三岛由纪夫作品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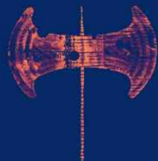
（套装共15册）

让我活得像升空的火箭

让我自己燃烧殆尽

使夜空获得瞬息光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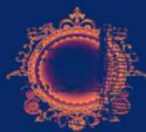

Fountain | 上海译文出版社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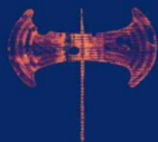
三岛由纪夫作品集

（套装共15册）





让我活得像升空的火箭





让我自己燃烧殆尽





使夜空获得瞬息光焰









Fountain |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三岛由纪夫作品集（套装共15册）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竺家荣；唐月梅 等

责任编辑：新文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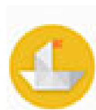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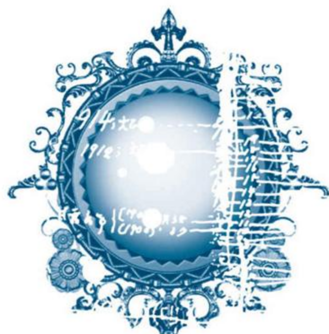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总目录

镜子之家
潮骚
萨德侯爵夫人
禁色
太阳与铁
沉潜的瀑布
美德的动摇
午后曳航
青色时代
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天涯故事
拉迪盖之死
殉教
仲夏之死
女神

镜子之家

译者‖杨伟



MISHIMA YUKIO

三 島 由 纪 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镜子之家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杨伟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录

第一部
一
二
三
四
五
第二部
六
七
八
九
十

第一部

一

大家都打着哈欠。“现在又去哪儿呢？”峻吉说道。

“这晌午时分，哪有地方可去呀！”

“让我们在美容院下车吧！”光子和民子说道。她们俩真可谓精力充沛。

峻吉和收都对她们俩在美容院下车没有异议。这样一来，留在车里的女人便只剩下了镜子一个人。光子和民子对于把镜子留在车里也并不反对。于是，峻吉和收便按照各自的一套作风简单地向她们点了点头。谁知她们却满心期待着从夏雄那儿听到温柔缠绵的告别，尽管夏雄并不是她们的男伴。夏雄果真没有辜负她们的希望。

时值一九五四年四月初下午三时许，峻吉开着夏雄的车沿着市内的单行道来回转悠。去哪儿呢？是啊，去某个人少的清静地方吧。在芦之湖消磨了两天的光阴，可就连那儿也是人满为患，更甭提眼前回到的银座了。

这种时候应该听听夏雄的意见：

“我曾经去月岛对面的填筑地写过一次生，去那儿怎么样？”

大家一致赞同，随即便驱车赶往那里。

大老远就看得出来：胜哄桥一带车流不畅。“怎么回事呀？发生事故了？”收问道。不过就情形来看，像是吊桥向上升起的时间已经到了。峻吉禁不住咂嘴道：“去填筑地就算了吧，这不，都快急死人了。”但夏雄和镜子却想瞧瞧从未见过的吊桥上升的情景，所以把车停在了很靠前的地方。大伙儿一个接一个地跨过铁桥部分上前观看。而峻吉和收却俨然一副毫无兴致的表情。

吊桥的中央部分是一块铁板，惟有这部分才会开启闭合。只见管理人员在它的前后两侧挥舞着红旗。被迫停下的车辆你拥我挤，人行道的

前方也被一条铁链子挡住了去路，两旁挤满了围观的人群，还有不少暗自庆幸交通受阻而前来渔利的推销员和从餐馆出来送饭的小伙计等等。

通有电车轨道的铁板上什么都没有，黑黢黢的，鸦雀无声地躺在那儿。车辆和人群从两旁关注着它的动静。

不一会儿，铁板的中央部分霍然启动了。它徐徐昂起头颅，打开了裂缝。铁板逐渐升高，两侧的铁栏杆和横跨上面的铁拱门也随之升起，而它们柱子上的电灯依旧发出浑浊的光亮。夏雄觉得这一启动是那么美丽动人。

正当铁板就要达到垂直角度时，在两侧和轨道的凹陷处，只见无数的尘土扬起轻薄的烟雾，纷纷扬扬，最后坠落在地面上。两旁不计其数的铁钉所投下的影子渐渐缩短变小，最终与铁钉本身融合了。而两边栏杆的影子也缓缓缩小角度，动弹起来。等铁板完全垂直之后，影子也随即岑寂了下来。夏雄抬起视线，看见一只海鸥轻轻地掠过了横卧着的铁拱门的柱子。

……这样一来，没想到在他们四个人的前方，高高耸立起一堵硕大的铁墙，一下子挡住了他们的去路。

仿佛等了很久很久。当吊桥终于复原以后，去对面填筑地的满腔兴致也早已荡然无存了。可眼下既然吊桥已经放下，就又不得不去—一种义务感似的东西占据了他们的心头。总而言之，每个人的头脑都因睡眠不足、旅途的劳顿和气候的温暖而昏昏欲睡，不适于缜密地思考，抑或重新制订计划。反正目的地是大海，那就能到哪儿到哪儿吧。于是，大伙儿沉默地一边打着哈欠，一边慢吞吞地踅回车内。

汽车驶过胜哄桥，穿行于月岛的街市中，最后又跨越了黎明桥。放眼望去，平坦的荒野一片青蓝，棋盘方格般的宽阔柏油路把原野整整齐齐地切割开来。海风扑打着脸颊。峻吉在美军设施一角的跑道边挂有“禁止入内”的标牌处停下了车子。远处美军宿舍的四周，有几棵白杨树在阳光下熠熠闪亮。

夏雄从车上走了下来，他从眼前的这片风景中感受到了一种幸福，他思忖道：我喜欢的就是废墟和填筑地。他生性温和谨慎，所以对自己的种种感想从不诉诸言语。并不因艺术上的见解积留心际便会痛苦难挨，更何况这帮同伴在艺术见解上与他也无法沟通。而这一点却正合他意。

尽管如此，他的眼睛却从不懈怠地观察着。人工荒野对面的白色巨

轮，还有此刻正从丰洲码头起锚出航，并且在烟囱上涂着白色“井”字的煤炭船等等，那一切无不显得井然有序、美丽祥和。而且这人工的、平坦的、几何学的土地和春意盎然的原野更是美不胜收。

突然间峻吉撒腿飞跑起来，他一直不停地跑着。转眼之间，他的身影在原野尽头变得越来越小。

“打明天起训练就要开始了，所以那家伙正憋足了劲儿呐。对那种四肢发达、喜欢运动的家伙我可真是羡慕不已啊。”收说道。他是一个至今还捞不上正经角色的龙套演员。

“他呀，在箱根时，每天早晨也都在练习跑步呐。真勤奋呀。”镜子说道。

峻吉站住了，在他的视野里，其他三个人的身影也同样显得又远又小。惟有跑步这一项是绝不可怠慢的—这已成了他刻骨铭心的座右铭。所以，即便在下雨的日子里，他也从没有忘记在集体宿舍的训练场上进行二十分钟的跳绳练习。

在镜子他们这一帮人中，峻吉是最年少的一个。他是拳击部的主将，明年才大学毕业。而镜子的其他朋友至少都是已经念完大学的了。收不例外，夏雄也不例外。

峻吉的秉性是不喜欢拘泥于某一事物的，自从他在拳击迷前辈杉本清一郎的邀约下初次造访镜子家以后，便立即成了他们中的一员。虽说他没有车，可驾驶技术却实属上乘，所以颇受朋友们的青睐。出于对拳击选手这一职业的好奇心，很多年龄、职业、环境各不相同的人都同样饶有兴趣地垂青于他。

他年纪轻轻，却拥有自我的信条。那就是不要去思考事物，哪怕是一瞬间也罢。至少他是用这种信条来陶冶自己的。

至于昨天夜里自己与民子干了些什么，当他今天早晨兀自沿着芦之湖的环湖公路跑步时，已经忘到了九霄云外，重要的是要使自己成为一个没有记忆的人。

过去……他从自己的记忆中只筛选出必要的部分和那些决不褪色的缱绻部分来加以保留。而且还仅限于那些鼓舞着并支撑着现在的记忆。比方说，三年前考进大学，首次入选拳击部，首次进行练习的那一天的记忆，还有头一次与前辈对阵练习拳击的记忆，等等。

从第一次拳击练习时强装勇士开始，到如今他已走出了多么远啊！

那还是在集体住宿后第一个月里的事情。虽经三番五次的洗涤，可手上那习以为常的绷带缠绕的感觉至今依旧记忆犹新。还有手背上、第二关节与第三关节间的平坦部分上，那宛若仪式般往复叠嶂的粗糙棉布摩挲着肌肤的感觉。他原本就喜欢自己那双毫无纤细感的手。那双充满攻击性的、健壮坚实的、从不绽露情感和神经的木槌般的手。手掌的纹路单纯明了，没有那种能够取悦手相师的复杂线条。惟有握紧或松开手掌才长出的那些深刻而单纯的纹理被镌刻在了古铜色的皮肉里。峻吉迷迷糊糊地想起了两个同年级的学生在自己伸出的两只手上帮着佩戴十二盎司重的又大又难看的拳击手套时的情景。那是一副破旧的手套，鞣皮的外表已经出现了龟裂。那紫色的龟裂将皮革的外表撕扯得支离破碎，与其说是手套，毋宁说是手套的尸骸。可是，这丑陋的大手套的内层却是那么柔和而温暖地爱抚着手指。手套上的细绳正恰到好处地被缠绕在手腕的周围。

“紧不紧？”

“右手有一点紧。”

一个月里，他一直等待和憧憬着这种一问一答的瞬间。他犹如一只为了备战而受到豢养和宠爱的动物，被其他两个人殷勤地照顾着，竟然在被询问到手套绳的松紧时，涌动起一种难以言喻的甘美的情愫。他一直钦慕着在回合间的小憩时被助手们悉心照料着，用啤酒罐里的水漱口的那种拳击家的生涯。

无论如何，这一切都是为了战斗！战斗的男人有必要接受无微不至的关怀。

接着他的侍者给他戴上生平头一次佩戴的头盔。他是那么栩栩如生地记得这种加冕礼的感觉（尽管只是破旧的皮革头盔），还有当那血气上冲的滚热耳垂一时被皮革压迫住以后，外面的空气从耳朵处敞开的皮革口子里乘虚侵入时的那种感觉。

他用手套顶住自己的下颏，试着打击鼻梁和眉间，开始是轻轻的，随后再使出全身的力气。一种滚烫而钝重的黑暗撞击着脸颊。

“谁都是那样的，在第一次进行拳击练习时。”前辈在一旁说道。

……一想到这里，峻吉的脸霎时变得通红。一旦真地登上了拳击台，那开赛的钟声庄严响起，别提自己有多么狼狈寒碜！比自己过去曾好几次经历过的斗殴还要难堪得多。无论怎么努力，自己的手就是够不着对方的身体，可对方的手却从每一个角度瞄准自己的脸颊、胃部、肝

脏，毫不留情地挥舞过来，使自己陷入了一种与千手观音对阵的错觉。可进入第二回合，当疲惫至极的左手打出的直击像棉球一般软弱无力时，却意外地博得了一阵喝彩：

“刚才的左手直击，真漂亮！”

从初次拳击练习的对手那儿赢得的这一声赞叹，使峻吉在刹那间感到了蕴藏其中的对方呼吸的急促和自己嗅到了对手弱点时的那种狡黠的喜悦，以及君临于这种喜悦之上的力量的复苏……

—峻吉眺望着眼前春天里被污染了的灰蓝色的大海。遥远的海面上停泊着一艘五千吨级的典型的三岛型货船。云朵不成形地淡淡地覆盖在水平线上。阳光明媚，能看见海鸥的白色是那么纯净爽洁。

峻吉把大海当作拳击对手，猛地伸出了拳头。他那喜欢恶作剧的灵魂又在作祟了。其实他之所以想当一名拳击手，最初也仅仅是缘于这喜欢恶作剧的灵魂的唆使而已。

这并非那种把看不见的东西作为对象的想像拳击，因为浩渺而肮脏的春天的大海分明就伫立在那儿，构成了他的对手。舔舐着岸壁下部的一串串微波与迢遥的海面上的滚滚波涛连成了一片。这是一个决不会战斗的敌人。一个只是吞噬一切，以可怕的宥和为武器的敌人。一个自始至终笑容可掬的敌人……

在等待峻吉回来时，三个人坐在施工用的石料上，抽烟小憩。这种时候，他们仨当中，与闲暇最为般配、与休息这种形式最为吻合、俨然是身在别处的人，当然是收了。

镜子和夏雄早就注意到了收的这种特性。哪怕是在稍事沉默之后，他的周围也会构筑起一道看不见的城墙，并在那里出现一个不容别人介入的惟有他一个人存在的世界。因此，收有时候被看做是一个乏味无聊的男人，甚至会闹出更大的误解，被认为是一个空想家。但只要稍微留心观察，就会发现他身上没有一星半点空想式的东西。收既非空想家，亦非现实家。总之，收就是处于此时此地的收。镜子对此早已习以为常，如今她甚至不再过问他在想什么。

尽管如此，他却并不是一个孤独的男人。当他独处时，很难找到一个比他看起来更不孤独的人。这个年轻人俨然咀嚼一块口香糖一样，总是在咀嚼着一团自己制造的略带快意的不安。自己此刻就在这里，确确实实地存在着。但是，自己究竟是否真正地存在着呢？—这种不安对于年轻人而言，并非什么特别稀奇的事。但收的特点在于：它表现为一种

带着快意的不安，那种快意也许是—不，确确实实是—源自他的美貌。

峻吉跑了回来，他的身影在原野中变得越来越大。膝盖准确无误地弯曲着的姿势沐浴着西斜的阳光，显得果敢而纯洁。不一会儿，他那汗涔涔的红脸庞便停在他们的旁边，甚至没有发出半点的喘息声。

“大海发出的是一种什么气味？”镜子问道。

峻吉爱理不理地回答道：

“阿摩尼亚的气味。”

夏雄把目光投向远方。货船的吃水线把船只的上部和下部分隔成钝重的黑色和鲜艳的红色。夏雄思索着那条吃水线的精确性和力量。不仅如此，无数明晰的线条穿插交错着，牢牢地捕获住这一片广袤的风景。但是，地面升腾的暖气流扭曲了一些线条，把它们变成了娇弱的海藻般的东西。

收心不在焉地回想起实习生公演时自己初次登上舞台的那个夜晚。他扮演的是一个一开幕便出场的龙套角色。那上升的帷幕的阴影沿着身穿饭店侍应生服装伫立于舞台上的他的脚边徐徐向上攀升。自己的身影就这样渐渐显现在光雾弥漫的观众面前，仿佛自己存在的全部都被他人的目光一点点地吮吸掉并移交给了他人的存在—这种感觉油然而生时的那种战栗……

镜子喜欢让年轻人“放野鸭子”，甚至喜欢他们那种茫然若失的状态。她的第六感官告诉她：他们并不是在思考昨天夜里的那些女人。镜子也感受到了在旅行将尽那种疲惫至极反而会复苏的情感的亢奋。惟一的麻烦是一点点猛烈起来的海风或许会搅乱她的头发。当她把手贴在头发上，回首向车子望去时，看见四五个男人簇拥在车子旁边，他们正望着这边发笑。

他们全都身穿被泥土弄脏了的号衣[(1)]，绑着裹腿，穿着日本式的白短布袜。看样子是这一带的工人。其中一个人还把毛巾缠在头上。在此之前他们一直压低着声音，可看见镜子回头的脸庞时却提高了嗓门大笑起来，让人感到那笑声散发出浓烈的酒气。其中的一个人捡起白色的石块，向车子的顶篷掷去。于是爆发出一种令人不快的声响。随即他们又一起笑开了。

峻吉站了起来。镜子也跟着站了起来，但她是为了阻止峻吉。

收慢慢地从梦想中—与其说是梦想、不如说是他自身极其模糊的现

实中—睁开了双眼。在进行机智的判断之前他已经放弃了。他还不曾与人争斗过。无论如何，这种毫无预兆地突然爆发的事件是他所难以置信的。

夏雄也深知自己的弱点，但却毫不做作地护卫着镜子。父亲给自己新买不到一个月的车，自己尚不能熟练驾驶，便交给峻吉开这辆车，上面的喷漆转眼之间便惨遭了毁损—他在心里描绘着车子遭到破坏的情景。打孩提时起，便对属于自己的物品颇为淡泊的夏雄，只是用一种空想式的眼神关注着自个儿的车子在自己的眼皮底下罹遭灾厄。

峻吉背靠着车子，被四个男人围住了。“你们要干什么？”他叫喊道。

“他在抗议。显然他在抗争。他为什么能那么做呢？为了一件仅仅是属于朋友的东西……”收不满地思忖道。收误会了峻吉。在他看来，峻吉是一个相信正义的人。

工人们怒目圆睁，吵吵嚷嚷着，却没有骂出任何一句富于独创性的詈语。峻吉仔细听着。其中的猥亵话无非是谩骂镜子的。意思是说，一群毛头小子驾着车子招摇撞骗，大白天在这种地方和女人鬼混，真不要脸，等等。当那个投掷石块的年长男人误以为峻吉是车主，骂他是资本家的小杂种时，峻吉因这种无中生有的误解而勇气倍增。为了投入战斗，被误解是不可缺少的条件。

那块投掷的石头打在了车门的玻璃上。玻璃虽然没有四处飞散，但却已经布满了蜘蛛网一般的龟裂。

就在刚才的一瞬间里，峻吉压住了掷石块的那个男人的手腕，所以削弱了石头的力量，没有把玻璃击成碎片。同时另一个男人想用穿着短布袜的脚踹开峻吉的脚。但是，光用脚踹是不可能取胜的。峻吉转身用头向那个男人撞去，那男人一下子跌倒在了草丛中。

镜子看着那个正要朝峻吉的后背扔石块的年长男人，提高嗓门叫喊起来。峻吉故意摆出用头撞向对方的姿势，实则侧身一闪，使那个手拿石块的男人扑了个空。峻吉趁机揪住他号衣的衣襟，迫使他身子倒仰，然后顺势冲着他的下巴猛击一拳。

镜子的叫喊声引起了另外两个男人的注意。他们看见的是一个被柔弱青年所护卫着的女人和在她身后怔怔呆立着却装束阔绰的青年。于是他们伸出肮脏的大手抓住了镜子套装的肩胛。

峻吉从一旁跳将过来，敏捷地拽住了镜子的手。但那个抓住镜子肩头的男人却挥手向峻吉的胸脯击去。峻吉被打得后退了两三步，但并没有倒下。他看见了对方的腹部和镀金已经剥落的皮带扣。那白色衬衫包裹的腹部上下起伏着，而皮带扣则绽露出了黄铜的材质。这是一个品位低俗的皮带扣，上面镌刻着一朵银色的大牡丹花。峻吉发现它是那么容易伤害自己的手指。倘若因这种事情而伤害了自己宝贵的手，是很不值得的。

对方正情绪亢奋。而峻吉一旦在瞬间做出了判断，便意味着已经稳操胜券了。只见他一连串的钩拳自如地打到了对方的腹部。他享受着被自己的手撞击到的皮肉所做出的反应，以及那接纳着自己钩拳的皮肉所拥有的庞大面积。那男人的上半身压了过来，然后又一动不动地蜷伏在地面上了。

而另一个男人却逃之夭夭了。

这时，夏雄跳进驾驶室，发动了汽车。镜子、收和峻吉也迅速进了车。车子飞奔着，很快跨过了黎明桥，穿行在月岛街市的杂沓中。夏雄对自己驾驶技术出人意料的精湛深感惊奇。

好一阵子峻吉不得不与斗殴后的厌恶感、自己的身体顷刻间陡然萎缩了一般的那种心绪奋力搏斗。不久，他那种决不思考任何事物的禁欲主义的信条战胜了这一切。

峻吉还禁止自己抽烟喝酒。不过，斗殴和女人却分明属于从天而降之物，对此自己是无可奈何的。然而，禁欲主义者并不只是峻吉。聚集在镜子家的男人们尽管职业和性格因人而异，但彼此的共同点却在于：他们都以各自的方式恪守着禁欲主义的信条。收是如此，夏雄亦是如此。而杉本清一郎更是其中之最。由于过分害臊于自己的苦恼和青春的焦躁，他们已习惯于对此缄口不语，从而变成了极端的禁欲主义者。他们一边咬紧牙关，一边却又做出一副快乐无比的样子。他们不得不强装出自己绝不相信在这个世界上存在着苦恼的样子，而且还必须一直佯装下去。

车子径直开往位于四谷东信浓町的镜子家。

世上毕竟还有供男人们聚会的家。镜子的家便是一个开放得可怕的家庭，甚至漂漾着一种妓院似的感觉。在这里没有不能开的玩笑、没有不能说的疯话，还可以不花钱畅饮豪呷。因为总有人携酒而来，然后便撂下而归。既有电视可看，也有麻将可打。想来即来，想走就走。这家

里的物什全都是大家的共同财产。倘若有人驾车来的，那么他的车便听凭大家自由享用。

如果镜子的父亲化作幽灵出现在这个家中，打开来客的名簿，一定会吓得魂不附体。没有任何阶级观念的镜子仅凭魅力来判断人，从来客那儿拆除了所有阶级的框框。无论哪个社会的人都不可能像镜子那样忠实于时代所打破的东西。尽管不怎么阅读报纸，可镜子却把自己的家变成了时代新思潮的容器，她把自己无论怎么等待，心中也不可能产生任何偏见这一点视为一种病态，从而绝望了。宛若在乡间清洁的空气中长大的人经不起病菌侵袭一样，镜子遭到了战后这一时代所培植的种种有毒观念的肆意侵害，以致在其他人痊愈之后也无法痊愈。无论何时何地，她都把这种精神状态看作是一种常态。当听见人们斥责自己不道德时，她对这种陈腐不堪的诽谤只是置之一笑，却没有发现这正是如今最具杀伤力的诽谤。

瘦弱的镜子长了一张由父亲遗传的中国美人式的漂亮脸蛋，薄薄的嘴唇有时看起来带着点恶作剧的味道。但它朝里的部分那种丰润而温暖的感觉与外侧冷漠的印象恰好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无论是贵妇人风格的西服套装，抑或夏季那种袒臂露肩的艳丽花纹的衣裳，一旦穿在她身上，无不显得妥帖协调。一年四季她从不会忘记穿紧身胸衣，只是在香水的使用上，她忽三忽四，没有准儿。

镜子最大限度地容忍他人的自由，比谁都更热爱无秩序，但却又比谁都更是一个禁欲主义者。就像一个出于畏葸而不愿动用自己判断力的医师那样，由于过分明白自身的魅力，反倒无意去咀嚼这种魅力所带来的结果。虽说喜欢夸示，但却也仅限于此。听到那些不伴有任何实质的不道德的评判，她会不由得内心窃喜。一旦听到人们判断失误，不把她看作一个坚强的女人，只视为女佣或舞女，她甚至会大喜过望。没有实质的事情就这样成了镜子的夸耀。她整日里奢谈情事，可内心却鄙弃情事。青年客人们都曾一度暗恋过镜子，最终却又都不得不死了心，转而去追求作为第二目标的女人—这种注定不变的结局是镜子无穷尽的幸福感的源泉。

不爱小鸟，不爱猫狗，只对人怀有兴趣—这样一个任性的拥有家业的独生女儿却偏偏有一个爱狗的丈夫。狗是他们夫妻间口角的始因，最后又成了离婚的理由。镜子将女儿真砂子留在身边，把丈夫和七只狼狗、大猎犬一起撵出了大门，好容易才从整个屋子弥漫着的狗臭中获得了自由。那与其说是一种狗臭，不如说是厌恶人类的男人所发出的不洁

的气味。

镜子有一种不可思议的自信。在道路上与结伴而行的夫妻或情侣擦肩而过时，男人一方会向镜子投以一瞥。于是镜子会痛切地感到，那男人真正渴求的与其说是身边的妻子或情人，不如说是镜子，只是他们无言地忍耐着罢了。镜子喜欢所有男人处于忍耐中的目光，可丈夫却不具备这种目光。非但如此，或许丈夫也拥有与她同样的嗜好，即只爱那种处于忍耐中的目光，所以才会对那么多狗宠爱备至吧。哦！仅仅想到这儿，她就禁不住周身战栗。仅仅试着那么想像一下，就不由得浑身颤抖……

镜子的家位于高地的山崖上，所以进入大门后从正面的庭院放眼望去，顿时觉得视野变得开阔了。能看见信浓町站进进出出的国营电车。远方雄伟的明治纪念馆的森林和对面大宫御所的森林叠嶂着，把天空分割成几半。尽管已是花季，可眼前的风景中却缺少樱花，惟有在纪念馆森林黝黑的绿色丛中，一棵巨大的樱花树尽情地舒展着花枝。一群树木远远地高出其他灰暗的常绿树，挺拔地耸立在天穹，从树身上那些琐细而复杂的如扇子般展开的枯枝中，可以透见垂暮的天色。

这片森林的天空中，偶尔可以看见密密麻麻的乌鸦群。孩提时起，镜子就是这样远远地眺望着乌鸦群长大的。神宫外苑的乌鸦，明治纪念馆的乌鸦，大宫御所的乌鸦……这一带乌鸦的巢穴随处可见。这不，乌鸦又出现在客厅外的露台上。那远远地结队成群、又蓦然各奔东西的点点黑色在镜子的童心中烙下了隐隐约约的不安的印迹。她曾长时间地兀自一人眺望着那一切。乌鸦刚刚消失，又倏然闪现，在眼前的繁茂树丛中叽叽喳喳地叫着。那啼鸣声尖厉地穿越过天际……如今镜子自己也早已忘记了这一切，倒是常常孤零零待在家中的八岁的真砂子还时常在阳台上远眺着乌鸦。

门的正面是一个作为借景的西式庭院，左面是西洋馆，再往左便是在西洋馆被接管期间[2]一家人短时住过的小小日本馆。因为汽车没法停在门前狭窄的路上，所以夏雄在街门内的西式正门前把车停了下来。

当驶进街门的那一瞬间，夏雄看见御所森林上面黄昏时分的天空是那么美丽，他的心被深深打动了。在大门口让大家下了车以后，他又踅回来观赏傍晚的天空。

大家对夏雄沉默寡言、善良敦厚的秉性知之甚深，所以，他的行动在大多数场合都能逃脱他人出于好奇心的探究。倘若换成别人，不径直

进大门而返回街门去的话，必定需要编造某个借口吧。至少很难幸免旁人“喂，你去哪儿呀”之类的盘问，但是却没有人来这样追问夏雄。

夏雄一点儿也没有那种富于感性的人常常遭遇的生存艰难感。这是令人惊异的。他不曾知道自己的感受与外界、与他人、与社会之间的冲突。他的感受性只是如同一个手段高明的小偷，趁着无人察觉之际悄悄地从外界剪取他所中意的绘画。他从不曾被自己的丰饶所折磨过，只是不断地感受到一种清澄的匮乏。

他那充满温厚、善良的同情心并为人所爱的性格，究竟是因为首先具备了这种特质才得以丰富了自己的感受性呢，抑或是天赋的、敏锐而无私的感受性为了保护容易受伤的自我而造就了这般的性格呢，这一点连他自己也穷于回答。尽管并不强求，但他自己却保持了均衡。他并不企图向外界的自然寻求任何意义，这反而使自然得以泰然自若地奉献它的美丽。从美术大学毕业以来，他连续两年有作品被特别选入展览会，这个温和而轻率的青年日本画家从不曾为自己是否具有才能而烦恼过。

而且他的眼睛还遴选和裁剪外界的一部分，几乎是无意识地试图不断进行观察。

淡红色的波纹花样般的黄昏云霞悬垂在暮色降临的天穹上，映衬着森林上面的绿色。密密匝匝的乌鸦群在上边缓缓地游弋着。天空的上方呈现出那种已经被夕暮的预感所浸润的深蓝色调。

“我已经彻底忘记了刚才的斗殴，”夏雄想道，“那只不过是一场排遣郁闷的闹剧罢了……”

那是一场相当危险的闹剧，但也仅仅是一场闹剧罢了。事件乃是针对夏雄的汽车而引起的，但却不能说成是发生在夏雄身上的事件。绝对不会有事件发生—这是他人生的特色。

上个月日本渔船在比基尼岛[3]附近遭到原子弹试验灰烬的污染，使船员们染上了原子病。整个东京的人们对原子金枪鱼充满了恐惧，致使金枪鱼价格暴跌。这无疑是一个非同寻常的社会性大事件。但夏雄没有吃金枪鱼，也就意味着事件与他无关。他怀着善良之心同情被害者们，但却并不意味着他因此而蒙受了什么特别的精神打击。

夏雄有一种孩童式的宿命论，另一方面，在无意识中又有一种孩童式的信仰—自己被某个守护神所保佑着……当然，他对任何种类的行动都缺乏兴趣。

他的眼睛仅限于观察。总是在搜觅上等的食物，一刻也不放过他的眼睛所中意的东西。那必须是很美的东西，以致有时候他自己的心中也难免掠过一抹不安：

“我真的可以一个不剩地去爱那些自己的眼睛所爱的东西吗？”

—这时，有人在背后紧紧地拽拉着他的裤子。真砂子发出尖利的声音大笑着。在这个家里所有的来客中，夏雄最讨真砂子的喜欢。

真砂子已经八岁了。她长着一张确实乖巧可爱的脸蛋儿，喜欢穿女孩子很少穿的那种特别稚气的衣服，以使自己接近于那种“可爱得想放进嘴巴里吃掉”的玩偶。但这却与大人的世界无关，绝非对大人的模仿。如果换个立场来看，那甚至可以称之为批评才能的表现吧。

当夏雄在家时，她总是缠住夏雄，不停地鼓捣他衣服的袖子、裤子、领带，抑或别的什么。镜子曾多次训斥过她的这种讨厌行为，但也只是在遭到训斥的当口她才稍稍离开一下夏雄，不一会儿又马上过来缠住了夏雄，而镜子也很快便忘掉了刚才的训斥。

“如果昨天夜里我真的干出了什么可笑的事，那就真的没脸再见这个孩子了。我的处世原则到底是没有错啊。”这个纯真的青年一边抚摸着真砂子乳臭未干的头发，一边思忖着。

在箱根的旅馆里，峻吉和收都分别与女人同室就寝了，而镜子和夏雄却分别要了一个房间。这乃是出于镜子自己的意愿，打一开始她便一直炫耀着自己的光明正大。但深夜时分，镜子却叩开夏雄房间的门走了进来：

“有什么可浏览一下的读物没有？我睡不着，真愁死了。”

夏雄还没有睡，正读着书，于是笑着将身边的一本杂志递给了镜子。尽管并没有特别挽留，镜子却在旁边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按理说，夏雄会对这种场合的交谈感到尴尬的，尽管的确没有感到尴尬的必要。平素对卖弄风骚颇为轻蔑的镜子此刻却像中了魔似的唠叨个不停。

在此之前，夏雄对镜子的友谊一直感激不尽。这次旅行中也不曾发生过任何一件有辱友谊的事儿。此刻他第一次试图用别的目光来审视镜子，但这种尝试却分明伴随着痛苦。

透过睡衣宽松的衣领隐约可见镜子光滑的胸脯，它在深夜过于明亮的灯光下显得寂寥而白皙。从镜子的咽喉延伸到胸脯的那平缓的斜面上，有某种近乎威严的东西。她薄薄的嘴唇不住地絮叨着，而一动不动

的眼睛里却满含着慵懒的热情。镜子不时神经质地用绯红的纤细指尖，就像受了烧伤的人一样搔挠着自己的耳朵，而且多少有些辩解似地说道：

“戴惯了耳环，一旦不戴，总是不习惯。这耳朵四周空荡荡的，就像变成了赤身裸体一样。”

在这儿，惟一被等待的仿佛便是单纯的厚颜无耻了。但对镜子了如指掌的夏雄眼下却对自己要把所有的赌注押在那种不自然的厚颜无耻上感到莫大的麻烦。倒是那种永久持续的暖洋洋的幸福感更符合他的意愿。而且他相信镜子是一个洁身自好的女人，所以要斗胆误解她的话，自尊心的赌博就不得不需要一种可怕的勇气。而夏雄却完全缺乏在“勇气”这一粗俗的词语面前那种年轻人所拥有的虚荣心。

即使抛开这一点不管，感情这东西也不可能永远忍耐那种暧昧的状态。感情会自行命名，自行处置，并匆匆撤退的……夏雄并非依靠经验来认知这一点的，但这种顺其自然的处理方式却是无人可以仿效的、他自身特有的东西。

不久，镜子似乎相信了：夏雄的逡巡不前分明是出于对她的“敬意”。于是，她的表情又陡然变得晴朗而和美了，用一种与深夜极不相称的明快而恬静的声音道了声晚安，便出门去了……

真砂子这样说道：

“为什么汽车的玻璃打破了？撞在什么上了吗？”

“嗯，撞了。”夏雄微笑着答道。

“撞在什么上了？”

“石头。”

“是吗？”

真砂子不像别的孩子那样，接二连三地向大人追问“为什么”。真砂子停止了提问。这并不意味着她明白了什么，或是解开了什么谜底，更不意味着她探究的欲望衰退了……但是，一旦追问到某种程度，这个八岁女孩的提问就会习惯性地戛然而止。

年轻人把镜子围在中央开始举杯畅饮。这儿有一瓶不知是谁留下的芬兰雪利酒。只有峻吉固执着要喝橘子汁。大家对他的养生之道早已见惯不惊了。

镜子让峻吉和收叙述昨夜所发生的一切。两个人都恬淡地坦白道，旅馆的住宿费是由女方支付的。收还好一点，而峻吉甚至身无分文，所以上述结局也是理所当然的。谈到做爱的具体细节，峻吉根本就是一本糊涂账，可收却记忆犹新，用一副索然无味的表情一一道来。镜子甚至想打听每一个琐屑的细节。而夏雄像往常一样，有些提心吊胆地看着真砂子满脸天真无邪的神情，在聊着这些猥亵话题的大人们周围走来走去。

“真讨厌！真讨厌！光子居然会做出那种事？！”

“当然是真的那么做了。”收说道。但话刚一出口，他又涌起了一种感觉：仿佛自己所说的一切全是弥天大谎，毫无真实性可言一样。

夏雄向缄默着的峻吉搭话道：

“应该向你道谢。多亏了你，车子才得救了。”

峻吉摆出一副俨然是在呷着酒的架势，傲慢地把身子埋在安乐椅中，啜饮着橘子汁。一听夏雄这么说，脸上立刻浮现出羞涩的笑容，默默地摆了摆手。

尽管如此，为什么峻吉身上事件频频发生，而夏雄身上却没有呢？当然峻吉的回忆不会超出拳击与从天而降的斗殴，而女人们则被他顷刻间抛在了九霄云外。

夏雄作为一名画家，早就对峻吉的脸部抱有浓厚的兴趣。那是一张单纯的充满男性特点的脸，如果说是一张被有意识地塑造出来的脸，不如说是无数次的斗殴把那张脸打磨得异常俊美。拳击手的脸有两种：极端美丽的脸和极端丑陋的脸，被殴打以后，其美丽越发突出的一类脸和相反类型的脸。峻吉的皮肤被磨练得强韧而坚实，焕发出一种光泽。他的脸属于那种单纯并且线条分明的脸，而变得强韧的肌肤更是越发增添了它的单纯，使其轮廓更加分明，让不会受伤的那一道直线式的眉毛和眼角俊美的大眼睛显得更加楚楚动人。特别是眼神的敏锐和水灵更是格外引人注目。与普通男人的脸不同，他的脸就像是一只足球，只从皮革的表层内部鲜明地露出一双眼睛来。而这细长清秀的眼睛又闪射着水灵灵的光焰，统一了整个脸庞，并代表了整个脸庞。

“那以后又怎么了？那以后……”

镜子压低声音问道。这倒并不是顾忌峻吉和夏雄，相反，她压低的声音让人觉得是在煽动发问者自己的情绪。

“那以后……”收又开始滔滔不绝地讲述起床第上发生的一切，甚至详尽到不必要的程度。随着自己叙述的继续，他越发萌生了一种感觉：仿佛昨天夜里自己并没有在那儿似的。浆洗得很好的床单那坚硬的褶皱，微微退去的汗水，弹簧过于灵敏的床榻，那船一般漂泊不定的感觉……这一切确实存在过。还有在那快感离他而去的瞬间，某种无边无际的安全感似的东西也确确实实存在过。可有一点却难以确认：他自己是否真正在那儿存在过。

天空中暮色开始降临了。真砂子倚靠在夏雄的膝盖上，翻阅着大开本的漫画书。

夏雄忽地陷入了对“幸福”的思索中，禁不住一阵毛骨悚然。“如果可以把自己现在所在的这个家也叫做家庭的话……”他思忖道，“会是一个多么可怕的家庭啊……”

通往阳台的法国式窗户是打开着的，从那儿清晰地传来了国营电车的喇叭声。信浓町车站已经点亮了一大串灯光。

夜里十二点，镜子家的门铃响了。因旅途的劳顿正准备就寝的镜子一听说是杉本清一郎来访，立即又趑到镜子前面重新整妆，而且睡意也倏地消失了。真砂子已经睡了。无论什么时候，对客人的来访都盛情相迎，这是镜子家的一贯家风。

在客厅里等候着的清一郎一看见镜子的身影，立刻有些不满地说道：

“怎么，大家都已回去了？”

“跟光子和民子在银座就分手了，三个男人到家里来后，峻吉和夏雄也早早地回去了。坚持到最后的只有收，不过三四十分钟前他也回去了。而我呢，正打算去睡了呐。”

镜子没有加上“如果先来个电话就好了”这句话，因为决不事先挂电话便突然登门造访，是清一郎的一贯作风。镜子也没有说“呀，你可真有点醉了呐”，因为深夜造访的清一郎大多喝了不少应酬之酒而醉意酣浓。更何况清一郎是来这儿的男人中最老的一个朋友，是她十岁起就一直交往的弟弟辈分的人物。

“旅行怎么样？”清一郎问道。

这一发问过分露骨地表现出一种漠不关心的态度，镜子甚至想不予回答，但最后还是说道：

“哎，还算差强人意吧。”

在这个家中，清一郎所流露出的表情里分明混杂着极度的不满和极度的安心，与那些从公司回家途中踅进酒馆里的工薪族的表情颇为相似，但清一郎坚实的下颏和锐利的目光，以及那张意志坚定的脸庞却又背叛了那种表情。他用这张脸，或者说是在这张脸的护卫下，虔诚地相信着世界的崩溃。

镜子劝酒以后，就如同跟高尔夫球爱好者聊起高尔夫球的话题一样，为了清一郎她开始转入世界崩溃的话题：

“……不过，如今这阵子，那种话无论对谁讲，都没有人正儿八经地听了。如果是在战争中正遭受大空袭那阵子，或许大家谁都会相信阿清所说的吧。或者说如果是在战争结束了，共产党人又在鼓吹什么明天就会爆发革命等等的那些时候，倒也有人相信阿清的吧。即使是在三四年前朝鲜战争爆发的当儿，或许大家也会相信的……可如今怎么样呢？一切都复归以前，人们都生活得一副满足自得的样子。即使对他们说世界就此完结了，又有谁相信呢？因为我们并不是全都一个不漏地乘坐在福龙号这艘船上的呀。”

“我的话可与氢弹爆炸毫无关系。”清一郎说道。

然后，他用因为醉意而提高了的朗诵般的调子向镜子诠释自己的见解。在他看来，如今看不见任何与破灭有关的征兆，这正是世界崩溃的确凿无疑的前兆。动乱依靠理性的协商来加以解决了，所有的人都相信和平和理性的胜利，权威再度恢复，在斗争之前先彼此谅解的风潮也应运而生……家家户户都饲养起奢华的爱犬，而储蓄则取代了危险的投机，几十年后退休金的多寡成了青年人的话题……一切都洋溢着和美的春光，樱花正处处灿烂盛开……所有的这一切无一不是世界崩溃的前兆。

—通常清一郎是一个不和女人一起争论问题的男人。而和男人在一起，他又竭力避免争论。

但和镜子在一起，清一郎觉得镜子便是自己的同类。这是一个抛开所有的义务、委身于无为，为了深夜十点的来客而精心化妆却又绝不卖身的女人。

“那项链与西服一点也不协调。”他透过盛满洋酒的酒杯毫不客气地说道。

“是吗？”

镜子马上起身去换项链，因为她最信任这位总角之交的见解。

“这阵子一疲倦，她的眼角就会出现很细微的皱纹呐。”清一郎忖度道，“镜子比我年长三岁，算来也该三十岁了吧。我和镜子也不得不与世上的人们一样一天天衰老下去，这分明是不公平的，因为我们俩从不曾企图生活在现实之中。”

镜子换完项链又踅了回来。事实上也的确比刚才的那一副更适合于她今晚的装束。这一小小的变化—仅仅是从镜子白皙的喉咙到胸脯的肌肤这一块小小的地方所发生的细微变化，便使世界在某种程度上减轻了不协调感，而增加了和谐感。或许是醉意夸大了清一郎的感触吧，总之他说道：“这下挺协调的。”镜子感到很满足。两个人相视而笑了，彼此都感到了相互间的默契。这种多少有些戏剧性的愉悦浸润着他们俩的心田。

在这个家中，当镜子的父亲亡故、丈夫被逐以后，清一郎才得以自由地呼吸其间的空气。清一郎过世的父亲一生都是镜子父亲忠实的随从秘书，每逢星期天和节假日，常常携带家眷前来请安。多亏了颇为“民主”的镜子父亲，幼小的清一郎才得以充当镜子玩耍的伙伴，得以无所顾忌地开口说话，而且，回家时还肯定能得到一大包点心。但随着镜子长大成人，清一郎不再能自由出入了，而他的父亲也不再带他前去拜访了。在镜子成婚以后，她父亲尚健在人世的那段时间里，学生时代的清一郎又恢复了一年数次登门拜望的习惯，并受到了家长和年轻夫妇的热情款待……但如今每当来到这个家中，清一郎的一举一动俨然就像是这儿的家长一样。

想来，这种行为是有些可厌的。但对镜子了如指掌的清一郎赞同她打破阶级观念的炽烈精神，认为自己这么做不外乎是以身作则罢了。他不讲时间观念的突然造访，毫不客套的蛮横态度，不分青红皂白把自己的朋友一律介绍给镜子，使其进入镜子的社交圈的做法……这些都是镜子所希冀的。如果说镜子是在爱着清一郎，那未免有些言过其实，但在变得孤独的瞬间里，她的确从清一郎那儿找到了一个独一无二的挚友。镜子在这个世界上头等讨厌的东西莫过于卑屈。傲慢远比卑屈要美丽得多。或许从小他们俩便是同类，而且这种同类的程度远远超过了他们自己的想像。

清一郎在这个家里所表现出的随意和任性，没有一星半点不自然的

成分，镜子对此颇为赞赏。他具有一种微妙的节制。在有关镜子家的财产管理上，他总是一丝不苟地充当顾问，为镜子出谋划策，这也是他才能的一部分。但同时，他那漫无边际的虚无主义却黯淡了他的影子，使他在这个家中成了真砂子最不喜欢的客人。

因为清一郎带着过于预言式的口吻谈到了世界毁灭之日已经迫近，所以镜子不由得说道：

“好容易才得以复苏了，如果又被搞得乱七八糟的，可怎么受得了啊。上周，我爬上M大楼的屋顶，由上而下地俯看着久违了的东京中央地带。我亲眼目睹了如今的东京经历了怎样的复兴，禁不住大吃一惊。只见废墟已经彻底清除，城市宛若报纸的纸型一般被淹没在不规则的凸凹之中。过去那么多草地的绿色现在也已所剩无几，惟有人流像杂草的种子一样随风涌动着。”

清一郎问，镜子当时是否真的从那一片风景中感受到了喜悦。镜子回答说，没有。

“对吧？如果让你吐露真言的话，其实你也是蛮喜欢崩溃和破灭的。你是它们的同伙，念念不忘在那一片燃烧的荒原中所点起的巨大而清新的火光，想用它来照亮过去的记忆，并眺望现时的街道。肯定是这样的……你走在如今早已修复的冰冷的混凝土路面上，倘若感受不到足下烧焦的土地上余烬的热能，心中就必定会产生某种欠缺感；如果不能从新建的嵌满玻璃的摩登大楼中透视到废墟里生长着的蒲公英花，那你就必定会感到寂寞难耐吧。尽管如此，你所喜欢的是已经化为过往之物的破灭，你的内心肯定存在着一种要将破灭在破灭之中亲手培育、洗涤并加以完成的自尊。你的内心之中也必定对那种所谓从灰烬中爬将起来，从恶德中振作起来，讴歌建设，改良复兴，以造就更出色之物，重新迈出人生第一步之类的行为，存在着一种无法改变的品位上的厌恶吧。你不可能生活于现时之中。”

“倘若如此，也不能说你是生活于现时之中的吧。”镜子反唇相讥道，“你总是杞人忧天，满脑子不必要的担忧，净是些世界末日即将到来的论调。”

“是的。”清一郎自己也承认道，但他的话语里逐渐增添了抒情式的热情，不由自主地暴露出了年轻人的本性。但是，在这个家以外的地方，他是决不会出现这种疏忽的。他又说道：

“是啊，如果失去了对世界必然毁灭的虔信，人怎么可能生活下去

呢？倘若以为上下班路上的红色邮筒会永久伫立在那儿的话，怎么可能没有厌恶没有恐怖地打那条路上徜徉而过？假如邮筒是永远存在的，恐怕我们一刻也不能容忍它身上的鲜红颜色和它张着大嘴的怪诞模样吧。我一定会立刻扑向邮筒，与邮筒搏斗，直到把它打翻砸碎。我之所以能够容忍路旁的邮筒，容忍它的存在，我之所以能够容忍那个每天早晨在车站遇见的长着一张海豹脸的站长的存在，我之所以能够容忍午休时分在屋顶上看见的那些胀鼓鼓的广告气球，这一切的一切都无非是因为我深信这个世界终将会毁灭的缘故。”

“哦，原来你就是这样容忍并咽下了一切。”

“因为就像童话中的猫一样，咽下一切乃是惟一剩下的战斗方法和生存方式。童话中的猫把路遇的东西全部咽下，诸如马车、狗、学校的建筑物等等，如果喉咙发干，还会咽下贮水箱、国王的队列、老太婆、牛奶车……那猫的确懂得该如何生存呐。

“你梦见过去的世界崩溃，而我预知未来的世界崩溃。在这两个世界的崩溃之间，是现实在苟延残喘。这苟延残喘的方式卑怯而无耻，迟钝而冷漠，并不断地让我们抱着永远延续永远存活的幻影。幻影渐渐扩张，麻痹了众人，使大众以为如今不仅现实与梦境之间的界限已经消除，而且幻影比现实更现实。”

“你是说，惟有你知道那是幻影，所以才能如此平静地咽下一切？”

“是的。因为我知道，真正的现实乃是‘破灭迫在眉睫的世界’。”

“你从何知道？”

“我能够看见它。稍稍凝目而视，谁都可以看到自己行动的依据，只是没有人愿意去看见它而已。我有勇气去看见它，而且在我看见它以前，它已栩栩如生地显现于我的眼帘，以致我毫无办法，就像清楚地瞥见了远方钟楼上的钟摆一样。”

他醉得更厉害了，涨得通红的脸和松软无力的四肢仿佛是在表明着：他对自身的思想并不承担任何责任。深蓝的西服、素雅的领带和素雅的袜子，随时准备混入众人之中不留任何痕迹的这个年轻人，甚至迫使衬衫袖口上的小小污渍也散发出一种普通生活的气息、非个性化生活的气息。那污渍与其说是自然沾上的，不如说是他苦心经营以显得自然的人工饰物。如同被冲上沙滩的海蜇一样进行分解。在镜子的家里他俨然是各种矛盾相互撞击、彼此胶着的疙瘩，俨然就是把思想、情感与衣裳不协调地拼凑起来的大杂烩这样一种不可救药的存在。

突然清一郎改变了话题：

“阿峻练习前的状态怎么样？”

“似乎蛮不错呐。他憋足了劲儿回去了。”

镜子描述了今天下午斗殴的前后经过。

清一郎大笑了，因为他是一个决不会打架的男人，所以反倒喜欢听说别人打架。他还极力夸奖镜子没有因斗殴而受到太大冲击的胆量。

他深深地呼吸了一口夜晚的空气，坐着伸了个大懒腰。他突出的喉结在灯光的照射下翕动着。他像是弹跳起来似的蓦然欠起身来，走近镜子，握住了她的手。

“晚安。我回去了，想必旅行归来你也正疲倦着呐。”

“你来究竟有何贵干？”

镜子从椅子上起身问道。她的眼睛没有看着清一郎，只是盯住自己红色指甲尖上那仿佛在深夜里变得更尖利了的锐角。

“你来是为了什么呢？”

他摇晃着文件包，在门旁边来回踱了两三次，宛若在欣赏着自己的影子游弋于陈旧的橡木门上一般。过了一会儿他说道：

“我有点头疼。是的……本来是该和你商量商量，听听你的意见的。”

“什么事？”

“或许不久我也不得不结婚了。”

把清一郎送到大门口的镜子对此一言未发。夜阑人静，突然加剧的风撞击在围住前庭的三面墙壁和石垣上，翻卷而去。在大门的灯光照射到的地方，只见绿树上晶莹透亮的红色果实和淡绿的嫩叶正随风摇曳。无数的红色果实集聚在一起，轻轻地颤动着。

“风可真大呀。”

临别时镜子说道。于是，清一郎那有些惊诧的目光一下子敏感地转了过来。因为他知道，镜子是决不会在风大时加上什么“风可真大呀”之类的注释的。而在镜子看来，他这种时候突然流露出的诧异表情才是最为冒失的。但镜子没有任何理由憎恨清一郎。

……像外国小孩那样被迫一个人单独睡觉的真砂子在客人起身回去

的动静中醒了过来。今夜，最后一个客人回去得真早啊—她看着枕边的时钟琢磨道。她起身蹑手蹑脚地打开了玩具柜的抽屉。她擅长一声不响地打开抽屉。

抽屉里装满了玩偶的替换衣裳，散发出强烈的樟脑气味。真砂子喜欢那些被各种玻璃纸所包裹着的樟脑，以致在抽屉里塞得到处都是。不仅如此，当她一人时，还喜欢把鼻子凑近抽屉，使劲地吮吸这种浓烈的气味。

玩偶的衣裳在透过窗户玻璃照进来的灯光下，看起来带着点淡淡的蓝色和桃色，发硬的廉价花边呈波浪形地围嵌在下摆上。真砂子有时候会觉得这些不会出汗的衣裳过于无聊乏味。

她环顾四周，痉挛似的伸出舌头，用上下牙齿使劲地顶住舌头，从衣裳下面拉出了一张照片。然后她跳到窗口，凑近外面的灯光，目不转睛地端详着被逐出家门的父亲的照片。

那是一个软弱无力的、瘦瘠而端丽的年轻男人。戴着无框眼镜，梳着三七开的边分发型，从衣领之间露出了领带（这领带神经质地系得很紧）上小小的结子。

真砂子用在物色什么东西似的毫无感伤的眼神，目不转睛地看着父亲的照片，宛如深夜睁眼醒来时的习惯性仪式一般，在嘴巴里呢喃道：

“等着吧。什么时候真砂子一定会去唤你回来的。”

照片散发着樟脑的气味。这气味对于真砂子而言，既是深夜的气味，也是秘密的气味，更是父亲的气味。一嗅到这种气味，真砂子便能够安然成眠。这儿已经没有那种令镜子生厌的狗的气味了。

(1) 手艺人、工匠等所穿，在领上或后背印有字号的日本式短外衣。

(2) 指战后被政府强制接管。

(3) 美国核试验基地。

二

“犬养[1]真是个窝囊废！”

午休时一起外出散步的同僚佐伯说道。两个人朝着二重桥的方向正要进入皇居外苑。

“不是犬养，而是饲犬。[2]”佐伯接着说道。

清一郎随声附和道：

“是啊，那家伙这次可真是丢尽了脸面。眼睁睁看着一生中惟一一次大出风头的机会也溜掉了。”

吉田首相是维持秩序和厌恶变革的代表人物。那种令人愉快的旧式怪人除了他以外，还大有人在。而犬养却是一个新派的喜剧演员，一个不管自己的思想、嗜好，在众人面前用一种让人吃惊的笨拙手法，亲自表演着该如何为既成秩序做出贡献的人物。那俨然是一种故作的笨拙，就像丑角所佩戴的高筒礼帽使人不得不怀疑高帽本身的尊严一样，他的表演反而让既成秩序的尊严猝然坠落。这件事无疑也激怒了民众，以致于这种愤怒已化作了普遍的情绪。

昨天的晨报刚刚刊登了犬养法务大臣开始行使指挥权的新闻，可晚报却又报道了他立即提出了辞呈的消息。无论在谁眼里，这只能被视为支离破碎的矛盾行动。倘若有意提出辞呈，就不该行使什么指挥权，而一旦行使了指挥权，就还是不提出辞呈为妙。他想在首相和民众两者面前都讨好卖乖，结果却适得其反。这构成了一幅激怒人们的滑稽漫画。

人们群情激愤。这愤怒包容了所有的偏向，以致产生一种没有任何偏向的普遍情绪。如果在这种普遍情绪之上再添加一分愤怒，那么这种愤怒无疑是最安全的。所以，清一郎采取了与大众的愤怒协调一致的态度。何况他也理应愤怒，因为愤怒比不愤怒更自然。

“那家伙的所作所为与女人的尖叫哀鸣没什么两样，喂，难道不是吗？”佐伯又说道。

“真让人生气。”清一郎说道。清一郎在发表自己的见解时，总是不忘勒紧缰绳，以免让某些超出保守派报纸几十年如一日的修正主义论调的东西露出马脚来。

这是一个暖融融的、半阴半晴的晌午。众多的男女职员在他们的身前身后来回散步，以帮助消化。他们俩在护城河边站住了。

杨柳青青，在护城河周围狭窄的草坪上，密密麻麻的南苜蓿叶中间，蒲公英花星星点点，蔚为壮观。在蓝黑色的黏稠的河水中，垃圾积淤在角落里，仿佛是肮脏的地毯翻了个儿漂泛在水里一般。

佐伯和清一郎又踱开了步子，跨过了车辆川流不息的桥梁。他们对这一带的一草一木都了如指掌，就如同他们那司空见惯的办公室内部一样，其间不可能发生什么变化。熟悉的道路上那作为标志的松树与办公室内的衣帽钩并没有什么差别，仿佛它们根本就不存在一样。

佐伯像是猛然想起自己有权利突发奇想似的，提议去某个尚未涉足的地方。清一郎瞅了瞅手表，暗示对方时间已经不早了。可佐伯一个劲儿地往前走着。他看见一辆辆井然有序地停靠在一旁的游览车后，仿佛又心血来潮地想到了某个就在附近但却一直敬而远之的地方。这儿的外苑有一条微妙的分界线，使散步的职员与游览车上的乘客们各自为政，互不侵犯。

办公室的职员和小姐们带着被嵌入都市风格的绘画里的骄矜，挺着胸脯进行饭后的散步，俨然是在举行一场小小的仪典。在恬美的半透明的阳光下，他们的胃袋寻求着运动，出于养生的考虑而缓缓挪动着脚步。新鲜的空气、充足的日光、二三十分钟的散步，这一切全都妙不可言，更何况是免费的。

“这种小小的健康上的考虑，倘若出自某一个人的心里，倒没有什么不自然，”清一郎想道，“可如此众多的人同时出于同一种考虑而一致行动，这幅图画显得多么荒诞啊。这么多人一齐祈望着永生，这本身就让人恶心。一种疗养院式的精神……也可称之为一种强制收容所的精神……”

他记起了今天早晨使用剃须刀时在嘴唇边留下的伤痕。他用舌尖舔了舔，觉得还有些咸味。早晨，当他在镜子中看见自己嘴唇边渗出的鲜血时，竟然为这个小小的无害的失误而情绪大振。偶尔的冒失和不慎并非什么坏事。或许那剃须刀的刀刃正是在一瞬间里接纳了他自己的意志才横着划向嘴唇边的。

“瞧，这儿还没有来过吧。”

佐伯走在前面，从所有车辆禁止通行的烧焦了的木桩中穿行着，一边得意地说道。

“是吗。可小时候倒是来过这儿的。”

“小时候又另当别论嘛。”

脚踏低矮的松树树荫下散乱的纸屑，他们仰望着高高耸立的青铜像。那是妇孺皆知的马背上的楠公[3]像。

楠公头上那顶镐形的头盔戴得很低，几乎遮住了他的眉头。他用右手拽着缰绳，驾御着一匹剽悍的骏马。骏马鼓胀着浑身的肌肉，骄傲地高昂着头颅，凌空飞扬着左前肢，让鬃毛和尾巴高高地竖立着，从而勾勒出迎面而来的狂风那猛烈的势态。

这种古老的忠君爱国的铜像居然在占领时期[4]平安无恙地存留下来，的确是不可思议的。骏马雕塑得比楠公要出色得多，所以让人觉得多亏了这匹马，雕像才得以幸免于难。事实上，在青铜薄薄的皮层下面，能看见勇猛的骏马宛如年轻竞技者一般的肌肉正滚烫地充着血，鼓胀着血管。它以一种神奇的力量迫使人们做出这样的想像：在它激动人心的运动所指向的地方必定有敌人存在。但如今敌人却已经死亡。那曾经出现在眼前，真切地存在过，并用同一种铠甲护卫着身体的敌人，如今已永远逃遁而去了，摇身变成了更加狡诈的敌人，在仰望着铜像的马首而目瞪口呆的乡巴佬头上，在暧昧的春天这半阴半晴的天空中，嗤笑着远远地飞走了。

面对五六个上京观光的乡下人，导游小姐正热心地讲解道：

“请看吧。在铜像的马尾上有麻雀在筑巢，它们至今还在鸣叫着‘忠孝忠孝’呐。”

她的嗓音被年轻的唾液滋润着，清脆而响亮。但刚一说出口，就在她那因春天的尘埃而失去了水分的口红上面被下午刮起的大风拧断。几个游客用沾满泥土的皱巴巴的手贴在耳朵上，惟恐听漏了一言半语。

无数的纸屑和无数的鸽子。其中一只鸽子停立在头盔的镐形中间。疲惫不堪的观光客人们在鹅卵石上曳步而行，发出了阴惨的脚步声。总之，眼前是一幅凄凉的风景。瞧，疲惫就犹如春天的尘土一般撒遍了每一个角落。

不景气的画面，不景气的风景……这并不意味着存在于那里的事物发生了什么变化。朝鲜战争结束以后，暂时性的投资热潮持续了去年一年，如今又开始萧条了。所谓“不景气”这个词，如同火盆中的灰烬经水一浇，纷纷飞扬，随即便充斥了四周，污浊了空气，继而波及到物象的

表面，并改变了它自身的意义。很快树变成了“不景气的”树，雨变成了“不景气的”雨，铜像变成了“不景气的”铜像，领带变成了“不景气的”领带。就像萧条时代佐佐木邦[5]的白领小说曾风靡一时那样，如今人们争相阅读源氏鸡太[6]的言情小说。因为那种小说虽然是一种绝望的产物，可字里行间却从不出现绝望的字眼。

佐伯和清一郎在围住铜像的铁链子上坐了下来。就这样被参观名胜古迹的游客们包围着，却摆出一副毫不动容的冷漠面孔独自抽着烟，这确实有点令人心旷神怡。

“真羡慕楠公呀。他没想过什么景气与不景气的吧。”

“在某种意义上我们也是楠公呐。只需用‘忠孝忠孝’来让头脑发热不就得了吗？”乍一看比清一郎更玩世不恭的佐伯说道，“剩下的便是让健壮的马儿来为我们运筹帷幄了。可我们的骏马就叫‘财阀公司’。”

“确实是一匹剽悍的好马。”

“一匹杀也杀不死的好马。马当中的不死鸟。即使肢解其手脚，即使用烈火焚烧，它也会立刻复活的，正如你所看到的那样。”

佐伯尽管愤世嫉俗，但却决不相信什么“毁灭”。他也是一个永远不朽的信徒，金刚不坏的铜像的信徒。但是，当他采取随随便便的说话方式时，他那有些凸出的眼睛会在眼镜后面发出兴奋的光芒。

“哦，是吗？我忘了告诉你，”佐伯突然换了一种截然不同的声音说道，“今天早晨的报纸上不是登了因不景气而倒闭的化妆品公司女经理自杀的消息吗？谁都会认为女人是不可能因那种原因而自杀的。事实上，绝对是因为男人呗。其证据是，那女人打定主意拼命奋斗，是在年轻时被一个男人抛弃之后。她在功成名就后，一边装作厌恶男人的样子，一边接二连三地捕食男人，当最后一个男人在她破产的同时也抛弃了她以后，她自杀了。不过，引发这个女人发奋图强的那个冷酷的初恋情人，你猜是谁？其实不是别人，正好是我们的部长坂田。”

清一郎早就知道这段逸闻，但还是故作天真地流露出吃惊的神色，并且没有忘记加上如下一番老一套的感想：

“嘿，部长也曾有过那样罗曼蒂克的时代呐。”

“你呀，也太单纯了。”佐伯说道。

被斥之为“单纯”时，清一郎的脸上不由得浮现出一种满足的微笑，但很快便收敛了起来，以免被佐伯发现。

“你也太单纯了。这可不是什么罗曼蒂克的事情。部长是为了让那女人资助大学的学费才和她勾搭上的。这不是典型的功利主义吗？看来部长在加入我们山川物产以前，便早已深谙物产的精神了。”

“我们也得学着点。”

“至少你是做不到的。像你这种单纯的好男儿类型的人，一旦恋爱起来，准会不顾一切地倾注所有的热情。”

这种离谱的评价既然能使清一郎快活和幸福，那么，他对佐伯多少还有些信赖，也就在情理之中了。但是，佐伯自己无论从哪个角度看都离好男儿的类型相去甚远，属于戴着眼镜，皮肤白皙的秀才型人物，所以，他在很大程度上仗恃着自己的复杂性。有时候他会摆出一副沉重的面孔向清一郎倾吐自己的苦衷：

“真羡慕你呀。你行动自然，并在某些地方具有一种天生的与社会的适应性。你全然没有那种杞人忧天、因偏执于某种过分深刻的见解而不能自拔的毛病。”

沿着绕过日比谷交叉点的迂回道路往回走，两个人一路上猛烈抨击着政府的通货紧缩政策。一言以蔽之，政府除了银根紧缩已别无他法，而在预算的制定上更是毫无主见。千篇一律的重复，就如同冲昏头脑的恋爱的亢奋必将以幻灭告终一样，生产的高涨总是以滞销货物的积压和贸易差额的恶化，以及政府资金的超额发放而宣告结束，以通货膨胀的危险和陈腐的财政紧缩、通货紧缩政策而走向完结……对于商社的职员来说，对政府的批评委实是一个安全的话题。政府从明治时代起便不过是他们耀武扬威的保镖，而这个野蛮保镖的一举一动都会引发店铺伙计的哄笑，这也是司空见惯的事情。

帝国剧团预售票处的招牌隔着道路，映入了清一郎的眼帘。这是约瑟芬·贝克从后天起将进行公演的立式招牌。镜子曾打电话来邀请他一同去观看，但被他拒绝了。他不喜欢陪着镜子在公共场所抛头露面。若是想见面，只需去镜子家便得了。她淡淡地听着他这种并不稀奇的拒绝，说道：“没什么，我和阿收一起去。”英俊而木讷的收算得上是与镜子结伴去那种地方的最佳人选。他兼有男子气十足的眉毛和少女般的嘴唇，长着一双浪漫而潮润的眼睛，让人无法得知他究竟在思考什么……从外表看，清一郎和收毫无相似之处，可清一郎却不时涌起一种感觉，仿佛自己对收的心思无所不知似的。这种时候，不禁让人感到：收那种无意识的生存方式与清一郎那种意识过于强烈的生存方式不啻为盾牌的两面

而已……

山川物产那栋阴郁而老气的建筑物开始出现在大楼街的一角。时值下午一点差五分。只见属于同一个科室而今年才新进公司的小谷满脸通红，气喘吁吁地从面前走过，还不忘向清一郎和佐伯点头致意。他急匆匆的样子虽说还算不上是在奔跑，但却迈着机械的步伐朝职员的出入口飞快地赶去了。

“喂，用不着那么急嘛。”

清一郎咕哝道，心想反正他是听不见的。当然他也确实没有听见。

“或许是有人教育过他，必须比前辈早一步坐在办公桌前。”

“尽管如此，新职员毕竟是大家的教育重点呐。他们是一群营养过剩的家伙，和我们这一代靠吃代用食品和豆渣长大的人大不一样。”

新职员们身上那种凛然不可侵犯的年轻，眼中过剩的光彩，愿意被人看作是愉悦轻松的（而不愿被人看作是阿谀奉承的）拘谨的微笑，一旦失败便抓头搔脑的那种青年人特有的程式化动作，为了展现敏捷活泼的态度而一直绷紧的肌肉，什么事都要挺身而出的那种献身的热能……这一切在人们眼里无疑是赏心悦目的，但清一郎却更愿意看到一两个月以后，他们的脸不知不觉被倦怠和不安以及幻灭的预感所侵蚀，从而腐烂下去。清一郎在进入公司三年后的今天，仍旧保持着在同僚们之间颇为引人注目的那种果断的态度、紧张的脸庞、给人好感的年轻和恰到好处的沉默，并有一种从不流露出丝毫倦怠和松懈的自信。

山川物产的办公室位于挂着“山川总公司”这张青铜招牌的一幢灰色的八层建筑里。山川财团喜欢这种朴素淡雅的外观。乍一看，这幢建筑物毫无时髦之处，在很煞风景的钢筋框架里，下半截镶嵌着坚硬而冷漠的花岗石，拒绝引发观看者的遐想。而在对面摩登建筑大楼的玻璃幕墙上原封不动地映照出了山川大楼这一顽迷不化的影像，以致使它自己的摩登效果也被减退了几成。

由于三个公司的合并，在今年早春山川物产复活以后，整个公司从清一郎度过了进入公司最初三年时间的N大楼搬迁到了这栋传统悠久的山川大楼。古老而辉煌的东西全部复活了。他在搬进这栋大楼，初次穿过入口时，禁不住想起了自己告诫自己的种种纲领。这些纲领的宗旨至今仍被忠实地执行着。

一、铭记：绝望会培养出实干家。

二、与英雄主义彻底划清界限。

三、发誓：绝对服从自己所轻蔑的东西。倘若轻蔑习俗，就要绝对服从习俗；倘若轻蔑舆论，就要绝对服从舆论。

四、平庸理应成为至高的德行。

……

清一郎甚至对创作平庸的俳谐(7)也得心应手，缺乏诗才是博取他人信赖的捷径。他出席科长喜欢的俳句会，热心地炮制那种偶尔能获得一两分的可怜俳句。他热情洋溢地想尽办法，要在十七个假名里用汤匙恰到好处地添加“平庸”的佐料。

“昨天你和镜子一起去看了约瑟芬·贝克的演出吧。”

收半梦半醒地听着光子说话。

“是去了。”收回答道。于是，光子像动用磔刑一般。把他裸露的双臂掰开又摁住，然后将自己身体的重量一古脑儿压在了他的胸口上，用嘴唇交替着搔痒他两个胳肢窝。收最怕人搔痒，所以被光子折腾得大声乱叫，但却又无法推开女人那炽烈而沉重的身体。

“胆小鬼，小瘦猴。”女人用收最讨厌的言辞来羞辱他。收索性停止反抗，精疲力竭地闭上了双眼。压在他胃上的女人的身体，还有他那被唾液濡湿了的腋窝，都让他感到一阵恶心。而这恶心又是那么令人生厌、混浊不堪，从遥远的地方如草汁一般不断地涌上心头。在此期间，那种怕痒的预感如同惊弓之鸟一般，在身体的每个部位来回窜动跳跃着。“光子居然管我叫小瘦猴。假若演戏时，摊上个裸体的角色，我该怎么办呢？我只注意到自己的扮相，还不曾留心过自己的身体……假设我多长了些肌肉，是否意味着我的存在会增添一点分量呢？既然肌肉本身是一种存在，是一种重量，那么增加了肌肉，我的存在感也就会随之增强吧？就会更实在吧？就能够摆脱这种仅仅是液体般流动不定的状态吧？我能够摆脱为了确认自己的存在而不得不经常面对镜子自我观照的状态吧？”

他终于把手臂从光子的手中抽了出来，用手在枕边摸索着，希望能找到一面镜子。

“你在找什么？是镜子吗？”

光子对他的癖好了如指掌。在罩上浴巾后变得灰暗了的台灯微光中，光子的手臂带着黝黑透亮、神圣而浑圆的轮廓，伸到了收的脸上，

于是传来了一阵栀子花似的气味。原来，光子手臂的移动并不是为了把她放在榻榻米上的电筒递给收，而是为了把电筒扒拉得更远。

“这儿没有镜子哟。让我来帮你照照你吧。”

光子说着，用两只手牢牢地捧住收的双颊。收的脸上几乎没有胡髭，所以，光子捧住的乃是他光滑的皮肉。光子的嘴唇首先触吻着收那光亮的前发：“这就是你的头发。”随即又触吻着收白皙的额头：“这就是你的额头。”然后又轮番用嘴唇触吻收的两道浓眉，说道：“这就是你的眉毛。”……能感到女人的嘴唇像苍蝇一般爬行在自己薄薄的眼睑上。在紧闭的眼睑中，他动了动眼球，仿佛想逃离那只苍蝇。自己裸露着的冰冷的眼球隔着一层薄薄的眼睑，被人用滚烫的气息精心地温暖着。

“这就是你的眼睛……”

“能看见吧。完全看见了吧。”光子对依旧闭着双眼的收说道。

“比照镜子还看得清楚吧？”

“这就是你的鼻子”，光子又开始了。他那在夜里的冷空气中变得冰凉的秀丽鼻子嗅到了一股焖透了的呼吸的气体。仿佛曾经在某一个夏日的河岸边闻到过这种气味。

收像一个乏力的重病人一样，甚至无法拂去脸上的苍蝇。尽管自己的确身陷于极度的厌恶之中，但却如同懒猪浸泡在晌午的泥沼中一样，他知道这种厌恶感正好适合于自己。无论如何，镜子的明晰是必不可少的。但是，此刻房间被笼罩在一片昏暗的光线中，他的手指只能徒劳地在榻榻米上摸索，哪儿也找不着镜子。

和丈夫分居的光子如今一个人住在公寓里，但和收幽会时，她却从不使用自己的公寓，而选择涩谷附近的旅店。最初去那里时，收看见光子对旅店的女佣和账房先生那种颐指气使的态度，很是吃惊。那旅馆的客房是一间间分开修建的，庭院里的池子构成了复杂的水路，把各自的耳房隔离开来。夜阑人静之时，常常听见鲤鱼跳跃的声响。透过窗户能眺望到涩谷车站附近和店铺林立的高地上忽闪忽灭的霓虹灯，但四周却寂静得不自然。

收猛地起身穿上圆领衫。他想从女人身边逃离片刻，所以起来解手。关上背后的门，在厕所摇曳的灯光下，他一看见那扇大镜子，就蓦地变得安详了。瞧，刚才的那番折腾使他的头发变得乱蓬蓬的，于是他小心翼翼地梳理起来。不一会儿，那涂抹了发油的黑发再次带着漆器般

的光泽变得温驯老实了。

“讨厌，讨厌，讨厌。我想爱一个更可爱的、一点也不缠人的、长着一张合我口味的脸蛋的少女。”收忖度道。他那映照在镜子中的面孔漂亮得足以博取所有少女的欢心。曾几何时他也和一个少女睡过觉。但当对方怀孕之后，他便抛弃了她。尽管做爱在人们眼里并不丑恶，但做爱的后遗症却从此使他胆战心惊。

光子是一个身体微胖、肤色黝黑、不太匀称的美人。长着有点下吊的大眼睛、光滑的鼻梁、有些地包天的嘴巴和形状姣美的耳朵。倘若现在回到床上去，光子又会唠叨些什么呢？他知道不外乎又是“我有点啰嗦吧？对不起”之类的话。尽管这个女人在和他一起度过的夜晚里，会像常人一样产生嫉妒，也会做出某些疯狂的举动，但她的自尊心和情感却始终完美地保持着协调。当收不理睬她时，她是决不会纠缠不放的。他们的幽会总是带着一种痉挛的性质，有时候是连续十天终日耳鬓厮磨，有时候是两个月也不思相见。初次与光子相识是在镜子家里，收怀着一种极其怠惰的心绪任凭自己成为别人相中的对象。

—收俊美的容貌轮廓清晰地映现在深夜的镜子里。

“我确实存在于这里。”收想道。他那男子气十足的眉毛下是细长清秀的眼睛、乌黑发亮的瞳仁……无论在哪个街头都很难遇见如此英俊的青年吧。这张脸具有一种绝不让刚才发生过的行为留下任何阴影的澄明。正是从这种澄明中，收咀嚼到了一种心满意足的快感。

“我干脆就听从朋友们的建议来练举重吧，用厚实的肌肉来武装身体吧，将整个身体变成一张脸蛋。”收琢磨道。

与脸蛋不同，肌肉无需借镜子便能够进行自我观赏。而且他可以从自己的手臂、胸脯、腹部、大腿以及所有的部位中明白无误地找到自己存在的确凿证明，还有那种存在所发出的从不间断的呼唤与那种存在所写下的诗行吧……

剧作座[8]排练场的墙壁上张贴着下次公演的角色分配表。收用眼睛瞅了瞅上面，只见在倒数第三的位置上，青年D便是他将扮演的角色。这是一个只在幕终的酒吧里跳跳舞的龙套角色，没有一句台词。因目睹女主人公被杀的场面而大吃一惊，然后便匆匆退场了。

在排练场的舞台上正在进行排练。户田织子扮演的女主角正在念下面的台词：

“我所经营的歌舞酒吧不是世上的普通酒吧。每天夜里这儿都不乏刀光剑影，都有悲剧发生，还有真正的爱情的搏斗和真正的热情，——啊，无论多么粗劣的热情，都比你们博学的脸更高尚。——那种真正的热情、真正的仇恨、真正的眼泪、真正的鲜血，是必须流淌的。首场演出的请柬再过两三天便会印刷完毕。你们只需光临酒吧从头至尾看个究竟。说不定你们也会成为剧中的临时演员吧……”

在灰尘弥漫的舞台上，脸上没有怎么化妆的织子在头发上罩着一个发网，身穿色彩很不协调的罩衫和裤子，站在与舞台装置的尺寸相匹配的脏兮兮的护墙板前面。导演三浦说了声“等等”，便中断了织子的台词。“在念‘真正的鲜血，是必须流淌的’这句台词时，请往左边的浅见博士身边走个两三步，并带着点威胁对方的语气……然后，就像我经常说的那样，‘你们只需光临酒吧’这句台词要再盛气凌人一点……”

织子在舞台上默默地点点头。舞台监督草香低声问三浦“要再来一次吗”，然后大叫道：“再来一遍，从‘我所经营的歌舞酒吧’前面那句浅见博士的台词开始。”

一部无聊的戏，——收倚靠在排练场的墙壁上，带着找不到角色的年轻演员所特有的怨恨，客观地评价道。的确是一部无聊的戏。对那个狡黠的季洛杜[(9)]所抱有的纯真无邪的憧憬将剧作家海绵似的大脑浸渍在了水中。一个天生无法理解梦想这东西所具有的那种沉甸甸的反讽意义的可怜灵魂。这个剧作家也曾饱尝了人生的辛酸，但却不断地做着一个同义反复的梦，以致那些辛酸并不具备任何作用。让人为难的是，他的梦想并不是那种强有力得足以降服人生的东西，而仅仅是胆小的孩子在遭人欺侮时借以逃遁藏身的小小杂货间中某个角落的区区空间。无论怎样重复经历世态炎凉都只能做一个浅梦的人，无疑只能生存于浅薄的人生之中。尽管如此，为了弥补其艺术上的弱点，他让自己所历经的人生之苦发挥了巨大效用，从而培养了与常人一样的矜持，他从不是一个庸俗之辈，却被人们当作一个不可侵犯的纯情之人，拥有众多的年轻崇拜者。这种滑稽的事情在艺术家的世界中是屡见不鲜的。

但收却喜欢这个名叫朝间太郎的剧作家。实际上这仅仅出于一个十分单纯的理由：朝间曾表扬过收在实习剧目中扮演的角色，这次也指名为收安排了一个虽说并不重要的角色。无论怎样指责他的剧本低劣，但像他那样敢于把现代剧中罕有的梦幻面包卷似的东西引入自己戏剧中的剧作家却是凤毛麟角的。

一部自己无缘参加演出的剧作，无论是怎样早有定评的名作，作为

演员也不可能由衷地去热爱它。过去筑地座的伙伴们观看《底层》(10)，感动得浑身颤抖，以至立志做一名演员的往事，一直都存在于某个离收的习性十分遥远的地方。迄今为止他仍然没有能够成为那种纯粹的“被感动的观众”。他茫然地梦想着陶醉，梦想着自己具有那种别人的舞台无法给予而惟有他自己能够给予其他人以陶醉的才能。

舞台将他的人生变得游移不定，把他锁定在一个半梦半醒的地方，并将他自身当中那些漂浮不定的东西置于一种浅薄的不满状态中。成为演员，啊，这就意味着将自己的人生交给他人的手来摆布安排。不是自己去选择，而是几乎终生都处于被选择的位置上，任凭他人来挑选，等待角色的分配，按照作者的命令来说话行事，在被他人给予的情感中生存，甚至于连从这张椅子迈向那边的墙沿之类的细枝末节也必须听从他人的意志。只有私生活是自我意志所能自由支配的。但是，对于他来说，私生活却又毫无魅力可言，他把一切赌注都押在了“被选择”的生活上，这种生活使自由变得毫无意义。而正如被选出的美女一样，最终所有的一切又都化作了自己的拥有。

愉快地贪食对自由的污辱—无论将这怠惰的食欲怎样长久地抛在一边，它也不会消失殆尽。收在某个喉咙干渴的清晨，从报纸上读到一则全家人自杀的新闻。那家人的母亲让一个六岁、一个两岁的孩子喝下了拌有氰化钾的橘子汁。当标题为“给孩子喝有毒橘子汁”的一行大字映入眼帘时，收感到那“有毒橘子汁”几个大字是那么难以言喻的香甜可口，俨然是一种凉幽幽地滋润喉咙的美味饮料，一种色泽鲜艳、香气馥郁、满含迅速奏效的毒素、在某个干渴的早晨不管你愿意与否都有一只温柔的手强迫你收下的饮料，一种在饮下它的瞬间，世界便蓦然改观的饮料。或许他久已盼望的正是这样一种饮品。

没有任何确定不移的东西，只任凭属于他人的情感的暴风雨在自己的体内横行肆虐。当它们过去后，虽然不会留下任何东西，可周围世界的意义却全然改变了。“假如我演罗密欧……”收一边呼出一口热气，一边想着，“那么，在我扮演罗密欧以前的世界和以后的世界就不可能是一成不变的。当我从舞台上走下来时，我其实是在走向一个自己从未涉足过的世界。”

他担心自己的腿在穿紧身裤时会不会显得过于纤细，但是，那几乎没有汗毛的腿部肌肉一定会让紧身裤冷冰冰的真丝质地优雅地贴紧自己吧。即使在脱掉紧身裤以后，他的腿也已经变成了曾经扮演过罗密欧的年轻人的腿，而他的嘴唇也变成了一度扮演过罗密欧的年轻人的嘴唇

吧。当他再次穿过舞台背后的破烂东西回到后台时，在他眼里，那一大堆破烂东西也早已化作了魔物般黑黢黢的美的结晶体，而他来剧场时穿过的鞋子上积留着的大街上的尘埃，也会看起来像是闪闪发亮的令人赞叹的微粒的聚合物吧……一切都将改变。而这种关于世界蓦然改观的非同寻常的记忆，他将一直保持到满脸皱纹的耄耋之年吧。

收终于能够长时间地、毫不厌倦地悉心思考自己在不久以后应该给予他人的魅惑和陶醉。我们的时代早已淡忘了高尚的狂热。收有一种感觉：除了自己，谁也不可能带给观众这种狂热。但这也仅仅限于“有一种感觉”而已。

如同被朝露濡湿了的树木的气息并夹杂着雨丝的微风一般吹向人们的面庞，滋润人们的眼睛和脸颊，然后悄然逝去—这多么美妙啊。成为那种风一样的存在是美好的。而且，化作带有刺痛肌肤般的浓烈海风去吹打人们的胸膛也是美好的。啊，要带给人魅惑、给予人陶醉，就得把自己变作风的形态。在舞台上，自己的身体任美丽的衣裳包裹起肉与血，像神殿般巍然耸立，可自己却看不见自己，只能从发狂的观众的眼光里，感觉到演员的身姿宛若超越了存在形式的光彩照人的风的流动……肉体坚固的物质性的存在本身便化作了一种悖论……站在那儿，在那儿说话，在那儿运动，这就犹如马蜂翅膀的颤动一般，化作了一种肉眼看得见又看不见的七彩音乐……收梦想着这些事态的飘然降临。他梦想着，却毫无作为。他一边梦想着舞台上那种最终意义上的突变和辉煌无比的存在悄然消灭的瞬间，一边却不断地为自身存在的不确定性和那种动辄便擦身而过的恐惧感而胆战心惊，以致于为了寻找到片刻存在的证据，而去和女人睡觉。因为女人总是首先对他美貌的魅力确切地做出回应。除此之外还有另一个东西比女人更忠实可靠，更坚定不渝……那就是镜子。

清一郎所在的机械部位于一楼的房间中，在公司里也算不得干净整洁。桌子已经颇为陈旧，书架和衣橱也已有些年代了。这个大楼在解除接管以后只有新涂的油漆还是新崭崭的。

建筑物古老，窗户的形状也很古老。若论窗外的景物，不外乎隔着阴郁庭院对面那些千篇一律的窗户。在晌午过后的几个小时内，透过窗户可以看见把对面窗户和墙壁的极少部分倾斜着切割开来，宛若被张贴在玻璃上面似的阳光。那与其叫阳光，不如说更像摘掉一幅长时间挂在那儿的画框后，墙壁上所露出的白垩之类的东西。但阳光这种不自然的新鲜感有时也能构成促使人们走向窗边的理由。透过窗户的上面部分，

就像倒立着的水井的水面一样，也能好歹眺望到外面的天空。

一般的内庭很难设想有比它更糟糕的景色。其间没有一丁点儿可供绿色介入的余地。这儿只有覆盖在地下锅炉室上面的灰色屋檐和通往地下的阶梯，还有通风孔的两个棚盖，以及铺在周围地面上的粗大碎石。在终日不见人影的这个地方，雨天潮润闪亮的黑色碎石与周围室内繁忙的工作景象恰好形成了有趣的对照。这时，碎石便成了眼睛的安慰，以致科长曾经以碎石为题材，滥制了几首拙劣的俳句。

室内的空间里，荧光灯的灯绳从天花板上很有规律地垂落到桌子上面。灯绳一动也不动，仿佛与四周忙碌不堪的氛围毫不搭界。机械部的五个科按照商社特有的排列方式，为方便各科之间的联络，中间没有放置任何隔板，只有一排排紧紧相挨的办公桌。在清一郎搬到这栋大楼之后，因为旁边尽是老前辈，所以他的办公桌只是忝列于末座上。尽管如此，在这次四月上旬合并后的初次加薪时，他依旧获得了三千日元的破格加薪，所以，以前二万三千二百日元的基本月薪已经涨到了二万六千二百日元。

在清一郎的科室里，科员们彼此照面只有早晨九点出勤时和傍晚的五点左右。几乎所有的科员上午都要外出一次，他们一上班便拿着样本和报价表忙忙碌碌地出门而去。过去，和别的公司一样，通常在黑板上自己的名字下面标明出差的目的地。可顾忌到偶尔前来办公室的客人有可能在黑板上发现自己生意上竞争对手的名字而引起尴尬，所以这个习惯不知不觉被废弃了。一旦科员外出，只要不是在电视转播的棒球比赛的观众席上看见他的脸，那么谁也不可能知道他的去向。

科长是一个瘦削羸弱的、可以称之为小市民卓越代表的男人，属于那种由大都会造就的早熟儿的典型。他把所有充满活力的表现斥之为粗鄙，喜欢用一种含混难懂的声音说话。清一郎从没有向公司里的任何人谈起过自己喜欢拳击的事，以免传到这个科长的耳朵里。而科长代理关却与科长正好相反，是一个嗓门洪亮、磊落大度的男人。因长期患病缺勤而延误了升级的不幸命运，反倒使他比一般人更加倍地快活，他知道自己为人拥戴，所以特别喜欢强调自己这种大咧咧的性格作为社会上的人是何等吃亏，同时又对自己这种对社会的不适应性引以为豪，并视为自己人缘好的原因。清一郎初次接触到科长和科长代理这两种截然不同的性格时，为同时博得他们俩的欢心而深感头痛。当然，同时博得两者的欢心也是毫无意义的。每逢审查考勤表时，科长代理关比科长的发言更强硬。明白这一点之后，清一郎发现：关之所以那么明显地夸耀自己

的缺点，实质上乃是旨在确保自己的独特性，而并非意味着高度器重他的同类。于是，清一郎开始留心着兜售自己的“明朗的社会适应性”。虽说他算不上什么运动员，但他具备了运动员所特有的让人放心的单纯，以致如今人们都把大学时代的清一郎想像成了一个不算太差的全能选手。

与清一郎抵背而坐的是佐伯。佐伯所属的那一列桌子处于另一个管理人员的辖区。同僚们都很讨厌佐伯，但清一郎却出于这同一个理由，感到有必要与佐伯保持亲近，因为能够与众人讨厌的家伙轻松自若地进行交往的性格，足以使第三者放松警戒，更何况佐伯并没有被视为危险人物，而仅仅是令人讨厌罢了。所以在清一郎眼里，他是一个再好不过的陪衬人。

不可思议的是，尽管周围的人把清一郎对佐伯的亲近当作热门话题，可佐伯对自己的孤立状态却一无所知，所以并没有对清一郎抱有某种特殊的感激之情。他自认为是一个极端复杂、颇有魅力的人物，引起清一郎这种单纯之人的兴趣是不足为奇的。就像狂人在某种程度上知道自己是狂人一样，讨人嫌弃的人也并非毫无自知之明。但狂人一点也不为那种自我意识所烦扰，同样，不受自己讨人嫌弃的意识所烦扰，正是讨人嫌弃之人的真正特质。

—清一郎从午休时分的散步归来，一坐到座位上便习惯性地抽了一支烟。眼下还没有什么公务，也没有任何来客。

他顺势瞅了瞅吊在桌边的擦手毛巾和当班日志。他总是在这里挂一张清洁干净的毛巾。尽管那毛巾的洁净不曾出现在人们的话题中，但却理所当然地映入了所有同僚的视线，向他们昭示着清一郎的人品。毛巾证实了汗水、年轻、单纯、飞奔、跳跃、体育运动、明朗的天空、田野的绿色、跑道的白线等等所象征着的青年特有的无思想性、盲目的忠实、无害的斗志、青春的顺从、旺盛的精力这一切被社会所要求和被社会认为有益、并且易于驾御的种种特质。

为了排解无聊，清一郎伸手取下当班日志，一边吸着烟，一边翻阅自己今天早晨所写的昨天的记录。

昭和二十九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三）

访问清田机械工业株式会社墨田工厂

会见人……清田社长、山口科长

随行人员……松波技师

事项……关于大泽电工函询的挖掘机一事，为听取有关技术说明而前去访问。从目前的技术情况来看，与进口商品相比毫不逊色。窃以为：今后这一公司销售的扩大对本公司而言，有百益而无一害。

关从桌子对面扯开破锣一般的嗓子说道：

“喂，杉本君，两点钟能否和我一起去一趟东产公司？今天有可能签订合同。”

“行啊。”清一郎爽快地答应道，随即将一度脱掉的衣服又匆匆忙忙地穿在身上。

关依旧是一双因酗酒而充血的眼睛。尽管他行为磊落大方，但却养成了嗜药的癖好，常常尝试着服用治疗酗酒和头昏的新药，并且在没有好好阅读药效和服法的说明之前便把药片一古脑儿吞下肚皮。

两个人从公司职员的通行口来到了阳光刺眼的户外。阳光照射到关的眼睛，使他禁不住打了个喷嚏。这个宛若从天而降的小小幸福感一般的喷嚏竟然使他的眼睛变得潮润了，使他那张不再年轻的脸开始抽搐起来。对于关的家庭纠葛，清一郎也并不是一无所知。

从走向车站的关的步履中清一郎推测：他可能有什么两个人之间的事要谈。果然，关开口道：

“虽说这样提问有些冒昧，但你现在到底有没有结婚的打算？”

清一郎慢慢地用一副深思熟虑的腔调回答道：

“我想自己是不是也该到结婚的年龄了。”—因为关的发问是他预先知道的，所以，他的回答无非是他在预习之后的现成答案罢了。

“有对象吗？”

“不，还没呐。”

“有没有双亲大人给定下的人选？”

“不，老头子早已去世，所以……”

“是吗？……好了好了。我无非是想问问，你到底有没有结婚的意思？”

“莫非有什么好人选？”

“请你千万保密，事实上，有人托我给库崎副社长的千金小姐做媒呐……”关说道。

信息灵通的科员私下里到处传播着这条小道消息，说是库崎副社长为把自己的女儿嫁给公司里最有前途的职员，正委托部长四处物色人选。而机械部长坂田是副社长以前在中央金属贸易公司当社长时的部下，所以副社长才特意从几个部中挑选了这个部。

清一郎丝毫没有流露出什么别扭的表情，只是观察着单身职员们对这一传闻所做出的世俗反应。隔壁的一个科里，就有一名让人佩服的势利之徒。尽管他已年届三十，却一心指望能够攀上这门高枝，所以决不向任何女人的诱惑低头屈服。这种大都市特有的浪漫主义者，其实与那些陷入公寓房东的女儿、打字员、女办事员等设下的结婚圈套的来自乡下的秀才并非相去甚远。

当听说这一传闻时，清一郎立即相信自己乃是一个有力的候补人选。那种不顾虑现状，而只看重未来、前途、能力和发展性的婚姻，不可能找到比他这种执著地相信毁灭的人更恰如其分的人选了。他会成为一个理想而又不祥的女婿候选人吧。为了保护那个姑娘免遭那些打着如意算盘、充满发迹欲望的候选人的侵害，阻止其他男人成为她的丈夫，他只能让自己成为她的丈夫，并要她体会到与相信未来只存在着毁灭的丈夫之间那种纯粹的婚姻幸福……在片刻之间成为世俗的羡慕焦点，这并不是坏事。无意义地掠取其他人野心的目标—这就是善良！

“我将结婚吧，不久就将结婚吧……”曾几何时他开始这样想道，而且他的这种想法中并不包含着爱什么人的成分。不知不觉之间，这心中的嗫嚅化作了呐喊，尽管不是欲望，却变得如同欲望一般了。清一郎惊异于那种被称为因循守旧的社会习性在一个男人内部是如此融洽地与破灭的思想同居一处。

整个身体上贴满了与他人迥然不同的标签，这已不能使他满足。如今他又打算把“已婚男人”的标签据为己有。他把自己看作是一个企图把所有的邮票—不是什么珍奇的邮票，而是广泛流通的邮票—一一搞到手中的古怪收藏家。或许什么时候他会在镜子中发现一张令人满意的丈夫的肖像吧。一想到这里，他便禁不住热情洋溢地重新勾勒起自我漫画的素描来了。

收常常睡懒觉。他对“无为”这东西从不厌倦。早晨的雨已开始停

了，从窗户磨砂玻璃的明亮中便可以知道。即使打开玻璃窗，能看见的也只有邻居家的屋顶和那些招牌的后背。

在夏天的夜晚，后乐园夜场比赛的灯光由淡而浓地照亮了那些招牌夹缝中透出的狭长天空。还能听见一阵阵呐喊声。有时正举行着百万人的音乐会，随着风势的强弱，那些通过扬声器的贝多芬音乐会不时地传到收的耳畔。

虽说在东京有家，可他还是在去年开始有夜场比赛的季节里，一个人特意搬到了本乡真砂町的公寓里。收尽可能向别人隐瞒现在的住所，因为这儿远不是一个值得向人夸耀的居所，里面的家什横七竖八地乱堆一气。更何况他想把这里建成自己无为的根据地。虽说常常在外留宿，但他却从不让女人进入这个房间。他过着乍一看毫无规律的生活，但在附近的主妇们中间却有口皆碑。

雨完全停了。收从床上伸出手，给煮咖啡的电热杯通上了电。这是某个女人送给他的礼物，可他却只是在没有女人陪伴的夜晚睁眼醒来时才派上它的用场。于是，在这个五月初晌午刚过的房间里，便很快飘荡起了咖啡的香味。

在枕边的小镜子里，收映照出自己醒来后的脸庞。它一点也没有那种睡觉后的浮肿，它是一张肌肉紧实、明朗而年轻的面孔。它就映现在那里，显得那么漂亮英俊。

他的父亲是个游手好闲之徒，母亲在新宿经营一家妇女服饰店，由于经济不景气而生意萧条。对此的担忧霎时间划过了他的胸口。据说母亲想和他合计合计，看能否把服饰店改造成一间咖啡屋。

收在今天伊始之际，就仿佛隐约透视到了一天的末尾。在他的眼睛里，看到了这个明显不会带来任何变化便要悄然逝去的日子的终结。尔后就再也看不到更远的将来了，当然也没有看到它的必要。未来被笼罩在黑暗之中，以傲然无比的幽暗，犹如一匹从未见过的黑魆魆的巨大野兽一般遮挡了他的视线。

在和大学的前辈碰头的N体育馆前面，收看见天空很快阴了下来，就像刚才喝过之后滞留在胃中的咖啡一样，发出糊焦味的凝重香气随着加大的风势飘了过来。突然他觉得鬓角处有点疼痛。来不及用手摸那儿，便已听见了什么东西开始叩打着四周的凌乱声响。原来是冰雹下了起来。

收赶紧退回到大门的屋檐下，只见冰雹打在人行道的路面上又被反

弹了回来。就它那种从天而降的下法来说，未免显得过于粗鲁和过于任性。但被晌午过后的日光照得暖烘烘的道路却马上溶解了它封冻的外壳。尽管眼珠似的散乱东西还保留着眼珠的形状，但已不再是冰雹，而仅仅是普通的水滴罢了。

“舟木君，”有人隔着肩头呼叫收的姓氏。收扭过头去，看见了比自己身材矮小的前辈武井的脸。几年不见，武井已完全变样了。向上挽起的衬衫衣袖在粗壮的两条胳膊周围出现了因瘦小而引起的褶皱。透过衬衫便能清晰地窥见他肩头肌肉的隆起。衬衫的前襟又宽又大地鼓胀着，像是要撑开胸口的纽扣。

“呀，多棒的身体啊！”

“该是吧？”

就像是对收这种理所当然的寒暄语做出的理所当然的感情表示一样，武井一点一点地鼓起肩膀、手臂、胸脯的肌肉让收一饱眼福。这是在用肌肉来回答对方。他的胸脯在衬衫下鼓动着，仿佛沉重的肌肉神经质地翻转了身子一样。

“对吧？无论谁只要努力，都可以练成这种身体的。只不过成败的关键在于努力的多少罢了。”

武井身上有一种新兴宗教的传道士那样的特征。从别人那儿得知他的消息后，收曾给他打了个电话。当时武井回答他的口吻里颇有一种像是扑向新的饵食一般急不可耐的感觉。武井大学毕业后，在父亲的工厂里当一天和尚撞一天钟，随即又对举重产生了兴趣。眼看自己已没有希望成为正式选手了，于是便着眼于这项运动的另一个侧面，到处搜寻美国进口的几十本杂志来仔细研读，从而成了在日本鲜为人知的肌肉锻炼新法的开山鼻祖，并说服母校的举重部，使之与这项新的运动项目成功地合二为一了。如今他的脑子里塞满了“肌肉”。随着时间的推移，他自己的身体便成了这种肌肉福音的活生生的化身。

冰雹已经停了。在横穿公路的他们俩头上，延展着乌云撤退后的一片蓝天。在去举重部的健身房之前，武井带着收去了附近的咖啡馆，首先在这里向收传授心得要领：

“日本演员的裸体真是不堪入目，电影演员的裸体要么过于瘦弱，要么过于肥胖，真是惨不忍睹。可美国电影呢，你瞧瞧他们的宗教剧或者古代戏吧。即使是临时的群众演员，不也都有着肌肉隆起的强壮体魄吗？”

武井开始了他的讲义。他完全是从肌肉的视角出发来品评所有电影的，就如同鞋匠总是从鞋匠的观点出发来评价所有的电影一样。

按照武井的说法，无论演技多么高明，倘若一个演员不具备漂亮的肌肉，那么便一文不值。那种演员的演技纵然适合于表现文明的细枝末节，但也决不可能在舞台上展现出作为典型的人以及人自身的价值。“在舞台上，能够展现全人类价值的惟有高度发达的肌肉！”……世界的颓废和细分化乃是源于下列原因：即在偏重理智的基础上容忍了那些悲哀的、衰弱的、丑恶的、苍白的、单薄的、平板的、可怜的、（武井把这一类形容词罗列了一座山之多）老态龙钟的、没有光泽的、纸片一般的、脆弱易碎的肉体的主人，或者那些猪猡般的、大腹便便的、稍一动弹便如波涛起伏一般松弛肥厚的、肉蛆似的、脂肪过多的肉体的主人，不仅容忍了他们，甚至把这两种荒诞的怪物供奉在社会的上层。其实肌肉才是判断人类价值最明确的基准，但人们却忘记了这个基准，用一种远远暧昧不清的标准来混淆和模糊了人类本身拥有的诸种道德的、审美的和社会的价值。

凡是导致肌肉衰微和腐败的东西皆是恶的。肌肉，这种男性惟一的神话般的特质在现代已沦落为最软弱无力的东西。被缚在铁链上的普罗米修斯、被毒蛇紧紧缠住的拉奥孔所象征的男性的悲剧性格，是依靠其隆起的肌肉才成为肉眼可视的东西的。但在肌肉遭到轻蔑、被排斥到角落里的今天，男性的悲剧成为了一种极其抽象的东西，而肉眼所看见的男人全都不外乎滑稽的存在。男性的真正尊严本来应该只驻留于不乏悲剧性夸张的发达肌肉里，可如今，地位、财富、才能、做工精致的上等西服、钻石的领带别针、新型的高级轿车、雪茄烟等等无聊透顶的玩艺儿却被奉为尊严的依据。

肌肉之社会地位的失落起源于社会生活中肌肉作用的减退。这种作用的减退本身是一个不可否认的现实（的确是一种无情而可悲的事态），我们已经不可能把文明社会那种将肌肉视为多余之物的趋势加以扭转。

武井迷信柠檬，一边喝着所谓对消除疲劳卓有疗效的柠檬果汁汽水，一边琅琅地背诵着惠特曼诗歌的一节：

假使有什么东西是圣洁的，

人类的肉体便是圣洁的，

一个男子的光荣和甘美，

便是未被污损的男性的标志，

在男人或女人身上，

一个洁净、健强而坚实的肉体，

比最美丽的面孔更美丽。[11]

一般的运动项目就是要保存肌肉的这种原始效用，并将效用的一个个部分加以夸张地表现，并在一定的运动之下进行醇化。只有在体育运动的世界里，还依稀可见往昔那种一对一搏击的风貌。柔道选手的屈肌力量，赛艇选手在齐水面高的赛艇上摆动手臂荡起双桨的那种惊人的背部肌肉、背阔肌、二头肌、前膊肌、大腿肌的力量，橄榄球和足球选手腰部与下肢的力量，铁饼选手的臂力，游泳选手胸脯的力量……这一切的确只是在某个空间里划过了一道力量的闪电而已，可那种参与的乐趣和观赏的乐趣却与过去的荣光、过去的辉煌密不可分，紧紧相连。诚然，记录的更新增添了人们对未来的希望，但是，既然体育运动如今就整体而言不过是倚仗着现实中已经没落的肌肉效用的残渣，那么，真正能够焕发自然光辉的时代便只能是遥远的往昔了，而一般的体育运动无异于对失落了的往日荣光的临摹和对神话的改写。

武井所希求的并非让体力劳动去收复业已丧失了的领地，也并不是要重现原始搏斗所具备的那种体育运动般的洗炼。他的目标在于促成肌肉机能的完全恢复和最高程度的发达。另一方面，力图从肌肉那里彻底拭除其社会效用的残滓，创造一个可以称之为“纯粹肌肉”（武井喜欢把这个新造的词挂在嘴边）的东西，并由此恢复肌肉的外观本身所包含的伦理与美学的崇高价值。

武井断言道：

“在一般的体育运动中，能够贡献给未来文明的东西已荡然无存。它们只着眼于力量、速度和高度，而忽略了肌肉自身的绝对价值，所以，不具备积极的文化意义。”

肌肉，比方说手臂的肌肉，在举、打、拉、推时拥有使运动变得最为有效的理想形态，但人的形体美却远远超过了这种运动机能，蕴含着与此不同的独立的美学价值和伦理价值。否则，希腊雕塑的理念便不可能诞生吧。为了获得这种独立的价值，需要进行的不是以投掷、打击为目的的训练，而是摒弃了任何实用价值的训练，即肌肉必须只以肌肉本

身为目的来进行锻炼。

当然，希腊人健美的肉体是阳光、海风、军训和蜂蜜的产物。但如今这种自然已经死亡。为了达到希腊人的肉体所拥有的诗化的、形而上的意义，只能依靠相反的方法，即为肌肉而锻炼肌肉的人工方法。

“可以联想一下人的脸，”武井指着自己颧骨突出、眼睛细小、不太漂亮的脸说道。即使在野蛮人那里，关于脸，也只是关注其形态的美，而并不涉及其功能性的一面。鼻腔有利于通风，嘴巴有利于进食，眼睛能看，耳朵能听，这些功能固然重要，但在我们看来，却是次要的。我们只是依据眼鼻口等排列方式的微妙差异，来判定其相貌的美丑，决定其精神价值的深浅。武井扬言，对肌肉也作如是观的时代已经翩然来临。

当然，脸部具备的这种精神表象，在于眼耳口鼻等的机能是纯粹被动的，脸部的能动作用只是由名叫“表情”的这种情感的表白来加以承担的。人类在悠久的社会生活历史中间已经掌握了从脸上的表情来读取意志和感情的生活习惯。与此相反，身体各部分的肌肉却担负着动态的积极作用，提供向外界发起行动的线索，以致人们习惯于只从与情感表白无缘的运动机能这一点上来把握它们。

但是，决非仅仅如此！肌肉决非仅仅如此的东西！（武井再一次在紧绷绷的衬衫下鼓胀起胸肌给收看。）想想吧。情感和心理有多大的价值呢？为什么惟有情感和心理才是微妙的？其实，人体中最微妙的莫过于肌肉！情感和心理不外乎是在肌肉上一划而过的火焰般的东西，抑或说是肌肉的某种流露或肌肉的一种紧张状态，而并不是具备什么更大价值的东西。愤怒、眼泪、爱情、欢笑，不可能比肌肉富于更多微妙的含义。肌肉呈现出鼓胀、松弛、快乐、欢笑、微妙的肤色、早晚细微的光泽差异所表现的疲劳程度、汁水的晶莹透亮等等诸多形态，它宛若山岩一般由严酷的矿物质的浓黑变幻成高山植物的紫色，犹如根据一天光线的推移而时刻变化不止的山丘一样展示出种种变化。

看看可怜的肌肉的悲哀吧。它比情感的悲哀更壮烈。再看看挣扎着的肌肉的叹息吧。它比心灵的叹息更真切。啊，情感并不重要，心理并不重要。肉眼看不见的思想也不重要！

思想必须如肌肉般清晰。思想被埋没在内心的黑暗中形态模糊。用肌肉来代替思想无疑要有效得多，因为肌肉严格地从属于个人，同时又比感情更具有普遍性。它与语言酷似，却比语言更明晰。在这一点上它

是比语言更优秀的“思想的媒体”。

武井滔滔不绝地说到这儿，然后倏地站起身，催促收道：

“喂，走吧，由我来指点你。”

两个人穿过被大楼的阴影遮蔽了一半的车道，进入了让煤烟熏得阴沉沉的体育馆。显然举重部的房间受到了冷遇。这是一间布满灰尘的、牢狱般阴暗的混凝土房间。从关不严实的拉门外面传来一阵轻轻的呻吟、急促的呼吸声和叹息声，还有近于嗟叹的声音。一打开拉门，便有一种令人联想到如同被囚禁的野兽般的气味扑鼻而来。那是汗水与锈铁的混合气味。收此刻所看见的无异于一个刑讯室。

在古代的采石场、年轻奴隶们的劳役所……在笼罩着传奇色彩这一点上，这个房间与其他体育运动的俱乐部大相径庭。年轻的人们蜷曲着剽悍的后背，因背负的重量而咬紧牙关，双腿的肌肉直打哆嗦。死一般岑寂，既没有呼喊声，也没有吆喝声，只有苦恼、紧张、汗流浃背、充满淤血的年轻肉体。

举重练习今天已经结束了。在这里的全都是武井宗派的晚辈们。有人把脚绑在倾斜的木板顶上，倒立着身体，用手臂上下挥舞着左右两边套着沉重铁盘的木棒；有人横卧在马扎上，往胸口上举起同等重量的铁器；有人将沉重的铁器扛在肩上，忽而站立忽而坐下；有人目不转睛地看着自己双臂的鼓胀，一边把带有双层铁盘的哑铃轮番举到齐肩膀高后又一古脑儿放下；有人俯身叉开双腿，将左右装有沉重铁盘的东西放至与地面齐平的位置上，然后又憋足力气举到触胸的地方。收不禁觉得这一切都属于凄惨而又滑稽可笑的奇怪姿势。瞧，他们正默默地承受着各自被课以的种种刑罚。

但在这种刑场的空气中，却有一种令人着迷的东西。半裸的年轻奴隶们一个个被幽禁于无法窥知的、黑暗而神秘的、肉体的冥想之中。黄昏时分，没有点灯的天花板，积满尘埃的地面，古老的铁制器具，一切都显得暗淡，只有肌肉熠熠生辉。仔细一看，的确，这里所看到的各部分肌肉，无一不显得敏锐而善感。收从未在别的地方看见过如此敏感的肌肉群体。一个年轻人伛下了身子。于是，立刻在他的侧腹上清晰地浮现出了无数绳结儿一般的肌肉疙瘩。即便是在一动也不动、安静地站着休息的年轻身体上，有时也宛若各种各样的感想会蓦然闪现一样，只见迅捷的运动从一块肌肉波及另一块肌肉，从而引发手臂上的肌肉急不可待地高高隆起。收觉得武井的话不无道理。

“首先脱掉上半身的衣服，让我瞧瞧你的身体。”比收显得矮小的武井骄横地说道。在这里，收为自己瘦瘠的身体感到特别害羞。这时武井拽住收半裸着的胳膊，把他不容分说地拉到了镜子前面。镜子里映照着收羞于看到的身体。虽说不很清晰，但却能看到肋骨的起伏。

“看吧！”武井说道，“你骨节很粗，犯不着为现状沮丧。说起现状，也就是为零吧。这充分暴露出你长久以来那种没有节制的生活。既缺乏你这个年龄所应用的皮肤的光泽，也缺乏与你年龄相称的力量，苍白无力，无异于一块豆腐。”

听着这样的解释，武井的晚辈中有两三个人一边笑着，一边聚集到了收的周围。与他们的魁梧相比，收的裸体显得越发孱弱苍白了。

“与其说是豆腐，不如说是一只可怜而瘦小的、被剥了皮的小鸡。”武井趁势继续埋汰道，“肌肉嘛，就和其他的所有器官一样，也会出现非能动性萎缩。看看你的三角肌吧。不错，是一块肩膀圆圆的肌肉。再跟这些家伙的肩膀比比看。迄今为止，你过的是完全与力量无缘的生活，致使你的肩头骨节毕露，只剩下了一丁点已经萎缩的三角肌。”

实际上，收也不得不承认，他的身体确实缺乏与他脸部那气度高雅的美貌相同的美感。他的身体又干又瘦，与优雅相去甚远。这表明男性的优雅脱离了某种程度的健壮是不可能成立的。他纤细的胳膊从肩膀上无力地耷拉着，似乎力量已从指尖滑落殆尽了。他热切地希望：“我要拥有诗人的脸和斗牛士的身体。”他发现自己完全缺乏朴素、狂放、野蛮等要素的支撑。真正抒情性的东西只可能诞生于诗人的脸庞和斗牛士的身体之少有的完全结合之中。

“今天是初次练习，只要用轻点的杠铃分别练习两组便可以了。先练两组挺举，再练两组抓举，接着是两组背撑，再是两组卧推，然后是两组半蹲，再然后是两组深蹲。最后再做些腹肌运动。”

武井命令收穿上运动衣裤。收换了服装。他深感羞辱，觉得自己在这个陌生的环境中被布满荆棘的空气螫刺着，很难相信自己长时间游手好闲的肉体能一直沿着一个目标奋勇向前。他在自我之中看到了一个萎缩退避、被动挨打的羸弱的小家畜的形象。一个与用于睡觉的潮湿干草告别，与自己的气味告别，在半梦半醒之间踯躅彷徨着，在别人的驱赶之下被迫服役的小小家畜……收感到自己好容易才用手触摸着了自己的存在。供初学者专用的灰色小杠铃横卧在薄暮时分的混凝土地面上，犹如夏季杂草丛生的碎石场背后一对失落了车身的手推车的车轮。

他用双手抓住杠铃，举向胸口。没想到它竟然出乎意料地轻巧。

—母亲正在浓妆艳抹。尽管她只不过是一个普通的小小服饰店的女老板，但收却喜欢从母亲的这种化妆中凭空臆想：母亲正在从事什么奇怪的买卖。

收还喜欢听母亲夸张地讲述她的不幸，喜欢听她用喑哑的嗓音把自己的生涯加工成浅草电影馆的广告招牌画上的那种色彩浓烈的悲剧。

“今天我去做了点体育运动回来。”收说道。

母亲一边抽着烟，一边用目光追逐着香烟袅袅升起的烟雾。她把注意力的一半分给了烟雾，把另一半用在了谈话上。

“嘿，你去做体育运动了？！这倒挺稀奇呐！”

“我想拥有一个健美的身体。”

“有了健美的身体，又怎么样呢？哦，对了，如今的女孩子倒是喜欢身体棒的小伙子呐。”母亲说道。

收感到一阵亢奋，这亢奋里奇妙地混杂着流汗后的爽快和从事体力活儿以后全身的力量还凝固在身体每个部位中的感觉。因而他一反常态，从高处俯视着他的母亲。今天的母亲看起来特别矮小，穿着不相称的套装，用浓浓的口红掩盖了嘴唇上的皱纹，把自己所能想像出的“辛劳”当作紧身衣一般束紧自己的身体。

“你老爹似乎又迷上了一个无聊的女人。”

“你怎么知道是一个无聊的女人？”

“和你老爹鬼混的肯定是无聊的女人呗。”

“说的倒也是。”

收愉快地笑了。总是有女人像疥癣似的纠缠住丑陋而可怜的父亲。

太阳西沉，行人如梭。他们店所处的地带有不少酒店、咖啡馆，所以不适合做如今的这种买卖，而只能眼巴巴地透过店里的橱窗观望着行人来来往往。店里的商品柜中杂乱地陈列着项链、胸针、手镯、耳环、手巾、手套等。自从对面的咖啡馆装上了巨大的原色霓虹灯以后，在那些灯光的反照下，这边店铺的商品也总是色泽变幻不定，惹得母亲牢骚满腹。无论如何，在这种只能将店铺的衰微全部归结于不景气的区区店铺里，经济萧条的阴翳很自然地浓郁地笼罩着一切，无论把店堂装饰得何等明亮，都总有一抹黑暗将顾客的脚步推得越来越远。

很稀奇地居然有两个办公室小姐模样的年轻女客人在橱窗的前面停下了脚步。“她们是不会买的，”母亲在店铺里咕哝道。由于她过分相信自己的判断，使这种判断不知不觉之间演变为一种绝望，以致如今的她早已放弃了招揽客人的努力。就像吉卜赛的女占卜师一样，她坐在店铺里一动不动地从远处揣摸着客人的模样，渐渐地开始满足于抽中一个凶卦了。

两个女人虽说显得并不富裕，但打扮却干净利落。她们的视线在一条项链上游弋着。那项链十分昂贵。母亲又在低声嘀咕道：

“那两个家伙是不会买的。”

但在那两个女人的眼睛里，显然欲望渐渐增添了光焰，开始膨胀起来。那已不是一条单纯的项链，而是对她们关于生活的所有梦想，她们理应拥有的身材匀称的美丽，还有对寒碜的钱包所进行的一种罗曼蒂克的抵抗……不光如此，它还是那种能将人拽入到与自杀、投水的欲望相类似的东西中的力量的总和。

但就在此时，有什么东西倏然从那女人的眼睛里消退了。欲望烟消云散，重新回复到了安详的宽容眼神。她与刚才还视作仇敌的项链握手言和了。总之，她已打消了购买的念头，而仅仅停留于观赏。在她们下班回家途中充满一天疲劳的脸上，还有涂抹着口红的侧脸上，对面那些花花绿绿的霓虹灯正描绘出色彩不断变换的轮廓。

……收的脚步不由得一下子迈了出去。那两个正要离开的女人朝着这边望了望。只见女人的眼睛忽地一闪，所有观察事物的力量便集中在了眼角上。“和刚才盯着项链看时的眼神一模一样，这下我成了项链的替代品了。”收思忖道。两个女人侧着身体，再往店里跨进了一步，佯装着正在观看别的商品。她们不时把目光投向收的脸，宛若被一条细线牢牢地牵制着似的。

“欢迎光临！”收说道。两个女人几乎同时嫣然一笑。

“那些家伙终于掏出了她们的工资。”收心满意足地看到那条被卖掉的项链的价格显示在了收银器上，说道。

“在我包装项链时，那两个姑娘对你嘀咕了些什么吧。”

“说什么在对面的咖啡馆等我来着。女人都那个样，恨不得立竿见影收回成本。”

“要是你肯来店里当伙计，这个店肯定会兴旺的，也不必花心思改建

成什么咖啡馆了。”

“哼，谁愿意到这种店来……”

“设美男计来做买卖，对男人来说，也不会没趣吧。”

母亲喜欢和儿子说一些有失体统的话。在她看来，儿子的放荡就等于是自己的同伙在对丈夫的放荡进行报复。无论如何，这也属于孝敬母亲的一种啊。

有失体统的谈话最后变成了发牢骚。然后，她把店铺的改造计划和报价表拿给儿子看。“经费怎么办？”儿子问道。“借不就得了。”母亲回答道。

好一阵子两个人都思考着资金问题，所以，只是怔怔地注视着别的空间，陷入了沉默之中。他们从那一片空间中猜测到了某种隐隐约约的危机。两个人同时感到那危机就如气球一般飘浮在头顶上，医治了母亲可能被顾客、而儿子可能被戏剧角色的分配所抛弃的无时不在的不安。即使未来一片漆黑也罢，母子俩依然无力而怠惰地半带着游戏的心情从那漆黑的未来中感到自己是被挑选出来的选民。

“快去快回吧。那两个姑娘正等着你呐。”母亲做出了平时常做的那种驱赶儿子的动作。她很爱儿子，却不愿意两个人长时间地单独厮守在一起，害怕看见自己的不安被映照在儿子身上。

“哼，我就是要让她们等得心慌才好呐。”

他对着商品柜上的镜子用梳子梳理着头发。由下而上照射着的荧光灯使他那造型漂亮的、羽翅一般的鼻翼显得格外苍白。

母亲默默地把刚才卖掉项链的钱原封不动地塞进了儿子的口袋里：

“这可是你自己赚来的钱。”

收只是端详着镜子，没有道一声感谢。如果说母亲是富于空想的，那么儿子也同样是富于空想的，因此可以说这母子俩的悲剧不无空想的性质。更何况收是一个演员。他做出一副喜欢反抗的放荡儿子的神态，歪斜着身体，蓦然从商品陈列柜中间穿行而过，走了出去。

清一郎并不那么喜欢喝酒。他很容易就醉了。一喝醉酒，他就会被异样的不安所驱使着，隐匿起身体走向镜子家。这是惟一一处他不怕被人窥见真实面目的场所。

今夜他没有醉。而茕茕孑然的夜晚张开了大嘴。这种时候，他会匆

匆忙忙地去嫖完女人后，比先前更孤独地走在大街上。

这是一个阴沉沉的、暖洋洋的五月之夜。灯光渗透进他那疲劳后的眼睛。他眯缝着眼睛一看，发现街道已经融解了。行人的影子和汽车的形状全都融解了，仿佛街道是由潮润的、容易融解的物质所构成的一样。

一直待在办公室里、处于恒久不变的坚固物质中的清一郎，就这样兀自一人在街道上徘徊着。此时，他觉得自己仿佛是行走在一个危险世界的中心地带。这世界的骨骼是一件由闪光的金属薄片所构成的、即使是轻轻一触也会分崩离析的纤细的玻璃工艺品。对于他来说，这正好是一个可亲的世界。无数花里胡哨的招牌和霓虹灯竞相展示着自己对虚伪的美的忠实。只见一盏霓虹灯闪现出了“不夜城”三个字体古朴的红字，可事实上夜晚早已迫近四周，甚至侵占了那些笔画间的空隙。清一郎真想让自己也变成一盏霓虹灯。这样一来，他对欺瞒的奉献就会最终完成吧。纵然是一瞬间也罢，能够不为自己的法则而生存的那种盲目的禁欲主义，一旦化作了霓虹灯，便会成为一种什么也不是的、习以为常的自然习惯。

在某个酒馆的后门口堆放着无数的空啤酒瓶。其中一瓶的底部尽管已完全没有了酒泡，却还积留着一丁点儿残酒。每当汽车从一旁疾驶而过，那些酒瓶就会在无人知晓之间敏感地直打哆嗦。清一郎正是想变成这样一种啤酒的渣滓。明天是不存在的，因为瓶子里尽管确实还残留着一点啤酒，但瓶中的啤酒确确实实已经被人“喝光”了。

我要当大将！我要做高官！我要成为大发明家！我要当一个伟大的人道主义者！我要做一名大实业家……啊，搜遍孩提时代各种记忆的角隅，他也不曾有过这些愿望。或许他像别的孩子一样，想过当售票员、士兵、消防员。无论在谁眼里，他都仅仅是世间一个普通而快活的男孩子，但是，他的心却是一个空洞，从未给自己描绘过在这个世界上渴望成为的形象。

……在行人密集的背街胡同的一角，从一间规模庞大的弹子游戏店内发出一阵阵明快而响亮的金属撞击声，使人老远就知道它的存在。那铃铛的响声、铁弹子滚落的鸣响，与普通机器的轰鸣截然不同，可以从中听出人们情感的反应。小小的失望，小小的满足，小小的喜悦与弹子落下的声音一起被弹飞到街道的杂音中，最后又像石块一般被人踩在了脚下。

清一郎站在门口，往弹子游戏店的里面瞅了瞅。到处都是一笑也不笑的侧脸，屋子里充满了恍若来世般的明亮。

有一个楼梯通向二楼。映出“娱乐中心”几个字样的霓虹灯在上楼的梯子口附近瑟瑟颤抖着。拾级而上，能听见机关枪的声音和警报器的鸣叫。

清一郎被那声音诱惑着爬了上去。二楼的射击场上并排陈列着美国占领军遗留下的各种娱乐器械。在进门的地方是保留着昔日遗风的金鱼捕捞点和鲤鱼垂钓处。在一个狭窄木箱盛满的水中，只见一群不久将被垂钓的金鱼在噪音的重重包围下悠闲地游着。

机关枪、猿猴、潜水艇、高射炮、汽车兜风、赛车、曲棍球，无论玩哪个项目都只需一次付二十日元。这二十日元的消遣隐含着对所有社会性精力的郁积所进行的公开侮辱。这种侮辱比甜点心还要香甜，它向社会的弱者们献媚。他们心安理得地接受这种东西，张开大嘴狼吞虎咽。

清一郎开始搜寻空着的机器。什么都行，只要能依靠对某一台机器的迷恋而恢复与自己之间的小小亲密感。

赛车还空着。他把二十日元交给一个从机器背后探出头来的女人，然后在玻璃箱前面的椅子上坐下，用两只手握住安装在箱子外面的大方向盘。

箱子里面点着灯。这是在初夏刺眼的光芒照射下的高速公路上的光景。被画成圆筒形的高速公路仿佛是要爬上山丘的顶部似的，山丘的远方被浮云飞渡、涂满油漆的湛蓝天空全部占据了。道路的左右两侧画着小小的花草，牧场的栅栏内有牛群在嬉戏玩耍。没有谁会厌恶这样一幅图景。可在这种乐天而平凡的诗化世界里恰恰缺少了人的影子。这个玻璃箱里的晴朗的星期天。

一辆红色的敞篷车在高速公路上飞奔着。圆筒开始迂回向前。如果仅仅如此的话，车子肯定能顺利地在路上行驶。可圆筒常常不规则地同时向左右两边拐弯，所以车子动不动就驶出了路面。清一郎手脚敏捷地转动方向盘，以便让车子不偏离车道。可车子还是很快飞出了路面，狂奔在画有山崖、小河的周边地带。偶尔有别的车辆飞驰在路上，这时，箱子外面的红灯就会照亮“On the road”的英文，在蓝天的各个地方接二连三地亮起灯来，显示出用鲜艳色彩标明的得分数：500、1000、2000等。

蓝天上出现的红黄紫色的数字图景真可谓鲜明清晰，似乎一旦没有它，晴朗的蓝天也就不可能成立一样。它强化了诗一般的蓝天。2000、3000，这些笔画很粗的数字熠熠闪着光，照射在眼睛上，使蓝天变成了带有预言性质的蓝天。

……时间已到，圆筒的移动变得舒缓乃至平息了。与开始时一样，高速公路远方的山丘成了用白铁皮制作的未知的地平线。机器随即戛然停止了。

女人探出头，一言不发，把用沾满灰尘的蜡纸包装起来的两根麻花糖放在了清一郎面前。

箱子里的灯灭了。玻璃里映出了旁边两三个围观者的脸，而其中在笑的那张脸便是收。

“呀—”清一郎从椅子上欠起身，把手搭在收的肩上。

“真蹩脚呀。不拿5000分怎么行？”收说道。

别的客人坐在椅子上，握住了方向盘，所以站着说话的他们俩稍稍挪开了身子。旁边高射炮的轰鸣不时盖过了他们的谈话声。四台高射炮安装在玻璃箱内部的四个角落里，每当捆在中央柱子上盘旋的两架飞机被高射炮击中，其红色的翼灯便会神经质地闪闪烁烁。

“现在你去哪儿呢？”清一郎问道。

“哎，那两个纠缠不休的女孩可真是太乏味了，刚刚甩开了她们……对了，是不是去镜子家呢？刚好有个伴儿。”收说道。

……对于聚集于此的青年们生活中逐渐发生的变化，镜子不予理会，而只是继续重复着同样波长的生活。如果把青年们看作是函数，那么镜子就是一个常数。乍一看，她具体地体现着生活始终不渝的姿态。镜子的家无论什么时候前去拜访，都依旧是镜子的家。无论青年们在哪儿干什么，都能够在心里描绘出这样一幅情景：一到夜里，镜子家便点亮了灯盏，于是换上晚礼服的镜子就会合计着今晚又去哪儿玩耍，或是刚好从游玩地归来，正预备着又将开始啜饮洋酒。

无论身居都市多么僻远的角落，只要一想到镜子家就在那儿，就会给经常登门造访的青年们带来一种安慰，以至于整个都市都变得可亲可敬了。在这里，不道德的水车不分昼夜地旋转不停，特别是在情事方面，无论何种背信弃义都能得到容忍。烦恼、信赖、誓言、羞耻、温柔的呼吸、心灵的悸动在这里被赋予了与背叛、谎言、无耻、欺骗、死皮

赖脸的求爱、堕胎的咨询等同样的价值。一想到这种场所存在于这个世界上的某个地方，便令人兴奋不已。因为在这里不存在任何被视为禁忌的话题，所以，与倾吐失恋之苦而获取心灵的慰藉一样，就连那些向可爱的少女犯下的罪愆也得到了安慰。打骨髓里便是一个女人的镜子深知加害者的屈辱和烦恼，并对此抱有充分的共鸣和同情。

尽管自以为生活得我行我素，可不知不觉地自己已成为客人们必不可少的存在。深知这一点的镜子越来越竭力使自己去接近于周围的人们所描绘的她的肖像。有时候她就这样走向了关于自身的误解的极限，甚至沉湎于莫名其妙的空想中。“我是一个过多拥有母爱的人。”

……实际上，生活的单调几乎没有给镜子带来什么威胁。人们曾一度打定主意献身于悖德的生活，可最后却又不断地被发明的要求、独创性的要求追赶得走投无路，以致这种独创性的危机导致了破灭。然而镜子没有遭遇过这种危机，她得以平稳安定地生活，而且毋需独创性的一鳞半爪。因为总是有很多男人将不道德的东西携带进这个家里，所以她没有必要来自己发明。

镜子甚至不知道不眠症是怎么回事。当最后一位客人告辞而去，刚才那种种性感的对话便化作了很好的催眠药，使她得以沉浸在摆脱了所有烦恼后获得自由与客观性的满足感中。关掉枕边的台灯，把头埋在枕头上，不一会儿便进入了惬意的睡眠。

那天晚上，光子和民子来到了镜子家。光是女人待在一起，无论怎么拉开话匣子，都让人感到索然无味。正好这时，收打来了电话，说是立刻与清一郎一起来访。虽说是彼此熟悉的好朋友，可两个男青年马上驾到的消息却依旧使在座的人大为振奋。

民子是大森山王一个殷实富裕的地主的千金小姐，只是凭着“兴趣”在酒馆里上班。她对工作是三天打鱼两天晒网，想休息就休息。民子身上颇有些傻乎乎的地方，是一个达到病态程度的好心人，对谁说的话都尽往好的方面想。也多亏了她这种不可思议的人品，才幸免了因上当受骗而抱头痛哭的麻烦。谁也不可能欺骗民子。面对她这种轻信的人，竟敢趁人之危的男人也未免太令人扫兴了。所以，作为这种轻信的一大好处，便是她与那些多疑多虑的女人相比，尽管在免遭男人欺骗这一点上殊途同归，但在与男人的交往中却更具有轻松自若的优势。

民子和谁都能成为朋友，大臣也罢，菜店的推销员也罢，西洋人也罢。她是一个相当实证性的绝对和平主义的信奉者，以致对下列问题大

惑不解：为什么全世界的人不能手牵手围着地球大跳集体舞呢？她自己为人慷慨大方，也喜欢从别人那里接受东西。即使在这种时候，她也闹不明白，物品和现金各具何种不同的意义。

关于男人？民子更是缺乏主见。不管对方是六十岁的老头儿，抑或十六岁的小伙子，她都承认他们各自的优点，把“坏人是没有的”这句话当作口头禅。这就播下了老是与光子争论不休的火种。光子只钟情于年轻男子，对男青年的魅力具有独特而精到的一家之言，比方说，男人的发型、眼睛、衬衫、鞋子、微微敞露的胸膛、言谈时的措辞、低头时肩膀的角度……而这一切对于民子来说，却没有什么意义。

与这种争论相比，镜子的兴趣爱好则显得别具一格。与其说她对男人身上洋溢着的魅力感兴趣，不如说她是一个情爱事实的收藏家。若是谈论魅力，那么仅有她自身的魅力就已经足够了。即使在空想之中，她也是自我本位主义，更喜欢想像那些迎面而过的男人从自己娇艳的倩影中所描绘出的大胆而淫荡的空想的地狱。本来可以坐汽车去的地方，她偏偏喜欢乘电车去，却又害怕电车过于拥挤，所以总是选择不挤也不空的时间带去乘电车。

大门口的门铃终于响了。“来了来了，”光子和民子大声叫道，并很快商量好千万不要流露出急不可待的表情。

两个青年就像是回到自己家一样地进了屋子。嗅到三个女人身上发出的不同香水味，清一郎用阴郁的口吻说道：

“哼，好大的人味，好大的人味！”

说完，一下子在空着的壁炉前的椅子上坐了下来。收坐到了长椅子上光子的旁边。

镜子喜欢清一郎那种食人族式的寒暄语，出于天真无邪的好胜心，她说道：

“我们三个人中你想先吃掉谁都行啊。”

不过清一郎并不是空腹而来的。

“什么，你要结婚了？！”

光子发出一阵怪叫，并在“结婚”这个词上倾注了最大限度的猥亵成分。

“对方的老头子很中意我，说我是一个明朗快活而又大有希望的青

年。”

三个女人大肆抨击那个老头子缺乏看人的眼力。大家都想刨根问底地打听对方的情况，可清一郎却闭口不谈。无论如何这都算不上绯闻，不适于在这个地方高谈阔论。

副社长叫他一起共进了一次午餐。在东京会馆幽暗的西式小餐厅里，当谈到董事们在丸之内附近进午餐的话题时，副社长不经意地向他提出了几个无关痛痒的问题。总之，对他很是满意。他的特技就在于能够给人以沉默寡言、城府很深却又明朗豁达的印象。这个年轻人对自己给予他人的印象颇为精通，与世间的教诲相反，他从一种不可思议的直觉出发得出了这样一个结论：了解社会本质的捷径与其说在于研究他人，不如说在于研究自己本身。这原本是女人的方法，但现今的社会要求年轻人的并不是做一个男人。

—一来到这里后，收便感到肌肉疙瘩在一点点地胀大着，长时间不曾使用的肌肉正发出轻轻的呻吟，倾诉着钻心的疲惫。第二天早晨，身体的各个部分又会一齐发出疼痛的叫喊吧。这种不安的内部感受显得不可思议地新鲜，甚至带着快意。他能在自己的体内感到那种种子即将破土萌芽一般的东西。迄今为止一直不曾意识到的肌肉现在已开始从沉睡中苏醒过来，蠢蠢欲动。自己的内部明显地被分为灵与肉这两个彼此重叠的层面，仿佛自己正一点点地把精神向外掏出，并使它变质为肌肉。或许什么时候精神总会被全盘掏空化作肌肉的吧。他将成为一个彻彻底底只在外部被创造，只从外部被渗透的人，一个不具备心灵而只拥有肌肉的人吧……收呆呆地坐在椅子上，梦想着不久将有一个斗牛士般满身敏捷肌肉的男人坐在自己现在这个位子上。

“那时候，我将完完全全地存在于这儿吧。而此刻抱着如此想法的我这一模糊的存在将不会留下任何蛛丝马迹吧。”

“你在想什么？”光子猛地摇晃着他的膝盖。

光子总是无法容忍他的出神状态。不但如此，还喜欢用自己的诠释来对此做出简单的结论，并把那种诠释强加于人，自以为能够用自己的一套疗法来治愈收的疾病。

“我明白了。你呀，肯定正在想一个小时前在某个街头，有个不知何处的姑娘迷恋上了你的那张脸吧。肯定还在想像着这段浪漫史今后将会怎样展开吧。最后你厌倦了这种想像，索性认定每一个姑娘都是大同小异的。你的眼睛看起来不像是在追寻一个未知的东西。”

收没有回答，只是微微颦紧了眉头。尽管光子从头至尾全部判断失误，但收却喜欢看着别人像推拿按摩一般认真分析他自己，特别是那种错误的分析。那是一幅与他毫无关联的他的肖像画，甚至比他本身更坚实地存在着。

—镜子讨厌揣摩和臆测。在这个家里，大家都理应变得更诚实，都理应从嫉妒、羞耻及一切的困惑中解放出来。刺破夜晚的空气从洞开的窗户中传来了电车发车时的喇叭声，这喇叭声引发了她出门旅行的念头。

“去不去旅行？大伙儿再一起去旅行怎么样？”

从大家的嘴里流露出分不清是赞同还是反对的低语。总之，没有人明确地回答。只有镜子热烈而湿润的声音的余韵好一阵子都还萦绕在空中。

“院子里有脚步声呐。”民子说道。尽管她是出于善意说的，可她的发言总是不能引起别人的重视。

过了一会儿，这次光子说了同样的话。可听起来不乏做戏的成分，所以也没有人信以为真。

终于镜子站了起来。

“的确，刚才我也听见了。确实有人在阳台下走动……这下又停住了。大概是藏起来了吧。”

大家面面相觑。但收却没有表现出半点的关心，而清一郎则做出一副对别人求助于自己深感麻烦的神态，只顾钻入自己的城堡中饶有兴致地观望着三个女人被不安所攫住了的情景。那种不安与她们之间的搭配显得奇妙无比，宛若穿着不协调的和服或是戴着不协调的帽子。

阳台上什么也看不见。明治纪念馆森林的尽头垂挂着一轮新月。空地上的一户人家忘记收敛的鲤鱼旗上面的红鲤鱼也在夜色中显得幽暗恍惚了。旗子在微风中悠然地晃荡着，缓缓地翻转身子，突然间旗尾飘离了旗竿。

坐在打开的法国式窗户边的民子突然跳起来发出一阵尖叫。玻璃门中的一扇发出“哐啷”的一声一下子关上了。与此同时，一个黑色的人影从阳台上跳了进来，嚎叫着叉开双腿站到了房间中央。一看，原来是峻吉。他穿着黑色的衬衫和裤子，浑身黑色的装束，在枝形吊灯下笑着。那一瞬间，他显得出奇地高大和魁梧。

峻吉满意地笑了。清一郎觉得那笑容几近于无礼。今夜所有在场的人中，没有谁比此刻的峻吉更由衷地感到心满意足的了。

女人们七嘴八舌地谴责着这一恶作剧，可没想到夏雄又出现在了同一个阳台上。尽管他参与了峻吉的恶作剧，但却没有像峻吉那样华丽而耀眼地登场。他只是一边腼腆地掸掉上衣的尘土，一边走到大家面前，这反而使在场的人毛骨悚然。

然后又是一阵热烈而恐怖的表白。一旦听说峻吉与夏雄是在街上偶然遇见后相约来到这里的，清一郎和收不禁惊诧万分：今夜真是一个富于偶然性的夜晚。

这时，客厅的门打开了。穿着睡衣的真砂子探出头来，一只手上还抱着个大偶人，显得更加可爱了。她用一种宣言式的口吻说道：

“吵得太厉害，把我都闹醒了。”

因为这一句宣言，镜子打消了把真砂子再次赶回床上的念头。真砂子迈着宛如童话剧中小白兔似的孩子气的脚步，一蹦一跳地钻进了夏雄的双膝中间。

大家为事隔一个月后原班人马重新相聚而欣喜万分。在清一郎的询问下，峻吉讲述了他在临近拳击联赛前从早到晚进行超强训练的每个日子。然后他又向民子谈到了自己对本月二十四日白井对艾斯皮诺扎一仗的预测：或许白井能够艰难地卫冕成功吧……打旅行回来以后还不曾见过面的民子看到峻吉脸部的每个角落都不再残留着箱根之夜的记忆，只好无可奈何地与他争相装出一副恬淡的模样，拼命地说一些充满善意而又刺激他的话。

“反正对于拳击来说，女人都是一种禁忌吧。”

酒上来了，只有峻吉一个人没有喝。谈话不知不觉地把女人们抛在了一边，而在四个久违的男青年之间热烈地展开了。不过夏雄依旧十分谨慎，对自己的事只字未提。

“到底我们的共同点是什么呢？”清一郎让镜子加入到他们的谈话中，问道。

“也许在于谁都不想变得幸福这一点吧。”镜子只是远远地说了这么一句。

“不谋求幸福，这是一种古老而感伤的思想。”清一郎反驳道，“其实，我们对于变得幸福这一点也并不在意，对于幸福像青苔似的纠缠住

自己的身体也毫不惧怕。愚蠢的是，人会因一些无聊的理由而不知不觉地变得幸福，而那些像躲避麻风病一样躲避幸福的家伙们的英雄主义不外乎是一种又脆弱又可怜，并且陈旧无比的贵族主义。我们对一切都是免疫的，但愿你们认为我们对幸福也是免疫的。”

被这种一本正经的宏论所压倒，镜子再也不说话了，她加入了女人们的话题。

但四个男人全都在缄默不语中找到种感受：我们是伫立在墙壁前面的四个人。

那是时代的墙壁呢，还是社会的墙壁？这是不得而知的。总之，在他们的少年时期，这种墙壁已经彻底瓦解了，而在外面明亮的光线中，瓦砾却一直延伸到了无限远的地方。太阳从瓦砾的地平线上升起又坠落。每天的日出把玻璃瓶碎片照射得熠熠闪光，将美给予了散落在地面上的无数碎片。相信这个世界是由瓦砾和碎片所构成的那段无限快活、无限自由的少年时期已经消失了，如今惟一确切无疑的事情便是：面前有一堵硕大的墙壁，而他们四个人正站在那里将鼻子凑了过去。

“我要打碎那堵墙，”峻吉握紧拳头想道。

“我要把那堵墙变成一面镜子。”收怀着慵懒的心绪想道。

“总之我要在那堵墙上画画。如果墙壁能变成一幅画着风景和繁花的壁画就好了。”夏雄热烈地思考着。

而清一郎的想法则是：

“我要变成那堵墙，我要化作那堵墙本身。”

……沉默之中，各自的思绪四处漫流。在一瞬间里，他们变成了热情澎湃的青年。清一郎喜欢自己身为青年却又同时是青年们的煽动家。

“是啊，好不容易这样相聚一堂了，”清一郎像是猛然想起了似的说道，“再过几年，每当我们聚首重逢时都要毫无隐瞒地倾心交谈吧。重要的是各自需要固守自己的方式。为此我们不能够相互帮助，因为一星半点的互助都是对每个人宿命的侮辱。无论身陷何种逆境，我们都将结成互不相助的同盟吧。这是一个历史上谁也不曾尝试过的同盟，一个历史上惟一永恒不变的同盟。因为在此以前的所有同盟都是无效的，只能以一片纸屑作为结束，这是历史所证明了的事实。”

“就不和女人结成同盟吗？”很快就对女人之间的话题感到厌倦了的民子说道。

“早就结成同盟了。”

“是啊，早就结成了。如果要和女人结成同盟，那么，绝对不与女人睡觉便是一个先决的条件。所以，也就意味着惟有你一个人没有和在座的任何一位女士睡过觉啰。”

“我只喜欢卖淫的女人。不过，不和你们睡觉的可不只我一个人，分明还有夏雄君呐。”

“夏雄还是一个童男哩。”

这露骨的说法使夏雄羞红了脸，但他并没有因此而受到伤害。在这个问题上他完全没有什么虚荣心。

镜子站起身说道：

“喂，大伙儿一块儿去哪儿玩玩吧。‘玛奴埃拉’怎么样？不过去那儿可不能没有西服和领带。”

清一郎和峻吉拒绝了。清一郎讨厌去奢华的场所，而峻吉明天一大早就有野外长跑训练。夏雄倒是西装笔挺，可收的身上却只穿着一套运动服。

“把爸爸的上衣和领带拿出来借给收。”镜子命令真砂子道。分手的丈夫留下的几件穿过的衣服在这种场合总是能派上用场。

镜子自己倒是已经做好了夜里外出玩耍的准备：穿着晚礼服，佩戴着夜晚的耳饰和项链，还擦了夜用的香水。这身旨在夜总会昏暗的光线中显得年轻十岁的打扮，此刻在客厅明亮的灯光下多少有些过于娇艳，反而带给人一种寂寞的感觉。

她一直在想着清一郎的婚事。她明白自己没有任何理由为此感到嫉妒和凄楚。他们俩之间从不曾表现出什么近于恋爱似的态度，这并非自尊心作祟或是意气用事，而只是顺其自然的结果。

那么，此刻这内心的疼痛便只能被看作是与这个家中弥漫着的情爱的气息毫无关联的、丧失了朋友之友情的疼痛，是丧失了同她一样信奉无秩序并且还相信一切道德的精神伴侣的凄楚。然而，清一郎并没有背弃和辜负无秩序的思想。按照他的那一套僻论而言，正因为相信破灭，不相信明天，才能够心安理得地与世俗握手言和，屈从于习俗惯例。但是……—镜子又思忖道，—毕竟他也是血肉之躯呀。尽管以前忽略了这一点，可他毕竟也是肉体之人。虽然内心蔑视一切情爱，可镜子又怎能否认眼前动弹着的那种活生生的情感呢？曾几何时，他注视着她，说她

是一个“决不可能生活在现时之中”的女人，可如今却在镜子的面前出现了两个可怕的东西，即现时和悔恨这两个可怕的东西。她似乎必须从中选择其一。

“不过，我是决不会进行选择的。”她重新振作起来，坚定地想道，“我是不会选择某一个人的，基于我的这种原则，也就没有必要来选择某一个瞬间了。进行选择的同时，也就意味着被选择，而这是我所不能允许的。”

……光子说道：

“你还是在眼皮底下稍打点粉为好。”

镜子对大部分的熟不拘礼都能坦然接受，可在化妆上被人说三道四，却是她所不能容忍的。

“你是说我的眼皮底下有阴影？就连你也……”镜子回答道。

真砂子趿着拖鞋，发出明快的脚步声回到客厅里来了。她穿着齐脚踝长的父亲的上衣，脖子上挂着一条领带，那神情使大家忍俊不禁。

但真砂子却一点也没有笑，用充满威严的态度走近收说道：

“阿收，可以把我的上衣和领带借给你，但你得好好爱护哟。”

民子大声地赞扬那上衣与领带在色彩的搭配上十分协调。

收系好领带穿上上衣时，只见真砂子侧着身子坐在毛毯上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尽管因为缺乏力量小孩的手够不着远处，可她却一直在旁边观察着。她目睹了某种连小孩也不能容忍的行为在眼前像仪式一般堂而皇之地进行。然而，她的那种目光显得多么天真烂漫，多么纯洁可爱啊！并且不曾流露出半点谴责的痕迹。对此，真砂子感到由衷的满足和陶醉。

(1) 指犬养毅（1855—1932），政治家。在五·一五事件中被杀害。

(2) 在日语中，“犬養”与“犬飼”发音相同。而“犬飼”与“飼犬”两词语序不同，一为“养狗人”，另一为“被饲养的狗”。

(3) 楠木正成（1294—1336）的敬称。

(4) 指美军占领时代。

(5) 佐佐木邦（1883—1964）日本小说家，是代表大正时期自由主义的大众作家。

(6) 源氏鸡太（1912—1985）日本小说家，代表作有《英语通》等。是日本颇受欢迎的言情大众作家。

(7) 带滑稽趣味的和歌。狭义指俳句。俳句是由五、七、五共十七个音节组成的短诗。

(8)　日本的剧场和剧团常以“……座”为名。

(9)　Jean Giraudoux（1882—1944），法国小说家、戏剧家，创立了印象主义形式的戏剧。

(10)　1902年在日本初次公演的高尔基的戏剧。

(11)　惠特曼《我歌唱带电的肉体》一诗中的一节。

三

在秋季展览会上，夏雄因为去年有作品特别入选，所以可以不经过审查直接参展。但他却无法确定绘画的题材。从春天开始，他心里一直牵挂着这件事，但又未能找到中意的题材。他的心中贮满了他那丰富的感受性的猎物。无数被他的感受性之箭所射中的东西堆积如山，恰如在荷兰的静物画中那些野雉、山鸠的遗骸与丰醇的果实混杂重叠在一起，共同沐浴着夕阳一般。或许因为收成过于丰饶，以致反倒抓不住焦点了。

进入七月后的一天，夏雄怀着走投无路的悒郁心情，随身携带写生簿，驱车前往多摩的深大寺。

日头已经西斜，树木投落下颀长的影子。驱车进入古老水车旁的道路，只见树木遮蔽着的黑暗中水光粼粼格外耀眼。不久在树林更幽深的地方，据称是建于桃山时代的深大寺的红色山门便出现在了石级上。夏雄在此停下车来。

郊游的中学生们坐在清澈的泉水边的折叠凳上，吵吵嚷嚷着。这儿建有临时的荞麦面馆、陶器铺，还有小贩在出售鸽笛和草编的马儿。夏雄买了一只鸽笛，试着吹了吹。随着笛声的响起，几乎所有的中学生都一齐吹响了鸽笛。夏雄不禁吃了一惊：这声音仿佛在静寂灰暗的寺门前的风景画上泼洒了嘈杂而且极不协调的原色颜料似的。

夏雄在山门前低下头鞠了个躬，决定到山里去。道路通过被莲叶和浮萍所覆盖的辨天池畔，在一家出售树根工艺品的古朴的茶屋前往右拐去，然后是一个上坡。此时夏雄化作了抱着写生簿步入自然中的画家这一抽象的存在。在被幽暗的杉树护卫着的陡坡上，除了他，再也看不见别的人影。他一边爬山，一边吹响了鸽笛。笛声渗透进幽深的杉树丛中，然后又悄然消失了。他觉得自己是一只孤独的鸟儿。

爬上去一看，这里形成了一个舒缓的斜坡，稀疏的红松林透出西斜的阳光。传来了响亮而清脆的笑声。只见两三个中学生正利用这个斜坡和松林比试惊险的自行车特技。那叫声与夕阳下旋转的车轮发出的银色闪光融为了一体。夏雄想打开写生簿，随即又打消了这个念头，因为那一切过于充满了动感。

不久，骑自行车的少年们飞驰下陡坡消失了。

夏雄就这样在初次观赏到的风景中流连徜徉，他体会到了那种与不眠之夜大脑异样清醒，以致无数鲜明的意象接踵而至的状态颇为相似的东西。那些意象如乱麻一团，难以形成完整的画面，而只是一些没有意义的残片，其中还有不少已经流失了。有时候，一幅完整得灿然发光的绘画会横斜着身子从眼前白白掠过，来不及捕捉住它的全貌便已悄然逝去了。大多数风景就这样接二连三断片似的显现在眼前。

但风景这东西恰如翻阅画卷一样，既有开端也有终结。不妨把面对风景时的精神状态比作临睡前的状态，有时会觉得大脑清醒无比，无数的意象陡然地跳跃着，似乎正和睡眠背道而驰，可就是在这时的某个瞬间大脑突然开始向睡眠急速陷落。与此相同，陷落于风景中的状态也会在某个意想不到的瞬间突然驾临。的确，画家是用眼睛来观察风景的，在最仔细地观察时看得最明晰。尽管如此，那种明晰的极致却与突然降临的睡眠属于同一种尤物。

……夏雄在稀疏的松林中前进，发现那种瞬间尚未来临。

穿过树林，面前开阔的广袤草地是那么明朗而鲜丽。在刚才那片阴暗的森林中向上攀登时，决没料到会有如此平坦而辽阔的风物在山顶上展开。站在草地上的身体与身后的黑暗森林、遥远的地平线上毗连成列的圣祠之间，除了倾斜着划过远方的高架线之外，便是一望无际的平坦田园。森林中奇缺的日照却丰饶而慷慨地流泻在这片原野上。因为是西下的夕阳，所以光线倾斜而低平，使野草和田畴的表面反倒漂漾着发自内部的明朗和光亮。放眼望去，除了在远处农田里劳作的两三个人影外，看不见别的人烟。

尽管离都市并不遥远，可夏天的傍晚，在天空和广大的原野、田畴、森林的中央，自己竟然会陷入一种完全孤独的状态，这不禁让夏雄感到难以置信。向地平线远远望去，只见所有的风景正环绕着他，纯洁地化作了他的所有物。是啊，在这毫无特色可言的夏日黄昏的田园，包括透过每一棵草尖的那种夕照的色彩，一切的一切都无不纯洁澄净。显然这儿有一种净化的功能。

夏雄感到自己现在已摆脱了那些纷繁意象的叠嶂，正一步步接近风景的核心。从草地的尽头取道左行，开始漫步在麦田、玉米地和刚才通过的那片森林尽头的边缘地带。小径左面的森林里，古老的巨树参天而立，使周围黑暗得恍如夜晚。小径右边的麦田一片葱绿，叶子的轮廓清

晰可见。绿色被夕暮的黑暗一点点侵吞着，已经开始发黑了。

夏雄在前面道路的尽头听到了摩托车的嗡嗡叫声，以为它会驶向这里，不料它很快远去了，想必它是从某个地方的侧径出现在这条小道的尽头，然后又驶向了远方吧。尾灯的一团红光鲜明地闪烁在野径的深处。

夏雄这才第一次望了望小道尽头的西边天空。那儿日头已开始西沉。

地平线被傍晚黑色的云朵笼罩着，地面与天穹之间的界线被融解消隐了。那是一片厚重而密集的云海，其表层宛若被切成了碎片一般，形成了拖曳着的浮云的重叠。因此，透过浮云的夹缝能窥见淡蓝色的天空，在密云的上面甚至还残留着窗户般的淡蓝色缝隙，而那扇云烟的窗户其形状恰好像是横着放置的诗笺[(1)]。在这些云烟的对面，只见太阳已经开始落山了。

这时夏雄成了某种独特而深刻感受的俘虏。他感到自己突然被陷没在风景的核心部分里。这是一种处于冷静的极限中，同时又被目眩头晕的幸福感所攫住了的特殊状态，在这种状态中他的眼睛最明晰地看见了风景。

太阳西沉了。当它呈现出耀眼的橙黄色，开始侵蚀最上面的一层浮云时，从那些散乱的浮云中折射出了庄严的光芒。而一旦太阳继续下落，那折射出的光芒便渐渐褪色了。太阳徐徐地变成了血红色。被浮云所割裂开的太阳的上面部分依旧保留着橙黄色，而下面部分却化作了鲜血欲滴般的红色。

太阳眼看着从几道拖曳着的浮云中间滑落下去了，它开始填充着在黑色密云中央洞开的那扇形状如横放着的诗笺一般的窗户。上面和下面都被黑云牢牢地包裹住了，惟有那窗户充满了落日的余辉。至此，夏雄看到了这个世界上最神奇的四方形的落日。这红彤彤的四方形太阳好一阵子就那样驻留在那儿。原野已经黑透了，麦田在微风中发出黑色的簌簌声响。

不久，形状如诗笺般的太阳越变越窄，直到最后的余火燃尽，夏雄都一动不动地伫立着，甚至不曾打开写生簿。太阳完全隐没之后，在高高的天穹上，纤细的云朵在澄明的光线中凝神静止了。

就画它！—夏雄在心里打定了主意。

拳击联赛结束已经一周了。峻吉所在的大学获得了冠军，主将峻吉因此大出了风头。他不知道该怎样来表达这种喜悦，于是拽上低年级同学来到了正在举行妖怪大会的游园地。他抓住装有特殊装置的幽灵的手使劲一拽，谁知幽灵的手竟然被他拽掉了。他和管理人员发生了争执，演出了一幕激烈的武斗场面。迷宫被破坏得一塌糊涂。

清一郎听说了这件事，他对峻吉表达喜悦的方式很感兴趣。虽说结局显得颇为愚蠢，但喜悦的表达最后以破坏而告终，这的确显得奇特而真实。峻吉带着破坏的冲动，将目的地定在妖怪大会，这也是很得要领的。峻吉希望有幽灵存在，当然，也理应有供他惩治的幽灵存在。

大学已进入暑假，联赛结束也已过去了两周。杉并集训地的集体生活还在持续着，联赛期间中止了的野外跑步训练又从早晨开始了，一群身着灰色运动裤的年轻人选择了没有铺柏油的道路，沿途进行空拳练习和跳跃练习，从尚在沉睡中的街道上奔跑而过。

七月初的某个星期六，清一郎刚过三点便空闲了下来，所以出发到集训地观看他们的练习。

集训地是由一个陈旧的街道工厂改造而成的，工人的宿舍如今成了学生们的集体宿舍，车间部分则成了健身房。连接宿舍和健身房的是大煞风景的食堂兼厨房，以及设有淋浴的澡堂和厕所。一棵树也没有的前院被用来做预备体操。这种粗糙陈旧的木板建筑作为朝气蓬勃的青年们的活力的容器，不能不说是恰到好处。

清一郎从一扇破旧的小便门进入了前院。只见夏日的夕阳清晰地照射着一无所有的地面和澡堂前的苔藓。他站在厨房门口往里瞅，有两个人在当班，正剥着土豆皮。在他们粗壮的手指间，被剥皮后的土豆露出了鲜嫩而娇艳的白色肌肤。

一瞥见清一郎的身影，两个人就老老实实地低下了光头，向前辈行了个礼。清一郎把带来的一包牛肉扔在了案桌上。

“大伙儿一起吃吧。”

沉甸甸的生牛肉撞在案板上发出“嘭”的一声响。两个人再次回过头，情不自禁地微笑着道了谢。

清一郎思忖道：这两张充满了乡村气息朴实的新面孔，多亏进了拳击部才得以让那种朴实免受毁损。他走出厨房，从前院向二楼的一个窗户大声喊道：

“喂，峻吉在吗？”

“哦。”峻吉用沙哑的嗓音回答道。那声音就像是要自个儿赶走午休的睡意似的。峻吉半裸的身影与他的声音一起同时出现在窗口边。一发现来客是清一郎，立刻握住双手举到头顶上，发出印第安人一般的嚎叫：

“上来吧，离练习还有一段时间。”

清一郎沿着嘎吱作响的楼梯向上爬，打开了峻吉房间的拉门。三个只穿着一条裤衩的年轻人横七竖八地睡在榻榻米上面。峻吉发出的怪叫声也丝毫没有妨碍他们的酣睡。胡乱躺着的这三具赤裸的肉体就像是在睡眠中被醋浸渍着的，因汗珠而闪闪发亮的金色果实或别的什么。

从峻吉的眼角到眉毛，那些贴在联赛时受伤处的橡皮膏还没有取下来。但从他那没有任何伤痕的光彩照人的肩胛到侧腹一带，却因为刚睡过觉而明显地留下了榻榻米的纹路。连圆圆的脸庞上也不例外。

有两三本无聊的讲谈[2]杂志乱扔在地上。

“你成功地做到了一瞬也不思考事情。”

“是啊，成功了。因为那样走运的拳击是不会出现在思考之后的。”

明朗快活的峻吉不属于那种拘泥于憎恨和轻蔑的人，但惟独对思考这种行为本身充满了蔑视，也从未想过存在着一种轻蔑思考的思想。思考仅仅是他的敌人而已。

行动和有效的拳击占据他的世界的核心。思考无异于一种装饰品，犹如浓浓地涂抹在核心周围的甜奶油，难免有一种多余物质的感觉。思考属于简朴的对立面、单纯的对立面、速度的对立面。如果说速度、简朴、单纯和力量中存在着美的话，那么思考则代表了一切的丑。他甚至很难想像会有一种像离弦的利箭般飞速敏锐的思考。莫非会有比一瞬间的直接爆炸更快捷的思考吗？

思考的人那种像树木一样迟缓的生长，在峻吉眼里只映现为一种可怜的植物性的偏见。被诉诸文字的事物的不灭与行动的不灭相比，分明要卑微低下很多。因为它的价值本身并不产生不灭，而是在不灭得到保证以后才产生价值。不仅如此，思考者们如果不把行动用作一种比喻，将一步也不能前进。倘若大论战的胜利者脑子里没有浮现出那俯视着敌人在眼前鲜血淋漓地倒下时的胜利者的形象，又怎么可能沉湎于胜利的快感中呢？

“思考”这东西本身所带有的含糊性质！越增加其透明度，它就会越是堕落成毫无用处的旁观者的呓语，而不透明的思考只有依靠其不透明的性质才会有助于行动。由此看来，在这一次联赛中那制敌人于死命的辉煌无比的幸运一拳，是从活力不可测知的黑暗深处，宛若忽地一闪升上天空的闪电一般带着透明的姿态而倏然出现的。它是那种在一闪之间便把我们救离了黑暗的力量。

……清一郎每次与峻吉相见，都痛感语言的无力。这是一对奇妙的朋友，从不曾进行过真正的交谈。

“今天练习后有空吗？”

“嗯。”

“一起去吃饭吧。”

“晚饭要和部员们一起吃。前辈也一起吃吧！”

清一郎对自己没有告诉峻吉给他们带来了牛肉这件事颇为得意。

“这也行啊！吃饭后不出去玩玩吗？”

清一郎伸出小拇指，暗示峻吉：有想见他的女人。

“哼，是今晚就能马上上床的女人吗？”

“可真是来得直截了当啊！不过，峻吉很讨厌干这种买卖的女人吧。”

“对干这种买卖的女人和麻烦多事的女人，我都只有举手投降。卖淫的女人不干净，麻烦的女人又多事……”

就像是眼前摆着一大堆乱七八糟的算式一样，峻吉空想着繁琐的情感上的讨价还价。但仅仅是凭空想像也让他禁不住一阵战栗。他把那些繁琐的感情与思考本身混为一谈，把两者都视为敌人，视为女性特有的恶。他认为：“把一件事情想来想去的家伙就是女人。”

峻吉闭上一只眼微笑了。

“眼下我倒是有个比那些女人都好的女孩呐。过一会儿就让杉本见见她。”

“怎么个好法？”

“想法简单，大大咧咧，身体又棒……说来还有些傻乎乎的。不过，大家都说她是美人，想必就是吧。”

“是民子那种类型吗？”

峻吉已记不清民子的长相了。

川又教练来了。他总是在练习开始前十五分钟准时到达，出现在院子里。练习在五点钟开始。清一郎本来就认识川又，所以走近他寒暄一番。

川又只生硬地回答了一声“呀”。他平常总是一副生气的样子，以致谁也无法断定他是否真的生气了。他是二十年前的现役选手。如今在这个世界上，除了拳击，已没有任何一样能够引起他关注的东西，在这个名教练门下涌现了很多著名的选手。

川又眼睛与眉毛间的皮肉有些隆起，鼻子长得像马鞍，耳朵长得像花菜。一看就知道是拳击家的脸，俨然形成了一座纪念碑。它如同被海蛆蛀蚀了的船头那庄严的面部一样，是长时间被拳击蛀蚀后才塑造出来的一件作品。从这种脸上人们只能纯粹地读出“拳击”这一个词语，恰似在老练的渔夫脸上人们只能读出大海的名字来一样。

他沉默寡语，几近可怕的程度，偶尔用拳击家特有的那种沙哑得含混不清的声音，让极少的几句话如食盐一般蹦出他的嘴边。可只有在练习中间，他才像换了个人似的变得饶舌了。不过他的话全都近似于怒吼，无秩序地迸发出许多短小的、断断续续的、劈柴拌子似的词语。那与其说是语言，不如说是对他那双灵敏的手的运动所做出的一种注释。

“请允许我参观一下。”清一郎说道。

“哦，请吧。”

两个人周围，骤然间增加了不少沉默着的青年半裸的身影。他们一个个向川又无言而郑重地问候致敬。他们手缠白色的绷带，不停地晃动着身体，在那儿转来转去。他们那动弹自如的肩膀上的肌肉使肩胛骨看起来就像是两只隐蔽的翅膀。

为了正在临近的激烈搏击，大家都在活动身体。一些人像在冬日封冻的路面上的行人经常做的那样，在炎热夏天夕阳西下的地面上匆忙地原地踏步；一些人则交替挥舞着缠有绷带的双手。尽管上半身裸露着，下半身却套上了护腿的紧身裤，还加了一层褪了色的拳击裤。

峻吉出现在院子里，先是对教练说了句“开始吧”，接着行了个礼，然后便喊起了预备体操的口令。

清一郎背靠在护墙板上，观赏着十四五个年轻人赤裸的双脚一起开

始跳跃的情景。峻吉喊着双手叉腰、扭动身体、深屈膝、舒展脚腱的体操口令。那年轻尖厉的声音是多么口齿伶俐而又响亮清脆啊。

……终于开始了室内练习，管理人鸣响了铃声。

一瞬间，刚才还在这里的青年们全都一齐奔向了另一个世界，只留下了清一郎一个人。

仅仅只在一旁观看的清一郎也能感到自己早已远离了那些诸如“关于这个问题嘛”、“能不能请您考虑一下”、“站在敝公司的立场”之类的陈词滥调。那些落入俗套的说法仿佛在一个自己看不见听不着的遥远地方，变成了漆黑的一团，乃至绝了种断了根，而眼前却跃动着一个截然不同的世界。作为身在那个陈词滥调的世界中的一员，自己至少在此刻彻底地远离了那个世界，而置身于离另一个跃动着的世界最近的地点上。那种运动传遍了轰隆作响的陈旧地板，也传达给了他，以致它的飞沫直接溅在了他的脸上，使他恍若置身于行动的岸边。

“这个世界必然以破灭告终，但在此之前，光辉耀人的行动将在一个个瞬间中诞生，在一个个瞬间中消亡。”

清一郎思忖着。这种思考很容易滑向这样一个观点：惟有在行动里才注定有人的永生，惟有在行动里才有某种恒久不变之物。但他自己却并不打算投身于那种行动中，仅仅是观赏它便已经深感满足，而绝不试图出动自己的身体……他不愿意在自己演示的行动中不协调地添加永垂不朽的光辉。与其成为一个美丽的人，还不如成为自己所厌恶的那种人的化身。

在他的面前，跳动着一群“行动”者。十五六个人，还有穿梭于他们中间的教练，像是被起伏着的惊涛骇浪摇曳，晃荡着一样。铃声响了，第一个回合结束了，全体人员都停止了运动。地板上到处撒落着黑色的汗滴。

在三十秒的休息时间里，峻吉甚至没有向清一郎投来一丝微笑，只是绷着脸，面对窗户调整了一下呼吸。这使清一郎对他很有好感，因为他应该如此。

铃声用那种宛如被反弹回来般的尖厉声音鸣响着。再次群情激奋，各自开始了空拳练习、跳绳，或者向着沙袋、梨球以及用两端分别系在天花板和地板上的粗橡皮筋所支撑着的轻袋一阵乱打。

狂烈的波涛又一次在眼前汹涌澎湃，甚至连地板的嘎吱作响也都伴

随着节奏。在不足二十坪(3)的木地板房间这样一个弥漫着皮革与汗水的气味的空间中，充满了鞋底在地板上磨蹭的尖厉声音、粗壮的手臂挥舞得嗖嗖作响的声音、打出直拳时从牙缝间迸发的蛇一般的呼吸声。

而且这所有的声音不断地变换方向，一点点地向着左侧弯去。接着下一轮来自各个角度的声音又追逐而来，与刚才的声音重合在了一起。敏捷的脚步彼此交叉着，白色的鞋带在各自的鞋面上飞舞闪亮。

另一方面，绳子像鞭子似的叩击着地面，围绕着跳绳者的身体，沙袋发出钝重的肉体般的声音，以回应对它的击打。梨球那机械而痛快的连续响声更是分外悦耳。

“还有一分钟。”管理人大声吼叫道。

峻吉正在与沙袋作战。这沉甸甸的厚重物犹如悬挂在肉店铁钩上的巨大肉块，阻挡在他的面前。它不过是一个肮脏而褴褛的灰色皮口袋罢了，可在灼热的目光里，它却化作了沾满鲜血的巨大肉块，并对来自拳击手的打击发出深深的回应。他使出全身力气的猛烈击打每次都遭到了它用一种不可征服的重量感来进行的挑衅。的确自己使出的力量从这种皮沙袋中承接了一种奋力抵抗的力量。峻吉伛下身子，给了它一记准确的上击拳。沙袋向后仰了仰，随即又毫不变形地重新吊垂在原处。

这家伙还存在着！无论怎么打击它，它都存在着。峻吉趄向左边，对着它连续出击。他的拳击手套就像是深深扎入了那皮沙袋似的。可事实上却并非如此，这不，力量只是在沙袋的表皮上便轰然爆炸了，然后传遍了他的手臂，又返回到了他炽烈的力量的源头。汗水从他的身体向四周飞散开来。

第二回合结束了。从第三回合起开始了一组实战演习。川又从拳击场外不断地用难以听清的声音抗拒着场内的嘈杂声响，一个接一个地投来下列语言的断片：

“再小一点。大了大了。”

“不要伸出下巴！”

“往前往前，放松！”

“脚！脚！脚！”

“上去！”

“太小了，不行。”

“不能用手指尖打，放松点，身体已经过去了。”

“转身！快转身！”

“把右手轻轻向上，右手！”

“再往前一步。再打一拳！”

“对对对，这就对了。”

……

“还有一分钟。”管理人吼叫道。

夕阳照射着场内。这时清一郎看见两三个年轻人跃动的头顶上笼罩着一轮光环。一些人下颏滴落的汗珠正一颗颗发出神圣的光芒，而另一些人汗津津的短发则被夕阳镶上了一层金边。他们的发根上驻留着的汗滴无不晶莹透亮，闪闪发光。

—练习和晚饭结束后，清一郎和峻吉走出集训地，在夏夜霓虹闪烁的街道上款款漫步。因为是星期六的晚上，那些出售冰块和冰激凌的店铺里挤满了身着单衣的携带家眷的人群。

“今天实战演习的那家伙，你觉得怎么样？”

“看起来挺不错的。”

“对吧。”峻吉得意洋洋地说道，“那家伙可是一个被偶然发现的宝贝呐。击拳不怎么样，可时机却掌握得很好。他肯定会大有作为的。”

“而且好像很有胆量。”

“不是有句俗话叫‘男人靠的是胆量’吗？”

清一郎以为自己从那些落入俗套的陈词滥调中逃脱了，可没想到又在这儿遭遇了它。但与清一郎不同，峻吉一点也不畏惧自己所使用的套话。

峻吉说想吃刨冰，可清一郎说到处都很拥挤。峻吉说他知道一个人少的店，于是，带着清一郎走进了胡同里的一家小冰铺。“我要草莓刨冰。”拳击家叫喊道。

一个微胖的、长着可爱脸蛋的姑娘走了过来。从她的神态中，清一郎判断，刚才话题中谈到的那个“想法简单、大大咧咧、身体很棒”的美人肯定就是她了。

“你对季节很敏感。”

“你是说我吗？”

“一到夏天，你便转而挑选刨冰店的姑娘了。”

拳击选手默默地微笑了，站在旋转着的刨冰机前面，姑娘一边把玻璃器皿伸到下面按住刨冰，一边朝着这边炫耀着她那浑圆的臀部。

草莓刨冰不愧是一种美妙的饮料，它那人工的鲜红色浓浓地沉淀在玻璃杯底部，越往上走颜色就越淡，将冰碴染成了浅浅的桃红色，就像是街头上的姑娘们那系在和服上的华丽衣带或别的什么掉进了玻璃杯底部，从上面脱落的颜料一下子渗透进了白雪里似的。再加上夏季的酷热，使它作为一种饮料未免显得过分色情，甚至露出一种容易中毒的危险性……总之，它是一种美丽的饮料。

峻吉舀起刨冰大口大口地喝着，眼珠却在刨冰和女人身上轮番扫描。就在快要喝完的时候，他叫来了那姑娘。

“再来一杯，”说完，又小声地问道，“现在能出去一会儿吗？”

“现在不行。因为招牌上写着十点打烊。在此之前你就先去看看电影，打发一下时光吧。十点过后，老地方见。”姑娘像是对峻吉的这个问题早有准备似的，不假思索地回答道。看见峻吉的眼神里充满了失望，等那姑娘一走开清一郎便安慰道：

“不好吗？我陪你去看电影。”

“那种事如果不是现在就干的话，真让人受不了。”峻吉嘟囔着。

当集训结束时，每个选手都会突然遭到那种欲望洪流的袭击，峻吉打算一点一点地将它排泄掉。这是一种聪明的做法，但他并非为了要聪明才这样做。联赛胜利结束了，他获得了自由，能够用手去捕捉眼前的东西了。

清一郎也知道，在这个拳击手身上完全缺乏耐心等待，特别是慢慢等待各种事物的成熟所必须具备的素质。他和清一郎一样，完全不相信时间与未来会带来益处。无论干什么事情，都绝不相信由利润所代表的那种时间的收益，这一点乃是他们俩产生共鸣的源泉。

清一郎目不转睛地打量着牢牢镶嵌在拳击手坚固的脸庞上的那双生动而清澄的年轻眼睛。此刻驱使着峻吉的是欲望吗？关于这一点，就连同样作为男性的他也很难想像。抑或是神经质的焦躁？可峻吉与那种神经质的类型又相去甚远。或许作为什么也不思考的归宿，峻吉只是牢牢地把握住现在每时每刻拥有的坚固的存在感而已，这种存在感恰似放在

眼前这张水汪汪的桌子上的那杯鲜明清澄的草莓刨冰一样。此刻，他像草莓刨冰似的存在于这里，而他的眼前又分明存在着自己的女人。在这种单纯的构图中，拳击手应该喝着草莓刨冰，然后在这里当即和女人做爱。可能的话，就在现在！并且就在这里！就在刨冰店的桌子上！否则，不等一瞬间过去，或许他的存在就已经崩溃解体了。

那边有一家子善良的人正一边喝着小豆刨冰，一边不无厌恶地瞅着峻吉这边。峻吉眼角的橡皮膏足以引起女人和小孩的畏惧。

那是由一对贫寒的职员夫妇、两个并不快活的小姑娘所组成的一家子。小姑娘们用一只手护着玻璃杯，生怕碎冰泼洒在地面上。瘦癯的家长为了保护一家人免遭暴力袭击，偷觑着峻吉那双穿着木屐的脚（峻吉正把双腿大大地叉开在椅子的两侧）。现在小姑娘们的眼睛奇妙地低伏着，关注着自己手上的匙子那匆忙的动作，以免让发光的薄白铁匙子划破了自己的嘴唇。

一个新来的客人撩开布帘子走了进来。这是一个顶天立地的大个子男人，敞开着露出土里土气的开襟衬衫的胸部，红黑红黑的脸上因为汗水而油光闪亮，剃着一头短发，年纪约摸有四十五六。他用毫不客气的声音问姑娘道：

“老板在吗？”

“不在。”

“你撒谎！”

他大踏步钻进了店铺的里间。待他进去后，姑娘像是用腰杆来扒拉开椅子似的，迈着Z字形的步子走近峻吉的耳边说道：

“这是个放高利贷的人呐。老板是在自行车竞赛中输光了老本，才落到这步田地的。”

忽然里面开始了一阵高声的争吵，能听见你一言我一语的：“没有就是没有。”“我要砸碎你的狗店！”清一郎和峻吉面面相觑。那一家人匆匆付完账，走了出去。现在店里只剩下了他们两个客人。

这是一场相当激烈的争吵，因为里面很狭窄，所以，店老板—他是一个在毛线腹带上套着一条短衬裤的胖子—为了把高利贷推搡出去，不得不走出里间来到了店头，又接着吵开了。店老板怒发冲冠，面红耳赤，把尚未收拾的玻璃杯从桌子上推翻在地，砸得个粉碎。这次高利贷又对着那姑娘大施淫威道：“不还钱，哼，老子他妈的就宰了你！”—这

是那放高利贷的家伙离开店前留下的最后一句恐吓话。他再一次环视着四周，为发泄愤怒，竟把墙壁上的美人画年历一把扯了下来，撕了个粉碎，随即扬长而去了。店老板气得都快要窒息了。

“哎呀，今天倒霉透了。早点摘下招牌关门吧。对不起，先生，今天已经关店了。”

出来拾掇的姑娘动作麻利地收起了布帘子。“等着你哟。”她向峻吉使了个眼色。峻吉回了个眼色才起身离开，刚走出店门才两三步，两个人就互相拥着肩膀，大笑了起来。竟然在世界上存在着神助这种东西。不到三十分钟，峻吉就能和那姑娘一起同床共欢了。

清一郎在车站前面与大笑不止的峻吉分了手。

“夏雄呢？”从公司回来的父亲问道。

“今天一天都关在画室里呐。”母亲回答道。

每当这种时候，这一对半老的夫妇就会从彼此的目光中搜寻到说不清是感动还是困惑的神情。他们对自己两个人之间怎么会生了这样一个儿子，至今仍觉得不可思议。夏雄的两个哥哥一个是公司职员，一个是技师。还有一个姐姐嫁给了银行家的儿子。从这个颇具市民性的山形家族中居然莫名其妙地出现了一个艺术家。

夏雄虽说并非生来就有一副强壮的身体，可也并非什么羸弱多病的血统的产物。有一群维也纳诗派的世纪末诗人曾公开宣称：如果诗人双亲中的某一方不是疯子、梅毒病患者或残疾人，就难以跻身于他们中间，如果从这种可怕的艺术家定义来看，夏雄是完全不合格的。而从世俗的观点来看，他分明属于“幸福的王子”一族。他轻松愉快地长大成人，其成长的方式中找不到任何可供精神分析医师说三道四的材料。

但是，他的某些地方在弟兄中间却显得有些特别。父母亲抓不住那种微妙差异的性质，只好长时间以近于恐怖的心境来关注着他。可夏雄是一个心地善良的人，又是最小的儿子，受到了父母兄姊的百般宠爱，以致他察觉不到自己有什么异样。就这样理所当然地诞生了一个不自觉的艺术家。这是一种与疾病中最该警惕的所谓丧失了自觉症状相近似的东西。

从纯粹市民性的家庭这一点来看，山形家怎么会突然降生一个艺术家，这是一个百思不得其解的谜团。在对周围的风物从不加注意，一心生活在社会关系与人际关系中，并对这种生存方式从不抱任何怀疑的人

们中间，居然诞生了一个只是为了单纯地进行观察、感知和描写而生存的人物！可这的确是事实，以致成了亲戚们永不穷尽的话题，最后只好用“才能”这个方便的词语来加以概括总结。

如果是制造一台机床，建造一栋房子，烹调一盘菜肴，那么无非是为了满足某种需要罢了，所以倒不难理解，可是，为什么要把那些业已存在的苹果、鲜花、森林、夕阳、少女，绘制在画布上呢？这超越了这个家庭的理解范围。它不仅是存在的徒劳重复，而且强调自己这一崭新存在的权利，并企图剥夺既定的存在。倘若夏雄是一个病人，或许这会作为病人的一种消遣而获得宽恕吧。可夏雄却具备着健全的体魄，既非疯子，亦非肺结核病人。

在嗅知艺术才能的内部所潜藏着的一种难以摆脱的阴暗这一点上，世俗的人们的鼻子是不可小看的。所谓才能乃是宿命的一种，而所谓的宿命或多或少都是市民生活的敌人。只依靠天生的东西来经营人生，这显然属于女人和贵族的生存方式，而并非男性市民的生存方式。

观察、感觉、描写，把这个活着的、运动的世界变成一些只有色彩和图形的静止的纯粹物象，这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但夏雄却感觉不到其中的可怕。而最初深感恐怖的父母也在不知不觉之间对世间所评价的“才能”这种说法感到释然了。但这依旧是一件可怕的事情。他观察事物，而且事实上他也的确能够看见某些东西！

在旁人眼里，夏雄的某些地方总有点与众不同。从孩提时代起，他与环绕着自己的世界就没有任何格格不入的感觉，从不曾想像过世界是以另一种风貌映现在他人眼里的。尽管如此，在他可爱的举止中，却有某种引发别人来庇护他的感情的东西，这一点是确确实实的。一个曾见过十二三岁时的他的妇人（尽管是一个热中于看相的人），这样说道：

“他的长相在几百万人中才有一个。这少爷可要好好爱护啊，必须像对待玻璃那样来精心养育他。他有一双多俊秀的眼睛啊。这有力的目光会把这个少爷从玻璃的易碎中拯救出来。否则，不到四五岁他就早已像露珠似的消失了。或许可以称之为天使吧，反正有一种并非此间之物的感觉。少爷是这个世间的宝石，所以周围的人必须得好好待他哟。而他自己呢，也该好好珍惜自己。”

这是一个颇为上等的预言，但同时又是一个不祥的预言。玻璃、露珠、天使、宝石，这些能说是对人的比喻吗？在孩提时代，父亲带着他和兄弟们一起去大海。大海波涛汹涌，发出阵阵可怕的喧嚣。哥哥们一

个个喜滋滋地跳进了大海。但夏雄却很害怕，以致那以后再也没有涌起过跳进大海的念头。他开始预感到自己的人生决不会发生什么事件，或许正是在这个时候。

……夏雄在父亲为他安装了进口空调的画室里起居生活，并从事创作。他已打好一张小画稿，只等把它划为围棋盘似的方格子，再用炭笔放大到用几张纸粘接而成的高五尺宽六尺的大幅仿造纸[4]上。

长时间为小画稿的构图和色彩煞费了一番苦心，以为这下可以定稿着手制作了，可忽然间那小画稿又陡然显得不够完美了。于是再次返回画桌，凝神注视着那大学笔记本一般大小的详尽画稿。

它已经远远超出了写实。四方形的夕阳宛如在阴暗的画面中央燃烧着的一只神奇的眼睛。

从那时所看见的风景到凝结成这样一幅小小的画稿，其间有难计其数的风景的微妙变形一一掠过了他的脑海。被剪裁下来的一部分自然所显示的均衡是赝品的均衡，因为这种均衡在某个地方被托付给看不见的整体，它是从自然整体的均衡那儿被盗取来的，而且一边模仿着那巨大的均衡，一边在某个地方被整体所侵蚀。画家的任务首先是从令人瞩目的风景中挖掘出被整体所侵蚀的部分和整体的投影，并铲除它们，从那些貌似崩溃了的残余中重新组合起崭新的小小画面的整体均衡。正是在这里存在着绘画的使命，而照片无论如何都难以免除自然整体的投影。

一开始，那横放着的诗笺一般不可思议的落日与黑魆魆的森林、田野的近景一起作为一幅写实的风景而保存在了他的心里。它甚至保持着被观察到的那种姿势，留下了远去的摩托车的响声和森林中茅蜩的鸣叫。但渐渐地就像记忆为了蜕变成更强有力的记忆而必须一度被忘却一样，这写实的风景在夏雄的心中开始了迅速的分解作用。这是一种美丽的腐化，所有的形象都丧失了棱角。比如，被夕阳镶嵌了金边的森林边缘便丧失了自然那种过度的微细和明晰，开始描绘出那种像模糊的海滩上的砂砾一般的光线的图案，并化作了与森林、天空相同的质料，犹如两种浓密的液体混杂在一起似的彼此融合了。而腐化下去的并不仅仅是森林。道路、田野、还有麦子的那种油绿色，也全都分解为各具量感与色彩的群落，以致麦子、原野、田畴这些词汇的意义也逐渐消失了。最典型的莫过于傍晚的天空，所有云彩的形状、那种光芒、那种红颜色的浓淡、那种黑暗，全都失去了朝着一分一秒沉陷下去的落日被渐次收敛起来的效果，各自在色彩和形态上变得一律平等了。

夏雄用自己的眼睛捕捉到那一瞬间的落日的风景时，他依靠画在纸上保存了那些与时间一起灭亡的东西，但经过上述的分解作用，每个细节越来越洗却了时间的因素。为此画家仿效时间的力量，以惊人的神速改变了那种将一切东西还原为不变质料的长久努力，而在眨眼之间把一切逼入腐化中来进行解体，并还原为色彩和形态的元素，即完全属于空间的元素。

这样，那奇妙的落日的风景便被完全从带有意义的词语中戛然截断开来，也被从音乐、幻想和象征中截断开来，变成了纯粹的空间要素的集合。只有这时他才站在了一张绘画诞生的起跑线上。

在夏雄的内心里，常常带着深深的感动和喜悦感受到拥有时间和空间的整个自然的大伽蓝彻底崩溃的那一瞬间。这时，世界完全崩溃了，只剩下一张必须描绘的白色画面。

一个充满温驯而善良的同情心的年轻人消失了。如今他是一个艺术家，为了创作而招来了虚无。对于独自一人在画室里从事这种可怕作业的夏雄来说，那跃跃欲试的、充满恶作剧心理的灵魂很快便崭露头角了。

这嬉戏的灵魂！在容忍无意义，一点也不害怕无意义的灵魂面前，制作的无限自由开始了，感觉和精神的放荡也开始了。他将形象和色彩反复揉搓揣合，任凭它们向四处游动，还把它们一会儿竖立一会儿横置……面向一个自身也不甚了然的秩序，长时间地把无秩序当作一个玩具来鼓捣。

这种操作无疑在苦涩中渗透着欢欣、在理性中掺杂着陶醉，其缜密的技术性考虑与感觉上的沉溺合为了一体。

—他再次审视着小画稿。其实，那四方形落日的红色，即使用炭笔拓下画稿后再稍加修改，也足以凑合了。然而，一旦觉得它不尽如人意，便怎么也没法把它原封不动地撂在一旁了。

他打开装着颜料的小抽屉，把红色的颜料放在了榻榻米上。他曾把颜料装入玻璃瓶中，一一标上颜色的名字，然后把二十四瓶一齐放在了抽屉里面。父亲从不吝惜买颜料的钱，所以，夏雄年纪轻轻的，便已经成了可与大画家媲美的颜料收藏家。

当夏雄开始描绘黄昏时那扇黑云形成的神奇窗户中所出现的落日时，使用的是早些年从外国进口的那种纯红色。但是，再一一观察各种各样的红色，比如九华朱、红赤汞、旭日光朱、高丽朱、凤舌朱、浓红

朱、丹红朱等，并用手指蘸上粉末涂在纸上比较一看，他改变了主意，打算用凤舌朱了。在白色的颜料碟上，他一点点地用鹿胶来融解凤舌朱的粉末，试了试颜色。果然，这种鲜红的颜色把碟子染成了不祥的落日的那种色彩。

“现在碟子里停留着一个落日。”夏雄想道。面对这种颜色，再和小画稿的色彩进行了一番比较，夏雄不由得长时间地沉浸在令人麻醉了的快感的思考中。颜色有一种危险的性质，它是一种既使感觉苏醒也使感觉麻痹的奇妙的毒素。越是进行比较，各种颜色就越是在某一瞬间里焕发出让人沉醉的美丽，而在某一瞬间里却又突然变得丑陋不堪了。“哪个才是真正的落日呢？那黄昏时分隐没在地平线上的落日才是赝品吧。而在这小小的白色碟子里，不正是落日的精髓在闪闪发光吗？”

一天，峻吉给夏雄打来电话，说是要带母亲去给哥哥扫墓，请夏雄把车借给他用用。这是常有的事，夏雄几乎从没想过：自己对汽车的所有权体现在什么地方。

他也知道，峻吉是从不撒谎的。即便峻吉借车是为了去泡妞，他也会供认不讳的。惟其如此，夏雄的车子才得以在与主人毫无关联的情况下不时干出一些不合时宜的事情。

因此，既然今天他用车是出于这样一个光明正大的理由，再加上长长蛰居后夏雄也想自己驾车出去消遣消遣，所以便问峻吉意下如何。峻吉十分赞同。下午，夏雄在涩谷车站把峻吉母子俩搭上了车。

峻吉的母亲在一个三流百货店的食堂当主任，好容易才请准了假，所以她说想去为战死的长子扫扫墓。年轻时，她做过大户人家的女佣，如今虽说有些肥胖，但却举止稳重，彬彬有礼，与拳击手儿子形成了有趣的对照。

她穿着朴素的和服，手里拿着一束鲜花和线香。虽说大儿子的忌辰是下个月的二十号，可一个月前的今天又恰逢盂兰盆节，所以母亲想起要去扫墓，并让峻吉也一同去。

大约开了四十五分钟，车子到了多摩川灵园前的车站，从这里再沿着河流的方向往下游行驶。出发的时候日光已经西斜了，所以不是很热。还没有到达目的地，母亲便为能够在凉爽的天气中进行扫墓而三番五次地向夏雄表示感谢。峻吉老老实实地表现出在这种场合下作为一个害羞的儿子应有的反应，极其少见地一直保持着沉默。而夏雄则陶醉于自己精湛的驾驶技术之中。

雄壮的山门高高地出现在前面通有小径的地方。它耸立在宽阔的石梯顶端，正对着东方，所以从背后沐浴着夕阳，将粗大圆柱的阴影投向了这边。从下面往上仰望，只能在山门的一排圆柱之间看见夕阳映照下熠熠生辉的一片天空，所以这古老的山门看起来宛若神殿的废墟一般恢宏而悲怆。夏雄为在这样一个被人遗忘的地方有着如此漂亮的山门而不胜惊异。

在石级的两侧有几株松树亭亭玉立，而周围却不见人烟。

三个人走下车，沿着石级缓缓而上。渐渐地山门那边的风景映现在眼前：看不见理应有的正殿的影子，只有平坦的台地那边遥远的森林在夕阳中璀璨闪亮，庄严无比。寺院就位于正陵宽大的山顶上。爬到石级的尽头，出现在视线里的是占去了这广阔地面一半面积的无数崭新的坟冢。基石几乎全都形状相同，而且大都显得新崭崭的。那不久前才砌上去的墓石正沐浴着夕阳，透出鲜活的光芒。在这过于明亮的墓地景色中隐伏着一种特别的鬼气。

寺院里树木稀少，只能远远地听见那些一齐鸣唱的蝉声。

“你哥哥的墓上终于立起了一块漂亮的墓石。”母亲说道。

夏雄跟着他们俩在新砌的墓石中间走来走去。这儿全都是战死者的坟墓，他们无一例外全都是二十来岁的年轻人。

夏雄还不曾见过这样的墓地，这儿既没有疾病、老丑，也没有腐烂，它是一片光彩照人的青春活力与死亡蓦然相接而产生的墓地，即青春的墓地。正因为如此，较之世界上的普通墓地，这儿更是死亡恣意挥霍力量的纪念地。

从同样大小、同样形状的墓石中间，母亲立刻找到了儿子的墓标。在墓石的侧面雕刻着：“昭和十七年八月二十四日，战死于所罗门群岛，享年二十二岁。”

母亲蹲下身子，供上鲜花和线香，把小小的念珠挂在肥胖的指尖上祈祷着。夏雄也双手合十。峻吉站在母亲身后，绷紧了那张英武的面孔，目光紧紧盯着哥哥的墓标。倘若哥哥还活着，也该有三十四岁了，或许早已变成了一个貌似通情达理，实则沾染上世俗污垢的可怜虫。而眼前的他却是一个永远年轻勃发、永远翱翔在战斗的世界中光彩照人的哥哥。拥有这样一个哥哥使他颇感幸福。哥哥便是行动的龟鉴。行动家所必需的东西，即驱使他行动的一切动机、强制、命令、名誉感，还有对男人而言，一切与宿命密不可分的观念—义务感、有效的自我牺牲、

斗争的喜悦、简洁的死的归宿等等，这一切的一切在哥哥那儿无一或缺。而且，哥哥拥有与如今的峻吉十分相似的俊美的年轻肉体……一旦完整地拥有了这些东西，那么，再苟延残喘着去搂抱女人和领取薪水，又算是什么呢？

从不羡慕他人的峻吉却惟独羡慕他的哥哥。

“哥哥真狡猾。他不必恐惧无聊，也不必恐惧思考地走完了他的人生之路。”峻吉在心里高喊道。在峻吉的生活中，那种哥哥从不曾体会过的日常性阴影与生存所伴随的繁琐夹杂物的阴影交错在一起。他的行动中缺乏名分和动机，以致越是打倒敌人，就越是不得不直面这种行为所具有的抽象性质和过于纯粹的性质。他的行为为了免遭那些夹杂物的侵害，而化作了越来越纯粹的成分，一旦离开他的身体，便很快地挥发殆尽，无踪无影。

—母亲站起身，向下眺望着一直绵延到多摩川河滩的广阔青田，为陶醉在这种美丽的景致中长眠不起的儿子的冥福而由衷地高兴。然后，就像是夏雄卜中了这块土地而建起了儿子的墓地似的，她再一次向夏雄表示感激。

夏雄突然指着青田的一部分大叫起来。他的眼睛发现了什么东西。

峻吉和他的母亲也往那边望去，只见在一半已沉入夕照中的青田上空，一只白鹭低低地飞翔着，它的翅膀在夕阳的余辉中金光闪闪。三个人感慨不已，一直守望着低翔的白鹭消失在多摩川流向的远方。

归途上，夏雄为了找一个乘晚凉的好地方而在离多摩川灵园很近的二子玉川的河滩上停了车。从电车站走到这里很有些距离，所以，河堤在一片白色苜蓿花的包围下显得闲散而清静。

薄暮已经迫近，但一到河边，对岸仍旧清晰可见，甚至能看见两个女人正在河堤上推着婴儿车。从对岸传来了遥远的鸟儿的鸣啭，还从对岸那围着铁丝网的棒球场上空随风飘来人们热烈的助威声。

三个人有前有后地在长满芦苇和芒草的小道上漫步而行。走在最后的母亲不断地低声向夏雄说道：

“喂，您有没有办法阻止他参加拳击？无论我说什么他都不听，您能不能想办法阻止他干那种危险的事情？”

夏雄被夹在母子俩中间左右为难。峻吉的母亲在他的身后半像是自言自语似的重复着她那些无望的牢骚。那声音和动静立刻传到了峻吉的

耳边，但他只是用默不作声的后背来对着母亲，兀自向前走着。这时，母亲的声音变得越发高亢了。峻吉蓦地回头盯视着母亲，那目光掠过了夏雄的脸旁，显得那么锐利严酷，母亲马上就有些胆怯地沉默不语了。

有人用架设的两块木板代替了浅滩上的桥。他们仨跨过木板到达了被高高的芦苇和芒草所包围着的巨大绿洲上。这儿竟见不到一个人影。走到河边一看，有一片柔软的草地，在这儿的小小河岔中漂浮着一只红色的毛毡拖鞋。

河风凉爽，他们坐在河边尽情地纳凉。夏雄和峻吉的话题转到了不在场的清一郎身上。

“他打内心里喜欢拳击呐，”峻吉说道，“真的是发自内心地喜欢。可一到镜子家，他干吗净说些那么虚无的话呢？”

夏雄不喜欢在背后议论别人，所以马上转向为清一郎辩护：

“他是一个优秀而又有才能的公司职员，对吧。可是，他对‘有才能的’这个形容词与‘公司职员’这个名词之间滑稽的连结感到很困惑。你是一个‘有才能的拳击手’。瞧，这多自然啦，一点也不滑稽，相当妙。所以，拳击是他所向往的。”

拳击手的自尊心受到了极大的鼓舞，沉浸在幸福的心绪中。他想顺手拔掉身边的芦苇叶，可又害怕自己百般爱惜的指尖被芦苇的叶子划破，所以只得停住了手。

“他很喜欢我呐。这种喜欢超过了普通前辈的那种喜欢。而我之所以喜欢他，说真的，或许是因为他比我更爱拳击的缘故吧。”

“讨厌！我讨厌有人喜欢拳击！不过，眼下倒是凉爽极了，这风也挺好的。今天托您的福，让我享受到了意想不到的凉爽……”母亲又对夏雄说起了感谢的话来。

“但是，他干吗要说那种虚无的话呢？”

峻吉完全无视母亲的存在，重复着同一个疑问。虽说夏雄能够想像得到，峻吉在其行为的过程中经常接触到虚无，但峻吉毕竟是一个没有必要进行自我研究的人，他不必去发现在自己身边蠕动着的虚无，甚至没有必要去追究他自己乃是何许人也。这是业已确定的事实：他是一个“拳击手”。

但夏雄的直觉告诉他：清一郎所亲近的虚无对他自己来说，也并非某种疏远的东西。

“他是个公司职员，”夏雄试着找出一些不明确的语言来一点点地加以解释，“他在我们四个人之中，比谁都更真切地置身于世俗的世界中。所以他无论如何得保持平衡。在世俗的社会不像现在这般规范化统一化，以至于人们能够在啤酒店一边啜饮啤酒，一边同声合唱的那些时代，仅凭个人主义便足以与此保持平衡，与此进行对抗了。或许啤酒店的合唱与个人主义之间已构成了适度的平衡和适度的对照吧。然而，如今已不可能这样，因为世俗的社会变得更加庞大、机械、千篇一律，成了一个令人目眩头晕的巨大无人工厂。为了与它抗衡，仅靠个人主义已属杯水车薪了，所以他才抱有如此深刻的虚无主义。他那像巨大滚筒般夸张的、机械的，而且是千篇一律的虚无主义，他那关于世界破灭的空想，人与物无一例外地被碾得粉碎的漆黑滚筒似的空想……这些也许是他为了保持与社会的平衡所必需的条件和最后的抗争手段吧。他独自一人意识到并代表了这种思想，所以仅从这一点来看，杉本也有足够的资格被称做‘最有才能的公司职员’。”

在夏雄的这种辩护理论中，丝毫没有讽刺挖苦的阴翳。而在一旁听着的峻吉母亲一边敞开衣领好尽情地纳凉，一边说道：

“喂，真是股好风……喜欢什么虚无主义，肯定是个讨厌的人吧。”

峻吉的兴趣已从夏雄的解释中游离开了，像是要掸去母亲那句盖棺定论似的话一样，他任敞开的胸脯尽情接受河风的吹拂，并站了起来。丰盈的河水开始一点点黑了下来。在对岸森林的树荫中开始摇曳起灯光，而周围则响起了稀落的唧唧虫鸣。他想跳跃，可河流阻隔着两岸。与对岸之间的距离令人心急火燎。他刚一使劲迈出左脚，鞋子的一半便被埋进了水浜松软的泥土中。

向着看不见的敌人，做出一副像是打击他腹部的架势，朝着他的腹部轻轻地挥动了一下左拳。这是旨在吓唬对方的击拳，即所谓佯攻。在对方为了保护腹部而乱了阵脚时，他的右手却马上打向了对方的脸部。尽管敌人又恢复了招式，但却亮出了腹部，于是他的左拳又不失时机地给予敌人的腹部以猛烈的一击，这便是斯派克·韦伯有名的“两次连攻战术”。

峻吉想，依靠击打腹部便足以打倒敌人。他浑身的力量几乎全部集中在了左拳头上。河面的空间中清晰地出现了被他的拳头打击后的痛苦模样，而这种痛苦好一阵子都一直沉淀在河风之中。

峻吉颇为自豪地对夏雄说道：

“你是否体会过这样的瞬间？即由左手钩拳一拳定音的这种无法形容的美妙瞬间？”

夏雄理解了峻吉的喜悦。但这分明与他所栖身的世界相去甚远。虽说遥远，可那种喜悦却又像火焰一般清晰地显现出了它的色彩和形态。夏雄闭口沉默了。他想说自己也曾有过与此相似的喜悦。

在创作的进程中，他会突然感到恩宠的骤然降临。它不可抵抗，倏然从背后闪现出来，猛地揪住他的衣襟。只有这种时候，他才会被笼罩在这个世界最幸福的虚无之中。

—但是，不喜欢讲述自己的夏雄只是含糊地微笑着点了点头。

有人影在他们的上面晃动着。峻吉和夏雄抬起头，望着那人的身影。原来是一个女人，而且是一个年轻女人。

在河边稍稍高出的地方，那女人被茂密的芦苇簇拥着，任凭黄昏的风吹拂着她的头发。她高高地挽起深蓝色花格子罩衫的衣袖，穿着一条深蓝色的紧身裙子。那身影以夕暮的天空为背景，显得异常美丽，腋下还挟着一本薄薄的白纸皮的书。

女人脸色苍白，在夕暮的天空映衬下，俨然如傍晚时分的月亮一般。惟有嘴唇是红红的，鼻子和脸颊被染成了黄昏的色彩。或许是沉湎于自个儿的诗境中，对这三个乘凉的人甚至不屑一顾，仿佛从抚摸着她白皙喉部的河风中感受到了某种半精神半感官的快意。莫非她是诗人？但这也并不值得恐惧。女人的诗歌想像大都不超乎官能的东西。

估摸有二十四五岁吧。可峻吉属于那种不太介意女人年龄的人。

突然，拳击手低声说道：

“对不起，能不能帮我用车把母亲送回家？”

“你呢？”

“我想一个人留在这儿。”

母亲竖起耳朵听着这一问一答，不等成行便先对夏雄特意用车送自己回家的辛劳说了一大通感激的话。夏雄留下峻吉，带着他母亲，跨过浅滩上架设的木板，把河岸抛在了身后。只见河滩上石砾的白色在夕暮中显得越发耀明了。

“这种事常发生吗？”画家一边坐上汽车，一边用良家子弟的口吻问道。

母亲一边啰里啰嗦地道谢，一边坐进了汽车。待等汽车发动以后，好心肠的母亲又说道：

“哎，净给您添麻烦。不过，那孩子也很能体谅大人的心情呐。所以我这边也必须体谅他呀……”

镜子在轻井泽有一栋父亲留给她的别墅。但与丈夫分手以后，她已不去那里了。其中的一个理由是，如果夏天去那里，会有与分手的丈夫不期而遇的危险性。再一个理由是，夏天将别墅用昂贵的价格出租以获取超过维修费与租金总和的收入，这已成了她的一大乐趣。这是在听从了清一郎的忠告后进行的。

夏季，民子在酒吧里频繁地请假休息，去位于热海伊豆山父亲的别墅消夏。那儿原本是父亲的避寒胜地，可一到夏季便向这个无可奈何的女儿敞开了门庭，而他自己却决不在这里露面。所以每到夏天，民子总是把朋友邀请到这个比东京还酷热难当的家中玩耍。

夏天快要结束了。这天，镜子、收和峻吉商量好来这里玩。但清一郎忙于公司事务，而夏雄还在埋头进行画的创作，所以不能同行。

民子父亲的别墅本来是一间不大有特色的日本式平房，可利用临海山崖上的斜面，在平房上增建了一层又一层，以致形成了如今这种分不清是三层楼还是平房的有趣结构。这是一个最适合孩子们捉迷藏的房子，所以，就连大人也可以在这里充分享受到嬉戏的乐趣。

在逗子的朋友家避暑的收最先到达。镜子理应坐着峻吉驾驶的夏雄的车随后就来。

民子知道，独自先来的收已很快换好游泳裤去了院子里，所以，她把冰镇饮料端到客厅里，朝院子里叫着他的名字。这儿与其说是客厅，不如说是连结大门与院子的木板屋，里面胡乱地摆放着躺椅。无论怎么悉心擦拭，有人用脚带来的沙子还是不可避免地积留在了木板屋里。大家把在这儿所跳的舞命名为“沙沙舞”，因为跳舞时脚踩在沙砾上总是发出“沙沙”的响声。

收把手搭在院子角落里的松树枝上，眺望着大海和夏天的云彩。听见民子的叫声，他回过头来。其实他眺望着的并非大海和夏天的云彩，而是大海和云彩所映现出的他那被阳光炙晒后的胸脯和胳膊上新增的肌肉。

那儿新生的肌肉正熠熠闪光。曾经习惯于无为的他近三个半月以

来，每周三次从不间断地出入健身房，才练成了这副模样。在依旧捞不着舞台角色的这些日子里，肌肉却以微妙的实在感慢慢增多了。肌肉一点点地将空气排除到了他的轮廓外围。他暂时停止爱自己的脸庞，而爱上了像盆景般精心栽培的肌肉。

……收赤脚走进了木板屋。从他的脚掌上有一些金色的沙子像是布施似的散落到了地板上。

民子和收面向大海，将身子深深地埋进躺椅中，一边呷着冰镇饮料，一边聊起了镜子和峻吉的闲话。然而，收所希望的话题却别有所在。他巴不得民子能够早点就他那令人刮目相看的健壮身体发表点什么感想。

然而民子对此却闭口不提。所以他只好又俯下身子瞅着自己凸起的胸脯。只见胸脯被阳光晒成了琥珀色，散发出肉体馥郁的馨香，被强有力的纤维绷扯得紧紧的，看上去丰腴而柔和地高高隆起着。谁会相信这就是过去那个收的胸脯呢？……但民子依然未置一词。或许出于无意识，或许想把民子的注意力引向自己的身体，他把葡萄色的饮料泼洒了一点在自己的胸脯上。只见一线液体宛若神秘的鲜血一般从他的喉头流向了胸脯肌肉的表层。可民子却没有发现。收终于在希望未果的焦虑中用自己的手粗鲁地揩拭着自己的胸脯。

“或许肌肉还不够多吧？”

肯定是如此。开始训练才仅仅三个半月，更何况自己眼睛能够判明的变化在别人眼里不一定就能清楚地显现出来。一想到这儿，他感到胸脯的肌肉仿佛陡然间急剧萎缩了似的，曾经是那样映衬出大海与夏日云彩的胸肌竟然消失了。没有引起别人的任何注意，这使新生肌肉的存在又变得模糊不定了。

就像有人慌忙捏紧手指间滑落的沙子那样，收带着异乎寻常的羞耻心，将咒语似的力量全部押在了下面的话语上：

“你没发现吧，自五月以来，我的体重增加了一贯(5)五百，胸围也增加了十厘米。”

其实这并非什么离奇古怪的问题。民子有义务更早留心到这一点，因为他们俩第一次睡觉，就是在去年夏天的这个家中。而那以后民子再没有看见过收的裸体。

民子对收这种暗含谴责的语调颇为吃惊，于是把目光转向了收。但

是，民子要从那里辨认出收的身体却并不容易，因为打那以后的一年中，她所见识过的很多男人的裸体交织于她的大脑中。而且她的缺乏主见是那么彻底，不太习惯于不同的男人拥有不同的肉体这样一种想法。无论男人的裸体是肌肉翻滚还是骨瘦如柴，抑或虚胖无比，又怎么可能把这些称之为“个性的”标志呢？

在发愣了一会儿后，民子发出了源于她那天生善解人意的性格的赞叹声：

“说来倒也真是的，你变得这么健壮，我都差点认不出来了。的确是很出色的肉体美。”

但这一奉承却严重地伤害了收。

—镜子和峻吉一起到了。啊，镜子驾到！镜子驾到！她那种欢闹而贵族的到达方式中常常伴随着这样一种感觉，与这种感觉很相配，镜子戴了一顶大大的夏季遮阳帽。

初次来这里的镜子尽管连声说“真热真热”，但还是立刻走到庭院里看海去了。

“前一阵子刮台风时怎么样了？离海这么近……”

“你说的是五号台风吧，鹿儿岛县遭受了特大水灾呐。”民子只是对新闻材料很有记性。

“鹿儿岛的事情什么的，我可没问呐。”

“哦，你是问这里？毕竟还是折腾了一阵子呐。那一整天可真是涛声震天。”

尽管如此，在台风退去的第二天，却飞来了很多红蜻蜓，而在天空的一隅有一大片卷积云绵延开来。这是仅仅持续了一天的秋天的前兆，随即一切又回复到了今天下午这样的酷热天气。

镜子透过松树的下枝，望了望海上的初岛。这个形同瓦房屋顶的岛屿无论从热海的哪个角度看过去，都能从正面望见它。其形状和名字都一直稳固地伫立于人们的眼前，使它的形象颇为风雅地化作了遥远的东西。但镜子对这些并不在意。这属于她初次来到这里，初次走到庭院中由她自己所发现的岛屿。

镜子在长途乘车的疲惫和因炎热而血气上冲的心境中，很快对着这个岛屿开始描绘起幻影来了。岛屿的旁边是被染成杏黄色的积云，在无

遮无掩的大海对面，一切都透着难以形容的美丽和富饶。

“我想去那个岛看看。”镜子说道。

“游得过去的，还不到一里远吧。”倚靠在旁边的墙垣上，拳击手一边眺望着海面，一边若无其事地说道。

……镜子不顾阳光的暴晒，兀自望着岛屿。她猛然想起清一郎曾经说过：“你决不可能生活于现时之中。”

海风迎面扑打着镜子的脸庞，将她两鬓的短发吹散到脸上，使她此刻所感觉到的情绪变得难以归纳整理。但刚才忽然记起的清一郎那句话却与眼前目睹的岛屿之间似乎存在着某种关联似的。

岛屿在熠熠发光的远方，一边保持着除了海风再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填平的距离，一边又表现出一伸手便能握在手中的颇带诱惑性的邻近。但是，岛屿这种存在却并非现时之物。它要么属于未来，要么属于过去。

岛屿难以看清的细部混杂在清一色的灰蓝色中，它看起来既像记忆，又像希望，既像快乐的往事，又像萦绕于未来的不安的影子。把岛屿和镜子他们此刻所在的场所连接起来的力量，乃是一种与音乐颇为相似的力量，它犹如海风的振翅一般填平了存在的距离，将距离本身幻化成闪烁流动的情绪的连锁。镜子感到，乘着这种音乐光芒照人的翅膀，自己可以迅捷地纵身飞向那既是过去亦是未来的岛屿。

如果去到那里，会有些什么呢？

镜子感到，似乎会有另一个无所顾忌地沉溺于恋爱中的自己来取代待在东京时对一切都不失客观冷静的自己，并在那岛屿上长久地居住下去。与她所具有的那种坚定的无秩序不同，那岛屿具备着宛如真丝般柔软的情感的秩序。

峻吉说道：

“游得过去的，还不到一里远吧。”

这时，民子正怔怔地把头扭在一边。在镜子沉湎于日照中的梦想时，民子突然想起了自己从昨晚起就酝酿着但还没有告诉大家的计划。于是，她不顾大家此刻的话题，而突然宣布道：

“稍稍休息一会儿以后，大家一起去初岛吧。家里备有小船，还准备好了船夫，正等着我们呐。”

大家不胜感激地回头看着一贯如此好心的民子。民子完全不明白，大家干吗用这种表情来瞅着自己。

“欢迎欢迎。”收这才向镜子寒暄道。平时总是在这种寒暄声中接受镜子的迎候，今天则刚好调换了位置，所以他觉得很有趣。

“哎呀，原来是你？！完全认不出来了。脱光衣服，就像是一尊青铜雕像呐。”

镜子毫无成见地说道。这既是因为镜子对肉眼可见的美和均衡十分敏感，也是因为她对聚集在自己家的青年们抱着一种管理者的持续不断的关心之故。

事实上，萌生的肌肉确实给收的身体蒙上了一层薄薄的铠甲。尽管这身体还相当清癯，但却具备了一种锐利的美，看起来就像是被夏天的烈日摩擦得锃亮闪光似的，而事实上那却是肌肉鼓胀的结果。

海风有一种使感觉复苏的作用。镜子的耳畔不断传来一种音乐般的东西。进了屋子以后，她一边恰到好处地应付着大家的谈话，一边将耳朵朝向不断鸣响着的向阳处。的确，阳光照射着的地方充满着声响。波涛的巨响、夏蝉的鸣叫、蜜蜂的飞翔、树林的摇曳、连接伊豆山与热海的火车的汽笛、海的空气与山的空气不断相克所引起的密度上的龃龉……这一切浑然一体，形成了夏日午后那种盈满内心的单调音乐。如果不留心，将会什么也听不见，但如果侧耳倾听，那么它就会确确实实地存在于那里。但是，它无疑是一种内在的音乐，以至于镜子感到自己的内心中弥漫着音乐。

“喂，走吧！”民子催促道。

峻吉果断地把叠好的浴巾搭在肩上，手拿民子家备有的美国造潜水镜和形状像一把枪的渔叉，发出了与他颇为般配的简洁的出发令：

“喂，走啊！”

四个人排成一列，沿着山崖上人修建的羊肠小道下到海边。在山岩间的小岔河上停泊着可以容纳十人左右的带引擎的日本老式木船。两个船夫正抽着烟。到达这里的客人们听见被雇用的船夫用简慢的口吻对主人的女儿民子说话，都不禁吃了一惊。帮助民子上船时，那个年轻的船夫还顺势摸了摸民子的臀部。民子似乎很快活地大声叫喊着。

镜子不得不惊愕地看着民子的这种神态。船夫抓住老雇主女儿放荡生活的把柄，表现出一种源于轻蔑的狎昵，可民子却心甘情愿地接受了

这一切。在这种船夫的眼里，想必把镜子也当做了酒吧女郎吧。平常镜子会因自己被人误认为舞女或女佣而窃喜，可在今天这种场合却多多少少保持着高高在上的矜持。正因为她热爱没有偏见的平等，所以才生就不会遭人轻视。

高高的波涛冲击着岩石。当它后退时，引发出一阵掀翻水底石头的雷鸣般的巨响，使女人们胆战心惊。但两个船夫牢牢地将船桨支撑在岩石上，一边从波涛的逆卷中拯救出船只，一边估摸着开船的时机。一股巨浪翻卷而来又破碎而去了。当它伛偻着开始退却时，木船乘着膨胀的海水启程了。它高高地昂起船头，摆脱了刚才那股拼命阻挠自己的波浪的力量，蓦然投身于更巨大的空间，满怀喜悦地滑向浩渺的水面。

峻吉把手拄在船缘上，想起自己在好几次比赛中也曾体验过这种木船挣脱毁灭自身的力量而奋勇前进的自由自在的感觉。而这恰恰是意识到属于自己的力量化作了空白，从而体会到更大自由的瞬间。

他把力量凝聚到握紧的拳头上，凝视着它。这儿隐藏着无敌的击拳。但这击拳并不是像被小孩用拳头牢牢抓住后无法脱逃但却富于弹性的绿色蝗虫那样隐匿着的东西，它乃是从拳头之外，当包围着拳头的空间中的种种力量被全部粉碎后，宛如血红的霜花一般在伸手打击的瞬间里结晶而成的东西。打出的拳越是准确无误，就越是觉得那并非出自自己的力量。

“最近，有没有遇上什么有趣的女孩子？”镜子问道。

峻吉试图回想着，但怎么也想不起来。他就像穿越墙壁的魔术师一样穿越女人，而墙上的泥巴和灰浆都不能给他留下任何痕迹。

“哦，五天前才拜拜了。是一个缠人的女孩子，而且是什么诗人。还是在多摩川的河滩上初次相遇的，那以后常常来往，还送给我一些奇怪的诗歌，说是献给拳击手的。”

听峻吉说有人向他献诗，民子和收都表示出极大的兴趣。民子说道：

“什么样的诗？背诵给我们听听。”

“谁会背诵那玩艺儿！”

在此民子开始背诵起过去那个初恋的少年献给她的情诗。大家对民子那种少见的执拗的记忆力和那首诗表现出的令人肉麻的甜腻感到不胜惊讶。

镜子开始对峻吉的这桩情事刨根问底起来，但他的回答依旧杂乱无章，难以引发任何具体的形象。虽说不甚明了，但还是可以推定：峻吉之所以厌倦了的原因，与其说在于那女诗人本身，不如说在于她扭捏作态的神经质的性爱态度。

“诗人都那个样呗。”民子表现出明显的轻蔑。依靠这种轻蔑，民子获得了一种相当高尚的认识。她觉得自己这种淡泊而缺乏主见的态度，还有与自己一模一样的峻吉的态度，要比那女诗人的态度更富有诗意。不过，那充满诗意的关系仅仅在春天的箱根一夜之后便烟消云散了。

……木船以缓慢的速度向小岛驶去。海面上的积云从云层褶襞的内侧向外释放着玫瑰色的微光。日照虽然强烈，但海风却让人忘记了酷暑。只有镜子一个人害怕被太阳晒黑，用毛巾长袍从游泳衣上面严严实实地遮掩住皮肤，还戴上了遮阳镜和一顶很大的草帽。宽大帽檐的阴影使她的嘴唇显得娇艳而性感。她清癯的雪白肌体就这样被阴影护卫着。在烈日之下，就像对太阳充满了冷冷的恶意一样，一点汗水也不流地暗自蜷缩着。对此，她的内心油然升起一股快意，而且她是那么喜欢船只无常的颠簸动荡。

收靠在船舷上，将手插入水中，任凭迅速退去的冰凉海水渐渐麻痹了手的神经，钝化了手的感觉。以致产生了一种错觉：仿佛手腕被人像手套一样从胳膊上砍掉后落入了大海。

收是一个消闲的行家，对船只行进速度的快慢毫不在意。他望了望太阳，只见一朵云垂悬在天上，很快便破碎了，射落无数锋锐的光芒。“这便是我的角色。”他思忖道，“角色什么时候也会像那样降临于我吧。没有比那种大获成功、从序幕一直辉煌到剧终的大角色更适合于我了。”

但是，眼下却不会有哪个角色从天而降，所以他的思绪又回到了女人身上。被民子的奉承话深深刺痛了的收蓦然想起了已经疏远的光子，他有一种感觉，倘若是光子来爱抚自己，就一定能够确认自己周身上下萌生的肌肉吧。她甚至还扮演着镜片的角色……但忽然间耳畔又回响起光子那毫不留情的奚落：“胆小鬼，小瘦猴！”

“不行。从今以后我就只和初次相遇的女人交往吧！”

那岛上会有那样的女人在等着收吗？他眺望着那渐次增加着细腻色彩的岛屿。无论哪儿都可能有那种女人在等待着他。最引人瞩目的魅力是属于收的。

但是，收有一种相当真切的预感。他知道，无论什么样的女人都不会努力去揣测他的希望，而只会在他的手臂中沉湎于自己的陶醉，进而颓然地倒下吧。女人们这时无疑会不约而同地化作一撮沙子从他的手指间悄然滑落。

“岛是有手的。”峻吉说道。他独自站在船头，像船长一样凝目望着前方。“要是卡宾枪暴力团的大津逃往某个岛屿的话就好了。”

对他这种孩子气的自言自语，大家都冷淡地没有附和。但峻吉并不在意。风迎面扑打在他交叉双臂站立着的胸膛上，再加上木船的颠簸，使他的脚看起来丧失了平衡。可峻吉却泰然自若。他知道自己的脚绝不会失去平衡，所以从不放过试验这种自信的机会。

峻吉从自己决不思考事物的信条出发，给自己课加了成为一个彻底缺乏想像力之人的修炼任务，因为这是免除恐怖的惟一方法。前方有一个岛屿，但还看不仔细，只能开始看见各种各样的自然景物与房屋色彩的混合，但这依旧还属于想像力的领域。所以，岛屿也就还不属于他。岛上可能发生在他身上的冒险、斗殴、闪电般的恋爱等等，也都还不属于他。此刻，确确实实属于他的惟有吹拂着他英武的脸庞，一点点加深着他被太阳晒黑的肤色并包容了阳光的海风。

镜子透过遮阳镜，眺望着徐徐靠近的岛屿。眼镜上深绿色的玻璃片平添了岛屿些许的庄严。

前来垂钓的男人，乘坐自己的摩托艇暗自享受孤独的男人，那些男人中的某一个，或许会悄悄跟踪着镜子，最后让镜子变成了他归途上的船客。镜子好一阵子沉浸在这种梦想之中。不一会儿，清一郎的影子映现在了她的心上。于是她萌发了一种信念：那种男人的潇洒言谈、进口渔具、英国制造的碎花格子裤、水手用的大烟斗……这一切都无异于影子的影子。她绝不会爱这种虚假的“平静生活”和虚假的安定。这些全都是她父母所热爱的东西的滑稽漫画。

与刚才的思考正好相反，她想，这岛上理应存在着更充满活力的破灭和无秩序。那儿理应存在着虐杀抢劫后的静谧和在烧焦的泥土上为数不多的幸存下来的爱的营生。倘若是这样的东西，她决不会拒绝吧。而如果是在死去的渔村那被撕裂了的渔网之上……如果是在从烧焦的瓦砾中顽强长出的夏蓟花旁边……或许镜子就会安然自得地去做别人所做的事情吧。

—岛屿渐渐逼近了。首先映入眼帘的是码头旁边的茶馆和木板房那

鲜艳的红色屋顶。那鲜明的红色四角形斑点从覆盖着山崖的绿色中脱颖而出，渐渐带有了意义和形状。当最后明白那就是屋顶的瞬间，与一觉醒来环视微暗的室内，只见那些充满种种色彩、光线、形状的物什随着其轮廓的逐渐回复，一下子沦落为司空见惯的水壶、装饰架上的玻璃器皿、挂画上的玉石坠子等等日常平庸事物的瞬间，颇为相似。

可以看见在画着波涛图案的旗帜上用红色写着一个巨大的“冰”字，还有用油漆涂抹得花里胡哨的欢迎观光客人的高塔。还能看见标着通往木板房村的道路的立式招牌。在小码头的周围，能看见一些穿着艳丽的夏威夷衬衫的男人，还有迈着危险步履跨过堤坝的穿着泳装的女人身影。不久便能分辨出她们的长相，甚至能看到她们微笑着的口腔内部吧……

终于出现在眼前的这座岛屿上的风物将木船上的人们进行各种想像的快乐剥夺得一干二净。

(1) 原文为“短册”。是一种长约36厘米、宽6厘米的日式诗笺。

(2) 日本大众说唱艺术的一种，指对听众讲说历史故事或虚构故事。

(3) 日本土地或建筑面积单位，1坪约合3.3平方米。

(4) 仿照日本的局纸造出的纸。

(5) 日本重量单位，一贯等于3.75公斤。

四

初秋，清一郎的婚约在公司里成为众所周知的事情，不用说还是在订婚之前。不可否认，在年轻人中间对他的评价有所降低。这是因为在此之前他一直被认为是最没有可能缔结这种“资产阶级的权宜婚姻”的男人。

如果这是一家社会上的普通公司，那么发出如此进步谴责的人，或许是那些工会的激进分子吧。可山川物产却没有工会。仅仅罢工一天便足以让商社瘫痪倒闭的说法被视为没有工会的正当理由。在这里，工会运动被看成氰化钾那样的可怕之物。然而，无论哪个世界里都不乏奇人怪物，这不，在山川公司里也冒出了一个意欲染指氰化钾的职员。公司当天便颁布了辞退令，将他驱逐到了北海道以远一间屋檐下雪积冰封的办事处。

佐伯以一种算计失误的热情站在了清一郎一边。并且他是假定自己站在了与副社长的千金小姐订婚的立场上来为清一郎辩护的，结果遭到了众人的嗤笑。

库崎副社长是一个实力派人物。他蔑视那些实业界的新权贵至今还强加给子女们策略婚姻，决定依据实力和人品来为宠爱备至的女儿选择夫婿。虽说生活在这样一个世纪末中，他却抱着“事业如其人”的资本主义兴盛时期的信念。他“观察人的眼光”决不会发生偏差。他也就是这样“发现”了清一郎。

财团的解体与朝鲜动乱[1]的爆发，其目的好像就在于使库崎迅速致富似的。哪怕缺乏其中任何一样，他也不可能有今天的巨富。在机遇中抓住了好运的男人喜欢把自己看作时代的风云儿，所以，副社长所崇尚的只有精力与命运。

当山川财团解体时，曾在战前的世界中广泛兜揽生意的山川物产被彻底打碎，分散成微粒子般的两百几十家小公司。以前是物产部长级别的库崎摇身变成了金属部门的一个商社社长，但除了铁屑外却没有什么可以经营的东西，以至于按照人们戏谑的叫法，他也自称是“铁渣铺的老板”。

在这种无望的状态中，突然发生了值得纪念的盛大庆典，意想不到

的新正宴会—朝鲜动乱。库崎公司得以迅速发展壮大。这个以十九万五千日元资金起家的中央金属贸易株式会社马不停蹄地增值资金，职员由最初的二三十人陡增了几十倍。在过去由山川物产化整为零的二百多家公司一大半都已落伍衰败以后，库崎的公司开始在山川物产的大旗下争一夺二。

但实属谨小慎微的库崎却是在与渎职行为和一切非正当行为无缘的前提下走过来的。即使说他赚了大钱，也无非是依靠巨额的奖金、无限升值的股票和股票的行市而获得成功的。

库崎在这样的巨大成功中，也时刻不忘曾经将翅膀扩展向全世界的那个往日的综合商社。那简直就是一个帝国，具备正规的徽章，并拥有王室一族和宫廷礼法。年轻时库崎曾在加尔各答的印度分公司做过事，那期间当山川本家的夫妇前来访问时，他曾享受过带领他们前去购物的荣光。夫妇俩还买了满满一枡(2)红宝石呐。

倘若让天皇皇后两陛下站在作为当时的财阀阀主的两夫妇旁边，也肯定会显得鄙俗土气吧。他们是财富、威望、气度与风雅的化身。他们因为不怕被人看成吝啬鬼而可以大胆地变得吝啬小气，因为不担心被人认为粗俗，而可以心安理得地使用粗俗的言辞。在年轻的库崎眼里，这种洗炼便是一种美妙的东西。到今天为止，他都一直严格规诫自己，以免变成一个假绅士。但假冒绅士却化作了潜藏于内心的梦想变成了公司经营最抽象的理想核心。他所崇拜的精力和命运理应鼓舞着他彻底朝着这个方面奋勇前进。

无论时代如何变迁，日本经济都有其不变的法则，即怪癖。在景气之时，忘乎所以地大肆挥霍；一旦陷入萧条，便又歇斯底里地高喊振兴贸易。库崎的公司并不是一家应与一时的特需(3)所带来的繁荣共命运的公司。当面临着被重组的山川物产吸收合并之时，为了改善合并条件，必须将公司置于最佳状态。而且必须瞅准公司处于最佳条件的良机，迅速促成合并的达成。

排除集中合并的法律早就名存实亡，而垄断禁止法也即将名存实亡。库崎知道，下次到来的大萧条对于垄断资本来说，无异于起锚出港的满潮时辰。在特需景气期间，他拼命提高利润，对这种不会长久存在的公司的名字并没有怀着什么留恋之情，而只是祈盼着萧条的黑潮早日驾临。

萧条！萧条！不久朝鲜动乱平息了。在被炮弹轰炸得坑坑洼洼的朝

鲜半岛的荒山上，当最后的枪声回荡着终于停止之后，萧条将会冲破堤坝溢向四方吧。可政府还沉浸在天真的预想中。不过，“物产的人们”却像蚂蚁预知洪水一般，动用着他们绝对准确的触角。当萧条袭来时，必须不失时机地实现合并，再现垄断资本。因为只有在萧条时，为了振兴贸易，才会使庞大的综合商社成为必要之物。金融资本从安全第一主义出发，将融资对象集中在大资本上，而中小企业却被逼得走投无路……因为“我们的时代”来临了。

第一次合并结束了。中央金属贸易株式会社已经吞并了三家公司。在剩下的几家中，除了大潮贸易与太平洋商事，已经不再有可怕的敌手。他在轻井泽拜谒了因老年人结核病而处于长期疗养中的原山川财阀阀主。

山川喜左卫门已经彻底衰老了。他的夫人却精神矍铄，依靠其定居纽约近郊的富翁村帕切兹的兄长，出门踏上了漫游美国的旅途，给她丈夫邮来了在那儿的花园舞会上拍摄的纪念照。照片上的山川夫人依旧不失过去那种对周围不屑一顾的高傲和威严。夫人漂亮的鼻子和锐利的目光在照片上所有的客人中最具贵族的风范。

山川夫妇在痛失独生子以后，随着战后财阀的消灭而隐居下来，怀着要断子绝嗣的愿望，没有招收养子。喜左卫门自己是上代主人的次子，山川家族每一代都没有逃脱长子夭折的奇怪宿命。战争末期，山川夫妇的嗣子也在叶山别墅的庭院中那尚未挖掘完工的防空壕里死去了。是被人从后面猛推下去，头部撞在基石上而死去的。报纸上没有登载这一新闻。虽说几经搜索追捕，但凶犯至今仍逍遥法外。

尽管山川喜左卫门曾那样频繁地前去外国旅行，但却压根儿不相信近代医学，而只信奉那些奇怪的按摩师。关于这一点，库崎也知道，对他进行劝告无异于白费力气，所以也就缄口不语了。不过，旧阀主的衰老似乎并不仅仅缘于那循着缓慢过程渐渐恶化的老年人结核病。

囤积下来的宝石，还有从旧公司名下的各个公司秘密进贡的钱款和无数记名股票，依靠这些喜左卫门仍然在过去那幢雄伟壮观的别墅里过着富裕的生活。种着草坪的庭园中有一个斜坡，从都铎风格的家中一直朝下延伸到开满菖蒲花的小溪边。他谈到不久前一个周末来此地休养的吉田首相曾顺便来看他，一起畅叙了伦敦时代的旧话。喜左卫门常常在言谈之间亲昵地直呼库崎的名字。这一套往昔的作风深深地感动了库崎。倘若时势不变，他怎么也不会想到自己能和阀主在一起这样促膝交谈。

但是库崎自始至终一直谨慎地保持着一个前来探望者的节度，避免提及工作上的话题。喜左卫门似乎也竭力回避着。那张气度高雅的大脸黝黑黝黑的，紧闭的嘴角偶尔因咳嗽苦笑似地松开着。他身穿一件结城绸子[4]做的普通衣服躺在睡椅上，用一张苏格兰制造的华丽的深绿色格子毛毯一直盖齐胸口，更是显得老气横秋。他的生命仅仅是在财富遥远的折射下（这种折射就如同在古老得开始腐烂的屋檐下曳动着的池水的折射一般）保存下来的一丁点亮光。

“生就的富翁是可怜的。”在回程的火车上，库崎陶醉在健全的思考中，“这家伙无论怎么做都很糟糕。从父辈祖辈那儿继承过来的财富，或许也会同时传给他某些遗传性病毒之类的东西吧。”

这样一想，库崎的心中便萌生了另一种安心感，而旧阀主的存在业已渐渐变形，化作了渺小而可怜的形象。但这种观察却无疑是大错而特错的。后来库崎不得不明白这一点，并因此而后悔不迭。

与山川喜左卫门的会见使他更加确信自己的合并计划。一九五三年六月，朝鲜战争停战以后，全仗着政府的积极预算，才使投资的繁荣依旧得以维持。八月，进行了垄断禁止法的第二次修改，为摆脱萧条而结成的特殊卡特尔和合理化卡特尔被予以承认，使垄断禁止法彻底名存实亡了。现在正是合并的大好时机。

大潮贸易尽管依然是强劲的对手，但太平洋商事的经营状态已日趋恶化。库崎认为太平洋商事已不足挂齿。不料，此时山川喜左卫门将山川银行的头目室町重藏叫至轻井泽，指令他为了太平洋商事的重组要求长尾满就任社长。

长尾满在被解除公职[5]的实业家中间也是名声最为辉煌的一个，是植根于山川财阀的人物。长尾是一个酷爱重建的人，所以自告奋勇地当上了太平洋商事的社长。当得知这一消息时，库崎大失所望，终日不思开口。既然长尾这个大腕人物出马了，那么无论现在太平洋商事的经营状态如何，合并之际，也肯定是长尾就任山川物产的社长吧。这一点是不言而喻的。

种种明争暗斗的结果，一九五四年二月合并得以成立，名义上还停留在“清理中”的公司山川物产又再度复活了。长尾荣升社长，库崎和大潮贸易的社长南分别就任了副社长。

但库崎采取了弃名求实的策略。股票的合并比率要数中央金属贸易最为有利，对大潮贸易为一比一点五，对太平洋商事为一比二，对经营

状态十分恶劣的二十世纪贸易则为一比五。因此，库崎所持的股票事实上增值到了原来的三四倍，库崎就这样在一尘不染的副社长办公室里，透过窗户观察着丸之内的杂沓街景，静静地等待着社长的任期届满或突发的脑溢血。

库崎藤子是一个苗条、潇洒而又玩世不恭的姑娘，虽说身边不乏各种各样的男朋友，但却一直淡然地守住了自己的贞操。她的性格使她从不怀疑自己应该把贞操奉献给符合父亲眼光的郎君。从介绍见面起，她就觉得清一郎的外表并不差，还暗自喜欢他身上某个地方透出的那种假惺惺的味道。不愧为库崎弦三的千金小姐，比起被人爱，倒是被人利用更能带给她极大的刺激。清一郎丝毫没有流露出那种“纯粹的爱情”式的东西，而这正合藤子之意。这分明是最初的误解。她把清一郎误认为是一个野心家。

虽说是一种相当现代的浪漫想法，但把清一郎想成一个比一般人更老谋深算的男人，使藤子感到了一种自以为是的“危险的诱惑”。这种特质在那些有钱人的男朋友身上要么极其罕见，要么就以极其夸张的不自然的形式显露出来。更何况藤子打心眼里蔑视恋爱。她的这些现代的特征中没有一样会妨碍她顺从父亲的旨意早日成婚。

而清一郎则对自己所有的年轻特征进行了总动员。这些特征平常以持续不断的紧张感形成了他漂亮的外部轮廓，而现在他又进一步加以打磨，使其衍生出青年人特有的轻率、莽撞等等这些在办公室里决不会示之于人的种种要素。他不得不表现出自己一个人摆脱了那种冻僵了现代青年的社会性早衰。初次与藤子相见时，他认为这是一个很难用常规手段来对付的姑娘。但他也一眼看出，她那自以为深藏在内部的锋芒其实只不过是见惯不惊的处女式的锋芒罢了。

镜子在很多地方都成了清一郎看待藤子时的参照标准。从她还好好地保持着那种镜子早已抛弃的偏见和珍视那些被镜子业已忘却的社交上的机智与狡黠来看，藤子俨然就是镜子的雏形。清一郎面对这样的藤子，常常扮演着一个颇具热爱公司精神，并缺乏社交机智的单纯而明朗的青年。但真正吸引藤子的却是时而掠过这个貌似没有阴影的男人眼底的那种暗淡光芒。

在这一点上，他那种巧妙地欺骗了男性社会的个性，却很有可能被女人用短暂的一瞥便加以识破，只是女人的这种洞察力稍不留心就会脱离靶子，把他误认为一个野心家，这一点已在前面表述过了。

野心家！清一郎认为没有比它更不适合于自己，也更不曾打算让自己去模仿的角色了。

藤子与父亲的见解不同，她被他那种若有若无的“装模作样”吸引住了。

“他把我看成是一辆汽车，上面装载着金钱与满足性欲这两种男人们渴求的东西。我喜欢他那种看重物质的目光。”藤子罗曼蒂克地思忖着。她已经厌倦了那些游来荡去的平庸伪恶者似的青年人，反倒钟情于多少有些落后于时代的这个伪善者。

藤子在各种意义上都很美，圆脸庞上的大眼睛，可爱的鼻子，形状姣美的大嘴巴，漂亮的牙齿，这些都是天赋的丽质。女人大都让自己的思想去仿效自己的脸蛋，所以，藤子的思维方式也与她轮廓分明的长相颇为般配。

机械部长坂田夫妇主动担当媒人从中斡旋。订婚的那天正逢星期日，所以坂田夫妇造访了清一郎家。让部长夫妇走进自己虽说并不狭窄但却颇显陈旧的家里，使清一郎很是拘谨紧张。

清一郎的母亲和妹妹一起出来迎候部长夫妇。母亲虽说并不是什么大家闺秀，但却彬彬有礼，说了声“订婚的彩礼倒是已经准备停当了”，随即拿出了将父亲的惟一遗产—三间房屋出租所得收入一点点积攒起来的钱。尽管清一郎一再说没有必要在库崎这样的有钱人面前强装面子，但还是无济于事。

坂田夫妇首先访问杉本家，收下了订婚彩礼和目录，在上面罩上了红白两色的双层小绸巾，然后带着它们前往库崎家。接着，又拿着女方的彩礼回到了杉本家。最后又带上清一郎来到了库崎家，列席犒劳兼庆贺的宴会。部长夫妇驾轻就熟地演出了如此繁琐的三次往返的剧目。

清一郎说来倒也是一个喜欢陈规旧习的人。没有什么比陈规旧习的滑稽和徒劳更能描摹出一幅社会生活整体之徒劳无益的滑稽画卷。这正好暴露出我们平素拼命劳作的愚蠢。如果认为公司的时间打卡机并不愚蠢可笑，那么，又怎么能说订婚的三次往返是愚蠢可笑的呢？

最后在坂田夫妇的陪伴下，穿过库崎府邸的大门时，只见初秋夜晚的黑暗中，豪宅内的门灯和正门的门灯，还有全部窗户的灯盏几乎全部点燃了。在它们非同一般的炫目中清一郎被一种不可思议的感觉攫住了。寂静的宅邸中的这种无边无际的明亮的确异乎寻常，就好像是在某间房子里发生了什么异样的变化。

可到底发生了什么呢？“我订婚了！”—这空疏的语言碰击到那些洒落在窗户上的明亮灯光，随即又被反弹了回来。在夜的远方，他所喜欢的“破灭”正在高声呐喊，然而传来的却是突如其来的鸡鸣。后来清一郎才从藤子那儿得知，隔壁家原伯爵的长子因治疗青光眼被延误从而导致失明以来，一直在养鸡呐。

藤子穿着长袖和服，到大门口迎迓。她恬淡地笑着，以无可挑剔的寒暄语欢迎着客人，还一边目不转睛地观察着另一个订婚人在这种场合会显得多么张皇失措。清一郎也确实有必要做出一点“怯场”的样子给对方看。他厌烦地脱掉鞋子时稍稍绊了一下。于是，藤子支撑住了他身穿深蓝色西服的后背。这一切进行得过于圆滑自然，所以只起到了淡化此刻所发生事件的现实感的作用。

他一边沿着四周长长的廊子前行，一边想起了公司里听到的风言风语：“娶副社长的千金小姐固然风光体面，可实际上不是等于入赘吗？如果是一个稍有自尊心的男人，也肯定会断然拒绝这门亲事吧。”“这不是明摆着吗？那样一个单纯的男人……”清一郎在一刹那里记起了这些，脸上禁不住浮现出了笑容。他的自尊心里没有谄媚的成分存在，所以被看成是一个单纯的男人。联想到这些风言风语，他感到自己的思维一直栖身于又高又黑的铁塔顶端。从那儿往下俯视，只见点亮无数灯火的街道正明显地向着“破灭”倾斜着。尽管明白一切都将在不久的将来毁灭，可又与副社长的千金小姐结婚，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我那完全没有实感的日常生活，我那荒唐无稽的现实生活，将从现在开始了。”

……他与自己的未婚妻并肩站着，举起了干杯的酒盏。碟子和雕花玻璃的餐具闪射出无数的光芒。藤子那长袖和服上的金丝银线也在刺眼地闪着光。大家七嘴八舌地说着庆贺的话，一切都是那么奇怪荒诞。

“你有没有过认为自己是一个无用之人的时候？”库崎弦三冷不防冒出了这样一个问题。大人物总喜欢语出惊人。库崎夫人马上谨慎地制止道：

“哎，在这么一个大庆大喜的宴会上，说那种话……”

库崎却毫不留情地一问到底：

“怎么样？你有没有那样想过？”

清一郎感到藤子正在自己身边饶有兴味地等待着他的答案。在藤子的胸脯中—那个部位正被她那艳丽的和服带子内的衬垫高高地鼓胀着—只剩下了理性的好奇心，这一点清一郎是十分明白的。她现在可以倚仗

着父亲大人来考察未来丈夫的机智。

“不，没有想过。”

“真的吗？”

“真的。”

“那么，你是一个比我更坚强的人啰。”

时而装出自尊心受到伤害的假相，以被动的形式来欺辱对方，这也是大人物的惯用伎俩。

“坚强与软弱另当别论，杉本君只是说他没有这样想过罢了，”坂田部长在一旁插嘴道，“这种说法倒的确很像杉本君说的话。我也对杉本君持这种印象。或许现在的年轻人，特别是优秀的年轻人都是这个样子的吧。这也是与过去的秀才们不同的地方。”

这一来一切都砸锅了。尽管在库崎心里曾经动过念头，要向女婿进行一番小小的精神告白。

藤子缄口不语了。这倒也并非坏事。但她却并不知道，清一郎是故意节省了自己的机智。他的回答让人觉得充满了自负而又无聊透顶。

库崎突然改换了一副洋洋自得的开朗腔调：

“说来也是呀。无论什么时候，都不要把自己想成是一个无用之人，这才是人生的秘诀呐。在陷入逆境时，我也曾那么想过，但却绝没有说出口来。”

“杉本君也是绝不会说出口来的吧。”坂田煞有介事地保证道。大家毫无意义地笑了。

藤子在这大贺大喜的订婚宴上，期待着清一郎表现出他作为野心家的一鳞半爪。可清一郎却辜负了她的期待。宴会后，库崎夫人机敏地说道：

“清一郎还没有好好看过家里的庭院吧。虽说是在夜里，还是让藤子带着去看看吧。”

坂田夸张地附和道：

“这可太好了。”

这一来，库崎夫人不着痕迹的机敏一下子变成了某种含有特别意味的东西。为此夫人像女学生一般涨红了脸。

“一喝酒，我就会马上变脸。现在肯定很红吧。”夫人谋求着女儿的随声附和。可藤子不喜欢老式的人们那种对于性所抱着的惶惶然却又颇带装饰性的态度，于是冷淡地回答道：

“不，母亲，一点也不红。”

—尽管如此，两位订婚人还是一起来到了庭院里漫步。在这繁星闪烁、秋高气爽的夜里，穿过灯火星星点点撒落而下的草坪，两个人登上了假山上的亭子。上去一看，不禁大吃一惊：纯粹日本式的亭子内壁上竟然安装着收音机，还藏着烘烤小食品和饮料的电子烘烤箱。藤子随即打开收音机的开关，将大声响起的迪克西兰爵士音乐开到了最大音量。

库崎公馆的全景尽收眼底，从这儿看不见庆贺的宴席，但却可以看见手拿碟子的女佣们穿过二楼走廊的身影，显得有趣而真切。室内灯火的斑点犹如断云一般杂乱地撒落在草坪上的每一个地方。

“这是父亲依靠朝鲜战争所买下的房子。这亭子里的收音机和烘烤箱是我安上去的，将地面改造得可以跳舞的也是我。”藤子用一种故意暴露自己恶行的语气说道。

“倘若能够为了我也发动一场那样的战争就好了。”清一郎说道。他本来旨在昭示日益迫近的世界没落和最终的破灭，但藤子却从这句话中发现了他那野心家的灵魂。“这个人对未来充满了自信呐。”她感到一阵欣喜。藤子从未在自己身边发现过如此相信未来的青年，以至于宽恕了他在庆宴上那种令人失望的态度。藤子的心变得温柔了。

清一郎深谙这种时候应该和对方接吻，于是，便凑上前去亲吻了藤子。彼此都感到对方决不是生平的初吻，但却并没有引发他们的失望。藤子感到这个吻是恬然而成熟的吻。

正当两个订婚者亲吻之际，又一次遥远地响起了突如其来的鸡鸣，宛如夜晚的红色龟裂一般。似乎别的鸡也醒了过来，以致那高亢而悲壮的啼鸣此起彼伏，持续了好一阵子。清一郎从藤子那儿听说有关那个可怜的养鸡人的事，便正好是在这个时候。

收所属的剧作座决定在十一月上旬上演创作剧目，所以在春季便已委托剧作家水岛守一执笔创作剧本。剧本进展顺利，九月里已经完成，按照日本独特的奇怪惯例，在上演之前先行发表在十月上旬出版的文艺杂志上。这是一部五幕悲剧，因为水岛是一个性情乖僻的古典主义者，所以他仿效法兰西古典剧的三一律原则，将一个单一的事件安排在一个单一的场所并在二十四小时内发生，而且出场人物也仅有八个。所以，

除了八名演员以外，就再也没有群众演员出场的余地了。

因为水岛经常写出场人物很少的剧本，所以收不喜欢水岛。与此相反，朝间太郎常常写三十名，最多时达五十名出场人物的剧本，并自诩最善于观察整个剧团中每个人的才能，所以，就连不起眼的小角色也由他一一指名而定。水岛守一却不同，他所写的人物全都是他头脑里的产物，从未琢磨过实际存在的演员是什么样子。

剧作座的年轻人很快买来杂志，阅读剧本，私下里议论着各个角色的分配。剧本取名为《秋》。因为剧名并不特别吸引观众，所以经营部怨声载道，但水岛却执意不肯改变剧名。这个四十二岁的爱情心理剧行家将波托 - 里什[(6)]改造成德国式的凝重风格，是一个一刻也会不忘自己是天才的人物。他阴悒沉闷，生性孤僻，但却十分讲究着装，拥有好几百条领带。

他写的台词总是很长很长，所以，如果能够摊上八个人中的某一个角色，仅此便有相当于其他剧中主角的台词量。人们把这叫做水岛式的台词而加以嘲笑。倘若不成熟的演员一本正经地念起台词来，便会上气不接下气，呼吸变得急促，以致在某个新人剧团中，出现了排练中引发脑贫血之类的事件。

《秋》这出剧目描写的是一个家庭中所发生的纠葛。这个家住在位于某个海边断崖上的一幢孤零零的古老洋房里。这是一个错综复杂的家族，其家长与如今的这第三任妻子之间没有子嗣，膝下的两个孩子分别为前二任妻子所生。而这两个同父异母的兄妹竟然出奇地要好。还有另一个家庭与这一家住在一起，其漂亮的女儿也大有嫌疑属于上述那个家长的后嗣。哥哥与这个漂亮姑娘之间孕育着不安的恋爱。妹妹的嫉妒和阴谋。最后在秋天的暴风雨中，哥哥与漂亮姑娘这一对情人殉情自尽了。

哥哥的角色的确是一个精彩的角色，他是一个二十二三岁的颀长而美貌的青年。不过，戏剧的中心人物实际上却是直到最后为止也没有卷入这一悲剧漩涡中，而只是从幕后操纵着这出悲剧的家长之妻。不用说，这是户田织子的角色吧。家长的角色和住在一起的那对夫妇的角色也当然属于那些老练的演员们。

剩下的三个年轻角色中间，究竟哥哥的角色分配给谁，大家意见各异，众说纷纭，难以预料。本来在剧作座待了长达七年的小生演员须堂是最适合的候选人，但须堂连续两次公演都扮演的是大同小异的年轻恋

人角色，所以谁都认为这次不可能再是他了。在新宿附近的廉价酒吧里，剧作座的年轻人不厌其烦地议论着。一个人说让收来演好，另一个人也说，收生来便是为了扮演这个角色的，对此，大家也都表示赞同，以致那天晚上收久久未能成眠。

收在本乡真砂町公寓的二楼上，彻夜点亮枕边的台灯，打开登载有剧本的杂志，开始吟诵哥哥这一角色的台词：

“真是一个无聊的世界。我一伸出脚，脚便碰在了墙壁上。我一伸出手，手便碰在了窗户上。星空紧贴着窗户，浓黑的夜化作了抹墙的泥土。一切都增加着浓度，在我这个透明而稀薄的身影周围，毫不留情地纷至沓来，企图把我捏成碎片……啊，赖子，不久的将来，在这个世上难道连人与人气息相触的场所也要丧失殆尽了吗？”

收用水岛可能会要求的那种快节奏念着台词。他举起枕边的小镜子，映照出自己念台词时的口形。漂亮的嘴唇敏捷地张合着，舌头伶俐地衍生出词语。他想，戏剧平静的效果不会容忍表情的激昂，必须把台词念诵得犹如只有语言在感情的深处沸腾燃烧一般。

从公寓的窗户不时传来前面大道上出租车来来往往的喧嚣。在迂回曲折的下坡路上有电车的轨道横跨而过，使得过往的车辆在交接处变得颤颤悠悠的，某些破旧的车辆甚至发出了像是把木匠的工具箱折腾得哐当作响似的声音。声音有时还会轻轻地震动着窗户上的玻璃。月光皎洁。醉汉们一边哼着歌曲，一边蹒跚地走过。他们那趿着木屐的脚步声向人们通报着没有过往行人的古老大街上月光的皓丽。传来了运货的电车驶过水道桥车站时发出的遥远的轰鸣和汽笛。一切都澄静无比。收深深地感到，在自己对某种不确定的东西燃烧起如此可怕的热情时，时光已如流水般逝去了。是的，自己绝对是孤身一人。纵然梦想真的实现了，也只不过是舞台上的虚妄的梦想，可是当自己独自一人时，它却化作了如同将烧红的烙铁放在肌肤上的那种灼热的现实。不断在舞台上流逝而去的时间在这儿也以同样的姿态流逝着，而且在破旧的瓦屋顶上空，有一轮这儿看不见的月亮。月亮是真实存在的，有一轮月亮，有一个不眠的青年。没有任何欠缺的东西。“我是一个演员。”—收想道。

第二天，收去排练场一看，只见墙上已张贴着《秋》剧的角色分配表，上面没有他的名字，相反却起用了一个与他同年加入剧团并远远不及他漂亮的新人。

由于自尊心的刺痛，他猛然感到一阵心脏的悸动，而这种悸动本来

只有在欢乐时才显得自然。一股难以名状的愤怒涌上了心头。把自己和那个新人一放在天平上，为什么天平要倒向那个新人一边呢？一想到这里，他的心中顿时萌生了无数的揣摩和臆测。他感到，本来在这块园地里绝不允许的舞弊和背理正侵蚀着戏剧的角色分配。尽管如此，犹如战争的胜负一样，定局就是定局，不可能改变。

要扮演那个哥哥的角色，必须美貌、年轻、音色动听，对剧本具有犀利的知性理解和直觉理解，身段和体态也必须轻盈而优雅。当然并不是说收就具备了这一切，但是，被分配到这个角色的新人却一样也不具备。只要“客观地看待”事物，便自然会明白这一点。收从没有像今天这样痛切地感到：戏剧世界的一切都是对“客观真理”的侮辱。但可悲的是，只要他还是客观性的代表，他便不可能是舞台上的人物。

是否该马上奋起抗议呢？无论在谁的眼里看来，都应该匡正明显的错误，将事物引回正确的轨道……但是，决定了的事情就是决定了，最后他也只能心甘情愿地忍受这种屈辱吧。光荣、名誉、赞美、屈辱、欺侮，忍受这一切，并像被别人喂奶的婴儿一样，必须毫不抵抗地吞下这一切。而这就是所谓的演员。

—收的脚被一股嵌入地面般的黑暗力量一动不动地固定在贴有角色分配表的墙壁前面。从昨夜起一直笼罩在自己周围的光辉，此刻宛若被折叠起来的扇子一般，突然被回收了，只剩下了一片阴影。

角色分配表上映出了一个女人头发的投影。收抬眼望去，原来是富山千鹤子。她曾是收很早以前的女人，可如今已什么都不是了。角色分配表上也找不到千鹤子的名字。曾经传闻妹妹的角色可能会轮到她，但也仅仅以传闻而告终了。

千鹤子身穿黑色的套头毛衣和令人耳目一新的柠檬色长裤，一副贫血质的脸色，鼻子和嘴角就像是用浅淡的色彩粉刷过一样。她用严峻的目光抬头望着收。两个人的视线相遇在一起。女人的眼睛里闪过一丝既像谄媚又像嘲笑的神色。彼此都以为早点表现出对对方的怜悯便是自己的胜利，以致这种霎时间的竞争使他们演出了一幕奇妙而拘谨的眼神与眼神的短兵相接战。结果谁的眼睛里都没有浮现出怜悯的神情。

“去不去喝点茶？”千鹤子发出了邀请。

收早就对那种由不满而结盟的同志爱感到厌倦了。

“不巧我现在有点事……”

“没有角色演，也照样有事情呐。”这次女人毫不含糊地挖苦道。

此刻收正匆忙地赶往体育馆。他先乘都营电车，然后又转乘另一条线的都营电车。这是一个清爽的下午，一个久违了的秋日的晴天。今天早晨气温很低，还打了霜。一个主妇告诉他，她从公寓的晾衣处清楚地看见了富士山。

巨大的愤怒攫住了自己，而且它是一种无法排遣的、纯粹个人的愤怒。这种意识彻底打垮了收。自己没有被选中这样一种明明白白却又极不合理的愤怒。电车上的乘客们尽管显得各有心事，但似乎都被愤怒和怨尤折磨着，只是他们的愤怒比他的愤怒显得更符合情理，可以向任何人敞怀倾诉。收发现自己的愤怒最终是不合情理的，缺乏逻辑的。而最最不该的却是自己刚好又明白这一点。

自己没有被秋日天空中的巨大光芒所选中，这究竟意味着什么呢？从都营电车的窗户望出去，只见杂货铺前面立着一张新近发售的软管牙膏的广告牌。那金属的软管、反射在上面的秋日的阳光、从软管里向外挤出的纯白牙膏、薄荷的香味、早晨的漱口水的闪光、生活、从晾衣处所看到的富士山……为了将这一切变成收所疏远的东西，使他对生活心存敌意，把他从一切中排挤出来，仅仅为了这样一个目的而没有挑选他的那种充满恶意的存在又究竟是什么呢？

收咬住手指尖，以免叫出声来。这是表现焦虑的常用手段。立即从嘴里抽出的指尖被唾液濡湿了，被咬得发白的地方倏然间又泛起了红色。这种红红的抒情的色泽是不死的，它与鲜血毫无相似之处。

避开想坐便可以坐下的空位，收凭窗而立。他并不担心有人看见自己的脸。外面的亮光在肮脏的车窗玻璃上只能模糊地映现出人的脸来。他不停地对着玻璃表演着愤怒和怨恨的表情，让自己依稀可辨的脸庞从满是秋天果实的水果店、银行、点心铺的屋顶上滑行而过。但这种快乐却一点也没能拯救他。只有舞台上那种人工的感情才是有效的，惟有它才可以拯救人。当电车在车站上戛然停住时，是那么剧烈地颠簸着，像是打了个大嗝儿。旁边的中年男人撞在了他的身上，也没有道歉，而只是重新调整姿势后把身体掉向了另一方。收对此感觉不到任何愤怒，只是怔怔地望着那男人的背影。那肮脏西服的后背是存在着的，但收自己却是不存在的。

晌午过后的体育馆还是空空荡荡的。在更衣室里，一个经常与收在一起的学生向他打着招呼。两个人在存衣柜之间那积满灰尘的狭窄地面

上，身体对着身体，脱了个精光。

“舟木进展好快呀。我也想早点练成那样一副胳膊呐。”学生说道。

两个人攥紧拳头，比试着胳膊上的肌肉疙瘩。

“终于长到三十五厘米了。”收说道。

“我三十二厘米。接下来的三厘米可就难了，前阵子考试又瘦了一点。”

“倒不见得是那样，只是稍稍停止训练，就会有那种感觉罢了。”

收对自己的话带着如此自信发出响亮的回音感到颇为吃惊。在这个体育馆里，没有一个人知道他的失意落魄。

收只穿一条游泳裤走进了练习场，站在一面很大的壁镜前面。于是，一阵喜悦油然而生。这里映现出的既是他，又不是他，是与存在紧密相连，同时不用自己的眼睛确认便又无法存在的东西，即眼前这身漂亮的肌肉。

这半年来，他把所有的闲暇全部耗在了健美上，比那些利用上班或上学的余暇去体育馆的人获得了更加显著的进展。如今他成了体育馆的明星人物之一，而且在他的肉体中存在着让这种剧烈的运动产生有效结果的天分。因为他生来便骨骼坚实，所以，肌肉沿着骨骼迅速生长，形成了被称之为那种“定义”的各个部分肌肉之间所具有的雕塑般的明确轮廓。收在镜子面前挺胸收腹，把力量集中到了胸脯上。于是，胸脯就俨然变成了一张坚实的盾牌。

他想起了这儿的一个学生会员曾经说过的话。那是在讨论了男人与女人的裸体究竟何者更美以后，学生颇有感慨地嘟哝着的一句话。

“大家怎么想我不知道，但就我而言，女人的裸体只不过是猥亵的东西。而美丽的无疑是男人的裸体。”

—收的身体在量感上还远远逊色于体育馆里的前辈们，但在匀称与肌肉的美感上却无人与他相比。他的肌肤并不白皙，而是官能的、橘黄色的、光滑而年轻的，上面没有任何污点、黑痣、擦伤的痕迹，它紧紧地包裹着肌肉，几乎没有一点体毛，仿佛是用黄色的蛋白石雕刻而成的。乌黑而浓密的头发与这种裸露的肌肉形成了鲜明的对照，发油的光泽与因运动而汗津津的肌肉的光泽一起构成了乌黑与金色同时熠熠闪亮的身姿。

此刻收正存在于镜子里！刚才那个被抛弃了的失意青年已无处可寻，这儿只有美丽而强健的肌肉，其存在的可靠性是显而易见的。因为这些肌肉确确实实是他自身所创造的，并且就是“他自身”。

—收终于注意到了这阳光照不到的混凝土房屋在十月里的料峭秋寒。他避开镜子，走到窗边，开始做预备体操。窗户外面是高高的混凝土围墙。

他从镜子中发现，身后有新入会的人在目不转睛地看着他。这个新入会的会员不知什么时候在武井的带领下已站在了窗户旁边。

在做体操的间隙里，收和武井四目相会，彼此点头问候。武井说道：

“把你的身体展示给他看看。”

在这里，介绍名字之前先介绍身体是一个惯例。

收站在新入会的瘦小少年前面，挺起胸脯，把两手的手掌用力地放在侧腹前面。于是，除了漂亮的大胸肌之外，两腋下面还隆起了一双翅膀似的阔背肌。

武井毫不客气地把手伸到他腋下，把肌肉捏给少年看。

“瞧，他比我晚入道，但仅仅半年便练就了这样一副体魄。初次来的时候，别提那身体有多丑陋了。可现在却成了这个样子。不过，舟木君倒的确是一个很拼命的人呐。他的热情和斗志，在体育馆里都是数第一的。要不是付出了非同寻常的努力，半年就练成这样是不可能的。哎，都是全靠努力呀。”

少年目不转睛地望着收的身体，那是一种羞于直视却又被一种不可抗拒的诱惑所驱使着的目光。他的眼睛里充满了对力量和稳固的存在所怀有的敬意。那眼神一半是孩子们注视棒球选手时的眼神，一半是孩子们恶作剧时的眼神。“我正像体育馆的招牌女郎一样被人注视着。”—收思忖道。他一边挤压着敏感的肌肉疙瘩，一边在猛然抬高的右手臂上显露出坚固的二头肌，让人误以为上面放着一个色泽鲜艳的柠檬。

订婚带来的是一种不可思议的感情。清一郎曾经在各种随随便便的情爱中为拥有的预感而颤栗过，但其中却仍旧隐伏着对不确定的未来的不安，而不像现在这样享受着对确确实实的拥有加以预约之后的安心感。它已经确确实实地归属于他的手，尔后便只剩下了通往卧室的时间问题。更何况在时间上也还大有余地，这是一种可以在手中鼓捣着它，

时而享受它的重量，时而又忘却它的存在的时间。他觉得自己还不曾拥有过这样一种时间。

但这些都符合清一郎的禀性。他讨厌不安。战后那“不安”的时代给他的少年时代留下了讨厌而丑恶的印象。少年的他曾经这样想到：不安是希望的兄弟，两者都长着一张丑陋不堪的脸。这个决心抛弃不安的少年憧憬着死囚临刑前的那个早晨的心境。在登上绞刑架的阶梯面对存在着确定不移的死亡，而囚室的那扇窗户却早已铺满了朝霞。

清一郎每次与藤子相见，都并不讨厌自己能在那张明朗丰腴的脸上不带任何不安地眺望到确实而可靠的未来。未来存在着坚定不移的破灭，而在此之前存在着婚姻，这显然是符合法则的。比起不安与诱惑，倒是它朦胧地显现出了现实的墙壁，以致在未婚妻的面前也不时把他带入幻想之中。一切都是终结前的暂时休止。倘若清一郎是一个艺术家，那么，在这种虚构的、被决定了的时间中徜徉着的乐趣，就理应是他老早以前便已经体会过的东西了。

山川物产公务繁忙，所以订了婚的恋人只能每周星期六幽会一次。周末的夜晚，银座的热闹和嘈杂足以令人瞠目结舌。人们一边漫步一边谈论着其他人的事情，诸如亨利·马蒂斯的去世、鸠山一郎结成的新党等等。其他的人有些已经死去，有些在行贿，有些在通奸，有的在杀人，有的在一口气连喝十杯年糕小豆汤，有的结成了新党。“而我却正与未婚妻结伴而行，”……他咀嚼到一种自己侨居在他人的世界里化作了象棋中的一个马驹似的不可预测的乐趣。学生时代他是那么厌恶星期六的街道。在这些“幸福的”人群中走过，他感到自己是一个混迹其间的刺客。

刺客及其颠覆世界的幻想。其膨胀着的使命感与英雄主义……这些东西理应夭折，刺客理应夭折，夭折的理想全都是丑恶的。如今，清一郎蔑视各种革命，因为倘若有必要伸手帮助世界的破灭，那么破灭的可靠性就会变得模糊不清，而这无疑会酿成最坏的东西，即不安。

藤子把恋爱看成是心理上的东西。心理上的东西就如同霉菌一样无处不生，因而它在订婚者之间繁衍也不足为奇。她不时偷觑着未婚夫的脸，想像着这个青年野心家的内心已长满了霉菌。总之，她想在清一郎的眼睛里读出不安。

在街道上漫步的两个人时常停下脚步伫立在布料店和家具店前面。在布料店里他们合计着该买什么样的窗帘，而在家具店里又对陈列着的桌椅那粗糙的样式品头论足。藤子的父亲将为这对新郎新娘建造一栋新

房。

“听说黄色能使人沉浸在幸福的心境中。”藤子说道。她似乎打算用黄色的窗帘和黄色的墙纸来营造自己的茧巢。

“你就打算用窗帘和墙纸来制造幸福吗？”清一郎讥笑道，“假如本来就是幸福的人，即使躺在棺木中也是幸福的吧。因为注定是幸福之人，所以即使在墙壁上围满葬礼上的黑白竖条布幕，也没有妨碍。”他的这些粗暴的爱的语言使藤子欣喜若狂。

不久将建起一幢非常摩登的新家。或许那种黑白竖条布幕真的与这个新家是协调相配的吧。奇特新颖的设计冲动深深地攫住了藤子。她惊异于竟然没有人发明圆形的双人床。

一边喝着茶，饮着开胃酒，两个人就像世上所有的未婚夫妻一样，净说些未来的话题。清一郎想起自己也曾和镜子一起常常谈起未来，尽管谈论的内容截然不同。

清一郎提了个很平庸的问题：

“我很难想像，你能对自己老爹所定下的未婚夫抱着什么样的感情呢？”

“托人买来的彩票，也有可能中彩呐。要想喜欢一个人的话，越是没有责任感就越好……”藤子妥帖地回答道，不过这回答并非在对她自己的心情进行什么说明。于是她又加了一句：

“严格说来，我谁都讨厌。”

清一郎觉得一直陷入恋爱论未免令人疲倦，也就缄口不语了。

藤子对订婚这种伪善的形式，感到了一种肉体的惊险和刺激，这一点是那么明显，以至于清一郎动辄便察觉到了她的这种心理。藤子轻蔑那些浪漫的小姑娘，很久以前就公开宣称自己抱着这样一种信条：“越神圣的东西就越是猥亵，所以，婚姻比恋爱要猥亵得多。”

两个人的经济状态过于悬殊，所以在付账时需要一番微妙周全的考虑。就此，藤子的父亲为他们想出了一条权宜之计。两个人就餐时通常选择库崎家可以赊账的餐馆，只要清一郎在账单上签上“杉本”这一姓氏便可以畅通无阻，以免清一郎的矜持受到伤害。

未婚夫妻一旦走累了，就在上述的那种餐馆中进餐。女店主们都颇得要领，大都让年迈的女招待出来侍候，而藤子则仿佛觉得敲诈父亲是

一种社会性的慈善之举似的。

有时在餐桌的碟子中会突然浮现出镜子家的幻影。

那一切并非遥远得已化作了往事，但从这里望去，确实显得又远又小。有法国式窗户的灯光。五六个小小的人影忽而站立忽而坐下。还看见穿着夜礼服，坐在长椅上的镜子，传来了周围的说话声和嬉笑声，出现了一张又一张脸。有峻吉，有收，有夏雄。某个人一边笑着一边说道：

“那家伙竟然结婚了。”

“幸运的是，被愚蠢想法魇住的不只是女人呐。”

在那儿，结婚的话题肯定是一种笑料。那儿既没有婚姻，也没有阶级，既没有偏见，也没有秩序。光子正讲着一对孪生姐妹在浴盆中比谁掉下的毛发更多这样一个猥亵的话题。或许在场的人不知不觉之间都被囚禁在了社会的孤岛上，又全都在不知不觉间探索着决不会崩溃的思想，并企图生活在这种思想之中。清一郎还不能准确地知道，这种思想究竟是什么。

藤子突然说道：

“结婚之前，需要考虑好的事有一大堆吧。”

藤子属于那种绝不问“你在想什么”的女人。清一郎也简单地回答道：

“是啊，得整理整理大脑呐。”

藤子觉得他们俩之间的对话就像是一对处于倦怠期的夫妇，竟然变得有些兴奋和得意了。

婚礼定在十二月七日星期二，镜子家里的那帮朋友一个也没有受到邀请，这倒并非因为清一郎疏远了旧友，而只是为了自始至终将镜子家的一族完好无损地放置在另一个世界中。作为清一郎一方的客人，只邀请了如今已疏于见面也并不思念的过去学校的朋友和老师。这毋宁说是他把自己的婚姻看作与自身毫无关系的意志表现。但是母亲不断地发牢骚，抱怨库崎家这种公开表演式的婚宴无论在谁看来，都给人一种把清一郎当作入赘女婿的印象。还说即使在如今家道中落的杉本家族中，过去也曾有过可以对藤子的祖父颐指气使的人物，等等。清一郎也没有特别耗费精力来说服母亲，他自己认为这种“借来的婚礼”是一种令人满意的形式。甚至连婚礼当天的晨礼服也是由库崎家出钱在他们经常光顾的

西服店定做的！他爽快地接纳了一切，而即将成为岳父的那个人也十分欣赏他“不拘泥于物质的明朗态度”。

婚礼的会场定在明治纪念馆，婚宴定在帝国饭店的孔雀厅。按照藤子的意见，宴会采取鸡尾酒加牛排的形式。请柬一共发给了五百人，其中库崎家的客人就占了四百五十六人。不过压缩到这么多人也并非一件易事。媒人由库崎的前辈、原总理大臣、本届新党筹备会的代表委员之一大垣弥七夫妇担任。

到昨天为止天空一直阴雨绵绵，让人担心不已，可一到七号，却变成了阳光明媚的大晴天，把女人们从害怕盛装被雨打湿的担忧中解放了出来。清一郎的母亲一副坚毅而冷静的面容，比平常挺得更高的胸脯较之任何时候都更昭示着她是一个寡妇。

当载着杉本一家的包租轿车进入明治纪念馆时，清一郎发现：这个初次来到的地方正好被一片森林包围着，而他曾经从镜子家的阳台上无数次眺望过这片森林。每到傍晚，宛若芝麻一般密布着乌鸦群的这片森林，当他深夜造访镜子家时，这片曾经毫无感动地远眺过、黑黢黢地静卧在月光下的森林。森林中一年到头都沸沸扬扬着举行婚礼的人群。中间隔着低矮的谷地和信浓町车站，镜子家和这片森林之间的对照是颇为得当的。而他独自一人从那个家的阳台上飞身跳向了这森林的背后一侧。

……此时，镜子也在光线充足的法国式窗户旁边，一个人进早餐兼午餐。真砂子已去了学校，女佣在远处一声不响，甚至连电话铃声也没有。窗边的地毯因日照而减褪了色彩。

大约一周前，久未露面的清一郎打来了电话，申辩自己之所以没有邀请她出席婚礼的理由。“客人们净是些我不认识的大人物呐。”他说道。镜子问了问婚礼的会场和婚宴的场所。当得知是明治纪念馆时，镜子想说“就在这附近呐”，可一想到清一郎的心思早已飞向了别处，似乎不会留意到这些，她便欲言又止了。

镜子深谙清一郎不邀请自己的心理。她远离世俗的社交生活已经时日匪浅，倒不是对方拒绝了自己，而是自己拒绝了对方。

镜子一边咀嚼着涂抹了橘皮果酱的土司，一边瞅了一眼下午一点左右的那片森林。这儿有热气腾腾的咖啡，有冷冰冰的孤独，而那边有男人的晨礼服，高岛田型的假发和笙、筚篥。而那一切从这里是看不见的。尽管看不见，但森林却还是在霎时间里陡变成一副滑稽猥亵的形态

了。

从现在开始清一郎所要做的事情全都是既定的；可镜子所要做的却没有一样是既定的。或许该去美容院吧。恐怕会因为寒冷而不能成行，必须得去定做了衣服的西装店试穿一下。尽管很讨厌，可还是有必要束紧腰部。不，或许哪儿都不去。不去就不去吧，反正也许会有人打电话来，有人会邀她去看电影或听音乐吧。说不准会有谁突然闯来，搂住镜子的膝盖，倾吐被恶人抛弃了的哀叹并号啕大哭。或许那个志在每周攻陷一名有夫之妇的新面孔青年会霍然出现在门口吧。他惟一的梦想便是遭到深怀嫉妒的丈夫们的射杀，以留下一名好色男儿的荣耀。或许那个承蒙镜子介绍了五位新顾客的妇产科医生又会打来戏谑的电话吧："有什么新客人没有？我会随时给予精心处置。谁也不会有什么不满吧，因为没有比我更安全可靠的医生了。"

……啊，在森林的那一边，每个人都只有一次人生。可是在这儿，在镜子的周围，人生却多得不计其数，而且全都便于洗涤一新。

镜子一个人独处时，从不想看电视，或是听收音机和唱机。在这沉默里，在这午后的怠惰中，在这透过玻璃暖烘烘温暖着身体的阳光里，她像冬天的苍蝇一样一动不动地蛰伏于性的幻想中。

镜子也曾有过新娘的初夜，这记忆是那么滑稽，但却化作了她对别人婚姻的细节想像的凭据。在想像中，他人的婚姻比自己的婚姻有着更重要的意义。

当她陷入这种想像时，冬天的光线也开始显得十分强烈了，而且房间的一个角落还点燃着煤气炉。尽管在淡紫色的希腊式睡衣上只披着一件深紫色的绗缝缎子长袍，胸部却早已微微出汗了，镜子在香水与汗水混合的若有若无的气味中，感到咖啡正徐徐排遣掉起床后的倦慵。

她又瞅了一眼将景色划分开来的常青树森林。高高的落叶树在森林上边铺展起纤细的枯枝的网眼。"那儿正要进行的事情，还有我这胸脯上的汗水，"……镜子觉得：即使这汗水与香水在蒸发的过程中将淡淡的气味飘进了在婚礼上听着祝词的清一郎鼻腔中，也没有什么不自然的。她从这种想像中玩味到一种秘密的亵渎神明的乐趣。

—在房间角落的椅子上，她发现了上学前真砂子放在这儿的偶人。镜子颇为罕见地想到要把偶人还回到真砂子的房间里，她已经很久没有进过孩子的房间。

在这个一切都是按孩子的趣味装饰起来的小房间里，桃色底上刺绣

着玩具熊的大床罩显得又宽又大。镜子想，应该给她换一种更适合女孩子的花纹床罩。

镜子想把偶人放在装饰架上。突然，她的目光停留在旁边的玩具房子上。这是德国制造的玩具，一个精巧的房子模型，里面的各扇窗户上都点燃着灯盏，呈现出一派夜晚的小小团栾景象。房子的大门微微敞开着。镜子漫不经心地用中指那红红的指尖戳开了门扉，见里面塞满了纸屑。

“居然把这当作纸屑篓在使用。那么，纸屑篓又到哪儿去了呢？”她一边纳闷想着，一边把抽出来的一张被揉成一团的纸片展开一看，只见上面用幼稚的铅笔字写满了“爸爸、爸爸、爸爸”。

镜子陡然被一种莫名的愤怒打懵了，甚至在这玩具房子里面的里面也肯定一层又一层地塞满了咒语般的写着“爸爸、爸爸”的纸片吧。镜子恨不得把纸片全部抽出来付之一炬，但转念一想，还是原封不动地把纸片塞回玩具房子中重新关上了那扇门。

“哎呀，你没邀请友永夫人吧。”当清一郎在母亲和妹妹的陪伴下，沿着纪念馆嘎吱作响的黑暗走廊走向等候室时，母亲这样问他道。清一郎并不是没有预料到母亲会提出这个问题的。

“你是说镜子？因为我们已经很久没有往来了。”

和镜子目前的交往也是瞒着母亲的。

“不过，过去曾经给人家添了那么多麻烦，更何况友永这个姓氏在他家老爷过世以后依旧声望很高呐。”

“可镜子是一个和入赘的丈夫离婚后把他赶出了家门的人呀。”

母亲忽地流露出很沮丧的神情说道：

“是吗，我都忘了。”

等候室的中央隔着一幅帘子，以便婚礼前两家人互不照面。这里有点像牙科医生的候诊室，在紧关着的窗户外面，隔着积满尘埃和种有花木的大煞风景的庭院，能看见与走廊连成一片的婚礼会场。另一场安插在清一郎他们前面的婚礼正在那儿沸沸扬扬地举行着。

杉本家的亲戚已经到齐了，可媒人夫妇，还有库崎家的人却一个也没有露面。母亲有些焦躁不安了。索性掀开了隔在两家中间的帘子，以便让库崎家的人到时，能一眼看到等得精疲力竭的杉本一家。

不久，库崎家的人静悄悄地出现了。身穿白色礼服，罩着面纱的藤子显得格外漂亮，一看见清一郎，脸上便浮现出了大胆的微笑。

库崎弦三像是要推开新娘似的兀自走在前面。与平素相比他脸上的神情很有些异样，也不向大家打招呼，而只是挥动着手上的灰色手套，把清一郎叫到了走廊里。

“什么事？”来到走廊上的清一郎发现，弦三那种暴躁骄横的态度与其说像一个岳父，不如说更像一个副社长。他不禁感到有些畏葸。

“出了点麻烦事。刚才吉田内阁集体辞职了。”

“嘿？！”

“说来你也不懂啊。显然，今天大垣先生不可能在这种地方优哉游哉。”

“那可就麻烦呐。”

“真是为难呀。但是据说会赶来出席婚宴并致祝辞的。要是真能妥善安排那么一点时间就好了。我很担心。万一他迟到的话，就只好让婚宴的程序来将就大垣先生的时间了。”

“大垣夫人怎么样？”

“夫人应该马上就能赶到。总之，今天只好请夫人一个人来做两个人的事了……这一点你要得到你母亲及大家的谅解。”

清一郎回到不知发生什么事而惊慌失色的杉本一家人旁边。等明白事情的原委，大家的脸上顿时露出了“原来不过如此”的神情。母亲走到窗边，用清一郎似乎听得见又听不见的声音咕哝道：

“还不是因为过于追求大人物效应……”

她对库崎在谋求这种问题的谅解上支使女婿的做法很不高兴。

看到大家都明白了事态的变化，弦三又恢复了趾高气扬的态度，微笑着走向杉本一家，用堂而皇之的口气说道：

“总之，尽管有诸多不便，但无疑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媒人的政敌倒台之日，说来不也正好是吉祥如意的象征吗？”

在婚礼会场上，神官正念诵长长的祝词。这时清一郎想像着，在今夜的婚宴上客人们的话题一定会集中在吉田首相长达七年统治的终结和关于后继内阁的种种推测上。一个所有客人热衷于政府倒台话题的婚宴

—仅仅是想像一下，也感到美妙无比。真正值得举杯庆贺的惟有政治上的憎恶……在这种喧闹之中，那个被认为不可能莅临的媒人，眼下正处于政治漩涡中的人物沐浴着辉煌的光焰而大驾光临了。一旦这个“百忙之中赏光”的巨头本人的声音传入大家的耳朵，那一刹那所唤起的是多么新鲜的惊愕啊。

—这时，奏起了幽暗、甜蜜而且轻松的六弦琴，宣告着交杯酒仪式的开始。清一郎看见了那手捧金色酒壶向自己走来的身穿红色和式裙裤的巫女。在白昼的黑暗中，她脸上的白粉是那么明显，而嘴唇又是那么浓艳。他对初次见到的这种婚礼会场上的巫女竟然如此浓妆艳抹深感惊奇。因为那分明是娼妇的化妆。

“从新宿二丁目进去后右面的第二家店里，有一个与她很相似的女人呐，尽管店名和女人的名字都已忘了。”清一郎暗自思忖道。这一瞬间，他感到自己窥见了一种黑暗而朦胧的箍环，正是这种箍环在远方将整个世界联结在一起，包括那些娼家和普通的家庭。

母亲在嚷嚷着什么。紫色的霓虹灯在店铺前大声说话的那张脸上忽闪忽灭着。

“你放心吧，终于借到钱了。”

“那太好了。”

收并不多问，因为他抱有一种奇妙而愉快的信念，即母亲在任何意义上都不可能是踏实而可靠的。

“今天也是刚做完了体育运动才回来？说世上有不可思议的事，倒也真有呐。像你这样的懒鬼居然也……”

实际上，“不可思议”的是，如今他爱上了那种肉体上的苦行，以致它已成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东西。渐渐地比起剧作座及其后台，还有酒馆，他把更多的时间花在了体育馆里。一天到晚肌肉成了他最关切的事情，一旦两天不去体育馆，就会觉得肌肉像是完全垮掉了似的。

特别是在剧烈运动后的第二天，那里的肌肉就像是在倾诉着内部积淤的疼痛一样。这时，那种悄然无声的喜悦便会更加深一层。因为这种疼痛毋需借助眼睛的观察，便已不断地通报着他身体那部分肌肉的存在。

劳苦与汗水在春夏秋冬的每个季节都成了收不可缺少的尤物。如今他才恍然明白了初次踏入体育馆的那天自己百思不得其解的、从那些年

轻人的嘴中无可奈何地流露出来的深沉而痛苦的叹息声的意义。其实便是快乐。他觉得，倘若没有现在强加于自己，并迫使自己臣服，时而让自己痉挛得被迫发出痛苦叫声的那种生了锈的、冰冷而漆黑的铁块的重量，那么也就不会有生存的价值。

“仅仅半年之间，以前的西服就完全穿不得了。算了吧，反正不久将会有某个女富翁给你做好多好多西服的吧。”

“现在已经有了一个那样的女人呐。”收一边想着在上演《秋》剧时后台认识的那个名叫本间的奢侈女人，一边说道。

“这不好吗？结婚怎么样？可别忘了向你母亲进贡哟！”

“真会打如意算盘。对不起，她可是别人的太太呐。”

“哎呀呀！”

“与其想那些，还不如赶快把这个店改造成咖啡馆吧，假如真的已经借到了钱的话。”

“再过四五天，就可以着手干了。因为已预付了定金。不过工程要花一个月，眼下的这个圣诞节是赶不上了。在这条商店街上，估计明年就能恢复景气了。据说这是一个改革社会的圣诞节呐。”

实际上街道的每个地方都充斥着廉价的圣诞节装饰物。社会上都等待着鸠山新内阁用他谄媚似的嗲气嗓音中止通货紧缩政策，报答世间对这位半病人的老首相不无伤感的同情。或许一到圣诞节，首相就会像养老院的老人一样，在孙子们的包围中高唱赞美诗吧。

惟有收的母亲那间店铺的橱窗里缺少一棵圣诞树，这与其说是因为再过几天商店便会关门歇业，不如说是因为母亲的懒惰。里面的装饰品看起来灰扑扑的，这也是因为解雇店员以后再没有人打扫的缘故。尽管如此，母亲在扬言要将这儿改建成咖啡馆以后的半年时间里，却只是空自收藏了一张设计图，而一直不见资金从天而降。

铃铛叮当叮当的音乐从每个地方的扩音器里悠悠传来，交汇撞击在一起。圣诞老人站在街头分发着纸张粗糙的传单。某一个橱窗里，铺满了像是把用旧的座垫拆开后的旧棉花做成的脏兮兮的白雪，上面堆放着涂抹了原色及金银两种颜料的玻璃珠子。印有刺叶桂花纹路的包装纸、彩带、金银线的辫带、银箔纸工艺品上那积满白雪的时钟……一切都在不负责任地闪烁着金光。

母亲被迎面吹来的风冷得缩紧了脖子，邀约儿子道：

“哦，好冷呀。到不到里面去暖暖身子？”

在店铺里面三张榻榻米见方的小房间里，放着一个电热式覆被暖炉。母子俩怔怔地烤了一会儿暖炉后，拿出从饭馆里叫来的便饭吃了起来。最近，母亲已习惯了儿子那令人吃惊的巨大饭量。

两个人之间没有进行什么像样的交谈。收胡乱地躺下，一笑也不笑地认真翻阅旧杂志上的连载漫画。

这上面大都是供小孩看的漫画，徒有其表的英雄豪杰一边高声吆喝着“哟，哟嗬哟嗬—”，一边扛着大刀仓皇出逃。

这房间里的情景不能说就叫祥和，但也不能说就叫无聊。在空荡荡的大饭碗的碗底，仅有的一点剩汤里漂浮着作料的残滓。铃铛叮当叮当的音乐声不时从玻璃窗的缝隙里潜入进来。母亲也一边阅读周刊杂志，一边时而感叹道：“嘿，在四国的乡下，居然有狗抚养人的婴儿呐。”尽管如此，她倒并不是想用这种感叹来引起收特别的注意……过了一会儿，这小小的房间便萦绕起母子俩吐出的香烟烟雾了，以致很难辨认墙壁上日历的数字。

潦倒和堕落竟然是如此富于悲剧性！母子俩以各自的方式感觉到了这一点，所以很快就感到困了。收率先睡着了，可母亲的睡意倒反而被驱散了。

在短暂的假寐中，收梦见自己正与一个外国女影星性交，还一边思忖着：这已经是第三个女人了。他本来就很蔑视女电影演员，所以在梦中也明显地流露出了轻蔑感。他想，这最后一个家伙也不过是一个很普通的女人罢了，跟其余的两个大明星没什么两样。

他起床后，觉得面部有些发麻，于是马上站起来照壁镜，只见脸颊上留下了榻榻米的印痕。收看了看时钟，发现离约定的时间只剩下了五分钟，于是，他急匆匆地梳理好头发，揉了揉面部，谁知打盹时留下的榻榻米的印痕却怎么也消不掉。

“真不会见机行事呐，要是给我垫上个枕头什么的就好了，可……”

“你睡得太香了，要是因为那么做而吵醒了你，你又会不高兴的。即使在关店门时，我也注意到尽量不发出声响，没想到你还说那种话，真是冤枉人啰。”

事实上，在关门后的店铺里光线早已是又弱又暗了。本以为收今晚会留宿在这里的，可看见他已经起身开始打扮，想必今夜又要和那个“好

上了的女人”约会了。虽说母子间喜欢彼此说一些抽象的色情话题，但出于一种不可思议而又顽固的羞耻心，却从不挑明自己的性爱细节。母亲几乎是出于本能，对执着与强制充满厌恶，因此从未阻止过外出的收。

收只穿着一件白色套头毛衣，俨然一副新剧实习演员的装束。这身打扮清晰地显露出他变宽的肩膀和V字形的身体轮廓。无论怎么看，这个青年都活像是马戏团的年轻人。

“我去夜总会。”收很少这样不打自招。

“就那么一身打扮去？”

“反正就在新宿呗，又不会因此而不准我进去。”

出门时，他又开始对面部上榻榻米的印痕担心起来了，在嘴里叽叽咕咕着什么。这是一个出门时绝不会流露出快活神情的儿子。

“母亲究竟从哪儿借来的钱呢？”他快步走着，脑海里掠过了这一疑问，“从夏天到秋天，她一直抱怨找不到可以借钱的人，可……”圣诞节前的大街，夜晚的十点钟，落下大门的商店，咖啡馆和酒吧那故弄玄虚的黯淡灯光，赴夜总会约会时的迟到，白色的套头毛衣，毛衣下充实的肌肉……这一切对于收来说，无一不具备着价值，但惟独那面颊上榻榻米的印痕却另当别论。“跳舞时，女人肯定会马上发现这印痕而加以嗤笑吧。只要印痕不消失就不跳舞，这不就得了吗？”

街道上充斥着阿飞流氓及其拙劣的追随者。夜风很冷，但却有人在西服下面大大敞开着花里胡哨的夏威夷衬衫的衣领。路边的一个街娼向着收的侧影发出一阵带着赞美的叹息。尽管收认为她们在女人中是最诚实的人，但还一次也不曾和这些卖淫的女人睡过觉。

新宿三光町附近的这家小门小户的夜总会与其说是为当地人提供的场所，不如说是便于那些在银座玩耍到深夜十二点钟的人们到此继续寻得欢乐的地方。

本间夫人把银白色的貂皮披肩搭在椅子的后背上，黑色的晚礼服上面配搭着一条珍珠项链，坐在墙隅一个格外幽暗的地方。在离她一间[7]的地方有一棵圣诞树，忽闪忽灭的小灯泡所发出的微光好容易照射到夫人那里，将她胸前的大颗珍珠染成了各种颜色。夫人属于那些聚集在戏剧的世界周围，试图在舞台结束以后与演员一起将戏剧纳入现实生活的富婆中的一个。

当然，剧作座与政治无缘这一点，对此也不无作用。特别是近几年

来，出入于后台为剧作座捧场的客人中，这类妇女的人数骤然增加了。她们多少具备一些文学趣味，故作业余爱好者之态，为知性的化妆而废寝忘食，总之是一帮令人作呕的家伙。但本间鞠子却多少有些不同。她遵循剧坛的光荣传统，认为演员最重要的东西乃是姿色。除了在公共场合与丈夫偕行同往而外，丈夫允诺她所有的自由行动。鞠子一边对这种自由的平庸深感厌倦，一边诅咒着这种潇洒的宽容把她感到自己处于不幸中的喜悦剥夺得一干二净。

鞠子对剧作座的小生须堂颇为有意，也曾和须堂一起跳过两三次舞，无奈须堂是个有妻室的男人，而更糟糕的是，他竟然十分迷恋自己的老婆，致使鞠子只好死了那颗心，索性带着两三个年轻演员出去寻开心。正因为这个原因，剧作座的年轻女演员就像讨厌蛇蝎一样讨厌鞠子。一天晚上，当她到《秋》剧的后台邀约青年们时，她遇见了一个很少看到的青年正从走廊上匆匆走过。

“他是谁？”她问旁边的男人。

“他叫舟木收，一个自诩为美男子的大懒鬼。”

“不过，他难道不是一个真的美男子吗？”

“他是实习演员中的头号懒鬼呐，甚至于不怎么在后台露面。”

—那天晚上，鞠子硬是通过别人邀请了收。在跳舞的时候彼此商定了今夜的约会。

……三言两语之间，收发现，在迄今为止接触的女性中最为漂亮的鞠子居然用一种非常不合时宜的口吻在说话。他感到很吃惊。两个人初次单独约会，鞠子便一改常态，毫不吝啬地大肆赞美男性。

“我最喜欢长着粗犷的体形却又脸蛋俊秀的青年。俊秀的脸蛋为粗犷的体形而害羞，而粗犷的体形又为俊秀的脸蛋而害羞，这有多可爱呀。而你就正好属于这一类。”鞠子说道。她有一种癖好，喜欢从正面目光直直地盯视对方。她的瞳仁乌黑而强悍。收感到自己第一次遇到了真正渴望的女人。

他第一次碰上像鞠子这样忘却了并蔑视自己美丽的女人。尽管如此，这丝毫也不妨碍她的美。收所谋求的正是这样的女人。

鞠子梳着微微有点古朴的发型，从而使她脸上的线条显得更加柔和了。但她细直的鼻梁、性感的大嘴巴、深邃而锐利的目光，无不充满了混合着美丽与权力的罕有风韵。她那大牙的漂亮排列中隐含着动物性的

刻薄和冷酷。珍珠项链映照出小电珠不断变幻的光影，将珍珠变得忽而暗红、忽而发蓝、忽而发紫、忽而发黄。

在跳舞的时候，她反复赞叹道：

“多漂亮的肩膀啊！”

“多漂亮的胸脯啊！”

“你呀，长着一双很漂亮的胳膊呐。”

女人出口赞美自己肉体的一言一语使收沉醉了。女人的话语化作了镜子，在眼前的黑暗中浮现出他苦苦练就的肌肉的幻影。而如今这对于收的爱来说，已成为必不可少的手续。当女人如此赞美他的身体时，他的内心里涌起了阵阵共鸣。因为这些话无不一语中的。的确，这样的女人是颇为罕见的。好些话像是却又不是故作的奉承，像是却又不是一种言语的技巧，而属于她本能的天性使她脱口而出的心语。对于收来说，女人特意对自己大加赞美也是大有必要的，因为语言会将一个个爱抚擢升为观念，赋予收的肌肉以独特的价值，并以语言为媒介建筑起收自身的眼睛也能清楚看见的肉体，从而保证他的存在。

可惜的是，本间夫人的话语里缺乏一双想像力的翅膀。因此，收不可能依靠那些话语而变成自己以外的东西，比如说罗密欧、斗牛士、年轻的水手等等。他只能看见另一个收，一个充满了肌肉的青年。

如果把收说成是一个理性的男人，谁都会扑哧大笑吧。他不应该被叫做理性的男人。他只是一个自我意识在其本质上能够无限远离理性世界的典型人物。

跳了很多次舞，又重新回到了座位上，两个人开始了幸福的举动。男人把手搭在女人的肩上，而女人则把头靠在男人的胸脯上，这比舞台上的动作还要显得怠惰，并更富于日常性，所以姑且尚能称之为幸福吧。黑色晚礼服的美丽女人与白色套头毛衣的男青年，正因为这一对情侣穿着上的不协调才更显得充满了色情吧……酒代替了风流的谈话。鞠子这一次又对着男人嗫嚅道：“多漂亮的腿啊。”当鞠子这样说的时候，她用的是夜总会的女人们说“摸摸我的腿也无妨”的那种口吻。但是收全然不具备把自己看作一个理性的或精神性的男人的那种自尊心，所以他不可能从中感受到屈辱之类的东西。

女人稍稍镇静下来，又开始讲起她刚才出席的那个无聊聚会上的事情。那儿净是些老人，半数以上都是外国人，其中一个五十岁上下的美

国人长着堆满横肉的毫无表情的脸，喋喋不休地说着话，还不时像下颏脱了臼似的，露出雪白的假牙笑个不停，其实无非是为了强调自己所说的俏皮话的效果。还有一个讲英语的德国人，他把“war”发成“bar”，以致他说了些什么，谁也不明白。而在床榻上从不曾拧过鞠子屁股的丈夫竟然在如此无聊的晚会上悄悄走过来，为了寻开心而使劲拧了一把鞠子的臀部。

鞠子把她的丈夫描绘成一个肥胖的怪物。

“不过，男人的身体肥胖也罢，骨瘦如柴也罢，女人似乎都并不怎么介意的。”收说道。

“或许有那种人吧。但是，我很讨厌那些肩膀过窄或大腹便便的男人。”鞠子说道。倘若由她来组织内阁，那么所有的内阁官僚都将只会安排三十岁以下肌肉强壮的美貌男性来担任。鞠子绝不像一般的女人那样动辄开口说什么“爱我吧”。收只需茫然地端坐在自己世界的中心，即保持怠惰的状态便可以了。

两个人像是理所当然地走进了旅馆。巨大的床铺被安置在红色地毯的中央，枕边的墙纸是金色的。在地毯的尽头有一个室内小院，小院仿效龙安寺的石头庭园，让岩石突出在一片白砂之上。在这个可怕的房间里，本间夫人催促收赶快脱掉衣服。他站在粗俗的背景前面，变成了一具裸露的身体。夫人目不转睛地带着愉悦的神情望着他，说道：“多像一座雕塑呀！”她走近他，犹如在毛皮店触摸毛皮一般，带着欣赏的表情触摸他的身体，然后轻轻地咬住他那桦木色的乳头。而此时鞠子还依旧整齐地穿着衣服。

不过，鞠子并非故意摆出一副女雕刻家的架势。只是她认为观赏、抚摸纯属审美的范畴，与羞耻和罪恶毫无关系。她之所以不宽衣解带，仅仅是缘于刺眼的光线，而并不意味着超出了一般女人只愿意在薄暗中脱掉衣服的习惯之外。果然，当进入床榻时，鞠子关灭了所有的灯光。她是羞耻心的化身。她很正常，与一般人别无两样，真挚而诚恳，毫无那种随随便便、意气用事的地方。鞠子的特色只在于与一般人相比多少有些过于诚实了。

另一方面收有些微妙地感觉到了一种失望。之所以说“微妙”，是因为这种失望的性质就连他自己也不能完全把握。本以为遇到了自己梦寐以求的女人，可现在又产生了一种并非如此的感觉。所谓的“梦寐以求”，究竟意味着什么呢？倘若对此进行一番思考，又不免令人哑然。

在做爱的过程中，他的存在又变得模糊不定了。他被融解了。他存在的保障已不知去向。于是他发现自己是那么孤独伶俜，发现自己被茫然地抛置在做爱这一行为的背后。刚才曾那样赞美他的肉体，在眼前清晰地映现出他存在的这同一个女人，现在却双目紧闭，沦陷在女人自身的那种陶醉感的深渊底部，蜕变为一个与收的整体存在毫无关联的东西，沉没在那无论怎么呼唤也音讯杳无的远方。

收认为这种事情是不可能发生的，可人生中常常发生的却正好是“这种事情”。这一切是无法更改的，即使倍加注意和训练，实施改良，对这个年轻的演员来说，也都没有比在床榻上看到别人的演技更可厌的事情了。与其看到那种丑恶的东西，倒毋宁一死了之。

在美丽和威严这一点上，鞠子的身体与她的脸蛋颇有类似之处。在她丰腴的胸脯上耸立着高高的乳房，上半身陡然在腰间收缩变细，没有半点脆弱和粗糙的地方，显得丰满而优雅。肌肤的每一个部位都柔软光滑，充满强烈的弹性。这一切都是无可挑剔的。

事后，当收打开枕边的台灯时，鞠子用赠送给别人中意的礼物后那种心满意足的自信语气问道：“爱我吗？”这个问题显得那么顺理成章，而且听起来时间与地点都颇为得当，以致反而使收十分不快。“以为我会爱别人吗？”—好一阵子他都暗自对女人的判断失误束手无策，但毋庸置疑，他最后还是做出了一个不失体面的答复。

床榻四周弥漫着的那种没有季节感的、低劣房间中死寂的氛围，无疑是很可怕的。墙纸的金箔、地毯的红色、庭院的石砂，在深夜释放出过于鲜艳的色彩。突然隔壁响起了排放洗澡水的声音，热水被排水口吸进去的那种悲恸欲绝的尖叫声螫刺着人们的耳膜。过一会儿又平息了……这是一个与收迄今为止所度过的没有什么两样的夜晚。

收具有怠惰的才能，消闲的才能。在他看来，一人独处与两人厮守没什么两样，只是两人厮守要多少好受一点而已。他对情事的兴趣也仅限于这种程度。但对于女人来说，这恰恰是最刺激、最能撩拨人的东西，所以他与本间夫人的关系一直持续到了新的一年。收对鞠子给自己买了那么多各式各样的东西很是吃惊，正如母亲所预言的那样，收的西服和外套在一个冬天里竟然增加了五套，而且全都是约翰·库柏、多米尔·弗雷等名牌极品。

一月中旬的一天，他穿着定做的第一件西服和外套在寒冷的大街上徘徊时，与镜子不期而遇了。因寒冷而冻成了桃红色的鼻尖使镜子看起

来就像是一个女学生。

“好久不见了。”她盯视着他的衣服，说道，“看来是大获成功了。”

这本是一种与镜子极不相称的粗俗的挖苦，但在收看来却并不一定如此。他们俩在一家小店里喝着茶。店里拥挤不堪。

“我妈在新宿新开了一家咖啡馆呐。”

“情况如何？”

“开业匆匆，但却顾客盈门。我老妈生平第一次发了点小财。”

收觉得很滑稽，不禁兀自笑了。然后又说起了清一郎，据说他在摩登的新居中过着美国式的新婚生活。那个阴郁的男人如今或许不得不洗饭碗涮盘子吧。

镜子在上个周末与一帮打高尔夫球的伙伴去了川奈饭店，不过她没打高尔夫球，只是玩了玩扑克牌。饭店老板O先生总是对镜子特别关照。当她一个人百无聊赖地来到前厅时，他便做出打高尔夫球的手势，问道：“您今天玩这个？”当她想往真皮沙发上坐下时，他又说：“腰部会着凉的。”镜子对这种战前型绅士所崇尚的、过去人们一点也不感到诧异的典型娘娘腔，觉得十分滑稽可笑……不过，听了镜子的这一番话以后，收却无法一下子理解所谓时代性错误的含义。在他长大成人的时代里，向女人们大献殷勤的时尚早已不复存在了。

两个人去看电影《埃及人》。电影真可谓无聊透顶。他们俩只是让目光在宽银幕的画面上来回游移着，内心却在想一些与电影毫不搭界的事情。收想的是与身边这个闲得无聊的漂亮女人之间“什么也不是”的关系。而镜子也在想着与这个漂亮青年之间“什么也不是”的关系。

在所谓“友情”这种说法中存在着伪善。毋宁说他们俩享受着彼此之间性方面的冷漠。这也是因为在需要对方从不间断的性的关注这一点上，他们俩是过于相似了。这两个人的关系属于那种一起享受休战和安息的关系，并且镜子喜欢别人的情感，而收渴望着自己的情感。

电影一散场，镜子和收又开始手挽着手在夜晚寒气逼人的街道上散步了。“彼此不相爱，这是多么幸福啊，是一种多么富于家庭温暖的状态啊！”收忖度道，“在这个女人面前，我没有必要再次记起自己长着一张西班牙人似的脸。”—由于过分的幸福，收脱口而出：

“喂，到了八十岁时，我们结婚吧。”

因寒冷而微微失去知觉的脸颊使镜子也充满了恰似幸福的情愫。

“到了八十岁，是啊，到了八十岁，我一定会和你结婚的。”

这是一个没有雪的冬天，走着走着，满以为天上就要下雪了，可怎么也下不起来。镜子邀请收共进晚餐。这是因为收说，他要把现在交往的本间鞠子这个女人的事情一一向镜子报告。

一走进开着暖气的餐馆，镜子的耳根便一下子发热了，感到一阵微微的痒痒。这既像是冻疮的前兆，又像是她对别人情事的关心被再次唤起了的征兆。

在冷盘送上来之前，镜子催促收道：

“后来又怎么样了呢？第一次是在哪儿相遇的？”

“在后台。”收开始讲述起来。

当然，收并不讨厌讲述自己的事。但是随着讲述而唤起的记忆只会起到模糊自己的存在这样一种作用，这无疑是很可怕的，如同目睹了下面的情景：在廉价染料染成的布匹上，诸多的色彩在洗濯的清水中忽然褪去了颜色，以致彼此掺合在一起，变得混浊不堪。不少人依靠记忆被反复唤起以便确认某种印象，凭借追踪体验以便加深其意义。倘若把收看作正好相反的情形，那么，具有将这一切加以确定和深化之功能的那些记忆的部分，不是在他自身没有察觉之时便已悄悄地如堆肥一般被累放在了某一个地方吗？不知什么时候那令人恶心的堆肥不是会在他身边散发出奇怪的臭味吗？

收甚至还害怕看见镜子听完他讲述后脸上露出的那种满足的表情。对他来说，那表情在女人所有的表情中无疑是一个最大的谜。

在刨根问底之中，镜子能够轻松地与讲述者共同拥有那些记忆，最后甚至能够掠夺对方的记忆并攫为己有。如此这般，镜子将他人的记忆加工为一种比体验更为生动的东西，同时彻底摒除了伴随着体验而产生的失落感和事后的怅然。而且她擅长把这种架空的体验全盘变成自己生存的养分。

镜子惟有在全身心地倾听着的时候，能够让自己带着某种近于表演的感情爱上这个平常自己毫无兴趣的年轻美男子。只有在这种时候，人造的假花也能变成鲜活着的真花。镜子的观念与收共眠于同一张床上。

最终镜子醒悟到，自己之所以与“活着”、与人生、与体验这一类粗糙杂乱的东西无缘地生活着，其实并非因为自己勇气匮乏。正因为如

此，镜子得以摆脱了“活着”所具有的那种不能后退的性质，只能体验惟一一次的性质，不可能同时在另一个地方进行另一个行为的性质，即人生惟有一次的法则。她把从许多人那儿猎获而来的记忆保持了比自己亲身经历过的体验更漂亮清晰的轮廓和比自己亲自去做更色情的成分……那天晚上，她撷取了足以令她满意地上床就寝的果实。不管怎样，既然在收看来，行为只是一种记忆，那么，它与作为记忆而清晰地留存在听他讲述的镜子内心里的那些东西之间，又有什么区别呢？从这一点上来说，就收的同一个体验而言，镜子和收难道不是具备着完全相同的资格吗？如果是这样，那么，“这是收所体验的”这种说法又有什么意义呢？

……吃完甜点时，一直悉心聆听着的镜子以一种“果然不出所料”的神情，凝视着眼前像是虚脱了一般的收的脸庞。

分享收关于新近情事的记忆，给两个人的关系注入了一种亲密感。因为还不想就此分手，所以饭后两个人又手挽手地在夜晚人影稀疏的街道上踯躅起来。因年终和新年掏空了腰包的人们或许现在正老老实实地蜷缩在家中，从而将街道变得更加冷清凄寂。在那些还没有打烊的服饰店和洋货铺里，也看不见客人的影子，只有耳环、领带夹正在空虚地闪射着光芒。或许黎明时分，会有冷霜落在这些橱窗上吧。

“你不是演员吗？难道不能做出一副更像情侣的模样和我走在一起？”镜子用快活的声音说道。

“说真的，我仅仅是为了舞台才生就了这样一张脸蛋的。”

收的心境突然变了，盼望着镜子能够嘲笑自己的窝囊，那种无论怎么等待也捞不到好角色的窝囊。但是这个教养很好的女人是决不会提起伤害他人自尊心的话题的。

“那么，即使到了八十岁，也一定要让我看到你这张漂亮的脸哟！”镜子谦恭地说道。在大楼的罅隙里，闪烁着开往远方的电车的火花。

“不久，衰老就会降临吧。”收以一种从未有过的心情思忖道，“我将变成一个令人讨厌的只会吹嘘年轻时的力气和灵巧的干瘪老头吧。”

一个小学生模样的卖花姑娘正缠着人兜售鲜花。那些花被包装在冷冰冰的打湿了的玻璃纸里。收停下脚步买了一束。从小姑娘那双毛线手套的窟窿里露出了她红姜似的大拇指。

“送给我的？”镜子问道。

“不，”收残酷地回答道。他一边走着，一边用鞠子送给他的爱驼手套的指尖把色彩黯淡并已经打蔫的菊花、水仙花、冬蔷薇花的花瓣，一瓣一瓣地撕扯下来，撒落在大路边。镜子也走过来帮他的忙。

“我们是在故意装出一副喝醉了的样子呐。”镜子说道。他们俩萌生了一种自己将会变得快活起来的预感，可在预感尚未应验之前，花束已经被撕扯得一干二净了。

(1) 即“朝鲜战争”。

(2) 量器，升、斗。

(3) 指美军在日本采购军用物资。

(4) 以茨城县结城市为中心生产的捻线绸。

(5) 原文为“追放解除”。作为战后民主政策的一环，根据1946年1月GHQ的备忘录，将军国主义者、国家主义者从议员、公务员及其他政界、财界、舆论界的领导地位上驱逐出去。但1952年4月对日讲和条约生效后自然废除这一政策。

(6) Georges de Porto-Riche（1849—1930）法国剧作家，以具有独创性的心理剧见长。

(7) 日本长度单位，一间约1.8米。

五

根据大学不成文的规定，深井峻吉在去年腊月里便辞去了部长的职务。新年伊始，毕业考试已迫在眉睫，但他的训练却绝不缺席，还要稍微用功学习。他就像随身携带护身符一样，把经济类的书带到了集训地。在126个学分中，他还剩下90个学分没有修得。

因为考期临近，所以杉并的集训改为自由训练，训练的人数也有所减少了。

在这儿，低年级的部员自不用说，就是新部长土田也依旧对他行部长礼。在训练期间，峻吉仍然是实质上的部长。如今惟有做预备体操时才由土田来代替峻吉喊口令。

虽说已是一月下旬，天气却晴朗而暖和。今天川又教练被邀请去当横滨比赛的裁判员，不在这儿。所以，尽管拳击部的部员们像往常一样依旧面无表情，但从训练开始前换拳击鞋、手上缠绷带时的动作来看，显得颇有些游刃有余。

峻吉在旧得褪了色的深蓝色紧身衣下面穿了一条印有大学校名头一个字的裤子。他望着这些年轻的后辈。其中那个有些怕冷的光头，是按照该部对新部员的规定，被高年级的部员们聚在一起强行剃光的。

这是一帮不苟言笑的家伙。年轻、力量与速度的源头被深嵌在这些宛如新砍的树桩子一般新鲜而狂放的脸颊中。那些只要动弹一下便会如利箭出弦般跃动的运动神经，直到它激活前的一秒钟都还被灰暗地捆绑着，一言不发地沉睡于这些肉体中……而峻吉也曾经是其中的一员。

然而，如今他是前辈，是一个即将离去的人。在他任主将期间，该大学一直战绩辉煌，还在联赛中夺得了冠军，在东西对抗的王座决战中荣登优胜的宝座。那崭新的奖状匾额至今还悬挂在训练场被烟熏黑了的门楣上。

峻吉相信，年轻的后辈会一个接一个地继承自己的事业，战胜所有奔腾而来的波涛……这既不是感慨，也不是感伤，而是带着点害臊的、近似于那种粗暴的学生特有的寒暄语之类的东西，就像是对那种镶嵌在奖牌、奖杯、奖状上的金边闪耀着的学生式的金煌煌的“光荣”所做的稍嫌简慢的寒暄。

他对自己的这种感想很是满足，将两根长长的黄色鞋带像缰绳似的拽向胸部，把拳击鞋牢牢地固定在脚掌上。这时，透过窗户看见两个人影钻过大门上的小门向里院走了过来。

一个是八代拳击俱乐部的选手、曾是峻吉所在大学的前辈、痛失了去年全日本次轻量级冠军宝座的松方。另一个是热水瓶公司的社长、身为拳击迷的花冈。

峻吉在最初的一瞥里，已猜出了他们俩此行的目的。有两家拳击迷社长都在力劝峻吉加盟自己的公司。花冈的东洋制瓶公司便是其中之一。八代拳的会长八代贡与花冈过从甚密，常常让前辈松方来劝说峻吉加入职业拳击界。就是说，峻吉可以既成为八代拳旗下的职业选手，同时又就职于东洋制瓶公司。而且，由于社长和会长关系亲密，因此峻吉能够享受特殊待遇，可以在训练和比赛期间随意缺勤。职业俱乐部为了争取选手，都必定会提供这样一些条件优厚的就职途径。

但社长亲自来观看训练，倒使峻吉吃惊不小。这个匆匆忙忙显得十足商人作风的小个子中年男人，无论怎么看都不像与拳击有缘的样子，但到了这把年纪，却为了抹去前半生的谦卑和增添男性的尊严，决心成为有前途的拳击选手的资助人。要想成为相扑运动的老板，凭他的财力未免鞭长莫及。所以，在别人的劝说下，当他去年春季首次观看了拳击比赛后，胸中便燃烧起了要成为这些年轻野兽们的资助人的梦想。而且，拳击不像相扑那样耗资巨大也使他如释重负，以至于逢人便冒出这个行道里的老套语：

“哎呀，迷恋男人比迷恋女人更花钱呐。”

花冈每逢八代拳主办的比赛，总是出现在拳击台边。但他的拳击知识依旧贫乏不堪，以致常常指着那些一败涂地得失去回生之力的选手，说什么“这次的胜负就看他的了。”花冈期待着早日亲临体育馆观看自己资助的选手的训练并进行指点。他所资助的选手不应该是业已出名的大腕，而应该是职业拳击界的崭新面孔，并且是未来的冠军。八代贡因为自己看中了峻吉，所以马上向这个冤大头推荐了他。

“喂，”松方从窗户探进头来笑着招呼道。在他那粗犷而豁达的笑脸上，流露出作为“运动部前辈”的威严和温情。除了与峻吉见面时以外，这在他作为职业选手的生活中理应早已丧失殆尽了。峻吉对此也感到有些怅然，但并不深究。总的说来，他并不渴求那种蜜糖一般腻人的感情。

经过松方的介绍，曾见过峻吉两三次的花冈尽可能掩饰住自己的卑屈，说道：

“呀，来看看你训练。”

“社长在百忙之中还说无论如何要来看看呐。”松方插嘴道。他的声音里有一种拳击家特有的嗄哑。

峻吉连忙系好鞋带，走到门外，向花冈低头致意。峻吉用不着说什么，只需让对方看看自己身体的光泽、肩膀的柔韧、步法的熟练、打击沙袋时拳头的强劲。而且他那不给人恶感的缄默已足以给对方留下深刻的印象了。

土田走到峻吉身边，说道：

“到做预备体操的时间了。”

院子里年轻部员们正在练习腿脚，轻轻地打空想拳，一边把脖子向左右弯曲着，一边晃动着肩膀以活动肩关节。那里已呈现着剧烈运动的前奏。

花冈不禁向后退去，差一点踩进了背后的小阴沟里。绿色的冬菜渣滓正从厨房门口流向那儿。松方连忙扶住花冈。

……练习一结束，松方和社长便告诉峻吉，他们在车站旁的咖啡馆等他，随即先走了出去。峻吉洗了个淋浴。

当他回到集体宿舍的房间更衣时，看见新部员房间的纸门半开着。有人正钻在被子里睡觉。峻吉想，或许是哪个新部员训练时偷懒吧，于是威严地吆喝了一声：

“喂，是谁呀？”

被子无精打采地动弹了一下，露出一双赤裸的肩膀。睡得红肿的脸上一双眯缝着的眼睛正朝这边瞅着。

“什么？是原口？！”

原口是峻吉的同级生，也是拳击部部员。峻吉站着问道：

“胃溃疡怎么样了？”

“胃溃疡？早好了。”

“嘿，好得那么快，从没听说过。”

“坐吧。”

原口把脏兮兮的棉被裹在身上，起身盘腿坐下，从枕边取来厚厚的棉睡衣，在将棉被从身上掀开的同时，把胳膊套进了棉睡衣里。而下半身却裸露着，只穿了一条裤衩。

峻吉在运动衫上面罩了一件毛衣，随即坐了下来。

回到房间里来的新部员看见两个前辈在促膝交谈，都很客气地取下挂在墙钉上的衣服后便匆匆地出去了。

峻吉眼里的原口一年四季要么只穿一条裤衩，要么在裤衩上套一件厚厚的棉睡衣。一旦老家邮来了汇款，当天晚上不花光便不甘心的原口就会用一部分钱买来西装和手表，打扮成一副恍若他人的体面样子走出门去，而回来的时候，却又只剩下了他原来的那条裤衩。

原口被梦幻般的英雄主义驱使着进入了拳击部，而又始终用那种英雄主义来戕害着自身。

“八代拳又来劝说你了吧。”

尽管原口比赛的经历远比峻吉少，但脸上的伤痕却使他更显得饱经沧桑。此刻他一笑也不笑地注视着峻吉说道。

“喂，你不是躺着的吗？怎么知道的？”

“刚才从窗户看见的。”

峻吉换了个话题：

“你也偶尔训练一下才好呐。那样的话，胃反而要爽快得多。”

“谁也不会来看我训练的。”

被这样一说，峻吉不由得哑口无言了。他不是一个生来就会安慰别人的人。

原口的眼角上那撕裂后的痕迹一直是发黑的，被打得塌陷的鼻梁也已显得轮廓模糊了。人会变得有一张与自己所信奉的思想相同的脸。他所信奉的乃是“英雄主义必然败北”的思想，以致果然变成了这样一张脸。

原口是这个集体宿舍的食客。他惟一害怕的是川又教练的目光，所以总是躲着川又。近半年来他也不参加比赛，在连续三次失败后，他比赛时休息，训练时偷懒，还因酗酒而患上了胃溃疡，有一阵子回了老家。他比峻吉更少去学校，尚有103个学分没有取得。

无论哪个社会里都不乏这种人。在谁看来，他们都是难以胜任其职的非合适人选，可他们却犹如接受了宿命似的一直留守在那里。原口既有一般人的体力，也很有速度，但却缺乏选手所必需的努力和忍耐。或许打一开始他只是为了医治自己难以治愈的脆弱而开始拳击的。他日益体会到置身于这种剧烈的运动和病情毫无改观的羸弱之间那越来越深的裂缝中的困窘。即使想对比赛的胜负保持一种恬淡的心态，也根本无法做到。越是失败，那种裂缝就越是显而易见，在他求胜的欲望与肉体的运动的底层，可以黑洞洞地窥见他骨子里的软弱无力。

无论如何也会在瞬间里消失而去的钱财，与棉睡衣和裤衩相伴的生活……这是拳击的滑稽漫画。追啊追啊，却总是在瞬间消失而去的拳击场上的激烈行动、被人把鲜血淋淋的鱼网投撒在身上的那种只穿一条裤衩的裸体……实际上原口越来越难以明白：为什么一方是软弱无力的，而另一方却是与软弱无力正好相反的东西呢？他在行动的底层看见了软弱无力的投影，而在所有软弱与败北的底层却又发现了行动的力量。这给每一方都提供了自我辩护的材料乃至勇气。

所有不利于健康的东西、拳击选手视作禁忌的酒精和女人、在持续到第二天的醉意尚未消失的眼睛里所映现出的黎明时街灯的那种抒情色彩……倘若他不是一个拳击选手，这一切将会停留于不引发任何悲哀与反抗的某种平庸的快乐之上吧。为了给世间凡庸的堕落增添戏剧色彩和情趣，原口有必要成为一个哪怕仅仅是名义上的拳击家。

原口欠账不还，早被大家嗤之以鼻，又伤了胃，还面临着注定要落第的毕业考试，以致他仿佛看清了那种不抱任何意志而开始的纯粹英雄主义的绝妙归宿。

那是一种辉煌而又暗淡得业已颠倒了的荣耀。而他曾经最为亲近的软弱无力或许也会因为蒙受着那种光芒的余照而熠熠生辉吧。

原口嫉妒并误解了峻吉，这是很可笑的。如果要嫉妒峻吉，至少得正视峻吉的缺陷。而原口仅仅停留于用世俗的人们—比方说花冈、松方的那种目光来看待峻吉这个明朗而单纯的行动家。

因此，峻吉把自己在原口面前所感受到的那种内疚的快感看成是原口孤独的反映，而实际上那恰恰是峻吉自己孤独的标志。他在这个无法救助的朋友面前，宛如长上了翅膀一般自由。他只需光彩照人便一了百了。

“一个不错的训练场吧。即使是职业训练场，也没有我们这儿舒适惬

意。我敢保证，这是真的。”松方说道。

峻吉也对八代拳感到特别的亲切。不仅因为这儿是前辈松方所在的训练场，而且峻吉自己也曾被借到那里去当过陪练。也就是从那时候起八代会长注意上了峻吉。

在透过窗户便能看到天色擦黑后车站附近的杂沓景象的一家新咖啡馆里，花冈喝着啤酒，而松方和峻吉则啜饮着橘子汁。

“如果是你的话，马上就可以参加六个回合赛的。可是，因为习惯了业余的三个回合赛，难免对耐力缺乏自信。不过，不是都这么说吗？六个回合赛倒是业余出身的选手还强一些。如果仍然放心不下的话，也有办法进行六个回合的特别练习呐……不过，你嘛，只要参加两三次六个回合赛，下一步就是八个回合赛了。像这样能够很快就当上明星的美差可并不多哟。”

说话的只是松方一个人。花冈一直故作威严，闭口不语。

“而且尽管在社长面前这样说不太好，不过，”松方逗乐儿，故意把声音压低到花冈也能勉强听见的程度说道，“还能从公司领到月薪，比赛的酬金不是可以全部攒下来吗？可得会打算盘才行呀。”

峻吉把喝完饮料后的蜡纸吸管缠在手指上，透过白蜡可以看见吸管里的橙色水珠正往下滴落，并沿着他朴讷的手指流淌着。自己正被人凝目注视着，正被人热心地劝说，而且，自己风华正茂、充满力量的这种感觉，犹如被陈列在桌子上那红通通的、熟透了的西红柿一般的这种感觉，确实妙不可言，而且训练结束后那依旧旺盛的血液循环也使自己的所见所闻洋溢着新鲜感。店里人们的走动、杯盘互相撞击的声响，唱片释放的音乐，这一切仿佛是在遥远的地方由黑暗中发出微光的难以捕捉的一个点，即所谓“运动的荣耀”—在获得它的瞬间便只化作了追忆的那种捕风捉影的荣耀。远方，在看不见的某地，响起了拍手声和呼喊声。这一切都并不坏。

“不久我就要浸泡在荣耀的浴盆里，尽情地让它淹没到我的脖子了！”

然后……然后他也不得不走出浴盆，像眼前的松方一样，看见荣耀从自己的身上往下滑落、干涸，最后只剩下一具满是肉刺的裸体吧。

—突然峻吉清醒了过来。他是一个片刻也不愿思考事情的男人。位于拳头前面的空间。占领着那片空间的人们厚颜无耻的皮肉。随着角度

与距离的变化，不断地伸缩着，有时变成一张薄纸，有时变成愚蠢而肥厚皮肉的那种屏风般敌人的肉体。邻近的冲击感与遥远的闪电。被他的拳击手套如同鲜红的花粉一样洒开来的对手的鲜血。外界从不间断地晃动的密度与其间不时被窥见的那新鲜白纸一般的敌人的漏洞。重要的正是这种种，而并非其他。其他没有一件是重要的。

“好吧，我接受。”峻吉突然说道。

花冈露出满嘴的金牙，脸上堆满了无声的笑容，看了看松方的眼睛。松方反倒有些张皇失措了。

“你母亲没问题吧？记得你说过，你母亲是很反对的。”

“没问题。”峻吉不假思索，斩钉截铁地说道。

“太好了，太好了。八代也会高兴不已的。这样从今天起，深井君也就成了我的职员。立刻喝一杯表示庆贺吧。松方君，你赶快用电话通知会长，告诉他，我们在新宿的‘鸟源’碰头。”

花冈说着，站起身，用浑圆的手指头郑重其事地扯下了黏附在合成树脂的桌子上已经打湿了的账单。

直到第二天峻吉也没有找到机会向川又教练摊牌，只好保持着沉默。但是，在转为职业选手的问题上，等决定之后才去征求教练的同意，这种例子其实并不少见。川又一如既往，一笑也不笑，在训练时来回走动着，除了发出只言片语外一声不响。他高兴时的脸与动怒后的脸相差无几。他很快就独自回去了。

毕业考试开始了。峻吉随身携带的专业书籍依旧只是起着护身符的作用，根本没有看。

必须指出，峻吉的性格中缺乏独创性。对他来说，这是恶之所以不可能的首要理由。

要想一次性取得90个学分，首先必须注意节省时间。他有时候竟然做出惊人的举动，在一个小时里同时飞快地写完三个科目共12个学分的答案。比如说，在考试的最初一个小时里，兼做经济学史、簿记原理和统计学。

一进入统计学的考场，峻吉就开始搜寻原口的踪影。在原口尚未取得的103个学分中，理应有这个科目的4个学分，所以他的身影应该出现在考场里。然而原口最终也没有来。因为暖气而雾沉沉的玻璃窗上的白斑以晴朗的冬日天空为背景，在每个窗户上描绘出千姿百态的鸟兽群

图。在这早晨的教室里，除了分发试卷的声音和两三声干咳外，什么也听不见。

峻吉把削尖的铅笔头拄在下巴上，怔怔地望着黑板上正在抄写的试题。铅笔芯戳在下巴上微微有些发痛。难道不能有一个没有感觉、坚强得犹如石头般的下巴吗？他突然想起教练什么时候曾说过：在拳击所有的训练中，惟有强化下颏的方法尚有待发明。

“比较说明社会性统计集团与‘被创造的集团’。”

啊，这些问题与他风马牛不相及，没有任何关联。它分明是在另一个世界里，由白色的智慧之手将庄严地计量出来的诸种概念的秤砣放置于天平上，测试其平衡度以后，又在一个枯萎干涸了的僧院般的地方拼凑成那种镶嵌图案似的东西。它是一种在任何时候都固定不变的做法，一种把现实归纳起来、收藏进抽屉里的做法，而且与终日死守在抽屉前，把钥匙串鼓捣得哗啦作响以吓唬别人属于同一种做法。

峻吉完全感觉不到有解答这些问题的义务。在他与考题之间，既不存在着妥协点，也不存在着对阵。它不是肉体，也不是驰骋的运动，更不是血迹斑斑的面孔。那里只有茫然的、装模作样的、智慧的幻影，戴着奇形怪状的帽子在冬天透明的朝阳中百无聊赖地端坐着。它的脖颈上悬着一张“请解答我”的标牌。

峻吉在答卷上写道：

“我是拳击部部员深井峻吉。四年来拼命地练习拳击，为学校的荣誉竭尽了全力。如今就职的去向已经确定。我发誓，毕业以后决不做有损于学校荣誉的事情。请多多关照。”

仅仅写完这些便交卷了。他乜斜着长相怪异的监考人，走出了考场。他蹑手蹑脚地在走廊上小跑着，做出一副迟到了的气喘吁吁的模样，跑进了下一个经济学史的考场。

在经济学史的答卷上他想如法炮制，可转念一想，又觉得未免短了一点，于是在后面加上了很久以前好歹能够背诵的学生证背面的一段话：

“本大学以发挥私立学校之特色，培养独立自主的民主主义精神，为适应真理之探究，加强实践素养，向社会输送人格清廉、见识高深之士为目的。”

剩下的一门簿记原理已无话可写，只好与统计学一样，写了一通郑

重其事的寒暄语就算交差了。

—他交出了三张答卷后，来到了户外。学生们背靠在光线很好、足以映照出冬日树影的墙壁上抽着烟。峻吉因为不抽烟，所以觉得休息的时间总是格外漫长。香烟的烟雾飘荡在冬日的阳光里，都市中心的狭窄庭院里还清晰地残留着早晨用扫帚打扫过的痕迹。

有一种终于应付完事了的快感，又仿佛觉得这样不费一点劳力很有些不妥。但不久，他对这种方式也将感到心安理得吧。如果90个学分都能如法炮制该有多棒啊！

毕业考试大致结束以后，峻吉被叫到了主任教授那儿。为难之中，他想托川又教练从中说情，于是到处搜寻他的踪影，可哪儿都找不着。

他打开研究室沉重的门扉，不禁大吃一惊：原来教授和川又并排坐在一起。教授和川又在本校读书时曾是同学。于是他想像川又是作为双方的调解人出现在这里的。但没想到头一个发火大叫的却正好是川又。他的手上挥动着写有寒暄语的峻吉的答卷。

“就职的去向已经定了？既然定了，为什么不告诉我？定了去哪儿？”

“东洋制瓶。”

“混蛋！那么是要加入八代拳了？我也没有说不准你当职业选手，可你为什么压根儿不跟我商量？现在的这些家伙真是一点也不通情理，够气人的。”

“我忘了。”峻吉出于恶作剧的心理撒了个谎。

“什么？忘了？你倒是蛮了不起的。峻，‘忘了’这句台词至少得当上了十四个回合赛的选手以后才有资格说呀。只是业余打打拳击，大脑就患上健忘症的话，那就甭做什么职业选手的梦吧！”

教授阴沉着脸，在房间里踱来踱去，但在川又刚才那一番咄咄逼人的电闪雷鸣之后，他的训斥相形之下明显缺乏权威。他对乱写答案一事进行了二十分钟左右阴沉的牢骚似的说教后，逼着峻吉答应补考才算了结。

—二月中旬进行了补考。峻吉在所有的答卷上再次写上了同样的寒暄语。

在补考结束后的第二天早晨，峻吉家接到了一个很少有的传呼电

话。峻吉穿着棉睡衣跑到蔬菜店的电话亭听完电话后，得知了原口的死讯。

他换好衣服走出家门，赶往杉并的集体宿舍。道路上铺满了白露。他从家中跑到车站，又从杉并车站跑到集体宿舍。平常进行越野长跑训练时总是迂回着挑选土路跑步，而像现在这样一直在柏油路上飞跑却还是第一次。

峻吉拥有一颗率直的心，能从这种疾跑中感受到一种爽快的情绪。在奔跑中，仅仅只是在奔跑中便也存在着行动对情感的优势。事实上，它履行着与他所轻蔑的理智完全一样的作用。冬天的早晨那种樟脑似的空气，传入奔跑着的耳朵里的那些高亢的半导体的声音，清澄的朝阳……这一切在他目睹朋友的尸骸之前，一直将死亡弃置在汗流浃背的运动所带来的快感边缘。他一边飞跑着，一边回想起那个给哥哥扫墓的夏日。那时使他感动不已的，是死亡接纳了哥哥，就仿佛那是勇往直前的行动的必然归宿。这种感受打一开始便决定了峻吉对原口之死抱着一种难以理解的态度。

穿过宿舍那扇破旧的门，他在因霜冻而凸起的前院里走着，霜已在他的鞋底碎裂后变成了纤细的结晶。没有人来迎接他。他沿着黑暗的楼梯而上，与下来的土田相遇了。

“对不起。到今天早晨都一直没有注意到，这是我的责任。”

“别说那种话。通知川又老师了吗？”

“因为没电话，只好发了封电报。”

“在老师来到之前，我们还是不要贸然行事为好。新闻记者来过了没有？”

“只有送报的人来过了。”

“真是混蛋！”

峻吉觉得土田惊慌失措的样子很是可爱。于是，一种巨大而愉悦的责任感激励着峻吉。

他爬上二楼，打开第一道拉门。原口身上盖着被子，遗容上蒙着一层手巾。五六个学生恭恭敬敬地围坐在遗体四周，耷拉着脑袋，有几个还在轻轻啜泣。从被子盖住的肩头露出的棉睡衣是原口从没有更换过的惟一一套衣裳。

有人为峻吉拨开了死者脸上的手巾。只见死者的面部已经浮肿，呈青紫色，舌头从肿胀着的上下唇之间耷拉下来。咽喉处有一道勒得很深的苍白的绳印。死亡肯定是一名像黑人选手那样行动敏捷的拳击手，它以黑人特有的猫一般的体态，一边发出眼镜蛇那样咻咻的呼吸声，一边伸出左手，将原口打倒在地。在他浮肿的遗容上清晰地留下了被死亡的拳击手套乱打滥击后的痕迹。与世间的其他人不同，峻吉自有他对死者脸上的巨大变化不感到惊诧的理由。他深知，败北者的脸必定会被蹂躏得面目全非。

“集体宿舍里现在只剩下了家在外地的学生。所以原口昨天一个人便占据了整个房间早早地睡了。今早部员们起床后，进原口的房间去取忘拿的衬衫，才发现他把绳子拴在壁橱上，从那儿吊下来直挺挺地死了。周围到处乱放着烧酎[(1)]的空瓶子，没有发现遗书。”土田向峻吉报告道，然后又接着说，“干吗要死呢？据说是毕不了业，所以似乎很苦恼，但仅仅因此便自杀，也怪不可思议的。”

“无论怎样，这家伙是想作为一个拳击手而死去呐。倘若不能在拳击台上死去，至少想让自己在拳击手的集体宿舍里死去吧。”峻吉说道。

峻吉情不自禁地把自己以往的战绩与原口屡战屡败的经历进行了一番比较，从而涌起一种无法言喻的难过心情。眼看泪水就要流出眼眶，可峻吉那颗单纯的心觉得为了败北者而哭泣是一种残酷的失礼行为，与败北者之间，只需要彼此轻轻接触一下对方的拳击手套—即握过手之后便迅速告别，才算得上礼貌得体的做法。原口的死亡中所蕴含的那种对胜利者沉重而永恒的谴责似的东西遏止了峻吉的眼泪。

窗户上只挂着粗糙的平纹细白布窗帘，而且与窗户的大小显然不合，冬日的朝阳毫不留情地洒落在原口的脸上。在死者的嘴里，银色的假牙闪过一道光芒，它就像是一瞬间的嘲笑，使峻吉忍不住轻轻伸出拳头，朝死者的下巴打出了一个直拳。

后辈们大吃一惊，一齐抬头望着峻吉的脸，顷刻间，峻吉的眼泪不由得潸然而下。

夏雄的《落日》在秋天的展览会上好评如潮。听到那些评价后，姐姐的公公—某大银行的头头为装饰银行的客厅买下了这幅画。这是夏雄的画第一次被人收购。于是，那些得到预算为各银行、公司年末送礼用而收购绘画的画商，闻风赶来收买夏雄的旧作，但却不忘拼命杀价，只出三万日元。

今年伊始，《落日》便荣获N报社奖，所以，夏雄在社会上变得闻名遐迩了，与人交往和交谈的机会也随之增多。但他马上就厌倦了这种生活。

尽管如此，他并没有感到生存的辛劳，也没有感到自己与他人、社会之间有什么龃龉而苦恼不堪。他不是乡巴佬，也深知十个人比一个人更能发出讨厌的噪音。他那种老实温和、不喜欢伤害他人的性格仍旧受到众人的拥戴。当他在疲惫之后打算离席时，他只需把天生带着几分忧郁的孩子气的微笑展示给他人，即可获得畅通无阻的通行证。

他与自己的名声几乎是毫无关联地生活着。对于人类社会，夏雄总是保持着一种疏远而又不显得冷漠的所谓含着微笑的距离，所以，当他面对新的事态时，没有必要改变自己的态度。他一点也没有那一切是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件的实感。在他的人生中，根本不可能“发生什么”。

夏雄的眼睛依然只关注自己喜欢的东西、自己认为美的东西。而其他的一切都无法进入他的视野。

当夏雄有时候回头反省没有自信和野心之类而只是像鸟儿啭鸣般作画不已的自己时，也难免大有不可思议之感。一旦作画完毕，创作的热情便会倏然消失，甚至不在内心里留下一点余烬的暖意。对于不会受到伤害地漂浮在世上的自己内心中无法唤起那种青年人特有的浪漫心情，他也并没有感到什么不满。他隐隐约约地感到自己正声名鹊起，但却并没有渴望让这种声名最后带来什么荣耀，倒是感到自己正一步步远离那种荣耀。荣耀的源泉一定是处于幼年时代，可伴随着长大成人，它便失落在了某一个角落里吧。这想法正合夏雄之意。

是的，当看到那四方形的落日风景而被一种异样的感动攫住了时，他也感到那落日正朝自己的幼年时代沉落下去。幼年时代，落日从早到晚像熔矿炉一般在那儿燃烧沸腾。他的幼年与别人的并没有什么不同之处，也并不那么奢华壮丽，但却一直绵延着一种莫名的幸福感，宛如决不会终结的音乐或者决不会降下帷幕的歌剧。那是一种难以想像世界在他人眼里与自己眼里会迥然不同的幸福的信仰！如今他明白了，他人的眼睛所观察到的世界与自己是截然不同的。而如今不时从心灵的角落慢慢渗出并像云一样漫开，最后包容了他的那种幸福感，实际上扎根于他的幼年时代。那是他在幼年牢牢握在手中的幸福感遥远的反映和若有若无的遗物。

夏雄有一种感觉，仿佛在幼年的幸福感中他已浏览了一生中自己所

应该看到的一切美丽东西：美丽风景、鸟禽花草、人的脸庞等等的样本。后来的人生中无论多么新鲜的发现，都无法企及从这些样本中所想像出来的美丽。幼小的他所观赏到的风景，在决不会消失的落日中灿然闪亮：湖水碧波粼粼，湖畔的森林沉湎在冥想之中，山峦被映照成一片青紫色，从而显得无限广大，连路旁的花草、石砾也显得那么细微精美……但哪儿都不见人影。

“怎么会没有人呢？”幼小的他有时也会觉得奇怪，“一个人都没有，可为什么这世界竟然这么完美呢？”

在对人的关注还一点也没有萌生之前，对美的关注已浸润了这个孩子，在他学习语言和习惯之前已抢先俘虏了他的心，把他所看到的世界变成了一片阒寂无声、只有色彩的无人之境。

夏雄清楚地记得，大约是在还没有上小学的时候，刚好从欧洲旅行归来的伯父对他讲述的种种趣事。其他的事他早已忘记，惟有下面这件事他一直记忆犹新。

那是年轻的伯父租了一辆车从西班牙的马德里到托莱多兜风，在当天返回的路途上所看到的景色。黄昏时分，汽车已行驶了一半路程，再过一个钟头将抵达马德里时，也该是夜幕笼罩大地了吧。托莱多与马德里之间四十三英里的汽车道穿行在荒凉的原野、山岩与零零星星的荒村中间，那一带几乎见不到汽车的影子。

伯父看见四周的旷野已经日暮，天空中繁星闪烁。惟独在西边天空的地平线附近，只见层层云彩下面有一片浅蓝色的落日余辉。但是，在视野的一隅有一种强烈的色彩，以至于在旷野尽头低矮的山岩上，一部分天空被浸染得通红通红。

年轻的伯父以为是火灾，透过汽车的车窗仔细地眺望着那个方向。随着汽车的前行，他发现那并不是火灾，而是位于山脚的某个工厂的炉火所发出的亮光。炉火的光束在旷野的尽头鲜烈地燃烧着。低矮的工厂屋顶上，烟囱吹出火粉，似乎不无缘由地把那一带的天空搅得一片通红。

看到这一切，伯父立刻感到：这不恰好是昨天在马德里普拉多美术馆所看见的博斯[(2)]《地狱》的翻版吗。它正好是在博斯所描绘的地狱远景中燃烧于地平线上的城市的再现。

—这件事带给夏雄的印象是那么鲜明强烈，以至于他不知从什么时候起已产生了一种错觉：那是一幅自己亲眼目睹过的风景。他凭借着想

像在小孩的写生簿上画下了那幅画。于是这个小孩就这样看见了一切，他甚至瞥见了地狱。

每当心烦意乱时，夏雄便会一个人外出旅行。他并不那么爱去偏僻的山村抑或人迹罕见的地区。纯粹出于实用的理由，他憎恶不便于驾车兜风的道路。

时值多雨的三月，天空一直是阴霾的，但已开始放晴，所以他驾车出发了。他想去看看久违了的箱根的早春。箱根还是在去年的春天与镜子一行去过后就一直没有再去。假若天黑了，在箱根住下也无妨。当然，在热海住下也行，因为不是节假日，很容易找到旅店的。

汽车驶过横滨时，天空晴朗无比，万里无云。尽管不是节假日，公路倒也并不拥挤。夏雄悠然自得地享受着驾驶的乐趣。

随着汽车驶离都市，午后的天空在汽车的前窗上变得越来越辽阔了。他咀嚼到一种明朗的雅兴。尽管严格说来算不上灵感，但一种便于灵感孳生的空白状态却降临于心中。既没有喜悦，也没有悲哀。倘若一定要命名的话，只能称之为幸福吧。

那个热衷于看相的女人，说少年的他就像天使一样，肯定是针对他处于上述空白状态中的表情而言的。如今夏雄已长大成人，但他的脸尚不知道爱的表情，不知道男性特有的那种混浊的、不透明的、理智与情感笨拙地相互碰撞着的、恋爱中男人的表情。他的心地善良，但这种善良与爱却差之千里。

他穿着朴素的新夹衫，驾着汽车，手握方向盘，让自己漂浮在掠过窗外的自然物象的表面上。澄明的心境，这也与爱不属于同一种东西。假若孤独折磨他，或许爱会由此而生，但孤独却是他的亲密朋友。人类的一切东西都与自然一样，仅仅是他“亲密的朋友”而已。

尽管很年轻，夏雄有时也会进入一种自在的心境。此刻便是如此，仿佛自己肉体的有机部分已经全部消失，而是由无机的透明结晶体来构成的一样。

汽车已进入了通往十国岭的兜风车道。山上春色尚浅。在远方的尾根，土黄色的山表上，新近落成的黑色微波角架耸立在日头开始西斜的天空中。

十国岭的观景台附近显得十分嘈杂，所以他在较远的地方停车后，携带着写生簿下了车。这附近除了过往的车辆，看不见任何人影。

他惊异于春天从这广阔宏大的风景的每一个角落中渗透出来的力量。路旁盛开着款冬绿里透白的花儿。

眼睛所看见的色彩没有一样是确定不变的。早春的色彩与其说是颜色，不如说是颜色的预兆，充满着尚未污染前的淡淡污迹。各种不确定的色彩污染了这澄明的山气所发出的抽象的味道，污染了早春的大气的味道（早春的大气曾经纯净得就像是有人在周密地修建而成的，完全看不见的透明大建筑—即那座透明的伽蓝中徜徉而过时所呼吸到的空气一样）。这种污染可以说是丑恶的。色彩将高高的山气变得扁平扭曲，给它添加了不自然的抒情味。春天庞大的浸蚀作用给风景的一切都投下了某种焦躁不安的阴影。

在几个连成一片的山丘中间，有一个已长满了丰盈的嫩绿。但它的旁边却是一个红黑色的山丘。还有一个山丘从山脚到山顶都被包围在了红色紫苏叶似的新芽的颜色之中。

但最美丽的无疑要数近景中的结缕草，乍一看它已经枯萎干死，可随着观察角度的变化，可以看见底下已经萌发，正等待着绽放之时的新绿。

小竹即便叶尖呈黄色，其根部也依旧是绿色的，所以矮竹丛生的原野兼有这两种色彩。长青的松杉林是一片永恒不变的、熏黑了似的浓重绿色，可在它们当中却掺杂着人工的黄色和淡黄色的杉树。

夏雄的视线感到了某种不快的东西，但这并不意味着登上山岭时的那种澄明的眼睛被模糊暗淡了。他的眼睛仿佛触到了即将产生美的那种粗陋的元素，即不允许观看的东西。勉为其难地美化它是一种无礼的做法。

他收拾起写生簿，上了车。汽车在车辆稀少的道路上疾驶着。他思忖道：

“我的创作决不会出现停滞。倘若我不能画画，那是因为自然本身不好所造成的。”

当想到自然本身不好时，他的内心没有半点的恶意和敌意。假如创作不会出现停滞是理所当然的，那么，自然本身有其过失也同样是理所当然的。

偶尔有被两个艺伎夹在中间的干瘦绅士所乘坐的汽车与夏雄的汽车缓缓迎面交错而过。一副悲哀神色的绅士把双手紧紧地插进左右两名艺

伎和服的前底襟里。两个艺伎也是一副呆滞地望着空中的眼神，昂着脖子端坐着。

夏雄漠然地看着那肉欲的车子扬长而去。他也没有因自己具有超脱的能力而骄傲自恃。

“我的创作决不会出现停滞，因为我是天使。”他又重新回到这种想法上。这种想法过去一直不断地在他耳畔喃喃低语着。看相的女人只是把他从孩提时代起就早已抱有的幻想变成了一种信念。在小学的教室里上课时，稍一捣蛋便遭到老师的训斥。这时他会暗自忖度：“老师怎么能训斥我呢？我是天使呀。如果老师打了我，我的背上就会突然生出翅膀从窗户飞走，在天空中高高翱翔。老师看见后一定会吃惊得连站都站不稳吧。”

夏雄一边驾着车，一边回忆往事，脸上浮现出淡淡的微笑，孩子的微笑还粘贴在嘴角上似的。

这种想法并不是怂恿抑或自负的结果，而是他从懂事时便已经具备的东西。这是一种无论什么东西都不能毁灭他纯洁的想法。倘若正如世间所言，存在着所谓丑恶的现实，那么它从开始就肯定是软弱无力的。因为在他的眼睛企图发现丑恶的地方，丑恶就必然会变成非现实性的东西。

夏雄在山上早春的空气中，思忖道：自己现在正一边朝着世界微笑，一边驾车前行，但这并不是谄媚，他一点也没有期待着从对面回报的微笑。在这一点上，感性与意志相似。感性向山峦、向云彩的阴翳所发出的这种微笑与对世界所抱有的永恒的对立感情是完全相同的。

但是，幸福的他的思考却没有深入到这里便戛然中断了。

三岛沼津一带展示出一派海的风光，其中有微弱的阳光下庄严无比的海角上的山岩，还有麦田的油绿色和菜花的黄色。平原上早已是春天。穿过收费公路，又在尚未铺设完毕的道路上行驶了一会儿，遥遥地看见了热海鱼见崎的樱花。樱花像残雪一般稀疏地垂悬在山崖边上。

夏雄决定在热海住宿，为了对那远远看见的樱花进行写生，他走下了汽车。

四五个年轻男女顺着这条路爬了上来。他们手里拿着或是肩上挎着一个写生簿。夏雄一看便知道这是些美术大学的学生。

他们一边踢着脚下的小石头，一边故意让自己的影子从夏雄正在写

生的画页上移动而过。这是一帮被想当艺术家的渴望所攫住了的、生活尚未在他们脸上打下烙印时便硬是要炫耀自己显而易见的年轻特征的青年人。在不自然的缄默中，一个人吹响了口哨。当所有的脚步声渐渐从夏雄的背后远去时，或许是因为山气的透明吧，夏雄听见一阵格外清晰刺耳的女人的低语声：

“瞧，那倒真是山形夏雄呀。自以为走红，正得意忘形哩。”

夏雄甚至怀疑自己的耳朵。他还从不曾从别人口中听到过这种话。

在他受到伤害之前，首先使他惊愕的是：他发现，虽说自己不曾做过任何一件坏事，但自己的一点小名气却在世上的某一个地方伤害了那些年轻人。

自己没有得到这些年轻人真正的爱戴，这种想法，夸张点说，就如同失了宠一样撼动着他的心。

“有人不爱我！”……这一令人吃惊的事实。不过，真正使他吃惊的倒不是这一事实本身。尽管这种事他以前就应该百分之百地知道，可他却对这种应该百分之百知道的事情不得不感到如此惊诧，这使他陷入了双重的惊愕之中。仅仅因为那姑娘穿透山中凉爽空气四处回荡的那一句话，他与整个世界之间的构图便崩溃变形了，他的透视画法也崩溃变形了。

—在热海一家旅馆的庭院中，月光下从夏雄房间的窗户望出去，在围起来的小小庭院的篱笆那边，有一个屋顶很高的温室。深夜他洗完澡套上宽袖棉袍，从圆形窗户眺望着温室和月空。

月光朦胧，温室的玻璃微微泛白，在那高大的建筑里却无人居住。那种感觉就像是废墟一般。里面密密匝匝地沉睡着孔雀椰子树、罕见的热带阔叶树。那些密集的植物黑黢黢地沐浴着月光，保藏着白昼浓密的热气。不过，满是玻璃的建筑物的外表从外面看上去，仿佛在它的内部隐匿着另一个次元的世界一样。

“与此相似的奇怪建筑物，我曾经在孩提时代便看见过，”夏雄想道，“这是一个奇特的建筑物，一旦进入里面，就等于开启了通向另一个世界的地道。这是一座发电站。”

这时，高高的屋顶边上的一块玻璃在发出弹落的声音后，玻璃碎片顷刻间四处散落，在地面上穿凿出星形的黑色窟窿。

然后是一片死一般的沉寂。没有谁起来的迹象，也没有人影。或许

是谁恶作剧故意从远处投掷而来的石砾吧。

夏雄长时间地面对着这种沉默。无论过多久，除了夏雄以外，再也不会出现留心这一变故的人。不久，夜里的空气越来越冷，夏雄关上圆形窗户，准备睡觉。他再一次抬头看了看那高处玻璃的裂口。的确那是一幅什么也不是的景色。玻璃碎裂前的现实秩序在不知不觉之间已被利索地进行了修正，从而重新组合起玻璃破裂后的现实秩序。或许有一只看不见的手比把炭笔画错了的线条涂掉的手更灵巧敏捷，或许是它在某个地方轻轻地一划，便造成了上述的裂变吧。

想到这儿，夏雄感到自己从无聊中被解放了出来，而心灵也获得了些许的宁静。

一回到东京，就看到有一封出门的当天早晨便寄到家里的信件，像是一个女人的字迹，而且名字也是一个陌生人的。他读了读信，信上说很喜欢夏雄的画。不过，从秋季展览会以来，这种陌生人的信件便一直屡见不鲜。

过了两三天，从同一个人那儿又收到了同样的信件。她名字叫中桥房江。夏雄写了一封彬彬有礼但却内容空泛的感谢信。以后就再也没有收到回信了。

收常常在母亲的咖啡馆“洋槐”里悠然地打发闲暇的时光，还带来剧团的朋友，一起健身的朋友，即所谓“肌肉的朋友”。他们可以在这儿理所当然地享用免费的茶水，还可以想待多久就待多久。

世上正是咖啡馆风靡之时。收入的净是现金，而且没有比这利润更高的生意了。事实上市况也确实在逐渐好转。尽管普遍流行着“上半期平过，下半期滑坡”这样一种悲观的预测，但只要看看“洋槐”的客人们，就能感觉得到与去年相比，他们的钱包正变得鼓鼓囊囊的。昨天一个来到店里的同行客人谈到了在银座新近开张的大咖啡馆“室内乐”的经营状况。

据他说，“室内乐”的日平均收益已达十二万日元，月收益则已达三百六十万日元，而人工费却只需四十万，并且一百日元的咖啡成本只有二十三日元，八十日元的红茶成本只有二十日元，何况几乎全都是现金收入，所以昂贵的建筑费用马上就可以偿还完了。

与此相比，“洋槐”的规模要小得多，但客人却照样络绎不绝。母亲总是很快活开朗，像对待情人似的不断给儿子零花钱，出手大方慷慨。

收从体育馆回来时，常常把前辈武井和其他的青年伙伴也带到这儿来。当世上的人们还离不开围巾和外套时，他们这帮人却只把上衣搭在衣领大开的马球衬衫上，或是只穿一件质地很薄的贴身毛衣，突出地显示着他们那倒三角形的身体。一旦这帮人三四个一起跨进店里，便会有一些女孩子悄悄地走了出去。见状后收他们不禁高兴地笑了。

武井依旧倾倒在他的偶像莱奥·罗伯特的脚下。莱奥是一九五四年的“环球先生”，武井常常把随身携带的莱奥的全身照片拿给大家看，说道：

“总之，莱奥是人类史上最高的杰作，无论什么大政治家、皇帝、大哲学家、大富翁、大作曲家，一旦走到这个青年的身体面前，都肯定会显得丑陋不堪，并不得不跪倒在他的面前吧。”

他的面前像往常一样放着一杯柠檬汁，由于收的关照，他的杯子里榨进了比一般客人多三倍的浓柠檬汁。

“到了那种程度，努力归努力，但毕竟是天分呀。因为每一处隆起的肌肉的形状都要受到天生骨骼形状的制约。

“莱奥·罗伯特的骨骼每一节都具有完美的形状，又大又美，充满了和谐，因此，他的肌肉也自然具有无法模仿的美丽形状。请看看这个吧。”

他指着照片上黄金般闪闪发光的裸体上鼓胀着的胸脯说道。

“请看左右大胸肌之间拉开的间隙。有一种难以言传的神妙吧。还有，大胸肌从上到下分为锁骨部、胸肋部、腹部这三部分，这腹部部分在一般情况下从外面看便一目了然，是与下方连在一起的，遗憾的是，我也不例外，还有你的也……”

他把手伸到桌子上，毫不客气地把手指滑向一个穿马球衬衫的青年的胸脯下部。

“但是，莱奥·罗伯特的却不一样。他的那个部位则是形状很美地与上方相连的，所以，大胸下部的断开处确实断开得十分漂亮。雄劲、高雅、罗曼蒂克，像一首叙事诗，怎么说呢？属于十字军骑士理想的那种类型。”

然后好一阵子他们又热衷于一些专业性的话题，诸如卧推杠铃时，垂直引体向上的效用；在附加卧推的重量时，有两种方法，一种是次数很少但却能最大限度地牵拉胸肌，另一种是牵拉胸肌很浅但却能保证规

定的次数，这两种方法中究竟哪一个能加快进步树立信心等等。他们甚至连续好几个小时不厌其烦地讨论肌肉的话题。

和这帮人待在一起时，收无疑是幸福的。他不必为那决不会降临于他的“角色”而心烦意乱。肌肉甚至起着所有野心的替代作用。

收蓦然间想起了鞠子。和鞠子的关系还在持续着。严格说来，收是不会厌倦一个女人的，直到女人惊异于他精神上的怠惰而率先表现出不耐烦时，收这才露出一副无可奈何的神色随她去。

“马林科夫(3)辞职了。喂，据说是因为和平攻势的失败。”

突然某个人提起了一个不合时宜的话题。这是一条一个半月前的过时新闻。

“干吗突然提起这件事？”

其中的缘由马上就闹明白了。原来，在提起这个话题的那个人面前，邻座的学生随意放着一本书，而包书的书皮正好是登载着那条新闻的一张旧报纸。

“一条老掉牙的新闻。怪不得大家都说你血液循环迟缓呐。”

被挖苦的一方也恍然记起自己曾在哪儿看到过这条新闻，于是，话题又转向了“苏联先生”的存在与否。武井说，在苏联说不定有这样一种装置，在沉重的杠铃上安装一台生产机器，如果让一百人在上面各练习一个小时，就会自然而然地造出一台拖拉机。

“现在又去哪儿呢？去M百货店吧！”剽悍的身体上长着一张孩子的脸的、其中最年少的一个说道。他并不是想去购物。他喜欢小鸟专柜。

“喂，去不去M百货店看鸟儿？很可爱哟。”

“算了算了。我一去，鸟准会逃走的。对了，这儿有没有烤鸡串(4)？”

大家听见这种捉弄孩子的笑话，都开心地笑了。

窗外开始燃烧起街市灰扑扑的晚霞。这些看起来精力充沛的青年们牢牢地坐在椅子上。在谈话的间隙里，什么也不想地观望着杂沓的人流。

自己过剩的肌肉与窗外的社会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这使他们感到很幸福。精力被锁闭在肌肉光润透亮的隆起里，用不着寻求什么目的地保持着自足的状态，而且无论到哪儿去，被耗费掉的精力都是在一块块

徐徐增加的肌肉中宣告终结的。它宛若一首绝不会成为呐喊的歌谣。

用肌肉来威胁人。威胁人是有趣的。但关于肌肉所具备的善良温存、无济于事、只能被人像丝绸或花朵般欣赏的性质，却是惟有他们自己才了解的。

有个人脱掉上衣，把马球衬衫露出的胳膊搭在窗框上。突然他发现自己两条粗达三十六厘米的健壮胳膊像溺死者的胳膊一样苍白发青，不由得挪开了身子。原来，对面的店铺一齐点亮了蓝色的霓虹灯。

“你的胳膊在刚才死掉了。”另一个人说道。

收就像是别人在说自己似的，隔着上衣的袖子摸了摸自己的两只胳膊，以确认它们是否安然无恙。他的胳膊没有死，温暖而结实。肌肉那愉快的存在的密度被传到了手指上。如果是这样的话……收便是确实存在着的。

—这时，夏雄推开门进来了。他没有注意到收，正要径自往里走。于是收拽住了他风衣的后背。

“呀—”

夏雄不好意思地寒暄道。他有点胆怯地看着收周围那一个个炫耀着肌肉的青年们。收说道：

“你是收到了请帖才来的吧。”

“嗯。”

收在附有地图的“洋槐”的请帖上加了一句：倘若是朋友，欢迎免费光临。

另一方面，对于夏雄来说，他有必要去见一见那些与画没有任何关系的朋友，无论是谁都无妨，只要是镜子家的伙伴。

收把夏雄介绍给大家。在这帮看见别人胆怯就断定是因为自己肌肉的威力，进而立刻变得轻松快活的人面前，夏雄没有必要担心自己走错了地方。但他还是首先向收说了一句无关痛痒的寒暄话：

“相当兴隆啊。”

“嗯。”

收也落落大方地环视了一下自己母亲的店。这种主人的派头在夏雄眼里显示出一种收自己也不曾注意到的优秀品性。

“阿峻他顺利地大学毕业了。”收说道，“这真有点让人难以置信。”

“他好好地参加了毕业考试吗？”

“好好地参加了考试，并且通过了。”

“据说他就要成为职业选手了。”

“不久就要打响转入职业拳坛的第一仗了。还说让镜子家的朋友们买他的票呐。肯定也要你买他的票的。”

武井抓住了夏雄。纯粹是出于对肌肉的兴趣，他对着夏雄杂乱无章地拉开了话匣子：一会儿是拉奥孔及其他希腊风格的雕塑，一会儿是米开朗基罗的雕塑，一会儿又是罗丹的“思想者”。

“他是一个日本画画家。”收说道。但武井根本听不进去，又开始了新的奇谈怪论：

“画家所发现和表现的一切性质的美都源于雕塑家。因为风景之美、静物之美，归根结底都是从人的肌肉美中类推出来的。”

这并不是什么很有逻辑依据的理论。像这种喜欢恣意践踏他人专业领域的班门弄斧的门外汉，夏雄并不是头一次遇上。画家所接触的资助人多半便属于这一类。不可思议的是：完全不具备艺术感觉的人都有一种倾向，便是让自己所具备的一点有限的东西去勉为其难地近似或等同于艺术的原理。有一个银行家想把融资借贷的直觉看成是非常艺术性的感觉，随心所欲地把它比喻为画家选择色彩的直觉，最后冒出一句谁都会说的那样一句心满意足的话来：

“是啊，结果所有的路都是同一条路。我们这种散文式的工作在终极意义上与艺术家的工作其实同出一辙。”

夏雄常听说，有一种画家为了取悦于收购自己作品的实业家，经常使用一句卓有成效的杀手锏式的话。这句话先由自己这方说出，并尽可能用客观的稍带点妄自尊大的口吻说道：

“恭听您讲起您的工作，我发现与艺术家的方法在根本意义上是有共通之处的。”

“是吗？此话怎讲？”

对方肯定会喜形于色向这边探出膝盖来。所以，只需牵强附会地阐述其共通性（实际上，即使在机床与火鸡、月亮与汽车、船舶工业与牙签、蜜橘与电话机之间也肯定会有某种共通性！），便能俘获对方的

心。比如像经常使用的“在创造东西的喜悦这一点上是相同的”这样一种说法，便是将其加以暧昧的普遍化的结果。

“吾等之辈全然没有艺术感觉。”

“不，您可是大而有之呀。”

仅此，还停留于空泛的谄媚之举。不如这样说：

“说来也许是那样吧。但并不是每个人都具有艺术的感觉，而且不是艺术家的人即使具备这种感觉，也只能是抱着金饭碗挨饿。毋宁说全然没有这种感觉的人在热衷于自己的工作时，那种热衷的方式、热衷与努力之后所捕捉住的某种东西，存在着与艺术家真正共通的地方。在这一点上，比起那些浅薄的半桶水艺术家，倒是您更能切中艺术的核心呐。”

倘若这样一说，还有眼睛不闪光发亮的社会人士的话，倒是让人真想见识见识。他们本质上并不想成为艺术家，而又想尽可能与艺术家相似。上述的游说方式便能够满足他们的这两种要求。

切不可忘记的是，健全的社会人士在艺术家面前特意想表现出的自卑感和他们为自己既缺乏艺术的感觉、又缺乏艺术家的才能而感到自卑的心境中，不仅没有他们的真实想法，反而潜藏着他们私下里的满足感。这种自卑通常是百分之百的赝品，万万不可当真。

没有人打算用在公司内部的俳句会、短歌会上荣膺首席的喜悦来取代获得部长席位的喜悦，另一方面，在厌倦了权力和金钱的老人所喜爱的艺术中，一切内行的艺术对那个世界所抱有的不可或缺的权力意志却受到了忌避。而眼下已经心满意足的成功者们与其将自己的实际成功以实际社会的现实法则来加以确认，毋宁说更喜欢以艺术原理的虚无法则来加以确认。

—夏雄是一个不会阿谀奉承的人，但他对这些却了如指掌。

只有武井的介入方式还明显地具有他自己的特色。关于美，他认为，人的肉体既是可塑的素材，同时也可以是艺术作品，在这一点上它无需艺术家的中介。他说：“美这种东西本来是不需要什么艺术家的。”所谓艺术家只不过是一个中间商，假如人的存在意识本身已化作了艺术作品（莱奥·罗伯特等便是其适当的例子），那么艺术家的存在理由就变得微不足道了。

但是，夏雄不得不承认，武井所认为的美显而易见地源于历史上某一个时代的美学意识的影响。他的“灵感”并非仅仅是从肌肉在解剖学上

的实际状态中产生的，而是从希腊式的雕塑那种带着点巴洛克风格的“夸张”的样式中产生的。这一点是不容置疑的。只是他缺乏对古典时代的关心。阿波罗的肌肉被认为是缺乏锻炼的、过于自然和过于“人类”的东西。武井相信，肌肉与智慧一样，可以依靠意志的力量磨练成超人的东西。

夏雄从这种议论中感到了一种孩子气的危险。首先，所谓艺术作品与肉眼可见的美不同，它虽然将肉眼看不见的美展示在表面上，而实际上它自身是肉眼看不见的、纯粹对时间上的耐久性的保障。所谓作品的本质不外乎是一种超时间性。即使把人的肉体假设为艺术作品，也不可能阻止它被时间侵蚀而衰退老化的倾向吧。因此，倘若这个假定是成立的，那么，惟有在最佳条件时进行的自杀才可能把肉体从衰退中拯救出来吧。这是因为艺术作品也常常遭到被焚毁被破坏的厄运。即使肌肉美的英俊青年无需艺术家的中介而将自身当作一件艺术作品，但为了保障其肉体的超时间性，无论如何他的内部也必须出现一个艺术家，以企图达成自我破坏吧。肌肉的磨练与培植既意味着发展肉体，同时也意味着将肉体顽固地闭锁在时间的法则和衰退的法则里，所以，它算不上艺术行为。只要不以自杀告终，那么美丽的肉体也就缺乏作为艺术作品的条件。

夏雄终于忍不住脱口而出道：

“如果肌肉是那么重要，那么就在没有衰老之时，在最美丽的时候，自杀好了。”

夏雄的语气明显带着少有的强硬和愠怒。收第一次看到这种模样的夏雄，不禁在大家面面相觑之前向夏雄投去了惊愕的目光。

“你们全都要衰老。活生生的肌肉只不过是一种幻影。”

夏雄越说越兴奋。武井也不甘示弱：

“其中也有像你这样打一开始便是干瘪老头的可怜男人。胆怯的艺术家因为在腕力上比不过我们，所以才巴不得这个世界上的肌肉全部毁灭。”

—夏雄心情悒郁地走出了店门。因为没有开车来，所以只得步行到车站去。收跟了过来。“承蒙你特意来赏光，却惹得你老大不高兴，真对不起。”收道歉道。收善良的心地打动了夏雄。此时，收看起来就像是一个巨大、魁梧、美丽的动物，夏雄不得不在心中反省道：自己是不是对美丽的动物心存嫉妒。突然收说道：

“别往心里去。尽管武井不愿意被人知道，可事实上听说他是一个朝鲜人呐。”

这是一个奇特的启示。夏雄想起自己曾听说过，半岛(5)出身的马拉松选手曾在国际比赛中为日本争得了荣誉。被压迫民族对肉体的那种疯狂的执著和对力量的崇拜。

“嘿，原来是那样啊！”

夏雄的脸上又恢复了通常的那种善意的微笑，这一发现使他彻底地如释重负。武井的思想因此而成了与他毫无关联的东西。武井是朝鲜人，而夏雄是天使。

不过，收却从截然不同的范畴来认识武井是朝鲜人的这一事实。他曾认为武井语言极为贫乏，可事实上武井的话太多太多！

“你径直回家吗？”收问道。

“嗯，因为有工作。”

“我可是无所事事。”收毫不夸张地昂然说道。

“女人们在等着你吧。”

“嗨，那又怎么样呢？我可并不是那么喜欢女人。”这样回答的收像是被自己的这一判断压倒了似的，语气中竟然挟带着些许的热情，“因为要真正喜欢上女人，自己就不得不变成一个空洞之物。可我害怕自己变成一个空洞之物。”

“我喜欢自己变成一个空洞之物。”夏雄回想起自己创作时的心态，说道。然后他又问道：

“你究竟想干什么？”

“想干什么？！”收睁圆了美丽的眼睛，“本来想当一名演员。总之，怎么说呢？我是想从人这种身份中跳出来。巧妙地，一溜烟似的从人这种身份中跳出来。如果能做到这一点，即使不当演员也行。我已经变成了某种东西。我成功了。我长出了这么多肌肉。”

他卷起了毛衣的袖子。透过毛线的织眼能窥见他的肌肉疙瘩。夏雄没有忘记做出一副大吃一惊的样子。

两个人来到了车站的晚报销售亭。今天似乎又在某个地方发生了杀人事件和抢劫事件。收买来两三份晚报，与夏雄分手后，踅回了“洋槐”。

几天后，夏雄又收到了中桥房江的来信。里面的信笺上简洁地写道：

“我深知您想与我紧急会面。四月五日，星期二下午三时，我在赤坂离宫的门前恭候您。我戴着春天的黑边手套，身穿和服，想必您当即就能辨认出我来吧。”

夏雄想马上就把信撕掉，可在身上揣了一整天，最后在睡觉前才把信撕碎后扔掉了。而一到五号这一天，他早已忘了这件事。

七号，这一次是来了封快件。大致内容相同，对夏雄五号没有赴约一事加以责难后，进而写道：八号下午三时，在英国大使馆前的千鸟渊公园等候夏雄。夏雄尽管没有去，但这次是故意没去的，所以反倒一整天牵肠挂肚。

第三封信的抵达是在那以后过了些时日的二十号。指定的场所是滨松町车站附近的芝离宫恩赐公园，而指定的二十四号恰逢傍晚去观看峻吉拳击比赛的日子。夏雄打算去那个公园搜集点绘画素材，然后再去观看拳击比赛。

他如今绝对没有处于那种亟需他人的心境中。父母兄姊温暖的呵护使家庭成了一个惬意舒适的居所，而生活与行动又完全自由，并没有受到家庭的束缚。

夏雄只是带着要把引起不快的事情抛在一边的心理，拿着写生簿上了车。八重樱盛开的枝头沉甸甸地从夏雄家的墙垣上伸了出来。恰逢区议会议员的选举日临近，载着扩音器的选举活动家的机动三轮车常常停在院墙前面，发出喧闹的声音。夏雄把车开出车库时，果然从那辆用写有候选人姓名的旗帜包裹起来的机动三轮车上传来了毫不客气的吆喝声：

“退后！退后！再退后一点！退到那棵樱花树下面去！”

夏雄一想到要把自己在工作时的那种忘我的神情暴露在众人面前，就会害臊不已，可这些忘我的人们却大张旗鼓地展示着他们忘我的神态。夏雄不明白他们的动机何在。即使社会庞大的无意义沉重地压在这个青年的心上时，那种无意义也与他的心一样，是透明的。这并不是一个混沌的谜。

他避开机动三轮车，拐了个大弯，把车驶到了宽阔的大道上。

宇宙之事也罢，人类之事也罢，就宛若这辆汽车的机械一般，被全

盘操纵在手中，似乎毫无秘密可言，可是，箱根的那些小画家们的谈话，还有身为朝鲜人的肌肉主义者的谩骂，却使他对自己受到伤害的心灵一筹莫展。每次当他自以为已经痊愈和忘却时，倏然间它又变得疼痛难忍了。环绕着自己的外界尽管其透明度一如既往，但却总是不能打消他怀疑的念头。而不久前，他还一直把自己的敏锐当作可以向所有人炫耀夸示的强大呐。

—车抵达了芝离宫公园。古老而肮脏的大门旁立着“禁止车辆驶入”的桩子。一看就知道这是一个闲散幽静的公园。

在入口处，一个身穿制服的五十岁上下的门卫正木然地吸着烟。因为和他的目光不期而遇，竟使夏雄觉得自己就像是出于某个并不光明正大的理由而来到这儿的。在这种心理的作用下，夏雄问了一句不关痛痒的话：

“这个公园，能通到海那边吗？”

“不能。”门卫冷淡地回答道。他看了看夏雄抱着的写生簿，问道：

“是画家吗？”

“是的。”

“即使画家也一样，对不起，这儿不能通到海那边。因为有围墙呐。”

门卫似乎是打算开个玩笑似的说了这些话。夏雄道过谢后走开了，他发现了自己刚才无意中提出那个问题的理由：一进入古老而肮脏的大门后，空气中便漂漾着大海的气息，而且是春意阑珊时节那种多少有些黏稠的、浓郁的大海的气息。

信上写道，在水池旁藤架下的长椅上等候。的确有一个水池，水池构成了公园的中心。果然有藤架。藤萝盛开的花串儿沉甸甸的。

只有小孩和流浪汉。偶尔有两个人结伴而来，但也并非什么衣着讲究的男女。

夏雄坐在长椅上，把写生簿摊开在膝盖上。另一张长椅上只有一个像是在构思俳句似的翻开着笔记本、两眼望着天空的老人。

大海在假山的对面。右面能看见黑色吊车的顶端和轮船的黑烟，左面能看见竹芝栈桥的冻库的屋顶。

夏雄静静地等待着。四处奔跑着嬉戏玩耍的孩子们面对起伏不平的

地形所发出的惊讶叫喊声，在这时突然中断了。于是，蜜蜂围着藤萝的花穗翩翩起舞的振翅声又开始变得刺耳起来。

水池中央的小岛上闪闪发光的松树蓦然间黯然失色了。原来乌云遮住了太阳。

而远方大海的气息却笼罩了整个公园，近旁汽笛嘎哑的鸣响撕裂了这和丽的风景。汽笛消失以后，是更加明朗的空虚占领了静谧的小岛、水池岸边的泊船处、巨大的石头灯笼等等所有的东西。

夏雄发现，靠海的庭院是如此缺乏安详，以致庭院的每一个角落都蔓延着不安与期待。光与影慌乱而匆忙地交替着；风与云一起逐渐加剧，藤萝的花串儿发出人造花一般粗杂的声响。

夏雄感到自己并没有逐渐沉没于风景中，而是一直被风景拒绝着。这种心境不可能诞生绘画。他感到自己没有沉浸在身心陶醉的那种感觉的喜悦之中，而是被静止不动的时间牢牢束缚住全身，以至于精神和感官都被冻结了。他猜想，这便是所谓的“等待”。

在这种被他人的存在所左右的时间里，既没有色彩，也没有构图。世界以怪诞的海蜇般的姿势浮游着。这使夏雄想起了箱根的早春那种难以言喻的无秩序的色彩。

美丽的外界所给予他的那种节日般的幻影消失了。从不伤害他、而只是在他呼唤的地方显现出纯洁无垢的姿态的那种晴朗的外界崩溃了。相反，如今世界成了镶嵌在他牙齿上的异物。

中桥房江没有出现。时间已过了三十多分钟。公园里新近出现的人影中也没有像是中桥房江的人。随着风儿，挟带着微热的那种湿润的潮香开始沉淀了下来，弥漫在周围这一带。

小小的太阳在发黑的云朵中燃烧着。“那是一种敌意！”—夏雄涌起了一种从未有过的感想。但是，并不是因为自己舍弃了世界而处于孤立之中，而是自己被世界疏远了—这种新鲜的感觉犹如疼痛的涂敷剂一样，以一种痛切的快意浸入了心脾。“或许我的脸非常丑陋。”他蓦地思忖道，“是牧师、神职人员光亮的脸上所呈现的那种温和而讨厌的丑陋，我是一个打一开始便是老头子的可怜男人。”

夏雄站起身，回到了大门处。突然刮起的剧烈狂风推搡着他的后背，把这一带的纸屑吹得漫天飞舞。天空顷刻间黑了下来，雨就要来临了。他弯曲着疲惫积淤的膝盖，向自己的汽车跑去。

因为要在上午十点前测量体重，所以，那天峻吉出门的时间正好赶上是母亲去百货店上班的时间。峻吉似乎对此不大情愿。所以，母亲做好上班迟到一点的精神准备，决定留在家中用火镰给峻吉的后背打上火花[(6)]后送他出门。

早晨一起床，峻吉就匆匆地到附近一家颇有交情的澡堂去，用那儿的秤称了称体重，结果有十四贯八百多。大约合123磅，刚好可以列入126磅以下的次轻量级。虽然以前就觉得不用减轻体重，但这一称才算是彻底放了心。

这是一个明媚晴朗的早晨，峻吉跳进宠爱他的澡堂老板一大早为他烧好的浴池中，洗完澡，趿着吱吱作响的木屐，回到了自己家里。肥胖的母亲正在跪拜佛龛。

她至今仍旧讨厌拳击，她祈祷的与其说是儿子的胜利，不如说是儿子的平安。峻吉也深知这一点。往上梳理着的头发露出了她的脖颈，蜷曲的褐红色余发在那儿形成了漩涡。说不出的肮脏、强悍，宛如动物一般。母亲的祈祷姿势，即使光暴露出那个部位，也足以引起儿子的厌恶。

尽管如此，因为母亲是一个十足的乐天派，所以她总是用乐天派式的那种小题大做的率直来夸大自己的担心。即使峻吉试图加以说明解释，她也照样对自己的无知充满了自信，这是她一个明显的长处。她不像知识阶层的母亲那样沉湎于不被儿子所理解的悲叹之中。

峻吉就要出门时，母亲在他背上用火镰打上了火花。他看见那一瞬间微弱的火花越过他的肩头飞逝而去，不禁想道："我要头也不回地走出家门。我要把自己的脊背就这样留在身后，径自走出去。"离开母亲所代表的一切，向着外面晴好灿烂的朝霞，出发到无限遥远的地方—这种喜悦是任何东西都无法取代的。但这并不意味着他对母子俩的家庭感到了什么难以忍受的厌恶。

街道上的朝阳照射在峻吉的脸上，向他展示出爽快的力量。商店街的开店人、自行车的修理匠、邮件的发送人、面孔熟识的人所发出的"早晨好"的问候，从鱼类批发市场和青菜水果市场刚刚运来的鲜鱼的光泽，早晨蔬菜的鲜嫩……离这些日常生活的罗网无限遥远的东西此刻正等待着他。峻吉感到自己比并肩赶往车站的职员人群远远地高出了一头。"政治上的暗杀者肯定便是在早晨怀着如此美妙的心情离开家门的吧。"

三个星期的禁欲在这些天中反而形成了他平静的根源。第二周是最

难熬的，所有的焦躁、不安似乎都是为了获得这种平静。在开始禁欲前的那天晚上，给他当陪练的松方用毛巾轻轻叩打着峻吉的肩膀说道：

“喂，快打一个刺拳过来！从明天起得暂缓三周呐。”

峻吉照他所说的去做了。

—在车站等电车时，峻吉为谁都不认识他的面孔而感到微微有些惊诧。他的面孔的大幅照片早已上过体育报纸。那还是在签字仪式上会见记者时的照片。还有在拳击场上向观众所做的声势盛大的介绍，并同时刊登了比赛的预告……

“耐力没问题吧？”

在这两三周里，峻吉一共进行了四十个回合的练习，其中包括为了让习惯于三个回合赛的业余选手对六个回合赛抱有信心而特别由松方陪练的六个回合的拳击练习。这六个回合的练习都是一次性的，所以对自己的耐力仍然有点放心不下。

“这是在转为职业选手时每个人都难免的不安。谁都会忧心忡忡，但不知不觉却又把它忘在了脑后。我有一种对不必要的事情不予考虑的能力。”

电车拥挤不堪，一个中年职员从网架上取下皮包时，差点让皮包的棱角戳了峻吉的眼睛。他马上用护卫眼睛的胳膊肘推开了那个职员。中年男人那半带摇晃的身体被下车的人流支撑着走到了车外。

对临近比赛的这个宝贵的身体大为不敬的破旧皮包，使峻吉非常不满。尽管放在网架上时，那皮包的棱角早已擦破，或许只是因一堆无聊透顶的调查文件而不自然地鼓胀着，被遗弃在了那里，看起来就像是早已过时的社会的漂流物一样，可是……

“我是孑然一身。”在测量体重顺利结束后，眺望着沾满灰尘的八角金盘树的树叶时，他突然这样想道。他感到了一种勇气。

傍晚，踏入比赛场地时，等候在门口的川又那张情绪亢奋的脸—又像是正在发怒似的脸，首先映入了峻吉的眼帘。这一点决定了峻吉的心情。无疑这是一个好兆头。川又沉默着，轻轻拍打着峻吉的后背，然后跟着他一起来到了休息室。

镜子家的那帮人出现在赛场，是在六点半。他们六点会合后便马上赶来了。男人们、光子和民子都曾观看过峻吉业余时代的比赛，惟有镜子今天是第一次观看拳击比赛。镜子担心自己看到鲜血会不会昏厥，清

一郎告诉她，只要从开场后的第一场四个回合赛开始依次看下去，肯定会习惯的。并且商定由清一郎一直坐在镜子旁边，担当解说员的角色。

回想起来，镜子与清一郎没有见面已有很长时间了。但是，一旦重逢开始聊起天来，就会感到像是两三天前才刚刚见过面似的。

“你举行婚礼时，我一直从家里凝目眺望着那片森林呐。你不知道吧？”一看见清一郎的脸，镜子就说道。

“我知道的。”清一郎说道。于是两个人便达成了相互的谅解。

收来了，夏雄也来了。光子和民子稍稍晚了点才来。清一郎为了镜子向大家建议道，先看四个回合赛好好学习一下，然后再看峻吉的比赛。于是，大伙儿会合后，立刻赶往赛场，甚至无暇慢慢叙谈。反正比赛结束后，大家再加上峻吉，可以在静下来的时候再细细畅谈。

镜子依旧是一身雅致的装束，甚至不顾下雨，戴着一顶很大的帽子，所以清一郎威胁她道，戴那种东西，不仅妨碍观看比赛，而且还有可能被性情粗暴的观众掸落在地。于是镜子为帽子无处搁置而十分为难，因它不像雨伞那样是折叠式的而后悔。

在汽车里，大家向清一郎打听有关峻吉今晚的敌手的情况。他曾经是一个相当有名的选手，可对这帮人来说，有名也罢，无名也罢，都无非是一个陌生的名字。

曾经身为自由拳俱乐部台柱的南猛男荣获过全日本次轻量级的冠军，但如今却落到了排行第九，还有传闻说他即将引退。为了推出新人而安排与这种过去的有名选手演对手戏，是职业拳坛的惯用手法。

“那么，阿峻肯定能获胜啰。”镜子说道。

“估计差不离儿，不过，南毕竟不是一个完全衰退了的选手，虽说缺乏速度，但耐力很好，出拳力量也很大。只是技术上比较单一，所以对于业余选手出身的拳击手来说，只要能避免遭到他的击打，倒还算是一个比较容易对付的敌手。身体也说不上强壮，再则年龄也相差了八岁。”

—赛场位于S区公会堂一幢古老而阴森的建筑中。从躲避风雨而麇集在黑暗的入口处的人群中，几个粗鄙下流的年轻人朝着下了车的这一行人冲了过来，对着镜子嚷嚷道：“有票哟。”“有富余的票卖给我。”“有好座儿呐，王妃殿下。”

镜子通过入口处时，虽说有清一郎的护卫，但看见那么多检票员形成的人墙不禁有些发怵。他们是发起今晚这场比赛的年轻人，全都身着

盛装，并做好了以防万一的准备，严密看管着那些厚颜无耻的混票者。

镜子一半是恐惧，一半是兴奋。对无赖们的装模作样一无所知的镜子，竟然把他们那目光尖锐的可怕面孔归咎为他们的毫不做作。

“净是些可怕的坏人。”镜子在清一郎的耳边嗫嚅道。

“嘘，可不要说那种话哟。”

镜子感到这些年轻“坏人”吐出的滚烫气息正好是从无秩序的废墟时代流传下来的东西。在那个时代，代表了那个时代特有的力量和前途一片黑暗的生命力所呈现的那种黯淡色彩的人，无疑正好是他们。镜子走进这与普通的剧场气氛迥然相异的、充满着吆喝声的、烟雾与灯光交织出花纹和色彩的赛场时，尽管是初次涉猎的空间，却涌起了一种似曾相识的亲近感。

峻吉顺着通道反方向走了过来，展开大手迎候大家。他还整齐地穿着衣服。他把六个人带到了赛场第二排的座位上。

“过一会儿到不到休息室来？如果是在我出场比赛前两场的四个回合赛的间隙里……”

他想让俱乐部的伙伴们见识见识这些华贵的女性拳击迷。

“比赛后把时间空出来哟。”镜子说道。

峻吉又开了两三句玩笑后就离开了。这种应酬的恰到好处正表现出他平静的心境。

“我很平静，”在场内喧嚣的间歇里，峻吉想道。有必要对这种平静加以注释。

在他的比赛开始前，有四场四个回合赛垫场，因此还有一小时的时间。回到休息室，一边听着时刻在报道赛况的广播声，一边对这无边无际的时间的漫长感到难捱无比。从早晨的测量体重到现在，等候的时间显得无限地漫长。但是，随着比赛的迫近，时间增加了浓度和密度，化作了像黑糊糊的苦涩的液体一般难以下咽的东西。

为了打发这样的时光，最好是思考点什么吧。但是，不思考既是他的信条，又是他在经过陶冶之后已近乎于天赐的特质。

忠实于自我，这并不意味着形成性格。“倘若我进行了思考，我将不再是自己，而且支撑着我自己的细线也就会彻底断裂吧。”……只有为应付这种自我崩溃的危险而出现的紧张才真正配得上性格的名分。所以，

峻吉是具有性格的。

平常用作讲演者休息室的这个地方，其中的一个角落比别的地方高出了一级，上面铺着榻榻米。敌手的休息室则在另一个地方。地面上杂乱地摆放着折叠式椅子，其中的一把椅子上坐着刚才在四个回合赛中输掉了的年轻人。他正听凭别人给他治疗眼睑上的伤口。

峻吉一直不去想有关敌手南猛男的事情。当然，对敌手的弱点、战术他早已研究个透，但是，根据他多场业余选手比赛的经验，他深知打一开始便被对手的弱点牵着鼻子走的危险。

峻吉走上榻榻米，逐一脱掉身上的衣服挂在墙上。

身为首席助手的松方穿着背后印有“8DAI BOXING CLUB[7]”字样的运动衫，走上来说道：

“喂，缠绷带前，我来给你贴橡皮膏。”

这可是业余比赛中所没有的习惯。

花冈和川又一边和八代会长说着话，一边走进了房间。峻吉站起身，听他们一一过来激励自己。其中花冈的话最长最臭，而川又只是在一刹那间往空中划出左钩拳的形状，说了句“用这个打他”，然后又对着把手拄在上框柱上的峻吉说道：

“那样做可不行哟。你明白吧。”

依旧是那种表达很简洁的忠告。峻吉早已习惯于这种以心传心的方式，于是马上抽回了手。川又禁止选手在比赛前做出任何给手臂增加压力的姿势。

在一旁听着的花冈显得兴奋、幸福和不安，片刻也没有让眼睛离开峻吉的身体。他反复地观察着在电灯下映照出的峻吉肩膀上的肌肉，一边自言自语道：

“哼，多好的光泽啊。”

他还不断地搭话道：

“深井肯定是稳操胜券了。可以说胜负已经决出。”

八代会长明显地流露出厌恶的神色。他非常秀丽的眼睛和鼻子带给人一种不祥的阴暗感，脸上浮现着不同寻常的浅笑，重复着同一句回答：

“说来也是。因为这家伙多壮实呀。但也万万不可麻痹大意。对方也不是等闲之辈呐。”

—峻吉一副登上拳击台的装束从榻榻米上下到了地面来。一些西装革履的男人围在他的四周，就像是要从这个青年裸露的身体中嗅出各种各样的预想一样。松方把打开的手掌朝向峻吉，让他往自己这边打了个左直拳。

他厚实的手掌接住了峻吉的直拳，在空中颤动着，发出了明快而富有弹性的响声。

“左往下吗？”

“不，就照刚才那样再来一次。”

花冈大声地加了一句多余的解释：

“击拳后稍往下滑的毛病已经改掉了。”

川又的自矜受到了伤害，于是缄口不语了。峻吉本来就没有那种毛病，是八代拳制造了那种毛病，然后又让他来改掉那种毛病。

这时，镜子一行来到了休息室。休息室里的人全都目瞪口呆了。一个年轻的助手还吹起了口哨，结果被会长狠狠地瞪了一眼。

绝不会在意自己是否不合时宜的镜子从残留着鼻血痕迹的椅子中间向峻吉走了过去，用戴着花边手套的手与手缠绷带的峻吉握了握手。然后像是对马上就要接受外科手术的病人一样说道：

“坚强些，别紧张。”

看到勇敢时那种母性的直率让镜子的眼中划过了一道悲哀的神色。周围的男人们看起来是那么残酷，以致她忘记了给人打气加油时的常规。峻吉对她的这种心情十分了解，所以嗅了嗅自己缠着绷带的手，说道：

“人们会说今天的拳击散发着一股香水味吧。”

“瞧，你已经受伤了。”

镜子这才注意到他手上的绷带，高声地说道，惹得休息室的人们哄堂大笑。

不仅在服装上，就连在感情上，镜子也并不害怕自己不合时宜。在这种大煞风景的、徒然明亮的房间中，她尽情地吮吸着抒情的空气。这

儿漂漾着一种如突然从沉睡中被唤醒后整装待发的人们那种拂晓前的黑暗一般的氛围。匆忙的裸体旅装。出发去行动的人，犹如到遥远的国度去旅行一样，不得不向留下的人们毅然告别。无论如何，峻吉这就要启程奔向那拳击台上眩目的灯光了，就宛若去沐浴赤道上的太阳光一般。而在那一段时间里，他不属于我们这个国度的居民。

清一郎小声地提出了一个专业性的问题：

“有没有办法先连续猛攻几拳，然后再打一个左钩拳？”

峻吉沉默着，轻松自若地笑了。

光子、民子的问候语简慢而明快，而收和夏雄的激励之辞则朴实无华。在这热热闹闹的一行人离去以后，只有休息室里灯泡的明亮依旧阴郁地留在了原处。

“你倒真有两下子呀。”会长戏谑地说道。但他是一个不愿为了一个乖巧的戏谑而花费力气的人。

松万推测镜子是一个女电影演员或者女招待，所以，即使峻吉告诉他这是一个正经人家的妇人时，他怎么也不肯相信：

“别糊弄人！我也是见识过女人的。”

只有花冈一个人阴沉着面孔，他觉得这种愚蠢而浮华的赛前看望是一种不祥的凶兆。他没有发现自己的那种不明缘由的厌恶感其实是一种嫉妒。

“第五场比赛为六个回合赛。”

当场内的扩音器这样广播时，竣吉披着新做的纯白色长袍，把鞋底放进拳击台下面的白色松脂粉箱中蹭上松脂粉。与眼睛齐高的地方便是拳击台。只见正方形的拳击台被笼罩在一片庄严的光雾之中。

松脂粉在鞋底吱吱作响，身边的观众与业余比赛的看客截然不同，是一帮真正意义上的观众，是一帮仅仅为了忘记自我而来到这儿的家伙。他们对惨剧的渴望。不过，峻吉无论是在击拳时还是被击拳时，也无论是在流血时，还是让对方流血时，都不曾知道什么是所谓“惨剧”。

面对火灾现场的观众，他自身就是火灾，一场被冷静地计算过的精密的火灾，这种角色常常超越他自身的存在。在自己成为火灾的瞬间，他的存在便化作了一个事件。而观众们期待的也正好是这一瞬间。

“红角……”当响起主持人的声音时，峻吉被首席助手松方拍打着肩

头，登上了拳击台。

“红角—体重123.5磅、八代拳俱乐部、深井峻吉。”

他在被介绍之时走到了赛台中央，向四面八方点头致意。他对这种首次表演的乖巧动作感到很难适应。响起了一阵暴风雨般的掌声和加油声。他回到红角，感到自己的身体被裹挟在赛台的光环中。这是一种要将整个身体溶化掉的光环。

从蓝角那面的黑暗中，穿着深蓝色长袍的南猛男登上了拳击台的光环中。南那双细缝似的小眼睛从瞳仁深处天真无邪地闪射着光芒，但额头、脸颊、鼻子、下颏却在长年的拳击生活中被打得扁平，失去了棱角，给人一种力量被郁积起来了的印象。而且肤色黧黑，毛发深浓。

“蓝角—体重124磅、自由拳俱乐部、南猛男……裁判员—山口顺三郎。”

打着领结的裁判员在呼叫着他们俩。两个人脱下长袍，向观众展示出峻吉的红色短裤和南的黑色短裤上那飘动的人造丝的光泽。

“刚才当司仪报出南的名字，而南向四周点头致意时，我看见了观众的脸，显然我是冷静的。”……这种感想在他的头顶上像流星般高高地倏然飞逝，裁判员分开了两个人，铃声响了。于是，在峻吉眼里，以前一直井然有序的世界蓦然崩溃了，化作了鲜红的混浊物体。

峻吉此刻被包围在一个又大又聋的空荡荡的世界中。在那儿他真的是孑然一身，但却能看见对手。在齐眼睛高的地方，能看见一张高矮与自己相差无几的人的脸。但对方却处于一个无论怎么呼唤也不会回答的遥远地带，似乎只有皮肉和晃动的拳头近在身旁，近得不时从嘴巴里露出跳跃的舌头。

对方一点一点地使出了刺拳，所以峻吉也如法炮制。“干吗要在对方使出了刺拳以后我才那么做呢？必须先发制人才行。”他想。

他的脚步平滑地移动着。右脚轻松地跟随着一步步向左迈进的左脚。

周围安静得可怕，让人觉得如果就这样下去，一切便都会停顿中止似的。南又开始了连续猛攻，发出一阵衣服摩擦般的呼吸声。

峻吉通过眼前对手的肉体，向着非常迢遥的、宛若星辰般的对手的存在，一边穿越着近于无限的距离，一边奋勇前进。左手的直拳落在了对手的眉间。正当他想着那是一记强有力的拳击时，顷刻间自己的右颞

颗却遭到了对方的猛打。而就在这遭到猛打的瞬间，他又走了一个横步，情不自禁地扭动腰部，将早已准备好的左钩拳打向敌手。钩拳准确无误地落在了对方的胸窝上。

被击中的南条件反射似的想还击左钩拳，却扑了个空。这时，峻吉像是看穿了对方的一个重大秘密似的，观察着扑空的南在空中打着趔趄的狼狈相。

那模样看起来恰似把摇摇晃晃的纸人张贴在了黑色的台纸上。力量一旦放空，失去重心的四肢陡然间像被射中的鸟翼一样变得松软无力，只是睁着一双纯洁可怜的眼睛，脸上的表情一片空白。

这是发生在一个短暂的刹那间的事情。南马上调整了姿势，而观察着对方的峻吉也立刻收回了自己的眼睛和耳朵。那崩溃了的混浊世界从看见上述情景的瞬间开始，又重新聚合成明快的结晶。峻吉第一次发现，自己并非处于一个无人的世界中。

拳击台被观众团团包围住，在它的周围延展着更加庞大的社会。一直到带着阶梯层层加深、色彩越来越浓的夜的尽头，都有无数的人的面孔在闪烁晃动，而君临于那中心的光雾中的人正好是峻吉。这儿无疑就是中心。此刻正在这里发生的事情，可以说是渗透到黑夜深处的力量与精神的源泉。所以，在这儿，赤裸的肉体上因被击打而发红的皮肤和无数的汗水，已被光芒照射得熠熠闪亮。

观众们大声喊叫道：

“南，刺拳！刺拳！”

“深井，连续出拳！连续出拳！轻点，轻点！”

“深井，打中了！”

“对！对！过去！瞧，打呀！”

“喂，先跟过去！”

“不要摇晃！先跟过去！快！”

“多来几拳！”

“对，刺拳！刺拳！”

峻吉明白自己的位置。他睁开了眼睛。这是一个令人吃惊地热闹、喧嚣、动荡，并且拥有着简单构造的世界。

他出拳，向前迈进，出拳，又被对方打中。当两个人将刺拳相互打向对方的脸部时，铃声响了。

三个助手拿着小椅子、铁桶、装有漱口水的瓶子，跑上了红角，迎候峻吉。

首席助手松方一边松开峻吉短裤的裤带，让他做深呼吸，一边把嘴巴凑近他的耳畔，说道：

“就这样打下去！刚才你击打上腹部很奏效。总之要打深一些，瞄准他的身体，给他个好瞧的！”

这一忠告带给了峻吉相当大的勇气。他看见了围绳清晰地区划出黑暗空间的那种白色。围绳还残留着第一回合激战后的余波，微微地颤动着。那是一道不停地自然颤动着的白色的敏感国界。从即将达到百场的业余比赛的经验中峻吉知道：在战斗最酣时，倘若围绳和拳击台的地面在自己眼里已经倾斜的话，那么说明自己正处于劣势中。可今天他还一次也不曾看见它们倾斜过。

场内的广播正在播送追加鼓励奖的消息：

“向深井选手赠送鼓励奖的有浅井的木津商会、中野的林健治郎、信浓町的友永镜子……”

当峻吉侧耳倾听镜子的名字时，与“下面是第二回合、第二回合”的声音一起，又响起了铃声。

—第二回合。

“打深点！”松方的这句话生动地浮现在峻吉的脑海里。他的眼前看见了长着稀疏胸毛的南的黝黑胸膛。必须深深地击入那个胸脯中。南的胸脯在两只拳头的护卫下，左右晃荡着。

在这近在咫尺的胸脯肌肉中，在立刻被汗水打湿的滚烫的胸脯肌肉的那一边，敌人的存在远远地、远远地宛若星辰般闪烁发亮。星星便是目标。必须抵达那里。因此，必须击破眼前的肌肉，击破这用钝重的声音一边回应着打击，一边不断挡住去路的肌肉。被神经质地微妙保护着，一面发射出闪电般的拳头，一面渐渐变得汗流浃背、血迹斑斑的敌人的肉体。那汗津津的肌肉所发出的严峻的光芒，周围恍若来世的那种刺眼眩目。笼罩着拳击台的喧嚣之夜。那鼎沸的人声。还有在深夜遥远的地方兀自闪亮的敌人的星辰……这便是拳击手的宇宙。

峻吉接二连三向对方的脸上打出左钩拳、右直拳、左钩拳。他想以

此来打乱对方的架势，并伺机攻击他的身体。果然，红色粉末似的东西飞撒在峻吉的眼前。南的眼睑受伤了。

鲜血静静滴落的速度、它无法遏止的缓慢的流淌，与拳击剧烈运动的速度之间形成了一种悲剧性的对照。鲜血那一直不停地滴淌，在这貌似神速的对搏中见缝插针，传达着人的肉体正在衰退的准确节奏。

南眼睑上的鲜血悄无声息地从眼角流向脸颊。在峻吉的再次打击下，鲜血很快向周围飞溅开来，在脸上画出血淋淋的线条，随即又马上像树液一般顺着刚才的路径流淌下来。

这时，峻吉没能躲开，鼻梁上吃了南的一记直拳。他感到了一种巨大的冲击力，鼻子的软骨就仿佛塌陷进了脸里面一样，被打出了一个又大又暗的凹面。他扑向对方，一把扭揪住对方。他的身边传来了南急促的呼吸声。峻吉在霎时间的歇息中迅速清醒过来。裁判拍拍手，作为分开扭揪着的双方的信号。那灰色裤子的闪光掠过了视野的一角。

扭揪有一种不可思议的作用。那之后，峻吉感到，既不是敌意也不是仇恨，而是天生的鲁莽和快活在自己的体内复苏了。身体滚烫发热。他的快活就像是一只锁禁很久后才被解开锁链的小狗一般伛曲着身子蹦跳出来。

南算错了射程，打过来一个过于偏远的钩拳，以致他展开着的手肘的角度露出了一刹那的缝隙。

这一缝隙峻吉并不是看见的。这种缝隙就像突然扔上天空的一张扑克牌，狙击者并不是用眼睛来看见它的。

峻吉的左直拳穿过这一缝隙，径直打到南的下颏，而左钩拳也打入了他的腹部。南打了个趔趄。峻吉利用左右的连续钩拳紧逼着对方，只觉得对方的腹部在他的拳头面前就像是突然间大大敞开了沉重的门扉。敌人后退了，但并没有溃败。在敌人的背后，那胆怯的两条白色围绳正向着这边移动过来。峻吉听见沸腾了的兴奋叫声犹如放鸽一般从对面发放而来。

被逼到围绳边的南开始了扭揪。峻吉觉得很讨厌。这一停滞的时间被观众的呐喊声掩埋得严严实实。裁判员像是揪下果实一样，把两个因汗水和鲜血而发光闪亮的肩头强行分开了。

被分开了的南眼角流着血，为了争取时间，紧紧地护住身体，但同时又打出了一个相当准确的刺拳。明显地他在等待着铃声响起。

峻吉再次扑向南的胸脯。峻吉感到对方只进行了两三次轻微的抵挡。这时，敌人的身体一下子从峻吉的拳头尖悄无声息地倒了下去，消失了。

“把他打倒了！”峻吉倚靠着围绳，剧烈地呼吸着，注视着在眼前倒下的穿着黑色短裤的身体。

“一、二、三、四……”

裁判大肆挥动手臂数数。

“他起不来就好了。”峻吉在心里祈求道。他深知看见倒下的敌手又重新站起来时的那种令人扫兴的失望和疲劳的感觉。他舔了舔带着咸味的嘴唇，这才发现自己正流着鼻血。

“……六、七、八……”

南那细小而天真的眼睛睁开了，仿佛像是落在地面上熠熠闪光的黑色碎石子一样。“已经胜利在望了！”峻吉暗自想道。南抬起上半身，低俯着头。“我胜利了！”……这感觉总是那么新鲜，那么美妙。

“十！”裁判员大声叫着，走过来举起了峻吉的手臂。只见他的蝴蝶结有点歪斜了。

大家商定，如果峻吉获胜，就举行庆功会，如果峻吉输了，就举行遗憾会。为此，镜子家准备了各种各样的美味佳肴，并安排真砂子早早地入睡了。天气预报说风速将达五十米，所以留守家中的女佣很是担忧。面朝客厅阳台的一扇法国式窗户在风中响个不停，当雨点不时迎面打来时，只见黑色的雨滴从合页的缝隙中流到了室内柱子的背后。

镜子临走时吩咐过，把旁边的日本馆收拾停当以备客人们留宿。应该说这是一种罕见的厚遇，是考虑到风雨无限制地加剧时所采取的措施。

九点刚过，一行七人分乘夏雄的车子和镜子租借的包车，抵达了东信浓町的镜子家。胜利的亢奋再加上风雨的猛烈，使大家的脸颊都一阵阵发热，眼睛湿润，心绪不宁。大家围着峻吉，一齐涌向客厅，急于想早点举起庆功杯。但峻吉一个人顽固地坚守着只喝橘子汁的习惯。

比赛胜利后，峻吉通常没有丝毫的疲劳感。毋宁说被拳头打击过的头部还处于充血发热的状态中，疼痛得就像是神经在嘎吱作响。但这却是一种爽快的头痛。

面对递过来的祝贺之杯，峻吉向镜子的鼓励奖道了谢。大家对他竟然一字不漏地听清了赛场广播的镇静自若十分惊佩。清一郎毫不客气地问起了今天比赛的报酬。听说是一万日元，清一郎说道，这倒不失为一个公正的价格。可奢侈的女人们却怎么也不肯接受这个价格。她们暗暗在心中比较着，假如自己沦落到出卖肉体的地步，一夜之间所能赚到的金额。

于是，立刻看穿了她们心思的清一郎恶作剧地说道：

“这是你们经济上的偏见。一万日元有什么不够的？男人们流淌的鲜血过去只凭一分五厘的明信片便能买到，从传统上讲，本来就比女人一夜的身体要廉价得多。无论什么样的贵妇人，只要一听说男人所能标出的价钱，就会马上与自己出卖身体的价钱相比较，说什么昂贵呀便宜呀，因为除此之外，女人再也没有什么固有的价值。”

“你呀，总是胡思乱想，”被击中要害的光子有些愠怒地说道，“我可不记得自己在那种意义上说过什么。”

“但是，因为没有别的价值标准，所以，那不也是无可奈何的吗？男人们靠流血挣钱，而女人们靠出卖肉体赢得生活的本钱。两者都不愧为出色的工作，值得人尊敬的工作。阿峻不会因这种比较而生气吧？”

峻吉微笑着摇摇头。他在拳击中所看到的仅仅是直截了当的行动原理，而并非什么价值标准，所以他不在乎任何比喻。

风雨叩打着被窗幔遮掩着的法国式窗户的玻璃，其中一边的窗户神经质地响个不停。但这响声与民子正在播放的原版进口的艾迪·康顿的迪克西兰爵士乐的噪音混杂在一起，已经分不清彼此了。

“喂，跳舞吧。还不如一起跳舞吧。”最讨厌争论不休的民子说道。但谁也没有回答。夏雄觉得她怪可怜的，于是站起身充当她的舞伴。但跳了一两曲之后，却没有谁跟着跳起来，所以又只好扫兴地回到了座位上。

大家都畅快地喝着，尽情地吃着。只有平常食欲旺盛的峻吉因为没有尝到过需要减轻体重的那种空腹的苦头，再加上首场职业比赛后的亢奋，嘴里只叼着几块烤面包片，一个劲儿地把橘子汁喝了一杯又一杯。

清一郎又重提刚才的争论，说道：

“……说起拳击选手的报酬的来源，不外乎是由拳击老板酌量赏赐的。而那些拳击老板又是从尽管渴求着力量、自己却又每天过着卑屈生

活的可怜观众那儿搜刮到钱财后揣进自己囊中的。在这一点上，娼妓也颇有相似之处。拳击选手和娼妓相同，都以一种纯粹的心情来谋求生存，可彼此之间却只能隔着被贪婪的老板所铺设的网遥遥相望。纯粹的男人和纯粹的女人，为了成为男人中的男人而生存的男人，和为了成为女人中的女人而生存的女人，只能通过网上的网眼遥遥相对，这不是很不合理吗？

“不过，在这儿，至少在镜子家中，既没有那样的网，也没有网上的网眼。并且，此刻在这儿，有一个年轻而纯粹的拳击选手，因此，也就应该允许有一个纯粹的娼妓。”

听到这句话，女人们不由得面面相觑。清一郎却满不在乎。尽管他穿着一身淡雅的西服和领带，伪装成那种在早晨的丸之内一带随处可见的青年的模样，但此刻在他脑海里漫延膨胀着的醉意，却与那些职员们在夜晚的应酬中常有的阴悒乏味的酩酊大醉相去甚远。

桌子上，漂亮的黑紫色七宝(8)花瓶里插着几枝开满花朵的八重樱。唱片已经放完了。大家保持着的沉默，宽宥了那些沿着坚硬的褶襞蜂拥而至并摇撼着窗棂的风雨声。夏雄思忖道：现在仍然完好地保留着花瓣的，就只有这室内的樱花了，而信浓町附近迟开的樱花树，还有自己家墙垣外的那些樱花树，在今夜一夜之间便会花落满地吧。于是，这毫不动摇地保有着花瓣，郑重其事地折叠起灯影，骄傲地盛开着的桌子上的樱花，便更让人觉得带着一种妖冶的气氛了。

“你将怎样使用这一万日元？”清一郎趁着酒兴，问了一个让峻吉为难的问题。但他那故意逞强的语调中，听起来仿佛又隐含着对后辈的某种情意，“哎，你拿来干什么呀？又不喝酒，反正是用在女人身上罢了。你是不会交给你母亲的。”

峻吉想起了今天早晨在他的后背上用火镰打上火花的母亲，那一切依旧属于留在他身后的一个遥远而狭小的世界。

“尽管你那么说，我却没有一个可以把钱交给她的女人呐。”峻吉冷冷地回答道。

夏雄在旁边听着这种谈话，一点也没有感到什么不快。这与其说是醉意促成的谈话，不如说它诞生于这样一种作用之中—即那些户外的暴风雨、沿着深夜的树干往下流泻的无数雨水、被风刮成碎片的树叶及树枝上新创的伤口，等等，使室内的人们的心境比往常更生机勃勃和活泼高昂的那种作用之中。只有被砍下的八重樱那鲜艳的红色显得与众不

同，在它那儿隐伏着植物阴森森的灵魂。

“是的，如果是那样的话，这儿理应有一个纯粹的娼妓。你想买三个当中的哪一个？”清一郎大声叫道。民子找出了一个粗俗的遁辞：

“惟独我刚好来了例假，所以没有资格。”

峻吉的体内明显感到了那种在比赛之后常常突然袭来的饥渴。由于疲劳，它竟然燃烧得越来越旺。而且被拳头打击后发热的大脑像火炉一般焚烧起来的那种欲望，出乎意料地因为民子的上述遁辞在眼前描绘出了鲜明清晰的梦幻。有必要早点从中解放出来。平常保持着极其自然的、不受约束的欲望的这个青年，也在长时间的禁欲和比赛的胜利之后变成了一个观念上的欲望的俘虏。

他来回打量着镜子和民子。“可以买镜子吗？”……这一想法化作了一种疑惑，也化作了一种恐怖。清一郎的言下之意显而易见，只要是女人，峻吉便可以不受任何制约地买到自己想要的某一个。但是，镜子依旧让他感到有一种抵触心理。镜子显得无可挑剔地美丽，在她的美丽中漾溢着一种并非出自本意的、能够冻结男人心灵的东西。

光子又如何呢？他又一次目不转睛地瞅着光子的身影。光子穿着灰色的套装，在她遮住胸脯的那条从南美带回来的印着火焰树花纹的围巾上，别着一根很大的乳白色胸针。而且她化的是一种十分流行的妆，涂抹着微微发黑的口红。峻吉之所以没有和光子睡过觉，仅仅是因为没有机会而已。

镜子乜斜着光子。她并不认为清一郎的玩笑有什么过火。在这个家中，没有什么不可以容忍的玩笑，而且凡是人的头脑中所涌起的观念，没有什么不可以容忍的东西。但是，镜子不愿意自己成为别人的某种观念的对象，抑或牺牲品。她对所有丑恶的观念都抱着无限的宽容态度，但谁知她力争公平无私、避免一切偏见的结果，却只是增加了她所谓的“没有偏见”的自负而已。

“一切都如阿清所说的那样，应该弃绝所有的偏见，让男人中的男人和女人中的女人睡觉做爱。男人由拳击选手来代表，女人由娼妓来代表，对此我也表示赞同。但是眼下，阿峻正时不时地打量着我呐。并且他分明在忍耐着。这一点我是很清楚的。我选择了一条作为一个决不能够出卖自己的娼妇的道路。因为这便是我的生存价值。所有的东西，所有的男人，所有的目光都更加丰富了我内心的这种观念，用看不见的宝石装扮着我，并把我变成了无秩序的化身！”

光子在镜子这种从容镇静的缄默中败下阵来。下面的说法正表明了她的失败。

“我喜欢阿峻，他很有魅力。我曾暗自想，如果他今天比赛获胜了的话，我要奖赏点什么给他。但我却讨厌被人出钱买下这种方式。如果不要钱，我倒是愿意为他做一切的。不过……”

清一郎更加恶作剧地说道。

“阿峻，快付钱呀。她并没有说不愿意。”

峻吉变得一本正经，脸色都有点苍白了。他从上衣口袋里掏出信封，数了数十张一千日元的纸币，默不作声地放到了桌子上。

光子已经醉了。从这场无人阻止的游戏中，她突然发现了被抛入孤独状态中的自己和事物急剧倾斜的惊险性。光子笑了，并且出于母性的体贴之心，只把一张一千日元的纸币揣进了手提包中，而把剩下的塞在了峻吉手里。

“我，值一千日元。我，值一千日元。”

醉了的光子吻了吻收的脸颊，使收大为不快。而夏雄则好容易躲开了光子的亲吻。

“我，值一千日元。”这高亢声音的重复使在座人的心境彻底地背离社会的咒文般的作用，把人引入了“这儿正在发生的事情只是一个独立行为”的想法中。光子横坐在长椅上，当着大家的面脱下了袜子。清一郎俨然一副魔术师的模样走近她，把她的一只袜子吊在食指与中指之间展示给大家看，并把它揉成一团放进雕花的大玻璃杯中，再倒入威士忌和苏打水，来回劝男人们喝下这杯酒。

民子疯狂地笑道：

“哎呀，好脏！好脏！”

民子在这“好脏”一词中倾注了女人的实感，因此反倒给这个游戏增添了色情的趣味。

镜子观察着，夏雄、收、峻吉中的哪一个会喝下这杯酒。这是一场野蛮的成年仪式。

不喝酒的峻吉一把抢过清一郎的玻璃杯。他笑着，那眼神中流露出的纯洁的愤怒竟然使清一郎充满了幸福感。“在比赛时这家伙没有发怒，现在却发怒了。正是这种愤怒会使他战胜一切吧。”

大家看见峻吉一口喝干了威士忌苏打水，大吃了一惊。他手中的玻璃杯里，蟠卷着黑黝黝的海藻一般濡湿的袜子。

镜子表现出女主人的镇静，走近他说道：

“喂，你可得好好照顾光子哟！房间在那边呐。”

镜子打开门，指着从日本式房间的拉门里向外洒落在黑暗走廊尽头的灯光。峻吉的脸上浮现出直率的微笑。他搀扶着光子那赤着双脚的身体，向其他人行了个年轻水兵的举手礼，消失在黑暗走廊的深处。

……剩下的人陷入了一阵尴尬之中。只有清一郎一个人显得悠然自得。他主宰了这一疯狂的游戏，却把自己隐匿在一个不受任何人侵犯和伤害的角落，他用一只手拿着杯子，保持着坚实的下巴和锐利的目光那种一如既往的沉闷外表。

“这便是你婚姻生活的解闷方式吧。”镜子说道。

“不是开玩笑，我感到很满足。我是一个出色的模范丈夫。”清一郎用不含任何讥讽的口吻说道。于是，收说话了：

“你凭什么要给阿峻的胜利打上这么一个悲惨的句号？”

“出于对他的善意。”

在此以前夏雄一直缄口不语着。这下他突然睁开那双过于澄明的眼睛，表示同感道：

“是啊，是出于对他的善意。”

为了弥补一个空虚，而制造出另一个空虚。这事总得由谁来做。如果有人那么做了，那必定是出于善意。夏雄第一次目睹了别人的帮助是多么难能可贵。倘若没有别人，哪怕仅仅是一个空虚，就足以噎住我们的胃。

“喂，跳舞吧。还是跳舞好。”民子说道。

因为无人响应，所以民子打了个哈欠。过了一会儿，她又说道：

“我有个好主意。五个人一起去夜总会吧。”

大家再次对这个主意的缺乏创见性感到惊讶和扫兴。

话匣又打开了，男人们谈论起没有见面期间的种种事情。一旦话题中出现了某个不认识的女人，镜子就会细致入微地提问，这一点与往常没有什么两样。作为结论，镜子说道：

“总之，大家都很成功呐。每个人都干得很顺利。阿峻打赢了比赛，阿清娶了个有利可图的新娘，夏雄已是名声在外，而阿收呢，则练得了一身肌肉。你们可真是从空气中获取了营养。一帮可怕的家伙，你们从一无所有总算是干出了一点名堂，就在我们无所事事的时候……你们可要珍惜呀。”

男人们对她的这种阐述和训诫大为不满。清一郎歪着嘴巴说道：

“可是不久，世界将一同崩溃毁灭。”

“并伴随着动听的声音，”镜子附和道，并加上了一句，“你们不仅成功了，而且还拥有着希望。”

最后，民子还是把男人们带到她想去的夜总会了。收和夏雄陪她去了那儿，而镜子和清一郎没有表示附和。清一郎说，一旦去了夜总会，他回家就晚了，更重要的是，他想和镜子叙叙堆积多日的心里话以后再回去。这是一个得体的理由，所以，民子只带上画家和魁梧的青年出去了。在庆功晚宴会杯盘狼藉的客厅里，只留下了镜子和清一郎。

两个人相视而笑了。一种比情欲更沉稳的东西仅仅在这微笑之间便已荡漾开来。好一阵子两个人默默地享受着这种和谐的关系。没有任何危险，也没有任何羞耻。

“要生火吗？”镜子问道。

“我讨厌所谓氛围这东西。”清一郎冷淡地回答道。然后他自己站起身往杯子里添上酒，说道：

“也许不久我就要去国外了。”

镜子像一只温驯的小狗一样仰起头：

“去哪儿？”

“纽约。”

“调工作了？”

“唔。”

然后清一郎反问道：

“对我的婚姻生活，你竟然一反常态，不刨根也不问底。你认为它是应该遭到唾弃的，对吗？”

镜子没有回答，并向通往日本式房间的那扇门投去了一瞥。

“那家伙的行为决不会玷污他自己的。但那也是只有他才能够做到的事情。”清一郎解释道，那语气里似乎还多少带着点嫉妒。

什么时候世界总会分崩离析的—惟有这种预想才是清一郎纯洁的依据。

“昨天我去了理发店，”清一郎突然又改变了话题，“理发店的那个家伙居然忘了戴赛璐珞口罩。当他的脸凑近我的时候，他满嘴的口臭不断地刺激着我的鼻腔……谁知那以后的一整天，我竟一直沉浸在一种莫名其妙的幸福中，甚至达到了不快的程度。说起其中的缘由，不过就因为我真切地确认了他人的臭味这一点。公司里的家伙们都提防着我，不让我嗅到他们身上的臭味。而我的一个重大社会秘密就在于：只有我自己一个人是无臭无味的。”

当他讲述着他特有的那种寓言时，因一度开始清醒的醉意而又疲惫不堪的他的肌肤，再次生机勃勃地呈现出快活的神色。户外暴风雨的声音仍旧没有减弱。小树被风吹断后，打落在阳台的石头上，发出了明快的响声。

“你什么都没做，却已经支离破碎了。我一想到你，就仿佛看到了一个曾经是美人的女性那支离破碎的遗骸。今天只能看到一双脚，而明天又会是一双手，戴着手套坠落在一片黑暗之中吧。”

“你不也是支离破碎的吗？”镜子说道。

“这我知道。”

“当我们俩见面时，即使是打满了补丁，也总可以显得稍微完整一些吧。”

“仅仅是稍微完整一丁点罢了，切不可弄错，只是稍微完整一丁点。而且一到明天早晨，双方又会变得支离破碎，七零八落的。”

镜子做出了一个从未让人看见过的姿势，以至让清一郎很难置信。就像一个仔细观察一张详尽的地图，终于查找到目的地的人那样，他点了点醉意半醒的头，表示已经心领神会了。

清一郎拥抱了镜子的肩膀。两个人推开通向大门的古老橡木门，慢慢走向了位于走廊尽头的镜子的卧室。两个人都不紧不慢地迈着像是在咀嚼着某种东西似的步履。

镜子从外面拧动卧室的把手，打开了门。在耀眼的灯光下，铺在镜子床上的白色床单一下子映入了视线。这时，一个在床头的阴翳中屏住

呼吸的人影猛然站起身，狠狠地推开了他们俩的身体。

镜子发出了大声的惊叫。原来是真砂子穿着小孩的睡衣，故意扭着头，来回打量着他们俩的脸。

“你怎么会在这儿？！”镜子用余悸未消的声音问道。听镜子在背后啰啰嗦嗦地用斥责的语气向孩子辩解着，清一郎走出了卧室，从大门口的衣帽架上取下了他淡雅的风衣。

(1) 日本式烧酒、蒸馏酒。

(2) Hiëronymus Bosch（约1450—1561）尼德兰中世纪晚期重要画家。其作品主要为复杂而独具风格的圣像画。

(3) MaпeHKOB（1902—1988）前苏联政治家。1946年任党政治局委员，1953年斯大林死后任苏联部长会议主席，1955年辞职。

(4) 原文为“焼鳥”，即烤鸡串。

(5) 指朝鲜半岛。

(6) 日本的习俗之一，以袚除不祥。

(7) 即八代拳击俱乐部。

(8) 七宝烧，类似中国的景泰蓝，日本十七世纪开始普及。

第二部

六

“洋槐”咖啡馆生意兴隆。收依旧带来许多免费的客人，而母亲则常常拿给收过多的零花钱。

“用不着给我这么多的。”有时儿子说道，“我自己也有挣钱的门道呀。”

“如果是那样的话，就偶尔招待你妈一顿好吃的晚餐吧。”

收无可奈何，只好把母亲带到了银座的西餐馆。

母亲的打扮得体多了，可化妆却越来越妖艳刺眼。五月的夜晚，和这样的母亲在银座吃上一顿豪华的晚餐，对于收来说，并非什么不愉快的事情。自己虽不曾去过国外，但凭着收的想像，所谓法国妓女馆的老鸨就肯定属于母亲这种类型吧。母亲看见自己鲜红的指甲映照在光亮的小刀上，不禁流露出满足的神情，随即把脸凑近了小刀，一边仔细地端详着，一边理了理额前的头发。

两个人像往常一样说着色情的话题。儿子讲一个，母亲也讲一个。母亲说的净是些差一点就落入男人魔掌之类的事情。或许是出于母亲的羞耻心，不想在儿子面前说出更进一步的事情罢了。

当收这样想着时，母亲从桌子对面把嘴巴凑近他的耳朵，说道：

“在别人看来，你和我怎么也不像一对母子呐。你看，对面座位上的那些太太们正用一副蔑视的，同时又是艳羡的目光盯着我们俩呐。”

“随他们怎么想吧。”

母亲出神地端详着儿子的美貌，想起自己那徒有其名的丈夫也曾经是个美男子，但却缺乏儿子的这种水灵和魁梧。儿子那秀丽的眉毛下的乌黑眼珠，形状漂亮的鼻子，男偶人一般的嘴唇，从春装的肩头上充实地支撑着胸脯的厚实肌肉……但是，这一切都与持久而敏捷的力量无缘。不过，他那种像一扇没有打开的窗户一样幽居于内心的感觉却与他

父亲是一脉相通的。母亲从外面把鼻子凑近那扇窗户，试图更清晰地窥见儿子那幽暗的内心世界。可是，却只能隐约看见里面陈列的家具，那儿没有人影，鸦雀无声。

“最近，再也没有听见你抱怨分不到角色了，你还一直在去剧作座吗？”

“嗯。”

母亲在等拼盘菜时，匆匆忙忙地吸起烟来。她饶有兴致地用鲜红的指甲掐下桌子上那朵被烟雾包围着的麝香豌豆花，说道：

“原来，即使在一流的店里，也是用这种廉价的花来蒙骗顾客呐。”

尽管如此，母子俩却不明缘由地涌起了一种幸福感。母亲沉浸在美妙的幻想之中，设想自己出身于一个富贵家庭，此刻正与身穿做工考究服装的儿子一起享用着丰盛的西餐，而儿子却把自己想像成一个靠吃女人软饭来款待经营奇怪生意的母亲的无赖派孝顺儿子。收兴奋地想像着他们母子俩正身处某个与犯罪只有一纸之隔的地方，尽情享受着今天一天的豪奢。

“尽管如此，这阵子的放债人可真是大方慷慨呐。”

“为什么？”

“因为根本就不来收利息，比税务局还宽宏大量呐。”

“不是由我们给他们送去吗？”

“谁会傻乎乎地自个儿去上交利息呀。我们是顾客嘛，所以，是应该由对方来收取的。而且下个月就到期限了，我还正想让他们延期两三个月呐。”

“利息一个月多少？”

“因为是九厘，所以就应该是九万日元。而且最初两个月的利息打一开始就从所借的金额中被扣除了，所以，即使借一百万日元，一旦扣除刚才说的那笔十八万日元的利息和五万日元的调查费等，实际到手的也就只有七十七万日元了，真是把人当傻瓜呐。”

“一个月九万日元吗？如果是那样的话，应该付得起吧。”

“当然当然。来收利息的话，什么时候都可以付给他的。不过，上个月的和上上个月的都一直没来取，所以就被我零零星星地花掉了。”

“那就是给我的零花钱的本钱吗？”

“也倒不是那样。”

母亲模棱两可而又有些害臊地说道。收仿佛看到的是一片漆黑的未来。母亲以前就嫌洗濯麻烦，常常将脏衣服收拢在一起，塞进壁橱里了事。在这样的母亲和自己之间，根本就没有什么足以称之为“生活”的东西。可即使在那种贫穷达到极点时，也没有失却空想的因素，因而与地地道道的贫穷大相径庭。漆黑的未来被埋没在一大堆发白的脏东西中间，而蔓延着的黑暗却充满了湿润而感伤的巨大星辰。

收停下舀取冰点心的匙子，说道：

“没事吧？”

“什么没事呀？”

“就是那贷款呗。”

“没事没事，就交给我办好了……干脆忘了这件事，两个人一起去看一场电影吧。店里忙得我都好一阵子没顾得上看了。”

于是晚饭后收又陪着母亲去看了一场她喜欢的日本电影。这是一部由一个非常年轻的、嘴唇微微向外翘起的武打演员担纲主演的武打戏。因为母亲太过频繁地赞叹那个年轻的历史剧演员扮相英俊漂亮，致使收憋了一肚子的气。

—第二天傍晚，收照样呆在“洋槐”里。与鞠子的约会像通常一样被安排在很晚的时候，所以还有足够的余暇任他消磨。肌肉朋友们从体育馆出来后都匆忙地各奔东西了，只留下了收一个人。

一个热爱新剧的女观众送给了收一本外国的旧杂志。上面使用的是斯堪的纳维亚语，所以一个字也不认识，但里面却收集了相当丰富的舞台剧照。收在其中看到了一个金发年轻人的照片。他下面穿一条牛仔裤，上面套一件格子花纹的短袖衬衫，弓着身体，仰面倒在舞台上，还紧绷着脚尖。或许是刚刚遭到了敌人的射杀吧。他用一只手抓住从头顶上照射下来的光束。

那剧照太美了，以致于收好一阵子都出神地呆望着它。他已经很长时间远离了舞台上那种悲剧性的瞬间。死亡和杀人，在舞台上那神秘光线的装饰下，变成了一场庄严而隆重的祭祀。只见被射中的年轻人的那一头金发已经融入了同一种颜色的光线中。而他那不可思议的濒临死亡的姿势却一点也没有引发现实痛苦的联想，反而看起来就像是与某种东

西有关的人的精神形态在捕捉住了最恰当的姿势，并被固定下来的一瞬间悠然自得地舒展着身体，稍事休憩一样。

那所谓的“某种东西”又是什么呢？是死亡呢？还是虚无？抑或是危机？无论如何，收一点也不认为，精神会在自己的内部成长壮大。精神总是如灏气一般飘浮于外部，在某个时机里像是附体的邪魔那样袭击舞台上的演员，并借助霎时人的形态而显现出来。

这个被射中的金发年轻人沐浴着鲜明的光线仰面倒下的那一瞬间的姿势，究竟意味着什么呢？这是不得而知的。那是一种明确得令人目眩的存在，当精神在存在中悠然地歇息着身体的那一瞬间，人却充满了存在。舞台上便有这种奇迹。但可悲的是，收从不曾将这种奇迹据为己有。

—这时，店里进来了一个面带凶相的青年。他的头发被用发蜡固定成了头盔的模样，两只手则插在蓝色尼龙运动衫的口袋里。他向收银器旁边的女孩子询问着什么。女孩子朝收这边瞅了一眼。

看来通向里间的门铃被摁响了。只见收的母亲走出来应酬着那个青年人，想把他带到里间去。青年用戴着一只大金戒指的手指从嘴角上掐下了香烟头，一边迅速地打量着四周，一边把烟头踩在了地上。

“如果有什么事，我也去吧。”收情不自禁地朝母亲的后背喊叫了一声。

“不用不用，你就待在那儿吧。”母亲几乎是头也不回地说道。她那黑色的四方形套装的背影看起来就像火柴盒一样小巧玲珑。

……收等了很长一段时间。好几次都想进去看看，可又犹豫不决。

就在这时，他清楚地看到了今天这种安稳生活正在崩溃下去的苗头。一旦支撑着自己这种无为生活的支柱陡然间变得摇摇欲坠，那么他那种毫无理由的信念—即自己所认识的人、所知道的东西全都会聚集一处，就像支撑着宝贵的王座一般支撑着他的无为的那种信念—也就变得空洞无物了。

青年从里间的门口走了出来，回头看着母亲，用响亮的声音说道：

“明天五点，不准忘了。”

他那气势汹汹的声音使在座的客人们一齐把目光集中到了他的身上。母亲一边把他送到店门口，一边说道：

“请你压低嗓门好吗？”

那男人也不回答便拂袖而去了。

收还没来得及站起身来，母亲就走过来凑在他耳边说道：

“是来催债的，说是要马上还清三个月的利息。我说尽可能明天还，把他打发回去了。”

“哪有这种别人说什么就信什么的事呀，”收思忖着说道，“还是先问问看，他是不是真的被派来的。”

“哎，你倒是注意到了一个要紧的问题。到底是男人有智慧啊。”

虽说语气平静，可母亲分明有些心虚害怕以致忘了把电话转到里间去，差一点就在客人的眼皮底下，拿起了收银器旁边的听筒。

收从母亲那儿打听了那家信贷公司社长的名字和刚才那个跑腿男人的名字后，到里间去挂了个电话。

“喂，是甲州商事吗？请问社长在吗？”

可接电话的却是一个女人的声音。

“我想请社长听电话……”

“我，就是社长。”

“是秋田社长吗？”

“我是秋田清美，请问您贵姓？”

“我叫舟木。今天一个名叫小仓的人前来催债，不知是否真的是您派来的？”

“小仓？对，他是我们公司的年轻人。的确他刚才去了贵店。那么，您是谁？舟木夫人的儿子吗？据说在演新剧呐。”

收有点张口结舌了。

“倘若敝公司的年轻伙计做出了什么失礼之事，请向您母亲道歉。那么，问您母亲好吧。”

电话就此挂断了。女人富有黏性的浑厚嗓音还回响在耳际。

“社长居然是个女的！”

“是啊。估摸有三十七八岁吧。虽说长得很丑陋，但性情却很好。或许也有介绍人好的原因在里面吧，我可以不通过中间商而直接向她借了

钱，而且是半年的长期限。”

“丑陋的女人，”这说法在收的心目中唤起了各种各样的形象，它是收纳入某一类型来加以考虑的人的总称。那些被世界所抛弃，惟有把丑陋作为金科玉律，轻蔑丑陋以外的所有不幸，结果把丑陋奉为自己神明的修女们……

“我也想什么时候能拥有一栋漂亮的别墅，”母亲突然说道，“它被环绕在一片白桦树林中，有一个用白桦树枝来建造的阳台，我要在客厅里召集朋友一起饮酒作乐，而你却在自己的房间里与带来的女人睡觉。”

收倏然间想起了镜子的家。倘若母亲出现在那种场面里，没准别墅就会立刻变成娼妓之家吧。他这样想像着，觉得怪滑稽的。

“是吗？其实，租一个夏天的别墅，并不难呀。”

“不，必须是自己拥有的家……而且，我还会在里面饲养鹦鹉呀，小猴之类的。给小猴喂花生就行了，可鹦鹉吃什么呢？”

—第二天，收为了保护母亲，五点以前就来到了店里。五点钟时，昨天的那个男人又出现了，但却出乎意料地温驯老实，在母亲絮絮叨叨地辩解了一通之后，他接过一个月的九万日元利息，一声不吭地回去了。

那以后的两三天，收都没有去“洋槐”。他在公寓里无所事事地打发时光，抑或像往常一样与鞠子过夜。现实处在一个遥远的地方，如果看不见它，也就如同它并不存在一样。五月的一天，到处洒满了夏天的阳光。收站在体育馆的镜子前面，端详着自己金光闪闪的裸体。他感到满足和幸福。

第四天的下午，在外过夜的收一回到公寓，就看见了母亲“速来电话”的留言。他给母亲挂去了电话。母亲在电话的那一头啜泣着。

说是不想在店里谈，所以，收把母亲叫到了公寓，听她描述事情的经过。昨天秋田清美社长亲临大驾，母亲热情地迎候，并把前天支付了利息的事告诉了她。

“利息？！我可没收到，”社长当即说道，“小仓回来后，说是只领取了若干车费，没有能够收到利息。所以今天我又来催促了。”

母亲情绪激愤地进行了抗议。

“如果你那么说的话，请出示证据吧。”秋田说道。

原来母亲没有拿收据。

秋田让母亲拿出纸来，在她面前拨开了算盘，计算着母亲应付的金额。那是一笔令人吃惊的巨额数字。

从第三个到第五个月，过期利息不断累积。过了第三个月，未付的利息作为追加贷款加入本金中，下一个月便是一百零九万日元的本金，应付九万八千六百日元的利息，而再下个月就变成了一百一十八万八千一百日元的本金，应付十万六千九百二十九日元的利息。这样一来，下个月到期时，母亲必须支付的金额便超过了一百五十万日元，达到了最初所借的七十七万日元的两倍。

“迄今为止，是您自己没有来催债嘛。”

母亲提出了理所当然的异议，可秋田说，一切在合同上都写得清清楚楚，即使保持沉默，借款方也应该主动付清利息，这本是合法的。这样一来，母亲彻底陷入了困境。

“我们需要换换心情。”

事情谈完以后，母亲猛然冒出的这句话使收大吃一惊。她一点也没打算商量什么弥补的办法，脑子里塞满了他们母子俩已经被逼上绝路的念头。她就在这种心境中讲完了一切。

而在听着的过程中，想不出任何计策的收也因为母亲的这句话而在情绪上多少轻松了一点。

黑暗已经笼罩着这初夏的天空，突然间，天空的一部分变得明亮了，原来是后乐园的夜场比赛打开了照明。不久，随着晚风，海涛声一般的助威呐喊声便传到了窗边。

“那些人用不着操劳，有多好啊。”

“真傻！那么多观众，怎么可能每个人都用不着操劳呢？！”

收梦想着剧场，梦想着初夏已经完全黑下来的天空下面那壮观的剧场。那些呐喊声是对真实发生在那儿的悲剧的喝彩。在数万名观众的眼皮底下，任凉爽的夜风吹拂着衣裳的演员们正在演出某一部由梦魇似的情节所组成的戏剧，在光明冲破黑暗的那一刻，会看见正在进行着真正的杀人，而地上正流淌着真正的鲜血。倘若从摄影棚的顶部往下俯视，会发现在那些倒下的人周围横流着的血迹不啻泼洒在地毯上的墨污……

“……每天夜里这儿都不乏刀光剑影，都有悲剧发生，还有真正的爱

情的搏斗和真正的热情，—啊，无论多么粗劣的热情，都比你们博学的脸更高尚。—那种真正的热情，真正的仇恨，真正的眼泪，真正的鲜血，是必须流淌的。”

户田织子在去年演出的戏剧中所念的这句台词又一次回响在收的耳畔。收想像着，随着风时而远去，时而迫近的呐喊声与那宛若一轮硕大的明月一般辉耀着天空一角的照明中间，有着另一个自己。在数万证人的注视下，这另一个自己正要采取某一个毅然决然的行动。证明存在与存在被证明的行为……一个终极的行为……依靠让数万名观众来否定他的存在，从而找出通向存在的端绪的这种行为……比如说，像那种突然跳进斗牛场被牛撞死的毫无意义的孩子气的行为……收什么时候才会达成这些行为呢？假如能够达成这种行为，那么，自己所希冀的“角色”便成为不必要的赘物了。因为收自己已经超越了“角色”。

……而这正是收的“消遣”，毫无意义的。由闲暇本身支配着思维的那种“消遣”。因此，收得以在短时间内忘却了母亲的不幸。

“你说过，你是为了一个人好记住台词才租借这个房间的，尽管迄今为止，你还没有需要记住的台词。”母亲说道，她甚至没有力气用伸出的手来收拾那几本胡乱堆放着的剧本。

“你是想说，不久连这个房间的房租也付不起了吧。”

“我想那点钱总会有办法的。”

“鞠子会出钱的，鞠子会出钱的。”

“是吗？如果是那样的话，就赶快找一个也能养你母亲的女人吧。”她说道。

第二天起，不时有一些流氓出没于“洋槐”。当他们逼债太急时，母亲就交给他们一点钱，这时母亲会拼命地向他们索要收据。但随着弹子房的衰落，那些催债的男人不能在购买赠品上捞取好处了，于是在收的面前强耍威风，斤斤计较，常常把收到的款项的一成当作车费，将收据上的金额写成实际金额的九成。母亲把收据一一拿到女社长那儿加以确认，请求社长道：

“反正我还不是要这样来找您的，所以利息的支付就由我直接来交给您吧，请不要再派人来逼债了。”

可社长微笑着，不予搭理。

不断有人轮换着前来店里胡搅蛮缠，所以，“洋槐”的顾客日趋减

少。死要面子的收也不再带体育馆的朋友来了。母亲已日渐憔悴。

一天深夜，鞠子突然提出了分手，使收不由得目瞪口呆。他竭力想将自负者的矜持和平静保持到最后，但这样有意识地保持自矜却是棘手的事情。鞠子绷着脸，既不做任何解释，也不打算摊明理由。收被迫让步，追问其中的缘由。于是，鞠子一口气说道："很早以前的宿愿终于实现了，如今与剧作座的美男子须堂坠入了情网。所以就目前的心境而言，没有余地来同时拥有两个情人。"

一说完这些，鞠子就哭了起来。而在收这方面，除了自尊心以外，没有任何东西受到了伤害。并且就连那自尊心也早已经疲惫不堪，失却了往日那种被爱的矜持和陶醉。只不过那种矜持和陶醉已牢牢地固定在了他的脸上和肌肉的外侧，尽管是那么容易挥发丧失，但他的特殊性却正好在于缺乏对"已经厌倦"做出决断，从而能够一边观察着女人的陶醉，一边不断保持着如同晒太阳一般的那种空白的消闲之乐。

收不仅什么也没有失去，而且一旦发现失去了什么，也不会扼腕痛惜，他只是观察着鞠子，犹如观察着从自己手中滑落在地上的花里胡哨的纸屑一般。无论怎样解释这种现实，都无关紧要。而且这里存在着两种假设。在这件见惯不惊的情事中，倘若收真的并不存在，那么，鞠子打算分道扬镳的对象便无异于影子的影子。而倘若收确实存在，那么从形式上看固然是鞠子抛弃了男人，可事实上却不过是她被男人抛弃了而已。即是说她从他坚固的存在中滑落下来了。但是，对于收而言，困难的却在于这两种假设都同样显得含糊不定。

无论是为了彻底地放弃自我，还是为了彻底地占有对方，肉体的营生都仅仅是一种过于轻松过于柔软的结合，它似乎是对某种更严密、更准确的可怕占有所进行的幼稚模仿。女人的肉体本身就是过于轻率和柔顺的，俨然如某种诈骗般的东西。尽管鞠子的语言不断地赞美着收漂亮肌肉的铠甲，但她的肉体却并没有在彻底的赞美上获得过成功。

平庸的女人！平庸的女人！收想，就如男人的精神天才绝不可能被女人理解一样，男人的肉体天才也不可能被女人理解。

—收的心里诞生了一个计划。他用极端轻蔑的目光睥睨着女人，拿出不同寻常的勇气说道：

"如果是那样的话，我就和你分手。不过，请你支付分手费吧。"

鞠子最初以为这是在开玩笑。她抬起刚才一直眼泪汪汪的脸庞，不可思议地看着说这句话的收。即使这属于恐吓胁迫，也并不可怕。这青

年的肩膀和胸脯上隆起的肌肉并不是为了拒绝而耸立起来的一种孤独的力量，它们只不过是类似于蝴蝶、刺绣、小猫等为了被爱而存在着的皮肉而已。

“你可说了句怪吓人的话，很大胆的话呐。你说这种话是与你极不相称的。”鞠子的脸上浮现出一丝苦笑。说完后，她又想起收是一个龙套演员，于是再加上了一句：

“而且它是一句多么拙劣的台词呀。”

收再一次为自己竟然能够忍受屈辱而万分惊诧。这与没有分配到角色的屈辱、没能在角色分配表中找到自己名字的屈辱相比，什么都算不上。那种屈辱使他对所有的屈辱产生了免疫能力。

在尚未发白的窗户外面，在城市的远方，仿佛清晨已经悄然来临。能听见始发列车驶出车库的轰鸣。在床榻上吸得太多的香烟无疑是苦涩的，笼罩整个房间的烟雾不久将被早晨的光亮照射着，使这儿看起来就宛若余火燃尽后的火葬场的内部吧。

鞠子终于问起了收所想要的金额，收不加任何解释地脱口而出：“一百五十万。”针对一个空想的金额所进行的这种论争使刚才还在哭泣的鞠子破涕为笑了。

“喂，你是说，为了生活你怎么也得需要一百五十万日元吗？你值那么多钱吗？抑或是为了再增加那些无用的肌肉，需要花费一百五十万日元来购买鸡蛋、牛奶、牛肉和奶酪呢？”

然后她列举了迄今为止送给收的西服等等的巨额数字。“那些金额的总和已补偿了一切，你再也不应该说三道四了。”鞠子说道。她本来就是一个一旦想到什么就非说出来不可的女人。

“被你厚实的胸脯和粗壮的胳膊所搂抱的代价，我自以为已经足够地偿付给了你。事到如今，我也并不打算说什么‘你是一个没有内涵的无聊家伙’之类的话。是的，正如你所想的那样，你是一个活着的雕塑，在这一点上无可挑剔。对此你尽可以放心。但是，迄今为止我一直是与雕塑一起睡的觉，如今我要把它保留在台座上，只打算在兴致来了的时候才远远地眺望它一眼。仅仅是离开一座青铜像而已，干吗需要一百五十万呢？你在想些什么，我从来就不曾明白过，但我知道，虽然你骨子里便是一个绝对无聊的人，可你自己却一点也不感到无聊。这是为什么呢？一想到这里，我就时常感到憋气。”

这种洞察使收显得有些胆怯了，但却并没有构成威胁。因为他本来就没有任何害怕别人察知的秘密。

“总之，回到现实里来吧。扔掉那些愚蠢的孩子气的想法。”鞠子在烟灰缸里掐灭了香烟，改换成一副教训人的口吻。因为烟灰缸放得远了点，所以在泛着鱼肚白的窗户的光线里，从指尖到两只胳膊根儿都显得又白皙又丰腴。那白皙是如此沉静，充满了冷冰冰的脂肪。

“或许不久以后你会变得稍微能够爱别人一点吧。”

—那天上午，由于睡眠不足，收没有精神去体育馆，所以，当他在街头漫不经心地与鞠子分手后，就径自去了母亲的店里。

“洋槐”冷冷清清的，徒劳地飘漾着刚刚舀磨的咖啡香味。母亲正一个人坐在顾客的椅子上，吃着为时不早的早餐—咖啡和土司。

“早晨好！”

收像往常一样打过招呼以后，坐在了母亲的对面。母亲也用含糊不清的声音向他道了声早安。只见母亲正味同嚼蜡似的吃着土司。她把剩下的土司边角切成碎片，像耍弄玩具似的用手指揉成一团。她的眼睛一动不动地盯住户外的阴霾天空，在她充血的眼睛上纵横交叉的微细血管呈现出犹如烟叶的油脂般肮脏的茶色。眼皮下面皱纹叠嶂，皮肤也丧失了弹性，就如同石棉一样。

“昨夜我又没有睡着，哪里吃得下早饭呀！”说着，母亲放下了咖啡杯。

—一个客人打开了收背后的店门，进来后爽朗地说道：

“早晨好！大娘，您还好吗？”

收想掉过头去看看但他却看见了母亲递来的眼色。原来是经常来逼债的流氓今天带了个女人一起来。两个人坐在了收背后的椅子上。虽说看不见他们的样子，但只要听听声音就会明白他们是一帮什么人。

“大娘，拿点什么出来当早饭呀。”男人说道。

“我可没有什么让你们觉得好吃的东西。”

“你不是正在吃吗？有什么就拿什么来吧。”

母亲很不情愿地起身进去了。收只得拿起报纸来读，但上面的铅字却怎么也看不进去，所以，只好把目光转向通常是率先浏览的连载漫画。然而，不知为什么，那些简单的漫画今天却显得晦涩难懂。收的手

微微地颤抖着，这使他自己十分不快。

男人故意在背后大声地对女人说明道：

“我是受雇于一个放高利贷的人来这儿催款的，谁知偏偏遇上个犟脾气的老太婆，怎么也不肯交出钱来。反正这个店迟早会落入他人之手的，所以在此之前至少有免费吃喝的权利吧。尽管说是吃喝，可在咖啡馆里，也就只有些简单便宜的饮食罢了，所以尽管要贵点的好了……”

女人觉得又滑稽又有趣，在一旁应声附和着。“说来也是啊。”这仿佛是她的口头禅。她用千变万化的语调来说着这同一句话。

不久，母亲和一个女孩子给他们送来了咖啡和土司，还有昨天卖剩的点心和水果。女孩子马上躲到一边去了。那男人把母亲叫到他旁边，当着那个女人的面，从头至尾地描述了他昨晚的情事。

“那真是一种乐趣吧。”背后传来了母亲心不在焉的声音。

“这家伙还搂住我的脖子说道，阿荣呀，千万别抛弃我哟。”

“别让人来笑话我。我可不记得说过那种话。”旁边的那个女人说道。

“不准出声！装什么大家闺秀。”

这时，刚才还笑个不停的女人突然哭了起来。母亲不忍心，想从中调停，可这次那男人却朝着母亲大声地詈骂着种种脏话。当母亲开始还嘴时，他竟冷不防把咖啡泼向了母亲的脸。听见母亲的叫喊声，收回过头去，正好看见了那非同寻常的瞬间—浓浓的咖啡正顺着母亲的鼻子和嘴角一古脑儿地流淌下来。

收站起身，扑向那男人。男人把杯子抓在手里，想掷向收的头部。收好容易掀开了他的那只手，结果，杯子撞在旁边的墙壁上砸了个粉碎，那男人与收相比，个子又小又瘦，但却相当机敏，身体的移动就像豹子一般迅捷。收揪住男人的肩头。那男人给了收的下巴狠狠一拳，猛踢收的胫骨前部，从左右两边狠揍着不得不低下头来的收的两颊。

强壮肌肉的迟缓运动丝毫不起作用，收蜷伏在地面上。他感到有一双泥鞋踏在自己的后背上，自己正被人用力地推搡着。当他回过神来时，那男人和女人早已逃之夭夭了。

他跪在地面上，听凭咖啡在脸颊上纵横流淌着留下一道道痕迹。母亲抱住倒在地上的儿子的脚，抽噎着。

但儿子首先向母亲提出的请求，却是把镜子拿来。

收捂住肿大的面颊去看医生。在医院的候诊室里，挂着一幅像是从某本美术书上剪贴下来的原色版的西洋名画。画的是维纳斯和阿多尼斯。可眼下哪儿也找不到维纳斯，倒是有一头野猪真的袭击了阿多尼斯，但却并没有打算杀死他。在消毒液浓烈的气味中，那镶嵌在廉价画框中的原色版绘画徒劳地放射出金色和绿色的光辉，俨然就像是某种激素药物的广告—“倘若你认为自己被欺骗了，请试用这种药吧！你会立刻变得犹如维纳斯一般，而他则会变得犹如阿多尼斯一般。”

收怀着酸楚的心情，回想起那个猛揍自己的男人的敏捷动作，然后又想起了峻吉的比赛。当治疗结束以后，他马上给八代拳俱乐部挂了个电话。

—听收讲完事情的经过后，峻吉感到义愤填膺。

“那男人每天都来吗？”

“每天都大咧咧地来呐，在打架后的第二天，看见缠着绷带的我，还胡说什么‘对不起，少爷’，根本不把我放在眼里。”

“大约几点来？”

“早晨来倒是例外，一般都在晚上八点来。”

“好，今晚我必须作为助手出席前辈的比赛，所以去不了。但明天晚上练习结束后，我一定去。这事就包在我身上了。”

下一次的比赛已经临近，在十天后举行。如果受了伤，怎么办？峻吉思忖道。但是，朋友所蒙受的耻辱便是自己的耻辱这种世传的想法鼓舞着他。一想到明天晚上，马上就会感到身体在痛快地收缩和绷紧，而心灵也在轻盈地蹦跳。“决不能放过那家伙！”他暗自在心里想着，终于嗫嚅似的脱口而出道：“决不能放过那家伙！”

他设想着自己推平那还不曾见过面的男人的肩头，用自己的力量明快地扫除掉道上的障碍物的情景。“决不能放过那家伙！决不能放过那家伙！”所谓的力量，也就是整理与统括的力量。为了能清晰地看见外界，使一切轮廓分明，事物各得其所，虽然是需要力量的。一切暧昧之物、混沌之物，不可了解之物，对于这个拳击选手来说，都是对自己力量的侮辱。

“决不能放过那家伙！”

每当他这样嗫嚅的时候，便感到自己内部正孕育着某种伟大的萌芽。

第二天练习结束后，峻吉待在“洋槐”里，吃着收为他订购的鳗鱼盒饭。店里有四五个生客。自从逼债加紧以后，母亲一直把唱机的音量开得很大，以致隔着一张桌子讲话也必须提高嗓门。

峻吉想让收高兴起来，便用嗄哑的声音讲着一些无关紧要的事情。而收则暗自想：峻吉的声音是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嗄哑的呢？一提高嗓门，就更是破响破响的，让人听不清他说了些什么。

“你看见前天晚上的月蚀了吗？”

“哪有那份闲情逸致啊。”收在峻吉问了好几次以后才回答道。

“就这么一点点大，”峻吉笨拙地弯曲着木槌似的手，做出月蚀的形状，说道，“很小的一点点，就像一块缺了边的酥脆薄饼。”

然后他们谈起了今天报纸上报道的三鹰事件[1]的竹内被告被判处死刑一事。两个人都不过是怀着少年般的心情喜欢着死刑罢了，而对这个事件本身并没有更多的兴趣。

“事件发生后已过去了很久。是啊，那种发生谜一般的事件的时代，已经过去了。”峻吉一副大人的模样，果断地说道。他那细长而清秀的水灵灵的眼睛，冲破了如同皮革一般的面孔，正朝向户外喧嚣的夜晚，断然拒绝着谜一般的世界。收发现朋友的这双眼睛很美很美。

风扇旋转着，但店里却酷热难当。六月进入梅雨季节以前那种常有的如同顺着墙壁攀缘上升的火焰般暴热的日子，即使在入夜后也不会吹来凉爽的晚风。

收的心情变得愉悦而轻松了。峻吉的到来给他带来的不仅仅是安全感。他甚至忘却了前几天的受伤。两个人宛若少年时代的朋友一样，为了袭击路过的敌人而隐藏在森林后面，一边打发着时光，一边一声不响地偷吃着带来的点心。对冒险所抱有的那种亲密感。少年时代的夜晚……收仿佛觉得近来还不曾像这样切切实实地快乐过，像这样急切地等待过某种东西。

“已经八点过了。”峻吉说道。

“八点半以前会来的。”收说道。

已经过了八点二十分。一个女人推开门进来了。她戴着眼镜，在女

教师似的白罩衫下面穿着一条印有华丽的印花图案的裙子，一只手上还提着一个尼龙文件包。最有特色的还是她的头发。尽管肯定烫过，但卷曲的头发却没有整理停当，以致不听使唤地支向四方。而且，头发又多又黑，就像是笼罩住她有棱有角的苍白面孔以使它更加醒目耀眼的黑夜一般。

虽说嘴角并不难看，但两翼像是在生气似的鼻子却破坏了一切。身体不胖不瘦，颇为匀称，但仿佛是要突出她那粗大的腿脚一样，穿着一双无跟鞋，并且举止僵硬。

只瞥了一眼，收便不禁感叹道：这真是一个丑陋的女人，一个不祥之鸟似的女人。收很难想像，这种女人活着，究竟是以什么为乐。

看到收银器旁边的女孩子到里面通报去了，收这才恍然大悟：这个女人就是社长秋田清美。母亲走出来，向收递了个眼色后，把清美带到了里面的座位上，开始了谈话。过了一会儿，看来是清美嫌音乐声过于吵闹，让母亲走过去关小了音量。于是，能断断续续地听到母亲和清美的谈话声了。不久前在电话中听到的那厚重而富有黏性的女人的声音，现在又清楚地传进了收的耳朵里。

峻吉听完收的说明后，说道：

“怎么办？对方是个女人，这就没法找碴儿打架了呀。”

然而，断断续续传来的母亲那边的谈话中似乎并没有什么激烈争执的迹象。

手中拿着白色信封的母亲来到收的旁边说道：

“我以为是什么事呐，结果今天不是来逼债的，而是来道歉的，说是今天她才听说那个男人打伤了你，所以就匆匆忙忙地赶来道歉了。那个男人已被当场解雇了。另外，瞧，说这是给你的治疗费。”

“别接受那种东西！”收说道。可母亲哀求他考虑到目前的处境收下它，并去对面的座位上问候一下社长。

峻吉轻轻地打了个哈欠。当他目睹日常生活中的这种纠纷时，眉间就会浮现出一种痛切的表情。在他看来，那就如同缠人的湿疹一样，一旦染上，便会不得安宁。

“今晚就这样吧。我回去了。”

“哦，对不起。今夜似乎风向变了……现在是去见光子吧？”

“才不是呐。就那一次而已，和那个女人。”

峻吉听到别人提起一个完全忘记了的女人的名字，不由得大吃一惊。他站起身，又轻轻地打了个哈欠。全身像被解放了一样轻松、柔软，力量如羽毛一般轻盈地充满了身体的每一块肌肉。峻吉突然想起了教练的忠告，于是，刚一跨出店门，便用脚尖在地面上走了起来。因白天的酷暑而微微膨胀了的柏油路给人一种行走在活生生的肌肉上的感觉。

峻吉明白了那种解放感的由来。尽管这是一种在他的人生中从不曾体会过的心情，但没有发生斗殴便解决了事端，确实让他舒了口气。

收走到母亲和清美的桌子边。与丑陋女人谈话使他变得快活了。淡蓝色的T恤衫显现出他琥珀色的胸肌的形状。

“好漂亮的身材呀，”清美突然说道，“看来荣这个家伙肯定是使用了相当卑怯的手段。”

这是一句浸人心脾的奉承话，足以让收期待着她说出下一句话来。

“承蒙你接受我的心意，不胜感激。我真是觉得对不起……尽管如此，对于你母亲的倔强，我也确实很为难呀。倒不是我强人所难，或许这个店在两三天内就不得不用来抵押债务了。”

“那么快就……”母亲有些惊慌失措了。

“放着这么好一个儿子，难道就想不出一个办法来吗？喂，你叫收吧。你呀，就去参加自行车赛什么的，爆个大冷门来帮帮你母亲吧……不过，一百五十万日元，这数目确实太大了点。”

收感到了清美不时透过眼镜滴溜溜地偷看着自己脸庞的那双目光。为了让那目光变得轻松自在一些，他索性把眼睛调向了另一个地方。他知道那女人的视线就像飞蛾一样，悄悄地收起翅膀栖息在了他的脸上。“这是一种非常谦逊、贫穷，并且全然没有自矜的视线。”收忖度着，“如果是一个漂亮的女人，是不会这么看人的。我就像是被卖火柴的小女孩盯着看的那些放在玻璃窗里的点心、面包一样。”

当自个儿怠惰地待着，而现实却变化着迎面而来时，收会有一种预感。这时候，对方能够清楚地看见自己，而自己却看不见对方。现实会在隐身蓑衣中摇身一变。赐给他恩宠的惟有这种看不见的现实。

啊，可是那理应带给他终极恩宠的剧场，至今却仍旧缄默不语，冷漠地排斥着他。这是一个肉眼看不见的剧场，一个在夜晚的远方熠熠发

亮，从群众中隔绝开来，宛若星座悬挂在天穹上的那种看不见的剧场。而这才是真正不可测知的现实。

其余的东西对于收来说，都无法称之为不可测知的现实。无论是三鹰事件的被告被处以死刑，还是华尔街的股票市场重新看涨……一切都已静止、封冻，变成了化石，所谓“人生存于其中的现实”，在他看来，无异于木乃伊。

在夏夜的杂沓中，在人们汗涔涔的脸上，在无数的失业者那儿，在因借高利贷而变得一文不名的母亲的额头上，能够清晰可见的无非是上述的那种现实，是法定的现实，合同上的现实，不可动摇的公认的现实。

只有从秘密的黑暗深处撒过网来的不透明的现实才好歹抚慰着他的存在的不安，保证了他瞬间的变幻。他从不曾渴求过战斗，倒是厌恶战斗。这种厌恶比战斗更确切地保证了他的存在。难道不是这样吗？因为厌恶无需破坏周围静止的坚固现实，便把它变成了不祥的、泥泞的、不定形的东西。与他那个年纪的青年们不同，收从不知道自我厌恶。

—过了一会儿，收看见清美向他投来微笑的目光。她说道：

“对不起，和你母亲谈不会有什么结果的，我想倒是和收好好谈一个晚上还好些。那样，或许彼此都不会吃亏，能找到一个两全齐美的方案。明天晚上一起进晚餐如何？”

清美邀请收明天晚上六点去一家离这儿不远的小餐馆，说完她便回去了。

母亲一下子变得高兴了，这一阵子少有的。

“已经看见曙光了。”她用同行间的口吻说道，“今晚我也可以睡个好觉了吧，明天晚上就拜托你了。”

然后她用指尖轻轻地拧了一下儿子那鼓胀着的琥珀色胳膊。

“哦，真结实呀。想拧都拧不动呐。”

第二天也是一个晴朗的日子，天气热得要命。收穿一件胸部开得很低的黄色马球衫，下面套的是一条屁股绷得紧紧的蛋黄色牛仔裤。“我的臀部在女人的眼里看来，是相当猥亵的，和外国水兵的屁股一模一样。曾经就有过两个女学生啧啧称赞我的臀部长得漂亮，一直跟踪我呐。”

收不用那些勾引女人的男人所惯用的古龙水、男用香水等一类东

西。他不需要那些有损于自己男人气十足的甘美体臭的东西，倒是像年轻敏捷的野兽般发出浓烈的体臭才好呐。

六点前的天空还很明亮，突然换成薄衣装束的人们都带着一副充满性欲的面孔在路上行走着。这是一个被焦躁压迫得喘不过气来的世界。不久，夏日的晚霞将把所有大楼的玻璃窗染成一片抒情的色彩吧。遥远的苦恼在远方燃烧殆尽，而残留积淤在这儿的炎热却与苦恼毫无相似之处，这是很滑稽可笑的。行走在街上的人们那沾满灰尘的头发，斜眼看人的那种目光，伸出的手，穿木屐的赤脚，明显地留有种痘疤痕的手臂，无一不使人联想到苦恼。

收看着点烟时火柴的火星，看着自己罩住在夕阳的余辉中消失不见的火星的手掌，他感到自己这双手与行走在路上的人们的手别无两样，已经彻底从苦恼中摆脱出来了。除了这黏巴巴的夕阳，已经不再有让世界变得沉重痛苦的原因；除了感觉末梢好容易支撑住的这充满性欲的夏天日暮时的空气，已经不再有使我们生存艰难的理由。只是早已被挤压得粉碎。惟有这一点，是千真万确的，但这并不是一种那么糟糕的状态。

秋田社长预约的小餐馆出现在小巷的转角上，就像是敷衍塞责似的在四周围着一圈黑色的木板墙，为了降温，还在狭窄的店门前面洒了水。收说了声秋田的名字，然后爬上了二楼的小包间。清美与昨天一样，一身毫无品位的装束，坐在可以俯瞰里院的栏杆上等着收。她刚一透过眼镜看见收，便从塑料包中掏出厚厚的外国香烟扔在桌子上，说道：

“你要抽烟吧，那就抽这个吧。”

这是一个完全不懂得怎样与男人相处的女人，收思忖道。

啤酒引起的醉意越来越厉害。秋田清美仍然没有提及收母亲的借款。只是用听起来淡淡的，而骨子里却充满了火热黏性的语气兀自絮叨着。也不拉家常，而尽说些抽象的话语。

清美一直被一种收所难以理喻的异样的绝望笼罩着。这完全不是源于她那种特殊的职业，倒不如说她对自己的职业抱有一种自豪感，把它说成是与助产妇相反的工作。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清美已经导致了一起全家人的自杀、七起个人自杀，而且没有一起是以自杀未遂告终的。特别是她对那起全家人的自杀不愧为助了一臂之力。对此，她感到莫大的骄傲。

“那家的父亲抱着一个两岁的婴儿死了，”清美说道，“或许婴儿并不想死吧，用两只腿使劲地猛踹父亲瘦削的胸部，就像婴儿们常常闹着玩时憋足了劲儿的那副样子。”

尽管不曾亲自下手，但对这种自杀做出贡献乃是一种社会性的善举。只不过清美代替自然实施了这种本来理应由自然来进行的事情。她的想法更加谦卑，说她远远谈不上代替自然实施了上述行为，而仅仅是助了一臂之力而已。

“世上的人们常常抱怨道，说要是在那种时候我能够更脆弱更善感一些，不再催逼债务，可能的话，最好是一笔勾销那些债务，那么就可以避免一家人的自杀。多么愚蠢的说法！”

清美认为那种由人来救济人的思想是不可饶恕的。感情的慰藉、小小的妥协、依靠眼泪来解决问题的方法、对法则的违反……这些都是反自然的。

“在这样的世上生存下去，帮助别人生存下去，把别人从自杀中拯救出来，这便是善良。这是谁规定的？！我所做的一切不过是稍微粗暴了一点的安乐死催助术。那自杀的一家人即使被从眼前的困境中拯救了出来，前面也不会有一点希望。那被父母杀死的孩子们是幸运的。

“过着贫穷的生活，却认为仅仅活着也算是一种幸福，这无疑是奴隶的想法。另一方面，过着普通人的安乐生活，认为活着就是幸福，这是动物的感受方式。世界为了不让人们拥有人的感受方式和人的思维方式，将大家变成了瞎子。

“在漆黑的墙壁前面徘徊不前，最多只能梦见自己购买洗衣机、电视机。尽管明天一无所有，但却指望着明天。我只是走过去，把赤裸的现实展示给他们看，而大家却又是吃惊，又是自杀，又是情死，好不热闹！与分期付款的销售、保险等一样，我不过是让他们看见了时间的真实形象而已。而且我还算是善良体贴的。滚落的时间、斜面的时间、加速度的时间……本来它们才是真正的时间，可分期付款的推销员却向人们展示的是伪善的时间、平坦的时间、糖衣包裹着的时间等假相。”

清美希望向人们展示这个世界的真相。这便是清美所谓的自然。

这样，她进入了讲述她自身绝望的阶段。清美深谙这个世界的真相，因为她是真相的保持者，所以绝望便是她的正常状态。而且在收看来，与镜子所信奉的无秩序不同，清美所信奉的是：存在着一种没有任何人可以居住的冰冻公馆似的透明无比的秩序。

“不过，清美的绝望有着某种与天真纯洁的、不谙世事的少女的梦幻相近似的地方。”收思忖道。这或许是从丑陋的少女时代起便附着在她身体上的一种梦想。“不会被爱”的想法竟然得到如此纯洁的保持，使收大为惊异。少女时代，看见附近那些丑陋的富孀被为钱而来的男人们所欺骗的事例，清美幼小的心灵中已发现了这样一个法则：富有而丑陋的女人绝不可能与男人的真实相遇相知。她为了确认自己不会被爱的事实，决心当一个富翁。

不被爱的人通常会越来越主动地想使自己彻底成为一个不被爱的人，这其中自有颇为正当的理由。乃是企图从自己不被爱的根本原因中逃离到尽可能遥远的地方去。

可清美却与此迥然相异。她一点也不打算从根本原因—即自己长相的丑陋—中逃离半步。尽管造成这种丑陋的乃是自然，但清美却信奉自然，甚至不知不觉地开始把丑陋的长相看作是自然的真相的象征性表现。它与在山峦的夹缝中呈现出粗野形态的青黑色山岩的面孔、春天微生物的繁殖在大海表面所描绘出的令人作呕的那种颜色的巨大面孔、古树的洞窟中由软木质、菇类堆积而成的漆黑面孔等，属于完全相同的东西。终于丑陋成为了清美的角色和假面。就如同祭祀上的舞者把稀奇古怪的假面向四处显露一样，清美只需把她丑陋的脸庞面朝众多的债务人，便有好几个人确确实实地死掉了。

“我要让大家知道，在这个世上并没有什么生存的价值，”清美继续说道，“然而，对此一清二楚的我又怎么可能热衷于徒劳无益的赚钱呢？在你看来，这是不可思议的吧。我还如此活着，或许是出于一种强烈的使命感。不过，我已做了自己力所能及的一切，何时死去都已无所谓了。并不是要被逼得走投无路时才去死。随心所欲的死亡并不需要客套，我已不打算活得很长。”

“但是，金钱不是可以买到各种各样的乐趣吗？认为钱不能买到乐趣的，惟有那些感伤的富翁。”

“是的，金钱能买到快乐，”清美的脸上泛起了一丝苦笑，这苦笑使她的嘴角更显出一副寒碜相，“甚至于这个世界上最大的快乐。”

清美的话题又回到了死亡上。那真实的时间、倾斜着加速度滚落的时间，将这种时间捏在手心里，像缰绳似的握住，以便让自己去驾御另外的平坦的时间—对此她打心眼里感到无聊透顶，她希望着这一次自己能沿着那陡峭的斜面滑落下去。仅仅保持真相是不够的，而应该让自己

成为真相本身，让自己化作事件本身！

“如果顺着世界上最大最长，一直延续到地底的滑梯滑落下去，会是怎样一种心情呢？肯定会美妙无比的。”

“是啊，肯定会美妙无比吧。”收的眼前浮现出母亲那憔悴的脸，说道。

已经过去了很长的时间，走廊里传来了嘈杂的声响，那些醉汉们从小餐馆的各个小包间里走了出来准备回家。收对这个终于毫无结果的谈话不知所措，说道：

“今晚到底有何贵干？”

“想和你好好聊聊。”

“就算和我好好聊聊，不也是很乏味吗？”

“第一次遇见你时，我就暗自想过，要和这个人好好聊聊。”

实际上，从头至尾却是清美一个人在唱独角戏。为了切入正题，收故意玩弄了一下技巧说道：

“似乎某个女人正涌起某种念头呐。”

清美敏锐地阻止了他：

“不行。别装出一副爱我的样子。那种男人已经太多了。”

收毫不胆怯地把穿着黄色马球衫的手臂交叉在一起，倚靠在墙壁上。

“那么为什么和我……”

“你是个美男子，又长着一副漂亮的身材，年纪轻轻，并且似乎意志薄弱，容易听从他人之言，而自己却始终稀里糊涂，也曾试图拥有过野心，但野心最终与自己并不相称。尽管被希望所背叛，但却并不知道自己希望着什么，是一个无聊的自恋狂……我再说一遍，是因为你长着一张讨我喜欢的漂亮脸蛋。”

收似乎有些抱怨似的默不作声了，清美从皮包里掏出收的母亲的借款字据，放在了桌子上。

“我是打算来买下你的，所以，请写一张字据。在字据上摁上手印后，我就把你母亲的字据撕毁。另外，把废除抵押权委托状交给你也行，明天我们一起去登记所办理废除手续也行。你的字据就写在这上面

吧。”清美抽出一张粗糙的便笺，“……是啊，扣除你母亲已付的十二万日元，就这样写吧：‘以一百四十二万日元，将整个身体交与秋田清美。鄙人的生命、身体，一切均属于秋田清美所有，对此决无异议。’再署上名字、摁上手印就行了。如果不愿意，拒绝也行。给你五分钟时间犹豫。一边喝啤酒，一边好好考虑后再写吧……用不着做出那副表情。我本来就喜欢这种孩子气。”

夏雄很早就想画富士山麓的林海，但却一直没有机会。七月十日，气温高达32度以上，显然梅雨季节已经过去了，所以，他马上去预订饭店，幸好还剩下了一个房间。夏雄随即做好了开车出门的准备。

为了今年秋季的展览会，在尚未见到林海以前他便已打定主意画它。他对那儿的景色并非有多么深刻的知识，也并非从人们那儿听到了多少趣事。但是一旦打定主意，就仿佛觉得描绘那儿成了自己的一种宿命。而且初次看到的景色越是让他称心如意，他就越是有一种似曾来过的感觉。

从观景台眺望林海时，肯定会出现他所喜欢的水平结构。夏雄喜欢这样一种构图：无数接近水平的线条重叠在一起，本来不可能相交的那些线条宛若秘密的眼色一样在四面八方交汇联结，抑或乱七八糟地交叉着。至于这种喜欢的缘由何在，他自己也不知道。平屋顶、船只的吃水线、黄昏平拉开的云朵、平缓的丘陵地带……他对这一切所怀有的不可思议的嗜好是他对广袤外界不知畏惧、从不认生的产物。无论如何，这些水平的线条都不外乎是对地平线、水平线的模仿，是在人的视野中被割裂了的世界朴素而明确的表象。可喜的是，在那儿并没有什么屹立的山峰、树木和尖塔之类的意志的表象。

—到达河口湖畔的饭店时，已是夜里了。夏雄在避暑的客人们喧闹嘈杂的大食堂里用了晚餐。他早已习惯了在旅店里吃套餐时这种闲得无聊的时光。只要和那种想在白色的桌布上用彩色铅笔涂涂画画的欲望搏斗一番，就可以打发掉这种闲暇的光阴。过去夏雄总是微笑着听那些一家子人发出的笑声或美国乡巴佬们响亮的谈话声，可今天却不同，其他人的笑声和谈话明显地给他带来了不快。

“全都变成哑巴就好了，”他思忖道，“听，又有人开始唠叨起多余的废话了。要是突然间大家的嘴巴给什么东西堵住就好了。”

他与外界的亲密感情在某个地方出现了断层。他是天使，独自一副阴郁的脸色，吃着烤鸡肉。这要么是一种可怕的喜剧性事态，要么是一

种悲剧性的事态。在如此丰富的菜肴中，夏雄寻找着生存艰难的理由。他的牙齿正慢慢地咀嚼着。

夏雄有一种预感。在过去的半辈子中，他之所以没有感到任何生存的艰难，其实并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同样，即使在未来的人生中他的生存变得步步维艰，也同样不可能找到其缘由何在。

那天晚上，夏雄一个人在床榻上茫然地思考着过去从不曾思考过的“艺术家的苦恼”这一主题。这种说法多少让人感到是在伪装职业上的秘密。所谓凄凉的喜悦也与明朗的喜悦属于同一码事吧。对象一旦还原为虚无，便会屈服于色彩和形态—这多么不可思议！过去，他只从那儿发现了喜悦，但这喜悦并非世间的寻常之物，倘若让一般人来体会它，无疑反而会感到是一种苦恼吧。

根据夏雄的看法，所谓天才就是将美本身的感受性据为己有并以此类推来塑造美的人。在塑造美的过程中就获得一种喜悦。对于美而言，世界的丧失，不一定带来苦恼，而且它可能像一首新诞生的赞歌。在那里，美用温柔的手拨开既定的存在，毫不犹豫地安然就坐在那个空出的座位上。换言之，所谓天才，他的感受性的特质就是：在旁人看来它无论多么的敏锐，也是绝不会酿成悲剧的。

关于天才的悲剧，有着无数的庸俗说法！人们绝不会留意到天才那种可怕的、无限的享乐能力，那种阴惨的、快乐的无限连缀。只要他是一个天才，无论是禁欲的、贫穷的、没有波澜起伏的生涯，还是不幸而疯狂的生涯，都一定隐含着所有放荡者的生涯都不可企及的、多姿多彩的快乐……这样想着想着，夏雄渐渐获得了勇气，仿佛脱掉了一件与自己不相称的不安的衣服。所谓的“孤独”，同样是一种粗俗的说法。即使在刚才独自一人的晚餐上，他也仅仅是偶然间受到了这种庸俗说法的影响罢了。

他入睡了。他梦见了许多色彩纷至沓来：蓝紫色、岩群绿、群白、铁锈红、铜绿色、云母色、金泥色、胡粉色、水晶色、洋红等等。但这些矿物颜料的无数色彩确实是按照梦的特性，以色彩自身的（不能说是夏雄的眼睛所看见的）姿态向他袭击而来。夏雄在梦中识别出这种和那种颜色，也仅仅是在脑海里浮现出这些颜色的名字而已，这些色彩在一个与他的知识和色彩名称完全无关的地方，以自身的力量扩展着，涂抹着世界。色彩在梦中肯定就如同动物一样地生存着，运动着，用翅膀飞翔着，用肢体奔驰着。

早晨，夏雄打开了洒满高原上和煦阳光的窗户，只见富士山正好坐落在房间的正对面。夏雄一边在窗边吃着早饭，一边想：如此有名的山以如此恰如人意的姿态出现在窗户上，难免有一种赝品的感觉。使富士山显得像赝品一样的，不用说是无数关于富士山的艺术作品的力量。而东京的天空中出现的又小又远的富士山反倒显得更为真实，这是因为它给人们留下了充分的想像余地。尽管夏雄从不曾爬上过富士山，但可以想像，踏在脚下的富士山一定又是另一个富士山。富士山被艺术剥夺了那种让人在适当的距离和视角上加以眺望的姿态，永远地丧失了联结登山者脚踏的富士与作为都市远景的富士—即存在与想像力这两者之间的距离。而且人们乐此不疲地用既存的艺术来填平了这一距离，并由衷感到心满意足，因为他们既与存在本身无缘，也与想像力无缘。

总之，他对这座山没有兴趣。旅店的窗框中出现了一幅最为通俗的构图：在恰到好处地栽种着松树的庭院中央耸立着富士山。

加了冰的番茄汁医治了他发热的咽喉。他剃掉稀疏的胡髭，穿上运动衫，摸了摸钥匙链头子上的车钥匙。

因为不是节假日的下午，所以路上几乎看不见车影。被高原上夏天的阳光轻轻炙烤着的风。少年骑在上面的黑色牛犊所扬起的些许沙尘。在暑假的鸣泽小学那没有人影的校园中嬉戏着的小狗……加上这些点缀的风景，一直环绕在车窗周围的是夏日赭红的山脉和像气泡般零零碎碎地包容了风儿的沉甸甸的树丛。而且富士山随处可见。

过去夏雄从不曾被风景诱发出抒情的感动，可今天却在风景的每一个地方都听见了抒情的音色，嗅到了抒情的气息。所有的抒情诗都是丑恶。它就像玷污色彩、扭曲线条、熏黑形态的煤烟似的东西，以至于一丁点的悲哀便把蓝天变成了灰色。可谁也没有权利将蓝天变为阴天。与悲哀相比，倒是喜悦更货真价实地显得不偏不倚。但是，今天早晨的夏雄却无法让自己像一条浸渍在香油中的鱼那样尽情地沉湎在喜悦之中。

裸露的熔岩上长满了低矮的松树。沿着这些松树间的道路前进了一会儿，便看见了写有“红叶台入口”字样的汽车站。这儿已超过了海拔一千米。夏雄由此继续前行，在红叶台的下面停了车。听说这一带名叫云雀丘，四周萦绕着小鸟的鸣啭声。

夏雄按照路牌的指引，在爬上了一个处于稀疏的松树林与灌木丛之间的红色土壤的斜坡后，却找不到一条像样的路。他大汗淋漓，气喘吁吁。这时，像是在他汗涔涔的脸上猛然抽了一鞭似的，响起了一阵巨大

的振翅声，随即眼前一片漆黑。原来是隐藏在灌木丛中的山鸟拍打着翅膀飞走了。

这时，他的后背拂过从富士山那边吹来的南风。倘若他是风帆，他将尽情地鼓荡那丰满的风儿吧。蜷伏在地上的他把眼睛转向了那干燥的红土斜坡上。在山鸟飞走以后，他的眼睛并没有去遥远地追踪山鸟的去向，但心里却栩栩如生地留下了那急剧展开的巨大翅膀和踹踢灌木的有力下肢等等影像。那翅膀的尖部几乎是擦过了他的脸庞。

“难道不是有什么东西从我中间飞走了吗？”他气喘吁吁地攀登着陡坡，一边不断地思忖道，“那鸟究竟是什么？它就俨然像从我的内部毫不留情地张开翅膀飞走了似的。然而飞走的难道不是我的灵魂吗？”

坐在红叶台茶店的折凳上，夏雄揩着汗水，歇一会儿。这儿朝着北面微微有些下斜，所以，从富士山吹来的南风恰好被遮挡住了。四周充满了沉痛的蝉鸣，看不见其他游客的影子。

他从肩膀上卸下写生簿，凭倚在观景台的栏杆上。这儿的高度为海拔一千一百六十二米。

这是在远古时代，富士山北侧绵延着的巨大石花海几次被熔岩流切断后所形成的风景。东面的西湖在古代与西面闪闪发光的本栖湖、隐蔽在北面山谷中的精进湖曾连成一片，但被熔岩流各自分割开来后，形成了一片填平其间距离的辽阔的山岩旷野，不久，生长在岩石上的树木便长成了被誉为青木原大林海的十几平方公里的原始森林。

北面以格外突出的十二岳为主，节刀岳、王岳等连成一片，而西面的天空中，有遥远的南阿尔卑斯群峰的山顶在熠熠闪亮。

在没有任何船影的西湖西端形成了一个深深的湖岔，那湛蓝的湖岔把林海的一角浸泡在了湖水中。看上去那湖水无所不在，仿佛拖曳着长长的裙裾，显得无边无际。面对湖岔最后的岸边，能看见一个有三四十户人家的小而紧凑的村落。红色的屋檐鳞次栉比，一眼便知道，那儿生活着草丛般密集的人们。它叫根场村。

除了这些山与湖的风景外，便只剩下了单调地延展开来的林海。从林海中响起了无数的蝉鸣。东南的日光无一遗漏地洒遍了整个林海。光被吸收了，以至于茂密树叶的轮廓被浸渍在光霭中，重影叠生，使它们的轮廓看起来仿佛错了位似的。这错了位的轮廓又波及整体，让人觉得那与其说是树林，不如说是浓密的绿色自身那不定形的起毛及其影子的庞大堆积。

当然，其中也有各种各样绿色的浓淡之差和色调之差。既有放射出鲜艳光泽的绿色，也有纤弱的嫩绿。既有湿润的绿色，也有接近鹦哥绿的那种干燥的去年残留下的绿色。既有粗犷的绿色，也有纤细的绿色。树干的颜色也千奇百怪，特别是眼前这西湖的湖畔上，白桦树丛那白骨似的枝干尤为醒目。常绿的日本铁杉、扁柏，针叶树从枞树到落叶松等，据说种类多达几百种，但从这儿望去，只见它们混杂在一起，分不清彼此。远处的山缘附近只能看见一些光滑而微微起伏着的青苔。

林海与其说是海，不如说更像一个某种化学药品的绿色残渣密密匝匝地挤成一团的沼泽。这庞大的植物毒素侵蚀着北面连绵的群山的山麓，侵蚀着每一个地方。永久的停滞、沉淀。被阳光照射着，呈现出绿色的种种浓淡，同时又反过来吸收了阳光，把它变成模糊的、灰扑扑的微明，直到最终把它融解殆尽。新陈代谢不断循环往复，衰老的树叶被新芽代换，枯败的朽木被嫩树取替，在此铺展着没有时间的单调的色彩和形态，凹凸不平地起着毛，漫无边际地绵延开来。

从早到晚顺应着光线的戏谑，表演着虚假的摇摆、虚假的潮鸣、虚假的波涛、虚假的流动，可事实上却从不动弹从不流动。尽管它的确不失为色彩，但它的绿色却是一半现实，一半被虚无侵蚀了的绿色，所以线条模糊不清，谈不上任何结构。

……夏雄目不转睛地俯瞰着。

不一会儿，他想到了京都的苔寺[2]。他估摸着：要是把那青苔庭院的规模扩大几万倍，那么，看起来不就是这个样子吗？想到这里，反而觉得那林海正眼看着被层层压缩，尽收于他的掌心之中。然后它又扩张，又缩小，仿佛微风的每一次吹拂都使风景无限地扩展，或是异样地收缩一样。

有物象，有自然整体，有自然各部分之间密致的联系，而自己这里有尚未描绘的白色画布及其纯粹的空间，有虚无的诱惑……这种画家独特的世界构造从夏雄的心里消失了。色彩、线条、形象，从不曾像这样被他毫无意义地眺望过凝视过。

夏雄战栗了。

广阔的林海从周围隐隐约约地消失了，就像是用面包屑从边上抹去炭笔画的草图。每棵树木的轮廓也消失了，化作一片平坦的绿色。不久，那绿色也变得岌岌可危了，而周围也眼看着失去了色彩……夏雄眺望着，心想绝不会有这种事情，但是，林海的确在转眼之间被擦掉了。

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正确确实实地进行着。

既不是雾出来了，也不是云在徘徊，更不会是夏雄的主观臆想。理智高度清醒，意识明晰无比，可眼前却发生着一场变故。就像潮落一样，刚才还清晰可见的东西现在已退隐到一个看不见的领域。在最后朦胧的一团绿色消失的同时，林海也完全消失了。理应随后出现的大地却没有出现……什么都没有了。

在一片恐慌之中，夏雄从红土的斜坡上飞跑下来。刚要在一片草丛前停下来时，他又跳过那片草丛，从斜坡上滑落下去了。

云雀丘平缓的起伏与刚才来的时候毫无变化。夏草环绕着熔崖长得老高老高，充满了鸟儿的鸣啭。他的车停在一个角落里，放射出镇静的光芒。

“我的眼睛已失灵了，可为什么又能看见汽车呢？”

他钻进驾驶座，用颤抖的手摁了启动开关。为了启动车子，他把脖子伸出了窗外。他又看见了富士山。

“是富士山。为什么那儿还好端端地有一个富士山呢？”

所有的存在都已丧失了保障。尽管富士山清晰可见，但可以称之为存在根据的东西却消失了。只不过是某个东西的化身暂时佯装出富士山的模样罢了。

夏雄在通往饭店的路上全速行驶。来去之间，没有任何变化，可一切却又完全改变了。路旁的松树一副仰面躺下的姿势伫立在那儿，被快到正午时逐渐剧烈的炎热光线笼罩着，像是要把松树的灵魂那裸露的形态昭示于人似的。

在这高原干燥的橙黄色的暑热中，美已经彻底湮灭了。

夏雄中饭也不吃就把自己关进了没有冷气的屋子里。必须关上那扇能够看见秀丽而钝感的富士山的窗户。放下百叶窗，也不开风扇，就像是浸渍在自己的鲜血中一样，浸泡在自己的汗水中，一动也不动地久久躺在床上。

清一郎所说的一点不假。世界的崩溃已经开始。自己已经确确实实地看见了它。

但是，夏雄看见它，并不像曾经看见小鸟、鲜花、美丽的夕霞、船只等那样。换言之，他是用另外的眼睛看见的，而且用这双眼睛是不可

能看见其他任何东西的。他惊异于自己不知不觉地已具备了那样的眼睛。从幼小时开始便只是挑选美丽之物来观赏的那双眼睛，或许实际上正是被这另一双眼睛所支撑和操纵着的。并且，或许在那消失了的林海后面张开着大嘴的空荡荡的世界，才正好是他那另一双眼睛从孩提时代起就一直最感亲近的东西。

夏雄突然想到了绘画，想到了秋天的展览会，想到了自己正是为了搜集绘画素材才来到这儿的，还有自己想画的画……这一切都显得那么令人恐惧地没有意义。在画布上构筑的小世界无异于囚犯所制作的火柴工艺品的城堡之类的东西。倘若美仅仅是他的感受性所描绘出的幻影，那么，他的感受性便大有越俎代庖的侵权嫌疑。因为美总是听命于感受性才出现在他的眼前，以致感受性忘记了它本来的那种谨慎的被动作用。

他处于一个十字路口。从他看见林海的消亡时起，他就被迫面临抉择：要么相信自己变成了一个瞎子，要么相信世界已经开始崩溃……实际上他毫不犹豫地断然选择了后者。因为选择后者更能多多少少安慰自己的心灵。他相信：从林海消亡的那一刻开始，全世界的崩溃业已迫在眉睫。意志变得毫无意义，理智的探究与感觉的游戏也已无可选择，行为等同于无为，崇高也与污浊握手言和，所有人类的价值不啻一堆瓦砾，美已经死亡……而那些往昔的美也不过是与各种人类的东西一样徒劳无益的怀旧之谈罢了……如今美无异于浮现在孩提时代的眼泪中转瞬即逝的彩虹。在他的记忆中，孩子哭泣的脸是丑陋的，卑俗的，与天使毫无共同之处。

—傍晚时分，夏雄突然站起身，穿上西服，通知前台自己要退房。结完账时，他感到在饭店服务员眼里，自己似乎成了一个形迹可疑的人。他平常习惯于被人看作一个出身高贵的人，所以，他发现自己身上已蒙上了一层不祥的阴影。

在驱车回到东京的路上，夏雄无法回答自己，为什么如此匆忙地赶回家去。他不时涌起一种感觉，似乎有某种东西正等待着自己。在这黑暗的夏夜深处，在萤火虫到处闪闪发光、旁边是水沟的道路深处，他感到有一种强烈地吸引着自己的东西。

回到家里，马上关在自己的房间中，匆匆浏览今早不在家时送来的邮件。果然有一封中桥房江的信。里面写道：

“……在此之前，我一直打算暗地里帮助您，但时机不成熟，所以未

能如愿。当您收到此信时，我想，或许您正处于生死关口。啊，一想到纯洁无瑕的您正处于那种境遇之中，我不禁潸然泪下。当您收到这封信时，肯定在某个结缘之地看见了地狱。

“速来我这里，这次我定能帮助您。我的住址如下。为慎重起见，后附略图一张。”

在夏天闷热的晚上，镜子喜欢伫立着，将两只裸露的胳膊趴在带有黑色斑点的大理石壁炉台上。峻吉也学着她的模样，趴在壁炉台的另一端上。

“这样在一起聊天，就像是神社里的一对高丽狗在交谈时的那副模样呐。”镜子笑道。

“不过，胳膊凉飕飕的，真舒服。”一身推销员装束的年轻客人一口气喝干了柠檬水，说道。

今夜镜子家里一片阒寂。

“除了我们这一帮人以外，还有别的人来吗？”峻吉问道。

“有人来哟。什么电影演员、作曲家，还有不久前因开车压死人而赔偿了一百万日元的整形外科医院的浪荡公子，还有什么古巴人啦，做时装模特儿的男孩子啦，手相研究家啦……还有各种各样闲得无聊的女人都常常聚集到这里来。不过，真正的‘镜子之家’的一帮人还是要数你们呐。因为我对其他人怎么也不可能真正抱有亲密的感情。”

“为什么？”

镜子无法回答这个“为什么”。镜子所爱的是作为战后这个时代的反映，在各自的内心中隐藏着如支离破碎的镜子的残片的青年们。而不久前聚会的那帮人却仅仅只是倦怠地生活在现时的每一天中。天呀，还有他们在一起所进行的那些“时髦谈话”！镜子加入到那些话题中，却怎么也无法藏匿起自己颦紧的眉头。这种时髦的谈话无非是战前她司空见惯的那些生活的可怜摹本。机智、诡辩、性的幽默，这些东西中散发着日常生活的腐烂尸臭。过去镜子所了解的人种正是在这种尸臭渐渐附体之后毁灭的。

“为什么呢？总之，我和你们在一起时，心情最愉快。或许是因为你们不需要我，而我也不需要你们的缘故吧。”

这种逻辑不属于峻吉，以致拳击手轻轻摇着头，竭力想从谈话中抽身逃遁。

“瞧，你并不想听我说话。不过，那种对我说的话洗耳恭听的礼貌做法，倒是让我受不了呐。”

“你真奢侈呀。”峻吉说了一句。

镜子问起收的近况，峻吉如实地一一报告了。虽说详情不得而知，但可以肯定的是，收现在是那个丑陋不堪的高利贷女人的情人。听罢，镜子畅快地笑了。

“他终于找到了一个适合自己的对象。对于他来说，漂亮的女人算不上十足的异性。他如今终于找到了一个真正的异性。”

峻吉说，在一般的情况下，自己是怎么也不会想到要去搂抱那种女人的，但如果迫于某种必要，那就难以断言了。镜子对峻吉言谈中的“必要”一词所带着的那种坚定语气感到很是吃惊。这是某种力量迫使他说出的词语，是王者般的表达方式。

夜里很热，从打开的法国式窗户没有吹进一丝风来，两个人把藤椅和落地灯搬到了阳台上。铺在阳台上的石块有些凉凉的，镜子赤着脚在上面踱着步。

“你也把袜子脱掉吧！”

“不会有什么玻璃碎片吧？”峻吉高度警惕，终于没有脱下拖鞋。

“拳击手就像出嫁前的大家闺秀一样，必须得珍惜自己的身体呐。我呢，即使脚被玻璃碴划破了，也不会在乎的。”

“你有时间去看医生，也有时间住院嘛。”

这可是出言不逊，但镜子却没有放在心上。她自始至终执著于夜里自己那白皙的赤脚上所感受到的惬意的凉气，还让峻吉拿来了蚊香。

信浓町车站闲散而灰暗的月台上，一辆进站的上行电车亮着一串车窗的灯光，播放着扩音器破锣般的声音，给那儿带来了短暂的节日的热闹。在车窗的灯光下密密麻麻地挤满了白色的衬衫。一旦电车离去，月台便又重新变得又狭长又灰暗了。在车站和镜子家阳台之间的谷地里，街灯的光芒在庭院每一片树叶的间隙中闪耀跳荡着，使那些树木看起来俨然像是不合时节的圣诞树。

峻吉点上蚊香后，走了回来。他突然问道：

“信在哪儿？”

镜子转过身，指了指房间角落里的装饰架。峻吉手里拿着一封厚厚

的航空信，回到了阳台上那盏落地灯下的椅子上。镜子说道：

“一听说是阿清的信，你马上就跑来了。可平常请你来玩，就是不肯来。”

“很忙呀。”峻吉说道。

“白天在制瓶株式会社，晚上又要拳击训练，你究竟什么时候玩呢？”

一边驱赶着聚集在灯下的追灯蚊，一边埋头读信的峻吉没有回答。

“这，全都读没关系吗？”

“嗯，写给我的那部分也可以读的。”

镜子估计这个拳击手的阅读速度会很慢。那么，在接下来的一段时间里，镜子可以开始她自由的梦想。身边有一个让人放心的青年在一字一句热心地读着信件，这使镜子免除了孤独，得以任心灵到处游荡，坐在家中便体会到了感觉的尽情挥霍。

作为在夏季里的癖好，镜子喜欢把古龙水擦抹在耳朵后面，等待着尚未吹来的夜风。这时肯定会有货车的汽笛撕裂四周的黑夜。而毫无悲伤的心灵也就这样被汽笛撕扯成了无数的齑粉。

镜子一动也不动。于是，仿佛暑气也沿着她瘦削身体的流畅线条，并依照她身体的形态而冻结了似的。

“一个单身生活的女人竟然能不沉溺于任何情感地生活着，这真是了不起啊。”

镜子自我赞叹道。这也是因为她对所有的情念和感觉放任自流，不套上任何桎梏的缘故。不被任何东西所束缚地去爱……她在这种酷热之中，甚至还抱着爱整个人类的幻想。一个多么猥亵的幻想！

峻吉从写给自己的那一页开始读起。这是一封简洁的鼓励信，写了清一郎在离开日本前观看的峻吉转入职业选手的第一战中所想到的两三个技术上的建议。诸如要更充分地利用膝盖来打击对方呀，某个钩拳判断失误导致距离太远呀，至于比赛的技术，不可忘记扭揪时要采取对自己有利的姿势，等等。

这些对峻吉来说，算不上什么新鲜的忠告，但清一郎在纽约的空中如此牵挂着自己，使峻吉非常高兴，仅仅这一点也足以使他感到不枉此行。与学生时代不同，如今除了清一郎，已经不再有能够全盘托出自己

想法的伙伴。也正是在这种时候他离开了日本。

给镜子的信是一封事无巨细无一遗漏的日常报告，薄薄的航空信笺上写满了准确无误的小字：

“为什么我要调往纽约呢？出发之前没有时间讲述其中的具体原委。总之，这无非是因为我顺从和优秀罢了，并非我自己主动去动了什么手脚。

“正如你所知道的那样，我是一个十分朴讷的青年，而且能讲一点英语。能进行外语的会话通常被认为是一种轻薄的能力，但我却是一个例外。在曾经读过的《马克西姆》中曾有一句一语中的话：‘伪装朴讷是一种微妙的欺骗。’

“所谓的大人物可以分为两类：喜欢青年与厌恶青年。我的岳父属于喜欢青年的那一类，所以他选择了我做女婿。为了与美国的买主进行商务谈判而把我带到帝国饭店去的常务董事也是如此。他在董事们中间有些夸大地赞扬我的英语会话能力，而董事中的一个人也说道，事实上往来客户的一个旁系机械公司曾强有力地推荐过我，说如果要派人去海外，非我莫属。作为副社长的岳父却故意一言不发。这样，我调往纽约的事就在上层人士中决定下来了。

“那以后突然在我的周围，出现了阻碍我成行的动向。同一科的人到处去别的部扬言说‘那家伙在哗众取宠’，甚至到曾经推荐我的那家旁系公司去造谣说‘要警惕那小子，他实际上是一个冷酷的家伙，即使你们发出的报价表上出现了失误，他也佯装不知，就连五万十万的失误也不帮忙包着点，把所有的责任全部推诿到你们身上’。最后甚至有人投诉到了人事部长那儿，说我是个吃回扣的惯犯，当然是匿名投诉的。人事部长本来和常务董事是同期的，这下刚好把他自己没能在第一线工作而被迫坐冷板凳的怨恨一下子发泄了出来。为了跟在我调往海外一事上具有最终决定权的常务唱对台戏，他拿出了种种投诉和传闻来竭力反对……这时，当然也出现了一些对我表现出不自然的亲近，想成为我朋友的人。这种人无疑更加危险，这在哪个社会都是相同的。对于周围的人明里暗里都是我的敌人这一点，我并没有感到特别新鲜的诧异，便立刻认同了。

“也许你也能想像得到事实上我却以一副更朴讷的表情悠然地到处转悠。有人认为社会被拆除了防止臭气的装置，正肆无忌惮地释放着它天生的臭气。这种气味，即充满了憎恶、嫉妒、敌意的气味是我最喜欢的

气味，正如你喜欢香水一样。并且我知道，作为他们憎恶、嫉妒的对象，我自己是完全不值得他们这样大动干戈的。因为我只是扮演着‘发迹的男人’这一别人的角色，扮演着作为他们嫉妒对象的角色。

“常常向你提起的那种破灭的思想，在社会中把我变成一种透明的人，已经时日匪浅了。这是一种不向这种思想的拥有者强加任何责任的思想，因此，我得以与那种思想一起变成透明的物体。在我为了提高社会地位而做出的可喜努力中，常常伴随着与众不同的自尊心的支持。这是一种相信在庞大的世界上没有一个人怀着像我一样的心境立志要出人头地的自尊心。用我的手拔掉他人的希望之芽，却又比任何人都更深谙那种希望的无价值—这种自尊心从未离开过我的身体。

“因为是写给你，所以才能够这样坦诚自述，如果我向公司的同僚们这样坦白的话，一定会被认为，那不过是为了让野心和卑劣的功利主义的发迹欲望蒙混过自己的眼睛而进行的自我欺骗。然而对于我来说，自我分析没有任何意义。我常常得到的那种‘他人的希望’是无价值的，这一点与这个世界确确实实地存在于眼前一样是明白无误的事实。而这种客观的真理与我的内心、我的潜在意识没有任何关联。我并不是一个心理性的人。在此之前，至少从五岁起，我就既没有自己尚未发现的恋爱之心，也没有在自己内部看不清楚的野心。

“你喜欢‘他人的情感’，而我喜欢‘他人的希望’。两者都是我们的供品。为什么对他人的关注在我们这里显得如此重大呢？就像野蛮人相信吃掉勇敢的敌人的血肉，就意味着占有了他的勇气一样，我相信食用他人的希望，便可以占有他人的属性。啊，他人就是牺牲品，就是不可替换的存在。当我得到了他人拼命渴求的调往海外的调令时，我体会到了一种自己彻底变成了拼命渴求它的他人的喜悦。我所有行为的动机都在这儿。实在是一种微妙的欺骗……并且，我在日常起居中所关心的事情就在于伪装成一个希求着他人所希求东西的人，这一点也正如你所知道的那样。把什么也没有伪装成有，使我所获得的既不是什么珍奇之物，也并非什么贵重之物，而仅仅是我伪装成已经‘有’的那种东西。但是，就连这种东西我是否真正地得到了，也是值得怀疑的。因此变得更加渴求他人的希望了。如你所知，我‘朴讷而优秀’，所以也就更是越来越出人头地了。

“我不断地需要填充，你也一样。我的心常常在眼前目睹破灭之后，被扫荡一空，所以不得不用临时凑合的无赖的野心和梦想来重新填充空白。为了达到临时凑合的目的，那些平庸粗俗的东西是怎样用之不尽的

灵感的源泉啊！‘用借来之物凑合对付’，这是我们的简洁主义，但借来之物必须尽可能具备整齐划一的构思。精致的‘借来之物’也罢，艺术的‘借来之物’也罢，我们都不屑一顾。因为它们是有害的，我之所以在社会上是优秀的，乃是因为我自己实施了这样一种卫生学，甚至不准几分之一微克的有害毒素残留在身体内部。但实际上，这种无害的卫生之人是不可能存在的，他存在的秘密便正好是其破灭的思想。

“你被误认为是一个梦想家，我被误认为是一个野心家。也许这可以被称为正确的误解吧。我们的思想是决定论式的，心灵一片空虚，可精神却犹如变形虫一样从未停止过盲目的运动。不妨这样说，我们只不过是精神的运动性的化身。我们的心坚如磐石，可我们的精神却像可食细胞一样地时刻运动着。

“不久，调往纽约分公司的聘书终于下来了。

“藤子为能去国外十分高兴。本来按照公司的规定，由我一个人先去，半年内妻子不能同行，但是万能的岳父以让我妻子去美国研究室内设计为名，作为个人旅行者先随我同去，等半年之后，再把费用划为公司的费用。有关我与藤子的生活细节，想必还有机会慢慢写信给你的吧。

“我们夫妇俩抵达了盛夏的旧金山，在这里住宿两夜之后，直接去往纽约。旧金山是一个白色的美丽城市，如你所知，街道起伏不平。在陡坡上至今还通有缆车，乡下来的乘客们一坐到陡峭的坡道时，便不禁一齐发出夸张的尖叫声。

“薄暮时分，稍事散步。那种在上班的路上早已司空见惯的宣传画、姓名牌无处可寻，仿佛已永久地消失了，这叫人多么快活啊！旧金山街道的特色就在于：来到垂暮的街道上，拐过街角后，在脚下遥远的地方能看见无数的霓虹灯静静地凝聚着，宛若蝴蝶会集在一起休息着翅膀似的。

“在飞机上是那么疲惫，可第二天早晨却醒得很早。打开饭店的窗户，听到了开始轰鸣的大都市的清晨的噪音和比它更喧闹的联合广场上的小鸟的鸣啭。有人来迎接我们，在附近的谢阿兹餐馆请我们吃了薄煎饼的早餐。

“……现在我在飞往纽约的飞机上写着这封冗长的信。我已经困了，不久我会再去信给你的。”

“终于读完了。”镜子说道。

“你打了个盹，对不？”

“我和你那种一闭上眼睛就犯困的人可不一样。”

峻吉伸了伸懒腰，打了个哈欠。信写得太长了，这一阵子他还不曾读过这么多文字。

“那家伙无论去哪儿，都蛮顺利的。”

“是一个掉进地狱里也能巧妙行事的人呐。”

峻吉暧昧地笑了。

“到了纽约后，看场什么精彩的比赛，也给我写一封这么长的信就好了……”

镜子突然抬起眼睛，好一阵子注视着二楼一角打开着的窗户后面。

“怎么啦？”

“没什么……我总觉得真砂子房间的窗帘刚才动了一下。我想她是不是还没睡，正听着我们的谈话……尽管是个孩子，却很容易惊醒，常常深更半夜睁开眼睛。”

镜子的声音压得很低很低。

“说的明明是你自己的孩子，干吗要那么害怕地压低嗓音呢？”峻吉不客气地笑着说道。

“她可是一个可怕的孩子。这一阵子常常在回家的路上，借口去朋友家玩，而实际上是去和我分了手的丈夫家呐。分了手的丈夫肯定是埋伏在学校的前面或者别的什么地方去带走那孩子，讨她的欢心呐。不久前我才发现，她的房间里不知不觉已增加了好些新偶人，都是些德国制造的上等偶人，肯定是让她父亲给买的。然后，悄悄塞进双背带的书包里带了回来，因为她不想让我看见。”

峻吉一听见这种感情上的琐事，便马上把头扭向了一边，走到留声机那边去找好听的唱片了。

“别把音量开得太大。真砂子被吵醒了的话，可麻烦了。”

镜子重复着说道。峻吉被这句话扫了兴，粗鲁地关上留声机的盖子，背靠在上面，从遮住了他低埋着的半张脸的阴影中，扑闪着眼睛，问道：

“到底有什么可怕的？”

被他这样一本正经地问道，镜子自己也摸不着头脑了。可怕的似乎是真砂子，又似乎是真砂子以外的什么东西。也许是一边畏葸着，一边在等待着。但镜子选择了简明易懂的解释：

“这阵子真砂子虽说才九岁，可很奇怪地变得相当女人了，这使我感到很害怕。”

“今晚你倒变得很像一个母亲了。”

“让你度过了一个无聊的夜晚，真对不起……不知为什么，我忽然产生了一种错觉，好像有男人在真砂子的房间里留宿。”

拳击手含糊地皱了皱眉头。

“你是在劝我去一个九岁女孩的卧室吗？”

镜子突然大笑起来。在她那平常看起来庄重无比的乳房旁边，白皙的皮肉也因为大笑而变得松弛了。

“喂，所谓‘笑死’是最痛苦的死法，现在我总算是明白了。”镜子终于止住了笑，一本正经地说道。并且为了逃避蚊香那阴郁的气味，又急急忙忙地把鼻子贴近了古龙水的瓶口。

“你居然没有因无聊而死。”峻吉不胜感慨地说道。

“要是你的话，无聊而死才是最痛苦的死法吧……的确，所谓最痛苦的死法，是因人而异的。”镜子说道。从观看比赛以后，她就对拳击手忍受痛苦、对痛苦极不敏感的特质抱有了很大的兴趣。如果存在着即使挨揍、即使流血也毫不痛苦的肉体，那么也肯定存在着同样的心灵。

“晚安。明天还要早起吧，还是早点回去的好。”突然镜子从阳台的椅子上欠起身，伸出手微笑着说道。在片刻的忍耐之间，她明白了：无论做什么事情，如果企图让痛苦波及这个青年，让他也来体会痛苦，那将只会是一种徒劳的尝试。

“再见。”拳击手天真地道了声晚安，“我回去以后，你一个人干什么呢？”

“我打算乘一会儿凉。再过一会儿，明治纪念馆的森林上空准会有两三颗流星一划而过。多可怜啊！然后我就会困了。”镜子用干燥的声音说道。

(1) 1949年7月15日夜中央线三鹰车站一列进入车库的电车失去控制碾死碾伤人员的事件。

(2) 又名西芳寺，位于京都西京区。因庭院内被数十种青苔所覆盖，故通称苔寺。

七

夏天烈日当头时，清美常常会突然把收叫了出来。可一旦去了她那儿，却又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说她只是蓦地想见上收一面罢了。

在这种时候，清美会让店里的人不管是对来客或是电话，一律告知其出门去了。并且对店里人们的风言风语置之不理，只顾陪着收爬上二楼去。

二楼上，一间八张榻榻米和一间六张榻榻米大的和式房间连成一片，还有清洗茶具的地方和厨房，里面还摆放着小小的冰箱。清美从中拿出冰凉的手巾把，仔细地替收擦拭着身体。夏日的阳光从窗户的百叶窗上面照射进来，滑落在榻榻米上，映现出清晰的长方形轮廓。清美厌恶那些附庸风雅的东西，所以窗户上既没有帘子也没有风铃。

“瞧你，就走了那么一会儿，便累得满身大汗。快躺在那儿，我给你擦干净。”

赤裸的收老老实实地仰卧在榻榻米上，听凭身体接受清美的按摩。惟有左手臂的外侧触着窗户上照进来的阳光，让人感到像是一只被刚刚砍下来的滚烫的金色胳膊。此刻，它仿佛就躺在他的身边触摸着阳光似的。

收瞥见了清美那张生着丑陋的鼻翼，像是在发怒似的面孔，于是赶快闭上了眼睛。清美的目光是那么沉静地打量着他的身体，俨然打量着一具年轻男人活鲜鲜的尸体。女人绝不可能像这样审视一个活着的男人的身体。在她那沉静的视线里，同时也蕴含着某种苛烈的东西。

冰冷毛巾的那种粗糙的触觉，使收沉积在暑热中的感觉变得栩栩如生，让他慵懒的肌肤变得敏感而细腻。与光子那犹如浸渍于沼泽地中的爱抚相比，收更喜欢丑陋女人的这种清爽洁净的爱抚。这时，他的侧腹有一种轻微的银箔颤动的感觉。他很费了些工夫才明白：那种宛若刚刚触摸过冰块似的寒冷，其实是一种疼痛感。收猛然欠起身望过去，只见从他那闪耀着年轻光泽的、滑溜溜地起伏着的侧腹流出了一股殷红的鲜血。在阳光的照射下，血丝闪烁着光芒。

“只是一丁点儿擦伤罢了。”清美抢先平静地解释道。

“你干吗割伤我？”

收的眼睛用不着四处搜寻，便一眼看到了落在身边榻榻米上的那把寒光四射的剃须刀片。但是，他的目光就像是仅仅审视着一些静止不动、并且微不足道的小小物体一般，比如说打落在夏天路上的那种破罐子的碎片在光线中的闪光……那是一些与他们的人际关系毫不相干，而只是在别的地方熠熠闪耀的孤独的物体。

“这肌肤太美啦……瞧着瞧着就禁不住想把它划破来看看。”

清美一笑也不笑的脸庞已经完全忘记了表情，就像是把情感剃开的断面曝晒在阳光下一样。但是，收却看见了她生气后鼻翼的颤动，还有凌乱的面妆那刺眼的光泽。

突然，清美斜着搂抱住收的胴体，开始吮吸那小小伤口上的血丝。这种快慰的恐怖竟使收头晕目眩。他甚至忘却了时光的流逝。

……黄昏时分，收和清美从假寐中醒来。迎面吹来丝丝凉风，但依旧令人喘不过气来，仿佛汗珠被吹干后的沉重仍紧紧地包裹着肌肤一般。远处霓虹灯闪烁着，隐隐约约地洒落进房间。收在还没有彻底清醒过来的脑海中，追寻着一个念头：“这肯定是我多年来渴望已久的女人。如今我终于与这个女人相遇了。”

收不满足于世上常人的那种关怀，他所寻求的乃是另一种火辣辣的猛烈的关怀。他不满足于仅仅只对他加以爱抚，而渴求着那种仿佛要将他全盘腐蚀掉的关心。迄今为止的一切仅仅是轻轻掠过了他的肌肤而已，而为了确认自己的存在，没有比那种一瞬间的疼痛更实在可感的了。他所需要的正好是痛苦。

当看见自己的侧腹上流淌的血丝时，收终于翻然觉悟到了那种从不曾拥有过的对存在的确信。这里存在着他年轻的身体，存在着不得不伤害他身体的来自别人的强烈关心。他的身体接纳了那种绝望的爱的情感，以致产生了一瞬间酣畅而快慰的疼痛。那分明是他自身的血液在流淌……这样一来，存在的戏剧终于得以成立。疼痛和鲜血全面地保证了他的存在，从而彻底呈现出围绕着他的存在的风物。“这正是处于世界之中的那种存在的绝对感觉，”收思忖道，“我第一次抵达了期望的地点，与所有的存在之环铆接成一体。”那温柔而艳丽的鲜血的流淌，流向身体外面的血液，是内部和外部最高亲和的标志。他美丽的肉体要达到真正的存在，倘若仅仅是被肌肉厚实的城墙围圈起来，就难免存在着某种缺憾，即是说缺乏鲜血……而且，那使收对存在产生了确信的痛苦和鲜血，或许什么时候将会只为了毁灭收的存在而发挥效用吧。

—收从厨房那边的灯光下看见清美已经穿上单衣，正切着从冰箱里取出的白兰瓜。单身生活的女人那种盛气凌人的孤独已在她穿着单衣的肩头上筑巢铺窝了。

把切成两半的白兰瓜盛进碟子里后，清美点亮了这边八铺席房间里的电灯。收避开耀眼的灯光，站起身来。于是，房间里奢华的家具一下子便映现在眼帘中，然后他看见了端着托盘的清美正通过六铺席房间向这边走来时那眼镜的反射和镀银钥匙的闪光。这是一幅平凡的生活场景。收有些怯生生地抱怨道：

“无论如何，也至少该备一个风扇呀。”

“风扇的风让人恶心。而且，在冰块所居住的房子里，难道还需要什么冷气吗？”

在收吃白兰瓜时，清美半开玩笑地说道：

“在我死的时候，跟我一起死吧。”

她说要在看见收的脸庞和身体一起浸渍于血泊中不能动弹之后便服毒自杀。

打那天以后，收完全被这种情死的念头攫住了。白天黑夜，他的脑海里总是萦绕着这个念头。一旦提到疼痛，他所想到的便只是那剃须刀轻轻的一划。当他发现自己真正渴求的乃是痛苦之后，那种观念上的痛感便立刻带上了快乐的色彩。于是这种死亡也与舞台上的死亡变成了一码事。

死亡那种不可重复的性质，使他的空想变得惬意安闲了。空想无论有多么惬意安闲，也并无妨碍，而空想中的感觉无论与实际相去多么遥远，也无关紧要。因为这些空想反反复复的结果，便是使人在真正面对实际的死亡时，也能够毫不犹豫地断然实施，而死亡一旦发生，便不可能再度重复。

收所思考的鲜血曾经依靠戏剧的鲜血来聊以代换，收所梦想的那种死亡的痛苦也曾经依靠戏剧的痛苦来暂为取替。但空想很快就麻痹了。当决不会给予他角色的舞台之梦又一次复苏时，他的存在感就会再度变得含糊不清。于是，必须让真正的鲜血真正地流淌的念头便会又一次追逐着他。他关于情死的念头就这样像时钟的钟摆一样极有规律地在现实与舞台之间荡来荡去。

但无论是舞台上的死亡，还是现实中的死亡，在他都不曾亲身体验

过这一点上，几乎占有着相同的位置。有时他会发现，在自己所空想的那种血腥的死亡中竟然没有掺杂一点痛苦，而只有快乐在绵绵地延伸。这时，收对自己所梦想的究竟是舞台上的死亡，还是现实中的死亡，更是难以定夺。

说句真心话，出于天生的虚荣心，他原本想和美丽的女人一起情死。但现实中的美丽女性却不足以使他产生对死亡的渴望。因此，他不考虑清美的长相，而只考虑清美的灵魂。那是一颗阴郁而灰暗的灵魂，一颗被他人的不幸与自己的绝望所造就的灵魂。它有力地渗透到收的内部，渴求着他那年轻的血腥身体。那双眼睛从世界的外面监视着他，用灰浆将他摇摆不定的存在牢牢地固定在这个世上，成了他的证人……并觊觎着他的肉和血。

这些想法转眼之间便把收周围的社会化作了一个架空的存在。巨大的楼房变成了纸糊的小玩艺儿，电车、汽车变成了仅供观赏的小道具，政治、经济则只不过是一种纵横填字的字谜游戏罢了。本来他就对这些东西既无兴趣也不关心，在他眼里，它们仅仅是其他人的现实。

日本共产党制定了重振旗鼓成为“受人热爱的共产党”的方针。与此同时，又公布了德田球一[(1)]的死讯。四国巨头的会谈已在日内瓦召开。各自卫队的新编制与配置业已确定，陆上自卫队的人数共计达十五万人。一对年幼的兄弟在常磐线跳下站台自杀……

这类事件不胜枚举，但无一不是架空的事件。整个世界变成了一个被包围在纸糊的大道具中，只有外表被灯光照射得异常明亮的、不分昼夜的剧场。

“我被人渴求着。我找到了角色。”

收喜欢那样思考，就仿佛那是一个比喻。于是，会觉得那架空的世界恍如陀螺一般在自己的周围团团旋转。他被热烈地渴求着，宛若放在榨汁盘上被榨取果汁的柠檬一样被渴求着，直至被捣成粉末。

舞台上的血泊化作了收的意象而浮现出来。他迟早会躺在那儿吧。微温的血泊将会浸泡他美丽的侧脸吧……现实的空想自始至终被舞台上那种死亡感觉的不断延续所支撑着。“我将一动也不动吧。我将死去吧。不要睁开眼睛。也尽可能不要呼吸。因为从观众席上看过来，哪怕一丁点儿的呼吸也是格外显眼的。在闭幕以前，一直静静地冥想着什么无聊的事情好了。不久，帷幕就会落下，而我将站起来吧。”

但是，帷幕决不会关闭，喝彩声永远都不会听到—这种想法立即又

重新回复到收的心上。这种想法使他变得近于疯狂地幸福了。

“假若帷幕永远不关闭，那么戏剧就永远也不会有终结吧。”

这对于所有的演员来说，恐怕都是最理想的戏剧吧。

不过，收已经完全不去剧作座了。也很少去体育馆了。因为每次与清美约会，在可怕的游戏之后，绳子把手臂、胸脯使劲捆绑后留下的淤血，在两三天内都久久不散，致使身体的每个地方都遗留下了游戏后的道道伤痕。

母亲做梦也没有想到，漂亮的儿子竟然会耽溺于这样一种地狱的游戏之中。在清美撕毁了字据，取消了抵押权的那一天，母亲就用精心藏匿起来的钱买了一台空调机，安装在店里。店堂内挂上了“冷气开放”的招牌。不到十天工夫，就又聚集了一大批新的客人。生意之兴隆，不减当初。

在残暑逼人的某一天，儿子很稀罕地买来新剧的门票，邀约母亲一同去观看。剧目为镜花(2)的《海神别墅》、中野实(3)的《继承人是谁》和贝拉斯科(4)的《蝴蝶夫人》。由水谷八重子扮演蝴蝶夫人。眼下，八月的歌舞伎座已接近闭幕演出了。

作为一切都已平息、所有的辛劳告一段落的庆贺，儿子特意招待自己去观看戏剧，对此，母亲愉快地接受了。看见儿子穿着一件大红底色上配着白花儿的夏威夷衫出门，母亲有些惊讶地说道：

“哇，真花哨啊。就像是血的颜色。”

收没有回答。他的表情被隐蔽在深绿色的太阳镜后面无法看见。

从出租车窗户投落下来的日光炙烤着已经失去弹性的扎屁股的座位一端。母亲担心头发会被风吹乱，特意关紧了窗户上的玻璃，可手里却摇着一把格外艳丽的京扇。

为打破收这一阵子常常出现的沉默，母亲想找一个说话的楔子，特意提到了清美的名字。

“对你自不用说，就是对她，我也是心存感激的。爱情归爱情，金钱归金钱，这虽说是目前盛行的做法，可她的那份心意不是让人欣喜吗？”

收交叉起穿着夏威夷衫的双臂，依旧一声不吭。见此情景，母亲被一种恐惧感攫住了：倘若收已经厌倦了清美，不是会不喜欢这个话题吗？她的不安不断地描绘出种种险恶的预感：被厌倦了的清美的怨愤，

经济上的报复，变本加厉的追究和严刑拷打……那被废弃的字据、被取消的抵押权不是还会继续生效吗？—种种不安像乌云一般蜂拥而至。但母亲没有勇气说出这种险恶的预感，只是改为教训的口吻试探道：

“你也不要过分心高气傲，要好好珍惜她，尽管她长得不好看，但她毕竟和一般女人不同啊。”

收擦了擦鼻子下面沁出的汗水，终于开口说话道：

“这我知道。我会和她一起走到底的。”

一听这话，母亲因过分的幸福而差一点泪流满面。在遭受了那么多的恐吓威胁之后，生活的平安便是她的无价之宝。

“太阳镜什么时候取下来？不至于在歌舞伎座中也一直戴着吧。”

她突然用开朗的声音说道。她对自己这种非常母亲式的毫无意义的多管闲事，感到一种自我满足。

《海神别墅》不知所云，无聊透顶，而来回转动着展示了大量道具的《继承人是谁》却莫名其妙地显得趣味横生，而最后的《蝴蝶夫人》中八重子白白等待无情丈夫的那副可怜相却让母亲的眼泪簌簌而下。不过，八重子的那种贞节却让人觉得又平庸又愚蠢。

六点多，戏剧演完了。在母亲的提议下，母子俩去了他们曾在幸福的时节一起进过餐的那家上等西餐馆，因为那是一个吉利的好店铺，如今的他们比那时候更幸福。

尽管如此，奢侈的晚餐并没有带给他们母子俩所期待的那种幸福感。

“这阵子这孩子的确是变了。”坐在白色桌布的对面，母亲观察着粗鲁地摆弄着刀叉的收，一边思忖着。突然间，儿子的存在带给她一种不祥的感觉：“这孩子在某些地方不断地让我产生一种预感，即我们的未来是漆黑一片的预感。这种预感会持续多久呢？”

而在收看来，母亲已经和别的现实一样化作了空架子。她无异于扮演着母亲角色的泥偶人，她所说的话，她所做的每一个笨拙的动作，全都像机器人一样。算计呀，习惯呀，世间的顾虑呀，陈词滥调呀，平庸的母爱等等，正借助母亲的身体向四处散发着。如今收已禁绝自己对母亲的爱，不断感到自己正委身于她决不可能理解的领域。倘若这平庸的母亲企图理解儿子与清美所栖身的世界，那么，那个世界就会在顷刻间化作丑恶之物吧。

“我们只是进行一次有点与众不同的殉情罢了。我所感受的快乐没有任何必要让别人来理解。不久夏天就会结束吧，”收俯看着夏日黄昏时分的街灯，一边想着，“死去的我将不会再看到这种夏日夕暮的霓虹灯吧。”

总之，夏天尚未逝去这一点是至关重要的。纠缠着脖颈的这种雾霭似的暑气、吹拂着肌肤的凉爽夜风，与他所思考的死亡最为协调，让人觉得一旦错过这个季节，那么，占据他心灵的那些可怕的念头仿佛也会随之消失似的。穿着花哨的夏威夷衫，在烈日下行走着时，汗水渗透了每一道新的伤痕。这种疼痛的感觉是多么新鲜！这是联结世界与他内部的纽带，是将被联结起来的世界变成架空的戏剧的纽带。

迎面而过的姑娘们的视线也不可能抵达这秘密的伤口。这不为人知地积蓄起来的伤痕，宛若流星一般把他弹出到社会之外。“但我已不是影子。绝不是影子。是一个会受伤、会疼痛、会毁灭的肉体。”不久，他的身体将会被淹没在伤痕之中吧。在和清美一起殉情之前，他要拽住对面的那个姑娘，在她面前展示他的裸体。她一定会惊讶得双手掩目吧！

收想起了在某一个廉价的酒馆里，有一群蓄着长发的青年们絮絮叨叨地议论着他们的精神创伤。收蔑视这一帮人。倘若向这群炫耀自己精神创伤的家伙展示他肉体上的伤痕，他们一定会哑然失语的。这是一帮从不曾发现自己其实并不存在、精神不啻影子的影子这一事实的家伙。

必须趁着夏天尚未消失来了结一切。鲜血与太阳的光芒、腐败与苍蝇的嗡嗡叫声，形成了死亡周围的一系列装饰音符。这是萦绕在夏天晌午寂静的大道上被花束般抛掷丢弃的死尸周围的音乐，而一旦进入秋天，谁也不会再倾听这种音乐了吧。

世界是为他而准备就绪的。雪白的桌布……收抓住了桌子上浆得发硬的白色桌布边子。他迸发的鲜血竟然没有染红白色的桌布，这似乎是不合情理的。

“你在想什么？这一阵子你老是沉默不语，而且也不像以前那么有食欲了。”

母亲终于把自己的担心说了出来。

“不用担心，”善良的儿子说道，“夏天谁都是这样的。”

但是，收无法抵御那种想把自己快乐的秘密告诉给某个人的诱惑。于是那天晚上，他先打发母亲回家，然后自个儿去拜访了镜子家。

镜子家明亮的灯光下簇拥着很多陌生的客人。他受到了热情的接待，但在一大堆不熟悉的面孔中间踱来踱去，很难找到机会与镜子单独谈心，而且那种机会似乎永远也不会降临。

这期间收还是愉快地思考着死亡。他远离喧闹的谈话，倚靠在房间一隅的灯柜上，耸了耸左肩，稍稍卷起了大红色的夏威夷衫的袖口，能看见手臂上的陈旧伤痕带着一种鲜明的葡萄般的色彩。他把被酒濡湿的嘴唇凑近一道葡萄色的伤痕，轻轻地吻了一下。

阳台上也挤满了客人。镜子穿着淡紫色的礼服在室内与阳台间来回穿梭着，当她与收目光相遇时，便会嫣然一笑，随即擦身而过。她微笑的目光分明带着倦慵，而她又是那么主动地寻求着倦慵。对此收大为惊讶。过去的镜子决不是这样的。

在镜子的介绍下，几个上了年纪但打扮阔绰的女人向这个在席间大放异彩的、身穿大红色夏威夷衫的美青年搭讪着。但收的回答却生硬而冷淡，以致对方当即断定他是一个混蛋，拂袖而去。

镜子已开始向某种东西屈服了。这席桌上没有峻吉、夏雄，也没有光子、民子。相反，过去颇遭镜子轻蔑的那种俏皮而机智的谈话却在这里随心所欲地肆虐着。甚至还有四五个外国佬。收的旁边，有两三个装模作样的家伙正故作风雅地聊着，诸如喜欢巴托克还是喜欢弗兰克之类的。一个最近从巴黎回来的女人说，在战后的法兰西重新发现了东洋的神秘思想，等等。还有一个花花公子模样的疲惫的男人正洋洋自得地说他发明了一种任何古今奇书上都没有的性交新体位。于是大家都放弃了别的话题，央求他传授秘诀。那男人在装腔作势够了以后，最终公开的新体位原来是一种花费九牛二虎之力才能勉强进行的毫不实用的玩艺儿，给人一种为体位而体位的感觉。

在香烟喷出的烟雾所翻卷起的漩涡上空，在诸如女人头发上的羽毛饰品和男人因汗珠而发着光的鼻子等等的上空，悬挂着那种司空见惯的陈旧的枝形烛台。用玻璃做成的粗大的假蜡烛已经被灰尘和油烟污染成深灰色，向天花板投射着熏黑了的光亮。在比天花板更高的地方，收感到清美的眼睛正从世界的外面目不转睛地俯视着这儿，监督着自己。那滚烫而潮润的、微微充血的疯狂的眼睛，犹如从高高的树叶丛中射来的野蛮人的毒箭一般，投落下灰暗的穿透一切的视线，把看见的东西无一例外地变成尸首。浮华的谈话、因汗水使得脸上的脂粉变得凌乱不堪的那些女人的肩膀、尖锐的笑声，全都带着一种尸体的腐臭，使收的心中敏锐地浮现出那已经忘记了的义务似的东西。

收蜷缩在自己之中，也不让阳台上的晚风吹着自己。在酷热的灯光下，他一边因渗出的汗水浸渍着新的伤口所带来的快乐而颤栗不止，一边又回到了他一直沉湎于其中的关于死亡的思索上。刚才搭过话，此刻连名字也忘在了九霄云外的一个中年女人，将夹来的冰块放在了他手中的杯子里。收愣在那儿，甚至忘记了道谢。微温的液体迅速地变冷，使玻璃杯冰凉得就如同一把刀刃。他思考着死亡。死亡并没有长着古老的翅膀而飞翔，只是像纤细而温柔的手指一般，从他夏威夷衫的下摆中钻了出来，无一遗漏地爱抚着他伤痕累累的年轻肌肤。

“昨天到羽田去送了重光。他是一个阴郁的旅行者，去美国就像是又到巢鸭[5]去似的，R君也一同前往。就是你很熟悉的R君。那家伙在就要出发时已经疲惫不堪，一副差一点就患上了神经衰弱的神情。无论如何，只要是和重光同行，就免不了……”

—我会死吧，血会喷射到多高的地方呢？我能够亲眼确认自己鲜血的喷泉吗？

“在砂川的基地，如今正发生大骚动呐。也许可以看到好久不曾看见的内战的缩影吧。所谓测量，未来属于可怜的技术性工作，但正如每个人的一生中都有华丽辉煌的时期一样，测量技师的卷尺也会在一阵子里成为政治的明星，并且会在不久后被彻底忘却吧。我不怀疑自己每天早晨的剃须或许也会在什么时候成为一种政治行为。剃胡髭时，我常常不禁这么想。我不喜欢电动剃须刀，它缺乏那种仔细而精密的朴实工作所具备的性质，也缺乏那种政治应有的素质。”

—鲜血从我的口中流淌而出，当我的呼吸就要停止时，清美一定会发疯似地搂住我亲吻我吧。但是，只要我尚存一口气，我就不愿被亲吻。如果呼吸已经完全停止，那么我微微开启的嘴唇无论接受多少亲吻都无所谓了。我知道，清美会觉得我死后的脸庞充满了神圣的美丽。那女人会因为想亲吻我变得冰冷的嘴唇而憋得喘不过气来吧。

“在奶粉里加入砒霜，这真是一个绝妙的发明。喝这种奶粉而长大的婴儿，在十几年后一定会成为我所喜欢的那一类男人。如果不在身体的某个部分具备那种砒霜似的东西，那么，这种男人会有什么魅力呢？”

—如果死亡能在快乐的尽头顺利地接纳我就好了，就像让婴儿酣睡着从摇篮移到床铺上一样。但在临死前最痛苦的关头，不是会有某种东西惊醒我，给我展示出一个大煞风景的事件的全貌吗？

镜子站在他旁边，悄悄地碰了一下他的胳膊，说道：

“你在想什么？把你晾在一边，对不起。”

收仿佛觉得自己的伤痕被人看透了似的，匆忙地抽回了手。

“到阳台上去吧，不要待在这么热的地方。”

镜子把这个穿着大红色夏威夷衫的青年带到了离灯光最远的阳台的角落上，背对着谈笑风生的人们，并肩倚靠在面向庭园的栏杆上，透过树丛的间隙，能看到信浓町站一大串灯光。从淡紫色的女式礼服上发出的阴郁的香水气味与白昼残留下的青草的热气混杂在一起，刺激着收的鼻子。

“净是些没见过的客人。”

“是的。收了他们会费的。”

这无关紧要的回答吓了收一跳。

“那么我也得付会费吧。”

“算了，你可是例外。我希望来的客人则另当别论。今天来的客人，如果不收取点会费，真是无法忍受呀。”

镜子压低嗓音说道。这也表明了无论如何也从不会在自己家里压低嗓音的她所面临的一种窘境。收痛切地感到：镜子已不再像以前那样富有了。

“我来了，真对不起。”

“你说什么呀？刚才介绍的那些老大妈们都对你很有兴趣呐。还怀疑你和我之间。要不要做出点假相给她们看看？”

镜子用裸露的手臂挽住收裸露的手臂。镜子的手臂冰凉冰凉的，犹如死去的动物的皮肉。

“把这么冰凉的手臂当作枕头的话，会相当惬意吧。”

“是吗？那我们不妨试试！”

镜子一边用手臂挽住收的手臂，一边将低埋着的脸浸润在栏杆外面绿色树丛的黑暗中。如果不摆出这种让大家敬而远之的姿势，他们俩就无法尽兴地单独交谈。

“找我有什么事？”

镜子耐不住天生的好奇心，主动问道。收美丽的侧脸沐浴着遥远的灯火，从黑暗中白皙地浮现出来。他低垂的眼睛上，长长的睫毛画出一

道阴影，有一种茫然地沉湎于镜子所不知道的快乐记忆中的苦恼。镜子亲身感受到了那些因为爱这样的青年而不得不在徒劳的烦恼中度过时日的女人的心情。

“什么事呀？有什么需要紧急商量的？”

“没什么，”收含糊其辞地结巴着，“说不定，不久我会殉情吧。”

镜子想问，殉情的对方是不是那个未曾见过的丑陋的高利贷女人。但是她忍住了，只是很平常地应和着，探探虚实。

“嘿，你是被迷住了吧。”

“才没有呐。”收歪着嘴巴说道。然后又接过话头，继续说道，“无论怎么解释，你也不会明白的。说真的，那既不是什么自杀，也不是什么杀人，也算不上什么殉情，可又是几者兼而有之的一种死法。”

镜子一副坚毅的神态。她曾经听说过太多的青年想自杀的话，可她一次也没有相信过。事实上，也没有一个青年真正地死过。

“你不相信。”收没有做出任何努力来企图使镜子相信，只是微笑着说道，“你以为像一般的殉情那样，需要决心、后悔、犹豫、走投无路的境遇、感伤的爱情之类的东西吧。你也知道，这一切没有一样是与我相称的。我的天性中没有那种豁出命来或是狠下决心的成分……我的死是这样的，就宛如从滑梯上轻松地滑落下去一般……不，不对。如果要从滑梯上滑下来，那么首先就必须得先爬上滑梯，我不需要那么麻烦。其实在梦与现实之间，只要稍稍抬起手来，游戏和戏剧就会流出真正的血来……你明白吗？比如我在舞台上演戏，戏剧与现实之间的界限便会很快消失，以致一边演着戏，一边不由自主地纵身跳入现实的死亡中。那两者间的断层终于消失了，而当我回过神来时，自己已经死掉了。”

“谁来那么做呢？”

镜子惊异于收这种平素少有的雄辩，提出了一个试探性的问题。

“谁吗……我和女人。要么由我，要么由她来实施。总之，温柔地叩击一下我的肩膀，我便一头栽进了死亡中。其间的界限变得那么稀薄，薄得就像一层糯米纸。戏剧与现实、生存与死亡，在我看来并没有太大的区别。我也因此而发现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我拥有被人们赞叹为漂亮的肉体，年轻而健康，什么也不想，什么也不做，但却明白无误地存在于这里的事实。”

他的话语变成了难以被人理解的内心独白。在夏夜阳台的角落里，

在远离灯火的黑暗中，以缀满了月台灯火的茂密树叶为背景，他清楚地发现了他梦寐以求的自我。拥有着诗人面孔和斗牛士体魄的这个伤痕累累的年轻人正好端端地存在于这里！明天，他将不加抗争地接受那血迹斑斑而又英雄无比的死亡的洗礼吧。就如同被丑陋的肥料喂养大的美丽花朵那样，他在杂乱地吸收了现代各种千奇百怪的肥料后，将创造出自身透明无比并辉煌灿烂的神话吧。而且，所有的怪诞都不可能动摇他的存在。

—镜子处于一个离收的狂热颇为遥远的地方。在镜子看来，收的话显然带着非常不诚实的成分，但她却又没有处在能够对这种不诚实加以谴责的立场上。

虽说不能与他一起发狂，但镜子却一边依旧待在自己这无为的河岸上，一边想着：自己与那些理性的傲慢客人相距甚远，而与收倒要亲近得多。她在那么仅有的一瞬间，从收的脸上看到了废墟时代的再现，看到了夏天的太阳辉照着瓦砾的那“不知道明天”时代的一鳞半爪。

能感到自己周围的年轻人们都朝着一个归宿，以不祥的速度奋勇前行着。她的眼前浮现出了在纽约的清一郎、峻吉和夏雄的脸。

“是啊，在谈这种话题时，如果有善良、老实、诚恳、并且善于听人说话的夏雄在场的话，那就好了。最近你见到他了吗？”

“没见着，”收从栏杆上欠起身说道，“好久不见了……是啊，大家曾一起去看过阿峻的比赛。那之前他来过我母亲的店里，因为大家净说些肌肉的话题，所以他有些焦躁不安，还说过这样的话呐。我记得很清楚，当时他眉头紧皱，一副很难受的眼神，由于过分紧张，以至于用任性的语气这样说道：‘如果肌肉是那么重要，那就趁着还没有衰老，在最美丽的时候自杀好了。’”

镜子刚要想笑，这时，一列货车拉响刺耳的汽笛，从信浓町站开了过去。它那疾驶而过的黑色影子遮蔽了月台上的灯光，而震撼着听者心胸深处的两种长长的汽笛的咏叹，好一阵子都在夜空中拖曳着疯狂的尾巴。货车车轮那懒洋洋的与铁轨摩擦的响声单调地重复着，使他们听不清对方的话语。

这时，收说出了一句肺腑之言。这句话在他迄今为止的人生中只说过这惟一的一次。

“流血是一件极端美妙的事情。”

然后像是为了让镜子放心似地加了一句：

“……尽管你不知道。”

镜子没有留意到，这句话分明属于她所大为喜欢的那种“他人的快乐”。镜子只认为这是收的哲学罢了。

下面是镜子写给在纽约的清一郎的信：

我的眼前浮现出你看到我随信寄去的剪报而惊呆了的脸。报纸上冠以“古怪的殉情”这一标题，把收说成是一个失败而懒惰的新剧演员，这可怜的无名青年成了丑陋的高利贷女人的情人，在强制性的殉情中成了被害者。报上的报道一点也没有错。一家媚俗小报描述了当场种种凄惨的情景，我故意没有给你寄去那种报道。

在这一事件发生的几天前，他来我家里玩过。他的确渴求着死亡。但没有一家报纸来采访我，而且我对事件的真相也并不那么感兴趣。无论是他杀也好，殉情也好，反正他是死了。

如果说喜欢听别人情事的我对事件的真相毫无兴趣，你肯定会露出常有的那种讥讽的笑脸，说我是在撒谎。但那时，我的心中确实发生了不可思议的变化，失去了往日那种能够在他人的情事与人生中生活下去的信心。我变得害怕了。或许我的家，我的生活也会在什么时候失去太平吧。也许我们无秩序的根据地，我们想像力的港口也会被波涛吞噬从而分崩离析。我想呼救，可你却远在纽约……

首先从钱上看，我能否再持续从前的生活已大可怀疑。今年初夏要是卖掉了轻井泽的别墅就好了。我也曾为此后悔过，但今年已错过了时机，也就只有等到明年夏天了。因此我想到的是开舞会，把家对外开放，女主人当然是我，来收取会费，实行出租，将过去的朋友变成了会员。正如你所知道的那样，大家都闲得无聊，而我家又处在一个离开了都市中心的有趣环境之中，所以，大家就经常利用我家举行舞会了。换言之，我的家已不再是纯粹的无秩序的大本营，而是虚假的无秩序、供观光客人用的无秩序、樱桃小嘴的无秩序的大本营了。因而顾客盈门，商品畅销。更何况是在景气多少有些好转的现在。我居然使用了“景气”这个词，你肯定会笑话吧。

……尽管如此，当我看见自己所熟悉的收死去，被当作乱七八糟的新闻中的一条，我不由得发现，那种自以为了解他的自信也崩

溃了。难道我们不是也像那些阅读报纸的没有责任感的读者一样，不可能了解对方吗？或许甚至连你和我之间也难免如此。我们之间被世俗社会所遮蔽着的些许联系或许不过像瞎子与瞎子相对、哑巴与哑巴相对的那种感觉罢了。你说的话是正确的：我们绝不可能帮助别人。

你说我喜欢“他人的情感”，而你自己则喜欢“他人的希望”。我们不可能生存于现时之中，我属于过去，而其他人属于未来。我耳闻别人的情事，被人从耳朵里灌入了那种体验，以至于觉得自己也是如此生活过来的，满以为已将一切未知的将来转移到了我自身过去的档案之中。

但这是危险的，真正的危险！无论是他人的情感，还是他人的希望，总之对他人过于抱有兴趣是危险的，它甚至会把我们拽入一个自己从未考虑过从未想像过的地带，最终迫使我们背负起“他人的命运”，而并非“他人的希望”。我们似乎仅仅用想像力和空想力来忍耐为好，再往前走便是宿命的领地了……仅就这一点，请允许我像亲人一样来警告你。

他人自不待言，就连对家里的真砂子，我也是束手无策。我觉得她仿佛正在策划着某种阴谋诡计，渐渐地把他的父亲带回到家里来。或许是心理作用吧，我出门买东西时，总会感到有一个正监视着我的私人侦探模样的男人影子。

下面是清一郎的回信：

哎呀！你竟变得脆弱了，这是怎么回事？你居然提到了“宿命”！不存在着宿命，这难道不是我们产生共鸣的最初的根基吗？倘若有宿命的话，我们早就该在一起睡觉了。

从不完整的新闻报道中也可以明白，收君的死亡决不是什么宿命性的事件。这正是那个似乎没有一点意志的男人的惟一意志。就好比从跳板上跳入游泳池的人那样，他在自己的意志之上一条直线地向前走着，并纵身跳入了死亡。—究竟是否存在着自己也不曾发现的意志，是不是该把它叫做宿命，等等，或许会引发一场无休无止的争论，在此就免了吧。他打一开始便一直渴求着的就是死亡，只不过这一点我们是后来才知道的。死亡戴着各种各样的假面具，阻挡在他的面前。他取下一个一个假面具，罩在自己脸上。当他最

后一次取下假面具时，那儿暴露出的恰恰是死亡可怕的真实面目，但这对于他来说是否可怕，我们也是不得而知的。在此之前，由于他过分强烈地渴望死亡，以致发狂般地渴求假面具，他依靠假面具而使自己变得越来越美丽。你也必须知道，要变成美丽者的男人的意志与抱有同一种希望的女人的意志大不相同，它必然是“通往死亡的意志”。这的确是与青年相般配的事情，但平常青年们因为害羞而不肯公开这一秘密。将这一秘密公之于众的惟有战争。

——不能在这里对你的财产管理加以指点，甚为遗憾。但是当你采取决策时，请速来信相商。举行舞会，这是与你极不相称的粗俗的商业策略。现在很忙，就暂写到这里，下次再详细叙谈。

这个夏天以来，围绕着夏雄，一家人忧心忡忡，不知道该怎样来对待他。夏雄已不画画了，不睡觉了，不大吃东西了。这个布尔乔亚的家庭把这看做难以想像的“艺术的苦恼”。

在布尔乔亚的迷信中，认定艺术家必然伴随着苦恼。这种想法是不可思议的。某种遥远的苦恼的信仰与艺术家的传说肯定是在某个地方混为一谈的。即使是资产阶级也罢，当他们在痛失妻室儿女时，也会体验到真正的人的苦恼，但他们却有一种不愿把自己所体验到的东西叫做苦恼的倾向，自始至终想把真正的苦恼交付给别人，而不愿让自己成为这种不祥物质的永久保管者。他们希望在某个地方开设有苦恼的银行，存在着苦恼的总经理、苦恼的专家。过去是由形象可怕的圣者们来担当这一角色的，可不知从何时起，艺术家代替圣者粉墨登场了。

这样，艺术家以他们对最无益的东西所具备的强烈的苦恼能力使人们大为放心。这种苦恼在社会上的毫无价值及其抽象性，治愈了人们在实际生活中所抱有的对苦恼的恐惧。艺术家们演示了一种苦恼的命运，但这就像是观看一个为某种绝对不会有传染嫌疑的怪病而痛苦烦恼的人一样，使资产阶级免除了苦恼最可怕的特质，那种“带着普遍性的不祥”特征。

不可能成为一般性法则的苦恼，与一般人的存在毫无关联的苦恼，这就是艺术家受到资产阶级热爱的东西。作为这种苦恼的交换，资产阶级赏赐给艺术家“天才”的称号，这种称号是一种近于把人们的视线从一般性原理中挪开，从而使他们得以躺下小憩的某种社会性功劳奖之类的东西。依靠这种结构，“艺术得以暂时安慰人们的心灵”。

当夏雄那奇妙的阴森森的生活开始之时，他们一家人同时思忖

道："该到来的东西终于来了。"终于来了。它既是一种被一边恐惧着，一边暗自期待的东西，又是一种秘密奇迹的显现。特别是对于他母亲来说，这也意味着向世间炫耀儿子的苦恼的时机已经到来。她在无意识中期待着成为哀痛的圣母像。

"虽说世俗的人马上会奉承说有才能，但我却认为，才能并不是像他们所说的那样天真幼稚的东西。如今夏雄那种像是走投无路的心情我是太理解了。我想，现在只有全家人齐心协力，保护夏雄免遭世间多变风云的侵害，鼓励他依靠自己的力量去逾越那一堵墙壁。大家一起来安慰夏雄吧。哪怕是开玩笑也罢，谁也不准说这孩子的才能已经枯竭了之类的泄气话。要让他感到大家正用比往常更温暖的态度，耐心地守护着他，这才是最好的方法呐。"

她对夏雄的兄长、回娘家来玩的姐姐都一一叮嘱垂训，俨然是宽慰一个患病的小孩似的态度，不过这种态度竟然歪打正着。倘若夏雄真的是为艺术上的苦恼而苦恼着的话，那么，很难想像有比这种布尔乔亚式的家庭庇护更差之千里的愚蠢把戏了。

可以称之为这种庇护的象征物品一直装模作样地摆放在夏雄画室的一角。这就是一台进口的空调机。为了保持关掉窗户后密闭房间的氛围，整个夏天，这台机器发挥了莫大的作用。夏雄纹丝不动地坐在无人的房间里，等待着自己被授予神秘的超人力量。

夏雄在这种冥想之中反复回想起从河口湖回来后的第二天所发生的事情。而在此之前的记忆已被完全抹去，惟有它一直栩栩如生。

那是一个令人头晕目眩的夏日的午后。出于市民的教养，他选择了下午一个合适的访问时间，带上点心礼品，穿着白色的朴素夏衫，特意没有用车，踏上了中桥房江所画的地图上的道路。世田谷区若林町对他而言，并非一个容易亲近的地方。道路曲折多弯，行人稀少。他在心里描绘着尚未谋面的这个名叫房江的女人的种种形象，一边在古老而朽烂的木板墙与肮脏发黑的水泥墙之间穿行。

女人的脸动辄便与镜子的面影重合在一起。因为在此之前他亲密交往过的女人，除了镜子之外已别无二人，而且对那种长相也并不反感。

那是一张中国美人式的冷冰冰的漂亮脸蛋，长着扁薄而又不乏肉感的嘴唇，虽说整个脸上没有一点模糊的线条，但在那种明晰中却隐藏着一种神秘。虽说喜欢开朗明快的氛围，自己也笑口常开，但某个地方却不乏威严，决不使自己显得滑稽可笑，以致忘记了真正发自内心的微笑

和哭泣的那张脸……不知不觉之间夏雄把中桥房江设想成了这样一种美人，而这又无疑正好是镜子的肖像画。

他在酷暑中步行着，接二连三地回忆起房江一封又一封富于暗示性的信件以及在芝离宫公园未能实现的约会。于是他有一种感觉，仿佛房江这个女人一直站在他的背后，只是他的肉眼看不见而已。从昨天看见林海在白昼骤然变暗，一片黢黑时起，夏雄就感到自己对以前看见过的东西丧失了视力，相反对从未看见过的东西获得了崭新的视力。

突然从小路的一角响起了尖厉的铃声。在被绿色大树的树梢遮蔽着的古老院墙尽头，出现了一面鲜艳的红旗。这时，夏天的积云发着光，耸立在前方的蓝天上，而周围却不见一个人影。

在一瞬间里，他同时看见了这些东西。如果是在以前，一定会有美丽的构图浮现在眼前，可今天不同，旗帜的鲜红与庭院中树木的绿色，还有云彩的白色之间，呈现出一种刺眼而不快的调和，拒绝着他作为画家的手和心，俨然是一幅已经宣告完成的绘画出现在那儿。“这是什么？”他畏畏缩缩地思索着。

这决不是色彩。美曾经只作为色彩映现在他的眼中，所以他的世界缺乏意义，作为其自然而然的结果，无论什么样的无意义都不曾威胁过夏雄富于感受性的心灵。但是，如今所看见的赤、绿、蓝、白，却并不是色彩，不是曾经看见过的那种色彩。它虽然不能被解释，但明显地带有一个一个的意义，出现的绘画，奇怪地变成了刺眼的具有象征性构图的寓意画。

“这是什么？”

他被一种神秘的恐怖感攫住了。红色使他想到了勃然大怒，绿色使他想到了在前世的某一个地方绵延起伏的广阔森林的喧嚣，蓝色使他想到了某种不明真相的严峻的誓言，而带着光芒的白色却使他想到了图书馆的石梯。

它既像是一种被阐明了的意义，又像是为了进一步接近那种意义的一条线索。他认真地思考着它的意义。风铃一边尖厉地鸣叫着，一边从他身旁掠过。

勃然大怒、前世的森林、誓言、图书馆的石梯，显得七零八落、互不相关。已经对无意义见惯不惊的画家的心灵不禁惊讶地发现：外界在眼看着就要恢复其意义的瞬间，又蓦然混迹于这种象征诗一般的东西中悄然不见了。他本来就缺乏文学的天赋，因此自然认为这是一些与记忆

有关的东西，但他打幼时起的记忆无非是不具备无人世界的意义的那种色彩的泛滥罢了。

尽管如此，当他创作的时候，弥漫在他周围的那种广袤的虚无却消失了，眼看着意义充斥了世界，以至于所有的一切都因为意义而充溢出来。但奇怪的是，无意义的整个世界那种单纯而简朴的秩序却消失了，而一旦产生过意义的世界随即又陷入了无处着手的混乱之中。

“也许我已经开始看见了现实。”夏雄追逐着执拗地浮现在眼前的那种象征性构图，一边思忖道。即使那就是现实，也仅仅是一种无需邮递员发送报纸，也没有电车在其中开动，也不会召开议会的死一般的现实。惟有集结成群的怪诞的意义像夏日黄昏无数的羽蚁一样笼罩着天空。

……在他的面前，下午强烈的阳光、小孩们的叫声、被踢起的石头撞在墙壁上发出的声音，全都乱糟糟地又一次复苏了。他想拐过街角，于是回头看了看来的方向。只见卖冰棍的小贩摆出了摊床，一群孩子七嘴八舌地嚷嚷着争购冰棍。摊床上飘扬着红色的旗帜。红底白字的“冰棍”两个字歪歪斜斜地写在旗帜上。原来刚才看见的红旗就是它……

他拐过了街角。就在不远的前面，一扇关闭着普通拉门的木门柱上，他看到了用墨写着“中桥房江”字样的木制门牌。

“然后我打开了拉门。在不足一间的前面，有一扇玻璃大门。我寻找着门铃。”

夏雄追忆着至今仍栩栩如生的一个个场面。

“在我去河口湖旅行之前，一点也不害怕世界的无意义。无意义是一种明摆着的前提。但是，打那以后，无意义在我这里却突然一下子变成了可怕的东西，从而化作了我恐惧的源泉。无论是在多么奇怪的意义上，我都希望世界像被石砾塞满的石笼一样，被意义充塞着……于是我遇见了那个人。

“一个穿着连衣裙似的夏服的老太婆走了出来。我告诉了她自己的来意。我问，中桥房江在吗？‘是的，在。让您久等了。’老太婆脸上浅笑着说道。随即把我带进了大门旁边一个简陋的西式房间。里面香雾缭绕，一个人也没有。”

—夏雄一边擦着汗水，一边环视着四周。房间的一隅设有简朴的祭坛。这是一个以原色木材的小小神殿为中心的祭坛，算不上什么特别稀

奇的东西。在房间另一边的墙壁上，挂有一幅画着海景的油画，那相当熟练但却低劣粗俗的笔法使夏雄不由得皱紧了眉头。在这张画下面有一张廉价的茶几，青铜香炉不断地升腾起烟雾。特意烧着线香，却又把窗户向左右两边大大敞开着。

窗户面对着空旷的院落，透过窗户只能看见贫瘠的树丛、各色各样的松叶牡丹花坛和因酷暑而起了毛刺的干土的颜色。这种静寂和沉滞的印象更是加剧了酷热。

门的球形把手悄悄地旋转着。一看走进房间的人，原来是一个四十开外的瘦削男人。他穿着白地蓝花布的和服单衣。向夏雄郑重其事地问过好以后，他从袖口摸出一张像是早已准备好的名片，上面写着“中桥房江”。因为太过意外，夏雄不由得目不转睛地瞅着那张脸问道：

“你就是房江吗？”

“是的。常常被误认为是女人的名字。但是并不意味着就没有男人叫这个名字。”

他长着一张没有特色的平凡的脸，鼻梁直直的，嘴唇有点厚重、浮肿。佛像似的俊秀眼睛在凝重的眼睑下放射着沉郁的光芒，一动也不动。在寒暄微笑时，这双眼睛也没有笑。恰似水平器的气泡一般，惟有这双眼睛在另一个地方映照出陌生的东西，显得冷漠而澄静。

中桥房江一坐上椅子，就开始以不变的语速絮叨起来，甚至不让夏雄插一句话：

“应该直接道歉的是，我利用这个容易被误认为是女人的名字，给你写了像是女人写的信。但这无非是因为我认为你年轻，如果不这么做，或许你就不会大驾光临的缘故。其实我并无他意，所以还请你多多见谅……那么，我第一次写信给你是在什么时候呢？对，是在去年秋天的展览会上看见了你的《落日》之后，我喜欢上了你的画。不，并非我具备什么专业知识，只是从别人那儿得到了门票后就去了展览会，偶然站在那张画前时，我仿佛被钉在了那里。也不知为什么，反正我被异样地吸引住了，觉得这不是人画的画，与展览会上的所有画都不同，你的画中丝毫没有人间的气息……我记下了你的名字，回家以后思考了良久。从未见过面的你的脸庞竟然浮现在了我的眼前……你很热吧，请用蒲扇。”

就在夏雄正要用那把递来的蒲扇时，门打开了。刚才的那个老太婆人站在门外，只把手伸了进来，递上两个装满鲜艳的草莓汁的杯子，放

在了茶几上。似乎老太婆被严禁入内。回想起来，刚才带路的时候她也没有走进室内来。

中桥房江站起身走过去，亲手端起杯子，走过来放在夏雄面前。在捣碎的冰碴互相碰撞之际，可以看见刚刚搅拌的红色浓缩果汁就宛如泼墨似地在水中漫延开来。

“请吧……为什么不喝呢？哦，像血一样，让你觉得恶心？”

夏雄抬起了惊愕的目光。事实上的确在他眼里，杯子的水中仿佛笼罩着一层血的雾霭。

“你看见了血，”房江继续说道，“你所看见的，我想或许是你的朋友不久后将流淌的鲜血吧……但用不着担心，因为这是与你毫不相关的事情。”

夏雄为了消除此时所感受到的不祥的沉重心情，强迫自己把它想像成峻吉的鲜血以说服自己，拳击选手流点血是不足为奇的……但是，他最终还是没有用嘴巴碰一碰那杯子。

夏雄突然被一种想发问的心绪驱使着，就刚才来这儿时所看见的色彩的暗示向房江请教。中桥房江立即回答道：“那就像是白日梦似的东西，没有任何意义，尚未形成意义的形态。不久，你将会看到具有牢固意义的东西吧。我就曾经在湖底看到过龙。”

房江看见龙的地方，严格说来，不是湖。那是在永难忘记的五年前的初春，他突然受到旅兴的驱使，在茨城县的乡间散步。在茨城县真壁的下妻町附近有一个名叫大宝沼的沼泽。当他站在沼泽旁边时，浑浊的水突然开始剧烈动荡。当最后沼泽底部也变得清澈了时，他看到了蟠踞着的龙的面孔。

所谓龙长着又长又大的尾巴，形同巨蛇的说法，其实是一种讹传—房江说道—它的形态更像巨大的牛，长着钝重的躯体。其中有小到四五尺，大到数十丈、数百丈的龙。只有头部与经常在画上见到的龙一模一样，长着生满青苔的犄角和发着蓝光的炯炯眼睛，牙齿上部拖曳着长长的胡须。一句话，长着一副瞋恚相……我只见过小个子的龙，我想什么时候也见识见识那种首领式的巨龙。

房江用淡淡的口吻说着。于是，夏雄想起了昨天的林海。他详细地讲述着林海是怎样消失不见的。这一次房江一言不发地侧耳静听着。

在讲述的过程中，昨天的恐怖又一次栩栩如生地重现在夏雄面前，

哪里还顾得上炎热。甚至于不再在乎两个人之间飞旋着的绿头苍蝇。苍蝇停留在红色果汁的杯缘上，一旦遭到驱赶，便马上发出阴暗的振翅声飞走了。当房江终于用手中的蒲扇在椅子扶手上打死它以后，所有的声音都彻底绝灭了。蒲扇上留下了一个小小的红棕色污点，被粗鲁地撂在了桌子上。没有一丝微风的庭院死一般沉寂。

“那是龙，肯定是龙。”听完夏雄的话，房江当即说道，“你是一个相当幸运的人，竟然一开始便看见了龙中之王。我曾经听人说过，西湖里有巨龙栖身。据说西湖的原意是栖湖[6]，那一带的龙有时从湖里出来，蟠曲在森林之上歇息。你所看见的肯定就是那一时刻。”

“但可悲的是，你还不是一个通灵者。因为你看不见龙这种东西的意义，所以也就看不见龙蟠曲的形状，而只看见了林海被隐没的情景。但仅仅这一点也是相当了不起的，一般的人就连这一点也是绝不可能看到的。我知道，你发生了某种个人的重大事件，所以才给你写了不久前的那封信……到底是没有白白器重你呀。喂，请你把两只手像这样打开来看看。”

夏雄老老实实地把两只手掌朝上伸了出来。渗出的汗水在手掌所有的纹理上像霜一般透亮。房江瘠瘦的手指抓住夏雄的一根根手指，走到了窗边的光亮处。

“所谓有缘之人的两手上其纹理带有明显特征的说法是完全正确的。”房江说道。

尽管这是一个完全敞开的房间，可房江的声音却发出一种在洞窟中向四方扩散开来的回音。

那天夏雄在那里吃过晚饭，听房江高谈阔论到九点多。打那以后他便成了神秘的俘虏。尽管他对此一无所知，但却是一个意想不到的广袤世界，而且彻底包括了现实的世界。他第一次读平田笃胤[7]的著作，便对他的笔记考案《仙童寅吉物语》发生了兴趣。寅吉幼时在东睿山前的五条天神附近游玩时，看见一卖药老翁一到傍晚关门之际，便先将卖剩的药物、小藤箱、卧具一齐放进直径三四寸的壶中，然后老翁自己也钻进了壶中。随即那只壶在天空中高高地飞走了。第二天受老翁之邀，寅吉也钻进了壶中，于是很快便翱翔在天空中，到达了常陆国南台丈山巅的仙境。那以后一直来往于仙境与这个世界的寅吉回答了笃胤的质疑，并公开了自己亲眼目睹的仙境的秘密，从而有了这本书。

他一口气读完了房江借给他的几本书。在《川面凡儿先生传》和宫

地严夫的《本朝神仙传记》中充满了神秘的气息。宫地翁也谈到了明治以后出现的一个仙人河野至道。河野在结束仙道修炼以后，于明治八年八月，在大和国葛城山的山顶遇到了一个与鹿相伴的神仙，遂被带入吉野深山的灵窟传授奥义。后来返回大阪以后，河野也从不懈怠修炼，于明治二十年夏天去世。不过，要成为仙人离开此世，不外乎有三种方法：一为飞升、升天、上升，或者叫登天，即整个身体升天；二为入名山；三为尸解。所谓尸解，就是像世上的常人一般死去，可实际上是仙去。河野的死似乎属于尸解。在明治三十四年五月，有一人拜访了宫地翁。从此人的言谈中不难找到河野仙去的证据。据说在备前国和气郡熊山有一处仙境，拜访老翁之人与盲人通灵者共同登山，听到了在杉林深处神仙们所奏响的音乐。在这美妙绝伦的音乐中，有一个笨拙的乐音，所以就让盲人去拜问神仙。下面便是神仙的回答：

“这音乐中混杂着拙音，乃是因为有一新近从人间而来的新仙，尚未熟谙音乐之故。其名为河野至道，十四五年前才来到幽界。”

而《川面凡儿先生传》在描述大正十四年先生与澳大利亚的大预言家弗兰克·海特翁的见面时尤其绘声绘色。先生讲道，他自己生于六连星座中的红星，而对方生于绿星，在顽皮的孩提时代曾经常有交往，所以今日初次在地上相见，星星之间的盟约仍在彼此的胸中流淌而过。这些话使海特翁感动得潸然泪下。

本来夏雄的天性中就有一种不被逻辑性的东西所吸引的倾向，所以他轻而易举地接受了这些书，甚至没有产生任何怀疑。即使没有物证，“事实”依旧可以存在，如果这一类事实占去了事实中的一大半，那么任何不可理喻的事实都有可能存在。灵能事件最大的不可思议与其说在于那种事件本身，不如说在于那种事件无论何时都不具备推翻现实界常识的强大证明力这一点。夏雄无法怀疑自己在富士山麓的林海中看见的景色所拥有的异常的实在性，同时也对它向其他人的说服力感到了绝望。因此，“这是一种不足以说服他人的实在”。这一判断就像囚徒之间所萌生的友爱一样，真切地触动了他的心。

但是，根据自然的本能，夏雄有时不得不想到自己所选择的道路的危险性。艺术中的实在尽管最初被无数的不理解所包围着，但最终还是说服了众人。这种力量显然是神灵的世界所缺乏的东西。但是，一旦艺术家弃绝了表达，那么，那儿便只剩下了与此相同的永远黑暗的神秘。一想到这里，不由得认为：所谓艺术中的实在其实不啻表达的别名罢了。难道真正的实在不是只存在于神秘之中的吗？

—几天后，夏雄到房江那里去还书，阐述了自己的种种感想，并听到了种种新的事情。一到这个人面前，夏雄就完全治愈了那种被世界疏远了的感觉，恢复了他天生的诚恳、善良、讨人喜欢的性格。他也深知房江对自己的厚遇。其证据是，房江向他传授了一种秘法。为了寻找这种秘法所需要的石头，从房江家回去时，他特意将自己的车子驶向了多摩川河畔。

他想起了正好是在去年的这个时候，他带着峻吉及其母亲，来到这河畔那天的情景。

离夕暮还有一段时间，河滩上人影寥无，被西斜的夕阳炙烤着，脚下是发烫的石头。日光的西斜使一块块石头的影子变得格外显眼，但由于石砾强烈的反射并没有发生变化，所以，那些影子看起来呆板而单调，整个河滩就像是一块由黑白二色不规则地涂抹起来的木板。这木板将所有的东西颠倒了个儿，发出耀眼的光芒。

河流和芦苇丛都不能进入夏雄的视线，惟有密密匝匝的石头充斥着世界。夏雄俯下身子，用手摸着一块石头。石头滚烫得差点灼伤了他的手。这时，在远处的大石头后面，一只蜥蜴—看来像是一只出生不久的幼虫，—眨眼间闪现出它那犹如石头黑色龟裂般的身体，然后又倏地消失了。

“那意味着什么呢？”

但夏雄并没有进一步追寻它的意义。夕阳使额头感到很沉很沉，河风已经灭绝了。他所搜寻的仅仅是一块合适的石头。

“去找一块镇魂玉来！”房江说道，“直径五分[8]左右的自然石，若是正圆形，当属最理想的了。但这很难寻得，所以只需接近正圆形即可。尽可能是年代久远的活石头，以又重又硬的石质为上乘。这石头本来应该是依靠奇迹由神界授予的，但倘若是用于修行，亦不妨在清澈的山川抑或神社境内搜寻。在都市里难以找到，但多摩川等地，只看它名叫玉川[9]这一点，便似乎与此石大有因缘呐。”

在伴信友的《美多万乃布由、又美多万布利一事之考》中，对“镇魂”之义做了如下解释：“运魂乃镇坐于身体中府之物，为某神之故时而游离其位时，招致身体之恼，且魂之德用衰减，故招复其游离之物，使之安镇于中府之义。”房江向夏雄传授了这种“镇魂之法”。

找了一个小时左右，结果夏雄找到了一块稍有点歪斜，但基本接近正圆形的半透明的白色石头。直径略微超过了五分。用河水洗濯后，包

在一条干净的毛巾里，他回到了车上。

夏雄汗流满面，喉咙发干，所以，在沿着滨江公路行驶了一会儿后，他登上了为游江的人们建造的休憩场所。在这座俯看着江面的庭院的斜坡上，撑开着无数的大遮阳伞。在入口处，他买了汽水券以后，为了找一处遮阳伞下的荫凉地方，下到了庭院地斜坡上。夕阳已经从遮阳伞下挪开了影子。裸露着肌肤的年轻人们在各自的遮阳伞下，啜饮着冰凉的饮料。但是这儿依然没有河风吹来。

在等着用汽水券换成汽水时，夏雄从外面摸了摸衬衫胸部的荷包，看手巾包着的石头还在不在。胸脯又一次感受到了石头的重量。他把自个儿想像成一个怀揣着自己心脏来回走动着的怪人。

在旁边的遮阳伞下闲聊着的那对年轻男女似乎是骑自行车来的，只见他们一身轻便的装束：穿着短裤、袖口上卷的罩衫和美国生产的艳丽T恤衫。他们正谈着新到的唱片和电影，还有下周的今天是否去避暑地之类的话题……就像只让水打湿到脚脖子，惬意地踏过浅浅的水流一样，仅仅因适度的性的乐趣便能够对这个世界心满意足的年轻人们。还有彼此感到对方充满了性的魅力的那种有点盛气凌人的欣喜。

夏雄感到自己再次温柔而诚挚地接纳了这所有的一切。在青年的心中本来不可能彼此妥协让步的两者—即心灵的善良与宽容—又像从前那样在夏雄的内部互相妥协了。他感到自己是那么透明。作为快乐时的常例，作为从适当的高度同等地爱着人们时的常例，他颇为自然地感到“我是一个天使”。

但夏雄蓦然发现自己并不是因痊愈而恢复了原状。他恢复了如此正常的自身，乃是完全托福于胸部口袋中的那块神秘的小石头。

他依靠悄悄拥有镇魂玉，依靠怀揣自己的心脏行走，重新获得了与世界之间的亲睦，拭去了在不久前的旅行中袭击他的那种自己被疏远了的恐怖，但他决不是恢复了原状。为了维持正常的健康，对于他来说，神秘已成了常备药品。

从旁边的遮阳伞下爆发出一阵气泡似的轻快笑声。夕阳的影子深深地延展着。汽水还没有送来。身旁响起了郊外电车驶过红色云彩下的大铁桥的轰鸣声。长时间坐在郊外夏日夕暮的平庸画面中的喜悦将夏雄从曾经束缚他的“描摹”的义务中解放了出来。“对面有鲜活的夕霞，这边有我胸部口袋中的秘密。这已经足够了。为什么还需要那座浮桥呢？”

回到家后，夏雄在画室的洗手处将镇魂玉仔细地清洗后，又用盐巴

再度洗净，然后把它放在了用原色木材做成的小小方形案上。这是他从多摩川回来时买下的。

家人来敲门，告诉他晚餐已经准备就绪。他门也不开，吩咐他们把饭菜送到画室里来。送饭的女佣进来时，夏雄把方形案藏在了桌子下面。

独自一人时，他再次在200瓦的电灯下，目不转睛地观察着那块放在方形案上的小小的半透明的白色石头。它与他过去所亲近过的任何绘画材料都毫无相似之处，那原色木材洁白得带着娇媚的木纹也给人一种不属于普通世界的感觉。

按照房江所传授的那样，夏雄端坐在方形案的前面。这是普通的打坐姿势，双脚浅浅地交叉在一起，只轻轻地压住了右脚拇指。房江说过，最重要的是身体每一个部位都要放松，一切顺其自然，对身体的每一个部位都不可过分在意。

然后两手交叉在胸前。这也有法可依：中指、无名指、小指都交叉于手掌，伸出食指轻轻相对竖起。用左拇指轻轻摁住右拇指的指尖，将小指、无名指、中指全都左朝下右朝上地交叉起来。据房江说，这种手的交叉方式是极其普通的，在神灵附体时也可以使用，是与密教水天印相近的手印。

一切就绪之后，再将所有的念头集中于自己灵魂的那块玉上。如此持续三十分钟，每日重复数次。

一旦镇魂奏效之后，就取出那块玉放在秤上称其重量。二两[10]的石头重量或者增至二两五分、三两、三两五分，或者减至一两五分。如果达到这种程度，那就恰如人意。—房江是这样说的。

—夏雄打坐结印后，凝目注视着镇魂石。

除了空调机的微弱声音外，什么声音也没有。在他的脑海里各种记忆纷至沓来：在春天那些下午的中学教室里，当厌倦了听课而眺望窗外时，只见风中摇曳的一棵山茶树上，树叶发出无数的光亮，就仿佛所有的光亮，都集中在了那里，准备表演什么魔术似的；少年时代，每天晚上听到卧室天花板上的振翅声，总是久久不能成眠，一天夜里因过分恐惧而大声喊叫起来，于是，响起了成百只鸟儿一齐振翅起飞的声音，打那天晚上以后，再也没有听到任何声响了；也是在少年时代，好几次梦见一个白色的少女摊开裙裾从秋千上滑落下来；曾一度热衷于研究星座，但不久便厌倦了那些陈腐的星座，而自己随意划出线条把星座与星

座连接起来，发明了什么汽车座、拳击手座、烟斗座、蔷薇座、地铁座、滑雪座；自己还曾是一个天界的革命儿……

这些记忆渐渐散落消隐，镇魂玉在眼前映照出昏暗的电灯光，开始显现出一块石头的模样。这一操作与他通常画画时的那种精力的高度集中既颇为相似，又迥然不同。石头作为一个打一开始就与整个自然毫无关联、绝对孤立、自成体系的物象，被陈列在那里。这个被磨得接近正圆形的石头从一开始便被弹出世界之外。那种招致虚无、将物象从自然整体中分离出来的画家的操作，在这里纯属无用的赘物。这个直径长五分的小圆石头决不可能成为绘画的物象，而是与这个世界的生活、美、情感全然无关的东西—断然拒绝表现的纯粹物质。

正因为如此，这是通往他界惟一的门扉上的把手。这块石头恰好处于此界与他界的分界线上，它越是被弹出这个世界的自然整体，其中就越是细致入微地容纳了他界整体的投影。

在凝视石头的时候，它常常变得模糊不清。它既像是小小的白色火焰，又像是化作了烟雾在飘荡缭绕，又像是一边喘着气，一边在急剧地膨胀。这时，石头俨然是活着的。

夏雄不习惯于这种与表现没有任何关联的凝目观察。他惊异于这种观察会突然间让物象显得充满生机。从河滩上捡回的这块小石头看起来像是两个，又像是三个、五个，忽大忽小，眼花缭乱地旋转着，仿佛一个劲儿地要让夏雄目眩头晕。但在很快逝去的某一罕有的瞬间里，他的心完全静止，与石头的静止合二为一，从而显现出澄明清澈的形象。这种时候，石头就像是真的从黑暗的中央被一只看不见的手递到他面前来的一颗高贵的珍珠一样。

“那以后已过了将近两个月。眼下已经是秋天了。”夏雄从回忆中清醒过来，思忖道，“无论观察多少天，也没有什么效果，所以去请教了中桥先生，他劝我节食和不眠。这也只需在可能的范围内少进食少睡眠，而并非什么真正断食的苦行。我照此做了。身体马上消瘦和衰老了，惟有眼睛异样地发达起来。在下定决心持续不眠之后，仿佛觉得墙壁突然间坍塌下来，房间也顷刻变得一片漆黑了似的，可紧接着又像来世般璀璨明亮了。尽管如此，却没有出现什么可以称之为效果的效果。我责备着自己。

“在夏末的某一天，这阵子像触摸疖子一样对待我的母亲默默地送来一张叠起的报纸，然后转身出去了。被叠起的正好是登载着收的死讯的

那一版。那漂亮青年的面孔与丑陋的高利贷女人的面孔并排在一起。我蓦然想起了与中桥先生初次见面时他那不可思议的一句话：‘你所看见的，我想或许是你的朋友不久后将流淌的鲜血吧。’

“我被一种灵妙的喜悦攫住了，以至于忘记了悲恸。我的心居然如此远离了现世的喜怒哀乐，与其说在为失去朋友而伤悲，不如说沉醉于一种说成是喜悦却又难以断定的神灵般的澄明快感中。对此我自己也十分惊诧。预言应验的快感也近似于赌博获胜的感觉，仿佛这样一来，收所属于的世界也就脱离了个人的生的羁绊，而与我现在所栖身的世界一起，被一大串箍环连成了一片。

“但过了一会儿，我又对自己无论等待多久也没有悲恸降临的那种心灵的冷酷感到一筹莫展了。在关于收的回忆中，我无法忘记那几个温柔地打动着我的场面—比如，在他母亲的咖啡馆，经过一场只是彼此伤害的争执以后，把我送到新宿车站的收那穿着毛衣、宛如巨大、美丽而又年轻的动物一般的身影，在这个令人作呕的、自负狂妄的朋友的无数身影中，可以说是最给人好感的。那时的他一边透过毛衣炫耀着他的肌肉疙瘩，一边漫不经心地说道：‘……总之，怎么说呢？我是想从人这种身份中跳出来。巧妙地，一溜烟似的从人这种身份中跳出来。如果能做到这一点，即使不当演员也行。’

“这是收在这个世界上所吐露的话语中以最强烈、最严肃的印象残留在我心中的东西。

“……哎，无论如何我的心中都没有悲哀降临。于是我产生了一种感觉：我这颗冷酷的心，其实并不是什么神秘喜悦的代价，而是长时间受到人们的挚爱，认为自己是一个心地善良之人的这种误解所导致的结果罢了。即使在镜子家的青年人中间，我或许也是最为冷酷无情的人。纵然在这个世上，不，尽管像现在这样一半面朝他界，我也不可能涌起半点人类的关怀之类的情感，这不表明我的心过去和现在都是一个如同空荡荡的钢筋水泥墓穴般的东西吗？

“我至少希冀着收的灵魂显现出身影，即使不显现出身影，起码也要用声音或者气味来造访我镇魂的那一时刻。我几天几夜一直等待着。一进入九月，气候一下子变得难以捉摸了。高达30度的晴朗日子与雨天、阴天走马灯似的交替出现。

“收的灵魂怎么也没有出现，与幽冥之间的通道终于没能打开。关于收的鲜血的预言虽然应验了，但那也只属于中桥先生的灵能，而与我的

灵能毫无关系。”

……一天傍晚，夏雄关掉空调机的开关，打开画室所有的窗户，任凭窗外那预示着台风将近、夹着雨点的风肆虐着穿过整个房间。麻纸、鸟子纸[11]被风吹得到处飞舞，绢布也被高高卷起，散落在墙角。放在筒子里用于抹掉炭笔的鹅毛扫也神经质地颤抖不止。断断续续地传来了蟋蟀的叫声，它们正茫然地注视着狂风肆虐过后的杯盘狼藉。

看见身边这些熟悉的物什被自然的力量推动着四处飘荡，对于他那面对纹丝不动的小石头进行无效的凝思带来的疲惫，正好是一种安慰。突然，夏雄站起身，关上窗户，取出雨衣，一边让手臂穿进袖口，一边瞅了一眼挂镜中的自己的脸。

那张脸完全不是一张青年的脸。“打一开始便是一个上了年纪的可怜男人。”瘠瘦衰老，失去了色泽，惟有充血的眼睛带着血腥的活力，鼻梁上也没有年轻的光泽，曾经丰满的脸颊也早已瘦削不堪，尤其是耳朵那白色粉笔般的煞白格外显眼。是的，过去在学校上课时，机灵的朋友曾用小刀雕刻粉笔，做成小小的耳朵、小小的鼻子等。现在自己耳朵的煞白就酷似那种令人恶心的粉笔雕刻的颜色—夏雄想道。

因为他突然说要外出，女佣大吃了一惊。好久以来，夏雄既不外出散步，也不再像过去那样喜欢打扫车了。夏雄趁母亲尚未发现，穿上雨衣一下子跑进了夹着小雨的风中。

他毫无理由，只是想到热闹的人的世界中心地带去瞧一瞧。

从黑暗的住宅区坡道上走下去，前方便是车站前那条明亮的商店街。车站前面有不少公用电话亭，在雨中远远地显现出它们那鲜明的红色形体。那儿的混杂使人联想到人类世界通讯的发达和频繁。然而夏雄的心中却失去了电话，包括通往这个世间的电话和另一个世界的电话。

高峰时间人群蜂拥而出的检票口和等在那里的人们。近来风靡一时的女式白色半高统胶靴。一边用双手更紧地卷裹着叠起的雨伞，一边说着话的戴鸭舌帽的男人与一直扭动着身体说话的女人。女人们各式各样的雨具……夏雄买了票。在买票的窗口他结巴着，本该说是“有乐町”，却差一点说成了“灵界”。车票的坚硬纸面上刚刚剪开的小口一直触弄着他的手指。当他不知不觉通过检票口之后，那被剪开后有点割手的断口深深地吃入他的手指，不断带给他一种持续而清醒的疼痛般的感觉。

这指尖上那种持续的疼痛感，正好是现世的感觉。他乘坐着通往都市中心的国营电车，一边思忖着。电车并不那么拥挤。乘客们的各种脸

庞，还有长着一副木讷模样的中年男子的脸庞，戴着红边眼镜、长着溶化了的蜡烛般鼻子的女人的脸庞，这些久违了的人的面孔带给夏雄一种难以言喻的奇怪感觉。疲惫不堪的半老男人的脸，面妆化得清爽亮丽且一点不让人生厌的、漂漾着家庭氛围的处女的脸……其中那些清洁的面孔分明带着它们特有的人的腐臭，而一个个人仿佛将灵魂忘记在空荡荡的网架上便匆忙地下车去了。是的，夏雄好像真的亲眼看见了这样一幅情景：每到一个车站，那空荡荡的网架上便积满了越来越多被人们遗忘了的灵魂的行李。这是一些绝不会送到失物招领处去的物品……此刻，窗外倏地掠过了美丽的东西。不，决不是美丽的东西，而是汽车的红色尾灯映照在濡湿的柏油路上的色彩。

他被抛入了有乐町站月台上的杂沓之中。有点暖意的风吹过了月台，那些迈着轻飘飘的脚步行走着的少年，怀抱着大包裹的男人，与头戴贝雷帽的青年挽臂而行、手拿红色手提包的女人，身穿皮制短上衣的男人，当他们相互拥挤着时，只听到手提包的皮革、牛皮纸的口袋、雨衣的真丝料子彼此摩擦着，发出一阵阵人与人之间奇妙地接触着的声音。那微微的声响在风雨中悄悄地重合、加倍、累增，化作了人类世界不断激起的涟漪似的声响，比经过扩音器的机械过滤后的叫声更喧闹地刺激着夏雄的耳朵。

大写着“酒窖”字样的红色霓虹灯、占领着剧场后壁的维他命广告霓虹灯、淡紫色的霓虹灯、在把街景从视线中隔绝开来的无数电影广告的旁边忽闪忽灭的黄色霓虹灯，以及点缀其间的缝纫机针红色广告的霓虹灯……只见下雨的天空中充斥着各种模样的霓虹灯。在天空中飞翔飘扬的灵魂、扑闪扑闪的灵魂、闪烁着颤栗不止的各种灵魂……然而，灵魂却全部化作了广告。

走下阶梯，出了检票口。只见一个老太婆在湿漉漉的杂沓的角隅开了一个小小的店铺。夏雄一阵心血来潮，从她那儿买了一张彩票。老太婆从满脸的皱纹中抬起近于恐怖的目光看着夏雄。“只有这个女人看透了我。”他仿佛感到：那种因没有一个人留意过自己瘦瘠衰老得分不清是老人还是年轻人的不祥面孔而产生的不满，终于在这儿得到了医治。“一等奖一个，二百万日元。一等安慰奖两个，五万日元。二等奖一个，五十万日元……八等、九等、十等，共十三万三千六百七十七个。”—夏雄的彩票肯定会中一等奖吧。

他扬起视线，看了看报社的电子显示新闻。奔跑着的灵魂。向旁门左道上奔跑着的政治上的灵魂。“已证实驻日美军正在宫城县基地内对国

府军军官进行军事训练，引起轩然大波……（AP讯）苏联与西德总理阿登纳举行了莫斯科会谈……”—整个世界就这样用莫名其妙的人类之间的语言高声交谈着。灵魂在天空中一边奔跑，一边大笑着。

(1) 德田球一（1894—1953），社会活动家、政治家，曾参与日本共产党的创立。

(2) 泉镜花（1873—1938），日本小说家。

(3) 中野实（1901—1973），日本剧作家、小说家。

(4) David Belasco（1853—1931），美国戏剧演员和剧作家。

(5) 东京都丰岛区的一个地名。

(6) 两个词的发音在日语中完全相同。

(7) 平田笃胤（1776—1842），江户时期的国学者，被誉为国学四大家之一。

(8) 一寸的十分之一为一分。

(9) “多摩川”与“玉川”发音相同。

(10) 旧时日本重量单位，一两合3.75克。

(11) 一种淡黄色的上等日本纸。

八

“我是强大的。”峻吉想道。如今这是一个毋庸思考的事实。

当然，如果往高处看，是没有穷尽的。要成为世界冠军，在拳击界还有不得不向上攀登的阶梯置于空中。但至少在现阶段，峻吉与那些无所事事的年轻人相比，要强大得多，特别是在大多数只会耍嘴皮子却毫无实力的都市青年中更是鹤立鸡群，这一点是不言而喻的。他的强大已被广为熟知和承认。即使是那些浪荡公子们，也对进入名次的拳击手怀着由衷的敬意。而且峻吉知道，一旦处于这样的立场上，那么，即使与人打架闹事，那种单纯的爽快心情也会顷刻间消失，而只留下麻烦的和解仪式与体面问题。

如今他已成为真正的拳击手，“强大”这门学问的专家。他的强大不是那种通常有的实用性的强大，而是变成了一种抽象能力似的东西。它已不是扛米袋、搬运木材的那种力气，而是一种人的肉眼看不见的能力，如同数学家解答问题、理论物理学家阐明原子结构的那样一种力量。在其使用方法上，可以说与智慧别无两样吧。

这一历程并不是峻吉自己有意识地走过的，所以当他发现自己已不再有半点心思去进行过去酷爱的斗殴时，不由得大吃一惊。

流氓青年们不过是掌握了拳击的皮毛，没有一个人能够对训练的艰苦持续忍耐一个月以上。与其进行如此痛苦的忍耐，还不如对无赖行为洗手不干吧。他们所需要的仅仅是处于离快乐和怠惰不远的延长线上的力量，一种其性质决不与无用的抽象能力相类似的力量。但是，即使对这样的他们来说，主宰拳击比赛，抑或因观赏那种比赛而发狂，也不仅可以获得经济上的利益，而且亦是惟一的“智慧的乐趣”。这种比赛纯粹的斗争形态，纵然自己没有亲自参与的意识，但至少也是他们的理念以及基于这种理念的一种祭祀仪典，还是他们炫耀自己的新潮服装的绝妙机会。

当峻吉从报纸上看到收死亡的报道时，他根本就没法理解。殉情这种抒情性的事件分明与他的理解力相距甚远。这个在情爱中从不需要任何诗情画意的青年，在比赛之后回想起流淌在敌手脸上的鲜血因又一次打击而飞溅到自己脸上的那一瞬间，还有对手血迹斑斑的脸上拼命睁开羊羔般温驯的眼睛时，他会咀嚼到一种与喜悦和悲恸截然不同的抒情性

的感动。但峻吉却对收也沉湎于同一种感动中而甘愿死去一事大惑不解，因为这个青年总是想把别人的感动全部看成是平庸的赘物。

对收的这种平庸缺乏共鸣，却又对收怀有天生的淳厚友情，在这两者的夹缝中，他的感情不可能像平常那样得出一种果断而明晰的结论。

“那家伙居然与女人搞上并一起死掉了。”

即使是强迫性殉情，峻吉对与女人一起寻死的这种死法是嗤之以鼻的。这个拳击手一直奉为目标的死法乃是倒着身体跌入热带海底的哥哥那种孤独的死法。惟有这才是真正男子汉的死法。“与女人一起去死？哼！去他的吧！”他那关于应该把快乐与女人一起弃之不顾的伦理，其实乃是基于那种自以为“深谙无数女人”的青年所特有的性无知罢了。

“殉情”这个词所附带的那种灰暗、天真、潮湿的语感中，有一种先于死亡而来临的腐臭。一旦将情绪化的东西与死亡相联结，那么，必然对死亡那种畅快的抽象性质构成一种污辱。男人临终前的手所抓住的不是满是星斗的空旷夜空、充满庄严而沉重的咸水的大海，而是女人的腰带、长汗衫、缠在一起的头发、柔软的裤衩，这无疑将男人整个一生孤军奋战的记忆一笔勾销了。峻吉对收那种裹在糖衣里的死法深恶痛绝。总之，他一点也不怀疑新闻记者对收的死亡所做出的解释。

十月锦标赛已迫在眉睫。这意味着在转为职业选手仅仅半年后，向全日本次轻量级冠军发出挑战。

预备选手很少的八代拳急于兜售峻吉。夏季之前他已在八个回合赛中两度获胜，因而具有了挑战者的资格。从转入职业选手的首场比赛到每个月进行两场六个回合赛，峻吉每次都挣得了一万日元的纯报酬。一旦进入八个回合赛，就又涨成了一万五千日元。再则东洋制瓶的月薪在初次任职的工资上又上浮了一万五千日元，所以现在一个月的收入从未低于过四万日元，以致作为一般职员的大学同学都不无嫉妒地说道：

“大学毕业才半年，这家伙似乎就有了我们两倍以上的收入。不过，要是因此而被打得鼻青脸肿疼痛不堪，最终成为废人的话，那就不合算了。”

这种不坏的收入自然不仅给峻吉带来了“强大”的自我感觉，还带来了社会性的优越感。无论对什么都从不知道怀疑的他认为自己只是得到了社会的正当支付而已。没有什么东西比这种感受更让他显示出社会佼佼者的派头了。如今他公然蔑视都市群众的软弱无力及其不满的嘟哝所唤起的黑暗涛声。而在他眼里，拳击比赛的看客正好是那样一帮乌合之

众。

社会的景气正在逐渐恢复上扬，因为夏季充足的日照，预计将有一次空前的丰收。据说此次的好景将会长久持续。尽管如此，一度尝尽了被沉重压迫的无力滋味的人们却宁愿认为这种好景只会带给一部分人利益，而芸芸众生中的自己却不会有任何变化。

不会有任何变化！每天照样升起那被煤烟熏黑了的太阳，每天照样乘坐充满人的气息与体臭的电车。人们过于热爱这些东西，由此而孳生的隐隐约约的不满。与女人的怨尤相似的美好生活的梦想，关于这个社会在某个地方发生了偏差的想法……人们不得不每天吟唱着这些一成不变的经文似的词句。

不知不觉之间，峻吉已习惯于将拳击观众亢奋的呐喊声进行上述的翻译之后再加以倾听。在那片黑压压的人群中，惟有峻吉和对手在高出一截的明晃晃的拳击台上动弹着。他是被挑选出来的佼佼者，这一点是确切无疑的。

体育报纸的年轻记者中有人特别看重和偏爱峻吉。这些年轻记者和资助人花冈一样，粗鲁地叫他“喂，峻”，或者故意在众人面前舍去尊称，而直呼他的姓氏：“喂，深井。”

有时峻吉被这帮人带进酒馆里，一边自个儿喝着汽水，一边陪伴着这些醉醺醺的体育记者。尽管他们并不搞体育，却被体育附了体，一味地做出英雄的姿态，向这个那个介绍着峻吉。但随着酒量的增加，却陡然间换了副咏叹式的腔调哭诉起自己的廉价薪水来了。

尽管如此，他们依旧是一帮气势逼人的青年。但与其他社会上的职员不同，他们被肉眼看得见或看不见的英雄原型梦魇似的纠缠着，构成了他们特殊的不幸。英雄与廉价的薪水这两者之间可怜的妥协，有时候甚至使后者带上了一种徒劳的浪漫色彩。所以，大家一起倾囊豪饮后，常常是寒碜无比。每次与他们相遇，峻吉就不由得想：这里也不乏“没有自杀的原口”。

花冈与这帮人完全不同。他如今大有如日中天之势。东洋制瓶的资本正不断增值。而这种经济的繁荣是属于他的。他还热衷于向东南亚出口，频繁地涉足山川物产。山川物产开始代理他的商品是他一生中里程碑式的事件。

“我们的商品还不曾遭到用户的索赔。较之赚钱，更重要的是信誉。较之显而易见的技巧，更重要的是准确的拳头。”

在公司里，当他向全体职员进行训诫时，必定会频繁地掺进拳击术语，但其中也夹杂着不少半生不熟的蹩脚用语，以致当同僚们问起峻吉时，峻吉也无法说明。

每当见到花冈时，峻吉都会感到害羞，这是因为花冈将峻吉所拥有的东西几乎全部漫画化了。尽管没有力量，但花冈却把力量加以漫画化。并且，他的行为举止就像是要众人表明：峻吉的力量源泉其实就在他的身上。倘若真的如此，那么，不是就连牛肉、鸡蛋、维他命也获得了同样可资炫耀的权利吗？

花冈一方面炫耀着他那种后台老板的架势，一方面在出入于官厅、银行、山川物产时，充分利用了他天生的谦卑。惟有在他伛偻着腰杆，匆匆忙忙地低下头颅，行那种庶民居住区的礼仪时，依靠某种微妙视角的变化，世界才可能在他的眼睛里富于实感地映现出来。如此眺望着的世界显得那么美味可口，营养丰富，并恰到好处地结出果实，仿佛正好要落入他的掌心里一样。

吝啬的资助人花冈从不给峻吉什么小费，他认为为了训练可以不上班的特权就已经是足够的小费了。峻吉即使到公司去，也不会被委以什么像样的工作，所以不禁觉得去公司有点不划算。但他却被顶头上司当作用人加以使唤，显得特别忙碌。

如今峻吉也已变得真正强大了，所以反倒没有理由蔑视母亲了。在领取薪水的那天，为了讨母亲的欢心，为了能赶上由母亲这个食堂主任从百货公司食堂合法地搬运回家的美味所做成的晚餐，他径自回家了。于是，母亲先把工资袋供奉在了父亲和哥哥的灵位前。

坐在灵位前时，峻吉像往常一样，看到了举着线香的母亲脖颈上那绺红褐色的卷毛。在神佛前面，他的目光总是不由自主地溜向那儿，使他在这种灰暗消极的生活近景中很难真正感受到什么神圣的东西。

即使母亲强迫他，他也不双手合十，而只是凝视着金光灿灿的灵位的外表。一种愠怒取代了虔敬的感情。“我长久地活着。偶尔抱抱女人，并且把薪水拿回家来。”……他至今仍把自己与正在天上飞翔着的哥哥相比较，对自己的这种形象难以置信。俨然是一场噩梦。不知不觉间，仿佛自己已变成了最讨厌的丑陋的小动物。

“……但是我很强大。”这样想着，他稍许安心了。但这种强大与这个世界的结构却精妙地结合在了一起，而并不具备像哥哥那种朝着天国奋勇猛进的力量。它是让人长久地活着、搂抱女人、领取薪水的那种强

大……从日常附贴着的影子、生存中烦琐的夹杂物中脱身出来，他越是逃向那种强大和力量之中，那种强大和力量反而越是要把他深深地编入庸俗生活中。

当然，在峻吉的心底，这种洞察并不具有任何重大的意义。平时那种片刻也不准思考事物的训练，在不知不觉之间已经剥夺了与这种训练相抵牾的思考能力。如今即使思考事物，也不会对行动造成任何妨碍了。于是，峻吉又诞生了一个新的习惯：就像作为消遣而下的围棋和象棋一样，有时候他开始消遣性地思考事物了。但是，思考的胜负是打一开始便早已敲定了的，对行动有利的思考必然取胜，而对行动有害的思考必然败北。即是说，“我是强大的”这种想法总是稳操胜券，百战百胜。

“厨师长知道，今天是你的发薪日，也就是我们母子俩单独进晚餐的日子，所以特意在我的饭盒里塞满了这么多炸肉排和蔬菜色拉。这个厨师长真是个好人啦，在众人中很有威望，而且是个拳击迷，常常向我问起你的事。每当电视转播的第二天，总是问得我哑口无言。”

母亲一边劝儿子吃重新油炸过的肉排，一边说道。随着社会上闹得满城风雨，儿子频频在电视和体育报纸上亮相，特别是被社长花冈说服以来，母亲不带任何功利性的动机接纳了作为拳击家的儿子。峻吉对母亲如此轻易的改变很是诧异。但事实上，他与母亲是那么相似，而且这种相似远远超过了他自己的想像。母亲重视的是社会上的判断，并心悦诚服；而儿子呢，在社会对自己的待遇上也从没有什么不满。

母亲认为，必须像一口气喝下一碗苦药那样，咬紧牙关接受儿子鼻青脸肿的事实。儿子在桌子对面低着头用餐，他脸庞的轮廓已出现了凸凹不平的阴影，与自己儿子那张熟悉的面孔已经相去甚远了。

“多吃点。我已经吃饱了，把我的那一份也吃了吧。”

她念叨着那种平凡而永恒的母亲的话语。这些烹调精湛的炸肉排和色拉，俨然像是从她的体内流淌而出，输入到儿子体内的养分一般。

—晚餐大致结束了。母亲就像是在餐馆里那样，打算将一碗蕈朴与最后的茶泡饭一起端上来，就在她把热好的蕈朴移到碗里端上餐桌时，突然发出了一阵尖叫声：

“哎呀，我都忘了。本来打算放一些花椒叶进去的，正好院子里有。可是……”

“我去摘来。”

峻吉马上站起身。对于这种少有的体贴，母亲不想阻止。她想好好咀嚼一下儿子亲自摘来的花椒叶的味道。

“你知道地方吗？把电筒拿去吧。刚好种在紫阳花的正下方呐。”

那天黎明时分，横跨九州的十二号台风穿过了玄海滩。下午吹起了带着湿气的暖风，不时还夹带着一阵雨滴，再次发布了从夜半时分开始将有强台风袭来的天气预报。但是，当峻吉一只手拿着电筒走到五坪多的小院里时，雨和风都暂时平息了，庭院里充满了小虫的聒噪。

不仅因为雨过初晴，还因为日照不好，湿气严重，致使庭院在梅雨季节成了无数蜗牛的栖身之地。生长缓慢的树木与附近厕所的气味混杂着，在满枝嫩叶时便已散发出阴湿的气味。

峻吉稍稍抬高电筒，照到的是邻居家窗户的百叶窗，浅浅的光环像一只硕大而惶恐的飞蛾一般，四处飞舞，甚至飞到了光线照不到的地方。只见湿淋淋地滴着水的紫阳花叶就像活生生的动物一般出现在眼前，峻吉留心看自己木屐下踩着的东西，用电筒照亮了脚下，然后蹲下身去。于是，在湿润的草木气味与蓦然停止的虫鸣之间，找到了湿漉漉地发出气味的紫苏和花椒叶。

因为不曾留意过这么细小的东西，所以，一种稀奇感微微打动了他。他那暴烈的心总是像飞机一般粗略地俯瞰着事物，在事物上空飞行，所以，在这雨过初晴的夜晚的小小院落里，等待着被人采撷并暗自发出气味的紫苏和花椒，在他看来，俨然是一个他从不知晓的小小秘密。

“我干吗待在这种地方呢？”突然他如梦初醒似的想道，“我刚才是来这里采摘放进酱汤里的花椒叶的呀！”一想到这儿，他的脸便羞臊得一直红到了耳根。可以说峻吉并不是一个会为贫穷而羞耻的男人。但不知为什么，他的心里产生了一种自己正在犯下某个重大错误，因而必须彻底忘却自己正在做的一切并故意远离它的念头。正是这种念头使他面红耳赤。

偏僻街道上的灯光在邻居屋檐的对面隐隐约约地燃烧着。但街道却像死一般岑寂。期盼着他那无与伦比的力量，等待着他飞速赶去解决的“重大事业”早已无处可寻。

但是，那些重大事业、危急状态，现在也必定在某个地方燃烧着

吧。那刺眼的拳击场地的四个角无异于那些重大事业的象征性构图。撞击在敌手肉体上的手感、鲜血的少量飞沫，即使是真切的实感也罢，对于这个职业选手来说，都不足以使他获得自己正撞击着“世界”这个物体的具体实感。

在离这个充斥着虫鸣、潮湿的小院无限迢遥的平静秋夜的远方，应该存在着一个亟需他拼命飞奔过去，以他令人吃惊的肉体的勃勃生机，与世界相冲撞的场所。只有在那里，他的力量才能成就一切，最终解除危急状态，在这个世界上完成一番重大事业吧。

“那里理应有我真正的敌人。如果马上出发，就会与敌人迎头相遇吧。就会击败敌人吧。如果此刻马上出发……”

他的这种想法中丝毫没有空想的成分。他感到自己的身体不被任何观念所囚禁，正一点点地充着电。绝不向平庸呆板的生活倒退回去的那种行为，应该如同夜晚深处的熔炉一样不断地燃烧，火苗长明。它必须存在于某个地方。必须径自奔向那种行为把世界辉映得灯火通明的场所。赶快跑吧，像猎犬一样！—峻吉想道。

他穿着木屐，打开湿漉漉的折叠门，走到了小路上。母亲正在关闭着木板套窗的室内谛听着儿子的脚步声。不久，儿子就会手拿几片花椒叶从大门口回来吧。酱汤会发出一阵清香吧。母亲一动不动地侧耳倾听着，静静地等待着，但峻吉却没有回来。

峻吉在街道上朝着车站方向飞跑着。木屐的响声在行人稀少的柏油路上空洞地回荡着。有几个人的声音在呼唤着峻吉的名字。在商店街的年轻店员们中间，能够向他朋友式地搭腔已成了一种夸耀的资本。可峻吉听也不听地径自飞跑着。

国营电车站明亮的灯光与拥挤的人群开始出现在眼前。此刻在他的身后，母子俩小小的生活之夜就要被关闭了，就宛若折叠起一把小小的扇子一般。但在这里，人们还彻夜不眠地忙碌着，远方巨大的夜已张开了嘴巴。

峻吉买了一份尚未售罄的体育报纸，在检票口的灯光下面翻阅着。正如他所知道的那样，上面并没有什么值得一读的拳击界新闻。在有名无实的政治版面上，登载着鸠山首相睡眼惺忪的老脸。

在这张半像病人、可怜而又怯懦、向外突出着松弛下嘴唇的脸上，浮现出了些许陈腐得蒙上了尘埃的善意。那张像是一碗温吞吞的豆汤般的面孔完全掩盖了政治这一险恶无比的机械装置，而把感伤的烟雾散布

到整个社会上。

“假如他就是我真正的敌人……”峻吉独自一人想像着，“那么，仅凭我的轻轻一拳，就足以把这家伙打翻在地，让他哭泣着在地毯上乱滚乱爬，不到五分钟便呜呼哀哉了吧。”

权力那柔弱的形象完全不能引发他的兴趣。应该被他打倒的权力必须更富于肉感、更充满着人类讨厌的体臭，同时又必须是不死的东西。过去由革命家所推翻的权力无非尽是些纤细而精妙得如同花边工艺品一般的玩艺儿罢了。

峻吉想乘上电车，在一个从不曾涉足的车站下车去看看。他环视着四周，只见乘客们全都有着同样的身高，有着同样善良的眼神，又全都柔弱无比。每一张脸看起来都像是在等候着被人猛揍一顿，每一副眼镜看起来都像是在等着被人打碎击飞似的。

“臭知识分子！”峻吉想道。这些人没有一个拥有乌黑的思想。惟有清一郎拥有。而且对于峻吉来说，所谓的“强大”不就是他自己那种“乌黑的思想”吗？

可笑的是，喜欢拳击的知识分子，却总是将自己的软弱无力束之高阁，只顾一味地向女人炫耀自己是一个拳击迷。这不，一个这样的家伙正抬头看着吊环旁边的峻吉的脸，并在女人耳边嘟哝着峻吉的名字。

几乎是无意识地在一个车站下了电车。然而，峻吉却惊讶地发现：这儿正是信浓町站。到底是习惯成自然呢？还是今夜的他真的想去镜子家呢？说不清是哪一种原因使然。但一出车站，他的脚步便迈向了与镜子家相反方向的神宫外苑。

森林被加剧的强风吹得沙沙作响。散步道上的静谧与车道上汽车的洪流形成了鲜明的对比，给这广阔公园的夜晚带来了一种机械的不安。乍一看到处都寥无人影，可事实上却有无数的男女正躲藏在各个树影的下面，还有无数的人们正蜷伏在关灭了灯光的车内从眼前一闪而过。

在白昼和夜晚，人类与植物相互替换着角色。白天喧嚣吵闹的人们在入夜之后，便悄悄地像河水般流淌沉淀了，而白天安静沉睡的树木此刻却生机勃勃地大声喧哗着。

在这森林的喧闹中，残留着炎热夏天的遗痕。温暖的暴风曾像热病一样摇曳着巨大的树枝。那是一种早已成为过去之物的热病，近似于记忆所唤起的某种疾病。那种东西已不复存在，夏天也已无处可寻。树林

夸张地晃动着枝头，让树叶沙沙作响，就像是看见了一个被某种幻觉攫住了的人一样。

突然车流中断了。宽阔车道上的灰白色空间从周围的黑暗中凸现出来，就像是刚才还不曾存在的东西猛然抬起了肩头来似的。

峻吉横穿过车道。这时，一台大型车辆急速地从他的旁边擦身而过。他赶紧躲开，不料这却引起了他一种不愉快的反省。

“我竟然是如此急切地保护着自己身体的安全。”

当时那一瞬间的动作，分明产生于自己最不熟悉的观念。谁知，这种想法竟一下子断送了拳击家的美妙心境。

“仅仅只是和汽车搏斗，我也会输掉吧？”

峻吉发出响亮的木屐声，在男女情侣一对对擦肩而过的步行道上徜徉着。“我祈望着身体的安全。”他又想道，在夜空的高处，星星正嗤笑着他，那星星或许是一位已故的伟大拳击家所变成的星宿吧，引退之后他的大脑变得不再正常，于是在深夜的铁桥上向着疾驶而来的机车迎面冲击，最终被机车碾了个粉身碎骨。

峻吉穿过树木的下枝，踅进了情侣们的小径。一旦进入森林喧嚣的内侧，那儿竟出奇地静谧了，只有树下湿透了的草丛柔弱地回应着偶尔吹来的风。于是，虫子的聒噪陡然间变得响亮刺耳了。

峻吉把自己想像成镶嵌在大都市荒漠的深夜中央的一把小巧而锐利、在黑暗中也不会失却光亮的凶器。这锐利的刀刃所具备的完全的优越性和彻底的无用性都从属于这个穿着木屐行走着的青年。但是，无论追逐到哪里，他的真正敌人都隐匿着身体，绝不会在他的面前清晰地显露出身影来吧。不久，黎明就会翩然降临。敌人又会再次佯装不知地混迹于平庸的人群之中吧。

这儿的草丛中都有男女抬起头来。一旦看到峻吉趿着木屐的身影，便如释重负地咋咋舌头，随即又恢复了平静。到处都有香烟的火光在忽闪忽灭着。在这期间，森林的远景上，也不断有汽车的前灯一忽儿闪现一忽儿消失。喇叭声撞击在绘画馆高高的石壁上，又马上化作回声弹了回来。

峻吉在森林尽头铺着白色鹅卵石的地方，看见了一对奇怪的男女。他们正躺在灌木丛的树荫下，男人任凭自己衬衫的白色胸脯被不时从远处射来的汽车前灯的余光照得通亮。穿着淡蓝色衣服的女人偎依在旁

边，把脸庞埋进了男人的胳膊中。两个人为避开湿漉漉的杂草，躺在铺开的雨衣上。只有这一对情侣在峻吉从他们身边穿过、木屐踏在鹅卵石上“嗒嗒”作响时，一动也没有动。

当然，峻吉并没有回头，但他的脑海里却浮现出了当他路过时的情景：不仅那男人衬衫的胸部因遥远的余光而闪亮着，而且他的眼睛也睁得大大的，尽情地接纳着光亮。

“那家伙到底眨眼睛了没有？”—的确，他没看见那人眨眼睛。突然他觉得这一对情侣并不是活着的。峻吉仿佛感到自己现在已经亲眼目睹了收与女人殉情的现场。他不顾鹅卵石尖厉的声音，大踏步地走着。而且刚才“亲眼目睹”的殉情场面与他的感觉并没有半点的抵牾，相反在这孕育着雨后的潮气的风中显得就像是愉悦的美的结晶体一般。这种感觉使峻吉十分不快。

拳击家走到森林外面的步行道上，顶着风飞快地跑了起来，木屐的响声在森林的每一个角落遍布下清脆的回音。

出了外苑，来到了镜子家前面。宅内一片寂静。一个陌生的女佣走了出来。原来镜子不在家。

那天夜里，镜子成了民子她们那家酒馆里的客人。

近一小时前，一个陌生的客人来到酒馆，询问了种种关于镜子的问题。当民子犹豫着不知如何回答时，他终于亮出了秘密侦探社的名片。那男人回去后，民子马上给镜子挂了个电话。镜子惴惴不安地来到了民子的店里。

店里一片嘈杂。两天打鱼三天晒网的民子很少在店里露面，所以反倒在店里大受欢迎。倘若每天露面，她那种单纯直率必定会引起客人的反感，现在这样反而在客人的眼里显得越发神秘，以致凡是所属不详的情事全都被牵扯到了民子身上。一些愚蠢的客人还对民子毫不势利的性格钦佩之至。她与那些在夏季一定会谈起自己“去了轻井泽[1]”的女人截然不同。她毫不献媚地说一些下流话，被认为是一个十分贵族化的女人。

镜子喜欢在店里涌动的人流中看着民子漫不经心地欺骗着客人的情景，喜欢在播放的音乐和香烟的烟雾中看着那一切。民子的娇媚嗓音是出类拔萃的。它并非为了取悦于人，而只是一种伴有声音的深呼吸。对别人说的话她总是稀里糊涂地应答着，从来都是心不在焉的，那模样看起来就像是不知道什么叫无聊似的。

镜子通常是坐在吧台前。她喜欢酒吧中的女客人这一颇具讽刺性的角色。来这里玩的男人中很少有人符合镜子的品位，但他们都必定会注意到镜子的存在，其中甚至有人通过女招待向镜子敬酒。她常常冷淡地断然拒绝。与其说是因为自己的矜持，不如说是依靠伤害对方的自尊而从中获得乐趣。但她去酒吧时，为了有别于其他人，总是会穿上最雅致的服装。而在冬季时，她必然会披一件毛皮外衣。

今夜酒吧的混杂拥挤无疑是因为才过了发薪日的缘故。终于有了点闲暇，民子走了过来。三言两语之后，她又走开了。不一会儿她又过来了，随即又走开了。镜子有些焦躁不安，失去了内心的平静。

镜子一直喝着冰镇薄荷甜露酒，此时已添过了两杯。当年轻的酒保小心翼翼地向她搭话时，她也只是生硬地回答着。一想到在酒保的眼里，自己这种态度的女客人正好属于那种典型的失恋女人，她不由得怒火中烧。

“什么模样，那男人？”

“是啊，”民子回忆着。她的记忆永远都是紊乱不清的，缺乏归纳的才能，以致描述刚才看见的那个男人的轮廓，也花费了不少的时间，“是啊……挺瘦的。让人觉得他的说话方式怪怪的，礼貌得令人厌恶……”

说到这儿时，民子又被叫走了。镜子一点也没有醉。

她百无聊赖地望着放在架子上的酒瓶。形状像埃菲尔铁塔的瓶子里盛满了淡紫色的利口酒，还有商标上画着在热带丛林的树荫下翩翩起舞的黑人男女的朗姆酒。镜子搜寻着纽约的酒瓶，思忖道：这种时候，清一郎是应该待在自己身边的。

她知道是谁去雇的私人侦探。很明显，是分了手的丈夫。尽管她丝毫没有召回丈夫的意思，但她却不免有一种预感：现在的这种生活已经不可能再持续下去了。偶尔镜子还夸张地想过：一个时代已经终结，尽管是一个不可能终结的时代。学生时代，当假期结束时，曾有过相同的感觉。不可能有一种令人心满意足的假期的结束。它只可能在不断的挫折与无尽的不满中黯然结束。严肃的时代将再次来临。那种属于一本正经的、优等生们和分数迷们的时代，再度对世界的全面赞同。人类、爱、希望、理想……这些陈腐破烂的诸种价值的复活，彻底的改宗。而最让人难以忍受的，则是对自己酷爱的废墟所进行的彻底否认。不仅包括对眼前看得见的废墟，还包括对眼前看不见的废墟的彻底否认！

……镜子看着绿色的酒液顺着薄薄的冰片牵着细丝向酒杯外一点点

渗透和滴落。切得短短的蜡纸吸管有一半浸泡在酒里，像是在用针管注射似的把酒液的绿色不时地滴落在溢出的酒上。那溢出的酒液的绿色与柜台木板的黑漆混杂在一起，早已分不清彼此了。

“我做着无聊的男人们所做的恶作剧。”镜子思索道，“总之，是一种抽象的恶作剧。女人是不应该做这种事的。可我和丈夫分手后，却一直在做着这种恶作剧。尽管如此，我一次也不曾感觉到不满过。”

在酒吧里，有时会有两三批客人同时欠起身回去。这时，终于有了闲暇的民子便又回到了镜子这儿来。

“快给我，快把镜子借给我用用！”民子说道。

镜子从手提包中取出了带镜子的小粉盒，打开盖子交给民子。民子把眼睛凑近小镜子，用红色的指甲轻轻捏了捏眼睑。

“还好。我觉得眼皮直往下掉，粘在一起睁不开了似的，就像是被人用糨糊贴住了一样。不过，看来不要紧的。也许是睡眠不足吧。”

然后民子又兴奋地谈起了刚才从客人们那儿听到的发生在秋夜银座的怪事。说是在银座的半夜三点左右，有一段完全没有行人的时间。这是属于魔鬼的时刻，大街上万籁俱寂，甚至看不到猫的踪影。据说这时会有一辆莫名其妙的都营电车灯火通明地一掠而过，上面只载着一个乘客，而且通常是一个满头白发的老太婆。

镜子想把话题引回到私人侦探上，于是先说了一句“把小粉盒还给我”，因为她知道，民子对物品的所属观念常常是模糊不清的。

“那么，他到底问了些什么？”

“进进出出的男人的事呗。”

“你不至于瞎说一气吧。”

“我只不过如实回答而已。我说尽管镜子有很多男朋友，但她打心眼里是一个讨厌男人的女人，所以，不可能发生什么丑闻。”

“这倒是真的，所以也只能那么回答呀。”镜子歪着嘴巴笑了。她口红的淡淡色泽沿着薄薄的嘴唇闪烁着，“然后，还问了什么别的吗？”

“啰啰嗦嗦地打听生活上的琐事。我索性回答他，虽说详情不得而知，但她家里倒是常常举行收取会费的舞会呐。”

镜子噤口不语了。

“糟糕！这事不能说吗？我忘了你曾经说过，要是给税务署的人知道了，那就不妙了。”

“没什么，私人侦探又不会去通知税务署的。这不要紧的……”

镜子一边谨慎地思考着，一边说道。传闻说，分了手的丈夫如今一改昔日的软弱无力，在朝鲜战争期间发了大财。对于他来说，镜子的拮据理应不是什么坏消息。他可以把自己经济上的优越地位作为对一个家境日渐衰败的招赘女儿进行宽宥的尺度。镜子又蓦然想起了弥漫在整个家中的那种狗的气味，不由得感到毛骨悚然。

“你知道阿峻参加锦标赛的事吗？”民子问道。

镜子说不知道。两个人约定，如果阿峻送了门票来，就结伴去观看比赛。倘若不送票来，或许镜子就不会去吧，因为那灼热的力量世界已远离了她此刻的心境。更何况她所爱的乃是峻吉脸上镌刻着的战斗的痕迹，而并非战斗本身。烧完篝火之后地面上会出现新鲜的黑色泥土，正是这种感觉常常漾溢在峻吉的脸上。还有那种被暴风雨洗涤后新鲜的废墟般的感觉……仔细想来，镜子倒是更喜欢不在战斗时的阿峻。

“我回去了。”镜子突兀地说道。

“再等一会儿吧。不用等到收牌打烊的。一旦应酬完一个约好的客人后，我就想办法蒙混着早点出去。今夜你想不想痛痛快快地喝一杯？叫上两三个男孩子，一起去夜总会也行。从昨天起‘马努埃拉’来了几个印度魔术师表演节目，据说很精彩呐。”

镜子甚至没有听完这个建议便拒绝了。

民子把镜子送到店门口，只听见露天的空地上发出了一声尖厉的响声。原来是隔壁“卡芭莱”的招牌被风刮倒了。只见脚下飞舞着白色的纸屑和点心盒。民子说再送一送镜子，但镜子淡淡地拒绝了。

“不过，还不知道能不能马上叫到出租车哟。”

镜子也不回答，只是远远地报以微笑。想在这猛烈的夜风中独自走走的念头使镜子变得无比地幸福。

峻吉系着金腰带回到了休息室。

正当宣布他已经获得全日本冠军时，观众早已纷纷扭头散去了。这并非意味着对峻吉怀有什么恶感。一旦决出胜负，确定了一个新的冠军之后，他们便巴不得早点返回家庭的安宁和温馨之中，就如同在娼家中

只等发泄完毕便扬长而去的一群嫖客。

峻吉还没有来得及仔细打量金腰带。它俨然是一种辉煌灿烂的物质，只有用腰部沉重而迟钝的感觉才能感受到它。在摄影记者们的闪光灯明晃晃地照亮峻吉系着金腰带的身影时，他自己也一直在思考着金腰带的意义。或许它只不过是一种离他肉体最近的观念罢了。

在他走向休息室时，他感受着没有离去的热心崇拜者们投来的视线，从不少人发出的“喂，瞧呀，金腰带”的赞叹声中穿行而过。他既没有勇气用披在肩上的长袍遮住金腰带，也没有勇气索性把金腰带卸下来拿在手上，一边仔细端详着一边往前走，而只是把自己包裹在一种隐隐约约而又辉煌滚烫的疼痛和恍惚之中。皮带扣的上沿冰冷地抚摸着腹部的肌肉。“光荣”这个词所具有的金属的触感……而且，金腰带给人一种感觉，似乎它仅仅是一种迟钝地紧贴在肉体上，丝毫也没有融入肉体中的僵硬的异质观念而已。

“回到休息室以后，我要取下来拿在手上好好瞧瞧！”峻吉暗自想道。

一进休息室，等在那里的花冈便把手伸到峻吉的腰间，一把取下了金腰带。花冈的兴奋已达到了顶峰状态，势不可挡。

“得到了！得到了！终于得到它了！”

花冈一边喊叫着，一边竭力强调“自己的眼力决不会有错”。在大家面前，他说他想系上金腰带，与峻吉并肩拍一张照片。他的腹部从孱弱无力的矮小身体上向外凸出着，分明与峻吉的皮带尺寸不合，所以，松方帮着他放宽了皮带的尺寸。峻吉看见在这些人手中，光荣被揉搓得满是褶皱，皮带上那巨大的金色皮扣正恶作剧地一边闪着光一边跳动着。

终于花冈的狂躁平息了。皮带从他的腹部上卸了下来，转移到了松方手中。松方目不转睛地审视着它。

“已经久违一年了。”松方说道，“怎么样？峻，这家伙在外游荡了一年，现在又回到了我们的手中。”

“我们的手中”这种男人化的说法使峻吉大为感动。松方去年痛失了冠军，现在以一种难舍难分的同胞之情注视着把它夺了回来的峻吉。

金腰带是一只没有节操的金色之鸟。它总是飞向胜利者的手臂，把原来的主人轻而易举地抛在脑后。但正如某种女人因忘恩负义而变得越发漂亮一样，这只金鸟的美丽也完全基于它那种忘恩负义的性质。

休息室的人流没有半点退去的迹象。体育记者、俱乐部的声援者们、热心的崇拜者、全都穿着流行西装的八代会长手下的年轻人们……一些对峻吉特别亲近的年轻记者三番五次要和他握手，而没有注意到其他冷静的体育记者们那颦紧的眉头。在他们看来，记者应该妄狂而又客观地维持自己的威严，从高处去犒劳选手。

川又在这节日般的喧闹中，以一副侦探似的眼神四处走动着。他嗅到了他所讨厌的那种无秩序的气味，仿佛只有他一个人是体育运动的冷峻法则的代表。身处这种特别容易兴奋的体育项目之中，他总是对遏制住热情来回踱步的自己所肩负的任务念念不忘。于是他走近峻吉的身边，为了不让俱乐部的那帮人嫌自己多事，压低声音说道：

“还愣着干什么？快点更衣吧。身体着凉了怎么办？”

峻吉为能逃脱向记者、声援者、崇拜者的祝贺一一低头致谢的劳苦而暗自庆幸，恨不得迅速跑进更衣室里去。

但八代会长阻止了他。这个长着秀丽但却阴暗面孔的男人，身上穿着上等质地而且做工精细的双排扣西装，在戴着祖母绿的戒指的手指间夹着长长的烟斗。

“喂，回家之前我帮你保管金腰带吧。还有，今晚你就陪陪我和花冈吧。明天去各处致谢，晚上开庆功会。好吗？”

然后他一边把金腰带牢牢地捏在自己手中，一边拥着峻吉身披长袍的肩头，向客人们宣布道：

“庆功会定在明天晚上，今晚由我借用一下峻。”

—会长手下的年轻人毕恭毕敬地给穿着西装缓缓退场的峻吉让开了一条路。峻吉不得不三番五次地低下头，一边致意一边从中间穿过。

“你打得真漂亮！”

“谢谢。”

“加油啊。下次在一个更大的地方拿一个世界冠军回来！”

“谢谢。”

会长和花冈在外面等着他。平常应该坐助手席的峻吉今天被特意安排在了后排的座位上。他所得到的这种特殊待遇无一不充满着令人刻骨铭心的周密考虑。俱乐部的新人提着峻吉的手提包紧跟在后头，这也是根据会长的意图所安排的。汽车开动以后，会长郑重其事地把装有金腰

带的袋子放进峻吉的手提包中，搁在自己的膝盖上，说了一句让峻吉诚惶诚恐的话：

“今晚我是帮你拿包的。”

花冈与会长把峻吉带到他们常去的酒吧“卡芭莱”，向那儿的女人们介绍道：“这就是本届全日本冠军。”其中有些客人是刚刚看完今晚的比赛后踅来喝酒的拳击迷。他们走过来举杯庆贺，或是坐过来要求握手。花冈十分高兴有这样一帮客人，而八代会长却满脸厌烦的神色，一直缄口不语。如果注意到了这个一本正经的男人那张冷冰冰的侧脸，即使是醉鬼也会感到寒气逼人并离席而去的。

“我当然很爱护崇拜者，”会长对峻吉说道，“但我却不能忍受那些讨厌的家伙。不过，你也不要仿效我的做法。”

这时，在八代的眼睛里倏然掠过一丝夹杂着狂暴与温存的混合物。尽管这决不是爱的表示，但峻吉却也并不那么讨厌这种时候的会长。相比之下，花冈沉醉于感情之中，俨然像一块半溶化了的奶酪一般释放着臭气。

女人们寄予峻吉的厚意或许可以称之为“平凡的英雄崇拜”。峻吉给人的第一印象是他那种直截了当的“男人味”。不仅如此，她们的英雄崇拜中还掺和着寄予朋辈的那种特殊的亲密感。她们凭借微妙的直觉一眼便看穿了这个英雄与她们处于同一种身份中，即同属所谓外妾的处境。

会长不时用分不清是玩笑还是当真的语气说道：

“那女人怎么样？也还不错呐……怎么样？如果有中意的，拐走得了。有必要的话，我可以帮你从中交涉。不过，话先说清楚，这是仅限于今夜的美妙游戏。”

峻吉听着，但却怎么也无法像平常比赛结束后那样，产生那种欲望。于是，他主动选择了拳击的话题。

“总之，练成了能够飞速转身的步伐，这可是一大进步。”花冈鹦鹉学舌地照搬报社记者的评论。

“我没想到对方步伐变得那么迟缓。”

“要瞅准他走下坡路的时机出击。而且，当世上的人们都发现他在走下坡路再瞄准他，已经为时过晚。这便是投资者的直觉。那帮报社记者说什么让你去争夺冠军还太早等等，其实，现在是再好不过的时机了。现在你赢了，也就更是身价倍增了。”

女人们接二连三地涌过来想和峻吉跳舞。谁知他却淡心无肠，脑海里不断浮现出金腰带那清晰的形象。尽管它正在旁边的手提包里静静地躺着，但却宛若燃烧不尽的陨石一般，在划过夜空后仍保存着巨大的热能。

终于他难以抗拒那种想独自好好端详一下它的诱惑了。

“那么，我这就告辞了。明早还要去各处寒暄致谢呐。”

“是啊，泡个澡，好好解解乏吧。可不准又绕到别处去玩呀。喂，这是你的宝贝。”

会长把手提包交给了峻吉。

峻吉走出“卡芭莱”，独自一人在新宿的夜里走着。一旦拿回家给母亲看，肯定会被供奉在神龛上。他看了看表，发现已经过了深夜一点。前面有酒吧灰暗的屋檐灯和残缺稀落的霓虹灯。夜空中布满了星斗，一丝风也没有。十月之夜的寒气把他因微量的酒精而有些醉了的颞颥绷得紧紧的。

他手里拿着的是真正的光荣、真正的星辰，是瞬间消失的行动好不容易留下的结晶的纪念品。他不安地担心着它会不会不翼而飞，忍不住把手伸进包中摸了摸。原来它还在。啊，巴不得早一分钟看到它，好好地瞧瞧它……无论如何，现在的他已成为一名公认的力量携带者，是冠军这一辉煌之物的搬运者。走着走着，他感到手里的包竟然没有发出尖厉的叫声，或是突然爆炸，是那么不可思议。蕴含着所有危险的力量的标志物都老老实实地在这粗糙的皮包中乖乖地歇息着，这不是很神奇吗？

只有在别人的邀约下才会去喝酒的峻吉并没有什么特别熟悉的酒吧。他只是没头没脑地走着。突然之间，一种仿佛在梦中曾经来过此地的感觉变得强烈起来了，随之周围的一切蓦地化作了他所熟知的某个场所的模样。他感到自己就像是被人蒙住眼睛带到了这儿来似的。原来，这儿正好是在收的母亲所经营的那家“洋槐”咖啡馆的附近。

拐过胡同，来到了“洋槐”前面，却找不到“洋槐”的踪影。他在已经打烊的商店和咖啡馆的招牌前来回踯躅了两三次。这时，他才发现：“洋槐”已经改了名字为“爱人”，而且外表也已装饰一新，变成了一个灰暗的酒吧。

峻吉推开门进去。只有柜台前有几个客人，柜台里的女人向峻吉点

点头。在灰暗的灯光下她敞得很开的和服露出的胸脯就像是鲜艳的白色船帆。那张脸看不真切，但分明不是收的母亲。

峻吉坐在柜台前，要了一杯掺苏打水加冰的威士忌，请求把紫色的遮光台灯转向自己这一边。于是，周围的黑暗中响起了一阵咋舌似的声音，但随即又停止了。

峻吉把从牛皮纸袋中抽出的东西放在灯下。与红黄条纹的宽幅皮带一起，放着长十五厘米宽十厘米的巨大金色皮带扣。

它本来应该在他的腹部闪闪发光。金腰带与冠军相互对峙着，与他对峙着，这无疑是一种异样的状态。这金色的凶鹫露骨地表现出了它天生的虚伪。

但皮带扣上的镀金已经到处都斑驳脱落了，露出了铜坯的本色，铸模浮雕的几个边子也已经发黑了。在巨鹫展开的翅膀上，用德国风格的字体浮雕着"BOXING"[(2)]的字样。鹫伸出双爪停立在王冠的顶端上，而王冠上各种各样的宝石与三叶草的花纹又连成了一片。从左面拥着王冠的是月桂树的树枝。从右面拥着王冠的是柏树的树枝。在王冠下面，镌刻着首位冠军获得者的名字及其年月日。张开着的鹫翼夸张地突出了整体的盾牌形状。

峻吉出神地望着它，甚至忘了动一动送上来的威士忌。

那金色先是变得模模糊糊，继而又变得鲜明清晰，最后又变得模糊不清了。鹫就像是在突然振翅飞翔似的，又像是已经变成了金色的标本一样。在这平静的浮雕中包含着无数比赛的剧烈搏斗、鲜血的飞沫、大脑的眩晕、胜利后的空白感与败北后的苦涩感。

峻吉并没有思考什么。因此，他自己也闹不清，此刻的心情到底是喜悦还是空虚。至少在他的感情上没有类似于行为那样的跃动。伴随着行为受到磨练，他的感情反而逐渐走向了死亡。

"你在看什么？多漂亮的宝贝啊。"

柜台里的女人伛下脖颈凑了过来。要是在学生时代，峻吉肯定会喜滋滋地向女人炫耀一番吧。但如今，一种可以称之为职业上的羞耻心或专业上的恶作剧，使他不愿意让自己独自享受的陶醉受到女人的搅扰。而且峻吉根据自己的经验深知，没有比这种性质的荣耀更难被女人所理解的了。

"什么也不是，一个不值钱的东西。"他胡乱地鼓捣着牛皮纸时竟发

出了一阵声响。他想将皮带塞进纸袋里，可它却是那么难以塞进去。

“你是个拳击手吧。我知道的。喂，给我瞧瞧吧！”女人说道。女人的长相并不合峻吉的胃口。他把纸袋放进手提包里，满脸的不高兴。

“喂，别那么小气。给她看看不好吗？”旁边响起了一个声音。在柜台的另一边，有好几个年轻人正在喝酒。刚才是其中一个人的声音。

峻吉瞅了一眼那边，是一帮普通的街头年轻人。每个人都穿着牛仔裤，披着红色或深蓝色的尼龙运动衫，还把长发束在后颈上，用发蜡将前面的头发固定成一座宝塔的形状。

在这一带，敢于不对峻吉俯首臣服的年轻人肯定是那些甚至够不上“阿飞流氓”称号的“无赖小痞子”。他们不过是一帮不属于任何团体的落魄学生，一帮伪装流氓的外行。他们无端地进行斗殴，追逐女孩子加以轮奸，大开摩托飞车，并由此而感受到生存的价值，恰好处于十九至二十岁这一由少年向青年过渡的躁动不安的时期。其中一个长着一张白色少女般丰满的脸颊，而另一个则生着一副似乎总是在发着牢骚的向外嘟出的嘴唇。

峻吉对他们这种人的脾性了如指掌，但与他们却相距甚远。

过去，这些家伙在峻吉眼里，无异于活着的手提包。他们蛮不讲理的寻衅将他们自己化作了某一件物什。是的，他们脸上的冷笑，逞强的目光，类型化的无赖语言，扭头转身的姿势，还有他们的腕关节……这一切都不属于人的特质，而只是没有眼睛鼻子的手提包嘲弄似地摇摆不停的特质。甚至于他们的肌肉也仅仅是一种仿制的肌肉，是塞满了纸屑的麻袋。他们所有的特征无一不使他们显得像只是一个普通的手提包而已。

……但此刻他们所表现出的却仅仅是“软弱”。“软弱”在他们的尼龙运动衫下，宛如X光照片上的内脏一般被清晰地透视出来。每个人都背负着软弱的种种特质，在内心里拥有一个容易损坏的虫笼，一个纤细、柔弱、可怜、破罐子破摔、抒情的虫笼。但这种软弱说来就像是坚定的星辰般的峻吉的“强大”在远远的地面水洼上投下的影子似的东西。从未听说过星辰殴打自己的投影之类的事情。

自己内心中并没有像过去那样涌起任何愠怒和愤慨，对此峻吉一点也不感到惊诧。他是“强大”的，仅此而已。这一秩序不可动摇，力量的阶层就如天体图一般井然有序。

—但他们不断地寻衅找碴儿，犹如一帮因为自己的手无法搔到背上的痒处而急得跺脚的小孩子。

“噫，真是个小气的大哥呐。”

“反正这种地方的好色鬼总是不讨人喜欢的。”

“英子，让开，你的奶子真碍事。”

“如今是装腔作势的人当道呀。”

峻吉全然不加理睬。女人递来眼色想从中斡旋调停，但被一个留心到了的家伙用可怕的眼神使劲盯住，吓得不禁一下子绷紧了面孔，脸色煞白。

在这种时候，时间以一种演戏般的速度向前推进着。时间带着黏性，看起来貌似涩滞，实际上却以剧烈的加速度向前推进着。一旦听凭加速度恣意妄为，反而会感到时间已经停滞不前了。峻吉深谙某种事态发生前这种对时间的感觉。他曾经是一座为了达到这个目的而运转不息的精确时钟。

果然一个年轻人站起身来，走近了峻吉。站起的身体显得出奇地高大，就像是释放着青木气味儿的梧桐。随即他越发轻薄地扭曲着轻薄的面孔，做出一副假笑的样子，以一种故作的谦逊探过脸来说道：

“大哥，能不能让我瞧瞧你刚才百般珍惜的那个发光的玩艺儿呢？”

峻吉微微动了动右手。他是在无意识中这样做的。于是，那年轻人便仰面叉开双腿，后背撞在门边的墙壁上，一下子摔倒在地面上。

年轻人们摆开了应战的架势，可最里头的那个同伙制止了他们。他们把店内折腾得喀哒作响，大肆谩骂着，说了些危言耸听的威胁话以后，一个不剩地消失了。

店里只留下了峻吉一个客人。闲得无聊的女人用流行歌曲般的腔调说道：

“你真厉害呀。”

峻吉一声不吭。

他也不明白，自己为什么沉默。他只是就那么沉默着。

过了一会儿，峻吉喝干了加冰的威士忌酒，付完账，左手提着手提包，走出了店门。刚一出门，就猛地吃了一个扫堂腿。他马上明白了：

这不是普通的扫堂腿，而是被球棒似的东西狠狠击中了胫骨。

在倒地的一刹那，他把手提包爱惜地护在胸前，扑倒在上面，所以，很自然他是用右手拄在地上的。只见一个黑色的人影飞奔过来，朝着他拄在地面上的右手臂，狠狠地扔过来一个沉重的白色物体。于是清晰地传来了什么物品被打碎了的声音。原以为对方扔过来的是一个巨大的木槌，结果只不过是一块普通的石头罢了。

手提包及其里面的金腰带全都安然无恙。但峻吉右手的指关节却被砸成了粉碎性骨折。住院后，首先缝合伤口，两三天后肿消了，施行了骨头的手术。砸得粉碎的骨片被收集在一起，好歹聚合成了原来的形状，然后扎上了石膏绷带。三周后，卸下石膏绷带，又开始尝试按摩治疗。因为光靠按摩师，心里还是不踏实，所以川又也来帮忙，每天执拗地帮他按摩。他阴沉着脸，一言不发，直揉到满头大汗为止。不久疼痛消失了，但峻吉的右手却无法握紧拳头了。

外科医生告诉八代，峻吉可能再也不能握紧拳头了。八代本想慢慢等峻吉自己提出引退申请，谁知不到一天，峻吉便因为讨厌接受同情，向他，还有花冈的公司提出了辞呈。花冈姑且挽留了一下，但最终还是接受了。峻吉感到在花冈哀惜的话语背后，是微微的憎怒、小小的怨恨在曳拖着长长的尾巴。就像一个突然破解了鸟类语言谜底的人一样，峻吉现在能够一下子看穿别人的感情了。这是一种凄凉的景致，他不得不承认世上人们的勇气。

“你不用再来了。你比一般人恢复得要快很多。”外科医生说道。

因为峻吉缄口不语，所以，他用超出医生职能范围的亲切，轻轻把手搭在峻吉肩上。

“用不着过分想不开。这或许会成为你人生的良好转机，发现一个在拳击场上难以想像的丰富的未来，但这也得看你的努力了……目前，首先是抓住一个好女孩吧。这或许是多余的忠告，不过，如果因为现在的事情便自甘堕落，那就算不上是个男子汉。”

从医院的窗户可以看见秋天晴朗而辽阔的天空，宛如用消毒液擦拭得一干二净的天空。天空中弥漫着清爽的、无机的、令人感动的气味。诊疗室里那磨得锃亮的银器的外表上也映照出了房间的窗户、秋日的天空和几抹云彩。

“我的人生？！”峻吉忖度道，“这个医生就像是对待自己手中的香烟盒一样来对待我的人生。”

而且他被这个外科医生的善良深深地伤害了。当他曾经因比赛的一点小伤去看医生时，这同一个男人总是像简单地修理收音机一样处置他的身体，从不曾流露过安慰同情之类。

这是峻吉曾就读过的那所大学的附属医院，所以，一旦走出大门口的回车道，隔着一条街稍稍往前走，便是母校的校舍了。那栋阴森大楼的一角便是体育会的所在地，现在这个时间川又恰好也该待在那里吧。峻吉从医院回家时曾常常顺道拐到那儿去，可今天却提不起兴致。

川又是惟一没有因那一事件而改变态度的男人。安慰和同情都与他粗犷的说话方式极不相称，但他也并不开口叱责什么。在找不到话题的时候，他依旧总是默不做声。即使峻吉来访，他也从不做出高兴的表情，也不显出麻烦厌倦的样子。他赞成峻吉辞去花冈的公司，答应以后再根据峻吉的爱好给他找一个职业。但又说，在如今的社会上甚至必须抱有做一名土木工程工人的思想准备，峻吉还听说，让八代会长支付峻吉医疗费和若干生活费的也是川又。

此刻，峻吉踽踽独行，漫无目的。在晴朗的秋日天空下面，感到只有自己一个人无所事事，这是每个青年都难以摆脱的心境。但峻吉从不曾感到自己也处于这种青年的普遍境况之中。过去当他漫步在街头时，他总是感到那种肌肉微微的紧张感正唤起自己战斗的记忆，以致自己的脚步正踏踏实实地迈向一个肉眼看不见的目标。

但是此刻，软弱无力的大海已漫到了他的下颏，哪怕是再升高一丁点儿水位，他都会别无选择地被淹没而死。他的眼睛正好在齐眼睛高的地方看到了水平线。那挡住他去路的软弱无力的漫漫海水淹没了整个街道、邮筒、邮电局、咖啡馆、小小的公园、电车、书店、水果铺和服装店。可从前的他却能够一点也不被打湿地在海面上扬帆行驶。

峻吉在这几个星期里，发现了以前全然不知，因而也全然不怕的“思考”所具备的这种颇具讽刺意义的性质。不思考是免除恐怖的惟一方法—以前的他是如此确信的，但这一成果并非出自于他的努力，而不过是由他的幸运来加以保证罢了。现在要做到不思考，需要多么可怕的努力啊！这种努力如今已成了他的勇气的惟一证据。

“我怎么能越来越沉溺于思考之中而不能自拔呢？不思考本来是为了拳击，但如今即使在拳击从我的人生中消失以后，我也绝不会停止不思考！”

一方面，峻吉也憎恶着以豁达的目光来重新看待不幸和厄运，或是

将一度受挫的力量轻而易举地转向其他地方的那种人生咨询式的解决方式。成为一个决不悔悟之人是大有必要的。如果向一点小小的希望妥协，那么当这个世界开始显露出那希望的形态时，一切便宣告终结了。

即使被无力感淹没到了脖颈，也决不重新看待世界，也决不从不曾有意义的地方去发现什么新的意义……但是，峻吉的世界轴心却分明已经被折断了。他的尝试便是拒绝一切的梦想。即是说，只能认同那被折断了的轴心，并因此而拒绝承认一切改头换面的现实。

作为这种态度的结果，在他的眼里，甚至世界的每一个角落都带上了异样的非现实感。一切都依然如旧。但如同沉落的钟声的余韵缭绕在寺院里，甚至浸润到墙壁的罅隙中一样，无意义在这儿一直长鸣不止。不管他承认与不承认，甚至连同一个无意义也不再是与以前保持相同模样的无意义了……这种时候，绝望成了一种巨大的救助。但正如峻吉厌恶希望一样，他也讨厌绝望。

当他得知自己的手不能握拳之后，便开始了抽烟。香烟一点点地变得好抽了。

……走过了校舍的前面。这时峻吉摸摸口袋，从里面掏出了一根香烟。他拿到了嘴边。另一只手摸索着火柴盒……可就在这时，想抽烟的欲望又倏然消失了。一边这样漫无目的地走着，一边给香烟点火—这个动作在他看来是那么难以形容地没有意义。

终于无意义像一个看不见的拳击手打出的无形而迅捷的拳头一般霍然一闪，从他拿向嘴边的手指中把香烟掸落到了路面上。这一阵子，同样的事情屡屡发生。想必以后还会有增无减吧。在秋意阑珊的上午的蓝天上，蜂拥而来的是一群一直瞄准了他的无形的拳击家们，即名叫“无意义”的拳击家们。

穿着母校制服的学生们三三两两从电车道上走了过来。其中拳击部的学生认出了峻吉，于是脱下帽子向他行礼致意。这是看见过一两次的新生，长着一副英俊的容貌。峻吉轻轻地回礼致意。在那个学生的衣襟上有一枚十分显眼的红色拳击部的领章。峻吉喜欢这个并不走过来进行一番甜蜜寒暄的后辈那副像是在发怒似的生硬表情。在刹那间，峻吉的心中掠过了一个念头：自己的负伤是极不光彩的。这是一种在与拳击毫不相干的情况下负伤的不光彩。这充满屈辱的念头无疑是他最最忌讳的东西。

“我有挺胸前进的权利。”……如果回到从前，这种时候的他所拥有

的权利，严格说来，是只属于他自己一个人的。但今天，他感到自己却必须与其他成千上万的人一齐分享这种权利。刚一说出“我”字，那种所谓“人谁都会……”、“既然生而为人”、“即使是蝼蚁之辈”、“只要是被叫做人”等等之类社会上的套话就会毫不示弱地尾随其后，发出大声的喧哗。他曾经那么轻蔑的弱者如今全都成了他的朋友，并站出来声援他，为人类的弱点喝彩叫好，企图与他在同一条道路上结伴同行。

他来到了被晌午那刺眼的光线高高照耀着的电车道上。正当他试图挺起胸膛时，却惊讶地看到—过往的行人不是全都在挺着胸膛阔步而行吗？于是他又发现了挺起胸膛这一行为的徒劳，从而打消了这个念头。看来，他的强大和独创性的根据已不复存在。

从路边的旧书店里，那个英国文学的老教授（峻吉曾带着戏谑的心情去听过他的两三次讲课）正带着两名柔弱的学生走了出来。他是一个在十五年前从公立大学退休后转到峻吉母校来的老态龙钟的可怜学者。他的讲课充斥着乞丐式的腔调，脸上到处是疤痕，嘴巴已经闭合不拢，只是不停地翕动着，让上下的假牙不时撞击在一起，发出围棋子在棋盒内相互摩擦似的响声。

这个男人自始至终生存在平安无事的信仰之中。打一开始便陈腐不堪，因此也就不存在着变得更加陈腐的危险。这便是那些专家学者的命运。是一种与三十年前在英国做的西服相雷同的命运……教授透过老花眼镜瞅了瞅峻吉的脸。他当然不认识峻吉。细皮嫩肉的学生在老教授的耳边嘀咕着什么。嘀咕的内容是不言而喻的。峻吉真想一拳把这种学生打翻在地。因此，他走过后又回头看了看那边，只见老教授正用满是皱纹的眼睛（眼睛里盛满了红锈般的好奇心）一个劲儿地盯着自己看。

“这个老混蛋！”峻吉想道。他一边想着，一边为他那衰老的模样感到一阵毛骨悚然。看见老人后，他的心感受到某种痛切而讨厌的东西，这还是第一次。

“必须闭上双眼，什么也不想，抓紧时间在人生之路上大步快跑。因为不久我也会变成那个样子的。”

他的心里居然产生了想像力。

充满秋日和煦阳光的午休时的街道上，公司职员和学生的人数越来越多了。该找个地方吃顿便宜的午餐了。但这也是无意义的。也许筷子会从他的手指中间滑落到地面上吧。

人们一边款款而行，一边享受着午休的清静无为。而峻吉却拥有永

远的午休，永远的闲暇。看来是在召开运动会吧，只见在晴朗天空下的某个地方，看不见的烟火正发出连续不断的轰鸣，让人觉得他们正在为峻吉的右手不能握拳而喜不自禁地大肆庆贺似的。

“既然我不能再进行拳击了，那么不是理应发生什么可怕的重大事件吗？倘若那烟火就是炮声的话……”

对于那些一边想着午餐一边走着的人来说，没有任何理由把那些轰鸣声想像成炮声。公司职员胸前的领带夹，学生的金属纽扣，办公室小姐们的胸针，全都沐浴着阳光熠熠生辉。

在旧书店的前面，陈列着一套美国平装版的侦探小说丛书。它们那发出光泽的表皮充满了鲜艳的色彩。从褴褛的粉红色内衣中露出的乳房、血迹斑斑的衬衫、悬在空中的毛茸茸的手、手枪、戴得很低的礼帽、正出手打人的男人那腰部的扭动……

眼前这种非现实的世界竟然没有破裂坍塌，真是让人深感惊奇。它在峻吉的眼里，就像是一只膨胀过度、因此橡皮的表面已经变得单薄而敏感的气球一样。

电车的铁轨在晴朗的街道上一直延伸到远方，其中的一部分在架空铁桥的阴影的远景中闪闪发光。完全缺乏目的和缺乏存在理由的状态，竟然像映照在镜头里一样，如此透明地以无意义的精确性展现着世界，这使他大吃一惊。他摸了摸自己的鼻子和脸颊。右手会让他想起自己的残疾，所以他用的是健康的左手……在被殴打后变得僵硬的皮肤中央，他摸到了已经溃烂了一半的鼻子。它是那么奇妙和柔和，在太阳的曝晒下，正分泌着些许的油脂。

—有人抓住了峻吉的肩膀。

“喂，那个叫深井峻吉的人，别阴沉着一张脸走路啊！”一个粗大而涩滞的声音说道。

峻吉抽回肩膀，回头看了看那个穿深蓝色西服的男人。原来是同年级的拉拉队队长正木。

正木与世上人们通常由拉拉队队长这个名称所联想到的那种类型的人相去甚远。他没有胡子，没有穿那种有短外褂和裙裤的礼服，也没有穿着那种高齿木屐，也没有那种大兵似的肥胖身体，更不是那种没有缘由便欣喜若狂的乐天派。相反，他看起来倒有些像一个肺病患者，脸色苍白，身体也谈不上结实。惟一的天赋是他那决不沙哑的浑厚嗓音，那

声音带着魔力，统领着整个拉拉队。从他那瘦削的身体中不断溢出的热浪能够燃烧起人们熊熊的热情之火。尽管正木平素口若悬河，但却性情忧郁。不过，作为拉拉队队长，他却被誉为火球般的男人。较之大兵团长的指挥，他的指挥更是散发出一种自虐性的热情，充满了使人们不由自主地身陷其中的魔力。他把自己的身体置之度外，让人觉得他具有一种梦魇般的自我解体的能力。峻吉由衷地对正木抱有一种畏葸感，所以从没有和他进行过推心置腹的深谈。

“还没吃饭吗？我现在正要去吃呐，不一起去吗？”—不等峻吉回答，他一边独自朝着自己想去的方向走着，一边说道，“你那以后的事情，大大小小我全都知道呐。”

正木避开了挤满公司职员和学生们的大街上的廉价食堂，拐向了一条被完全遮蔽了阳光的小路，最后走进了一家门口挂着门帘（那门帘就像是一条脏兮兮的围裙）的中国餐馆。也不问峻吉的想法，他便擅自点了两碗拉面，他们俩坐在一个像是包厢一样的角落里。在插满了木筷子和鲜花的桌子上，残留着离席的客人们把汤汁泼洒后的痕迹和杯子打湿后留下的圈印。

他自己叼起一支烟后，说道：

“这阵子你也在抽烟吧？”

看到他递过来的香烟，峻吉大吃一惊。

“好久不见了。”正木这才在烟雾的对面微笑着说道。

“是啊，有半年不见了。或许更长吧。”

“所谓时间转瞬即逝的说法其实不过是撒谎罢了。请看这个。”

正木从口袋里掏出一个形状粗俗的陈旧秒表。

“不久前，用两千日元从一个学弟那儿买来的，他说他可以典当的东西就只有这个了，不是怪可怜吗？不过，这表倒还不算太差。”

说着他摁了柄头，于是，秒针便痉挛似地沿着琐细的字盘旋转了起来。

“来测测看，拉面要几分钟才能送上来。也许你会说这很无聊吧。但以前你在拳击场上的胜负不是全都这样来测定的吗？一个回合也才不过三分钟呐。如此看来，不也同样无聊透顶吗？”

“你是想说这番话才约我一起来的吗？”

“喂，别生气，我有更重要的话要说呐。好吧。拉面过一会儿马上就会送来，这一点是不会错的。而且，我们将吃完它，这也是千真万确的。然后，又该如何呢？”

“我们将分道扬镳，各自东西吧。”—峻吉用那种只有在变得直言不讳时才会有的炽热而爽快的声音说道，“说实话，眼下我谁也不想见。”

“是啊。你将和我分手，然后又变成孤零零的一个人。可这以后又该怎么办呢？”

“真啰嗦。我至少也有个把女人吧。”

“和女人睡觉，不也很无聊吗？女人也是一种秒表。也许会是一个回合三分钟的发泄吧。不过也仅此而已。”

“你究竟想说什么呀？”

拉面送了上来。那升腾到脸上的热气使峻吉感到自己的脸颊是那么冰凉而苍白，就像是起了倒戗刺一般。正木掰开木筷子时发出了“喀嚓”的清脆响声。他把秒表放在了两个大碗中间。

“行吗？这也是不会倒流的时间。比比看谁先吃完拉面！”

“算了吧，那种小孩式的游戏！”

“别说那些可笑的话，我是为了你才这么说的。如果你还想一直过那种与受伤前完全相同的充实生活，那么，就连吃拉面时也只能用这种方法了。其实，孩子气的正是你。”

峻吉沉默不语了。他开始吃拉面，但分明味同嚼蜡。眼前秒表上那针摆的晃动就像是一个奇怪的生物一样使他忐忑不安。它与打倒对手时从裁判员的口中所响起的高亢的读秒声属于同种性质的时间—这的确是一种讨厌的发现……峻吉一下子停下了筷子。

“请给我停止那种把戏！”

正木脸上浮现出了阴沉的微笑，又用手摁了摁柄头。于是，针摆一下子神经质地回到了原来的位置上。

“会有一种讨厌的心情吧。想想看，与你的未来相连的就是这样一种时间。无论去到什么地方，都像是被紧紧勒住了似的一直重复着同样的波动。而你却已经不能再进行拳击了。现在还没什么，各种倔强的想法、燃烧未尽的斗志、匆匆忙忙四处寻找的乐趣无疑会暂时排解你的焦虑，在进展顺利的瞬间，甚至会忘掉已经不能再进行拳击的烦恼……现

在还行，但这以后，你所拥有的时间还有很多很多呐。你曾想过这一点吗？凭你现在的这副体魄，也许会活到八十岁、九十岁。如此漫长的时间，你打算怎么度过？一直生活在过去之中吗？与排列在架子上的奖杯、影集一起度过一生吗？但是你已经不能再进行拳击了。这才是相当漫长难熬的呐。”

峻吉十分亢奋，但却忘记了发怒。正如正木所说的那样，眼前他看见了如同在整理停当的废墟上堆积如山的瓦砾一般层层堆砌着的死去了的时间。它被晚秋强烈的光线照射着，纹丝不动。

峻吉突然被一阵恐怖感攫住了。他完全丧失了在那漫长而又一无所有的时间中生活下去的自信。用缓慢的死亡来生活在已经死去的时间中，这是超乎勇气之上的艰难之举，纵然它获得了成功，也不啻一种阴惨的成功。峻吉恐惧万分。他还从不曾考虑过这种事态。

正木目不转睛地观察着峻吉的神态。当他认定自己的话语已经在对方的内心深处产生了效力之后，又用包含着同一种阴郁热情的口吻继续说道：

“事实上我是想告诉你一个消磨时光的最佳方法，才跟在你后面的。行吗？别出声，听着我下面对你说的话。”

接着他用读祈祷文似的流畅声调说道：

“我们日本人必须全面体现以君臣一体的大和为荣耀的天皇国大日本的真实面貌，成为世界万邦暨全人类翘首以待的自由、和平、幸福、安心、立命的大仪表之国—师表民族。这儿存在着我们天照民族生死一贯、归一于天皇信仰，并为扶翼皇运万世永存的伟大和崇高。”

正木暂时止住了话头。峻吉怔怔地说道：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

“这就是思想。你信这个吗？”

“我一点也不懂。”

“好吧。那就听点别的。”正木用和刚才一样的语调说道，“我们正试图究明建国的理想，弘扬日本精神，驱除共产主义，匡正资本主义，改变战败后屈辱的亡国宪法，促成国贼共产党的非合法化，推进以和平、独立、自卫为目标的新军备，打倒与卖国的共产党同流合污的势力以及形成其温床的亡国统治阶级，确立民族共荣的秩序……”

“这是什么意思？”

“这也是思想。”

正木平静地说道。峻吉又恢复了如同孩子般刨根问底的劲头。

“你相信它吗？”

“相信？是的。如果说相信，也许有点言过其实。只不过这些话带给我一种‘愉悦的心情’。不知为什么，我很容易涌起一种感觉，似乎自己的肉体能够完全融入这些话语的每一个句子中。因为这些话离‘死亡’最近……我当拉拉队队长时，即使在唱那首威风凛凛的拉拉歌的节骨眼上，也常常在突然之间感觉到‘死亡’，从而一下子变得心旷神怡起来。想小便却又一直忍耐了很久才最终如愿时，身体会不由自主地直打冷战；那种感觉正好与‘死亡’的感觉一脉相承。

“对于健康的青年来说，或许最为重要的便是‘死亡’的思想。它需要的不是某种附带条件的死亡，而是对死亡的全面认同，是死亡的指令，是犹如那种葬礼上银色的假花一样，将所有古老而神秘的庄严辞藻排列起来的死亡的装饰……战争前，据说有一种名叫‘敢死队’的团体。倘若时光倒流，或许我会兴高采烈地加入其中吧。”

“你是一个极为异端的右翼分子。”

“你说得对。但这种话我只是对你讲罢了。因为我认为在这一点上你和我极其相似。或许这和你在拳击中所捕捉到的东西是相同的。”

“我可不那么想。”

峻吉拒绝着那种不可思议的、令人毛骨悚然的愉悦感，说道。

“因为是现在，我才那么说，而且就性格而言，你不属于那种喜欢思考的人。你能证明你曾经并不是那样的吗？”

—然后他们俩长时间地交谈着。结果，正木一点也没有把自己所属的政治团体的思想强加给峻吉，这一点赢得了峻吉的好感。

“我为什么可以不相信那一点呢？”

“因为越不相信的家伙就越是有才能。我便是如此，瞧瞧我吧。我确实知道自己不相信。可我清楚地在自己之外看见了那种思想，并把它作为一种工具来使用，从而获取了一种难以形容的陶醉，不断地切身感受到自己的死亡和他人的死亡，这便是最有才华的团员的资格，这一点我是知道的。并且还能挣钱，尽管不多。越是被承认，你就越是会渐渐懂

得该怎样来获得金钱。

“对于青年来说，反抗是生，忠实是死。这是一句陈年老话。但对于青年而言，就像反抗是必要的一样，忠实也是必要的，是美味而甘甜的果实。运动员倒好，他们把反抗的精力全部消耗在了体育运动上，而把忠实的精力全部使用在对待前辈上，属于一种至为单纯的构造，但却毫不违拗地遵循着青年的法则……怎么样？向自己绝不相信的思想发誓效忠，对什么‘未来’、什么‘崭新的社会’一律进行反抗……”

“我曾经相信拳击。”峻吉用浑重的声音说道。

“这我知道。”

“那曾经是我的目标。”

“可现在又怎么样呢？”

峻吉用手指耍弄着架在空碗上的湿筷子，一言不发。杉木筷子的棱角已经泡胀，在浮着一层薄薄油膜的残汤底部能看见红绿二色的小龙的花纹。

“现在怎么样呢？至少现在拳击并非你的目的。尽管不是目的，但你却仍然相信拳击，或者自以为还相信拳击……但是，刚才所说的那种漫长的时间正迫近你的眉睫。不，是你最讨厌的‘未来’正迫在眉睫……如果说想相信已经不是目的的东西便是你眼下的生存意义，那么就请好好调整一下那种模糊不清的希望的刻度吧。你现在正处于能够将全然不相信的东西作为目的这样一种恰到好处的状态中。”

“说的也是，”峻吉有些口吃了，“是啊，但是我无论干什么事情，都需要一个正当的敌人。”

“那是立刻就可以找到的，它过去也曾在你面前出现过。敌人并不是打一开始就站在那儿等着你的，你的行为将你的同伴变成了敌人，所以，你需要的是行动。这样一来，敌人马上就会出现的。”

“你是怎样行动的呢？”

“我做过各种各样的事情。十月一日，出席日苏谈判的全权代表松本回到了日本。当时在羽田机场指挥所谓‘立即停止日苏谈判’、‘不准向赤色共党摇尾乞怜’这一示威游行的人便是我。我的部下打伤了警官，被关进监狱里吃了一阵子臭饭。那家伙以前不过是一个不足挂齿的流氓，如今却摇身一变成了卫国烈士。”

“假如由我来指挥，那么现在的敌人又是谁呢？”

“李承晚，还有对炮击声明一筹莫展的日本窝囊政府和窝囊外务省。”

峻吉逐渐清醒地意识到自己正在出卖自己。“就像卖掉一片长满芒草的土地一样，我就把自己的未来出卖给这个家伙吧。我成了永远不思考、永远不睁开眼睛、永远沉睡的力量的主人。这正是由力量所保证的真正幸福的含义。”他隐隐约约地感到了这一点。

正木已意识到了自己劝说的胜利。他又说道，劝说峻吉加入他们的团体也是会长的意思，会长给予峻吉破格的待遇，打算一开始便让他当上干事，明天早晨将在总部举行有会长和各位干事出席的入队典礼。正木从里面的口袋里掏出一张日本卷纸。这是一张把墨笔写成的字原样印刷在上面的旧式誓约书。他仔仔细细地用手巾揩干净桌子上的污迹后，在峻吉面前打开了誓约书。

誓约书

大日本尽忠会会长殿下：

鉴于允许本人此番加入贵队，由××先生见证，特宣誓遵守下列各项条款：

一、我等期待着依靠皇道进行皇国维新。

二、随时服从队长，维护全队的秩序与团结。

三、任何场合均不失贵队队员之荣耀，不违背队规。特向神明起誓，恪守上述各项内容。如有违背，甘受任何惩罚。

年　月　日

××

见证人：××

“在那儿署上你的名字吧。喂，用钢笔写也无妨的。”正木说道。随即他从口袋里掏出小刀，要峻吉盖上血印。

“割哪根手指？”

“你真是一个什么也不知道的家伙，当然是小指了。”

峻吉毫不犹豫地用闪闪发光的刀刃在自己的小指上轻轻划了一刀，

但没有成功。于是再次加大力气一划，果然刚才正木所说的那种愉悦的战栗便倏然漫遍了整个脊梁。只见从白皙的伤口内侧迸出了一股殷红的鲜血。

“到底是拳击手呐，放血时竟然那么泰然自若。”正木说道。

(1) 夏季有钱人汇集的避暑胜地。

(2) 英文，拳击。

九

……藤子朦朦胧胧中知道，清一郎上班去了。

昨晚本该在十一点半抵达爱德华机场的飞机，延误了两个小时才到。因藤子也与明治制铁公司的社长有一些私交，所以夫妇俩一起去机场迎接社长。加上通关时间，他们一共等候了三个小时，最后挤开其他的迎候者，成功地用清一郎的车把社长送到了饭店。当时已是深夜三点了，回到家休息时也近四点。尽管如此，清一郎还是在八点钟准时起床去了公司。

他们租的是一个美国朋友的公寓。那个美国人是一个工程师，这阵子去了委内瑞拉。因为他不想失去自己在方便地带的公寓，所以让清一郎夫妇搬进来看守房子。这样，清一郎夫妇终于逃离了长达两个月的饭店生活。当然，这也只是一个临时的栖身之处，而要最终迁居到舒适的郊外公寓，比如说早已预订的里巴蒂尔的公寓，还必须等到现今住在里面的贸易公司的夫妇离任返回日本时为止。

……藤子看了看枕边的钟。快要到晌午了，可房间里依旧笼罩着黎明时分般的昏滞光线。这说明昨夜的雨肯定还在淅淅沥沥地下着。

旁边清一郎的枕头被发蜡的油弄脏了。在昏滞的光线下那污痕显得更加醒目，被原封不动地映现出来。藤子把脸伏在上面亲吻着。

藤子起身走近窗边，拉开了窗帘。在雨中，能看见建筑物背后高低不平的景色。那是纽约市第五十六大街的西侧。

正面的大街上，高度几乎相同的大楼鳞次栉比，密集如云。作为相当于一个街区的中庭部分的景观，只见低低的屋顶、屋顶花园、向外伸出的宽大阳台自然地形成了错落不齐的风景。在它的对面，可以看见红色砖房的后窗。从这三楼的窗户下面延伸出一个细长而空旷的屋顶花园，但奇怪的是，除了窗户再也没有可以通向屋顶花园的出入口。夫妇俩在窗户的外面堆满了烧壁炉用的柴禾。

屋顶花园上，两三个栽着已经枯死而不知是什么花的花钵和早已朽坏得歪歪斜斜的藤椅，被雨点打落得嗒嗒作响。尽管没有肉眼看得见的泥土，但屋檐之间却耸立着几株高高的洋梧桐树。虽说才刚刚进入十一月，可树上的黄色阔叶却几乎完全凋落了，宛若广告传单似的被雨水打

湿后，粘贴在了屋顶的钢筋上和藤椅上。

哪儿都看不见人的身影，连汽车的鸣响也无法抵达这里。对面红砖的后窗也一扇扇拉上了白色的窗帘，抑或放下了百叶窗，像被废弃的房屋一样死一般沉寂。

藤子想给壁炉烧上火，于是打开窗户把手伸向柴禾。柴禾被雨淋得又湿又冷，她胆怯地抽回了手。她穿着睡衣，感到寒气逼人，所以不可能把窗户一直敞开着，还不如从窗户里面把脸贴在玻璃上，眺望外面笼罩着落寞景色的雨点……纽约的冬天就这样开始了。

尽管藤子到昨天为止都还没有发现，但现在她却看见了—雨中藤椅后背上的藤条已经散开，就像牵牛花的藤蔓为了寻求支柱而伸出双手一样，那深褐色的藤条散开着伸向了雨中。

“我不可能看见这种东西。”藤子用早晨起床后昏昏然的脑袋思忖着，“来到纽约的偏远地带，我不可能如此专注地凝视这种东西。”

然后她又陷入了漫无边际的思考，想到了清一郎在当地和故国所受到的如潮的好评—头脑清醒、工作认真、待人热情、毫无轻薄之处，语言能力超乎常人，是山川物产最优秀的年轻职员等等评价常常传入藤子的耳朵。尽管藤子找不到任何证据来否认这些评价。但透过这些评价所看到的清一郎就像是一个十根指头上都戴着戒指的男人。

“如果是那样的话，无论每一个戒指是多么具有高雅趣味的东西，不是全都变得毫无意义了吗？而且他过于讨老人的喜欢。他使用独特的技巧，巧妙地捕获了老人们萎缩的心脏。一旦回国以后，那些拥有权力和金钱的老人们就把他吹得像是神明一样：‘的确是个好青年。从不曾看见过这么优秀的青年。没能把女儿嫁给这种男人真是一大遗憾。’”

—然后藤子又想到了人们对自己的评价。在来纽约后的很短一段时间内，已经有一部分人把她叫做恶妻。听到这一称呼的人们一边向她通风报信，一边无一遗漏地到处传播，以致它成了一个人所皆知的通称。从藤子自身的感觉来看，她并没有做任何坏事。她明白：其他职员长达一年也未能把妻室儿女接到身边，一直过着不正常的独居生活，而惟有藤子打一开始便与丈夫偕行同来，这构成了对她做出上述评价的直接原因。这些人把自己描绘成过着第二个自由独身时代的男人，而把清一郎描绘成一个被恶妻纠缠不放的受到约束的男人。

本以为在外地可以避开这些流言蜚语而轻松地生活，谁知那些流言蜚语非但没有消除，相反，人们认为她自己已经主动承认了上述事实。

与其如此，倒不如主动应战，把火焰一个个灭掉。这是身在异乡的日本人社会的共同法则，可藤子打一开始就不具备跟从这些共同法则的力量。

……雨点以同样密集的程度不停地下着。正午，室内的暖气已经停止，所以窗户的玻璃上没有起一点雾气，就像是给人下达命令一般，清晰无比地将外面单调的雨点显现在藤子面前。

藤子对自己在纽约城里被这种孤独所折磨着的难以置信的事态感到很惊讶。即使告诉日本的朋友们，也不会有什么人愿意相信它吧。藤子曾经是那么快乐活泼，喜欢冷嘲热讽，是一个与孤独这个词语最不相配的姑娘。

一周或是十天当中，丈夫会回来午休一次共享午餐。这种时候，他会提前打来电话。今天清一郎一定是和明治制铁公司的社长在某个餐馆共进午餐吧。清一郎一定在恳切地叮嘱对方：

“也许算我多嘴吧，切不可给太多的小费。因为日本人在小费上过于慷慨，反而有被轻视的倾向。”

……藤子不由得出声地笑了。这种笑使她的大脑稍微清醒了一点。她跑进厨房，打开了冰箱的门。装得不算太满的冰箱里那点亮着的灯光，在雨中阴暗的房间里显得可爱无比，仿佛告诉人们，只有那儿才正在悄悄地营造着小小的生活……

做早餐的东西大体上都有了。但藤子依旧觉得，一个人去点心店—当然不是什么拉姆普尔迈之类的豪华店铺，而是俭朴实惠并不显眼的店铺—吃一顿晚了的早餐为好。

她走到第六大街上。沿街而行，前面能看见中央公园的树丛已经开始枯萎凋零的枝叶尖梢。它们在细雨迷蒙中隐约可见。

藤子模仿着当地人的样子，早早地穿上了带阿斯特拉罕羊羔皮领的大衣，撑着一把可以让枯叶的颜色明亮地透视过来的雨伞。多亏了这把伞，使她多少陷入了一种错觉之中：似乎惟有自己的头顶上在下着明亮的雨点。

这一带与第五大街不同，既没有引人注目的商店，也没有美丽的橱窗。有一家古朴的店铺在窗户上用金箔呈半月形地标示着店名。在店铺的外头，只见被折叠起来的遮阳篷已经有一端出现了倾斜，雨点从那儿像漏斗似的流泻下来。

藤子走过两个街区，推开了位于街角上的那家点心铺的大门。这是一个清洁而时髦的店铺，里面有柜台和四五张桌子。无论什么时候在这儿都能吃到早餐式的东西。

幸好柜台几乎都是空的。藤子向一个意大利人模样的肥胖侍者要了半个西柚、热巧克力和英国式黄油甜松饼。她从来不喜欢那从罐头中取出来放在西柚中央的红樱桃，所以用匙子舀出来放进了托盘里。

柜台的正面有一个陈列点心类的橱窗。在晴朗的日子里，从这儿观察那些一边走过一边浏览着点心的行人的表情，的确是趣味盎然的。但在开了暖气的今天，玻璃完全起雾了，只有那些红色的短外衣和黄色的出租车从外面穿过时，窗户模糊不清的颜色才会变得鲜艳醒目起来。

在藤子右面好容易空出的椅子上，一个伛偻着后背的小个子老太婆又坐了下来。

“哦，真冷！这天多冷呀。这以后开始的将是长长的冬天。”

她向柜台里的侍者搭讪道，但侍者一笑也不笑，冷漠地听着她点饮料。老太婆用乞丐般的腔调说道：

“能不能给我点咖啡？”

咖啡马上就上来了。老太婆把唇髭浸泡在热气中，抿起抹着浓浓口红的嘴唇，像鹦鹉似的露出僵硬而干燥的舌头，把咖啡一饮而尽。她一身漆黑的衣服，褐色头发上戴着令人讨厌的羽毛饰品。

喝完咖啡后，这次她又转向藤子这边，开始了犹如阴暗的水流舔拭桥梁一般的絮叨：

“对不起，您是日本人吧。到底是没错吧。您瞧，我马上就能分辨出日本人来。《罗生门》(1)是一部多么精彩的电影呀。看了以后，我几乎成了个日本迷。我收集了大量的日本邮票，还从朋友那儿要了一尊小佛像好好地珍藏着。日本的佛像是多么可爱呀，就和那些耍完泥团后回家来的可爱的淘气鬼一模一样……”

藤子对这种所谓偏爱日本的腔调厌恶极了，但这种老太婆与其说是真正地偏爱日本，不如说是为了寻找一个临时的说话对象而采取了权宜之计。在老太婆的身体中，甚至直到她的喉头都经日充塞着想说的话语，倘若藤子略为应酬，那么她的话语就会像破裂的水管一样顷刻间横溢四方。在纽约有多少这种拼命想寻找说话对象的人啊！只要陪她说五分钟的话，不管对方是外国人也好，小狗也好，抑或是麻风病人，都毫

不在乎。

—这时，藤子感到左面的椅子上有一个高个子男人坐了下来。四开版的演艺界报纸的右边一页稍稍碰了一下藤子装着黄油甜松饼的盘子。藤子终于抓住了一个掉转身躲开老太婆的时机，故意装出一副责备的样子，朝那男人瞅了一眼。

“早晨好，杉本太太。我也这才进早餐呐。”男人说道。原来是住在同一栋公寓楼上，但比藤子他们还高一层的弗兰克。

藤子曾经在自己现在居住的房子里与弗兰克谈过一次话。那还是在房子的主人去委内瑞拉之前，当时清一郎夫妇为商量租借房子一事顺便来访，而工程师的朋友弗兰克也来房间里玩，并加入了他们的谈话。弗兰克是一个二十七八岁的青年，据说是一个在联邦电视台制作每周星期四晚上的电视剧节目的制片人。

在迁居到这儿以后，偶尔在走廊或楼梯上邂逅相遇，彼此间便会稍事寒暄或莞尔一笑，但自从初次见面以来，还不曾在一起好好聊过天。她不曾邀请过他，也不曾被他邀请过。

弗兰克是一个长着明朗而大方面孔的青年，额头上微微有些秃顶。头发的颜色是深褐色的，眼睛的颜色也是同样的深色，所以，对于日本人来说，是容易亲近的。装束上显得有点邋遢，不像清一郎周围的美国人那样刻意打扮得一本正经。不过一旦露出笑脸，他那天真而漂亮的带点少年气的酒窝就会像是用线吊起来似的出现在面颊上。

弗兰克瞅了瞅藤子正在吃的东西，没有点巧克力，而是点了咖啡，而其他的两样都点的是相同的东西。他继续抽着刚才就一直在抽的香烟。

“下午一点的早餐还算不上特别颓废。不过，没有什么比早餐前的香烟更美妙的东西了。它分明就是典型的颓废的味道。”弗兰克说道。

右边的老太婆就像是听见了什么脏话似的陡然起身离席而去了。

“你总是在这儿吃早餐吗？”弗兰克问道。

“不。并且这么晚的早餐也并不常见。”藤子用缓慢的英语说道。

“我的工作总是堆到晚上才一下子蜂拥而至……我常常到这个店来，可在这儿看见你还是第一次。”

在这一瞬间藤子猛然醒悟了：这种相遇一点也不是偶然的。藤子刚

才走出公寓时，他似乎就已经跟在后面了。于是藤子感到脖颈一阵发热。然后她思绪又突然转向了刚才那个孤独的老太婆，接着又从这种思绪中一下子蹦出了“娼妓”这个词。一旦潜入陌生的异国他乡的大都市中，即使从事卖淫，也不会有人发现吧—这种莫名其妙的想法竟然出现在大脑中，随即又很快消失了。藤子交叉起双腿。雨靴上的水滴通过袜子，冰冷地触弄着腿肚子。

“从你们家前面通过时，因为吉米在时已经习惯成自然，总是情不自禁地想去敲门。刚要敲，马上又发现不对，于是便停下了，但或许有一两次，是在敲过门以后才意识到的，那时我就像一个摁响别人家门铃又拔腿而逃的淘气鬼一样慌慌张张地顺着楼梯逃走了……这或许是一种梦游症吧，有时连自己也控制不了。也许在给府上添麻烦之前，还是请精神分析医生看看为好……怎么说呢？我对那个房间有一种奇怪的乡愁。”

这实在是再明显不过的诱惑了，但藤子用身居外国的日本女人多少有些类型化的冷淡，说道：

“只要我们搬到新的公寓，而吉米又回来了的话，那个房间便又成了你的自由天地……那是什么报纸？我还不曾读过这种报纸呐。”

“这是演艺界内部的行业报纸。”弗兰克有些沮丧地摊开演艺界的报纸给藤子看，“瞧，尽是些演艺界的行话，对于我国人来说或许是最难看懂的报纸。Gotham，你猜是什么意思？其实就是指的纽约。”

藤子从孤独中被解救出来，变得明朗快活了。就像是读取温度计上的刻度一样，她知道自己正变得越来越爽快兴奋了。然后两个人又谈到了眼下在百老汇大受欢迎的戏剧和音乐剧。在帝国剧场连续上演两个月的《真丝袜子》是根据过去一部名叫《异国鸳鸯》的电影改编而成的音乐剧。那个剧场是藤子来纽约后第一个造访的剧场，而且仔细想来，那部音乐剧也是自己与清一郎两个人一起观看过的惟一一部戏。

那以后也看过二十几部戏，但清一郎并不怎么喜欢戏剧。从父亲那儿得到丰厚零花钱的藤子常常和单身来旅行的客人一起去剧场，在戏结束后又将客人带到清一郎等在那儿的夜总会去。

弗兰克对藤子所观看的戏剧之多大为惊奇，更对她竟能想法搞到极其抢手的戏票深感诧异。他隐约暗示道，出于自己的职业关系，他可以帮藤子搞到紧俏的戏票，并透露了百老汇的种种幕后趣闻。

一旦进入这种话题，弗兰克便神采飞扬地加快了说话的速度，加大了动作和手势。在百老汇的戏剧界，工会组织势力强大，常常硬性塞进

很多并不需要的大道具布景，以致在道具颇多的戏中，五六个大男人除了幕间稍稍搬运一下桌椅之外便无所事事了，净在后台玩扑克牌打发时间，所以人们把道具布景工又叫做贵宾家族……另外最近有一部刚刚公演颇受好评的狂言(2)，也就是在波士顿试演的那天晚上，演出结束后，演员们在观众的喝彩声中微笑着谢幕。可就在帷幕完全降下的那一瞬间，由于受到剧本作者与导演之间种种矛盾的牵连，舞台上发生了一场大混战，引起了数人受伤。

……这些话题渐渐加快了速度，并掺杂着充满俚语的对话，使藤子坠入了五里雾中。她不时地点头示意，但事实上并不是因为明白了才点头的。在这几个月的异乡生活中，藤子已掌握了不让对方感到自己没有听懂而在一旁应声附和的技巧。

话语渐渐加速了。画着昔日课本的第一页上所出现的字母发音的嘴唇和舌头的怪诞画面。从薄薄的嘴唇中间，年轻男人的舌头像那种鸽子报时挂钟般一伸一缩。睁大的眼睛。闭着一只眼睛的双眼。浅褐色的、长长的、上翘的人工睫毛……话语如雨滴一般讨厌地扑打着藤子的脸颊。完全缺乏意义却闪闪发光的、无数连珠炮似的话语刚刚突然中断，下一句话又蓦然从空中降落下来，就像魔术师眼望天空，从一个一无所有的地方抽出一张张扑克牌一样……而且在这些话后面又是另一些话语的链条叮叮当当地紧随而来。毫无意义……在这儿人们的对话从根本上讲是缺乏意义的，无论听与不听、说与不说，都不具备什么特别的意义。一定的时间被语言占据着流逝而去，与不被语言占据着流逝而去，并没有什么两样。

“他毕竟是个外国人。”

藤子对这种喧闹的沉默感到疲惫不堪。与其如此，还不如一个人在雨中漫步。

—藤子说她要去第五大街买东西。弗兰克说他和别人约好要在麦迪逊街一起吃饭。尽管如此，午休却并没有结束。两个人走到寒冷的户外，在第五大街拥挤的人群中听凭伞与伞互相碰击着，散了一会儿步，然后分手了。

清一郎读完了镜子长长的来信。信上谈到了峻吉作为一名拳击运动员所受到的致命创伤与夏雄陷入神秘主义的泥沼中以致画不出参展作品的事。

“全都一个样，”清一郎咋舌道，“干吗这么急着奔向死亡？收已经真

正地死了，可现在连夏雄和那个峻吉也都……”

其中尤其是峻吉的挫折令清一郎恼火。尽管镜子对这一突发事件不可避免的结局进行了详尽的描述，但在清一郎看来，这无非是峻吉自己所选择的道路而已。

无论是多么偶然降临的天灾人祸，人们都是在自己选择自己的命运，穿适合自己的衣服，招致与自己相应的悲剧—这是清一郎所坚信的东西。但这也应该说是一种旁观的坚信。

死是一种常态，破灭是一定会来临的。就像朝霞一般，世界崩溃的征兆在每一个黎明时分都透过每一扇窗户清晰地映现在眼前。在清一郎看来，收、峻吉和夏雄都在面临这种事态时匆忙地奔向了个人的破灭。这使他大为不满。个人的“世界崩溃”当然也是必然来临的。人们肉体的死亡和精神的死亡，每当这种时候便将世界像玻璃一般地打得粉碎。他们选择合适的服装……但是，他自己的这种确信却是他所厌恶的。惟有他试图背离自己的信仰而生存，惟有他不慌不忙地朝着那种预言般的世界的全盘崩溃，朝着像制服般对所有人都无不适合的世界的全盘崩溃生存下去。因此他有他的金科玉律，也就是在他人的人生中生存。

不仅如此，他甚至还害怕收、峻吉和夏雄所直面并正在体验的那种个人的悲剧色彩。其中有他所厌恶的奢侈而华美的东西。所谓个性对清一郎来说，是一种陈腐、奢侈，而且华美的东西。惟有他应该穿着朴素的西服，在他人的角色中生存下去。无论多么徒劳，都应该如此，正如为了逃避死神锐利的目光而隐身于集市的喧嚣中的那些波斯奇谭里的人物那样。

清一郎把读完的信揣进口袋里，随即把目光转向旁边的《先驱论坛报》。上面用很大的铅字报道着与世界崩溃正好相反的信息。

“美国经济历史上空前的繁荣！”

美国已摆脱一九五三至一九五四年的经济衰退（这种衰退也是微乎其微的，并没有发展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那样的世界性经济萧条），以出人意料的速度大幅度地更新了过去所有的经济指标，预计国民收入将在三千亿美元的基础上再提高二百亿美元，达到了历史上的空前水平。

而且这种繁荣的浪潮业已波及了欧洲和亚洲，致使世界经济整体达到了战后的最高水平，马克思经济学满怀希望所做出的预测彻底失败了，事实证明资本主义具有不死鸟的能力。

众多的统计数字和上述的阐释，使《先驱论坛报》的经济栏变成了如同盛赞足球比赛获胜的大学报纸似的东西。

清一郎自己深知，这些并不是谎言，也没有任何的夸张。身在世界繁荣的根据地，每天往返于华尔街上的事务所，他亲眼目睹了本世纪初叶的种种经济学预言被彻底打破的景象。所谓历史的必然性的恐吓，还有那些古老的占星术，已不再像从前那样能撼动人们的心灵。

但是，这一切正好是清一郎所说的那种世界崩溃的明白无误的征兆。纽约是世界繁荣的根据地，同时也是庞大的世界崩溃的根据地，即清一郎所说的“惟一确切无疑的现实”的发源地。纽约不停地死亡和复苏。在这儿，古老的东西被不断破坏，建筑工程方兴未艾，在成为其结晶的高层建筑群的旁边，宛若一张脆弱的玻璃顶天而立的几十层摩天大楼又已经开始动工了。一幢大楼那硕大的绿色玻璃的墙面就像是一张巨大的明信片一样，用深浓而沉郁的色彩栩栩如生地映照出古老纽约的无数摩天大楼。

这个国度像怪物一般的繁荣将余波冲向了日本这个东洋岛国。在那儿有一小群年轻人，清一郎也曾是其中的一员。他们中演员自杀，拳击家受伤，画家近于疯狂。尽管那是一种明彻的迷狂，但却无疑属于迷狂。他们的确正经历着适合自己的个人的悲剧，在个人的死亡中死亡。但在清一郎眼里，事情并未因此而结束。他们只不过是将自己和自己的身体放置在了再生的一环中。在这种肉体的死亡、精神的死亡的彼岸，一定有怪诞而讨厌的复活在等待着他们！

在遥远古代的农耕仪式中的那种再生的神话一般的东西，不仅在纽约，也在欧洲、毛泽东的中国、刚刚独立的各个年轻的亚非国家中，穿着各自不同的衣裳而得以广泛的普及。这便是可以称做现代惟一信仰的东西，是历史和思想被统统打入不可收拾的相对性中的现代的特性。即使一种思想貌似死亡了，也肯定会再度复活，一种理想主义一旦灭绝，便会又以崭新的形态重新再生。并且思想与思想正在思考着怎样彼此残杀。

但是清一郎由衷地感到：这些再生的神话、复活的秘义正如是不可辩驳的世界崩溃的征候。因为他是坚信着这最终的、决定性的、绝对无一例外的世界崩溃而生存着的，所以，决不再生、决不复活便是清一郎的信念。

……尽管如此，纽约那种天生具有的悲壮氛围却正好与他不谋而

合。在这灰扑扑的、阴沉着面孔的拥挤都市里。总是有“不知道明天会怎么样的心灵”在某个地方存活着。

清一郎心满意足地叹了口气：

“收死了，峻受了伤，夏雄……是的，我并不怪罪他们。怪罪是救助的一种。至少我们的骄傲就在于直到最后谁也不曾打算彼此救助这一点……因此我们的同盟如今仍旧健全地存在着。”

“去散散步吧！”

藤子已经重复说了好几次。今天是一个少有的星期天，既不需要去接人，也用不着去送人。藤子已换上了散步的服装。

清一郎老大不情愿地叠起了《先驱论坛报》。那神情的确是一副很不高兴的样子，仿效着星期日漫画上所描绘的丈夫在这种场合下的典型态度。

但藤子接下来所表现出的那种敏感的反应却使清一郎多少有点困惑。

“你呀，与专心读报的丈夫这种角色很不相称呐。”藤子说道。然后她又接着说道，“你属于三天前便早已知道今天报纸内容的那种类型。”

清一郎这才如释重负。藤子依旧不过是按照她自己的意愿来看待清一郎。并且这种对话在藤子的心目中无异于一种诡辩。

清一郎对妻子在家庭中企图滥用诡辩术的倾向十分警惕。这完全是源于藤子的孤独。既然在美国的日本人全部都是敌人，她的英语又无法向美国人传达她的机智，那么除了向丈夫发泄之外当然别无他法。尤其是这一个月以来，清一郎对妻子一以贯之的那种俏皮机智的说话方式真是一筹莫展。这就像是每天不得不在家里吃供应给餐馆的菜肴一样。

清一郎起身去系领带。与单身时代一样，他讨厌所谓“周末的服装”这种东西。

“去公园散步的话，穿更随便点的衣服不好吗？”

“不，我宁愿被人看作近东的王族。”清一郎说道。

在房间的主人吉米去委内瑞拉之前，清一郎夫妇在吉米策划的恶作剧中成功地扮演了一个角色。吉米把他们俩带到他常去的餐馆，向其他人介绍说，这是近东的王族，侍者的领班信以为真，毕恭毕敬地把藤子叫做“Your highness[(3)]”。那还是在他们夫妇俩刚来到这个地方，对一切

都很好奇，并充满快乐的时候。

到了第六大街上，夫妇俩像外国人一样挽起了手臂。藤子原本就希望如此，而清一郎也喜欢这种所谓他人的习惯。当他们这样漫步而行的时候，与其说是一对日本夫妇，不如说清一郎那坚实的下颏、锐利的目光和藤子圆圆的脸庞、大大的眼睛使他们更像一对某个近东地区西欧化了的王族。

天气相当寒冷。冬天的氛围越来越浓。虽然清一郎喜欢那种室内暖气的人工热能，可藤子却渴望着呼吸户外的空气。在东京，她比什么都更喜欢夜总会的薄明，可如今一旦被抛掷于纽约的孤独中，便开始爱上了自然。

“爱自然。”—这是一种危险的兆候。清一郎一刻也不曾怀疑过妻子在肉体上爱着他，但妻子在孤独中的妄想却投向了自然，这一点分明违背了他的感觉。出于种种迫不得已的理由，尽管他一面使妻子置身于孤独之中，另一面却又讨厌看到孤独的妻子。尽管他所希求的一直是平庸，但妻子所希求的却是个性，这是一种偏离了他的计划的发展趋势。在订婚时期，看到她炫耀自己的机智，清一郎曾以为她会成为一个“热爱平庸丈夫的妻子”。

可事实上，藤子在卧室里常常是真挚无比的。来纽约以后，她有时甚至剥夺了丈夫的角色。但清一郎从中所看到的也只是妻子孤独的反映。有时候它甚至被认为仅仅是美国风土对日本人卧室的一种毫不留情的侵略。

—因为是星期天，除了饮食店，所有的商店都大门紧闭。行人也显得稀疏寥落。阴霾的天空中将要下雪的景观抹杀了石砌的街道那清晰的轮廓，使街道显得就像是一张古老的铜版画。

夫妇俩挽着手臂，走进了中央公园冬日的树丛下面。

“散步是一种恶劣的习惯，它会孕育孤独。”

会不会有哪个家伙在公园门口竖立这样一块警告牌呢？今天幸好天空阴霾，气候寒冷，所以没看见那些抢占星期日中央公园的长凳，在上面孤独地晒着太阳的人们。在每一处树荫下面都铺满了无数的落叶。

从枯树枝梢的网眼中可以窥见纽约冬日灰色的天空。

“你不作一首俳句吗？”藤子揶揄似地说道。

清一郎对自己习惯于马上想从枯树的枝梢中寻找平庸的季题(4)感到

不胜惊讶。

“有一个去巴西每天作五十首俳句的女俳人。能够如此，倒也不错，只是……”

“俳句也能成为野心的种子吗？”藤子依旧喜欢“野心”这个词。

“如果是女人的话，那不叫野心。”清一郎多少有些夸耀男性的尊严，说道。

在散步的道路中央，有成群结队的鸽子。它们身上的羽毛也无一不呈现着冬日天空的颜色。有些老人在带着狗散步。其中两个老妇人带来的两只狗显得十分精悍，长着一张远比主人俊秀的面孔。它们俩仿效着拳击的样子，彼此逗乐不愿分开。两个老妇人把狗放在一边，自个儿长久地闲聊着。狗之间的争斗不时偏离原地，倒向鸽子群，害得无数的鸽子一齐展开翅膀飞向了天空。清一郎和藤子的视野顷刻间被成群飞起的鸽子遮蔽了。它们的振翅粉碎了凝固的空气，在瞬间以四处散落的玻璃碎片般的冰凉抽打着人的脸颊。

在中央公园里他们俩最喜欢的当数松鼠。每次散步时，总是从卖花生的摊点上买几袋没有剥壳的花生以逗引松鼠。一只松鼠用一只手贴在胸前，歪着脑袋从远处目不转睛地瞅着这边。另一只松鼠叼起一粒花生，匆匆忙忙地返回自己的领地。还有一只最大胆的松鼠在不到一米远的地方敏捷地咬破花生壳以后，用双手捧起一粒长时间地咀嚼着。它那啮齿目的细白门牙轻轻地翕动着，给凋落的树叶、阴沉的天空、寂寥的树木所组成的风景平添了一丝鲜冽的情趣。

而在枯树丛的对面，中央公园东部的楼群隐隐约约，看起来就像是一个遥远而陌生的都市的景观。

藤子一个劲儿地把花生喂给松鼠，没有半点厌倦的神色。可清一郎马上就厌倦了。他想起了在进行完同样散步的一个明亮的秋日的午后，从树木的红叶下面现出一个还是少女模样的黑人娼妇，朝着自己这边暗送秋波。那白昼中的黑人娼妇在黑色的衣服上戴一顶红色的帽子，提着红色的手提包，把头发染成妖冶花哨的金发，一边咧着涂了鲜艳口红的嘴角，一边用一只手支撑在红棕色的枫树树干上。

“下雪了！”藤子站起身，仰望着冬日的树梢说道。

清一郎不相信。他伸出的手掌没有触摸到雪花。但他却看见深蓝色的外套袖口上不一会儿便粘上了轻轻的灰烬似的雪花，随即又消失了。

“下雪了！”藤子又一次说道。于是她开始了夸张的孩子气的欢闹。清一郎像是在观赏舞蹈一样地看着她。

尽管他是在有充分的思想准备之下开始没有实感的生活的，但这也未免过于缺乏实感。看来藤子打算借助刚刚降落的虚幻的雪花，打一场雪仗。

“我们好年轻呀。”藤子的姿势似乎在如是说。的确，清一郎也不过二十几岁。但藤子所认为的那种年轻却是她从日本运来的国际概念，具有一种总是在心灵的某个角落憧憬着生活中的戏剧特质。如果清一郎在年龄上更大一些，或许他会觉得这种浅薄的年轻十分可爱吧。但要做到这一点清一郎还太过年轻。

—两个人从外表上看，相当热闹而快活地从溜冰场的旁边登上了一座小小的假山山顶。山顶上有一座日本古老佛堂似的六角堂，在纷飞的雪花中，白昼的窗户所透出的灯光显得充满了暖意。

两个人到达山顶后，从外面望着那六角堂。虽然看不清被蒸汽弄得雾沉沉的窗户里面，但隐约可见里面充满了人影。尽管听不见笑声和喧闹声，但却传来了木头相互撞击似的声音。入口处沉重的大门上写着“ADMISSION FREE”(5)。

清一郎站在前面推开了大门。里面令人窒息的强烈暖气和弥漫着的香烟的烟雾使每个人的面孔难以分辨。不大的堂内到处是人，有很多桌子，人们正围着桌子下国际象棋和西洋跳棋。这儿似乎是一个免费的娱乐场所。在桌子周围，一大群起哄者模样的家伙站在旁边看热闹，还一边抽着香烟或是叼着烟斗。长凳子环绕着六角形的墙壁，一直排列下去，只见那些凳子上也坐满了人。尽管如此，屋子内却很少有说话声和笑声，没有一个人特别注意到刚进来的这对日本夫妇。

随着视力对环境的适应，清一郎和藤子都注意到了：待在这儿的净是些老人。他们全都穿着粗劣的服装，满头白发，抑或早已秃顶。在他们那长时间地思考着跳棋走法的额头上布满了可怕的深深皱纹。屋内的异样气味分明属于老人的气味。在他们当中的某些人的下颏上，皱纹像钟乳似地耷拉下来，而在皱纹之间蔓延着老年性黑斑。特别是坐在长凳上的老人们只是一个劲儿取暖，一声也不吭，就像栖息在栖木上的鸟儿一样，半垂着铁一样的眼睑，微微地颤动着下巴……在这黑色与灰色的沉郁空气中，惟有跳棋和国际象棋的红白棋子闪现着清晰鲜明的色彩。

—藤子催促着清一郎走到了外面。户外寒气逼人。在夫妇俩转身离

去的背后，看不见任何有人怀着好奇心目送他们的迹象。长凳上的老人们凝视着自己正面一米左右的前方，没有半点要挪动眼珠的意思。

“一群流浪汉，真可怜。”藤子一边想着自己富有的父亲，一边说道。

“不，这是一帮靠退休金生活的人。他们并不为生活犯愁，只是紧紧抓住这种不花钱的娱乐不放而已。”清一郎说道。

藤子病态的快活因为目睹了刚才的情景而被治愈了。清一郎也不再需要开口说话了。两个人任凭开始密集起来的雪花打在身上，在公园东侧的步行道上款款而行，然后来到了广场上。只见一座巨大的青铜雕塑耸立在风雪中。那是一个骑在马背上的英雄。

清一郎稍稍停住脚步，张开嘴巴，眺望着这悲剧性的青铜英雄的身影。

“有什么可笑的？”藤子看见清一郎在微笑着，便盘问道。

“没什么。我想起了皇居前面的楠公铜像。以前经常在午休散步时看见它。”

藤子再次为丈夫纯粹的乡土之恋而大为惊叹。

清一郎将一九五一年造的黑白两色的派克汽车以每月二十五美元的价格寄放在市里的车库内。上班时乘坐地铁，只在去机场迎送客人和去近郊兜风时才使用它。

第二个星期六，他们俩应邀去纽约州帕切兹的辰野家进晚餐，所以要去三十五段西边的车库取回寄放的汽车。

辰野信秀是日本人联谊会的会长，但今晚的女主人却是信秀的胞妹，即山川喜左卫门夫人。夫人不愿待在疾病缠身的丈夫身边，为投靠几年前丧失妻子的胞兄而开始了漫游美国的旅行，并从此一直寄居胞兄府上。只要一旦有山川喜左卫门病危的消息，她就必须得赶回日本去，但极度衰弱的喜左卫门却依靠奇怪的指压师，至今仍然顽强地活着。夫人把故国的丈夫叫做“那个幽灵”，公开宣称道：

“那个幽灵仍然活着，都是多亏了我。倘若我大发慈悲返回日本，他一定会因为惊奇而丧命的。”

尽管如此，夫人却像疼爱自己的儿子一样热爱山川物产。她有时会突发奇想，款待物产的职员来胞兄的宅邸共进晚餐。她常常邀请分店

长，还出于公平之心依次轮番招待其他职员。这次轮到了清一郎，但这种招待却并不那么令人兴奋。

从市里去帕切兹，必须留有一个半小时以上的时间。两个人在公寓前叫了辆出租车，匆匆忙忙地赶往车库。车库里，一个肥胖的年轻人一副似睡非睡的样子，满口的布鲁克林土音很是难懂。清一郎的派克汽车终于被拖了出来。几天前的那个下雨天用了之后，弄脏了的车窗玻璃丝毫没有擦拭过的痕迹，而且电池也是用光了的。清一郎生气地吩咐年轻人赶快充电。夫妇俩在夕暮寒冷的户外一直等待着。

北风像洪流一般从高大建筑中间的十字路口吹了过来。外套下面穿着晚礼服的藤子竖起宽宽的衣领来包住脸颊，以抵御寒气。

“还没好呀。到底在干什么？”

“马上就要好了。”

这种对话重复了好几次。每重复一次，藤子的声音就会变得更加尖厉。

“还是去某个暖和的地方一边喝茶一边等为好吧。”

“等等吧。一旦充完电，就必须马上出发。因为已经没有时间了。”

“如果是那样的话，你不能再去催催他吗？”

“已经催了两次了……这儿又不是日本。”

“他认为我们是日本人，就故意耍弄我们。”

“那只不过是日本人的被迫害妄想症罢了。在纽约，几乎全都是外国人，如果在意哪个国家怎么样，对方是做不成生意的。”

“如果真是那样的话，还是扔掉日本人的那种谨小慎微为好呐。”

“做得平常就行了。我不过是很平常地在行事罢了。”

“如果父亲在这儿，会怎么样呢？他一定会马上给美国人的实业家朋友打电话，在当天之内就让那个吊儿郎当的肥崽丢掉饭碗。”

清一郎想说“那就让我来做他的翻译吧”，但欲言又止了，因为库崎弦三在英语会话上十分拙劣。

他知道藤子故意抬出自己娘家的父亲，是为了伤害清一郎的自尊心，但这种场合下，她的这种举动并非出于可爱的无意识的少女之心，而是故意做出的，所以他控制着没有发火。他并非抱着养子似的吝啬的

自尊心开始这场婚姻的。但拥有有权有势的父亲的千金小姐那种老一套的恶作剧却使他的感情与其他人一样动辄受到了伤害，这一点却是不可思议的。这种恶作剧以别的理由伤害了他的自尊心。因为清一郎力图相信自己至少在心灵的深处和感情的深处，保留着一片荒芜的废墟。这废墟远离了因社会上的面子观点而引发的冲突。

他尽管忠实地在他人的角色中生存着，但他与其他人所拥有的那种心灵却应该是无缘的。尽管如此，他的内心中居然也盘踞着这种“他人的感情”，并开始呈现出与世间相同的反应，这多么不可思议，多么令人恶心啊！

但清一郎巧妙地遏制住了愤怒。他那种禁欲主义的修炼对此产生了效用。为了断然制止他人感情的侵入，坚定地保卫自己内心的荒芜和真空状态，仅仅只需借用他人的角色。这样一种禁欲主义是他最为珍视的生活理论。在外表上，他似乎只是在苦苦忍耐着，可事实上却远非如此，他正努力驱逐着与他的理论背道而驰的感情。

修理完毕已是将近一个小时以后。藤子因为过分的不快而一声不吭。当车子开始启动时，她说道：

“快开暖气吧。我的手都已经这样了。”

说着，她把因透过手套的寒气而冻僵了的手贴在清一郎的面颊上。清一郎微微避开了身体，这样一来，便使藤子的不快变得一发不可收拾了。她开始抽泣，在汽车从四十一段东侧进入东河河岸的卢兹贝尔特车道，沿着平坦的道路向曼哈顿岛北上的这段时间里一直哭个不停。

就连这种晚会前的争吵也是美国式的。清一郎一边驱车前进，一边慢慢等候妻子停止哭泣。当跨过桥梁进入布伦克斯时，藤子或许会停止哭泣吧。从那儿到帕切兹之前，她会想办法重新化好妆吧。果然这种预测成真了，所以，这个年轻的丈夫为自己对人生抱有的那种鸟瞰似的视点充满了自信。

在重新化妆时，藤子似乎从镜子中看到了一张典型的日本女人的脸。努力找回与这张脸相适应的感情—这一想法无意中发挥了功效，她说道：

“对不起，我并不是对你发火。只是因为太冷了，一下子变得很害怕而已……我想，是平常一个人时的寂寞突然间爆发出来了。”

然后，藤子那喜欢冷嘲热讽的侧面又蓦地抬头了：

“如果我打算像一个女人似的动不动就哭，我是什么时候都可以做到的。我喜欢你默默不语忍耐着的面孔。我一边哭着，还一边不时地瞅着你，但你却连眼睛都一动也没动。”

这次是清一郎自己让步了，主动提起了藤子的父亲：

“山川夫人是你父亲永恒的女性呐。你也必须赢得山川夫人的喜欢哟。”

帕切兹是一个在苍翠的树林中零星分布着很多宏伟宅邸的村落。那些豪宅无不带有情趣各异的庭园。住在这儿的人们都极为富有，具备一套独特的装模作样的方式，这儿的田园俱乐部是在十九世纪末开始创立的。

辰野信秀是子爵的次子，很早以前便来到了美国，而且一次也没有回过故国。当早川雪洲(6)在好莱坞刚刚走红时，他已驰名于波士顿的社交界。在与波士顿的名门之女结婚后，他移居纽约，一生尽管无所事事，却被抬举为日本人联谊会的会长，在战争期间也幸免遭到扣留，并将旅美时的财产脚踏实地增值到了今天的程度。这种“无所事事的人种”在日本全都无一例外地没落了，而信秀成功的秘诀却在于他在美国将古老的日本贵族主义毫不让步地保持下来了。

山川夫人把这个胞兄视为了不起的天才，以取代自己的丈夫。将她嫁给山川喜左卫门男爵，也是信秀赴美前的部署。直到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前，信秀都一直把山川物产视作自己的金库。尤其是在山川财阀旗下的公司募集外资时，信秀不止一次动用自己的面子，但他却从不曾打算捞取一官半职。

他位于帕切兹的家有十七间卧室。山川夫人占用了客房中风景最好的房间。她自己对几年来寄人篱下的生活毫不介意。这些人是以五十年为单位来考虑金钱问题的。过去胞兄就曾经深受物产的恩惠，尽管这几年是自己承蒙胞兄的关照，但他身为哈佛大学教授的混血儿长子或许将来又会从物产那儿得到充分的恩惠吧。更何况胞兄的妻子几年前已经过世，在这个家的晚会上，山川夫人有必要扮演女主人的角色。尽管她似乎生来便是为了扮演这些角色的，可在日本，这种机会却越来越少了。

“要把华族(7)作为一种招牌。”这是夫人来到失去妻子的胞兄身边时所说的第一句话，“山川物产已不再成为招牌了。”

“我知道，因为四十年我就是这样过来的。”

“在日本，华族的称号已无异于老古董店里的勋章了，可在这里，无论向谁介绍时，都要称我男爵夫人哟。”

“很难把你这样精神矍铄的女人想成是一个逃亡贵族呐。”

“总之，只要是日本的华族，无论怎么破落衰败，也比那些挤在贫民窟中的意大利公爵或公爵夫人有价值。”

清一郎将派克汽车驶进了被常绿树林所包围着的、样式显得古老而沉静的豪邸的门廊。这儿就宛若战前东京旧市区的一角突然在纽约郊外复活了一般。年迈的管家出来迎接他们夫妇俩。

藤子很有些紧张。清一郎看见她的那种神态，禁不住笑了。这也是情有可原的。这个战后派实业家的女儿被父亲将古老的山川家族的威严过多地灌输进了大脑，其强烈的程度远远超过了清一郎。此刻在丈夫面前，她甚至丧失了炫耀父亲威信的余地，只是虔诚地等待着谒见长久被传说的光辉所笼罩着的父亲的主君夫人。

“看不出刚刚哭过吧。我呀，一哭眼睛就会马上肿起来。”藤子光照手中的化妆镜似乎还放不下心来，从进入帕切兹村时起，就不停地问清一郎。

“迟到了一个小时，怎么办呢？还是老老实实地讲明实情吧。不然又该怎么办呢？”

她惴惴不安地征询清一郎的意见。这一切都是与平素的藤子大相径庭的。藤子像一个乡下姑娘似的战战兢兢。而丈夫那“单纯的”心灵却对恐惧一无所知，表现出一种堂堂正正的态度。对此藤子又一次深感佩服。在车子就要抵达时，由于过分的感佩，以至于她孩子气地问道：

“你不害怕吗？”

“有什么可怕的？我本来就是一个‘深受好评’的人。”清一郎一边刹车，一边恬淡地说道。

山川夫人将他们俩介绍给所有的客人。其中除了正巧来纽约游玩的日本原王族的一对夫妇、纽约日本工商会议所的会长、纽约总领事、卸任后正在返回日本途中的原驻葡萄牙大使夫妇等日本人以外，还有七对中年以上的美国夫妇。

清一郎兴趣盎然地观察着山川夫人这个女性。这个与其说年届五十不如说已接近六十岁的女人，毫不犯怵地露出白发，一点也不假装出滑稽的年轻。而一旦置身于擦着鲜艳口红的美国老妇人中间，她便更是显

得格外年轻格外威风。她那竖起脖颈的硬朗举止、漂亮的鼻子和锐利的目光，尽管缺乏一点娇媚，但却显得高贵不凡。她那与夜礼服十分般配的肩膀，有一种对四周不屑一顾的气势。脸上的皮肤确实已经衰老了，可她却并不隐瞒自己的衰老。她那被枝形吊灯照亮着的裸露的肩膀显得娇艳而丰腴，俨然像是三十岁女人的肩膀。

尽管长期毫无共通点，年纪也悬殊得就像一对母女，可山川夫人却让清一郎不断地想起镜子。在境遇上，夫人可以说是将镜子放大后的原形，是放置在世界地图上的镜子。清一郎的这种印象并非始于今天。记得刚到任时，藤子因非正式赴美感到不好意思，清一郎只得一个人在分店长的带领下去拜见夫人。尽管那是一次极其短暂的初次见面，但他却萌生了与现在相同的感想。

不过，她态度的冷淡，以漠不关心和公平为宗旨的关切却是与镜子迥然相异的。虽然身为隐居之人，夫人却又一半是公开的存在。尽管如此，与镜子家弥漫着的空气在某个地方属于同一种的，并将那种空气加以更微妙的变质、扩大和深化后使人的眼睛更难辨认的某种东西，在清一郎跨进大门时便已经马上感觉到了。

山川夫人那不苟言笑的嘴角，不大露出娇媚的眼角，充满了清高孤傲的神气。可以想像这种女人是多么不爱自己的丈夫！她一刻也不曾忘记过昔日的豪奢。

清一郎从稍远的地方观察着与每一个客人应酬时夫人的目光。在那双眼睛里常常闪烁着批评的眼神，严格地辨别着人们，丝毫不为地位、财产所迷惑，明显地蔑视着那些平庸之辈。

客人中有一个一眼便可以发现的平庸男人。他身材肥胖而矮小，是一个在日本颇为知名的文化人士，四十几岁才初次来国外旅行，对英语一窍不通，却在各地的日本人社会中四处奔走。山川夫人看着这个男人的目光就像是在审视一个滑稽而丑陋的甲虫类动物，比如说一种名叫滚粪虫的低级动物。

“是一位比传闻更可怕的人。”胆战心惊的藤子对丈夫嗫嚅道。夫人像是在看一个小姑娘似的看着藤子。

室内的装饰将维多利亚王朝的样式与日本情调进行了完美的融合，这种融合带给日本客人一种早已熟悉的亲近感。

黑色桃花心木的装饰架与漆器也十分吻合，与螺钿、景泰蓝、古老的中国瓷器也非常协调。带有猫脚形支腿的家具陈列在桃山屏风的前

面，在火苗熊熊燃烧的壁炉上边，是意大利生产的大理石炉台，而炉台上面又摆放着很大的一个九谷瓷[8]花瓶。

客人们还在啜饮着开胃酒。战前辰野信秀从日本招来的厨师在侍者送上来的装满冷盘菜的一个个托盆上，精心烹制了食物的庭园式盆景，用富士山、华表、神社、寺院、水池、拱形桥、仙鹤等的构图不断博得了客人们的喝彩。

分店长获得山川夫人的准许，带着日本制造的照相机，向清一郎夫妇俩这边走了过来。

“这是一个难得的机会，所以请夫人也站进来一起拍一张照片吧，以便给杉本君夫妇留下一个纪念。”

夫人毫不犹豫地站进了夫妇俩中间，也没有向他们夫妇俩做任何寒暄，便从正面对着镜头。清一郎感到夫人裸露的肩膀已因醉意而发热了。相机在调整焦距时很费了些周折。一个美国人对日本相机表现出了执拗的兴趣，这更是妨碍了神经质的摄影师。

“看见这张照片，家里的父亲一定会羡慕不已的吧。”

“哦，说的是库崎呀……是的，当时我也还很年轻。”夫人依旧是那张轮廓分明的侧脸，她用畅快而干燥的嗓音说道，“那还是在一九二七年呐。初次去印度旅行时，还是请他给我们当的向导呐。我至今还记忆犹新。”

“那以后据说我父亲常常梦见夫人呐。”

“是被魇住了吧，真可怜。”

藤子惊慌失措得喘不过气来，连清一郎也通过夫人的肩膀感到了她的紧张和惶恐。

“似乎现在还没有从梦魇中醒来呐。”清一郎说道。

“真是念念不忘呀，对和我一起做过的事。”

这次夫人明显地把面孔转向了清一郎，就像拉丁血统的女人经常做出的表情那样，睁开了惊愕的眼睛。这时快门摁响了，分店长大声地提请大家注意，以致其他客人的注意力也转向了这边。

“我们还是听话点吧。”

夫人说着，把正面对向了镜头。于是她戴着钻石戒指的手指无意中碰到了清一郎的手背。其间夫人也没有停止说话。

“多么拙劣的摄影师呀。”

她用瞅着昆虫般的眼神冷然地注视着分店长和相机。

—藤子一直余悸未消。她第一次看到了丈夫的另一面。那简直是一种胆大包天的行为，清一郎那种过于亲昵的语气就像是把夫人当作一个愚蠢的女人在对待。

清一郎也对自己感到惊异。当他向夫人搭讪时，就仿佛是在向镜子搭讪似的感觉油然而生，以致情不自禁地背弃了戒律，暴露出了自己从未在镜子家以外的地方向其他人展示过的真实面目的一鳞半爪。这谈不上什么称之为“才气”的东西，只是在谈话中流露出了他十分自然的喜欢轻蔑的语气而已。他变得快活了，并对夫人那喜欢轻蔑的性格与刚才那自然形成的小小对话显然一拍即合充满了自信。

“今后也能和她一直这样下去的。”他思忖道，“令人愉快的是，我和夫人首先是把库崎弦三当作笑料来开始交谈的。”

藤子离开夫人后，便一直和丈夫单独呆在角落里。但她对自己的父亲被人当作了笑料一事却没有半点印象。藤子在一度受惊后又恢复了原状，重新找回了往日的那种喜欢嘲讽的快活劲儿来声援丈夫。

“你呀，可真有胆量，令我刮目相看呐。”

在壁炉前的椅子上，一个美国妇人正在玩日本制造的鸡蛋玩具。这是一种箱根的手工艺品，将许多大大小小的木片复杂地组合成鸡蛋的形状，但一旦分解开来，便很难回复到原来的鸡蛋形状。看热闹的人们对这琐屑费事的操作很感兴趣，全都聚集在四周观看着。

无论美国妇人怎么摆弄，鸡蛋的一部分总是开着一个窟窿，而别的部分却又像长着犄角一样高低不平，最后她烦躁得终于发出一阵尖叫，撂下了鸡蛋玩具。接着日本原王族的成员又用胖乎乎的手指接过鸡蛋，仔细地解体后又开始重新组装。

当清一郎回过神来时，只见藤子在远离沙发的墙边，成了美国中年妇人的俘虏。总领事也在旁边。藤子远远的身影带着一种孩子气，反而显得华贵了。

清一郎再次感到了那碰在自己手背上的刺儿一般的戒指的冰冷。或许是心理作用吧，这一次它是摁住了他的手背。

“多亏了这鸡蛋玩具，女主人终于可以歇口气了。”山川夫人向清一郎搭话道，“所谓女主人，最理想的莫过于像那种鸡蛋一样，复杂、不可

理解、像谜一般，而且材料是普通的小木块。”

“可你是不胜任的。”

“是的，我讨厌谜一般的东西。”

夫人一边掌握着鸡尾酒杯的平衡，一边把清一郎引到了一个能够两个人单独交谈的角落。在黑色的景泰蓝花瓶里插着日本式的枫叶，把他们俩与其他人隔绝开来。

“你平常搞什么体育运动？”夫人问道。

—瞧，又来了！这是一种司空见惯的误解。她显然认为我是一个像运动员那样虽然嘴上也说一些乖言巧语，但骨子里却非常单纯的男人。

“不，哪一样都只是知其皮毛罢了。”清一郎采取了颇为谦逊的说法。

夫人的语气又突然变得自命不凡、并带着命令的口吻了，她匆忙而又清晰地说道：

“与这种无聊的晚会不同，在市内不时有一些非常有趣的秘密晚会。如果你想去，请让我做你的伴儿吧。”

“务必请您多多关照。”

“我看准了你，所以务必请你严守秘密。我会打电话到公司通知你时间的。届时我会使用‘木村’这个假姓，注意别让公司的人发觉了。”

清一郎的脸上浮现出单纯而愉快的微笑，他点点头。夫人轻轻地握了握他下垂的手指，便很快离开了。

晚餐室的拉门向左右两边大大打开着。管家告诉客人们，晚餐已经准备停当。

那位原王族成员的注意力还集中在鸡蛋的组装上，哪有心思吃饭。它就像这个往昔的国王曾拥有过的小小版图一样，使他胖墩墩的小手无所适从。

“赶快做成炒鸡蛋收起来算了。”

刚才的那个美国妇人把鲜红的指甲搭在他的肩膀上说道。

不久照片冲洗出来了。藤子把它寄给了父亲。很快父亲的回信就寄到了。他用与平常那种事务性的简短信件截然不同的文笔描述了过去的幻影与现在紧紧相连的感慨。能看见女儿在处于昔日日本资本主义皇后

宝座上的人身边成长起来的身影，是他巨大的喜悦。因此他训诫女儿，还应该感谢选择了在山川物产就职的丈夫清一郎。这种陈词滥调的感情表白使藤子很有些蔑视父亲。在藤子看来，这是典型的店铺伙计的表白。正是在这种父亲的感化下，自己才在去拜会夫人时充满了对夫人的畏惧。对此，藤子感到十分懊恼。

夫人对藤子所表现出的冷淡又是怎么回事呢？她几乎没有对藤子说点什么。尽管藤子当时并不怎么在意，可几天以后，特别是在收到了父亲回信后的今天，一种屈辱感和懊悔变得越来越明显和强烈了，甚至让人觉得山川夫人代表了在美国的全体同胞向藤子投来的白眼。这种悲惨的境遇无疑也应该归咎于巧立名目以便让藤子和清一郎同时赴美的那种父母的好意。一想到这里，藤子甚至忘记了自己曾经是那么热切地渴望来到美国，而只是一味地怨恨着父亲那感情脆弱的性格。那种对女儿的疼爱无疑是一种粗俗的心理。如今在这个任性的女儿看来，那种父爱和店铺伙计的本性正好是父亲身上难以摆脱的一连串卑微特性的表象。

作为婚后一年多的妻子，这种心情不是可以帮助她更加倾心于丈夫吗？可清一郎却去芝加哥出差了。藤子又变成了孑然一身。

在纽约分店的七个部中，清一郎所属的机械部在营业额这一点上，不愧为其中的佼佼者。在接待客人的忙碌上也是头号的。从日本来的客人中有九成都是机械部的，有时为了去接人，全体部员不得不同时奔赴纽约的三个机场。

在位于华尔街的这间古旧的办公室里，共有一百多职员在工作。从日本来的正式职员以分店长为首约有四十人，其他的均是当地雇用的职员。其中有白人，也有日本移民的第二代，有打字员，也有速记员。

清一郎每天早晨九点半去上班，一直工作到晚上六点多。每天早晨出勤时，一夜之间从日本发来的讯息就会在电传机上堆积如山。他一一阅读完毕，便与有关厂家进行联络。接着将日本的来信加以英译，然后口述，让速记员记录备案，并向有关厂家进行询价，其中鱼龙混杂，让人有时禁不住犯疑：干吗要让这种无聊的询价从遥远的日本来到这太平洋的彼岸呢？而这些却正好是清一郎的日常公务。

一来到纽约，比起在东京总社时多三倍的工作量和责任一起匆匆地落在了清一郎这样的年轻职员肩上。因为人数不多，所以工作繁忙，业务范围广泛。在东京总社时，很少有机会在文件上盖上自己的印鉴，在日本没有部长级的盖章便不能发出的信件，在这儿只需署上清一郎的名

字便可以径自发出。即使给东京来的电报回复时，也不必一一向科长汇报。

自己的办公桌一下子变宽了，这种状态给清一郎带来了莫大的快感。当然，这并非权力的增大，也不是自由意识的扩张，而不过是青年特别憧憬、特别渴望的那种社会效应和无异于幻影的某种实感罢了。染指和玷污青年们捶胸顿足地渴求的东西的那种感觉是清一郎所喜欢的感觉。年轻人一抓住那种东西，就说自己已经达成了野心，相信自己征服了社会。年轻人是多么喜欢夸张！他们攥住一块泥土便欣然死去，还以为手里握着整个地球。

机械部这阵子主要是在从事进口电源开发机械和为了推进制铁公司合理化计划所需要的新型辊轧机械。日本经济动向的最先进形式便显现于此。松永安左卫门长期呼吁的电力现代化计划终于结出了果实，与政府的经济六年计划相呼应，以昭和三十年为第一个年度，开始了电源开发的六年计划。它很快便引发了对超过日本机械工业的制造能力的超大型涡轮机的订货。

另一方面，始于欧洲的钢铁经济的繁荣在进入昭和三十年以后，使陷入萧条的日本制铁工业开始了复苏。矿山工业生产的增加带来了设备投资的余裕。清一郎在机械部中正好负责这种辊轧机械的进口项目。

宛如一幢巨大的钢铁建筑一样的大型辊轧机是位于匹兹堡的麦斯特公司的名牌产品。当清一郎去工厂看货时，想到自己这样一个小小的人竟然在从事如此庞大机器的经纪业务，不禁觉得自己就像是一个在马戏中照看大象的印度商人。

东亚制铁就要购买辊轧机的情报从山川物产的九州分店传到东京总社，是在山川夫人的晚会一周前的事情。东亚制铁的常务董事兼技术部长与两个很有能力的工程师一起，很快开始了申办赴美的手续。这时在纽约，遵照接待重大人物的先例和各个一流商社之间的协定，召开了各个公司间的协调会议。以在日本制定的日程为基础，各个公司公平地分担向导和接待的任务。

清一郎的工作越来越忙碌不堪，他桌子的四周更是热闹非凡。东亚制铁的技术部长将视察美国各城市的炼铁厂，参观那儿所使用的辊轧机的操作状况，参考现场工程师的意见，以决定在同种辊轧机中到底选择麦斯特的产品还是其竞争对手斯特拉斯伯格公司的产品。如果选择麦斯特的辊轧机，便自然会与山川物产签订合同，但如是选择斯特拉斯伯格

的辊轧机，就会与日本商事签订合同。

在日本制定的日程不一定就符合美国公司的习惯，也不一定就适宜于美国的旅行状况，因此，清一郎的工作便是一边与日本商事等进行联络，一边给各地的炼铁公司挂长途电话，调整安排，预约饭店，并根据当地的实情来制定最终的日程，还要陪同客人前往现场，全力以赴悉心接待以使客人的判断天平向自己公司一边倾斜，最终成功地签署多达几百万美元的合同。

位于巴尔的摩的A·A公司使用的是斯特拉斯伯格公司的辊轧机。那儿的向导和接待工作由日本商事承担。而位于芝加哥的L钢铁公司使用的是麦斯特公司的辊轧机。所以，清一郎作为三个重要客人和机械部长的随行人员，前去芝加哥出差三天。

响起了敲门声。

“哪一位？”

她刚一问，敲门声便戛然而止了。门外又是一片阒寂。如果藤子起身去打开门的话，便只会听见有人沿着铺有地毯的楼梯匆忙跑下的脚步声。

她知道这不是外面的来客。如果是事先约好的客人，他肯定会看见狭窄的大门旁边排列着几个房间的门铃，摁响其中写有“杉本清一郎”名字的门铃吧。而只要藤子在房间里回摁一下门铃，那么，须臾之间大门口那扇沉重的门扉就会自动打开的。一旦通过美国中等公寓中无处不有的这种装置，客人就会拾级而上，最后走过来敲响房间的门吧。

这突如其来的敲门声一定是出自同一个公寓的房客，而且它并非始自今日。从一起吃过那顿早餐后的第二天开始，弗兰克便常常做出这种事来。

在那顿早餐后的第二天，藤子便马上明白了：敲门的人就是弗兰克。所以她从不应答，只是缄口沉默着。但她却悄然无声地走近门扉把耳朵贴在上面，并感到对方也正悄悄地窥伺着房间里面。不一会儿，那把楼梯震动得嘎吱作响的下楼声便渐渐远去了。

随着这种事情的一再发生，藤子曾一度默不做声地蓦然打开了门扉。于是，响起了慌忙下楼的脚步声。打那以后就再没有发生过类似的事情了。

而这次的敲门声发生在丈夫乘坐早晨的飞机前往芝加哥，去机场送

行的藤子回到家里正准备更衣时。

—纽约已进入寒冬腊月。那种严酷的寒冷是东京整个冬季也绝无仅有的。在路上飘落纷飞的枯叶、刺骨的北风、蔚蓝色的冬日天空，还有迎面驶来的洒水车。

世界上与“幸福”这个字眼最无缘的大都市已进入了与它最适宜的季节。十二月为社交活动的鼎盛时节，同时也是孤独的鼎盛时节。

藤子不情愿地被迫承认自己在这季节的两个尖锐对立中属于后者。在东京，藤子不用操任何心，也理所当然地属于幸福的那一类人。可因为某种莫名的原因，她在纽约成了孤独种族中的一员。在藤子看来，与真正沉入孤独的人们相比，自己之所以更为不幸，乃是因为这种孤独是与自己的身份很难吻合的一种蛮横无理的命运。藤子不应该是孤独的，可又的确是孤独的。

但社交界也不会有幸福吧。即使是那些为了一个夜晚的宴会，而不惜动用横跨太平洋的飞机把在巴黎的餐馆里订做的美味佳肴运到纽约的大富翁，也同样与幸福无缘吧。欧洲各个古老的都市自不用说，就是在美国外省城市和小城里也存在着某种像是作为城镇最高塔尖上的风标鸡一般的市民的幸福理念。可惟独纽约没有。在这儿富翁与贫民都摆出一副对幸福不屑一顾的面孔，终日忙碌不堪。在这种意义上，纽约正好是一个世界上罕见的男性的都市。藤子作为女人的孤独也无疑可以从这里找到几分根据。

藤子强制性地把自己想像成一个蜷缩在东京某个角落小住宅里抑或公寓房间里，守候着忙于工作的丈夫的年轻妻子。尽管她试图这样想像，但却做不到。藤子此刻所在的房间就如同一条小小的遇难船只一般孤立无援。外面是一片名叫“外国”的汪洋。尽管充满了人流，却是一片无人之境。“煤气灯闪闪发光的巨大蛮荒之地”……

今天的敲门声显然比平常更加执拗，重复了两次。藤子一声不吭。又响起了第三次强有力的敲门声。藤子停下更衣的手，走到门边，从门扉的缝隙里向外问道：

“哪一位？”

“弗兰克。我这就从下面塞一张纸条进来。”

他似乎笨拙地跪下了双膝。只见门下边塞进来一张纸片，上面写道：

“今晚一起吃晚饭，如何？如果可以的话，六点我在不久前一起进早餐的点心铺等你。”

可以说藤子是怀着怠惰的心绪很快答应的。只见她什么也不想地在房间里四处走动着，慢慢寻找着铅笔，在寻找铅笔时只想着铅笔的事，然后用铅笔写上“OK”，把纸片从门下面塞了出去。

弗兰克在门外发出了某种近于感叹词似的声音，随即那声音又变成了从他嘴里从未听到过的口哨声。小跑着的脚步声在楼梯上蹦跳着消失了。然后又是一片死一般的寂静。

藤子走到了镜子前面。与平常一样，镜子中映出的绝对只有藤子的孤影，还有某个地方漂漾着因临时居住而带来的那种不安氛围的房间，壁炉台上面的土人木雕头像，印花布的床罩和里面厨房的白色瓷砖。房间里依然一成不变。

“我刚才干了什么呢？什么也没干。这个房间里永远只有我伶俜一人。什么也不会发生。”

藤子用一半发冷一半发热的大脑迷迷糊糊地思考着。她一边试着发型，一边想：或许额前的头发还是再剪短一点好。

—在丈夫此次出差之前弗兰克已三番五次来敲过门。关于这件事藤子并没有向丈夫说起过。藤子一点也不认为这是什么不贞的表现。这种敲门并不伴随任何危险性，甚至几乎等于不存在，所以她不愿意将这点芝麻小事也向丈夫一一汇报，免得被清一郎认为是自作多情，或是被嘲笑为一种妄想症。

不可思议的是，清一郎有一种癖好，总喜欢把一些事都看成是妄想而不屑一顾。藤子早就发现了丈夫的这种倾向，但却误认为是现实主义者或野心家的特性。而事实上这仅仅是他观念上的特性罢了。

他是那种不管妻子向他讲述多么具体的忧虑也一概简单地归结为“妄想症”的丈夫。他拒绝原封不动地接受妻子眼中所反映出来的具体事物，或是她毫不怀疑地信以为真的东西。妻子说道：“那是马车哟。”可他却很讨厌这种命令式的对现实的指称方式。他经常关注的无非是那些从某种角度看的确是马车，而从另外的角度看却不是马车的东西。

对于稀薄的现实、稀薄的空气中的窒息所歪曲地显现出来的事物的表象，清一郎的眼睛早已是见惯不惊了。一看到那些来到外国，便马上对周围的陌生感到束手无策，徒劳地惊恐万状的日本旅行者，清一郎更

是对他们待在日本时那样坚定不移地把现实看作现实的虔诚感到困惑不解。在清一郎眼里，既然那些上班途中的红色邮筒曾经只是一种稀薄的存在，那么，这纽约的巨大建筑群就更是只能被视作一种稀薄的幻影了。对于持这种观点的他来说，异邦的生活无疑不是什么难事。

“那是马车哟。”藤子说道。

藤子是在他们看完戏的归途中乘坐地铁提前一个站下车后，在接近晚秋的深夜一点在第五大街上蹓跶时说这句话的。

深夜的道路上忽然出现了被灰色马儿拉着的马车，而且前前后后一共有三辆。它们留下“嗒嗒”的响声，消失在夜晚的浓雾中。

走过一个街区之后，在踅向住家的拐角上，清一郎突然停下脚步说道：

“半夜三更居然有一些奇怪的东西在大街上通过呐。”

“那是马车哟。”

严格说来，藤子的回答并不是针对清一郎的感慨所做出的正确回答。在此可以看到女人那种独特的、用最浅显易懂的方法整理归纳现实的强有力的尺度。清一郎对此十分反感。他自己在此所看到的东西尽管也的确只是由灰色马儿拉着的三辆马车，但他还是说道：

“那是你的妄想呐。”

……“那是你的妄想呐。”仿佛清一郎此刻正从飞往芝加哥的飞机上透视着藤子的生活，用这一句话来总结了纸片在门缝下面的你来我往。

傍晚六点以前的这段时间怎么打发呢？或许到傍晚为止好好地睡一觉为宜吧。要不，弗兰克干脆现在就马上带藤子出去好了。

藤子首先换上了睡衣。在这无人下达命令的地方，在这接近晌午的时候为了睡觉竟然换上睡衣，这让人觉得很有些矫揉造作，就俨然是自己一个人演示给自己观看的滑稽仪式。于是，睡觉的理由也不复存在了。

躺在床上，打量着陈旧的灰泥上已经产生龟裂的肮脏的天花板，把头转来转去，审视着冻僵了的灰色天空。不知不觉之间，藤子想到了日本的性知识入门书，它常常把过去日本男人出于无知而造成的性的粗暴与西方男人的甜蜜温柔、熟练殷勤当作恶与善的样板来进行比较。但清一郎绝不是一个粗暴的丈夫。她茫然地思忖着：在清一郎那具有常识性

的、健全的、熟练而精微的爱抚之上，西洋人那毛茸茸的、白皙而柔和的肌肤与强烈而甘美的体臭又会添加一些什么新鲜的东西呢？

这个国度的人容易衰老，弗兰克也不例外地多少有些秃顶了，但他那张刻有两个少年气十足的酒窝的笑脸却并不让藤子讨厌。他那种厚颜无耻与极度怯懦的有趣混合，接近藤子时的羞怯与独特的执拗，特别是他对“日本女人”所抱有的那种幻想，深得藤子的欢心。仗着自己多多少少的敏感，喜欢对自己的个性感到厌倦的藤子，并不讨厌自己被当作某种抽象的梦想对象、扑朔迷离的梦中女性、东洋诗篇的化身。

藤子故意很女人化地比约定的时间晚了二十分钟才去。弗兰克正打开一张晚报一边阅读，一边等她。三言两语之后，他说，据天气预报，今晚要下雪。

那个点心铺只是一个坐着等人的场所，所以弗兰克与她商量道，在哪儿喝开胃酒好呢。他又说道，因为很近，可以去广场饭店的橡木屋，而晚餐已经在第四十九大街的路·香特克莱尔饭店预订了座位。

在喝开胃酒的时候，弗兰克显得十分兴奋活跃，尽把去委内瑞拉的吉米挂在嘴上，让藤子很有些无聊。刚才在点心铺看到他的笑脸时，藤子曾感到自己仿佛从孤独中被解救出来了，可现在，那种感动正逐渐被稀释淡化，变得浑浊模糊了。

吉米！吉米！不知道从弗兰克的嘴巴里冒出了多少次这个名字！吉米是一个多么难以形容的好家伙。他常常一边板着面孔一边开玩笑，与他的工程师身份不相称，他喜欢音乐和戏剧。蔑视上流社会，蔑视放荡不羁的艺术家，工作上发挥着超人的精力，还喜欢用温柔的口吻谈起他在故乡弗吉尼亚州过世的祖母，而且是一个狂热的日本爱好者，并非出自浅薄的日本趣味，而是真正地崇敬日本人。还有他对领带很有品位，一旦搞到埃及或土耳其的香烟，总是会与人分享。和亲密的朋友一起喝酒时，他还会仿效着自由女神的模样，用浓郁的布鲁克林土音模仿大总统的演说，还是打扑克牌的行家，善于用扑克牌耍魔术……听着听着，让人觉得吉米成了一个超人，一个理想中的人物，一个不可思议的万能之人。但在听者藤子的记忆中，吉米的确不失为一个善于克制的、和蔼而温暖的男人，可也仅仅是一个有才能而又平庸的、随处可见的“干得不赖的男人”罢了。

路·香特克莱尔饭店的墙壁上挂满了协和广场的写生画，侍者是清一色的法国人，客人们也几乎全用法语来点菜。当他们走进来坐下以后，

有关吉米的话题终于结束了。这次弗兰克开始谈起了他自己的工作。藤子渐渐发现，这是一个十分枯燥乏味的男人。倘若他的话全部换成了日语，或许就更让人难以忍耐了吧。

藤子仔细打量着弗兰克，只见他身穿可以称之为纽约男人的夜晚制服的黑灰色西服，脖子上系着银灰色的领带。在他的衣领上面是年轻的脖颈、血色很好而又表情丰富的脸庞，因为装束朴素淡雅，使他生动的头部显得更加秃顶。但与日本同等年纪的青年相比，皮肤上隐含着衰颓的征兆，眼睛下面和鼻翼旁边，有一道道像是模糊的线条似的皱纹。

像是从耳朵上卸下收音机的耳塞一样，藤子竭力不去听弗兰克的英语。那种力图让她理解的强制性的说话方式已构成了一种障碍……一旦拒绝倾听，那些话语就一句也传达不过来。他快活的表情和嘴巴的张合使藤子得以采取冷静旁观的态度。

“这是一个温柔的、对女人十分友善而又性格开朗的美国青年。”藤子思忖道，“如果是这样的话，也并非那么与我不相般配呀。日本避暑地的那些青年们不是全都模仿着这个样子吗？尽管模仿有时候显得更具魅力，但本来的真品也并不坏呀……他什么时候才会向我低语爱情呢？现在这副神采飞扬的模样什么时候才会变成恳切而又沉静的态度呢？不过，那种事怎么样都行，因为重要的是，今天我摆脱了孤独。”

孤独在不知不觉之间已经征服了曾经那么傲慢的心灵，把藤子变得有几分卑微了。只要可以摆脱孤独，她就会向任何东西报以微笑吧。藤子又以一种不识世事的天真心态梦想着自己成为一个卖笑的娼妇，并且继续驰骋着她的想像力。她认为，或许所有的卖淫都不是源于贫穷，而是孤独吧。

弗兰克终于将话题转向了藤子。他的英语变得清晰易懂了。

“美国人都赞美日本姑娘。但一看见你，我就发现：日本的太太不知要比姑娘强上多少倍。我问一个问题，你是因为美丽才那么保持着戒备心呢？还是不管美丽与否，戒备心都是日本太太应该具备的修养呢？”

“这是我们对外国人的一种礼节。”藤子说道。继而又觉得这种使用复数第一人称的谈话有点愚蠢。她对“我们”没有兴趣。

—户外格外寒冷。因为酒精暖和了身体，所以他们俩一边眺望着圣诞节前的街景，一边蹓跶着。洛克菲勒广场上高达六十五英尺的白色针枞的圣诞树已经拾掇停当，上面装饰着成百上千的灯笼和三千个小灯泡。两个人走到它的下面，夹杂在一群乡下人中间，发出一阵欢呼声，

并观看着那些在眼前嬉戏玩耍着的溜冰的人们。

藤子终于又寻回了那颗已经久违了的旅行者的心。一旦找回旅行者的心，所有的一切便显得稀奇珍贵了，并愉悦地放射着光彩。只需停止那种将自己视作流浪之身的想法来重新观察世界，一切该有多么美好啊！

溜冰人脖颈上飘扬着的黄色围脖和鲜红的围巾，这些色彩的跳跃倏然间变得栩栩如生。看见那些装模作样地溜冰的老绅士跌倒在冰道上，藤子大声地笑了。那笑声不是一种仅仅在四周的墙壁上引起回声的笑，而是从人们彼此对视的一张脸上波及另一张脸上的笑，是一种确确实实地唤起反响的笑。

只需重新观察世界便行了！藤子把感激的目光投向弗兰克。可弗兰克的脸却不在那里。他外套里的胳膊从背后抱住藤子，他的鼻孔正毫不客气地嗅着藤子头发上的香味。

弗兰克把藤子带到了格林威治村的一个个夜总会里，这些夜总会几乎都是藤子所不知道的。在“悄悄点酒”（禁酒时代那多么令人怀念的名字！）观看了一出小型滑稽剧，在“晚安”观看了曲艺艺人的表演。

但弗兰克带去的夜总会都是些不能跳舞的夜总会。藤子知道，东京的青年们无非是期待着跳舞时身体的接触，才邀请女朋友一起去夜总会的。而弗兰克只是在桌子下面轻轻地捏住她的手。

他的谨小慎微与精力无穷的巨大身体之间形成了一种有趣的对比，这给藤子带来了一种不坏的印象。那些长着可怜的体格却欲火中烧的日本青年们！藤子从弗兰克那毛茸茸而又柔和的大手掌上感到了听话而顺从的孩子那种勇敢的灵魂。这个清教徒的谨慎中有一种与囚犯的谨慎相似的魅力。“或许他正思考着上帝。”藤子思忖道。

“他正当年华！”……藤子不知不觉地感到自己是一个比这个年轻人要年长很多的女人。

“今晚到现在为止，他已经放掉了五次左右与我接吻的机会。”

她看了看表，已是深夜一点了。这在纽约并不是一个那么夜深人静的时刻。

在相声的一唱一和中，弗兰克大声地喝着彩，并用简明扼要的英语一一给藤子解释那些她一窍不通的英语俏皮话。在他这种琐碎的啰嗦中，藤子已经厌倦了自己被迫做出一副很好笑的样子聆听他说明的义

务。既然是一窍不通的俏皮话，那就根本谈不上什么好笑。

在日本做了美国人太太的朋友们常常做出很好笑的样子哈哈大笑着，听占领军播放的相声。藤子总是以十分轻蔑的眼神望着她们。一想到这里，藤子断然决定绝不与那些女人为伍，于是板起了阴沉的面孔。

这样一来，弗兰克又啰啰嗦嗦地问道，是不是藤子觉得无聊了，如果觉得无聊，就马上出去吧。或者是不是心情不好了，等等。

藤子摇摇头。为了让自己越发显得像一个不可理解的谜一般的女人，她龟缩在自我之中，作为突然板起面孔的继续，搜寻着与这种场合不相适宜的古板想法。藤子从手提包中掏出了小镜子，她已经从这里找到了那种想法。镜子中映出的是一个日本女人。饮酒与夜游的疲惫尽管不为其他人察觉，但却瞒不过自己的眼睛，从眼睛的潮湿中，从眼圈的刺痛中，从脸颊上微弱但却锐利的阴翳中。

“我身为别人的妻子，结婚也已经一年了，而且也并不是不爱自己的丈夫。”

藤子试图想起在芝加哥的清一郎，并试图在口中嗫嚅他的名字，但是她却没有萌生任何良心的苛责和内疚。于是藤子这才如释重负，感到自己已经可以确认，她对眼前这个美国青年的感情并不属于什么恋爱。

—于是，藤子终于能够像一个突然想起要回家的孩子一样，直率地说道：

“我回去了。”

在藤子回到房间一个人独处之前，她需要那些多少有些复杂的心理上的纠葛。一走出“晚安”，只见外面正下着大雪，要找到一辆出租车并不容易。当他们在风雪中走着走着时，弗兰克在一片阴暗的红砖建筑的阴影下突如其来地吻了藤子。

在这长长的接吻中，弗兰克双目紧闭，而藤子却睁着眼睛。这是她的戒备心使然。因为弗兰克背对着建筑物，所以她的身后被离得很远的街灯映照着，能看见红砖的墙壁。雪花毫不留情地飘进了接吻的两个人中间。藤子看见有一两片雪花驻留在他长长睫毛上。男人的面孔从高处向下低俯着，沉浸在深深的阴影里。藤子感到鼻子和嘴巴周围都粘上了雪花，仿佛那雪花比接吻更令她窒息。即便如此，也比孤独强吧。在红砖建筑的二楼上，能看见一扇大大敞开的窗户所形成的黑色窟窿。无论多么寒冷的夜晚，也有那种不打开窗户便不能成眠的人。藤子专注地仰

望着那窗户的窟窿。雪花不停地灌进了那窗户，在那儿肯定有一个在黑暗中鼾睡着的、过着独身生活、悒郁而洁癖的半老之人……藤子终于闭上了眼睛，好像这才发现自己正被人亲吻着似的。

游戏的接吻，藤子在婚前也经历了不少。但美国青年这种贪婪的真挚却使她不快。接吻时的他与接吻前的他判若两人。藤子用手臂顶住他的胸口，抽回了嘴唇。于是，她的鞋子的后跟轻轻地落在了石头的路面上。

—在回到公寓的房间之前，藤子一直表现出恶作剧的态度，本来她只需保持住尊严就行了，可她觉得，恶作剧比尊严更显得女人味十足。弗兰克老老实实地流露出一副苦恼的神情。藤子轻轻地把自己的房门打开一条缝隙便一下子溜了进去，然后从那条缝隙中只露出一双眼睛，说了句“晚安”，便马上按下了门锁。随后，他的脚步声还在门前徘徊了好一阵子。藤子也好一阵子侧耳谛听着，但没有响起敲门声。藤子走进了洗澡间，扭开了热水的龙头。少女时代她曾不喜欢思考，而喜欢泡在浴缸里。

第二天早晨，报纸的标题上这样写道：

“积雪达八到九英寸，今夜路面将结冰。”

藤子急不可待地到大门口去取报纸。昨晚她疲惫不堪，洗完澡便马上睡了，但没想到一大早就醒了过来。

窗帘明晃晃的，是因为雪的缘故。站在窗边眺望屋顶，只见到处都被厚厚的积雪包裹着。是一场暴风雪。积雪的表层已经开始消融，不时从那儿吹起一阵风雪的烟雾。

已经朽烂的古老藤椅一直被风吹打着，刮走了上面的积雪，只有椅背的部分还几乎被埋在白雪中，可前面部分已明显地露出了藤条的网眼。透过风雪，能够看见陈旧的藤条那仿佛已经复苏了的黄色，可这时却又吹来了一阵雪块。看来藤椅一整夜都这样被风雪不停地耍弄着。

藤子没有缘由地想，今天是不是也去某个点心铺一个人进早餐。要去弗兰克不会来的店铺，比如说去每个街角上都有的“舒莱夫特”的分店也行。那里只有女顾客进进出出。一群总是积攒小钱的无所事事的女人。一群孤身生活的寂寞无比的中年女人和老太婆。

在下雪的日子，那些老太婆会一边在门口故意夸张地拍打着外套上的雪花，一边走进来坐在柜台旁边，用乞丐般的腔调说道：

“May I have a cup of coffee？[9]”

妄自尊大的、年轻而漂亮的男侍者或许会懒洋洋地简单回答一声，而其中的多数甚至根本不回答便粗暴地把咖啡杯放在托盘上端上来吧。旁边会有一个板着面孔的讨厌的中年女人。在吃完点心后，她终于抓住了向那个美男子侍者搭讪的机会吧：

“今天早晨十一点、下午两点和现在，我一共来了三次，就像是包揽了这个店似的。”

忙碌不堪的侍者却不搭理她。于是，那女人一整天殚精竭虑的搭讪便止于没有反响的空洞的自言自语……

在入口处顶着风匆忙折叠起的无数黑伞。从那儿飞散开来的雪片。马赛克瓷砖上的些许泥泞。女人们被弄脏了的雨靴……“我不想去。与其成为那种女顾客中的一员，还不如独自一人在这里挨饿……”藤子思忖道。但这种感慨中不免会有夸张的成分。藤子年轻，拥有丈夫，而且还是日本人。

藤子观望着窗外不住地纷扬着的雪花，整个上午都在百无聊赖中熬了过来。依靠水果罐头、饼干和咖啡吃了一顿难以下咽的早餐，然后在镜子前面开始了长时间的化妆。镜子里映出的这张睡眼惺忪的脸，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丑陋。她嫌一边仔细化妆一边更衣麻烦，所以只穿了一件睡衣，上面披了件睡袍。今天她打算一整天就这副模样一直蜷伏在家中。于是她感到自己就像是一个自甘堕落的女人，禁不住涌起了几分兴奋。

藤子横躺在长椅子上，翻阅着已经看了好多次的杂志《时尚》和《哈泼斯芭莎》。她孤独一人，房间里没有任何在动弹的东西，只有满窗外一大片雪花在运动着，那就像是在发黄的屏幕上放映的一场陈旧的无声电影。这机械的暴风雪。其运动是那么单调、执拗，永远也听不到声响。

藤子看厌了流行杂志，又开始读小小的通讯录上的电话号码。上面排列着在纽约的朋友们的名字。全都是日本女人，一帮喜欢在白天里凑在一起喝茶或是去看电影的家伙。只要藤子打电话去，对方马上就会用甜蜜的声音邀请她去玩，一起去看电影，一起搭伴吃饭，随即又愉快地分手……然后对方还会四处张扬道：“我陪杉本先生的夫人一起玩了。最后是她举起了白旗。”

藤子变得越来越孤独了。她感到这被风雪围困住的房间就像是一座

监狱。可孤独却宛如内部的火焰，烤得人身体发热。她把冰冷的手贴在脸颊上。站起身，在房间里来回踱步。最后她终于跪倒在窗前，尽管不相信什么神明，却在心里反复祈祷道：

“救救我、救救我！如果能把我从这种状态中拯救出来，我什么都在所不惜。”

这时藤子的心里涌动着一个念头—从这扇窗户中跳出去自杀！但这无非是一种虚假的跳楼自杀。即使从窗户跳入风雪之中，也只会在被雪花柔和地包裹住的柴堆上翻滚着，最后飘飘然地跌落到屋顶的积雪上吧。但是，哪怕只是从窗户跳下去，也肯定会发生什么事的。透过对面红砖房子的后窗，难道不会有谁正观察着这一切吗？要是有谁从头到尾一直看着这一切才好呐。风雪的对面，后窗垂落下白色的帷幔，一片阒寂。仿佛从帷幔的阴影中，有一只黑色的眼睛正怀着极大的兴趣凝目监视着整个事态的始终。对他人的疯狂所抱有的无私的共鸣……藤子不知道，只有丈夫的眼睛才最适合于产生这种共鸣。

藤子索性打开了窗户的玻璃。倏然间风雪迎面扑来，迫使她闭上了眼睛。她深深地呼吸着。雪涌进了她的咽喉深处。雪在她热炉般的内部融化殆尽了。藤子脱口而出道：

“啊，真舒服！”

这时，响起了敲门声。藤子几乎没有听到。又一次敲门。第二次带着惯有的那种犹豫。第三次则带着光明正大的权力……尽管丈夫从未敲过自家的门，但藤子却从那种敲门方式中感到，肯定是匆匆归来的清一郎在敲门。她就那样敞开着窗户，跑过去把门大大地打开了。

站在那里的是穿着红色毛衣的弗兰克。他倒背着手把门关上，理所当然地走进了房间里，然后环视着被窗外涌入的风雪折腾得乱七八糟的室内。雪花甚至撒落在了起床后没有收拾的床铺上。在灰暗的室内，色彩鲜明地起伏着的纯白色床单就像是室内遭到了雪花强暴的证据。甚至有几瓣雪花打在了壁炉台上的红黑色的土人假面上。

“到底怎么了？”

弗兰克犹如一个自己的房间遭到洗劫的人一样，迅速关上窗户，走到藤子身边。他的手搭在了藤子的肩膀上。

“怎么回事？一副冷冰冰的面孔。”

妻子像往常一样，去机场迎接出差归来的清一郎。有些古板老成的

清一郎并没有马上向妻子谈起工作上的成败。但从他疲惫不堪而又生气勃勃的表情，还有在机场分手之际机械部长对他所说的“今天不用去公司了，好好休息吧。因为这以后就可以放心了”的慰劳的话语中，妻子肯定已经察觉到了他工作上的成功吧。—清一郎思忖道。

夫妇俩没有径直回家，而是踅到了经常光顾的第三大街上一个名叫“海中之王”的鱼菜馆。女招待送来了长着须的大海虾。他们要了烤虾，用白葡萄酒举杯庆贺。清一郎问起了他出差期间的那场大雪。妻子只是含糊其辞地回答了一下。

来纽约后，他已经习惯了妻子的这种表情。他看见妻子逐渐受到他自己束手无策的那种病菌的侵害，这给他带来了一种安慰。“这女人迟早也会和我落到同样的结局吧。她会懂得，除了选择对所有病菌都能够免疫的精神外已别无选择吧。届时我将拥有一个亲密的朋友而不是妻子吧。”

这是一种需要耐心的期待。他蔑视那种所谓夫妇间的心灵距离这样一种小市民的思考方式。他感觉不到彼此向对方靠近的必要。他像水车一样永远在同一个地方旋转不止，而妻子则只需像散步者一样在他周围来回踱步。而不久，那无一例外的破灭就将降临，把一切都吞噬殆尽。

“关于银白色水貂皮，你想怎么办？”

因白葡萄酒而脸颊微红的清一郎问道。藤子瞄了他一眼。“这家伙故意做出一副被逼得走投无路的女间谍的样子。”丈夫想道。但藤子的回答却出人意料：

“银白色水貂皮？我已经不想要了。”

关于银白色水貂皮的长披肩，其中有一些经济上的原委。藤子原来很想要买。如果请求父亲，像往常那样通过某个美国人寄来零花钱，就可以买了。但藤子想让清一郎送给她作为圣诞礼物。然而，银白色水貂皮的长披肩价格昂贵，凭清一郎的月薪是无法购买的。无论如何想达到自己愿望的藤子终于向丈夫挑明了一切，希望清一郎去父亲的美国朋友那儿取钱，这俨然是清一郎给她买的东西一样，作为他送给她的圣诞礼物。

仅仅从“我已经不想要了”这一句话中，清一郎便明白了：妻子已处于与往常截然不同的状态中。但清一郎是一个绝不会像一般丈夫那样会提出“到底怎么了”之类老一套问题的男人。他认为妻子又被什么新的妄想攫住了。

饭后夫妇俩马上回到了公寓。清一郎打开窗户去把柴禾搬进房间。这时一股寒冷的北风吹了进来。看见被打开的窗户玻璃和丈夫低着头的背影，藤子不由得打了个寒战。

清一郎在壁炉里烧上柴禾。他很擅长于点火。被雪打湿的柴禾“噼噼啪啪”地不停爆裂着。不久，火焰就像被解放了一般晃荡着升腾起来。夫妇俩站在壁炉前，眺望着火势逐渐加旺的火苗。脚下的地毯被烤暖后，发出一阵颇为熟悉的气味。

在观察着壁炉的火苗时，清一郎产生了一种幻觉，仿佛自己的身体不知不觉之间已来到了镜子的家中。在纽约时这种感觉还不太强烈，可一旦外出旅行，他就会不由自主地想起镜子的家。那种对无秩序的狂热崇拜，那种自由，那种漠不关心，还有那儿常常弥漫着的一种热烈的友爱的气氛……清一郎从火苗中洞见了这一切。仿佛镜子就在他的耳畔呢喃道：

“你选择了俘虏的生存方式。想依靠自己主动进入围栏中来证明自己是一头猛兽。这是一种非你莫属的想法。但知道你是一头猛兽的，在这个世界上却惟有你自己一个人。”

……藤子悄悄地啜泣起来。不过，这种以眼泪来回答丈夫事业上成功的任性女人却正好符合清一郎的趣味。至少在哭泣时的藤子比恣意挥洒机智时的藤子更讨他的喜欢。清一郎用嘲讽的、演奏钢琴似的手势，开始爱抚低着头的妻子的头发。妻子用力挡回了他的手。

藤子昨晚一夜没有合眼，一边等待着向丈夫坦白的时机，一边反复思考着将自己投入那悲剧性瞬间的事情的发端。藤子的大脑中所涌出的智慧却只有眼泪这一样……和弗兰克的一切对于她来说，一点也不快乐。一想到事后的懊悔和这种对坦白的热烈渴望，藤子仿佛感到自己正是为了寻找这可怕的、千载难逢的坦白机会而故意犯下了错误似的。

清一郎顽固地沉默着。“怎么了”之类的提问意味着破坏他自己的性格。但看见憔悴不已的妻子那两鬓的短发背对着火苗，投落下颤栗的影子时，他萌生了一种预感：人生中一种全新的体验似乎正在眼前展开。他并不害怕，他做好了迎接的准备。“我不相信所有名叫妖怪的东西。”

藤子战战兢兢地开始倾诉清一郎外出期间自己的冷清寂寞和难捱的孤独。清一郎对她一反常态的谦逊口吻大为诧异。他顺手往火里又加了些柴禾。人生已偏离了日常的轨道，带上了一种戏剧色彩，这是他所不喜欢的。这可以称之为人生的越权行为，他真想规劝妻子停止这种有失

检点的行为。藤子就像是察觉了这一点似的，结结巴巴地说道：

“你想让我现在就闭口不说吗？事到如今，你认为我还能够停止下来吗？”

接着藤子分明期待着“为什么”的反问。但丈夫坚实的下巴和锐利的目光在火焰的照射下，就像是一座阴郁的不表露任何感情的雕像一般沉默不语。在他的下巴上，可以看见往常那种笨拙地使用剃须刀后的伤痕。突然藤子被一种不安—丈夫会把自己所说的一切简单地归结为妄想的不安—所驱使着，一口气说道：

“在你外出期间，我做了不该做的事，和别的男人。”

清一郎并不惊奇。“和别的男人”这句话中有一种难以言喻的滑稽的回音。“居然在我身上也有发生平庸事件的余地！”……这是一种过于恰如人意的平庸，就活像是按照自己的要求和计划而发起的事件一般。但清一郎恪守自己的个性，决不问“究竟是和谁”。

藤子在没有得到自己所期待的反问而产生的焦躁中，变得比自己预期的更果敢无畏了。

“你猜是和谁？是和谁？是和弗兰克哟。”她就像是在炫耀着胜利一样说道，在藤子看来，清一郎听完自己的话之后所露出的那种神情真是糊涂透顶。

清一郎如释重负，袒露出了自己那种糊涂的表情。“对方竟然是弗兰克！弗兰克竟然和我的老婆……藤子还不知道那家伙的底细呐。一点也不知道。他和吉米长期以来一直是一对同性恋伴侣呐。”

在这一刹那间，清一郎不知道自己是出于怜悯还是恶作剧心理，决定无论如何也不把吉米与弗兰克的关系告诉妻子。这个决定下得如此急速，以致帮助他出色地完成了自己平常所相信着的那种人类社会的众生相。那正好是匆匆忙忙地奔向崩溃的愚蠢而滑稽的世界肖像，而这与他的趣味完全一致。他手里掌管着人类相互之间的不可知论的钥匙，他便是这小小世界的神明。

如果是一般的人，就会把这喜剧性的误解误认为是一道深渊吧。他蓦地想起了峻吉、收、夏雄。他绝对不相信所谓深渊这种东西。这便是他与他们之间惟一的区别。深渊也罢，悲剧也罢，惨痛的结局也罢，这全都是青春特有的罗曼蒂克的偏见。只有那必将来临的全盘的破灭才是惟一的东西。一切都是在通往它的过程中重复发生的喜剧性事态……

清一郎一副无法形容的表情，沉默了良久，以致藤子对丈夫发怒时的静寂感到有些不快。她期待着丈夫一反往日的冷静露出勃然大怒的神色。可无论怎么等待，都没能看到那种表情。

“我再也不见弗兰克了。能不能早些搬到其他公寓里去。这种事无论怎么唠唠叨叨地辩解都无济于事，但这决不是我主动去挑起的。确实是被逼得走投无路才那么做的。我寂寞得都想自杀了。而这时弗兰克出来救了我。”

清一郎觉得妻子的话过于夸张诡谲，过于琐碎详尽。所有的表白都难免夸大其辞，而且表白者看见对方不相信自己的夸张还会十分惊愕。藤子把脸凑过来，几乎像是摇晃着丈夫的身体一般说道：

“干吗做出那副脸色？我犯下了罪过，在你外出期间。”

“罪过？！不要使用那种过于夸张的说法嘛。”

清一郎就像是隔着水族馆的玻璃墙壁观赏鱼类的面部一样，观望着正坦白自己那种完全缺乏实质性罪过的妻子的脸庞。他深谙那种罪过是没有实质的，以致一切看起来都像是弥天大谎。

“你还不相信吗？你居然以为我是在闹着玩、撒谎！”

藤子愤然站起身，犹如魔术师一般拿来了装满烟头的烟灰缸。

“和你抽的烟不同吧。全都是弗兰克抽的本森与赫吉斯牌香烟呐。”

“真是一个粗心大意的男人呀。”

清一郎就像是用手抓起别人送来的酒心巧克力一样，取出两三根烟头投进了壁炉的火焰中。忽然火苗移开了，火苗中闪动着更强烈的金色火花。

看见妻子竟然收集了物证，他明白了妻子对他不怀疑这种表白的诚实性，但却对所有事情都不愿轻率地加以相信的性格是了如指掌的。收集的这些烟头可以说是深谙丈夫性情的妻子所准备的家常用品。在妻子的不贞面前，他的确是一个世上罕见的多疑丈夫……在清一郎眼里，惟有事态的喜剧性轮廓正变得越来越清晰明了。壁炉的火焰宛若马戏团使用的火圈。作为女驯兽师的藤子用一只手高高举起火圈，用另一只手把鞭子在地面上挥舞得噼啪作响。钻过去！快钻过去！而清一郎只需扯开嗓门大吼一声，钻过那个火圈便大功告成了。

他就像一只又懒惰又胆怯的野兽，只是观望着那燃烧的火圈。如果

是平常的清一郎，他只需要依仗那种决不向他人暴露真心的意识便可以战胜和逾越那火圈。

但是，他正在发笑的心灵却怎么也没有这种勇气。他在火圈周围反复转悠着，嗅嗅气味，然后又懒散地卷起尾巴返回原地躺了下来，并用尽可能威严的口吻说道：

“我没有生气哟。错误归错误，也是迫不得已的。只要不再见弗兰克就行了。”

藤子的脸上明显地流露出失望的神色。

“你为什么不生气？为什么不责备我？为什么要宽恕我？”

她按照日本方式端坐在地毯上，两只眼睛中只有一只折射出壁炉的火焰，整个身体热烘烘的。

“在异乡生活，那种事往往不可避免。只要不重犯错误就得了。并且忘记它，早点忘记它。”

“但我的确犯下了罪过。你为什么不叱责我？为什么不揍我？”

如此罗曼蒂克的藤子真让人可怜，就如同一个孩子。藤子认为，只要丈夫发怒、叱责、惩罚，那么自己就能真正从孤独中被解救出来。也不知这种信念来自何处，但在娇生惯养中长大成人的女人过于把人生的期待抵押在这一瞬间里，就像占卜晴雨的小孩一样，只是胡乱地自我认定：倘若丈夫严酷地惩罚自己，自己就会摆脱孤独，否则，就会沉入比现在更难治愈的孤独中。

于是藤子的失望轻而易举地变成了恐怖。为了逃离这种恐怖。她把手伸向黑暗之中，拼命地搂住最世俗的观念不放。这是那种令人放心的、单纯的，依靠它便能解决一切的明朗的观念。

“我忘了，即使在这种时候，他也不过是一个纯粹的野心家罢了。他害怕离开我和我的父亲。他认为，因一点微不足道的小事而责备我，并破坏他自己的兴致，是不合算的。是的，肯定是如此。正如我最初所看透的那样，他是一个善良而又不好对付的人，一个在这种时候也不愿忘记自己角色的人。”

藤子这样想着，将所有世俗的卑劣归咎于丈夫，但却对自己内在的东西视而不见。她没有发现：关于丈夫在社会上、经济上都不可能离开她的这种自信，从根本上构成了她做出上述表白的那种勇气的源泉。

终于藤子的心情变得平静了。她擦干眼泪，莞尔一笑，重又恢复了她平常那种冷嘲热讽的态度。她像是在嘲笑清一郎似的说道：

“你真是个好心人。我现在才深深地体会到。”

藤子试着向丈夫表明，自己脸上所浮现出的微笑是绝对不诚实的微笑。是她在与弗兰克交往时反复练习的那种娼妇的微笑。

这时清一郎便明白了自己在刚才的那一瞬间为什么突然决定向妻子隐瞒弗兰克和吉米之间丑闻的理由。他在内心打定主意要尊重妻子这件架空的情事、架空的罪愆、架空的表白。那是妻子精心策划后制造出来的事实。从不对妻子做的饭菜品头论足的他决定也不对妻子制造的这一起情事品头论足。伤害它、打破它的幻影、将妻子推入新的令人不快的绝望中，这或许会成为一种发端，把自己精心营造的那种玻璃制的现实也毁坏殆尽吧。无论如何，他必须一直生存到那破灭的一天。

尊重他人的幻影，这是清一郎的人生训条中最重要的条文。这才是人生的第一意义，是为了在这个世上绝对不诚实、绝对不认真地生存下去的最大要谛。

清一郎再次将令人愉快的单纯和率直、明朗的声音、运动员一般迟钝的诚实等等之类的东西集于一身，开始扮演驾轻就熟的“他人的角色”。“重要的是社会上的体面，”清一郎说道，“这个问题永远只作为你和我的秘密，不得向任何朋友公开。常常能够唤起记忆的，便是那些亲密的朋友，倘若只是把它作为自己的秘密，那么，记忆也就会渐渐消失的。我会主动找弗兰克谈谈，寻求他的反省。赶快找一个新的公寓吧。如果有什么的话，先住一阵子饭店也行。在住宅区那面，安静而且便宜的饭店多的是……你也要利用这个机会，抛弃那种畏首畏尾的脾性，积极地和那些讨厌的日本人交往。与其一个人呆着，不如置身于风言风语的浪涛中还少一些无聊。不久，那些风言风语听起来便像是小鸟的鸣啭了。男人都是这样活着的。”

“就按照你所说的去做吧。”藤子说道。

清一郎故意做出一副悲戚的表情。

“今晚我累极了，不知道在听了你的这一番话以后，还能不能入睡。”

在这个宛如画在画布上的模范丈夫面前，藤子重又寻回了那种从高处俯视一切的心境，对他产生了同情，以至于胸口一阵发痛。

“真是一个坏太太。在纽约的日本人太太中，我肯定是最坏的一个。但从明天开始，我会彻底改变的。今后无论干什么，我都要做一个好太太。我给你做热蛋酒吧。喝了它，身子骨会暖和的，就能睡得香甜了。”

“是吗？那就给我做热蛋酒吧。清一郎在地毯上舒展开身体说道。

尽管抱着如此潇洒的态度，但清一郎还是逐渐发现了自己所受到的伤害，这一点是确切无疑的。其证据是，他第二天便马上给镜子写了封信，把这一切向镜子和盘托了出来。

“我成了淫妇之夫，而且是一个少见的有点古怪的淫妇之夫。”

这便是他的信的启首部分。

不知为什么，他想起了自己独身时代在从公司回家的路上嫖了女人以后，在占领军拍卖的孩子气的器械上玩耍取乐的那个初夏的夜晚。为了找回那种与自身的亲密感而做出的小小尝试……但是，他善于用夸张的语言来平息自己的感情。

“无论如何，我完成了对欺瞒的服务。”

这只不过是因为他偶然地掌握了那恰到好处的最后招数而已。多亏这最后的招数，他获胜了。倘若不是这样，他是否还能如此平静呢？对此他是缺乏自信的。清一郎希冀着别人希冀的东西，别人并不总希望是淫妇之夫。

这胜利的偶然性，这种服务的侥幸成功，化作跨过某种危险桥梁后的感慨沉淀于他的心中。山川夫人给公司挂来了电话，在那个使用了“木村”这一假姓的电话中，传来了夫人毫不隐讳的声音。

夫人告诉他，星期五晚上在住宅区西面一个不太出名的饭店里举行晚会。一个名叫罗梅洛的古巴制糖商人租了饭店的第九层楼。据说邀请了大约五十人，准备在那里狂欢一场。

罗梅洛与巴基斯坦政府的要员几乎都有亲属关系，与美国资本联手经营工厂，还在哈瓦那开设了赌场，并向反政府军秘密出售武器。这些都是那天晚上清一郎在约会的酒吧里从夫人那儿听说的。

那天晚上的夫人，一反常态，像个小姑娘似的欢蹦乱跳着，惹得清一郎也有些反常地变得感伤起来，用在镜子家的那种口气把妻子的“罪过”抖落了出来。

“在纽约，有不少女人只对引诱那些喜欢男色的男人感兴趣呐。而你

的夫人却属于相反的情形，应该感谢上帝，你夫人不属于那种类型的女人。你夫人只是太过寂寞了。这就像是一种伪装的自杀，无非是为了引起你的注意。不过，既然你夫人已做出了那种事情，今晚你不也可以尽情地玩一番吗……此外再没有什么需要叮嘱你的了。是的，今夜的晚会上你最好是提高警惕，谨防钱包被扒哟。因为还有不少从哈瓦那来挣钱的不知姓名的女人。”

然后夫人突发奇想地问清一郎道：

“另外，那个叫什么来着，就是你夫人的美国人对象？”

“是弗兰克吗？”

“嗯，弗兰克。你已和他谈妥了吗？”

“第二天我找上门去好好教训了他一番。我告诉他，我还没有向妻子泄露他的秘密。他居然感激涕零。那心理可真奇妙啊。因此我威胁他，如果再对我妻子心存不轨，我就把他的秘密全部捅破。他高兴地答应我再也不干了。”

“再问一个问题，你是怎么知道他的秘密的呢？”

“来纽约后不久，因工作关系出入于公司的吉米主动来接近我。一天晚上一起喝了酒，他向我公开了自己与弗兰克的秘密，然后又开始引诱我。我当然拒绝了他。于是他说，希望我成为他的普通朋友，并答应把房间借给我。”

“哎呀，你竟然成了东方男人的魅力化身。男同性恋者对男人的性魅力比女人更有眼力，女人应该多向他们学习。女人的算计心理、浅薄的自恋使女人在男人的魅力面前变成了瞎子。结果，女人作为瞎子，什么好处也没有捞到。”

晚上九点，两个人坐出租车来到了饭店。周围一片阒寂，能看见濒临哈德逊河的滨江公园里的冬季树林。狭窄的大厅里回荡着像是被搔了痒似的女人的笑声。那笑声是从大厅一角的酒吧里传来的。

在等待电梯时，还断断续续地传来了那种女人的笑声。此外已没有任何声音，也没有客人的身影。只能看见一个意大利人模样的中年男子离开前台，到里面的办公桌前专心致志地查看着账簿。电梯中各个楼层的数字显示灯终于从十二楼下到了七楼，然后又像变了卦似的重新上升，在九楼上停了下来。

男侍者走了过来，一边用白色手套的指尖为他们俩再次摁了按钮，

一边闭着一只眼睛说道：

“今晚连电梯都酩酊大醉了呐。”

在电梯中所看到的山川夫人将银色水貂皮大衣的肩部稍稍下滑着，戴了一顶与浅紫色的缎子西服同样布料的帽子，沐浴着从低低的天花板上照射下来的灯光，显得威风凛凛。她甚至将自己的一头银发也化作了服饰的一部分。看不出她现在正奔赴一个奇怪的晚会，那脸上的表情倒像是去出席一艘新造船只的下水典礼一样，显得庄严无比。

在九楼下了电梯，穿过走廊，摁响了尽头的门铃。一个在无尾礼服上配着白色领带的年迈的黑人侍者毕恭毕敬地出来迎接他们。忽然间拉丁音乐的唱片发出的噪音震耳欲聋，房间内非同寻常的酷热一下子扑击着脸颊。

房间内微微有些灰暗，但却看不出有什么特别异样的情形。罗梅洛先生走了出来，和清一郎互道初次见面的寒暄。他是一个典型的古巴人，鼻孔下面蓄着小胡子，身体肥胖，长着一双平易近人的滑稽的大眼睛。这双典型的拉丁人的眼睛随着他夸张的说话方式，不断地把眼珠子向上翻吊着。这是一双绝对不会进行思考的眼睛，他毛茸茸的手指上戴着钻石戒指，穿着古巴风格的耸肩双排扣西服。

罗梅洛先生向每个客人一一介绍夫人和清一郎时，听从山川夫人低声的暗示，把夫人叫做花子，把清一郎叫做太郎。名字什么的，怎么着都无所谓。

“这是一个什么也没有的矫揉造作的晚会。”

“现在的确如此。过一会儿你再瞧瞧，那个男人喜欢在众目睽睽之下干那种事，而那个瘦削的女人恨不得马上就脱光衣服，那个年轻的男人只喜欢五十岁以上的女人，还有那个上了年纪的肥胖的银行家，你等着瞧吧！这些装腔作势的人全都会变成禽兽呐。”

“你也是吗？”

“怎么说呢？总之，我喜欢看滑稽的东西。我是为此而来这里的。”

不一会儿，清一郎便与古巴来的混血女郎混熟了。那女人长着棕色的皮肤，一口蹩脚的英语，说是在哈瓦那的电视表演中跳恰恰舞。她的肤色具有一种干燥而沉稳的光泽，就像热带的珍贵树木。当光线照在上面时，那光滑的肌肤表面就会像涂抹了金粉一般熠熠闪光。尽管身材细长，但却让人觉得在她那比白人更紧凑的、没有斑点和茸毛的肌肤上蕴

藏着太阳的弹力。头发又黑又长，一张西班牙风格的脸，尽管处在阴影中，眼睛的白色部分却不时闪闪发光。她喝的酒之多，令人恐惧。

山川夫人不停地与那个偏爱五十岁以上的女人并有些神经质的漂亮青年聊着天。尽管在多大程度上带有做戏的成分不得而知，但青年一直表现出一种胆怯的、过于谦卑的态度，脸上浮现出的微笑似乎都是在迎合对方。青年并拢细细的膝盖，不时将背头式样的又多又沉的金发戏谑似的埋入夫人的怀中，大声地笑着。当夫人与清一郎的视线相遇时，夫人的脸上确实掠过了不容置疑的友爱的微笑。每当看到这种微笑，清一郎的心中便充满了身在镜子家的安心感。

一个像是法国大富婆的女人正在讲述她新近搞到手的淫书收藏品。其中有桑·鲁克子爵夫人的《肉之花》、一八九○年出版的《希特埃尔岛的新逸乐》，还有艾尔居尔·弗尔克兹著的法国古典淫书《阿格涅斯修女的勇气》等等。这个法国女人戴着眼镜，一副学究气，俨然以做学问的语气谈论着上述话题。后来清一郎才从山川夫人那儿得知，这个女人是一个同性恋者。

宴席逐渐混乱不堪，女人们全都无所顾忌地脱光了衣服，人们开始频繁地出入于卧室。清一郎与古巴女人一起走进了卧室，毗连着的每个房间里都有两三张床铺。房间里灯光灰暗，充满了呛人的香水味、体臭和喘息声。清一郎拽拉着女人的手到处寻找空着的床铺，黑暗中看到了无数白皙的臀部。一些臀部在剧烈地运动，另一些臀部却像死了一般沉睡着。

“快去！快去！就要开始了！”

清一郎被这一句日语惊醒了，睁开了假寐的眼睛。在一个房间的入口处，客人们有的赤身裸体，有的把纽扣一直扣到脖颈。装束各异的客人们你拥我挤，聚精会神地盯视着房间里面。清一郎越过山川夫人的肩膀望着室内。

两根蜡烛的强烈光线直射眼睛。只见那个巴西的老银行家两手擎着蜡烛，伫立在卧室中央。

周围的床铺上，四五个全裸的女人重叠在一起，分别从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扬起她们镰刀形状的脖子，双手拄着脸颊，瞅着老银行家的神态。老银行家一丝不挂，皮下脂肪沉稳地在侧腹上显露出肌肉的松弛，肚子可怕地向外凸出着。而且在他那白色的肌肤上一半像是浮游着似的生长着浓密的红棕色体毛。尽管光秃秃的头顶上闪烁着蜡烛的光亮，可

巨大的腹部下面却被一片黑暗笼罩着。

巴西人用闪光的眼睛凝视着正对面。那儿虽然只有拥挤在房间门口看热闹的人群，但他的目光所观望的却分明不是那些人，他凝视着的是只有他自身才能看见的空间上的某一点存在。

不一会儿，巴西人那丑陋的肥胖身体一动不动地站着站着，竟然开始微微颤抖起来。腹部周围的肥肉微妙地晃动着，宛若果冻一般。随之他举着蜡烛的双手渐渐慢慢地向前方靠拢。蜡烛燃烧着，蜡滴落在手指上，耀眼的火苗从左右两侧一点点向正前方并拢。老银行家全身痉挛得更加厉害，额头上也是汗珠滚滚。眼珠子忙碌不堪地交替着向左右蜡烛的火苗嘀溜着。两个火焰终于要在男人的眼前合二为一了。但颤抖的手所支撑着的火焰却依旧动摇不止。

终于巴西人在眼睛前面将两根蜡烛合在了一起。在这一瞬间里，巴西人射精了。围观的人一齐发出“哦—”的愚蠢叫声。

幸好清一郎不是赤身裸体。他和一直整齐地穿着衣服的夫人肩并着肩，回到刚才的客厅取酒。

“怎么样，这种滑稽的节目？”

“我还不曾看过这么愚蠢的场面。”

“或许这儿是地狱吧。不过，地狱是滑稽的，滑稽得发不出笑声来。”

“夫人很讨厌严肃的东西吧。”

“即使是那个银行家，在自己的办公室里也一定会做出一副严肃的面孔吧。但糟糕的是，人们光有一张面孔是无法忍受的。即使身败名裂，也要为滑稽服务，并且心甘情愿。”

“这对于那个巴西人来说，是得以完全成为他自身的瞬间呐。要想成为自身，只有坠入滑稽的地狱。”

“谁都如此，”夫人充满自信地说道，“没有一个可以例外。”

然后夫人又发挥了她惯有的那种突然想起某个离题事件的癖好，说道：

“哦，我倒是由那个银行家想起了一件事。你知道吗？山川物产的社长昨天因脑溢血倒下了。下一任社长几乎等于已经确定，那就是你的岳丈大人。”

(1) 由黑泽明导演的电影。这部根据芥川龙之介原作改编的电影使日本电影首次赢得了世界声誉。

(2) 日本的一种古典滑稽剧。

(3) 英语，殿下。

(4) 又名“季语”，是俳句，连歌中表示季节的词。

(5) 英语，免费入场。

(6) 早川雪洲（1889—1973）本名早川金太郎，1931年入纽约电影公司，成为美国影坛的外国影星。

(7) 指日本明治维新后赐予爵位的人及其家族，战后被废止。

(8) 日本有名的彩绘瓷器，生产于石川县九谷地区。

(9) 英文，能给我一杯咖啡吗。

十

一九五六年四月初的某一天夜里八点以后，前些时候一度中断了来客的镜子家里，来了个不速之客。镜子正在照看年满十岁的真砂子温习功课。一听说来客的名字，真砂子立即欢呼雀跃着，扔下功课，飞奔到大门口。原来是夏雄来了。

夏雄身穿干净利落的灰色春季西服，系着一条显得年轻的胭脂色斜条花纹领带。头发整整齐齐地剪成后面短前面长的发型，尽管有些清癯，但脸色却充满了像过去那样的孩子气的活力。

“好久不见了。而且你也变了，给人一种随处可见的敦厚的良家少爷的感觉。”

在大门口镜子首先开口说道。尽管如此，夏雄这突然的来访还是有些出乎镜子的意料。原先在这种夜晚突然来访的客人必定是清一郎，所以，当大门的门铃响起时，镜子曾暗自猜度道：尽管不大可能，但或许是突然从纽约归来的清一郎来了吧。

真砂子缠住夏雄，一步也不离开。不过，前年夏天曾经只能抓着他裤子的真砂子现在勉强可以和他手挽手了。

“多时不见，竟然长这么大了。”夏雄快活地说着讨好真砂子的话。

真砂子始终以孩子气的娇媚回答着他。苗条的她已出落成亭亭玉立的少女了。但她却片刻也没有停止又蹦又跳。

走进客厅的夏雄环视着房间，发出了感叹：

“呀，变得真漂亮，就像是刚刚建好的新房子。”

每当遇到暴风雨就会有雨水飘进来的法国式窗户也镶上了扎实的新木框，看起来比以前更坚固更结实了。陈旧的椅子全都焕然一新，尽管墙纸的花纹与过去完全相同，但因为刚刚重新张贴过，显得异常明亮轻快。墙纸上各个地方更换画框后留下的那些令人怀念的斑痕也消失不见了。特别是这房间里夜晚的灯光看起来比以前更明亮好几倍，这是因为过去那些被香烟的烟油和灰尘污染了的枝形吊灯上的玻璃全都无一遗漏地擦拭得一干二净的缘故。

彬彬有礼的夏雄没有询问其中的缘由，所以镜子也就没有解释。夏

雄在过去无数次坐过，如今却显得陌生的长椅子上坐了下来。

“还在用功呐。”他拿起桌子上的数学笔记本说道。真砂子夸张地嚷嚷着，从他的手中夺回了笔记本。夏雄的眼睛只不过是掠过了一些幼稚的数字排列而已。

“是的，正在用功呐。”镜子代替她回答道。镜子的衣着比以前显得雅致朴素了，再也不存在被人误以为是女佣或者舞女的尴尬了。或许是心理作用吧，觉得她妆也化得淡了，但这反而使镜子显得年轻了。

“纪念馆森林的樱花怎么样了？”

“如今已是满树盛开了。”

镜子站起身，打开法国式窗户的幔帐。月光皎洁，透过玻璃能看见远处森林的轮廓。夏雄避开玻璃上映出的自己的面孔，歪斜着脸，眺望着遥远森林中间巨大的樱花树上绽开着的白色繁花。那就像是在明朗的夜空下，在光洁的黑色森林的夜景上，白蒙蒙地繁殖开来的霉菌。

女佣端来了红茶和点心。真砂子一个人从厨房里拿来了白兰地酒瓶和两个酒杯。

“请随便饮用吧。”真砂子说道。

“这便是这孩子最高级别的款待了。她对别的客人决不会这样慷慨的。”镜子笑说道。夏雄暗自想，这个家庭的教育方针依旧未变。他两手摇晃着白兰地酒杯，说道：

“我今天是来告别的，不久，我就要离开日本了。”

“以前阿清也是这样来告别的，我们家就好像是一个驿站或者港口。你要去哪儿？”

“去墨西哥。不过，我不是靠自己赚的钱去，”谦逊的夏雄补充道，“老头子让我去学绘画。日本的画家应该去那种色彩亮丽的国度，大自然是比美术馆的画更好的老师。这就是我所思考的结果。”

“是吗？你来告别得正是时候，再晚两三天，也许就不能这样坐在一起静静地喝这杯告别酒了。”

夏雄这才询问其中的原委。镜子做了简短的说明：

“后天起丈夫就要回到这个家里来了。一切均已准备就绪，所有的手续都已办妥，母女俩已做好回到昔日生活的准备。丈夫派来的工匠每天都在家里修葺翻新，终于在昨天竣工了。”

“那我可不知道呐，”夏雄不胜感慨地说道，“那么，也就意味着我们的镜子之家就此完结了。”

“从后天起，这儿已不再是镜子之家了。世界上俯拾皆是的那种三口之家会在这里扎下根来，而谁都可以凭着兴趣随时光临的情形将不复存在。每天早晨，我要送丈夫去上班，送孩子去上学，然后和家长会的太太们来往应酬吧。你能想像得到吗？把我和家长会联系在一起，这样一种不可思议的事情。”

“不过，或许你有信心那么做吧？”

“信心？”镜子倦怠地说道，“不存在什么信心。或许眼下那些愚蠢而无聊的太太们会令我生气讨厌，但不久我就会变得能够忍耐了吧。依靠他人的绯闻和他人的梦想，我曾经宛如鼓满风儿的白帆一般膨胀着生活了下来，可这以后将会是风平浪静吧。船儿已听凭引擎恣意地发动，我只需做出一副佯装不知的面孔。请瞧吧，我已从病态中痊愈康复了。”

“会不会又患上了别的疾病？”

“不，我已经痊愈了。这个世界看起来是那么软塌塌的，可以变成任何东西，认为有它便存在，认为没有它便不存在—这种病态已不再属于我。这个世界就此显得坚固而扎实了。就像具有天赋的木匠所制作的烟斗一般准确规整，无论怎么摁怎么戳都纹丝不动，任何梦想都不能够腐蚀它。瞧瞧我决定从此所信奉的神明的脸吧。在他炯炯有神的红色眼睛上，一只写着‘服从’，另一只写着‘忍耐’。他那两个巨大的鼻孔喷出的烟雾在空中勾勒出‘希望’两个字眼，松弛地耷拉着的巨大舌头就像是涂抹了食用红粉一样鲜红无比，上面写着‘幸福’，而喉咙深处却隐现出‘未来’的字样。”

“一个多么古怪荒诞的神明啊。”

“这以后三百六十五天我都要在神明前烧香供物。无论这神明多么古怪荒诞，只要他长着人的面孔便行了。如果愿意，我甚至可以在他的嘴唇上亲吻。

“所谓人生，是一种再好不过的邪教了。我决定信奉它。不想为生存而生存，骑在‘现在’这匹无头之马上四处驰骋—这貌似很可怕，但倘若信奉了邪教，也就并不困难了。害怕单调、害怕无聊也是一种疾病，重复、单调、无聊……所有这一切是比任何冒险都更能让人长久沉醉的醇酒。不需要再睁开眼睛，首要的是能够尽可能长久地沉醉。这样一来，还有什么可以对酒的品牌加以抱怨的呢？”

夏雄被这种滔滔不绝的宏论所压倒了，缄口不语。好一阵子两个人只是静静地呷着白兰地酒。真砂子假装在温习数学，一边却倾听着大人的谈话。不可思议的是，如今这儿洋溢着平静的家庭气氛，再也没有丝毫以前那种嘲笑的氛围了，以致夏雄感到自己仿佛也变成了百无聊赖的丈夫那一类人。

这是一个没有春风吹来骚扰人的夜晚。每摇动一次杯中的白兰地，在圆圆的玻璃内侧便会留下透明的云朵形状的斑纹。夏雄的舌头因为这种烈性的酒而发热，似乎口腔里含满了某种在这个家中无法发出的强烈词语。尽管以前常常来这里的时候，他是一个沉默寡言、只是一个劲儿微笑的人……

再看看镜子吧。她薄薄的嘴唇和中国美人式的漂亮脸蛋依然如故，可究竟是什么改变了她的想法？这是无法得知的。结实的脖颈、丰满的胸脯也在过于明亮的灯光下，只显示出冷冰冰的学究气的素描线条一般勾勒出身体的轮廓。正因为如此，夏雄从没有像现在这样抱着执于掌心似的实感来感受过镜子的身体。

就像是为了驱赶自己的想法一样，夏雄说道：

“阿峻、阿收、阿清，他们到最后都没有信奉你那种所谓的邪教。总之，阿清也会努力吧。他总之会努力的吧。”

“嗯，他在努力呐。他不时寄信给我，但要像他那样一直在蔑视幸福中生存，对于女人来说，是很难做到的。”

“阿峻加入了右翼的社团组织。他的确是一个真正的男子汉，只是过于男子汉了，所以才缺乏发明的才能。”

“你呀，也变成一副阿清式的口吻了。”镜子惊奇地说道。

“我也受到了各种各样的影响呗。”

“我一直认为，你是一个最难受人影响的人呐。”

“你说的是阿收吧。他从自己的肉体出发发明一切，看不见人的影子，听不见人的声音，利用自己肉体的破灭来了结了一切……全都是流弹。这是为什么？全都是流弹罢了。”

“用不着伤感，”镜子用强硬的语气说道。当她要遏止某种感慨时，她温柔的脸庞就会一下子绷紧，变得很可怕。

“倒是你怎么了？变得精神抖擞，还比以前更健谈了，又突然提起要

去墨西哥。尽管我必须注意不让自己的好奇心轻易启动。但今天是最后一次了，我想问问也无妨。曾听说你正热衷于神秘的思考，那还是在去年夏天吧。那以后怎么样了？说给我听听吧。”

“我吗？”夏雄微笑了，那微笑中没有任何胆怯的阴翳。从一开始他便是打定主意要向人倾诉才来这儿的。他在长椅子上伸了个懒腰，然后躬下身体，一边用双手捧住白兰地酒杯，一边说了起来。

……

我之所以摆脱了神秘，究竟是因为我自己治愈了，还是被神秘抛弃了，抑或打一开始我便与神秘无缘，这些是难以说清的。

镇魂玉毫不灵验，肉体的苦行也没有带给我任何东西。惟有我的心被死亡与黑暗深深地占据了。现实世界那些明晰之物的形状没能带给我的心任何感动。

所谓神秘的魅力是难以言传的。即使向不喝酒的人传达酒的魅力，也肯定比它来得容易。其魅力首先在于它使我们抱有身处世界边缘之境的感觉。这就恰如到极地探险，征服处女峰，仿佛自己已来到了人类居住的世界的最边缘地带，正用自己的身体直接与他界联结着。一旦心中信奉神秘，我们就一口气来到了人界的人类精神的最边缘地带。那儿的景观是如此奇特，以致所有人类的东西都在自己的背后，宛若遥远都市的风景一般凝结为结晶体，看起来闪闪发光，而另一方面，在自己的前面却巍然屹立着令人头晕目眩的空无。

因为我是一个画家，所以自认为深谙这种精神边境的风物。但是，一旦画家站在那里完成了造型，便会折叠起画布，回到人们的村落。可神秘思想者们却并不因此而满足，他们最主要的工作便是进行这个世界与另一个世界的通讯联络，还有实体与虚无的通讯联络。

只要是曾经一度伫立于这个世界的尽头和精神边境的人，哪怕探险家和登山家也不例外吧，都会极其自然地感到自己是人类的代表。神秘思想者们的虔信也是与此类似的东西。因为在这种场合，映现于眼帘的人类的形象除了自己以外已别无他人。

我是一个画家，所以不把这一地点叫做灵魂，而叫做人类的边缘。倘若真有所谓灵魂这个东西，倘若灵魂存在的话，那么，它并

非深深潜藏于人的内部的东西，而应该是延伸至人的外部的触手的尖端，人的最外侧的边缘，并且应该是一旦超出其轮廓和外缘，便不再成为人的那种最极限的边缘。

尽管我有一双只关注外界的眼睛，并不关注自己的内部，属于那种只被森林、黄昏的天空、鲜花、静物的美丽所魅惑的人，但为什么却陷入了神秘呢？或许上述的说明能使你明白其中的缘由吧。我向着眼前清晰可见的外界奋勇直前，沿着那条道路笔直挺进。于是，理所当然地我与神秘相遇了。在朝着外部前进的过程中，我不知不觉地来到了人类的边缘地带。

神秘思想者与理智的人在此互为表里。理智的人一旦达到这种地步，就会突然向人类世界回头顾盼。于是在他的眼里，人类世界的一切就如同小小的模型一样，俨然是一个容易解答的数学公式。世界政治的动向、经济发展的趋势、青年人的怨言、艺术的停滞等，只要是人类精神参与的活动，在他看来，都像简单的公式一样迎刃而解，含糊不清的谜语也不复存在，语言已变得过分地明晰……但是，神秘思想者们在这里却能决定性地背对人类世界，放弃对世界的阐释，其语言处处都充斥着混乱的谜语。

但现在回想起来，其实我既不是一个理智的人，也不是一个神秘思想者，而依旧是一个画家。过度的明晰抑或阴暗的谜语，两者都不属于我。当来到人类的边缘时，我即无法背对人类世界，也无法以冷嘲热讽的、冰凉而亲密的微笑回首盼顾，并凌驾于人类世界之上，而只是浮游在丢失了世界的情感之中。

我的眼睛无法集中在镇魂玉上。我战战兢兢地环顾着四周的黑暗，于是在那里，在同样的死亡与黑暗之中，看见了被丧失了世界的情感打得粉碎后漂浮游移着的无数年轻人的面孔。走到这一步的并不只是我孑然一人，其中既能看到血迹斑斑的美丽死者的面容，也能看到受伤的面孔，还能看到拼命瞪大眼睛的脸庞……

我好几次都断念了，但这整个冬天却依旧紧紧抓住神秘不放，还去了几次中桥房江先生那儿，我的身体已消耗殆尽，但并未患病，一种不可思议的生命力支撑着我。总之，或许这只是表明我年轻罢了。

自从倾倒于神秘之后，我严禁在画室中放置鲜花。我感到那色彩、那感性的气息恐怕会成为我进入神秘的障碍。

初春时节，有一天我不自觉地睡了一次懒觉。在冬季，我已让自己习惯了那种短暂的睡眠，但肯定是不合时宜的温暖制造了心灵的懈怠。从画室一隅的沙发床的白色床单上我爬了起来，这时我发现在白色枕头的旁边有一株水仙。

我刚想生气，可随即又改变了主意。枕边的水仙是如此自然地放置于那里，就仿佛是等待着我睁开睡眼。

即使我这样对你说，也无法让你理解我当时的特殊心理状态，对此你一定会嗤笑不已吧。诚然，倘若换了现在的我，也肯定会像你所想的那样，立即猜想到，那水仙是家里人故意捣蛋或者家里人好心所为。但当时的我却并不是如此想的。

在透过窗户射进来的晨曦中，我从床上欠起半个身子，静静地与枕边的水仙相对而坐。在安有隔音装置的画室里，听不见任何来自外界的声音，使我得以在完全的沉默里与晨曦中的水仙两个人单独相处。

这时我萌发了一个念头：这水仙肯定是灵界的赐物。自从去年夏天开始长期修炼以来，在某个早春的清晨，一株生机盎然的水仙竟然就这样被灵界赐予了我。看不见的花的精气凝聚在一起，以这种明了的白色花儿的形状具体地显现了出来！

好一阵子我忘我地沉湎于恍惚的喜悦之中。长时间的修炼并不是徒劳无功的。我把坚实的叶子护卫着的绿茎捏在手中，目不转睛地打量着绽开的花朵。

花儿一副清冽的模样。没有受到一点污染，一片片花瓣就像刚刚降生一般芬芳馥郁，那曾经在花蕾中被牢牢地叠合过的痕迹，沐浴着朝阳，将微妙的起伏线条准确地描摹在花瓣的表面上。这的确是一种精微的形象，使我不由得蓦然想起了宋代花鸟画高雅的写实，特别是徽宗的水仙鹌鹑图。

我毫不厌倦地一直凝视着水仙花。花儿徐徐地浸润着我的心，它毫不含糊的明晰形态就宛若弦乐器的演奏一般萦绕在我的心头。

不久我开始感到自己欺骗了自己。这果真是灵界的赐物吗？灵界的东西真的会以如此难以置信的完整形象迫近我们的眼前吗？一切属于虚无的事物难道不是在若有若无的、依靠心象的不可靠性而动摇不定的世界之中显现出来的吗？我的眼睛看见了水仙，这无疑就是一株水仙，能感到作为观察者的我与作为被观察者的水仙从属

于同一个坚实的世界，而这不正是现实的特征吗？那么，这水仙花不也就是现实的花吗？

一想到这儿，在刹那间我被一种难以言传的不快所驱使着，恨不得把花儿弃掷在床上。我猛地感到那花儿是活着的。

……我猛地感到那花儿是活着的。这既不是普通的物象，也不是普通的形态。如果借助中桥先生的说法，或许可以说在那一瞬间，我透视了清洌的白色水仙花，从透明的花中看见了花的灵魂吧。先生会说，就像他在长期的艰苦修炼之后看到了龙一样，我看到了水仙的灵魂吧。

但是，我的心在此时是那么明白无误地远离了这种想法。倘若这水仙花并非现实的花儿，那么就可以想像，我是不可能如此这般地存在着和呼吸着的。

我用一只手拿着水仙，从床上站了起来，打开了紧闭的窗户。于是在早春的阳光中，今年第一阵和煦的春风所送来的种种气息和声音，便霍然占领了我的鼻子和耳朵。

因为家建在高高的山冈上，所以能远远地看见远方的百货店，大楼街，以及飘浮在空中的广告气球和在高架桥上疾驰的电车。随着风势的强弱，还能不时听见许多混杂的声响。一切看起来都像是在今天早晨被洗濯一新了。

我既不是在对你阐述哲学，也不是在打比喻。世上的人容易陷入这种思考之中：所谓现实无非尽是由桌上的电话、电子新闻屏、工资袋，抑或在看不见的遥远国度所展开的民族运动、政界角逐等等之类的东西构成的。但作为画家的我却从那个早晨中创造出了崭新的现实，即重新组建了现实。从根本上支配着我们所居住的这个世界的现实的东西，不是别的，而是这一株水仙花。

我发现，这白色的、容易受伤的、像灵魂一样在精神上赤裸着身体的花儿，这被坚实而整洁的绿叶所护卫着的清洌的早春之花，便是一切现实的中心，即现实的内核。世界环绕在这花的周围，人的集团、人的都市被整齐有序地排列于这花的周围。即使在世界尽头所发生的任何现象，都无不起源于这花瓣轻微的战栗。它向周遭扩散波及，然后又返回原处，再度悄然平息于这花蕊之中。

我极目眺望遥远的高架桥。一辆打桥上通过的汽车在朝阳中熠熠闪光。于是仿佛连那一辆汽车也陡然丧失了距离，被一根很短的

细线与我的存在串在了一起。这也多亏了水仙。

我呼吸着庭院中清新的空气。乍一看，尚未出现绿色的苗头，但事实上树梢微微泛红的所有枯木都已经失却了冬季严酷的轮廓。这也多亏了水仙。

多么玄妙的水仙！从我无意中把它捏在手中时开始，处于水仙的延长线上的所有东西，就像是被串连在一根链条上一样，一个接一个地出现，向着我行早安礼。这就俨然像水仙的谒见仪式一般。我向与我栖息在同一个世界上、与水仙共同拥有一个世界的所有东西问了好。我曾长时间等闲视之，现在却感到难舍难分的那些同胞们从水仙背后一一露出了身影。在街上漫步的人们、提着购物袋的主妇、女学生、威武的摩托车骑手、自行车、卡车、灵巧地窜过马路的野猫、那座桥梁、广告气球、建筑群的起伏跌宕、高架铁路、遥远的汽笛、公寓窗户上晾晒的衣物、人的集团、人类的所有工件、大都会—这一切接二连三地以非同寻常的清新面貌出现在我的眼前。

我一天天地回复到现实中，从那以后到今天以精神抖擞的姿态出现在你面前为止，这两个月中所发生的种种事情，已没有详细讲述的必要吧。我已经彻底结束了以前所过的那种封闭生活。对此家人的欣慰自不用说了。我开始能够一点点地工作了，我变成了想看看更广阔的世界和未知的国度这种普通青年具有的欲望的俘虏。父亲对此大为赞同。于是我决定去墨西哥。

……

“你一副难以置信的神情呐。”夏雄笑着说道，“不过我自认为已经尽可能简明扼要地讲述了自己的真实体验。”

“懂与不懂你的话，并不重要，”镜子用畅快的声音说道，“重要的是，你现在精神焕发地待在这儿，这本身就是最好的证据呐。”

镜子从夏雄的话语中受到了一种感动。从他的叙述中，不知道为什么，镜子仿佛找到了她自己的生存方式的保证，从这个常常是温顺地微笑着而一声不吭的青年初次表现出善辩能力后那无比兴奋的脸色中她找到了一种不曾发现的共鸣。

在坚持女性的立场上，镜子原本就不曾做出任何让步。对所有的逻辑进行女性的融解，这正是镜子的长处。

“再给客人倒点酒。”她满不在乎地对女儿说道。真砂子高兴地撂下数学笔记本，给夏雄的酒杯里又斟上了白兰地酒。夏雄暗自思量着，镜子究竟几时才让这孩子睡觉呢？

夏雄真想在这儿一直待下去。一想到今夜是自己不久将奔赴国外，而镜子将迎回丈夫前最后的自由之夜，一种恋恋不舍的缱绻之情便油然而生，甚至越发加剧了。夏雄用醉醺醺的眼神环视着四周。于是他的眼前浮现出了昔日朋友的身影。他们各自以轻松惬意的姿态坐在了如今这些陌生的新椅子空位上，想说话时便拉开话匣子滔滔不绝，想喝酒时便敞怀豪饮，想回去时便起身离席而去，是那么随意自如。

收穿着花哨的衬衫，蜷伏在自己美貌的栅栏中，不知道在思考些什么。他一副无为的模样，呆呆地把手放在椅子的扶手上，托腮而坐。峻吉站在壁炉台旁边，从不改变他那种预备着随时有敌人出现在自己面前的紧张姿势，从他那被拳头打得扁平的脸上，一双眼睛放射出格外俊敏的光芒。而清一郎在淡雅的西服上系了一条淡雅的领带，邋遢地松开着领带的结子，一副酩酊大醉的样子，说道：

“世界不久就会毁灭。喂，我们出发吧！”

—夏雄的这种感慨很快也感染了镜子。

“你在想过去的朋友吧。”镜子说道。

“嗯。”夏雄回答道，那种诚恳的断定强烈地打动着镜子敏感的心灵。

“他就像是一个幸福的王子，一个清瘦、勇敢、深谙不幸，甚至懂得如何快活地说话的幸福王子。当然已经不是真正的幸福王子了。曾几何时他说过，自己幸福得就恍如回到了孩提时代，可那以后就再也没有那种幸福了。他会说水仙花怎么怎么的吧，可那么一株水仙花真的能够凌驾于他幼年时代的那种绝对幸福之上吗？我尚有可以教给他的东西。”

镜子马上将上述想法脱口而出道：

“去旅行是很不错的。在墨西哥有不少肤色黝黑的漂亮女人。不过，你对此早已了解吧？”

夏雄的脸一下子涨得通红，缄默不语了。与其说是镜子说的话，不如说是真砂子的态度令他感到害怕。这个十岁的小姑娘一听见母亲说的那种话，马上就从刚才还像在好好用功的数学教科书上，猛地抬起了蓄有短发的脑袋来，目不转睛地盯视着夏雄。那眼神因好奇心而潮湿得晶

莹闪亮，但却充满了善意，犹如一个年长的女人一边冷眼旁观着，一边在心里安慰着年轻人，并热切地期待着答案一样。

户外已开始起风了。透过窗户能看见枝叶的摇曳。但却不像从前那样，有风雨叩打着门扉，向室内通报着外面的情形。法国式窗户也紧紧地关闭着，惟有枝形吊灯的光芒璀璨夺目，让人感到房间完全被从外界隔离开来了。

“还不了解吧？”镜子用圆润的声音说道。

“嗯。”夏雄依旧红着脸回答道。

真砂子忽然站起身，向客厅一角的唱机走去。她从橱柜里寻找着唱片，然后踮着脚把它放在了唱盘上。夏雄惊讶地数着这孩子幼小的后背上排列着的纽扣的数量。

开始响起了甜蜜的舞曲。真砂子一副大功告成的得意神情，回到了母亲的膝盖旁边。她满脸孩子气的兴奋表情，闲不住似的动来动去，把教科书、笔记本、铅笔收在一起挟在了腋下。

“要睡了吗？真懂事，快睡觉吧。”镜子说道。

真砂子来到夏雄旁边，抓住椅子的扶手，道了一声晚安。

“你得吻吻她的额头。因为这孩子在外国电影上学的，想让自己最喜欢的客人吻吻自己的额头呐。”

夏雄把嘴唇凑近她长着小小茸毛的额头，闻到了一股带着乳臭的头发气味。不料真砂子机敏地让额头避开了男人的嘴唇。当走到门口时，她又回头挥了挥手。

“再见了。请从墨西哥给我来信吧。满满地贴上漂亮的邮票哟。”

她把满头的短发往后一甩，消失在门的背后。

“干吗做出那种表情？”镜子笑着问道。

“我变得有些害怕了。”夏雄说道，他的声音难以抵抗舞曲过大的音量。

“有什么可害怕的？你很讨那孩子的喜欢呐。”

“讨她的喜欢？！”

“是的。在来我这儿的客人中，她最喜欢的便是你，最讨厌的或许是阿清吧。当然，她在这个世界上最爱的是我的丈夫，她的父亲。当她知

道她父亲就要回来，她快要如愿以偿时，便一下子变得非常宽容了，似乎有些可怜起我来了。

“尽管过去我一点也不懂得那孩子的心理，可如今却算是了如指掌了。瞧她刚才倒酒的样子，放唱片的样子……显然，如今的你已经得到了那孩子的认同。否则，一听到刚才的那种话，她是很有可能出来打岔的。”

“但真砂子才十岁，对吧？”

“十岁又怎么样呢？要知道她是我的女儿呐。”镜子用一种自暴自弃的语调道出了上述可怕的宣言。

沉默了半晌。这次是夏雄先开口道：

“前年的现在，大家曾一起去了箱根。”

“是芦之湖吧，并且在旅馆里……”

“在旅馆里……一想起那个晚上，禁不住觉得那是一个奇妙的夜晚……”

“总之，你是过于尊敬我了。”

这样一说，镜子突然间像获得了某种权力似的，在一只手上拿着白兰地酒杯，来到了坐在长椅子上的夏雄旁边，坐了下来。

“你说过，不戴耳环，就像是赤耳裸体一样。”

今夜的镜子没有戴耳环。夏雄以一种平静的心境，注视着女人形状姣美的耳朵，那微微泛着桃红色、因常常搽香水而散发着香味的柔和的耳朵。

不知不觉地镜子在抚摸着他头发。

“不再尊敬我了吗？这也无所谓了。因为你就要去外国了，我们再也难以见面了。”镜子说道。

“镜子居然向我坦白了！我第一次从她的口中听说了她所做的一切。我还难以相信呐。夏雄竟然和她在一起睡了觉！并且镜子还是他的第一个女人……或许镜子在最后的最后还撒了个早已编好的谎言吧。真是愚蠢！谁知道她打的什么主意，拽住我们这样不打自招？”

光子情绪亢奋地兀自唠叨着，并且像是在跟谁顶嘴似的补充道：

“还说是在前天夜里！真是愚弄人啦。还说夏雄当时感激涕零！即使

愚弄人也得有个限度嘛。”

“不过，肯定不是撒谎。”好心的民子说道，“因为她从不曾撒过谎，而且她之所以告诉我们，是因为她信任我们。在丈夫回家前两天，才第一次发生那种事，一旦被人知道，不是也很尴尬吗？更何况是在她丈夫动用侦探调查，证明镜子是一个光动嘴巴，而实际上很守贞操的女人，并且就要回到那个家里的前夕。”

光子和民子走出镜子的家，在通往车站的狭窄道路上一边走着，一边热烈地交谈着，以致好几次停下了脚步。光子的语气里充满了难以抑制的愤懑，可民子却一如既往，采取了无动于衷的说话方式。而这更是惹得光子心烦意乱。

在和丽的阳光中，在行人稀少的大街上，盛开的樱花枝头从巨大宅邸的墙垣中伸了出来。尽管没有风，花儿却凋零了，飞舞着落在了两个人的头发上。不知从什么地方传来了练习钢琴的声音。走了不一会儿，两个人便身体发软，汗流浃背。民子这阵子开始发胖了，尽管觉得只有自己受到了自然的不公平待遇，但却从不节食减睡。也不对自然发出什么积极的抱怨。相反光子却瘦了，本来就有些黝黑的肤色更是加深了色彩，在她有些下垂的大眼睛下面，增添了无数的小皱纹。但光子却为自己可以开始穿紧身衣而暗自高兴。

总之，她们俩对自己都没有什么特别的不满。光子穿着有些素雅的绿釉陶色的衣服。而民子则穿着比季节大约早了两个月左右的印花连衣裙。

尽管她们俩就这样谴责着镜子眼下的情事，但事实上却是因为别的事情被伤害了自尊心。今天，她们俩像往常那样，为了换换心境，相互邀约着带上简单的礼品突然造访了镜子家，自以为不仅能够受到一如既往的欢迎，甚至还能在这里寻得新的男朋友，谁知镜子只是冷淡地接待了她们，并突然说道：

“你们来得可真不是时候。”

尽管如此，镜子还是让她们进了家里。而且扬言道，不到一个小时，丈夫就要回来了。所以必须在此之前请她们回去。两个人大吃一惊。这时，镜子又不打自招地道出了自己与夏雄的情事。

回去时更糟糕。送到大门口的镜子对她们过去诚挚的交往深表感谢后，用一种婉转的方式请求她们今后再也不要在她家随便出入了。

—随着她们逐渐走近车站，就连好心的民子心中也点燃了对镜子的怒火。

“她泰然自若地背叛朋友。打一开始我就认为镜子是一个绝顶冷酷的人。”

“你胡说。你会有那种看穿人的眼力吗？你被镜子巧妙地拉拢了过去。”光子用恶毒的语气说道，而民子竟毫不生气地表示着赞同。

两个人按照平常心情糟糕时的惯例，一致认为，只要一到银座那家常去的美容院，心情就会好转吧。当走到信浓町站前的广场上时，她们到处寻找着出租车，可今天就是没有。

桥对面的外苑森林平添了几分绿色。在横跨铁轨的高架桥上有一群穿着少见的土黄色制服的青年。在他们中间插着几面旗帜。从他们那土黄色的胸部露出的黑色衬衫和黑色领带给那群人增添了一种不吉利的阴森感。

“没准有某个皇族从这里通过吧。不少警察正聚集在那儿呐。”民子说道。

光子没有理睬民子这种愚蠢的错觉，兀自让目光从那些穿着威严而残忍的鸟类般制服的年轻人群中一一扫过。每个人都长着一副充满肉体力量的漂亮面孔，光子为自己从未与身穿制服的男人一起睡过觉而深感遗憾。

不久，那些在桥上商议着什么的青年们突然向周围四散开来了。不少人成群结队地向车站方向走去。民子从中认出了一个向这边走来的年轻人，大声地叫喊起来：

“阿峻！那不是阿峻吗？”

光子一听说是峻吉，顿时感到自己的幻想被猛然打破了。但是在穿着制服的峻吉脸上，洋溢着粗鄙而生动的精力。那粗糙得几乎要胀破制服的身体耸立在两个女人面前，就宛如用整个身体在命令着某件屈辱的事情一般。

“那制服是怎么回事？”

“是尽忠会的制服。”

“尽忠会是什么？”民子问道。

“你们是无需知道的。”

峻吉说，他这正要去镜子家。光子和民子费尽口舌来阻止他。峻吉终于屈服了，但对她们一起去银座的邀请也当即拒绝了。

“我还是和同伴们一起回去吧。”

他追逐着正通过检票口的那些身穿制服的人，背对着她们跑走了。

“真冷淡呀。”民子说道，“介绍两三个朋友给我们有多好。带上那些身穿古怪制服的家伙一起去玩，肯定会很愉快吧。”

这时，一辆出租车徐徐开到了这两个打扮得入时而娇艳的客人身边。她们俩无可奈何地坐了进去，告诉司机去银座的美容院。

……镜子没有搭理从学校早退回来待在一旁的真砂子。她坐在宽敞的客厅中央的长椅子上，一边瞅着时钟，一边好几次回头看着通往大门口的那扇门。

已经早早超过了约定的下午三点。也许是时针快了吧。一切都已修复完毕，惟有习惯于无秩序生活的时钟忘了拿出去请人修理。

“是该来的时候了。”

镜子这样对真砂子说，已经不知道是第几次了。恰好这时听到了汽车碾过门内的鹅卵石开了进来的那种清晰无比的轰鸣声。镜子牢牢地拽住了想要飞奔出门的真砂子。

“我说了多少次了，就在这儿等着。在这儿迎接父亲，对他说：‘您回来了！’”

这是镜子那种矜持的残余，是她最后应该表现出的自尊心的残余。为此她特意选择了背对门口的长椅子，想在确定了丈夫走进家门的脚步声后，再慢慢站起身，回过头去迎接丈夫。

大门打开了。随即客厅的门被人用可怕的气势打开了。镜子惊异于那气势，不由得回头望了望门边。

七只狼狗和大猎犬同时被解开了锁链，从门口一齐拥了进来。周围响起了狗的咆哮，于是，宽敞的客厅很快便弥漫着狗的气味了。

潮　骚

[日] 三岛由纪夫
Mishima Yukio

王述坤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潮骚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王述坤

责任编辑：叶晓瑶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译后附言

第一章

歌岛[1]，是个周长不足四公里、人口一千四百人的小岛。歌岛最美的风景有两处，面朝西北修的八代神社是其中一处，坐落在岛子最高处。

该岛位于伊势湾湾口，整个伊势湾海域从这里可以一览无余。知多半岛在正北方几乎近在眼前，渥美半岛从东向北延伸，西面则隐约可见从宇治山田[2]一路延伸到津市[3]乃至四日市市[4]的海岸线。

顺着石头阶梯拾级而上爬过二百级，来到一对石狮子护卫的牌坊[5]那里，回首远望，那一派远景环抱的伊势海湾尽收眼底，宛若远古的伊势海景。这里本有棵“牌坊松”，枝丫交错构成牌坊形状，刚好将风景镶嵌进“画框”，不过几年前已经枯死。

松树还不太绿，而海岸附近海面被春天的海藻染得通红。来自西北的季风不断从津市港口吹来，在此处欣赏美景难免让人感到几分寒意。

八代神社供奉着海神[6]。对海神这种信仰从渔民们生活中自然产生，他们总是祈求海上风平浪静，倘遭难获救，他们则把向这所神社奉纳香资视为头等大事。

八代神社有珍宝六十六面铜镜。既有八世纪的葡萄镜[7]，又有中国六朝时代的古镜复制品，后者在日本仅有十五六面。宝镜背面雕刻的鹿或松鼠之类是远古从波斯森林中历经水旱两路万里迢迢长途跋涉穿过半个地球，代代繁衍至今定居在该岛上的物种。

另一风景最美之处是岛上东山山顶附近的灯塔。

灯塔矗立于断崖之上，下面伊良湖航道上的海流涛声不绝于耳。连接伊势海域和太平洋的狭窄海口，在有风浪之日会卷起不少旋涡。航道东边，渥美半岛尖端近在眼前；在一片乱石横躺竖卧的荒凉海滩上，矗立着伊良湖海角的小小无人灯塔。

从歌岛灯塔向东南方向瞭望，可望见太平洋的一部分；越过东北方向的渥美湾再往远看，在西风强劲的破晓，有时在群山的远处可以望见

富士山峰。

进出名古屋港、四日市港的海轮，穿行于伊势湾内和外海里散在的无数渔船之间通过伊良湖航道时，灯塔观察人员可马上在望远镜中看清轮船的名号。

三井船舶公司的货船、一千九百吨位的“十胜丸”号进了望远镜视野，可以看得到两名身穿淡蓝色工装的船员一边踏步一边交谈。不一会，又看到英国轮船“塔利斯曼”号进港，船员在上甲板玩套圈的身影虽小但看得很清楚。

灯塔观察人员正在值班室办公桌前将船名、信号电码和通过时间、方向记入船舶通过报表的本子上，并将其编成电文发往有关方面。这样，在港口的货主即可及早做好卸货准备。

一到下午，落日被东山遮挡，灯塔周围昏暗起来。老鹰在明亮的大海上空翱翔，它在高空俨然要验证一下翅膀的力量，轮番鼓动两翼，刚要下降却突然在空中后退，然后借气流变为滑翔状态。

将近日暮时分，一位青年渔民手中提着一条很大的比目鱼，急匆匆地从村里上了去灯塔的上坡路。他前年才从新制中学[8]毕业，才十八岁，身材魁梧高大，唯独脸上未脱的稚气尚能与其年龄相称。他的肌肤已晒得不能再黑了，端庄的鼻子也是岛民特色，而嘴唇却满是皲裂。水汪汪的大眼睛晶亮清澈，这是大海对在海里讨生活的人们的恩赏，但那眼睛却绝不是那种知性的清澈，他在学校的成绩是相当糟糕的。

今天他全天穿着捕鱼工装—死去的父亲留下的西裤和质地粗劣的夹克。

青年已穿过恬静的小学校园，走上了水车旁的坡道。顺石阶拾级而上，就到了八代神社背后。神社院子里，笼罩在苍茫暮色中的桃花一派白茫茫景象。从那里再上坡，不消十分钟就能到灯塔。

这条路也实在崎岖不平，不熟悉的人走这条路恐怕大白天都要跌跤。不过，这位青年就是闭上眼睛，他的脚也能在黑暗中分辨出哪是松树根哪是岩石。即便像现在这样边思考边走路，他也不会跌跤。

就在刚才夕阳尚未落山时，载着这位青年的“太平丸”号回到了歌岛港。青年和船主及另一伙伴一起每天开着带发动机的小汽船出海捕鱼。回港后，将捕到的鱼装到合作社[9]的船上，又将小船推拉上岸后，青年

手提着要送给灯塔长家的比目鱼打算先回一趟家。他沿着海滨来到这里时海滩上天色将黑，很多渔船正在被人们拖拉上岸，一片喊号子声，很是喧闹。

一位陌生少女将一个被称为“算盘”[10]的坚固木框立在海边沙地上，正在靠着木框休息。那木框本是用绞盘往岸上拖船时放在地面承载船底的一种工具，船靠这些垫底就能一点点被拉上去。看样子少女好像刚拖拉完船，正在那里稍事休息。

那少女满头大汗，面色绯红得像燃烧的火，尽管西风相当凛冽，但少女因为刚干完活，绯红的脸迎着风，长发随风飘逸，似乎在享受着那种清凉。她上身穿着棉坎肩，下身穿着干活时穿的紧裤脚灯笼裤，手上戴着脏污的劳作手套。健康的肤色和其他女人无异，但眉眼间却有几分清亮娴静。她目不转睛地盯看着西边海面。那边黑云密布之间，夕阳余晖留下的一抹红霞正在西沉。

青年没见过这姑娘。按说歌岛上没有不认识的面孔，所以一眼即可判断少女是岛外人。可少女的装束却不像是岛外人，只是她独自入神地凝望大海的姿态，和岛上那些快活的女人很不相同。

青年特意从少女面前走过。他站在正面仔细端详少女，就像孩子在端详什么新鲜玩意儿。少女轻轻地皱了下眉头，她的眼睛并没有看青年，仍然一动不动地盯着海面。

寡言的青年审视一完，便快步离开那里。当时，一种充满好奇心的幸福感使他变得晕晕乎乎，待到这样不客气地端详人的行为在他脸上唤起羞耻感时已过良久，是他开始爬坡走上通往灯塔的山路以后的事情了。

青年从一排松树间眺望着眼前的大海，明月升空前的大海还是一片黑暗，但波涛轰鸣声却是越来越响。

从“女坡”[11]——传说在这里会迎头碰上身材高大的女妖——一拐弯，便看得见灯塔居高临下的明亮窗口，那强光使青年感到很刺眼。因村里的发电机已坏了好久，村里只能见到油灯的光亮。

之所以这样屡次给灯塔长家送鱼是为了谢恩。新制初中毕业之际，该青年因考试不及格差点留级一年而不能毕业。青年的母亲因常去灯塔附近拾松叶当引火柴而认识了灯塔长夫人，所以就去跟夫人说，如果留级一年家里的日子就过不下去了，夫人告诉了灯塔长，灯塔长专门去见

了关系亲密的校长，多亏这，青年才逃过留级得以毕业。

一毕业青年便出海打鱼了。经常给灯塔长家送捕捞到的海鲜，并帮忙买东西。这样，青年很受灯塔长夫妇的疼爱。

通到灯塔顶的混凝土楼梯前面有灯塔长的官舍，官舍紧靠着一小片农田。透过厨房玻璃门，看得见夫人的身影在晃动，好像在准备晚饭。青年在外面招呼了一声，夫人便把门打开。

“啊呀！是小新治呀！”她接过青年默默递过来的比目鱼，高声喊道：

“他爸爸！久保家送鱼来啦！”

灯塔长质朴的声音在里面应答：

“总是这么客气呀，太谢谢啦！好！请进家里来吧！新治君！”

青年站在厨房门口，有点害羞。比目鱼已被放进白色的珐琅大盘里，它那微微喘息的鳃里有血流出，染红了光滑的白色鱼身。

(1) 歌岛，即介于伊势湾口、志摩半岛与渥美半岛之间海中的“神岛”，方圆3.9公里，面积0.76平方公里，行政归属日本三重县鸟羽市所辖。

(2) 宇治山田，位于日本志摩半岛南部，1906年两地区合并为宇治山田市，1955年行政已改为伊势市。

(3) 津市，日本三重县中部、面向伊势湾的一个行政市，现为县厅所在地。

(4) 四日市市，日本三重县北部、面向伊势湾的一个行政市。

(5) 原文作“鳥居”，象征神社地域的一种牌坊，类似中国的牌楼。

(6) 原文作“綿津見命”，日本人传说的海神。

(7) 葡萄镜，全名为“海兽葡萄镜”，系背面有海兽和葡萄图案的古镜，流行于中国唐代，是代表唐代铜铸技术的青铜镜之一。小说中所说系指从中国进口之物。

(8) 新制中学，指日本根据在1947年实施的“学校教育法”改制的中学，采用六、三、三、四学制，义务教育改为九年。

(9) 原文作“組合”，全称为“協同組合”，指农、林、渔业人员及中小工商业者或消费团体为其事业或生活的改善共同进行经济活动的组织。小说中所指相当于渔业工会或渔业合作社。

(10) 原文作“算盤”，这里并非是计算用的算盘，而是一种用绞车拖拉渔船下海、上岸时垫在底下的方形木框，目的是减小摩擦力。

(11) 原文作“女の坂”。在日本，通往建于高处的神社、寺院等的两条坡道中，坡度较缓的称“女坡”，坡度较陡的称“男坡”。小说中所说碰上女妖的事，或是当地百姓出于迷信将“女坡”神怪化了。

第二章

次日早晨，新治又上了老板的船出海了。破晓，微阴的破晓天空将海面映照成白茫茫一片。

到渔场要行驶一小时。新治穿着夹克站在船头，他围着的黑色橡胶围裙盖住了前胸到膝盖，手上戴着长长的橡胶手套，一边眺望着船行进前方的太平洋方向灰蒙蒙的上空，一边回想着昨夜从灯塔回来直到睡觉之前的事情。

……小小的房间灶台旁吊着昏暗的油灯，母亲和弟弟等待着新治的归来。弟弟十二岁了。自从战争最后那年父亲遭到机枪扫射去世后，一直到新治像这样出海打鱼，这段时间是靠母亲一个女人家当“海女”[1]的收入来支撑全家生计的。

“灯塔长很高兴吧？”

“嗯，还让我进屋招待我了呢！给我喝了名叫‘可可’的东西！”

“可可是什么东西？”

“西洋的年糕小豆汤吧。”

母亲对烹饪一窍不通。只知道要么做成生鱼片，要么做成醋拌凉菜，不然就整个烧烤，或者下锅煮全鱼。现在盘子里就摆着新治捕捞来的绿鳍鱼，是下锅煮的全鱼。也没有好好洗净，吃鱼的时候往往是连泥沙一起囫囵吃下。

新治盼望着饭桌上母亲会说到那位陌生少女，但母亲是一位既不爱抱怨，也不喜欢背后议论的人。

饭后，新治带弟弟去公共澡堂洗澡，他是巴望在公共澡堂听到有关那位少女的传闻的。时间已晚，澡堂很空，洗澡水也很脏了。合作社负责人和邮局局长正泡在大池里高谈阔论政治问题，破锣嗓音被天棚反射回来发出很响的回声。兄弟俩对他们默默致意后，进到边上的大池子里。但无论怎样侧耳倾听，那二人的政治话题也没有转向少女的传闻。此间弟弟已很快地出去了，新治也只好一起出去，一问原委，原来弟弟

阿宏今天玩刀剑打仗游戏时，用刀打到了合作社负责人的儿子的头，把他弄哭了。

当晚，平素倒头就能睡着的新治奇了怪了，进了被窝还一直睁大着眼睛。从不得病的这位年轻人变得忧心忡忡：自己这是不是病了呀？

……这种莫名其妙的不安到了今晨也没有消失。不过，新治站立的船头前面是一片广袤的大海，他一看见大海，便浑身充满了熟悉的、想要劳动的勃勃生机，因而也就不能不感到一种心安气定。马达的震动带动小船微微颤抖，凛冽的晨风吹打着青年的面颊。

因天色已明，右方断崖高处灯塔的光已显不出多亮。在早春褐色的众多树木之下，伊良湖航道上波涛溅起的飞沫在朦胧的晨景中白花花一片，十分显眼。航道水深八十寻[(2)]到一百寻，而暗礁上部水深仅有十三寻到二十寻。要是大船过这个航道，就必须从浪花翻滚的两处暗礁间的狭窄航道通过。“太平丸”号小船由老板熟练摇橹顺利地通过了航道的旋涡。从航道标识的浮标一带起一直到太平洋方向，水中沉下了无数的捕章鱼陶罐。

歌岛的海产年间捕获量八成都是章鱼。十一月开始的捕章鱼旺季已近尾声，春分时节开始的长枪乌贼汛期即将到来。伊势海水很凉，章鱼要到太平洋深海避寒，人们就用捕章鱼陶罐守株待兔来捕捉这种所谓“落蛸”，但现在这个季节已经结束。

歌岛太平洋一侧的浅海对老把式渔民来说，海底的边边角角都谙熟于心，宛若熟悉自家的院子。

“海底要是很黑，我们就和盲人按摩师一样啊。”

他们每每这样说。他们用罗盘来辨别方向，比照远处海角的群山，用比较的落差来判断船的方位。知道了船的方位，便了解了海底的地形。每根缆绳上都分别拴着一百多个捕章鱼陶罐，分几列有序地沉入海底，缆绳上安放的很多浮标随着潮水的涨落而上下摇动。捕捞技术方面由老练的船老大一手掌握，他既是船主，又是老板。新治和另一个青年龙二只消努力干好适合自己的力气活就行了。

船老大大山十吉的脸好像被海风揉过的皮子，甚至连深深的皱纹里面都被晒得很黑，他的手上究竟是污垢渗入皮肉的皱褶，还是捕鱼时落下的伤痕已无从分辨。他是个不苟言笑的人，总是十分冷静，固然指挥捕捞时声音很大，但从不因为生气而大声训人。

十吉在捕捞作业时一般不离开摇橹岗位，他用单手操控发动机。一来到深海，会碰上刚才没有见到的很多渔船聚集在一起，互相进行早晨的寒暄。十吉减小了油门，一到自家渔场后，便向新治发出信号，让他将传动带装在发动机上，并将其卷在船舷的滚轴上。船沿着捕章鱼陶罐的绳索慢慢行进之间，这个滚轴带动船舷上的滑轮，青年们将捕章鱼陶罐的绳索挂在滑轮上，一个接一个地把罐子拉上来。如果不持续用手捯，绳索就容易滑脱，而且要将饱含海水变得很重的绳索从海里拉出，也需要人工出力。

地平线上的云下，微弱的阳光笼罩着海面。两三只鱼鹰在海面上游弋，将长长的脖子伸出水面。放眼向歌岛方向望去，朝南的悬崖被成群栖息的鱼鹰的粪染得雪白。

寒风凛冽，新治将绳索挂到滑轮上，同时望着深蓝色的大海，感到身上将要迸发出让自己大汗淋漓的劳动的活力。滑轮开始转动，海水浸湿的沉重绳索从海中被拉上来。新治的手隔着手套的一层橡胶握住冰冷结实的绳索。被捯上来的绳索在通过滑轮时，会溅落一片冷雨般的飞沫。

接下来，出水的捕章鱼陶罐露出它那土红色的真容。龙二严阵以待，罐中如空无一物，那么就不让罐子碰到滑轮而飞快地倒空罐中海水，再任凭它随着绳索下降到海里。

新治两腿分开，一只脚踏在船头，似乎在和海里某种东西进行着冗长的拔河比赛，绳索一段段从手中捯过。新治赢了，但大海实际上也没输，连续不断地把空罐送过来，好像在嘲笑他们的一无所获。

间隔七米到十米一个的捕章鱼陶罐已经有二十几个都是空空如也了。新治在捯绳索。龙二在倒出罐中海水。十吉不动声色地手把着橹，默默地注视着两个小伙子干活。

新治后背已开始慢慢地变得汗津津的了。暴露在晨风中的额头上汗珠在闪闪发光，脸上火烧火燎的。太阳终于穿过云层将青年们生龙活虎身姿的淡淡身影投射到他们脚下。

龙二没有面朝大海，他将拉上来的捕章鱼陶罐面向船里底朝上倒扣过来。十吉停住滑轮，这时新治才回头看陶罐。龙二用木棍向罐中戳，轻易没有东西出来。再用木棍在罐中乱捣，章鱼这才好像午觉睡得正香被弄醒的懒鬼一般，不太甘心地滑出，全身蹲伏在船板上。机械室前的

鱼槽盖弹开，今天的首次收获发出钝响落入槽底。

“太平丸”号一上午几乎都在捕捞章鱼。收获仅为五条。风住了，阳光明媚。“太平丸”号穿过伊良湖航道回到伊势海域。那里是禁渔区，他们要偷偷地进行“拖钩篦捞”。

所谓“拖钩篦捞”，就是船在水中走，人在船上用一连串结实的钓钩像篦子一样篦过海底来捕捞鱼儿的方法。很多条装着钓钩的绳索平行地装在缆绳上，再把缆绳水平地沉入海中。一段时间后将缆绳提起，四条牛尾鱼和三条牛舌鱼从水中弹跳出来。新治用没戴手套的手将鱼从钓钩上摘下，牛尾鱼露出白肚皮趴在满是鱼血的船板上。牛舌鱼那藏在皱褶中的小眼睛和湿漉漉的黑色身体上都映出蓝天。

到午饭时间了。十吉将捕捞到的牛尾鱼放在发动机盖子上切成生鱼片，然后将其分别放入三人的铝质饭盒盖里，并倒上用小瓶带来的酱油。三人拿过饭盒，饭盒里装着麦饭，饭里塞进了二三片腌萝卜。他们任凭船在平缓的波浪中摇晃。

“宫田家照老爷子叫回了女儿，你们知道吗？”十吉突然问道。

“不知道。”

“不知道。”

两个青年摇摇头。于是，十吉打开了话匣子：

“照爷有四个女儿一个儿子，女孩多，所以三个嫁了人，一个送人当了养女，就是那个最小的叫初江的姑娘，被送给志摩老崎(3)的海女家啦！可是呢，独生子松哥去年害肺病死去后，鳏居的照老爷子突然感到孤独寂寞起来啦！把初江叫回来，恢复了户籍，打算招个养老女婿呢！初江出落成漂亮大姑娘，小伙子们都想去当养老女婿，棒极了吧？你们俩小子，怎么样呀？”

新治和龙二面面相觑地一笑。两个人都红了脸，但是被太阳晒过了头，看不出红晕。

新治心中，刚才话题中的姑娘和昨天在海边见到的姑娘两个影像紧密地重合起来了。但同时，他意识到自己的贫穷而失了信心，故而，在他想来，自己与昨天在近处端详的姑娘是咫尺天涯，可望而不可及。因为宫田照吉是个财主，是山川船运公司两艘机帆船—一百八十五吨“歌岛丸”号和九十五吨“春风丸”号的船主，还是个出了名的爱训人的厉害角

色，训起人来，满头狮子鬃毛样的白发会竖立起来。

新治的想法总是很现实。他想，自己还只有十八岁，考虑女人问题还为时尚早。城市成长的少年很容易受声色犬马环境的刺激，而歌岛毕竟不同，既没有一家弹子房和酒吧，也没有一个陪酒女。这位年轻人质朴的梦想，便是将来有自己的机帆船，和弟弟一起从事沿海运输工作。

新治周围虽有广袤的大海，但他没有不着边际的海外雄飞的梦。大海，对于渔民来说，其观念近似于农民所拥有的土地。大海是讨生活的场所，是这样一种“土地”—这里没有稻穗和麦穗，代之以形状不定的白色“麦浪”，在清一色蔚蓝、敏感的“柔土”上，不断随风翻滚。

……尽管如此，那天捕捞工作接近尾声时分，青年还是怀着一种异样的感动，看到一艘白色货轮迎着晚霞行驶在地平线上。世界，以一种从前想也没想过的偌大规模从远方迫近。这个未知世界的印象就像远处的雷鸣，远远传来轰轰巨响后又消失殆尽。

船头地板上，一只海星干死在那里。坐在船头的青年将目光从晚霞中收回，轻轻地摇了摇缠着厚厚白毛巾的头。

(1) 海女，以潜入海底捕捞鱼贝、海藻类为业的女人。

(2) 寻，日本常用长度单位。一般指两手向左右平伸左右指尖间的长度，大约5—6尺（1.515—1.816米）。在表示水深时，一般为6尺（1.816米）。

(3) 日本志摩半岛上一个地名。

第三章

当晚，新治去了“青年会”的例会。从前年轻小伙子们有个被称为“寝屋”(1)的共同寄宿制度，该制度改成了“青年会”这个名称。如今也是一样，很多小伙子不喜欢睡在自己家，而喜欢睡在海边破烂不堪的窝棚里。他们在那里认真地进行热烈争论，话题是教育、卫生、海上救助，还有自古以来就一直被作为男青年传统项目的舞狮子、跳盂兰盆舞等。只要人在那里，小伙子们就会感到自己和公共生活息息相通，从而痛快地体味到一个成年男子应肩负使命的分量。

放下的遮雨窗被海风吹得呜呜鸣叫，油灯灯火摇曳，忽明忽暗。外面夜间的大海逼近到跟前，潮水的轰鸣声总是对着青年们灯影斑驳的快活面孔，宣示着大自然的躁动和力量。

新治进去时，灯下一个青年正匍匐在地让朋友用生了锈的推子在给他理发。新治微微笑了笑靠墙坐下，双手抱膝，他总是这样默默地听别人讲话。

青年们互相吹嘘当天捕捞的收获，高声笑闹，相互不客气地恶语相骂。喜欢读书的青年吃力地阅读着这里准备的过期杂志；有的则以同样的热情在埋头看漫画，用和年龄不相称的大骨节的手来按住书页，看不明白某一页漫画的幽默含义，思考两三分钟后，才会心地笑起来。

在这里，新治也听到了关于那位少女的传闻。一个齿列不整的少年咧开大嘴笑了一声后说：

“要说初江姑娘嘛……”

他的话一部分进入了新治的耳畔，但后续的话因为人声嘈杂加之混进了另外的笑声，所以听不清楚了。

新治曾是个根本不思考的少年。但是，初江这个名字就像一道难题煎熬着他的心。仅仅听到她的名字就面颊发烫，心跳不止。虽然就这样平静地坐着，却发生了只有在重劳动中才会有的反应，这使他感到有点可怕。他用手掌在自己脸上贴了贴，感到满脸发烫，似乎变成了别人的

脸。一种连自己都不明白的东西的存在挫伤了他的自尊，愤怒使他的脸颊变得更红。

大家就这样都在等待支部长川本安夫的到来。安夫虽然才十九岁，但因为生在有门第的家庭，自有一种号召力。虽然年纪轻轻，但已经会摆架子了，参加集会一定要晚到。

门被爽快地打开，安夫进来了。他已相当肥胖，遗传了酒鬼父亲的红脸膛。虽然不怎么招人恨，但略显稀疏的眉毛看起来有点刁滑。他伶牙俐齿地操着一口标准话说道：

“来晚了，实在抱歉。那么，咱们就赶紧开始商量下月的活动吧！”

安夫说完这句话，便坐在桌子前打开了笔记本。不知为什么他有点心急火燎的。

“以前的计划嘛，嗯，就是召开敬老会和运石材整修农用道路。另外，还有村议会的委托，就是清理下水道消除鼠患。这些工作嘛，那什么，都要在不能出海的坏天气的日子里进行。抓老鼠当然什么时候都行。你就是在下水道以外的地方打死了老鼠，警察也不会抓你嘛！”

大家笑了。

“啊哈哈！说得好！说得好！”有人在瞎起哄。

有人提出委托校医举办卫生讲座，还有说举办讲演比赛等，但旧历年刚过完，青年们对搞节目已经有点腻歪，所以对这些提案并不热心响应。接着开始集体评论刻蜡版印刷的机关杂志《孤岛》，喜欢读书的青年在谈完随感后，引用了据称是魏尔伦(2)的几句诗，成了大家攻击的目标。

“我不知为什么，

我那悲哀的心，

惶恐地张开疯狂的双翅，在大海中翱翔……”

“什么叫‘惶恐地’呀？”

“‘惶恐地’就是‘惶恐地’呗！”

“正确的是不是应该是‘慌慌张张’呀？”

“对呀对呀！应该是‘慌慌张张地张开疯狂的双翅’才通顺。”

“魏尔伦是谁呀？”

“法国的伟大诗人啊！”

“什么呀！鬼晓得啊！是从哪儿的流行歌曲里扒来的吧？”

例会，就总是如此这般地以言来语去的笑骂结束。支部长安夫匆匆回去了，不明就里的新治抓住一个同伴打问原因。

“你不知道啊？”同伴说，“宫田家照老爷子女儿回来举行宴会，安夫受到邀请去赴宴了呀！”

新治平素总是跟朋友谈笑风生地回去，但今天他一反常态，不一会儿就独自溜出来沿着海边走向八代神社的石阶。他在斜坡上密密麻麻的房子中，找到了宫田家的灯火。哪家的灯火都是油灯。新治虽然看不见宴会上的情景，但他感觉油灯那不安分的灯焰一定会让少女那恬静的眉毛和长长睫毛的影子在她脸上摇曳不止。

新治来到石阶下，抬头仰望那二百多级白色石阶，松影斑驳地落在石阶上。他走上石阶。木屐反弹出清脆的声音。神社周围空无一人，神官家里的灯火也已熄灭。

新治一口气跑完二百多级，却脸不红心不跳，但他那厚实的胸脯到了神社前也谦卑地前倾以示敬意。新治往香资匣里投入十日元硬币，又狠了狠心再投一枚十日元硬币。他合十击掌的声音响彻庭院，与响声同时，他心里默念的祈祷词句是：

“恭请神明庇佑大海风平浪静，出海捕捞满载而归，渔村日益兴旺！我虽然少不更事，但求保佑我不久即能成长为合格渔夫，成为对大海、鱼儿、舟船、天气等了如指掌，对一切都驾轻就熟的行家里手！请保佑我的慈母和幼弟！在海女下海的季节，请保佑海中的母亲远离各种祸殃！……还有个不情之请，那就是不久以后，也请赐予我温柔漂亮的媳妇！……就像回归宫田照吉家的姑娘那样的……”

阵风吹来，松树的枝丫发出啸响。风吹到昏暗的神社深处，发出庄严肃穆的松涛声，使人油然感到似乎海神欣然接受了青年的祈愿。

新治仰望星空做了个深呼吸。他想：

“这样任性的祈祷，神明会不会惩罚我呀？”

(1) 原文作“寝屋”，日语本意多为“洞房”之意。在本书中，实际上指的是乡村中的一种集体外宿的沙龙式活动。

(2) 保尔·魏尔伦（Paul Verlaine，1844—1896），法国诗人。

第四章

接着过了四五天是个大风天。巨浪越过了歌岛港的防波堤飞溅出高高的水花，大海到处都是白浪滔天。

虽然是晴天，但因暴风全村停止捕鱼作业，所以母亲求新治办件事。母亲求新治上午干完青年会布置的运石材工作后，去将她在山上拾到的当柴烧的树枝运回来。树枝藏在山上陆军观测所旧址里，上面拴着红布条的就是母亲采集的。

新治背着运树枝的木架离开了家。去取树枝的路要经过灯塔。从“女坡”一拐弯，风奇迹般地停了。灯塔长家鸦雀无声，或许在午休。灯塔值班室里，可以看到桌旁坐着值班员，听到收音机里音乐在回响。新治在走上灯塔背后松林的陡坡路时，已经出汗了。

山上静悄悄的，不仅空无一人，而且连一条瞎转悠的野犬都没有。因为出生地守护神的忌讳[1]，这个岛子不要说野犬，就是家犬也没有一条。因为全是坡道，地面又狭小，所以连运货的牛马也皆无。要说家畜，那就只有那些家猫们了。村子里一排排房子之间有着铺石子的小路，小路上清晰地落下一所所房子高高低低的影子，家猫们用尾巴尖轻抚着那些影子悄然走下来。

青年登上了山顶。这里是歌岛的最高处。然而围着大片杨桐、茱萸等灌木和高草，所以视野并不开阔，只能听到喧嚣的涛声从草木之间传来。从这一带向南走的路，都几乎被灌木、高草所侵占，要去观测所旧址须绕很远的路。

走了一会，看得见松林沙地远处的钢骨混凝土三层楼建筑了，那就是观测所旧址。万籁俱静，渺无人烟，这白色废墟显得有些神秘莫测。士兵在二楼阳台上用望远镜观测，确认炮弹的命中率，那些炮弹是从伊良湖海角对面小中山试射场打出的试验弹。室内的参谋问落在何处，士兵作答。直到战争结束，这里一直重复着这种生活，粮秣不知不觉中日渐减少，宿营的士兵们总是归咎于貉子精作祟。青年瞄了一眼观测所的一楼，成捆的干枯松叶堆积成山。一楼好像被用作储藏室，因窗户极

小，故而其中也有玻璃完好的窗户。借着微弱的光线，他立马发现了母亲做的记号—在几捆柴上拴有红布条，上面有黑笔写的母亲的名字“久保富”，字体幼稚而笨拙。

新治放下后背的木架，将成捆的枯松叶和木柴绑在木架上，考虑到好久不来观测所了，马上下山未免可惜，便暂时放下木柴登上了混凝土楼梯。

这时，上方响起了木石相碰的轻微响声。青年侧耳静听，声音没有了。他想，一定是心理作用。

走上楼梯，废墟的二楼有一扇既无玻璃又无窗框的窗子，窗外周围是一片落寞的海。阳台上的铁栅栏已经缺失。半黑色的墙壁上留有士兵们的粉笔涂鸦。

新治再往上走，从三楼的窗户将目光停留在倒塌了的挂国旗的旗杆上时，实实在在地听到了人的啜泣声。他跳起身来，迈开穿着运动鞋的轻巧脚步飞奔至屋顶。

看到猛然出现在自己眼前的青年的身姿，大吃一惊的反倒是对方。本来哭泣着的穿木屐的少女紧张得止住哭声惊呆了。那是初江。

青年为这意想不到的幸福邂逅怀疑起了自己的眼睛。二人好像在森林中互相遭遇的动物，惊奇交集，只是互相对看呆呆而立。过了一会，新治问道：

“你是初江小姐吧？”

初江不由自主地点了点头，接下来对对方知道自己的名字露出一种吃惊的表情。但是，这个拼命逞强的青年诚实的黑眼睛，似乎让她想起曾在海边盯看自己的年轻的面孔。

“刚才哭的是你吗？”

“是我。”

“为什么哭啊？”

新治的盘查好像警察一样。

少女倒回答得很爽快，她说，其实灯塔长太太召开了一个礼仪讲座，听众是村里自愿参加的姑娘们。她呢，是头一次来参加，但因为来得过早，上到后山多转了一会工夫就迷路了。

此时，二人头上掠过了鸟影，是一只鹰隼。新治觉得是个好兆头，

于是，容易打结的舌头舒缓了，恢复了平素男子汉应有的态度。他提出自己正要经过灯塔前回家，可以把她送过去。少女一点也不想擦去满脸的眼泪，嫣然一笑，就像正在下雨时出了太阳。

初江的打扮是红毛衣配黑哔叽裤子，红天鹅绒布袜，脚蹬木屐。她站起身来，从混凝土建筑的屋顶边缘俯视着大海，问道：

“这房子是做什么用的呀？”

新治离开她一点距离，也凭栏远眺着回答：

“这是观测所，在这里观察大炮的炮弹飞向哪里了。”

岛子南端被山遮挡，没有风。极目远眺，阳光下的太平洋尽收眼底。断崖上的松树下，被鱼鹰粪染白了的岩头巍然耸立，岛子附近的海因海底的黑海带而呈现黑褐色。怒涛喷溅着飞沫拍打着高高的岩石。新治指着其中一大片岩石说：

“那就是黑岛。铃木警官在那钓鱼被海浪卷走啦！”

就这样，新治感到十分幸福，但初江必须去灯塔长家的时刻已经迫近。初江将身子离开混凝土建筑的边缘，对着新治说道：

“我，这就去啦！”

新治没有回答，露出一副吃惊的表情，因为初江的红毛衣胸部多出一道横着的黑色污痕。

初江发觉了，看到刚才胸部贴着混凝土墙边蹭上了一道黑印。她低下头，伸出手掌拍打自己的胸部。红毛衣上两个微高的隆起俨如里面隐藏着坚挺的支撑物一般，受到胡乱的拍打而发生了微妙的摇晃。新治赞赏地望着。乳房受到她手的打击，反而像个顽皮的小动物在撒欢。乳房柔软而富有弹性，让青年感铭不已。那道黑印污痕被抖掉了。

新治率先站起走下混凝土楼梯时，初江的木屐发出轻轻的清脆声，在废墟四壁发出回响。从二楼下到一楼中间时，新治背后的木屐声停了。新治一回头，少女笑了。

“怎么了？”

“我也很黑，可你小子更黑呀！”

“经常晒太阳晒的呗！”

青年毫无理由地笑着走下楼梯。正要就那样走掉，却又返了回来，

原来他忘了母亲求他取回的柴火树枝。

从那里走回灯塔的路上，新治背着大捆松叶，少女走在前面，这时少女问他名字，新治这才报上自己的名号，然后急忙补充一句，拜托初江不要对外人讲自己的名字，也不要讲和自己在此处碰上的事。新治清楚村里人嘴很烦人。初江答应不说。顾忌喜欢捕风捉影的村里人，这一正当理由就这样把极普通的两人偶然邂逅变成了两人之间的秘密。

新治没有想到下次用什么办法相会，默默走着走着，二人已来到可以俯视灯塔的地方。青年告诉了少女到灯塔长官舍背后的近路，自己有意绕远路回家，所以就在那里告别了。

(1) 原文作“産土神”，指出生地守护神。因为神灵所在是神圣之地，忌讳野狗野兽，所以该岛没有家畜、走兽。但猫被认为能占卜天气，对渔夫很重要，所以猫是例外。

第五章

青年原本固然贫穷，但却过着乐天知命的稳定生活，然而从那天起，开始为不安所困扰，陷入忧虑之中。他很担心自己根本没有任何东西足以吸引初江的心。他很健康，除了麻疹没有生过别的病；他游水技术高超，能围着歌岛游上五大圈；他有臂力，自信可以战胜所有的人。然而，这些都不足以吸引初江的心。

其后，和初江见面的机缘久久没有到来。他出海一归来，总是放眼望一望海边，但即便偶尔能见到初江的身影，她也是正在忙着干活，根本没有搭话的空闲，再也没有出现上次那样她独自凭靠木框凝望大海的情况。而且，相思害得这位青年疲惫不堪，他便下决心不再想初江，可偏偏就在下决心那天，出海归来必定能在海边沙滩的喧闹中偷看到初江的身影。

大城市的少年一般从小说、电影中学习谈恋爱，而歌岛上基本没有模仿的对象。故而，从观测所到灯塔的那段宝贵的二人世界时间里该做什么，新治怎么想也心中无数。只是留下了对虚度这段光阴的痛切的悔恨。

虽然不是父亲故去一周年忌日，但也到了月忌日，新治全家要去扫墓。因新治每天要出海捕鱼，所以选在新治出海前的时间。新治、上学前的弟弟、手拿线香与供奉用的鲜花的母亲，母子三人一起离开了家。这个岛子上，就是家中空无一人也不会失盗。

墓地在村头连接海滨的低矮崖上，涨潮时海水会漫到崖下。斜坡的坑坑洼洼里埋着墓石，有的坟墓因地盘是脆弱的沙地而出现了歪斜。

天还没亮。灯塔那边已经有些鱼肚白，而面朝西北的村庄和海港却仍然留在黑夜中。

新治拿着灯笼走在前面，弟弟阿宏一边揉着惺忪的睡眼一边拉扯着母亲的衣袖说：

“今天便当给我四个牡丹饼呀！”

“浑小子，给你两个。你吃三个是要拉稀的呀！”

“啊呀，给我四个嘛！”

祭祀青面金刚的日子和先祖的忌日里做的牡丹饼，都有枕头那么大。

墓地晨风凛冽，风向飘忽不定。岛子遮挡的部分海面还很昏暗，而远处海面已晨光熹微，环抱伊势海的群山已依稀可辨。晨光中的墓石宛若停泊在喧闹海港中船只的点点白帆。不过，这些风帆却不再能鼓满风，因为在过长的休息期间一直沉沉低垂，而就此化为石帆了。铁锚深深扎入昏暗的土地里，以至无法再起锚远航。

一来到父亲墓前，母亲就插上鲜花，又擦了好几根火柴都被风吹灭，好不容易点着了线香。然后，让两个儿子跪拜，母亲自己也站在后面祭拜、恸哭。

这个村里有个传说，说是“船上不要搭载女人与和尚”(1)。新治父亲遇难的船就是犯了这个忌讳的。一位老太婆死了，合作社的船载着她的尸体去答志岛验尸，在离歌岛约三英里的地方碰上了美军B24舰载机。先是扔炸弹，接着是机枪扫射。那天碰巧平素开船的驾驶员不在，代班的驾驶员不熟悉机器仪表。停歇的发动机冒起了黑烟，这就成了敌机的目标。

管道和烟囱被炸裂，新治父亲的头部耳朵以上被炸得七零八落，另一人眼睛被炸当场身亡，有个人被枪弹从背后打入肺部留在体内，还有一个被炸伤了腿，而屁股蛋子上的肉被削掉的那个人，因流血过多不久也一命归阴。

甲板和船底板都成了血海。油箱被打穿，柴油流淌浮在鲜血上部，为此而不便卧倒的人腰部中弹。有四个人躲避在船头货舱冷库中得以幸免；还有个人独自从船桥后面小圆窗里拼死逃出，当回港后试图再次钻过小圆窗，却无论如何也钻不过去了。

就这样，十一个人死了三个，然而，甲板上盖了一张破草席的老太婆尸体却没有挨一颗枪弹。

“捕捞玉筋鱼时节的老爷子真是可怕呀！”新治看了一眼母亲说，“我几乎每天都挨揍啊！打出的包都来不及消肿，就又要挨揍啊！”

捕捞玉筋鱼是在名叫“四寻泽”的海域进行，是一种需高度技巧的捕鱼方式。该方法是模仿海鸟猎取深海鱼的办法，用一根装着鸟毛、柔性

极好的竹竿来捕捞，需配合得天衣无缝才行。

“那是。所以呀，捕捞玉筋鱼，在渔夫行当中也是爷们才干得了的营生啊！”

阿宏对哥哥与母亲的对话不感兴趣，他正在幻想着十天后就要到来的修学旅行。哥哥像弟弟这个年龄的时候，因家贫没能够去修学旅行，现在，他用自己赚来的钱为弟弟积攒旅费。

一家人扫完墓，新治独自直奔海边去了，因为他要做出海的准备。母亲则要回家拿来便当送给出海前的新治。

当这位青年急忙赶到“太平丸”号时，路上行人的话语乘着晨风传入他的耳中：

“听说川本家的安夫要当初江的养老女婿啦！”

听到这话，新治透心凉了。

那一天，“太平丸”号仍然是全天捕捞章鱼。

到回港为止的十一个小时，新治起劲地干活，几乎一言不发。因为他平素就是沉默寡言，所以，就是一言不发也不很显眼。

一回到渔港，照例先靠上合作社的船将捕到的章鱼卸下，再将另外种类的鱼通过中间商的手转移到被称为“收购船”的个人批发商的船上。过秤的金属笼里，在夕阳余晖中银光闪闪的乌加吉鱼欢蹦乱跳。那天正赶上是每十天一次的发工资日子，新治和龙二跟着老板进了合作社的办公室。那十天他们船四十贯[2]左右的收获中，刨去合作社的销售手续费、先行扣除的十分之一储蓄存款以及合理耗损等费用，获得纯收益两万七千九百九十七日元。按计件工资办法新治从老板处领到了四千日元的进账。这在鱼汛已过的这个时节算相当不错的收入了。

青年伸出粗糙的大手，用舌头舔舔手指，仔细地点过钞票，又重新将其装入写有自己名字的纸袋，将纸袋收进夹克的内衣袋深处，然后向老板鞠了个躬后从里面走出来。老板和合作社负责人正围着火盆互相吹嘘用海里黑珊瑚[3]手工制作的烟嘴。青年本来是打算直接回家的，但他的脚步却不由自主地走向了海滩。

海边正在往岸上拖最后一只船。操纵绞车和帮忙拉绳的男人很少，两个女人不停地抽放船底下的“算盘”，然后将船往岸上推拉。看上去效率很低，船移动的幅度很小。海边已暮色降临，连出来帮忙的中学生也不见踪影。新治心想，要不要去帮一把。

这时，推拉船的一个女人抬起脸往这边看，原来是初江。新治不想看到这位少女的脸，她从今晨就把新治搞得万念俱灰。可是，他的脚却在接近她。汗津津的额头、累得通红的脸颊、凝视着船尾方向的乌黑闪亮的眼睛，这张脸在昏暗的暮色中激情四射。新治无法从那张脸上移开自己的目光。他默默地拿过了绳索。操纵绞车的汉子说了声“谢谢”。新治的臂膀很有蛮劲，船顷刻之间从沙地滑向上面，女人拿起“算盘”慌忙地跑向船尾。

船被推拉到位，新治便头也不回地向自家走去，他很想回头看一下，但忍住了。

拉开拉门，他一如平素看见了昏暗油灯下自家那已成红褐色的榻榻米。俯卧在榻榻米上的弟弟在灯下看着教科书。母亲一直在灶台忙乎。新治连长筒靴也没脱就把上半身躺卧在榻榻米上。

“你回来了？”

母亲说道。新治喜欢默默地把包着钱的纸包交给母亲。母亲懂得儿子的心，自然心领神会，装作忘记了今天是发工资的日子，因为她知道儿子希望看到自己母亲的惊喜神色。

新治将手伸进夹克的内袋，没找到装钱的纸袋。他到另一侧衣袋中寻找，又找了裤子的口袋，甚至把手伸进裤子的内侧去寻找。

肯定是丢在海边了，他二话不说就跑了出去。

新治跑出去不久有人来访。母亲来到门口，看到黑暗中一位少女站在外面。

“新治在家吗？”

“刚才回来了，可马上又跑出去啦！”

“这是在海边拾到的，因为上面写着新治的名字所以……”

“啊呀！那也太谢谢啦！新治是不是出去找这个去了呀？”

“那，我去告诉他一声吧？”

“对呀！那就谢谢啦！”

海边已经全黑了。答志岛、菅岛微弱的灯光照耀着海面。很多鸦雀无声的渔船在星空下将船头霸气十足地面朝大海一字排开。

初江看到了新治的身影，她一看见他便藏身在船后。新治因为在低

头搜寻，似乎没有发现初江的身影。两人刚好在一艘船后相遇。青年茫然地呆立在那里。

少女说了事情的原委，说是来告诉新治自己已将钱送到他母亲手中了，并讲了她还向两三个人打听新治家住在哪里，为防止别人怀疑她别有动机，她还一一将钱包向他们展示了。

青年放心地松了口气。他那因微笑而露出的洁白牙齿在黑暗中显得很好看。因为是跑着来的，少女的胸脯在剧烈地起伏。新治想起大海中深蓝色的汹涌波涛，早晨以来的郁闷就此烟消云散，勇气重新在他身上复苏了。

“听说川本家的安夫要去你家当养老女婿，真的吗？”

这个疑问顺顺溜溜地从青年嘴里说出。这时，少女笑起来。她渐渐笑得厉害起来，边笑边呛噎得一个劲咳嗽。新治想给她止住，但是她的咳嗽仍然没有停住。新治将手搭在她肩上，并没有太使劲，可是初江却瘫软在沙地上继续大笑。

“怎么了？怎么了？”

新治蹲在旁边摇晃她的肩膀，少女总算从大笑中清醒过来，认真地从正面凝视青年的脸时却又大笑起来。

新治探出头问道：

“真的吗？”

“傻瓜！那是弥天大谎！”

“可是，确实有那个传闻！”

“告诉你了那是大谎话！”

两人在船的背阴处抱膝而坐。

“啊呀，难受！笑得太厉害了，这儿有点难受啦！”

少女按住胸脯，她褪了色的斜纹哔叽工作服上的条纹只有胸部还在剧烈地起伏。

“这儿疼啦！”

初江说了好几遍。

“没事吧？”

新治不由得把手放在她的胸脯上。

“你这样一按，就好些啦！”

少女说。这时，新治的心扑通扑通跳起来。两人的脸贴得很近，互相贪婪地嗅着彼此身上的海腥味，明白了彼此间的热烈情愫。两人的干裂嘴唇互相吻在一起，有点咸味。新治想，有点像海藻味道。这个瞬间一过，青年被一种生来从未经历过的内疚心理所驱使，离开初江站起身来。

“明天出海回来，我要到灯塔长家去送鱼。”

新治望着大海，表情严肃，用一种男子汉的态度宣布说。

“在那之前我也要到灯塔长家里去。”

少女也望着大海宣布说。

两人分别走向船的两侧，新治本来准备从那里直接回家，但他发现少女的影子并没有从船后面出现，而落在沙地上的影子却表明了她仍躲在船尾。

“你的影子露出来啦！”

青年提醒她说。这时，他望见一个身穿粗条纹工作服的姑娘身影像一只野兽一样从那里冲出，头也不回地从沙地一溜烟地向对面跑去。

(1) 此为当地渔民迷信说法。女人，被认为“有伤风化”，容易有男女关系纠葛带来麻烦；而和尚，则和“死”有关，一般死人了才请和尚来做道场超度亡魂。

(2) 日本的重量单位，一贯为3.75公斤。

(3) 原文作“海松”，系一种海里的腔肠动物，分布于日本本州以南浅海中，骨轴角质黑色，可制作工艺品。

第六章

次日，出海归来的新治手里，提着两条五六寸长的虎鱼，向灯塔长的公馆走去。虎鱼是用稻草穿鳃提着的。爬坡上到八代神社背后时，他突然想起自己对眼下神的恩宠还没有祈祷拜谢，便绕到神社正面进行了虔诚的祈祷拜谢。

祈祷完，他眺望着皓月照耀下的伊势海，做了个深呼吸。几朵祥云飘在海面上空，俨如古代的诸神。

青年感到了他身边丰饶的大自然和他自身的无比协调。他油然感到，他深深吸的一口气就像是不可见的造化之一部分，沁透到他肉体深处；他耳中听到的涛声也像是大海的偌大潮流和他体内青春热血的奔腾同步谱出的旋律。新治每天的生活中不需要音乐，大自然肯定以其本身的神奇旋律满足了他对音乐的需求。

新治将虎鱼举到眼前，对着长着刺的丑陋嘴脸吐了吐舌头。鱼刚才还明明活着的，但却一动不动。于是，新治戳了戳鱼的下颚，弄得其中一条鱼弹跳了一下。

青年不愿幸福的相会时刻过早地来临，就这样故意地磨磨蹭蹭。

灯塔长夫妇俩对新来的初江都有好感。本以为她话太少，缺乏女孩的妩媚，可她却会突然甜甜地笑起来，让人觉得她是个讨人喜欢的姑娘；要说她有点呆呆的吧，可她却相当细心而缜密。在礼仪学习会结束时，其他姑娘都没有注意到，她却飞快地将大家喝完茶的茶碗洗刷干净收拾好，并帮夫人做了洗衣服等家务活。

灯塔长夫妇有个女儿送到东京读大学了，只有放假才回岛，所以，他们就将经常来访的村姑们当成了自己的女儿。于是乎，就认真地为她们的身世操心，把她们的幸福欢乐当成了自己的幸福欢乐。

经历三十年灯塔生活的灯塔长，因其固执的脾气以及高声大嗓申斥偷偷到灯塔里探幽的顽童们，搞得孩子们对他倒是有些惧怕，但他却是个心地善良的人。孤独，使他不再相信人有坏心。在灯塔的小世界里，

来客就是上等的美馔佳肴。因为远离人烟的灯塔无论在何处，千里迢迢来访的人不可能怀着恶意来做客，而且，一旦毫无隔阂被当成稀客款待，任何人心中的恶意也都会冰消雪化的。实际上，正如他本人常说的“走远路恶意走不过善意”。

夫人也是个大好人，从前当过乡村女学校的老师，而且，常年的灯塔生活更加深了她的读书习惯，所以，对任何事情，她都具有百科全书般的知识。她既知晓斯卡拉剧院在米兰，又清楚东京的某影星最近在某某地方扭伤了右脚。她刚用高论驳倒了丈夫，其后则又卖力气地给丈夫补缝布袜和做晚饭。一有客来，她就滔滔不绝地打开话匣子说个不停。村里人中，也有人听她的能言善辩每每入迷，从而拿来和自己沉默寡言的老婆比较，并对灯塔长寄予多此一举的同情，但灯塔长对自己夫人的渊博学识倒是很尊敬的。

官舍是三间平房。所有房间都和灯塔内部一样，收拾得窗明几净、一尘不染。柱子上挂着轮船公司的挂历，餐厅里围炉的灰总是弄得平平整整；女儿不在家期间，客厅一角摆着法国偶人的桌上，空空的蓝色玻璃笔盒熠熠生辉。将灯塔机油残渣变为瓦斯做燃料的铁锅澡盆(1)也设计在房子背后。和窝窝囊囊的渔夫家不同，灯塔长家里就连洗手间门口的擦手毛巾也总是清清爽爽，好像刚刚洗过一样。

灯塔长每天有一大半时间是坐在围炉旁，在他那黄铜烟嘴里插上“新生”牌香烟抽着。中午期间灯塔是不亮的，只有年轻的值班员在小小的值班室向各方面发布过往船舶的信息。

那日时近黄昏，虽然当天并非规定的讲课日，但初江来拜访了，手里拿着礼物—报纸裹着的海参。她穿着藏青色裙子，下身穿着肉色的棉质长袜，再套上一双红色短袜。毛衣是常穿的猩红色。

她刚一进屋，夫人便毫不见外地直接指出：

“藏青色裙子就该穿黑袜子呀！初江小姐。你有吧？什么时候好像穿来过一次。”

“嗯。”

初江脸红了一下，在围炉旁坐下了。

像这样围坐在围炉旁，夫人就和讲座时一本正经的口气不同，开始唠起平易近人的家长里短。一看对方是年轻姑娘，便从泛泛的恋爱论谈起，一直谈到“有没有喜欢的人呀”。看到姑娘害羞，有时灯塔长也过来

问上两句让人尴尬的问题。

因为天快黑了，灯塔长夫妇不停地劝她留下来吃了晚饭再回去，但初江说老爹一个人在家等着呢，所以不能不回去，又主动提出帮做灯塔长夫妇的晚饭。刚才给她拿出的点心也没有吃，一直满脸通红地低着头，可她一旦来到厨房却一下子精神大振，一边切着海参一边哼唱岛上流传的盂兰盆舞曲“伊势民谣”，说是昨天刚刚跟伯母学的。

……

衣橱方箱旅行箱，

爹娘陪嫁够大方，

此去一门姻缘好，

重回娘家莫指望。

娘亲听听儿主张，

人间万事莫勉强。

东边阴天要刮风，

西边阴天暴雨降。

纵然大船装千石，

顺风一变呀—哎嗨吆，

要返航啊！

……

“咦，这首歌我上岛三年都没有学会，初江小姐已经学会了？”

夫人说道。

“毕竟，跟老崎那边的歌差不多嘛！”

初江说。

这时，外面响起脚步声，黑暗中传来了“您好”的寒暄声。

“这不是新治吗……啊呀！又来给送鱼，谢谢啦！她爸爸！久保家送鱼来啦！”

“总是给送，谢谢你！”灯塔长没有离开围炉在原地道谢。“进家来

吧！新治君！”

就在这种乱哄哄之中，新治和初江互相交换了一下眼神。新治笑了，初江也笑了。但夫人突然转过脸，眼睛看到了他二人的微笑：

“你们，相互认识呀？嗯，村子太小啊！那就更好了，新治君，你请进来吧……啊，对了，东京的千代子来信，特意问候‘新治好吗’呢！千代子是不是喜欢新治啊？马上放春假就要回来了，请过来玩呀！”

本打算进屋来的新治听了这一句，似乎被冷水浇头。初江眼睛看着洗碗池再没有回头。青年退回到黑暗中，虽然被几次挽留，还是没有进屋，只是从远处朝这边鞠了一躬然后走掉了。

“新治真是个怕羞的人，她爸爸。”

夫人面带笑容地说道，她的笑声在屋内自然地回响，灯塔长和初江都没有回答。

新治在“女坡”拐弯处等初江。

在坡道上拐了个弯，灯塔周围的暮色又亮起来，重新出现了日落时分的残阳夕照光景。松树周围的阴影虽然很黑，但眼前的大海还闪烁着一抹日暮余晖。春来首次的东风今天全天一直在海面吹拂，到了黄昏，那风吹到脸上也并不感到刺痛。从“女坡”一拐弯，就连这股风也没了，只看得见黄昏后沉静的光从云缝中流淌下来。

大海中，一个短短的海角背靠歌岛港向对面延伸，海角尖端断断续续，几块巨岩刺破白浪耸立在那里。海角一带分外明亮，一棵红松屹立在海角顶端沐浴着夕阳的余晖，清晰地映入青年具有超强视力的眼帘。突然，那树干周围的光线消失了，于是，抬头一望，天上变得乌云一片，群星已开始在东山的尽头闪烁。

新治将耳朵贴在岩石突起上听到了细碎的脚步声，脚步声从灯塔长官舍玄关的石阶上走下，又走过石头铺的小道向这边接近。出于一种恶作剧心理，他本想躲在那里吓唬一下初江。不过，随着那可爱的脚步声越来越近，他又担心吓着姑娘而作罢，反倒用口哨吹奏刚才初江哼唱的“伊势民谣”的一段旋律，为的是告诉对方自己在等她：

……

东边阴天要刮风，

西边阴天暴雨降。

纵然大船装千石，

……

初江从“女坡”拐弯走下来，似乎连新治在那里都没有察觉而用同样的步子走了过去。新治在后面追赶。

“喂—喂—！”

尽管如此，少女连头也不回。无奈，新治只好默默地跟在少女后面。

道路被松林包围着，黝黑险峻。少女拿着小手电筒照着前面走着，脚步变得慢了，不知不觉新治赶到前面去了。青年突然听见一声轻轻的惊叫声，同时，手电筒的光像飞起的鸟儿一样突然从松树树干上飞到高处的树梢。他机敏地转身抱起跌倒在地的少女。虽是因情况紧急被迫做出的动作，但青年脑中描绘出先前自己的埋伏、口哨以及追赶中的近乎品行不端的样子，难免感到几分羞愧。就这样，他扶起初江，并没有做出重温昨日的亲昵动作，而是像大哥哥一样温柔地帮她掸去衣服上的泥土。半湿半干的沙土地上的泥已经干了，所以马上就被掸掉了。所幸，不像有受伤的样子。在这个期间，少女孩子般地将手搭在青年魁梧的肩上一动不动。

初江寻找从手里掉落地上的手电筒，发现它正躺在二人背后的地上，射出一轮扇面形的光柱。那光柱照耀的地面铺满了松叶，岛上苍茫的暮色笼罩着这一点点微亮的光。

“原来它在这里！可能是跌倒的时候，飞到身后去的吧！”

少女快活地笑着说。

“你刚才生什么气啊？”

新治一本正经地问道。

“千代子的事呀！”

“傻瓜！”

“你俩没什么事吗？”

“没有任何事！”

二人肩并肩地走着，手拿电筒的新治像水中领航员一样将不好走的路一一告诉初江。因为没什么话题，话语不多的新治结结巴巴地说开了。

“我呢，是想有朝一日用干活攒下的钱买艘机帆船，和弟弟两人跑运输运送纪州木柴、九州煤的呀！这样，就能让家母不再受累，我自己老了也回岛来享清福啊。在大海里不管船行到哪里，我都不忘岛子，我是打算和大家同心协力让岛上风景成为全日本最美（歌岛人全这样认为），让岛上的生活比任何地方都和平、幸福的呀！不然，谁还稀罕这个岛子呀？不管是什么世道，那些恶劣的习惯还没有传到岛子时就消失了；大海呢，光给我们送来必要的好品德，并且将它维护住留在岛上。这样，这岛上没有一个小偷，就永远只有具男子汉气概的人生活在这里，他们诚心诚意，有认真劳动、吃苦耐劳的精神，有无私的爱和勇气，毫无任何胆怯啊！”

当然，青年说的并不像这样条理清晰，而是前后颠三倒四且结结巴巴。尽管如此，青年却罕见地变得能说会道，粗略地对少女说了上述意思的话。初江虽然没有回答，但也是一一颔首。她的表情里看不出任何不耐烦，而是充满纯真的同感和信赖，这让新治欣喜。如此认真交谈的结果，青年不想被认为是不认真的调侃，所以有意地省略掉了自己在海神面前祈祷最后那句重要的话。尽管道路不断被茂密的树影所覆盖，但没有任何妨碍两人的障碍，这回新治却连初江的手都没能拉一下，接吻就更是根本没想到了。昨天傍晚昏暗中发生在海滩的事，似乎完全不是发自两人的意志，而是一种外力造就的一次意外偶发事件。怎么会发生那样的事？实在奇怪。他们好不容易只是达成一个约会，那就是下一个不出海捕鱼的那天下午在观测所碰头。

走过八代神社背后时，初江首先轻轻地叹了口气站住了，接着，新治也站住了。村里已灯火通明，简直就像无声地庆祝盛大节日，所有窗户都闪耀着实实在在的强光，非油灯之光可比。村子似乎从暗夜中苏醒，“咸鱼翻身”了。原来坏了很久的发电机修好了。

进村前，两人在路上分手，初江独自从久违的路灯照耀下的石阶上走下。

(1) 原文作“五右衛門風呂”，铁锅澡盆，即灶上放铁锅、下面直接烧火的澡盆。有的完全是生铁做的，也有的是把木质或陶质的澡盆装在铁锅上。因安土桃山时代大盗石川五右卫门曾被处以“锅煮刑”，故而得名。

第七章

新治弟弟阿宏的修学旅行出发日到了。他们将要在京都大阪地区周游六天五宿。至今为止尚没有离开过岛子的少年们，将一举亲眼领略广阔的外面世界。从前，修学旅行渡海到内地，第一次见到圆太郎马车[(1)]的小学生们曾吃惊地大叫：

“嗬！大狗拉着厕所跑呢！”

岛上孩子学习认识物品，依靠教科书上的图画和说明先学概念来代替实物。要在想象中描绘出电车、大楼、电影院、地下铁等的形象有多难啊！然而，一经接触实物，在惊异的新鲜感过去后才明白，学到的那概念毫无用处，在岛上将要度过的漫长一生中，就无须再去想象如今大城市大街上喧闹来往的电车是什么模样了。

一说修学旅行，八代神社的护身符走俏了。妈妈们感觉孩子们要去妈妈自己见都没有见过的大城市，简直就像要去冒险拼死，她们认为，无论是她们每天讨生活的工作中，还是身边的大海中，每时每刻都潜藏着死亡和危险。

阿宏的母亲一狠心拿出两个鸡蛋，做了极咸的煎蛋便当。把奶糖和水果藏进阿宏的背包深处，不使劲翻找很难找到。

唯独那一天，轮渡船“神风丸”号破例下午一点从歌岛起航了。轮渡船是一艘排水量不到二十吨的小汽艇，顽固而老练的船长固然不喜欢破例，但当自己的孩子修学旅行时，他知道船过早地到达鸟羽港，要等到适当时间火车才开车，而孩子们消磨时间需要花钱，所以，从那年开始，他才勉勉强强地接受了学校的建议。“神风丸”号船室里和甲板上全是胸前挂着水壶和挎包的小学生。领队老师很害怕码头上成堆的母亲们。在歌岛村，母亲们的意向可以左右老师的命运。一位老师被母亲们给贴上了共产党的标签而被赶出了歌岛，而一位受欢迎的老师尽管搞大了女老师的肚子并生了孩子，却被提拔成了教务主任。

那是风和日丽的春日正午，船一动，母亲们便七嘴八舌地喊叫自己孩子的名字。为防止风将帽子吹跑，小学生们都把帽子上的绳条拉到下

颏。估摸着已看不清谁是谁了，他们便对着港口乱喊“傻瓜！”“混蛋！”“混账东西！”来嬉闹。满载黑色制服的船，将帽徽和铜纽扣的闪光拉走了。家里鸦雀无声，而且大白天都晦暗无光。阿宏母亲在这样的家里，坐到榻榻米上时，想到不久后两个儿子即将丢下自己出海，便泪如泉涌了。

“神风丸”号在珍珠岛旁的鸟羽港刚把学生们放下船，便又恢复了它悠闲的乡土气息，正在做开回歌岛的准备。蒸汽机的破旧烟囱上扣了一只水桶，水影映在船头内侧和栈桥上挂着的大鱼槽上摇曳。港口的仓库临海而立，灰色墙壁上有白漆写着的很大的“冰”字。

灯塔长的女儿千代子提着旅行袋站在码头的边沿上。这位性格孤僻的姑娘已经很久没有回岛了，她很讨厌岛民向她搭话。

千代子那张未涂脂抹粉的脸因为身上穿的深棕色西装更显得不引人注目。她那不显山不露水，但眉眼却线条粗犷且明快的面孔，或许能够吸引某些人的心。然而，千代子总是一副阴郁表情，一直固执地认为自己长得不漂亮。眼下，这就是在东京的大学里被调教出的“教养”中最为显著的成果了。不过，将如此平常的脸孔认定为“不漂亮”，说不定也和认为自己“极为漂亮”一样，是一种与身份不符的夸张。对千代子这种负面的认定，老好人父亲无形中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因为父亲的遗传而生得这么丑—老实厚道的灯塔长抱有这种露骨的悲观，所以即便女儿就在隔壁，他也会向来客发泄抱怨道：

“啊呀！妙龄女郎为长得不漂亮苦恼，也是因为我这个当爸爸的长得丑，我当然责无旁贷。不过，这也是命呀！”

有人拍她肩膀，千代子回头一看，穿着闪亮皮夹克的川本安夫笑着站在那里：

“欢迎回岛！放春假了吧？”

“嗯，昨天刚刚考完。”

“回来吃妈妈奶来了吧？”

安夫受其父托付，为合作社的事前一天到津市的县厅办事，然后在亲戚家开的旅馆住了一宿，现在要搭这班轮渡船回歌岛。他为能对来自东京的女大学生使用普通话而感到洋洋得意。

千代子从这个同年的世故少年身上感觉到该男子的一种兴奋情绪，

察觉到他似乎认定“这姑娘对我有意思”。如此一来，她就更加畏首畏尾。不过她又想道，这也是个机会。或许是受到在东京看的电影、小说等的影响，她非常想看到男人向她表白“我爱你”时的眼神，哪怕一次也好。而且，她原本已认定自己是终生不可能看到的了。

“神风丸”号那边传来大嗓门的喊声：

“喂！坐垫还没拿上来呀！你们瞧！”

过了一会，看见一个汉子肩上扛着个大包袱从码头走过，包袱皮上的花样是藤蔓，里面包的全是坐垫。

“该开船啦！”

安夫说道。从码头跳上船的时候，他牵着千代子的手将她送上船。千代子感到安夫那铁砂掌般的手与东京的男子们的手迥然不同。但是千代子从他的手掌联想到自己从没握过的新治的手掌。

瞄了一眼小小天窗式的舱门口，躺在昏暗舱室里的人们的身影映入眼帘。唯独他们脖子上围着的白毛巾、眼镜反射光的一闪，在适应了外面强光的眼里，显得更加昏暗和呆滞。

“还是在甲板上比较好啊！虽然冷点也还是甲板上好。”

安夫和千代子为了避风靠着船桥内侧卷在一起的缆绳坐下了。船长那位粗鲁的年轻助手说道：

“喂！能不能抬一下屁股？”说着从二人身下将板子抽了出去，原来他俩坐到覆盖舱室门的盖板上了。

船桥喷漆脱落起毛，已经露出相当多的木纹。船长敲响了船桥上的钟，“神风丸”号起航了。

两个人一任发动机带动着身体跟着振动，眺望着渐行渐远的鸟羽港。安夫本想把昨夜嫖娼的事向千代子炫耀，但作罢了。如果是普通渔村，安夫尝到女人滋味这件事，应该是件很值得炫耀的话题，然而，在纯洁的歌岛他却守口如瓶，他年轻轻的已学会假装正人君子。

在海鸥飞得比鸟羽站前缆车的铁塔还高的瞬间，千代子在心中打了个赌。她在东京处事保守畏缩不前，没有碰到过任何冒险的事，而每逢回到歌岛，她都希望自己身上能出上一桩让世界为之一变的事件。船已经远离鸟羽，本来海鸥无论飞得多低，其飞行高度远远高于视野中的小小铁塔并非难事。然而，铁塔还是显得高高耸立。千代子将眼睛凑近自

己红皮表带手表的秒针想："三十秒之内，如果海鸥飞得高出铁塔，则意味着有一桩绝妙好事等着我。"—已经过了五秒。一只跟船飞行的海鸥突然拔高，它的翅膀越过了铁塔在振翅搏击长空。

趁自己的微笑还没让安夫犯疑，千代子开口说话了：

"岛上发生了什么特别的事？"

船，从坂手岛右行。安夫将短得快要烧到嘴唇的香烟头在甲板上按灭以后，说：

"没什么……对了，十天前发电机出故障，全村都点了油灯。现在已经修好了。"

"母亲来信上写啦！"

"原来这样。另外，要说新鲜事嘛……"

在春光洋溢的大海强光反射下，他双眼眯缝着，十米开外的水域有一艘海上保安厅纯白的"鹎鸟丸(2)"号快艇在向鸟羽港开过去。

"对啦！宫田家照老爷子把闺女叫回来啦！叫初江的，是漂亮得不得了的美女呀！"

"是吗？"

听到美女这个词，千代子脸色晴转阴了。仅仅这一句，在她听来就好像是在骂自己一样。

"照爷对俺很中意啊！咱在家又是老二，村里盛传俺要当初江的养老女婿呢！"

不久，"神风丸"号面前的景观为之一变，右边是菅岛、左边则是巨大的答志岛了。一出这两岛相夹的中间海域，再风平浪静的日子，汹涌的波涛也要打得船身嘎嘎作响。从这一带开始就有鱼鹰在波浪中游弋了。汪洋大海之中，看得见浅滩露出多块耸立的岩石，一看到这个，安夫皱起眉头，为歌岛唯一屈辱的回忆而移开了视线。这是因为自古为争夺这些浅滩的渔业权，歌岛青年每每为之付出流血代价，但现如今渔业权却归属于答志岛了。

千代子和安夫站起身来，越过低矮的船桥，静候歌岛的影子在海面出现。歌岛总是会以一个模糊而神秘的头盔形状出现在水平线之上。船随海浪倾斜，头盔也跟着倾斜。

(1) 圆太郎马车，即日本明治时代的公共马车。明治十年（1877），因日本落语家橘家圆太郎

（四代传人）曾在讲台上模仿当时的公共马车御手而一时出名，圆太郎马车由此得名。

(2) 原文作“ひよどり丸”，“ひよどり”属麻雀目鸟类，中文名为“鹎”（音bēi）。

第八章

不出海的日子轻易难来到。就在阿宏修学旅行出发的第二天，强迫人们停止出海的暴风雨总算袭击了歌岛。岛上本来就稀少的樱花初绽蓓蕾，人们感到，就此一下全部花蕾没等开放都要悉数变为落英。

前一日，不合季节的阴湿的风纠缠着风帆，怪异的火烧云遮天蔽日。滚滚巨浪汹涌，海滨传来啸叫，海蛆和球潮虫拼命地向高处爬行。半夜吹起了夹着雨点的强风，宛如惨叫、吹笛子一样的声音从海里和空中传来。

新治在被窝里听到了那种声音。他明白仅凭那声音今天就不用出海了。这一来，既不能修理渔具和织鱼网，也干不了青年会的捕鼠工作了。

心细的儿子不愿惊醒在旁边还睡得很香的母亲，便一直待在被窝里专等窗户发白。房屋被剧烈地摇撼，窗户发出声响。不知哪里响起白铁板倒地的刺耳声音。歌岛的房子不管大房子还是新治家那种平房，布局都是一样，门口“土间”(1)，左厕所，右厨房。在暴风雨肆虐的最严重时刻，黎明前的黑暗里整个房间弥漫的唯一气味便是那暗淡的、阴冷的、令人产生不洁联想的茅厕味。

面朝邻家仓库墙壁的窗户总算开始泛白了。新治抬头看了看外面敲打着房檐并把窗户浇得湿透的暴雨。曾几何时，他对夺去劳动的喜悦与收入的暴风雨还恨之入骨，可现在这不出海的日子对他简直就是良辰佳节。不过这佳节并非是由蓝天、国旗和金球点缀的，而是由暴风骤雨、惊涛骇浪以及吼叫的风来点缀，那吼叫的风正在横扫俯首称臣的树木枝丫。

青年实在不能再等，他从榻榻米上爬起，套上百孔千疮的黑色圆领毛衣，穿上裤子。过了一会，被惊醒的母亲看到微暗的窗前站立的黑影喊道：

“啊呀！谁呀？”

“是我。”

“不出海，还不多睡一会！闹了半天是你呀！我还以为是生人呢！”

还真被惊醒的母亲说对了，新治今天看起来果真有点像陌生的汉子。平素很少开口说话的儿子，又是高声唱歌，又是把自己吊门框上面的横木上做引体向上。

母亲责备说：“房子都要塌了！”

“外面暴风雨，屋里也是暴风雨。”她莫名其妙地抱怨。

新治几次站起来去看煤烟熏黑了的挂钟。他那不会怀疑人的诚心，使他对那姑娘能冒着暴风雨恪守约会坚信不疑。这位青年的心缺乏想象力，他不晓得有什么诀窍可以用想象力将不安或是喜悦放大、复杂化，再以此去消磨忧郁的时光。

实在等不下去了，他披上橡胶雨衣，去和大海会面去了。他感觉唯有大海能和他进行无声的对话。激浪凶猛地爬上高高的防波堤，发出可怕的轰鸣后被摔得粉碎。因昨晚的紧急风暴预告，所有船只悉数被高高拉起。袭来的浪头水线近在咫尺超乎想象。巨浪退回时，码头内部水面急速倾斜，看起来几乎要露底。波浪的飞沫夹杂着雨水冲击着新治的脸，水顺着滚烫的脸上的鼻梁流下，那强烈的咸味使他联想到亲吻初江嘴唇的滋味。

云，在飞快移动，漆黑的天空也是忽亮忽暗，变化剧烈。在天际深处，时而有包含着光线却不透明的云团显露出来，似乎让人感到也许会放晴。然而，它旋即消失得无影无踪。因新治一直在留意天空情况，不觉波浪已来到脚下浸湿了他的木屐带。他脚下有一块美丽的粉红色小贝壳，好像是刚才的海浪带过来的。拾起一看，形状完整，就连纤细而薄薄的边缘都完好无损。他想着要把这当礼物，便收进自己的衣袋。

吃过中饭，他立即开始做出发准备。母亲一边洗碗一边盯着风暴中再次外出的儿子。她没敢问他去哪里，儿子远去的身姿有一种不让她过问的气场。她很懊悔自己没生出一个终日守家在地、可以帮自己料理家务的闺女。

男子汉出海捕鱼，乘坐机帆船往各个港口运货。女人与那个世界无缘，她们的工作是做饭、打水、采集海藻，夏季来临她们要潜到深深的海底。在海女中技术最纯熟的母亲知道，海底有些微光的世界是女人们的世界。白天也显得幽暗的家里、分娩的苦痛、海底的微光世界—这一

系列东西就是她感到亲切的世界。

母亲忆起前年夏天一位与她一样的寡妇的身影，那女人体弱多病，还有个吃奶的孩子。她在海底捕捞鲍鱼上岸后，在烤火期间突然倒地。倒地的女人翻着白眼咬紧变得发青的嘴唇猝死了。在黄昏的松林中火化她的尸体时，海女们悲伤之余都无法站立，只是蹲在地上号啕痛哭。

奇怪的传闻不胫而走，有的海女不敢下海了，说是死去的海女在海底看到了不该看的东西遭到了报应云云。

对这个传闻，新治的母亲只是冷笑，她反而潜入更深的海底，其收获比任何人都丰硕。因为她的心绝不会被未知的东西所纷扰。

即使这样的回忆也没能给她带来负面影响，她仍然以天生的快乐性格为自己的健康身体感到自豪。和儿子一样，暴风雨的天气反而勾起了她心底的喜悦。她洗完碗碟后，在轧轧鸣响的窗户外的微弱光亮下，撩开衣襟伸出自己的双腿仔细端详。被日光晒黑了的成熟女人的腿没有一丝皱纹，神明庇佑的丰腴肌肉几乎放射着琥珀色的光泽。

“看这样子，还能生三五个孩子呀！”

这样一想，崇尚贞洁的心反倒使她害怕起来，便打扮一下后去丈夫灵牌前祭拜了一番。

青年要走的通往灯塔的上坡路上，雨水奔流而下冲刷着他的腿脚。松涛低吼。穿着长筒靴的他步履维艰，头顶上没有撑伞，他感觉雨水顺着板寸头头皮灌进衣领。但是，该青年还是迎风暴而上。他并非是要抵抗风暴，正像他要在与安宁的大自然的交结中确认安宁的幸福一样，眼下他激荡的心对大自然的这种狂躁肆虐反而感到一种难以名状的亲切。

数不清的白色巨浪滚滚压过来，甚至连海角尖端的高高岩头也屡屡遭巨浪覆盖。

从“女坡”拐个弯，便看见了灯塔长家的平房，那房子关闭了所有窗户，并放下了帐子，好像被暴风雨压弯了腰。他登上了通往灯塔的石阶。门窗紧闭的值班室今天不见了值班员的身影，玻璃窗被雨水的飞沫打湿，敲打声不绝于耳；窗内，朝着紧闭的窗户呆立着的望远镜，被窗缝吹入的风吹得七零八落的桌面上的文件，烟斗，海上保安厅的制服帽，花里胡哨地画着新造船只的造船公司挂历，挂钟，还有胡乱挂在立柱钉子上的两把硕大的三角尺……

青年到达观测所时，连贴身内衣都湿透了。在这万籁俱寂的所在，

暴风雨格外凶猛。这里处在岛子最高处，周围没有任何遮挡，暴风雨在空中猖獗恣肆的画面历历在目。

废墟三个方向都有大型窗户，根本不能防风，反倒更容易将风雨迎入屋内，任其猖獗。从二楼窗户看到的太平洋广袤景观，其视野虽然被雨云遮挡，但波涛翻出一片白浪的汹涌景象，因周围又被乌黑的雨云弄得一片混沌，反而令人想象到野马奔腾般的漫无边际。

新治从外侧楼梯下楼，看了一眼上次来取母亲柴火的一楼，发现那里正好可以挡风。好像是原来当储藏室用的这层楼只有两三个小窗，而且只有一个小窗玻璃破了。原来堆放的松树枝叶捆看得出分别被运走的痕迹，只在角落里还剩下四五捆。

新治闻着一股霉味，他想道：简直就像监狱啊！这时，风雨被遮住，他突然感到一种浑身湿透的寒意，打了一个大大的喷嚏。

他脱下雨衣，在裤兜里寻找火柴。水上生活的小心谨慎教给他出门要带火柴。他的手指在摸到火柴前触碰到了早晨在海滨拾到的贝壳。他将其取出借着窗户的光亮一看，好像被潮水浸湿还没干似的，粉红色的贝壳发出鲜艳的光泽。青年满意地将它又收回衣袋里。

潮湿的火柴很不容易划着。他从一个散了的捆子里取出干松叶和木柴，将其堆在地板上点着，室内一直烟雾腾腾的，直到死气沉沉的烟砰的一声燃起，变成欢蹦乱跳的小火苗。

青年在火堆旁抱膝坐下，现在他只需等待了。

他在等待着，没有丝毫的不安，这位青年为打发时光把手指插入黑毛衣各处的破洞并将其撑大，慢慢恢复体温的感觉与户外的暴风雨声使他有点恍惚，深信不疑的忠诚使他浑身洋溢着幸福感。没有想象力也就没有烦恼。就这样，在等待过程中，他把头枕在膝盖上进入了梦乡。

……待新治一觉醒来，眼前的篝火火焰一点都没有衰微。火焰对面伫立着一个陌生的朦胧物体。新治想这是不是做梦呀？原来一位裸体少女低着头站在那里烘烤她自己的白色内衣。因为双手在低处托着内衣烘烤，上半身完全裸露在外。

当他明白这不是梦的时候，他耍了个小聪明，打算佯装仍然熟睡，但却将眼睛睁开一条细缝。而纹丝不动的初江身体，看上去实在太美了。

看样子，海女的习惯让她对用火烘烤水淋淋的全身没怎么犹豫。来到约会地点时，看到火堆，而男子睡着了。看样子她是孩子般的临时起意，打算趁男子睡觉期间尽快把淋湿的衣服和自己的身体都烘干。也就是说，初江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是在男子面前裸体，她觉得自己面前只有火堆，自己不过是在火堆面前裸体罢了。

如果新治是个深谙女人的“过来人”，他一定能看出来，在暴风雨包围的废墟中，站在火堆对面的初江裸体是一个真正黄花闺女的玉体。不能算白皙的肌肤经过潮水的洗礼光洁滑润，毫无松弛疲软；似乎害羞而不忍相互正视的一对坚挺的小小乳房，在长期潜水锻炼出来的宽阔胸脯上，托起两颗玫瑰色的蓓蕾。新治担心被识破，仅仅把眼睛睁开一条小缝，所以，初江那身姿就带着一种朦胧的轮廓，透过几乎高达天棚的火苗，在火光摇曳中被新治尽收眼底。

然而，由于青年一个偶然的眨眼，火光中被放大的眼睫毛影子瞬间在他脸上一动。少女立马飞速地用手中内衣遮挡住前胸，并且喊道：

“不许睁眼！”

忠实的年轻人狠狠地闭上了眼睛。他想了想，自己装睡的确不对，不过，睁开眼也怪不得谁，所以就从这个光明正大的理由中获得了勇气，他再次啪地睁开了他耐看的黑眼睛。

少女没辙了，但又不想穿上内衣。她再一次用清脆的声音喊道：

“不许睁眼！”

然而，青年已不想再闭眼了。虽然有生以来看惯了渔村女人的裸体，但看到自己心爱女人的裸体还是第一次。并且，他不能理解仅仅因裸体这点理由，初江和自己之间就出现障碍，以至于就连平素的寒暄和亲昵都变得困难。他以少年特有的直率站起身来。

青年和少女隔着火堆相对而站。青年稍稍向右挪动一下身体，少女也向右避开一段距离。这样，火堆总是隔着他俩。

“为什么躲我？”

“可是，我害羞。”

青年并没有说“那你就把衣服穿上吧”，因为他想看少女现在的样子，哪怕多看一会。于是，找不到继续谈话由头的他，便发出孩子式的疑问：

“怎么做才能不害羞啊？”

这时，少女的回答真是天真无邪，却委实石破天惊：

“你也脱光！这样就不害羞了。”

新治很感困惑，不过，犹豫了片刻后他脱去了套头的圆领毛衣。他有点担心少女会不会在他脱毛衣期间逃掉，所以，毛衣脱了一半盖住脸时，他也没有放松警惕。在麻利地甩掉衣服后，一个比穿着衣服更俊美的青年的半裸体就站在眼前，身上只缠着兜裆布。不过因新治完全心系初江，等反应过来感到羞耻的时候，已经是下面的问答之后了。

“这回不害羞了吧？”

因为他的口气有点逼问的味道，少女没有意识到这句话的分量，找到了一个意想不到的遁词：

“不！”

“为什么呀？”

“你还没有脱光！”

青年被火焰照亮的身体因羞耻而变得通红。他欲言又止，要说的话卡在嗓子眼了。他越加向前迫近，指尖几乎要进到火里，凝视着在火苗中身影摇曳的少女的白色胸衣，好不容易这么说道：

“你把那个脱掉的话，我也脱。”

这时，初江不禁莞尔一笑，这微笑意味着什么？新治和初江自己都没有发觉。少女从背后把遮挡前胸和下半身的白色内衣甩掉了。看到这，青年就像一座雄赳赳的雕像一样站在那里，凝视着少女被火光映照的眼睛解下了自己的兜裆布。

此刻，暴风雨突然袭来并堵在窗外了。先前暴风雨只是以同等的强度围绕废墟在肆虐，而在此瞬间，他们明白暴风雨确乎已经近在咫尺，太平洋已在高高窗户下骄横恣肆地施展着它持续性的疯狂。

少女倒退了两三步。门被堵死了。少女的后背碰到煤烟熏污的混凝土墙壁。

“初江！”

青年喊道。

“你从那火堆上跳过来！我让你从那火堆上跳过来！”

少女虽然气喘吁吁，但仍然用清脆快活的声音说。一丝不挂的青年没有犹豫，他那火苗映照下的身体猛地冲向火堆。在下一个瞬间，那身体已到了少女眼前。他的胸脯轻轻地触碰到少女的乳房。青年心情激动地想道："就是这种弹性。她那红毛衣下以前我想象的就是这种弹性！"二人相互搂抱在一起。少女首先瘫软般地倒下了。

"松针扎人。"

少女说道。青年伸手抓过白色胸衣试图给少女铺在后背下，但少女拒绝了。初江的双手已不再拥抱青年了。她缩回膝盖，两手把胸衣团起来，就像孩子在草丛里捉虫时那样，以此固执地护着自己的前胸。

就这样，初江嘴里说出的是有道德意味的话语：

"不要！不要……姑娘家出嫁前不能做那事！"

胆怯了的青年有气无力地问道：

"无论如何也不行吗？"

"不行！"—先前闭着眼睛的少女脱口而出，那口气既像训诫，又像哄劝。"现在不行。我已决定做你的媳妇了，在出嫁之前，无论如何也不行啊！"

新治的内心对道德操守有一种盲目的虔诚。首先，他还没有同女人有过肌肤之亲，所以，他感到自己似乎已触碰到女人这种生物的道德底线，他没有霸王硬上弓。

青年的两只胳臂搂着少女的身体，两人彼此可听到对方的心跳。长长的亲吻折磨着欲望没能满足的青年，但从某一瞬间开始，这种痛苦竟然转化为一种奇异的幸福。已不太旺了的火苗时而上窜，两个人听着火苗的噼啪声、暴风雨掠过高墙的呼啸声与两人的心跳声交融在一起。这时，新治感到这种长久而无止境的陶醉意境与窗外令人恐怖的潮声、摇撼树木枝丫的风吼，在以一种自然而然的同一高频在翻腾。这种感情里有着永无止境的天官赐福。

青年松开了身体，并用很有男子汉气魄的稳重声音说道：

"今天在海边拾到个很好看的贝壳，想着要送给你就带来啦！"

"谢谢！拿给我看看！"

新治跑回他脱衣服的地方，他开始穿衣服；同时，少女也开始平静地将胸衣裹在身上，两人的穿衣极其自然。

青年将好看的贝壳拿到少女这里。

“啊呀！真好看！”

少女将贝壳拿到火堆近旁，让贝壳表面反射出五颜六色的光芒来赏玩，并插进自己的秀发里说道：

“好像珊瑚一样啊！不知能不能做个簪子？”

新治坐在地板上将身体贴近少女的肩膀。因为两人都穿上了衣服，所以轻松地接了个吻。

……踏上归途时，暴风雨仍然没有停息，他俩本来有所顾忌，担心灯塔里的人们看到他们，所以先前习惯上灯塔前就分开走。但此时此刻新治已经顾不得这些了。他要送初江，专挑好走一点的路下坡走到灯塔后边。灯塔那边来的风吹到石阶上，两人互相依偎着走下石阶。

千代子回到岛上父母身边，从次日起便为无聊而苦恼了。新治也没有来玩。村里姑娘们都来参加那个讲解待人接物礼仪的聚会，当她知道其中的陌生面孔就是安夫所说的初江时便想，初江那张乡间姑娘的脸比岛上的人说的还要漂亮。这是千代子奇特的长处。多少有些自信的女人一般都专挑别的女人的毛病，而千代子却比男性更坦率地承认自己以外的女人的所有种类的美。

无所事事的千代子开始学习英国文学史。她对维多利亚王朝的才女诗人克里斯蒂娜·乔治娜(2)、阿德莱德·安妮·普鲁克特(3)、简·英格洛(4)、奥加斯塔·维布斯塔(5)、爱丽丝·梅内尔夫人(6)等作家其名其作一无所知，但却像背诵经文一样将其背下来。千代子擅长死记硬背，她的笔记上甚至连老师打个喷嚏都有记录。

母亲呢，则在旁边拼命地跟女儿学习新知识。上大学固然是千代子自身的愿望，但原本父亲是迟疑的，是母亲的热心支持改变了父亲的态度。从灯塔到灯塔、从孤岛到孤岛的生活煽起这位母亲对知识的渴望，使她总是将许多梦想描绘到女儿的生活中，自然看不到女儿内心那小小的不幸。

看到头晚开始越刮越凶的风，深感责任重大的灯塔长彻夜未眠，千代子母女因一直陪伴，所以暴风雨那天，母女俩睡了一会儿懒觉，罕有地将早中两顿并作了一顿。收拾完之后，一家三口被暴风雨关在房子里悄然打发时光。

千代子想东京了。在这样暴风雨的日子里，汽车照样在街上跑来跑去，电梯照样上上下下，电车同样拥挤不堪，她怀念这样的东京了。在那里，大自然基本被征服，而剩下的大自然的威力，就被视作敌人了。然而，在这个岛上，岛民们却是视大自然为友，替大自然说话的。

千代子学习疲劳了，便将脸贴在窗玻璃上，眺望着把自己关在房内的暴风雨。暴风雨太单调无味了。波浪的轰鸣像醉汉的反复絮叨一样令人讨厌。不知为什么千代子回忆起了一位同学遭到所爱男生性暴力的传闻，该同学深爱恋人的温柔和优雅，并为之到处吹嘘。但从那夜以后竟然爱上了那男子的暴力和自私，并且对自己的遭遇讳莫如深。

……这时，千代子从玻璃窗里看到了互相依偎的新治和初江从暴风雨狂吹的石阶上走下来的身影。

千代子相信自己的脸生得丑，她还相信这张丑脸的功效，那就是它一经定型，便能比漂亮的脸蛋更巧妙地伪装感情。她所相信的丑，其实不过是这位处女所相信的石膏像一样的面具而已。

她将脸从窗户上转了过来。母亲在围炉旁做着针线，父亲在默默地抽着他的“新生”牌香烟。门外暴风雨肆虐，门内一家团栾。没有人注意到千代子的不幸。

千代子又面向书桌打开了英语书。她发现只是铅字一片，反应不出单词的词意。其中却有一只高高低低飞来飞去的鸟儿的幻影在她眼前晃动。那是一只海鸥。千代子想道，自己曾在回岛途中在海鸥身上下赌，这一卦的“绝妙好事”，原来应验在暴雨中幽会的这对男女身上啊！

(1) 土间，日式住宅中，没有铺木头地板，而是用混凝土、瓷砖或者直接是土地面的一块地方，比地板地要低。一般做进屋后放木屐、拖鞋等场所以及厨房或作业场所等。

(2) 克里斯蒂娜·乔治娜，即克里斯蒂娜·乔治娜·罗塞蒂（Christina Georgina Rossetti，1830—1894），英国杰出的女诗人，主要作品有《王子的历程》等。

(3) 阿德莱德·安妮·普鲁克特（Adelaide Anne Procter，1825—1864），英国女诗人、慈善家，主要作品有诗集《传说与抒情诗》。

(4) 简·英格洛（Jean Ingelow，1820—1897），英国女诗人、小说家。

(5) 奥加斯塔·维布斯塔（Augusta Webster，1837—1894），英国女诗人、戏剧家、随笔家、翻译家。

(6) 爱丽丝·梅内尔夫人（Meynell Alice，1847—1922），英国随笔家、诗人，主要作品有《人生的色调》等。

第九章

阿宏报告旅行见闻的快信到了。要是寄平信，那本人回岛说不定就比信快了，所以他就在印有京都清水寺照片的明信片上盖上“参观纪念”的紫色大印，用快信寄回了。母亲还没有看信就生气地说：还弄什么快信，真是浪费！现如今的孩子们真是不懂得钱的金贵！

阿宏来的明信片上，名胜古迹只字未提，写的全是第一次去电影院的事。

> “在京都的头一晚，允许自由活动，我便忙不迭地和阿宗、阿胜三人去了附近的电影院。建筑很宏伟，简直就像宫殿一样。但是座椅又窄又硬，就像坐在一根木头上一般，硌得屁股生疼，弄得心神不定。过了一会儿，后面的人开始喊叫：坐下！坐下！我们寻思自己明明坐着嘛！奇了怪了！后面的人特意教我们怎么坐。原来人家那是折叠椅，要放下才是椅子。三个人丢了丑，难为情地挠了挠头。试着放下一坐，又松又软！简直就像天皇陛下的龙椅，真想让妈妈也坐一回这种椅子。”

母亲让新治念信，听到最后一句母亲哭了。接着，母亲举着明信片面对佛龛，硬逼着新治也一起祈祷，请神明庇佑旅途中的阿宏在前天的暴风雨中安然无恙，保佑他到后天回岛为止平安无事。过了一会儿，好像突然想起来似的，开始大骂当哥哥的读书写字完全拿不出手，反倒当弟弟的脑瓜灵光。所谓脑瓜灵光，也就是能让母亲舒舒服服地哭上一场。母亲还忙不迭地把明信片拿到阿宗和阿胜家给人家看，然后，和新治一起去公共澡堂洗澡。她在蒸汽升腾中见到邮局局长夫人，便将赤裸的膝盖直接跪地，感谢邮局及时准确地送来了快信。

新治洗澡洗得很快，洗完就在公共澡堂门口等母亲从女澡堂出来。澡堂房檐上木雕的彩色已经剥落，蒸汽缭绕直上房檐。夜晚很暖和，大海很宁静。

新治抬眼望见了站在前面两三间[1]远檐下一个男子的背影。那人双

手插在裤兜里，用脚上的木屐有节奏地敲打着石铺的地面。夜色中新治眼里看到了穿着咖啡色皮夹克的背影。这个岛上有这种昂贵的皮夹克的没有几人，确实是安夫无误。

新治正要搭话时，碰巧安夫一回头。新治刚要露出笑容，可安夫呢，却无表情地盯着这边看，然后一甩头给了新治一个后背，悻悻而去。

对于朋友的不友好举动，新治倒也不大介意，不过觉得有点奇怪。正好这时母亲从澡堂出来了，这位青年便跟往常一样默默地和母亲一起向自家走去。

昨天是暴风雨后的一个好天，安夫出海一回来，就碰到千代子来做客。她是跟母亲来村里买东西顺便来访，因为母亲到合作社负责人家去了，她才独自来安夫家做客的。

安夫从千代子口中听到的消息把这个轻薄的年轻人的自尊击得粉碎，他思考了一整夜。次日晚，当新治看见他时，他正在看值班表，这张表挂在穿过村中央的坡道旁一所房子的屋檐下。

歌岛缺水。特别是旧历年时干旱最为严重，为此经常为了水发生纠纷。一条涓涓细流沿着村中央石头小路自上而下分段流下，这条小河的源头便是村里的唯一水源。梅雨季节或暴雨过后，小河水暴涨成汹涌湍急的浊流，女人们在河边一边洗衣服一边喧闹地议论着家长里短，孩子们也可以在这里为自己做的木头军舰举行下水仪式。可是到了干旱季节，小河就成了干涸的泥塘，连冲走一片草芥的力量都没有了。水源是一股泉水，或许是下到岛子高处的雨水经过过滤汇集到这股泉水里了。岛上没有另外的水源。

于是，不知从何时起，村公所决定排班打水每周轮换。打水，是女人的工作。只有灯塔使用存在水槽里的过滤雨水，全村依靠泉水生活的住家都要被分派打水工作，深夜当班的就只好忍受不便之苦了。不过，深夜当班几周后，又会轮到早晨比较方便的时段。

安夫正是在抬头看这个挂在全村行人最多处的值班表。正好夜半两点时段写着“宫田”二字，那就是初江的班。

安夫打了个响舌，现在要还是章鱼汛期就好了，早晨可以晚一点出海。但眼下是乌贼汛期，天亮前必须到达伊良湖航道上的渔场。所有人家都是三点钟起来开始做早饭，有的性急人家三点前就开始升起了炊

烟。

尽管如此，还算不错，初江的当班不是凌晨三点。安夫对自己发誓一定要在明天出海前把初江搞到手。

就在他抬头看值班表下了这个决心时，他看到了站在男浴池门口的新治。他满腔嫉恨，就连平时要摆的派头也忘记了。他急忙赶回家去，瞥了一眼餐厅，收音机里播放的浪花小调响彻全家，他看到父亲和大哥正在一边听小调，一边在吃晚饭对酌。他径直回到二楼自己的房间，狠命抽起香烟。

按照安夫的常识，奸污了初江的新治肯定失了童贞。这家伙在青年会装出一副孩子般的面孔，老实巴交地抱着膝笑眯眯地聆听别人的意见，私下里竟然已睡过女人！真是个小滑头！而且，在安夫看来，新治那张面孔怎么也不像表里不一的面孔。其结果呢—这个想象真是让他受不了—给他的印象是：新治堂堂正正地靠一种无与伦比的坦率性侵了女人。

那一晚，安夫为了不睡着在被窝中掐自己的腿。不过，大可不必那样做。对新治的憎恨和新治抢在自己前面激起的争强好胜之心让他无法安睡。

安夫有一块经常向大家炫耀的夜光表。那个晚上，他没有摘下手表，穿着夹克和裤子悄悄钻进被窝。不时地将手表放在耳边，并且不时地看着发出荧光的表盘。安夫觉得，仅仅因为他拥有这样的高档手表，就有资格招女人喜欢。

深夜一点二十分，他离家出门了。因为是深夜，涛声响亮，明月当空，全村万籁俱寂。路灯，码头上一个，中央坡道两个，山腰泉水处一个。除了轮渡船外清一色都是捕鱼船，没有照亮海港之夜的通明桅灯，家家户户的灯火都已熄灭。鳞次栉比、昏暗浑厚的屋顶，让乡下的夜晚显得凝重。不过，渔村的屋顶铺的都是屋面瓦或白铁皮，没有茅草屋顶夜间那种阴森瘆人的重压感。

安夫穿着运动鞋飞快而不出声响地跑上了石坡路，穿过了一所小学，那小学周围围着一圈樱花树，树上的花蕾已开了一半。这里是最近刚刚扩建的操场，一排树是从山上移植过来的，一棵小樱花树被暴风吹倒，在月光下黑乎乎的树干横躺在沙坑旁边。

安夫沿着小河爬上石阶，来到能听到泉水叮咚声响的地方。路灯光照出泉水的大致轮廓。一个石槽安放在那里，正好接住长满苔藓的岩石

缝中流下的清水，水从水槽边缘的苔藓上流过，看起来一点都不像水在流动，却酷似苔藓被涂上了一层精美剔透的釉彩。

泉水周围的树丛深处，猫头鹰在啼叫。

安夫将身体躲进路灯后面。听得见一只小鸟振翅飞走的声音。他靠在榆树的粗大树干上，双眼紧瞪着手腕上的夜光表等待着。

两点刚过，双肩挑着水桶的初江出现在小学校院子里。皎洁的月光清晰地描绘出她的身影。深夜的劳动对女人的身子骨来说并不轻松，但歌岛上的男女不拘贫富都要完成自己的活计。不过，海女的工作练就的强健身体，使初江全然没有以此为苦的表情，看她前后摇晃着水桶爬上石阶的姿态，毋宁说还有一种开心的意趣，就像孩子一样对干这种三更半夜的工作反而更来劲。

安夫本想一旦初江来到泉边放下水桶便飞奔出去，但他犹豫了一下，决定耐着性子等初江打完水。他左手高高地抓住树枝，身体纹丝不动，摆出关键时刻能随时冲出的架势。就这样，他把自己看成一尊石像，耳中听着粗重的倒水声，由往桶中倒水那双带点冻疮、冻得通红的大手，空想到女人那健康而鲜嫩的胴体，不禁心旷神怡。

安夫抓着树枝的手腕上，引以为豪的夜光表发出荧光，秒针走动发出轻微的滴答声。哪承想这些却惊醒了睡在即将搭好的蜂巢中的马蜂们，并大大地勾起了它们的好奇心。一只马蜂小心翼翼地飞到手表上。这时，马蜂才发现这只发出微光、有规律鸣叫的奇怪甲虫身上居然覆盖着光滑冰冷的玻璃板铠甲，可能它的希望落空了，于是便把毒针移到安夫手腕肌肉上，狠狠地刺了下去。

安夫惊叫一声，初江被吓了一跳回头朝他这边看。初江绝不会发出惨叫，她飞快地把扁担从绳子上解下来斜握在手，摆出迎战来犯之敌的防身架势。

安夫以一种自己都感到惨不忍睹的姿态出现在初江面前。这位少女保持原来的防身姿势倒退两三步。安夫想这种场合还是开个玩笑掩饰过去为妙，便傻笑起来，并解嘲说道：

“嗬！吓了一跳吧？还以为是个妖怪吧？”

“闹了半天，是安夫哥呀！”

“我躲在这是想吓唬你来着。”

“半夜三更的，你怎么在这儿？”

少女还不太清楚自己的魅力。本来倘若深入想想会明白真相，但一时间，她真的以为安夫只是为了吓唬自己一下才躲在那里的。这样的天真给了安夫可乘之机，说时迟那时快，转眼之间手中的扁担被夺去，右腕被抓住。安夫的皮夹克发出咯吱咯吱的声音。

安夫总算恢复了威严，他打算沉着冷静、堂堂正正地说服女人。他自己没有察觉，原来他是在模仿自己想象中这种场合新治冠冕堂皇的姿态。

“你听着！你不听我的，后果可严重哦！你和新治的事不想暴露的话，你得听我的吧？”

初江气得满脸通红，呼吸急促：

“拿开你的手！和新治的事，有什么事？”

“你别装糊涂！你都和新治私通了，把我撇在一旁！”

“别胡说！我们没有任何事！”

“我全清楚！暴风雨那天，你和新治上山做什么了……你瞧！你瞧！脸都红啦……听话，跟我也做一回那种事，不妨事的！不妨事的！”

“不要！不要！”

初江不断挣扎想逃走。安夫竭力不让她逃，他想，要是事没成给初江逃了，她一定会对她爸爸说。可如果生米煮成熟饭，她就不会对任何人说了。安夫特别喜欢看大城市里无聊杂志上经常登载的“被征服”的女人自白，让她哑巴吃黄连有苦说不出，那多来劲！

安夫终于将初江摔倒在泉边。一只水桶被打翻，水润湿了苔藓覆盖的地面。路灯下初江脸上小小的鼻翼在扇动，没有闭住的眼白部分炯炯有神。她的头发半泡在水里。她突然噘起嘴的工夫，安夫下巴上已被吐上了一口唾液。这一动作更加勾起了安夫的情欲，他感觉自己胸脯下有个剧烈起伏的胸脯，便把自己的脸强行压到初江脸上。

这时，他突然发出一声惨叫跳了起来。原来他又被马蜂蜇了脖子。

愤怒之余，他双手乱舞试图捉住马蜂，就在他被蜇得手舞足蹈的空隙，初江已逃到台阶那边去了。

安夫狼狈极了。他为了驱赶马蜂忙活了一阵子，随后再次如愿地捉住了初江。刹那之间自己究竟干了什么，连自己也搞不清头绪了。好歹，他总算抓住了初江。当他把初江那丰腴的肉体推倒在苔藓上时，聪

明的马蜂这回则停到他的屁股上，透过裤子布将毒针狠狠地扎进他的肉里。

安夫跳起来，有了逃跑经验的初江这回逃到了泉水背后。她从枝叶中穿过，靠羊齿叶遮挡，边跑边找到一块大石头。她把石头高高举起，这才总算喘过气来居高临下地俯视着泉水边。

老实说，先前初江并不知道危难中为自己救驾的是何方神明，但当她惊讶地看见安夫在泉水边狂跳乱舞时她才明白，原来一切都是机灵的马蜂的杰作。安夫向空中挥舞的手指尖处，正好迎着路灯的光亮，所以初江看到有一双小小的金色翅膀振翅横飞过去。

看样子安夫总算把马蜂赶跑了，他呆立着用毛巾擦汗。接着他在四周寻找初江的身影，但哪里还有？他小心翼翼地把两手做成喇叭状低声呼喊初江的名字。

初江故意将脚下的羊齿叶踩得沙沙作响。

“喂！原来你在那里！下来呀！我什么也不干啦！”

“不要！”

“我让你下来嘛！”

他本来想上去，但初江举起了石头，他畏缩了。

“你这是干什么！多危险……我怎样你才能下来呀？”

本来他可以就此逃掉，但他怕初江向父亲告状所以还在纠缠不休地问：

“……喂，我怎么样你才能下来呀？你要向你老爸告状吗？”

—没有回答。

“我说，告诉我你不向老爸告状！我怎样做你才能不告状？”

“打水，替我挑到家。”

“真的？”

“真的。”

“照老爷子厉害呀！”

说来实在可笑，接着，安夫默默地开始做的事似乎是被某种义务观念裹挟一般。他扶起倒了的水桶，重新倒入水，把拴两个桶的绳子穿到

扁担上，挑在肩上迈开了步子。

良久，安夫回头一看，初江不知不觉地跟了上来，走在后面不到两米远的地方，没有一点笑容。安夫站住，她也站住；安夫又开始往石阶下走，她也往下走起来。

村子里仍然鸦雀无声。月光如水，洒在所有的屋顶上。两人朝着村子一段段走下石阶，他们脚下四处不断传来雄鸡打鸣声，表示黎明已经不远。

(1) 间，长度单位。日本建筑柱子与柱子的间距，约为1.82米。

第十章

新治的小弟阿宏回岛。母亲们站在码头迎接儿子。因为下着蒙蒙细雨，看不到海面。离码头有百米左右的时候，轮渡船在雾霭中露出身影。母亲们七嘴八舌地喊着儿子的名字，孩子们在船的甲板上挥舞着的帽子和手帕之类已看得越来越清楚。

船到岸，中学生们虽然见到了每个人的母亲，但也只是笑了笑，同伴之间仍然继续在海边沙地上笑闹。他们不愿被同伴看见自己和母亲撒娇。

阿宏回到家以后，兴奋的情绪仍没有消退，还显得有点坐立不安。所说的话呢，没一句涉及名胜古迹，都是些在旅店同伴半夜起来上厕所害怕，硬把他叫醒一起去，害得他第二天困得要命之类的话。

带回了某种强烈印象的事，也确实有，但是阿宏不知怎么用嘴来表达。试图回想起什么，结果回想起了一年多以前他在学校走廊地板上涂蜡，造成女老师滑倒而自己幸灾乐祸的事情。那些闪闪发光、在自己身旁昙花一现，曾几何时又消失殆尽的电车、汽车、高楼大厦、霓虹灯等让人吃惊的东西都哪里去了呢？在这个家中，和旅行前一样，有碗柜、挂钟、佛龛、矮脚小桌、梳妆台，还有母亲，还有灶台和脏乎乎的榻榻米。这些东西即便不说话也可意会。然而，所有这些，甚至包括母亲都央求他讲讲旅行见闻。

到了哥哥新治该回来的时候了，阿宏总算消停下来了。晚饭后，阿宏在母亲和哥哥面前打开小本子泛泛地将这次旅行讲了一遍。于是，大家听完后感到满意，就不再央求他了。一切回归原状。所有的东西即便不说话皆可意会。包括碗柜，包括挂钟，包括母亲，包括哥哥，包括被烟熏火燎得黑乎乎的灶台，也包括大海的喧嚣……阿宏便在这些东西的包围中酣然入睡了。

阿宏的春假已接近尾声。因此，他从早起到晚上睡觉为止全天没命地玩。岛上的玩耍场所很多。自从在京都和大阪首次看了以前听人说的西部剧电影后，在阿宏的玩伴中流行一种新鲜玩法，那就是模仿西部

剧。他们望见隔海相望的志摩半岛的元浦一带升起山火的浓烟，便不由得联想到印第安人城堡中升起的狼烟。

歌岛上的鱼鹰是候鸟，在这个季节鱼鹰的身影渐渐稀少了。夜莺在全岛频频啼叫。在去中学路上陡坡的最高处，说是冬天站在那里正迎风口能把人的鼻子冻红，因此被称为“鼻红岭”。但现在天气无论怎样春寒料峭，鼻子也不会冻红了。

岛南端的弁天海角是他们模仿西部剧的舞台。海角西侧的海岸是清一色石灰岩巨石，攀岩上去，就到了一个岩洞洞口，这是歌岛最神秘的秘境。从一米半宽七八十厘米高的小洞口进入，随着进入纵深，蜿蜒曲折的路渐渐变宽，一个三层的大洞穴在眼前展开。进这个洞前是一片漆黑，而进洞后则有点亮光，是一种混混沌沌的奇特微光。洞在无法看到的纵深处贯通海角，从东海岸进来的潮水在深深的竖式坑底一涨一落。

捣蛋鬼们手拿蜡烛进了岩洞。

“嗨！小心！危险呀！”

他们互相提醒着向黑黝黝的洞中爬去。他们看看彼此的脸孔，几个人的脸孔在烛光照耀下都显得又大又恐怖。这时，他们都为烛光下的脸上没有长出蓬乱浓密的胡须感到遗憾。

同伴共三人，就是阿宏、阿宗和阿胜。他们一行正要进到洞穴深处去探寻印第安人的宝藏。

进到洞里勉强站起身来，走在前头的阿宗头上刚好缠上了厚厚的蛛网。

“啊呀，你头上戴了那么多头饰，干脆你来当酋长吧！”

阿宏和阿胜瞎起哄地说。

不知什么人曾经在壁上刻的梵文上已长了苔藓，他们将三根蜡烛立在梵文下面。从东海流下来的潮水猛烈地拍打着岩石发出可怕的声响。在外面听到的惊涛拍岸声和在洞中听到的简直难以相比。万马奔腾般的轰鸣声碰上四面的石灰岩壁发出回响，那声音互相重合，使整个山洞都在隆隆作响，就好像被什么东西摇撼一般。想起传说的旧历六月十六到六月十八之间将有来历不明的七条大白鲨现身，他们全都感到不寒而栗。

少年们的游戏，角色可以自由轮换，敌我双方可以简单地互换立场。那两个人将头上粘了蛛网的阿宗推举为酋长后，便丢弃了先前边防

警备队员的身份，一变而为印第安人的手下随从，询问酋长波涛的可怕巨响是怎么回事。

阿宗呢，也就心领神会，威风十足地坐在烛光下的岩石上。

“酋长殿下，请问那可怕的声音为何物？”

阿宗以庄严肃穆的口吻回答：

“你问那个么？那是天神在发怒！”

“怎么样才能请神灵息怒呢？”

阿宏问道。

“是啊！除了上供祈求别无他法！”

大家把从母亲那里要来的或偷来的薄饼、馒头等摆在报纸上，供在竖坑对面的岩石上。酋长阿宗从两人中间穿过，沉静地走到祭坛前面，在石灰岩地面上跪拜，并高举两臂念着即兴胡诌的怪异咒语，将上半身一弓一抬地祈祷。阿宏和阿胜也在酋长身后学着他的样子祈祷。地面岩石的冰冷感觉透过裤子布传到膝盖，在此期间，阿宏也感到自己成了电影里的一个角色。

所幸神仙的恼怒似乎已经平息，波涛的轰鸣声变得平稳起来，三人坐成一圈，享用了撤下的薄饼和馒头。如此一吃，味道比平时香甜十倍。

这时，响起了更加可怕的轰鸣，竖坑里还溅起了白色水花。昏暗中，一瞬间的水花宛若白色幻影；大海摇撼着岩洞，使其发出可怕的怒吼，看样子俨然要把三个印第安人卷入海底。阿宏、阿宗、阿胜三个顽皮的捣蛋鬼也都真感到恐怖了。不知来自哪里的一阵风吹来，吹得三支蜡烛的火苗乱跳乱舞，其中一支竟然被吹熄，其阴森恐怖的情景真是无以言状。

然而，三人平时都是争强好胜、吹嘘自己胆子大的主儿，所以也就任凭半大小子的天性，顺水推舟地把恐怖演变成游戏，来掩饰自己的心虚胆怯。阿宏和阿胜作为两个胆小鬼的印第安人喽啰，都在那里装扮出被吓得浑身发抖的丑态。

“哎呀妈呀！可怕！可怕！酋长殿下！天神大发雷霆之怒了！因何那等震怒啊？”

阿宗正襟危坐在石头宝座上，作出文雅而不失酋长身份的瑟瑟发抖

状。被追问之下的他没往深里想，灵机一动想到最近两三天岛上私下风传的一件传闻，就打算以此作答来应个景。阿宗咳嗽了一声清清嗓，然后说道：

“是因为不道德，因为不正当！”

“您说的不道德，是指什么呀？”

阿宏问道。

“阿宏呀，你还不知道吗？因为你哥哥新治，和宫田家姑娘初江野合啦！结果惹得天神发怒啦！”

因为说的是自己哥哥，阿宏感觉这肯定有损自己的名誉，他十分生气，不管不顾地质问酋长：

“俺哥和初姐怎么了？什么叫野合？”

“你不懂吗？野合，就是男的女的一块睡觉！”

阿宗虽这样说，其实更多的他自己也不清楚了。不过，听了这个解释，阿宏知道这是个相当侮辱人的说法，所以勃然大怒，立即扑向阿宗。阿宗肩头被抓住，脸上挨了一拳，不过斗殴很简单地就结束了。因为阿宗被推倒在岩壁那里时，剩下的两支蜡烛也掉到地上熄灭了。

洞穴里只剩下微微的光亮，他们仅能模模糊糊地分辨出彼此的脸。阿宏和阿宗虽然气喘吁吁地互相对峙，但他俩慢慢地明白，弄得不好会招致多么危险的后果。

“还不住手！多危险啊！”

因为阿胜居中调解，三人划根火柴，总算借那个亮光来找到蜡烛，然后默默地爬出了洞穴。

—当他们沐浴着洞外的明媚阳光攀上海角来到其背后时，已经捐弃前嫌和好如初，刚才的吵架早已忘到九霄云外，唱着歌儿走在海角背后的小道上了。

……古里海滨沿矶头一片，

弁天、八丈、庭园海滩[(1)]……

这个古里海滨在海角西侧描绘出全岛最美的海岸线。海滨中央屹立着被称为“八丈岛”的巨大岩石，足有一座二层楼高。其顶端爬地松丛

生，四五个小顽童正在一边挥手一边喊叫着什么。

三人也挥手以示回应。他们要走的小路周围的柔软草地，四处开满了一丛丛紫云英的红花。

“啊！拖网船！”

阿胜手指着海角东侧海面说。在那里，庭园海滩环抱着美丽的小小入海口，海口附近有三艘拖网船静静地停泊在那里等待涨潮，那种船操控着大型拖网在水中行进。

阿宏也“哦”了一声，和同伴一起眯起被大海的闪光晃得眼花缭乱的眼睛。然而，刚才阿宗的话还沉重地压在他心里，而且他感觉随着时间的推移越发深深地沉积在他的心底。

晚饭时间，阿宏空腹回到了自家。哥哥还没有回来，母亲独自在往灶坑口塞柴火。木柴燃烧发出噼啪声，灶台内大火燃烧发出刮风一样的呼呼声，灶台来的香味，仅仅此刻抵消了厕所的臭味。

“哎，妈妈！”

阿宏在榻榻米上躺成个“大”字不动姿势地招呼道。

“什么事？”

“有人说我哥和初姐野合了，是怎么回事呀？”

母亲不知不觉离开了灶台，端坐到躺着的阿宏旁边。她眼里闪着异样的光，看起来和她脑后披散的头发一样令人害怕。

“阿宏！你从哪儿听来的？这话是谁说的？”

“是阿宗啊！”

“那种话再说可不得了啊！对你哥也不许说呀！如果你说了，几天都不让你吃饭！听到没？”

—对年轻人的情爱，母亲一向采取宽容态度。在她下海当海女期间，她也讨厌人们在可以做海女的季节里一边烤火一边议论别人的飞短流长。不过，当为自己儿子的情爱事不得不来应对社会上的流言时，她就有必要履行一个母亲的义务。

当晚阿宏睡着后，母亲将嘴凑到新治耳边用低沉而有力的声调问道：

“你，知道你和初江的事传得很难听吗？”

新治摇摇头，但脸变得通红。母亲虽然有点困惑，但不乱方寸，用一种单刀直入的口气盘问道：

“一起睡了？”

新治又摇了摇头。

“这么说，你没做让人背后议论的事啊！真的吗？”

“真的呀！”

“好！这样，我就没话说了。不过你要小心！人言可畏呀！”

……然而，事态并没有向好的方面发展。次日晚，新治妈在女人们的唯一聚会庚申会(2)上一露头，大家便露出很扫兴的表情住了口。本来大家正在议论那个传闻呢。

次日晚，新治去参加青年会，他若无其事地打开门一进去，明晃晃的电灯泡下，伙伴们围着桌子就某个话题谈兴正浓，一见到新治，一瞬间便都陷入了沉默。只听得到响彻房间的波涛声，俨然屋中空无一人。新治像平时一样靠墙抱膝坐下，默默无语。这时，大家又像平常一样热闹地转移到别的话题。今天支部长安夫倒是罕有地到得很早，他隔着桌子落落大方地和新治点了点头，无疑心的新治以微笑作答。

一天，在“太平丸”号的海上午饭时间，龙二看上去毫无主意地说：

“新哥，我真来气啊！安兄拼命说你的坏话呢！”

“这样啊？”

新治默默地笑了一下，表现得很有男子汉的度量。渔船摇摆在春天柔和的波浪里。这时，沉默寡言的十吉罕见地对这个话题插上了一嘴：

“明白！明白！你们瞧！安夫吃醋啦！那小子倚仗老爹洋洋得意，是个讨厌的大混蛋。新治也成了不得了的帅小伙，惹得别人吃醋啦！新治！甭管他！出什么麻烦有俺呢！”

……安夫所散布的流言就这样悄悄在全村的每一个角落被议论着，不过还没有进入初江父亲的耳中。一个晚上，村里出了事，这事简直够全村议论一年都议论不完，事情出在公共澡堂。

村里不管多有钱的人家都没有自家洗浴设施，却说宫田照吉老爷子去了公共澡堂。他满身牛气地用头掀开布帘，一甩手撕扯下身上的衬衣

想丢进筐子里，结果衬衣和腰带等却落在筐外。随后，照吉一次次大声咂舌，再用脚指头夹住那些东西抛进筐子。周围看着的人表示胆怯，而这正是他所剩无几的机会之一，他要利用这个机会在人前表明，他虽已年老气力未衰。

倒也不假，这位老者的裸体看上去也委实不同凡响。紫铜色的四肢毫无明显的松弛，目光锐利，粗犷的额头上凌乱而悚然地倒立着雄狮鬃毛般的白发，那白发和深红色的胸脯形成了鲜明的对照。隆起的肌肉由于久不使用已经变硬，给人留下了经风吹浪打后愈发险峻的磐石的强烈印象。

可以说，照吉是歌岛上劳动、意志、野心和力量的化身。他是第一代创业成财主的，浑身洋溢着带有几分粗鄙的精力，但却又孤高成性而决不插手公务，这种脾性反而得到村中头头脑脑的重视。裸眼观天气惊人的准确，对捕鱼航海丰富的经验和对村史、传统的高度自信等—这些优长虽因不容人的死板、可笑的自命不凡以及“年既老而不衰”的喜欢打架斗殴等毛病有所减分，但总之，这位老人健在期间，就说他活成了一尊铜像也不足为怪。

他拉开了澡堂的玻璃门。

澡堂里浴客很拥挤，在浓重的水蒸气中，大致可模模糊糊地看到人的动作举止。水声、木桶相撞的脆快声和人们的说笑声在天棚处反射出回声。热水满池，一天劳动后的放松感也和满池的热水一起充溢全身。

照吉下到大池子前绝不冲洗身体。他威风凛凛地从澡堂门口大步流星地直奔大池子，就那样径直将腿插入大池子。不管水有多热，他根本毫不介意。对心血管疾病之类，他比对香水、领带更不关心。

由于照吉的粗暴动作，大池子里先来的浴客们即便被溅上一脸水，但一看对方是照吉，便恭恭敬敬地以目致意，而照吉则将他那傲慢的下巴浸入水中。

在大池子旁边洗身体的两个年轻渔夫没有发现进来的照吉，他俩还在毫不顾忌地大声议论照吉：

“宫田家的照老爷子也老糊涂啦！女儿都被人糟蹋了，还蒙在鼓里呢！”

“久保家的新治这一手干得不是很漂亮嘛！总以为还是个孩子呢，可人家毫不含糊地把美女抢到手啦！”

大池子里先来的浴客们很尴尬，把目光从照吉脸上移开。照吉呢，浑身烫得通红，他若无其事地从池中走出来，两手提两个桶从池里灌满冷水，走到两个青年身旁，猛然把冷水浇到两人头上，接着又用脚猛踹两人的后背。

两个青年满脸肥皂泡眼睛半睁半闭，正想激烈反击，但一看对方是照吉便退缩了。老人用肥皂泡沫弄得又湿又滑的手指抓住两个人的脖颈，将其拖到大池子前，两颗头被一股可怕的力量按进热水里，老人粗壮的手指紧紧抓住两人脖子，像涮衣物一样让两个头在热水中摆来摆去并互相碰撞。最后，照吉轻蔑地扫一眼目瞪口呆站起来的浴客们，连身体也不洗了，就大步流星地离开了公共澡堂。

(1) 庭园海滩，神岛景观之一，位于弁天海角东侧，即书中海女比赛捕捞鲍鱼的地方。因整个海滩和庭园相似而得名。

(2) 庚申会，基于“庚申信仰”的集会。以中国道教中的“三尸说”为母本，认为在庚申日的夜晚不可入睡，方可免遭折寿之险。

第十一章

翌日，“太平丸”号上吃午饭时，老板十吉从烟荷包中拿出一个折叠着的小纸片，一边别有意味地笑着一边要交给新治。新治伸手去接。

“你听着！你看了之后，干活也不许懈怠，能保证吗？”

“我不是那样的人。”

新治言简意赅地回答。

“那好！男子汉说话算话！……今早我路过照老爷子门前时，初江悄悄出来一声不吭地把这个折叠好的纸片塞到我手心，就回去了。到了这把年纪还有人给我情书，得意洋洋地一打开，看到的却是‘新治先生’！哎呀，我真混，差点被我撕碎丢到海里去呀！转念一想，天可怜见，就这么带过来啦！”

新治接过纸片，老板和龙二都笑了。

新治生怕弄破，他用粗壮的手指小心翼翼地打开了那小小的折叠纸片。纸包里还有烟丝落在手掌心。信纸上开头是用自来水笔写的，两三行后好像没墨水了，接下来是淡淡的铅笔字。幼稚而拙劣的字写着下面的内容：

> “……昨晚父亲在公共澡堂听到了有关我俩的难听传闻后大发雷霆，已对我宣布绝对不许再和你见面。无论我怎样辩解都没用，父亲就是那样的人。说是从晚上渔船回港到次日晨渔船出海这段时间绝对不许外出，还说轮到打水的班就请邻居大妈代劳。一点辙也没有了。我伤心得不得了。父亲说只要是渔船不出海的日子，他会寸步不离地全天在旁边看守我。怎么才能跟你见面呀？请你想个办法！通信方面，邮局全是认识的叔叔，不敢去寄，所以，我每天写信塞进厨房前的水缸盖子上，新治的回信也请塞进那里。新治你自己去取危险，请你拜托个信得着的朋友；我呢，回岛时日太浅，还没有信得着的朋友。说真的，咱们可要坚强地活下去呀！我每天都在母亲和哥哥的牌位前祈祷，请他们保佑你出海捕鱼平安无事，佛

祖一定能理解我的心情的呀！”

新治看着信内心悲喜交集，悲的是他和初江的热恋被棒打鸳鸯，喜的是他从信里读出了一个女人的真情，这两种情感就像光和影一样交替在他脸上显露出来。待新治看完了信，十吉一把手抢过信念了起来，这似乎是信使天经地义的权利一般。为了让龙二也听见，十吉不仅发出声音，而且加进了他特有的浪花小调的调子，这是他经常独自念报时的语调。对新治来说，尽管明知老板没什么恶意，但毕竟是自己心爱者严肃认真的信，被拿来取笑，内心不免有几分难过。

然而，信的内容感动了十吉，他念信中间几次重重叹息，加进感叹词。最后，他用平素指挥捕鱼时那种百米之内都能听见的大嗓门抒发了观感：

“这丫头好聪明！”

经不起十吉再三央求，在没有外人的渔船中，听众都是自己信赖的人，新治就把事情一点点倾吐出来。他讲得很笨拙，颠三倒四的，关键地方还有遗漏。把来龙去脉大致讲一遍很费时间，总算讲到关键之处了，当新治讲到暴风雨大作那天，两人一丝不挂互相拥抱却终于没成好事那一段时，就连平素不苟言笑的十吉都笑声不绝：

“要是我，换上是我呀！真是太可惜啦！不过话说回来，没睡过女人说不定就会那样。而且那姑娘很有主见，你小子不是她对手啊！尽管这样，你小子也太蠢啦！得！算啦！等你把她娶过来，每天来上十次，也就补上啦！”

比新治小一岁的龙二一脸似懂非懂的样子在听着。新治呢，也不像城市的初恋少年那样神经脆弱，大人的取笑绝对伤害不了他，对他反而是一种温情和宽慰。海浪拍打着渔船前行，也使他沉下心来，所有秘密一经无保留地倾吐而出就一身轻松，这个劳动场所便成了他无可替代的安息之处。

龙二从家来码头要途经照吉家，所以他主动揽去了每早去水缸盖下取信的任务。

“你小子明天开始就是邮政局长啦！”

不常开玩笑的十吉这样说道。

每天的信，成了船上三人午休时的话题，信的内容所带来的悲叹和

愤怒总是三人来分享。第二封信格外让人生气。这封信里详述了深夜安夫在泉边偷袭初江以及安夫所说的威胁人的话，尽管初江信守约定没有告发，但安夫却为了泄愤将谣言传遍全村。照吉不许她再和新治见面时，初江立即申辩并顺便说出了安夫施暴的事，然而，父亲却不想对安夫做任何处理。就这样，安夫一家依然亲密地和照吉家来往如初，但初江一见到安夫就觉得恶心，云云。信的最后，初江补充一句说，绝不给安夫可乘之机，请新治放心。

义愤填膺的龙二替新治感到不平，新治脸上也掠过平日罕见的怒色。

“都是因为我穷，所以才搞不过他。”

新治说。他口中从来没有说出过类似这种牢骚话。他几乎要流出眼泪，与其说为自己穷，莫如说为自己发出这样的牢骚而感到羞耻。然而，这位青年紧紧绷住脸，憋住这意想不到的眼泪，最后总算没有让人们见到他的哭丧面孔。

这回十吉不笑了。

以吸烟为乐趣的他有个奇怪的习惯，那就是每天轮换着吸食烟丝和卷烟。今天该吸卷烟。吸烟丝时他经常在船舷上磕他那个黄铜烟斗以便清出烟灰，为此，船舷上都被他磕出一个小坑。他心疼船，就隔一天吸一次烟丝，次日则用海里黑珊瑚手工制作的烟嘴插上“新生”牌香烟来吸。

十吉的目光从两个青年身上移开，他嘴里叼着用海里黑珊瑚手工制作的烟嘴，眺望着薄雾缭绕一片朦胧的伊势海面。云雾中依稀可见知多半岛尖部的师崎(1)一带。

大山十吉的脸就像皮革。就连他那深深的褶皱里面，都同样晒得很黑，发出皮革一样的光芒。他的目光虽然锐利而有生气，但已失去年轻人目光的那种清澈，代之以一种污垢不留情地沉淀在眼里，就像不怕日光暴晒的皮肤一样。

当渔夫的经验和年限使他知晓需要耐心等待。

“我知道你们想什么呢！是想把安夫狠狠揍一顿吧？可是啊，你揍了也不解决问题啊！他犯浑就让他犯浑，不用理他。新治呢，肯定不好受，不过关键是要忍耐。想钓鱼没耐心是不行的。不久，一定会变好的。正义的就是不吭声也必定会赢的。照爷不是傻瓜，不可能良莠不

辨。安夫嘛，你们就先把他放下！正义最后必定是强有力的！”

村里的传闻每天和送过来的邮件及粮食一起，最多晚一天，就会被送入灯塔那儿人们的耳中。照吉禁止初江和新治见面的传闻，让千代子的心情因罪恶感而跌到谷底。她想，新治恐怕不知道这个空穴来风的谣言源头是自己，至少她这样认为。但当新治情绪消沉地前来送鱼时，千代子还是怎么也不敢正视新治的脸。而另一方面，千代子莫名其妙的不高兴又让为人善良的父母惶恐不安。

千代子的春假即将结束，她回东京宿舍的日子到来了。她的思想上出现了这样的悖论—她不能主动承认是自己告的密，但如果不能得到新治的宽恕，她又不能就这样回东京。实际上她是想不主动承认自己的过错而得到本来就并不恨自己的新治的宽恕。

于是，在回东京前一天晚上，她住到邮政局长家里，在天亮前独自来到为准备出海而繁忙的海边。

人们在星光下干着活。船，底下被塞进木框，和号子声一起不很顺溜地一点点向水边下降。只有男人们头上缠着的手巾和毛巾的白色历历在目。

千代子的木屐一脚踩进冰冷的沙子里。沙子又从她脚面上静静地流下去。所有的人都在忙，没有人看一眼千代子。为每天生计这单调而汹涌的旋涡紧紧裹挟着这些人，使他们从内心深处迸发出斗志，可能没有一个人像自己这样沉迷在感情问题里。千代子想到这里，感到几分羞愧。

不过，千代子的眼睛穿过黎明前的黑暗拼命地搜寻新治的身影。全是差不多的男子身影，很难分辨出谁是谁。

一艘船总算下到海里，从羁绊中获得解脱一般地漂浮在水上。

千代子不由得向那艘船靠近，并且喊出那位头上缠着白毛巾的小伙子的名字。正要上船的青年回过头来，千代子从那笑脸上一排洁白的牙齿清楚地认出是新治。

“我呢，今天要回东京啦！想和你告个别。”

“这样啊？”—新治沉默了，用极不自然的口吻说了句“……再见！”

新治正忙着，千代子知道，所以她比新治更急。她话也说不出，更谈不上去坦白什么。她闭上眼睛，祈盼着新治哪怕在自己眼前多待一秒

钟。这时，她明白了自己企望新治宽恕的心情不过是个口实，自己是长久以来一直期望享受一下他身上的温情的。

千代子希望被宽恕什么呢？笃信自己不漂亮的这位少女，情急之间意想不到地走嘴说出平素深藏心底的疑问，这也是必定只能对这个青年提出的疑问：

“新治！我那么丑吗？”

“咦？”

青年不明就里地反问了一声。

“我的脸，那么丑吗？”

千代子希望黎明前的黑暗能掩护住自己的脸，而让自己显得哪怕有一丝一毫的漂亮。但或许是心理作用，大海的东边已经发白。

新治是即刻回答的。因为他很忙，所以就避免了过慢回答让少女伤心的尴尬。

“瞎说！你很漂亮啊！”他把一只手搭在船尾，一只脚已跳上船，一边跳一边又说了一句，“你很漂亮嘛！”

谁都知道新治是个不说恭维话的人。只是，对紧急场合的问话，他给予了紧急场合得体的回答。船开走了，他从渐行渐远的船上快活地挥手告别。

就这样，岸上留下个幸福的少女。

次日晨，千代子父母从灯塔下来送别，千代子和父母说话时脸上容光焕发、神采奕奕。灯塔长夫妇很奇怪为什么女儿回东京反而如此高兴。轮渡船“神风丸”号驶离码头，当温暖的甲板上只剩下她一个人的时候，千代子从早晨起一直不断反刍的幸福感在孤独中圆满了。

“他说了我漂亮！他说我漂亮啦！”

从那个瞬间开始，千代子仍旧在毫不厌倦地重复着已经重复了不知几百遍的独白：

“他真是那样说的！这就足够了。不要再期待别的。他真是那样说的！我这就够了，不要期待更多了，不要指望得到他的爱，他有自己喜欢的女人。我做了多么恶劣的事啊！由于我的嫉妒，让人家陷入多么深的不幸啊！而且，对比我的出卖行为，他却是用说我漂亮来回报我的。

我必须得补偿他……必须做件我力所能及的什么事来尽量补偿他……”

响彻波浪间的奇怪歌声打断了千代子的思绪。一看，很多挂满红幡的船正从伊良湖航道向这里开来。

“那是什么呀？”

千代子询问正在绞缆绳的船长助手。

“那是去参拜伊势神宫的船呀！水手们带着全家人，从骏河湾的烧津、远州方面坐着捕鲣鱼船要到鸟羽港来呀！船上插着很多红幡，上面写着船名，有的喝酒，有的唱歌，有的还赌博呢！”

红幡渐渐鲜明起来，随着那些船速快的远洋渔轮接近“神风丸”号，歌声随风传来几乎有点嘈杂。

千代子心中在重复：

“他说我漂亮啦！”

(1) 师崎，爱知县知多半岛南端的一个海港城市。

第十二章

一来二去，春天即将结束。众多的树木更加浓绿，虽然东侧岩壁上群生的文殊兰花期尚早，但岛上各处已繁花似锦，五彩缤纷。孩子们上学，一部分海女潜入冰冷的海里捞取裙带菜。大白天空无一人的人家增多，这些房子门不上锁，窗户大开。蜜蜂随便光顾这些空屋，在空空荡荡的家中飞来飞去，一头撞到镜子上被吓了一跳。

新治不善于思考，没有想出任何可以和初江见面的办法。虽然以前见面的机会就很少，但见面的快乐使他能够耐心等待。一想到现在见不了面，相思之苦越演越烈，可既然答应过十吉决不影响工作，又不能停止下海捕鱼，他除了每天出海归来后，估计街上没行人了到初江家周围转悠以外，也没有其他办法。二楼窗子不时被打开，初江露出脸来。但除了有的夜晚明月能恰到好处地照出初江脸孔来以外，姑娘的脸看起来都被黑影笼罩。不过，因青年视力极好，甚至连她那含泪的眼睛都能看得很清楚。担心邻居听见，初江不能出声；新治也只能从后院小块田地的石墙背光处默默地仰望着少女的脸。不过，如此可怜的幽会的艰辛，必定详细写入龙二次日取来的信中，读了那封信，身影和声音才得以重合，昨夜见到的无声的初江身姿才由于得到声音和动作而活了起来。

对新治来说，这种见面实在太苦了。所以，夜里有时新治一个人到岛子各处不大有人的地方徘徊，以排解郁闷的情绪，也到岛子南端德基王子的古墓那里去。古墓从何处到何处分界线不清楚，但在顶端的七棵老松树之间，有小小的牌坊和小庙。

德基王子的传说很模糊，甚至连“德基”这个奇妙的名字是何种语言也无从知道。一对六十多岁的老夫妇，在旧历年的旧式祭神仪式上，很快地打开了一个奇怪的盒子，人们看见里面有个笏一样的东西，但这个神秘宝贝和王子有什么关联却不得而知。据说到十年前为止，岛上的孩子管母亲叫“欸呀”[(1)]，就是源于王子管妻子叫“嘿呀”[(2)]，是小孩子将其讹变才念成“欸呀”的。

总而言之，远古，一个遥远国度的王子乘着黄金船漂流到了这个

岛。王子娶了岛上姑娘为妻，死后就葬在了皇陵。关于王子的身世没有留下任何说法。没有任何牵强附会、假托王子之名的悲剧故事流传，这本身就暗示了即便该传说是事实，恐怕王子在歌岛的生涯也是幸福的，以至于没有产生故事的余地。

大概“德基王子”是降临在陌生土地上的天使。王子在地上的生平不为世人所知地平平度过，幸福和上天的恩惠一直到死也没有离开过他。于是乎，他的遗骸就默默无闻地被埋在了可以俯视美丽的古里海滨和八丈岛的皇陵。

—而这位不幸青年新治呢，就在小庙边徘徊，累了就孤零零地抱膝坐在草上眺望明月照耀的大海。月亮出现了风圈，预告着明天有雨。次晨，龙二去取信，为防止信被雨打湿，放在水缸木盖下稍微偏离的地方，上面还扣了一个铜盆。出海捕鱼这天全天下雨，新治在中午休息时蒙着雨衣看了信。字迹很难辨认，说是今早如开灯怕受到怀疑，所以是在被窝里摸黑写的。还加了个说明，说总是白天没工作时写，早晨出海前“投递”，但那天早晨有事要尽早通知新治，所以就把昨天写的长信撕掉了，代之以这封信。

初江在这封信里说，她做了个好梦，梦见承蒙神灵通告得知，新治乃德基王子的替身，幸福地和初江结了婚，并生出珠玉般的孩子。

初江根本不可能知道昨夜新治去参拜了王子的古墓。新治被这个神奇的感应打动了，就想今天出海回来一定好好给初江解梦，把自己前夜拜谒王子古墓证明两人有心灵感应的事写信告诉她。

自从新治拼命干活挣钱以来，母亲在海水还很凉期间就可以不下海当海女了。她想，到六月再下海潜水吧。但是生性爱干活的她，随着天气变暖光在家干家务就觉得不够了。一有空，便开始为一些闲事操心了。

儿子的不幸她一直记挂在心头。如今的新治和三个月前相比，简直判若两人。经常沉默寡言这一点和以前没有变化，但以往，这位年轻人即便沉默，脸上神情仍然一直开朗明快，而现如今那种神情已然消失。

一天，母亲做了一上午针线活，到了过午感到有点无聊，她迷迷糊糊地考虑有没有什么将儿子从不幸中拯救出来的办法。家里既无阳光，抬头仰望，暮春三月的朗朗晴空又被邻家的仓库屋顶遮断。她突然心血来潮就走到外面，走到防波堤那里眺望惊涛拍岸，水花被拍成了细碎的

白沫。她也和儿子一样，思考问题时要去找大海商量。防波堤上晾晒着一片拴着捕章鱼陶罐的绳子。海边到处晒着渔网，基本上见不到船。母亲看到一只蝴蝶正在从摊开的渔网那里随意地往防波堤飞，那是一只黑凤蝶。蝴蝶难道是到渔具、沙子和混凝土这来寻找某种奇花异草吗？渔夫家的房子没有像样的院子，只有石头围起来的沿路小花坛，蝴蝶似乎对那些小里小气的花感到失望，才飞到海边来的。

在防波堤外，巨浪总是冲刷着堤下的泥土，使岸边沉积着黄绿色的浑水。浪一打来，浑水立即翻腾，水花四溅。母亲看到那只蝴蝶不一会离开防波堤，先是贴近浑浊的海面打算休息一下再往高飞。

“好奇怪的蝴蝶，学海鸥的样子呢！”

她想。这样一想，就关心起蝴蝶来了。

蝴蝶往高处飞升，顶着海流的风试图飞离岛子。风虽然看起来很温和，但打在蝴蝶柔嫩的翅膀上也还是很猛烈的。尽管这样，蝴蝶还是高高地飞离了岛子渐行渐远。母亲一直盯着耀眼的天空，直到蝴蝶变成一个小黑点。蝴蝶一直在母亲视野的一角振翅飞翔，它似乎被大海的广袤和闪光弄得眼花缭乱，邻岛的影子在它眼里看似很近实际很远，蝴蝶对此似乎感到绝望，一边在海面上徘徊一边又低低地飞回防波堤，并且落在晾晒着的绳子的影子上歇息，给影子增添了一个绳结样的黑疙瘩。

母亲是个不信任何暗示和迷信的人，但这蝴蝶的徒劳在她心里留下了阴影。

“真是只傻瓜蝴蝶！想到那边去，落在轮渡船上不就能舒舒服服地过去了吗！”

不过，在岛外没有任何事情的她，已经多年没有坐过轮渡了。

这时，新治母亲心里说不上为什么生出一股莽撞的勇气。她迈着坚实的步子快速地离开了防波堤。途中一个海女向她打招呼，她都没有理会，好像被什么东西吸引住了似的大步流星地走了过去，弄得那位海女很是吃惊。

宫田照吉是全村首屈一指的财主。他家的房子只不过是新建的而已，其屋顶倒也不比邻家房子高多少。家里既没有玄关也没有石墙。布局也跟别人家毫无两样，入口左侧是厕所的掏粪口，右侧是厨房窗户，两者各司其职，堂堂正正，就像桃花节前后偶人架上相对而坐的左右大臣一样。用作储藏室的地下室是坚固的混凝土造，结结实实地支撑着这

所房屋，地下室的小窗紧贴小路开着。

厨房旁边有一口大水缸，可以装进一个人。初江每天早晨往里塞信的木盖，乍一看好像可以毫无漏洞地防尘保护缸中水，但实际上一到夏天，免不了有蚊蝇之类的飞虫尸体漂在水面。

新治母亲想进去，但犹豫了一下。她来拜访平素毫无交往的宫田家，仅此一件就足够村里人议论的了。她环视一下四周，没有人影。只有两三只鸡在小路上闲逛，透过后面人家瘦弱的杜鹃花叶子，依稀可见蔚蓝色的大海。

母亲用手拢了拢头发，头发被海风吹得很乱，她从怀里掏出断了很多齿的小小的红色赛璐珞梳子，飞快地梳理了一下头发。她穿的是平常服装，素面朝天的脸，晒得红黑的胸脯，满是补丁的灯笼裤下穿着木屐的脚是光着的。海女从海底上浮时需要脚蹬海底，这种常年的习惯使她的脚趾几度受伤而硬化，且尖锐而弯曲，形状绝对不好看，但踩在地上却坚实而稳健。

她走进了土间。土间里有人将两三双木屐胡乱脱在那里，还有一只是翻个儿倒扣着。一双红带子的木屐看样子是从海边回来，木屐下还留有潮湿沙子形成的足印。

家里静悄悄的，飘荡着厕所的气味。土间那间屋子很昏暗，最靠里的房间地面中央，姜黄色的阳光从窗户清晰地投射在一块地面上，有包袱皮大小。

“你们好啊！”

母亲打招呼说。良久，没有回答。她又喊了一声。

初江，从土间旁边的楼梯上下来。

“呀！阿姨！”

她说。她穿着素净的灯笼裤，头发上扎了个黄色丝带。

“丝带真漂亮！”

母亲说了句恭维的话。一边说一边仔细地打量自己儿子一心恋慕的姑娘。或许是心理作用，感到她面容有些憔悴，皮肤有几分白皙，为此黑眼珠更加醒目，看起来目光清澈、炯炯有神。初江发觉对方在观察自己，脸上飞起一片红云。

母亲对自己的勇气很有把握。她要见到照吉，倾诉儿子的无辜，披

肝沥胆动之以情来打动对方，让二人终成眷属。她觉得除了当事人父母亲自商谈外别无良策……

“你父亲在家吗？”

“嗯啊。”

“我有话要对你父亲说，你能通报一声吗？”

“是喽！”

少女一脸担心地上了楼梯，新治母亲便坐在高出土间的门槛横木上了。

等了很久。母亲想，要是带烟来就好了。在等待中，她的勇气消退了，她明白过来自己所抱的幻想是多么疯狂。

楼梯轻轻地响了，初江下来了。不过下到楼梯中间她就扭过身体说话。楼梯周围太黑，看不清她低下的脸。

“那个……家父说：不见。”

“不见？”

“嗯……”

被这个答复完全打掉了锐气的母亲，因为屈辱而产生了另一种冲动。她一时间回忆起了自己劳苦的一生，回忆起了守寡后难以言说的艰难。她用唾沫星子四溅的口气，一边往外走一边愤怒地喊道：

“好！你不想见我这个穷寡妇是吧！你是想说不让我再踏进你家门槛是吧？那这话我先说啦！嗯，告诉你爸爸，这个家的门槛，我决不会再进第二次！”

母亲不想把这次失败的来龙去脉告诉儿子，她乱发脾气，怨恨初江，说初江的坏话，反而和儿子发生了冲突。第二天全天，母子俩没有说话。到第三天，母子俩言归于好。于是，真想猛地抓住儿子大哭一场的她，这才和儿子讲了去找照吉吃了闭门羹的事。而新治，已经从初江的来信中知道了这件事。

母亲讲述中略去了最后丢下的那句粗暴的狠话，而初江怕新治伤心也没有说。因此，新治呢，只是对母亲吃了闭门羹的屈辱感同身受。这位性情温柔的青年想，母亲骂初江虽然不能说恰当，但也是无可奈何的事。他对初江的爱慕，至今为止对母亲也没有隐瞒，现在他决定今后除

老板和龙二外，不再告诉任何人。出于对母亲的孝心，他这样决定了。

这样一来，因为把好事办砸了，母亲变得孤独了。

这一阵没有坏天气，没有可以不出海的日子，对新治来说反而幸运，因为一旦有不出海的日子却不能跟初江见面，肯定会度日如年的。就这样一直见不到面挨到了五月。有一天，龙二带来了让新治乐不可支的信：

> “……明天晚上，难得父亲要陪客，是从津市的县政府来的客人，要住在我家，而父亲一陪客就要喝多，早早睡觉。所以，夜里十一点左右，我跑出去没问题。请你在八代神社院子里等我吧……”

那天，新治出海回来后换上了新衬衣，因为什么也没有告诉母亲，母亲只是畏畏缩缩地抬头望着换上新衣的新治，她感到好像又见到了暴风雨那天的儿子。

新治已有充分体会，知道等待的滋味不好受。所以他想，让女方尝尝等人的滋味也好。但是，他又不忍心那样做。母亲和弟弟阿宏一进被窝，新治便出了门。到十一点还有两个小时之久。

他想，要不要去青年会消磨消磨时光？青年会的海边小屋里透出灯光，传来了准备在此入睡的小伙子们的说话声。新治感觉他们好像在议论自己，便离开了那里。

他来到防波堤，任凭海风吹打着脸。这时，他想起了首次从十吉那听说初江身世的那个傍晚，他曾怀着一种奇怪的激动心情目送过行驶在水平线上晚云前方的一艘白色货轮。那就是“未知”号。在远眺“未知”号的过程中，他的心很淡定。而一旦上了“未知”号出海，不安、绝望、混乱、悲叹等情绪便一齐蜂拥而来。

今夜他应该兴高采烈，然而，他感觉自己明白，因受到了某种挫折而没有动情。今夜见到的初江，总归会催促自己尽快解决问题吧。私奔？然而，两人住在孤岛上，要坐船逃走，新治既没有自己的船，更主要的是没钱。殉情？岛上也确乎有人殉情，但新治坚强的心拒绝走这条路，他认为那些家伙都是一些自私任性的人。他从没有考虑过死，而且他有自己必须养活的家人。

思前想后，时间过得意外的快。不善于思考的这位青年，吃惊地发现了思考能消磨时间的意外的功效。但是，这位踏实的年轻人断然踩住

思考的“刹车”。因为他更早地发现了思考这个新习惯明显的危险。

新治没有手表，说得好听些，他不需要手表。他具有代替手表的奇才，那就是黑夜和白天他都能本能地感知时间。

比如说，星星移动。即便不善于对其进行精密的测定，身体也能感知黑夜和白天的两大循环。因为置身于大自然的一部分中，不可能不知道大自然的准确规律。

然而，实际上当他坐到八代神社办公室的石阶上时，他听到了报告十点半钟的一声自鸣钟响。神官家人们还鸦雀无声。他将耳朵贴在防雨窗板上，又仔细地一一数了挂钟冷清地敲响十一下。

青年站起来，穿过昏暗的松荫，上了共有二百级的石阶。天上没有月亮，薄薄的云笼罩着天空，只能见到几颗稀稀落落的星星。尽管天没亮，石灰岩的石阶也不遗漏地将夜里的微光集聚起来，像庄严巨大的瀑布一般白茫茫一片悬在新治脚下。

伊势海广袤的景色完全隐秘在黑夜中，比起知多半岛、渥美半岛那边星星点点的灯光，宇治山田一带的灯光更显得密集，无间隔地连成一片，煞是好看。

青年很为自己刚刚穿上身的衬衣而骄傲。这种漂亮的白色即使从二百级的最下边也能立马看到。在石阶第一百级左右那一带，两边伸过来的松枝形成几堆暗影。

……石阶下面出现了个小小的人影，新治激动得心跳加剧。专心致志跑上来的木屐声发出很响的回声，和那个小小的人影都有点不相称。看样子并没有气喘吁吁的样子。

新治压抑住了自己也想跑下去迎接的冲动。他想，先前自己已经等得如此心烦，有权在最上面继续悠然而等吧。到初江走到能看清她脸面的地方，新治又抑制住自己想大声招呼的冲动，他想如果不跑下去有点对不住对方。那么，到什么地方能看清脸面呢？是第一百级的地方吗？

—这时，新治听到脚下传来异乎寻常的大发雷霆的声音，好像真真切切在喊叫着初江的名字。

在第一百级左右比较宽大的平台上，初江紧急停住了脚步，看得到她胸部急剧地起伏。藏身在松荫里的父亲照吉出现了，他一把抓住了女儿的手腕。

新治看到父女俩在那里发生几句激烈的争吵。新治在石阶的最上边好像被定住了一般凝然不动了。照吉根本不想往新治这边看一眼。他一直紧紧抓住自己女儿的手，就那样从石阶上往下走。青年呢，头脑差不多麻痹了一般，无计可施，就像哨兵一样以刚才同样的姿势伫立在石阶顶部。那父女俩的身姿走下了石阶，向左一拐后消失了。

(1) “欸呀”，原文作“エヤ”。感叹词，在小说中是孩子们念错的讹变，无具体词义。

(2) “嘿呀”，日语“部屋”的读音，“部屋”在日语中的语义是“房屋”“屋子”。此处，德基王子用“部屋”来称呼妻子，类似于“家内”（日语中意为“我老婆”）的用法。

第十三章

海女的季节，对于岛上的年轻姑娘来说，正像城市的孩子以紧张的心情面临学期考试一样，这种技能从小学二三年级比赛海底取石头时就开始学会，加之争强好胜之心，技术自然而然长进而渐入佳境。但随心所欲的游戏一经变成严酷的工作，年轻姑娘们便无人不畏惧，一到春天她们已经讨厌夏天的来临了。

寒冷、呼吸困难、水中眼镜进水的那种无以言状的痛苦、就差二三寸远马上就要捉到鲍鱼那种袭击全身的恐怖感、虚脱感，还有各种各样的伤痛、脚蹬海底上浮时脚趾尖被尖锐的贝壳划出的伤痛、带病潜水后那种被灌了铅一般的懒散怠惰情绪……这些在记忆中被打磨得越来越敏感，加之一再反复，恐怖变本加厉，甚至连做梦的余地都没有的深深熟睡中，也屡屡突然被噩梦惊醒，在和平宁静的被窝周围的黑暗中，给人们看手掌心握着的水洗般的冷汗。

有丈夫的上了年纪的海女则不同。她们每每下水出来便大声歌唱，大声说笑，工作和娱乐浑然一体了。年轻姑娘见到这，心想自己绝不要那样。可是过了几年她们便吃惊地发现，自己已经不知不觉地成为开朗、熟练的海女的一员了。

歌岛的海女六七月最忙。干活的地点就是弁天海角东侧的“庭园海滩”。

那一天也是入梅前，还不能称为初夏，烈日当空的海滨燃起了篝火，烟随着南风被吹向王子墓的方向。“庭园海滩”环抱的小小海湾直面太平洋。夏云高高飘在海面上空。

小小海湾诚如其名，具有庭园的结构。围绕海滨的很多石灰岩，模仿西部电影打仗玩的孩子们，为隐藏在岩石后面打手枪配备了十分适合的地形地物，而且表面光滑、露出多处小手指粗的洞穴，成了蟹子、海滩各种虫子的栖身之所。岩石环抱的沙地一片雪白，面朝大海左边断崖上文殊兰正值花期，这时的花不像凋谢期那样乱蓬蓬的毫无生气，而是将它那水葱般诱人的乳白色花瓣伸向碧空。

篝火周围，人们午间休息的谈笑很喧闹。沙子还没有到烫脚的程度，水还很凉，尽管如此，也还没有到从水里上来就立即穿上棉衣烤火的程度。大家正在一边高声笑着，一边互相挺胸自豪地显示自己的乳房。也有的人正在双手托着自己的乳房。

“不行！不行！手拿下来！用手托着，太骗人！”

“乳房长在身上，就是用手托着，也骗不了人的。你瞎说什么！”

大家笑了。原来她们在比赛乳房的形状。

谁的乳房都受过太阳暴晒，既没有神秘的白皙，更看不到肌肤里透出的青色静脉，也看不出只有这一片肌肤有多么特殊敏感。不过，肌肤在太阳暴晒里，滋润出一种蜜一般半透明而光润的颜色。乳头周围乳晕的颜色由深到浅，颜色衔接得十分自然，并非是只有那一块藏着黑色而温湿的秘密。

篝火周围熙熙攘攘的女人众多乳房中，有的已经枯萎，也有的变得干枯僵硬，只剩下乳头还像葡萄干一样残留着一点青春韶华的余痕。一般地说，大多是相当发达的大胸肌让乳房不会沉重地下垂，而是在胸前保持着坚挺，这说明这些乳房每日是在阳光下不知羞耻地果实般成长发育起来的。

一个姑娘左右乳房大小不一，她为此很感痛苦，一位直爽的老太婆这样安慰道：

“用不着发愁！很快你的男人就会给你揉好的呀！”

大家笑了，但姑娘还很担心地追问：

“真的吗？阿春奶奶！”

“真的呀！我就知道以前有位姑娘也这样，有了男人后就变得一样大啦！”

新治母亲为自己乳房还没老而自豪。和年龄相仿、有丈夫的女人相比，自己的乳房还保养得最为娇嫩。她的乳房似乎既不知爱的饥渴，也不知生活的艰辛，整个一个夏天都是面向太阳，直接从太阳那里得到了无尽的力量。

年轻姑娘们的乳房并没有怎么勾起她的嫉妒心。不过，只有一对美乳，不仅让新治母亲赞叹，甚至成了所有女人赞赏的目标。那就是初江的乳房。

新治母亲今天是这个夏天首次出海，所以，今天也是她和初江第一次能从容见面的机会。自从新治母亲在初江家撂下那句狠话后，虽然见面也交换过注目礼，但初江本来就是说话不多的姑娘。今天大家还都很忙，互相开口说话的机会不很多。像这种比赛乳房的场合，饶舌的主要是年长的女人，新治母亲本来就很拘谨，加之闭门羹事件，她根本不想从初江身上引出话题。

然而，当她看到初江的乳房，她认为可以肯定关于初江和新治的负面谣传将会随着时间的逝去而烟消云散。见到初江这对乳房的女人已经不会再怀疑，而一定会明白，那绝不是和男人睡过觉的乳房，还只是一对含苞待放、即将绽开的蓓蕾，一旦开放不知有多美呀！

托着一对蔷薇色蓓蕾的一双隆起小丘之间，有着饱经日晒、健康而细腻滑润的峡谷，保有一丝冷峻且洋溢着早春的气息。乳房的发育丝毫也不落后，与四肢的健全发育同步。但是，看样子尚带有几分坚挺的小隆起当前正处于似醒非醒的睡眠当中，只需羽毛轻轻一碰或微风的些许爱抚就会醒来。

这对健康处女的乳房长得妙不可言，老太婆不由得用粗糙的手掌触碰一下乳头，吓得初江跳了起来。

大家笑了。

“阿春奶奶体验到了男人的感觉了吗？”

老太婆用两手搓搓自己满是皱纹的乳房，提高嗓音道：

“什么呀！那种乳房就是青涩的桃子，我老婆子的是老腌咸菜，香在其中啊！”

初江笑着晃了晃头发，一片绿色透明的海藻从头发上掉下来，落到耀眼的海边沙地上。

大家正在吃午饭时，一个非常会掌握时间的异性从岩石后出现了。

海女们故意尖叫，拿起身旁的盒子饭竹皮遮挡住乳房。其实她们一点都没有吃惊。闯入者是每个季节都上岛的老行商，大家不过是嘲弄他的年老故作羞态而已。

老人下身穿着皱皱巴巴的裤子，上身穿着对襟白衬衣。他把背着的大包袱放在岩石上擦汗。

“看样子你们倒是吓得不轻，要是来得时间不对，那我回去好不好

啊？”

老行商知道在海滩上摆出那些货最能勾起海女们的购买欲，所以欲擒故纵地说。在海边海女们很大气。老行商在那里让她们挑选好，晚上给送到家里然后收取货款。另外，海女们呢，也喜欢在阳光下分辨衣物的颜色。

老行商在岩石的阴凉处打开了包裹，女人们则嘴里塞满着各种吃的，在大包袱外围成一圈。

有浴衣，有便服和童装，有单层和服腰带，有裤头，有衬衣，还有扎和服带的细绦绳……

当老行商取下装得满满的扁平箱子的盖子时，女人们异口同声地发出感叹声。里面女人用的小百货摆着一大排，有钱包、木屐带子、塑料提包、扎头发丝带和胸针等等混装在一起，真是五花八门，应有尽有。

“哪样都想要啊！”

一位年轻的海女说了老实话。顷刻之间，很多黝黑的手指伸过来，精心地翻捡和品评，还相互之间争论合不合身，并且半开玩笑地砍价。结果，老行商卖出了两件价值一千日元的棉布浴衣，还有一条混纺的单层和服带子和许多零碎商品。新治母亲买了价值两百日元的塑料提包，初江买了一件年轻姑娘喜欢的白地印染有牵牛花图样的浴衣。

老行商没想到生意竟然如此红火，非常高兴。他很瘦，对襟衬衣领口露出晒得很黑的肋骨，花白头发剪得很短，从脸上到额头沉积着几颗黑色的衰老斑。被香烟熏得焦黄的牙齿所剩无几，所以说话很难听懂，越大声说越是听不懂。总之，海女们从他脸上那痉挛般颤抖的笑和过分夸张的动作，明白了行商要来一场所谓“无私”的服务。

老行商用小指留了很长指甲的手，匆忙地从货物箱中拿出两三个漂亮的塑料提包。

“你们看！蓝色的适合青年，茶色的适合中年，黑色的适合老年……”

“我老婆子要适合年轻人的！”

刚才那位老太婆跟着瞎掺和，引得大家发笑，这样，老行商就更加声嘶力竭地叫卖：

“最新流行的塑料提包，一个实价销售八百日元！”

“啊！太贵啦！”

“反正你是漫天要价！”

“实价八百日元，为感谢大家惠顾，我要无偿赠送一个给你们中的一位。”

手天真地张开，一起伸了过来，老行商煞有介事地把大家的手挡开。

“我说的是一个呀！仅仅一个。这是为了祝贺歌岛繁荣的‘近江屋大奖’(1)，血本大酬宾。不管谁赢了，送给胜者一个。年轻人赢了送蓝色的，中年人赢了送茶色的……”

海女们惊得倒吸一口冷气。走运的话就能白得价值八百日元的塑料提袋。

老行商从大家的沉默中明白了自己收买人心的伎俩已经成功。从前，他本是个小学校长，但因为乱搞女人而身败名裂，沦为目前这种身份。回忆起自己这段历史，他突然想到要重新当一次运动会的指挥。“反正搞比赛，那就搞一次报歌岛恩情的比赛为好。怎么样？诸位！来一次捞鲍鱼比赛吧！奖品发给一个小时内捕获最多的人吧！”

他在另一块岩石的背阴处郑重地铺上了包袱皮，然后庄重地摆上了奖品。实际上都是五百日元左右的商品，但看样子倒像值八百日元。适合青年的是天空颜色的方形盒子状，新出厂的船一样的蔚蓝色，和闪闪发亮的镀金摁锁真是无法形容的绝配；适合中年人的茶色提包也是个方形盒子状，是仿真鸵鸟皮由模压机压制而成，工艺相当考究，乍一看那仿真鸵鸟皮几乎可以乱真；只有适合老年的黑色提包不是方形箱子状，不过无论那细长的金色锁扣还是横长的船形，工艺都很精良，显得高贵典雅。

新治母亲想要那个适合中年人的，所以率先报了名。

这时，接着报名的，是初江。

载着八名报名参赛海女的船驶离岸边。掌舵的是一位不参赛的中年女人。八人之中，只有初江一个是年轻人。年轻姑娘们知道反正也争不过别人主动弃权了，都准备当初江的啦啦队员。留在岸边的女人们分别准备声援自己喜欢的选手。船在沿着海岸由南向岛子东侧驶去。留在岸边的海女们以老行商为中心围了一圈唱起歌来。

海湾的海水湛蓝清澈，在海面风平浪静时，可以清楚地看到被红色海藻包裹着的圆形岩石似乎已漂浮到水面。但实际上水还很深，离得尚远。汹涌的波涛滚过，那波浪的纹路、折光和飞沫一如原样地在海底岩石上投下了影子。狂涛刚高高涌起，又在岸边岩石上拍碎。这时，深深叹息般的喧嚣声响彻整个海滨，盖住了海女们的歌声。

一小时已过，船从海湾东岸回来了。因是比赛不比平常，船上的八个人都疲惫不堪到了极点，将赤裸的上半身互相依偎着，目光投向不同的方向。纷乱而湿漉漉的头发和旁边人的头发纠缠在一起，分不清你的我的。也有两个人因为裸身太冷而互相拥抱着。乳房上起了鸡皮疙瘩，而阳光又过于明朗，她们被阳光晒黑的裸体，看起来就像一群溺死者的尸体。海岸边在喧闹地迎接她们归来，而小船却悄然无声地驶来，双方的气氛十分不相称。

一下船，八个人立即躺倒在篝火旁的沙地上，一言不发。老行商从人们手中一一接过小桶，高声地宣布着成绩：

“二十只！初江小姐第一！”

“十八只！久保家太太第二！”

获得第一和第二的初江与新治母亲用疲劳而充血的眼睛互相交换了一下眼神。原来岛上最老练的海女，败在外地海女调教出的能干毛丫头手下了。

初江默默地站起来，到岩石背阴处领取奖品，而拿过来的却是适合中年人的茶色提包。这位少女将提包硬按在新治母亲手里。新治母亲因为激动变得脸色绯红：

“怎么，给我……”

“家父曾说过对不起阿姨的话，我一直想着给您赔礼道歉呢！”

“真是个好姑娘！”老行商称赞道，大家也七嘴八舌地夸奖初江，劝新治母亲接受姑娘的好意。于是，母亲便精心地将茶色提包用纸包好，夹在裸露的腋下爽朗地说了声：“谢谢！”

心直口快的母亲不客气地接受了少女的谦让。少女微笑了。母亲想道：儿子选媳妇眼光很准—岛上的是非伦理标准的判断总是这样进行着。

(1)　本文中提到的“近江屋大奖”，据判断应该是老行商的调侃。

第十四章

梅雨期间的新治每天都在煎熬。初江的来信已经断绝。初江父亲之所以到八代神社去堵初江，一定是因为父亲发现了她的信，而其后就严格禁止女儿写信了。

还没有完全出梅的一天，照吉名下的机帆船“歌岛丸”号的船长上岛来了。“歌岛丸”号呢，则停泊在鸟羽港。

船长先去了照吉家，然后去了安夫家，天晚后到新治的老板十吉家，是最后才来到新治家的。

船长四十几岁，有三个孩子。他身材魁梧，向来自诩力大无穷，但人，却是个老实厚道的人。还是个虔诚的法华宗佛教徒，阴历盂兰盆节时如果他在村里，会代替和尚念经。船员们口中称呼的横滨阿姨呀门司阿姨呀，全都是船长的女人。船长每逢到那些港口，便带领青年们去女人家里喝酒。阿姨们衣着很朴实，对青年们照顾得很周到。

船长的脑袋已经半秃，人们传说是因为玩女人造成的。所以，他总是戴着有金丝绣的制帽，把自己打扮得威风凛凛的。

船长来家，面对母亲和新治，他开门见山地说明了来意。原来这个村里，男孩到了十七八岁便要到船上当伙夫锻炼。所谓伙夫，就是在甲板上实习。新治也很快就到年龄了，船长是来问询新治愿不愿意上船去当伙夫的。

母亲没有说话。新治回答说和十吉商量后答复。船长说，十吉早同意了。

尽管如此，还是有点怪。“歌岛丸”号是照吉家的船，按说照吉是不会让自己怀恨的新治到自家船上工作的。

“不，照爷也承认你会成为一个合格船员的呀！我提出你名字，照爷也同意啦！啊呀！你就只管卖力气干吧！”

为保险起见，新治和船长二人一起去了十吉家，十吉也好一番劝

导。他说，新治走了对“太平丸”号当然是个损失，不过也不能耽误年轻人的前途呀。于是，新治答应了。

次日，新治听到了一个古怪的传说，说是已经定了安夫也作为伙夫上“歌岛丸”号工作。安夫并不是主动要求当伙夫的，但照老爷子说，想和初江订婚，上船当伙夫是先决条件，安夫是不得已才答应的。

听到这些，新治的心里感到不安和悲伤，不过也涌出一线希望。

为了祈祷出海的安全，新治和母亲一起到八代神社参拜，并求了护身符。

到了出海那天，新治和安夫在船长陪同下上了轮渡船“神风丸”号去鸟羽港。安夫的送行人很多，其中还有初江，但不见照吉的影子。而新治的送行人只有母亲和阿宏。

初江一直没有朝新治这边看。当轮渡船即将起航的时候，初江在新治母亲耳边耳语了几句，并拜托转交一个小纸包。母亲把那个纸包交给了儿子。

上船后，因为船长和安夫在场，新治没法打开纸包。

他眺望着渐渐远去的歌岛，这时，这个生于斯长于斯、比什么都更爱歌岛的年轻人，才真正发现自己竟然是迫切地希望离开这个岛子。他之所以接受船长的要求，正是因为自己希望离开这个岛子。

歌岛已经影像全无，这时的新治内心趋于平静了。和每天的出海不同，今天已经不用再回那里。他从心底喊出“我，自由啦”，他第一次知晓还有这样一种奇妙的自由。

“神风丸”号冒着小雨前行。昏暗的船舱里榻榻米上，躺卧着船长和安夫，他俩已经睡着了。安夫上船后，还没有跟新治说一句话。

青年将脸贴近滴着雨水的小圆窗，借着一丝光亮来看初江给他的纸包里有什么。里面装着八代神社的护身符、初江的照片和信。信上写的是：

> “从现在开始，我将每天都去八代神社祈祷新治安然无恙。我的心已经属于你，请你一定健健康康地回来啊！送你一张照片，就当我和你一起去航海了。这是在大王崎[1]照的照片呀！—这次的事，父亲虽然什么也没说，但在我想来，他特意让新治和安夫上了自家的船，好像有什么别的考虑。我总觉得好像看到了某种希望。请你

不要丢弃希望好好加油干吧！”

信，给了新治勇气。他感到自己双臂充满了力气，活下去的价值在周身猛增。安夫还在熟睡。新治借着小窗透出的一点光亮入神地端详着凭靠在大王崎巨松旁亭亭玉立的少女小照，在那照片中，海风吹动着少女的衣裙下摆。回想去年夏天，海风也是如此地透过她的白色连衣裙来抚摸她的肌肤，并在她肌肤上纠缠不休的，回想到自己也曾干过和海风同样的事，这就使他勇气倍增。

因为舍不得收起，新治一直在端详照片。立在圆窗一端的照片后面，烟雨蒙蒙中的答志岛从右面缓缓平移过来……青年的心再次失去了平静。希望反而撕咬着他的心—不过，恋爱的这种不可思议的作用对他来说，已经并不陌生了。

到鸟羽港时，雨已经停了。云开雾散，不很强烈的银白色的光从云缝中洒下来。

在鸟羽港停泊的船大多是小型渔船，所以一百八十五吨位的“歌岛丸”号特别显眼。三个人跳上了被雨后阳光照得闪闪发亮的甲板，雨滴顺着涂白漆的桅杆流下来。威严的起重机将它那起重臂伸到船舱上空。

船员们还没有回来。船长将两人带入船室，这是一间八张榻榻米大小的房间，在厨房和食堂上面。除了储藏间和中间地板上铺了薄席子外，右侧是两张双层床，左侧只有一张双层床和轮机长的床。女明星的照片像护身符一样贴在天棚上。

新治和安夫被分配在右侧靠中间的双层床。在这个房间里休息的除了轮机长之外，还有大副、二副、水手长、水手、注油手等，不过总是有一两人当班，所以现有的床已经足够了。

接着，船长又带他俩参观了船桥、船长室、船舱和食堂，然后留下话让他俩在船员回来之前在船室休息，就离开了。船室里只剩下他俩时，两个人面面相觑。安夫心中很不落底，首先打破僵局退让了：

“现在就剩你我两个朋友啦！在岛上虽然出现过各种纠葛，但今后咱们还是和睦相处吧！”

“哦。”新治少言寡语地只回答了一声。

—近黄昏时刻，船员们都回来了。因为几乎都是歌岛人，所以全是新治和安夫都认识的人。他们嘴里喷着酒气嘲弄了两个人一通，然后，

告诉了他俩每天的工作以及各项任务。

船明晨九点起航。新治被分派的任务是在天刚蒙蒙亮时要摘下桅杆上的停泊灯。停泊灯就好像住家的防雨窗一样，只要没有了就相当于发出了起床信号。那天夜里新治几乎没有睡着觉，次日天还没亮就起床了，天刚蒙蒙亮他便去摘停泊灯了。晨光笼罩在朝雾中，港口的路灯分两列一直延续到鸟羽车站。车站那边传来粗犷的货车汽笛声。布帆堆在下面，青年爬上了光秃秃的桅杆。桅杆冰冷而且湿漉漉的，细浪冲刷船底的轻轻波动如实地传导到桅杆上。雨雾弥漫的晨光熹微中，停泊灯的光呈现出迷蒙的乳白色。青年把一只手伸向吊钩，停泊灯大幅度地晃动，仿佛不愿意被摘下。湿漉漉的玻璃灯罩里的火焰摇曳，雨滴滴在青年仰着的脸上。

新治想道，下次自己再来摘这个灯会在哪个港口呢？

包租给山川运输公司的运输船“歌岛丸”号，去冲绳运输木材往返约用一个半月，然后回神户港。船通过纪伊航道中途停靠神户港，又从濑户内海向西，在门司海关接受了检疫。再从九州东岸南下，在宫崎县的日南港拿到了出港许可。日南港有海关的办公处。

在九州南端大隅半岛的东侧，有一个名叫“志布志湾”的海湾。面临该海湾的福岛港在宫崎县县界一带，火车还没开到下一站就已经过了与鹿儿岛县的交界。“歌岛丸”号在福岛港装卸货物，这次是装载了一千四百石木材。

驶出福岛港后，“歌岛丸”号就等同于其它远洋轮船了。从这里开到冲绳将要用两昼夜或更多时间。

没有装卸任务的闲暇时间里，船员们就待在船室中央的铺薄席子处听便携式唱机播放唱片。唱片只有很少几张，而且多半都划秃了，唱针又是生了锈的，所以放出的歌声丝丝拉拉的，而且那些歌都是以港口、水手、雾、对女人的回忆、南十字星、酒、带叹息的咏叹调告终。轮机长是个音乐的门外汉，他每每出海一次就试图学会一首歌，但总是记不牢，到了下次出海已经忘光。船突然一摇晃，唱针就歪斜滑向别处而划伤唱片。

晚上有时议论些漫无边际的话题一直到深夜，比如“爱情与友情”“恋爱与结婚”，还有“是否有与生理盐水等量的葡萄糖注射针剂”等话题，要进行几个小时的议论。结果呢，将己见坚持到底的人就是赢者。在岛上

担任青年会会长的安夫观点条理清楚，获得了前辈们的钦佩。新治呢，只是默默地抱着膝盖，微笑地听着大家的看法。有一次，轮机长对船长说：“那小子肯定是个傻子！”

船上的工作很忙。从起床后马上要干的打扫甲板到所有的杂务，都会推给新来的人。安夫的懒惰人们渐渐看不下去了。他的态度是只要干了分内事就行了。

由于新治庇护，并且帮安夫做安夫分内的事，所以安夫的这种态度并没有立即很明显地暴露。但是，一个早晨，逃避掉打扫甲板工作的安夫装作上厕所在船室偷懒，气得水手长大发雷霆对其加以训斥，然而这时安夫竟然用相当不妥帖的话加以反驳：

“反正老子回岛就是照爷的女婿啦！那样，这艘船就是老子的啦！”

水手长虽然气得要死，但怕万一是真的，其后就不再正面训斥安夫，而是把这个新来者桀骜不驯的顶嘴话悄悄告诉了同事。结果对安夫反而更加不利了。

忙碌的新治若不是利用每晚睡觉前的时间或值班的机会，就连看初江照片的空闲都没有。照片，不想让任何人看到。有一天因为安夫又吹嘘自己将成为初江的女婿，新治极其罕见地对他进行了一个精心的报复：他问安夫有没有初江的照片。

“唔—我有。”

安夫立即回答。新治非常清楚这是谎话。他的心里充满了幸福感。

过了一会，安夫毫不在意地问道：

“你也有吗？”

“什么？”

“初江的照片呀！”

“唔—没有。”

这恐怕是新治生来第一次扯谎。

“歌岛丸”号到了那霸。在海关接受了检疫，然后进港卸货。船不得不在此停泊三天，因为船要去运天港装运往内地的铁屑，而运天港并非通商口岸，进港需要通行证，但通行证又迟迟没有下来。运天港在冲绳岛北部，是二战中美军最先登陆日本的地点。

因一般船员不允许上岸，所以每天就从甲板眺望荒岛上的秃山来消磨时光。山上的所有树木都被登陆美军烧光，他们是害怕残留哑炮弹。

朝鲜战争虽已告结束，但岛上的情形还是非同寻常。战斗机演习的轰鸣声每天不绝于耳，沿着海港宽阔的混凝土马路，亚热带的夏日阳光当空照射，数不清的汽车熙熙攘攘。有小轿车，有卡车，也有军用汽车。沿路紧急修建的美军临时宿舍发出沥青黑油油的闪光，民房几乎全部毁于兵火，胡乱拼凑的白铁皮屋顶大煞风景，给这里增添了几分破烂不堪的印象。

上岸的只有大副，他是去山川运输公司的承包公司请代理商的。

回航运天港的许可终于下来了。“歌岛丸”号进入运天港将铁屑装载完毕。这时，接到警报说是台风要来了，冲绳将在其风力半径之内。为尽早起航逃到台风圈外，船起早出港了。然后只消一路奔向内地就可以了。

早晨，下着小雨，波涛汹涌，风是西南风。

背后的山立即看不见了，“歌岛丸”号依靠罗盘针在视野狭窄的大海上航行了六个小时。气压计指示急剧下降，波浪更高了，气压低到了非同寻常的程度。

船长决心要返回运天港。风雨大作，能见度几乎为零，回运天港的六小时极为艰难。总算看见运天港的山了，对这里地形了如指掌的水手长站在船头警戒。该港被两海里宽的珊瑚礁环抱，所以要穿过连浮标设备都没有的珊瑚礁间隙的航道是相当困难的。

“停止……前进……停止……前进！”

“歌岛丸”号几度停驶减速，进入了珊瑚礁的缝隙，那时是下午六点钟。

珊瑚礁内侧有一艘捕鲣鱼船在避难。“歌岛丸”号用几根缆绳和这艘船船舷连在一起，这才得以进入运天港。港内波浪虽然小了一些，但风刮得更猛了。船舷并列的“歌岛丸”号和捕鲣鱼船为了防止风灾，将各自的船头分别用两根绳索和两根钢缆拴到港内有三个榻榻米大小的浮标上。

“歌岛丸”号没有无线电通信设备，是光靠罗盘针作为航海的指针的。在这里，捕鲣鱼船的无线电台长将台风的去向信息一一通知了“歌岛

丸”号的指挥塔。

不能断言绳索和钢缆没有断裂的危险，为了对其时刻监视，入夜后，捕鲣鱼船派出每班四人进行警戒，“歌岛丸”号也派出每班三人担任警戒。

浮标是否保得住都已经令人担心了。不过，人们更加担心绳索是否会断裂。所谓警戒，就是一边和风浪搏斗，一边多次冒险去用盐水浸湿绳索，因为过于干燥就有断裂的危险。

晚九点，两艘船被风速二十五米的台风包围了。

晚十一点开始，是新治、安夫和另一年轻水手值班。三个人跌跌撞撞地爬上了甲板，海水的飞沫像针扎一样打在他们脸上。

在甲板上无法站立。甲板像一堵墙一样横挡在眼前，船的所有部分都在嘎嘎作响。港口内的波浪虽然没到清洗甲板的程度，但风吹起的波浪飞沫变成翻滚的水雾蒙蔽了视线。三个人总算爬到了船头的铁桩那里紧紧抓住铁桩。两根绳索和两根钢缆就是将这个铁桩和浮标拴在一起的。

夜半，前方二十米远的浮标朦胧可见，只是白色物体在一片黑暗中微微显示其存在而已。而且，钢缆发出近乎惨叫一样的吱吱嘎嘎声响，与此同时，一股强风狠狠地砸过来，把船体高高抬起，浮标在黑暗中则落到下面，显得又远又小。

三个人紧紧抓住铁桩，只是互相交换一下眼神，说不出话。因为海水打在脸上，他们连眼睛都几乎睁不开。风吼海啸反而为笼罩这三人的无尽夜晚增添了几分狂暴的寂静。

他们的任务是盯住绳索。绳索和钢缆绷得很紧，将浮标和“歌岛丸”号连接在一起。在狂风肆虐中似乎所有的东西都在动摇，唯独那些绳索和钢缆画出一条坚定的直线。目不转睛地盯着它们，就给他们心里带来一种由专注而产生的信心。

有时，风好像突然一下子要停住，但那一瞬间却反而让三人不寒而栗。又一股强风砸来打得帆杠颤抖，令人恐怖的响动把一股气流推向远方。

三人默默地监视着绳索。绳索在呼啸的风声中断断续续地发出尖锐的轧轧声。

“你们看！”

安夫大喊一声，钢缆发出不祥的声响，缠在铁桩上的钢缆这端似乎有点移位，三人看到了眼前铁桩的某些令人恐怖的微妙变化。就在这时，黑暗中一条钢缆反弹过来，像钢鞭般地一闪，打在铁桩上发出闷响。

三人顷刻之间卧倒在甲板上，躲过了被折断的钢缆打中的一场劫难。如果被打到，肯定是皮开肉绽。钢缆像一头垂死挣扎的生物一样发出尖叫，在黑暗的甲板上乱窜着画了一个半圆后归于平静。三个人脸吓得苍白，总算看明白了事态的严重性—拴船的四根绳缆中已断了一根，剩下的一根钢缆和两根绳索也难保其不断。

“报告船长吧！”

安夫说完离开了铁桩。他一边走一边抓住各种固定的物件，几次摔倒总算折腾到指挥塔处，把事情向船长报告了。身材高大的男子汉船长倒是很沉着，至少看起来是那样。

“是吗？看来是不是要用保险索了？台风在凌晨一点是高峰，现在拴上保险索就没问题了。谁游过去，把保险索拴到浮标上？”

船长和大副将指挥塔事务委托给二副后跟着安夫过来了。他们把保险索和另外一条新的细绳像老鼠拖粘糕一样，慢慢地又是滚又是拖地将其从指挥塔拖到船头的铁桩。

新治和水手抬起了询问的目光。

船长弯腰大声喊道：

“哪个小子敢去把保险索拴到对面浮标上？”

风的吼叫声将四人沉默的尴尬抵消了几分。

“没人去吗？全是他妈的熊蛋包！”

船长再次喊道。安夫嘴唇颤抖，成了缩头乌龟。新治则爽朗地高声喊道：

“我去！”

“好！去一趟把它搞定！”

新治站起身来，他很为自己刚才低下身子的事而感羞耻。来自黑夜深处的狂风从正面直接打到他身上，他两脚稳稳地站在摇晃的甲板上，这甲板对习惯于坏天气出海打鱼的他来说，只不过算个稍微发点小脾气的地面罢了。

他侧耳倾听，台风正在他勇敢的头上肆虐。无论是大自然安逸的午睡，还是这种疯狂的飨宴，他都免不了被请去做客。雨衣内侧完全被汗水湿透，汗水浸泡着他的后背和胸脯，因此他将雨衣甩掉。于是，一个穿着白色圆领衬衣的赤脚小伙子的身姿浮现在暴风雨的黑暗中。

船长指挥着四人，将保险索的一端拴在铁桩上，另一端拴在细绳上。受制于风的阻挠，作业迟迟不能进展。保险索拴好之后，船长将细绳的绳头交给新治，并在他耳边喊道：

“你把这细绳缠在身上游过去，然后从浮标那把保险索掴过去拴在浮标上！”

新治将细绳在自己裤子的腰带上缠了两圈。他站在船头俯视着大海。激浪在船头撞击得粉碎，水花和飞沫之下翻滚着无法看清的漆黑波涛。它在反复着不规则的动作，其中潜藏着紊乱而危险的随心所欲，眼看着好像逼近到眼前，却又突然急转直下，露出旋涡翻滚、深不见底的深渊。

这时，新治心里掠过一件心事，那就是挂在船室的上衣内袋里装着的初江照片。不过，这个不合时宜的闪念旋即被风撕碎，他用力踩踏一下甲板，纵身跳入海中。

到浮标距离二十米。他相信自己的臂力不输任何人，且游泳技术和耐力能让他围着歌岛游五圈，但即便如此，也不敢说能顺利游过这二十米。有一股可怕的力量压向他的双臂，就像被无形的棍子打懵，身体不由自主地随波浪荡来荡去，自己的力量刚刚和波浪势均力敌扭住对方，却突然白用了力气，就像脚被油粘住了一样。新治自信浮标已触手可及，但他从浪里抬眼望去，却发觉仍然和原来一样遥不可及。由于这位青年竭尽平生之力地游水，巨大的阻力一点点甘拜下风，终于杀开一条通路，宛如用凿岩机打穿了坚硬的岩石。

当手可以碰到浮标时，新治手一打滑，浮标又被推回。随后的这一回合，他幸运地被波浪一下子推过去，他的胸脯几乎撞上浮标，借此良机他一口气爬上浮标。他做了一次深呼吸，风一下堵塞了他的口鼻，噎住了。那一瞬间，他以为是不是要憋死了，以至于一时都忘了下一步该做什么。

浮标放任地委身于黝黯的大海，任其摆布而摇晃着。激浪一次次冲洗着半个浮标，然后喧嚣而去。新治为防止自己被风吹跑，伏下身体来解身上的细绳，被海水浸湿的绳扣很难解开。

新治牵拉着已经解开的细绳，这时他才有余力看看船那边。船头铁桩那里，有四个人影抱成一团。捕鲣鱼船的船头，也有值班人员在注视这边。虽然仅仅二十米，但显得相当遥远。拴在一起的两艘船的黑影同时高高升起，又低低地落下去。

风对细绳的阻力很小，所以用手捯细绳比较容易，但突然绳头沉重起来，直径十二厘米的保险索被捯上来了，新治险些被拖入海中。

风的阻力狠狠地打在保险索上，新治的手总算握住了保险索的绳头，保险索很粗，以致他那强有力的大手掌都把握不过来。

新治很难使上劲。他想站稳脚跟，但风不允许他采取这个姿势。因为一个不留神，让保险索在力气上占了上风，他就有可能被拖进海里。他湿透的身体在发热，脸变得滚烫，太阳穴在剧烈地跳动。

当他将保险索在浮标上缠了一圈以后，操作就比较容易了。而且有了力的支点，粗粗的保险索反而要依赖新治的身体来支撑了。

他又缠了一圈，然后沉着地加固绳结，举手宣告成功。

他清楚地看到船上的四个人挥手回应。青年忘记了疲劳，快活的本能复苏了，已筋疲力尽的身体翻涌出新的活力。他迎着暴风雨畅快地吸了口气，跳进海里。

甲板上放下来的绳索将新治救起，船长的大手掌拍拍这位年轻人的肩膀。他疲劳得几乎就要昏过去，是男子汉的精神支撑着他。

船长命令安夫搀扶着他去船室。没有当班的人们帮助擦拭新治的身体。小伙子一上床即入梦乡，暴风雨多大的喧嚣都已经无法阻挠他的安睡了。

次晨，新治一睁眼，枕旁已洒下了明媚的阳光。

他从寝床旁的圆窗口看到了台风过后的湛蓝晴空、亚热带太阳照射下的秃山以及大海平静的闪光。

(1)　大王崎，位于日本三重县志摩市大王町波切，是将熊野滩和远州滩分开的海角。

第十五章

船长、新治和安夫本该在八月中旬旧盂兰盆节前回到歌岛，但“歌岛丸”号回到神户港比原计划晚了几天。所以，回到歌岛时没赶上盂兰盆节。在轮渡船“神风丸”号甲板上，三个人听到了岛上的新闻。旧盂兰盆节前四五天，一只大龟爬上了古里海滨。龟马上被杀掉了，龟蛋装了满满一桶，以两日元一个的价格卖掉了。

新治到八代神社去谢恩，然后立即受到十吉宴请。不会喝酒的新治被十吉灌了好几杯。

从第三天开始，新治就又上了十吉的船出海捕鱼了。关于上次航海新治虽只字没提，但十吉已从船长那里一一听说。

“听说你立了大功啦！”

“没什么。”

青年有点脸红，但没有再多说一句。如果不了解他的为人，一定还以为他这一个半月是在什么地方睡大觉来着呢！

良久，十吉这样问道：

“照爷什么也没说吗？”

“嗯。”

“原来这样。”

谁也没有谈及初江，而新治也并没有感到多么寂寞。三伏天巨浪无风而起，他在颠簸的船上全身心投入自己倍感亲切的劳动。那劳动就像做工考究的衣服，和他的身心丝丝入扣，没有其他烦恼潜藏的余地。

他一直怀着一种奇怪的满足感。傍晚在近海中航行的一艘白色的货轮身影与很久以前所见到的有所区别，给了他一种新的激情。

“我知道那艘轮船的去向。船上的生活及它的艰苦，我全知道。”新治想道。至少那艘白色轮船的身影已不再是虚无缥缈。但晚夏的黄昏，拖拉着长长黑烟渐行渐远的白色货轮的真实身影比虚无缥缈更加吸引他

的心。新治回忆起拼尽平生力气将那条保险索拉到自己掌中时那保险索的分量，那就是他真真切切地用他坚实的手，触碰到一次他曾经远眺的“虚无缥缈”，他感觉自己触碰到了海中的白色轮船。受到一种孩子似的心情的驱使，他抬起骨节粗壮的五根手指，手搭凉棚眺望晚云已经密布的东方海面。

暑假已经过去一半，而千代子还迟迟未归。灯塔长夫妇每天等待着女儿回岛。发出了催促的信，但渺无音信。再发一封，过了十天才迟迟回信。没说理由，只是简单写着“这个暑假不回岛了”。

母亲最后想出哭诉的一手，又发出一封十多张信纸的快信，动之以情恳求女儿回来。回信到了的时候暑假已所剩无几，新治回岛也已经过了七天了。这封信的内容让母亲大吃一惊。

千代子在信里向母亲坦白了在暴风雨那天，她看到了从石阶上相互依偎走下来的那两个人，自己多管闲事向安夫胡说乱道，将新治和初江打入痛苦的深渊，一种犯罪感至今折磨着千代子的心。只要新治和初江没有幸福，自己就不能厚着脸皮回岛。因此，她说如母亲能居中做工作说服照吉，使那两位有情人终成眷属，那么以此为条件她就可以回岛，云云。

这封悲剧性的信提出的自己回岛来的条件，让善良的母亲胆战心惊。灯塔长夫人甚至想到，如自己不采取适当措施，女儿经不起良心的谴责会不会自杀呀？这位夫人在各种书籍中读到过年轻姑娘为一些芝麻绿豆小事而自杀身亡的可怕事例。

灯塔长夫人决定这封信不给丈夫看，她想，一切都要自己火速处理，以实现女儿的早日归岛。她换上了外出时穿的白色麻布西装，这时，拜访学生家长来处理棘手问题的女校老师气概又回到了她身上。

下到村里的路旁人家，房前铺着席子，上面晒着芝麻、小豆、大豆等。芝麻的青色小粒沐浴着晚夏的阳光，在色泽新鲜的草席粗纹上增添出一个个可爱的纺锤状影子。从这里俯视大海，今天的波涛并不很高。

灯塔长夫人穿着白色凉皮鞋发出轻轻的脚步声，从村里混凝土大道上一级级走下去，听到一阵阵热闹的笑闹声和捶打湿衣物的声音传来。

定睛一看，原来在沿路小河旁，六七个穿着简便服装的女人正在洗衣服。旧盂兰盆节过后，她们偶尔去采集黑海带，闲下来的海女们就拼命洗积攒下来的脏衣服，里面也有新治的母亲。谁都几乎不用肥皂，而

是把衣服放在扁平石头上用双脚踩。

“啊呀！太太，今天这是要到哪儿去呀？”

女人们异口同声地这样打招呼，并鞠躬表敬意。她们卷起便服露出的黑腿上，晃动着水影。

“到宫田照吉家去一趟。”

夫人这样回答，她想，既然见到了新治母亲，又一言不发地去调解人家儿子的婚事有点不自然。她从石板路上绕过来，走到下面长满青苔容易滑倒的石板上。穿着凉鞋的脚下有点不稳，她把身子背向河面，一边几次回头偷偷看河面，一边抓住石阶慢慢地走下来。一个女人站在小河中央，伸手帮了她一把。

一下到河边，夫人脱掉了光脚穿的凉鞋，开始过河。

对岸的女人们目瞪口呆地望着夫人的这个冒险行动。

夫人抓住新治母亲，在她耳边说了句周围都能听到的、笨拙的悄悄话：

“其实呀，在这种地方问话有点那个，但是，不知新治君和初江小姐的事后来究竟怎样了？”

听到这突如其来的问询，新治母亲吃惊得瞪大了眼睛。

“新治君是喜欢初江小姐的吧？”

“这个，啊，怎么说呢……”

“尽管这样，可照吉老爷子从中阻挠，是吧？”

“这个，怎么说呢……所以我也跟着操心……”

“那么，初江小姐本人怎么说呢？”

其他海女们无论如何也要掺和进这已经听到的悄悄话里。因为首先，谈到初江，上次老行商举办比赛以来，大家都站在初江一边，从初江本人那里也听到了她的真心话，所以是一致反对照吉的。

“初江小姐也一直喜欢新治君的呀。太太！真的！可是呀，照老爷子打算招那个没出息的安夫当养老女婿，还有这么荒唐的事情吗？”

“就是这回事啊！”夫人用讲台上讲课的口吻接着说道，“我家在东京的姑娘下了最后通牒，要我一定要让那两人结合！我现在正要到照吉家去谈谈呢！我想，也得事先问问新治君母亲的意见啊！”

新治母亲拿起了脚下踩着的儿子的睡衣。她使劲地往下拧水，就这样思考了一会儿。良久，新治母亲向夫人深深鞠躬说道：

“那就拜托啦！”

其他海女们受一种义气驱使，像河边的水禽一样吵吵嚷嚷地互相商量，想到了一个主意，由她们代表村中妇女跟随夫人同去，她们觉得这样人多势众，有利于从气势上压倒照吉。夫人同意了，新治母亲以外的五名海女和夫人商定后，急忙把洗的衣服拧去水送回家，然后在去照吉家路上的拐弯处汇合。

灯塔长夫人走进宫田家昏暗的土间。

“你好！”

她声音还像年轻人一样响亮有力。没有反应。在屋外，五位脸晒得很黑的女人因为热心，眼里闪着光辉，她们像仙人掌一样探头探脑地观察着土间。夫人又喊了一声，声音在空空荡荡的家中回响。

过了一会，楼梯上传来了响声，照吉穿着浴衣下来了。初江好像不在家。

“嗬，灯塔长夫人！”

照吉威风凛凛地站在门框旁自言自语地寒暄了一句。倘若是一般来客，一看到主人毫无和蔼可亲的态度，倒竖着马鬃般的白发来接待客人，恐怕十有八九想溜之大吉了。夫人虽然也有点畏缩，但她还是鼓起勇气说：

“有话想跟您面谈。”

“是吗？请进来吧！”

照吉一转身很快地上了另一处楼梯。夫人紧随其后，五个女人也在后面蹑手蹑脚地跟上了。

照吉把夫人请到二楼最里面的客厅，他自己坐到壁龛立柱前面，虽然眼见进屋的来客增加到了六位，倒也没显得有多么吃惊。他有点无视来客，两眼看着敞开的窗户那边，手里把玩着有美女画的团扇，那是鸟羽港药店的广告。

从窗户可以看得见歌岛港就在紧下方。堤防里只有一艘船，是合作社的船停泊在那里。伊势海遥远的彼方上空，停留着夏天的云。

由于外面太亮，室内显得昏暗。壁龛里挂着两代前先人担任三重县知事时写的书法作品，还有用盘根错节的树根雕成的一对根雕鸡，是利用细微分叉的树枝就势做成的鸡尾和鸡冠，浑身发出树脂一样的亮光。

没有铺桌布的紫檀桌子这边，坐着灯塔长夫人。门口的帘子前面，五名海女不知把刚才的气势忘到哪里去了，坐成四角形，犹如举行便装秀。

照吉朝向别处沉默不语。

夏天过午的闷热中，沉默压在人们心头，只听得见房间中到处飞舞的几只绿头苍蝇的嗡嗡声。

灯塔长夫人几次擦汗。

她终于开口说道：

“那个，刚才说的有话要谈，指的是府上的初江小姐和久保家的新治君的事……”

照吉仍然朝向别处。良久，他才冒出一句：

“你是说初江和新治啊？”

“嗯。”

照吉这才转过脸，一脸严峻，毫无笑容：

“那件事已经定啦！新治是要成为初江夫婿的人。”

女客们好像决堤一般地嚷嚷起来。但照吉不管客人们的情感，继续说：

“尽管如此，我觉得两人毕竟都太年轻，眼下也就是先订个婚，等新治成人后再正式办婚礼。听说新治的母亲生活也不宽裕，把他母亲和弟弟接过来一起过也可；或者看双方意见，每月给些钱补助一下也行。这话倒是还没对任何人说过。

“开头我也很生气，可是你棒打鸳鸯吧，初江又像是丢了魂。我想，这也不是个事，所以就想了个辙，拜托船长让新治和安夫上我家的船，看看哪个是有前途的男子汉。这个话船长也跟十吉透了底。十吉呢，可能还什么也没对新治说吧！好啦，就是这么一回事。船长很中意新治，说是再没有比他更好的女婿啦！新治呢，在冲绳又立了大功，我也就重新考虑，决定招他为女婿啦！说千道万……”

照吉加重了语气：

“男子汉要的是魄力，要有魄力才行，歌岛的汉子没魄力可不行。门第和财产是次要的，对不对？夫人，新治有的是魄力啊！”

第十六章

新治可以名正言顺地拜访宫田家了。一个晚上，新治出海回来，两手各拎着一条大加吉鱼，身穿精干的白色开衫和长裤，在宫田家门口呼喊初江的名字。

初江已收拾停当正在等他。他俩已能够相约一起去八代神社和灯塔那里报告订婚喜讯并表示感谢了。

土间周围的黝黯变明亮了，因为出来的初江身穿白地儿大朵牵牛花图案的浴衣，那个白地儿在夜里格外鲜亮，这是上次从老行商那买的。新治把一只手搭在门口等待着，一见初江出来，便急忙低下头，用一只穿着木屐的脚驱赶那周围的蚊子，自言自语地说：

“好厉害的蚊子！”

“是啊！”

二人登上了八代神社的石阶。本来一口气跑上去毫无问题，但心满意足的两个人却像仔细玩味着幸福似的一级一级地爬上去。到了第一百级左右的时候，感到再往上爬有些可惜。青年本想拉住初江的手，但手中的加吉鱼妨碍了他这样做。

上天也对他俩垂怜恩宠。他俩爬石阶到了顶端，回望伊势海。这时，夜空星光灿烂，要说云，只有知多半岛那边低低盘桓于上空的云，间或划过无声的闪电。波涛也并不汹涌。大海似乎在发出健康的鼾声，听起来规整而又安详。

穿过松树林，到朴实无华的神社去参拜。青年自豪地感到自己的击掌声清亮有力、响彻四方。于是，他又拍了一次手。初江在低头祈祷。白地儿浴衣的白衣领映衬得她的脖子并不白，但这个不白的脖子比任何白皙的粉颈更能吸引新治的心。

青年心中再次充满了得天独厚的幸福感：诸神把我的夙愿统统都满足了。两人再次进行了长时间的祈祷，他们深感对诸神的深信不疑带来了诸神的庇佑，他俩对此感激莫名。

神社办公室灯火通明。新治招呼一声，窗户开了，神官探出头来。因为新治的口头表达不得要领，所以，二人的意思很难让神官明白。最后总算互相能沟通了。新治拿出了神前供品加吉鱼。接到这么好的大鱼，神官想到不久自己将亲手主持他俩的婚礼，便发自内心地表示了祝贺。

二人从神社背后爬上了松林路，他们这才体味到深夜的凉意。天已经黑了，但茅蜩在鸣叫。去往灯塔的路很不好走。因为已空了一只手，新治牵起了初江的手。

“我呀！”新治说，“不久要参加考试，拿下海员资格证，将来当大副！满二十岁才能拿资格证呀！”

“真好！”

“拿到了资格证，就可以办婚礼啦！”

初江没有回答，只是害羞地笑了。

从“女坡”拐个弯，接近灯塔长家的灯光时，从玻璃窗外可以看到灯塔长夫人在厨房准备晚饭的身影。新治像往常一样对着窗户招呼了一声。

夫人开了门，看到了在苍茫暮色中站立的青年和他的未婚妻。

“呀嗬！一起来啦？”

夫人两只手勉强把新治递过来的大鱼接过来，然后高声喊道：“孩子她爹！新治君送来了好大的加吉鱼啊！”

不爱动的灯塔长在里面没有动窝地喊道：

“总是麻烦你，谢谢啦！这次要祝贺你们啦！快！进来吧！进来吧！”

“快点！进来吧！”夫人补充了一句，“明天千代子也回来呀！”青年丝毫不了解自己给予千代子的感动、纠结和困惑，他想都没想地听取了夫人没来由补充的这句话，当然不明就里。

因为被硬性留下吃饭，二人在灯塔长家待了近一小时，临走时灯塔长建议参观一下灯塔内部。刚刚回岛的初江从没见过灯塔里面。

灯塔长先把二人带入值班室。

值班室在爬上混凝土台阶的地方，要经过一片小小农田的旁边，而

那里昨天刚刚撒下萝卜的种子。灯塔建在傍山的高台上，值班室则对着悬崖。

灯塔的灯光在值班室对面的悬崖那边形成一根光的雾柱，从右向左横扫移动。灯塔长打开门自己先进去，点着了灯火。灯光下显现出来挂在窗柱上的三角尺、收拾得井井有条的桌子、桌子上摆的船舶通过的记录本以及架在窗户旁三脚架上的望远镜等。

灯塔长打开窗户，亲自将望远镜调到初江观看的高度。

“哇！好漂亮！”

初江一边用浴衣袖子擦拭镜片，一边重新观看，发出了赞叹的声音。

新治用他那视力极佳的眼睛也在观察初江所指方向的灯火，解说给她听。初江没有把眼睛从望远镜上挪开，用手指着东南方海面星罗棋布的几十处灯光。

“那个灯火吗？那是机船拖网的灯光。全是爱知县的船呀！”

海面上灯光星星点点，天空中群星璀璨，两者宛如一一对应一般。眼前有伊良湖海角灯塔的灯光。伊良湖海角街道上的灯火在背后稀稀落落，左边依稀可见篠岛的灯火。

左端见到的是知多半岛野间海角的灯塔，右端是丰浜町的万家灯火。中央的红灯，是丰浜町堤防的警示灯。最右边大山顶上的航空塔台在闪闪发光。

初江再次发出感叹。因为镜头的视野里进来了一艘大吨位巨轮。

那是过于神奇、肉眼无法看到的明晰而微妙的影像，所以当巨轮在镜头中通过的那段时间，青年和他的未婚妻便互相谦让轮流观看。

巨轮好像是艘两三千吨位的客货两用船，散步甲板最里侧，清晰可见几张铺着白色桌布的桌子和椅子，但空无一人。

可以看见那个好像餐厅的房间最里边涂着白沥青的墙壁和窗户，右边突然出现了一位侍应生从窗前走过……

不久，开着绿色前灯和后桅灯的巨轮从望远镜视野里离开，通过伊良湖航道向太平洋方向驶去。

灯塔长把二人领到灯塔处。一楼放有注油器、油灯、油罐等，发电

机在隆隆作响地工作，很窄的螺旋楼梯顶头是一个圆形的孤独小屋，灯塔的光源悄然安置于这里。

二人从窗户看到，那灯塔之光柱从右往左大片横扫过昏暗而汹涌澎湃的伊良湖航道。

心思周到的灯塔长将二人留在那里，自己走下了螺旋楼梯。

顶上的圆形小屋，周围围着一圈磨光的木墙，黄铜的金属器件闪闪发光，厚厚的聚光镜将光源五百瓦的电灯扩大到六万五千烛光(1)，保持着发射连闪白光的速度，缓缓地转动。透镜的光影，伴随着明治时代灯塔特有的叮叮叮的转动声，先从四周的圆形木墙扫过，又从脸贴窗户的青年及其未婚妻的后背上扫过。

两人都感到互相离得极近，要想贴脸触碰对方立刻就能碰到，同时内心燃烧着的火热激情也彼此触手可及。……而两人面前呢，却是深不可测的黑夜，白茫茫的灯塔之光规整地从他们身上扫过，由于折射的关系，转动着的透镜光影刚好将两人穿着白衬衣和白色浴衣的后背形状照得扭曲了。

现在，新治想到，尽管经过了种种挫折，其结果，他们在一种伦理道德中获得了自由，诸神的庇佑一刻都没有离开他们。他还想到，这个被黑暗笼罩的小岛护卫了他们的幸福，玉成了他们的恋爱。……

突然，初江对着新治一笑，从怀里掏出小小的桃红色贝壳拿给新治看：

“这个，你还记得吗？”

“记得。”

青年露出好看的牙齿微笑了。接着，他从自己的衬衣内衣袋里拿出初江的照片给初江看。

初江轻轻碰了一下自己的照片，便还给了男子。

少女眼里浮现出自豪的表情，她认为是自己的照片护卫了新治。然而这时，青年皱了皱眉头，他知道，自己能闯过难关遇难呈祥靠的是自己的力量。

—一九五四年四月四日—

(1) 发光强度单位最初是用蜡烛来定义，单位为烛光。

译后附言

承蒙上海译文出版社的高度信任，盛情约笔者翻译本作品，感到万分荣幸。必须提出的是，翻译过程中得到了日本学者三室勇先生、日野范之先生的大力协助，使译者在若干疑难、费解之处受益匪浅。对以上两位日本学者，在此一并深表谢忱。但译者水平毕竟有限，谬误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前辈同仁以及老中青读者朋友多多指正。

王述坤

2018年8月10日于南京

萨德侯爵夫人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萨德侯爵夫人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录

萨德侯爵夫人
《萨德侯爵夫人》跋
关于《萨德侯爵夫人》
《萨德侯爵夫人》再度公演
《萨德侯爵夫人》精装本跋

萨德侯爵夫人

（三幕）

——根据涩泽龙彦《萨德侯爵的一生》改编

地　点

巴黎。孟特勒伊夫人宅邸。沙龙。

时　间

第一幕　一七七二年秋

第二幕　一七七八年晚夏

第三幕　一七九〇年春

上场人物

勒内，萨德侯爵夫人

孟特勒伊夫人，勒内的母亲

安娜，勒内的妹妹

西米阿纳男爵夫人

圣丰伯爵夫人

夏洛特，孟特勒伊夫人家女仆

第一幕

圣丰伯爵夫人　（身着骑服，一手执鞭，焦躁地兜圈子）这叫什么邀请？说是请我练马回来顺路拜访，我初次来到这座宅第，就等了这么长时间。

西米阿纳男爵夫人　不要责怪孟特勒伊夫人嘛，她被她女婿的事情搞得晕头转向。

圣丰　哦，还是为了三个月前的那件事吗？

西米阿纳　时间丝毫不能减轻她心中的痛苦，自从那件事情以来，我们再也没能见到孟特勒伊夫人。

圣丰　那件事，那件事！我们不管在哪里，一提起“那件事”，就挤眉弄眼，意味深长地笑，仅此而已。说起来，（鸣鞭，发出清脆的响声。西米阿纳捂着脸）不就是这个吗？

西米阿纳　圣丰夫人，不要干这种可怕的事情！（在胸前划十字）

圣丰　瞧，大家都这样，划个十字就算完了。对于那种事情，每个人的心里，都清清楚楚。哎，您不也是同样一清二楚吗，西米阿纳夫人？

西米阿纳　不，我什么也不知道。

圣丰　撒谎！

西米阿纳　不，阿方斯虽说从小就和我很熟，但是对于那些讨厌的事情，我既不想听，也不想看。我只记得他小时候长着一头可爱的金发。

圣丰　好吧，随您的便。我花了三个多月，千方百计搜集了好多情报，这些都是最正确、最可靠的消息。现在我要披露出来了，好，您可以捂上耳朵。（西米阿纳犯起踌躇）喂，怎么啦？耳朵，（鸣鞭）捂起来！（用鞭梢搔搔西米阿纳的耳朵。西米阿纳惊讶地用两手捂着耳朵）好，这就对了。三个月前六月二十七日，多纳西安·阿方斯·弗朗索瓦·德·萨德侯爵，带着男仆拉图尔到马赛去。一天早晨，他把四个姑娘集中在名叫玛丽耶特·博雷利的女人家四楼的一间房子里。玛丽耶特二十

三岁，玛丽安娜十八岁，玛丽亚奈特和罗丝都是二十岁……不用说，她们都是妓女。（西米阿纳继续捂着耳朵发抖）哦，您在用眼睛听我说话？

萨德侯爵穿着蓝里子的灰色燕尾服、橘黄色的丝绸背心和裤子，长着金发的头上戴着一顶插着羽毛的帽子，腰里挂着长剑，手里拿着一根黄金手杖。

他走进四个姑娘的房间，从口袋里掏出一把金币，说要和够这身价的姑娘一起睡觉。玛丽安娜中选了。他把玛丽安娜和男仆留下，其余的女子都赶出去，叫他们两个躺在床上，一手用鞭子抽打那姑娘，（鸣鞭）一边将男仆……就这样叫男仆耸立着臀部。他一手对那姑娘（频频鸣鞭），一手将那男仆……

西米阿纳　啊，我的上帝！（划十字祈祷）

圣丰　光是划十字就行。划十字的时候不能捂耳朵。（西米阿纳赶紧捂耳朵）捂耳朵会耽误工作。（西米阿纳又赶紧划十字）还是老老实实听着才符合上帝的意旨。（西米阿纳只得倾听）……接着，阿方斯把自己当成男仆，称那男仆为“侯爵大人”，而叫男仆称自己为“拉夫鲁鲁”。

然后，阿方斯打发走男仆，拿出一只镶着金边的水晶盒子，将散发着茴香味儿的糖果给那姑娘，叫她多多地吃下去，那是一种通气的药丸儿。

西米阿纳　天哪！

圣丰　这实际上是一种媚药，日本虎甲虫晒干后混斑蝥做成的，您知道吗？

西米阿纳　啊，我怎么知道？

圣丰　您还是经常吃一吃的好。玛丽安娜连吃了七八粒，吃完之后，这回侯爵……

西米阿纳　阿方斯还要干什么呢？

圣丰　他给她一个金路易，要求她做一件事情。

西米阿纳　什么事情？

圣丰　就是您所喜欢的“那种事儿”。宽敞的庭院里站立着维纳斯雕像，

朝阳从正面照过来，灿烂的阳光渗进洁白的大理石像的两股之间。白天过去了，太阳绕过庭院转到森林的那一面，渐渐沉落下去。这时阳光贯穿了维纳斯身上的什么地方呢？

西米阿纳　（思考片刻）啊，天哪！这是恶魔的作为，可怕的罪孽！应该受到火刑……

圣丰　接着，阿方斯取出他经常使用的沾满血迹的钢针鞭子，叫那姑娘用鞭子抽打自己。

西米阿纳　看来那个人还有点儿良心，他想惩罚自己，希望从心里将恶魔驱赶出去。

圣丰　错了，他是想亲身体验一下，这鞭子打在人身上到底有多疼。是的，他做任何事情总想求个确确实实……下面轮到玛丽耶特了。他先让那女子脱光衣服，跪在床腿旁边，拼命用笤帚打她，然后再叫那女子打自己。女子打他的时候，阿方斯用小刀将打他的次数刻在暖炉上。二百一十五、一百七十九、二百二十五、二百四十，一共是……

西米阿纳　（掐指计算）八百五十九下！

圣丰　那个人很喜欢数字。唯有数字最可靠，只要数字不断增大，罪恶就会变成奇迹。

西米阿纳　“奇迹”？这个词儿用在这里……

圣丰　萨德侯爵的“奇迹”就是一个个“确实”的数字的堆积，只有穷尽人类五官所能感知的所有奥秘才会出现，这和懒汉只知道等待的“奇迹”不一样。到了马赛之后，他在这方面更加努力。玛丽耶特和他，还有男仆，三个人你骑着我，我骑着她，重重叠叠，像操纵三层桨的战船一样吃力。血红的朝霞。时间依然是早晨。

西米阿纳　因为是早晨，快乐就像劳动一般。

圣丰　不，这是大家去教堂的时间，所以快乐如同祈祷。

西米阿纳　你也要下地狱了。

圣丰　谢谢。玛丽耶特下面该轮到罗丝了。又是鞭打，又叫上男仆，三个人像扑克牌似的，排出各种不同的组合。接着，玛丽亚奈特被叫进屋子，又是鞭打，又是给她吃媚药。早晨的工作在

哭叫声中结束了。萨德侯爵给四个姑娘每人六个里弗赫银币，将她们打发走了。

西米阿纳　啊，终于结束了。

圣丰　不，没有结束。然后，萨德侯爵要午睡，为下午的工作做准备。

西米阿纳　下午的工作！

圣丰　他把面向大海一边的百叶窗关上，像孩子一样沉沉入睡了。他的睡眠如此纯粹，没有一点儿杂质，也没有梦的碎片。好比大海里的漂流物，完全曝露在太阳底下，贝壳碎成了齑粉，海藻干了，死鱼埋在席子般海滩的沙子里……马赛六月里金色的阳光，透过百叶窗的缝隙，洒落在他那一起一伏的洁白的胸脯上。

西米阿纳　那么，下午呢？

圣丰　别着急。傍晚，他叫那男仆拉图尔去找女人，他找来一个二十五岁的妓女玛格丽特。夜里，萨德侯爵到那女人家里，这次他打发男仆回去，只有他和那妓女两个人。他又拿出那个水晶糖盒子。

西米阿纳　盛毒药的？

圣丰　是媚药，不是毒药。那女子连吃了五六粒，他还是不住地劝她，并亲切地问道："肚子里有何感觉？"

西米阿纳　哦，那个人他还想装作医生。

圣丰　又是干"那种事儿"。又是鞭打。第二天一大早，阿方斯驾着三头马离开马赛，朝着拉科斯特驶去。哪知道，过了两天，那些姑娘到法官面前告发了他，他做梦也没料到会连累自己。

［女佣夏洛特上。

夏洛特　对不起，让夫人们久等了。太太马上就来了。

圣丰　请转告你们太太，今天我和西米阿纳夫人一同受到邀请，这可真是最佳搭档啊。

夏洛特　哦……

圣丰　一个恶女人，一个善女人，这正是你家姑爷所喜欢的组合，实在难得。

夏洛特　哦……（困惑欲下）

圣丰　不要逃避，夏洛特。你本来在我家里，后来跑掉了，又到这里来帮工。你对我生活里的桩桩件件知道得一清二楚。我这个人到处挨骂，被看作恶魔的化身。我虽然不像侯爵那样使用鞭子和媚药，但是，我却把爱之岛上的花花草草一棵不留地斩除了。孟特勒伊夫人总是看到好的地方，她一定认为，只有我会把那件事当作自己的事情，对于侯爵的遭遇，不会袖手旁观。本来，过去她为了躲开恶名，一直躲着我，这个时候又急忙请我来……

西米阿纳　不要那样说她的坏话嘛。她既然诚心诚意求我们帮忙，那么，我们就应该从善恶两个方面，您站在恶人的立场，我站在圣女的立场，尽力想办法帮一帮她呀。

[孟特勒伊夫人上。

孟特勒伊夫人　对不起，让你们等了这么长时间。圣丰伯爵夫人，西米阿纳男爵夫人，二位夫人都这么赏脸。（用眼睛示意夏洛特退场）圣丰夫人今天是练马回来的吧。

圣丰　今天，我的马非常暴烈，这是从来没有的事。我一个劲儿用马刺和皮鞭使它驯服，可是，这些都无法扑灭它体内熊熊燃烧的烈火。那镶金的马鞍，随着马纷乱的脚步闪闪放光。马丁说我就像希腊神话里的女英雄。

孟特勒伊　那种刚烈的气质十分难得啊。可是，我正为我家的这匹烈马悲叹不已。

圣丰　你家这匹烈马是骏马，但同时不又是一匹苍白的病马吗？这个，我很清楚。车夫马丁之辈，抱了老婆，稍歇一会儿，就呼呼大睡。身份越高贵，越是讲究个中乐趣。那位先生，他难道不是倚仗贵家族之特权，把个中乐趣稍稍讲究得过头了一点吗？他不过是擦亮您家代代相传的布满血锈的甲胄和刀剑，欣赏那透过磨不净血锈的枝叶映在其上的裸女们的身姿……

孟特勒伊　你是说，道德属于车夫马丁，而不属于贵族，对吗？当然，贵族的堕落，最近受到社会空前的责难，不过这是因为人们总是把贵族看作是道德的模范。

圣丰　不，民众对于道德已经感到厌倦，想体验贵族专有的恶行。

西米阿纳　你这么一说，今天我们来访就没有意思了。孟特勒伊夫人，您是一位品行端正的聪明人，背后从来没有受到过世人的指责，不光是我，这谁都清楚。这样一个好人，鬼使神差地让您有了个行为不端的女婿，这真叫人痛心。您有什么话就全说出来吧，我们听一听对您也是个安慰。我们决不会泄露出去的。

孟特勒伊　您说得真好，西米阿纳夫人。

　　如今再说这些还有什么用处？女儿勒内嫁给阿方斯的时候，我对这位女婿的人品非常满意。他虽说多少有些轻佻，但人很机灵而且富有情趣，也很爱我女儿。

圣丰　凭着这层关系，你们这个家庭从此和波旁王朝结了亲。

孟特勒伊　这且不说，开始女婿对我也很好，新婚不久，在埃乔富尔城演出阿方斯自编的戏剧，女儿和我也分摊到了角色，排戏的那阵子，可有意思了。

西米阿纳　是这样的。那个人在童年时代就是个老实可爱的孩子。在玫瑰园玩耍的时候，我的手指被玫瑰刺扎破出血了，我哭了，阿方斯对我很好，他给我拔花刺，还用嘴吮吸我的伤口。

圣丰　打那时候起，他就喜欢吸血。

西米阿纳　（忿忿然）您把阿方斯看成吸血鬼？

圣丰　吸血鬼都很亲切可爱。

孟特勒伊　不要再争了。如今，阿方斯不管受到何种责难，都是他自作自受，怪不得别人。就在那新婚时节大家欢欢乐乐演戏的当儿，阿方斯经常借口有事到巴黎去，这个……叫我怎么说呀，他同从事那种职业的女人……

圣丰　您指的是妓女？

孟特勒伊　好勇敢的夫人，竟然用了这么个词儿。总之，阿方斯成天和这些人一起鬼混。这是一个双重秘密，光是这样，人家也只不过说我有个行为放荡的女婿罢了，可阿方斯结婚才五个月，就突然进了万森讷监狱。说实话，我现在才知道事实的真相。啊，多么可怕！为了瞒住女儿勒内一个人，我想尽各种办法，熬过十五天的拘留期，坚持到他释放为止。一方面是为了可爱的女儿；一方面是指望年轻无知、误入歧途的女

婿能认真改悔。再说，勒内也真心实意爱着她的丈夫。

不过，夫人们，我后来才渐渐明白，阿方斯，他，他绝非因为“年轻不懂事”才干出那些事来。

西米阿纳　我也是这种看法。

孟特勒伊　此后的九年间，我为了维护阿方斯的家族名声，维护女儿的荣誉，坚持着毫无希望的斗争。我放弃自己的快乐，负债累累，到处奔忙，一次次为阿方斯的放荡行为消除影响。而萨德家族又给了我些什么呢？他父亲萨德伯爵，被儿子的行为惊呆了，只是一味发怒，五年前死了。那时候，阿方斯无奈的叹息，打动了我的心。他内心里时时有一种亲切而纯朴的情感，像泉水喷涌而出，那态度人人都不会怀疑。这些给了人们渺茫的希望。然而，这泉水不久就被他的不良行为搅乱，变得浑浊了，真不知何时才能再看见它重新清澄起来。

还有，阿方斯的母亲，她做了些什么？她很冷酷，作为母亲，她毫无感情。十二年前就进了修道院。阿方斯结婚的时候，她虽然有很多宝石，但是一颗都舍不得卖掉。我就成了这对父母的这个麻烦儿子的奶妈了。阿方斯被那个女艺人弄得神魂颠倒，是我给他泼了冷水，才使他离开那个女人。四年前，阿尔科伊村事件，我千方百计弄到一份国王陛下的赦免书，他只在牢里待了七个月就出狱了。我为消除世上关于他的流言，花了一大笔钱。

西米阿纳　什么是“阿尔科伊村事件”？（圣丰猝然鸣鞭）啊，又是……

孟特勒伊　（痛苦地）圣丰夫人真叫人佩服，不管什么都能一眼看穿。

四年前，在阿尔科伊，阿方斯对一个偶然遇到的女乞丐乱施暴行，虽说事情闹得比这次影响要小，但还是被女儿知道了。勒内也看清了阿方斯可怕的真面目。然而，向来以无与伦比的贞节心肠一心爱着自己丈夫的勒内，并没有因此受挫，直到今天。这次，可是这次……啊，我虽然明白事态已经无可指望，但为了女儿，如今也只能为着女儿，还是要搭救阿方斯一把。不过，这回……（哭泣）已经山穷水尽、无法可想了。

圣丰　萨德家族的家徽是一只双头老鹰。萨德侯爵这只鹰总是高昂着两颗头颅。一颗是十二世纪以来作为名门贵族傲视一切的头

颅；一颗是来自人性本源的罪恶的头颅。夫人，这九年来，您不断为砍掉一颗头颅、拯救另一颗头颅而战斗。不过，这是一场力不从心的徒劳的战斗，因为，这两颗头颅本来就长在一个身子上。

孟特勒伊　阿方斯病了。他如果一面对社会略施爱心，一面耐心地治病，总有一天会凭借上帝的力量，重新获得和平与幸福。勒内也是这个想法。

圣丰　但是为了治病就得舍弃快乐，那么用什么办法才能说服病人呢？侯爵这个病的特点就是让他快乐。不管别人如何厌恶，他那病中藏着一朵玫瑰花哩！

孟特勒伊　细想想，事情到今天这种地步，实际上很早以前就看出苗头了。如今，这枚毒果已经熟透了，饱含着有毒的汁液。可那时候还是一枚青色的野果，为什么没有把它摘掉呢？

圣丰　要是摘掉了，侯爵就得死。这枚果子就是橘子，里面流着侯爵鲜红的血液。对吗，夫人？关于罪恶，臭名远扬的我有一段话，您好好听听。

罪恶这东西，从一开始就像完整无缺、无所不备、属于自己的领地。既有牧人的小屋，也有风车。有小河，也有湖泊。不，不仅限于这种和平的景象，还有喷射硫黄的山谷，也有无尽的荒原。既有野兽栖息的森林，也有古老的水井……不是吗？这是一块生来就有的上天授予的广阔的领土，今后不管发生什么出乎意料的事，都不可能来自这块领土之外。

孩提时代，不，稍微大些之后——我说的都是自己的经历，所以一点儿都不会错，父母和社会赐给的那只望远镜（用鞭子比划），总是这样（鸣鞭）倒过来使用。社会道德和习惯谆谆告诫，要倒过来使用这只望远镜，自家周围漂亮的鲜花、草地，在倒过来的望远镜里，一切都那么小巧。于是，孩子放心了，安居于这块小巧美丽、无灾无害的领土之上。不知不觉长大以后，想扩大草坪，增种花木，开始抱有一种希望，打算过着和社会上其他人一样安乐的生活。

……谁知，有一天，夫人，突然出事了！没有任何预感，没有任何征兆，完全是突如其来。发现过去使用的望远

镜是颠倒着看的，本来应该把眼睛对准小的镜头才对啊。这一发现成了人生一大转机。我不知道萨德侯爵是何时发现的，但可以肯定他在某一天发现了这个问题。当时，他过去未曾见到的突然如实地显现了。他看到遥远的山谷喷射着硫黄的火焰，看到森林里张牙舞爪、长着血盆大口的野兽。他知道自己的世界很宽广，一切具备。

萨德侯爵此后从来没有遇到过自己感到意外的事。在马赛发生的事件，那也是一件极其自然的事情，没什么奇怪，如同小孩子见到蝴蝶就要拔掉它的翅膀一样。

孟特勒伊　啊，不管您对我说些什么，我都全然不懂。我只是稀里糊涂东奔西走，战斗到今日。我只知道一点，那就是名誉。

您都知道的，奔走也没有用，艾克斯高等法院判处阿方斯斩首。由于被告去向不明，上个月十二日，于艾克斯广场，将阿方斯的肖像当作他的替身焚烧了。啊，那时刻，就在这巴黎，民众的欢呼声，女婿那张笑容可掬、金发闪亮的肖像，还有那熊熊燃烧的烈火……万般情景，历历在目……

西米阿纳　这是地狱的火焰第一次在人世闪现。

圣丰　“燃烧吧！”“再加一把火！”民众喊叫着。这种没有实际内容的火刑，是民众忌妒的烈焰，是冲着他们自己无法实现的恶行而来的。

孟特勒伊　“再加一把火！”啊，这呼声阵阵逼近这座住宅，怎么办？听说民众当中有人呼喊女儿和我的名字。

西米阿纳　“再加一把火！”不，这是净化之火。侯爵的肖像被烧了，所有的罪恶都得到了补偿。

圣丰　“再加一把火！”那个人白净的面颊和金发被烈焰的鞭子狠狠抽打！二百一十五、一百七十九……不错，那个人的肖像在微笑。那个人冰冷的快乐，正表现出对烈火的饥渴。

孟特勒伊　您很清楚。在这巴黎，听到的净是不祥的消息。女婿下落不明。女儿在拉科斯特用眼泪打发日子。还有，她妹妹……那个清纯的安娜–普罗斯珀·德·洛奈……那孩子这个时候正需要母亲的帮助，可是，她为了摆脱世上的一切罪恶，逃离萨德家族投下的阴暗的魔影，寻求一块安谧美丽的圣土，以便守

护自身的纯洁，带着随员旅行去了。我孤身一人，无依无靠，没有一人值得信赖。我对上天呼救，连嗓子都喊哑了。（啜泣）

西米阿纳　夫人，请平静一下心情，坚强些。我知道您对于满怀自信的我寄予厚望。正好枢机主教菲利普在巴黎逗留，我明天一早就去访问他，可以请他向教廷请求一份赦免书。

孟特勒伊　谢谢。叫我如何感谢您才好？其实，我想拜托您的，正是这件事。我不好直接说出口来……您真是个热心肠，西米阿纳夫人。

圣丰　我不想争什么心肠热不热，不过，在这件事情上，我虽然没有资格讲什么正义、名誉和美德，也不是为了您，但是为了萨德侯爵，我将努力实现您的愿望。就是说，我可以让我的那些床头伴侣一个个顺藤摸瓜，利用那些妓女们的嘴，诓骗那位规规矩矩的法官大人莫普，迫使高等法院撤消判决。您今天叫我来，不就是为了这个吗？就是说，您想叫我用自己的身体……

孟特勒伊　啊，夫人，绝不是这个意思。

圣丰　（朗笑）好了。为了成就美德，也可利用邪恶。这份用心不用说我也明白。您很清楚，这个世界上每一样东西都有它自身的价值。甚至连萨德侯爵……

孟特勒伊　这么说，您肯救他了？

圣丰　是的。

孟特勒伊　太感谢了。叫我跪倒求您我都愿意。真不知说什么才好。

圣丰　我不想得到您的感谢。

［女佣夏洛特上。

夏洛特　哦，太太。

孟特勒伊　什么事？

夏洛特　那个……（踌躇）

孟特勒伊　在这儿说吧。我们家没有可以对二位夫人隐瞒的秘密……再说，我也没力气到那里听你说悄悄话。

夏洛特　是，太太……

孟特勒伊　说呀！

夏洛特　好吧，侯爵夫人现在来了。

孟特勒伊　什么？（一惊。二位女客互相对视）……那孩子怎么从拉科斯特城堡回来了……预先连个招呼也不打……好吧，快叫她进来。

夏洛特　是。（下）

［萨德侯爵夫人上。

孟特勒伊　勒内！

萨德侯爵夫人勒内　妈妈！

［二人拥抱。

孟特勒伊　你来得正好，勒内。我很想你。

勒内　我只是想看看妈妈，就是为了这个，心情急迫，匆匆忙忙就上路了。住在拉科斯特城堡，普罗旺斯地方的秋雨每天下个不停，走出城外一步，就在心里暗暗嘀咕：肯定逃不脱那些想看见我的村民的眼睛。回到城内，从早到晚，只我一个人。夜间，广阔的城墙上火把闪动，枭鸟悲鸣……妈妈，我只想瞧瞧您，哪怕看上一眼，说说心里话，即使只一句也行。就这样，我乘着马车风风火火赶到巴黎来了。

孟特勒伊　我知道，我非常明白，勒内。你来得正好。不光你孤单一人，妈妈我也是孑然一身。想起不幸的女儿，我简直要发疯！哦，这里的两位夫人，圣丰伯爵夫人，您是第一次见到吧？她就是我女儿——萨德侯爵夫人勒内。

勒内　幸会，您好。西米阿纳阿姨，您也好久没见了。

西米阿纳　你受苦了。

孟特勒伊　夫人们已经决定帮助你。有了她们二位的援救，你就会获得无穷的力量。你应该好好谢谢才是。

勒内　非常感谢。我只有依靠两位阿姨了。

西米阿纳　不客气。能为人家做点儿事，是我的快乐。明天一早我就开始行动起来。

圣丰　好吧，我们告辞了。

西米阿纳　就这么办吧。

孟特勒伊　今天实在感激二位夫人。请务必关照。

勒内　谢谢，拜托了。

圣丰　临别前，我能问侯爵夫人一句话吗？初次见面就问起这个，有点儿失敬，可这是我的脾气，没办法。

勒内　啊？什么？

圣丰　侯爵的事，我们从你母亲那儿都听说了。我搜集到的材料，比世上的流言还要丰富得多。这么说来，你们全家如今就像穿着透明的衣服，在世面上来回走动。再不会有什么能够使你吃惊的事了。

勒内　是。

圣丰　在沙龙里提出这样的问题，显得有点儿下流。那么，你就权当种葡萄要施肥那样，作为寻常闲话听着吧。

勒内　是。

圣丰　我认为，萨德侯爵那种残暴也就是温柔，只有用鞭子和媚药才能表现出甜蜜和美丽。（蓦然）那么，他对你呢？

勒内　哎？

西米阿纳　我说圣丰夫人！

圣丰　他对你怎么样？

勒内　我要是回答“温柔”，您一定认为，这“温柔”就是丈夫的残暴。我要是回答“残暴”……

圣丰　你真聪明。

勒内　这么说吧。他是我的丈夫，丈夫总是爱妻子的。您即使看看我们的卧室，也发现不了任何不可告人的秘密。

圣丰　哈。（瞠目）好样的。对于这样的一对恩爱夫妻来说，什么温柔也不需要了，是吗？

勒内　是的，还有残暴。

西米阿纳　行了，我们该走了。

圣丰　好，打扰了。

孟特勒伊　实在有劳你们了，真不知如何感谢才好……

[圣丰和西米阿纳下。

勒内　啊！

孟特勒伊　你回答得很好，真是不亢不卑。我为我的女儿感到自豪。毒蛇！那种女人，还要托她办事，可真是……

勒内　什么也别说了，妈妈。我心里早有数。这么说，她们真肯帮忙了，真的想救他，阿方斯？

孟特勒伊　她们都答应下来了。

勒内　太好了。只要亲眼看到这个事实，巴黎就没有白来一趟。我的可怜的阿方斯！

孟特勒伊　你来巴黎不就是为了想看看我吗？（若无其事地）那么，阿方斯眼下在哪儿？

勒内　（天真地）那个……

孟特勒伊　你真的不知道吗？作为他的妻子，你不知道他的去向吗？

勒内　我要是知道，经人家一问，就很难否认了。为了他的安全，还不如不知道的好。因为我最大的心愿，就是希望他能平安无事。

孟特勒伊　你真是个坚贞的女子。你就是我的教育和理想培育出的一朵鲜花。可对方……

勒内　我的坚贞的价值并不因对方而改变。这不正是妈妈对我的训导吗？

孟特勒伊　话虽这么说，但凡事都要有个分寸。

勒内　丈夫的罪行要是超出了分寸，那么我的贞淑也要跟着丈夫一起超出分寸。

孟特勒伊　啊，看你如此坚韧不拔，我的心都要碎了。想起幼年时代你那幸福的模样，更觉得你现在多么不幸。你父亲曾是税务法院的名誉院长，作为贵族，虽说地位低下，但家中财产为萨德侯爵的家族所望尘莫及。我们做父母的精心培育你，使你具有不逊于法兰西王妃的高贵、美丽和教养。不管多么幸福

的生活，你都有资格享受。但是，嗨，说起来都怪我看错人了。你结婚了，这是一桩现实社会当中最可怕的婚姻！你就是珀尔塞福涅[1]，正在摘花的当儿被捉住了，成了一位地狱里的王妃。人所共知，你的父亲和我老老实实活了一辈子，叫人无可挑剔，那么，究竟是何种妖魔作祟，使得我可爱的女儿变得如此不幸呢？

勒内　不幸，不幸，不要再说了，我讨厌这个词儿。我可不是一个沿街乞讨的麻风病人。

孟特勒伊　是啊，我也一直被你拖累着，一切都由着你，按照你的希望行动。因为你一心想救出自己的丈夫，所以我刚才不得不忍辱负重求人帮助……可是，既然……想不到你今天回来了，那就让我说吧。什么波旁王朝，随它去吧。我只要你同阿方斯分手。

勒内　上帝不允许离婚。

孟特勒伊　所以至少要分居。不管什么形式，要彻底分开。上帝不承认离婚这种形式，就是要你用分居治愈不幸，同波旁王朝继续维持这份姻缘。

勒内　（思虑片刻）不，妈妈。不管用什么形式，我都不打算同阿方斯分开。

孟特勒伊　为什么？为什么这样犟？是意气用事，还是顾及面子？该不是又为了爱情？

勒内　我也不知道是不是为了爱情。不过，妈妈，绝不是意气用事，也不是顾及面子……啊，不管我怎么说您都不会相信的。妈妈您也明白，通过这次事件，我完全清楚了阿方斯想要什么，他干了些什么，结果，这世界又如何看待他。住在拉科斯特城堡的那些不眠之夜，我都在思考我们结婚以来发生的事情。

现在，我完全明白了。妈妈，完全明白。如今，留在记忆里的一桩桩、一件件，一下子连接起来了，就像一条项链。这是红宝石项链，血一般鲜红的宝石！

您知道，阿方斯，他在新婚旅行途中，在诺曼底原野的百合花丛里停下马车，他说，想让那鲜花也醉一醉，于是拎

起一桶红葡萄酒，浇在白色的百合花上。他看着那酒液从花瓣上一滴一滴掉落下来……还有，我们俩第一次在拉科斯特城堡内散步的时候，发现值班人的小屋里，堆积着许多用稻草绳捆着的木柴，阿方斯说，假如那不是丑陋的劈柴，而是洁白的白桦木，再扎上金绳子，那该多美呀！还有，在拉科斯特打猎回来，他光着手从小白兔鲜血染红的胸膛中，掏出小小的心脏。他顽皮地笑着说："看来，热恋之中的心的形状，连兔子也一样。"……那些时候，只以为他一时高兴或心血来潮，可如今联想起来，那每一件事原来都别有意味。

就这样，我产生了一种异乎寻常的感情。坠落在记忆每个角落里的一颗颗红玛瑙，如今要是立即穿成一条项链，我必定备加珍视，把它当作无价之宝。兴许，在那无可记忆的遥远的往昔，我的项链就断线了，散落的一颗颗红玛瑙，今天好容易又恢复原形了吧？

孟特勒伊　你是说，这都是宿命？

勒内　不，不是宿命。

孟特勒伊　不过，这一颗颗红玛瑙，不是你，而是阿方斯掉落的呀。

勒内　是他献给我的。

孟特勒伊　正由于你的傲慢和狂妄，才误了你自身。

勒内　我刚才说过，您不会理解我，不是吗？妈妈，我已经知道了真相。我的贞淑建立在这个真相之上。懂吗？这就是阿方斯的妻子要说的话。

孟特勒伊　真相，就是鞭子和媚药，就是羞愧和耻辱。仅此而已。

勒内　这是一种知识，妈妈。世间的人们都是这么干的。发生了一些离奇的事件，人们像扑到死尸上的苍蝇一般，以此吸取一切知识。尸体掩埋了，再写到日记里，标上名字：羞愧、耻辱，还有其他，什么都有。

我所有的，不是知识。我所碰到的，都无法命名。把自己的丈夫当作怪物对待，这个很容易。我可完全是个普通人，一个谁都无法挑剔的人。

孟特勒伊　阿方斯确实是个怪物，正经人很难理解他。若是硬要理解，就会被烫伤。

勒内　丈夫要是怪物，我也就不是一个安全可靠的人了。

孟特勒伊　勒内！你真的也……

勒内　放心吧，连妈妈都有圣丰夫人那样的好奇心。那么对于我，丈夫如果是个罪恶的怪物，我也只能成为一个贞淑的怪物。

我面对的是无法命名的东西。世人都说阿方斯犯了罪，可是在我心中，阿方斯和罪恶一体同心，他的微笑和愤怒，他的温柔和残暴，他那从我的肩头褪下香纱睡衣的手指尖儿，和握着鞭子抽打马赛妓女脊背的手指尖儿，也全都一体同心。他那被妓女鞭打过的鲜红的臀部，那高贵的嘴唇，那清亮的金发，所有的一切，连结成一体，没有一丝缝隙。

孟特勒伊　你把圣洁和污渎混在一起，降低了自己的身价。孟特勒伊家的女儿，不论哪一点都不会像马赛那……那……那种职业下贱的女子。你这样说服自己，让我这个做母亲的很难接受。

勒内　您还是不明白。一个为搭救阿方斯，和我齐心合力的母亲，在这一点上就是不明白。你知道吗？阿方斯是一首无主题音乐，我誓为这首音乐保守贞节。这同一个主题，可以听到温柔，有时又能听到鲜血和着鞭子的高鸣。阿方斯绝不会对我响起鞭声。我不知道这种关怀对于我是尊敬还是侮辱。不过，这次事件使我切实感到，女人的贞淑不是对丈夫亲切言行的报答，而应该同丈夫的本质直接连成一体。被蛀蚀的船只和蛀虫，共同分担着大海的本质。

孟特勒伊　你被欺骗了，我也一样。

勒内　女人从来都不会被男人欺骗。

孟特勒伊　但是你想想，假如他不是一般的男人呢？

勒内　但阿方斯是男人！我知道……正如您所说，结婚的时候，我做梦都没有想到他是这样的男人。直到最近，我都没有想到。即便如此，我依然认为我早就了解他。我不会改变我的这种想法。他不会忽然长出一条尾巴，也不会忽然生出两只角。我爱他，爱他那帅气的前额，还有那明亮的眸子里隐藏的阴影。热爱玫瑰，也就热爱玫瑰的香气，难道这两者能够分开吗？

孟特勒伊　别瞎说了。那是因为玫瑰花讨人喜爱，也具有与玫瑰自身相

称的香气。

勒内　阿方斯想看到鲜血，不能断言他这种愿望同参加十字军的祖先的荣光不相符合。

孟特勒伊　不过，你应该知道……那是烟花女子的血啊。

勒内　啊，妈妈，自然界到最后，桩桩件件都是上天安排的。

孟特勒伊　阿方斯似乎借着你的这张嘴滔滔不绝。

勒内　请吧，请吧，妈妈，请救出阿方斯吧。拜托了。阿方斯这回要能获得赦免，我也会竭尽全力。我要融化他的心，抚慰那悒郁焦躁的灵魂。我要努力使他不再为世人说三道四，过去的传言会通过新的善举一一得以消除。这回，啊……（眩晕，欲倒地）

孟特勒伊　（将女儿扶起）看，你都累成这个样子了。到那边躺躺，歇一歇吧。心情安定，就能想出好办法。来，我搀着你。

［孟特勒伊搀扶勒内到卧室去，下。

［她们退场的同时，勒内的妹妹安娜–普罗斯珀·德·洛奈和女佣夏洛特由另一口上。

夏洛特　为什么不想见您的姐姐？

安娜–普罗斯珀·德·洛奈　一见面就要谈论一些不愉快的事情。我偶尔到巴黎来一趟，想看看妈妈，你老是让我和姐姐在一起，这到底为什么？我不喜欢姐姐那副无所不知的眼神。她确实什么都知道，什么都能看穿，好可怕呀！

夏洛特　您对自己的亲姐姐老是爱说这样的话。

安娜　夏洛特，你下去吧，我在这儿等妈妈。

［夏洛特下。接着，孟特勒伊夫人回到舞台。

孟特勒伊　啊，安娜，你回来了。

安娜　妈妈，好久不见了。

［二人拥抱。

孟特勒伊　多么令人高兴的日子。在这同一天里，两个女儿都来了。

安娜　刚才从夏洛特那儿都听说了。姐姐在哪儿？

孟特勒伊　在卧室里休息。让她睡一会儿吧，她太劳累了……唉……旅行怎么样？都玩了些什么地方？

安娜　意大利。

孟特勒伊　意大利的哪里？

安娜　主要待在威尼斯。

孟特勒伊　跑得很远啊。

安娜　这次旅行要避人耳目嘛。

孟特勒伊　你有什么必要要避人耳目呢，一个清清纯纯的孟特勒伊家的姑娘？

安娜　同行者必须这样，没办法。

孟特勒伊　“同行者”？是和朋友一起吗？

安娜　不，是姐夫。

孟特勒伊　哦？

安娜　阿方斯。

孟特勒伊　咳！（踉跄欲倒）这……这……这么说，你、你旅行中一直和阿方斯在一起啰，是吗？

安娜　一直在一起。

孟特勒伊　你、你竟然……

安娜　不，这不怪我。我应邀去拉科斯特城堡，第一个晚上姐夫就闯进我的房间，不由分说他就……正在这当儿，追捕的人跟踪而至，姐夫要我同他一起逃走。然后，我们两个就在意大利到处转悠。

孟特勒伊　啊，多么可怕。你都干了些什么呀。他是个魔鬼！他把我的宝贝女儿，一个，两个都给毁了……（稍稍恢复平静）可怜的勒内！为了自己的丈夫极尽贞淑，到头来，却……好吧，安娜，我要你保证，这件事，只是你和我两个人之间的秘密，决不能让勒内知道，懂吗？要是她知道了，啊，可怜的勒内，她会死的。

安娜　姐姐已经知道了。

孟特勒伊　啊？

安娜　她什么都知道了。

孟特勒伊　你说什么？她知道？知道什么？

安娜　我和阿方斯在拉科斯特城堡发生的事。

孟特勒伊　啊，勒内她……

安娜　她也知道我们去了意大利，还有现在阿方斯躲藏的地方。

孟特勒伊　你说都知道，都知道？她一直瞒着我。怎么会这样……（突然想起）哎，安娜，现在阿方斯藏在哪儿？你知道吗？

安娜　知道。

孟特勒伊　哪儿？

安娜　撒丁王国的尚贝里，他就躲在郊外的一家农舍里。

孟特勒伊　撒丁王国的……

安娜　尚贝里。

[孟特勒伊夫人在思考着什么。

孟特勒伊　（突然）夏洛特！夏洛特！

[夏洛特上。

孟特勒伊　我马上写三封信，你立即送去。

夏洛特　是，知道了。（欲退）

孟特勒伊　就在这儿等！要分秒必争。

[夏洛特站在舞台上。孟特勒伊坐在书案边，拉出抽屉，迅速写好三封信。封口时，安娜和夏洛特在对话。

夏洛特　威尼斯的夏天怎么样，小姐？

安娜　太美了。（梦幻般地）危险、温柔、死亡、污浊的运河、涨水时无法通行的教堂广场……

夏洛特　多想看看啊，一生哪怕去一次也好。

安娜　每晚都有喧闹的决斗，早晨，雾霭缭绕的小桥上残留着血迹。成群的鸽子满天飞舞……安静的时候，圣马可广场满是鸽子，似乎在不平地散步。一旦受惊，唿哨而起，羽音传响……那

个人的肖像正在某个地方燃烧。

夏洛特　哦？您说谁的肖像？

安娜　钟声，掠过沉沉水面的钟声，多得像鸽子般的桥梁……还有月亮。艳红的月亮打运河上空升起，照亮了我们的睡床。于是，这睡床变得像百名处女的新床似的鲜红耀眼。百名……

夏洛特　贡多拉，船歌，想必玩得很开心吧？

安娜　贡多拉？船歌？噢，那是一般世俗凡人的威尼斯。

[孟特勒伊夫人，手里拿着三封信站起身。

孟特勒伊　夏洛特！

夏洛特　哎。

孟特勒伊　一封送给圣丰伯爵夫人，一封送给西米阿纳男爵夫人。要是她们不在，就告诉管家，就说这信是请她们立即撤销我刚才拜托的事情。知道吗？（将两封信交给她）

夏洛特　是。（接信）

孟特勒伊　还有一封是呈送国王陛下的，（持信思索）好吧，这封信我亲自送到宫里去吧。

幕落

(1)　Persephone，罗马神话中主管农业之神得墨忒耳的女儿，被冥王劫持而成为冥后。

第二幕

［一七七八年九月。即第一幕六年后。

［勒内自右首，安娜自左首，同时上场。

勒内　安娜！

安娜　姐姐！好消息！

勒内　哦，安娜，怎么突然……

安娜　（高高举起一卷纸）你要，我就给。

勒内　不要逗我了，安娜！

安娜　看，这个。

勒内　真调皮！

［二人身穿宽大的衣服转圈子，勒内好容易夺过卷纸。

勒内　是什么？（终于静下心来阅读）

“《普罗旺斯地区艾克斯高等法院判决书》

本年五月，国王颁发金印书，要求对万森讷城在押犯多纳西安·阿方斯·弗朗索瓦·德·萨德侯爵实行复审。本法院予以认可，撤销一七七二年判决，经重新审理，对该侯爵作如下判决：

被告多纳西安·阿方斯·弗朗索瓦·德·萨德，因鸡奸和败坏风俗罪受训诫处分，罚金五十里弗赫，另，三年之内不得离开马赛。支付罚金的同时，将其姓名从囚犯名册上删去。”

啊！（放心之余，感到茫然）

安娜　是好消息吧，姐姐？

勒内　像做梦一样。

安娜　不，是恶梦醒来了。

勒内　这下子，阿方斯自由了，而且我也……六年里……安娜，还记得吗，六年前的秋天，就在这个家，就在这个沙龙里，大家都

在为阿方斯的事动脑筋，想办法。那是在可怕的“马赛事件”之后，为了抚慰阿方斯的心灵，你陪他到意大利旅行刚回来那阵子。

安娜　什么“为了抚慰心灵”？这些客套话不要说了，一切都过去了。

勒内　是的，都过去了。自那以后六年来，为了使得阿方斯恢复自由，围绕这一根经线，大家都在精心编织五颜六色的纬线。六年来，我一直不停敲击那扇紧闭的石门，指甲剥落了，拳头磨出血来了，可是，不管我多么用力，这扇石门始终没开。

安娜　可姐姐您做得很对。

勒内　单凭我的力量是不够的。如果说，耸立于阿方斯和我之间的那扇石门，是因母亲的力量紧紧关闭的话，那么，这次也同样是因母亲的力量才出乎意料地打开来。

安娜　您终于明白了。

勒内　这就是我逗留巴黎期间，又待在母亲身边的缘由。和母亲敌对那阵子，我即使来巴黎，也住在宾馆里。

安娜　现在，我们母女三人应该没有什么隔阂了。

勒内　你也长大了……而且，我也……上了年纪了。

安娜　不，姐姐满面春风的脸庞，比起六年前更年轻、更漂亮了。

勒内　所谓幸福，安娜，你知道，就像泥土中的金沙，哪怕在地狱底下，也会放出光彩。对于我，幸福是什么？在世人的眼睛里，我是个不幸中的不幸女人。几次被丈夫背叛，丈夫坐牢之后，又被流言蜚语所缠绕。自己也想生活得好一点，可在拉科斯特城堡，钱也花光了，冬天连烤火的木柴也没有，只得钻进被窝里取暖。正因为如此，今年的春天才是最快乐的春天。城外的小草绿了，冰冻之城的地面上，阳光透过高耸的圆窗照射下来，宛如一只巨大的黄铜喇叭。可以听到小鸟的啼鸣。这时候，我巴望着阿方斯得救的一天快些到来。这时候，阿方斯的恶行和我的不幸，可以说结成一体了。这两者实在太相似了。安娜，你不这样想吗？恶行和不幸像传染病一般为人所害怕，一旦靠近，就会受到传染。而且，这两者是人们永远谈不完的话题。我认为，这六年之间，我的不幸终于到达阿方斯恶行的高度了。阿方斯令人恐怖的孤独，

是在他入狱以后才有的，我却早已品尝到这孤独。我知道——他作过多少恶，他所寻求的是不可能的事，多少女人和男人想参加他的游戏，只有他一人陶醉于“不可能”的滋味。阿方斯谁也不爱……包括你。

安娜　也包括姐姐您吗？

勒内　这也许就是我们言归于好的主要原因。

安娜　但是实际上，姐姐只相信唯有您一个人被他所爱，是吗？

勒内　空想是自由的。我也从阿方斯那里学到了空想的力量。

安娜　那么，幸福呢？

勒内　这是我的发明。阿方斯绝不会教给我的，正是这个。所谓幸福，怎么说才好呢，它好比是肩疼的女人的手工活，就像绣花。孤单，无聊，不安，寂寞，凄清的夜晚，红得发狂的朝霞，将所有这些，花工夫一针一线地织进去，制作一块带有平凡的玫瑰花的小挂毯，就安心了。就连地狱里的痛苦，凭借女人的双手和耐力，也能变成一朵玫瑰花。

安娜　然后，阿方斯每天早晨将姐姐精心制作的玫瑰酱抹在面包上吃下去。

勒内　你真会讽刺人，安娜。

［孟特勒伊夫人由右首上。

孟特勒伊　勒内，这回好了，祝贺你。我特地打发安娜做使者，悄悄拿来这份文书，给你一个惊喜。

勒内　谢谢。这些都是托妈妈的福啊。

［跪下来，吻孟特勒伊夫人的裙裾。孟特勒伊夫人有些不好意思，同安娜交换一下眼色。

孟特勒伊　（将勒内扶起）用不着这样郑重其事地感谢。走了些弯路，我也被你的真心所打动，终于打算为你了却这桩心愿。只要母女间自然的感情又复苏了就好。在这之前，你好像一直在怨恨我来着……

勒内　提起这些，我就脸红。今天，一切都有了了结。他将回到拉科斯特城堡，我也该早点儿回去……

孟特勒伊　（迅速同安娜交换眼色）不要那么着急，勒内。

安娜　越是这个时候，越要叫阿方斯等得着急一些才好呢。

孟特勒伊　在这里再待上一天。我们过去一直很亲密的娘儿仨，聚在一块儿互相谈谈长期以来所受的苦难也好嘛。今天可以笑着说了，包括五年前的那些事情。那年春天，凭着你的指引，阿方斯巧妙地逃出监狱，我吓得要命。

勒内　那时候，我一味地埋怨妈妈，一心认为，只有凭着自己的力量才能把丈夫救出来。

孟特勒伊　那时候，说真的，你让我另眼相看。你那老练而沉着的思考，使我想到这正是我的女儿。这一切，都包含在那细致而周密的计划、决断、勇气之中。但是，我要说明的是，勒内，要拯救恶，只能依靠法律和正义的力量。我和你父亲都是这么过来的，因此才会有这样的好报。这和以神为借口远离浮世，临死也不肯舍弃一颗钻石的阿方斯的母亲，是大不一样的。

安娜　不过，那位冷酷的母亲死去时，阿方斯不也每天啼哭吗？

勒内　他虽然好不容易躲起来了，还是去巴黎参加了母亲的葬礼，结果又被捕了。

孟特勒伊　他父亲去世的时候，也是一样。他发出令人心碎的悲叹，连我都不由得受到了感动。

勒内　我死的时候，他也会哭吗？

孟特勒伊　咳，你要是他母亲，那另当别论……不过这几年，你一直关怀牢狱里的阿方斯，胜过一个母亲。

安娜　我从未想过做他的母亲。

勒内　我也不喜欢做他的母亲。

孟特勒伊　好了，好了。你们在我这个高贵的母亲面前，公然莫名其妙地轻视母亲的作用。不论如何，对于我来说，阿方斯如此轻视我的两个亲手养大的可爱女儿，对于这样的男人，我的怨恨不会消失。这一点，只好请勒内原谅。

勒内　他没有轻视我。

安娜　对我也是。

孟特勒伊　（强忍苦涩）这倒有意思。怎么回事？

勒内　他的欲望因冒渎而燃烧，正如马踏寒霜，勇往直前。为此，他总是小心翼翼，等污秽的土地上渗出的水在早晨寒冷的空气中结晶成为险峻而圣洁的霜柱，只是为了将它踏碎。因为他，那些娼妓和女乞丐一时成为圣女，然后，只是为了被鞭打。紧接着，她们的梦碎了，他把这些女乞丐和娼妓，照着屁股一脚踢出了大门……他从这些快乐的瞬间里渐渐积聚起来的满肚子蜜糖，找不到一个赠予的对象，最后回到我的身边，为我注入他的全部的温柔。他是一只快乐的工蜂，在夏天强烈的阳光下，流着汗水采集温馨的花蜜，送给等待在阴凉窝巢里的我。那些能酿出蜂蜜、染着血色的花朵，绝不是他的恋人，它们只是为了被神圣化，被践踏，被采蜜……仅此而已。他所做的，不正是这些吗？

安娜　姐姐在各方面都用理解和诗打扮起阿方斯。用诗理解。理解那种神圣，那种污浊，就用这一种办法，这至少不是女人的办法。我根本不打算理解他。所以，他能放心地作为一个男人爱抚我，我也能作为一个女人回报他。

勒内　你既然谈起这些，我也不妨说一说。我把你当作工具使用了。阿方斯时常想变成一个凡人。但我知道，他不是凡人，所以他在我面前很难做到这一点。于是，我选择了你。

安娜　姐姐的回忆里没有我的威尼斯。好可怜呀！没有从雾气包裹的运河上升起来的艳红的月亮。男人在桥上弹着曼陀铃，他那甜美的歌声包裹着小窗边纷乱的寝床，看过去，宛如那被海风漂起的带着温润潮腥的海藻，袒露在白色的沙滩之上。他虽然没有说出任何关于血的回忆，但他眼睛里闪现的血光，正是我们无限温馨的源泉。

孟特勒伊　多么无耻下流！快给我住口！六年前，姐妹俩就为此争吵不休，又拿到欢乐的今天重演，真是选错了场合。我抑制着愤怒也来平静地讲讲阿方斯的事吧。就在他的罪行得到宽恕的今天，找一找他的优点吧。关于他进入信仰生活的传说，究竟有多少根据？

勒内　有时他在信里，插入一段对于信仰的渴望，犹如一丝淡淡的阳光。

孟特勒伊　接着下一封信就以自杀相威胁；再下一次，就用卑劣的语言骂我老奸巨猾。我知道，我全都知道。这些，也许就是阿方斯的优点吧？他没有长久持续的热情，隔着窗户瞟一眼地狱，又奔向天国，又下到厨房。满嘴车夫马丁般的恶言秽语。此外还有一个著书立说的宏大计划。啊，好可怕呀！不是把我说成魔鬼，就是把他自己乔装打扮一番，推上地狱的王位，乔装打扮一番！这种书谁会去读！

勒内　他的感情虽然激烈，但他不是一个忘恩负义的人。这次母亲的努力，他要是知道了，一定会献上终生难忘的感谢之情。

孟特勒伊　但愿他能这样。

［夏洛特上。

夏洛特　圣丰伯爵夫人来了，听说是散步路过这儿。

孟特勒伊　是吗？（考虑）好吧，她是我随时都可以见面的知己……快请她进来吧。

夏洛特　是。

［夏洛特退场的同时，圣丰上。

圣丰　没有人引领，我就进来了，可以吗？我可不是骑在扫帚上从窗户潜入的呀(1)。

孟特勒伊　看您说的！（划十字）

圣丰　您即便划十字，也学不会西米阿纳夫人那副样子。看起来很勉强，不过是为了挣个面子罢了。

孟特勒伊　随您怎么说吧。

圣丰　今天我来，是因为有件事必须要告诉您。昨晚，我干了一件太阳王时代孟特斯庞夫人做过的事情。

孟特勒伊　您是说做了国王的情妇？不过，现在的国王陛下……

圣丰　不是，一样一样地说吧。我必须有您这样优秀的听众。您不像西米阿纳那样胆小怕事。您有勇气，有魄力，在任何地方，都充任美德的代表。

孟特勒伊　我感到很光荣，圣丰夫人。

圣丰　至于恋爱的手段、恶毒的伎俩、模仿玛戈王后的假面戏剧，以及

偷偷到商业闹市游乐，所有这些，我早已厌倦了。甚至对自己的恶名也厌倦了。要说罪过，只能在闺房里开始，也在闺房里终结。要说恋爱，只有混合着蜜糖的灰土的味道。假如这里加一点儿神圣……

孟特勒伊　您信仰的生活里，果真……

圣丰　这些请放心。夫人，快乐渐渐需要加点儿佐料的时候，人们会想起儿童时代受处罚的快乐，谁都会认为不受处罚是一种不足。因此，都踊跃地向看不见的天主吐唾沫挑战，总想激起他的愤怒。尽管如此，然而神圣却像一只懒狗。它躺在太阳底下睡午觉，你揪它的尾巴，拽它的胡子，别说让它狂吠，它就连眼睛也不会睁一下。

孟特勒伊　您把神说成是一只懒狗？

圣丰　是的，他也老得不像样子了。

孟特勒伊　女儿们都长大了，对成年的女儿说这样的话……

圣丰　可是夫人，我要您听的还在下头。我多半误解了萨德侯爵。我一直以为他是素手金发的打手、执鞭者、神的代理人。今天我明白了，这是误解。侯爵只不过是我的伙伴，我的同党。在睡午觉的懒狗周围，有执鞭者，也有被鞭打者，有处罚者，也有受罚者，只不过都是同样的可怜的挑战者。一个用鞭子挑战；另一个用挨打挑战。一个使人流血；另一个自己流血……然而，狗还是不睁一下眼睛。萨德侯爵和我是一伙的。

孟特勒伊　您是怎么知道的？

圣丰　我不知道，仅仅是凭感觉……

孟特勒伊　什么时候？

圣丰　您是问我何时感觉到的吧？那是我变成桌子的时候。

孟特勒伊　变成桌子？

［两个姑娘怪讶地窃窃私语。

圣丰　人总不会成为桌子的。明白地说，我是光裸着身子，被当作弥撒的祭坛使用。（娘儿仨大为震惊。勒内颤栗着身子听着，下面的话使她现出不寻常的表情）

我不说地点和人名。路易十四时代的吉堡已经不是这个世界上的人了，我也根本够不到孟特斯庞夫人的脚跟[(2)]。可是，我也和孟特斯庞夫人一样，主动将身体让人当作弥撒的祭坛使用。黑色的棺材布上，仰面躺着我洁白的裸体。我闭上眼睛，感到自己的裸体是那么纯洁、美丽和光芒四射。我闭着眼睛，用裸体所能感觉到的，同世上一般女人谁都知道的那种感觉一点儿都不差。我的乳房和腹部盖着一块小方巾，那种感觉和在刚洗过的冰凉的床单上的感觉一样。我的乳沟里放着银制的十字架，那感觉犹如调皮的男人事后放的一片梨。我的胯间正好放进一只神圣的银杯。那冰凉的感觉和塞夫勒烧制的瓷器完全相同……我丝毫感觉不到那种令人浑身颤抖的亵渎神明的喜悦。祝圣的时间临近了，我的两只手捧着点燃的烛台，可以感到远远的火焰和朦胧的蜡滴。太阳王时代的黑弥撒，听说是用活婴儿作祭品，如今黑弥撒堕落了，我身上使用的是一只小羊羔。司祭者念诵着耶稣基督的名字，我头顶上羊羔的啼叫立即变成异样的呻吟。这时，就在这时候开始了，我的身上流淌着羊羔的鲜血，比哪个男人的汗水都要热，比哪个男人的汗水都要多。羊羔的血顺着我的胸脯，我的腹部，滴到我的胯间的圣杯里……我那一直半是游戏、半是好奇的冰冷的心，这时候才开始燃起火一般的喜悦。模仿糜烂的十字架的形状用力伸展着的两手上，摇曳的烛火滴下灼热的蜡泪，使我如实地了解了双手上的烛泪代表磔刑中长钉的秘仪。

我不是在这里得意洋洋地宣讲那件事情，不过我想告诉您的是，我是在阿方斯的正对面，将阿方斯的颤抖化为己有。

阿方斯专心地看着我，我专心地被他看着，各人的体验都不一样。然而，当羊羔的血在我的裸体之上潇潇如雨注的时候，我明白了阿方斯是个什么人。

勒内　您说他是什么人呢？

圣丰　阿方斯就是我。

孟特勒伊　哦？

圣丰　他就是我。是那血肉模糊的桌子，是那神三个月流产的眼睛看不

见、手足萎缩的胎儿。是的，萨德侯爵摆脱自己的时候，只能又变成自己——神的血淋淋的早产儿。在场的阿方斯以外的人，那些受到阿方斯欺侮的女子，就是阿方斯；那些鞭打阿方斯的女子，也是阿方斯。你们所称呼的阿方斯那个人，只不过是个影子罢了。

孟特勒伊　您是说阿方斯他没有罪？

圣丰　用您的话说，就是这样的吧。

安娜　（噗哧笑出声来）哈，圣丰夫人和艾克斯高等法院铁面无私的法官意见一致。

勒内　（突然着魔似的）他没有罪。他是冤枉的。他是洁白无瑕的。（掏出纸来）夫人，为我高兴吧，由于母亲的尽力，看，他终于成为自由的人了。

圣丰　真奇怪啊！六年前，您母亲执意请求我帮助撤销判决，可是不久就一口谢绝了。可这回又亲自出马。是几月几日？

勒内　您问几月几日？

圣丰　嗯，新的判决日期。

勒内　我没注意。刚才高兴之余一下子读过去了。（安娜和孟特勒伊夫人退到后景）可是日期在哪儿？字这么小。难怪没看到。“一七七八年，七月十四日”……七月十四日。今天是九月一日，一个半月前的判决！我夏天一直待在巴黎，什么也不知道……全都蒙在鼓里。（尖锐地）安娜！这是怎么回事？怎么现在才……

安娜　……

勒内　妈妈，这是为什么？这样的好消息，竟然隐瞒了一个半月！

孟特勒伊　……

勒内　阿方斯在拉科斯特城堡，该多么着急地等着我。可是……可是，这段时间，一点儿音信都没有。（急不可耐）我，我要马上回拉科斯特。

圣丰　回去也没有用。

勒内　为什么？

孟特勒伊　夫人！

圣丰　现在，萨德侯爵大概又关进监狱了，不过不是从前那座监狱。你妈妈估计可以放心了，这时候才告诉你的。

勒内　那怎么会呢，阿方斯已经自由了，哪里会这样呢，对吗，妈妈？

孟特勒伊　夫人故意逗弄你呢。

圣丰　孟特勒伊夫人，今天一定后悔了吧。您这样一位身分高贵而优雅的贵妇，真不该同我这样一个女子交往。六年前，您要利用我，实际是想利用我的恶名。紧接着您就反悔，拒绝了我的帮助。那件事我记得非常清楚。您利用我，我可以原谅，您拒绝我，我就不能原谅。我想起您这样一位跟我身份悬殊的贵妇人的好处，就立即想到我所受到的折磨。为此，作为回报，为了那些未能充分实践的善举的快乐，我必须在这里再一次扮演同我的人品不相符合的角色。我之所以要说出真话来，就是因为您。不，应该说是因为受到一贯正确的您的感化。

孟特勒伊　夫人！别人的家事是不好随便插嘴的。

圣丰　究竟是谁来求我这张恶嘴的？

勒内　啊，夫人，您说！您一定知道什么可怕的事情。

圣丰　可怜的勒内。阿方斯中了你妈妈的圈套了。艾克斯高等法院的复审，也只是假惺惺地引人上钩罢了。

勒内　啊……

圣丰　勒内，你知道我平时收集的材料都是正确的。我也是昨天才详细知道了事情的经过。去年，阿方斯的母亲去世的时候，孟特勒伊夫人立即向陛下请求下达拘捕令，因此躲藏的阿方斯又被捕了。这事的经过你是知道的吧？

勒内　这个我隐约知道一些……

孟特勒伊　好了吧，夫人？

圣丰　（对孟特勒伊）这个敕命拘捕令还没有失效的时候，您请求再审阿方斯。在那里，哪怕是一点儿罪过，就可以立即利用皇家的审判权加以逮捕。阿方斯经七月十四日高等法院判决释放后，又忽然遭到皇家警察的包围，再次回到万森讷监狱。而

且这次转到单人牢房，比以前更黑暗、更寒冷、更潮湿，看不到外面的景色。从前半道上出过逃跑事件，可现在您大可放心了，您的女婿如今被锁进深似井底的监牢里，两道铁门紧闭，窗户安着铁格子，这回真是插翅难逃啰！

[众人沉默。

安娜　（急忙站起身）圣丰阿姨，您不是散步路过这儿吗？

圣丰　是，是的。

安娜　我也想散散步，那就陪您再走一段吧。

圣丰　嗳，那好。有你这个可爱而美丽的工具陪伴，实在幸福。过去，你是你姐姐的工具，现在是妈妈的工具，安娜，这回又成了我的工具。

安娜　（故意眉飞色舞地）那就把我当桌子、当抽屉使唤吧。

圣丰　真是善解人意的姑娘，要想从讨厌的地方飞出来，就得有藏起来的翅膀。这翅膀无疑就是你的。好吧，夫人。（行目礼，偕安娜欲从左首下）夏洛特！（夏洛特上）

好好记住我的模样。我大概不会再到这座宅子来了。从此，你这一辈子就只会看见优雅正确的面孔了。要牢牢记住一个品行不端的人，长着一副什么样的脸。

[二人同夏洛特一起退场。

[勒内和孟特勒伊夫人沉默对峙。

勒内　有件事情想问问：您为什么那样死死瞒着我？

孟特勒伊　我们不是彼此彼此吗，勒内？六年前，你一方面对我苦苦哀求，一方面不动声色地瞒着我，那也是见不得人的。打从安娜嘴里听说后，我的心情变了，这没有什么好奇怪的。我给国王写信，通过撒丁王国的大使，下达了于尚贝里逮捕阿方斯的命令，不都是由于你的隐瞒吗？

作为母亲，这次我仔细考虑过了，自打那时起的六年以来，我们成为了敌对的双方。我千方百计要把阿方斯关起来，你想尽办法使他变成自由之身。因此，我们互相都在揣摩对方的心理。我也渐渐上了年纪，疲倦了，寂寞了，将这个坏女婿关起来的想法虽然没变，但我不想和女儿继续斗下

去，这也是为你的幸福考虑。

勒内　（呆然）我的幸福……

孟特勒伊　事实上，当我行动起来，促使高等法院复审的时候，你的喜悦是无以言表的。自那以后直到今天，我们母女不是又成功地恢复了往昔的亲密关系吗？我怕你知道是一场空欢喜而更加难过，我也不想看到你那悲哀的表情，所以才同安娜商量，不让你知道高等法院新的判决。这是我作为母亲的良苦用心。然而，你终有一天会知道真相，眼看着你欢天喜地的样子，我更感到撕心裂肺般难过，这同样是作为母亲的一种心情！所以我想，圣丰伯爵夫人那种坏女人的中伤，你不会全部接受的吧？

勒内　不过，阿方斯又进入黑暗的地方了，这是真的呀。

孟特勒伊　这个……

勒内　这都是母亲使他这样的。

孟特勒伊　我可不是国王。

勒内　多么残酷……

孟特勒伊　为了使你真正明白过来，这样的残酷是必要的。要知道，我并不是喜欢干这样的事情。不过，经过这件事你也该清醒了，该同阿方斯一刀两断了。

勒内　这不可能。

孟特勒伊　为什么，勒内？你一直把那个可怕的怪物看成好丈夫。那个人有一次忠于你过吗？他如果一个人待在牢里，就会在信中哭诉，写下很多可怜可爱的话语，发誓千年永不变心。然而，这些都只是在信里，一旦恢复自由，他将干些什么？哪怕你是个瞎子，也会看得一清二楚……分手吧，你的幸福之路，只有这一条。

勒内　（独语）我的幸福……

孟特勒伊　分手吧。

勒内　这不可能。

孟特勒伊　为什么？为什么？勒内，要是这样，你必须告诉我，五年之前，你作为税务法院院长的女儿，为什么要帮助他越狱？

勒内　那时候，正是那时候，不管是牢里牢外，我都强烈感受到阿方斯的心就是我的心。上百次的上诉书被驳回之后，每晚每夜，我守在拉科斯特城堡，在没有一个人可以商量的情况下，我为丈夫的越狱绞尽脑汁。我只是独自开动脑筋，就像编象棋谱一样，先在心里描图，再把象牙棋子一一摆好，运用智慧，千方百计使白象牙闪现玛瑙般的红光。到这个时候，我才感到，我越来越贴近丈夫的那颗心。我很快就明白了：丈夫正在梦想下次的犯罪，他一面试探着谋求罪恶的最大范围，企图将恶行推到极限；一面逐一制定细致周密的计划。肯定是这样。没错，肯定如此。他瞒着所有人，独自考虑犯罪的计划，阿方斯成为了世界上最孤独的人。他不寄望于这种毫无前途的恋爱，他不是为了寻求爱情，只是为转移自己坚定不移的理想在悄悄寻找场所和时间。而且可以肯定，他的猎物转瞬之间就会从手中滑落。我所做的一切同他完全一样，我非常清楚。他越狱之后，我的名声也不光彩，我只得秘密地生活，没有一个人可以商量，比寄望于那种毫无前途的恋爱更加空虚……我甚至不指望他的爱情。

孟特勒伊　躲避人世的人都有这样的考虑。一点儿也不奇怪。一旦越出正义和法网，不管是谁都只能变成孤家寡人。你父亲经常这么说，可他肯定没有想到，自己的女儿会尝到这种滋味。

勒内　那时候，我同他之间的关系是人力所无法斩断的。那份感情比被他拥抱、跟他接吻时要强烈得多。

孟特勒伊　这么说，使得你们无法分开的就是爱情啰？可是我怎么都不能理解。一方一味干着千奇百怪的事情，一方一味陶醉于幻想之中，将一切赌出去，这能说是爱情？你想想，勒内，你的这位良人、丈夫（讽刺地），我只在这里说——他不是人！

勒内　哪怕他不是人，也是我的丈夫。

孟特勒伊　一旦对爱情失去自信，那就只有逃进贞淑的洞穴。

勒内　不过，这贞淑正是妈妈教给我的。

孟特勒伊　啊，你说的贞淑，在我听起来就是淫乱，这是怎么回事？我以前就感觉到了：这个世界上最洁白的语言，一旦被用在阿方斯身上，就变得漆黑，就像中国人制造的黑漆工艺品一

般。

勒内　那么要是这样，我的爱情……

孟特勒伊　这个词儿，听起来太淫乱了。

［二人沉默。

勒内　不管怎样，我都只能尽可能地追随他。假若为了拆散我们，而将他关进牢房，那也许是打错了算盘。我会不断地写信，抓住一切机会同他见面。我们彼此都十分明白，对于身陷囹圄的他来说，全世界只有我是他的依靠。

孟特勒伊　你说打错了算盘？勒内，如今我们也许不知不觉在两条道路上分享着同样的喜悦。听了你的话，有一点可以确知：你打心眼里，也想把阿方斯当作笼中之鸟。只要放进去，就可以安心了，一个人孤孤单单，没有任何自由，只依靠你一人，你就可以免除忌妒之心。这回轮到了对方忌妒。指不定何时会为妄想所驱使，寄上一封可怕的信笺来……你愉快地读着，暗自窃笑……你老实说，你口头上反对，心里却在感谢我。必须把那个人封闭在未来的永久的苦难之中，在这一点上，你和我的想法完全一致。

勒内　不，绝不是这样。

孟特勒伊　要是你明白，他一旦出来，就会立即使你陷入不幸，你还是如此吗？

勒内　无论如何，我都要使他恢复自由。

孟特勒伊　要是你明白，他的所谓自由就是皮鞭和媚药，你还是如此吗？

勒内　那也没有关系。求您了，妈妈。我无数次吻您的裙裾，请您尽可能使阿方斯获得自由吧！

孟特勒伊　真奇怪，要给他自由，又不愿意分手。这样下去，你会渐渐明白自己是如何痛苦。难道你喜欢这种痛苦吗？

勒内　不会比现在更痛苦。

孟特勒伊　这是长期受苦的你所说的话，看来不会错了。那么说，他若获得了自由，就是你的快乐，你的幸福？

勒内　嗯，这就是我现在梦想的最大的快乐、最大的幸福。

孟特勒伊　（尖锐地）什么样的幸福？

勒内　哎？

孟特勒伊　什么性质的、属于哪一类的幸福？

勒内　我不懂您的意思。不过，作为一个贞淑的妻子，丈夫的自由就是她最大的幸福。

孟特勒伊　不要再提什么贞淑！每次这个词儿从你嘴里出来，我就感到恶心。我在问你，什么样的幸福？

勒内　那我就说吧。这幸福，就是每一个夜晚都独守空房。这幸福，就是在严冬的拉科斯特城堡内，一边钻进被窝抵御寒冷；一边想象着这个时候，不知在哪一间温暖的小屋里，丈夫正在用熊熊燃烧的木柴，炙烤着被捆绑的女人们光裸的脊背。这情景历历如在眼前。这幸福，就是将一次次臭名远扬的血的丑闻，犹如加冕典礼上鲜红的裙裾，扩展到全世界。这幸福，就是一位领主的妻子，走在领地内的大街上，低眉俯首，小心翼翼，沿路边而行。这是贫穷的幸福，这是耻辱的幸福……这是我为了换取阿方斯的自由而获得的回报。

孟特勒伊　撒谎，胡说！你要考虑，在指责我这个做母亲的之前，有没有做一个忠实女儿的资格。你还在隐瞒，我知道。正因为我知道，所以我要千方百计使女儿离开那个男人。我为此发誓。

勒内　您指的是什么？

孟特勒伊　这件事我不好意思对安娜说。你的贞淑，你屡次挂在嘴角上的贞淑，实际上只是一颗被虫子啃吃过的烂水果。

勒内　算了吧，不要再绕弯子了。

孟特勒伊　好，那就直说吧。四年前的圣诞节，我放出去的忠实的密探，从拉科斯特城堡的窗户里都看到了些什么？

勒内　四年前的圣诞节……

孟特勒伊　你当然忘记了。那是一个特别的夜晚，回忆也是鲜明的。你重复地做着同一件事情，一定分不清那是哪一天了。

勒内　四年前的圣诞节，那是在我的策划之下，脱离囚牢的阿方斯辗转各地，东藏西躲，最后悄然回到拉科斯特城堡和我共同度过

的最后一个圣诞节。普罗旺斯地区北风肆虐的严冬，我当掉家里祖传的银器，购买了木柴。那个圣诞节……

孟特勒伊　你们干的那些事，哪里像是过什么圣诞节。木柴不够，就用人的身体取暖。你们一贫如洗，但却从里昂雇来了五个年方二八的少女做佣人，一个少年做秘书……

你看，这些我虽然全部清楚，但还是傻乎乎地给你们寄钱。不说这个，再说我的密探，在寒风呼啸的露台上蜷缩着身子，窥探你们离奇的圣诞之夜。不错，你是抵当了银器，让暖炉的火焰映红了窗外枯树的枝干。

勒内　妈妈！

孟特勒伊　你听我说完。阿方斯在屋里披着一件黑天鹅绒斗篷，敞开洁白的胸脯。皮鞭下面，光着身子的五个姑娘和一个男孩，四处奔逃，辗转求饶。长长的鞭子像古老城堡上的燕子一般，在屋子里穿梭交飞。接着，你……

勒内　天哪！（捂脸）

孟特勒伊　你的手被吊在天花板的蜡烛台上，赤裸着全身，疼痛得昏了过去。你身上的鲜血，就像金雀花树干上流下来的雨滴，映着炉火闪耀着光辉。侯爵用鞭子威吓那少年，叫他为侯爵夫人净身。那少年个子太矮，只好站在椅子上，才能接近你那吊着的身体……他到处（伸出舌头）……用舌头为你净身。他舔到的不光是血……（片刻）勒内。（逼近勒内。勒内退避）……勒内。（进一步逼近勒内。勒内再次退避。孟特勒伊抓住她的衣领。勒内用两手抵御。孟特勒伊猝然松手）……算了。看那些证据又有什么用？你那失掉血色的面孔就是最好的证明，证明这些都是真的！

勒内　可是，妈妈。

孟特勒伊　你要说什么？

勒内　我受到强迫仅仅就这么一次。我发誓，我的贞淑是遵命而为，这不是您所能理解的那个世界上的事情。

孟特勒伊　又是贞淑！丈夫叫你做狗，你就做狗？叫你做蛆虫，你就做蛆虫？你的女人的矜持到哪儿去了？（激动地啜泣）我没想到会培养出这样一个女儿，她受到了一个坏丈夫的毒害。

勒内　当一个人感到羞愧的时候，心底里不会保留亲切的同情。同情犹如表层的清水，心情烦乱时，底层的沉渣泛起，就会搅浑上面的清净……妈妈，您说得很好。您刚才说的都是真的。然而，您不是一位可怜的母亲。因为您什么也不知道，那些您不知道的事情，绝对不会伤害您。

孟特勒伊　不知道？可我什么都知道。

勒内　您不知道。一个决计在心底里保有贞淑的女人，她的道行使得她将这世界上的一切规则和体面踏得粉碎。

孟特勒伊　走进流氓之门的女人都会说这样的话。

勒内　阿方斯不是流氓。他和我的界限，是我无法逾越的界限，如同我和神之间的界限。这是一双泥腿同被荆棘扎破、沾满鲜血的脚底之间的界限。

孟特勒伊　你又开始作那些愚蠢的比喻了。连安娜都笑话你。

勒内　可是阿方斯是个只用比喻说话的人。他是鸽子，不是狮子。他是金发的白色小花，不是毒草。看到鸽子和白花挥动鞭子的时候，我感到自己就是野兽……四年前的圣诞节，那时候，我就下了决心：我不能仅仅满足于做他的理解者、保护者、拐杖。我为丈夫策划越狱，幻想做他的贞淑的妻子，以治愈他的傲慢之心。光是这些还不满足……妈妈，我之所以动辄“贞淑”、“贞淑”的挂在嘴上，就是为了要挣脱这世界上常规的所谓贞淑的桎梏。伴随着贞淑而来的傲慢之心，打从那可怕的一夜起，就消除得无影无踪了。

孟特勒伊　你成了一个同谋犯。

勒内　是的，鸽子的同谋，金发小白花的同谋。我知道，“女人”是一只不甘示弱的野兽，而我自己只不过是空有贞淑之名的野兽……妈妈，您也是一只平常的野兽。

孟特勒伊　我这一辈子，还从来没有人这样称呼我。

勒内　今后我要不断这样称呼您，您用尖利的牙齿把阿方斯撕得粉碎。

孟特勒伊　不要开玩笑了，被撕得粉碎的是我，他用他那无形的闪光的白牙。

勒内　他根本没有什么牙齿。他有的是鞭子、刀子和绳子，还有那古老

的刑具，可以说都是人的发明。这些东西和我们女人的化妆品、镜子、粉盒，还有口红、香水瓶等没有什么区别。比起他来，您有一副完整的天生的牙齿。那圆圆的乳房，就是牙齿。您的双腿，没有因为年老而失去光泽，那就是牙齿。您的身体，从头到脚，满布着光闪闪的伪善的荆棘，谁要是靠近，就能把他穿透，使之窒息而死。

孟特勒伊　不要忘了，你是吃着这乳房里的乳汁长大的。

勒内　这固然不错。您和我，流着相同的血，有着同样的女人的身子。但是，我的乳房不是伪善的乳房，不像您的乳房，合乎常理，有着符合世俗希望的材质。父亲喜欢您这样的乳房，因为你们是一对更加相信姻缘天定的夫妻，而不是爱情。

孟特勒伊　住口，不许说你父亲的坏话！

勒内　您是不想忘掉那种即使在床上也要同世俗取得和谐一致的愉快的回忆吧？哪怕在闺房情话之中也互相谈论着自己的正确，对此感到心满意足，不是吗？你们天生的钥匙和锁眼儿一旦互相契合，随时都能打开欢乐的大门。

孟特勒伊　多么下流无耻！

勒内　而且，你们两人时常把不相契合的钥匙和锁眼儿当作笑料。“真不想再做这样的钥匙了。这把钥匙已经生锈、弯曲，也不愿意再做那样的锁眼儿了，因为一插入钥匙，就痛苦地高声喊叫。”您的胸脯、腹部和大腿，像章鱼一样和这人世的规范紧密贴合。你们别无他想，只是跟世俗、道德和常规一起睡觉，发出喜悦的呻吟。这才是怪物的生活啊！而且，一旦有人稍稍越轨，对于他们，你们就满腹都是憎恶和蔑视，犹如百吃不厌的营养美食，胀破了肚皮。用钥匙一打开，那边是卧室，这边是客厅；那边是浴室，这边是厨房……你们在这些房间自由来往，谈论着名誉、人格和体面的话题。你们从来做梦也不想打开那奇妙的有着辽阔星空的大门看一看。

孟特勒伊　是这样，我们不想打开地狱的大门。

勒内　对于无法想象之物加以蔑视，这种力量在世间蔓延，人们乐于在这张吊床上睡午觉。不知何时，就有了黄铜胸膛、黄铜乳房、黄铜肚子，打磨得金光闪亮。你们看见玫瑰，就说美丽，看见蛇，就说恶心。你们不知道，这个世界，玫瑰和蛇

本是亲密的朋友，到了夜晚，它们互相转化，蛇面颊鲜红，玫瑰鳞片闪闪。你们看见兔子说可爱，看见狮子说可怕。你们不知道，暴风雨之夜，它们是如何流血，如何相爱。你们不知道，这是一个神圣和屈辱互相转化的夜晚。正因为如此，你们用黄铜脑袋来诬蔑，千方百计要彻底根绝这样的夜晚。但是，夜晚一旦消失，就连你们自己也不能再享受安眠了。

孟特勒伊　你对母亲使用“你们”这个词儿，成何体统？你面对的是尊贵的母亲！

勒内　尊贵？你也想变得尊贵？一个如此骄矜的人。现在，你也在劝我做个尊贵的女人。你不过是“你们”之中的一个。

孟特勒伊　兔子可爱，青蛙丑陋，狮子可怕，狐狸狡猾，这些都是动物，在雷电交加之夜聚会在一起。这种想象，并不是你的发明。古代，因为有这种想象而被处以火刑的女人有的是。你只不过是在打开通往一片星空的大门时，一脚踏空罢了。

勒内　不对，你们就像在不同的抽屉里分开放手帕和手套那样，也像把兔子说成可爱、青蛙说成丑陋似的，把人也区分开来。孟特勒伊夫人是正确的，阿方斯坏得可怕。

孟特勒伊　每个抽屉里装的在品格上各不相同，这没办法。

勒内　可是，地震将把抽屉打翻，你也许进入恶人的抽屉，而阿方斯也许进入好人的抽屉。

孟特勒伊　我时时留意地震的发生，给每个抽屉都上了锁。

勒内　用镜子照照自己可憎的面孔看一看，放在哪个抽屉，恐怕自己也搞不清楚。为萨德侯爵家族的名望所迷惑，将女儿嫁给阿方斯。这回糟了，主屋要着火，立即又慌慌张张想将女儿赎回来。

孟特勒伊　光是赎金，就花费了好大一笔钱啊！

勒内　被人笑话、遭人蔑视的钱一文也没花费。

孟特勒伊　没有人会干那种蠢事。

勒内　你就像妓女赎回衣柜那样，满足于把我赎回。这就是你自甘堕落的美梦！这世界的尽头，这世界的外面，从不看上一眼，用

绯红的窗帘把窗户遮盖起来。而且，你将死去。你的唯一的骄矜，是你自己终于没有被你诬蔑过的人所伤害。人们所能持有的骄矜之中，还有比这更渺小的骄矜和更卑贱的骄矜吗？

孟特勒伊　你迟早也要死的。

勒内　但我不会像妈妈一样。

孟特勒伊　即便如此，我也不想遭火刑而被烧死。

勒内　我也为老后攒了一点小钱，不会像一个品行高贵的妓女那样死去。

孟特勒伊　勒内！我要打你！

勒内　来，请吧。你越打，我会越高兴，看你怎么办。

孟特勒伊　啊，你竟然说出这话，你的脸……

勒内　（进一步）你说什么？

孟特勒伊　（提高声音）和阿方斯很相像。好可怕啊！

勒内　（微笑）刚才圣丰夫人说得好，阿方斯就是我。

幕落

(1) 一月六日是意大利主显节（儿童节），传说五日夜里，有一位骑着扫帚的老妇，从各家壁炉的烟囱里爬出来，给孩子们送礼物。

(2) 孟特斯庞夫人是路易十四宠爱的情妇，后因在女巫及神父吉堡的帮助下举行黑弥撒而名声扫地。

第三幕

[一七九〇年四月。即第二幕之后十二年，法国大革命爆发后九个月。

孟特勒伊　（已现老态）勒内！

勒内　（白发星然，在刺绣）哎？

孟特勒伊　你感到很寂寞吗？

勒内　不……

孟特勒伊　这十二年间，你一直提着饭盒，装着各种菜肴，去牢里探视阿方斯，一次又一次，不辞辛劳。最后，我也只得服你了。不管怎么着，我都得承认你有着一片真心。不过，奇怪的是，这十二年来，我一次也没有见你气馁过。一次见面回来，接着又等待下一次见面。忙忙碌碌，像过节似的，为着下一次见面准备着什么。

勒内　是这样的。我不想让丈夫看出我已经上了年纪。这样每个月见上两三回，就感觉不出人老了。

孟特勒伊　可现在一切都过去了。上个月，制宪议会上国王下令宣布逮捕令无效。我多年信奉的法律和正义已经死亡。所有的罪犯、疯子这两天就能见到阳光……你打那以后，就再也没有到阿方斯那里去了。

勒内　已经用不着再去了。这样等着，他总会回来的。

孟特勒伊　道理是这样……不过，这阵子你是变了。

勒内　越来越疲倦，越来越老了。世道变了，人也不得不变。

孟特勒伊　不，你不再做果酱和饭菜，开始做针线，总感到有些寂寞吧，这是没法子的事。

勒内　是因为春天的缘故吧，妈妈。过去人们企盼着的巴黎的春天，眼看着一夜之间像洪水一般奔腾而来的春天，已经完全成为别人的春天了。不管外面的世界怎么热闹，也许是上了年岁的缘故吧，今年的春天要是感到寂寞，倒不如就待在家里，一针一线，绣出一个繁花似锦的春天来。

[安娜上场。

安娜　哎呀，夏洛特怎么没来迎我？难道她也同老百姓一起游行，到凡尔赛索要面包去了吗？

孟特勒伊　哎哟，安娜，怎么了，慌里慌张的？

安娜　我是来向您告别的。不不，我是来请妈妈和我们一道走的。

孟特勒伊　你说什么？听风就是雨。告别？上哪儿去？

安娜　和丈夫一起到威尼斯。

勒内　（这时始抬眼，自语）……威尼斯。

安娜　不，姐姐，这同过去的威尼斯没有任何关系。我丈夫在威尼斯买了豪宅，我们马上就要搬到那儿去。

孟特勒伊　舍弃那栋漂亮的住宅，放弃宫里的差事，又要到外国去。

安娜　再拖下去真不知会变得怎么样呢。我丈夫是个有远见的人，他说他不会跟着宫中那些人一道铤而走险。妈妈，您也许知道，米拉博伯爵(1)认真考虑了国王的逃亡问题，遭到普罗旺斯伯爵(2)的反对而无法实现。我丈夫他也认为这个时候，陛下应该逃亡。

孟特勒伊　可是国王还在巴黎。

安娜　陛下是法兰西开国以来，第一位优柔寡断的国王。

孟特勒伊　好吧，只要国王待在巴黎，我就待在巴黎。

安娜　真是个死硬的保王派。妈妈，我可不是开玩笑，如今世面上看起来太平，可是谁也不知道将来会怎么样。有一天晚上，我丈夫做了一个可怕的梦，这才下了决心逃走。他梦见协和广场变成了一片血海！

孟特勒伊　这样的世道，要冷静下来左右仔细瞧瞧才好。我反而感到今后可以度过一个平静的晚年了。要是你们的父亲还健在，那可要十分操心的。不过，这些民众不论如何善恶不分，他们也不会和我这个老寡妇过不去。首先，这世界翻了个个儿，长期以来为阿方斯操心的日子消失了。从此以后，再也不必瞻前顾后，左右为难，可以四平八稳地过日子了。

安娜　这样说，您指不定就会像圣丰阿姨一样了。

孟特勒伊　（笑）我和圣丰怎么好比？我不会像她那样光荣地赴死。

安娜　今天正是她的一周年忌日。那是去年春天，马赛发生第一次暴动的时候……

孟特勒伊　那些传说都是真的吗？

安娜　关于她，不管多么难以置信的传说都是真的。正巧那时候，圣丰阿姨不想待在巴黎而到马赛去了。她每天晚上扮作暗娼，扯着海员们的袖子卖身。白天一回到豪华的别墅，就把夜晚赚来的金币贴在脸上亲一亲，叫来工匠，在金币上镶嵌宝石。然后把宝石金币一枚枚连缀起来，做成一件金衣，打算穿在身上回到巴黎来。

孟特勒伊　她已经上了岁数，穿着那种裸露的衣裳很不合适。不过，要织造一件能够遮蔽身体的衣服，恐怕还得多多赚钱。

安娜　可是，一天晚上发生了暴动，她在黑暗的后街上以妓女的身分卷入了这场暴动，和民众一起唱着那首歌……

［这时，身穿丧服的夏洛特伫立左侧倾听。

孟特勒伊　我知道，那首歌叫做《把贵族吊在路灯柱上》。

安娜　《把贵族吊在路灯柱上》——她高声唱着这首歌前进。暴徒们遭到警察的突袭，一排排倒下去，圣丰阿姨被踩死了。天亮了。暴徒们用门板抬着她的遗体，民众把她当成一位女神，一位崇高的烈士，一边哭泣，一边前进。大街小巷，人们唱起了一位即兴诗人创作的赞歌——《光辉的妓女》。没有一个人知道她的身世。

在朝阳的照耀之中，圣丰伯爵夫人的遗体，像被踩死的一只鸡，白一块，青一块，浑身血斑，变成一面三色旗。阳光无情地透过浓厚的白粉，暴露出她衰老的肌肤。人们大吃一惊，他们本以为抬着一位姑娘的遗骸，不知怎的，一下子就变成了一个老太婆！

尽管如此，她的光辉形象完好无损。拔去了羽毛，露出了皱巴巴的大腿。她的尸体通过街道，向着大海的方向行进。那是因古老而越发显得湛蓝的地中海，那是灭亡将波涛打扮得更加年轻的地中海！众所周知，那正是革命的开端。

［片刻，夏洛特退下。

勒内　你就要去威尼斯，到那死亡的大海去？

安娜　（悚然地）看您都说些什么，我们是为了活着才去的。

勒内　你为了生存总是忙忙碌碌，很久以来都是如此。不过，安娜，你只能靠着别人才能活下去。你即将去的威尼斯，不用说，这和过去的威尼斯没有任何关系。因为那里既没有你的任何回忆，也没有一根将生活的断片一一串连起来的丝线。

安娜　姐姐的意思是，也想要我保有回忆？在回忆成为必要的时候，随时都能拿出回忆给你看。但有一点，这绝不能给我惹来麻烦。没有回忆的，难道不正是姐姐您吗？从早到晚，从生到死，你面对的，就是一堵纹丝不动的白色的围墙。仔细看去，上面遍布黑色的血迹，还有眼泪一般的雨痕。这是一堵岿然不动的墙壁。

勒内　不错，我所面对的正是人世最深最深的深渊，是那最稳定的一丝不动的一潭死水！这就是我的命运。

安娜　可是那里没有回忆，翻来覆去有的只是同一种东西。

勒内　我的回忆是一颗包裹着小虫的琥珀。不像你那样，只是偶尔映在水里的影子。是的，你说得很好，我的回忆总是给自己惹来麻烦。

安娜　惹来麻烦，而且会变成忌妒的种子。您从我的脸上看到了两种东西，两种回忆，所以您憎恶。这两种东西都是您所没有的——威尼斯，还有幸福。

勒内　……威尼斯，幸福……这两种东西都不是封闭在琥珀中的虫子。这些都不是我巴望得到的东西。

安娜　您认输了？

勒内　不，我自己希望的东西，到现在这个年纪才渐渐明白过来。年轻的时候，我也和你一样，巴望具有这样的两种回忆——威尼斯和幸福……然而，留在我的琥珀里的虫子，既不是威尼斯，也不是幸福，而是一种十分可怕的无法形容的东西。年轻时代的我，不用说希望，连做梦都未曾见到过。然而，现在一点一点弄明白了。在这个世界上，当你碰到自己最不希望的东西的时候，其实你不知道，那正是你所最希望的东西。只有这个，才具有回忆的价值。只有这个才能够封闭于

琥珀之中。只有这个，才能变成回忆的果核，千百次地反复咀嚼，回味无穷。

孟特勒伊　好了好了，勒内，不要这样认死理了。上了年纪，也会有平静的幸福来临。就在五六天之前，阿方斯的来信，使我也大为感动。他在信中说：“在逐渐到来的自由之中，一切都得到了饶恕，就连我也被谅解了。革命党的伙伴里也有各种各样狱中的难友，我在碰到困难的时候，都会告诉这些人，他们总会给予帮助。”所谓主客颠倒就是这么回事。我很早就洞察出来了，在他的内心里，有一种平素不为人们瞩目的地下水一般的温情。

安娜　妈妈过去用甜言蜜语，使得阿方斯进入了您的圈套。

孟特勒伊　我虽然不相信自己的好心，但是相信别人的好心。因为这样，最终对自己有好处。

安娜　那么也请相信我的好心吧。今天我就不强求了。希望后天出发之前，您要下定决心。即便没有拿定主意，也请您务必先到威尼斯来。

孟特勒伊　谢谢。你的好心我不会忘记。不过，上了年纪的人，头脑迟钝，再让我好好想想吧。

安娜　可不能坐失良机啊！

孟特勒伊　在危急关头，我会下定决心的。好吧，再见。

安娜　再见，妈妈，姐姐。

勒内　再见，安娜。

孟特勒伊　祝你一路平安。向伯爵问好。

安娜　好，我一定转达。

孟特勒伊　夏洛特！

［夏洛特上，陪伴安娜下。片刻。

夏洛特！

［夏洛特又上。

夏洛特　来了，夫人。

孟特勒伊　我家里没有任何不幸，你为何身穿丧服？

夏洛特　那个……

孟特勒伊　我知道了，你在为你的旧房东戴孝，悼念圣丰伯爵夫人。其志可感。过去，你是那样厌恶原来的主人，怎么又想到为她尽忠心了呢？

夏洛特　那个……

孟特勒伊　光是“那个”，我不明白。像你这样的年纪，不应该像山里姑娘一般回答问题。攻破巴士底狱已经九个月了，闹得沸沸扬扬的，你的心也变得骄横了。圣安托万的穷人们，一边口口声声喊着要面包，一边向凡尔赛进发。你也变得有点忘乎所以了。你在这个家中待了二十几年，耳闻目睹，也学会了奢华，攒了一些小钱。但是，眼下你不能像那些穷小子们一样，到大街上趾高气扬地走一走。你所能做的，圣丰就是一个很好的榜样。不过，你是个假货，混在那些民众之中，死了也是白死……所以，你只能亲自打扮一番，悼念那位辉煌的假货的死去。

夏洛特　（十分自信地）是！

孟特勒伊　（笑）那就好。要是那样，你随便穿丧服或什么服都无所谓，假如这丧服和这哀悼也是假的，那就没有什么不吉利的了。

夏洛特　是。就让我这样好了。

孟特勒伊　我问你，你喜欢死去的圣丰吗？

夏洛特　是。

孟特勒伊　胜过我这个现在的东家？

夏洛特　是。

孟特勒伊　好了好了，革命之前，我从未听到你这样回答问题。现在的人都变得直率了。哦，好像有人来了。

［夏洛特下。勒内上。不一会儿夏洛特陪伴西米阿纳男爵夫人上。她一身修女打扮。

啊，是西米阿纳男爵夫人，好久不见了。

西米阿纳　（已现老态）好久不见了，夫人，勒内姑娘。

孟特勒伊　今日是什么风……

西米阿纳　刚才，我在大门口碰到你妹妹，听说她要到意大利去……

孟特勒伊　她是这么说的。

西米阿纳　勒内姑娘，你这个决心下得很好，说实在话，我一直盼着你下这个决心哩。

孟特勒伊　啊？究竟是什么决心？

勒内　妈妈，没有同您商量，我自己拿了主意，拜托西米阿纳阿姨。我打算进阿姨所在的那座修道院。

孟特勒伊　（愕然）哦？你说要舍弃尘世？

勒内　是的。

孟特勒伊　看你都说些什么……西米阿纳夫人，对不起，感谢您的盛情厚意。不过涉及这个宝贝女儿，必须好好考虑。今天我是初次听说，女婿最近也就要回来了……

西米阿纳　说的有道理，你们娘儿俩，再商量一下，我在别的屋子里等着。（向右前走去）

勒内　等等！

孟特勒伊　勒内……

勒内　阿姨就待在这里，不管什么事阿姨都先听一听，都是和阿姨商量过的，现在更没有理由瞒着您。

孟特勒伊　这倒也是。不过……

勒内　好吧，阿姨，您就待在这儿吧。

西米阿纳　既然你这么说，就这么办吧。

孟特勒伊　你们既然商量好了，我也就毫无顾忌地说出自己的想法来。当然，西米阿纳夫人，我想知道勒内是怎么托付您的。

西米阿纳　详细情形我不知道。最近一个月来，她来找我好几趟，我也说了好多话，她决心舍弃俗尘，这时候，我们俩相约互相照顾。

孟特勒伊　这么说，你不去探监，专心于刺绣之后很短时间之内就下定了决心，是吗，勒内？

勒内　不，可以说很早就有这个想法，到现在一下子成熟了。

孟特勒伊　就在阿方斯眼看就要出狱的今天，这正是最关键的一招，就像造酒工人向葡萄桶上重重踹上一脚。

勒内　这正是造酒工匠踩碎桶里葡萄的最厉害的一脚。过去一方面是一心想舍弃尘世，同时又一心想同他见面，要见就见吧，见了又下决心下一次才是最后一次，接着这想法又动摇了……就像河川支流的河床，河水每次漫过来，河床就不知不觉地加固了一次。

西米阿纳　神一直守望着你，垂下了诱惑的钓丝。你是一条上了神的钓钩的鱼。好几次你都脱钩逃走了。实际上，你明明知道，总有一天会上钩的。浮世的水面上闪耀鱼鳞，神的眼睛里闪耀着严酷的夕阳，你在夕阳里扭动着，闪耀着，巴望自己能够被钓上去。神的千只眼睛犹如在这个世上放出一千个密探，将严厉的皇家警察都难于靠近的人的灵魂里里外外仔细查个遍，以无限的忍耐力继续等待着灵魂自投罗网。神的手巧妙地捕捉住灵魂，带进那光明的牢房和欢乐的人家。

我这个人说起来实在难为情，好不容易了解一些片片段段的神的理念，也就是往后这几年间的事。过去虽然也装扮成虔诚的信徒，但自以为已经具备了所有的美德，骄傲使得心胸更加褊狭了。

啊，想起那个时候，脸就发红。（掐指计算）是的，那是十八年前秋季的一天，地点就在这座宅邸的这间沙龙里，听圣丰夫人讲萨德侯爵的故事。自那以后过去十八年……十八年了。当时孟特勒伊夫人满心的烦恼，愈发增加其艳丽，快步走进这间客厅，勒内姑娘，你一身旅装，美丽清纯，神情里透露几分悲凉，依偎在母亲的身旁……这些都恍如昨日。转眼之间，“时光”这东西拖曳着裙裳在这座客厅里翩然一转，一眨眼不就把我们完全改变了吗？而且我们的耳朵不就是蹭到了一下这裙裳的一角，还未弄明白是怎么回事吗？

这些且不说，孟特勒伊夫人，您一点儿也不知道，那时候在您来到这个房间之前，圣丰夫人挥动着马鞭子，讲述了萨德侯爵在马赛的一些事情。（祈求她的灵魂得到安息）那些恐怖的故事五彩缤纷，充满着魔的妖艳和诱惑，紧紧吸引

着我。我一个劲地划着十字。老实说，我打内心是对那些故事听得入了迷。

今天，这些都仿佛是别人的事，之所以能够忏悔，也是因为现在的我，多少比那时候的我更靠近神明一步了。那时候自以为清明纯正，傲慢成为一种困惑的根源。如今，我清楚地知道了歉疚不在萨德侯爵和圣丰夫人身上，而在我的心中。舍弃这种傲慢，我的清明和纯正就等同于河滩上的石头，看见其他石头时时在夕阳下闪闪发光，心中也不感到困惑。我推想，勒内姑娘和我一样，是要使自己从这种困惑之中解放出来。当然，勒内所受到的考验，要比我强烈千百倍，她过去的痛苦，是我无法相比的。

孟特勒伊　您的想法是您的想法，我这个俗世之人的考虑是想使勒内听进去一个母亲的话。我希望，勒内舍世之前，把俗世上的事情做完。即使其他的都不急，在离开这个世界的时候，我还要给她最后的叮嘱。（西米阿纳欲插嘴，孟特勒伊制止她）好，先让我谈谈自己的想法。阿方斯虽说是那样一个人，但他要是出狱了，你们就可以终生相守，这难道还不满足吗？

勒内　可是，妈妈……

孟特勒伊　你且听我说，过去的十八年里，我一直让你同他分手，可你一直表示不能分手，到如今，完全相反，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当然，现在我也还是不强行反对，做终生夫妇，我也没有异议。但是，我弄不明白，为什么要舍弃俗世呢？

由于阿方斯的关系，我们才能和皇家结亲。如今，这个世界，不但困难重重，而且危机四伏，要知道，我把阿方斯招为女婿，心中自有我的打算。喏，站在阿方斯的立场上看一看，现在正如人世的春天，过去，我们为阿方斯尽心尽力，今后我们就要从他那里收获回报了。

勒内　妈妈觉得耗尽心血，他一定会大大向您报恩的。

孟特勒伊　那当然，他本质上并不坏。我的一切计划都是在为保全他，不久他就会明白过来的。

勒内　不，您是为了保全自己。

孟特勒伊　我何时保全了自己？我都是为着保全萨德侯爵的名声、他的

荣誉，还有你的荣誉。到了今天这样一个反常的世界，家族的名声已不重要，体面也不重要了。再也没有什么可保全的了。阿方斯成为自由的人，也没有什么不好。他这回可以为所欲为，挥动鞭子，滥用媚药了。整个世界人人都可以胡作非为，那么，还有谁会谴责阿方斯的作为呢？

好吧，勒内，我老实说，直到今天我还是认为他是个地地道道的流氓。不过，如今是疯子、囚犯和穷光蛋的世界。他都算得上。弄不好，托他的福，阿方斯说不定会成为我们家的宝贝。

勒内　妈妈您是想利用他呗。

孟特勒伊　说的对，所以你也应当认真地帮助我才是，他是个心眼很好的人。

西米阿纳　阿方斯是个心地善良的孩子。一头金发，圆圆的眼睛。他也很调皮，但接着便极尽亲切之情。如今在我的眼底里，温驯的阿方斯就像一只碧绿的蜥蜴，奔驰在春天的原野里，忽闪着那双动人的眼睛。

孟特勒伊　西米阿纳夫人，您听我说，在这场革命的洪流中，稍一疏忽，阿方斯那无耻的罪孽就会成为众人喝彩的种子。只要风向一变，他就会受到尊敬，过去世上对他的鄙视就会成为清白的证据，在皇家监狱里坐牢的经历，说不定就能化为一枚尊贵的勋章。世态的变化就是如此。当黄金不再是黄金的时候，白银、铜还有铝，就会大放异彩。可不是吗？银，铝，铜，它们有一个共同点——都不是金子……他，只要巧于应对，很可能就是唯一不被吊在路灯柱上的贵族。阿方斯的恶行，会成为不光他一个人，甚至是我们全家的免罪牌。像我这样一生背后没有人戳指头的人，在这时候，也受到了最大的损害，我这样说，并不等于阿方斯变了，不再是个卑贱的人。在世道改变的时候，一个说得天花乱坠的人，实际上只不过是按照自己的意志为所欲为的人罢了。

现在想想，阿方斯令我痛心的恶行，都是一些不值一提的小事，这实在不可思议。用鞭子抽打五六个妓女，这算什么？强迫她们吃那些无毒的糖又算什么？（笑）纵使误杀一两个姑娘又算得了什么？二十年间精魂耗尽，我与之战斗的

对象，只不过是一个孩子的一场恶作剧罢了。

西米阿纳　不要这么说，孟特勒伊夫人。不论您的战斗方法如何，但您的战斗本身是了不起的。您不是以阿方斯其人为对手，而是以阿方斯之恶为对手，您的战斗非常出色。如果不认识到这一点，那最终您也只能和阿方斯一样，同样不能认识神。世道不论如何，正义和非正义就像小孩子在石板上画的蜡笔画一样鲜明。这一点，神是非常清楚的。

孟特勒伊　您看怎么样？那海岸上的水线一直都在摇动，它标志着潮起潮落的界限。阿方斯不正在这波涛汹涌之际，一直站在海水中在为我们捡拾海贝吗？他捕捉那些血一般鲜红的海贝、绳子似的海藻，还有鞭子形状的幼弱的小鱼。

勒内　妈妈的这个想法和如今阿方斯的想法完全一样。等他回来，你们将会谈得更加投机吧？

孟特勒伊　我已经累了，勒内。你的这个突然的想法一定是在疲惫不堪的时候产生的吧？

勒内　您已经疲倦了？是因为阿方斯，还是因为妈妈您自己？

孟特勒伊　不要说这些刻薄的话，勒内。今天，疲倦的我和疲倦的你不是正应该携起手来互相安慰、互相帮助吗？

西米阿纳　你母亲已经迷失于现实的黑暗之中，她一定已经忘记这世界和神之间的羁绊。勒内姑娘，今天该轮到你救救你的母亲了。

孟特勒伊　（对勒内）我不想让你来救我。我听说，阿方斯在万森讷坐牢时，和当时很吃香的米拉博非常亲密。

勒内　不，据说他们经常吵架。

孟特勒伊　越是吵架越是要好，就像我和阿方斯一样。

勒内　你要是有一点自尊的话，怎么会对往昔这么讨厌的人，又有一种攀附的心理……

孟特勒伊　谁说要攀附他了？阿方斯不是主动写来信了吗？他说，今后我要是遇到什么难处，他将想尽办法向新政府进言，给我救助。

西米阿纳　阿方斯？他是这么写的吗？多么美好的心灵！那个有着一头

可爱的金发的孩子，那清纯的姿影又在我眼前闪现。萨德侯爵化敌为友，饶恕一切。他已经充分认识了自己的罪孽。血腥的夜晚过去了。神圣的曙光照亮了他的心里。勒内姑娘，你的心情，谁都看得很清楚。是你发现了阿方斯心中最初神圣光明的征兆。你自己首先舍弃俗世，向着神圣的光源前进了一步，而且逐渐把侯爵引向光明。看到你的矫健的身影，侯爵从内心里也不会对这新生的光源等闲视之。他在培育这种光源使之永不熄灭，终于跟在自己妻子的背后，举步迈向无限光明的中央。勒内姑娘，你是世界上所有女人的一面贞淑的镜子。你在世界贞淑的妻子之中占有最高地位，是神的新娘。我在这漫长的一生中见过形形色色的女人，但没有一个像你这样符合“贞淑”这两个字的涵义。

勒内　不过，西米阿纳阿姨……

西米阿纳　你想说什么？

勒内　那的确是一种光明。它使我决心舍弃丈夫，舍弃尘世……然而，说什么好呢？我感到这光明和阿姨您说的光明不一样。

西米阿纳　哎？

勒内　圣光虽然没有错，但这似乎是从别的地方照射进来的……

西米阿纳　说什么来着，圣光之源只有一个呀。

勒内　是的，也许就是同一个光源，但是说不定是从什么地方反射过来，或者打另一个角度照射过来的也未可知……

西米阿纳　（不安地）你以为是从什么角度照射过来的呢？

勒内　我不知道，但是，这种从别的方向射过来的光源，我是在阅读阿方斯在牢里交给我的可怕的故事书的时候，朦胧感觉到的。他写的那些可怕的故事，有一部题目叫做《朱斯蒂娜》。他总是交给我收藏着，是我阅读他写的故事中的第一部。

这是一则描写一对突然失去父母的姐妹在世界上流浪的故事，姐姐叫“朱丽叶”，妹妹叫“朱斯蒂娜”。同世上寻常的故事不同，坚守美德的妹妹遭遇种种不幸，罪恶多端的姐姐得到了好运，富贵荣华。但是，神怒没有降临在姐姐头上，而妹妹朱斯蒂娜却悲惨地死去。朱斯蒂娜心地美丽，操守严谨，但一次次受到羞辱和虐待，被割断脚趾，拔掉了牙齿。

被烙印，挨打，被盗，最后因莫须有之罪即将受刑的时候，同姐姐朱丽叶再会并得救，终于获得了所有的幸福。但不久又遭到雷击，悲惨地死去。

阿方斯夜以继日地在狱中写作，这是为什么？阿姨，写这种可怕的故事，不正是一种心灵上的罪恶吗？

西米阿纳　这是一种杰出的罪恶。无疑，这罪恶既玷污了自己的心灵，又毒害了别人的心灵。

勒内　这和雇佣妓女和女乞丐，叫她们流血的罪恶比起来，哪个更严重呢？

西米阿纳　都一样严重。侵犯心灵的奸淫和具体行为是一样的。

勒内　但是行为的奸淫在社会上是要受到惩罚的，而监狱里一切行为都被斩断，只能拼命写一些心灵犯罪的故事。

西米阿纳　勒内姑娘，修道院里的规矩要比尘世上的规矩严格得多，行为和心灵距离罪恶遥远，是个根绝邪恶的地方。阿方斯虽然已经被断绝了行为，但在狱中依然紧紧抓住磐石般的恶根不放。

勒内　不，不是这样。阿方斯那个时候，和我所见到的阿方斯不同，他已经走向另一个世界。

西米阿纳　你说的是地狱吧？

孟特勒伊　他尽管写了一些欺骗孩子的故事，那又能怎么样？过去我也受到过故事的惊吓，比起那可以逐渐消磨的罪孽，总认为写了这种传遍世界的书更加可怕。可是，现在不同了。可以把那些书投进烈火里烧掉。这样一来，就什么也没有了。但是罪恶的行为是要留下来的。书写的文字，只要不触及眼目，自然就会销声匿迹的。

勒内　不触及人眼？可是已经触及我的眼睛了。

孟特勒伊　只你一个人，而且又是他的妻子。

勒内　只一个人，然而，那也是一个妻子的眼睛呀。

啊，那位可怜的女主人公多情而善感，不管从哪方面说，都是一个温柔娴静的人儿，她为姐姐的媚态而深感羞愧。那少女的形象、满含怜悯之情的大眼睛、明丽的肌肤、

娴雅的举止、忧郁的声音……阿方斯简直就是在不知不觉之中，描绘了我年轻时候的影像。

因此，我感到，这个为了恪守妇道而反复遭受不幸的女人的故事，阿方斯他不正是为我而写的吗？

还记得吗，妈妈？十二年前在这间屋子里，和您进行那场令人感到羞耻的争论的时候，我学着圣丰夫人说话的样子说道：“阿方斯就是我。”

孟特勒伊　是的。这句话如今还很清晰地留在耳畔。你是这么说的，“阿方斯就是我！”

勒内　那是错误的，那是非常荒唐的想法。也许下面这句话更为恰当：“朱斯蒂娜就是我。”

他在牢里想了又想，写了又写，阿方斯把我封闭在一则故事里。狱外的我们全部被网罗进入了狱中。我们的一生，我们的一桩桩苦难，都以徒劳而告终。为了成就一则恐怖的故事，我们生活着，行动着，悲伤着，喊叫着。

而且，阿方斯……啊，自从读了那个故事，我这才醒悟，他在牢里究竟干了些什么。巴士底监狱并非通过外力，而是他一个人从内部手无寸铁打破的。这座监狱被他强大的力量击得粉碎！此后，他留在狱中，说这是他自由的选择。我长期的辛苦、帮助越狱、努力请求赦免、贿赂狱卒、向长官哭诉，这一切都化作徒劳而变得毫无意义。

肉体行为让人一时满足，这满足又转瞬即逝，十分空虚，相比之下，他一心想建造一座不朽的罪恶的大殿堂。他要打造的不是一件件暴举，而是罪恶的铁索；不是行为而是法则；不是快乐的一夕，而是未来永劫无尽的漫漫长夜；不是鞭子下的奴隶，而是鞭子下的王国。一个醉心于屠戮生灵的人，又创造了生灵。他的心中产生一种无法解释的东西，即使在作恶，也能创造出十分纯净的罪恶的水晶球。而且，妈妈，我们所居住的这个世界，就是萨德侯爵创造出来的世界。

西米阿纳　（划十字）啊，我的天哪！

勒内　顺从他的心理吧，顺从他的肉体吧。我这样想，所以一直跟随着

他。谁知，他的手突然变成一杆铁棒，一下子将我打倒。他已经没有心灵了。他写那些故事的心，不是人的心，是另外的一种东西。舍弃心灵的人，将人类这个世界全部关闭到笼子里去了。他摆弄着一串钥匙在周围巡逻，只有他一人持有这串钥匙。我已经无能为力，也没有气力从铁笼子里徒劳地伸出手，向他乞求怜悯了。

笼子外头，妈妈，阿姨，他看上去是那么光芒四射！他是这个世界上最自由的人。他把手伸向时间和国境的尽头，搜集一切邪恶，继续向上攀登，再将手指指向永远：阿方斯已经踏上通往天堂的阶梯。

西米阿纳　神将会撤除这阶梯的。

勒内　不，神也许托付阿方斯做了这些工作，所以我今后将把余生交付修道院，将这件事向神仔细问个明白。

孟特勒伊　那么说，你还要……

勒内　主意已定！

孟特勒伊　哪怕现在阿方斯就回到这里来？十八年了，你可是一直在等他恢复自由回到这里来的。

勒内　尽管如此，我的决心不会改变。阿方斯——我在这个世上见到的最为奇特的人，他从邪恶中捻出光明，污浊里造出神圣。他又一次披上正统的侯爵之家的铠甲，成为一名虔敬的骑士。在遍照这个世界的紫微之光里，他的甲胄闪耀着光亮。血迹斑斑的钢铁浮雕图案，玫瑰替代了蔓草，绳索替代了花纹。而且，他的盾牌映照出被大铁镬的烈火炙烤的女人们血红的肌肉。那高贵的银质头盔上的锋锋棱棱，耸立着人的恼怒、人的痛苦、人的惨叫！他把嗜血成性的刀剑贴着嘴唇，斗志昂扬地宣读誓言。他的金发从头盔里滑落下来，缠绕着那浑圆而白皙的脸庞。他那攻无不克的铠甲被人们的呼吸熏蒸成了一面银色的镜子。他脱掉手套露出女人般漂亮的素腕，这双手一旦触及人们的头颅，那些被侮辱、被舍弃的最底层的人们，也会增长勇气，跟着他毅然奔向晨光熹微的战场。他飞翔起来了，飞向了天空。一场血腥的杀戮之后，那银色铠甲下的胸膛里，清晰地保留着这个世界最安静的百万人尸盛宴的景象。他凭借严冰的力量使血染的百合花再度变白，使

浑身溅满血迹的白马昂首站立在帆船的船头，向着黎明前电光闪烁的天空进发。这时候，天幕破了，洪水般的光明充满人间，这圣光使得看到的人们一个不留地一律变成了瞎子。阿方斯，他也许就是这种光明的精灵。

[夏洛特上。

夏洛特　萨德侯爵回来了。让他进来吗？

[众沉默。

让不让他进来？

孟特勒伊　勒内……

西米阿纳　勒内姑娘……

勒内　（长时间沉默之后）侯爵是什么打扮，夏洛特？

夏洛特　他就站在门口等着，让他进来吗？

勒内　我问你他是什么打扮？

夏洛特　模样大大改变了，我差点没认出来。穿着黑呢子上装，胳膊肘打着补丁，衬衫的领口上脏兮兮的。说句失礼的话，我开始还以为是个老乞丐哩。可是他很胖，一张苍白而浮肿的脸孔，穿的衣服也不合体。他显得又丑又蠢，差一点打家门口晃过去了。眼睛里含着惊恐，下巴颏微微颤动，不知在叨咕什么，嘴角露出几颗黄牙来。然而说出姓名时，却带着威严的口吻，而且一字一顿："忘记了吗，夏洛特！我，是多纳西安·阿方斯·弗朗索瓦·德·萨德侯爵。"

[众沉默。

勒内　让他回去吧。就这么对他说："侯爵夫人绝不会见你。"

幕落

一九六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1) Honoré-Gabriel Riquetti de Mirabeau（1749—1791），十八世纪法国资产阶级革命时期立宪派领袖之一。

(2) 一七九五年继王位，即路易十八。

《萨德侯爵夫人》跋

我饶有兴趣地读了涩泽龙彦先生的《萨德侯爵的一生》一书，最能激起我创作热情的是：萨德侯爵夫人既然那样坚守贞节，始终一贯为狱中的丈夫尽心尽力，为何到了老年，萨德侯爵即将恢复自由的时候，又突然选择分手这样一个谜团。这出戏就是从这个谜团出发，试图从逻辑上加以解明。这里隐藏着人性之中最不可理解而又最真实的东西。我集中于这一视点，从这里遥望萨德其人。

可以说，这是“女性的萨德论”，为了强化这一观点，必须以萨德夫人为中心，每个角色都要由女人来担当。萨德夫人代表贞淑，夫人的母亲孟特勒伊代表法、社会和道德，西米阿纳夫人代表神，圣丰夫人代表肉欲，萨德夫人的妹妹安娜代表女性的天真和放纵，女佣夏洛特代表民众……她们都像行星一般交错运转。排除舞台上一切细微的技巧，只用对话支配着舞台，通过理念的冲突构成戏剧高潮，而“情念”始终穿着“理性”的外衣徘徊。娱悦眼目的是华美的洛可可风格的衣裳。这一切都应围绕萨德夫人形成一套精密的数学体系……

我便是基于这种想法写作这出戏的，我不知道能否达到预期的目的。然而，这出戏的诞生，的确是我将长年以来对戏剧的思考彻底贯彻的结果。日本人写法国人的戏，看起来颇为奇妙，不过，这其中也有反过来利用日本话剧演员演外来戏的演技的意思。当然，这并非我的什么发明，而是在田中千禾夫先生的《教育》中已经试验成功了的。

至于实际人物的生死，有三点是故意歪曲事实的。这是因戏的需要而设计的。因为不是什么历史剧，我想是能够获得谅解的。其中，萨德夫人勒内和她的母亲孟特勒伊夫人，还有她的妹妹安娜是实有的人物，其余三个人是我虚构出来的人物。

河出书房新社版《萨德侯爵夫人》，昭和四十年十一月

关于《萨德侯爵夫人》

我在阅读涩泽龙彦先生的《萨德侯爵的一生》的时候，就产生一种想法，我想把萨德夫人而不是萨德本人搬上舞台。接着，我就在心中反复思考，有一天突然想起“不让萨德自己出现”，这办法不是很好吗？于是马上开始构思。一出戏的写作，往往就会碰到这种时机，说起来也很简单。

萨德不露面，其他男人当然也不出现。既然以萨德为男性的代表，剧中若有其他男人出现，就会使得萨德的形象薄弱起来。但是光有女人的舞台，音部容易变得单调（这一点想想宝塚[1]的舞台就立即明白了），尤其是以台词为根本的戏剧，这是令人担心的。构思过程中，曾想设置一个老年贵妇的角色，请男演员扮演，但一想到新剧里没有这种男扮女的传统的演技，就害怕起来，只得作罢，结果决定人物全都是女人。因为这件事，我成了NLT[2]所有男演员的众矢之的。

一个日本剧作家，想要写什么法国十八世纪的风俗戏，这简直是一个胆大妄为的举动。对于这一点，我心里十分清楚。

我之所以敢于迈出这一步，是因为我一直在研究日本话剧，在体验其特殊性方面，有了种种深刻的理解。

日本有臭名昭著的所谓翻译剧演技，西方没有这种说法。在西方，因为没有这个必要，久而久之，一旦有东方人的角色，只要吊起眼角，婴儿般揸撒着双手，走起路来足尖着地，凌波细步，就能充分使观众信服。但是，日本话剧对抗传统戏剧，首先受启发于西洋戏剧，这是众所周知的事实。所以，必然招致“模仿西洋演技”的发达，一方面无意识地以中世狂言剧善于模仿的演技传统为背景，一方面又完全抹杀那种模拟和批判的要素，一味热衷于原封不动、亦步亦趋地模仿西洋人的言语和动作。（日本人真够卖力的！）这虽然是不体面的急功近利的行为，但却是将我们的剧场和西欧连接起来的唯一的桥梁。

此种演技勉强走过了几十年的历史，多少显示了一些可观的成果，演出的西洋戏剧即便西洋人看了也不觉得奇怪了。话剧演员虽说同是日本人，穿着和服也不提衣襟了，腰间佩刀一点也不讲究姿势了。（这正是现代日本人的象征。）这种按照唯一程式培养和继承的演技，就是所谓“翻译剧演技”。

我把这称为一种程式，是因为我考虑，这种方法虽然本来出自现实主义的要求，但不知何时固定化了，致使翻译剧演技也经历了日本文艺独特的过程。此外，由于交通工具的进步，世界文化交流日渐频繁，美国等国家的戏剧出现东方人角色已不罕见，再依照过去的类型塑造东方人角色，已经远远不够了。在表演技巧越来越接近现实的今天，日本翻译剧演技提前一步体现了世界戏剧的要求，成为世界上首屈一指的珍贵的文化财富。

对此不可粗暴待之，满嘴怪话或置之不理都是要不得的。

俄国人演契诃夫和日本人演契诃夫，即使不看也能判定谁胜谁负。但对于日本观众来说，依然存在着“能听懂语言”这个便利。

我认为将这种光辉的“模仿演技”的传统放置不管是很可惜的，为了充分加以利用，我写了这出“法国模拟剧”，希望演员也能和我共同忍辱负重，将这种臭名昭著的翻译剧演技发挥到极致。

然而，上面所说的并非我的独创，早已有田中千禾夫先生的《教育》这枚杰出的“哥伦布鸡蛋”(3)了。

——这出戏也是我和松浦竹夫先生恢复长年合作的纪念之作，他脱离文学座剧团以后担任此剧的导演。在《鹿鸣馆》、《热带树》和《明日黄花》等戏剧中，对于松浦先生和我的合作成果抱有共鸣的观众朋友，我期待着大家对这出戏也能寄予特别的关怀。

NLT剧团演出说明书，昭和四十年十一月

(1) 宝塚歌剧团，全部由未婚女性组成的歌剧团，隶属位于大阪的阪急电铁公司。

(2) NLT剧团，1964年由三岛由纪夫、贺原夏子、中村伸郎等人结成的新文学剧团。

(3) 哥伦布发现新大陆，有人说，这件事人人都能做到。于是哥伦布拿出一个鸡蛋，让他们把它立起来。众人无法做到。哥伦布打破鸡蛋一端，立起了鸡蛋。众人叹服。

《萨德侯爵夫人》再度公演

《萨德侯爵夫人》在东京再度公演，场场爆满。究竟魅力何在？演员称这是演技的魅力，导演、舞台设计、服装设计，还有剧作者认为这是在各自的岗位上获得的成功。遂不知综合艺术为何物矣。首先，题目的意象好。光是“萨德侯爵”这个题目就显得阴惨惨的，有点可怕，令人难以接近，不过一到“侯爵夫人”，就会同“萨德”的名字形成颇有意思的对照，“血”和“绢”合二为一了。

我的目的大体在此。实际上，萨德文学从思想方面解读起来，也或许有些优雅的鳞片。但将萨德和同时代的拉克洛[1]的《危险的关系》以及小克雷比永[2]的《沙发》放在一起来看，就发现这种洛可可情色文学的馨香，是从鲜血和拷打后面升腾起来的。我阅读涩泽龙彦先生的《萨德侯爵的一生》这本书，当看到深深爱着丈夫的侯爵夫人，在侯爵出狱的同时又飘然离去、进入修道院时，我对她的这种心理上的曲折产生了非比寻常的兴趣。我打算从这一出发点抓住萨德写一出戏，使他成为剧作家实现野心的一个俘虏。主意一定，我的脑子里便听到舞台上洛可可贵妇们衣裳的窸窣之声。

越是最卑劣、最残酷、最不道德、最污秽的人事，越是要用最优雅的语言叙说出来。在这一计划之中，我对于语言的抽象性和语言的净化力充满自信，这种手法可以最明显地证明剧本台词的表现力度。

平常事用平常语言（永远是“你好，哥哥，天气不错啊”式的对话，以为这就是戏剧的台词），这绝不能确立“戏剧等于台词”这个定理。那么，为什么说“戏剧等于台词”呢？

这是我们引进西方戏剧一开始就必然面临的最大的一个问题。西洋戏剧的根本在于理性和感情的冲突，这是不言自明的。这种冲突只能依靠准确的语言和语言本身戏剧性的表现力，才能充分展示出来。日本过

去的话剧，对于这种本质的部分，都只是运用写实、制造情绪来蒙混和敷衍，硬加上一些似是而非的道理。

……这样说起来，似乎要吵架了。其实，这种舞台就是包裹在华丽衣裳中的连续的争吵。作者也许多少受到舞台的一些影响吧。

昭和四十一年七月一日《每日新闻》

(1) Pierre Choderlos de Laclos（1741—1803），法国作家，书信体小说《危险的关系》以冷峻的笔法描写十八世纪末期贵族阶级的颓废生活，是心理小说的先驱。

(2) Claude-Prosper Jolyot de Crébillon（1707—1777），法国作家，父亲是十八世纪初著名悲剧作家，为区别而通称小克雷比永。作品涉嫌讽刺和猥亵，曾致使他入狱和被流放。

《萨德侯爵夫人》精装本跋

《萨德侯爵夫人》一九六五年十一月十四日起，由松浦竹夫先生执导，首演于纪伊国屋会堂，演员阵容如下：

勒内	丹阿弥谷津子
孟特勒伊夫人	南美江
安娜	村松英子
西米阿纳	贺原夏子
圣丰	真咲美岐
夏洛特	宫内顺子

海外版有唐纳德·金先生的英译本，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由纽约Grove Press出版，书中收入日本首演时的十二张舞台剧照。

金先生译本的英文书名为*Madame de Sade*，他担心要是照原题译作*Marquise de Sade*，和*Marquis de Sade*只差一个字母，摆在店头容易造成误会，因为Grove Press是以出版《萨德侯爵全集》而闻名的出版社。

现在，中央公论社有缘得以出版限量豪华本，使戏剧《萨德侯爵夫人》和剧本素材来源十分贴合，极尽洛可可的华丽风采。

我一直认为，法国十七、十八世纪文学的抽象性格是和居所以及衣着装饰的过剩息息相关的，但是如果将这一点和日本的简素、单纯混同起来，就会导致极大的错误。我曾深入巴黎的贵族和富豪家中进行实地考察，事实证明了这一点。这又不约而同地和戏曲、书简文学等抽象文学的流行形成了对照。正如眼下这本《萨德侯爵夫人》一样，没有场面

变化，没有运用大小道具，只是凭借语言和语言的交流酝酿一种紧张的舞台效果。读者理解起来，假如不是通过舞台上的色彩美，那么版本的装帧之美就变得十分必要。版本的装帧过剩和戏曲抽象性的过剩相辅相成，使得读者对于作品整体效果留下明确的印象。

我自从开始写作所谓话剧舞台演出本以来，时时不忘我国戏曲史、戏剧史和西欧互不相容的对立关系。日本纯粹的对话剧并不发达，这方面可以找出各种原因，但其根本在于，日本人的人生观和自然观没有形成严格的主客之间的对立。引起主客对立的只能是语言，语言概念的介入、感情的对立，就会形成理论、思想的对立，于是开始产生戏剧的客观性，由此进一步产生客观与主观的强烈对立。这就是希腊等西欧戏剧传统的大概。拉辛戏剧就是这种拉丁文化传统的精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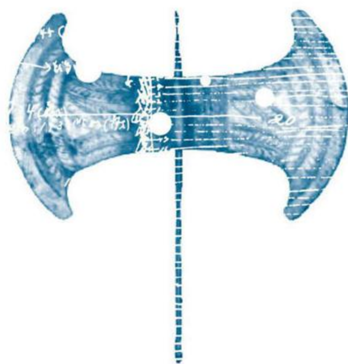
然而，日本引进的西欧剧（所谓话剧），在戏曲解释、导演方法以及表演技术等方面，未必继承西欧的这种传统，从表面上看，似乎和我们的传统戏剧针锋相对，但实质上台词的文学性、逻辑性、朗诵性和抽象性尽皆失却，而重视写实的素描、繁琐的心理和性格表现，或者葬送于对意识形态的偏重，反而形成一种特殊的戏剧门类。不可一味强调这是优秀的变种，因为日本传统戏剧的演技和导演手法，总是随处显露出来，即不在台词本身，而是着意于台词与台词之间的微妙关系。这方面最极端的例子就是我国演出的契诃夫戏剧。

我写作《萨德侯爵夫人》，就是考虑到日本话剧的现状，故意勉强继承这种和日本迥然不同的戏剧传统，并对话剧的这一奇特的财产——翻译剧（西方剧）不自然的演技（其实只不过是我国中世模仿艺术传承的一例）加以积极活用。但是，与作者意图相反，这种纯西洋的艺术作品一旦完成，反而令人觉得是对我国能乐剧幽玄艺术的摹写，由此引出一个极为明澈的结论：作者毕竟是个日本人啊！

中央公论社限量版《萨德侯爵夫人》，昭和四十二年八月

禁色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禁色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录

一　发端
二　镜中的契约
三　孝子的婚事
四　黄昏看到的远火的效能
五　济度开始
六　女人们的不如意
七　出场
八　感性的密林
九　嫉妒
一〇　谎言的偶然和真诚的偶然
一一　家常便饭
一二　Gay Party
一三　通好
一四　特立独行
一五　无计可施的星期日
一六　旅行前后
一七　随心所欲
一八　观者的不幸
一九　老伙伴
二〇　妻祸即夫祸
二一　年老的中太
二二　诱惑者
二三　日渐成熟
二四　对话
二五　转变
二六　一醉醒来是夏天
二七　间奏曲
二八　晴天霹雳
二九　算计之神
三〇　勇敢的恋爱
三一　精神及金钱诸问题
三二　桧俊辅的“桧俊辅论”
三三　大团圆

一　发端

康子已经习惯了，现在她来玩，碰到俊辅坐在庭院的藤椅上休息，甚至能若无其事地坐在他的膝盖上。这使俊辅很开心。

正好是夏天。整个上午，俊辅都谢绝客人来访。心情好的时候，这段时间就工作。要是没心思做事，就写信，或把藤椅搬到院子里树荫底下，躺着看书。要么就把读了一半的书覆盖在膝盖上，无所事事地消磨时光，或者摇铃叫女佣送茶来。假如因故夜间没有睡好觉，他就将毛毯从膝头盖到胸脯，眯瞪一会儿。岁数毕竟过了还历[1]又五个年头了，他已经没有什么可以称作有趣的事了。他也不特别奉行什么兴趣主义。对于俊辅来说，什么样的事情有趣，无论是对他本人还是别人，客观上他都缺乏判断的标准。这种客观性认识的极端欠缺，以及与所有外界和内部的完全不正常的扭曲关系，所有这些都给他老年的作品不断带来新鲜感和活力，同时又要求在作品中作出牺牲。就是说，人物性格的冲突产生的戏剧性事件、诙谑的描写、性格塑造本身的追求，还有环境和人物之间的矛盾等，这些小说的真正要素都要作出牺牲。因此，有两三位极为吝啬的批评家犯起踌躇，他们考虑眼下该不该理直气壮地称他为文豪。

藤椅上的毛毯长长地铺展着，康子坐在俊辅用毛毯包裹的大腿上。她很重。俊辅本打算说个笑话，挑逗挑逗她，可他还是沉默了。聒噪的蝉声加深了这种沉默。

俊辅的右膝时时感到剧烈的神经痛。发作之前，深处就有一种朦胧的隐痛。年老了膝盖骨变脆，岂能长久承受一个少女温热肉体的重量？然而，俊辅却忍受着渐渐加剧的疼痛，他的表情里浮现出一种狡黠的快感。

俊辅终于开口了：

“我的膝盖有点儿疼啊，康子。我要挪挪腿，你坐到那儿去吧。”

康子带着一副一本正经的眼神，迟疑地看了看俊辅，俊辅笑了。康子对他有些轻蔑。

老作家明白这种轻蔑的意思，他坐起来，从后头抱着康子的肩膀，用手托着女人的下巴颏，使她扬起头来，亲亲她的嘴唇。他例行公事般地草草应付完这一切之后，右膝感到剧烈的疼痛。他只好又躺下了。当他抬眼环视四周的时候，康子已经消失了踪影。

其后一周之间，都没有康子的消息。俊辅散步时到康子家看了。知道她和两三个同学一起到伊豆半岛南端附近的一个海滨温泉地旅行去了。俊辅随手记下那家旅馆的名字，一回到家就忙着做旅行的准备。俊辅手头有一部被反复催促的书稿，这正好可以当做他突然要作一次盛夏单独旅行的借口。

为了躲过暑热，他订了早晨出发的火车票，可他麻布白色西服的背部，还是被汗水浸湿了。他喝了一口水壶里的热茶，将干瘦得像竹片一般纤细的手插进衣袋，掏出全集内容的样本，无聊地翻看着。这是前来送行的某大出版社职员才交给他的。

这次的《桧俊辅全集》是他第三次出全集。第一次出全集，是他四十五岁时候编纂的。

“那个时候的我，”俊辅思考起来，“已经瞧不起世界上那些堆积如山的作品，那些作品只是反映安定、完善，在某种意义上被认为是具有先见之明的所谓圆熟的化身，而自己一味陶醉于一种愚行之中。愚行没有任何意义。愚行和我的作品无缘。愚行和我的精神、我的思想之间也无缘。我的作品绝对不是一种愚行。因此，我自己的愚行里有着不借助于思想辩护的矜持。为了使思想变得纯粹，我从自己所实行的愚行中，排除了足以形成思想的精神的作用。当然，肉欲不是唯一的动机。我的愚行同精神和肉体格格不入，只是具有一种模糊的抽象性，这种抽象性威胁我的借口只能说是非人性的。而且现在依然如此。六十六岁的现在还是这样……”

他苦笑着，一边紧紧盯着印在书稿封面上的自己的肖像照片。

这是一帧丑陋的老人的照片。当然，要想找出社会上被人们称为“精神美”的那种可疑的所谓美点来，也并不困难。宽阔的前额、清癯而瘦削的面颊、显现着贪欲的大嘴、固执的下巴，所有的构件，从精神上看起来，都十分明显地带有长期劳动留下的痕迹。但是，这与其说是精神所构筑的面孔，毋宁说是被精神蛀蚀的面孔。这面孔有着精神的某种过

剩，有着精神的某种过度暴露。就像公开说到耻部时的面孔是丑陋的那样，俊辅的丑陋犹如失去了隐藏耻部能力的精神衰落的裸体，有着一种忌讳直视的东西。

遭受现代知性享乐的毒害，人性的趣味被向往个性的趣味所置换，美的观念失去了普遍性。那些通过强盗般赤裸裸的暴行斩断伦理和美的媾和的英雄们，不论如何说俊辅的风貌怎么漂亮，那也只能是他们的一厢情愿。

不管怎么说，封面上这位老丑的风貌印得十分亮丽惹眼，但封底上十几位知名人士写的各类广告词，却同封面的照片形成了奇怪的对照。这些精神界的领袖人物，就像一群秃头鹦鹉，随时可以听命到任何场合去歌功颂德一番。他们异口同声赞扬俊辅的作品具有一种无可名状的不安的美。例如，某知名评论家，就是那位著名的桧氏文学研究家，他对这全部二十卷作品作了如下的概括：

“这众多的作品像骤雨一般浇灌着我们的灵魂。这是因真情而写就，因不虔诚而成书。桧氏坦白说：他自己如果没有不虔诚的才能，就会一边写作一边销毁，就不会有这些累累死尸曝露在众人面前。

“桧俊辅先生的作品，描写不测、不安、不吉——不幸、不伦、不轨——等所有负数的美。以一个时代作为背景时，必定用其颓唐期；以一种恋爱作为素材时，其重点必置于失望和倦怠的姿态之上。总是以一种健康而旺盛的姿态被描写的，只能是像流行于热带城市的瘟疫一般的人们心里猖獗的孤独感。大凡人的强烈的憎恶、嫉妒、怨恨，以及热情的种种表象，似乎都与他无关。尽管如此，那热情的尸体所保有的一脉温馨，较之生活燃烧的时期，反而更能说明生命本质的价值。

“冷感之中有着敏锐的感觉的战栗，不伦之中有着濒于危殆的伦理感，冷感之中展现着豪迈的动摇。为了追溯这种反论的来龙去脉，其文体编织得何等巧妙！这种文体可以说是《新古今集》的风格，洛可可的风格。这是存在于语言真正意味中的‘人工的’文体。既非思想的衣裳，也不是主题的假面，而是衣裳只是为了衣裳的文体。这其中具有同所谓裸体文体相对峙的因素，犹如帕台农神庙博风上的女神像，又似帕奥涅斯[2]所作的奈基像身上缠绵优美的衣服的襞褶。流动的襞褶，飞翔的襞褶！这不仅仅是迎合肉体的运动而从属之的流线的集合，而是自体流动、自体飞翔的襞褶……”

读着读着，俊辅的嘴角浮现了焦灼的微笑。他自言自语道：

“完全不明白。简直文不对题。这难道不是一份凭空捏造、辞章华丽的追悼文吗？打了二十年交道，简直是傻瓜一个！”

他转向二等车车窗外广阔的风景。海出现了。渔船扬帆驶向海面。仿佛意识到被众多的目光注视着一般，尚未十分鼓胀的白帆，坠挂在桅杆上，显现着忧戚的媚态。这时候，桅杆下面，砉然闪现一道炫目的亮光。火车倏忽擦过一排排夏阳辉映的红松林，钻进山洞。

“哦，那一瞬的闪光，兴许就是镜子的反射。”俊辅想象着，“渔船上说不定是位渔家女，她正在化妆吧？也许那手镜握在一个被太阳晒黑的勇敢的女子手里，像出卖她的秘密一样，时时对着过往列车上的乘客暗送秋波吧？”

这诗一般的联想，转移到渔家女的脸上。一看，那是康子的脸。这位老艺术家汗流津津的干瘦的身躯，不由得战栗起来。

……那女子不正是康子吗？

“大凡人的强烈的憎恶、嫉妒、怨恨，以及热情的种种表象，似乎都与他无关。”

胡说！胡说！胡说！

艺术家不得不伪装真情，和普通人不得不伪装真情，两者的目的可以说恰恰相反。艺术家为显示而伪装，普通人为隐蔽而伪装。

不屑于素朴而恬淡的告白，另一个结果是，桧俊辅受到了那些主张社会科学和艺术相一致的一帮人的诘难。但是，犹如轻歌舞剧中的舞女撩开裙裾闪露一下大腿一样，在作品最后也要表明一下“明朗的未来”，从而确定思想的存在。他对于这种愚蠢而虚假的做法，理所当然地不加理会。这是因为，俊辅对于生活和艺术的看法，本来就存在一种招致“思想不孕症”的因素。

我们称之为思想的这种东西，不是事前产生的，而是事后产生的。这思想一般作为因偶然冲动而犯罪的人的辩护者身份出场。辩护人赋予其行为某种意义和理论，以必然替代偶然，以意志置换冲动。思想虽然不能给撞在电线杆上的盲人治伤，但至少有能力证明受伤的缘由不是因为盲目，而是因为电线杆子。每一个行为都跟着一个事后的理论，于是理论成为体系，而人——行为的主体却明显地变成了行为的可能性。他具有思想。他将纸屑扔到大街上。他是因思想而将纸屑扔到大街上的。这样一来，思想可以凭借自身的力量无限扩大范围，而思想持有者就成

了思想牢笼里的囚犯。

俊辅将愚行和思想严格区分开来。其结果，他的愚行就成了无法救赎的罪恶。作品中不断遭到排斥的愚行的亡灵，每日每夜都在威胁他。三次失败的婚姻，在作品里没有丝毫表现。青年时代以来，俊辅的生活就是一连串的挫折、误算和失败。

和憎恶无关？胡说！和嫉妒无关？胡说！

同他作品里飘荡的玲珑的情念相反，俊辅的生活就是不断地憎恶，不断地嫉妒。三次婚姻的挫折，以后十多次不像样子的恋爱结果……致使他对于女人产生了无尽的憎恨和恼怒。然而，这位老作家从来都不把这种憎恶写到作品里去。可见，这是多么谦虚、多么傲慢的行为啊！

他作品中出现的许多女子，在读者眼里，男的不用说，即便是女人也会感到出奇的清净。一位好事的比较文学研究家，曾经将这些女主人公和埃德加·爱伦·坡[3]笔下的超自然的女主人公加以比较。也就是和丽姬亚、贝蕾妮丝、莫雷娜、阿弗洛狄特侯爵夫人等相对照。结果，毋宁说她们具有大理石一般的肉体。她们那种易于倦怠的恋情，犹如午后的阳光照射雕像投下的模糊的影子。俊辅害怕赋予自己作品中的女主人公以感性。

某位好心的评论家指斥俊辅是一个永远的女权主义者。这种说法实在太天真了。

第一任妻子是小偷，在两年无聊的婚后生活中，她巧妙地盗卖了一套冬装、三双鞋子、两件夹衫的呢料和一架蔡司照相机。她离家时把宝石缝进衬领和腰带中带走了。俊辅家本是名门望族。

第二任妻子是疯子，睡眠时老觉得丈夫要杀自己。她受这种强迫症的折磨，睡不着觉，精神越发不安。一天，俊辅打外面回来，闻到一股异味。妻子站在门口拦住丈夫，不让他进入室内。

“让我进去，怎么有一种怪味？”

“现在不行，我干了一件很有趣的事。”

“什么事？”

“你整天外出，想必有了情人。我把你的女人衣服剥下来，眼下正在焚烧呢。好开心哪！”

他推开她进去，看到波斯地毯上散落着一块块烧得通红的煤炭，正

在冒烟。妻子再次走到火炉旁，以一种十分沉静的态度，一手挽着袖口，用小铲子将燃着的煤炭铲到地毯上。俊辅慌忙制止她，妻子激烈地反抗，犹如一只被捕捉的猛禽，用尽力气拼死抵抗。她全身的肌肉都凝结到一起了。

第三任妻子倒是始终跟着他。这个淫荡的女子，使俊辅遍尝了作为一个丈夫的各种苦恼。他清清楚楚记得痛苦产生的最初的那个早晨。

办完那件事儿，俊辅当然还要继续工作，所以晚上九点暂时同妻子睡一会儿，然后将妻子留在卧室，自己到楼上的书房，一直工作到早晨三四点钟。这回就在书房的小床上躺一躺。他严格执行这个工作日程，从头一天晚上到翌日早晨十点光景，俊辅和妻子都不碰面。

这是一个夏天的深夜，他为一种非同寻常的情意所动，想惊吓一下妻子的安睡，然而，对于工作的坚韧的毅力，制止了这种恶作剧的打算。那个早上，他为了惩罚自己，坚持工作到接近五点。他没有了睡意，心想，妻子肯定还在睡觉。于是他蹑手蹑脚下了楼，打开卧室的门一看，妻子不见了。

这一刹那的时间，俊辅自然感到发生了某种事了。这多半是他反省的结果：他自己之所以执拗地坚守那个日程，不过是预感到要出事，因而感到害怕的缘故。

然而这种担心立即得到纠正。妻子也许像平时一样，内衣外面披着黑天鹅绒斗篷，去厕所了。他等着。妻子还是没有回来。

坐立不安的俊辅，顺着走廊走向楼下的厕所。这时，透过厨房的窗户，他发现妻子披着黑斗篷，胳膊肘儿支撑在饭桌上。天色未明。那朦胧的黑影看不清是坐在椅子上，还是跪在地面上。俊辅躲在走廊厚厚的丝绸幔子后头，窥探着。

这时候，距离厨房门十来米远的后门口，吱呀响了一声。紧接着传来低低的口哨声。此刻正是来送牛奶的时分。

各处院子里孤独的狗叫起来了。送奶员穿着运动鞋。后门到厨房的石板地面，被昨晚的雨打湿了。他们因劳动而发热的身体，蓝色的短袖衫里露出的膀子，蹭着湿漉漉的八角金盘的叶子，脚底感受着路石的寒冷，急匆匆到来了吧？他们那清亮的口哨声，是来自一张张年轻人的嘴唇沐浴着的清晨爽洁的空气的吧。

妻子站起身，敞开厨房的门。早晨的微暗之中站立着一个黯淡的人

影，可以朦胧地看到笑着的雪白的牙齿以及蓝色的短袖衫。晨风吹进来，轻轻摇动着帷幔下边沉重的穗子。

“辛苦啦。”

妻子说着，她接过两瓶牛奶，响起了瓶子和瓶子的摩擦声，还有奶瓶碰着白金戒指发出的微音。

“夫人，犒劳我一下吧。”

那青年用一副死乞白赖的语调，甜甜地说。

“今天不行。”妻子说。

“今天不行，那就明天白天，可以吗？”

“明天也不行。”

“哎呀，十天就这么一回，想必又有相好的了吧？”

“不要大声嚷嚷！”

“后天呢？”

“后天嘛，”——妻子吐出“后天”这个词儿，就像将一只心爱的瓷器小心翼翼放在棚架上一样，十分难得地说，“后天下午倒是可以，丈夫要去参加一个座谈会呢。”

“五点来行吗？”

“五点可以。”

妻子打开一度关上的门，那青年没有回去，他漫不经心地用指头敲了两三下柱子。

“现在不行吗？”

“啰嗦什么呀，丈夫在楼上呢。我讨厌不识相的人。”

“那么就亲一下嘴儿。”

“在这种地方哪行呢？要是给看到了，一切都完啦。”

“光是亲亲嘴儿嘛。”

“讨厌鬼！那就亲一下吧。”

青年反手关上门，站在厨房门口。妻子穿着室内的兔毛拖鞋，来到门口。

两人站住了，像玫瑰花和支撑棒相拥在一起。妻子披着黑天鹅绒斗篷的腰肢部位，时时像波浪似的起伏摆动。男人的手解开了斗篷。妻子摇头拒绝，两个人无言地争执着。先前是妻子背向着这边，这回是青年背向着这边。妻子敞开的斗篷面对着这边，斗篷里什么也没有穿。青年跪在狭窄的厨房门口。

妻子伫立于黎明前的微暗之中，俊辅平生第一次看到了妻子洁白的裸体。那白皙的躯体，与其说伫立不动，毋宁说是漂浮不定。她用盲人般的动作摸索着跪在地上的青年的头发。

这时，妻子的目光忽明忽暗，一会儿睁开来，一会儿又眯缝着，她看到了些什么呢？是棚架上摆着的搪瓷锅？是冰箱？是碗橱？还是窗外晨光熹微中的树景？再不然就是挂在柱子上的日历？一天活动即将到来之前，这间厨房沉睡般带有几分亲切的静寂，在妻子眼里肯定不含有任何意义。这双眼睛也许注意到了什么，她明明看到了帷幔后的一些东西。而且仿佛已经注意到了，但她对俊辅窥视的眼睛看都不看一下。

“那是一双经过训练、绝不肯向丈夫这边瞧一瞧的眼睛。”

俊辅想着想着，不由战栗起来。于是，他打消了本来要一头冲过去的想法，除了沉默，他再也不知道别的复仇的办法。

不久，那青年推开门出去了，院子里渐渐明亮起来。俊辅悄声上了二楼。

这位颇有绅士派头的作家，找到了唯一的排遣个人生活郁愤的办法，就是每天用法语写几页日记。（他虽然没有去过外国，但法语很熟练。于斯曼[4]的《大教堂》、《在那儿》和《上路》三部曲，罗登巴克[5]的《亡妻》等，借助他的手，开始走进漂亮的日本语中。）这日记如果在他死后能够公开，说不定会同他的作品本身争个高低。凡是作品里缺少的内容，都活跃于每页日记之中。要是把这些原原本本转移到作品里，那是和俊辅憎恶生活真实的态度相违背的。他确信，不论天赋的哪一部分才能，或者自我流露出来的才能，一概都是虚假的。尽管如此，他的作品缺乏客观性的原因，在于他顽固而主观地恪守着目前这样一种创作态度。在憎恶生活真实之余，与此相对应的是他的作品——那种可以说由活生生的裸体所铸造的雕像般的作品。

俊辅一回到书房，就埋头记日记，含着痛苦埋头记下天色微明之中男女幽会的情景。他的字迹十分潦草，也许尽量想使自己也不愿再读到这些。同堆满书橱的往昔十几年的日记一样，今年的日记也是每页都充

满了对女人的诅咒。这类诅咒之所以不怎么高明，主要因为诅咒者是男人，而不是女人。

这种大部分是断片和箴言的手记，较之日记更加容易从中引用这样一些片断章节。下面是他青年时代一天的日记：

女人只会生孩子，其他什么也不会。男人除了生孩子之外，什么都会。创造、生殖和繁衍，全靠男子的能力。女人怀胎，只是生育的一部分。这是亘古不变的真理。（俊辅不要孩子，一半出于这种主义。）

女人的嫉妒是对创造能力的嫉妒。女人生下男孩并加以养育，由此而品味对于男性创造能力的甘美的复仇般的喜悦。女人于妨碍创造之中尝到了生命的价值。豪奢和消费的欲望，就是破坏的欲望。女性的本能在一切方面占上风。初期资本主义是基于男性的原理，生产的原理。接着，女性的原理侵蚀了资本主义，资本主义蜕变为奢侈消费的原理。不久，由于这位海伦的缘故，战争开始了[(6)]。遥远的将来，共产主义也要被女性所灭亡吧。

女人生存于一切方面，夜一般君临各处。其习性之低劣，达到崇高的程度。女人将一切价值拖入了感性的泥沼。女人全然不了解主义为何物。她们只知道“某某主义的”，而不知道“某某主义”是什么东西。不光是主义。因为没有独创性，所以也不理解环境气氛。她们关心的仅仅是香气。她们像猪一般嗅着。香水是男人发明的，是出于对女人施行嗅觉教育的认识。由此，男人才免于被女人嗅到。

女人所具有的性的魅力、媚态的本能，以及一切性吸引的才能，是女人无用的证据。有用的东西不需要媚态。男人为女人所吸引，这是多大的损失啊！这是加给男人多大的精神性的侮辱啊！女人没有精神的东西，只有感性。所谓崇高的感性，是一种可笑的矛盾，相当于成功的绦虫。母性时时展现的惊人的崇高，实乃同精神没有任何系累，只不过是单纯的生物学现象，与所见之于动物母性的富于牺牲的爱情，没有任何质的差异。应该看做精神的特征的，只能是那些将人类和其他哺乳动物区分开来的质的差异。

质的差异！……由此推测，也许应当称作人类固有的虚构的能力。这种特征……俊辅夹在日记中的二十五岁时的肖像照片，其面部所含有

的，也就是这种特征。虽丑也是年轻时俊辅容貌之丑，不论如何，这是人工的丑陋。这是日日努力相信自己丑陋的人的丑陋。

当年的部分日记缺少着意用法语记述的价值，随处可见一些荒唐无稽的乱涂乱画。一幅简单的女阴画，上面打着两三个好大的“×”。他诅咒女阴。

俊辅并非因为没有女子愿意嫁给他才不得已娶了小偷、疯子做老婆。世间总有“精神的”女人们寄意于这位有为的青年。然而，这些所谓“精神的女性”，是女妖而不是女人。背叛俊辅爱情的女人，只限于这样一些女子：她们对于他的唯一的长处亦即唯一的美——“精神性”——根本不愿加以理解。而且，只有她们，才是真正的女人，货真价实的女人。俊辅曾爱过美女，他只爱那些满足于自己之美、不赞成需要精神性补充的麦瑟琳娜(7)。

俊辅心里浮现了三年前死去的第三任妻子美丽的面容。五十岁的妻子和不到自己年龄一半的年轻的情人一起殉情死了。她殉死的原因俊辅很清楚，她害怕同俊辅一道度过丑陋的老年生活。

他们的遗体摊在犬吠岬上，怒涛把两人的尸体冲上了高高的悬崖。搬运工作极其困难。渔夫们腰里系着绳子，从波浪轰响、白雾翻卷的海岩上，一一传递下来。

将两具尸体分离开来，也不那么容易。两副肉体融解为一体，两人的皮肤如湿纸一般紧紧贴合成共同的皮肤。强行分离开的妻子的遗骸，按照俊辅的希望，在付诸火葬前运到了东京，举行了盛大的葬礼。仪式结束后，出棺时刻迫近了，灵柩停放在只许俊辅一人进入的房子里，年老的丈夫对着灵柩告别。膨胀得令人生畏的尸体，被深深掩盖在百合和石竹花丛里，面部半边透明的发际，明显地排列着青黑的发根。俊辅毫不畏惧地仔细瞧着这张极度丑恶的脸。于是，他感觉到了这张脸的恶意。今天，她已经不会再让丈夫感到痛苦，因为这张脸已不需要漂亮，而变得丑陋起来了。

他把珍藏的河内若女能面(8)盖在死者的脸上。他的动作像是用力扣上去的，所以死者的脸犹如熟透胀裂的水果，被面具压碎了——俊辅的这个行动谁也没注意，不到一小时，尸体就被烈火包围，烧得无影无踪了。

俊辅是在悲愤和憎恶等各种回忆之中度过这次丧期的。带给他最初痛苦的是那年夏季的一个早晨，他一想起那黎明前的微暗，脑子里就泛

起新鲜的痛苦。那时候，他想，妻子还会在家里继续生活下去，那些十恶不赦的情敌，他们可鄙的青春，他们可憎的美貌……俊辅嫉妒之余，抡起拐杖对一个青年一阵猛打，随后妻子就要和他谈判离婚。他向妻子道歉，又给那位青年定做了一套西装。那青年后来战死在华北的时候，俊辅欣喜若狂，记下永远使他高兴的日记。然后，他着魔般地独自到街上去。大街上挤满出征的军人和送别的家属，热闹非凡。一个俊美的未婚妻为她的士兵丈夫送行，大伙儿围住他，俊辅也挤进人群，喜滋滋地挥动纸做的国旗。正巧在这当儿，被摄影记者发现拍了下来，报纸上刊登了俊辅挥舞旗子的大照片。谁会知道？这位莫名其妙的作家挥动旗子，正是为走向战场的这个小伙子祝福，祝福他奔向那个可恶的青年活该被杀的土地，祝福眼下这个前去送死的士兵。

从I车站到康子所在的海岸，在公共汽车一个半小时的行程里，桧俊辅胡乱地回忆着这些痛苦的往事。

“后来，战争结束了。”他想着，“战后第二年初秋，妻子殉情了。各大报出于礼节，都说是心脏病，只有极少数朋友知道这个秘密。

“丧期过后，我很快恋上某一位原伯爵的夫人。生来谈了十多次恋爱，看来这次很有希望成功。没想到她丈夫突然出现，敲竹杠被敲去三万日元。原伯爵的副业就是专设美人计。”

汽车颠簸得很厉害，他勉强笑了。美人计故事颇为滑稽。而且，这段可笑的记忆，使他猛然陷入不安之中。

“我真的不像年轻时那样强烈憎恨女人了吗？”

他想起了康子。自从今年五月在箱根与她结识以来，这个十九岁的女客，有事无事都要来看看俊辅。这使得老作家枯寂的心里激起了波澜。

五月中旬，俊辅在中强罗旅馆写作时，同住这家旅馆的一位少女，在女侍陪伴下来请他签名留念。此后，俊辅和这位带着他的著作的女孩子，在旅馆院子的一角经常碰面。一个美好的傍晚，俊辅出来散步，登上石阶，见到了康子。

“是你？”

“哎，我姓濑川，请多关照。”

康子穿着淡红色的童装，手脚修长，使人感到有些长得过分了。两

腿的肌肉像河鱼一般绷得紧紧的，略显赭黄的白嫩的皮肤。这些都是从短裙下面窥视到的。俊辅猜测她大约十七八岁光景。从眉梢不时流露颇有几分老成的表情看来，似乎又像二十岁或二十一岁的样子。她脚穿木屐，清楚地裸露着洁净的足踵。脚后跟显得又小巧，又坚实，犹如鸟爪一般。

“房间在哪里？”

“在最后头。”

“怪不得很难见到。一个人吗？”

“嗯，今天是一个人。”

她原来得了轻度肋膜炎，病后到这里疗养来了。令俊辅高兴的是，康子这位少女的水平只能把小说当做“故事书”阅读。那个照顾她的老保姆，因有事要回东京一两天。

他把她带到房间里，本来应该给她签上名将书还给她的，可俊辅叫她明日再来拿，于是，两人就坐在庭院前一张粗劣的凳子上，山南海北闲聊起来了。一个沉默寡言的老人和一个彬彬有礼的少女，共同的话题毕竟不多。俊辅问她家里几个人，病好了没有，少女大都报以无言的微笑。

谈着谈着，薄暮过早地包围了庭院。对面的明星岳和右边楯山柔和的山容，随着渐渐变暗，在观者的心里有一种咄咄逼人的力量。这一带山谷，浮沉着小田原的海面。黯淡的天空和狭窄的海景之间的分界线飘忽不定，严守规则、明灭有序的灯塔点缀其间，看起来犹如夜晚的星辰。女侍来招呼吃晚饭，两人这才离开。

第二天早晨，康子和老保姆带着从东京寄来的点心到俊辅屋里来，拿走已经签好名的两本书。老保姆只顾一个人说话，俊辅和康子只是保持着愉快的沉默。俊辅等康子回去后，突然心血来潮，作了长时间的散步。他气喘吁吁急匆匆地快速登上山坡，随意溜达，他也不感到累。他想：“我也能这般闲逛了。”不一会儿，他走到草地的树荫里，一骨碌躺倒在地上，旁边的草丛里不时有大野鸡飞腾而起。俊辅十分惊愕，他的心中跃动着一种因疲劳过度而产生的既快活又兴奋的情绪。

很久没有这样兴奋过了，已经好多年了！俊辅想。

“这般心情”的形成，多半是自己制造出来的，所以才会有特意作出的如此不自然的散步。俊辅忘却了这种散步的辛苦。其实，就连这种忘

却也许会成为一个老人有意而为之的罪孽。

通往康子那座城镇的公路，数度靠近海面。从悬崖上可以俯瞰夏季海上的火光。那不太明亮的火焰在水面上燃烧，大海泛着沉静的痛苦，那是一种被雕镂的贵金属般的痛苦。

离正午还有些时候，空荡荡的汽车里坐着两三个本地人，他们打开竹箨儿分菜，吃饭团。俊辅似乎一点儿也不感到饿。他一面想心事一面吃饭，结果，总是把刚刚吃过饭的事给忘了。他有时为无名的腹胀而惊讶。他的内脏和精神一样，早已远离他的日常生活了。

这里叫做K公园前站，距K镇政府终点站还有两站路程。没有人在这里下车。这座大公园从山麓到海滨，面积约有十公顷，公路纵贯其间，宛若将公园分成以山为中心和以海为中心的两个部分。俊辅发现风声喧闹的深树林里，有一片阒无人声的休闲游园地。他看到对面断断续续拖曳一条蓝线的海景，看到灼热的沙地上静静印着影子的几座秋千架。这座午前静谧的大公园，不知为何，使得俊辅十分着迷。

汽车抵达这座混杂的小镇的一角。镇政府里没有什么人，他从敞开的窗户看到空无一物的圆桌，闪着青漆的白光。旅馆几个侍者走来迎接，打招呼。俊辅把行李交接了，跟着他们慢悠悠登上神社旁的石阶。风从海上吹来，几乎感觉不到热。蝉声犹如一块发热的毛毯，劈头盖脸罩过来，使人心情郁闷。阶梯登了一半，俊辅摘下帽子小憩。脚下的小海港里，停歇着绿色的小火轮。想起什么似的高鸣着汽笛，突然又消失了。于是，使得这座有着过于单纯曲线的沉静的海湾，立即充满抹不掉的忧愁，就像赶也赶不走的一群苍蝇，不断发出嗡嗡嘤嘤的声音。

“好景色呀。”

俊辅随口说着，他想转换一下心情。其实景色并不好。

“从旅馆里看还要好呢，先生。”

“是吗？”

这位老作家使人感到沉重的原因，在于他的怠惰影响着他的揶揄和讽刺的热情。要使他有一种轻松的态度看来很困难。

俊辅入住于旅馆顶层的一个房间，他向女侍提出了问题，而这个问题在路上几次想问都未能启齿（他担心会不会失态）。

“有个姓濑川的小姐来了吗？”

“哎，来了。”

老作家心情一下子乱了，他慢腾腾地接着问：

“是和朋友一起来的吗？”

“是的，四五天前就住进了菊之间。”

“如今在房间里吗？我是她父亲的朋友。”

“刚才到K公园去了。”

“和朋友一块儿去的吗？”

“是的，是和朋友一块儿去的。”

女侍没有说“和大家一起”，那么，朋友的人数，是男朋友还是女朋友等，由于俊辅不知道如何恬淡地问清楚，心中泛起了疑惑。这位朋友莫非是个男的？人数是一个吗？这种当然的疑惑，为什么过去未曾有过？愚行也要保持一定秩序，在未达到最后阶段时，应该彻底抑制巧妙而必要的考察，一面继续实行下去，是这样的吗？

旅馆的殷勤接待不像是劝请，似乎近于强迫命令，一会儿叫入浴，一会儿叫吃中饭，这段时间，老作家一直不能静下心来。好容易单独待着的俊辅，兴奋得坐立不安。苦恼终于驱使他付诸行动。这件事说得好听些谈不上是一个绅士的作为。他偷偷地潜入了菊之间。房间整理过了。俊辅打开里间的衣橱，看到了白色的男裤和白府绸衬衫。这些衣服和康子欧式的贴花白麻连衣裙并排挂在一起。他的目光转向梳妆台，发胶和发油摆在香粉、口红和护肤霜旁边。俊辅离开屋子，回到自己房间，摇铃唤来女侍，叫她雇一辆汽车。他换西装时，车子来了。于是乘车到K公园去。

俊辅请司机稍等一等，走进依然闲静的公园的大门。这是用天然石新砌的圆拱门。这一带望不到海。一棵棵树木梢头覆盖着层层浓密的绿叶，经风一吹，发出阵阵响声，犹如远方喧骚的潮音。

老作家要去他们每天游泳的沙滩。他向游乐园走去，来到小动物园的一个角落。园中的野狸蜷着身子睡觉，背上鲜明印着栏杆的影子。放养动物的栅栏里，两棵蓊郁的枫树，紧紧依偎在一起，一只黑兔蹲在两根树干的交接之处乘凉。沿着草木森森的石阶下去，穿过丛丛树林，可以看到宽阔的海面。风摇动着一望无垠的树梢，不久又吹到俊辅的额头上，仿佛看不见的小动物，从一棵树梢迅速跳到另一棵树梢。有时，一阵大风过后，又如无形的巨兽欢腾咆哮。头顶上，毫不退缩的日光朗朗

照耀，肆无忌惮的蝉声如潮水奔涌。

通往沙滩要走哪条路好呢？

遥远的下方出现一片松林，深草丛里有一条石阶，看来是迂回通向那里的。俊辅沐浴着树荫下的太阳，忍着野草刺眼的反光，感到全身汗津津的。石阶弯弯，他来到悬崖下边走廊一般的沙滩一头。

然而，这里也没有一个人影。老作家累了，在一块石头上坐了下来。

引导他来这里的是愤怒。盛大的名声，宗教般的尊崇，繁忙的杂务，驳杂的交游……他被这些有毒的要素包围着过日子，他的生活一概不需要逃避。最佳的逃避方法是尽量接触对方。桧俊辅在惊人的交友范围里，犹如明星登台表演，不顾远近视点，全凭精湛的技术使数千名观众感到他就在自己身旁。一切赞叹和嘲骂，都无损这位名优。因为他不作任何吹嘘……眼下，他为预测自己将受到伤害而战栗，唯有在他渴望被伤害的时候，俊辅才需要一流的逃避。就是说，他需要将那伤痕清晰地烙印在自己的身子上。

但是如今，这身边显得有些异样地晃荡不定的广阔的海水，看来能够治愈俊辅。这大海每每从岩石间狡黠地迅疾涌来，浸泡着他，流入他的身体，倏忽将他内脏染成蓝色……又从他的体内退出来。

这时，蓝色的海水正中，出现一道水波，雪白的浪头扬起细碎的飞沫。这道水波径直涌向这边海岸，到达浅滩时，游泳的人蓦然站立于波浪之中。刹那之间，他的身体又被飞沫抹消，又旋即安然地站在水里。那人用强健的腿脚踢着海水走来。

这是一位令人惊愕的漂亮的青年。比起古希腊时期的雕像，更像伯罗奔尼撒[9]派青铜雕像作家所制作的阿波罗。那温婉而柔美的肉体，高贵的脖颈，舒缓的双肩，宽阔的胸脯，优雅圆活的手臂，俄而变得颀长、洁净而结实的胴体，还有那宝剑一般雄健而劲拔的双腿。这青年站在波浪涌动的水边，为了查看撞在岩石角上的左肘，稍稍曲着身子，右手和脸都朝向左臂这一边。于是，逃离开他脚边的水波猝然发亮，映出他那喜形于色的面容。俊敏的细眉，深含忧郁的眼睛，略显厚重、稍带几分羞赧的嘴唇，这些共同精心打造了那副稀有的容颜。还有那悬直的鼻梁，同那绷紧的面颊，使得这位青年的脸膛带着几分高贵，以及除了饥饿其他一无所知的纯洁的野性的印象。还有，那黯然而毫无感触的眼神、洁白而强劲的牙齿、漫然摇摆的忧郁的双腕、跃动的身段等，相辅

相成，更加显现了这个年轻俊美的狼的习性。是的，这副面相正是狼具有的美貌！

然而，他的肩膀优美圆润，他的胸脯袒露无垢，他的嘴唇鲜红艳丽……这些部分，都含蕴着一种不可思议的难以形容的甘美情调。沃尔特·佩特(10)论及十三世纪出现的美丽的故事《埃米斯和阿米莱》所说的“文艺复兴时代早期的甘美”，以一种后世难以想象的强大和神秘的气势，预示着未来强劲的发展。那种所谓“早期的甘美”，似乎在这位青年肉体微妙的曲线内散射着芳香。

……桧俊辅一概憎恶世界上俊美的青年，但是美强使他沉默。首先，他有将美和幸福忽而结合在一起考虑的恶癖，因而，使他的憎恶保持沉默的，抑或不是这位青年无所挑剔的美，而是这位青年可能具有的完美无缺的幸福。

青年向俊辅这边瞥了一眼，带着一副毫不介意的神情躲进岩石后面。不久出来了，已经换上了白衬衫和素朴的蓝哔叽裤子。他吹着口哨登上俊辅刚才经过的石阶。俊辅也跟着他上了那段石阶。青年回头又看了看这位老作家。也许夏天的阳光正面照射下来使睫毛留下了阴影，那双眸子显得十分黯淡。俊辅大为惊讶，想起刚才那个裸体的亮丽的青年，至少在他眼里，早已消失了幸福的影子。

青年拐进一条小路，小路转眼间隐藏了尽头。这位疲惫的老作家走到小路入口，他再也没有力气走进去追寻那青年的踪影了。然而，从小路里面的草地上，传来了那位青年快活的声音。

“还在睡呀，真没办法。你睡着的时候，我到海里游了一大圈儿。快起来吧，该回去了。”

俊辅就在眼前，意外地发现一位少女从树荫下站起来，高举着纤纤素手伸了个懒腰。她身穿一件蓝色的孩童式西服，背后散开两三个纽扣，他看到那青年正在帮她扣好。少女随意躺在草地上睡午觉，裙摆上沾满了花粉和灰土，她调过头来伸手掸了掸身后，俊辅发现她就是康子。

俊辅泄气地坐在石阶上，他掏出香烟吸起来。赞美、嫉妒、失败等情绪异样地搅混在一起，那种滋味对于一个惯于吃醋的老手来说，已经不稀奇了。可是在这个时候，比起康子，俊辅的一颗心始终粘在那位举世罕见的漂亮青年身上。

完美的青年，完全的外表美的具体显现，一直是这位貌丑作家的青

年时代的梦之所系。这个梦不仅在人前被掩盖，还遭到他本人的叱骂。精神的青春，精神性的青年时代，这个概念是使青年逐渐丧失“青年味儿”的毒素。俊辅的青年时代是在想成为一个真正的青年这一强烈愿望下度过的。这是多么愚痴啊。因为青年时代，人们虽然为种种愿望和绝望所苦恼，但他并不认为这种痛苦只是青年特有的苦恼。可是，俊辅的青年时代始终在考虑这个问题。他不允许自己的观念、思想以及所有“文学上的青春”之中，保持任何一种持久的、普遍的、一般的、不快而暧昧的所谓浪漫主义的永恒性。另一方面，他的愚行又是他毫无意义的一时的试验。这时候，他心中的唯一希冀是能获得一种幸福，这种幸福能给他力量，使他将自己的痛苦看成是完美无缺的正当的痛苦。同时，也能把自己的喜悦当做真正的喜悦。这就是人生必备的能力。

“这回，就这一回我也可以安心地败退了。”俊辅想，“这位青年如此完美无缺，他是美的主宰，人生的宠儿。他绝不受艺术等毒素的感染，是个天生爱女人并为女人所爱的男子。这样一来，可以安然撒手了。还是我主动退让吧。自己和美奋战了一辈子，最后能同美实现和解，握手言欢，倒也未尝不可。说不定上天就是为了这个，才将他们两人送到我的面前的吧。”

这对恋人顺着不能并肩而行的小路一前一后相互依偎着走过来了。首先注意到俊辅的是康子。老作家和康子对望了一下。他的眼里含着痛苦，可口角边带着笑意。康子面色苍白，眼睛俯视着。她低着头问道：

“是来写作的吗？”

“是的，从今天开始。”

青年怪讶地瞧着俊辅。康子介绍说：

“这是我朋友，阿悠。”

“我姓南，叫悠一。”

听到俊辅的名字，那青年并不感到惊奇。

“这之前，从康子那里总该听说过我吧。”俊辅想，“那么，不该那样惊讶。我的全集出版了三次都没瞧上一眼，所以不知道我的名字，这反倒使我更高兴……”

三个人一边沿着静谧的公园里的石阶攀登，一边就这座观光地极其荒寒的景象，漫无目的地谈着话。俊辅十分宽容，他虽说不能装出一副毫不在乎的老好人的豁达的形象，但显得非常高兴。俊辅雇了一辆汽

车，三人一起乘车回旅馆。

晚饭大家在一起吃，这是悠一的提议。饭后各自回房间。不一会儿，悠一身穿长长的浴衣独自来到俊辅房间。

“可以进来吗？在写作吗？”

他在门外问道。

“请进。”

“阿康洗澡洗了好长时间，实在太闷了。”

他说着。他那黯淡的眼睛里，忧郁的神情比午前还浓。俊辅凭借作家的直觉，觉得悠一有话给他说。

聊了一会儿闲话，青年露出焦急的样子，似乎想早一些倾吐出来。过一会儿，他说道：

“要在这里住一阵子吗？”

“有这个打算。”

“我可能乘坐今晚十点的轮船或明天早上的汽车回去。无论如何，我今天晚上要离开这地方。”

俊辅大吃一惊，问道：

“康子小姐怎么办？”

“我就是来商量这个的。您能照看一下阿康吗？我真希望先生能和阿康结婚。”

“你完全想错了。”

“不，我今天晚上实在无法住下去了。”

“为什么？”

青年率真地带着冷冷的语气说道：

“我想先生是能理解我的，我不爱女人。懂吗？纵然我的身体可以爱女人，但我的感情只不过是精神上的。我生下来从未想过女人。面对女人，我没有任何欲望。可我还在欺骗自己，欺骗一个一无所知的女孩子。”

俊辅的眼睛闪动着复杂的神色。凭他的天性，他对这个问题没有感性上的共鸣。俊辅的天性，其倾向大体是正常的，因而他问道：

“那么你爱什么呢？”

“我吗？”——青年的面颊羞得通红，“我只爱男孩子。”

“你把这个问题……”俊辅说，“向康子说明了没有？”

“没有。”

“不能说明，不管有什么事，这个问题绝对不能说明。有些事可以让女人知道，有些事不能让女人知道。我对这个问题缺乏知识，但我属于主张不告诉女人更有利的那部分人。有个像康子这样喜欢你的少女，早晚是要结婚的，所以还是结婚为好。权且把结婚看成生活中的寻常小事吧。正因为是一桩小事，那就放心地高呼万岁好啦。”

俊辅一下子恶魔般地变得兴高采烈起来。毕竟是一位出过三次全集的艺术家，接着他用一副惮于时世的口气，盯住青年的脸孔悄悄问道：

“这么说，你们三个晚上什么事情也没发生吗？”

“嗯。”

“这很好。女人这东西，就是要这样教育教育她。”——俊辅大声朗笑起来，朋友中从未有人看见他这样大笑过，“根据我长期的经验，女人绝不可使她快乐。快乐是男人悲剧性的发明，这样做很好。”

俊辅的眼睛里浮现着一种恍惚的慈爱的神色。

“你们一定可以照我想象的那样，过上理想的夫妻生活。”他又加了一句，但没有说“幸福的”这个词儿。然而，这种结婚可以给女人带来最彻底的不幸，这对俊辅来说，每想到这一点，他就觉得太好了。这样，他就能借助悠一的力量，将一百个清纯的女子送到尼姑庵里。于是，这位老作家有生以来第一次发现来自自身本质的热情。

(1) 六十周岁。之后，天干地支重新组合。

(2) Paionios，古希腊雕塑家。活跃于公元前五世纪后半叶。相传在奥林匹亚发现的从蓝天飞舞而降的胜利女神奈基（Nike）像为其所作。

(3) Edgar Allan Poe（1809—1849），美国诗人，作家，浪漫主义文学的先锋。

(4) Joris-Karl Huysmans（1843—1907），法国作家，前期属自然主义，后期倾向现代派。主要作品有《巴黎速写》、《逆流》和《献身修道院的俗人》等。

(5) Georges Rodenbach（1855—1898），比利时作家、记者、诗人。代表作有《亡妻》等。

(6) 指特洛伊战争。

(7) Valeria Messalina（约20—48），罗马皇后，因与人私通被处死。

(8) 日本古典戏剧能乐中旦角戴的假面具，以室町桃山时代名工井关河内所制作的最为有名。

(9)　希腊南部的半岛，奥林匹亚城所在地。

(10)　Walter　Horatio　Pater（1839—1894），英国诗人和批评家，著有《文艺复兴史研究》等。

二　镜中的契约

“我做不到。”悠一绝望地说，那圆圆的眼睛里闪着泪光。要是听从这样的忠告，谁还敢觍着面皮向俊辅这种素昧平生之人倾诉衷肠呢？俊辅一番结婚的规劝对他来说是很残酷的事。

倾诉之后虽说感到后悔，但至今一心想一吐为快的狂热的冲动就不用说了。三个夜晚什么事也没发生的痛苦，使得悠一大肆爆发。康子绝不挑动他，一旦受到挑动，他会对她说明白的，可是在焦躁不安的黑暗之中，在经风时时拂动的鹅黄色的蚊帐里，一个少女眼睛直盯着天棚，屏着呼吸躺在自己的身边。看到她的睡姿，悠一苦恼极了，他从未尝过这种撕心裂肺般的痛苦。可怖的疲劳使得他们两个陷入困倦，他们担心，假若继续这般痛苦地醒着，那么只要活着就再也不能入睡了。

敞开的窗户，布满星星的天空，轮船微弱的汽笛声……康子和悠一，久久地睁着眼，连身子也不翻一下。不说话，不动弹。他们觉得，只要交谈一下，哪怕动一动身子，就会招来不测的事态。两个人都保持同一行为、同一状态，总之都是在勉强等待着一种东西。不过，康子是带着一种千百倍强烈的羞耻心在等待，而悠一却感到耻辱，他希冀着死。对于悠一来说，这个横卧身旁、汗津津、瞪着黝黑的眼眸、双手搭在胸间、一动不动的少女，就是死。假如她稍稍靠过来，那就是死。他被康子死乞白赖邀到这里来，因而对自己十分憎恶。

他不止一次地想，现在就能死。马上起来，沿着那段石阶跑到临海的悬崖上就成。

一想到死，在这一刹那他感到一切都变成可能的了。他沉醉于可能之中。这样可以带来快活。他不住地故意打哈欠，大声喊着“困死啦”。借此背对着康子假装睡着了。不一会儿，他听到康子娇滴滴地小声咳嗽，知道她没有睡着。于是，他鼓起勇气问道：

“睡不着吗？”

“不。”康子流水般地低声回答。他们两个互相假装入睡以欺瞒对方，结果各自都受到蒙骗而堕入困倦。他做了一个幸福的梦，梦见神允许天使将他杀掉。他哭了，哭声和眼泪都没有泄漏到现实世界。因而，悠一感到自己依然残留着浓重的虚荣心，他放心了。

虽然青春期过了七年了，但悠一十分憎恶肉欲。他保持纯洁的身子。他热衷数学和体育、几何学和微积分，还有跳高和游泳。这种希腊风格的选择，并非有意识的选择，然而数学在某种程度上使他头脑透明，比赛在某种程度上使他精力抽象化。可是，在体育部的屋子里，当他看到一个低年级同学脱下汗湿的衬衫时，他为那位同学浑身飘溢的青春的肉香所迷醉。悠一再次跑出门外，来到薄暮冥冥的操场，趴在草坪上，把脸孔埋在坚硬的夏草里。这是为了等待情欲自行静止。棒球部成员正在训练，那用干燥的球棒击球的响声，回荡在黄昏黯淡的天空，又传到操场的每个角落。悠一觉得有什么东西落到自己裸露的肩头，那是浴巾，雪白的粗棉线，刺一般火辣辣扎着他的肌肤。

“怎么啦？要着凉的。”

悠一抬起头一看，正是刚才那位低年级同学，俯首站在一旁。他已经穿好制服，帽檐下面的脸上，于黑暗中满含微笑。

悠一勉强地道了谢，站起身来。肩上披着浴巾，正要回屋里去。这时，他感到那位低年级同学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的肩头。可是他没有回头。根据纯洁的奇妙逻辑，悠一发觉那少年爱上了他。结果他暗下决心，不能爱上那位少年。

如果悠一他自己绝不会爱女人而又偏偏切望想爱女人，那么，悠一要是爱上这个少年，尽管他是男的，也会将他看做女人，使之变异成为一个难以形容的丑恶而麻木的存在，不是吗？

——悠一一连串的告白中，那种尚未转变为现实的童蒙的欲望，道出了腐蚀现实本身的消息。他总有一天会和现实邂逅的吧？在他和现实遭遇的场所，他的欲望既然抢先一步腐蚀着现实，那么现实只能改换姿态，按照欲望的命令采取相应的形式。他绝不想和自己的欲望相会，然而却总是碰见自己的欲望。俊辅觉得，即使从那三个夜晚什么事儿也没干的痛苦的告白里，也能感知这位青年欲望的齿轮徒然旋转的声音。

然而，这不正是艺术的典型、艺术创造的现实的雏形吗？悠一为了使他的欲望变成他的现实，首先二者之中要死掉一个——他的欲望或者现实。他知道，虽然在这世界上二者几乎并存，然而艺术必须敢于触犯

存在的法规，这是因为艺术本身需要存在下去。

惭愧的是，桧俊辅的全部作品，从一开始就放弃了对现实复仇的企图。所以，他的作品不是现实。他的欲望轻轻触及了现实，又令人厌恶地咬着嘴唇缩回到作品之中。他那一个接一个的愚行，只是在欲望与现实之间来来往往，努力起着一个虚假的信使的作用。那种无与伦比的华丽矫饰的文体，总起来说，不过是对现实的粉饰，不过是现实将其欲望腐蚀殆尽之后留下的奇拔的花纹。可以肆无忌惮地说，他的艺术，他三次出版的全集，一概都不存在。因为他从来没有触犯过存在的法规。

这位老作家已经失去从事创造的膂力。他倦于严密构思的工作，他只是对过去的作品加以美的注释，这成为他目前唯一的工作。所以，当悠一这位青年出现在他眼前时，对于他是多么大的讥刺啊！

悠一具备着这位老作家没有的青年人的全部资质。与此同时，又具有这位老作家一直梦寐以求的最高级幸福——不爱女人。假如具有这种矛盾的理想的形象，以有望青年的资格爱女人，那就不会有那一连串的不幸。在俊辅的一生中，他已经感到爱女人这只能给自己带来不幸。那么弥补俊辅这一观念的存在，将他的青春梦想和老年悔恨交混在一起的存在，那就是悠一。假如俊辅是个像悠一那样的青年，爱女人是多么幸福的事！再者，假如俊辅像悠一那样不爱女人，或者说，他可以不爱女人的话，他的一生该有多么幸福！——这样一来，悠一就成为俊辅的观念和他的艺术作品的化身了。

可以说，一切文体都是从形容词这部分开始老化的。就是说，形容词就是肉体，就是青春。俊辅甚至认为，悠一就是形容词本身。

这位老作家面带审判官般的微笑坐着，双肘支在桌子上，身着浴衣，单腿着地，露着膝盖，听悠一的诉说。过后他毫无所动地反复说道：

“没关系，干脆结婚好了。”

“我怎么能和不喜欢的人结婚呢？”

“别犯傻啦，一个人即使是根木头，是只电冰箱，也要结婚的。结婚这玩意儿，本来就是人的发明嘛。这是人人都要做的工作，不需要什么欲望。至少在这个世纪，人已经忘记凭借欲望而行动了。权当把对方当成一堆碎木柴、一副坐垫，或者肉铺屋檐下吊着的一块干牛肉。你是一定能够煞有介事地大振雄风，讨得对方欢心的。可是要记住，正如刚才所说，使女人获得快乐，有百弊而无一利。重要的是，无论如何都不能

在对方身上寻求什么精神。你自己也不能保留一点点儿精神的残渣。听到吗？只能将对方看成物质。这是我长年积累的痛苦经验，就像入浴时要摘掉手表一样，当你面对女人时，如果不摆脱精神的制约，那就立即会败下阵来，成不了事。正因为我做不到这些，所以我失掉了无数只手表，一生中都在为制造手表而忙忙碌碌。积攒了二十块生锈的手表，这回出了一套全集。你读过没有？”

“没有，还没读过。”——青年脸红了，“不过，先生说的话我有些明白。我一直在考虑，自己为什么从来都不想女人？每当我想到我对女人的精神之爱是一种欺骗的时候，我就倾向这样的想法：精神本身就是欺骗。现在我就在考虑。我为何同大家不一样？为什么我的朋友都不像我肉欲和精神相乖离呢？”

“大家都一样。凡是人都一样。”老作家提高了嗓门，“不过，不作如是想，这是青年的特权。”

“可是我就不一样。”

“没关系，我也想怀着你这种确信返老还童呢。”

狡黠的老人说道。

然而，悠一到底是悠一，对于他自身秘密的天性，他自身一直为那种丑事所折磨的天性，俊辅不仅很有兴趣，还十分憧憬，这使悠一感到困惑不解。可是，现在平生第一次将秘密公开出来了，等于是把全部秘密卖给了对方。于此，悠一感受到一种自我背叛的喜悦。犹如被可憎的主子驱使卖秧苗的人，偶尔碰到一位好心的顾客，把秧苗全部贱卖给他了，他也会感到叛徒般的喜悦。

悠一把他自己和康子的关系简要讲述了一遍。

他的父亲和康子的父亲是老朋友。大学时代，悠一的父亲选修了工科，作为培养技术员出身的重镇，受雇担任菊井财阀一个子公司的总经理，后来死了。这是昭和十九年夏天的事。康子的父亲毕业于经济系，在某百货公司工作，现在是那里的部门经理。根据两位父亲的约定，悠一二十二岁这年元旦，同康子订了婚。他的冷淡使康子感到绝望。她经常到俊辅这里来那一阵子，也是她无法引他动心的时候。这年夏天，她好容易劝说悠一同她两个人单独到K镇旅行。

康子觉得他另有意中人，时时为此烦恼。这是一个未婚妻常有的怀疑。不过悠一只是守着康子一人。

他目前在一所私立大学读书，同患慢性肾炎的母亲和女佣三人一道生活。生长在这个健全的没落家庭，他的一副恭谨的孝心，成为母亲的一块心病。在他母亲相识的亲友中，除了这位未婚妻之外，还有许多寄意于这位美青年的女子，但他一个也瞧不上眼。做母亲的只能认为，儿子是为照顾自己的病体或出于经济方面的考虑吧。

“我不想把你培养成一个老实巴交、毫无出息的孩子。”这位心胸坦率的母亲说，“要是你爸还活着，该是多么伤心啊！你爸从大学时代起就没日没夜地玩女人，上了年纪后变得老实多了，我也就省心啦。像你年轻时这么规规矩矩，等年龄大了，反而会使得康子小姐大吃苦头的呀！别看你长着一副老子遗传下来的眠花卧柳的面相，可真叫人想不通。我这个当妈的，总想早一天抱孙子，要是你不喜欢康子小姐，那就早点儿撕毁婚约，自己挑个中意的带来也好啊！和她结婚之前，你尽管挑，哪怕挑得眼花缭乱，只要不给我丢丑，十个二十个都行。只是妈妈这病，不知哪天一口气上不来，可就走人喽！所以嘛，还是尽早结婚为好啊！一个男子汉，堂堂正正的，做事要敢做敢为。不要担心没钱花，我哪怕瘦成一把老骨头，管饱肚子的钱总会有的。这个月，我供你双倍的钱，学校的书也不必再买啦！”

他用这笔钱学习舞蹈，技术出奇的好。然而，这种十分艺术化的舞蹈，和那种专为床戏作准备运动的庸俗低级的实用舞蹈相比较，可以说带有一种单调的过于机械化的动作，令人感到寂寥。悠一那种心情低落的动作，在观者眼里，使人觉得他的美貌的内里，隐含着不断受压抑的行动的潜能。他参加舞蹈比赛，获得了三等奖。

三等奖奖金两千日元。他母亲的银行存折上号称有七十万日元的存款。他到银行想为母亲存钱时，发现存折上的金额相差甚远。母亲查出尿里含有蛋白卧床休息之后，把存折交给行动懒散的老女佣代管。母亲每次问起存款总额，这位规规矩矩的女子，都要特意将存折的上段和下段用算盘汇总起来，然后报告母亲。就是说，换了新折以后，不论过多长时间，一直都是七十万日元。悠一一算，已经变成三十五万了。证券收入月月两万，但由于近来不景气，这个靠不住了。考虑到生活费和他的学费，以及母亲的医疗费和以备不时之需的住院费，就必须尽快把这幢宽敞的房子卖掉。

这个发现反倒使悠一喜出望外。他想，自己心里总是有一个结婚的义务压抑着，这样一来，要是搬到刚能住进三个人的窄小的房子，就可以避免结婚了。他主动担当财产管理。他把这件粗俗的工作，硬说成学

校经济课程的实际运用，母亲看到儿子高兴地埋头于家庭开支账本里，心中感到伤悲。实际上，悠一这一举动，对于上述母亲坦率的怂恿来说，暗暗包含着一种强烈的对抗：啾，我干的这份工作，让您无话可说。一次，母亲无心地说道："一个做学生的，对家里柴米油盐这么感兴趣，实在有点儿变态。"悠一一听，气得脸都歪了。这句带有几分沮丧的话语，足以使儿子跳起来。她对这种反应反倒很满意。她不知道这话哪一点儿如此伤害了儿子。愤怒使悠一从日常极其单调的趣味里解放出来，他认为，对母亲寄托在儿子身上的浪漫主义空想，踏上一脚的时机到来了。因为他觉得，这空想对于他来说是毫无指望的幻想，母亲的希望也是对他的绝望的一种侮辱。他说：

"结什么婚？连这房子都得卖掉！"——儿子发现经济上的拮据情况，出于爱心，一直隐瞒到今天。

"别瞎说，不是还有七十万存款吗？"

"缺了三十五万。"

"算错了，还是你撒谎？"

肾脏病慢慢给她的理性掺进了"蛋白"。悠一这个颇感自豪的证言，反而驱使她热衷于这一可爱的阴谋了。本来双方约定，康子要有一笔陪嫁钱，悠一毕业后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公司就职。为此，一个急着要结婚，一个有点儿勉强，提出首先要维持这个家。同儿子媳妇一块儿住在这座房子，这是母亲长年的愿望。心地善良的悠一看到这一点，反而陷入必须结婚的困境。于是，这一自恃的念头给了他力量。他一旦和康子结婚（勉强作出这样的假定，更加深了他的不幸之感），靠她的陪嫁钱拯救家计危机的企图，马上就会暴露。这样一来，结婚就显得不是出自真情，而是基于一种卑微的打算。这位纯洁的青年，是不容许自己有一点儿自私的想法的，他希望这桩婚事的实现完全出自孝道这一纯粹的动机。不过，对于爱来说，这就更是一种不纯的动机了。

"怎样做才能最符合你的希望呢？"老作家问，"我们先来考虑一下吧。婚姻生活是没意思的。不过，我为你做保人。因此，你结婚完全不必顾虑什么责任或良心。为了患病的母亲，还是早些结婚为好。不过，至于这笔钱……"

"哦，我倒不是为了这个。"

"不过我听出来了。你害怕为陪嫁钱而结婚的原因是缺乏一种自信。你怕不能把这种卑俗外表掩盖下的爱情倾注给妻子。你总是巴望有一天

能背叛这桩自己本不情愿的婚事。一般青年人总是相信，计划可以通过爱来补偿。一个精于算计的男人，总在某些方面依靠自己的纯粹行事。你的不安来自不明确依靠什么。陪嫁钱存起来，留作将来离婚的赡养费。这点儿钱不必在意。刚才说了，有四五十万足够维持家计，还可以把媳妇娶进门。说句不必见外的话，这笔钱包在我身上。只是不要告诉你家母亲好了。”

悠一面对的地方，有一个漆黑的镜框。浑圆的镜面也许被来往人的衣角扇动了一下，微微上扬着，正好映出悠一的面孔。悠一一边谈话，一边不时注视着自己的表情。

俊辅急急地继续往下说：

“你知道的，我可不是喝醉酒的财主，随随便便抛给一个过路人四五十万。我之所以给你这些钱，理由很简单，有两个原因……”——他不好意思地犹豫了一下，“一，你是世上的一位漂亮青年。年轻时，我也曾想像你一样。二，你不爱女人。我现在也还想有女人。不过，生就这副样子，没办法。我受到你的启发，拜托了，请让我的青春再来一次吧。坦白地说，我想让你做我的儿子，为我复仇。你是独子，不能做养子，那么就做我精神上的（啊，这可是禁忌！）儿子吧。替我对那些堕入迷途的无数件愚行作一番吊慰吧。要是能这样，花多少钱我都愿意。本来也不是为老后的幸福才攒钱的。不过，为了我，你不能向任何人透露你的秘密。我叫你见哪个女人，你就去见哪个女人。要是碰到一眼看不中你的女子，我倒是想见识见识。对于女人，你没有任何欲望。有欲望的男人，他们的做派我会一一教给你的。我教你男人如何用冷酷使女人白白死去。怎么样？就照我的指示行动吧。也许你会问，假如被识破没有欲望，该怎么办？我有办法，交给我好啦。为了使你的秘密不被识破，我要运用一切手段。你今后万一没法找到安心于夫妻生活的路子，我会让你实地涉猎一些男人之间的情爱。虽说还未到这种地步，可我也要寻找机会。不过这件事，万不可向女流们泄漏。前台后台不能混在一起。我陪你到女人的世界串一串，那里是我一直扮演丑角、用香水和脂粉涂抹成的大布景的舞台，你扮演对于女人不曾动过一根指头的唐璜[1]。过去的舞台，不管多么偏僻的剧场，演唐璜也不出现床上戏，你只管放心好啦。至于舞台背后的那一套，我正在学习研究来着。”

老艺术家几乎走到吐露真情的地步了。他讲述了一部尚未动笔的作品的写作计划。尽管如此，他还是掩盖了部分难以启齿的真情。这个突然心血来潮的五十万日元的慈善行动，正是对于抑或是他最后的一次恋

爱——使这个不爱出门的老人大夏天跑到伊豆半岛南端来的恋爱、一次悲惨的愚行中可怜的失意的恋爱、第十多次愚痴的抒情式的恋爱——奉献的一份祭奠。他没想到爱上了康子。他尝到了犯下这个错误而受的屈辱。为了报复，他必须使康子成为一个爱上没有爱的丈夫的妻子。她和悠一这门婚事，是基于掳掠俊辅意志的一种凶暴的逻辑。他们必须结婚。尽管这样，这位不幸的作家，过了还历之年依然不能从内心里寻求一种控制自己意志的力量。为了根绝或许还要再犯的愚行而花的这笔钱，竟然当做为了美而舍弃的费用，还有比这更空虚的陶醉之情吗？这样一来，俊辅不就借结婚这件事间接地对康子犯下了罪行吗？同时，这桩罪行不也将使他品味自己心灵受到苛责而产生的快慰的苦痛吗？在过去不幸之中，俊辅从来没有一次站在犯罪的一边。

这段时间，悠一从镜子里一直盯着自己，他被一个漂亮青年的面庞吸引住了。那双含着深深忧郁的眸子，从秀美的眉毛下边向他这边瞧着。

南悠一品味着这副美貌有何神秘。这副面孔如此充满青春的朝气，如此带有男性雕像般的深沉，如此具备青铜似的不幸的美质。这副青年人的脸，就是他的脸！过去，悠一对于意识到自己的美感到厌恶，对于那些可爱的少年不断拒绝的未来的美感到绝望。按照男性一般的习惯，悠一自行禁止认为自己美。然而，如今随着眼前一位老人热情的赞词流进他的耳朵，这种艺术的毒素，这种语言的有效的毒素，消解了长期的禁忌。他现在容许自己感觉到自己的美。这时候，悠一第一次发现自己如此漂亮。他看到小圆镜里出现一个他不认识的绝美青年的脸，那富于男性性感的嘴唇，显露着一排洁白的牙齿，不由笑了。

悠一不理解俊辅那种发酵和腐败交混形成的复仇的热情。尽管如此，俊辅还是急着提出一个要求，逼着他回答。

“你怎么答复我？和我订合同吗？愿意接受我的补助吗？”

“不知道。我现在有种预感，好像要发生我自己也弄不明白的事。”

这位漂亮青年梦幻似的说。

“现在不一定马上回答。如果有意接受我的提议，可以打电报通知我。我马上履行刚才的约定。婚礼上我来致祝贺辞。此外，只管按我的主意行事，好吗？我决不会给你惹麻烦的，还要送你一个美名——浪荡公子。”

“假如要结婚……”

“绝对需要我。”

老人满怀自信地答道。

“阿悠在这里吗？”

康子从格子门外头问道。

“请进。”

俊辅说。康子拉开门，同蓦然回头的悠一打了个照面。她看到一个年轻人脸上令人着迷的美好的微笑。她意识到这是悠一的微笑。一刹那，她发现这青年满含着光辉而动人的美。这是从来没有的事。她迷茫地眨巴一下眼睛。她也学着那些被感动的女人，不知不觉体验着一种“幸福的预感”。

康子在浴室里洗完发，她想悠一可能到俊辅房里聊天去了，不便到那里叫他。她倚着窗口晾头发。轮船进港了，这是傍晚自O岛出发，经由K镇，明天微明到达月岛栈桥的班船。她一边梳头，一边眺望水面上灯火闪耀的进港的轮船。K镇缺少三弦之声。因此，轮船一进港，甲板上的扩音器就清晰地响起流行歌的音乐，在夏天的夜空中回荡。栈桥上聚满了旅馆导游的灯笼。不一会儿，轮船靠岸作业的尖利哨音，划破夜气，如不安的鸟鸣传入她的耳鼓。

康子感到洗过的头发迅速变得干爽、清凉起来。黏在太阳穴附近的几根头发，摸上去像草叶一样冰冷，仿佛不是自己的头发。她害怕用手摸自己的头发，这逐渐干燥的头发，其手感里包含着爽净的死。

“阿悠在为什么而苦恼呢？我不明白。”康子想，“如果这苦恼一旦说出来就应该死，那就一道去死也没有什么。自己特意把阿悠叫到这里来，很明显，心里早有这个打算。”

好大一阵子，她一面梳理头发，一面反复思虑着。突然，她被一种不祥的念头所困扰：悠一眼下不在俊辅房里，而是在她所不知道的地方。康子站起身，快步跑到走廊上。她一边叫一边拉开格子门，正好碰见那美好的微笑。她自然产生了幸福的预感。

“正在谈话吗？”

康子问。那微微倾斜着脑袋的媚态，老作家一看就觉得明显不是冲着自己，他转过头去。他想象康子七十岁了。

房子里飘荡着不自然的空气。这时，就像人们常做的那样，悠一看

看表，快到九点了。

这时，壁龛桌子上的电话响了。三个人像刀刺一般一起转向电话看着。谁也不接。

俊辅拿起听筒。他马上向悠一递眼色。原来是东京家里给悠一打来了长途电话，要他到柜台去接。悠一出了房间，康子害怕只剩下她和俊辅两个，也跟着去了。

过一会儿，两人回来了。悠一的眼里失去了沉静，没等人问就急急地说道：

“母亲似乎患有肾萎缩，心脏很弱，一味感到口干。不管住院不住院，先叫我马上回去。”——他很激动，报告了平时不大提起过的事。

“而且整天念叨，说总得看到悠一娶过媳妇再死呀。病人简直像个小孩。”

他说着，越来越感到自己应该结婚。这一点俊辅也看出来了。俊辅的眼睛里暗暗泛起喜悦的神色。

“总之，我得马上回去。”

“现在还能赶上十点的班船，我也一起回去。”

康子说罢，跑回屋子收拾行李。她的脚步带着欢乐。

“母爱浩大无比。”因为丑陋、一直未能尝到亲生母亲之爱的俊辅想道，“她不是能凭自己肾脏的力量，拯救儿子于危机吗？这样一来，悠一不也就能实现今夜赶回去的愿望了吗？”

在他考虑这些问题之前，悠一也陷入沉思之中。一瞥见那低俯的细细的眉毛，以及冷峻的流线型的眼睫，俊辅感觉到轻轻的战栗。“今夜是个奇特的晚上。”老作家在心中自语。对于这位青年思念母亲的不安情绪，从反面加以刺激，以使其就范，这个办法要谨慎运用。没关系，这位青年会按照我的意思行事的。

正好赶上十点出发的班船。头等舱已经满员，八人一间的二等舱日本式房间只住进他们两个。俊辅听到这些，拍拍悠一的肩膀，逗笑地说：“今夜可以保证睡个好觉啦。”他俩上船不久就撤去了舷梯。码头上两三个身穿白色内衣的男子，拎着提灯，和甲板上的一个女子打情骂俏，那女子用尖利的叫声回击他们。康子和悠一被这些人你一言我一语征服了，含着微笑，任轮船远远离开了俊辅。于是，轮船和栈桥之间徐

徐露出油一般闪着万斑光点的静静的水面，这片肃穆的水面又像获得新生似的眼见着慢慢扩大开来。

老作家的右膝经夜间海风一吹，有点儿疼痛。有段时间，神经疼发作的痛苦，是他唯一的热情。他憎恶这些日子。现在慢慢不讨厌了。这右膝阴险的疼痛，有时成了他为人所不知的热情的藏身处。他由旅馆掌柜的提灯引导着回到旅馆。

一周之后，俊辅匆匆赶回东京，他接到了悠一应允的电报。

(1) Don Juan，十五世纪西班牙贵族，后成为好色之徒的代名词。

三　孝子的婚事

婚礼定在九月下旬的一个吉日。两三天之前，悠一想，一旦结婚就再没有机会单独一个人吃饭了。尽管平时他没有单独出去吃过饭，但为了完成一个未了的心愿，他下决心来到街上，到位于后街的一家西餐馆楼上吃晚饭。这位五十万日元的小富豪，也有这样享受一次的资格。

五点钟。还不到吃饭的时候。店里很空闲，侍者们都还在睡觉。

他俯瞰着日落前残暑未消的杂沓的大街。街道的一半十分明亮，对过洋货店的遮阳伞下，阳光一直照到橱窗内部。阳光像小偷的手指一般，已经逼近和服腰带上的翡翠绿。这个静谧的光芒闪耀的橱窗中的一点绿色，和正在等待上菜的悠一的眼睛时时碰到一起。这个孤独的青年感到口渴，不住地喝水。他有几分不安。

悠一不知道，大凡喜欢男色的人，多数也要结婚当父亲，找不出一个例外。其中多数人虽说不是出于本意，事实上都想利用自己的特异的本能为婚姻生活锦上添花。他们在饱享妻子这唯一女人赏赐的珍馐盛筵，被弄得脑满肠肥、恶心呕吐之余，可以说绝无再向别的女人伸手的道理。世上热爱妻子的男人中，这类人并不少。要是生了孩子，他们既当父亲，又当母亲。那些为沾花惹草的丈夫所苦恼的女子，二次结婚时可以找这种男人。他们的婚姻生活意味着一种幸福、安定、无刺激，而从根本上说是一种可怕的自我冒渎。这类丈夫最后的堡垒总的来说靠的是一种自恃骄人的观念：永远以冷笑对待“作为人的”日常生活的每一个细节。对于女人来说，这是做梦都难以想象的残酷的丈夫。

要了解这些机微需凭年龄和经验。而且要经过调教才能耐得住这样的生活。悠一二十二岁了。不仅如此，他的疯子一般的庇护者也没有年龄上的优势，只是热衷于观念。悠一至少失去了使之凛然而视的那种悲剧意义。他感到一切都无所谓。

菜上得太迟了，他不经意地回头看了看墙壁。于是，他觉察到有一

双眼睛紧紧盯着自己。那视线一直像飞蛾一般悄悄地停在悠一的面颊上，他一回头，那“飞蛾”很快飞走了。墙壁旁边站着一个十九二十光景的身材修长、肌肤白嫩的侍者。

那人的胸前排列着半圆形的两列漂亮的金扣子。他倒背手直立不动，手指轻轻弹着墙壁。看他那副羞赧的神色，就知道尚未经过职业训练。头发乌黑光亮，那纤弱的略显倦怠的下半身，同那小巧的面庞、男童偶人般天真的嘴唇十分相配。他的腰围衬托着少年双腿纯洁的线条。悠一如实地感受到他身上漂溢的情欲。

那位侍者被里面的人叫去了。

悠一吸着香烟。正如一个接到征兵令的男子，入伍前绞尽脑汁计划着如何享乐，结果什么也没有得到那样，快乐从一开始就需要有个前提，即无期限和害怕倦怠。悠一有种预感，就像过去数十次放过机会一样，这种情欲也会失去踪影。他一口吹走落在光亮餐刀上的烟灰，那烟灰飘到了桌面的一朵玫瑰花上了。

汤上来了。左臂搭着餐巾、推着银制餐具走过来的正是刚才那位侍者。他把打开盖子的汤碗放在悠一的盘子上的时候，悠一在一股热气的鼓舞下，抬眼朝侍者看了看。两张面孔靠得非常近，悠一微笑了。侍者微微露出一口洁白的牙齿，以此回应这位青年的微笑。不久，侍者离去，悠一又低头默默望着盛满汤汁的杯碗。

——这个颇有意味的难得再遇见的小插曲，清晰地留在他的脑海里。因为这插曲的背后似乎带有某种明确的意思。

婚礼宴会在东京会馆分馆举行。新郎新娘照例并排站在金屏风前。独身的俊辅当然不适合担当证婚人的角色，他以所谓嘉宾名义出席。老作家坐在休息室里吸烟，这时，身着男女礼服的一对夫妇走进来。这位举止高雅、身穿滚花裙裾的盛装女子，和她那一副略显冷艳的瓜子脸，使得休息室内所有其他女子黯然失色。她那绝不含笑意的澄澈的眸子，一无所动地打量着周围。

她就是和原伯爵丈夫一起巧设美人计敲走俊辅三万日元的那个女人。知道这些，就会懂得那副装得毫无所动的一瞥，是在寻找新的猎物。而那位仪表堂堂的丈夫，他缩着下巴颏，两只手捋着没有戴的白色羔皮手套，紧贴着自己的妻子。和好色之徒颇有自信的传情不同，他用不安而充满渴望的视线到处搜寻。这对夫妇具有乘着降落伞到蛮荒之地

探险的兴趣。那种自豪和恐惧相混合的滑稽的表情，在战前贵族身上是难得一见的。

镝木原伯爵看到俊辅便伸出手来。他用一只像流氓似的白皙的手摆弄着纽扣，微微歪着脑袋，笑眯眯地说了声“您好”。这句自有财产税以来被伪君子所滥用的寒暄语，中产阶级故意绕开不用，实出自他们可厌的顽固本性。作恶可以保证他们高贵的无耻，所以，听到这个“您好”的问候语时，谁都有一种自然的印象。总之，恶人由于慈善，最终可以变成非人；贵族由于作恶，最终可以变成真人。

话虽如此，镝木的风貌里还是能感觉出某种难以形容的可厌的东西。犹如衣服上擦也擦不掉的污迹，仿佛刻印上的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快、柔弱和厚颜无耻的混合物，还有那副硬挤出来的可怕的腔调，以及那完全按计划造就出来的自然……

俊辅满怀愤怒。他想起了镝木那副又像女人又像绅士的胁迫手段。他今天更没有理由接受镝木这句诚恳的犒赏。

老作家勉强应付了一下。他马上意识到必须对这种孩子气的回应方式加以修正。俊辅从长椅上站起来。镝木一双黑色皮鞋上套着鞋套，他看到站起来的俊辅，以一个脚底擦着地面的舞蹈姿势后退了两步。于是，他便和另外一位熟悉的夫人互道契阔。俊辅已经站起来的身子失去了方向，镝木夫人径直走过来，将俊辅领到窗边。这是一个不爱说过多客套话的女人，她走起路来风摆荷叶，显得非常快活。

室内的灯光明亮地映在玻璃窗上，镝木夫人站在暮色笼罩的窗户前边。俊辅注意到她那看不出一点皱纹的美丽的肌肤，十分惊奇。夫人的才能是总能在一瞬间选择适合于自己的照明角度和光感。她也没有提到过去的事情。这对夫妇很善于利用一种心理作用：自己只有完全不显露歉疚的样子，才会使得对方更加感到歉疚。

“您的身体很好嘛，在这种场合，我丈夫倒比桧先生显得老多啦！”

“我真想老得快一些呀。”六十六岁的作家说道，“现在还老是犯年轻人的毛病哩！”

“这老头子真讨厌。还有那番心思吗？”

“您呢？”

“对不起，我今后还长着呢。今天的新郎倌和那孩子般的姑娘结婚很像过家家呢。要是举行婚礼前，到我这儿学习两三个月就好啦。”

“您看南君这位新女婿的穿戴怎么样？”

老艺术家用微显黄浊的目光，紧紧盯着女人的表情问道。只要她面庞稍动一动，眼睛略微闪一下光，他就有信心抓住时机，煽风点火，定能使她欲火中烧，春心荡漾，欲罢不能。大凡小说家都是如此，他们这伙人，在对付别人的热情方面本领大极了。

“今天第一次见到他。早听人说起过，真是一位名不虚传的漂亮青年。这青年和一个不通世故的傻姑娘结婚，听说才二十二岁，还有比这桩婚姻更枯燥无味的吗？哪里还有什么浪漫可言呢？连我都忍不住生气呢。”

“别的人对他怎么看？”

“都在谈论那位新郎倌。康子小姐的同学都在争风吃醋呢。说什么‘我才不喜欢那种男人哩’，除此之外，她们还能挑剔些什么？那新郎一副动人的笑容真是没法说，那是一种散发着青春光彩的温馨的微笑。”

“您可以在致辞的时候提一提嘛。也许可以帮衬帮衬，因为他们的恋爱结婚实在太平淡无奇了。”

“可是事先不是这么宣传的吗？”

“那是撒谎。可以说是另外一层意思上的崇高的婚姻，这指的是孝子的婚事。”

俊辅朝休息室一角的安乐椅方向示意了一下，那里坐着悠一的母亲。她的脸上显得有些浮肿，涂着厚厚的白粉，近来看不出是在一个快活的刚入老境的年龄。她拼命想笑，但是那浮肿的面颊妨碍了她的笑容，使她那僵硬的笑意不断沉淀在腮边。尽管如此，在目前这一瞬间里，她置身于一生最后的幸福之中。俊辅认为，所谓幸福就是丑陋。这时，那位母亲戴着古式钻戒的手指在腰间蹭了一下，或许表示要小解了。陪伴她的一位身穿紫色和服的中年女子，低头同她说着什么。那母亲被女子拉着手从椅子上站起来，一面殷勤地向来宾打招呼，一面分开人群向走廊里的厕所走去。

俊辅从近处看那张浮肿的面孔，想起第三任妻子死后的容颜，不由战栗起来。

“现今这真成了难得的美谈啦。”

镝木夫人冷冷地说。

“找机会见一见悠一君吧？”

“他刚结婚，恐怕很难吧。”

“可以等他们蜜月旅行回来之后。”

“他肯赴约吗？很想和那新郎说说话呢。”

“您对结婚没有偏见了吗？”

“反正是别人结婚。不过，即便是我自己结婚，对于我来说也像是别人的婚姻。这不是我所能理解的事情。”

这位严冷的女人回答道。

店员告诉大家宴会一切就绪，于是百余名客人缓缓拥进另外一座大厅。俊辅排在主宾席，使得这位老作家甚感遗憾的是，从这个角度看不见悠一那双美丽的眼睛里闪烁不安的神色。在客人们看来，这位新郎黯淡的眸子，该是今宵最为美丽的风景之一。

宴会准时开始了。按惯例，宴会进行一半时，新娘新郎在众人的掌声里退席。证婚人夫妇为照顾这对大小孩夫妻费尽心思。悠一换休闲装的时候，总是打不好领带，重新打了好几次。

证婚人和悠一来到停在门口的汽车前边，等着尚未换好衣服的康子出来。这位原大臣证婚人掏出香烟也给了悠一一支。年轻的新郎笨拙地点上火，环视着大街。

他们都有些醉意，不适合坐在汽车里等康子。两个人倚着崭新的汽车闲聊，身旁驶过的汽车的头灯照耀着车体散射着炫目的光芒。证婚人叫他不必担心母亲，他答应在悠一外出这段时间由他负责照顾。悠一听了这位父亲的老朋友亲切的话语，十分高兴。他心里感到很悲凉，又很伤感。

这时，对面大楼走出一位精瘦的外国人，一身淡黄的西装，打着漂亮的蝴蝶领结。他走到停在路边的自己那辆新型的福特轿车旁，打开车门。接着，他身后很快出现一位日本少年，站在石阶中央张望。他穿着一身笔挺的双排扣格子西装，打着色彩艳丽的领带，即便在夜晚也看得很清楚。在楼前的灯光照耀下，发油像水波一般闪亮。悠一见了大吃一惊，他就是前些天见过的那位侍者。

外国人催促少年快些走。少年十分轻快地跑过来熟练地坐在副驾座上。接着，外国人坐进左侧方向盘前边，咔嚓一声关上车门。车子立即

以轻快的速度驶去了。

“怎么啦？脸色很不好啊。”

证婚人说道。

“哦，没抽过香烟，一抽就有点儿不舒服。”

“那可不行，还是还给我吧，我没收。”

证婚人接过点着火的香烟，往镀银的烟盒里一放，呱嗒关紧盖子。这声音再次威胁着悠一。这时候，换上西式休闲装的康子，戴着蕾丝白手套，在送行人的簇拥之下走出大门。

两人坐汽车到东京站，乘上七点开往沼津的火车去热海。康子那副轻松自在、充满幸福的神态，使得悠一甚感不安。他那温柔而宽厚的心胸本来是可以容得下爱的，可是眼下变得狭窄起来，似乎难以收容她那奔流的激情。他的心被死板的观念填得满满的，像地窖一样黑暗。康子把读厌了的娱乐杂志交给他，目录里印着的“嫉妒”两个黑体字，才使他感到自己名副其实地处在黑暗的动摇之中。他的不快似乎来自忌妒。

嫉妒谁？

于是想到刚才那位少年侍者。坐在蜜月旅行的火车里，放着新娘子不顾，嫉妒一位交肩而过的少年，他感到自己变得可怕起来。他觉得自己就是一种不定型的不像人样的生物。

悠一头靠在座席背上，稍微拉开些距离，瞧着康子低俯的脸庞。能否看做男孩子的脸呢？那眉毛？眼睛？鼻子？嘴唇？他像画坏了几幅素描的画家一样咂着舌头。他终于闭上眼睛，一心把康子想象成一个男人。然而，这种极不道德的想象力，使得眼前这位美丽的少女，变成比女人更难去爱，或者说越来越像一个不可爱的丑恶的影子了。

四　黄昏看到的远火的效能

十月初的一个晚上，晚饭后悠一闷在书房里。他环视了一下周围，这是一个学生般的简朴的书房。独自一个人的思考，如看不见的雕像一样纯洁地矗立着。全家只有这间屋子尚没有妻子出入，一个不幸的青年只有在这里才能放松地呼吸。

墨水瓶、剪刀、笔架、字典，他喜欢这些东西在台灯光下熠熠生辉的时刻。物象是孤独的。每逢他置身于这些东西的包围之中时，便朦胧觉得，世上所说的家庭团圆式的和平不就是这样的吗？就像墨水瓶和剪刀一样，相互孤立存在的理由，伴随着尚未成形的行为，无言地相守着。这种团圆是无声而透明的微笑。这是保证相互团圆的唯一资格……

一想到“资格”这个词儿，他的心立即发痛。现在南家表面的和平，似乎是对他的谴责。幸好不是肾萎缩而免于住院的母亲每天的微笑，康子从早到晚浮现出的阴云般的微笑，这种安息……都睡着了，只有他一人醒着。他感到和一直沉睡的家人生活在一起很不是滋味。他想一个个拍着肩膀叫醒大家。但要是这样……当然，母亲、康子，还有阿清，都会醒来的。而且在这一瞬间，他们都会憎恨悠一。他一人独自醒着，这是多么背信弃义的事。然而更夫却被这种行为所保护，因背叛睡眠而保护着睡眠。啊，为了让真实在睡眠旁边继续，这人性的警戒啊！悠一感到了更夫的愤怒，他在这人性的作用上感到了愤怒。

考试的日子尚未来临，可以先检查一下笔记。他的经济学史、财政学、统计学等笔记本上，排列着整齐、漂亮的小字，同学们都为他正确的记述感到惊奇。这种正确不是来自机械本身。机械的姿势突出表现于早晨秋阳照耀的教室里数百支刷刷作响的笔尖之上，尤其是悠一的笔尖之上。那种没有感情的笔记，几乎像速记一样，只是他将一切思考用于机械式的克己手段的回报。

今日是他婚后第一次到学校去。学校是个很好的避难所。回家了。

俊辅来电话了。电话里，老作家用沙哑而明朗的语调大声说道：

“喂，久违啦。你好吗？考虑到你的情况，一直没有打电话。明天到我家吃晚饭好吗？本来打算叫你们一道来，可是也想问问你近来的情况。你一个人来吧，这事不要告诉你夫人。刚才夫人来过电话，她说后天星期日你们都来看我，到时候你就装作是婚后第一次来这里好了。明天，你五点来吧，有位客人想介绍给你认识一下。”

想起这电话，悠一感到面前的笔记本上好像有一只大飞蛾子来回盘旋。他合上笔记。他嘀咕了一声：“又是女的！”浑身觉得疲惫不堪。

悠一像小孩一样害怕黑夜。今晚至少可以从义务观念里解脱出来了。这一夜，他独自全身放松地躺在床上，贪婪地饱享着反复到来的义务所奖给他的安息。他的目光在纯洁的一丝不乱的被单上徘徊。这是最高的奖赏！然而讽刺的是，窥视的情欲却不允许今夜的他如此安息下去。情欲像岸边的流水，时而舔着他黑暗的内心，退去了又悄悄涌过来。

一次次畸形的毫无情欲的行为。一回回坚冰般的官能的游戏。悠一的初夜是情欲拼死的摹写。这个出色的摹写，欺骗了缺乏经验的买家的眼睛。就是说，摹写看来很成功。

俊辅仔细教会悠一实行避孕的手续，悠一还是放弃了，因为他害怕这种手续会妨碍他精心构筑起来的某种幻想。理性命令他避免生小孩，然而，一想到眼下这种行为一旦失败所带来的屈辱，以及由这种屈辱而产生的恐怖，那么未来的一桩桩一件件，比起这种恐怖来就变得无所谓了。第二个晚上，他又重复一遍和初夜相同的那种盲目的行为。这是由于他出于一种迷信，认为初夜的成功是因为没有履行那样的手续，他担心万一履行那种手续会引起挫折。第二夜可以说是那种成功摹写忠实的二重摹写。

想起那些始终以一颗冰冷的心闯过来的一个个冒险的夜晚，悠一战栗了。热海宾馆的初夜，新娘新郎陷入同一种恐怖的奇怪的初夜。康子入浴的时候，他带着不安的心情走到阳台上。夜间，宾馆的狗在叫。眼底下，站前灯火明丽之处有一家舞厅，可以清晰听到那里的音乐。凝神一看，窗户里人影憧憧，随着音乐而动，音乐停止，人影也停止。每当停止，悠一就心跳加快。他像念咒一般背诵着俊辅的话：

“把对方当成一堆碎木头，当成坐垫，当成肉铺屋檐下吊着的干牛肉！”

悠一胡乱地将领带解下来当鞭子，用力抽打阳台的铁栏杆。他需要有这种积聚力量的行为。

熄灯时，他沉迷于漫无边际的想象之中。摹写是最富独创性的行为。在从事摹写的时候，悠一感到自己没有将任何东西当做范本。本能使人陶醉于凡庸的独创之中。但是，违反本能的痛苦的独创意识，又无法使他陶醉。“干出这种事来的人，从前没有过，今后也不会有。只有我一人。我必须自己动脑筋创造一切。每时每刻都在屏息静待我的独创的命令。看，我的意志一次又一次战胜本能的冷彻的景色。在这荒凉的风景中央，女人的欢乐像吹起尘埃的一股小旋风一般婉转飘荡。”

……总之，悠一的床上，还需要一个美丽的雄性，介于那面镜子和女人之间。不借助这一点，成功就没有把握。他闭上眼抱住女人，这时，悠一在心里描绘着自己的肉体。

暗室内的两个人逐渐变成四个人。这是因为，真实的悠一和变成少年的康子之间的交媾，以及想象中能够爱女人的假设的悠一和真实的康子之间的交媾，两者必须同时进行。这种双重错觉，时时可以迸发梦幻般的欢喜。这欢喜随即又转为极度的倦怠。悠一在幻觉里，每每想到母校放学后空无一人的宽阔的操场，他投身于陶醉之中。凭着这瞬间的自杀而结束行为。然而，从明日起，自杀又成为他的习惯。

一种不自然的疲劳和呕吐，夺去了两人第二天的旅程。他们沿着倾向海面的陡峭的斜坡，来到大街上。悠一感到自己是在所有人面前，继续装出很幸福的样子。

他们在岸边三分钟花五日元用望远镜窥探大海。海上晴明，可以清晰地看到右手地岬一端锦浦公园的东屋，在午前的阳光里闪耀。小两口的身影掠过东屋融进光亮的茅草丛里。又有一对人影进入东屋的阴影向这边靠近。那一对身影融汇在一起了。将镜头转向左方，蜿蜒而舒缓的石板坡上，点缀着一对对人影，正在向上攀登。印在石板上的双双对对的影像看得分外清楚。悠一瞧着自己脚边同样的影子，稍稍放下心来。

“大家都和我们一样啊！”

康子说道。她离开望远镜倚在防波堤上，让海风吹拂着微微有些眩晕的额头。然而这时候，悠一却对妻子的这种确信颇感嫉恨，他沉默不语。

……悠一从不愉快的思虑中清醒过来，他望着窗户。透过高台上的

窗户，可以远望下面市街上电车道、简易建筑对面的地平线，那里是烟囱林立的工厂地带。晴天的日子，那一带烟雾萦绕，地平线看上去仿佛升高了一两寸。不知是夜间作业还是霓虹灯光微微反射的缘故，那一带天空底下时时染着一抹淡淡的胭脂红。

但是，今晚的红色却有点儿异样，天际一带显露着几分模糊不清。月亮尚未出来，在微薄的星光照耀下，愈发显得沉醉不醒了。不仅如此，远方的红色像飘舞的旗子，带着浑浊而不安的杏黄色，看起来，像一面随风飘扬的奇怪的旗子。

悠一明白了，那里失火了！

看起来，大火周围笼罩着白烟。

美青年的眼睛因情欲而湿润了。他的肌肉悒郁地绷紧了。不知为何，他感到不能一直待在这儿了。他从椅子上站起来，必须赶紧跑出去，必须使那场大火熄灭。他出了大门，将学生服外面的淡蓝色外套的带子紧了紧。他告诉康子，要马上去找一些必要的参考书来。

他下了斜坡，站在简易房前漏泄着微弱灯光的马路上等电车。虽说漫无去处，但他先要到市中心去。不久，光亮炫目的都电(1)拐过街角摇摇晃晃地开过来了。没有空席位，尚未坐下的十二三个乘客，三三两两，有的靠在窗边，有的拉着吊环。总之，相当混杂。悠一凭窗而立，让夜风吹拂灼热的面颊。遥远地平线上的大火在这里看不见了。那真是一场火灾吗？或者是一种极为凶恶而不吉祥的火光？

悠一身边的窗户没有人。下一站上来的两位男子靠在那里了。他们只能窥视悠一的后背。悠一若无其事地留意着他们两个。

一个是商人打扮，穿着一件旧西装改做的灰色夹克，不到四十岁，耳后有个小疤痕，头发梳得很整齐，油光可鉴。他的双颊瘦长、灰黄，长着稀疏的乱草般的胡子。另外一人似乎是个工薪族，穿着小号的茶色西装，那长相使人想起老鼠。然而肌肤白皙，近乎苍白。枣红色玳瑁腿的眼镜，更加反衬出那张灰白的脸膛，看不出他的年龄。两个人低声地说着话，声音里带着难以形容的亲昵，仿佛急等着享受什么愉快的秘密。他们的话毫不客气地传到悠一的耳朵里。

“从这儿向那里去吗？”

穿西装的男子问。

“近来男人少，要想找，到这时辰就该出动了。”

商人打扮的男子回答。

“今天去H公园吗？”

“这叫法不好听，应该说park。”

“哦，对不起。有好小子吗？”

“要碰机会，现在正是时候，晚一点儿就光剩老外了。”

“好久没来了，我也去看看吧。今天看来是不行了。”

“你要是我这样，就不会遭生意人的白眼啦。我要是再年轻漂亮些，就会被当做来捣乱市场的。”

车轮的响声打断了会话。悠一心里一阵好奇起来。然而第一次发现的同类者的丑恶刺伤了他的自恃的念头。长期养成的非人的懊恼，同他们的丑恶十分相合。“同他们比起来，”悠一想，“桧先生的年龄在脸上，至少有着男人的丑陋。”

电车到站，从这里换车到市中心。穿夹克的男子告别同伴来到车门边。悠一跟着他下了车。与其说出于好奇，毋宁说是自己的义务感使他这样做。

十字路是个比较繁华的街巷。他等车尽量距离那个男子远一些。他站在一家水果店旁，明晃晃的电灯光下，店头堆满了秋天的果实。有葡萄，紫色的果皮上布着一层白粉，这颜色和临近的富有柿(2)秋阳般的光泽相应成趣；有梨子，有及早上市的青橘子，有苹果。然而，堆积在一起的水果像死尸一样冰冷。

穿夹克的男子转头向这边张望，目光和悠一碰在了一起，悠一无意地避开了。对方的视线像苍蝇一样死死叮住悠一不肯离开。“难道注定要和这家伙一起睡觉吗？”悠一想，“我已经没有选择的余地了吗？”他战栗起来。这种战栗包含着一种甘美的不洁的馊味儿。

电车来了，悠一迅速上去了。刚才听他俩谈话的时候，或许没被他看到脸吧，绝不能被他们当做同类。但是，那个男人眼里情欲如火，在混杂的电车里，翘着脚尖，搜寻着悠一的侧影。一副完整的侧影，狼一般年轻彪悍的侧影，理想的侧影……然而，悠一却把穿着深蓝色外套的脊背对着他，抬头仰望写有“秋天行乐到N温泉”字样、画着红叶的广告。广告都一样。什么请到温泉、宾馆、简易旅舍休息啦，什么有浪漫设备啦，什么一流设备、最低收费啦……一张广告上画的是：墙壁映着裸体女人的影像、一只香烟萦绕的烟灰盘子，写着“我家宾馆是您今秋夜

晚的回忆”。这些广告使悠一感到痛苦。这个社会毕竟基于异性爱的原理，并以某种令人倦怠的永远的多数派原理运转。不论你情愿不情愿，都得品尝这个滋味。

不一会儿过了下班的时间，可是大楼的窗户依然通明。开往市中心的电车在灯光里穿行。行人稀少，街树幽暗。可以看见公园里黑森森的静谧的林木。到达公园前站，悠一抢先下车。还好，下车的人很多，那男人殿后。悠一和其他人一起穿过马路，进入公园对面角落一家小书店。一面装着阅读杂志，一面窥视公园方向。男人在面对行人道的厕所前转悠，明显地在寻找悠一。

悠一看到那男子不一会儿进了厕所，他马上走出书店，穿过无数汽车的洪流，快步过了马路。厕所前面是幽暗的树荫，但是，那里仿佛有着轻快而杂沓的脚步、隐蔽的热闹，或者说有一种看不见的正在举行集会的气氛。就像一般宴会，虽然门窗紧闭，但却能微微感知悄然流泻的音乐、餐具碰撞的响声，以及拔掉酒瓶塞子的声音。但是，那里是飘散污秽之气的厕所，而且悠一周围没有一个人影。

他进入厕所阴湿而黑暗的灯下，这个圈子里的人管这里叫“办事处”——这种办事处举其著名者，东京有四五个之多——这个名称来自办事的默契：眼神代替身份材料，一个小动作代替方式，交换暗号代替电话。这种阴暗沉默的办事处里的日常事务，映入悠一的眼里。然而，这并不是说他看到了什么。那里有将近十个男人，但这个时刻不该有这么多。他们互相交换着眼色。

他们一同看着悠一的脸。一刹那，众多的眼睛发光了，众多的眼睛嫉妒地看着。这位美青年恐怖地颤抖着，他似乎要被这些眼睛撕裂开来。他感到惶惑不安。可是，那些男子的动作很有秩序。他们被互相牵制的力量所左右，因而可以省却超乎寻常的速度。他们像一团泡在水里的水藻，徐徐胀大开来。

悠一由厕所的侧门逃出来，进入公园八角金盘的浓荫里。一看，眼前的人行道上随处是香烟的火光。

白天和傍晚在公园僻静的小路上挽手散步的恋人们，数小时之后，这小路完全派上另外的用场，这是他们做梦都无法想象的。也就是说，公园改换了一种面貌，显现出白天掩盖着的异样的半边脸孔。正如沙翁戏剧最后一幕所说，人们宴飨的场所到夜半时刻，就为妖魔的宴飨让出地点来。白天里，白领恋人们坐下来喁喁情话的展望台，到夜里可以说

变成了“比武台”；本来是远足的小学生争先恐后跑跑跳跳登上的阴暗的石阶，这时取名为“男人的入口”；公园后面高大树木下的道路，这时以“初会之路”命之。所有这些都是夜间的名称。由于没有特别取缔法，当地警察弃置不管，他们很熟悉这些名称。伦敦、巴黎的公园也是充当这样的用途，这当然是因为实际上的便利，但这种旨在服务于多数人的公共场所，也滋润了少数人的利益，这倒是一个具有讽刺意味的施恩现象。H公园一角自大正时期辟为练兵场时候起，就成为这类人聚集的著名场所。

悠一站在他自己所不熟悉的这条“初会之路”的一端，他沿着这条路反方向而行。同类们有的站在树荫里，有的像水族馆的鱼一样慢慢腾腾踱着步子。

这些被一种渴望、选择、追求、欣慰、叹息、梦想、彷徨、习惯的麻药所麻醉，并沉迷于一种情念、美学的痼疾而变得丑恶的肉欲的群体，依靠幽暗的路灯的微光，互相交换着悲凉而凝滞的视线。夜间睁开着的几多渴求的眼睛，注视着，流动着。小路拐弯之处相互交肩而过的手臂、肩膀、一闪即逝的目光，似夜风拂动树梢，缓缓地来来往往。又在同一个地方交肩而过，这回投过来的是一瞥锐利的检验的视线……

分不清是树林里漏泄的月光还是灯火，斑驳明丽的草丛里到处是虫鸣。虫的声音和黑暗里随处明灭的香烟的光亮，加深了这种情念上的窒息般的沉默。公园内外不时疾驰而逝的汽车的头灯，摇动了巨大的树影。这时，伫立于树影里一直看不见的男人的身影，转瞬间猛然浮现出来。“这些都是我的同类！”悠一边走边想，“这类人虽然阶级、职业、年龄、美丑各异，但同一种情念，可以使得他们的私处互相结合。这是什么样的纽带啊！这些男人现在没有必要一起睡觉。我们天生就睡在一起了。互相憎恶，互相嫉妒，互相蔑视，而又互相温存，互相施以些微的爱。看，走在那边的男人的脚步如何？他忸怩作态，双肩紧缩，摇头摆尾，走路像蛇行。那是我的同类，比起父母、兄弟和妻子还要亲近的同类！”——绝望是一种安息。美青年的忧郁有些减轻了。这是因为，如此众多的同类中，没有发现一个比自己更美貌。“可是刚才那个穿夹克的男子哪儿去了？他还在厕所里吗？我慌慌张张逃脱了，也把他给放掉了。站在那边树荫里的是他吗？”

他有一种盲目的恐怖：要是见到那个男人必须跟他睡觉。他又泛起这种盲目的恐怖感来。为了给自己壮胆，他点上一支烟。这时，走来一个青年，没有点火，他掏出恐怕是故意掐灭的香烟说道：

“对不起，借个火。”

这是一个穿着一身精心缝制的灰色双排扣西服、年龄二十四五岁的青年。一条轻柔、美观而富于情趣的领带……悠一默默递过香烟。青年面孔狭长，五官整齐。悠一仔细瞧着那张脸，不由战栗起来。青年绷满血管的手臂，眼角深深的皱纹，看来是个远远超过四十岁的人。眉毛经过眉笔认真地修饰，白粉像假面具一般掩盖着衰老的皮肤。过长的睫毛似乎也不是天生的。

老青年睁着圆圆的眼睛，好像要跟悠一说些什么。可是悠一转身走开了。他出于对对方的怜惜，尽量放慢脚步，免得像逃开一样。这时候，似乎一直跟过来的那帮人忽然活跃起来。不止四五个，他们三三两两无意似的转换了步伐。悠一发现其中一人明显就是那个穿夹克的男子。他默默加快了脚步。然而，这些无言的赞美者或前或后，都在窥视这位美青年的侧影。

来到那段石阶旁，既不熟悉地理，又不知其夜间名称的悠一，心想上了石阶总会有地方可逃吧。月光如水，照耀着石阶的顶端。他在登石阶的时候，碰巧有一个人影正吹着口哨走下来。这是一位穿着紧身白毛衣的少年。悠一认出他来了，就是宾馆的那个侍者。

“哦，小哥哥。”

他不由向悠一伸出了手。排列不整齐的石阶使得少年摇晃了一下，悠一扶住他那柔软而饱满的身子。这种戏剧式的会面使他大为感动。

“还记得吗？”少年问。

“记得。”悠一回答。他没有说出婚礼那天看见他的痛苦的记忆。两人互相握手。悠一感觉出少年小手指上戒指的棘刺，这使他忽然想起学生时代披在他肩膀上的浴巾锐利的纤维。两人手挽手跑出公园。悠一的胸脯剧烈地起伏着，不知不觉拉着少年走上恋人们夜间闲逛的小道。

“为何这么奔跑？”

少年气喘吁吁地问。悠一红着脸站住了。

“没什么好怕的，小哥哥还不习惯啊。”

少年又一次说道。

其后，两人在一家特殊服务的宾馆的一间房间里度过了三个小时。这对于悠一来说，好像是在灼热的瀑布里洗浴。他挣脱一切人工的羁

绊，陶醉于灵魂赤裸的这三小时之间。赤裸的肉体的快乐又能如何？当灵魂扔掉重负、赤裸着的一瞬间，悠一官能上感觉到的那种澄明而剧烈的喜悦，几乎不给肉体留驻的余地。

但是，要正确加以判断的话，与其说是悠一买下少年，不如说是少年买下了悠一。或者是巧妙的卖主买下了拙劣的买主。侍者的精妙技艺使得悠一作出壮烈的表演。霓虹灯通过窗帷看起来好似火灾。在烈焰的映照中浮起一双盾牌，浮起悠一丰满的男人的胸脯。夜间所没有的冷气不时刺激着他的敏感的体质，使得这胸脯上好几处出现荨麻疹似的红斑。少年叹了口气，他亲吻着一个个红斑。

——侍者坐在床上一边穿短裤一边问：

“下次何时能再见？”

明天，悠一和俊辅有约会。

“后天可以，最好不去公园。”

“可不是嘛，我们没有那个必要了。今晚第一次见到了打从孩童时代一直向往的人。像哥哥你这样帅的人真的没见过。简直像神仙。好吧，拜托啦，可不能丢下我呀。”

少年用他那柔嫩的脖颈蹭着悠一的肩头。悠一的指尖儿抚摸着他的脖颈，闭上了眼睛。这时，他在品味着一种预感，不久自己将把这位最初的伙伴丢弃。

“后天九点，店里一打烊就去。这附近有一家那类人集中的咖啡馆。虽说像俱乐部，但一般人也一无所知地进来喝咖啡。所以，哥哥可以来。我给您画张地图。”

他从裤兜里掏出笔记本，舔着铅笔尖儿画了一张蹩脚的地图。悠一看到少年的颈项上有一小撮旋毛。

“好啦，一看就知道。哦，我的名字叫阿英，哥哥呢？”

“阿悠。”

“好名字。”

对于这种恭维话，悠一有点儿不爱听。他感到惊奇，少年远比自己更沉着冷静。

——两人在街角分手。悠一刚好赶上末班电车回到家中。母亲和康子都没有问他到哪儿去了。悠一躺在康子身旁的床上，第一次感到安

息。他已经可以避免什么了。他为一种奇妙的恶意的喜悦所驱使，将自己比作结束愉快的假日又回到日常工作里来的娼妓。

然而，这种游戏的寓意里，含有比他所想象的更深的意味。康子这位谨慎、柔弱的妻子，到头来所能给予丈夫的与其说是一种不测的影响，即最初的浸润，毋宁说是浸润的某种预感。

“较之躺在那个少年身旁的我的肉体，”悠一想，“如今躺在康子身旁的我的肉体是多么廉价！康子不是委身于我，而是我委身于康子。这是无偿的。我是个‘不要报酬的娼妓’！”

这种自甘堕落的思想，不像以前那样使他感到痛苦，说来说去，而是给他一种愉快。因为太疲劳，他很快睡着了，就像一个慵懒的娼妓。

(1) 即都营电车，东京都交通局经营的电车。

(2) 岐阜县种植的品质优良的柿子。

五　济度开始

第二天，出现于俊辅家中的悠一那副满足而幸福的笑容，首先使俊辅，其次使来见他的女客感到不安。两人本来以为悠一身上会带有最符合青年人的不幸的印记。看来他们都估计错了。这位青年的美貌是普通的美，看不出有什么不符合他的印记。镝木夫人以女人迅疾判评人品的一瞥，一眼就看出了这一点。“幸福只适合这位青年。”夫人想。适合于幸福的青年就像穿着合体的黑色西装的青年一样，应该说是当今一种宝贵的存在。

悠一感谢夫人出席他的婚礼。这种自然而使人感到愉快的礼节，使得应对所有年轻男子游刃有余的夫人，立即说出十分亲昵的话来。她忠告说，他的笑容仿佛是吊在额头上的写着“新婚”二字的牌子，走出家门要是还不把这块牌子摘掉，那就有撞上不长眼睛的电车或汽车的危险。老作家看到他不表示任何反驳，只是笑容满面地应酬着。俊辅怀疑自己的眼睛，他那困惑的表情里显现一个男人明明上当受骗、还要维护体面的愚痴。悠一开始对这位一大把年纪的老人有些轻蔑。不仅如此，他还幻想一个诈骗别人五十万日元的罪犯的喜悦，心里很是愉快。于是，三个人的餐桌，由于一些意想不到的话题，气氛显得格外活跃。

桧俊辅有一位一直崇拜自己的技艺高超的老厨师。这位厨师的拿手菜，都是适合盛在俊辅父亲搜集的瓷器里的佳肴。俊辅本人由于天生不感兴趣，他没有餐具和菜肴如何搭配这方面的爱好。但出于一片诚心，他在请人吃饭时，习惯于招这位厨师来帮忙。这位进入木津聿斋(1)之门学习怀石料理(2)的京都绸缎庄家的老二，今晚为餐桌制作了如下的菜单。怀石料理中谓之“八寸(3)”的一组凉菜：松叶松菇、百合烩椒芽、岐阜县熟人带来的蜂屋柿子、大德寺的滨纳豆、红烧螃蟹。接着是鸡汁芥子红酱汤，然后是高雅的宋瓷红牡丹花大盘，里面盛着鲕鱼和河豚生鱼片。烧烤有烤秋香鱼，配菜有青豆烩秋蘑以及赤贝凉拌豆腐。水煮有鲷鱼、豆腐、腌蕨菜。壶菜有热浸红茜。饭后点心有森八的不倒翁果子，

还有包在一枚枚樱纸里的白色和桃红色的小偶人点心。但是，所有这些美味佳肴未能给悠一的舌头带来任何感动，他只想吃到一盘煎蛋卷。

“这种饭菜对不起悠一君啊。”

俊辅看见悠一总是提不起食欲来。他问悠一喜欢吃些什么。悠一照自己所想的作了回答。可“煎蛋卷”这个如实的回答却触动了镝木夫人的心事。

悠一自欺欺人陶醉于快活里，他忘记自己是不爱女人的。固定观念的实现，往往会治愈这种固定观念。但被治愈的是观念，而绝不是观念的根源。不过，这种伪饰的治愈，却第一次容许他有沉醉于假设之中的自由。

“假如我的话都是谎言……”美青年多少带着快活的心情想道，“……事实上是我爱康子，假如出于金钱的考虑而向这位老好人作家玩骗局，我今天该是多么快活。我将洋洋自得地夸示自己舒适的别墅般的幸福，是建筑在罪恶的坟场上的。我会给出生的孩子们大讲埋在食堂地板下的古代骷髅的故事。”

悠一在告白中表现了难以避免的过分的诚实，如今他为此而感到羞愧。昨夜的三小时改变了他的诚实的实质。

俊辅给夫人的酒杯斟满了酒。

酒溢出来，滴在她的漆丝外套上。

悠一从上衣口袋迅速掏出手帕擦拭，打开来的手帕的炫目的白色，为现场带来一番清洁的紧张感。

俊辅在想，自己的老手为何颤抖了呢？当时，他对一直盯着悠一的侧影瞧个没完的夫人激起了嫉妒之情。绝不可因自己愚痴的私情而坏事，尽管俊辅本人的感情必须泯灭，但悠一出乎意表的高兴的神色又使老作家甚感迷惘。他又作了如下反省：我所发现和感到的，也许只是说明这位青年的美是伪装的，我只是喜欢他的不幸罢了……

夫人到底是夫人，她对悠一的细心照料十分感动。大凡男人的好心，她都能够迅速作出判断，不过对于悠一的一番亲切之情，她不能不承认是出于一片真诚。

说起悠一，他对自己转眼之间掏出手帕那种轻率的判断，感到有点儿后悔。他想，自己太轻薄了。他害怕这种由迷醉转为清醒的一种关心，会使自己的言行被看成是为了谄媚。这种动辄反省的习惯，不久就

使他同不幸的自己达到和解。他的双眸又像平时那样黯淡了。俊辅看到这些司空见惯的表现，他很高兴，也就放心了。不仅如此，俊辅还看到，这青年刚才那副明朗的表情，是完全体会了自己用意之后的精心伪装。看看现在的悠一，俊辅的眼睛里有着一种感谢和欣慰之情。

说起来，所有这些各种各样的误解，打从镝木夫人比约定时间提前一小时到访就产生了。这一小时本来是俊辅用来听取悠一汇报的，可她出于平时那种对什么都不在乎的作风："待着也是无聊，提早前来啦！"于是，她的这句话轻而易举地打乱了一切。

两三天后，夫人给俊辅写了一封信。下面一行把收信人逗笑了。

"总之，那位青年颇为优雅。"

这和生长在上流社会的女子对于"野性"所给予的那种尊重，比较起来似乎角度不同。莫非悠一太纤弱了？俊辅想。绝非如此。看来，夫人的"优雅"这个词儿想要传达的是，他对悠一那种对于女人"殷勤的麻木"的印象，表示抗议。

实际上，悠一离开女人身边，只和俊辅两个人待在一起时，心情会明显放松。俊辅长期看惯这个年轻崇拜者一副肃然起敬的表情，这时候，他心里才会更加高兴。在俊辅眼里，悠一这番心情倒可以称作优雅。

镝木夫人和悠一该回去了。这时，俊辅约悠一一起到书房去寻找答应借给他的书，他迅疾地向正在犹豫的悠一使了个眼色。这是一种不失礼地将青年从女客身边拉开的巧妙计策。这是因为，镝木夫人是根本不读什么书的。

这是一间约有七坪(4)的书库，窗外覆盖着洋玉兰树铁甲般浓密的叶子。这里位于楼上的书斋旁边，老作家曾经在这里写下充满憎恶的日记和满含宽容的作品。他很少带人到书库来。

美青年随意跟着他走进这间充满尘埃、金箔、皮纸和霉味的书库，俊辅发现这些唯一的自我收藏品——数万册辉煌的图书，似乎立即羞得面孔通红。在生命面前，在这光耀的肉的艺术品面前，众多的书籍皆为自己虚伪的装潢而羞耻。他的全集的精装本，三面金箔虽然没有失去光泽，但集中涂抹在裁断的高级纸张上的金箔，几乎都映照着人的面影。当青年取出全集中的一册书时，俊辅似乎觉得蓄积在书页之中的青春的影像，净化了这些藏书的尸臭。

“日本中世时期，有相当于欧洲中世圣母崇拜的东西，你知道是什么吗？”他得到否定回答后，依然毫不介意地说下去，“是少年崇拜。少年占据宴会的上席，最先获得主君的敬酒。这里有那个时代颇有意思的密藏的写本。”——俊辅顺手从书架上抽出一册薄薄的古装的抄本给悠一看，“这是我托人从睿山文库里抄写的。”

悠一不知封面上“儿灌顶”三字怎么读，他问老作家。

“读作chigokanjyo。这本书分为‘儿灌顶’部分和‘弘儿圣教密传’部分。‘弘儿圣教密传’题目下注着什么‘惠心述’，这显然是幌子，时代不同啊。我希望你读一读‘弘儿圣教密传’里详述一种不可思议的爱抚的仪式那个部分。（何等精妙的用语！可爱少年之童具称为‘法性之花’；可爱男人之玉茎，称为‘无名之火’。）我要你理解的是儿灌顶这种思想。”

他用衰老的手指焦急地翻着书页，找到一行读道：

“……汝之身乃深位之萨埵(5)、往古之如来。来此界渡一切众生。”

“汝，”俊辅解释说，“这一称呼的对象就是少年。‘汝，自今日起，以后在本名之下添加一丸字，应称某丸。’这种命名仪式以后，照例要朗诵这样一段神秘的赞美和训诫之文。不过……”——俊辅笑了，他带着讽刺的神色，“……你济度的开始如何？似乎很成功吧？”

悠一听了一时摸不着头脑。

“听说那个女人，一见到中意的男人，一周之内定要搞到手。真的，有无数个实际例子。不过，有趣的是，即使有不中意的男人求她，她也在一周之内弄得对方神魂颠倒，但最后还是把他一脚踢开。这是多么可怕的一招。我就上她的当了。为了不打破你对她的一丝幻想，我不说了。好，再等一周看，一周后，她就会急不可待地找你，你要巧妙地逃避（当然我会帮你），再拖延一周。只要不使她彻底撒手，有好多办法弄得她急火攻心。那就再等一周吧，你有比那个女人更可怕的权力。就是说，你可以代我为她济度。”

“可她是个有夫之妇啊。”悠一天真地说。

“她也是这么说的。她公开宣称：‘我是人家的老婆！’她虽说和丈夫没有分手的意思，但一直不守本分。那个女人的恶癖究竟是淫心不泯，还是始终黏着那个丈夫不放呢？第三者是看不清楚的。”

俊辅看到悠一对这句讽刺话笑了，就调侃道，今天倒是笑得挺开心啊！婚事进行得很好，多虑的老人因而想道，该不是喜欢上女人了？悠

一讲了事情的原委，使得俊辅惊叹不已。

两人下楼来到日式房间，镝木夫人无聊地抽着烟，香烟夹在指缝里在想心事。拿烟的一只手包在另一只手掌里，她想起自己以前见过的年轻人的大手。他谈起体育，谈起游泳和跳高，这些都是孤独的项目。要说“孤独”这词儿不恰当，不过可以说都是一个人干的。这个青年为何选择体育？那么舞蹈呢？……突然，镝木夫人感到嫉妒起来，她想到了康子。因此硬是把悠一的幻想封闭在他的孤独里。

“他似乎有着一种失群的狼的本性。他不像反叛者那样，抑或他内心的能量不适合于反抗或反叛吧。那么，他究竟适合于什么呢？难道适合于强烈、深沉、巨大而黑暗的徒劳之事吗？他的明朗而透明的笑容里沉潜着锤子一般忧郁的金矿石。那副朴讷、厚实，具有农家椅子般的安定感的手掌！（坐在上面试试看）……那修长的剑一般的眼眉……深蓝的混纺西服十分合体。那一转身的时候，那觉察危险竖起双耳的时候，那是一副柔软而锐利的狼的身段！……那天真无邪的醉态。当他不能再喝的时候，就会用手捂住杯子，歪着头，表示已经醉意朦胧。这时候，他的乌亮的头发就在眼前闪耀。于是，我产生一种凶暴的心情，想一把抓住他的头发，就像老鹰捉小鸡一样。我巴望他的发油粘住我的手。我猛然伸出手……”

她习惯性地向下来的两个人抬起倦怠的视线。桌子上只有盛着葡萄的大盘子和喝了一半的咖啡碗。“已经很晚了”、“送我回家吧”，所有这类话语，她出于自恃都没说。她默默迎接着他们两个。

悠一看到了被传说腐蚀的女人真正孤独的姿影。不知为什么，他感到夫人和自己十分相似。她很灵巧地把香烟掐灭在烟灰缸里，朝手提包里的镜子瞅了一眼，站起身来。悠一跟在她后头。

夫人的一副作派很使悠一惊讶。她一直没有对悠一开口，自作主张叫辆车，开到银座，自作主张领他进入一家酒吧，让他和侍者一道玩。又自作主张离开，用车把他送到自家附近。

在酒吧里，她故意从远处看着他身旁围着一群女人。悠一不太习惯这样的场合，况且穿着没有穿惯的西服，所以他时时快活地拽一拽缩进西服里的白衬衫的袖口。镝木夫人眼看着这些，心情非常愉快。

夫人和悠一在椅子狭窄的空间跳起舞来，流行乐队在酒吧一角棕榈荫里演奏音乐。这是穿梭于椅子缝隙里的舞姿，这是笼罩在醉汉无止境的狂笑以及香烟烟雾之中的舞姿……夫人用手指触摸着悠一的颈项，那

夏草般新鲜而坚挺的发根也不住摩挲她的纤指。她睁开眼，悠一的眼睛瞧着虚空。夫人感动了。这是一双傲岸的眼睛，只要女人不跪在他面前，他决不会看她一眼。这也正是她久久苦求而未得的眼睛啊！

然而，其后一周里，都没有夫人的音讯。过了两三天，来了一张“优雅”的感谢信。失算了的俊辅从悠一口里知道这事后显得很狼狈。但是到了第八天，悠一接到了夫人一封厚厚的信。

(1) 木津聿斋，明治时期的园林设计师。主要作品是大阪庆泽园。

(2) 源自禅僧正餐前进“晚粥”等简单食物，取温石暖腹之意。后渐发展为高级日本料理之一系。

(3) 广岛县内陆制作的乡土拼盘料理，以“煮物”为主的酒菜。名称来自盛菜的漆盘，直径八寸（约24厘米）。

(4) 面积单位，每坪约3.306平方米。

(5) Sattva，佛教语，菩萨。

六　女人们的不如意

镝木夫人看着身边的丈夫。

十年来没有一次和她同床共寝过的丈夫。谁也不知道他在干什么。夫人也根本不想知道。

镝木家的收入，自然来自丈夫的怠惰和恶行。丈夫是赛马协会理事、天然纪念物保护委员会委员、用海鳝制造盛物袋皮革的东洋海产股份有限公司经理、某西服缝纫学校名誉校长，另外秘密做美元生意。碰到手头拮据，就以类似俊辅一样无害的好好先生为对象，利用绅士的手法干坏事。这一点，有些像搞体育。加之，原伯爵又从做了妻子情夫的外国人那里索取应有的慰问金。例如害怕丑闻的某顾主，未等索取一下子投出了二十万日元。

联结这对夫妇的爱情，是夫妇爱的模范，亦即同谋者的爱情。就夫人来说，对于丈夫肉感的憎恶已经成为过去，到今天，这种肉感的憎恶早已褪色而透明，只成了将两个同谋犯联结在一起的一条难解的纽带。因为作恶不断使得二人越发孤立，所以需要好歹长期维持着像空气一般的同居生活。两个人虽说打心底里巴望离婚，之所以未能离婚，就是因为他们两人都想分手。原来要实现离婚，只限于有一方不想离这样的场合。

镝木原伯爵一直保有一双打磨得血色很好的面颊。那张经过仔细修饰的脸孔和髭须，反而给人一种加工后不洁净的印象。总是睡不醒的双眼皮眼睛，眼珠不安地转动着。面颊时时如风扫水面一般荡起皱纹。他总是习惯于用一双白皙的手，不住搓捏面颊滑润的肌肉。他同熟人冷冷地聊着，谈话拖泥带水。碰到不太亲近的人，便摆出一副使人很难接近的架势。

镝木夫人又看看丈夫。这是个坏习惯。她绝不看丈夫的脸。她每当思考问题，或感到无聊，或觉得厌恶时，这才像病人瞧着自己瘦削的手

臂一样，瞥一眼丈夫。可是，看到这般情景的一个蠢货，又捕风捉影地到处散布，说她依然恋着丈夫。

这里是联接工业俱乐部大舞厅的休息室。每月一次的慈善舞会，集合了约莫五百名会员。镝木夫人身穿一件薄薄的玄色晚礼服，前襟上坠着一副假珍珠项链。

夫人邀请悠一夫妇参加这次舞会。厚厚的信封里装着两张票和十数页白纸。悠一将带着何种表情阅读那些空白信呢？其实他哪里知道，夫人把一口气写下的热情洋溢的信笺一把火烧了，随后又将相同张数的白纸装进了信封。

镝木夫人是个性格猛烈的女人，从不相信女人会有不如意的事。

违背道德的懈怠立即将她引入不幸，正如萨德[(1)]的小说《朱丽叶》中的女主人公被预言的那样，自打夫人和悠一共度良宵的那个晚上起，她就感到自己十分懈怠。接着就是一个劲儿生气。她想，和那个无聊的青年在一起的几个小时是浪费时间。不仅如此，她还把自己懒惰的理由硬是归咎于这一点，认准了是因为悠一缺乏魅力的缘故。这种思想带来了一时的自由，但是，当她感觉在她眼中这世界所有男人都失去魅力的时候，不由惊叹起来。

恋爱使我们切身感到，人原来是这样毫无防备，想到过去一无所知的日常生活，会一阵战栗起来。恋爱使人变得规规矩矩，其原因就在这里。

这或许是一个按世间一般惯例看将跨进母亲年龄的人的表现吧，镝木夫人感到悠一心中有一种妨碍母子之爱的禁忌。本来，夫人每每想起悠一，总像一位在世的母亲思念死去的儿子一般。可是，夫人却在美青年不逊的目光里，发觉这是不可能的。然而，以上这些征兆，不正说明她已经开始爱上这种不可能了吗？

这位骄矜的夫人声称从未梦见过男人，但她却梦见了悠一那一开口就愤愤不平的天真可爱的小嘴。这样的梦，预示着自身的不幸。她开始感到必须保护自己。

传说中这位夫人对任何男人一周之内必然要通殷勤的，但却给了悠一一个例外的恩惠。除此之外再没有别的因由和办法了。夫人想忘掉他，不再见面。她随便地写了一封长信，也不打算投寄，一边笑一边写。她用半开玩笑的口气一直写下去，回头重读一遍，她的手颤抖了。她害怕再读下去，划根火柴烧了。火势很猛，她连忙打开窗户，把信纸

扔到大雨潇潇而降的庭院里。

点燃的信纸正巧落在檐下的干土和水洼的分界线上，信纸继续燃烧，她感到这段时间似乎很长。夫人无意中捋一捋头发，她看见指尖上沾着一点白色，那是不该染上头发的微细的纸灰。

……镝木夫人意识到下雨了，她抬起眼来。乐师换班时音乐停止了，震动地板的脚步声听起来像骤雨猛降。透过通往阳台的出口，可以看见外面的夜景，那只不过是由星空和高层建筑闪耀着斑驳灯光的窗户构成的平庸的都市的夜景。夜气流进来，然而，沉迷于歌舞和酒香之中的众多妇女，依旧无动于衷地裸露着白嫩的肩膀，脚步轻盈地来来往往。

“是南君！南君夫妇来了。”

镝木说。夫人看见悠一和康子站在杂沓的入口处，正向休息室里张望。

“是我叫他们来的。”她说。康子首先分开人群向镝木夫人桌边走来，迎接她的夫人的内心是安详的。上次，她只看到悠一而没有看见康子时，夫人对没有到场的康子甚感嫉妒，现在看见悠一就在康子身旁，反而心绪安然，这是为什么？

她几乎不看悠一，将康子引到身旁的椅子上，满口夸奖她的衣服如何艳丽。

康子的父亲在百货店采购部能买到廉价的进口衣料，她很早就为这次秋季的晚会定做了服装。晚礼服是象牙黄的波纹绸，宽阔的裙裾展开来，充分显现了波纹绸严冷的量感。那些流光溢彩的纹络，张开沉静而死寂的纤细的眼眸。胸前装饰着一轮洋兰，淡紫色的花蕊围绕一圈微黄、淡红或纯紫的花瓣儿，尤其突显了兰科植物所特具的那种妩媚、娇羞的魅力。颈项上戴着黄金索子串连的印度产小坚果的颈饰。从那深深隐藏于肘间的青蓝色的手袋里，以及胸前的洋兰上，弥散出雨后空气一般爽净的香水味儿。

悠一为着夫人不肯瞧一眼自己而惊讶。他跟伯爵打了招呼，伯爵以日本人罕见的眼神阅兵似的对他点点头。

音乐响起来了。这张桌边椅子不够，空闲的椅子早被别桌的年轻人搬走了。总得有人站着，自然是悠一站着身子。他喝着镝木递过来的冰镇威士忌，两个女人都要了可可香草甜露酒。

音乐从黯淡的舞厅里传出，雾一般弥漫着走廊和休息室，阻断了人们的谈话。四个人略微沉默了一会儿，镝木夫人突然站起身来。

“只一个人站着，太难为情啦，我们跳舞吧。”

镝木伯爵沉郁地摇摇头，他对妻子的这个举动甚感惊愕。每次到舞会上来，他们夫妇从未一起跳过舞。

夫人的这个邀请看起来明显对着丈夫，然而悠一看见丈夫似乎出于当然的拒绝，他发现这种拒绝夫人也并非完全没有预料到，为了礼仪，他想应该马上主动约请夫人，因为他明白，夫人很想同他跳舞。

他犹豫地看了看康子，康子像个循规蹈矩的孩子，当场下判断，说：

“这不好，还是我们跳吧。”

康子向夫人行了注目礼，将手提包搁在椅子上，站起身来。这时，悠一无意中用两手抓住夫人站起身来之后的椅背，因此，夫人再次就座时，稍稍将他的指尖儿夹住，悠一的手指暂时挤在她突露的脊背和椅子之间了。

康子没有注意这些，两人穿过人群跳起舞来。

“镝木先生的夫人最近变了，变得不是十分冷静了。”

康子说着，悠一默然不语。

他记得上回在酒吧，夫人也是这样，像一名卫士，远远地护卫着他，毫无表情地注视着他跳舞的身影。

康子时时留心不碰坏胸前的兰花，所以两人的身子保持着一些距离。康子为此有些歉意，悠一则对这个障碍物很感庆幸。但是，他一想到男人用自己的胸脯压挤这轮高价的花朵该是多么高兴时，这种想象中的热情骤然使他心灰意冷起来。没有热情的行为，哪怕有一点点浪费，在别人看来，也只能是于吝啬和礼节的掩盖下，不得不如此谨小慎微敷衍一下罢了。但若是毫无热情地压挤这朵鲜花，似乎又是不合乎一切道德的不正行为啊……这样一想，压挤两人胸脯间正在灿烂开放的美丽的鲜花，这种大煞风景的企图就变成他的一种义务了。

跳舞人群的中央部分最拥挤，使得好多情侣尽量身体紧靠着身体，仿佛得到一个体面的借口，越发密集起来了。悠一每当跳擦步时，就像游泳选手用胸脯切水一样，将自己的胸脯从康子的鲜花上斜切过去。康

子的身子神经质地动着，她是在爱惜兰花。较之被丈夫紧紧抱在怀里跳舞，还是保护兰花不被挤坏更为重要，女人这种理所当然的用心，使得悠一感到一阵轻松。既然对方有如此想法，悠一终归是悠一，只管扮演一位热情洋溢的丈夫好了。音乐时时变得热烈起来，青年一种不幸的狂热的念头充满心间，他发疯似的紧紧抱住妻子，妻子猝不及防，那朵兰花被无情地挤碎了，耷拉下来。

但是，在一切方面，悠一这种反复无常的表现都带来了好结果。不用说，康子稍稍感到了幸福，她温存地对着丈夫斜睨了一眼。不仅这样，她还像士兵炫耀勋章一般，故意让人们看到那朵挤碎了的鲜花，一面以少女的脚步急急回到原来的桌边。“哎呀，怎么才跳第一回，兰花就给挤坏啦？”她多么想听到这种揶揄的话语啊！

一回到桌边，就看见四五个熟人围着镝木夫妇谈笑风生。伯爵打着哈欠默默喝酒。和康子的想法不同，镝木夫人一眼就看到她胸上挤碎的兰花，可是什么也没说。

她一面吸着妇女专用的细长的纸烟，一面注视着康子胸前压坏了的兰花。

悠一同夫人一跳起舞来，就急忙用一副担心的语调直率地说道：

“谢谢您赠给的票，因为什么也没写，就和妻子两个一起来了。这样可以吗？”

镝木夫人撇开他的问话：

“什么妻子不妻子，这词儿不合时宜，为什么不称‘康子’？”

夫人当着悠一的面不肯放过对康子直呼其名的最初机会，果真是事出偶然吗？

夫人再次发现悠一的舞姿不仅精巧动人，而且是那样轻盈、真率。他的每一瞬间都使她感觉到那种俊美的青春的傲岸，这种感觉仅仅是夫人的幻影呢，还是那副真率和傲岸本是出自一体的呢？

“世上一般男人只能勉强引起女人的注意。”她想，“这青年在吸引女人上仅凭一点儿零头就足够了，他是打哪里学来这套秘诀的呢？”

不一会儿，悠一问起那封信为何只有几张白纸的理由，他的这一不带任何疑念的天真的询问，使夫人重新想到那封白纸信来。她如今更加觉得羞愧，因为那封白纸信也并非完全不含有一点儿卖弄风情的技巧。

“没什么，我只是笔头拙笨罢了……当时我确实有好多话，可以写满十二三张纸哩。”

悠一觉得她的若无其事的回答是想把话题岔开。

悠一大惑不解的是信为何第八天才到。俊辅说只限于一周之内，于是他联想到这回考试不及格了。到第七天还是没有任何动静，这使他的自尊心大受伤害，他觉得经俊辅煽动起来的自信被推翻了。他确实不爱对方，但又如此想获得她的爱，这种心情倒是第一次有。当天，他甚至怀疑，自己难道真的一点儿不爱镝木夫人吗？

白纸信使他惊讶。镝木夫人不知为何害怕在没有康子在场的情况下单独见到悠一？（看来，假定悠一是爱康子的，她抑或害怕终究会损伤悠一的心情吧。）信中所附的两张票更使他感到惊讶。他给俊辅打电话，没想到这位勇于献身的好事者，虽然不会跳舞，相约也要参加这次舞会。

俊辅还没有来吗？

两人回到座位上一看，侍者已经搬来好几张椅子，男女近十人将俊辅围在中间。俊辅向悠一笑了笑，这是朋友的微笑啊！

镝木夫人看到俊辅的身影大为震惊。大凡熟悉俊辅的人不但感到惊奇，而且早已议论纷纷了。桧俊辅现身这种每月一次的舞会还是头一遭呢。是谁的力量使得老作家犯了这种不择场合的错误呢？但是，这种臆测应该说只是外行人的想法，不择场合正是敏锐的作家必具的才能，只是俊辅避讳将这种才能运用到生活中来罢了。

康子不太习惯喝洋酒，她有些醉意，便天真地将悠一的一些琐事抖落出来。

“阿悠近来可爱时髦啦，买了梳子，一直装在里边口袋里，一天之中不知要梳几遍头呢。我真担心他会很快成为秃子。”

众人表扬了康子对悠一的感化，漫不经心地笑着的悠一，神情蓦地黯淡下来。买梳子这件事儿，是他无意识形成的最初的习惯，大学时代课堂上无聊时，经常于无意之中拿出梳子梳梳头。如今在这么多人面前，经康子一说，这才感觉到自己的变化，已经是将梳子暗暗藏在里面口袋里了。他发现，当初就像狗从别人家里衔回一根骨头一样，连梳头这种琐细的习惯，都被他从那个社会带到了自己家里。

然而，康子将新婚不久丈夫的变化归结于自己加以考虑，这是当然

的事情。有一种游戏，把一幅画里的数十个小点结合在一起，就会忽然改变原画的意义，浮现另外一种影像。但是偶尔将最初的点数结合起来，只不过是无意义的三角或四角。不能怪康子糊涂。

俊辅看不出悠一心情放松，他小声说道：

“怎么啦？被恋爱搞得神魂颠倒的。”

悠一起身到走廊上去，俊辅也若无其事地跟了出来。俊辅说：

“镝木夫人眼睛湿润了，你注意到没有？令人惊讶的是，那女人已经变得精神性了。她和精神的东西有缘，恐怕是平生第一次吧。这倒也能为恋爱起到奇异的补充作用，完全不具有精神的你，产生了一种反作用。我逐渐明白了，你认为能从精神方面爱女人，这是妄想。人不能玩出这种聪明的把戏来。你在肉体和精神两方面都不能爱女人。正像自然美君临人类一样，你应该用同样方法，亦即凭借精神的完全不存在去面对女人。”

——俊辅这时候无意之中发现，他已经无可奈何地把悠一看做自己精神的傀儡了。当然，这是在他一流的艺术性的赞美之下——“人们不管是谁，总是最喜欢自己难以对付的人。女人也是这样。看今天镝木夫人情思满怀的样子，她似乎全然忘记了自己肉体的魅力了。直到昨天为止，对她来说，这比任何其他男人都令她牢记啊！”

“但是早已过去一周了呀。”

“例外的恩惠嘛。这是我所看到的第一次例外。首先，这个女人无法掩饰自己的恋情。你看到没有？她刚才在椅子上放的那只佐贺锦孔雀刺绣小手提包，和你一同回来之后又移到桌子上去了。她一边认真仔细地查看桌面，一边把包放了上去。尽管如此，她还是眼睁睁地把包放进一汪酒水里了。你以为那女人一到舞会上来就兴奋非常，那就大错特错了。”

俊辅递给悠一一支香烟，又接着说：

“看来她还要等一段较长的时间。目前你是安全的，她引你不管到哪儿都是安全的。因为你已经结婚，而且新婚燕尔，有安全的保证。不过使你安全待着并非我的本愿。等等，回头我还要给你介绍一个人呢。”

俊辅巡视一下周围，他在寻找穗高恭子。十多年前，她也像康子一样，抛掉俊辅结了婚。

悠一蓦然用另一个人的眼光瞧着俊辅。俊辅站立在这个充满青春活力的、华丽的世界中央，看上去就像一个死人在物色着什么。

俊辅的面颊上沉淀着铅锈一般的颜色。他的眼珠失去了光亮，从黝黑的嘴唇里可以窥见那排过分整齐的假牙，犹如残留于废墟上的白墙，显得异样鲜明。但是，悠一的感想也是俊辅的感想。俊辅了解自己。他自从见到悠一之后，虽然活在现实之中，就已经决心进入棺材了。他在从事写作时，看起来世界是那样明净，人事是那样清晰，不是因为别的，而是因为在这一瞬之间他已经死了。俊辅的种种愚行，不过是一个死人企图重新回归现实生活的拙劣的酬报罢了。就像回到作品中一样，他既然使自己的精神进驻到悠一的肉体里，就是决心想使精神从阴郁的嫉妒和怨恨之中解放出来。他想寻求十全十美的回归。总之，他想，作为一个死去的人，能在这个世界得以复活该有多好。

用死人的目光观看时，他发现现实世界是一个多么澄明的机构啊！他人的爱情又是多么准确无误地可以透视出来！在没有偏见的自由自在的情况下，世界变得像小小玻璃机器一样了。

……但是，这位老丑的死人心里有时也涌动着一种不甘于自我束缚的情绪。如今，他听到七天之中悠一那里毫无动静，便因为受挫和估计不准而显得有些恐惧和狼狈，但同时又有几分快意。这种快意和刚才的痛楚如出一辙，那痛苦正是他从镝木夫人表情里看到的一种不折不扣的恋情而引起的。

俊辅发现了恭子的身影，不巧又被某出版社社长夫妇抓住郑重地寒暄起来，使得他无法到恭子那里去。

满满堆积着节目抽奖奖品的桌子旁边，一位白发外国老绅士和一个身穿旗袍的美丽女子站在那里又说又笑，她就是恭子。她每当发笑的时候，嘴唇就像水波一样在洁白的牙齿周围轻柔地一开一阖。

她身上的旗袍是白色的缎子，上面浮现着龙纹。金质的领卡和纽扣，长裙拖曳下若隐若现的舞鞋也是纯金的。翡翠的耳环不时摇荡着星星翠绿。

俊辅刚想接近，又被身穿晚礼服的中年女子拉住了，她一个劲儿搬弄一些艺术方面的话题，俊辅对她漠然而视。他目送那个女人的背影，看到那磨刀石一般扁平、瘦削的脊背光裸着，厚厚的白粉下面并排着一对灰色的肩胛骨。俊辅想，艺术为何要为这种丑陋留下口实？这竟然也是社会公认的口实啊！

悠一神情不安地走过来。俊辅看到恭子还在和那个外国人站着聊天，用眼睛向那边示意了一下，小声对悠一说：

“就是那个女人。她是个美丽、活泼而时髦的贞女。不过我听别人说她最近和她丈夫关系不太好，今天是同另外一帮人一块儿来的。我就介绍说你没有带夫人而是一人单独行动，你也姑且装糊涂。你必须和她连续跳五支曲子，不能多，也不能少。等跳完之后分别的时候，你就说你其实是同夫人一道来的，开始时没有照实说，是怕说了你不愿意和我跳下去，所以就撒了个谎，很对不起。你说话要尽量富有情趣。那女子若原谅你，你的印象就会变得神秘起来。此外，你也可以说几句恭维话，她最爱听别人夸奖她笑容很美。她从女校刚毕业时，一笑就露牙龈，样子不好看。但其后十多年，经过反复训练，很有成效，即便开怀大笑也看不见牙龈了。那副翡翠耳环也可以夸赞一番，她很善于映衬出领口雪白的肌肤。还有，最好不要说些什么性感之类的话。她喜欢清纯的男人。说起来她的乳房倒是很小，你看，她那漂亮的胸脯其实就是一件装饰品，没错，肯定是用海绵什么充填起来的。欺骗别人眼目，也就是美好的礼仪啊！”

那个外国人同另外一伙外国人说话去了，俊辅走到恭子身边向她介绍悠一。

“这位是南君。从前他托我给你介绍，一直没找到机会。他还在上学，不过已经有了夫人，好可怜啊！”

“哎呀，真的？这么年轻？近来大家都在赶早儿哪！”

俊辅说：“他婚前就托我介绍，现在南君还一直埋怨呢。他结婚一周之前，在秋天最初的舞会上第一次见到过你。”

“这么说，”恭子一时不知说什么好。这时悠一瞅瞅俊辅的脸，他今天是第一次到舞会上来。“……这么说，还刚结婚三周呀。那天的舞会很热呀。”

“所以他最初一见到你，”俊辅用十分武断的语气说，“他就产生了孩子般的野心。他想在结婚前务必找机会，同你连续跳上五支曲子。哎，对吗，悠一？不要脸红嘛，要是能这样，就能不留任何遗憾地结婚啦。结果未能如愿以偿，就和未婚妻结了。如今，他还是不死心，一个劲儿责备我。这都怪我不好，谁叫我一时不小心说认识你呢……今天，你可知道，他就是为了这个没有带夫人，而是单独来了。就请你满足他的愿望吧，行吗？连跳五曲，使他了却一桩心事吧。”

“这事好办。”——恭子看不出有什么难为情，她豁达地答应了，“只要没找错人就行。”

“好，悠一君，那就跳吧。”

俊辅向休息室注意了一下，催促悠一说道。于是，两个人走进舞厅微明的中央。

在休息室一角，俊辅被一位熟人的家属拦住坐在椅子上，从这里隔三四张桌子正面可以看到镝木夫妇。他看见镝木夫人在外国人护送下回到桌边，向康子行了注目礼后在她对面坐下来。这两位不幸的女人的倩影，远远看去带有故事中的风情。康子胸前已经没有兰花了。黑衣女子和象牙黄女子，漠然交换一下眼色，沉默不语。就像一对招牌。

从窗外看到别人的不幸，比起在窗内看到的更加美丽。这是因为，不幸很少能越过窗棂扑向我们……音乐的专制支配着集合的人群，这是秩序在起作用。音乐以类似深深疲劳的感情驱动着孜孜不倦的人们。俊辅想，音乐的旋律流动之中，音乐也有一个不可侵犯的真空的窗户，自己正在透过这个窗户望着康子和镝木夫人。

俊辅现在的桌子上，十七八岁的少男少女在谈论电影。原参加特攻队的长子，穿着时髦的西服，给自己的未婚妻讲述汽车的发动机和飞机的发动机有什么不同。母亲对自己的朋友谈论一位很有天才的寡妇，她把旧毛毯重新染色，改做成漂亮的购物袋，接受订货。这位朋友是原财阀的夫人，自从在战争中死了儿子以后，一直热衷于研究心灵学。这家的主人不住劝俊辅喝啤酒，反反复复说道：

“怎么样？把我们全家都写进小说里吧。要是能事无巨细、一个不漏地描写一番就好啦。……您看，我的妻子还有他们，都是些怪人。”

俊辅微笑地看着这个家庭里心直口快的成员。很遗憾，家长的自豪实在有些不得当。经常有这样的家庭，互相谁都找不出有何不同之处，没办法只好全家人一起耽读侦探小说，以治愈“健康的饥渴”。

老作家有他自己的地方，他该回到镝木夫妇的桌旁去了。长时间离开座位，他怕自己被怀疑是悠一的同谋。

他走到桌旁，康子和镝木夫人老是被别的男人请去跳舞，俊辅就在独自被撇在一旁的镝木身边座下了。

镝木也没问他到哪儿去了。他劝俊辅喝冰镇威士忌，问道：

“南君在哪里？”

“啊，刚才还在走廊里见过他呢。”

“是吗？”

镝木在桌面上叉着双手，竖起两根食指仔细观看。

“哎，请看！不会在颤抖吧？”

镝木对着自己的手，用眼睛向俊辅示意说。

俊辅没有回答，他看看表。五支曲子大约需要二十多分钟，加上刚才在走廊上的时间，一共是三十分钟光景。对于一个新婚燕尔、首次同丈夫一起来参加舞会的年轻女人来说，这三十分钟绝不是一段容易度过的时光。

一曲终了，镝木夫人和康子回到桌旁。两人无意中都脸色苍白。她们眼里所见逼迫自己作出不愉快的判断，又各自不愿说出来，所以变得寡言少语。

康子想起那个同丈夫已经亲密跳过两遍的穿旗袍的女子。她刚才一面跳舞一面对着丈夫微笑，也许他未注意到吧，悠一没有回过她一个笑脸。

订婚阶段，康子不断为“悠一有无其他女人”这个问题所折磨，这种猜疑随着结婚烟消云散了。也许她这样做是对的，她用新获得的逻辑的力量使得这个猜疑自行消解。

……康子有些无聊，她把紫色的手套脱下又戴上。她戴手套时，眼睛里闪现着若有所思的神色。

是的，她凭借新近获得的逻辑的力量解开了心中的疑惑。康子在K镇时从悠一忧郁的表情上预想到的不安和不吉利，婚后再一想想，一种天真少女的自负帮助了她，康子觉得一切都应归咎于自己。她认定，他之所以苦恼得夜不成寐，是由于她没有主动答应他的缘故。这样一想，那使得悠一感到无比痛苦的风平浪静的头三个晚上，就是他爱着康子的最初的明证。那时候，悠一肯定在同欲望苦斗。

这位非凡的自尊心极强的青年，定是害怕遭到拒绝才那样按兵不动的。对于一个紧紧团缩着身子、磐石一般默然不响的无邪的少女，三个夜晚他都没有出手。康子自然明白，没有比这更能证明悠一是纯洁的了。订婚时代她怀疑悠一有其他女人的幼稚的想法，眼下完全可以获得

嘲笑、轻蔑的权利。

回娘家更是一种实实在在的幸福。悠一在康子父母眼里越发是个保守型的青年。这位在应对女客方面大有作为的美青年的前途，将在岳父的百货店里获得确实保证。这是因为他孝顺、纯洁，而且更为可贵的是，有一副尊重世俗体面的气质。

婚后开始上学那天，晚饭后悠一第一次很晚才回家，听他说是被一个坏同学硬逼着请去吃饭了。康子未等深通世故的婆婆的开口，就急急忙忙替丈夫说情，说交朋友就是这么一回事。

……康子又脱下紫色的手套，突然一阵不安袭上心头。她眼前正像看到镜子里的自己一样，发现镝木夫人也带有一种同样焦躁的目光。康子很害怕，她的不安不正是夫人那种莫名其妙的忧郁情绪所传染的吗？她对这位夫人之所以怀有某种亲爱之情，莫非就是因为这些吗？不一会儿，她们两人又分别被人请进舞场。

康子看见悠一还在同那个穿旗袍的女人继续跳舞，这回她没有对他微笑，目光转移开了。

镝木夫人也看到了同样的情景。夫人不认识那个女人。就像戴一副假珍珠项链只能露出一端来一样，夫人那种爱好嘲笑的精神，使得她对这种公然在“慈善”的幌子下举办的舞会感到厌恶，从未参加过一次，所以没有机会结识作为一名干事的恭子。

悠一跳完了约定的五支曲子。

恭子陪悠一回到自己一伙人的桌子旁边。他在思忖，妻子没来这一谎言何时对她坦白出来好呢？他一时心中没底，显得有些六神无主。这时，刚才老是到镝木夫妇桌旁去的一位心直口快的同学，来到这里见到悠一，一句话揭了底。

“哎呀，你这小子真坏，撂下夫人不管！康子女士一直独守在对过的桌子旁边呢。”

悠一看看恭子的脸，恭子也看看悠一，马上转过眼睛。

“快回去吧，太可怜啦！”恭子说。这句劝告不失理性，又合乎礼仪，悠一有些不好意思，脸涨得通红。一种廉耻之心时常能够激起一股热情，美青年猛然站起身来，这种勇气连他自己都感到惊奇。他随即将身体挨近恭子，把恭子带到墙边，说有话给她讲。恭子眼里充满愤怒，

她冷然以对。假若悠一能感觉到自己勇猛的动作正说明热情的质量，也就会理解这位漂亮的女子不由自主、鬼迷心窍地从椅子上站起来随他而去的缘由。悠一那双天生的黯淡的眸子，含着深切的歉意，心情颓唐地说道：

“对你撒了谎，实在对不起。可我没办法，我想要是说了实话，你就不会和我连续跳上五支曲子了。”

恭子对这位青年深藏在内心的真正的纯洁瞠目而视。她满含热泪，以宽恕之心作出一个女人所能达到的牺牲，及早原谅了悠一。悠一急匆匆地向妻子等待的桌子走去，恭子目送着他的背影，这位易于动情的女子，把他连同上衣背后微细的襞褶都铭记心中了。

悠一在原来的地方见到兴高采烈正在和男人开玩笑的镝木夫人，以及不得已随声附和的可怜的康子，还有准备回去的俊辅。俊辅在这伙人面前必须避免同康子见面，所以老作家盯着悠一看了看，急急忙忙回去了。

悠一当场有些困窘，他提出要送俊辅到楼梯口。

俊辅听到恭子的情况，放心地笑了，他拍拍悠一的肩膀，说：

“今晚不要跟男孩子玩啦，为了抚慰夫人的心情，今夜里必须完成那个义务，懂吗？几天之内我还会叫恭子在某个地方‘偶然’遇到你。到时候再联系。”

老作家生龙活虎地握了握手，他独自顺着铺有大红地毯的楼梯径直走到中央出口，不小心插进口袋里的手指受伤了，是那枚蛋白石的传统风格的领带别针刺伤的。原来刚才为了接悠一夫妇路过南家时，他们夫妻已经走了，悠一母亲将这位大名鼎鼎的贵客让进客厅，为了表达心意，把亡夫的这件遗物赠给了俊辅。

俊辅高兴地接受了这件落伍于时代的礼品，他想她回头一定会告诉悠一的。他想象着这位母亲会不会这样对儿子说：

“送上这件东西，你就可以自豪地同他交往下去啦。”

老作家看着手指。一滴血像宝石一般凝结在指尖儿上。他很久没有在自己的肉体上见过这种颜色了。俊辅甚感惊讶，他想，即使是个老年肾脏病患者，只要是女人，也必定会有一天奇缘巧遇，冷不防刺伤他的肉体。

(1) Marquis de Sade（1740—1814），法国侯爵、作家。其代表作品有《朱斯蒂娜》、《朱丽叶》、《闺房哲学》等。

七　出场

悠一在这家店里，不问住址和身份，被大家称呼为“阿悠”。这里就是“阿英”给他画了一张幼稚的地图、等他见面的那家店铺。

这家位于有乐町一角、名叫罗登的极为平凡的咖啡店，自打战后开张以来，不知何时变成了这类人的俱乐部。但是不知底里的一般顾客也结伴而至，喝罢咖啡，依然一无所知地离开。

店主是第二代混血儿，一个四十光景的英俊男子。大家都习惯管这位生意人叫洛蒂。悠一进店后从第三回起也称他洛蒂了，他是学阿英才这么叫的。

他是银座一带二十年来的老面孔。战前在西银座开设了一家叫布鲁丝的店，除女孩子外，还使唤两三个美少年，所以打那时候起，经常有男色家进出洛蒂的店。这条道儿上的人，在区分同类上，都具有动物一般天赋的嗅觉，又像蚂蚁见到砂糖一样，从不会放过一点能够酿造此种气氛的场所。

难以置信的是，洛蒂在战争结束前，一直不知道有此类秘密的社会存在。他有老婆孩子，至于对别人的爱情，他认为只不过是他个人的一种偏奇的毛病。他只是出于自己的兴趣，放些美少年在店里。可是战争结束，他在有乐町一开设罗登，就一下子会聚着五六个美少年，因此他的店在这类人之间很有名气，终于成为一种俱乐部。

知道了这些后，洛蒂苦练经营方法。他发现此类人为了抚慰那颗孤独之心，一旦来店就再也不会离开。他把客人分成两类，一类是年轻有魅力，他们的到来具有磁石般的吸引力，可使店内生意红火；一类是趾高气扬的富豪，一到店里就被磁力紧紧吸引，动辄一掷千金。洛蒂为前者吸引后者繁忙地工作。一次，一位名义上的年轻客人，被主宾领到酒店，结果又从酒店门口逃回来，这青年虽说是店里的老熟人，可还是被洛蒂好一顿叱骂，悠一看到这番情景惊叹不已。

“你把洛蒂的脸面丢光啦！嗯？这样的话，无论如何再也不能让你伺候好人啦！”

洛蒂每天早晨化妆要花两小时，他有个癖好，吹牛不犯罪。他说：“被人一直盯着脸瞧实在太难为情。”凡是见过面的男人都是对洛蒂慕名而来的男色家，连幼儿园的孩子在街上看到他都惊愕地回头。这位四十岁的男人穿着马戏团风格的西服，在慌乱中剃去时髦的科尔曼胡须[(1)]的日子里，高矮胖瘦简直换了一个人。

这帮人大约日落以后开始集中，店里的扩音器不停地播送舞曲唱片，特别注意不使秘密话题进入一般顾客的耳朵。洛蒂总是坐在最里头的椅子上，碰到那种肯花钱、讲排场的大款，他会立即走到柜台前看账单，他这位店主亲自鞠躬如也，去“伺候算账”。享受这种“宫中礼法”的客人必须预先想好，算账时要支付高出账单两倍的钱。

客人们每当有人开门进来，就大伙儿一起朝他望去。进来的男人一瞬间置身于众目睽睽之中。谁敢保证梦寐以求的理想，不会由这座向着夜间街道敞开的大门突然变成现实呢？然而很多时候，投过去的视线立即褪色，眼中表现出不满来，于是鉴定就在最初的一瞬间结束了。那些一无所知的年轻顾客，假如没有唱片的骚扰，一旦听到了每个桌子对自己所作的窍窍私语式的品评，一定会吓破了胆吧。听那伙人都说些什么：“什么呀，没啥了不起。”——“看那副长相，一边儿待着吧！”——“看那蒜头鼻子，想必那个玩意儿也不会大！”——“小瘪嘴儿，谁瞧得上你！”——“嗬，领带倒是有点儿意思。”——“总之，性的魅力完全等于零！”

每个夜晚，这里的观众席面对空荡荡的夜路，那里总有一天会出现奇迹。说是宗教式的大体不差，这种等待奇迹出现的虔敬的氛围，比起今天马马虎虎的教堂来，在这种男色俱乐部香烟的雾气萦绕之中，反而能以更加朴实的形式直接品味到。玻璃门面对的广大的空间，是他们观念上的社会，是被认为遵照他们的秩序存在的大都市。条条道路通罗马，无数条看不见的道路，都从一个个如夜空点点明星的美少年那里通向这家俱乐部来。

霭理斯[(2)]说：女人为男人的力量所迷惑，但她们对男性的美缺乏定见，可以说是一种近乎盲目的钝感，故和正常的男人对于男性美的认识没有太大差别。对于男性固有的美，最敏感的只限于男色家，希腊雕塑的男性美的大系开始在美学上的确立，则有待于男色家温克尔曼[(3)]的出现。一个正常的少年，一旦受到男色家热烈的赞美（女人不会如此肉麻

地赞美男人），就会变成一个梦幻的那喀索斯[4]。他就会把自己作为赞美的对象扩展自己的美，树立男性一般美学的理想，成为一名像样的男色家。先天性的男色家与此相反，从幼年时代起就怀抱着理想，他的理想是肉感和观念尚未分化的真诚的天使，这种理想可以说和通过亚历山大葡萄酒发酵般的醇化而完成的宗教官能性的东方神学很相似。

同“阿英”相约的悠一，于下午九时店里最热闹的时刻来到店里。当他系着枣红色领带、身穿深蓝色外套走进店门的一瞬间，一种奇迹出现了！在他本人不知不觉的这一瞬之间就确立了霸权的地位。悠一的出场成为罗登后来长久不衰的话题。

当晚，阿英及早下班，一跑进罗登，就跟青年伙伴们说：

“我前天晚上在公园碰见一个，帅极啦。当夜跟他玩了一把。我从来没见过这么漂亮的人。他马上就来，叫阿悠。”

“长什么模样？”

一个认为自己最美的少年名叫“绿洲”的孩子，带着挑剔的口气问。他本是绿洲舞厅的侍者，穿着特请外国裁缝制作的草绿色的双排扣西服。

“什么模样？一副轮廓鲜明的男子汉的面孔。目光敏锐，牙齿洁白、整齐，侧影显得很精悍。身体很棒，肯定是个运动员。”

“阿英，你把他引来，我们都要掉价啦。你说玩了一把，究竟是多长时间？”

“三个小时。”

“不得了啦，还说玩了一把。三个小时就一把，没听说过。看来要进疗养院啦。”

“不过对方很强，床上工夫忒厉害！”

他合起两手，将手背靠着面颊，故作矫情。扩音器不时播放着康茄舞曲，他猝然站起来跳了一段动作猥琐的曲子。

“哎，阿英给吃掉啦？”一直在倾听他们谈话的洛蒂问道，“那小子来吗？长什么模样？”

“讨厌，老色鬼马上就来劲儿了。”

“要是个好小子，就请他喝杜松子酒[5]。”洛蒂吹着口哨吼了一句。

“想用一杯杜松子酒引他上钩，老率子实在够讨厌的。”阿君说。

“率子”这词儿是这个社会的一个隐语，意即为金钱而卖身，有时又转化为吝啬的意思。

此时店里正是上客的时候，挤满了相互熟悉的男色家。假如这时有一般客人进来，看不见女客也认为是偶然的，发现不了任何异样的征兆，有老人，有伊朗商人，另外还有两三个外国人，有中年男子。还有一对显得有些拘谨的年轻同伴，他们抽烟点火时，相互交换吸了一口。

也不是完全没有征兆，据说男色家脸上都有一种难以拂去的寂寥的神色。还有，他们的视线里共存着媚态和审视这两种目光。就是说，女人对于异性的媚态和对于同性的审视的目光是分开来使用的，而男色家是同时将两种目光投向对方的。

阿君和阿英被伊朗人招呼到桌子旁边，这是洛蒂对他们耳语的结果。“喏，特别招待。”——洛蒂推了一下两人的脊背。“一个谈不拢的老外！”阿君不情愿地嘀咕着，走到桌旁，他用平常的语调问阿英，“这个人懂不懂日语？”

“看那样子似乎不懂。”

“一窍不通。又像上回一样。”

这时候，两人来到外国人面前干杯时，“哈罗，达令，这个蠢货！”“哈罗，达令，这个老色鬼！”两人一唱一和。于是，外国人笑笑说：“小色鬼和老色鬼正好谈得来。”

阿英显得十分不安。他的眼睛三番五次盯着朝向夜间街道敞开的玻璃门。那张用精悍和忧郁的合金雕铸成的脸孔，在这个少年眼里，仿佛在他过去搜集的一枚外国货币上见到过。他怀疑，他是不是传说里的人物呢？

这时，一股青春的力量推开了玻璃门，阻断的夜气爽爽地流泻进来。众人一起抬眼朝大门口望去。

(1) 美国电影演员Ronald Colman（1891—1958）蓄的短而整齐的八字胡。

(2) Henry Havelock Ellis（1859—1939），英国心理学家，创立性科学。著有《性心理研究》、《性本能分析》等。

(3) Johann Joachim Winckelmann（1717—1768），德国美术史家，出生于勃兰登堡的商家。年轻时向往希腊古典文学。1755年移居罗马，后为意大利人所杀。著作有《古代美术史》、《希腊美术模仿论》等。

(4) Narcisse，希腊神话中的美少年。

(5) Gin fizz，又名金酒。因含有杜松子香气，故名。

八　感性的密林

……普遍性的美，一出手就赌赢了。

悠一在肉欲的视线里游泳。正如女人从男人们当中走过时所感觉的那样，那种视线可以在一瞬之间使人脱光最后一件衣衫。纯熟的品鹭的眼神大体不差。过去，俊辅在海边飞沫中见到的舒缓而宽阔的胸廓，俄而变细的洁净而饱满的胴体，修长而劲健的双腿，无与伦比的纯洁而年轻的光裸着的肩膀，再加上纤细而坚挺的眉毛、阴郁的眸子，还有那纯然少年的嘴唇和整齐而洁白的牙齿所构成的美青年的头颅，看起来那种可见部分与不可见部分相互泛起的调和的美，可以说是无可动摇的按照黄金分割比例的绝妙安排。完美的头颅必须连接完美的裸体。美的断片是美的复原图的预感……怪不得嘴巴挑剔的罗登的批评家们也保持沉默。考虑到同伙或在店里服务的少年侍者，他避免说出那种无法形容的赞美的心情。但是，这些目光，将往昔他们爱抚的众多青年中最美的幻影，一起拉到难以描画的悠一裸像的身边来了。这里，飘荡着青年们迷幻不定的裸影，还有那种肉体的温热、那种肉体的熏香、那种声音、那种接吻。然而，他们的幻影，一旦置于悠一裸像身旁，就遽然留下羞怯而消泯。他们的美没有脱离个性的范围，而悠一的美，却杂糅个性于一体而光芒闪耀。

他倚着里面黑暗的墙壁，袖着手默然而坐。他感受众多视线的压力，低着双眼。因而，他的美貌里又平添一种天真的联队旗手的风情。

阿英微带歉意地离开外国人的桌子，来到悠一旁边，身子蹭着他的肩膀。悠一叫他坐下，两人相向而坐，目光不知转向了哪里。点心上来了，悠一挑一大块奶油水果蛋糕毫无顾忌地张开大口吃起来，草莓和奶酪被那洁白的牙齿咬碎了。少年看着他，自己也仿佛亲自尝到了一种吞噬的快感。

“阿英，给老板介绍介绍嘛。”洛蒂说。没办法，少年将悠一介绍给

洛蒂。

“请多关照，今后可要常来呀。这里的人都很好。”店主甜言蜜语地说。

不一会儿，阿英去洗手间，这时，一个衣着气派的中年客人走到里边柜台旁算账。脸上浮现一副无法形容的孩子气，这是一个幽闭的孩子的表情。尤其是眼皮浮肿，面颊带着浓重的乳臭。可是一见到悠一，眼睛里鲜明的青春的欲望背叛了那种拙劣的伪饰。他想扶住墙壁，手却落到了悠一的肩上。

“哎呀，太失礼啦。”

客人说着，马上放开手。但是说话和松手之间有着一瞬的迟疑，也许可以说是一种探索。这种言语和动作间微小的令人不快的脱离，在美青年的肩头留下一个轻轻的印记。客人再次回头望了望，像逃跑的狐狸一般，朝着悠一的面孔瞟了一眼走开了。

少年从洗手间回来，悠一把这事讲了一遍。阿英吃惊地说：

“什么？已经来啦？好快嘛。阿悠你呀，被那家伙盯上啦！”

悠一还是悠一，使他惊讶的是，这种装模作样的店和那座公园完全一样，都需要一种敏感的手续。

这时，一个皮肤浅黑的长着酒窝的小个子青年，挽着一个秀丽的外国人走进店里。青年是最近才出道的芭蕾舞演员，外国人是他的法国人师傅。他们在战争结束后就互相认识。青年今天的名声大多仰仗这位师傅。这个一头金发、开朗的法国人数十年来一直和比他年轻二十岁的朋友住在一起。据说他一喝醉酒，就开始表演他的拿手好戏，即爬到屋顶上下蛋。这只金发母鸡，吩咐弟子拿着笊篱在屋檐下面等着，把观众召集在月光明亮的庭院内，自己学着母鸡的动作，顺着梯子爬上屋顶，一撅屁股，一拍翅膀，再尖叫一声，于是就有一个鸡蛋滚落到笊篱中。再拍击翅膀，再发一声尖叫，第二个鸡蛋滚落下来。一连掉下四个鸡蛋。客人们捧腹大笑，拍手欢呼。等到宴会结束，把客人送到大门口，看到从主人的裤腿里滚出来一个鸡蛋，掉在石阶上打碎了，这是忘记下的第五个鸡蛋。这只“鸡”的直肠里能装下五个鸡蛋。阅历肤浅的人，是不可能有这样高超的技艺的。

听了这段话，悠一大笑起来。笑罢，他又负疚般地沉默了。接着问那少年：

“那外国人和芭蕾舞演员交往有好几年了吧？”

“听说前后有四年了。”

“四年。”

悠一想象着同桌子对面的少年相隔四年岁月会是什么样子。他确确实实预感到这四年里绝不会再有前天夜里的那种欢喜，那么这说明什么呢？

男人的肉体起伏似平原，一望无边，不像女人的肉体那样，每次散步都能感受新发现小泉的惊喜，再深入进去就会看到美丽晶莹的矿石的洞穴。它是单一的外表，纯粹可视的美的体现。一旦将一切爱欲赌进最初热烈的好奇心之中，随后的爱情只有一种可能——不是埋没于精神，就是轻轻滑向其他肉体。悠一尽管只有一次体验，但他感到自己心里已经有权作如下的推论了。

“假如只有初夜我的爱才能得到完美的展现，那么其后重复拙劣的模仿，只能是对自己和对方两个人的背叛。不能用对方的诚实衡量我的诚实，应该相反。抑或我的诚实会使我和不断变换的对手连续度过无限个初夜，然而我的爱只能是一次性的，它是贯穿无数初夜欢喜中的一条经线，不管对谁都是不变的强烈侮辱般的一次性的爱。”

美青年把对康子的人工的爱和此种爱相比较，哪一种爱都不能使他得到安息，而只会使他焦躁不安。他被孤独所袭击。

阿英看到悠一沉默不语，便茫然地瞧着对过桌边一对年龄相仿的青年。他们背靠背坐着。看样子，他们深切感到自己这种难以预料的关系，互相肩并肩、手挽手，似乎在拼命抵御着这种不安。一种预见明日就要死去的战友般的友情，将他俩紧紧联结在一起。其中一个再也忍不住了，亲吻了一下对方的脖颈。不久，两个人急急出去了，刚剃的爽洁的颈项并列着。

阿英的双排扣格子呢西装上，打着柠檬黄的领带，张着嘴目送着他们。他的眉毛、眼睛，还有那男偶一般的嘴唇，都被悠一的嘴唇一一光顾了。他看着，“看”这种行为多么残酷！少年的身体上的角角落落，就连背上的小黑痣，对于悠一来说都不生疏。这座单纯的美丽房屋的结构，他只进去过一次就全都记住了：哪里有花瓶，哪里有书架。而且可以肯定，这花瓶和书架永远不会改换位置，直到这间屋子腐朽倒塌为止。

少年看到了他的冷淡的目光，在桌子下面紧紧握住他的手。悠一为一种残忍的心情所驱使，一下子甩开了。他多少意识到了这种残酷。悠一那种被妻子强迫之后黯淡而痛苦的心情，使他向往一个具有爱的权利的人所持有的一种愉快的残酷的薄情……于是，少年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

“阿悠如今什么心情我全知道啊。”他说，“你已经对我厌倦了吧？”

悠一连忙否认，阿英仿佛要证明比这位年长的朋友更有经验似的，用颇为老成的断定的口气说道：

“打从阿悠刚进来的时候我就明白，这是没有办法的事。这个道上的人，不知为什么，几乎都是一次性的。我也习惯了，死心啦……不过，我希望阿悠一辈子做我的哥哥，你是我第一个对象，我一生都感到自豪呢……可不要忘了我呀！”

悠一被他撒娇般的哀诉感动了，觉得有些对不起。

他的眼里也噙满泪水。他从桌子下面再次摸到少年的手，亲切地握着。

这时，大门开了，三个外国人走进来。其中一人的面孔悠一还记得，是结婚典礼时从对过楼里出来的那个瘦瘦的男人。他的西服变了，但依然系着水滴花纹的领结。他用老鹰一般的目光环顾着店里，显得有些醉意。两手拍得山响，连连叫道：

“阿英！阿英！”

快活甜润的嗓音震动了墙壁。

少年低着头，不愿露出脸来。接着职业般老练地咂咂舌头。

“呸！今晚我说过不到这儿来的呀。”

洛蒂天蓝色的上装前襟一闪动，身子伏在桌子上，低声地怂恿阿英：

“阿英，快去吧，少爷来啦。”

场上的空气惨淡起来。

洛蒂的声音里含有的强迫似的哀诉，进一步加深了这种惨淡的气氛。悠一很为刚才自己的眼泪而失悔。少年迅疾瞥了洛蒂一眼，做了一个孤注一掷的动作站立起来。

决定性的瞬间，往往对于治疗心里的内伤像医药般灵验。悠一如今可以毫无痛苦地看着阿英了，他为自己感到骄傲。少年和悠一的目光很不自然地碰到一起了。他们想巧妙地修正一下分别的瞬间，试图调整两人视线的焦点，但都没有成功。少年离去了，悠一把眼睛移向别处，他发现一位青年优美的眼睛正盯着自己。他的内心一片明净，犹如一只蝴蝶款款飞向那双眼睛。

那青年背靠对过的墙壁站立，穿着粗布作业裤和深蓝色上装，系着胭脂红的领带，看起来要比悠一小一两岁。富有流动感的眉毛和浓密的波浪形的头发，更使他的脸孔别有一番潇洒的情趣。他的眼神像扑克牌梅花J里的骑士像，忧郁地忽闪着，不住地向悠一这边递眼色。

“他是谁？”

“他是阿滋，中野地区干货店老板的儿子。倒是个俊男哩，叫他过来吗？”

洛蒂说着，打了个招呼，那位民间王子飘然离开了椅子。他一眼发现悠一正掏出烟来，于是灵巧地擦着了火柴，用掌心护着走了过来。那火影透过手掌，发出玛瑙般的光亮。这使得悠一联想起他那操劳一生的父亲遗传下来的一双朴实的大手。

来往于这家店的顾客，身份的转变实在微妙。从第二天起，悠一就被唤作“阿悠”了。比起其他顾客，罗登更把悠一看做一位重要的朋友。自从悠一进店那天起，罗登的客人骤然增加，大家不约而同地谈论着这位新面孔。

第三天，又发生一件事情，进一步抬高了悠一的声价，阿滋剃了和尚头来到店里。原来昨夜他和悠一同床共枕，十分快活，他打算用这一头美丽的浓发作为对悠一守身的信物，毫不可惜地剃掉了。

一桩桩侠义事件在这个社会里迅速传扬。大凡秘密结社，其特征就是不能将消息传到外面世界上去的。一旦进入这个社会的内部，面对惊人的传播力，是不可能保有一点儿闺房秘事的。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平时百分之九十的话题，都是露骨地报告着自己和别人的闺房消息。

随着见闻的增加，悠一被这个社会出乎意料的广大惊呆了。

这个社会，白天里大家都穿着隐身衣而伫立于社会之中。什么友情、同志之爱、博爱、师徒之爱，什么共同经营、助手、经济人、书生、老板、伙计，什么兄弟、堂兄弟、伯侄，什么秘书、拎提包的、司

机……还有种种繁杂的职务和地位，什么经理、演员、歌手、作家、画家、音乐家，还有那些趾高气扬的教授、公司职员、学生等等，整个男人世界一律穿着隐身衣而站立着。

他们向往无限幸福的世界，由共同的可诅咒的利害结合在一起，梦想着一个单纯的公理。他们巴望男人应该爱男人这条公理，有朝一日能推翻男人应该爱女人这条古老的公理。他们坚强的忍耐力，看来只有犹太民族与之相匹敌。对于一种被侮辱的观念的那种异常执著的程度，也只有这个种族和犹太人颇为相似。这个种族的感情，于战时，产生了狂热的英雄主义；于战后，暗暗怀抱一种颓废代表者的矜持，乱中取利，在龟裂的土地上培育了一小片黯淡的紫堇花丛。

在这个全是男人的世界，却投射下来一个女人的巨大身影。所有的人都隐身于这个看不见的女人的身影之中，有的向影子挑战，有的仔细观察，有的经过抵抗而败北，还有的一开始就阿谀奉承。悠一相信自己是个例外。接着，他庆幸这个例外，他打算努力当好这个例外者。他要极力制止这个奇怪的影子的影响，使之停留于一些无关大局的琐末细事上。例如，频繁地照镜子，街头玻璃橱窗映出自己的身影，也要忍不住回头看一看等小习惯；还有，看戏中间换场时有事无事都要到走廊上转一转等小毛病……说起来，这些也都是一个正常的青年常有的习性。

有一天，悠一在剧场的走廊上看到在这个圈子里颇有名气的歌手，已经娶了妻子。他具有一副男子汉的风貌和身姿。从事多种职业之余，还在自家的场地上练习拳击。他有条件凭借一副甜润的歌喉，引得女孩子喧闹不已。眼下，正有四五个闺阁小姐似的女子围着他团团打转。这时，旁边走过来一个年龄相仿的男子跟他打招呼，看样子是他的同学，歌手猝然拽住那人的手，紧紧相握，（简直就像打架似的）接着又甩开右手，重重地拍一下对方的肩膀。那位严谨而瘦削的男子微微晃动着身子。小姐们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暗暗窃笑。

悠一看在眼里，这番情景刺伤了他的心。这和以前在公园看到的那些丑态百出、勾肩搭背、扭着大屁股走路的同类正好形成对比，这就使得他们隐蔽的相似的原形显影般地浮现出来。这些都仿佛触动了悠一心中的某种不快的情绪。一个唯心论者，会把这称作“命运”。这位歌手对于女人们的一番虚空的矫情媚态，那将整个生活作为赌注、竭尽全力、使得每一根神经末梢都紧张起来的“男性”的演技，暗含着浸透泪水的心酸，令人目不忍睹。

……其后，“阿悠”不断应约出面，被迫去献殷勤。

过了几天，一个罗曼蒂克的中年商人，仰慕早已声名远播的悠一，千里迢迢从青森跑到东京来。一个外国人通过洛蒂提供了三套西装，还有外套、鞋子和手表。为了一夜情缘，做得有些过头了，悠一没有答应。还有一个汉子，看到悠一身边的椅子空着，假装喝醉了，坐下来，帽檐儿压得低低的，胳膊肘儿摊开在扶手上，好几次意味深长地捅捅悠一的肋骨。

悠一回家，经常要绕道而行，因为有人暗地里盯梢。

然而，人们还是只晓得他是学生，谁也不知道他的身份、经历，更不会知道他已经有了妻子、性格怎样、门牌号码多少。因而，这位美青年的存在，不久就充满一种神秘的气氛。

一天，罗登来了一个专门为男色家看手相的师傅——一个穿戴寒酸的老人——他对悠一的手掌翻来覆去仔细瞧，说道：

“我说你呀，脚踏两只船，腰插两把刀，像个宫本武藏[(1)]。你那里明明扔下女人不管，任凭她呼天号地，却装做没事儿一般跑到这里来。”

悠一不由微微战栗起来。他亲眼看到了这个“神秘的自己”显得多么浅薄、轻贱。他的神秘在于缺乏一种生活的约束。

……这也难怪，以罗登为中心的世界，只有热带地方的生活，亦即类似遭到流放的殖民地官吏一般的生活。总之，这个世界每一天都充满感性，仅凭感性的暴力维护着秩序。（要说这就是这个种族的政治命运，那么谁又能抗得住呢！）

这里是感性的丛林，密密生长着具有异样黏着力的植物。

在这座密林里迷路的男人，为瘴疠腐蚀，到头来变成一个丑恶的感性的妖怪。谁也别笑话谁，只有程度之差。在男色的世界，人们不由分说被强行拖入感性的泥沼，这种不可思议的力量，任何人都抵挡不了。例如，人们一方面想借助繁忙的职业、研究学问、探讨艺术，试图抓住男人世界的种种上层建筑；一方面作为一个人，又无法抵御感性的洪水拥进房内。谁也忘不了自己的身体总是和这洪水连在一起。任何人都不能和同类之间黏乎乎的亲近感彻底斩断关系。他们反复试图摆脱，然而最后又只能重新握住那只湿漉漉的手，再次回归那黏乎乎的目光。这些本质上不具备家庭生活能力的男人们，只有在表达“你也是同类”的幽暗的眼神里，约略看到家庭灯火的闪烁。

有一天，悠一一早上完第一节课，离下午的课中间还有很长一段时

间，他到大学校园的喷水池边散步。几何图形的小路在草坪之间纵横交错。喷水池背后是一片秋色萧索的树林，随着风向变换，飘起的水珠润湿了草地，那飞扬的水扇时时脱离扇骨扩展开来。阴霾的天空下耸立着大讲堂镶满马赛克的墙壁，老掉牙的都内电车不时打校门外通过，车轮的响声在墙壁间回荡。

一种莫名的严格的亲疏差别，给这个不断感到孤独的青年稍稍附加一层公共的意味。他在大学里，除了和少数几个死气沉沉的同学互相借借笔记之外，没有交其他朋友。这些思想保守的同学，有的艳羡悠一有个俊俏的妻子，有的认真讨论着悠一婚后会不会安分守己。一半议论是击中要害的，他们认为悠一很会玩弄女人。

因此，当美青年冷不丁地被人喊作“阿悠”时，就像一个逃犯被人喊出真名儿一般，心里怦怦直跳。

叫他的是一个学生，他坐在洒落淡淡日光的小路旁边一个藤蔓缠络的石凳之上。这个学生正俯伏在膝头摊开的浩瀚的电工学教科书上。在听到他的叫声之前，悠一没有注意到他。

悠一站住后又有些失悔，本来可以置若罔闻地走过去的。“阿悠！”学生又是一声高叫，随即站起身子。他用两手仔细掸掸裤子上的灰尘，快活的圆脸上溢满青春的朝气。他挺然而立，裤线笔直，看样子，似乎每晚都把裤子慎重地压在枕头底下吧。当他提起裤线，系紧腰带时，悠一瞥见那件炫目的纯白衬衫的大襞褶从上衣里显露出来。

“叫我吗？”悠一只得问他。

“是的，我是铃木，在罗登见过面。”

悠一再次瞧瞧他的脸，想不起来。

“忘了？盯着阿悠的男孩子太多啦。就连那个同少爷一起的孩子，也从远处偷偷打量过你呢。我可没有盯你看过呀。”

“什么事？”

“什么事？这可不像阿悠的话，太粗俗啦。现在我们去玩玩吧。”

“玩玩？”

“还不明白吗？”

两个青年的身体渐渐接近了。

“现在是大白天呀。”

“大白天也有好多可去的地方。”

“那是男人和女人啊。”

“哪里，我带你去。”

“……可我没带钱呀。”

“我有。能和阿悠一块玩，太荣幸啦！”

——悠一当天下午没有上课。不知在哪里挣的钱，年少的学生叫了一辆出租车。车子驶向青山高树町邻近一处遭受火灾之后荒寥的宅基地，在铃木的指点下，停在一家名为香草的宅子前面。这里只残留一段石墙，还有一座烧毁的大门，通过墙缝可以看到新盖的简易住房的屋顶。走进大门，看到连着门框的古老的房门紧闭着。铃木按了门铃，顺手解开领口，回头望望悠一，微笑着。

不一会儿，细碎的木屐声渐次来到门内，一个分不清是男是女的声音问道：“谁呀？”“铃木，请开门！”学生回答。旁门打开了，身穿鲜红运动衫的中年男子，出门迎接他们两个。

院子里的景象很奇妙，踏着走廊上的踏脚石可以走到堂屋和远处的厢房，但是院里的树木几乎全部失去了，泉水干涸，随处生长着茂盛的秋草，看上去宛若一片荒野图。草丛之间，清晰地残留着大火烧过的房屋石基。两个学生走进新建的散发着木材香气的四席半厢房。

“要烧洗澡水吗？”

“不用啦。”

“拿酒吗？”

“不，不要酒。”

“那好。”男子别有意味地嫣然一笑，“那就铺床了，小青年都是急着上床呢。”

他俩在旁边一间小屋子里等着铺床，谁也不吭声。学生问他抽不抽烟，悠一答应抽。铃木将两支香烟含在嘴里点了火，微笑着递给悠一一支。正像透过墙缝看人一样，悠一似乎从这个学生的恶作剧里，窥见了一个天真烂漫的孩子。

远处雷声殷殷。白天里，临近房间的挡雨窗也紧闭着。

两人应邀一进入闺房，那人就点着枕头边的灯，在隔扇外头说了

声“请自便吧”，于是走廊上响起一阵脚步声，渐去渐远。履声籍籍，震动着阳光散淡的走廊地板，这是大白天里的声响啊！

学生解开胸前的纽扣，胳膊肘支在被子上抽烟，听到跫音远逝，便像一只年幼的猎犬，猛然弹跳起来。他个子比悠一矮，一下子扑向呆然而立的悠一，对着脖颈狂吻。两个学生站着接吻五六分钟。悠一把手伸进铃木解开的前襟，胸中的心跳越发急促了。两人松开身子，背靠着背三两下就脱光了衣服。

……两个赤条条的青年抱到了一起，都营电车嘎啦嘎啦驶过山坡，不时传来鸡鸣，如在夜间。

然而，挡雨窗的缝隙里，一缕夕阳飘荡着尘埃，阳光透过凝聚在木缝间的树脂，血一般鲜红。一条纤细的光线照射在壁龛花瓶注满污水的水面上。悠一把脸孔埋在学生的头发里，没有搽油的头发散发着洗发水的馨香，令人心情快活。学生的面孔紧紧贴着悠一的胸脯，闭着眼的眼角闪现着微亮的泪痕。

蒙眬中，悠一听到消防车的警笛声。接着，远处又响起同样的警笛声，连连驶过三辆消防车。

“又失火了。”他泛起模糊的联想。

“就像当初去公园那天一样……大城市总会有火灾的，总会有罪恶的。想用大火消灭罪恶，是困难的，连神仙都犯愁。抑或大火和罪恶平分秋色吧。所以，罪恶绝不会被大火烧尽，然而无辜却屡屡遭受大火的洗劫。这正是保险公司发财的缘由。为了使我的罪恶纯粹而不遭焚毁，我的无辜不正需要首先闯过这场大火吗？……对于康子我是完全无辜的……我不是曾经为了康子而祈求重生吗？现在呢？”

午后四点钟，两个同学在涩谷车站握手告别，彼此谁也没有感到谁征服了谁。

一回到家，康子就说：

“今天倒是难得早回家呀，晚上一直待在家里吗？”

悠一说是的。当晚，他陪同妻子出去看电影，坐椅很窄，康子依偎在他的肩头上。突然，她一下子闪开来，狗一般警觉地眨着聪敏的眼睛。

“好香呀！你搽了整发香水啦？”

悠一本想否认，转念一想，连忙作了肯定的回答。看起来，康子觉得这不是丈夫身上的香味……甚至也不是女人身上的香味。

(1) 宫本武藏（1584—1645），江户初期剑客，名玄信。生于播磨，遍历诸国，创造剑术二刀流。晚年居熊本，长于水墨画，著有《五轮书》。

九　嫉妒

“这可是天上掉下来的人儿啊！”俊辅在日记里写着，“找到这个活宝贝，我真是如愿以偿！悠一实在美，光有这个还不行，此外，他对伦理道德无动于衷。他没有吃过那种使得所有青年沉醉不醒的迷魂药。他对自己的行动缺少责任感。这个青年的伦理，一句话，就是‘一无所为’。因此，一旦出手做点什么，他就不要伦理了。这个青年将像放射性物质一样磨灭。其实，我长期以来要寻找的正是他。悠一不相信所谓‘现代的苦恼’。”

慈善舞会几天后，俊辅着手筹划使恭子和悠一完全出于偶然的一次会面。俊辅听悠一谈起罗登，便提出打算傍晚和悠一在那里会合。

桧俊辅当天下午作完一场极不情愿的讲演，他没有耐得住为自己出版全集的那家出版社的怂恿。这是一个天气微寒的初秋的下午，老作家穿着一件丝棉夹层西装，鼓鼓囊囊的，倒让举办单位的人员大吃一惊。俊辅戴着羊绒手套站在讲台上，他这样做没有什么特别的理由，只因俊辅临登台时忘记脱手套，有个趾高气扬的年轻职员提醒他，他就干脆不脱了，故意气气那小子。

听众济济一堂，约有两千人。俊辅瞧不起这些听众。就像模糊不清的现代照相技术，讲演会的听众同样模糊不清。他们的胡涂表现在只相信这样一些人：做事瞅空子、乘人不备、顺其“自然”、迷信质地、说话夸大其词、爱传小道消息等一些庸俗猥琐的人。摄影师要求“放松些”、“说说话”、“笑一笑”，听众也是这样要求。他们只爱看真面孔，喜欢听心里话。俊辅厌恶现代心理学的侦探趣味，这种学说认为，反复推敲写成的文章中隐藏的心里话，在日常匆促的生活里会不经意地流露出来。

面对无数充满好奇心的目光，俊辅亮出了那张熟悉的面孔。这些人对于“个性比美更重要”这一点深信不疑，在富有智慧的大众面前，俊辅

丝毫不感到畏葸。他有气无力地抚平讲稿上的折皱，将刻花玻璃茶杯压在上边。水渗进纸里，讲稿上的蓝墨水漫漶着美丽的花纹。他联想起大海，不知为何，他忽然觉得眼前黑压压的两千多听众里，仿佛暗暗隐藏着悠一、康子、恭子和镝木夫人，虽然俊辅爱他们是因为他们绝不是出席什么讲演会的人种。“真正的美是使人沉默的。”老作家用一副力不从心的语调开讲了，“在这种信仰尚未泯灭的时代，批评也有自己的领域。批评尽在模仿美上。（俊辅戴着羊绒手套，在空中作了一个模仿的手势）就是说，批评和美一样，最终目的是使人沉默。与其说这就是目的，莫如说那就是没有目的。批评的方法在于不依赖美就能招致沉默，靠的是逻辑的力量。批评方法的逻辑，其力量不像美那样让对方说出有无，而在于强使对方沉默。而且，沉默的效果，作为批评的效果，要使得对方产生一种错觉，认为现在美确实就在那里。必须形成一个取代美的空间，只有这样，批评才能起到创造的作用。”

老艺术家环顾一下场内，发现有三个调皮的青年在伸懒腰。在俊辅看来，那些生龙活虎的打哈欠的小伙子，说不定更能深深领会他的意思。

“然而，美使人沉默这一信仰，不知不觉已经化为过去的东西。美不再使人沉默，即使美从盛宴中走过，人们也不会停止喧哗。去京都的人，总要看看龙安寺的石庭，那院子绝不难解，只是一种普通的美，一座使人沉默的院子。但滑稽的是，拜谒石庭的现代人，并不仅仅满足于沉默。他们总想说点儿什么，于是紧蹙眉头，硬诌出几首俳句来。美似乎逼使人饶舌。人们每当面临美，就急不可待地阐述感想，觉得这是义务，感到美必须迅速折价变卖，不折价就有危险。美仿佛是炸弹，是产生一切困难的根源。这样一来，我们就失掉以沉默保有美的能力，失掉为之献身的崇高的能力。

“于是，批评的时代到来了。批评不再是美的模仿，而以折价变卖为己任了。批评一个劲儿走向创造的反面。过去，批评是美的跟班，如今，是美的股东、美的代言人。随着美使人沉默这一信仰的削弱，作为可悲的代理者，批评必须代替美奋力行使主权。就连美都不能使人沉默，何言批评？事情就是这样。今天，可恶的时代开始了，饶舌，饶舌，再饶舌，几乎到了震耳欲聋的地步。美随处使人喋喋不休，饶舌最终使美越发人工化（亦即奇怪的表现），不断增殖，开始美的大量生产。同时，批评对于这些本质上属于自己孪生兄弟的无数美的赝品，开始漫骂攻击了。”

……讲演结束后，俊辅走进和悠一约好傍晚见面的罗登。这个心神不定的孤独的老人一踏进店门，客人们一起向他瞥了一眼。和悠一初来时一样，大家沉默了。不仅美，漠不关心也能使人沉默。当然，这不是强制性的沉默。

这位老人向坐在里边椅子上和青年们谈话的悠一亲切打招呼，并把他引向远处的桌子边面对面坐下来。这时候，大家的目光才显现出不寻常的关切。

两人说了几句话，悠一暂时离开座位，不久又回到俊辅面前，说道：

“大家都把我当成先生的少年，有人问起，我也作了肯定的回答。我想这样做，先生来这店更容易了。再说，作为小说家肯定对本店很感兴趣啊。”

俊辅甚感惊讶，但当场也只得听之任之，没有责怪悠一的轻率。

“假如你是我的少年，那么我该采取什么态度呢？”

“这个嘛，您可以默默装作幸福的样子。”

“那我就装作幸福吧。”

真奇怪，死人俊辅，居然扮演幸福！老作家被赶着鸭子上架，真是选错了地方。连导演也头疼，怎么给他说戏呀？他想，还是阴沉着脸为好，但这也很困难。俊辅感到很滑稽，立即对这种即兴表演失去了信心。当时，他并没有意识到自己脸上浮现的幸福的表情。

对于这番轻松的心情，俊辅找不到恰当的解释，只好归结于平时的好奇心。老作家已经失去了创作的力量，他为自己这种虚假的热情感到羞愧。近十年，他曾好几次有过潮水般的创作激情，一旦拿起笔来，一行字也写不出来。他诅咒这种空头支票般的灵感。年轻时一举一动都带有一种病态的艺术冲动，到如今，这种冲动只不过满足一下毫无结果的好奇心罢了。

“悠一好漂亮啊！”老作家又一次远远望着离开座位的悠一，“在那四五个美少年里，只有他一人最惹眼。美这东西，用手摸一摸就会被烫伤。有了他，被烫到手的男色家想必很多吧……然而，他是一时冲动而走入这个异样的世界的，这种动机和美是多么符合啊！我呢？我在这里依然只是为了看看。我知道，一个间谍的身份路子很窄，间谍不能凭欲望行动。基于这种理由，间谍的行为不论多么爱国，本质上也是卑劣

的。”

围在悠一身边的三个少年，像感情亲密的雏妓，敞开前襟，从西服的胸脯上竞相拉出崭新的领带。电唱机依然播送着欢闹的舞曲。男人们比起在别的世界稍微亲密些，但除了频繁地碰碰手和肩膀之外，也没有什么特别的风景。

这位一窍不通的老作家如是想：

“原来男色这东西是以纯洁的快乐为基调的。男色画那种炫目的奇矫的歪曲，一定是纯洁的苦恼的表现。男人们始终无法同流合污，也无法相互作践对方，他们被这种绝望所驱使，只得扮演一个感伤的爱的角色。”

这时，他面前展开了气氛微微紧张的情景。

悠一被两个外国人叫到桌子旁边。那张桌子和俊辅这张桌子之间隔着一个屏风般的水槽，水里游着淡水鱼。水槽里绿色的电灯把一丛水藻照得透明。秃头外国人的半边脸上荡漾着光的波纹。另一个外国人是非常年轻的秘书。年长的全然不懂日语，要由秘书一句一句翻译给悠一听。

俊辅的耳朵里响着那位年长的外国人格调纯正的波士顿英语，同时也听到秘书一口流利的日语和悠一很少的几句回答。

老年外国人首先为悠一倒啤酒，他不住赞美悠一年轻英俊。这位妙语如珠的翻译十分难得，俊辅仔细倾听，他们谈话的意思大体明白了。

老年外国人是个贸易商，他来是想找年轻漂亮的日本青年交朋友。秘书的任务是物色对象。秘书向主人推荐了好几个青年，他都不满意。其实他们到这店里来过好几趟，今天才找到理想的青年。他提议要和悠一交往下去，如果不乐意，也可以只做精神上的朋友。

俊辅觉察到译语和原语之间有些奇妙的差距，故意把主语和宾语弄得很含混，虽然算不上不忠实，但翻译时总是流露一种曲意逢迎的媚态。年轻的秘书长着一副德国人精悍的面孔，薄薄的嘴唇，像吹口哨一般吐露着干净流丽的日语。俊辅向脚边一看，惊呆了。年轻秘书的两只脚紧紧夹住悠一左腿的踝骨。那副若无其事的忸怩的态度，竟然没有引起老人的注意。

老作家终于弄清了事情的底里。翻译的内容没有虚假，但秘书想努力抢先一步讨得悠一的欢心。

这时候，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沉郁的感情向俊辅袭来，该叫它什么呢？俊辅瞥见悠一低俯着的睫毛，那细长的睫毛闪动着，使人联想起俊美的睡相。青年向俊辅投来含着微笑的一瞥。俊辅战栗了，一种加倍的莫名的忧郁向他袭来。

“这不就是嫉妒吗？”他自问自答，“这胸中的苦闷，这火炽的感情！”

他想起很早以前，当看到淫荡的妻子黎明时在厨房门口那种不轨的场景，自己深深为苦恼所折磨的心情，如今又在头脑里闪现。这是同样的郁闷，无法排解的感情。在这种感情之中，自己的丑陋成了唯一有价的老本钱，可以同全世界的所有思想相兑换，这是他唯一的心爱之物。

这是嫉妒。这个死人因为羞愧和愤怒而面颊潮红了。他高叫一声“算账”，站起身来。

“你看那个老爷子妒火烧心呢。”阿君对阿滋嘀咕道，“阿悠也挺好玩，和那个老头子来往多年了吧？”

“他追悠一追到店里来啦。”阿滋满含一种敌意附和说，“真是个不知天高地厚的老头子。下回再来拿扫帚把他扫出去！”

“也说不定这老头有点儿油水。”

“像个做生意的，看样子有点儿小钱。”

“大概是镇上的一名官员吧。”

俊辅走到门口，觉察到悠一也默默跟着他出来了。俊辅在路上伸了个懒腰，两手交换拍打着肩膀。

“肩头酸疼了吧？”

悠一无动于衷地爽朗地问，老人感到他似乎看透了自己的内心。

“如今你也是一样，羞耻心渐渐渗透到内里了。年轻人的羞耻使得肌肤红润，而我们却羞愧到肉，到骨头。我的骨头都感到羞愧难当啊，别人还以为我是这个道儿上的人哩！”

两人在杂沓的人群里并肩走了一会儿。

“先生讨厌年轻吗？”

悠一突然发问，这问题是俊辅不曾预料的。

“为什么？”俊辅惊讶地反问，“要是讨厌，我为何还豁出老命跑到这

个地方来呢？”

“不过先生是讨厌年轻啊。”

悠一进一步断定说。

“你是说那种不美的年轻吧？年轻就是美丽，只是一句蹩脚的俏皮话。我年轻时就丑，是你无法想象的。我的整个青年时代都在不断思索如何改变人生。”

“我也是。”

悠一低着头，突然说道。

“你不可这么说。这么说就要犯禁忌的。绝不能这样说，这是你的命运的选择……不谈这些，你急着出来，对外国人不太好吧？”

“不，没什么。”

美青年淡然地回答。

快七点了。战后店铺关门较早的大街上，这时候最热闹。傍晚雾霭浓重，稍远些的商店看起来像铜版画。黄昏时分街上的气息沁入敏感的鼻孔，这是一年里最能深深体验这种气息的季节。果品、法兰绒、新版书籍、晚报、厨房、咖啡、鞋油、汽油、腌菜等气味，交混融合，使得大街浮现着半透明的朦胧的画面。高架电车的轰鸣掩盖了两人的谈话。

“那里不是有家鞋店吗？”老作家指着一处明亮的橱窗，“那是一家豪华的鞋店叫‘桐屋’。今晚上恭子要到那家店里取定做的舞鞋。她七点来取，你在那个时刻也到店里去挑选男鞋。恭子是个很守时的女人，她来时你可以故作惊讶，然后邀她喝茶。接下去就照对方意思办好了。”

“先生您呢？”

“我在对面小店里喝茶呀。”

老作家说。这位老人对青春持有奇妙而悭吝的偏见，这使悠一感到困惑。他想，俊辅的青春看来十分贫瘠吧。他想象着，俊辅跑来调查女人来店的时间时，那种卑微的年轻时的丑陋又在他的脸上复活了。然而，悠一已经无法将此看做与自己无缘了。这是他身不由己要做的事情的另一面。况且对于悠一来说，已经面对镜子亲临教诲，早已养成不管在什么场合都不会忘记估量自己的美的一种习性。

一〇　谎言的偶然和真诚的偶然

这天一整天，穗高恭子什么也不想，都在一心一意记挂着那双竹青色的舞鞋。此外，对她来说，这个世界上再没有什么更重要的事情了。不论谁见了恭子都会感到一个所谓“宿命之轻”。仿佛投身咸水湖里不由自主又浮上来而得救了，恭子心境明朗，似乎怎么也沉不到感情的湖底，她有一种焦躁之感。因此，这种明朗既是发自内心，又带有勉强而为之的意趣。

恭子经常有着被动性的炽热的情怀，但是人们总感到这是由她丈夫冷静的手势点燃起来的虚假的热情。其实，她像一条驯服的狗，只不过是某种习惯力量的巧妙的集结罢了，她给人的这种印象甚至使她天生丽质，看上去也像圆满加工制作的漂亮的假花。

恭子的丈夫被她毫无真挚的感情弄得筋疲力尽。为了点燃妻子的欲火，他极尽一切爱抚的手段。为了挑动妻子的真心，他甚至和别的女人鬼混，尽管他不愿这样做。恭子好哭，但她的眼泪像骤雨。一旦谈到正经话题，就像受人挑逗一般格格笑了。虽然这样，对于恭子来说，她用一般女人味儿作代价换取的机智和谐谑并不显得过剩。

恭子早晨在床上想出了十几个好主意，一到晚上只记得一两个了。她想更换客厅里的挂轴，结果拖了十天。这是因为，时时留在记忆里的主意经过一味拖延，到头来都懒得付诸实施了。

她的双眼皮不知为何，有一只变成三层眼皮了。丈夫见了很害怕。他立即明白了，妻子这时什么也没想。

……那天，恭子陪着从乡下带来的老女佣到附近街道买东西，下午丈夫的两个堂姐妹来了，她陪着她们。堂姐妹弹钢琴，恭子也没有心思听，弹完了她又鼓掌又夸赞。她们接着就聊起来了，什么银座一家西洋点心既便宜又好吃啦，什么用美金买的手表在银座一家商店卖出了三倍的高价啦等等。她们还说要买过冬的衣料，还提到了畅销小说。说什么

小说之所以比西装料子便宜，是因为不能当衣服穿，那是当然的。其间，恭子只是惦记着舞鞋，那种心不在焉的样子，在堂姐妹眼里，一定被误解是在恋爱呢。恭子对那双舞鞋的爱，甚至令人怀疑还有没有比这更加使她恋恋不舍的东西。

正是这个缘故，同俊辅的期待完全相反，恭子早已把前次在舞会上向她表现不寻常风情的美青年忘得一干二净了。

恭子走进鞋店，和悠一正好打了个照面，她一心急着要看到舞鞋，对于偶然的相见并不感到新奇，只是通常打个招呼罢了。悠一对她那只求自己得到满足的行为感到厌恶，打算马上回去，可是愤怒使他不甘心离开，他憎恶这个女人。俊辅的一番热情这时已经寄寓在他身上，其证据就是悠一忘记了对俊辅的憎恨。这青年从里面望着橱窗，虚张声势地吹起口哨。口哨的声音很响亮，带着几分不祥。他瞥了一眼正在试鞋的女人的背影，暗暗增强了斗志。“好，我一定要叫这个女人陷入不幸！”

幸好，竹青色的舞鞋做得很合恭子的意，恭子让店员包好，她的焦躁情绪也渐渐平复了。

她转过头微笑了，这才看到那里站着一个俊美的青年。

今宵，恭子的幸福犹如面对着一样不少的菜单，因而，她兴奋起来。本来，照她的习惯，不会主动邀请一个不太亲近的男人喝茶的，但她来到悠一身旁，亲切地说：

“去喝杯茶吧。”

悠一顺从地点点头。七点一过，很多店都关门了，俊辅所在的那家店还是灯火辉煌。从店前经过时，恭子打算进去，悠一慌忙拦住了。其后两人又白白走过两家已经落下帷幕的店铺，才好容易找到一处很迟关门的店。

他们在墙角的一张桌子旁边坐下了，恭子胡乱脱下蕾丝手套，她用火热的目光盯着悠一。

“夫人好吗？”

“还好。”

“今天又是一个人？”

“嗯。”

“我知道了，一定是在这家店里等着和夫人会合吧？在她来之前的这

段时间，可以同我在一起吗？”

“我确实是一个人。刚才到一个前辈的办事处办点儿事情。”

“是吗？”——恭子的语调含着警惕，“打那之后，我们没有见过面呀。”

恭子慢慢想起来了。当时这个青年的身体像野兽一般，威猛地将女人的身子逼到黑暗的墙边，他那祈求她宽恕的热切的眼神看上去似乎充满野心。他的略为嫌长的鬓角，性感的面颊，时时吐露不平、欲言又止的富有活力的天真的嘴唇……再想起一些来，对他准确的记忆就会彻底复活。她耍了一个小小的诡计，把烟灰缸拉到自己面前。这样，青年扔烟头时，他的头就像公牛犊一样在她的眼皮底下晃动。恭子嗅着他头上发油的香气，那是洋溢青春活力的撩得人心发疼的香气。正是这种香气！打从舞会归来那天起，这香气每每留在她的梦中。

一天早晨醒来后，梦中的这种香气，依然执拗地缠绕着恭子。她到市中心买了东西，丈夫去外务省上班，过了一小时，她又登上挤满迟上班的乘客的公共汽车。她闻到了浓烈的发油的香气，心中一阵激动。但是，当她把目光转向那个青年的面孔时，虽然那香气和梦里的发油很相似，可那副面庞似是而非，叫人失望。她不知道那种发油的牌子。但那种香气总是在电车上或商店里随处飘动，在她心里荡起莫名的波澜。

……没错，就是这种香味！恭子用另一种目光盯着悠一瞧。她发现这个青年身上有着企图支配她的危险的权势，一种眩人眼目的王者的权势。

然而，她到底是个地道的风骚女子，所有男人身上必不可少的权势，在她眼里显得很滑稽。不管多丑或多美的男人，他们都具有一种共同的博得大名分的东西，就是愚蠢的欲望。例如，男人们人人爱读廉价的色情小说，他们一从少年跨入青年，个个都将这种小说的主题作为自己固定的观念。这个因袭的主题就是“女人自我陶醉于最大幸福的时刻，亦即发现男人心中产生欲望的时刻”。

“这个青年的青春平平常常。”恭子暗想，她依然对自己的青春年华抱有自恃之念，“这是随处可见的青春，是欲望和诚实混淆一体的、同年龄相当、具有自知之明的青春啊！”

与恭子的这种误解相映衬，悠一的眼睛满储着略显倦怠的热情的光泽。那眼神没有忘记生来的黯淡，看着这副眼神犹如听到暗渠里激溅般剧烈的水声。

“自那之后又跳过舞吗？”

“不，没有。”

“夫人讨厌跳舞吗？”

“她很喜欢。”

好大的噪音！这家店其实十分安静，但低低的唱片的响声、脚步声、杯盘声，还有顾客不时腾起的笑声、电话铃声，互相搅混在一起，令人心情烦躁。这噪音带着恶意，时时阻隔着他们两个本来不太通畅的谈话。恭子觉得她和悠一似乎在水里交谈。

想接近的一颗心感到对方的一颗心很遥远。恭子总是毫不气馁，她意识到这个渴望见她的青年和自己之间隔着一段很长的距离。她想，自己的话是否传达过去了？中间的桌子是否太宽了？她不由夸示起自己的感情来。

“看你的表情，跳了一次舞就再也用不着我了，是吗？”

悠一显得很痛苦，这种随机应变来自几乎不露任何痕迹的演技，他的这种双重性格多半依靠无言之师——镜子的力量。镜子陶冶了他，使他运用美貌的各种角度和阴影显现出多种感情来。美终于可以有意识地独立于悠一自身之外，自由自在地被驱使了。

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在女人面前，悠一婚前从康子身上感受的困窘从此消失了。反倒在这种场合，当他面对一个女人时，更能陶醉在一种优游自在的肉感的馨香之中。这是透明的抽象的肉感，是跳高或游泳时使他着迷的肉感。自由再也不会遭受欲望这个最大敌人的束缚了。他怀抱这种自由，感到自己的存在就像一架万能的机器。

恭子打算利用自己圈子里的熟人敷衍一下场面，她提到的几个名字，悠一一个也不认识。这在恭子看来，实在是个奇迹。按照恭子的想法，大凡浪漫的事情只能发生在和她交往的熟人里，他们的组合也是意料之中的。就是说，他们只相信精心安排的浪漫。终于，她举出了一个悠一熟悉的人来。

“你认识清浦家的阿玲吗？她三四年前就死了。”

“嗳，是我表姐。”

“啊，看来你就是被亲戚们称作‘阿悠’的那位呀？”

悠一打了个寒噤，他故作镇静地微笑着。

“是的。”

“你就是阿悠啊？”

恭子大胆地盯着他瞧，弄得悠一很不自在。恭子说明了原委：原来玲子是恭子班上最亲密的同学，玲子死前把日记托付给恭子，这是她临终前几天在病床上写的。对于这个沉疴不起的可怜的女子，看到前来探视的那位表弟的青春容颜，是她生命中唯一的慰藉。

她一心恋着这位一时兴起偶尔来看望她的表弟。她想吻他一下，又怕他染上病，一阵战栗，打消了这个念头。玲子的丈夫使自己的妻子染上宿疾，他先死了。她试图向他吐露真情，竟未能如愿以偿。有时咳喘发作了，有时自我克制夺走了表露的时机。她发现这位十八岁的年轻的表弟，心中藏着与死亡和疾病完全相反的故事，恰似从病房的窗户里眺望院子中的小树，浑身洋溢着生命的光辉。他健康开朗，天真而富有青春的活力，笑起来露出洁白的牙齿，仿佛一切悲哀与苦恼都和他无缘。她害怕一旦向他吐露真情，他的眉宇就会充满同情，要是他也爱上她，那面颊定会刻上悲哀和苦恼吧。她想，临终前与其这样，倒不如从这位表弟精悍的脸膛上，只看到那副近似漠不关心的青春与率真更好些。她每天的日记，开头总是叫一声“阿悠”。一次，他送她一个小苹果，她在上面刻了他名字的第一个字母，藏在枕头底下。玲子还向悠一要过照片，他有些不好意思，拒绝了……

恭子也觉得，比起“悠一”这个名字，叫“阿悠”显得更亲近，这是合乎道理的。不仅如此，在玲子死后，恭子的幻想培育了这个名字，她早已爱上了这个称呼。

悠一摆弄着手里的镀银的汤匙，他听了暗暗吃惊。直到今天，悠一才知道比他大十多岁的表姐，深深爱着自己。他还为表姐对自己不准确的估量而惊讶。当时，他深受一种异样的空洞无凭的肉欲的压抑。他甚至羡慕起不久前死去的表姐来了。

“那时候，我不可能有欺骗玲子的想法。”悠一想，“只是不愿意直接表露自己的心事罢了。但是玲子误解了我，她只把我当做一个单纯、开朗的少年。其实我还是我，并没有觉察玲子的爱。不论谁都是这样，总是把对别人的误解看做唯一的生存的价值……”——就是说，这位多少受到骄慢的美德熏陶的青年，他把自己对恭子的一副虚假的媚态，看成是自身诚实的外现。

大凡上了岁数的女人都一样，恭子稍稍向后仰起身子看着悠一。她

已经爱上了他。恭子那种浮薄的心绪，从根本上说，抑或来自对于自己情感的谦卑与不信。因此，当她面对这位已故玲子热恋的证人时，对自己的感情充满自信。

恭子失算了。她以为悠一的心一直在亲近她，若能再跨进半步，她就满足了。

“下次找个地方慢慢聊吧。我可以给你打电话吗？”

但是，悠一每天什么时候在家没个准头，他说他给她打电话。不过，恭子也是整天不在家。因此，必须现在就得约好下一次的幽会。这办法使恭子很高兴。

恭子打开笔记本，其间夹着一支用丝线连在笔记本上的铅笔，她拿起这支又细又尖的铅笔。她的约会实在多，为了悠一，她只得在最难分割的时间带里，空出一些时间来。恭子暗自感到很满意。她在陪丈夫一同出席外相官邸某外国名士的招待会的日期上面，用铅笔尖儿轻轻点了一下。为了下次同悠一约会，总要增添一些秘密和冒险的因素。

悠一答应了，女人越发撒起娇来。今晚她想让他送自己回家，看到青年有些为难，就说只是想看看你为难的样子罢了。紧接着，她用遥望远山峰峦的目光，凝神看着他的肩膀。他们交谈一阵，总要沉默半天，或者一个人滔滔不绝，甚感孤独。终于，恭子不再害怕用卑屈的口吻说话了：

“夫人一定很幸福，想必你把她照顾得无微不至吧？”

说罢，她疲惫地瘫在椅子上，看上去像一只被捕获的死野鸡。

恭子心里波涛起伏，想起今晚家中有客人来访，看来无法见面了。她站起身要给家里打电话，说赶不回来了。

电话很快接通，但声音模糊，听不清女仆说些什么。好像是雨声盖住了她们的通话。她瞧着那面大玻璃窗户，果然下雨了。不巧，没有带雨具，于是她变得果敢起来。

刚要回到原来的座位，她看到悠一身边的椅子上有个中年女子正和他谈话。恭子将椅子稍稍拉开些距离坐下了。悠一把那个中年女子介绍给她。

“这位是镝木女士。”

女人们一眼就看穿了对方的敌意。这次偶然相遇完全出于俊辅的计

划之外，镝木夫人打刚才就坐在稍远的角落里，一直盯着他们两个。

“我比约定的时刻略微来得早了些，看你们在说话没敢打扰，真对不起。”

镝木夫人说。一瞬间，正像那过于年轻的化妆凸显了她的老态一样，夫人学小姑娘撒了一个谎，反而更加使人看出了她的年龄。恭子看到这种年龄的丑陋，放心了。一副悠然自得的心境使她看穿了夫人的谎言，她向悠一挤挤一只眼，笑了。

镝木夫人未能觉察这位比她小十岁的女子轻蔑的眼神，这是因为她的满心醋意，使她失去了平日的骄矜。于是，恭子说道：

“我一说起话来就没完，实在对不住。我该走啦，阿悠替我叫辆车吧，下雨了呢。”

“下雨了？”

悠一第一次听恭子喊他“阿悠”，立即慌了神儿。他似乎把下雨当做什么了不起的大事，借此掩饰自己的惊慌。

走出店门，一辆出租车立刻讨好地开过来了，他向店里招呼了一下。恭子告别夫人离开了，悠一目送着她，站在雨里挥着手。她没有留下什么话，径直走了。

悠一默默坐在镝木夫人面前，湿漉漉的头发海草一般紧贴在前额上。这时，青年忽然发现旁边的椅子上恭子忘掉的东西，他那反射似的热情使得镝木夫人甚感绝望。

“是她忘掉的吗？”

她勉强地笑了笑，问道。

“嗯，是鞋子。”

两个人都认为恭子丢下的只是一双鞋子。其实，恭子遗忘的是她和悠一见面前，这一天生活里唯一最记挂的东西。

“去追她吧！还来得及。”

镝木夫人苦笑着说，她的这句话明显是在挖苦他。

悠一沉默不语，夫人也不说话，她的沉默里一种失败的阴云渐渐扩大，说话的语调很激烈，几乎要哭出声来了。

“你生气了？对不起。我这样说话是因为我脾气不好啊！”

夫人虽然这么说，其实她正为一种不祥的预感所缠绕，这种预感是她表达自己恋情时无数不祥预感中的一个，即悠一明天肯定要把恭子忘掉的东西带给她，并且会把镝木夫人的谎言对她说明白。

“不，哪会生气呢。”

悠一犹如雨后初晴，心情爽朗地笑着。悠一实在想象不到，镝木夫人从他这张笑脸上获得了多么大的力量啊！年轻人向日葵一般的笑容诱惑了她，夫人立即向着幸福的山顶攀登。

“我打算给你买点儿什么，权当赔个不是，那就走吧。”

“算啦，赔什么不是呀。再说，外头还在下雨哩……”

这是秋冬季节的阵雨。雨住了，夜色凄迷。不时有一些喝得微醉的男人，站在店门口喊着：“啊，雨停啦！雨停啦！”临时躲雨的顾客，为了抢先将身体投入雨后的夜气，又急急忙忙迈开脚步。在夫人的催促之下，悠一提着那双包好的鞋子，跟着她出来了。雨后的风很冷，他把深蓝色风衣的领子竖了起来。

夫人今天和悠一的偶然邂逅，给她带来了幸福，她过分看重了这个幸福。自打那天以来，她一直和嫉妒斗争，本来，她有着一副男子汉般的硬心肠，直到今天她下决心没有再约请悠一见面。她像一个人单独出门一样，单独看电影，单独吃饭，单独喝茶。只有自己一个人时，反而感到自己的感情变得自由多了。

话虽如此，镝木夫人随处都能感到悠一追过来的傲岸而轻蔑的目光。这目光仿佛说：“跪下！快跪倒在我的面前！”……一天，她去看戏。休息时洗手间的镜子前面呈现着一片惨状。镜子前挤满女人的脸，她们争先恐后鼓起腮帮、伸出额头、蹙着双眉，补妆、搽口红、描眉线、理鬓角，检查一下早晨苦心卷起的头发，是否又变平整了。一个女人毫无顾忌地龇牙裂嘴，一个女人被脂粉呛得斜着脸……假若把镜面的景象画下来，从这幅画里一定能听见遭虐杀的众女子濒死的呼喊……镝木夫人在这些同性们惨痛的竞争中，窥见了自己惨白、严冷、僵硬的容颜。“跪下！跪下！”……她的骄矜流下了滴滴鲜血。

然而今天，夫人陶醉于屈服的甜美之中——虽然她感到，可笑的是这种甜美其实是对自己狡猾手法的奖赏——她从湿漉漉的汽车头尾间横穿过马路，雨后的街树那宽阔而枯黄的落叶，紧紧贴在树干上，如飞蛾一般扑打着。起风了，夫人就像第一次在桧家见到悠一一样，默默走进

一家裁缝店，店员们对夫人非常恭敬。她叫他们拿出冬日的料子，向悠一的肩头一披，这时，倒可以好好打量他一番了。

“好奇怪呀，你什么颜色都合体。”

悠一想起俊辅，心情有些不安，老人一定还在那家店里耐着性子傻等吧？不过，今晚不便让俊辅见到镝木夫人，况且夫人也没有明说要到哪儿去……渐渐地，悠一感到俊辅的帮助不太必要了，就像一个小学生被逼着做功课，却逐渐产生兴趣一样，悠一开始对以女人为对象的多彩的人世游戏着迷了。就是说，俊辅禁闭这个青年的木马、这部模仿“自然”暴力的可怖的机器，开始灵活地转动起来了。他看到两个女人的内心燃起了烈火，是使这烈火越烧越旺，还是使火势逐渐减弱，这是关系着他的自尊的问题。悠一开始冷静地热心起来，他有着断乎不负于感情的自信。女人为他做西服，他望着她那张脸，就想起猴子，稍微给点儿“寻常的喜悦”就乐乎其中。老实说，不管什么样的美人，只要是女人，在这位青年眼里只能是猴子。

镝木夫人对他笑也不成，沉默也不成，说话也不成，送东西也不成，时时偷看他的侧影也不成，故作爽朗也不成，表露忧郁也不成，近来这个决不哭泣的女人，即便洒泪君前也还是肯定不成……悠一胡乱穿上西服，从里面的口袋掉出一把梳子，夫人眼疾手快，抢在悠一和裁缝师傅头里，迅速侧身将梳子拾起来。她拾起梳子之后，很为自己的这种卑屈行为而感到惊讶。

“谢谢。”

“好大的梳子，挺好用吧。”

镝木夫人将梳子送还主人之前，她用这把梳子连连梳了两三次自己的头发。头发被梳子挂掉了几根，牵动了女人的眼睛，眼角里闪耀着莹润的光泽。

来到酒馆后，悠一告别夫人，立即奔向俊辅等着的那家店铺，那里早已关门了。有乐町的罗登，一直到末班电车过后才闭店。他到罗登一看，俊辅正等在那儿，悠一一一向他作了说明，俊辅大笑起来。

“把鞋带回家，对方不来找，你就装作不知道。恭子明天可能会给你打电话的。同恭子的约会不是十月十九吗？还有一周呢。这之前再见她一次，还她鞋，再把今晚的事说清楚，道个歉。恭子是个聪明的女子，镝木夫人撒谎，她肯定一眼就看穿啦。然后嘛，那就……”

俊辅止住话头，打名片夹里掏出一张名片来，简单写上几个字，那笔迹显得微微有些颤抖。悠一看到那双老衰的手，随即想起母亲苍老而略显浮肿的手。正是这双手，在这位青年心中燃起一股热情，驱使他走向极不称心的婚姻、作恶、虚伪和诡诈。这双手与死毗邻，和死达成默契。悠一怀疑，附着于自己身上的力量，不正是来自地狱里的力量吗？

“京桥N大楼三层，”作家把名片递过来，“出售进口的高级女式小手帕。凭名片也卖给日本人。你可以在那里买半打相同花色的手帕，听到吗？将两块送给恭子作为道歉的礼物，剩下的四块，下次会见镝木夫人时就送给她。像这次偶然的巧遇毕竟很少，我来找机会，让恭子、夫人和你在什么地方见一次面。那时一定会谈起手帕来。我家还有死去妻子的一副玛瑙耳坠，下回也送给你吧。以后我会教你作何用场——喏，你看，这样一来，就会使得两个女人相信对方和你有来往，不仅是自己一人。再给你的夫人加一条，她也会逐渐明白你的相好人就是这两个女子。这样，你就占了上风。你的现实生活的自由度就会大大开阔起来。”

这个时刻的罗登眼下正显示着这个社会如痴如醉的黯淡的繁华景象。里边的椅子上坐着几个青年，笑语声喧，滔滔不绝大讲风流艳闻，要是话题里出现女人，听众就会蹙起眉头，转过脸去。洛蒂每隔一天，约好下午十一点，等候他年轻的恋人前来会面。他强忍着哈欠，向门口望了好几次，惹得俊辅也打起哈欠来。这哈欠明显不同于洛蒂的哈欠，这哈欠可谓是俊辅的痼疾。一合上嘴，满口假牙格格有声。他很害怕自己肉体内部的物质发出的这种黯然的音响。他以为这是物质从内部侵犯自己肉体产生的不吉利的声音。肉体原本就是物质，假牙的碰撞之声就是肉体本质一时的启示。

“就连我的肉体同我也陌生了。”俊辅想，“何况我的精神。”

他偷眼看看悠一俊美的面庞。

“可是，我的精神的形态却是如此美丽。”

悠一很晚回家已经是常事了，康子对丈夫疑虑重重，反反复复的烦恼弄得她筋疲力尽了。她下决心干脆相信丈夫，但这样一来，反而感到更加痛苦。

康子发现悠一的性格里有一个难解的谜，这个谜常藏在他开朗的一面下面，不容易弄清楚。一天早晨，他看到报纸上一幅漫画随即大笑起来，康子走进一看，那漫画对于他来说，并没有什么值得可笑的地方，

她想他为何要那样大笑呢？悠一解释说："前天呀……"话刚出口就马上闭嘴了。他差一点儿把罗登的事搬到自家饭桌上来了。

她看到这位年轻的丈夫动不动就闷闷不乐，痛苦非常，康子本想分担他的烦恼，但他转眼之间就声明说点心吃多了，正闹胃痛呢。

丈夫的眼里似乎始终有一种憧憬，康子误以为是来自他的诗人气质。对于世上的谣言和丑闻，他表现得有严重洁癖。尽管乡下的父母对他有出于好意的评价，但他还是被认为有些奇妙的社会偏见。大凡一个有头脑的男人，在女人眼里本来就显得颇为神秘。女人死也不会说出"我喜欢吃大青蛇"之类的话，她们生来就是如此。

有一次，发生了这样的事。

悠一上学不在家，婆婆睡午觉，阿清买东西去了。下午两点钟，康子坐在走廊上编织，她在为悠一织一件过冬的夹克。

门铃响了，康子走到门边开了锁。来客是个学生，提着一只旅行包。她不认识，学生笑嘻嘻地热情跟她打招呼，反手将身后的门关好，说道：

"我和你丈夫在同一个学校，现在正打工呢。这家店的肥皂很好，你要不要？"

"肥皂呀，家里还够用。"

"别这么说嘛，先看看货吧，包你满意。"

学生转过身子，一屁股坐在门前的地板上，一身旧黑哔叽制服的腰和背部都磨得发光了。他打开背包取出样品，是包装得很花哨的肥皂。

康子再次说不要，又说要等丈夫回来再说。学生显出一副诡秘的笑容，随手拿过来一条肥皂叫康子闻一闻，康子正要接过去，这时学生一把攥住了她的手。康子没有马上叫喊，她站直身子，瞪着他的眼睛。对方奸笑着，没有退让。她刚要喊就被捂住了嘴巴。康子拼命抵抗。

这时，悠一回来了，原来学校里停课了。他刚想去按门铃，忽然感到有些异样，由于光线反射，一时看不清黯淡的前厅里扭作一团的身影，只有一线白光。康子极力想挣脱开来，看到悠一回家，眼里充满喜悦瞧着丈夫。她用力一挣，学生立即松开手，站了起来。他发现了悠一，想擦身逃跑，手被逮住了。悠一把那学生拖进院子，立即照着下巴就是一拳，学生仰面倒在杜鹃花丛里。接着又朝他的两颊一阵猛打……

这件事对于康子来说是值得纪念的。当晚，悠一在家没有出去，他的全部身心都在守护着康子。即便康子相信他的爱完美无缺，又有什么奇怪呢？悠一守护她是因为他爱妻子，悠一守护安宁的秩序是因为他爱家庭。

这位力大无比、坚强可靠的丈夫，在母亲面前并没有表功。其实谁会知道，他这样大打出手是因为心里有着难言之隐啊！原因有两个：其一，那个学生长得太帅气了；其二——这是悠一最难启齿的——那学生喜欢女人，还把这一事实强行展现在他面前，令他不忍直视。

……十月，康子没来月经。

一一　家常便饭

十一月十日，悠一放学的路上，在郊外一座车站等候妻子。因为约好要去一个地方，他上学时穿着西服。

在一位为悠一母亲看病的主治医生的介绍下，他们要到一位著名的妇产科医生家里去。这位约略上了年纪的妇产科主任每周四到大学医院上班，周三和周五在家，家中有设备齐全的诊察室。

悠一陪伴妻子一起去，实际上，他对这件差事踌躇再三，这本来应该是妻子娘家母亲的事。但康子撒娇希望他陪着，他没有理由硬是拒绝。

博士优雅的西式住宅前面停着一辆汽车。悠一和康子坐在设有暖炉的光线黯淡的厅堂里挨着号。

这天早晨下了霜，天气特别寒冷。暖炉已经生火，地板铺着白熊毛皮，靠近暖炉的地方微微散着热气。桌子上摆着景泰蓝大花瓶，满满登登的一瓶黄菊开得正旺。房子又大又暗，深绿色的景泰蓝表面，清晰地映出了暖炉的火焰。

厅堂的椅子上坐着早到的四个人：带着女佣的中年妇女和由母亲陪伴的年轻女子。中年妇女似乎刚从美容院出来，头发下面是一副浓妆艳抹、毫无表情的面孔。这是一张封闭在白粉里的脸，看来只要一笑，就会皮开肉绽。一双小小的眼睛在白粉后面窥视着，螺钿花纹的漆丝和服、腰带、外褂，还有那高级的钻石戒指、飘散着的香水味儿，所有这些，都可以用“豪奢”这个词儿统括，带有一种虚假的情味。女人膝头摊着一本《生活》[(1)]杂志，她将眼睛靠近上面细密的小字，动动嘴唇读了起来。她有一个习惯，不时像掠去蜘蛛网一般抹一抹脑后寥寥几根头发。那个随侍的女佣坐在后头的小椅子上，女主人一开口，她就带着十分认真的神情，连连说“是”。

另外两人多少含着轻蔑的眼神不时看看她们。女儿穿着大花条纹的

紫色和服，母亲一身隐花素色绸缎和服。不知是太太还是姑娘的女儿，好几次露出洁白柔软的腕子，攥起小狐狸般的拳头，向嵌在胳膊外侧的小金表瞅一眼。

康子什么也不看，什么也不听，眼睛直盯着暖炉上的煤气火焰，可她目无所见。几天前，除了突然袭来的头疼、恶心、低烧、眩晕和心跳，她不再关心别的什么了。许多病症折磨她，那脸色就像鼻尖触着草箱的小兔，看上去显得十分专注和天真。

先前的两对病人过后，轮到康子了。她坚持要求悠一陪她一起进诊察室。两个人穿过飘散消毒药水味儿的走廊，廊子上冷风飕飕，冻得康子直打哆嗦。

“请进。”里面传来教授沉静的声音。

博士像肖像画似的坐在椅子上，面对着这边。一双手经消毒液浸得灰白而干爽，给人一种抽象的白骨一样的感觉。他示意两人该坐的地方，悠一举出介绍人的名字，打了招呼。

桌上排列着好像牙医用的器械，光闪闪的，这是刮宫用的钳子之类。然而，一进入房间，首先看到的是独特而呈现残酷形状的诊察台，那副样子实在有些畸形而不自然。比普通床铺要高一些，下半部分翘着，斜着向上凸起的左右两端，各钉着一只皮拖鞋。

悠一想到，刚才那穿着时髦的中年妇女和年轻女子，就是在这张机器床上进行一番危险的表演吧。这张奇矫的寝床，也许呈现着一副“宿命”的形状吧。为什么呢？因为面对这种形态，什么钻石戒指、香水、螺钿花纹漆丝和服，还有大花条文的紫色和服，都是徒然之物，没有任何抵抗的力量。想到这张铁台子带有的严冷的猥亵，不一会儿就要嵌入躺在上边的康子的身姿，悠一顿时打了个冷战。他仿佛觉得自己就是那张寝床。康子坐着，故意把眼睛从诊察台上移开。

悠一跟着插嘴报告症状，博士向他递了个眼色，于是他撇下康子走出诊察室，回到厅里。前厅没有一个人影，他坐在安乐椅上，心情不安，把双肘搁在椅背上，还是放不下心。他的心思无法逃离康子那副躺卧的姿态。

悠一胳膊支在炉架上，从口袋掏出今天早晨接到的两封信，在学校里已经读过一遍了，现在再看一遍。一封是恭子的信，一封是镝木夫人的信。内容大致相同的两封信，恰好在同一个早晨到达。

自上次以来，悠一又见过三次恭子，两次镝木夫人。最近一次是一块儿见到的。这是俊辅花钱创造的机会，他要以悠一为中心，使恭子和夫人同时到场。

悠一先重读了恭子的信，字里行间充满愤怒的笔调，字迹像男人一般强劲。

“你在捉弄我。”恭子写道，“我不想说你在欺骗我，我说捉弄可能更好些。你还鞋的时候，送我两块珍贵的手帕，我很高兴，一直把手帕装在手袋里，换洗着用。前天再次见到镝木夫人，她也用着同一种手帕，我们两个互相都一眼注意到了，只是谁都没吱声。女人对同性的东西最敏感。看样子，你是买了一打或半打手帕吧？你是给她四块给我两块，还是也给她两块，另外两块又不知给了什么人了呢？

“不过，手帕的事我不想再说了，下面我要说的是最难启齿的事情。上次和镝木夫人还有你三个人偶然碰到了一起。（同镝木夫人见面是买鞋之后第二次了，怎么这样巧就碰上了呢？）我为此苦恼得吃不下饭啊！

“上回，我撇开外务省的会同你见面，在河豚料理店的宴席上，你从口袋里掏打火机给我点烟，不小心将玛瑙耳坠掉在榻榻米上。我立即问你：‘哦，是夫人的耳坠吗？’你顺口回答说：‘是的。’便又装起来了。我后悔不该一看见就那么轻率地随口问你。为什么呢？因为我的口气里明显地带着妒嫉，我自己很清楚。

“谁料到，第二次见镝木夫人时，发现她耳朵戴着那副耳坠，你知道我是多么惊讶啊！打那以后，我在人们面前一声不响，使你感到怪难为情了吧？我下决心写这封信之前，一直都在痛苦之中。手套和化妆盒还好说，单单耳坠装进了男人的口袋，这可是很难理解的事。人们赞扬我是个不拘小节的女人，我的性格就是如此。可是这一回真不知有多难受呀！请你及早治好我的孩子般的疑虑吧，哪怕一点儿也好呀！不说爱情，就看在朋友的分上，你总不会眼瞅着一个女人受到无形的疑惑的折磨吧？所以就写了这么多。接到信后来个电话好吗？我借口头疼，每天都待在家里等你的电话。”

镝木夫人的信：

“上回的手帕恶作剧是你耍弄的鬼点子吧？我立即心算了一下，给我四块，给恭子夫人四块，还该有四块，正好够一打。那四块呢，莫非留给夫人了？你这个人，真叫人搞不懂呀！

“手帕的事弄得恭子小姐失魂落魄，怪可怜的。恭子小姐是个好女子，她本来以为，全世界只有她一人获得了阿悠的爱，这下子梦想全破灭了。

“先前送我那么贵重的礼物，实在太感谢了。款式倒是老了点儿，可玛瑙是块好石头呀。真是托你的福，大家都夸奖这副耳坠呢，顺带着又夸我的耳轮长得好看。给你做西装也要回报一下，你倒是个有些老派的人哩。其实呀，像你这样的人，得到女人的好处用不着回报，反而更能惹女人喜欢。

“西装再有两三天就成了，试装那天也让我瞧瞧，领带也由我来给你挑选。

“还有，打那天以来，不知怎的，我有信心胜过恭子小姐。这是怎么回事呢？今后呀，也许还会给你添麻烦的，我对这盘棋倒觉得胜利在望啊！”

“把两人的信对照着看，立即就能弄明白。”悠一暗暗自言自语，“没有自信的恭子有自信，有自信的夫人没有自信。恭子不隐瞒怀疑，夫人显然在隐瞒怀疑，一看就十分清楚。桧先生言中了。恭子确信夫人和我有关系，夫人确信恭子和我有关系。她们都为不能触摸我的身体而感到懊恼。”

这个大理石雕像般的青年用手触摸过的唯一的女体，如今正有一位略上年纪的男子的手指插了进去，他那两只干燥的散着来苏尔药水味的冷静的手指，如同园丁移栽花草时的手指插进泥土一样。另一只干燥的手掌，则从外侧试探着内部的质量。鹅蛋大的生命之根触及了温暖泥土的内部。接着，博士就像拿起高级花坛用的铲子，他接过护士递来的库斯科子宫镜……检查完了。博士一边洗手，一边转头对着病人露出他那天职的人性的微笑，说：

“恭喜了。”

康子十分诧异，她默然无语。于是，妇产科主任叫护士喊悠一进去。博士重复刚才的话：

“恭喜了，你夫人怀孕两个月了。看来一结婚就受孕了。母体健康，一切正常，放心吧。今后即使没有胃口，也要硬着头皮吃饭。否则不吃饭容易便秘，一便秘体内就积攒毒素，这可不妙啊。每天还要打一次针，葡萄糖搀维生素B1。会有妊娠反应等症状，不用担心。要尽量保持安静……”——他微微对悠一递了个眼色，补充说：“干那事儿也不妨

碍。”

“总之，祝贺你们哪。”——博士仔细审视着他们二人，“看样子你们是倡导优生学的模范夫妻了。优生学是寄希望于人类未来的唯一的学问。真想看看你们小两口儿生的孩子呢。”

康子沉静了，这是一种神秘的沉静。悠一像个未解世事的丈夫，奇怪地望着妻子的大肚子。这时，一种异样的幻觉使他惶恐起来。他感到妻子的肚子上揣着一面镜子，镜子中自己的脸一直盯着他看。

那不是镜子。那只是窗外的夕阳，不时照到她的珍珠白的裙子上反射的光亮。悠一的这种恐怖，就像一个将疾病传染给妻子的丈夫所感到的恐怖。

“恭喜了。”——他们回去以后，屡次在幻觉中听到这句祝词，过去重复无数次，今后也还会无数次重复下去。他从这句祝词虚空的声响里，听到了阴郁的絮絮叨叨的祷告。可以说，他耳朵里听到的不是祝词，而是无数悲悲切切的诅咒。

没有欲望却有了孩子。有了欲望而生的私生子具有某种反抗的美，但没有欲望生下的孩子该是怎样一副不吉祥的长相啊！人工授精，那精子是喜欢女人的男人的精子。优生学是将生命置之度外的社会改良思想，就像镶嵌瓷砖的浴室那般明亮的思想。悠一憎恶那个妇产科主任一头历尽沧桑的美丽的白发。悠一对于社会有着诚实而健全的观念，唯一支撑这一观念的是，他的那种特殊欲望在这个社会里不具有现实感。

这对幸福的夫妇躲避着夕阳里猛烈吹来的寒风，竖起外套的衣领，互相依偎着走路。康子把手插在悠一的臂弯里，挽着的手臂的温热透过好几层衣服分别传到两人身上。眼下，到底是什么东西使两颗心相隔离呢？心没有肉体，因而无缘相挽在一起。康子和悠一两个人都害怕双方的心灵发出无可名状的哭诉的一刹那。女人总是沉不住气，康子首先违犯了两人共同的禁忌。

“哎，我可以高兴一下吗？”

悠一不忍正眼看一下妻子的面孔，他没有望一眼康子，快活地大声喊道：“说些什么呢，我恭喜你！”可是这时候，正在靠近的影像使他不再作声。

郊区住宅的街道上行人稀少，白色的石子路面映照着房顶凹凸的阴影，一直延续到远方斜斜向上的黑白道口之处。走过来一位穿毛衣的少

年，手里牵着一条斯皮茨[2]爱犬。他面孔白净，半边映着夕晖，染上枣红色的光亮。走近了一看，他的另一半面孔，布满暗紫色的火烫的伤疤。那少年低头打身边擦过去。于是，悠一联想到每每出现于欲望高潮时的远方火灾的颜色，还有那消防车的警报声。他又想起优生学这个词儿的禁忌，于是他说道：

“可以高兴啦，恭喜你。”

这个年纪轻轻的丈夫并非发自内心的祝词，使得康子感到绝望。

……悠一的行为被掩盖，就像一个神秘的慈善家的行为被掩盖了。但是，那种施阴德的慈善家自我满足的淡然微笑，并未浮现于这位美青年的嘴角。

年轻的他苦于没有在表象社会的一切行为。他无需努力就能成为淳风美俗的化身，没有比这更使他感到无聊的了。他无法容忍无需努力就能成为道德的轨范，他学会了像憎恶道德那样憎恶女人的本领。过去，他总是以真诚艳羡的目光注视倾心相爱的青年男女，如今他却暗暗投去了嫉妒的眼神。有时他为自己保持如此勉强的沉默而惊讶。对于夜间社会的行为，他虽然保持着岿然不动的美丽的大理石雕像般的沉默，然而却使悠一感到“美”被强加于自身的义务。就是说，他只是一尊纯然的雕像，被束缚于一种固定的形式之中。

康子的怀孕立即使南家的生活热闹起来。乡下濑川家欢天喜地，又是跑来探望，又是一起会餐。看到悠一当晚心神不宁、又要外出的样子，母亲十分担心。

“还有什么不满意呢？”她说，“有着这么一个温柔漂亮的媳妇，又怀了头胎孩子，今晚可是个喜庆宴啊！”——悠一爽快地回答她没有什么不满意，正在兴头上的母亲听了总觉得儿子是在嘲笑她。“也不知到底怎么了，这孩子结婚前很少出去玩，倒让我这个当妈的操了不少心。结婚后老爱往外跑，这倒也不怪他，一定是有好多坏朋友。但他的那些坏朋友从不到我们家里来。”——她怕康子娘家人犯疑，当着康子的面，对儿子半是埋怨半是辩护。

不用说，在这位坦率的母亲心里，儿子的幸福占据了一大半。我们在考虑别人幸福的时候，总是不知不觉借此对自己的幸福作一番别样的描画，这样反而比考虑自己的幸福更使人具有利己性。新婚不久，悠一的生活就放纵起来，母亲本来以为是康子的错，但一听到媳妇有喜，她

的疑虑也都烟消云散了。“今后悠一一定会老实了。”她对康子说，“那孩子不久就要当爸爸啦！”

她的肾病有些好转，可是近来诸事烦心，又使她想到了死。不过，这阵子病也还没有犯。从一个母亲天生的利己主义立场出发，比起康子的不幸，更令她苦恼的是儿子的不幸。儿子的这桩婚姻，其动机本来是为了孝顺母亲，她担心儿子未必心甘情愿承认这门亲事，所以一直为此感到苦恼和悔恨。

母亲觉得，趁着他们还没有破裂之前，她应该充分维护这个家。她一面安抚媳妇莫把悠一放荡的事传给娘家人，一面不动声色地好言劝慰儿子。

“你要是有什么难言之隐，或者又喜欢上谁家姑娘了，就给我直说好啦。放心吧，妈妈我不会告诉康子的。要是这样下去，我真担心会发生什么可怕的事情啊！”

康子怀孕之前，母亲说的这番话，使得她在悠一眼里就像个巫婆。她认为家庭这东西，必然孕育着什么不幸。风推帆船沿航线顺流而下，然而风也会使帆船沉没，从本质上说，顺风和暴风同是一种风。家庭和家人被一种中和了的不幸之风推拥着顺流而下，但就像描绘家庭的众多名画上的“画押”一样，隐蔽的不幸总是一个不漏地被写进某个角落。基于这种意义，悠一逢到心情快活的时候，就觉得自己的家庭抑或可以归入健全家庭一类吧。

南家的财产依然交由悠一管理。母亲做梦也没有想到俊辅有五十万日元的赞助，对于那笔陪嫁费，见到濑川家里的人，老觉得抬不起头来。岂知那笔三十万日元的陪嫁，分文未动。没想到悠一是个理财的能手，他有一个高中老同学，是个银行职员，悠一把俊辅给的二十万交他做信贷生意，每月获得一万二千日元利息。目前这种投资不属于风险投资。

康子的一个同学，去年才做了年轻的母亲，不料小孩得了小儿麻痹症死了。悠一听到这个消息，显得很高兴，这使得前去吊丧的康子脚步沉重。丈夫那副暗含揶揄神情的美丽的眼睛，仿佛在说：“啾，你看。”

别人的不幸似乎就是我们的幸福。在火热的恋爱过程中，这个公式采取了最纯粹的形式，尽管如此，康子那副抒情的头脑使她怀疑，只有不幸才能慰藉丈夫的心灵，此外再没有别的。悠一幸福的思维也带有对这个世界孤注一掷的因素。他不相信永远存在的幸福，心中暗暗怀着恐

惧之情。他一看到永恒的东西就感到恐怖。

一天，夫妇两个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公司买东西，康子在四楼童车柜台前边站了很久。悠一不感兴趣，他催促妻子快些离开，他从她的胳膊肘上感到一种微显执拗的力量。妻子抬头盯了他一眼，刹那之间，他发现妻子的目光里含着愤怒，但他装作没有在意。回家的汽车上，康子不停地逗弄依偎在她身旁的一个婴孩。这个流着鼻涕的又穷又脏的孩子，那副长相也并不讨人喜爱。

“孩子总是可爱的呀。”

那位母亲一下车，康子撒娇似的歪着头，瞧着悠一说道。

“你太性急了，不是夏天才生吗？”

康子又不吭声了，这回她的眼里渗出了泪水。如此过早地流露母性之爱，即便悠一这样的丈夫，也禁不住很自然地调侃几句。更何况，康子的这种感情流露缺乏自然，甚至带有几分矫情，说穿了，这矫情里含着嗔怪的意思。

一天晚上，康子喊着头疼上床睡了，悠一也不再外出。看到康子恶心又加心跳过快，他请了医生。在医生没到之前，阿清用冷水湿布覆在病人的胸口上。母亲安慰儿子说：

“别担心，我怀你的时候，反应得很厉害。也许生性爱吃稀奇古怪的东西吧，打开葡萄酒来，就急着要吃那蘑菇般的软木塞子，真叫人头疼呀！”——医生看完病回去时已经快十点了，康子的卧室里只剩悠一和她两个人。康子青黄的面颊上又恢复了红润，看上去比平时更加光艳动人。她的一双素腕忧郁地摊在被子上，在灯光照射之下愈益显得雪白细嫩。

“好苦啊！不过，为了孩子，这点苦又算得了什么？”

妻子说着，将手伸向悠一的额头，抚弄垂下来的头发，悠一也任她抚弄。这时，他心中意外地升起一种残酷而温柔的念头，他的嘴唇忽然压在康子尚有一些热度的嘴唇上了。他那急切的口气，使任何一个女人都不得不立即坦白。他问道：

“说说看，你真的想要孩子吗？你的母性之爱是否太早了些？想说什么就只管说吧！”

康子一双酸楚的眼睛忍不住流下泪来。面对一种诡秘的告白，再没有比女人陶醉般的恣意的泪水更能撼动人心了。

“有了孩子……”康子断断续续地说，“我是想，只要有了孩子，你就不会丢掉康子不管了。”

从此，悠一有了堕胎的念头。

社会上的人，看到桧俊辅返老还童，穿着也一反常态，喜欢潇洒的打扮，个个瞠目而视。俊辅老后的作品本来就显得颇为稚嫩，与其说这是优秀的艺术家晚年表现的稚嫩，不如说是直到晚年都未曾熟透的部分宿疾腐烂的结果。从严格的意义上说，他不可能返老还童，他所有的只是他的死。他对生活完全没有创造的力量，更不具有任何这种创造力的结晶——美的情趣。这表现于他近来的服装明显受到日趋青春化的影响。对一个作家，要看其创作的美学和生活的趣味是否一致，这是日本的通例。而俊辅显得两者如此格格不入，这就使得不知有罗登风格影响的社会，多少怀疑起这位老艺术家的正气来了。

不但如此，俊辅的生活里平添一种莫名的神出鬼没的色彩。本来远离巧妙洒脱的言行中，带有虚假的轻妙，看起来近于轻狂；对于返老还童的人工的痛苦，人们总爱看做是轻浮的表现。他的全集十分畅销，关于他精神状态的奇异的传说进一步促进了书的销售。

不论多么聪慧的评论家，不论多么具有洞察力的朋友，都看不透俊辅这种变化的真正原因。原因很简单，俊辅开始有“思想”了。

自从夏天他在海滨的飞沫中看到青年的身影后，这位老作家平生第一次产生了一种“思想”。折磨他自身的驳杂的青春的力量，使一切集中和秩序变为不可能的最怠惰的活力，对创造毫无益处，只加速自我消耗和破坏的庞大的无力感，如此活生生的衰弱……他要赋予过剩这种疾病以自身所不可能具有的力量和强韧。他要治愈这种“活”的疾病，给予钢铁般“死”的健康。这正是俊辅在艺术作品上梦寐以求的理想的具体表现。

艺术作品具有存在的双重性，这是他的观点。正如出土的古代莲子也能开花一样，作品具有永恒的生命，可以在所有的时代、所有的国家的精神生活中获得新生。当我们接触古代作品的时候，无论空间艺术还是时间艺术，我们被作品中的空间或时间所囚禁的生，会多多少少停止甚至放弃现在的生。我们活在另一种生命之中。但是，活在这种生命里所耗费的内在时间早已得到计量和解决。这就是我们称之为形式的东西。一部作品不论怎样打动人心，即使能改变以后的人生观，我们都是无意识地通过形式而惊叹，尔后的变化只不过是通过这种形式的影响罢

了。然而，人生经验和人生影响总是缺乏这种形式。自然派认为，使艺术作品附着形式，可以说是为其提供人生的制服。俊辅不屈服于这种观点。他认为，形式是艺术活生生的宿命，所谓作品内在的经验和人生经验，皆因形式的有无而改变存在的空间。但是，在人生经验之中，唯一最接近作品内在经验的是什么呢？就是死给予的感动。我们无法体验死，但是可以经常体验这种感动，亦即在死的念想、家人的死以及所爱的人的死之中加以体验。就是说，死是生的唯一形式。

艺术作品感动了我们，使我们具有坚强的生的意志，这不正是死的感动所致吗？俊辅的东方式的梦想动辄倾向于死。在东方，死较之生具有数倍的活力。俊辅所认同的艺术作品，就是一种精练的死，是使生接触先验之物的唯一的力量。

内在的存在就是生，客观的存在只能是死或虚无。这种存在的双重性，使得艺术作品接近无限的自然美。根据他的观点，艺术作品完全和自然一样，断不可具有某种“精神”。更何况思想！精神因不在而获得证明，思想因不在而获得证明，生命因不在而获得证明。这就是艺术作品逆反论的使命，甚至是美的使命，美的性质。

那么，创造的作用只不过是自然创造力的模仿吗？对于这个问题，俊辅早已准备好了辛辣的回答。

自然是天生的，不是创造的。创造具有使自然自行怀疑其出生的作用。创造就是自然的方法。这就是他的答案。

是的，俊辅是方法的化身，他寄望于悠一身上的是，将这位美青年自然的青春当做艺术作品加以提炼，使一切青春的纤弱转变为死一般的强大，使他周围的各种力量转化为自然力那样的破坏力，转化为不含有任何人性的无机质的力量。

悠一的存在宛然如创作中的作品一样，昼夜不离老作家的心。期间即使有电话进来，他一天不听到悠一充满青春活力的爽朗的声音，那一天他心里就阴云密布，郁郁寡欢。悠一黄金般的明朗与厚重的语音，正如从云间射下的一支支光明的利剑，散落在这块老朽灵魂荒芜的地面，照亮丛丛杂草和累累顽石，使之成为适于永恒停驻的安乐之乡。

俊辅每次去他和悠一时常联系的场所罗登，依然装作“此道中人”。他熟悉隐语，精通微妙眼神的含意。一个小小的意料之外的罗曼蒂克也能使他惊喜非常。一个长相阴郁的青年，向这位丑陋的老人表明爱意，他的异常的心理、异常的倾向，使他觉得六十以上的男人尤其可爱。

俊辅带领此道中的少年们出入于各处的咖啡馆和西餐店。俊辅认为，由少年到成年这种微妙年龄的推移，犹如夕暮天空时刻变幻的色调。成人是美的日落，从十八岁到二十五岁，意中人的美产生了微妙的变化。晚霞初露，所有的云朵显现出水果般鲜润的颜色，这个时刻象征着十八岁到二十岁少年面颊的颜色，还有那柔婉的颈项、领边新剃的黛青的发根，以及少女似的鲜润的红唇。不久，晚霞灿烂，彩云如火，天空也出现一派欣喜若狂的表情。这个时刻意味着二十到二十三岁青春花季的年龄。这时期，目光略现威猛，面颊绷紧，口角渐次显露男性的意志，同时出现的，还有脸庞上火红的羞赧之色、流线般优美的眉宇、少年脆弱的瞬间闪现的美丽的面影。最后，燃烧殆尽的云层带着威严的相貌，落日舞动着残余的火焰的头发下沉的时刻，显现了二十四五岁青年的美丽，他的眼睛满储着纯洁无垢的光芒，他的面颊注入了险峻的男性悲剧的意志。

俊辅老老实实承认周围每个少年的美丽，但他们谁也激发不起肉感的爱情。老作家想，悠一被不爱的女人们包围，其心情也是如此吧。虽说绝不会是肉感，但一想起悠一，这位老人的心里就荡起一阵惊喜。他嘴里念叨着不在场的悠一的名字。于是，少年们的眼里浮现出一种思念的欢喜和伤感。俊辅一打听，不论哪位少年都和悠一有关系，最多不过两三次就被他甩了。

悠一打来电话，问明日能否前来访问。这时，俊辅正被冬季最初的神经痛所煎熬，接到悠一的电话，病痛霍然而愈。

第二天是个和暖的小阳春天气，俊辅坐在客厅宽阔走廊的阳光里，读了一阵《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拜伦一个劲儿逗他发笑。其间，有来客四五人。婢女告诉他悠一来访，他像接下一件麻烦的案子的律师，很难为情地对来客说明缘由，然后将新到的“重大案件”的主顾引上二楼书斋。在座的客人里谁也没有想到，这位新来的客人竟是一个没有任何才能的青年学生。

书斋内连着凸窗的长椅上，并排放着五个琉球染的印花坐垫。围绕窗户的三面百宝架上，陈列着搜集来的古陶器。一个隔档里摆着精致古拙的陶俑。这样的搜集显得杂乱无章，因为这些都是人家的赠品。

悠一穿着镝木夫人为他定做的新服装坐在窗户旁边。初冬恬淡如水的阳光透过窗户照射进来，使得悠一满头漆黑的鬈发闪耀着光辉。他看到这座房子没有季节应时的鲜花，处处缺少一种生命的活力。只有一台黑色大理石座钟沉闷地转动着时针。美青年把手伸向桌上的一本皮纸装

帧的原版古书，那是麦克米伦版的佩特全集，在一篇题为《杂学》[3]的文章中的《皮卡第[4]的阿波罗》一节里，随处都是俊辅画的横线。近旁堆放着古旧的《往生要集》[5]上下卷和大开本的奥伯利·比亚兹莱[6]画集。

悠一从凸窗前面站起身来迎接俊辅，当俊辅一眼看到他的姿影时，这位老艺术家几乎战栗了。眼下，他感到自己确实打心里爱上了这位美青年。在罗登的一番表演后，俊辅无形中欺骗了自己（正如悠一为自己的演技所欺骗，屡屡感觉爱上了女人一样），抑或他在强使自己产生一种不可能有的错觉吧？

他有些目眩似的眨巴一下眼睛，在悠一身边一坐下来就开腔了，因此使人有些唐突的感觉。他说，直到昨天一直神经痛，由于气候关系，今天倒不疼了。右膝盖上仿佛挂着一个晴雨表，一大早就知道当天下不下雪。

青年苦于接不上话茬儿，老作家夸奖他身上的西装，问是谁赠送的，接着说道：

“嗯，那个女人从前敲去我三万日元，给你定做一套西装，我的这笔账也算结清了。下次给她个吻，奖励她一下吧。”

他说话总不忘向人生吐唾沫，这是他的老习惯。这倒是医治悠一长期对人生怀有恐惧感的良方。

“你有什么要紧的事吗？”

“关于康子的事。”

“听说她怀孕了……”

“嗯，这个……”——青年欲言又止，“我就是来商量这件事的。”

“你想堕胎吗？”——他一语中的的提问，使得悠一睁大了眼睛，“这又何必呢？我问过精神科医生，像你这种性情会不会遗传还闹不清楚，所以没有必要这么害怕。”

悠一沉默了。究竟为什么考虑堕胎，连自己都不很理解。妻子要是真心想要孩子，他恐怕也不会泛起这种念头。他知道妻子希望之外还有其他想法，无疑这种恐怖就成了当前的动机。悠一打算使自己从这种恐怖之中解放出来。为此，他首先要解放妻子。怀胎、分娩，都是一种束缚，是使解放断念的事……青年用半含恼怒的语气说道：

“不是，不是因为这些。”

“那是为什么呢？”——俊辅像一个医生，他冷静地问。

“为了康子的幸福，我以为这样做为好。”

“看你说些什么呀？”——老作家仰起脸笑了，“为了康子的幸福？为了女人的幸福？你既然不爱女人，哪里还有考虑女人幸福的资格？”

“所以嘛，所以要堕胎呀。这样一来，两人就斩断羁绊了，康子想分手随时都能分手。这样做说到底还是为了她的幸福。”

“你这种感情是关怀？是慈悲心肠？还是利己主义？胆小鬼？真叫人失望呀，我不想再听你凡庸的诉说了。”

老人激动了，样子很难看。他的手比平时抖得更厉害了，两个掌心不安地揉搓着。几乎完全失去脂肪的手掌揉搓起来像搓着满手灰沙，嚓嚓作响。他一阵心情不安，胡乱翻动手边的《往生要集》，又一下子合上了书页。

“我说的话你都忘记了。我不是对你说过吗？必须把女人当成物质，绝不承认女人有什么精神。我就是因此而跌跤的。想不到你也和我一样栽在这里了。你是不爱女人的！你结婚时应该觉悟到这一点。什么女人的幸福，简直笑话！你移情啦？真扯淡！怎么把情移到碎木柴上啦？你不是明明把对方看做碎木柴才结婚的吗？对吗，阿悠？”——这位精神上的父亲，认真盯着这个俊美的儿子。他那昏花的老眼半明半暗，当他极力瞧着一种东西时，眼角便刻上了难以形容的凄凉的皱纹。“你不要惧怕人生。你必须确信，痛苦和不幸决不会来到自己身上。不负任何责任和义务就是美好的道德。美，无暇对于自己不测的影响一一负责。美，无暇考虑关于幸福的事，更何况是他人的幸福……然而，正因为如此，美只具有使那些为之痛苦而将死的人获得幸福的力量。”

“我知道了，先生是反对堕胎的。您的意思是，这样做还不足以使康子痛苦，一定要逼得她到想离婚也不能离婚的地步才甘心，所以需要有个孩子，对吧？不过，如今康子已经够苦的了，康子是我的妻子。五十万日元我还给您。”

“你的话自相矛盾，又说康子是你的妻子，又千方百计使她很容易同你离婚。这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害怕未来。你想逃脱。你害怕一生从旁看到康子的痛苦。”

“可是我的痛苦又有谁管呢？我现在很痛苦，我一点儿也不幸福。”

“你以为这是罪过吗？为此，你苦恼，悔恨，苛责自己，这又何苦呢？阿悠啊，别糊涂，你好好想想，你绝对是无辜的。你不是靠欲望而行动的。罪恶是欲望的调味品，你只是尝了点儿调味品，脸就苦成这副样子。你和康子分手，又能怎么样呢？”

“我想自由。说真的，我也不知道自己为何一定要照先生的话去做。我一想到我是个没主意的人，就一阵难过。”

这种平庸而天真的独白爆出火花，终于变成了切实的呐喊。青年说道：

“我想转变，我要变成一个现实的存在！”

俊辅倾听着。这是他第一次听到他的艺术作品发出的悲叹之声。悠一神色悒郁，他又加了一句：

“我对秘密已经厌倦。”

……此时，俊辅的作品第一次开口说话了。从青年激烈而美丽的声音里，俊辅仿佛听到了镌刻完成的巨大名钟的音律，这音律满含着造钟人疲惫不堪的怨艾。

悠一那孩子般絮絮叨叨的不平之声，使得俊辅微笑起来。这已经不是他的作品的声音了。

“别人说我美，我一点儿也不快活。我最喜欢大家称我快乐可爱的阿悠。”

“可是呀，”——俊辅的语气稍微平静下来，“你的种族注定不能成为现实的存在。仅就从事艺术来说，你的种族是对抗现实的最勇敢的敌手。这个道上的人似乎生来就担负着‘表现’的天职。我老是这么想，表现这种行为，跨越现实，令现实窒息，扼杀现实的命脉。这样一来，表现一直成为现实遗产的继承人。现实这东西，推动他物，反过来又被他物所推动；统治他物，反过来又被他物所统治。例如，推动现实、统治现实最彻底的现实担当者就是‘民众’。但至于表现，就很难推动了。它岿然屹立，纹丝不动。这个担当者是艺术家。唯有表现才能给现实以现实感。现实性不存在于现实之中，只存在于表现之中。现实比表现更加抽象化。在现实世界，人、男人、女人、情侣、家庭等，杂然而居。表现的世界则与此相反，它代表人性、男性化、女性化、真正的情侣、真正的家庭等等。表现抓住了现实的核心，而又不为现实拖住后腿。表现像蜻蜓点水，只翩翩掠过水面，伺机在水上产卵。它的幼虫为将来能盘

旋天上先在水中成长，它精通水中秘密，而轻侮水中的世界。这正是你们那个种族的使命。记得你曾向我倾诉过对于多数决定原理的苦恼，是吗？现在，我不相信你有这种苦恼。相亲相爱的男女之间，某些地方总有独创的东西。现代社会，恋爱的动机里本能占有的部分越来越稀薄。习惯和模仿插入最初的冲动，这是什么模仿？这是浅层的艺术的模仿。许多青年男女虽然愚痴，但他们都知道，唯有艺术描写的爱情才是真正的爱情，他们自己的爱情不过是拙劣的模仿罢了。最近，我观看了此道中一个男舞蹈家跳的浪漫的芭蕾舞，他扮演的情人这个角色，惟妙惟肖地表现了一个热恋中的男人的情绪。但是，他所爱恋的并不是眼前那个美丽的芭蕾舞女演员，而是那个暂时在舞台上跑跑龙套的年幼的弟子。他的演技使人看了如醉如痴，因为那是完全人工化的表演，他对舞台上那位漂亮的舞伴不抱任何欲望。正因为如此，他们表演的爱情，在那些少不更事的青年男女观众眼里，堪称这个世界上恋爱的龟鉴。”

不仅因为有俊辅三寸不烂之舌的一番说教，再加上年轻的悠一，平时在重大的人生问题上总是犹疑不决，当他迈出家门时把事情看得很重要，等临回家的时候又觉得是小事一桩，他总是把问题看得很简单。

康子一心巴望有个孩子，母亲也急等着抱孙子。康子的娘家人就更甭提了。况且，俊辅也希望他们有孩子！不管悠一如何把堕胎看成是为了康子的幸福，但首先他很难征得她的同意。妊娠反应越厉害，就越发使她变得顽强和执著。

在敌我双方都为之欢呼雀跃的形势下，悠一疾步奔向不幸，他被自己热烈的脚步搅得晕头转向。他把自己夸大成一位预见未来的预言家，想到自己的不幸就郁郁寡欢起来。当天晚上，他去了罗登，一个人喝了好多酒。他在过分思虑自己孤独的过程中，心情变得残忍了，同一个毫无魅力的少年一起到旅馆。他醉意朦胧，对着尚未脱去上衣的少年的脖子，拿起威士忌酒瓶就朝他的脊背上灌。那少年本以为他是开玩笑，所以也强作笑脸。当悠一注意到那少年一脸卑屈望着他的时候，心情更加忧郁起来。少年穿的袜子有个很大的破洞，这也是使他更增添一层忧郁的缘由。

他烂醉如泥，一动不动地睡着了。半夜里，他被自己的大声喊叫惊醒了。睡梦中他把俊辅杀了。透过黑暗，悠一惶恐不安地瞧着自己满是冷汗的手掌。

(1) *LIFE*，以照片为主的美国杂志。1936年创刊时为周刊，1972年停刊，1978年复刊后改为月刊。

(2) 一种尖嘴短面、立耳、卷尾的纯白狗，二战后日本多喂养。

(3) *Miscellaneous Studies*。

(4) Picardie，法国北部的区域名。

(5) 日本古代佛教经典，天台宗僧人源信（942—1017）著。

(6) Aubrey Beardsley（1872—1898），英国画家，同性恋者。

一二　Gay Party

满心烦恼，优柔寡断，悠一就这样挨到了圣诞节，早已放过了堕胎的时机。一天，悠一心里同样悒郁不振，和镝木夫人第一次接了吻，这个吻顿时使她年轻了十岁。夫人问他圣诞节在哪里过。“圣诞之夜总得待在家里伺候伺候老婆。”——“哎呀，圣诞节我家丈夫一次也没陪过我，今年看样子也还是各玩各的啦！”——接了一次吻，悠一对夫人颇为得体的举止产生了好感。要是一般女子，这时就会急不可待，马上爱得昏天黑地，然而，夫人的爱情从此以后反而变得稳重而富于节制了，因为她从此摆脱了平日那种烦乱不安的心绪。悠一被她那鲜为人知的质朴的一面所爱恋，更加感到可怕。

圣诞节悠一另有约定，他将应邀参加在大矶山手一座住宅举行的gay party。Gay是美国俗语男色家的意思。

大矶这座住宅，因为财产税关系，即使不卖掉也难以维持下去。于是加吉通过以前一些老关系，将这座宅子租下来了。房主原是一家造纸厂的厂长，他死了之后，家属们在东京租赁一座窄小的宅子维持生计。他们每次来探望自己的老房子，眼见着这座比现在的住居大三倍、庭院宽十几倍的大宅第，里面总是熙熙攘攘，人来人往，感到很奇怪。不论是不是由大矶站发车，晚上经过这里，总是能一眼瞥见房间里点着灯。从地方到东京的旅客们说，一看到这座住宅灯火辉煌，心里就泛起怀念之情。房主的遗孀也感到惊讶，她说，她一直对那里的豪华生活迷惑不解，一次经过那里一看，正张罗着开宴会呢，真是了不起呀。站在这座广宅大院的草坪上可以展望大矶的海面，如今在这座宅邸里究竟发生了什么事呢？没有人知道。

加吉青年时代十分走红，其后，作为同他的名声相匹敌的青年人，悠一总算可以充当他的后任了。然而时代变了。加吉（他可是个地道的日本人！）凭着他的美好相貌，潇洒地到欧洲转了一大圈，当时就连三井三菱公司的高级职员也望尘莫及。他和英国人巴特隆交往，数年后分

手。加吉回到日本，在关西待了一些时候。当时，巴特隆已是印度的富豪，围绕在这位厌弃女色的青年身边的，有芦屋[1]社交界的三个贵妇人。这位开朗、快活的白马王子，就像悠一为康子尽义务那样，对三位庇护者轮番献殷勤。印度人生肺病，加吉对这个易于感伤的大汉子态度也很冷淡。今天，年轻的情人们集合一大批同类，在楼下寻欢作乐，乱成一团；这当儿，楼上向阳的房子里，印度人躺在藤椅上，胸口捂着毛毯读《圣经》，他读着读着哭了。

战时，加吉是驻法国大使馆参赞的秘书，他被看成间谍，私生活神出鬼没，人们以为他是履行公务。

战后，加吉及早把大矶这座宅子弄到手，供熟人居住，在经营上大显身手。他现在风采依旧。就像女人不长胡子，他也不长年龄。加上gay社会崇拜阳具——这是他唯一的宗教——对于加吉不竭的生活能力从不吝惜赞叹和敬意。

那天傍晚，悠一在罗登，他有些疲倦，面颊比平时稍显灰白，那轮廓清晰的脸庞显得心神不宁。“阿悠，你今天眼睛潮润润的，好不动人！”阿英说。他想，大概就像那眺望大海、眼睛疲劳的轮船大副的眼睛吧。

悠一一直隐瞒家有妻子，这种隐秘竟也成为他大发醋意的一个因由。他看到窗外岁末大街上的热闹景象，回想起最近一个时期心绪不安的日子，犹如新婚初期，悠一又害怕黑夜了。怀孕以后的康子需要持续不断的热烈的情爱，需要无微不至的呵护和关怀，其结果，正如悠一以前曾经感受的，使他不能不想到自己简直成了一名无偿的娼妓。

“我很贱，我是一个玩具！”他常常这样贬损自己，“康子既然如此便宜地买到一个男人的意志，忍受一些不幸也是当然的。尽管是这样，我却像个狡猾的女佣，这不是对自己的不忠吗？”

事实上，悠一躺在所爱的少年身边的肉体，和躺在妻子身边的肉体，两相比较，后者要廉价得多。这种价值的倒错，使得一般人眼中天生一对的美丽的年轻夫妇，改变了实质，不知不觉变成一种冰冷的卖笑关系或无偿的卖淫关系。这种被人们沉静的目光所忽视的缓慢的病毒，既然毫不间断地侵蚀着悠一，那么到头来，谁能保证，一旦悠一身处这种过家家似的小圈子之外，亦即这种木偶娃娃般的夫妇关系圈子之外，就不再继续受到侵蚀呢？

例如，悠一一直在gay社会里忠于自己的理想，他只结交那些自己

喜欢的更年少的少年。这种忠实自然是对同康子闺房关系不忠实的一种反叛。本来，悠一就是为了忠于自己而认识这个社会的。然而，由于他的软弱和俊辅不可思议的意志，强使悠一对自己不忠实了。照俊辅的话，这就是美乃至艺术的宿命。

悠一的长相，外国人看了十之八九会着迷。他讨厌外国人，一概拒绝。有个外国人气急败坏地跑到罗登，砸毁了楼上一块窗玻璃，还有一个患上忧郁症，无故扭伤了一位同居少年的手腕子。那些瞄准老外很想捞一把的家伙，因此对悠一十分尊敬。他们对这个践踏却不会毁掉他们自己的饭碗的“存在”，抱有一种受虐的敬意和亲爱之情。为什么呢？因为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梦想向自己生活的源泉进行无害的复仇。

话虽如此，悠一出于天生一副好心肠，他极力做到拒绝别人时也不伤害对方的心。他看着那些喜欢自己而不为自己所喜欢的可怜的一群，他总是认为自己是用看待可怜的妻子一样的目光看着他们。怜悯和同情的动机，容许掺杂轻蔑的献身，这种献身反而滋生某种优游自适的coquetterie(2)。从探访孤儿院的老妇人母性的柔情中，可以窥见这种年老之后心静气闲的coquetterie。

……一辆高级轿车穿过杂沓的街道在罗登前面停下来，紧接着又停下一辆。“绿洲”阿君，做了一个骄傲的旋转姿势，迎着进来的三个外国人，抛去一个得意的眼神。出席加吉宴会的一伙，以悠一为首，包括外国人一共十个。

三个老外一看到悠一，眼里流露出微微的期待和焦虑。今夜在加吉的家里，谁将和他同床共枕呢？

十个人分乘两辆轿车。洛蒂从车窗递进来赠送加吉的礼物，这是一瓶绘有柊树叶子的香槟酒。

到大矶有将近两个小时的行程。车子一前一后跑完京滨第二国道，又沿着旧东海道公路向大船方向驶去。少年们大声喧嚷着，一个机灵鬼膝盖上抱着一只空包，准备回来装大钱用的。悠一没有坐在外国人旁边。副驾座上坐着一位金发男青年，贪婪地盯着反光镜，镜子里映出的是悠一的面孔。

星空阑干。青瓷色冬夜的天空布满繁星，像无数降不下来的冰凝的雪片，闪闪烁烁。车内的暖气开得很足，悠一身旁坐着一位曾经同他发生关系的多嘴多舌的少年，他告诉悠一，那位副驾座上的金发少年，刚

来日本时不知在哪儿学到一句话，当他乐不可支的时候，就大喊："天堂！天堂！"弄得对方哑然失笑。这样一个小故事竟然逗得悠一大笑不止。反光镜里的眼眸和他的眼眸时时相碰，那蓝色的眼睛瞥了一下，随后把薄薄的嘴唇贴近镜面，接了个吻。悠一一惊，唇形的镜面微微模糊了，留下一弯胭脂红。

九时到达。停车场已经停着三辆高级车。音乐打窗户里流泻出来，窗内闪动着匆忙的人影。风很大，很冷。少年下了车，把刚剃的头缩进深蓝色的衣领。

加吉出门迎接新来的客人。他的脸蹭着悠一送给他的一束冬玫瑰，用戴着大猫眼石戒指的右手潇洒地和外国人握了手。他醉眼蒙眬，向每个人祝贺圣诞节，包括那个白天在家里卖腌菜的少年。"Merry Christmas to you！"他打着招呼。这一瞬间，少年们感觉好像到了外国。这个道上的少年很多人跟情人到过外国，报纸上列着大标题"跨越国界的侠义心肠，赠给家政留学生"报道的事迹，大都是来自他们。

大门里面是约有二十铺席的大厅，中央立着圣诞树，上面缀着蜡烛小电灯泡，此外没有别的灯光。圣诞树上架着扩音器，长时间播送着唱片的舞曲。大厅里先到的二十多个客人在跳舞。

这个夜晚，在伯利恒，一个纯洁无垢的婴儿从没有原罪的母胎里降生了。这里跳舞的男人们，都像"义人"约瑟夫一样庆祝圣诞节。也就是祝贺自己对今夜出生的婴儿不负责任。

男人们跳着舞，开着不平凡的玩笑，所有舞客的脸上都浮现着反抗的微笑，表明他们这样做并非被人所强迫，而是出于一种单纯的玩笑。他们边跳边笑，一种扼杀灵魂的笑。城里舞场上翩翩起舞的男女，他们亲密的舞姿表现了流畅的冲动的自由；而男人与男人手挽手跳舞的样子，使人觉得被冲动强迫的颇不随意的束缚之感。为什么男人们本非出于真心而硬要装出互相爱慕的样子呢？这是因为这种爱，必须在冲动之上添加一层黯淡的意味才能成立……舞曲变成了快节奏的伦巴，他们的舞姿狂热起来，变成了淫荡。他们装作自己的动作完全是受到音乐的逼迫，一味疯狂地旋转着，甚至有一对互相嘴对嘴地倒在地上。

先来的阿英，被一个又矮又胖的外国人揽在怀里，他朝悠一递了个眼色。少年半带微笑，半锁着双眉。那小个子外国人一边跳舞，一边频频咬住少年的耳朵，他用眉笔描黑的胡子不断弄脏少年的面颊。

于是，悠一看到了他当初描画的观念的归结，确切地说，他看到了

这种观念得到完整的实现，并且更加具体化了。阿英的嘴唇和牙齿依然很美，不用说，就连被弄脏的面颊也很可爱。但是，这种美里，已经看不到一点儿抽象的影子了。他纤细的腰肢在毛茸茸的手臂里扭动着。悠一无动于衷地移开了视线。

屋子里面围绕暖炉的长椅和板凳上躺着一堆人，交头接尾，如醉如狂，悲悲切切，嘻嘻闹闹，看上去，就像一块灰暗的大珊瑚。不，至少有七八个男人，身子的某个部分紧紧贴合在一起了。还有一对，互相搂着肩膀，脊背听任另一个男人的爱抚，下一个男人将自己的大腿压在身边的人的大腿上，同时又用自己的左手抚摸左边男人的胸脯。那里荡漾着低沉而甜美的爱抚和倾诉，正如傍晚氤氲的夕霭。脚边的地毯上俨然坐着一个绅士，内衣纯金的纽扣从袖口露出来。他眼前的板凳上一个少年正被三个男人抚摸着，一只脚上的袜子也脱掉了。绅士把脸孔紧贴在少年的光脚板上，接了个吻。少年的脚心被人亲吻，立即娇滴滴地尖叫起来。他的身体向后一挺，波及了所有的人。但是，其他人毫无反应，像栖息海底的水兽沉默不动。

加吉走到悠一身旁，递给他一杯鸡尾酒。

“这次宴会真热闹，你知道我是多么高兴啊！”这个忙里忙外的老板，说起话来也带着年轻人的口气，“我说，阿悠啊，今晚有个人要见你。他是我的老熟人，你对他可不要太冷淡了。这人的诨号叫‘蒲柏’。”——他说着，瞅着大门，眼睛立即放光了。“瞧，他来啦！”

一个很有派头的绅士出现在光线黯淡的门口，一只洁白的手摆弄着上衣的纽扣。他迈动所谓“人工的步伐”，犹如一个机器人，上一次发条就向前跨一步，朝着加吉和悠一这里走过来。一对舞伴打他身旁走过，他哭丧着脸，转过头去。

“这位是蒲柏先生，这是阿悠。”

听到加吉的介绍，蒲柏向悠一伸出那只洁白的手。

“你好啊！”

悠一死死盯着那副阴郁不快的油光光的面孔。这人，是镝木伯爵。

(1) 大阪神户之间的高级住宅区。

(2) 法语，献媚，媚态。

一三　通好

“蒲柏”是镝木信孝奇特的爱称，他过去喜欢亚历山大·蒲柏[(1)]的诗歌，遂戏以为自己的命名，不知底细的人也这样称呼他了。信孝和加吉是旧交，十多年前，两人在神户东洋饭店相识，一起住了两三个晚上。

悠一练就一种本事，在这样的宴会上即使碰到意想不到的人也毫不在乎。这个社会使外界社会解体，打乱了外部社会的秩序，再次进行奇妙的排序——例如，排列为C、X、M、Q、A——这个社会就像一个魔术师，能够轻而易举地对社会进行重新组合。

然而，镝木原伯爵的改变着实叫悠一感到意外，他好大一会儿没有去握蒲柏伸过来的手，这使信孝更为惊讶，他像一个酒鬼，醉眼蒙眬地盯着美青年，说道：

“原来是你！原来是你呀！”

他又转头看看加吉说：

“我这回呀，长年的经验失灵啦，对他可是头一回啊！你看，他这么年轻就娶了老婆。第一次见到他是在他的婚礼宴席上。没想到，赫赫有名的阿悠就是这位悠一君！”

“阿悠成家了？”加吉学着派头十足的外国人，故作惊讶地问，“哈，这倒是第一次听说哩！”

于是，悠一的秘密逐渐露馅了。不到十天，他有妻子的消息将会传遍这个社会。他所居住的两个世界，各自的秘密会逐渐互相侵犯而破解，对于这种稳健的速度，悠一抱有恐惧心理。

悠一要寻找一个逃脱恐怖的靠山，他再次回头看看镝木原伯爵，他想努力改变对蒲柏的看法。

那种心神不安的渴望的目光，总是借助寻求美丽的同类的探求欲。正如衣服上擦也擦不掉的污迹那样，信孝的风貌中流露出某种可厌，还

有那莫名的令人不快的柔弱和厚颜无耻相混合，似乎硬挤出来可怕的声调，精心造作出来的自然，所有这些，都说明他在努力创造一种假象，使人觉得他的的确确是个同类。悠一的记忆里保留的一切片断的印象，就此很快获得了一定的脉络，变成一个确实的典型。这个社会有两种独特的作用：解体作用和收敛作用，而后一种作用则十全十美。镝木信孝就像一名通缉犯，通过手术改变面貌，在平常那张脸孔下边，巧妙地隐藏着为人所不知的肖像画。大凡贵族都善于韬晦之术，要作恶必先隐恶，可以说，信孝找到了贵族的幸福。

信孝朝悠一的脊背推了一把，加吉将二人引到空着的长椅上坐下。

五个白衣少年穿过人群端着盘子，送来了洋酒和糕点。这五个人都是加吉的宠嬖，很奇怪，他们每人都有些地方长得像加吉，因此看上去好似五兄弟。一个眼睛像，一个鼻子像，一个嘴唇像，一个背影像，一个额头像。将他们组合起来，一个青春时代加吉的肖像就活生生地出现了。

这幅肖像画摆在壁炉架上，四周围绕着人家送的鲜花、柊树叶和一对蜡烛，镶着漂亮的黄金画框，微显黯淡的颜色衬托出充满性感的橄榄绿的裸像。这是加吉十九岁那年春天，一个溺爱他的英国人当面亲手为他画的。这位年轻的巴克斯[(2)]像，诡秘地笑着，右手高举着香槟酒杯，额头缠绕着长春藤，裸露的脖颈上随便套着绿色的领带。他身体倚在桌子上，一只胳膊支在将桌子盖了一半的桌布上，仿佛用力压着白色波浪的船桨，极力撑起一个酣然沉醉的船体般重重的身躯。

这时，音乐变为桑巴，跳舞的人们退到墙边，灯光照在楼梯口紫红色的天鹅绒帷幕上，帷幕剧烈晃动着，一个半裸的少年，扮成西班牙舞女出现了。这是一个十八九岁杨柳细腰、婀娜多姿的少年郎，头上缠着猩红的布巾，金丝缀成的猩红的乳罩盖在胸间。他跳着，那一副清凛、冷艳的肉感有别于女人黯淡的优柔与缠绵，得力于简洁而圆活的线条和光感，动人心弦。少年一边跳舞，一边仰过脸来，当他回过头去的当儿，向悠一明确地传递着眼神。悠一闭着一只眼回答他，于是，默契达成了。

信孝没有放过这个眼神，他刚才初次知道悠一就是那个“阿悠”之后，心中的整个世界都被悠一占领了。因顾忌自己面子，蒲柏从来没有光顾银座附近那家店，最近各处都在盛传“阿悠”这个名字，心想，那只不过是这个道上的普通美少年，多少有些出众的姿色罢了。他半怀着好奇心，托加吉给他介绍一下，谁知竟是悠一。

镝木信孝是诱惑的天才，到现在四十三岁，已经结交了上千个少年。是什么吸引了他呢？美并不能引诱他走入渔色之路，倒是恐怖和战栗征服了信孝。此道上的快乐之中总有一种甘美的不自在的感觉，正如西鹤(3)所吟咏的那种风情："落花荫里伴郎玩，好似同狼一处眠。"信孝一直在寻求新的战栗，或者说，唯有新的东西才能使他战栗。他不记得自己曾经将美作过精密的比较和品鹭，他决不把眼前所爱的人的面容和曾经所爱的人的面容加以比较。犹如一道光线，情念照亮了某一个时间和空间。这时的信孝感到，自己正被我们正常生命进程以外的新鲜的裂痕所吸引，这个裂痕宛如引诱自杀者的悬崖一般，具有不可抗拒的诱惑力。

"这小子危险！"他心里思忖着，"从前，我一直把他当成一个溺爱妻子的年轻的丈夫，当做人世黎明的道路上一匹锐意驰驱的年轻的奔马，即便看到他的俊美，也感到心平气静，从未想到将这匹奔马引入自家的小径。现在，我蓦然发现悠一就在这条小径上，此时，我的心被震撼了！这是危险的闪电！我记得，过去第一次看到走上这条道的青年，当时，也是这种闪电照亮了我的心，我打心里就迷上了。刚喜欢的时候，我就知道有一种预感。自那以来二十年了，今天又一次遇到同样强烈的闪电。可以断言，较之这次闪电，以前从千余人身上感应到的闪电只是一根线香的光亮。最初的心跳，最初的战栗，即将决一胜负。总之，我要尽早和这位青年上床！"

他善于一边爱，一边观察，他的视线具有透视的能力，他的话语暗藏着机诈。自看到悠一的一瞬间，信孝就一眼洞穿腐蚀这个无与伦比的俊美的青年的一种精神毒素。

"啊，这青年已经屈从于自己的俊美，他的弱点是美貌。他意识到美的力量，他的后背留有树叶的痕迹(4)，要盯住这一点！——"

信孝站起来，向在阳台上醒酒的加吉身边走去。这时候，刚才同在一辆车上的金发外国人和另外一个上了年纪的外国人，争着要同悠一跳舞。

信孝一招手，加吉马上进来，外头一股寒气袭上信孝的领口。

"有什么事吗？"

"嗯。"

加吉伴随这位老朋友来到二三楼之间可以观望海景的酒吧，窗前的墙壁旁边装着落地灯，一个侍者卷起袖子充当服务生。这个侍者很老

实，是加吉过去在银座酒吧带过来的。可以看到左前方远处地岬上一闪一灭的灯塔。院子里干枯的树梢簇拥着星空和海景。窗户受到冷暖空气的夹击，擦过后又立即蒙上一层水汽。两个人都半开玩笑地要了女人喝的鸡尾酒。

“怎么样？挺不错吧？”

“小伙长得很帅，还真没见过哩！”

“外国人都惊呆了，可没有一个能降服他。他特别讨厌老外。那小子总有十个二十个相好的吧？净是比他年小的孩子。”

“越是难于到手，越是有魅力。现在的孩子，大多是见钱眼开呀！”

“好，试试看，不过此道上的猛男都感到棘手，直叫苦呢。蒲柏，这回就看您的手腕儿啦！”

“我想问问，”原伯爵用右手手指握住左手手心上的杯子，仔细端详着，他在看着什么的时候，故意摆出一副似乎有人正在瞧着他的风情，就是说他同时扮演演员和观众两个角色，“……怎么说呢，那孩子有没有委身于他所不喜欢的人呢？也就是……怎么说呢，他是否完全委身于自己的美貌呢？他只要对对方怀有爱情和欲望，哪怕只是一点点儿，就不会纯粹委身于自己的美貌。就是这个道理……照你的话说，那孩子长得好看，但还没有这方面的经验，对吧？”

“我听说，要是有老婆，为了这个情分，还是应该和老婆住在一起啊！”

信孝低下眉来，他琢磨着老友这句话有什么暗示。他思考问题时，也同样摆出有人瞧看的一副派头。性格开朗的加吉，劝他先试试看，还乘着酒兴跟他打赌：以明天上午十点为限，十点之前要是蒲柏拿下悠一，加吉就把小指上的高级戒指送给蒲柏；反之，蒲柏就把镝木家藏的室町初期的泥金画砚箱送给加吉。自从加吉在镝木家里看到那只艳丽夺目的厚实的泥金制品，一直垂涎不已。

两人下了二楼，又回到大厅。悠一已经和先前那个跳舞的少年跳起来了。少年新换了西装，喉咙管那里打了个漂亮的蝴蝶领结。信孝意识到自己的年龄，男色家的地狱和女人的地狱都在一个地方，就是“老”。信孝明白，即使求神拜佛，也绝不会出现奇迹，使那位美青年爱上自己。想到这里，他觉察到自己的热情从一开始就明知是白费心思，是无限接近于理想主义的热情。谁要是爱理想，他也祈望为理想所爱。

悠一和那少年一支曲子跳了一半忽然停下了。两人躲进了枣红色帷幕，蒲柏叹了口气，说道：

“啊，上楼啦！”

楼上有随时可供使用的三四个小房间，每间房里都随便配置着床或躺椅。

“一个两个的，您就权当没看见，他们那样年轻，想开些。”

加吉说着安慰话，他把眼睛转向百宝架，琢磨着从信孝那里赌赢的砚箱放在哪里合适。

信孝等着。一个小时光景，悠一又出现了，但此后一直找不到时机。夜深了，人们跳舞也疲倦了，但却像不熄的火焰一对对轮番继续跳着。墙边的小椅子上，坐着加吉的一个宠嬖，他在打瞌睡，露出一张天真烂漫的面孔。一个外国人给加吉递了个眼色，这位宽容的老板笑着点点头。老外轻轻抱起瞌睡的少年，把他搬到楼梯入口帷幕后面的躺椅上去了。那个似醒未醒的少年嘴唇微微开启，长睫毛下的眸子好奇地眨巴着，悄悄地盯着搬运他的这个人的胸脯。他一窥见衬衣缝里金黄的胸毛，立即感到似乎被一只大黄蜂搂在怀里。

信孝在等待机会。聚会的人们大都是老相识，过一夜不会缺少话题。但信孝一心想着悠一，一切甘美的抑或淫靡的想象苦恼着他。蒲柏有一种自信，他绝不会把满心纷纭反复的感情流露出来。

悠一的目光时时停留在新来的客人身上。这位少年凌晨两点多和四五个外国人一起由横滨到达这里。他那双色大衣领子里露出黑红斜纹的围巾。一笑起来，整齐的牙齿坚实、洁白。留着小平头，头发和那雕刻般丰满的脸膛十分相称。他吸烟时动作尚不熟练的手指上，戴着一个嵌有大写拉丁字母的稀奇古怪的金戒指。

从这个野性的少年身上，悠一感到有着和悲戚、优雅的性感相应的情调。若把悠一比作雕刻的逸品，那么这少年身上就有着雕刻半成品的味道。他至少像一件仿制品，有不少地方和悠一很相似。那喀索斯为了一种不平凡的夸张，有时反而爱照哈哈镜，哈哈镜至少可以避免嫉妒。

新到的一群人和先来的客人在一起欢谈。悠一和少年并肩而坐，两人明丽的眸子互相看着，他们已经达成了默契。

可是，当他们两个手挽手离开座位的时候，一个老外突然过来邀请悠一跳舞。悠一不好拒绝。镝木信孝乘机来到少年身边，请他跳舞。他

一边跳一边说道：

“你忘记我啦？阿亮！”

“怎么能忘呢？蒲柏先生！”

“现在你总还记得，听我的话没有吃亏吧？”

“我很佩服蒲柏先生的慷慨大方，大家都被您的气度迷住了。”

“你可真会说话，今天怎么样？”

“同意您的话，自然没意见。”

“不过要马上就来。”

“马上？……”

少年有些犯愁。

“可是……这个……”

“比上回多给一倍好了。”

“哦，眼下不行，到明天早晨还有时间嘛。”

“说现在就得现在，过了这个村就没这个店啦！”

“可是已经有了主儿啦。”

“那可是一文不拿呀！”

“逮到个使我着迷的对手，哪怕押上全部家当也心甘情愿！”

“好大的口气！好吧，三倍再加一千，给你一万！然后把这贡献给他不好吗？”

“一万日元？”——少年的眸子发亮了。

“你对我的印象真的那样好吗？”

“当然喽！”

少年虚张声势地喊道：

“您喝醉了吧？蒲柏先生。您真会吹牛啊！”

“你呀，把自己看得太轻贱了，真可怜啊！还是拿出点儿勇气来。好吧，先给你四千，剩下的六千完事儿再说。”

少年正为着西班牙斗牛舞曲的快步动作所烦恼，一边暗自盘算。先

把四千拿到手，其余六千即便发生意外吹了，这笔生意也不坏。那就把悠一往后挪，可我应该怎么给他说呢？

悠一靠在墙边抽着烟，等待少年跳完这支曲子，他用小手指轻轻敲打着墙壁。信孝横扫了他一眼，发现这位神采焕发的青年，如今浑身充溢着一种甘美的迫不及待的冲动。

这一场跳完了。亮介向悠一身边走去，打算给他说清楚，悠一没有在意，他早已扔掉烟头，转身离开了。亮介跟着他，信孝又跟在亮介后头。悠一登上楼梯，亲切地把手搭在少年的肩膀上，这下子少年更难开口了。他们来到楼上小房间门前，悠一打开门，信孝一把拉住少年的腕子，悠一惊讶地转过头来。他看到信孝和少年默然不语，青春的眉眼隐藏着嗔怒的情绪。

“您要干什么？”

“我和这孩子约好了。”

“可我在先头呀。”

“这孩子到我这里尽孝心来了。”

悠一歪着脑袋，勉强地笑一笑。

“不要开玩笑啦！”

“开玩笑？不信你问问他，他想先要谁？”

悠一拍拍少年的肩头，那肩膀在战栗。他怪难为情，又不想暴露内心，气急败坏地一边瞪着悠一，一边甜言蜜语地哄着他：

“好啦，回头再找你。”

悠一要揍这少年，信孝一把拦住。

“哎，不要动手嘛，我这就给你好好说清楚。”

信孝抱住悠一的肩膀，进了小屋，亮介正要跟进去，信孝抢先“哐当”一声关上门，外面传来那少年的怒骂。信孝反手迅速拧紧门栓，他让悠一坐在窗边的木凳上，给他一支烟，自己也点上一支。那少年还在一个劲儿敲门，不久就用脚踢门。过一会儿安静下来，他恐怕已经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房间里忠实于某种气氛。墙上挂着一张水彩画，恩底弥翁[5]沐浴着月光躺在牧草和鲜花丛中睡着了。开得很足的电气暖炉，桌子上摆着的

干邑白兰地、雕花玻璃水瓶、电唱机。平时住在这里的外国人，只在有宴会的夜晚才将这些对来宾开放。

信孝将十张唱片顺次放在电唱机里，摁下开关，又心平气和地倒了两杯白兰地。悠一霍然站起身想出去，蒲柏用深沉而温和的目光盯着这位青年，拦住了他。这目光里有着不寻常的力量。悠一被一种不可理解的好奇心束缚住了，他坐着没有动。

“放心吧，我并不想要那个孩子。我给他钱笼络他，这才给你造成了麻烦。不这样我就找不到机会和你慢慢聊呀。一个见钱眼开的孩子，你用不着性急。”

老实说，悠一的欲望从他要打那个少年时起，就猝然消退了。然而，在信孝面前，他不想表露这种心情，他像被捕的年轻间谍一样一言不发。

“我要跟你说的，”蒲柏继续开腔了，“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事。我只是想和你好好聊聊，能听一听吗？我呀，想起在你结婚那天第一次见到你的时候了。”

镝木信孝那冗长的独白，要是原原本本都写出来，一定会使读者感到腻烦吧。加之，里外一共十二面唱片舞曲的伴奏。信孝对自己一张嘴很有自信，语言的抚慰要先于手臂的抚慰。他掏出心要使自己变成一面映照悠一的镜子，镜子背面潜隐着信孝自身的老迈、欲求、巧致和计谋。

信孝不管悠一赞同与否，只是一个劲儿说下去，其间时常夹杂着“已经厌了？”“听烦了就说吧，我就闭嘴。”“这个你不爱听吗？”等等之类的话语。开始是一副软弱可怜和恳求的口吻，接着就露出绝望的神色，最后满怀自信，未等悠一开口就认为他面带微笑就是一种否定的表情。

悠一不感到无聊，他绝不会无聊。为什么呢？因为信孝的独白，说的全是悠一的事。

“你的眉毛显得多么清凛、健爽！照我的话说，你的眉毛就是那、那什么……怎么说呢？可以说表现了一副朝气蓬勃的纯洁的决心（他被比喻难住了，呆然凝望着悠一的双眉，沉默了好大一会儿。这是一种催眠术师常用的技巧。）……尽管如此，这眉毛和深深忧郁的眼睛达到了绝妙的调和。眼睛表现你的命运，眉毛表现你的决心。两者之间时有战斗。每一个青年，人人都需要战斗。就是说，你的眉眼是青春战场上最英俊的青年军官的眉眼。同这眉眼相称的帽子，恐怕只有希腊的头盔

了。我有多少次梦见你的美啊！多少次想和你说说话呀！可每次见到你，我就像一个少年，所有的话语都卡在喉咙口儿了。我可以确信，你是我过去三十年间所见到的美青年中最拔尖的一个，没有任何一个青年比得过你。你怎么会爱上阿亮这样的人呢？照着镜子好好瞧瞧，你在别人身上看到的美，一概来自你的误解和无知啊！你从他人身上发现的美，尽皆储藏于你的身影之中，已经没有再发现的余地了。你‘爱’上他人，说明你太缺乏自知之明了。你一生下来就是完美无缺的！”

信孝的脸孔渐渐挨近悠一的脸孔，他巧舌如簧，滔滔不绝对着悠一的耳朵谄媚。这种将阿谀奉承的话语一味向对方耳朵里硬灌的谄媚方式，真是无与伦比！

“你根本不需要名字。”原伯爵断然地说道，“带有名称的美算不得什么。什么悠一呀、太郎呀、次郎呀等，我可不是靠这些名字唤起一种幻影来欺骗自己啊！你的人生所具有的作用根本不需要名字。为什么？因为你是一种典型。你登上了舞台，你的角色就是‘青年’。没有任何人能够担当起这个角色。完全靠个性、性格和名字，充其量只能扮演青年一郎、青年约翰、青年约翰内斯。但是，你的存在就是青春焕发的青年们的总称。你是一切国家的神话、历史、社会和时代精神中出现的可视‘青年’的代表。你是体现者。没有你，所有青年的青春只能被埋没而不得显现。你的眉毛汇聚着千千万万青年人的眉毛，你的嘴唇是千千万万青年人的嘴唇设计的结晶。你的胸脯，你的手臂……”——信孝隔着冬装袖子，轻轻揉搓着青年的两只胳膊，“……你的腿，你的手掌也是，”——他进而用肩膀抵着悠一的肩膀，凝神注视着青年的侧影，伸出一只手拧灭桌子上的电灯。

“别动，我求求你，就这么待着，多么漂亮啊！天就要亮啦！空中发白啦！你感到那半个脸上出现的微茫的曙光了吗？可是，你的这半个脸依然是黑夜。在黎明和黑夜的交汇之处，浮现出你的完整的面颜。求你了，不要动。”

信孝感到，黑夜和白昼交接的纯洁的时间里，浮现着美青年雕像般的容颜，这瞬间的雕刻遂之化为永恒。这容颜为时间带来永远的形态，将某段时间的完整的美固定下来，从而使自身变为不朽。

窗帷忽然打开了，窗玻璃映出了白茫茫的风景。这座房间的位置一点也不妨碍看到大海。灯塔困倦地眨着眼睛，海面上泛起浑浊的白光，支撑着黎明前黑暗天空上的凌厉的云层。院子里冬天的树木，犹如经晚潮冲刷过的漂流物，无精打采地交叉着枝叶。

悠一被深深的睡意所侵扰，不知是因为醉酒还是因为困倦，情绪不振。信孝的话语所描摹的画像走出镜面，徐徐压在悠一的身上，那头发也压在靠着长椅的悠一的头发上。肉感重叠肉感，肉感刺激肉感。这种梦幻般的肉体重合的感觉，无法简单地说明白。精神小睡于精神之上，不借助任何官能的力量，悠一的精神和已经重叠一半的另一个悠一的精神合为一体了。悠一的额头触摸着悠一的额头，优美的眼眉触摸着优美的眼眉。那睡意蒙眬的半张半合的嘴唇，紧贴着他所描摹的自己俊美的嘴唇……

拂晓第一道闪光从云隙漏泄下来。信孝放开捧着悠一面颊的双手。他已经脱掉上衣放在身旁椅子上了，空出来的手迅速退去肩头的背带，又捧起悠一的面颊，再次将他那假装正经的嘴唇压上了悠一的嘴唇。

——上午十点，加吉极不情愿地把他收藏的猫眼石戒指交给了信孝。

(1) Alexander Pope（1688—1744），英国诗人、评论家，新古典主义代表人物。作品有《人论》、《群愚史诗》、《夺发记》等。

(2) Bacchus，罗马神话中的酒神。

(3) 井原西鹤（1642—1693），江户前期浮世草子（通俗小说）作家、俳句诗人，代表作有《好色一代男》、《好色一代女》、《好色五人女》等多种。

(4) 北欧神话叙事诗《尼伯龙根之歌》中的勇士西格弗里德，杀死巨龙，浑身涂满龙血，刀枪不入。唯有背后被一片树叶覆盖之处，未能沾染龙血，因而成为致命弱点。

(5) Endymion，希腊神话中为月亮女神所爱恋的牧羊美少年。

一四　特立独行

新的一年，悠一虚岁二十三岁，康子二十岁。

南家的新年是在家里过的，这个新年本来是应该好好庆祝一番的，一来康子怀孕，二来悠一的母亲也格外健康了。不过，今年的新年总觉着笼罩一层暗云，其种子是悠一播下的。

他一次次在外面过夜，最糟糕的是他越来越懒得尽自己的那份义务。有时他也作出反省，认为自己脾气太拗，可就是这个拗脾气，害得康子吃尽了苦头。听到亲友们谈起自己的家庭，说眼下很多做妻子的，即使丈夫一个晚上不回家，也要跑回娘家去。悠一天生的好心眼儿都被他忘了，不顾母亲的忠告和康子的哀求，好几次执意不在家里过夜。他人也变得越来越沉默，很少显露那一口洁白的牙齿。

然而，悠一的倨傲并不能使人联想起拜伦式的孤独。他的孤独不是思想的行为，而是出于生活的需要。无能为力的船长只好哭丧着脸，默默观望着自己的船沉没下去。不过，这种毁灭的速度显得确实而有秩序，就连悠一有时也感到，一切罪责不在自己，而只是单纯的自我崩溃作用罢了。

新年过后，悠一突然提到要去担任一家什么公司总经理的秘书，当时母亲和康子也没把这事放在心里，等到听说经理夫妇来访，母亲立即惊慌失措起来。悠一顽皮地故意不说出经理的名字，那天母亲到门口迎接，一看，不是别人，第二次又见到了镝木夫妇，使她大吃一惊。

当天午前小雪霏霏，午后天气阴冷。原伯爵守在客厅煤气炉前边，摆出要和炉子谈判的架势，正襟危坐，伸着手烤火。伯爵夫人神采飞扬。这对夫妇显得如此亲密无间，倒是未尝有过。两口子互相调侃，不时对望一下，笑了。

康子到客厅问候客人，她在走廊上就听到这位夫人略显放肆的笑声。不用说，康子早就从直感上觉察夫人就是一个爱恋悠一的女子。但

是，凭着这位孕妇特有的自然而神奇的洞察力，她看出使悠一疲于奔命的女人，既不是镝木夫人，也不是恭子，一定还有目不可见的第三个女人。康子想象这位被悠一死死隐瞒着的女子的容颜，与其说产生嫉妒之情，毋宁说感到了一种神秘的恐怖。结果，康子即便听到夫人刺耳的朗笑，她一点儿也不感到嫉妒，她对自己平静的态度也毫不觉得奇怪。

康子尝尽了痛苦，不知不觉竟也习惯了。她像双耳直竖的聪明的小动物，考虑悠一的将来还要靠乡间父亲的栽培，所以从不将满心的苦恼向娘家漏一句。她的这种落后于时代的耐性使悠一的母亲非常感动。她拿这个年龄段的古典的贞女对照媳妇，她的可贵之处更令人感动。康子不知不觉爱上了悠一隐藏于倨傲之后不为人知的忧郁，一个二十光景的年轻媳妇，身上居然有如此宽大的襟怀，也许很多人对此都抱有疑问吧？然而，随着时光的过去，她坚信丈夫有某种不幸，她自己却无力治愈他的不幸，因而不但感到内疚，甚至觉得对他犯了罪。她认为，丈夫的放荡不是享乐，只是一种莫名的痛苦的表现。这种母性的思维里，有着成年人感伤的误解。悠一的痛苦近于道德的苛责，即便快乐也没有赋予一个相应的名称。他只有孩子般的空想，他以为假若自己像社会上普通青年那样玩女人，那也许会高高兴兴向妻子一一讲明白的。

“究竟是什么事在折磨他呢？”她想，“莫非他要搞革命吗？他如果爱上了什么而背叛我，那么他的昂奋的忧郁就不会始终涌现在他的脸上。阿悠决不会爱上什么人的，作为妻子，我有本能的直觉。”

康子的想法只有一半是正确的，她觉得悠一不会爱上少年们。

大家在客厅里谈得很热烈。镝木夫妇过分的亲密表现，也不知不觉影响着悠一夫妇。悠一和康子谈笑风生，好像他们的夫妻生活里不存在一点云翳。

悠一不注意喝了康子杯子里的绿茶，他们都在聚精会神地聊着，没有留意到这个小小过失，事实上悠一自己也没有觉察。只有康子注意到了，她轻轻按了一下他的腿，无言地指指桌上的茶杯，笑了。悠一也感觉到了，他不好意思地挠挠头皮。

这幕哑剧并未逃过镝木夫人敏锐的眼睛，夫人今天十分高兴，她希望悠一成为丈夫的秘书，如今这个愉快的愿望实现了。丈夫能够顺应她的要求使自己心满意足，她对他也满怀感谢之情。悠一当了秘书，夫人就能频繁地和他见面，至于丈夫接受她的请求其中必定另有隐衷，这一点她毫无所知。

夫人眼瞅着悠一和康子亲密无间的样子，正是这些不为人们所在意的细微末节之处，更促使她联想到自己爱情中令她绝望的因素。这小两口都很年轻、漂亮，尽管悠一和恭子之间存在那些问题，但看到这对和和美美的小夫妻，就会使人想到悠一确实像个体育运动员。这样看来，比起恭子，自己更缺乏被爱的资格，然而，她始终没有勇气正视自己所处的地位。

夫人和她的丈夫之所以表现出过分的亲昵，其实还另有一番心思，她希望在悠一的心里激起嫉妒的波澜，虽然这种打算几乎是梦想。夫人每当和恭子见面，总是感到很不自在，为了报复，她甚至想随便领个青年男子来让悠一瞧瞧。但是，夫人对悠一的一番情分，使她十分害怕这样做会伤害他的自尊。

夫人看见丈夫肩头粘着一根白线头，她拿掉了。信孝回头问她：“什么事？”当他知道是怎么回事之后，心里很吃惊，妻子本不是这样的女人啊！

信孝的东洋水产公司，是一家利用海蛇皮制造提包的公司，他起用过去的管家担任秘书。这位举足轻重的老人，一直管他叫“先生”，而不称“经理”。谁知，两个月前，他得脑溢血死了。信孝物色他的继任人，当时妻子漫不经心地随便提到了悠一的名字，信孝含含糊糊回答：“秘书本来就是个打工之类的闲差，让他干倒也可以。”妻子揣摩着丈夫的意思，一副故作镇静的神情。信孝从她的目光里，一眼看穿妻子对这事很关心。

没料到，这步棋一月之后成为信孝乔装打扮内心隐秘的挡箭牌。新年一过，他马上主动让悠一担任秘书，暗地里也把妻子拉下水。这时，夫人显得十分积极，她一本正经地夸奖起悠一理财的本领来。

“那青年看来对这一行很精明啊！”信孝说，“以前经人介绍的大友银行的桑原君，听说是他的老校友。东洋水产曾经从桑原君手里得到过一批贷款，他也十分赞赏悠一君的能干。他说，那样一笔繁杂的账目，悠一独自一年之间就清理完了，真不简单！”

“那就马上叫他来吧！”夫人说，“要是他不愿意，那就去南君家中问候一下老太太，我们俩一起去，好吗？”

信孝忘记了自己长年以来像穿花蝴蝶一样到处拈花惹草的习性，自打出席加吉的宴会以后，他似乎一天没有悠一就无法生存下去。悠一后来又有两次满足了他的要求，但是他丝毫没有爱上信孝的意思，信孝只

是枉自多情。悠一不喜欢在外头过夜，两个人都怕别人看到，只好利用郊外的旅馆。信孝那副很会摆阔气的派头，使悠一感到惊讶。他为了迎接悠一，自己一人订两个晚上的旅馆，经常以“商谈要事”的名义相约。当悠一很晚回去以后，他一个人即使无事也要再住上一宿。没有了悠一，这位中年贵族反而被一种无可凭依的热情所驱使，穿着睡衣独自在室内转悠，最后倒在地毯上打滚儿。他发狂地小声地千百遍喊叫悠一的名字。他喝干悠一喝剩的葡萄酒，点燃悠一丢下的纸烟头。为此，他恳请悠一把吃了一半、印上齿痕的点心留在盘子里。

信孝对悠一的母亲说，他想让悠一到社会上学习一些本领，悠一的母亲看到近来儿子的生活有些放荡，她打算借此机会好好搭救他一把。可到底还是个学生，再说毕业后也有了固定的工作。

“濑川岳父家的百货公司不是有了你的一份差事吗？”母亲盯着悠一，也是说给信孝听的，“濑川岳父想叫你好好用功读书的，这事儿在决定之前总得跟他商量一下才好。”

他回望着母亲随年龄渐渐衰老的眼睛，这个老人对未来满怀信心！这般岁数的人说不定明天就撒手归西了……悠一想，对未来毫无信心的反而是青年人。老人概因惰性而相信未来，而青年缺少这种年龄的惰性。

悠一抬起那双美丽的剑眉，孩子般地表示强烈反对。

“别说啦，我又不是养子！”

康子听了向悠一脸上扫了一眼，她想，悠一对自己的冷淡也许就是自尊心受到损害而作出的报复吧。看来，该轮到她开口了。

“我跟父亲说说，叫他照你喜欢的做好了。”

于是，悠一说他已经和信孝商量好了，这种帮忙不会影响自己的学习。母亲请信孝好好管教悠一。母亲的嘱托过于认真了，所以听起来有些不太入耳，她想，信孝这种人总有办法教育好这个宝贝浪荡儿子的。

事情基本谈妥了，镝木信孝请大伙儿一起吃饭。母亲推辞不去，但信孝的盛情难却，又说有车子送她回家，她动心了，做好出发的准备。傍晚瑟瑟地下起雪来，她在法兰绒的围兜里暗暗塞进一个怀炉保护腰子。

五个人乘着信孝的豪华轿车到了银座，来到银座西八丁目一家餐馆。饭后，信孝又邀请去跳舞。悠一的母亲也没有拒绝，说这回可要看

看那些可怕的玩意了。她想见识见识脱衣舞，可是今夜舞厅里没有这样的节目。

悠一的母亲颇有节制地夸奖着那些裸露身子的舞伴们的衣服：“真好看，真合体！那斜纹里的蓝色实在漂亮！”

悠一浑身感到就连自己也难以说清楚的凡庸的自由。他觉得自己把俊辅这个人给忘了。这次关于秘书的事，还有同信孝的关系等，他决心不让俊辅知道。这个小小的决心，使得悠一变得开朗起来，甚至时时和他跳舞的镝木夫人也禁不住问道：“是什么事使你如此开心？”青年凝神望着女人的眼睛，声音里含着媚态。

“真的不知道？”

刹那间，镝木夫人胸中涌起了使她闷绝的幸福心情。

一五　无计可施的星期日

春天还很遥远。一个星期日，悠一和头天晚上睡在一起的镝木信孝，于上午十一点在神田车站检票口分手了。

昨夜，悠一和信孝发生了小口角，信孝没有征求悠一同意而预约的旅馆，悠一一气之下给退掉了。信孝百般示好，最后把青年带到神田附近的一家情人旅馆凑合着住了一宿。他们害怕在熟悉的酒店过夜。

这个晚上很惨，没有房间，只好安排在一间十铺席大的蹩脚的宴会厅里。没有取暖设备，冷得像寺庙的殿堂。这是混凝土建筑里一间破败荒寒的日式宿舍，他俩把萤火一般大小、里面横七竖八插满纸烟头的火钵放在中间，肩头披着外套，气呼呼谁也不愿瞧谁一眼。一个大大咧咧的女侍进来整理床铺，弄得尘土飞扬，他们呆呆望着她那肥硕的脚来回走动。

“啊，不安好心吧？干吗那么瞧着我呀！”

头发泛红、脑子有点毛病的女侍说道。

旅馆的名字叫“旅游饭店”。房客一打开窗户，就能看到隔壁背对着这边的舞厅的乐池和洗手间的窗子。夜间的窗户上闪烁着霓虹灯时红时蓝的光亮，寒冷的夜风从窗缝里钻进来，屋子里像冰窖一般，墙纸也都剥落了。相邻房间里有一男二女，看样子喝醉了，不停发出肉麻的叫声，一直持续到三点。黎明早早映现在没有挡雨板的窗玻璃上了。连废纸篓也没有，废纸只好塞进抽屉里。人人都想到了这一点，所以长长的抽屉里满满登登全是纸屑。

一个温雪的天气阴霾的早晨，舞厅里从十点就响起干涩的吉他的弹拨声。寒气逼人，悠一一出旅馆就加快了脚步。信孝上气不接下气地紧跟着他。

“经理，”——青年对信孝喊道，他的心里轻蔑多于亲切，“我今天得

回家，我总觉得不回去不好。”

“我刚才不是说过了吗？今天一整天都要在一起的。”

悠一睁着有些醉意的俊美的眼睛，冷冷地说：

“您这样一意孤行，我们的关系长不了啦！”

蒲柏和悠一一起过夜，对这个可爱人儿的睡姿总是看不够，他经常彻夜不眠。这天早晨，脸色也很不好，青黄、浮肿。他很不情愿地点点头。

载着蒲柏的出租车开走了，悠一独自留在尘土飞扬和一片喧嚣的大街上。想回家，那就检票上车吧，可这青年还是把买好的票撕了。他转身向车站后面一排排饮食店走去。小酒馆一律挂着“今日休息”的牌子，寂然无声。悠一来到一家很不显眼的店铺前敲门，里头有人问是谁。“是我！”悠一回答。“哦，是阿悠！”话音一落，毛玻璃门拉开了。

逼仄的店堂里，四五个男人躬腰围着一只煤气炉，他们一同回头招呼悠一。然而，他们的目光看不出有什么新奇的感觉。悠一早已是他们的同伙了。

店老板是个四十光景的干瘪的汉子。脖子上缠着方格子花围巾，披着外套，下头露出了睡裤。店里正有三个青年在聊天，他们各自穿着漂亮的羊毛滑雪衫。还有一位衣着怪诞的老年顾客。

“啊，好冷，多么冷的天哪！虽说也出了太阳。”

大家说着，一起向门口望去，毛玻璃上斜斜映着微弱的阳光。

“阿悠，去滑雪了吗？”一个青年问道。

“不，没去。”

悠一一跨进店就看出这四五个人碰到今天星期日没有去处，才集中到这里来的。男色家的星期日很可怜。他们感到，这一整天，不属于他们的白昼的世界，完全控制了主权。

剧场、咖啡馆、动物园、游乐场、大街、郊外，到处都是“多数决定原理”在高视阔步。老年夫妇、中年夫妇、青年夫妇、情侣、家庭、小孩、小孩、小孩、小孩、小孩，还有那该死的童车的队列，一边欢呼，一边前进。悠一要想学他们，同康子一起逛马路，那也很容易办到。无奈头顶上苍天有灵，一眼就能识别真假。

悠一思索起来。

“假如我真想做个独立的自我，那么在这种晴朗的星期日，就只能把自己关进这种毛玻璃牢房里。”

聚集在这里的六个同类，互相已经有些腻烦了。他们不愿交换凝滞的目光，只有一个劲儿地十年如一日，旧话重提。什么美国影星的绯闻，什么某显贵原是自己同类的传说，还有夜间的闺房密事、白天里猥亵的笑话等等，都成了他们的话题。

悠一并不想待在这里，但他也不打算到别的地方去。我们的人生，总是不时朝着稍好一些的方向拨正船头，但是，这一刹那满足里所感到的“稍好一些”的喜悦，却给自己心中不可能实现的热望带来了耻辱。正因为这样，悠一刚才为了要到这里来，才甩开了信孝。

要是回家，康子会用羊羔似的眼睛守望着自己吧？那双眼睛只是一味表达：“我爱你，我爱你。”她的妊娠反应到一月底就停止了，但乳房敏感的疼痛依然很明显，这使康子想到昆虫，它们通过易于疼痛的敏感的紫色触角，和外界保持联系。悠一对康子乳房的敏锐的疼痛抱着神秘的恐怖。

最近，康子每当快步走下楼梯，乳房就微微颤动，感到一阵钝疼。触着贴身内衣也是疼。有个晚上，悠一要抱她，她说疼，将他推开了。这个意外的拒绝，对于康子来说也没有想到，这只能说是本能促使她作出的微妙的复仇。

悠一顾忌着康子，这种心情慢慢变得很复杂，可以说是一个反面的证明。作为一个女人，他认为妻子无疑比镝木夫人、比恭子都年轻得多，具有令人心动的魅力。客观上考虑，悠一的放荡是不合道理的。有时他看到很有自信的康子心里感到不安，便故意用笨方法暗示自己同别的女人有来往，康子听了嘴角含着微笑，仿佛说“好可笑”，那安之若素的样子大大伤害了悠一的自尊心。这是因为，只有康子最清楚悠一不爱女人，这种时候，悠一的恐惧和自卑势必时时威胁着他。于是，他执拗地用一种奇怪的残酷的理论为自身开脱。如果康子正视自己的丈夫不爱女人这一事实，那么她就会打一开始觉得自己受了骗，无可挽回了。但是，世上好多丈夫不爱妻子，这种不爱事实上从反面证明过去是曾经爱过的。所以关键是要让康子知道，这种不爱正是对她的爱。为此，悠一现在必须放荡一些，要更加堂堂正正地不同妻子同床共寝……

尽管如此，悠一无疑还是爱过康子的。这个年轻妻子躺在他身旁沉睡的时候，大多都是在丈夫入睡之后，但康子有时因为疲倦先睡着了，

悠一便安下心来望着那张美丽的睡脸。只有这时候，他心中才会涌起喜悦之情，因为他自己拥有了这样的美。他感到奇怪的是，这个世界为何不允许这种不受任何伤害的“完美的占有”存在呢？

……“想什么呢，阿悠？”

一个客人问道。这里的三个客人都和悠一发生过关系。

“或许在回味昨晚上的好事吧？”

老年客人从旁插话了，接着又把视线转向门口。

“好晚呀，我的宝贝儿。难怪呀，我们这把年纪，都是急也急不得、拉也拉不动的人啊！”

大伙都笑了。悠一感到恶心，一个六十好几的花心老人，等着另一个六十好几的情郎。

悠一不想再待在这里。回家吧，康子会笑脸相迎。给恭子打电话，她会立即从一个地方飞跑而来。去镝木家，夫人苦涩的表情将充满喜悦。要是拖住信孝，今天一整天，他为了获得悠一的欢心，叫他在银座大街中心徒手倒立也情愿。如果给俊辅打电话——对了，悠一好些时候没见他了——那苍老的声音会在电话里变得更加尖利……悠一不能不感到，斩断一切联络，使自己继续待在这里，这是一种道德上的义务。

所谓“回归自我”就是如此吗？那种美好的作为就是如此吗？说是不使自己变得虚假，那么，虚假的自己就不是自己吗？诚实的根据在哪里？难道就表现在下面这样的一瞬间里吗？——过去的一瞬间，悠一为了自己外面的美，为了使人看到自己的存在，他把一切都舍弃尽净；如今的一瞬间，对一切都感到孤立，对一切都无所寄托。他在爱恋少年的瞬间，接近后者。是的，这个自我就像海洋一样。海洋的准确深度，是指何时的深度呢？是他的自我达到退潮的极限、那种gay party的拂晓，还是像现在涨潮时，一无所求、一切都变成多余的时刻呢？

他又想会见俊辅了。他认为他和信孝的关系光是瞒住这位好好老人还不过瘾，现在还得厚着脸皮对他撒个谎。

这天，俊辅上午的时间全用来读书，读了《草根集》，读了《彻书记物语》。这些书的作者正彻[(1)]，是中世纪的一位僧侣，传说他是定家[(2)]的转世灵童。

在中世文学众多作品中，有几部传世的作品，他对于两三位歌人、

两三部作品十分执著，给予极高的评价。如吟咏永福门院阒无人迹的幽邃庭院的写景歌，如《御伽草子》中叙述那位少爷为侍卫中太顶罪而被父亲斩首这种奇特理念的《破砚》，养育了这位老作家的诗心。

《彻书记物语》第二十三条写道：若有人问吉野山在哪里，只要随口吟出“吉野樱花艳，立田红叶鲜”就够了，不必回答是在伊势还是在日向。记住在哪里又有什么用？无意记住而记住，自然知道吉野就是大和。

“诉诸文字的青春也是如此。”老作家想，“‘吉野樱花艳，立田红叶鲜’，除此之外，青春还会有别的定义吗？艺术家青春已逝的后半生，都在追寻‘青春的意义’，他踏遍青春的乡土。结果怎么样呢？认识已经打破‘樱花’和‘吉野’之间肉感的调和，‘吉野’失去普遍的意义，成为地图上的一点（或已逝时代的一个时期），只不过表明‘大和国之吉野’罢了……”

他一味沉浸于这种徒然的思考，其间不知不觉联想到悠一，这不足奇怪。正彻有这样一首清纯美好的和歌：

对岸画舫来，牵动万人心。

阅读这首歌，老作家有一种不可思议的激动之情。他联想到，那些站在河岸等待船来的群众，心地纯净，全都聚精会神地盯着渐渐靠近的河船。

这个星期天，将有四五个客人来访。老作家这种同年龄不大相符的热心里，夹杂着几分轻蔑，他要证实自己的这种心情，接待了这些客人；同时也想证实一下这种感情之中仍然保有青春的要素。全集重新出版，负责校订的崇拜者不断前来求教。这又怎么样呢？将作品中的全部错误，做一些排版上的订正，又能怎么样呢？

俊辅想去旅行。他耐不住这种没完没了的星期日。悠一长期没有音讯，老作家感到凄恻不已。他想一个人到京都去。

这是至深的抒情的悲伤，是悠一杳无音信致使中断写作而受挫的悲伤，这种可谓未完成的呻吟，自四十余年以来，早已为俊辅所遗忘殆尽。这呻吟是青春时代最灰暗、最悒郁、最潦倒阶段的复苏。这是似是而非、突然中断的某种命运的未完成，是充满屈辱的嗤之以鼻的未完成。这是坦塔罗斯(3)每当伸手摘取果子、而果子和树枝同时被风飘起、嘴里永远感到饥渴难耐的未完成。从那个时代的某一天起——已是过去

三十余年的往昔——在俊辅身上诞生了一个艺术家。从此，这个“未完成之病”消失了。代之而来的是完美开始威胁着他，完美成了他的痼疾。这是一种无害的疾患，是没有病灶的疾患，是没有病菌、高热、心悸、头疼和痉挛的疾患。这是和死最相似的疾患。

他知道，要治愈这种病症就只有死。他的肉体之死之前，先有他的创作之死。此外，接踵而至的是创造力的自然之死，他时而气急败坏，时而心情明朗。他一旦不再写作，额头就猝然刻上艺术的皱纹，神经痛在膝盖上产生浪漫的疼痛，胃部也不时品尝艺术的胃痛。而且，头发也变成了艺术家的白发。

打从会见悠一之后，他的理想的作品里充溢着经完美的痼疾治愈的完美以及“活”的疾患经治愈而获得的“死”的健康。这应该是由所有一切之中获得的快瘳。从青春，从老迈，从艺术，从生活，从年龄，从处世之智慧，或者从狂妄……以颓废克服颓废，以创作之死克服死，以完美克服完美，老作家将这一切梦想全部寄托在悠一身上了。

……这时，蓦然之间，一种青春的怪病再发，一种未完成和窝心的挫折之感，于创作的途中袭击了俊辅。

这到底是什么？老作家在命名上犯起犹豫，是命名的恐怖使他犹豫。实际上，这不正是思恋的特质吗？

悠一的面影整日整夜不离俊辅的心。他恼怒，憎恶，他用卑污的言语暗暗咒骂这个负心的青年。这时，他对这个青年的强烈的轻蔑反而使他心情安然。他嘴里曾大肆称扬悠一完全没有精神性，现在又蔑视这种精神性的完全缺失。悠一的青春负气，放荡不羁的哥儿癖性，那种率意而为、庸俗可厌的自我欣赏，旧病复发的诚实，反复多变的纯情可爱，还有那眼泪等等，将这些性格上的零碎拾掇起来讪然一瞥，发觉没有一样是俊辅本人青春时代所具备的。于是，他又陷入黯淡的嫉妒之中。

他一度抓住的悠一这个青年的人格，如今变得扑朔迷离起来。他感到，自己过去对这位美青年一无所知。是呀，一无所知！他不爱女人的证据究竟在哪里？他不爱少年的证据究竟在哪里？俊辅不是一次也没有亲临现场吗？可是现在又怎么样了呢？悠一已经是个非现实的存在了。若论现实，只是用毫无意义的变幻欺瞒我们的眼睛，否则，它又能如何欺瞒一个艺术家？

虽然如此，悠一徐缓地——如目前这样的悄无声息——至少在俊辅看来，悠一总是想成为独立的自我，想成为一个“现实的存在”。他如今

出现在俊辅眼里的是一个不确定、不知情，而且具有现实肉体的美丽的姿影。夜阑人静，在这座大都市某个地方，悠一眼下所拥抱的是康子、恭子、镝木夫人，还是那些不知名字的少年？想到这里，俊辅再也无法入睡了。每逢这样的时候，第二天他就去罗登，但悠一不在那里。他屡屡同悠一在罗登见面，对于俊辅来说并非出于本意。当时他害怕碰上那个挣脱他的羁绊的青年，他会怀着不即不离的心情跟自己打招呼吧？

今日这个星期天尤其难熬。他从书斋的窗户里望着温雪天气的庭院里的干枯的草地。那枯草的颜色微微显得温润、明丽，仿佛被淡淡的阳光照耀着。他受到错觉的侵扰，定睛一看，依然不见日光。俊辅合上《彻书记物语》，收起来了。他在巴望什么？是阳光？是下雪？他冷瑟瑟地搓着布满皱纹的双手。他又俯视着草地，这时，他真切地看到，那寂寥的庭院渐渐蒙上了一层微弱的阳光。

他下楼来到庭院，一只越冬的灰色蝴蝶在草地上挣扎，他用脚上的木屐踩死了。他坐在院子的一角，把一只木屐翻过来瞧着背面，鳞粉似霜雪闪耀。俊辅心里感到一阵畅快。

幽暗的回廊上出现了人影。

“老爷，围巾，围巾！”

老女佣毫无顾忌地大声呼喊，手里挥动着灰色的围巾。她正要换上院子里的专用木屐，这时黑暗的屋子里响起急剧的电话铃声，女佣转身跑了回去。俊辅梦幻般地听着那断续的沉闷的声响，他的心跳加快了。一个每每令他失望的幻影又出现了，这次该不是悠一的电话吧？

他们相约在罗登见面。从神田站到有乐町，悠一下了电车，轻快地穿行于杂沓的人群之中。随处都是结伴而行的男女，那些男人，没有一个比得上英俊的悠一。女人个个偷眼瞄着悠一，不拘小节的女子禁不住频频回首。在这一刹那，女人们的心全都飞离了身边的伴侣。悠一切实感受到这一点，他一时陶醉于厌恶女人的抽象的幸福之中。

白天里的罗登，顾客也和世上普通的咖啡馆没有什么不同。青年坐在里边常坐的那张椅子上，解去围巾，脱了外套，伸手在煤气炉上取暖。

“阿悠，好久没来了，今天和谁约会呀？”洛蒂问道。

“和老爷子呢。”悠一回答。俊辅还没有到，对过的椅子上坐着一个尖嘴猴腮的女人，戴着脏污的手套，食指交叉，正和一个男人亲切谈

话。

悠一确实等得有些不耐烦了，就像一个调皮的中学生在讲台上安下了什么机关，急等老师快点儿来上课。

十分钟过后，俊辅来了。他穿着一件黑色天鹅绒竖领大衣，手里提着一只大旅行箱，默默走到悠一跟前坐下。老人上下打量着悠一，眼里闪闪发光。悠一看到他的脸上浮现着无可名状的愚痴的表情。这是当然的。俊辅的老毛病又犯了，他心里又在琢磨干蠢事了。

咖啡的香味打破了沉默，他俩开始磕磕巴巴地交谈起来。这时，俊辅反倒像个内向型的青年。

悠一说：

“好久不见了，因为快要学年考试了，很忙。家里也是一团糟。还有……”

“算啦，算啦。”

俊辅立即全部原谅了他。

好一阵子没有见面，悠一变了。他的话语句句包含着成年人的秘密。往昔，他在俊辅面前毫无顾忌暴露的伤疤，如今已经紧紧缠上了消毒的绷带。悠一简直像一个没有任何烦恼的青年了。

“随你怎么撒谎吧。这个青年已经结束了坦白的年龄。不过，年龄所流露的诚实依然浮现在额头上。这种诚实很符合他现在的年岁，他不再坦白，而是相信凭谎言可以蒙混过关。”

俊辅心里这样想着，接着他问道：

“镝木夫人怎么样了？”

“我就在她的身边。”他想俊辅一定从哪里听到他当秘书的消息了，“她不把我弄到跟前就没法活下去。她笼络住丈夫，把我推上她丈夫秘书的位置，这么一来，不出三天就能见上一面。”

“那女人原是挺有忍耐力的，她不会暗地里耍手腕的！”

俊辅神经质地大声反驳。

“可她现在就是这样。”

“别再护着她了，该不是你早已迷上她了吧？”

这话说得文不对题，悠一差点儿笑出声来。

从此，两人再也无话可说了。他们就像一对情侣，本来满心的话要说，等一见面就忘得一干二净。俊辅急急忙忙端出了自己的计划。

“今晚我要到京都去。”

“是吗？”——悠一毫无兴致地朝那皮箱看了看。

“怎么样？和我一起去吧。”

“今晚上吗？”

美青年瞪着眼睛。

“接到你的电话，我就下决心今晚出发。瞧，我买了两张二等卧铺车票，也包括你的。”

“不过，我……”

“给家里打个电话，我来帮你说。旅馆是车站附近的洛阳饭店。也可以告诉镝木夫人一声，叫她拉着伯爵一起来。那女人听我的话，今晚上车之前，我要和你在一起，我可以带你到你喜欢的地方去。”

“可我的工作……”

“工作放一阵子也没关系嘛。”

“还有考试……”

“考试用的书我来买，两三天的旅行能读完一本就不错了。怎么样？阿悠。你的脸显得有些疲倦，旅行可是最好的疗养，到京都好好放松一下吧。”

悠一在不可思议的强制面前又显得无能为力了。他想了一会儿，同意了。其实，这种临时决定下来的旅行似乎很合他的心愿。即使不如此，像这般不知所措的星期日，总是暗暗催逼他到什么地方去。

俊辅打电话果断地拒绝了两个约定，热情使他比平时变得更有作为了。这趟夜车离发车还有八小时，俊辅一边想着那些白白等他见面的客人，一边按悠一的喜好，跑电影院、舞厅和饭馆，消磨了时间。悠一根本没把这位保护人放在眼里，可俊辅自己却感到十分幸福。

他们俩饱享了平凡都市的一桩桩快乐，醉醺醺地在大街上轻快地走着。悠一拎着俊辅的提包，俊辅喘着粗气像年轻人一样大踏步前进。他们各自陶醉于“今宵无归处”的自由之中。

“我今晚无论如何都不想回家啦。”悠一突然说道。

“年轻的时候，我也有过这样的一天。看到别人都活得像老鼠，而自己无论如何都不想成为一只耗子。”

“碰到这一天该怎么办呢？”

“总之，像老鼠一样咯吱咯吱啃时间吧。啃个小洞，即便逃脱不得，也能将鼻子伸出去。”

两人挑了一辆新车，叫司机开往车站。

(1) 正彻（1381—1459），室町时代僧人、歌人。原名正清，出家后称正彻，号招月庵，一称彻书记。歌集《草根集》，收入和歌一万一千余首。

(2) 藤原定家（1162—1241），镰仓时代歌人、歌论家。著作有《新古今和歌集》、《新敕撰和歌集》、歌论《每月抄》和日记《明月记》等。

(3) Tantalos，希腊神话中小亚细亚地方之王，因冒渎神明，在地狱里永远受到饥渴之苦。

一六　旅行前后

到达京都那天下午，俊辅租车带悠一去醍醐寺。车子驶过山科盆地冬天的原野，窗外展现着各色各样的风景，附近监狱里的犯人在修筑道路，好像摊开中世纪黑暗的故事绘卷，两三个犯人伸着头好奇地瞅着车内。他们穿着深蓝色的工作服，令人想起北方的海色。

“真可怜啊！”

一味耽于人生享乐的青年这样说。

“我可什么也没看到。”爱说风凉话的老人说，“到我这样的年纪，已经没有了想象力，也不再害怕自己将来到底会怎么样。老后的幸福就剩这一点了。不仅如此，所谓名声也在起着奇怪的作用。无数素昧平生的人一起凑过脸来，仿佛都是我的债主。他们认为我应该有无数种感情，我被这样的期待压碎了。其中哪怕有一种感情不具备，就会被人骂作没有人道。以慈善对不幸，以祝福对幸运，以理解对恋爱，就是说，我的感情银行里应该储备一些黄金，以便应付世上无数流通的纸币前来兑换。否则，银行就失去信用。而我如今已经充分失去了信用，倒可以安心了。”

车子钻进醍醐寺的山门，停在三宝院门前。他们领略了四方形前院的风景，这里生长着闻名的垂枝樱。这座院子被整理成四方形的“冬”，一个精心加工成的“冬”。他们进入写有“鸾凤”两个大字、横着影壁的大门，被人引到突出院外的阳光普照的泉殿，坐在椅子上。这时，上述那种感觉越发深沉了。这座庭院被一种经统摄、抽象化以及精密计算制作出来的人工的“冬”所占领，早已没有真正的“冬”介入的余地了。甚至每一块石头的排列，都能使人感到一个端丽的“冬”的形态。

湖心岛上有姿态优美的松树，院子东南的小瀑布冻结了。人工装饰的深山遮蔽了院子南侧，宛若一片常绿树林。因而，这个季节院里的景象仿佛包裹在无边无际的丛林之中。

他俩等着管长出现的这段时间，悠一又获得聆听俊辅长篇说教的殊荣。据他说，京都各个寺院的庭园，是日本人对艺术认识的最明确的宣言。因为，不论这座庭园的结构，还是最具代表的桂离宫赏月台的景观，以及赏花亭对后面深山幽谷的模仿，都是极端的人工化对自然的巧妙的摹写，其中包藏着背叛自然的企图。自然与艺术作品之间，有着媚俗的隐秘的叛逆之心。艺术作品对自然的谋叛，犹如卖笑女子精神的不贞，阴柔而深切的虚伪，多以媚态的形式，装出一副力图依偎自然而原封不动摹写自然的样子。然而，没有比寻求自然近似值的精神更具人工化的精神了。精神隐身于自然的物质山石、林泉之中。此时的物质不论如何坚固，内部总是受到精神的侵蚀。物质处处受到精神的凌辱，山石、林泉的本来的物质被阉割，成为造设庭园的某种柔软、盲目精神的永恒的奴隶。这是遭受幽闭的自然！这种古老闻名的庭园，牵系着对于所谓艺术作品这种目不可见的虚假的女体的肉欲，犹如一群忘却本能的杀伐使命的男人，在我们面前显示着他们充满倦怠的婚姻生活，里面掩藏着无尽的忧郁情结。

管长这时候来了。他与俊辅道过契阔后，便带他们到另外的房间，为满足俊辅的恳求，向他们展示了这座密宗寺院珍藏的一帧世俗小说画卷。老作家是想给悠一看的。

书末记载着元亨元年的日期，冬天的阳光照在榻榻米上展开的绘卷，这是后醍醐天皇时代的秘本，命名为《稚儿乃草子》。悠一看不懂上面的说明词，俊辅戴上眼镜，流利地读起来：

> 开田川畔仁和寺，某高僧居之。年长，熏修三密之行法，灵验无比。然终不弃狎亵之癖，常择童侍中一尤可人者，寝之。僧无论贵贱，已逾春秋盛时，虽尽施其术，终难遂意。其情疾，风情似明月浸地，流矢越山。因此童非属本意，随夜夜修书，呼乳母之子名中太者速来以庖代之……

这段素朴而明确的说明文字之后是一幅男色画，充盈着温馨、稚拙的肉感。悠一好奇地一节一节看得入了神，俊辅没有留意，他的思绪由“中太”这个侍从的名字，转移到和《破砚》中相同的家臣的名字。令人怜爱的少爷主动为一名家臣抵罪，至死未开口说一句话，这样的心理即便从小说简洁的叙述笔法中，也可想象出或许有某种默契。于是，“中太”一词就成为这种角色的共同称呼，只要一听到这个名字，不就仿佛看到那个时代人们的凄凉的微笑吗？

这种学究式的疑问，在回程的车子中一直萦绕于俊辅的脑子里，直到在饭店大厅里意想不到地碰见镝木夫妇，这个悠闲的念头才忽然消失得无影无踪。

“你感到惊奇吧？”

穿着貂皮短大衣的夫人伸过手来说，坐在后边椅子上的信孝表情十分沉静地站起身来。一刹那，大人们都显得极不自然，只有悠一一人品尝着自由的滋味，因为在这种时候，美青年才美滋滋地对自己异乎寻常的力量充满信心。

俊辅一时摸不清这对夫妇的意图，他在茫然无措时总是显出一脸严肃的神色。然而，凭他小说家的洞察力，从面对这对夫妇第一眼的印象中，猛然泛起了如下的联想：

“这对夫妇如此亲热倒是头一次见到。看来又在想点子干坏事了。”

事实上，镝木夫妇最近确实很亲密。也许在对待悠一上，两人都在利用对方而彼此感到过意不去，甚至满怀感激，所以夫人对丈夫比以前变得温柔了。夫妇非常情投意合，两口子泰然自若围坐在被炉里，随便翻阅着报纸、杂志，夜深了，天花板上有响声，他们同时敏锐地抬起头来，时时互相对望着，笑了。

“你最近变得神经过敏喽。”

“你才是呀。”

说罢，两人都抑制不住莫名其妙的心跳。

还有一个难以置信的变化，夫人像个家庭主妇了。每当悠一为着公司的事要到镝木家里来，她就守在家中不出门，又是亲自给悠一做点心吃，又是送他编织的袜子。

在信孝眼里，夫人开始织毛线，最使他感到可笑。不知打哪里听说夫人要给悠一织夹克，他特地买来好多进口毛线，故意模仿模范丈夫，支棱着两手帮妻子桄毛线。这时候，信孝内心那种冷静的满足感是无法类比的。

镝木夫人如此敞开自己的恋心，当她觉察从这种爱情里一无所获时，心里反倒畅快起来。这种夫妻关系本来是不自然的，但是她的迟来的恋爱并没有伤害丈夫的体面。

起初，夫人那种镇定自如的样子使得信孝惶悚不安，他担心，莫非

妻子真的同悠一搞到一起了？不久，他才明白，这种危惧过于盲目了。夫人故意向丈夫隐瞒恋心——正因为这是真诚的恋心，所以夫人要本能地加以隐瞒——正如信孝那种可耻的恋心也要瞒住妻子一样，两者如一对孪生姊妹。结果，每当他被危险所引诱，想和夫人一道谈谈悠一有关的传闻时，夫人就赞扬悠一如何美貌，反而激起他对悠一平素的种种不安，在这个时候，他也和世上的丈夫总是嫉恨妻子的情人一样，说几句悠一的坏话。

等到听说悠一突然要去旅行，这对亲密的夫妻更加团结一致了。

“我们到京都追他们去，怎么样？”信孝说。

不知为何，夫人早知道信孝会这样做的，他们第二天一早就急匆匆上路了。

信孝夫妇就是这样在洛阳饭店大厅同俊辅和悠一见面的。

悠一从信孝的眼睛里看到几分卑屈的神色。给他的第一印象是，信孝的责骂十分缺乏权威性。

“你把秘书这个角色当什么了？秘书不见了，经理在夫人陪伴之下到处寻找不着，谁见过这样的公司？下次务必注意！”——信孝转眼发现了俊辅，他无所顾忌地露出社交般的微笑，加了一句：“桧先生真会引人上钩啊！”

镝木夫人和俊辅争相庇护悠一，而悠一并不打算道歉，只是冷冷地盯着信孝，信孝十分恼火和不安，他再也说不出话来。

到吃晚饭的时候了，信孝想到外面吃，其他人说累，夜晚不愿到冷飕飕的街上去，于是到六楼食堂围着一张桌子坐下来。

镝木夫人穿着男式花呢西装，十分合体，再加上旅途劳累，看起来有一种说不出的美丽。她的脸色不太好，肌肤带着栀子白，幸福使她微微沉醉，又像病恹恹的样子。信孝深知妻子那抒情的脸色意味着什么。

悠一感到，这三个大人只要提到有关悠一的事，就会超越起码的常识、相互信任而趋于一致，在这一点上，他们都无视悠一的存在。例如俊辅，他竟然随心所欲，硬要拉着一个在公司上班的青年出外旅行；而镝木夫妇呢，又想当然地跟着追到京都来。大家都把自己行动的原因推给对方。例如，信孝早就成竹在胸，他说妻子要来也就只好来了，从而为开脱自己找到了借口。如果对这些赶来京都的理由冷静地分析一下，总觉得极不自然。即使同桌吃饭，他们四个人都在小心支撑着这张触之

即破的蜘蛛网。

四人一同喝着橘味利口酒(1)，各人都微带醉意。信孝一味贩卖自己的宽仁大度，这使悠一感到可厌。他在俊辅面前，反复自夸对妻子如何尽孝，请悠一做秘书也是为了妻子，这次出外旅行更是妻子的主意。信孝像个小孩子一样只顾吹嘘，悠一对他的虚荣心很是看不惯。

在俊辅眼里，这种愚蠢的坦白并不奇怪，一些关系冷淡的夫妻，丈夫常拿妻子的不贞作为最好的诱饵，以便促使自己青春再现。

镝木夫人因悠一昨天给她打电话，心情尤其好。她确信，悠一真正来京都的缘由是为了逃避信孝而不是逃避自己。

“这个青年的心思实在叫人捉摸不透，所以总显得很新鲜，什么时候见了，都是一双俊美的眼睛，都是一脸充满青春活力的微笑。”

夫人换个地方见到的悠一又别有一番新鲜的魅力，她的诗一般的灵魂被这些细微的灵感打动了。不知怎的，和丈夫一起见悠一成了她心灵的支柱。最近她和悠一两个人面对面在一起谈话，并不使她感到愉快。逢到这时，她变得心绪不宁，心里总是七上八下。

这家饭店直到前不久还是专供外国实业界人士住宿的，采暖设备齐全，他们一伙坐在一侧窗户旁边说话，这里可以看到京都车站明丽、热烈的街景。夫人看到悠一的烟盒空了，便从手提包里拿出一盒悄悄装进青年的口袋。对于她的这个动作，俊辅极力装作没看见，而信孝对妻子的一举一动看在眼里，却又显得已经公认了似的，说道：

“夫人，向秘书行贿可没有什么好处啊！”

信孝真爱装腔作势，俊辅感到这个人十分滑稽可笑。

“这种没有目的的旅行真好。”夫人说，“明天大家想到哪儿去呢？”

俊辅凝视着这位夫人，她很漂亮，但缺少骇人的魅力。

俊辅以往迷恋过她而被信孝钻了空子，他爱的就是这女人丝毫没有精神性这一点。但是，如今的夫人和那时不同了，她完全忘记了自己的美丽。老作家盯着夫人吸烟，她点了一支，每吸两三口就放在烟灰缸上，转眼她又忘记，再点上一支新的。每一支烟都是悠一用打火机给她点着的。

“这女人的这番丑行，简直就像一个下作的老处女！”

俊辅想。复仇已经做到了十分。

当晚因旅途劳累，本该早些上床睡觉，可是一些小事驱散了大家的睡意。事情的起因是，信孝怀疑俊辅和悠一的关系，对于今夜房间的分配提出建议：俊辅和信孝一间房，夫人和悠一一间房。

信孝提出这个荒谬的方案，这个无耻的行为使得俊辅想起他昔日的做派。这就是凭借卫道者的华族身上所具有的天真以及对他人冷暖的极端麻木的力量，贩卖无道义的宫廷式的流风逸韵。镝木家族是堂上华族[2]的一支。

“好久没在一起聊聊了，真叫人高兴。”信孝说，“今晚上就这么早睡觉太可惜了，先生也熬夜惯了吧？酒吧已经关门了，怎么样？叫侍者把酒送到房间里来，先干上几杯！”——然后他转向夫人，“你和南君都困了，别管我们，先去睡吧。南君也可以睡在我房里。我到先生的房间里听他闲聊去，说不定就睡在那里了。你们安心地睡觉吧。”

悠一当然拒绝，俊辅也大吃一惊。青年向俊辅使眼色，求他援助。信孝一眼瞥见了，心中充满醋意。镝木夫人呢，已经习惯于丈夫的这种安排。不过，眼下不同，因为对方是自己的意中人悠一。她本想对丈夫的无理行为大加训斥，但又眼见着平素的热望即将实现，这一诱惑实在难以抗拒。她想绝不能被悠一小瞧了，这心情使她很苦恼。一直引她而来的正是这种崇高的感情，现在应该对此加以舍弃的机会到来了，否则，单凭她个人的力量不可能再有这样的机会了。这种心理斗争仅仅几秒钟时间，她下这番决心虽非出自本意，但心情很高兴，犹如长年的战争终于结束了。她面对自己心爱的青年，感到自己温柔的微笑就像娼妇卖笑一般。

然而，在悠一的眼里，镝木夫人从来没有像现在柔情似水、充满母性。他听见夫人这样说：

“这样也可以，老爷子们就随他们去吧。我好些日子睡眠不足，眼角都起皱纹了。谁不想再增加皱纹，谁就通宵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悉听尊便。”

她回头看看悠一。

“阿悠，还不休息吗？”

“哎。”

悠一急忙装作无比困倦的样子，这种明显的拙劣的表演，使得镝木夫人如醉如痴。

事情的进展自然有些意外，俊辅已经没有更改的余地了。只是他弄不明白信孝的意图是什么，刚才听他那副语调，好像夫人和悠一的关系已经成为既定事实，他也特别加以认可似的。对于信孝这种心理，他实在没法理解。

俊辅也不知道悠一怎么想，看不出突然的转机来。他坐在酒吧的安乐椅上，琢磨着应该找哪些无关疼痒的话题应付信孝。过不多久，他问道：

“镝木先生，你知道‘中太’这个名字的意思吗？”

刚一说出口，俊辅想到那册秘本，就立即闭了嘴，因为这个话题会累及悠一的。

“‘中太’是什么？”信孝向半空里瞧着，“是人名吗？”——酒量过半的信孝已经醉了。“‘中太’？‘中太’？哦，这是我的雅号啊！”

这种胡言乱语的回答竟然歪打正着，使得俊辅睁大了眼睛。

四个人终于离开座位，乘电梯到三楼去，电梯在饭店的暗夜里静静下落。

他们的两间客房中间隔着三个房间。悠一和夫人一起进了最里头的三一五室，两人默不作声，夫人起身去锁门。

悠一脱掉上衣更觉得无聊，他像关在笼子里的动物，在房间里不停地转悠。他把空空的抽屉一一打开来看着，夫人叫他去洗澡，他让夫人先洗。

夫人正在洗浴的时候，有人敲门，悠一过去开门，俊辅走进来了。

“我是来借地方洗澡的，那边房间的设备坏了。”

“请吧。”

俊辅抓住悠一的腕子，低声问道：

“你真有这份心思？”

“我腻味得要命。”

洗澡间传来夫人快活的喊声，这声音经天花板反射下来，听起来显得明朗而空寂。

“阿悠，进来一块儿洗吧。”

“哎？”

“门开着呢。”

俊辅推开悠一，过去敲一下浴室的门，打开了。他穿过更衣室，又把洗浴间小门推开一条缝来，氤氲的水汽中浮现着镝木夫人苍白的面孔。

“和年龄不太相称吧？”

夫人轻轻拍击着水面，说道。

“那次，你丈夫就是在这种时候，闯进我们寝室里来的。”

俊辅说。

(1) Cointreau，一种法国产香气浓烈的甜酒。

(2) “华族”系指1869—1947年间存在的日本贵族。“堂上华族”则属于位列公卿（朝廷、官宦）的一派。

一七　随心所欲

镝木夫人是个遇事不惊的女人，她从浴缸的肥皂泡里蓦地站起来。

她对俊辅连眼睛都不眨一下，说道：

“想进来就进来吧。”

她赤裸着身子，丝毫不感到羞耻，眼前这位老人，在她眼里连路边一颗石子都不如，湿漉漉的乳房对这个世界闪着麻木的光亮。她那和年龄一样丰满盈润的肉体之美，使俊辅看得入了神。不久，形势逆转，自己感到受了一种难言的侮辱，再也没有勇气注视下去了。赤裸裸的女人心静气闲，看着她的老人反倒羞得涨红了脸。一刹那，老作家仿佛明白了悠一为何苦恼的根由。

“到头来我连报仇的力量也没有了，我已经没有力气报仇啦！”

一阵眩目的对峙之后，俊辅又默默把门关上了。悠一当然不会进去，俊辅熄了灯，独自待在更衣室里，他闭着眼，面前出现了幻景。这幻景被拨动的水声点缀得愈益明丽了。站着很痛苦，回到悠一那里又有些难为情，他嘴里莫名其妙地发着牢骚，就地蹲了下来。夫人依然不见走出浴室的样子。

过一会儿，听水声似乎从浴缸里出来了。门哗啦哗啦打开了，一只水淋淋的手臂拧开了更衣室的电灯。俊辅像卧在地上的狗一样霍然站起来。夫人看着他，泰然自若地问道：

“你还待在这里呀？”

镝木夫人穿上内衣，俊辅像个仆人伺候着她。

他俩回到房间，青年在老老实实地抽烟，看着窗户外面大街上的夜景。他回过头来。

“先生也洗完澡啦？”

“嗯，是的。”夫人抢着回答。

“好快呀。”

“你去洗吧。”——夫人淡然地说，“我们到那边房间去。”

悠一一走进浴室，夫人就催促俊辅到信孝等着的那个房间去。俊辅在走廊上问：

“你何必那样慢待悠一君呢？”

“反正都是一丘之貉。”

这种孩子似的猜疑，使俊辅很是畅快，看来她并没有觉察到是俊辅救了悠一。

伯爵等着俊辅，他一个人翻着扑克牌算命。看到夫人来了，他无动于衷地说道：

“唔，你来啦？”

接着，三个人玩了一会儿扑克，毫无兴致，悠一洗完澡回来了，这位刚出浴的年轻人肌肤十分莹润，双颊像少年一般红扑扑的。他对着夫人恬然一笑，夫人被他纯真的微笑所引诱，不由得松动了嘴角。她催促着丈夫，站起身子。

“这回该你去洗澡了，我们还是睡到那边的房间去吧。桧先生和阿悠睡在这里。”

也许她的这个宣言太坚定了，信孝没有反对。两个房间的人互道了晚安，夫人走了两三步又回来，她似乎后悔先前太孟浪了，亲切地握了握悠一的手。因为她觉得今晚对这位青年的斥责和惩戒已经做得很充分了——这样一来，俊辅倒给耍了，就是说只有他一个人没有洗澡。

俊辅和悠一各自上床，熄灯。

“刚才多谢了。”

黑暗之中，悠一打趣地说道。

俊辅满意地翻了个身，俄然之间，他的这把老骨头又唤回青年时代友谊的记忆以及高中学生住校生活的种种往事。当时，俊辅还写抒情诗呢！除了写些抒情诗之外，当时的他没有犯过什么过失。

黑暗里传来老朽的声音，这声音自然带着咏叹的调子。

“阿悠，我已经没有报仇的力量了，只有靠你向那个女人报仇啦！”

黑暗中，传来一个充满朝气的声音：

“可她很快就凉了下来。”

“没关系，她看着你的一副眼神同她的冷淡正相反，这反而是个机会。你只要像孩子一样对她撒娇，说个明白，她一定比从前更迷恋着你。你就这样对她说：‘那个糟老头儿介绍我和你相识，一旦咱俩好上了，他就像打翻了醋罐子，暗地里使坏，真拿他没办法。浴室事件不过是他发发醋意罢了。’试试看，这样一说，保管就通啦。”

“我就照这么说。”

悠一的声音很柔顺，俊辅感到，昨天久别重逢时自高自大的悠一，又恢复到以前那个悠一了。他乘势又说：

“知道最近恭子的情况吗？”

“不知道。”

“懒鬼！你真叫我操心啊！恭子又有新的情人啦。不论见到谁，她都说什么阿悠不阿悠，早就忘了。听说她为了和那个男人在一起，眼下正要同丈夫分手哩。”

俊辅闭上嘴，等着对方的反应。效果是确实的，美青年的自尊心被深深刺伤了，正在流血。

然而，悠一其后低声说出的话，并非是一个热血青年发自内心的声音。

“也好嘛，只要她幸福就行。”

同时，这位忠于自己的青年也决不会忘记，他在鞋店遇见恭子时对自己立下的勇敢的誓言。

“好吧！我一定使这个女人陷入不幸！”

这位逆流而上的骑士后悔自己放松了为陷女人于不幸而献身的任务。他还有一种危惧，带有一半的盲目性，那就是因遭女人冷遇而早就厌恶女人的心理是否被对方识破？

俊辅听到悠一的语气十分严冷，他放心了。于是若无其事地说：

“不过依我看，她的那些表现，只是因为忘不掉你而感到焦灼不安罢了。我有几个充分可信的理由。你回到东京给恭子打个电话，我敢保证绝不会发生使你扫兴的事。”

悠一没有回答，但在俊辅看来，他回京后一定会给恭子挂电话的。

二人默然不语。悠一想睡觉，俊辅不知如何表达满心的快意，他又翻了个身。老骨头卡巴卡巴响，弹簧床也跟着咯吱咯吱摇动。暖气冷热适宜，这个世界再也不缺什么了。俊辅想到，自己有时心情险恶时打算“向悠一表明爱恋”的企图显得多么荒唐！他们两个之间再也不需要别的什么了，不是吗？

有人敲门。等到敲了两三下，俊辅大声问：

“谁呀？”

“镝木。”

“请进。”

俊辅和悠一扭亮枕畔的电灯。信孝穿着白衬衣和灰褐色裤子进来了。他多少故作快活地说道：

“打扰你们休息了，烟盒忘在这儿了。”

俊辅坐起来指示着房间里电灯的开关，信孝一手按亮了。没有什么装饰的饭店的客房，摆着两张床和床头柜、一张镜台、两三把椅子和桌子、台子、衣橱等，这些可谓抽象的结构被照得一片通明。信孝像魔术师一般脚步生风地斜斜穿过屋子，拿起桌上的玳瑁烟盒，打开盖子查看一下里头，又走到镜子前面，扒开下眼皮，看看有没有充血。

“对不起，告辞了，晚安。”

他说罢关上电灯，出去了。

“那个烟盒刚才是放在桌子上的吗？”

俊辅问。

“这个嘛，我倒没注意啊。”

悠一回答。

悠一从京都回来，每想起恭子，心里总是快快不快。这位年轻人按照俊辅的思路，满怀自信地打了电话。恭子不是这不合适就是那不合适，磨蹭了半天，悠一正要挂电话时她才慌忙约定了地点和时间。

临近考试了，悠一死啃经济学，较之去年的考试，不知怎的，总是钻不进去。这使他很惊奇。以前热衷于微积分时，头脑明晰，有一种陶

醉的快乐，现在全失掉了。这个年轻人学会了一半亲身接触现实一半蔑视现实的本领，在俊辅的影响下，专门爱好在一切思想中寻找借口，在所有生活中搜求侵蚀生命的习惯的魔力。自打认识俊辅以来，悠一见到的成人世界的悲惨，使他感到很意外。男人们手里掌握着作为男人世界招牌的地位、名誉和金钱，三位一体，他们当然不愿丧失这些，但出乎意料的是，有时候又那么极端鄙视这些东西。俊辅就像一个异教徒脚踏基督一样，脚步轻盈、欢天喜地，甚至带着残忍，一边气喘吁吁，一边践踏自己的名声。悠一一开始对这番情景甚心疼。大人们为获得而苦恼，事实上，世界上百分之九十的成功是以青春为代价获得的。青春和成功古典的调和只保留于奥林匹克竞赛的世界，那实在是保留于巧妙的禁欲原理，亦即生理的禁欲和社会的禁欲这种原理之上。

约会那天，悠一晚了五分钟来到恭子等待的一家商店。恭子已经急不可耐地站在店前的马路上了。她一把拽住悠一的腕子，说了声“你真坏”。对于她这种世俗气的媚态，悠一不能不感到万般扫兴。

那天是个好天气，春寒料峭。大街上热闹而明净，水晶一样的空气砭人肌肤。悠一穿一件深蓝色的外套，里面一身学生制服，高耸的制服衣领和内衣衬领凸显在围巾之上。恭子和他肩并肩走着，她眼前的衣领附近，紧挨发际的洁白衬领的边缘，洋溢着早春的气息。她穿着浓绿的外套，纤纤细腰，竖领的内侧衬着深红的围巾，波浪起伏。接触脖颈的部分，沾上了一些和肤色一样的白粉，冷艳艳的樱桃小嘴楚楚动人。

这个轻佻的女子，对于悠一的杳无音讯没说一句埋怨的话，这使他很不满足，就像本该骂他一顿的母亲却闷不做声一样。长期不见，好像上次约会以来没有丝毫中断的感觉，这就证明从一开始，恭子的热情就是按一定的安全轨道进行的。悠一对这一点很是恼火。然而，恭子这种女人表面上的轻松愉快，更加突出了她的韬晦和克己，而被这种表面的轻松愉快所欺骗的，实际上总是她本人。

他们走到路口，那里停着一辆雷诺，驾驶座上正在抽烟的男子，懒洋洋地从里面打开车门。悠一踌躇了一下，恭子催促他上车，自己坐在悠一身旁。她三言两语作了介绍：

“这是我表弟阿启，这是并木君。”

名叫并木的男子三十岁光景，他从驾驶座上扭过头来打招呼。悠一忽然被指派了扮演“表弟”的角色，此外有好几次还被随便改了名字，恭子这种随机应变并非第一次了。悠一凭直觉，知道这个“并木”就是恭子

传说中的那位，但是处于这种立场，他心情十分愉快，差一点儿忘记了嫉妒。

悠一也不问到哪里去，恭子将腕子错开，用拎着手袋的一只手悄悄攥住悠一皮手套里的手指，凑近他的耳朵说道：

“还生气哪？今天我要到横滨买西服料子，回来时一块儿吃完饭再回家。你不要再生气了。我没有坐副驾座，你应该明白并木君心里很不痛快。我打算和并木君分手，我和你一块儿走，就是向他示威啊！”

“也是对我的示威吧？”

“讨厌鬼，该操心的倒是我呀。怎么样，秘书这个差事很忙吧？”

这种你一言我一语的卖弄风情没有详细记述的必要。到横滨顺京滨国道要跑三十分钟，一路上，恭子和悠一切切私语，并木没有和后面的两个人说上一句话。就是说，悠一扮演了一个洋洋自得的情敌的角色。

恭子今天的轻薄又一次妨碍了她，看起来像个不懂恋爱的女人。她净说一些不相干的话，关键的事情一句不提。她的这副轻薄的表现，其收获之一就是未能使悠一感到她今天到底有多大的幸福。世上往往把一个纯真女子没有意识到的隐秘，错误地当做圈套。对于恭子来说，她的轻浮就像得了伤寒病，只有在说胡话中才能听到一些真实。市井中的风骚女子里，多数人是因为不知羞耻才成为情场上的老手的，恭子说到底也不例外。在未见到悠一的一段时间里，恭子又退回到原来浮华轻佻的生活中去了。这种轻薄没有底，生活里毫无规律。朋友们对于日常的恭子总是抱着看笑话的态度，这已经成了习惯。但谁都不认为，恭子的轻浮和那种脚踩烙铁、辗转跳跃的轻浮相似。恭子什么也不想，她看小说也不一气读到底，看到三分之一，就跳过去读最后一页。她说起话来，总有些地方不忍卒听。她一坐下就翘起二郎腿，小腿肚不停地抖动着。她难得写一次信，墨水不是沾在手指上就是沾在衣服上。

恭子不懂得爱是一种什么滋味，所以她总是错把这种感觉当做无聊。见不到悠一那段日子，她惊讶得发现，自己怎么变得这般百无聊赖呢？就像墨水沾在衣服和手指上，无聊不择场合，始终黏缠着她。

过了鹤见，透过冷冻公司黄色仓库的间隙，望见大海。恭子像小孩子一般欢叫起来：“看，大海！”邻海铁路古旧的蒸汽机车，拖着货车厢打仓库中间穿过，遮挡了她观望大海的视线。就在她正要欢呼之际，两个男人谁也没有理睬她，只是用这种“黑色的沉默”扬起一道黑烟，悠然通过。早春的海港桅杆林立，天空的煤烟一派迷蒙。

眼下，自己被坐在同一辆雷诺车上的两个男人所爱恋，这种确信对于恭子来说是不可动摇的。其实，这难道不是她的幻想吗？

悠一只是像石头似的看女人的热情，他的这一立场本身不具任何能量，既然不能给热爱自己的女人以幸福，那就把给予她们的不幸当做是一种关怀或精神的慰藉吧。他总是热衷于这种逆反的道理，结果不管对谁都抱着莫名的复仇的热情，即便对眼前的恭子，也感受不到一丁点儿道德的苛责。道德是什么东西？比如看到人家有钱，就向他家的窗户上扔石头，这种穷人的恶作剧就是不道德吗？所谓道德，就是借此为理由而加以普遍化，然后消灭理由进行某种创造的作用，难道不是如此吗？例如，如今孝顺父母是有道德的，但为消灭这个理由而努力就更是符合道德的了。

三人来到横滨南京街一角，在一家贩卖女服布料的小店前面停了车。这里可以买到便宜的进口货，恭子前来想买一件做春装的料子。她把挑中的面料一块块搭在肩头，对着镜子瞧看，然后走到并木和悠一面前，问他们合适不合适。两个青年好歹应付几句，当看到她搭着一块红色的面料走过来，他们逗她说："想必能招来牛啊！"

恭子试了二十块料子，没有一件是她中意的，终于没有买成。他们又到附近的万华楼，登上二楼的北京餐馆，三人提早吃了晚饭。三人闲聊之中，恭子叫悠一将面前的盘子递过去。

"阿悠，对不起，把那个拿过来。"

恭子脱口而出，悠一反射般地瞥一瞥并木的表情。

这位穿戴考究的青年扭动一下嘴角，浅黑的脸上浮现着大人气的冷笑。他看看恭子，又看看悠一，于是巧妙地转移话题，谈起大学时代，他曾经参加和悠一这所学校的足球对抗赛。对于恭子编造的谎言，他一开始就心知肚明，而且，他简单地饶恕了他们两个。恭子的紧张表情因而显得更加可笑。不仅如此，当她说"阿悠，对不起"这句话时，已经因失言而下意识地紧张起来，这就说明她是故意装作失言，而后又听之任之，她的这种认真的表演，几乎令人觉得好可怜。

"恭子一点儿也不可爱。"悠一想。于是，这青年一颗不爱女人的冷酷的心，正好受到了"她不可爱"这一事实的庇护，自己非但不会爱她，还要陷她于不幸的这种心情也就顺理成章了。如今，在自己没有下手之前，这女人就已经尝到不幸，不能不使他感到几分遗憾。

他们到一家可以俯瞰大海全景的舞厅跳舞，然后三人坐上原来的坐

席，沿着京滨国道驶往东京。恭子又冒出那句令人发腻的台词：

“今天不要再生气啦，我和并木只是一般的朋友。”

悠一一言不发，恭子还以为他不相信自己，心里一阵悲凉。

一八　观者的不幸

悠一考试结束了，日历上已是春天。开春的暴风卷起尘埃，大街包裹在一片灰黄的烟雾之中。这天，悠一奉前一日信孝之命，午后放学时顺便到镝木家走一趟。

到镝木家，要在悠一那所大学附近车站相邻的一站下车，所以对悠一来说是顺路。今天，鉴于丈夫的公司要开辟新事业，镝木夫人到一位“有交情”的外国要人的办公室领取批准书，回家后交给等着她的悠一，再让他送到丈夫的公司去。这份批件在夫人极尽柔情的“努力”之下，早就到手了，只是不知道取回来要花多少时间，所以悠一只得早些来镝木家候着。

到达时，夫人还在家里。约好下午三点钟，现在才刚一点钟。

镝木家是原伯爵府邸失火后保留下来的大管家的宅子。堂上华族在东京大多没有古老风格的府第，镝木家的先考明治时代在电力事业上发了一笔大财，买下一位官僚的宅子定居下来，这只是个例外。战后，信孝为了支付资产税，将这座宅子处理了。他把相邻的大管家的房子收回，要管家出去租房子住，在转让给人的堂屋之间，设置了花墙影壁，一条弯弯曲曲通往马路的小道一端，开了一扇门。

堂屋里开着旅馆，不时受到弦歌之声的骚扰。过去，信孝放学之后，被家庭教师牵着手，沉甸甸的书包也交给他拿着，身轻如燕地钻进大门。现在，这座大门通过的是旅馆迎送出远门的艺妓的花车，又在大门口精致的迎宾台上请她们下车。信孝原在书房柱子上乱刻乱图的痕迹早已被削掉了。他三十年前在院里石头下面藏匿的宝岛地图，那是在经木纸上用彩色铅笔画的，肯定早已腐烂了。

管家的房子一共七间，西洋风格的大门，楼上是一个八铺席大的西式房间，这里是信孝的书斋兼会客室。透过窗户可以看到堂屋后二楼上的配菜间，不久前改做客房了，正对信孝书斋的窗户都糊了纸。

一天，他听到了拆毁配菜间改做客房的响声。每逢在二楼大厅举行宴会，这间黑黝黝的配菜间就非常热闹。泥金画的碗碟排列得整整齐齐，打扮得花枝招展的高级女侍们出出进进地忙碌着。拆毁配菜间的声响，意味着留在黑色板壁上众多次宴会热闹的影像消失了。这声音使人感到，沉淀在记忆中的一段往事，就像一颗根深蒂固的牙齿，血淋淋地被拔掉了。

信孝丝毫没有感伤的意思，他挪开椅子，脚跟跷在桌子上，心中暗暗为之加油："干吧，干吧！好好干吧！"那座宅第的一切给他青年时代带来了痛苦。那座道德的府邸，在他热爱男色的秘密上始终压着一块难以承受的巨石。他多次诅咒父母快快死去，巴不得这座宅子失火烧掉！但是，对于信孝来说，与其遭受空袭被焚毁，不如将先考正襟危坐的客厅，变成醉意朦胧的艺妓演唱流行歌曲的场所，更合乎他的心意。

……搬到大管家的宅子里，两口子将住房全部改建为西洋风格。壁龛里放了书架，拆去隔扇，拉上厚厚的丝绸帷幕。堂屋的西式家具都搬过来了，榻榻米上铺着地毯，上面排列着洛可可风格的椅子。因此，镝木家乍看起来，就像江户时代的领事馆，又好似洋人藏娇的香巢。

悠一到达的时候，夫人穿着西装裤，柠檬色的毛衣上披着玄色的坎肩儿，坐在楼下客厅的火炉旁边。染红的手指尖儿正在摆弄扑克牌，"女王"为D，"士兵"为B。

婢女报告悠一来访。她的手指发麻，纸牌像粘上糨糊一般洗不开了。这时候，她不能站起来迎接悠一了。悠一进来时，她背向着他，青年转了一圈走到她的面前，她这才好容易鼓足勇气抬起头。于是，悠一极不情愿地同她那倦怠无力、像是遭到什么袭击的视线相遇。青年想问她一句："心情不好吗？"话到嘴边又打住了。

"约好三点钟的呀，还有时间，吃饭了吗？"

听到夫人问他，悠一回答："吃过了。"又是一阵沉默。风扑打着走廊上的玻璃窗，发出令人心烦的响声。从房内可以窥见屋檐上堆积的尘土，就连照在廊子上的阳光，也好像飞扬的尘埃。

"这样的天气真不愿意出门，回来还得洗头啊。"

夫人冷不丁地将手指插进悠一的头发里，说：

"哎呀，这么多灰尘，搽的发油太多了吧！"

她的口气带着几分责备，弄得悠一左右为难。她每当见到悠一就想

立即从他身边逃开，她已经体会不到见面的喜悦了。是什么把悠一和自己隔开？是什么妨碍悠一和自己结合在一起呢？她实在想不通。是贞淑？不能让人取笑。是夫人这边太纯洁？还是别开玩笑为好。那么，是悠一那方面太纯洁？可他已经有了妻子呀……思来想去，镝木夫人甚至借助女人的一切心术和手段，还是未能捕捉一点点事态残酷的真相。她爱恋悠一，锲而不舍，这不一定因为悠一漂亮，不是别的，正是因为他不爱夫人。

镝木夫人一周之间丢弃的男人，在精神和肉体两方面，或者至少有一方面是爱她的。这些形形色色的男人也都共同具有两方面可供抓取的“把柄”。然而，面对悠一这位抽象型的恋人，她已经无法找到那种熟悉的“把柄”，而只能暗中摸索了。她宛如一个水中捞月、追逐回声的人，以为抓住了，其实早已漂走；以为很远，其实很近。

细想想，也不是完全没有被悠一爱着的瞬间，每当这个时候，她心里就充满幸福，不过，她明白，自己所寻求的决不是幸福。

洛阳饭店那天晚上的事，后来经悠一解释，她知道那是俊辅出于嫉妒而搞的鬼把戏。但是，她宁愿认为那是由俊辅指使、悠一合伙而炮制的荒唐的闹剧，这样反而更感到受用。害怕幸福的心只能喜爱凶兆。她每当同悠一相见，总巴望他的眼中浮现憎恶、轻蔑和鄙视的神情，然而，她每次看到的眼睛都是那样明亮无垢，这使她甚感绝望。

……风卷起尘土，吹进这座分布着岩石、苏铁和松树的奇特的小院子。玻璃窗又震动起来了。

夫人以热切的目光凝望着格格作响的玻璃窗户。

“天空一派昏黄。”悠一说。

“早春的风真厉害，什么都看不见啦。”

夫人提高嗓门说道。

婢女端来夫人专为悠一做的点心，悠一像孩子一般将这碗热乎乎的杨李布丁一口气吃光了，看到他那副天真的吃相，她的心情十分快慰。犹如捧在掌心里喂食的小鸟，用那洁净而坚硬的小嘴儿，一下一下亲昵地啄着她的手心，那份儿痒抓抓的快意，哪怕悠一吃的是她的大腿肉，她也心甘情愿！

“真好吃。”

悠一说。他懂得这种不加掩饰的天真对她的媚态很起作用。他撒娇

地拉起夫人的两手，他只是为了感谢这份点心，想和她接一下吻。

夫人皱起眼角，一脸畏怯的神色，身子也不自然地颤抖起来。

“不，别这样，我会很痛苦的，不行。”

从前的夫人，要是像眼下这样玩儿戏般的颤抖，照她的脾气，会忍不住高声大笑。单单一个吻，就会有这么多感情的营养，或者说有这样可怕的毒素，而且是本能地加以回避，这番心情真是做梦都没有想到。这个品行不端的女子拼命拒绝对方的一个坐吻，那一脸的认真引起了悠一的注意。她的这位冷静的恋人，好比隔着玻璃，眼瞅着水槽里将要淹死的女人那副滑稽而苦闷的表情。

然而，悠一对于眼前这种清楚表明了自己力量的确证，倒不感到厌恶。他反而嫉妒她竟然会有这种令人陶醉的恐怖。这位那喀索斯对于镝木夫人很是不满，她未能像那位干练的丈夫一样，使他陶醉于自身的美丽之中。

“干吗这样对我？”悠一焦虑起来，“为何不让我任情陶醉？她难道永远将我抛到孤独的世界里去吗？”

……夫人把椅子挪开些坐着，闭上了眼睛。套着柠檬色毛衣的胸脯波浪起伏。玻璃窗的响动一直持续着，波及她那细纹密布的颧骨一带，悠一看她似乎一下子老了三四岁。

镝木夫人装出做梦的样子，使得这仅仅一小时的幽会白白流逝过去了。总得出点儿事，大地震？大爆炸？或者来一场前所未闻的灾祸，将他们两个碾成齑粉！再不然，夫人在这种痛苦的幽会之中，因苦于自己动弹不得，干脆化作一块巨石好了。

悠一忽然侧耳倾听着什么，那副全神贯注的表情正如倾听远方声响的小野兽。

“是什么？”

夫人问，悠一没有回答。

“你听见了什么？”

“不，似乎听到一点儿声音。”

“什么呀，你一无聊，就要耍这种手段。”

“瞎说，呀，真的听到了。是消防车的警笛声。这种天气，很容易着火。”

“可不……好像来到门口马路上了。不知是哪里失火啊！”

他俩望着空漠的天空，但只看到小院花墙对面，高耸着古老堂屋旅馆后院的二楼。

警笛声越响越近了，这种在风里紧急敲打着的声响，又被风席卷而去似的倏忽远逝，只剩下玻璃窗格格震动的声音。

夫人起身去换衣服。悠一百无聊赖地用火钳拨弄着只有一点儿火气的煤炉，那声音就像拨弄死人的骨头。煤块燃尽了，只留下一些坚硬的炭渣。

悠一打开玻璃窗，将脸伸进风里。

“这风真舒服呀！”他想。

“这样的风使人无暇思考。”

夫人出来了，她换下西裤，穿上裙子，站在光线黯淡的走廊上，只能看见鲜艳的口红。她看看让风吹拂着的悠一，没有说一句话。她把那里整理了一下，一手拿着薄大衣，对悠一简单地打了招呼，出门了。那样子就像和这位青年同居一年的女子，那种没有任何实质性的妻子做派，似乎硬是强加到悠一头上来了。他把夫人送到房门口，从外面大门到房门口有一条小路，中间还有一座栅栏小门，左右是一人多高的花墙。花墙上落满了尘土，那绿色显得毫无生气。

镝木夫人踩在院子里的石板路上，那高跟鞋的脚步声在栅栏门旁停住了。悠一穿上拖鞋跟在后头，紧闭的栅栏门挡住他的去路。他以为夫人故意逗他，便用力推门，谁知夫人却不惜身上的那件柠檬色毛衣，直接将胸脯抵在栅栏门的竹格子上，全身支撑着。青年见她那副认真的表情里不怀好意，他放手了，问道：

“怎么啦？”

“好啦，就到这里吧。你再送我，我就不能出去了。”

她绕到一旁，站在花墙对面，眼睛一下全给花墙遮蔽了。她没有戴帽子，头发在风里飘扬，缠绕到花墙里修剪过的树叶上了。她举起那只戴着金色小蛇一般高级手表的细白的手臂，将头发从花墙里扯出来。

悠一隔着花墙站在夫人对面，他身材比夫人高，他把两只手臂轻轻搭在花墙上，埋下头看着夫人。因此，除了眉毛，他的脸孔也看不见了。风又扬起尘土越过小路。夫人的头发乱了，遮住她的面颊，悠一低

着眉，避开了风。

“即使这样面对面短暂对视，好像也有什么东西在干扰我。”夫人想。风停了。两个人四目对视，镝木夫人不知道想从悠一的眼神里获得什么样的感动。她对自己的爱一无所知，她爱的是黑暗，清澄的黑暗……悠一还是悠一，他在那一瞬间微小的感动里，表露了自己一切的不可知，别人不断从他身上发现的要比他本人意识到的多得多，这一事实反过来又丰富了他自身的意识。他像一般人一样感到不安起来。

……镝木夫人终于笑了。这是为了分开两个人的笑声，是付出一番努力的笑声。

悠一感到，两小时后就会归来的离别，简直就像诀别一样排演了一遍。他想起中学时代的军训检阅和毕业典礼前的严格预演，学生代表手捧没有毕业证书的空空的漆盒，恭恭敬敬地从校长席上一步步退下去的情景。

送走夫人，他又回到煤炉旁边，漫不经心地翻阅美国流行杂志。

夫人走后不久，信孝打来电话，悠一告诉他夫人外出了。信孝打电话时身边看来没有其他人，所以说话十分放肆，他娇声娇气地问：“上回在银座和你一块儿逛街的年轻人，他是谁呀？”这个问题，要是当面向他提出，又怕悠一不加理睬，所以大凡这类男女情事，信孝总是通过电话询问。

悠一回答说：

“一般的朋友，他说要去买西服料子，我就跟他一道去了。”

“一般朋友能勾着小手指走路吗？”

“……没什么要紧事吧，电话，我挂了？”

“等等，阿悠，向你赔礼了。听到你的声音，我就忍不住了。我马上乘车回去见你，好吗？你哪儿别去，就在家等着。”

“…………”

“喂，你怎么不回答呀？”

“嗳，我等着，经理。”

半个小时后，信孝回来了。

他坐在车里，回想起这几个月悠一的表现，没有一点儿可挑剔的地

方。他对一切豪奢和浮华都无动于衷，也绝不故作姿态，显得俗不可耐。他既一无所求，也一无所赐，因而看不出他对谁有感谢的意思。即使出入于公卿上流社会，凭着这位美青年良好的教养和毫不矜夸的品德，也会令人对他作出超过实际的评价。而且，悠一精神上是残酷的，这更进一步促使信孝对他抱有不切合实际的幻想。

他善于韬晦的本领，使得每日见面的夫人都抓不到一点儿把柄，信孝从自己的成功里品味着玩弄他人的喜悦，以至于失之慎重了。

……镝木信孝披着外套，快步来到悠一所在的夫人的绣闼。看见主人没有脱外套，女佣不知所措，茫然地站在他的背后。“你在这里，等着看什么呢？”主人意味深长地问。“这外套……”女佣犯起了犹豫。信孝胡乱脱掉外套，扔给女佣，大声地下命令：

“到那边去吧！有事我会叫你的。”

他捅了捅青年的胳臂肘，领他到帷幕后头接了吻。每当接触悠一圆活活的下嘴唇，他就陶醉得发狂起来。悠一制服的金属扣子，碰在信孝的领带别针上，发出锉牙一样的声响。

“上楼吧。”

信孝说着，挽着悠一的手臂，盯着他的面孔，笑了。

“好喜欢呀！”

五分钟之后，他俩走进楼上信孝的书斋，锁上房门。

镝木夫人提前回家了，可以说一点儿也不奇怪。她为了早些回到悠一身边，打算乘出租车去，不想很快叫到了一辆。到了对方办公室，事情办得也很顺利。碰巧，那位“有交情”的外国人有车，提出要送她回家。那车子真快，来到自家门前，她请那位外国人到家里坐坐，外国人推说有事，下次再见，就开车走了。

夫人忽然计上心来（本来这也并不稀罕），她走进院子，从走廊进入起居室。她想吓唬吓唬待在那里的悠一。

女佣出迎，告诉她伯爵和悠一正在楼上书斋里商谈要事。夫人很想看看一本正经热衷于公务的悠一到底是什么样子，她想尽量看看，他趁着自己不在场的时候，还会对哪些事情感兴趣。

这个女人的爱，总想抹去自己的参与，在没有自己场合，描绘相爱的幻影。她希望能够透过墙缝看到：当她出现时的一瞬间那崩塌的幸福

的幻影，能于她不在时依然保持正确而永恒的形象。

夫人悄悄登上楼梯，站在丈夫的书斋前边。一看，那本该插入锁孔里的锁舌，滑到外头来了。因而，门扉闪开一两寸间隙来。她紧靠着门，窥探室内的情景。

就这样，夫人自然看到了她所能看到的一切。

信孝和悠一下楼的时候，镝木夫人已经不在了。桌上放着一封信，用烟灰缸压着，以免被风刮走。烟灰缸里香烟沾着口红，几乎没有吸上几口就揉灭了。女佣告诉他们，夫人回来一会儿就出门去了。

两人等她回来，她一直未归，于是就到街上游玩去了。悠一下午十点左右才回家。

三天过去了，镝木夫人还没有回来。

一九　老伙伴

因为太难为情了，悠一一直没有到镝木家里探望，镝木三番五次来电话，一天晚上，他还是去了。

几天前，悠一和镝木信孝下楼来的时候，看到夫人不在，信孝没怎么往心里去。第二天，她还未回来，这才引起重视。看来不像是一般的外出。一定是躲起来了。而且，失踪的原因只有一个。

今天晚上，悠一看见信孝简直变了一个人。他很憔悴，双颊出现了平时看不见的络腮胡子。过去红红的脸色，现在失去了光泽，皮肤松弛下来。

“还没回来吗？”——悠一坐在楼上书斋长椅子的扶手上，将香烟的一端在手背上顿了顿，随口问道。

“是啊……我们给她看到了。”

那副滑稽的庄重，很不合乎平时信孝的个性，悠一故意残酷地表示同感。

“我也这么想。”

“对吧？看来只能这样想了。”

实际上，那天完事后看到锁舌滑出在锁孔外面，悠一首先想到了这一点。极度的羞愧经过几天之后，就被一种解放感稀释了。其间，他渐渐认识到，自己没有理由同情夫人，也没有羞愧的理由。他热衷于这种英雄式的冷静。

正因为如此，信孝在悠一眼中显得很滑稽。他觉得，信孝正是为“被看见”这件事而苦恼、憔悴下去的。

“报警了没有？”

“那样不好。也不是没有一点儿线索。”

这时，悠一发现信孝的眼睛湿润了，吃了一惊。信孝还说道：

“……但愿她不要干傻事啊！……”

乍一看，这句不符合他性格的感伤的话，震动了悠一的心扉。他们奇妙的夫妻间的融合情感，通过这句话最为清晰地表现出来了。因为，在妻子对悠一的恋情里，信孝不能不感到有着众多的共鸣，他心里有可能展开亲密的想象。同样，他的一颗心也会由于妻子精神上的不贞受到强烈的伤害。信孝既然意识到这位妻子爱上了丈夫所爱的人，那么他就戴上了两顶“绿帽子”。而且，他将为妻子的恋情越来越刺激自己的恋情而感到苦恼。悠一今天才亲眼看到他内心的伤痛。“镝木夫人对于镝木伯爵来说，竟然如此不可缺少。”悠一想。这事恐怕超出了这位青年理解的范围。然而，悠一一旦有了这个想法，他对信孝立即产生了一种无比亲切之情。

伯爵面对自己所爱的人，有没有看到他那优柔的眼神呢？他低着头，极端衰弱，失去了自信，穿着考究睡衣的肥硕的身子堆在椅子里，两手支撑着深深埋着的双颊。上了年纪依然丰厚的头发用发油胶在一起，十分光亮，同那长满络腮胡子的脏污、松弛的皮肤形成对照。他没有看着青年，但悠一却盯着他那横着几道皱纹的颈项。突然，他想起最初那个晚上，在电车里见到的同类丑恶的面孔。

亲切的表情瞬息即逝，美青年又恢复了那种极其相应的残酷而冷峻的目光。这是打死一条蜥蜴时的纯洁少年的目光。“对于这个人我要比以前更加残酷，我必须这样！”他想。

伯爵已经忘掉眼前这位冷峻的情人的存在，一心想着失踪的、使他放心不下的伙伴，那位长年厮守在一起的“同谋”。他为此哭了。他和悠一一样，留给他们的是孤立的感觉。同一只竹筏子上的两个漂泊者，久久地沉默着。

悠一吹着口哨，信孝学着狗的动作，听到声音抬起头来。他得到的不是食物，而是青年嘲讽般的微笑。

悠一向桌上的杯子里倒了白兰地，他端着酒杯走向窗边，拉开窗帷。堂屋旅馆今夜举行盛大宴会，大厅里灯火通明，光芒四射，照耀在院子里的常绿树和辛夷花上。从那个角落里微微响起和这座住宅不大协调的丝竹之声。今晚的气候非常和暖，风息了，天空晴朗。悠一浑身感到说不出来的自由。这是一个在漂泊之旅的途中，身心愉快、扬眉吐气的游子的自由。他为这个自由举杯祝贺。

“无秩序万岁！”

夫人失踪，青年不为所动，他把这归结于自己太冷漠，其实这种看法并不准确，也许凭着一种直觉，他才避免了心中的不安。

镝木家和夫人娘家乌丸家都出身于公卿贵胄。十四世纪，镝木信伊据守北朝，乌丸忠亲据守南朝。信伊机诈权变，好耍小聪明；忠亲热情单纯，堂堂政治家风度。两家正好代表政治的阴阳两面。前者是王朝时代政治的忠实继承人，最坏意义上的艺术政治的信徒。亦即在那个和歌和政治相互交合的时代，艺术爱好者作品的一切缺陷、美学上的暧昧、效果主义、热情的算计、弱者的神秘主义、外表的蒙混和欺诈，以及道德的麻木等等，他把所有这一切都转移到政治领域里来了。镝木信孝不惮卑劣的精神，不畏怯懦的勇气，主要来自这种祖宗的赐予。

与此相反，乌丸忠亲急功近利的理想主义，使他一直苦于自我矛盾中。他深知，他那不能直视自我的热情，具有足以实现自己的力量。这种理想主义的政治学，欺骗了别人，更欺骗了他自己。最后，忠亲拔刀自刎了。

如今，信孝的姻亲，夫人的大伯母，一个年高德劭的女人，承继了京都鹿谷一座古老的尼寺。这位老妇人的家族历史，则融合了镝木家和乌丸家两系相反的家风。小松家族世世代代出现过非政治的高僧、文学日记作家、博学多识的权威，就是说，不论对哪一个时代的新风俗，他们总是站在修正或批判的立场。但是，如今这个家族，自从这位老尼殁后，香火遂断。

镝木信孝断定夫人出奔的地点就是这里，不用说，失踪的第三天就立即给那边打电报。悠一那天晚上去的时候，还没有回电报。又过了两三天，回电报了，上头说道：夫人没到这里来，但留意到了，一旦有何信息，马上打电报告知。这电文使人摸不着头脑。

这期间，悠一接到了一封镝木夫人的厚厚的书信，标着这座尼寺的地址。他掂了掂手中这封信的重量，这重量似乎悄声告诉他：“我在这里还活着呢。”

信里的意思是：面对那种可怕的事实，使得夫人失去了生活的依靠。看到那种目不忍视的场面，她只感到羞耻和恐怖，不管谁看到了都会怒不可遏。她觉得她对人生已经完全没有介入的余地了。她习惯于洒脱的生活，她能轻松自如地度过生活里可怕的深渊。现在，她看到了这

个深渊，脚步踟蹰，再也不轻松了。镝木夫人考虑到了自杀。

她寄身于花事尚早的京都郊外，一个人久久地散着步。早春的风吹过广大的竹林，她喜欢这里的景观。

“多么烦琐的茂密竹林啊，只知徒劳地生长。”她想，“这里多么安静！”

也许是这种不幸的性格最明显的表现，她觉得自己对死已经考虑得太多了。人每当有这种感觉的时候，就可免于一死。这是因为，自杀不论高尚还是低俗，都是属于思考本身的自杀行为，就是说，大凡自杀都是经过深思熟虑的。

决定不死，思想为之一变，她认为先前使她想死的原因，这回就是使她活下去的唯一的原因。现在，较之悠一的美，他的行为的丑恶更具有使夫人着迷的巨大魅力。结果，她终于平心静气地想通了。只有在那样的时刻，她才切实感到被看着的悠一和看着的自己方能分享同一种感情，亦即没有一点儿虚假和伪装的绝对的羞耻。

那种行为的丑恶是悠一的弱点吗？不是。不可想象，像镝木夫人这样的女人会喜欢软弱。那只能是悠一对她最富权威的、最彻底的挑战，看看她究竟会有何种感觉。这位夫人没有觉察，她起初所怀抱的情念，经过种种严峻的磨练，正在继续改变着形态。“我的爱已经没有一鳞片爪的温柔了。”她泛起了一种奇妙的反省。对于这种钢铁般的感受性来说，悠一越像一个怪物，她就越是增强对他的爱。

读到下一段，悠一露出讽刺的微笑。他想：“多么纯真呀！她从前把我看得完美无缺，自己也装出一尘不染的样子；如今又要和我竞争谁更污浊来了。”

这种絮絮叨叨的卖淫般的独白，最能说明夫人的热情几乎出自母性。她也效仿悠一的罪行，悉数自己犯罪的经历。为了达到悠一那种恶行的高度，她也在千方百计积攒自己的恶行。她宛然像一个母亲，为了证明同这位青年有血缘关系以便庇护儿子，她主动为他顶罪，自行悔过。她不顾这种坦白会给青年的心理带来何种影响，这一点尤其代表了一个母性的利己主义思想。那么，她有没有觉悟，这种彻底的袒露只能使自己变得可憎而永远寻不到爱的途径了呢？我们每每看到这样一种绝望的冲动：一个恶婆婆在虐待媳妇的过程中，对于早已不爱自己的儿子更加展现出一副不值得爱的嘴脸。

镝木夫人战前只是一个普通的贵妇，虽说有些水性杨花，但要比世

间传说的更加矜持。自从丈夫结识加吉，深入邪道以后，懈怠了一个丈夫应尽的职责，她感到夫妇关系越来越疏远了。战争将他们从倦怠中拯救出来，他们都为不生孩子这种先见之明而感到自豪。

与其默认妻子的不贞，不如加以纵容，丈夫的这一手自那以后越发露骨了。然而，经过两三次偶发的情色事件中，夫人并未找到什么欢乐，也未尝到任何新鲜的刺激。她把自己当成一个淡泊的人，这样一来，她觉得丈夫那种不必要的用心使她心烦。一方面，丈夫对她刨根问底，当他得知自己长年在妻子身上营造的麻木丝毫没有动摇之后，心里甚感高兴。没有比这种坚如磐石的麻木，更能证明她的贞节了。

那时候，她的身边已经围着一些浮浪子弟了，就像窑子里的窑姐儿，代表着各种类型的嫖客，形形色色，有中年绅士、貌似企业家的男子、做派像艺术家的男子、青年层（这个词儿真滑稽！），他们代表着战时一批醉生梦死、无所作为的人。

某年夏天，从志贺高原旅馆打来电报，原来她身边的一个青年应征入伍了。青年出发前夕，夫人答应了他的一个要求，而这个要求她从未答应过任何其他男人。因为并非为了爱。她知道，唯有在这个时候，那位青年并非需要某一个特定女人，而只需要任何一个普通的女人。她相信自己可以充当这样的女人。这是她和其他一般女子不同的地方。

那青年必须乘早班汽车出发，所以两人天蒙蒙亮就起身了。夫人为那个男子仔细打点行装，他看了十分感动，“从来没有见过夫人这种家庭主妇的样子。”青年想，“只睡了一个晚上，我就改变了她，什么叫‘征服’？这就是啊！”

一大早走向战场的人的心情，不可过于认真对待。因为几分感伤和悲怆，看什么都觉得意味深长，这种自信，即便有些轻薄也未尝不可。处于此种状态的青年，可以获得超出中年男子的满足感。

女侍端着咖啡进来。青年送给女侍一张大票子作为酬谢，夫人皱起了眉头。

那男子说道：

“夫人，我忘了，能不能给我一张照片？”

“什么照片？”

“您的照片。”

“干什么用呢？”

“带到战场上去。”

夫人大笑起来，笑声不止。她一边笑，一边打开房门，拂晓的雾气团团涌入室内。

这个小士兵竖起睡衣的领子，打了一个喷嚏。

“好冷啊，请关上！”

笑声使他有几分嗔怒，他用命令的口气说。这回该夫人生气了，她说，开一下门你就感到冷，那怎么行呢？当兵可不能像你这么娇惯。她给他穿好西装，赶他到门口去。面对情绪急剧变坏的夫人，青年惊慌失措起来，哪还敢向她要照片，就连临行前的接吻也遭到了她的拒绝。

“哎，我，可以写信来吗？”

分别时，青年怕送行的人听见，附在夫人的耳畔问。她笑笑，默不作声。

——汽车包裹在雾气里了，夫人沿着朝露瀼瀼的小路走到小池塘的船坞旁边，一条腐朽的小船一半浸在水里。战时，在这个避暑的地方，竟然也有如此令人心情愉快的闲静之处。雾中的芦苇看起来像幽灵，圆圆的小池子变成一个小湖泊。晨光透过迷茫的雾气敏感地映在水面上，看起来犹如空中漂荡着的湖水的幻影。

“不爱他而委身于他。”夫人掠一掠鬓角依然温热的纷乱的头发，“对男人那般优待，对女人怎么就这么苛刻呢？为什么只准许娼妓知道这些呢？”——具有讽刺意味的是，她发现自己刚才对那位青年突然涌现憎恶和嘲笑，完全是因为他给了侍女过多小费引起的。“因为是白白奉送，所以才留下几分精神的残渣和虚荣心吧？”她又改变了想法，“假如他拿金钱买我的身体，我一定会更加高高兴兴投进他的怀抱。这正如前线阵地上的娼妇，全心全意为满足男人最后的需要作出奉献，这是充满信念的自由的心情！”

她听见耳边有微微的响声，一看，原来芦苇叶尖上停着众多夜间歇翅的蚊子，成群结队地在她耳边飞来飞去。这高原上也有蚊子，她感到很奇怪。不过，这些青灰色的纤弱的蚊子，看来不会吮吸人血的。不久，成群的蚊子盘旋成圆柱形，悄悄飞升到雾气里了。夫人这才意识到自己白色的拖鞋有一半浸在水里了。

……这时，她站在湖畔，一直执拗地沉浸在战时生活的记忆中。如果把单纯的馈赠必须互相当成爱看待，那就只能认为是对馈赠这种纯粹

行为不可避免的冒渎。每当重复这样的错误，总要品尝一次屈辱。战争就是被冒渎了的馈赠。战争是一场浩大的血淋淋的感伤。爱的滥用，亦即互相交心的滥用，对于这个吵吵嚷嚷的世间，她打心底里报以嘲笑。她不顾千人万眼，一身华丽的打扮，品行也越来越不检点。一天晚上，她竟然在帝国饭店的走廊上，和一个被注意的外国人接吻，被人看见了，受到宪兵队的盘问，名字上了报，一时闹得满城风雨。镝木家的信箱里，匿名信一直不断，大多是恐吓信，骂伯爵夫人是卖国贼，甚至有的信恳请夫人自决。

镝木伯爵的罪很轻，他一贯吊儿郎当，加吉因间谍嫌疑接受审查时，他受到的打击要比夫人受到盘问时大得多。不过，这次事件，他没有受到任何牵连。一听说要空袭，他立即带上夫人逃到轻井泽。在那里，他和一位父亲的崇拜者、长野管制区防卫司令长官搭上了关系，叫那人每月送来一次丰厚的军饷。

战争结束时，伯爵梦想着不受任何限制的自由。道德的混乱就像早晨的空气一样张口可得！他陶醉在无秩序之中。可是，这次经济的衰颓猛然从背后夺走了他的自由。

战争时期，信孝无缘无故被推上水产加工协同组合联合会会长的位置，他通过职务之便，成立了一家公司，利用当时还在皮革统制之外的海鳝皮制作手提包。这就是东洋海产股份有限公司。海鳝正式的名称叫鼍，属于喉鳔类，体形似鳗，无鳞，颜色黄褐，有横纹。这种怪鱼体长可达五尺，栖息于近海岩礁间，人一走进，就睁开懒洋洋的眼睛盯着看，同时猛然张开巨口，嘴里长着两排尖锐的牙齿。一天，他让公司的人陪着，去参观沿海那些栖息着许多海鳝的洞穴。他坐在水波飘摇的小船上看了很久，岩石洞里有一条海鳝，向伯爵蓦地张开大口，威吓般地抖动着身子。这条怪鱼令信孝十分满意。

战后，立即撤销了统制，东洋海产的事业走投无路，他改弦更张，转为重点从北海道贩运海带、鲱鱼以及三陆地方的鲍鱼等水产，从中提制中国料理的材料，卖给旅日华侨和对华走私商。一方面，为交纳财产税，他不得已卖掉了镝木家的堂屋，而且，东洋海产面临着资金周转不开的困境。

这时，有一个过去受父亲照顾的姓野崎的人，声称愿意出资表示报恩。只听说他是头山满手下的一个中国浪人，被信孝父亲留在了家里，那时候还是个朴实的少年。除此之外，他的出身和经历就不清楚了。有的说，他在中国革命时代，搜罗日本炮兵出身的浪人，投入革命军，干

着打中一个目标就给一笔大钱的承包工作。有的说，革命后他从哈尔滨向上海走私鸦片，藏在两层底的提包里，交给伙计们去卖。

野崎自任经理，让信孝在会长的位子上远离公司业务，每月支给他十万日元工资。打这时起，东洋海产的实质变得模棱两可、暧昧不清了。信孝向野崎学会炒卖美元也是在这个时候。野崎通过占领军的关系为采暖公司和捆包公司签了一些订货合同，将佣金装进私人腰包，有时涂改订单价格，坐收渔利。东洋海产和信孝的名字，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中。

有一次，正当众多占领军家属回国之时，他为某捆包公司拉了一笔订单，遇到当事人某上校的反对而受挫，野崎打算依靠镝木夫妇的社交手腕解决问题。野崎邀请上校夫妇吃饭，他和镝木夫妇一起出面招待。上校夫人因偶染微恙未能出席。

野崎声称有私事到镝木家拜访，第二天就做夫人的工作。夫人说，等和丈夫商量以后再回他话。野崎不由一惊，心想这个无理的请求惹怒了她。然而，夫人却满含微笑。

“不必回话了，要是不行只说声‘NO’就可以了。假如惹您生气，我向您赔罪，一笔勾销！”

“我虽说同丈夫商量，可我们家和别的家庭不一样，丈夫肯定会答应的。”

“哎？”

“好吧，交给我了。可要回报的哟。”——夫人很实际地带着轻蔑的口气说，“……回报嘛，要是我出马，合同签成了，你把获得的佣金二成分给我。”

野崎瞪大了眼睛，求助般地望着她，也许因为长期在外地混日子的缘故，他的东京话带着奇怪的调子，说道：

“行哪，没问题。”

——当晚，在信孝面前，夫人一本正经地讲述了白天商谈的情况。镝木眯着眼睛听着，然后倏忽扫了夫人一眼，嘴里嘀咕着什么。这种含含糊糊耍滑头的态度使夫人很恼火。信孝看到妻子发怒的面孔，这才打趣地说：

“是因为我未阻挡你，才生气的吧？”

“现在还说这种话！”

夫人知道信孝对这个计划绝不会阻止，但要说她希望丈夫出面阻止并因此发怒，倒也不是。她气的是丈夫对这事太迟钝。

丈夫阻止不阻止都一样，她心里自有主张。只是在这个时候，她满怀着连自己都感到吃惊的谦虚心情，想证实一下：同这位名分上的丈夫没有分手的奇怪的情结；还有她内心里难以理解的精神的情结。每当在妻子面前，信孝就懒得动脑筋，这已经成了习惯，所以他没有留意到即使在这种时候，妻子也保持着高贵的表情。决不相信悲惨，这才是高贵的特征。

镝木信孝害怕了，他看妻子就像眼看要爆炸的炸药，特地站起身走过去，将手搭在妻子的肩膀上说：

“对不起，照你喜欢的办吧，这就行了。”

自那以后，妻子开始蔑视他了。

两天后，夫人坐上上校的车子驶往箱根。合同签成了。

也许信孝无意之中上了圈套，抑或那种轻蔑感反而促使镝木夫人成了丈夫的同谋。两口子一直是联手行动，抓住那些做事不考虑后果的冤大头，巧设美人计。桧俊辅就是被害者之一。

同野崎的生意有关系的占领军中的一些要人，一个个成了镝木夫人的情夫。这些人常有变动，新来的很快也上了钩。野崎越发对夫人肃然起敬了。

夫人在信里写道：

> ……可是，自打我见到了你，我的世界为之一变。尽管我的肌肉里有随意肌，但我也有着和普通人一样的不随意肌。你是一座墙壁。对于外敌来说，就是万里长城。你是绝不会爱上我的情人。正因为这样，我才敬慕你，现在还是这样敬慕你。
>
> 这样一来，你也许会说，对于我还有一个万里长城。你指的是镝木，对吧？看到那件事，我才明白，过去和他之所以一直没有离婚就是那个原因。但他和你不一样，镝木不漂亮。
>
> 从我见到你以后，我断然停止，不再像个娼妓了。镝木和野崎，你一定会想象到，他们如何用欺瞒、哄骗，极力要动摇我的决心吧。但是直到前不久，我根本不听他们那一套，不也过来了？因

为镝木有我在，野崎不愿发给镝木工资，镝木来恳求我，说这是最后一锤子买卖，我屈从了，就再做一次娼妓吧。说起我是个盲从家，你一定会取笑我吧？拿到获得的文件那一天，我又偶然看到了那个人。

我收拾一下仅有的一点儿宝石，来到京都。卖掉这些宝石解决生活问题，然后找一份正式的工作。所幸，大伯母答应我可以一直住在这里。

镝木没有我，当然他会失业的。他那种人，单靠西服缝纫学校的一点收入是活不下去的。

接连几个晚上，都在做你的梦，好想你呀！不过，也许当前还是不见你为好。

你读了这封信，我并不要求你要做些什么。我不会要你去爱镝木，也不会叫你舍弃镝木转而爱我。我只巴望你自由，你必须是自由的。我为何一心想把你据为己有呢？这就像要把蓝天据为己有一样。我只能说，我爱慕你。什么时候到京都，请一定来一趟鹿谷吧。这座庙紧挨着冷泉院皇陵的北面。

——悠一看完了信。那种带有讽刺意味的微笑从他的嘴边消失了。出乎意料，他竟然被感动了。

下午三点回到家，就接到了这封信。读完之后，又把重要的地方重新看一遍。青年的面颊泛起了红晕，他的手不由自主地颤抖起来。

青年总是最先为自己的纯朴所感动（这实在是不幸）。自己的感动毫无做作之处，他为此更加感动了。一颗心就像大病初愈的病人一样欢快地跳动着。“我很纯朴！”

他把美丽的涨红的双颊真诚地贴在信纸上，他简直要发狂了，神魂颠倒，如醉如痴。他发觉自己内部尚未苏醒的情感的幼芽开始萌动了。就像一个哲学家，写完一页文字后，先悠悠然抽上一支香烟再说，他故意让自己的情感慢慢苏醒。

桌子上放着父亲的遗物，青铜狮子相抱的座钟。他倾听着自己的心跳和秒针互相应和的声响。不幸的习惯使他养成一有什么感动就立即看看座钟的毛病。他担心这种毛病要持续多久，不过任何快乐不到五分钟就消泯了，这反而使他安下心来。

一种恐惧感使他闭上了眼睛。于是，镝木夫人的面孔浮现出来。这实在是一幅清晰的素描画，没有一条暧昧的线。眼睛、鼻子、嘴唇，不论哪一个部分都能唤起他鲜明的回忆。在蜜月旅行的火车上，看到眼前的康子，他也未曾有过素描画一般的联想，不是吗？鲜明的回想，主要来自欲望唤起的力量。他脑子里的夫人的容颜美丽无双，他感到自己平生从未看到过如此姣好的女子。

他睁开眼睛，院子里夕阳照耀着盛开的茶花树，重瓣花朵一片灿烂。他十分沉着地要让有意推迟的情感获得一个名分。光这样还不满足，他不由脱口而出，嘀咕道："我爱她，这是真的。"

有些感情一旦说出口来立即变成谎言，痛苦的经历已经使悠一养成了这个习惯。他打算让自己崭新的感情接受一场辛辣的考验。

"我爱她，已经不再是假。我的力量已经无法否认我的感情，因为我爱女人！"

他不想对自己的感情细加分析了。他毫不经意地将想象和欲望相混淆，使追忆和希望相融合，他感到欣喜若狂。他要把那些分析癖、意识、固定观念、宿命、谛念等乌七八糟的东西，一概骂倒，通通埋葬！众所周知，通常我们把这些称作现代病的各类症状。

悠一在这种不可名状的感情的风暴中，蓦然想起俊辅的名字来，这难道是偶然的吗？

"是啊，早就该见见桧先生了。对他敞开心怀，听听我恋爱的喜悦，再没有比那老爷子更合适的人了。为什么呢？向他来个唐突的坦白，显示一下喜悦的心情，同时也是对老爷子阴谋诡计的严厉的报复。"

他急忙到走廊上打电话，途中碰到从厨房出来的康子。

"干吗这样着急呀？好像有什么喜事似的。"——康子说。

"你懂什么？"

悠一喜不自胜，语调里带着平时从未有过的冷酷。悠一爱夫人，不爱康子，他认为，没有比这种感情更自然、更光明正大的了。

俊辅在家，他们相约于罗登见面。

悠一两手插在外套口袋里，他像一个潜藏的流氓犯，踢着石子，踏着脚步等电车。一些不守规矩的自行车打他旁边擦身而过，他以欢快而尖锐的口哨声回报他们。

都电落后于时代的迟缓和摇动，很合乎爱幻想的乘客的心意。悠一和往常一样靠着窗户。他望着窗外早春时节渐渐昏暗的街道，沉浸在梦幻之中。

他觉得自己的想象就像飞速旋转的陀螺一样，为了不倒下就得继续旋转下去。一旦松缓下来能否再加一把力呢？最初使之旋转的力量一旦耗尽，不就完了吗？原来使自己高兴的原因只有一条，这使他感到不安。

“现在看来，我肯定打一开始就爱上镝木夫人了。”他想，“要是这样，那么在洛阳饭店为什么老躲着她呢？”——这种反思里有着令他惶悚不安的因素。青年立即为这种恐惧和畏怯而深感自责。他在洛阳饭店处处避开夫人，全是因为自己胆小造成的。

罗登里还不见俊辅到来。

悠一从来没有这般焦急地等待过老作家。他的手好几次触到口袋里的信，摸着这信就会起到护身符的作用。他感到自己一直精神抖擞地等着俊辅的到来。

抑或是等得太焦躁了吧，他看到今晚俊辅推开罗登的大门走进来，多少带着威风凛凛的样子。他穿着一件短袖外套，里面是和服。这身打扮同他最近喜欢的时髦很不一样。俊辅先和每个桌子上的少年亲切打招呼，然后才来到悠一身旁的椅子上坐下。悠一感到十分惊讶，看来最近一个时期，这店里的少年都受到过俊辅的款待。

“啊，好久不见啦！”

俊辅兴高采烈地伸出手来握手，悠一有些支支吾吾。于是，俊辅若无其事地问道：

“听说镝木夫人出走了？”

“您知道啦？”

“镝木有些惊慌失措，到我那里找我商量怎么办，他把我当成算命先生了。”

“镝木先生他……”——悠一欲言又止，狡黠地笑了笑。他像一个恶作剧的少年，背叛自己心中的热望，展现了一副清净而诡秘的微笑。

“……说是什么原因了没有？”

“他好像一切都瞒着我，所以没说。不过，大致可能因为他和你亲昵

的场面，被夫人看到了。”

“猜得真准啊！”——悠一吃惊地说。

“一切都不出我的预想。”——老作家心满意足，他一个劲儿地咳嗽不止，真是有些扫兴。于是，悠一就给他揉揉背，百般呵护。

咳嗽止住了，俊辅满脸通红，眼睛润湿，他又向悠一问道：

“还有呢？……到底怎么回事？”

青年掏出那封厚厚的信，俊辅架起眼镜，迅速数了数信纸的页数。“十五张！”他愤怒地说。接着，他重新坐正，读起信来，里面的和服发出沙拉沙拉的摩擦声。

虽说是夫人的信，但对于悠一来说，犹如老师当面读着他的考卷答案一样。他变得有些灰心丧气、疑神疑鬼。他想赶快熬过这段刑罚的时间。所幸，读惯了原稿的俊辅，阅读的速度不比年轻人差。但是，凡是他自己动情阅读过的地方，俊辅都是毫无表情地滑过去了。悠一对自己该不该那般激动产生了怀疑，他为此十分不安。

“好信哪！”——俊辅摘掉眼镜，一边在手里玩着，一边说，“女人确实没有什么才干，但有时候会使出另一手来，这就是很好的证据。就是说，她们凭执著。”

“我想听先生说的，不是评论。”

“我这不叫评论。对于这种漂亮的做法不需要评论。比如说，你对漂亮的秃头、漂亮的盲肠炎、漂亮的练马产萝卜，能加以评论吗？”

“但我很受感动。”青年哀告似的申诉着。

“感动？这倒让人惊讶。写一张贺年片，也想求得对方的感动。要是不在意，有什么东西感动了你，那么这样的信就是最低级的形式。”

“……不对。我明白了。我明白我是爱镝木夫人的。”

听到这话，俊辅大笑起来，他的笑声使店里的人都转过头来。阵阵笑声一次次涌上喉咙口，喝了口水，呛住了，接着还是大笑不止。这笑声越来越像黏胶粘在了身上，揭也揭不掉。

二〇　妻祸即夫祸

俊辅的狂笑里既没有嘲骂，也不含爽朗，更没有一丁点儿感动的意思。这是彻头彻尾的大笑，好比是体育比赛或器械体操一般的笑。眼下，这可以说是老作家能够表现的唯一的行为。和咳嗽的发作或神经痛不同，至少这狂笑不是被强迫而为之的。

悠一听着俊辅的狂笑，他也许没有遭受嘲弄的感觉，但对桧俊辅来说，这种抑制不住的笑声，使他切身感到他和这个世界是联成一体的。

笑杀一切，一笑置之，由此，世界才会出现在他的面前。他的拿手好戏——嫉妒和憎恶，即使可以在悠一身上借尸还魂，但也只是促进作品创作的动力。他的笑声具有这样的力量：使得他的存在和这个世界多少有些关联，使得他的眼睛能够瞥见地球背面的蓝天。

以前，俊辅到沓挂旅行，曾经遇上浅间山喷火。深夜，旅馆的窗玻璃纤细地震颤起来，工作劳累的他从浅浅的睡眠中惊醒了。每半分钟就有一次小爆发。他起来眺望火山口，听不见太大的声音，但山顶传来微微的轰鸣，紧接着，腾起红红的火粉，俊辅感觉就像翻滚的海浪。飞上天空的火粉轻柔地散开来，有一半重新沉落在火山口里，另一半变成暗红色的烟雾，在空中飘荡。看上去，周围宛如升起一片灿烂的晚霞。

永无止境的火山的暴笑只在远方微微轰鸣。但是，俊辅心里不时泛起的感情，好比是火山哄笑中的一种隐喻。

打从屈辱的青年时代起，他好几次激起过这种情绪。就像单身旅行途中，半夜里独自跑下微明的山岭，他心里泛起的情绪，正是对这个世界的怜悯之情。那时，他把自己当做艺术家，认为这样的情绪是为“精神”所容许的一种额外收益，他相信精神自有难于预测的高度和戏剧性的休憩，犹如呼吸清新的空气一样，他尽情品尝了这种情绪的馨香。就像登山者惊叹自己的影像变成巨人的影像一样，他确确实实为精神所容许的巨大情绪所震动。

这种情绪叫什么？俊辅没有加以命名，只是一味笑着。他的笑声的确缺少敬意，甚至也缺少对他自身的敬意。

而且，当通过笑声同世界发生关联时，由这种怜悯产生的共同意识，使他的心越发接近可以称作人类之爱的虚假情爱的极致。

——俊辅终于笑完了，他从怀里掏出手帕擦眼泪。衰老的下眼睑沾满泪水，像苔藓一样叠起了皱纹。

“什么感动！什么爱！”他激情满怀，“这些究竟是些什么玩意儿呢？感动这东西，就像一个漂亮的媳妇，弄不好就出岔子。所以，这玩意儿总是勾引那些下作的男人的心。

“你别生气，阿悠。我不是说你就是下作的男人。你现在正处于向往感动的状态之中。你的纯洁无垢的心时时渴望感动，这是一种单纯的疾病。你就像一个长大了的少年为爱而爱一样，只不过是为感动而感动罢了。固定观念治好了，你的感动自然也就烟消云散了。你也很清楚，这世界除了肉感没有其他的感动。任何思想和观念，没有肉感就无法感动人。人明明为思想的耻部所感动，却偏要像一个装腔作势的绅士，硬说是为思想的帽子所感动。不如干脆丢掉‘感动’这个暧昧的词儿为好。

“好像故意使坏似的，那就分析一下你说的话吧。你先是说你很感动，接着又说你是爱镝木夫人的。你为何要把这两者硬凑在一起呢？其实你心里很明白，不带肉感的感动是没有的。所以，你才急忙加上‘爱’这个附言。于是，你就用爱代表了肉感。这一点，你不否认吧？镝木夫人到了京都，关于肉感问题可以放心了。于是，你开始原谅了你自己对她的爱，对吗？”

悠一不再像从前那样轻易屈服于这样的唠叨了。他的眼睛含着深沉的忧郁，仔细凝视着俊辅情绪的动态，学会了将他的每句话一一剥开来，认真加以品味的本领。

“说了半天，不知为什么，”青年开口了，“先生谈到肉感时，在我听起来比世人谈到理性还要冷酷。我读信时的感动，远比您说的肉感更使我热血沸腾。这个世界，难道真的除了肉感，其他的感动都是谎言吗？要是这样的话，肉感不也是谎言吗？难道一个人对某种人事的态度，缺乏欲望才算真实，瞬间的充实就是虚幻吗？这个，我怎么也想不通。把自己打扮成叫花子，张着口袋求人施舍，人家给一点，马上藏起来，永无餍足，我讨厌这样的生活方式。我时时想挺身而出，不管怎样虚假的思想，不管多么带有盲目性，我都不在乎。高中时代，我经常参加跳

高、跳水比赛，向空中一跃而起，那才真叫痛快啊！我想，那一瞬一秒，我可是停留在天上了啊！运动场上绿草如茵，游泳池里碧波荡漾，这些设施一直陪伴在我身旁。如今，我的周围没有一点绿色。然而，哪怕是为了虚假的思想，也没有关系。例如，一个欺骗自己应募加入志愿军、立下赫赫战功的人，他的行为不会因为战功而改变。”

“哎呀呀，你也真够享受的啊！你过去不相信自己会有什么感动，你为此而感到痛苦非常。因此，我教你如何体味无感动的幸福。现在你又想回到不幸吗？和你的相貌一样，你的不幸不是已经完美无缺了吗？过去我从未对你如此露骨地说过，其实你应该明白，你之所以能使众多女人和男人陆续陷入不幸，并非只靠你的美貌，而是仰仗你自身不幸的天分所产生的无敌的力量！”

“说得对。”——青年眼里的阴郁更加深沉了，“先生您终于这样说了。先生的教训因而也完全变得更寻常了。您是教育我只能盯着自己的不幸而活着，没有逃脱不幸的路子可走。不过，先生从前真的从未感动过吗？”

“你是指肉感以外的感动喽？”

接着，青年又半开玩笑地问道：

“那么……去年夏天在海边初次见面时也没有吗？”

俊辅愕然。

他想起夏天酷烈的阳光、青碧的海水、一道波纹、扑打耳朵的海风……是如何地感动了他，使他想起希腊式的幻影，想起了伯罗奔尼撒派青铜像的幻影。

那其中，果真没有一点儿肉感或肉感的预兆吗？

打那时候起，一生同思想无缘而活着的俊辅开始怀有思想了，那思想之中果真不含肉感吗？过去老作家不断的怀疑正是与此有关系。悠一的话触到了俊辅的痛处。

罗登的音乐唱片这时中断了。店面萧条，老板不知到哪里去了。来来往往的汽车警笛声在店堂里回荡，令人心烦。街上亮起了霓虹灯，一个平庸的夜晚开始了。

俊辅无意之间想起自己写的小说里的一个场面：

他站住，望着那棵杉树。树干很高，树龄也老了。阴霾的天

空，一角被撕开了，落下一道瀑布般的亮光，照耀着杉树。然而，这光亮无论怎样都无法进入杉树的内部，只能无可奈何地穿过杉树周围，散落在布满苔藓的土地上……这棵拒绝光亮、参天生长的杉树的意志，使他产生了异样的感慨。黯然无色的生命的意志，泰然而立，似乎带着传达给上天的使命。

他又联想到刚才读过的镝木夫人信里的一段话：

你是一座墙壁。对于外敌来说，就是万里长城。你是绝不会爱上我的情人。正因为这样，我才敬慕你，现在还是这样敬慕你。

……俊辅从悠一轻轻张开的嘴唇里，看到了长城一般排列整齐的牙齿。

"我不是从这位美青年身上感受到肉感了吗？"想到这里，他有些悚然，"否则，心里就不会有这么多锥心的感动。我似乎也不知不觉抱有欲望了。这是不该有的啊！我爱上了这位青年的肉体哩！"

老人微微摇着头。毋庸置疑，他的思想里孕育着肉感。这思想开始获得了力量。俊辅忘记了死人之身，他也在爱着了。

俊辅的心蓦地变得谦虚了。他的目光不再带有傲岸的神色，缩一缩外套，仿佛收束一下羽翅。他再次凝神眺望悠一那双茫然无所顾的爽利的眼眉，青春就在那里发散着芬芳。"我要是怀着肉感爱上了这位青年，"——他想，"到这般年纪还会有这个不该有的发现，那么，悠一怀着肉感爱上镝木夫人又有什么奇怪呢？"

"可也是啊，说不定你真的爱上了镝木夫人。听你的口气，我也有这样的看法。"

俊辅连自己都弄不明白，他为何要怀着极大的痛苦说出这番话来。这等于从他身上扒下一层皮。他很嫉妒。

俊辅是教育家，如今稍稍坦诚了，所以他才这么说。青年们的导师熟知他们的年轻，说同样的话，要考虑相反的效果。悠一果然有了逆转，变得纯朴了，他现在反而有勇气，不借助他人，也能正视自己的内心了。

"不，没有这回事，我仍然不可能爱上镝木夫人。是的，我也许对夫人所爱的第二个我——这个世界上独一无二的美青年抱有热恋之情吧。

那封信确实有一种魔力，不论谁，只要接到这封信，很难想象这信是寄给自己的。我绝不是那喀索斯。”他傲慢地辩解着，“假如我是个狂妄的人，那么就会把信中的对象和自己等同起来。可我并不狂妄，所以我只喜欢‘阿悠’。”

这种反省的结果，使悠一对俊辅有了几分斑驳的亲切感。因为在这一瞬间，俊辅和悠一都爱着同一个人。“你喜欢我，我也喜欢我。我们相好吧！”——这是利己主义者爱情的公理，同时也是相亲相爱唯一的事例。

“不，没有这么回事。我明白了，我根本不会爱上镝木夫人。”

悠一这么一说，俊辅脸上溢满了喜悦之色。

恋情这个东西，有很长的潜伏期，这一点颇像伤寒病。潜伏期的种种不适，在发病之后，才会清楚地表现出征兆来。其结果，发病者能体会到，全世界的问题，无不可用伤寒病的病因加以解释。战争爆发了。他一边喘息一边说：这是伤寒病。哲学家为解决世界之苦而伤脑筋，他一边发高烧，一边说：这是伤寒病。

桧俊辅一旦意识到自己喜欢上悠一，他发现，所有一切抒情式的嗟叹都找到了共同的根源：一次次锥心的嫉妒；天天盼着悠一来电话过日子；那种不可思议的受挫的伤痛；因悠一久无音讯、决心到京都旅行的悲哀；还有那京都之旅的兴奋，等等。然而，这种发现是很不吉利的，如果认为这就是恋情，那么对照俊辅一生的经历便知：挫折必至，希望全无。必须等待时机，能忍则忍。——这位毫无自信的老人告诫自己。

从禁锢自己的固定观念中解脱出来，悠一又找回俊辅这个可以随意吐露心事的对象。他稍稍作了良心上的悔过，说：

“刚才，先生似乎知道了我和镝木先生的事，我好生奇怪。我本来不打算告诉先生的。那么您是从什么时候，通过何种方式知道这些的呢？”

“在京都的饭店里，镝木去找烟盒的时候。”

“那时候就……”

“好了好了，再问下去也没多大意思，还是考虑接到这封信应该怎么对付她吧。不管你举出多少理由加以辩解，你都必须想到，那个女人之所以没有自杀，是因为她对你缺乏敬意。她这个罪孽要受到报复。你呀，绝不能给她回信，而且要站在第三者立场，劝他们夫妻言归于好。”

“镝木先生呢？”

“把这信给他看。”俊辅想尽量直截了当一些，他很不高兴地添了一句，“还要向他明确表示绝交。伯爵失望了，他无路可走，就会去京都。这样一来，镝木夫人的痛苦也就圆满完成了。”

“我也正这么想来着。”青年受到怂恿，鼓足了作恶的勇气，他快活地说道，“可是有个问题，镝木先生手头拮据，我要是放置不管……”

“这种事也要你来管？”——看到悠一言听计从，俊辅暗暗高兴起来，他加重语气说，“假若你靠着镝木的金钱才有了自由，那是另一回事。否则，管他有钱没钱，和你什么关系？不论如何，从这个月起你也领不到工资了。”

“上个月工资，最近才好容易拿到。”

“你瞧，就这样，你还喜欢镝木？”

“笑话！”悠一的矜持受到伤害，他几乎叫起来，“我只是委身于他罢了。”

这种心理上不明不白的回答，突然使得俊辅心情有些沉重。他想，赠给这位青年五十万日元，并由此使他变得柔顺起来。有了这种经济上的关系，悠一说不定也会出乎意料轻易委身于自己吧？他为此而感到恐惧。再说，悠一的性格也是个谜。

不仅如此，俊辅重新考虑一下刚才的计划以及悠一对这个计划的共鸣，也使他感到不安。因为他在这个计划里留下了一手，俊辅一开始就想通过这个计划恣意妄为……“我就像一个醋意大发的妒妇一样欲罢不能。”——现在，他很爱作这种令人甚感不快的反省。

……这时，罗登里进来一个衣着时髦的绅士。

年龄五十光景，无须，戴着金丝眼镜，蒜头鼻子，旁边有一颗小黑痣。长着一副德国人的四方脸，气派而又傲慢。他紧缩着下巴颏，目光非常冷峻，鼻子下面的沟线很明显，更加给人一种凛凛然难于接近的印象。他的整个脸型天生地不向下俯视，脸上有着远近透视法，顽健的前额构成巍峨的背景。唯一的缺陷是，右半个脸有轻微的面神经麻痹。他站住扫视了一下店内，眼睑下面一阵闪电般的痉挛。过了这一瞬间，整个脸孔又恢复了常态，宛如刹那之间有什么东西从天空掠过。

他的目光和俊辅的目光碰到了一起，这时，猝然闪过一丝困惑的云翳。看来无法躲过了，他亲切地微笑着，说道：“啊，是先生。”他表面

上的好人形象，是专门做给圈内人看的。

俊辅指了指自己身边的椅子，他坐下了。那人一眼看到面前的悠一，虽然和俊辅说着话，可眼睛却始终不离开悠一。他的面神经麻痹，每隔几十秒就发作一次，给了悠一不少震惊。俊辅感觉到这一点，于是介绍说：

“这位是河田先生，河田汽车公司经理，我的老朋友。这是我的外甥南悠一。”

河田弥一郎，九州萨摩人，最初振兴日本国产汽车事业的老河田弥一郎的亲生儿子。他是个不肖之子，立志当小说家，当时俊辅在K大学讲授法国文学，河田进入该大学预科学习。俊辅读过他的习作原稿，看不出有什么才能，他本人也感到绝望。父亲乘机送他到美国普林斯顿大学专攻经济学，毕业后又送到德国，学习汽车制造业。回来后，弥一郎全变了，他成了一位实干家。战后，他一直没有发迹，父亲被解职后，他当上经理。父亲死后，他发挥了超越乃父的才能。由于禁止制造大型轿车，他立即转而制造小型轿车，并以亚洲各国为主搞出口贸易。他在横须贺设立一家子公司，一手承包吉普车的修理业务，获得了莫大利益。自从就任经理以来，通过一件偶然的事，使他同俊辅重温旧谊。俊辅盛大的还历祝寿宴会，就是河田张罗操办的。

罗登的奇遇只是无言的告白，所以谁也不涉及那个不言而喻的话题。河田请俊辅吃饭，说定了，他就掏出笔记本，把眼镜推上额头，从每天的安排中寻找空闲时间，就像在一部大字典里搜索自己作了记号的一页，而这一页又偏偏被他忘记。

他好不容易找到了。

“下周星期五六点，只有这时候有空。这天已经决定召开的会顺延。这个时间可以吗？”

街角上停着一辆轿车，这种繁忙的人却还有闲空到罗登来。俊辅答应下来了。河田出乎意料地又附加了一项要求。

“今井町‘黑羽’的鹰匠料理怎么样？令甥当然也一道来吧，时间方便吗？”

“哎。”悠一漠然地回答。

“那我就订三个人一桌的吧。回头再打电话，可不要忘记了。”——接着，他匆忙看了看表，“好，我告辞啦，没能和先生好好聊聊天，真遗

憾，改天再见吧。”

这位阔佬十分悠然地出去了，给他们两人留下了瞬间即逝的印象。

俊辅闷闷不乐，没有作声，只觉得刹那间眼前像受了一场侮辱，他没等悠一问起，就讲了一通河田的经历，把大衣弄得窸窣响，站了起来。

“先生要去哪里？”

俊辅想单独待一会儿，一小时之后，他还要去参加一个充满陈腐气的翰林院同僚的午餐会。

“有个聚会，我要参加。下周星期五五点前你到我家来，河田会开车顺路来接我们的。”

悠一看着俊辅从那件复杂的外套里伸出手来和他相握。那堆积着厚重的黑呢子的袖口，露出来一只布满青筋的衰老的手，仿佛满含羞愧之色，假如悠一故意使点儿坏，他可以对这只可怜兮兮的奴隶般卑屈的手视而不见。不过，他还是握住了这只手。老人的手微微战栗着。

“好吧，再见。”

“今天太感谢您了。”

“我吗？……对我还客气什么？”

——俊辅回去之后，青年打电话问候镝木信孝的近况。

“什么？她来信啦？”——对方提高嗓门问道，“不，你不要来我家，我去找你。还没吃晚饭吧？”——他说出一家饭馆的名字。

等着上菜的时候，镝木信孝贪婪地读着妻子的信，汤来了，他还没有看完。等他读完信，凉透了的汤碗底里，沉淀着模糊不清的通心面的碎片。

信孝没有看悠一的脸，他喝汤时眼睛看着别处。这个可怜的处境困窘的人，像只无头苍蝇到处寻求同情，又找不到对他寄予同情的对象，说不定平素的快乐就要破灭，就像一勺汤泼到了膝盖上，弄得鸡飞蛋打。悠一带着好奇心想看他的笑话，可是他到底没有把那汤碗打翻。

“真可怜……”信孝放下汤匙，自言自语，“……可怜啊……没有比她更可怜的女人啦！”

信孝对感情的过度夸张，哪怕每一个微小的细节都触动了悠一的心

思。怎么说呢，从悠一对镝木夫人一种道德上的关心来看，这也是很自然的。

信孝一次次重复着“可怜的女人……可怜的女人……”——他试图亮出妻子来，绕着弯子为自己招来同情。他看到悠一一直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实在忍不下去了。

“都是我不好，不怪别人。”

“是吗？”

“阿悠，你还是人吗？你对我这么冷酷，你连我的无辜的妻子都……”

“这可不是我的错啊！”

伯爵把平目鱼的鱼刺仔细堆在盘子一边，沉默了。不一会儿，他哭诉起来：

“……这倒也是，我一切都完啦！”

这时，悠一再也看不下去了。这位老练的中年男色家缺乏率直，显得十分愚蠢。他现在所表演的丑态比起率直的丑态还要丑十多倍。他努力想把丑态打扮得看起来很崇高。

悠一看看周围桌子上热闹的情景。一对装模作样的美国青年男女，面对面在吃饭。他们不太说话，也不笑。女的低声打着喷嚏，赶快拿起餐巾捂住嘴，道了声“Excuse me”（对不起）。还有一群看来是刚刚做完法事回来的日本人亲友，围着一张大圆桌，他们互相谈论着故人的坏话，放声大笑。那位身材肥胖的寡妇，穿灰蓝色丧服，满手戴着戒指，年龄约在五十上下，她的声音最刺耳。

“丈夫给我买了钻戒，一共七枚。我偷偷卖了四枚，换成玻璃的。战争期间开展募捐运动时，我撒谎说那四枚叫我捐掉啦！所以呀，就剩下这三枚真货啦！（她张开两手，让大家看手背）我丈夫还夸我，说我很有心眼儿，没有全部登记上报，真了不得！”

“哈哈，你丈夫全被你给蒙在鼓里啦！”

……只有悠一和信孝这张桌子显得十分冷清，仿佛成了他们两个人的孤立的小岛。花瓶、刀叉和汤匙等金属制品，发出惨淡的寒光。悠一怀疑自己对于信孝的憎恶，不单单因为都是同类。

“帮我跑一趟京都吧？”

信孝突然说道。

“干什么？”

“还问这个，只有你才能把她领回来嘛！”

“您想利用我？”

“什么利用？”——蒲柏故作姿态的嘴唇露出了苦笑，“干吗给我来这一套呀，阿悠。”

“这不行。我就是去，夫人也绝不会再回到东京来。”

“你怎么能说得这样肯定？”

“因为我最了解夫人这个人。”

“这倒叫我吃惊，我们可是二十年的夫妻啦。”

“我和夫人交往虽然只有半年，可我自信我比会长更熟悉夫人的为人。”

“你想对我扮演情敌的角色吗？”

“嗯，也许是。”

“没想到，你……”

“放心，我讨厌女人。不过会长，到这会儿，你还想摆出是她丈夫的架势吗？”

“阿悠！”——他发出令人可厌的撒娇一般的叫声，“别争了，我求你啦！”

接着，两人默默吃完了饭。悠一多少打错了主意，就像一个用呵叱鼓励病人的外科医生，他抱着一副好心肠，在决定分手之前，想使对方断念，以便减轻他一些苦恼，用这种冷淡的态度一定能赢得相反的效果。谁知不然，要想这样，就必须对信孝撒娇妥协，百般逢迎。蒲柏所爱的是悠一精神的残酷，越是让他看到这一点，越是能刺激他愉快的想象力，使得他一往情深，不可自拔。

走出饭馆，信孝悄悄挽起悠一的胳膊，这虽然显得有些轻佻，但悠一也只得随他了。这时，一对青年情侣手拉手交肩而过，学生打扮的男子，对着女伴的耳朵低声说：

“看，一定是同性恋。”

“呀，好恶心！”

悠一的面颊泛起羞愧和愤怒的红潮，他甩开信孝的膀子，将两手插入大衣口袋。信孝也不感到意外，他已经习惯这类动作了。

“这帮家伙！这帮混蛋！”——美青年咬牙切齿，“住进三百五十日元的旅馆，公开地鬼混私通吧，混蛋！弄得好去营造个老鼠窝一样的爱巢吧，混蛋！睡眼蒙眬多多生些孩子吧，混蛋！星期天带孩子去逛大甩卖的百货店吧，混蛋！一辈子去搞一两次廉价的偷情求欢吧，混蛋！直到死都去贩卖健全的家庭、健全的道德、良知和自我满足吧，混蛋！”

然而，胜利总在凡庸一边。悠一知道，他自己满腔的轻蔑，敌不过他们自然的轻蔑。

镝木信孝为了祝贺妻子还活着，他邀请悠一去夜总会喝一杯。看看还早，两人就到电影院里消磨时间。

电影是美国的西部片。黄褐色的秃山之间，一个骑马的汉子被一群骑马的恶人追赶，主人公通过近道到达山顶。他从岩石缝里狙击敌人。被击中的恶人从山坡上滚落下去。对面，仙人掌林立的天空，闪耀着悲剧的云……两个人沉默着，微微张着嘴，全神贯注盯着眼前毫无疑惑的行为世界。

出了影院，春天晚间十点以后的大街寒意袭人。信孝叫住一辆出租车，要司机开到日本桥。今晚，日本桥著名文具店地下室里，举行夜总会挂牌开业祝贺酒会，这家夜总会将营业到早晨四点。

经理穿着晚礼服，站在接待室迎接客人，和他们交谈。到那里之后，悠一才发现，信孝原来同经理很熟，今夜是应邀来畅饮一番的。今晚的酒会不必花钱。

这是所谓名士的大集合。信孝散发的东洋海产的名片使悠一有些提心吊胆。有画家，有文人。他想，俊辅的那个会莫非就在这里吗？当然，这里是看不到他的。音乐一直喧闹着，许多人跳起舞来。为开店招徕的女子，身穿崭新的服装，跃跃欲试。山乡旅店风格的室内装饰，和她们身上的晚礼服显得很不协调。

“干脆喝个通宵吧。”和悠一一起跳舞的美女说，“听说你是那个人的秘书？管他呢，什么会长呀，一副傲慢的样子。住到我那儿，一觉睡到中午，给你煎个荷包蛋。你是阔少，来个炒鸡蛋，好吗？”

“我喜欢吃肉蛋卷呢。”

“肉蛋卷？哦，你好可爱啊。”

醉意蒙眬的女子，向悠一接了个吻。

回到坐席，信孝准备了两杯杜松子酒，他说道：

“来，干杯！”

“为什么？”

“为镝木夫人的健康，怎么样？”

这种意味深长的干杯引起女人们的好奇与猜测。悠一盯着杯子里随碎冰一起漂浮的柠檬，切成的圆圆的薄片儿上，似乎缠络着一根女人的头发。他闭上眼一口喝干了，他把那当做镝木夫人的头发。

镝木信孝和悠一从那里出来是深夜一点。信孝想叫出租车，悠一没有理睬，大踏步走了。“在使小性儿嘛。”爱他的人想。他知道，这个人到头来总要和他一起上床的，否则也不会跟他一起到这儿来。妻子不在，带那小子到家里睡，不是万无一失吗？

悠一头也不回，快步直奔日本桥岔路口，信孝紧追不舍，痛苦地喘息着。

“到哪儿去？”

“回家。”

“不要太任性嘛。”

“我有家庭。”

身边开来一辆车子，信孝拦住，打开车门，拉悠一的胳膊。论力气，青年比他强，悠一甩开他，远远地说：“你一个人回去好了。”两个人互相对峙着，信孝死心了，冲着嘀嘀咕咕的司机的鼻尖儿，关上了车门。

“那么就边走边聊吧，走段路可以醒醒酒。”

“我也有话要说。”

爱他的人心中忐忑不安起来。两个人沿着夜间无人的马路，脚步响亮地走了一阵子。

电车道上夹杂着来往飞驰而过的汽车。进入一条后街，充满这里的

是夜阑都市中心令人窒息的寂静。两人无意中走到N银行的背后，这一带，一排排圆球形的街灯光明耀眼，高高耸立的银行大楼，投射着颀长硕大的暗影，轮廓清晰。除了值夜班的之外，住在城里的人都走了，剩下的只有井然有序堆积起来的石头。所有的窗户都锁着铁栅栏，黯淡无光。阴霾的夜空，远雷殷殷，电光闪闪，微微照亮了毗邻银行大楼的一列圆柱。

“你要说什么？”

“想同你分手。”

信孝没有回答，好大一会儿，只有脚步声震动着宽阔的路面。

“干吗要这样急？”

“到时候啦。”

“是你一时想起来的？”

“是从客观考虑的。”

“客观”这个词儿有些孩子气，把信孝逗笑了。

“我可不想分手。”

“随你的便，我不会再见你。”

“……我说，阿悠，自从和你认识，我这个情场老手一次也没有再敢去偷腥。我只为你而活着，寒夜里你胸前出现的荨麻疹，你的声音，你在gay party黎明时分的睡姿，你的发香，所有这些一旦化为乌有……”

“你干脆去买一瓶相同牌子的发油，天天闻一下不就得啦！”

他在心里嘀咕着，信孝用肩膀抵住他的肩膀，悠一感到很厌烦。

抬眼一看，他们面前有一条河。几只系在一起的小船，不断传来沉闷的声响。对面桥上，汽车的头灯交相辉映，投下巨大的暗影。

两个人又转回头走着，信孝十分兴奋，喋喋不休。他的脚绊着了什么东西，发出轻微的响声，原来是百货店春季大甩卖时装饰的一枝假樱花，纸制的花瓣沙沙作响。

“你真想分手？是真心？阿悠，我们的友情难道真的了结了吗？”

“什么友情？奇怪。友情有必要一起上床吗？今后要是只做朋友，还可以相处下去。”

“…………”

“看，这样你不行吧？”

“……阿悠，求你啦，可不要把我一个人丢下不管啊……”——他们走进黑暗的后街，“……不管怎样，都依着你好啦。要我干什么都成。在这里你叫我亲吻你的皮鞋，我也干。”

“不要做戏啦！”

“不是做戏，是真的，不是玩笑。”

看来，只有在这种大型戏剧里，信孝这个人才会吐露真心。他来到拉上铁栅栏的点心铺前面，跪在马路上，抱起悠一的脚，在他鞋子上亲吻起来，鞋油的气味使他恍惚欲醉了。他又吻了他沾满一层薄薄灰土的脚趾，然后解开外套纽扣，想吻一吻青年的裤子。蒲柏将手箍住悠一的小腿，悠一弯下腰用力掰开那双手。

一种恐怖攫住了青年，他跑了起来。信孝再也不追他了。

他站起来，掸掸灰土，掏出白手绢擦拭嘴唇。手绢上蹭满了鞋油的墨迹。信孝又成为平时的信孝。他照例像上了发条似的，一步一停地迈开了四方步。

悠一在大街的一角叫住一辆出租车，他的身影显得很小。车子开走了，镝木伯爵想一个人走到天亮。他在心里没有呼唤悠一的名字，而是呼唤着夫人的名字，只有她才是他的伙伴。她既然是他恶行的伙伴，也是他灾祸、绝望和悲叹的伙伴。他决定一个人去京都。

二一　年老的中太

这时节，真正的春天到来了，雨水很多，但晴天的时候很和暖。有一天突然很冷，下了一个多小时的微雪。

河田在鹰匠町宴请俊辅和悠一的日子临近了，俊辅一天比一天烦恼起来，桧家的女佣和书童都不知如何是好，连那位临时叫来准备夜宴的自己的崇拜者厨师，也摸不着头脑。往常，客人走了之后，俊辅总要不忘亲切地夸奖几句，说他菜做得好吃，和他喝上几杯，算是犒劳，可这阵子，却一句话也没有，一个人径自回到楼上的书斋里去。

镝木来了。他去京都前来打个招呼，顺便托他把一份礼物交给悠一。俊辅敷衍了几句，将他打发走了。

俊辅给河田打电话，再三想拒绝他，可是不行。为何不行，俊辅自己也不知道。

“我只是委身于他。”

悠一这句话一直追逼着俊辅。

头天晚上，俊辅彻夜写作。深夜，身子疲倦了，在书斋一角的小床上躺下来。他蜷曲着衰老的双膝想睡一下，突然一阵剧痛袭来。近来，因为右膝的神经痛频繁发作，他要吃药才行。镇痛药Pavinal，就是粉末状的吗啡。他喝了床头柜上水壶的水，冲服下去。疼痛止住了，眼睛清醒，再也不能入睡了。

他起来，又坐到了桌边。一度熄灭的煤气炉再次点上火。桌子是奇怪的家具，小说家一旦伏案，便被神奇的臂膀所占有和控制，再也不容易脱身。

最近，俊辅像鲜花重放一般多少恢复了一些创作的灵感。他写了两三篇充满鬼气灵雰的短篇小说。这些都是《太平记》[(1)]时代的再现，诸如枭首、火烧寺院、般若院的童子神托，以及大德志贺寺上人对京极御

息所的爱情等，都是模仿阿拉伯艺术中的人物故事写作的。他有一长篇随笔，题目是《春日断想》，回到古代神乐歌的世界，叙述一个男子将总角[2]让给别人，因而愁肠百结的故事，类似古代希腊“爱奥尼亚的忧愁”。这部作品就像恩培多克勒[3]的《灾祸牧场》，受到反现实社会舆论的支持。

……俊辅放下笔，他被一种不快的妄想所威胁。“我为何要袖手旁观？为何……”老作家想，“我到了这把年纪还要卑屈地扮演一名‘中太’吗？为何不打个电话拒绝他呢？再说，当时悠一曾答应自己要这样对待他。不仅如此，现在镝木和悠一已经分手了……结果，悠一不属于任何人，这对我来说很可怕……这样一来，我该怎么办？不，我不行，我绝对不行。照照镜子更觉得自己不行……再说……作品绝不属于作者自己。”

远近传来鸡鸣，声音很尖利，群鸡口里的红色，仿佛从拂晓之中渐次显现了。各处的狗狂吠起来。鸡鸣狗吠之声，听起来犹如一拨拨被捕的强盗，一边啃咬屈辱的绳结，一边呼唤自己的伙伴。

俊辅在连接窗户的长椅上坐下来抽烟，收集的古瓷和美丽的陶俑，泠泠然围绕着黎明前的窗户。他看看院子里漆黑的树木和绛紫的天空。他又俯视着草坪，发现草地中央横斜放着一把藤躺椅，婢女忘记收了。曙光便从这古藤的黄褐色的矩形上产生了。老作家很疲惫，晨霭里次第明亮的院子中的躺椅正在嘲笑他，那浮泛于远方的休息，对他来说犹如强使自己长久延缓的死亡。香烟快要燃尽了，他冒着寒气，打开窗户，将烟头投向草地。烟头没有落到藤椅上，落在低矮的杉树上，被叶子搪住了。一星火粒放射出橙黄的光焰，倏忽即逝。他到楼下的卧室睡觉去了。

傍晚，悠一很早来到俊辅家，立即听说镝木信孝几天前曾经来过这里。

信孝出售老家的堂屋作为旅馆的分馆，他签好合同就急匆匆赶往京都去了。使得悠一有些泄气的是，他没有向自己多说些什么，只是借口公司不景气，想到京都营林署找工作。俊辅把信孝的礼物交给了他，原来是青年成为信孝的人那天早晨，他从加吉那里赢得的猫眼石戒指。

“好啦。”俊辅站起身子，他睡眠不足，语调带着做作的快活劲儿，“今晚我是你的陪客，主宾不是我，实际上是你，这从河田的眼神里可以看出来。不过，上回我还是挺高兴的，我们的关系明显遭到人家的

怀疑啦。”

“就请这么办吧。”

“我觉得我就是木偶，你是操纵者。”

“镝木夫妇不正照您所说的，很好地解决了吗？”

“这可是偶然的恩宠啊。”

——河田的车子来接他们了。两人在“黑羽”的一间屋子里等着，不一会儿，河田进来了。

河田坐在坐垫上，显得毫无拘束，上次那种生硬的表现完全不见了。我们每当出现于不同职业的人的面前，总想装出十分放松的样子。俊辅虽说是河田过去的恩师，但河田青年时代对文学的兴趣早就消失了，代之而来的是，他在俊辅面前过分地表现了实业家的粗俗。而且，他依据过去自己学到的关于法国古典文学的知识，故意东拉西扯编造了关于拉辛的《费德尔》和《勃里塔尼克斯》里的故事，等待俊辅的裁定。

他提起在巴黎国家歌剧院看过《费德尔》，他说较之法国古典戏剧中优雅的伊波利特[4]，他更追怀接近希腊古代传说中厌女的希波吕托斯[5]那种青年一代清纯的美丽。这絮絮叨叨的冗长的自我表露，是想叫人看到，他并不抱有什么所谓“文学上的羞愧感”。最后，他向悠一表示，想趁着年轻时务必到外国走走。谁可以使他这样呢？河田不住地称悠一为“令甥”，他是利用上回从俊辅那里获得的承诺。

这里的菜是吃烤肉，每人面前的炭火盆上横着一块铁板，客人们脖子以下围着长长的围裙，亲自动手。俊辅喝雉子酒，醉得脸色通红，把那奇妙的围裙系在脖子上，看上去一副难以形容的怪模样。他对比着瞧了瞧悠一和河田的脸，明知道是这种场面，却一口答应要同悠一一起来，真不知自己是怎么想的。在醍醐寺观看绘卷的时候，他把自己看做那位年迈的高僧，心里很是难过，他想，倒不如选择媒人中太这个角色更好呢。“美好的东西总是使我怯懦。”俊辅想，“不仅如此，有时还使我卑劣，这到底是为什么？美好令人高尚，难道是一种迷信吗？”

河田问到悠一的工作，悠一半开玩笑地回答说，要是拴在妻子娘家里，一辈子也甭想出头。

“你都有夫人啦？”

河田悲痛地叫道。

“没关系，河田君。”——老作家随口搭话，“没关系，这青年就是伊波利特。”这种有点儿胡闹的双关语，河田一听就明白了。

“那很好，伊波利特，真是太好啦。对于你的工作，我可以帮忙，尽管我能力有限。”

大家愉快地吃着饭，连俊辅也兴奋非常。奇怪的是，他看到河田瞧着悠一的眼睛里被欲望所浸润，自己心里暗暗自得起来。

河田避开女侍们，他想说说一直没有对任何人公开过的过去，今天面对俊辅，他在寻找时机。事情是这样的：他过去一直独身，是因为怀有不平凡的抱负。为此，他不得不在柏林演了一出大戏。临近回国，他故意在一个下贱的娼妓身上使钱，强忍着和她同居。他写信给父母，请求允许他们结婚。老一代河田弥一郎趁着买卖上的事，去德国了解儿子的女人。他见到这个女子，大吃一惊。

儿子发誓说，不答应他们在一起就去死，随即从上衣口袋掏出手枪亮了亮。女人嘛，本来就是如此，老弥一郎是个办事机敏的人，他塞给这位德国纯情的“泥中莲花”一笔钱，使她断念，拉起儿子的手，一同登上秩父号轮船回日本。儿子到甲板上散步，劳苦的父亲形影不离，他的眼睛老是盯着儿子的裤腰带，以便儿子跳海时他一把抓住那里。

回日本后，不管什么样的亲事，儿子一概不理不睬。他忘不掉德国女子克鲁奈丽娅，桌上一直放着克鲁奈丽娅的照片。他事业上成为一名德国式的冷酷的实干家，生活上又装作是德国式的纯粹的梦想家。他一直保持独身，继续装扮下去。

河田对于自己看不起的东西，偏要装作从中尝尽了快乐。浪漫主义和梦想癖，是他在德国发现的最愚蠢的事物之一，就像游客一时兴起购买东西，他深谋远虑，购买了舞会用的劣质纸帽子和口罩。诺瓦利斯(6)式的感情的贞洁、内心世界的优越性、从反叛中产生的实际生活的干燥无味、非人的毅力，这类东西他都能运用自如，而又决不必担心沾染到身上。他靠这种思想而活着，一直到年龄不再适合这些东西为止。也许河田的面部神经痛就是因不断背叛内心而产生的。每当提起结婚，他就装出一副悲伤的表情，谁都不会怀疑，这时候他的眼神正在追寻克鲁奈丽娅的幻影。

“我看着这里哪，正好在这眼角。”河田用拿杯子的手指了指，“怎么样？我的眼睛看起来正在追寻着什么吧？”

“眼镜反光，很遗憾，看不见关键的眼睛。”

他终于摘掉眼镜，向上翻着眼珠给他们看，俊辅和悠一大笑起来。

至于克鲁奈丽娅，他有着双重的记忆。河田为了扮演回忆中的角色而欺骗了克鲁奈丽娅，然后又亲自变成回忆者欺骗别人。他为了制造一个关于自身的传说，必须要有克鲁奈丽娅这个人物。一个没有爱的女人，这个观念在他心里投下了一种幻影，为了终生与此相伴，总得找个理由才行。她成了他可能出现的多样化人生的总代表，成了促使他逐渐超越现实生活的叛逆力量的化身。如今，河田本人也不认为她是个丑陋、卑贱的女人，他只得把她想象成一个倾国美女。父亲一死，他想起克鲁奈丽娅那张低级下流的照片，立即找出来烧掉了。

……这个故事很使悠一感动。如果说“感动”这个词儿不好，那就改成陶醉。克鲁奈丽娅确实存在！若要再加些注解，这青年想起了镝木夫人，她因缺席而成为一个绝世美人。

……九点了。

河田弥一郎扯掉围裙，动作麻利地看了下手表。俊辅微微战栗着。

不要认为这位老作家是面对俗物而感到卑屈，正如前面所述，他觉得自己那种深沉的无力感源自悠一。

“好啦，”河田说，“今晚我去镰仓住一夜，已在鸿风园订了房间。”

“是吗？”俊辅应了一声，沉默了。

悠一感到，对方已经出牌了。追求女人时那种曲折迂回、大献殷勤的做法，改成了男人就得采取不同的手段了。男士之间不存在异性爱中曲折和伪善的快乐，假若河田需要，今晚就能追求悠一的肉体，可以说这是最符合礼仪的做法。对于他这个那喀索斯来说，面前站着的毫无诱惑力的中年人和老人，全然忘记了社会职守，一味拘泥于他自身，一点儿也不看重他的精神，而只把他的肉体看做至高无上。这种场合，同女人感到的官能的震颤迥然相异，这是从自身独立出去的肉体，受到第二肉体的赞叹；精神一边蹂躏第一肉体，并使之崩溃，一边抓住赞叹的肉体，渐次保持着平衡，由此寻求一种世间罕见的快乐。

“真的？当然不是真的外甥了。但是，有真正的朋友就不能有真正的外甥吗？”——这才是作家俊辅诚实的回答。

“还有个问题，先生和悠一君是一般朋友，还是……”

“你想问是不是情人，对吧？你看，我早已不是恋爱的年龄喽！”

他俩几乎同时伸手抓住叠好的围裙，茫然地抽着烟，一眼瞥见盘腿而坐的青年秀美的睫毛。悠一那副姿态无意中具有儇薄少年的英俊之气。

“听这么一说我就放心了。”——河田说道，他故意不看悠一。就像用铅笔给自己的话下面狠狠地画下一条黑黑的粗线，他的面颊闪过一道痉挛。

“好吧，那就开诚布公地直说了吧，今天承蒙两位多方教诲，心情实在愉快。今后至少每月聚会一次，还是我们三个一起说说知心话儿。我再找找，看其他有没有更合适的地方。在罗登碰见的尽是些话不投机的人，一直得不到亲密交谈的机会。柏林这类酒吧都是一流贵族、实业家、诗人、小说家和演员聚会的场所。”——这种排序只有他才会这样。这种无意识的排列之中，充分表露了他本人笃信的那种单独表演的德国式的市民教养。

饭馆门前是不很宽阔的斜坡，黑暗里停着两辆汽车，一辆是河田的凯迪拉克62(7)，一辆是包租的高级轿车。

夜风寒凉，天空阴沉。这一带多是战争废墟上建起的住宅，坍塌的石墙的一角塞上一块洋铁皮，紧连着十分崭新的板壁，街灯朦胧地照射在白木板上，显得鲜明而又妖艳。

俊辅一个人戴手套费了好长时间，这位老人表情严肃地把手嵌进那双皮革手套，当着他的面，河田光着手悄悄抚弄着悠一的手指。他们三个，总得有一人孤独地留在一辆车上。河田打着招呼，很自然地把手搭在悠一的肩膀上，引他到自己的车上去。俊辅不想追他，只是等在那里。但是，悠一被河田催促着，一只脚已经踩上了凯迪拉克的踏板。他回过头来快活地喊道：

“先生，我跟河田先生去啦，对不起，请给我妻子打个电话说一声。”

“就说今晚住在先生家里啦。”河田说。

送行的老板娘喊着：“诸位辛苦啦！”

于是，俊辅独自一人成了那辆包租轿车的乘客。

这几乎是数秒中发生的事，谁都清楚发展到这一步是必然的结果，可是一旦发生，又给人一个突发事件的印象。悠一想些什么呢？他是以

怎样的心情听从河田的呢？俊辅对这些一无所知。说不定悠一只是像个孩子，只巴望到镰仓兜个风罢了。可有一件事很明确，他又被人夺走了。

车子穿过旧城区凋敝的商业街，眼角里感受着一排排铃兰电灯的光亮。老作家炽烈地想着美青年，头脑在美的世界里低迷徘徊。他一往情深，因而丧失行为，一切都回归于精神，一切都还原为单纯的影像、单纯的比喻了。他本身就是精神性的，亦即肉体的比喻。什么时候才能从这种比喻中站起来呢？要不然就甘于这种宿命，在这个世界上始终贯彻一种信念：以死为活。

……尽管如此，这位年老的“中太”，心里还是充满了苦恼。

(1) 军记物语（征战故事），作者不确，以小岛法师一说最为有力。反映北条高时失政、建武中兴等南北朝时代互相征讨的纷乱历史。

(2) 古代少年的一种发型，后指代少年。

(3) Empedocles（约前493—前433），古希腊哲学家，提出“四根说”，他认为物质的根源来自水、火、土、气。

(4) 伊波利特是拉辛《费德尔》剧中为继母费德尔所深深爱恋的美青年。

(5) Hippolytus，希腊神话中的人物。

(6) Novalis（1772—1801），德国早期浪漫派诗人，诗作有《夜颂》、《宗教歌》等。

(7) Cadillac，美国GM（通用汽车公司）制造的高级轿车。

二二　诱惑者

俊辅一回到家就马上给悠一写信。往日用法语记日记的劲头又来了，写信的笔端滴沥着诅咒，迸发出憎恶。本来，这种憎恶并非针对美青年，俊辅将眼前的愤怒转嫁到对女阴无尽的怨恨之上。

这时，他有些冷静了，心想，这种冗长的任凭感情写的信缺乏说服力。这种信不是情书，而是指令。重新写就，装进信封，把涂着胶水的三角封口，放在濡湿的嘴唇上一滑溜，坚硬的西洋纸将嘴唇划破了。俊辅站在穿衣镜前边，用手帕按住嘴唇，嘀咕着：

“悠一肯定会照我的吩咐办的，他肯定会按信上写的办理。对这一点我有自知之明。因为这封信的指令没有干涉他的欲望。他的‘无欲’部分操纵在我手里。”

他在深夜的房间里转悠着。一瞬间，他停下来，想象着悠一在镰仓旅馆里会是什么样子呢？他实在受不了，闭上眼睛，蹲踞在三面镜前，在他目无所见的镜子里，映出了悠一裸露的幻影：他仰面躺在洁白的床单上，挪开枕头，将那秀美而沉重的头颅抵在榻榻米上。他的微微仰起的咽喉部分泛出朦胧的白色，多半是月光照耀的缘故……老作家抬起充满血丝的眼看看镜子，恩底弥翁的睡姿消泯了。

悠一的春假结束了。学生生活的最后一年开始了，按照旧学制，他们这一级还有最后一学年。

学校池塘周围是苍郁的森林，外侧的运动场面对起伏的长满青草的山丘。草色浅绿，晴天里风也很冷，中午开饭的时候，远近的青草上时常可以看到一堆堆学生。这个时节，可以在外头打开饭盒吃饭了。

他们有的吊儿郎当，随心所欲地躺着；有的盘腿坐着，拔下纤细的青草放在嘴里，一面咬着淡绿的草芯儿，一面眺望操场上奋力拼搏的运动员。

“啊，快点儿回来，快些赶过我。我难过得要死。快点儿，快点儿呀！”……运动员又跳回到影子上了，脚后跟和影子结为一体。丽日当空，万里无云。

悠一独自一人穿着西服，从草地上坐起来，他让文学系一个热心研究希腊语的学生回答问题，又叫他讲述一下欧里庇得斯《希波吕托斯》的情节。

“希波吕托斯悲惨地死去了。他坚信自己的童贞清净无瑕，自己无罪无辜，然而还是死于咒术。希波吕托特的野心很小，他所希望的无论谁都能使之实现。”

这位戴眼镜的好表现自己的青年，用希腊语背诵希波吕托斯的台词，悠一问他什么意思，他翻译给他听：

“我要用竞赛战胜希腊人，夺取冠军。然而，我也想在市场里只当第二名。我打算和善良的朋友永远生活在幸福之中，因为那里有真正的幸福。还有，没有危险，给了我优于王位的喜悦……”

他的希望无论谁都能使之实现吗？那可不一定，悠一认为。但他也不想深究。要是俊辅，或许还要进一步想下去。至少对于希波吕托斯来说，这极小的愿望也不能得到实现。因此，他的希望，只是纯洁的人们欲望的象征，成为一种光怪陆离的东西。

悠一想起俊辅的来信。这封信很有魅力。即使是伪装的行动，这指令总归是行动的指令。不仅如此（这是以对俊辅的信赖为前提的），这行动里附带着完善的、颇具讽刺意味的、冒渎的安全保证。至少使得一切计划不显得那么无聊。

“可不是吗，我想起来了。”年轻人自言自语，“有一次，我曾对先生说：‘不论怎样虚假的思想，不论什么盲目的行动，我都可以为此挺身而出。’他抑或想到这句话才制定出这样的计划吧？桧先生也爱搞点儿鬼名堂啊！”——他微笑了。这时，一些左翼学生成群结队从青草山丘下走过，实质上，他们和悠一一样，也受到了同一种冲动的影响。

一点钟。钟楼上的时钟响了。学生们站起身子，互相拍打着制服背后的尘土和枯草。悠一的西装背后，也同样沾上了薄薄一层春天的灰尘、细草杆儿和揪掉的草叶，同学们都帮他掸掉了。他穿着这套做工精致的西装丝毫也不在乎，大家对这一点更加感动。

同学们回教室了。悠一等着会见恭子，他告别了大家，一个人独自

朝学校大门口走去。

……从都电下来四五个学生，美青年从中发现身穿学生制服的加吉，吃了一惊。为此，他放过了即将登上的电车。

他们互相握手。悠一好半天凝神注视着加吉脸孔的中央。在旁观者的眼里，他俩就是十分要好的同窗学友。正午明丽的太阳底下，加吉的年龄至少隐瞒了二十岁。

看到悠一如此惊讶，加吉大笑起来。他招呼这个青年来到林荫道下面贴满五花八门政治传单的大学围墙旁边，简要介绍了自己化装的原因。他的慧眼能一下子看出这个种族的年轻人，反而又对这种不成熟的冒险感到腻味。尽管同样是诱惑，他只想骗骗对方，在同龄同学的假象之下，使得对方安下心来，互相保留着情投意合的好印象。因而，加吉刻意打扮成一个假学生，特地从大矶跑到年轻人的圣地渔色来了。

悠一高声赞扬他的年轻，加吉感到洋洋自得，他责怪悠一为何不到大矶去玩。他一手撑在街道树上，两只脚优雅地交叉着，一副漫不经心的眼神。这个不老的青年，用手指敲了敲墙上的传单咕唧了一句：和二十年前一个样。

电车来了，悠一告别加吉，上了电车。

恭子和悠一会合的地方，是位于皇宫公园内的国际网球俱乐部大楼。恭子打了一个上午网球。换衣服。吃饭。和球友们聊天。他们回去之后，恭子一个人留在阳台的椅子上等着。

汗气里混合着的Black　Satin香水的香味，运动后甘美的慵懒，在正午风停了的干燥的空气里，在她那红润的面颊周围，轻轻地、小心翼翼地弥散着。是否搽得太多了？她想。她从蓝手袋里掏出小镜子，看了一下。镜子是照不出香水的香味的。然而她感到满足，收起了镜子。

她的外套不是浅色的春装，她讲究打扮，来时穿的一身海蓝色风衣，眼下正铺展在白漆椅子上了。这个心性浮荡的女人柔软的后背，靠在粗劣的木框上。手袋和鞋子也是海蓝色，衣服和手套却是她一直喜爱的桃红。

穗高恭子现在可以说一点儿也不爱悠一了。她那一颗浮薄的心要比一颗坚实的心更具弹性。她的轻佻的感情里含有任何贞洁所不及的优美。一度因受自我欺骗而在心灵深处产生的真诚的冲动，突然燃起又突

然抹消，连她自己都没有觉察就瞬息而逝了。决不看守自己的心，这就是恭子加给自己的唯一义务，一个不可缺少的易于履行的义务。

“一个半月没有见面了。”她想，“就像昨天一样。这期间一次也未曾想到过他。”

……一个半月。恭子是怎么生活的呢？无数场舞会。无数场电影。打网球。无数次购物。陪丈夫一起出席外务省的各种酒会。去美容院。兜风。和大伙一起谈论众多关于恋爱、偷情的故事。从家务事中发现的无数感怀和无数激动……

例如，楼梯平台墙壁上风景油画，在一个半月之内，移到大门口墙上，再移到客厅，最后又挂回到原来的平台墙壁上。整理厨房发现五十三个空罐子，卖给废品店，添上一点零钱，买了一只橘皮酒罐改制的台灯，看看不满意转手送给朋友了，人家回赠了一罐橘味利口酒。对了，还有饲养的一只牧羊狗，染上犬瘟热，上了脑子，死了。死的时候口吐白沫，四肢哆嗦，面带微笑，无言而逝。恭子哭了三个小时，第二天早晨就忘了。

她的生活充满了无数璀璨的小零碎。她染上了收集别针的怪癖。少女时代，她把大小各种别针塞满了绘有泥金画的手提箱。贫困唤起了她对生活的热情，几乎与此相同的热情又推动了恭子的生活。如果这也可以称作认真的生活，那么其中也包含与轻浮毫不矛盾的认真。不知窘迫的认真的生活，抑或更难寻到出路。

就像一只蝴蝶飞进屋子，又一时找不到窗户，疯狂地打着旋儿，恭子在自己的生活里也在急急地飞旋着。偶然闯入的屋子就当做是自己的屋子，即便愚蠢的蝴蝶，也不会如此妄想。于是，疲惫不堪的蝴蝶撞上一幅绘有森林的风景画，昏过去了。

……就这样，恭子时时陷入昏迷状态，有时又恍惚睁开眼来泰然自若，对此没有一个人给予正视。丈夫只是想：“又来啦。”朋友和堂姐妹们只是想：“老是泡在没完没了的半日情里。”

……俱乐部的电话响了。大门传达室问，有一位姓南的客人，可不可以让他进来。过一会儿，恭子看到大石墙外松树荫里走来的悠一的身影。

她怀着适度的自尊，有意约定在这个拐弯抹角的地方见面，看到这位青年没有迟到，感到心满意足，找到了原谅悠一不讲情面的借口。然

而，她不肯离开椅子，用涂着鲜艳指甲油的五指打着眼罩，微笑着对他点点头。

“你怎么了？几天不见就变成这样儿啦。”

她这样说，一半是为了借此正面看着悠一的脸。

“怎么变了？”

“这个嘛，变得有些像猛兽呢。”

悠一听了大笑起来，恭子从那笑着的嘴里看到食肉兽的白牙。从前，她觉得悠一有些难以理解，很老实，似乎缺乏一种信心。可是如今，她看他从松荫里径直走到太阳光下，头发一片金黄，在她前面二十步远的地方站住了，望着这边。他像弹簧似的储满了柔软的活力，青春的眼睛闪耀着疑惑的神色，看上去就像一头孤独的狮子。

他给人一种生龙活虎的印象，仿佛突然苏醒过来，打飒爽的风中飘然而至，那俊美的眼睛从正面盯着恭子，没有一丝畏葸。那视线无比优柔，是那般坦率、简练，传递着他的欲望。

“几天不见，大有改观。”恭子想，“肯定是镝木夫人调教的。眼下，和夫人一翻脸，他也辞掉她丈夫的秘书这个差事，夫人跑到京都去了。这下子，收获全到我这里来啦！”

隔着一道护城河，听不见汽车的鸣笛，只有网球不断打在球拍上弹起的响声、娇声娇气的喊叫以及短粗的喘息和谈笑。这些声音也都飘散到大气里，夹杂着粉尘，化为倦怠和模糊的音响，时而震荡着耳鼓。

“今天阿悠有空儿吗？”

“哎，一整天都没事。”

“……你找我，有事吗？”

“没别的，只是想你。”

“倒挺会说话的。”

二人商量了一个寻常的计划，看电影、吃饭、跳舞。这之前，先散散步，绕上一个大圈儿。他们决定从平河门出皇城，通过旧二丸骑马俱乐部旁边，渡过马厩后面一座桥，登上图书馆所在的旧三丸，再回到平河门。

迈开脚步，微风拂拂，恭子觉得面庞有些热乎乎的，她一时担心病

了。实际上，已经到春天了。身边闪现着悠一英俊的面影，恭子心里感到十分自豪。他的胳膊肘儿时时轻轻碰着恭子的臂膀。对方的美丽是最直接、最客观的根据，说明他们也应该是天生的一对儿。恭子喜欢漂亮的青年，因而，她感到自己的美丽有了最安全的保证。她那优雅的束腰式海蓝风衣，不解开纽扣，每向前走一步，中间缝儿也会闪现出一线桃红的衣服，宛如朱砂的矿脉，鲜明耀眼。

骑马俱乐部办事处和厩舍之间有一片干燥的平坦的广场。一角里微微卷起尘埃，眼看着像断了腰似的消散了。他们被这幻影般的小小旋风吸引了，想从中间穿过去，这时正好遇到一群人，举着小旗斜着奔广场走来。他们都是乡下老人，那场大战的遗族，是受招待前来参观皇宫的。

这是一支脚步迟缓的队伍，许多人趿拉着木屐，穿着粗糙的外褂，戴着破旧的礼帽。佝偻着腰的老太太向前探着头，团在胸前的手巾眼看着要掉下来。虽说已是春天，有的领口耷拉着丝棉袋儿，那劣质丝绸的光泽，反衬出被阳光晒黑的脖子上的皱纹。听到的只是木屐擦过地面的单调的响声，还有随着步子互相碰撞的假牙声。由于疲劳和怀着虔敬的喜悦，这些巡礼者几乎都不说一句话。

就要和他们交肩而过了，这使悠一和恭子甚感困惑。老年人的队伍一起看着他们两个。本来低头走着的人，也觉察到了什么，抬眼一看到他俩，目光再也不肯离开。

毫无责难之色，而且，再也没有比他们这些目光更露骨的了。皱纹、眼屎、泪水和白斑，还有那黑石子般众多的眼珠，从脏污的血管中狡猾地凝望着这边……悠一不自觉地加快了脚步，恭子倒显得十分安然。恭子人很单纯，她也不想正确判断现实。事实是，他们只是惊讶于恭子的美丽罢了。

朝拜者的行列转向宫内厅方向，缓缓流动而去。

……穿过厩舍旁边，走进树影浓密的林荫道。两人手挽着手。眼前是缓缓的斜坡，坡上有一座土桥，城墙围绕在斜坡周围，接近坡顶的松林中央有一棵樱花树，樱花已经开了七分。

一驾宫廷用马车从斜坡上跑下来，打他们两人身边飞驰而过。马鬃在风中纷披着，十六瓣金色菊花的皇家徽纹明晃晃地从他们眼底下擦过。两人登上斜坡，从旧三丸高台望石墙方向，这才看到大街上的景观。

都市如此新鲜地映入眼帘！平滑而光亮的马路呈现出热烈的生活景象！护城河对面的锦町，午后的河岸上人们忙忙碌碌。气象台众多的风向标旋转着，多么可爱的拼搏精神啊！它们倾听从空洞里穿过的众多风的吟哦，向所有的风呈现着媚态，一个劲儿不停地旋转！

两人走出平河门，感到意犹未尽，随后又到护城河边的人行道上转了一会儿。由此，恭子在这个下午悠闲的散步中，在汽车的喇叭和卡车的轰鸣中，切实品尝了现实生活的滋味。

……对于眼下的悠一来说，有个奇妙的词儿，那就是“实感”。从他现在的身上，可以看出，他有信心转化为自己所希望的人。这种实感，也可以说这种实质上的赋予，对于恭子尤其重要。因为以前在她看来，这位美青年的形象，似乎是由官能性的断片组合而成的。例如，那俊敏的眼眉，沉郁的目光，优雅的鼻梁，性感的嘴唇，总是令恭子感到赏心悦目。然而，在这些片断的罗列中，给人一种缺乏主题之感。

“怎么看，你都不像是已经成家的人啊。”

恭子睁着天真而惊讶的眼睛突然说。

“这是为什么呢？我自己也觉得是一个人呢。”

这个带着几分狂态的回答，使得两个人对望着笑了。

恭子没有问起镝木夫人，悠一也未提及和并木一起到横滨去的事。如此的礼让，进一步融合了两人的感情，恭子暗想，就像自己被并木舍弃了一样，悠一也被镝木夫人给甩了吧？这番心情更加深了他对这位青年的亲密感。

但是，再重复一遍，恭子可以说一点儿也不爱悠一了，这种约会只是给了她万般快乐和欢愉罢了。她漂流无定，犹如随风飞扬的植物的种子。如今，她那颗轻浮的心长出了白色的冠毛，随风荡漾。诱惑者未必寻求自己所爱的女人。不知精神的重负，只立足于自己的内心，越是现实，就越是激发她的梦想，这样一个女人，除了成为诱惑者的诱饵之外，别无他用。

在这一点上，镝木夫人和恭子相反，恭子不管怎样不合理都不当回事，对一切反常现象视而不见，她时刻不忘，确信自己正被对方爱着。悠一曲意逢迎，风情万种，他对别的女子目不斜视，而对恭子一人却一花独览，永无餍足。恭子当然心领神会，幸福非常。

他们二人吃晚饭的地方是数寄屋桥近旁的M俱乐部。

先前靠豪赌弄到手的这座俱乐部，聚集着殖民地崩溃后的美国人和犹太人。这伙人在世界大战时期在占领地以及朝鲜战争中大发横财，他们粗劣的西装底下，散发着亚洲各国许多海港奇异的气味，他们的两臂和胸膛雕着玫瑰花、铁锚、裸妇、心脏、黑豹和大写第一个字母等形形色色的刺青。他们那乍看起来优柔的眼神深处，闪耀着走私鸦片的记忆，残留着某地海港人声嘈杂中晃动着的桅杆的风景。釜山、木浦、大连、天津、青岛、上海、基隆、厦门、香港、澳门、河内、海防、马尼拉、新加坡……

回到本国之后，他们的经历中依然保留“东洋”这一行奇怪的黑色污迹，他们是一些伸手到神秘的泥沙里淘金的人，他们一生都摆脱不掉卑小的丑恶而光荣的臭气。

这家夜总会的装饰一切都是中国风格，恭子后悔没有穿旗袍来。日本客人，只有几个跟外国人来的新桥的艺伎，其余都是西方人。双人桌上摆着绘有绿色小龙的毛玻璃圆筒，里面点着三寸红烛，火焰在喧骚的环境中保持着奇妙的宁静。

两个人又吃，又喝，又跳。他们都很年轻，恭子陶醉于青春的相知之中，早把丈夫给忘了。即使没有什么特殊的理由，对于她来说，忘记丈夫一点也不费力，只要闭上眼睛想忘掉，哪怕当着丈夫的面，她也能够做到，就像随意将腕子翻转过来给人看的杂耍师。

悠一如此积极主动、欢欣鼓舞地表达爱意，却是头一回。她第一次看到他雄心勃勃向自己进逼。恭子就是这样，悠一这种架势反而使她热情大减。不过，如今的恭子，她认为自己的这种漂泊状态，已经获得对方忠实的回应。“我一旦不再爱他，就一定能使对方狂热起来。”——恭子想，他丝毫不感到厌恶。

恭子喝的胭脂红黑刺李金酒，给她的舞步增添几分醺醺欲醉的润滑，她依偎着青年，自己的身体轻如羽毛，仿佛脚步已不是在地板上跳动。楼下的舞厅，三面围着餐桌，黑暗里面向着乐队的舞台，舞台上低垂着红色的帷幕。乐师们演奏流行歌曲*Slow Poke*，演奏《蓝色探戈》(1)和电影《禁忌》(2)的插曲。曾经在舞蹈比赛中获得三等奖的悠一大显身手，他的胸脯真切而诚实地抵在恭子小巧而柔软的人工胸脯上……恭子越过年轻人的肩头，看到餐桌上一些黯淡的面孔和描出一圈光亮的金发。每张桌上烛火摇曳，映现着毛玻璃上那些绿、黄、蓝色的小龙。

“那一次，你的旗袍上绣着一条大龙呢。”——悠一一边跳舞，一边说道。

这种暗合，只能来自结为一体的亲密感情之中。恭子想守住这个小秘密，她刚才也在想着龙的事，但没有公开表白。她回答说：

“白色缎子花纹绣着龙，你倒记得很清楚。当时，还记得吗，连连跳了五支曲子？”

“嗯……我呀，很喜欢你微笑的表情。从那之后，看到女人的笑，比起你来，真叫人失望。”

这句奉承话深深触动了恭子的心弦。她想起少女时代，自己笑时总是露着牙龈，受到了心直口快的堂姐妹猛烈的批评。打那以后，她对着镜子苦练十多年，笑时再也不露牙龈了。不管多么无意识的笑，牙龈倒也挺自觉，总是不忘将自己掩藏起来。如今，恭子的笑颜如微波荡漾，她对自己的笑容充满自信。

受到夸奖的女人，精神上几乎感到有卖淫般的义务。于是，一副绅士派头的悠一，没有忘记学习外国人的轻松做法，倏忽用微笑的嘴唇亲了亲女人的芳唇。

恭子轻佻而绝不放荡，跳舞和洋酒，这种殖民地风格的俱乐部的影响，不足以使恭子罗曼蒂克起来。她只是温存有余，感情脆弱，过于富有同情心罢了。

她打心眼儿里认为，世界上所有的男人都是可怜的存在。这是她宗教式的偏见。她从悠一身上唯一的发现，是他的“寻常的青春”。美，本来是距离独创最为遥远的东西，既然如此，那么，这位美青年哪里会有独创的东西呢？……恭子为苦闷的怜悯而战栗，男人心中的孤独，男人心中的动物性饥渴，还有使得所有男人陷入悲剧的欲望的约束感，她对这一切，多多少少总想洒上几滴红十字式的博爱的眼泪。

然而，这种夸大的情感，一旦回到坐席就沉静多了。两人没说多少话，百无聊赖的悠一想找借口摸摸恭子的胳膊，他盯着她那新款的手表，想要过来看看。表盘很小，光线暗淡，即使凑近眼睛，也看不清上面的文字。恭子干脆摘下来递给他。悠一讲述了瑞士各家手表制造公司的情形，他的博识令人吃惊。恭子问现在几点了，他把两只表对照了一下，告诉她，自己的表十点差十分，她的表十点差一刻。悠一把表还给了她。离看表演的时间，还得等两个多小时。

“到别的地方转转吧。”

“好的。”——她看了一下表。今晚丈夫打麻将要到半夜才能回家，只要赶在这之前回去就行。

恭子站起身，她有些轻飘飘的，看来醉了。悠一一手将她扶住。恭子感觉似乎走在深深的沙地上。

在汽车里，恭子的情绪特别放松，她把嘴唇凑近悠一的嘴唇，青年接应着她，他的嘴唇快活而又热烈。

他抱着她的脸，窗外高耸的广告牌上的红、黄、绿的电灯光在她眼角边流转。这迅疾的流光之中闪现着不动的光点，年轻人注意到是眼泪！这时候，她自己也开始感觉到鬓角上一丝冰凉。悠一把嘴唇凑到那里，他在吮吸女人的泪水！恭子在没有灯光的幽暗的车厢里，微微露出洁白光亮的牙齿，用一种听不清楚的声音连连呼唤悠一的名字。这时，她闭上眼睛，微微翕动的嘴唇，焦急地等待着那股热烈的力量，再一次迅猛地填塞过来。于是，那股力量忠实地填塞过来了。然而，这第二次接吻，却有着已充分了解的优柔，似乎有些违背了恭子的期望，给了她“回返自我”的余裕。女人直起腰来，她轻轻挣脱了悠一的臂膀。

恭子浅浅地靠在车椅上，翻转身来，一只手举着手镜照照脸孔。她眼睛微带潮红，头发稍稍有些散乱。

她一边整理面容一边说道：

“这样下去，不知会有怎样的结果。算了吧，不要再干这种事啦。”

她朝转动着硬邦邦颈项的中年司机暗暗瞅了一眼。这颗贞洁的寻常心，看到了背向驾驶席的古旧蓝西服的世间的姿影。

在筑地外国人经营的夜总会里，恭子不住叨咕着“赶快回家”这句口头禅。这里和先前中国风格的俱乐部不同，诸事皆为美国式的摩登模样。恭子嘴上说要回去，可还是大喝起来。

她漫无边际地思索着，想到哪里就忘记哪里。她高兴地跳起舞来，仿佛脚下穿了滑冰鞋一般。恭子在悠一的怀抱里痛苦地喘息，她酒醉之后急速的心跳，传遍了悠一的胸膛。

她看着正在跳舞的美国人夫妇和士兵，又迅速转过脸凝望着悠一。她问他自己是否醉了，他告诉她没有醉，于是放心了。她想，这样可以步行走回赤坂的家中。

她回到座位，打算好好冷静一下。于是，一种莫名的恐惧袭上心头。她对悠一没有突然跑来紧紧抱住她而感到不满。她眼见着一种逃逸某种羁绊的黯淡的欣喜，打自己的心里渐渐升起。

她不爱这位美青年的固执的心理又抬头了。然而，她对他又是如此深深地感到受用，这种心态在面对别的男人时从未有过。西部音乐雄浑的鼓点儿，给了她近乎昏厥的快活的虚脱之感。

这种几乎属于自然的容纳的感情，使她的心接近一种普通的状态。这是原野接受夕阳的那种感情；这是一切丰草茂树拖曳着颀长的影子、洼地和丘陵涵泳于各自的影像里、恍惚包容于薄暮之中的感情。恭子成了这种感情的化身。她切实感到，他那朦胧晃动于背光中的年轻而勇健的头颅，完全能够蕴涵于自己身上海潮般扩展开来的影像里。她的内心向外溢出，她用内心直接触及外部，酩酊之中袭来一阵战栗。

但是，她相信自己今晚还得回到丈夫身边去。

“这就是生活啊！”她在心里轻轻喊叫了一声。

“这就是生活！多么刺激和快意，多么极端的冒险！这是一场想象的满足！今晚在丈夫的热吻里去回味这位青年的嘴唇，又是多么安全，那是无可比拟的不贞的快乐啊！我可以到此为止。这就够了，其余随它去吧，激流勇退……”

恭子喊住穿着带有一排金纽扣绯红制服的侍者，问他几点有演出，侍者回答半夜零点开始。

“到这里也看不到节目，十一点半必须赶回去，还剩四十分钟。”

她又催促悠一跳舞。音乐声止，两人回到座位上。美国司仪用长满金毛和戴着绿宝石戒指的手，紧紧握住话筒杆子，用英语说了一通，外国客人笑着鼓掌。

乐队奏起快节拍的伦巴舞曲。灯熄了，弧光灯照亮了舞台的通路，于是，跳伦巴的男女舞伴，猫一般从门缝里一个个滑出了身子。

他们身着宽松的绸缎衣服，四周翻动着巨大的襞褶，缀满了无数闪亮的小圆珠，绿的，金色的，橙黄的，光耀夺目。男女包裹在绸缎里的闪光的腰肢，像草里奔跑的蜥蜴，打眼前一晃而过。互相靠近，又忽然离开。

恭子两肘支撑在桌布上，涂着指甲油的指头儿，尖尖地抵在跳动的脑门上，看人跳舞。指甲的刺疼，像薄荷一样令人快意。

她不经意地看看手表。

“该回去啦。”——她回过神来，把表贴在耳朵上，“怎么回事呀？提前一小时开演啦。”

她一阵不安，低头看了看搭在桌面上的悠一左腕上的表。

“好奇怪，一样的时间。”

恭子又在观看舞蹈。她盯着男演员嘲笑的嘴角，她发觉自己正在拼命想着什么。然而，音乐和脚步搅扰着她。她什么也不想，站起身子。她踉跄地抓住桌子走着，悠一也跟了上去。恭子叫住一个侍者，问道：

“现在几点？”

“零点过十分了。”

恭子立即转向悠一。

“你把表调慢了？”

悠一嘴边浮现出调皮的微笑。

“嗯。”

恭子没有生气。

“现在还不晚，回去吧。”

青年的表情有些认真起来。

“非回去不行？”

“哎，该回去了。”

来到衣帽间，恭子说：

“啊，我今天实在太累啦，打网球，散步，跳舞。”

她将头发向上一掀，叫悠一给她穿好外套，然后又轻轻将头发甩开，和衣服相同颜色的玛瑙耳坠剧烈地摆动着。

恭子一本正经起来，她和悠一一起登上车，自己随口报出了赤坂的自家街道名称。车子行进之中，她联想起站在俱乐部门前，面对外国人撒网拉客的街头野鸡的姿影，她一直想个没完。

“像什么呀，那讨人厌的绿色西装，那染成金黄色的头发，那矮矮的鼻子。不过，正经的女人不会那样美滋滋地抽香烟的。那香烟看来很香

吧！”

车子接近赤坂。“从这儿向左拐，对，一直朝前走。”她指示着。

此时，一直沉默的悠一突然抱住她，把头伸到她的脖颈上亲了一下。恭子闻到了以前梦寐以求的那种发油的香味。

“这时候，能抽上一支烟有多好。”她想，“那姿态肯定很潇洒。”

恭子睁开眼，她看看窗外的灯光，看看阴沉的夜空。突然，她心中一阵空虚，感到异常地苍白无力。今天平平淡淡地过去了。看来，那也许是一种马马虎虎、断断续续的纤弱的想象力，留下了慵懒和浮躁的记忆；日常生活也残留着令人毛骨悚然的奇妙影像……她的指尖儿，触到了青年新剃的颈项，那粗喇喇的感应和温热的肌肤，犹如深夜道路上燃烧的篝火，光耀夺目。

恭子闭上眼睛。车子的颠簸使她想到，这是一条老是走不到头的坑坑洼洼的道路。

于是又睁开眼来，在悠一的耳朵边无比温柔地低声说：

“哎，算了吧，家早晃过去啦。”

青年的眼里闪现出欢喜的光芒，他随即吩咐司机“开到柳桥”。恭子听到车轮急转弯时刺耳的声响，也可以说这是一种悔恨和快活的声响。

恭子决心摆脱拘谨之后，浑身感到疲劳不堪。倦怠和醉意共同来袭，要想坚持不睡，需要付出很大努力。她枕在青年的肩膀上，她需要使自己更加可爱起来，想象着自己就是一只合上眼睛的依人小鸟，她也学着合上了眼睛。

来到吉祥院的大门口，她问：

“你怎么知道这个地方？”

说罢，她两腿发软，女侍领着他们进去，在走廊上，她把脸埋在悠一的背后。这是一条曲曲折折的长廊，意想不到的角落里突然耸立着一段楼梯。他们登上楼梯，脚底下彻骨的寒冷一直袭上脑门。她几乎站不住了，巴望早点儿走进屋子立即瘫倒下去。

到了房间，悠一说道：

“这里可以望见隅田川哩，对过那座建筑是啤酒公司的仓库。”

恭子没有看河上的风景，她只想着一切都能早一点结束。

……穗高恭子从黑暗中醒来。

什么也看不见。窗户搪上了挡雨板，不漏一丝光亮。一股冷气流进来，裸露的胸膛感到阵阵寒凉。她摸索着合上了浆得很挺的浴衣的领子，她伸手一摸，浴衣里面什么也没穿。她记不清什么时候把衣服全脱光的，也记不清什么时候穿上这硬邦邦的浴衣的。对了，这间屋子是在那间可以望见河面风景的屋子的隔壁。悠一先到了这里，一定是自己脱光衣服的，当时悠一坐在隔扇的外头。不久，隔壁屋子里的灯全熄灭了，悠一又从黑暗的屋子走进更黑暗的屋子。恭子一味固执地闭着眼睛，于是，一切都出色地开始了，又在梦幻里结束了。简直可以说是珠联璧合，曲尽其妙。

屋子里没有灯，再说，悠一的面影依然留在恭子的思念之中，所以，眼下的她还没有勇气触摸一下现实里的悠一。他的影像是快乐的化身，那里面融合着青春和巧智、年轻和练达、欢爱和侮蔑以及对神明的虔敬和亵渎，奇妙无比。现在，恭子没有一丝悔恨和内疚，即便酒醒了也不会妨碍这种明净的喜悦……终于，她用手去摸索悠一的手。

她触到了那只手。那手冰冷，骨节外露，像树皮一般干燥。静脉曲张隆起，微微战栗着。恭子惊悚地离开了那只手。

这时，他猝然在黑暗里咳嗽起来，久久的沉滞的干嗽。拖着浑浊的尾音痛苦地延续着。死一般的咳嗽。

恭子触到那只冰冷而干枯的手臂，差点儿惊叫起来，仿佛感到和骷髅睡在一起。

她坐起身，摸索着枕头旁的台灯，手指空空划过冰凉的铺席。那只方形灯在距离枕头好远的一个角落里。她扭亮了灯，发现自己空下的枕头旁边躺着一个老人！

俊辅的咳嗽拖着长长的尾音已经停止了。他抬起昏花的眼睛，说：

“熄掉吧，太晃眼啦。”

——说罢，又闭上眼睛，把头转向暗处。

恭子不知到底是怎么回事，她站起身跨过老人的枕头，在乱糟糟的箱子里找衣服。老人一直装作睡着了，狡猾地沉默着，直到女人换上了礼服。

看到她要走了，这才开口：

“回家吗？”

女人默默想走出去。

“等一等。”

俊辅坐起来，披上棉袍，挡住了女人。恭子还是默默不语，她执意要走。

“等一等。现在回去又能怎样呢？”

“我要回去。你再拦，我要喊人了。”

“那就喊吧，谅你没这个胆子。”

恭子颤抖着声音问道：

“阿悠在哪儿？”

“他早回家了，现在正呼呼睡在老婆身边呢。”

“你干吗要这样？我干了什么事得罪你了？你安的什么心？我哪点儿招你恨了？”

俊辅没有理睬，他打开面向河流的房间里的电灯。恭子坐在明晃晃的灯光里。

“你一点儿都不能怪悠一。”

“可我什么也不知道啊。”

恭子俯伏着身子哭出声来，俊辅任她哭着。一切都不言自明，俊辅心里很清楚，恭子事实上不值得受这般侮辱。

等女人稍微平静下来，老作家说道：

“我很早就喜欢上了你，可那时候，你老是拒绝我，耻笑我。你也知道，要是用寻常办法，不可能像今天这样如愿以偿。”

“阿悠他怎么啦？”

“他还是用他独有的方式想着你。”

“你们串通一气。”

“哪里，主意是我出的，悠一君只是帮衬。”

“啊，丑恶……”

“什么丑恶？你希望美，也得到了美；我希望美，也得到了美。仅此

而已，不是吗？我们完全是同一种资格。你说丑恶，那是自相矛盾。”

“等着吧，我不是死就是去控告你！”

“很好啊，你能说出这样的话来，说明这一夜大有进步。不过，还应该更坦率些。你所说的耻辱也好，丑恶也好，都是假象，总之我们俩都看到了美好的东西，像彩虹一般。我们互相看到的是一种真实。”

“为什么阿悠不在这儿？”

“悠一君不在这儿。他刚才还在，眼下不在。一切都不奇怪，我们只是被留在这里的。”

恭子战栗着，这样的处境超出她的理解之外。俊辅若无其事地继续说：

“事情完了，我们被留在这里了。就算悠一和你睡在一起，结果还不是大同小异吗？”

“你们这些卑劣的人，我生来第一次遇到你们这号人！”

“看你都说些什么呀？悠一君是无辜的。今天咱们三个都是按照自己的愿望行动，悠一君他用他的那套办法爱你，你用你的办法爱他，我用我的办法爱你。每个人都是按自己的方式爱其所爱，仅此而已。不是吗？”

“阿悠他心里想些什么呢？他是个怪物呀！”

“你也是怪物，因为你爱怪物。可是，悠一君没有一丝一毫的恶意。”

“没有恶意的人，怎么能干出这种可怕的事情来呢？”

“因为他很清楚，你遭遇这样的事情是无罪的。一个没有恶意的男人和一个无罪的女人之间——他俩互相谁也不欠谁的——假如说有什么联系的话，那只能决定于外来的恶意和外来的罪愆。自古以来的故事都是这样开始的。你知道的，我是小说家。”——他觉得实在好笑，他独自笑着，立即又忍住了，“悠一君和我没有串通一气，那只是你的幻觉。我们没有任何关系。悠一君和我……对了。”——他终于微笑了，“我们只是朋友，要恨就恨我好啦。”

“不过……”——恭子哭了，谦恭地扭转过身子，“我，现在哪里还顾得上恨，只是感到可怕。”

……附近的铁桥上正在通过一列火车，汽笛声震荡着夜空。单调的响声持续了好半天，不久，过了铁桥，那声音向远方扩散，消失了。

实际上，如实看到“丑恶”的不是恭子，而是俊辅。即使在那一瞬间里，女人快活的呻吟也没有使他忘记自己的丑恶。

桧俊辅反复体验了这种可怕的瞬间，一个没有爱的人强暴了一个有爱的人。女人是可以征服的，这只是小说制造的迷信。女人绝不会被征服，绝不会！就像男人对女人由崇敬而敢于凌辱一样，作为侮辱的最有力证据，有时女人也会委身于男人。镝木夫人不用说，在三个妻子中，也从来没有一个人被他征服过。至于麻木地陶醉于悠一这个幻影中的恭子，更是如此。要说原因，只有一个，俊辅自己十分明白，他决不会被爱。

这类私通颇为奇怪。俊辅让恭子痛苦，而且眼下又给她以巨大的压力。然而，这毕竟不过是一个没有爱的人故作姿态罢了。他的行为从一开始就充满绝望，没有一点儿温柔，没有世上所说的那种“人情味儿”。

恭子闷声不语。她端坐着，不再说话。这个轻浮的女子，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长久地沉默过。她一旦学会沉默，接着而来的就是她自然的表情。俊辅也闭上了嘴。看来，他们都下了决心，天亮之前绝不说一句话。等天一亮，她就可以用手袋里的小玩意儿化化妆，回到丈夫家里了……可是，河面上老是看不到那白白的雾气，两人都在疑惑，这个夜晚究竟绵延到几时？

(1)　*Blue Tango*，美国作曲家莱罗尔·安德森（Leroy Anderson，1908—1975）1951年创作的轻音乐作品。

(2)　*Tabu*，美国电影，描写毛利族青年男子的未婚妻，不幸被巫师宣布为“禁忌者”，丈夫舍命相救，决心与妻子终生相守的故事。此片曾获1931年奥斯卡最佳摄影奖。

二三　日渐成熟

年轻的丈夫不知在干些什么，继续过着慌慌张张的生活，说他上学去了，可到半夜才回家，说他待在家里了，他又突然出去了。正如母亲所说，他过的是所谓“无赖汉”的日子。其间，康子的生活现在实在平平静静，甚至可以说是幸福的。这种安然的心态是有缘由的，她只对自己的内部感兴趣。

春去春来，她都不关心，外部对她不起任何作用。她只感到体内有一双小脚丫儿不住踢踏着。她不断陶醉于这种孕育可爱的暴力的感觉里，自行开始，又自行结束。可以说，“外部”包容在她体内，她将世界抱在自己的怀里，外部的世界只剩一个空壳罢了！

小小的光洁的脚骨，布满皱褶的清净而光亮的足底，从深夜里伸出来踢蹬着黑暗，每当她想象着这样的情景，觉得自己的存在就是那温热的、充满养分的、鲜血模糊的、黝黑的肉块。这是一种被腐蚀的感觉，是从内部受到深刻侵犯的感觉，是受到最为沉重的强奸的感觉，是疾病的感觉、死亡的感觉……任何不伦的欲望和肉感的恣意，在这里都能得到体面的宽宥。康子不时发出明朗的笑声，有时又闷不作声，露出来自远方般的独自的微笑。这是略似盲人的微笑，这是唯有自己才能侧耳细听远方声响的人的微笑。

有一天，腹中的孩子没有动弹，她担心得不得了，难道死了？平时事无巨细都要找婆婆商量，这回她把这个幼稚的担心对婆婆说了，惹得这位性情乐观的婆婆好不欢喜。

“悠一呀，也是个感情不外露的孩子。”她亲切地安慰着媳妇，“要生小孩子了嘛，那份儿高兴呀、不安呀都搅混在一块儿啦，这才一家一家连着喝哪。”

“不，”媳妇颇有几分自信。对于这个自我满足的灵魂来说，安慰已经是多余的了，“……不知道是生男孩儿还是生女孩儿，这个最叫人心焦

啊。看样子肯定是个男孩子了，我想他会和阿悠一模一样的。可万一生个像我这样的女孩子怎么是好啊？”

“哎呀，我倒巴望是个女孩儿，男孩子可叫我受够喽。没有比男孩子更难养活的啦！”

婆媳两个关系十分融洽，康子挺着大肚子，每有自己不便外出的时候，婆婆总是欣然替她去张罗一番。这位生着肾病的老人带着女佣阿清亲自抛头露面，怎能不叫对方瞪大了眼睛瞧着。

一天，康子独守家中，她想到院子里活动活动，于是来到后门花坛旁边，这个面积一百坪的花坛，平时主要靠阿清精心打理。她拿起花剪，想剪几枝鲜花插在客厅里。

花坛周圈儿的杜鹃花开得正旺，还有各种应时的花儿。有蝴蝶花、香豌豆、金莲花、矢车菊和金鱼草，满眼都是极易引人动情的花朵。她想，剪哪些好呢？说实在的，她对这些鲜花也不是太感兴趣。只要选择得如意，选哪种都可以立即到手，那种花该有多么美啊！真是无可比拟……她站着，白白“嘎嗒”着剪刀，空空咬合着的剪刀口儿，因为生锈，使她的手指感到一种轻微的阻力。

她心里突然想到了悠一，于是她对自己的母性之爱泛起了疑惑。如今，封闭于她体内、蛮横无理、乱踢乱撞的这个可爱的小东西，有朝一日从肚子里滑出来，那不就是悠一吗？她担心看到婴孩儿会感到失望，要是那样，还不如长年累月一直怀着大肚子更好些。

无意之中，康子剪下手边一棵淡紫色的矢车菊的茎，手里攥着一指长的茎连着的一朵花。“为何要剪得这么短呢？”她想。

清纯的心！清纯的心！康子感到这句话是多么空洞，多么虚假！她痛切地感到自己已经是成年人了，近似复仇之心的清纯究竟是什么？她每当以自己这块“清纯的招牌”仰视丈夫的眼睛时，总是期待着丈夫那种羞涩而忸怩的表情，这不就是自我的快乐所在吗？然而，她从丈夫那里未能获得任何一种快乐，为此，只好藏起自己清纯的心，她把这个看成是自己的“爱”。

但是，那静谧的发际，美丽的眼睛，那汇聚着精巧线条的鼻梁和纤细的嘴角儿，由于轻度的贫血而显得高洁的肤色，下半身遮体的定做的宽大的衣服，还有那古典式的襞褶，所有这些都配合得天衣无缝。嘴唇被风吹干了，她用舌头不断地润泽着，为此，她的嘴唇显得妖艳无比。

放学归来，悠一打后门回家，他时常从花坛的栅栏门进来。门一打开就会响起急剧的门铃声。悠一不等门铃响，便一手摁住栅栏门，身子悄悄滑进了院子。他躲在一排米槠树荫里，瞅着妻子的身影。一种天真的恶作剧的心理，促使他这样做。

“从这儿看去，我很爱妻子。距离使我自由，站在伸手莫及的距离时，或者我只看着康子时，她是多么漂亮啊！那衣裳的襞褶，那头发，那眼神，一切都是那样清净！要是能一直保持这样的距离该多好！”

可是这时候，康子发现米槠树荫里一棵树干背后，露出了茶褐色的皮包。她呼叫悠一的名字，仿佛一个溺水的人呼喊救命一般。他走出树荫，她快步奔了过去，裙裾挂在花坛低矮的细竹护栏上了。康子在光溜溜的地面上摔倒了。

此时一种恐怖感袭上悠一心头，他闭上了眼睛，随后又立即跑过去搀起了妻子。只是裙子上沾了些红土，没有一点儿擦伤。

康子急促地喘着气。

“不要紧吧？”悠一焦急地问。话一出口，他就感到，刚才康子跌倒后自己的恐怖是出于某种希望，心里不由一惊。

这么一问，康子这才开始害怕起来，刚才自己被扶起之前，她的心一直记挂着悠一，没有顾及到孩子的事。

悠一让康子躺在床上，给医生打电话。不久，母亲和阿清回家了，她看到医生也没觉得意外，一边听着悠一的叙述，一边提起她自己怀孕时，从二三层楼梯上滑落下来，一点儿没事。悠一问母亲，真的一点儿都不在乎吗？母亲眯细着眼睛说，你的担心也不是没有道理。悠一觉得自己可怕的希望被识破了，他感到手足无措。

“这女人的身子骨呀，”母亲带着一副给学生上课的口气，“看起来经不住摔打，可结实着哪！跌上一跤，肚里的孩子就像滑滑梯一样快活。倒是男人不争气，谁会料到你父亲那么脆弱，一下子就死啦！”

医生说，关系不大，还要注意观察。医生走后，悠一没有离开妻子一步。河田来电话，他叫人回绝说不在家。康子眼里溢满感激的神色，因而，青年不能不感到由于自己的认真所获得的满足。

第二天，胎儿又在母腹里用坚强的小脚丫儿自豪地踢腾起来了，一家人彻底放下心来。康子坚信，这骄矜而有力的一双脚腿，肯定是个男孩无疑。

这种真正的喜悦再也掩盖不住了，他给河田讲了这事。这个刚有几分年纪的实业家听了之后，那副傲岸的面孔明显流露出了嫉妒的表情。

二四　对话

两个月过去了，梅雨季节。俊辅到镰仓赴约，他在东京站横须贺线月台上车时，看见了两手插在风衣口袋里、一脸困惑的悠一。

悠一面前有两个衣着入时的少年。穿蓝衬衫的挽着悠一的手；穿胭脂红衬衫的卷着袖子，交叉着胳膊，面对着悠一。俊辅绕到悠一背后，从柱子后头倾听三个人对话。

“阿悠，你要是不同这小子一刀两断，那就干脆把我杀了！”

“又是老一套，算了吧！”蓝衬衫少年插了一句，“我和阿悠是割也割不断的关系，你算老几？在悠一眼里，你只不过是随捏随吃的小点心，瞧你那张脸，就像又甜又贱的小圆饼儿！”

“等着吧，看我把你杀了！”

悠一将手从蓝衬衫少年手里抽回来，用一种年长者的沉着的声音，说道：

“算了，算了。你们听我慢慢说，在这种场合，太不像话啦！”——他转向蓝衬衫，接着说，“你也太像个管家婆啦！”

蓝衬衫少年突然露出孤独而又凶暴的神情。

“喂，劳驾，到外边来！”

胭脂红衬衫少年露出满口美丽的白牙，嘲讽似的说：

“混蛋，这里不就是外边吗？大家都戴着帽子穿着鞋走路啊！”

看到那场面非比寻常，老作家特意又绕回去，从正面走近悠一。两个人的眼睛很自然地碰到一起，悠一得救般地露出微笑，同他打招呼。好久没有看到如此充满友爱的动人的微笑了。俊辅穿着笔挺的花呢西服，胸前的口袋里插着漂亮的棕色格子手帕。这位老绅士和悠一一番毕恭毕敬的戏剧性寒暄，使得两个少年只得呆呆地看着他们。一个眼睛里

满含媚态，同悠一道了声“再见”；另一个默默转过去身子。两人消失了。横须贺线淡黄色的列车紧挨着站台轰隆隆开过来了。

“你有危险的朋友吗？”

俊辅一边走向电车一边问道。

“这不，先生不也和我搭上关系了吗？”

悠一应付道。

“他好像说什么要杀要剐的……”

“您都听到了？那是那小子的口头禅。胆小鬼，打不起架来。别看他们吵得很凶，其实关系不错啊。”

“关系？”

“我不在的时候，他们都睡到一块儿啦。”

……电车开动了，他们面对面坐在二等车坐席上，互相都不问到哪里下车，只是默默望着窗外。细雨飘零的沿线风景触动了悠一的心。

穿过湿漉漉的景色萧索的灰色楼群街道，代之而来的是工业街阴霾而昏黑的风景。湿地和荒芜的狭窄草地的对过，有一家镶满玻璃的工厂，坏了几块玻璃，煤烟熏染得黑漆漆的屋里，大白天也亮着许多裸露的电灯泡，点点可见……电车有时经过高台上古老的木造小学校，U字形校舍空荡荡的窗户面向着这边。雨湿的校园里看不见一个学生，只有油漆斑驳的肋木架伫立着……接着是连续不断的广告牌，什么宝烧酒、狮子牌牙膏、合成树脂、森永奶糖……

热了，青年脱掉风衣。他新做的西装、衬衫、领带、领带夹、手帕和手表等，极尽豪奢，同不太起眼的色彩保持调和。还有，从口袋掏出来的登喜路新款打火机、香烟盒，也足以令人侧目而视。俊辅想，他里里外外都是“河田趣味”。

“同河田君在哪里见面？”老作家嘲讽地问。正在点烟的青年，移开打火机的火焰，正面看着老作家。小小的蓝色火焰好像不是点着的，而是好不容易坠在半空里的。

“您怎么知道的？”

“我是小说家啊。”

“真叫人吃惊。在镰仓鸿风园等着。”

“是吗？我的约会也在镰仓。”

两人暂时沉默了。悠一感到窗外黑暗的视野里，闪过一道鲜亮的朱红色，定睛一看，原来那是列车正在通过重新涂漆的大桥的钢梁。

俊辅突然问道：

“你怎么了？爱上河田了？”

美青年耸耸肩说：

“别开玩笑啦。”

“你为什么要去会不爱的人呢？”

“不是先生劝我结婚的吗？和一个我所不爱的女人。”

“但是女人和男人不一样。”

“不，完全一样。都是一方赛烈火，一方似冰块。”

“鸿风园……好阔气的宾馆。不过……”

“不过什么？”

“你知道吗？那里是过去实业家包租新桥、赤坂的艺伎的旅馆。”

美青年像被刺伤了，沉默不语。

俊辅对下列这些现象一概闹不明白：这青年平时的生活竟然如此无聊难耐；要使这位那喀索斯不感到无聊，这世上只有镜子；如果镜子是牢狱，就可能将这位美貌的犯人终生幽闭起来；年长的河田至少学会了化身为镜子的本领……

悠一开口了。

“自从上次以来，一直没有见面。恭子怎么样了？从电话里得知，事情干得很漂亮。……嘻嘻。”——他笑了，他没有注意到，这种微笑是模仿俊辅的，“全都给干净、利落地收拾啦！康子、镝木夫人、恭子……我一直都是忠实于先生的啊！”

“你既然这么忠实，为何叫人撒谎说你不在家呢？”——俊辅不由狠狠地将了对方一军。这种毫不经意的托词已经做得很充分了，“最近两个月，我的电话你只接过两三次。我要和你见面，你总是含糊其辞。”

“我想，您有事会写信的呀。”

“我很少写信。”

……列车擦过两三个车站，雨棚外侧湿漉漉的月台上，孤独地站立着站名牌。雨棚里面的月台幽暗而混杂，众多的空漠的面孔，众多的雨伞……线路上身穿濡湿的蓝色作业服的工人，抬眼望着列车的窗户，那无目的眺望使他们两人更增添一层沉默。

接着，悠一想摆脱开来，他又重复问道：

“恭子怎么样了？”

“恭子吗？怎么说呢，我可一点儿都没有捞到我所希望的东西……黑暗中，我和你掉了个个儿进入那个女人的卧室之后，喝得烂醉的女人闭着眼睛直喊我‘阿悠’，这时候我心中春情发动，短时间内，确实借助了你青春的形象……仅此而已。恭子醒来，直到早晨一句话也没说。自那以后，她芳踪杳然。依我看，那个女人因这件事从此身败名裂了。说可怜倒也真可怜，她本来没做什么坏事，不该使她这般倒运啊！”

悠一并没有受到良心的责备，因为他的行动动机和目的不会使他产生悔恨。他回忆中的行为是明朗的，既不是复仇，也不带欲望，没有一鳞片爪的恶意。这种行为仅仅控制着不会反复的一定的时间，由纯粹的一点走向另一点。

也许只有在那个时候，悠一将俊辅作品的作用发挥到了极致，免除了一切伦理的因素。恭子绝非遭到了算计。那个闭着眼睛躺在恭子身边的年老的男人，和白天伴随在她旁边的俊俏小伙子，本是同一个人。

对于自己创造的作品惹来的幻影和蛊惑，作者当然是没有责任的。悠一代表作品的外表、形态、梦境，以及对令她陶醉的酒不为所动的冷淡；俊辅代表作品的内部、阴郁的计谋、无形的欲望，还有制造行为官能的满足。从事同一种作业的同一个人，只是在女人眼里映现出两个不同的人物罢了。

“那种回忆的完美和灵妙实在无可类比。”青年若有所思地将视线转向细雨溟蒙的窗外，“我几乎无限远离了行为的意义，并且接近行为最纯粹的形式。我不为所动，而且穷追猎物。我不希望得到对象，而对象却转换成我所希望的形状。我没有射击，而可怜的猎物却中了我的枪弹而倒毙……就这样，那时从白天到夜晚，我心地晴朗明净，摆脱了过去那种给我痛苦、令我作伪的伦理的义务。我只管热衷一种纯粹的欲望好了：今宵要把女人搬到睡床上去。”

“……但是，这种回忆，在我却是丑恶的。”俊辅想，“在那一瞬间，我对和悠一的外部美相对称的我的内在美竟然也不相信了！苏格拉底在

夏天某个早晨，横躺在伊利索斯河畔法国梧桐树荫里，和美少年佩德罗斯谈话，直到暑气消散。后来，他向土地诸神祈祷的语言，我认为是地上最高的教训：‘我的牧神以及这土地上至高至圣的诸神啊，请让我内部变得更美，请令我显现于外部的美和我内在的美融合在一起吧！……’

“希腊人具有罕见的才能，他们从造型的角度看待内在的美，犹如大理石雕像一般。精神被后代任意毒害，被不具官能之爱所崇拜，被不具官能的侮辱所亵渎！年轻美丽的阿尔西比亚德，对苏格拉底的内在产生官能的爱恋，他为了激发这位西雷诺斯一般的丑男的情欲，获得他的爱，挨近他的身边，两人共同裹在一张斗篷中睡觉。这位阿尔西比亚德美丽的语言，当我在《会饮篇》(1)里读到的时候，着实吓了一跳。

“‘……我若不委身于您这般的人儿，我就没脸面对贤人们，这要比委身于您而受到无知大众的耻笑更加令我难过，令我难过。’……”

他抬起眼睛，悠一没有看他的眼睛。年轻人热心地望着极为细小而无意义的东西。沿线一家小户人家，主妇蹲在梅雨时节湿漉漉的院子里，一个劲儿扇炉子。洁白的团扇不住地晃动，可以时时窥见小小的火红的炉口……生活是什么？这多半是个无需说明的谜，悠一想。

“镝木夫人有信来吗？”

俊辅又唐突地问。

“每周一回，写得老长老长的。”——悠一淡然一笑，“而且，每次都是把两口子的信装在同一个信封里。丈夫一张，最多两张。两人坦率得怕人，都说爱着我。最近夫人信里有这么一行字：‘对你的思念使我们夫妻情投意合。’”

“竟然有这样奇怪的夫妇。”

“夫妻都是奇怪的。”

悠一孩子似的加了注解。

“镝木君在营林署干得很好，他还真能受得住哩。”

“据说夫人开始贩卖汽车了。看来都有事情做了。”

“是啊，那个女人会干得很好的……哎，对了，康子快要生产了吧？”

“嗯。”

“你就要做父亲了，这也很奇怪啊。”

悠一没有笑。他看着连接运河的船运公司关闭的仓库，看着雨水淋湿的栈桥和系着的两三艘新木船的颜色。标有白色号码的锈迹斑斑的仓库门板，排列在纹丝不动的河水岸边，浮现着漠然的期待的表情。仓库忧郁的影像投映在沉滞的水里。影像被搅乱了，远处的海域莫非有什么东西向这里涌来？

“你害怕了吗？”

这揶揄的口气，直接触动了悠一的自尊心。

“我不害怕。”

“你是很害怕。”

“我有什么好怕的呢？”

“你怕得很啊。要是不怕，你可以守着康子生产，可以确认一下你究竟怕些什么……然而你做不到呀。谁都知道你是爱妻家。”

“先生打算向我说些什么呢？”

“一年前，你照我的话结了婚，那时你一度克服了的恐怖，如今你必须去采摘这种恐怖结下的果实……你信守着结婚时立下的那个誓言，那个自我欺骗的誓言。你说要真正使康子受苦，而唯独不使自己受苦。你始终从旁感到了康子的痛苦，作为旁观者的你也感到痛苦。你把这两者混淆在一起，错误地把这当做夫妇的爱情。不是吗？”

“您什么都清楚，怎么就把我找您商量流产的事儿给忘了？”

“怎么会忘呢？我是坚决反对的。”

“是的……我遵照您的吩咐做了。”

电车到达大船。他们看到车站对面山谷之间那座俯首观音像，脖颈高耸于烟霭萦绕的绿树林里，顶戴着灰色的天空。车站上气氛寂寥。

开车后不久，俊辅想到距镰仓中间只隔一站了，该说的话都要在这一段时间里说完，于是他加快了速度。

“你不想亲眼确认一下自己是无罪的吗？你的不安、恐怖和一些痛苦都是没有任何缘由的，对此，难道你也不打算亲自证实一下吗？……看来你是做不到的。假如你能够做到，你就能开始新的生活。不过，恐怕很难。”

青年反抗似的冷笑了一声。“新的生活！”说着，他用手仔细地提了

提熨得很平的裤线，重新架起腿来。

“您说‘亲眼确认’，怎么个做法？”

“康子生产时，你守在她跟前。”

“什么呀，真是荒唐！”

“你做不到。”

俊辅击中了美青年的要害之点——厌恶，像看着中箭的猎物般凝视着他。好大一阵子，青年的嘴角泛起了嘲讽、困惑和不快的苦笑。

在夫妻关系上，别人把快乐当做羞耻，而悠一却把厌恶当做羞耻，俊辅透过这一点观察悠一，发现康子是个丝毫没有得到爱的人，他非常高兴。但是，悠一必须直接面对这种厌恶。他的生活一方面不敢正视厌恶，一方面又沉溺于厌恶之中。直到今天，他是装得多么津津有味地吞噬着他所厌恶的一切啊——康子，镝木伯爵，镝木夫人，恭子，河田。

俊辅又在劝进“厌恶”这道美味的菜肴，他的充满教训的亲切的口气里，隐藏着永远无法实现的挚爱之情。该结束的必须快些结束，该开始的必须重新开始。

……这样，说不定悠一能从厌恶之中解脱出来。俊辅也……

“我只想做我喜欢的事，那件事我不能听您的。”

“可以……这样也好。”

电车快到镰仓了，悠一一下车就要到河田那儿去。一股痛切的感情袭上俊辅心头。可在口头上故意加以掩饰，淡漠地嘀咕了一句：

“不过……你很难做到。”

(1) *Symposium*，柏拉图的对话式作品。

二五　转变

俊辅当时的这句话一直萦绕在悠一心头，越想忘掉越是忘不掉，实实在在遮挡在他的眼前。

梅雨天一直晴不起来，康子的生产也推迟了，比预产期晚了四天。不仅如此，康子怀孕期间一直很好，临近产期，反而出现了一些令人担心的征兆。

血压超过一百五十，脚也出现轻度的浮肿。高血压和浮肿往往是妊娠中毒症的前期症状。六月三十日下午，出现第一次阵痛。七月一日深夜，每隔一刻钟袭来一阵疼痛，血压高达一百九十，她还主诉有剧烈的头疼，医生担心会是子痫的征兆。

常去就医的那位妇科主任，几天前让康子住进自己的大学医院，阵痛发生两天了，不见分娩的迹象。究其原因，发现康子的耻骨角度比一般人小，于是经过妇科主任会诊，决定使用产钳分娩法。

七月二日，这是梅雨时节偶然一见的盛夏天气。一大早，康子娘家的母亲开车来接悠一，因为悠一早就说过，康子分娩那天他要守在医院里。亲家母互相客气地问候着，悠一的母亲说，自己也想跟他去，可拖着个病身子怕添麻烦，就不打算去了。康子的母亲是个健康、富态的中年妇女，上车之后，凭着日常那个脾气，她狠狠数落了悠一一番。

“听康子说，你是个理想的丈夫，可是我呀，倒也是个眼光很高的人哩。我要是还年轻，不管你成家没成家，我都不会放着你不管。我主动找上门来一定使你怪难为情吧？我只有一个请求，那就是好好瞒住康子。不会搞欺骗的人，不可能有真正的爱情。我绝对守口如瓶，你有什么真心话，只管对我讲好了。近来有些什么开心的事吗？”

“不行，绝不上她的当！”

对于这个躺着晒太阳的牛一般的女人，要是说出“真心话”来，她会

产生何种反应呢？悠一心里浮现出一种危险的想象。这时，夫人的手指伸到他眼前，急急触摸他垂到前额上的头发，使得青年大吃一惊。

“哎呀，我还以为是白发呢，原来是头发闪光呀。”

“真的？”

“所以我也吓一跳。”

悠一看了一眼外面灼热闪耀的光景。上午，在这条街道的一个角落，康子正在受着阵痛的煎熬。悠一感到这种剧烈的疼痛历历如在眼前，他的手能够掂量出这种痛苦的分量。

“不要紧吧？”女婿问。看到他如此不安，康子的母亲轻蔑地回答：“不要紧。”这些全然关系到女人的事情，她抱着乐观的自负，因为她心里明白，只有这样才能使这位年轻的没有经验的丈夫放下心来。

车子在十字路口停下来，这时听到了警笛声。一看，煤烟熏黑的灰色的街道上，径直驶来了童话般色彩鲜亮的火红的消防车，车体几乎跳跃着前进，车轮轻轻擦着地面，眼看着要飘起来，周围响起阵阵轰鸣。

消防车越过悠一和康子母亲的车子，有两个人从飞驰的车尾后窗探出身子，寻找失火的地点。看不见哪里着火。

“混账，偏偏这个时候失火。”

康子母亲说。这种大白天，即使身边着火，也肯定见不到火焰。不过话虽如此，看样子确实是哪里失火了。

……悠一进了病房，为痛苦中的康子擦去额上的汗水，眼看就要分娩了，他赶在这之前来到医院，连自己都觉得奇怪。一定有一种近似冒险的快乐在诱惑他吧？他不管在哪里，都无法逃脱对痛苦中的康子的思念，所以，对她的痛苦的一种切身感受促使这个青年奔向妻子身边。平素不愿回家的悠一，就像回到“自己家里”似的来到妻子的枕畔。

病房里很热，通向阳台的门敞开着，白色的窗帘遮挡着阳光，有时候窗帘只是微微被风鼓起来一下。直到昨天还在下雨，刮冷风呢，所以没有提前准备电扇。母亲一走进病房就感到了，立即出去打电话叫家里送电扇来。护士有事不在，只有悠一和康子两人。年轻的丈夫为她擦拭汗水，康子深深吐了口气，睁开眼来，她的汗手本来紧握着悠一的手，这时稍稍松开了。

“又稍微轻松些了，现在不疼啦，要尽量保持下去。”

她这才想起来，打量了一下周围。——“怎么这么热啊！”

悠一看到康子轻松了，他很害怕。她不疼的时候，表情里总是闪现着悠一甚感可怖的日常生活的鳞片。年轻的妻子叫丈夫拿来手镜，给她梳理一下痛苦时纷乱的头发。没有化妆的苍白的脸庞稍微有些浮肿，其中有几分她自己不能理解痛苦的崇高性的丑陋。

“很脏呀，真是对不起。”她用只有病人才有的自然而可爱的神情说，“我会很快又变得漂亮的呀。”

悠一抬头望着那张经受痛苦折磨的孩子似的面孔，他不知怎么对她说明才好。正因为这种丑陋和痛苦，使他如此亲近妻子，沉浸于人的感情之中。他爱她这种表情，处在自然与和平之中的妻子，反而使他疏离人的感情，一味留恋着他自己没有爱的灵魂。这些又如何能对她讲明白呢？然而，悠一的谬误在于他顽固地不相信，眼下自己的温柔之中，也包含世上寻常丈夫的体贴之情。

母亲和护士一起进来了。悠一把妻子交给两个女人，自己到阳台上去了。三楼的阳台可以俯瞰院子，隔着院子可以看到许多病房的窗户，以及楼梯口的大玻璃窗。他看到白衣护士从楼梯下来。透过玻璃，可以看到楼梯大胆倾斜着的平行线。上午的阳光从相反的角度照进去，斜斜切断了那些平行线。

悠一在剧烈的光线里闻到了消毒药水的气味，他想起俊辅的话：“你不想亲眼证实一下你是无罪的吗？”“……那个老人的话里总是含有迷惑人的毒素……他叫我看着自己确实厌恶的对象生下自己的孩子来。他看穿了我会这样做的。他那残酷而甘美的劝诱里，充满了洋洋得意的自信。”

他的手扶在铁栏杆上，被太阳晒得温热的生铁给他一种感触，悠一忽然想起蜜月旅行时，他拽下领带，抽打旅馆阳台铁栏杆的情景。

悠一的心里产生了一种无可名状的冲动。俊辅在他心目中构筑的鲜明的痛苦以及由此唤起的厌恶的回忆，缠绕在青年心头。对此加以反抗，或者进行复仇，或者委身于它，几乎都是同义语。在认定厌恶的根源这种热情里存在一种欲望，很难分清是寻求快乐源泉的肉欲，还是受官能支配的探究欲。想到这里，悠一心里一阵战栗。

康子病房的门打开了。

身穿白衣的妇科主任带着两个护士推着移动床进入病房。这时，康

子又受到了阵痛的袭击。年轻的丈夫跑过来握住她的手，她大声呼唤着他，仿佛呼叫远方的人。

妇科主任莞尔微笑着说：

“再忍耐一下，再忍耐一下。”

她那一头优美的白发，一看就知道是个可以信赖的人。对于这位满头白发、德高望重、光明正大的国手的一番好心，悠一也是抱有敌意。对于妊娠、对于多少有些不寻常的困难的分娩，还有对于即将出生的孩子等的一切担心、一切关怀，都从他身上消失了。他所想的只是看一看那个罢了。

痛苦的康子被搬上移动床，紧闭着眼睛。额头渗出好多汗水。她那纤弱的手，再度无目的地摸索着悠一的手，青年握住了，俯下身子，她那失血的嘴唇凑向悠一的耳畔。

“跟着我，你不在我身边，我就没有勇气生孩子。”

还有比这更赤裸裸、更使人动心的自白吗？悠一受到一种奇特的想象的冲击，妻子果真看穿他内心的冲动，打算拉他一把吗？这瞬间的激动无可比拟。他很珍爱妻子这种无私的信赖，别人也明显看到这个丈夫的脸上，浮现出过于激动的表情。他抬眼望了望妇科主任。

“什么事？”

博士问道。

“妻子叫我一直跟着她。”

博士捅了捅这个纯情的没有经验的丈夫的胳膊肘，在他耳边郑重地低声说道：

“偶尔也有一些年轻妻子这样要求，不必当真。要是这样，你和你夫人都会后悔的。”

“不过，妻子说，要是我不在……”

“你夫人的意思我明白，马上要做妈妈了，这对孕妇就是莫大的鼓舞。你在场，一个大老爷们儿待在旁边，不像话呀。首先，你有这份心思，肯定会后悔的。”

“我决不后悔。”

“不过，不管哪个做丈夫的都要逃掉的，我还没见过你这样的人。”

“大夫，求您了。”

那种演戏的本能，此时使得悠一扮作一个年轻的死心眼儿的好丈夫，他只顾担心妻子的安危，谁的劝说也不听。博士轻轻点点头。他们两人的对话被康子母亲听到了，吓了一大跳。“莫不是说梦话吧？我要进去陪伴的。”她说。

“算了吧，一定会后悔的。再说，把我一个人撂在休息室，也太过分啦！”

康子不放开悠一的手。他感到那只手徒然被强有力地拉了过去，原来两个护士开始推移动床了，病房管理人打开房门，正要把她们引到走廊上。

一群人围着移动床乘电梯到了四楼，在冰冷的闪光的走廊上徐徐滑动。车轮越过走廊地面上的接缝，康子闭着眼睛，随着微微的震动，她那白皙而柔软的下巴颏毫无抵抗地点了点。

产房的门左右敞开，将康子母亲一人留在外头，紧接着又关上了。关门之前，母亲说道：

“真的，悠一，你会后悔的呀。半道上要是害怕，就马上出来吧，不要紧的，我坐在走廊的椅子上等你。”

悠一答应一声笑了，那笑脸就像自动走向危难的人，显得很滑稽。这个好心眼儿的青年，自己确实感到了一种恐怖。

移动床靠近产床一边，康子的身体被搬了上去。产床两侧竖立着两根柱子，护士迅速将柱子之间低矮的帘子拉上了。产妇胸前这道帘子遮蔽了康子的视线，使她看不见器械和手术刀残酷的寒光。

悠一一直握住康子的手，站在她的枕畔。于是，他看到了康子的上半身，同时也看到了隔着低矮的布帘以及康子自己看不到的下半身。

窗户朝南开着，风轻轻吹了进来。这位脱掉上衣、只穿一件衬衫的年轻丈夫，领带被风吹到肩头上。他干脆把领带的一端插进衬衫前胸的口袋里了。看那动作，就像一个埋头事务的大忙人一般敏捷。话虽如此，但悠一所能干的，也只是紧紧攥住妻子汗淋淋的手心罢了。痛苦的肉体和没有痛苦、只是观看着的肉体之间，存在着一段任何行为都无法填补的距离。

“再忍耐一下，马上就好。”

护士长在康子的耳边说。康子一味紧闭着眼睛，悠一发现妻子不再看他，感到很是自由。

妇科主任洗了手，卷起白衣的袖子，带领两个助手进来了。博士不再看悠一一眼，他用手指向护士长打了招呼，两个护士将康子躺着的产床下半部分拆掉，在上半部分下端装上两个牛角形的向空中翘起来的奇怪的器具，康子的两只脚伸进去叉开，被固定下来。

胸前低矮的帷帘是为了不使产妇看到自己的下半身，那里已经作为一种物质、一个客体，变得惨不忍睹了。但是，另一方面，康子上半身的痛苦纯粹是一种精神的痛苦，和已经变成客体的下半身那种无所凭依的痛苦毫无关系。握着悠一手的那只手的力量，不再是一个女人的力量，而是康子为了摆脱自身的存在而付出的一种旺盛的痛苦和倨傲的力量。

康子呻吟着。风不时停下来，燥热的室内，呻吟声犹如众多苍蝇的羽音在空气里飘荡。她突然想翻身，未能成功，身子落在硬邦邦的产床上了。她闭着眼，把头迅速向左右转动。悠一想起来了。去年秋天，他和一面之识的学生，大白天在高树町的一家旅馆睡了一觉。蒙眬之中听到了消防车的警报声。当时悠一想到：

“……既然我要使自己的罪愆变得更加纯粹而决不会被烈火烧焦，那么我的无辜就必须首先钻进烈火，不是吗？我对康子而言是完全无辜的……我不是曾经为了康子而希望脱胎换骨吗？现在呢？”

他转向窗外的风景，歇息眼睛。夏日的阳光烈火一般照射着省线电车线路对面的广大的园林。椭圆形的运动场，看上去像闪光的游泳池。那里没有一个人影。

康子的手再次用力拉着美青年的手，那手上的力量仿佛要唤起他的注意。于是，他不得不看护士交到博士手里的手术刀，闪耀着锋锐的光亮。这时，康子的下半身犹如呕吐的嘴巴一样蠕动起来，上面罩上一块帆布似的厚布，导尿管引出来的尿，混合着涂满红药水的水滴，顺着厚布流淌下来。

罩在涂满红药水裂口的帆布，发出哗哗流动的声响。开始局部麻醉注射，手术刀和产钳进一步扩大裂口，那里的血溅到帆布上流下来。这时，康子鲜红而错杂的内部，映入这位没有一点儿残忍之心的年轻丈夫的眼帘。悠一一直将妻子的肉体当做无缘的瓷器一般看待，如今看到那里皮肤剥离，露出了内部，感到十分惊讶，他已经不能再当做一做物质

对待了。

“看下去，无论如何，得坚持看下去。”他一边觉得恶心，一边在心里嘀咕，“那无数闪光的红宝石般湿漉漉的组织，因皮下出血而浸染的柔软的东西，弯弯曲曲的东西……外科医生对这些已经司空见惯了。我也不是不能做一名外科医生。妻子的肉体对于我的欲望来说，既然只能是一件瓷器，那么同一肉体的内部，也同样不可能属于别的什么东西。”

他感觉的真实立即背叛了如此的强辩，妻子被翻转的肉体的恐怖部分，事实上超过了瓷器。他的人性的关心超过了对妻子痛苦的共鸣，显得更加深刻。他面对无言的鲜红的肉，看着湿淋淋的断面，他的视线仿佛被那里武断地强制着一般。痛苦超不出肉体的范围。青年认为，这就是孤独。然而，这种显露出来的鲜红的肉不是孤独。这肉联接着悠一体内确实存在的肉，即便在漠然旁观者的眼里，也会立即得到传播。

悠一发现更加清洁的银光耀眼的残忍的器具，又被博士攥在手中了。这是一把像是拆掉支点的大剪刀形的器具，在刀刃部分弯曲成一双大汤勺形状，一只先深深插入康子的体内，另一只交叉着插进去。然后安上支点，成了一把钳子。

年轻的丈夫如实感到，这种器具粗暴地闯入自己所触摸着的妻子肉体遥远的一端，为了抓住什么东西，这只金属的手开始摆动起来。妻子紧咬下唇，他看到了她雪白的门齿。他觉察到，即使在这痛苦的时刻，那种世上至亲至爱的信赖的表情，也未曾在妻子脸上消泯，但他没有吻她一下。这位青年缺乏一种自信，就连这般亲密的接吻，都不会因为冲动而自然产生。

钳子在血肉泥泞之中找到了胎儿柔嫩的头颅，立即夹住。两个护士一左一右按住康子苍白的腹部。

悠一一门心思相信自己是无辜的，或者说念念不忘更准确。

这时，悠一看看痛苦至极的妻子的脸，又看看曾经被他当做万恶之源的那个部分，正如火一般鲜红，他的心改变了。悠一那为所有男女赞叹、仿佛只为供人观赏而存在的美貌，开始恢复本身的机能，眼下只为观看而存在了。那喀索斯忘记了自己的脸孔。他的眼睛向着镜子以外的对象。他曾经直视过酷烈的丑恶，这和观察他自身是一样的。

以往悠一存在的意识，无一不是“被人观看”。他感到自己存在，就是因为他感到被人所观看。即使不为人所观看，自己也确实存在着，这种全新的存在意识使得这个年轻人陶醉了。就是说他自身也在观看。

多么透明而轻快的存在的本体！对于忘记自己面孔的那喀索斯来说，他甚至认为那张面孔是不存在的。妻子那张因痛苦而忘我的脸孔，但凡能睁开眼睛看看丈夫，那么她一定会很容易发现和自己同一世界的人的表情。

悠一松开了妻子的手。他的双手触摸着自己汗津津的额头，犹如触摸一个新的自己。他掏出手帕擦汗。这时，他看到妻子的手依然保持着握住自己的手的手型，悠一即刻将自己的手伸进那个像铸造成的手型里，反握着。

……羊水滴下来了。闭着眼睛的婴儿露出了头颅。康子下半身周围的作业，就像抵抗暴风雨的船员的作业，类似齐心合力的体力劳动。这全凭一种力量，是用人力拖出一个生命来。悠一通过妇科主任白衣的襞褶，看到了肌肉不停的运动。

婴儿从桎梏里滑落出来，这是一个灰白的泛着微微紫色的半死的肉块，听不出任何动静。不久，这个肉块呱呱啼哭起来，随着哭声渐渐泛红了。

切断脐带，护士抱起婴儿，送给康子看。

“是小姐呀。”

康子似乎没听清楚。

“是个女孩子。”

这样一说，她轻轻点点头。

在这之前，她一直默默睁着眼，她的眼睛既不看丈夫，也不看拉出来的婴儿，看上去也没有浮现出笑意。这种无动于衷的表情正是动物的表情，而人不大会露出这副表情来。与此相比，人的任何喜怒哀乐的表情，都只不过像一副假面具。悠一心中的“男人”作如是想。

二六　一醉醒来是夏天

生下的孩子取名“溪子”，全家无限欢乐。尽管如此，和康子的愿望不一样，生下的是个女儿。产后住院一星期，康子还是心满意足的，不过时时迷恋于一个难解的谜之中：为何是个女孩子，而不是个男孩子呢？“难道希望生个男孩儿也错了吗？”她想，“抓到一个酷似丈夫的漂亮儿子，大大高兴一场，难道从一开始就是错误的空想吗？”现在虽说还看不出来，但婴儿的长相，比起母亲来，似乎更像父亲。溪子每天都要量体重，秤就在产妇睡床的旁边。溪子体重天天增加，产后身体状况良好的康子亲自把这些画成了图表。起初，康子看到自己生下的婴孩还未成人形，觉得怪可怕的，但经过第一次喂奶时刺激的疼痛，以及紧接而来的几乎是不道德的快感，再看看这个奇妙的显得有些不高兴的分身，她不得不打心眼儿里感到疼爱。还有，周围的亲戚，前来探望的人们，都把这个还未成人的存在硬看作是一个人，用她听不懂的语言逗弄她。

康子两三天前一直尝到的那种可怖的肉体上的痛苦，同悠一给她的那种长期的精神上的痛苦，两相比较，前者一旦过去就是平和，而后者却绵远久长，迟迟不得治愈，然而她却由此看到了希望。

最早觉察悠一转变的不是康子，而是悠一的母亲。这个直率的不加伪饰的灵魂，凭着天生的单纯性子，第一个看到了儿子的变化。她一听到平安生产，就留下阿清看家，叫一辆车子，一个人跑到医院来。一打开病房的门，守在康子床边的悠一，立即跑过去抱住了母亲。

“好危险，我差点倒了！”——她一边挣扎，一边用小小拳头捶打悠一的胸膛。

“别忘了，我可是个病人啊。哎呀，你的眼睛很红，怎么，哭啦？”

“太紧张，太累啦。她生产时，我也跟在身边呢。”

“跟在身边？”

“可不嘛！”康子母亲说，“怎么阻止，悠一君都不听。康子也紧紧攥住悠一君的手不肯放。”

悠一的母亲看看卧床的康子，康子虚弱地笑了，看不出有什么脸红。母亲扫视了一圈儿，最后又看看儿子。那目光仿佛说：

“好奇怪的孩子，看到那种可怕的场面，你感到自己和康子是真正的夫妻，这才显露出分享那份愉快秘密的表情来。”

对于母亲的这种直觉，悠一觉得比什么都可怕。可同样的情况，在康子看来一点儿也不觉得可怕。她在痛苦过去之后，想到自己让悠一站在身边看自己生产，丝毫不觉得难为情，对这一点连自己都感到惊讶。康子也许朦胧地意识到了，只有这样，才能使悠一切实体验她自身的痛苦。

进入七月后，除了几个科目要补课之外，悠一可以说已经开始放暑假了。但是，他白天大多待在医院里，晚上照例到什么地方游玩。不去会见河田的晚上，他仍旧恶习难改，就去俊辅所说的“危险的朋友”那里寻欢作乐。

除罗登之外其他几个圈内的酒吧，悠一也是一位常客。一家酒吧的客人九成是外国人。其中，甚至有男扮女装的现役宪兵。他围着妇女的披肩，走起路来，对每位顾客都呈现出一副媚态。

在艾丽兹酒吧，几个男娼向悠一打招呼，他对他们回了礼，不由自笑起来：“这些就是危险的朋友吗？我就是和这帮子爱吃醋的软骨头交往啊！”

梅雨时节的雨，打从溪子出生的第二天又下起来了。一家酒吧位于后街一片泥泞的深处，客人大多喝得烂醉，裤子上溅满了泥水出出进进。有时候，雨水淹没门口的地面，靠在粗劣墙壁边的几把雨伞的水滴，又不断增长着水势。

美青年默默看着面前简单的菜肴，还有灌满普通酒水的酒壶和酒杯。酒杯里的酒满得几乎溢出来，荡漾着一圈儿透明的浅黄色。悠一眼看着这只酒杯，这是任何幻影都无法介入的一只酒杯。然而，也仅仅是一只酒杯，而不是任何其他东西。

他泛起了一种奇思怪想，他觉得以前从未见到过这种东西。过去，同样一只酒杯，和悠一所描绘的幻影，以及悠一心目中产生的一切影像保持着距离，看上去犹如伴随所有影像的附属体而存在，但现在，杯子

离得更加遥远，仅仅作为一个物象而存在。

逼仄的店面里有四五个客人。如今，不管再到圈内哪家酒吧来，悠一不经受些冒险是不肯回家的。年长者甜言蜜语地接近他，年少者对着他眉目含情。今晚上，悠一身边就有一个和他同年岁的快活的青年，不断向他劝酒。他深爱悠一，这从那不时盯着悠一侧影的目光里看得出来。

青年的眼神很美，笑起来很清纯。这些又算什么呢？他渴望爱，这并非是缺乏自知之明的妄想。为了宣扬自己的身价，他不厌其烦地讲述众多男人追求他的故事。虽说有些令人生厌，但这种自我介绍带有gay的癖性，如此程度，不足追究。他穿戴入时，身段也很好，指甲修剪整齐，胸间露出一线雪白的内衣，清清爽爽……然而，这又算得了什么？

悠一黯淡的目光，转向墙上张贴着的拳击选手的照片。失去光辉的恶行较之失去光辉的美德，要无聊数百倍。抑或恶行之所以被称作罪恶的理由，就在于不容许自我满足的偷安这种反复引起的无聊之中。恶魔之所以无聊，不外乎对恶行要求永恒的独创性倒了胃口。悠一知道全部过程，假如他对青年显示出会意的微笑，那么两个人就可以放下心来喝到深夜。他们俩一旦店里打烊，就将离开那里，装作酩酊大醉的样子，站在旅馆门前。在日本，两个男人共居一室并不奇怪。两人锁在楼上的一间屋子里，就近倾听着深夜货运列车的汽笛声。长久的接吻代替问候，脱衣，熄灯，有广告灯照亮毛玻璃窗，老朽的双人弹簧床发出声声哀鸣，拥抱和急促的接吻，消汗之后两个冰凉的裸体最初的磨合，发油和肉香，充满无限焦躁的相同肉体满意的摸索，背叛男人虚荣心的低声叫喊，被发油濡湿的手……还有，可怜兮兮的假意的满足，淋漓汗水的蒸发，枕畔供摸索的香烟和火柴，两双微微闪光的湿润的白眼，大河决堤般漫无边际的长谈，然后，暂时失去欲望的两个男人，孩子似的玩耍起来，深夜里扳腕子，模仿摔跤，此外还有各种愚蠢无聊的举动……

“即使和那青年一起外出，”悠一盯着酒杯思量着，“也不会有什么新鲜玩意儿，依然不能满足自己关于独创性的要求。男人之间的爱为何这样变幻无常。不过，事情过后，最终回到单纯而清净的友谊之上，这种状态不正是男色的本质所决定的吗？情欲燃尽，相互还原为单一的同性个体。这种孤独的状态，不正是男人被赋予的那些情欲所制造的吗？”这个种族因为皆是男人而互相爱恋，但实际上，不正是因为这种相爱，才残酷地发现彼此都是男人吗？相爱之前这些人的意识里有一种暧昧的东西，这种欲望之中，与其说是肉欲，不如说有一种更接近于形而上学的

欲求。这究竟是什么呢？

总之，他随处看到的是一种厌离之心。西鹤男色故事中的恋人们，最后的结局只有出家或殉情。

“要回去了吗？”

看到悠一要结账，青年问道。

“嗯。”

“从神田车站走吗？”

“是神田车站。”

“好，我和你一道去车站吧。”

两人走出泥泞的场地，穿过铁桥下面杂沓的饮食街，慢慢向车站走去。晚上十点，横街上十分热闹。

一时停的雨又下起来了。酷热郁闷。悠一穿着白开领短衫，青年穿蓝开领短衫，提着文件包。道路狭窄，两人共撑一把伞。青年说想吃冷饮，悠一表示赞成，于是一起走进站前一家小咖啡馆。

青年说话的口气很快活。他谈到自己的父母，可爱的妹妹，说家里是做生意的，在东中野开设一座很大的鞋店。他又提起父亲对自己寄予多么大的期望，他本人也有些少量的存款……悠一瞧着青年那张相当英俊的庶民的面孔，听他讲述着。这样的青年，正是为着凡庸的幸福而生存着。若是要支撑这类的幸福，他所具备的条件几乎完美无缺，除去那无人知晓的、极其无辜的、秘密的缺点！这瑕疵瓦解了他的一切，嘲讽般地给这张凡庸的青春的面孔罩上一种形而上学的阴翳。尽管他自己尚未意识到，这种阴翳说明他已经被高级的思想上的苦恼折磨得筋疲力尽了。假如他没有这样的瑕疵，那么他肯定会成为这样一个男人：到二十岁有了第一个女人之后，就会像四十岁的人那般自我满足起来，并且，一直到死都会不停地回味着这种满足。

电扇在两人头顶上磨磨蹭蹭地旋转着。冰咖啡里的冰块早已溶化了。悠一的香烟吸光了，又向青年要了一支，他想，要是两人相爱而一起生活，又会是什么结局呢？他想着想着，觉得很好笑。两个男人，既不会大扫除，又不会干家务，除了相爱，就是整天价在一起过着吞云吐雾的生活……烟灰缸立即填满了……

青年打了个哈欠，张着幽暗而光滑的大嘴巴，嘴里排列着整齐的牙

齿。

“对不起……不是因为无聊……说真的，我一直想早一点从这个圈子里摆脱出来（悠一认为，这不意味着不再热衷于gay，而是想早些和选定的对象进入巩固的生活。）……我呀，有一种护身符，给你看看吧。”

他本以为自己还穿着上装来的呢，随手去摸胸前的口袋，忽然想起来，说是不穿上装时都是装在包里提着走的。那包就放在青年的膝头旁边，一侧的皮革已经有些起毛、变形了。性急的青年慌忙拉开小锁，包一下倒了，里面的东西一个个稀里哗啦掉在地板上。青年连忙弯腰去拾，悠一没有帮他，在明晃晃的荧光灯下，清清楚楚地看到了青年捡起来的那些东西。有化妆水，有发油，有梳子，有香水。另外还有一个雪花膏瓶子……想到要在外面过夜，随身带的都是些早晨梳洗的用具。

一个男人，又不是什么演员，包里装着化妆品走来走去，真是难以形容地悲惨和丑恶。那青年毫不在乎他给悠一留下的这个印象，他把香水瓶子高高举起来，对着灯光照照看有没有破，脏污的瓶子里只剩下三分之一的香水了，悠一对他的这种表现更是难以忍耐。

青年把掉的东西全部拾掇完了，疑惑不解地看了看不肯帮他的悠一。他似乎又想起刚才为何要打开提包来，青年因为长久低着头，面孔红到了耳根，这时他又再次低下头，从包内盛小物件的口袋里，掏出一个小小的黄色的东西，尖端上穿着红丝线，他拿到悠一眼前摇晃着。

接过来一看，原来是一只用黄丝线编织的缀着红带子的小草鞋。

“这就是护身符吗？”

“嗯，向人要的。”

悠一毫无顾忌地看看手表，说该回家了。他们出了店，来到神田车站售票口买了车票。青年到东中野，悠一到S站，两人乘同一条线路的电车。快要到达S车站了，悠一准备下车。那青年心想，悠一这样做是为了掩饰两人去同一地点的尴尬，青年觉得十分狼狈。他紧紧攥住悠一的手不放，悠一这时想起痛苦中的妻子的手，厌恶地甩开了。那青年伤了自尊，但还是把悠一的不礼貌当做开玩笑，他勉强笑了笑。

“非在这里下车不行吗？”

“是的。”

“那好，我也跟你一起走。”

他和悠一一同从夜深人静的S站下了车。“我也跟你一起走。”青年执拗地说道，他故意显得醺醺欲醉的样子。悠一生气了，突然想起他应该去的一个地方。

“和我分手要到哪儿？”

“你不知道吗？”悠一冷冷地说，“我可是有老婆的！”

“什么？”——青年面色苍白，呆然而立，“这么说，你一直在捉弄我！”

他停住脚步哭起来。一看到这个喜剧性的结果，悠一火速逃离现场，登上台阶，也未觉得有人追过来。走出站，在雨里跑着，一座寂静的医院出现在他面前。

“我就是要到这里来的。”他一个劲儿想，“一看到那家伙包里掉在地板上的东西，我突然就想跑到这里来啊！”

按道理，是应该回一趟家看看倚门而望的母亲了。他不能在医院过夜，但不路过医院看看，他就睡不好觉。

大门值班人员还没有睡，在下象棋。那只昏黄的电灯老远都能看到。传达室窗口守着一张黑暗的脸孔，幸好都还记得悠一的模样，对这位亲自看着妻子生产的丈夫有着好感。悠一找了个文不对题的借口，说有件重要东西忘在病房里了。值班人员说，大概睡下了吧，但这位年轻模范丈夫的表情打动了他。悠一登上了灯火黯淡的三楼，他的脚步声踏在深夜的楼梯上，十分响亮。

康子没有睡着，蒙眬中听到卷着纱布的门轴似乎在旋动，一种恐怖蓦然袭来，她折身而起，打开台灯。她看到站在灯光之外的人影是丈夫，未曾等到放下心来，首先是胸中涌起一股难言的激动欢喜之情。悠一穿着开领衬衫的洁白而宽大的胸脯，逐渐靠近康子的面前。

小两口三言两语随便说了几句，对于丈夫为何三更半夜跑来医院，康子凭借她天生的聪敏，没有打算追问。年轻的丈夫将台灯转向溪子睡的婴儿床，孩子半透明的洁净的小小鼻孔，煞有介事地轻轻呼噜着。悠一迷醉于自己凡庸的感情里，这种感情过去一直在他心里沉睡，如今终于找到足以承受这种感情的如此安全可靠的对象，以至于令他陶然其中了。他温存地告别了妻子，今夜，他有充分理由可以美美地睡一觉了。

康子出院回家的第二天，悠一刚起床，阿清就来赔不是，说悠一经

常打领带照的挂镜，她扫除时不小心打碎了。这件芝麻大的离奇事引得他笑起来。这也许标志着美青年从镜子传奇般的魔力中解放出来了。去年在K镇旅馆，他中了俊辅赞美的毒计，打那时起，他就和诡秘的镜子结下不解之缘。悠一想到了那面使他养成这一癖好的漆黑的小巧的梳妆台。从前的悠一，遵从男子一般的习惯，自觉地禁止认为自己美。今天早晨，打碎镜子之后，他还会再次回到这种禁忌之中吗？

某日晚上，加吉家里为一个回国的外国人举行饯别会。有人传话来，说悠一也受到邀请。悠一的出席，是这天晚宴上的重头戏，他的到来是在众多客人面前为加吉长脸。悠一深知这一点，犹豫半天，他终于还是答应了。

一切都和去年圣诞节的gay party一样。受到邀请的青年们集中在罗登待命。他们都穿着夏威夷衬衫，事实上这种衬衫对他们非常合适。和去年相同，阿英和绿洲的阿君是一伙，外国客人一律都是生面孔，这些陌生的客人看上去很新鲜。这边也有新人，阿健是，阿胜也是。前者是浅草大鳗鱼店老板的儿子，后者是银行分行行长的儿子，是一个出了名的规矩人。

为了消解雨天到来之前的燥热，大伙儿面前摆着冷饮，一面随便闲聊，一面等着迎接外国客人车子的到来。阿君讲了一件有趣的事，新宿过去一家大水果店的老板，拆除战后的老店铺，打算盖两层楼的建筑，他作为经理参加奠基典礼。这位老板一本正经地捧着杨桐树枝，年轻的美男子专务董事也跟着他捧着杨桐树枝。这个仪式在不知底里的别人眼里，显得十分平常，实际上，他们是在众目睽睽之下举行“秘密婚礼”。过去，两人长期以来是情人关系，一个月前，经理办完离婚之后的未了事项，从奠基典礼那天晚上就开始进入同居生活了。

青年人穿着五颜六色的漂亮的夏威夷衫，在这家常来常往的店里，自由自在地坐在椅子上。每个人的脖颈都剃得溜光，散放着浓烈的发油气味，皮鞋也都像刚买来似的擦得很干净。有人将胳膊肘儿支在台灯座上，嘴里哼着流行的爵士乐，把留着一道缝隙的旧皮革杯子，反过来打开，里面有两三个黑底上刻着红绿小点儿的骰子，他带着一副大人般的倦怠的神色，玩着那几个骰子。

他们的未来应该刮目相看！为孤独的冲动所左右，或者被无辜的诱惑所欺骗，步入这个世界的少年们，他们中少数人抽到了幸运签，走上顺当的道路，出乎意料地到外国留学；剩下的大多数人不久就会得到浪费青春的报应，抽中不幸的签子，及早迅速老丑下去。他们青春的面

颜，已经留下了充满好奇心的耽于酒色和接连不断的刺激的欲望，留下了不为一扫而过的目光所注意的荒废的痕迹。十七岁就喝惯了金酒，身上散发着从外国人那里得到的香烟味儿，那种放荡依然维持着不知恐怖的天真的假面，甚至绝不留下悔恨的种子。大人们送的额外的零用钱，秘密的用途，不劳而获的消费欲望，装饰自己的本能的觉醒……所有这些快活的堕落都不留影像，不论何种形态，青春完全可以自我满足，他们永远逃不脱肉体的纯洁。为什么呢？因为通常失掉纯洁就会意味着一种完成，他们不具有完成感的青春，使得他们不想失去任何一件东西。

“不争气的阿君。”阿胜说。

“二赖子阿胜。”阿君说。

“铁公鸡阿英。”阿健说。

“混蛋！”阿英骂道。

这种粗俗的口水仗，正像关在玻璃房子里的小狗，你咬我一口，我咬你一口。

天气燠热，电风扇送来的是湿热的气流。大家对今天夜里的远行开始感到厌倦了，这时，外国人开车来接他们了。这是两辆围着布幌子的大棚车，一下子又激起了大伙的兴趣。车子开到大矶要花两个小时，一路上，他们沐浴着含有雨气的夜风，笑语声喧。

“阿悠，你来得正好。”

加吉满怀天真的友情，快活地拥抱着悠一。加吉穿的夏威夷衬衫上，画着帆船、鲨鱼、椰子和大海的景色，这个比起女人还要敏感的主儿，陪着悠一一走进海风吹拂的大厅，迅速将嘴巴挨近悠一的耳边，问道：

“阿悠，最近有什么事吗？”

“老婆生孩子啦。”

“是你吗？”

“还能是谁？”

“这太好啦。”

加吉大笑起来，他们互相碰杯，为悠一的女儿祝福。但是，这种微妙的玻璃摩擦声里仿佛藏着什么东西，使得他们在现存的世界里一下子

感到有了距离。加吉依然住在镜子屋里，那个领域里的人们，谁都看得很清楚。恐怕他直到死去都要住在那里吧。他即便在那里生了孩子，也会住在镜子的反面，同他这个父亲隔镜为邻吧。所有人世间的事情，对他来说，完全变得不重要了……

乐队奏着流行曲，男人们汗淋淋地跳着舞。悠一透过窗户俯瞰庭园，吓了一跳。院子里的草地上随处生长着一簇簇茂密的灌木，团团树影当中都分别有一对紧抱着的人影。影子里的烟火明灭闪烁，时时燃着的火柴，迅疾照亮了外国人的高鼻子，远远看去，十分清楚。

悠一看见院子角落杜鹃花的树荫下，一个身穿斜纹海蓝色T恤衫的人站起来，对方是素色的黄衬衫。两人站在那儿轻轻接了吻，随即像猫科动物一样摇摆着柔软的身子，各自奔不同的方向跑去了。

过一阵子，悠一发现那个身穿斜纹T恤衫的青年，装出一副哪里也没去的样子，守在窗户旁边。小巧而精悍的面孔，毫无表情的目光，充满稚气的嘴角，惨黄的脸色……

加吉站起身，走到他旁边，若无其事地问：

“贾克，到哪儿去了？”

“里基曼说头疼，他叫我到下面给他买药去了。”

一看便知道，他的话不过是故意让对方感到难受的谎言。这青年长着一副和那嘴唇相对称的洁白的牙齿，悠一也曾听人谈起过，所以一提到他的花名，就知道他是加吉所思念的人儿。加吉听他这么一说，双手捧起加着许多冰块的威士忌酒杯，来到悠一身旁，凑近他的耳朵说：

“这个撒谎的小子，你一定看到他在庭园里干了些什么吧？”

“……”

“看到了吧？那小子旁若无人，也不挑场合，竟然跑到我家庭园里干那种事。”

悠一从加吉的额头上看出他有着满心的苦恼。

“加吉宽大为怀嘛。”悠一说。

“爱的人总是宽大的，被爱的人总是残酷的。阿悠，别看我，我对那些迷恋我的人，比对待那小子还要残酷啊。”——于是，到了这般年纪的加吉，哆里哆气地吹嘘着比他年长的老外，如何向他献媚的故事。

“世界上最使人感到残酷的，就是被爱这种意识。不被爱的人哪里会

有什么残酷？例如，阿悠，大凡人道主义者，肯定是个丑男人。”

悠一正要对他的苦恼表示敬意，然而，这时加吉却抢先亲手为这种苦恼涂上虚荣的白粉，乔装打扮一番，使之变成一种不伦不类、似是而非的奇怪的东西。两人暂时在这里打住，转而谈起京都镝木伯爵的近况。因为伯爵现在有时还在七条内滨附近一家此道的店里露面。

加吉的肖像画旁边依然供着两根彩绘蜡烛，火炉架上的裸体泛起模糊的橄榄色。光溜溜的脖颈随意围着一条绿色的领带，这年轻的巴喀斯酒神嘴边，呈现着一副无尽的快乐和安逸的表情。他的右手端着香槟酒杯，杯里的酒永远不干。

当晚，悠一丝毫不顾加吉的意愿，无视众多向他伸出诱惑之手的外国客人，和一个他所喜欢的少年同床共寝。少年圆圆的眼睛，尚未长须的丰腴的面颊，像果肉一般白嫩。完事之后，这位年轻的丈夫打算回家，时候已经是半夜，有一个老外必须连夜赶回东京，他提议用自己的汽车送悠一，悠一对此十分感谢。

按照一般的礼仪，他坐在外国人的身旁。这个红脸膛的中年老外，是德籍美国人。他不断对悠一献殷勤，亲切地给他谈起自己家乡费城来，讲解着“Philadelphia”一词的来源。他说“phil”是蹈袭古代希腊小亚细亚的一个城市名，“philo”，在希腊语中是“爱”的意思。“adelphia”就是“adelphos”，是“兄弟”的意思。就是说，他的故乡是“兄弟友爱”之乡。他一边在夜阑无人的公路上疾驰，一边腾出一只手来，紧紧握住悠一的手。

再次回到方向盘上的那只手，立即操纵方向盘向左来个大转弯，车子拐进一条没有行人的黑暗的小道，再向右转，停在夜风拂拂的林荫道边。老外的胳膊挽住了悠一，他们四目对视，长满金色汗毛的粗大的臂膀和年轻人丰满滑嫩的臂膀，好一阵子搂抱在一起。这个巨汉的膂力大得惊人，悠一到底不是他的敌手。

熄灭电灯的车子里，两个人躺倒抱在一起。最先坐起来的是悠一，他伸出手来，想穿上刚才用力脱下的白色内衣和淡青色的夏威夷衫，这时，美青年光裸的肩膀，再次被那男子重新燃起的热情的嘴唇占有了。他欢欣之余，那惯于食肉的尖锐的巨齿，嵌进了闪耀青春光泽的肩肉。悠一大叫一声，一股鲜血顺着青年细白的胸膛流下来。但是，车棚很低，加上他背靠着倾斜的车前挡风玻璃，根本站不起来。他一只手捂着伤口，面对这种侮辱，他感到自己苍白无力，只好弓着腰站着，徒然凝

视着对方。

被盯着的老外，眼睛从欲望里苏醒，蓦然变得卑屈起来，他看着自己行为留下的证据，被恐怖征服了，震颤着身子哭了。更愚蠢的是，他对着胸前吊着的小型银制的十字架吻了吻，身子倚在方向盘上祈祷。此后，他便向悠一絮絮叨叨说明缘由，既像诉苦，又像发牢骚，说自己日常的良知和教养，在袭来的欲望的恶魔面前显得多么无能为力。这番话带有自以为是的滑稽，他的意思是想表明，当他凭着可怕的膂力征服悠一的时候，悠一肉体的软弱无力，刹那间使得对方精神的软弱无力变得正当化了。

悠一叫他赶快把衣服穿上，老外这才发现自己光着身子，马上穿好衣服。他留意到自己裸体要花些时间，那么，感到自己软弱无力自然也要花些时间。因为这个疯狂的事件，悠一回家已经是早晨了。肩膀上的伤很快好了，然而，河田看到这个伤痕就醋意大发，一天到晚琢磨着，怎样才能使悠一也被自己弄伤，而又不会惹他生气。

悠一觉得和河田交往起来很困难，他对此有些畏葸。河田把社会上的矜持和爱的屈辱的喜悦严格区分开来，这使得尚不谙世事的青年感到困惑。河田甚至可以吻所爱的人的脚后跟，但他不允许所爱的人对他的社会的矜持动一动指头。在这一点上，他和俊辅截然相反。

俊辅不是青年的良师，他的彻骨的自我厌恶和蔑视一切现实所获的手法，还有那越是悔恨就越发觉得现在的一瞬最为宝贵的说教，强迫悠一一味满足于目前的青春时光，剥夺了由青春迸发出来的进取的力量。俊辅的说教极力使人相信，人生这段湍急的河流不过是死水一潭，宛如一座塑像岿然不动。否定是青年的本能，而肯定绝非如此。自己所具有的某些东西，为何俊辅加以否定，而偏偏要悠一加以肯定呢？俊辅名之为“美”的这种青春时期虚幻的人工的特权，果真存在吗？

俊辅夺走青春的理想主义化为己有，转而对以肉体形式存在的悠一的青春课以苦役。这就站到了对于一般青年来说绝非苦役的理想主义的反面，为此，这位美青年不得不借助镜子，将自身变成了一个镜中的囚犯而牺牲别的一切，仅仅忠实于只凭感性捕捉到的现实世界。例如，感觉的恣意放肆，将我等如风扫落叶一般弄得七零八落的官能的力量，还有飘散于相对性之中的现实里的各种奇妙的变化，在俊辅看来，不能靠伦理，只有人的完全的形态和样式之美，才能加以解救和制约。但是对于自身形态已经完美无缺的悠一来说，所有这一切，有的只能借助镜子

才能看到；有的否定青春的本能需运用自杀形式方可实现最直截了当的否定；还有的是没有俊辅所说的“生活的艺术行为”不自然的介入，就很难相信其存在。这就是悠一自身肉体存在的意义所在，如同一个诗人心中的诗才一般。

如今在悠一看来，河田那种滑稽的表象的矜持，滑稽固然滑稽，但也是一种必不可少的装饰。这位美青年十分清楚，一度学会修饰边幅，对于男人来说，如同宝石、毛皮外套对于女人一般重要。在这一点上，河田单纯的虚荣心，比起俊辅来也更加直接地触动了他的心。俊辅在悠一这个学生心中灌输了这一看法，使他认识到这种虚荣心是愚劣和毫无意义的，但这位迂阔的老作家却忽视了这样一点：正是认为虚荣是愚劣的看法凸显了青春的洁癖，只有这股力量才能成为精神的支柱，别无其他。他教会悠一蔑视精神，但蔑视精神的本能和特权，正是精神所必备的，对于这些，他故意放过不提。

悠一青春朴实的心灵，轻而易举地完成了既知愚劣又爱愚劣的复杂进程，之所以这么容易，是因为错综复杂的精神终究敌不过肉体单纯的本能。就像女人渴望宝石一样，青年也会萌生社会的野心。他不同于女人的只是在认识上，他知道世上所有的宝石都是毫无意义的。

悠一具有幸福的天赋，他可以承受认识上的苦涩及其袭击青春的可厌的行为。在俊辅的指引下，他认清了名声、富贵和地位的空虚，人的不可救药的愚昧和无知，尤其是女人的毫无价值的存在，生的倦怠所产生的一切热情的本质等各式各样的现象。不过，在少年时代他的敏锐的官能已经使他看到人生的丑恶，对于任何丑行和无奈早已司空见惯，理所当然地忍耐下去。这种平静的纯洁，使他免于认识上的苦恼。他看到了生存的恐怖，看到了生活底层敞开着的黑暗的深渊，这些使他头昏目眩的感觉，为他以后作为康子生产时的一位旁观者，做好了一种健康的准备运动，就像蓝天底下运动员明朗的体育锻炼一样。

论起悠一怀抱的对社会的野心，皆是一些青年人所具有的、多少有些自我陶醉的充满稚气的东西。正如前面所述，他有理财的才能，悠一在河田的刺激之下，打算做一名实业界的人。

悠一认为，经济学是极好的富于人情味的学问。经济学是否同人类的欲望直接有着深刻的关系，决定经济学整体的活力的强弱。在过去自由主义产生时期，由于和发达的市民阶级的欲望亦即利己心紧密相联，以此发挥着自律的机能，但今天已经处于衰落时期，其原因就是因为机能游离欲望而变得机械化了，致使欲望也开始衰落了。新的经济学体系

必须发现新的欲望。对于民众欲望的再发现，极权主义和共产主义则打算通过各自不同的形式加以实现，前者试图将类似人造兴奋剂的哲学作为火种，重新燃起市民阶级衰弱的欲望，唤醒他们集结起来。纳粹主义最理解什么是衰弱。悠一不能不从包括人工神话、隐蔽的男色原理、美青年组成的党卫军以及美少年组成的希特勒少年队等组织之中，寻求有关这种衰弱的该博的知识。另一方面，共产主义则着眼于残留在衰弱欲望底层的一元化的被动欲望，以及资本主义经济结构激化起来的矛盾引起贫困的新的强烈欲望。于是，对于经济学探求和回溯原始欲望的恐怖感，在美国，本能地促进了毫无价值的精神分析学的流行。这种流行获得自慰的一点，就是相信通过寻求欲望的源泉并加以分析之后能够使其消解。

但是作为一个经济系的学生，由于悠一官能上宿命的倾向，使得他这种漠然的思考中，渗入了不少宿命论的因素。对于他来说，旧社会机构的种种矛盾和即将产生的丑恶，只是生的矛盾和丑恶的投影，而没有看到机构丑恶的投影形成了生的丑恶。比起社会的威力，他更感到了生的威力，为此，他总爱将自己认为属于人性恶的各个部分和本能的欲望看做同一种东西。可以说，这正是这位青年的逆反性的伦理关怀的表现。

今天，善和美德衰落了，现代社会发明的众多的市民道德被丢进垃圾堆，只有民主社会无力的伪善在飞扬跋扈，再次为各种恶行供给能源的好时机到来了。他相信亲眼所见的丑恶的力量，许多民众的欲望近旁都伴随着这种丑恶。共产主义新的道德信律，在民主社会死灭的市民道德旁边，显得十分惹眼，但是革命所采取的无数手段，除却因贫困的愤怒而产生的复仇欲之外，他们仅仅依靠自以为正确的目的意识，在这一点上还不算最恶。无疑，最恶的手段只存在于无目的、无缘由的欲望之中。为什么呢？因为以繁衍子孙为目的的爱、以利润分配为目的的利己心、以共产主义为目的的工人阶级革命的热情，在各种社会里都是属于善的。

悠一不爱女人，然而女人生下了悠一的孩子。那时的他看到了并非出自康子意志的生的无目的欲望的丑恶。民众也许是不自知地因这种欲望而产生出来的。悠一的经济学使他怀有一种野心，他想发现新的欲望，并力争亲身溶入此种欲望之中。

悠一的人生观里，没有摈弃青春寻求解脱的焦躁感，一看到社会矛盾和丑恶，就抱有一种畸形的野心，自己也想变成这种矛盾和丑恶的本

体。他将生的无目的欲望和自我本能混杂在一起，梦想具有实业家的各种天赋，做一个俊辅所不屑一顾的凡庸野心的俘虏。过去，惯于被爱的这个阿尔西比亚德，也成了一名虚荣的英雄了。悠一甚至想打河田的主意了。

夏天来了。尚未满月的婴儿，只是睡醒了哭，哭够了吃奶，没多少特别的事情。但是，悠一对婴儿这种单调的生活总是看不够，这个父亲受孩子般的好奇心驱使，一心想掰开婴儿紧握的手心，看看那预示她今后成长的线团儿，每次都挨母亲的好一顿呵叱。

悠一的母亲心满意足，喜出望外，病也一下子好多了。康子分娩前的种种危险征兆，产后也全都消失了，围绕悠一的全家的幸福，使他感到心情不快。

康子出院前一天，溪子起名刚好过了一周，娘家送来了贺喜的童装，绯红的绉纱上用金丝络子系着南家酸浆草的家徽，还附着浅红色的腰带以及绣着花纹的红锦香荷包。这还只是第一道礼物，各方亲友送来了红白缎子，送来了婴儿全套用品，还有的特别送来了雕花的小银匙，预示着婴儿“含着银匙”长大。还有盛在玻璃盒子里的京都偶人和大头娃娃，以及幼儿的衣服和毛毯。

一天，百货店送来了胭脂红的大型童车，装饰豪华，使得悠一母亲大吃一惊。这是谁呢，送这种礼品？她说：“啊，实在猜不出。”悠一一看送礼人的名字，上面写着“河田弥一郎”。

母亲叫悠一到门口看看，他见到这辆童车，立即泛起不快的记忆。去年，康子被诊断怀孕后不久，夫妻一同到康子父亲的百货店去，在四楼出售童车的柜面前，康子站着看了很久很久。这辆童车和那辆童车一模一样。

由于这辆童车，他只好将自己和河田弥一郎的交往，撇去关键的部分，大致对母亲和妻子说了一下。听到河田是俊辅的学生，母亲对此深信无疑，悠一的人品能够博得这位前辈的喜爱，她对此十分满意。因此，入夏后第一个周末，河田邀请悠一到叶山一色海岸的别墅度假，反倒是母亲主动劝他赴约的。“向他夫人和全家问好。”她平素就很讲究礼节，吩咐儿子带去一份点心，作为还礼。

这座别墅有一片面积大约六百多平方的草地，房子倒并不怎么宽阔。悠一三点左右到达那里，走廊上的窗户洞开，椅子上有位老人，同

河田面对面坐着。悠一发现那是俊辅，不由吃了一惊。悠一一边擦汗，一边沿着海风吹拂的长廊，直奔两人身旁走来。

河田在有人的场合，装模作样抑制住感情，说话时故意不看悠一一眼，可是当悠一拿出礼物并为母亲带上问候话的时候，俊辅说了几句玩笑，于是三人心情放松下来，又像平时一样谈开了。

悠一看见桌上冷饮杯子旁边摆着黑白相间的棋盘，是西洋象棋，盘上的棋子有国王、皇后、主教、骑士、城堡和兵卒等。

“下一盘吗？”河田问。俊辅正向河田学习下棋。悠一回答“不下”。河田提议说：“趁着风力正好，赶快准备出发吧。”河田已经和俊辅相约，等悠一来了，三人驱车到逗子镫摺游艇码头，去乘坐河田的游艇。

河田为显得年轻，穿着入时的黄色衬衫，连年老的俊辅也在衬衫外面扎了蝴蝶结领带。悠一脱掉汗湿的衬衫，换上鹅黄色的夏威夷衫。

到了游艇码头，河田的“海马五型”的游艇称为“伊波利特号”，这个名字以前从未提起过，不用说是河田招待客人的一部分，大大激发了俊辅和悠一的兴致。那里还有美国人的游艇，一只叫“GOMENNASAI号”，一只叫“NOMO（喝吧）号”。

云层很厚，午后阳光酷烈。隔海相望的逗子海岸，周末游人如蚁。

悠一的前后左右，毫无疑问，一律是夏季风情。游艇码头炫目的钢筋水泥的斜面，斜斜插入水面，一直浸水的部分，有的地方覆盖着混杂无数半石化的贝壳和包着气泡的黏滑的苔藓。停泊的游艇微微摇晃着桅杆，船舷波光闪耀。从外海到低矮的防波堤之间，这小小港湾的水面，除了荡漾的微波之外，风没有使海水涌起什么大浪。悠一脱下衣服扔进船舱，只穿一条游泳裤，海水浸到大腿，把“伊波利特号”推下水。陆地上感觉不到的海风，低低吹过水面，满含温情地抚摸着他的脸孔。游艇出港了，河田在悠一的帮助下，将插在船中央的镀锌的沉重的活动船板抛进水里。河田是操纵游艇的老手，他每每操起舵来，比平时更加厉害的面部神经痛，使他的面孔歪斜着，让人担心那顽固地衔在嘴里的烟斗会随时掉入水里。还好，烟斗没有掉，船向西奔江之岛驶去。此时，西边天空，云朵庄严灿烂，数条金光刺破云层，像一幅古战场的绘画，将光芒的末端射向这边。于是，在不爱亲近自然、单凭丰富想象的俊辅的眼里，那湛蓝色的波涛涌动的海面出现了幻景，看上去仿佛累累死尸。

“悠一君变啦。”

俊辅说。河田答道：

“不，要是能变那敢情好，可他没有变。现在他在这海里看来是安心的……前些时候（还是在梅雨季节），我们一起到帝国饭店进餐，接着去那里的酒吧喝酒。当时一个老外领着一个美少年走进来。那少年和悠一穿戴竟然完全一样！从领带到西服，再仔细一看，甚至袜子都是同一款式。悠一和那美少年轻轻交换了一下眼色，双方都明白眼下各人谁都不方便……喂，阿悠，风向变啦，把缆绳向这边拽，对……但是，更难为情的还是我和那个素昧平生的老外，自打互相扫了一眼之后，谁也就放不下谁了，当时阿悠的打扮已经引不起我的兴趣，他喜欢这样，那就只好定做美式的西服和领带了。打那时起，阿悠似乎和美少年约好了，两人外出都穿一样的衣服。那次偶然不凑巧，两人碰面时身边都伴着一位大哥，阿悠和那美少年等于公开表露了两人是一伙的关系。美少年是个皮肤白嫩、面容姣好的孩子，清纯的眼睛含着动人的微笑，为他的美貌更增添了青春的活力。您也知道，我是个很爱吃醋的人，那天晚上我真是苦恼极啦。啾，您看，我和那老外，不是眼睁睁给背叛了吗？阿悠这个人，他也知道越是辩解越是被怀疑，所以干脆像石头一样默不作声。开始我满怀怒气对他诉苦，到头来败下阵来，反而得向他讨好赔不是。永远都是一样的过程，一样的结果。有时考虑工作，本来应该很明确的判断也一时模糊不清起来，我真害怕人们会如何看待我。先生，您知道吗？我这个实业家，有一家大公司，三座工厂，六千名股东，五千名从业人员，年产能力近八千辆卡车。所有这一切，都牵系在我一个人身上。假如在私生活中有个女人的影子存在，兴许能够获得社会的谅解。但是，要是人家知道，我受到一个二十二三岁的学生的控制，这个荒唐的秘密一旦暴露，世人必定一片哗然。我们不因恶行而羞耻，却因滑稽而羞耻。汽车公司老板原来是个男色家，这真是旷古未闻。这就好比百万富翁是偷儿、绝代佳人爱放屁一般滑稽可笑。人们时常反过来利用有限的滑稽作工具，以博得众人的喜爱，但超过限度的滑稽就不容许别人取笑了。德国克虏伯钢铁厂第三代经理克虏伯，战前为何自杀？先生知道吗？一切价值颠倒的爱，摧毁了他的社会性矜持，破坏了他凌驾于社会之上的基础，从而失去了平衡……”

这些没完没了的牢骚，从河田口里说出来，如同严肃的训示和演讲一般，使得俊辅根本无暇应对。河田述说着这段破灭的故事期间，游艇在他的操纵之下，眼看又轻轻地回到原来的平衡状态。

再看悠一，他光裸着身子躺在船头，目不转睛地盯着游艇前进的方

向。悠一明明知道他俩的谈话是故意说给自己听的，但还是背对着那个中年的说话人和那个老年的听话人。他脊背上光滑的肌肉，是因为映着日光或者尚未被太阳灼伤吧，那大理石似的青春的肉体散放着夏草的芬芳。

随着江之岛渐渐靠近，河田背对着北边镰仓市街明丽的远景，将“伊波利特号”转向南方。两人的对话始终不离悠一，而又把悠一撂下不顾。

“悠一君还是变了。”

俊辅说。

“我看没变，您说他变了，有何理由？”

“没什么理由，总之是变了。我眼光可是很厉害啊！”

“他现在做父亲了，可他还是个孩子。本质上没有任何改变。”

“这个不必再争了，对于悠一君，阁下比我了解得更多。”——俊辅十分仔细地用带来的骆驼绒护膝，盖着神经痛的膝头，以免受到潮风的侵害。他狡黠地转换了话题：“刚才阁下谈到人的恶行和滑稽的关系，我也对此很感兴趣。目前，那种极为精细的关于杜绝恶行的教养，早已被我们的现代教育彻底葬送了。恶行的形而上学已经死去，只剩下滑稽遭人耻笑。事情就是如此。滑稽的病魔打乱了生活的均衡，但恶行只要是崇高的，就不会破坏生活的均衡。这种道理并不奇怪，因为大凡崇高的东西在现代都是无力的，只有滑稽的东西才具有野蛮的力量。这不正是浅薄的现代主义的反映吗？”

“我呀，并不要求将恶行看得很崇高。”

“你认为有凡庸的受到社会公认的恶行，是吗？”俊辅用几十年前站在讲台讲课的口气说，“古代斯巴达，为了训练少年们战斗时的敏捷，其机灵的盗窃行为不受惩罚。一个少年偷了一只狐狸，但因失败而遭到逮捕。他把狐狸藏在衣服里头，否认犯罪。狐狸撕裂了少年的肚肠，他依然矢口否认，没有喊一声疼痛就死了。这个故事之所以传为美谈，抑或说明了克己比盗窃更符合道德，可以偿还一切。事情并非如此。他害怕因暴露，致使非凡的恶行堕落为凡庸的犯罪，他是因羞耻而死去的。斯巴达人的道德观是古希腊不可遗漏的审美性的，精妙的恶较之粗劣的善，因美丽而富于道德性。古代的道德因单纯而强大，崇高总是站在精妙一边，滑稽始终居于粗劣一侧。然而在现代，道德脱离了美学，道德因卑贱的市民原理而变成凡庸和公认的最低恶行的朋友。美变成了夸张

的样式，变得陈旧起来，要么崇高，要么滑稽，二者必居其一。这两者在现代只是意味着同一种东西。不过，前面我已说过，无道德的假现代主义和假人性主义，散布着崇尚人性缺陷的邪教。近代艺术，自打堂吉诃德以来，倾向崇拜滑稽的一方。作为汽车公司老板的阁下，你的男色癖的滑稽，正在受到人们的崇拜，你也许觉得很受用吧。就是说，既然受到崇拜，那就是美的。阁下的教养如果也不能对此加以抵御，那么这种滑稽就会越来越获得世人的欢迎。阁下被粉碎，只有这样，才真正是值得尊敬的现代现象。”

“人性！人性！”——河田不停叨咕，“我们唯一的避难所、唯一的辩解的根据就在这里。但是，如果不搬出人性来，自己也闹不清到底是不是人，这不正是黑白颠倒吗？其实，人既然是人，就像世上平常一样，总要借助人性以外的东西，诸如神明、物质、科学真理等，这不更是符合人性的吗？我们把自己当做人，为自己的本能就是人性这一说法进行辩护，也许一切滑稽就在这里吧。但是，作为听众的世上的人们，并不是每个人都对人性感兴趣。”

俊辅微微笑着说：

“我倒是很感兴趣啊。”

“先生特别。”

“是的，我是一只名叫艺术家的猴子。”

船头荡起哗哗的水声。一看，悠一早已跳下海游起来了，他们的谈话冷落了悠一，使他感到十分无聊。他脊背上滑润的肌肉和优美的臂膀，时时从平滑的波间闪现着光辉。悠一也不是漫无目的地游着，游艇右手一百米的地方便是那岛，奇形怪状地浮在海里，从刚才的镫摺码头一望可及。那岛是一座低俯的狭长的海岛，由一系列没有沉没海中的分散的岩礁组成。说到树木，只有一棵发育不良的虬曲的松树。这座无人岛最为奇特的景观，就是中央岩石上临水高高耸立的巨大牌坊。这块尚未落成的牌坊，四周牵拉着几根粗大的绳索。

牌坊耸峙于刚才云隙间漏泄的阳光之下，缠络的绳索映出一幅意味深长的剪影。没有一个工人，看样子牌坊面对的神社也正在建筑之中，目前看不到一点影子，所以无法判断出神社的方向来。牌坊本身似乎对这些毫不在乎，只管静静伫立于海面，摆出一副无目的地朝拜的样子。牌坊的影子是黑的，周围是一片斜阳辉耀的波光粼粼的海面。

悠一攀住一块岩礁，登上海岛。他似乎怀着孩子般的好奇心，一时

兴奋起来，很想到牌坊那里看看吧。他时而被岩礁遮挡，时而又登上岩礁。悠一来到牌坊跟前，他的俊美的塑像般的线条，脊背映着夕晖，描绘出一幅裸体青年秀洁的影像。他一只手支撑着牌坊，另一只手高高举起，对着游艇上的两个人挥动着。

河田把“伊波利特号”摇向最靠近那岛的水面，只要不触到暗礁就行，在那里等着悠一游回来。

俊辅指着牌坊旁边青年的身影，问道：

“那就是滑稽吧？”

“不。”

“那是什么呢？”

“那小子真美，可怕是可怕，但这是事实，没法子。”

“那么，河田君，滑稽究竟在哪里呢？”

河田从来不肯低下的额头，这时倒是稍稍垂下来了。

“我们必须拯救一下自己的滑稽了。”

听到这话，俊辅大笑起来，他的持续不断的笑声似乎越过海面，送到了悠一的耳畔。只看到美青年顺着礁石，朝着“伊波利特号”停泊的岸边跑过来。

他们一行来到森户海岸，沿海岸又折回镫摺，将游艇收好，驱车去逗子海岸的海滨饭店吃晚饭。这是一座小型的避暑饭店，最近刚被解除接管，所以，接管期间游艇俱乐部的许多私人游艇，都用来招待住宿的美国人游览了。饭店一旦解除接管，前面的海岸，从今年夏天开始，也撤去了一直怨声沸腾的栅栏，为一般的游客所用了。

到达饭店已经是晚上。院子的草坪上摆放着五六张圆桌和椅子，桌子中央插着的五颜六色的阳伞，早已像柏树一样收束到一块儿了。海岸上的游人还很不少，R口香糖的广告塔上，扩音器喧嚣不止，在嘈杂的流行曲的间隙里，插播经过精心安排的夹杂着广告的迷路儿童的招领启事。

“请大家注意，现在广播走失的儿童。有个三岁的男孩，戴着水兵帽，上面写着‘健二’的名字。听到广播后，请家长到R口香糖广告塔下认领。”

晚饭后，三人坐在暮色包围的草坪上的圆桌旁边，海岸上的游人骤然消失，扩音器沉默了，只剩下澎湃的涛声。河田离开了坐席，留下来的老人和青年，两个人久久陷入早已习惯了的沉默之中。

不一会儿，俊辅开口了。

“你变啦。”

“是吗？”

“确实变啦。我很害怕，我似乎有一种预感，总有一天，你会变得不是你了。这一天早晚会到来的。为什么呢？因为你就是镭，一种放射线物质。说起来，我一直害怕这一天啊。……但是，你还是有几分像你。也许现在正是分手的好时候。”

“分手”一词，使得青年笑了。

“什么分手，听起来就像先生和我之间果真有过什么事一样。”

“的确有过‘什么事’，你对这个有怀疑吗？”

“我只懂得低级的语言。”

“你看，这样说话，已经不是过去的你了。”

“那么……我只好沉默。”

这种不经意的对话，老作家是如何经过长久的迷惘和深刻的决断之后，才说出来的啊！悠一对这一点毫无所知。俊辅在昏暗的暮色里叹着气。

桧俊辅怀着自我创造的深邃的迷惘，这迷惘既有深渊，又有广原。如果是青年，也许会早一天从这种迷惘中觉醒过来吧。然而，俊辅到了这种年龄，已经怀疑觉醒的价值，觉醒不是更使迷惘加深一层吗？我们究竟该向何处，为了什么目的求得觉醒呢？人生既然是一种迷惘，那么在错综复杂、不堪收拾的迷惘之中，构筑一种井然有序的、合乎逻辑的人工的迷惘，不正是最贤明的觉醒吗？不愿觉醒，不想治愈，这种意志，目前支撑着俊辅的健康。

他对悠一的爱，就是如此。他感到恼怒，痛苦。众所周知，关于作品美构成的讽刺，为描画出平静的线条所花费的灵魂上的苦恼和错乱，最终会在描画的平静的线条上，自动找出苦恼和错乱的真正的缘由。这样的讽刺，在这种时候也在起作用。他由于固守最初着意描画的平静的线条，因而保有坦白其中缘由的权利和机会。假如爱一旦剥夺这种坦白

的权利，那么，对于一个艺术家来说，不存在任何不能坦白的爱。

悠一的变化，在俊辅敏感的眼睛里，描画着这种危险的预感。

“总之，我很难过……”——黑暗里传来俊辅沙哑的嗓音，“……对我来说，这种痛苦无法形容……我呀，阿悠，大概不会再和你见面了。过去，你支支吾吾，不来见我，那是因为你根本不想见我。这次，是我提出不再见面……不过，假如你有需要，非见我不行，那时候我会欣然答应。现在的你，也许认为不会有这样的需要……”

“是的。”

“你认为不会有这样的需要……”

俊辅的手触到悠一搭在椅子扶手上的腕子，盛夏季节，他的手冰冷冰冷的。

“总之，不到那时候，再不见面。”

“就这么办吧，既然先生这么说了。”

海面上渔火闪烁。也许连品味这种景象的机会也没有了，他俩陷入了令人窒息的习以为常的沉默之中。

黑暗里出现了穿着白衣的侍者，手捧盛着啤酒瓶和玻璃杯子的银盘，紧跟着靠近的是河田黄色的衬衫。俊辅又恢复了常态，保持着一个讽刺家的快活态度，应酬着河田接着先前翻腾出来的争论。这些不着边际的议论看来得不出什么结果，不久，一股刺骨的冷风将他们三个又赶回了门内的大厅。这天晚上，河田和悠一留在饭店，河田劝俊辅也找个房间住下来，但俊辅还是坚决谢绝了他热情的请求，所以河田只得叫司机送俊辅一个人回东京。车上，老作家裹着驼毛护膝的膝盖剧烈疼痛起来。司机听到呻吟，吃惊地停下车来，俊辅说没关系，叫他继续开车前进。他从里边口袋掏出随身携带的吗啡Pavinal，吃下去了。镇痛剂不会马上起作用，老作家为了分散精神上的痛苦，他决心什么也不去想，只是无聊地数点着街道两旁的电灯。拿破仑行军的时候，不也是这样骑在马背上数点沿街有多少窗户吗？一颗根本和英雄行为不沾边的心里，忽然想起这样一个奇妙的传说。

二七　间奏曲

渡边稔十七岁，肌肤白嫩，一张五官端正的圆脸，眉目清朗，笑起来带着两个酒窝，很是漂亮。他是某新制高中二年级的学生。战争末期三月十日那天的大空袭，将他位于平民区的自己家的杂货店化为乌有，父母、妹妹在房子里被烧死，他有幸活下来，借住世田谷的亲戚家里。亲戚家主人是厚生省一名官员，生活谈不上富裕，哪怕只多了稔一张嘴，日子过得也很艰难。

稔十六岁那年秋天，他想去打工，从报纸广告上找到神田一家咖啡馆，在那里当侍者。放学后就去上班，到十点闭店，可以干五六个钟头。期末考试前，老板答应他提前到七点下班。工钱也高，稔可算找到了一个好饭碗。

不仅如此，店老板也很器重稔。他四十光景，浑身精瘦，是个沉默寡言的老实人。五六年前老婆出逃了，现在还继续过着独身生活，一直住在店的楼上，听说名字叫本多福次郎。一天，这个人到世田谷稔的伯父家拜访，打算收稔作为养子。这个请求真是雪中送炭，立即办妥了领养的手续，稔的姓也改成本多。

稔如今也时常做店里的帮手，不过那是出于兴趣。每天无忧无虑去上学之外，还常跟养父出外吃饭，听戏，看电影。福次郎喜欢旧派戏剧，但他和稔出去时，就一同看稔所喜欢的热闹的喜剧和西部电影。稔还叫他给买了冬夏的少年服装，买了冰鞋。这种生活对于稔来说从来没有过，所以使时常来玩的伯父家的孩子很羡慕。

这期间，稔的性格产生了变化。

虽然还是笑口常开，但喜欢孤独了。比如，去弹子房也是一个人。在该用功读书的时间里，他在弹子机前一待就是三小时。稔也不大和本校的同学们往来。

这种还算阴柔的性情中，镌刻着不堪容忍的厌恶和恐怖，和世上一

般不良少年的道路相反，他幻想自己将来会走向堕落，不由战栗起来。他抱有一种固定观念，认为自己总有一天要彻底垮掉。夜间，他一看到点着昏暗的油灯、打坐在银行阴影里的算命先生，就一阵恐怖，生怕自己额头上浮现出倒霉、犯罪、堕落的未来，于是加快脚步，匆匆而过。

但是，稔喜爱自己明朗的笑颜，他笑起来露出整齐、洁白的牙齿，充满希望。屏弃一切污浊，他的眼睛也很清纯、美丽。他想，只要外观不改变，总是安心的，然而这种安心感不能长久维持下去。

他学会了喝酒，迷恋侦探小说，还学会了抽烟。香喷喷的烟味儿一股股流入胸腔，那尚未成形的未知的思念，仿佛从心底引出什么东西一般。在一味自我厌弃的日子里，他巴望再来一次战争，梦想发生一场包围大都市的劫火。他认为在劫火中可以见到死去的父母和妹妹。

他爱刹那间的昂奋，同时也爱绝望的星空。他到处徘徊，从一条街走到另一条街，三个月穿破一双鞋。

放学回家，吃罢晚饭，他换上鲜艳的少年休闲装，直到半夜，店里都不见他的影子。养父很心疼，跟在后头看，发现他到哪里都是一个人。于是也就免去了嫉妒，便放下心来。自己上了岁数，跟他玩不到一块去，也就忍住没有责怪，随他自由。

暑假的一天，天空阴沉，下海太冷，稔穿上绘有椰子树花纹的大红夏威夷衫，谎称到世田谷家里看看，外出了。这件大红的衬衫，和少年白皙的肌肤很相配。

他想到动物园去。他乘地下铁到上野站下车，来到西乡[(1)]铜像下边。这时，昏黄的太阳从云层里露出脸来，高高的花岗岩石阶阳光灿烂。

他攀登石阶，中途点上一支香烟，日光很强，几乎看不出火柴的亮光。他心中充满孤独的快活，飞奔着登上了石阶的顶端。

这天，上野公园游人稀少。他买了一张印有彩色睡狮照片的门票，钻进人影斑驳的动物园大门。稔不顾画着箭头的路标，信步向左前方走去。溽热中飘荡着野兽的体臭，那气味带着干草香气，使人想到，它们都很留恋自己睡觉的草窝。眼前出现了长颈鹿的铁槛，云影打长颈鹿冥想的脸孔、脖子、脊背依次掠过，阳光黯淡下来。长颈鹿一边走，一边用尾巴驱赶苍蝇，它每走一步，那又长又大的骨架似乎要松垮下来。稔看到了白熊，它耐不住暑热，疯狂地在水池和水泥地之间上蹿下跳。

稔顺着一条小路，走到能够眺望不忍池的地方。

池之端马路上飞驰的汽车闪着光亮，西自东京大学的钟楼，南至银座的街衢，各处起伏的地平线，都辉耀于夏日阳光之下，火柴盒般的洁白的大厦，像石英一样闪闪放光。这和不忍池阴沉的水面，以及上野一家百货店上空干瘪的、无精打采的广告气球，还有百货店灰暗的建筑物，互相形成了对比。

这里是东京，有着都市感伤的景象。少年感觉到，自己认真走过的这些道路，在这片景象中全都隐匿不见了。还有那多次夜间的放浪，在这明丽的景象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连同自己所梦想的摆脱不可知晓的恐怖的自由，也一点儿不着痕迹了。

从池之端七轩町绕过湖水开来的电车，震动着他脚下的土地，隆隆驶过。稔又折回去看动物。

动物身上的气味远远传来，气味最浓烈的是河马的屋子。雄河马迪卡和小河马查布，浸泡在浑水里，只露出鼻子来。左右有湿漉漉的铁槛，两只老鼠趁主人不在，瞅准草料箱，在铁槛里出出进进。

大象用鼻子卷起一捆捆麦秆送进嘴里，还没有嚼完又卷起另一捆来。有时卷得太多了，就扬起石臼似的前腿，把多余的麦秆蹬掉。

企鹅们像是出席鸡尾酒会，各自面面而立，将一侧的翅膀暂时离开身体，摆一摆屁股。

灵猫馆的地面上撒满鲜红的鸡头，两只灵猫身子叠着身子，站在高出地面一尺多的卧床上，目光阴郁地瞧着这边。

看到狮子夫妇，稔甚感满意，他想该回去了。含在嘴里的冰棒已经化完，这时候，他发现附近还有没看的小型建筑，走近一瞧，是小鸟馆，窗户上变幻不定的彩色玻璃，有的已经裂开了。

小鸟馆里，只有一个穿纯白色开领衫的男子，背向他站着。

稔嚼着口香糖，眼睛直盯着一只犀鸟，那犀鸟长着比脸还大的白嘴。面积不足十坪的馆内，充满了嘹唳和奇娇的鸣声，稔感到这和电影《人猿泰山》(2)里密林的鸟叫十分相像。他循声而望，那是鹦鹉。小鸟馆里鹦鹉、鹦哥最多，红金刚鹦哥一身五彩的羽毛，非常美丽。白鹦鹉一齐转过身子，其中有一只，全神贯注地用榔头般坚硬的小嘴敲打着饵盒。

稔走到九宫鸟笼子前面，那鸟站在污秽的黄色栖木上，张着鲜红的

嘴巴，似乎要说些什么。正想着，突然叫了一声“你好”。

稔不由得笑了，旁边那个穿着白色开领衫的青年也笑了，他朝稔这边看了看。稔的身高只达到那青年的眉毛，转过来的脸孔稍稍低俯着。两个人对望着，久久不肯移开。他们都互相为对方的美貌而惊诧不已。稔一直嚼着口香糖的嘴巴也不动弹了。

“你好！”九宫鸟又叫了一声。“你好！”那青年模仿了一句。稔笑了。

美青年不再看鸟笼，他点上一支香烟。稔也学着，从口袋里掏出皱巴巴的外国烟盒，接着连忙吐掉口香糖，将香烟含在嘴里。那青年又划了一根火柴伸过来。

“你也抽烟吗？”

青年惊讶地问道。

“嗯，上学时候不准抽。”

“是哪所学校？”

“N学院。”

“我呀，”美青年说出一所著名私立大学的校名。

“能告诉我你的名字吗？”

“我叫稔。”

“我也告诉你名字吧，我叫悠一。”

他俩走出了小鸟馆。

“你这件红色夏威夷衫很好看。”

青年说，稔听罢脸红了。

他们山南海北地聊着，悠一富于朝气而潇洒的谈吐，以及姣好的长相，使得稔甚是着迷。悠一还没有看动物，稔已经看过了，他便陪悠一一道去。过了十分钟，他俩就像亲兄弟一样了。

“这位也是那号人吧？”稔忖度着，“这般出众的人也属于那一类，真叫人高兴。这人的音容笑貌、体态风情，都那么讨人喜欢。真想和他早点儿同床共寝。他一切会听我的，我也会叫他干这干那。我的肚脐眼儿，他也一定喜欢吧？”——他把手插进裤兜，将顶得生疼的那东西拨

正，这下子好受了一些。他发觉裤兜里还剩一块口香糖，掏出来放进嘴里了。

“见过貂吗？还没去看过？”

稔挽着悠一的手臂，向小动物散发着臭气的笼子走去，他们相互紧握的手一直不肯松开。

对马貂笼子前面挂着说明动物习性的牌子，“早晨和夜晚活动于山茶树林，吸食花蜜”等等。里头有三只小黄貂，其中一只衔着一块鸡冠子，满含疑惧地瞧着这边。他们两个的眼睛和小动物眼睛碰到了一起，他们的眼睛只对着貂，貂的眼睛也只能看着人。但是，悠一和稔两个都觉得，貂的眼睛比人的眼睛更可爱。

他们的脖颈一阵热辣辣的，日光直射下来。太阳偏西了，光线依然很厉害。稔回头看看，周围没有一个人影。刚刚结识半个小时，他们就很自然地轻轻接了吻。“我现在很幸福。”稔想着。这位少年只学会了肉体的幸福，世界很美好，没有一个人，到处静悄悄的。

狮子的吼叫震撼了四围。悠一抬起眼睛，说道：

“哎呀，阵雨好像要来啦。”

他们看到黑云布满半个天空，太阳立即暗下来。走到电车站，最初的黑雨点儿已经铺满道路。乘上地铁，“到哪儿呢？”稔生怕被抛下，不安地问道。他们在神宫前下了车，接着走向不再落雨的另一条大街。悠一曾经从大学同学那里得知高树町一家旅馆，两人乘都电赶往那里。

稔陶醉于当天性感的回忆，寻借口疏远了养父。福次郎身上，没有任何地方能引起这位少年的幻想。福次郎一副佛爷心肠，把邻里关系看得很重要，街道上发生什么不幸，他总是立即跑到寺里烧香上供，一言不发，对着神佛坐上好半天。别的人来吊唁，他一概不知。此外，他那缺乏魅力的干瘦的身子骨儿，使人看了感到不吉利。账面上他不好托付别人，在这条学生来来往往的街上，咖啡馆柜台边整天守着一位表情冷漠的老头子，生意上这可不是高明的做法。还有，每晚关门后一小时，他便十分认真地检查当天的账目，就连那些老主顾见了也定会绕道儿走。

认真和吝啬，同福次郎的佛爷心肠互为表里。隔扇稍微关不严实，左右拉手靠到了正中央，他就立即走过去重新弄好。福次郎的叔父从乡下来，晚饭吃的是炸虾盖浇饭。稔看到那位叔父临走时，福次郎向他讨

饭钱，感到很吃惊。悠一青春的肉体，是接近四十岁的福次郎无法相比的。不但如此，在稔的幻想之中，悠一同众多武打戏里的英雄人物和惊险小说里的青年才俊，化为一体了。稔从悠一身上看到了自己未来的一切希望。俊辅把悠一当做素材构思一部作品，稔将许多故事当做素材塑造一个悠一。

悠一猛然回过头来，在少年眼里，那动作就像一个年轻的冒险家，面对突如其来的危难，做好搏斗的准备。稔只想自己将来做一名纯真的侍从、紧随众多主子的少年侍从，打心眼儿里钦佩主子的胆识和力量，和主人生死与共。因此，较之恋爱，这更是一种官能性的忠实、理想的献身和自我牺牲的快乐。对这位少年来说，这是极其自然的梦幻般欲望的表现。一天夜里，稔梦见悠一和自己在战场上的身影。悠一是一名英俊的青年军官，稔是一位美少年警卫兵。两人同时胸膛中弹，紧紧拥抱、亲吻着死去。还有一次，悠一是年轻的海员，稔是少年水手，他们登上热带地区一座海岛的时候，轮船在居心不良的船长命令之下开走了，两人遭到岛上土著人的袭击，他们用巨大的贝壳当盾牌，躲过叶荫深处射来的无数支毒箭。

就这样，两个人共度了一个神话般的夜晚。他们的周围，城市的夜翻滚着巨大恶意的浪涛，那些恶棍、仇敌和刺客，一个个从幽暗的窗外窥视着，巴望他们获得厄运，为他们的死亡高呼"快哉"。稔恨不得枕头下有一把手枪，这样他才能睡安稳。他老是怀疑那边的西装壁橱里藏着一个恶人，夜阑人静，趁他们熟睡时，打开一道细缝，用手枪向他俩瞄准。果真这样该怎么办呢？稔看到悠一对他这番心思浑然不觉，照旧呼呼大睡，心想，只有这个人才具备过人的胆识和力量。

稔一直极力希求从中摆脱出来的不可预知的恐怖，突然发生变异，这些恐怖如今皆成为稔陶醉于其中的甘美的故事了。他从报上看到走私鸦片和地下结社的报道，仿佛这些事都同他自己有关，热心地阅读起来。

少年这种倾向也或多或少感染了悠一。悠一过去害怕、如今仍然害怕的顽固的社会偏见，对于这位富于幻想的少年来说，反而可以鼓舞他的幻想，在他眼里，那只不过是传奇般的敌视、罗曼蒂克的危险、俗众对正义和高贵的妨碍、土著人无理的执拗的偏见罢了。这使悠一的心从中获得慰藉。而且，一想到少年这种灵感的源泉正是来自悠一本人，于是他为自己这种无形的力量而深感惊讶。

"那些家伙（这是少年对'社会'唯一的称呼）正在瞄准我们，我们必

须小心。”稔说出他的口头禅来，“那些家伙巴不得我们早死。”

“怎么样呢？那些家伙不在乎我们，只是捂着鼻子打我们身边走过去。”——年长五岁的大哥，摆出现实的看法。然而他的意见不足以使稔信服。

“呀，女人！”——稔对着走过去的一群女学生啐了口唾沫，他把听来的一星半点的关于性的诅咒，一股脑儿抛出去，故意让她们听见，“女人呀，什么东西，不就是大腿之间夹着一个脏口袋吗？口袋里装得净是垃圾！”

悠一自然没有对他说出自己是有老婆的，只是微笑地听着他咒骂。

从前稔只一个人晚上出来散步，现在他和悠一一起散步了。漆黑的街角，到处潜伏着看不见的刺客。这些刺客，正蹑手蹑脚地盯着他们两个。甩掉这个家伙，或者耍他一下，来个无罪的报复，这就是稔爱玩的游戏。

“阿悠，你看。”

稔打算做出一次小小的犯罪，足以使追他的人跟过来。他吐出嘴里的口香糖，粘在路边光闪闪的外国人的汽车的门把手上。干完这件事，他又装作什么也没干，催促悠一快走。

一天晚上，悠一伴着稔一起到银座温泉楼顶上喝啤酒。少年泰然自若地多要了一大杯。楼顶上夜风清凉，他们汗湿的紧贴在脊背上的衬衫，立即被风吹得鼓胀起来。红、黄、浅蓝色灯笼，围绕着晦暗的舞场摇曳闪烁。在吉他的伴奏下，两三对男女轮番站起来跳舞。悠一和稔也很想跳上一场，但这里，男人和男人一起跳舞总是叫人看不惯。他们只得看着别人欢乐，心情渐渐郁闷起来，于是两人离席，走到楼顶黑暗的角落，靠在栏杆上。夏夜城市的灯光直达远方。南边汇聚着一片暗影，细想想，那里是滨离宫公园的森林。悠一把手搭在稔的肩膀上，漠然望着那座森林。只见林中逐渐腾起一团亮光，开始燃放的巨大的绿色的焰火，眼见着圆圆地扩大开来，伴随一声轰鸣，变成黄色，再变成淡红的光伞，消散了，又恢复了寂静。

“那样子，真好。”稔想起侦探小说里的情节，“要是把人全都当成焰火，打到天上让其散灭，那才好呢。世界上一切邪魔，一个个当成焰火全部毁灭，单单留下悠一和我两个人，那该多好啊！”

“那就不能生小孩啦。”

“要小孩干吗？假如我们真的能结婚生子，那么孩子长大了，也会欺负我们，再不然，就和我们一样。二者必居其一。”

他最后一句话，悠一听了有点儿悚然。康子生了女孩，他觉得这是神灵保佑的结果。青年的手掌亲切地抓住了稔的肩膀。

稔充满稚气的柔嫩的面颊以及天真的微笑里，隐含着叛逆的灵魂，这一点反而使悠一原有的不安的心情找到了慰藉。这种平时的共同感觉，强化着两人官能上的纽带，为友情中最本质的部分、最冠冕堂皇的部分带来力量。少年强大的想象力，拖带着青年的疑虑自行前进。其结果，弄得悠一也被孩子般的幻想迷倒了。一天夜里，他忽然认真地想象着到南美亚马孙河上游探险，一直没有睡好觉。

深夜，他们要到东京剧场对岸的码头划船。小船已经停泊在船坞里，码头上的小屋也早已熄了灯，上了一把大铁锁。两人只得坐在船坞边的木板上，双脚在水面上摇晃着，抽着香烟。对岸的东京剧场已经散场，右面桥对过的新桥舞剧场也散场了。河上灯火阑珊，幽暗沉滞的水面，白天留下的暑气尚未散去。

稔伸出前额，说生痱子了。他让悠一看自己额上斑斑点点发红的痱子。这位少年，总不会忘记把自己的笔记、衬衣、书、袜子和新上身的衣服，一律送给情人看。

稔立即“扑嗤”笑起来了。悠一听到他的笑声，朝东京剧场前面沿河的道路看了看，一个骑自行车的身穿浴衣的老人，没有扶住车把，连人带车摔倒在路上，好像伤了腰，爬不起来了。

“这么大年纪还骑自行车，真犯傻。要是滚到河里，那才好看呢。”

稔快活的笑脸，和暗夜里显露出来的满口残酷的白牙，看上去多么美丽！这时，悠一不由感到，稔和自己有着超出相像的共同之处。

“你有固定的朋友了吧？你经常离家出走，有点儿不像话呀。”

“他喜欢上我的缺点啦。倒也做了我的养父，法律上也承认的。”

“法律上”这个词儿，从这少年嘴里说出，外表上听起来有些滑稽。稔接着问道：

“阿悠有固定的朋友吧？”

“嗯，只有一个老爷子。”

“我去给你杀掉。”

“没用，那家伙杀也杀不死。”

“为什么？年轻漂亮的gay里的人，肯定都是人家的俘虏。”

“这样更方便。”

“又给置办西服，又有花不完的零用钱。还有，尽管讨厌，总是自作多情。”

少年说罢，对着河面吐了一大口白花花的唾沫。

悠一揽住稔的腰，将嘴唇贴过去接了个吻。

“不成呀，”稔并不拒绝，他一边接吻，一边说，“和阿悠接吻，那东西就立即挺起来，不愿回家啦。”

过了一会儿，“啊，蝉！”稔叫道。都电的轰鸣驶过桥后一片寂静，这时，白天叫过头儿的蝉，夜间又穿破寂静，传来细微的鸣声。这一带没有像样儿的树林，一定是哪个公园里的蝉迷了路飞来这里的。蝉沿着河岸低低飞行，向着右方桥头群蛾乱舞的路灯飞去。

于是，两人不得不抬头看着夜空。但是，悠一的鼻孔闻到一股河水的恶臭，两人摇晃的脚上的鞋子离河面很近。悠一对这位少年打心里喜欢，但又不能不觉得“我们正像水老鼠一样谈恋爱”。

有一次，悠一无意中看了看东京地图，他不由惊叫起来，世界上竟有这样的奇事：他和稔并排瞅着的河水，原来是他和恭子一起从平河门高台望到的护城河的水。平河门前锦町河岸的水，过了吴服桥转向左方，又在江户桥近旁注入支流，沿木挽町从东京剧场门前穿过。

本多福次郎开始怀疑稔了。一个溽热难眠的晚上，这位不幸的养父躺在蚊帐里读通俗故事杂志，一边等稔回来。他的脑子简直要发狂了。凌晨一点，后门有响动，接着又听到脱鞋子的声音，福次郎便熄掉枕头边的灯。里面房间的灯亮了，稔似乎在脱衣服。接着又好像花了好长时间，光着身子坐在窗下抽烟。透过微弱的灯光，福次郎看到薄薄的烟雾从栏杆里升起来。

稔赤裸裸地走入寝室，正要钻进被窝的时候，福次郎一跃蹿过去，将身子压在稔的身体上。他手里拿着绳子，把稔的手绑上，剩下的绳子顺便又在胸脯上缠了几道。其间，稔的嘴压在枕头上，喊不出声来。福次郎一边绑，一边用额头将枕头顶住少年的嘴巴。

好不容易捆好了，稔在枕头底下诉起苦了，声音含含糊糊。

“好难受啊，闷死啦。我不喊，快把枕头挪开些！”

福次郎骑在稔的身上，唯恐这个养子跑了。挪开枕头，把右手伸到少年的腮边，打算稔一喊，就立即捂住他的嘴。福次郎用左手抓住少年的头发，推推搡搡地说：

“快快坦白，又和哪里的贱骨头鬼混去了？说，统统抖落出来！”

稔的头发被抓住，裸露的胸脯和两手蹭着绳子，好不疼痛。然而，他听着那番老掉牙的审问，这位爱幻想的少年，想的不是突然来这里拯救他的可靠的悠一的身影，而是世态教会他的现实的法术。稔说，松开头发就坦白。福次郎一旦放开手，他就瘫倒装死。福次郎慌了，摇摇少年的脸孔。稔又说，胸间的绳子疼得穿心，解开绳子就坦白。福次郎点亮枕边的灯，解开绳子。稔的嘴唇贴着手脖子疼痛的地方，低着头不吭气。

胆小的福次郎骑虎难下的态势，早已蔫了一半。他见稔守口如瓶，这回想来软的一手。他对着盘腿而坐的裸体少年，低下头一边哭一边检讨自己的暴行。少年洁白的胸间，绳子留下淡红的伤痕。不用说，这场戏剧性的惩罚，就这样稀里胡涂结束了。

福次郎害怕暴露自己的行为，对于请秘密侦探，怎么也下不了决心。第二天晚上，他撂下店里的事，又开始对这个可爱的人儿盯梢了。稔的行踪难以捉摸。于是，他送给店里的心腹店员一些钱，叫他盯住。这位颇为聪明的忠心耿耿的店员，终于查到了和稔交际的人，从相貌、年龄和衣着，直到那人叫“阿悠”都查得清清楚楚，并报给了他。

福次郎去了很久没有光顾的此道的酒吧，他过去的一位朋友，现在仍然脱不掉恶习，经常出入这里。他带着这个老熟人，到别的安静的咖啡馆和酒吧查找“阿悠”的身份。

悠一自以为自己的详情只是小范围知道，实际上，在这个除了打听别人隐私就没有别的话题的“小社会”里，就连如何才能接近他的小常识都传播开了。

大凡此道里的中年男子，都嫉妒悠一的美貌。他们从不吝惜对悠一的爱恋，但这位青年无情的拒绝，更使他们大发醋意。不如悠一漂亮的青年们也是如此。福次郎轻儿易举获得了大批的材料。

他们都爱说三道四，尤其爱拿女人开涮。即便是自己一无所知的

事，也发挥了偏执的热情，为福次郎又找到一个掌握新情况的人物。福次郎去见这个男人。这个男人又介绍一个好心而健谈的男人。福次郎短短时间，会见了十多个素昧平生的男人。悠一要是知道了，准会感到震惊，且不提他同镝木伯爵的关系，就连他和世俗气十足的河田的来往都一个不漏地传开了。福次郎从悠一的姻亲关系到住址、电话号码一一查个明白，一回到店里，就精心设计起各种卑劣的手段来了。

(1) 西乡隆盛（1827—1877），明治维新功臣，萨摩藩士。后在“征韩论”中同新政府发生对立，回乡发动“西南战争”，兵败自刃而死。

(2) 根据美国作家埃德加·莱斯·布鲁斯（Edgar Rice Burroughs，1875—1950）长篇系列小说《人猿泰山》改编的同名电影。

二八　晴天霹雳

悠一的父亲活着的时候，南家没有别墅。父亲讨厌守在一个地方避暑、避寒。终日繁忙的父亲留在东京，他们母子到轻井泽、箱根等地的饭店消夏，周末父亲来一次。这是惯例。轻井泽熟人很多，在那里度夏非常热闹。但是，近来母亲发现悠一的性格变得喜欢孤独了。同他的年龄和健康的身体不相称，漂亮的儿子不愿去交际繁忙的轻井泽，夏天情愿去没有几个熟人的上高地。

战争激烈的年月，南家也没有急于疏散。一家之主，对于这件事很不在意。空袭开始的几个月前，昭和十九年夏，悠一的父亲在东京自己家中溘然长逝，患的是脑溢血。坚强的夫人不听周围人的劝说，硬是留在东京家里，守护亡夫的牌位。这种精神力量也许吓退了燃烧弹吧，宅子完好地迎来了停战。

假如有别墅，可以卖个好价钱，足可以应付战后的通货膨胀时期。悠一父亲的财产，除了现在的住宅，动产、有价证券、存款等，在昭和十九年是二百万日元。被撇下的母亲，为了渡过难关，她的心爱的宝石被倒爷低价收购，惶惶恐恐度着日月。这时，碰巧得到父亲原来的部下、一个精于此道的人的帮助，很体面地交了财产税，又把存款变成有价证券，通过一番巧妙的操作，成功地闯过了施行通货非常措施的难关。经济稍稍稳定之后，留下了两件宝贝：七十万银行存款，以及混乱时期培养起来的悠一理财的本事。后来，这位热心的帮手，也得了父亲一样的急症死了，悠一的母亲遂将家计放心地交给了老女佣。这位好心眼儿的女佣在账目方面表现出脱离时代的无能，又不知道如何应付危机，悠一发现后吓了一跳。这在前边已有叙述。

基于这些情况，战后南家始终没有避暑的机会。康子娘家在轻井泽有别墅，邀请他们避暑，这使悠一的母亲很是高兴，但她不想离开东京一天，害怕临时找不到主治医生，便轻易取消了这个高兴的念头，让小两口领着孩子一同去。母亲带着凄凉的神色，提出这种特殊的自我牺牲

的请求，使得时时想着婆婆的康子，怎能抛开疾病缠身的老太太不管。媳妇体贴的回答引得婆婆十分开心。每有客来，康子总是拿出电扇、冷毛巾和冷饮招待，婆婆口口声声夸奖媳妇的孝心，弄得康子怪难为情的。她还说什么，假如担心来客将此看成只是出于婆婆的私心，那么她也可以提出一个不合情理的方案：建议把头胎孩子留在东京，让她习惯习惯东京酷烈的夏天。溪子爱出汗，生了痱子，整天搽痱子粉，弄得像个小雪人一般。

悠一一直不愿意受岳丈家的照顾，出于一颗狂放不羁的心，也反对避暑的邀请。一家人里，在政治手腕上稍胜一筹的康子，将顺从丈夫的旨意看成是对婆婆尽孝心。

一家人平平安安度过了夏季，有了溪子，全家忘掉了暑热。但是，还没学会笑的婴儿，总不改一副动物般生硬的表情，打从参拜神社以来，孩子对于彩色风车的转动和嘎啦嘎啦的响声很感兴趣。获得的礼品有漂亮的八音盒，倒是很起作用。

八音盒是荷兰产品，这件玩具仿照古雅的农家，拥有一座开满郁金香的庭院。打开中间的门，就出现一个小人儿，穿着荷兰的衣服，系着彩色围裙，手里拿着喷壶，站在门框旁边。门开的期间，八音盒响着，演奏着耳熟的荷兰民谣的俗曲。康子爱待在通风良好的楼上，给溪子听音乐。夏天午后懒于用功的丈夫，也加入了这娘儿俩的娱乐。这时节，风从院里的树木吹来，穿过南北屋子，感到一阵凉爽。

“知道啦？看，听着呢，竖起耳朵来啦。”

康子说着。婴儿的这副表情，使得悠一看得入迷。“这孩子只有内部……”他想，“几乎没有什么外界。所谓外界，也只是肚子饿的时候，送到嘴边的母亲的乳头、夜里或白天漠然的光线的变化、风车美丽的旋转、八音盒嘎啦嘎啦单调而柔和的音乐，只有这些东西。然而，论起她的内部，怎么样！自有人类以来，女人的本能、历史和遗传受到挤压，而后就像水中花一样，在作为环境的水里，扩大，开花，只剩下这件工作了。我要把这孩子培养成女人中的女人、美女中的美女！”

按时授乳的科学育儿方法，近来不大吃香了。溪子一旦哭闹起来，康子立即喂奶。夏天敞开穿着薄薄衣服的前胸，裸露的乳房硕大、美丽，这团白嫩而富于敏感的皮肤上，游走着一线青色的静脉血管，清冽异常。然而，掏出的乳房像温室里熟透的果实，浸满了汗水。康子在用沾有稀硼酸水的纱布消毒奶头之前，必须先用毛巾擦去汗水。乳房尚未

挨近幼儿嘴唇，奶水就渗了出来，她一直为过于丰盈的乳汁而头疼。

悠一看看这对乳房，又看看窗外夏云浮动的天空。蝉一个劲儿啼叫，反而时时使人忘记耳边的聒噪。溪子吃完奶，在蚊帐里睡了，悠一和康子对望了一下，笑了。

悠一突然有一种自己被什么撞倒的感觉。莫非这就是幸福？同时也是可怕的事情全部到来了，完成了，抑或正留在眼前，看着它，只是感到无力的安慰？他对这种冲击一时有些茫然起来。一切结果外观上看起来是这样确切和自然，这使他感到惊讶。

数日后，母亲的状况急剧变坏，平素每到这时候，她总是不失时机地叫来医生，这回却顽固地拒绝看病。这位爱唠叨的老年嫠妇，整天价闷不作声，只能让人觉得发生了异样的变化。当晚，悠一在家里吃饭。他看到母亲脸色不好，强作笑脸时表情极不自然，一点没有胃口，于是他不打算外出了。

“今晚怎么不出门了呢？”她对在家磨磨蹭蹭的儿子，故意表现出快活的样子说道，“我的身体用不着你牵挂，我没有生病。要说证据，我自己对自己的身体很清楚。要是有什么不好，会马上请医生来的，所以谁也不要担心。”

她尽管这么说，可是孝顺的儿子就是不肯走。第二天早晨，聪明的母亲变换了战术，一大早，她就显得精神振奋。

“你想知道我昨天到底怎么了，是吗？”她对着阿清莫名其妙地大声说，“昨天嘛，那只不过证明我还没有从更年期里毕业呀。”

昨晚她几乎一夜未睡。不眠带来的兴奋状态，以及数度唤回的理性，使她巧妙地导演了这出戏剧。晚饭后，悠一放心地外出了，果断的母亲命令贴心人阿清叫来一辆出租车，说上车后再告诉她去哪里。阿清想跟她一起去，母亲制止了她，说：

“不用陪，我一个人去。”

“不过，太太……”

阿清甚感惊奇，悠一的母亲生病以来，很少一个人外出。

“我一个人出门难道就这么稀奇吗？请不要把我当成皇太后。康子生孩子的时候，我一个人去医院，不是什么事也没出吗？”

“可那时家里没人。再说，太太自己也同我有约，说今后决不再单独

外出的呀。我都记着呢。”

听到主仆两人的争执，康子来到婆婆居室，脸上露出担心的样子。

“妈，还是我陪您去吧，要是阿清去不方便的话。”

“好啦，康子，不用担心。”——她说话的声音很动情，很亲切，像是对着自己亲生女儿一样，“为了处理你们死去的父亲留下的一笔财产，我要去见一个人。这件事情我不想让悠一知道，假若我回来之前他回家了，就说我被一位老朋友的车子接走了。要是悠一在我后头回来，我什么也不说，康子和阿清你们也不要提起我出门的事。请记住了啊，我自有主张。”

她不管别人如何，发了一通指示后就慌慌张张乘车出门去了。两小时后她乘同一辆车回来了。看样子很累，立即入睡了。悠一深夜才回来。

“妈妈怎么样？”悠一问。

“好多啦。和平时一样，九点半就早早上床休息了。”——忠实于婆婆的妻子回答说。

第二天晚上，悠一一出门，母亲就立即要雇车准备外出。第二个晚上，她不要任何人靠近，独自默默地准备着。阿清送来银制的和服腰带扣子，女主人一手抓过去，老女佣不安地抬头看着她。然而，这位不幸的母亲，目光里闪现着不吉祥的热情，对好心的无能为力的女佣，一开始就置于视线之外。

她为了拿到唯一的证据，接连两个晚上到有乐町的罗登，等着悠一在那里出现。前天，她接到一封可怕的匿名信，写信人劝告说，为了证实密告不是说谎，请按信里的地图找到那家奇怪的店铺，在那里等他本人出现。她决心一个人单独行动。不论这袭击全家的不幸埋藏的根子有多深，那也只是母子之间应该解决的问题，决不能连累康子。

再说罗登，连连两个晚上，迎来一位非同寻常的客人，大家甚感惊奇。江户时代，按常规，男妓不仅接待男客，也接待女客。现代这样的习惯早已被忘却。信里还告诉她这家店许多奇异的风习和隐语。南太太费了九牛二虎之力，这才成为一个熟门熟路的客人。她丝毫不露惊讶之色，举止落落大方。因此，连出来应酬的店老板，都觉得她是一位有教养的老妇人。他被她洒脱的谈吐迷惑住了，也就不由放松了戒备。不说别的，只要这位上岁数的女客不惜花钱就成。

“也有这样好事的客人哩。”洛蒂跟少年们说，“都这般年纪了，还那么随和大度、心直口快，真是难得。其他客人，见到她也不会在意，可以尽情地玩乐。”

罗登的楼上，当初是女人的酒吧，后来洛蒂改变了主意，把女人赶走了。如今，每到天黑以后，男人们可以到楼上跳舞，看男扮女装的少年跳半裸体舞。

第一个晚上，悠一没有来。第二个晚上，她决心等悠一出现。滴酒不沾的她出钱请客，大大方方请陪侍她的两三个少年喝酒，吃东西。等了三四十分钟，悠一还没来，突然，一个少年的话引起她的注意。少年对伙伴说道：

“怎么回事呀？阿悠两三天没来了。”

“你瞎操什么心？”发话的少年受到了对方的奚落。

“我才不操心呢，反正悠一和我没有任何关系。”

“光嘴上这么说。”

南太太若无其事地问道：

“阿悠很有名气，是吗？他长得很帅吗？”

“我有他照片，给您瞧瞧吧。”第一个开腔的少年说道。

他拿照片花了好大工夫。他从里面口袋掏出一叠沾满灰土的脏兮兮的东西，有名片、折叠的碎纸、几张一元的钞票、电影院的节目单，乱七八糟一大堆。少年歪着身子凑近台灯，一张一张仔细寻找。这位不幸的母亲到底没有勇气看着他慢条斯理地翻检下去，她闭上了眼睛。

“最好是照片上的青年同悠一又像又不像。”她在心里祈祷，“这样，还可以留有几分侥幸，获得片刻的安慰。对于那封不祥的信，哪怕只有一行（只要没有证据），就可以断定是有意诬陷而写下的谎言。老天保佑，那照片上不是悠一，而是一个陌生人。”

“有啦，有啦！”

南太太将老花的眼睛拉开距离，接过名片大小的照片，挨近灯光。照片纸面反光，看不真切，换个角度，这回看清楚了美青年的脸孔，穿着白色的开领衬衫，一副笑嘻嘻的样子。那正是悠一。

这真是憋闷得喘不出气来的一瞬间，母亲完全失去在这里看见儿子的勇气了。同时，到这会儿，一直保有的坚强的意志也崩溃了。她漠然

地把照片还给少年，再也没有力气谈笑自如了。

楼梯上响起脚步声，新来的客人上楼了。一看到是个年轻的女客，包厢里拥抱接吻的男人们立即分开了。女子认出了悠一的母亲，表情严肃地走了过去。女子叫了声“妈”，南太太大惊失色，女子抬起头，是康子。

婆媳二人认真小声地交谈了几句，婆婆问她怎么到这地方来了，媳妇没有回答，只是催促她赶快回家。

“可是……在这里遇到你……”

“妈，回去吧，我是来接您的。”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儿？”

“回头再说，先回家吧。”

她俩匆匆算过账，走去店门。大街一角停着婆婆的包车，康子是坐出租车来的。

南太太靠在坐席上，伸展着身子，闭着眼睛。车开了，康子浅浅坐着，照顾着婆婆。

“哦，浑身汗淋淋的。”

康子说着，用手帕擦婆婆的额头。南太太微微睁开眼来。

“我明白啦，你看到了我的那封来信，对吧？”

“我怎么会干那事呢？其实，我今早接到一封厚厚的信呀。看了信，我猜出婆婆到哪里去了。想到今晚没人陪您，我就找到这里来啦。”

“你也接到了同样的信？”

南太太痛苦非常，不由惊叫了一声。她说真对不起康子，说罢哭了。这种无缘的道歉以及痛哭，深深打动了康子，她也跟着哭起来。两个女人一路上在车子里一边哭，一边互相安慰，关键的事一句也未提及。

回到家，悠一还没回来。南太太本来想自己单独解决问题，她不愿累及媳妇，更要紧的是媳妇毕竟是外人，这种丑事没脸让她知道。可是这件家丑一旦随着眼泪败露出来，康子成了这件秘密唯一的分担者，同时又是她的不可替代的帮手。两人火速避开阿清，到离她很远的一间屋子里，拿出两封信对照着看。可是，要使她们对卑劣的匿名信的写信人

打心眼里产生憎恶，还需要花一段时间。

两封信字迹相同，行文也完全一样。错字连篇，语句不通。不少地方，故意伪装自己的字体，将字写得歪歪斜斜。

信里说，对于悠一的作为，自己感到有义务写下来加以报告，悠一这位丈夫是个“不折不扣的假货”，他“绝不爱女人”。悠一不仅“欺骗家庭，玩弄社会”，并对破坏他人幸福的结合毫不介意。他虽是个男人，又被男人玩弄。他过去是镝木原伯爵的favourite[1]，眼下是河田汽车公司总经理的嬖儿。不光如此，这位美丽的骄子，不断背叛这些年长情人的恩爱情意，又对源源不绝的少年相好朝三暮四，爱一个丢一个。这个数目比一百只多不少。“还有，记住”，这些少年情人，一律都是同一性别。

其中，悠一以夺取他人所爱为快，被他抢走宠童的一个老人自杀了。写这信的人也是同样的受害者。把这种信寄到您手里，也是出于不得已，望能体察这番心情，给予谅解。

如果对这封信有怀疑，不相信我说的是实话，我劝您晚饭后到下面这家店里走一趟，亲眼看看我说的是否符合事实。因为悠一经常到那家店里去，要是在那里碰见他，就证明我上面说的没有错。

信的内容大致如此。另外还附了一份关于罗登地址的详细说明图，以及访客进入罗登的注意事项。两封信都一样。

“妈在店里见到阿悠了吗？”康子问。

照片的事，她本来想瞒住媳妇，最后不由得和盘托出了。

“虽然没碰到他人，可是看到了他的照片。那正是悠一的照片，那里一个不学好的招待，当成宝贝带在身边。”

说罢，她有些失悔，又补充说：

“……反正没见到人。不过，这封信的疑点，还没有彻底推翻呢。”

她虽然这么说，可那焦躁的目光背叛了她的话语，说明她心里并不认为那封信是假造的。

南太太突然发现同自己并膝而坐着的康子，脸上没有一点儿惊讶的表情。

“你这般镇静自若，真是没想到呀，你可是悠一的夫人哪！”

康子做了个表示歉意的动作，她害怕自己无动于衷的样子会使婆婆

更加伤心。婆婆接着说道：

“依我看，这封信并非都是谎言啊。要是真的，你还能坐得住吗？”

对于这个自相矛盾的诘问，康子的回答也使人难以捉摸。

“哎，怎么办呢？我也想到了这一点。”

南太太沉默良久，不一会儿，她低伏着眼睛，说道：

“也许因为你并不爱悠一吧。但是，如今碰到这种可悲的事，我没有资格责怪任何人，说不定只能将这个看成不幸中的万幸呢。”

“不，”康子果断的语调里似乎流露出几分喜悦，“不是的，妈，正相反。所以，我更觉得……”

南太太面对这位年轻的媳妇，有些招架不住了。

邻间屋子传来正在睡觉的溪子的哭声，康子过去喂奶。悠一的母亲一个人留在远离的八铺席房间里。蚊香的香气搅得她更加不安，要是悠一回到这里来，做母亲的反而没了去处。同样一个母亲，到罗登去，一心想看到儿子，可眼下最怕遇见儿子。她甚至巴不得今晚儿子最好不要回家来。

南太太的苦恼是否基于道德的谴责，还很值得怀疑。道德上的判断能令人态度坚决，道德上的恼怒自然使人表情严峻。而她，则无视这两点。她心中的通常的概念和世俗智慧被推翻了，她为此而感到迷惘。她本来的亲切之情不见了，代之而来的只有厌恶和恐怖。

她闭上双眼，这两个晚上，她脑里浮现着地狱的光景。除了一封拙劣的信之外，这里还有一个她不具任何知识的现象。这个现象使人觉得无比的厌恶、可怖、反感，如此丑陋，令人产生恶心和呕吐等不快之感。而且，那个店里无论店员还是客人，都一律像普通人一样，保持着日常生活中泰然自若的表情，更加形成了令人不快的对比。

“那些人都觉得是理所当然的。”她忿忿地思考着，“这个颠倒的世界竟然如此丑恶！那些变态的家伙，要多丑有多丑。正确在我这边，我的眼睛没有走样。”

这样想着想着，她感到自己是彻底的贞女，她的纯洁的心灵从未这样炫耀过自己是贞女。人人充满自信，以此作为生活的支柱，一旦种种观念受到侮辱，就会奋然而起，发出哀号。这是不言自明的道理。世上百分之八九十的成年男子，都属于这种贞女类型。

她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优柔寡断，同时在过去数十年的岁月里，也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充满自信。判断倒是甚为简单，用一个可怖而又滑稽的词语“变态性欲”，就可以使一切迎刃而解。这个为良家子女闭口不谈的毛毛虫一般令人悚然的词语，竟然同自己的儿子直接挂起钩来了。对于这一点，这位可怜的母亲佯装不知。

看到男人和男人接吻，她一阵恶心，闭上了眼睛。

“一个有教养的人，怎么会干出这种事来！”

“变态性欲”这个滑稽的词语，和无可选择的“教养”这个滑稽的词语，一同在她心中浮现，这时，南太太一直沉睡心底的自豪感开始抬头了。

她所接受的是良家子女最高尚的教育。她的父亲属于明治时代的新兴阶级，像热爱“勋章”一样热爱“高雅”。她的娘家人个个高雅，连狗都表现一副高雅的样子来。一家人在自家餐厅吃饭，有人从远处递过来佐料，也要道一声“谢谢”。南太太成长的时代，未必是个安定的时代，但却是一个伟大的时代。生来匆匆，看到日本在日中战争(2)中取得胜利，十一岁又喜逢日俄战争的胜利。她十九岁嫁到南家之前，父母为了守护这位具有敏锐接受能力的少女，除了依靠他们所处的时代和社会极其稳定的“有品位”的道德力量，再也不需要其他一切。

过门十五年，一直没生孩子，婆婆在世时，她实在抬不起头来。悠一生下之后，她这才松了口气。这时，她所信奉的“有品位”的内容产生了变化。这是因为，从大学时代起就爱玩女人的悠一的父亲，结婚后十五年来，一直过着放荡不羁的生活。悠一出生时最让她感到欣慰的一件事是，她没有让丈夫在不正经的土地上播下的种子进入南家的户籍。

她首先遭遇的就是这样的人生，但是，她把对丈夫的敬爱之心和天生的矜持性格互相折衷，学会一种崭新的爱的态度——用宽恕代替忍耐、用包容代替屈辱。这就是“有品位”的爱。她感到，这个世界似乎没有自己不能宽恕的东西。至少应把“低劣”排除在外！

伪善一旦涉及兴趣上的问题，大事情可以洒脱地放过去，但是在细小的事情上就会出现道德方面的不和谐。但是，南太太对罗登的空气抱有无可容忍的厌恶，这和将此单单作为低劣的趣味而采取轻蔑的态度，两者丝毫没有矛盾。就是说，因为太“下流”，所以她不能宽恕。

看到这番光景，平素她那一副体贴的心肠，再也不能对儿子产生同情了，这是可以理解的。不过，使南太太感到惊讶的是，这种令人厌恶

的下流无耻的事情，怎么会搅得自己如此肝肠寸断、痛哭流涕呢？

喂完奶，康子哄溪子睡了，又回到婆婆这边来。

“我呀，今晚上不想见悠一。”婆婆说，“该说的明天我会跟他说。你早点儿休息吧。翻来覆去想也没有用。”

南太太叫阿清来，要她赶紧收拾铺床，心里似乎有一种急不可待的事。今天她太累了，上了床之后，就像一个醉汉借助酒力昏睡一般，被苦恼折磨得有些麻木的她，相信能睡个好觉。

夏天，南家把吃饭的地方移到一间凉爽的房子里。第二天一大早就很热，母亲和悠一夫妇坐在廊子一角凸出的阳台椅子上，喝着凉果汁，吃着鸡蛋和面包。每天吃早饭时，悠一总是膝头上摊着报纸，看得入迷。今天也一样，只听面包屑像水点儿撒在报纸上，沙沙作响。

吃罢饭，阿清沏茶来，将桌面拾掇好后，走了。

人大凡专心于某种事，反而会有一些笨拙的举动。但南太太却不动声色地把两封信杵到了悠一面前。康子看了，心里咚咚直跳。信被报纸遮挡着，悠一的眼睛看不到，母亲用手里的信捅捅那报纸。

“算啦，别再看报了。我们这里收到两封信呢。”

悠一把报纸胡乱折叠一下放在旁边的椅子上，他看到母亲拿着信的手在抖动，看到她由于紧张过度，脸上浮现的浅浅的笑意。他看到了母亲和妻子的名字，翻过信封一片空白，后面没有寄信人的名字。掏出厚厚的信纸打开，再掏出另一封来。母亲用不耐烦的口气说：

“两封信完全一样。寄给了我，也寄给了康子。”

看了信，悠一的手也颤抖起来。读着读着，脸色变了，他用手帕不住擦额头的汗。

他几乎没细看内容，知道密告的是什么事。他在苦思，如何巧妙地应对眼前的情势。

不幸的年轻人一副伪装的苦笑浮现在唇边。他鼓足勇气，正面望着母亲的脸。

“什么呀？乱七八糟的！写这种毫无根据、卑劣下流的信……我遭人嫉妒，才会有这种倒霉事。”

“不对，我去过信上写的那家下流的店铺。而且清清楚楚亲眼看到了

你的照片。”

悠一再也无话可说了。母亲尽管言词激烈、表情严峻，其实她站在距离儿子的悲剧遥远的地方，她的愤怒近似于见到儿子戴一条不够高雅的领带时产生的不快。悠一一颗激动的心，未能使他看穿这一点。性急的他，看到了母亲眼里的“社会”。

……康子抽抽噎噎哭了。

这个平时不想让人看到流泪、一贯用爱包容一切的女人，眼下丝毫不觉得悲哀，但还是哭了，她自己也甚感奇怪。她平素不流眼泪是害怕丈夫看了不高兴，她没有觉察，现在这眼泪是明知可以拯救丈夫而自然流下来的。她的生理被爱情所驯服，以至于为爱而产生功利性的运动。

“妈妈，别说了。”

婆婆的耳畔传来她沉滞的声音，康子说罢离开了。她沿着回廊一阵小跑，到溪子睡觉的房子去了。

悠一一言不发，身子也不动一下。不管怎样，现在必须立即行动起来。他把桌子上的十多张信笺从一端哧啦撕碎，又把碎片团成一团儿，投进碎白花纹的浴衣袖筒里。他等待母亲的反应。然而，母亲双肘支撑着桌面，手指顶着低下来的前额，一动不动。

过了一会儿，先开口的是儿子。

“妈妈您蒙在鼓里了。这封信您要是当真，我也没办法。不过……”

南太太几乎喊出来：

“康子怎么办？”

“康子怎么办？我是爱康子的。”

“可是，你不是讨厌女人吗？你爱的是学坏了的男孩子，还有那些阔佬和中年汉子。”

儿子对变得毫无体贴之心的母亲感到吃惊。事实上，母亲的发怒是因为他是她的亲生儿子，有一半是冲着自己来的。她自己有意强忍住了同情的泪水。悠一想：

“同康子草草结婚，不是母亲您硬逼的吗？怎么把一切责任都推到我头上来了？”

出于对病弱的母亲的同情，他没有出口强辩。他用断然的口气说：

“反正我爱康子，只要这能证明我也爱女人，就够啦。”

母亲没有认真听他解释，用近乎胁迫的病中的胡话对他说：

“……总之，我要尽快见到河田先生。”

“不要干那种不体面的事，河田先生会认为这是欺诈他。”

儿子一句话很有效，可怜的母亲莫名其妙地嘀咕了几句，撇下悠一走开了。

早晨的饭桌上只有悠一一个人。他的面前有掉落着面包屑的清洁的桌布，有充满树枝间漏泄下来的日光和阵阵蝉声的庭院。除了右边袖子里沉甸甸的碎纸屑团儿之外，一切都像这晴明的早晨一样寻常。悠一点燃一支香烟，他卷起浆得直挺挺的浴衣袖子，抱着膀子。每当看到自己充满青春朝气的臂膀，总是感到一种值得夸耀的健康的自豪。他的胸脯像有一块重重的铁板，压得他喘不出气来。心跳也比平时急促得多。然而，这种苦闷和欢喜的充满期待的苦闷没有什么区别，不安之中有着一种明朗的希望。他很可惜一根烟抽完了。他想：

“至少，我现在一点儿也不感到无聊！”

悠一寻找妻子。康子在楼上。八音盒的音乐从楼上袅袅传来。

通风良好的楼上一间屋子里，溪子躺在蚊帐里，她高高兴兴睁大眼睛盯着八音盒。康子冲悠一微笑了，然而这种不自然的微笑并不中丈夫的意。悠一上楼时敞开的胸怀，见到这种情景后又重新关闭了。

一阵长久的沉默后，康子发话了。

“……我呀，并不在意那封信。”——她笨拙地敷衍着，“我不放心的只是你呀！”

这充满同情的话语在全世界听起来都是同样的温柔，正因为如此，才深深刺伤了这个年轻人。他眼望着妻子，这话与其说是同情，毋宁说是爽直的轻蔑。同刚才一番情绪激烈的表白完全相反，他的被伤害的自尊心，甚至促使他企图对妻子进行一次无缘无故的报复。

悠一希求援助，首先想到的是俊辅。但是一想起如今到这种地步俊辅应付的一些责任，他一阵恼怒，抹消了这个名字。他盯着桌子上两三天前读过的京都来信，那是镝木夫人写来的。悠一想，如今能够帮他一把的只有这位夫人了。于是，立即脱掉浴衣，准备换衣服出去发电报。

他出了门，阳光在行人稀少的路面上形成强烈的反射。悠一走的是后门，门口正有一个人影犹犹豫豫要进来。他一度走进门，又立即走出去，看样子是等待家里有人外出。

那个小个子男人脸转向这边的时候，悠一认出是稔，吓了一跳。两人靠在一起握握手。

“来信了吧？那封奇怪的信。我知道了，那信是我家老爷子写的。我真对不起阿悠您哪。我是逃出来的，老爷子派人盯梢呢。我们的事全被他查清楚啦！”

悠一并不感到惊讶。

“我也估计到了。”

“我呀，有话跟阿悠说。”

“这里不是地方，附近有个小公园，到那里说吧。”

悠一装出一副大人般的冷静，挽起少年的胳膊催促着。两个人边走边急匆匆述说着降临到他们身上的危难。

附近的N公园本来是N公爵宅第花园的一部分，二十多年前，公爵家出让广大土地，遂将池塘周围坡地上的一角庭院留作公园，献给区政府。

池面上布满盛开的睡莲，景色很美。除了两三个捕蝉的孩子之外，夏天近午的公园看不到人影。他俩在面对池水的斜坡上的松荫里坐下来。一直无人收拾的斜坡上的草地，到处是纸屑、橘子皮，报纸挂在水边的灌木丛上。太阳落山之后，小公园就会挤满乘凉的人们。

“你想跟我说什么？”——悠一问。

“我说，既然出了这种事情，阿悠，跟我一起逃吧，啊？”

“一起逃……”——悠一泛起了犹豫。

“你怕没钱是吧？钱不必担心，看，我有这么多呢。”

少年微微张着嘴，一副认真的表情。他伸手将裤子后面的口袋解开，取出来一叠精心包装的钞票。

“掂掂看！”他放到悠一手心里说，“有些分量吧？足有十万日元哩！”

“这钱从哪儿弄的？”

“我撬开老爷子的金库，把钱全拿来了。”

悠一和这个少年相处一个月来，共同幻想着冒险，也看到了这冒险带来的悲惨和龌龊的结果。他们面向社会，幻想着所向无敌的行动、探险、英雄的恶行以及明日即将死去的战友之间悲壮的友情，幻想着明知最终要受挫的感伤的政变，以及各种各样悲剧性的青春。他们知道自己的美好，也因而知道他们自己只适合于悲剧。他们相信，充满危险的光荣在等着他们：秘密团体中令人毛骨悚然的残酷的刑罚，被野猪咬死的阿多尼斯(3)之死，中了恶人阴谋诡计而身陷囹圄，水位一刻刻上涨的地下水牢，洞窟王国生死未卜的演练仪式，地球的灭亡，还有寻求舍身拯救数百战友生命的传奇故事的机会，等等。只有这样的失败，才是符合青春的唯一的失败。放过这种失败的机会，代之而来的必然是青春的灭亡。较之难于忍受的青春之死，肉体之死又算得了什么？众多的青春都是如此（若问为什么，因为青春的生命就是难以忍受的壮烈的死）。他们的青春永远梦想着新的破灭。面临死，美青年应当莞尔待之。

……但是，这种梦想的归结，如今摆在了悠一眼前。这是一件市井小事，既没有光荣的馨香，也没有死亡的壮美。一只水老鼠般的污秽的小事，也许会登报，但只能是一块方糖那样大小的新闻……

“看来，这位少年梦寐以求的是女人似的安定生活。”悠一大失所望，“带着这笔钱私奔，随便找个地方，两个人一起过日子。啊，要是这小子有胆量把那个老头子杀了，我会跪在这位少年面前给他磕头！”

有着全家老小的悠一，这位年轻的丈夫，对另外一个自己产生了质疑。他立即决定下了应该采取的态度。看来，比起那种悲惨的归结，伪善显得更合乎时宜。

“这些钱，放在我这儿行吗？”悠一把一叠钞票装进内衣口袋说。少年用一副天真、信赖的目光看着他，回答道：“好啊。”

“我到邮局办点儿事，你也一起去吗？”

“不管到哪里，我这个身子都交给阿悠了。”

“真的吗？”

他说是真的。

悠一在邮局给镝木夫人发了一份孩子向母亲撒娇般的电报：“有要事，快来！”接着，就叫了一辆出租车，邀稔一同上车。“到哪儿去？”稔

半含期待地问。车子一停下，悠一低声对司机说了要去的地点，稔没有听见，还以为两人要去住豪华宾馆呢。

少年发现车子开到了神田附近，就像逃离羊圈的羊羔又将被关进圈里一样，一阵慌乱起来。悠一说：“一切听我的，我不会害你。”少年从悠一坚决的语调里，忽然意料到要发生什么事，不由笑了。他想，这位英雄今天一定会为报仇而大显身手吧？

少年想象着老爷子丑陋的死相，高兴得浑身打颤。悠一在稔身上寄托幻想，稔也在悠一身上寄托幻想：悠一挥舞着刀子，毫无表情地割断老爷子脖子上的血管。想到刹那之间这位杀手的美丽，映在稔眼里的悠一的侧影，随之变得神仙一般完美无缺。

车子在咖啡馆前边停下了。悠一下了车，接着稔也下了车。盛夏正午时分，学生街行人稀少，一片寂静。两人穿过马路，头顶上的阳光照得人不留一点影子。稔得意地抬眼扫视了一下周围二三楼的窗户。从那里不经意望着马路的人们，不会想到这两个人就是两个青年杀手吧？伟大的行为，总是在这种不露声色的时刻发生。

店里人很少。眼睛习惯了外头的阳光，走进店里觉得很暗。一看到他俩走过来，坐在柜台椅子上的福次郎慌忙站了起来。

“到哪儿去了？”

他抓住稔问道。

稔泰然自若地向福次郎介绍悠一，福次郎听了脸色立即惨白起来。

“我有事要和您商量。”

“到里面去吧，这边请！”

福次郎把账务托付给其他店员。

“你在这里等着。”悠一吩咐稔站在门口。

悠一从内衣口袋里掏出钱包，老老实实递给福次郎，福次郎一下子傻了。

“听说是稔君从家中金库里拿的，我收下来，如数还给您。稔君一时想不开，才干下这种事儿，您不要再责备他了。”

福次郎一言未发，胡乱地向美青年瞧了一眼，此时，福次郎心里很不是滋味儿。他用那种卑劣的手段伤害了的对方，却让福次郎在最初一眼就爱恋上了。他骤然想出一个傻里傻气的法子，趁早将全部心里话说

出来，一任对方责罚，世上也许能够理解自己的“好心”。他想首先向对方道歉。至于台词，过去听过的江湖上的俗词俚语，要多少有多少。例如什么“哥们，我服了。老兄宰相肚里好撑船，千万别跟我这个小人一般见识，要杀要剐，一切随您的便”等等。

福次郎在演出这场大轴子戏之前，有件事必须赶在头里做好。他接过钱应该数一数。虽说金库里的钱他记得烂熟，但账尾巴必须相合。不过，十万日元钞票一时数不下来，他把椅子拉到桌边，对悠一轻轻点了点头，然后解开钱包，认真数起来。

悠一盯着小商人数钱的熟练的手指，那种娴熟的动作里所包含的阴惨的真挚之情，超越了他们的色恋、告密和盗窃。钱数完了，福次郎双手搁在桌面上，又对悠一鞠了一躬。

“钱数全对吧？”

“全对，一分不少。”

福次郎放过了机会。这时悠一已经站起身，对福次郎瞧也不瞧一眼，向门口走去。稔从头到尾看着这位英雄不可饶恕的背叛行为。他背靠着墙壁，脸色惨白，目送着悠一。临出门，悠一对他点点头，稔背过脸去，不予理睬。

悠一沿盛夏的街道独自大踏步走着，没有人跟着他。他嘴边漾起了微笑。青年想极力忍住笑，皱着眉头走路。他充满了无可形容的傲慢的喜悦，他明白了慈善的喜悦为何能使人的行为变得傲慢起来。而且，他还懂得，要想自己有好心情，较之恶行，再没有比伪善更胜于一切的了。他感到十分高兴。

演罢这出戏，年轻人的肩膀如今更加轻松了，今天早晨沉闷的心情也一扫而光。为了使喜悦更加圆满，他想买点儿毫无意义的东西。悠一路过一家小文具店，选购了最便宜的赛璐珞铅笔刀和钢笔尖儿。

(1) 英语，宠儿。

(2) 指1894年的中日甲午战争。

(3) Adonis，希腊神话中的美丽王子，为女神阿佛洛狄忒所热恋。后被野猪咬死，鲜血育出银莲花。

二九　算计之神

悠一的无所作为很是完满，处于此种危机时刻，他的平静无与伦比。单单凭借这种从孤独的深渊中产生的平静，他瞒过了家人，使她们怀疑密告信也许是假的。悠一就是如此镇静自如。

他不多说话，平淡地过日子。他把自己的毁灭踩在脚底下，像走钢丝一样从容不迫。青年慢慢阅读早晨的报纸，正晌午睡午觉。不到一天，全家人就失去了解决那个问题的勇气，只得考虑如何从那个话题里逃脱出来。因为实在找不出另外的“有品位”的话题了。

镝木夫人回电报了，电报上说，她晚上乘八点半到达的“鸽子号”特快来东京。悠一去东京站迎接。

夫人拎着一只小旅行包从车上下来，看到了穿着淡蓝衬衫、卷着袖子、戴着制服帽的悠一。这时，她脸上浮现出恬静的微笑，她感到自己比起他的亲生母亲，更能迅速拂去这个青年的苦恼。抑或她从前一心巴望看到悠一如此隐含着苦恼的表情而未得吧。她穿着高跟鞋很快走近他，悠一也跑过来，低着眉，夺过夫人的旅行包。

夫人喘着气。青年切实感觉到，夫人依然像从前一样，用热情的视线紧紧盯着他的脸。

“好久不见了，出了什么事？”

“回头慢慢说吧。”

“没关系，不用担心，我来了呀。”

夫人说话时的眼睛里充满了无往而不胜的力量。悠一觉得，他已经和这个曾经被他轻易逼得跪在他面前的女人拴到一起了。这时，夫人从美青年纤弱的微笑里，看到了他经历的辛酸。而且，夫人觉察到，这并非她所给予的辛酸，于是，一阵寂寞的同时，反而产生一种莫名其妙的勇气。

“住在哪儿？”

“我给从前老宅子那家旅馆发了电报。”

两人到旅馆后，吃了一惊。用心周到的老板，为夫人准备了分馆楼上的西式客房，这里正是悠一和镝木被夫人偷窥的那间屋子。

老板过来问安。这位老派的循规蹈矩的人，没忘记依然照伯爵夫人的规格待客。他很注意主客间微妙的关系，仿佛趁夫人不在而强占她的住居一样，他总是唯唯诺诺，把自己旅馆的一间房子，当别人的住家夸奖一番。他走起路来像壁虎爬墙一般小心翼翼。

“家具都是高档的，我们照样使用着。客人们称赞说，像这种货真价实、古色古香的家具很难见到了。很抱歉，墙纸倒是换过了。这桃花心木质的柱子，光亮耀眼，总是给人一种心静气闲的感觉……”

“这里本来是管家住的屋子。”

“是啊，我们也听说了。”

对于被安排在这个房间里，镝木夫人没有表示异议。老板走了以后，她又站起来，重新打量了一下这间古雅的屋子，由于床上张起了白色的蚊帐，看起来更加褊狭了。打从在这里看见那种事儿离开这个家，已经半年多没来了。按夫人的性格来说，她不认为一次偶然的暗合会带来什么不吉利。再说，墙纸已经“重新更换”了。

“很热吧，去冲个澡好了。”

悠一听到吩咐，打开通向三铺席的狭长书库的隔扇，扭亮了灯。书库的书没有了，全部贴了纯白的瓷砖。书库竟然改装成面积相当的浴室了。

宛如一个游子踏上久别重逢的土地，最初的一刻只能找回往昔的记忆，镝木夫人发觉悠一平静的苦恼里也刻印着自己苦恼的回忆。她被这种苦恼吸引了，然而却未能察觉他的变化。他从自己的苦恼之中，发现自己就像一个束手无策的小孩子。夫人不知道他正在审视着自己的苦恼。

悠一去洗澡，传来哗哗的水声。镝木夫人耐不住暑热，她反手到背后，解开一排细细的纽扣，放松了前胸，依然光润的肩头一半裸露着。她不喜欢用电扇，从手提包里拿出洒满银箔的京扇子扇风。

“他的不幸和我的久别重逢的幸福，形成了多么强烈的对比

啊！”——她想，“他的感情和我的感情，就像樱花树的花和叶一般总是凑不到一块儿。”

一只蛾子撞到纱窗上，夜间的大蛾子那种洒落翅翮的窒闷的焦躁，她是很能理解的。

“看来只得这么想了。至少我的幸福感如今正鼓舞着一个人儿呢……”

镝木夫人看着往昔多次和丈夫一起坐过的洛可可风格的长椅子。没错，她确实同丈夫一起坐过，可是夫妻俩始终保持一定距离，连衣角都碰不到……突然，她看到了长椅上丈夫和悠一正在紧抱着的幻影。她的裸露的肩头发冷了。

那时候的窥见，只是一次偶然的、毫无疑虑的、天真的发现。夫人本想知道的是自己不在场时依旧确实存续的幸福，但往往在这个时候，那种狂妄的欲望反而会招来不祥的结果……而且，今天镝木夫人和悠一都在这间房子里，她也许介入了一个幸福已经过境的地方。取代幸福在场的，是她……这个无比聪明的灵魂，从不言自明的现实当中，立即觉悟到自己靠不住的幸福之感，以及悠一不爱女人的事实。仿佛袭来一股寒气，她伸手把背后的解开的扣子全都扣上了。因为，她觉得一切媚态都是白费。往昔的她，哪怕背后的扣子有一只解开了，当场她会意识到，准有一个男人想给她重新扣上。那个时代同她厮混的男士们，假如有人看到她如今这番谨小慎微的样子，准会怀疑自己瞧花了眼。

悠一一边从浴室走出来，一边用梳子梳头。夫人看见他那洋溢着青春光辉的水淋淋的面孔，想起从前同康子一起在咖啡馆相遇时，看到的他那张被骤雨打湿的面孔。

她想从回忆里回到自由中来，她发出了奇怪的声音：

“好，快说吧。把我拉到东京来，又想让我等得心焦吗？”

悠一从头到尾说了一通，请她帮忙。她从听到的事实中判断出当前要紧的是，不管采取什么方式，都必须首先动摇这封信的可靠性。夫人立即决定明天到南家拜访，她和悠一约好，就打发他回去了。她觉得这事儿也挺有意思，本来在镝木夫人独特的性格里，天生的贵族心态和娼妓心态是极其自然结合在一起的。

第二天早晨十点，南家突然来了一位不速之客，于是请她到楼上的客厅，悠一的母亲出面接待。镝木夫人说也想见见康子。只有悠一一人

同客人约定临时避开，这个年轻的丈夫躲在书房里没有露面。

镝木夫人一身淡紫色的西服包裹着丰满的腰肢，显出一副威严的神态。她不住微笑着，语气沉着而又诚恳。在她未开口之前，可怜的母亲被她慑服了，战战兢兢地想："莫非又是来告诉什么新的丑闻吧。"

"对不起，我不太习惯用电扇……"

客人既然说了，电扇就没有搬过来。来客慢悠悠摇着团扇，不时瞥一瞥康子的脸。自打去年那次舞会以来，两个女人今天是第一次坐在一起。"要是平时，我对这女子自然会产生嫉妒。"夫人想。然而，夫人咄咄逼人的心理，只能使她对于这个显得有几分憔悴的年轻而美丽的女子感到轻蔑。

于是，她开口了：

"我呀，接到了阿悠的电报。昨天晚上，他把那封匿名信原原本本都给我说了，所以今天我很快赶来了。听说信的内容还涉及到了镝木……"

南太太默默低着头。康子一直转向旁边的眼睛，又转过来正面瞧着镝木夫人了。她低声而又坚决地对婆婆说：

"我想我还是避一避的好。"

婆婆不同意，她说她一个人留下来很害怕。

"难道你忘啦，夫人是说要同我们婆媳俩一起谈的呀。"

"是的，不过，要是关于那封信的话，我可不想听啊。"

"我也是这种心情，可是该听的不愿意听，往后会后悔的呀。"

女人们彬彬有礼地谈着话，都在围着一个丑恶的词儿遮遮掩掩绕圈子，真是天大的讽刺。

镝木夫人开始向她发问了：

"怎么啦？康子小姐。"

康子觉得眼下夫人正和自己比赛谁更有勇气。

"可我如今对这封信什么也不想了。"

……听到这句爽快的回答，镝木夫人咬紧了牙关。"嗬，这女子把我当对头，和我较劲儿呢。"想到这里，她的热情一下子冷却了，"看来，对于这个头脑褊狭的女子，只好省去一切说服的手续，没有必要叫她相信我是站在她丈夫这边的。"夫人忘记了自己所能起到的作用的限度，肆

无忌惮地说起来。

“你一定要来听，我来告诉你们的都是好消息。当然喽，听的人有的也许会觉得是坏消息。”

“请快点儿说吧，等得令人好一阵子心焦。”

悠一的母亲催促道，康子终于没有走开。

“阿悠把我当成可以证明那封信没有任何事实根据的唯一证人，这才打电报让我来的。说出事情的真相本是件痛苦的事，但比起那封满纸谎言的不光彩的信，由我来把事实真相和盘托出，也就可以安心了不是？”——镝木夫人稍稍嗫嚅起来，接着，她忽然用异常热烈的口吻说起来，令人大吃一惊：

“我呀，和阿悠一直有关系呢。”

可怜的母亲和媳妇两个对望了一下。这个新的打击使她几乎昏了过去。她好容易缓过神来，问道：

“……那，那现在还是这样吗？打春天起您不是到京都去了吗？”

“镝木的事业失败了，而且又对我和阿悠的关系看不顺眼，硬把我拉到京都去了。其实，我经常到东京来呢。”

“和悠一……”——母亲说了一半，苦于找不到合适的词儿，好久才想到“关系好”这个暧昧的词语，“……和悠一关系好的只是您一个人吗？”

“这个，”——夫人瞅了瞅康子，“还有别的女人吧。嗨，年轻人嘛，没法子呀！”

悠一的母亲涨红了脸，她怯生生地问道：

“这些人当中没有男的吗？”

“怎么会呢。”镝木夫人笑了。她的贵族气派又显露出来了。她嘴里只顾吐着一些粗俗的话语，心里十分痛快。

“……可是，我知道，光是打掉阿悠孩子的女人就有两个呢。”

镝木夫人不费吹灰之力，她的告白凭直率取得了很大的效果。面对当事人的妻子和母亲，她这种拉下面皮的告白，比起哭哭啼啼赚得听者一把眼泪式的告白，显得更加合乎时宜而又真实可信。

再说，南太太心情很复杂，她怀着一团迷雾，不知所措。她的贞淑的观念在那家“下流”的店里蒙受了最初的打击，她的一颗麻木而痛苦的心，对于镝木夫人引起的异常事端，这回只能顺其自然了。

南太太琢磨着，她努力想使自己冷静下来，于是她的顽固的固定观念又抬头了。

“这个忏悔或许没有说谎，其证据就是，男人会怎样不知道，单说女人，没有谁会将自己捕风捉影的私情随便袒露出来。况且，女人为了救男人，什么事干不出来？即使像原伯爵夫人这样的女子，也会趁机跑到母亲和媳妇跟前，把她那些见不得人的事情全都抖漏出来。”

这种判断存在着明显的逻辑上的矛盾。就是说，南太太在论“男”道“女”时，早已把他们之间的艳事当做谈话的前提了。

过去的她，对于有夫之妇或有妇之夫之间的艳情总是闭起眼睛、捂着耳朵，如今只得承认镝木夫人的告白了。她怀疑自己的道德观念是否出了问题，想到这个，她感到惶恐不安了。不仅如此，为了解决问题，她只好原原本本相信镝木夫人的告白，将那封信当做一张废纸。但是，她又对一直盼望这种进展的心情感到恐惧，反而固执地想为那封信寻找些证据出来。

“不过，我看到照片啦，就是那家叫人一想起来就恶心的店，一个不走正路的侍者，把悠一的照片当宝贝！”

“这事我听阿悠说过。其实，他学校有个在这方面感兴趣的同学，向他讨照片，阿悠经受不住纠缠，就给了他两三张，就这样流出去了。阿悠出于好奇，还跟着那位同学到店里去过，过来搭讪的男人都叫他轰走了。所以，人家就写信打击报复呗。”

“看来也是。那悠一为何不对我这个当妈的，一五一十说清楚呢？”

“还不是怕您这个母亲吗？”

“我这个母亲真是太糊涂啦……这个不说了，我还要冒昧地问一句，镝木先生和悠一真的没有那档子事吗？”

这个问题是早已预料到的，尽管如此，镝木夫人需要的是极力保持平静。她是看到了，她看到的可不是照片！

不知不觉之间，夫人受了伤。伪证绝不可耻，但是，自从看到那一幕起，在生活里所虚构起来的一番热情，背叛了眼下促使自己努力作伪证的热情，这是痛苦的。如今的她看起来是一位英雄，然而，她本人不

容许把自己当成英雄看待。

“哦，那简直是不可想象的。”

康子始终低着头，一声不响。她一言不发，使得镝木夫人很不是滋味。按理说，对事态最可能作出直接反应的应该是康子。这位夫人的证词是真是假，这并不重要，问题是，别的女人和自家丈夫这种滴水不漏的关系，究竟是怎么回事呀？

估计婆婆和夫人的对话快要结束了，康子寻找着使得这位夫人感到难堪的话题。

“我有件事不明白，阿悠的西装怎么渐渐多起来了呢？……”

“这个，”镝木夫人一句话挡了过来，“没什么奇怪，我给他做的呗。是我领他去西服店的……我呀，自己赚钱，喜欢给自己的心上人儿出点儿力气。”

“怪不得，您有工作。”

南太太睁大了眼睛。她没想这个乱花钱的女子竟然有份工作。镝木夫人干脆说个明白：

“我到京都以后，开始干贩卖进口汽车的生意，如今，我已经是个老练的中间商了。”

这才是她唯一真实的告白。最近，夫人精于商法，能将一百三十万买进的外国车以一百五十万再卖出去。

康子记挂着孩子，她离开了。一直在媳妇面前虚张声势的悠一的母亲，这下子崩溃了。她闹不清眼前这个女人是敌是友，她无目的地询问着：

“我究竟该怎么办？康子比我更可怜！……”

镝木夫人冷然地说道：

“我今天是下了决心的。我想，与其你们受着那封信的威胁，不如让你们知道事情的真相，这对您对康子都有好处。我打算带阿悠出外旅行两三天。我和阿悠不可能产生真正的爱情，康子小姐用不着担心。”

这种旁若无人、快人快语的表现，使得南太太很佩服。这位镝木夫人到底具有凌然难犯的气质。南太太放弃了一个母亲的特权。而且，她在夫人心中发现了较之自己更像母亲的东西。她的这种直觉是正确的。

她没觉察到，在这个世界上，自己的话语显得多么滑稽。

“悠一的事，多亏您关照啦。”

康子把脸贴近睡着的溪子，连日来，荡漾在她心间的平和的音乐消失了。她像地震时一样，作为母亲她本能地用身子掩护着孩子。她只希望这种破灭，这种崩溃，不要危及到溪子身上。康子失去了位置，她像一个无人居住的孤岛，四周受到波涛的侵袭。

一个比屈辱更为复杂的巨大的东西压在她头上，几乎没有什么屈辱感了。然而，令人窒息的苦闷打破了她心理的平衡，一种在信件事件之后决心不相信信的内容的平衡。听了镝木夫人毫无遮拦的证词，康子的内心深处确实起了变化，不过，她自己尚未注意到这种变化。

康子听到婆婆和客人一边说话一边下楼来。她想夫人要回去了，准备出去送行。可是夫人不是要回去，康子听婆婆吩咐着什么，于是从帘子后头看见了夫人的背影，她正在婆婆的陪伴下顺着走廊向书房走去。康子想：“这个女人把我家当成自己的家，走来走去的。”

婆婆一个人从书斋折回来，坐到康子身边。她的脸色并不显得苍白，反而因兴奋变得红润润的。

门外阳光酷烈，室内一片昏暗。

过一会儿，婆婆开口了：

“这个女人为什么要来说这些呢？光凭摆阔气和酒后吐真言，也不至于这样啊！”

“还不是喜欢阿悠嘛。”

“看来只能是这样。”

这时，作为母亲，对媳妇的考虑撂在了一边，她感到了一种安心和自豪。是相信那封信还是相信夫人的证词，在这个阶段，如今的她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后者。英俊的儿子讨得女人的欢心，从她的道德观看来，是件好事。就是说，她获得了一种快慰。

康子发觉疼爱自己的婆婆也站到了另外的世界，看来只有自己维护自己了。然而，根据历来的经验，她知道除了一切顺乎自然之外，再没有别的避免苦恼的好办法了。她处在这般悲惨的位置上，像一只小动物一动不动。

“一切都完啦！”

婆婆破罐子破摔地说。

“妈妈，还不能说都完了呀！”

康子这话，实际上说得很激烈，可是婆婆权当是安慰自己，她含着眼泪说了些客套话：

“难为你了，康子。有你这样的好媳妇，我是多么幸福啊！”

……书房里只剩下两个人了，镝木夫人就像走进一座森林的人常做的那样，用鼻孔深深饱吮着屋里的空气。她觉得这里的空气比任何森林里的空气都要清新、爽适。

“真是一间好书房呀！”

“这是先父的书房。我只要待在家里，总是关在这里，尽情呼吸。”

“我也是一样啊。”

这自然的应和，悠一十分明白。这位夫人风风火火闯入别人家庭，抛掉一切礼节、体面、顾虑和羞耻，对己对人用尽一切残酷手段，一心为着悠一，敢于使出超人的力量呼风唤雨一番，如今，她可以松口气了。

窗户敞开着，桌子上摆满了老式的台灯、墨水瓶、一摞字典，还有镶着夏季花朵的慕尼黑酒杯等，面对着这样一幅幽暗的铜版画般的细致的前景，展现着一片残暑熏蒸下的广阔的街景。那些建筑在废墟上的许多新式房屋，反而给人一种荒凉的感觉。都电顺着电车轨道从坡上开过来，云彩打头顶掠过，前后线路、那些尚未盖房子的火灾留下的基石，还有垃圾场上的碎玻璃，一起闪射着刺眼的光芒。

“已经没问题啦。你母亲和康子再不会特意去那家店调查了。”

“看来是没问题了。”青年满怀信心地说，“不会再来信了，妈妈没有勇气再到那家店里去了，康子即使有勇气，她也绝不会再去。”

“你累了。该找个地方稍微养养身子。我没同你商量，就对你母亲说了，打算带你去玩上两三天。”

悠一惊讶地微笑了。

“今晚就可以出发。火车票我来托人买……回头就去打电话。你在车站等我好了。我回京都顺便去一下志摩，旅馆的房间已经订好了。”

夫人紧紧审视着悠一的表情。

“……不必担心呀，我一切都明白，我打一开始就没有为难过你。我们之间不是什么也没发生吗？只管放心吧。”

夫人再次察看悠一的意向，悠一答应去。事实上，他也想从这种失败的结局里逃出两三天来，再没有比夫人更体贴更安全的旅伴了。青年的眼睛里闪现着感谢的神情，夫人怕他这样，连忙摆摆手。

“这点儿小事，不要对我感恩，这可不像你。说实话，旅行期间，你就把我当做一股空气对待好了，否则我会不高兴的。”

夫人回去了，母亲出外送行，然后跟着悠一又回到书房里。刚才瞧着康子的时候，她明白了自己应该做些什么。

母亲反手用力关紧了书房的门。

“听说你和那位夫人去旅行？”

“是的。”

“这可不成呀，康子好可怜啊！”

“那么，为何康子自己不出面阻止呢？”

“你还是个小孩子！你只要对康子说定一起去旅行，康子还会一时没了主意吗？”

“我想离开东京几天。”

“那就和康子一块儿去好了。”

“和康子在一起，我不能很好地休息。”

可怜的母亲叫了起来。

“稍稍为孩子着想一下吧。”

悠一低着眉，不吭一声。最后母亲说道：

“也该稍稍为我考虑一下呀。”

这种自私性，使得悠一想起匿名信事件发生后，一点也不体谅自己的母亲来。这位孝顺的儿子一阵沉默之后，说道：

“我，还是要去的，这件怪事麻烦了人家，要是迕了人家的好意，总是不合适吧？”

“你这是想给人家当男妾！”

“不错，正如她所说的，我就是她的男妾。”

悠一对着仿佛距离自己千里之遥的母亲，得意洋洋地说。

三〇　勇敢的恋爱

夫人和悠一乘坐的是晚上十一点发出的夜班车，这时候，暑气已经大半消去了。出发去旅行有着一种奇妙的感情，不要说留在身后的土地，甚至从连续拖曳的时间里，人们都能获得自由的快感。

悠一没有后悔。奇怪的是，这样做正是出于他对康子的爱。这种爱被表现的苦涩歪曲了形式，出于此种观点，青年为出外旅行所干下的种种无理的事情，一概可以看成是向康子饯别。这期间，他那一番认真的内心活动，甚至连伪善也不害怕了。他想起自己对母亲说的一席话：“反正我是爱康子的，只要证明我也喜欢女人就够啦！”——这么说，有充分理由可以认为，他不是为了救自己，而是为了救康子才麻烦镝木夫人的。

镝木夫人不知道悠一这种新的心理活动。她只是以为这个青年很美，充满青春的魅力，而且绝不爱女人。能够拯救这个青年的，只有她了。

东京车站深夜里的站台退到了远方，夫人轻轻吐了口气。只要稍微显露一点爱的表示，悠一一定会失去好容易获得的安然的情绪。列车震动着，两人裸露的臂膀时时靠在一起，每次都是她若无其事地缩回手臂。即便从微微的震颤里，悠一也能感受到夫人的爱意，她害怕这样下去，其结果只会使悠一感到无聊。

“镝木先生怎么样了？倒是经常接到他的来信哩。”

“如今，我们还是结发夫妻，要说过去是这样，那倒也是。”

“他对那种事儿还是那样吗？”

“最近我全都清楚了，他干脆表现出一副喜不自胜的样子。我们一起逛大街，他经常捅捅我，说：‘看那孩子长得多帅！’那肯定都是男孩子。”

看到悠一默默不响，片刻，夫人问道：

“这类事你不愿听，对吗？”

“嗯。”青年也不瞧一眼女人的脸，“我不想从您嘴里听到这样的话题。”

敏感的夫人一下子看穿了这位随心所欲的青年眼里，隐藏着天真的梦想。这是她的一个重要发现，意味着悠一依然想从夫人那里寻求某些“幻影”。“我必须佯装不知，要在他的眼睛里，永远留下一个没有任何危险的情人的影像。”夫人多少带着几分满足的心情下了决心。

两个人疲惫不堪，不久都睡了。早晨，在龟山换乘开往鸟羽的列车，再从鸟羽乘坐志摩线，不用一小时就抵达贤岛。这里是终点站，一座短桥将这个岛和本土连接起来。空气清新无比，两位游客在这个生疏的车站一下车，就嗅到了越过英虞湾众多海岛吹过来的潮风的气息。

到了位于贤岛山顶的旅馆，夫人只订了一个房间。她并非有什么期望，夫人对自己置于困难的爱的境地感到迷惘。如果这也叫爱，那么这种真正的前所未闻的爱，没有作为典型写入任何戏剧和小说之中。一切都得由自己决定，自己试验。她想，假若和自己心爱的男人睡在一间屋子里，没有任何欲求，一觉到天亮，通过这种严峻的考验，就会给柔情似水的爱以固定的形式，使之百炼成钢。悠一被人领进房间，看到两张并排的床铺，一时有些困惑，但立即羞愧起来，觉得自己不该对夫人有半点儿疑虑。

这天天气响晴，空气爽净，也不十分炎热。平素，旅馆以长住客为主。午饭后，他俩到志摩半岛御座岬近旁的白滨游泳。到白滨，须从旅馆后面乘大型摩托艇沿英虞湾海岸到达那里。

夫人和悠一换上泳装，外面套着一件轻衫，走出旅馆。自然的宁静包裹着他们俩。四面的景色，看上去与其说岛屿浮在水上，不如说众多海岛挨在了一起，海岸线极为曲折，所以，海水无孔不入，剥蚀着陆地。而且，景物异常宁静，仿佛使人感到置身于保留着广大丘陵的洪水的中央。自东到西，手指所向之处，甚至看到的出乎意料的山峡一带，到处都有金光闪烁的海水。

上午游泳归来的客人很多，下午乘同一艘游艇去白滨的，除悠一他们之外，仅有四五个人。其中三人是带着孩子的年轻夫妇，还有一对美国中年夫妇。深深浸入陆地的沉静的海面，到处漂浮着珍珠筏，这是将

养殖用的母贝笼子吊入海里的筏子，游艇就从这些珍珠筏的夹缝里穿过。节令已至晚夏，这一带看不到海女的身影。

船尾的甲板上摆上两张折叠椅，两人坐在椅子上，悠一第一次看见夫人裸露的身子，他被吸引住了。她的肉体优雅与丰满兼而有之，所有的部位都包裹在强韧的曲线中。那秀美的双腿使人想到，大凡从孩童时代起就习惯坐椅子的人都是如此。最惹眼的是从肩头到臂膀的线条。丝毫不见衰老的皮肤映射着阳光，夫人一点儿也不怕太阳晒黑皮肤，对着炎阳，她没有任何保护肌体的意识。海风吹拂着她的头发，自飘动着发丝的双肩到手臂，那浑圆的线条，看起来就像古罗马贵族妇女宽袍大袖里露出的素腕。屏弃那种必须抱有欲望的固定观念，免除作茧自缚的义务感，悠一这才深刻懂得这尊肉体的美丽。只用一件雪白泳装遮蔽胴体的镝木夫人，脱去身上的外褂，迎着耀眼的太阳，眺望着应接不暇的众多的海岛。岛屿流到他们面前，又逐渐闪现过去。悠一想到，无数的珍珠筏垂挂在浓绿海水中的笼子里，在晚夏的阳光底下，一定有一些珍珠开始成熟了吧？

英虞湾这一个海湾，又像枝干一般铺展开好几个小海湾，游艇从其中一个海湾驶出来，转了几道弯，依然航行在看似被陆地包围的海面上。周围海岛上，采珠者家家户户的屋脊遥遥相望，岛上的绿色因而起着指点迷津的作用。

“那是文殊兰！”船上一人喊道。

他看到一座海岛上点缀着白色花朵的村落。镝木夫人越过青年的肩头，朝着那些花期已过的文殊兰的花朵望去。

她从前不爱自然，只有体温、脉搏、血与肉，还有人体的气味使得这位夫人着迷。然而，眼前明媚的风光攫住了她一颗勇猛的心。若问为什么？因为自然拒绝了她。

傍晚，他俩洗罢海水浴回来，吃晚饭前，先到旅馆西侧的酒吧饮饭前酒。悠一要了一杯马丁尼酒，夫人吩咐侍者做调和酒，侍者遂将绿色苦酒掺进法国艾酒和意大利艾酒混合摇动，制成一杯鸡尾酒。

两人被遍照每条海湾的晚霞惨丽的景色惊呆了。桌子上放着橙黄色和焦褐色的两种酒，经霞光一照，变成了血红色。

窗户大敞着，没有一丝风，伊势志摩地方黄昏时节风平浪静的海面远近闻名。毛织物一般沉沉下垂的燃烧的大气，无法妨碍身心愉快的青

年健康的休息。游水和入浴后浑身的爽净、复苏的快意、身边尽知一切又原谅一切的美女、适度的酩酊……如此的恩宠简直没有一点儿瑕疵，甚至会让身旁的人陷入不幸。

“究竟这个人有没有‘体验’过呀？”——丝毫不留记忆的丑恶，眼下，夫人瞧着青年澄澈的眸子，不得不作如是想，“这个人每一个瞬间，每一个空间，永远都是洁净无垢地挺身而立。”

如今，镝木夫人对于一直以来包裹着悠一的恩宠了然于心。他陷入恩宠的方式，正如坠进陷阱的人一样。“应该使他心情愉快。”夫人想。否则就像从前一样，只不过是背负着不幸重压的一次重逢罢了。

此次进京，紧接着来志摩旅行，夫人坚定放弃自我的决心表现很勇敢，不是简单的抑制，也不是克己。她只是停驻于悠一常住的观念之中，只相信悠一所看到的世界。她警觉地提防着自己的希望不能丝毫歪曲这种观念。她要经受长期的艰苦的磨炼，以使自我辱没希望和自我辱没绝望达于同一种意义为止。

尽管如此，久别重逢的两个人有着说不完的话题。夫人说了最近参加祇园祭的事，悠一讲了和桧俊辅一起提心吊胆乘坐河田游艇的经过。

“这次匿名信事件，桧先生知道吗？”

“不，怎么啦？”

“可是，你不是做任何事都要同他商量的吗？”

“不过，这种事情不便对他说明。”——对于那件依旧保留的秘密，悠一有些神情黯然，他继续说道：“关于那件事，桧先生一无所知。”

“不是吗，那老头子，打很早起，就特别喜欢女人。可奇怪的是，到头来还是叫女人一个个逃走了。”

太阳下山了，微风乍起。日落后，海面水光潋滟，一直到远处的连绵群山，依然保持一片明净。大海无处不在，接近岛屿岸边的海面，影像幽深，橄榄色的海景映着残照，和明灭闪烁的水面形成对比。两人离开那儿去用晚餐。

在这家远离人群的旅馆，吃过晚饭就无事可做了。两个人听听唱片，翻翻摄影画报什么的，或者仔细阅读飞机公司和别的旅馆的说明书。纵然无事可做，但眼前有个一直不想睡觉的大孩子，为了照顾他，镝木夫人只得担当起一个保姆的责任。

夫人发现，过去那些看起来像是胜利者的倨傲的事情，不过都是小孩子的心血来潮罢了。这一发现既不令人可厌，也不使人扫兴。现在，悠一一个人自得其乐地熬夜，他的沉着冷静以及无所事事时的一种独特的快乐，尽皆因为他时时意识到身旁有个夫人存在。对此，夫人自己也心知肚明。

……悠一终于打起哈欠来了。他很不情愿地说：

“好吧，该睡觉了。”

“我困得睁不开眼啦。”

——可是，直喊困的夫人，走进卧房之后又开始说个不停。她一旦开口，连自己也无法控制了。他们各自将头枕在枕头上，熄灭中间床头柜上的台灯之后，夫人依然兴致勃勃，她继续热烈地唠叨着。话题很天真，都是些既不属于毒药，也不属于补品的事情。悠一在黑暗里应和着，声音越来越小，不一会儿就不吭声了。代之而起的是稳健的鼻息。夫人也突然沉默了下来，半小时之后，她听到了青年有规律的纯洁的鼾声。她的眼睛越发清明，再也睡不着了。她打开台灯，拿起小桌上的一本书。她被他翻身时床铺发出的尖利响声吓了一跳，看了看相邻的那张床。

其实，镝木夫人一直在等待。她等得疲倦了，等得绝望了。打从那次使她怪讶的窥见以来，她深有所悟，等待已成为不可能，但她还是像磁针永远指着北方一样继续等待下去。然而，悠一在这个世界上找到了唯一使他放心、可以和他共诉衷肠的女人，他对她无上的信赖，他是那般快活，眼下，他平躺着疲倦的身子睡着了。他翻了个身，光着上半身躺着，此时，他耐不住暑热，撩开了胸上的毛毯。枕头边浑圆的灯光照着那深深印着睫毛阴影的俊逸的睡脸，照着那一起一伏的宽阔而健美的胸膛，如同照耀着古代金币上的浮雕胸像。

镝木夫人重新调整自己的梦想，准确点儿说，是从梦想的主体转向梦想的对象。这种梦想中微妙的移位，在梦中由一把椅子换坐到另一把椅子上，这种细微的无意识的态度的变化，使得夫人对等待彻底断念了。犹如蛇借着细流搭桥过河一般，她将穿着睡衣的身子当作桥梁伸向旁边的床。她用手掌和胳膊支撑着身体，颤栗起来。她的嘴唇就在沉睡的青年面孔的前边。镝木夫人闭上眼睛，她的芳唇在细细窥探。

恩底弥翁睡得很甜蜜。青年挡住照在脸上的灯光，根本不知道自己处在一个多么燠热难熬的夜晚之中。女人的香发拨弄着他的面颊，他也

毫不知晓，只是翕动着无可形容的优雅的嘴唇，时时显露着洁白而莹润的牙齿。

镝木夫人睁开眼睛，嘴唇尚未触及。此时，那种勇敢的自我放弃的决心使她猛醒："要是嘴唇接触了，最终必将致使一种东西振翅而飞，永不回头。为了保守自己和这位青年之间永远没有终场的音乐，绝不可动他一根指头。昼夜都要屏住呼吸，千万注意，不能吹走两人之间一粒尘埃。"……女人又从不该有的姿势里回过神来，睡到自己的床上，脸庞紧贴着热烘烘的枕头，全神贯注凝望着那金色的圆形浮雕。熄了灯，浮雕依然浮泛着幻象。夫人转向墙壁，拂晓时分，她睡着了。

这场考验奏效了。第二天，夫人心如明镜地醒过来了。她那盯着悠一睡脸的眼睛里，含有一种崭新而坚强的力量。她的感情经受了提炼。她用洁白的枕头戏弄地撞撞悠一的脸颊。

"快起来吧，今天是个好天气，多可惜呀！"

——比起前一天，这晚夏的一日更使人感到神清气爽，大大催发着行乐者怡悦的旅思。吃过早点，他俩带上饮料、盒饭，包了辆车，打算先到志摩半岛尖端游玩，午后从昨日游泳的白滨乘船返回旅馆。他们从旅馆附近的鹈方村出发，穿过灼热红土地上点缀着小松树、棕榈和鬼百合的原野，到达波切港。耸立着巨大松树的大王崎，风景秀丽。两人裹在潮风里，他们看到大海各处正在干活的海女，她们身上的白衣如雪浪起伏。他们看到北方岬上像一支粉笔直立着的安乘灯塔，以及老崎一带海女在各处海边燃起的篝火。

导游老婆子，将光滑的茶花树叶切碎卷烟抽。和她年纪相配的油污的手指，哆哆嗦嗦指点着远方烟霭萦绕的国崎尖端，据说那里过去是持统天皇偕众多女官坐船游玩的地方，七天里还建造了一座行宫。

——这些或新或旧旅行中无用知识的堆积，弄得他们很是疲劳，回到旅馆，悠一离出发时刻还只剩一个多小时。由于今晚回京都还没有联系妥帖，夫人一个人留下，明日一早动身。傍晚，海上一片宁静，青年这时走出了旅馆。夫人送他到旅馆附近的电车站。电车来了。两人握手。握过手，夫人旋即离开，走到车站外面的栅栏旁边目送着他。她满心快活，干得很出色，似乎什么感情也没有，只是久久挥着手。其间，血红的夕阳照耀着夫人半边脸庞。

电车开动了。夹在生意人和渔民的乘客里，他成了孤家寡人。于

是，悠一对这位夫人高贵而恬淡的友情，心中充满感谢之意。这种感谢逐渐高扬起来，不由得对以这位完美的女人作妻子的镝木产生了嫉妒。

三一　精神及金钱诸问题

悠一回到东京，碰到一件麻烦事。在他短期外出期间，母亲的肾病恶化了。

不知对谁以何种方式发出抗议的南太太，半是为了责备自己才病成这个样子的。本来身体好好的，她忽然感到眩晕，很快就昏过去了。接着就不停地有稀薄的尿流出来，无疑是肾萎缩的症状。

早上七点回家时，一看来开门的阿清的脸色，悠一就立即明白母亲病重。推开屋门，浓烈的重病患者的气味扑鼻而来。旅行的欢乐一下子冻结在心头。

康子还没有起床，她看护婆婆到深更半夜，太疲劳了。阿清去烧洗澡水。无事可做的悠一，上了二楼他们夫妻的房间。

为了使凉风进来，整夜打开着高窗。朝阳从高窗射进来，照亮了蚊帐的一角。悠一的床位铺着，被子摆得整整齐齐。旁边的床上，康子搂着溪子睡得正香。年轻的丈夫撩起蚊帐钻进去，悄悄趴在自己的床铺上。婴儿醒了，在母亲的臂腕里，睁大眼睛，一动不动盯着父亲。传来浓浓的奶味儿。

婴儿忽然笑了。嘴边的微笑像小水滴一点点滴落下来。悠一用指头轻轻按着婴儿的小脸儿。溪子依旧目不转睛朝他微笑。

康子气闷般地翻过半个身子，她醒了，睁开眼意外地看到眼前丈夫的面颜。康子没有一丝笑意。

康子双眼蒙眬的数秒之间，悠一的记忆迅速翻动起来。他想起多次注视过的妻子的睡脸，此外，想起了他所幻想的一切都完好无损、心满意足的睡脸。他还想起有一次深夜探访病房时，自己看到的充满惊愕、欢喜和信赖的面颜。抛下痛苦中的妻子出外旅行回来，悠一并不奢望从妻子醒来的眼睛里得到什么。然而，他那习惯于被饶恕的一颗心却在渴

望着什么，一种习惯于被信赖的无辜在梦想着什么。他的瞬间的感情，其实是一种几乎没有任何祈求、而且除了祈求再无其他办法可想的乞儿的感情……康子醒过来了。她从沉睡里睁开苦涩的眼皮。悠一于此发现一个从未见到过的康子。这是另外一个女人。

康子用迷迷糊糊、单调但却很有条理的口气说着话。“几时回来的？早饭还没吃吧？妈妈身体很不好啊。您都听阿清说了？”她说话就像念账本一样。她还说，马上去准备早饭，叫悠一到楼下阳台上候一会儿。

康子理一理头发，很快换衣服。她抱着溪子下楼了。她没把婴儿交给丈夫，而是将孩子放到丈夫看报的阳台前面一间房子里。

早晨还不太热。悠一将自己的不安归咎于暑热难眠的夜班火车上。

“我已经彻底明白，所谓不幸的准确速度和真正的节拍何时降临，像时钟一样不差分秒。”想到这里，青年咂咂舌头，“嘿，睡眠不足的早晨，早已知道！说千说万，都是因为一个镝木夫人！”

……从极度的疲劳里醒来，发现了眼前的丈夫。对于自己的变化感到吃惊的不是别人，正是康子自己。

即使闭着眼，也能细致描画出自己苦恼的肖像，睁开眼随时都能看到自己的肖像，这已经形成了康子的习惯。这幅肖像完美，甚至壮丽。但是，今早睁开眼来的她，看到的不是肖像，而是一张青年的脸。朝阳的光辉透过一角蚊帐，为这张脸孔添上轮廓线，只给她留下雕像般的物质的印象。

康子的手打开咖啡罐，向白瓷的咖啡壶倒开水。手毫无感觉地灵敏地运动着，手指也丝毫不见“悲哀的颤抖”。

不一会儿，康子把早饭盛在一只镀银的大盘子里，端到悠一面前。

这顿早饭，悠一吃得很香。庭院里依然晃动着浓丽的晨景，阳台涂着白漆的栏杆光闪闪的，那是映入眼帘的晚夏的露水。年轻的夫妇两口子一块儿吃早饭。溪子乖乖地睡着。病卧的母亲还没有醒。

“医生说，妈妈最好今天就住院。我打算等你回来就办理住院手续。”

“就这么办吧。”

年轻的丈夫回头看着院子，对着栎树梢头闪烁的朝阳眨了眨眼睛。

第三者的不幸，此时不是旁人，正是自己母亲的重病，拉近了夫妻的两颗心，如今眼看着康子的心就要归属自己所有了。刹那间，悠一陶醉于这种幻想之中，呈现出一般做丈夫的媚态来。

“就我们俩一起吃早饭，倒是很好啊。”

“可不是嘛。”

康子微笑了。微笑里含着严冷的漠不关心。悠一很是尴尬，面颊羞愧地发红了。不久，这位不幸的青年说出了下面一段台词。他的话很可能被一眼看穿是充满戏剧性的轻薄的自白，但同时也是他出生以来对女人说出的最深情、最诚实的自白。

“旅行途中，我想念的只有你一人。这段时期，通过各种各样的事情，我切实感到，我最喜欢的依然是你。”

康子镇定自若。她轻轻一笑，一副无所谓的神色。悠一的话仿佛是另一个星球上的语言，康子似乎隔着厚厚的玻璃墙，只是眼望着悠一的嘴唇在翕动。总之，他们已经言语不通了。

……况且，康子神态自若，她已在生活中稳住了自己，专心致志养育溪子，直到老丑都不离开悠一的家。这种绝处逢生的贞淑，具有任何不伦行为都无法战胜的力量。

康子舍弃绝望的世界，从那里走出来。她住在那个世界的时候，她的爱没有向任何事实屈服。悠一冷淡的表现，他的无理的拒绝，他的迟迟不归，他的外宿，他的秘密，他绝不爱女人，在这些确定无疑的事实面前，一封告密信又算得什么呢？康子不为所动。因为她曾经住在那个世界。

她之所以走出那个世界，也不是出自康子的意愿，准确地说，她是被拖出那个世界的。作为丈夫，过分热情的悠一，特地借助镝木夫人的力量，将妻子从居住的灼热而宁静的爱之乡，从无一不是透明而自在的领地，拖进了混杂的相对的爱的世界。康子被相对的世界围困了。对于她来说，周围是一堵过去早已熟知的、亲近的、那种讨厌的不可能存在的墙壁。处于此境，方法只有一条，使自己没有任何感觉，视而不见，充耳不闻。

康子在悠一旅行期间，学会了住在新世界的处世术。即使对于自己，她也决然成了一个没有爱的女人。这位精神上变成聋哑人的妻子，乍看起来相当健全，胸前束着时髦的黄格子围裙，伺候丈夫吃早餐。“再

来一杯咖啡吧。”她说起话来很轻松。

铃声响了。病室里母亲枕边放着一只银铃。

“好像醒了。”康子说。两人来到病室，康子打开挡雨窗。“哎呀，你回来啦？”南太太问，她没有从枕上抬头。悠一从母亲脸上看到了死，浮肿压抑着那张面孔。

这年九月上旬，也没有刮什么大的台风，当然也有几次台风来，但都从东京外围滑过，没有造成风灾和洪灾。

河田弥一郎极其繁忙。上午去银行。下午开会。董事们聚集在一起商谈如何打入对手公司的销售网。期间，还要和电装公司等承包商谈判，会见访日的法国汽车公司经理，就专利权转让和利率为条件的技术合作进行交涉。夜里，招待银行方面逛红灯区。不仅如此，根据劳动科科长时时得来的情报，由于公司方面的瓦解政策很不得力，致使工会方面乘机扩大争议，发展势力。

河田右边面颊的痉挛越来越厉害。这位仪表严谨的汉子，唯一抒情的弱点威胁着他。绝不低头的德意志傲岸的面庞、端正的鼻子、鼻下明净的沟线、无边眼镜，掩盖在这些道具下面的河田抒情的心在流血，在呻吟。晚上就寝之前，他在床上总要阅读荷尔德林[(1)]青年时代的诗集一页，就像偷看黄色书籍一般，悄悄朗诵：“我们的最爱永远都不存在，我们仅仅将幻影当做我们的最爱。”这是题为《致大自然》的最后一节。“他是自由的，”这个富裕的单身汉在床铺上呻吟，“仅仅因为年轻英俊，他就认为有权向我吐唾沫。”

那种双重嫉妒使一个上了年纪的男色家之爱变得难于忍耐，令河田孤身难眠。男人对浪荡女人怀有的嫉妒，半老徐娘对妙龄女子怀有的嫉妒，这两者互相交错，再加上所爱者均为同性的奇妙意识，把对于女子、大臣、宰相也甘心忍受的屈辱，扩大成为不可容忍的了。对于河田这样的人物来说，没有什么比男人之间的爱的屈辱，使他的自尊心受到更大伤害的了。

河田想起年轻时，在纽约华尔道夫·阿斯托里亚饭店[(2)]的酒吧，曾被往昔一位豪商所诱惑；想起在柏林一次夜总会上和一个熟悉的绅士，一起乘坐他的希斯巴诺·苏莎车到郊外别墅过夜，两个穿燕尾服的男子，不顾车头照进来的灯光，彼此拥抱在一起。他们散发着香水味儿的乌黑的胸膛相互触磨。面临世界性危机的欧洲最后的繁荣，贵妇人和黑人、大

使和流氓、国王和美国武打演员等，两两同床共寝的时代……河田还想起那些挺着水鸟般雪白而光亮的前胸的马赛少年水手们，想起在罗马的维亚·维奈特咖啡馆邂逅的美少年，还想起阿尔及利亚的阿拉伯少年阿尔弗雷德·吉米尔·姆萨·扎鲁扎尔。

但是，悠一凌驾于所有这些记忆之上！有时，河田挤出时间会见悠一，河田邀他看电影，他说不想看电影。悠一有时候会一反寻常，一时心血来潮，走着走着突然闯进台球店。河田不打台球。悠一在球台旁边转上三个小时，繁忙的企业家就只好坐在褪色的粉红窗帘下，耐着性子等着自己所爱的人玩到尽兴。河田额头暴出青筋，面颊抖动，心里大喊：

“让我坐在台球店的破椅子上傻等，我可从来没有等过谁啊！我这个人，可以叫客人等上一星期，毫不含糊！”

这世界上的毁灭是各种各样的，河田所预料的是被旁观者看做极尽豪奢的毁灭。

年过半百的河田所祈求的幸福，就是蔑视生活。乍一看，这是最为廉价的幸福，世上过五十岁的男人，都是无意识地工作着，但男色家绝不当工作的奴隶，他们的生活具有强烈的反抗性，一有缝隙，这种感性的世界就会泛滥，寻机淹没男性事业的世界。他认为，王尔德的那句著名的大话，只不过是为失败而感到可惜罢了。

“我把自己的天才全部投入生活，而作品之中只用了自己的才能。”

王尔德不得不这样说。大凡有为的男色家，谁都认为自己心里有某种男性意识，迷恋于此，固守于此。然而，河田所确认的男性的美德，是祖传的十九世纪的勤勉。好一个奇妙的作茧自缚！往昔尚武时代，爱女子被视作娘娘腔行为，即便对于河田来说，背叛自己男性美德的热情，也属于娘娘腔行为。武士和男色家最丑的恶行就是这种小女子气。涵义尽管各色各样，对于武士和男色家，“男性”并非本能的存在，而只能是道德修养的结果。河田担心的毁灭，就是他的道德的毁灭。河田是保守政党的支持者，按理说，这个政党拥护基于既定秩序和异性爱的家族制度，本该是河田的敌对者。但河田支持它，实在也是合乎情理的。

年轻时轻视的德意志一元论、德意志绝对主义，出于意料地深深侵犯了上了岁数的河田，一种突然冒出来的青年人常有的想法，因某种缘故倏忽走向二律背反。他时常爱考虑的是，要么蔑视生活，要么干脆毁灭。他感到，如果不停止对悠一的爱，就无法使自己的“男性”得以恢

复。

悠一的影子在他所有的生活领域里摇曳，如同一不小心直视了太阳，视线所移随处都有太阳的影像。河田在悠一不可能进来的经理室里，从开门的响声、电话铃声里，还有从汽车窗户里瞥见的街上年轻人的面孔上，都能感受到悠一的影子。这种影像不过是一种虚像，当他脑里浮现出想和悠一分手的一闪念时，这种空虚越发强烈了。

河田实际上是把他宿命论的空虚和心情的空虚大半混同起来了。他决心分手是基于这样的选择：比起总有一天发现自己心中因热情衰微而感到恐怖，还不如运用残酷手段将热情扼杀为好。在缙绅和名妓排排而坐的晚宴上，连年轻的悠一都感到压力的多数决定原理，摧垮了具有充分抵抗力的河田的傲岸心理。他的那些一系列洒脱的猥亵的言谈，虽然在宴席上一致叫好，但这类长年言不由衷的技艺，如今使得河田自己都感到十分厌恶，这时候，他郁郁寡欢的态度，弄得公司负责张罗宴会的人胆战心寒。他甚至想，要是这样，经理不出面反而会使宴请获得更大实效。但是河田还是讲究礼仪，该他出面的一定出面。

河田处于此种心态时，某天晚上，悠一突然出现在河田家里。正巧碰到河田在家，分手的决心被这突如其来的喜悦打消，河田的眼睛对着悠一的脸孔看也看不够。这双眼睛时常为疯狂的想象力所警醒，然而如今却为同一种东西所迷醉。神秘的美青年！河田为眼前的神秘而陶醉。照悠一的想法，今夜的来访虽说是一时心血来潮，但这样做实在不像他这个疏于玩弄神秘的人干的。

夜还很浅，河田拉美青年到外面喝酒。这是个不太喧闹的酒吧，自然不属于他们那个道上的，他们去的是有女人的酒吧。

这里，正好遇到四五个同河田相熟的人来喝酒，他们是著名药品公司的经理和董事。经理松村，轻轻眨眨一只眼睛，笑着对坐下来的他们两人扬扬手。

这位年轻的第二代经理松村不过三十岁，风流倜傥，远近闻名。他踌躇满志，而且是个同类。他为自己的恶行而感到自豪。凡是在他的力量控制范围内的人，都要强迫崇尚异端，即便不如此，至少也要使他们容许异端存在，这就是松村的志趣。松村有个循规蹈矩的老秘书，勤勤恳恳，极力要使自己相信同性恋是至高无上的，他认为这个愿望总有一天会实现，但现在，却将自己缺乏这种高尚的素质托故于自己的卑贱。

颇具讽刺意味的是，当对这类事十分谨慎的河田，领着美青年一出

面，对方公司的同僚们公然一边望着他们，一边吃喝。

过了一会儿，河田去洗手间，这时松村不动声色地离开自己座位坐到河田的椅子上，当着悠一左边女招待的面，装作谈公事，豁达地说道：

“哎，南君，我有件事想找你帮忙，明晚一同吃顿饭怎么样？”

他一本正经地瞧着悠一，一字一句，像下棋子似的郑重地说。悠一不假思索地答应了。

“你务必来啊。这样吧，明天晚上五点，我在帝国饭店酒吧等你。”

喧闹的世界，一些机巧的作为自然实行，瞬息结束。当河田回到座位时，松村已经谈笑自若了。

可是，河田灵敏的嗅觉似乎闻到急急踩灭的烟头的香味，他故意装作不知道。这种忍耐实在太痛苦了，如果硬要坚持下去，未免会坏了心情。河田害怕对方觉察，又怕自己受不住而说出不高兴的缘由，所以催促悠一特意向松村热情地打了招呼，火速离开了酒吧。河田来到车子旁边，说还要去附近另外一家酒吧，叫司机等着，然后到下一个酒吧去了。

这时候，悠一讲清了事情的原委。美青年走在凹凸不平的马路上，两手插在鱼白色法兰绒裤兜里，低着头边走边说：

“刚才松村先生叫我明天五点钟到帝国饭店一起吃饭。我没办法，就答应他了。真烦人！”——他轻轻咂了咂舌头。“本想马上告诉您的，可在酒吧里不太方便。”

河田听到这话无比高兴。他这个沉溺于世上谦虚的欣喜之中的实业家，深深地道了谢。“松村这样说了，现在你又告诉我了。对于我来说，最要紧的问题是，这段间隔的长短。酒吧里当然不好说，可你在最短时间里对我说了。”这话既是大道理上的甜言蜜语，也是肺腑之言。

在下一个酒吧里，河田和悠一好像在商量工作似的仔细研究明天的对策。松村和悠一之间没有任何工作上的瓜葛，而且松村很久就迷上了悠一。那么，这次请客包含着什么用意，还不是一目了然吗？

“这回我们可是同谋啊！”河田在心里体味着这番难以置信的喜悦，“悠一和我是同谋，两条心就这样迅速贴在一块儿了！”

因为跟前有女招待，河田像在经理室一样，用平时上班的语气吩咐

道：

“你的心情我明白了，我知道你懒得打电话拒绝他。这样吧（河田在公司里，只说：‘给我这样干！’绝不说：‘这样吧。’）……松村是一国一城之主，不可稍有怠慢。你即便不想去，可已经答应了……你就去赴约吧，去吃喝一顿吧。然后你就说，受到款待，下回该我陪您喝酒了，松村就会放心地来赴宴。接着，我假装在酒吧偶然碰见你们。这样安排怎么样？我七点钟在那里候着。我常去的地方，松村有戒备，不会来。我从未到过的酒吧，偶然在那里见面，又太不自然了。一切都要做得自然些才行……对啦，我们一起去过四五次的吉莱姆酒吧怎么样？就选那里吧。要是松村有戒备不肯下决心，你可以撒个谎，就说你和河田从未去过那里……这主意怎么样？这样做，三方面都皆大欢喜。”

悠一同意这样办。河田考虑，明天一早就得向公司说明晚上有个工作上的约会。他们俩适当地喝了点儿酒，紧接着是一夜欢乐无涯。河田一时怀疑自己是否真想同这位青年分手。

第二天晚上五点，松村在帝国饭店西式小餐馆酒吧等悠一。这个人心里怀着所有肉体上的期待，骄矜自负，信心十足，虽然身为经理，却一心想当情夫。他轻轻摇晃着被手掌焐热的干邑白兰地酒杯。约会的时间已经过五分钟了，这时，他细细品味着等待的快乐。酒吧里几乎都是外国人，咽喉管里讲着没完没了的英语，听起来像低低的狗吠。松村看到过了五分钟悠一没有到，接着就和前一个五分钟一样，试图品味下一个五分钟，然而下一个五分钟已经变质了。这可以说，就像手心里的金鱼那样，是活蹦乱跳、不容疏忽的五分钟。他想悠一大概到门口了，正在犹豫进还是不进去，周围到处可以感到他的存在。这五分钟一过去，此种感觉破灭了，另外一种新鲜的不在场的感觉闯了进来。已经过五点十五分了，他还想努力等待下去。松村的心好几次产生了一种换气的作用。但是，这样的重复过去二十分钟后，突然停滞，他被不安和绝望击倒，期望为何如此之大？这回只得忙于修正造成这次痛苦的这一原因了。“再等一分钟看看。”松村想。他寄希望于金色的秒针缓缓划过的六十个刻度。于是，松村破例地白白等了四十五分钟。

松村扫兴地离开酒吧约摸一小时后，河田匆匆处理完工作，来到吉莱姆酒吧。河田这一次虽说更加缓慢，但也和松村一样品尝了等待的苦恼。然而，这种刑罚之长久大过了松村数倍，其苛酷性也是松村蒙受的苛酷所无法可比的。河田一直等到吉莱姆闭店，在一种想象力的鼓舞

下，时间越长，他的苦恼也越发沉重、剧烈。他依然不死心，苦恼也就一个劲儿增大。

最初一小时，河田想象里的宽容无限广大。“吃饭很费时间，一定是被请到哪里的包间里吃日本料理了。”河田想。也许是那种有艺伎伺候的筵席。在有艺伎的场合，松村也要谨慎行事吧？这想象对于河田很合胃口。又过一会儿，看来稍稍迟到了。努力减少这种疑惑的心，突然爆发，别的疑惑也一个接一个地着了火。“悠一会不会撒谎？不，他从来没有过呀。这小子太年轻，敌不过狡猾的松村。他太纯情、太天真了。他喜欢我，这是不容怀疑的。但是单凭这小子的力量，他是没办法把松村拉到这里来的。一定是松村识破了我的计谋，不肯上钩吧？眼下悠一和松村一定待在别的酒吧，悠一一定会瞅空子逃到我这里来的。再稍微忍耐一会儿。”——这样一想，河田深感后悔。

“都干了些什么呀，我？都是我的虚荣心，才特意使悠一落进松村的陷阱了吧？我为何不叫悠一断然拒绝邀请呢？悠一不好打电话，他多少有些不够大气，那么我也可以给松村打电话表示拒绝的呀！”

猝然间，一种假想撕裂了河田的心。

“现在，也许在哪个旅馆的床上，松村和悠一正抱在一起吧？！”

种种臆测所具有的逻辑渐渐精确起来，“纯情的”悠一，“卑劣的”悠一，两种逻辑各自形成了完整的体系。河田向酒吧柜台上的电话求救，给松村打电话。十一点过了，松村还没回家。打破禁忌，往悠一家里打，不在。河田问清了悠一母亲医院的电话号码，他不顾一切常规礼仪，央求医院总机问问病房，悠一也不在那里。

河田几乎发狂了。回到家里怎么也睡不着，深夜两点，他给悠一家里挂电话，悠一没有回来。

河田一夜未眠。第二天早晨，一个初秋时节清爽的晴天。上午九点，悠一来接他的电话了，河田没有说一句责备的话，叫他十点半到公司经理室来。河田这是第一次把悠一叫到公司。在去公司的车子里，河田的眼睛里丝毫没看见车窗外的景色，只是在心里喃喃重复着一夜之间所作出的大丈夫式的决断。“一旦决断，绝不反悔！刀山火海，也不回头！”

十点钟，河田准时走进经理室。秘书进来问好。他本来委托一位董事代替他出席昨晚的宴会，他吩咐秘书找那位董事来汇报情况，眼下还没到。不巧，另一位董事慢腾腾走进经理室闲聊。河田弥一郎心烦意乱

地闭着眼睛。虽然一夜未睡，但也不觉头疼，高昂的头颅反而更加清醒。

那个董事靠着窗户，摆弄着百叶窗的穗子，他说话总是一副高嗓门儿：

“这两天喝醉了，头一直疼得厉害。昨天晚上被一个想不到的人拉去喝酒，一直喝到凌晨三点。两点离开新桥，又在神乐坂被人敲门吵醒。你猜是谁？是松村制药公司的松村君！”——河田一听，甚觉愕然。

“同那种青年人一道耍，我这个身子早晚要垮掉的。”

河田装作毫不感兴趣地问：

“松村君的伙伴儿是个什么样的主儿？”

“松村君只是一个人呀。他家老爷子和我很熟，有时候，他就像拉自家老爷子一样，拉我出去喝酒。昨天本来想早些回家泡个澡，结果他来电话叫我了。”

河田差点儿乐得哼哼起来，但另一种心思使他忍住了。这个好消息还不足以消除昨晚的苦恼。不仅如此，说不定松村委托一个亲近的董事跑来撒谎，证明他自己不在现场，也有可能啊。一旦决定，绝不回头！

那董事又东拉西扯谈了些工作中的杂事，河田本人也漫无边际地应付一通。秘书进来说有客人到。原来是亲戚的一个学生求职来了，河田皱着眉头说，成绩太差了。那董事知趣地避开，这时悠一走进来。

初秋的早晨，美青年在明丽的光芒之中，脸上闪现着青春的朝气。没有一点云翳，没有一丝暗影，朝朝夕夕，总是一张生动的脸，撼动着河田的心胸。昨夜的疲劳和背叛，一概交付他人，丝毫不留苦恼，一副不知报偿的青春的面颜，即便昨晚杀了人，还是没有任何改变。他穿着一件蓝大衣，灰色裤子裤线笔直地向前挺着，步履轻捷地来到河田面前。

河田愚不可及地先开了口：

“昨晚怎么回事？”

美青年露出男子洁白的牙齿微笑。河田让他坐下，他便坐在椅子上，说道：

“因为太麻烦，我没到松村先生那里去，所以我就想也没必要到河田

先生您这里来了。”

河田对于这种明确的矛盾百出的辩解已经习惯了。

“为什么没必要到我这里来呢？”

悠一又一次微笑了。而且，像一个放肆的学生一样，把坐着的椅子弄得咯吱咯吱响。

“不过，不是三天两头都见面吗？”

“我给你家里打过好几次电话。”

“听家里人说了。”

河田气急败坏地一味蛮干下去。他一下子跳到悠一母亲生病的话题上了。他问住院费有没有困难，青年回答说没有困难。

“我想知道你昨夜住到哪里了。我想送你母亲一笔抚恤金，可以吗？给你个能接受的数目。你答应了，就点点头……而且，”——河田用严肃地处理公务的口气说着，“今后一切，希望你断绝同我的来往。我也绝不再缠着你。我希望今后再不要遇到倒霉的事情，以免干扰我的工作。可以吗？”

河田一边叮嘱，一边取出支票本子，他一时犹豫不决，不知道这种场合要给青年几分钟考虑的时间，他偷偷看看青年的脸。这之前，一直低着眉头的，实际上是河田，青年始终抬着头观望。一瞬间，他既等着悠一的辩解、赔礼和哀求，又感到害怕。青年却高傲地挺起了脖颈，一声不吭。

沉默之中，传来河田扯下支票的声音，悠一一看，写着二十万。他默默用手指尖儿推了回去。

河田把支票撕毁了。在下一张上填好金额，扯下来推到悠一面前。悠一又推了回去。这种颇为滑稽而又认真的游戏反复了好几次，到了四十万，悠一想起了俊辅借给他的那五十万日元。河田的作为只能引起悠一的轻蔑。青年打算耍弄他一下，先把他逼到极限，再将拿到的支票当面“哧啦”撕毁，然后走人。然而，一想到五十万日元，便冷静下来，看河田下面如何出牌。

河田弥一郎没有低下骄傲的额头，他右侧的脸颊像闪电一般抽搐了一下。他撕毁前一张，又新写一张扔在桌面上。五十万！

青年伸出手指，慢慢将支票折叠好，装进胸前的口袋。他站起来，

淡然一笑，打了个招呼。

“谢谢……感谢您长期以来对我的照顾。好吧，再见。”

河田从椅子上站起来的力气都没有了，但还是伸过手来，说了声“再见”。悠一握手时，觉得河田的手剧烈地颤抖着，他认为这是正常的。他一走出屋子，就感到河田从不对人表示怜悯，他也最讨厌别人对他的怜悯，这正是他的幸运。不过，这种自然的感情里，总是不免流露着友情。他喜欢乘电梯，所以没有走楼梯，而是按了一下大理石柱子上的按钮。

悠一想到河田汽车公司就职的打算落空了。他的一番社会的抱负遂化作泡影。再说河田，他用五十万日元赎回了“蔑视生活”的权利。

悠一的野心本来就具有空想的性质。同时，这种空想的受挫，妨碍他回到现实。受伤的空想较之无伤的空想，似乎更是把现实当成敌人看待。本来，他对自己能力的幻想和自己能力准确的计量之间还存在着落差，如今，消除这种落差的可能行为一下子断绝了。然而学会观看的悠一，一开始就知道这种可能总要断绝的。因为在这种可叹的现代社会，按习惯，能力的计量首先要有必要的能力。

是的，悠一学会了观看。可是，他并不借助镜子，身处于青春之间而观察青春，这是很困难的事。青年的否定终止于抽象，青年的肯定倾向于官能。困难使他的这种认识变得根深柢固。

昨晚突然想赌他一把，让松村和河田都扑个空，干脆跑到同学家里喝个通宵，度过了一个清净的夜晚。然而，这所谓的“清净”也脱不出肉体的范畴。

悠一寻求着自己的位置。一度冲破镜子的限制，就忘记了自己的脸孔，权当此物不存在，然后开始寻找观者的位置。他摆脱一切位置都由社会赐予的孩子般的野心，如今立于青春的中央而寻求之。他想将存在的位置摆放在自己目无所见的东西之上，他为这桩困难的事情而焦躁不安。以往，他的肉体很乐于完成这项工作。

悠一感到俊辅的诅咒捆住了他的手脚，他首先必须把五十万日元还给俊辅。一切都得从那之后开始。

数日后，一个秋凉的晚上，美青年预先没有打招呼就来到俊辅的家。老作家正在续写几个星期前带来的稿子。他把自己评传的题目定为“桧俊辅论”。俊辅不知道悠一突然来访，他把未完成的稿子又重新读

了一遍，有些段落都用红铅笔改动过了。

(1) Johann Christian Friedrich Holderlin（1770—1843），德国诗人，主要作品有《自由颂》、《人类颂》、《为祖国而死》、《漫游者》和《给大地母亲》等。

(2) The Waldorf-Astoria Hotel，位于曼哈顿公园大道的地标性酒店。

三二　桧俊辅的“桧俊辅论”

孤寂的天赋，或者天赋的孤寂，身处其中而以孤寂自恃，这是一些作家消除孤寂的唯一办法。俊辅不是这样。虚荣心将他从陷阱中救了出来。假若自恃孤寂是一种虚荣心的反论，那么拯救我们的只能永远是不陷于反论的某种正统的浅薄。他的平衡，某些地方借助于对这种浅薄的信仰。

打幼年时代起，艺术就成了他的胎毒般的东西。除此之外，他的评传就没有什么特别可以记述的了。兵库县的名门望族，在日本银行任参事、工作三十年的父亲，他十五岁上死去的母亲，这些关于家庭的记忆，应有的学历，优秀的法语学习成绩，三次归于失败的婚姻，这最后一项是作者最为关切的内容，但是任何作品都没有触及这个秘密。

在他随想的一页上，我们可以读到这样一节：儿时的他走在想不起来是何处的一片森林里，那里有明丽的阳光、歌声和飞翔的声音。那是一大群蜻蜓。可是这样美好的情节，整个作品的前后再也看不到了。

俊辅创始了从死人嘴里拔去金牙的艺术，在他这个人工乐园里，严格摈除不含有对实用目的加以嘲笑的价值，只存在死人般的女人、化石似的花朵、金属的院子和大理石的寝床，此外没有任何其他东西。桧俊辅执拗地描写被贬抑的一切人性的价值，明治以来的日本现代文学中，他所占据的位置总带有一种不祥的因素。

少年时代给他影响的作家是泉镜花，明治三十三年创作的《高野圣》，数年之间成为俊辅理想中的艺术作品。故事描写许多人都中魔变形了，唯一剩下一个保留人形的淫欲似火的美女，还有一个逃脱这唯一的美女之手的保持人形的僧人。这篇作品也许暗示着他自身创作根源的主题。但是不久，他舍弃了镜花的情绪世界，和独一无二的好友萱野二十一，一起置身于当时渐渐传入的欧洲世纪末文学的影响之下。

他当时的许多著作，似乎模仿死后出全集的编纂方法，都收进新近

出版的《桧俊辅全集》之中，笔墨稚拙、素朴。其中《仙人修行》这篇极短的寓言，是他十六岁时写的，我们惊奇地发现，在这篇几乎是无意识的创作里，包含着他晚年全部创作的主题。

“我”是仙人洞里被使唤的侍童。侍童生在山岳地带，幼时只以云霞为食。因此，仙人们便雇用了“我”，这样可以不付工钱。仙人们对世人宣传说，他们仅以云霞为生，事实上，他们也像世人一样，必须吃蔬菜和肉才能活着。“我”为了筹集“我们侍童”——实际只有“我”一人——的食品，经常到山下的村庄里购买好多份羊肉和蔬菜。一个狡猾的乡下人，把得了瘟疫病死的羊肉卖给了我。仙人们吃了这种羊肉都一个个中毒死了。善良的乡民们得知有人贩卖了毒肉，十分担心，登上山顶一看，那些所谓仅以云霞为生、不老不死的仙人们全都死了，吃了毒肉的侍童依然完好地活着。于是，大家都把侍童当做仙人而尊崇。侍童既然成仙，遂宣称尔后仅以云霞为食，独自一人在山顶过着安逸的生活。

这里所写的不用说是对艺术和生活的暗喻。侍童知道艺术家生活的诈术，他在了解艺术之前已经学会了生活的诈术。其实，侍童一生下来就掌握着这种诈术的诀窍和生活的秘钥。就是说，他本能地仅以云霞为生，于无意识的部分体现着艺术家生活的最高诈术这一命题。同时，正因为无意识，才为仙人们所役使。仙人的死，使得他艺术家的意识获得觉醒。“我今后仅以云霞为食，不再像过去那样吃羊肉和蔬菜。因为我已经成仙了！”侍童说道。他将这种意识化、天赋之才当做最高诈术加以利用，由此，他从生活中蜕变出来，成为一名艺术家。

对于桧俊辅来说，艺术是最易行的一条道路。他从这种容易的自觉中找到了作为艺术家的痛苦的快乐。世间将这种雕虫小技称作刻苦勤勉。

最初一部长篇小说《魔宴》（明治四十四年），是文学史上独一无二的杰作。当时正是白桦派文学兴隆时期，同年，志贺直哉写了《污浊的头颅》，桧俊辅破例地只和该派的异端萱野二十一交游，一生始终同白桦派无缘。

他通过《魔宴》一书，确立了小说创作的方法和自己的名声。

桧俊辅丑陋的容貌，成了他青春的奇妙的天赋。他所敌视的自然主义文学作家富本青村，在作品中塑造了一个青年，把他作为模特儿。这种白描的手法很能传达俊辅青年时代的风采。

三重子只管独自一人坐到那个男人面前，她试图弄明白，为何这人脸上总有一种寂寥之色。“我说小郎君呀，您再怎么央求，那都是不可能的。”听到她两次三番冷言以对，那男子还是觍着面皮，脸上显出无限的寂寞。龃龉的嘴角，缺乏情趣的鼻子，软塌塌紧贴两侧的薄耳朵，桑树皮般的脸上，只有眼白灿灿发光，麻风病的眉毛似有若无。既缺乏灵气，又毫无朝气。其人一副寂寥之相，定是来自他本人不自觉其丑的缘故吧？三重子胡乱猜度起来。

（青村《老鼠的闺房》）

现实的俊辅是“自觉其丑”的。但是，在生活之中，仙人失败了，侍童没有失败。容貌给予他的深深的屈辱感，成为他青春时代秘密的精神活力的源泉。他学会从最表面的问题上展开深远主题的方法，可以说这就是他的体验。《魔宴》的故事是，冰雪般的女主角由于眼角下面有一颗小黑痣，因而受到了不幸命运的播弄。这种情况下，黑痣似乎是命运的象征，实际相反。桧俊辅和象征主义风马牛不相及。他作品里的思想，像黑痣那样独自执拗于毫无意义的表层而获得保障，并由此引出他的一段著名的箴言：“没有化作形式或潜隐于形式之中的思想，不能称作艺术作品的思想。”（《谵语聚》）

他认为，所谓思想这种东西，像黑痣一样产生于偶然的原因，因同外界的反应而必然化，并不具备自身的力量。思想是一种过失，可以说是生来就有的过失，不可能先有抽象的思想，而后再加以肉体化，思想从一开始就是一些夸张的样式。长着大鼻子的人，他就是大鼻子思想的主人。一个耳朵能动的人，无论如何翻来调去，他都是能动的耳朵的独创思想的主人。他的所谓形式，可以说几乎都是肉体，桧俊辅立志创作类似肉体存在的艺术作品，形成讽刺的是，他的作品无一不发散着尸臭，其结构就像精巧的黄金棺材一样，给人以极端人工化的印象。

《魔宴》里的女主人公委身于她最心爱的男人，两具肉体如干柴烈火，发出“瓷器般互相磨合的声响”。

“华子不知怎么了，仔细一想，原来是高安的牙齿强烈抵在她的牙齿上，摩擦摇动发出的响声，高安镶着满口瓷牙。”

这是《魔宴》中力求写得最具滑稽效果的唯一的段落。这里有着品位不太高的夸张，丑恶的卑俗趣味在前后众多丽词佳句中突然露出脸来。但这一节，埋下了半老男人高安之死的伏线，这种结构给读者带来了“死”这一突如其来的卑俗的恐怖。

历尽沧桑变化，桧俊辅依然很顽固。这个欲死还生的男人心里，天生具有自身无法燃尽的活力和麻木感。在他身上，丝毫找不到堪称作家个人发展的定规，即由反抗至轻蔑、由轻蔑至宽容、由宽容至肯定的轨迹。侮蔑和美文成为他一生割舍不掉的痼疾。

俊辅在长篇小说《梦景》里首次达到了艺术完美的境界。尽管有个甘美的题目，却是一部残酷的爱情小说。友雄在故乡老家度过了像《更级日记》中女主角那样所梦想的少年时代，来到京城之后突然遭遇强烈肉欲的恋爱，由于过于敏感和无持续性的性格，逃不脱年长女子肉体的羁绊，十数年间，挣扎于厌恶和倦怠之中，最后携带暴死的女人的骨灰，欣然回到了乡里田园。五百页中有四百多页充满了对生活无限的倦怠和厌恶。这种对于主人公温和生活态度的和缓的描写，总是以不断的紧张情节拖住读者，其中的奥妙正潜隐于仿佛蔑视读者热情的作者这种态度之中，看来这是一种方法论的秘密。

论起小说，很难想象作者对于自己蔑视的事物一点也不企图移入自己的感情。其实这种移入倒是一条有利的捷径，正是这样，福楼拜才塑造出了那个不朽的人物奥尼[1]，李尔—阿当才塑造了特里布拉·博诺梅[2]。看来，只能认为桧俊辅缺少小说家必要的能力，那种对于自他毫无偏见的客观态度一旦以现实为对象，其客观的自体就能化为自由、改变现实的热情的神秘能力。已经看不到再次将小说家投入生活旋涡的那种可怕的具有“客观热情”的实验科学家般的热情了。

桧俊辅对自己的感情进行精选，他具有将自认为美的归于艺术、坏的归于生活的一种任其挑选的形迹。于此，他建立起了最佳意义上的唯美和最坏意义上的伦理这样一种奇妙的艺术。然而，只能认为他一开始就放弃了美和伦理的艰难的交配。与其说是支撑众多作品的热情，毋宁说是单纯物理性的力量的源泉，这究竟是什么呢？这单单是来自艺术家的易行和忍受寂寞的自我克制的意志吗？

《梦景》是自然主义文学的一种滑稽的仿制品，但是自然主义和反自然主义的象征主义，按照相反顺序输入了日本，处于这种日本自然主义起步的时代，桧俊辅和谷崎润一郎、佐藤春夫、日下耿之介、芥川龙之介一道，成为大正初期艺术至上主义的旗手。他一向不受象征主义的影响，煞有兴趣地翻译了马拉美[3]的《希罗狄亚德》，以及于斯曼、罗登巴赫等人的作品。如果说从象征派中获得了什么，那不是反自然主义的一面，而是反浪漫主义的倾向本身，仅此而已。

但是，现代日本文学中的浪漫主义，不是桧俊辅真正的敌人。这种

文学早在明治末叶夭折了。桧俊辅心中自有真正的敌人，没有比他更能切身感受浪漫主义危险的人了。他是被讨伐者，又是讨伐者。

这世界上脆弱的东西、感伤的东西、易于转化的东西、怠惰、放纵、永恒的观念、未熟的自我意识、梦想、执拗、极端自恃和极端自卑的混合物、殉教者的伪善、愚痴，有时“生”的本身……从这些方面，他看到了所有浪漫主义的阴翳。浪漫主义就是他所说的“恶”的同义语。桧俊辅将自己青春时代危机的病因悉数归咎于浪漫主义的病菌。于此，产生了一个奇妙的错误。俊辅摆脱了青春的“浪漫派”的危机，在作品的世界里，随着反浪漫主义者的绵延，浪漫主义也在他的生活里执拗地绵延下去。

因侮辱生活而固守生活，这奇妙的信条使得艺术行为无限地改变为非实践的东西。不存在用艺术可以解决的事情，这是桧俊辅不知餍足的信条。他的道德的缺失，终于使得艺术上的美和生活上的丑具有同等的重要性，从而陷入可供选择的、单纯的相对存在之中。艺术家定位于何处？艺术家简直像魔术师一样，高踞于面对公众的冷酷诈术的顶点。

青年时代的俊辅自觉貌丑而深感苦恼，就像梅毒患者的病菌侵犯脸部一般，俊辅爱把艺术家的存在，看成是外表受到精神毒害的奇妙的残疾人。他有一个远亲，患了小儿麻痹症，成年后像狗一样在家里爬行。不光如此，这个人下巴颏特别发达，像鸟嘴一样向前突出，实在是个不幸的怪物。然而，每当看到他精心制作的深得好评的许多手工艺品，都会为异样的纤巧、美丽而震惊。

一天，俊辅在市中心一家豪华商店看到店头陈列着这些手工艺品，有用木雕的圆木片缀成的项链和带着八音盒的白粉盒。制作洁净而又华丽，摆在众多美男倩女出出进进的店内，真是适得其所。女顾客也买这些东西，但真正的买主一定是她们那些富裕的保护者。许多小说家面向这里透视人生。然而俊辅却将透视的目光转向反面。女人喜爱的华丽之物，异样纤细美好之物，无用的装饰品，穷极人工美的东西……所有这一切，必然具有阴翳。残留着看不见的不幸工匠的丑恶的指纹。这些制造者，必是小儿麻痹的怪物、不愿一顾的变性者，乃至类似的一伙儿。

“西洋封建时代的诸侯是正直的，也是健全的。他们明知个人生活的奢侈和华美必然伴随着极度的丑恶，并将证据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以此获得自慰而完善人生的享乐。他们雇用一些鬼怪、侏儒。在我看来，贝多芬就是蒙受宫廷恩宠的一个侏儒。”（《关于美》）

俊辅继续写道：

“……那么，丑陋的人为何能制造出纤细美丽的艺术品呢？要加以说明就只能归结于人的心灵美之上了。问题总是在于精神，在于所谓无垢的灵魂。然而谁也无法亲眼看到它。”（《关于美》）

俊辅认为，所谓精神的作用，只能使崇拜自我无力的宗教得以传播。苏格拉底首先将精神带入古希腊，这之前，统治希腊的是肉体和睿智的平衡，而不是破坏平衡、表现自我的“精神”。阿里斯托芬[4]用他的戏剧揶揄社会，苏格拉底使青年从奥林匹亚竞技场到集会广场，引诱他们由磨练肉体以供给战场，转向崇拜关于爱智的论争和自我的无力。青年们变得“肩膀狭窄”了。看来，苏格拉底的死刑至为恰当。

桧俊辅忍辱负重，在麻木不仁中度过了由大正末期到昭和时代的社会变动以及思想混乱时期。他确信精神是毫无力量的。昭和十年写作的短篇小说《手指》，被誉为名作。描写潮来地区水乡的老船夫，一生运送过各行各业的旅客。年老之后，有一次载着一位菩萨般的美女，陪她到秋雾溟蒙的水乡游玩，在一个河湾里做了巫山一梦。这个情节十分陈腐、古旧。作者还附了一个警拔的结尾：老船夫无论如何都无法使别人相信这一现实，但梦中被美女玩笑般地咬伤了食指，为了保留这个一夜欢情的唯一证据，他强忍疼痛不加治疗，终于因化脓不得不割掉指头。他把从根部切断的令人毛骨悚然的食指拿给人看。故事就到这里结束了。

简洁而冷酷的文章令人想起上田秋成幻想式的自然描写，达到了日本艺术中所谓名人的境界。俊辅在这篇作品里企图嘲笑同时代人的一副滑稽相，他们失去了信奉文学现实的能力，最后导致连自己的指头都丢掉了。

战时的俊辅，曾打算使中世文学的世界、亦即藤原定家的《十体论》、《愚秘抄》、《三五记》美学影响下的中世世界，获得一次再现。但不久战时不当的检查之风卷来，只得守着祖传的财产而默默活着，继续写一部无意于发表的怪异的兽奸小说。这就是战后出版的可以和十八世纪萨德侯爵的作品相比肩的《轮回》。

但是，战时他曾经一度发表过大声疾呼的时事评论。当时，他被右翼文学青年所推行的日本浪漫主义文学所激怒。

战后，桧俊辅的创作力开始衰微，偶尔发表一些片断的作品，这些虽说都未辜负名作的称号，但战后第二年，五十岁的妻子和年轻的情人

一起殉情之后，他有时只是为自己的作品试着作一些注释罢了。

桧俊辅不再打算写任何文章了。他和几位被称作文豪的老年作家，一起躲在自己构筑的文学之城里，深居简出，即使死也不动城郭一块石头，以终其严谨的一生。但是，在世人所看不到的地方，这个作家的愚行的天分和生活中长久被压抑的浪漫的冲动，暗暗地妄图进行复仇。

侵袭老年作家的竟是一种怎样的相反意义的青春啊！这个世界上有着奇怪的相遇。俊辅不相信灵感的存在，然而他又不得不被此种相遇的灵妙所打动。一个出现于海涛之中的青年，具备了俊辅的青春所不具备的一切。当他发现这个绝不爱女人的美青年的姿影时，桧俊辅看见了他自身青春的不幸的模型、使他大为惊叹的塑像。俊辅的青春寄托在这个用大理石的肌肉塑造的青年身上，生活的畏怖从他身上消失了。好吧，这回就利用老年的智谋，恢复铜墙铁壁般的青春吧。

悠一一切精神性的缺失，治愈了被精神腐蚀殆尽的俊辅的艺术这一夙疾。悠一对女人一切欲望的缺失，治愈了俊辅因欲望而避忌的生活的怯懦。桧俊辅打算创作一部终生未能实现的理想的艺术作品，一部以肉体为素材挑战精神、以生活为素材挑战艺术那样的，与俗世唱反调的艺术作品……这一企图成为俊辅有生以来第一次具有的未能转化为形式的思想的母胎。

开始乍看起来，创作进行得很容易。不过虽然是大理石也不免被风化，这活的素材时时都在变形。

“我想，我想成为现实的存在。”

悠一发出叫喊时，俊辅感到这预示着最初的挫折。

成为讽刺的是，挫折的预兆来自俊辅的内部，这样就有数倍的危险。他开始爱上了悠一。

更加成为讽刺的是，世界上没有如此自然的爱。这种艺术家对素材的爱，使得肉欲和精神的爱珠联璧合、身心相融，再也没有这样完美的境界了。素材的反抗倍增魅惑。俊辅被无限的本想摆脱的素材迷住了。

俊辅第一次感觉到创作行为中官能的伟大力量。众多的作家青年时代都是自觉地开始创作的，而他却反其道而行之。或者说，这位“文豪”对悠一的爱和肉欲使他自己备受折磨，他是被迫成为小说家的，不是吗？那种可怖的“客观的热情”难道是第一次进入俊辅的体验之中吗？

不多久，俊辅离开化为现实存在的悠一，数月不见自己所爱的青

年，回到孤独的书斋生活中。和好几次试着想逃避不同，这一回是果断的行为。这是因为他再也不能眼看着这个寄托自己的“生”的素材的变化而无动于衷，这种无法指望的肉欲越深刻，他就越是渴望仰仗过去自己极端蔑视的“精神”。

俊辅过去从未尝到过如此深刻的同现实的断绝，现实未曾凭借官能的力量使他不断加深这种有意识的断绝。他所爱的淫奔女人们具有的官能的力量，一面拒绝他，一面轻易转卖她们的现实，借助这种买卖，俊辅写下了无数冰一般的作品。

俊辅的孤独，完全转化为深沉的创作行为。他构筑了一个梦想的悠一，一个不为生所忧烦、不被生所侵蚀的铁壁的青春，耐得住一切时间侵蚀的青春。俊辅的座右一直摊开着孟德斯鸠[5]《史论》的一页，是论述罗马人青春的一页：

> 罗马人的圣经上写着，塔奎尼乌斯[6]建立神殿的时候，所选的理想的地址已经供奉着众多的神像。于是对照鸟卜知识，众神协商打算为朱庇特神像让出一块地方，除了玛尔斯和青春之神还有特米努斯诸神[7]之外，所有的神都赞成。因而，产生了三种宗教的方案。其一，玛尔斯的氏子坚决不让临时占领的土地；其二，罗马人的青春决不能屈服于他人；其三，罗马人的特米努斯神绝不撤退。

艺术开始变成桧俊辅实践的伦理，生活中久已存在的他所忌恨的浪漫主义，被他用浪漫主义本身的武器铲除了。至此，堪称俊辅青春的同义词的浪漫主义，被封存到大理石里了，成为永恒的浪漫观念的牺牲品……

俊辅并不怀疑自己的存在对悠一是必要的，青春不该独自生活。就像重大的事件必须立即加以历史的记述一样，寄寓于宝贵的美丽肉体中的青春，旁边必须有个记述者。行为和记述，同一个人绝不能兼而有之。肉体之后萌发的精神，行为之后萌发的记忆，以及仅仅有赖于此的青春的回想录，无论多么美丽，都是徒劳又徒劳的东西。

青春的一滴水，必须立即结晶，成为不死的水晶。沙钟上半部分漏下来的沙子，将近完了的时候，下半部分就会堆起同样形状的沙子，和原来的上半部分一样。青春即将终了时，漏刻一滴一滴全部结晶，旁边必须迅速刻上不死的像。

造物主的恶意，不让完全的青春和完全的精神在同一年龄上相遇，

总是使青春芬芳的肉体包容着半生不熟的精神，对此不必引起慨叹。所谓青春，是精神的对立概念。不论精神如何永生，都只能是笨拙地在青春肉体精妙的轮廓上描摹一次而已。青春无意义地活着，这是莫大的浪费，是不思收获的一个时期。生的破坏力和生的创造力于无意识之中保持至高无上的均衡。必须造就这样的均衡才行……

(1) 法国作家福楼拜《包法利夫人》中的药剂师。

(2) 法国作家奥古斯特·维里耶·德·李尔—阿当（Auguste Villiers de L'Isle-Adam，1838—1889）《克莱尔·勒诺瓦》中的实证主义代表人物特里布拉·博诺梅。

(3) Stephane Mallarme（1842—1898），法国象征主义诗人。作品有长诗《希罗狄亚德》《牧神的午后》，诗集《徜徉集》等。

(4) Aristophanes（前446—前385），古希腊戏剧作家，代表作有讽刺苏格拉底的《云》，以及《和平》、《女人的议会》等。

(5) Baron de la Brède et de Monfesquieu（1689—1755），法国政治思想家、法学家，创立“三权分立”说，给美国宪法和法国革命以影响。著作有《法的精神》等。

(6) Tarquinius（？—？）传说中的罗马皇帝。

(7) 朱庇特是罗马神话中的主神，玛尔斯是战神，特米努斯是罗马护界神。

三三　大团圆

悠一夜访俊辅的那一天，从一早就闲着无事可做。到康子娘家的百货店就职的考核，一周之后就要举行了。就职问题岳父已经考虑决定了，但是考试还得去走走形式。为了商量一下如何考试，有必要到岳父家跑一趟，顺便打声招呼。本来早就应该去的，母亲病情的恶化，倒成了他一再拖延的借口了。

今天悠一也不想到岳父那里，他身上带着装在纸袋子里的五十万日元支票，独自一人到银座去了。

都电停在数寄屋桥站，已经不打算再向前开了。一看，人们都挤满了线路，朝尾张町方向奔跑。明净的秋空，黑烟滚滚。

悠一下了电车，夹在人群里，也急急向那里赶去。尾张町交叉路口已经挤满了人。三台深红的消防车停在人群里，数十条巨大的水龙向各处冒黑烟的地方喷射。

火场位于一家大酒吧。从这边望过去，被眼前的二层楼挡住了，只能见到时时腾起的火舌在黑烟里闪动。要是夜晚，一定能看到无数的火粉，但现在只是一团黑烟。大火已经波及到周围的商店，眼前的二层楼建筑楼上被烧毁，只剩外墙了。可是，外墙淡黄色的涂料依然那样鲜艳、平静，外观和平时一样。一位消防队员登上大火围困的屋顶，用消防钩极力切断火源，群众对他的勇敢行为交口称赞。看到这个和自然的力量作殊死战斗的小小的人影，人们的心里仿佛感到一种真挚的快乐，犹如没有意识到正被看着的近似卑琐的快乐。

邻接火场的一座大楼，搭着改建用的脚手架，几个人站在脚手架上警戒着火势。

大火意外地没有发出响声。这里听不到爆炸声和烧毁的梁栋掉落的声音，只能听到低低的单调的轰鸣，那是报社红色的单引擎直升机，在头上盘旋发出的声响。

悠一脸上飘来水雾，他往后退了退。路边的消火栓连接着消防车上老朽的橡皮管子，水从修补过的破洞里喷射出来，路面上像下大雨。水柱无情地把和服店的橱窗打湿了，店里的人为了躲避火灾，把保险箱和日常用品都拿出来了，他们蹲在这些东西中间，外面的人瞧不见。

消防用水时时断绝，冲天的水柱眼看变弱，低垂下来了。这期间，被风吹得斜斜的黑烟丝毫不见减弱。

“预备队！预备队！”群众高呼。

卡车分开人群停下来，只见车尾上下来一群戴白色铁头盔的队员。他们是专门来维持交通秩序的警察，竟然引起群众一阵惊恐，实在可笑。也许这是出自大家的本能，觉得自己给现场带来了麻烦，才招来这群预备队员吧。队员们还没有挥舞警棍，挤在线路上的人群就像觉察失败的革命群众一样，海潮般向后退去。

这种盲目的力量巨大无比。每个人都失去自控，全被外来的力量所左右。原来拥塞在线路上的压力，又转向站在商店前边的群众身上，将他们挤在橱窗旁边了。

店铺前一个年轻店员站在贵重物品橱窗玻璃前边，张开两臂大叫：

“当心玻璃！当心玻璃！”

他像一只飞蛾，提醒那些根本没有看到玻璃的群众，唤起他们的注意。

悠一挤在人群里，他听到焰火般的声响。原来是小孩子手里断线的两三只气球被人踩破了。悠一还看到人们杂乱的脚底下，一只蓝色木凉鞋，像漂流物一般被踢来踢去。

悠一终于挣脱人流，这才发现自己站在一个意想不到的地方。他重新系好歪斜的领带，迈开脚步。火场已经看不见了，然而，那惹来一场纷扰的异常巨大的能量，已经转移到他体内，酝酿着一种难以说清楚的快乐。

没有可去的地方了，悠一从那里走了一段路，进入一家剧院，正在放映的电影引不起他的兴趣。

……俊辅将红铅笔搁在旁边。

肩膀一阵酸疼。他站起来，捶捶肩，来到书斋隔壁七坪大的书库。一个月前，俊辅将藏书的一半处理了。同世上老人相反，因为岁数越

大，书籍就越来越没有用了，只留下一些特别心爱的书物，拆除空下来的书架，在一直遮光的墙壁上凿了窗户。于是，除了仅有的邻接玉兰树密叶的一扇北窗之外，又新增了两扇明亮的窗户。放在书斋供临时休息的一张床，也搬到书库去了。俊辅在这里可以一边歇息，一边拿起小桌上的许多书籍，随便翻阅。

俊辅走进书库，找到上半部排列法国文学原著的书架，要找的书一眼就看见了。这是用高级日本纸印制的精装版《宠童诗神》(1)的法文译本。《宠童诗神》是哈德良(2)时代罗马诗人斯特拉托(3)的诗集。他仿照宠爱安提诺斯的哈德良皇帝的复古趣味，歌颂了美少年：

白皙的皮肤多美好，

蜜色的肌肉放光彩。

亚麻的头发很美丽，

乌亮的青丝更可爱。

褐色的眼睛人羡慕，

可我呀，

迷上了光闪闪的黑眼珠。

蜜色的肌肤、黑头发、乌黑的眼眸，这恐怕就是那位著名的东方奴隶安提诺斯的故乡小亚细亚所产。二世纪罗马人所梦想的青春美好的理想，带有亚细亚风格。

俊辅又从书架上抽出济慈(4)的《恩底弥翁》，看到了那几乎可以背诵的诗句。

“……已经所剩无几了。”老作家在心中嘀咕。

“幻影的素材里已经不缺什么了，再加一把劲儿就完成了。一座永垂不朽的塑像即将大功告成。作品完成之前的心跳，莫名的恐怖，我久久没有体会过了。在这完成的瞬间，这个最高的瞬间里，究竟会出现些什么呢？”

俊辅斜着身子靠在床上，漫不经心地翻着书页。他侧耳倾听，庭院里一片秋虫的鸣声。

书架的一角，摆放着上月才出齐的二十卷《桧俊辅全集》。一排排整整齐齐烫金的文字，闪现着单调而迟钝的光亮。二十卷，无聊而自嘲

的反复！老作家像打心底里抚摸自己丑陋的爱子面颊一般，用手指肚麻木地抚摸着书脊上的文字。

床周围有两三只小桌，摆着正在阅读的书籍。许多书籍摊开着书页，宛如死蝴蝶灰白的翅膀。

桌上摆着二条派歌人顿阿的歌集，打开的志贺寺上人的《太平记》，记述花山院退位的《大镜》中的一页，夭折的足利义尚将军的歌集，装帧得古色古香的《古事记》和《日本书纪》。记纪两书，不厌其烦地重复着青春盛年被杀或自杀这个主题。轻王子是如此，大津王子也是如此。俊辅很喜欢这些古代众多受挫的青春故事。

……他听到书斋门的响声，夜间十点钟了，谁会这么晚还来呢？肯定是女佣端茶来了。他没有朝书斋那边看，随口应和了一声。进来的不是女佣。

“正在忙着哪？我一头闯进来了，府上的人也没敢拦我。”

悠一说。俊辅出了书库，看见站在书斋正中央的悠一。美青年来得太唐突，他发现俊辅好像从书窝里冒出来一般。

两人叙着久阔。俊辅把悠一让到安乐椅上坐下，自己去书库书架上拿待客的洋酒。

悠一细听着书斋一角蟋蟀的叫声。书斋还像原来一样，窗户三面的百宝架上几件古瓷依然放在原处，古拙美丽的陶俑也没有移动。各处见不到应时的鲜花，黑大理石座钟一味沉郁地走着时间。看样子，这钟要是女佣一时怠惰，忘了上发条，平素与此无缘的老主人也绝不会动它一下，过不了几天就要停摆的。

悠一又一次打量了一番，这座书斋对于他来说，是一间有着奇缘的屋子。他体验最初的快乐之后访问这个家，听俊辅给他读《儿灌顶》中的一节，就是在这间屋子里。还有一次，他被生的恐怖摧垮，前来商量康子堕胎，也是在这间屋子。如今，悠一既不为过度的欢乐所陶醉，也不为烦恼所折磨，带着一副麻木的明朗的心情站到了这里。过一会儿，他将把五十万日元还给俊辅，从此扔掉沉重的包袱，摆脱他人的控制，恢复自由，离开这座屋子，再也没有必要向这里跑了。

俊辅把盛有白葡萄酒瓶和玻璃杯的银盘端到年轻的客人面前，他自己坐在摆着琉球染靠垫的两用长椅上，往悠一的杯子里斟满酒。他的手剧烈地震颤着，酒洒了出来，年轻人不由联想起几天前见到的河田的

手。

“这个老人看我急忙来访，真是高兴死了。”悠一想，“不好冒冒失失提还钱的事。”

老作家和青年干杯。俊辅一直没有正面瞧过悠一，这回才朝这个英俊的青年看了看。

“怎么样？现实什么样子了？还算中意吧？”

悠一露出暧昧的微笑，他那鲜润的嘴唇，因表现一种习惯的讽刺而歪斜着。

俊辅不等对方回答又接着说：

“看来还是有些心事吧？不便对我讲的事、不愉快的事、令人吃惊的事，还有干得很出色的事，总会有一些吧？可是，照我看，这些都一文不值。呶，都写在你的脸上呢。你的内心也许变了，但是，你的表面，从我见到的时候起，一点儿也没有变。你的外表没有受到任何影响。现实也没有在你脸上刻印任何痕迹。你具有青春的天赋，这东西是任何现实都决然征服不了的……”

“我和河田先生分手了。”

青年说。

“那敢情好啊，那家伙被自己创造的观念论给毁了，他很害怕你的影响。”

“我的影响？”

“是啊，你绝不会受现实的影响，反而时时不断对现实施加影响。你对那家伙的现实的影响，变成了他可怕的观念。”

由于有了这番谈话，尽管捧出了河田的名字，悠一还是失去了说明想归还五十万日元钱的机会。

“这位老人是在对谁说话呀？是对我吗？”青年很惊讶，“如果还是当初我什么也不知道的时候，我会极力去理解桧先生的奇特理论。可是，现在这位老人假造出来的一副热情，对于我已经触发不起一点兴趣了。还给我说这些干什么呢？”

悠一不由回头看看房间里黑暗的一角，他感到这位老作家仿佛正对着站在自己背后的某个人说话。

夜很静。除了虫鸣听不到其他任何声音。白葡萄酒从瓶子里倒出来的响声，听起来像玉佩叮咚。刻花玻璃杯闪射着光亮。

“来，喝！”俊辅说，“秋夜，这里有你，有葡萄酒，这个世界再也不缺什么啦！……苏格拉底站在小河畔，一边听蝉鸣，一边和美少年帕特罗斯谈话。苏格拉底又问又答。凭借提问而到达真理，是他发明的迂远的方法。然而，从天生肉体的绝对的美里，绝不能得到答案。问答应该在同样的范畴里交互进行。精神和肉体绝不能进行问答。

“精神只能发问，绝不能回答，除了回响之外。

“我没有选择又问又答的对象。问是我的命运……那里有你，有美丽的自然。这里有我，有丑恶的精神。这是永恒的格式，不管什么数字，都不能互相换项。不过眼下，我不想故意贬低自己的精神。精神也有很好的方面。

“但是，悠一君，所谓爱，至少我的爱，不具备苏格拉底那种爱的希望。爱只能从绝望中产生。精神对自然，这种对于不可能理解事物的精神运动就是爱。

“那么，为什么要问呢？因为对于精神来说，除了向某一事物发问之外，就再也没有证明自己的方法了。不发问的精神几乎都是不存在的……”

俊辅说完了，扭着身子打开了窗户。透过防虫纱窗俯瞰庭院，只能听见微弱的风声。

“起风了，是秋冬之际的风啊……还热吗？要是热，窗户就这么敞开着。”

悠一摇摇头。老作家又把窗户关上，转头看看青年的脸，继续说：

“……所以说，精神必须不断制造疑问，积蓄疑问。精神的创造力就是制造疑问的力量。于是，精神创造的终极目标，就是疑问本身，也就是创造自然。这是不可能的，但是，永远朝着不可能前进，这就是精神的方法。

“精神这个东西……可以说是将‘零’无限地积聚起来，以期达到‘一’的一种冲动。

“‘你为何这么漂亮？’

“这是我在问你。你能回答吗？精神本不期待回答……”

他的眼睛一直盯着，悠一想回看他一下。悠一作为观者的力量，却像被咒术束缚住一般地失掉了。

美青年看来是招架不住了。那是一副极为无礼的目光。他把对方当成岩石，夺走对方的意志，将对方还原为自然。

“对啦，这视线不是冲着我来的。”悠一有些颤栗，“桧先生的视线虽然明显对着我，但他所看的并非是我。那不是我，在这间屋子里，一定还有一个悠一存在。”

一个天然去雕饰，其完美不亚于古典的雕像的悠一，悠一清楚地看见了这个不可视的美青年的雕像。另一个美青年的确站在书斋里。正如俊辅在“桧俊辅论”中所写的，沙漏下部堆积的沙的雕像伫立在那儿。这是一座还原为大理石、真正坚不可摧、巍然屹立的青春的雕像。

……玻璃杯子注入白葡萄酒的声音使悠一猛醒过来。他双眼圆睁，沉醉于梦想之中。

“喝吧！”俊辅把酒杯端到嘴边，继续说：

“……至于美，依我说，美就是不可到达的此岸。不是这样吗？宗教永远将彼岸和来世置于距离遥远的彼方。然而，距离，在人的概念里毕竟是可以穷尽的。科学和宗教不过是距离之差，相距六十八万光年的大星云也是有可能到达的啊！宗教是到达的幻影，科学是到达的技术。

“美，与此相反，永远在此岸，在现世，在眼前，确乎伸手可及。我们的官能可以品味它，这正是美的前提条件。官能很重要，它可以检验美。但是，它绝不能到达美。为什么呢？因为来自官能的感受最先遮挡了这种到达。希腊人用雕刻表现美，这是聪明的方法。我是小说家，现代发明的种种没有价值的东西之中，我是把最没有价值的东西当做职业的一个人。难道你不认为在表现美这一点上，这是最低劣、最没出息的职业吗？

“既然在此岸，就不可能到达。我这样说，你能明白吗？所谓美，是人心中的自然，是置于人的条件之下的自然。既在人的心中，又对人加以最严格的规制，和人作对抗。这就是美。因为有了美，精神片刻不得安眠……”

悠一侧耳倾听。他感到美丽的青年雕像在自己的耳畔同样在侧耳倾听。屋子里已经出现了奇迹。然而，奇迹发生后，只有日常的静谧占领着周围。

“悠一君，这个世界有着所谓最高的瞬间。”——俊辅说，“这就是现世的精神和自然的和解、精神和自然交合的瞬间。

“这种表现，在活着的人的身上，是根本不可能有的。活着的人也许尝到过这种瞬间，但是不能表现出来。它超越了人的能力。你不是说过‘人不能表现超人的东西’吗？这是错误的。人不能真正表现人的致极的状态。人不能表现人的最高的瞬间。

“艺术家不是万能的，表现也不是万能的。表现总是被迫二者择其一，要表现还是要行为？在爱的行为中，人只能以行为爱人，尔后再加以表现。

“但最重要的问题是，表现和行为是否可以同步。关于这方面，人只知道一点，那就是死。

“死虽是行为，然而却是唯一一次致极的行为……哎呀，我说错了。”俊辅莞尔一笑。

“死不过是一种事实。行为的死，可称为自杀。人不能依靠自己的意志而生存，但可以凭意志而死。这是亘古以来所有自杀哲学的根本命题。但是，毋庸置疑，在死这一点上，自杀行为和生命的整体表现可以同步进行。最高瞬间的表现应该有待于死。

“这从反面也可以证明。

“生者的表现中的至高点，位于最高瞬间的第二位，即由生的整体形态里扣除一个α。这种表现加上生的α，由此生得以完成。为何这么说呢？人一面表现一面生存。不能否定的生一旦从完成中除外，表现者只能装作假死。

“这个α，人是如何寄望于它呢？艺术家的梦想总是与此有关系。生稀释了表现，剥夺了表现的真正的目标，这一点谁都感觉到了。生者考虑的目标只不过是一个目标。对于死者来说，那也许就是我们所想象的蔚蓝的天空或灿烂的绿色。

“真是不可思议。对于表现感到绝望的生者，跑来拯救他们的是美；教给你断不能停滞于生的不确定的也是美。

“至此，美被官能性和生所束缚，教导人只信奉官能的正确。这一点，唯有这一点，才使人明白美对于人是伦理性的。”

俊辅说完了，他沉静地笑着又添了几句：

“好啦，不说了。你要是困了，就糟啦。今晚不着急，好久没来了呀……要是不想喝酒……”

俊辅看到悠一的杯子依然满满的。

“……好吧，下盘国际象棋怎么样？你不是跟河田学过吗？”

“嗯，稍微会点儿。”

“我的老师也是河田。他大概不是为了使我们两个在这岑寂的秋夜决一胜负，才教会我们的吧？……这棋盘……”

他指指古雅的棋盘和黑白两种棋子。

“是我从古董店找来的。国际象棋恐怕是眼下的我唯一的娱乐了。你不喜欢吗？”

“不。”

悠一没有拒绝。他已经忘记今天是为还清五十万才到这里来的。

“你执白子儿吧。”

悠一面前，摆着城堡、主教、国王和骑士等十六个棋子。

国际象棋棋盘左右，喝了一半的白葡萄酒酒杯闪着光亮。接着，二人沉默了，静默中只有象牙棋子互相碰撞的微微响声。

在这沉默的期间，书斋里另一个人的存在之感越发明显了。悠一多次转过头去，那无形的雕像抑或也在凝望着棋盘上的棋子吧？

这样不知过去了多少时间，漫长？还是短暂？浑然不觉。被俊辅称作最高瞬间的那一刻，要是在这不经意的时间里来临，那一定也会在不经意的时间里离去。一局下玩了，悠一获胜。

“呀，认输啦。”老作家说。他脸上反而充满喜悦。俊辅这番温和的表情，悠一还是第一次看到。

“……也许我喝多了，输啦。再来一次雪耻战吧。要稍微醒醒酒……”

他说着，拿起漂着柠檬薄片的水壶往杯子倒满水，端在手里站起身子。

“我去一下。”

他走进书库，过一会儿，看到他躺在小床上的脚。只听书库里他在

高声地呼唤悠一。

“再过一会儿，就醒酒啦，二三十分钟之后请叫醒我，好吗？起来后，再战一盘。请等着啊！”

“好的。”

悠一答应了。他也坐到窗边的长椅上，尽情地伸着腿，手里摆弄着黑白棋子。

悠一去叫醒他，俊辅没有应。他死了。枕头旁的小桌上，脱下的手表压着一张匆匆写就的纸条。

“再见了。送给你的东西放在右边抽屉里。”上面写着。

悠一赶紧叫醒家里人，打电话叫来了主治医生久米村博士。已经没救了。博士问了当时的情况，原因虽说一时不明，但他认为，俊辅是吞下了平素抑制右膝神经疼的镇静剂——Pavinal，超过致死量而自杀。问有没有留下遗书，悠一拿出刚才那张纸条来。打开书斋的书桌右侧的抽屉一看，两人发现了全部遗产的遗赠公证书。根据记载，将近一千万日元的不动产和动产以及其他一切财产，遗赠南悠一。两位证人是出版全集的那家出版社同俊辅关系密切的社长和出版部长。一个月前，俊辅带他们两人去了一趟霞关公证处。

悠一偿还五十万日元债款的企图落空了。不仅如此，他的一生还将捆绑在俊辅用一千万日元钱所表达的情爱之中，想到这里，他一阵忧郁。但这种心情同眼前的场面不相符合。博士给警察署打电话，搜查主任带着刑警和法医前来检查现场。

每一条检查笔录，悠一都作了明确的回答。博士好心地插话说，丝毫没有帮助自杀的疑点。然而，刑务部部长助理看了遗赠公证书，追问悠一和死者是什么关系。

“先父的朋友，我和现在的妻子结婚时，是他代父亲做主张罗的。他十分疼爱我。”

悠一作出这个唯一伪证时，脸颊上挂满了泪水。搜查主任看到这纯洁美丽的眼泪，冷静地下了职业性的判断，承认悠一在一切方面都是无辜的。

消息灵通的报社记者赶来了，对着悠一发出了同一种质问：

“所有遗产都赠给您，请问，先生非常爱您吗？”

丝毫没有别的意思的这句话里，一个“爱”字刺疼了悠一的心。

青年板着面孔没有回答。他想起还没有告诉自己家里，于是去给康子打电话。

天亮了。悠一一点儿也不觉得疲劳，也没有睡意袭击他。但是，一大早就跑来这里的吊唁者和新闻记者，使他实在受不了，他给久米村博士打了声招呼，出外散步去了。

这是一个晴朗的早晨。走下坡道，都电两条闪光的铁轨，穿过人行道稀少的大街，通向蜿蜒的街道的远方。店铺大多尚未开门。

一千万日元！青年边想边跨过电车道。当心啊，要是现在给汽车轧死，一切都完啦……刚刚卸下窗帘的花店，簇拥着众多的花朵，鲜艳欲滴。一千万日元！能买多少鲜花啊！青年在心里嘀咕着。

无可名状的自由，较之整夜的忧郁更加沉重地压在心头，不安使他笨拙地加快了脚步。这种不安权当是彻夜不眠引起的好了。快到省线的车站了，他看到上早班的人们向检票口拥去。站前早已摆上了两三个擦皮鞋的小摊子。“先擦擦鞋再说……”悠一想。

一九五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于强罗

(1) *Musa Puerilis*。

(2) Hadrian（76—138），罗马帝国第五任皇帝，同性恋者。传说他宠爱小亚细亚美少年安提诺斯（Antinous），后来进攻埃及时，安提诺斯溺死于尼罗河，他为之悲伤不已。

(3) Strato，大约生活在二世纪。

(4) John Keats（1795—1821），英国诗人。诗作还有名作《圣艾格尼丝之夜》、《秋颂》、《夜莺颂》、《致秋天》等。

太阳与铁

译者 ‖ 唐月梅



MISHIMA YUKIO

三 島 由 纪 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太阳与铁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唐月梅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太阳与铁
我经历的时代

太阳与铁

最近，我开始从心底里感到小说这一客观的艺术类型中有许多难以表现的堆积物，我已经不是二十岁的抒情诗人，首先，我过去压根儿就不是诗人。于是，我发现了一个微妙的暧昧的领域，摸索出了适合于这种表白的形式，即自白与批评的中间形态。也可以说，这就是“隐秘的批评”。

它是介于自白的夜间与批评的白昼之间的交界线——黄昏的领域，如其语源所示[(1)]。当我说“我”时，这个“我”不是严格地属于我的那个“我”，我发出的所有语言，不能在我体内循环流动，在我的体内只有某种残渣，这种残渣不能有所归属，也不能循环流动，我就把它称为“我”吧。

当我思考那样一个“我”究竟是什么东西的时候，我不得不承认这个“我”实际上完全代表了我所占有的肉体的领域。因为我是在寻觅“肉体”的语言。

我把自我当作房屋时，我的肉体就仿佛成为围绕着这座房屋的果园。我既可以精心地耕耘这片果园，也可以置之不顾，让野草任意丛生。这是我的自由。不过，这种自由是一种不那么容易理解的自由，原因在于许多人都把自家的庭院称为“宿命”。

心血来潮，我就开始拼命地耕耘这片果园，为我所用的就是太阳与铁。取之不尽的阳光和铁锄锹，就成了我耕耘中最宝贵的两个要素。于是，随着果树逐渐结起果实来，肉体这种东西就占据了我大部分的思考空间。

当然，这个过程不是人一朝一夕就能完成的。而且，倘若没有重要的契机，也是不可能开始的。

我仔细地反复思考我的幼年时代，我的语言的记忆远比肉体的记忆

深刻。对于普通人来说，可能是肉体先到，语言后来，可是，对于我来说，则是语言先到，过了很久，肉体才带着极其不乐意的神色姗姗来迟。这时，肉体已经形成一副观念性的姿态。不消说，这副肉体早已被语言所腐蚀了。

先有白圆木柱子，白蚁才会来蛀蚀。然而，我的情况则是先有白蚁，以后才慢慢地出现一半被虫蛀蚀了的白圆木。

但愿读者不要责难我把自己的职业——语言，称为白蚁之类。语言艺术的本质，如同蚀刻法中的硝酸一样，是取其腐蚀作用的，我们就是利用语言腐蚀现实这种作用来创作作品的。但是，这种比喻还不正确，蚀刻法中的铜和硝酸都是从自然中抽出来的同等的要素，比起它们来，不能说语言犹如硝酸作用于铜那样作用于现实。因为语言是把现实抽象化并联系着我们的悟性的媒体，它对现实的腐蚀作用，必然就包含着不断腐蚀语言自身的危险。毋宁说，我觉得把这种作用比作过剩的胃液不断消化和腐蚀胃更适当些。

这样的情况早在一个人的幼年时代就已经发生了，这么说，恐怕相信的人也不多吧。

然而，对于我来说，这是发生在我身上的戏剧，它为我准备了我的两个相反的倾向。一个倾向是忠实地推进语言的腐蚀作用，决心把它当作自己的工作；一个倾向是具有这样一种欲望：设法在语言完全不参与的领域里与现实邂逅。

即使是个天生的作家，在所谓健康的发展过程中，也有不少人使这两个倾向不相背反而互相协调，磨练语言而重新发现现实，获得了可喜的结果。不过归根结底，这是“重新发现”，在人生之初，他以拥有还没有让语言玷污了的肉体的现实作为条件，应该说，这与我的情况是不同的。

对我的空想的作文，小学的作文教师颇皱眉头。可是，我在作文里没有使用与现实邂逅的语言。幼小的我在无意识中似乎预感到某些语言的微妙而以洁癖为法则，为了专用语言积极的腐蚀作用，避免消极的腐蚀作用……更简单些说，为了保持语言的纯洁性，我尽可能避免通过语言与现实碰撞……也就是说，只让积极的腐蚀作用的触角活动，活动时尽量避免与应该腐蚀的对象突然撞击……我想，这可能是自觉到什么了吧。

另一方面，作为这种倾向的当然的反作用，我公然只承认语言全然

不参与的领域，现实以及肉体的存在。这样，对我来说，现实与肉体就成了同义语，成了一种拜物教性的兴味的对象。在不知不觉中，我对语言表示了关心。事实上这种关心只是一种敷衍，这种拜物教，同我对语言的崇拜是正确地相照应的。

在第一阶段我把自己放置在语言一侧，把现实、肉体、行为放置在另一侧，这点是很明白的吧。我就是通过这样故意地制造二律背反来助长对语言的偏见，同时，就这样形成了对现实、肉体、行为那根深蒂固的误解，这也是确实的。

二律背反，本是以我不拥有肉体、不拥有现实、不拥有行为为前提的。诚然，人之初，肉体造访是姗姗来迟的，我早已准备了语言来迎接它，我想我可能偏于第一种倾向，从一开始就没有把它当作“我的肉体”来承认。如果我承认它是肉体的话，那么就会丧失我的语言的纯洁性，我就会成为冒犯现实者，现实就已经不可回避了。

有趣的是，我之所以顽固地不承认它，乃是因为从一开始在我的肉体观念里就潜藏着某种美丽的误解。我不知道男人的肉体绝对不作为“存在”表现出来，本以为它确实应该作为一种“存在”而表现出来。因此，当它作为对存在的一种可怕的反论、作为拒绝存在的一种存在形态明显地呈现出来时，我就觉得遇见了怪物似的，狼狈不堪。也许这是我一人的例外的主观感觉。我无法想象别的男人、所有像样的男人都可能是这样。

显然，尽管是从误解中产生出来的东西，但如此狼狈和恐惧，在别处虚构了“应有的肉体”、“应有的现实”，这是理所当然的吧。我做梦也不曾想到，拥有拒绝存在的存在形态的肉体，竟是男人肉体的普遍性存在样式，这样，当虚构“应有的肉体”时，就尝试着赋予其所俱有的相反的性格。于是，例外的自己的肉体存在，可能就是通过语言的观念性腐蚀而产生的吧，所以“应有的肉体”、“应有的现实”就必须绝对避免语言的参与。这种肉体的特征，用一句话说，就是造型美和无言。

而另一方面，我认为语言的腐蚀作用，既然同时又是营造造型的作用，那这种造型的规范正是这种“应有的肉体”的造型美、语言艺术的理想，一句话，就是这种造型美的模仿……也就是说，绝对在于探索那种不被腐蚀的现实。

这种自我矛盾是很明显的。可以说，正如企图消除语言本质的作用，抹杀现实本质的特征。但是，从另一个方面来说，为了绝对不让语

言同作为其对象的现实邂逅，就必须运用最巧妙而充满狡智的方法。

这样，不知不觉间，我的精神就形成自相矛盾的两个方面，并且当自己企图站在只顾自己方便的、架空的神似的立场上来操纵双方时，就开始写小说。于是，我对现实和肉体的饥渴就越发强烈了。

……过了很久，承蒙太阳与铁的恩惠，我逐渐学习了一门外语，学习了肉体的语言。它就是我的第二语言，形成了我的教养。我现在想谈谈有关这种教养形成的情况。它可能成为一部无与伦比的教养史，也可能成为最难解的东西。

幼年时代，我看到人们在酩酊大醉中，带着无法形容的放肆表情，头向后仰，更甚者把脖颈完全靠在轿杠上抬着神轿游行的姿态。他们的眼帘里映现出来的是什么东西呢？这个谜曾经深深地扰乱过我的心。我无法想象在那样强烈的肉体的苦难中所看到的陶醉的幻影，究竟是什么样的东西。因此，这个谜长期地占据着我的心田。很久以后，我开始学习肉体的语言，自己就主动去抬神轿，这时我才获得了机会，得意地揭开了幼年时代那个深藏的谜。结果我明白了，原来他们只是仰望天空而已。他们的眼睛里没有任何幻影，有的只是初秋那绝对蔚蓝的天空。然而，这个天空是我一生当中可能再难得一见的万里晴空，异样的蔚蓝，却又以行将掉入深渊的姿态，快速地坠落了下来，它动摇无常，是一派澄明与疯狂搅和在一起的天空。

我赶紧把这种体验写成一篇小小的随笔，因为对于我来说，这是多么重要的体验啊！

为什么呢？因为那时候，我是站在无庸置疑的同一性之上，就是说通过自己诗的直观所眺望的蔚蓝天空，与平凡的民间年轻人眼里所映现的蔚蓝天空是同样的。这样的一瞬间，正是我长久以来所盼望的，它正是太阳与铁的恩惠。为什么没有必要怀疑同一性呢？因为在同等的肉体性的条件下，互相分担一定量的肉体的负担，体味等量的痛苦，为等量的酩酊大醉所侵犯，在这种状况下，他们个人的感觉差，受到无数条件的制约，最大限度变少了……而且，如果像麻醉药产生的幻想那样几乎排除内观性要素的话……那么我所看到的东西绝对不是个人的幻觉，而必须是某个明确的集体的视觉的一部分。我的诗的直觉，是后来通过语言被回想起来而重新构思才成为特权，而我的视觉接触到摇荡着的蔚蓝天空才接触到行为者的情感的核心。

然后，我又像凶猛的巨鸟，在摇荡着的蔚蓝天空中展翅翱翔，时而

低徊，时而高飞。这时候，我看到了长期以来称为“悲剧性的东西”的本质。

在我的悲剧的定义上，这种悲剧性的激情，绝不会在特异的感受性炫耀特权的时候产生，而是在某瞬间最平凡的感受性拥有不近人性的特权式崇高性的时候产生的。因此，从事语言工作者可以创作悲剧，但不能参与进去。而且这种特权式的崇高性，必须严格地由肉体的勇气来决定。悲剧性的东西的悲壮、陶醉、明晰等要素，是在具备一定肉体力量的平凡感受性际遇为自己准备好的特权式的瞬间产生的。在悲剧里，需要反悲剧性的活力和无知，尤其需要某种“不合拍性”。有时候，人由于是神性的，所以平时就绝不能是神或接近神。

于是，当我也看到只有这样的人才能看见的那种异样的、神圣的蔚蓝天空时，我才相信自己的感受性的普遍性，我的饥渴才得以满足，我对有关语言的机能那种病态的迷信才被消除。这时我才参与悲剧，才参与完整的存在。

一度看见了这种东西，我才理解还有许多不知道的东西。运用肌肉能够很容易继续解明被语言神秘化了的东西。它恰似人们了解性爱的意味。我逐渐明白了存在与行为的感觉。

既然如此，我一路走来，多少比别人晚了些，也不过是走了同样的道路而已。然而，我又有另一种我之流的企图。如果一种观念浸润我的精神，并使我的精神膨胀起来，进而占领我的精神，这种事态即使发生，在精神世界也不是什么特别稀罕的事件。可是逐渐对肉体与精神的二元论感到厌倦的我，内心当然不免涌起这样一个疑问：为什么这样的事件会在精神内部产生，而在精神的外缘整个结束呢？当然精神性的烦闷会成为胃溃疡的原因，这种身心相关的实例是众所周知的。我所思考的，远不止于此。我想：如果我幼时的肉体首先是以被语言腐蚀了的观念性形态出现的话，那么现在我不就可以反过来运用它，让观念所及的地方，从精神及至肉体，把整个肉体完全变成以那种观念的金属打成的盔甲？

本来，那种观念拥有理应归结于肉体的性质，犹如我在悲剧的定义中也叙述过的那样。于是，在我的脑海里，肉体比精神更可能有高度的观念性，更可能亲密地熟识观念。

为什么呢？因为对于人类存在来说，所谓观念本来就是一种异物。充满不随意肌、不能控制的内脏和循环系统的肉体，对于精神来说是异

物，人甚至可以把成为异物的肉体当作成为异物的观念的比喻。于是，一种观念的巧妙袭来，甚至会使人从一开始就感到恰似宿命所赋予的那样，它越发强化与赋予各人的肉体的相似，连那个不能控制的自动的机能也会越来越酷似肉体。基督教的道成肉身[(2)]的思想的根据就在这里，某些人甚至在掌心和脚背上也能出现圣痕。

但是，我们的肉体有一定的制约，纵令某种过激的观念，希望在我们的头脑里长出一对厉害的角，可是角是不会长出来的，这是不言自明的事。这种制约最终归结于调和与均衡，归结于最平均的美和其赋予肉体的资格，使它足以看到那摇荡的蔚蓝天空。同时，它又是在实现对异常过激的观念的复仇与修正吧。于是，它总是要把我带回到那个“没有怀疑同一性余地的点”上。因此，我的肉体是一种观念的产物，同时也可能成为隐蔽观念的最好的隐身蓑衣。如果肉体达到无个性的完满的调和，那么个性肯定能够永久地关闭在家中的禁闭室里。我本来就认为，表现精神怠惰的便便大腹，和表现精神过度发达的、露出肋骨的单薄胸脯等肉体性特征是最丑陋的，但我知道有些人却主动去爱这些肉体性特征，这不能不使我感到震惊。它使我主观感觉到这种行为是一种厚颜无耻的举动，就好像把精神的阴部在肉体上暴露出来。像这样的自我陶醉，是我惟一无法宽容的自我陶醉。

却说，在相当长的时期里，这种饥渴所产生的肉体与精神的背离的主题，在我的作品中，拖着长长的尾巴。我逐渐远离这种主题，那是在我开始思考“肉体里也有固有的规律，以及也许还有固有的思考”，感到“不只造型美和无言是肉体的特质，肉体里无疑也有其特有的饶舌”之后的事。

然而，现在我这样叙述两种思想的推移，别人无疑会感到我是从常识出发，走向非逻辑的混乱境地。毋宁说，在近代社会里，肉体与精神的背离是普遍的现象，对此抱怨，本是谁都能接受的主题，可是“肉体的思考”也罢，“肉体的饶舌”也罢，这种感性的傻话，是谁也不能理解的，我感到自己也许就是用这种语言来搪塞自己的混乱。

但是，当我把对现实与肉体的拜物教、对语言的拜物教正确地作为相照应的东西等同时，如愿找到了我的发现。同时通过让充满造型美的无言的肉体，同模仿造型美的优雅的语言相对应，并把它们作为同一观念来源的东西等同，我就不知不觉地从语言咒语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了。为什么呢？因为它承认无言的肉体的造型美和语言的造型美是同一起源，这意味着产生一种柏拉图式的观念，开始谋求使肉体与语言等同。

在这个阶段上，语言对肉体的投影的尝试已经处在伸手可及的地方。当然，这种尝试本身是一种非柏拉图式的尝试。不过，我开始讲述有关肉体的思考与饶舌时，要是已经经历了哪怕一次的体验就好了。

于是，要讲述它，首先必须从我与太阳最初的邂逅开始讲起。

虽然这是一种奇异的说法，但我的确有两次与太阳邂逅的经验。同某一人物经历了决定性的相遇，然后终生难以分离。在此之前，对方还没有察觉到我，我也基本上处在无意识的状态，却突然在某处蓦地遇见了这位重要的人物。我与太阳的邂逅也是那样。

我第一次无意识地与太阳邂逅，是在一九四五年战败的夏天。苛烈的太阳照射在战时和战后分界线的茂盛夏草上（这个分界线只不过是一道已经开始毁坏的铁丝网，一半埋在夏草里，而且向四面八方倾斜），我在那太阳的光辉沐浴下行走，这意味着什么呢？我不大明白。

那十分紧密而均匀的夏天的阳光，匆匆降临在万物上。战争即使结束了，浓绿的草木也毫无变化地在那里葳蕤丛生，依然被这白昼无情的阳光照射着，作为一个明晰的幻影，随着微风摇曳。我的手指即使触及它的叶梢，它也不会消去，这使我十分惊愕。

同一个太阳与已经流逝的时日、流逝的年月，与全然的腐败和破坏相关联。当然，太阳无疑是像鼓舞人心似的照耀着行将出击的飞机的机翼、如林的刺刀、军帽的帽徽、军旗上的绣花，然而更多的是从肉体不断流淌出来的热血、伤口上落满大头蝇的躯体，太阳掌管着腐烂、主宰着热带的大海和漫山遍野众多年轻人的死，最后甚至统治着扩展到那地平线的赤锈色的广袤的废墟。

太阳离不开死的形象，我做梦也没有想到我从此承受了它对我的肉体上的恩惠。当然战时的太阳继续保持着光辉和荣耀的形象。

已经十五岁的我，写了如下的诗句：

尽管阳光普照

人们赞美太阳

我却在阴暗的坑穴里

躲避太阳　抛出了灵魂

我多么热爱我那昏暗的室内那摆着书本的书桌周围的“坑穴”啊！我

多么喜欢自躬自省、佯装思索、倾听自己神经丛中那纤弱麇集的虫鸣声，听得入迷啊！

少年时代，敌视太阳是我惟一的反时代精神。我偏爱诺瓦利斯[3]式的夜和叶芝[4]式的爱尔兰的曙光，写了有关中世之夜的作品。不过，以战争结束为界，我渐渐感到以太阳为敌，迎合时代的时期一步步地到来了。

那时节所撰写的或已问世的文学作品中，夜间的思考是支配性的，只是他们的夜间与我的夜间相比远非唯美性的，仅此不同罢了。于是，时代不向稀薄之夜，而向浓重之夜致以更多的敬意。少年时代的我，全身简直像浸泡在浓重的蜜一般的夜里，可是在他们的眼里我似乎是处在非常稀薄之夜。我逐渐地对战争期间自己所确信的夜失去了自信，渐次寻思着：说不定我始终是属于崇拜太阳这一边呢，不是吗？说不定就是这样呢。如果这是事实的话，那么我难免要怀疑现在我依然以太阳为敌，并且继续拥护我辈的小小之夜，难道这不是过分地讨好时代了吗？

总把夜间的思考当作一回事的人，毫无例外地都是些皮肤无光泽而胃衰弱的人。他们企图用一种充满思想性的夜去包裹某个时代，来否定我所看到的所有太阳，也否定我所看到的生，以及我所看到的死。为什么呢？因为太阳同这两者都有联系。

一九五二年，我第一次到海外旅行，在轮船的甲板上，我与太阳再次作了和解的握手，这我已经另文写过，恕不赘言。不管怎么说，这是我与太阳的第二次邂逅。

从此，我就无法与太阳分手了。太阳与我最重要的道路的形象相结合。太阳并且逐渐烧灼我的肌肉，还给我打上了它们种族成员的烙印。

但是，从体质上说，思考难道就不属于夜吗？通过语言的创造，必然是在夜间热烈的黑暗中运行着，难道不是吗？我依然没有通宵工作的习惯，在我的周围，有的人在他的皮肤上清清楚楚地呈现出夜间思考的痕迹。

再说，人们为什么要探索深层、朝向深渊呢？思考为什么就像测量锤，只是把垂直下降当作一回事呢？思考为什么就不能改变方向，朝向表面，不断地直线上升呢？

保证人类造型存在的皮肤，只顾委于感性，这是最受人们轻视的。思考一旦探索深层，就会落入看不见的深渊；一旦朝向高层，就会把难得的肉体的形体抛开，飞向看不见的无限天空的光明。我无法理解这种

运动法则。不论是上方或是下方，如果思考朝向深渊是它的法则的话，那么保证我们的个体和形态，把我们的内界和外界分隔开来，在其重要边界“表面”发现某种深渊，却没有被“表面本身的深层”所吸引，这是很不合理的。

太阳唆使我，让我从内脏器官感观之夜的深处把我的思考拽出来，拽至润泽的皮肤所包裹的隆起的肌肉，这才罢休。它还命令我准备好新的住所，以便一步步地浮上表面的我的思考安住下来。这个住所充分接受阳光的照射，润泽的皮肤下敏感地隆起了发达的肌肉。毫无疑问，正因为要求这样的住所，要求具备这样的日用器具，所以“形象的思想”、“表面的思想”才不为众多知识分子所接近而告终。

由病态的内脏制造出来的夜间的思想，几乎是在没有意识到的过程中形成的，不知道究竟是思想在先，还是内脏隐约的病态征候在先。但是，肉体在肉眼看不见的深处缓慢地创造并管理着这种思想。与此相反，要在谁都能看见的表面创造并管理表面的思想，就必须在思考的训练之前进行肉体的训练。从被“表面”的深层所吸引的时候开始，我就预见到我需要进行肉体的训练。

我知道只有肌肉才能保证这种思想。谁会光顾病弱的体育理论家呢？即使是宽容在书斋里操纵夜间的思想，然而当脸色苍白的书斋人谈论有关肉体的问题时，责难也罢，赞叹也罢，还有比那嘴唇更贫寒的东西吗？我太了解这些贫寒的东西，所以有一天我猝然想到自己也要拥有一副肌肉发达的身躯。

这样，请诸位把目光倾注在所有一切都由我的“思考”而产生这点上。我确信，通过肉体训练，过去的不随意肌就会变质，变成随意肌，思考的训练也就会带来这样的变质。肉体和思考，有一种可称之为自然法则的不可避免的倾向，容易陷入自动主义[5]。不过，只要穿过小小的水路，就能够很容易改变水流，这是我多次体验过的。

这里也有我们的肉体与精神的共同性的一个例子，在某个时点、某个观念上被归拢在一起的肉体和精神，有立即会在那里形成一个“外表秩序”完整的小宇宙的倾向。它本是一种休止，却令人感到好像活泼的向心性活动一样。肉体与精神这种须臾之间创造出来的小宇宙的形成作用，酷似幻想的作用。不过，我们的生命弹指一挥间的幸福感，很多时候是建立在这样的“外表秩序”上的。也可以说，这是面对外部混沌的一种像刺猬把身子缩成团似的生命的防卫机能吧。

今后可以考虑的，是打破一种“外表的秩序”，创造出另一种“外表的秩序”，反过来运用生命这样的顽固的形成作用，使它朝向适合于自己的目标，这并不是不可能的事。我立即把这种“思考”付诸实行。在这种情况下，我的“思考”，与其说是思考，不如说是每天的太阳给予我的当天崭新的企图更确切些。

这样，在我面前放置着一块铁，这是一块黑暗而沉重的、冰凉的、宛如把夜间的精髓进一步凝缩了似的铁。

从当天开始，铁与我有了长达十年之久的亲密交往。

铁的性质实在不可思议，就像秤一样，随着秤砣一点点地增加重量，放置在秤盘上的我的肌肉的重量也一点点地增加了。仿佛铁有义务与我的肌肉之间保持严密的平衡。于是我的肌肉诸性质与铁类似，也一点点地加强了。这种缓慢的过程，赋予脑髓难度渐增的知性生产物，于是头脑为知性所改造，这种过程非常类似“教养”的过程。而且教养的最终目的就存在于人们梦想的外在的、规范的、古典式肉体的理想形态里。这是很像古典主义教养的形成过程。

但是，事实上究竟谁像谁呢？我不是已经用语言来尝试模仿肉体的古典形态了吗？对我来说，美总是后退的，只有过去存在或者过去应该存在的形态是重要的。我的任务就是使铁通过那种富于微妙变化的操作，复苏在肉体内行将失去的古典的均衡，将肉体推回到应有的姿势。

在现代生活里，基本上不必要的肌肉群还是我们男人肉体的主要构成要素，不过，它的非实用性是很明显的。对于大多数实用的人来说，古典式的教养是不必要的，隆起的发达肌肉也是不必要的。肌肉逐步逐步地在变成像古希腊语那样的东西。要复苏这种死语，需要来自铁的教养；要将死的沉默变成活脱脱的饶舌，需要铁的协助。

铁如实地教给我精神与肉体的对应。也就是说，柔弱的情绪与柔弱的肌肉相对应，感伤与弛缓的胃、感受性与过敏的白皙皮肤是各自相互对应的，所以隆起的发达的肌肉与果敢的斗志、紧张的胃与冷静的知性判断、强韧的皮肤与刚毅的气质理应是相对应的。为慎重起见，我把话说在前头，我不想说一般人说过的话。根据我贫乏的观察，隆起的发达肌肉的内里，隐藏着怯懦的心，这样的例子不胜枚举。只是如前所述，对于我来说，语言先于肉体到来，因此诸如果敢、冷静、刚毅等语言所唤起的诸德性的表象，无论如何必须作为肉体的表象表现出来。缘此，如果在自己身上形成一种教养，并赋予这样的肉体的特性，那就太好

了。

进一步说，这种古典式的成形，潜藏着浪漫的企图。在少年时代，我体内早已有一股浪漫主义的底流。这种浪漫主义底流的冲动，只是作为一种对古典式成果的破坏才有意义，它就像全乐曲中包含着各种主题的序曲一样，在我体内准备着，从我一无所获时起就描绘了一幅关键的构图。也就是说，虽然我深深地怀抱着对死的浪漫冲动，但作为容器来说，它严格地要求有古典式的肉体，从不可思议的命运观来看，我相信我之所以没有实现对死的浪漫的冲动的机会，原因很简单，就是肉体的条件不完备的缘故。为了浪漫主义悲壮的死，必须有坚强的雕塑般的肌肉，如果是柔弱的赘疣直面死亡的话，那么在那里有的全是滑稽的不合拍的东西了。十八岁时，我一边憧憬着自己夭折，一边又感到自己与夭折不相称。为什么呢？因为我缺乏与戏剧性的死相称的肌肉。我能活到战后，实际上就是这种不相称的现实深深地刺伤了我浪漫的自尊心。

尽管如此，这些观念上的瓜葛，只不过是所有的、依然一无所得的人的序曲中的瓜葛而已。我反正会获得某些东西，如果能够毁坏某些东西就好了。给我提供这种线索的，正是铁。

许多人在某种程度上完成知性就满足。对于我来说，必须在那里发现知性绝不作为柔和的教养出现，而只是作为武器成为一种生存的手段。因此，为了我的教养，必须进行肉体锻炼。可以说，就像只把肉体作为生存的手段的人，面临青春的终了，开始胡乱地试图习得知性教养似的。

且说，我通过铁，学习到有关肌肉的种种知识。那是最新鲜的知识，是书籍或世故绝不能给予我的知识。肌肉是一种形态，同时也是一种力量，肌肉组织的各个部分微妙地分担着其力量的方向性，恰似用肉体造成的光。

我心中所描绘的艺术作品的定义，再没有比内涵力量的形态这种观念更合适的。就这说，它必须是光辉灿烂的“有机的”作品。

这样创造出来的肌肉，既是存在又是作品，反过来说，甚至带有某种抽象性。只是有一种宿命式的缺陷，是由于它过于同生命联结在一起，不久便不得不随着生命的衰退而衰退，随着生命的消亡而消亡。

关于这种不可思议的抽象性，容后另述。对于我来说，肌肉具有一种我最渴望的特性，即它具有一种同语言的作用完全相反的作用。这点，只要想想关于语言的起源问题就会很清楚了。起初语言是作为普遍

的感情与意志的交流手段，而且如同原始货币那样，在一个民族之间到处流通无阻。它还没有被手垢玷污之前，是人们的共有物。因此，它又只能表现人们共同的感情。但是，随着人们开始逐渐将语言私有化、个别化，以及任意地使用之后，语言也就开始艺术化。首先，就是语言抓住我的个性，试图把我禁锢在个别性中，就像被成群的羽虱袭击似的。然而，被袭击的我虽然全身遭到腐蚀，但可以反过来运用敌人的武器，这是敌人的弱点，它使自己个性的语言普遍化，并获得了一些成功。

但是，这种成功是“我与大家不同”的成功，从本质上说，是违背语言的起源和发祥的。再没有什么比语言艺术的荣光更异样的东西了。乍看它像向着普遍化发展，实际上却是多么绝妙地背叛语言所具有的最本源的机能，也就是它的普遍妥当性。所谓文学上的文体的胜利，就意味着这样的东西。古代的叙事诗这类综合性的作品另当别论，冠以作者名字的文学作品则是一种美丽的“语言的变质”。

大家所看到的那个神秘的蔚蓝天空，神轿抬手们也一样可以看到的，本来就是可能用语言表现的吗？

我最深沉的疑问就在这里，如前所述，我通过铁，在肌肉上发现的东西，就是这种一般性的荣光，就是“我与大家同样”的荣光的萌芽。由于铁的苛酷的压力，肌肉逐渐丧失它的特殊性和个性（早晚是会在衰退中产生的），肌肉越发达就越开始带有一般性和普遍性的相貌，终于达到同一的雏形，达到彼此难以分辨的相似形。这种普遍性不悄悄地侵蚀，也不背叛。对我来说，这才是让人最高兴的特性。

在那里，肌肉这种东西的独自的抽象性，如此清楚，肉眼可以看得见，手也可以触及。比起语言来，本质上缺乏沟通的肌肉，也不可能拥有作为沟通手段的普遍的抽象性。但是……

某一夏日，我锻炼身体，肌肉发热，我走到通风良好的窗边降降温。汗珠立即消退，一股薄荷般的凉爽掠过我肌肉的表面。这一瞬间，肌肉的存在感从我体内拂去，就像语言通过其抽象作用把具体的世界嚼碎了。于是，我仿佛感到语言完全不存在了。现在，我似乎感到我的肌肉确实在把某种世界嚼碎了，肌肉似乎也不存在了。

这时肌肉嚼碎的是什么东西呢？

肌肉把我们通常随便相信的存在感嚼碎了，并且把它整个变成一种透明的力量。这就是我所称为抽象性的东西。宛如铁的使用早就执拗地暗示过那样，肌肉和铁的关系是相对的，酷似我们与世界的关系。就是

说，力量如果没有着力的对象，那就不可能是力量。这种存在感觉，是我们与世界存在的基本关系。在这个限度里，我们依存世界，我依存铁。于是就像我的肌肉逐渐增加，与铁相似，我们为世界不断改变造就。不过，铁和世界并不拥有存在的感觉，而我们却不知不觉间以愚蠢的类推法拥有一种错觉，仿佛铁和世界也存在着感觉似的。不然，我们就会觉得我们本身的存在感觉的根据，就不可能确定下来，阿特拉斯[(6)]肩上扛着地球，在主观感觉上可能会逐渐以为地球与自己是同类的东西吧。这样，我们的存在感就只能在虚假的相对的世界里追求对象。

的确，当我举起一定量的铁时，我就能够相信自己的力量。我微微出汗、喘气，为寻求力量的确凿证据而奋斗。这时力量是我自己的，同时也是铁的。我的存在感便获得了自我满足。

然而，当肌肉离开铁时，你就会陷入绝对的孤独，就会感到那鼓鼓隆起的形态，只不过是被造成一种与铁的齿轮咬紧的齿轮形而已。凉风拂过，汗水蒸发……与此同时，肌肉的存在也消失了……但是，这时肌肉起了最本质的作用，它用肉眼看不见的坚硬的齿轮，嚼碎人们所相信的、暧昧的、相对存在的感觉世界，变成了一种不需要任何对象的、透明的力量的纯粹感觉。在那里，肌肉早已不存在，我好像处在透明的亮光似的力量感觉之中。

这种力量的纯粹感觉，我是在通过书籍或通过知性的分析也绝对无法捕捉到的，在那里，我发现了语言的真正相反物，这是理所当然的吧。

换句话说，它逐渐成为我的思想的核心。

……思想的形成，是从对不明确的主题，作各种不同的表述而开始的。就像钓鱼人试用各种钓竿，剑术家尝试用挥舞各种竹刀，最后找到适合于自己的尺寸和重量的东西一样，思想形成之时，需要尝试着把某种尚未定型的观念，通过不同设想形成各种形状，最后找到适合于自己的尺寸和分量，这才能掌握思想，思想才能成为自己的所有物。

当我领会到力量的纯粹感觉时，我有一种预感，仿佛这正是我的思想似的，产生一种无法形容的喜悦。我在把它作为一种思想来掌握之前，就有一种愿望，与它尽情地戏耍一番。这种所谓戏耍，就是阻碍时间的迁延和凝固，而且，不断地朝向成形而作种种尝试，并且通过诸多的尝试，再次回到那个纯粹的感觉里，然后把它确定下来，恰似获得一块骨头的狗，受到骨头散发出来的本质性的好诱饵的香味的诱惑，就尽

量延长受诱惑的时间，以便多与骨头戏耍一样。

其次，对于我来说换个比方，还有拳击、剑术，这点容后再述，且说力量的纯粹感觉的另一比拟，当然是向着拳头的一闪和竹刀的一击。因为拳头一闪的前方、竹刀一击的对象，正是由肌肉散发出来的、不可见之光的最灵验的确证。它是一种对肉体的感觉器官所及的、一纸之隔的、也可以说是“最终感觉”的探索性的尝试。

在那里，的确有“某种物体”隐藏在空空如也的空间里。即使拥有力量的纯粹感觉，离它也还差一步，何况知性和艺术性的直觉，都走不到它跟前十步二十步。的确，艺术可以以某种形式“表现”它吧。但是在表现上需要媒体，而我则认为这种媒体语言的抽象作用是妨碍一切的，因此，人们从“表现”这种行为本身的不确定性开始，是不可能用表现来获得满足的。

对语言的诅咒，当然会让人联想到表现行为本质上的不确定性。为什么有时候我们运用语言时，心中泛起希望能表现的那“无法形容的东西”会获得成功呢？那是文体上语言的绝妙排列，极度唤起读者的想象力时所产生的现象。不过，这时读者或作者都是想象力的同谋犯。而且这样的同谋犯的操作是要让作品这种“东西”里所没有的“东西”存在，人们满足地把它称为创造。

在现实中，语言本来是作为按照理性法则把具象的世界的混沌加以整理，并带着抽象化作用的武器出场的。不过，反过来利用它的抽象化作用，只运用语言让具象的物的世界呈现在眼前，就犹如逆流的电流，这是表现的本质。如上所述，所有文学作品都是一种美丽“语言的变质”，那也是同这种情况相对应的。所谓表现，就是回避事物，并创造事物。

想象力这个词，不知庇护了多少懒汉。想象力这个词，何等美化了不健康的倾向，这种逃避的倾向置肉体于不顾、让灵魂无限地接近真实。对他人的肉体痛苦感同身受，这种是想象力感伤性一面的恩惠，人们是多么想回避自身肉体的痛苦啊！另外，想象力是多么一视同仁地把精神性的苦恼这种相当难以衡量其价值高低的东西，加以崇高化啊！于是，这样的想象力的越权，与艺术家的表现行为结为同谋时，就形成了作品这种“物”的虚构，这诸多的“物”介于其间，就反过来扭曲并修正现实。结果，人们只能像接触影子一般，不一定会感到接近自己的肉体的痛苦吧。

隐藏在拳头的一闪、竹刀一击的对象里的东西，与语言表现截然相反，是具体事物本质的、实在的精髓。在任何意义上，这都不是影子。拳击的对象、竹刀的刀尖所刺的对象，绝对拒绝抽象化（更全面拒绝抽象化的具体表现），这时灵验的实在，就会突然抬起头来。

那里正是隐藏着行动的真髓和力量的精髓。因为这种实在被简单地称为“敌人”。

敌人与我都是同一个世界的居民，我观望时，也被敌人所观望，敌人观望时，也被我所观望，而且这种对峙不仰仗任何想象力的媒介，彼此都是属于行动和力量的世界，也就是“被观望的”世界。在任何意义上，敌人都不是观念性的。为什么呢？因为为了到达观念的境界，我们必须一步一步地攀登语言表现的阶梯，由于只顾注视观念，可能会看不见光明，但是观念绝不会回首顾盼我们。观望的每一瞬间同时被回头看的世界没有赋予语言表现的闲暇。表现者必须身处在那个世界之外。这样一来，那个世界全体都不会回顾表现者，因此，表现者被赋予闲暇，可以观看，并且可以运用语言慢慢地加以表现。但是，他绝对不可能到达“回顾实在”的本质。

隐藏在空空如也的空间里的拳击一闪、竹刀一击的对象，那个回眸凝视着我这方的敌人，才是“物”的本质。观念绝不回眸、绝不回头看物体。语言表现的一方，透过所获得的虚构的物（作品），理应可以看到观念在摇曳；行动的一方，透过所获得的虚构的空间（敌人），理应可以看到物在摇曳。于是，对于行动家来说，那个所谓物就是不通过想象力的媒介，逐渐逼近过来的死的姿态，对斗牛士来说也就是黑色的牡牛。

尽管如此，如果它不是在意识的极限里出现，我就不能轻易地相信它，我模模糊糊地感到作为意识的肉体性保障，只有受苦。在痛苦中的确有某种光辉，它与隐藏在力量中的光辉具有深深的亲缘关系。

所有行动的技术，如果不是通过反复修炼，沾染上无意识界，就不会发挥任何效力，这是谁都经历过的。不过，我的兴趣同它多少有些不一样。就是说，一方面将我的意识的纯粹实验的意欲赌注，放在肉体＝力量＝行动这一直线上，另一方面，又通过沾染了无意识的反射作用，将自己的肉体的纯粹实验的热情赌注，放在肉体发挥最高难度伎俩的瞬间上，这两种相反的赌注的接合点，即意识的绝对值与肉体的绝对值完全相连的接合点，对我才具有真正的魅力。

本来，通过麻醉药或酒精使意识混乱，并非我所希望的。我的兴趣只在意识明晰的情况下，探索到最后，会在哪个无法知晓的一点上转化成无意识的力量。如此，把意识维持到最后的确确实实的证人，除去痛苦还有其他吗？的确，意识与肉体的痛苦之间存在相互的关系，把肉体的痛苦当作维持到最后的确确实实的证人，也不会有什么比意识更合适吧。

所谓痛苦，往往是肉体意识的惟一保证，也许是意识的惟一的肉体式表现。随着拥有肌肉、拥有力量，我体内逐渐萌生积极的受苦的倾向，越发深切地关心肉体的痛苦。但是，请不要认为它就是想象力的作用。因为这是我用肉体从太阳与铁那里直接学来的。

拳击手套也罢，竹刀也罢，出手打击的瞬间，与其说是直接攻击敌方的肉体，莫如说越准确地击中对方，自己就越感到仿佛接受了还击拳，这点，大概许多人都曾体验过。自己出手打击，凭自己的力量使空间产生了一个洼陷。这时敌方的肉体，准确地填补了这个空间的洼陷，准确地接受这个一模一样的洼陷的形态时，打击就成功了。

那么，为什么会有那种感觉，为什么这种打击会成功呢？那是因为打击选择了正确的时间和正确的空间。这种选择、这种判断，是从抓住敌方瞬间显示出的空隙开始，直到这个空隙显示之前，自己已经直觉到了这个空隙的缘故。这种直觉是自己无法知道的某种东西，是经过漫长的修炼过程才领会到的东西。如果待看到之后就迟矣。就是说，隐藏在剑尖前方空间里的某种东西，待它形成一种形态之后再出手就晚了。于是，在它形成形态的瞬间，自己一方必须让它恰如其分地陷入自己已经准备好的、自己指定的、创造的空间的洼陷里。这才是一对一的格斗胜利的瞬间。

创造肌肉的过程是力量制造出形态，形态制造出力量的缓慢经过，战斗方酣，以肉眼看不见的特快速度反复进行着。力量的放射，使形态崩溃，又继续不断地制造出新的形态。我看到了正确的美的形态战胜丑陋的不正确的形态。在形态的扭曲中一定存在空隙，从那里放射出来的力量的光线是混乱的。

敌方败北时，是因自己的形态顺应我所指定的空间的洼陷而失败，这时候，我的形态必须维持正确的美。于是，形态本身必须隐秘着极度的可变性，必须柔软无比，几乎像流动体在一瞬间描绘出来的雕刻。持续的光线必须像持续流动的水保持喷泉的形态那样，描绘出一种形象来。

于是，付出那么漫长的时间所作的太阳与铁的修炼，就是创造这种流动性的雕刻的作业，于是修炼成的肉体既然严密地属于生，那么就要罄尽一瞬间一瞬间的光辉，让它落在其所有的价值上。正因为这样，人体雕刻才以不朽的大理石，纪念着一瞬间的肉体的精华。

因此，死才在紧前方，一瞬间接着一瞬间地熙熙攘攘。

我确实感到在逐渐掌握对英雄主义内涵的理解。把所有的英雄主义都看成是滑稽东西的犬儒主义，一定存在肉体性的自卑感的影子。对英雄的嘲笑，肯定出自男人之口，以为自己在肉体上是不符合英雄的条件。在这种情况下，一般性地操纵着普遍的、虚有其表的、理论的语言表现，不表现笔者的肉体的特征（至少是社会上一般认为没有表现），这是多么不老实的事啊！我过去也不曾从被称为英雄的、拥有般配肉体资格的男人嘴里听到过他们发出对英雄主义的嘲笑。犬儒主义一定与柔弱的肌肉或过剩的脂肪有关，英雄主义和强大的虚无主义与经过锻炼的肌肉有关。为什么呢？因为所谓英雄主义毕竟是肉体的原理，同时又归于肉体的强壮与死的破坏两相对照的缘故。

自我意识要粉碎发现的滑稽，只要有肉体的说服力就足够了。因为在优秀的肉体里，有悲壮的成分，却丝毫没有滑稽的东西。但是，最终从滑稽中拯救肉体的，才是健全强壮的肉体的死的要素，肉体的品格必须依靠它来支撑。如果斗牛士的职业与死毫无关系的话，那么他那身华美的、幽雅的衣裳该是多么滑稽啊！

然而，当运用肉体试图探索最终感觉时，胜利的瞬间在感觉上往往只是浅薄的东西。所谓敌人，所谓“回顾实在”，最终正是死。如果说谁都不能战胜死亡，那么所谓胜利的荣光，就只不过是纯现世的荣光的极致而已。倘使是这样的现世的荣光，那么我们运用语言艺术的力量，未必就不能多少获得一些类似的东西。

但是，优秀的雕刻，比如德尔斐(7)的青铜驭手像，是尊不朽的作品，如实地表现了胜利者的瞬间的荣光、自豪和腼腆。在距这尊胜利者像不远的前方，逼将过来的就是死的姿影。它同时象征性地提示着雕刻艺术的空间性的限度，暗示着人生最高的荣光的前方，只有衰退。雕刻家惟有不揣冒昧地试图捕捉生的最高的瞬间。

如果说肉体的严肃性和品格，只在于其内涵的死的要素的话，那么要到达那里的捷径，理应是与痛苦的背面、受苦的背面、作为生的确证的持续意识的背面息息相通的。于是，如果发生激烈的死和隆起的肌肉

两者巧妙结合的事件，那就只能认为这是基于宿命这种美学的要求而发生的。不过，众所周知，宿命极少听取美学的要求的。

虽说我少年时代并不是不知道各种肉体的痛苦，但是由于少年那混乱的头脑和过敏的感受性，与精神的苦痛混杂在一起了。对一个中学生来说，扛着三八式枪从强罗到仙石原，再越过乙女山岭来到富士山山脚下的原野这样的行军，的确是很艰苦的。不过，我在这受苦中，只顾发现被动的精神性苦痛。我身上缺乏一种主动寻求痛苦、主动承受痛苦的肉体性的勇气。

作为证明勇气的受苦，是遥远的原始的成年仪式的主题，不过，所有成年仪式又是死与复活的礼仪。勇气，尤其是肉体性勇气，隐藏着意识与肉体彼此深深的相克，人们早已把它忘却。乍看意识仿佛是被动的，而行动的肉体才是“果敢”的本质似的，然而肉体性勇气的戏剧里，它的作用实际上是相反的。肉体一味向自我防卫的机能后退，惟有明晰的意识掌管着促使肉体飞翔的自我放弃的决定。这种明晰意识的极限，就成为自我失落的最强烈的动因。

承受痛苦，经常是肉体性勇气的任务。也就是说，所谓肉体性勇气，就是理解并试图体味死的嗜欲之源，这才是对死的认识能力的第一条件。书斋的哲学家如果与死的认识能力的前提条件肉体的勇气无缘，那他无论怎样反复思考死的问题，最终也是不可能掌握一鳞半爪关于死的本质的。我要事先声明一下，我是在说有关“肉体性”勇气的事，这与所谓知识分子的良心、知识分子的勇气是毫不相关的。

尽管如此，我生活在竹刀已经不再直接象征剑的时代，坐着迅速拔出的真剑，只是斩斩空间而已。剑道里虽然凝聚着所有男子汉的美，但是这种男子汉在社会上已属无用。这与只依据想象力的艺术无多大的差别。我憎恨这种想象力。对我来说，所谓剑道必须是不容许一切想象力介入的。

再没有比梦想家更憎恨在梦想的过程中形成的想象力的了，深知这点的讽刺家们，可能会窃笑我的自白。

但是，总有一天我的梦想是会成为我的肌肉的。在那里生成、在那里存在的肌肉，任凭他人怎样发挥想象力都是许可的，但却已经不许我自身的想象力从旁干涉，以至让我迅速了解到我所看到的人们的世界。

倘使成为他人的想象力的诱饵，自己不拥有一切想象力就是肌肉的本质的话，那么我就想进一步在剑道中寻求自他都不留有想象力余地的

纯粹行为。有时我觉得这种愿望是能够实现的，有时却又觉得不能实现。总之，它就是战斗、疾驰、呼喊的力量。

沉重、昏暗、总是均匀的、安静的肌肉群，是怎样了解行为上狂热的瞬间的呢？我热爱在任何精神性紧张的高潮中，都像不间断的潺潺溪流般的、意识的清冽。我已经不能认为：狂热的赤铜，总是受意识的银所支持，这惟独是我知性的特性。它狂热，它才是促使狂热的真正理由。为什么呢？因为我开始相信：拥有静静结构的、巧妙沉默的、强有力的肌肉，才是我明晰的意识的根源。这种偶尔击不中防护具的打击，给肌肉带来疼痛，这种疼痛会立即压制住痛苦，进而产生一种坚韧的意识，紧张呼吸的痛苦会产生一种克服狂热的劲头……我就这样窥视到与长期以来给我恩惠的那个太阳不相同的另一个太阳，它是充满阴暗的火焰的另一个太阳，激情绝不曝晒人的肌肉，且拥有更异样的光辉的死的太阳。

于是，对于知性来说，比第一个太阳更加危险的第二个太阳，从本质上说，这是危险的。这种危险比任何东西都更能使我感到高兴。

……那么，我在其间又是怎样与语言打交道的呢？

我已经使我的文体和我的肌肉相称，因此文体变得柔和、自在，类似脂肪的装饰被剥去。也就是说，肌肉式的装饰在现代文明中即使无用，但为了威信和美貌，依然需要这种装饰被精心地维持下来。我不喜欢只有功能性的文体，如同不喜欢只是感觉性的文体一样。

然而，那是一个孤岛。我的肉体等同于孤立，我的文体也处于孤绝的境地。我的文体不是接受的文体，而是一味拒绝的文体。我格外重视格式（尽管我自己的文体不一定如此），喜欢像冬天武士住宅门前的台阶板那样的文体。

当然，这样的文体日渐背离了时代的好尚。虽然我的文体充满对句，具备那种老派作风的堂堂的分量，并且也不乏品格，但是不论走到哪里都要保持典礼式的庄重步伐，就连通过他人的寝室也要以同样的步伐走过去。我的文体像军人那样，总是挺着胸膛。于是，就蔑视他人那种或驼着脊背、或斜着身子、或弯着膝盖、更甚者或摇晃着腰板似的文体。

我并不是不知道在这个世界上存在不打破姿态就看不见的真实。但是，那还是让他人去尝试吧。

我体内开始有一种企图，那就是要悄悄地使艺术与生活、文体与行

动伦理统一起来。如果文体与肌肉和行动规范相似的话，那么其机能显然要对想像力的放肆加以抑制。其结果被抛弃了的真实就不值得一提了。另外，文体巧妙地甩开混沌和暧昧的恐怖与战栗，在这方面我是不介意的。我决定从真实中，只采用一定的真实，我无意要网罗万象的真实。敢于抛弃软弱的丑陋的真实，对于想象力的沉溺给人以病态的影响，则要留心运用精神上的一种外交辞令，与它进行交涉。但是，轻视它的影响或等闲视之，这显然是危险的。肉眼看不见的想象力的病态性伏兵，说不定什么时候就会从建成的文体的城墙外侧前来进行卑鄙的夜袭呢。我夜以继日地站在城墙上看守。在无边无际的广袤的夜间旷野上，竟燃烧着一点活像信号似的红色火焰。我以为它是篝火。果然，过不多久，那篝火就熄灭了。我有作为捍卫武器的文体，它对抗着想象力及其幕后操纵者。不论在陆地上，还是在海洋上，如果是在海洋上，那我就会要求自己的文体像二等航海士那样通宵紧张地看守着。我最讨厌败北。自己会不会被侵蚀，会不会被感受性的胃液从内部烧烂，最后丧失轮廓、融化，整个被液化，并且环绕着自己的时代与社会也全都变成那个样子，还不断地使文体适应它，可能会有这样的败北吗？

众所周知，带有讽刺性的，却是艺术作品偏偏就从那样的败北与精神上的死的正中，造就出杰作来的。退一步说，即使承认这种杰作是艺术的胜利，但它也是没有战斗的胜利，是艺术独特的不战而胜。胜利也罢，败北也罢，我所寻求的东西是战斗本身，在我心中是没有不经战斗而败北的，更何况不经战斗而胜利呢。另一方面，我也知悉，一切战斗本身都拥有艺术的虚伪的性质。如果我必定希望战斗，就需要在艺术上构筑防卫的堡垒，就必须在艺术上出击。自己就必须在艺术上是个好的卫戍战士，在艺术外是个优秀的战士。我的生活目标，就是向着获得作为一名战士的种种资格而努力的。

过去我认为并且说过，正是在战后所有的价值颠倒的时代里才应该恢复“文武两道”这种古老的德目[8]。此后不久，我对这德目就不太关心。随之我开始渐渐从太阳与铁那里领会到（不仅要用语言描摹肉体）要用肉体去描摹语言的秘法。在我的体内，两极性保持平衡，就像直流电给交流电让位那样。我的构造从直流发电机变成交流发电机。而且，在自己体内潜藏着绝不相容的东西，乍看向相反方向交互流动的东西越来越大，表面上似要使自己分裂，实际上是在每一瞬间思考着创造出不断地被破坏，却又不断地再复苏的活生生的平衡，这种矛盾性的自我包容，总是在自我内部准备着相对抗的矛盾和冲突，这正是我的“文武两道”。

我一直关心文学的相反原理。这样，对我来说，这种关心已开始成为有结果的东西。对死的燃烧般的希求，绝对不与厌世和无力联系在一起，反而同充沛的力量和生的顶峰的光辉和战斗的意志联结起来。如果说，在这里有“武”的原理，那么恐怕就再也不会有比这种东西更反文学的原理了。所谓“文”的原理，就是死逐渐被压抑，秘密作为动力被利用，力量一味献给虚妄的构筑，生总是被保留、被库存起来，同死作适度的混合，被施以防腐剂，被花费在保持令人毛骨悚然的永生的艺术作品的制作上。毋宁说，这样说吧：所谓“武”，就是花与凋落，所谓“文”就是培育不朽的花。而所谓不朽的花，也就是假花。

这样，所谓“文武两道”，就是凋落的花和不落的花兼而有之，这是人性最相反的两种欲求，以及为实现这种欲求的两个梦，把这两个梦集于一身，就是“文武两道”。于是，会发生什么事呢？如果一方是实体，那么另一方必须是虚妄，所谓通晓这两种东西的本质，知悉其源泉，给予其秘密，就是一方悄悄地破坏另一方的最终的梦。也就是说，当“武”把自己当作实体，把“文”看作是虚妄时，它将自己的实体最终的证明的权限，委托于虚妄之手，将梦寄托在利用虚妄上，这样，叙事诗就写成了。另一方面，当“文”把自己当作实体，把“武”看作虚妄时，它就会在自己最终的虚构世界的顶峰，再次梦见那个虚妄，自己必须察觉到：自己的死已经不被虚妄所支撑，在自己工作的实体之后，连接着作为实体的死。这就是终于造访不再活着的人的可怕的死。不过，他最终可以梦见不是这种死的那种死，它是存在于作为那虚妄的“武”的世界里。

所谓破坏这个最终的梦，就是逐渐知道这样一个秘密：“武”所梦见的虚妄的花，终究只不过是一朵假花而已。“文”所梦见的被虚妄支撑的死，也不是什么恩宠的死。就是说，在“文武两道”里，所有梦的救济都断绝了，本来彼此都绝不互相道破的一对秘密，彼此看穿了对方的真面目。必须一身拥有死的原理的最终破绽，以及生的原理的最终破绽，而从容自若。

人能凭着这样的理念而活吗？不过所幸的是，绝对形态的“文武两道”极其稀罕，因为这种理念即使得到很好的实现，也只是一瞬间就结束。为什么呢？因为这种互相侵犯的最终的一对秘密，纵令以不安的形态，不断地被意识到或被预感到，直到死也是不可能得到证明机会的。身兼“文武两道”的人，在死的瞬间，正是其“文武两道”那无救济的理想试图实现的瞬间，这时总会有来自某一方面背叛这种理想吧。将他束缚

在这种理想的毫不留情的认识里的，就是生本身的力量，因此，当死来到眼前时，他就会背叛这种认识。不然，他就无法忍受死。

但是，我们在活着的时候，可以同任何认识戏耍。它证明着运动游戏的每时每刻的死，和此后再复苏的爽快感。不断地濒临破灭，又不断地获得均衡，这才是认识上的胜利。

我的认识总是在打呵欠，因为它只对格外困难的和几乎不可能解决的命题才感兴趣。毋宁说，惟有危及认识本身那种危险游戏才能吸引认识。就像游戏过后洗个凉爽的淋浴感到清爽一样。

过去，我探索一个胸围一米多的男人，曾把认识的目标放在他对于围绕着他的外界是怎样一种感受这个问题上。对认识来说，这显然是一个棘手的课题。为什么呢？因为认识本来就是把诸多的感觉和直观当作线索，拨开黢黑而进入境界的。可是，就在这种时候，那些线索全部被夺走，认识的主体在我这边，必须让对方成为总括性的存在感觉的主体。

试想一下，所谓胸围一米宽的男子的存在感觉，这本身就必须是世界总括性的东西，对于作为认识对象的这个男子来说，有必要把除他以外的所有一切（也包括我），变形为他的感觉性外界的客体，在这种条件下，如果不进一步使这种总括性认识倒流，那他就不可能把握其正确的形象。这也就是说，酷似企图认识外国人的存在感觉究竟是什么样的东西，这时候，我们只能援用诸如人类的、普遍人性的、进而总括性的抽象概念，以假设的尺度去衡量。然而，它终究不是严密的认识，而只不过是把最终不可知的要素原封不动地放置一边，然后从其他共同的要素加以类推而已。这种做法使问题落空，“真正想知道的事”被保留了下来。不然，想象力就会抢风头地出现，用各种诗和幻想来装饰对手吧。

——但是，突然间，所有的幻想都消失了。无聊的认识只追求不可解的东西，后来，突然间，这个不可解瓦解了……胸围一米以上的男子却原来是我自己。

过去以为是在彼岸的人，如今已和我在同一岸上。已经没有谜，谜只在于死。于是，这样没有谜的状态绝不是认识的胜利，因此我的认识的自豪感受到了严重的伤害，闹别扭的认识又再次开始打哈欠，再次开始卖身给曾经是那样憎恨过的想象力。于是，永远属于想象力的惟一的东西，就是死。

然而，有什么不同呢？如果说，前来夜袭的病态的想象力带来官能

性的、放肆的感觉性的沉溺，而那种想象力的渊源一切都在于死的话，那么光荣的死与这种死有什么不同呢？浪漫的死与颓废的死有什么不同呢？文武两道那苛刻的无救济，可能会告诉你这些毕竟是同样的东西。并且会告诉你那只不过是文学上的伦理、行动上的伦理，是为了抵抗死与忘却的这种变幻无常的努力吧。

如果说有不同，那就是归结于有无把死当作“能看见的东西”这种名誉观念，以及有无基于这种观念的死的形式上的美的形象。也就是说，有无走向死亡状况的悲剧性和走向死亡的肉体美。人就这样在出生这个问题上，同等地接受天生的不平等、非常幸运和非常不幸之差别，并且在“美丽的死”的这个问题上不平等地注定幸与不幸。只是由于现代人在生或死方面几乎没有像古代希腊人那样希望美美地生和美美地死这种希求，因此这种不平等就被模糊化了。

男人为什么只有通过壮烈的死才与美发生关系呢？在日常生活中，男人深深受到社会性监视，绝不与美发生关系，如果只凭男性的肉体美，就会被看成是无媒介的客体化而遭到蔑视，一直以来，男演员这种职业绝不会获得真正的尊敬。男性被课以如下的美的严密法则，即男子平时是绝对不容忍自己客体化的，只有通过最高的行动才能客体化，那大概就是死的瞬间，即使实际上无法看见，也允许虚构“能看见”，只有这一瞬间才被允许作为客体的美的存在。特攻队(9)的美就是这种美，它不仅是精神性的美，也是一般男性认为的超性爱的美。而且这种时候成为媒体的，是常人企盼不及的壮烈的英雄行动。因此在那里，如果无媒体介入，客体化就不能成立。这样，对于传播美的最高行动的瞬间，语言再怎样接近它，它也只能停留在近似值上，宛如飞行物体永远赶不上光速一样。

不，现在我想说的，不是关于美。关于美的事，是要把它作为浸透式的问题来谈论的，我并不希望采取这种形式来谈论问题，我想使各种观念更像坚固的象牙色子那样地排列起来，限定它们各自的作用。

且说，我发现想象力的渊源在于死。虽然我日夜担心想象力的侵犯而需要加固防备，但是我想反过来利用少年时代以来不断折磨我的想象力，并使它转化，试用它作为反攻的武器，这是很自然的吧。然而，在艺术上，我的文体早已到处筑起堡垒来阻止那想象力的侵犯，因此我要那样反击的话，就必须在艺术外的领域里进行。这就是我之所以开始对“武”的观念感到亲近的缘故。

少年时代，我常常凭依窗际不断地期待着远方会飞来成堆的奇祸。

虽然明知凭借自己的力量无法改变世界，却不能不盼望世界自己改变过来。世界改变面貌对少年的不安来说是迫切需要的事，是每天所需的食粮，没有它就不能生存下去的某种东西。世界改变面貌这种观念，对于少年的我来说，就如同睡眠和一日三餐一样的必需品，我以这种观念为母胎，培育了想象力。

后来，世界似改变了，又像没有改变。纵令世界改变成像我所盼望的那样，也会在改变之后马上丧失它那丰润芳醇的魅力。在我梦想的尽头的东西，总是极端的危险和悲惨的结局。我不曾梦见过一次幸福。最适合我的日常生活的，就是每天的世界破灭，我感到最难生存的非日常性的感受，正是和平。

只是，我缺乏对付这种环境的肉体条件。我明显地露出一种不知道抵抗方法的感受性，只是期待着奇祸的到来。当它到来的时候，我不想与它战斗，只想把它接受下来。

过了很久，我发现这个最颓废的少年的心理生活，如果能够幸运地支撑着他的力量和战斗的意志的话，那么他就会过着武士模样的生活。这是一种不可思议的、令人目眩的发现。那时候，我就能够有机会反过来运用这种想象力，并掌握在自己的手中。

死是日常性的，同时又是不言自明般的生活。对我来说，如果这种生活是惟一的“自然的世界”，而且这种自然通过人工的构筑最终是不能获得，然而通过极其非独创性的义务观念，反而轻易地获得，那么自然而然，我就会逐渐被这种诱惑所吸引，甚至企图把自己的想象力改变成义务。恐怕不会有比对死、危机和世界崩溃的日常性的想象力转化为义务的瞬间，更是令人目眩的瞬间。但是，为此必须培养肉体、力量、战斗意志和斗争技巧，只要用过去培养想象力的同样手法去进行培养就足矣。因为想象力、剑都是培养对死的亲近的技巧。而且，这两种东西都是越尖锐就越能把自己引向毁灭的方向。

磨练对死和危机的想象力，和磨剑有同样意义。回想起来，这种任务老早以前就从远方呼唤着我。也许是由于我无能和胆怯，故意避开了。我每天都把死放在心上，面对可能的死，收敛着一个个瞬间，把对最坏事态的想象力放在同对荣光的想象力一样的位置上……如此，我把长久以来在精神世界里进行的工作转移到肉体的世界就够了。

如前所述，为了接受这种粗暴的转化，即使在肉体的世界里，我也常备不懈地时刻摆出一副随时都能够接受的态势。我内心产生了一种“一

切都可能回收”的理论。它证明了连和时间一起每时每刻都在成长，又每时每刻都在衰退，被封闭在“时间”里的犯人——肉体也可能回收。因此，我产生了一种想法，那就是连“时间”本身也可能回收。我产生这种想法也是没有什么不可思议的吧。

对我来说，“时间可能回收”，意味着过去不可能完成的美丽的死将立即成为可能。而且，我在这二十年间，学习了力，学习了受苦，学习了战斗，学习了克己，学习了带着喜悦来接受这一切的勇气。

我开始梦想拥有作为一名战士的能力。

……谈论不需要任何语言的幸福，是相当危险的事。

不过，从上述情况来看，是可以容易理解的，即要招徕我所称的幸福，就需要满足诸多极其麻烦的条件，需要履行极其复杂的手续。

后来，我度过了一个半月的短暂的军旅生活，它给我带来了多彩的幸福片断的闪光，其中也体味到最无意味、最非军队性的瞬间那种难以忘怀的完全的幸福感。我想我无论如何也必须把这种幸福感写出来。尽管是在军队这个集团里，但这种至高无上的幸福感，就像迄今总在我人生道路上出现的情景那样，经常袭击着孤身只影时的我。

那是五月二十五日一个美丽初夏的傍晚。我属于伞兵部队，这天的训练结束后，我独自一人去洗澡，在回宿舍的途中。

只见黄昏的天空着上了蔚蓝和桃红色，一片草坪活像翡翠在闪烁。我走的小路四周，星星点点地散布着当年旧骑兵学校古老而雄伟的思乡式的木造建筑物。当年的备用马场已成为现在的体育场，当年的马棚已成为现在军队内部的小卖部。

我穿着一身运动服——今天刚发下来的白色棉织品长运动裤、运动鞋和运动背心。连那运动裤的裤腿边也被土弄脏，这也给我带来了一种幸福感。

今早进行操纵降落伞的训练，我入浴后，胳膊还隐隐作痛，再加上连续从距地面十一米高的跳塔做跳伞训练，这是我头一次的体验，把身子抛向空中时那种极其稀薄的感觉、就像薄纸般易破而透明的感觉，还残留在我体内。接着就是体力基础训练和长跑的急速的深呼吸，化为一股慵懒的感觉传遍了全身。枪和所有武器就在身边。我的肩膀随时准备着当枪架使用。今天我在草地上使尽浑身解数地跑动，躯体晒成金黄色，在夏天的阳光下，我望着下面十一米的地面上的人影，与这些人的

脚鲜明地联结在一起。我预见下一个瞬间我的影子将落在那里，与我的身体并不结合在一起，而是像地面上一洼黑水似的孤立在那里。于是从银色的塔顶纵身向空中跳去。显然，那时候我从我的影子、我的自我意识中解放出来了。

我的一天尽可能地被肉体和行动所占领。有惊险、有力量、有汗水、有肌肉，到处充满了夏天的青草，微风扬起了一阵阵土路上的尘埃，夕照渐渐西斜，我穿的是长运动裤和运动鞋，从那里极其自然地信步而行。这正是我所期盼的生活。我尽情地沉浸在夏日黄昏的体育之美中，穿过古老的校舍和校园里栽种的树丛之间的路，孤独的、粗糙的体操教师的这一刻确实是属于我的。

在那里，仿佛有一种精神的绝对闲暇、一种肉体至高无上的清福。夏天、白云和课业终了后的天空，办完某事后所感到的虚空的蔚蓝，从林木缝隙间筛落的日光所渗出的忧愁的色彩，以及感到与这一切很般配的幸福，诱我陶醉了。我的确存在！

这种存在的手续是复杂的。对于我来说，那里诸多崇拜的观念，不通过任何语言，与我的肉体和感觉直接结合。在那里什么都不缺，有军队、体育、夏天、云彩、夕阳、夏草的碧绿、洁白的体操服、尘埃、汗水、肌肉，甚至连极微量的死的气味，一应俱全。这种拼图玩具连一块木片也不缺。我完全不需要他人，从而也不需要语言。这个世界是由天使般的纯粹观念要素组成的，夹杂物一时被推到彼方、犹如夏天灼热的肌肤感受到沐浴的凉水，洋溢着与世界融合在一起的无边际的喜悦。

我所说的幸福，说不定就与人们所说的危机是在同一个点上。我不通过语言而融合，缘此，我所感受到的幸福世界也就是悲剧的世界。在那瞬间，悲剧当然还没有形成，但已孕育着一切悲剧的因子，内涵着破灭，它确实是个缺乏“未来”的世界。不过，我已完全取得在那里居住的资格，这种喜悦显然就是我的幸福的依据。我感到不是通过语言而只是一味通过肉体的教养，才取得那里的通行证，这就是我感到自豪的依据。只有在那个世界里，我才能悠然自得地呼吸，那是一个完全缺乏日常性、完全缺乏“未来”的世界，这个世界正是我从这次战争结束以来，带着烧焦了似的焦躁情绪，不断地追求的世界。然而，语言绝不会给我，岂止不会给我，毋宁说它还鞭打我，让我远离那里，一定要远离那里。为什么呢？因为任何破灭的语言表现，也都属于艺术家的“日常的工作”。

这是多么大的讽刺啊！本来的那个时代里这样没有明天的莫大悲惨

的结局，活像浮在热牛奶上的一层奶皮，覆盖在装满奶的茶碗边缘上，但我没有资格喝干这碗奶。其后通过漫长的磨练，当我取得完全的资格而返回来时，不知谁人早已把牛奶喝光，露出了冰凉的茶碗底，这时我已四十多岁了。于是，我感到困惑的是：能够治愈我干渴的东西，惟有早已被某人喝光了的这份热牛奶。

我在做梦，一切都是不可能回收的。时间也是不能回收的，但回想起来，我的生活方式是企图反抗时间本质的不可逆转性，这种生活方式，难道不是我在战后开始试图冒犯所有的常理而活着的最典型的态度吗？如果能像大家所相信的那样，时间当真是不可逆转的，那么我此刻能够在这里这样生活着吗？我在自己的内部有充分的理由作这样的反问。

我概不承认自己存在的条件，而使自己负担起别的存在的手续。本来，保障我的存在的语言，既然限制着我的存在的条件，那么所谓“别的存在的手续”，不外乎是主动投向唤起语言辐射的影像，也就是通过语言从创造者逐渐过渡到被创造者，以通过巧妙细致的手续，确保一瞬间的存在的影像。惟有在短暂的军旅生活的、孤独的被选择的一瞬间，我才存在。我之所以能够存在，诚然是符合道理的。我的幸福感的依据，显然是在于过去腐朽而遥远的语言投下的影子所结成的影像上，即使是一瞬间，自己也化身了进去。但是，保障它的已经不是语言。在拒绝语言保障存在的地方产生的存在，必须由别的东西来加以保障。这种别的东西，正是肌肉。

不消说，这种带来强烈的幸福感的存在感在下一个瞬间瓦解了。但是，惟有肌肉明显地避免了瓦解。麻烦的是，要认识肌肉能避免瓦解，仅凭存在感觉是不够的，自己的肌肉只能用自己的眼睛来看。不过，严格地说“看见的东西”与“存在的东西”是背反的。

自我意识与存在之间的微妙的矛盾，开始使我感到苦恼。

尽管如此，如果试图使看见的东西与存在的东西同一化，尽量使自我意识的性格变成向心性，这是有利的。一味使自我意识的眼光朝向内面与自我，使自我意识全然忘却存在的形态，人就会像埃米尔(10)日记中的“我”，能够确实存在。但是可以说，它就像一个从外面都能看见其整个核心的透明苹果，是一种奇怪的存在，而惟有语言才能成为保证这种情况的存在。这就是模范的、孤独的、富有人性的文学家。

然而，人世间也有与存在的形态相关的自我意识。对于这种自我意

识来说，看见的东西与存在的东西的背反是决定性的。为什么呢？因为这是一个如何才能从通常被红色不透明的果皮裹住的苹果的外侧看见苹果的核心的问题。另一方面，又是从外侧观察这种红色的光洁可爱的苹果的目光，如何才能如实地钻进苹果内里，成为它的核心的问题。于是，看起来这方面的苹果必须是彻底健康的、着上红色的、平凡的苹果。

我们接着以苹果来比喻吧。这里有一个健康的苹果存在。这个苹果如果不是通过语言而开始存在的话，那么它就不可能像埃米尔所说的，是从外侧可以看见整个核心的奇怪的苹果。苹果的内侧理应是完全不可能看见的。于是，苹果的中心、被果肉封闭着的核心，在苍白的黑暗中看不见，浑身颤抖、焦躁不安地盼望着如何才能亲眼确认一下自己是实实在在的苹果。苹果理应是确实的存在，可是，对于核心来说，它觉得这种存在还不够充分，如果语言不保证它，那就只好由眼睛来保证。事实上，对于核心来说，所谓确实的存在形态，就是存在而且看见。但是，要解决这个矛盾，只有一个方法，那就是用刀子从外侧切入内部，把苹果切成两半，让核心暴露在亮光中，也就是让它与被切开两半而摇晃着的苹果的红色表皮，同等地享有亮光，同等地暴露在亮光中。这时候，苹果究竟能作为一个苹果继续存在下去吗？已经被切开的苹果的存在变成了部分，为了看见苹果的核心，就牺牲了完整的存在。

当我知道完整的存在感在那一瞬间之后就瓦解，不是用语言，而是只能用肌肉来保障时，我已经身负着苹果的命运了。的确，我的眼睛能够在镜子里看见我的肌肉了。但是，只看见而不能接触到我的存在感，其根本是与那个幸福的存在感之间依然保持着不可测的距离。如果不迅速埋没这个距离，恐怕就无望唤醒那个存在感吧。就是说，我赌以肌肉的自我意识，宛如苹果的盲目的核心，只保障存在的东西，就在自己四周挤来挤去，是一派苍白的果肉的黑暗。正因为这样，这是无法满足的，它受到无以名状的焦躁所驱动，甚至感到早晚将不得不破坏存在，这是它渴望存在的确证。没有语言，只是观看，这是一种激烈的不安！

却说，本来自我意识的目光是向心的，习惯于通过语言的媒体，监视不可看见的自我，因此像肌肉那样，对可看见的东西不寄予充分的信赖，肯定会冲着肌肉作这样的号召：

“的确，你不像是一种假象。那么，请让我看看它的机能。希望你显示出你是活着的、活动着的、是发挥本来机能的、完成本来的目的。”

于是，按照自我意识的要求，肌肉开始活动，不过，为了使其行动

确实存在，就需要进一步使肌肉的外侧设有假想敌，而为了使假想敌确实存在，就必须冲着我的感觉领域进行猛烈的攻击，以便让爱唠叨的自我意识沉默下来。这时候，正是被要求而来的敌方的刀子，向着苹果的果肉，不，是向着我的肌肉深深地扎了进来。血在流淌，存在被破坏，大概是要通过这种被破坏的感觉，存在才能获得全面的保障，才能填满看见的东西与存在的东西的矛盾间隙吧……那就是死。

于是，我便知道军旅生活中某个夏天黄昏的瞬间幸福的存在感，正是只有通过死才能最终获得保障。

——当然，我也知道所有这一切都是预想的事，像这样特别定做的存在的根本条件，正是“绝对”和“悲剧”。我知道当我自身办理语言的别的存在的手续时，死就开始了。语言再怎么作细心的破坏的装扮，也与我的生存本能有着深深的关系，因为它属于我的生。本来当我盼望着“想活下去”，我才能有效地运用语言，难道不是吗？使我能继续活下去直至自然死亡的，正是语言，它原来就是“直至死的病”的缓慢的病菌。

我前面已谈过，武士所持有的幻影与我的亲近感，磨练对死与危机的想象力，如同磨剑一样的，我对这种任务产生了共鸣，它是以肉体当作媒体，使我的精神世界的所有比喻都成为可能。于是，一切与预想都没有差错。

平时军队里飘荡着的那种庞大的徒劳的印象，压倒了我。当然，日本非嫡系的军队具有这样不幸的特质，它在很大程度上有意被传统和荣光所疏远。

它宛如往巨大的电池里充电，不久又徒然地通过自家放电而枯竭，放电又充电，反复地操作，电力就永远无法被使在有效的用途上。为“一定到来的战争”这种庞大的假设而奉献一切，周到地编制训练计划，士兵们都很勤奋，但是，任何事都没有发生，空无的日子一天天过去，昨天处在最上乘状态的肉体，今天隐约呈现出衰退，老的一个接一个地被处理掉，年轻的接连不断地被补充进来。

现在我才领会到语言的真正效用。语言向对手施展的，才是现在进行时形态的虚无。在等待不知何时前来造访的“绝对”的当儿，也不知何时才终了的进行时形态的虚无，才是语言真正的画布。因为不玷污虚无、不浸染虚无，就像京都的友禅染[11]一样，现在依然用清澈的河水漂洗，不重染第二遍，以华美的色彩和构思给虚无着上彩色的语言，就这样一瞬一瞬间将虚无完全消费掉，又在这一瞬一瞬间固定了下来，语言

终了，并留存了下来。语言被说出来时就终了，被写出时也是终了。通过终了的累积，生的连续感一刻一刻地中断，语言将获得某些力量。至少可以减轻一些压倒性的恐怖，这种压倒性的恐怖来自等待“绝对”的医师期间，那是候诊室的巨大的白色墙壁所施加的。与其玷污虚无的每一瞬间，使生的连续感不断中断，至少能起到宛如将虚无翻译为某些实质的作用。

显然，让事物终了这种力量，纵令是假设的也罢，在语言里是存在的。死刑囚所写的冗长的手记，就是一种咒术，它时时刻刻企图运用语言的力量，来结束大致上超越人类所能忍受的界限的、漫长的等候期间。

我们等待“绝对”期间，经常面对现在进行时形态的虚无，这时候，只留下选择尝试某种东西的自由。总之，我们必须准备。这种准备之所以被称为提高，乃是因为或多或少地潜藏着人类某种哀切的愿望，那就是人们总希望在人类中、在势必到来的未看见的“绝对”的图像中，找到适合于自己的东西，哪怕一星半点。当然，自然而公正的欲望，就是希望自己的肉体或精神同等地接近这绝对的图像。

但是，这种企图一定全面失败。为什么呢？因为进行多次的任何激烈的训练，肉体都一定会逐渐走向衰退，再怎么积累语言的经营，精神也不会认识“终了”。语言一点点地终了，因此在通过语言丧失了生的连续性的精神上，已经无法分辨出真正的终了。

掌握着这个企图的挫折和失败的，正是“时间”，“时间”有时候极罕见地垂下恩宠，将这种企图从挫折和失败中拯救出来。这就是所谓夭折这种东西的神秘的意味，希腊人把它称为受众神所爱者而羡慕不已。

然而，我已经丧失早晨的那张年轻人特有的脸，也就是丧失了经过昨日的疲劳而沉入水底，历经多么深沉的沉淀之后，过了一夜，天亮时分，能够再漂浮到水面上作生机勃勃的呼吸的那张早晨的脸。在这里有一种粗野的习惯，就是把这样一张早晨的脸，即自己的无意识的真实的脸，暴露在光辉灿烂的朝阳下，这是多么可悲啊！许多人会一直保持这种习惯。习惯留下来了，脸却不断地改变下去。于是，不知不觉间没有觉察到这张真实的脸荒废于思索与情念，拖着昨夜的疲劳宛如拖着枷锁。同时，也没有觉察到把这样一张脸暴露在太阳下的失礼行为。人们就这样丧失了“男子气概”。

就是说，有男子气概的战士的脸，必须是一张虚伪的脸，因为它必

须是丧失了自然的年轻的晴朗之后，由一种政治学制造出来的。军队就是经常教导这种事的。所谓指挥官的早晨的脸，是人们能理解的脸，是人们可以从那里迅速发现每日行动基准的脸，是包藏住自己内心的疲劳、在任何绝望中都足以鼓舞人的乐观的脸，是不把个人的悲伤当作一回事、隐瞒昨夜所做的噩梦、洋溢着振奋的精神的虚伪的脸。于是，惟有它才是过分生动的、对早晨的太阳礼拜的男人脸。

在这方面，中年知识分子的脸，使我感到毛骨悚然。多么丑恶，多么欠缺政治性啊！

我开始文学生活时，采取的方法不是如何表现自己，而是如何隐蔽自己，不得不感叹军队所拥有的军服的机能。语言的隐身蓑衣最上乘的就是肌肉，肉体的隐身蓑衣最上乘的就是制服。而且军服对于消瘦细长的肉体或腹部突出的肉体，无论如何都是无法合身。

再没有什么东西比通过军服来概括人的个性更简单而明确的了。身着军服的男人仅凭这身军服，就会简单地被认为是战士。不管这个男人的性格和内心如何，也不管这个男人是个梦想家也罢，或是个虚无主义者也罢；是个宽容者也罢，或是个吝啬鬼也罢；也不管制服裹住的这个人在精神上打开了一个多么令人讨厌的空洞也罢，或是一个充满多么俗恶的野心的人也罢，只是一味简单地把他看成是战士。这身服装早晚会被折叠起来，或被枪弹穿透，或被鲜血染红。这种情况，的确很适合于自我证明一定走到自我破坏这一肌肉的特质。

……话虽如此，但我绝不是个军人。军人这种职业是相当技术性的，它比任何职业都更需要漫长而周到的教育，而且为了不丧失已经学会的东西，他们恍如钢琴手为了不丧失那精细的技巧，必须天天练习。我仔细地观察并学习他们那种一刻也不松懈地积累修炼的精神。

大概也没有什么会像军队那样，纵令是极其无聊的任务，也是来自遥远的至高无上的荣誉，在某处与死联结在一起，成就了军队的辉煌。与此相反，文学家只知道从自己熟悉的内心每一个角落里的无用的零碎东西中，捡出自己的荣誉，并精心地加以磨练。

我们拥有两种呼声：一种是来自内部的呼声，一种是来自外部的呼声。所谓来自外部的呼声，正是“任务”。如果响应任务的心能与来自内部的呼声出色地对应，那应该说是非常幸福的吧。

时令虽已是五月时节，却还是冷雨潇潇。某个下午，本来是预定参

观无后坐力炮试射枪射击，听说因为雨天这个节目取消了，我独自一人待在宿舍里。这是在富士山麓的令人想起冬天一个略有寒意的日子，如果在城市的高层建筑里肯定会从白昼起就灯火通明，人们埋头工作，千家万户的主妇们在灯下一边织毛衣一边看电视，心里盘算着距围坐火炉旁的时节还早着呢。在普通市民的生活里，缺乏那种也不打雨伞就不顾一切地把人们拽到冷雨中的力量。

突然，一个士官乘坐吉普车来接我。他说试射枪射击要冒雨强行进行。

吉普车在荒野凹凸不平的路上疾驰，车身摇晃得很厉害。

荒野里杳无人影，山坡的雨水形成急湍流了下来，吉普车爬坡又下坡。视野被挡住了。风越刮越猛，草丛都被刮得倒伏下来。冷雨从车篷的缝隙无情地击打着我的脸颊。

在这样的日子里，从荒野来车接我，使我感到高兴。这是一项非常的任务，这是来自远方的旺盛的呼声。我仿佛响应着从烟雨弥漫的广袤的荒野呼唤着我的声音。这种离开温暖的家急匆匆地赶路的感觉，一直持续到很久很久，它是我从来没有体味过的狼的感情。

某种东西催促着我，仿佛要把我的衣服剥掉似的从暖炉旁把我拉走。在那里，没有什么非本意和犹豫，它从世界的尽头前来迎接我（在很多情况下，生与死、快乐和本能联系在一起的），我为此感到高兴和振奋。我出发时，所有安逸和日常性瞬间统统被抛弃了。不知怎的，我仿佛在遥远的过去确实曾体味过这样的一瞬间。

只是，昔日传到我这里来的外部的呼声，没有正确地与内部的呼声相对应。我想那是因为我没能用肉体接受外部的呼声，只勉强用语言把它接受了下来。它就是被那张烦琐的观念网，纠缠住时所产生的那种轻微的痛苦。我的确熟悉这种痛苦。不过，如果以肉体为界，两种呼声相互呼应时，将会产生怎样的根源性的喜悦呢？对于这样的信息，过去我是全然无知的。

不久，像尖锐汽笛般的枪声响了。我好几次向着烟雨濛濛的彼方的靶子修正了误差，然后射击，旋即看见了一束鲜艳的柑橘色的曳光。此后过了一小时，我淋着雨在泥泞中坐了下来。

……又勾起另一个记忆。

记得那是十二月十四日的拂晓时分，我独自一人在雨后的国立体育

场快干的大跑道上跑步。这种行为，实际上连虚构的任务也不是，只能说是一种异想天开。我觉得再没有比这时刻更使我感到自己是“极尽奢侈之能事”，再没有比这时刻更使我感到“我独占了黎明”。

那是一个摄氏零度的黎明。国立体育场宛如一朵巨大的百合花，阒无一人的偌大观众席，形似一片巨大的、尽情绽开的、带上许多斑点的灰白色百合花瓣。

我只穿着背心和裤衩在跑步，晨风刺骨，手几乎没有知觉。晨曦照射在东侧的观众席时，令人越发感到寒冷，不过照射到西侧时，就容易忍受些。我在四百米的跑道上跑了四圈、五圈……

旭日在观众席的上面露出脸来，那灰白色花瓣的边缘依然挡着阳光，天空隐约地残留着不情愿的黎明的蓝紫色。体育场的东边，依依惜别的寒冷的夜风还在颓唐地吹拂着。

我一边跑步，一边同刺鼻的寒气一起嗅到大体育场的黎明所散发出来的、所有种类的余香。诸如：观众席充满喧嚣和欢呼的余香、早晨寒冷的空气中越来越甚的体育用消炎镇痛剂的余香、悸动着的红色心脏的余香、决心的余香等。这些正是这个大体育场夜间一直保持下来的、巨大的百合花的花香。观众席前跑道的砖色，正是不折不扣的百合花的花粉的颜色。

我跑着跑着，一个念头占据了我的心。那就是黎明时分折磨人的百合花与肉体的清净之间的关系。

这个难解的形而上的问题，使我非常苦恼，从而也忘却了继续跑下去的疲劳。这个问题似乎在某一深处与我自身有关，肉体的清净与神圣的少年的伪善有关，大概与遥远的圣·塞巴斯蒂昂殉教的主题联结在一起了吧。

但愿大家留意到我没有谈及自己的日常生活的任何一件事。我多次想就这样地谈谈有关我自己所从事的秘密仪式。

跑步也是一种秘密仪式。它立即给心脏一种非日常性的负担，荡涤着每天反复的感情。纵令我的血液停顿数日，它也绝不留情。我不断被它驱使去干些什么。肉体已经忍受不了安逸，旋即渴望的激动催促着我。我的生活宛如人狂躁和怒骂，就这样地一天天持续下去。每天从体育馆到道场，又从道场到体育馆。惟有每次运动后的小小的复苏感觉，才是我的胜于一切的慰藉。从不断活动、不断激昂、不断冰冷的客观性中逃遁出来，我已经仿佛没有这种秘密仪式就活不下去。不消说，在这

一个个秘密的仪式里一定隐藏着小小的死的模仿。

我不知不觉间进入了一个残酷的斗争场。年龄在追踪我，在我背后窃笑说：你还想活到什么时候？然而，既然健康的恶习已经紧紧地抓住我，如果不是在那个秘密仪式的复苏之后，我就不能回到语言的世界里。

尽管如此，在肉体与灵魂这种小小的复活之后，我并不是像有义务那样，勉勉强强地回到语言的世界。反而为了能高高兴兴地回到那里，无论如何需要履行这样一种手续。

我对语言的要求变得越来越严密，越来越挑剔。我避开所有时髦的文体。也许我是在逐渐努力试图再次寻找到战争年代那种纯粹的语言的城堡。也许语言的外部有某种东西在不断地强迫着我，而在语言的内部，为了再次在语言的城堡里找到那种无法比拟的自由、那种逆说性的自由的根据地，我试图用过去学到的同样构图重构所有这一切。

这又是我试图挽回在只承认语言纯洁作用的时代，对语言没有任何内疚的陶醉。因为它可以用结实的肉体，印证我挽回了在语言方面被白蚁侵蚀了的我。对我来说，语言宛如小孩子用结实的日本纸裱衬他玩惯了的折痕已破的双六[12]盘那样，当真是恢复幸福与自由的（尽管它距真实多么遥远）惟一根据的状态。可以说，它意味着不知痛苦的诗和回归自我的黄金时代。

那时候，我十七岁，可以称为无知吗？不，绝不是的。因为我知道一切。十七岁的我所知道的事情中，没有加入其后四分之一世纪的任何一点人生经验。惟有一点不同的，那就是十七岁的我不具有现实主义。

如果能够再像夏天洗一次凉水澡，让我愉快地沉浸在全知里，该有多好啊！就这样，我实地仔细检查了自己这个年龄段，结果知道自己的语言确实只能有极少一部分“使它终了”，被它那透明的全知的放射能所污染的区域是极其狭窄的。为什么呢？因为尽管我希望将作为纪念品的语言大书特书，但是把方法弄错了。节约全知，毋宁说是排除全知，把对时代风潮反设定的松菌委托给语言，使它如实地反映自己所不具备的肉体，就像将本来应放进信筒里的书信，系在信鸽的赤肢上委托信鸽传递那样，专心致志使语言与我的憧憬一起飞向未来或死亡。虽然这种作业实际上可以说是为了“不让语言终了”，但不管怎么说，这里就有陶醉。

但愿大家能想起我前面的定义。我的定义是：所谓语言的本质性机能，就像在洁白的长带子上刺绣，通过书写等待着“绝对”期间的漫长空白，在一瞬一瞬间使空白逐渐成为“终了”的咒术。同时，我还说过，通过语言让空白一点一点地“终了”，而在经常被断绝的生的自然的连续感的精神里，这种真正的终了是无法分辨出真正的终了的。因此，那样的精神是绝不会认识“终了”的。

其次，当精神认识“终了”的时候，对于终于能够认识“终了”的精神来说，语言能起什么样的作用呢？

我们知道这种形状的雏形，那就是江田岛的参考馆里所展示的特攻队的诸多遗书。

某个晚夏，有一天，我造访那里的时候，看见占据陈列品大半数的、出色的且循规蹈矩的遗书和为数极少用铅笔疾书的遗书，它们那鲜明的对比，打动了我的心。当时，诸多疑问在我脑子里转悠，人能用语言述说真实吗？或者能让所有的语言都化作历史的遗物吗？当我连续阅览那静静地躺在玻璃陈列橱里的年轻军神们的遗书的过程中，这些老早以前的疑惑，仿佛突然获得释疑，心情顿觉开朗。

其中有一封遗书至今依然活生生地留在我心中，那是一封用铅笔在草纸上疾书的、也可以说是粗暴的充满朝气的潦草书写的遗书。假使我没有记错的话，这封遗书用如下意思的一句话，突兀地搁笔终了。

“我此刻朝气蓬勃，全身洋溢着青春与活力。三个小时后行将死去，这是无法想象的。但是……”

当想要述说真实的时候，语言必然这样地支支吾吾。这种吞吞吐吐的形象，肉眼似乎能瞧得见。他既不是由于害羞，也不是因为害怕，如实的“真实”，注定要让语言这样地支支吾吾。因为这正是“真实”这种东西的某种不圆滑的性质的表现。因为他已经既没有等待“绝对”的间隔漫长的空白时间，也没有运用语言让它尽量缓慢地终了的闲暇工夫。他一边向死亡奔跑，生的感觉一边宛如三氯甲烷在挥发，那种不可思议就像眩晕一般，乘隙使认识他的“终了”的精神，暂时不省人事，最后的日常语言，就像爱犬那样，扑到这个年轻人宽阔的肩膀上，扒下穿戴在他身上的东西扔在一旁。

另一方面，象征性的言简意赅的遗书，诸如七生报国、必敌击灭、死生一如、悠久大义之类的遗书，显然是从诸多既成概念中，精心选取最豪壮最高贵的成语，抹煞类似心理性的东西，要表现出自豪和决心，

一个劲儿地企图使自己等同于那壮丽的语言。

当然这样写就的四字一组的成语，在一切意义上说都是“语言”。但是尽管它是既成的语言，然而它却是日常被修饰了的特殊的语言，具有一般寻常行为所不能达到的高度。这种语言如今虽然已经消失，但是过去我们曾经持有过那样的语言。

这类语言不单单是美辞丽句，它还不断要求人表现出超人的行为，要求人们为了升华到那种语言的高度，而拥有以死相赌的果断。起初为表决心而说出来的话，逐渐勉强地发展到没有退路的同一化的这种语言，从一开始就缺乏与日常琐碎的心理之间架设起的应该架设的沟通桥梁。正因为如此，这种语言的内容意义暧昧，充满非此世间的荣光，正因为这种语言本身是非个性的、不朽的，因此它严格要求消灭个性，严厉拒绝大体上由个性的营生所建设的纪念碑。倘若英雄是肉体的概念性的话，那么宛如亚历山大大帝模仿阿喀琉斯成为英雄那样，成为英雄的条件就应该是：禁止独创性和忠实遵循古典的范例，英雄的语言与天才的语言不一样，应该是从既成概念中挑选出来最豪迈高贵的语言，同时，这应该称为光辉灿烂的肉体语言。

这样，我在参考馆里看到了精神认识了“终了”时的两种果断语言。

我少年时代的作品，比起这两种语言来，缺乏那样的死的确实性和接近性，有的只是被怯懦所毒害的十足从容，因而冒犯了艺术。与特攻队的美丽遗书相比，我运用语言，简直是另一种风格。但是，我的精神充分宽容语言的自由，甚至放任语言自由驰骋，一面让少年作者如其所盼语言放荡不羁，一面更使他在某处觉得认识“终了”是牢靠的。倘若现在阅读的话，这种苗头历历在目。

至今我还沉醉于空想。而且宛如白圆木柱被白蚁腐蚀一般，首先表现在语言上，其次表现在被语言腐蚀了的肉体上，像这样的人生，理应不仅只是我一人。我理应会犯这样的矛盾：即一面否定独创性，一面又在某处肯定我的生本身的独创性，肉体的教养理应会直率地向我揭露这种矛盾。这样一来，在那个时代里，肉体所预见的、精神所认识的“终了”，对特工队、对我，理应都同等地分发相等的分量。我理应能够站在没有余地怀疑那个同一性的地点上（即使没有肉体也罢！），在已死亡的众青年中，毫无疑问也有人与我简直是同样地被白蚁所腐蚀。不！甚至在特攻队中，无疑也是有这样的人的。但是，幸运的是已死亡的人们，被包括在盖棺论定的同一性中、毋容置疑的同一性中，也就是悲剧中。

十七岁的我的全知，不可能不懂得这点。然而，我开始时是尽可能远离全知。不打算运用任何构筑时代的素材，我错把固执当作纯粹，而且方法也错了，我立志留下来的，就成了不朽的个性。为什么这种东西能成为不朽的呢？虽然现在我已清清楚楚地知道这种错误的根本道理，但是当时我却蔑视了应该通过语言“终了”的自己的生。

可是，对少年来说，蔑视与恐怖是同义语。我大概是害怕通过语言让它“终了”。我站在尽可能远离应该让它终了的现实之处，心里描绘着语言的不朽，然而，在这种徒然的行为中，我却感到一种荡漾般的陶醉。更大胆地说，在这种行为里并不缺乏幸福，不，甚至并不缺乏希望。战争结束了，精神认识“终了”突然停止了，同时，陶醉也就终了。

于是，现在我才想到回归的意图，本来是意味着什么呢？我所追求的是自由吗？还是不可能呢？难道这两种东西指的是同样的东西吗？

显然，我所想要的是陶醉的再现，这回，我要让大家看看，我身上已经具备了那种老练技师的自负，在陶醉的同时，就语言来说，我要选择非个性的语言，让它真正地发扬不朽的机能，让它终结生。我对顽固地不认识“终了”的精神的复仇，仅止于此。这样说，恐怕也不至于夸张吧。当肉体朝着未来的衰退方向行进时，人们不跟着它走那个方向，而默默地跟着远比肉体更盲目、更顽固的精神走，结果被它诓骗了。我不想走与人们同样的道路。

我必须设法使我的精神重新认识“终了”。一切就从那里开始。显然，只有那里才可能有我真正的自由的根据。少年时代，由于误用语言而特意避开了全知，它使我想起夏天那凉爽的凉水浴，如今浸泡在全知的水里，我必须表现水。

复归是不可能的。不用多说，这是十分明了的事。但是，这种“不可能”刺激着我的认识的寂寞，只有不可能才唤醒了我认识的活力，使我梦见了奔向自由。

我在肉体扮演的反论中，已经看到文学上的自由、语言上的自由的最终形态。立定！我错过的不是死。我过去错过的，原来是悲剧。

……尽管如此，我错过的，是集体的悲剧，或者说作为集体之一员的悲剧。如果我与集体的同一化有所成就的话，那么参加悲剧，理应更加容易了。不过，语言从一开始就一直在做我的工作，让我远离集体，一定远离集体，而且我仿佛也感到自己缺乏融入集体的肉体性的能力，

承蒙这恩惠，我总觉得自己似乎被集体所拒绝。我要设法使自己正当化这种欲望，促使我积累语言的练习，因此，这样的语言不断地试图避忌意味着集体的东西，这是理所当然的。不，毋宁说，我的存在停留在预兆期间，宛如曙光照耀前就开始下的雨点一样，在我内心中继续降落的语言之雨，也许其本身就预兆着我对集体的不适应。在人生方面，我最初干的工作，就是在那种雨中构筑我自己。

却说，我少年时代直觉，集体这种玩艺儿无疑是肉体的原理，这种直觉是正确的。直到今天，我还不曾感到需要改变这种直觉。因为后来，直到我知道号称“肉体的黎明”的、肉体的激烈行为和拼命的疲劳，结果所呈现的淡红色眩晕之后，我才逐渐懂得集体的意义。

集体与语言无论如何必须分泌许多东西，诸如汗、眼泪和叫唤。进一步说，语言终于与既不自发流动也不被迫流动的血相关联。所谓血泪的文字之所以不可思议地脱离个性的表现，而通过类型的表现来打动人心，这可能因为它是肉体的语言的缘故吧。

用力、疲劳、汗水、血液，抬神轿时同样的仰望，亲眼看见动摇无常的神圣的蓝天，成为“我与大家一样”这种荣光的本源，察觉到这一点时，也许我早就预见到我会迈过语言所设的门坎，语言是那样地把我禁闭在个性的门坎里，预见到我会对集体的意味有所觉悟的日子的到来。

当然，也有为了集体的语言。但这些语言绝不是自立的语言。就是说，演说是演说者的，口号是煽动者的，戏剧的台词是演员的，他们各自分别依靠各自的肉体。不论是书写也罢，呼喊也罢，集体的语言终究会在肉体性的表现中发现其归宿。它不是为了从密室的孤独向远方另一个密室的孤独进行秘密传播的语言。正是集体，才终究拒绝语言这种媒体，这是无法形容的“同苦”的概念。

为什么呢？因为正是“同苦”才是语言表现的最终之敌。在一个著作家的心中，世界苦有如马戏团的一面巨大的天幕，再怎么朝向星空膨胀，最终也不能创造出同苦的共同体。因为语言表现即使能够传达快乐和悲哀，也不能传达痛苦，因为快乐通过观念容易被点燃，可是痛苦惟有被放置在同一条件下的肉体才能够分辨的缘故。

肉体通过集体，通过同苦，才能达到通过个人所不能达到的某种肉体的高水位。于是，为了让水涨到可以窥视神圣的水位，就需要个性的液化。不仅如此，还需要不断地打捞容易沉沦在安逸、放荡和怠惰中的集体，需要集体的悲剧性，需要引导集体的成员走向越发厉害的同苦与

痛苦的极限——死亡。集体必须开拓走向死亡之路。不用说，我在这里所说的是意味着战士的共同体。

早春凌晨，我成为集体的一员，额头上缠着印有太阳的头巾，半裸着身子跑步，身体几乎冻僵了。我穿过那同样的痛苦、同样的空喊、同样的步调和合唱，它宛如汗水逐渐渗透到自己的肌肤里，我深深地感到，正是那种确认同一性的“悲剧性的东西”在支配着我。那是来自凛冽的晨风的深层，来自隐约萌芽的肉体的火焰，如果可以这样说，那就是崇高性的萌芽。“挺身”这种感觉，使肌肉跃动起来。我们同等地企盼着荣光和死亡。这样企盼着的人，不止我一个。

心脏跳动，在集体里彼此相通，传递出迅速的脉搏。自我意识早已在远处，恍如遥远都市的幻影。我属于他们，他们属于我，形成了毋容置疑的“我们”。所谓属于，这是一种多么残酷的存在形态啊！我们带着小全体的环，并把巨大而模糊的闪光的全体的环，当作多种思考的依靠。于是，这种悲剧的临摹，等于我的有点难对付的幸福，虽然我预见到它迟早会雾消云散，只能归于存在的肌肉，但我独自一人还是梦想着不能不还原为肌肉和语言的某种东西，能不能把我带到被集体的力量勉强维系的不归路的彼方。这大概是我开始依靠“他者”了。而且，他者已经属于“我们”，我们的各个成员就是通过委身于这种不测的力量，而属于“我们”的。

于是，对于我来说，集体就是通往某个地方的桥，这是一座只要走过去就再也无缘分走回头的桥。

(1) 日语“黄昏”（たそがれ）语源为“たそかれ”，意为“那是谁？”因黄昏时看不清人，会问“那是谁”。

(2) Incarnation，基督教的中心教义。谓永恒的上帝的儿子、三位一体真神中的第二位成为肉身，是为耶稣基督；耶稣基督因此的确是神，又的确是人。

(3) Novalis（1772—1801），德国早期浪漫派诗人。他的作品和理论影响了后来德国、法国和美国的浪漫派。著有《夜颂》、《亨利希·封·奥弗特丁根》等。

(4) William Butler Yeats（1865—1939），爱尔兰诗人、剧作家。著有《在贝尔的海滩上》、《幻景》等。

(5) 自动主义，是超现实主义画家1924年创始的在艺术中用以表现下意识的创造力的方法。

(6) Atlas，希腊神话中的擎天神，被宙斯降罪以双肩支撑苍天。

(7) Delphes，希腊古城，最重要的古希腊阿波罗神殿所在地。

(8) 将道德进行分类的名目，如仁、义、信等。

(9) 特攻队，特别攻击队的简称。日本于二战末期，用飞机或载人鱼雷等冲撞敌舰而编成的陆海军部队。

(10)　Henri Frédéric Amiel（1821—1881），瑞士哲学家、诗人、评论家，他以自我分析的杰作《私人日记》而闻名。

(11)　友禅染，指的是友禅印花，在丝绸等织物上染上花鸟、花卉等图案。日本近世由京都的宫崎友禅首创。

(12)　双六，一种游戏，黑白子各十五个，凭骰子的点数抢先将全部棋子移入对方阵地者为赢家。

尾声——F104

我开始看见一条无比巨大的蛇缠绕着地球。它通过不断吞咽着自己和自己的尾巴，使所有的对极性宁静下来。它扬声嘲笑所有的相反性，它是最终的一条巨大的蛇。我开始看见它的身影了。

相反的东西，在其极致方面是相似的，彼此相隔最远的东西，通过相距越来越远而相接近。蛇环说明了这个秘密。肉体与精神、感觉性的东西与知性的东西、外部与内部，会在某处稍离这个地球，像白云的蛇环围绕着地球，在比某处更高的地方连接起来的吧。

我这个人只对肉体的边缘与精神的边缘，肉体的边境与精神的边境感兴趣。对深渊却没有兴趣。深渊任凭他人去处理吧。为什么呢？因为深渊是肤浅的。深渊是平庸的。

边缘之边缘，那里有什么呢？难道那里只有朝向虚无垂下来的边饰吗？

人在地面上受沉重的重力所压迫，穿着沉重的肌肉铠甲，流汗、跑步、打击，好容易才跳起来。尽管如此，有时，果然也会从头昏眼花的疲劳的黑暗中，看见我所称的“肉体的黎明”，呈现出美丽的颜色来。

人在地球上无限地在飞翔，废寝忘食地进行知性的冒险，聚精会神地伏案，向着精神的边缘，再向边缘，更向边缘迈进，尽管冒着可能坠入虚无的危险，但还是试图一点一点地逼近。这时（虽然极为稀罕），精神也窥见到它自身的黎明。

而且，这两种东西绝不谐和。彼此不完全相似。

我过去在肉体的行为里，未曾发现过类似知性冒险的、冷冰冰的、可怕的满足。同时，过去在知性的冒险里，也未曾体味过肉体行为的那股无我的热情和那股热烈的黑暗。

它们总会在某个地方连接起来。但是会在什么地方呢？

运动之极是静止，静止之极是运动，这样的领域，一定会在某处。

如果我大抡胳膊，我就会马上丧失一部分知性的血液。如果我在进行打击之前，哪怕稍加思考，我的一击就会以失败告终。

我想，一定会在某处有更高的原理，来策划这种汇总和调整的。

我认为这种原理就是死亡。

但是，我对死亡思考得有点过分神秘。我忘却了死亡的简明的物理性的侧面。

地球被死亡包裹着。极其罕见的、纯洁的死亡，在没有空气的上空挤来挤去，它鸟瞰着遥远地面上被物理性的条件束缚着到处走动的人群。正是这种物理性条件，使人不能轻松地升腾，它就可能物理性地使人丧命，物理性的死是罕见的、纯洁的。人若以本来面目接触宇宙，那就是死亡。为了接触宇宙而还能存活，那就必须戴上假面具。必须戴上氧气面具。

精神和知性如果率领肉体到那早已往来的令人窒息的熟悉的高空，也许在那里遇见的就是死亡。假使只有精神和知性升腾，死亡不会清楚地露脸。因此，精神总是感到不满足，很不情愿地重新返回地上的肉体的住所里。如果只有它独自升天，统一原理直到最后也不露脸。只有两人一起来，否则它就不接受。

我还没有遇见那条巨大的蛇。

尽管那样，我的知性的冒险是多么熟悉那个高高的天空啊！我的精神比任何鸟都飞得高，并且不害怕任何缺氧。也许我的精神本来就不需要那浓重的氧气。啊！那帮家伙的精神，蝗虫群的精神只能蹦跳到它的肉体所能及的高度。我在遥远下方的草地里，瞥见这帮家伙的影子，就不禁捧腹大笑起来。

但是，就连蝗虫群也必须学习什么事。我从未陪伴着自己的肉体来到那高空，我开始悔恨自己总是将肉体遗弃在地上那沉重的肌肉里。

有一天，我率领着自己的肉体，走进密封室里。进行了十五分钟的脱氮。就是说吸入百分百的氧气。这样，我的肉体就进入我的精神每夜都进去的同一个密封室里，纹丝不动，被绑在椅子上。对于肉体来说，它知道这是强加给它的出乎意料的作业，它只是感到震惊。手足不能动弹地坐着，将成为自己的任务，这是万万没有想象到的。

对于精神来说，这是最容易办到的耐高空性的训练，可是对于肉体来说，这是头一次的经验。氧气面具随着呼吸的节奏，时而贴紧鼻翼，时而离开鼻翼。精神对肉体说：

“肉体啊！今天，你和我一起，纹丝不动，前往精神的最高的边缘去呐。”

可是，肉体居然傲慢地这样回答说：

“不，既然一起去，不论多么高，那也不过是肉体的边缘而已。你闭锁在书斋里，一次也未曾陪伴过肉体，才会这样说的吧。”

这种事无关紧要。我们一起出发吧。丝毫也不必动！

空气已从天花板的小孔一无遗漏地被吸个精光，肉眼看不见的减压逐渐开始了。

不动的房子向天空升腾。一万英尺。两万英尺。看起来，室内没有发生任何事，可是，房子却以可怕的气势，逐渐摆脱了地上的羁绊。在房间里，随着氧气的稀薄化，所有日常性的东西开始淡化。从三万五千多英尺的地方，某种影子逼近过来，我的呼吸逐渐变成了濒死的鱼的呼吸，浮出水面匆匆忙忙地把口一张一合地呼吸着。但是，我的指甲的颜色，还远没有因血液缺氧而变成紫色。

可能是氧气面具在工作的关系吧。我瞥见调节器的循环流动窗，那上面的白色标示片，随着我的呼吸（我试图大口深吸气），缓缓地飘动起来。虽然提供了氧气，但是随着体内溶存的气体的气泡化，逐渐引起窒息的感觉。

在这里进行的肉体的冒险，同知性的冒险准确地相似，因此迄今我很放心。我无法想象不动的肉体会达到什么境地。

四万英尺。窒息感逐渐强烈。我的精神与肉体友好地携起手来，用充了血的眼睛环视四周，寻觅哪里会留有自己所需要的空气。哪怕一星半点。只要有空气，就想贪婪地把它吃掉。

过去我的精神知道恐慌，懂得不安，但是却还不晓得肉体默默地忍受着缺乏精神提供的本质性要素。当它企图用停止呼吸来进行思考时，思考在为某种东西而忙得不可开交。那是忙于思考的肉体性条件的形成。于是它又呼吸了起来，仿佛无论如何也逃脱不了要犯错误似的。

四万一千英尺，四万二千英尺，四万三千英尺。我感到死亡紧紧地贴在自己的嘴上。那是柔和的、温暖的、章鱼般的死。它与我的精神所梦见的任何死亡都不同，是黑暗的软体动物般的死影，不过，我的头脑没有忘记训练是绝不会要我的命的。但是，这种无机的游戏，让我瞥见了在地球外侧挤来挤去的死亡是什么样的姿影。

……飞机从那里突然自动下降。保持高度二万五千英尺的水平飞行时，脱下氧气面具进行低氧症的体验。同时，还进行急降压的体验，在

一瞬间的轰鸣的同时，室内笼罩在一片白雾里……就这样我的训练合格了。于是，获得了一张粉红色的小卡，证明我经过航空生理训练的培训。我体内所发生的状况与我的外部、我的精神的边缘与肉体的边缘，是怎样在一个海滨上融合的呢？了解它的机会大概已经快到来了吧。

十二月五日是一个大好的晴天。

在H基地，我看见飞机场上成排的F104超音速喷气战斗机群闪烁着银光的姿影。地勤人员准备着我要乘坐的016号。我第一次看见F104如此安静地休息的姿态。往常我总看到它飞翔的姿影，它使我憧憬的目光大放异彩。那锐角，那神速的F104，刚一看见它的身影，它旋即划破蓝天消失了。那瞬间使我久久地梦见了自己的存在。那是一种什么存在形态呢？那是多么光辉的放纵啊！对顽固地坐着的精神，难道还有更充满光辉的蔑视吗？那张天幕为什么会裂开了呢？天幕为什么会宛如一面巨大的蓝色帷幕迅速地被一把匕首切开似的裂开了呢？难道你不觉得F104已宛如天空的一把锐利的刀吗？

我身穿暗红色的飞行服，带着降落伞。教官教我分开生存用具的方法，让我试验氧气面具。片刻，白色沉重的钢盔就是我的了。我穿的鞋后跟带着银色的马刺，以备维系住弹跳起来会折断的脚。

这时，下午两点多钟，亮光洒落在飞机场上，恰似洒水车从云间洒水。云的光景，光的状态，都是运用常规的手法描绘出一幅古老战争画的天空。那构图活像从隐藏在云中的圣柜里拿出一把折扇划破了云层，扇子扇落庄严的光芒。不知为什么天空会描绘出这样一幅巨大的、庄严的、落后于时代的构图，光又确实呈现出内在的重量，使远方的森林和村落显得神圣呢？这情景就像马上就要举行被切开的天空的告别弥撒似的。原来那是管风琴的光。

……我坐在双座战斗机的后座舱席上，固定着鞋后跟的马刺，检查氧气面具，盖上半圆柱形的防风玻璃罩。与飞机驾驶员的无线电对话，每每被英语的指令所阻碍。我的膝下，已经拔掉机栓的逃生装置的黄色环静静地躺在那里。高度仪、速度仪，大量的测量仪表。除了飞行员检查的操纵杆，在我面前还有另一个操纵杆，它顺随检查在我膝盖之间晃来晃去。

二时二十八分。引擎启动。飞行员的面具后面的呼吸声，在金属性的轰鸣之中，听起来活像台风，以天空的规模迎风旋荡。二时半。016号机缓缓地进入跑道，在那里停住，试验全开引擎。我充满幸福感。这

瞬间，仿佛同日常的东西、地上的东西完全诀别，飞向丝毫也没有烦恼的世界。这种喜悦，绝不是运送市民生活的客机起飞时所能比拟的。

我多么强烈地寻求着这种东西，多么热烈地等待着这一瞬间啊！在我后面只有已知，在我前面只有未知，这瞬间宛如极薄的刮脸刀片的刀刃。我多么焦急地等待着招徕这一瞬间的成就，而且尽可能在纯粹严密的条件下迎来这一瞬间啊！正是为了这个缘故，我才活着。我怎么能不热爱帮助我获得它的亲切的人们呢。

我已经久违出发这个词了。就如同魔术师特意努力忘却致命的咒文一样。

F104的起飞，是彻底的起飞。零式舰上战斗机花十五分钟飞上一万米的高空，它只花了两分钟就到达。阳性G附着我的肉体上，我的内脏不久被铁手压低，血液理应像沙金一样变得沉重。我的肉体的炼金术理应开始了。

F104，这个银色的锐利的阴茎，以勃起的角度划破了长空。我像只精虫被装在里面。我会体会到射精的瞬间，精虫如何感觉吧。

我们生活的时代最边缘、最极端、最尽头的感觉，无疑是与宇宙旅行必需的G联系在一起的。我们的时代的日常感觉的末端，融化在G中，这大概不会错吧。我们过去称为心理的东西的终极归结于G，我们生活在这样的时代。没有预想到G在彼方的爱憎是无效的。

G是神的物理性强制力，而且肯定是陶醉正相反的陶醉，知性极限相反的知性极限。

F104起飞了。机首朝上飞。再往上飞。瞬间就穿过眼前的云层。

一万五千英尺，二万英尺，高度仪和速度仪的指针像白色的小高丽鼠那样在转动。准音速的马赫0.9。

G终于来了。不过，那却是和善的G，因此不是痛苦而是快乐。胸脯恍如瀑布在倾泻，瀑布倾泻之后，仿佛什么也没有了，成为一瞬间的空白。蓝天中的灰色稍微占据着我的视野。那是突然咬住蓝天的一角，把这块蓝天咽下去的感觉。理性依然保持着清澄的状态。一切静悄悄而又壮大，蓝天的表面上，飞溅了星星点点的白云的精液。既不是睡，也不是醒。但是在醒的状态下，有一种仿佛被粗暴地剥去了一层皮般的觉醒，精神却是纯洁的，仿佛还没有接触到任何东西。在防风玻璃的光灿灿中，我咀嚼着暴晒的喜悦。大概是裸露了牙齿的缘故，我仿佛遭到痛

苦的袭击。

我与过去在空中所看到的那架F104形成一体，我确实把存在向过去我亲眼看到的遥远的东西那边转移了。直至几分钟之前，我还是地面上的一个人，而一瞬间我竟成了“飞向远方者”，此刻他们只不过是他们刹那间的记忆，而我是实实在在的存在。

阳光透过防风玻璃无情地照射进来，在这尽情裸露的阳光中，我思考着潜藏有荣光的观念，这的确是很自然的。所谓荣光，无疑是一种给予这样无机的光，超人的光，充满危险的宇宙线的裸露的光的通称。

三万英尺。三万五千英尺。

云海在远处的下方，没有明显的凹凸，活像纯白的苔藓庭院扩展开去。F104为了避免冲击波影响地面，飞向遥远的海上，一边南下一边试图超音速飞行。

下午二时四十三分。三万五千英尺，它从马赫0.9，伴随着微微的震动，超越音速，达到马赫1.15、马赫1.3，一直上升到四万五千英尺的高度。逐渐下沉的太阳在它的下方。

什么事也没有发生。

只有银色的机体在显露的光中浮现，飞机保持着巧妙的平衡。它再次成为被封闭的房间。飞机就像全然不动似的。它只成为飘浮在空中的静止而奇妙的金属制的小房间。

地面上的气密室，理应就这样成为宇宙飞船的规范的原型。因为不动的东西会成为最迅速运动东西，精密的原型。

我没有涌上窒息感。我的心悠然自得，活跃地在思考着。被封闭了的房间和敞开的房间如此相反的极端的室内，却成了同样人类的、同样精神的住所。行动的结果，运动的结果，有些东西就是这样地静止，这样一来，四周的天空，遥远下方的云，云层间闪烁的海，乃至西沉的太阳，都成为我内在发生的事，都是我内在的事物，也就没有什么不可思议的了。我的知性的冒险和肉体的冒险，至此如果能远离地球，那么就能轻而易举地握手了。这个地方，正是我梦寐以求的。

原来浮现在天空这个银色的筒，也就是我的脑髓，那个不动就是我的精神形态。脑髓并没有被顽固的骨头所保卫，而是像浮在水上的海绵成为可能渗透的东西。内面的世界与外面的世界彼此互相渗透，成为完全可能的交换。云与海与落日的简朴世界，成为我内部世界从未有过的

壮美展望。与此同时，我的内部发生的所有事件，早已摆脱心理和感情的羁绊，形成在天空中自由描绘的粗略的文字。

这时，我看见了蛇。

我看见巨大而愚蠢的蛇影，它正在吞噬着自己那白云缭绕地球的、连绵不断的尾巴。

浮现在我们脑海里的东西是存在的，哪怕只存在过一瞬间，现在即使不存在，过去会存在，或是也许总有一天会存在吧。这正是气密室与宇宙飞船之间的相似之处。这正是我深夜的书斋与四万五千英尺上空的F104的机舱相似的地方。肉体理应是充满精神的预见而闪光，精神理应是洋溢着肉体的预见而生辉。于是，瞠目而视其一部分始终者，正是意识。此刻，我的意识宛如硬铝似的清澈。

蛇环把所有的相反性都变成一种东西，如果蛇环浮现在我脑海里，那么它早已是存在的，这丝毫不足为怪。蛇是永远吞噬着自己的尾巴的。这是比死亡还要巨大的环，蛇比我过去在气密室里隐约嗅到的死亡的气味更充满芳香。它正是在光辉灿烂的天空的彼方，鸟瞰着我们的统一原理的蛇。

飞行员的声音搏击着我的耳膜。

“现在高度下降，向富士山飞行，在富士山钵状顶部上空盘旋后，横向作8字形飞行，绕到中禅寺湖的方向，然后返航。”

富士山在机首的略偏右方，乱云缭绕着它的山体，它耸起黑色的剪影画似的肩膀。左方是夕阳余辉照耀下的海，还有使白色的喷烟凝固起来，活像酸乳酪般的大岛。

高度已低于二万八千英尺。

疑是红色的百合花，从眼下处处云海的裂缝里绽开，却原来是晚霞尽染的红彤彤海面的反映。它钻着云层仅有的一丝缝隙，吐露着芬芳。它的红彩尽染厚厚云层的内侧相互辉映，看似处处的红色百合花星星点点地绽开。

伊卡罗斯(1)

我本来属于天吗？

不然，为什么天

不断向我投来蓝色的目光
引诱我的心向着天空
更高更高地
飞向比人类所能达到的更高的地方
不断地引诱我过来？
均衡被严密地考究
飞翔被合理地计算
理应没有任何东西要发疯
为什么升天的欲望
竟如此酷似疯狂？
没有任何东西能使我满足
地上的一切新鲜的东西都会使我厌倦
更高更高地，更不安定地
诱我更靠近太阳的光辉
为什么理性的光源燃烧着我
为什么理性的光源要毁灭我？
遥远的村落和河川在眼下迂回
比近在咫尺的更容易忍耐
如果从如此远的地方
也能爱人类的事物
那么，为什么它要辩护、承认和诱惑呢？
它的爱理应不是目的
如果是这样，那么我
本来就没有理由属于天
过去我不曾期盼获得鸟的自由
也不曾想过自然的安逸
惟有胸口的憋闷驱使着我

上升和接近太阳

身子浸泡在天空的蔚蓝中

竟这样与有机的喜悦相反

距优越的愉快也这样遥远

却只顾更高更高地飞

难道是对蜡翅膀的眩晕和灼热奉献殷勤？

那么

我本来属于地吗？

不然，为什么地

这样急速地催我下降

不给我思考的闲暇和感情

为什么竟这样柔和地懒洋洋地

用铁板的一击来回应我呢？

惟有领会到我的温柔

柔和的大地才化成铁吗？

自然能使我领会到：

坠落比飞翔更自然

比不可解的热情更自然吗？

天空的蔚蓝是一种假想

从一开始，一切为了蜡制的翅膀

那瞬间的灼热的陶醉

我所属的地在策划

而且天悄悄地帮助这个企图

才给我降下惩罚的吗？

我不能相信我自己

或者我过分地相信了我自己

我性急地想知道自己属于什么

或者傲慢地认为知道一切

我想飞向未知

或者飞向已知

反正想飞向一点蓝色的表象

我会受飞翔罪过的惩罚吗？

1965年11月至1968年6月

(1) Icarus，希腊神话中发明家达罗斯的儿子，因插上蜡制的翅膀飞近太阳坠落而死。

我经历的时代

一

我现在过着小说家的生活。现在想起来，少年时代的我，不管怎么说想当小说家这种想法，实在是一种奇怪的欲望。这种欲望绝不是美好的，也不是罗曼蒂克的。总之，少年的心中隐约有一种预感，大概是由于自己可怕的存在不适应社会的缘故吧，与现在不同，现在当上小说家就能赚钱，当年是不可能有这种空想的。

我自己的文学经历究竟该从哪里谈起呢？我在校内搞过一阵子文学活动，这暂且不说，先从与战争期间的日本浪漫派有关联这点开始谈起吧。

我确实曾在日本浪漫派的周围。当时有两根线把我同浪漫派联系起来，一根线是学习院的恩师清水文雄先生，另一根线是诗人林富士马。

第一次把我的小说推向社会的是清水文雄先生，我现在的笔名也是先生给起的。把我的视线引向日本古典文学的也是先生。先生作为和泉式部的研究家是很著名的，岩波文库的和泉式部日记也是由先生校订的。

当时，斋藤清卫博士的门人、国文学者，创办了一份叫《文艺文化》的杂志，同人是：莲田善明、栗山理一、池田勉、清水文雄等。他们都是国文学界中的“新浪潮”。我的《鲜花盛开的森林》就是通过先生，在这个杂志上发表的，并且还邀请我参加诸位同人的集会。

《文艺文化》是战争期间颇有指导性的理论并带有国家总动员的功利目的意识的，但它也是捍卫纤弱的日本古典美的堡垒，同时又一味地排除西方的理性的批评，这种矛盾使它的主张多少带有武断的成分。但是今天读来，又不大像战争期间的杂志，意外地登了许多悠闲的文字。

信手翻开该杂志一九四三年七月号，目次如下：

封面及小插图　栋方志功

祭祀忠魂　莲田善明

那智　伊东静雄

久尔能麻本吕婆　池田勉

衣通姬之流　清水文雄

达磨歌——定家传　栗山理一

世世代代永存　三岛由纪夫

枯枝之柳　栗山理一

其中《祭祀忠魂》是引用《续日本纪》的卷头语，《那智》是诗，《久尔能麻本吕婆》是古语的语源考证，《衣通姬之流》是反时代的随笔，即“所谓文学本来就是优柔体的别名。因为不可能有不优柔的‘花’”。《达磨歌》是最有文学性的定家传，《枯枝之柳》是悼念阿图岛玉碎的短文。

刊载这样内容的杂志，竟能在那样的时代里无拘无束地出刊，令人甚至感到不可思议。当然，这里就有诸位同人自卫的努力才能获得这样的可能。在这些同人中，莲田善明是最右翼，栗山看起来是最超然于时代潮流的，多少还带点冷嘲热讽，后来战败莲田自杀，足见其思想是一贯的。关于莲田的死，小高根二郎发行的杂志《果树园》上连载了《莲田善明及其死》，作了详细的介绍。

这些人很佩服佐藤春夫、保田与重郎、伊东静雄等人的工作。在聚会席上，频繁地提到这些人的名字。我开始收集保田的书，诸如《一个戴冠的诗人》、《日本的桥》、《和泉式部私抄》等。至今我还认为这是罕见的美好的书，虽然有些文章总觉得纠缠于论理，十分难懂，但也觉得其文体最忠实地传达了那个时代的精神状态。

只是最令人震惊的是《浪漫派的文艺批评》，是战斗性的批评，它随便举出的作品也都一一言中，可见社会上无聊的作品之多，实在令人腻味。这本书搅乱了我的文学野心。

不久，我终于有机会会见了这位神秘的保田。

二

记得我拜访保田与重郎，是我去请他来校讲演的时候，后来回想起来，觉得奇怪的是，保田给我的印象酷似川端康成给我留下的印象，他作为主人坐在客厅里迎接客人的姿势，言语甚少，声音很低，话里还带有京都大阪的口音，脸部的表情甚少变化，不动声色的神情对任何事都不感到吃惊的……大概与出生地的共同性有关吧。加上初见面时，他们都是穿着和服，给我留下了怪相似的印象。川端方面，同他的文学相比较，没有留下太大的意外印象，可是保田却使我甚感意外，因为我从他的文学中想象他是个谈笑风生、狮子一般的人物。

保田说在本多秋五写的《物语战后文学史》里，从《火神》杂志的对谈中引用了一些话，其中说，我讲过偷饭盒的小偷潜入女子学习院的故事，可是关于这件事我全无记忆，大概我是一个信口雌黄、过后忘得一干二净的人，一定是讲了许多轻浮的话。

惟一留在记忆里的是，我问："保田先生您觉得谣曲的文体怎么样？"保田回答："哦，有如自古以来的织锦、当时的百科辞典那样的文章吧。"

保田的这个回答，使年少的我非常失望。由于是莫大的失望，所以就留在记忆里了。因此对保田来说，这话说出来有点过意不去，因为我当时开始迷恋中世文学，特别是谣曲那种绚烂的文体，内里潜藏着末世的意识，通过极限的言语，表现一种美的抵抗，这种极度人工的豪华语言的驱使，势必导致一种绝望感，所以我期待着保田就此说些不愧是浪漫主义者的立意高妙的话。但是对一个洋洋得意地谈论小偷偷饭盒故事的少年客人，他当然没有义务给以郑重其事的回答。

——一般地说，我有一种爱撒娇的小孩脾气，对尊敬的人，与其说有一种近似敬畏之念，莫如说为他喜欢我沾沾自喜。记得我只分别访问过一次保田与重郎、佐藤春夫、萩原朔太郎和伊东静雄。

中学时代，我常与高班同学坊城俊民往来通信，每天都写上厚厚一叠文学性的书信，我还与高班同学东文彦、德川义恭等开始创办了一个名叫《赤绘》的同人杂志，多半是通过《文艺文化》才获得外部的文学友人——诗人林富士马。

通过林富士马，我才懂得真正的文学青年这种类型的人。这么说有点不好意思，他当然是个有个性的诗人，而且像戈蒂埃的回忆录中的人物那样的浪漫。我才知道文学及文坛这种领域竟有如此众多的梦的粮食。过去在母校那种温吞吞的文学氛围里，文坛只与白桦派作家们的漂亮会客室直接联系。

如同发烧一般地向往文学，把包括佐藤春夫在内的浪漫派作家的日常习惯演义化，热心收集各种花絮、逸闻佳话，在粮食短缺的东京，艺术家向往华丽时髦的服装……林富士马就是这一切的象征。他周围聚集着一伙年轻的诗人。其中有些是狂人，充满浪漫派的气氛。这是我在母校的文学交际中从未体味过的。

“真不错啊……对吧，这些地方才显现佐藤的本色，真不错啊！”林说。我过去就不知道这样从肉体上去捕捉一个文学家的表现方法。

我为什么这么容易地同诗人们交际呢，因为我少年时代也写过诗，虽然写得蹩脚，我曾拜川路柳虹为师，并相信自己是诗人，别人也一半信我，似乎是基于自己与别人的误解乃至错觉吧。我是如何从这个梦中清醒过来的呢，其来龙去脉在我的短篇小说《写诗的少年》中，已有详述，这里不再赘言。

三

每天过着这种文学生活，终于发展到想写书，这是人之常情，再加上如果被抓去当兵，我就不能期望活着回来，于是我想留下二十年的短暂生涯的纪念这种念头就日益强烈起来。

听起来这似乎十分悲壮，不过应该说，当时的学生中间是充满了轻松愉快、虚无主义的氛围的。十九岁的我自认为不仅纯情，而且有文学的野心，这也是时局的造化。现在回过头来读《鲜花盛开的森林》初版的序文时，感到讨厌的是，虽说书中写的不全都是自己，但在这几分之几的自己中，我发现了自己的小小的机会主义的影子。

处女短篇集《鲜花盛开的森林》，于一九四四年的晚秋由七丈书院出版社出版了。这大概是七丈书院被筑摩书房吞并前的最后一次出版吧。出这样一个无名作家的短篇集，全靠《文艺文化》杂志同仁诸君的美言，以及直接仰仗了富士正晴的尽力。

富士正晴至今仍然是不断输送新人问世的名人。这是他无偿的劳动，对这样一个与他毫无关联的我，竟突然迅速给我以这种意想不到的机会，后来我与他也没有任何交往，他的这番厚意在我心中永远留下了明朗愉快的不可思议的记忆。

后来回想起来，战争期间的富士正晴已经看到了某种战后精神的萌芽，这个小个子青年，不知什么原因和几家小出版社很有交情，他带着我急急忙忙地、事务性地走在战争末期东京的马路上。他与林富士马不同，不太搞文学论，他说话快，带大阪口音，常惹人开他的玩笑，后来他在《海盗号》杂志上扬名，做出了成绩。他那无止境地开玩笑的精神很饱满，开的玩笑也很生动，他是个充满活力的人，但他不明示其活力的方向。他闪烁着所向无敌的目光，但却不忘自我韬晦。我感到在富士正晴心中，早已架起一座战争期间的日本浪漫派与充满活力的关西式的战后精神之间的一座自然的桥梁。

像《鲜花盛开的森林》这样一本不急又无用的小说集，怎么竟能在空袭早已开始的东京出版了呢？要出书就得确保纸张分配到手，我记得我在申请书上罗列了许多诸如“为了捍卫吾国的文学传统”等之类的字句，总之同意配给纸张的许可证批下来了。七丈书院使用了黄色的上好的纸张（很像是棉纸），德川义恭描摹光琳的彩色版印刷的美丽的封面

装帧。也许是破罐破摔的出版，不过它还是把《鲜花盛开的森林》给出版了。那是一个没有其他书籍的时代，所以一周之内四千册书便销售一空，因此我感到随时死也无憾了。

那个时代，文坛当然不可能有什么反响，不过在很久以后，当我看到在战争末期有相当多的人买那本书并谈读后感时，我才明白在当时的形势下出版这种书是多么的异常。

那时我正上大学，是处在随时都有可能接到入伍通知书的状态。

这一时期，岂止我一人的生死难卜，就连日本明日的命运如何也难以推测，自己一个人的末日观，同时代以及整个社会的末日观，可以说是罕见地完全一致了。我没有滑过雪，但是急速滑降的不可思议的快感，大概同那种感觉相似吧。

少年期与青年期交界的自我陶醉，就是为了自己什么都可以利用。连世界的灭亡也可以利用，镜面越大越好。战争前后，我对自己做着种种的梦想，诸如自己是薄命的天才、日本美的传统的最后一个年轻人、颓废派中的颓废派、颓唐期的最后的皇帝、还有美的特攻队……这种疯狂般的想法愈发高涨，我终于把自己与室町时代的足利义尚将军同一化，我开始写随时会因接到入伍通知令而被中断的“最后的”小说《中世》。

四

小说《中世》，是从我向保田与重郎询问有关谣曲文体的时候起，就凝聚在我心中的末日观美学的作品化，是在参加当时大学的“勤务劳动”，去中岛飞机厂劳动时所创作的。后来作品中所用的宴曲和年轻小伙子们的名字等，是在中世研究家多田侑史的建议下修订过的。因此，与第一稿有二三处差异。

《中世》得到中河与一的关照，在《文艺世纪》杂志上连载。差不多同时得到野田宇太郎的厚意，我的短篇《猎人也速该》也在《文艺》杂志上刊载。《现代》杂志又来约稿，我写了《菖蒲前》，在空袭激化期间，我的文学世界一点点扩展开去。

一九四五年早春，入伍通知令终于来了。这时候，我因支气管炎而发高烧，后被误诊为胸膜炎，即日令我返乡，这样的经历总是同样重复，所以此处从略。但在入伍通知将到未到之时，我感到“玉碎”的局面必将到来，我的每一部作品，都当作遗作来写。跨越战争结束继续写的《海角的故事》，也是这样的作品之一。这种气氛给我的心灵造成长期的强烈的影响。至今我之所以感到核战争必至，可能是过去一个时期的感情体验对未来的投影的缘故。

战后已经十七年了，对我来说，还没有看到现实的确实。假使说我容易看到一时的姿影，是我天生的性格，那也就没什么可说，不过明天也许会因空袭而毁灭，事实上，由于空袭，昨日还在的东西今天就没有了。这种时代留下的强烈印象，光凭十七年的时间推移是难以消灭的。

战争期间，我凭着自己的感性生活过来了。现在回想起来，简直像个傻瓜，可是在当时来说，这是无可奈何的生活方式。

可是，人的记忆是靠不住的。去年某文学全集的月报上，清水文雄先生发表了当时我的明信片。明信片上说，一九四五年五月在神奈川县高座郡、海军高座工厂的我，向先生报告说我在桌子旁摆了《和泉式部日记》、《上田秋成全集》、《古事记》、《日本歌谣集成》、《室町时代小说集》、镜花小说等五六册。此外还用谣曲的古文翻译了叶芝的独幕剧。

这种事我不可能撒谎，大概是真的翻译了。可是我已经全然忘却，

就算是已经翻译，可能是《在鹰泉》吧。但是以我的语言学能力来说，当时或现在也都是译得极粗糙的，不可能是什么好翻译，一定是中途放弃了。

仅此一例，也足以说明叶芝和战争末期的时代不是简单的结合，我并不是要把不能连接的东西，努力去把它结合起来，而可能是我拼命地想要舍弃当时的现实，我身边已没有文学的交际活动，所以尽可能地热衷于小小的孤独的美的趣味吧。我一边想着自己随时都有可能死去，一边珍惜自己的性命。每次响警报时，我总抱着刚写的稿件，躲到潮湿的防空壕里，尽管我也有大胆的朋友不理会警报而照睡不误。我从洞穴里探出头来观望远方大城市的空袭景象，美极了。火焰在高座郡夜间的原野彼方映出各种色彩，我仿佛是在观赏豪华的死和毁灭的大宴会的远方篝火一样。

在这样的日子里，我感到幸福，这大概是确实的，既不用担心就职的问题，也不用担心考试，食物也是人家配给的，尽管量少。关于未来，自己全然没有应负的责任，所以生活上当然是幸福的。文学上也是幸福的。既没有批评家，也没有竞争者。只有自己一人享受着文学的快乐……至今之所以把这种状态看作幸福，恐怕难免招致美化过去的诽谤。尽管如此，我还是尽可能正确地回忆，那个时期我是那样地不感到自己是一种负担，就是说我处在无重力状态，我的教养是旧书店的教养（事实上，战争末期用钱也只能买到旧书），我所住的是一个小小的坚固的城堡。——然而，不幸是与战争结束一起突然向我袭来的。

五

战争结束后，我当小说家的梦也没有破灭。尽管如此，我也毫无自信，只靠这单一念头生活下去，正如任何人都会这样想的那样，我朝着两重生活的方向走去。在学校学习和创作同时放在天平的两边，这时期对我自己来说，是平凡的法学学生的生活，不像现在那样有诱惑年轻人的各种享乐，也没有游乐场所。学校放学后即径直回家，别无去处。外面的社会犹如暴风雨，文坛正迎来疾风怒涛的时代。

我内心中也想在时代中乘风破浪，但战争期间的小团体内的评价如泡沫似的消失了。战争末期，确信惟有自己才是时代的象征者的这种梦想也消失了。自己发现自己虽然只有二十岁，但竟早早地完全成为时代的落伍者。对此，我也束手无策。我向来所爱的拉迪盖、王尔德、叶芝、日本古典，所有的一切都与时代的好尚背道而驰。其实，这种说法有点夸大其实，战争期间私下的个人嗜好反而是被允许的。可是，战后的社会立即重开了粗野的思想和艺术理念的自由市场，社会对不合自己体质的东西抛弃一边而不顾。战争期间，在小团体里摆着天才架子的少年，战后却只不过是一个谁都看不上的、无力的学生而已。

这时，合并了七丈书院的筑摩书房，迁移到面向水道桥和御茶水之间的电车道旁的旧大厦的二层，我就把包括《鲜花盛开的森林》、《中世》和《海角的故事》的大部分原稿带去了。

这是十多年以后才明白的笑话，后来年长的友人、当时筑摩书房的顾问中村光夫读了这些原稿，好像是给打了负一百二十分，这样的稿件当然见不到天日。尽管我多次去打听，结果都是白搭。我终于将原稿要了回来。二十岁的我，面对这种事态，幸好有母校的训练，有自信采取相当冷静的贵族的态度。与此同时，我只好想，只有踏踏实实地学习，当个官员，除此别无他途。

当时，新杂志不断出现，但大多只热心于采用著名大作家的稿件，而冷落新人，期待新人的时代还未到来。永井荷风、正宗白鸟等大作家的作品犹如很久以来未尝到的上等米一样，以新鲜的魅力使人们心荡神驰。

我又回到拉迪盖的文学出发点，开始写第一部长篇《盗贼》，这部原稿后来不时地使川端康成苦恼。一九四六年正月我初次访问川端时随

身携去的原稿是《中世》和《香烟》。因为《文艺世纪》已经停刊，所以迄今只排了《中世》开头的一部分。

我为什么有勇气去拜访川端，已记不清了。由于我是个不具备那种不持介绍信也胆敢造访著名作家的蛮勇的人，肯定是由于某种原因才使我鼓足勇气的。我听说他读过我的《鲜花盛开的森林》和《文艺世纪》所载的《中世》，并向某人透露过赞赏的话。这是我惟一的依靠，这是千真万确的。

当时川端租用镰仓大塔宫后面的薄原有明的房子，就是同房东住在一起的形式。那时候没有公共汽车，只好从电车站步行而去，一走进客厅，已是高朋满座，那时川端已作为镰仓文库的重要角色，创刊《人间》杂志，过去只知道过单调的学校生活和家庭生活的我，这时才第一次接触到战后文坛沸腾的活力。

新出版社犹如雨后春笋不断出现，前来要求重版川端旧作的出版者蜂拥而至。此外，我还看到川崎长太郎、石冢友二等，穿着长筒胶靴蹒跚回家的川崎，对文坛生疏的我还以为他真是个卖鱼的呢。

一九六三年的今天，川端坐在正中央，一点也没变，他的脸部表情是平静的、不动声色的，不觉兴趣也不觉滑稽地默默坐在那里。

六

此后不久，在川端康成的推荐下，传来了《香烟》将在《人间》杂志上刊登的消息。我飞也似的跑到镰仓致谢。至今我还记得当时的高兴劲儿，因为那是我的作品第一次被介绍到“战后的”，也就是正统派的文坛。

的确，不久《中世》也将刊登，意想不到的喜悦接踵而至。为了再斟酌《中世》的原稿，我请求暂时退给我，我放在膝上正在翻页时，正好久米正雄来访。在川端的推荐下，久米从我手中接过原稿，吧嗒吧嗒地翻页，他只读最后的一行，我记得他这样说：

“归思方悠悠，哦，有学问呀！”

战争期间培育出来的学生常引用汉诗，我想他准是带着“微微苦笑”的感想吧。

这样一来，我已经成为去镰仓文库免费入场的人。放学归途，没事也经常去造访大厦二楼的筑摩书房事务所。我也认识了《人间》杂志的总编木村德三，从他那里我得到了种种指教。作为这部小说的罕见的“读者”，他给了我有关技术上应注意的提示等，他给我增添了不知多么大的力量。我在《人间》杂志上刊登了《夜间的准备》和《春子》等初期的作品，即使说这几乎是与木村合著也不言过其实。我遵照他绵密的提醒，进行了改写和增订。

回想起来，新进作家与文艺杂志的编辑的关系，应该说犹如新人拳击手同老练的教练员的关系一样，我得到木村的指教，实在是幸运。得到这种幸运的作家不只是我。至今也还保留着文艺杂志的编辑与年轻作家之间这种超越利害关系的传统，倘使没有这种精神，文艺杂志等这种赔本的买卖，就丧失存在的理由。随着宣传媒体的发达，新人对编辑变得一味卑屈了，或者只凭政治利害交往，那就只能起到贬低自己的文学的作用。我愿以苦口婆心忠告这些人。

这时候，我才体会到，新人作家的难受莫过于让人家说“你等着吧”这句话。在这一点上，现在和过去都是一样，没有改变。即使决定刊登的新人稿件，大多都是作为备用稿；像关键时刻上场的替补击球员一样，被当作备用的。每月到快截稿时，大作家和流行作家的原稿一来，

新人的作品就要让路挪到下一期，本以为三月号出来的《香烟》挪到七月号，好容易才刊登出来，我不能经常去催促，我读每月《人间》杂志的新闻广告都很失望，自己的脚自然就向镰仓文库那边走去。我一去，那边也知道我的来意，所以就让我在会客室等了好长时间。

大学下午的课结束后，我来到日本桥，在这里的会客室里观望战后文坛的活动情况，也是很有意思的。我背地里也偷偷看了菊池宽的姿影，他当时带了穿着罕见的毛皮外套的中国美人来，并一个劲地推崇她说：

“喂，这个人的小说非常好，这回写的可是杰作呐！”

人们繁忙地工作着，从那繁忙的情景中，足见新时代在跃动。日本虽然战败了，但已经不用担心遭轰炸。自由言论和企业的成功一起来了，公司的每一个职员都从事着最有搞头的工作，一个个干劲十足。但是我却经常被茫然的感想所侵袭，这难道是现实吗？自己以前的现实都到哪儿去了？直到前些日子我还这样想：这种和平的办公室的光景，大概永远也看不到了吧。可是，仅仅过了半年的工夫，怎么竟能变成这个样子！这种时候，我惟有从会客室的窗口眺望广漠的废墟才能得到仅有的慰藉。

——《香烟》刊在七月号上，由于等得疲劳不堪，我多少丧失了感激之情，简直都没把评价当成问题，这是老实话吧。我又一次感到失望，就又开始致力于法律的学习。

七

时间也许就在这前后吧，我和太宰治有了短暂的相会，无疑这是必须记录下来的事件。

尽管不像我在战争期间的交友那么热心，但战后我也有几个文学友人。

当时我的头衔是“在《人间》杂志上写小说的三岛”。以这样的头衔成为一个生活豪放不羁的文学家也很容易，但是胆小的我，连这个也做不到。少年时代我所师事的川路柳虹先生的儿子川路明，现在是松尾芭蕾舞团的执牛耳者，他当时是个好胜心强、喜欢自我炫耀的少年诗人，现在社会党的麻生良方是眉清目秀的不良少年，又是《黑蔷薇》诗集的作者，剧作家矢代静一是狂热推崇太宰治的青年，也是第一个传染给我的人。此外还有丰满的三十岁女诗人等，有各种不可思议的人物。但由于我已丧失了所有战争期间梦想第一的劲头，所以现实的悲惨的东西，只能是凄惨的，虽然是青春的年华，却没有太多横溢的朝气。

太宰治于一九四六年也就是战争结束后的翌年十一月上东京，发表了各种著名的短篇之后，从一九四七年夏天起在《新潮》杂志上开始连载《斜阳》。

我以前曾在旧书店里找了《虚构的彷徨》，读了其三部曲和《青年的奇态》等。我开始读太宰治的东西，对我来说也许是最坏的选择，这些自我戏剧化是我生来最讨厌的东西，作品里所散布的文坛意识和类似负笈上京的少年的乡巴佬的野心，对我来说是最受不了的。

当然，我承认他那罕见的才能，不过说也奇怪，他是我从未有过的、从一开始就如此产生出生理上的抵触的作家。也许是由于爱憎的法则，也许他是一个故意把我最想隐蔽的部分暴露出来的作家的缘故。因此，在他的文学中，许多文学青年发现自己的肖像画而感到喜悦，在这同一个地点上，我却慌忙地背过脸去。但事到如今，在我身上有一种城市长大的人的固执偏见，只要遇到哪怕一丝一毫使我感到是“负笈上京的少年的那种乡巴佬的野心”，我就不能不捂住鼻子。这在其后出现的许多乍看像都会派的时髦的新进作家中，我也是最快地嗅到那种令人受不了的臭气。

我周围的青年们之间，“太宰热”越来越高涨，及至《斜阳》的发表达到了顶点。于是我越发固执，终于标榜讨厌太宰。

《斜阳》发表时，社会上和文坛上非常昂奋，这大概是由于当时没有电视，一般娱乐也很缺乏，所以文学性的事件容易集中世人的耳目吧。倘使在今天，像这样的整个社会的文学狂热是无法想象的。比起当时来，现在的读者也是可怕的冷静。

我立即阅读，读第一章就读不下去。作品中的贵族，当然是作者的寓意，即使不是现实的贵族也好。既然是小说，那里面多少需要有“像是真实的”地方。不论是语言，还是生活习惯，与我所见所闻的战前的旧华族阶级竟有那么大的不同。仅此就足以使我厌烦了。贵族的女儿管厨房叫“炊事房”，说“母亲的用餐法”必须叫“母亲大人的进膳法”。母亲本人以为什么都用敬语才好，对自己也使用敬语：“数子，你猜猜母亲此刻在干什么”等。而且书中还写了在院子里站着小便。

——这样，我对太宰文学的批判带来了麻烦。因此，朋友们就有兴趣让我去会见太宰，矢代静一和他的朋友早已经常进出太宰治的宅邸了。

八

我记不清是哪个季节去造访太宰治的，只记得是在《斜阳》连载完的时候，大概是秋季吧。带我去的友人可能就是矢代静一及其文学伙伴、后来早逝了的原田吧，这我也记不太清楚了。

我多半是身穿条纹布的和服和裤裙，平日不穿和服的我之所以着这身打扮，是充分意识到是造访太宰治，夸大些说是一种怀里揣着匕首出门的恐怖主义者的心境。

地点好像是在一家鳗鱼铺的二楼，登上昏暗的楼梯，一打开隔扇门，只见在昏暗的电灯下，十二铺席宽的客厅里已经坐满了人。

也许电灯很明亮，可是在我的记忆里，一回想起战后的某时期的“绝望赞美”的空气，就无论如何总是觉得铺席必须是带些倒戗刺的，电灯必须是昏暗的。

上座并排坐着太宰治和龟井胜一郎，青年们围绕在他们周围，有序地落座在房间的四周。在友人的介绍下，我寒暄了几句，立即被请到太宰跟前的坐席上，并得到了一杯酒。我感到场内笼罩着一种温煦的气氛，犹如互相信任的神甫和信徒一般，大家对他的一言一语都很感动，并且悄悄地分享着这种感动，尔后等待着下一个启示。这种感觉虽说可能也含有我的坏的先入为主的因素，不过也千真万确地使场内荡漾着非常甜美的空气。说是“甜美”，与现在的年轻人那种撒娇法又不同，是那个时代特有的、确实令人感动的、哀婉动人的，另一方面，大伙又充满了自己是代表着时代病的自负，隐约灰暗的、抒情的……也就是说，确实是“太宰式”的情调。

在来的路上，我暗自打算相机把自己想说的一句话说出来，如果不说出来，自己到这里来就没有意义，自己也就因此而丧失了自己文学上的生存方式。

但惭愧的是，我竟用不得要领的、拖泥带水的语调说了。也就是说，我当着太宰治的面这样说道：

“我不喜欢太宰先生的文学作品。”

这瞬间，太宰蓦地凝视着我，微微地动了动身子，那种表情仿佛被人捅了一下似的，但又立即稍稍倾斜向龟井那边，自言自语般地说：“你

尽管这样说，可你还是来了，所以还是喜欢的呀。对不对，还是喜欢的呀！”

——这样，我的有关太宰的记忆突然中断了。这与我很不好意思地就此匆匆告辞也有关吧。不过，太宰的脸从那战后的黑暗深处突然呈现在我的眼前，尔后又完全退到黑暗中去。他那张颓丧的脸，那张基督一般的脸，在所有意义上的“典型的”脸，从此也不再出现在我的眼前，完全消失了。

现在，我也和当时的太宰一样年龄，我渐渐体察到他当时受到初次见面的青年来这么一句“我不喜欢你的文学”时的心情，因为我也曾遇到过几回这样的情景。

我曾在意想不到的地点，意想不到的时候，遇见过一个不认识的青年走过来，他的嘴因微笑而歪斜，脸因紧张而苍白了，为了不失去证明自己诚实的机会，突如其来地说出了这么一句话：“我不喜欢你的文学，最讨厌。”遇上这种文学上的刺客，仿佛是文学家的宿命。当然，我不爱这样的青年，也不宽恕这种不成熟，我以大人的笑避开了，装着听不见的样子。

只是我与太宰不同，进一步说两人的文学不同，我绝不会说“可你来了，所以还是喜欢的”。

九

比起现时的新人作家来，我自己也觉得，我的新人时代是幸福的（大概由于我没有那种初登文坛的花架子般的轰动），是极其缓慢地不断进行工作的。也不像现在这样，得了芥川奖就被捧得乱七八糟，两三种周刊杂志在文坛圈之外，中间小说也还不盛行，也没有推理小说和电视的影子……有的只是许多竞争激烈的杂志，应所谓“纯文学”的短篇教学的约稿，我慢慢写着。比起现在来，杂志的编辑也很悠闲，当时几家专登中间小说的杂志也是悠闲地能从事文学工作的。新人登上文坛之后直到被商业性使用，中间这段时间相当长。例如，我初登文坛是一九四六年，可是开始给妇女杂志写连载小说却是在一九五〇年。

——当时，我曾有一次，也是惟一一次被邀请参加共产党。开口的人是小田切秀雄，可能他早已忘却了。在他来说，也许是以轻松的心情说出来的，可是却奇怪地给我留下了鲜明的记忆。

事情是这样的：在一个座谈会上，我第一次遇见小田切秀雄，会后的归途中，我们去同一方向，因此一起下到了地铁银座站。地铁站还有点脏有点昏暗，也许是在候车的过程中，谈到什么话题顺便提起的吧，他确实若无其事地用很和蔼的口吻说：

“你也不入党吗？”

他就是操着这样的口吻。话里充满了一种诚实感，犹如牧师劝人信教一样。

记得我被人用这样的口吻劝我入党，瞬间不免大吃一惊，连话也说不出来了。这时，电车进站的隆隆声把我的这种惊愕给压了下去，车厢里非常混杂，人们挤来挤去，把我和他挤散了。谈话到此被打断了。

现在大概也不会有人到我这里来劝我入党了，开玩笑则另当别论。也曾一度有人以那样笃实的劝诱语言劝我入党，至今仍作为不可思议的记忆留在我脑海里。放在当时的时代背景下来看，这只不过是一个小小的插曲而已，不过倘使当时我答应一声“好”的话，那又该变成什么样的呢。

一想到这儿，我就感到人的政治立场的形成，不仅是有确实的思想和深刻的人生经验，有时候突如其来的偶然或归途中也是会起很大作用

的啊。现在回想起来，我的政治立场也是不可靠的，与其说是我自己选择的立场，不如说是由各种偶然的因素在起作用，也许是有某种力量促使我自然地变成这样的吧。因此，另一方面我也不免会这样想：反正政治就是这种程度的东西。

我想起来的，与太宰治一起的，还有可以说是他的忠诚奴仆的田中英光，他留在我记忆里的姿影，是与早已迁至茅场町的镰仓文库新社屋前的、被强风吹刮的都营电车站连在一起的。又是车站。

传闻这时候的田中英光，已显示出一副菲洛本中毒和酗酒的神态，加上又是个六尺多的大汉。我曾见过他一回，我从远处警戒地点点头，他也向我点了点头，那是一个酷热的日子，他脱下外套拿在手里，穿白衬衣，还伤风了。由于我与他保持着一定距离，所以彼此没有对话。他热衷于文学和政治，由于感伤和颓废，把身体搞垮了。对这样一个人物，我不禁感到仿佛是弄错了人生的任务。如果像大人一般划船，理应没什么事。即使成了小说家，他性格刚强，如果拽着太宰让他来划船，又将会怎么样呢？为什么神灵竟给这个六尺多高的壮汉以如此软弱的心呢……

遐想这些事的时候，犹如观看村中火光的塔楼一样孤独，脚跟摇摇晃晃站不稳的田中乘坐上电车，来了又走了。这是我所看见的他的最后姿影。

一〇

既是创刊号又是停刊号的册子《序曲》，于一九四八年十二月出版了。所谓战后派文士全体出动的这册杂志出版之前，我就逐渐认识了战后派同行。这个《序曲》的全体同人出席的座谈会，不知在说什么，一点也不明白，铅字本身活生生地令人感到杯盘狼藉般的罕见的座谈会，这种素质是早已培养出来了。

我究竟是不是“战后派”，我也不得而知。不过，当时的空气中，就算不给贴上“战后派”的标签，也会被看成是个落后于时代的旧文学，所谓其中间形态、独自的存在，至少在新近的作家之间是不被承认的。在这样的风气下，我既不厌旧文学，也吃不足新文学，这种心境就是我的本心。回想起来，打那以后直至今天的十五年间，我在内心里不断地有如念佛一般地念诵：“不厌旧文学，也吃不足新文学”，因此，在我来说，那种“我世之春”的心境终于没有到来。

如今想来，与其说当时是创作硕果累累的时代，不如说是我近代文学史上未曾有过的“批评时代”，批评的头脑还没成熟的雏鸟时代的我，凭感觉说话，凭感觉去判断，一切的一切都是莫名其妙、稀里糊涂的，这是理所当然的。所谓战后文学时代，虽说预兆着各派相互的对立，但在某种意义上，也是深信“我世之春”的人们的时代。

在各派之中，我抱有亲近感的，是“诗歌朗诵会”一派。战争期间珍重地捍卫过来的美的教养，由于战败而落空，他们的心情就像因为更换新币，财产遭到冻结时的心情一样。我感到就像是对于把如今不通用的“不合时宜”的美，以及诗的教养堂堂正正地挥舞起来并跳起舞来的人不吝拍手称快的心情，也像我的旧币承蒙它的恩惠而值钱了似的心情。

但是，在观看的过程中发现，这些人的动作是相当政治性的，听说大家都是堀辰雄的弟子，我内心就叫哎呀哎呀。当然，尽管堀辰雄自身也由于生病而作为孤高的诗人贯彻始终，但也潜在着这样的因素。一般地说，如果没有这种俗气，大概也就写不了小说。不可否认，诗歌朗诵会诗人们的诗一般的衣裳，与文坛的动向之间，也有让人感到存在某种的不调和。我初次邂逅加藤周一和中村真一郎，确实是在一个叫《光》的杂志的座谈会上，有几个像是读者代表的女性，不是什么太了不起的文学座谈会。我害怕加藤那双检察官般的眼睛。他每说一句话，我就觉

得像在教员室里顽皮的学生遭到教师的训斥一样，相比之下，中村真一郎远比他平稳，使人觉得容易亲近。

谈论不时触及到殉情的问题，这显然是在太宰的殉情事件发生以前的事，我曾口吐狂言，说：“年轻人双双殉情很美，这不是很好吗？”和盘托出了战争期间浪漫派的老底。

“这就不好哩，有这种想法就不好办啦。”中村真一郎真的露出了不好办的神情说了这么一句，并作了种种反驳，但听起来通篇都是概论式的人道主义式的说教，我断定“这些人是不承认危险的美的啊”、“这样又怎能懂得能乐和《新古今和歌集》呢？”

我不是想批评现在的中村是“不承认危险的美”的作家。归根到底，我只是想尽可能如实地回忆起我当时的感想。当时我对任何事物都是直觉地、断定性地、无过程的主张，坚持一种难以对付的非逻辑的习性。

二

对于“诗歌朗诵会”，我对福永武彦和洼田启作的工作抱有特别的好感，可是我对《方舟》杂志那种明目张胆的法国味儿十分反感，这种法国味儿如果像堀辰雄的作品那样，成为自家药笼中的东西还好，可是诗歌朗诵会尖锐的批评活动的矛头却飘扬着三色旗，因此更令人感到其臭味的强烈。比如，尽管他们是多么赞美法国小说家关心政治等，但法国是法国，日本是日本嘛，这种想法在我脑子里是牢固的。

尽管如此，回想起当时的情景，我曾想过要是当时我同他们再多熟悉些，成熟一些，能深入对话就好了，可是……虽然我难得想成为法学士，可我自知自己逻辑上的缺陷，不仅是言说，而且在小说创作上也是必须更有逻辑性，自己常这样叱责自己。在这点上，我也许是在无意识中接受了这些令人讨厌的装模作样的前辈们的影响。

——不久，在镰仓文库，岩谷大四开始编辑文坛上很热闹的杂志《文艺往来》，开始接纳旧文坛式的新进作家，于是我身边就逐渐热闹了起来。“哦，所谓文坛原来就是这样的呀。”很多事令人感到有趣又很滑稽。我渐渐地经常被邀去文人同人聚会的酒吧，可我讨厌酒席上口头不干不净的论争。

当时的酒吧，我记不太清楚。但其中最有特色的，是神田的“兰波”，它是茶馆兼酒吧。

战后文学与这家酒吧有着密不可分的因缘，在高低不平的砖地上，到处置有盆栽，白天店堂很昏暗，有获得好评的美少女。那时，根据科克托[(1)]的脚本《悲恋》改编的这部影片刚刚首映，那个叫玛德莱娜·索洛涅[(2)]的神秘女角酷似这个美少女，只有金发与黑发之差。

战后文学的作家们很多印象，都是与这家酒吧有着联系的。所以，至今我还觉得在别的地方发生的事件，仿佛都是在这里发生似的，真是不可思议啊。

比如，酩酊大醉的椎名麟三说：“不！我已是满身伤痍，如果爆发革命，我这号人首先被勒脖子啊！”这句话的确是在涩谷的酒吧里说的。但是，我现在觉得还是在“兰波”里说的，这样更恰当些。

也许是野间宏以悠闲而迟钝的口吻说：“不是在什么时候发生革命，

而是革命早已经开始了。我们都在革命的行列中呐。”

他这一庄严的话，的确是在别的场所里说的。可我还是觉得是坐在“兰波”的昏暗一角的椅子上说的，这样更为恰当些。

埴谷雄高现在可能在别的酒吧正喝着酒，但我觉得还是把他放在当时的“兰波”，更能显出其本色，更何况那位“战后宗”大和尚武田泰淳呢。

这些人都是《序曲》的同人，《序曲》以冲天的干劲创刊了。可是，正如上述，它只出了一期就消失了。与其说这是战后文学的衰退，莫如说同人诸君都是过于超人的文士，给别的杂志写作机会太多的缘故。也就是说，我自从目标朝向奇怪的落后于时代的唯美派时起，经过了几年的岁月，好不容易刚要迎来成为战后派阵营的一员而未成的时候，这个据点就在空中完全分解了。如果《序曲》在今天也继续保持当初的精神（当然这只是一个不可能实现的梦），那么战后文学的状况也许至少与今天所看到的有所不同。

当时我总觉得有些居心不良，如今很怀念那个爆炸性的、晦涩的文学昌盛时代。可是，当时丝毫没有预感到今天会是这样一个可怕的庸俗化的时代。

(1) Jean Cocteau（1889—1963），法国剧作家、导演、诗人。

(2) Madeleine Sologne（1912—1995），法国女演员，1943年出演科克托剧本改编的电影《悲恋》（*L'Eternel Retour*）。

一二

我翻阅了当时的笔记本，《序曲》的座谈会是一九四八年十月六日举行的。那天芦田内阁因“昭电大贪污案”而全体辞职，有关号外的铃声响彻了晚街。自从有了电视，我们就失去了为号外的铃声所震惊的习惯。街上偶尔听到的铃声，肯定是做假新闻的号外。

可能会让读者感到厌烦，但为了回顾自己写第一部小说《假面自白》当时的文学心境，我还是想抖抖自己的身边琐事，因为我认为这部小说和数年后我的第一次世界之旅，基本上结束了我所经历的时代。当然，若按吉右卫门式的谦虚则是“是的，演员是毕生的修炼”，那么现今三十八岁的我无疑也正经历着时代吧。

一九四八年夏天，我下决心辞去大藏省的工作，九月二日提出辞呈，九月二十二日得到批准辞职。

但另一方面，我开始了与现在文士类似的生活方式。我接到辞职批准书后，立即向大家告辞，随后就去讲演和参加座谈会。当晚也与现在一样，彻夜不眠地伏案写小说，就这样过了一天。尽管如此，心中仍惴惴不安，辞去了官场工作，生活能维持下去吗？我极其合理地想：“至少现在不成问题。”“五六年后则不知道了。”“但是，为了使五六年后不成问题，现在就必须倾注全力去从事最基本的工作。”我就是按这样的逻辑思维使自己安下心来的。为此，我想必须搞体育活动把体格练得结结实实的。一进入十月，我就加入昔日的主马寮的豪华骑马俱乐部。恰恰也是这个时候，我接受了河出书房的长篇小说约稿，对我来说，这次约稿确实是适时的，是见台阶就下的要求。

这样写，好像我是积极的合理主义者。但是另一方面，我终于成了一个职业文人。这种紧张的同时，我感到好像存在着一种精神和肉体衰灭的危机。

这时候，我的文学青年朋友一同遭到了死和病的袭击，接连地出现了几个自杀的、发疯的以及病死的，不只是几个人陷入了急速的贫困。我短暂的文学青春，逐渐以可怕的速度褪色了。同时，那又是开始审判战犯的时代。政界贪污案层出不穷，去检察厅参观时还看到芦田的女婿被捕的情景，也听到许多有关美占领军腐败的事，进驻军的某高官一到办公室，打开最上层的抽屉，莞尔一笑，就是要求贿赂以万计的单位；

打开第二层抽屉，一笑，就是以十万计单位；打开第三层，就是以百万计单位。这种传闻流传很广。当时社会上也是异样的末世。这个时代，昔日的大财阀之一说，明天有客人来，就赶紧去借钱，自己就顺道亲自买肉回家了。

在这种状态下，我悄悄地继续写讽刺诗，如“管它下一次原子弹或者别的什么弹/都无所谓/对我来说/重要的是/地球的形状会不会因此而变得美丽/哪怕是美丽一丁点儿”。

不管怎么说，我有必要加紧用自己的头脑，来彻底分析这种早晚会自暴自弃的、虚无主义的、唯美主义的根据。

我拼命地写短篇小说。其实，我感到即使活着也是无可奈何，被一种极端的无力感所支配。深深的忧郁和美好的高扬感不安定地交替而至。一日之间，我成了世界上头等幸福的人，忽而又成了头等不幸的人。我甚至被这种疑问所折磨、苦恼，自己的青春究竟有意义吗？不！究竟自己是真的年轻吗？

一三

所谓青春的特权，一言以蔽之，大概就是无知的特权吧。对人来说，只有不知道的事才有用，已知的只是无益。这是歌德的话。任何人都有自己的一部戏，都有不能对人说的秘密，都有自己的特殊情况。大人是这样考虑的，但青年则似乎认为自己的特殊情况是世界上独一无二的。

平素有这种想法，对写诗是合适的，但对写小说则是不合适的。《假面自白》就是强行把它用小说的形式写出来的。

因此，在这部小说里，感觉的真实和一知半解到处结合，关于人性的问题，我把人们谨慎的、噤若寒蝉的事，鼓足勇气，揭露了出来，同时试图把这一切同逻辑结合起来，这些都焦躁地搅和在一起。但是结果，到了现在，我深深明白的是，正是这部小说才是我真正凭借时代的力量、时代的恩惠，才能写出来的惟一一部小说。

因此，我写这部小说时，干劲十足，序文写了十八种，最长九页，最短一页，到了最后，决定不附序文了。

在这之前，我写第一部长篇习作《盗贼》也是这样干劲十足，在耐久力的分配上犯了错误。先代幸四郎七十岁公演《劝进帐》，出花道时稍坐了坐，以便积蓄耐久力，终场的延年舞至退场的飞六法，始终没有给人留下体力不支的感觉。可是，他年轻的儿子，年富力强，演弁庆的时候，反而让人感到喘不过气来。这完全是由于耐久力分配的技术差。我每次写长篇小说时，总是想起这个《劝进帐》的插话来。

《假面自白》前半部的密度和后半部的粗糙，形成鲜明的对比，谁看了都是明白的。关于这一点，虽然神西清给予热情的好意解释，但我明白，这是单纯的技术失败。后来的粗糙是由于写得连气也喘不过来，自己又过分介意截稿日期，拼命赶时间所造成的。

终于到快把它写完的时候，睡眠不足的眼睛总是睁不开。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四日，我把三百四十页的原稿亲手交给了河出书房的坂本一龟，地点与其他多数人一样，是在神田的“兰波”酒吧。

写这些事，我大感轻松，而且也增强了信心。

第二个月看了喜多实的《隅田川》，深受感动。我悄悄地记住了这

样一句词：“我久久地听着笛声，古代的悲调贯于肺腑。那静静的绝望，那无限的踌躇。战后派的绝望是没有什么了不起的。”

写了像要设法征服内心的怪物似的小说《假面自白》之后，二十四岁的我，心中明显地产生了两个相反的走向，一个是不管怎样必须活下去的想法，另一个是向明确的理智的明朗的古典主义倾斜。我觉得我逐渐懂得了诗的实体，逐渐懂得了少年时代那样使我兴致勃勃、后来又那样使我痛苦的诗，实际上是虚伪的诗，是抒情的恶醉。乃至认为我这样认识正是诗的实体。

与此同时，我对自己任性惯了的感觉上的才能，也没了耐性，决心同感觉绝对诀别。

对，为此我要更多地读欧外的作品。试试用欧外那规矩正确的文体、冷静的理智、一再压抑透了的热情去锻炼自己。

“装着一副小说家是苦恼的代表者般的面孔，太怪了。”我甚至这样想。所谓小说家，对什么始终都是兴高采烈的。我不论读司汤达的东西，还是读巴尔扎克的作品，多么悲伤的那页的背后都浮现出作者兴高采烈的面孔。

我既然是个小说家，也必须总是个兴高采烈的男子汉。

一四

就这样，我终于成为从少年时代起就想当的小说家，成为职业文人了。

社会上对待新人，不像现在这样疯狂，也是原因之一。这不是由于我成了小说家，就体会到一向的光荣感。极端地说，的确我的心情就像一直觉得某处不适的男人，当被告知一个确实的病名，住进医院的病房时的那种安定感和舒适感。我也终于能避开令人窒息的社会压力，安居在那社会圈外的特殊部落里，好容易才松了一口气。

从这时候起，我又开始自己向往的另一个工作：戏剧。那就是一九四八年秋天写的第一个独幕剧《火宅》。

我觉得戏剧境界里有两种人，一种是从知性的兴趣出发踏入，一种是凭身体进入，我属于后者。从童年时代起，由于祖母喜欢看戏，我经常听到她谈论戏剧，得到歌舞伎座的哗啷哗啷响的礼品，尽管我很向往戏剧，觉得世上竟有如此精彩的东西，但是大人认为这对孩子的教育是不好的，所以直到小学毕业以前他们是不带我去歌舞伎座看戏的。这样我反而更加向往戏剧。然而，对孩子的教育更坏的电影却可以自由地看，真是咄咄怪事。夏里亚宾[1]主演的《堂吉诃德》，《舞蹈会手册》等各类轻歌剧的电影，我都是在帝国剧场看首映的。

我第一次看歌舞伎是上中学一年级的时候，歌舞伎座的观众不多，上演的是《忠臣藏》，由羽左卫门、菊五郎、宗十郎、三津五郎、仁左卫门、友右卫门的一座主演。从大序幕启起，我就完全被歌舞伎所俘虏了。从此至今，我几乎每月不缺地去观看歌舞伎。不管怎么说，我是抱着旺盛的研究心和热情去观赏的。这是从中学到高中时代的事。当时各种类型的竹本剧和重要的地方，以及好的台词，我都作了笔记，直到现在，甚至今天，我还能将它们背诵下来。

另一方面，外祖母正在学习观世流的谣曲，她也在竞争，带我去看能乐，最初看的是比较朴素的《三轮》，但它也把我给迷住了。

虽然是偶然的选择，但有生以来第一次看的歌舞伎是那样庄重的《大序》，有生以来第一次看的能乐是《天岩户之神游》，似乎也可以说这是我得到日本的艺能之神的特殊待遇的证据。

我简直缺乏话剧的教养。外国的脚本，我只是顺手拿来读读而已，引不起我读翻译剧本的兴趣。可是我却耽迷于不合季节的郡虎彦的戏曲。但有朝一日我也想搞舞台工作的心愿，总也是拂不去。这也是《人间》杂志给我的机会，让我写了第一部独幕剧。

刚开始写作的时候，令我吃惊的是，稿纸简直大得要命，看上去恍如放学后去的运动场般白白的一大片，我真不知如何用文字来把它填满。

想到写戏剧，我这才懂得小说的可贵，描写和叙述使得小说多么容易写啊，可只用对话来表现一切事物，是多么难啊。我连写满四百字一页的台词，都觉得不可能，有点畏惧了。

首先，小说的对话，怎么说呢，不要的部分（当然也有像陀思妥耶夫斯基那样的例外）即使不要，很多都只是为了让人看写实的技巧。可是，戏剧的台词就是一切，如同我早已从能乐和歌舞伎学习过的那样，它的台词必须具有模式。

我以百折不挠的苦楚，写下三十多页的小戏曲，另外在书写上，是模仿郡虎彦，用古文体的美文，浓艳地装饰在《人间》上。一经发表，出乎意料俳优座竟要求上演。这是在当时“每日大厅”举办的创作剧研究会上演的，我简直高兴极了。

(1) Fyodor Ivanovich Chaliapin（1873—1938），20世纪初活跃的俄罗斯男低音歌剧演唱家。

一五

一九四九年二月首演《火宅》时，我的兴奋情景，至今仍历历在目。

当然，因为是小小的研究会，所以布景也十分简陋，终场的红莲火焰等，简直同我的想象相距甚远。不过，在这个研究会上演过的戏剧中，有几部像正宗白鸟的《天使捕获》等有趣的小戏剧，再加上像我这样的新人的戏，而且也由青山杉作导演，千田是也和村赖幸子扮演剧中的夫妇角色，可以说这是豪华的阵容。

小说在写完的地方就可以完全完结，可是戏剧则是从写完的地方开始，随之而带来极大的乐趣，而且这种乐趣早已不伴随着劳苦和责任。有这种乐趣，究竟是否好呢？说实在的，这就是我当时的真实的感想。

然而，回想起来，这是相当不认真的话，倘使把整个生活的赌注都押在戏剧上，就不会有这种心境了。把自己的作品委托他人之手后的不安是无限的。上演首日的绝望和愤怒是轻易应付不了的。事实上，我认识了因此好发火的剧作家。从后来的情况来看，不知是因为我不负责任、外行、乐天，还是处事马虎，从上演的头一天，我体味到幸福了。我是首演的剧作作者，我懂得作为作者的无可发泄的愤怒和不满，那是很久以后的事。因为写戏是为了商业演出。

现在我有一半后悔自己成了剧作家。因为我几乎丧失了作为纯粹的观众来看戏的这种人生的重要乐趣。

另一方面，写了两三个戏以后，在文坛上我相当容易地得到了一般几乎不能得到的权力欲的满足。仔细一想，又觉得是很无聊的事。如果是掌握一国的政治和经济的权力，可能还有点劲儿，可是有这种小权力又有什么用。既然如此，那就把权力和对人际关系等一切都抛掉，埋头书斋，专心从事个人艺术好了。

这是戏剧工作的悲剧。这世界上最清纯的、没有受过伤的心，一旦走向戏剧的理想，一定会遭到悲惨的结果，这是常有的事。举一例来说，现在我经常想起来的，就是加藤道夫的事。

下面的花絮，实际上是想作为本稿的终结点的一九五一年至一九五二年的第一次世界旅行后的事。我第一次到外国旅行回来数月后，也就

是一九五二年十月，加藤道夫的《褴褛与宝石》由俳优座在三越剧场上演了。

说实在的，我并不认为加藤是大剧作家，或大诗人。但毫不夸张地说，战后至今，在接触的许多艺术家中，我还从未曾见过像他这样纯之又纯的、珠玉般的人品，也许这就是我没有把他当作大剧作家的主要原因吧。

这暂且不说，他是那么期待着上演他的代表作《嫩竹》。可是文学座上演此剧，是在他辞世之后。他生前总是生活在不安和不满的威胁下，但他是个至纯向往季洛杜[(1)]的人，他心中不断地怀抱着宝石般的戏剧梦。他就是这样一个青年。

《褴褛与宝石》首演的日子里，关心戏剧的年轻文人，像来集体捧场似的聚集了。特意标上娱乐这个招牌的戏剧，却简直没有快乐的气氛，也不滑稽，真令人受不了。

在这里明显地呈现出来的，是一个清纯的青年受伤的心，这点是谁也会看得出来的。但是，作者所意图的笑和乐趣却怎么也看不见。毋宁说，令人感到给这部作品标上娱乐标签的作者的心，是说不出来的伤心。

一个受伤的青年出现了，请大家笑吧。这样说，想笑也就笑不出来了。

此后，过了好久，一个难忘的小事件就在这个首演日的帷幕落下之后发生了。

(1) Jean Giraudoux（1882—1944），法国文学家、剧作家。代表作有剧作《西格弗瑞德》等。

一六

《褴褛与宝石》首演这一天，正因为作者的挚友来得很多，幕间大家的态度反而显得冷淡，作者的昂奋与不安是清清楚楚的，因此，不知不觉间周围就变得冰冷。

当时与现在不同，一出出戏的首演都精心地庆祝，因此首演一结束，很多时候都是友人知己相聚，以作者为中心大家去喝上几盅酒。上哪儿去喝呢？有人建议并带头去有乐町的寿司屋巷去。同行者的人数越来越多，到那边时，人数多得那家寿司铺子都容纳不下，于是就分开两拨，一拨到对面的寿司屋的二楼客厅，我和作者一起上了那家的二楼。

当中隔着一条街，对面的二楼上也有十人之多。良久，双方都把窗门打开，大声起哄，这情景有点像戏剧舞台布景那种气氛。戏剧的兴奋未消，玩笑继续开下去。后来回想起来，这种互相戏耍，大概是由于大家都有这种心情，即想避开陷入认真的演剧论的空气吧。

虽说只隔着一条小巷，对面的谈话也听不见，声音大一点才能传到这边来。

斟上啤酒，大家一起举杯为加藤道夫祝贺，至此一切都很好。可是，此时对面二楼突然把窗关上了。

真的就像演戏那样轻快地从左右闭上幕布。因此，我感到“关上的那白纸窗显得那样的干脆”。时值十月，并不至于冷，大家不约而同地望了望加藤的脸。加藤的脸色变了。

有人说：“他妈的，他们想说坏话，才把窗关上。”本想缓和一下场内的气氛，可是越来越不行了。对面窗上映现出加藤最信赖的友人们的影子。

我本想直率地对加藤说几句对今晚首演的意见，可是从这瞬间起，我就说不出来了。因为作者在不幸的初演日的心情太明显了。他自己已经如此清楚，谁还有必要在他的伤口上再捅一下呢。

任何戏剧多少都有可取之处，我说：“岸辉子演乞丐婆的那脱俗的台词真有意思呀。”

我想收集优点以鼓励作者。后来我一直陪同他至涩谷的酒吧。这

时，也同对面的那伙人汇合了。这天晚上，加藤直到最后都在极力控制着自己。可是，还是掩盖不住自己那怏怏不乐的表情。

加藤的自杀，是在这个伤心的首演一年之后的十二月份。那时的伤心经过了一年仍未能愈合，可以认为这是他自杀的原因之一。

自从发生这件事以来，我断然认定不能再忠心于戏剧。

我这号人远比加藤世故，是个不纯的人。不纯的人有不纯的人的受伤法。为此，我心上必须套上盔甲。

虽然戏剧的世界确实很有魅力，但另一方面也有可怕的毒素。大概自己不会受到侵犯吧，尽管这样想，不觉间却已经被这种毒素所侵犯。因为你如果相信这个世界上有绝对的诚实，那么你就会吃大亏。在纽约，有个美国人非常喜欢看戏，可是他却认为剧坛上的人是腐败的人，所以他不喜欢他们。这也表露了他真实的一面。

然而，如同香烟的尼古丁一样，正因为有毒才有魅力。这是无可奈何的。“干净可以信赖的”这类的表扬话，在戏剧来说，也许是最大的坏话。

一七

一九五〇年，二十五岁的我依然拼命地往返于幸福感的山顶和忧郁的深谷之间。此后，一九五一年年底我启程赴外国旅行。我的生活感情处于最激烈的坎坷中，而且我总是遭到孤独的袭击。我妒忌世间平凡的青春，我认为自己是“奇怪啊，一个微笑的二十五岁的老人”，我常常受胃痛的折磨，我想加入捕鲸船去南极，我曾拜托报社的人联系，可是实现的可能性甚微。

从这个时候起，我产生了这样的想法：作品和现实生活把我的热情一分为二，其中间地带——日本的所谓交往——交际，我必须不再为此分心。我之所以能够明确地实现这种想法，乃是因为后来体育运动成了我的生活的一部分。在这里潜藏着有趣的反论。因此，人无论如何需要有中间地带，而且需要从这里不断地吸取生活和作品两方面的养分。后来我才明白，作为这个中间地带，理想的东西就是“无目的地运动身体”，也就是运动。

一九五〇年初秋，我到某书店去买书，在书店前的茶馆的高台阶上吃冰激凌。

书店的入口处立着一块布告牌，牌前聚集着一群人，我想大概是有什么新闻捷报吧，仔细一看，原来是中尊寺的木乃伊图片。

于是看起来，出入书店并驻步图片前的人们的脸，突然看起来一张张都像是木乃伊。我对这种丑恶十分恼火，知识人的脸是多么丑陋啊！所谓智慧的人，看起来是多么丑恶啊！

我对希腊的向往，原本是没有错的，多半就在这瞬间，发自受不了的嫌恶。当然这也是自我嫌恶的一种，在我的体内产生了对不调和与夸张的嫌恶，以及对调和无法抑制的欲望，这当然是从自己内心的危机产生出来的东西。

后来我想，大概是我误解了。我的对知性的东西的嫌恶，其实就是对我内心的妖魔般巨大的感受性的嫌恶。不然，我就不能找到我逐渐变成古典主义者的途径。

安慰这个时候的我的，就是旅行。我经常去大岛，去北海道旅行。我感到风景有一种官能性的魅力。至今我在小说中的风景描写，可以说

是同别的作家在小说中的爱情场面具有同等重要分量的。

从一九五〇年、一九五一年我的工作情况来看，例如疯狂般热衷于写完《爱的饥渴》，接着又写《魔神礼拜》等鬼使神差似的失败作，还写了大概是文体混乱的《青色时代》，取材和结构都很粗糙的光俱乐部社长的故事小说化。一九五一年又无益地写了过分令人讨厌的《禁色》。这期间，还写了好几篇奇特的短篇。

别人看来，也许是丰富的创作。其实是脱离了扎实的步子，乱了阵脚。我不喜欢这样的工作状况。一般地说，我并不是“兴之所至即成书”这种类型的作家。我总是闹出大动静，看起来很高调，但我大体上是银行家型的小说家。这时候的银行总是附带上一个辉煌的橱窗，大概可以想象这样的姿影吧。

提起银行家，我记得托玛斯·曼[1]这样说过：“小说家必须有银行家那样的风采。”从这时候起，它就逐渐成为我理想的文学。那种德国式的黏糊糊、不必要的精心，同我的资质相距甚远。但当时最能抓住我的，是曼的文学戏剧性的二元性，德国文学特有的悲剧性，以及它那顶级的艺术资质与通俗性的巧妙调和。

(1)　Thomas Mann（1875—1955），德国作家，代表作有长篇小说《魔山》。

一八

当时任朝日新闻社出版局长的嘉治隆一，是我父亲的老朋友，由于这个缘故，他总要提携我、照顾我。“你要不要到外国去看看？”他说。在当时来说，这是求之不得的事。两三年前，我也曾计划过去外国旅行，结果失败了。

在美国召开青年艺术家会议，别人推荐我，我就去面试了。在NHK大厦一间美军文化教育办公室里，我见了美国人，接受了许多提问。而且考我的会话能力，如获通过，就能赴美。

我的英语会话能力等于零，我听不懂考官说些什么。

“你的小说属于什么流派？”他问了诸如此类问题。我把流派误听为学校，我回答说：“不，大学是法律系毕业。”这样，我通过才奇怪呢。

当时日本还是处在美军的占领之下，出国旅游的困难在今天是想象不到的。如果没有特别的情况是不可能离开日本的。如今文坛某人要去外国，就一定可以去，这与当时的情况相比，真有隔世之感。

如上所述，对抱有一种危机感的我来说，我痛切地感到有必要去外国旅行。总之，我越来越想离开日本，打开自己的眼界，发现新的自己。

嘉治氏非常冷静，但却是一位非常亲切的叔叔。后来我在写《鹿鸣馆》时，他给我无微不至的关照，总是不断地训诫我说：

“小说家要长期保持的秘诀：一是要学习，二还是要学习。眼界开阔，深入研究，是很重要的。哪怕每天学一点也好，不断读点古典原著，养成这个习惯吧。”

读古典和原著谈何容易。小说家无论多忙，每天都要抽出一定时间读点难读的书，来完成他的作业。这是嘉治氏的忠告。承蒙他的忠告，我从中得到了好处。可是，同行的前辈说来惭愧，却没有给我这样的启示。

由于他的尽力，我获得了朝日新闻社特派通讯员的资格。朝日新闻社成了我的资助者。于是我周游了世界。当时旅游者的体格检查是很麻烦的，在圣罗卡医院，要我单脚跳五十下。美国大使馆窗口的美籍日本

人耀武扬威，盛气凌人。虽有种种不愉快的回忆，不过能去外国还是高兴的。这一点遭遇算不了什么苦。

一九五一年我二十六岁，不管怎么说我已到了能独自走路的年龄。但是，现在想来，被占领的时代，对年轻人精神上的成长，总加进了某种不透明的制约。

十二月二十四日启程前几天，川端康成夫妇特地来寒舍造访，给我“壮行”，鼓励我，这是令人难忘的。在细雨霏霏的横滨码头上给我送行的中村光夫的姿影，至今仍历历在目。

在文学上标榜孤独、轻蔑世俗的我，就这样得到许多人厚意的保护。当我成为大总统威尔逊号船上的乘客时，我的心情多少变得老实了，这也不奇怪吧。

直到出发前，我还彻夜工作。我有生以来头一次穿晚礼服出席圣诞节的正餐后，足足地睡了一大觉。从翌日起，每天我都生活在愉快的气氛中，也不觉得晕船。

轮船快到夏威夷时，日光越发强烈，我开始在甲板上做日光浴。以后的十二年间，我所养成的日光浴习惯，就是从这个时候开始的。我觉得我恍如从黑暗的洞穴里出来，才发现了太阳似的。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与太阳握手。在我的内心里，对太阳的亲近感被抹杀了多么长的时间啊。

于是，我整天进行日光浴，一边开始思考自己的改造问题。

思考我身上多余的是什么，欠缺的又是什么。

一九

要说我身上多余的东西，显然就是感受性。我欠缺的东西，似乎应该说是肉体的存在感。因为我觉得我早就轻蔑冰冷的理智。我从不希望要一种只承认拥有一个像雕像般的、无可置疑的肉体性存在感的理智。为了得到这种理智必须埋头在洞穴般的书斋或研究室里，这个我是办不到的。我无论如何也需要太阳的介入。

至于感受性呢，在这次旅行中，我必须穿鞋般地穿着它，消磨它，使用它，把它使用光。我要尽可能地滥用它，使它再也不能去折磨它的主人。

恰巧在我的旅程中，预定要去南美、意大利和希腊等阳光充裕的诸多国家。

过了北美，在波多黎各歇了一宿，我已经嗅到了被太阳晒焦了似的诸国的气味。在巴西停留了一个月，赶上是狂欢节，我陶醉在热带的阳光中，我看见在强烈阳光的青空下一排排的椰子树街，就感到仿佛回到了期待已久的故乡。

写了这些情景，活像罗曼蒂克之旅。其实是连续出洋相，连续出现了红毛毯[1]的滑稽的不知所措的事。尤其是在巴黎，街上用美元购物受人诓骗，小偷用变戏法的技术把我身上所有的钱全部偷光。我几乎身无分文地度过一个月的时光。也有意外的幕间剧。这期间我最担心的，是能不能够去希腊。

办完了被盗支票再交付手续之后，我向阴暗的巴黎告别，终于奔赴晚春的希腊。

我在所向往的希腊，终日是一种陶醉的心情。古代希腊没有什么“精神”之类，只有肉体和理性的均衡。“精神”正是基督教的可恶的发明。这是我的思考。当然这种均衡即将被打破，但在可能不会破的紧张中存在美。人的傲慢的意志总是遭到惩罚的希腊的悲剧，可能就是对这种均衡的教训。希腊的城邦，就是原封不动的一种宗教国家。不过诸神总是不断地提防着人的均衡遭破坏，因此信仰在那里并不像基督教那样的“人的问题”，因为人的问题只在此岸。

虽然这种想法未必就是古代希腊思想的正确的解释，不过，当时我

所看到的希腊正是这样子的。我所需要的希腊就是这样子的。

我在这里找到了自己的古典主义倾向的归结。也就是说，这是创作美的作品同自己变成美的东西的同一伦理基准的发现。我感到古代希腊人似乎掌握了这把钥匙。此后看来，近代罗曼蒂克以后的艺术同艺术家的乖离的身影，以及艺术家孤独的姿态，是很久以后的末流事件了。

我如此兴奋地继续写的，是回国后写的《潮骚》。《潮骚》的通俗的成功和通俗的被接受，是我进行冷水浴的结果，也是其后希腊热逐渐凉下来的契机。不过，这是后话了。

但是，至少是希腊治好了我的自我嫌恶和孤独，唤醒了尼采流的“对健康的意志”。我觉得我已经成为一个不会动不动就会受伤的人了。我带着一颗开朗的心回到了日本。

——如上所述，当时的出国旅行是罕见的，文人出国回来写“礼物小说”已成为风习，可是我决心不写这种东西，于是拒绝大部分的约稿。费了数月的心理准备，写出了《仲夏之死》这种纯粹在日本发生的故事。

一边写作一边完全结束自己一个时期的工作，我感到下一个时期又在开始。回国后写的《禁色》第二部与第一部截然不同。我的工作渐渐变得缓慢了。随着缓慢的进度，我感到自己仿佛也在不断地成熟起来了。

(1)　1940年左右东京的恐怖都市传说。裹着红毛毯的怪人拐骗小孩的传说。

二〇

这样，我经历的时代就结束了。

从十七岁到二十六岁的十年间，我没有去参加战争，也没有去当流浪者。这十年间，留下比较鲜明记忆的，就是十年来心理上的坎坷。比起这十年来，从二十七岁到三十七岁的十年间，没有什么像样的起伏，犹如时间的推移那样，后来的十年过得远比前十年迅速。少年易老学难成，这是人们常说的。

我登上文坛的时候，被认为是“文坛上的大正之子终于也出现了”。轰动了一阵子。现在已经不仅是昭和之子，而且是终战之子的时代。大正年代出生的人，被人看成像长了锈的人。

许多杂志消失了。许多人死去了。各种文学的理想在眼前须臾之间变得灿烂辉煌，尔后又消失了。自己一人在其中不变，这样想是相当傲慢的。写这种独善其身、自以为是的回想录，也是为了确认变化了的自己，也会有自戒的意思。

最近在某饭店的大厅里，我看到了一个不认识的人，从远处微笑着向这边招手，我以为是向别人打招呼呢。回头一看，没有任何人。不一会儿，那人走了过来，一看，却原来是近二十年不见的同班同学。他的头发全变成银白色，所以我才认不出来了。

我感到愕然，情不自禁地脱口说出：“原来是你呀！真没想到满头白发……”刚说到这儿就闭口不言了。

友人莞尔一笑，不作任何回答。他大概有一言难尽的苦衷，也有心灵的放浪吧。

我感到的冲击是相当利己性的。我说：“我说不定也已经必须作老来的准备啦！”大概连不合时宜的感想也浮现出来了。但是，这种冲击很快就被忘却了。这种忘却之迅速和对任何事物都不甚重视的情感上的肤浅，正是人到初老的征兆。对此，我竟没有察觉。

但是，在文学上有这种的天赋（日本的很多艺能都是这样），肉体老朽之后，艺术的青春就开始。二十多岁的我，无论如何也写不出描写青年的书，三十多岁近四十岁的我，可以说终于到了能够描写青年的年龄了。记得有一回中村光夫曾说过：“到三十岁的时候，我以为自己已不

年轻了。可是一到四十岁，我却认为我还很年轻。”这是至理名言。

回想起来，在我经历的时代里，有时代和社会的急剧变化，没有一种稳当的有机的形成。也没有在有很大的外延的广阔天地里成长的一种思想的成熟。日本的小说家从各式各样的心灵的艰难和时日的推移中得到的东西，只是技术的洗练而已。这样想是可悲的。于是，我早早地就想砸烂所有一切的一切。慢慢地成长到五十岁、六十岁，不是成长上的离弃，而是在途中立即又想打破一切。

现在的我，二十六岁的我，早已从内心底里不相信曾拥有那样深沉的热情的古典主义理念了。

逐渐消磨自己的感受性并扬弃它，这种威势固然好，但我觉得这只是一种干枯。

我过快地开始认为所谓年轻或青春是十分无聊、无价值的东西。那么，是否“老”也是一种乐趣呢。这也是得不到的。

于是，产生的是现在的瞬间的、时时刻刻的死的观念。对我来说，这也许正是真正非常新鲜的、真正肉感的惟一的观念。在这个意义上，我也许是生来就得了这种难以根治的罗曼蒂克的病。二十六岁的我，古典主义者的我，感到最接近生的我，说不定原来是个假东西。

如此看来，我这样详细记录下来的自己所“经历的时代”，应该加以警惕地看待了。

1963年1月10日至5月23日

沉潜的瀑布

译者＝竺家荣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沉潜的瀑布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竺家荣

责任编辑：梅愚童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一章

城所升是个不适合作小说主人公的人物，像他这么难以博得人们共鸣和同情的男人实属罕见。用人们的话说，他“太幸运”了。由于父母早逝，他受到了祖父的宠爱。祖父虽然已于三年前去世了，但其庇荫仍厚厚地罩护着他的爱孙。

祖父城所九造的名字在电力界无人不知。他豪爽，复仇心强，喜好游乐，精力过人，盛夏时也穿着西装革履，是个彻头彻尾的“民众之敌”。

在优裕的环境中成长起来的孙子，直到大学毕业时，才第一次听到了有关祖父的坏话。此前升的身边围绕的都是崇拜祖父的人。这个城所家的第三代早早失去了父母亲，因而没有机会听到家人对祖父霸道的统治的任何不满。其实，在他上小学的时候，一伙制造恐怖事件未遂者被检举时，在他们的暗杀名单上就发现了城所九造的名字，人们暗地里都拍手称快。

九造是鹿儿岛的产物。明治十二年，九造的父亲当上了旧藩主在东京宅第的执事，举家迁往京城。后来，九造就成了明治时代实业家共同的师傅福泽谕吉的弟子。

明治三十一年，福泽谕吉开始倡导实业，把注意力投向了水力电气的开发。九造对此颇有共鸣。十几年后，九造便投身于电力事业，把东北地方的公益事业掌握于手中。

九造的一生总是为预感所支配，无论是好是坏，事情的发展总是不出九造的预料，“所以我不是说过了吗”就成了他的口头禅。凡是做错的事，肯定是他的意志消沉所致。用九造的话来说，官吏愚钝，民众盲目。他相信企业的自由将有利于国家，物质文明的进步终将造福于民众。明治时代所有实业家的这一使命感也的确不可一概地否认。

升生活在晚年的祖父身边，亲眼目睹了被世间看作恶人的人的日常生活。祖父是个无私欲的人，纵使是纯粹的私欲，程度增强，轮廓加大

的话，出于人的奇妙的本能，也不可能不含有无私的因素。而无私的热情若有稍稍的懈怠，就近似于私欲了。升从祖父的身上，看到了一个放弃自我的伟人。虽然他对酷爱自己的祖父的人品并不完全喜欢，但是和这个怪物一日三餐地生活在一起，使他对世上各种各样的怪物的概念产生了深深的疑问。

祖母精神失常后一直住在医院里，直到去世。九造有两三个妾，却从不让她们到这个家里来。所以，自从母亲得产褥热死去后，除了男性化的奶妈外，升成长在一个没有女性气息的环境中。升长这么大，完全不知道母性的温柔为何物，因而也没有受到过男孩子要有远大抱负及复仇心等种种偏激的教育。

祖父给孙子的玩具都是些竣工仪式纪念品的发电机模型，或铁制组装玩具以及去水库勘查时带回来的河底的石头等等。就是说，所有的玩具都是石头和铁的。他是个缺乏想象力的很有主见的孩子。小学老师为升的数学成绩之优秀而惊讶，同时也为他情操之欠缺而吃惊。让他画张画，他会把马和兔子都涂成同样的灰色。

父亲在升十岁的时候死去了。他是个身体虚弱、懒惰的人，对九造的教育方式虽有不满，也没加反对。他不太关心儿子。九造阻止了他想上美术学校的愿望，让他进了银行。这位每到周末都要去写生旅行的男人，看了儿子的画，受了不小的刺激。

升长成了一个棒小伙儿。和一般的少年不同，在女人给予他莫名其妙的感动之前，他就懂得了自己只要往那儿一站，就会使女人感动。对升来说，对某种感觉世界的发现，完全不具备观念上的意义。

人人都有梦想当小说家的时期，这个感觉十分平庸的少年也不例外。他听了一些音乐，读了几本所谓的文学书，觉得这些浅显的音乐和文学只不过是证实了他早已发现的一些东西，即这个世界里有着黑暗和甜蜜、优雅和温柔，与石头和铁迥然不同。然而升与进山岳部的学生们的浪漫主义完全无缘。即便只是单纯的官能性的东西，这个罕见的年轻人都能不将其加以崇高化或轻蔑，而是客观地、彻底委身于它。

他毫无道德顾忌地度过了战时在避暑地的迷乱的生活。他不大动感情，所以跟他开不起玩笑来，然而这位开朗的少年从不会使女人们感到无聊，这是什么缘故呢？

升一向不好好学习，却以高中理科第一名的成绩毕业，进了工科大学，专攻土木工程学。因为这个学科的教授是母亲的弟弟，他对升寄予

很大的期望，而升也有这个愿望。战后，大学毕业，升进了祖父任董事长的公司。早晚让升当董事是他们之间的默契。升暂时没有被派往现场，每天画画设计图，看看图纸……

介绍了升的经历之后，下面来描绘现在的升，可能有人会感觉奇怪。他现在的画像，与上述的经历给人的印象不大一样。

九月末的夕阳照在电力公司正门典雅的门柱上，也把石阶照得层次清晰。下班的高峰已过，一个青年从石阶上走了下来。在途中他停下步子，眯起眼睛望了望天空。他没戴帽子，穿着朴素的灰色西服，手里提着一个看起来没装任何东西的薄薄的公文包。

他长着两道剑眉，肤色浅黑，鼻梁棱角分明，眼睛细长，这是一副不想把自己的孤独强加于人，又对自己周围的孤独反应敏感的相貌。脸颊丰满圆润却又恰恰不失锐气。他显得健康但缺乏活力，目光给人以对什么都无所谓的印象，眼神中流露出过度纵欲的疲惫。

听见有人喊他，回头一看是总务科的濑山从上面跑下来。濑山比升大七岁。升小时候，他曾在城所家当过书生。他说话带点广岛腔，语速很快，却又有点笨拙。四方脸，小三角眼，紧绷的下巴。

“回去吗，城所君？我有话跟你说。”

升只是淡淡地微笑着。

“什么事？”

“……还是边走边说吧。”

濑山迈开了步子，为了躲避汽车，他固执地贴着沟沿走着。

“听说这次人事变动，我要被调到一个特别偏僻的地方去，就是奥野川水库现场。去那种地方工作，老婆孩子怎么办，能不能帮我想点办法？”

“我说话不顶用，祖父活着的时候还好说。”

“是啊，先生要是在的话就好办了。”

濑山忽然问升：

“今天想不想喝一杯？”

升常常请濑山一块儿喝酒。

“今天不行，我有约会。”

“是吗？”

濑山迅速目测着十字路口，发现动作快点的话，能够赶在信号灯变红之前穿过马路。

“那就明天见。”

他将公文包翻了个面，一转眼就到了马路对面，紧接着一边买晚报，一边用目光向升致意。

“祖父总是在拼命做着什么，我也应该赶快投入到一件事里去。”

夕阳把人影照得长长的，升拣人少的地方边走边想。他有一个使他自负的天分，就是精力集中。有的繁忙的实业家，一有空闲就能睡着，升的头脑也是如此，能随时集中精力，因而无论学习还是工作都比别人快好几倍。

“可是集中精力并不等于投入精力，问题在于能否持久……”

他嫉妒祖父用之不竭的精力和无穷无尽的热情。它们从何而来呢？其实，九造的精力与其说是他个人的力量，更像是靠着许多无形的力量的支持。在电力问题上，他常说“虽千万人吾往矣”，但是在祖父的意识里，真正的孤立恐怕一次也没有出现过。祖父不辨目的，却对自己的作用非常具有自觉，他坚信“扫帚是为了自己打扫之用”，所以，无论做什么事，扫帚都不会孤独。

“孤独这东西不好。空间上没有联系的人，就很难有时间上的持续。我要怎么做才能把自己和某种东西联系在一起呢？”

夕阳辉映河面上，浑浊的河水波光粼粼，桥的阴影下，油乎乎的彩虹清晰可见。被晒热的河水发出难闻的臭味。升扭过脸去……他还没有颓废到喜欢这种味道的程度。

推开萤酒吧的后门时，升拿着的公文包碰到了旁边的垃圾箱上。离开店还有一个小时。刚从外面进来，不适应店内的光线，升什么也看不清。吧台里的调酒师向他打招呼，他只能模模糊糊地看见那身白制服上衣。升踩着尘土飞扬的楼梯上到了二层，一只小黑猫悄悄地跟着他，头蹭着升的后脚跟。他低下头摸摸小猫，猫的背湿漉漉的。

他上到最后一个台阶时，在墙上抹了抹湿手掌，从钥匙串上拿出钥

匙，开了锁。隔壁的女招待休息室静悄悄的，好像还没有人来。

升把猫关在了门外。这间只有两坪大的简陋的小屋里，除了衣柜和安乐椅、小桌各一个以外，就别无他物了。

衣柜的门上有个镜子，厚厚的镜子边框呈三棱镜状，被斜射进来的夕阳照出了万紫千红的色彩。同时也照出了镜面上的尘土，仿佛一个个影像。

升把公文包往安乐椅上一扔，又把朴素的上衣、领带、衬衫和裤子扔到了椅子上。脱得像运动员似的只剩下内衣内裤的年轻人，朝衣柜里扫了一眼，迅速拿出一件紫红色的衬衫和一身休闲套装，摇身一变成了一个风流倜傥的男人了。镜子里年轻人的脸上虽说缺乏活力，但表情却透着逸乐的倦怠和不甘平庸的个性，可谓适得其所。

“衣服换好了吗？可以进去吗？”

敲门声响起。升应了一声，一位四十上下小个子的微胖女人穿着和服走了进来，她就是萤的老板娘。

她长得像宫廷偶人似的，五官搭配得恰到好处，嘴唇小巧而生动。她擅长舞蹈，一望便知是艺妓出身。加奈子喜欢打高尔夫球，还喜欢滑雪。城所九造在六十岁时为加奈子赎了身。战后，加奈子突然说想要开个酒吧，这个店就是九造为她盖的。由于这个缘故，升在银座的一角拥有了这间小屋，作为夜生活的更衣室。升自然按月超额交纳房费。

“这套衣服是新做的？料子不错啊！百分之八十羊绒吧。”升微笑着没说话，就像儿子让母亲观赏新衣服似的，笨拙地转了一个圈儿。

加奈子把他脱下来的衣服一件件挂在衣柜里，像以往一样说道：

“你真幸福啊，你真幸福啊！没有比阿升更幸福的人喽。”

一到加奈子面前，升就被看成了“幸福的王子”。这个英俊健康的青年，从祖父的遗产中得到了相当可观的证券收入，在加奈子这种客观地判断幸福并得到满足的女人眼里，他是个完美无缺的人物。幸福！幸福！光是它那栩栩如生的表象，就给人以无尽的安慰。

升有着二十七岁的年轻人所拥有的一切。年轻，金钱，出类拔萃的头脑，强健的体魄，没有拖累的完全的自由。此外还有男人必需品的工作，而且是个名声不错的职业。这类似于把自由抑制在不至于太无聊的程度之内的市民性的佐料……

想象自己还未拥有的东西使人陶醉，而已拥有的东西则不会使人陶醉。即便陶醉也是人工性的陶醉。从这个意义上说，升具有对任何事情都不陶醉的资格，而且像他这样客观上“幸福”的人，即使要品味人们称之为不幸的东西，也多少伴有某种炫耀，所以这种意识常常使不幸对他敬而远之。要想了解狼，我们就得当一匹狼。同样道理，升想要体验不幸，就必须不当幸福的人，去当不幸的人。不管升的内心怎么想，在大千世界之中潜藏着这个真理。

升是个与思想无缘的人。无论从知足常乐这个世俗的思想来看，还是从对自己的物质占有抱有罪恶感的角度来看，他都是纯洁的。他虽然十分的厌倦，却不想弄清自己究竟对什么厌倦。

其结果升陷入了一种不良嗜好，从加奈子那种无害的女人的脸上，寻找世人对他的评判。这些毫无缘由的夸大赞美和天真的羡慕，对他是个安慰，就像对奶妈的依恋一样，他在加奈子面前尽力注意不破坏幸福的形象。他那颗毫无感情的不成熟的心，至今仍旧是毫无感情的一片荒漠。

对于升来说，加奈子是个根本不需要诉说的对象，她成了升封闭而孤独的心灵的安全保证人。升只有在这个女人面前时才能安下心，完全孤独地自处，就如同在盲人面前一样。

……楼梯上热闹起来，三个女招待一块儿来上班了。其中一个女招待由于和昨晚的客人一起呆到今天下午，觉得无聊，便打电话把这两个同事叫出来，四个人一起去看了场卖座的电影，然后直接到店里来了。

门开着一条缝，女人们想看看升的屋里什么样，其中一个鼓足了勇气推开了门。

升和加奈子看见门口的三个女人朝他们敬了个军礼，一齐嚷道：

“可以进来吗？”

只有三个星期军队生活体验的升，拿出长官的架势，说道：

“进来，什么事？”

女人们立刻扭动腰身，你推我搡地拥进窄小的屋子里来。升是“良家女子专业户”，对店里的女人一个也不碰。加奈子感谢他的厚意，女招待们则对升把她们归入风尘女子之流不满，也多亏如此，升才享受到了只有混在酒吧女中的男人才能体会到的浓情蜜意。例如调酒师才知道的那

种女人的友谊……把傲慢的女招待叫上二楼，扇上一个嘴巴的正派调酒师，和泪流满面地连声认错的女人以此方式结成的没有色情的友谊。

三个女人中的景子是大姐大，曾演唱过少女歌剧，喜欢做些异想天开的美梦，编织东西时，总是不时跳过两三个网眼来编织。还有一位是每家酒吧里必有的纯情型，瘦得干巴巴的，爱噘着嘴说些富有哲理的话，动不动就瞪着湿润的大眼睛，遥望着远方，她叫房江。用电话把这两个人叫出来的由良子，胸前晃荡着两个硕大的乳房，经常嘴里哼着歌，总爱故作深沉地凝视着自己的手指尖，随着指尖在视野里渐渐变得模糊起来，她自己也被弄糊涂了。

升在年中和年末都要给老板娘和店里的女招待们送礼物，她们回送与身份不符的礼物时，他也不推辞。她们还是升的风流韵事的听众和拙劣的参谋。而且，每当升甩掉一个女人时，都仿佛满足了她们对那些被升爱过的女人的复仇心。总之，对她们来说，升是“女性的伙伴”。

“你今天幽会的对象是什么人哪？”

加奈子开了口。

“是个可爱的少妇，年龄大约二十四五吧。”

“在哪儿会面呢？”

房江忽闪着纯情的大眼睛问道。升说了个附近咖啡店的名字。

“和草野笙子已经断了吗？”

景子下颌枕着由良子的肩头问。

“已经断了。”

“好快呀。”

女人们叫道，毫不掩饰赞叹的心情。

“那位少妇今天肯定会来吗？”

“已经见了两三次了，连手也没碰过。”

“连手也没碰……”

加奈子重复着，叹惜着，自己握住了自己的手。

“妈妈，你干什么呢，自己握自己的手。”

眼快的由良子嘲笑着她。“没碰过手”这种消极的表现反倒吊起了她

们的胃口，她们不约而同地伸出一只手，一只摞一只地堆到了加奈子的手上。

“我们让你握一下手吧。一次能握四个人的手，哪儿找这么好的事啊。”

升微笑着伸出双手。四只手或干或湿，或热或冷，或青筋暴露或肥瘦适宜。这些手死尸般地重叠在一起，手指互相缠绕着，傍晚昏暗下来的房间里，浮现出一堆白花花的肉。升觉得自己好像握着一大堆蔬菜，有种新鲜的触感，一点儿也不像是在和人体接触。

“再使点儿劲。”

其中一人说道。女人们的脸都走了形，严肃地瞧着握在一起的手。这时，一只手突然缩了回去。

“妈妈的戒指都把我的手挤出印来了。”

升迄今为止从没有和一个女人睡过一次以上。升深知自己缺乏想象力，不具备第二次幽会的能力。只有现实的好奇心对他起作用。这能说他是冷酷的吗？人并不会因为仅仅睡一次就变得那么冷酷，仅仅睡一次不会产生抛弃别人，或被人抛弃的残酷的人际关系。

如同行为结束之后离开一样，这是极其自然的事情。离开那具肉体，离开那个女人这一存在本身是升的愿望，他总是事先做好脱身的准备，一般都能如其所愿。他在这方面一向得心应手，所以，从不会由于单纯的现实的好奇心而受到生出孩子之类麻烦事的困扰。

委身于某种官能享受，对升而言是理智的事。升十分了解希望认识某一特定女子的心理欲望的暧昧，他绝不会把单纯的反复错当成深化。由于不具备沉溺于感觉的才能，所以就要自制和克己般地拼命为了满足欲望而压抑自己的理智。如果认识是个问题的话，色情之事就绝不能在一个地方裹足不前，如果爱一个特定的女人是个问题的话，色情之事便立刻失去了抽象的性格。然而说到底，性欲是不是爱呢？

少年时代的放浪不羁（与众不同的是他的放浪不羁丝毫不影响他的学习成绩），使升染上了为爱的形而上学而苦恼的毛病。他对于爱的必要性一向无感觉，而被爱倒十分便利。升不像他那个年龄应有的那样爱睡懒觉，进公司后一次没有迟到过，这种踏实的表现成了上司们信赖他的一个标志。当然不能把升和圆滑世故的青年混为一谈。他早起的原因只是由于讨厌和昨晚共寝的女人度过放荡的戏剧序幕般的上午时间。为

此，升决不在星期六和女人约会，以使星期日不会虚度。

早上他催促着女人也早早起来，一起出去吃完早餐，就分了手。这之后他去萤酒吧换上西服，按时来到公司，坐在设计图前，这位年轻人竟然毫无倦色，精神集中地做好每件工作。

若是不把对方当作特定的女人来交往，升也就无须是特定的男人了，因而升就成了随心所欲之人。大城市比大森林还容易藏匿。他有好几个假住址和假名字，甚至还印了假名片。做新的西装时，他都留意不绣上名字。当别人问他的职业时，他有时说是乐队演奏员，有时说是电影摄影师，有时还逞能把自己说成是走私品的中间商，或倒卖外汇的。在他那张与花花公子相去甚远的朴素敦厚的脸上，找不到伤疤或粗重的眉毛那样显眼的特征。

除了那位庸俗的濑山，他没有玩友或至交，总是独往独来地去过夜生活。糜烂的社交界高兴地迎接他，却不能把他留住一个星期。

夜的战栗，官能的灯火，无往不胜的自信……当他独自走路时，眼光明澈，神清气爽。从白天的秩序井然、规整如衣柜的社会，来到完全自由放任的夜晚，他那随心所欲的快乐，恐怕祖父一辈子都没能体验到。祖父所谓的打猎，就是事先让人把猎物驱赶到狩猎圈之内，然后在众人面前，拉开金光耀眼的弓箭劲射……

离约会还有一段时间，升从萤酒吧出来，慢慢地走着。路过贩卖电视机的商店前时，看见店里所有的电视机都将青蓝色的空白玻璃屏幕朝向街道，店主人是担心一打开电视，就会有许多人免费围观，影响生意。他停住脚步，从这些什么也没有的玻璃上看到了背后广告灯的明灭。

夏初时，升跟一位死盯着这间商店橱窗的姑娘搭了话。

“你再怎么看它，也看不见什么呀。”

当天晚上，她便温顺而拘谨地蜷缩着身子在升的面前脱得精光。少女浑身长着黑痣，就像钢笔甩出来的墨点，他从没见过长这么多痣的女孩子，连屁股上都是。

升走过路边的邮筒。

银座的行人里，有几人能答得上来银座哪里有邮筒呢。夜晚的邮筒异常孤独，谁也不会在夜里到银座来发信。尤其是这个邮筒正对着下班

后没有灯光的银行，变成一个黑影，低头伫立在那里。

夏天的一个晚上，升见到一位往这个邮筒里投了一封厚厚的信函的女人。女人听到信封落入邮筒的沉闷干枯的反响，才放了心。

升从邮筒后面走了出来，说道：

“很抱歉，这个邮筒已经停止使用了。”

女人显得很吃惊。

“真的呀，这可怎么办哪。这封信很重要的，我就在这儿等邮递员来取信。”

“邮筒停止使用了，怎么会来取信呢？”

“对呀，怎么办哪？要是停止使用的话，应该封上才对呀。”

“刚才是封着的，大概是有人恶作剧给撕掉了。”

这时，女人似乎意识到了升在骗人。见女人没有生气，他猜想可能早在一开始她就意识到了。

两人熟悉了之后，女人连声说：“我怎么这么容易上当啊。”到上了床她还在说，升觉得很扫兴。

升走到了高雅的女士服装店门外。

五月的一天，升路过这里时，从窗户往里一看，见几位女客中有一位格外美丽的夫人。女人买东西，就像圆桌会议，老是议而不决，只有她极为果断。她买了好几样东西，店员给包在一个大纸包里。正愁无计可施的升，看见从店员手里接过纸包的夫人，只用戴黑色蕾丝手套的食指勾着体积颇大但分量不重的纸包上的包装绳，朝店门走来。升便采用了不得已的粗鲁做法，他假装急匆匆赶来的样子，撞在正走出店门的女人身上，东西掉在了地上。好像有什么东西摔碎了。升说尽好话向夫人道歉，并保证如有破损一定照价赔偿，还特意让店员打开包看看有无损坏。

几天后，夫人把升请到自己的住处来，上床之前，她躲在化妆室里，足足让升等了一个小时才出来，故意吊他的胃口。

……街道上的每个角落，都烙印着女人的芳踪，因此，升无法平静地走过这条街道。那位少女可能会站在电视机商店的橱窗前等着他；那个女人没准会经常在邮筒附近转来转去，等候他的到来；那位夫人也许会花很长时间来选购，从那间服装店的窗户里朝街上的行人张望。

无论哪个女人都期望永恒和不变。她们对永恒有着不可思议的执着，如果升是思想家的话，一定要最最警惕永恒的思想了。

……他想起了和今晚要约会的女人的邂逅。

星期日的上午，天气很热，升在浆洗得雪白的床单上醒来，陶醉于一人独睡的幸福之中。根本不知失眠为何物的青年，也为这少有的无梦酣睡而感慨。他趴在床上，香甜地抽着烟。

他将鼓鼓囊囊的枕头垫在身下，听着手表在枕边滴滴答答地响。松软的枕头和秒针的滴答声和他融为一体，生活就像贴身内衣一样附着在他身上。

和女人一起睡时，早上醒来总感到比头天晚上要孤独得多，而自己一个人睡时，醒来后一点也不觉得孤独，这是什么缘故呢？

在靠近车站的近郊旅馆里，一听见始发电车打破黎明的沉寂、轰鸣着出站的声音，他就想要离开自己的脚尖所触到的女人的脚。那双火热的脚使他有种异样的感觉。他急切地想要逃离那双他人的脚，那只凭一点触觉便和自己连接起来的，以大大的脚的形状出现的另一个世界，那永久不变的具体性。在蒙蒙亮的黎明时分，要是能穿着皱皱巴巴的雨衣，迎着晨风，跳上火车，该有多美啊。升从未想过明天会怎样，可又恐惧那不曾想过的明天会突然出现在床上。

但是现在，晚夏的旭日透过窗帘照进来的不是“明天”，是实实在在的今天。

他站起来，套上T恤衫和裤子，下楼去盥洗室稀里哗啦洗了一通脸。

吃过早饭，他给擦得锃亮的自行车打了气，拿上昨天收到的美国垦务局编纂的《大块混凝土调查》，带到多摩川河滩去看。

……十天前的那个星期日的上午，升已经记不太清楚了。关于知识或数字，设计的细节等死的东西，他的记忆力超群，然而对于活的东西，他身在其中，难以明察，总是忘得干干净净。

上午的骄阳晒热了河滩，河堤樱树下的草地又干又硬，河边连游人扔的纸屑都见不到。他坐在草地上，打开了书。可是，树叶间透过的阳光照在白纸上，刺得眼睛痛。看了两三页，他点了根烟，出神地凝视起河滩来。

一只白色的丝毛犬出现在河边。锁链松松地挂在它的脖颈上，不像别的狗拴得那么紧。一位穿和服的女人牵着链子，蹲在河边，和正在把捞上来的鳉鱼放进罐子里的孩子们说话。晃动的波纹倒映出系着柠檬色和服带子的女人，从这里看得也很清楚，水中的那张脸白得透明。

升来了兴致。女人呆了一会儿就走开了，丝毛犬在不平坦的河滩上欢跳着，朝升近旁的堤坝石阶走来。升渐渐看清了女人穿的胭红色的华丽的碎花和服，和趿拉着漆皮木屐的赤脚。尽管女人光脚穿木屐，却丝毫没有邋遢和不洁的感觉。从远处看觉得年龄还要大一些，走近一看相当年轻。圆圆脸，眼睛很有神韵，长着升所喜欢的那种可人的厚嘴唇。

从这儿往后就记不大清了。升混杂着某种欲求而产生的瞬间的记忆，总是模模糊糊的。欲求总是朝着对象，朝着未知，不会再现所有的阶段，也不具备安定的过去的形状。不过，有一点是清楚的，升所选择的女人必定会和他说上两三句话，尽管升口才不怎么样……两人约好几天后再见。

……他们约会的咖啡店四面镶着玻璃，有着半地下室和二层阁楼，曲里拐弯的，配有黯淡的照明和靡靡之音这些都市特有的情调设置。想要见到约会的对方，就要寻遍店里的每个角落，不是撞到镜子上，就是绊倒在楼梯上。

店里的气氛充满佛教意味。下了班或放学后的青年男女，在音乐的伴奏下，呢喃低语，犹如念经，就像在寺庙里。告别，求婚，坦白，挑拨，这些人生大事都凭借一杯咖啡的施舍而了结。

女人在最里面的幽暗角落里等他。升走近她时不由暗暗惊异，因为她那奢华的穿着与这种场合极不协调。

女人穿着一袭“绘羽模样”(1)的绉绸和服，纯白的底色上，几串紫藤花由肩头垂下，下摆乱菊打边，金银相间的织锦腰带上，系着红白色的绦带。看上去全无燥热和庸俗之感，衬托得她那婀娜的身姿千娇百媚。

“我是从舞会上跑出来的。”

女人见升吃惊的样子，就先开口解释道。

“你会跳舞？”

“只是个旁观者。”

女人毫无缘由地、极有分寸地微笑了一下。这种颇有自信的微笑给

予了他抽象的喜悦，又使他欣赏到女人由“自己被人爱上了”的自负导致的心理自闭状态。擅自活动的心理，就像拼命跑滚轮的小家鼠的动作一样，给观看者以纯粹无目的的运动的快感。小家鼠即使被打开了笼子的门，也不会轻易朝这边跑过来的……升顶喜欢处于这个阶段的女人了。

女人让他叫自己显子。显子与升所见过的女人不同，表面上看她是处于上述阶段，可是，一旦真的打开笼子，她或许会猛地朝自己跑过来的。升不禁感到从未有过的不安和怯懦。

升眨着眼睛想着：

“和这个女人也只睡一次吗？无论怎么做，都会打破我生活的平静。如果和其他女人一样睡一夜就厌倦的话，我的失落感会更强；如果想要下一次的话，我的绝对胜利就成了无稽之谈。为此要尽可能晚一点睡，可我又控制不了自己。我不至于做出恋爱这种蠢事吧！”

他讨厌超乎自己之上的力量，所以尽量选择好对付的女人，以外行自封。对难以攻陷的城池的征服欲，会打乱生活的步调，为他所不取。

显子怎么看也不像是难以攻陷型。最基础的，也是最有成功把握的方法，就是花时间使其充分焦躁，等待对方主动跳入自己的怀抱。有时，他把时间稍稍错开一些，和三个女人同时交往，由最先焦躁的女人开始，一个接一个地收拾掉她们。然而显子不仅不是难以攻陷的，而且从一开始就显露出了焦躁，这一注定的成功之兆，倒使得升犹疑不决起来。

他确实在犹豫，出于和死去的祖父竞争的心理，他想要通过这一犹豫，证明自己对于显子“非常投入”。不过，投入和优柔寡断怎么能混为一谈呢。这个浪荡公子富于决断力的时候，往往是他在某件事上清醒过来之时。他只懂得不全身心投入的赌博。

……像是温水一点点渗出似的，女人慢慢抬起水汪汪的眼睛，注视着升。女人焦躁起来时，常常会在喝酒或跳舞时，有意无意地问些“咱们会怎么样”或者“下面干什么呀”等等无实质内容的问题，而显子却没有。

显子跟他聊起了家常，一副对什么都无可无不可的神情。看得出她是个挑剔、难以交往的女人，和升一样的孤独寂寞。她突然笑着说道：

“我丈夫给我起了个独眼龙的外号。”

“这是什么意思？”

“因为早上丈夫去公司上班时，我从来没有起来过。丈夫临出门时，到卧室来跟我说一声‘我走了’，我就在床上睁开一只眼……现在连这个外号也不叫了，从去年开始，我连一只眼睛也不睁开了。”

“可是，你不是早上牵着狗出来散步吗？”

“等丈夫一出门，我就跳下床，冲个澡，化了妆，也不吃早饭，马上带布奇去散步，这是我每天必做的事。”

“就是说，你的全部生活都由自己的意志支配了？”

“自己的意志也有做不到的事啊。”显子说完，哧哧笑起来。“所以我决不为了自己的意志而装腔作势，我是最不会做戏的女人。”

“无论你做什么，你丈夫都不过问吗？”

“只要我晚上回家就行，只要回家，多晚都可以。”

“也不问和谁在一起？”

“是啊，没关系的。”

显子的确是缺乏掩饰自我的训练。绝不会给人以不洁印象的自信，使她能够放心地故意说那种堕落的话，这不失为一种反语式的幽默。升和显子在一起，一点不觉得无聊，正如负负得正的数学公式那样，也许和无聊的人聊天，才能把无聊的人从无聊中解救出来也未可知。

当显子显示出应允的意思时，升绝望了。升反而期待着显子再稍稍矜持一下。升按照以往的惯例思考着上策。要让这个女人觉得自己是特殊的女人，就必须以特别的手法来对待。他觉得最好的对策是对她的表示不予理睬，自己销声匿迹。这样一来，显子就成了最初的例外，成了难忘的回忆，难忘的女人了。

可是，升总觉得自己这样想过于伤感了，有损他那理智的矜持。实际上，对升来说，这种理智的干涉，有时会把仅仅以情感可满足的事，硬要引向欲望的满足。欲望与其说是肉体的本能，对升而言莫如说是一种理智的虚构更为恰当（少年时代没有这样过）。随着经验的增长，这个叛逆的青年，已经习惯不去评估自己的肉体所给予女人的超出肉体本身魅力的那一部分价值了。

一想到“又是反复”时，他的心就冻结了。

升像旅行社那样经常备有五六种旅馆。根据女人的种类，以及自己

谎称的职业而随机应变，选用最合身份的下榻之处。和讲求排场的女人去这样的旅馆，和小家碧玉型的去那样的旅馆，和喜欢小巧玲珑旅馆的女人就去小巧玲珑的旅馆，和出身贫穷家庭的胆小的女子就去近郊的旅店，而对于在乎别人眼光的女人则领她到远远的郊外去。

显子很奢侈，又穿着和服，升就给位于山手住宅街的、由某大户人家的宅院改建的旅馆拨了电话。

在出租车昏暗的车厢内，升轻轻握住了女人的手，将它放在自己的腿旁。手像鞣皮般柔软，有些汗津津的。他想起了刚才同时握住的那四只硬邦邦的手。显子的手优雅而柔嫩，像扇子般叠在他的掌中。

迎面开来的车擦身而过时，升觉得仿佛被那晃眼的车灯猛然照穿了自己颓败的内心。阴惨惨的反复，真是不可思议，为了保持生活的明晰而产生的这种反复，为什么会使得心境如此阴郁？

他想尽快结束这种状态。在厌倦当一个随心所欲之人的同时，又为要尽快恢复为一个随心所欲之人而焦虑……升使劲握住了女人的手，这样来确认欲望的对象。

“我来猜猜你的座右铭好吗？”等女招待出去后，显子说道。

“我没有什么座右铭。”

“是不是‘为了被爱，决不能爱’啊？你的脸上写着呢。”

“你的座右铭呢？”

“我什么也没有。墙上好像贴着什么，其实墙上白白的，一无所有。”

接着，显子又转了话题。

“昨天我去买点心，我买了最后的五个点心，这时又来了个中年妇女要买这种点心，知道已经卖完了以后，就用眼睛狠狠地盯着我。这一天我都不痛快。”

升来到她的身边，显子也不左顾右盼，只是凝视着前方，然后闭上眼睛，朝他噘起了嘴唇。一边接吻，升一边想：“她刚才看到了什么呢？”

显子准备洗澡，到另一间屋子里去换浴衣。升清楚地听到了那件华丽的和服从肩头滑落的声音，优雅的绸料划破了空气，坠落在榻榻米

上，落地的瞬间窸窣作响。

升躺在客厅里，倾听着这些动静，他不禁自问，什么时候开始喜欢听这种优雅的声音了。小时候，他只知道铁和石头的玩具。

……升开始爱抚她，女人却毫无反应。

以前他也遇到过几个这样的女人，显子和她们又有所不同。这种女人一般是在故意做戏，自欺欺人，而显子则是忠实于她自己的性冷淡的感觉。

升见过不少女人用这种演技式的陶醉来弥补未能充分陶醉的焦躁。她们向往大海，见到的却是沙漠，便把这沙漠当做大海。可是沙子堵住了嘴，堵住了鼻孔，把她们埋进去了。她们恐怖地想象着只有男人才体会得到的快乐，这恐怖犹如被马蹄践踏。对方有着异样的忘我的世界，而自己这边就像庭院里的石头。她们想要模仿和追求男人的世界，然而那世界却远远地退去，眼前出现了巨大而厚实的玻璃屏障。

每当敏感地察觉这一点时，升就立刻装出被女人的演技所蒙骗的样子。没有必要揭发她们的自我欺骗，使自己也去面对沙漠。只希望对方的演技能稍微逼真一些。

然而显子和她们不一样。她闭着眼睛躺在那里，不见一点动静。完全成了个物体，沉入了深邃的物质世界之中。这回轮到升焦躁了。

他拼命要挪动那块碑石而汗流浃背。他头一次陷入这么纯粹的对现实的关心。显而易见，显子无意掩饰自己的无感觉。她忠实于绝望，忠实于即将埋没自己的沙漠。显子直面这个空白的世界，远远望着自己渴望去爱的男人，仿佛不知恐惧为何物。活生生的肉体，陷于绝望之中，却能以如此平静的姿态打动了升的心。

他意识到自己徒劳地设法给予被沙漠埋住身子的女人以陶醉，并不是为了自己的快乐，只不过是虚荣心作祟。显子的肉体在这里，显子在这里。她并不想向男人挑战，只是一味地忠实于自己，化为物质而已。

只能就这样进行下去了。他这么想着，用另一种温柔搂住了她。

这时，有种异样的力量使升回到了童年时代。他得到了铁和石头的玩具。祖父捡来的河底的石头，以及铁制的组装玩具、发动机模型，塞满了他的怀抱。他抱着这些东西，为自己的臂力而自豪。这些玩具冰凉、坚硬，毫无感情地机械地运动，在小孩的手里沉甸甸的，它们多可

爱啊！石头绝不向小孩献殷勤，它们居住在坚硬的石头世界里。铁冷酷地嘲笑孩子的力气，这些永不会损坏的玩具围绕着他。朋友们的玩具老是坏，而升虽然拆了装，装了拆，也不会把自己的玩具弄坏。玩具是他的所有物，却不属于他。用这种坚固的，属于别的世界的东西，组成自己想组成的东西，是升最大的喜悦……

此刻，升正怀着由记忆深处产生的亲切感，来拥抱这女人形状的石像。他所爱的并不是绸缎的优雅和柔软，而是石头那样明快的物质。

……显子终于睁开了眼睛，她望着升。过去，显子一睁开眼睛，就会看见眼前绝望的男人和自己内心绝望的女人在对视。

可是，升与众不同。这个青年的目光里充满了朦胧的温柔，这温柔使他在显子的眼里显得俊美无比。

显子睁着眼睛，默不作声，她望着升那罕见的温柔表情，流出了眼泪。

“你不恨我吗？为什么？”

女人问道。

“为什么要恨你？我从没见过和我如此相像的女人。恨你就等于恨我自己，我一般是不喜欢恨自己的。”

“我只能爱现在这样的我，如果我能改变当然好，可是无论谁都无法使我改变。所以只有老老实实地展示自己。不过，我喜欢你，可我却不能证实给你看我有多喜欢你。”

显子对失败已经习以为常了，在每次失败之后，男人因屈辱而憎恨地盯着她，她也出于对这个男人不能改变自己的绝望而蔑视地盯着男人。

升目不转睛地望着天花板，呼吸着深夜的空气。这空气清凉，纯净，使他的头脑清爽了许多。

“我能够改变生活，”升满怀信心地想，“显子给我下了道训诫，她能在虚无中这样自若地躺着，我却不能。我要回到石头和铁的世界去，投入到我最熟悉、最亲近的东西中去。”他像苏醒过来的人一样，从床上起来穿上了内衣。

然后，升的口才变得少有的好，头一次和一个女人谈起了自己和每

个女人只睡一次的经历。

“我一向是只睡一次的。”

升说道。

“真巧，我也是。不过，这并不是我所希望的。”

显子说。接着又急忙补充了一句：

“我第一次遇见像你这样的男人。”

两人报了各自交往过的异性的人数，显子的人数虽说只是升的十分之一，也不算是小数目了。于是升提议，对谁也爱不起来的两人既然有幸相识，不就有可能从谎言中造出真话，由虚妄中找出真实，合成出爱情来吗？负负得正啊。

这个相当科学性、人工性的恋爱提议触动了显子的心。

“咱们怎么做呢？”

“不见面就行。”升马上答道。

“如果不再见面的话，对咱们俩来说，还不是跟从不认识一样啦。”

“采用写信、打电话、拍电报等等一切不见面也可以的手段，来互相折磨对方。觉得可以真正相爱的时候再见面，到那时候，或许我就可以使你激动起来的。我最近肯定会脱离东京的生活，到山里的现场去。”他说出了刚下的决心。

这次，他破天荒地给了女人一张真名片，上面有电力公司的地址。

“往这儿写信就能转到山里去，我到了那边给你写信。”

女人也把自己的名片给了他。

升叫了出租车，把显子送回家，已是午夜两点了。

月光如洗，风力渐强。两人握着手，没有说话。门窗紧闭的街上，一串串路灯明晃晃地照着路面，两旁的街树迎风摇动着。显子把车窗全打开，任凭风吹着脸。

只有自己的无感觉才能使自己产生勇气的这个不幸的女人，感受到了某种异样的东西给自己注入了新的勇气。升也同样，如此没有厌恶感产生的清净的分别实在无可比拟。双方都在对方身上发现了真正的孤独。显子觉得已经没有必要再扯那些无聊的话题了。

显子叫司机停车。她坦然地在自家门前下了车。临下车，她和他接吻时，贪婪地睁着眼睛，并迅速地将自己的手指缠绕住了升的手指。她直勾勾地盯着男人，使劲拉了勾之后，便跑进了门里。犬吠声响了一阵，又归于平静。趁着他们分手之际，司机到路边去小解。

分手后升回到了离此地不过四五条街的自己家，老仆人睡眼惺忪地起来迎接他。仆人第一次见到年轻的主人这样生气勃勃的模样。“准是找到满意的女人了。家里终于要有个不知是何方神圣的年轻太太了。”升想的是另一码事。他在考虑卖掉祖父留给他的宽敞的房子后，该给那个仆人多少退职金这件事。

这一夜似乎格外的漫长。一上班，他马上去见上司。

“请让我到奥野川水库去。”

上司的眼睛瞪得老大，非常赞赏这位一直受到特殊对待的青年的良心发现，立刻批准了他的请求。人事科长听说之后，将信将疑，把升找来亲耳听了他坚定的决心后，觉得这样对升也有好处，至少不至在总社成为周围人们嫉妒的对象了。

人事变动的调令下来了。在黑暗的走廊上，升遇见了满脸不悦的濑山。

“这回咱们要一起在那边呆三年哪！我也去奥野川水库。”

升拍了拍濑山的肩膀说道。濑山吃了一惊，张口结舌地盯着升的脸瞧个没完。青年的脸色十分开朗，然而濑山从这次冷酷的流放中，看到了支撑他和升的城所九造的权威瓦解了。

(1)　以和服整体为画布所绘制的花纹，多用于正装和服。

第二章

升比濑山晚去了十天。他谢绝了别人的送行，一个人坐夜班车前往。随着被广告霓虹灯染红了天空的都市渐渐远去，这位无拘无束的孤儿不由产生了一种自信，他确信自己无论生活在什么样的环境中，都不会为物质所左右。萤酒吧，女招待，放荡不羁，无数的旅馆欢夜等等，与这些东西告别时，尽管不无踌躇，他还是十分满足于自己毫无过分的伤感这一点。

十月下旬的一个早晨，升提着贴满祖父冶游过的旅馆标签的手提箱，穿着皱皱巴巴的雨衣，在新潟县的K车站下了车。站台上还残留着清晰的扫帚印，阳光照出了检票口投影，麦色的尘埃在朝阳的光束中飞舞。来迎接他的濑山朝他挥着帽子。

“欢迎，欢迎。我可呆够了，这种地方一个星期就厌倦了。”

濑山一见面就发起了牢骚。

“像城所君这么奢侈的公子哥受得了吗？”

“我也在军队里呆过呀。”

“不是才三个星期吗？”

濑山无所不知。

“可我大小也是个工程师呀。”

“我只是可怜的宴会官呀。”

车站前停着一辆难看的英国造的“路虎”小型农用车，形状很像吉普车。他们将要坐着它到四十二公里外的水库工地去。

“就这点行李？”

“被褥等用品回头托运来。”

为修水库需要，K町的县公路正在拓宽，路虎在坑洼不平的公路上

颠簸着。孩子们在路旁玩修路用的沙子，还模仿他们的大人们，偷出满满一箱的沙子，运回不久就要被推倒的自己家去，以便在家里也能随时玩沙子。

升在上高中时也参加过体育运动，但是除了运动场、棒球场、球场等被几何学式地划分出来的自然以外，从没有感到对自然有所需要过。他没少去旅行，那些风景对他而言全都是过眼烟云。

因此，直到路虎登上山路之前，他完全没有预料到自己会用一种苏醒的目光来欣赏自然。

北陆正是红叶浓艳之时，一百八十九道弯的盘山公路在阔叶树和满山红叶的包围中环山而上，红叶品种繁多，色彩缤纷，几乎失去了绿色的山，仿佛得了因生命力枯竭而过分华丽的病。

升呼吸着山上清冽的空气，一路上都感受到与自然的交感或者说是自然对他的暗示，他为自己内心产生的某种预感而惊讶。迄今为止，自然还从没有对他这样感召过。升的感觉平庸到别人说红叶美，他便觉得美。然而此刻他却感受不到红叶一丝一毫的美。他觉得这是色彩的浪费，是对枯竭的炫耀，简直就是怪异的现象。

“据说这条路原来就有的，”濑山突然说道，一股烟味直喷升的脸，“公司投入了三亿元，把原来的路加以扩展。在雪季到来之前能完成就好了，可是，看来得拖到明年夏天才能完工了。”

此时，红叶覆盖的群山之间，一座突兀的高峰出现在眼前，这就是驹岳。银山三岳之一的这座山上，红叶片鳞皆无。青紫色的秃秃的山顶周围，闪耀着几条白丝般的雪带，两三天的积雪消融成了残雪。驹岳耸着孤独的肩，以它的存在来护卫幽静湛蓝的天空。低矮的群山都在依靠大地，用红叶装点自己。唯有这座山只把底盘托付于地上，而它的上半则属于天界。此亦不失为一种不可动摇的思想。

升在心里感慨着，能够被自己感受到的美，只有超绝的自然，是与他的内心世界相隔绝，又只能触动他最最内心世界的那种自然……

路虎不断地向上爬着，熟练的司机飞速地驶过一个个弯道。越过起伏的山梁，向远远的山顶望去，蜿蜒迂回的盘山公路一直伸向山顶。到了海拔一千二百六十米的地方，濑山叫车停下来休息一会儿。从这里能望见东南和西北两面，他们有幸在一年中难得这么好的太阳光下，看到了遥远的西北方的佐渡岛。

四周生长着山毛榉、栎树、日本七叶树等各种红叶树，繁茂的芒草在寥寥数棵的山白竹上摇曳，北面有个山谷，在它的阴影里掩藏着一条河的源头。

“真是个荒凉的地方，”濑山说道，“从我们来的方向，正在沿着山谷铺设一条电线，一直要通到水库来。看到那条电线，就知道我们事务所里也有科学的人情味的东西了，那电线可是连接人的纽带啊。人的信息通过这种冰冷的铁制材料和电线传递。这些铁器和电线从这里望去就像是小小的玩具，然而现在它们却使人联想到人性的东西。土著只会把这些当作铁和石头而已，对他们来说，不过是些物质材料。”

濑山的烟灰掉在升打开的地图上。

濑山很喜欢“人性的”这个词，在这个矮墩墩的壮实的男人看来，这个词汇是连接自己的家庭乃至国际政治等一系列事物的纽带。他无论谈及什么问题，都一股脑地把这个词塞进去。

升沉默不语，这并非像濑山说的那样是什么科学工作者的缘故，而是因为他具有不需要任何人性的媒介，也会热衷于物质材料的自信。这些对濑山说了也是白费。

“水库是在那边吗？”

升指着东面红叶覆盖的崇山峻岭问道。

“是的。不过从这儿看不见。”

从山梁上铺设下去的电线消失在重重叠叠的山谷中。

“唉，要是大先生还健在就好了，你和我就都不会被派到这鬼地方来了。”

“也难说。祖父要是还活着，我可能早就到水库去了，即便不是我自愿来的。”

“是啊，现在是你自己想到那儿去的。这就是技术人员的幸福！可是你的抱负是什么呢？”

“我没看到水库就迷上它了。”

“没有什么看不看，水库根本没建成哪。”

“所以才不会有见过之后的幻灭感呀！”

“对未来抱有信心才会这样想的，真羡慕你呀！在这样黑暗的时

代。”

对方这种完全离谱的猜度使升感到愉快。正如前面所说，升从来不曾考虑过明天这个问题。

云层遮挡了阳光，山上阴了下来，那些枯萎的红叶像凝固了的血流似的黑黝黝的。在那些肉欲的生活之后，看见这种难看的自然色彩，绝不是件令人愉快的际遇。他仰视着驹岳那青紫色的顶峰，心灵得到了净化，他确信昨天已被擦拭得痕迹不留，他以前所过的都是没有灵魂的生活。

路虎在下坡路上飞驰着。四周都是长着白色地衣的巨大山毛榉，坡道在其间蜿蜒曲折。被群山包围的小村落和村中央的石抱桥从下方映入眼帘。从桥下钻过的喜多川在前方十公里处和奥野川合流，那儿便是水库所在地。

明历年间，曾经在这一带开采过白银，银山的矿工们建造了上千座村落，里面甚至住着倾城的美人，人一死，就被扔进下面的投骨泽里，已成了这里的习俗。深山里愈加显得鲜艳的红叶环绕在投骨泽的四周，远远望去真不愧是倾城美人们的墓地。

路虎过了石抱桥，进人了水库建成后将被覆盖的河床。前方只剩下十公里路左右的平坦地段，直通豁然开阔的喜多川河岸。喜多川的对岸，四处可见从红叶的缝隙间坠落下来的小水瀑。

如果不修水库的话，这里是非常纯洁的自然的一部分。现在虽然不大容易见到熊和羚羊了，但十年前还能听得见野猴群的尖叫声，看得见它们在树梢上荡来荡去。从前，一个山里的年轻人从镇上掠来美丽的姑娘，藏身深山，现在这两位老人还过着与世隔绝的生活。

这里是所谓“没被发现”的自然，水库勘查先遣队背着背包，扎着绑腿，沿着山路穿过一座座山峰来到这里之后，这里便成了“被发现的”自然了。存在的方式也改变了。而且，水库上游十公里左右，在不远的将来将沉入水底。从来不曾受到人们注意的姑娘将被发现，被诱惑，最后不得不沉潜下去吧。

现在这里的自然已被改观为有效的物质，以前无效的自然美还残留在山川的表情里。清冽的河水完全没有意识到自己的效用。在水库建成之前，工程师将如何与这种未开发的自然相协调呢？升暗想，对我来说很容易，只有这种自然才是我的朋友。

茅草屋宿舍和木结构的事务所，以及两三个住家构成的村落出现在前方荒芜的野地中央，就像是将原始森林开辟出来后的落寞的空地。几棵缠绕着枯藤的山毛榉立在空地旁的芒草丛中，前面是两条河流的交汇点，夹在两岸险峻的山峰之间。

“先去见见总工吧。”

濑山说道。升下了车，把提包放进宿舍，跟着濑山登上了事务所的崭新的木楼梯。

将近正午的阳光从四方的窗户照了进来，仿佛给每个窗边都贴上了一截电光纸。

书架上的资料被阳光照射下的灰尘改变了颜色。此外，还有带日光灯的制图桌、矿石标本、地质图、成堆的设计图纸……

林总工程师从转椅上站起来迎接升，他穿着肮脏的西服，打着绑腿，脸晒得黝黑，人高马大，以至他一站起来，椅子似乎都在欢呼解放。

“欢迎你，城所君。我们早就盼着你来了，一再地催促总社，可是总社迟迟不放你来，我们很着急。现在最需要的是优秀人才，其次是钱和机械。”

说完欢迎辞后，总工忽然转了话题。

“有个事要和你商量一下。现在我们正在为越冬的准备工作而忙得不可开交。如果大雪到来之前，公路能修好的话还好办，否则十一月就会大雪封山，交通断绝。这里至少要留下十个人。明年冬天公路建成，工程开工以后就没什么问题了，只是这个冬天，需要有人为雪量调查和气象观测作出牺牲，在山里过冬。所谓交通断绝主要是因为那片山岭的附近，明神泽北面的积雪很难融化，据说还有雪堆。令人头痛的是，越冬对我们来说是第一次，一直到明年融雪之前都不能出山，这么一来大家都不大愿意留下了。”

“那十个人已经定了吗？”

听到升这个提问，濑山瞪大眼睛吃惊地瞧着升的脸。总工说：

“目前正在考虑人选，首先看有没有人自愿报名，不够的话，只有平衡各方面的情况，进行选派了。”

升十分淡然地提出了自己的申请，在这种形势下，他那满不在乎的

口吻，具有极大的魅力。

“其实我正是为了越冬而来的。”

总工不动声色地说：

“可是，你要知道是六个月呀。”

“没关系。”

“很好。这里就需要你这种冷静的勇敢者。”

此时的升在总工眼里彻底改观了，他毫不掩饰自己对这个年轻人的欣赏。升的外表带有一种单纯，在单纯的人眼中，便只看到了同样的单纯。升在这里也发现了和萤酒吧的加奈子一样，可以让自己放心独处的知己。

越冬对于升来说也是始料不及的事情，他之所以这样表态，是作为一名习惯于都市那种无人之境的男人对孤独的自信。

“对了，年轻的工程师们傍晚才从现场回来，所以，先让濑山陪你去现场看一看吧，今天晚上为你接风。”

总工打开朝东的窗户，指着近在眼前的断崖对升说道。山崖上裸露着辉长岩，四处点缀着红叶，山顶上稀疏的针叶树，就像环绕天空的眼睫毛。

“翻过那座山就是福岛县了，山脚下流淌的奥野川中心便是县界。”

河流被遮挡在野草那边，侧耳细听，水流哗哗地冲刷着光秃秃的岩石。

升的住处安顿好之后，濑山心里还是觉得别扭，他怎么也弄不明白升在想什么，就粗声粗气地问道：

“你是不是失恋了？越冬可不是闹着玩的，人又不是青蛙，怎么受得了啊。”

“我可跟一般人不一样噢。”

“那当然，你有大先生的血统啊。独身的人真是难琢磨。我在东京，就尽可能不坐独身司机的出租车，太危险。”

傍晚，年轻的工程师们结束了一天的测量、地质勘查、原石调查工作，回到了住地。洗完澡，他们都集中到了饭厅。学生食堂似的饭厅墙

上，贴着“服装清洁”、“饭前洗手”等告示，餐桌上的白瓷花瓶里插着从K町带来的大朵菊花。升前来工作的消息早已不胫而走，风传城所九造的孙子在总社是个出类拔萃的人才，但是不大合群，然而升具有彻底颠覆有关自己的任何概念的天赋。于是，大家见到了一位肤色浅黑、朴素和蔼的青年，而不是脸色苍白、书生气十足的人。没有一个人意识到他脸上流露出的纵欲的倦怠。

升从这一张张年轻的面孔中感受到了愉快。有的人比升稍大，但多数是同辈或晚辈，他们有的脸上充满幻想，有的一副年轻气盛、愤世嫉俗的表情，还有油腔滑调的学生模样和过度亢奋而有些阴郁的脸，以及俗气又平易近人的脸……升审慎地致了辞。总工把他的越冬意向传达给大家时，一席人都对他倍增亲切感。

“就是说和我们在一起啦。”

一个名叫田代的脸蛋红扑扑的年轻人说。他年纪轻轻便已具备了一个真正的工程师才会拥有的伴随一生的孩子气。

“还有一个问题，请问城所君会滑雪吧？”

“会的。”

“这可太好了，不会滑雪的人是不能有幸在这里过冬的。”大家对总工这句中学老师喜欢滥用的反语，报以开怀的笑声。一位越冬者说，和女孩子一起滑雪才有意思，自己滑就无聊了，他直言不讳地对升说道：

“像城所君那样在总社呆了一段时间的人还好一点，我一出学校门，就直接到这儿来了。”

升从这位叫佐藤的青年脸上，看到了青春的暗语。那是对于焦躁、逸乐的憧憬，对被埋没的青春、纯洁的自我厌恶。自己的年龄和佐藤相差无几，却是从另一面来看这个问题，即是说，升反过来从大的镜片那一端来窥视佐藤从正面所看的望远镜。

红脸蛋的田代下了结论：

“没什么，越冬的辛苦，会由水库建成时的喜悦抵消的。时时把水库放在心中，就能忍受了。”

升在这刹那间意识到了这里的青年和自己的区别。他们在内心把水库转化为理想和希望，各种各样的观念，而升的水库在外部，升决不在自己的内部探索理念。在外面屹立着纯粹的物质性水库。虽然和大家一道，但升要建造的却是另一种水库吧。

第二天，濑山开着路虎回K町去了，他要负责接待来水库参观的那些乌七八糟的所谓名人。

升开始了在这里的生活。他黎明即起，早晨的体操给予了他在东京那种幸福的星期日将永远持续下去的预感。深呼吸太舒畅了，吸进嘴里的空气像果实般冰凉。

升被奉为至宝，这是由于他所具有的种种特长之中，最为突出的设计才能。公路建成后将立即着手的临时设备方案的设计，从今天起就成了升的职责。水库本体的设计早就在总社完成，但临时设备的基础设计，需要在缜密的地形测量的基础上，在现场来进行。

在水库本体的施工之前，首先要在水库上游构筑临时水泥墙，来阻挡水流，使之从河岸的山底下铺设的临时排水通道流向下游，将工程现场的水排净，直到水库完成。此外，构成混凝土骨架的是砂石，要用在附近开采的原石粉碎后制成，所以首先必须有粉碎机的设计。将搅拌机搅匀后的混凝土运到工地去时，一般采用缆车从空中运输过去的办法，所以，还必须做缆车的基础设计。升首先参加的是这些设备的基础设计。

……在宽敞的院子里，民工们分成了几个班组，等着担任各组组长的工程师来带他们去工地。总工给升介绍了一个五人小组。民工们朝这位新来的组长点了点头，问了早安。今天升要去进行第一次地形测量。

民工们扛着经纬仪、水平仪、卷尺和测量竿等测量器具。升在晨曦中检查着这些器具。

升的装束既不是灰色的上班服，也不是夜生活时穿的时髦西服，而是和其他人一样，穿上了夹克和草绿色的裤子，打了裹腿，还套上了日本人的伟大发明之一的布袜子，怎么看都是一个地道的年轻工程师。穿上了这身必须穿的，而且是最有职业特点的服装，升成了前所未有的随心所欲之人了。说起来，过去即使有升这样的人，就连戴一条花领带也会遭人非议的。

脸蛋红扑扑的田代迟到了，他怀里抱着三本黑皮的野外作业记录，加入了这个小组。这三个作业记录分别是经纬仪记录、水平仪记录和坑道外记录。他身兼向导和升的助手，并负责记录工作。

水库工地在升的眼里和昨天一样巍然壮观。对岸的绝壁如同被刀削一般展示着各个地质年代的断层，主要由中生代侵入的深层岩构成，上

层是粘板岩及少部分砾岩，绝大部分是辉长岩。山毛榉和栎树覆盖在岩石上，断崖边悬挂着松柏。岩壁上已经打出了不少横洞，一百五十米高的水库轮廓，已由白色勾勒了出来，很像绝壁上巨大的涂鸦。

河岸这边，工程用公路已经建成，从这边朝对岸的悬崖望去，雄伟的景象令人生畏。缆车会把对岸的绝顶和这边的山顶水平地连接起来的。被红叶环绕的奥野川里流淌着冰冷的河水。这一带缺少形成激流的岩石群。

朝雾还未散尽，树林只透出了几束旭日的光照，微弱的阳光照到了没有人影的公路以及河边的野草上。

升望着将被水库埋没的这块巨大的三角形地带。

换一个角度来看，这个风景令人想到化为废墟的自然。这既像巨大的东西崩溃后的遗迹，又像是耸立在笼罩旭日的薄雾之中的巨大三角形空间，获得了解放而休养生息，这并不是自然之中的任意的空间，是个近似废墟的新鲜而充满活力的特定的空间，即凭借着纯粹的空间而得到充实的空间……

“走吧，那边有条路上山。”

记录员田代催促道。

升开始了在这里的生活。晴天去勘测，雨天在架子上堆满设计图纸的中世纪图书馆似的办公室里作设计。

生活井井有条。年轻的工程师们都成了他的朋友，关于他“不合群”的传闻成了地地道道的谣言。其实，若是升不总是独往独来地去过夜生活的话，也不会有这种传闻的。升的确喜欢这里的生活，对集体生活的爱是最能使集体里其他人感受到的情感了。因此，无论是谁都觉得这位新来者对这里的生活是彻底地肯定的。大家都为此惊讶和欣喜得不得了。可是看着九造的孙子香甜地吮吸着曾因卡路里太低而被告到公司总社的大酱汤，有人会恶意地揣测，这个继承了祖父血统的青年，想以自己的牺牲来掩盖劳务管理上的问题，是个具有令人敬畏的资本家精神的人。可是再一想，没有相当的修养，怎么可能每天都装作香甜地喝那种难以下咽的酱汤呢。

和升同屋的田代，很快就对升信赖有加了。升的测量一向是准确无误的，而且计算迅速。夜晚，一回到房间里，工作之余的升的话题简直是丰富多彩，满肚子的逸闻趣事。这些是升从萤酒吧的加奈子那儿听来

的，时常被他用作和女人交往时消磨时间的笑料，在这里不过是作为复习讲给充满好奇心的新的听众而已。然而，升的房间里一下子成了无聊的人们的聚集地，这些笑料成了毫无一丝情趣的生活的添加剂。

升常常陷入自我厌恶，担心自己会以一副觉悟者的姿态出现。这里绝不是修道院。升并不是为了一味行善，一心照亮他人，以补偿过去而来的，完全没有必要使大伙尊敬和喜欢他。这样一想，有一天，他故意阴沉着脸，谁也不理，可是，到底还是他自己破坏了计划。直到现在，他也不相信自己具有这样安稳地、这样平静而幸福地生活的才能。

从第三天起，在厨房干活的一个当地姑娘，就开始多给升的盘子里盛饭菜了。升还在自己抽屉里的书中发现了一封情书。她那张健康红润的脸上，长着极不协调的抒情的五官，有位年轻幼稚的工程师说她长得像某位女演员，所以，她产生了过于有分量的自信，就像费好大劲才能端起来的大铁锅那么重的自信。

升看了这封不知天高地厚的情书，不动声色地点了根火柴把它烧成了灰烬。他这么做是为了不给大家添麻烦。他想起了大学时代也同样烧掉过一封信。那是和祖父一起去拜访过的旧皇族的皇妃殿下，觉醒于流行的妇女解放，匿名写来的情书。使升吃惊的是，自己过去的生活一点也没有被这里的人看出苗头来。风流成性的人身上有股特别的气味，同样风流的人之间，立刻就能互相嗅出这种气味来，可是这里的人们和总社的古板的工程师们一样，都把升的私生活看作无色透明的。有一次，田代甚至这样嚷道：

“城所君也有恋人吧。”

他们只知道在那位二十五贯[(1)]的总工举行的酒席上，滔滔不绝地讲些色情故事，除此之外，就不相信还有什么特别的生活方式了。

显子来信了。那天晴空万里，升一整天都在办公室里埋头于设计，工作进展不大顺利，所以他走到书架旁，泛泛地翻阅起来。地质工学、测量学、帕罗数表、应用力学袖珍本……午休时，升一个人出去散步。可以说到这儿以后，这还是第一次自己一个人呆着。

“我不至于会真的干出嫉妒这种蠢事吧。”

这是很多平庸小说的主人公，在开始嫉妒时千篇一律的独白。然而对升来说，世上的无稽之谈数不胜数。他和显子约定进行人工恋爱。如果升这么快就开始嫉妒的话，他自己首先就会被自己也是参加者的人工

性的心理所欺骗。从来不知什么是嫉妒的升，比起真正的嫉妒来，不如说自己最先落入自己编织的罗网里去的丑态，会更加伤害他的自尊心。

按照他们的约定，只要能使对方痛苦，可以在信里随意说假话。可是，他看到的信却充满坦率而真诚的虚假，不得不把那份坦率想成是虚假时，他感到受了伤害。显子在信里这样写道：我又回到了原来的生活中去，继续从绝望到绝望——换了一个又一个不能使自己愉悦的男人，他们都唾弃自己，最后以憎恶的目光盯着自己的生活。这些男人很快就被我淡忘了，只有升那毫无怨恨的温柔表情，每天萦绕在我的脑海里。只有那温柔的表情才是人生的感动。

“这封信全是假的，想要使我痛苦而编出来的。谁有本事能使我痛苦呢？我这个人是金刚不烂之身，是绝对不会嫉妒的。”

升沿着无人的河边，朝着奥野川的上游走去。穿过红叶树林，来到了一片白色的芒草地，在芒草地中央，有一棵孤零零的通红的枫树。

这一带早晚要在水库建成后沉入水底。他走到田地里，贫瘠的土地上长着干瘪的大豆，突然从芒草丛中飞出了几只鸟。他来到了岸边，对岸是福岛县的一座座陡峭的山峰。接近山顶处，红叶稀疏，山脚下的红叶则是密密层层的。隆起的河床形成浅滩，河水哗哗地流淌着。

升寻找着声音的源头。听声音不像是仅仅来自浅滩，他发现对岸山上的红叶阴影里，伫立着一道白色的东西，原来那是一条白色的瀑布。

他总觉得这条小小的瀑布很像显子，这段路的距离正适合散步，他打算以后还来这里。

(1)　日本度量衡的重量单位，1贯等于3.75公斤。

第三章

瀨山对升有一个可笑的误解。和升一起去萤酒吧喝酒时，他看见女招待们和升说话那么随便，就以为升和她们的关系不一般。

明天瀨山要回东京一天，临走之前，他特意勤快地跑来问升要不要带话给那些女人。升说昨天刚收到萤酒吧全体女人们的来信，回头自己再给她们写回信，瀨山要是去萤酒吧的话，顺便代他问她们好。瀨山意味深长地理解这个“代好”，郑重其事地答应下来之后，说道：

“进入越冬时期后，K町就无事可干了，以后我肯定会常常回东京的。所以，我觉得现在不用急着把老婆孩子接到这里来。这里缺医少药，天气又寒冷，不方便带孩子来，我想等明年夏天再让他们过来。”

瀨山喜欢以商量的口吻跟别人谈论自己的私事，最后还多余地补充了一句：

“再说我老婆特别怕冷。”

升有点害怕收到显子的第二封信，故意拖延了好几天才给她写回信。

起初他打算写封说谎的信，为了表示自己相信对方是在说谎，自己也必须说谎。这个纯粹任性的策略建立在下面的推理上：如果对方的信写的是事实的话，就会认为升的虚假的信也是事实，如果对方是在说谎，也会以为升是在说谎的。出于自己痛苦而对方不痛苦这种奇妙而谦虚的自信，升尽力不去设想会有与上面的推测相反的情况。而且，以前升尽管为了虚荣心时常隐瞒自己干的风流韵事，却从没有为了可怜的虚荣心而历数根本没有做过的风流事。

他一把撕掉了刚写了几句的信，自言自语道：

“如果对方把我写的假话当真的话，那么我如实写的话，对方也会反过来想而感到痛苦的。哪一种写法更能够使对方痛苦呢？”

这是个奇特的经验，迄今为止升除了对方的同意之外，从没有思考过女人内心深处在想些什么。现在他想的不是肉体而是心灵。他想在对方的内心建立一个假设。这样做的话，世界就会埋没于无穷无尽的“假如”中去……升决定不写回信。

“活着，难道一定要相信什么吗？”第二天午休时，他又一个人沿着奥野川河畔逆流而上时，这样想道。“我有必要像吞下苦药一样，完全相信那封信吗？从信上看的确也有说真话的地方，然而我已经没有了相信真实的单纯了。相信也没有用，决不能相信。其实相信女人的真实和相信女人的虚假是一回事。”

他觉得自己感慨于这种平庸的定理实在可笑，走在红叶日渐衰败的下坡路上，望着山脚下烧炭的黑烟，他又为自己下面这番平凡的感悟而惊讶。

“人也可以那样地生活。”

路边有焚烧杂草的痕迹，草地被斑斑杂杂地烧成野蛮而新鲜的黑灰色，升对此有了兴趣，他寻着人们踩过的脚印，用力踩了过去。灰烬在升的鞋底喳喳作响，他脚印清晰地印在柔软的土地上。虽说是自己的脚印，却是从别人鲜明的脚印上获得力量的。

道路豁然开阔，这是个二百坪大的校园。校园里有秋千，还有跷跷板，从状似神社的茅草房顶的小小学校里传来风琴声。这是个小学兼中学的学校，学生只有十个人。

升继续往前走，又是一片开阔地，这里有个山中小屋似的小客店，叫奥野庄。据说水库的负责人在这里吃饭时，见店里连四个一样的盘子都没有，惊讶不已。这客店看起来很是冷清。

升想起来忘了去看那条瀑布了，便抄着难走的小路返回了河边。水瀑在红叶的阴影里流淌着，起风了，落叶被刮得遍地都是，细细的水瀑就像在梳洗打扮似的将飞沫溅到了岩石上。

升又继续往上游走，见红叶丛中耸立着一棵浓绿的杉树，这时传来了一阵说笑声和歌声。侧耳细听，那是新潟的古民谣相川小调的一节。这合唱声听起来很稚嫩。

……

风浪乍起波涛涌

义经[1]公拔箭竟脱手

浪水退去箭难追

……

升顺着歌声寻去，潺潺流水中夹杂着从高处溅落的水流声，红叶丛中烟雾袅袅。升从山上下到河边，看见了光着身子的佐藤，吃了一惊。

“这儿可是个露天温泉哟，你还不知道啊？”

佐藤是原石调查的组长。午休时，他把组里的民工带到这里来，让他们洗个澡。

透明的热水，注入了岩石围成的浴池里，溢出来的泉水流进河里，热气腾腾。光着身子的民工们在池里向升点了点头。升也把衣服脱在岩石上，泡进了水里。水池紧挨着奥野川湍急的河流，风一吹，落叶唰唰地掉到头上。从温泉里出来的年轻人滑溜溜的脊背上，都沾上了不少红色和黄色的落叶。升也跟着大伙唱起来。

次日起进入了这个地方特有的晚秋时节短暂的雨季。濑山从K町托人送来了萤酒吧女人们的一大包慰问品。当晚，升当着同事们的面打开了包裹。有好几瓶贴着黑标签的苏格兰威士忌，还有羊羹罐头、纯毛西服背心、澳毛围巾和一瓶科涅克[2]。老板娘听濑山说将要断绝交通，便着急忙火地提前一个月把年货给送来了。大家看到这些高档慰问品都闭不上嘴，升大方地把这些东西平分给大家后说道：

“是祖父照顾过的女人送来的。她是个古道热肠、讲义气的女人，像母亲一样关照我。”事实上也是这样的。没想到第二天升听到了关于自己的奇妙的传言，说那些东西多半是未公开的母亲的礼物，升其实不是九造的孙子，而是妾生的儿子。

最先把大家在饭堂里嘀咕的这些话传给升的，是那个帮厨的女孩，她总算出了一口怨气，傲然地说给升听，然后仿佛真有那么回事似的对他说：“你也别太自以为了不起了。”

越冬的准备正在顺利进行，卡车冒着雨一趟趟送来够几个月吃的粮食。

越冬的年轻人们都到K町做了健康检查。已经割掉了盲肠和会滑雪是越冬的条件。升一向身体健康，只得过一次像样的病就是盲肠炎，没

想到在这儿发挥了作用，完全符合条件。濑山也来了，在诊疗室里，他无所事事地叉开腿跨在火盆上取暖，一边大声地说：

“没有盲肠这点我倒是够条件，可是长这么大没滑过雪，不可能让我过冬的。”

“我们也不希望你越冬，你这人事太多。”

田代一边穿着衣服一边说。

“越冬是有报酬的，够买个照相机。给我家儿子做个相册是我的梦想，可是我连个相机也买不起。”

“那你现在赶紧练习滑雪吧。”

田代嘲笑着根本无意越冬的濑山。

“到了我这个岁数学什么也来不及了。滑雪是有钱的学生玩的，我当学生的时候，哪有条件去滑雪呀。”

晚上，总工在K町为越冬者们饯行，在乡村艺妓们面前，照例演说了一番。冬天这段时间，总工将往返于K町的事务所和东京的总社之间。

濑山近来不再接待日渐减少的参观者，管起了越冬的物资准备工作，在K町和水库之间来回跑。

升收到了显子的第二封信，和第一封信相比判若两人，简直和升的回信如出一辙。因为，这封信里她没有谈到别的男人。

显子的笔迹给人以干枯的印象，她用的是黑墨水和粗粗的钢笔尖。纯白色的没有线格的厚信纸上，印有她丈夫家家纹的藤花图案。

她详细地描述了那一晚的回忆，感叹着这已成回忆的往事。第一次使用了“我想你”这个词语，说她正在考虑一个背着丈夫偷偷离开东京来和他相会的好办法。她那温柔情意让人感动，但这封热情奔放的信又属于司空见惯的那种情书。

我是不会被花言巧语的情书打动的，能够打动我的是司空见惯却又不虚伪的信。显子的信恰好符合这一条件，差一点就打动了升的心，这反倒使这个固执的青年不大高兴。

“这封信太文学化了。”升想。字面上平平静静，却隐含着撩拨人心的情趣，和升平淡的信不同。

使他感到难过的是，当他为发现了显子的感情的存在而惊讶时，就等于为发现了自己的感情而惊讶。曾从显子那种超人般的冷血中，看到自己的复制品，或者标本的升，今天才发现了显子的情绪化才能，这就等于也发现了自己身上同样的东西。他们两人竟是如此相像。尤其使他烦恼的是，他明白了显子的弱点和自己的弱点完全一样。

弱点？……升觉得显子的这封真实的信更使他痛苦。升的所谓“文学的感动”越强烈，这封信越使人疑心生暗鬼。

“她在模仿我呢。她把我的坦率的回信看做对第一封信的无言的抗议。所以这回态度一变，装腔作势，夸张了一番美好的感情。”

不能抱怨说升不像是经历过那么多艳遇的浪荡公子，升从没有给女人写过一封信，因为没有这个必要。即便写信也是简单的约会之类。不管对方怎么想，升可是没抱什么感情的。

结果，升总以为自己给予对方的只有肉体的感动，不知道自己还能给予对方以纯粹而朴素的感动。自己所写的有关那条小小的瀑布，沐浴以及孤寂山林中的生活的回信，文笔虽然不算漂亮，第三者看了都会感动的。

……他把脸凑近了显子的信，闻到了一股特有的香水味。

升不知道这是什么香水，显子很会选香水。那优雅、黯淡、沉甸甸的浓烈的甘美中，含有令人发怵的金属般的冷漠，它又像是在黑暗的庭院里散步时，那飘溢的花香，而且是经过多次雨水的，半枯萎了的花朵，发散在深夜凝重的空气中的余香。

这个气味使升想起了和服从显子肩头滑落时的窸窣声，还有那白色绉绸上自肩头垂下的紫藤花束，乱菊点缀着下摆的盛装和服，以及黑暗中隐约可见的美丽的尸体般的肉体……

这些回忆使升突然嫉妒起来，他觉得显子把这种香水洒在信纸上，是为了补充纯洁书信中的言外之意。他想到了从没有想过的显子的丈夫。

升真正感到了不愉快，而且这莫名其妙的嫉妒，使他为自己缺乏想象力而叹息。他开始害怕显子的来信了，与其这样，还不如不要收到她的信。于是他赶紧写了封简短的回信，末尾附上了这么一段：

“当你收到这封信时，我们已进入了越冬状态。第一场雪一下，交通

就断绝了，直到雪融化之前不能通信了。电信电话是唯一的联络方式，可是那部电话是利用高压线的传达电话，只能通到K町。因此寄到K町事务所的信件中，明信片由办事员在电话里念给收信人听。信则要征得本人同意才能开封，并以同样的方式来传达。你在写信的时候要想到这一点。”

这么一来，显子的假话就有了非常客观的理由，她即便说假话，也不是为了升，而是顾忌办事员了。

升放心地封上了信封，第二天早上在投信前，他犹豫着又打开了信封。他忽然想到这是不经过办事员过目的最后一封信，所以应该有些实质性的内容。他又重新改写了一遍，处处更换了温柔的词语。最后竟忘了自己一向的规矩，写了一句“我爱你”。升心满意足地想，这回可是撒了个具有决定胜负意义的大谎言。

二十吨煤炭以及酒、大米、干菜，各种干货、罐头等等差不多都运来了。十名工程师和一名医生、两名炊事员只等着越冬了。厨房的姑娘们回到了下游的村子，三个女佣也回K町去了。那个写情书的姑娘把自己的一张小照送给了升，说是作为留念。升问她为什么是留念，她说春天再见面之前，她就要嫁人了。

医生请无线电技师给K町拍了好几封电报，由濑山负责的药品还有一批没有送到，医生为此很着急。

下了好多天的雨总算停了，天气寒冷，阳光明媚。中午K町来了电报，说医药品全部备齐了，下午濑山跟车送来。这批药品一到，越冬就算准备就绪了，濑山的任务也就完成了。到了下午，云层开始增厚，阳光渐渐微弱下来。傍晚的时候，红叶已经落尽的寂寞的山间公路上响起了路虎的引擎声。

这一个月来对当地情况有了一些了解的濑山，在大家的迎接下，大模大样地下了车，俨然一副接受摄影记者欢迎的架势，和在东京时走沟沿躲车时像换了一个人。升觉得好笑，濑山一定是在模仿总工的派头呢。只要濑山和升两人时，他总要说：

“有什么呀，在工地这儿，会虚张声势就行。”

和大家吃完最后一顿告别晚餐，就要马上返回的濑山，在饭桌上又大肆吹嘘了一通。

“粮食和燃料都准备得充分得不能再充分了，大家尽管放心，卡路里

方面是经过了认真研究的。”

晚饭后，濑山特意把升叫到没人的屋子里。

“你得多注意身体呀，你要是有个好歹，我就无颜面对大先生的在天之灵了。”

“别这么说，是我自愿留下的，无论发生了什么事都是我自找的。”

“自找的，哼！虽说是心血来潮，可哪有你这样的呀，要是真想要照相机还可以理解，可是你早就有一架崭新的徕卡了。”

升笑着握了握濑山的手。濑山的方脸上那双小小的三角眼里泪光闪闪，升很意外。

阴沉的夜空下，大家出来送濑山。这大概是雪融化前，最后看到山外的人吧。喝醉了的年轻工程师们，挨个拍着濑山的肩膀。濑山坐进了路虎的助手席。

司机把发动机钥匙插了进去，摁下了启动键的按钮，响起了引擎的声音，却发动不起来。引擎在空响，怎么也打不着火，渐渐连声音也没有了。司机一个劲地摁启动键。

“喂，别瞎摁了，白费电池。”田代嚷道。司机歪着头直纳闷。

“奇怪呀，不知道出了什么毛病。我想起来了，快到这儿的时候，轧了个石头，响了一个怪声。”

“濑山君，出故障了。外面太冷，你先进屋呆一会儿吧。”司机留在外面修车，返回食堂的濑山情绪低沉，像变了一个人，惴惴不安的。

一会儿，司机甩着脏手套，进来说道：

“不行了，不行了。好像是汽油喷嘴坏了，得修一夜。大家帮帮忙，把车推到车库里去。”

大家一窝蜂地跑出去了，升也要跟出去，被濑山拦住了。

“城所君，我可怎么办哪。”

“有什么法子，等着修好了再走呗。今晚就放心地住下好了。”

“你这话太无情无义了，如果今天晚上下了雪……”

“那就是时运了。”升嘴上这么说，心里同情濑山，就上楼去自己的房间里，拿来一瓶萤酒吧送来的威士忌，濑山愁眉不展地慢慢喝了起来。

由于人数减少了一半，每个人都宽松地占据了一间屋子。濑山想和升喝酒，就到升的房间里来，两人消灭了那瓶威士忌。大为伤感的濑山，破天荒地说起了过去在城所家当书生时的事。升早已忘记了自己十几岁时，曾用墨笔在濑山的脸上画了个大大的八字胡的事，这些都是后来听家人说的。

濑山越说越没有顾忌了。

“我是昭和二十年去你家学习，就是国家总动员法实施的前一年，即自由主义经济的最后一年。先生真了不起。你的祖父才是真正的明治实业家。先生一直不屈服于战争中的电力管制，即使他还健在，也和买办资本家有根本的区别。你大概不记得了，先生很早就开始在家里招收书生了，少则七人，多则十五六人。我是没什么出息的，这些书生中后来出了四个大臣呢。”

濑山絮絮叨叨地说着说着睡着了。

……升一觉醒来，旁边的濑山正打着鼾，睡得很熟，似乎连梦都没做。升想象着若是给他画上个八字胡，也许会表现出像他这种对生活毫不厌倦的人特有的威严。

升感觉很冷。他套上棉袢，系上腰带，起来打开了窗帘。

外面在下雪。已经积了厚厚的一层，视野变窄了，只能看见五天前关门撤走的对面杂货店房顶上落着的积雪。被封死的大门外，也堆起了雪堆。

濑山回不去了。升回头看了看他的睡脸，心想还是先别告知他为好，等他自己醒来再说吧，现在叫醒他也无济于事。

没有风，只有厚重的鹅毛大雪铺天盖地地下着。往天上望去，这柔软微小的力量，聚集在一起，向大地扑来，气势逼人，却悄无声息。

升内心涌起了喜悦，他与外界完全隔绝了。

升不愿意承认这一点，可是他惧怕的不正是现实吗？这么说可能会贻笑大方，这个养尊处优的孤儿的这一倾向，即使不完全来自于祖父的遗传，也多少受其影响。城所九造的那般热情，那般固执，尽管是基于无穷的精力，和不知厌倦的现世支配欲，然而，能说没有被现实的恐怖所驱赶之人的狂躁吗？

“不会再收到显子让人烦恼的信了。”这位浪荡公子想着。“我面临着

漫长的冬天，那是非人性的隔绝的自然。而且，那边还有水库，那是石头、水泥和钢材构成的巨大的水库。那不是未来，不是与今天相连接的明天。今后大约三四年我要生活在这个没有时间的物质当中，创造出一个巨大的东西来。我也能够有目的，也能够投入的，只是以和其他人不同的方式。”

就在升沉浸于奇特的念头时，濑山终于醒来了。他以一家之长的慵懒面容看了看四周，见旁边没人，自言自语着“好冷啊”。

他习惯性地在枕头边找烟时，看见了窗外的大雪，惊叫了起来。尽管升已做了充分的思想准备，还是受不了他那悲痛欲绝的叫唤。

“下雪了？”

“下雪了。”

升无可奈何地答道。濑山颓然地盘腿坐在床上，然后抱着一线希望走到窗边，查看下雪的情况，他说：

“雪不算大，还能回去。车已经修好了吧？”

升沉默着。

“是吧，能回去吧？”

濑山又说了一遍。

“不行的，你也得越冬了。”

可以想象得到后来濑山怎样疯了一样地诉起苦来。他喊着老婆孩子的名字。他赖以生存的人际关系完全断绝了，最后濑山居然把这次偶然的事故，也归结到人事关系上去了。

“阴谋，这是阴谋，”他下了断言，“从K町出发前一定有人破坏了那个管子。使它在刚刚到达时才坏……对了，一定是这么回事。准是公司里的反城所派干的，我都能猜到是谁。想把我禁闭在这个偏僻的地方，再篡夺我的位置，他们太卑鄙了。升君，大家都叛变了，把你和我关在这种地方，是打算斩断城所派的根哪。我们成了人质了。”

一到这种事上，濑山那浪漫的空想可谓无边无际。“真是欲哭无泪。”他反复地说着这句话。昨晚和升分手时流的泪，如果是一点点人情泪的话，濑山的泪腺还是很发达的，然而一到这么吃紧的自己的问题时，就没有了眼泪，却代之以无穷的空想了。

升不忍面对这个可怜的男人，默默地站在窗边望着漫天的大雪。这大雪不仅把升与外界隔绝，也使濑山与外界隔绝了。这个有家的男人那“火热的亲情纽带”也同样被眼前的大雪切断了。说累了的濑山沉默下来，和升并肩眺望着那无声的雪花。

良久，濑山有气无力地喃喃道：

“阴谋……这是阴谋……”

升这回能够理解了，以濑山的性格，把所有现象都用人际关系来解释，对他多少是个慰藉吧。

(1)　源义经（1159—1189），日本传奇英雄，平安时代末期的名将。

(2)　法国科涅克地方产的白兰地酒。

第四章

大雪连着下了好几天，入冬以来第一场雪就成了不融化的积雪，这是个很罕见的现象。十天前也下了一次初雪，那只是快天亮时零星下了一点，早上起来一看，已经融化得分不出是霜还是雪了。

大家表面上好像可怜兮兮的，其实，越冬后的头一个星期，由于濑山的这出不折不扣的喜剧，大家的严肃和悲怆竟一扫而光。濑山整天抱着电话，想方设法地寻求补救措施，终于他明白了自己必须是个滑雪健将，才有可能出山去，这对濑山来说无异于天方夜谭。

他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请公司关照妻子和孩子，他认识到现在除了求得同情外别无良策，索性夸大其词地宣称要抱着殉职的精神准备留在这里。偷听了电话的田代，跑来学给升听时，笑得气都喘不上来了。

除濑山和一名炊事员外，在所有二十多岁的年轻人中数田代最小，他脸蛋红红的，整天活蹦乱跳。他很喜欢越冬的生活，像个睡觉前总要闹一通的小娃娃似的，在由于阴暗的雪天而整天开着灯的屋子里一个人穷折腾。显然他相信自己是“被选拔出来的人”。“这样的人最容易受不了苦的。”升注视着这个笑得眼泪都出来了的充满活力的小伙子。

升羡慕他那种易受挫折的青春。

“四年前，我像田代这么大的时候，要比他老成多了。现在想起来真让我害怕，那时我看女人时，总是在期待着她的某种反应。可以说我曾经是个相当可恶的少年吧。”

升忘记了自己才二十七岁。

在经验丰富的炊事员的指挥下，没有遮雨板的玻璃窗外，全钉上了监狱一样的木板条。大家还修理了滑雪板。

雪后的早上，在滑雪之前，工程师们要先完成各自的工作。升和三个人穿上滑雪板，去调查奥野川的流量，还有四个人去调查积雪量，剩

下的人再加上濑山、司机和医生用大饭勺似的木锄清除屋顶的积雪。

积雪有齐胸那么深。冷冰冰的太阳普照着大地，四周的群山又清晰地浮现了出来。银装素裹的山峦巍然屹立，阳光照耀之处，腾起了朦胧的水蒸气，山谷的暗影呈现出青绿色，以一种比红叶覆盖时更为原始的，犹如刚刚降生的姿态耸立在那里。

升一行滑到枫树林的下面，树梢上落下的雪团掉进了田代的脖子里，凉得他直叫唤。

他们来到了奥野川上游的木箱索道桥。这是将一个浅浅的木箱吊在联结两岸的绳索上来渡河的装置，木箱里面只能坐下一个人。两岸的木桩旁竖着测量标杆，对岸有个蜂巢状的自动测水器。

大家脱掉了滑雪板。岸边的雪覆盖在芦苇上，很柔软，靠近岸边的地方结了一层薄冰，奥野川却没有一点冻冰的迹象，滔滔地流淌着。大家像少年人一样，猜拳来决定先后顺序，冻僵的手指笨拙地做出剪子的形状。

轮到升时，他接过田代递给他的流速计，坐进了木箱，木箱摇晃得很厉害，大家扶着升坐稳。

现在是一天之中山里能见到太阳的一段有限的时间。升坐在摇来晃去的木箱里，被绳索的反光和河水的波光晃得睁不开眼，只觉得眼前仿佛一片耀眼的茫茫白雪。他恍然觉得无论自己掉到哪里，都是在光照之中，不会感到疼痛的。升自己拽动着绳索，一点点接近了流心。

“喂，就是那儿。”

岸边的田代向他喊道。升用冻僵的手将系着流速计的绳子朝河中放了下去……

晚饭后，大伙围着火炉聊天，中心人物是一向有着说不完的话题的升。升给人的印象是个很能山侃海聊的人，然而一谈到水库，他只说了一句“人生都是虚的，只有水库才是实的”。这是他平时思考的闪现，他的这一过激而超越的思想，给年轻的人们以强烈的触动。

好容易适应了这里生活的濑山，不能漠视这种思想泛滥，起而反击。在他看来，升对问题的看法是对他的挑战，乃至嘲弄。再加上搞技术的和搞管理的人之间一贯对峙的经验，他感到对于技术与人之间的问题，有必要敦促人们彻底地反省。

“你说水库是实的？”他操着浓重的广岛腔急忙打断了升的话。

“水库不就是钢筋水泥吗，它也是人造出来的呀。比方说，我儿子今年五岁，过十五年是二十岁，如果那时我儿子当了兵，上了战场的话，追根寻源可以说是由于奥野川水库的三十万千瓦的最大发电量促进了军需工业的发展。建设这个水库时，他父亲也参加了，这不就等于父亲为亲手杀死自己的孩子而干活吗？”

“这不是杞人忧天吗。”有人说道。

“没错。这就是水库，是人为了人建造的。所以说水库也不过是人际关系的一环哪。我们常说自然和科学的对立，这仅仅是抽象的表现。造出同样形状，同样大小的中共的水库和我们现在建的水库完全不一样。因为水库与人类社会的关系有所不同。”

“如果两种都是用于军需目的的电力开发的话，又有什么不同呢？”又有一个人反驳道。

“我不是共产主义者，我并没有说中共的水库用于和平的目的，我们的水库不是。只是我理解不了你们技术工作者的所谓理想主义。”

“因为你不是站在创造物质的立场上的。”有人说。

“这话不错，创造物质的喜悦当然是符合人性的。然而，你们创造出来的东西并不是玫瑰花或假山石，而是有着经济效用的，或者说本身就是具有经济效用的东西。制造原子弹的人也有创造的喜悦。”

“听你这意思，种玫瑰的人不想着玫瑰的刺会扎人，就种不出来了？”有人问道。

“是啊，没错。创造的喜悦仅仅是人类的喜悦的时代已经和十九世纪的市民社会一起终结了。现在制作一次性的筷子，也不一定光是为了吃饭。出口到美国，或许会在某化学武器的实验室中作为不良导体的镊子而被使用也未可知。近来美国人也会用筷子了。总之不存在人类制造的东西这种东西，根本没有工人式的良心制作的纯粹的物质这种东西。物质不仅仅是物质，必定产生某种效用，无论科学的产物，还是艺术品，一切的一切都不过是介于某种关系而存在。何况像水库这样的，本身即效用的物质。我们无法知道它被用于什么目的，你们制造它时可以具有技术工作者的良心，可是，对水库所具有的各种关系视而不见地拼命干活，就只能说是愚蠢了。”

“那么只注意这些关系的人就没有良心可言吗？就是说除了政治性的

目的意识外不可能有良心这一说了？”有人问。

“对呀，”升终于开了口，“你只承认不偏不倚的、无可无不可的良心，调和主义的良心，不负责任的良心，决不迈出自己桌子半步的良心，对吧。这就是坐办公室的人的良心。你既然这么说，那你们这些坐办公室的人去建水库好了。”

“你可真是不留情面啊，”从不生气的濑山答道，“反正我已习惯于对没有人情味的理想主义保持警惕的态度了。那么你怎么样呢，不同意我说的抽象的技术工作者的良心，恐怕也不抱有政治性的目的意识，那么你的理想主义的那种技术性的根据是什么呢？”

升调皮地转动着俊美而清澈的眼睛：

“就是能够变得盲目的才能。”

升觉得且不说濑山滥用的“人性的”这样不洁的词语，实际上在人性主义包裹下的时代的技术里，我们制造的东西也能实现神的意志，也能有益于人们的幸福安乐的调和，并具有使命感。我们的时代失去了这些是事实，然而如果没有一些人投身其中，没有一些人集中精力和热情的话，有些工作是绝对完成不了的，这也是事实。工作这种东西本来即是如此，中世纪的工匠的良心和十九世纪的资本家的勤劳，都表明了他们没有把工作看作它以外的什么。

技术完全机械化的时代如果到来的话，人类的热情就消失了，精力就成为多余的东西，所以倾注于科技进步上的热情和精力也具有自我否定的侧面。庆幸的是，事态还没有发展到这一步。

水库建设在这个意义上是一种象征性的事业。我们开发山川这些大自然的效用，今天还可以有幸作为发挥了我们人类自身能力、热情和精力的代价来接受。等到自然的效用开发到了尽头，不到连地球的渣滓都被利用的荒废的极点时，人类的热情和精力不会消失，升坚信这一点。

水库建设的技术，既是自然与人类之间的搏斗，也是对话，是人类为发掘自然未知的效用，而自觉到自身未知能力的一种自我发现。

技术失去了那种幸福的预定调和，失去了人性主义的使命感和分工意义，尽管孤独却具有了征服珠穆朗玛峰般的人性的意义。总之并不是像濑山所说的那样，是软弱的技术人员的良心在追随被置于一定结构下的技术，相反，应该是技术在追随着人对于开发自身能力的要求。这种要求在濑山眼里不过是空幻的理想主义而已。

能变得盲目的才能……为了发现自身必须变得盲目起来。升本想说的是“集中精力的才能”，却说出了这句话。然而他知道只观看的人是决不行动的。

……在这样的集体生活中，互相之间渐渐就无密可保了，佐藤公开了他梦幻般的单相思，医生公开了未婚妻的事，田代说起了有关母亲的许多往事。

升的母亲得产褥热而死，他只看过她的照片，或听家人讲过母亲的事，因此田代对活着的母亲的细腻情感使升很感兴趣。田代不喜欢父亲，却对母亲赞不绝口。他跟升说出了中学时使他感到羞愧的往事，他曾发疯般地嫉妒过母亲那刚刚有些苗头的恋爱。

那人是父亲同乡的后代，私立大学的学生，常来家里玩，还帮着田代做功课。田代从一开始就反感他，渐渐对他越来越厌恶起来，对他的一举手一投足都看不惯。觉得他笑的样子龌龊不堪，他偶尔哼的几声歌也令人起鸡皮疙瘩，就连他戴帽子时，先用拳头从里面捅一下，再戴到头上的毛病，都卑俗得使人不快。一次，田代在一个唱片店里听到了那个学生常哼的歌，觉得很好听，可是，不知为什么，只要那个学生一唱，就变得难听了。

一天晚上，和父母一起吃饭时，田代说：

“我讨厌大岛，不愿意让他给我看作业。最好以后别让他到家里来了。”

父亲一听就发了怒，他觉得小孩子对自己关照的同乡不敬，就等于轻蔑自己的家乡。总之，后来田代一想起这件事，就感到家长也有对孩子不公平的时候。

“混蛋，你傲气什么？大岛是秀才，前途远大。像你这种小毛孩懂什么！”

“可是我就是不喜欢他。”

脾气暴躁的父亲，拿起饭碗就朝田代掷过来，田代一歪头，碗砸到了拉门上，把拉门打穿了一个洞。

父亲一向是暴戾的，他骂道：

“你干吗要躲？”

边骂边站了起来。母亲赶紧好言相劝，阻止了父亲。田代被母亲带

到厢房里去。

他现在还记得，那是个春天的傍晚，厢房前的八重樱正在盛开，还有开始落花的山茶和木瓜。一朵鲜红的山茶花，以及木瓜桃红色和月白色的花瓣掉在已经昏暗下来的潮湿的泥土上。邻居家有人在荡秋千。

在黑暗的房间里，母亲美丽的眼睛微微发蓝。

“去跟爸爸道歉。”

田代沉默着。父亲没有理由那么生气，父亲为了大岛生那么大的气，实在有一点滑稽，似乎是找错了对象。父亲是不是犯糊涂了。

“听话，去跟爸爸道歉。”

母亲和蔼了一些，又说了一遍。

田代还是不吭声。

母亲脸上的表情突然变了，眼光黯淡了下来，有些发青。母亲用异常和蔼的，却一字一句的语调说道：

“有什么别的原因吗？你说讨厌大岛，是不是他跟你说了什么让你讨厌的话了？告诉妈妈，他说了什么？”

田代从母亲的脸上看到了恐怖的东西。母子间的宁静消失了，第三者插了进来，母亲的脸变成了第三者的脸。田代死也不愿意看见母亲这样的表情。他学着大人的嗓音，粗声粗气地说了句：

“他什么也没说。”

……

“从那以后，我知道了嫉妒。我清楚自己无缘无故地讨厌大岛，就是由于嫉妒。我那时十四岁，那个年龄的孩子怪得很。我后来很苦恼，像女孩子那样耍赖，不好好吃饭，身体越来越瘦。母亲非常担心，对大岛的态度明显有所改变，我的身体也就好起来了。从那以来，母亲一直是我一个人的母亲。这双手套，这件毛衣都是母亲给我织的。”

“真是，人连自己属于谁都不知道啊！”升感叹道，“你的母亲万没想到你会争所有权，要是你父亲嫉妒那是正常的，看来你母亲输给了半路杀出的嫉妒。”

“是这么回事。”

红脸蛋的田代，就像偷吃了好东西那样，满足地笑了。

对田代毫不体谅母亲为了孩子而放弃爱情的绝望，升感到十分惊讶。无论哪种爱都是自私的，这一发现让升也觉得不可思议。母亲在生下自己的同时便离开了这个世界，他没能成为这种母爱的对象，这倒使他为自己高兴。因为他感到带到这里来的旧相册里，自己以特别的感情，即所谓不被世俗的爱情法则所束缚的特别的爱来珍视的只有母亲的几张照片。

十二月上旬的一天，升和同事们再次去那个木箱索道桥测量流量，工作提早完成后，他们趁着有太阳，滑雪横穿银山平，来到了喜多川的河畔。这时，打头的人停了下来，做了个手势让大家别出声，指着对岸西面的山顶。

太阳被山挡住了，冷飕飕的。从远处看，白雪覆盖的绝壁上到处都是黑洞，那是凸起的凝灰岩。喜多川在峭壁下潺潺地流着。

山顶上是透明的浅杏黄色，高空湛蓝湛蓝的。山顶四周的雪格外耀眼，和绝壁上的暗雪形成了对照，就在那明暗交界处伫立着一只羚羊。

羚羊身上的毛又黑又长，由于逆光站立，而成了剪影，坚硬的轮廓好似铁铸出来的一样。威风凛凛的犄角朝后弯曲着，在夕阳下熠熠生辉。

羚羊纹丝不动地站着。

突然羚羊不见了，注视着它的人们，没看清羚羊转身跑走的瞬间，只觉得它那一动不动的身影突然间消失了。

大家满足地朝住地滑去。升边滑雪边想：

“羚羊……antelope[(1)]……misanthrope[(2)]……真是奇妙的韵脚。”

看到羚羊后的第二天起，连阴了好几天，温度急剧下降，开始进入了漫长的暴风雪天气。一天早上，升睁开眼睛，看见从窗户缝隙里刮进来的雪粒，成一条直线，从榻榻米直到被子上。

积雪一天天增高，堆积到了窗户根，并且每天都在一格一格地掩埋着玻璃窗，最后，窗户整个被雪遮盖了。

屋顶上的雪一天比一天厚，走廊的拉门被沉重的房顶压得开关都费劲了。

那位路虎的司机，过得挺自在，他似乎不觉得濑山的越冬和使一辆

车闲置在山里一冬天是自己的责任。反正工资给他存着，又是单身，所以整天无忧无虑。他特别爱睡觉，大家都非常惊讶。

“那家伙是不是想在这儿冬眠哪。”

田代差点儿没说出来。这个司机大概已习惯于坐在黑暗的车里等那些不守时间的人了，这次只不过是将等的时间延长为六个月而已。没什么需要他帮忙的，他也不抱怨无事可干。他吃了就睡，睡醒了就哼哼流行歌曲。他很懒，不喜欢滑雪这样快活的运动。炊事员倒是乐得他这样，因为这个饭桶要是再去滑雪，消化就更快了，谁受得了啊。

升对濑山的“人性的”这个词非常有兴趣。在城市里时的升几乎丧失了对他人的关心。

他甚至发现了从没有注意到的濑山的优点，即从不掩饰自己的感情，那旁若无人之态，实在可爱之极。

濑山具有玻璃罩般的性格。犹如透过水族馆的那种永不会损坏的玻璃罩，可以清楚地看见穿梭于小小的岩洞的鱼群。被大雪封闭在山里的开头几天，他的悲叹令人目不忍睹。本来不具有演悲剧才能的人，必须演悲剧才是真正的悲剧。他那被束缚的激情，没有一点与他吻合，他似乎忽视了每个人的感情在达到对别人具有说服力之前，所必要的程序。

朴素的感情应该伴有朴素的表现形式。可是濑山的表现只能说都是不成形的。在总社工作时，他连说话方式都循规蹈矩，例如“这个问题嘛，要好好研究一下”或者“科长真有两下子啊”，“是啊，那就再好不过了”等等任何人都使用的语言。一旦被置于深山的境遇中，那些套话没有了市场，结果，大白天濑山也蒙在被子里哭泣，这是去他的房间里观察动静的田代回来报告的。

濑山一天天安静下来了。没有什么工作可干，到了晚上，他不是打麻将，就是跟人聊些色情话题解闷。白天工程师们不在的时候，他就到厨房和炊事员聊天，或帮着切切葱什么的。

其实，另有理由使他不能彻底安下心来，因为还没有接到妻子的来信。怎么也不赶紧拍个电报来呢，他心里憋不住事，得空就去跟升念叨。

“会不会发生了什么不能告诉我的事呀，我儿子万一得了大病……真要是那样可怎么得了。”

“放心吧，很快会有消息的。”

“听了你的安慰话我也高兴不起来，我的心情你们独身的人哪能明白呀。”

一个星期后终于来了信。传达电话呼唤了濑山的名字。

在他的周围，年轻人们一个个竖起了耳朵。濑山一句句大声重复着接线员念的信。

“什么？‘孩子很好，我也很好，家里的事’什么？‘家里的事不用担心’……嗯。‘你也要趁着这个机会，在雪融化之前，在那里好好养养身体’……”

听到这儿，大伙笑了起来，濑山呵斥道：

“笑什么，吵死了。”

“……什么，还说什么了？‘好好休养身体，多关心公司宝贵的年轻同事们’……嗯，嗯，‘家里有我呢，千万不要挂念’……然后呢，什么？就这些？”

大家又哄堂大笑起来。

“就这些？不可能的。就这些吗？真没办法。再见。”濑山赌气似的撂下了话筒，气哼哼地回屋去了。

从这以后，濑山渐渐恢复了正常，以至那天晚上，还挑起了那场水库辩论。

晚饭后大家都围到火炉边来，这段时间是从早上开灯后度过的黑沉沉的一天当中，最为宁静的时刻了。假的黑夜过去了，真正的夜晚开始了，电灯的光亮显得耀眼起来，暖融融的。从偶尔打开的炉子里，可以看见红彤彤的火苗，是那么夺目，那么醉人。

屋外暴风雪的声音和火炉里呼呼的燃烧声，自然的威胁和人类生活的微妙的和谐……火炉上烤着几双灰色的劳动手套，冒着热气。

火炉周围的男人们身上散发出同样的气味，就是那滑雪靴的刺鼻的油味。有的年轻人胡子拉碴的，也有的每天执拗地刮着已经发青的下巴……尽管每天都面对这些脸，但是到了炉火旁，封闭在一个个梦想和思想里的脸，格外的亲切。大家静静地喝着酒，收音机不管听不听都一直开着，收音机里的音乐和广播剧意味着他人，是这里所没有的他人，

所没有的那些生活，那些忙碌，那些错综复杂的心理，那些娱乐……

外面暴风雪的彼岸是遥远的城镇，那边灯火辉煌，铁路纵横，夜生活丰富多彩。这边有我们的生活，那边是他人的生活。那边无数的灯火和这里的一盏小小的灯火的生活具有完全相同的比重。青年们喜欢这样思想，在他们的背后，被暴风雪覆盖的，还未成形的，却已经成长为一个确实观念的巨大威严的水库，仿佛正展开白色的水泥之翼，守卫着他们，肯定着他们，庇护着他们。

只有濑山置身于这梦想的生活之外。虽然他也夹在大家中间烤火，却是孤零零地，呆呆地倾听着暴风雪的声音。他什么人也不是，他是多余的人。

在上次的水库辩论之后，濑山和升促膝喝酒时，想起了那次升说的"征服珠穆朗玛峰和水库工程，在发现未知的人类能力这点上是相通的"的论点，于是趁着酒劲上来，忽然想要尝试着反驳一下。

"城所君上回讲的纯粹是谬论，根本不合逻辑的，"他突然说道，"说穿了那不过是体育运动员的精神。这里又不是滑雪练习场。"

"你也学滑雪多好啊，那样就会和我产生共鸣了。"升说。

"我得先和你产生了共鸣之后，才学滑雪呢。归根结底，你是个不承认事物价值的人。"

"这就是独身者的思想呀。"

"而且是有钱的独身者。所谓价值，我认为是内在的东西，不养育孩子是不会相信的。"

"你可以认为孩子对你来说是内在的，就像孩子是父母的所有物一样。"

大家也被吸引了过来。

"我不是说孩子的存在，而是孩子的价值这种东西，对我来说是内在的东西。我和老婆的关系……"

有个人刚要笑，濑山瞪了他一眼。

"……我和孩子的关系，社会关系即是从这种肉体的联系中产生出来的。各种价值都是从这种关联中内在地产生的。然而城所君拒绝所有内在的价值。你不相信任何价值，却说什么发现人的能力。你的目的何在呢？"

“目的是没有的。”升简洁地答道。

“瞧瞧看，没有吧。你不为任何人而工作，也不为你自己。”

“人类的进步，都靠这样的工作。”

“瞧瞧，你嘴上这么说，其实你相信不相信人类的进步还是个疑问呢。我以前以为你坚信未来，挺羡慕你的，看来不是那么回事。你不相信价值，所以只会相信外在的、和你自身毫无关系的东西。什么石头啦，水泥块儿啦。”

“比如水库。”

“你和水库没有任何关系，所以才说水库比人生还重要的吧。我真是一点儿也搞不懂你。”

“那么，登山家和珠穆朗玛峰有什么关系呢？”

“说来说去还是离不开体育精神哪。在这个空虚的时代里，除了体育之外就没有别的了吗，你说呢？”

一喝酒就脸红的濑山，做作地摊开双手。升穿着宽肩的高级滑雪毛衫。对濑山以轻视的态度使用体育精神这个词，大家很不以为然。

……正好收音机开始播放新闻了，大家都安静了下来。广播员报道了公司的社长去美国访问的消息。

“社长去美国干什么？”

“前些日子不是去过了吗？”

“引进外资呗。”

佐藤不耐烦地说了一句。

濑山马上发挥了他那消息灵通的才能，告诉大家：

“赤间社长的谈判一成功，明年夏天，这里将遍地都是美国造的建筑机械了。”

田代兴奋地喊起来：

“运载卡车是欧几里得的，全自动搅拌机是约翰逊式的，全套一流机器。”

“先别高兴，”濑山制止了他，“其实都是在争权夺利呢，赚的钱将投给日本的保守党，建成后的水库的电力，只能是用于军需产业了。”

“怎么回事？”

“是这样的，社长前些日子访美的时候，美国银行答应投资，但附加一个条件，即要有美国的建筑业参与。银行指名让蒙哥马利建设公司参加，社长只好接受了。回到日本后，就指名鹤冈组和樱组为蒙哥马利的合作公司。这还没什么。

“后来，社长把这份合同的几成回扣送给日本的保守党，以此为条件说服通产大臣同意。

“另外，还有一个动向，就是正在开展的使用国产机器运动，因此投标时，各社将会合作，以最便宜的投标价格参加。

“投标大概是在明年春天。显而易见，这次投标将以不透明的结局告终。就是说，即便价格高，在通产大臣的默认下，也要让蒙哥马利公司中标。”

“还是咱们社长懂得，哪怕稍贵一点，也要用好机器。”

“根本不是那么回事，”濑山不屑地说，“还不是为了赚钱呗。社长还兼任东部物产的社长，举个例子来说，欧几里得的卡车怎么进口的呢？是蒙哥马利公司从欧几里得公司买进，通过东部物产进口的。东部物产因此得到了回扣，就进了赤间社长的腰包。

“一般说来，拿到中标价格的一成左右的回扣是很普通的事。如果中标价格上百亿的话，就有十亿进账。其中的几成由社长送给保守党。

“所以说，美国银行同意投资就意味着对保守党的间接投资。”

然后，濑山没有忘记补充了一句：

“这么做是欠妥当的，和赤间相比，城所先生才是真正的爱国者。先生健在的话，决不会容许这样的卖国行为的。”

濑山是通过什么情报得知内情的是个疑问，这个情报的真伪也很难说。年轻的工程师们，都困惑地沉默着。

濑山说话时有人关掉了收音机，寂静中暴风雪的声音显得更响了。风夹裹着大大的雪团在他们的周围呼啸着。

升并无揶揄濑山的意思，平静地说：

“你想要改变这种局面吗？”

“没这个打算，”濑山坦然地答道，“再说我正在越冬啊。”

这个回答实在滑稽，可是谁也没有笑。一种被遗弃的感觉，随着暴风雪的呼啸声，像一股寒气钻进了他们的棉袄里。濑山所说的种种关系，担负着正确的或者邪恶的使命，正在没有风雪肆虐的彼岸殊死搏斗着。而这里有灯光，有酒，有炉火。暴风雪隔开了这两个世界，疯狂地发出撕扯粗布似的声音，震撼着天地。

那声音有时拖着长长的尾音远去，有时又折返回来，在黑暗中，满天的雪片呼呼地朝这边刮来，发出沉闷短促的撞击声。那狂风就像一张被打烂的黝黑的脸。不久又渐渐远去的声音，在远方的某个地方，发出优雅而柔和的响声……

将近十二月下旬时，憋在山里的人们都开始变得神经兮兮的，一个无聊的问题竟能引发一场激烈的争论。大家都陷入了沉滞的情绪之中，谁也没有法子使大家解脱出来。有时靠着酒力，大伙歇斯底里地欢乐一通。这种感情的高音阶和低音阶相互抵消，其结果，竟然连一次像样的吵架都没发生过。

夜晚，黑暗的走廊上，滑雪板排成了一长溜，在微弱的灯光下发着寒光。关着门的屋子里，充满了滑雪靴的气味和平时注意不到的墙上的石灰味儿……

一个特别寒冷的黎明，升做了一个噩梦，梦见自己正在睡觉时突然被人打了一枪，他猛地坐了起来，耳边响着暴风雪的呼啸声，隔壁的田代也起来了，过来看看发生了什么事。见升的被子上有个水龙头。原来是下水道冻了，水压过强而崩掉的水龙头，冲破了盥洗室的门，飞过了走廊，穿透了房间的隔扇，掉到升的被子上了。

早上起来一看，喷到天花板上的水已经结了好几根尖尖的冰柱。

大家都期盼着听到传达电话接线员的声音。收音机里虽然也有女人的声音，却比不了接线员的声音亲切。每次一有电话来，大家就奔到电话机旁，抢夺话筒，哪怕能听一声接线员的声音也好。

接线员有两个人。越冬以前大家全不知道她们姓甚名谁，现在不仅每个人都知道她们一个叫千代，一个叫春江，而且还能分得出她们的声音。

没有私人的交谈，最多跟她们报一下自己的名字，说句“早上好”、“晚上好”等等。对方都一一用甜美的声音回答，但她们不敢公私混淆，一旦发觉有聊天的迹象时，就马上严肃起来，挂断了电话。

千代的嗓音比较好听，有点新潟的口音。春江的声音略低些，但圆润柔美，发音标准。年轻人喜欢听春江的声音。那声音很沉静，像大姐姐一样和蔼，每一句话里，都含有微妙的情感的抑扬。

这声音在深更半夜越过群山峻岭，沟沟壑壑，冲破暴风雪，像鸟一样飞来。虽然是公式化的语气，却具有哀婉的回音。有时不知什么原因那声音突然远去，变得细微起来，声音的主人，把一瞬间衰弱的不安传给了这里的人们。

工程师们通过每次电话里的声音来想象着自己所喜欢的接线员的身心状况。

升每周都接到一次显子谨慎简洁的来信。有时是办事员，有时是接线员，用传达电话传达过来的这一定期信件，成为宿舍中的一个美谈。人们跟升要照片，想看看对方长得什么样，升说没有照片，人们怎么也不相信。

升一点也不为没有跟显子要照片而后悔，照片会看厌的。没有照片的升，对显子可以保持新鲜的幻想。

不可思议的是他没有再梦见过别的女人。偶尔出现过让他头痛的女人，然而多数是梦见显子，或类似显子的无名的女人。

升常常梦见显子的尸体。那具无感动的、百呼不应的肉体，仰面朝上白兮兮地横陈在那里。那肉体还残留着体温，拉起她的手，那手没有知觉，滑落到了黑暗之中。看不清楚那张朝后仰着的脸，只有雪白的下巴像陶器的碎片一样浮现出来。

委身于一切爱抚的这具肉体，失去了意志，从内到外都成了被动的物体，她不会拒绝一切，没有羞耻感。男人的眼睛，手指和嘴唇，将无一遗漏地占有她。

升沉浸于这个幻觉。他没有从她身上得到的东西，恐怕就是那死尸的幻影吧。

一天深夜，升感到口渴，就从静悄悄的宿舍楼梯上下来，穿过放滑雪板的走廊，到厨房去喝茶。

打开厨房的灯，看见篓子里放着明天早饭的材料，颜色很新鲜。切碎的绿色大葱和白色土豆块，这些蔬菜看起来就像是活生生的东西。尤其是洗好的芋头惨白惨白的，比起没洗的芋头，更令人想到肥沃的黑土

地。升没想到自己竟会被这些东西所感动。他一边听着为防止冻冰而开着的水龙头的流水声，呆呆地瞧着蔬菜出神。

从食堂通往厨房的门口有个影子一晃，回头一看是田代站在那里。

“你怎么了？”升问。

“想喝茶……”

“我也是。今天晚上口渴得不行。”

田代咕噜咕噜地喝着凉茶。

“我吧，”田代忽闪着不安的大眼睛说，“不知道为什么我睡不着。”

“没办法，太年轻了。”

升使劲捏了一下田代的脸颊。

“不是那个意思，我老听见怪声。”

“什么怪声？”

“你听……又响起来了，你听不见吗？”

升倾听着，风停了，外面静悄悄的。

“听不见。”升答道。

“我能听见。就像有好多婴儿在哭似的怪声，而且还来回移动。”

“是什么鸟吧。”

“也许吧。”

两人互相对视了一会儿，田代脸上露出了孩子般纯真的恐怖。他突然抓住升的肩头，这回轮到升吓了一跳。

他像大哥哥一样，用力拍了拍田代的肩：

“没事儿，睡吧。”

他们到底也没有弄清楚那声音是怎么回事。后来听当地的老人煞有介事地讲，在雪乡经常能听见这种莫名其妙的声音。

麻将、围棋、象棋、酒的生活就这样日复一日地过去，田代那寂寞之极的样子使升成了他的庇护者。谁也不看正经书了。升不可思议地成了人们诉说内心烦恼的听客。佐藤把自己的单相思讲给升听，甚至还给他看了对任何人都保密的照片。

照片上是个二十岁左右的漂亮女人，长得很像某尊著名的佛像。也难怪，身为土木工程师却是古典美术爱好者的佐藤，在学生时代，曾周游奈良的各个寺庙，参拜了许多佛像。

佐藤的长相古板，长脸，眉毛眼睛朝上吊着，有点类似武士的相貌。向往着如今已是非常罕见的梦幻般的恋情。是个过度的自我肯定、主观的自我崇拜者。这位佐藤向升敞开了心扉，力陈自己不幸的恋爱之正确，谴责战后青年的道德腐败，升听了真是啼笑皆非。

佐藤非常崇拜升，把升讲的那些小故事都看作是升从书本中得来的知识，还把每周给升寄明信片的那个女人，想成世上最最纯洁的少女，把升和那少女结合当作幸福的青春的典范。并这样说道：

“你肯定会和她结婚的吧？”

“也许吧。”

升简短地回答。

佐藤似乎觉得得天独厚的升有义务成为自己的不幸的理解者。然而他所描绘的那女人的模样，完全就是佛像本身，升一点也摸不着这暧昧模糊的浪漫爱情的轨迹，丝毫不觉得佐藤有什么成功的希望。

“她和我分别时，还回头朝我笑了一下，我觉得她像是在哭。我那时才直觉到她是爱我的，可是我怎么也没有勇气向她表白……”

“既然知道她那么喜欢你，就可以安心了吧。”

“恋爱不可能安心的。可以说从那以后我就一直在享受不安。”

佐藤举出的那些微不足道的爱的证据，就像洒在院子里的植物上或照在亮晶晶的空啤酒瓶子上的阳光一类的东西。这种东西使人兴奋，甚至构成生命中闪光的一瞬，而佐藤却想要使之与世上固定不变的事物相并列。

升的经验告诉他，这种幻想是难以打破的，这种幻想不需要帮助，他默默地听着。升这种体贴的沉默，触动了年轻的佐藤的心。

“只有你一个人能够理解我啊。”

漫长的雪乡生活使人变得多愁善感，佐藤的眼睛湿润了。“我所缺少的正是这眼泪。”升在心里想。

发生了什么呢？升会为自己的欠缺而感动！原本他就是会感动的！

来这里以后，他产生了种种新的感情，如果最先为此而吃惊的是他自身的话，那么在这群年轻人当中，一直也没有表现出因环境影响而起心理变化的人也只有他自己，这自信是属于他的。升在别人眼里也是可以信赖的，天生就能忍受越冬的孤独的人。

濑山常常用不胜感慨的口吻说：

“你到这种地方来，怎么还能这么平静啊！”

奢侈的人对偶尔的粗粮，厌倦了官能享受的人对偶尔的节制，会产生一种新奇的喜悦，是常有的事，但是都长久不了。升与众不同，他感受到的是更为本质的喜悦，是宁静而平凡的幸福。从虚无之中发现未知的新鲜感情的这一人工的作业，需要对任何事情都心平气和的理智的计算，以易受外界影响的肉体来处于其间，与过去他把欲望作为理智的假设来看有所不同，这是一种完全理智的冒险的喜悦。

升的空白的心里产生了他在少年时代应该知道而不知道的自然的纯情。他睁大眼睛想看看这纯情会将自己带到何处去。

……升从佐藤的精神恋爱，突然想到了一件事：

“到底显子对于我而言和那佛像对于佐藤而言有什么不同呢？”

这二者貌似不同却又相像。佐藤的恋爱的观念性和升的已经发生了肉体关系的观念性，渐渐相似起来，使他觉得很可笑。升以既非不平，也非满足的心情，在心里嘀咕着：

“我总在想那种看不见脸的、触摸不到的女人！”

一天，雪停了，蓝天露了出来，升和同事们又去奥野川测流量。流量稍有减少，但没有结冰。只有薄冰从河岸像尖刀一样指向河心。工作一结束，他就一个人向上游方向滑去，他想去看看那条瀑布。

沿着白雪皑皑的山峦一直来到了河边，树木垂下的枝条被阳光照出了长长的影子。小瀑布在哪里？他怎么也找不见了，转来转去，最后还是福岛县的陡峭的山峰告诉了他。

手扶着伸向河面的粗大的山毛榉树枝，青年眺望着对岸久违了的小瀑布。瀑布结了冰，坚硬的冰凌互相缠绕着，晶莹透明，在夕阳下闪烁着纤细的光泽。

远处传来雪崩的声音。

声音在周围的群山中回响。

升恍然觉得是显子在喊他。他掉转滑雪板，追赶前面朝宿舍滑去的同事们。

吃完晚饭，电话值班员笑嘻嘻地来通知坐在炉边的升接电话。大家毫无顾忌地跟了去，在接电话的升的周围竖起了耳朵。

“是城所君吗？”

接线员春江问。

为了听接线员的声音，有一位把耳朵贴近升的电话筒。春江平淡地说了句：

“请稍等。”

这时换了一个女人的声音，听电话的人冲大家摇了摇头。

“城所君吗？我是显子。”

升怀疑起自己的耳朵来，以为接线员故意改变嗓音，闹着玩，所以他极力用平静的声音应道：

“你怎么会在那儿呀？”

“我到K町来了。我实在想听听你的声音。我家的（她想说‘我丈夫’，又怕被别人听见，就含糊其词了）……去九州出差两三天，我就趁机……”

声音忽然小了下去，肯定是显子了。升提高了声音，“喂、喂”地喊了起来。对这个“喂、喂”，周围的工程师们都有着强烈而柔和的感情。显子的声音突然大了起来。那圆润低沉的声音，使他眼前浮现出显子嘴唇的嚅动和时而露出的白细的牙齿。升的感动无法形容。

“我想见见你。可是必须要等到雪化以后。”

“我也想见你呀。”

青年发自内心地叹息着。

“想听听你的声音也不容易，不知什么时候还能来K町了。很难得不在家的。”

显子省略了主语。

“你好吗？”

“嗯，很好。明信片都寄到了吗？”

“是啊，我的回信也收到了吧？”

“收到了，可是不知是谁写的字，真难看……哎呀，被人听见不好吧。”

显子笑起来，升的心里有些难受。

“……你好像挺愉快。”

“是啊。”

显子的这种略带忧郁的、不真实的回答使升感到亲切。

“有机会还能来K町就好了……不过我会常写信的。雪一化就立刻给我拍电报好吗？我去车站接你。”

然后两人都不知该说什么好了。

“多保重，”显子说，“请多保重身体。”

“嗯。”

两人又沉默了。

“那么再见吧……”显子说。

“谢谢你。”升深沉地说道。

(1) 英文，羚羊。

(2) 英文，厌世者。

第五章

象征性地过完了新年之后，他们继续过着被雪封闭在山里的日子。积雪超过了二米。十一月和十二月的最低气温是零下十一度，进入一月后，早晨的气温下降到了零下十九度。

暴风雪后的一个晴朗的下午，剧烈的响声快把他们的耳膜震破了。响声来自奥野川的上游。然而由于四面群山的回音，听起来就像四面八方都在此起彼伏地震响着。声音持续了一分多钟，其间，这方小天地被轰隆声包围，仿佛变了个世界。

大家争先恐后跑上二楼，挤到窗口往外张望。尽管窗户被钉上了木条，还是被震得哗啦啦地直响。

只见奥野川的上游，像涌动的白云般腾起了漫天的雪雾。银山平的尽头，耸立在奥野川和喜多川两河之间的细越山的东侧，发生了大雪崩。

春天持续高温时发生的雪崩，大致能够预测，可是，这回是不安定的积雪突然崩塌的所谓新雪表层雪崩，完全无法预测。

“真像大爆破啊。”

“这是在为我们越冬助威哪。”

有人兴奋地喊道。窗边的年轻人们的眼睛里立刻有了神采。

远处的雪雾遮天蔽日，伴随着巨响，犹如无数只放飞的白鸟腾空而起，震得宿舍附近巨大的山毛榉上掉下了一大团雪，露出了黑色的树皮。从宿舍到雪崩地点之间，除了被雪压弯了枝桠，埋没在深雪里的灌木之外，落满了白雪的高大挺拔的树梢，受到了异样的感动，一齐颤动着。

对大家来说，没有比打破了沉滞的暴力性变化更令他们高兴的礼物了。约一分多钟的震响停止后，他们的耳朵还在追踪着那声音。每个人都希望这意外的自然形成的节日气氛再延长哪怕一秒钟也好。声音消

失，雪雾消散后，因突然的兴奋而激动的身体也渐渐冷却下来时，由此而产生的失落感使大家都陷入冥想之中。

升首先从这一心境中苏醒过来，提醒大家现在应该不失时机地去调查雪崩。除濑山外，大家一拥而出，直奔一楼的滑雪板。

到了现场一看，这是一次水平距离达一千五百米的大雪崩。细越山的东面堆积着石料大的雪块，堵塞了通往奥野川上游的小路。一部分雪块坠入了河里。雪崩地点的对面，有一个突向河面的山崖，从地图上看，这段距离正好是一千五百米。

被压倒的树木的直径，有二十厘米到三十厘米左右。都是阔叶树。树的断面参差不齐，露出鲜嫩的青黄色，躺在雪地里。

惨不忍睹的现场寂静无声，迅速降临的暮色，使升他们竖起了夹克的领子。这傍晚的时刻，唤起了他们的挫折感，准备迎接春天的这些树木的惨死，似乎预示着春天本身的挫折。

显子那个激动人心的电话，自然成为越冬的人们的最佳话题，田代和佐藤尤为羡慕，升也毫不掩饰当时自己的感动。没有感情的人，也不会经受过惧怕真实感情的训练。结果，升的好心情暴露无遗，证明了他在感情处理上的独特的无能为力，然而濑山这样的男人却只把它归结为升有教养，用濑山的语汇形容的话，叫做“血统好”。

所有人都认定升是“正在恋爱之中的男人”，而实际上对升来说，没有比这更难扮演的角色了。他是个把认为自己在恋爱看作比真正恋爱还要难的人。

这个青年早已习惯了肉欲与精神的不协调，当他意识到自己的精神围绕着显子朝着调和的方向发展时，便惊惧不安起来。他觉得前方一片黑暗。

尽管如此，那个电话里的真切的声音，一再回响在他的耳畔，停留在了他的身体里，偶尔还使他的梦境产生变化。显子的白色尸体的幻觉，仿佛又重现了。摸摸那只手，有种新鲜的温暖感觉，一会儿又像燃尽的炭一样冰凉了。有时梦见那嘴唇微微翕动，似乎在微笑。

她那低沉的笑声……

她那汗津津的笑容……

“不知道是谁写的字，真难看……哎呀，让人听到不好吧。”

显子在电话里说了这句话后，哧哧地笑了起来。

升在梦里清楚地听见了这笑声。电话划出了一个分水岭。从那以后，疑虑不再追到梦里来了，显子也没有必要是一具无言的尸体了。升之所以只爱石头或尸体这类不动的东西，因为那些东西是无法怀疑的。

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有时升醒来后感到自己忘记了疑虑，就像一个毛毛糙糙的人，把伞丢在了什么地方似的。

他已经在自己的内心发现了享受孤独而平静的幸福的才能，他轻易就把这单纯的快感，也看作是那种幸福的延长了。

上回，濑山和大家聊天时，被升问及他的社会责任时，他回答“我正在越冬”。这句话非常之含蓄。越冬的人们对外界的感情，都只停留在可能性上，现在不用就会立刻腐烂掉的突发的感情，似乎也由于这一可能性的幻影，得以永久保持。其结果，什么是这种架空的感情，什么是真实的感情都分不清了，都拼命地生存于一个个统一的观念世界里。他们有着故意地落入自己制造的固定观念中去的倾向。随着时间的推移，每一张脸上都显示出了夸大某一部位的神情。没有刺激的话，欲望很难膨胀，可是由于自己制造的固定观念，有的男人的表情全是性欲，有的青年老是在做吃美餐的梦，脸上的表情全是食欲了。

升对于他们脸上出现的这种类型鲜明的神情感到有趣，偷偷管这里的生活叫“假面剧”。在公众面前扮演自己的角色不容易，而孤独却具有一种力量，使我们成为意识不到自身角色的演员。越陷入更深的孤独中，越不能完全进入角色的不幸的升，常常惊讶自己是否缺少个性。

不过，大家共同的、普遍而最最真实的感情只有一个，那就是被掩埋在深深的大雪之中，“等待春天到来的心情”。

吃了饭，洗了澡，大家玩起麻将和将棋。升想一个人静静地呆一会儿，就拿了些好烧的炭，到二楼自己的房间里，给暖炉加旺了火。

屋外暴风雪呼呼地刮着，二楼上听得更清楚。升看了看日历，爱管闲事的濑山，照着他自己日历上那样，也用蓝笔偷着涂掉了升的日历上过去了的日期，简直跟坐牢的人似的。一月份还剩下最后一天，月份牌上画满了深浅不一的蓝框框。

“濑山这家伙，实在是没处施展他那公务员的才干了。”

升想到这儿，露出了微笑。他想起炊事员也嘟哝过，濑山跑进厨

房，把写有砂糖的标签贴到糖罐上，盐罐、面粉袋上也一律照此办理，还十分周到地在糖罐的正反两面都贴上了标签，这样一来，无论怎么摆放都绝不会弄错了。

刚洗过澡的升将暖和的身子紧靠着暖炉，听着外面暴风雪的声音，独自品味着所剩不多的科涅克。

“这就是青春。”

他愉快而略带嘲讽地想着。他拥有十分充裕的家庭环境，在被卖掉之前的宽敞的家里，这个孤儿经常这样独自一个人呆着。

有人敲门。升答应了一声，进来的是佐藤。他在毛衣领口上围了条围巾，像是刚洗过澡，一本正经的脸上很有光泽，眼睛里有些血丝。

“请进。”

升从暖炉旁的坐垫上稍稍欠起身子说。

“好的。”

佐藤充满活力地一屁股坐了下来，手伸到暖炉上烤着，半弓着身子，下颌抵在暖炉的被子上，眼神锐利地盯着升说道：

“我刚才下了决心。”

“什么决心？”

“突然改变了想法才下的决心。越冬之后，”他不停地眨着充血的眼睛，“……我决定干了，跟那个照片上的女人。”

从佐藤和那位佛像般的姑娘的优雅而浪漫的故事里，冒出“干了”这么粗俗的日语显得十分不协调。一瞬间，升不明白佐藤在说些什么，等弄明白后才知道，这绝不是欲望那类的东西，只是由于反复触动一个观念，最终就像小孩终于弄坏一个玩具一样，突然打破了那个观念而已。

佐藤情绪激动，眼睛里放射出血腥的光。那年轻而挺直的鼻梁在颤动，仿佛动物的杀气，然而又不是性子急的动物。升觉得这是画上画的那种图解式的欲望，其形状比实物还要丑陋许多倍，令升感到失望。他开始厌恶佐藤了，佐藤却丝毫没有察觉升那无缘由的厌恶，依然故我地对升诉说着。

另一方面，田代也一点点地变了，红红的脸颊不见了，成了躁动不安的易受伤害的少年。为一点小事就发愁，所以大家跟田代说话都谨慎

加小心。

田代只对升不发火，在升的面前总是笑容满面，用田代的话来说，只有升不伤害他，其他人全是敌人，自己很孤单。升费尽心思想使这个年少的朋友明白孤单是正常的这个道理，可是田代陶醉于只要是升说的话，怎么严厉都不往心里去的信念，无论如何也不能从世上还有一个人站在自己这边的幻想中清醒。

被寄托着这样顽固的梦想的升，心里品味到了一种甘甜。对佐藤的刻薄态度，到了田代面前就变得温和多了。他对显子的心情在这两种态度之间游移不定。看见佐藤，觉得自己对显子的感情怎么也不像是爱，而见到田代又觉得是爱了。不过，这名青年的思虑至今仍拘泥于面子，希望自己处理问题看起来能像大人那样沉稳。

濑山打麻将是个高手，却说自己最讨厌麻将。大家好容易才盘问出了濑山最喜欢的娱乐，他是这样回答的：

“就是记家里的账簿啊。我从不让老婆记账。我一不在家，家里的账就一塌糊涂。可是，现在我人在这儿，没办法记账了。”

他从一般的社会关系中差不多都能嗅出可疑之处来，因此他只相信人际关系，要论记家庭账簿这样本分的娱乐，很少有人能与他媲美的。无论从哪一点来看，他也是个彻头彻尾的操心命。

“到了晚上，和老婆孩子围着暖炉记账，多美呀，”他顺着舌头说道，“烤鱼网，三十元。蔬菜，六十五元。豆腐，十五元。荞麦面条，六十元。偶尔奢侈一回，桌布，五百元。往本上记这些账目时，别提多愉快啦。”

在这个宿舍里纯属无用之人的濑山，由于其事务官兼宴会官的才能而不胜髀肉复生之叹。每周他都要大醉一次，胡折腾一晚上，仅仅充当一个帮闲的角色使他心有不甘，就像疯子进了医院以后，仍固执自己的习惯那样，以致不知不觉总在想象自己身边的繁杂事务堆积如山。他每天都把自己关在屋子里几个小时，一个劲地写着，写完之后还要修改一遍，然后再重新抄一遍。他每次都把这些稿子收进一个带锁的文件盒里，所以别人弄不清他在写些什么。在他办公时去偷看的话，他就慌忙用手捂住稿纸。桌子总是收拾得像办公桌那么规整，墨水瓶放在那儿，文具盒放在那儿，小纸签在那儿，可能的话恨不得再安上部电话。

“你该不会把我们的事都写进去吧？”

一次，一个工程师问他，濑山答道：

“哪里，我在写我的‘徒然草’哪。这也是我的保健方法。运动对健康有害，一天之中有一定时间以办公的状态度过的话，是最适合我的锻炼方式了。”

这个濑山在一个喝多了的晚上，把包袱皮里塞上东西，捆在胸前当女人的胸罩，表演了半天脱衣舞。

有一天，濑山和炊事员吵了起来，这种罕见的热闹引得大家都来围观，两人立刻停止了争吵，嘴里嘟嘟哝哝地各自走开了。

后来，濑山又跟那个干什么都慢腾腾的司机嚷嚷了起来。这两人本来就不大和睦，但是正面冲突这还是第一次。

两人在一间空着的房间外叽叽咕咕地互相咒骂着。其实，田代恰巧在那间屋子里睡午觉。他无意中听见濑山提高了嗓门，甩出了一句：

“你第一个饿死才好呢，你是最没用的废物了。”

进入二月份以后，雪还在不停地下，晴天时测量的积雪超过了三米。宿舍里空气浑浊，有人诉说头痛。田代得了感冒，发烧达三十九度。医生害怕传染给大家而禁止探视，但是田代太想见升了，所以破例允许升一人探望。

屋子里由于烧水的蒸汽，潮湿而温暖，田代脸颊红红的，躺在床上。升坐在他的枕旁，用手摁了摁冰枕，开玩笑说：

“睡这枕头，跟婴儿似的。”

“你猜猜这里面装的什么？摸摸看。”

田代天真地说。升又摇了摇枕头，一排棍子样的东西发出了响声。

“是冰凌吧。”

“对。就地取材呀。把房檐下挂着的冰凌揪下来装进枕头就行了。”

田代笑着转动了一下脑袋。枕着枕头那边的耳朵，被冰得发红，耳朵后面光滑的皮肤上，轻微地印上了胶皮枕头的凹凸印子。

“我不想让我妈知道我得病的事。”

“哪有工夫去告诉你妈呀，刚刚打了青霉素吧？明天早上就会退烧的。”

“那倒是。”

田代露出了脆弱得不堪一击的笑容。

“我问你，我们不会饿死吧，”田代突然问道，“我听有人这么说，在交通断绝的情况下，粮食吃完了的话。”

升笑着否定了，责备他说，这么点病，还犯不着像得了重病的人那样烦恼。

田代淘气地用舌头尖舔着烧得起皮的嘴唇，不做声了。升很理解田代的担心，同时也很理解他因而得以从单调中解脱出来的解放感。田代脸上浮现出一个人跑出课堂晒太阳的学生般的表情。

“城所君喜欢探望病人吗？”

“也说不上喜不喜欢……再说我也没怎么探望过。”

缺乏由于得病而与外界亲密起来的经验的升，自然也没有被得病的人亲密起来的经验。说实话，他讨厌生病和病人。他总觉得自己太健康了会遭人责怪。

升为自己探望田代时，内心产生的毫不虚伪的关心而惊异。仅仅经历过三周军营生活的升，没有资格谈论集体生活的互相关照。田代和升之间有一种生病和健康的奇妙的和睦。

“也许，”升想，“我内心也得了一种病，和田代一样，也许我内心产生了和外界亲密的需要。或许我并不像表面上看起来那么健康。”

他体味到了不知病苦的人的无知和不安。病房里潮湿的气息，被褥的干草气味，包了手巾的电灯的复杂图案，田代转动脑袋时冰枕发出的潮水般的声音，这些仿佛以其混沌的方式稀释了升孤独的心。

“水库能建成吗？”

田代唐突地问。

顾虑病人而没有吸烟的升，忍不住点了根烟。擦火柴的声音，尖锐而嘶哑地在沉默中滑过。

“早晚会建成的。”

“早晚会建成，可是中途资金断绝了……”

“即使断绝，早晚也会建成的。”

“咱们这样无所事事地在雪中等待春天的到来，怎么也不像是建设水

库的工作的一部分。”

“虽说不像，也的确是一部分哟。”

“真不可思议。”

“因为无事可干也是工作的一部分。”

“如果水库是生物的话，我们就像和大象那样硕大无比、寿命很长、成长很慢的动物打交道一样。”

“大象比饲养员长寿，可是偶尔饲养员会在大象巨大的影子里睡午觉的。”

田代的感冒很快就好了，没有蔓延的迹象。然而，一天早上，正在刷牙的一个人发现牙龈不知什么时候出了血，牙刷都染红了。他告诉了其他人后，竟有三个人也说自己近来牙刷上有血。这事成了无聊生活的兴奋剂，可是，他们马上又担心起是否得了败血病了。

四个人去医务室看医生，因近来病人增多而心情舒展的年轻医生，郑重其事地让他们坐在椅子上，还把咖啡壶架在炉子上，以便看完病后请四人喝咖啡。他挨个细细检查起来。又是摁牙龈，又是嗅嘴里的气味，又是翻眼皮，又是仔细地捏膝下和腿肚子。这些动作都做得非常彬彬有礼，细致周全，加上医生那满脸欣喜的表情，使得这几个得病的人恍然觉得牙龈出血倒像是做了件善事。

“没什么事，跟败血病没关系，”年轻的医生一边洗手一边尽情享受着边洗手边说话这种职业性的动作说道，“缺乏维生素C造成的，打几针就行了。不过，关于粮食方面按说不该我多嘴，大酱汤里每天都是小杂鱼和海带，而且越来越少，真是怪事。柠檬和苹果明明很好储藏，却好像根本就没准备，一次也没见到过。”

宿舍里就这样酝酿着恐慌。

每当吃饭的时候，大家都觉得菜和饭越来越少了。这些人都是绅士，嘴上没有人说什么，但是每顿饭之间都被饥饿感侵袭。也不是明显的肚子饿，就是老觉得无聊之极，不知不觉啃起铅笔来。人人心里感到极度空虚，以前那种饭后暂时的满足感消失不见了。

一天早上，坐在餐桌前的人们的眼睛不约而同地跟着给大家配膳的炊事员转。炊事员是个瘦高的老人，大家送给他个绰号“灰鹤”。

灰鹤挂着长长的围裙，用青筋暴露的大手，拿着架势给每个人盘子里分着食物。然后端来酱汤锅，打开盖，让大家自己去盛。从锅里冒出腾腾热气，等热气稍微消散后，往锅里一瞧，豆酱的颜色很淡，和白开水差不多。

大家和前几天一样故意不动筷子，面面相觑。灰鹤终于耐不住这种祈祷般的缄默的压力，说道：

“大家开始吃吧。”

“这种东西怎么吃呀。”

有人小声而不客气地说。

“大叔，我想问问你，”一直在玩弄筷子的佐藤，神情严肃地问，“粮食到底够不够吃啊？”

灰鹤慢腾腾地坐在最边上的椅子上，垂下头，两手捋着花白的两鬓，咕哝了一句：

“我知道你们早晚会问的。”

“真的不够吃吗？”田代快要哭出来了。灰鹤默默地点了点头。大家你看看我，我看看你，有人怕汤凉了，盖上了锅盖。

“我从一开始就觉得不太够，可是濑山他……”

濑山爱睡懒觉，早饭向来不准时，现在还没来吃饭。

“每次运粮食来时，濑山都说不用过秤，出了问题我负责，所以就没过秤。即使不增加两个人，我也渐渐发觉粮食本来就不够吃到雪化时的。我去找濑山，他说不可能的，还反过来骂我，我也火了，可一想濑山说的也有道理，就一直没跟大家说。”

“濑山说什么？”

“决不能告诉大家，会使大家不安，要想方设法坚持到雪化时。”

司机听到这儿开口说道：

“我这一阵子也觉得不正常，就去问濑山，他说的话特别难听。他说你最先饿死才好呢。现在想起来令人奇怪的是，濑山本来很懒，却每次运越冬用品时都跟车来，哪至于呀。大概是害怕我们这边过秤吧。最后那次运药品，他跟车来完全是多余的，结果回不去了。平时的濑山，并不是那种责任观念过强而出现这类失误的人哪。”

“也够愚蠢的，”有个多少冷静一点的人说，“假设他想要从中捞点油水，可是这么多人因此而饿死的话，就不是一般的责任问题了。”

“问题就在这儿，”灰鹤说，“濑山把定量弄错了。他想连炊事员的眼睛也瞒过去，最后汇报一个越冬平安无事，只是有些粮食不足就万事大吉了。可是没想到，这是第一次越冬，各种数据都不准确，把本来就不足的计算又减少了，就变成了现在这样。也许一开始的计划并没有这么不怀好意。毕竟把你们这些年轻人都杀死了可不得了啊。”

“这么说，濑山做了手脚是无疑的了？”升开口道，炊事员和司机都一齐表示肯定。

“好的。”

升突然站起来，走出了食堂。

濑山还没有叠被子，一只手拿着筷子，一只手拿着烟，正在屋子里转来转去，升一进来，濑山也不看他，说了句毫无意义的话：

“正好你来了，我正要去吃早饭呢。”

这个有妻室的人的被褥乱得没样，与其他年轻工程师房间的清洁的杂乱有所不同。濑山用脚趾夹起榻榻米上的毛巾，挂到墙上的钉子上。

第一次见到升这么长时间沉默不语，濑山脸色变了。屋里没点灯，窗外透进的光亮照出了他那张没有光泽的白脸。

“有什么不明白的？”濑山的语气似乎在对付新来的职员。可惜，他这一套对升丝毫不起作用。

“粮食不够是怎么搞的？”

“谁说的？”

“炊事员。”

“哼，这个老灰鹤，我好容易才帮他隐瞒下来。那个家伙越冬前瞒着咱们，低价卖了一些粮食给农民。他说要向大家坦白，我跟他说我来想办法解决。”

“那你就来解决吧。”

“我哪有什么办法呀。”

升伸出胳膊给了濑山一个嘴巴。濑山想要反击，可是两手拿着筷子

和点着了的烟，在他犹豫的空当，下巴又挨了一下。他顺势仰面倒在床铺上，像旁观者一样并无憎意地瞧了一眼升，然后蹭着双膝把手上的烟扔到小桌上的烟灰缸里。他那蠢蠢蠕动的身体，仿佛在为这一屈辱而自我陶醉。

升关上了拉门，盘腿坐了下来。早上天色阴沉，屋里很暗。

“抽一根？”

濑山打开一包“新生”，递过一根来，自己也叼了一根。升觉得拒绝的话，太孩子气，就接了过来。濑山不必要地贴近升，用火柴给他点燃了烟。喷出了一口烟后濑山说道：

“你想怎么出气就怎么出气吧，这回在我脸上画胡须吗？”

升想起了当年给在他家当书生的濑山脸上画胡须的恶作剧，在打濑山那一拳的一瞬间，他感到濑山和自己朝着完全相反的方向回忆起了过去。升根本不能理解濑山十几年后突然回忆起当过书生这件事，并给自己受过的危害赋予意义的心态。这个人难道现在还在期待着受到升的“阶级关怀”吗？升对自己的这种推理颇为不快，可是又不得不假设濑山在期待他似的道起歉来。

“对不起。我太冲动了。”

这话平庸得根本不像升所说出来的。

“哪里，钦佩呀。不好意思，我没想到你也有胆量揍人哪，这才是城所翁的贤孙呀。我高兴还来不及呢。”

濑山这样伪装豁达的做法有点冒险，非但如此，他还伸出手来要跟升握手。

好容易平静下来的升，也不看他的脸，一边握手一边说：

“我也不追究了，总之你得想办法解决。”

“当然，当然。我也不打算扔下老婆孩子饿死呀。”

“可是交通断绝了……”

“没关系，包在我身上，十天之内一定解决。”

一整天，升都对自己抱有新鲜感。他这么做是出于极其单纯的感情，或者说是低级的正义感。他甚至在这一莫名其妙的动机驱使下打了濑山两拳，自己竟然会冲动得采取行动！迄今为止，这位十二分冷静的

青年，一直引以为自豪的是，他从来没有一次由于冲动而和女人睡过觉。

尽管这一次被显而易见的正义感驱使的行动仅仅几分钟，却因此而心情极佳的他，忽略了对挨打的濑山的心理研究。一天到晚，在这青年的体内洋溢着愉快的活力，所以使他轻易地被伪装所蒙骗。自从来到这里之后，渐渐看到了濑山的优点的升，把这次打濑山解释为是被有关濑山的无耻的传闻破坏了友情的结果，即所谓“友情的愤怒”所导致的。由于这种便利的解释，到了下午，他就能用年轻人特有的开朗的眼光去面对濑山了，他很满足于自己的“男子气”。

田代的赞叹对于升的这一心理更是推波助澜。在走廊偷看到这一幕的田代，把事件的经过一五一十地告诉了大伙，把自己一向崇拜的升当作真正的英雄。

大家感到意外、惊讶的是，这件小骚动后，濑山突然有了活力，甚至是兴高采烈的。让人觉得他由于挨了打而变得愉快起来了。濑山开始频繁往返于通讯室和食堂，食堂成了他的办公室，他常常拿着写好的东西，匆忙跑到地下的通讯室去。他打了十几个电话，拍了十二封电报。他浑身充满了办公的热情，进行着他所说的“想办法解决”。

濑山提供粮食不足的精确数据，肆无忌惮地夸大伙食的现状，而且把这一惨状统统归因于越冬资料的不完备。工程师们惊讶地观瞧着濑山扭转自己的处境，把发现了粮食的绝对量不足作为自己的功绩来打报告的做法。一天，他在打电话时，突然来了灵感般地喊道：

“对了，直升飞机！直升飞机！”

听到他的叫喊，大家都不禁喜形于色了。

一周后的三月一日早晨，K町的事务所来了电话，说上午直升飞机来住地空投粮食。直升飞机已从东京飞来，正在K町待命。粮食约有六百公斤，要往返运送两次。

濑山的得意忘形可想而知，这一风云突变使濑山立刻被推崇为救命之神了，升惊讶得闭不上嘴。政治的要谛即是先使之冷却，再加以升温。被温暖了的人们，就会完全忘记曾经被同一个人冷却的事。升甚至发觉，粮食不足，说不定是濑山为了拉拢人心而设下的埋伏。即便濑山不在这越冬，也会从这一事态中获得同样的收获。

在走廊，升和抱着纸卷跑来的濑山撞了个满怀。

“啊，对不起。”

濑山说着擦身而过，走到走廊的尽头，又站住了，回头直勾勾地盯着升。

“有事吗？”

升走上前去。

“不……不，”濑山口吃起来，“算了，我只告诉你一个人，我今天坐直升飞机回去。这些日子多谢你的关照了。”

“是吗？可是直升飞机能着陆吗？这里是雪地呀。”

“真的？”

濑山脸色骤变，然后不由分说地拉着升来到通讯室打电话。升这才明白濑山的欢天喜地，原来是为了回家，升为自己之前的多虑感到可笑。

濑山快要把电话机吃了，大呼小叫着让飞行员接电话。飞行员低沉的声音，连旁边的升也听得见。

“……着陆是不可能的。把人吊上来吗，这种型号的飞机空投已经不错了，吊人上来实在是……是的，没有接到这样的指令……”

濑山失望的样子令人不忍看他，他颓然坐了下来，拿过墨盒，在自己刚洗干净的手巾上，用毛笔写了两个大大的“谢谢”。升实在理解不了他这一心理变化的过程，就询问他干什么用。

“这是让它代替我坐飞机的。”

濑山赌气地说。然后，靠在通讯室的椅子上，一个人嘟哝着“阴谋……这是阴谋……不想让我回去”。

大家匆匆吃完早饭，来到了晴朗的户外。他们铲起宿舍门前柔软的雪来。没有刮风，他们干累了就停下来擦汗。其中一个人跑上二楼找来红色的粉面，在雪地上洒出两个大大的“欢迎”，此人还跑上二楼去看字写得好不好，又跑下来修改字的形状。

上午十一点时，在二楼窗边用望远镜瞭望的人告诉大家，在冻冰的喜多川上游，投骨泽周围的上空，发现了飞机的影子。直升飞机在离地面一百五十米左右的上空悠然地沿着喜多川飞过来。

“是从公路那边过来的。”

田代喊道。

飞机的影子从刺眼的喜多川冰面上滑过来，轰鸣声越来越近了。

这是一架二百马力的贝尔47D型直升飞机。前面驾驶舱的塑料罩像节日里的彩旗闪闪发光。

大家都挥舞着帽子，欢呼起来。直升飞机是蓝色的，尾翼和尾部螺旋桨涂成黄色和黑色。飞机和地面呈水平状，半径五米的螺旋桨猛烈地旋转着，同时，小小的尾翼螺旋桨和地面呈直角形，画出黄黑色的彩虹。能清楚地看见驾驶舱下面白色的注册编号JA7008。

这样鲜明的色彩带给周围单调的雪景一种紧张。群山回响着轰鸣声，蓝色的天空下那熟悉的菱形山峰，被机械性的明快构图遮住了。看着飞机的影子顺着山岩飞近，人们真恨不得奔进那影子里面去。灰鹤晃动着长长的围裙。

直升飞机以大约一百米左右的高度飞到了他们住地的上空，然后像升降机那样垂直地降下来。在十五米左右的地方，以巧妙的驾驶稳稳当当地停在了空中。他们能看得见飞行员的微笑和鼻子下面的胡须，四个月来第一次见到他们以外的人的胡须，使他们备感亲切。

吊在绳索上的帆布袋从直升飞机上放了下来。

货物轻轻地摇晃着，转着圈，影子也随之凹凸起伏。

吊钩一来到面前，大伙一齐拥上去解开钩子。欢呼声响起，濑山写的“谢谢”的手巾被系到了吊钩上。

绳索马上又剧烈地摇动着升上了天空。一想到升上去的绳子是浮在空中的一个人拽上去时，多愁善感的年轻人们真是幸福极了。

第六章

三月上旬的一天晚上，他们听见了狐狸的叫声。那天没有下雪，炉火熊熊燃烧着，突然传来了尖锐的、抽打着冰冷空气般的响声，远处有同样的声音回应它。

奥野川的水涨高了，一月份流量为每秒八点三立方米，二月份下降到六点五立方米。进入三月份后，迅速增长，达到了十二点七立方米。升他们的流量调查显示的今年最初的增水数字令人兴奋。不参加调查的人也热心地传阅着这些带有某种香气的数字。

雪渐渐下得少了。被深深的沉默包围的户外，时而能听见雪崩的声音。

升对于竖起兔子般敏感的耳朵来等待即将到来的季节的生活已经不觉得不可思议了。在城市里的时候，他思考的未来是非常难解的东西。他不相信未来也是很自然的。在这里，未来是单纯的，不相信都很难，那就是春天。

想要攥成团却从指缝中掉落的雪粒，不知不觉间变得湿润了，雪团上捏出了指印，看着手掌中的硬团，他们像孩子似的喜不自禁。这是长久拒绝的东西的最初和解……升和同事们在较为暖和的天气里，到户外去攥雪球，瞄准对面的山毛榉树投掷着。打中了树干的雪团的白色印记，在黑夜里也能看见，两三天都不掉。

阳光日渐温暖起来了。一天下午，有人用手指摸了摸朝阳房间的窗玻璃，指尖上感受到了玻璃上的暖气，他不想自己独自感受，特意跑到隔壁去告诉别人。

屋檐的滴水还很细。晴天时，冰凌开始掉水滴，屋檐下面滴出了一个雪坑。其中两三个冰凌整个掉下来，就像剑入鞘一样深深地插入滴出的雪坑之中。

然而这些春天的兆头，常常被突然下起的雪打断。

随着春天的临近，升感到显子从远方渐渐走近了。仅仅是遥远的一个观念的东西增加了具体性，面孔逐渐清晰，声音也听得见了，仿佛她那微笑即将出现在眼前。可是这并不是真实的具体性，而是观念的深化导致的具体化，是一点点从世界的底部开始收集来、联结来的，被赋予了生机的那种不可思议的存在。

自从那一拳以来，虽说显示了升的威力，但他的歉意却以其他形式表现出来。他觉得获得了对濑山行使善意的权力——不是义务。坐直升飞机回家不成的濑山的可怜相，仿佛又在期待着他做些什么。作为新生的友情的证明，升想到的做法多少有些出人意外。自己难道不该成为濑山发牢骚和拉家常的听众吗？升打算发慈悲，反过来选择濑山作为至今从未公开过的恋情的听客。

升长这么大从来没有过一次想要向别人倾吐的冲动。每到夜里，就变成随心所欲之人的那种生活之所以快乐，就是因为这快乐是他独有的秘密。少年时代起就认为被爱是理所当然的他，从没有体会过他那个年龄特有的吹嘘嗜好。如果像亨利·德·雷尼埃[1]的箴言所说的那样，“男人最被女人看轻的是他们不保守情事的秘密这一点”的话，升被所有女人看重也是必然的了。只是他保密的天分，是来自他对自己和生活的放任和轻蔑。他觉得乱麻一样纠缠在一起的过去的生活细节，没有什么值得倾诉的。他有时也想过，或许将来上了年纪，渐渐无事可做了之后，会精选出一些有看头的回忆写成随笔，轰动世间一下。

对佐藤那种见人就想要倾诉内心烦恼的观念性的暴露癖，升很看不惯，升觉得自己的倾诉将附有特别的价值，他这样想也难怪。可是，这种价值判断的变化，是因为诉说的价值判断，本属于他人的判断，所以，这也说明了以前只顾及自己对事物的判断的升，不知何时开始信赖起了别人，甚至是像濑山这种人的判断了。他毫不怀疑濑山会高兴地听他讲述一切。

当然不能完全说升没有意识到自己这种天真的心态。在年轻的意识家的心里发生了政变，他拼命地想要把内心有意识的活动倾向驱赶到无意识的领域里去。

“我要向濑山敞开心扉，”青年心里说，“也许是因为这个告白在我心里的分量增加到了无论如何要找人听的程度。而且我还相信濑山会给予高度评价。也说不定我的判断受到了某种强于我的力量的左右。我盲目地想要诉说的欲望，一定是想让他人分享这一喜悦。这样看来我也许是在恋爱呢。”

升找到诉说的机会并不难，每星期升都要通过传达电话收到显子寄到K町来的明信片，每当这时濑山就竖着耳朵坐旁边，他也在等妻子的来信。

一封信也等不着的濑山，无聊地跟升打诨。于是，升笑着邀他到自己屋里来喝一杯。

升拿出了最后一瓶酒。萤酒吧的礼物都分给了大家，他自己只留下两瓶白兰地和一瓶科涅克。每天喝一点儿，剩下的这瓶白兰地也只有一半了。

濑山对这一款待表现出非常感激，发挥了未醉之前便佯装喝醉的酒宴上常客的习性，竭力宣称被打之后产生的人与人之间的真正的理解，又是自称“一匹男人”，又是赞美“男人的友情”。前些日子辩论时的濑山和现在这样通情达理的濑山之间一点也挂不上钩，不过，未能坐直升飞机回家而受挫的濑山，至少可以在第三者心里引起对他的同情。

奇妙的动物性反应使濑山趁着醉酒的劲头，单刀直入地问起了升本想向他坦白的事。

“那个打电话的女人是谁呀，是萤酒吧的哪个姑娘啊？你的嘴也真够严的，这里的人都在议论这事，可是谁也猜不出她是个什么样的女人。”

濑山一喝醉脸就红得发紫，方脸上的三角眼越来越细，仿佛天生一双从缝隙里窥视的眼睛。

“不是萤酒吧的姑娘。”

“什么？不是萤酒吧的姑娘？这么说你除了萤酒吧外还有女人了？”

“萤酒吧的女人就和我的姐妹一样。打电话的女人根本不是干那种行当的。”

“嗬，这可是新鲜事啊，”濑山果然对这个话题极有兴趣，“和萤酒吧的女人之间什么事也没有？真想不到。十一月我去的时候，她们让我向你代问好时，简直是一副欢欣鼓舞的景象。当然，我也纳闷，她们如果都是你的女人的话，也不可能那么和睦，那么兴奋了。”

升从手边的书里拿出显子的第二封来信，递给濑山。第一封信不大方便给他看。

“哎哟。”

濑山用迟钝的指尖翻来覆去地端详着信封。

“菊池显子。”

他把名字念出了声，默念了地址。

“这一带我熟悉。我有个远房大伯就住在这附近，那儿可是个幽静的地方。离多摩川不远吧。”

“是啊，就是在多摩川认识的，那天她正在河边散步。”

“哦，是河里的精灵吧。”

濑山就像在酒桌上应酬。

升同意他看信，于是濑山就如同从密封的信封里拿出“重要卷宗”似的拿出了那封信。看的时候嘴也不闲着，什么“真不寻常啊”、“喂，别太认真噢”，不停地插进一些俗套的议论。

升一点没有提及夜生活的丰富多彩，只是详细讲述了显子。这位有品位的青年的诉说，当然不会描述多余的细节。他只讲了显子是有夫之妇，和她仅仅睡了半夜，并定下了恋爱之约，互相写信和那个突然的电话都是自己制造的情网，自己感觉将要掉进去了等等一连串精神上的交往过程。

听升讲述时濑山的眼睛仿佛做梦般的朦胧。升见濑山如此陶醉于别人的私生活，而且是和自己毫不相干的私生活的诉说，反而有些扫兴，因为效果大大超出了他的预想。原以为通过诉说自己会感受到的甘美的感觉，被濑山削弱了好几成。

濑山久久没能从陶醉中清醒过来。他呆呆地望着已不再说话的升那宽阔的前额。和诗人看见云彩会产生灵感一样，濑山窥见到别人的私生活就会产生诗意。

他终于想起了什么，这是个绝对不能不问的问题，还一直没得空问。

“那么，你到底迷上她什么了？她哪一点让你心动？”

升简洁地答道：

“那个女人不会感动，所以我喜欢她。”

这个相当费解的回答使濑山脑子直犯糊涂，可是，升表现出不再作任何解释的神色，濑山只好嘴里嘟嘟哝哝的，没敢追问下去。

出去滑雪的次数越来越多了，年轻的工程师们一个个晒得黝黑。不

会滑雪的濑山，躺在除了雪的煤炭小屋的铁皮屋顶上睡觉而晒黑。有太阳时，那个屋顶暖洋洋的，热气包裹着他。不下雪的时候，偶尔下几场早春的细雨，积雪更加肮脏。滑雪回来时，远远望见躺在屋顶上看书的濑山，书的白色封皮被周围的脏雪映得白花花的。

雪景稍有一点变化就很明显。比如，昨天还被雪覆盖的地方，今天就变成碧绿的常青树沐浴在阳光下，真是奇迹。有时，碰巧会遇见奇迹发生的现场。被雪压趴的树木会像一只突然醒来的大鸟，使劲扇动着翅膀似的，伸直被压弯的树枝，挺立起来。发出的声音就像拨动弓弦一样好听，其间夹杂着雪散落到四周的声音，树摇晃好一会儿才立住，只有根部还压着雪，整棵树毫无损伤，一瞬间大树又重新恢复了往日的英姿。

去原石山的一组，带来了好消息，他们发现了野兔的足迹。在沼泽地的周围，发现了许多清晰的兔子脚印，还有许多像撒在地上的豆子似的黑亮的粪球。

这天大家出去猎兔，有几只兔子被赶上了悬崖，人们瞄准它们开了枪，升打中的一只是这次声势浩大的狩猎的唯一收获。当天晚上，灰鹤施展了他的调味手艺，还把直升飞机送来的豆酱往兔肉汤里放了好多。

他们又发现了熊和羚羊。当地的猎手为了熊胆和价值四五千元的熊皮出动去打猎。水库建设所的人们有时能分到一些熊肉，偶尔夹杂着一些羚羊肉。羚羊属于禁猎范围，猎人们乖巧地说：“是羚羊自己从崖上掉下去摔死的。”

升万没想到，春天最早出现的黑土地，会给他们带来莫大的欢欣。雪已经变软了，一不小心就会陷进大腿深的雪里。积雪首先从宿舍周围扔焦炭的地方开始融化，露出了包袱皮大小的一块黑土，那块黑土一天天增大着。

有人提议去踩踩那块土地，大家赞成。便穿上好久没穿的布袜子，轮流去踩那块地方。土地在他们的脚底下是那么富有弹性。

有的人干脆脱掉袜子，光着脚在冰凉的土地上踩。那小块地与大地相连，没有比脚的触觉更直接的感受了。中断了那么久的音信又沟通了，有一种可以将自己的存在重新纳入应有的秩序中去的感觉。

四月二十四日下了最后一场雪。

雪下到地上立刻就融化了。

接着雨水多次沐浴了这里，杂草开始萌芽了。

一天早晨，餐桌上飘散着异香，青年们竞相盛着酱汤。这是灰鹤去沼泽摘来的款冬芽。人们凑近冒热气的汤碗，闻着这春天的香味。

温暖的日子越来越长，到处都在发生雪崩，轰鸣声总要持续四五分钟。水库工地的山崖上也响起来。喜多川沿岸一带都发生了雪崩，从喜多川上游方向也时常传来雪崩的隆隆声。一天，升一行五人去调查雪崩，喜多川的冰已经融化，水量剧增，又听到了久违的激流声。

大家沿喜多川走在通向K町的公路上，看见荒泽岳北坡发生了连续不断的大雪崩，道路被完全阻断了。

“看哪，这就是使我们越冬延长的罪魁祸首。”

佐藤说道。

“必须得等到这些雪化了才行。”

“从折枝岭到这儿，都是这个样子。特别是明神泽，全是雪堆。”

升说。

大家结束了调查回宿舍的途中，升离开大家，朝银山平滑去。他想要去看看那条小瀑布。

通往小瀑布一带的景色变化很大。以前被雪覆盖的山坡成了灌木丛。从灌木丛旁边滑过时，升的夹克触到了树叶，哗啦啦的响声惊动了一只山兔。

福岛县的山色也变了。以前雪中只能看见陡峭的菱形山峰，现在四处露出了岩石，就像被凿出来的一样。往奥野川去的下坡路上，本来可以一直滑到山下，如今要选好路线，小心翼翼地滑，要多花时间才能到达河畔的山毛榉树下。

倚在山毛榉的树干上，青年听到了好久没有听到的水声。那水声和流淌的河水不一样，和被石头阻碍的激流声也不一样。透过河水声，他倾听着那微弱的另一种旋律。那是直落而下的，与流动的水流撞击的，向四周播洒水珠的微妙声音。青年抬头望去，冻结的小瀑布苏醒了。不仅如此，由于源头的水量增加，小瀑布的流量比冻冰前还要丰富。瀑布周围的雪和枯木与其英姿相比是那么不协调。

升久久地凝视着瀑布。

没有风，瀑布直泻而下。升想，冰雪消融那势不可挡的气势和水量，使得任何疾风都不能动摇小瀑布。

一露出土地，雪的消退非常之快。就像收拾东西时的人，心情总是很急躁一样，他们每天都拿着铁锹去铲雪。

现在是五月初，越冬真正难熬的日子，其实正是现在。因为事实上春天已经来了，可是山岭上的雪还得一个月才能化，在此之前，还必须呆在这个山沟里。

好比牢房里的犯人，在刑期服满前的几天，愈加焦急难耐。田代每天用电话给一直没有问候过的母亲写明信片，佐藤给那个女人写了一封念不出口的信。升看了信后也觉得没法念，他知道佐藤根本不打算寄出这封必须用电话来念的信。那封信从头至尾充斥着肉体性的呼唤。

老树发了新芽，颤巍巍地舒展开柔软的新枝。所有的树木都充满着某种预感。和它们稚嫩的新芽相比，那些新枝显得娇艳无比。

山坡南面的雪一下子消失不见了。升从秃枝间看见了盛开着白花的辛夷。那长长伸展的树枝上开出白色的花，就像树枝上的蜡烛台。仿佛冬天时储存在树干里的灯油，突然被点燃，一齐着起了白色的火苗来一样。

升抬头望着蓝天下这些在早春微风中摇曳的花朵时，发酸的脖子使他感到了漫长的越冬的疲惫。他使劲地伸展着胳膊和腿。

显子已经不是一个观念了，而是想触摸便可以触摸到的实际存在了，青年想。他想方设法地绕远到达了目的地，现在只剩下见到本人了。他以那么大的热情盼望春天到来。现在春天就在身边。在背离自己的思想，等待春天的这段日子里，相信了未来的他，尽管相信这欲望的纯粹性，却又不能不问自己：

“我果真能够不思考明天而生活吗？”

辛夷花和周围春天的出现，给他带来了一种恐怖。

六月三日宣告越冬结束的路虎载着总工程师从K町出发了。总工是个喜欢戏剧性的人，所以事先故意没和水库工地打招呼。

宿舍的人有一半在院子里玩球，升也加入了。天气晴朗，风很大，球有点儿轻飘。

汽车由西向东开来，沿喜多川北上，东风把汽车引擎声吹远了。来

到银山平的一半时，也听不见它的响声，谁都没发觉有车朝这边开来。

有人去捡球时，才听见了汽车的声音。

对捡球人的报告，大家最初是怎样的怀疑，后来变成了怎样的狂喜，就不一一描述了。路虎倦怠笨重的引擎声久久地留在了他们的记忆里。越冬的人们以后见面时，都说那声音一生也忘不了。

越冬者们一律休假两周。升给显子拍了电报。

升在K町住了一晚，领了工资，取出了存在K町的西服送去熨烫了一下。他在K町的住所里贪婪地看报。升他们不在的这半年里，社会依然如故，不断地把大事件吞进去。他们十几个人不在并没有对社会有任何影响。

了解了这一当然的结果后，升到镜子前去刮胡子，脸晒得很黑，只有眼睛和牙像涂了一层白色。升本来就不讨厌自己的模样，现在他觉得黝黑的肤色让粗黑的剑眉、俊俏挺直的鼻子构成的棱角鲜明的相貌，更添一层威猛，富有一种罗马式的风情。

升和田代、佐藤乘明天下午两点零四分的特快回东京。这天上午，他穿上了很合体的浅灰色西服，系上斜条纹领带，在K町的街道上散步，小镇上的女人引起了他的兴趣。

他在镶嵌着红铜酒桶的酒馆招牌前，停下脚步看了好半天，洒满阳光的内院里养着一群鸡，能听见鸡在互相追逐、打鸣的声音。身旁疾驶而过的自行车铃声，马路上卡车的大大的轴辘印，静悄悄的裁缝店里面响个不停的电话铃声……

他怀疑这个小镇今天是不是在过节，因为无缘无故不可能所见所闻都那么印象鲜明，路上行人的表情都那么有活力。

他来到唱片店前，端详起本月新唱片的广告。又在杂货店前，为一个挨着一个摆成排的铝锅发散出的温和的光辉而感动。

城镇并不单纯是人的聚集地，它是人类制造出的最容易亲近的一种思想。

升又在一个住家门前驻足看起里面踩缝纫机的女人来。篱笆墙叶子稀疏，隐约能看见里面的人。屋子里很暗，看不大清楚里面的摆设，反而清晰地衬托出了女人的身姿。女人有点胖，年纪很轻，正埋头伏在缝纫机上，双手移动着一块白布。缝纫机的金属部件亮闪闪的。女人身穿天蓝色毛衣和同样颜色的裙子。缝纫机下面，粗壮健康的光脚在一上一

下地踩着踏板。由于动作太快，膝头上的天蓝色裙子不住地掀动着。北方女人特有的雪白双脚的这种动作，在升离开这里以后，还常常幻觉般地闪现在他眼前。

濑山还有事务要处理，必须再多呆一天，他把升送到车站，又发了一大通牢骚。

“回事务所后，没有一个人尊敬我了。女孩子们一见到我，就扑哧笑出声来，而且为了笑个痛快，赶紧找地方躲了起来。你们都成了英雄，这当然是好事，可是我的悲剧就那么可笑吗？回家以后，要是老婆笑我的话，就得给她一个耳光了。”

开往仁野方向的这趟车的二三等车厢很拥挤。

升一行在二等车厢里有座位，可是升偏要到拥挤的三等车厢去看人。那么多人，那么多张各种各样的脸，这使他欢喜。满脸皱纹的老农民的脸，穿学生服的少年的脸，有些浮肿的唠唠叨叨的中年妇女的脸，脖子上缠绕着像海带一样的海獭围脖的上年纪的太太，朴实的笑容已在脸上定了型的农妇的脸，彩色画卷上的仆人模样的镇议员的脸……升对别人的脸怀有同胞的感情这还是头一次。他饶有兴致地瞧着，直到人家注意到他为止，他为自己过于谦虚，未能去拍拍那些人的肩膀而遗憾不已。

一回到自己的座位上，田代和佐藤就一个劲问他去哪了，升笑而不答。

田代和升并排坐着，一个人坐在通道那边的佐藤，几乎整个身子都侧了过来，没话找话地跟他们说话。正处于宽恕心境的升，也不怎么觉得讨厌。关键是，他们三人就像刚登岸的水手，心情特别的好。他们只觉得自己有权利干点出格的事，干什么都会得到允许的。

田代不停地吃东西。他吃了车上的盒饭、煎饼干、巧克力，接着又吃了份盒饭。他那晒黑了的脸颊不显得那么红了。就像晕船的人一上陆地就没事了一样，又变回了原来的田代。

“水库建好后，在那儿给咱们修个越冬纪念碑吧。”

“到那时候那里就是水底了。”

“所以就在离那里最近的地方修呗。要是有个人殉职就能修成了。”

这个晚熟的青年人，忽闪着好幻想的眼睛想入非非。他自认为是经

历了冒险家的生活，但记忆中的那段日子太单调，充满了日常性，无可作为，说到危险，只有发了三十九度高烧的那一晚以及一些心理性的危险。回到东京后，他打算每天要去看好几场惊险影片。

佐藤煞有介事地看了看周围才说：

“我打了个赌。”

“打什么赌？”

“她如果到车站来接我的话，就像我曾对城所君断言的那样，今天晚上我肯定干了。如果不来……”

“就不干了。”

田代接下话茬道，佐藤恼怒地撇了一下嘴，瞪着田代不再吭声了。

火车过了高崎，黄昏时四处亮起了霓虹灯，青年们立刻和解了。他们挤到一个窗口前，眺望着小城镇的街树和商店屋顶上热带鱼般五颜六色的霓虹灯。三个人热得脱掉了上衣。玻璃窗拉了上去，窗边紧紧地围着一团浆洗得一点褶皱也没有的白衬衫，夹杂着青年人的体臭和轻微的糨糊味儿。

在火车驶入上野车站之前，三个人就从窗户里朝外面张望起来。升很快就发现了来迎接的三个人。和田代长得很相像的小老太婆，用做工粗劣的套装裹着毫无女人味的身体的佛像模样的女人，还有显子。显子穿着和服，表情就像白色的绵羊在不安地伸长脖颈到处闻着气味似的，搜寻着进站列车每一个窗口。

升最后一个下了车，显子轻轻闭了一下眼睛。她望着升的眼睛里流露出的期待一下子唤醒了青年内心的现实感。正是凭着这个感觉，他们才联系在一起的。期待和期待的实现，欲望和欲望的满足，越冬时，升几乎忘记了这种关系的模式。所以，他以一个微妙的动作来掩饰自己，表示出自己正是显子等待的人，并因此而使自己明白了一名具体的男人的作用。

他们先握了手，显子的白色网眼手套在升的手掌中产生了一种薄荷样的快感，然而显子却马上又摘掉了手套，重新握了手。

从早春一下子来到了初夏的夜晚，升的脑子有些混乱。显子的脸上，在车站耀眼的灯光下，现出复杂的阴影。她穿的不是以往那种华丽的和服，而是红绿色混纺的英国法兰绒斜纹布做的和服，博多素色的深

绿腰带上，系了条道明的锈朱色绦带，着了一点红胭脂的耳垂上，戴着粉红色的珍珠耳环。奇怪的是，那个耳饰穿透的耳垂上的小窟窿竟使升兴奋得忘乎所以起来。

“你晒得真黑，雪的缘故？”

“是啊。”

升本想说明一下那雪有多大，又咽了回去。

“先回趟家吗？”

“我没有家了，已经连家具一块儿卖掉了。”

“是吗？”显子像以往那样露出淡然的微笑，然后满不在乎地说了一句，“我今天不回家也行。”

“他去旅行了？”

“你是说我丈夫？没有，在家……不过，他接到电报，马上要和他表妹见面磋商日程。我正准备和丈夫一起去轻井泽，看看他的寡妇妹妹租的别墅。”

显子按了一下青瓷色手镯上的按钮，小盖子左右张开，里面细长的表是六点十分。

“一起吃饭好吗？找个安静的地方。”

显子说。两人并肩走着，升突然笑起来，女人问他笑什么。

“没什么，我想起了一起回来的佐藤，不知那家伙到底‘吃饭’不吃啊。”

……两人又是吃又是喝，消磨时间，升从没有“第二次约会女人”的体验，所以第一次感受到了热情中伴有安宁的心境。自己以前太喜欢不安了，会不会是错把不安和欲望混淆起来了呢。

望着显子的眼睛，她眼睛里呈现出升所感受到的安宁。不经意的谈话几乎都与他们共同的回忆相连。升没想到他们之间会有这么多可回忆的东西。

“你想到我会来车站接你吗？”

显子说，升点了点头。

“如果你回来的车有变更，我觉得我肯定会知道你变更的时间的。当

我按照电报上的时间等你坐的火车进站时，我就肯定你在车上了。即便没有电报，我想我也会在这个时间去接你。我向来是不大相信电报的数字的。”

升本来很厌倦女人的神秘主义，却认真地倾听显子说话，因为他不久前刚刚去看了小瀑布复苏的神迹。

此处不再详述他们两人幸福的交谈。他们跟去年一样，夜深之后，去了山手的旅馆。

升洗了澡后，还没更衣的显子，像上次那样到另一个屋子里去换浴衣。升要她直接去洗澡，不用穿浴衣了，显子笑着照他的意思去了浴室。

升一个人站在显子挂在衣架上的法兰绒和服和脱下来的内衣前。这里有女人离开片刻后的女人房间的气味。这幅静物画实在太完美了，升恍然感觉自己置身于长期以来自己所思考的画中了。

法兰绒和服像彩虹一样色泽朦胧，衣箱边上搭着轻如羽毛的白色网眼手套，墨绿的腰带从衣架上长长地拖到了榻榻米上。锈朱的绦带也挂在衣架的一头，垂下的绦带穗头晃动不停。白色的西式内衣，仿佛与这些花哨的漂流物相对抗似的，像余波的泡沫一样扔在衣箱上。

升觉得女人们的裹身之物无不令人联想到海藻啦、鱼鳞啦等等与海近似的东西，却闻不到海边的气味。只闻到慵懒浓密、甘甜黯淡的气味。

升将脸伏在显子的内衣上。这一享受可以说是在享受显子不在的最后一刻。

在那漫长的半年里，显子几乎成了观念的存在，现在，升感觉这衣物的香味，微微残留的体温，布上细小的褶皱，都不是现实的显子留下的，而是观念的存在穿着之后残留下的。青年突然因不快的回忆而移开了脸。他想起了这个香水味正是那清纯的信纸上沁出的气味。

升心里有种微妙的失落感。

他处于什么心境暂且不提，对他来说，眼前正值欲望高涨之时，心理上的问题并不那么重要。

“不过，”升想，“从车站到现在，显子一句也没提到她所烦恼的无感动的事，丝毫没有表现出对此有所期望，这是什么缘故呢？”

升又一转念，变成了真挚的女人，变成了从眼神到一举一动都在恋爱的女人的显子，对这一不言自明的不愉快的话题，当然不愿触及了。

“如果现在她还说那样的话，我就捂上她的嘴。”

……刚出浴的显子非常美丽。眼睛明亮而湿润，微微噘起的嘴唇很是诱人。升轻轻吻着那两片嘴唇，好久没有松开。显子没有像以前那样接吻之前眼睛看着别的地方。升刚才就发觉显子的接吻和半年前接吻的感觉完全不一样，他不由有些惊讶。

这头发，这前额，这耳朵，升一边想一边吻着这些地方。这些物质性的细小的地方还没有变，显子却变了。美丽苗条的身体还是那么拘谨，但是绕在升脖颈上的手指，就像刚救起的溺水者的手指那么有劲。

无论怎么动作轻柔，和在城市时的升不同，现在的升的爱抚变得粗野了，不再那么有耐心了，着急而吝啬，对所有细小的地方的美感都感动不已。

显子微微睁开眼睛望着升时的眼神使升战栗。那眼睛绝不是在看升，而是在注视她自己内部产生的欢悦。升吻去了沿着她眼角纤细的皱纹流下来的眼泪。显子喊着升的名字，这深切的呼声，仿佛是从升的手触及不到的远方传来的。

两个人一夜没有合眼，黎明时分，才不知不觉睡着了。升睡了一个小时左右就先醒来了。说他没有胜利感是假话。作为男人的胜利感和作为主治医生的胜利感共同构成的这一人性的喜悦，会使单纯的男人至少得到了可以保持十年的幸福。

升望着显子的睡脸，透过窗帘射进来的晨曦把她的脸照得很美。升想起昨天夜里，显子不断重复的悦耳的声音：

“这是第一次……第一次……第一次啊……”

昨天晚上显子去洗澡时，升想起信纸上的香味时产生的疑问，现在可以捕捉到实体了。这个疑问整夜都在升的心中萦绕。这个没说出口的怀疑，激励着这个沉默寡言的青年在厌倦了一次快乐之后，又投入下一次快乐中去。

天亮了。怀疑的效力用尽了。升头脑清晰地思考起来。

“真的是第一次吗？我见过很多女人的感动，但是对女人最初的感动不太了解。不过，第一次知道了感动的女人难道会对这感动表现得如此

贪婪吗？显子看起来就像是对感动很熟练的样子。在我前面，是不是还有别的男人教会了显子感动呢？治好显子的另有其人？这么说来，已经苏醒了的显子，是怀着自信来车站迎接我的吧。”

他枕着枕头，环顾了一下屋内的陈设。旧松木的顶棚上，倒映出杯子里喝剩的水，像海蚕一样晃动着。毛玻璃的小圆窗很明亮，窗户上缺了几根细木条，多宝架像个乌黑的铸金兔似的蹲在阴影里。他发觉这间屋子非常眼熟。

显子也醒了，她像苏醒过来的病人般朝升无力地微笑了一下。看见升两手枕在头底下，就问：

“想什么哪？”

升用他那天生的坦率开朗得近乎残酷的语调答道：

“我在想在我之前是否有个治好你的男人。”

“你的疑心可真够重的。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到昨晚之前，我还一直没有信心呢。除了真心喜欢一个人之外，没有别的疗法呀。”

对这个回答升根本不满意。他盯着女人的脸，用直率而舒服的声音又重复道：

“可我还是怀疑。”

这第二次宣言引起的显子的反应，大大出乎升的意料之外。

显子发自内心地幸福地笑了。她的笑容除了带有某种浅薄的炫耀外，可谓天衣无缝。

这笑容给升的感觉是她认为升在嫉妒，所以才幸福地笑了。这一误解使这乖戾的青年心中打起了寒战。他是个不能原谅自己对女人看走眼的人。

升想起来这间屋子为什么眼熟了。屋子的圆窗，天井上倒映的水纹，窗帘透进的晨曦，皱巴巴的枕头，女人的睡脸，早上起床后女人的大笑，这一切都和他以前风流一夜的房间何其相似乃尔。

这么一想升立刻觉得这一夜的记忆已无新鲜可言了。显子的欢悦中含有某种平庸的东西，其真挚之中有着他所见惯的滑稽。

他觉得刚才自己认定的那个怀疑里，潜藏着某种狡猾的、不正经的东西。难道他是不愿意把显子变得如此平庸不堪的原因归咎于自己，才得出另有其人的主观臆测的吗？

只睡了一小会儿，显子的目光便炯炯有神，由于无比的快乐而清澈透亮。幸福直达她的脚趾尖，她要跟升接吻，升却以刷牙之前从不接吻为由拒绝了她，然而她的幸福感也丝毫不减。好比一个有钱的女慈善家，早晨醒来后，以满足的心情思考着不幸的人们那样，这种感觉的财富滋养了显子的想象力。

和给红十字或救治麻风病事业捐款一样，她想把这一幸福分给不幸的人们。至今为止，显子自身就是最不幸的一个，所以她分得的份也最多吧。第二个不幸的是升……

“可是，他的不幸是什么呢？”

她以这种眼神目不转睛地望着升，于是，升觉得自己也不必去费力伪装自己的感情了。

“反正他看起来是不幸的。他使我变得这么幸福，自己还陷于不幸之中，实在太不幸了。”

升对这双注视着自己的充满同情的视线心里一清二楚。显子似乎把升的不幸归因于刚才升对她的怀疑了。显子从这无根无据的怀疑中，得到了拯救青年的灵感。

“刚才你说的话真奇怪。”

显子说道。

“是啊。”

升十分柔和地回答。

“根本没那回事，我可以证明给你看。”

“你怎么证明？”

显子若无其事地说：

“我今天就提出离婚，为了你。”

升已然回到了从前的沉稳，因此听了这话以后，方寸丝毫没乱。仅仅凭这一句话，就可以证明显子所说的一切，打消自己的怀疑。在和显子进一步商量离婚一事之前，升自己打破了自己的禁忌，轻轻地跟她接了吻，并抱住了显子的肩头。

对显子这个决心，升很热情地帮她出主意，显子听了他的话，做出了结论。

“你说得有道理，开始先稳妥一些为好，从今天开始，在你休假的这两周内，我尽量每天回家。这几天你一直住这儿吧，我每天都到这儿来，半夜回去，不知道这里的人怎么猜想。”

升一向是只住一夜就销声匿迹，这样做并不是出于冷酷的心，所以对于像显子这样的非同一般的女人，今后升也会大度地继续交往。他不负责任地用自己来作试验，两个星期的休假将会彻底的清爽一番，会成就胸有成竹的事业家的“未来”吧。

由于天气闷热，睡眠不足，升觉得早餐难以下咽。冰凉的煎鸡蛋，夸张地说，使他彻底陷入了不幸。女招待们麻利地收拾着被褥，想再睡一觉也不行了，两人只好出了门。

通宵未合眼的升走在街上，一点也高兴不起来。K町的早晨是多么新鲜啊。而走在好久没来的银座街道上，他怀疑这个丑陋杂沓的街道里，隐藏着什么神秘的东西。在一个商店橱窗上贴着欧洲航空公司的广告画，画面上瑞士的山色使升想起了回来的路上，那白雪皑皑的驹岳。

显子想去他们去年秋天约会的咖啡店，两人就去那里喝咖啡，店内微暗的灯光和灰蒙蒙的感觉使升联想起了越冬的宿舍。他惊讶地发觉自己竟然会回忆往事，这都得怪睡眠不足，而显子却一点不见疲惫的神色。

从咖啡店出来，显子又拉着升去洋品店，订购了一个里面刻上昨天的日期，以及N和A组合的大写英文字母的银制烟盒。显子亲自伏在装有日光灯的柜台上，在纸上设计了一个漂亮的花体字图形，纸下面是玻璃，尖尖的铅笔芯被她弄断了两次。

升见到显子这副样子，感到难以名状的羞耻，把目光转到了店外的人行道上。他漫不经心而又不无厌恶地望着熙熙攘攘、形形色色的人们。他的厌恶中带有某种清爽，这感觉本身让人舒服。这是升本来就亲近而熟悉的情感，再次回到身上来易如反掌。

出了店门又去看电影。电影院里黑了下来，电影开始了。女人凑到升的耳边说，可以握住我的手。升感觉显子从以前冷漠、任性而做作的女人变成了热情而通情达理的女人了，完全忘记了她原来具有的冰冷的媚态和技巧。她是个比处女还要单纯的女人，不懂得从一片沙漠里逃出之后，前面还有沙漠在等着她。

升看着看着睡着了，一觉醒来电影已经演完了。在电影院前，两人约好明天再见就分了手。女人忽然又改了主意，要升把她送到新桥。

黄昏时升回到了旅馆。脑子清醒得不行，睡也睡不着，就给田代打了个电话。

田代的母亲来接电话，啰啰唆唆说了老半天客套话。换了田代后，他那洪亮的声音震得电话筒沙沙直响。

“告诉你，我今天到公司去看了看，听说濑山可能会被解雇。据说除了倒卖越冬资材外，还查出了他在公司时的种种贪污情况……当然也没有多少钱，他本来就不是那种干大事的人。”

(1) Henri de Regnier（1864—1936），法国后期象征主义诗人。

第七章

第二天也是个闷热的天气，下起了雨，到底是梅雨季节的雨，下了一天都没停。

升上午到负责管理祖父遗产的信托银行去会见了分社长。这个银行负责从股份分红的储蓄、地租房租的收取，到纳税等所有业务。房租每月有八万元入账，再加上升去水库后，跨了一个九月三日的结算期，总计一年份额的股份分红和银行利息的支付，即使刨去交纳的税款，他的财产也要自动增值三百万元以上。

祖父遗嘱里有大额的捐款，还交纳了很多继承财产过户税，现在升的财产中的电力公司的股份，并没有给他提供什么发言权，但是对于二十八岁的青年来说，财产已经够庞大的了。在他备受越冬的辛苦时，存款自动增加了三百万，反倒使他觉得自己受的那些苦是在装模作样，而有些不愉快起来，难道说还是游手好闲更符合自己的身份？

“别人的越冬是真实的，只有我的越冬是虚假的。说到底我不过是在雪里把自己关了半年。我到底苏醒了没有，还是个疑问……不，的确有苏醒的瞬间，非常短暂的瞬间。走在K町街上，望着踩缝纫机的女人的那个短暂的时刻。”

他又想到了祖父。祖父肯定从来没有觉得自己的行为是装模作样过。城所九造是自我放弃的超人……

想买车马上就能买得起，却没有车的这个古怪的青年，撑着雨伞，来到了小雨淅沥的户外。他想找个地方吃午饭。

已经习惯了集体生活的升，觉得一个人吃饭特别无聊。他真想随便拉住一个人问：

“喂，你和我一起吃饭好吗？”

这样做会怎么样呢。比如，到那家咖啡厅里去，对三个正在喝咖啡的女孩子这么说的话，会怎么样呢？

“我死也不愿意自己一个人吃饭，能陪我吃吃饭吗？”这么说大概会成功的吧。可是越冬后的升，过去使他能成功地做这种事的天性被磨掉了不少。

天气闷热。升敞开了风衣。他后悔穿着整齐的西服出来。任凭被风吹成的雾一样的水滴，打在他那藏蓝色的领带和白色的衬衫上。

停车场上的汽车车顶都被雨淋湿了，车站上有四五个人在等车，各个人都面朝着不同的方向，零零散散的。升看见和服店里坐在小凳子上挑选布料的女客脚上，那溅上了泥点的布袜子。药店里有个紧锁眉头的矮个子男人，呆呆地望着雨中的马路，用店里免费提供的水吞着白色的大药丸。

升最后随便进了一个餐馆，随便吃了一顿饭。店中央摆着台电视机，正在播放三宫球场的棒球。阪神地方是晴天。观众席也出现在屏幕上，观众们顶着初夏灿烂的阳光，都在不停地扇着扇子。

“嘿，那边是晴天哪。”

升平静地想。下午三点，显子要到旅馆来的。

往回走时，他顺路去了丸善洋书书店。在土木工学的架子前流连，买了两三本外国书，回到旅馆。三点已过，显子还没来。

他翻开了其中一本，看起了第六十八节：胡佛水库。

“胡佛水库最初的混凝土是一九三三年六月六日上午十一点二十分浇灌的。主要部分的浇灌作业是一九三五年五月二十日完成的。浇灌的混凝土总量约325万立方码（248万立方米）。实质上水库的大块混凝土搀料的比例为1：2.45：7.05以及1：2.37：7.13。检修通道的周围，塔身以及防护墙的钢筋混凝土部分浇灌的少量混凝土除外，混凝土的搀料最大尺寸是230毫米……”

女招待来告诉他显子到了，显子脱去草绿色的风衣，里面穿着时髦的套裙，阴暗的走廊衬托出她那雪白的脸庞。

“我迟到了，”她兴奋地解释道，“我去取昨天订购的烟盒。结果字还没刻呢，我等了三十多分钟，才刻好。”

显子摆了摆手，女招待马上退了出去。

“以心传心这名字真不好听。从明天起搬到饭店去好不好？”

升表示赞同。显子和他接了吻，然后将系有缎带的烟盒放在小桌上，接着拿起电话，拨了市中心的、主要接待外国人的饭店。她今天穿的是西装。对衣着很敏感的显子，似乎是想以与和服迥然不同的西装，使自己变成活泼的女人来取悦升。

对升而言，住在哪儿都无所谓。两星期的休假住所，或许选择市中心要方便一些。饭店的服务台接了电话，升预约了七层带浴室的房间。他这顺从的态度，更激发了显子的母性。

“这两个星期你打算好好玩玩吧，今天晚上怎么安排？”

升说今晚哪儿也不想去。显子对这个回答很满意。

被限定的两星期的恋爱期限，使这个男人给显子以悲剧性的存在的感觉，就像装得满满的果盒一样，这个青年在这两周里，将被淹没在慰藉和不间歇的享乐之中。显子大概想以自己的想象力把升变成饥饿、干渴，躲藏到隐蔽之所来的逃犯。她想要安慰升的空想，甚至包括了因快乐而疲惫的青年的苍白面庞。升晒黑的皮肤也起了作用，显得血色特别的好。他感到自己已十分满足，追逐快乐是否会导致悲剧，实在是个问题。

幸而都市的女人想到的享乐很像儿戏。

“明天呢？”

女人列出了跳舞、观看外国芭蕾舞表演和拳击比赛等节目，但升的反应很不起劲。显子又提议道，如果是晴天就借辆朋友的车去郊游。对她这些一厢情愿的建议，升惊讶不已。她难道想要把已经在半年之久的“自然”中呆腻了的男人，再拉到“自然”中去吗？

升忽然想象起明天将要搬过去的饭店房间来。他脑子里出现的不是明亮而抽象的饭店生活，而是受显子想象力的影响，出现了一间大白天也遮着百叶窗的灰暗的西式房间。透过百叶窗照到地面的一束刺眼的光线，和走过那道光线时的赤脚，花瓶里枯萎的花，烟灰缸里的烟蒂，以及下午走廊上越来越近的吸尘器的噪音……这些正是人们所说的“反自然”的生活的标本。

……雨一直下到夜里也没停，把所有心理的起伏都平复下来的强烈欲望，使青年心情很坏。越冬时的那种统一的观念世界崩溃了。如果说现在是两个头部在相爱的话，越冬时则是四肢在相爱。

他记得显子在就寝之前，要用小小的喷雾器往嘴里喷香水。和那封信上撒的香水一模一样的气味。不过现在仅仅觉得这个气味很好闻，却引不起升的嫉妒。明明知道晚上女人还要回到她丈夫的家里去，他也不觉得嫉妒。

显子的身体灼热、汗涔涔的……这些集合到一起的官能的片断，使升为自己欲望对象的模糊不清而焦躁。显子不停地呻吟着，升搂抱她如痴如醉的身体时，变得生硬的手由于汗湿直打滑。

……打在房檐上的雨声很响，两人像在沙滩上那样躺在床上倾听着这些声音。其中比较突出的那个声音好像是从排水管里掉下来的雨水，滴落在向外凸出的窗户顶上的声音。

“看来我得冒着雨回去了。”

显子说道。升没吭声，他拍死了一只正飞着的蚊子。这是一只透明的雄蚊子，透过灯光，可以看见它身体里浅蓝色的液体。升爽朗地说：

“你懒得回去吗？”

“是啊。不过，要是把自己不想走说成是由于你的热情，是不是不大合适？”

“干吗说话绕这么大弯子呀？”

显子睁大了疲惫的眼睛说：

“绕弯子已经越来越不适合我了。女人最清楚适合自己的是什么了。”

“所以今天才穿洋装来的？”

升的语气渐渐愉快起来了，女人知道升讨厌伤感的语言。

“看来下次我应该穿件便装来。”

次日，显子又穿着和服来了。她一定认为升不喜欢西式服装。这种多虑，使升的心里空荡荡的。他感到自己的生活不知什么时候被“可笑的”心理的不协调所充斥了。

雨还在下，他们像过家家似的坐上旅馆的车搬了家。升的行李少得可怜，显子更没什么东西。

在车里，两人都没怎么说话。显子好像说了句什么，升没往耳朵里听。

下午的饭店前厅很暗，寂静无声。皮沙发摆了一长溜。关着的吊灯吃力地悬垂着，灯罩复杂的阴影里，凝结着梅雨天气潮湿的阴郁。

升走到用蓝色灯光突显“Reception”[(1)]字样的指示牌旁，在卡片上签上名，填写了两星期的住宿日期。钢笔很尖，在纸上写字时，溅出了细小的飞沫。

穿绿制服的服务生领着二人上了电梯。进了七楼的房间，二人无所事事地望着雨中的街景。对面桥头有个刚开工的大厦地基工程，崭新的木围墙外面，堆成山的沙子暴露在雨水里。

显子手里玩弄着木牌上的房间钥匙。

“这把是我的了。”

“为什么？”

“因为这把只能开这个房间。你的那把肯定是能开任何一间屋子的总钥匙……再说，不住这里，却每天都来的话，饭店会有意见的。你给服务台打个电话，就说两个人开这个房间。”

升想到了道德问题，但与显子无关。他突然想起了打濑山的事。他一直想要暗地里为濑山做点什么来弥补一下，积点阴德。所以，为了拯救即将被解雇的濑山，搬进饭店两天后的将近中午时，他来到公司，要求面见董事。此人是现任社长的内弟，握有公司的人事权。

这天是个晴天，董事请升一起吃午饭。

在店门外的玻璃橱窗里，摆着虾、比目鱼、白丁鱼、鲐鱼和贝类等时令鲜鱼的法国菜样品。商社街的餐馆里挤满了吃午餐的人，董事在这家店里请升吃饭。话虽如此，他并不是在请一名下级职员，而是意在款待有实力的股东之一。

两人干了杯辣口的雪利酒。

“祝你平安归来，辛苦了。休假是住在家里吗？”

“不，家借给别人住了。我现在住在饭店里。”

董事问了是哪个饭店，升告诉了他之后，“呵，真奢侈啊。从那个越冬的宿舍突然住进豪华的饭店，格外的舒适吧。不过，休假结束后，一回工地，你又要大吃一惊了。美国造的机械正陆续运到那里，就等你们的临时设备方案上马了。你的基础设计在公司内得到了好评。前几天，

美国的工程师看了也很赞赏。你对美国有兴趣吗？现在说是早了点，等水库竣工后，想不想去美国呆上两三年哪？顺便玩一玩，也能去看看胡佛水库。”

升老道地微笑着，接受了这一提案。其实他真正想去的是非洲或中亚那样的不发达地区。甜点上来了，青年这才提起了濑山的事。

“濑山君嘛……”

董事马上变成了一副听到了亲人的不幸消息似的沉痛表情。升一向对这位当权者决不暴露自己内心变化的修养十分钦佩，但这种装模作样使他反感。

“他做了些有损公司的事，还不构成刑事罪，目前正在研究他的去留问题。”

升又重复了一遍救助濑山的话，董事苦苦思索了半天，一个劲地搅着果冻上的奶油，最后终于说道：

“好吧，既然你有这个意思，我就尽力而为吧。”

升每天看着显子幸福的笑脸，就像相面的明明看出了吉凶，却不说出口一样。那明显是不祥的预兆，看倦了这张脸的升，想要从别的脸上寻找确实的幸福预兆。就像滑稽的相面先生那样嘴上不说，心里却想看。升从公司回来时，去了濑山家。

从中央线的N站下车后，过一个天桥，走五六分钟就到了濑山的家。

升过天桥时，有列火车进站，天桥被火车喷出的烟气笼罩了。煤烟味儿使他想起了宿舍食堂里弥漫的烧煤味儿，感觉是那么亲切。

这气味不仅意味着越冬的那种人情味很浓的共同生活本身，还暗示着身在其中所感觉不到的更深一层的东西。他曾为自己内部不断产生新的感情而惊讶，但惊讶过后却没留下任何痕迹。忘掉了那时的严寒和每日的辛苦，却还向往宿舍火炉的心情，并不是他最初所抱有的纯粹的现实性的关心，而是因为只有在一切苦恼的叫喊和绝望的声音都是无效的，都绝不会传到外界去的那种状况之中，他才可能得到那种平静的幸福。被石头这样明快的物质，被群山峻岭那样超绝的自然以及无垠的白雪所吸引，志愿去奥野川水库的升，也许穿过这些坚硬、沉默的物质的世界，触及到了自然的无名之魂。

……火车的浓烟飘远了，他眯起眼睛望着那个方向。夏日的白云下面，铁轨远远地向西延伸着，住家的屋顶都闪烁着阳光。

烟尘飘散开去，露出了湛蓝色的天空。升从那白云微妙的形状，想起了祖父的脸。他冥思苦想着祖父那纯粹的人性的热情、欲望、名誉心、事业心，这些在今天看来是徒劳的精力到底意味着什么。也许祖父二十四小时都是生活在和某种东西相斗争之中的。即那些嘲笑他、轻视他、排斥他的东西。其结果，城所九造自身成了毫不愤世嫉俗的嘲笑者，成了一个怪物。升现在也和祖父一样，到了要面对嘲笑他的存在的时候了吗？这就是社会吗？还是像濑山所说的那样，是人际关系呢？或者是“他自身”呢？

……濑山家周围种了一圈同样植物的篱笆，这是一所幸免于战火的老房子。进了大门，有一个通向院子的低矮的篱笆门，升站在门边朝院内张望。

小院湿漉漉的，笼罩在新长出的嫩叶中，用砖头围起的一块榻榻米大小的沙坑里，插着一把掉了漆的小孩儿玩的小铲子。

日照最好的是院子的最里面，盛开着蓝芙蓉的一角。一个没有化妆的矮胖女人，穿着连衣裙和木屐，正蹲在那里。木屐的前部陷进了湿润的泥土里，看得出来，她非常小心地端着这个架势。女人搂着身旁站着的五六岁的男孩子。这孩子胖得出奇，别别扭扭地歪着身子站着，好像是嫌太阳晃眼睛。

“好了吗？”

女人问。

“再等一下，等一下。不要乱动。”

响起了濑山的声音。升探出身子往前面瞧，透过树叶只见濑山举着的新照相机闪闪发光。

快门响起，蓝芙蓉旁边的活人画终于解脱了似的站了起来，升趁机推开篱笆门进了院子。濑山一看见他，就发出一声怪叫，吓得小孩儿盯着父亲的脸瞧个没完。

两人在面向院子的八铺席客厅里喝起了啤酒。濑山一口气喝干了一杯，盯着空杯子里收缩的白沫，无限感慨地“嗯”了一声。这声“嗯”听起来是那么心满意足，升实在怀疑这会是即将失业的男人发出来的。

濑山如果再稍微沉默一会儿的话，他那大人物的印象说不定将会永远留在升的心里。可是，还没等别人问，他就炫耀地夸起自己来，那口气就像个还了俗的“社会人”。

“你听说我要被解雇的事了吧？”

升告诉他从田代那儿听说了。

“是吗。不过，这个传闻马上就会消失的。”

“为什么？”

“你还记得越冬时我老在写笔记吧，因为我察觉了反城所派的阴谋，所以把自己调查的事实——当然都有确凿的数据——记在了本子上。没想到它派上了用场。

“如果这本笔记公开了的话，以常务董事为首的反城所派就不得不撤退，就是这么一本使他们心惊胆寒的资料。

“越冬结束后，果然他们诬陷我贪污，还编造出好多证据。我一回东京就立刻拿着笔记去见了董事，这是前天的事。

“我告诉你，董事哗啦哗啦翻着笔记，脸色煞白，没有比看着别人在自己面前吓得变了脸色更痛快的了。你猜后来他说什么？

“他说：‘把这本笔记留在我这儿吧。’

“我不客气地说，我早就复制了一份，所以你要它也没用。于是他哆哆嗦嗦地说：‘你想敲诈我？’

“这可太有意思了。我赶忙换了个低姿态，可怜兮兮地说，我哪有那么大的胆子，只是为了不让老婆孩子挨饿来求你。最后，董事以决不把那本笔记泄露出去为条件，答应了不但不解雇，还调我到总社去。只是我的调动——是正式提升——要等到这个事件平息之后，九月份左右实施。所以还要在K町呆上两三个月，正好避避暑也不错。”

“能让我看看笔记吗？”

“那可不行，不行啊，我和董事之间有君子协定。我本来想只给你一个人看的。”

濑山从拿着杯子的手指中抽出一只手指，朝那边的墙指了指，原来上面挂着城所九造穿着礼服大衣的威严的照片。

“我这是仰仗了先生的庇护。人只要走的是正道，谁也无法陷害他。

我所说的正道，并不是一定要当正人君子。只要纯正无邪地人性地生活，就是正道喽。”

升听得目瞪口呆，他正要反问濑山“那么你到底有没有‘人性地’贪污”时，刚才那位矮胖的女人，濑山的妻子端来了下酒菜，这个话题只好作罢了。

喜欢在客人面前夸耀自己的威严是一般男人的心理，到了濑山这儿起了逆反作用。喝醉了的濑山故意当着客人的面，把自己的渺小展示给妻子看。他拽着要回厨房去的妻子的裙子不让她走，叫她坐在旁边。

“我被这位年少的先生给揍了，真疼啊，真疼啊……”

濑山翻来覆去地说着，幸灾乐祸地瞧着升和妻子的尴尬表情，还没等喝完第三瓶啤酒，他就突然站起来，跳起了给越冬的人们解闷的下流舞蹈。

跳着跳着濑山突然想起了什么，对妻子喊道：

“快把照相机拿来，照相机，照相机。”

小孩跑进来，大模大样地从客人的盘子里捏了一片火腿肠吃起来，两口子都装着没看见。

“这个照相机不错吧？”

濑山把刚才那架照相机递给了升。

“是佳能IID的，镜头是F1.8的。用这个就可以制作儿子的相册了。虽然本来不想为了相机去越冬，可是不得不越冬，就得了这架相机。是昨天才买的。”接着，他在妻子面前说起了英语：“你看呢，城所君，连这种四五万元的相机都买不起的我，像defalcate（贪污）了公款的人吗？”

升到底也没能说出今天拜访董事的事。濑山又刨根问底地问了显子的事，恢复到原来的秘密主义的升，只是含糊其词地应付着。听升说回东京后，还一次也没有去萤酒吧，濑山一个劲儿责备他不懂礼节，一定要陪升去一趟。

濑山的家里没有电话，到了市中心后，升给饭店挂了个电话。显子接电话时，克制着自己的不快，依旧是平淡地笑着，这笑声听起来很亲切。升发觉比起和显子见面，还不如电话里交谈更有魅力。一瞬间，竟使他想起了越冬时的那个令他感动的电话。于是升把原先准备回去的时

间提前了一个小时，告诉她晚回去的原因，让她自己看电影或别的什么消磨时间。显子沉默了一会儿，只说了句“好吧”，就挂了电话。这使升不快，他又后悔不该说提前一个小时回去的话了。

可以想象带着濑山来到萤酒吧的升，受到了多么夸张的娇媚之声的迎接。他豪爽地花钱，从老板娘到每名女招待都给了不少打赏。最后把烂醉如泥的濑山送回家，自己按约定的时间回到饭店。

显子哪儿也没去，一直在等他回来。

她对升说她寂寞极了，天性敏感的升从这一句话里就觉察到了显子的夸张。因为显子以过分的娇嗔说的这句话，其实主要是因为自己一个人呆在夜晚的饭店里太寂寞，显子脸上缺少与诉说这种孩子气的寂寞相吻合的天真。

显子催着他去洗澡。升也正想要洗洗身上的汗，就进了浴室。当他看见了浴池里满满的热水，才明白显子为什么催他洗澡了。

既不会做料理也不会裁缝的显子，终于想出了一个自己会做的家务事，所以在升回来之前放好了热水。可是饭店里的西式浴缸和家庭里用的浴缸不一样，只要一拧开水龙头，浅浅的浴缸很快就满了，哪有必要事先放好洗澡水呢？

显子的体贴方式就像小孩过家家，跟家庭幽默画里画的差不多。

升光着身子把脚伸进了热水里，果不其然，对于喜欢洗热水澡的升来说水不够热。

“如果我没按时回来的话，显子会怎么样呢。等热水凉了，再拧开水龙头放热水，从浴室到门口来回跑个不停吧。不，不会的。显子早就知道我会按时回来的。”

这个猜想多少刺伤了一点青年的自尊心。但是他具有有教养的人的忍耐力，所以他将就着泡在热水里，漫无边际地想象起来。

升想象着既然去年显子的木然无感动具有独创性，那么她体内复苏的欢喜将会使她变成更加具有独创性的女人，变成升所没有见过的新种类的女人，变成无人可替代的悲剧性的女人吧。然而，知道了欢喜的女人会变成最最屈从于男人的典范，变成比升所知道的任何女人都更为平庸的女人，会立刻在某处安定下来，并摆出一副仿佛一出生就生活在那里的架势来。

想到这儿，升忽然像公子哥那样任性起来。他拧开水龙头，往满是肥皂泡的热水里，哗哗放起热水来。

可能是显子听见了放热水的声音，突然推开门进了浴室。即便是平时，显子也喜欢在升泡在浴池里的时候进浴室来。

显子没有马上问他是不是水不够热，白色的浴室里热气弥漫，女人走到朦胧的镜子前，用手擦了擦镜子，脸贴近镜子看看口红抹得匀不匀。然后才说道：

“水不热？”

“嗯。”

青年从浓浓的热气下面回答。

“对不起。”

显子对着镜子说。升那年轻爽朗的声音回响在浴室里。

“不用道什么歉啊。”

他这时才发现显子哭了。

……在床上，显子反复地对他说着：

“我要打扮成你喜欢的样子，成为你喜欢的那种女人，即使你让我光着身子在银座大街上走，我也会去的。”

然后她还加了一句，要是你叫我一天换十次衣服，我也换。可是显子不懂得，女人到了说“要像你喜欢的那样做”的时候，已经来不及了这个道理。

显子明显地不安起来。自己喜欢升的理由再明白不过了，但现在却找不到升爱自己的确实的依据。这份不安得不到答案，疑问成了空谷回音。她想要探索升内心的理想形态，热切地想了解他，可能的话，连他欣赏什么样的手提包都想知道。

今天一天两人都没怎么在一起，所以到了深夜该回家的时候，显子非常的犹豫不决，她不明白自己为什么一定要回去。在这阴雨天的凌晨两点，显子和升的脑子里，竟然出现了同样的影像。显子说道：

“像我的瀑布……”

就在同时，升也正好想起了那条瀑布。

悬挂在红叶阴影处的那条小瀑布，就像在梳妆一样，将飞沫溅到了旁边的岩石上。

瀑布结了冰。一半被雪覆盖，尖尖的冰凌纠缠在一起而凝固了，那一束束冰凌是那么晶莹透明。

那条冰瀑复苏了。小瀑布丰富的水量哗哗地直泻而下，撞击在冰雪融化的河面上……

“像我的瀑布，”显子说，“不知为什么我很想去看一看。你信上说瀑布附近有个小客店，我就住那儿吧。”

“可是我回现场后忙得很，没工夫陪你呀。”

“没关系的，反正经常能见面，而且离你住的地方又不远，这就足够了。我单独住在旅店里，别人不会说三道四的……对了，我要像你说的那样稳妥一些。到你休假结束之前，每天晚上都回家，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一点点把长时间旅行需用的东西拿到饭店来。等到了你回水库的时候，我给他留下一封信，悄悄离开家，跟你一块儿去，好吗？为了不让丈夫着急找我而报警，我就写明要去旅行一段时间，告诉他完全不必担心我的身体。只是不写到哪去，你看怎么样？”

“那他也会报警的吧？”

“我把信写得让他决不会去报警。再说，我丈夫是个绝对不和警察沾边的人。他把面子看得比什么都重。以前亲戚里有个坏学生犯了诈骗罪，他到报社去说好话，硬是让报社取消了那个报道。”

两个星期的休假结束了。最后的一晚，升谎称公司里有宴会，征得显子的同意，为自己空出这段时间。显子会在第二天出发之前到饭店来与升会合。

东京最后的一天幸好是个晴天，一点也不闷热，凉爽宜人。升前天一个人去滑冰时，一直跟在一个漂亮姑娘后面滑，还故意用身体触碰她，就这么认识了。女孩子对升的黑肤色有些奇怪，于是升借机编了个瞎话，说自己是从东南亚回来的船员。就这样有了今晚的约会。

升准备了抒情的礼物，给女孩子买了胸针。符合条件的胸针还真难买，既不能太贵也不能太便宜，必须是船员好容易上了陆地，想大手大脚一下的那种程度的价格；品味不要太好也不能太差，最好稍稍带点俗气，可能的话，能博得女孩子的一丝怜悯的笑容，虽然不是太好的礼

物，却凝结着男人的一片痴情的那种胸针……他总算找到了一个差不多的买了下来。

然后他去了趟公司，为明天去水库而辞行。科长高兴地告诉他，就在前天，补偿问题得到了最终的解决。奥野川水库的用地补偿，以及其他主要补偿对象包括：公路二十五公里的改线，淹没的农田约三十町步(2)，山林约八百三十町步，住家四十三户。有关这些补偿问题，公司已与当地交涉了两年以上。

姑娘焦急地等着他。一见到他就生气地说，是绅士就应该早点儿来。这一愚蠢的不满，一下子使升不快起来。他把脸扭向别处，硬邦邦地把胸针盒递了过去。

女孩子的脸上没有出现怜悯的笑容。她拿着胸针仔细端详着，看得入了神。这与升的判断有了出入。

“你这水手品味还真不错啊。”

她好像在夸耀自己的鉴赏力。

升虽然花钱如流水，却带她去了家中档餐厅。然而，女孩子还责怪他花钱太浪费。升解释说船员都这样，花钱大手大脚的。可是，就像少女看马戏团的惊险表演时，吓得闭上眼睛一样，她天生看不下去别人胡乱花钱。

吃着难吃的鸡肉炒饭，升列举了一些随便想到的港口。香港、澳门、新加坡……还说新加坡的咖喱饭特别好吃。吃完饭走出店门，升信口开河地讲了起来。他说离开日本时间太长，连现在流行什么歌都不知道。

女孩子马上用很随便的口气说道：

“我教你。”

于是他和她勾着手指一边走，一边找着调门，小声地唱了起来。

两个人到初夏夜晚的海滨公园去散步。引入了海水的池塘里，倒映着月光。水闸那一边，停泊在月岛港的汽船上的红色桅灯一闪一闪的。他们朝海边走去，走在堤坝的石头上，发出啪唧啪唧的脚步声，他们边走边聊。少女天真无邪，把什么都想得跟电影里演的那么浪漫，使升很扫兴。他让她安静一会儿，什么也不要说。升揽住女孩子的后背，触到了她那短袖里汗湿的腋下，略为感到了一点幸福。可是，当听到她说：

“下次到了新加坡，就给我写一封贴了新加坡邮票的信来啊。”

升又兴致全无了。

对升来说这是绝无仅有的，他一点儿也没碰少女的身体，假装约了下次的见面后，就匆匆分手回饭店了。东京最后的夜晚，多亏了这一安排，他才得以独自香甜地睡着了。

显子对升选择慢车很意外。升是担心两人一起坐车时遇见同事，有意避开了快车。慢车车厢外表很脏，旅途漫长。几本无聊的杂志在他们的腿上来回交换着。

在K町升也找了个公司的人不会住的不起眼的小旅馆，放弃了坐路虎的打算，自己预约了一辆出租车，明早去水库。这种种安排并不是出于升的虚荣心，而是祖父遗传的厌恶公私不分的想法所致，然而显子心里很不痛快。

不过，第二天早上，从K町出发的汽车开上了满山遍野一片新绿的山路时，显子又活跃起来，从打开的车窗里望着下面渐渐远去的绿叶覆盖的山谷。

升也很感动，他初次见到这满目葱绿。没有坚硬的树叶，只有仿佛浸满了水的翠绿色棉花，无限延伸着。向狭窄的山谷倾斜下去的山坡，微微起伏着，那一片片明黄色就像涌出的云影般连绵不断。见不到一棵开花的树，全是清一色的新绿。升望见了群山之中的驹岳的肩头。

见到这伟岸的雄姿，青年连身旁的女人都忘记了。山上的青紫色的岩石还没露出多少，山顶四周仍覆盖着白雪。但是，和白马身上纵横交错的神经质血管相似的山岩，被日光照得一清二楚。一片云朵正在那上面缓缓移动着。

这个超绝的存在给予升的亲切感实在难以描述。他真想以坦诚的态度去拍一拍那山峰的肩头。他内心的一切都融化了，他感觉自己从没有像现在这样赤裸着身体去接触如此纯粹的外部存在。

汽车在折枝岭小憩一会儿，显子问起这名字的由来，当地的司机就啰啰嗦嗦地讲起了没有可靠历史依据的传说。

据说以前尾濑三郎房利追求皇帝的女御[3]，被平清盛追赶到这里，山峰挡住了去路，山上没有路，灌木茂盛。当时，山神虚空藏菩萨化身为童子出现，折了许多树枝来为他铺路，所以就叫折枝岭。

升和显子专注地听着这个故事。杜鹃不停地鸣叫，北面的沼泽地还

残留着积雪。他们眺望着已被远远抛在脚下的那些山谷。起风了，铺满山谷的嫩叶陆续翻过身来，风所到之处，宛如白色的小动物奔驰而过一样，一目了然。

过了石抱桥来到喜多川边时，公路上远远地摇晃着示意停车的白旗，汽车紧靠山根停了下来。好多民工朝这边跑来，在低洼处躲起来。

“是爆破。”

升说道。

“没有危险吧？”

“照这样子，你在奥野庄每天都要听着爆破声过日子。一天你就会害怕，想回去了。”

过了一会儿，震天动地的爆破声连着响了三次。

升从车上下来，走到认识的组长跟前。

“哟，你回来啦。”

组长说道。他是个红脸膛的小个子，一副好像整天都是醉醺醺的神态，他那草绿色的绑腿几乎变成了土黄色。

“已经开工了吧？”升说。

“是贯穿工程，五天前开始的……你们现在可以过去啦。一共安放了三处炸药，都爆炸了。”他又朝汽车努了努嘴，问，“你夫人？”

“是啊。”

汽车从公路上开过去时，路旁认识升的民工都朝他鞠躬。靠近荒泽岳的喜多川沿岸的这段公路，两个星期不见，拓宽了许多，路边的山崖被开凿，黑亮的岩石露了出来。把喜多川的水引向奥野川的水渠已经开工了。

这条隧道贯穿荒泽岳和细越山，直通奥野川，把喜多川的水全部引入奥野川。奥野川的对岸，还挖了一条通向水库下游的长长的排水渠，喜多川和奥野川合流的水，将顺着它流向水库下游。也就是说，一共开凿了两条呈L字形的排水隧道。这样水库一带便没有了水，奥野川和喜多川连接这两条水渠的入口处，建了一座拱坝。

去建设工地事务所之前，升先陪显子去了奥野庄。

只有二层的八铺席房间还空着。两人登上了黑亮的、嘎吱嘎吱响的楼梯。一打开窗户，就听见了奥野川的流水声。

“这回是你住在这儿，我来回跑了，”升说，“大家都看着呢，在外面过夜不太好。所以吃了晚饭，我假装出来散步就可以来这儿了。熄灯前我必须回宿舍。要是赶上忙的时候，晚饭九点才开，可能就来不了了。”

显子没有回答，好像没有听见升的话，她站在窗前，默默地眺望着河水，过了一会儿开口道：

“像我的瀑布在哪儿？”

这时又响起了爆破声，震得奥野庄哗啦啦直响。

“离这儿很近，走五分钟左右。”升说。显子回过头来，在绿叶映衬下，她的脸色越发苍白。

升不喜欢把悲剧带到自己的生活里来，所以对显子的这种脸色极不满意。他像个主治医似的直截了当地说：

“白天你一个人去散散步比较好，空气又新鲜，对健康最有好处。”

两个人走出旅店，去看瀑布。

升去年最初和显子过夜时的温柔体贴消失了许多，显子没有说出这个变化。大概是害怕这会成为谶语，使他对自己越来越不温柔了。

而升也渐渐厌烦起显子总是在揣摩自己心思的表情来，他尽量不去看显子的脸。对他来说和显子面对面地呆着是一件痛苦的事。他觉得两个人面朝同一方向，看同一样东西或许更容易得到心灵的交流。他一心只想着快点儿到瀑布，连裤腿剐在树墩上都没在意。

新长出来的芦苇遮住了通向河边的小路。阳光从岸边山毛榉的新叶透出，密密麻麻地洒在芦苇上，风吹拂着树梢，摇曳的叶影将斑驳的光环忽而连接，忽而聚集，忽而又一下子驱散开来。

小瀑布的水流从远处看白花花的，犹如叶子的背面那么白。

水量比前些日子少多了。枫树的嫩叶日渐茂密，伸出的枝叶挡住了小瀑布的一部分英姿。飞溅的水花打湿了瀑布下面黄绿色的枫树。

“就是这条瀑布吗？”

显子问。

“是的。”

她努力寻找起自己和这条小瀑布的类似点来。显子面对小瀑布的景象，升感觉很不协调，甚至是不该有的光景。在升的头脑中，瀑布在眼前的时候，显子不该在，显子在眼前的时候，应该没有瀑布才对，这两样东西互相面对的时候，总觉得特别别扭，就好比听到不正确的答案时的那种直觉。升发现自己有点心神不定。

把显子送回住处，升一个人坐上刚才那辆汽车到宿舍去。路过学校，爬上平缓的斜坡时，宿舍、事务所、仓库等便出现在眼前。从车里，升就感觉到了这里与往日迥异的生气。三辆载重卡车和两辆路虎停在宿舍前面，穿着蓝色工作服的人们忙碌地进进出出，升恍然有种车子开进正出了事的人家去的新鲜感。

升坐的汽车停在了宿舍门前，一边戴脏手套，一边走出门来的田代，看见升便兴高采烈地抓住了升的手。他的眼睛兴奋得神采飞扬，脸颊又像以前那样红润了。

“你回来啦！行李回头再搬吧，我给你看样好东西，走，到后面去。”

被田代拽着，一来到面向奥野川的后院，升不由得为眼前的情景惊叹不已。

那里并排摆着两台巨大的粉碎机。崭新的机器金光闪闪，光彩夺目。打磨得锃亮的边框，映出了天空的蓝色。走到近前，一股好闻的机油味儿扑鼻而来。

这两台粉碎机将用于制造混凝土的掺料，内部倒置的圆锥头，会随着底部安装的伞车轮带动的离心轴承旋转，做离心运动来粉碎石料。粉碎机旁放着一堆木头，是为需要四根柱子支撑的遮雨布准备的。

升抚摸着粉碎机，被机油的气味包裹着的铸铁是冰凉的，这冰凉里有着近似威严的东西。

“是一流产品吧。”

田代说道。升欣喜地久久望着它。

两台机械坚如磐石地伫立在那里。这台机械与越冬时升心底的观念形态相当吻合。任何充满肉欲的观念，或任何诗的观念，一旦以某种形态出现，往往成为平庸的东西。而这个复杂的形态，铁的光泽，机油的气味，对升而言是最不会厌倦的，最亲切的，甚至可以说是永恒的东

西。

“我曾经是一个只玩铁和石头的孩子。”

他微笑着想到。

不久，这台粉碎机就会转动起来，把石头搅碎，嚼成碎末的。被粉碎的石头和混凝土搅拌在一起，混凝土越来越厚，逐渐耸向天空，成为一百五十米高的大坝……

这种异常的力量，异常的能量，异常的庞大……升充满了能够参加这一宏伟事业的欢喜。人的规模和尺度打动不了他。恐怕只有这样异常的尺度，在这样反论式的场所，才能发现自己内心作为人的热情，这就是升的宿命吧。且不论复杂而无感动的青年，仅仅从一名单纯而热心工作的土木工程师的角度来看，即便他很快忘掉爱情的羁绊，全身心投入到工作中去，谁又会觉得奇怪呢？

升和田代一起从安全楼梯上了二层的办公室，田代一边嗵嗵地上着楼梯，一边一个劲儿地说：

“前不久，这楼梯还埋在雪里呢。”

升听了这句话才意识到，雪刚开始融化时，自己那么激动地踩过的土地，今天，已毫无感觉地走过来了。

升看见了总工程师宽阔的后背，他正坐在转椅里，兴奋地抖动着腿，这是他一向的习惯。椅子沸腾般地震颤着，用不了多久准得散架。

“哎呀，你回来啦，”总工声音洪亮地迎接升，“你回来得正好。现在我正在看碎石工厂的设计图。从今天开始，要立刻让组里的人打地基了，你能不能去作一下现场指导？”

升看见桌子上展开着几张设计图。在一张图纸的一角，用白色的小字写着所需机械的一览表。

（1）水平筛料板　　二张

宽2.5米×长5米

（2）圆锥式粉碎机　　二台

能力——每小时210吨

（3）倾斜筛料板　　一张

（4）传送带　　一台

（5）溜槽　　一座

（6）第一储存罐　　一座

（7）漏斗截门　　一座

（8）摆动式加料机　　一台

（9）传送带　　一台

（10）传送带　　一台

这是低级混凝土混合设备的设计，高级混合设备要等到工程进展到一定阶段才配备。

“现在请你做的除了刚才说的碎石工厂的指导外，还有与此并行的混凝土实验室工程的指导。”总工又重复了一遍。所有的窗户都敞开着，初夏的和风吹拂着办公室，自动卷起的图纸翻出白色的背面，放设计图的架子令人想起摆放羊皮纸书籍的古代图书馆，擦得干干净净的白色木架上空荡荡的。

升兴奋地望着忙碌的办公室。有的人站着，有的人急匆匆地来来去去。木墙上，贴着一大张基建工程进度报表，只有两条短粗的黑线竖在上面。

没参加越冬的工程师们都满脸堆笑地欢迎升。同事的这种谦虚的拘谨使升觉得很有趣。他满足地想：“看样子，这帮家伙觉得让我抽了倒霉的签而可怜我呢。”

他看见了在办公室的一角专注地看图纸的佐藤。越冬时他对这青年的厌恶感全消失了。不仅如此，夹在没有越冬的同事中的这位越冬者，那被雪灼黑的脸，使升不由产生了人种的亲和感。

他走近佐藤。佐藤那武士般不苟言笑的脸上，露出了腼腆的微笑。

“咱们去喝杯茶吧，我正要去喝呢。”

他领着升来到饮水处，从大铝壶里往印着公司徽记的茶碗里倒上茶，两手扇着滚烫的热茶，望着窗外被绿叶环绕的水库工地方向。

“喂，后来怎么样啦？回去的那个晚上。”

升像学生之间那样捶了佐藤的肩膀一下。佐藤沉默了一会儿，寒酸

地噘起嘴吹着茶水，热气熏得他不停地眨眼睛，终于他开口说道：

“到底我也没有干，我怎么也干不了。但是，第二天，在几个坏哥们的怂恿下，去找女人了。”

佐藤完全是有意识地使用“找女人”这种大言不惭的措辞的。升看穿了佐藤是第一次做这种事。

远处响起了隆隆的爆破声。这是取水口相反方向的放水口那边的开凿爆破。

“黄色炸药真带劲儿啊，”佐藤带着伤感的口吻说，“我最喜欢这声音了。”

一小时后，升来到水库工地西面的小山丘顶上。山顶很平坦，树已被砍伐，这里将是碎石工厂的厂址。他跟组长借了个火，点着了烟。从这个毫无遮拦的高地上，可以一览水库对岸的光秃秃的岩石绝壁。绝壁上到处覆盖着绿叶，就像绿色的鲜花般水灵。将一百五十米高的大坝的形状勾画在岩石上的白线，经历了几个月的洗礼，竟没有丝毫褪色。

升透过脚下的枫树叶，看见了一列弯弯曲曲的白物，那是民工们每人扛着一袋混凝土正走上山来。

升每天晚上都到奥野庄去看显子。每天晚上昏暗灯光下的这几个小时，就像在模仿阴郁的家庭生活，妻子浓妆艳抹地迎接工作一天的丈夫归来。升向往青年们充满活力的宿舍的夜晚。再加上这地方不大，有点什么事就会传到同事的耳朵里，同事们佯装不知的样子刺伤了升的自尊心。

一天晚上，显子的脸色特别难看，升问她怎么了，她也不回答。只是说，如果说出来，你肯定会让我回东京去的。升保证不说这话之后，显子才说道：

“白天的爆炸声一会儿都不停，就好像四面八方都在响似的。堵上耳朵都震得头疼。你说让我去散步，可是那声音吓得我不敢出门，只能一天到晚闷在这屋子里，饭也不想吃……我是不是有点浮肿？”

也许是心理作用，显子脸上的阴影消失了，心事全都浮现到皮肤表面来了，给她的脸着上了一层浓重的色彩。只剩两只眼睛挺精神，病态地熠熠生辉，随着感情的动摇而闪烁不定。她那不切实际的城市风格的精心化妆，化得再自然，也无自然美可言。若是连显子也觉得自己不美

的话，这点儿仅存的美早已崩溃无遗了。

既然已作了保证，升没说让她回东京的话，但心里却不由自主地想象起白天显子一个人时的样子来。

爆破声不绝于耳，好容易等到声音停了，突然又响了一声。隔了一小会儿，又接着响起来，她干脆死了心，可是心情怎么也平静不下来。这回她又被孤独感占据了。显子把窗户全敞开，又全关上，再敞开，然后看看表，时间就像静止了……

升虽然很任性，可是见到显子这副样子，心里并没有责怪显子自作自受。他缺乏把冷酷控制在适当程度内的那种性格上的单纯。因此，他觉得自己为这一可怜的情景而难过不大合适。如果她能够理解他那并不难理解的心理动摇的话，不仅她自己能避免悲剧，他的内心也就不会受到创伤了。升觉得这完全是显子缺乏理解力所造成的，他终于忍不住问道：

“你觉得我很冷酷？”

显子咬着嘴唇果敢地回答：

“是的。”

“这是有理由的，因为我无论如何不能不怀疑。”

“怀疑什么？”

升不自觉地提高了声调：

“那就是，是否在我之前有别的男人治好了你。”

显子怀疑自己是不是听错了。男人的嫉妒她见得多了，她的直觉确切地告诉她，现在的升绝不是在嫉妒。

第二天在宿舍里吃晚饭的时候，有人敲门，是个男人的声音。炊事员灰鹤去开门，这种时候一般很少来客人的，大家都停下筷子，注意地听着。回食堂来的灰鹤说：

“城所君，找你的。”

从灰鹤手里拿过名片一看，升的脸色变了，上面印着菊池证券董事菊池佑太郎。他让灰鹤告诉客人先在会客室等一会儿。然后升继续吞咽着没滋没味的饭。大家都不再说话，偷偷窥视他的表情。屋子里的沉闷，显得窗外的雨声特别大。连最亲近的朋友也没见过升在人前表现出内心的动摇。一向沉着稳重的“城所九造之孙”，变成了心神不定地闷着

头往嘴里扒拉饭的青年人。升穿着深蓝色的运动衫，外套浅色的毛卡其工作服。这宽宽的肩膀，此刻是那么寒酸。他低着头，刚洗过的头发上抹的发油亮光光的。田代不知这个观察是否准确，他这是头一次见到升的屈辱的表情。

升一心在琢磨一件事，可是越急越弄不明白。

“显子的丈夫怎么会找到这儿来呢？会不会是显子倒打一耙，为了报复我，故意告诉丈夫……”

升到目前为止从未由于自己的行为遇到过什么麻烦。依赖于社会，对吞噬一切的这个混沌社会过于信赖的青年，从不承认自己偶然行为中的必然性，甚至不承认自身的必然性。他不考虑将来。虽说他现在吃喝不愁，但是即便他借了钱，明天就被逼着还钱，恐怕他也会对人家说，昨天的升和今天的升不是同一个人，没有义务还钱。

升意识到了大家的视线，故意昂然地抬起了头，却没有勇气看那些围在餐桌周围的同事们。漆得发亮的餐桌上的花瓶里插着大朵的野百合。他茫然地看着墙上和柱子上贴的宣传布告。

“服装清洁”

“饭前洗手”

“通风换气”

“清扫灰尘”

“请注意，卫生所提醒我们不要喝生水。”

升独自出了食堂，从黑暗的大门前走过时，看见客人的雨伞立在墙边，一旁摆放着一双科尔多瓦(4)皮鞋，套着沾满泥点的防水鞋套，绸子雨伞的粗竹节伞柄顶端镶着个金头把柄。

打开二层会客室的拉门时，升见到的是一位与他的想象完全不同的男士。大约三十七八岁，长得很富态，头发梳理得整整齐齐，戴着眼镜。个子高大，脸庞宽厚，鼻子和嘴都是典型的仪表堂堂之相，给人以敦厚的印象。西服很素雅，一望便知是上等料子，派头十足，属于那种只要往旅店门口一站，就会被领到最好的房间去的人，这男子可以说是个典型的出类拔萃的丈夫。

他见升进来，客气地在榻榻米上轻施一礼，动作极其自如。

“我是菊池，初次见面。”

“我是城所，初次见面。”

“久仰令祖父的大名。”

会客室里灯光耀眼。和其他房间一样用的节子多的木料，只是多了一个壁龛，摆放了一张紫檀桌子。壁龛里什么也没摆，墙上什么也没挂，正中央吊着一个一百瓦的灯泡。

升无聊地抽起了烟，回想起少年时代，那时，若大人责备自己这些怄气的举止时，自己反而会产生勇气。

“我是为显子的事来的……”

模范丈夫开门见山地说。

升猛然睁开了眼睛，这眼神无比清澄而有活力，尽管升自己意识不到，这眼神却总是在关键时刻前来搭救他。

“长话短说吧，我也是不得已，对妻子一直很放任。想必你也知道，妻子的生活界限是不在外过夜，此外没有任何约束她的了。像她这种，怎么说好呢，不知道快感的女人，不管她做什么都得不到乐趣，这一点我这个做丈夫的已经看透了，所以对她非常放心……您能理解我说的吗？”

升点点头，他开始思考该把这个说话恭恭敬敬的男人归入哪一种类型。比如那种进了浴室绝不唱歌，而本质上是极端不正经的男人……

“您知道，”菊池像在开讲座似的，有条不紊地谈了起来，“……就在这时，出现了您。说实话，对我来说犹如晴天霹雳，晴天霹雳呀，城所君……显子变了。对于我她依然是个没有感觉的妻子，但是她在我所不知道的地方，成了一个真正的女人。我曾经认为她这辈子都不会改变了，所以这件事对我的震撼太大了。我再也不能像以前那样默认下去了。不知您能不能理解我的心情……”

现在升觉得自己仿佛置身在某个公司的会议室里，因此对菊池的发言早有精神准备，尽管这样，对下面的非凡发言，还是着实吃了一惊。菊池是这样说的：

“我今天来没有别的事，带不带显子回去是次要的，有句话我想务必见见你当面问问清楚。显子变了，这完全是奇迹，是我无法理解的奇迹。我见其他男人都不能改变显子，而暗自冷笑。说明问题不在我，别

的人也同样不行，问题全在显子身上。所以，到目前为止显子的婚外情多得数也数不清，我却一次也没有产生过戴绿帽子的感觉。

“没想到突然产生了奇迹。是您创造的奇迹……我只想问一问您，”他说话的声音悠扬了一些，降低了声调，用一本正经的眼神盯着升问道，“可以请教一下有什么诀窍吗？”

以年轻的升对人的阅历，听了这话，他茫然不知所措。他甚至连想象菊池是属于哪种男人都不能够了。

他自认为自己是个不知羞耻的人，但是听了这些话，却由于难以形容的羞耻而涨红了脸。他为自己而羞耻，或者说是看到菊池和显子和升同住的这个异样的小世界袒露在眼前时，这个世界的丑陋的火焰烧红了他的脸。

他还自以为自己虽然缺乏感情，却是个不堪屈辱的人。然而世上竟有像菊池这样的，比升还要无情无义，还要厚颜无耻的男人。

青年缄默着。

但是他的脸红算是代替了回答，于是，菊池露出了温和的大人的微笑，像对待一个小孩似的看着升。升也不想加以解释。

“好了，不谈这个了，”菊池说，“我这个人干什么都喜欢像办公似的，请多包涵。我还有几个问题要问。首先我想问一下，您打算和显子结婚吗？”

升被对方的气势所压倒，本能地产生了恐怖感。这个泄了气的青年连脑子都没过就摇了摇头。

“我应该能说出的，勇敢地、英雄般地说出‘我承担责任’这句话的。”升想。

以一般世俗的看法，即便认为升在这一瞬间怯懦了，其实，对升来说是闯过了一次危机，即背叛和击败青年一贯的理论信仰，陷入自相矛盾，为了一般的世俗虚荣心而屈服于人生的危机。

菊池依旧面无表情，既无老好人式的平和，也无店里的商品被人低估时的恼怒。升的回答，恐怕是菊池意料之中的。

“是啊，您这么想是很自然的。显子不是适合当老婆的女人。这个世界上能和那个女人一起生活的男人，也只有我了。”

他得意洋洋地说，却是一种可悲的自我炫耀。不仅如此，升一眼看出，菊池的意思和自己的体验完全是南辕北辙。菊池所谓的无法忍受和升的无法忍受，完全属于两个范畴。

菊池突然仰面大笑起来，眼镜片在灯光下直反光，他自己似乎也注意到了。

“第二个问题是，”菊池好容易忍住笑说道，“您今后还打算继续和显子交往吗？那也没关系，只是不要采取这样缺乏常识的做法，找个更妥帖的方式……”

升现在不再沮丧了，他想要的是自由。他说道：

“不……我不打算再交往了……”

菊池从心底笑了出来，真是愉快之极。升觉得他也太不严肃了。

“您很坦率，我非常高兴，这么说可能不太合适，这年代，很少遇见坦率的青年了。”接着，菊池又说了句反话：“怪不得显子会喜欢您。”

当菊池恭敬地问到“您的回答是否可以告诉显子”时，升鼓起了心底似乎冷却的勇气，回答说可以转告她。

“既然您有这样的想法，那么在显子回东京前，你们还是不要见面为好。您把显子交给我吧，我工作也很忙，不能在这久留，这一两天里，就尽量把显子带回去。”

眼前的菊池与最初的印象完全两样，就像个忠实的管理人给自己以事务性的忠告，像个万事可信赖的管家。菊池从西服内衣口袋里掏出笔记本，用削得尖尖的铅笔在密密麻麻的日程安排上写了几笔。这件家庭小事，就算上了他预定的轨道了。菊池看了看窗外的雨，准备要离开了。

“水库这地方真够冷清的。夜晚连路灯也没几个，路又泥泞难行……”

然后他好像忽然想起来似的说道：

“城所君，我年轻的时候，可以为了自己而蹂躏女人，过了三十多岁，就不只为自己着想了，开始为女人着想了。真正的残酷就是从这里开始的。”

第二天是晴天，是个炎热的夏日。

升结束了上午的工作，回宿舍吃午饭，田代对他说，听说今天濑山要来。明天有位知事来参观，濑山来打前站，要在这住一晚，迎候知事。在食堂吃饭的人们议论起了濑山，发生了那么大的丑闻之后，他又平安无事地回到K町事务所，到底是不是被冤枉了，众说纷纭。

吃完了饭，升回到二层自己的房间，悠闲地抽起了烟。天空蓝得晃眼，福岛县的山间涌动着白云，鹰一样的鸟在盘旋。他从一大早就感到一种莫名的愉快。这样一个人呆着的透明的愉快难以言传。我难道真的被解除了义务吗？升难以置信地自言自语着。他没有想到自己的心里居然没有留下一点儿阴影。

他从记忆里去寻找理由，努力回想越冬中渐渐清晰起来的显子的幻影。可是，就好比能清晰地想起某个小镇的景象，却一个具体的事物也想不起来一样，显子的确实的形状和自己当时的感动都一点儿也记不清了。

升有着独特的伦理观，无论是和显子还是和其他有夫之妇私通，他没有一次是被“通奸的嗜好”所驱使而行动的。他的现实的关心几乎不掺杂对于其对象所具有的各种现实属性的兴趣，如果将和升交往过的女人列成一个表的话，从她们的阶层和所处环境的杂乱无章，就可知道升并不是从兴趣出发采取行动的。像显子那样特殊的情况，不过是升偶尔打破了只睡一夜的戒规，才陷入了和她所附带的种种现实属性发生关联的境地的。

严格地说，他和这一现实属性正面接触还是第一次。他不具有将被称作结婚或通奸的爱的行为敷衍成一种社会行为的接合意识。将层次不同的东西巧妙地接合起来的技术，是这个孤儿最不成熟的一个方面了。

“可是，为什么我见到显子丈夫的名片，脸色就变了呢？为什么就像被叫到老师办公室去的学生那样充满恐惧呢？”升想。

现在他宁肯认为自己绝不是真正地变了脸色，绝不是真正地害怕。他害怕的只是陷入麻烦之中。菊池干脆利落的事务性的处理方式，正好吻合升的这一心理。升只不过是在事务性方面输给菊池而已。至少升从那个丑恶的小世界中摆脱出来了，以简便的事务性程序。

无论怎样，升超脱了。穿越了一个对象到了那一边，这是真真切切的。他觉得那边非常亲切，好像曾经来过似的，有柔和、清爽、和平的草地，只有他自己一个人。他想：“水库完工了之后，周围的风景彻底改观。三年后水库完成时，我可能会回想现在这些景物的。也许我期望明

天将要消失的这些场所，会环绕着自然的森林和湖泊，成为永恒的东西。”对升来说，情欲过后，总会有“自然”在等着他。

……烟抽完了。他靠近窗边寻找刚才那些鸟的影子。奥野庄方向的枫树林连成一片，那条路上洒满了斑驳的树影，不见一个行人。

这时他听见了熟悉的路虎的声音，声音是从右边的K町方向的公路上传来的。对岸的群山回响着汽车的响声，从很远都能听得到。

升忽然很想见到濑山，他现在的单纯的愉快一定和濑山的性格十分契合吧。

路虎从草地正中穿过，开到了宿舍前。果然，上衣搭在胳膊上，卷着白衬衫袖子的濑山下了车。

升本想喊他一声，又觉得不必如此就没出声。濑山没往二楼上看，表情很特别，他站在宿舍门前踌躇着。

低着头的濑山，阴沉而迟缓地仰起了头，偷偷地朝升的窗户那边瞧。当他看见站在窗口的升时，突然讪笑着说道：“你好吗？我这就上去。”

升发觉自己没有回应濑山的笑容。面对刚才还期望见到的濑山的问好，刹那间，升的心突然变硬了。

在此，有必要交代一下，在濑山磨磨蹭蹭地到二楼上来的五六分钟的工夫里，升都想了些什么。

濑山那奇特的踌躇，那左思右想的阴沉而迟钝的动作，那抬头看升的窗户时窥探的眼神……

升突然间明白了一切。把显子的去向告诉菊池的不是别人，正是濑山。

濑山怎么会认识菊池呢？越冬时他向濑山诉说时，濑山默念那信封上的住址，并努力记在心里的情景立刻浮现在升的眼前。他为什么这么做？想必他以为这是对升最有效的报复手段。

升根据已知的有关濑山的各种材料来判断，自己下面的直觉肯定不会有错了。

“这家伙一直想要找机会报那一箭之仇。而且他还不知道我曾为了他去找过常务董事的事，所以对于他来说，这笔账还没算。他是个即便贪

污了，也会把账做得天衣无缝的人哪。”

升对于自己小看了濑山而后悔，同时，也为这种背信弃义而愤怒，但更多的是无法形容的滑稽。好几个月每天都想着挨打的事，等待复仇的机会，其间用低俗的友情假面欺骗升的这个可怜的男人，终于找到了报仇的机会，可是，依然没有得逞。菊池的来访，不仅没有毁灭升，反而救了升。

……升像平时那样，悠然地躺在榻榻米上，又点了根烟。他想出了一个小把戏。

“既然事已至此，”今天万事皆顺的青年想到，“最好装作一切都按照濑山的算计发展，装成一个被女人的丈夫拆散关系，为此而痛不欲生的可怜的青年吧。我内心的愉快，决不能显露出来。”

楼梯上响起了濑山的脚步声。他敲了敲拉门，这是宿舍里的规矩。拉门上的纸噗噗地响着。

升无力地说：

“进来吧。”

濑山一进来，低头看见躺着的升，说了句“你好”。升装作勉强笑出来的样子，应道“你好”。

“你怎么了，无精打采的？”

升懒懒地抬起身，两眼“迷蒙”地望着濑山，于是濑山更急切地诘问：

“到底发生了什么事？”

升沉默了好半天，又躺下了，脸朝着墙说：

“显子的先生来了。”

“什么？到这儿来了？他怎么知道的呢？显子在哪儿呀？”

“显子跟我到奥野庄来了。”

“是吗？所以她丈夫追到这儿来了，这可不得了。那么你见到她丈夫了吗？”

“见到了，他找到宿舍来了。”

“结果呢？”

见濑山发自内心的担心状，升差点儿没笑出来，他尽量不去看濑山的脸，假装心情沉重地说：

“显子明天就会被带回东京去吧。”

半天谁也没说话。濑山心里的忐忑不安，升一目了然。过了一会儿，濑山来回重复着“真不好办哪”、“这可不得了”、“你的心情我很理解”等等差不多的话，大表了一番同情之意，升只是沉默不语。

忽然，升意识到濑山在直勾勾地、怜悯地看着自己。濑山已经不再说话。他坐在背光处，四方的胖脸黑乎乎的。

升后来才知道，这时的濑山心里，开始复苏了他那与生俱来的、长期潜藏不露的奴才天性。

突然濑山说道：

“哎呀，我忘了给K町打电话了，回头再聊吧。你下午还到碎石厂工地去吧，说不定我会到那儿去找你。”

说着匆匆站了起来。

升对于濑山这类不可掉以轻心的人产生了浓厚的兴趣。电话就在宿舍的一楼，升从窗户里扫了一眼，见濑山朝事务所的安全楼梯走去，不由得想跟踪他，看看他打算做什么。

升赶紧从事务所楼里上去，来到饮水处。一般不想被人听到的电话，都到这地方来打。升从围墙后面悄悄往里一看，濑山近在眼前。公司也常有人住奥野庄，所以特地在旅店和事务所之间拉了一条电话线。

濑山怕被人听见，压低了声音说：

“喂，喂。奥野庄吗？是阿清吧，我是濑山，K町事务所的濑山。有点儿事请你帮个忙……你们店里住着一位从东京来的漂亮太太吧？请你叫那位太太来接电话，别让她丈夫知道。我拿着电话等着，你想办法叫她出来……你想哪儿去了，没有别的意思。有急事找她，非常要紧的事……什么？她丈夫刚刚去露天浴池了？就她一个人在？噢，和旅店老板在一起……是吗？那太好了？就是说只有太太自己在屋里，赶快帮我叫她一下啊。”

濑山看了看周围，怪声怪调地哼起了歌，还用拳头轻轻地敲击着桌子。

“……啊，是菊池先生的太太吗？您好，我是XX电力公司的濑山，请多关照。”

“原来濑山还没见过显子。这么说他是在显子到我住的饭店里来的时候，去拜访的菊池。等到显子出走以后，又把她的去向告诉菊池的。”升猜想着。

……濑山的电话还没打完，升听了非常吃惊。

“……我是城所升的朋友，作为城所升的代理想和你见一面……什么，现在马上？场所不在旅店比较好。不会耽搁您多少时间，只要五六分钟就行，什么？客店前的小树林？就是河边的枫树林吧？好，知道了，那个地方很隐蔽。行，我马上就去，我骑自行车去。”

升知道河边有一条难走的近道。他一会儿陷进泥沼里，一会儿被荆棘划破膝盖，仍不停地向前奔跑，升无暇思考自己的热情从何而来。拨开芦苇时，惊起了一群苇莺。奥野川的激流声盖过了升在灌木丛中跋涉的响声。

青年躲在河边的老山毛榉树后，从这里透过枫树林的树梢，能隐约看见奥野庄的屋顶。他不敢大声喘气，憋得难受。芦苇已经长得老高了，他还是直担心自己的白衬衫。

枫树林里，阳光星星点点地洒在草地上。有个发亮的东西，那是濑山的自行车车把。濑山背朝着升，坐在草地上擦着汗，显子还没有来。

升等待着。不一会儿，从树林深处，草地繁茂的地方，出现了一身白色旅行装束的显子，她光脚穿着一双白凉鞋。她的面部表情僵硬，在草地的映衬下，显得很美丽。

濑山站起来，显子竟忘记了与人寒暄时那习惯的不经意的微笑。

显子没有坐下，声音尖锐地说出了一连串使她痛苦的词语。

“城所君说了什么了？我丈夫说城所君一点儿也不爱我了。还说这是他照城所君的原话转达的，可是我不相信。”

显子的这句“我不相信”掷地有声，升为之震颤。树叶透出的阳光，从她的脸上到微微敞开的胸口，不停地跃动着。白色的木制首饰白得晃眼，显子的胸口这几天被夏日晒得微黑。升竭力回忆着未被晒黑前的显子胸口的模样，却怎么也想不起来。

坐着的濑山弓着浑圆的脊背，低着头，从这敦厚的脊背上，升看到

了濑山的善意。很明显，他被升的做戏给骗了，受到了良心的责备，想要尽力补救一下。

濑山终于沉重地开了口。他往往一紧张，或说实话时，就带有轻微的广岛腔。

“我想要跟你见面就是为了这件事。我是他的朋友，很了解城所君的心情。越冬时我们一直在一起……他真的很爱你。”升没想到濑山会说出这话，看来自己的戏演过头了。本想复仇却救了升的濑山，这回可能又会帮倒忙，使升陷入困境。显子立刻追问道：

“城所君说了什么？跟你说了什么？”

濑山非常稳重地、洋洋自得地说道：

“越冬的时候，他跟我讲了许多有关你的事。很对不起，我曾问他喜欢你哪一点时，城所君说过这么一句话：‘她不会感动，所以我喜欢她’。”

升亲眼目睹了人在绝望霎时间的表情。这样可怕的瞬间，人一生也难得遇见几回。

显子的脸色铁青，和周围枫树的绿色相差无几。她那双眼睛就像是面对着一个巨大、坚固的墙壁，视野突然被阻断，视线漫无目标地探索着前方。如果升从山毛榉树后面跑出来的话，显子或许可以从绝望中被拯救出来。这个念头在升的心里一闪，可是他的脚却挪不动一步。

他想起了昨晚菊池临走时说的话。菊池断言青年绝不会残酷，升觉得自己以前对女人缺少想象力，只是在天真地假装残酷。而眼前的事态，正是这个青年为了达到菊池所说的那种无比的残酷，对自己的铁石心肠的一次磨砺。

因为，升心里比谁都清楚，一无所知的濑山的这句话会使显子陷入怎样的痛苦之中。他有资格变得残酷，这个瞬间他跑出来的话，他就是个在人生中失败的男人。然而只要忍耐过这个瞬间，升就能继续拥有当初他作为与铁石相似的物质而爱过的那样的女人。升万没想到，由于自己的想象力而知悉的苦恼，竟如此使自己的心被撕裂，然而，他的关心已经超越了爱的问题，也许他是想承担起显子自身不堪忍受的这份痛苦，忍受这份折磨，以此把他原有的冷酷心肠磨炼成真正的石头。

……升又看了看显子。

濑山吃惊地站起身来，显子双手捂着脸跑了。

当天夜里，从奥野庄有电话找濑山。濑山使劲敲着升的门，把他叫醒。

“奥野庄的菊池来电话说，夫人失踪了。”

电话是打给濑山的，濑山认识菊池已经是明摆着的了。升急忙穿起衣服，和濑山二人骑上自行车，直奔奥野庄。深夜的奥野庄灯火通明，旅店里人声喧嚷，有人提着灯笼把二人迎了进去。

菊池穿着和服外套，盘腿坐在床铺上。升一进去，他就默默地将一封信递给了升，信封上写着“升收”。

“你是座水库，既可以拦阻感情之水，也可以让它泛滥。活着太可怕了。永别了。显子。”

这不是遗书吗？濑山提醒道。菊池淡然地说起了事情的经过：半夜时，偶然睁开眼睛一看，旁边显子的床铺是空的，只留下了一封遗书。

升和终于穿好了衣服的菊池，以及濑山一起，跟在旅店的男用人的灯笼后面，出去寻找显子。白天去过的枫树林一带没找到。人们又跟着升来到了只有升才知道的小瀑布前的山毛榉树一带。濑山的手电筒照见了脱在山毛榉树下的白色凉鞋。

河面上很黑，只能隐约看见翻卷的激流和对岸的小瀑布。大家暂时先回到旅店，在濑山建议下，跟工程事务所取得联系，组成志愿者搜索队。

下起了小雨。天快亮时，在水库工地下游的岩石旁找到了显子的尸体。一看见抬回来的显子的尸体，濑山头一个大哭起来，升也跟着倒吸了一口凉气。升后来一想，濑山把这个悲剧的引发者算在自己的头上而哭泣，也是情有可原的。

菊池只瞧了一眼尸体，便马上打起了电话，几个小时都没离开电话。他一滴眼泪也没掉，升看出了他对妻子的憎恨之深。菊池先给公司的老秘书打了个长途。

“我妻子去世了。是不小心坠入河里的。听见了吗，是坠入河里的。绝不是自杀的，其他等我回去后再说，对外界就说是心肌梗死。你跟各个报社事先关照一声，我一回去，立刻去各报社拜访。”

总工给警察和法医打了电话，他们上午十点左右坐着路虎来验尸。这时，小雨已停，阳光露了一下头，又阴了下来。

濑山被警察询问时，回答得相当谨慎，当剩下他和升两人在房间里时，他抱住升哭着说，杀死女人的罪魁祸首是自己。

升不知不觉地流下了眼泪。他想起有一次去濑山家时，曾经猜想过祖父的一生，想象着经常嘲笑祖父的人的存在。他预感到显子的死，将和那份遗书一起嘲笑他的一生。

夏天尸体容易腐烂，应尽快运到K町去。午饭后，菊池叫了辆车，装上尸体，菊池坐在助手席上。前面的两辆路虎里坐着警察、濑山和升。汽车沿喜多川行驶，刚一过石抱桥，遇到了意想不到的阻碍。

村庄里的人们，每人手里拿着铁锹，挡住了汽车的去路。警察下车进行调解，村民们毫无退让的意思。他们说，如果尸体从山里运出去，将会触怒山神，所以一定要按照山里自古以来的规矩，在山里焚烧，将骨灰埋到投骨泽里去。

警察没能解决的难题，菊池轻而易举地解决了。他一边解释说妻子受了重伤，还没死，一边拿出钱给村公所捐款。三辆车就这样从还在嘟嘟哝哝的村民中开过，朝折枝岭驶去。

从折枝岭往山下去的第一个转弯处，一行遇见了两辆挂着小旗的县政府的车。

濑山吃惊地瞧着那两辆车为了给他们让路，在危险的弯道上倒着车。

长着白胡须的县知事从车窗里探出头来，诧异地望着那辆似乎是无人乘坐的汽车，其实里面放着显子的尸体。

(1)　英文，接待处。

(2)　日本计算田地、山林面积的单位名称。1町步约等于9917平方米。

(3)　日本皇室仅次于正宫的妃子。

(4)　西班牙科尔多瓦皮革制作的高级皮鞋。

第八章

奥野川水库于开工五年后建成了，比预定时间晚了两年。完工时间是在二月份，这一年升三十三岁了。

公司还在继续规划着水库的建设。新水库正在筹备之中，他被拟定为总工程师。因此，升打算按原计划去美国考察之后，参加又一个新水库的建设。

现在是夏天。他九月出发去美国，来年春天一回国就要立刻投入到新水库的准备工作中去。这次要建的水库，预计需要四年左右，但可能得拖一两年，到了竣工时，升将近四十岁了。升心想，到死之前，我能建成几座水库呢？

奥野川水库的成功，提高了他作为技术人员的名声。相反，他没有萌生一点儿政治野心。这一点使公司领导们深感幸福。他们为城所九造给他们留下了一个诚实、能干而无害的孙子，而不是一个和他相像的怪物而高兴。

像升那样还没有被任何有毒观念腐蚀的人太稀少了。他“血统好”，而且他的财产在信托银行的金库里不停地增值。他开朗而沉稳，人见人爱，受人信赖，如果作个测试的话，他的社会适应性一定是满分。

城所升成了一位名符其实的对社会有用的人物。无论在哪个领域里，都有阴惨惨的真正的权威者，例如金鱼研究方面的世界性权威，研究楔形文字必须要请示的人等等，就连普通的科学技术世界里，也有这样的人物，以神秘的能力凌驾于他人之上，真是不可思议。

这一类人前进的动力，具有通过最初的、最低的界限与社会相连接的决心，其结果却不由自主地以最高的界限与社会连接起来了。升的极端的开朗包容之中，有着与拒绝的表现相类似的东西。建设水库的这五年间，大家都跟升开玩笑说，水库对你来说比吃饭还重要。他和水库之间似乎有着血脉相连的关系，从没见到过像他这样与水库连为一体的人。

建成后的水库是个以岩壁为左右屏障的、一百五十米高的堤坝，对未参加工程的人也产生威慑力，同时给人以解放感。有时，对于精神的解放，需要巨人般的、威严性的、几乎要将精神摧毁的物质。

升给萤酒吧写了封信。

老板娘加奈子早就说想等水库建成后来参观参观，所以升告诉她，秋天他要出国，趁他在水库的这段时间可以来参观。加奈子在回信上写到，下个星期六晚上，酒吧歇业，计划星期六出发，星期日早上开始参观，大概去五六个人，住宿的安排和用车请他费心。

星期六的傍晚，来车站迎接她们的升，见到从二等车厢下来的花枝招展、叽叽喳喳的一行人，不禁大为惊讶。简直是一群游山玩水的人，将来水库成了观光地以后另当别论，到目前为止这里还没有接待过这类客人。

既打高尔夫，又滑雪，却与西服格格不入的加奈子，今天穿了一身天蓝色的亚麻布短袖套裙。她个子很矮，胖墩墩的，长得像个宫廷偶人，加上她那日本式的寒暄和手势，所以穿西服显得比穿和服更像个艺妓出身的女人。

她一见到升就问：

“我穿西服不怎么好看吧？”

没等升表态，她就一套套地寒暄起天气和感谢升特意来车站迎接等等来。

升因公事回东京时，必定去萤酒吧看看，所以和加奈子以及三十出头的由良子算不上好久不见，客套就免去了。这位由良子已在萤酒吧工作了八个年头，比建水库的时间还要长。这些女人们不厌其烦地每天晚上喝得烂醉，把男人的腰包掏空。由良子的乳房仍是那么丰满，当她从火车上下来时，站在月台上的升光瞧见她那包裹在低领口里的硕大的乳房在眼前晃动。

“瞧你，往哪儿看哪。我人没下来之前，奶子就先下来了，”由良子大大咧咧地说，“不过，这地方真凉快呀。你没瞧见从东京出发的时候，我出的汗那叫多哟。”

由良子总爱把肉体性的词汇挂在嘴边，倒没什么别的邪念。

跟在由良子后面下车的是提着寒酸的手提箱的女人，升一时没认出来。

从她那大而圆润的眼睛和一看见升就“哇”地叫一声，然后便不做声的面部表情变化，才认出是房江。升来奥野川时她就辞了职，所以和房江有六年没见面了。

房江消瘦了许多，大夏天还穿着带领带袖的旧式衣服，这么早就开始衰老的女人升还很少见到。比由良子小三四岁的房江，和新潮的由良子站在一起，倒好像个大姐姐。

她把随后下车来的和她一样干瘦、穷酸的男人介绍给升。

“这是我那位，他非要跟我一起来。”

男人递过来名片，是在银行工作的。

男人三十上下，其貌不扬，穿着普通的开襟衬衫。升觉得银行窗口的办事员胳膊上戴的套袖，和他这副尊容十分相配。升不明白，这样的男人怎么会和酒吧里的女人结婚的呢。

升递上了自己的名片，男人看了之后，讨好地说：

“据说我所在的银行的前经理，年轻的时候受到过令祖父的许多关照……”

升本想说句客气话，想了想还是没说。

曾经是萤酒吧最有前途的景子，穿一身黑色蕾丝服装，戴着用好多根红色羽毛贴出来的帽子，最后一个步下阶梯。她演唱过少女歌剧，没唱出名堂，才到萤酒吧来的。如今找了个好靠山，在银座开了间潇洒的服装店。今年她准备到巴黎镀金去。

升故意拿着架势，牵着景子的手扶她下了车。女人们兴奋得大声说笑着。

“从前你像个空想家……”

升对景子说。

“现在不像了吧，可是皱纹多了不少。”

“没想到编织时总是出错的你，现在竟然当了服装设计师。”

“现在也常常弄错尺寸。于是我就对客人解释说，是考虑到客人的体形特意修改的。对服装店和美容院的客人就得这样胡搅蛮缠。”

当晚，在K町旅馆里的宴席特别热闹。

一喝醉，房江和丈夫就开始探讨文学，她对丈夫业余写的小说大加褒贬，这可怜的银行职员竟被说哭了。他为招待客户来萤酒吧两三次之后，便和房江好起来，两人时常谈论一些抒情的或深刻的话题，这样成了夫妇。双方都互相承认对方在各自社会里的稀少的价值、敏锐的感受力、文学的才能，以及好静的性格等，互相从对方身上看到了作为牺牲者的自己。这对夫妇感情非常融洽，丈夫哭泣是由于他天生爱哭。除了房江一再流产，至今没有孩子以外，可以说过着非常幸福节俭的生活。丈夫崇拜某个小说家，使劲说服升同意他的看法。在升眼里，这个男人看待作家，就像对艺术做着集邮家似的美梦。

景子喝多了就乱性。她抓住升，非要他从美国回日本时，绕道去巴黎，她说自己那时正在巴黎，要给升当导游。升为难地说，巴黎没有水库啊。“是吗？那就马上建一个呗，在埃菲尔铁塔下面，修一个别致精巧的水库不就行了。”景子说道。

“夜里够凉的。”加奈子说。由良子不停地哼着歌，她只知道谈论自己的身体，再怎么发挥，五分钟也足够了。

第二天早上出发前，升沐浴着夏天刺眼的旭日，站在旅馆前。最后出来的加奈子一看见他就“啊”地惊呼了一声。

“我这是怎么了，刚才那一瞬间，我好像看到了你的祖父。原来公司的院子里有座你祖父的铜像，战争中捐献金属时捐出去了。你和那铜像真是一模一样，不愧是祖孙哪。”

升也有同感。祖父是自我放弃的超人，升也已经学会了自我放弃。祖父绝不会陷入孤独，升也失去了感觉自己孤独的习惯。

一行人分乘两辆汽车，开上了蝉声鸣噪的山路，朝水库驶去。五年来这条公路大大修缮了，路面拓宽，弯道减少了许多，险阻之处穿凿了隧道。风景优美的折枝岭上视野开阔，于是，大家在这儿下了车，随着升的说明，将视线投向东南方和西北方两侧的山谷和巍峨的群山，以及驹岳那崇高的山峰。

下坡时，升指着山下面的投骨泽介绍说“有许多倾城美人的尸骨被扔在那里”时，引起了大家的感动。

由良子的胸口比别人的起伏要大两倍，她叹了口气说道：“我们要是死在这儿的话，也会被扔到那儿去吧，妈妈？”

加奈子不爱听这话。

“你们和倾城不是一回事，你可真没见识。”

不过石抱桥，沿山边的新公路前行不远，就能看见喜多川的水流入水库的人工湖。石抱桥的标高是七百七十六米，七百二十米以下为蓄水区域。新公路是劈开喜多川北岸的绝壁建成的。

水库蓄水区域的景色使这一行人叹为观止。汽车过石抱桥后，绕着蜿蜒曲折的河岸，朝方圆三里的湖对岸开去，桥头还残留着一段原来的公路，路面已被杂草和石头占据，深深的车轱辘印就像昨天才轧出来的一样，一直延伸到水里。

有的地方，水边荒废的农田的田垄有一半淹没在水里，一枝半枯的梅树枝桠伸向水面。

不一会儿，由银山平改造的人工湖的风光展现在眼前。对面福岛县的山峦倒映在湖面上，无论怎样切割这些倒影，都自成一景，好像老早以前它就存在那么自然。湖岸的形状在参观者眼里没有一点不自然之处。

女人们从车里探出头，想看看沉入水底的土地原貌，可是青蓝色的湖水有些浑浊，望不到湖底。

在离岸边很远的地方，有个浅浅的小岛，岛上深绿色的矛杉树梢整齐划一，半枯萎的树枝层层叠叠，芦苇随风起伏，在灼热的阳光照耀下，湖面上倒映出了一片茶绿色，真是别有洞天。

这时前方耸立的水库远景映入了他们的眼帘。五个水闸的卷扬机排列在湖面上，仿佛怪兽的犄角。

有人说，没有想象的那么高大，大家也都附和着。升解释说这边是背面，高大的堤坝要到正面去看。

汽车来到水库的下游，停在了可以观看水库的地方。当大家看到高达一百五十米的庞大的重力式水库大堤时，一齐发出了惊叹声。

由于是缺水期，水闸关闭着，看不到奔涌的水流从大坝上滔滔而下的壮丽景观，但是，夏日阳光照耀下的这个白色水泥堤坝的斜面，在两岸岩壁的护卫下，非常雄伟壮观。

这景象给予这些知识浅薄的人以深深的感动。这感动既来自于水库的巨大，也来自于水库的单纯。单纯之美，以及用一个巨大的水泥肩膀

撑起了拦截庞大水量的力量之美，打动了大家。

水库的壮观景象使一行人瞠目结舌，来到下游的发电站，才渐渐轻声细语起来。大概她们想在那里的三位年轻的工程师面前显示一下自己的高雅吧。

配电盘室的地上铺着蓝、黄两色的亚麻地毡，墙上是白色窗帘遮挡的宽大窗户，显得明亮而现代。通过自动发电站的最新机关，包括取水闸门的开合，将水引入发电水车的导翼的开闭，水车的启动，电流的并联、阻断等等都是自动控制的。

看着灰色控制盘上的金色和红色的模拟母线，景子在升的耳边说：

“真方便呀，要是能这样控制男人该有多好啊。”

房江的丈夫向工程师问这问那，拼命在笔记本上记录着，以备日后作为写小说的材料。

加奈子一听到谈论机械就头痛，她掀开窗帘看着窗外。发电站水车漩起的水，从水底的放水口溢出，冲进了准备注入下游的水渠里，卷起层层漩涡。

他们在发电站的接待室吃了盒饭，在水坝上攀登或散步，悠闲地消磨着时间。

往回走时，他们坐车从人工湖的对面绕了一圈观看了全貌，然后升坐进了第一辆车，送他们去车站。

以前高高的山路，已被湖水淹没，黄土的颜色宛如茶色的腰带装点着湖底。路边有几处红色标志，升告诉他们那是满水水位的标志。

轻松愉快的女人们，在车里说说笑笑，连风景都忘了看了。只有房江夫妇沉浸在自然的寂静中，眺望着午后被阳光照得沉静而浑浊的湖水。水库渐渐离他们远去了。

“太好了，好久没这么高兴了。”

“好极了，真是难得这么畅快。”

房江夫妇俩一唱一和着。

升叫司机停车，后面的车也跟着停了下来。由良子以为是车出了毛病，伸出头来喊升。

升提议在这里休息片刻，抽支烟。大家下了车，觉得这一带的景色没有什么特别。河岸很曲折，远处的水库只剩下了白色的一角。

对岸金字塔形的层峦叠嶂上，轻纱一样的白云在蓝天飘荡，云影投进了湖底，波光耀眼。

“以前，就在这下面流淌着奥野川。”

升说。

女人们从湖水里什么也瞧不见。脚下的砂土掉入水中，搅乱了蓝绿色的水面。

“就在我站着的地方，曾经有条小瀑布。”

升说道。

加奈子吸着烟。

“你也该娶个媳妇了。”

这位久经世故的女人，用悠闲的语气说道。

一九五五年三月

美德的动摇

译者 = 陈岩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美德的动摇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岩

责任编辑：沈洵澧　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第一节
第二节
第三节
第四节
第五节
第六节
第七节
第八节
第九节
第十节
第十一节
第十二节
第十三节
第十四节
第十五节
第十六节
第十七节
第十八节
第十九节
第二十节

第一节

一提笔就开始这么不严肃的话题，可能会被认为有悖常理，但我要说的是，仓越夫人尽管才二十八岁，却从头到脚洋溢着感官性的天赋。仓越夫人名叫节子，出身于一个管教甚严、门第高尚的家庭。可以说，她与探索心、理论、有品位的谈话、文学等感官以外的事物根本无缘，因此，她命中注定最终只能是老老实实地沉浸在官能的海洋中。被这类女人爱上的男人，才称得上幸福。

节子的娘家——藤井家的人们，是属于缺乏情趣而清高的一族。繁忙的家长总不在家，因此女人们撑起了门面。虽说家中总是断不了笑声，但却渐渐不见了情趣。越是高雅的家庭便越是如此。节子从孩提时代开始，就耳濡目染地适应了伪善的一套，并且做梦也没有想到这有什么不好，当然这不是她的过错。

然而，由于处在这种环境之下，节子对于音乐、服装等方面怀有兴趣，并且深谙个中三昧。尽管她在言谈中缺少随机应变的本领，但从她那微干的口中轻柔、快捷地弹出的话保持着一定速度，又措辞得当，稍有点儿眼光的人哪怕仅仅通过电话，也会感觉到节子的良好教养。这是暴发户无论如何也模仿不了的、只是有一定身份的阶层才具有的特征。

在现代，仅仅因为没有野心就会被称为优雅。如此说来，节子也属于优雅之类。优雅对于女人来说，完全可以成为“美”的代名词。因为男人所向往的，并非大杂院里的美女，而是虽相貌平常但却优雅的女人。

虽说节子少女时代也有过几个中意的男人，但她最终还是和父母决定的男人结了婚。丈夫仓越一郎，如世间一般男人那样给了节子爱的启蒙，节子也老老实实地接受了。而且两人之间有了一个男孩。

然而，生活中却存在着某种缺陷。假如没有丈夫爱的启蒙，节子也许不会想到河对岸的世界。节子被丈夫带到河岸边，那里随风拂动的野草尽入她的眼帘。可是，在河岸的这边，丈夫常长卧不起，年纪轻轻竟

睡起了午觉。结婚刚三年，连夫妻生活也没有了。

节子时常回想起婚前与在避暑胜地结识的同龄青年——土屋的接吻，那是她与丈夫之外的男人唯一的一次接吻。虽然不能说那次接吻是孩子般的游戏，但却是相当拙笨的，留在节子印象中的仅仅是他那慌乱而又干燥的嘴唇的微微一碰。而从丈夫那里学到的接吻技巧，与之相比就显得丰富多彩了。

尽管与土屋的接吻只有一次，仅仅是一瞬间，并且是拙笨的，但这反而在节子的记忆中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每当节子百无聊赖之时，便会幻想着把从丈夫那里学到的丰富的接吻技巧，一项一项地尝试用在土屋身上，此时节子会感到浑身颤抖。“这绝不是爱情。假如那时的我是此时的我，也会教给他更多的东西。”节子胡思乱想着，正如一个忠实的学生，偶尔会想成为老师一样。

节子的道德观念很强，只不过是对空想的事情采取了宽容的态度而已。因为这位有教养的女士的羞耻心本来就是作为一种教养存在的，所以无论她如何妄想，她都不感到丝毫的难为情。自己独自做的梦难道还担心被人看到吗？

其实，节子结婚以后，也屡屡遇见土屋。他们在舞会就见过面，在餐厅、茶楼也见过面，在酒店大厅及车站候车室等地也相遇过。

每次相遇，土屋总是满面愁云地望着节子，只言片语的寒暄也显得生硬。消瘦而结实的身体，略显苍白的脸色，还有那富有诗意的嘴唇——土屋和二十岁的时候相比丝毫未变。穿戴得干净利落，喜欢略微出格的打扮，一副怯生生满脸消极的神情，节子不明白这个男子为何而生存。这个男人生活在这个世间，而自己也在此生活着，节子对此感到不可思议。

假如说所有这一切都是缘于土屋忘不了节子的话，事情就会显得合乎情理。倘若节子也有同样想法的话当然好，这么一来，事情就更加合乎情理了。

在酒店的大厅、茶楼、机场候机厅，或是意想不到的偏僻的街头小巷，每每与土屋邂逅，在两三分钟短暂的站着说话期间，节子都不由得要看上一眼土屋的嘴唇。他的嘴唇恰好位于节子眼睛的高度。冬季相遇，他的嘴唇是开裂的；夏季相遇，他的嘴唇是干燥的。节子吻过的是他夏季的嘴唇。

有一天，两个个体仅仅是轻微地嘴唇相触，之后，便像什么也没发

生似的分开各自生活，节子对此并不感到那么惋惜。因为这种诗一般的体验也会有一次出现在并非诗人的普通人的身上。

每当与土屋偶然相遇，回到家中之后，节子必定会在年幼的独生子菊夫的唇上轻吻一下，这似乎已经成为一种惯例。从少女时代开始，节子就喜欢瘦弱的男孩子。节子在心中暗暗祷告，希望菊夫长大以后也成为高挑轻盈的少年。

节子有许多女性朋友，尽管她不怎么机灵但是很可爱，所以大家都喜欢她。虽说朋友都先后出嫁了，但情爱事件连续不断，节子便成了忠实的听众。事件中的男人们，仿佛刺客般地潜伏在大街小巷，丝毫不放过任何机会。然而，节子在现实生活中并没有见过这类男人。

因此，有人问起节子喜欢的男人类型时，她总是照例说出那么几个演员的名字。可以说，节子的喜好极具官能性。只要男人有着不俗的英俊面容及矫健的身体就好。最重要的一点，还要年轻。

至于男人的雄心壮志、对工作的热情、精神境界等方面，节子对这些丝毫不关心。在节子眼里，精力十足地投身于事业及理想的肥胖、丑陋的男人，实在是滑稽可笑。外表邋遢的世界著名学者也让人不敢恭维。尽管人们常说忘我工作的男人最美，但是，相貌平庸的男人努力工作又能怎样呢？节子坚信用女性的目光所看到的世界，她绝不可能像那些所谓的“才女”们那样，被男人片面的判断所迷惑。

节子无意中怀有的阶级性偏见及基于这种偏见做出的判断，微妙地统一在了一起。她并非崇尚野性。她认为一个有魅力的男人必须要花钱打扮自己，还要具备由良好的教育所培养出来的得体言辞。

一天，节子的朋友——一个大大咧咧的夫人，在几个同性的友人面前，以极其夸张的语气披露了一个重大发现。

“我，发现了一颗痣。一颗很大的痦子！活了三十年，根本就不知道它的存在啊！”

夫人大声地说道。一天夜里，趁丈夫旅游外出，她一时心血来潮，用小镜子仔细地察看了一番，于是就发现了那颗宛如树莓般、藏在肉褶中的黑痣。

不仅如此，夫人还随即把这番不检点的话，强搬到了人生的经验方面。

“所以说，不要总是觉得自己像个明白人似的。你看看，我都不知道这颗痣竟伴随了我三十年！”

那天夜里，躺在呼呼大睡的丈夫身边的节子回想起夫人的话，不由得脸上一热：我那颗不知道的痣究竟藏在哪里呢？

丈夫入睡以后，节子反而变得清醒起来，于是开始进入了她的空想世界。随着心情的兴奋，她几次尝试着推醒丈夫，可是却屡被拒绝，她决定不再去推丈夫了。对节子来说，此刻醒来的丈夫无异会成为妨碍自己空想的障碍物。

结婚前，节子在海边散步时，曾经被一个陌生男人用胳膊搂住肩膀，她回想起那胳膊的分量及自己用手掐他上臂时那硬邦邦的肌肉。尽管那人的面孔在记忆中已经变得模糊了，但她却花费了数小时去想这件事情。

不仅如此，白天在拥挤的电车里，有时被陌生男人的肩膀碰到，节子也会顿时觉得那肩膀有似曾相识的感觉。抬头一看，才知道并不认识。也许，那肩膀与某人的肩膀很相似。每当这种时候，节子就会产生一丝满足感：“我像不像个荡妇呢？”

菊夫每天跟随女佣去幼儿园，他总是带着朋友回来，下午在儿童房间或者户外玩耍。丈夫除了偶尔与节子外出的日子之外，每天照例夜里十二点，或者再晚些一点过后才回来，他的工作就是这样。因为节子是个不会吃醋的人，所以在漫长的闲暇时间里，她没有任何感情上的起伏。

唯一能做的是与女性朋友见面，请对方喝茶，或接受对方邀请。一起去购物、一起去观赏戏剧、一起去看电影……时间久了，节子才明白自己是个异端分子。并不是看不起大家，也不是觉得麻烦，可节子与大家所关注的地方却有所不同。节子成熟、可爱，既没有野心也没有刻板的教养，可她就是觉得自己与众不同。

或许，这种想法仅仅是出于节子的无知或者不谙世事。节子不明白为什么其他女性的感受也和自己一样。

这种状态，被一次意外的小小事件给打破了。一次，和丈夫一起参加舞会，土屋与节子跳了一曲之后，对她说：“明天下午三点在你家附近车站的月台等你，我有话要说。”第二天下午三点，节子没有去约会地

点。她在家中等了很久，她想试探一下土屋有没有勇气到家里找她。土屋没有来，这让节子很鄙视他。节子终日闷闷不乐，她终于明白，自己喜欢上了土屋。

第二节

发生在节子身上的并不是什么“微妙的恋爱”，她本不是一个长于此道的女性。话虽如此，她的秉性与她的优雅两者之间没有任何矛盾。

节子想进行一场道德的恋爱、空想的恋爱。无论发生什么，只要不越过雷池就好。整整三天，她都沉浸在甜美的梦想世界之中。等到终于冷静下来的时候，她给土屋打了电话。她特意使用了公用电话。

什么“上回因为有事没有守约”呀，什么“今天有空也可以见面，但可不能是那种见不得人的幽会”呀，什么“我丈夫说只要是正当交往，他也不会干预”……节子的心怦怦直跳，对着话筒语无伦次地说了一大堆。

土屋答应了。在约会地点见面后，节子却沮丧无比。土屋的那张脸，根本就不是恋爱中的男人的脸。

不仅如此，也许是为了装门面，土屋竟然还求节子办一件事情——土屋的妹妹想在由节子和朋友们举办的援助残障人士慈善义卖会上摆摊儿。当然，节子痛快地答应了。节子明白，土屋是为了遮羞，才特意找出这么一件事情来的。

土屋刮过胡须的面颊发青。时值初冬，他身着做工精细的服装，从镶嵌着紫翠玉袖扣的袖口露出的手背的汗毛唤起了昔日夏季里他那胳膊、身体的浓密汗毛的印象。节子感到诧异，为什么自己竟会忘记土屋这么显著的印象呢？迄今为止，除了嘴唇之外，他的肉体并没有在节子的意识里占据一席之地。

土屋还是老样子，外表傲慢内心谦虚，有时会像个逃犯那样惴惴不安，根本不从正面看一眼节子。他的话不多，节子一回答完他就沉默。他沉默时的那种无聊的样子是无所顾忌的，就连节子也马上注意到了这一点。

然而，生性谨慎的节子，这回反而想得太乐观了。

“看来，以他作为对象的话，才能成全我的道德恋爱呢。”

节子的这种假设是错误的。她试图从自身的倦怠与土屋的魅力中找出安全的东西来。然而，以安全为前提的话，那就并非拘泥于恋爱，友情也未尝不可。

两人约好下周二的下午再次见面。

节子胡思乱想起来。土屋并非像自己想象的那样爱着她，假如节子真的爱上土屋的话，这想法确实是难以忍受的。而如今她却放心了，反而暗自感到自己是幸运的。因为按照她的想法，这足以证明土屋也没有爱上其他的女人。

处于沉睡状态的男人，的确会给节子带来幸福。或许，正是受到她那始终昏昏入睡的丈夫的影响，才使她对性欲强烈、容易冲动的男人的厌恶不知不觉地在心中扎了根。看来，“倦怠会把女人逼到冲动粗暴的男人一方”的说法不见得总是正确的。

节子的月经每月都延迟，并且淋漓不尽。每当此时，节子就莫名地悲上心头。可以说，那期间就是所谓的“红色丧事”。

独自在家时，关好房门，对着穿衣镜注视着自己的裸体，悲伤的心情也会好一些。节子的身体不算丰满，乳房略微下垂。她那孩子般的小乳房，仿佛是从平坦的胸脯流下的树脂凝固形成的那样，不听话地扭向外侧。尽管上半身没什么可取之处，但下半身还有些看点。节子的腿很漂亮，长着日本人少有的修长笔直的腿，在火炉旁取暖时，映入眼帘的是拥挤在皮肤下面的淡红色的斑点。光着腿时看上去像是穿着密致的丝袜，穿着丝袜时又像是光着腿。节子想，假如土屋强求我的话，那么就允许他吻我的腿吧。

节子肩膀的骨骼有些突出，胸廓也不是很宽，但肩部曲线平缓柔和，非常漂亮。最令她开心的是那无瑕的洁白肌肤，与血管清晰可见的西洋人的白不同，她的白是纯粹的白。整个肌肤光滑滋润，恰到好处地微泛着光泽，似乎连灰尘也粘不上去。

……入神地看着镜子中那没有丝毫羞涩的身体，节子忘记了悲伤。悲伤是在她少量血液的流失、感情逃离肉体的彷徨不安之中产生的。只要在自己的肉体上找回自信，就会消除悲伤。节子失落的感情重新复苏，回归肉体，沉浸在肉体之中，最终风平浪静……于是，她又回到了那既有几分忧郁，又有几分温暖的肉体上完全自我满足的状态。

即使深夜里遐想联翩，节子也不会想到土屋会袭击自己、刺痛自

己。她仅仅梦想着她那令人自豪的洁白细腻的肌肤，偎依在土屋那布满汗毛的结实的肌体旁边。这只不过是一种天真无邪的觉醒，是一种干爽的感觉，就像在寒冬的日子里用崭新的厚毛巾擦拭沾满盛夏汗水的肌肤那样的感觉。

节子的幻想力是有限的。即使看着那几张自从丈夫买来就一直遗忘在床头柜抽屉中的图片和照片，她也不能理解那近似于丑陋的恍惚的表情。她想，那是虚构的吧，也许是在演戏吧。

唉，多么漫长的下午啊！下午，节子有时会搬出一把藤椅放在双扇落地窗前，尝试着像一尊雕像那样一动不动，看看自己能坚持几个小时。可是，这种尝试坚持不了五分钟。其实，即使身体动了，雕像仍存在于她的体内。

白天短的时候，下午两点钟一过，阳光就开始消逝。随着阳光从胸部逐渐移向腹部，处于阴暗面的胸部会泛起丝丝寒意。即使如此，节子也不想挪动一下椅子。她想体验一下那宛如潮水般的阳光在伫立的雕像上移动的感觉，就是那种对外界毫无抵抗，并且也不容许外界靠近自己内部一丝一毫的铜像般的感觉，究竟是什么样的。

第三节

到了下周二，节子找出久违了的化妆品，穿上漂亮衣裳，她完全陷入了一种有所期待的新鲜的喜悦之中。她对内衣很在意，换上镶着仿佛冬季天空般浅蓝色花边的深褐色丝织吊带背心，外面配以浅褐色的紧身礼服，然后喷上常用香水——让·巴度的“喜悦”。

与土屋见面之后，发现他的表情与平时并无两样，看不出感情发生了变化。难道这个时尚青年的心中，隐藏着甚至超越节子的牢固的道德观念吗？这一点似乎马上在节子身上反映出来了。明明是节子主动安排与土屋见面的，可一见到他就摆起了教训人的架势。她一面强调自己作为妻子、作为母亲受到了束缚，一面又认为这种束缚理所应当。因为节子觉得要把独身的土屋当成孩子对待的话，就有必要强调自己作为妻子、母亲的地位。

忽然，土屋开口了，他说不想听孩子的话题。那想不想听丈夫的话题呢？节子反问道。土屋说想听。只有说起丈夫的话题，土屋的神情才会隐约泛起一丝欢愉。然而，节子却不喜欢他那幸福的神情。

节子开始催促土屋：“我今晚必须十点之前回去，最晚十点，得稍微提前一点儿回去。”为了使这个谎言看不出一丝破绽，她曾说过丈夫无论多晚也会在十点三十分之前回家，这已成为习惯。没想到，这番谎言使她陷入了作茧自缚的境地。

见土屋如此喜欢听丈夫的故事，这回轮到节子问他曾经交往过的女友的事情了。土屋吞吞吐吐、转弯抹角地总算进入了话题。然而，正当土屋将要说出第一任女友的姓名时，节子的手不由自主地迅速伸了过去，一下子按住了他的嘴唇。

土屋沉默了，脸上泛起一丝红晕。节子也吃了一惊，她不明白自己的手指迅速出击，是为了堵住他的嘴，还是为了忽然间想触摸一下他的嘴唇。

走在街上时，节子觉得土屋是个缺乏体贴之心的人。根本看不出他有一丝带着别人的妻子一起行走的顾忌。这对于想制造出掩人耳目、忐忑不安气氛的节子来说，是远远不够的。怎样才能让土屋也具有与自己同样的恐怖心情呢？一想到这里，节子就感到绝望。其实，这根本就算不上一回事。她深爱着这份恐惧。土屋也明白这一点，只要两人情趣一致就可以了。

来到街上，天很快黑了下来。节子非要让土屋和她走行人稀少的昏暗小路。为了不让土屋误会，她解释说明自己是如何担心别人的闲言碎语的。尽管如此，主动想挽住对方胳膊的却是节子。

每当熟悉的私家车从眼前驶过，或从路旁的餐厅走出谈笑风声的客人，节子就会浑身僵硬，匆忙抽出挽住了土屋胳膊的手。当两人在一家餐厅不起眼的角落里坐下时，节子犹如经历了重重磨难般地感到疲惫不堪。

节子望着眼前那毫无意义地笑着的土屋的面孔，似乎一个冷酷的少年在嘲笑她的懦弱。

“看来你胆子还不小呢。”

节子把目光从大开本的菜谱上移开，望着土屋说。在她看来，对她的懦弱不屑一顾、显得十分冷静的土屋，这回反而可以依靠了。

喝了一点酒，吃了一些菜后，土屋肆无忌惮地开起了玩笑。看上去木呆呆的他从少年时代就有这样的毛病。只不过经他的嘴一说，下流话也显得不那么下流了。他已经习惯于用冷静的语气说那种话，这与他的年龄并不相称。

两人之间有很多共同朋友，有一个被节子尊为虔诚基督徒的夫人有着奇特的性癖，这一点土屋也明白。终于，他又搬出了这个话题。

“整整齐齐地穿着和服吃饭可不香啊。我呢，就喜欢光着身子吃。”

“一个人？”

“你真是个孩子啊。”

土屋居高临下地说。

就是这句话，以后给节子带来了深刻的影响。迄今为止，那种场景对她来说无疑是个意想不到的奇观。无论是独自用餐，还是和丈夫共进早餐，那场景在她脑海里一直挥之不去。或许那只不过是土屋把从其他

放荡的朋友那里听来的故事现学现卖，当作自身的体验来吹嘘而已。节子并没有感到嫉妒，也没有为那番话产生情欲。只不过，节子固有的教养自然地发出了赞美之声——这是多么出类拔萃的没有规矩啊！

……节子首先意识到时间不早了。然而，土屋却得意洋洋地看着手表说：

“已经九点半了。”

节子愤愤地望着土屋。本来约会时间应该由她来决定，可是，土屋却在时间临近、她即将开口之前抢先说了出来，这着实令节子气得咬牙切齿。

在送节子回家的车内，土屋把手轻轻地搭在节子的肩头，而节子却别扭地板着身体。节子家附近的河边有一条昏暗的散步道路，她想，假如土屋停下车送自己到家附近，或许会允许他吻自己；假如拒绝土屋的话，他也许会生气吧。土屋必须为说出时间一事而得到相应的惩罚。

土屋没有下车，而是随便地从车内伸出手来和节子握手告别。节子没有目送他的车远去，头也不回地走了。

到家之后，节子苦等丈夫归来，一等就是几个时辰。节子端坐着，一直在想土屋曾说过的光着身子吃饭的事。他家有饭桌吗？盘子放在他赤裸的腹部上吗？那盘子一定会让肚子感到凉吧？忽然，节子似乎看到土屋伸出他那布满汗毛的胳膊，来猛抓自己盘中的食物。两人用嘴在盘子两侧争啃水果的味道是如何的呢？……

节子这样想着，她从这纯粹的官能的幻想中得到了满足，无论是对土屋的恋慕之情还是憎恶之情，都逐渐消失得无影无踪。依恋他人只不过是一个谎言，自己需要的是一个小小的、新鲜的幻影。

丈夫满嘴喷着酒气，终于回来了。他还是老样子，眼睛半闭着，看上去马上就要睡着。真令人难以想象，自己为什么会如此苦苦等候他的归来呢？摆在那里的，只不过是一坨被酒浸红的、沉睡着的赘肉而已。

菊夫睡在房间角落的小床上面。那天晚上，节子没有亲吻菊夫。因为与土屋的幽会已经没有了偶然的成分，亲吻孩子使节子忽然感到了罪孽深重。

第四节

虽说节子对自己的身份保持着矜持的态度，但对自己的思想以及感情却并没想得过于美好，这可以说是她的美德。如今，正是由于淡泊，使得她即使面对这样空虚、苦恼的处境，也不会过多地去分析。她在内心深处意识到了自己身上有着某种与众不同的苦恼的、平庸的性格。这使她心里刺痛，偶尔会感到不安，也可以说，这是一种似乎处于缺氧状态下的痛苦，是她的存在感变得淡薄而产生的苦恼。

节子是个粗心大意的母亲。幸亏孩子健康，极少生病。假如是个神经质的孩子，摊上这么个忽冷忽热的母亲，他是注定会生病的吧。节子对待菊夫，时而喜欢得想要把他一口吃掉，时而又像空气般地视若无物。

作为一般的女性，都会想到通过对孩子的爱来弥补那淡薄的存在感。节子却不同。必须要有诗一般的境地，才能令她有切实的存在感，而且必须是官能的诗，即在人们的观念中最接近肉感的东西。这并非像男人那样观念向肉感转移，而是肉感已经化为观念，像一块肉的宝石那样闪闪发亮……

节子开始想，与土屋再度幽会不见得必须要守约。节子竟然认为，土屋那一副无精打采的样子，原因都在于自己。可这并非因为自己没有魅力，只不过是自己也无精打采而已。

节子感觉，这种恋爱游戏到此已经结束了。并且，为了向对方说明今后不再见面，这次还是有必要再去见一次面。节子比约定时间迟到了三十分钟，土屋等得不高兴了，一见面就冷冷地说：

“今晚我有聚会，最迟八点钟之前必须赶到那边。你也想尽量早一点儿回去吧？我想这对你来说也是好的。”

节子被对方抢了先机，失去了首先提出分手的机会。然而，她却轻易地作出了让步。她想，还是好好地享受这次短暂的最后幽会吧，因为下一次即使有约会也不一定非得赴约。

节子仔细地注视着站在面前、几乎让她陷入难堪境地的土屋的面孔。那紧张的表情、忧郁的目光、焕发着青春光泽的头发，都是她所喜欢的。土屋的外表正投节子所好，然而以前节子却不这么认为，这可能是因为他发育晚的缘故。特别是土屋所具有不得要领的异性的特点，这正符合节子的恋爱条件。土屋非常纯真，看上去却显得狡猾。当他看起来似乎因未经世故而吞吐不清、内心却有所企图之时，节子甚至几乎爱上了他的阴谋。此外，节子还喜欢他那副不高兴的面孔，以及随随便便的口气和时而斯文时而粗鲁的说话方式。

假如是恋爱的话，条件已够多的了。不过，唯一不足的可以说是嫉妒。假如今天是最后的约会，那么尽情地享受如此多的条件就可以了。然而，节子心中却又升起一丝忧虑，她开始琢磨起土屋刚才说过的八点钟聚会的话来。

怎么可能会在晚上八点钟聚会呢？虽然这个疑问没有说出口，但是与土屋见面后，这个问题一直缠绕在节子的心头。节子想，如果那是土屋因她迟到而临时想出的报复手段，并且因怒气平息而改口，提出取消今晚的聚会的话，那么自己不但会原谅他的谎言，甚至可以和他再约会一次。可是，假如真有聚会的话……

转眼八点钟就要到了。节子对自己还是蛮有信心的，尽量不让土屋听出她在吃醋。

“嗯，我知道您很忙。”节子说，“可是，既然您的聚会是八点钟，那么我们的会面时间只能是在八点钟之前，我觉得您应该有机会和我说这件事的呀，而不是因为我迟到了在气头上才说。”

节子本想谴责土屋连自己生气都想巧妙利用的狡猾。然而，她的怨言却越发使自己陷入了不利的处境。土屋温和地开口了：

“可是，我只有在气头上才敢那样说呀。”

“你可真行，一下子就找准机会想出那么个好借口。”

土屋沉默了一会儿，才小声地说因为今晚的聚会是非常重要的工作聚会。接着刚才的指责，节子又说：

“哎呀，我根本就不怀疑你有聚会的事儿，你觉得我在怀疑你说的话吗？”

就在弄不清谁是谁非，节子把土屋送到了他的聚会地点——位于筑地的一家日式酒家前时，土屋召唤女侍者想让她确认一下聚会的主办

者。而节子则按捺住疑虑与好奇心，极力劝说土屋没有必要那样做。

但是，土屋越是着急赶时间，节子越是不明所以地拉着他的手向远离酒家的方向走。望着不知所措的土屋，节子终于开口了：

“我，已经下了决心。我们以后不要再见面了吧。”

土屋的辩解听起来很动听。他说，你不能这么说话，我们下星期还在同一时间、同一地点见面吧，我一定不会安排别的聚会了。节子没有回答，突然放开那拽着土屋走来走去足足已有十五分钟的手，拦下一辆的士，打了一声耐人寻味的招呼便乘车而去。透过后车窗，节子看到了呆立在马路中央的土屋。节子喜欢那孤独的身影。假如他立即转身向聚会的场所跑去，那节子会是多么不幸啊。

两三天后，到了节子与四五位女性朋友定期举行茶会的那天。

自从与土屋约会以来，她还是初次参加这个聚会。尽管是个无聊的茶会，也许是托了与土屋多次约会的福，节子感到内心深处似乎隐藏着凌驾于那种无聊、那种沉闷之上的东西，她积极地准备赴会。

茶会开始了。还是像往常一样，大家说的尽是些他人的流言蜚语。忽然，一位夫人说出了土屋的名字，节子立刻侧耳倾听。说的是土屋与一位女演员的绯闻。其实这不过是单纯的传言，并非暗示他们有更亲密的关系。

前面说过，节子对丈夫已经没有了嫉妒心。其结果是，她的内心似乎已经形成了抵御嫉妒的坚固的组织。对于这种流言，尽管节子还会侧耳细听，但内心却已不再痛苦，甚至连她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尽管节子没有看过那个女演员的电影，但她通过杂志的照片和报道，对她的面容、泳装照、经历、生活态度以及“喜欢的男性类型”等已有所了解。她所描绘的所谓“理想的男性”非常笼统，使人想象不出任何一点具体形象。

节子瞧不起女演员这一行，这是她与生俱来的偏见。表面上的理由是她认为她们没有一个人懂得穿着打扮，她觉得这都是因为她们没有教养。节子厌恶那种所谓的大众情趣。

然而，转眼之间，节子也加入了流言蜚语之中。转眼之间，在一种微妙的反作用下，节子用一种非常坚定的语气，表扬起那位女演员来。说她尽管不懂得穿着打扮，但演技还是大有长进；还说相貌虽谈不上有

气质，却很招人喜欢。

“你看过她的电影吗？”

一位夫人问道。

“嗯，看过好几部。”

节子说了谎。

回到家之后，节子还在为自己那份公正的态度沉浸在喜悦之中。她自己也搞不明白为何如此喜悦……今天，她感到自己好像打破了种种偏见的束缚，变得轻松自由起来。同时，也打破了爱情的束缚。

第五节

近来，无所不能与自由的感觉一天比一天强烈起来，节子越发清楚地意识到这是一种危险的征兆。自己目前还掌握在手中的权力，迟早要把它拱手相让。于是，她渐渐觉得回避土屋、不再约会的想法不过是自己的懦弱。犹豫不决都表现为软弱。而且，虽然表面上看起来这是一种理智的处理方式，但是疏远土屋的想法不正反映出她的恋慕之情吗？想到此，节子的怯弱顿时烟消云散了。

两个人频频幽会，他们渴望见面，把它当作一种幸福。

土屋非常泰然自若。他那富有诗意的外表本来就具有恋爱中男人的情致，这使他似乎可以不必付出感情的义务。

在由节子策划好的地点，土屋初次与节子接了吻。准确地说九年前那次接吻是第一次，这回是第二次。屡次幽会之后，土屋又一次送节子到家附近，这次他第一次下了车。不过，也是因为节子故意对他说了句“你醉了呀，下来走一走吧”。其实，土屋并没有喝醉。

近来，土屋对节子丈夫的称呼，由“你先生”改为“你丈夫”了。土屋半担心半愉悦地问：“要是突遇你丈夫回来怎么办？”“到河对岸就没关系了。”节子边说，边和土屋过了小桥。

由于夜晚寒冷，两人穿着大衣的胳膊紧紧地互相挽着对方。走了一会儿，节子停下脚步暗示着土屋。终于，土屋的嘴唇贴了过来，但却在节子嘴唇的正前方停住了。土屋的嘴角露出一丝笑意，似乎在说“可别后悔呀”。节子没有回答而是想去拧土屋，可大衣面料太厚根本拧不动。就在这般拉扯之中两人的口唇相接了。当然，土屋的接吻技巧比九年前大有长进，节子对此感到十分惊讶。

那个晚上，节子还是一如既往地等待丈夫归来，她的内心升起一股不可名状的寂寞之情。她幻想中的土屋，原本是那个有着拙劣的接吻方式的土屋。她对男人缺乏细腻的情感这一点深为不满。她觉得现在的土

屋应该把他那高明的接吻技巧留待下次，今晚哪怕是演戏，也应该表现出以前那样的拙劣的接吻方式。然而，当她意识到自己略有所知的男人的虚荣心时，她那爱挑剔的想法也多少变得宽容起来。

节子究竟是在做什么？是恋爱吗？对节子来说，有必要使自己那官能的灵魂处于饥渴状态。那么，自己的宽容的美德总是会派上用场的。

与土屋的幽会变得频繁起来。然而，土屋却一直不失礼数。节子感到，分手前在昏暗河边的散步、告别的接吻……所有这些，似乎仅仅是蕴含着一丝甜意的礼仪。

“只要不越雷池一步”——节子从一开始就制定的这条戒律，现在有时也会显得站不住脚。因为假如土屋的内心没有这种要求的话，那么这条戒律便会即刻失去依据。

与节子朋友的那些夫人们所提到的如狼似虎般的男性相比，土屋简直就像不同的人种。无论是酒喝过了头，还是在共舞时的耳畔之言，他一次也没有流露出过有那种要求的想法。如果说这是因为土屋的品行端正，应加以赞扬的话，可他平时的话题却又放肆无比。也许对他来说，节子只不过是精神上的朋友而已吧。正因为节子的这种想法未必一定是不着边际的，所以令她无比痛苦。

节子想，为了使自己有机会表明“不越雷池一步”的立场，必须先诱导土屋提出那种要求。随后的结果若是自己拒绝土屋，那么这也可以成为对土屋迟迟不肯提出要求的最恰当的报复吧。

然而，节子不善于卖弄风情，她没有信心能够适度地操纵卖弄风情这根缰绳。她惧怕让土屋对她提出那种要求是否会伤害她的自尊。于是，这种念头在她心中一直悬而未决。

男女之间的交往最终会求得某种结果，这令人窒息。节子憎恨土屋，恨他那看不出丝毫窒息感、悠然自得的神情。节子呼吸的空气已经处于缺氧状态，而他却似乎呼吸着与自己不同的空气。

有时，幽会期间节子会因某种原因而怦然心动，此时她会情不自禁地望着旁边的土屋，而土屋的侧脸则看上去很平静。于是节子会想，这种怦然心动与当时的气氛毫不相干，只不过是自身内部的异常而已。

“自从与你见面之后，最近我感到非常疲惫。”

节子的口气像个患者。

“我想一定是春天犯困吧。”

土屋这样说道。

这个春天的气候起伏不定，到三月份才下了首场雪，而二月份的多数日子却温暖宜人，似乎春分已经到来。温暖的日子持续没有几天，忽然寒冷来袭，刮起了北风。大雪过后，初春寒冷彻骨的日子与初夏般温暖的日子无规律地交替着。

不知为何，节子的身体也随着气候的变动而显得有些不寻常。虽然月经一向来得晚，但到了二月末也没来，甚至过了三月中旬也没有任何要来的征兆。节子终于明白了。节子的妊娠反应很强烈，一天早晨，她有要呕吐的感觉，于是立即去了医院，这才查明已有身孕。

回家的路上，节子魂不守舍，她觉得好像仅仅是与土屋的接吻就有了身孕。

事情是这样的。与土屋初吻的那份感觉还停留在唇上的那个夜晚，出于一种莫名的寂寞之情，节子久违地与丈夫同了房。而她也明白，那一天恰恰是危险的日子。

虽然丈夫依然酩酊大醉，但还是满足了节子罕见的要求，好不容易完成使命后便昏昏睡去了。

而节子却在那期间，梦想着土屋那富有诗意的嘴唇。节子忽然醒悟，尽管在丈夫回家之前她心里一直埋怨土屋的感情不够细腻，但这种不满其实在暗示着某种东西。她几乎要喊出土屋的名字。因担心会在睡梦中呼喊，她一夜未眠，一直到漫长冬夜的黎明使窗口泛白。

那苍白的天空触动了节子的内心。她感到恐惧，因为在那贞节之下，竟然能够隐藏着诸多虚伪。看着进入梦乡的丈夫，她的这种感觉愈发强烈。不过，冬季黎明的苍白天空使节子又联想到了石女，她相信，这冒渎的一夜应该不会有什么后果。

……从妇产医院回家途中，节子第一次感到了良心的刺痛。她觉得自己的幻想荒诞无比，这都是因为她把腹中之子错当成土屋之子的缘故。她强迫自己往这方面想，不不，她可不是害怕自己那荒诞的幻想。

节子从中体会到了一种暗示、一种惩罚的意思。因为怀孕是出乎意料的，一定包含着某种含义，她只能觉得这是对自己的一种惩罚。

节子苦思冥想，这种天启究竟是想让自己做什么呢？她想到了几个

方面，以下的可能性最大。

怀孕意味着与土屋的幽会即将“流产”，意味着这场进展不顺、如同刑罚般的恋情的“流产”。也许，这是上天对自己的恩宠。为了预防即将发生在节子身上的不幸，忽然差遣使者前来促使她改变主意。可以预见，节子的腹部日渐凸起，幽会将会变得滑稽可笑，两人之间会变得疏远、恋情结束，然后丈夫的儿子——货真价实的儿子来到世间……

想到此处，节子明白了，目前自己把一切托付给所谓的命运，并且老老实实地顺从它会产生何种结果。也许，恋情以这种方式夭折后，每当自己看到出生的孩子就会想起那个夜晚土屋的吻，尽管这个孩子不是土屋的，但他作为恋情的纪念物而降生，自己注定一生一世也不能把土屋排除在外而去关爱那个孩子的。这样的话，倒不如把这孩子视作土屋的为好。那样的话，或许会产生不同的恋情吧。虽然是丈夫的孩子，但记忆中的土屋却又挥之不去。假如生下这个孩子，就再也没有如此大的背叛，再也没有如此大的不贞了……

不得不为节子说几句，她的这种想法着实认真，迄今为止，她从来没有像这样在自己的内心敲下了一记重锤。尽管如此，总觉得这份真挚、诚实之中掺杂着一些游戏的成分。这是一种在浅滩玩腻、开始向往到深处游玩的心境。特别是当节子苦思“生下这个孩子才是对丈夫不忠”的时候，在这份被美化了的为丈夫着想的感情深处，某种自我辩护的喜悦写在了脸上。

节子暗下决心，一定要恪守一件事。也就是说，“无论是对土屋还是对丈夫，这件事都要永远保密”。

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节子又开始觉得这次怀孕是她默默地为土屋付出的巨大牺牲。刚刚萌生出这种念头的时候，就连负罪感中也包含着“为土屋而忍耐”的快乐。

那么，根据前述的结论，节子因不想背叛丈夫，而产生瞒着丈夫、私下堕胎的念头，而这次最终做出这样的决断，认为是为了丈夫而做出的牺牲，不是很自然吗？可节子却又不可思议地庇护起了丈夫，她越来越倾向于把做出这种决断的痛苦心情看作是为土屋而做出的牺牲。

尽管心中这么想，但忍受牺牲的快乐日渐消退，最终成为心头的负担。如今，她眼里所见的仅仅是事态的悲惨与痛苦这一侧面。与香水气息绝妙般配的女人，反倒成了悲惨、痛苦的俘虏。

节子曾经有过一次堕胎的经历。那时因她体弱多病，是在丈夫的劝说下才去了医院。当时她也流过泪，悲伤之中掺杂着一丝甜意。

这次却不同，这次所有的事情都要自己去做，都得自己拿主意。夜里，或许是腹中那还没有成形的孩子因最终要被丢弃于黑暗之中而感到恐惧吧，节子在睡梦中听到了他的哭声，她睁开眼睛，那哭声还回荡在耳边。她仿佛感到腹部附近还不断地传来微弱的、嘶哑的哭声。节子出了一身冷汗，她定了定神，看了看睡在房间一隅的菊夫。

……远方传来货运列车的鸣笛声。是那声音传入梦里变成了哭声，还是梦中的哭声冲向远方的夜空使人错听成鸣笛声呢？身旁，即使发生相当大的地震也不会轻易醒来的丈夫香甜地呼呼睡着。

节子忽然感到饥肠辘辘，她下了床走进厨房。

这次与土屋见面之前不能把孩子打掉，因为节子不想让土屋见到她手术后虚弱的样子。节子想，这次见面之后，第二天一定要去医院。

然而，这场在神不知鬼不觉之中即可画上句号的沉默的戏剧让节子感到空虚，她逐渐萌生出期盼得到某种回报的想法。这种念头一天比一天强烈。她觉得自己受了这么多折磨，应该有资格好好享受一下了，虽然不清楚希望得到什么。只是她已经付出了如此大的牺牲，所期盼的东西应该都是正当的。

节子今天就想见土屋，但打去电话他却总是不在。他经常说工作忙，看来没有说谎，他可是个绝不放弃幽会的人。节子没有办法，离约会日还有三天时间，看来只好一个人忍耐度过了。在那期间，她的期待与渴望一天比一天强烈起来。

显然，节子的心、节子的生活都已经离不开土屋了。

终于到了约会的日子。也许，节子的半生中没有一次是如此迫切地等待的吧。

一想起首先必须见到土屋那张身着便装的脸，那张没有任何变化的脸，节子就感到恐惧。她终于明白，自己的全部生活都已经寄托在与别人的感情之上了。

那是一个风和日丽的日子。虽说时值四月上旬，但气温忽然升高，仿佛五月已经到来，街上不时看到脱掉外套的行人。节子的那身长袖两件套裙装有些热了，她担心汗水气味，便在耳垂上涂了香水。

在约定见面的店内，客人不算多，音乐听着有些吵。节子四下一望，见土屋还没有来。然而，就在这时，节子发现了土屋。他与另外三人同处一席，正在入神地说着什么。看上去，他们是熟人。与土屋交谈的女人的面孔看上去有些熟悉，原来就是那个此前议论过的女演员。

土屋马上发现了节子，他立刻站起身迎上前来，说：

“我也是刚刚才到。”

当与土屋在距女演员们的座席较远的一处空包厢内面对面坐下时，节子几乎瘫软般地倒在了椅子上。

不久，茶水上来了，土屋敏感地问道：

“发生什么事情了？”

节子慌忙回答说，什么事情也没发生。

“我嘛……”

节子开口了。

这种口吻，通常只有在郑重宣布某事时才会使用。土屋觉察到了这一点，摆出一副专心致志倾听的架势。

虽然节子内心已经酝酿好了措辞，话在嘴边马上就要说出，但如果对方没有听清楚的话，第二次就很难启齿了。她担心自己的话若被吵闹的音乐淹没了，土屋再追问她那可如何是好？况且，这也不该是由她来主动说的话。犹豫之间，话似乎凝固在口中。终于，节子清清楚楚、一字一句地说：

“喂，下次我们一起去旅行吧。”

“好。去旅行！”

土屋立即答道。

土屋脸上露出了一丝亲切的笑意。受他的影响，节子也报以微笑。那天约会，节子对那女演员的事只字不提。两人始终说着旅行的话题。

第六节

节子从空想以及负罪感中解脱了出来。对那个由她一个女人提出的建议，也没感到任何后悔。

考虑到土屋的工作，两人约好五月份去旅行。对节子而言，也需要准备的时间。必须要想出一个好的借口，花费时间埋下伏笔。

土屋的温柔难以形容，节子一直沉醉于那温柔之中。第二天还未清醒，她就带着几分醉意，一大早去了医院，带着醉意做了手术。医生是否知道她根本不需要麻醉呢？

真正的自我在节子内部诞生了，她睁开了眼睛。她找到了爱恋的男人。不可思议的是，自从商量好一起去旅行的那一天起，土屋总算有了恋人般的举止。似乎以那一天为分界点，他才终于意识到了自己所扮演的角色。

无论是他的手，还是他的话，此时都让人感到饱含着爱抚。节子的一丝疲劳、一丝不悦，都逃不过他的眼睛。节子感到非常不可思议，真没有想到这个年轻人竟如此体贴人。

两人的关系逐渐升温，很快便能从一个眼神中明白对方的内心。节子忽然感到，今年那四月夜晚的路灯充满着官能的诱惑。

一天晚上，两人约好去看电影，九点之前电影结束，他们走出电影院时，不巧遇到大规模的停电。大街小巷灯火熄灭，霓虹灯也闪烁着逐渐熄灭。没过几秒钟灯光又亮起来，霓虹灯也抖动着闪亮起来，报社的窗户也一齐亮了起来。可是，刚亮的灯光转瞬又熄灭了，只有自家配备发电机的大厦还亮着灯。

原本灯火通明的城市，忽然消失在黑暗之中，那情景无比凄凉。十字路口的信号灯也熄灭了，交警提着灯笼开始维持交通秩序。马路上，只有汽车的前灯闪烁着不安定的光芒，轰响着穿过黑暗的街路。

其实，这种乱象倒是很符合两人此时的心境。他们觉得这是一种令人惊喜的幸运，因为城市为了他们，为了迎合他们而改头换面。节子最近一直有这样的愿望——真希望发生点儿什么、真希望外在性的毁灭降临。人们喧嚷着纷纷拥向大街小巷，那比日历提早个把月温暖的夜晚，也增强了这份不安的感觉。

两人经过某报社的发行部，发行部就像是个漆黑的洞穴，里面停着几辆黑乎乎的卡车，似乎有很多男人在黑暗中忙碌着。其中一人喊了起来：

“猪苗代的发电厂被人安装了炸弹啊。要爆炸！发电厂要爆炸了！”

忽然，闪射出耀眼的强光，运送早报第一版的卡车威风凛凛地亮起前灯出发了。

走过发行部，节子与土屋面面相觑，刚才黑暗中的叫喊声是真的吗？假如是真的，那么也许就会发生革命或者类似的暴动吧。

“趁天黑痛痛快快地喝一顿吧！”

发行部的黑暗中又传来了叫喊声，随即响起了一片豪爽的笑声。

节子的情绪不安起来，这种不寻常的不安立即变成了情欲。在这黑暗的街道上，因为不需要顾忌别人的目光，所以另一种不安反而掩盖了这种不安，节子的情绪变得直露起来。节子觉得，与土屋屡屡约会，她还是第一次像现在这样随心所欲地与他行走在大街上。

节子的胳膊传来了挽着她的土屋的胳膊的温暖，她可以确定，这正是时而在记忆中断断续续出现的男人的胳膊。节子在街道中央，第一次要求土屋吻她。土屋在旁边广告牌的背阴处停下脚步吻了节子。

在这里，对节子的阶级偏见说三道四，难免会被指责为有失严肃。然而，这与此时支配她的情绪、激发她的激情并非毫无关系。在大规模停电的街道的喧闹声中，节子梦想着革命和暴动，却跟不上时代脚步。她的偏见，显而易见地把自己置于受害者的立场上了。这种梦想，对激发节子那无处发泄的官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

节子继续着她的梦想：眼前这个青年、自己的情人是何许人也？他绝对不是敌人，但也并非是可以依赖的庇护者。他是个正投节子所好的青年，有着同样出身的男人……就是说，像她一样也是个受害者。

他也是这样啊，节子心中怦然一动。如此一来，她所编造的故事的

条件就得以完善了。

……土屋这个青年，难道心中就没有什么想法吗？这回又是节子想出了一个主意。她提出想去自家附近的一个广阔的公园看看停电的夜色。

两人拦下一辆的士，大约走了十分钟路程，在公园门口下了车。夜晚，公园内的树林看起来并不那么巨大，天空中布满了一片片云彩，没有月亮也没有星星。

他们走向雪松下面的草坪，汽车前灯不断地映射出不安定的影像，树木的影子到处移动。从两百米远处射来的汽车前灯的光束，照得人几乎睁不开眼，可是随着汽车转弯，光束便渐渐消失于远方。

汽车喇叭声在树林内四处回响的间歇期间，两人忽然清晰地听到附近有木屐之类的脚步声传来。随即慌忙地站起身，才发现声音其实是从远方传来的。两人在草坪上拥抱，并开始互相用指尖触摸对方的身体。节子感受到了土屋身体的热度，这令她非常开心。节子内心充满了柔情，用称之为怜悯也不为过的轻柔动作抚摸着沉默男人的忧郁、热情的身体。迄今为止，节子忘记了身边这个男人也具有冲动的特质。

不久，公园内的路灯一齐亮了。两人趁机站起身，长时间一言不发地行走着。节子忽然想看看土屋脖颈儿的发际，于是停下脚步让他走在了前面。土屋走了几步便回头问为什么，节子却笑着回答没有什么。

革命真的到来了？事实并非如此。第二天早上，节子与丈夫共进早餐时，从报纸上看到了昨夜停电是因为猪苗代湖发电厂的电线被雷击中的缘故。

“昨晚，打雷了吗？”

节子问道。

“没，没打雷。”

丈夫回答。

第七节

关于五月的旅行，节子是这么计划的。

迄今为止，在医生的建议下，她曾独自一人去疗养过两三天。尽管丈夫工作很忙，但如果妻子旅行地点近，他有时也会心血来潮地晚上赶来，然后赶第二天的早班车返回东京。所以说，这次旅行的目的地必须要远。而且，不需要医生的建议。如此一来，就必须得找一个合理的借口。

女性之间没有友情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就像恋爱那样，女性之间也深藏着友情。其结果是，女性之间的友情往往建立在作为同案犯关系的基础上。节子也有一个铁杆姐妹——与志子，同样身为别人的妻子，她已先于节子处了一个纠缠不休的情人。

与志子总体来说是个我行我素的人。她讨厌定期举办的茶会，也不喜欢慈善团体的义卖。因此，她直接来节子家的机会就很多，她们经常聊到深夜，有时她会坐到节子的丈夫回家之后。节子的丈夫对与志子的评价是“快乐的女人”。

与志子向节子如实地述说自己的生活。她并非想谈恋爱，只是为了打破单调的生活而接受了生性固执的情人，如今却又为他大伤脑筋。

尽管与志子对她无话不说，但节子是在和土屋约好旅行之后才把他的事情告诉了与志子。与志子随即就想看土屋的照片，她盯着节子递过来的照片看了一会儿，问道：“这个人，嗓音怎样？”

……节子和与志子逐步实行着她们的计划。今年夏天，与志子想在某避暑胜地租别墅，因此必须去现场考察。而与志子的丈夫工作繁忙，这件事只能交给与志子一人全权处理。如此一来，节子就有了和与志子一起去的借口。

为了使这项计划获得丈夫同意，四月末的一天夜里，节子特意留住与志子，等待丈夫回家。丈夫回来之后，谈话之间与志子自然而然地提

起了为租别墅去现场考察的事情，并且说独自前往旅途孤单。

“什么时候去呀？”

节子按照事前的编排问道。

“五月，必须五月份去。”

“是吗，我也想一起去看看啊。”

这样一来，节子得到丈夫的同意是顺理成章的事。不仅如此，他反而还劝犹豫不决的节子一起去看看。

最后，丈夫说了这么一句话。

“你们简直就像同性恋。”

“其实，我们就是啊。”

节子和与志子边说边把那深夜涂着香粉的疲倦的面颊贴在了一起。

那天晚上，节子高兴得彻夜未眠。看来，事情进展顺利，一切都在按计划进行。假如丈夫不是如此呼呼大睡，那么就不会注意不到妻子异常的喜悦以及因喜悦而发烫的身体。望着在梦乡中翻身的丈夫，一丝自己被遗忘的不安袭上心头，节子担心自己那强烈的喜悦会否传到丈夫的梦境中。

……喜悦的心情很快平息，第二天节子又陷入了不幸。

前面已经说过，节子希望进行的是一场空想的恋爱，节子又称它为道德的恋爱。

节子对任何事物都不深入分析，在她的思考中，对迄今为止一直珍惜的妇德的定义，其实是非常暧昧的。在空想的范围尚可称为美德，而在现实中就属于不道德了。这种思考方式的结果，使节子对流露于表面的行为保持着严格的态度，而对空想的世界则采取宽大的态度。

节子认为，无论多么邪恶的用心，只要它局限于灵魂深处，仍属于美德的范畴。所以说，现实中的行为无论形式多么温柔、可爱、纯真，都是属于不道德的。节子抚摸土屋身体时的温柔、纯真以及那份自然的感觉，如今令她瑟瑟发抖。节子的脑海中，感情的价值发生了混乱。假如无论多么邪恶的空想都不会使内心痛苦，而好不容易才感觉到的温柔、纯真却会给良心带来沉重打击的话，那么进一步可以说，她必须把冷漠的盘算和荒唐的计划都看作美德，而把温柔、纯真、自然等明朗的

感情都看作不道德。

对于有着道德思考方式的节子来说，这种内心矛盾的痛苦，无疑就是所谓“良心的谴责”。回想起昨夜和与志子一起轻而易举地欺骗了丈夫，她甚至憎恨起与志子来。在接下来几小时的深刻反省期间，她一直对如今已失去的空想中的无害快乐以及恣意的美德的快乐感到惋惜。

如今，节子甚至憎恨起自己那意想不到的温柔、自然的爱情以及纯真的爱抚。她试图返回为丈夫而保持着的相反的世界——感情的沙漠、空想的荒淫，以及漫长的无所事事的下午时间。节子的努力都是出于为丈夫着想，但她根本就不考虑丈夫是否希望如此。丈夫就知道呼呼大睡，不可能关心她的想法。其实，无论丈夫如何想，这些贞节与美德的本质对节子自身倒是大有益处。

节子并没有意识到，她的这种基于稳健的高尚的想法正逐渐地被危险恶毒的思想所侵蚀。也许，那仅仅是一种恐惧，一心耽于过去甜美空想的同时，又对未来的纯真、温柔感到恐惧。不仅如此，节子开始对土屋的爱感到不安起来了。

“以身相许之后，他会不会抛弃我呢？他是不是仅仅把我当作一时的玩物呢？”

节子忽然产生了一种冲动，她想把一切向丈夫和盘托出。说冲动有些不自然，不过，目前她总算有了向丈夫坦白的想法，而通常作为妻子，首先都会有这种想法。然而她产生这种想法已经太晚。因为，迄今为止节子丝毫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的行为不道德。

“事已至此，我因惧怕说实话的后果而不能说实话。最重要的是，坦白会给丈夫带来直接伤害吧。”

……这也不行，那也不行，节子想得非常恼火，她最终放弃了这种念头。然而，节子忘记了一个最简单的解决方法——她只要放弃旅行计划即可。

如今，节子甚至闻到了女性对小鸟、花朵、孩子（自己的孩子除外）的那份甜美纯真的情爱中所包含着的罪孽的气息。她感到窒息，她连关爱世间可爱事物的权利都没有了。这一切，都是因为她把土屋那布满汗毛的手臂也加进了花朵、小鸟等可爱事物的行列中的缘故。

第八节

无论是怎么惊天动地的宏伟计划，只要下定决心准备去做，那么在计划实施之前，心情反而会放松。离旅行出发日还有两三天时间，节子心中已经没有任何顾虑了。

两人一起预订了酒店客房，约会的时间也已经定好了。为了以防万一，出问题时互相通信的程序也制订好了。甚至连旅行时携带的一些具体物品，节子也提前和土屋商量好了。

今年的五月非常美妙。虽说上旬有过酷暑的天气，但还远远不是人们去高原度假的季节。

节子凝视着菊夫。她在想，自己的决心与这个孩子有什么关联。（不知不觉之间，她学会了思考！）难道可以说，这个孩子从诞生开始就有指责我的资格吗？这个孩子的世界与我如今所追求的世界有什么关联吗？孩子有孩子的世界，而母亲只不过是重新回到女人的世界。

节子望着菊夫，她第一次意识到自己的眼光就像望着一个孤儿、一个纯粹的儿童。那是一个坚固的、不可侵犯的存在。即使他的头脑里面只装着玩具、捉迷藏、喜欢与不喜欢的食物、担心找不到藏在庭院树木下的宝物——诸如此类微不足道的东西，他也是一个与这些无关的、犹如核桃壳般坚固的存在。

而站在这边的，不是母亲，而是一个女人。在菊夫面前，节子感到了赤身裸体的羞耻。

……菊夫被盯着看得心里发毛，边眨眼睛边噘起嘴巴笑着跑向一边。

“尽管菊夫对此感到莫名其妙，但长大成人之后这一瞬间也许会清晰地印在他的脑海里——母亲不知为何匆忙外出旅行前一天的这一瞬间。”

想到这里，节子不寒而栗。

与此相比，旅行出发日的早晨，送丈夫上班到门口时，节子反倒显得比较平静。

“那么，我后天晚上回来。照顾好菊夫呀。”

“好的。”

正俯下身体穿鞋的丈夫简短地回答。从来不发怒的这个男人，脖颈上的皱纹使人感到他似乎发怒了。

节子认为，在日复一日的婚姻生活中，作为妻子不应过分地去想象丈夫内心的细枝末节。此时她也丝毫没有去想，丈夫会为察觉到自己的可疑行为而感到不高兴。

果然，仅是那天早晨，仓越一郎一反常态地对送他到门口的节子回头报以一笑，那笑容犹如五月的清晨般爽朗、又恰似取得比赛胜利瞬间的棒球选手般明朗。那笑容是对妻子去旅行的最好鼓舞呢，还是表示无论你做什么我都不在乎，最终令妻子感到无比绝望？这些都不得而知。

虽然距约会时间还早，但节子在菊夫从幼儿园回来之前就离开了家。她消磨着时间，一会儿喝杯茶、一会儿进首饰店看看，旅行箱都懒得拿了。她和土屋约好一起买点儿东西吃，然后去车站。

旅行箱不算重，可是在路人的目光下，节子感到了一丝孤寂。她终于明白，女人独自一人提着旅行箱去喝茶是一幅多么凄凉的景象。而且，真没想到有夫之妇与情人外出旅行也会使内心饱受折磨，会产生无缘无故的孤独感。节子在街头停下脚步看手表时，还被过路行人撞了一下。

他们约会的地点是常光顾的餐厅。那儿的大厅里有长椅子，似乎还有报纸和有很多插图的杂志。想到这里，节子便向那家餐厅走去。

离约会时间还有二十分钟。节子把旅行箱寄存好，跷着二郎腿坐在椅子上，把大开本的杂志放在腿上一页一页地翻着。虽然她的注意力根本就不在杂志上，但长时间盯着同一页看又是一种痛苦。

离约定的时间还有几分钟，忽然，门开了，土屋走了进来。节子情不自禁地站起身来。这一瞬间，她觉得自己整个人都是土屋的了。

第九节

坐了四小时火车之后，在一家与季节并不相称的、冷冷清清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他们度过了第一个夜晚。尽管土屋初夜的行为不得要领，但是节子并不在意。那天夜里，她几乎并不渴望发生那种关系。

那天晚上，节子如同火一般的纯净，她自身几乎没有留下肉感的印象。迄今为止从土屋那里得到的诸多零碎的感官片断——他头发的气味、嘴唇、皮肤的感触等，对她来说也都显得完全不重要了。因为仅凭“自己把身体交给了这个青年”的精神上的态度就足以令她满足了。假如要问，此时的节子像什么？那么首先可以说，她像个圣女吧。

前面已经说过，除了那美丽修长的腿和洁白无瑕的肌肤，节子对自己肉体的魅力并不抱有太大的自信，也不抱有太大的期待。其结果是，对于在渴望已久的初夜中情人的不得要领行为，她非但没有怪罪，反而心怀爱怜地给予了宽恕。

不仅如此，节子反而为这个看似情场老手的青年产生的这种意外结果而感到高兴。她是这样想的：

“一定是这样的。这个人肉体性的踌躇不安，与迄今为止困扰我的东西同出一辙，亦即道德的洁癖！出于一种奇妙的羞耻心，这个男人一直在竭力掩饰这一点啊。太可爱了！”

——清晨一大早，两人的肉体又笨拙地结合在了一起。在这人迹罕见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两人就像在拥挤的电车内一样互相碰撞着对方的身体。

土屋令人吃惊地童心大发。他在朝阳的照耀下尖声大叫，取出壁炉台上的扑克，一边嚷嚷着要玩捕捉猛兽游戏一边追逐节子。节子用毯子裹住身体，注视着绕着床边奔跑的土屋的腰，仿佛他是比自己年轻很多的男人。节子想，我也必须返回孩提时代，因为只有彻底成为孩子，才能从道德的恐惧中得到解脱。

土屋终于安静下来。他提议裸体共进早餐，正如他此前说过的那样。节子只需躲在床上。通过电话订的早餐送到朝阳明媚的窗边时，只需暂时穿上睡袍的土屋上前，在水单上签个名即可。

——朝阳照射到了床边。窗户旁边铺着白色桌布的餐桌上摆着刚做好的早餐，银色的咖啡壶闪闪发亮，包在餐巾纸中的吐司香气四溢。

服务员出去之后，节子还不放心地问：“门关好了吗？”“当然关好了，我们进餐吧！”站在窗户旁边的土屋一下子脱掉睡袍。他那浓密的体毛在朝阳下闪着金色的光芒。

节子用床单包裹着身体。“简直就像吐司。”土屋边说边扒下床单。节子没有抵抗，她的体毛也在床边的朝阳下闪着金色的光芒。

两人满不在乎地让烤面包渣掉在身体上，扭着身体躲避滚烫的咖啡壶，一起吃了早餐。这绝不是曾经给节子的空想带来烦恼的荒淫的进餐，反而可以说是充满孩子气的纯真的早餐。

“我，似乎可以不需要身体了。”

节子用拙劣的表达吐露了真情。土屋以为她在开玩笑，不以为然地引开了话题：

“要是没有身体，怎么能坐火车来到这里呢？”

节子从昨夜开始就为自己的无拘无束感到吃惊，她用教训人的口吻百般辩解，试图消除土屋心中或许已经产生的对自己轻蔑的念头。

“我是真心喜欢你啊。”节子说道。她又让土屋发誓今后不再使用“游戏”一词。

——用过早餐，两人出去散步了。尽管才五月份，但高原的紫外线已经非常强烈。节子不停地抱怨，其实，她是想以此为借口买副墨镜遮挡面部。他们来到一家钟表店，店主找出去年卖剩下的墨镜，擦拭一下灰尘卖给了他们。

路上偶尔会遇见洋人，还有一些当地的日本人。墨镜起什么作用呢？……节子边走边想，夏日里与土屋一起在高原散步的梦想如今已经实现，而用墨镜遮挡面孔则是实现那种快乐的不可缺少的必要条件。

下午下起雨来，还打了雷。两人回到宾馆，站在大厅的烤炉面前。宾馆的客人除了他们两人，还有一个古怪的西方老人。节子去了卫生

间，等到回来时，她看到有一帮男人从停在宾馆门外的车上下来进入大厅。

忽然，节子从一行人当中发现了伯父的侧脸。她想躲藏起来，于是跑进图书室，在最里面光线发暗处的桌子前面坐下。看到节子反常的样子，土屋吃了一惊，也跟着跑进图书室，只见节子趴在桌子上瑟瑟发抖。

因没有供暖设备，图书室里面非常冷。外面下着雨，室内阴森森的，多张书桌上的墨水瓶折射出墨水的寒光。

节子抓住土屋的手按在自己胸前，土屋感到她的心脏在剧烈地跳动。节子终于说出了她害怕的理由。土屋也看到了那一帮男士，他们一大早开车从东京出发，到这里来是为了打高尔夫球。土屋认为，他们来宾馆是为了避雨，问一下前台就可知道他们今晚在此住下，还是立即开车返回东京。节子也同意土屋的看法，便让他前去打听。

不久土屋回来了。原来那一帮男士去餐厅吃午餐了，用餐后就出发返京，所以不用担心。土屋又说可以乘此机会返回房间。

节子在土屋的搀扶下站起身来，那曲线优美的双腿仍然颤抖不停。不过，她确信伯父没有看到她。一进房间，节子就反手把门关上，也顾不得门关没关紧，又对土屋说：“赶快抱紧我！”土屋下巴上发青的胡茬蹭着节子的嘴唇，那种针刺的感觉终于让她逐渐安定了下来。

两人不停地向前台打电话，直截了当地说那一帮男士中有不方便会面的人，想问一下他们走没走，前台的回答是他们还在大厅休息。于是，两人便拜托前台多多留意，他们一离开宾馆就通知他俩，可是电话总也没打来。两人又打电话询问，回答是他们依然在大厅休息……房间成了囚禁二人的牢房。

远处传来雷鸣声，雨还在下，室内昏暗无比。由于从他们房间的窗户看不到宾馆正门，他们无法知道那一帮人是否已经开车出发。节子不让土屋开灯，两人坐立不安，心里七上八下地等待着前台的电话。

两人面面相觑，过了一会儿，节子从对方的眼底发现了一丝进攻性的微光。两人开始紧张地接吻。土屋急不可待地脱下裤子，节子也解开吊袜带。两人脱衣的动作异常迅速、平静，每一瞬间都配合得相当默契。两人甚至连取下床罩都觉得麻烦了。

床上罩着白天的昏暗，不一会儿，两人的肉体就淹没在急促的气息

之中，随着初次体验到的没有一丝一毫犹豫的结合，节子为男人那一丝一丝跃动的肌肉感动不已。土屋似乎脱胎换骨了。这个青年终于成了高明、自信的情人。

两人的内衣并没有脱下，而是卷到了脖颈处。节子吮吸着亮闪闪的沾在男人胸毛上的汗水。看来，那不熟悉、甘美的体味，总算第一次成为意味深长的东西了。

……两人结束之后，前台打来电话告知那一帮人已经出发。原来，他们是在等待雨停。窗边，几抹稀疏的阳光透过雨后凌乱的云朵照射了进来。

节子站起身来。她的身体充满生气，感到全身直到十指指尖似乎都安装了薄薄的钢片般富有弹性。节子想，我似乎治好了某种病。

第二天傍晚，两人返回东京。共进晚餐之后，一起观看了描述有夫之妇恋爱的人气电影。节子从来没有像这次一样观看如实地反映自己身体的电影。节子发现旁边座位上有一个女孩，不禁为自己是过来人而感到骄傲。节子明白了各方面专业人士的乐趣，就拿这部电影来说，只有自己以及少数过来人才能体会到个中乐趣。比如，化学家观看化学家传记的电影，其乐趣就是会根据剧中情节暗自发笑，蹙眉摇头。

晚上九点钟，土屋把节子送回了家。节子大胆地要求土屋把她送至离家还有四五户人家的地方。

第十节

幸福到极点的节子变得温柔起来。丈夫一如既往地早出晚归，根本就享受不到这些温柔，于是节子把满腔的爱都倾注在了菊夫身上。

得到关爱的菊夫有时会露出会心的微笑，似乎已经明白其中的秘密。然而，那只不过是节子的多心而已。从节子的思虑可以看出，她梦想着菊夫能在感情上与她产生共鸣，甚至是同谋。

种种迹象表明，节子没有注意到自身脱离常轨，想到的只是复苏的秩序。不知不觉中土屋的存在已成既定的事实，对他不必刻意去思考，只要维持现状，一切就会顺利进行。有时，节子甚至感觉已经不需要土屋了。

话虽如此，在节子脑海空空如也之时，还是会突然鲜明地忆起土屋勒紧鳄鱼皮皮带时发出的令人痛快的咯吱咯吱声的。

然而，这种记忆并不会对她产生威胁。总之，节子希望保持和蔼可亲、宽容的态度，使见到她的每一个人都来分享她的幸福。节子开始积极主动地参加例行的茶会。她面泛红潮，用充满弹性、富有魅力的声音爽朗直率地向大家讲述她的事。然而，在大家议论哪一款吸尘器噪音小的吵闹声中，谁又有闲情逸致地听她的恋爱故事呢？

不用说，旅行归来的那天夜里，节子便向丈夫讲述了旅行见闻。为了防备丈夫以后会向与志子询问同样的问题，她说的当然都是事先已和与志子商量好的台词。然而，丈夫却一味地询问有关与志子的事，对节子的事情反倒是不闻不问。于是，节子在脑海中展开了小说般的幻想：也许，与志子和丈夫正在相爱，乘自己不在家，他们一面嘲笑自己蒙在鼓里一面同床共枕吧。或者，丈夫原本就喜欢问一些刁钻的问题吧。

节子对此丝毫没有感到嫉妒，不过，第二天她还是向女佣询问了她不在家时丈夫的回家时间。尽管丈夫没有在外过夜，但连续两天都是很晚才回家。难道他是在外面和与志子会面吗？

可以说，温文尔雅的节子之所以产生如此小说般的想象力，是撒谎对她陶冶的结果。迄今为止，节子的恋爱空想是比较单纯的。然而，一旦空想成为现实，她对世界的认识也会发生变化，她似乎认为世界上所有家庭都通过隐蔽的地道连结在了一起。她觉得假如与志子真的和丈夫相爱的话，那么她对与志子的友情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深厚。节子发现，美德使人变得那般孤独，而不道德反而使人像手足一样和睦相处。

旅行归来几天后，节子的幸福感达到了巅峰，因为她来了月经。这说明一切都得到了宽恕，一切都圆满解决了。她一反平时的悲伤情绪，心理平衡全身放松。甚至连不愉快的记忆也没有来扰乱这份平静。不愉快的记忆——节子人流打掉的孩子。节子恍然大悟，与土屋在宾馆等待前台打来电话之后自己曾感到似乎医好了某种病，原来就是医好了这段不愉快的记忆。

——通常，节子会在身心疲劳时请来按摩师。而这次却因担心自己过度幸福的精神状态而请来了按摩师。按摩师还是那个戴着黑眼镜、如枯木般干瘦的面无表情的男人。

这个男人有一个习惯，一边按摩节子的身体，一边面无表情地使用尊敬的措辞问一些失礼的问题。由于考虑到是习惯问题，节子对此并不生气。

“夫人，实在失礼，敢问您现在来了那个吧。每月都来的那个。是吧？”

“是啊。你怎么知道的？”

“因为我就是靠这个吃饭啊……对不起，净问一些怪问题，实在抱歉。”

这个男人的手指如木头般坚硬，它压入节子洁白柔软的肉体中的痛感，时而化作令人清醒的强烈快感。有时，节子会幻想从那手指射出旭日的光芒。

由于工作关系，丈夫在一家料亭宴请一对洋人夫妻，节子也前去作陪。洋人夫妻的白发都很漂亮。

节子很善于社交。尽管外语不太好，但她的体贴、微笑、恰当的态度，都给客人留下了很好的印象。宴会结束坐车回家途中，丈夫出于感谢，提出要送节子礼物，他说了一大堆物品的名称，都被节子笑着搪塞

过去了。因为节子什么都不想要。

也许是节子的拒绝方式过于温和，丈夫似乎有些误会了。一瞬间，他的表情看起来像是良心被唤起了。那天夜里，丈夫久违地向节子提出了要求。

节子倒是一副从容不迫的样子。迄今为止一次也没有拒绝过丈夫的她，却在今晚找到了一个堂堂的拒绝理由。

“我才不需要报答呢。”节子说，“今晚的宴会，我只不过是做了应该做的事情。”

被拒绝后丈夫反倒固执起来，他甚至忘记了平日的睡意。他认为妻子只不过像是在摆架子而已。

尽管是初次拒绝，但节子拒绝得相当精彩。不急不躁，不抗不逆，面带微笑，似乎像是水中松开的带子那样巧妙地逃脱了。

“你究竟想要什么？真的什么也不需要？”

节子的回答是她一直憋在心里的一句话，再也没有比这更斯文的报复了。

“你可真怪。我呀，只要在你的身边就无比幸福啊。”

旅行归来初次幽会，节子非常开心。仅仅是看着对方，脑海中就会浮现出旅途中的细节。

土屋的浅色外套里面，穿着露胸的黑色翻领T恤。看来他还记得节子曾经说过不喜欢男人系领带。他那结实的粗脖子，宛如卷起袖子的胳膊那样，从翻开的衣领中伸出来。节子喜欢他的脖颈。近来节子养成了直言说出喜欢什么的习惯，于是对土屋的脖颈大加赞扬，看到土屋的面孔微微泛红，节子心中愈发得意。土屋随即也说喜欢节子的腿。节子完全沉醉在不拘礼仪形式的温柔之中了。

土屋本来不大喜欢直接说出自己的喜好，而今天他第一次说出了口，这让节子很高兴。土屋不喜欢时下流行的完全没有折缝的丝袜，他说丝袜后面深褐色的竖线很重要，没有那条竖线的话，无论是丝袜还是漂亮的腿，价值都会大打折扣。——幸好节子今天穿的是有折缝的丝袜，她决定把家中没有折缝的丝袜全部扔掉。

饭后，土屋把节子带到远离市中心的一家旅馆。门口的女服务员像

是对待新顾客那样接待了土屋。节子并不知道，在这种档次的旅馆，对待熟悉的老顾客也不能缺了礼数。无论是看上去有点儿紧张的土屋，还是一本正经的女服务员，节子都感到了他们的亲切。服务员带他们去的西式房间，位于回廊的尽头，面对着一个小池塘。

节子听到了池塘中鲤鱼跳跃的声音。土屋拉上窗帘。节子在一把没有靠背的别致小椅子上坐下，年轻人站在她的身后，开始解她背后的摁扣儿。解开了一个，节子想。又解开了一个。节子感觉他的手指在轻轻地托起自己的头发。摁扣儿全部解开了，节子那柔和、优雅的肩背全部暴露在外了。

节子没有必要在心中描绘自己那美丽、柔和的肩部曲线，因为土屋正在用嘴唇如实地描绘着那条线。终于，他那激情燃烧的粗糙面颊触碰到了节子的脊背。

不知不觉间，男人站在后面用身体紧紧地贴住她的脊背，然后俯下胸部从后面把节子的头部环抱在双臂之中。他的气息吹进了节子的秀发。忽然，节子脊背的肌肤感觉到了他那爱情的表示……

回来的路上，两人去了附近一家才开业的小酒吧。那儿的路没有铺好，且没有路灯，路边放置着木材什么的。酒吧门外只有一盏昏暗的灯，总算可以看清脚下的路。

节子停下脚步，扭过身子看着背后的地面。然后对土屋说：

“喂，丝袜的竖线歪没歪呀？”

土屋微微一笑，迅速来到节子身后深深地弯下腰。

“嗯，没有歪。”

对节子来说，这一刻无疑是难以形容的幸福瞬间。

第十一节

土屋绝不对未来信誓旦旦。节子认为，从这一点可以看出他是有良心的。他和节子的幽会很有规律，似乎没有不管三七二十一突然说想见面的时候。这也许是因为他工作繁忙且没有规律，所以想在恋爱方面养成良好的规律和秩序的缘故。现在可以证明，在和他出去旅行前节子所担心的想法——以身相许之后也许会被抛弃的想法不过是杞人忧天。这个青年的道德观念很强，他是不会做出那种事的。

假如节子愿意，那么从这些有良心的条件中，也许会找出某种嫉妒的理由。只不过，目前还没有到那一步。

越过一道坎儿，爱情似乎也可找到一处住所。感情的家庭开始运转。见不着面的期间对对方不闻不问，幽会时两人共同居住在一个透明的、肉眼看不到的家庭里面。节子明明对土屋产生不了嫉妒的心情，却因他丝毫没有表现出对丈夫的嫉妒这一点而感到不满。

土屋这个人，在这一方面丝毫未变。（其实，仔细一想，土屋在任何方面与从前都没有两样。）每当节子谈起丈夫、模仿丈夫的滑稽习惯时，他都会喜形于色，天真地、像中学生那样不规矩地歪着嘴笑。土屋的笑可以理解为面对弱者得意的笑，可是他在内心里能有几分正经地把丈夫当成对手来看呢？

这个青年似乎不太适合所谓的激情法则。前面说过节子不喜欢读书，但从她仅读过的几本书来判断的话，小说里面的情人没有一个是像土屋这样的。的确，节子喜欢他的外表，这一点或许还像小说中的登场人物。然而，他的感情波动、他的反应、他的行动、他的激情……所有这些都完全脱离了小说的范畴，他那沉着冷静的劲头，越发使人无法揣摩。

由于节子总是用女性的眼光来看情人，所以发现不了问题也在情理之中。假如让知性有才华的女性来看土屋的话，她们也许会认为他感情上无缘无故的无力感正是时代宠儿的特征吧。

两人频繁幽会，土屋总是更换旅馆，节子在那一家一家的旅馆里知道了各种各样的琐碎事件，这些正是节子初次认识的社会。比如，在走廊一碰到人便慌忙遮住面部的女客人、不知为何忽然来到旅馆门前的救护车、走廊里传来的争吵声和尖厉的哭声……有时，节子会搞不明白自己是身处旅馆还是医院。

房间内也不断地发生一些小插曲。比如，有人临走之前补妆时不小心把口红掉进下水道，由于那口红是在日本难以买到的品牌，便找来旅馆的维修工大动干戈地寻找，最终在管道的弯头处找到……回想起来甚是丰富，是偶然事件还是捉弄人的事件，反正多得数不胜数。

还有一天晚上，两人在房间点了一瓶金菲士。女服务员拿来后在外面敲门。节子不想让人看见自己躺在床上，不让土屋放她进门。土屋就亲自去门口取。可是节子又担心从门口能看到房间内，便又让土屋关掉所有的灯之后再去。

土屋接过放着两只酒杯的托盘。在接托盘之前，走廊的微弱灯光还照射进房间，接过托盘一关上房门，室内便变得一片漆黑。

“让人回想起那个停电的夜晚呀。”

躺在床上的节子说。

“嗯。”

土屋漫不经心地答道。他摸索着想单手打开台灯开关，结果绊了一跤碰倒台灯，台灯灯泡脱落后发生短路而发出紫光，共用同一个插座的收音机和电风扇也忽然停止工作，金菲士和一片片的柠檬洒了一地……两人不知所措，呆立许久，事情最后以滑稽的结局收场。

谎言一旦成为生活上必不可少的部分，就会像井水一样，源源不断地涌出。节子对自己具有的丰富多彩的撒谎才能感到惊讶，她甚至觉得自己就是一个天才。多愁善感已经是过去式，节子具备了克服任何感情危机的坚固的表情。假如丈夫稍微有些敏感，对进行空想恋爱时的节子一定会感到反常，而对如今的节子反而感到是正常的。

去旅行之前，使节子饱受折磨的道德观念，或许仅仅是因为生活秩序逐渐发生变化时内部产生的不和谐音符而已。一旦新的秩序形成，道德观念就不会对她产生任何影响了。有什么理由不能这样去做呢？

节子跟随菊夫去了他的幼儿园。节子此前从未去过这个幼儿园，为

了塑造出一个洁净、圣母般的母亲形象，她化了淡妆，没用香水，换上了朴素的服装。

回家的路上，牵着母亲手的菊夫不停地踢着路边的小石子，他看上去很不开心。“怎么了？”节子问道。“今天的妈妈看起来比平时难看。”菊夫答道。

“那你喜欢妈妈穿什么衣服？”节子又追问。菊夫的回答让节子吃了一惊，原来他喜欢的是节子上次和土屋幽会时穿的服装。

今年气候反常，明明到了梅雨期雨水却非常少。如此酷热的一天傍晚，丈夫从公司打来电话，原来他与别人的聚会取消了，想约节子去街上吃饭。节子找不到拒绝的理由。

近来，丈夫那满面春风的面孔，特别让节子感到窝火。感情总是保持着平衡，在妻子面前从不流露出悲伤、烦恼表情的丈夫，却让人越来越感到郁闷。节子梦想着，今天丈夫终于知道了令他意想不到的一切，然后以悲痛欲绝、孤单寂寞的表情与她见面。节子很喜欢这个空想。

然而，等待她的丈夫还是一如既往的笑容可掬。然后还提及夏天已经到来，今年也必须带着菊夫去避暑。他们家有着父母传下来的别墅。

节子对此已有心理准备。即使是短暂的分别，也不得不和土屋人各一方……在大海之滨，每逢周末都要迎接前来住宿的丈夫……当意识到这也是一种无奈的义务时，节子竭力压制住心中的不满。不过，下回见到土屋，她必定会把这短暂的分别进行戏剧性的夸张。

夫妇两人在有空调的餐厅用餐。这种人为制造出来的凉意，与感情的真空状态倒是很般配。她所说的话只不过是在机械地模仿他人的鹦鹉学舌，以致忘记了是在说假话。丈夫的食欲非常旺盛。节子的内心，却连丈夫的食欲也不能原谅。出了这么大的事情，你竟然在此满不在乎地大吃大喝！

用过餐后，夫妇在街上散步，两人的目光偶然停在了街头一家旅馆的广告牌上。那家旅馆节子曾经去过一次。

“东京的旅馆，对住在东京的人来说毫无意义啊。”

不知为何，丈夫竟然说出了这么幼稚的话。

“哎呀，那不是情人旅馆吗？”

节子说道。

“你知道得很多啊。”

“一看广告牌，不就明白了吗？”

又走了五六步，节子说：

“即使我有外遇你也不在乎吗？”

节子尽可能地装出一副轻薄的样子。

“嗯，这可不是我能说三道四的事情啊。”

听了这句温和的回答，节子的心一下子凝固了。

对节子而言，去避暑之前的最后一次幽会，无疑是自编自演的绝好机会。她试图让男人也上演一出体现离别痛苦的好戏，可是笨拙的土屋根本就进不了角色。不仅如此，他还说什么“在那儿待上十天的话，你会因想念东京而回来吧”。

节子感到自尊心受到了伤害。今晚，她第一次打起了自己的感情算盘。节子意识到，正因为自己喜欢土屋才不能过分地投入感情。迄今为止，节子并没有想过调整感情投入的必要性。而今晚，节子对土屋的感情没有达到她所认为理所当然的高度而感到焦虑不安了。节子认为，今晚期待土屋表现出一定的“离别的痛苦”是自己理所当然的权利。同时，为了避免自尊心受到伤害，她做了两手准备，节子夸张地想，我的“离别的痛苦”其实都是演戏。而且，演戏比起自然的感情投入会轻松很多！上演这一出“离别的痛苦”是多么不费吹灰之力。

两人去了第一次去过的旅馆，开了一间可以俯瞰庭院里葡萄架的房间，使东京的夜色尽收眼底。一想到也要暂别都市的街灯，节子便觉得它越发美丽。旅馆的自来水管不断地发出奇怪的声音。打开窗户，室外也如室内般炎热。上床之前，节子照例要进行一番垂训。她反复地对土屋的无动于衷进行提醒，并且大量地使用了“离别”这个词，一方面是为了让自己适应这个迟早会派上用场的词，另一方面也为了给土屋施加一点儿压力。然而，事与愿违，土屋故伎重演，用自己的嘴唇牢牢地封住了节子喋喋不休的嘴。

这一瞬间，节子所面对的是隐藏在色情里面的、永远不能治愈的不正经，这种不正经能使现实中种种繁琐、严肃的问题统统失去意义……节子想拒绝，然而却没有成功。然后，她便委身于那和诸多顾虑、挑剔、洁癖相对立的，逐渐被淹没的世界的丰腴之中了。

其结果，对迄今为止不能互相比较的东西，节子开始违心地进行了比较。土屋确实给予了节子从丈夫那里得不到的东西。

他们自然而然地赤裸着身体，没有任何夸张地、炫耀地赤裸着身体。由于讨厌电风扇，从敞开的窗户吹进了清爽的夜风，同时还听到了远方电车的声音、汽车的喇叭声以及吵闹的呼喊声。土屋站在窗前，一边吸烟一边向下张望。节子用窗帘裹住身体，站在土屋身边。

呼喊声从比旅馆的院落还低一层的小学校园内传来，原来那里正在进行相扑比赛。灯光仅仅在赛场中心射下一个圆形区域，由于距离远，那像小狗般交手的双方看得不太真切。双方倒向阴影之中，这样就能够分出胜负了。由于根本就区别不了交战的双方，哪一方获胜不得而知。

“你没有任何不安啊。只有我一人心里不安，整天提心吊胆的。”

“那种东西，抛开它吧。”

土屋说道。

土屋又问道：

“你的丈夫有什么不安吗？”

“……没有啊。根本就没有啊！”

土屋露出牙齿开心地笑了。

节子继续说道：

“不过，仓越没有不安和你没有不安有着本质上的区别。你能感受到一切，又知道一切，可是却又没有不安。”

“你可高估我了呀。”

土屋吐出的烟雾，在微弱的夜风吹拂下，笼罩住了他的裸体。他简直就是一坨肉，一坨不正经的肉。抑或是出于某种原因，强迫自己故意装出一个蛮自信的男人的样子。

“你和我之间……”

节子话说一半就闭上了嘴。土屋没有追问下文，于是节子又把话埋入了心底。

这时，节子有一种直觉，土屋和自己之间没有任何绊脚石。两人之间没有任何障碍。节子觉得，自己热切期盼的东西不是别的，就是一种障碍物，前来拯救自己的也不是别的，而是一种障碍物。可是，那都是

不存在的。

节子的话说到一半停住，接上的是完全不同的话：

“我，比你想象的还要自由啊。”

第十二节

其实，节子也担心自己离开丈夫到避暑地后，土屋可能会来到她的身边赖着不走，最终使丑闻传遍狭小的避暑地。不过，原本就有良知的他不会那么做，他应该会等待节子找机会返京。当节子对这种过于平淡表示不满时，土屋随即以心理学家的口吻吹嘘起来，他说见面次数过多是愚蠢的，因为这会使激情减弱，为了挽救节子他必须忍耐住寂寞。

节子喜欢洋溢着官能气息的自然，诸如大海、日光、风等，而把忍耐、亲切之类人为的词看作可怕的东西。生性直率的她，甚至还鄙视提高快感的技巧。

在没有土屋的土地上，沐浴在波浪、海风之中的节子，完全成了恋爱中的女性。或许可以说是一种微妙的变化，节子感到，假如土屋在这里的话，将会毁掉她那纯粹的恋爱性质。

离开东京以后，最初的幽会日即将到来。节子感觉那一天将是特别崭新的日子。只有从这一天开始，她所期望的真正的热情、真正的恋爱、真正的疯狂才会开始。尽管节子表面上已经忘记了倦怠，但内心绝对没有解除对它的警戒。她也梦想着拥有抵御各种倦怠的铜墙铁壁般的姿态，也就是说，她所期望的不是随心所欲、四处横流的激情，而是停滞不动、处于封闭状态的激情。嗯……有这种可能吗？

时下流行一种方便的药品，可以使月经周期提早或推迟。由于目前不需要，节子对此并不知情。即使知道，或许她也会讨厌这种人工的药物。其实，节子第一次对丈夫产生鄙视的心情，正是因为他热衷于人工的避孕方法。而土屋在这一方面则不讲究任何手段，从中可以看出他对节子寄予了不一般的、极大的信赖。

前面也说过，节子的月经常常会推迟来。正如阴天、晴天不规则交替那样，没有固定的周期。节子从这上边看到了自己那不容他人干涉的、微小而温柔的命运。就像占卜有重要事情之日的天气晴雨一样，不用计算，节子就能直接推算出两人约会时自己的身体情况。这个月的月

经出乎意料地来得晚了，而节子又是淋漓不净的体质，明天就是幽会日了，可月经丝毫没有就要结束的样子。

幽会地点是一家沿海的小宾馆，它正好位于节子目前所在的避暑地与东京的正中间。以前节子就一直想去那里一次，因为不顺路，所以一直没有机会实现。

那一天，节子到达时，土屋正穿着泳装在与宾馆毗连的喧闹的沙滩上等候她。他在炎热的阳光下呼呼大睡，脸上涂满了沙子，就像一个阵亡者。

节子从上方眺望着他，对他身体占有的空间和这段没见面期间拉开的爱情空间的巨大落差感到吃惊。她看到了，一个人的存在对另一个人来说是必要的，这种必要的程度催生了极不公平的世界。其实这几天，节子饱受着肉欲的折磨，然而，看到躺在面前的土屋，她坚信自己的爱绝不仅仅是肉体方面的爱。正是因为有了这种信念，节子才开始了她的厚颜无耻。

土屋睁开了眼睛。阳光炫目，但他还是平静地笑了。这是两人幽会时例行的寒暄方式。

望着已经换好泳装的节子，土屋提议一起去游泳。节子拒绝了他。土屋再次请求，又被拒绝了。最后节子终于挑明了，今天不能下水。听了这话，土屋的脸色暗淡下来。不愧是节子，她虽佩服土屋的推测能力，但对他那说变就变的表情还是多少感到吃惊的。

那天夜里，节子与土屋在宾馆留宿。夜晚漫长，两人外出散步，脚下被悄然而至的浪花打湿了。回到房间，也是一边听广播一边慢慢地喝着餐后酒。平时总是土屋着急，而今夜主宰时间的却是节子。

就这样，抓住这个不可多得的机会，节子产生了试一下土屋纯粹的精神恋爱的念头。今晚由于身体不方便，节子也曾两三次表示过歉意，可是看到土屋那副烦闷的样子她就沉不住气，几乎脱口说出："你爱的仅仅是我的身体吗？"然而，那种话是绝对不能说出口的。节子不愿意想象因为这句话而表现出虚假感情的土屋。可是，节子也不喜欢看到已对今晚不抱希望的土屋的平静表情。

夜色渐浓，波浪的声音越发清晰起来，由于风向改变，特意敞开的窗户的纱窗透不进一丝风。望着从容地吸着烟的土屋，节子又不安起来，她觉得土屋对今晚自己不方便并没有在意，他那烦闷的表情仅仅是

出于礼节而已。

本来，他们可以像孩子一样相安无事地一起入睡，可是一关灯，就听到抱着节子的青年的呼吸变得急促起来，这痛苦的呼吸声既让女人感到高兴又让女人产生同情的心情。节子感觉，假如自己不安慰一下土屋的话，他似乎连命都保不住了。

节子忽然鲁莽地行动起来。把丈夫曾经要求做却被她死活拒绝了的爱抚，给予了一次也没要求她那样做的土屋。她心中的对这种行为的憎恶，已消失得一干二净，在这爱怜的潮水之中，一切都变得清净无垢了。

……这才是真正的热情吗？这究竟是不是疯狂呢？以什么为标准给它下定义呢？不读小说的节子，根本发现不了真正的标准。没有丝毫违心的成分，尽管此刻她的官能得到了满足，但离疯狂还差得很远，有的仅仅是自然流露出的欢愉。就连在这份欢愉之中，节子也比平时显得孤独。

清晨，节子的月经结束了。现在，她可以没有任何顾虑地把自己交出来了。事情结束之后，土屋的身体上沾着一片残留的血迹。节子浮想联翩，她觉得那好像就是受到了土屋的伤害而流的血。是温柔的小鸟的血……完全为了土屋而流的血。

这个夏季，两人在这家宾馆多次幽会。秋天来了，节子带着菊夫返回了东京。迎来秋天之际，节子在内心感慨地回顾这将近半年时间内的肉体的恋爱经历。她试着把每次幽会时的土屋的脸放在一起思索，发现那似乎像由相同底片加洗出来的照片一样分毫不差。

节子认为，土屋可以称为感情的怪物。那份平静、不为所动、永不改变的态度非同寻常。可以说，一步步地渐入佳境的节子正逐渐从土屋那里，也可以说是从土屋的躯体中脱离出来，回到自己独自一人所描绘的空想世界里。然而，这份空想与发生肉体关系之前的空想不同。无论是抚摸着近在眼前的土屋，还是他不在时回味他那富有磁性的声音以及气息时，节子都会一下子进入梦想的世界。男人成为熟悉的护理人，像对待梦游症患者那样对待女人。这名患者在他面前无所顾忌地做着他的梦，并且毫不掩饰地直盯盯地看着他。而男人就像为了不吵醒患者那样，在她旁边使用温柔的话语、平静的动作，连走路也小心翼翼，生怕弄出一点声音。

……尽管事情这样那样，但这个夏季给节子带来了美好的回忆。黄昏的海边、火红的云朵、海面上星星点点的游艇、整天待在宾馆海景房里的寂寞的洋人老夫妻。坐在海角前端黏土色的平坦的岩石上，看着波浪涌来薄薄地铺在岩石表面，忽而脚下的小洞穴发出紊乱的声音，海水从中迸射而出又逐渐消退的模样。

节子在心中描绘着风景画，同时也描绘着肉欲。两者可以共用相同的颜料。吹拂着这些风景的海风里，充满了土屋肉体的气味。

把在节子内部积累起来的肉体的记忆比作什么好呢？不管怎样，这对她来说也是初次的经验，没有任何可以对比的东西。节子的官能世界里不能没有土屋，这已成为一个先决条件。然而，对土屋而言，越是被“不能没有土屋”式地爱恋，就越使他作为一般性男人的肉体的责任变得重大。当然，土屋会越来越变成无名的男人。节子在思索“不能没有土屋”的时候，不知道那是出于一种什么样的概念。并不是说，节子爱的仅仅是他与其他男人的不同之处。因为，爱个性只是友情的特权。

节子到处引用土屋的名字。在那深度忘我的感觉之中，在几乎日常的任何心理活动都难以表述的感觉之中，她已经习惯于用土屋的名字来称呼那种感觉了。就这样，土屋的名字变成了最保密的名字。已经不能用其他话语来称呼这种感觉了。真正是：

“不能没有土屋……”

最近，和土屋两人在房间里，随着房门的关闭，那门锁的声音使节子忽然春情萌动。因为害羞节子对此加以掩饰，可是对于她要求长时间的爱抚，土屋马上注意到了，甚至为此而争分夺秒。节子甚至爱着土屋的内衣。仅仅用手触摸一下他那裸露的年轻的肩膀，感觉就像触摸到了火一样。土屋的肉体，仅仅是为了给节子带来欢愉而生的……

第十三节

秋季的一天，节子在经常与土屋约会的餐厅等他。土屋来后不久，与志子打来电话，节子便到客人进进出出的喧闹的收银台隔壁接了电话。原来，节子把这个与土屋经常约会的地点告诉过与志子。

与志子并没有什么急事。不过，她总是说羡慕节子的平静的恋爱。最近，由于她对情人变得冷淡，对方的态度也变得狂躁起来。与志子正在为这件事情犯难，想找时间和节子商量这件事情。

通话结束，回到座席，节子注视着土屋的脸，他的脸和电话中提到的男人形成了鲜明的对比。无论怎么端详，从这个青年的脸上看不出丝毫疯狂。

那天晚餐时，节子看到一个男人进来，在与他们背靠背的座席上坐下了。晃眼一看，是丈夫的同事。节子连菜还没有来得及点，在土屋耳边说了句“我在衣帽间等你”之后，便转身离开了。然后，她要求随后赶来的土屋更换一家餐厅。

土屋显出一脸诧异的神情。节子那样的担心、狼狈，简直超出了正常的范围。土屋想，难道是因为怕被别人看到与其他男人一起吃饭，身为有夫之妇而感到不光彩？

土屋笑着问了节子几次，而节子则一本正经地板着面孔。跑出来之后，节子自身也意识到没有如此狼狈的理由。与两人初次旅行在宾馆遇见伯父时那有理由的惊愕相比，如今的狼狈无非就是笨拙的故伎重演。

节子究竟想模仿什么呢？难道是想照搬上回在宾馆里的惊愕，使它再次上演，并以此来体现自己那充满危险的天真无邪吗？……当她看到丈夫的同事时，就抓住了这次表演机会，期盼着土屋陪伴她一起胆战心惊地将表演进行下去。可是，土屋却笑了。在去另一家餐厅的路上，他也几次偷看节子的脸而发笑。

节子感到土屋的笑很残酷。不过有一点可以肯定，与在那家宾馆的

时候相比，现在她越发离不开土屋了。

那天夜晚，在常去的宾馆的一个房间内，节子像饭前祷告那样，以讲大道理的口吻出乎意外地坦白了。她说出了自己曾经发誓对土屋和丈夫隐瞒的秘密——那次旅行之前堕胎的事。土屋非常老实地听着。

这次坦白的语气是悲观的，窗外昆虫的鸣叫声增添了悲伤的气氛。不过，不善辞令的土屋能想到的安慰方法，仅仅是一个劲儿地接吻，他想以此让节子闭上嘴巴。节子无奈地迎合着他的嘴唇，冗长的故事屡次中断。

节子心里的抽屉并不能搁很多秘密。每当一个新的秘密产生，那之前的秘密就搁不住了。一个新的秘密！……节子这个月的月经总也不来，她向土屋隐瞒了她的不安。

过了一个星期，节子心中的不安变得非同一般了。她借口外出购物，一个人在街上徘徊。那时，她看到对面走来一个奇怪的人，明明是阳光明媚的日子却戴着口罩，并且深深地戴着礼帽。两人擦肩而过之时，节子情不自禁地看了一眼帽檐下的阴影部分，那人没有眉毛，双目歪斜地拘挛，鼻子部位塌陷呈黑色。

尽管与那人瞬间擦肩而过，但是那张奇怪的面孔给节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节子快步疾行，想抹去对那人的印象。可是节子越是快走，大白天的街头那阴森森的面孔便越是清晰可见。

节子想起曾经听人说过的英国的一个真实故事。某英国夫人妊娠后，在常读的故事书中，出现了一个比旁人多根手指的人，夫人对此念念不忘，最终她生下了一个一只手长有六根指头的孩子。这个记忆令节子不寒而栗。

节子坐上出租车。她想起一次去某位朋友的夫人家做客归来时，送别她的夫人曾经指着坡下的医院说过“那儿的女医生诊断准确人又善良，有事儿可以去找她”的话，于是便让司机去了那里。因为节子可不想让家庭医生知道这事儿。

那儿的女医生是院长，把医院治理得干干净净。挂号处的态度也让人满意。或许是因为节子衣着不俗的缘故吧，院长亲自为她作了诊察。院长说九分把握可以确定为妊娠，不过可以打一针疏通月经的针剂观察一下，若七天之后月经还是不来的话，就需要再次来医院。节子便注射了针剂。

那天之后，节子好像每天都在期盼着什么。她所期盼的，并不是迄今为止热切期盼的月经。她感到，掌控潮汐涨落的月球的诸般力量已经离她而去。节子等待的是明显存在于土屋和她之间的一个障碍物，这也是他们两人最缺少的、最需要的东西。那就是还没有成形的孩子、不方便直接称其为孩子的东西。

五天过去了，六天过去了，所担心的事情越来越接近事实。节子的饮食习惯发生了变化，有时忽然想吃反季节的东西，有时深夜想吃法式炸薯条。节子这次真的害怕了，被丈夫发现她的身体变化可如何是好？

节子想，索性瞒着土屋做一下刮宫术吧。不过转念一想，还是和土屋好好商量一下，听从他的意见为好。然而，有教养的节子又仔细地权衡了一番，把这件事告诉土屋的话，不仅会令对方误会她有要挟、贪婪的想法，而且假如土屋劝她堕胎的话，可以想象自己将是多么的凄惨。看来，自己必须要先下定决心，然后再和土屋说这件事，让他顺从自己的想法。至于自己的决心，当然就是一定要堕胎，一想到这些，节子的内心忽然涌现出了有关土屋和自己的孩子的各种感慨和梦想。

节子的灵魂急剧升华，尽管这是命中注定的，但是节子已能用清晰的透视法看到了连接自己、土屋和孩子的纽带。可以说，节子的灵魂具备了透视法的能力。而且，既然节子曾经有过作为母亲的苦恼，那么就能够站在比情人高的立场看问题，她为此感到骄傲。尽管被逼得走投无路，她却因此获得了一种自由。节子觉得，土屋仅仅在欲望方面与自己有着密切的关系。

节子的心情变得纯净起来，就像是一个殉教者。为了土屋而抛弃“土屋的孩子的母亲”这一名分，使她感到一种充满痛苦的喜悦。这是一种超越情人职责的自我牺牲，是土屋无论如何也做不出的牺牲。这种牺牲式的、倾注所有感情的凄惨与壮绝，使节子感到自身形象比土屋高出了一大截。

必须说明，在节子抱有这般崇高想法的背后，在她那根本就不自我分析的道德观里，她都是把这次将要打掉货真价实的“私生子”行为理解为善行的。无论是痛苦的踌躇，还是在苦思冥想之中，她都把它模糊地理解为了善行。节子并没有搞错方向。当她下定决心履行这种善行的瞬间，心中没有丝毫内疚，处于一种迷茫的安心状态。

有了这份安心感，再回想那次在街上见到的恐怖面孔，就不那么令人恐惧、令人作呕了。没有鼻子和眉毛的孩子将会被埋葬。这不正是为

了那个孩子自身，母亲所能尽到的最大的善行吗？

节子固执地相信，假如生下孩子，他一定会没有鼻子和眉毛。与浪漫的想法相反，节子看到了由于自己背叛美德所遭受的报应，并想亲手将它埋葬。

……秋高气爽。在透明的阳光下，节子俯视地上的纽带，她相信自己可以负责、解决这件事。反正土屋对于这件事情持有的想法只是肮脏、卑劣、无耻，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从节子“不见情人内心的丑态、只见情人的优点”的态度来看，可以说她有着很好的教养。

……节子忽然感到菊夫就在身后。她转过身去，发现了这个被太阳晒得黑黑的、半年之间已长成几乎认不出来的孩子。她想：“已经不能再亲吻这孩子啦。”现在，节子希望菊夫做的是另一件事——快点儿长大，以高尚的态度来谴责母亲。

“这个世界上，只有这孩子才能好好地谴责我啊。”

节子这么认为。想到一切将被埋没在黑暗中、一切都将得到宽恕，节子不寒而栗。

……毫无疑问，当节子与土屋两人站在宾馆昏暗的阳台上，望着远处闪亮的街灯，一起说着即将被抛弃的孩子时，这个夜晚将永远留在她的记忆之中。

阳台下面的竹林在夜风中沙沙作响，似乎是被雨淋的样子。城市夜晚的无数霓虹灯轮廓，在阴沉的夜色中显得有些模糊。

由于两人谈论的是孩子的话题，气氛并不显得特别严肃。节子把她的决心、母爱的放弃，以及还未成形的不幸孩子的命运都用来点缀这个抒情的夜晚了。可以明确地说，节子不可能错过这个初次得以与土屋同悲伤的机会，她将牢牢地抓住这个机会。

节子丝毫没有责备土屋。土屋也觉察到了这一点，他的敏锐着实令人吃惊。土屋只是一声不响地听着，没有露出丝毫慌张的神情，当然也没有耍心眼说些不中听的话。因为眼前所有的事情都已经成型，他只需乖乖地听着就可以了。

第二天，节子一大早就去了上次接受注射的医院。做了刮宫术后，在那里休息到晚上。回到家中，她又谎称感冒便卧床休息了。半夜回家

的丈夫不停地劝她看医生，但节子说只是稍微有些头疼而拒绝了。她把提前在药店买的感冒药，和半杯水一起放在了床头柜上，摆出了刚刚吃过药的样子。

菊夫已经进入梦乡。在丈夫回来之前，节子不经意地打开床头柜的抽屉，看到了久违的数张图画和照片。在和土屋有了今天的结果之前，图画和照片在她心中只不过是幻想和夸张而已。然而，看着看着，节子终于明白，尽管自己以前绝对没有注视过自身姿态，但是图画和照片既不是幻想也不是过分的夸张。那销魂的事态确实是存在的，现在的节子凭直觉就能够明白。

今夜，节子脑袋略微有些供血不足，冷静考虑后，她放下心来。因为只要体验过一次这种销魂，那么它就会与今天失去的孩子一起消逝，不再会回到身边。节子觉得，自己克服了情欲这道关。她感觉未来将一无所有，如今自己躺在床上才明白，只有在一无所有的地方才能真正地休息。

结束了，这一点毋庸置疑。她与土屋之间最需要的东西、最令人期盼的东西、那个障碍物的影子终于出现了，然而，那影子转瞬即逝……就这样，结束了。……

第十四节

第二天早晨，节子说感冒好了，把丈夫送出门后，又躺到了床上，一整天都在休息中度过。她忽然疲惫不堪，感觉自己经历过的事情似乎并非一般人所能做到，甜蜜的回忆也都成为疲劳的根源。不过，在休息中体会到的那令人郁闷的甜美的疲倦，是不容他人侵犯的、节子独自一人发现的新的快乐。

好久没这样了，节子注视着照射进院子里的秋季的阳光。看着它从树丛移向树丛，又从满开的桂花树逐渐移向修剪过的木贼。然后，节子又注视起沉甸甸的、湿润细滑的秋季黑土地。看着看着，节子觉得这种平静地直接观察事物的态度好像与自己的性格非常相符，她甚至想若来世化作日晷就好了。

没有人影儿的家，似乎被置于流放境地的家……这大概不能称之为生活，也不能称之为生存。那么，生存这种东西，当真是那么必不可少的吗？

强烈的夕阳射进窗户，节子穿着一件睡衣也感觉很热。她把肩膀裸露在外，并在镜子前观察。她想不明白，自己美丽的肩部在这样一个人时能够如此自我满足，为何若没有那令人心跳的嘴唇沿着肩部曲线触碰，自己的内心就不能相信这美丽的肩部的存在呢？自己美丽的肩部与自己的内心似乎不属于同一个体。好像肉体明明可以自我满足，而内心反而处于饥渴、贪婪的状态。

太阳西下，有些起风了，院子里似乎黄昏将至。节子先前那副平静、反省的心态，也像失去了阳光的日晷那样忽然变得不知所措，又坠入了平常的悲伤、懊悔、迷茫、怨恨的漩涡之中。她往与志子家打了电话，用夸张的微弱声音说她因病卧床，希望与志子快来看她。节子撒娇时一向用的都是命令口吻。

与志子不久就赶来了。得知节子生病的真相之后，她毫无顾虑地笑了，也只有朋友间才能如此自然地流露感情。作为女人，与志子有着罕

见的美德——可以成为忠实的听众。

粗略地听了事情的原委之后，与志子开始露骨地谈论自己的不孕，笑着说节子容易怀孕是因为动物本性太强的缘故。她又说，尽管如此，每个月正常的麻烦事儿可以保证自己还是一个人。

“每个月的那事儿，虽然麻烦，但还是令人高兴呀。”

与志子说。

这一瞬间，节子感觉与志子就像是来探视患病娼妇的娼妇朋友。

……与志子之所以如此开朗，除了有意识地给病人打气之外，似乎还隐瞒着什么。终于，当节子以圣女的口吻述说自己丝毫没有责备土屋时，与志子好像是有些忍不住了。

“那么，土屋先生知道你昨天做了手术吗？”

“不知道，我没有告诉他呀。”

“是吗……那还……”

与志子的语气含糊起来。由于节子执拗地追问下文，与志子说：

“那还差不多。昨晚，我在酒吧看到了土屋先生呀。”

节子并没有那么吃惊，她冷静地提出了疑问。

“你根本就没有见过土屋，怎么会知道是他？”

“知道呀。你不是经常给我看他的照片吗？”

“他和谁在一起呢？”

与志子没有回答，继续不管不顾地说：

“就坐在我旁边的座位呀。一眼就认出了。我认识他，而他不认识我，好开心呀。我曾通过照片猜测土屋先生的声音，和想象中完全一样呀。”

“他和谁在一起？”

节子再次问道。与志子随即说了一个女演员的名字。那就是节子上回和土屋约定旅行时，在远处偷偷看到过的女演员的名字。节子连忙为土屋找个借口开脱了。

“假如土屋知道我昨天做手术，他也不会去那种地方的。去玩一下也

能理解。虽说不像我这样，但他也会内心不安的，一定会的。”

节子对与志子隐瞒了一件事。尽管土屋不知道确切的手术日期，但是上次幽会时他应该能够从节子的口气里推测出昨天做手术。

之后，与志子开始说自己的烦心事，她想求节子和自己的情人见一次面，因为第三者的意见才是最有价值的，她滔滔不绝地说着，而节子却心不在焉，只感觉到对方眼睑上的肉一直在跳。与志子回去之后，节子哭了。第二天，节子真的生病了，整整一天都在偏头痛。暂时得到的超凡脱俗的心境也成为徒劳，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懂得了嫉妒。

从那以后，节子不知有多少次想给土屋打电话，但最终都犹豫不决。本来不告诉他手术日期，就是想在下次幽会时告诉他结果、给他点儿脸色看看，现在这个计划也化作泡影了。事到如今，已经没有必要打电话告诉土屋手术结果了。而且，一旦打了电话，节子担心会控制不住自己向他追问酒吧的事。看来，打电话没有任何好处。尽管如此，心怀怨恨的节子还是想听听土屋的声音，哪怕一句话也好。

到了这个年纪节子才明白，平息因嫉妒产生的孤独感、焦虑，以及无处宣泄的愤怒的方法只有一个，那就是向嫉妒的对象、怨恨的敌人伸出哀告的手。事情明摆着，解铃还须系铃人，治疗创伤的唯一方法就在敌人那里。只有握住给自己带来创伤的敌人的剑，才能获得解药！

然而，节子终于平静下来。她一面怨恨土屋，一面又渴望听到他的声音，节子努力控制住了自己的情绪。与这种痛苦相比，刮宫等手术根本就不值一提。

通过这件事情，节子那异常敏感的肉体（并非精神，说肉体比较恰当）产生了某种力量上的自信，正如居住在严寒地区的人所具有的对寒冷的自信。节子感慨地想：“不知不觉之中，我也拥有了能忍受如此巨大痛苦的能力啊。”

第十五节

一天，与志子让节子下午抽出时间，把自己的情人饭田介绍给了她。节子对于这样的介绍一向不感兴趣。见面一看，饭田是一个年近四十的面相粗野的男人，心中暗想与志子可真太没有眼光了。节子认为，这类男人最没有魅力。不过，出于礼节，她脸上并没有把内心的想法表现出来。最近，节子学会了为人处世，即使与志子过后说那个令她讨厌的男人的坏话，节子也绝不会随声附和。节子脑海中浮现出自己目前的对手那年轻的音容笑貌，并立即把他与饭田作了比较，她为此感到骄傲。对此，节子自己都感到惊讶，竟会产生这种心情。

总之，节子目前的心境，根本就装不下友情之类的东西。她心不在焉地听着两人轮番发牢骚，那有诚意但是固执的男人的满腹牢骚令她吃惊，她甚至眷恋起那个冷漠、薄情的男人的直爽。

节子处于茫然若失的状态之中，不知从何时开始，与志子和饭田当着她的面吵起架来。三人见面的地方是宾馆的鸡尾酒吧间，还好周围都是外国游客，然而忘记了保持礼节的两人竟互相品评、中伤起对方的房事来，就在节子为他们捏一把汗的时候，气得满脸通红的饭田忽然起身离席而去。

与志子有些气喘吁吁的，满脸通红地坐在座位上，她的表情如涂了一层薄薄的石膏膜般木然不动。节子说了些安慰的话，并对自己帮不上忙表示歉意。与志子说：

“只能那样把他气走呀。不然的话，他会一整天都跟在屁股后面转。真让人讨厌。我，迟早会被他气死！”

——由于找不到话茬儿，节子环视了一下酒吧间的客人。那些既有钱又有闲的游客，看上去不知道如何打发时间。他们似乎已经厌倦了出门在外的这种不确定的处境，一会儿把修长的双腿并在一起伸直，一会儿又跷起了二郎腿。

忽然，节子似乎从中看到了自己以往的处境。那时，节子还不知道

什么是嫉妒，有很多闲暇。然而，如今闲暇已一去不复返。取而代之的，是切实存在的、填补闲暇的高密度的东西，其实，这么说也不尽然。

忽然，与志子召唤节子，她说：

“喂，上次酒吧的事情，你不想报复一下他吗？如果想的话，你必须蓄势待发，慢慢地等待机会呀。明天是你手术后初次见土屋先生吧，见面之后，你绝对不能提酒吧的事儿。若让他看出你在吃醋，一切就完蛋啦。”

“我明白。”

节子微笑着说。如今，即使与志子不提醒，亲眼目睹她和饭田两人令人恶心的吵架场面，她也逐渐明白了。当然，这种话不能说出口。

接下来，与志子又传授给节子一个秘计。反正手术后要休息两三周，那期间无论如何都不要和土屋过于亲热。然后，明确地口头约好下一次幽会可以同房。当幽会日到来，要去开房的时候，要不需任何理由地拒绝对方。不管怎样，那天一定要坚决拒绝对方的要求。通过这种报复手段，节子才能享受到恢复权利的好处。

“我就照你说的做。”

节子随即从容地微笑着说。

“你不要笑。咱们可说好，一定要照我说的去做呀。”

两人把涂着深红色指甲油与涂着珊瑚色指甲油的小指弯曲起来钩在了一起。

——节子按照与志子说的做了。原本那般苦于嫉妒的她如今能轻而易举地这样做，实在不可思议。难道是第一次在情人面前玩弄感情的新鲜感在作怪？

而且，这也可以说成是节子所期望的精神恋爱的开始。土屋对节子的关照可谓无微不至，就像是对待一件易碎的精美的玻璃工艺品。对已觉察到自己肉体中隐藏着一种难以预料的力量的节子来说，土屋的做法令她格外高兴。此外，土屋时刻不忘体现出他的殷勤，这也令节子兴奋不已。

“今天只是散步。下次跳舞。再下次就没问题啦。”

“真的没问题吗？”

“肯定没问题。这可是慎重又慎重的事情啊。”

土屋详细地询问了手术的情况，节子小心翼翼地站在科学立场上给予了回答。

“麻醉是这样的，上午十点钟打针，中午才醒过来。胎盘排出时麻醉已经失效，那时疼得最厉害啦。”

“好可怜啊。”

土屋用非常温柔、关切的语言和声音，非常贴切地安慰节子。土屋的这句话，让节子几乎按捺不住心头的怒火。正是她最痛苦的时候，土屋却去和那个女演员约会。不过，逐渐变得成熟的节子很快冷静下来，心中反而有些同情起土屋来。她想：

“这个青年若从政的话，一定会成功。”

可是，散步那天整天都在淅淅沥沥地下着秋雨。两人穿行在没有蒙受战争灾害的潮湿的古老住宅之间。天色渐暗，周围没有行人。河川边有些倾斜的老宅的灯亮了，他俩在旧街道上东拐西拐，有时会意想不到地走进死胡同。在那死胡同的尽头，可以看到好像很久没有人迹的玄关，折断的门闩插在拉门上。果然，还看到了不景气的律师事务所。

“就权当练练腿脚吧。”

节子说。

两人合用一把伞。土屋为了照顾节子，总是把伞打在节子那一侧，自己浑身都淋湿了。然而，节子已经学会克制，内心绝不会为这种礼节、这种热情所动。她觉得没有必要为了这种小事感动，耗费自己的心神。土屋的身体淋湿就淋湿吧。雨从他的雨衣流进外套，又从外套渗入衬衣，又从衬衣渗入内衣，希望雨水无情地流满这个男人的身体。

在狭窄的小路走来走去，也不知走了多长时间，忽然两人被行人、来往车辆、噪声包围在了中间。原来，两人不知不觉之间来到了繁华地带。

这喧闹、明亮的雨中街道的熙熙攘攘似乎就如一场梦幻，被雨水淋湿的大厦的巨型霓虹灯在视野的另一端重叠起来闪闪发亮。耳朵也仿佛一下子可以听到声音似的，路人的高谈阔论声、收音机的歌声、汽车的喇叭声源源不断地涌进来。

“没想到这条路这么走，会来到这条街上。”

节子说。两人作出一副本来就是想到街上玩的样子，来到一家明亮、拥挤的茶楼喝起了茶。

下次两人跳了舞。再下次……

刮宫术后已经过了将近二十天。明天将要迎来约好与土屋发生肉体关系的日子，与志子的忠告暂且不说，节子心中不断升起对这两星期的留恋之情。尽管她曾经那样的烦恼，又过着玩弄感情的生活，但是这两星期她的灵魂是处于休战状态的。一切事物的进行都中止了，无论成熟还是腐烂也都停止了。可以说，暂时从无端卷入的残酷法则中逃脱了出来。

可是，从明天开始就不同了，战斗又将开始。为了务必遵守与志子的忠告，干脆穿一身不能暴露于人前的破旧内衣是高明的，然而，节子最终还是以生性爱干净以及良好的教养为借口，就像准备去郊游一样，前一天夜里就准备好了明天早晨穿的新内衣以及与衣服搭配的新衬裙。

丈夫依然半夜很晚回家躺下就睡。屡次遭到节子拒绝之后，他成了没有任何要求的丈夫，这正合节子的心意。这个绝不会耍滑头的男人，一直在展示给身边妻子看的，仅仅是那副只能说是充满诚意的睡相。

第二天，一临近约好的时间，节子就变得紧张起来。因为她肩负着一个使命——今天必须拒绝土屋！

本来，她应该漫不经心地、比约定时间晚一些来到等待她的土屋面前。可是，情绪高涨的节子却不知不觉间，早早地就到了约会地点。土屋还没有来。

……土屋还没有来。随着漫长的等待，节子越来越痛切地感觉到，今天的自我已经不是手术后的特别的自我了，只不过又成了以前的自我的连续。今天，也不过是那屈辱的幽会的续篇而已。随着这种想法变得强烈，她感觉与志子的忠告实在是恰当的。

与此同时，节子感到她按照与志子所说的那样压抑住的嫉妒心情，今日又有了复苏的迹象。这么晚了，土屋还是没有来。或许，他表面上假装期盼着今天的样子，而实际上已经在回避节子的身体。

这种不安越发使节子心头燃起一把怒火，她感觉即使是演戏也好，迄今为止原谅了土屋的不忠的自己，实在是一个悲惨的女人。也许，得

意忘形的土屋对今天的幽会是故意来迟的吧。

二十分钟过去了……眼看就要到三十分钟了，节子站起身来准备一个人回去，她去收银台结了账。就在她推开店门的一瞬间，土屋从停在门口的出租车上走了下来。

节子气得就像是一个孩子，她扫了一眼土屋，旁若无人地拔腿就走。土屋追了上来。节子头也不回地走。土屋渐渐地跟上节子那顽固、匆忙的步伐，一边与她肩并肩地在人群中穿行，一边说：

“你走得真快啊。”

节子以为土屋逗她玩，不禁气不打一处来。她扫了一眼土屋的侧脸——一副一本正经的少年模样，额头隐约有一层汗水。这个男人有着独特的绝招，当遇到于己不利的局面时，他能够立即摇身一变，成为一个大大咧咧的少年。

那天天气阴冷，简直就像到了十一月中旬。以今天为分界点，使人感到秋季已经结束。

“好冷啊。我们找个地方取取暖吧。”

土屋开口了。

“你生什么气呀？我们快点儿单独待会儿吧。”

单独待会儿，这是土屋约节子去旅店开房时的惯用表达。

“我有话说。”

“又想说什么？”

节子随意地推开路旁一家店铺的门，然后让土屋进去。这家店铺两人都是第一次来，里面很冷清，在暗处调制的咖啡看上去既不卫生也不好喝。

“我可不想再喝茶了。”

土屋说。

“你别管！”

节子擅自点了饮品。还好，店内客人寥寥无几。

土屋开始解释他迟到的原因。焦躁不安的节子多半没有听进去，她打断了土屋的话。依照与志子的指令，必须在关键时刻拒绝对方，然而

节子失去了等待的机会。

“今天……今天我不想去约会的地方。”

“为什么？我们不是说好了吗？”

“反正就是不行。对不起，我不能去啊。”

“为什么？因为我迟到你生气了吧。”

“和那没有关系。”

节子提高了声音：“我，就是不想去。”

被拒绝的土屋一副天真无邪的表情，这与节子想象中的表情完全不同。土屋明显地流露出的仅仅是吃惊的表情。就像是受到惩罚不被允许吃东西的天真的小狗，根本就不知道自己做了什么坏事一样。看来，土屋真的不知道自己被拒绝的理由。节子虽喜欢那瞬间写满纯洁的不满的面孔，但她想，这种喜好只能作为一种嗜好，只需把它悄悄地藏到内心里的另一个抽屉中。

土屋的这种表情，究竟是不是在演戏呢？节子甚至开始怀疑，与志子向我打小报告说不定就是诽谤吧。那样的话，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是毫无意义的自寻烦恼。于是，节子问道：

“某年某月的晚上，你，去了哪里？”

“某年某月？就是你手术那天吧。是啊。我去了哪里呢？那时每天都会感到不安，晚上的确没有早回家的时候。”

节子说出酒吧的名称，又说出了和他在一起的女演员的名字。土屋做出了一副苦思冥想的神态。

此时，节子的内心已经原谅了土屋，假如土屋说毫无根据那么就到此为止，所有的事情都可以一笔勾销。土屋那少年般忧郁的眼睛，老老实实地在自己的记忆中窥视着。孤独的、咬着指甲苦思的少年般的神情……节子忽然不安起来。

土屋的回答完全出乎节子的预料。

“嗯，想起来了。那天晚上，我的确去了那里……同伴也是那个人。有人看到我了？”

听到这里，节子胸痛欲裂，不禁流下了眼泪。她感到事情变得绝望起来。

看到节子流泪，土屋忽然开始了他那极具逻辑性的辩解。他自己剖析起自己的心理，他说，我这么努力才好不容易想起的往事，怎么可能是重要的往事呢？当节子责备他在自己手术的日子里和其他女人约会的不忠诚行为时，他辩称不知道那一天就是手术的日子，和女演员也仅仅是偶然相遇而已。他还说假如那是女朋友的话，自己就不会这么轻易地招供，一定会装模作样的。不过，节子还是有理由怀疑他那轻易招供的行为本身就是事先算计好的。

土屋用胳膊搂住节子因哭泣而颤抖的肩膀，节子甩开他的胳膊，把脸转向一边继续哭泣。节子希望尽量使自己的肩膀给对方留下固执的印象。

在两人不断的拉拉扯扯中，时间似乎凝固了。节子用手帕遮住脸，全凭耳朵辨别开关店门的声音、客人走路的声音、沉闷的音乐唱片一曲终了时产生的刺耳声音等各种各样的声音。听着听着，节子的内心完全被这些声音所占据，她甚至数起店门开关的次数来。

忽然，节子把刚才从手提包里取出的手帕从脸上移开，偷偷地看了土屋一眼。这个青年看上去非常不高兴，用厌腻的表情望着对面的墙壁。

土屋大概从来没有流露出过这种露骨、无礼的表情。他的面孔看起来是那么的遥远，若这样顺其自然的话，它似乎将一去不复返。尽管此前节子是那样的信心十足，但此刻的她完全失去了拒绝土屋的自信。

土屋见事情已经收场，就把女人带出了店外。走在街上，就连节子也因为内心升起的自尊而落泪了。土屋一声不响地拦下一辆出租车。“去哪里？”节子总算开了口。“去一个暖和的地方。”土屋回答。节子在车里又哭了起来，这回是为自己的不争气而哭泣。也许是意识到了这一点，土屋连一句安慰话也不说，抱着胳膊端端正正地坐在座位上……就是一副毅然的样子。

到达宾馆的客房时，节子由于流了太多眼泪而身体虚脱，就像是一只死去的母鸡。土屋粗暴地忙活着，脱下节子的丝袜，又脱下她的外套，然后脱下她的衬裙、紧身胸衣。土屋的行为，都是在明亮的灯光下进行的。全身发软、没有丝毫力气的节子只能任由土屋摆布。忽然，节子觉察到土屋那粗鲁的指尖充满着自己不曾发现的强烈的喜悦。那并非沉着冷静、充满自信的情人的手指。

节子的腿感觉到了男人的嘴唇。平时的话，她会立即把脚收回，可

是，如今她处于一种伪装的假死状态，根本不可能那么做。于是，偶然之间，在这种一直梦想着的毫无羞耻的濒死状态、也就是她独自一人赤身裸体时的状态下，她才得以用连自己都觉得美丽的纤细的腿彻底感受男人的嘴唇。

然而，节子不可能长时间地装死。渐渐地，肉体的热度传到冰冷的指尖，节子苏醒了，高声叫了起来。由于从小所受的严格教养（其实是因为没有发生过打破那种教养的事态），节子在丈夫面前一次也没有喊叫过……

节子决定什么也不考虑了。这种状态一直持续到了回到家中。她什么也不考虑，习惯性地向土屋微笑，甚至约好了下次见面的日期。

回到家里，只有一个人的时候，节子才意识到自己欺骗了自己。与志子的忠告是正确的。节子把自身内可以说已经化作炭灰的东西又拨旺了，将记忆完全连接到过去的习惯上，因此又失去了自己已经获得的东西。

我们对未来感到恐惧，总的来说，是害怕与过去的积累进行对比。节子体会到，要想使恋爱真正变得自由，前提是脱离往事的羁绊，哪怕只有一瞬间。对重复感到害怕的心情，我们又可以把它粗略地称为害怕堕落的心情。节子所担心的，已经不是堕落了。

忽然，以前在街上看到的那副令人作呕的残缺面孔又浮现在节子眼前。打掉孩子之后，那副藏在礼帽与口罩下的、缺少眉毛和鼻子的奇怪面孔，已经没有理由成为目前恐惧的根源。然而，那副面孔的恐惧之中，隐藏着其他的含义。

光天化日之下遭遇那副面孔时节子之所以产生恐惧，无论是因为本应出生的孩子还是因为其他事情，总之都是出于某事与自己的未来息息相关这一想法。是一种感动，即与目前的恐惧有着质的区别，但最终会毫无疑问地变成恐惧……正如孩子在路边看到虫子，我们知道他最终会因恐惧而哭泣，然而在此之前，他会产生一种想仔细看清楚的冲动……

人的面孔，改变一次的话，就会令人产生想把它看透的愿望，这就是节子感到恐惧的原因。

“假如那副恐惧的面孔，以前也是像正常人一样的美丽面孔，而如今却成为一片废墟……假如那副面孔也有着正常人那样的美丽原型……啊，我现在的面孔、现在的外表，难道仅仅是原型吗？”

第十六节

节子的恋爱，完全失去了作为女人快乐源泉的诗意与抒情，也失去了恋爱给生活片断带来的滋润与阴翳。所有的一切都清晰地暴露在白日的阳光下，呈现出惊人的鲜明轮廓。节子感觉，好像再也没有比这段时间强烈的秋日阳光更残酷的东西了。气味和色彩四处飞散。节子的感情就像一个饥饿的病人那样，只会不停地向人乞讨。

节子想在身边找到一处能令身心得到安息的场所。她四下环顾，果然有类似的东西。有秋季各种各样的社交活动。有夜晚点燃篝火，在院子里摆设各种小吃摊位的游园会。有舞会。有鸡尾酒自助餐晚会。有人邀请观看戏剧。老家的交际圈子里也有各种各样的邀请。然而，节子仅仅尝试着去过一次就明白了，土屋不在身边的话，到哪里都不开心。

节子那丰满、有些孩子气的脸庞，看上去逐渐变得瘦弱、坚硬起来。如今，她那与生俱来的诚实本性已几乎消失殆尽。在官能的世界中大放异彩的这份诚实本性，之所以会失去踪影，或许是因为她忘记了与生俱来的得心应手的伪善，对任何事情都太过于认真的缘故吧。

节子又把求救的对象转向音乐，独自去听了当时正好到日本演出的著名音乐家的演奏会。然而，直到如今，她才惊讶地发现自己的想象力已经将要枯竭。她丝毫体会不到音乐节奏，感觉声音就像玻璃碎片那样刺耳，自己不仅没有在音乐中放松身心，反而被音乐排除在外，像被强有力地推向了音乐之外的不安世界。有时，也会有一段令人感动的优美旋律自然而然地传入耳中，可是，就连那也不能令人愉快，它会让人勾起最不愿意回顾的记忆，正如有毒的花言巧语那样，一个劲儿地只想让耳朵受用。

尽管肉体与土屋有了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密切的结合，但是恋爱中的节子还是感到孤独。就像大白天赤身裸体在户外行走那样，是一种直露的孤独，节子感到没有藏身之处。老窝、休息的场所、让心情放松的温暖的一隅……诸如此类的东西似乎都从这个世界消失了。

菊夫怎么样了？节子给予了菊夫一个职责——让他默默地来弹劾自己。虽然这不过是节子个人的幻想游戏，比如谈论幼儿园的事情，或是谈论动物园的事情，但是这个孤独的母亲总是用目光向孩子倾诉着什么。

“哎，你能原谅妈妈吗？”

菊夫只是笑着。于是，在那笑着的清澈的眼睛里，节子不断地读出了菊夫的回答。

“不，不能原谅！”

节子不寒而栗。但同时又感到放心。

“假如这孩子说原谅我，那么，我也许会立刻杀了他。”

实在不可思议。

节子开始思考了。思考、自我分析，这些都是因为需要而产生的。节子失去了与生俱来的自信——自己属于幸福一族的自信。

……节子意识到，每次幽会，随着肉体欢愉的逐渐加深，土屋的话题越来越匮乏。他开始非常明显地时而显露出无聊的神情，时而做出一副茫然若失的样子。土屋变了吗？恋爱刚刚开始时，节子也曾无意中发现土屋沉默时的那副毫无顾虑、百无聊赖的神情。只不过，同样无聊的神情，那时候令她安心，而如今却让她感到痛苦。

土屋沉默着。最近，每当土屋沉默，节子的想象力就如同针刺般地变得敏锐起来。等到她醒悟过来，已经产生了嫉妒心情。她无法忍受这样的自我，于是掩饰嫉妒便成了习惯。尽管节子已经意识到，为了掩饰嫉妒而时刻做出假笑，不外乎就是奴隶的做法，但是她却不能改变这一现状。

土屋又沉默起来。节子连忙尖着嗓子，说起特意找到的愉快而有趣的事情。然而，她那富有悲剧性的声音，使得本应有趣的事情也变得索然无味了。有时，土屋还会冷笑着说：

“哎，这件事儿已经听过了。”

这个青年已经不想付出再听一次的劳力了。

一天早餐时，节子仔细地打量着丈夫。就凭他不能与自己共同承受

自己不能自拔的痛苦，不能一起分担自己身上的重负，就可以说他已经是路人了。然而，节子一想到他是陌生人，另一种亲切感油然而生，甚至想平静地把一切向他和盘托出。节子受着这种危险想法的折磨。尽管如此，节子还是想把知道真相的丈夫的惊愕与苦恼作为最后的梦想藏在心底。因为，若看到丈夫的苦恼，也许无依无靠的节子会意想不到地从他身上发现心灵的友人，也许会从那里发现唯一为她烦恼的人。

然而，这个整天呼呼大睡的丈夫，究竟有没有烦恼的能力还是个未知数。就算他有女人，他也一定是挑选不会给自己带来烦恼的女人的。总的来说，他是一个温和的人，可正是这种温和，反而使各种感伤主义与他无缘。人情与他无缘，他可放弃一切沉沉大睡。

节子想象着，其实丈夫什么都知道，只不过因为软弱、懒惰或者狡猾而保持着沉默。节子身边就有这种事例。她还知道比这更加悲惨的、看似相似结局却不同的事例。有一个非常迟钝、善良、热爱妻子的肥胖丈夫，丝毫没有觉察到妻子的不贞，他的肉体在无意识之中默默地忍耐着，终于肉体因过度忍耐而发出悲鸣，他一天天地衰弱下去，最终在数月之前，以一个令人信服的病名死去。而且，直到临死之前，他丝毫没有怀疑过妻子。

我的丈夫不会发生那样的事情，节子宁可满怀希望地这样想。然而，假如丈夫知道了一切却没有任何烦恼的话，那么节子押在上面的唯一梦想、唯一安慰都将崩溃。

节子开始考虑，失去土屋以后该怎么办。那时自己的归宿，只有这个丈夫和孩子生活的家。假如真是那样，丈夫将会以什么态度对待自己呢？到了那时候，这个一无所求的丈夫也许会明确地拒绝她。在同一个屋檐下，他们将过着同床异梦的夫妻生活。

令人恐惧的孤独吞噬着内心，一天夜里，节子久违地主动向丈夫求欢。她想给自己留一条后路，确认一下万一自己归来时的生存场所。

刚刚入睡的丈夫忽然睁开眼睛，他的眼神似乎在说："究竟怎么回事？"然后，他开口说道：

"好奇怪啊。你不是已经不喜欢我了吗？"

看来，他已失去了自信，而且也不想努力去挽回失去的自信，就那么顺其自然地一直昏昏欲睡。

节子没有回答，对这般愚蠢的问题报以微笑。节子的肩膀从浅绿色

的睡衣中暴露了出来。这一瞬间，节子深深地体会到自己就是一个娼妇。我必须成为一个无可挑剔的娼妇。而且不能投入一丝感情，仅仅利用丈夫肉在的纯粹的男性要素就可以……

节子半睁着眼睛，湿润的眼眶在枕头旁边灯火的照耀下闪闪发光。她的睫毛极其浓密，现在正目不转睛地丈量着丈夫的肉体和自身肉体的距离。

丈夫温柔地拉起了节子的手。在这不知道包含着何种无耻念头的肉体上，他怯生生地摊开了手掌。

不久，节子越发抛开了拘谨，她假装兴奋高声叫了起来。丈夫似乎被这初次的体验吓了一跳，老老实实地投入热情，忘情地爱抚着。

这个晚上，丈夫似乎尝到了甜头。他出乎意料地开始勤奋努力，在短期内两次、三次持续地做，而节子也不能总是像个娼妇，连装模作样地喊叫也觉得麻烦了。就这样，节子又回到了从前的节子，风波平息……崭新的奇妙习惯消失了。

仅仅可以这么认为，节子好不容易才做出了像娼妇那样的举止。声音回响，消失于半空中。比较已经非常明显，置身于这种没有感动的状态，想起与土屋明天的幽会，节子就会一阵战栗。

……冬季即将来临。由于节子想再次去夏天的幽会场所，下午两人没有携带任何行李，前往距离东京一个小时路程的那家宾馆。宾馆只有他们一组客人。沙滩上没有一个人，在沙滩散步感到有些寒冷。穿越厚厚云层的飞机的轰鸣声，弥漫在没有人烟的沙滩一带，显得格外混沌、低沉。两人看到，乌云密布的海面上有一条黑红色的不吉祥的晚霞，从黑云下端一直拖到地平线。

在宾馆客房停留了五个多小时，两人乘末班车返回了东京。

第二天开始，冬天的气势骤然加剧。北风呼啸到半夜，清晨的寒冷也非同一般。

节子四处寻找着关系。她想找一个与自己毫无关系、值得信赖的人倾吐胸臆，即使谈不上解决问题，至少可以得到决定内心方向的建议。与志子不够资格。目前节子需要的，不是老于世故的人的忠告，而是更加严肃的教诲。也不是恋爱游戏的传授，而是对节子的自身存在起到震撼作用的重要思想。假如目前没有抓住这些机会的话，节子感觉自己的内心将要解体，并一举走向灭亡。

节子想起一个本分的老友，每当心中有解不开的结，那人就会把烦恼向一位老者倾诉。老者名叫松木，他著有诸多不为人知的著作，很久以前就开始和一个年老的女佣隐居在东京近郊一个交通不便的地方，过着神仙般的生活。年轻时他曾用十几年的时间周游欧美诸国，熟知许多国家的内情。那时，松木也曾关心过政治，然而最终放弃了政治。他与世界各国的各种类型的女人都交往过，然而最终放弃了女人。他还关注过文学、美术、音乐，却因不齿艺术整体的虚伪性质而彻底断念。最近，他很少写作了，凭着渐渐积累起的财富节俭度日。

他甚至还是一个行为主义者！他曾经坐过南海的海盗船，曾经搞过走私，还曾经深入危险的偏远地区探过险，多次徘徊在牢狱和死亡之间。然而，松木现在却对无论多么伟大的行为都予以鄙视。

节子请求老友写了一封介绍信，和对方约好了日期。在一个阳光稀薄、有点寒冷的下午，她带着礼物独自前去拜访松木。走出郊外电车的小站，穿过一片绿油油的葱地，来到一处平缓的坡地，再进入一片树皮被微弱阳光照得斑驳发亮的红松林，看到对面一处有着古老围墙的地方。那就是松木的家。从车站来此大约有四公里路，只有如此偏僻的环境，才适合推心置腹地谈话。这样一想，节子的疲劳顿时消失了。

节子被领到床边时，已经就寝的松木坐起身来。节子吃了一惊，她没有想到，度过了轰轰烈烈、波澜起伏的人生的松木竟是如此瘦小、虚弱的男人。当听到节子说“我不知道您卧病在床”时，老人回答：“不看医生就不能称之为生病，我绝对不会看医生。”那充满生气、力量、强悍的声音，使人为之一动。节子慢慢地敞开了自己的心扉。

“这可难办啦。”

松木说。

“这实在是难办啦……像你这种本应没有任何烦恼、轻松度日的人，却烦恼成这个样子。这实在是难办啦。

“这个叫土屋的人，目前恐怕并不爱你，在这个世界上最强大的就是那种没有爱的人啊。我们对这种人束手无策，而且，你从这个男人那里仅仅得到了爱的标志。现在，这个男人感兴趣的仅仅是对你发挥他的力量，并测试那种力量所带来的影响。如此说来，虽然简单的做法就是把肉体方面的行为都看作虚假，可是当它成为习惯的话，习惯中就没有虚假也没有真实了。只有习惯这种怪物才能够凌驾于精神之上。你和那个男人，都成了这种怪物的猎物。原本在人生中，这并不是什么可耻的事

情。你未必是失败者，这个男人未必是胜利者。

“把爱的问题搁在一边考虑吧。让我来教给你习惯的治疗方法吧。

“啊，仓越夫人，人类的欲望是吝啬的。其实，你已经摆脱了欲望的束缚。我年轻的时候也是首先摆脱欲望的束缚，然后一生都是躲避着习惯生存至今的。而且我知道，人类完成的所谓的伟大事业中，照射着像我一样逃避的影子，着实令人厌腻。逃向事业，逃向政治，逃向荣誉，所有这些形成了历史的支柱。

“对了，我应该教你习惯的治疗方法。这可是一个难题啊。就像一切生物都改变不了为了维持生命的最低限度的饮食习惯那样，习惯确实很难更改。于是，人们便想出了‘道德’这一词。

“也许你觉得，从我这种吃喝嫖赌、无所不做的人嘴里说出‘道德’一词是可笑的吧。然而，我所说的‘道德’，与人们通常所说的道德略有不同。那是人类制作的笼子，以使自身不能四处逃避。当然也不能逃离最为可怕的习惯。

“仓越夫人，万不能贸然作出决定啊。正如建议病人与疾病共生存那样，我不建议你与习惯和睦地一起生活。道德，不承认逃离习惯的行为，同时，更加不承认逃向习惯的行为。道德是一种力量，它能切断人类和世界之间的这个恶性循环，使一切事物、任何瞬间都不再重复而仅限于一次。笼子是次要的。只是由于人类软弱，要想使道德这种力量为己所用，才必须使用笼子。人们仅仅看到了世间的这个笼子，就认为笼子的别称是道德了。

“每个习惯的瞬间，都要下决心不让它出现第二次……啊，仓越夫人，我并不是故意给你出难题。只是，这个世界永无止境，就像今日复明日，明日复后日，晴空转雨，雨过天晴那样。重要的是，你必须要与自然的物理定律背道而驰。自然的法则反而会让人眼花缭乱，使人忘记人的本分，结果是成为习惯的奴隶，抑或成为逃避的王者。自然不断地在重复着。‘仅此一次’是人类唯一的特权。仓越夫人，你不这么认为吗？

“我的道德，并不是说建议你返回家庭。按照我说的去做的话，你反而能够积极地从土屋这个男人身上发现更多的快乐。快乐的确是一种美妙的事物，你应该尽情地深呼吸，体验其中的滋味。也许你会说你懂得那种快乐，可是，对明天抱有恐惧念头的快乐，不正是虚伪的、可耻的快乐吗？

“假如你能够积极地寻找快乐，那么接下来，你就能拥有一种权利——是继续持有它还是抛弃它。逃离习惯的想法是残酷的，只会让人变得没有骨气；而抛弃快乐的意志会使人感到骄傲，容易被自尊心所接受。是吧，仓越夫人。

“因此，我建议你使用道德，假如你不喜欢道德这个说法，那么就使用你自己被逼得走投无路时所产生的力量来拯救自己。我要说的就是这些。”

松木一说完，就把头靠在枕头上，不久就睡着了。节子一动不动地坐在枕头旁边，望着松木消瘦的睡容，一直沉思到天黑。节子想，他告诉我的毕竟都是男性的思想，而我现在真正需要的是女性的思想。

第十七节

节子心里很清楚，从那时起她经常做出一些冲动的行为，表现出反复无常的态度，那些瞬间使土屋感到震惊。然而，这个聪明的青年只是不为所动地保持着克制的态度。从小受到良好教养的他，不可能粗暴地对待女人。也许是以前他和年长女人偷情时学会的吧，即要忍受一切，首先干净利落地做好服侍工作，然后通过眼睛、沉默的面颊、疲惫的动作，对女人表示出要将她扫地出门的态度。

节子并不是不明白这一点。然而，与此同时她还感到这个躺在眼前的男人的肉体，会忽然产生一种令人呼吸不畅的官能魅力。在枕边昏暗的台灯照射下，看上去一半是影子的他的胸、他的腰确实存在着，着实让人断不了牵挂之情。

“好了。你着急吧？可以放你走了。”

节子说着说着，一下子扯住土屋那如夜晚水边的水芹那样的、散发着幽香甜味的腋毛，土屋痛得跳了起来。节子坚决要求把它带回家。

这能不能成为被土屋讨厌的原因呢？很遗憾，结果并不是那样。尽管节子的行为都是冲动的、发自内心的，但是土屋在感到困惑的同时，似乎也为女人的这种全新态度而心中窃喜。也许，一个已经不能令他迸发出热情的女人的这种行为，反而会使他开心。对土屋而言，被自己不爱的女人如此肉欲地粗暴对待……土屋从中发现了一种新的抽象的快乐。

尽管节子内心不完全赞同松木的精辟训诫，但是那个孤独老人的风格给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男人竟然会孤独到那种地步啊。女人的孤独可不一样。无论是多么孤独的老妇人，都会忘不了世俗与贪欲。女人无论多么孤独，都不会步入另一个世界，因为她不会放弃作为女人的存在。而在这一方面男人则不一样。任何男人，只要一离开高尚的精神境界，就会放弃自己的存

在！”

于是，节子又回到了她的初衷。她想找一个老于世故、深谙事理的老妇人，聆听一下关于人生的教诲。她觉得即使那与自己目前的心情还有一段距离，但恰恰是这段距离反而会成为内心的安慰。

于是，通过朋友介绍，节子物色到了一个老妇人。她出身于明治花柳界，是一位政界巨头的遗孀。一见到隐瞒身份的节子，老妇人就微笑不绝口边，她说：

“您的这件事儿也不算什么新鲜事啦。很抱歉我不能说出她们的名字，如今显赫一时的人物的夫人们经常到我这里来倾诉，好在她们接受了我的建议，如今她们每个人都过着超过以前的幸福的家庭生活啊。

“我认为，作为一个女人有必要经历一次那种事情。因为，丈夫不同于男人。一生若只知道丈夫一个男人，就免不了会使我们对男人的知识不充分。丈夫无论多么任性、冷淡，始终是任性的丈夫、冷淡的丈夫，与男人的任性、冷淡是有所不同的。

“夫人，人们常说，女人最喜欢的男人，就是最令她感到棘手的男人。不仅是你，所有的女人都是这样。托这种男人的福，我们才能更好地发现自己的缺点，以及我们作为人类的自身的缺陷。女人不能成为女人的榜样，只有男人才能成为女人的榜样啊。而且必须是冷漠的男人。

“然而，夫人，不能控制感情这一点，最终会成为女人最后的强大武器。不能违背感情，不能故意强词夺理。只有在克制不住感情、为情所困、想就此了却一生的瞬间，女人才会产生本来的智慧。我们都知道，发生火灾、地震的时候，男人会不成体统地惊慌失措，而女人反倒会沉着、冷静地应付局面。

“我只想告诉你，要始终站在世俗的一方。我们知道，万一出现问题世俗就会庇护男人，所有的错都在女方，这很不公平。尽管如此，我却不这么认为。女人比男人更容易站在世俗的一方。偶尔会有为男人尽忠而与世俗为敌的女人，最终吃亏的只是她本人。只能说这种女人愚蠢无比。世俗对男女之间的情事并不宽大，因为世俗总是对不道德的事情保持着过度的兴趣。于是，当某件事情暴露出来时，世俗就会非常困惑，似乎失去了自己的脸面。

“对于男女间的恋情，男人有时会喋喋不休地说个不停，然而，世俗反而不相信男人的表白。最可怕的是女人私下的悄悄话，而且女人对女人的烦恼总是不以为然，无论你有多么正经的烦恼，最终都会成为笑

料。而且夫人，女人一方面会同情感情受到挫折的女人，一方面又特喜欢散布一些她们的谣言，而对情场得意的女人仅仅冠以‘品行不端’一词。也就是说，胜者的不光彩是抽象的，而具体的不光彩行为很不幸地都被强加到了失败的女人身上。所以说，最危险的是关于你情场失意的谣言。因此，你和那个男人分手时，一定要以你抛弃了对方的形式来分手。这样的话，对你丈夫的名誉也不会造成太大的损伤，从而也会为你的幸福将至做铺垫。

“夫人，站在世俗一方，也就是说决不能向世俗索取同情的眼泪。还是女人比男人更善于与世俗打交道，因为女人平时就是和女人在一起。男人与世俗打交道的方法实在拙笨，他们总是想迫使世俗臣服，有时却又抱住它的膝盖以求同情。

“夫人，你不应该有掩饰烦恼、忍受烦恼的心情，而应该如轻松地保守一个小秘密那样。秘密是令人愉快的东西，无论是烦恼还是喜悦，都会被涂上相同的颜色。而且，轻易地泄漏国家的机密，坚决保守自己的秘密，这对女人来说都不是什么难事。

“再是，对你所交往的男人，夫人，你可千万不能鄙视他啊。为他着迷为他痛苦，然后想通过鄙视他来逃离这段恋情，这可是一个不高明的幼稚做法，成功的可能性极其渺茫。你应该一心一意地敬仰他、尊重他。即使他做出多么卑鄙无耻的事情，你仍然要尊敬他。这样的话，在你的眼里他就会一下子变成一个微不足道的人。然后，你逃离他的身边就顺理成章了……”

真是有意思的逻辑。然而，这种教诲给节子带来的恰恰是相反的效果。老妇人的建议，仅仅对坠入情网之前的节子有用处。节子这样想着，内心升起一股近似于病人特权的意识。她就像病人聆听日常的养生秘诀那样，以傲慢的心态听了老妇人的话。

仅仅是盲目的话，还有希望得救。真正危险的是，我们开始意识到自己的盲目，并把它作为盾牌来使用。近来，节子的想法都是以自己的盲目为前提变化着。自己正在恋爱，所以是盲目的……结果，对任何事物都有权利佯装不知。

这一点已经毫无疑问。即使节子被道路中央的石头绊倒，她本人也是毫无过错，过错全部在于爱情。

冬季来临，又找出了藏在箱底的冬装。找出了皮衣，找出了手套，

找出了外套。皮衣的手感令人眷恋，放在火旁边纤维就会竖起的羊驼呢的气味也令人眷恋。

可是，穿上去年的衣服一看，总觉得有些肥大，特别是腰围显得特别宽松。节子也没把这件事儿放在心上，在裁缝店定制了几身今冬流行的服装，等到裁样的时候，裁缝女工说：

“夫人，您瘦了很多呀。腰围也比以前小。”

如果是担心发福的妇人的话，听了这番话将会无比喜悦吧。然而，节子的腰本来就细，腰围算是标准尺寸。因此，节子沉默着没有回答。

回家的路上，节子始终都在想着自己变瘦了这个事实。从这一天开始，她都不敢踏上浴室的秤了。有时她会感到胸闷难受，似乎是生来就不太健康的心脏更加衰弱了。然而，她并没有因此去医院。“我变瘦了，我变瘦了。”兴奋得不停地自言自语的她，反倒盼望着自己逐渐消瘦衰弱下去……仅仅有精神上的负担还远远不够，如今肉体上付出的代价也明确地得到了印证，节子对此感到无比高兴。

节子穿着此前新做的晚礼服，和土屋在河边一家叫做考姆帕特门特的餐厅用了餐。那一天土屋非常高兴。他或许有着孩子般的爱好，喜欢把身着华丽服装的女人直接带进卧室。因为那一天他久违地花费很长时间，亲手脱下了节子的衣裳。

一天，饭田忽然打来电话，他想来节子家。节子答应了。饭田随即赶到了。

在玄关一看到他那张铁青着的脸，节子就有一种不祥的预感。饭田说有要事商量，便进入客厅，在角落中的椅子上蜷着身体坐了下来。

饭田的事情也并不复杂。原来与志子对他越来越冷淡，无论采取什么手段，她也不肯相见，并且还给他写了分手信，但他还不死心，想借节子的力量安排自己和与志子见一次面。

节子没有回答。因为她想，现在我自己都是烦恼重重，怎么能有心情去管别人的事情呢？

现在，节子认为那是“别人的事情”。在她眼里，那是丑陋的，甚至是滑稽可笑的事。别说同情，她都有心出手将他们两人彻底拆散。因为，他们两人的事情使节子似乎看到了映照自己的镜子，扭曲的镜子中映照出的丑陋面孔令她怒不可遏。

“可是，与志子那样想的话，我再怎么说也是没有用的啊。就算是朋友也显得多管闲事了……说得清楚点的话，我不能帮您做会给她带来麻烦的事情。”

“你不帮我说话也可以，”饭田固执地说，“你只需把她叫出来让我见一面就行。剩下的是我和与志子两人的问题，决不会给你添麻烦。”

“哎呀，假如那样的话，与志子就会从此和我断交啊。”

“你就那么顾自己呀？”

“嗯，我既顾我自己，也珍惜友情。”

“是吗？那么你就顾顾你自己吧。假如你拒绝我的话，我也可以把土屋先生的事情告诉你的丈夫。”

节子吃了一惊，脸色都变了。刚想掩饰一下，手就开始发抖。然而，希望自己消瘦、衰竭，最终毁灭的这个女人，内心升腾起一股惊人的勇气。

“你想说什么就说吧，我丈夫才不在乎那些事呢。你可真窝囊，吓唬没有任何关系的我，算什么英雄好汉！按照常理，你应该和与志子的丈夫当面谈一谈。”

节子为自己的强硬态度吃了一惊，她也不知道勇气是从何处而来。要在以前，遇到这种场合，估计她被吓得只有哭的份儿了。

然而，与其说是强硬的语气、回击的措辞，倒不如说也许饭田是被节子那石头般的面容震慑住的，尽管节子的手指一直在颤抖。最近，由于穿梭于陶醉与不安之间的生活，节子在不知不觉之间也有忽然呈现出死人般表情的瞬间。有时，她内心的感情会忽然失控，会不假思索地说出一些无所畏惧的意外言辞。

饭田就像突然泄了气的皮球，匆忙离开了。节子兴奋得头脑发热，于是外出散步了。

宅邸区尽头的车站前，有一家小店，是德国人在市中心开的店铺的分店。店铺的广告标语是——Have a German Rye Bread Sandwich & Beer！（提供德国黑麦面包、三明治、啤酒！）店内有火炉，非常暖和，有橡胶树和蜘蛛抱蛋的盆栽。咖啡的香气充斥着店内。除了牵着大型犬来买面包的女佣，没有其他客人。

节子坐了下来，然后尝试着想象自己已经成为倦怠的俘虏。结果却

不行。尽管身体疲惫，但是内心火热，比任何时候都要敏锐的头脑感觉不到一丝倦怠。

节子独自喝着咖啡。白色陶瓷的杯子，有钝感的厚度，接触到嘴唇时心情多少有些放松了。然而，目前节子所希望的，并不是放松的心情。“男人在这种时候大概要喝酒吧，”节子想，“男人太软弱，只想着逃避……松木先生对我说过绝不能逃避。”

托镇静剂的福，节子看到的东西越来越清楚了：窗外干枯的法国梧桐、古老的派出所、傍晚被主人带出来散步的几条狗……节子甚至怀疑，有没有必要把世界看得这么清楚。如今，自己刚刚摆脱了由于不贞而被要挟的恐怖场面。摆脱困境来到这里，才发现世界以如此简洁易懂的形式存在着。节子无论如何也不能相信，自己曾经能在那样的世界里居住过。

第十八节

时光流逝，过了一天，过了一个月，冬季在不知不觉间失去了色彩。饭田的威胁也不过是虎头蛇尾，一切都平静地过去了。这个痴情的男人就像一个纠缠不休的威胁者，根本就不考虑利害关系。

节子明白了，感情有时会在破灭之前出现转机朝着另一个方向发展。她还学会了泰然自若地面对一个事件被时间湮没，另一个事件浮出水面的过程。

节子没有告诉与志子有关饭田来访的事情。那以后，与志子也没有再提起过饭田，她那副轻松的样子表明风波已经平息。看到与志子平静的表情，节子又有些吃醋，她想："那时倒不如按照饭田说的安排你们见上一面就好了"。

早晨下起了鹅毛大雪，下午天气转晴。阵风过后，似乎阳春的温暖忽然变得有些寒意，三月上旬的天气就是这样。和土屋的幽会机械性地持续着，节子成了土屋的情妇。

每次幽会后的分手之际，节子都会想不再与土屋会面了，就像就寝前的祈祷那样，这已经成为一种形式性的习惯。这与处理其他事情时一有想法立即行动的决心不同，节子所想到的"分手"被她自己看作是一项重大决策，因为想了一年最终都没能实现。这种思绪如滚雪球般地越来越大……被夸张成自身力量所不能及的力气活儿……最终成为节子虚度光阴的借口。也许这不过是小事一桩，只要动动手指就能完成，就像把身边的火柴盒推到桌子另一端那样不费吹灰之力。

——然而，这种想法令人恐惧。动一下手指，怎么会处理好如此重大的事情呢？而且，更加可怕的是，假如动一下手指就能处理好，不正说明那根本就不是重要的事情吗？

春天的预感本来就使人感到不安，听到早春的阵风挟带着沙尘把窗

户吹得哗哗作响，节子更加感到不安，她甚至认为这就是死亡的前兆。就连院子里干枯的草坪旁边生出的细小嫩芽也让人毛骨悚然。天空云彩的形状暧昧又奇怪，深夜忽然打到窗户上的雨点也让人感到非同寻常。逐渐临近的春天暗示着新的季节即将开始，这一点也让节子感到憎恶。无论是春天还是其他什么东西，毫不考虑对方想法贸然而至的事物，都是节子的敌人。

去年夏天，节子尽情地享受了与自然和睦相处的乐趣。大海、白云、风，所有一切都自由地融入节子的体内，自由地呼吸，与节子的肉欲混为了一体。如今，这些东西都成了节子的敌人，身边那春天的自然面貌的变化都令她不愉快。

一天早晨，节子感到恶心，她躲开丈夫跑进卫生间呕吐起来。为了掩饰苍白的脸色，她厚厚地涂上了胭脂。总算有了些食欲，可是好不容易吃下的早餐又都吐了出来。

这绝不是意料之外的事情。然而自己的肉体竟然如此冷酷无情地反复怀孕，节子为自己的身体过于敏感而吃惊。她开始怀疑，自己一向讨厌人工避孕而总是忠实地遵循自然规律的做法究竟是否正确。送走丈夫后，她冷静地考虑了一下，结果认为自己是正确的。也许，这正是肉体，也就是自然，通过这种近似于无情的手段来收拾那些仅凭内心处理不了的事情。内心已经竭尽全力，当再也没有效果的时候，自然便突然通过这种意想不到的强硬方式发话。对此她必须无条件服从。

节子做好了心理准备，必须全面承受这种折磨。她渐渐感到，这次的妊娠反应与以往任何一次相比都要严重。身体整日不舒服，使她陷入了灰暗色的地狱。然而，节子明白，再也没有比生理上的不舒服更能隐藏内心烦恼的东西了。

令节子感到为难的并不是身体不舒服，而是必须要掩饰身体不舒服的行为。寻找各种借口、回绝自己的应酬还不算什么难事。可是，一天晚上，应丈夫公司的外国客户的邀请，他们夫妇去参加生日晚会时，节子算是吃尽了苦头。

由于她事先声明胃肠不舒服，所以并没有人强让她吃什么。宴会是自助餐的形式，不想吃的东西可以不吃。节子想，看来今晚能够渡过危机了。

用过餐后，在春寒料峭的夜晚，大家围坐在暖炉旁边喝餐后酒。暖炉架上面燃点着一对红色的巨型蜡烛。

那天夜里，到喝餐后酒时节子还没有想呕吐，食欲也比平时好。然而，用过餐后来到房间，在椅子上坐下，与一个外国人说话时，她的目光无意中转向暖炉架，那对红色的巨型蜡烛映入了眼帘。

一看到那对蜡烛，节子就感到眩晕。她有些恶心，口内充满了酸酸的液体。本来红色蜡烛也算不了什么，可如今看一眼就特别不舒服。那微弱的光泽、刺眼的红色……使节子感到自己似乎正被迫在用牙齿咬那蜡烛、在用舌头尝它的味道。

节子连忙用手帕捂住嘴，跑进卫生间呕吐起来。

吐过之后，胸口还是不舒服。她没有信心再回到那有蜡烛的房间。房间里传出谈话声和音乐声，明明有男男女女十多个人在里面，可节子的内心只有那红色的蜡烛，她要一个人回到那只有红色蜡烛在伫立等候的房间。

是不是该叫丈夫过来呢？节子把门开了一条缝，看到了正和别人说话的丈夫的宽阔脊背。看来，即使招呼丈夫，丈夫也听不到。不管怎样，这种事情不能指望丈夫相助。节子鼓足勇气走进了房间。

节子尽量远离暖炉架坐下，不向蜡烛的方向看，并努力做出一副笑脸。她今天穿的晚礼服，就是新做好时与土屋用餐时穿的那件。

不能看红色蜡烛，不能看红色蜡烛，可最终还是看了。节子看到了那晃动的火焰以及淡红色的即将融化的蜡烛。节子又想呕吐了。第二次吐过之后，她险些晕倒在了卫生间。

节子拜托在走廊遇见的女服务员，让她把丈夫找来。

匆忙的告别，洋人们夸张的安慰……在回家的车内，节子的恶心不可思议地好了。不过，为了迎合一边安慰她一边为晚会的不圆满而无可奈何的丈夫，她继续假装身体不舒服。

“你的身体，究竟是怎么回事？”

丈夫终于开口了。

节子没有告诉丈夫自己恶心，而是说自己胃痛。

“我帮你压一下胃吧。”

“不必了。你压的话我反而会……或许，不是胃不好，而是神经性的不适吧。”

丈夫不停地劝节子一定要看医生，节子担心丈夫叫医生来，于是和他说好明天一定请按摩师来。节子不是不明白，丈夫是怕她看出自己担心的仅仅是工作方面的失败，所以才再三夸张地对她表现着体贴之情。然而，节子觉得这种可爱的虚荣心，不过是存在于与自己相距遥远的、没有任何关系的地方的一种心理活动而已。节子感到吃惊，自己对于丈夫的这种心理竟然没做好与坏的判断。

最终，丈夫没有办法地说：

“那么，就请按摩师吧。你根本就不相信现代医学啊。”

第二天早晨，丈夫离开家没多久，按摩师就来了。节子没有说身体不舒服，只是说有些疲劳过度想放松一下。

这个戴着黑眼镜、如枯木般干瘦的面无表情的男人，总是一边不停地动着力量大得有些失礼的手指，一边毕恭毕敬地说话。当他默默地按摩的时候，节子久违地感到了大脑空白的自我。这里被揉的部位、被按压得凹陷进去的肌肉……身体仅有这些就足矣。

忽然，按摩师恭敬地问道：

“夫人，实在失礼，敢问您现在怀孕了吧？”

节子吃了一惊，心跳加快，语气也有些发怒：

“没有，实在荒唐。怎么可能呢。”

“真是太失礼了。是我误会了。凭着多年的经验来判断问题，有时会出现莫名其妙的误判……实在是太抱歉啦。”

——节子恨不得马上去做刮宫手术。

一个星期以来，节子几乎没有吃东西。她全身虚弱，即使上几步楼梯也会气喘吁吁。

女医生检查了节子的身体，发现她虚弱的程度令人吃惊，由于麻醉对心脏不好，手术必须在没有麻醉的情况下进行。医生征求节子的意见，节子同意了。

“忍受不了的时候，不要有顾虑，大声地喊出来。我们会给你用吸入麻醉，吸入麻醉对心脏没有影响。”

女医生说。

节子明白，她所面临的是等待她的地狱。她的手脚被固定到手术台，手术开始之前，她的掌心已经捏了一把冷汗。

“我一定会死亡。”节子想，“在恶名之中、在不光彩之中，我一定会死亡的。”节子登记时写了朋友的地址，以及虚假的姓名。她想，也许朋友会赶来和我的遗体见面，最终丈夫会来为自己收尸。即使那样，大概他也不会察觉我的不检点行为吧。菊夫一定会哭吧，他会不会原谅我呢？……

节子没有想土屋的事情。然而，他的面孔还是清晰地浮现在了脑海中，临死之前还是希望被他握住手。然而，节子不能想象土屋为自己的死而哭泣的样子，却更愿意想象得知自己的死讯之后吹着口哨去春天的原野散步的土屋。正如他不适合系戴某种花样的领带一样，看来那个青年并不适合悲哀和苦恼。

死亡的瞬间，一切屈辱皆化为灰烬。我要把自己的尸体交给春天的原野，我的灰烬会混入野火烧过的黑色干草灰中。雨水把干草灰和我的灰烬融为一体，我最终将被大自然接纳吧。节子一直想着死亡。她怎么也想不到，刮宫术后自身健康会得以恢复，一切都会回到原来状态。

“现在给你消毒。”

女医生平静地说。节子过后才明白，女医生的话是骗人的，是为了减轻患者的痛苦。

清晰的痛苦感觉，对灵魂大有益处。无论什么样的思想、什么样的感觉，都不能像剧烈的痛苦那样清晰明了。无论如何，它都会使人正视这个世界。

过后一想，节子这种超常的忍受痛苦的能力是逐渐培养出来的，通过这种痛苦以及忍受痛苦的能力，节子改变了困扰自己已久的平庸性格，成为非凡的女人。在惊人的痛苦折磨下，她没有吭过一声。女医生也没有使用已经准备好的吸入麻醉。

“好，现在第二次消毒。”

节子在痛苦得几乎把苦味当成甜味、完全失去感觉尺度的状态下，听到了女医生温柔的话语。但是，她并没有因此想到死亡。痛苦和有着超常忍耐力的自我之间的关系很融洽，似乎有某种东西在闪光，她不认为自己将就此走向死亡。因为节子存在，痛苦也存在，唯此形成了这个世界。节子心里连被葬送的孩子都没有想……她甚至连土屋的名字也没

有呼喊。

——那天夜里，节子昏昏入睡，什么梦也没有做。第二天早晨，她感觉天空特别蓝。

第二天夜里，她做了一个奇怪的梦，梦里她被一头牛追赶着从一张桌子逃向另一张桌子。

第三天夜里，她终于梦到了被葬送的胎儿。梦见殉教者的坟墓被掘开，浑身是血的胎儿爬了出来。

节子通过痛苦获得的力量积蓄在她那衰弱的体内，她对这种力量越来越有自信，她明白那才是促使她做出分手决定的力量。以前每天呼喊土屋的名字无数次，如今他的名字被“分手”一词所代替。虽然它被理解成力量，但也许那不过是忍受不了如此折磨的生命的自卫本能。穿越过死亡线的她，如今却对死亡感到了恐惧。

然而，那份痛苦、辛酸所留下的鲜明记忆，反而成了眷恋的原因。因为一想起那归根结底是缘于土屋的痛苦，如今和土屋分手，就无异于和正在逐渐成为那秘密的甜美且昏暗记忆的最鲜明部分的、那令人骄傲的痛苦记忆分手。

节子并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巧妙地转移问题点。她没有意识到，自己正在把与土屋难舍难分的快乐纽带，偷换成更加严肃，抑或更加牢固、痛苦的纽带。

忽然，一个朋友打来电话，向她传达了松木的讣闻。就因为松木近来一直过着远离尘世的生活，竟然没有一家报社报道他的死讯。

变得敏感的节子闻讯后流下了眼泪，松木的死亡日期与她的手术日期相同，这种巧合让她感到吃惊。节子感觉那个孤独的老人是代替自己死亡的。而且，没有比这种想象更能迫使节子做出离别决心的了。还有一天，报纸报道了一个红极一时的人物因为混乱的家庭内幕被街头小报曝光而自杀的事件。这起事件令舆论都在批评当事人的懦弱，但同时也有赞美的声音，称这是当代少有的道德行为。那是一个清廉的人，迄今为止对自己对他人都非常严格，发现问题后心理上承受不了也在情理之中。何况以他那为人师表的社会地位，哪怕是一丁点儿道德方面的瑕疵也不能原谅。

碰巧就在前一天，老家的父亲找她共进午餐。于是，父女两人就在

午餐的宴席上，自然而然地谈论起了早晨的这则报道。

老家的父亲——藤井景安年纪六十五岁。他是个满头白发的出色家长。他很有风度，温和的本性赢得了世人的仰慕。他的一生，即使用放大镜仔细查看，也找不到丝毫政治性的变节以及违背道德的事情。正因为如此，现在的景安被特别聘用担任代表国家正义的职责，尽管这与迄今为止他所做的工作截然不同，但在方方面面都无可挑剔的景安绝对是合适人选。

然而，景安绝不是对他人要求严格的人，他为人非常宽厚。假如别人的过错加到他的身上，他就会认为都是自己无德所致，果断地引咎辞职。

节子特别令父亲喜爱。尽管父亲对孩子绝不偏心，但是节子在几个女儿当中与父亲最亲，而且在父亲看来，她最没有依靠，凡事都需要别人时时刻刻地保护。

在繁忙工作的空闲时，只要午餐时方便，景安就会轮流招呼各个婆家的女儿和他共进午餐，这已经成为生活中的一大安慰。之所以轮流招呼她们，是出于一种关切，因为他担心女儿的家庭问题不想让其他姐妹知道。而且，凡事都有分寸的景安，从来没有主动询问过女儿们的家庭内部事情。有一个女儿嫁给了贫穷的笃学之士，在和这个女儿共进午餐之时，他曾若无其事地多给了她一些零花钱。

那天，节子被招呼去的地方，是如今成为会员制俱乐部的旧时财阀家长的宅邸。那是一个幽静的场所，宽敞的宅邸内又有多个小宅邸，每个小宅邸分别有两三间西式房间和日光室。在那儿两人可以尽情地享受没有干扰的用餐时间。

每个小宅邸都附带着比较大的庭院，草坪的外围开满大量的山茶花。还有漂亮的古樱树，可惜只长着花骨朵。树木的形状非常雅致，使人怀念起东京被烧毁的宅邸区的过去。父亲还没有来，节子在古老庄严的长椅上坐下。暖炉没有生火，但天气还好，仅有一丝轻微的寒意。周围听不到汽车的轰鸣声，使人想象不到这里是东京的正中心。

眺望着阳光照耀下的一片美丽枯萎草坪的庭院，节子细细地品味着这短暂的安宁。身着父亲喜欢的黑色晚会套装的节子，把曲线优美的腿伸向了没有生火的暖炉，那漂亮的曲线绝对没有丝毫的凌乱。在这偶然得来的安宁中，今天节子丝毫没有那突然疲倦的生病的感觉。今天的安宁中，有一种生气勃勃的东西使人振作。

父亲终于来了，他马上发现了节子那清爽的表情。

“健康比什么都好。”他对一周前刚刚打掉了情人的孩子的女儿说，“可是为什么？你看起来有些瘦了。不是我多心吧。”

父女谈论着一些微不足道的话题。景安有一个唯一的缺点，就是谈话时缺乏幽默和机智。节子附和着父亲，不禁想起藤井家那简洁明了的气氛。节子明白，经过这一年不检点生活的磨炼，自己已经厌倦了机智。无论是多么高明的机智，节子似乎生来就不适应它们。

服务生告诉他们午餐已经准备好。两人来到庭院旁边的房间进入座席，把浆得笔挺的餐巾在膝头摊开。在等待上菜的时候，两人谈起了今早报道的话题。

“虽然交往不是很深，但我认识那个人。”景安说，“是个优秀的、无可挑剔的人啊。可是，只能说结果太不幸了。”

“可是，事情真的大到要去自杀的程度吗？”

“那就要看每个人的性格啦，别人强求不得。”

凉菜上来了，两人开始用餐。节子比平时也有了些食欲。她臆测，人生即使失去了最重要的东西，或许也能挺得过去。

然而，这一瞬间，那个自杀者的话题又给节子带来了强烈的震撼，暂时平静的心情又被搅乱了。忽然，她感觉那个话题不是普通的新闻报道，而是在影射他们父女的关系。节子无比恐惧，她第一次把自己的恋爱与父亲职业方面的良心放在同一个层面来思考。

“如果……这可是假设呀。父亲身边忽然发生这样的事情您怎么办呢？也会自杀吗？”

节子声音颤抖地问。景安随即答道：

“我不会自杀……因为我觉得自杀是一种罪恶，虽然不会自杀，是啊，假如发生那种事情，我会在当天递交辞呈的。不仅仅是自己的家庭，即使嫁出去的女儿们有谁出现问题，从我的工作立场来看也很尴尬。对我来说，无论事情曝光与否，只要让我知道就足够了。那样的话，我会在当天递交辞呈，过隐姓埋名的生活。不过，好在我周围没发生这种事情，和那个自杀的人相比，我实在是幸之又幸啊。当然，工作上的操劳还是有的，节子，总的来说现在的我很幸福啊。”

听到父亲这番近似于感谢的话，节子内心升腾起无限感慨。她并不

是个为报道材料而生的女人。藤井家是平和、明朗、有道德的一族，是做事有尺度、不为欲望所困的一族，甘于寂寞的心、不做亏心事的踏踏实实的作风，所有这些才是属于节子的。其实，恋爱之前的节子，对这些东西没有任何的抵触情绪。

这一天的午餐，节子明确地下了分手的决心。

她已经意识到伪善，并且爱着它，选择了它。伪善也有它的优点。只要生活在伪善之中，人们对美德这种东西才不会产生精神饥渴。我们最终所希望的，是对一切事物都不产生饥渴……

第十九节

进入四月份，下了一场雪，开了六分的樱树枝条被雪坠得弯弯的。简直就是一幅奇特的景象。

接下来的两三天都非常寒冷。

明天是和土屋久违的幽会日子。节子事先打过电话，她说我们都已经不是小孩子啦，所以仅仅是为了互相安慰而见面也不顶用，等我的身体完全恢复以后再见面吧。这果断、至情至理的口气使土屋认为节子似乎有了进步。

明天就是那个日子——告诉对方分手的日子。也是节子为此而烦恼的快乐的终结日。节子的内心已经迫不及待地装饰起那美妙的最后快乐。

经历过无麻醉手术，节子明白了痛苦、死亡、快乐的回忆三者之间鲜明的类似点。她用心地琢磨着，这究竟是临死之前最后的快乐，还是快乐之中的死亡呢？就好像她希望明天再经历一次那恐怖的手术一样。

节子对明天充满着期待，她似乎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强烈地期盼着明天。节子想，明天当土屋得知了这是最后的机会，他的热情会一下子攀升到与自己同样的高度，沉浸在同样的感激和同样的泪水之中，与自己共同做着自己一直憧憬的美梦。

“……可是，没有问题吗？”节子有些不安，“一旦我提出分手，那人不愿意怎么办？在关键时刻那人缠着我，依依不舍地流着泪（啊，那可是他第一次流泪！）央求我回心转意怎么办？我究竟有没有魄力断然拒绝他、坚持分手呢？……在这样突然提出分手之前，是不是应该分几次试探性地提出来为好呢？”

然而，哪怕仅仅一次，节子根本就没有勇气试探性地提出分手。

当天是阴天，有一丝寒意。节子希望今天一整天都保持明朗的表

情，于是，她化妆格外下了一番功夫，并且妆容比平时稍微浓了些。然后喷上常用的香水——让·巴度的“喜悦”。

——两人快活地用过餐，像平时那样挑选了一部通奸内容的电影观看。那是意大利风格的悲剧，节子不由得噙满眼泪。不过，她的计划还是在顺利进行，尽管话有些少，但因此可以避开土屋的古怪问题。土屋娴熟地打开出租车车门，让节子先上了车。两人去了常去的旅馆。

那天晚上，旅馆的好房间都已经客满，他们被领到非常狭窄的西式房间。床十分抢眼地摆放在房屋正中间。窗帘透光，随着旅馆广告牌那巨大霓虹灯的闪烁，房间内也会忽明忽暗。

两人在窗边的狭窄长椅子上一言不发地坐下。女服务员送来茶水，然后离开。见节子还是不说话，土屋似乎有些不安。他的动作也没有平时那么灵巧了，一面与节子接吻，一面用一只手搂着节子的腰，另一只手则隔着衣服揉捏乳房，习惯性的动作中充满着露骨的感觉。

节子被他那老一套的动作所刺痛，然而却不能拒绝他的嘴唇，乳房被抚摸时，全身像突然通了电似的，从身体内部情不自禁地迸发出一种快感。几星期都没有体会到这种感觉，似乎已经把它淡忘了。特别是上次的剧痛之后，她早就把这种感觉忘记了。然而，当它被唤醒时，记忆就会径直与过去连接，一切就会变得毫无差别。

节子的眼睛在霓虹灯闪烁的红光的照射下，总算找回了自我：这样可不行，这样又会失去重新开始的机会……她好不容易才推开了土屋的手。

“等一下，我有话说，非常重要的话……。”

说到这里，节子的脸上已经流满了泪水。

节子靠在土屋的胸膛上，边哭边娓娓而谈。她说自己是如此痛苦啊，明知两人必须分手但却做不到；她说两人的爱情前途希望是如此渺茫啊，明知前方是死胡同却必须硬着头皮往里闯；她说处于这种立场的女人是多么的不幸啊。

“你无所谓啊。你是自由的啊。你没有任何为难啊。”——节子使用了一连串的叠句。

节子絮絮叨叨地说个不停。她说自己已经快要死了，已经竭尽了全力，结果得出了这个结论，自己已经坚定了决心，请务必同意我的想

法……最后节子说：

“我们就到今晚为止吧。让我们把今晚留在美好的记忆中吧。”

土屋一言不发地听着。边哭边说的节子没有留意土屋沉默中所包含的意思。她也没有注意到土屋决不会哭泣。节子终于说出了憋在心中已久的话，像个泄了气的皮球一样哭得愈发伤心。

土屋用脸贴住节子的头发，用穿着衬衣的胳膊搂住节子的背部，轻轻地爱抚着她。节子也屡次感觉到了，她几次想拒绝这与目前激烈的情节并不相符的、如摇篮曲般的爱抚，可最终还是放弃了。

“知道了……知道了……”

男人用嘶哑的声音说。他的声音非常平静，听不出丝毫绝望之音。

“知道了……知道了……”

土屋又说道。在节子如此漫长的诉说中，他的话语仅此而已。而后，当流泪的节子总算清楚地感觉到了男人的体温时，她又说道：“我们就到今晚为止吧。”节子坚信，土屋会像曾经的一个夜晚那样，默默地把哭得如泪人儿般的女人抱到床上。

怎么回事！土屋没有动静。

他用双手夹住节子那哭得光滑无比的脸颊。节子任由他摆布着，仿佛濒死的人那样，眼睛微微睁开后又闭上了。

“这件事以后再说，好不好……”

男人缓慢地、用半伤感的温柔语气说道。事到如今，正如曾经给与志子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那样，这个青年对自己的充满异性诱惑的声音很有自信。

“这件事以后再说，好不好……”他又重复说道，“……我不能那样做。男人就是这样的。而且也是为了你……不，还是不要说‘也是为了你’这样的话吧。还是说‘为了我们两人’为好吧。你好不容易下了这么大的决心，若那样做的话，不就是前功尽弃吗？对我来说，现在那样做的话，就保证不了不会前功尽弃的。”

节子在似梦非梦中听出了土屋的言外之意——两人分手已经成了既定的事实。于是，她连忙点头同意，表现出一副老老实实的样子。

“今晚我们好好地谈一谈。什么也不做，好好谈一谈，开开心心地过

一晚吧。”

节子终于听清楚了土屋的这番话。土屋没有使用“分手”一词，足见他那小心谨慎的心理……然而，首先默默地对分手给予了认可的就是他本人。

在这种房间里面，什么也不做而仅仅是说话，将会多么让人感到窒息啊。土屋用自己的手帕仔细地为节子擦拭着眼泪。接下来想要说话时，两人却又没有话可说，各自想着各自的心事。土屋的脸如同去吊唁了一般。

尽管昨夜在心中所描绘的激情的幻觉就这样彻底地粉碎了，但是节子并没有感到任何失望与沮丧，这令她自己非常吃惊。

现在，节子没有丝毫解放感，有的只是在完成某件事之后理论上的满足感。节子想，原来分手就是这么简单啊。

节子的面前，坐着一个差一点儿就成为父亲的纯洁的青年。令人生气的是，现在他看上去仍然那么纯洁。可是，这张面孔将会忽然从眼前消失而混入人群，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节子望着那张面孔，就像是在旅途上看一眼消失于自己身后的风景那样。

土屋的体贴，实在是细心周到。今夜，他简直就像医生般的温柔。

然而，他的目光却毫不松懈，监视着节子使她不能改变已经做出的决定，密切地，谨慎地……而且还表现出强忍依恋心情的样子。他还忘不了站在受害者的立场，尽量地夸大因这次分手自己所付出的牺牲。他甚至还装出因女人提出分手而给自己带来了巨大伤害的样子。他刻意地使节子时刻忘不了提出分手的是她本人。以前他也用过类似手法，总是不断地提醒节子，先提出交往、先提出旅行的都是她本人。

节子忽然就像戴上了眼镜似的，把这些事情都清清楚楚地看在眼里。这个青年担心提出分手的节子反悔，正在小心翼翼地对付着她。他提心吊胆，唯恐一不小心作出一言半语的承诺。

深思熟虑的土屋目光游离，他看起来就像是个双手端着装满水的水杯，因担心水会溢出来而小心行走的儿童。高抬腿，轻落步……现在，连他的话语也变得慢条斯理了。

流干了眼泪的节子反倒是恢复了一些从容。她甚至想，假如我现在说分手只是开玩笑的话，这个青年将会是什么表情呢？

离开宾馆后，土屋对于医治节子的悲伤，提出了各种各样善意的忠告。他说，这种情况，找一个第三者倾诉一下是再好不过的了。于是，他把节子带到常去的酒吧，约老板娘出来共进夜宵。土屋把今晚分手的来龙去脉说了一遍。节子又流下了眼泪，老板娘也流下了同情的眼泪。她安慰节子说土屋是个十足的混蛋，与这种男人分手，将来一定会感到庆幸。尽管老板娘安慰的话语、同情的眼泪、应酬上称土屋为混蛋，这些都没有什么新意，但是节子还是感到内心舒服了不少。

“今天是历法上诸事不宜的‘友引’日吧。听分手的故事这是第三次啦。有一位N小姐，来到店里就大哭不已，最后把杯子摔在地上碎成了三片哦。那种人过两三天就会把事情忘得一干二净，而真正值得同情的就是像你这种可爱的小姐。不过，你的决心很让人佩服啊。希望你保持这种心情，变得更加坚强啊。”

节子感觉自己就像一个孩子，被人表扬、被人安慰、被人鼓励。最令节子感到欣慰的是，她的悲伤被当作了一种独特风格来对待。

节子忽然睁开眼睛，望着土屋——这个彬彬有礼的见证人的面孔，那上面似乎出现了某种新鲜的东西。如今，他的眼睛、脸颊、嘴唇全都脱离了以往的习惯与样式，变得就像是个陌生男人。就连那屡屡令节子怒上心头的千篇一律的态度也消失殆尽了。其结果，从现在的土屋身上只能看到诚实。

夜已深了。土屋说送节子回家，让她上了出租车。然而，节子却让司机开往不同的地方。出租车在以前两人经常散步的公园前面停下，土屋也下了车。

尽管时值四月，但今晚却有些寒意。路边的银杏树已经发芽，白天，嫩芽布满了从乌黑粗壮的树干伸出的细枝，使得强壮单调的树干的轮廓看起来模糊不清。然而，到了夜晚，模糊不清的轮廓忽而消失，映入眼帘的仅仅是那属于冬季的严峻的黑色枝干。放眼望去，那依然是冬季的树林。

散步的道路万籁俱寂。

两人肩并肩默不作声地行走着，土屋忽然步伐加快，节子想责备他却又忍住了。他快走还是不快走，已经与节子毫无关系了。节子没有跟随，反而放慢了脚步。土屋意识到这一点，也放慢了脚步。

“他是不是应该早一点注意到呢？”节子本应抱有这个疑问。然而，

这几个小时，节子都在想另一个问题，她的思绪都放在那个问题上了。

“也许，我的痛苦，仅仅是属于我自己的东西。是不是所有一切都是发生在我一个人身上呢？……”一想到分别即将到来，她终于忍耐不住，说出了这个疑问。然而，她的表达方式毫无感染力，也可以说太牵强，与其说是在提问，倒不如说是一个人在自言自语。

“喂，你觉得我们真的相爱过吗？”

土屋没有立即回答。他竖起双排扣风衣领子，双手插进衣兜，一言不发地低着头行走。他终于开口了，可以肯定他的话语中饱含着诚意，节子也乐于认为那番话确实出于他的本意。

“我们确实相爱过。你也许不相信吧……随着时光的流逝，你也许越发不相信吧……即使如此，我宁愿相信我们尽了最大的努力相爱过。”

——土屋说完，两人就没有什么要做的了。不过，还剩下分别的接吻。两人来到树荫下短暂地吻了对方，然后走出来。土屋叫了一辆出租车，但节子抛下了土屋，独自一人乘车而去。

第二十节

一天又一天，节子等待着。也许，新的世界在所有的创伤愈合之后即将开始。

节子等待着。这种等待并非是向往着某种目标，虽然等待本身并不难熬，但是节子已经失去了持续这种状态的力气。但不等待又不行。可以说，等待之苦是避免不了的，而支撑这种苦痛的只是无力之感。节子已经丝毫感觉不到自己身体内部的力量。她似乎置身于松软的云层之中，想伸手扶一下可以凭靠的地方却两手抓空，几欲跌倒。节子目前所处的就是这种状态。

——和土屋分手后的第二天早晨，在与丈夫共进早餐的餐桌上，节子看起来非常明朗。

终于瞒着这个人把一切都摆平了。已经不会再为这个人的存在有任何顾虑了……想着想着，节子不禁为自己曾经担心重新回到丈夫怀抱一事而感到滑稽可笑。她从未像今早这样感觉丈夫是微不足道的存在。

“昨晚你回家很晚啊。我都先睡了。”他说。

“在我最关键的一瞬间，这个人总是睡觉啊。”节子心怀感激地想，“今后我也睡觉。无论如何都要睡！”

到昨天为止，苦恼之类的话还是生活中必不可少的，而从今天开始已经不需要了，已经可以不去理会它了。还可以把它扔进垃圾箱，从而把杂乱的生活做一下整理。如此一来，该如何形容目前内心的空虚呢？节子有些迷茫。这不是苦恼，不是疼痛，不是悲伤，更不是欢喜。说它像是苦恼的灰烬吧，也不尽然，苦恼已经切切实实地消失了。然而，感情却仍然像钟表的指针那样，正确地、一个劲儿地运转着。那是失去了一切意义的纯粹的感情，没有任何遮掩，异常敏锐，极易受伤，颤抖着……仅仅是徒然地、准确地运转着。

恢复了自由之身，节子终于能以平和的心态安静度日了。然而，她

有时却会毫无缘由地斥责菊夫，使唤他干这干那。

……节子居住在没有回音的世界里。在这个世界，无论你如何哭泣，如何喊叫，如何呼唤，都不会有回音传来。自己那嘶哑的声音逐渐远去，最终消失，决不会再一次返回了。我们不能留住那声音，而且由于不安，又不得不再次发出呜咽声、喊叫声、呼唤声。最终声音嘶哑，结果将会发不出任何声音。

节子的漫长下午又开始了。落地窗旁边的藤椅将再次与她为伴。模仿雕像的游戏又将开始，观测庭院阳光的明暗又成为她的工作。

天空一天比一天明亮起来，树枝也逐渐变绿了。人类的身体不能像植物那样枝叶繁茂。然而，正如看到小鸟停在雕像的肩头那样，节子却幻想着小鸟飞到自己的肩头胸前，随意地鸣啭、随意地排泄，然后又飞向蓝天。假如能做到与雕像如此相似，那该有多好啊。节子终于按捺不住，违反了和土屋几个月内停止书信往来的约定，提笔给他写了一封长信。

……

土屋先生：

和你分别之后我无比痛苦，这种痛苦远远地超出了我的想象。我终于发现，我是多么想念你。请原谅我下了那么大的决心和你分手，然而却又违反约定给你写信。

目前我唯一能做到的与你说话的方式，就是给你写信。你看到这封信，将使我产生莫大的满足感与幸福感。然而，这同时也一定是最后一封信。假如要写的话，我将不得不付出一生时间不停地写，因为我对你的爱，到死为止都会在心中燃烧。

现在，我就像是一辆快速行驶的汽车忽然急刹车，感到了巨大的动摇。

几个月以来，我一直在考虑这件事，尽管这是计划好的分手，但现在所感到的痛苦，还是远远地超出了自己的想象。我想念你，爱着你，你是我的精神支柱，我的全部身心都已经交给了你。分手之后，我终于明白，我对你的爱是如此之深。

然而，尽管如此，事到如今却毫无办法。我只能凭借一个人的力量来忍受这份痛苦。当然，如此痛苦的经验对我来说也是第一

次，这种痛苦实在是令人难以忍受，让我为此流干了眼泪。然而，同时它也是你通向幸福的痛苦，它和与你深深相爱的幸福密切相关。

现在回想起来，去年五月份你带我去旅行的时候，正是幸福的巅峰期。尽管从那时起我就知道离别终究会到来，但我对你的爱却一直维持着巅峰的状态，这无疑是一件既痛苦又幸福的事。

你说我们没有撕破脸皮，能够平和地分手是一件好事，其实这也正是我所担心的，我不希望我们以那种方式分手。我曾衷心地希望只把我们之间美好的一面展现出来。

尽管痛苦得心如刀割，但这种结果也许是我们之间最完美的结局。不管怎样，目前也只能死心塌地这样想了。

迄今为止，全凭“再过十天、再过一星期就能与你相见”这种念头支持着我。如今，失去了这种寄托的我，对你的思念情绪愈发强烈，我真想再看你一眼，哪怕五分钟也好，真想再见到你。

尽管你从我面前消失了，但我仍然全身心地思念你，我的眼泪为你而流，我的心中只有你……我越发体会到人类的脆弱。或许死别很容易让人死心，而生离则会令人痛苦不堪。

在家里，我被家人用异样的眼光来看也无法解释，被人误会也无从辩白，想获救却又没有救星，没有一个人能够理解我的内心世界。我想不停地呼唤你的名字，永不停息地给你写信。即使我的内心有了一定的着落，我还是想不停地给你写信。

我只需要你，只要你在身边我就别无他求。尽管我是如此渴望着回到你的身边，但是那样的话将会彻底打乱周围的秩序，我们两人会给他人带来巨大的牺牲，我觉得幸福不能建立在给他人带来不幸的基础上。所以，我要放弃一切，牺牲我一个人就可以，这是最好的选择。假如我一意孤行的话，将会给毫无关系的人带来巨大的不幸。我无论怎样也要忍受一切，坚决恪守自己的决心。

就写到这里吧，该说的话都已经说了。然而，一想起写信是目前我所能做到的、最直接与你联系的方式，就实在不忍心放下笔。

明明爱你爱得如此之深……正如前面已经写过的那样，急刹车之后的动摇是不自然的，为了忍受这些我已经精疲力竭。实在是痛苦啊。

但是，我会竭尽全力去忍受。

我绝不会做蠢事。

最后有一个请求，我希望得到你最后的回信。尽管身处痛苦之中，我还是要衷心地感谢你给我带来的种种美好回忆。

节子

最亲爱的土屋先生收

……

节子没有寄出这封信，而是把它撕碎丢弃了。

——一九五七年四月十五日——

午后曳航

译者‖帅松生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午后曳航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帅松生

责任编辑：于婧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第一部　夏
第二部　冬

第一部　夏

一

“睡吧！”

话音刚落，妈妈就从外面反锁上了登的房门。若是发生火灾什么的，您可打算如何应对呢？尽管妈妈曾发誓：到时自不必说最要紧的就是首先打开这扇房门。可是，如果那时木材被火焰烧得蓬松膨胀，涂料堵住了锁眼，您又当如何应对呢？难道从窗口逃生不成？然而，窗下的地面上铺着石板，这幢出奇高挑的建筑物的二楼也高得令人深感绝望。

一切都是登咎由自取。此种待遇起始于那次他在“头领”的诱使下，于午夜时分溜出家门之后。然而，无论遭到怎样的盘问，登都不肯说出头领的姓名。

这座位于横滨中区山手町谷户坡上的宅邸，建于登已故父亲之手。美军占领期间，家宅曾被接管并改造，二楼所有的房间里都修建了卫生间。因此，即便被锁在里面倒也并无大碍。然而对于十三岁的人来讲，却是一种颇大的屈辱。

这件事发生在登独自一人留守家中的某天清晨。懊恼至极的登，仔细地察看起整个房间来。与母亲卧室相连的地方装着硕大的抽屉。登将所有的抽屉全都拽了出来，把充斥其中的衣物一股脑儿抛掷到地板上。就在登借此泄愤之际，他发现其中一个抽屉拉出后留下的空当里射进了一束亮光。

登把脑袋钻进空当里，确认了亮光的来源。原来，那是从大海反射进来的、洒满妈妈离开家门后整个房间的、初夏午前炙热的阳光。登蜷起身躯，缓缓钻进抽屉空当里。即便是成年人，如果伏下身子，腹部以上的部分大约也可以爬进去。

登从窥孔望去，只觉得妈妈的房间格外新奇。

左侧墙边，是爸爸按自己所好，从美国函购的金光闪闪的新奥尔良风格黄铜双人床。爸爸去世以后，这张床就那么原封不动地一直摆放在老地方。床上铺着整洁的白色床单，上面以绒毛编织出一个偌大的“K”字。那是登的姓——黑田的罗马字拼写首字母。床单上放着一顶缀有浅蓝色长丝带的藏青色麦秸休闲帽。床头柜上则摆放着一台绿色电风扇。

右侧窗边置放着椭圆形三面梳妆镜。镜面被微微随意合起。从缝隙窥望到的镜子棱角，就像是冻结了的冰。镜前排列着古龙香水瓶、香水喷洒器、紫色收敛水瓶以及每个打磨面都在闪闪放光的波希米亚玻璃粉扑盒……深褐色的蕾丝边手套蜷作一团，宛若一束被捆扎在一起的枯萎卷曲的杉树叶。

化妆台对面靠窗摆放着长沙发、落地灯、两把椅子和一张精致的小桌。沙发上立着一个尚未绣完的罗纱刺绣绣框。这种东西现今已不再时兴，可妈妈却依然喜欢这种手工艺活。从这边望去，绣框中的花样不甚清晰。但见银灰色的绣地儿上，一只花里胡哨、像是鹦鹉的鸟儿的翅膀，刚刚绣到一半。一双长筒丝袜被胡乱抛掷在绣框旁。正是因为这堆纠成一团的肉色薄丝被搭放在像是锦缎质地的长沙发上，于是便奇妙地破坏了整个房间的安逸氛围。准是妈妈临出门前发现这双袜子已经跳线，便匆匆换上了其他袜子。

窗外可以看到的，只有耀眼的天空和几块在大海的映衬下看上去坚如珐琅的光润的云朵。

登根本无法相信，自己正在打量的，就是往日里妈妈的那个房间。这就仿佛是在偷窥一个暂时离开家门且素不相识的女人的闺房一样。然而，这里确实就是女人的闺房。房间的每个角落全都散发出地道的女人味，飘逸着幽淡的余香。

……突然，登注意到了一件怪事。

这个窥孔是自然形成的吗？抑或是占领军的几组家眷临时居住在这里，并且……

登躬身窝在这个充满尘埃气味的抽屉空当里，突然觉得一个满头金发、浑身是毛的身躯曾经更加勉为其难地蜷曲在这里。于是，这个窄小空间里的空气便立时变得酸溜溜的，令人难以忍受。

登扭动着身躯倒爬出来，匆匆奔向隔壁的房间。

他难以忘却当时那种奇妙的印象。

被登突然闯进的妈妈的房间，与刚才看到的那个神秘房间居然毫无相像之处，又变成了登司空见惯的妈妈那个单调的房间。它又恢复了自己的本来面目——那个妈妈夜晚停下手中的刺绣活计，憋着哈欠为登辅导作业的房间；那个妈妈嘟嘟囔囔发牢骚的房间；那个呵斥登“我就从没见你把领带戴直过”、“你不要总是以看船为借口跑到妈妈的房间里来，你已经不是小孩子了”的房间；那个妈妈时而查阅从店里带回的账簿，时而在税金申报单前托腮遐思的房间。

登在妈妈的房间里寻找着那个窥孔，却无法轻易找到。

仔细一瞧，这才发现裙板上方镶嵌着一围精雕细琢的老式木雕框。在木雕重叠的波浪间，窥孔被一个波浪巧妙地遮掩住了。

——登又慌慌张张地跑回自己的房间，拼命将狼藉一地的衣物叠好并照原样放回抽屉里。当他把抽屉全部井然归位以后，便在心中立下誓言：今后决不做任何可能引起大人注意抽屉的事。

自打知道这个秘密以后，尤其是在妈妈絮絮叨叨说个不停的夜晚，只要房门被锁上，登就会小心翼翼地拉出抽屉，百看不厌地偷窥妈妈就寝前的身姿。而在妈妈态度温和的夜晚，他则决不去窥视。

登发现了妈妈的一个怪癖：本来并未酷热到难以入眠的程度，可妈妈在临睡前的片刻时光里却总会一丝不挂。穿衣镜被放在室内一个无法窥望到的角落里，所以，当赤裸的妈妈离穿衣镜太近时，窥望就会变得极为困难。

妈妈刚刚三十三岁。由于参加了网球俱乐部，故而身材虽然纤瘦，却匀称秀美，相当漂亮。妈妈的习惯是：先往身上随意涂抹一些古龙香水，而后再上床就寝。不过，她偶尔也会侧身坐在镜前，以发烧患者般茫然若失的目光凝视着镜子。散发出浓烈香气的手指纹丝不动。那手指上的香水气味甚至飘到了登的鼻前。此时，登总会把妈妈合拢在一起的手指上的红色指甲油错看成鲜血而浑身直打冷战。

有生以来，登还是第一次如此仔细地观察女人的身体。

妈妈的双肩犹如海岸线般柔缓地向左右倾斜，虽然脖颈和臂膀被晒得微黑，然而从胸部起，却呈现出一片如同体内点燃了灯火一般温暖、白皙、丰腴、圣洁的领域。一直缓缓延伸到妈妈乳房的曲线突然变得挺拔骄矜。倘用双手去揉搓，两个葡萄色的乳峰就会迅速傲然隆起。那正

在微微喘息起伏的腹部。那腹部的妊娠纹。为了研究这一切，登阅读了爸爸书斋里的那本红皮书，它被摆放在伸手难及的高高隔板内，并故意夹放在《四季花草栽培法》、《袖珍公司要览》等书籍中间，开口朝外且落满了尘埃。

登接着便看到了，看到了那片黑色的领域。但却无论如何都无法看出个所以然。由于专注过度，他的眼角开始隐隐作痛……他琢磨出了所有的猥亵语言，可那些语言却无论如何都无法拨开那簇毛丛潜入其中。

大约正像朋友所说，那里或许是一间可怜的空屋吧。可那间空屋与登自身世界的空虚又具有怎样的关联呢？

时年十三的登笃信：自己是一个天才（这也是他的伙伴们所共同确信不疑的）；世界由若干单纯的符号和决定组成；死亡自人降生那一刻起就牢牢扎下了根基，人只能为它浇水、培育，其他乏术；生殖是虚构的，因而社会也是虚构的；父亲或老师，正因为他们是父亲或老师，所以才犯下了弥天大罪，等等。因此，在他八岁时父亲的离世，对他来讲毋宁说是一件值得高兴的事，是一个值得夸耀的事件。

月夜里，赤身裸体的妈妈熄灯伫立在穿衣镜前。那个夜晚，这一空幻的印象掠走了登的睡眠。在那柔和的影与光中，无垠的猥亵图景真切地展现在登的眼前。

“假如我是阿米巴[(1)]，”登如是想，“凭借那极其微小的肉体，或许就能够战胜这种猥亵的图景吧？然而人类那并不完善的肉体，是不可能战胜任何事物的。”

夜晚，汽笛声梦魇般自敞开的窗子闯进屋来。在妈妈态度温和的夜晚，他不去窥望并得以安然入睡，然而却在睡梦中再现着那些图景。

登为自己拥有一颗坚实的心而感到自豪，因此即便在梦中他都不曾哭泣过。他那颗坚实的心宛如一只巨大的铁锚——抗拒着海水的侵蚀，毫不理会那些深深困扰着船底的“富士壶”[(2)]或牡蛎，将自己无时不在经受磨砺的身躯凛然沉入堆积在港口淤泥中的那些空瓶、橡胶制品、旧鞋、缺齿的红梳子以及啤酒瓶盖等沉积物中……他期盼着有一天能在自己的心脏文上铁锚的图案。

……在暑假就要结束之际，妈妈最不温和的那个夜晚降临了。

是夜毫无先兆，突然降临。

妈妈在黄昏时分离开了家门，说是为了表达谢意，要请昨天在船上极为热情地接待了登的二副冢崎吃晚饭。临出门前，妈妈在深红色内衣上加套了一件镶着黑丝花边的和服，还系上了白色罗织带，漂亮得简直无法形容。

夜晚十时许，妈妈领着冢崎回到家中。登迎上前去，在客厅里听这位微醺的船员讲述船上的事情。十点半左右，妈妈开始催促登就寝。她把登赶回到楼上的房间里，从外面锁上了房门。

那是一个异常闷热的夏夜，更何况在抽屉空当里还要屏气止息。登摆好了随时都可以钻进空当的架势，一门心思等候着。午夜逝去良久，楼梯上传来了蹑手蹑脚的脚步声。这可是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事。为了再次证实登的房门已被锁上，球形门把手被人在黑暗中令人悚惧地扭动了一下。俄顷，耳畔传来了妈妈房间的开门声。登蜷起汗水津津的身躯，钻进抽屉空当里。

登清晰地看到：妈妈房间洞开的窗上，一块玻璃正反射着南移的月光。二副解开了缀有金丝肩章的衬衫，敞胸凭依在窗边。妈妈的背影贴近了他。两人在窗边久久亲吻着。

片刻以后，妈妈开始抚弄男人的衬衫纽扣并低声嗫嚅着什么，随后便拧亮了光线柔和的落地灯，向登的眼前退了过来。在窥孔无法望到的房间一隅的衣柜前，妈妈开始宽衣解带。耳畔传来了与蛇的威吓声相似的、松开带结时的尖锐声响以及和服散落在地的柔声。窥孔周围骤然飘起妈妈平素洒在身上的朗万光韵香水(3)的浓郁香气。登这才知道，微有醉意的妈妈在闷热的夜晚步行归来以后，脱掉汗湿的衣裳时散发出来的香气竟会如此的浓烈酣醇。

窗边的二副目不转睛地向这边凝望着。在立式台灯光线的照射下，他那被日光晒黑了的脸部只有眸子在熠熠放光。

登借助那个每每与之比量个头的立式台灯，就大致推测出了二副的身高。肯定不到一米七，也就一米六五左右，或者再高些许。他不是那种身材高大的男人。

冢崎缓缓解开衬衫纽扣，接着便胡乱脱掉身上的衣服，随手掷在一旁。

冢崎可能和妈妈年龄相仿，拥有一副远远超过陆地男人的伟岸体魄，宛若大海铸模铸造出来的一般年轻健壮。宽阔的肩膀犹如寺院的屋顶巍然耸立；被浓密体毛包裹的前胸傲然凸起；躯体上肌肉麇集，犹如

以西沙尔绳缆用力搓结而成的条条绳结。其身上就好像披挂了一副随时都可以哗啦啦抖落在地的肌肉铠甲。尤让登惊诧不已的，是跃入自己眼帘的那尊光润的佛塔。它劈开冢崎腹部的深邃毛丛冲天而起，傲然挺立。

微光从侧面洒落在他那厚壮的胸脯上。清晰可见的是：散落下纤细投影的胸毛正在上下起伏地喘息。危险的目光死死投向妈妈脱衣的方向。背后反射的月光，在他耸起的肩头涂上了一道金色棱线，粗壮脖颈上的动脉也鼓起了一条金线。这是真正的肌肉黄金！是月光和汗水铸就的黄金！

妈妈脱衣耗时良久。也许是故意使然。

突然，从广袤的天空传来了汽笛声。那汽笛声从敞开的窗口蜂拥挤入，溢满微暗的房间。来自大海本身的呐喊声渐渐响彻耳畔。它承载了所有所有的一切——海潮那巨大的、肆无忌惮的、黑暗的、因逼迫的悲哀而无所不在且又无处逃匿的、如同鲸鱼脊背一般黝黑滑腻的所有情感；千百次航海的记忆；所有的欢喜与屈辱。这汽笛声从遥远的海面和大洋的正中，运来了对这间小屋幽暗花蜜的憧憬，挟持着夜晚的辉煌和无际的疯狂闯进屋内。

二副冷峻地转过身躯，把目光投向大海的方向……

——此时的登，只觉得自己有生以来一直憋闷在心头的情感郁结彻底舒展开来，似乎邂逅了一个毫无遗憾的奇迹瞬间。

在汽笛声传来以前，它还是一幅并不确切的朦胧绘图。面向这个人世难觅的瞬间，一切都已经准备妥当。精选的原材料亦已备齐。万事俱备，所欠缺的就是把这个驳杂的现实原材料堆场俄顷间变幻为一座宫殿的力量。

汽笛的如是鸣叫，猛然挥下了把一切变幻为完美形态所不可或缺的决定性一笔！

在此之前，月亮、大海的热风、汗水、香水、熟透了的男女裸体、航海的痕迹、世界各个港湾的记忆遗痕、通往那个世界的小小的憋闷窥孔、少年坚实的心——一切确已齐备。但是，这些只不过是一些散乱的纸牌而已，它们并不代表任何含意。多亏了这声汽笛，那些纸牌才倏然获得了宇宙间的联系——他与妈妈，妈妈与男人，男人与大海，大海与登。登窥望到了一条将上述一切连接在一起的、无法回避的存在之环。

……由于憋闷、汗水以及出神，此时的登已接近昏迷状态。他觉得已经看到：就在自己的眼前，如今确有一连串的线条被连接起来，正在描绘一个神圣的形体。这一切不容毁坏！因为这或许就是十三岁少年自己创造出来的。

“这一切决不允许遭到毁坏！如果这一切被毁坏了，世界的末日也就降临了。为了阻止这一天的来临，做任何残忍的事我都会在所不辞！”

在似梦非梦的状态中，登如是想。

(1) 一种单细胞生物。

(2) 学名藤壶，甲壳纲藤壶科节肢动物的总称。因形似富士山，故日语中称“富士壶”。

(3) 法国品牌Lanvin推出的一款女用香水。

二

冢崎龙二为躺在陌生的黄铜床上睁开睡眼的自己感到愕然。身旁的床铺空空如也。接着，他慢慢想起了女人临睡前留下的话：孩子上午要去镰仓的朋友家游泳，她得早起叫醒孩子；等孩子出门后，她会马上回到卧室；在此之前希望他保持安静……等等。说完这些，女人便进入了梦乡。

他在床头柜上摸索着手表，借助遮光并不严实的窗帘漏光处的光亮判读着时间。八点差十分。登一定尚未离开家门。

大约睡了四个小时。若在往日，值夜班结束后，他有时也会沉沉入睡。

入眠的时间虽然不长，可眸子却炯炯有神。彻夜贪欢的快感仍如弹簧般坚韧地残留在体内。他伸了个懒腰，把双臂交叉着举到眼前，心满意足地看着硕壮手臂上的汗毛在窗帘透进的光亮中形成金色的涡状。

虽然还是清晨，却已然酷热难当。彻夜洞开的窗子上的窗帘，居然丝毫不见摆动。龙二再次伸了个懒腰，并顺手用指尖摁下了床头柜上电风扇的开关。

“二副，十五分钟后值班！”

适才在梦中，他清晰地听到了舵手的呼唤声。白昼从中午十二点到下午四点，深夜从零点到四点，二副都要值班，天天如此夜夜若斯。大海与星辰便是他眼前的一切。

在“洛阳”号货轮上，龙二是一个不易交往的怪人。他不擅长被称为船员唯一乐趣的闲聊以及船员用语中的所谓“侃大山”。有关女人的话题、陆地的话题、形形色色的吹牛皮……总之，他讨厌那种为了相互排解孤独而展开的庸俗的饶舌以及彼此为了巩固人际关系纽带而举行的仪式。

很多船员都是因为喜欢大海才当上船员的，龙二则不然。应该说他是由于讨厌陆地才当上了船员更为贴切。他从商船学校毕业后登上轮船时，正赶上占领军解除了不准出洋远航的禁令。于是他便随着战后的第一艘远洋货轮去了台湾和香港。接着，又去了印度和巴基斯坦。

热带风物使他心旷神怡。靠岸后，当地的孩子们为了换取尼龙袜或手表，每个人的手中都会捧着香蕉、番木瓜、菠萝、五彩缤纷的小鸟和小猴赶来。他喜欢上了倒映在泥水河里的孔雀椰林，心想，自己之所以如此眷恋椰树，或许因为它是自己前世故乡的植物也未可知。

然而，数年后，异乡的风景便不再引起他的兴致。

他形成了一种在本质上既不属于陆地、也不属于海洋的奇特的船员性格。讨厌陆地的人，或许就应该永远居住在陆地上。何出此言？因为对陆地的背离以及长期的航海，已经不由分说地导致他再度渴望陆地。他犯下了一个不合逻辑的错误——梦见自己所厌恶的对象。

龙二厌恶陆地具有的不动特征和恒久外观。然而，轮船却又是另外一种囹圄。

二十岁时的他曾经心潮澎湃地在心中嗫嚅：

“荣耀！荣耀！荣耀！我生来就只配得到它！”

他根本就搞不清自己希望得到何种荣耀以及哪种荣耀才适合自己。他只是相信：在世界黑暗的深处有一点光亮，那是专门为他准备的，也是特意为了照亮他才渐次靠近过来的。

他越想越觉得，为了获得荣耀，就必须把世界掉个个儿。要么世界被颠倒过来，要么得到荣耀，二者必居其一。他渴望暴风骤雨。然而船上的生活，却只不过告诉了他井然有序的自然法则和摇摆不定的世界的复原力而已。

船舱里日历上的数字，被一天又一天地用铅笔打“×”勾去。遵循船员的这种习性，他似乎也在逐次检查自己的希望或理想，并且每天勾销一个。

但是，深夜值班时，龙二有时又会觉得，在黝黑波浪的彼方，在冥冥暗夜中膨胀开来的光润的海水堆积物里，自己的荣耀宛若夜光虫一般正在麇集闪烁。它们正是为了光鲜地映照出自己耸立在人类世界绝壁顶峰的英姿，才悄然迎面涌来。

这时，在白色操舵室的舵轮、雷达、传声筒、磁罗盘以及从顶棚垂吊下来的金色信号钟的簇拥中，他越发对此笃信不疑。

“我肯定有着某种特殊的命运！一种闪闪发光、非我莫属、令那帮庸俗的男人无法容忍的命运！”

而另一方面，龙二却喜欢流行歌曲。他将新出的歌曲唱片带到船上，在航海期间完全学会了它们。每当工作之余他就会低声哼唱，一旦有人走近他就缄口不语。他最喜欢的是水手的歌（尽管一些自傲的船员无端讨厌这种歌曲）。令其尤为喜爱的就是下面这首《船员的工作不能丢》：

汽笛嘶鸣，彩带挣断

轮船驶离了口岸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轻轻、轻轻地挥手

心潮起伏，热泪涟涟

从白班结束到享用晚餐的这段时间里，龙二总是独自一人坐在洒满夕晖的船舱里，调低音量，一遍又一遍地播放着唱片。之所以调低音量，是因为他不想让其他人听见，同时也是为了防止那些高级船员听见歌声而赶来和他“侃大山”。他的这个嗜好无人不知，故而没有谁进来打扰。

每当倾听或哼唱这首歌曲时，一如歌词所咏，龙二总是泪眼婆娑。并无任何拖累的他，居然会因为“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这句歌词而感伤不已，说来未免有些令人费解。可是，泪水却并不听从他的使唤，更何况又是从他那个一直放任不管的遥远、阴郁、柔软的部分直接流泻出来的，仅管他已经到了这样的年纪。

当现实中的船舶确已远离陆地时，他的这些泪水却从未流淌过。他用带有轻蔑意味的眼神，眺望着静静向后退去的栈桥、船坞、几多的人字起重机以及仓库的片片屋脊。出发时的那种燃烧般的炙热情感，在十多年的航海生涯中已经褪去了色彩。他所得到的，只是被日光晒黑了的肤色和锐利的眼神。

他值班、入眠、醒来、值班，接下来又是入眠。由于尽可能一人独处，他的感情日趋过剩，存款额与日俱增。他擅长观测天体，对星辰感到亲切，熟稔绳缆的保管和甲板上的杂务。就在他不断于夜晚侧耳倾听海潮的轰鸣、分辨大海的鼓骚与蠕动、深入熟悉热带地域熠熠发光的积云和珊瑚礁附近的七彩海水的过程中，其存折上的数额也在逐渐上升。

如今，在二副当中，他竟破天荒地拥有了二百万元的存款。

往昔，龙二也曾体验过挥霍的乐趣。他的童贞，就是在初航停靠香港后，被前辈船员带往蛋民[1]船上的女子处时失去的……

——龙二缓缓眯缝起眼睛，任凭电风扇把自己在黄铜床上抽过后燃尽的烟灰吹散开来，仿佛正在把昨夜欢悦的质和量，与自己初尝禁果时那难以忘怀的欢愉的质和量，摆放在天平上进行比较。

他的眸子里浮现出香港昏暗的码头、舔舐着码头的浑重的海水以及诸多舢板上幽暗的灯光。

蛋民部落夜泊的无数船桅和折叠起来的苇席桅帆对面，是香港市街高楼大厦的窗子和高高闪烁的可口可乐的霓虹灯。灯光盖住了眼前的微弱灯火，黑黢黢的水面反衬出远处霓虹灯的色彩。

龙二和前辈所搭乘的中年妇女的舢板压低了尾桨的声响，在狭窄的水域里向前滑行。不久，便来到一处闪烁着无数灯火的水面上。几间互相连接、灯火通明的女人的房间正在渐次向其眼前迫近过来。

一串系在一起的船只列成横队，从三面围出了一个水上庭院。这些舢板的尾舱板面向这边，上面竖立着祭祀地神的红绿纸旗。线香袅袅。鱼糕形雨篷内贴衬着花纹布。舱篷里有一张用同样的花纹布装饰的台子，且无一例外全都竖立着镜子。龙二等人乘坐的舢板的船影，就在那些镜子里由一间篷屋移到另一间篷屋，轻轻摆动，遥映而过。

女人们故意摆出了一副漠然的神态。有的因寒冷勉强从被褥中抬起头来，脖颈处如偶人般涂满了脂粉，看上去略显扁平；有的则把被褥拥在膝上，独自一人用扑克牌占卜。扑克牌背面那红色和金色的豪华画面，在她们尖细泛黄的手指间闪闪放光。

“要哪一个？都很年轻嘞！”前辈说。龙二无语。

自己生平第一次挑选女人这件事，就发生在香港淤塞阻滞的海面上。朝着这枚污浊的红色小海藻，他摸寻着赶了一千六百海里的水路，如今正漂浮在幽光摇曳的香港海面。他为此感到异常的疲惫和困惑。不过，女人们确实个个年轻可爱。早在前辈开口以前，他就已经选好了一个。

他换乘到另一艘小船上，由于寒冷而蓬头垢面、脸色发黄且噤声不语的妓女突然露出了看似幸福的笑靥。无奈，龙二也相信了这个自己选来的幸福。女人放下花纹窗帘，遮住了舱口。

一切都在无言中进行。由于虚荣心作祟，他的身子微微颤抖，如同第一次登爬桅杆时一般……女人的下半身就像冬眠中半睡半醒的小动物一样，在被窝里缓缓蠕动着。龙二似乎看到了夜晚桅杆顶端危险摇曳着的星辰。那星辰向船桅的南方飘去，向北方飘去，又向极远的东方飘去。终于，星辰好像被串刺在桅杆上了……而当龙二清醒地意识到那就是女人时，一切都已终结。

敲门声响过以后，黑田房子亲手端着盛有早餐的托盘走了进来。

“对不起，来晚了，阿登刚才总算出了门。”

房子把托盘放在窗边精致的小桌上，将窗帘彻底拉开并敞开了窗子。

“连一点风丝儿都没有，今天没准儿又是个大热天。”

就连窗前的阴影，也如燃烧着的沥青一般散发出热气。冢崎龙二从床上仰起身子，将满是褶皱的床单裹在腰上。房子早已梳妆完毕。裸露着臂膀并非为了勾肩搭背，而是自然顺畅地活动着把早点的咖啡注入杯中。这一切看上去真是有些不可思议——那已经不再是夜里的臂膀了。

龙二把房子唤到身边亲吻着。房子眼睑处敏感细薄的皮肤，将其眼球的转动清晰地传导给了龙二。龙二可以觉察出，女人今晨即便双眸如此闭合，其心境也并不平静。

“几点去店里？”

“十一点以前到就行。你呢？”

“还是到船上去露个面吧。”

看上去两个人对他们一夜之间的创举多少有些困惑。眼下，就是这种困惑，形成了两人之间的一种礼节。发展到哪一步才合适呢？龙二以他所谓“小人物高深莫测的傲慢”揣度着。

从房子明朗的表情上可以捕捉到各种信息：既像是复苏，又像是忘却，抑或还可以被看做是为了不断地向自己和他人证明——无论从何种意义上讲，那个行为都不是一种“过失”。

“在这儿吃，好吗？”

房子向长沙发走去。龙二从床上一跃而起，将衣服胡乱穿在身上。

此时，房子正在凭窗眺望港湾。

“如果从这儿能看到你的船就好了……”

“那船可是远在郊外的码头里呀！”

龙二从后面拥住女人的身体，向港口望去。

俯视窗下，陈旧的仓库街上，红色的屋脊鳞次栉比，北面的山下码头内正在兴建着几座钢筋混凝土公寓一般的新型仓库。运河被往来的大舢板和驳船所覆盖。在仓库街的彼方，如同细小的拼木工艺品一般的贮木场，从外侧向大海延伸，形成了一条长长的防波堤。

在港湾风景这个巨大的铁砧上，夏日的朝阳如同一大片被捶打、延展的金属板，熠熠发光。

龙二用手指隔着蓝色麻布衣料抚弄着女人的两个乳头。女人轻轻翘起了下颏。发丝把龙二的鼻尖搔弄得有些发痒。如同其平素所想象的那样，他觉得自己是从极为遥远的地方，甚至是从地球的彼端千里迢迢赶来，如今终于接触到了这一细微的感觉，这种某一晴爽黎明凭依窗际时手指尖上的触觉。

房间里弥漫着咖啡和橘皮果酱的香气。

“我怎么觉得阿登那孩子好像觉察到了什么呢。不过，他好像挺喜欢你的，倒也没事……可是，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令人难以置信的事呢？”

房子故作迟钝地说。

(1)　指中国南方沿海从事渔业的水上居民。

三

即使在元町，进口洋货店雷克斯也是一家有名的老字号。丈夫故去后，便由房子一手打点。小门小户的西班牙风格二层建筑非常显眼。厚厚的白色墙壁上开有西式花头窗，情趣高雅，朴实无华。店内有个不大的里院和可以仰视天棚的中楼。庭院里铺着从西班牙进口的瓷砖，院子中央有一个喷泉。那个胳膊上不经意地搭放着几条比巴库斯牌领带的巴库斯[(1)]青铜像，实际上是一件价值不菲的非卖品。在这家店铺里，除了商品以外，还有许多店主收集来的西洋古玩。

房子雇用了一位上年纪的经理和四个店员。顾客以山手町的外国人为主，此外还有许多从东京赶来的喜好打扮的时髦客人和电影演员等。银座的小店也会赶到这里来猎寻货品。因为在商品的鉴别和筛选方面，雷克斯的信誉历史悠久。店铺经营的多为男士用品，都是房子与承继了丈夫爱好的老经理一起精心购进的。

轮船停靠码头后，只要货物卸毕，她便会靠着丈夫在世时交情甚笃的进口贸易商行的代理人——报关行的门路，立刻匆匆赶到保税仓库去查看货物并办妥相关手续。其店铺的经营之道是“品牌至上”。譬如，同是耶格牌[(2)]的毛衣，品质顶级的和物美价廉的将对半订购，使售价保持一定的伸缩余地。即便同是意大利的皮革制品，也并不单单经营孔多蒂大街的高档货品，她还与佛罗伦萨的圣十字圣殿的皮革学校签订了特别合同。

由于难以撂下儿子于不顾而赶到国外采购，所以去年房子让老经理跑了一趟欧洲，最终与不少国家的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老经理已为男性世界的潇洒罄尽毕生的精力。即便连银座都无处可觅的英国制鞋罩，也都在雷克斯的经销之列。

房子在与往日相同的时间来到店里。经理和店员向她问候了早安。房子向他们询问了两三个事务性问题后，便走进中楼的办公室查阅商用信函。窗边的冷气装置发出森严的声响。

能在和以往相同的时间坐在办公桌前，房子松了口气。她想，无论如何都必须如此。如果今天就这样关门休业的话，自己将会怎样呢？

她从手提包里取出女士香烟，一面点火，一面查阅摆在办公桌上的

今日活动计划。女影星春日依子在横滨拍摄外景，午休时肯定会来豪购一批商品。她已经来过电话，让店里准备二十份礼品，说是不拘种类，只要是法国产的男士用品就行。原来她出国参加电影节时，把本应在国外购买礼品的钱花得一干二净，便想用回国后在雷克斯购买的商品敷衍了事。此外，横滨仓库的总经理秘书也会来购买几件总经理打高尔夫用的意大利制马球衫。说来，这些熟客都是一些并无审美能力的买主。

从围墙上细窄的百叶门可以窥望到的楼下庭院里冷冷清清。摆放在庭院中的盆栽橡胶树叶片一侧的光泽依稀可见，看来，尚无客人光顾。

房子一直在担心：自己眼睛里依然炙热欲燃的感觉是否已被涩谷经理识破。这位老人正在用一种把纺织品放在手中打量琢磨的眼神观察着眼前的女人，即便她是自己的老板。

丈夫去世已经五载。今天早上房子才第一次计算起了那些岁月。逝去的时光虽然并不特别久远，可是从今天清晨起，这五年的时间却骤然变得令人目眩般遥远，似乎变成了一条永远也捯不到头的白色带子般的漫长岁月。

房子把香烟摁到烟灰缸里，仿佛要折磨它一番似的揉灭了烟头。男人已经在她身体的每个角落扎下了营盘，有一种挥之不去的感觉。她感到自己被衣服包裹着的肌肤已经浑成一体，胸部的肌肤与腿部的肌肤正在亲密地遥相呼应。男人的汗味至今仍然滞留鼻尖。房子仿佛在高跟鞋中苦思冥想一般，一直弯曲着所有的脚趾。

——她前天才第一次与龙二谋面。拗不过登这个轮船迷的百般央求，房子拿着从店铺老主顾——轮船公司董事那儿索要的介绍信，带他去参观了刚好靠泊在高岛港E码头的万吨货轮“洛阳”号。母子俩先是从远处朝那艘被涂成绿色和淡黄色的“洛阳”号眺望了片刻。货轮在夏日中闪烁着耀眼的光辉。房子撑开了白色蛇皮长柄遮阳伞。

“海面上到处都是船呀。它们全都是排队等着靠岸的！”

登卖弄似的说。

“这下可麻烦了，卸货要耽搁了。”房子倦怠地答道。仅仅是仰视一下轮船，她都会感到酷热难挨。

夏云翻滚的天空被轮船之间的缆绳交错分割开来。船首高耸着，恍若薄薄的下颏仰翘在那里。船首的顶端，飘荡着公司的绿底旗。铁锚被高高吊起，宛若一只硕大的铁青色螃蟹偎靠在锚孔处。

“好开心呦！”登天真地雀跃着，“这艘船的每个角落我都可以看个够喽！”

“别高兴得太早，介绍信能起多大作用还不知道呢。”

事后想来，当她如此这般眺望货轮“洛阳”号的全貌时，内心深处就已经产生了一种生平从未体验过的欢悦。“怎么搞的？怎么连我也像个小孩子似的？”这种感觉在房子连仰视一眼都会觉得燥热难挨的懒散状态下，竟毫无缘由地向她袭来。

“是平甲板型呀！嗯，这船还真不赖！”

登向对此并无兴致的母亲毫无保留地一一灌输着填塞在脑海中的知识。母子二人渐次走近了“洛阳”号。轮船竟如恢宏的音乐一般眼看着膨胀起来。登赶在母亲前面，跑着登上了泛着银辉的舷梯。

然而，房子手里拿着写给船长的介绍信，却有些心虚地在高级船员舱室前的走廊上踌躇起来。舱口处正在卸货，喧嚣嘈杂；而闷热的舱室前的走廊上却寂寥无声，甚至令人感到毛骨悚然。

就在这时，从挂着二副字样门牌的舱室内走出了身穿白色短袖衬衫，头戴制帽的冢崎。

“请问，船长在吗？”

“他外出了，有什么事吗？”

房子将介绍信递了上去。登睁着闪闪放光的眸子抬头仰望着冢崎。

“明白了，是参观呀！那就由我代替船长领你们去吧！”

冢崎目不转睛地注视着房子，语调生硬地说。

这就是两人的初次邂逅。房子对龙二当时的眼睛印象深刻。在那张看似不快的浅黑色脸膛某处，似乎积蓄着一种抑郁的情结。只有眼睛在注视房子，仿佛是在凝视遥远地平线上的一个小小的船影。至少房子是这么感觉的。用这种眼神来端详眼前女人的面孔，那目光未免过于敏锐和收敛过度。倘若没有辽阔的大海介于两者之间，则会显得很不自然。无时无刻不在凝望大海的眼神就是这个样子吗？当意外地发现了一个小点般的船影时，那种不安和喜悦，警戒和期待……而对被发现的船只来说，这是一种带有破坏性的眼神，只有大海的距离才勉强可以使这种无礼得到谅解。房子在对方这种目光的端量下，不由得浑身微微颤抖起来。

冢崎首先把两人领到船桥上。从艇甲板登上驾驶台甲板时，夏季午后炙热的日光正在将铁制扶梯斜着分割开来。眺望着海面上密密麻麻的货轮，登再次以内行似的口吻说道：

“喂，那么多的船，都是在排队等着靠岸吧？”

“挺懂行嘛，小朋友！它们有时要在海上等上四五天嘞！”

“码头空下来以后，是用无线电通知吗？”

“是的。公司会发来电报的，而且每天都要召开码头会议。”

从冢崎魁梧的背部流下的汗水，在其白色衬衫的各处描绘出肉色斑迹。房子看在眼里，同时对他像对待大人一样如此认真地应对一个孩子表达了谢意。然而，当冢崎转过头来，一本正经地询问她“这孩子知道得可真多呀，将来想当船员吗”时，她却有些困惑了。

房子被再次认真地凝视着。

她难以判断这个貌似木讷、又好像大大咧咧的男人是否拥有自己的职业自尊。就在房子把折叠起来的遮阳伞举到头顶遮蔽日光、眯缝起眼睛琢磨这一点的瞬间，她突然觉得自己似乎发现，在这个男人眉毛的暗影处，隐匿着某种令人意想不到的东西。那是一种在白昼的日光中似乎从未见过的东西。

“还是不当船员为好啊！没有比这一行更无聊的了……喂，小朋友，这个是天体定位仪。”

未待房子作答，他便拍打起那个涂着白漆、宛若一根长蘑菇似的仪器说道。

走进操舵室以后，登什么都想摸摸。机舱传令钟、遥控陀螺自动驾驶仪、雷达指示器、航迹自画器。登观看着机舱传令钟上的“停止”、“准备”、“前进”等诸多标识，看上去其脑海中似乎已经浮现出了航海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海难图景。隔壁海图室的书橱里，摆列着航海表、天体日历、天体测量计算用表、日本港湾港则表、灯台表、潮汐表、航道志等各种资料以及留有橡皮擦抹痕迹的正在使用中的狼藉一片的海图。这一切都让登看得瞠目结舌。那海图简直就是一种不可思议的作业——宛若在大海中随意反复描绘涂抹着诸多戏耍的线条。更让登着迷的，则是航海日志上描画的各种图形——表示日出的半圆形小太阳，与之呈相反形状的日落，表示月上中天的细小的金色犄角和颠倒过来时的倩影以及潮涨潮落时缓慢的波形等。

在登沉浸于这种梦境中时，冢崎就伫立在房子的近旁。在闷热的海图室里，房子因为他的存在而感到热得透不过气来。当靠立在桌旁的白色蛇皮伞柄遮阳伞倒在地板上时，她觉得就像是自己昏倒了一般。

房子发出了细微的叫声。因为遮阳伞先是砸中了她的脚趾甲，然后才倒向了地板。

船员立即躬身拾起了遮阳伞。在房子看来，其拾伞的动作简直就像潜水员的姿势一样十分迟缓。抓着那柄遮阳伞，白色的制帽从几乎令人窒息的时间海底缓缓浮升上来……

——涩谷经理推开围墙上的百叶门，斜着探进那张布满深深皱纹的一本正经的面孔说道：

“春日依子小姐已经来了。”

“知道了，我这就过去！”

话音刚落，房子便产生了悔意——由于刚才被唐突地从回忆中唤醒，所以答话未加思考便冲口而出。

房子站在壁镜前，审视着自己的面部。她觉得自己现在似乎依然待在海图室里。

院落中，依子头戴一顶酷似向日葵的夸张帽子，正与一个年轻女随员站在一起。

“还是要请老板娘给看一下呀，否则……”

被冠以这种酒馆女主人一般的称呼，说来并非房子的本意。她缓缓走下楼梯，站到依子的面前：

“欢迎您啊！今天也很热嘛！”

依子抱怨起了码头外景地上那要命的酷热和现场拥堵的人群。于是房子脑海里立刻浮现出龙二在人海中的身影，心情也随之转坏。

“一上午竟然拍了三十个镜头，好家伙！木田先生拍得可真快……”

“片子拍得还好吗？”

“不行！凭那些片子终归是拿不到演技奖的。”

这些年来，依子的脑袋里塞满了要拿演技奖的执著念头。今天的礼品，就是体现她本人风格的一场针对审查委员会的“运动”。依子相信除了她自己以外的所有丑闻。已有迹象表明：她正在认真考虑，倘若那样

做果真奏效的话，那么，即便委身于所有委员她也在所不惜。

需要抚养十名家庭成员而与生活做着抗争的依子，同时也是一个容易被欺骗的大骨架美人。房子非常了解这个女人的孤独。尽管如此，如果不考虑她的主顾身份，在房子眼里，她仍然是一个傲慢无礼的女人。

不过今天的房子却处在一种近乎麻痹的温和状态中。虽说她对依子的缺点和不佳人品了如指掌，可还是犹如观赏钵中的金鱼一样，将其列在了感觉清爽、可以宽恕者之列。

“秋天就要到了，我原想还是毛衣比较合适，可不管怎么说，也还是要以您参加夏季电影节时买下的礼品为大前提呀。所以就准备了一些皮尔·卡丹丝绒领带、吉弗四色圆珠笔和马球衫之类的商品。如果是送给夫人的，还是香水比较合适啦。我们为您准备了诸如此类的商品。总之，请您先过目吧。”

“我哪有那个闲工夫呀，马上就得急着扒拉一口午饭了。你就看着办吧。最要紧的，莫如说是包装盒和包装纸。礼品的真实感全在那上面呢！”

“我们一定会做到万无一失。”

——春日依子前脚刚走，横滨仓库的总经理秘书后脚就跟了上来。接下来的则全是一些生客。

房子的午餐简单且千篇一律，她让人把从近在咫尺的德国点心店买来的三明治和红茶放到办公室里。面对餐盘，房子又变成孑然一身。

房子在椅子上不断地扭动着身躯，像个钻进被窝续做断梦的人一样，再度安适地回到了前天“洛阳”号的船桥上……

……在冢崎的引导下，母子俩观看了货物的装卸作业。下到艇甲板后，他们从那里俯视着第四船舱的卸货光景。船舱张着黑乎乎的大口，宛若脚下的地面向左右两边裂开了一般。就在两人的眼皮子底下，一个戴着黄色安全帽的男人正站立在缓缓上升的舱板上，用手指挥着周围的人操纵卷扬机。

在微暗的舱底，到处都是搬运工那发出微弱光亮的半裸躯体。货物被人字起重机的转臂从舱里提起，轻轻摇曳着向舱口高高浮升上去之后，才第一次沐浴到阳光。那些正在半空中移动的货物以难以想象的速度滑行，其投影把阳光割裂成条纹。随着投影的轻快移动，货物早已抵

达了船外的驳船上空。

极为缓慢的准备作业，一个又一个庞大货物的突然腾飞，钢索磨损处那危险、鲜艳的银色光辉……房子将张开的遮阳伞撑在肩头，观望着眼前的一切。

她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自己体内的诸多沉重货物，经过一个又一个漫长的深思熟虑和准备，俄顷间便被人字起重机那粗大强壮的转臂飞快地接二连三地轻轻抓走了。那些迄今为止自己一直以为无法移动的货物，如今突然浮游在空中。房子真切地品味到了这种感觉，并毫无厌倦之感。这或许就是那些货物的必然命运。而另一方面，这也是一种侮辱性的奇迹。

就要顺利地搬空了，房子想。一切都在毫不留情地进行着。尽管如此，这仍然是一段漫长凝重的时间，酷热几乎使人神志不清，对踌躇和怠惰则予以充分谅解。

就在这时，房子说出了下面的话：

“今天您在百忙之中接待我们，实在是太感谢了！说是聊表谢意未免有些那个，如果明天晚上您有时间的话，我想请您随便在哪儿吃顿便饭。”

她当时的话理应是一种极为冷静的场面应酬话。但冢崎却毫无疑问地理解为这是从已被酷热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女人口中吐出的梦话。他以极为坦率、近似诧异的眼神望着房子。

“昨天晚上在新豪华大饭店享用的那顿晚餐……”房子自忖，“不过是一顿表达谢意的晚饭而已。那个人很有高级船员的风度，用餐时规规矩矩、恪守礼节。饭后散步散了很久。他说要送我回家，就一起来到了山手町山冈上新建的公园里。可还是下不了分手的决心，于是便在可以俯瞰港口的公园长椅子上坐了下来。之后两人又聊了很久。聊的都是一些漫无边际的闲话。自打丈夫去世后，我还从未如此长时间地与男人闲聊过……”

(1) Bacchus，罗马神话中的酒神。

(2) Jaeger，英国奢侈品品牌。

四

与赶去上班的房子分手以后，龙二曾一度回到自己的船上，他们约定店铺打烊后再见面。但他随后便乘上出租车，在被夏季的炙热阳光烘烤得空空荡荡的大街上奔驰。然后，他登上山手町的山冈，在昨夜的那个公园里任凭时光逝去，除此之外他想不出该干些什么。

烈日当头的公园里人影稀疏，饮水处细小的喷水漾出池面，染黑了下面的铺路石。由崭新的支柱支撑着的扁柏树上蝉噪如雨。横陈眼前的港口正在发出钝重的轰鸣。然而，这幅白昼的港区景象，却已然被昨夜的回忆所覆盖。

他的思绪追寻着昨夜的一切。他已经反复品味了昨夜的往事。

龙二用指甲搔弄掉沾留在唇角上的发热干燥的香烟纸屑，任凭汗水渗出，一遍又一遍地想着：

“昨天夜里，我都拙嘴笨舌地说了些什么呀？”

关于自己的荣耀或死亡观念、潜藏于自己厚实胸膛里的憧憬或忧郁以及自己被赋予的、充斥于大海汹涌波涛中的那股阴郁宏大的感情，他未能对女人提起只言片语。每当他想要对女人说起这些时，总是无果而终。就在龙二自己也认为自己是个不中用的男人时，他又同时产生了一种自信——当宛如壮丽的马尼拉湾夕阳一样的物体将自己的胸中映照得彤红一片时，他便笃信自己是被命运选中的唯一幸运儿。然而关于这一笃信，他也丝毫未能提及。

“为什么还没结婚？”

他想起了房子的提问。当时，他暧昧地笑答：

“一个跑船的，轻易没人愿嫁呀！”

实际上，他当时想说的本是下述话语：

“同事们全都有两三个孩子，他们数十遍地反复阅读着家人的来信，上面绘有孩子们画的房子呀、太阳呀、花儿……那些家伙都是一些放弃了机会的人。我什么也不干，可我一直以为，只有我才是男人。我就是这样思考着活到了今天。你问这是为什么？那是因为，我是一个男人，那么，当某一天，孤独、清脆的喇叭声划破黎明前的黑暗响彻四方，孕

育着灵光的厚厚云层微微低垂，遥远、尖锐的荣耀之声呼唤着自己的名字时，我就必须从床上一跃而起，独自冲出门去……就在如此这般地思考和生活的过程中，不知不觉已经过了三十岁。”

但是，这些话他没能说出口来。因为在大半程度上，他认为女人是不会明白这个道理的。

再有，他也未能谈及他的下述甘美观念、在其头脑中毫无缘由地孵育起来的理想的爱的形式：与人生中只可邂逅一次的那个至高无上的理想女人之间，必定会有死亡介入其间；对此两人茫然不知，并因此而被宿命所牵引。这种悲壮的梦想，恐怕只是流行歌曲的夸张。不过，这一梦想却在不知不觉中演绎成某种坚固的物体，在他的脑海中与海潮的郁暗情感、从大洋上滔滔涌来的海啸的嘶鸣、前仆后继且气势汹涌的破碎浪花的挫灭以及毫不松懈地紧追不舍的满潮的阴郁力量……与这一切相互缠绕、融合在一起。

龙二相信，眼前的女人的确就是他要找的那个女人。但他未能说出口来。

在这个他从未对人提起、久久梦幻着的庞大梦想中，他极具男子气概，而她则极具女人韵味。他们都来自世界的尽头，偶然相遇。是死亡把他们结合在一起。他们与萤光(1)和铜锣(2)之类浅薄浮华的别离、薄情寡义的船员之恋等远非同类。他们理应共同沉入人类尚未涉足的心灵海洋的深处。

……可是，他甚至未能将这些近乎疯癫的想法对房子提起半句。他说出的反而是下面这样一番话：

“在漫长的航行中，当你稍微靠近伙房时，不是可以看见萝卜和芜菁的叶子吗？那些绿色深深地渗入到我的心底。实际上我真想讴歌那些微不足道的绿色。”

“是啊，我觉得自己能够理解你说的一切。”

房子心旷神怡地答道。在她当时的语调中，流露出女人慰藉的喜悦。

龙二借来房子的扇子，为她驱赶着脚边的蚊虫。停泊在远方的船只的桅灯忽闪忽灭。就在眼前，井然排列着仓库的一个又一个檐灯。

他又想谈起那股猛然揪住人们的脖颈、将人们趋向不惧死亡境地

的、不可思议的热情。然而他非但没有说出这些，反而不问自答地啧啧谈起了自己贫困的身世。

母亲去世后，在东京的区政府担任公务员的父亲便独自一人承担起抚育他和妹妹的责任；他的学费全都出自体弱多病的父亲拼死拼活挣来的一点加班费；尽管如此，他仍然健康茁壮地活了下来；在空袭中家宅被炸毁，妹妹也在战争末期因斑疹伤寒而死去；战后，龙二从商船高中毕业，就在他即将独立而尚未独立之际，父亲也溘然离开了人世；龙二陆上生活的记忆，只有贫穷、疾病、死亡以及遭到焚烧后一望无垠的广袤原野；他就是这样一个已经彻底从陆地上解脱出来的人……他生平还是第一次对女人详细讲述这所有的一切。

在叙说自己的凄惨身世时，龙二有些多余地亢奋起来。他一边在心底一隅反复呼唤着现在的存款额，一边情不自禁地把自己曾那样渴望说起的大海的力量和恩惠稍稍放在一边，犹如一个平庸男人自夸自赞一般炫耀起自己的力量。这是他虚荣心的另一种表现。

龙二想要谈谈大海，譬如这样倾诉：

“我之所以在心底里一味地珍惜那种可以为之献出生命的爱情，或是令人周身产生灼热感的恋爱观，毫无疑问都是拜大海所赐。对于我们这些被关在铁船上的人来说，周围的大海酷似于女人。它的风平浪静，它的狂风暴雨，它的变化无常，夕阳西照的大海胸部的艳美毋庸赘言。然而，轮船在大海中前行，却又不断地遭到大海的拒绝；虽然是无穷无尽的水域，却又丝毫不能解除自己的干渴。尽管处在这样一种无法不令人想起女人的各种自然要素的包围中，却又总是远离女人的实体……根源就在它！我心中了然。”

然而，取代了如此详细的说明，实际从他口中飞出的，却只不过是他平素爱唱的那首歌的一节而已。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

“挺可笑吧？这是我最喜欢的歌。”

“这歌很不错嘛！”

房子回答。可龙二却在心中暗想：这个女人是在照顾我的自尊心。

女人显然是第一次听到这首歌，但却装出一副平素就喜欢的模样。

“她不可能洞察出我藏匿于这种流行歌曲深处的情感、我时常热泪盈眶的痛切心绪以及我这个男人内心郁悒的底层。好吧！如果是这样，那我就只把她当做一个肉块来看待好了！”他想。

冷眼望去，再也没有比这更纤巧、更娇艳的肉块了。

房子在胭脂色内衣上加套了镶着黑绢花边的和服，系着白色罗织带，白皙的面孔清澈地浮现在微暗中。胭脂色在黑绢花边的映衬下显得格外妖冶。她甚至以女人特有的温柔沁润着四周的空气。龙二迄今为止从未见过如此奢华而优雅的女人。

每当她略微扭动身躯，远处水银灯的光线就会改变角度，把她的内衣由胭脂色变幻成深紫色。龙二可以感受到：在她内衣里那团芊绵茂密的阴影深处，女人的褶儿正在无声地喘息着。这个近在咫尺肉块上的汗水和香水的芬芳，径由微风传送到面前，仿佛不断地向他呐喊：去死吧！去死吧！去死吧！龙二想象着那悄然而非本意地蠕动着的纤细指尖骤然变幻成火指时的情景。

无法形容的漂亮鼻子，难以言喻的美丽嘴唇。他像棋手在经过深思熟虑后才投下围棋的棋子一般，把房子每一个艳丽的细微部分，置放在朦胧的黑暗中审视着。

那对眸子则冷淡至极，从沉稳的眼神中闪射出来的那束凄冷之光仿佛就是淫荡本身。那双眼睛对世界原本漠不关心，如今却一反常态地似乎正在倾诉自己死而无憾的风流情愫……从昨天约好一起用餐时起，这对眸子就已经迷得龙二难以入眠。

她的肩头是何等妖冶呀！从颈窝处起宛若海岸线一般在不知不觉中平缓舒展开来，却又不失威严。那丝绸衣服似乎就要从其肩头哧溜一声滑落下来。

“当我把这娘儿们的乳房握在手里时，”龙二想。“它该是何等汗津津而又沉甸甸地垂偎在我的掌中呢？我已经意识到：自己对这个女人的整个肉体负有责任。因为归自己支配的那个物体，正在温柔而无法抑制地撒娇——这也全都是拜眼前这个女子所赐。我为女人存在于此这一妙不可言的甘美而震颤。就像风儿会把树叶吹翻一样，我的震颤也将传导给对方。大约用不了多久，这个女人就会失去常态，陷入到一种高潮将至前的陶醉忘我的朦胧状态中去吧！”

一个奇妙的荒唐想法忽然挤进他的心田。他记起了船长曾对他提过以前去威尼斯时发生的事情。涨潮时船长到访，一层的大理石地面已被浸泡在水中的那个美丽的小小宫殿令其惊愕不已。

他不由得想要脱口而出——那小巧、美丽、浸泡在水中的“宫殿”……

“你再说点什么吧！”房子说。

女人说这句话的时候，龙二意识到：自己已经可以默默无言地去亲吻这个女人的嘴唇了。两人的嘴唇碰触到了一起。在唇部顺滑、热烈的蠕动中，每一次触碰，每一次摩擦，都蕴含了种种微妙的差异，都从各种角度相互映照出彼此的内心世界，成为把所有的温柔与甜美编织在一起的滥觞。龙二用粗大的手掌真切抚弄着刚才梦幻过的肩头，那远比梦幻更现实的肩头。

房子就像昆虫折叠起羽翼一般合上了齐整纤长的睫毛。龙二感受到了令人发狂的幸福。这幸福令他不知所措。就在方才，龙二还以为房子唇部涌上的气息来自她的胸部，然而，那热度和馨香已渐次使他意识到，这气息是从房子躯体内深不可测的内部升腾而来。气息的燃料已与方才迥然不同。

两人互相抚摸着对方的身体。他们以焦虑、笨拙的动作相互触碰，犹如火中的困兽在烈焰中蹭擦身体，想要灭掉身上的火舌一般。房子的双唇愈加滑腻，龙二觉得此刻即便就这样死去也毫无怨言。当微凉的鼻尖相互刮蹭到一起时，他才终于想起了幽默的感触——两个不同的肉块正活生生地存在于世。

“今天夜里住到我家怎么样？那片屋脊就是我家！”

当房子指着耸立在公园尽头树丛对面的石棉瓦屋顶这么说的时候，龙二已经记不清他们亲热了多久。

两人站起身来环顾了一下身后。龙二胡乱扣上船员帽，把手搭放在女人的肩头。公园里已经人迹杳然。海塔上红绿两色的旋转探照灯光，正在广场内空荡荡的石椅、饮水台、花坛和白色的石阶上来回扫巡。

他习惯性地看了看手表，路灯的光亮隐约映照到表盘上，表针刚刚转过十点。若在以往，还有两个小时他就要去值夜班了。

……龙二已经无法忍受烈日下的酷暑。西斜的太阳正在灼烤他的后

脑勺。

他今天在船上换了装束，穿上短袖衬衫后连制帽也没拿就跑了出来。大副为龙二免去两天的当值，让三副代替他。不过，作为交换条件，龙二必须在下一个港口代替三副去当值。为了今晚与房子幽会，龙二拿来了便装上衣和领带，然而衬衫早已被汗水濡湿。

他看了一眼手表，才四点。离约会还有两个多小时。见面的地点是元町大街的一家咖啡馆。房子曾告诉他，那里有一台彩色电视机。可现在这个时间的节目很难消磨掉两个钟点。

他站起身来，凭倚在公园的栏杆上向港口望去。与刚到这里时相比，仓库街正在向远处的填筑地方向大面积地伸展着三角形屋顶的投影。两三张白色的归帆，向游艇港方向移去。

海面上的积雨云，体积虽然尚未大到就要下雷阵雨的地步，但在夕照的映射下，此时正轮廓分明地雕刻出洁白肌肉般精致的紧张状态。

龙二转念朝身后广场一隅的饮水台走去。他对准大丽花、夏白菊和美人蕉等被暑热晒蔫了的花草，像孩提时代经常做的恶作剧那样，用手指压住喷水口，让扇状的水花喷射出去。叶片发出了沙沙的声响，漾起小小的彩虹。受到强劲水流的冲击，花株全都向后仰去。

他并不在乎衬衫会被打湿。这次，他把手指转向对面，心旷神怡地向自己的头发、脸颊和咽喉部位喷溅起水花来。水流从咽喉向胸口和腹部流淌。胸口滴答的水帘带来的凉爽感觉令他心满意足。他像狗一样粗野地摇晃着身躯，把水甩了出去。然后穿着满是黑色湿斑的衬衫，抱着上衣朝公园出口方向走去。在行走的过程中，衬衫很快就会晾干的吧。

龙二离开了公园。家家户户的房屋全都顶着异常坚固的屋脊，围着院墙，以极其娴静的姿态依次排列在那里。这些都让龙二觉得不可思议。在他眼里，陆地生活的一切，依旧是那样的抽象和不现实。偶尔从哪家厨房门口经过往里面瞟上一眼，但见刷洗打磨干净的锅正在闪闪放光。他认为这一切都极其缺乏具体性……他的情欲也不例外，越是肉体性的东西，他就越是感到抽象得令人恐怖。随着时光的推移而转化为记忆的内容，犹如被夏季的烈日灼烤后表面形成结晶的盐分一样，只剩下纯净的成分在闪耀发光。

“我今天夜里又会和房子上床吧。这休假的最后一夜，恐怕是要彻夜不眠了。明天黄昏即将出航。这意外的两夜，或许在形成记忆之前就会被自己忘掉吧。”

热天气并没给他带来睡意，他一边走一边思考着。每当想起一桩事，他都会涌起情欲，差一点被一辆正在上坡的进口汽车撞上。

这时，龙二看见从坡路上跑下来一伙少年。其中一人看见龙二后，旋即愕然伫立在那里。原来是登。

短裤下那颇具少年特色的膝盖猛然停住，肌肉紧紧绷绷。那张仰视着龙二的面孔，因为紧张而痉挛。看到这些，龙二想起了今天早上房子说过的那句话：

“我怎么觉得阿登好像觉察到了什么呢？”

刹那间，龙二与就要在孩子面前变得笨拙的自己搏斗起来，他夸张地笑了。

“呀，真是巧遇呀。泳游得怎么样啊？”

少年没有回答。他用清澈而毫无感情的目光直勾勾地盯着龙二满是水渍的衬衫，问道：

“湿……成这样，怎么弄的？”

“啊，你是说这个吗？”龙二再次露出多余的笑靥，“方才在公园里淋了一会儿喷水。”

(1) 指改编自苏格兰民谣的日本歌曲《萤光》，因常在毕业典礼上演唱而成为有名的离别之歌。

(2) 当时日本的船舶离港时会在船上敲响铜锣以示即将开船。

五

登觉得在这里遇上龙二真是糟糕透顶。他在考虑，怎样才能使龙二不对妈妈说起在这里相遇的事。他今天根本就没去什么镰仓游泳，而且头领也在龙二看见的那伙少年中间。这倒也无所谓，因为任何人看见，都不可能有本事分辨出谁是头领。

今天早上，他们带着盒饭，来到神奈川区的山内码头，在仓库后面的铁路支线附近闲逛，和以往一样召开了会议，就“人类的无用性”以及“生存本身就毫无意义”等议题进行了讨论。他们喜欢这种很容易被打扰的不安定的会议场所。

头领、一号、二号、三号（即登）、四号、五号，六人全都是身材矮小的纤弱少年，在学校里个个出类拔萃。老师们倒是推崇这种优秀的小团体，乃至把它树为激励差等生的楷模。

这儿的会场是二号寻觅到的，包括头领在内的所有人都很满意。在山内市营一号线的货场后面，在高大的荒地野菊丛中，延伸着布满红色铁锈的轨道。道岔锈迹斑斑，破旧的轮胎遍地横卧。这里好像是一条久未使用的铁路线。

从远处可以眺望到，仓库办公室前的小小庭院里，美人蕉的花苞正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那是夏末即将燃尽的火焰。少年们看到这簇火焰，顿觉难以躲避办公室守门人的眼睛。他们转身向铁路支线深处走去。线路在仓库紧闭的黑色大门处终了。门旁堆放着很多铁桶。在这些涂上了鲜艳的红、黄和深棕色油漆的铁桶的阴影处，登等人终于发现了一小块可以避开人们视线的草地。他们在那里坐了下来。炙热的阳光徐徐逼近仓库的屋顶，这里却依然处在阴影之中。

“那家伙很是了不起！从海上来到这里，身上还湿漉漉的，简直就像头野兽。我看见那家伙和我妈睡觉了。”

登亢奋起来，一一说出昨夜的情景。大家表情冷静地洗耳恭听，生怕听漏了什么。他们那目不转睛地注视着自己的样子令登感到满足。

“这就是你眼中的英雄吗？”听罢，头领撇了撇鲜红的薄嘴唇说道，“英雄之类，这世上根本就不存在！”

“不过，那家伙一定会干的！”

“干什么？”

“早晚会干一件惊天动地的大事！”

“真蠢。那种男人什么也不会干！他是冲着你老娘的财产来的。这才是最终的结果。对你妈敲骨吸髓，达到目的后就拜拜了。这就是结局。”

“即便如此，好歹也算是干了点什么呀！至少我们是办不到的。”

“你看人还很幼稚哩。”十三岁的头领冷冷地说道，“我们办不到的事情，大人们更办不到。这个世界已被贴上了‘不可能’这一巨大的封条。你可别忘了，能够最终揭下这封条的只有我们。”

听了这话，大家不由得肃然起敬，噤声无语。

“你的爸妈，”头领这次对着二号说道，“仍然不给你买气枪是吗？”

“嗯。没有指望啊！”

二号抱着膝盖，以自我怜悯的语调答道。

“是说因为危险吧？”

“嗯。”

头领呸了一声。虽然是夏季，可他的面颊依然白净，上面凹陷着深深的酒窝。

“他们根本不明白危险的定义。他们以为，所谓危险，就是指现实世界稍微受到伤害、流了一点血以及报纸上大肆渲染的那些内容。那算什么？真正的危险是生存本身，舍此而无其他。因为生存本身实际就是一种令人头脑发狂的工作——生存本身只是一种单纯的存在混乱，但它可以于每个瞬间把存在解体并还原到原来的无秩序状态，然后以这种不安为诱饵，每时每刻都在力图改造存在。如此危险的工作无处寻觅。存在自身并没有不安，是生存硬把它制造出来了。社会原本就是一个毫无意义的、男女混浴的罗马式澡堂，学校则是它的雏形……因此，我们才被不断地命令。一群瞎子在对我们发号施令。这些家伙要把我们无限的能力搞得一塌糊涂。”

“大海怎么样？”三号登仍然固执己见地说，“轮船怎么样？昨天夜里，我的确捕捉到了你以前曾经说起过的世界内在的关联。”

“大海应该多少加以原谅，”头领深深地吸进一口从仓库穿堂而过的海风，接着说道，“的确，在为数不多的可以原谅的东西里，大海是可以特别予以原谅的。轮船可就不好说了。轮船之类与汽车有什么不同吗？”

“你不懂呀！”

“哎！”头领的小月牙眉间，流露出一种自尊心受到伤害后难以忍受的表情。那个人工描绘出来一般的眉毛总是让他生厌，可是，理发师却总想把他的额头和眼睑上方刮得干干净净。

“哎……居然说什么还有我不懂的事情？你怎么有想象这类事情的权利啊？”

“差不多该吃饭了吧？”

老实的五号提议。

大家各自在膝盖上打开了盒饭。这时，一个他们一直没有注意到的影子落在了盒饭上。登吃惊地抬头望去，原来是上了年岁的仓库值班人员，他穿着脏兮兮的土黄色汗衫，把臂肘支放在铁桶上往这边窥望着。

“嘿，小家伙们，你们居然到这种脏地方野餐来了？”

头领的态度非常平静，他向对方转过颇具优等生风度的洁净笑脸说道：

“这里不能来吗？我们是来看轮船的，为了吃午饭，才找到这块荫凉的地方。”

“当然可以！当然可以！不过走的时候可要把空饭盒收拾好啊。”

“好的！”

大家全都露出了孩子气的稚气笑容。

“我们连空饭盒也会吃下去的，什么都不会剩下！”

当驼背的仓库看门人在位于荫凉和向阳地界的铁路支线上走远以后，四号轻轻咂了咂舌头，说道：

“这种人随处可见。喜欢小孩子的庸俗之辈。真好说话呀！”

——六个人把饭盒里的三明治和小保温瓶中的冰红茶等带来的种种食品，根据各自不同的口味互相交换。几只麻雀飞过铁路支线，来到他们围坐的圆圈附近。大家为了炫耀自己的残忍不次于他人，谁也没有分出一颗饭粒去喂食麻雀。

他们都是“大户人家”的孩子，所以饭菜看上去绚丽多彩。登为自己那份略显简朴的三明治感到羞耻。少年们穿着短裤或牛仔裤，盘腿坐在地上。由于吃饭时噎了一下，头领那细细的喉头正在痛苦地蠕动。

酷热至极。太阳在仓库的正上方射出光芒，屋檐的浅影在勉为其难地庇护着他们。

尽管妈妈平时总是絮絮叨叨训斥自己不该狼吞虎咽，登还是宛若吞食太阳一般，眯缝着眼睛大口咽下干硬的烤面包边儿。同时，他在心底呼唤着昨晚所见的那幅完美无缺的画面上的图案。那是展现在近乎深夜里的绝对的蓝天。头领曾断言，就是走到天涯海角，在地球上都不会出现任何新的东西，可登还是相信热带腹地的冒险。他还相信另一种情景——在某一港口喧嚣缤纷的市场上，黑人们用黑得发亮的手臂捧着香蕉和鹦鹉正在叫卖。

“你好像一面吃东西，一面还在幻想着什么嘛！小孩子的毛病！”

头领冷笑道。被窥破心境的登无以作答。

“我们正在进行‘没有感情’的训练，所以不宜发火。”

想到这儿，登顿觉释然。对于昨夜的情景，他已经大致修炼出对房事不再惊恐的本领。为了对这类事情能够泰然处之，迄今为止头领很是费了一番苦心。他拿来一些不知从哪里搞到的照片，上面画着所有的性交体位和奇怪的性前戏示意图。他对大家做了详尽的说明，并且恳切地告诉大家，那种事情是没有意义的无聊之举。

这种教育，通常都是由班级中身体早熟一步的大个子少年进行的。不过，像头领这种高材生的做法可就另当别论了。他主张：他们的生殖器是为了与银河系的宇宙进行性交而准备的；他们那几根日渐粗硬、颜色变深、把蓝色毛根盘扎在白色肌肤深处的阴毛，也是为了在强奸时挑逗夜空中羞怯的群星而生长出来的……他们为头领神圣的妄语而神魂颠倒，对那些年龄相仿、对性充满好奇心、愚蠢不洁而且样态凄惨的少年嗤之以鼻。

“吃完饭以后，”头领说，“到我家来吧，和往常一样已经准备妥当了。”

“有猫吗？”

“马上去找。一切从现在开始。”

头领的家就在登家附近，回到那儿必须再次乘坐电车，可他们却喜欢毫无意义且又麻烦的远足。

头领的双亲经常外出，无论什么时候去玩，家里都是空荡荡的。头

领的确是一个孤独的少年，十三岁即已读罄家中所有的书籍，每天百无聊赖。他说，不论什么书籍，只要他看一眼封面，就知道里面的内容。

他那针对世界的压倒性空虚所进行的考察，也含有受到这个空荡荡家宅影响的因素。这个家到处都可以自由进出，所有的房间都被冷冰冰地拾掇整齐，实属罕见。说句实话，在这所宅子里，登就连独自去厕所都有些害怕。汽笛声从这所宅子空旷的房间里，虚空地传向另一个房间。

头领曾经把伙伴们领到他父亲的书房里，面对漂亮的成套摩洛哥皮革文具，煞有介事地把笔放在墨水瓶中上下往复，在一页又一页缀有缩写首字母的铜版便笺纸上写下各种议题并分发给大家。那些写坏了的厚厚的西洋信纸，则被头领毫不吝惜地揉作一团，扔进废纸篓里。

“你这样干，不会挨骂吗？”

登曾这样问过，得到的是无言的冷笑。

——不过，他们喜欢上了后院那个约十七平方米大小的大仓房。那里可以避开用人的耳目。除了一个堆满木工工具、旧酒瓶、过期的外国杂志以及没用的家具等物件的隔板架子外，剩下的就只有两三块旧木料横卧在土地地面上。那土地房间里阴暗潮湿，泥土的寒气直袭他们的臀部。

捕猫花费了一个小时的时间，最后，他们发现了一只被遗弃的小猫。这是一只毛色黄褐、眸子暗淡、巴掌大小、叫声羸弱的仔猫。

少年们早已汗流浃背，于是赤裸着身体，在仓房一隅的冲浴处轮流淋浴。其间，大家轮班看管小猫。登湿润的裸胸清晰地感受到了仔猫心脏温和的鼓动，就好像是盗取了室外酷暑日光中郁暗的精髓以及为那奔放的欢喜而喘息着的精髓。

“怎样杀死它？”

“那里有木料，把它掷在上面摔死就行了。这很简单。三号，你来干！”头领命令着。

这是考验登那颗坚实的、比北极还要寒冷的心的机会。虽然刚刚冲过澡，可他现在又冒出了汗水。他感到，杀机正如同黎明的海风一般掠过自己的胸膛。他觉得自己的胸部就像是一个晾满了白衬衫的、空旷的钢筋晾晒场。衬衣正在迎风曳动。按理说，此时他已经开了杀戒，斩断了那条与世间令人厌恶的“禁止”无边无际紧紧相连的锁链。

登揪住猫的脖颈站了起来。猫一声不响，松弛无力地从他的指间耷拉下来。

他在检查自己的内心是否生出了怜悯。令其欣慰的是，那怜悯只是在远方一闪即逝，就像透过快车的车窗看见的一户人家窗玻璃的光亮，倏然一闪便飞逝无踪。

头领一直主张，为了填充世界的空洞，这种行为必不可少。用其他任何东西都无法填满的空洞，只有通过杀戮，才能充填完美，正如镜子被满面的龟裂所充填一样，他们对存在握有实权。

登毅然决然地扬起仔猫，对准木料摔去。一直夹在指间的那个温暖、柔软的物体划破空气向前飞去的景象颇为壮观，然而指间却依然残留着些微绒毛的触感。

“还没死！再来一次！”

头领说。五个少年赤裸着身体伫立在微暗仓房的不同位置，凝视的眸子闪闪放光。

登再次抓在手里的东西已经不是猫了。辉煌的力量甚至溢满他的指间。此次，他捕捉到了自己力量所描绘出来的明快轨迹，只是一个劲儿地把仔猫往木料上摔打。他觉得自己似乎已经成为一个了不起的男子汉。在进行第二次摔打时，仔猫只是发出了一次短促、混浊的叫声——它从木料上反弹回来，在泥土地上用后肢缓缓划出一个硕大的圆圈后便安静下来。滴落在木料上的点点血迹，令少年们产生了幸福感。

登以窥视深井一般的神态，凝视着猫的尸体正在沉落下去的那个小小的死亡之穴。登的脸与猫紧贴，他感受到了自己威风凛凛勇气十足的温存，几乎可以称之为亲切的冷静的温存。黑红的血液从黄褐色仔猫的口腔和鼻孔流淌出来，痉挛的舌头紧贴着上颌。

“喂！都过来！这回该我了！”

头领不知何时戴上了橡胶手套。只见他手握剪刀，朝着猫的尸体弯下身去。这是一把漂亮的剪刀，冷冰冰地闪烁着智慧和威严的剪刀。它在堆积着家具和旧杂志的仓房的微暗中寒光闪烁。登觉得再也没有比它更适合头领的凶器了。

头领用一只手揪住猫的脑袋，把剪刀的刃尖对准它的胸部，轻柔地剪至喉咙部位，再用双手将皮向两侧撕开。犹如剥了皮的竹笋般光润洁白的内部随即显露出来。就像是一个光秃秃的优雅头颅戴着猫的假面具

一般横卧在那里。

猫只是表象。这个生命只是拿猫做了外形而已。

内部……这个滑润而又毫无表情的内部与登等人并无二致，可是，当他们面对着这个白色、光润、安静的内皮的存在时，却只是觉得恍如临水之舟一般，感受到了自己漆黑、驳杂、仍然存活着的内部在上面投下了影子。到了这个分儿上，他们才开始与猫，正确地说，与曾经是猫的东西紧密相连起来。

猫内皮上渐次显现出来的色彩如半透明的珍珠母岩般绚丽，毫无令人望而生厌之感。肋骨清晰可见。甚至在大网膜下，家庭般温和蠕动的肠子也清晰地映入眼帘。

“怎么样？裸露过度了吧，怎么可以如此裸露无遗呢？简直就是无礼至极嘛！”

头领一面用橡胶手套把胴体的皮向左右扒开，一面说道。

“太露骨了吧！”

二号随声附和着。

眼前看到的这个东西，以如此裸露的姿态与世界相连接。登拿它与昨夜见到的那个男人和妈妈登峰造极的裸姿进行了比较。不过，相比之下，二人并没有完全裸露，还被皮肤包裹着。此外，那美妙的汽笛声，随着汽笛声扩散而描绘出来的广阔世界，也并未浸透得如此深邃……被剥了皮的猫，通过自己通透可见的内脏的鼓动，理应更加辛辣地与世界的核心直接连在了一起。

眼下，这里正在展开什么？在愈益强烈的异臭中，登将手帕卷作一团堵住了鼻孔。他一边在口中呼着灼热的气息，一边如是思考着。

几乎没有出血。当头领用剪刀剪开薄膜后，一颗硕大的黑红色肝脏映入眼帘。接着，他又拆解并抽出白净的小肠。热气环绕着橡胶手套袅袅升腾。他把肠子剪成圆片，从中挤出柠檬色液汁给大家观看。

“这一刀下去的感觉就像是在剪法兰绒！”

登无比认真地凝望着，朦胧的幻想亦同时涌入脑际。猫死去后的瞳孔呈青紫色，上面浮现出些许白斑；口腔内淤满了凝血；犬齿间露出僵硬的舌头。

登耳边传来被脂肪染黄了的剪刀相继剪断肋骨时发出的嘎吱声响。

头领在腔内摸索着，拽出小小的心囊，从中揪下可爱的椭圆形心脏，并仔细端详着被挤出的些许残血。血液顺着戴有橡胶手套的手指迅速流淌下来。

这里发生的，到底是怎么一回事？登虽然自始至终彻底忍受了目睹的一切，可是在他那半梦半醒的意识里，那凌乱内脏的温热，那腹腔内的淤血，在业已丧失了猫的意识的巨大而沉闷的灵魂的陶醉过程中，幻化出了一个又一个完整的物象——正然垂挂在体侧的肝脏变成了柔和的半岛；挤碎了的心脏幻化为小小的太阳；被拉扯出来、勾勒出松弛圆圈的小肠则形似白色的环礁；腹腔里的积血则变为热带温热的海洋。此时，猫因为死亡而形成了一个完整的世界。

“是我杀死的！”朦胧中登梦到一只手正远远地向自己颁发洁白的奖状，“无论何等残酷的事，我都干得出来！”

头领嘎吱嘎吱地褪下手套，把白净的手搭在登的肩头。

“干得漂亮！这下你总算够得上一个合格的人了！……一见到血，你是不是立刻觉得神清气爽啊？”

六

埋掉猫后，大家刚从头领家出来就迎头撞上了龙二，这可不妙。登不由得惴惴不安起来——虽说手已经仔细洗过，可身上的衣服和身体的某处会不会沾上血迹？腥臭味是否已经挥发干净？自己的眸子里会不会显露出刚作完案就遇上熟人时的罪犯的眼神？

别的不说，如果龙二把自己在这个时刻出现在这条小路上的事告诉妈妈，那可就糟了。因为按理说，自己早该和别的朋友去了镰仓。

登由惊慌失措转为迁怒于人。他认为一切都怨龙二。

伙伴们仓促打过招呼后，遂作鸟兽散。炙热的马路上既无汽车的形迹，也无行人的踪影，只剩下龙二和登拖曳着下午四时漫长的身影。

登羞愧得无地自容。他本想瞅准机会把龙二慢慢介绍给头领。在完美的情况下，倘若这一介绍成功，头领则会勉强承认龙二是个英雄，登也会跟着露脸。

本来盘算得很好，却不料发生了如此不幸的偶遇。二副身穿湿漉漉的短袖衬衫，一副可怜兮兮的模样，而且还对登露出了一脸多余的谄笑。这笑是完全没有必要的。这不仅仅是把登藐视成了小孩子，而且也使龙二自身变成了一幅丢人的漫画——他把自己变成了一个“喜欢小孩子的大人”。他那针对小孩子的过于明朗的夸张笑靥是完全没有必要的。是一种毫无道理的谬误。

而且，龙二还说出了不该说的话。

“呀，真是巧遇呀。泳游得怎么样啊？”

此外，当登以盘问的语气反问龙二的湿衬衫时，他本该这样回答：

“啊，你是说这个吗？方才救了一位从码头上跳水自杀的女人。穿着衣服游泳，这已经是第三次了。”

然而龙二并没这么说，他说了一件世上最愚蠢的事。

“方才在那座公园里淋了一会儿喷水。”

甚至还一边说一边露出了多余的笑靥。登从容镇定地在心中自忖：

“这个男人是想让我喜欢他。他是想博得新欢女人的儿子——一个小

毛孩子的好感。这倒可以好好利用一下。”

——两人无意识地向家的方向走去。还有两个小时闲暇的龙二，怀着觅到了消遣对象的心情，随着少年的脚步行走着。

“两个人都怪怪的嘛！”

龙二边走边说。登讨厌这种敏感的关切，但因此反倒就势说出了自己的担心。

“你不要告诉妈妈在那条路上碰见了我，好吗？”

“噢！”

因为有人拜托他守住这个秘密，龙二的心境由阴转晴，立即以一副似乎值得信赖的笑脸应承下来。这种作法也令登对他不再感冒。莫如说，他更希望见到龙二恫吓自己的样子。

“我应该是从海边回来的。你稍等一会儿！”

登向路旁修路工程用的沙堆飞跑过去，脱下运动鞋，把沙子撒在裸足和小腿上。龙二第一次领略到这位装模作样、假作正经的少年那动物般的敏捷。登意识到了对方注视自己的目光，便越发夸张地把沙子撩到膝盖上。他轻轻地穿上运动鞋，以避免沙子脱落。

“瞧！沙子黏附的形状好像云形规呀！”

他露出汗津津的大腿，静静地迈开脚步。

“去哪儿？”

“回家呀。冢崎先生不和我一起去吗？客厅里有空调，凉快得很呢！”

——他们打开了门窗紧闭的客厅里的空调。龙二在缀有大花冠的藤椅上深深地躺了下去。登被保姆命令洗脚。他故意磨磨蹭蹭地洗了脚，然后也在窗边的藤椅上躺了下来。

于是，他被端来冷饮的保姆呵斥道：

“在客人面前这样不懂礼貌，看我不告诉你妈！”

登向龙二投去求救的目光。

“算了吧。今天去游泳，大概累了。”

“是吗？不过，也太……”

保姆像是把对龙二的反感全都撒在了登的身上。说完，她便左右摆动着沉重、愤懑的臀部，慢吞吞地走了出去。龙二的这份辩解，使他与登之间产生了默契。登粗鲁地把黄色的果汁灌进喉咙里，任凭果汁洒落。接着，他第一次用眼神向龙二投去笑意。

“船上的事情，没我不知道的。”

“连专家也比不上你呀。”

“我讨厌奉承话！”

一瞬间，少年从妈妈的罗纱刺绣软靠垫上抬起头来，目光粗野。

“冢崎先生几点值班？”

“白天和夜晚都是十二点到四点。二副啊，被人家唤作‘小偷值班’。”

“小偷值班？有意思！”

少年笑了起来，身体弯成了弓形。

“几个人值班呢？”

“一个当班高级船员，还有两个舵手。”

“暴风雨时，轮船会倾斜到什么程度？”

“严重时会倾斜到三十至四十度左右吧。四十度的斜坡，你爬爬看，就跟攀登墙壁似的，好可怕呦！那种时刻啊，总之……”

龙二在搜索枯肠，把目光投向远方。登在他的目光里看到了大洋上方暴风骤雨的波浪，接着体内便产生了轻微晕船的感觉。一阵恍惚。

“冢崎先生的船是不定期船吧？”

“啊！”

龙二的自尊心受到了些许伤害，便用无可奈何的语调答道。

“跑过三国间运输吗？”

“你怎么什么都知道呀！曾从澳大利亚把小麦运往英国。”

登的提问急剧变化着，关心的问题接踵而出。

“我问你呀，菲律宾的大宗货物是什么来着？”

“是柳安吧。”

“马来亚呢？”

“应该是铁矿石啦。那么，你知道古巴的大宗货物是什么吗？”

“知道啊！当然是砂糖喽！别小看人嘛……我说冢崎先生，你可去过西印度群岛？”

“去过，不过只有一次。”

“去过海地吗？”

“是的！”

“真棒！都有哪些树？”

“树？”

“就是树啊。像什么林荫树之类……”

“啊，那类树吗？首先就是椰树喽！此外山上还有漫山遍野的火焰树，再就是合欢树。我记不大清了——火焰树是不是像合欢树来着。总之，花儿与火焰一模一样。傍晚的雷阵雨就要袭来时，天空黑沉沉的，这时那种火焰简直酷极了。我从未见过那样的花。”

他想要述说一下自己对孔雀椰林那缘由不明的眷恋之情，可由于找不到针对孩子的述说方式而缄默无语。于是，心中反而唤起了涉及航海的种种现象和海洋那时刻影响情绪的噩梦般的力量——波斯湾世界末日般的火烧云；伫立在吊锚杆旁时抚弄着面颊的海软风；通报台风即将来临时，晴雨表上示值范围令人心焦的下降……

就像刚才从龙二的眼中清晰地看到了暴风雨波浪一样，这一次，登又从龙二的眸子里，读解出了其内心世界依次唤起的幻影。登觉得，自己已被未知风土的幻境和涂抹上白漆的航海术语所包围，似乎就要与龙二一起被运往遥远的墨西哥湾、印度洋或波斯湾。一切都拜眼前这位货真价实、实实在在的二副所赐。在登的空想世界里，这种货真价实的媒介无论如何都不可或缺。这恰恰是他期盼已久的。

幸福之余，登安详地闭上了双眼。

“这小子困了。”

龙二刚想到这儿，少年就睁开了眼睛。他再一次确认了这位近在咫尺的如假包换的二副的存在，不由得一阵狂喜。

两马力的制冷设备发出清幽的声响工作着，房间彻底凉爽下来。龙

二的衬衫早已晾干。他把粗壮的手臂枕在脑后，手指触摸着小小藤艺制品上冰凉起伏的雕纹。

就在刚才登稍稍闭上眼睛的那一瞬间里，这位二副已经从登梦幻中的那个货真价实的实体里游离出来。他的眼睛正在环视微暗凉爽的室内——规规矩矩端坐在壁炉台上的金色座钟、从高高的天花板上垂挂下来的用雕花玻璃制成的枝形吊灯、竖立在展示柜中看上去令人担心的高脚玉瓶等。他不可思议地端详着纤细而纹丝不动的所有一切。这个房间没有晃动，依据的是何等微妙的自然法则呀！直到昨天，这些物品还与自己无缘，而明天自己却又要远离它们。他觉得，把自己与这些物品连接在一起的，全在乎女人那瞬间的秋波以及从其肉体深处释放的一个信号。总之，是他的男性魅力所致。这就宛如在海上遇见的一艘陌生的船只，使他产生了一种神秘的心境。于是，他对催生出这种状况的自身肉体存在于这个场所的异常非现实性感到战栗。

“我在夏季的某个下午坐在这里，这究竟是怎么回事？与昨夜刚刚揽入怀中的女人的儿子精神恍惚地坐在这里，我到底是何许人也？直到昨天为止，我的现实性还被‘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那首歌，为那首歌飘洒的泪水以及两百万元的存折坚实地呵护着，然而……”

自不待言，登丝毫没有察觉到，龙二业已沉浸在如此这般的空虚境界中，他甚至没有注意到龙二不再把目光投向自己。

由于昨夜的睡眠不足和接踵而至的精神打击，登已经精疲力竭。他竭力睁开赤红的双眼，向保姆解释着“这都是大海所赐”，但力气也逐渐衰弱下来。他一边陷入到连同身体也一并摇曳起来的睡眠状态中，一边因为那不可摆脱的寂寥，利用着不毛世界的些微余暇，在心中再三回味着从昨夜开始多次闪现出身姿的、光芒四射的绝对现实。

那是若干令精美的纯金刺绣从黑暗中的平坦织物上凸显出来的东西……那就是转过月光映照下的肩头、向汽笛声处扭过身躯的赤身裸体的二副……仔猫死后龇牙咧嘴、一本正经的面孔和那颗赤红的心脏……诸如此类灿烂夺目的实体。它们都是纯粹的真货……那么，龙二也就是货真价实的英雄了！这一切都发生在大洋抑或大海的内部……他觉得自己正在陷入到深沉的睡眠中去。幸福！难以言喻的幸福！登想……

——少年陷入了梦乡。

龙二看了看表，觉得该是自己出去的时候了，便轻轻叩了叩厨房

门，招呼保姆道：

“孩子睡着了。”

“他总是那样。”

“睡着会着凉吧，有没有毛毯什么的……”

“有的，我马上就给他盖上。”

“那我走了！”

“晚上还要来吧？”

原本在外国人家帮佣的保姆从厚厚的眼睑下挤出一丝笑容，抬头瞥了龙二一眼。

七

房子无论如何都不想说出那句话。那句无论是否出于真心，亘古以来女人对跑船的人反复说出的话；那句完全认可地平线的权威、盲目崇拜那条不可思议的蓝色线条的话；那句给予了无论多么矜持和高贵的女人以娼妇般的寂寥、徒劳无益的期盼和自由的话。那句话就是：

“明天就要分别了，是吗？”

另一方面，房子知道龙二希望她说出那句话来。她还知道，他正在打赌：把男人单纯的高傲赌在了感叹离别的女人的泪水上。她想，尽管如此，龙二也还是一个极其单纯的男人呦。通过昨晚在公园里的会话她就看出了这一点。他那忧郁的表情不禁使人想象，他会道出何等深思熟虑的思想或是罗曼蒂克的热情。然而他却突然主动讲起了船上厨房里的青菜叶子以及自己的身世之类。他绕来绕去，最后居然唱起了流行歌曲。

但是，房子喜欢龙二所拥有的安全特性——他那质朴的心灵不为梦境和幻想所左右。如同构造结实的旧家具，耐久力大于想象力。长期以来，房子自重自爱，避开一切所谓危险的危险，才走到了今天。然而从昨夜起，她为自己出乎意料的危险举止而瞠目。她期盼着尽可能地从对方获得安全性保证。对于如此思忖的房子来说，就算有些刻意，也还是有必要夸张地考虑一下对方的质朴。她已经看出，龙二至少不是那种会在经济上给她增添麻烦的男人。

——在去马车道吃铁扒牛排的途中，他们发现了一家小小的新餐厅，前院设有喷泉，黄红小灯泡与入口处的篷子相连。两人走进餐厅喝起餐前酒来。

也不知店主是怎么想的，在房子要的趣味冰沙中插了一颗带梗的樱桃。房子灵巧地用牙齿捋着吃下果肉，把带梗的浅红色果核放进浅浅的玻璃烟灰缸内。

覆盖着前院喷泉的晚霞残晖，透过宽大窗帘的花边，朦胧地渗进顾客稀疏的店内。或许是因为这瑰丽而朦胧的光线的缘故，从房子口中吐出的樱桃果核显得既滑润又温热，并隐隐开始风干。那无法言喻的浅红色……极具煽情效果地映现在龙二的眼中。

龙二突然伸出手去，把果核送入口中。房子惊诧地叫出声来，但随即笑逐颜开。她在肉体上还从未感受过如此安逸的瞬间。

两人把餐后的散步选择在行人稀少的常盘町附近。他们成了夏夜消魂般温存的俘虏，默默地牵手漫步。房子用空着的那只手，轻轻抚弄了一下今天上午抽空跑到美容院掐着钟点梳理了大约二十分钟的头发。

“不要抹油！”

听了这话，美容师露出了诧异的神色，因为房子平素总是要多少抹上一些发油。想到这儿，房子不禁双颊飞红。在夏夜街头的馨香中，房子的身体和头发似乎马上就要瘫软下来。

与房子五指相扣的男人那粗壮的手指，明天就要沉没在地平线的彼端。在房子看来，这件事就像是宏伟而又愚蠢的谎言，实在令人难以置信。

“因为你，我堕落了呀！”

来到已经打烊的园艺公司的铁丝网处时，房子突然说道。

“为什么呢？”

龙二惊诧地停住了脚步。

房子向铁丝网内望去，里面已经熄灯，景色一片昏暗。只见院内种满了展销用的热带树、灌木和蔷薇。茂密深幽的枝叶互相做作地交错在一起——在这种令人感到悚惧的张望过程中，房子仿佛突然自然而然地窥望到了自己的内心世界。

“为什么呢？”

龙二再次问道。不过房子没有回答。她本来早就在这块土地上扎扎实实地撑起了门户，并一直生活到今天。如今却与将要被男人撇留在这里的码头上的女人无异。她想就强加到自己头上的生活方式发发牢骚。可是，这种诉说离危险的境地只有一步之遥，与说出“明天就要分别了，是吗”并无二致。

——再说龙二，船上的孤独生活，使他养成了对自己不晓得的事不去刻意追问的习惯。说到底，那不过是女人每每流露出来的一种抱怨而已。因此，在他问第二次“为什么呢”的话语中，已经掺杂进嘲讽的语气。

越是觉得明天与女人的别离是一桩痛苦的事，与这一情绪相通的根源就越是唤醒他经常梦幻着的叠句：

“男儿赴大义，女子守家园！”

这是一句空洞的叠句。然而龙二比任何人都清楚，在远航的前方根本就没有什么大义。有的只是夜以继日的值班、单调至极的生活、散文一般的无聊以及凄惨的囚禁之身。

还有那无数的告警电报：

“最近，在伊良湖水道南端和来岛海峡入口处附近，相继发生了公司船只的撞船事故。希望对狭窄航道和海港入口一带的航行格外加以注意。鉴于本公司现状，恳请大家更加努力，以期杜绝海难的发生。海务部长。”

自从所谓的海运萧条以来，这类冗长的电文中便毫无例外地写有“鉴于本公司现状”这一口头禅。

日复一日地记录天气、风向、风力、气压、海面、温度、相对湿度、测程器所显示的读数、速度、航程、还有转数的舵手日记。那日记上没有记录人员的内心，代之精确记载的，是大海那颗每天变化无常的心。

货轮餐室里的汲水偶人；五个圆形舷窗；舱壁上的世界地图。有时，日光透过舷窗，圆圆地逼近从天棚垂挂下来的装有调味汁的瓶子，俄顷又匆匆远去；或者，在几乎就要舔舐到那摇曳着的深褐色液体时，旋即迅速离开。

酱汤，茄子豆腐

萝卜干

纳豆，青葱，芥末

这是早餐菜单，它和从浓汤开始的西式午餐菜单醒目地张贴在舱壁上。

此外，在杂沓纷乱的管道中间，发动机室内被涂成绿色的发动机总是像个垂危的热病患者一样，战栗着发出呻吟声。

……从明天起，这些玩意儿就将再度成为龙二的全部。

——当时他与房子说话的地方，恰好就在园艺公司铁丝网墙边的小

便门处。龙二的肩膀稍微碰了一下那扇纱门。于是，那扇没有上锁的门便向内侧轻柔地敞开了。

“哎呀！能够进去的！”

房子像个孩子似的瞪着眼睛说道。两人一面偷看着值班小屋内亮着灯火的窗子一隅，一面钻进繁茂得无处下脚的人工丛林庭院。

他们手拉着手，避开蔷薇的棘刺，留神脚下的花卉，穿过一人高的林丛，寻到了一个栽有繁茂的丝兰、芭蕉、棕榈、加纳利椰树和海枣等椰树类或橡树类热带植物的角落。

在那里看到的身穿白色套装的房子，使龙二产生了在热带风物中初次邂逅这个女人的感觉。为避免尖尖的叶片扎到眼睛上，两人小心翼翼且巧妙地紧紧相依相偎。在蚊虫的低吟中，房子的香水气味正在四处飘逸。龙二难免不生出烦恼，因为这里是一个引发时间和场所错觉的世界。

而在仅有一道铁丝网之隔的园外，几个小小的红色霓虹灯正像金鱼一般摇曳着。汽车的前灯时不时就会将这片密林的黑影扫倒在地。

斜对面洋酒店的红色霓虹灯时亮时灭，映现到棕榈树叶影下女人的面庞上。白皙的面孔被隐约染成了红色，朱唇则被映照成淡淡的黑色。龙二拥抱着房子，久久地亲吻着。

两人全都沉陷在各自的感觉中。房子通过这种接吻，只是真切地感受到了明天的别离。她抚摸着男人的面颊，触摸着对方剃刮过的温热而带有梨皮斑点的皮肤，嗅着男人粗犷胸部散发出来的体味。她觉得自己正在发自肺腑地向男人身体的每个角落进行告别。她清楚地知道，龙二那极为有力和鲁莽的拥抱方式，是想证实自己的存在。

对龙二来说，这种接吻便意味着死亡。是他过去思考过的恋爱中的那个死亡。女人的唇滑润得难以言喻，即使闭上眼睛，在黑暗中也能感受到女人那红色口腔内无限湿润的舌，它宛如一片略带暖意的珊瑚礁海水，微微摇曳犹如海藻一般……在这一切所赐予的郁暗的恍惚中，有一个东西与正下方的死亡紧密相连。早就知道明天将要别离。现在，为了这个女人即便去死他也在所不辞。死亡正在他的心底向他献媚。

——就在这时，从新港码头方向远远地传来了隐隐可闻的汽笛声。那汽笛声向四周溢散开去。倘若他不是一名船员，那恍若暧昧含糊的雾霭般飘散开来的汽笛声无疑不会进入他的耳畔。

“这个时候会有货船出港吗？会是哪家公司的船卸货完毕了呢？”

接吻正酣之际，这种想法令他倏然醒来。他认为那汽笛声正在唤醒他体内尚无人通晓的“大义”。何谓大义？或许那只是热带太阳的别名。

龙二离开房子的口唇，慢腾腾地在口袋中掏摸着。房子在等他。从他的口袋里，传出了纸的粗疏声响。他取出一根有些歪斜的烟叼在嘴上，把打火机拿到手中。房子气恼地夺过打火机。龙二将弯曲的新生牌纸烟向房子跟前凑去。

“我才不给你点烟呢！”房子说。

接着，伴随着轻微的金属声响，燃起的火苗照亮了凝滞不动的眸子。房子将火苗朝身边棕榈树枯萎了的花萼烧去。火焰似乎就要烧到花萼上，但却始终不能点燃。龙二对房子那入神的动作感到恐惧。

这时，借着打火机的火苗，龙二在房子的面颊上看到了一行正在流淌着的泪水。当房子意识到龙二发现了这些以后，便熄灭了打火机的火苗。龙二再次紧紧地抱住了女人。在弄清女人的眼泪后，龙二放下心来。他，也潸然泪下。

登焦躁不安地等待着妈妈的归来。十点钟左右，响起了电话铃声。片刻以后，保姆来到他的房间对他说道：

“你妈妈说，今天夜里她在别处住宿。好像说是明天早晨先回来一趟，换了衣服后再去店里。所以，今天晚上你要一个人学习呦。暑假的作业还没做完吧？”

自打他懂事以来，妈妈还从未有过独自一人在外过夜的先例。对于这种变化本身，登并不感到意外，但还是因为不安和愤怒而满面通红。他本来一直期待着今天夜里也能从抽屉深处的窥孔看到给他带来某种奇迹的启示。

因为睡了午觉，少年毫无倦意。

几天后新学期就要开始，可桌上尚未做完的课外作业却堆如小山。待明天龙二出航以后，妈妈多少能帮自己一把吧？抑或一连几天她还是恍恍惚惚，脑袋里仍然顾不上自己的家庭作业呢？可话又说回来了，即使妈妈帮助自己，能借上她力的，也只有国语、英语和手工课之类。社会课还是不靠谱；至于理科或数学，则根本没有指望。数学那么差，怎么能把商店开下去呢？该不会全是听凭涩谷经理的摆布吧？

无论怎样翻弄参考书，也总是心不在焉。妈妈和龙二今夜不在这里的确凿事实反倒使登苦恼不堪。

他感到坐立不安，终于在窄小的房间里转圈踱起步来。怎样才能入睡呢？要不就到妈妈的卧室里去观看夜晚轮船上的桅灯吧？也许某艘船上的红色桅灯正在连续不断地彻夜闪烁着。或许像昨夜那样，此时还有轮船出港，并响起刺耳的汽笛声。

就在这时，登听见妈妈的房间响起了开门声。说不定是妈妈在蒙骗自己，与龙二又回来了呢。他急忙像往常那样悄无声息地抽出大抽屉，把它抱放在床上。仅仅这一个举动，就已经使他大汗淋漓。

就在这时，登听见自己的房门响起了敲门声。他急忙跑向门边。无论如何也不能在这个时刻让人见到这个出于某种目的才被抽出的抽屉。于是，他竭尽全力顶住了房门。球形门把手发出卑俗的声响，空转了两三次。

“怎么？不能进去吗？”

传来的却是保姆的声音。

“怎么啦？唉，算了。那就关灯早点歇息吧，说话都快十一点了。”

登用身体抵住房门，顽固地沉默着。

于是，意外的事情发生了。就在登刚觉得钥匙插进钥匙孔时，钥匙孔已被粗暴地旋转起来。门被反锁上了。登这才知道，保姆手里也有一把同样的钥匙。他一直以为妈妈把所有的钥匙全都带走了呢。

极度的愤怒使他的额头沁满了汗珠，他铆足了劲儿扭动着球形门把手，然而房门已被锁死。保姆的拖鞋，咯咯吱吱地踩着台阶渐渐远去。

登的另一个热切愿望，就是利用这个千载难逢的机会从家中溜出去，跑到头领家的窗外，用暗语唤起他。如今，这个愿望也打了水漂。他憎恨着世界上所有的人。接着，他写下一篇长长的日记，并且没有忘记写上龙二的罪状。

家崎龙二的罪状：

第一条　白天相遇时，他冲我露出了奉迎的卑俗笑脸。

第二条　穿着湿漉漉的衬衣，像个流浪汉似的辩解说他在公园淋了喷水。

第三条　擅自与妈妈在外面过夜，使我陷于极为孤立的境地。

可是一转念，他又单单删去了第三条。第三条的判定明显与第一、二两条那完美而理想的，以及因而导致的客观的价值判定相互矛盾。仔细想来，诸如第三条那种主观性问题，只能成为登本身不成熟的证据，而决不可能成为龙二的罪状。

恼怒之余，登把牙膏像小山一般涂抹在牙刷上，然后伸进口腔内搅弄得齿龈几乎流血。参差不齐的牙齿被淡绿色的细小泡沫包裹着，只露出儿童特有的犬牙那白光闪烁的牙尖。登在镜子里看着这一切。他感到了绝望。薄荷的清香使他的愤怒愈加纯净。

登飞快地脱下衬衣扔在那里，换上西式睡衣。他环视了一下四周。成为证据的抽屉还没有收拾。

他捧起同先前比大为沉重了的抽屉，可一转念又把它放回到床上，以娴熟的动作敏捷地钻进抽屉空当内。

莫非那个窥孔已经被堵上了？登一阵悚然。窥孔看不到了！可是当他用手去触摸时，便知道窥孔确实还在原来的老地方，只是彼侧房间里没有明显可见的光亮而已。

登一动不动地把眼睛贴在那窥孔上。他明白了，方才保姆之所以把妈妈卧室的门打开，是为了进屋认真地把遮光窗帘彻底垂放下来。他久久地凝望着，新奥尔良风格床的黄铜渐渐显现出了微弱的轮廓。然而，那只不过是一种宛如极其微弱的霉斑发出的光亮而已。

整个房间就仿佛是一口巨大的棺柩，幽暗，漆黑，充斥着白昼的残余热气。到处都是或浓或淡的黑暗，簇拥着登见所未见的、这个世上最为乌黑之物的微粒子。

八

昨天夜里，二人在山下桥旁那家陈旧的小旅馆里过了一夜。在横滨颇有名气的房子，对在大宾馆过夜心存顾忌。她曾无数次从那家旅馆门前经过。落满尘埃的树丛环绕四周的那座二层楼建筑毫无风趣。区政府似的正门。透过入口处的透明玻璃，便可窥见煞风景的服务台。服务台的墙壁上，张贴着轮船公司的大日历。房子从未想过有朝一日自己会在这家旅馆里过夜。

早上两人稍稍眯了一会儿，之后便暂且分开，直到轮船出港。房子回家换了装束后就来到店里；龙二则必须替代外出购物的大副，在出港以前监督货物的装卸。维修并管理货物装卸过程中至关重要的绳缆，原本就在他的责任范围之内。

出港定于下午六时。由于停泊期间没有下雨，货物的装卸一如预定的四昼夜按期完成。出航的“洛阳”号将驶往巴西桑托斯，开始一场完全听从货主号令、变化无常的旅行。

房子下午三点提前离开了店铺。考虑到龙二将在一段时间内看不到日本女人的和服，为此她特地穿上了绉绸单和服，带着银质长柄遮阳伞，领着登乘车离开了家门。路上冷冷清清，四点十五分稍过，车子已经驶抵码头。

用黑瓷砖镶嵌出“市营三号”字样的码头库房周围，仍然停留着几台吊车和卡车。“洛阳”号上的人字起重机还在晃晃悠悠地移动着。在龙二工作结束下船之前的这段时间里，房子想待在装有空调的汽车里等候。

然而登却是闲不住的。他跳下车子，一面走一面探望着充满活力的高岛码头上拥挤的驳船和仓库的里里外外。

在码头库房内交错而立的肮脏的绿色钢架下，崭新的白色木箱堆积如山，上面印有英文字体，各个箱角上还嵌有黑色铁箍。如同顺着熟悉的河流寻到了源头一般，孩子们对铁道所寄予的梦幻目标就展现在登的眼前。看到铁路支线消失在那堆积如山的货物中，登感受到了一种自己站在某一梦幻终点时的喜悦，但同时也体味到了一抹淡淡的失望。

“妈妈！妈妈！”

他向汽车跑去，猛烈地敲打着车窗玻璃。因为他认出了伫立在“洛

阳”号船首起锚机旁龙二的身影。

房子执伞下车，站在登的身边，向高处的龙二挥手。龙二穿着肮脏的汗衫，斜扣船员帽，举起手来回应着二人，接着便匆匆不见了身影。龙二如此这般地工作，以及很快就要出发的情景使登感受到难以言喻的自豪。

为了等候龙二的再度出现，房子也撑开遮阳伞站到了车外，眺望着把“洛阳”号与码头连接在一起的三根系船用粗索，它清晰地把港口景致大略划分开来。恰似海风中的盐分一般带有某种强烈的、火辣辣感觉的悲哀，侵蚀着烈焰似的夕阳映照下的种种过于明亮的风景。正是由于清澄的空气中融入了同样的悲哀力量，才给不时响起的敲打铁板声以及抛出钢索的声音留下了长久而虚无的余韵。

混凝土地面的折射，使本来无处逃匿的酷暑更加聚集在一起，刮来的些微海风不过是杯水车薪而已。

母子俩蹲在港湾的尽头，背朝酷烈的夕阳，凝望着眼前的情景——海水冒着气泡，微波潋滟地涌向布满霉斑一样白色斑点的铺石。舢板互相系锁在一起且扎堆泊靠。它们轻轻摇曳着，时而徐徐靠近，时而缓缓分离。海鸥掠过晾晒在船上的衣物飞翔着。漂浮在污浊海水上的无数个木块中，一根剥了树皮的原木闪闪放光，在涟漪中随波逐浪地打着旋旋儿。

倘若仔细凝望涌起的波浪，就会发现折射着日光的侧面与深蓝色的侧面正在隐隐替换，连续不断地描绘出极为相似的斜纹。所以，感觉上似乎只有那斜纹本身映入了眼帘。

登望着“洛阳”号船首的吃水标数字，不禁读出声来——那数字从离水面很近的六十逐渐攀升，吃水线夹在八十四和八十六之间，最后终于达到锚链孔附近的九十。

“难道水会升到那里去吗？这可麻烦了呀！”

登对妈妈此时的心境了如指掌。他再次觉得妈妈如痴如醉凝望大海的样子与镜前的那个孑然裸身颇为相似，于是便越发装出孩子的稚气模样，说出了上面的话。可是，妈妈并未回答他。

港域的对面，是飘逸着浅灰色烟雾的中区市街和耸立在那里的红白条纹相间的海塔。海面已被密密麻麻的白色桅杆所占据。远方，是在夕阳西照下翻卷着的烨烨发光的积云。

说话间，“洛阳”号对面的一艘驳船已经完成了装卸任务，在小汽艇的拖曳下渐渐远去。

——五点刚过，龙二走下了轮船。在他走下的舷梯上，已经安装上了准备把它悬吊起来的银色链条。

就在龙二下来之前，一大群戴着黄色安全帽的装卸工刚刚走下那架舷梯，乘着写有N港湾作业株式会社字样的客车踏上了归程。同时，停在轮船旁边的港湾局那辆八吨车吊也往回驶去。装卸已经结束。之后不久，就出现了龙二的身影。

房子和登追赶着长长的身影，向龙二跑去。龙二把手放在登的麦秸帽上向下摁去。帽子被压扁以后，帽檐便遮住了登的眼睛。望着苦苦挣扎的登，龙二笑了起来。劳动使他感受到了欢快。

“终于就要分别了。轮船出港时，我会待在船尾。”

他指着远处的船尾说。

“我是穿着和服来的，你在一段时间内应该是看不到和服了吧？”

“如果不算组团去美国旅游的那些日本大妈的话。”

两人没有说出什么令人意想不到的话。房子本想就自己今后毋庸置疑的孤独说点什么，却未能说出口来。如同被咬出牙印的苹果的白色果肉转瞬就会变色似的，分手早在三天前两人在这艘轮船上邂逅之际就已经开始。因此，这离别的情感之中委实没有任何新鲜的东西。

再说登。他一面装出孩童的稚气模样，一面睁大眼睛监视着此时此刻人物和情景的完美性。监视就是他的使命。所给予的时间越短越好。时间越短，完美性受到损害的程度也就越小。

眼下，龙二作为一个即将与女人告别并前往地球彼端旅行的男人，作为一个水手，作为一个二副，他的存在是完美的。妈妈也是如此。作为一个被撇留在这里的女人，作为一块毫无保留地孕育了愉快的回忆与别离的悲哀的美丽帆布，她也是一个完美的存在。在这两天的时间里，两人虽然演绎了种种危险的失误，不过目前的这个瞬间却是无可挑剔的。登眼下担心的是：龙二该不会再说出什么愚蠢的话吧。他从麦秸帽那深深的帽檐下，交替窥视着两人的面部。

龙二想和女人接吻，却又因顾忌登而作罢。他宛如一个行将就木的人，期冀着能和所有的人平等而和睦地相处。他觉得他人的感情和他人

的回忆比自己的存在更为重要。在这种苦恼而甘美的自我放弃中，龙二期盼着自己的身影能够尽快消失。

再说房子。从今往后，自己就要成为一个苦苦期盼的女人了——她丝毫也不允许自己产生这样的念头。她贪婪地凝望着男人，试图寻觅出一种“如此足矣”的境界。男人看上去似乎是一个顽固的物体，他有轮廓，但绝对不会从这个轮廓中暴露出来。这使得房子焦躁不安。如果他是一个宛若雾霭般轮廓暧昧的东西，那该多好！倘若让记忆来消化这个无聊而又顽固的物体，他未免过于坚硬。譬如，他那过于鲜明的眉毛，他那过于健壮的肩头……

“记得给我写信啊。要贴上有趣的邮票哦。”

登对自己所扮演的角色已经颇有心得。

“啊，到了每个港口我都会给你寄信的。你也要给我写信呦。对于跑船的人来说，信是最大的快乐了。”

接着龙二便解释说，为了做好出航前的准备，他必须回去了。三人轮流握手后，龙二便登上了银色舷梯，并在最高处回过头来，挥舞着自己的帽子。

阳光徐徐斜映在仓库的屋顶上。西方的天际已被烈焰所覆盖。烈焰从正面照射着白色船桥，将船的吊杆柱和通风筒的蘑菇状投影鲜明地刻画在船桥上。登眺望着那些飞来舞去的海鸥。海鸥的翅膀看上去很阴暗，只有腹部在日光的照射下，显现出一抹鲜艳的蛋黄色光亮。

“洛阳”号周遭万籁俱寂。该离去的车辆早已离去，只有夕阳在随心所欲地膨胀着。不过，还可以看到擦拭着高高扶手的水手以及一个单眼戴着遮眼罩、拎着油漆桶、正在给一个窗框涂抹油漆的水手小小的身影。不知何时，船顶上已经升起出港旗，蓝色、白色和红色的信号旗也已斜着升向桅杆。

房子和登向船尾方向缓缓移动着脚步。

码头上的仓库全都放下了深绿色的百叶门。在仓库那又长又闷的墙壁上，可以看到偌大的禁烟标志和用粉笔胡乱写上的新加坡、香港、拉各斯等港口名。轮胎、废纸箱、排列整齐的货运车拖曳着长长的影子。

举目望去，船尾上还没出现人影。排水音淅沥作响。船腹上写着巨大的“小心螺旋桨”警告字样。像是毛纱质地的太阳旗正在随风飘舞，上

面映上了近在咫尺的吊锚杆暗影。

六点差一刻，最初的汽笛声震耳欲聋地鸣起。听到汽笛声，登意识到前天夜晚的幻影是真实的。他意识到自己眼下正伫立在既是所有梦幻的终点也是起点的地方。就在这时，龙二的身影出现在太阳旗旁。

“你喊喊看！”

房子说。在汽笛声中断的同时，登扯开嗓门喊了起来，却又对自己那稚嫩的尖细嗓音恼恨不已。龙二低头冲他们轻轻地挥着手。由于距离太远，所以无法看清他的表情。紧接着，他便像前天夜晚朝月光下的汽笛声处冷峻地转过肩膀那样，向他执行任务的方向转过身躯，再也不看这边一眼。

房子蓦地向船首望去。舷梯已被吊起，轮船和陆地之间被完全截断。被分别涂成绿色和淡黄色的船腹，看上去就恍若自天陡降、劈进陆地中去的一柄令人瞠目的巨大斧子的断面。

烟囱吐出了烟雾。严重污染了浅蓝色碧空的那一大团浓烈的烟尘，呈现出纯粹的黑色。扬声器的声音回荡在甲板上。

“船首满舵三！准备起锚！”

“适当提锚！”

接着，汽笛又小声鸣叫起来。

“船首动作正常！”

“明白！”

“起锚！”

“明白！”

“起航！解开艏缆！解开舷缆！”

房子和登看到，被拖轮拖着的“洛阳”号，从船尾开始一点一点地离开了码头。码头和轮船之间那闪闪放光的宽阔水面，呈扇形逐渐扩展开来。两人的视线追赶着龙二。龙二伫立在逐渐远去的船尾船桥处，白色海员帽上的金丝缎子闪烁着光辉。不知不觉中轮船与码头几乎形成了直角。

随着角度在每个瞬间的变化，轮船显现出了非比寻常的复杂变幻。曾经占据了长长码头的硕长轮船，在被拖轮拖曳着船尾渐行渐远的同

时，竟宛若屏风一般井然有序地渐次折叠起来。甲板上所有的建筑物在重复、紧密地挤压重叠。而且，所有的凹凸处都被精致地雕刻进夕阳的光辉，以一种中世纪城堡般的繁华之感耸立在那里。

然而，这种景观也只是转瞬即逝。为了使船首朝向大海方向，拖轮开始向这边深深迂回着拖曳起船尾。如是复杂重合在一起的轮船全貌被再度分解开来。自船首起，依次逐步显现出了各个部位的原貌。一度从视界中消失了的龙二的身姿，变成了一个仅够辨认的、火柴棒大小的黑点；船尾处的太阳旗与朝陆地闪耀的夕阳正面相对，它们再次一起映入房子和登的眼帘。

“前进！拖轮！”

扬声器的声音，犹如乘着海风一般清晰地传进耳畔。拖轮离开了“洛阳”号。轮船停在那里。汽笛声鸣响了三次。船上的龙二、栈桥上的房子和登好像都被封闭进了一个相同的胶状时间里——片刻不安的沉默与静止。

终于，“洛阳”号鸣响了出航前那巨大的汽笛声。它震撼了整个码头，传向了市内每一个窗际，传向了正在准备晚餐的厨房，传向了小小旅馆里并不更换床单的床铺，传向了留守家宅中孩子的书桌，传向了学校、网球场和墓地。这汽笛声涌向了所有的地方，使那些地方片刻间充满了悲哀，毫不客气地撕开了毫无关联的人的心。那震耳欲聋的起航汽笛声尖锐地鸣叫着。轮船吐出白色烟雾，笔直地驶向海面。龙二的身影从视野中消失了。

第二部　冬

一

十二月三十日上午九时，房子一人去迎接即将走出新港码头海关检查站的龙二。

新港码头是个奇怪而抽象的街区——过于清洁的马路；枯萎的法国梧桐林荫树；零星的过往行人；古色古香的红砖库房；容易被误解为文艺复兴时期建筑的仓库公司的大楼。铁路支线就铺设在这些建筑物之间。古老的火车头喷吐着黑烟从铁路支线上驶过。就连那简朴的岔道口，也好像并非真货，给人以玩具之感。这片街区的非现实感，就在于它所有的机能都只是围绕着航海而运行。甚至每一块砖头，也全都被大海摄走了魂灵。大海使这个街区变得单纯而抽象。作为回馈，便是这片街区丧失了机能的现实感。原因无疑就在于它已经演变成一座只为梦幻而生的城市。

不巧又下起雨来，仓库古旧的红砖上流淌着鲜艳的朱色。鳞次栉比的船桅高出片片屋脊，已被雨水打得一片湿润。

房子隐蔽地等候在车里。透过雨水敲打的车窗，可以看见船员们从海关那简陋的小木屋里接踵走出。

龙二竖着藏青色短大衣衣领，把船员帽压到眉下，拎着旧旅行包，躬身踏进了雨中。房子让知根知底的老司机跑去叫他。龙二滚进了车厢，如同一件被雨水淋湿了的大件行李被粗鲁地扔进车内一般。

“来接我了！到底还是来接我了！”

他猛地抓住房子貂皮大衣的衣肩，气喘吁吁地说。也不知是雨水还是泪水所致，他那被日光灼晒得比以前更加黝黑的面颊湿湿地扭歪着。与之相反，房子的脸颊则由于激动而丧失了血色，在微暗的车厢里苍白得几乎可以映透车窗。两人一面接吻一面啜泣。龙二把手滑向女人的大

衣里侧，仓促地四处触摸，仿佛在检查一个刚刚救上来的躯体是否还活着一般。他用双手紧紧地拥抱着房子柔软的躯体，在心底唤回了她的全部存在。

他知道，汽车从这里出发，只要六七分钟就可以抵达房子家。车子开过山下桥时，两人总算开始了像模像样的对话。

“感谢你寄来那么多的信。每封我都读了上百遍啊。”

“我也是呀……这次就请你到家里过年吧。”

“噢……阿登呢？”

“他原本也打算来接你的，可是有点感冒，正躺着哩。啊，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感冒，并没发烧……”

两人不假思索地展开了这种与陆上之人无异的理所当然的会话。他们并未感到不自然。在分开的这段日子里，他们认为：这样的会话岂止是困难，简直就是不可想象。他们肯定再也无法自然而然地恢复到夏季那种关系上去了。业已发生的事情宣告终结，成为一个完美的圆环。他们觉得自己会被那个烨烨闪烁的圆环反弹出来，再也无法迈入其中。这就像想把手臂再度原封不动地轻松伸入四个月前临出门时挂在钉子上的上衣衣袖中一样，事情不可能那么顺顺当当地随心所愿。

喜悦的泪水消除了不安，将他们一气推向超人的心境。龙二的心似乎麻木了，甚至不能单纯地感受到眷恋。他只是觉得，车窗左右的山下公园和海塔，恰如在心中反复回味的那样，正理所当然地存在于那里。不过，大雨飞溅出来的水花形成了蒙蒙暮霭般的景致，它缓和了所有风景存在于斯的过度明确性，使其与记忆中的印象或多或少有点儿相近，因此，便更加提高了这所有一切的现实感。下船后的一段时间内，感觉到世界的不稳和摇摆本来是司空见惯的事，可是，像今天这样觉得自己就如同拼图玩具中的一个人物一样被嵌入这种易于亲近而又毫不动摇的世界中，还是开天辟地头一次。

过了山下桥后，汽车右拐沿着运河向前驶去。运河上布满了蒙着深灰色苫布的舢板。片刻以后，车子便开始往法国领事馆旁边的坡上爬去。天高气爽，翻卷着的云朵明亮地舒展开来。行将雨霁。车子爬过了坡顶，从公园前面驶过，又由谷户坡大街左拐驶入小路，停在了黑田家门前。院门到玄关之间那两三步远的石板路面虽然早被雨水淋得透湿，如今也开始透亮转干。老司机替房子撑着雨伞，摁响了玄关的门铃。

房子对出来的保姆吩咐道：“玄关太暗了，快把灯打开。”

龙二跨过低矮的门槛，把脚迈进微暗之中。

就在那一瞬间，一种微妙的感觉向龙二袭来——自己的脚要不要跨进这个门槛呢？

他理应已经和女人一同抬脚踏进了那个闪烁着与原先相比毫无二致的光辉的圆环内，但又觉得略有差异——尽管这差异难以言喻。总之，有那么一种异样的感觉。无论是在晚夏起航前的别离之际，还是在嗣后的一封封信函中，女人都小心翼翼地避开了海誓山盟、永结同好之类的话题。然而，方才的那个相拥让一切都已不言自明——两人追寻的归宿完全相同。只是因为着急，他完全没有想到要去证实这种微妙的不谐调之感，也没有意识到自己现在已经来到别人的家里。

“雨真大呀，”房子继续说道，“不过，好像就要停了。”

这时，玄关的灯亮了，装饰着威尼斯风格镜子的狭小玄关处，浮现出琉球大理石铺就的地面。

客厅的壁炉里，薪柴在熊熊燃烧。壁炉台上摆放着带座的方木盘，循规蹈矩地铺着里白、交让木、果囊马尾藻和海带等。此外，还摆放着供神用圆形年糕。保姆端来了茶水，值得称道地寒暄着：

“欢迎您的归来呀！大家可全都望眼欲穿地盼望着您哩。”

客厅里不同于往昔的，是增加了房子的若干新手工艺品以及摆放在那里的、小小的网球优胜奖杯。

房子依次介绍着这些物品。自龙二出发后，房子比以前更加热衷于网球和罗纱刺绣。不仅仅是周末，就是在店里她也会忙里偷闲，赶到秒香寺台下的网球俱乐部去；夜里则面对桐木绣框上的罗纱绣底，抽动着绣针。在房子的底样图案中，与轮船有关的东西多了起来。绣有南蛮屏风中常见的黑船(1)以及古色古香舵轮图案的靠垫，就是她入秋以来的新作。在年终的女子双打比赛中，房子终于获得了这个优胜奖杯。而在龙二眼里，这些物件都是独守空房的房子坚守贞节的明证。

“不过，没有任何有价值的事，”房子说，“在你离开的这段日子里。”

房子告诉龙二，她觉得自己真是没有志气——和龙二告别时她根本就没打算等他，然而却在他离去的同时开始了自己的等待。她想忘了龙二，于是在店里拼命忙活，应酬客人。客人离开以后，店内寂寥无声，

耳畔便会传来院落中喷泉的声响。就在她侧耳倾听喷泉声的过程中，她感到愕然。在那一瞬间她就已经开始了自己的等待……

——同以前相比，她已经能够毫不矫饰地、流畅地道出自己的心声。一封封信函中大胆的表述，早已赐予她意外而又清新的自由。

这一点在龙二来说亦然。他也比以前饶舌而且欢快了。这种变化是从他在檀香山收到房子的第一封信时开始的。他明显地变成了一个易于交往的人。他开始乐于参加船上餐厅里的“侃大山”了。没过多久，“洛阳”号上的高级船员们就全都知道了他的恋爱细节。

“去看看阿登好吗？那孩子盼着见到你，昨夜一准没能睡个踏实觉。”

龙二从容不迫地站起身来。毋庸置疑，他已经是大家殷切期盼和热爱的人了。

龙二从皮包里取出送给登的礼品，跟在房子身后，踏上了那段晚夏第一夜自己曾双腿颤抖着爬将上去的昏暗的楼梯。然而这一次却迥然不同——他迈着一种一切都已被人接纳以后的极为坚实稳重的步伐。

登听见了拾阶而上的脚步声。等待使他紧张。他在床上绷紧了身躯，又觉得这脚步声不知为何与自己期盼已久的那种不同。

敲门声响过后，门扉豁然洞开。登看到了一条红褐色的小鳄鱼。恰在此时，乌云散尽的万里长空，把流水般的亮光洒满整个房间。门扉处浮现出来的那条鳄鱼竟在一瞬间里宛若活物一般——在空中僵硬浮游的四肢、猛然张大的嘴巴、正在闪烁的红色眼珠。活物也能用来作徽章吗？他在余热尚未退尽的混沌头脑中思忖着。记得龙二曾经说过，在珊瑚礁海上，环礁内侧一如微波不兴的水池；而在远方海面环礁的外侧，则大浪翻滚彼伏此起，远远望去，飞溅而起的白色浪花恍若幻境一般。登在心中暗想：自己那与昨天相比渐渐远去的头疼，恰似环礁彼端海面上簇拥飞舞的白色浪花。鳄鱼就是他头痛的、他那遥远彼端的权威的徽章。事实是，疾病已使这位少年的神情略显威严。

“喏！给你的礼物！”

在门扉阴影处支撑着鳄鱼的龙二露出了整个身躯。他穿着灰色套头毛衣，脸膛晒得黑黑的。

考虑到眼下这个时刻，登早在心底下定了决心，绝不赔笑！他以疾

病作为挡箭牌，成功地保持住了绷紧的面孔。

“真也怪了！本来盼星星盼月亮似的。怕是又发烧了吧？”

妈妈打着多余的圆场。在登的眼中，妈妈从未如此卑俗过。

“这家伙呀，”龙二毫不介意地把鳄鱼放在枕边说道，“这是巴西的印第安人制作的剥制标本。我说的这个印第安，那可是货真价实的印第安啊。祭祀时，那些家伙就把这种小鳄鱼和水鸟的剥制标本放到装饰在头上的羽毛前面，然后在额头贴上三片小圆镜。小圆镜反射着篝火的烈焰，简直就像三眼妖。项链则是豹子的牙齿，腰上还缠着豹皮。他们身背箭筒，手里拿着色彩浓艳的漂亮弓箭……虽说这只是小鳄鱼的标本，可终归也是正式祭祀时礼装的一部分呀。”

“谢谢！”

登只说了这么一句表示感谢的话。他抚弄着仔鳄背部朴实无华的隆起部位和萎蔫的肢体。在弄清了积存在红色玻璃球眼珠边缘的巴西乡镇滞销货上的尘埃后，这才开始反复品味起龙二刚才说过的话。温热潮湿、皱褶密布的床单；因火炉而感到闷热的房间；枕头上掉落的自己因干燥而剥离了的唇皮——这是他刚才悄悄剥下的。登在担心：因为这块小小的皮肤，自己的嘴唇看上去是否会显得过于赤红？与此同时，他又下意识地向留有窥孔的抽屉那边瞄了一眼，随即便生出悔意。如果大人们顺着自己的视线，向那边投去怀疑的目光，那可就糟了！不过没有问题，大人们比他想象的要麻木得多。他们正在令人反应迟钝的恋爱中心旌摇曳。

登死死地盯着龙二。龙二那被热带太阳烤黑了的面部越发增加了雄壮感，浓密的眉毛和洁白的牙齿也越来越显眼了。可是，龙二最初的那番长篇大论却让登感到有些做作。他好像是为了迎合登的理想，对登每每在信中写下的夸张情感曲意逢迎。再度看去，龙二的身上仿佛带有某种仿冒的成分。登感到忍无可忍，于是，那句话终于冲口而出。

“哼！我怎么总觉得这东西像是仿造的呀。”

然而龙二却对此做了善意的误解。

“喂，你可不要开玩笑呀！是因为它太小了吗？鳄鱼嘛，小时候都是这么不丁点儿的。你去动物园瞧瞧！”

“阿登，不许说失礼的话。你不如先看看那本集邮册吧。”

早在登伸手前，妈妈就已经让龙二看过桌上那本用龙二寄自各地的

信封上的邮票逐个精心贴成的集邮册。

妈妈在椅子上坐了下来，面对着窗子的亮光，一页一页地翻弄着。龙二则手扶椅背，从上往下依次观看。登在心中自语：两人的侧脸怎么全都这么好看呢！稀薄清澄的冬日光照，温馨地映照在那两张端正的侧脸的鼻梁上，他们似乎已经忘记了登的存在。

“这次什么时候出航？”

登忽然问道。

妈妈把惊诧的面孔转向了登。登清楚地看到：那张脸已经变得一片苍白。毫无疑问，对房子来说这是她最想打探的，但同时也是她最不敢问的。

龙二故意依旧凭窗而立。他微微眯缝起眼睛，缓缓答道：

“还不知道。”

这个回答令登受到了打击。房子虽然沉默着，然而她的身姿就好像是一个用小软木塞子封堵起来的瓶子，里面装着各种被风刮起涟漪的感情——一副不知幸福还是不幸的傻女人表情。在登的眼里，当时的妈妈就像是一个洗衣妇。

俄顷，龙二又不慌不忙地这样说道：

“总之，在新年到来之前一直要装卸货物。”

谎言也好真实也罢，这是一种确信自己能够给予他人的命运以力量的男人特有的充满怜悯语调的声音。

——母亲和龙二刚刚走出房间，登就因为愤怒而满面赤红。他不住地咳嗽着，从枕头底下抽出日记本，这样写道：

冢崎龙二的罪状：

第三条　当问他“这次什么时候出航”时，他竟出人意料地回答说“还不知道”。

登放下笔思索了片刻。然而愤怒再次驱使他执笔如是写道：

第四条　他终归再次回到了这里。

片刻以后，登开始为自己的愤怒感到羞耻。“没有感情”的训练跑到哪里去了？他再三鞭策自己，认真细致地检查自己的内心。在确认心底已全无怒意之后，这才重复阅读了第三条和第四条。尽管如此，登仍然认为没有必要对上述两条做任何修改。

这时，登隐隐听到了隔壁房间里的响动。妈妈好像在那里，龙二好像也在那里……自己的房间没有被锁上。登在心中思考着下一个步骤，不由得一阵悸动。在这个没有被锁上的房间里，在这样的上午时分，怎样做才能在不被察觉的情况下，迅速、真正迅速地悄悄抽出大抽屉，把身子钻进大抽屉留下的空当里呢？

(1)　历史用语，泛指大型西洋船舶。

二

房子得到的礼物是一个犰狳皮手提包。这是一个缀有老鼠头模样饰品的怪异玩意儿。卡子和做工都极其粗糙。可房子却仍然喜滋滋地拎着它到处走动，在店里也洋洋自得，惹得涩谷经理眉头颦蹙。

除夕那天，雷克斯也相当忙碌，龙二因为难以请假故而承担了下午的值班。两人在时间的流逝中各自忙碌着。虽然分开了半日，此次却没有觉得有什么不自然。

房子从店里归来，已是夜晚十时以后。只见龙二正在家中帮助打扫卫生。不同于往年的除夕夜，他与登及保姆三人早早就动手拾掇起来。与在船上打扫卫生时一样，龙二麻利地指挥着。今晨开始退烧的登，也兴高采烈地接受了指挥，拼命地忙碌着。

龙二挽起毛衣衣袖，把手巾缠在了头上。登也仿而效之，头上缠着毛巾，面颊显得生气勃勃。房子到家时，两人已把二楼打扫得干干净净，正手里拎着地板抹布和铁皮水桶想要走下楼去。房子以惊愕而又喜悦的神情看着他们，同时也对登病后初愈的身体有些担心。

“不要紧的！干点活出出汗，感冒之类的小病通通都能赶走！”

龙二这番有力的话语，或许只是一种粗鲁的慰藉。但至少在这个家里，却是旷久未闻的“男子汉语言”。仅仅这么一句话，居然就令房子觉得那些陈旧的柱子和墙壁也全都处在一种紧张肃穆的氛围之中。

全家人一面听着除夕的钟声，一面吃着大年三十祈愿的荞麦面。

“在我以前待过的麦格雷戈尔先生家，一到过年就会聚集很多的客人。十二点整时，也不管是谁，大家都会相互亲吻。我呀，脸蛋儿被那位满脸胡须的爱尔兰大叔死死地吸吻着……”

保姆在述说她每年都要讲述一遍的往事。

走进卧室定下神后，龙二立即抱住了房子。当看到黎明初现的征兆时，龙二突然提出了一个孩子气的建议——马上到相邻的公园去观看元旦的日出如何？房子欢呼雀跃起来，成为跑到天寒地冻的屋外这一近似癫狂的冲动想法的俘虏。

两人急忙将可以上身的衣服穿在身上。房子在紧身裤外加穿了一条

西装裤，在开司米毛衣外又加穿了一件华丽的丹麦制滑雪用毛衣。龙二则用短大衣的袖子包住她的肩膀，蹑手蹑脚地打开门锁来到屋外。

温热的躯体沐浴在拂晓的空气中，他们顿时感到神清气爽。两人跑进破晓前人迹杳然的昏暗公园里，纵情欢笑起来。他们在扁柏树丛中相互追逐，深深呼吸，口中竞相吐出的热气呈现出鲜明的白色。因彻夜的爱抚而湿润炙热的口腔里，似乎挂满了凛冽的薄冰。

当两人凭依在可以俯瞰港口的围栏上时，时间早已过了六点。金星正在向南方倾斜；大楼的灯火和仓库的檐灯以及远方海面上忽明忽暗的红色桅灯依旧十分明亮；海塔旋转探照灯的红绿光束，更为鲜明地扫射着公园中的黑暗。各家住宅的轮廓清晰可见，东方的天际泛起一片紫红的色彩。

借助摇曳着灌木丛小小枝叶的寒冷晨风，耳畔响起了从远方断续传来的微弱而悲壮的叫声——这是今年的第一声鸡鸣。

“但愿今年是个好年头。”

房子说出了自己的祈愿。因为寒冷她把面颊偎依过来，龙二立即吻着那近在咫尺的唇说道：

“会是个好年头的！一定！”

与水面紧紧相连的一座大楼逐渐清晰地显现出轮廓。面对着大楼太平梯的红灯，龙二在心中痛切地思辨着自己对陆地生活的感触。到了今年五月，他就三十四岁了。他必须舍弃那个过于漫长的梦想。他必须意识到：这个世界并不存在什么非他莫属的荣耀。面对微微泛起的青灰色晨曦，仓库的微弱灯光仍然执迷不悟地进行着抵抗，可是龙二却不得不清醒过来了。

今天是新年第一天，可弥漫在港口内的郁闷颤音却了无变化。从运河的驳船堆里解脱出来的大舢板，发出干枯的鼓动声驶离了港口。

由于渐显安逸和充盈的水面被染为红褐色，从停泊着的船上洒落下来的几抹灯影则变得浅淡起来。六点二十五分，公园的水银灯熄灭了。

“不冷吗？”

龙二数次问道。

“寒气都沁到牙根里去了。不过没问题。太阳马上就要出来了吧。”

在多次问着“不冷吗”的同时，龙二也在心底无数次地叩问着自己

——你真的要舍弃吗？将那大洋的感情、那非比寻常的颠簸不断赐予你的内心郁暗和陶醉心境；将那别离的壮烈；将那为流行歌曲而洒下的甘美泪水……将那种自己原本就是男人，却因与世隔绝而越发成长为男人的状况。

潜藏在厚实胸膛里的对死亡的向往。远方的荣耀和远方的死亡。所有的一切都在遥远的“彼方”。无论如何它们都在遥远的“彼方”。你要舍弃掉这一切吗？因为总是直接接触郁暗汹涌的波涛以及长空云际的崇高之光，自己的内心世界已经扭曲变形。所以自己时而郁闷压抑，时而昂扬奔放，进而无法辨认出最高雅的感情和最卑劣的感情。于是就把功过是非全部转嫁给了大海。你要舍弃掉如此令人快慰的自由吗？

另一方面，在此次远航的归途中，龙二也切肤地意识到：自己已经极度地厌恶起了航海生涯的凄惨和寂寞。他尝遍个中滋味，确信所有的滋味均已被自己品尝殆尽。看吧！哪里都不存在什么荣耀！无论在世界的任何地方。北半球也好，南半球也罢。即便在船员们憧憬的那颗星斗——南十字架的星空下！

——贮木场的复杂水面清晰可见。伴随着此起彼伏的鸡鸣，天空孕育出一种羞赧的色彩。但是，被烟雾包裹着的港内船身，反而在桅灯熄灭的同时，呈现出一隅虚虚幻境。天际赤红朦胧。横曳的云朵随风飘移，覆盖住了远方的海面。此时，两人身后公园的空间已经大面积地泛起鱼肚白，海塔的旋转探照灯也收回了自己的光束，只剩下忽亮忽灭、闪烁夺目的红绿两色在显示着它的所在。

由于寒冷至极，两人凭栏相拥，原地踏脚。比起裸露在外的脸部，寒气反倒自脚下汩汩升腾上来。

“快了吧？”

在突然喧嚣起来的小鸟的鸣啭声中，房子说道。因寒冷而憔悴的苍白面孔上，出门前仓促涂上的一点口红，现在显露出鲜艳的色彩。龙二觉得它很美。

不久，贮木场右侧高高的淡墨色天际上，便朦朦胧胧地透射出一片浅红色轮廓。俄顷间，太阳变成了一个显眼的食用红粉般的绯红色圆圈。不过，那光亮纤弱得尚可直视，宛若一轮红色的满月。

“好年头呀！你我二人能够像现在这样观看元旦早晨的日出！别的不说，这可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看到元旦早晨的日出啊！”

寒风使房子的这番话走了调。

如同站在冬季的甲板上顶着北风说话一般，龙二扯着嗓门毅然决然地喊道：

“嫁给我好吗！”

这句话被房子反问了一遍。她的反问令龙二焦躁不安起来，于是，不说为佳的话冲口而出。

“我在问你‘嫁给我好吗’！或许我只是一个微不足道的小船员，可我迄今为止在生活方面一直是很检点的。也许你要笑话我了，我还有两百万元的存款呢。过后让你看看存折吧。那是我的全部财产。不管你同意与否，这笔钱我可是全都要交给你的！”

这些朴实的话语超乎龙二想象地博得了高雅女人的心。房子喜极而泣。

龙二那忐忑不安的眼睛，已经不能直视辉煌渐增的太阳。汽笛声响彻云霄，汽车声在耳畔回荡，港口内的声响在渐渐苏醒后变得高昂不止。远方云雾叆叇，看不到地平线。太阳则开始把它的反射，犹如飘逸的赤红烟雾一般，洒向正下方的水面。

“啊，可以呀。不过，关于这件事，我想我们还有很多问题需要商量。阿登的问题，我的工作问题，等等……此外我只想提出一个条件，可以吗？关于你方才提到的这件事，如果你还是打算马上就要上船的话，如果是那样的话，那，那我可就不好办了。”

“不马上上船。或者说，已经……”

龙二欲言又止。

房子平素住在一栋完全没有日式房间的宅子里，过着西式生活，可在元旦这一天却遵循惯例，为饮用恭贺新年的屠苏酒坐在了西式餐厅内摆放着新年菜肴的食案前。彻夜未眠的龙二用元旦早晨汲来的水洗过脸后便前往餐厅。在走进餐厅时，他产生了这样一种感觉——他觉得这里似乎并不是日本，反倒像是北欧某港口城镇的日本领事馆内。往昔的某年岁末，该领事馆曾邀请抵达那里的货船高级船员们参加领事馆的新年宴会。在那里等待着他们的，同样也是摆放在明亮的西式餐厅餐桌上的屠苏酒酒壶、描金画底座上的木杯以及盛有五光十色菜肴的套盒。

规规矩矩系着领带的登也在屋内。大家异口同声地互致新年的问

候。到了该饮用屠苏酒时，往年最先取酒的登照例伸出手去拿酒，却被妈妈训诫了一番。

“多可笑啊！冢崎先生怎么可以用最小的酒杯来喝酒呢[(1)]？”

登故意拿捏出童稚的语气来为自己遮羞。他一面说，一面热心地望着最先捧起酒杯的龙二用粗糙的大手包裹着越发显得小巧的梅花图案酒杯将其送往嘴边的情景。透过描金梅花显现出朱色的酒杯被埋在握惯了钢缆的手中的样态，看上去十分粗俗，甚至令人感到悚惧。

饮酒祈愿结束后，未待登催促，龙二便说起了在加勒比海面遇上飓风的情景。

“轮船摇摆起来后，连饭都烧不成了。尽管如此，我们还是想办法烧了饭，做了饭团。餐桌上根本放不住饭碗，于是便拾掇起大厅的桌子，盘腿坐在地板上狼吞虎咽地吃了起来。

“不过，加勒比海的这次飓风可真够厉害的。‘洛阳’号本来就是一条从外国买来的老爷船，船龄已经有二十年了。遇到狂风暴雨马上就会进水。海水从船底铆钉眼那儿咕嘟咕嘟地涌进来。这种时候就没了高级船员和属员[(2)]之分，大家都跟落汤鸡似的，不是忙着往外舀水，就是赶着铺贴防水垫，要么就是拼装模板急三火四地往里面灌水泥。干活时，无论是撞在船壁上摔倒，还是因为停电而被留置于黑暗之中，都没有工夫害怕了。

“怎么说好呢？无论跑了多少年的船，也还是讨厌暴风雨啊。每逢那时心里就会想，这次可是要玩完了！那次遇上飓风也一样，头一天的火烧云简直就像是一场巨大的火灾，而且都红成了黑紫色。可大海倒是风平浪静……当时我就产生了一种不祥的预感……”

听到这儿，房子用双手捂住耳朵叫喊起来：

“讨厌！讨厌！不要再说这些事了！”

在登看来，妈妈捂住耳朵，对这个显然是讲给自己听的冒险故事表示抗议，简直就是在演戏。抑或，这个故事原本就是说给妈妈听的？

想到这里，登便觉得心里很不舒服。虽说同样是在讲述航海的事，可他觉得龙二今天的语调中含有某种不同以往的东西。

它与走街串巷的商贩从背上卸下包裹，在眼前摊开包袱皮，一面用肮脏的手翻弄五颜六色的商品，一面开口吆喝的那种腔调颇为相似。色彩斑驳的商品，不就是加勒比海的飓风、巴拿马运河沿岸的风景、巴西

乡村小镇红土飞扬中的祭祀节日、当地上空的积雨云、转眼间就会把小镇浸泡在水中的热带暴风雨以及在阴暗的天空下鼓噪喧嚣的艳丽的鹦鹉嘛……

(1) 日本家庭有元旦早晨喝屠苏酒的习惯，意在驱灾招福。桌上放有托盘，上面摆着大中小三只盘形浅酒杯及酒壶。酒杯最大的在下，最小的在上。

(2) 一般水手等下级船员。

三

“洛阳”号于一月五日起航出港了，然而龙二并未随船离去，而是照旧客居在黑田家里。

雷克斯于六日开门营业。“洛阳”号抛下龙二而去令房子感到轻松快慰。

临近中午时分，她才来到店里接受涩谷经理和店员们的拜年。

在没来店铺上班的这段时间里，英国的商品代理店邮来了数打商品的发货单。

收货人：横滨雷克斯有限公司

货单号：1062-B

船名为“理想乡”号。商品包括男士套头毛衣和背心两打半，三十四、三十八和四十号尺码的裤子一打半。总计八万二千五百元。再加上一成佣金，一共是九万七百五十元……如果把这些东西放上一个月，五万元的利润是十拿九稳的。因为这些商品中的半数都是老主顾的订货，所以至少有一半可以立即售出。通过一流代理店订购英国商品的优势就在于无论商品被搁置多久也不会降价，因为对方已经指定了零售价格。如果低于此价出售，交易就会停止。

涩谷经理来到房子的办公室里，这样说道：

“本月二十五日，杰克逊商会有个春夏季商品展览会。已经发来了请柬。”

“是吗？看来又要和东京的百货公司批发部竞争了。不过，那些人都是一群睁眼瞎。”

“他们自己都没穿过好东西，哪里会懂呢。”

“没错。”

房子在台历的那一天上做了记号。

“明天要一起去通产省[(1)]喽！我最怕和政府官员打交道了。我就只管赔笑脸，一切都拜托你了。”

“没问题。在那些上了年纪的下级官员中有我的老友。”

“以前你也这么说过。这下可派上用场了。”

雷克斯为了迎合新顾客的爱好，已经与纽约的一家“男士城乡用品店”建立了特约关系。信用证虽然已经到手，可相应的进口许可证却必须亲力亲为。

此时，瘦削且酷爱打扮的老经理正站在办公桌对面。房子忽然想了起来，她望着对方的骆驼牌背心的领口问道：

“对了，涩谷啊，你身体怎么样了？”

“不大好啊，我估摸着是神经痛，痛感正在四处扩散。”

“看过医生了吗？”

“还没有，正赶上过年。”

“可你不是从去年年底起就觉得不对劲儿了吗？”

“年底没有时间去看医生啊。”

“还是早点去看医生的好啊。你要是病倒了，我可就束手无策了。”

老经理暧昧地笑了笑，用苍白且长满老人斑的手触摸着系得颇紧的领带结，神经质地确认着结打得如何。

女店员走进敞开的房门，报告说春日依子来了。

“好嘛，怕又是拍外景吧。”

房子下了楼梯，向庭院走去。春日依子身穿貂皮大衣，没有随员陪伴，正独自一人俯身观看陈列着商品的橱窗。

她只买了一点东西——兰蔻牌口红，鹈鹕牌女式钢笔等。房子随后邀请她共进午餐，这位颇有名气的女演员竟然高兴得脸上泛起了光彩。房子把她领到一家名叫“桑托尔”的餐馆。这家法国小餐馆位于西之桥对面的小胡同里，是快艇选手们的集聚地。经营者是一位在法国领事馆一直干到退休的老美食家。

房子开始用审视的眼神观察起这位单纯、或者莫如说是感觉迟钝的女人的孤独。依子去年追求演技奖的目标已经彻底化为泡影。她今天来到横滨，无疑是为了躲避社会上对在演技奖评选中败北的女人的关注。其身边虽然簇拥着一帮溜须拍马的人，可能够与她实实在在交往的，却

只有这位并不十分亲密的横滨进口洋货店的女老板。房子暗自决定，用餐时决不提起演技奖的事。

两人就着这家餐馆引以为荣的自家秘制葡萄酒，品尝了普鲁旺斯鱼汤。依子看不懂法语写成的菜单，房子替她点了菜。

“老板娘实在是漂亮啊。我要是长成您这模样就好了！”

大骨架美女依子说道。房子心想：还没有人对自己姣好的容貌如此等闲视之呢。依子乳房坚挺丰腴，眉清目秀，鼻梁高耸。却只因口唇略呈呆傻状，便为一种莫名其妙的劣等感饱受煎熬。她认为自己之所以没能摘得演技奖，大约就是因为自己在男人的眼里更像是一道鲜美得过了劲儿的佳肴。为此，她苦恼不堪。

房子观察着眼前这位不幸但颇有名气的漂亮女人。对方一边在女服务员递出的签名纪念册上快慰地签名，一边隐隐透出心满意足的神情。通过依子签名时的神态，就可以明显看出她的情绪如何。从她现在签名时犹如醉酒一般的慷慨劲头上看，如果有人求她，即使是献上自己的一只乳房，她也会在所不惜。

“这个世上值得信赖的，也只有那些影迷了。不管他们有多么健忘！”

进餐时，依子一面点燃细长的进口女士香烟，一面粗鲁地说。

“我也不值得信赖吗？”

房子以捉弄的语气问道。之所以这样发问，是因为房子已经看透了依子对这一提问必会做出的幸福反应。

“如果不相信你，我就不会到横滨来了。说起朋友，也就只有你一个呀！真的！请你相信我的话……我呀，最近从未有过如此安逸的心境啊！这都是托了老板娘的福呀！”

依子再度用房子最讨厌的叫法称呼着房子。

墙壁上悬挂着具有历史意义的快艇水彩画，它们分别是十七世纪的“玛丽”号和十九世纪的“美利坚”号等。在这家小小的餐厅内，只有餐桌上的红格台布鲜明耀眼。此时，店内除了她们以外再无其他顾客。北风在窗框外呼啸。报纸从窗外空荡荡的街道上翻滚掠过。灰色的仓库墙壁遮住了视野。

依子披着貂皮大衣吃完了这顿饭。由金色链环穿缀而成的沉甸甸的

项链在其胸部微微曳动，使人联想到神轿一般威严的、挂在胸前的稻草绳[2]。她神色满足，就好像是一名在辛劳的空闲时间里坐在向阳枯草地上的高大女工，饕餮过后希冀摆脱飞短流长的俗世和自己的野心。

无论幸福与否，这个从旁观察总是理由脆弱的女人抚养着十名亲属。就在这一瞬间，其生活能力的态势，可谓栩栩如生地映现在了房子的眼中。她的动力便是自身的美貌，可依子本人却丝毫没有察觉。

房子突然意识到，自己一直在寻觅的理想倾诉伙伴正是此人。于是，房子打开了自己的话匣子。在诉说的过程中，因为陶醉于所诉事端的幸福感中，故而将那些不该说的细节也都娓娓道出。

“这么说，那两百万元的存折和印章都交给你了？”

“我再三推辞过，可是……”

“干吗推辞呀。好一个男子汉啊。金额本身对你来说虽然微不足道，可那份心思让人高兴不是？如今这世上居然还会有这样的好男人呀！你再看看往我身边凑的那帮男人，都是一些居心叵测的吸血鬼！你呀，真是走运呐！”

房子为依子那令她始料未及的处事能力所瞠目。问完情况以后，依子立刻麻利地向她面授了如下机宜：

第一，作为结婚的前提，应该请私家侦探社进行调查。届时，要提供被调查者的照片并准备大约三万元的费用。如果着急的话，一周以内就可以出结果。依子说她碰巧知道一家值得信赖的侦探社，随时都乐于介绍。

第二，这种担心可能有些多余，不过跑船的人往往会染上那种脏病。所以，得带着他去房子信赖的医院，相互交换健康证明。

第三，孩子的问题。因为是男孩儿和继父的关系，所以与后妈不同，没有什么好担心的。更何况如果孩子把他视为英雄来崇拜（他如果在本质上是一个和善的男人的话），那就一定会和睦相处下去。

第四，丝毫也不能让男人游手好闲就那么待着。如果想将来把他培养成雷克斯的老板，正好又赶上涩谷经理人老体衰的当口，那就尽早，最好明天就让他去店里熟悉业务，打打帮手。

第五，从存折一事看，他不是个鼠肚鸡肠的男人。不过，海运界自去年以来就严重萧条，轮船公司的股票也全都一路下跌。毫无疑问，他是想在这个节骨眼儿上改行，不再干跑船的行当了。因此，房子虽说是

个寡妇，可也没有必要徒然自卑。应抱有完全平等的态度，注意莫让对方小瞧了自己。

依子就上述事宜，向年长的房子做了简略细致的说明。一直被房子视为傻瓜的女人这番井井有条的话语和神态，令房子惊诧不已。

“你怎么会这般有主见？”房子感慨万端地问道。

“说穿了其实很简单。我嘛，以前也有一个想嫁的男人。于是就对我们公司担任制片的董事说了。你应该知道，提起光映公司的村越先生，那可是一个响当当的干将。不愧是村越先生呀，他根本就不提我的工作、人气和合同之类的事。首先对我露出灿烂无比的笑脸，说完‘恭喜了’之后，就把刚才我对老板娘你说的那些内容列举了出来。我嫌麻烦，就全都委托给他了。一周后便水落石出——那男人与三个女人有染，还有两个私生子，此外还是一个病秧子，整天游手好闲。他居然打算结婚后把我的家人全都扫地出门，自己什么都不干，整天享清福！怎么样？男人嘛就是这副德行。当然，也有一些例外。”

就从这一瞬间起，房子开始憎恨依子了。然而，真正不可思议的是：在此时的憎恨之中，已经包含了踏实而正直的资本家的愤怒。房子觉得，依子无意识的讥讽，并非只是单单针对龙二一人，同时也是对房子清白的家世和教养，黑田家稳重而有品位的氏族家风，乃至是对享尽天命的丈夫的名誉等的整体性污辱。

其实，房子不仅成长过程与依子完全迥异，其人生际遇也不可能与依子雷同。房子咬着嘴唇在心中暗忖：

“无论如何我都要让她明白这个理儿。眼下没有办法，毕竟和她还是店铺和主顾的关系。”

房子本人也没有意识到，她正站在与去年晚夏那个激越而突发的热情完全相悖的立场上怒火中烧。心底里，与其说是在为龙二而恼怒，莫如说是为了丈夫去世后，自己苦心经营至今的这个母子两人的健全家庭在怄气。依子的讥讽在房子听来就仿佛是世人对自己的“轻率之举”所给予责难的最初一击——这是房子尤为恐惧的。就在适宜的“美满结局”即将回报自己的“轻率之举”之际，依子却故意说出了不吉利的话……房子为自己故去的丈夫而气恼，为黑田家而气恼，为登而气恼——终因那源自不安的满腔怒气而面如土灰。

“我的眼光可与这个混账女人不同。如果龙二是劣迹斑斑、游手好闲的男人，怎么可能被我看中呢。别看我这样，眼光还是健全可信的！”

房子的如是思量，就等于是在否定自己去年夏天那股不可思议的激情。其内心的嗫嚅突然沸腾高涨，危险的心声几乎就要破口而出。

——然而依子却仍在悠然品尝着餐后的咖啡，丝毫没有觉察到房子内心的动摇。

依子忽然微微挽起左边的衣袖，显露出白皙手腕的内侧。

“请你一定保守住这个秘密呀。是你老板娘嘛，所以才告诉你。这个，就是那次事件留下的伤口。我，用剃刀割开了这里，自杀未遂。”

“哎呀！怎么没见报啊？”

房子旋即恢复了常态，生硬地问道。

“村越先生四处奔走，硬把消息给压了下来。不过，可是流了好多血呀！”

依子高高地抬起手腕，楚楚可怜地触碰了一下自己的嘴唇，遂即将手臂送到房子面前，让她看个清楚。伤口已经变成数条杂乱的白痕，不仔细看几乎无法分辨。毫无疑问，这些伤口当初就很浅，要不了人命。房子蔑视这些伤痕，于是便特意做出一直辨认不清的样子，慢慢查验着。

房子又变回了雷克斯的女老板，皱着眉头同情地说道：

“哎呀，真可怜哪！如果那时你出了意外，日本该会有多少人为你流泪啊！这么漂亮的身段，岂不是太可惜了？你可要答应我啊，今后再也不要干这种事了。”

“不干了，就是有人求我，今后也不会再干这种蠢事了。如果我死了，全日本总会有一些人为我哭泣的。我现在就是为了他们而活着。老板娘也会为我流泪吗？”

“岂止是流泪呀？好啦，打住！”

房子以无可比拟的宽容语调说道。

按理说，委托依子推荐的那家优秀的侦探社好像不太吉利，可是眼下的房子受要强心驱使，很想从同一家侦探社得到相反的结果。

“这件事就那么办吧。刚好明天我要和店里的经理去东京办事。办完事后，我就把经理甩掉，独自去一趟侦探社。能在你的名片上写上几句介绍的话吗？”

“小意思。”

依子从鳄鱼皮女式手提包内取出方才刚刚买下的女式钢笔，接着又在包里胡乱摸索了一阵，掏出了一小张自己的名片。

八天后，房子给依子挂来一个很长的电话，自豪地这样说道：

“这是向您表示谢意的电话。真的非常感谢您！一切都按照您的吩咐进行……是的，非常成功啊……调查报告特别有意思。三万元，便宜极了。念给您听听好吗？现在有时间吗？那就权当陪我，请您听听吧。

特殊调查报告书

所命事宜调查结果如下。

详细内容为：

一、关于冢崎龙二事宜

（一）客户指定事项——当事人履历内容属实与否，有无异性关系及同居事实，其他。

当事人履历一如申请人所知，毫无出入。其母正子在当事人十岁时死亡。其父始，在东京都葛饰区区政府供职，丧偶后不曾再娶，专心抚育儿女。家宅于一九四五年三月的空袭中被烧毁。其妹淑子于同年五月因斑疹伤寒故去。当事人自商船高中毕业后……

哎呦，都是这样的腔调，多么拙劣的文章啊。下面的一段就跳过去不念了……说什么‘至少没有长期维持至今的异性关系，同居关系自不必说，即便过去也绝无长期恋爱情史’。怎么样？这种表达方式……当事人略为乖僻，工作方面极为热心，责任心强，身体健壮，无任何既往病史。到目前为止的调查结果表明：未见当事人近亲及其他人有精神病或其他遗传性疾患征兆……然后，然后，对啦，当事人并无任何金钱借贷关系，也未曾向公司借债或预支款项，金钱方面可视为洁癖类人物。与同事相处未必融洽……可只要能跟我相处融洽就行了……啊，怎么样，我的客户小姐！那我就挂了。实在是感谢您。您真是个热心肠的人呀！无论如何也要再次对您表示谢意。那么，就盼着您近期再次光临啦……您问他？是的，也已经遵照您的吩咐，从两三天以前就来店里实习了。下次您光临时可以介绍给您。好的，好的，实在是感谢！再见！”

(1) 日本通商产业省的略称。

(2) 挂在神殿前表示禁止入内或新年挂在门前取意吉利。

四

登的中学于十一日开学了。是日的课程上午就已全部结束。在正月的假期里，大家没有机会见面。特别是头领，被心血来潮的父母带到关西旅游了一趟。阔别已久的伙伴们在学校吃完盒饭后，为了寻找一个僻静无人的场所朝山下码头的尽头走去。

“你们大概会认为那里冷极了吧？大家一定都这么认为。不过，你们想错喽！其实那里有一个很好的避风场所……总之，你们去了就会明白的。”

头领说。

这一天，天气从下午开始转阴，寒气逼人。少年们走在通往山下码头尽头的途中，不由得扭过脸去躲避从海上迎面扑来的北风。

港湾尽头的填海造地工程已经结束，但是还有一座栈桥的工程刚刚干了一半。大海翻卷着灰色的波涛，两三只浮标一边摇曳一边接受着波涛连续不断的冲洗。对岸昏暗的厂区内，只有电力公司的五根烟囱十分显眼。黄烟淤积，笼罩在原本就朦胧难辨的房屋屋脊棱线上。从停靠在左侧尚未竣工栈桥旁的挖泥船上，沿水面传来了众人沉重的号子声，那声音在耳畔久久回荡。红白两色的低矮灯塔已经变成码头入口的门柱，由栈桥左侧尽头望去，几乎重叠在了一起。

右方市营五号仓库前的栈桥旁，停泊着一艘破旧不堪的五六千吨级货轮。深灰色的国旗低垂在船尾。仓库的彼侧，一艘外国船舶似乎正在抛锚。越过屋顶，可以看到亮丽的白色人字起重机鳞次栉比。在这副阴郁的图景中，似乎只有那里还有闪光的生命正在振翅搏击长空。

大家立刻明白了头领所说的避风场所的意思。它指的是在码头和仓库之间的空地上，由杂乱无章摆放着的诸多集装箱形成的集装箱村落。那些集装箱或呈银色，或呈绿色，似乎可以轻松地装进一头牛犊。它们是附有坚固铁框的巨大的胶合板箱，就那么丢在野外任凭风吹雨淋。胶合板部分也都被涂成铁一样的银色，上面写着各家出口货物商店的名称。

六个少年一看到这些，立刻各自隐没在集装箱的隙缝里。他们或是沿着那些隙缝突然跑出，头碰头地撞在一起；或是相互追逐逃避着，度

过了一段天真烂漫的时间。头领在银色集装箱村落的正中，发现了一只仅剩下铁框架、两面的箱壁残破不堪的集装箱。箱内的货物已被掏取得干干净净，只有箱内胶合板的颜色鲜明可见。此时，大家早已汗流浃背。

头领发出了伯劳鸣叫般的喊声，招呼着四散的伙伴。六个人或是坐在胶合板集装箱的箱底上，或是手扶铁框站立在那里。他们产生了这样的感觉：自己所在的这个不可思议的箱体似乎正在原封不动地被起重机吊往阴霾密布的冬日天空。

他们按顺序出声阅读着胶合板内壁上用万能笔写下的涂鸦："在山下公园里见面吧"、"忘掉一切，不负责任吧"……这些句子好似连歌(1)的接句，连在别人句后的句子，均精心地歪曲和改变了前句的希望或梦想。"年轻人啊，恋爱吧"、"忘掉吧，女人之类"、"随时都要怀有梦想"、"黑心肝、黑伤痕的蓝调"……此外，其中的某些句子还可以窥视到少年水手那颗颤抖的魂灵。"I changed green. I'm a new man(2)"……一艘货轮绘画辐射出四个箭头，右侧箭头指向横滨，左侧箭头指向纽约，上方箭头指向Heaven(3)，下方箭头指向Hell(4)。而字体硕大的"All forget"(5)则被围困在力量充盈的巨大圆环内，还绘有目光忧郁、竖着短大衣衣领、嘴里叼着偌大烟斗的船员肖像。这一切都在诉说着航海的孤独和烦躁，镌刻着自负和无处排遣的忧愁，典型得简直如谎言一般……悲哀并且执拗地炫耀着自己具有幻想自己的资格。

"这些都是胡说八道！"

头领气愤地说。他那白皙且稚嫩无力的手掌握成了拳头，捶打着涂有那些话语的箱壁。对六个人来说，他的那只小手便是绝望的象征。他们甚至都被谎言拒之于门外。

尽管头领曾经说过，世界已被贴上了"不可能"这一封条，可能够最终揭下这封条的只有他们。

"你的那个英雄怎么样了？在那以后。嗯？三号，我听说那个家伙回来了……"

头领意识到了大家的视线，遂阴冷而恶毒地问道。他一边说一边匆匆戴上从外套口袋里掏出的带有松软里子的厚实皮手套，然后把燃烧般赤红的衬里稍稍翻转过来做了一个造型。

"回来了呀。"

登精神恍惚地答道。头领提出的这个话题真让他讨厌。

“那么，那个家伙在航海中干了什么了不起的事吗？”

“嗯……对了，他说在加勒比海面遇上了飓风。”

“嘿，又从头浇到脚，变成落汤鸡了吧？就像上次什么时候淋了公园喷水后的那副德行。”

大家为头领的这番话笑出声来。一旦笑起来，就再也无法控制。登觉得大家似乎是在嘲笑自己，但他立即恢复了自己的自豪。也正因为如此，后来讲述龙二每天的活动内容时，才能够犹如报告昆虫的生态一般不掺杂任何感情。

一月七日以前，龙二一直赋闲在家。当得知“洛阳”号早在一月五日就已经出航后，登的精神遭受了巨大的打击。与“洛阳”号是何等唇齿相依、共为一体的这个男人，在夏季出港时是何等辉煌地成为远去轮船的一个组成部分的这个男人，现在却从如此美轮美奂的整体中脱身而出，随心所欲地从自己的幻想世界里截断了轮船和大海的幻影。

的确，在假期里，登曾经纠缠着龙二问他种种航海的逸闻，获取了所有伙伴都无法比肩的广泛知识。但是，登真正想要的并不是那些知识，而是在龙二闲聊期间慌然再度离去时残留的蓝色点滴。

大海、轮船和航海的梦幻，只存在于那辉煌的蓝色一滴之中。龙二与日俱增地沾染上了令人生厌的陆地日常生活的气息。家庭氛围的气息、左邻右舍的气息、和平的气息、烤鱼的气息、寒暄的气息、总是待在那里纹丝不动的诸多家具的气息、家庭收支账上的气息、周末旅行的气息……那陆地上的人们或多或少都会黏附于身的这些尸臭。

龙二开始了诸多认真的努力。为了熟知陆地上的教养，他开始苦读房子推荐的无聊的文学书籍和美术全集，开始借助电视学习并无航海术语的英语会话教科书，开始听房子讲解有关店铺经营的课程，开始努力穿上房子从店里订购的大批“品位高雅”的英国服装，开始量身定制西服或大衣……终于，从一月八日起，龙二和房子开始双双出入雷克斯了。那天，他身穿好不容易才赶制出来的英国新款西装，兴高采烈地……

“兴高采烈地。”

登以一种舌头上仿佛搁了冰块似的语调说道。

“是兴高采烈地，对吗？”

一号应声模仿着。

在聆听叙说的过程中，大家停止了笑声。因为他们渐渐意识到了事态的严重性。他们从中感觉到了自己共同梦幻的归宿以及令人生厌的未来。或许这个世上到头来什么事情都不会发生！

这时，一艘汽艇溅起白色波浪，斜着艇身横穿过海面。船影从集装箱间的细缝里一掠而过，马达声拖曳着长长的尾音。

“三号。”头领无精打采地凭倚在胶合板箱壁上说，“你想让那个家伙再度成为英雄吗？”

话音刚落，登立时感受到一抹寒意。他缄默不语，蹲下身去用戴着手套的指头玩弄自己的鞋尖。随后，他答非所问地说道：

“不过，那家伙至今还在自己的橱柜里好好地保存着船员帽、短大衣、弄脏了的套头毛衣。好像还没打算扔掉嘛。”

和以往一样，头领并不介意对方的回答。他用清脆、明晰的声音单方面告诉登道：

“只有一个办法能让那家伙再度成为英雄。不过，现在还不能说，该说的时刻大约很快就会到来。很快就会。”

头领如是说时，尚无人能够探究这番话语的下文。因此，头领便轻松地将话题转到了自己身上。

“下面说说我的事吧。正月旅行期间，每天从早到晚都跟老爹老妈面对面地待在一起，对我来说这可是久违的了。父亲这种东西！你们想想看吧，那真是令人作呕啊。它本身就是一种毒害，集人类所有的丑恶于一身！

“不可能有什么正确的父亲。你问为什么？因为父亲这个角色本身就是邪恶的形式。严格的父亲也好，温存的父亲也罢，或是介于其间的好父亲，全都同样邪恶。这些家伙在我们人生的前方设置障碍，拿着架势要把他们的劣等感啦、无法实现的希望啦、怨恨啦、理想啦、自己一辈子都始终无法对人说出的自卑啦、罪恶啦、过分甘美的梦幻啦、自己没有勇气遵从的戒律啦……他们打算把一切无聊、愚蠢的东西全都强加到孩子身上。就连我家那最不关心孩子的父亲也毫无例外。平时根本就不照料自己的孩子，可到头来却要求孩子理解他良心上受到的苛责。

“这次正月里去岚山走过渡月桥时，我曾这样问过我父亲：‘爸爸，人生究竟有没有目的？’

“你们应该明白，其实我要说的意思是：爸爸，你究竟为什么活着？如果是为了我，那不如干脆消失为好。可他并不是一个能够理解如此高级讥讽的男人。他吃惊了，瞪圆了眼睛，直勾勾地看着我。我从心底里讨厌大人这种愚蠢的震惊。最终他这样答道：

“‘孩子，人生的目的不是别人给予的，而是要用自己的力量创造出来。’

“这是何等愚蠢而又陈腐的教诲呀。那时，他摁下了作为父亲理应说出的那些话语的若干按钮中的一个。你们要是能看到当时我父亲的眼神就好了。那种戒备所有独创性的眼神，那种将世界一下子变得狭窄的眼神。父亲这种东西，是隐瞒真实的机关，是向孩子提供谎言的机关。如果仅限于此，那倒也罢了。最为可恶的是，他们以为自己代表着不为人知的真实。

“父亲就是这个世界上的苍蝇。犹如苍蝇寻机吞噬腐烂之处一样，这些家伙一直虎视眈眈地盯着我们，打算伺机抓住我们的短处整治我们。这些家伙就是一群龌龊的苍蝇，满世界散布着他们与我们的母亲交配的往事。为了腐蚀我们的绝对自由和绝对能力，这些家伙什么都干得出来。目的就是为了守住他们构筑的肮脏城堡。”

“我家老爷子还是不给我买气枪。”

二号抱着膝盖嗫嚅着。

“永远都不会给你买的！可是你也差不多应该明白了，给你买气枪的爹妈和不给你买气枪的爹妈都一样糟糕。”

“我家老爷子昨天也揍了我。新年以来这已经是第三次了。”一号说。

“居然揍了你？”登战栗着追问道。

“用巴掌扇我嘴巴，有时还用拳头。”

“你为什么不反抗？”

“没他劲儿大！”

“那么，那么，”登亢奋地尖声喊着，“涂在土司片上让他吃下去不就得了？把氰化钾之类的东西。”

“挨揍还不是最糟糕的呢。”头领稍稍噘起薄薄的红唇说道。

“还有很多比这更糟的事。你是不会明白的。你是个幸运儿啊！老爹

死了以后，就轮到你了。但是，你必须清楚这世间的邪恶，否则就永远不会强壮起来！”

“我家老爷子，总是喝得醉醺醺地回来欺负我妈。我如果去保护妈妈，他就会铁青着脸嬉皮笑脸地对我说：‘一边去！你怎么可以剥夺你妈的快乐？’”四号说。

“我知道，我家老爷子有三个小老婆呢。”四号又补充道。

“我家老爷子只知道对神祈祷。”五号说。

于是登问道：

“都祈祷些什么呢？”

“什么阖家平安、天下太平、买卖兴旺之类，就是这些啦。老爷子认为我家是个模范家庭。麻烦的是，妈妈受到他的影响也这么认为。家里要整洁干净，而且要正直善良，全是这些。甚至还要给家里天花板上的老鼠喂食吃，不让它们干窃食食物的坏事……在家里吃完饭后，还要一齐舔净自己的盘子，说是不能浪费老天爷的恩赐。”

“那是你爸爸的命令吗？”

“老爷子是绝不下命令的。他总是第一个去做那些最差劲的事，结果大家只好跟着效仿了……你是个幸福的家伙啊。如果不好好珍惜自己的幸运的话。”

登为自己没能像大家那样受到同一种细菌的侵蚀而感到焦躁，同时也为自己那偶然的幸运所造成的玻璃工艺品般的脆弱特质而惶恐战栗。也不知是蒙受了什么恩泽，自己得以避开邪恶生存至今。自己脆弱而纯净，宛若新月一般。天真的自己向世界伸去宛如航空网络般复杂而全面的触手……这一切不知何时就会嘎巴一声折断吧？这世界，不知何时就会忽然失去扩展的势头，给自己穿上一件令人胸闷气短的紧身衣吧？那一天已经相距不远……想到这儿，登就觉得一股近似疯狂的勇气就要从体内喷涌而出。

头领将被寒气冻得皴裂的面颊转向登，尽量不去看他的脸部，一面颦蹙起刮剃修整得干干净净的月牙眉，一面透过集装箱之间的缝隙窥视积聚在灰色海面上的烟尘和云翳。他用自己闪烁着微弱光泽的锐利门牙，咬住了皮革手套的红色衬里。

(1)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人交互吟咏创作的和歌。

(2) 英文，我变成了绿色。我是一个新人。

(3) 英文，天堂。

(4) 英文，地狱。

(5) 英文，忘掉一切。

五

妈妈的态度变了。她变得温柔了。她开始抓紧分分秒秒的时间照顾登。很明显，这是一种预兆——对登来说，某种难以接受的事情即将发生。

某天夜晚，登道了晚安，想要上楼回到自己的卧室。“钥匙！钥匙！”妈妈边说边拿着钥匙圈跟了上来。从妈妈的叫声中，登觉察到了某种异样的东西。妈妈跟着登上楼，并从他房间的外侧锁上房门已是每夜的习惯，尽管有时温存有时阴郁。可是，却从未有过口中说出“钥匙，钥匙”的先例。

龙二身穿绛紫色方格花纹睡衣，正在阅读《商店经营实践》一书。突然听到上述话语后，他扬起脸来呼唤房子的名字。

“干吗？”

房子在阶梯正中扭过身躯回应了一句。蕴含着阿谀的甜美声调令登感到悚然。

“从今天晚上开始，就不要再锁门了吧。你看怎么样？登君已经不是小孩子了，应该能够区分出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能做。喂，登君，是这样吧？”

偌大的声音在起居室里扩散开来。在楼梯上的阴影里，登纹丝不动，缄默无语，眼睛里闪烁着光亮，好似一只被追赶着的小动物。

妈妈并没有责怪登不予回答的失礼，而是很随意地维持住了她那油脂般滑腻的出色温存。

“太好了！高兴是吧？”

妈妈强烈索求着登的认同，把他领入房中，并帮他核对教科书和课程表，确认铅笔的刨削状况，以确保其翌日上学时不会出现遗漏物品。数学作业在龙二的帮助下早已准备妥当。妈妈在那里徘徊着，不厌其烦地查看登入睡前的状况。其身姿极为轻盈，动作极为熟稔，看上去就好像在水中翩翩起舞。片刻以后，妈妈道了声晚安走出门去。耳畔没有传来早已熟悉的锁门声。

——剩下登一人以后，他突然感到不安起来。他已经看穿了这个把

戏。不过，看穿把戏并未给他带来任何快慰。

龙二他们设下了捕捉兔子的圈套。他们毫无疑问是在期待，希冀被囹圄者的愤怒及其所熟悉的小巢里的气息今后会从本质上彻底逆转，演绎为一种自己关闭自己的人对周围世界的达观和宽容。这是一个微妙的圈套，兔子陷入其中以后将不再是兔子。

登待在这间没有被锁上的房间里，他拢起睡衣的领口，因不安而战栗着。这些家伙已经开始了他们的教育。令人恐怖的破坏性教育。他们要强迫他——一个就要年满十四岁的少年“成长”起来。借用头领的话说，这简直就是强制“腐败”。登在发热的脑海里追逐着一个绝不可能实现的想法——能否不出屋子就亲自在屋外把自己锁在房间里呢？

翩后某日，登从学校回到家里，妈妈和龙二正穿着晚礼服等他，说是这就带他去看一场电影。这可是登期盼已久的七十毫米屏幕的波澜起伏的大片。登狂喜不已。

电影结束后，三人去了南京街，在一家二层楼餐馆的日式小房间里用餐。登喜欢烹饪，尤其喜欢载着盘碟团团旋转的圆桌。

菜肴上齐后，龙二朝房子使了个眼色。为了这个瞬间，看来房子似乎有必要借助醉酒的力量。在少量绍兴酒的作用下，她的眼睛变得赤红。

登迄今为止从未受过大人们如此殷勤丰厚的款待，也从未见过大人们在自己面前显示出如此夸张的逡巡。这倒好像是大人们的仪式。登清楚他们想要说些什么。那些话大体上是无聊的。妈妈和龙二坐在圆桌对面，他们就像是面对着一只容易受到伤害和惊吓、无知而纤弱的小鸟一样，顾虑着登的心情。壮观！他们好像正在思考，怎样才能不破坏那只小鸟的情绪，怎样才能吃掉它的心脏——那只小鸟就摆放在盘子上，茸毛倒竖，纤细得似乎触碰一下都会损伤。

登并不完全喜欢自己在妈妈和龙二想象中的那个可爱的形象。他有必要将自己装扮得更像一个受害者。

“好吗？你要认真听妈妈下面说的事。因为这是一件重要的事情。你有爸爸了。冢崎先生今后就是你的爸爸。”

登毫无表情，一动不动地听着。他确信自己看上去无比的茫然若失。可是，如果仅此倒也罢了。妈妈后来说出的愚蠢话语，令登始料未及。

“……你去世的爸爸呀，确实是个好人。他去世时，你已经八岁了，因此脑海里一定会有很多令人怀念的关于爸爸的回忆。不过呀，妈妈这五年很寂寞，我想你也同样。你也好，妈妈也好，都认为需要一位新爸爸，对吗？你不会不理解吧？你知道妈妈是多么想为你找到一位理想、强壮而又温柔的新爸爸啊！正因为你死去的爸爸是个好人，所以妈妈才更加苦恼。你已经是大人了，应该明白这个理儿，是吧？这五年里，只有你和妈妈两个人，真不知是多么的担惊受怕呀！”

妈妈愚蠢而又匆忙地掏出香港制手帕哭泣起来。

“都是为了你呀，阿登，都是为了你！像冢崎先生这样健壮、温柔、出色的爸爸世上哪里去找啊？……好吗，从今天起，你就管冢崎先生叫爸爸吧。仪式赶在下个月办，到时候要请很多客人来，举办一个宴会。”

龙二从默不作声的登脸上挪开视线，独自反复搅弄着绍兴酒杯中的冰糖，一杯又一杯地自斟自饮。他担心，在这位少年的面前，自己会不会显得厚颜无耻。

登知道，他们在拼命安慰自己的同时也在惧怕自己。他为自己这温和的恫吓力所陶醉。他把自己冷酷的内心世界抛至身后，嘴角上泛起了一丝微笑。那是没有完成课外作业的学生，怀着从绝壁上飞身而下的自负，微微漾起的微笑。

在合成树脂板制成的朱红色圆桌对面，龙二乜斜着眼睛敏锐地捕捉到了这个微笑。他再次产生了误解，于是间不容发地也冲登赔上了笑脸。这张笑脸与他以前曾在公园淋得好似落汤鸡一般，令登失望得无地自容的那张笑脸并无二致，是一种夸张的笑靥。

“好嘞，那么从现在起，我就不再叫你‘登君’，而改叫阿登了！来！阿登，和爸爸握一下手吧！”

龙二从餐桌对面递过自己有力的手掌。登仿佛划开水面一般费力地将手伸了出去。他觉得无论把手伸到何处，都难以够到龙二的指尖。总算碰到了。登的手指立刻被对方那粗壮的手指拉了过去，开始了热烈而粗鲁的握手。就在这时，登觉得自己好似被封闭进了一股旋风中，整个身躯都被卷入到了那个自己最不喜欢的不定型的温吞世界里。

……当晚，妈妈道了晚安，刚刚带上没有上锁的门，登就像疯了似的，一遍又一遍地在口中嗫嚅：“坚实的心！像铁锚一般坚实的心！”他迫切地想把自己那颗地地道道的坚实之心设法捧在手上瞧瞧。

妈妈临走时关上了煤气暖炉开关。房间里满是寒气与暖气的缓缓纠缠。倘若他赶紧刷牙，换上睡衣，钻进被窝，也就一切都不会发生了。

可是，不得要领且并非本意的沉重感，使他甚至懒得脱下套头毛衣。如此焦躁地切盼妈妈再度出现在房间里的情形以前从未有过——例如，妈妈因为忘说了什么而返回房间。同时，他也是破天荒地像今晚这样鄙视妈妈。

登在愈演愈烈的寒气中等候着。等待使他精疲力竭。于是，他再次开始了不合逻辑的空想。在那个空想世界里，妈妈再度出现在眼前，如此这般地叫喊着：

“这一切都是谎话！是糊弄你逗你玩的！对不起啦。我们决不会结婚。要是结了婚，这个世界就会变得一团糟。港口就会有十艘油轮沉没，陆地上会有很多火车翻车，街头装饰橱窗的玻璃就全都会破碎，所有的蔷薇花就会变得跟煤炭一样乌黑！”

因为左等右等也不见妈妈返回，登终于编织出了一个如果妈妈回到这里则绝对会困窘的状况。他既不明白这种感情滥觞于何处，也不清楚它将会带来何种结果。如此毫无缘由地苦苦等候妈妈的心情，必定会给登本身造成沉重的打击，但他也许只是为了要给妈妈带来可怕的重创。

在这令其毛骨悚然的勇气的驱使下，登的手渐渐颤抖起来。自打房门不再被锁上的那个夜晚开始，他就再未触碰过那只大抽屉。这当然事出有因。大年三十，即龙二回来后的那天早上，两人进屋不久便躲进妈妈的房间里闭门不出。登成功地偷看到了房事的整个过程——两人缠绵在一起，像锁链般蠕动，眼前的情景令人目眩。然而，上午在自己没有被锁上房门的房间里藏身于抽屉空当中，这一冒险行动的危险性令登心生悸惧。

但是，眼下的登却以诅咒般的心境，期盼着世界的小小变革。如果说自己是天才，世界不过是个虚妄的存在的话，那么，自己就理应具备对其加以证明的力量。他觉得，给妈妈和龙二所确信的茶碗般滑润安稳的世界嵌上一条细微的裂璺也未尝不可。

登猛地跑了过去，把手搭在大抽屉的拉环上。以往都是静静地抽出，可现在他却毅然决然地大声将抽屉拉了出来，并把它粗暴地扔在地板上。他一声不响地站在那里，侧耳倾听着。从家中任何地方都没有传来相应的声响。楼梯上也没有响起慌慌张张上楼的脚步声。万籁俱寂。能够听到的，只有自己心脏飞快的鼓动。

登看了一眼时钟。才十点。这时，他萌生出一个怪异的念头：就在抽屉空当里学给他们看！这是一种奇妙的讽刺。要想嘲笑大人们卑劣的心血来潮，再也没有比这更好的方法了。

登拿着英语单词卡片和手电筒，钻进了抽屉空当中。妈妈大约会为某种不可思议的力量所吸引而来到这里吧？当她发现了登奇怪的样子后，一定会凭直觉意识到登的目的吧？她大概会因羞耻和气愤而怒火中烧吧？她会揪出登，扇上几个大耳光吧？那时，登或许会用羔羊般天真烂漫的眼神，拿出单词卡片这样说：

“怎么就不行了？我正在这儿学习呢。狭窄的地方反而让人心里消停嘛！”

——想到这儿，登被溢满尘埃的空气呛得笑了起来。

登弓身待在空当里，不安的感觉随之逝去。此前的心神不定竟显得那样荒唐可笑。真是弄假成真，他觉得学习的念头正从头脑里慢慢萌生出来。管它呢，对于登而言，这里是世界的边境，与赤裸的宇宙直接相连，无论逃遁到哪里，都不可能到达比这儿更远的地方。

他勉为其难地屈起胳膊，用手电筒照着卡片一张张阅读起来。

Abandon……抛弃，舍弃。

这个单词他常用，因此认识。

Ability……能力，才能。

这与天才有什么不同呢？

Aboard……在船上。

轮船又出现了。他在脑海里唤醒了出航时响彻甲板的从扬声器传出的声音。接着，耳畔又响起了巨大的金色汽笛声，如同绝望的布告一般……absence[(1)]……absolute[(2)]……登在手电筒光亮的照射下，不知不觉地步入梦乡之中。

龙二和房子很晚才走进卧室。由于今天晚上用餐时对登宣布的那个决定，两人摆脱了心理上的重荷，只觉得一切都已到了崭新的阶段。

可是，在就要上床之际，房子的羞耻感却不可思议地复苏了。房子刚才详细述说了事实真相，并过度地谈论了骨肉至亲的感情。她感受到迄今为止从未有过的深深安堵，同时也萌生了一种针对陌生的神圣对象

而产生的莫名其妙的羞耻感。

房子穿着龙二喜欢的黑色西式女睡袍，在床上躺下以后，她一改以往听凭龙二把房间弄得灯火通明的习惯，要求他关掉所有的电灯。接着，龙二在黑暗中抱住了房子。

事情结束后，房子说道：

“原以为在黑暗中就不会觉得羞耻，没想到正好相反嘞。反而感到黑暗全都变成了眼睛，仿佛自始至终都有谁在看着似的。”

龙二对房子的神经质报以一笑。他环视着房间。室外的灯火被窗帘遮住，无法进入眼帘。房间一隅的回流式煤气暖炉没有火焰，只能看到微弱的蓝色亮光，宛如遥远小镇上的一片夜空。双人床黄铜柱子的些许光亮，正在黑暗中微微颤动。

突然，龙二的目光停留在与隔壁相邻的围墙裙板处。裙板上有一圈风格古朴的波浪形木雕框，其中的一处正向黑暗中渗透出微弱、模糊的光亮。

“那是什么呢？”龙二漫不经心地问道，“阿登大概还没睡。这房子已经很旧了，明天，我用点儿东西把那个隙缝堵起来吧。”

房子像蛇一般从床上抬起白皙光滑的脖颈，目不转睛地凝视着由那里泄出的光亮。她随即迅速明白了一切，抓起身边的长袍将胳膊伸进衣袖内，然后一言不发地跃身破门而去。龙二惊慌地喊她，但是没有回音。

登的房间响起了开门的声音。一阵短暂的沉默之后，传来了房子的哭泣声。龙二也滑下床来。可是他又在考虑，自己现在就过去是否合适？他在黑暗中犹豫了片刻，接着便打开立式台灯，在窗边的长沙发上坐下，点燃了一支香烟。

登霍地睁开了双眼，因为他被一股突如其来的凶猛力量扯着长裤从抽屉中拽了出来。还未等他弄清发生了什么事，妈妈那富有弹性的纤细手掌，已经不由分说劈头盖脸地向他的面颊、鼻子和嘴唇落将下来，以至他无法睁开双眼。登有生以来还从未被妈妈如此抽打过。

登被拽出来的时候，也不知是妈妈还是登，被大抽屉绊了一下，致使衬衫之类的衣物飞散一地。登的一只脚戳进那些衬衫中，几乎摔倒在地板上。他无法相信，妈妈竟会拥有如此可怕的力量。

登总算仰望到了妈妈的身影。她正气喘吁吁地站在那里俯视自己。

深蓝色的锦缎睡衣上面分布着若干银色孔雀羽毛。由于底摆宽松肥大，妈妈丰腴的下半身显得异常的庞大，看上去似乎在恫吓自己。在那逐渐缩短、变小的上半身遥遥的顶端，耸立着妈妈那张被泪水打湿的小脸——她在喘息、悲哀，俄顷间仿佛可怕地苍老了许多。远处天花板上的灯光，在其散乱的发际洒上了狂野的光圈。

当登看清这一切以后，一个记忆倏然浮现在他冰冷的后脑勺内。他觉得很久以前自己似乎曾经遭遇过与此相同的瞬间。那无疑就是经常在梦中看见的受到处罚时的情景。

妈妈哭出声来，而那双泪水涟涟的眼睛却依然紧紧地盯着登，她用难以听懂的声音这样喊叫着：

“可耻！太可耻了！自己的儿子竟会这么卑鄙无耻！竟会干出这种事来！我不想活了呀！你对妈妈干了一件多么可耻的事呀，阿登！”

令登愕然的是：如方才在心中所策划的那样，以“我正在这里学习英语”来进行自我辩解的想法此时早已不见了踪影。要不要那样做已经无关紧要了。妈妈是绝对不可能产生误解的。迄今为止如同蚂蟥一般为其深恶痛绝的“事情真相”已经吸附在她的肌肤之上。就这一点而言，登和妈妈可谓生平第一次成了平等和等价的人。这几乎可以谓之为一种共鸣。登捂着被抽打得火辣辣的面颊，意欲仔仔细细地观看一下近在咫尺的人转瞬间飞往漫无边际的远方时的情形。登心里很清楚，妈妈的愤怒和悲哀，显而易见不是因为发现了事实真相本身。她那无处躲藏的羞愧和懊恼，全都来自某种偏见。妈妈立刻就会洞察事情的真相——那种毫无新意的解释只能促使妈妈更加激愤。既然如此，自己的那个“我正在这里学习英语”之类的漂亮辩辞，又能对她起到什么作用呢？

“我是管不了你了！”俄顷，房子用可怕的语调平静地说，“这么可怕的孩子我已经管不了啦！你等着，我要让爸爸来教训你。我要叫爸爸狠狠地教训你一顿，看你下次还敢再干这种蠢事！”

很明显，妈妈期待这些话能使登哭出声来认错。

此时，房子的内心产生了某种动摇，她开始意识到必须对此事做出善后处理了。她要把龙二尚未露面与登或许马上就会哭着认错这两个时间差衔接起来，使一切在龙二的眼里都显得模糊不清，借以维护自己身为人母的自尊。于是，登尽快哭着认错便显得至关重要。一旦将父亲的

斥责用做恐吓手段的话，那么，这种母子俩事先串通好了的解决方法就不能由母亲来进行暗示。房子除了缄默等待之外别无选择。

登也沉默不语。他所感兴趣的只有一点，那就是机械一旦启动后所必须抵达的极限地点。在那个抽屉的空当中，登曾经处在自己世界扩展开来的大海和沙漠的终极之地。既然一切都已在那里发生，既然因为待在那里他便不得不接受惩罚，那么，他就无法再回到温馨的人类城镇中，把脸伏卧在洒满微暖泪水的草坪上。在晚夏的某个夜晚，透过那个小小的窥孔，他曾向清晰可见且辉煌耀眼的关联之环以及被那个汽笛的轰鸣所装饰出来的人类的美丽峰巅立下过誓言，然而他未能履行。

就在这时，房门游移不定地摇动起来，一晃闪现出了龙二的脸。

房子立时怒从心起——她意识到自己和儿子全都错过了机会。龙二要么根本就无须露面，要么从一开始就跟随她一起过来。可他现在却如此笨拙地出现在这里，房子为此怒不可遏。可是，她同时又必须顾及自己感情的尺度。她因此变得焦躁不安。她把比先前更为猛烈的怒火喷向了登。

“到底怎么回事啊？”

龙二慢吞吞地走进房间问道。

“请你训斥他，孩子他爸！不揍他一顿，这孩子的坏毛病是不会改的。这孩子钻到这个抽屉的空当里，偷看我们的卧室。”

“真的吗？阿登。”

龙二的询问声中并无怒气。

登伸直双腿坐在地板上，默默地点了点头。

“那么……对了，只是今天晚上，偶然灵机一动才那么干的，是吧？”

登毫不犹豫地摇了摇头。

“那么，说来也就那么一两次，是吗？”

登再次晃首。

“这么说，是一直这么干了？”

见登颔首，房子和龙二不由得面面相觑。在两人视线的碰撞所激起的闪电中，登愉快地遐想着龙二所一直憧憬的陆地生活和房子所笃信的

健全家庭在蓝幽幽的火花映照下訇然崩溃时的情景。此时，他已沦为感情的俘虏，几乎于无意之间过分地相信了想象的力量。因为，他在热烈地期待着什么。

“是这样……”

龙二把双手漫不经心地插在室内便服的口袋里说道。两条毛茸茸的腿从其衣服下摆处露出，矗立在登的眼前。

现在，龙二被身为人父的决断所困扰。这是他在有生以来的陆地生活中第一次被强求做出决断。有关大海的粗犷记忆，硬是把温存渗透到他过去一直厌恶的有关陆地的观念里。这便阻挠了龙二那大体上可以称为本能的作风。殴打登一顿简单，可棘手的未来却在等待着他。他要通过威严获得爱，平素还要成为危难之际恰逢其时的救世主，核对每天的收支账目……他要成为女人莫名其妙的情感极为夸张的理解者，即使遭遇如此出乎意外的事态，他也要准确地抓住事物本质，成为一个绝对正确的教育者……总而言之，处理这件事不能像大洋中的暴风骤雨，而必须像陆地上吹拂的微风一样徐缓。大海那遥远的影响已经在不知不觉中显现出来，使他无法分辨感情的崇高和卑劣，使他产生了陆地在本质上不可能发生什么重要事情的感觉。他越是想做出现实的判断，在其眼前的陆地上所发生的事就越是带有一层梦幻的色彩。

首先，房子虽然让自己“揍这个孩子”，可自己却不能奉命行事。他明白，房子希望得到的，是一个最终能够感谢他宽宏大度的结果。

于是，龙二一边敷衍着眼前的一切，一边相信了身为人父的感情。其内心深处对这个心灵闭塞的早熟儿其实并无爱意，说来甚至视为累赘。在这一瞬间里，龙二一边否定了马上履行自己义务的想法，一边陷入到一种错觉中——他觉得自己正在向登注入一种真正的父爱。不仅如此，他还觉得这种感情似乎刚被发现，他甚至为自己这份父爱的别扭和笨拙而惊讶不已。

“是这样……”

龙二再次说道。接着，他从容不迫地屈下身子，盘腿坐在了地板上。

“孩子妈，你也坐下来吧。我在想，罪过并不都在阿登一人身上。由于我的到来，你的生活也彻底改变了。但这也并不能怪我。不过，生活完全改变了，这是事实。作为一个中学生，对于生活的变化生出好奇心是无可非议的呀。你的所作所为虽然不好，真的确实不好，不过，今后

把这种好奇心转移到学习上去就是了。怎么样？

至于你所看到的事，什么也别说，什么也别问。你也不是小孩子了。我们总有一天会以成年人的关系，在一起说说笑笑的。孩子他妈呢，你也应该冷静下来，忘掉过去的事，大家今后互相携手，愉快地生活下去吧。爸爸明天就去堵上那个小孔。这样一来，我们就会慢慢忘掉这个令人不快的夜晚。怎么样？是这样吧？阿登。”

登依然以窒息般的心境听着龙二的话。

“这个家伙居然会说出这种话来！这个以往曾经那么了不起、那么光辉灿烂的男人！”

龙二的每一句话都令登难以置信，他想模仿妈妈喊道：“啊，太可耻了！”这个男人在絮叨着他根本就不该说出的话。他以肉麻的语调说出了下贱至极的话。这才是直到世界末日降临，也绝不该从他口中吐出的肮脏语言，是人类在臭烘烘的巢穴中叽叽咕咕嘟哝的牢骚话。而且即便现在，他仍旧自我陶醉，并满足于他所扮演的父亲角色，洋洋自得地唠叨着。

“你就满足吧！”

登在思考的同时，几乎就要呕吐出来。明天，这个男人大概就会用他那下贱的手，那利用星期日在家干木匠活的父亲的手，永久地堵上那个小小的通道——那个通往他本人曾经昙花一现地闪现过人世难觅之光辉的通道了！

“怎么样？是这样吧？阿登。”

说罢，龙二便把手搭向登的肩头。登冻僵的小小肩头没有能够抖落掉那只手。此时，他只是在想：头领当初说得没错！在这个世上挨揍还不是最糟糕的呢！

(1) 英文，缺席。

(2) 英文，绝对的。

六

由于登向头领提出了召开紧急会议的请求，放学后六个人便聚集在外国人墓地下面的市营游泳池里。

从长满了茂密橡树的马背一般的山冈上走下去，就可以通往游泳池。他们在中途的斜坡上停下脚步，透过常绿树的隙缝，眺望着在冬季阳光照射下石英闪闪放光的外国人墓地。

从这里举目远眺过去，但见排列在两三层台地上的石制十字架和墓碑，全都背对着他们。墓冢间透出凤尾松发黑的绿色。那里供奉着从温室里剪下的带有茎叶的鲜花，它们在十字架的阴影中显现出格外鲜艳的红色或黄色。

这座山冈的右侧是外国人墓地，正面可以望见高出谷底人家片片屋脊的海塔。游泳池就在左侧的山沟里。过了游泳季节的游泳池的观众席则每每成了他们最为适宜的会场。

大树的根部已经露出地表，宛如粗大、乌黑的血管一般蜿蜒扩展至远方。六个人分散着跃过布满这些大树根部的斜坡，自长满枯草的小径向谷底的游泳池跑去。游泳池早已干涸，被繁茂的常绿树环绕着，露出了蓝漆日渐剥落的池底。万籁俱寂。枯叶取代了池水，聚集在每个角落。被涂成蓝色的铁梯，远远没有延伸到池底。西斜的落日被屏风般环绕着游泳池的山崖所遮蔽。池底暮色浓郁。

登一面跟在大家身后往山下奔跑，一面回想着适才于眼前一闪而过的众多外国人墓冢，那些背朝这厢的墓冢和十字架，已在登的心底扎下根基。既然它们全都面朝彼方，那么，我们所在的这个背面，应该起个什么名字才好呢？

在略呈黑色的混凝土看台上，六个人以头领为中心，坐成了一个菱形。登一声不吭地从书包里取出一本薄薄的笔记本，把它递给了头领。笔记本的封面上，用刺眼的红色墨水写着“冢崎龙二的罪状”几个字。

大家全都探过头去，与头领一起阅读。那是登的日记摘录，以昨夜的抽屉事件为结尾，共达十八项之多。

“这下可严重了，”头领用沉痛的语调说道，“仅仅是第十八项就该有三十五分。总共……是啊，即便第一项只有五分，可越是靠近结尾处的

项目分数就越高，总共远远超过一百五十分。没想到会走到这一步。看来是到了下决断的时候了。”

听着头领的这番自言自语，登感受到一阵轻微的战栗。于是他这样问道：

“无论如何都无法挽救了吗？”

“没救了呀。真可怜……”

六个人沉默了片刻。头领意识到这是缺乏勇气的表现，便用手指把干燥的落叶捻成粉末，只握着硬实的叶脉，说道：

“我们六个人是天才，而且正如大家所知道的那样，世界是虚无的。这我已经说过多次。可你们认真考虑过吗？目前的结果是，我们宽恕了所有事物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宽恕的主体是我们。我们宽恕了老师、学校、父亲以及社会之类所有的垃圾堆。这并不是因为我们没有力量。宽恕是我们的特权。如果我们还有一丁点儿的怜悯之念，我们就不可能如此冷酷地宽恕这一切。也就是说，我们总是宽恕本来就不应该宽恕的事物。可以宽恕的东西其实非常少，比如大海什么的……”

“还有轮船什么的。”登补充道。

“是的，就是那些极少数的东西。但如果那些极少数可以宽恕的东西企图叛逆的话，就等于是我们养虎遗患了。是对我们特权的一种侮辱！”

“迄今为止我们一直什么都没做。”

一号插嘴道。

“我们不可以永远无所作为！”

头领以清爽的语气迅即回应道。

“可是，这个叫作家崎龙二的男人，他的存在对我们大家虽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但对三号来讲却至关重要。至少他还有点功劳——让三号亲眼看到了我再三讲述的世界内在关联的光辉的证据。可是，在那之后他却残忍地背叛了三号，变成了地球上的至恶。也就是变成了父亲。这是不能被允许的。这比从一开始就没有起到任何作用还要恶劣。

“正像我常说的那样，世界由单纯的符号和决定组成。龙二自己或许并不知晓，但他就是符号之一。至少根据三号的证词，他似乎就是那些符号当中的一个。

“我们的义务大家都清楚了吧？我们必须把已经滚落了的齿轮再度强

行镶嵌到它原来的位置上。否则，就无法维持世界的秩序。正因为我们知道世界原本就是一个空洞，所以最重要的是，我们只能想方设法去维护这个空洞的秩序。因为我们是为此而生的卫士，是为此而生的执行者。”

之后他愈加干脆地说道：

“没有办法。处死吧！说到底这么做也是为了那家伙本人……三号，你还记得吗？我曾经在山下码头说过这样的话——只有一个办法能让那家伙再度成为英雄。该说的时刻很快就会到来。”

“记得。”

登摁着微微颤抖的腿答道。

“现在，那个时刻已经到来了。”

除了头领以外的五个人面面相觑着，之后便噤声无语。因为他们已经意识到头领所要说明的内容的严重性。

他们眺望着西照愈加浓厚的空空荡荡的游泳池。几道白色线条残留在已经剥落的蓝色池底上。干透的落叶重叠着麇集在池子的角落里。

眼下，那池子深邃得令人恐怖。尤其是底部，微暗的蓝色愈发使其显得深邃。就是将身躯投向那里，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托住身体——这种实感被空荡荡的池子酿就出一种持续的紧张。没有了夏季的包容和支撑游泳者身体的柔和的池水，这个成为水和夏季的纪念碑一般永恒的干燥场所就变得极为危险。那架从水池边缘延伸下去，却在离池底尚有相当距离的地方突然中断了的蓝色梯子……

支撑身体的，真的没有任何东西！

“明天学校两点放学，到时把那个男人诓到这里，然后大家一起赶往杉田，把他带到我们那个干船坞去！三号，你的任务就是巧妙地把他骗出来！

下面我吩咐各自要带的物品，大家可都记好了。我带安眠药和手术刀。那样强壮的男人，必须首先麻翻他，否则我们根本就制服不了他。我家里的德国安眠药定量是每次一到三粒。所以，如果让他吞下七粒的话，应该是可以一下子就撂倒他的。为了便于溶化到红茶里，得先把药片碾成粉末。

一号准备登山用的五毫米粗的麻绳，长度要在一米八。一、二、

三、四，对了，就多准备点，带五条来吧。

二号要带来暖水瓶。里面装上热红茶。把暖水瓶藏在书包里。

三号负责诳人，所以什么都不需要带。

四号要带来白糖、匙子，还有我们喝茶用的杯子及让那个家伙用的深色塑料杯。

五号带来蒙眼布和堵嘴用的毛巾。

再就是大家要各自带来自己喜欢的刃具。匕首也好锥子也罢，只要是自己喜欢的就行。

要领嘛，以前我们已经拿猫练习过了。一样的。没有什么好担心的。只不过是比猫大一点而已。再就是可能要比猫臭一些。”

全员无语，目光落在空荡荡的游泳池里。

“一号！你害怕了吗？”

一号勉强地摇了摇头。

“二号！你呢？”

二号像突然感受到了寒意一般，将双手插进外套的口袋里。

“三号！你怎么啦？”

登喘息着，口中就像塞满了干草一样干燥得无法答话。

“嗨！瞧你那德行！我就知道会这样。别看平日里大话说得牛气冲天，可到了关键时刻立刻就瘪了。给你吃颗定心丸吧。为此我把它都带来了。”

说罢，头领便从书包里拿出一本赤褐色封面的六法全书[(1)]来，灵巧地翻开了事先找好的那一页。

“准备好了吗！我要念了。大家听好了。

“刑法第四十一条，十四岁未满者的行为不受法律制裁。

“我再大声念一遍呦。十四岁未满者的行为不受法律制裁。”

他将六法全书的那一页让五个少年轮流阅读了一遍，并接着说道：

“这大体就是我们的父辈，以及他们所相信的那个虚构的社会为我们制定的法律。对这一点，我认为应该感谢他们。这是大人们对我们抱有幻想的表现，同时也是他们无法实现梦想的表现。大人们不仅仅是自己

绑住了自己，还认为我们也同样无所作为。多亏了他们的这种粗心大意，我们才可以在这里窥望到一小片蓝天，一小片绝对自由的天地。说来这是大人们创作的一个童话。但他们却创作了一个极其危险的童话。哎，不说了。不管怎样，迄今为止我们还是可爱、弱小、不知道什么是犯罪的儿童。

“在我们当中，下个月就满十四岁的，有我、一号和三号。剩下的三个人三月份也满十四岁了。大家想想看呀。对我们所有的人来说、眼下是最后的机会了。”

头领窥视了一下大家的神色。曾经些许绷紧的面孔已经和缓下来，可以看出恐怖感正在逐渐消退。大家终于开始意识到来自外部社会、虚构社会那笃厚的温存，感受到自己的确一直处在敌人的呵护下。

登仰望着天空。天空的蓝色不断变化。暮色正在徐徐降临。登在心中自忖：假如龙二在英雄般“死苦”(2)的过程中可以看到如此圣洁的碧空，给他蒙上遮眼布岂不是太可惜了！

“这是最后的机会了。”

头领再次说道。

“如果错失了这次机会，我们就只好先做好搭上性命的思想准备，才能进行人类自由赋予我们的最为崇高的事业，才能完成那个为了填补世界的空洞而必须执行的任务。对于我们——死刑的执行者来说，岂有拿生命去下赌注的道理？如果错失了眼前的时机，我们就一辈子都无法通过偷盗、杀人等行为来证明人类的自由了。我们就只能度过跟老鼠无异的一生——敷衍奉迎，在背地里造谣中伤并唯命是从，在妥协和恐怖中提心吊胆地虚度光阴，看自己邻里的眼色行事，之后结婚生子，最终变成那种东西——世上丑陋至极的父亲！

“鲜血是必需的！人类的鲜血！否则，这个虚无的世界就会变得苍白并彻底枯竭。我们必须绞尽那个男人的新鲜血液，给濒临死亡的宇宙、濒临死亡的天空、濒临死亡的森林、濒临死亡的大地输血！

“现在！现在！现在！再过一个月，那个干船坞周围推土机的作业就要结束。到时那里就会人来人往。而我们也都会成为十四岁的少年！”

头领仰望着天空说道。天空被常绿树树梢的黑影所围困，水一般清澈。

“明天应该是个好天气吧？”

(1) 收录日本宪法、民法、商法、刑法、民事诉讼法以及刑事诉讼法等六大法律的典籍。

(2) 即临死时的痛苦，小乘佛教基本教义“四谛”说之一的苦谛。

七

一月二十二日上午，房子和龙二一起去找横滨市长，拜请对方充当月下老人。市长爽快地答应了他们。

在离开市政府返回店里的途中，他们顺便来到伊势佐木町的百货公司，请对方帮助印刷请柬。为了举办结婚喜筵，他们已经事先在新豪华大饭店做了预约。

早早用过午餐后，两人赶回了店里。

到了下午，龙二因早晨已经说好的私事而提早离开了店铺。今天早上抵达高岛码头的某一货船的大副是龙二商船高中时代的同班同学，对方只有下午才有时间与他相聚。

再者，龙二也不愿意穿着笔挺的英国西装去面会自己的同学。他无意在举行婚礼之前，向旧友炫耀自己环境的变化。龙二说，他要先回一趟家，换上便装，以与船员身份相称的姿态去面见老友。

“你该不会上船后就此下落不明吧？”

房子用笑谈将龙二送出门去。

——龙二在忠实地履行着登的嘱托——昨天夜里，登煞有介事地以请教作业为由把他叫到了自己的屋里。登告诉龙二，他接受了别人如下的委托。

“哎，我的朋友们想明天聚到一起听爸爸讲讲航海的事。他们两点放学后会在游泳池上边的山坡上等您。他们太想听了。求您了，就过来讲给他们听听吧。穿着打扮和以前当船员时一样，再戴上船员帽过来好吗？不过，对妈妈可要绝对保密呦。就跟妈妈说去见一个船员朋友什么的，然后离开店里赶过来好了。”

这是登首次向龙二撒娇，敞开心扉求他办事。龙二把这件事放在了心上——他不想背叛少年对他的信赖。这是做父亲的义务。过后即便露出事情真相，也可以当做笑话一笑了之。因此，龙二编造出了上述颇似真实的虚构故事，早早离开了店铺。

下午两点刚过，龙二便来到了游泳池上方的山坡上。他刚在橡树根部坐下，一群少年便出现了。其中一个看上去最为聪敏、长着月牙眉、

嘴唇赤红的少年首先对龙二特地赶来郑重其事地表达了谢意，并说他不想在这种地方听故事，邀请龙二干脆和他们一起到他们的干船坞去吧。龙二心想，反正也是在码头附近，遂欣然应允。少年们嘻嘻哈哈地抢夺龙二的船员帽，并轮番试着把帽子戴在自己的头上。

这是一个严冬之际风和日丽的午后。背阴处虽然寒冷，但是，透过薄薄云翳照射下来的向阳处，却连外套都不需要穿。龙二将外套搭在腕子上，穿着灰色套头毛衣，戴着船员帽行走着。包括登在内的六个少年，每个人的手里都拎着旅行用手提包，喧闹不停或先或后地走在他的周围。在龙二眼里，作为当今时代的少年，六个人都显得身材矮小。看上去就仿佛是六艘拖轮在拖曳着一艘货船前行，却又不知道怎样曳航才好。然而龙二并未注意到少年们的闹腾劲儿里充斥着一种狂热的不安。

月牙眉少年告诉龙二，马上就要乘坐市营电车了。龙二虽然有些吃惊，但还是按照吩咐跟了过去。因为他深知：这个年龄段的少年极为重视故事的背景。在电车终于来到横滨南郊矶子区终点站杉田之前，他们丝毫没有下车的意思。

“究竟要去哪里呀？”龙二多次饶有兴致地问。既然已经决定奉陪到底，那就无论吃多大苦头脸上都不可露出不快的表情。

他在不被察觉的前提下不断地注视着登。龙二第一次看到：登已经失去了以往那仿佛在不断诘问的锐利目光，正愉快地融入在伙伴中。如此望去，便使得登与其他少年之间的界限变得模糊不清起来。恰如在透过车窗射进车厢内的冬季日光中观看不断飞舞在彩虹色中的尘埃颗粒一样，龙二曾多次把其他孩子错看成了登。真是令人难以想象，这一切竟会发生在这个拥有严重的偷窥癖、与其他孩子都截然不同的孤独的孩子身上。

龙二心想：自己腾出了半天的时间，并特意把自己打扮回原来的模样，陪伴着登和他的伙伴们，此次交往即便只能达到这种地步，也不失为一件好事。他身为人父，站在道德和教育的角度，产生了如是考量。大多数的杂志或者书籍上都是这么写的。他觉得今天的远行，是登特意向他伸出了橄榄枝，是一个求之不得的改善关系打好基础的机会。原为陌路人的父亲和儿子，已然融入到了一种虽无血缘但却温馨笃厚的信赖关系中。想来也是，如果登是龙二二十岁时生下的孩子，也并无任何不可思议之处。

在终点站杉田下车以后，少年们拖着龙二，一个劲儿地朝着通往山

上的坡道走去。龙二再次饶有兴致地问道：

“喂，干船坞在山上吗？”

“是的。东京的地铁不就是在头顶上行驶吗？”

“这下可是棋输一招了！”

见龙二露出服输的表情，少年们得意忘形地大笑起来。

道路沿着青砥山进入到金泽区内。发电站复杂的绝缘子和电线将午后冬季的碧空划割开来。他们走过发电站，穿过了富冈隧道。但见右侧沿山边蜿蜒着京浜快车线路；左侧则是崭新明亮、散布在诸多丘陵上的分成小块出售的土地。

“马上就要到了。穿过那片分开出售的土地后就到了。这里以前曾经是美军基地。”

不过才片刻的功夫，说明完毕后立刻率先前行的头领级少年说话的腔调已经变得粗鲁起来。

斜坡上的分开出售用地已经平整完毕。强固土堤的石墙和道路工程也已经竣工。甚至已有多户人家开始了房屋的建造。将龙二裹在当中的六个少年登上了其间笔直的坡道。

就在接近坡顶的时候，道路突然消逝了。眼前是一片未加修整、形成了若干梯面的草地。就像变戏法一样，从山丘下眺望时那般笔直规整的道路，居然会在某个点上突然消逝在荒草萋萋的野地里。真是令人难以置信。

周遭不可思议般人迹杳然。从坡顶的彼侧，传来了像是推土机呻吟的声音。

往来的汽车声，从遥遥下方富冈隧道的路上升腾上来。在这杳无人烟的广阔景色里，只有机械遥相呼应的声音在充盈回荡。于是，这声音反倒愈发加深了明快景色的幽寂。

枯萎的草地上到处都打着桩子，那些桩子已经朽烂过半。

他们走过了草地。布满落叶的小径一直通往丘陵上方的山脊。右方，围在铁丝网内的锈迹斑斑的铁罐子掩没在草丛中。告示牌歪斜在那里，写有英文字母的马口铁上的一个个钉坑显露出斑斑红锈。龙二驻足读着告示牌上的文字。

U. S. FORCES INSTALLATION

UNAUTHORIZED ENTRY IS PROHIBITED AND

IS PUNISHABLE UNDER JAPANESE LAW…

“‘PUNISHABLE’是什么意思？”

开口问话的，还是那个头领模样的少年。

龙二无论如何都难以喜欢上这个少年。因为就在他询问龙二时，其目光中瞬间闪现出来的犹豫，已经使龙二感觉到对方是明知故问。但是，龙二仍然佯装慈祥地答道：

“就是‘应受惩处的’意思啊。”

“是吗？可现在这里已经不是美军基地了，我们可以随心所欲喽。啊！”

少年似乎话音未落，便可以马上忘掉刚才还兴致盎然的事情。就好像可以将方才一直拿在手中的气球弃之于空中任其飞走一样。

“这里已经是坡顶喽！”

龙二为小径上坡的尽头竟会俄顷间出现如此广阔的景致而瞠目。

“嚯！你们真是找到了一个好地方呀！”

这里的风景直面东北方向的海面。脚下左侧，山崖被削成了巨大的褐土斜坡，几台推土机正在作业中，翻斗车正在运送泥土。那些卡车从这里望去也显得很小很小。卡车的呻吟声持续搅扰着附近的空气。再往下看，工业试验所和飞机制造公司那整齐的一排排灰色屋脊以及中央办事处混凝土前院那些为绕车而栽植成环形的小松树全都沐浴在阳光下。

带有乡土气息的村镇住宅鳞次栉比地包围着工厂。温和日光那微妙的投影，反倒为高低不平的栋栋房舍精细地涂染上了相异的色彩，为工厂诸多的建筑物排列出齐整阴影的队列。在这飘逸着淡淡烟气的风景图画中，到处都闪烁着贝壳般的光亮，那是过往汽车的挡风玻璃。

随着大海的邻近，远近的风景都被压缩，愈发加深了独特、锈蚀、悲哀以及错综的感觉。一些通体赤锈的机械被丢弃在野外，任凭风吹雨淋。在它们的对面，红色起重机正在缓缓抬起头部。起重机的前面就是大海。防波堤石堆的白色十分显眼。停泊在正在进行的填海工程末端的绿漆斑驳的挖泥船上黑烟袅袅。

大海使龙二切实泛起了久别重逢似的感觉。本来从房子的卧室里随时都可以看到大海，可是，龙二近来却从未凭窗眺望过。远方的海面上飘浮着珍珠色云朵。云朵的投影在春季尚远的绛紫色海面上，染上了仅有的一片微白。那色彩看上去反而萧瑟凄凉。其他地方则云丝皆无。下午三点过后的天空，越是靠近天际，越是呈现出宛若洗褪了色一般无可奈何的单一蓝色。

海面上，或浓或淡的深棕色污水犹如巨大的渔网，从污染了的海岸向大海深处荡漾开去。海岸附近船影寥寥，远方的海面上蠕动着几艘货船。极目眺去，尽是一些三千吨左右的又小又旧的船只。

“我迄今为止跑的船，可不是那些小玩意儿。”龙二说。

“是一万吨的家伙吧？”一直寡言少语的登应声说道。

“到这里来呀！”头领模样的少年扯着龙二臂上的外套说。

一行人又从那条被落叶遮掩的小径稍稍往下走去。这里是奇迹般残留下来的一小块土地，从周围被破坏了的区域看，只有这里原封不动地保存了往日山顶的地貌。

林木茂盛的山顶守护着这里的西侧；几块复杂的斜坡相互连接，坡上的一片冬青树遮蔽住了东方的海风。斜坡连接着一块平整不佳的冬菜菜园。枯萎了的蔓草缠绕着小径周围的灌木丛，蔓藤的尽头悬挂着一颗干巴巴的红色王瓜。从西边洒下的阳光，在刚要照射到这里时即被挡住，只好在枯萎细竹的叶尖蹒跚。

少年们竟能发现如此罕见的隐秘之所并据为己有，龙二对他们这种年龄的孩子的独特能力惊讶不已。尽管他本人年幼时也曾有过类似的经历。

“是谁发现这地方的？”

“是我！我家就在杉田呀。我要从这一带去学校。是我发现后告诉大家的。”

一个几乎还没和龙二搭过腔的少年答道。

“你们所说的干船坞在哪里？”

“就在这里！”

只见头领模样的少年，正伫立在山顶低矮的山崖背阴处，手指着一个简陋的洞穴微笑着说道。在龙二看来，这个微笑就恍若纤巧的玻璃工

艺品，极为脆弱和危险。他搞不清这种印象从何而来。少年犹如小鱼滑过一般，巧妙地从龙二身上挪开了细长睫毛下的视线，继续说道：

“这里就是我们的干船坞。山上的干船坞。我们在这里对那些破旧的船只进行修理，或者解体后重新修造。”

“是吗？把船拖到这种地方来很不容易呀！”

“很简单。轻而易举！”

少年再度泛起了冷酷的微笑。

在洞穴前那块稍微长有一点绿草的空地上，七个人弯腰坐了下来。来到背阴处后，只觉得异常寒冷。海上吹来的微风如针扎一样直刺肌肤。龙二穿上短外套，盘腿坐在地上。刚刚消停下来，推土机和翻斗车的轰响就再次夸张地闯入耳郭。

“你们当中，有谁乘过巨轮吗？”龙二尽量快活地问道。

少年们面面相觑，无人作答。

“说起船啊，首先就是晕船了。”龙二对着没有反应的听众打开了话匣子。

“当了船员以后，大多数人都吃过这个苦头。有的家伙甚至仅仅跑了一个航次，就因为过于艰苦，再也不干跑船的行当了。越是巨大的轮船，船体就越是左右摇晃，前后颠簸得厉害。而且还充满了轮船独有的涂料啦、油料啦，以及烹调的气味……”

当龙二发现晕船的话题无法提起大家的兴致时，便无可奈何地唱起歌来。

“你们听过这首歌吗？”

汽笛嘶鸣，彩带挣断

轮船驶离了口岸

我生来就是大海的男人

面对着渐渐远去的港湾

轻轻、轻轻地挥手

心潮起伏，热泪涟涟

少年们你捅我我戳你，笑出声来。登无法忍受这种屈辱，猛地起身，从龙二头上抓下船员帽。他不再理睬那些谈话，把帽子当做了玩具。

在那个硕大的葱蕾形徽章里，精细的金丝锚链盘绕在铁锚周围，金线刺绣的月桂树叶上结有若干银线锈成的果实，从左右两侧庄重地相拥相簇。帽徽的上下，金丝缎子如同悠然的缆绳一般相互缠绕。那片黑色的帽檐，则辉映着午后的天空，泛出忧郁的光泽。

往昔，就是这顶帽子，曾经在闪烁着夏日夕晖的大海上远离而去！它成了别离和未知的辉煌象征。随着它的逐渐远去，存在摆脱了束缚，变身为面向永远而傲然高举的火炬。

“第一次航海去的是香港……”

当龙二扯开话头时，他觉得大家似乎对他的话语渐渐产生了兴趣。

他讲述了第一次航海时的种种经验、失败、困惑、憧憬和胆怯。接着，他又聊起了世界各地的航海轶闻——停泊在苏伊士运河入口的苏伊士港时，在无人注意的情况下，一根系船用的粗缆竟会被人盗走；在亚历山大，会说日语的港口值班人员和在船上贩卖货物的商贩串通一气，向船员们强行兜售各种无聊的商品（从育人角度考虑，龙二没有详细披露那些商品的细目）；此外，在澳大利亚的纽卡斯尔，装上煤炭后货船旋即驶向悉尼，在只是值一个班的时间里，还要收拾整理船舶，以应对即将到来的货物装卸，其繁忙的程度超乎想象。不定期船大多如此，只是运送原材料和矿石，所以，每当在南美航线上遇到漂亮的联合公司水果船时，就会觉得一直堆积到舱口的南方水果那馥郁的香气，似乎正从海面上远远飘荡过来……

——话到中途，龙二发现头领模样的少年不知何时脱下了一直戴着的皮手套，正在往手指上咯吱咯吱地戴着一直可以够到臂肘的橡胶手套。为了能使冰凉的橡胶贴附在每个指缝里，少年多次神经质地交叉着手指。

龙二就此没有提出疑问。这是教室里那种头脑聪敏百无聊赖的少年做出的一种并无太大意义的古怪行为。

反倒是龙二，越说越冲动，越说越怀旧。他把脸转向了大海，转向了那个从这里望去不过是一条已被炖干了一般的蓝色线条。

这时，一艘很小的货轮拖曳着一缕黑烟，在地平线上渐渐远去。龙

二在心中自语：自己也曾搭乘过它。

在与少年们如此交谈的过程中，他甚至渐渐理解了自己在登心目中被描绘出来的形象。

“我也是一个可以永远离去的人。”

本来已经深感厌倦，但他却再度稍稍感悟到了那个被他放弃了的东西的恢宏。

海潮郁暗的情感、从大洋上滔滔涌来的海啸的嘶鸣、前仆后继的浪花破碎后的挫灭……按理说未知的荣耀应该在黑暗的大洋上不断呼唤他，并且与死亡，抑或女人互相掺杂，进而决定下他那特殊的命运。二十岁时，他曾固执地笃信：在世界黑暗的深处有一点光亮，那是专门为他准备的，也是特意为了照亮他才渐次靠近了他。

在梦幻里，荣耀、死亡和女人总是三位一体。但是，得到女人以后，剩余的两个却离开自己，奔向了大海的彼方。大海已经不再以鲸鱼般哀戚的咆哮呼唤他的名字。龙二感到：被自己拒绝了的东西，如今，抑或从那时起就在拒绝着自己。

即便迄今为止一直如同炉火般熊熊燃烧的世界不曾属于过他，可他依然感到：在热带那令人怀念的椰树下，太阳就粘附在他的腹侧，用锐利的牙齿把那里咬得粉碎。而如今，只剩下了一些余烬。他开始了没有晃动的和平生活。

他甚至已被危险的死亡拒之于门外。荣耀更是自不待言。感情的恶劣陶醉；彻骨的悲哀；华丽的别离；南方太阳的别名——大义的呼声；女人们值得赞许的泪水；总是折磨内心的郁黯的憧憬；把自己逼迫到男子汉极致的沉重而甘美的力量……一切皆已终焉。

“不喝点红茶吗？”

身后响起了头领少年那高亢、清澈的声音。

“啊。”

龙二深陷在自己的思绪里，头也不回地应道。

在龙二的脑海里，浮现出了曾经靠泊过的诸岛情景——南太平洋的法属地马卡泰阿，还有新喀里多尼亚，马来亚附近的诸岛，西印度群岛诸国。

为那炙热的忧伤和厌倦而产生的狂热；遍地可见的秃鹫和鹦鹉。那

漫山遍野的椰子！帝王椰子！孔雀椰子！从大海的辉煌中，死亡如同积雨云一般扩散开去蜂拥而至。他曾恍惚梦想过一种对他来说早已永远失去了机会的、庄严的、在万人瞩目下壮烈无比的死亡。如果说世界存在的本身，就是为了这一辉煌无比的死亡，那么，与此同时，世界即便为之毁灭也没有什么不可思议。

环礁内血液般温热的潮水；宛如黄铜喇叭声一般唱响云际的热带太阳；五色的海洋；鲨鱼……

龙二差不多就要开始后悔了。

“给！红茶。”

伫立在龙二身后的登，一动不动地把褐色塑料杯从侧面递到他面前。龙二心神恍惚地接过了杯子。他注意到：或许是寒冷所致，登的手正在微微颤抖。

龙二依然沉浸在梦幻里，粗暴地将已经丧失了热度的红茶一饮而尽。喝下去以后，他便觉得苦不堪言。正如众所周知的那样，荣耀的味道是苦的。

青色时代

译者 = 朱武平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青色时代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朱武平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序
第一章
第二章
第三章
第四章
第五章
第六章
第七章
第八章
第九章
第十章
第十一章
第十二章
第十三章
第十四章
第十五章
第十六章
第十七章

序

“在小说开篇之前附上与友人的对话作为序眼，不免有些不合时尚哩。”

“是啊，总而言之多少有些抱陈守旧是不可避免的。”

“对了，新小说的主人公有原型吗？”

“当然有啊，就是那位‘光俱乐部’的山崎晃嗣。”

“拿模特儿当钓饵，你倒饬出什么歪理了？”

“棘手的原因就在于此。我想写一个毫无怀疑的人的故事。怀疑一切，便成了躲在书斋的哲学家，毫无怀疑则能体味到低层的幸福。可是，我这位主人公是将怀疑的范畴事先限定下来，只在限定范围之内怀疑。他的行动绝不会超出既定的蓝图半步，不会打破壁垒，更不会停止继续描绘他的蓝图。譬如，他对真理和大学权威之类毫不怀疑。在不怀疑的范围内，他的鄙俗连自身也无法察觉。荒唐的是，他的鄙俗在某种程度助长了他在怀疑范围之内的英雄行为。谴责马基雅维利，却在不知不觉中陷入马基雅维利主义[(1)]。如果青年想保持他的纯真，莫如彻底效颦马基雅维利，倒也不失为明智之举。不过，明智之举却未必是最佳的道路……”

“你到底是想绘制一幅讽刺画，还是想写英雄主义的故事？二者可是无法两立的哟。”

“的确。我想写的是关于赝品的行为，一本正经的伪英雄传。如果说人是以行动来决定认知，而不是以认知决定行动的话，我的主人公就是认知的私生子吧。”

“你是要认领咯？”

“这个嘛，现在还说不准。”

(1)　马基雅维利（Niccolò　Machiavelli，1469—1527），意大利政治家和历史学家，主张为目

的可以不择手段。马基雅维利主义也因之成为权术和谋略的代名词。

第一章

一九二三年，川崎诚出生于千叶县K市。一九二三年即大正十二年。

地处千叶县西南，隔东京湾与京滨地区相望的K市设立市制是在昭和十八年(1)的时候。在此之前K市是个古老的渔村。自江户末期始，这里就一直是城里人游玩享乐之地。这里是濑川如皋的歌舞伎《世话情浮名横栉》(2)中主人公一见钟情的背景地，K市也因此闻名遐迩。及至昭和七、八年（一九三二、一九三三年）小柜川下流一带实施了疏浚工程，建设了机场。此后K市便以海军航空基地而出名，也因此得以建市。

K市历来多低能儿。也许是因往昔“淫风盛行”，与遗传有关。惟川崎一族，无论血统智力还是道德洁癖，在当地都堪称鹤立鸡群。

祖父的时代，学问与道德集于一人之身被视为天经地义之事。这一信仰迄今依然残存在部分地区。诚的父亲川崎毅，便是这古老信仰之下的最后一位活神。这位古老的活神不仅十分伟大，而且尽可放心的是似乎一时半会儿还死不了。诚的祖父曾是K市近郊佐贯藩的藩医，诚的父亲为子承父业。

凡事都有其优劣。智力的卓尔不群，意味着在其他方面会存在某些不可避免的缺陷。已然用道德的石灰浆固若磐石的川崎毅自不必多说，在这个低能的小地方，川崎一家的出类拔萃，在当地人眼中往往就像是实验室里培育出来的植物变种。成日里为仨儿子挨着个儿留级而苦恼的船老大便四处散布说，川崎夫妇为生出聪明的娃儿，偷喝了从德国私自夹带的秘制汤药。不知是否与坊间的流言有关，随着诚一天天长大，虽算不上聪明却直觉敏锐的诚的母亲，也隐隐约约觉得诚身上有股子说不出的不自然。这也成了母亲难与人言的心病。

宽约十米、水流清澈的矢那川从K市南部穿流而过。川崎家的宅子就坐落在矢那川下游新田桥的桥头。石造的大门和上下两层的简素楼房，从外观上一望可知屋子的主人定是一位正直谨慎、滴酒不沾的人

物。家中唯一有趣的是伸向河面的凉台，坐在自家的凉台上就能钓着虾虎鱼。

沿着河岸的道路径直走下去是海岸，只是不大适合海泳。一到夏天，毅常常带三个儿子去鸟居崎海岸。从城里向北走，转个弯就到了海边。

至今诚还清晰地记得小学入学前后夏日的一天，赤裸的身子裹一件行者白麻里衣样儿的泳衣，时不时一溜小跑地迈开步子跟在父亲和两个哥哥身后。哥哥们别说拉起弟弟的小手，就没有半点放慢脚步的意思。哥哥们知道，若是流露出一丝懦弱的同情心，一定会遭到父亲的斥责。

诚加快了脚步。路过常去的文具店前，只见那只巨大的铅笔模型仍旧悬挂在店檐下面。

“不行！那可不是商品！给你买的铅笔都是舶来的，你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一脸委屈样儿。诚儿，你知道吗？天皇很是朴素呢，当年还是皇太子的时候，用的是最便宜的国产鹫印牌的铅笔哩。”母亲每每如此搪塞。

诚越是纠缠，母亲就越不答应，店员们也越发笑得厉害。

烟囱粗细的立体六角形，一头涂成黑色，做成细细的铅笔尖模样。六个侧面贴着绿色蜡光纸，用一根绳子吊了起来。绿底上面亮闪闪的金字儿像炫耀似的，以笔芯为轴迎风不停地旋转。

——心想着要快些走，穿着小小木屐的两只脚却不由自主地在铅笔模型前停了下来。

“非卖品。谁编的借口？为什么不能属于我？阻隔在我和那支铅笔之间的究竟是什么呢？”诚对问题的思考方式似乎正应了母亲暗暗担忧的“不自然”。不过另一方面，也可以说不过是娇生惯养的孩子的任性罢了。诚与其他孩子的不同在于，普通的孩子要电车玩具是为了玩耍，而诚一心一意要纸糊的铅笔模型，却并没有任何目的。为避免误解特此声明：诚绝非是具有诗人气质的孩子。

二哥看不过眼，折回来使劲儿拽诚的手，俯在诚耳边悄悄说：

“别磨蹭了，爸爸会骂的。”

诚抬起了圆圆的眼睛。一个长相平平、并不引人注目的孩子。倒是单薄而高挺的鼻梁让他失却了几分孩子的稚气。与小小年纪更不相称的，是一双漆黑明亮而深邃的眸子。世间的普通孩子的眼，大多有些朦

朦的睡意吧。

二哥的忠告已为时太晚。父亲回身挡在了诚的面前。炽热的阳光照着路面，映射出草帽帽檐下川崎毅阴郁铁青的脸。毅下颌上的草帽绳工工整整地打成活结，两端留出的绳头也分厘不差一样长短。

“诚，你怎么啦？”

诚默不作声，膝盖微微地发抖。不留情面的兄长在一旁说道：

“这家伙，一心想要那个广告用的铅笔模型，总是让妈妈为难。”

出乎意料的是，一言不发的父亲看也没看诚，一转身走进文具店，向店主打听能否买下那个“非卖品”。店主一见当地名士开了金口，二话不说满口应承。付过钱之后，在闹闹哄哄中店员取下挂着的铅笔模型，递给被突如其来的好运惊得瞠目结舌的少年手中。

诚抱着铅笔。在铅笔的暗影中，诚的两眼在父亲和哥哥脸上来回逡巡。哥哥们瞪圆了眼，似乎比诚更为吃惊。父亲一脸不耐烦地扭开头。早已习惯了父亲对世间所谓温情一向反其道而行之的诚，正思忖道谢之后一个人先回家去，却觉得哪里有些不太对劲儿。身穿泳衣，脚蹬木屐，头戴着草帽的父亲转过柔道三段练就的粗壮身躯，背对诚若无其事地迈开步子向着海边走去。紧跟在身后的是和父亲一个模样的、仿佛父亲缩小版的两个哥哥。诚心里虽然一万个不乐意，也只好抱起巨大的铅笔模型跟在后头。适才还在心里感激父亲，认为父爱到底胜于母爱的诚，此刻却盘算着如何修正为时过早的结论。请想象一下一个六七岁孩子心里打着这样一副算盘时脸上的深邃表情吧。

“到底要干什么？难道要抱着去海边么？”

诚弱小的臂力渐渐难以承受这巨大的“好运”了。

海的方向，夏日大朵的积云飘浮在上空。正午的街道行人稀少一片寂静。小城的吴服店前挂着印了商号的深蓝色暖帘。暖帘下方系一块石头，暗蓝的影子长长伸向路面。燕子掷小石子儿似的飞来飞去。路上行人不多，都以带敬意的眼神向毅致礼。身穿泳衣的一行人也边走边点头回礼。看见小小的诚抱着比自己个头还大的怪物般的铅笔，路人们先是惊愕，随之又含笑而过。其中有消息灵通人士见了说：“小少爷，终于如愿以偿啦！”诚趔趔趄趄跟在后头不时小跑着才跟得上哥哥们的脚步。总算是到了海边，父亲一如继往地沉着脸买来汽水。诚猛喝了一口，呛得直咳嗽。

K城人谙熟水性，可以说当地人几乎没有不会水的。说来你也许不信，曾有K城出身的米商在东京芝区开着家米店。米店倒闭后乘夜出逃的米商将家里所有细软打了一个包袱，顶在头上横穿东京湾游回了K城。

诚的泳技总不见长进，父亲颇为恼火。相比之下，万事简单的两个哥哥早早就学会了游泳。正要下水，只见父亲雇了艘小船，站在岸边招呼哥哥和抱着宝贝铅笔的诚。

小船出了海。螃蟹一般顽固不语的父亲突然开了口：

“诚，作为男人，有时就算心里很想要一件东西，也必须要学会忍耐。否则，就会像今天这样吃尽苦头。怎么样？累坏了吧。要是你明白这个道理，还会坚持要这怪物吗？去！把它扔到海里！”

父亲用譬喻式的教诲向诚讲解他引以为豪的老派绅士美学，可是小孩子如何能懂？诚越发抱紧了铅笔，铅笔在怀里压得嘎吱作响。父亲向哥哥使了个眼色，两位忠实的手下瞬息将诚连人带笔抬了起来，作势就要往海里扔，唬得诚一下松开了手。

父亲将小船调转过头慢慢划回海岸。两个哥哥半是兴奋半是扫兴，默不作声。诚柔嫩的下巴抵在船尾，目送着铅笔在浪间渐渐远去。身体像在悲伤中溶化了一般，一阵沉重而涩滞的疲倦感袭来，诚不由弯下了上身。

“挺直！身子挺直！”

朦胧中似乎依稀听见父亲常挂在嘴边的话，毅却如岩石一般，只默默划动着手里的木桨。

纸糊的铅笔模型落入大海，瞬息沉入了水中，旋而又浮出海面。绿色蜡光纸和金字的笔身随着翻滚的波浪上下起伏，忽隐忽现。小船划到依稀辨得出岸上人脸的地方，曾经一度拥有却转瞬而去的变幻莫测的宝物，已消失在了视线中。

——这就是毅的教育方式。毅对自己的关于“克己自制”的教育效果非常满意。而令毅更为满意的是为了爱子，文具店的钱没有白花。这事也充分证明自己绝非吝啬的父亲。

报上的新闻（不知何故，凡东京的新闻事件，K市的报纸几乎无一遗漏），最初留在诚记忆中的事件是昭和五年[3]的“滨口首相狙击事件”。而次年的“满洲事变”[4]和昭和七年的“五一五事件”，诚在记忆中却

没有什么印象。

昭和十一年“二二六事件”时诚正在K市上初中一年级。诚的远房亲戚易，报考陆军幼年学校落榜之后，插班到了诚的班级。易对叛军深表同情，整天对诚灌输他的英雄主义。因而诚对“二二六事件”记得格外分明。

遗憾的是，世间几乎无人论及这场拙劣的政变对少年的精神层面所产生的影响。通过这次事件，少年们有生以来头一次认识了“挫折”二字。在此之前，无论是学校还是家庭，少年们从未有接触这一新鲜概念的机会，易为此还自创了一种“感伤英雄主义”。

认为感伤属于女性是一个显见性的误解。事实上，感伤非常的男性，是粗粝而单纯的男人下意识为自己的内心所施的一层粉黛。一个不愿意承认自己“单纯”的男人，你要说他“Sentimental”，他定然会愤慨不已。

诚隐隐觉得易所谓的“感伤”与自己并不十分相称。

“难道没有‘非感伤英雄主义’吗？”诚想。

难道清楚而明晰地认识事物并战胜挫折这样的特质，与英雄主义互不相容么？

(1) 公元1943年。

(2) 又译《与三郎与阿富的爱情奇谭》。

(3) 1930年。

(4) 即九一八事变。

第二章

中学一年级学生所臆想的概念模糊的“英雄主义”背后，似乎隐藏着某种被恐惧裹挟的阴影。一切无非是阴影唆使之下的谎言而已。说实话，所谓的英雄概念，充其量不过是从集团中习得的个人主义罢了。

这与多年后诚拿手的论调相似，也就是说：通常，人们通过正常状态的社会来认知“个人主义”。然而，在异常的社会中，少年们对于“英雄主义”的认知却先行了一步。随着社会振幅（准确地说是痉挛）增大，“个人主义”的振幅也随之加大，从而诱发了“个人主义”的痉挛。所谓的“英雄主义”，不过是全身披挂以自我保护为目的的“个人主义”，是声嘶力竭用演说腔调高叫着反抗社会的“个人主义”。三十年代成长起来的少年们，为此而喊哑了嗓门。

诚升到K中二年级时，二哥念五年级。川崎家三兄弟就像约好了似的，不但各个学习成绩第一，而且都担任着级长。小学时，穿袴上学的全校只有川崎家的三个儿子。袴俨然成了名门世家聪慧子弟的标志。仿佛除了他家，别的孩子都没有资格穿。

诚与二哥比较要好，碰巧同时放学时两人常结伴回家。初夏的一天，听说五年级的坏小子在回家的路上打埋伏，二哥放学后顺带护卫弟弟一同回家。

两人沿着县道往家走，只见人称“阿兵婆”的五十上下的老女人正迎面过来。这老女人遇上当兵的，总是死缠着打听她子虚乌有的儿子的消息。对方一脸尴尬不知如何应对，她便不顾一把年纪现出一副媚态来，对方这才明白遇上了疯子。女人手里常挽着一个装满破烂的小包裹，打扮得干净利索，还淡淡地化了妆。只是口红涂得有些偏。

阿兵婆郑重其事地低头示意，向二人行了一礼后擦身而过。兄弟俩面面相觑，扑哧笑了起来。这时，身后传来卡车驶来的轰鸣和鸣笛声。

回头一看，一辆载满工兵的军车飞驰而来，兄弟二人赶紧让出了道躲在一旁。阿兵婆还在往前走，等到发现车上是士兵时，距离车已不过

十来米远。只见阿兵婆毫不踯躅地冲了上去挡在车前，嘴里边大声叫着：“阿兵哥！”

卡车来不及躲闪，像是冷静地从女人身上碾了过去，停在了前方。车上的人被这出其不意的急刹车弄得东倒西歪。

从驾驶座跳下面色苍白的年轻司机，叫住两兄弟询问是不是自己家人。听了二哥的话，司机顿时来了精神，对着乱成一团的车上喊话说撞到了一个疯子。

二哥发现诚不见了，慌忙四下里寻找。却见诚挤在围成人墙的士兵里，死死盯着躺在地上行将咽气却还蠕动着的肉块。诚意识到自己居然能面对惨景不为所动，不由得意起来。

“原来人死是这样的。就这样，手指像婴儿那样一动一动……”

诚巨细无遗地观察了死亡的过程并牢牢记在了心上。诚学到了关于死亡的新知识，带着忠实履行义务的满足感回味着自己的冷静，为此兴奋不已。

二哥心里发怵，好不容易上前拽着弟弟的手，将诚从人堆里拉了出来，返回原路。一群白粉蝶纷纷扬扬飞舞着穿过道路。二哥这才稍稍安下心来。

“你还真敢看呐！”

诚快活地仰起脸望着哥哥：

“嗯，我就是想弄清楚人究竟是怎样死的呀。”

二哥听了瞠目结舌。

诚上K中三年级时，是昭和十二年。这一年七月爆发了“卢沟桥事变”。

K中后来以军事训练成为名校。从那时起，就在明治神宫全国体育大会上取得过短跑、跳高等田径项目的一等奖。学校里专设了风纪纠察员，在风纪方面要求严格。

诚是级长兼风纪纠察员。乍一看似乎也找不出比他更合适的人选。永远笔挺的裤缝，雪白的衣领，修得干干净净的指甲，短短的小平头。袜子打了补丁，书包是哥哥用旧的。路上遇见高中部的女学生，尽量避开视线露出一脸不屑。诚挺直而单薄的鼻梁更给他的形象增添了几分冷

淡。诚的做法招致了女学生们的反感。其实，诚是怕自己脸红才故意装出冷淡的样子。

战争年代度过青春期的一代人，说他们无暇考虑男女之事那是假话。然而，青春期的焦躁不安与纷繁芜杂的社会环境，让少年们将爱情想得过于华美和特别，却是不争的事实。

作为风纪纠察员，诚对自己肩负的道德义务一半是郑重其事，另一方面，诚学会了像警察刨根问底盘问犯人的私情，在底下偷着乐的那一套。诱供往往会出人意料地暴露审讯者的天真。诚认识到要劝告品行不端的同学，必须首先让人觉得他是在设身处地为自己着想。听完登上教师黑名单的家伙炫耀的情事，诚轻叹一声：

“哎，你可真够花心的！其实我也喜欢这样呢。”

诚说的倒是与年龄相符的真心话。没想到多次提醒却依旧敞着揿扣、行为不端的朋友走过来，挑起嘴角冷笑道：

“哼！就你？还扯什么花心不花心！别开玩笑了！”

这个年龄的少年，最不能忍的便是如此难堪的侮辱。诚脸色苍白地站了起来，咬着嘴唇一言不发。额头处略显神经质的薄薄的肌肤下，与年龄不相称的青筋暴了起来。

“凭什么这样说我！我现在这样子是谁的错？软弱的妈妈是无辜的。对了！都是爸爸，都是爸爸的错！”

诚满腹怨气找不着地方发泄。下午的作文课题目偏巧是“我的父亲”。

提笔之前诚让自己尽量冷静下来，用钢笔顶在脸颊上想了很久。

教师回到办公室打开作文一阅，被诚大胆叛逆的内容吓了一跳。诚的字一如往常，干净整齐到近乎偏执的程度，没有一个字越出格子。

我的父亲

川崎诚

表面上，父亲是一个品德高尚、富有人情的正人君子。毋庸置疑，作为内科医生，论医术的确在县内也是数一数二的。但是，我眼中的父亲，却是一个因循守旧、刚愎自用的人。无论从哪方面都无法看出父亲竟然毕业于一流的一高和东大。难道父亲从生下来哇

哇啼哭的婴孩时代起就是完美的吗？如果答案是否定的，那么，为避免让自己的孩子犯他自己曾犯过的错误，作为父亲，成天喋喋不休地在耳边絮聒，不能不说，这是一个很大的谬误。人只有从错误和失败中才能真正接近和获取真理。父亲这样做的结果，不但无法引导孩子认识真理，反而使其背离真理。也可以这样考虑，父亲之所以如此，是否是因为害怕自己犯过无数错误才辛苦到手的真理被儿子夺走，才监视儿子的呢？其实，父亲有不少鲜为人知的缺点和怪癖。首先，嫉妒心极强。在社会上，他以品行高尚和人情敦厚为世人所尊敬。然而，前几日报上刊登了父亲儿时的旧友荣升东大教授的消息，父亲对此极尽讥讽辱骂，在一旁听得人心生厌恶。父亲对儿子的嫉妒之情也可用此事加以说明吧。身为一名光荣的K中学生，本人一向心无旁骛勤以致学，一切俱出自于个人的克己自制，绝非听父亲之言而唯命是从。我只想高声说：父亲啊，你这家庭的魔王！在世人面前抛却你伪善的假面吧！

——作文课之后是体育课，诚的小组被指令在校外跑步。有生以来第一次的叛逆令诚兴奋不已，脚步轻盈得像是要飞起来。往太田山方向的道路左侧，远远能看见屠宰场阴森森的红砖房，一阵阵猪的哀嚎声惹得跑步中的一行人笑个不停。

诚没有笑，但此刻萌生出一个十分痛快的念头，因而他为自己的想法而得意地笑了。“对啊！将来我一定要成为大学教授！父亲不是最妒忌东大教授吗？做给他看看！这是多么痛快的报复啊！父亲若是在报纸上看到儿子的任命书，一定会勃然大怒吧。”

诚的想法显然不谙人事。他相信自己憎恨的是父亲人格上的缺点。和普通少年一样，诚没有意识到他所憎恨的，其实是父爱。

像世间所有可怜的父亲将未竟的梦想寄予在孩子身上一样，毅也很早就有这样的打算。这一想法甚至连妻子也一无所知。三个儿子中诚最有出息。作为适当的人选，无论如何都要将诚培养成大学教授。

彼此之间从未袒露过真心的这一对怯懦的父子，就像同一列车厢中为琐事争执不休的旅人，浑然不知将在同一终点晤面的命运。

人们往往很难意识到憎恨父亲，因为他是与自身最相像的人。

诚也不例外。首先，让诚不愉快的是连长相都与父亲十分相似。

诚最近越长越像父亲。除了身高和身板的厚度与父亲相反之外，疏

淡的眉毛、微突的颧骨、上翘而略显轻佻的嘴角，及与此形成鲜明对照的刚毅而冷峻的下巴……所有的一切皆来自于父亲。只有那双深邃而澄澈的眸子和神经质的紧致的肉体，仿佛名画的剽窃者因内心的愧疚而添上去的独创部分。作画者与生俱来的拙劣与偶然的灵性合二为一，神来之笔与随之又将此毁之殆尽的败笔共存于同一幅画面。而这一切，便足以使作者陶醉其中了。

父亲毅总是对诚缺乏果断、不够豪爽而忧心忡忡。不过话说回来，毅自己也并非十全十美。比如，毅高中时代曾热衷于柔道，其目的不过是为日后的健康长寿着想。一丁点儿的小伤，都会细致地消毒包扎。对于毅的小心，大家只当他是医生的儿子而一笑了之。细想起来，一位壮硕的男人对身体几近病态的爱护，的确有些猥琐的感觉。

在家里，母亲和哥哥将诚唤作“杞忧居士”。诚似乎天生具有一种不祥的——如果这样说有些过分的话——不幸的想象力的天赋。诚只是比父亲坦率一些罢了。

诚多虑的禀性就像一张楼房设计图，过于追求细部的完美而忘记了设置通往二楼的楼梯。同时也暴露出诚盲目乐观的一面。诚对未来有一种模糊却不乏现实的预想。想到自己不久之后便会被征兵，也许活不了多长这一点，诚来了兴致：“未来的大学教授，作为二等兵战死在沙场也不失为一件愉快的事哩。”诚不着边际的空想就像肩上扛着三八式步枪，疲惫地走在野外强行军的路上时，看见的放飞在晴空的气球，忽上忽下，幻化成一个个愉快的影子浮现在脑海。

翻过乙女岭，俯瞰富士山脚下广袤的原野，远远望见宿营地上一排排的屋顶。沿着蜿蜒的山路而下，若隐若现的屋顶渐次清晰起来。脚上的水泡在下坡时更加疼痛难忍。诚却为自己仍旧能保持乐观的心情而感到高兴。值得注意的是，诚的感情似乎常常需要反刍与回味。“屋顶，白晃晃的洋铁皮屋顶！到那里就能歇息啦。即使屋顶下面除了爬满臭虫的枕头和磨光的毛毯之外一无所有，那又怎么样？到了！马上就到！啊，希望！在你面前人竟然是如此渺小，并学会了体味这惬意的狡黠啊！”

不必惊诧于初中三年级少年的感喟。诚和众多少年一样，只是将自我资质的咏叹误认为思想而已。

小队长以上由高年级学生担任。诚虽是级长，却还轮不上挥挥指挥刀的轻松活儿。不过，诚倒是更乐意于苦役。肩上沉重的步枪渐渐嵌进了肉里，像咬住肩头不松口的小兽。静默中，步枪的重量似乎转化为肩

负的责任与义务。想到自己正积极热情地执行这一光荣任务，诚立刻又变得兴致高昂起来。

跨进营地大门，响起“正步！走！”的号令。疲惫不堪的学生们豁出最后的气力踏得地面山响。营地煞风景的院子尽头，山脚下起伏的原野已近日暮。夕阳下，玫瑰色的余晖映红了高耸入云的富士山。美丽的景色深深打动了诚。

离晚饭还有段时间，同学们有的擦武器，有的交换臂章，有的结伴出去散步。还有一些同学围着教官听老掉牙的英勇事迹。训练的辛苦和疲劳一旦过去，诚顿时又成了郁郁寡欢的少年。诚反复地点检步枪，将浸了油的布条缠在黄铜棒的一头，插进枪管一遍一遍擦拭着。一旦停下手，脑子里便开始冒那些杞人忧天的念头。

“终于想起来了！”诚咂着嘴，换了新布条。“这下可糟了！交了作文之后的次日，担心被父亲发现，又不好意思觍着脸求老师保密。在南町邮电局门前碰巧遇见师母，求师母转告老师无论如何别让父亲看到那篇作文。真不该求师母！那女人本来就多嘴，加上脚气性心脏病常来父亲的诊所就诊。怎么这么愚蠢呢？师母倒是满口答应。可是仔细想想简直是自寻烦恼。老师的话，一两个月也未必能见着父亲，可是师母却每周必来。一定会提起那件事的。真烦人！……”

忧心与臭虫合谋折腾了诚一夜。刚入睡不到一两个钟头，诚便被拂晓的起床号从梦中惊醒。清脆婉转的鸟鸣声中，按惯例，第一件事是朝着皇宫方向遥拜。一想到遥拜的方向父亲睡得正香，诚顿时情绪低落了下来。

回到K市的家中，父亲与往日并无两样。看情形师母并未告状，一颗悬着的心这才放了下来。不出片刻，诚又鄙视起自己苟且偷安的行径来。像着了魔一般，一个人晃晃悠悠走出了家门。

走在夜晚喧嚷的街上，诚突然想起万一途中碰见同学，从身后半开玩笑地拍一下肩膀，自己瞬时便会沦为初中三年的不良少年。今晚也将成为既无意义又无反省的一夜。诚认为，人生的价值便在于反省（当然，除了反省之外，现阶段诚的人生可说是空无一物）。无论如何，必须立刻寻出一件忧心事来拴住信马由缰的思绪，只有这样才是不虚度今宵的正道。此类情感功利主义，便是诚教养的萌芽。

兜了一圈，诚又回到矢那川河畔。沿着河畔茫然地向海的方向走去。阴沉沉的云笼罩着夜晚的天空。明知前方是海，海却有如凝神屏息

在暗中窥视自己的黑魆魆的巨兽。空气中浸透了海腥味，潮声像预感一样发出隆隆的响声。诚对自己的懦弱又气又恨，边走边哭了出来。为自己的话，哭也无妨吧。

“我怎么这么懦弱呢。每日如履薄冰，活得真够窝囊的！第一次反抗，却躲在父亲看不见的角落，事后又忧心忡忡。没出息，不如死了算了！这样子将来能成什么大事？”

诚停下脚步，凝视着河面。浅浅的小河跳下去也不会溺水。对，应该去海里！向那漆黑的巨兽雪白闪亮的齿间冲过去，便能一了百了了！一旦下了赴死的决心，诚发现软弱的自己也很有可取之处。脸上一阵发烧，加快了脚步。

走出不远，海风还未及吹干脸上的泪珠。河边一对男女偎依着走了过来。及至近处才发现，原来是作文老师的太太。太太“唉呀”了一声，推了推身旁大学生制服的青年，两人慌忙分开了身子。

诚绷着脸点了点头，算是对“唉呀”的回应。诚并没有多想，太太却觉得诚生硬的表情背后一定有文章。走过去之后又小跑着返回来，叫住了诚：

“川崎君，你听我说呀，川崎君！”

“难道她注意到我要自杀了？”——诚默不作声地加快了脚步。女人也加快了步子从后面追了上来。

“你听我说，我想求你一件事儿。”太太开口道。

诚惊讶地停住了脚步。

“今天在这儿遇到我的事，跟谁也别说好吗？你要是说了，作文的事我会马上告诉你父亲。答应我，好不好？”

诚点了点头。

“一言为定哦。”

太太这才微微一笑。不过这是对自己的微笑。至于诚夜晚为何独自在此，脸上还带着未干的泪痕，太太却无暇顾及。黑暗中只见太太白皙的手指晃了晃，算是和诚道别。旋即，太太飞快跑向了暗处等待的年轻男子身边。

诚神情古怪地发着愣。渐渐，一抹笑容在嘴角缓缓泛开。仿佛坏事得逞之后的兴奋，伴随着莫名的满足感、准确地说是满腹感，诚笑了起

来。方才自杀的决心也忘得一干二净。诚独自走在夜路上，努力想让自己变得严肃一点，却还是边走边忍不住笑出了声。为了避开适才的两人，诚拐进小巷特意绕了一个大圈。

回到家已是累得直喘粗气，却还是忍不住发笑。躲进书房，在榻榻米上连翻了两个跟头，还是觉得好笑，又笑了起来。

母亲端茶进来，看见儿子忘乎所以的高兴样儿惊讶地合不拢嘴。

“你到底上哪儿去了？”

“跑步去了呀。真畅快，还是运动让人心情舒畅……”

儿子说着又笑了起来。

第三章

作文的事，就这样在毅的眼皮底下瞒了过去。事情虽了结得容易，随着时间的推移，诚内心却越来越烦懑，假扮孝顺儿子的戏真是演够了！

诚痛恨自己的伪善，其实却是恨错了对象。如期奉纳的孝道——优秀的成绩——与早就开始着手准备的升学考试，焦虑情绪搀杂在一起的危险同“良心”与神经衰弱的混合物的危险性甚为相似。而真正的危险则在于：离开了伪善一切将难以为继。

夏日的傍晚，难得地与父亲上街散步。两人经过抱着孩子讨饭的瞎眼女人面前，父亲慷慨地扔了一枚银币。诚对父亲的行为很不以为然。在一旁的诚清楚地知道父亲对讨饭女人并没有一丝怜悯之心。

毕竟是孩子，诚脱口而出：

“爸爸，既然不觉得叫花子可怜，怎么还给她钱呢？”

儿子的直言不讳不知何处惹恼了父亲。对毅来说，孩子只需明白父母的苦心已足够，居然揣摩大人的心思，真是岂有此理！

“少说废话！”毅呵斥道，“从小就胡思乱想那些歪理，将来不成牧师也非赤化了不可。”

毅生平最讨厌的就是这两种人，提出这两者也证明毅的确是很生气。按毅的看法，凡是主义信仰等等都是一种病。而以病情的发展及恶化为使命的这两者，统统被毅视为医学的天敌。

近来诚有些用功过度，毅出于一片好心，才像今天这样叫诚出来一起散步。

“不想让我考一高[1]？”自从诚如此神经质地抗议过后，毅再也没了一同散步的兴头。

中学三年级暑假的最后一天傍晚。读京都大学的老大和“二高”的老

二，次日要返校。毅想像从衣橱里取出自己的三件套的西服好好欣赏一般，看看这三个儿子。毅在大家乘凉处的靠河的凉台上备好冰水，打发女佣去书房叫诚。诚推说正在做功课，一口回绝。

“最近，这小子越来越目中无人了！”毅怒气冲冲道。

“再这样下去，怕是升学也有问题呢。”

毅脸色难看地端着放了冰块的水杯站起身。母亲和两个哥哥躲在走廊拐角，偷偷观望着父亲。毅径直走到诚的书房门前，端着水杯站立在门口。

“诚，爸爸给你送冰水来了，出来取一下！”

诚想了想，冷冷地答道：

“我没时间，正在做功课呢。”

“你说什么？你没长脚啊，从桌子到门口都不能走了？”

“不能！”

“好小子！看我怎么收拾你！”

门没有安锁头。毅想推门，门从里面用椅子和柜子堵得堡垒一般，使劲儿推也推不开。毅一时无计可施，杯子从右手换到左手时水洒了出来，透心凉的冰碴掉在了毅的光脚背上，毅气急败坏地将手中的杯子砸在了门上，高声叫骂起来。毅的嗓门原本就比一般人高。

“好小子，有本事你永远别出这门！多津子，多津子！”父亲扯着嗓子喊母亲，“听着！不许给那小子吃饭！”

世间的伟人传中，往往在此处母亲会啼哭着为孩子求情，而主人公则是一生铭记母亲的恩情。偏偏诚的母亲胆小懦弱，从不敢对丈夫说半个不字，只能束手无策地观望。父亲冲到庭院操起木匠家什，在书房窗户外钉起了钉子。大哥也跟着凑热闹帮父亲封窗户。

没过多久诚尿急起来，从屋里找了个花瓶了事。可谁知肚子又不合时宜地疼起来（唯独这件事实在无法可想），只好硬起头皮向父亲认错。诚推说肚子一早就不舒服，而父亲又不肯给自己辩白的机会等等。诚的说辞不但无懈可击，似乎还占了理。尽管如此，这位中学生仍心里暗暗发誓，绝对不可忘记这次投降的屈辱。

唯一聊以安慰的是诚在屋子里面苦学，并不是为着升学考试。这位事事考虑在先的少年，私底下已开始自学高中德语。假若是海涅的诗，

多少还能添些色彩，而诚埋头苦学的却是枯燥的德语语法。

诚好久没去理发了，一进理发店剃头的师傅说起诚的父亲毅曾向自己诉苦。师傅劝说诚，希望少爷能理解父亲的一片苦心。

“别看老爷子那样，其实最挂心的就是小少爷您啦。满心希望将来您能有大出息哩。少爷在学校成绩第一，又是级长，将来肯定前途无量！你看看我家那小子，隔一年留一级，净让爹娘伤心。老爷子还说，希望将来你能当上帝国大学的教授哩。”

诚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听说父亲的这片苦心，很是吃惊。父亲在家人面前从未流露过一丝关于自己的想法。不知何时，自己的野心与父亲的欲望竟如影随形般地不谋而合。这一发现让诚着实恼火，心想不如改了志向。仔细想想，这颇具讽刺意味的结局，反而是对父亲不着声色的嘲弄和报复，诚嘴角不禁露出一丝淡淡的微笑。此刻的笑容看上去是如此的纯真无邪。成年之后，这微笑成了他吸引女人的为数不多的魅力之一。

诚与实际年龄不相符的冷酷，也许令许多人感到不快。事实上，这位自我意识异常敏锐的少年，对自己内心的冷硬也同样的束手无策。

每当对自己的无感不知如何应对时，诚便出去散步。这也是诚喜欢独自一个人散步的缘故。

十六岁左右的中学生，独自在外面游荡不免有些异样。为了不让人起疑，诚总是装着有事的样子匆匆而行。有时，沿着矢那川一直往上游走，还到过中乡谷一带，到了那里诚常常随意躺在草地上，掏出单词卡背单词。

“不知为什么，有时候觉得像是有块巨大的冰块堵在心里，让人难以忍受。尤其是感觉到厚厚的冰块之下小小的温软如小猫般的心。可怜的小猫，我真恨不能砸烂这冰块。柔弱的心和冷漠的感情，为何两种互不相容的东西共栖于一身呢？父亲是爱我的，这一点毋庸置疑。可是明知如此，我却无数次想象着父亲的死而没有一丝悲伤。要是父亲死了，可以确信，自己绝不会流一滴眼泪。唯一担心的，是生活将不如现在这样了。

都以为我是个冷酷乖戾的人。可是没有人知道我内心深处的小猫是多么柔弱无助。这也难怪，是我自己拼命掩饰的缘故。其实，某些时候，我也是一个非常善良的人……”

不觉间几乎为自己感动。诚站起身来用小刀向四围的芒草齐刷刷割了过去。平素对削铅笔极为讲究的诚，总是不离身地带着伯父送给自己的礼物，一把德国产的精致小刀。

诚喘着粗气又倒在草地上。秋天的云飘过天空，诚脑海里突然浮现五月里已辞职结婚、离开川崎家的小护士温柔的脸。除了她之外另两位护士都丑得出奇。护士比诚大四岁。在她面前，诚总是小心翼翼地保持着警戒，生怕一不留神暴露了自己的真心，甚至故意装出冷酷无情的样子。父亲外出的一天，外面大雨滂沱。诚去护士值班室想找人替自己去买墨水。推开值班室的门，里面恍若另外一个世界。三个护士齐齐转过脸。瞬时间诚决定指使女孩在暴雨中为他跑一趟。诚这样做的目的，当然是为了刁难小护士，或许是趁机想和她说两三句话也未必。

“眼睛可真美啊。笑起来眼里就像荡开了涟漪。”

诚感叹着，旋即又红了脸。

昭和十四年，诚中学四年级考上一高。这不单是川崎家的大喜事，也是K中学莫大的荣誉。父亲对诚的态度骤然发生了转变。

诚考中一高的事，毅几乎对每一位就诊的患者都讲了一遍。其中还有连听三遍的，不免让人有些厌烦。毅向病人透露消息时的样子说来堪怜。手里摆弄着没什么毛病的听诊器，露出一脸烦闷向病人抱怨：“唉，最近家里闹得不得安宁。你瞧瞧，连听诊器也跟着添乱呐。”

患者只好问：“家里出啥事儿啦？”

“其实也没什么。就是内人心神不宁，像个毛丫头似的连个茶杯都端不稳！溺爱孩子这事，怎么也得有个度吧。”

“到底发生了什么啊！”

“诚那小子，考中了一高！”——然后言不由衷地补上一句：“这小子，中四就考上了一高，倒是给当爹的省了一年学费哩。”

那一年二月，日本军占领了海南岛，K市举行了小规模的举旗游行以示庆祝。同年三月，希特勒宣布波希米亚和摩拉维亚保护国成立。

K城的上空，日日夜夜飞着海军战斗机。一到星期日满街都是军服。年轻的海军士官、下等士官以及水兵，成为相应各阶层未婚少女的梦中情人。家世好的女学生则憧憬士官，护士憧憬下等士官，女佣爱水兵等等。军队的等级意识在女人心中也留下了深深的投影。渐渐地，城里的秩序也在不知不觉间成为助长军队等级制的绝好温床。孩子们梦里

想的都是飞机。一出新机型，最先记住机名的也是孩子们。一部分飞机向普通市民开放，军部和市里共同举办航模大赛，一如此类的活动让孩子形而上学地相信，不能开飞机只是年龄太小的缘故。眺望着蓝天下一起放飞的航模，小主人们深深相信，自己心爱的飞机那小小的机翼自然而然会随着时间的过去而长大。

对这股风潮，川崎家自然不会视而不见。川崎毅接触军医的机会多，自然少不了在家中招待年轻的将官。用毅的话来说，海军多精英人士。话里的意思是自己和这些人才最投缘。来客们皆是精明强干的年轻人，富于理性，精通技术，既不讲主义也不信神祇，却充满了热情与活力。这种现象，在战后青年身上已很难看到了。

诚佯装对客人漠不关心。来家里玩耍的表兄易，经毅的许可特意坐在席间旁听，听得入迷，还情不自禁地发出“嚯、嚯”的感叹。当晚，易在诚家里留宿。次日是星期一，学校正值放春假，两人便结伴去太田山。

太田山位于K中的东北面，是一片绵延伸展的丘陵。山上灌木丛生，正是练兵的好场所，间或被当作K中高年级学生处罚低年级学生的“法场”。

三月末，矢那川河堤的樱花已星星点点地在枝头绽放，春草也开始萌芽。两人边走边聊。奇妙的是，成绩优秀的级长在劣等生的易面前却有些笨嘴拙舌。易依旧沉浸在昨夜的兴奋之中，不住地对诚讲着昨夜听来的士官的英勇事迹。

“怪了！本来瞧不起表哥兴奋成那样儿。明明只是把他当作傻瓜的。”诚心里嘀咕，“却也并不讨厌。即便没有插话的余地只能乖乖地听着，却喜欢听他讲。这是为什么呢？战斗机、大战果、一等功、海军中尉、军校……这家伙说的，不过净是这些而已。”

诚想起父亲曾训斥自己缺少年轻人的活力，性格不够开朗。当然，现在的毅早就不提这些了。诚一度觉得父亲过于拘泥“年轻”一词的概念。话又说回来，就算和易一样活泼开朗外加青春痘，样样不缺，考不上一高，父亲定会找出别的理由来指责自己。

这位最能将谦虚品质吸入体内的少年，在中学能否毕业还未知的表兄面前，自然不会提及一高的事。然而，将这样对于诚来说举足轻重的大事憋在心里而引起的不痛快，使诚的话也自然少了起来。再说，就算说了，易也绝不会对此有兴趣——这是诚沉默的第一位的原因。

“我觉得比起陆军，最近还是海军厉害得多。有啥办法能进军校呢？太迟了吧。”

“怎么会？现在也还来得及呢。”

“真的？你还记得二二六事件吗？”易记住了“二二六事件”却想不起诚考上一高的事。

沿着蕨菜繁生的陡峭山路向山上爬，灌木林渐渐稀疏了起来。终于到达了山顶，两人找了个老树桩坐下来休息。天气晴朗得出奇。两人出了一身汗正在脱上衣。刚脱了一半，易忽然想起了什么似的对诚说道：

“哎，给我讲讲一高的事，宿舍什么的看过了吧。”

诚微微一笑，没有一丝冷笑的影子，这微笑，是那所谓的诚内心深处的小猫的微笑。

“真自然啊。”——诚看着表兄在心里不由得赞叹。“我缺少的正是这种自然而然的感觉。换成我定会没完没了地揣测对方。即使忘记了对方的重大事件，在想起时也不会让对方察觉吧。或是干脆向对方坦白，假惺惺地道歉。表兄竟如此自如。也只有表兄才能做得到吧。正是他可以只对喜欢的事感兴趣，对其他的事则一概置之不理。也就是说，他是个有爱的能力的人。”

诚如此赞叹，原本是对自己有几分自信的缘故。与往日不同的是，诚坦率地承认了自己的缺点，目光也柔和了许多。易被盯得浑身不自在，生硬地笑了笑。阳光透过树叶斑驳地洒在易雪白的衬衣上。

“别这么一声不吭的，怪阴沉的，说说一高的事儿啊。”

“说了你也不爱听。”

“谁说的？爱听。”

“你肯定没兴趣，都写在脸上呢。”

易被说中了心思，眯缝着眼笑了起来。易一笑总是不停地眨眼睛。

“嗯。其实，羡慕你能去东京倒是真的。你人聪明，以后肯定能成大人物。往上，一直往上，再往上……不过光长个子不长肉可不行哦。日本地震多，像摩天楼一样，太高了容易倒。”

易的忠告也洋溢着灵活机智。诚满心欢喜地点了点头，向易表示感谢，并邀请易去宿舍玩。易问宿舍的所在地，诚对东京的地理不熟，随身又没带地图，却拗不过易的催促，只好指点着大致的方向。除了秋

天，很少有像今天这样视野清楚的天气。放眼眺望东京湾，只能从亮晶晶如小贝壳般的羽田瓦斯罐来推测大森的大概位置。

诚犹豫到底该指哪个方向，快活的表兄不免对自称“东京通”的诚又是一番取笑。

住进宿舍后，诚依然不时略带感伤地忆起太田山及那一天的感动。

(1)　旧制第一高等学校，简称“一高”。是日本最早设立的公立旧制高等学校。

第四章

说起一高，不能不提及远近闻名的入宿仪式。首先让诚大跌眼镜的是，集合在伦理讲堂的新生从早上九点起至少八个小时，须恭听舍监长篇大论的演说。据说，演讲的时间越长越能显出舍监的能耐。说起这位舍监的派头，真可谓“无懈可击”——无懈可击的胡子拉碴，无懈可击的粗劣草屐。登上讲坛，从回顾向陵的光荣传统，洋洋洒洒直至论及诸多历史哲学等重大问题。

新生们须正襟危坐，绝不允许背靠座椅。时下流行化纤物，新生腰间系的却是清一色崭新的棉布汗巾，不消说是父母们张罗的。

讲演者无话可说时便拉出《向陵志》来救场，在讲坛上只管连篇累牍地念下去。诚自己装作洗耳恭听，却被似乎听得入迷的新生认真的态度惊得合不拢嘴。由于事先早有严令，演说期间，别说打盹儿，连中途如厕的人也没有。从头一晚起新生们就不敢多喝水。挨墙一溜站着凶神似的风纪点检委员，目光炯炯地在新生身上来回梭巡，吓得在座的喷嚏也不敢打一个。

诚转动眼珠偷看右侧。从邻座侧脸的老相上判断，至少之前落过一两次榜。红脸膛儿，鼻翼翕动，一副吃过人的恶相。只有耳朵不时地微微一动。诚正寻思着耳朵动是否与遗传有关，忽然注意到这位态度端正、足以作新生楷模的老兄，拼命咬住嘴唇忍着哈欠。

有一种性格的人，绝不承认自己与他人并无二致，认为暑天单自己独热，寒天唯自己独冷。要是有人跟他分辩寒暑冷热不分彼此，便会认为这是对他的侮辱。(1)

“如此看来，这位耳朵会动的家伙也觉得乏味无聊，并非真心听得入迷呢。”

方才还强忍着的无聊立时变得不堪忍受起来。其他人居然也同样在默默忍受，这一发现令诚很是恼火。诚原本以为这可钦可佩的自制力，是自己独具的才能。

舍监是一位身材瘦削、目光犀利，乍一看宛如本邦乔治·丹东[2]的二十二三岁的青年，没有半点幽默感，似乎相信让人发笑便会下地狱。舍监不时抽出腰间的手巾，擦拭着额头的汗，擦完之后又塞回腰间。如此反复，无意中拿手巾当抹布擦起讲桌，再擦擦额头。光可鉴人的桌面倒也无妨，随着演说渐入佳境，不知不觉伸向了桌肚。汗湿的手巾上沾满了灰尘，再一抹脸，顿时留下一片黑墨般的痕迹。在座的新生想笑又不敢笑，只好强忍住肚子里的笑虫。

诚突然冒出一个念头：

“大家明知好笑却不敢笑出来。我便笑了又有何不可？”

发现并非是自己一个人在忍耐时，他突然改变了宗旨。虽有些过于随意之嫌，此刻也顾不得反省了（当然诚在此则是故意不给自己反省的时间）。诚双臂交叉在胸前，肆无忌惮地大笑了一声。

“混账！”

风纪委员的怒骂顿时飞了过来。跟在诚后头准备起哄的家伙们连忙缩回了脑袋，演讲也停顿了下来。静默中只有怒骂声像钟声的余韵在四周回荡。夕阳照进了伦理讲堂，四百多人的听众仿佛被咒语束缚住一样僵在了那儿。

转瞬之间一切又恢复了平静。演讲者继续演讲，风纪委员不再做声，新生们接着洗耳恭听。就像没有发生任何事一样。一切回归原样，各就各位。

只有诚仍旧沉浸在刚才的亢奋中。双手在颤抖，脸颊像着火一样发着烧，心也在怦怦乱跳。

“啊！我这是要后悔了吗？这就要给后悔抛媚眼了吗？”

诚紧紧握住双拳抗争着内心的软弱。

直到傍晚七时，漫长的入宿仪式才总算结束。新生回到宿舍。诚的宿舍是南寮。昨天为止，课外活动小组尚未最终决定，先大致分配了房间。今天，各人的所属都已确定，宿舍也定了下来。诚被分配到南寮八号弓道部的房间。

诚对艺术类不太感兴趣。先是想干脆不如加入赛艇橄榄球等风头十足的小组。又一想，满足求知欲必须尽量节省体力，最终选中了似乎不大费力的弓道。

正忙着收拾行李，一位身材略胖、满脸笑意的新生扛着行李走了进来。胜见学兄向诚介绍道：

“这位是爱宕君，你的室友。”

诚站起身拍了拍手上的灰打了声招呼，对方的耳朵动了一动。

“啊，刚才坐在旁边的就是你吧。”诚说道。

胜见学兄推说有事，出去了之后，两位新生这才稍微松了一口气，坐在床沿上晃荡着脚聊起天。

“刚才是你笑的吧？”爱宕道，“当时我就想这家伙可真了不起。可笑而忍住不笑，那才是对真理的不忠呢。”

“哪里，我也是不由自主地笑了出来。我这人就是这个毛病，做事总是不顾后果冒冒失失的。”

诚说的不是真心话。诚心想，让对方理解自己是故意的，并非是一件容易事。

诚有一个奇妙的想法，希望对方将自己看成是轻率莽撞的人。倒不是因为后悔。一方面，诚对眼前这位思维与自己十分相似的新生有些警戒，不想露出锋芒。另一方面，爱宕说得一口流利的东京话，K市出生的诚索性露出一副乡下人的憨傻，以讨好爱宕。

“不会有事儿吧。”诚担心地问，“我担心万一被拉出去受罚可就糟了。”

“放心好了。没听说过学校有铁拳制裁的说法。高声怒骂只不过是为了发散怒气罢了。”

两位新生互相交流着彼此的“高见”，胜见学兄和白天的风纪委员慢条斯理地走了进来，吓得两人赶紧从床上跳下来，笔直地站着。

委员手里拿着卷成筒状的笔记本敲打着脖颈，警官似的朝屋内环视了一周。其实是在掩饰难为情而已，新生们却看不出来。

“这儿又不是军队，用不着这么拘谨嘛。”

委员没好气地说。似乎肩膀和后背隆起的肌肉都散发着不耐烦的气息。

“我说，刚才是你在笑吧？”

诚不吭声。爱宕出乎意料地从旁接过话头：

“是我。”

“不对吧，我记得好像是他。”

“不不，他坐在我旁边，肯定是你记错了。”

诚还没弄明白是怎么回事，眼珠来回不住地打量眼前的两人。等明白过来时却已来不及解释。

这件事就这么轻描淡写地结束了。

“是嘛，以后注意一些。我倒没什么，可是有些人可不太好说话哦。”

委员说完匆匆走了。

诚不能原谅自己的怯懦，急忙追了出去。爱宕跟了出来，在走廊里拉住了诚的手臂。风纪委员看样子进了别的房间，早没了踪影。

“你这是要干吗？”

“不能让你替我背上罪名，我去跟他讲清楚。”

“行啦，你这个大笨蛋！”——比自己年长的老成的学友忽然换成随便的口气，“不都过去了嘛。”

“可是，我心里有愧。”

“再别提了。到外面走走吧。胜见学兄在宿舍里，回去也不太方便。”

两人来到北寮前，沿着笔直的弥生道在银杏林荫道上散起步来。

爱宕说朋友之间当有替死之义，算不得什么事，一边向诚让烟，诚推说不会，只好作罢。听了爱宕的话，诚觉得若是再去澄清反而辜负了友人的一片好意，心中十分感激。初次离家的人，最初邂逅的温暖往往具有难以抗拒的诱惑。月色很美。林荫道上有不少人唱着寮歌散步。诚感激的同时，出于观察的本能，看得出眼前快活开朗的友人并非如他所说的那样心口一致。被自己的义举与诚的感动深深陶醉的，正是爱宕本人。在爱宕道德的享乐之中，似乎完全没有将诚的存在放在眼里。

果不出所料。第二天的全舍学生茶话会上，诚便见识了爱宕的真面目。

铺了木地板的嘤鸣堂里聚集了全舍上千名的学生。先是舍监发表祝辞，接着由新生作自我介绍。将近四百名的新生，要是挨个发言怕是到

天亮也未必结束。大家毛遂自荐。当然，敢自告奋勇上台的，俱是自恃才高的人物。

约莫过了十五六人，爱宕站了起来。顺序也恰到好处。

“府立五中毕业。爱宕八郎，南寮八号。”

五中的学兄们一起喊道：“讲讲你的抱负！”

“要说抱负嘛……还真没有！”爱宕挠着后脑勺。这样一来，又有人大声问：“没有抱负到一高来干啥？”

“我呢，特意将入学时期推迟了两年，就是在考虑关于抱负的事儿……”底下一阵哄笑。“昨天的入宿仪式上一时失策被当头一喝，忘了个一干二净。”

“再喊你一嗓子能想起来不？”

风纪委员应声道。由此爱宕便被挂上了“有人缘”的金字招牌。

目睹了这位大都会出生的城里人令人叹服的把戏，诚深邃的眼眸中流露出的愕然，仿佛乡下人第一次到银座，被往来的高级车惊得目瞪口呆。心里虽然不服气却也只好安慰自己：

“原来如此！既然他是那种人我也不必愧疚。以后交往起来倒轻省，也不失为一件好事嘛。”

初来东京的诚，第一次领教到什么叫作“友情”。

(1) 昭和十年（1935年）东京第一高等学校（一高）校址迁至驹场的向之丘，立“向陵碑”以示纪念。“一高”因地名被称为“向陵”。

(2) Georges Jacques Danton（1759—1794），法国大革命领袖，雅各宾派的主要领导人之一。

第五章

德国的哲学是不设安全阀的哲学，且刹车常常失灵。这栋雄伟的建筑竟然没有一间厕所。一旦内急，或慌慌张张冲到外面树荫下，或去邻家借用，此外别无他法。而高等中学不洁之蛮风——比方说寮雨[(1)]——其根源，即在于日本的高中教育深受德国的哲学万能浸淫之故。

在这里，喋喋不休的所谓“教养”，所学的不过是德国观念论哲学的僧院式教育的风气。这种一元论式的“教养”，学子们在一元式的官僚机构中有日身居高位时，记忆中多半已变成了形式模糊的东西。然而，在将“权威”推向至高境界方面，的确发挥了其非常实际的效用。

诚也不例外。入学匆匆便热衷于康德。这位二十年戴着同一顶帽子的哲学家，每天早晨五点准时起床。下午，被市民当作时钟一般在固定的时间出去散步。对养生之术颇有心得的康德，散步时从不邀请他人。因为与人同行需要交谈，而一说话冷空气便会从口中入侵肺里。这位神经质的哲学家，在讲堂上因前排学生的一粒纽扣没扣好而烦躁不安，寄宿时因为鸡鸣、居家时则因附近监狱囚犯的歌声而坐卧不宁。

诚之所以固执地效仿康德刻板的生活，是因为诚认为，探求知识必须要有合理的生活——如合理知识体系投影般的生活。在此之下，不论是否出于自愿，人们会自然而然遵循道德的规范。然而，诚对于如何适当分配认知与道德这一棘手的问题并无良策。思考的结果便是将一切归结于对道德思维方式的固化。这一固化的思维方式，显然成为其之后非道德行为的起因。这一点不仅与诚无意识地受到父亲的影响有关，同时也是他对父亲影响的拘囿做出的一种反应。诚奉行的自律生活，没过多久便使他在宿舍的共同生活中陷入了微妙的孤立。周围的同学认为他是“自命清高”。诚眼神中透着的不屑，仿佛自己忍受着苦痛便有了蔑视他人的资格。没有比这视线更令人感到焦虑不安的了。更何况，其中还夹杂着难以拂拭的欲望的影子。

到了五月，诚的肉体开始一阵阵的刺痛。原本借入学的契机决心改

掉的恶习，仅仅一个月便死灰复燃。这小小的挫败，在诚看来简直如天塌地陷一般。诚不知该如何消解内心的烦闷，夜里高吼着寮歌在弥生道上来来去去地徘徊。

一天傍晚，爱宕邀诚一同出去游玩。诚欣然应允了这恰合时宜的邀请，倒让爱宕觉得有些意外。

两人乘帝都线到涩谷车站下车。听见卖号外的铃声爱宕买了两份报纸，随手递给诚一份。号外上赫然写着："在哈拉哈河畔我军与越境苏军发生武装冲突"。这次战役日后被称为"诺门罕战役"。

诚读完之后团成一团随手一扔。爱宕见状嗔怪道：

"哲学家果然是与众不同啊。"

"什么意思？"

"你看你，对外界一副毫无兴趣的样子。"

"那倒不见得。"

"还不承认！读完一团一扔的潇洒样儿想学都学不来。"

诚自己没注意到的地方，被爱宕这样一说心里挺高兴。再看爱宕，边走着道儿边拿起报纸又看了起来，差点撞着电车。诚一把推开爱宕，把友人从危险中救了出来。

"你对外界也不怎么关心嘛。"诚学着爱宕的口吻。

"好啊，算你赢了！"

爱宕夸张地用手拍了拍脑门大声叫道。

对于两个一高生来说，发生在遥远边界的事件，远不如考察戴着镶白边的学生帽在夜晚的街头结伴而游对他人所产生的心理影响重要。眼前的事，皆可作为冥想时意义重大而又令人愉悦的原材料。因此，少年的行为无可厚非。只有本质上与时代有利害关系的人才会有不安感吧。如此说来，两位少年与时代不存在利害关系么？可以这样解释，少年与时代之间被允许的只有精神上的关联。征兵制带给少年潜在的不安，只是将时代的不安转化为更为抽象的生活的不安而已。可以说，时代的不安与少年自身并无直接的关联。

初夏的夜晚，街头的喧嚣似乎也如音乐一般柔和。诚和爱宕走过一家家夜店，饶有兴致地驻足观望。闲聊中诚发现爱宕说话风趣幽默无所不知。幽默本是人的天性，在渴望知识的诚眼中，连插科打诨也成了学

识渊博的表现。五月的夜晚凉爽宜人，二人随着道玄坂的人流慢悠悠向前走，不多时往右一转，爬上一道陡坡便到了——一高生通称为“塔纳”[(2)]——百轩店一带。来这种地方，诚还是生来第一次。在K市，路过咖啡吧都生怕有瓜田李下之嫌，总是加快脚步匆匆而过。

电影院旁的小巷深处是一高生常常光顾的酒吧“梦德”。狭小的立式酒吧，店内有两三个客人便烟雾腾腾。爱宕用肩膀撞开法式门先进去。看爱宕轻车熟路的模样，怎么都不像才入学一个月的新生。爱宕解释说在复读准备重考期间因憧憬一高，常到梦德来，诚这才明白了原委。

两个女招待和颇有些年纪的老板娘无一不是浓妆艳抹，惊得诚舌头转筋，半天说不出话来。爱宕给诚点了未成年人的饮品，端来的却是库拉索酒。诚不敢正眼瞧店里的女人，两只眼睛只紧紧盯着爱宕，暗自庆幸亏得爱宕陪着自己说话。爱宕和诚虽同为文乙班，却偏偏讨厌德国。与去年秋天德苏之间的战争相比较，爱宕分析这次的武力冲突，热切主张日德之间就此割席断交。爱宕之所以对德国反感，一则是纳粹政治过于形而上学，二是德国文化将日常茶饭与形而上学大杂烩似的混为一体的缘故。

“我觉得德国是个伟大的国家。”诚反驳道，“比方说德国有康德、黑格尔、马克思，还有巴赫、莫扎特、贝多芬、歌德……”

一长串的列举惹得爱宕笑了起来。回头见胜见学兄推门进来，两人顿时局促起来。胜见向二位问清了论点，不愧是学长，立时便得出结论：

“总而言之呢，德国文化的历史，就是文化现象学的回归不断被现象自身背叛的历史。比如说费希特[(3)]，便是最好的例证。费希特著名的爱国演说，没有触犯到拿破仑的禁忌，却受到了来自德国政府的压制……”

学兄过于高深的论述，两人似懂非懂。诚单纯地想，在政治面前真理终将无法摆脱失败的命运。不知怎么，诚突然想起易曾鼓吹过的冒险故事般的感伤英雄主义。

两名女招待强忍着哈欠，老板娘则在一旁露出微笑聆听着年轻人的高谈阔论。年少的女孩也许对其中的奥妙不甚了然。少年们剑拔弩张的争论，在半老徐娘的老板娘眼里就像力量和精力的角逐。眼前的争论有如一场橄榄球赛事，老板娘则在看台上眯缝着眼微笑着观赏。

诚放在吧台的手被不由分说地捉住，诚吃惊地抬眼看，却是两个女招待抓住自己的手在小声品论：

“你看这手指，一定是弹钢琴的高手。”

“是嘛。我觉得像拉小提琴的。”

听了二人的话诚脸上一阵发烧。乐器方面，诚一窍不通。

说诚是弹钢琴高手的女招待，圆圆的脸，略略虚浮的眼睑还透着稚气，嘟起的小嘴像爱使小性子的顽皮小孩，眼睛清凉而干净。尤其让诚喜欢的是女孩虽烫了洋式卷发，耳旁的发丝却似淡墨轻描一般清纯柔顺。诚感觉手微微有些发抖，连忙抽了回来。又怕被对方误认为冷淡，往回缩的手像叼了年糕的老鼠般小心翼翼。两个女孩互相望着对方，不禁笑了出来。

“就这么讨厌我们？”

另一位凑近诚的脸问。

恰好已有醉意的爱宕转过脸和女孩聊了起来。听爱宕在女孩面前卖弄俏皮话，诚想起适才在路上爱宕对自己已说过一遍，觉得好笑，拘谨的心情也放松了许多。“什么呀！原来这家伙刚才在预习呢。”

胜见不摆学长的架子，在这儿遇到也不让两位后辈感到丝毫的拘束。对学长的人品，两人打心眼儿里佩服。诚不惯喝酒，头疼得厉害。圆脸女孩上二楼给诚取来药，服侍诚喝了下去。清凉的水滑过喉咙，有一种说不出的舒服。诚将杯子交还给女孩时，忽然有一种冲动，想在微笑的女孩清凉的齿间，用薄薄的玻璃杯轻轻碰上一碰。这也说明，诚已不再似先前自己所想的那般胆小了。

直到宿舍快关门，三人才高唱着寮歌回到宿舍。

一般来说，胆小之人不闭上眼睛绝无行动的勇气，因此，旁观者便认为胆小之人的决心和冲动类似于某种发作。这类人一旦决心付诸行动，像是自己给自己开刀动手术，所以若是批评他们给自身打麻药，似乎有些不忍。不过诚的独特之处在于麻醉自己的方式，不仅一目了然而且条理清晰。

“真不该听爱宕的话去那种鬼地方。”诚想，“原本想借此机会远离自己的妄念，这下可好，反而变本加厉了起来。怎么会这样？有生以来第一次去那种地方，本以为是一个合理的宣泄之处。看来这种暧昧的场所绝无纯洁内心的可能性。难道说邪恶的场所正适合我？（这种想法表明了诚下意识中悲观颓废的思想。）实在没办法！就假定我爱上了那个女招待吧！虽然离理想的女人还差得很远，甚至不如先前的女护士漂亮。

为了避免当前的混乱，只有先给信马由缰的妄念套上辔头。只有这样。川崎城，你听着！从现在起你爱上梦德的女招待了！”

也许你会惊讶于这傲慢而奇特的初恋，似乎少有与年龄相符的羞涩与感伤。很久以前，诚便认为自己与感伤无缘。正如之前所说，在诚还未及斟酌哪一套衣服与自己相称的年龄，就思考过这个问题。

次日起，诚开始了奇妙的日课。诚依然如故地恪守着严格的戒律。另一方面，诚将课业与弓术练习之外的零碎时间做了细致周密的分配。例如哲学、文学、外语类等。每周三为文学类书籍，并且具体分为：每月第一个星期三为日本文学，第二个星期三是法国文学，第三个星期三读英国文学，第四个星期三则是德国文学。周四、周五与周六，则用来阅读与自学和外语原版教科书不冲突的译文版书籍。诚将读书作为一种教养。然而，从夏目漱石、岛崎藤村、安德烈·纪德、保尔·瓦雷里、莎士比亚、拜伦、歌德、海涅的大杂烩中究竟能够汲取怎样的营养，诚对此漠不关心。在调色板上将所有颜色混合起来只能是一片漆黑。说教养是一片漆黑，毋宁说是一张白纸。当然，话不能这么说。说诚天生缺乏对文学的理解也许更为妥当。这也正是诚之所以成为小说主人公的首要条件。

日课的奇妙在于除了上述时间之外，诚还给自己留了恋爱的时间。在自习室读完书之后约莫一个小时，诚用来冥想。虽说冥想时诚的古怪样儿让室友觉得有些瘆人，然而在奇特的整理欲驱使之下诚也顾不了许多。冥想与行动隔一日交替进行。是的，诚在恋爱。只有恋爱的人，才能做出如此疯狂的事。

在规定时间之内允许自己恣肆妄想。在妄想的世界，诚堪称是自由奔放而纵横驰骋的英雄。一天之内允许思考女招待的时间，被诚严格地规定在冥想的这段时间，以及上床入睡前的半梦半醒之间。这也是诚最引以为豪之处。假如世上存在收放自如的激情，并仅仅依靠幻想就能自足的话，充分证明了主人公还很纯洁天真。

“与世间平庸之辈的相异之处”——冥想时诚暗自窃喜：“时刻保持冷静，对于我来说绝不是什么难事。年幼时曾当作缺点而耿耿于怀，简直是大错特错。不论什么时候，只要想冷静下来就能够冷静下来。这难道不是激情最大的保障么？”

他首先制订了一个行动计划，偷偷写在备忘录上，没有同任何人商量。诚的独立精神似乎值得表扬，但其实是害怕万一失败的虚荣心而

已。

一、问清女孩的姓名

二、给女孩写信并递交

三、为方便回信，最初的信要写得纯洁无邪

四、第三封信为止，一定要写得纯洁，让对方安心之后邀对方散步

五、请女孩看电影

六、第四封信，暗示自己的意思……

为了制订这些细致入微而又胆大包天的计划，按冥想与行动隔日交替的作息表，完成到第六项，整整用了十二天。

为了实行第一项，首先诚必须具有独自去梦德的勇气。其实，弄清女孩的名字并非难事。朱实——大家都这么叫她。不过，诚明白这并非女孩的本名。诚决定先从女孩的名字入手。他不愿在信上写下那个人人叫惯了的名字。当然，如果真心想知道，找学兄问也是一个办法。然而诚的自尊心却不允许他这样做。诚想让女孩亲口说出自己的名字，本质上源于诚对女性的歧视。

难以想象如此内向的少年，究竟是如何鼓起勇气独自去的酒吧。为了避免遇见学长，诚避开了人多的时间，五月的一个薄暮时分，诚动身向梦德出发了。蹬着高底木屐一路疾走的少年一步一打嗝般的脚步声，似乎也象征着此刻正处于一种发作状态，只是这发作并非源于真正的冲动，而是故作的激情。

诚进了酒吧，摘下帽子向女人们打了个招呼。虽然知道自己这么做有些傻，手却不客气地给自己帮倒忙。一时找不到适当的话题，诚只好将帽子卷成一团擦拭吧台。忽而想起自己大概是受了舍监的影响，诚连忙停住了手。

叫朱实的女招待半身塑像般顺着吧台沿滑了过来，问诚想喝点什么。

“这位年纪还太小，你给他倒酒反而使他为难。”老板娘在一旁打圆场道。

“没事儿，没人逼着我喝。”

诚不客气地答道，对自己的冷傲颇有几分得意。接着，诚盯着朱实略略虚浮的眼睑，开门见山地问道：

“朱实，请告诉我你的真名叫什么？”

“哎呀，你这是查户口呀。”女人敷衍道，最后又说“朱实”就是自己的真名，一眼便知是在撒谎。这时正好客人进来，话到此处便不了了之，诚只好作罢。

从这一点可以看出诚独特的性格对其现实生活的影响。苦心积虑制定出的方案，在未能顺利完成第一步的情况下，诚完全没有考虑到应该临机应变从第二步做起。诚的固执在考试时尤为明显。答题必从第一道答起，无论第二道题如何简单也绝不会打乱次序。诚的顽固几乎接近于迷信。诚相信一旦将秩序打乱将会全盘分崩离析。这种思维不仅局限于考试，对于生活也同样以此为标准。

冥想时，少年每每为自己的种种低级趣味陷入自我嫌恶无法自拔，却不知为忠实于自己，厚着脸皮追着酒馆女人刨根问底在女人眼中是怎样的低级趣味。

此后，诚每隔一日便去梦德。头一回先是颇具优等生风度地僵坐了半个小时。第二次点了杯苏打水，又向女孩问起同样的问题。面容白皙的诚略带孩子气的举动，渐渐被女人们看作是为掩饰下流而故作的天真。“那个人眼睛倒是挺好看，就是嘴唇太红，一副色眯眯的样子。嘴唇红的男人就像蚂蟥一样，最讨厌了。”有一天朱实在老板娘前说起诚。诚越是追问，朱实越使起性子来。别说名字，对诚的态度也比先前冷淡了许多。女孩的疏远，如果诚自负地将之判断为是对自己情有所钟尚可有救。然而，诚却像具有学者良心的细菌专家成天盯着显微镜一样，一心想着打听女孩的名字。

有一天，诚走进酒吧，瞥见朱实和一个混混模样的青年正在闲聊。朱实瞄了一眼诚，对着小混混嗲声嗲气地说：“今天可别再来查人家户口哟。”

“查户口？”男的接过话茬。

“是呀。这里有一位据说是我三岁时失散的亲弟弟，成天打听我的真名，一心想认姐弟呢。”

“你告诉他不就得了。”

两人故意放大了嗓门。

“我的本名呀，只有他才知道！”朱实转过脸对诚说道。诚似乎明白了什么，脸色发青地站了起来，猛地挥出一拳。男的夸张地倒在了地上。这幕一厢情愿的闹剧如果没有老板娘的制止，还不知闹成多大的丑闻。

老板娘温柔地拍了拍诚的肩，示意让他赶紧离开。诚几乎哭了出来。那一拳，连诚自己都始料未及。事后回想起来，诚被自己的鲁莽惊出一身冷汗，要是被风纪委员知道后果将不堪设想。这种有违一高生本分的行为，无论从哪方面都无可辩白。然而这莽撞的一拳，却让诚稍稍体味到了爱情的滋味。从此，聪明的少年从日课中删去了恋爱时间（第一项以失败告终后，后面的几项也成了一纸空文）。这意料之外的一拳，被诚当作私家版的箴言及教养，深深地封存在了记忆的深处。

对于此次的失恋，诚还是颇有些小小的得意。诚终于还是告诉了爱宕。爱宕首先对诚的保密工作加以赞赏，之后对诚的行动和朱实的心理作了一番分析。爱宕认为朱实已习惯被别人称呼假名，诚的行为则妨害了朱实的习惯。结论当然是诚的错。据爱宕的说法，男人爱的是本质，女人爱的则是习惯。爱宕邀诚去梦德卷土重来，诚断然拒绝。自那以后诚再也没有推开过那扇法式门。诚对自己的固执从内心感到喜悦。这次人生体验就像一枚胡桃不用打破坚硬的壳，只在掌心里把玩的喜悦。诚的喜悦，与之非常相似。

(1) 旧制第一高等学校的驹场寮（位于东京大学驹场东部）因厕所设置过远，寄宿生夜间从二楼窗户往下撒尿，戏称为“寮雨”。

(2) 百轩店的简称。百轩店，涩谷中心街区，大正十二年（1923年）关东大地震之后建成并逐渐扩大。

(3) Johann Gottlieb Fichte（1762—1814），德国哲学家、爱国主义者。

第六章

那年夏天，八月二十二日平沼内阁宣布总辞职。平沼内阁在提出总辞职之时，谈到欧洲局势复杂怪异。“复杂怪异”这一简便的词还曾意味深长地流行了一段时间。总辞职的近因则是日英谈判的中止及德苏之间缔结了互不侵犯条约。

夏天，诚在飞机整日轰鸣的K市度过，每天都不得不听父亲对日英谈判发表议论。父亲一面抱怨英国的不守信，一面对照片上克莱琪大使考究的白麻西服赞叹不已。这是地方绅士对地方事务表态时，以八分赞同突出两分无关痛痒的反对意见时常用的套路。毅隐约听见家里坏了两三个琴键的老钢琴上传来叮咚的琴声。太太认为自从小儿子考上一高之后毅安下了心，人也渐渐糊涂起来。昨日对患者还殷勤过分，病人正感激涕零，今天却像变了一个人儿似的态度冷淡，让人摸不着头脑。用毅的话来说，态度不同自有不同的缘故。昨日的殷勤，是因为曾托患者给远房亲戚家的孩子介绍过一份不错的工作的感谢之意。而今天的不高兴则是不知怎么突然想起十年前的一次聚会，病人曾说自己的脸像“鳕鱼干”。

诚有时邀忙于报考海军学校的易同去海泳。水上飞机在远处海面降落时，孩子们便一齐欢叫起来。飞机着水后的数百米用余力在海面漂亮地滑行，溅起的飞沫之间出现一道疾驶的彩虹，眼尖的孩子不免又是一阵惊呼。易又改变了志向，之前憧憬空军，眼下的目标是穿上一身海军军校的军服去宿舍探访诚。一切的爱国心，背后都隐藏着一位那喀索斯[1]，因此，一切的爱国心似乎都需要一身漂亮的制服。

诚属于那种无论怎样晒都晒不黑的人。回宿舍后发现自己的脸比谁都白，诚对自己略显病态的脸色很是介意。听文丙班的友人说，在法国浪漫主义时代，泰奥菲尔·戈蒂耶[2]苍白如死人的脸在年轻人之间颇为流行，这才安了心。过了些日子，混在同学中渐渐不再引人注意。季节已到了冬天。

昭和十五年年初，正值弓道部寒日强化训练时期。一夜大雪。爱宕在寒日强化训练中似乎比谁都活跃，拉弓次数比往常多，箭也拾得勤快，只是不大工夫便不见了人影。四处寻找，却原来在工友室的地炉旁，从鹿皮的护手袋里露出婴儿般易冻伤的手指在烤火。仔细思量，爱宕在炉边烤火的时间远远比练弓的时间长。

拂晓的暗色里不知谁失了手，射出的箭掠过雪堆打得雪片纷乱飞扬。大家觉得有趣，便纷纷效仿了起来。结束了晨练，吃过早饭。第一节课休讲，诚准备将自学外语的时间挪过来。大雪已停。清晨的阳光映在雪面上，绘出一道道条纹的影子。

“南寮八号的川崎君在吗？”

诚听到有人喊。出去一看，等在门房的竟然是易。

访客不能进入宿舍，咖啡屋还未开张，表兄弟二人只好面对面坐在大厅煞风景的椅子上。厅里没有生火。易不时搓着冻僵的手指朝手心哈气。易这个时间突然来访，神情也与平素有些异样，诚主动问易缘由。易开了口：

“真窝火，军校又没考上。”

“没考上又怎样？”

诚冷冷地反问。听了易的解释，诚明白了原委。易被军校拒之门外之后成天闷闷不乐，尤其是明白了失败的原因，归根结底是由于自己的脑子不够好使。易突然想见诚一面，却没想好见面之后该说些什么。此刻的易（虽然是罕见的例子）就像一头饥肠辘辘四处觅食的野兽，对知识和精神方面有一种近似于肉欲的欲求。

“想成为军人也要脑袋好使才行呢。”易自言自语道，“没想到，真没想到！原以为当兵只要身体好，谁知道还要用脑子。真是弄不明白！”

易的疑问看似单纯却触及到了事物的核心。诚尽力安慰着易，说易就像一只勇敢冲向战云密布时代的小船，自己却过着与时代格格不入的生活。易无言地听着。清晨的阳光洒在落满灰尘的桌面。窗外，洁白耀眼的积雪从喜马拉雅松枝头纷纷崩落。易听了诚的话，反而笨嘴拙舌地安慰起诚：

“是啊。不能再这么失望下去！一失望就没有止境了。我们做个约定吧，一定要满怀希望地活下去！”

诚觉得约定似乎太过简单，有展开论述一番的必要。尽管诚对自己

的多此一举有些羞赧。

“是啊。同时也是一个失望越多希望也越大的时代。无论怎样的狡黠或邪恶，都有可能成为希望的材料。为了制作一枚小小的希望之像，或许会被各种粗俗劣质的东西欺骗。然而，能从俗恶中产生杰作，不也是一件伟大的事吗？如果内心祈求失望则失望也会化为希望。人便是如此，只要心中怀有希望，就能暂且忘却对象的存在。”

十七岁的少年不知天高地厚地说“人便是怎样怎样”之类的话。易却兴奋地只点头。

六年之后。战争结束的九月初，刚复员的易早早去了K市的川崎家。退役之后两人还是第一次见面。诚在陆军是主计少尉(3)，易是海军下士。

秋后暑气尚浓的傍晚，两人在二楼伸向河面的凉台乘凉，回忆起雪过天晴的清晨和两人之间的约定。易偷眼看着诚。自从过了二十岁之后，泛青的胡茬和瘦削的鼻梁似乎加深了诚的冷漠。一双眼睛依旧清澄明亮。成年的诚白皙的面容下隐约透着难以言喻的黯淡。诚不健康的形象，是与他略微前突的下颌有关呢，还是与他圆滑得有如注了机油般善辩的巧舌有关？

诚木然地坐在那里听易没完没了的抱怨。偶尔像想起了什么，敷衍了事地晃着旗子一般，嘴角浮出微笑。渐渐诚对易的无聊不耐烦了起来，不断更换着坐姿。

“理想……挫折……绝望……啊，多么的千篇一律！然后又是绝望……理想……希望……。之后仍然是希望……非分之想……挫折……。究竟得摔多少跟头才能明白过来呢？从今往后我再也不上当了，绝不上当！”

第二天上午总算打发走易。诚换上久未上身的制服去了东京大学。出征前诚的学籍还保留在法学系。所幸的是校园在战火中并未受到多大损坏。走在郁郁葱葱的银杏林荫道上，远远望见一位胖乎乎的学生招着手向自己走来，原来是爱宕君。爱宕也在法学系。

两人感慨万分地紧握着对方的手。诚也觉得两人的握手确实是一件值得感慨的事。诚瞄了瞄友人的耳朵，耳朵似乎像某种奇异的生物，微微在动。诚揪住爱宕的耳朵大笑，爱宕也以同样的方式还击。如同野蛮人的问候方式，惹得憔悴不堪的路人也虚弱地笑了起来。

(1) Narcissus，希腊神话中爱上自己影子的美少年。

(2) Théophile Gautier（1811—1872），法国十九世纪唯美主义诗人、小说家、戏剧家和文艺批评家。提倡“为艺术而艺术”。

(3) 后勤军。主管军队会计、财务、军需等。

第七章

“你现在住哪儿？”爱宕问。诚说出征前租住的人家已烧毁，正不知如何是好。爱宕向诚表示这事包在他身上。爱宕又问：

“午饭吃过了？”

“还没呢。”

“去图书馆楼顶的天台如何？”

“好主意！”

两人一路感慨校园竟完全不像曾经发生过战争的样子。到了图书馆，沿着中央大阶梯走上去，再往旁顺着像灯塔内部一般的螺旋阶梯一口气登到最高处，外面便是楼顶天台。两人上到平台的最高处，打开各自的饭盒。盒饭的内容如实表明了两人当下的生活状况。诚的是白米饭、正值时令的秋刀鱼和煎蛋卷。爱宕的却是统一配给的、不知什么杂粮做成的黏土色的发糕。诚埋头默默吃了起来。诚并不是只顾自己的人。诚对细小琐事天性敏感，且内心对此非常蔑视的缘故。如今，自己早已不复是当年因内心冷漠而苦闷的少年，已经能自如地利用自己的冷漠。这种故作成熟的好强心也使诚选择了沉默。

诚在旭川担任主计少尉期间，在饮食方面也未有过不足之处。偶尔外出，在街上遇见饥饿的孩子捡起掉在地上的压缩饼干往嘴里塞，虽说吃惊，却并未由此引发作为军人应有的人道主义恻隐心。诚从这时开始，逐渐形成了以下观念。

唯物论所谓的社会不平等，是以固定不变的社会秩序为基础的财产不均衡为原则，并因此认为人的思想也同样具有固化性。虽然这一认识未必正确。出征前，诚曾在法学系的研究室里匆匆翻阅唯物论入门书时便有了如此认识。诚设想将唯物论与更早的唯心论综合在一起。举个浅近的例子。在苏联，党员、军人和忠诚的艺术家，其物质生活水准普遍高于一般群众，这样的做法，可以理解为对理想社会积极献身的一种奖

励。另一方面，老弱病残及孤儿也有一定的社会保障。后者可以将其考虑为维持理想社会的消极条件。然而，人的幸福感乃至满足感却是相对的。假如党员、军人和忠诚的艺术家的献身皆发自于内心，“喜悦”则是对其最高的褒奖而非物质报酬。另一方面，那些罹患不治之症的人，如麻风病人，为了抚慰心灵的不幸，在社会基本保障之外更需要物质方面的满足，以其不幸而要求更高的物质报酬。忠诚的艺术家与麻风病人，如果有面对面的机会，麻风病人或许会在艺术家不悦的脸上揉搓几下，请他也尝尝麻风病的滋味儿吧。不考虑给予不幸者物质上的救济，又何谈“唯物论”呢？或许科学能够解决这一问题吧。然而，如果科学能改变女人的美丑——这一关乎女人幸与不幸的头等大事，到那时，丑女将会失去“变成美人啦”这一理想实现的幸福，而美女也将失去“比谁都漂亮”这一现实的幸福吧。

诚所谓综合唯物论与唯心论的观念，其出发点首先在于将物质生活与精神生活截然分开。物质方面，即经济学主导的领域，为防止主观幸福受到侵犯（客观幸福本身便存在着语言矛盾），绝对不导入幸福的概念，仅允许近代司法的根本原则——契约自由原则的存在。一旦达成合约就必须履行，未达成合约则被搁置。因此，无所谓人道的恻隐之心，既无微笑也无眼泪。关于利息论的关键问题，从探究剩余价值学说的谬误之中自然会得到解决。所谓经济学，横竖不过是一根如意棒，说一声“变”就能小得放进耳朵任由摆布。唯物论本来是由资本主义社会“金钱万能”的偏见而衍生的私生子。可以说诚的认识还是有一定的先进性。诚从初始便认为，物质对人的幸福不起任何作用。在这一前提下，自然认为利息的存在天经地义。你若讲无产阶级，我便拿出麻风病人与斜眼女人的例子。

诚异想天开的理想主义，尤其表现在精神方面。正如唯物论用经济学理论来处理幸福问题一样。一提到精神方面，马上有人会急不可耐地联想到诚是否相信神灵。诚信仰的，仅仅是按照他本人的方式所思考的理性，以及由理性创造出的作品——法律。如此一说，又有人会草率地断言这位青年属于启蒙主义。然而事实绝非如此。

出征前，诚在大学里最感兴趣的是刑法学。众所周知，刑法理论自菲利[(1)]以来新旧各派长期争论不休。简而言之，前者以社会主义倾向者居多，认为刑罚应重视教育意义，偏向废除死刑；而后者注重作为公法的刑法本质，对刑罚的概念还停留在报应论之上，具有国家主义倾向。诚的理想社会便是利用了刑法内部相互矛盾的要素而构成的。

战后的青年，对于战时的学生们怀抱如此超越常规的梦想，确实有难以理解与想象之处。而关于诚的乌托邦的详尽解说，或可作为了解当时青年思想的一份资料。

诚认为，任何理想社会都存在犯罪。假使没有犯罪，则说明社会处在主观幸福平等观念的支配之下。换句话说，也可称之为主观不幸的平等。战争中，城市犯罪率急剧下降的原因，是因为能量被引向了战争，以及逃过枪林弹雨的幸存者对不幸的均一化心存幻想的缘故。如果A为了追求幸福或减轻不幸，杀死或伤害了B，或偷窃了B的东西，这一刻，平等幸福的常态便被打破而形成纠纷。现代法律将犯罪视为非常态，而将无犯罪的日常生活视为常态。诚的刑法则恰恰与之相反，将犯罪视为社会常态，认为唯有此才能实现日常生活的幸福平等化。诚将此命名为“数量刑法学”。在量刑方面，物质损害与精神损害皆用同一尺度计量。为此，首先将人的感情详细分化为几十种要素，对每一种要素赋予原子量一般的数量。诚认为个人对于事件的一切精神反应，都可根据这数十种综合要素做出决定。

审判采取当庭对审制。诚的观点是根据“数量刑法学”，对于酌情量刑、期待可能性理论、违法性阻却原由、正当防卫、紧急避难等例外减刑进行系统化和统一化，从而实现人们通过社会和法律所理解的对于“现实”这一概念所形成的固有意识的变革！案例如下：

（法官）A因何故要B的一万元？

（A）因为贫穷和失业。

（法官）二者共属客观原因，按规定从所受刑罚中扣除五十分。偷盗的动机？

（A）B在众人面前公然调戏了我的妻子。

（法官）明白了。“感觉受辱”，扣除八十分。符合“嫉妒”第十二项扣除二十分，合计扣除一百分。关于B，对其由于被偷窃一万元而造成的精神损失进行合理测定，并根据B的经济状况与被盗金额的比例核算的结果，共计一千两百分。在此基础上减去一百五十分，剩余一千零五十分。一千零五十分，禁锢一个月。

（A）小的知罪，多谢大人！

——如此这般，审判程序得以简化。此外，根据不同情况，精神伤

害如累计超过三万分，死刑也同样适用。以肉体的死来偿还精神上的杀人，以及以精神上的死亡来偿还肉体上的杀人，同样视为妥当的审判。诚认为死刑废除论简直是可笑的幼稚病。

诚之所谓的理想社会，完全排除了从道德层面对犯罪进行判定，一切仅以私法为依据。诚考虑到现阶段提倡刑法私法化这一远大目标有些为时尚早，当前的目标，首先是审判程序的合理化和简易化。为此，诚准备将“数量刑法学”的体系概略作为自己的毕业论文。

“合理性！合理性！”

“合理性”是诚的座右铭，也是诚的道德基准。

“迄今为止，刑法一直存在着诸多的谬论和不当。”诚如此作想，“犯罪的意义因事后悔改而产生再构成的偏颇，自首也被给予了酌情量刑的余地。但是犯罪难道不是一种行为么？为何不评估行为本身？那些事后的各种因素不过是风干了的标本罢了。在我的乌托邦（理想国）中，一定要将‘为追求自身幸福而行动并绝不后悔’这一条作为最高的道德准则。幸福的观念，应当导入刑法学而非经济学。一方面，物质的范畴之内，财富的不均等问题可忽略不计。如果一对一的关系上升到相对幸福问题的高度阶段，则由个人之间的财产争夺行为解决便可。犯罪行为如符合情理与正义便给予肯定。另一方面，由于否定绝对幸福观念，因同情他人贫困而发起革命这类荒唐事也绝不会发生。如果不升至犯罪，人道主义同情心将毫无价值。即使看见路边捡干粮的孩子也无动于衷，其原因即在于此。”

……

“哇，真丰盛呀！白花花的大米饭！分我一半。”

爱宕的声音惊醒了沉思中的诚。

“好啊，给你。”

诚心里一直期待着爱宕开口。听了爱宕的话急忙将饭盒里的白米饭分出一半来，放在饭盒盖子上递给爱宕。作为交换，爱宕也掰了一半发糕给诚，诚却难以下咽。

“看来粮食难的问题对你是毫无影响呀。”

“有空来我家吧，准保让你好好大吃一顿。”

重新回到和友人共享一粥一饭的秩序之中，诚感到久违了的安心。

初秋的天气格外晴朗。一阵凉风恰到好处地吹散了楼顶的暑热。两人吃完午饭，斜倚在楼顶天台的红砖围栏上放眼眺望。这一带未被烧尽的大约只剩下大学校园。远处的松坂屋、上野公园零零星星地残留了下来，却像漂浮在废墟海上的孤岛，显出不协调的丑陋，仿佛殉情而苟活的一方，剩下的唯有荒诞和嘲讽。反倒不如一览无余的废墟，或许还有一种视觉上的美感。眼前的废墟与欧洲式的废墟不同，更像旷野燃尽了篝火，一切平坦而洁净。俯瞰下去，仿佛收割后的稻田，闪闪发亮的瓦砾和废铁就像是永世长存的薄雪，泛着晶莹的光泽。长期被侵蚀和剥夺的大自然恢复了本来的面目，悠然地舒展成大字进入了久违的酣眠。

对今早报上刊登的天皇陛下访问麦克阿瑟元帅的照片，两人阐述着各自的意见。作为复员军人，对站在魁伟的美国人身旁矮小的君主的可怜相到底有何感想？讨论的结果是，两人对此都没有特别的感想。

“战争不过是一种为了开心而制造的残酷游戏而已。”爱宕感叹，“能与麦克阿瑟媲美的人，全日本恐怕都未必找得到吧。所以呀，日本要是赢了的话，照相时肯定会让陛下站在梯凳上只照上半身，或者把出羽岳[(2)]拉来当日本人的代表。”

“的确。”诚不由笑了起来。极少看到诚“不由自主”的笑。其实，诚自然而然地笑起来时还是非常好看的。“战争这种事，不会让人比之前更伟大，也不会让人变得更加渺小。在军队里虽说经历了不少事，要说长见识，不过是比以前对人有了更清楚的认识罢了。昭和十八年十月二十一号，东条在神宫竞技场的学生出征壮行大会上演说的时候还是‘诸君！左手执笔右手拿枪的时代到了’，入伍才不过一周，训示就变成了‘即刻投笔，奔赴战场’，真够可以的！从那以后，无论人如何丑陋我也不会再大惊小怪了。说实话，在战争中没学到什么新东西。”

“我觉得你的想法有些……怎么说好呢，有些故作姿态。”爱宕反驳道，“我还是预备军官的时候，冬天最冷的时节有四五个同伴被罚跳水池，队长说‘我先上，跟着我’，第一个跳了下去。以身作则率先垂范，下属的责任就是自己的责任。当然了，这也是一种宣传。换作你，肯定会说这是人性之恶吧。我倒是很佩服那位单纯善良的队长呢。战争也好和平也罢，善意和恶意，任何时候都错综复杂。善与恶，没有谁输谁赢的问题。善于利用“恶”便能促使和平，反之则引发战争。不过如此。”

“那不是和我的想法一样嘛。”

“No，No。我属于相信善意的那一方。理由嘛，这样做合算。你大

概不知道，自己的善意被人信任时是多么陶醉和开心呢。看来你还是太年轻，太嫩。”

“我讨厌妥协。”诚噘起了嘴。

“不是妥协，是生活。首先得生活下去呀……活下去！”

爱宕夸张地向天空伸出两臂。飘过的一片云在爱宕脸上洒下一片阴翳。

与之相反，诚露出不以为然的神色。爱宕觉察到诚的不快，连忙打岔道：“当兵前，你常提到的‘数量刑法学’怎么样了？”

“接着研究啊。在主计学校时也一直考虑这个问题呢。对于真理，我始终是忠诚的。”

爱宕心想诚那套“又开始了”。久别重逢的两人想说些什么，却接着讨论了一大堆连自己也觉得无聊的问题。

这时，从螺旋阶梯那边传来一阵带着金属音的脚步声，伴着年轻女孩的说笑。两人一起回头，只见楼顶出口上来一个女孩。女孩注意到已有人捷足先登，正站在那儿探头探脑。跟在后面上来的一位，正隔着前面女孩的肩偷眼看先到的两位。

爱宕招了招手，喊道：

“别站在那儿，过来呀！”

诚吃了一惊，凑近爱宕的脸小声问：

“你认识她们？”

“算是吧。”

“叫什么名字？”（请回想诚一高时代的那段插话）

“我怎么知道？”

说话间，只见女孩拉起另一个的手走近离诚不远的围栏边。在刚复员的诚眼里，女孩深蓝色的素色裙仿佛是世间最美好的东西。不过是一件普通的裙子，并没有任何独特之处。女孩柔软的指尖摁在被风吹得鼓起来的裙裾上，似乎下面有只小而活的动物。穿着白衬衣的上身，纤细小巧却挺拔端庄，宛如细细的铁丝撑起的白石竹花，透着一种人工的美丽。女孩感觉到诚的视线，尽量不看这边，只和穿着雪袴的相貌平平的女伴说话。

见女孩不答理，爱宕一时也找不到合适的词。诚看着爱宕抓耳挠腮的样子正觉好笑，却见爱宕故意大声道：

“她呀，战争中为了逃避征用，在图书馆工作呢。是图书馆借书处的管理员。”

正和同伴对废墟发表感想的女孩听见爱宕的话，条件反射似的朝着这边说：

“不许背后偷偷说人闲话，是男子汉就堂堂正正自我介绍一下呗。”

“好啊。我叫爱宕。”

“我是川崎。”诚紧跟在后面说。

“我叫野上耀子，请多多关照。”

雪袴女孩也在身后小声说了自己的名字，爱宕和诚似乎一致认为没有再问一遍的必要。诚很喜欢女孩落落大方的样子。

风渐渐强了起来。屋顶天台的风像放牧的羊群呼啸而过。女孩吹乱的发梢在细长的脸周围火焰般地纷乱飞舞。女孩声音明快而干脆，一双灵活轻快的眼眸，虽一眼能看出世故，却也没有丝毫的晦涩阴郁。世上如果有男人凝视着这双眼睛而相信了她的谎言，我倒是很想见一见此人。

四人（说是四人，其中雪袴女孩始终沉默寡言）一直谈着天。说起有一天早晨一睁眼，发现美国大兵进驻了自己从小看惯的街区那种奇妙的感觉。与理发馆的时事闲谈一样，没有触及任何男女之间的话题。空袭中，居住在大都会的小市民们放下了平时条条框框的拘束，人与人之间的关系骤然变得亲昵起来。此时这几位还余留着战时那种过分的亲近感觉。

“野上也在等待未婚夫复员吗？”

爱宕问。耀子随即答道：

“别开玩笑，我可不会爱上任何人。”

“那你爱啥？”

“钱！”

(1) Enrico Ferri（1856—1929），意大利的刑法学者。

(2) 出羽岳文治郎，日本的相扑力士。身高207cm，体重203kg。

第八章

对于初识的人似乎显得过于直白的问题，耀子却回答得恬淡而坦然。既不故作神秘也绝无自艾自怜，更没有哗众取宠的意思。也许是她声音清脆明快的缘故吧。

诚和爱宕接二连三地追问耀子“爱钱”的缘由，耀子细细说明了其中的原委。耀子生来不喜欢男人，甚至连接吻都难以接受，对此未婚夫也束手无策，最终因两人不合而取消了婚约。

耀子的父亲是九州帝国大学政治学的教授。

“啊！是野上先生？”

诚激动地叫道。诚对于“大学”“教授”等概念，就像猫见了木天蓼，有种本能的反应。平常桀骜不驯的猫一见到木天蓼，喉咙里便发出咕噜咕噜的声音，直拿身子往上蹭。

耀子家住在世田谷区豪德寺，在空袭中所幸未受太大的损失。野上博士平时与右翼政客交往甚密，生平不拘小节，生活确实算不上很宽裕。话虽如此，却还不至于贫困到让耀子行走坐卧考虑钱的地步。

耀子的回答倒是干脆明了。

“我呢，无法从精神上爱一个男人，只好尝试先爱上物质。金钱只是一种方式。之前未婚夫是个工科生，又穷又小气。简直都不知怎么说他才好。人倒是个美男子。不过，对男人的长相我可没多大兴趣。”(1)

这句话给了诚不少勇气。诚觉得这才是“精神上的女人”。

“世上还有你这样的千金小姐。男人爱钱，是因为女人爱钱的缘故，确实是真理呀。为了这一点，也必须想法子活下去。”爱宕又夸张地向天空伸出了手臂。不知何时已是阴云密布。望着女孩被风吹乱的头发，诚漠然地想战争已经结束，头发也该留长些了。

“你这是什么法术呀？”

两个女孩互相看着对方，笑着问道。爱宕当然知道自己的举动幼稚可笑，不过是为了讨女孩的欢心罢了。一看爱宕又拿出那一套，诚觉得有些厌烦。

“一定要活下去！”

诚再次眺望着眼下的废墟。都市的电车在废墟上奋力地向前疾驶而去。诚想象着飞驰的电车里挤满了浑身是汗的人们，内心有一种歇斯底里的感动。

“一定要活下去！”

(1) 植株中含有会使猫科动物产生舔舐、翻滚、流涎等兴奋效果的生物碱。

第九章

不到一周时间，爱宕帮诚在荻洼找到一户与房东合住的出租屋。诚感谢之余略略露出不满的神色。爱宕忙道歉说房子不在世田谷区内，实在是对不住。诚也不好再说什么。爱宕又追问诚之后的进展，诚坦白自那日起，一步都没迈进过图书馆的大门。听了诚没出息的回答，连爱宕也觉得泄气。

诚知道学友在自己面前一再说耀子的坏话是为了唆使自己反驳，因此尽量注意以免掉进他的圈套。原本爱宕对耀子的指责根本就没有对准靶心。据爱宕所言，耀子俗不可耐的物质主义，不过是天真的小姑娘用玩世不恭的哲学给自己涂脂抹粉罢了。然而，爱宕的话丝毫没有减弱诚对耀子的兴趣。爱宕曾说的“千金小姐”一词，对诚有着不可抗拒的诱惑力。“东京的千金小姐”，这一华美而轻薄的概念，既是成就地方才子的机缘，也是有如馥郁的香囊般的野心实质性的内容。这些具有稀缺价值的族类、这些花蝴蝶们，从不飞出自己的交际范围。除了先天居住在领域之内的青年，很少有人能与她们共度青春年华。在大都会东京，地方势力的秩序被吸收瓦解，即使是名门望族的子嗣，到了东京也会被降格对待。地方的青年想拥有与“东京的千金小姐”交往的资格，往往只剩下广为人知的女婿候选人这条狭窄的门路，而且还须大学毕业，在官厅或一流银行等有一席之地，在社会上混出头脸之后才能拥有资格。一旦结婚，对方便不复为千金贵体，这些少数的幸福者，不过是刹那间窥视到“千金小姐”的青春余晖罢了。她们的白日梦中，永远只有生来便注定成为他们男友的一群人。到头来这些可怜的小地方出生的才华超群的丈夫，只能扮演神圣得令人心生钦佩的绿帽子的角色。

诚从心底里瞧不起城里那些白痴青年。然而在轻蔑感的促使下所采取的对抗策略，却难以说是上乘。按照诚一贯的做法，首先开始描绘蓝图。

“先爱上那小姐，然后抛弃她。这将是何等伟大的胜利！当她爱着物质时，诚心诚意从精神上爱她。待她从精神上爱上我时，我便毅然决然

抛弃她。决不可忘记这崇高的使命！在我尚未有足够信心抛弃她之前，无论多么痛苦也决不碰她一指头！”

诚想起爱宕撺掇自己的话，不禁大笑。

“目前连肚子都吃不饱，哪有多余的荷尔蒙谈恋爱呢？只有像你这样饱食终日的人，才应该干这种事哩。”

从次日起，诚开始去图书馆。恋爱的优点是，既不花钱还能促进学业。诚从图书馆借来预习复习、判例研究、各学说的比较研究、法律条文解析，及其他对学习有用的相关资料与书籍，专心一意地在阅览室阅读。只有借书的几分钟及还书的几秒，才是与耀子短暂的“幽会”时间。诚说出书名时，或时而口吃或时而说错，还书时或颤抖着双手。而耀子的态度则如同从一开始就洞悉一切的镇定的护士。将书递到诚的手上，或从诚手中接过书。如此竟过了三年。诚的成绩不知是否与此有关，得“优”的科目打破了历史纪录。大学的研究室已向他伸出了橄榄枝。父亲听说这一消息后欣喜若狂，诚却保留了答复。虽然初衷未改，但在进入石库般的研究室之前诚更想充分沐浴室外的阳光，而后再做打算。

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的后期是为了生活而生活的年代。人们对于生活怀揣着各种梦想。通货膨胀，便是货币在做着白日梦。大量的不兑现纸币，也同样沉迷于醉生梦死之中。战争使人们不再对未来抱长久希望。人们为今日买来、或许明日便会腐烂的水果一般的梦想而劳碌奔波。过了今天不知明日的虚无的纸币，与今朝有酒今朝醉的欲望正是绝佳的一对儿。纸币仿佛患了肺痨时日无多的美人流盼的明眸，对绝望这一最为静谧的情感浑然不觉的人们，正欣喜若狂地欢庆着“绝望节”。简而言之，“绝望”便是人们逢场作戏苟且安生的“梦想”。

来自赝品“生活”的鼓噪声也不断充斥着诚的耳膜。他反省自己觉得多少有些惭愧。难道不是吗？迄今为止，自己的所作所为，与为了战事制订周密计划、整备武器、修建堡垒，待万事俱备，却发现战事早已结束的无能将军并无两样。

“你这人啊，简直和披挂着一二十层的铠胄、住在一二十道堡垒的城堡里胆怯的封建君主一样。别这样处处戒备好不好！虽然有时觉得你戒备森严，可仔细一瞧却也有蠢得不可救药的一面。跟你交往永远都不会觉得乏味无趣。看看你现在这个样子，就像害怕暗杀而苟活着一样。放心吧，不会有谁暗杀你的！你现在的生活方式跟活在黑暗时代的小国国王有什么两样？”

爱宕话里的“胆怯”二字刺痛了诚。“胆怯”“卑鄙”“懦弱”……这些正是诚最为忌讳的词汇。诚之所以如此，不外是尚未克服这些弱点。诚一而再、再而三地制订那些计划，说白了，都是逃避实际行动的借口罢了。

他在心里将那些计划从头至尾数了一遍，咂了一下舌。那里悬挂着无数牌子，上面书写着四个字：“悬而未决”。

“耀子那女人居然开口对我说，如果我有五十万能自由使用的话就跟我结婚。三年了，连接吻都不肯。当然，这也是我克制的缘故……话虽如此，可是她既没有辞掉图书馆工作的意思也不结婚。不知道葫芦里到底卖的什么药。”

父亲从财产里分了十五万交给诚，指望前途有望的儿子能学会理财。按照父亲一贯的做法是：“一言不发”地交给了儿子。这对诚来说是一个不小的压力。父亲心知肚明的沉默源于儒教的羞赧，在前途有望的孝顺儿子身上捞取道德的利润，确实是个简便易行的好方法。

自从耀子乍阴乍晴地谈起五十万元的事之后，诚将视若珍宝的十五万元从银行取了出来全部买了股票。战后正值财阀完成解体，实行股份公开，人们仿佛甩卖针织衫一样地抛售股票。一时间，连住在长屋[(1)]的大妈也不惜拿出私房钱炒起股来。依照报纸杂志的推介，诚购进了邮船、东芝、日清纺和发送电等公司的股票。没过多久便因劳工不安和资金不足的问题，损失了两万多。胆小的诚赶紧将股票脱手，总算收回了十三万。

鉴于这次失利，诚深切地认识到，如若正面与现实较劲儿，只能在社会坚固的岩壁上撞得头破血流。如此思考的危险性，是轻信一定有从背面绕道而行的捷径。不谙世故的青年落入社会的圈套，往往是一心想抄近路的缘故。

一九四八年，夏日暑气未尽的一天。诚在荻洼车站附近的旧书店物色有关法律的书籍，无意中拐进一条小巷。只见有家店铺招牌写着：“荻洼财务协会”。从外面看，像木造的简易三等邮局。外壁的旧木材涂了蓝漆，算是聊表了装潢的意思。看到牌子，诚想起最近常在报上见的三行字小广告：“受理本金五千以上月入红利两成绝对保本前教授责任监管大贯泰三荻洼财务协会荻洼站徒步两分钟”。

“月入利息两成！十万的话，一个月就能补上那两万块的亏空呢。”

诚的合理主义打着小算盘。“前教授”的头衔令诚联想到野上耀子，

觉得这简直是一个吉兆。估计连荻洼财务协会对这三个字的头衔能有如此立竿见影的效果也始料未及吧。

诚不经意地推开门走了进去。这不经意的决心不仅平添了几分勇气还令诚颇有几分小得意。一位四方脸的中年男人慌不迭地站起来迎接。中年男人长着与一张大脸极不相称的小嘴，扯着嘴角用演讲口吻说话的模样，给人一种诚实得要溢了出来的感觉。西装背心的下面露着下等士官的皮带扣。条纹浅色衬衣的袖口虽有些污渍，头发和小胡子倒是打理得很整齐。四方形的脸像刚刚刷洗过的砧板一般水滑锃亮。四坪[2]大小的事务所里摆了四张桌子。除了中年男人之外并无一人。男人走到诚面前说了句欢迎光临。没等诚开口男人便说道："您是来投资的吧。"随即向诚谈起协会的方针如何如何的稳妥坚实。

诚提出要见理事长，男人诚惶诚恐地"哈"了一声，预先向理事长表达了敬意之后，推开里间的磨砂玻璃门。几乎占了一面墙的书架。一位神情忧郁的小个子男人一脸凝重地坐在办公桌前。四方脸向小个子男人作了介绍，理事长站起身来阴郁地注视着诚，一面从桌子的小抽屉里取出名片，在桌面上推西洋棋子一般，将名片滑至诚的面前。诚吱唔道忘记带名片来。理事长的名片上赫然印着"荻洼财务协会理事长、N大学前教授、M报社评论委员"的头衔。小个子男人用略带悲伤的语调殷勤地请诚入座。在大学教授的角色中添加了"知识即悲伤"的要素，确实令人佩服。实际上，大贯理事长正患着痔疮。

"您是要投资吗？"

理事长用小得几乎消失的声音殷勤地问。诚听不太清楚，理事长又重复了一遍。如同一位轻易不为所动的分析家往往会做出超越常态的错误判断一样，诚像不谙世事的青年注视陌生人般清澄而饱含热意的目光，注视着眼前这位忧郁的前教授，擅自推测理事长的殷勤，是出于他对自己所从事的并非所愿的世俗营生的轻蔑。诚觉得自己也被连带着鄙视了一般，不由得局促起来。

诚解释自己刚售出了因夏季不景气而下跌的股票，手头还有十万现金，想请教一下有关两成利息的具体情况。

"股票可不行。"前教授脸上浮现出宽容的微笑。从诚怯生生的模样，已看穿眼前清瘦而带些神经质的青年是位"良家子弟"。"买股票赚不了钱，你应该用来投资。外行人不懂理财之道去买股票赌赛马，结果得不偿失。为保险起见，首先向您介绍一笔关于出口玩具的交易。为了赶

上美国的圣诞节，八月份必须完工。由于资金周转的问题正在筹措短期投资。现在正是好时机。近期我会给您附上出口玩具股份有限公司的员工股份权。现货抵押，三十天结算。先付您十二万元支票。要不要看看您的担保物件？”

这一句“您的担保物件”很令诚欢喜，便说：“那就去看一下吧。”“没问题。”理事长说着打开抽屉翻寻了半天。未经世故的投资者看到钥匙的数目之多，吃惊得瞪圆了眼睛。理事长穿上白麻西服上衣，戴上巴拿马帽。这位前教授一面仔细戴着他那缎带被汗水浸透而失去原形的巴拿马帽，一边辩白道：“我呢，就喜欢这顶帽子。在大学里，整整戴了二十年呐。”

理事长在前面先走了出去，像是探索似的摸索着向前的走路姿势，仿佛也表明这位协会经营者的稳重与牢靠。出了理事长办公室，不知何时，外面屋子的四张桌子已坐满了人。职员们一同起立，异口同声喊道：“请慢走！”

走在烈日炎炎的街上，插着绿纺绸旗子的冷饮店正摇着铃儿招呼客人。路过店前，前教授对身旁的诚道：

“这东西可不太卫生。”

诚跟在后面约莫走过了四五户人家，来到一个修车铺前。修车铺的大门上着锁，不像在营业，也没有挂店招牌。董事长示意诚绕到车库后面，用适才的钥匙打开后厨玻璃门的挂锁。门一开，一股新油漆的味儿扑鼻而来。

进去之后，里面是六帖(3)大小的房间。如山的玩具几乎堆到了天花板。从没有落上灰尘的样子来看，说是新玩具倒也不假。诚惊诧于眼前所见。门口的阳光照不到的暗处，无数双布玩具狗的玻璃眼珠在闪闪发光，多少让人有些悚然。玩具是如此的寂静，的确适合孩子的孤独。大人们更喜欢喧闹的东西。

诚忘记了此行煞风景的目的，走近堆积成山的玩具。倒不是诗兴大发，纯属觉得好玩而已。靠近天花板的横梁上，层层叠叠悬挂着圣诞节五颜六色的彩带，尖锐的金银丝戳破了彩带的包装纸，露出绿的红的黄的亮闪闪的花穗；货架上成排的玩具木驴不住地点着头；贴着玻璃胶带的玩具盒里，躺着睁大眼睛的巧克力色丘比特小人。诚拿起一只布玩具狗，在肚子上按了几下听了听叫声，蓦地想起理事长说过的话，微笑了起来。

“要不要看一看您的担保物件？”

诚满意地环顾着四周，目光停留在货架上五六个一捆绑在一起的奇特的玩具上。拿起来仔细一看，却是硕大的绿色铅笔型的东西。从中间打开，里面装着一套文具。原来是商家为吸引小孩做成的铅笔型容器。糊着绿色蜡光纸的侧面写着：“TOKYO-PENCIL”。诚静静地看了一会儿，一种难言的喜悦涌上心头。

“怎么样？还不错吧。”前教授道。

“确实不错！明天我一定把十万元带过来。”

第二天，作为十万元的交换，诚拿到了本票及担保物件的交付票据。

那是诚二十五岁的夏天。暑假临近结束时诚才回到K市，在家里过了一个星期。诚不在的这段时间，易加入了共产党。为此，父亲禁止易出入川崎家。诚权当是笑话，对表兄的事并未十分放在心上。诚没有邀易，又嫌和两个哥哥同去麻烦，便独自一人去了鸟居崎海岸。在那里遇见易的兄长，听说易去了北海道指导炭矿的纠纷。

诚回到家，一家人正在凉台上切西瓜。父亲毅吐着嘴里的西瓜子想起来什么似的匆匆问了一句：“那笔钱，之后怎么样了？”

“哦，那笔钱啊。我投资到一家百货出口贸易公司了。绝对没问题！”

此事便一笔带过。然而，担保中包括了那支铅笔的事，尤其是在父亲面前，诚感到一种难以言说的复仇的喜悦，似乎从父亲手里夺回了什么。

暑假结束，诚回到荻洼公寓之后去了荻洼财务协会。事务所的大门已被钉子钉死，招牌也拆了下来。隔着窗户望去，略略泛黄的秋日的阳光洒落在蒙着灰尘的地板上。空荡荡的屋里，连一把椅子都没有。诚又去了修车铺。后门没有上锁，屋里也是空空如也，看不见半个玩具。诚蹲了下来，看见地板上散落的金银线的碎屑，混杂在灰尘和稻草屑中闪闪发亮。诚久久地伫立着。

“啊——”诚突然放开嗓子大喊。四壁回荡着“啊——”的声音。诚将手插在衣服口袋里，踱着步子慢慢走出修车铺。脸色因愤怒而变得煞白。

“损失十万元倒不足惜。不过，没想到受骗的竟然会是自己！”

……如果有人听到这种话，定会因为诚这种不认输的说法感到不快。到底有没有办法挽回这十万元的损失呢？

(1) 狭长的房屋，一栋长屋隔成几户合住的大杂院。

(2) 明治时期的度量衡法。一坪大约等于3.31平方米。

(3) 日本的榻榻米的单位是帖。一帖相当于1.66平方米。

第十章

诚去找爱宕商量。听完诚的话，爱宕一副幸灾乐祸的样子。

“你告他们诈骗也没用。”爱宕说道，“这样一来，只能在纷乱复杂的骗局中越陷越深。首先，钱是绝对回不来了。好在才损失了十万，你就死了心吧。现如今，也许银根有些吃紧，可是民间还是乌泱乌泱的有不少游资。你不过是其中的一条被钓了上来做成生鱼片而已。别老想着自己的损失，下回你来钓鱼，把那十万钓回来不就得了。”

“那你说该怎么办呢？现在这样我怎么有脸回老家。”

“所以说，咱们要更为巧妙地模仿那些家伙的手段。三行小广告就钓到了你这样的冤大头。可想而知，跟你一样的笨鸭子肯定还有不少。只消在报上登个广告，就可以等鸭子背着青葱跳进锅里了！”

说着，爱宕环视了一下屋子。自从战争中遭灾以后，母子俩一直租住着亲戚家这间四帖半的小房子。就算鸭子上了门也难免心生狐疑吧。

不得不为生计奔波的爱宕，看诚平日里的一举一动无不透着逍遥自在，而此刻在自己面前露出消沉沮丧的样子，不由得心有不忍。爱宕的同情心并没有恶意，即使偶然促成了某种结局，能作为谴责他的理由吗？世上有一种幸福的人，无论其动机如何质朴，结果总能为自己带来利益。这类人没有必要为自己的善意而心怀畏葸。

两位涉世不深的青年互相争着谁更有见识。相比而言，从自身的经验持悲观态度的诚略胜一筹。然而，诚内心期望的却是友人能将自己悲观的论点逐一推翻。这一点，生性乐观而头脑灵活的爱宕恰好是最合适的人选。

“不如咱们自己行动起来。要是干得好可就大发了。从最低限度的本钱开始，就算失败了也不会有什么大的损失。你现在手头还剩多少钱？”

“三万。”诚老老实实地回答。

“我只有三百块。”爱宕付之一笑，说道，“作为补偿，直到从你那儿

领到薪水为止，我白干活儿。”

爱宕有个远房叔父经营着一家和“荻洼财务协会”相差无几的公司。对叔父的赚钱方式，爱宕一直很感兴趣。诚的事启发了爱宕。爱宕的意思是，如果将“亮钱”[(1)]按日息两元借出去的话，绝对有赚头。诚一听转忧为喜。

“租赁事务所加上在报纸上登广告，三万块不知够不够？”

“租房的事交给我叔父好了。还有，要是万一忙起来没时间记账，还需要一位管财务的人。最好是与你有关系的女人，年纪尽量大些，这样比较靠得住。”

爱宕将他从叔父那里听来的现炒现卖。也许是与他年龄相应的自尊心作祟，诚觉得爱宕的话音里像是说自己“可惜你没有那样的女人”。话进了诚的耳朵又进一步被夸大成“如果没那样的女人，将会危及自己的事业和前途”。

诚从爱宕家告辞回到住处，孀居的房东太太上楼来送茶。诚打量着眼前的女人，蓦地想到自己和这女人之间至今未有过任何瓜葛，突然感到一丝莫名的屈辱。

也许会有人奇怪，难道二十五岁的诚竟如此清心寡欲吗？其实遵循“合理主义”的处方，他也曾常去妓院。每每这个时候诚都强压着自我嫌恶，带着合理的满足感走在归家的路上。夜晚的星空、夜空的云、街边的树，为了让这一切看上去具有美感，诚甚至摇身变成了实用型的临时雇佣的诗人。诚还为此在日记上写了短歌、俳句和即兴诗。真正的诗人，也许会因对方强迫不得不作出美丑的判断而感到痛苦，却绝不会为了让丑恶的东西看上去美好而说服自己，他们并不是以此从内心觉出美的便利的机器。妓院并没有使诚的人生变得更为丰富或者贫乏。从根子上他对妓女是鄙视的。当然，对于他这样怯懦的青年，鄙视是不可或缺的武器。

诚仔细端详着眼前三十五岁的寡妇。

田山逸子是三个孩子的母亲，与相貌平平、年近三十还未出嫁的妹妹从早到晚靠踩缝纫机过日子。姊妹俩承包了百货店小儿用的围兜业务。在半圆的围兜上镶褶子的布花边，是老姑娘的妹妹手巧。在外推销和与批发商打交道，逸子却很有一套。在真心这点上，没有人能比得上这微胖的鸽子般的女人。逸子诚心诚意，老实厚道，浑身一股质朴的韧劲儿。这样的性格反而使逸子没了男人运。据说有一回，逸子对四十来

岁的批发商说："我呀，看见秃头的人，总是反复叮嘱自己绝对不能笑话人家。谁还不秃顶呢。我也一样。您看看，被头发遮起来的地方，对对，就在头缝那儿。看着了吧，不大的一片。梳髻子的女人呀，二十岁就开始脱发的并不稀罕呢。"

逸子向对方如此表达爱意，让人诚惶诚恐。与一般女人更为不同的是，逸子虽然只有三十五岁，却让自己相信已过了四十，以求安心立命地过日子。万一有什么事，一想自己才三十五，反倒像捡了大便宜似的高兴。

"怎么了？不要老盯着人看嘛。不像川崎先生平时的样子。"——逸子说着垂下了眼帘，将茶托轻轻放在榻榻米上。将端茶的圆盘抱在怀里，柔软的下巴顶在托盘的边缘环视了一下屋子。

"屋子总收拾得这么干净。"

诚一面仔细翻看德日词典一面说道：

"孩子们都睡下了吧。"

"嗯。"

诚的预谋使他的羞耻心进入了休眠，并鼓起了勇气。现实在冷静地要求自己，至关紧要的事是，为了钱，必须征服眼前的女人。而眼前的逸子正是最合适不过的人选。

有了这堂而皇之的理由，诚这才自由自在地海阔天空起来。想象眼前稍显发福的女人穿一身别扭的西服，端坐在会计科长宽大的安乐椅里。想象自己的所为竟有如此戏谑性的魔力，不禁喜上心头。

诚穿着白底蓝纹的浴衣，仰面一骨碌躺了下来。头刚巧碰到逸子的膝盖。逸子直往后躲：

"你到底怎么回事呀？肚子不舒服？"

诚觉得再死盯着看下去有些不妙。索性闭上眼睛，伸手捉住女人的和服下摆，装作误以为是袖子拉了一把。诚绝非膂力强的男人，女人的身体却似乎有加速度似的，在榻榻米上如雪橇般地滑了过来。

女人先是奋力反抗，渐渐地用默不作声暗示了应允，事后也并不絮絮叨叨地烦人。

除了妓女之外，诚对女人并没有多少经验。这件事在教育意义上，除了给他留下任何时候都能如此顺利得手的误解之外，丝毫没有征服女

人之后的快感。也算是两厢抵消了。

两三天后，去察看事务所时，诚特意带上了逸子。见到爱宕说道：

“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田山逸子小姐，今后由她来担任我们的会计。”

“会计是不是很难呢？不知道我行不行？”

“没什么难的，只要管好账簿就行。”

爱宕吃惊地回答。

(1)　从第三方借来用于公司注册登记或运转的钱。

第十一章

事务所设在中野区本町路、锅横市场一角临时搭建的两层楼里。爱宕的叔父曾是满洲浪人，与这一带的头目在满洲就有交往。由于叔父的面子，月租两千外带家具还免去了租赁所需的礼金，可说是开门大吉。诚冥思苦想了一夜，将公司命名为“太阳商社”，还设计了象征旭日之光的社徽，赢得了两位职员的一致好评。公司开张的日子是一九四八年十月十六日。

诚拿出了一万五千元的资金，尽数投给了二流报纸的两行广告。广告的文案如下：

游资月利一成五稳健第一

中野区本町路四三八太阳商社

虽说如此，诚自己对公司的前途也并没有太大的期望。如同儿戏似的生意究竟能不能做下去？广告登出去的次日，没有一位客人。勉强说的话，人倒是来了一个。只不过是当地的混混儿来收“秋祭”的募捐，被索要了五百元。第三天直到下午也没有见着一个客人。秋日的阳光照进空落落的事务所，三人坐在屋里，该说的话已经说尽，谁也不搭理谁，默默地翻看报纸。

谁心里也没个准儿，便向社会这一无形之物垂下了钓竿。

浮子会动吗？

依然没有动静……诚不安起来。头一次感受到鲜活的“社会”的存在。这一无形的存在，像阴郁而沉默的黑暗巨兽盘踞在墙的另一边，鼓动着脉搏、吞食着水和食物、发情、酣睡。与此相比，人却是如此微小无力。大多数成为劳作者，或被奴役或成了谄媚的商人。现代所发明的各色各样的幻象中，“社会”是最具人类属性的。人的原型，只能从社会而非个人中去寻找。原始人的欲望，生存、运动、恋爱、睡眠，这一

切，在现代社会中均已被“社会”取代。人们争先恐后地翻阅报纸上的社会新闻，只是为了探明这位“原始人”每天清晨的生态和动静。说是用人的欲望倒更为贴切。那些想飞黄腾达的野心，不过是试图使自己变得更像主子的野心而已。

在这煞风景的空房间里，三人竖起耳朵聆听，捕捉着哪怕最细微的声音。虽然觉得可能性不大，却仍痴痴地等待，宛如将身心囚在临时搭建的牢房里。没多久，诚起身在事务所里焦躁地走来走去。将水壶从电热炉上拿下来，凝视着发红的电热圈。逸子过来倒茶，轻拍了拍诚的背，低声道：

“不要紧的，你别着急。”

诚没有作声，回到桌边又拿起报纸，却看不进一个字。诚将报纸四折，继而八折，十六折，最后三十二折，执拗地将报纸折叠得不能再叠下去。

“这种时候，最好的办法就是倒立。”爱宕建议，“倒立最有效了。”

“我可不会倒立。”

“哪有不会的？靠着墙就很简单啊。”

爱宕没有多想在墙脚倒立了起来。沾在鞋底的泥沙掉在了脸上，又赶紧起来找逸子要手绢，帮自己擦掉进眼里的沙子。诚禁不住爱宕的纠缠，弄净鞋底的泥，也倒立了起来。听得逸子慌忙制止：

“糟了糟了！好像有客人来了。”

“什么糟了。公司有客人来难道不是正常事嘛！”

诚和爱宕不信真的来了客人，接着练倒立，听见磨砂玻璃门的响动这才张皇失措地站了起来。窗外有人问：“有人吗？”所幸客人看不见室内。逸子答应着打开了小窗。

瞬时诚发挥了演员的本能，和爱宕在预先布置好的位子上各就各位后，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狭小的事务所内只有一张办公桌、茶几和五张椅子。最里手隔着胶合板的是榻榻米的小房间和一个洗手池，恰好装作放置着保险柜。办公桌上排列着诚和爱宕的经济及法律的书籍。诚坐在桌前，爱宕坐在旁边。

客人进来之后，逸子先引见给爱宕。从来人的举止一眼便知是刚领了退休金，像是在政府机关的某个角落放置了几十年、被煤烟熏得又脏

又旧的废纸篓子。不管怎样，浮子终于动了。

“我看了报上的广告。”客人说道。每句话都伴着莞尔一笑，如猫狗善后的习性，给自己说过的每句话都盖上微笑的沙砾，仔细地处理。这也证明他是个受过苦的老江湖。

“到这儿来是准备商量投资的事项。想先问问情况再作考虑。”

从客人磨得油光发亮的条纹裤来看，不像拿得出一万元以上的客人。爱宕问道：

“您准备投资多少？”

“听完说明再谈钱的事儿才顺理成章吧。对不对？”

客人这一招似乎想让对方知道自己并不好对付。一旁的诚瞥见客人掏出便宜货的黄铜烟管，也心灰意懒了起来。

爱宕向客人介绍诚是该公司的董事长。爱宕从诚的学历，以及是千叶县屈指可数的大财主家的公子的家世，详细给客人讲了一遍。爱宕说话时，诚像听冗长的开场白的杂耍师，两手交叉放在胸前，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心里在琢磨客人脸上不阴不阳的浅笑究竟是何意。诚突然觉得有伤自尊，打了个手势，示意爱宕不要再说下去。

诚俯视着眼前几乎比自己矮五寸的客人丑陋的额头。诚平素最鄙视这类俗人。此刻，这类人的活标本就在自己眼前，露出盘算着赚几个小钱的猥琐嘴脸，心里越发生出难以抑制的轻蔑。其实，这种轻蔑与妓女对嫖客的态度不无相似之处。娼妇首先有必要怀疑自己是否性冷感。饱浸辛劳的肮脏的额头、教化得在任何时候都必须含笑的眼睛、磨秃了的扫帚似的寒酸的鼻子、咬字过于清晰而不住嚅动的嘴。过度的轻蔑与恐惧之情非常相似。因为诚真正恐惧的，是从这五十多岁的老男人身上看到自己的影子。

“我与这些家伙完全不同，”诚内心自言自语道，“我工作的目的不是为了生活。爱宕也许是，可我不同。我的使命是为了更接近真理。一旦数量刑法学的体系完成，不久之后，将会为我带来东大的学位及教授的头衔。现在的我，只是在实践我的理论体系而已。”

这一刻的诚似乎忘记了自己“要活下去”的决意，变得神情冷漠起来。生性敏感的人为了维护自尊，往往态度会变得僵硬而不自然。当然，主要原因还在于这位演员尚不熟悉在舞台上表演。对方还未及开口，诚生怕对方将自己当成江湖骗子，抢先用怎么听都像大学讲堂上的

语调，尖着嗓门道：

“我不要求您相信我，不要求您完全信任我这个人（这句话几近尖叫）。但是，请您相信数字，请相信数学。这才是现代人应该信仰的东西。（客人似乎并未理解诚的意思，只是瞪圆了眼，从后槽牙缝里发出‘呲’的一声。）自通货膨胀以来，如今的社会比物，资更重要的是金钱。信用交易已经绝迹，取而代之的是现金。信用交易的场合，掮客即使手头没有一分钱，只要善于斡旋还是有利可图。如今一切都是现金交易，所以无论如何需要一笔‘亮钱’。掮客从A处进货卖给B，进货需要现金。这笔钱即所谓的‘亮钱’。货卖给B之后，自然会赚回差额利润。速借速还，就算利息高些也在所不惜。现在，银行制定了各种限制性的规定，个人很难从银行贷到款，并且自金融紧缩以来，银行只限与熟悉的客户往来。东京都内每天的无数交易到底靠谁？我们。靠的是我们这种商社！日息一元，十天一成，以复利计算的话一个月就是三成四分的利。商社一成九，顾客月分红一成五。三成四分减去一成九分等于一成五。请相信数学！”说到这儿，诚蓦地注意到冷冷清清的事务所，思忖着如何掩饰，又补了两句：“本公司一向以诚实为本，实实在在为顾客着想。公司的信条是与其将钱花在事务所上，不如用在顾客身上。二楼上还有四五个年轻人，现在都外出了。”

“嚯！”

“不是去看戏看电影，是带着钱看住掮客以防卷款潜逃。所幸的是，至今为止还从未发生过此类情况。”

“听了说明，我觉得你的话很有道理。我也就放心了。非常感谢！这件事就拜托你啦。”

客人打开公文包拿出一万元的一沓钞票。诚和爱宕目不转睛地盯着客人，心想至多也不过如此。却见客人又取出了一沓，接着又是一沓。眼见三万元摆在了桌上，两人为掩饰脸上的喜色颇费了一番周折。

将一个月之后用来兑换的三万三千元的支票递给客人之后，客人恭恭敬敬地捧在手心，对着桌上的三万元的钞票捆儿飞了个与年龄不相称的依依惜别的媚眼儿，差点就掏出汗巾儿洒泪挥别了。诚正惊讶，却听得客人叮嘱道：“这三万，就像我的宝贝儿子一样。老话说‘疼爱孩子就该让他出门经风雨’。你可千万要照顾好，别让他磕着碰着了。”听了这番话，诚更是目瞪口呆。

客人离开之后，诚竭力装作平静，脸上却透出掩饰不住的喜色。爱

宕和逸子也笑逐颜开，不住口地称赞诚的口才。究竟是理性的胜利还是策略的胜利？诚相信是前者，爱宕却认为是老天保佑的结果。现实主义的爱宕偏偏笃信天佑，不能不说是一种幸福。此时，轮到爱宕在屋里走来走去地思考。

“趁还没忘，川崎，你先在纸上记下来。”

“记什么？”

“咱们需要几个托儿。客人来的时候，屋里没有两三个先客，恐怕事情不太好办。得去找几个志愿者。”

“上哪儿去找志愿者？”

“问题就在这儿。”

诚想了半天说：

“对了！到大学去找演剧研究会的那些学生。让那些业余演员们也学学关于人生的演技。”

“好主意！”

诚的观点如下：今天能成功获取资金已证明了演技之必要。说是演技又不尽然。因为自通货膨胀以来，所有价值均被冠以了各种名目。只要手头有些小钱，人人都能当董事长或总经理。女人穿件裘皮大衣就成了上流的贵妇人。社会披着虚假的表象，人们反而轻易被蒙骗，从而维持着臆想的秩序。因此以演技作欺瞒，是对当今社会的礼尚往来，绝非诚所厌恶的马基雅维利主义。社会对于合理性的认知，首先是以“看上去合理”为前提。指引人们走向合理主义，将迷途的羊群赶进围栏里，必须具备狼的演技。为了使人相信，首先要令人变得轻信——退一步说，即使为了他们形成怀疑的习惯——也是至关重要的一件事。

“你什么时候成了社会改良家了？”爱宕调侃道。诚只好中途停止了演说，接着适才的念头，独自陷入了空想。

“看起来像那么回事儿。如果这其中有价值的话，或许是人们出于怠惰，将其暂且拉回现象界来思考的健全手段吧。因此，用反讽的手段、意识化的形式表现自身的怠慢，起用演员这件事确实是个妙计。如此做的结果，最终将认知赚钱这件事不过是某种怠慢的衍生物，是勤勉探求真理的一条途径。”

是否是谬论暂且不论。总而言之，第二天诚就去了大学找演剧研究

会的友人，帮忙寻找两位尽量老成些的男人和一位美女。友人觉得有趣，满口答应了下来，还约好自己也算作一分子。午后，又来了一位客人放下两万走了。

到了第三天，诚听完上午的课和爱宕一起去事务所上班。没过多久请的演员们到了。逸子隔着窗户向外看了一眼，折回来小声道：

“来了一位浓妆艳抹的女人！”

诚出去一看，演剧研究会的友人装扮成过时暴发户的模样，一只手搭在西裤吊带上，举起另一只手“哟”地打了声招呼。另一位稀奇古怪的家伙在文学系已读了十几年，怎么看都不像有钱人的样子。当然，也有最初的客人那样的实例。穿一身走形的剑领双排扣西服，西服的领子皱皱巴巴，手里拎着至少能装五十万的大提包。

花枝招展的女人，先进了门又折了回去，跟着前面两人走了进来。留着长发，染着红指甲，穿一身右半边蓝左半边灰的设计大胆的洋装。不敢相信，竟然是野上耀子。

“前些日子我也加入了演剧会呢。”

耀子向好久未见的诚打了个招呼。耀子的问候并没有引起太大的注意。可能她已告诉大家诚倾倒在她石榴裙下的事了吧。一旁朋友提醒她少开口，怕失去了威慑力，耀子便不再多说。大家还没坐稳，进来一位六十五六岁的老先生，惊愕地看着这些衣着华丽的先客，留下了五万元。客人一走，大家用爱宕带来的酒干杯庆贺。

第十二章

很早以前，诚非常憧憬浮士德。生性缺乏文学细胞的诚对于浮士德的解释简单明了：经历过一切世间之事，极尽人之所能的热情化身。这一枯燥乏味的解释，是关于浮士德理论上的理解，而理论的特征，则需要以时间为供品。

不需花费时间，是理论的优点也是缺点。花一两个小时对历史诸问题进行辩论与分析，随手就能得出一个荒诞无稽却道貌岸然的解决方式。理论的仇敌是时间。为了葬送仇敌，理论常向着未来。而未来的切实性却依赖于时间的切实性。这一点正是理论所难以容忍的。因此便做出理论也同样适用于未来的结论。

诚从浮士德中剔除了时间概念，对浮士德所追究的世界仅停留在空间概念之上。诚的理论即诚所谓的合理主义表现在对时间的恐惧，与其说是恐惧，毋宁说是想俘获时间。诚因此而焦虑不堪。

从一高时代起——更准确地说，也许早在他幼年时期就已萌芽——养成的习性与金融业的邂逅，几乎可以说是诚的命运。利息是被时间期限俘获的产物，诚的生活同样是时间的俘虏。

诚的日记，由于执拗的反省癖，时间被精心细致地分化。与其说是日记不如叫作“时记”。也许因此，诚将自己的日记称作“时钟日记”。

关于睡眠时间，诚并不记作六个半小时，而是以分为单位的三百九十分钟。他将一天详细分类并标注不同的符号。文艺是○，企业是△，“女性关系”（诚的用语）为□。以上各项更细致地分为五种。文艺，不言而喻是加号。企业和女性关系有加号也有减号。这里的“加减”并不意味着损益，而是依据实践道德目标的完成度来决定。诚的目标是所有项目都能成为加号。反省癖一旦面向未来，会呈现出一种奇怪的道德混乱。在逸子的问题中已看出端倪：在探求真理或其准备过程中，奸污女人，并非不道德的事。然而这种判断大多是反省臆造的无理狡辩之词；而事后的狡辩往往成为下一个行动的事先辩白。本人却没有意识到这一

切有悖于“数量刑法学”的宗旨。反省癖的弊端是令反省者贫瘠困乏，养成将曾经的恶行与将来也许会犯的错误混为一体的理论性的恶习。人在不知不觉间，或在清醒认知的情况下，也许会犯各种错误。然而在经验之中，完全同一的恶性并不存在。

不久，“太阳商社”的盛况已不再借助托儿。演剧研究会的演员们摇身一变成了公司职员。一个月后来取利息的那位老人，看到办公桌前坐的几位一脸不解的神色。约定的利息一分不少到手之后，老人又将契约延长了半年。诚接二连三动用本金，准确无误地支付红利、在一流报纸上刊登广告、电话、自行车、人员开支（演员诸君也开始要求发薪水）、接待室的整套家具、沙发……这些费用原本应当从贷款利息和借款利息的差额中支出。然而，相对于实质性的信用，诚更相信掩人耳目的手段——宣传的重要性。相信真理，而对真理之外的一切持怀疑态度。诚的这一信念，现在反过来用在了他人身上。换句话说，一切是那些利息按期到手便以为高枕无忧的人们自身的错误。不起疑心的人理当满足于伪装的信用。宣传的效果往往比内容实质更容易为人所信。现代社会，正如纸币已不可兑换，纯金、天然珍珠、名画真迹、牢固结实的家具、良心、手工纯棉织品、缝制的鞋子……反而会被人投以怀疑的目光。

耀子似乎有意无意地避开诚，工作一结束便和两位同伴匆匆离开事务所，不给诚邀请她出去的机会。诚最初怀疑她是否与两位同伴有什么关系，情况却似乎并非如此。

一天，工作中的诚写了一张小纸条：

“今晚六点半日比谷电影院门前见面。答复请写在纸片背面，并夹在文件中返还。”

写好之后递给了耀子。耀子读完，面无表情地用铅笔重重写了“YES”当即交还给诚。过程简单得让诚疑心耀子在捉弄自己。直到下班，诚的目光一直都在回避耀子。

季节已近十一月末，街边的树梢笼罩在冬日的暮色中。熙攘的人群在穿梭，空气里飘散着刚从衣橱取出的大衣外套淡淡的樟脑味。女人们的银狐或仿银狐的皮领子上也散发着同样的气味。行人的脸上，有一种最终认同并接受了这季节的安静祥和。这种表情仅限于十一月，带有几分哲学家的韵味，如同身边温暖的火炉，人们感觉到抽象思维变得如此与自己接近。在厚重的外套下，肉体像脱离日常生活而毫无责任感的干

燥的软木塞一般，灵巧而轻盈。

诚从有乐町步行到日比谷，正如软木塞一般脚步轻盈。从一高到大学，银座、有乐町一带总有一种不属于自己的陌生感。在街上走路能有什么讲究？诚却夸张地认为，如果不够潇洒脱俗，稍不注意连走路姿势也会被看出是乡下人。这种不幸的心理，原是战前落后区域留下来的产物。事实上，都市早已堕落到对地方没有威慑力的地步。然而地方却根深蒂固地保留着对都市的幻想。考究的窗饰、精致的咖啡屋、电影院、舞厅……或许你难以置信，诚在东京生活了六年，至今对这一切仍怀有原始的、莫名的恐惧。

在都市的幻影之中，意外的是诚却是一位庸俗的诗人。此刻的诚穿着新定制的西服和外套，身为“太阳商社”的董事长，自由操纵着四百万的集资及两百万的贷款。同时作为东京大学的学生，毕业成绩将毫无疑问地位列于“银手表组”(1)。多么风光！擦肩而过的学生和年轻人简直就是白痴。对容貌不太自信的诚，一想到这些学生们口袋的寒酸、学识的短浅，自卑心顿时一扫而光。没有谁能比自己更有资格昂首阔步地行走在银座的街上。上述的条件不具备的话，诚大概难以克服他的恐惧吧。较之于所冒的危险和付出的努力，这是多么微不足道的酬劳啊！

沉浸在完美的陶醉中，诚依然念念不忘复习对耀子的作战计划。

“在她追求物质时我要诚心诚意在‘精神上’爱她，而一旦待她在‘精神上’爱上我，到那时候，我要征服她并毅然抛弃她。在我尚未有信心抛弃她之前，无论多么痛苦也绝不碰她一指头！”

诚将这机械式的观念保持三年而不变，不能不说是一种天分。然而与其说是偏执，毋宁说是诚喜欢禁欲式的将自己紧紧束缚的观念更为恰当。即使二者并无不同，然而比起不得已而为之，诚更喜欢依照自己的意志行事。诚一直深爱着耀子。

远远看见耀子手中提着装乐谱的红皮包，在电影院门口等自己。诚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六点半，向来恪守时间的诚一分不差，准时到达。也就是说，耀子竟然比自己先到了。那个冷淡的女人居然能在约定时间之前就到，是太疏忽大意了吧。抑或有什么预谋？

对耀子来说，比约定的时间早到或晚到，不过是交通的不可预见性与自己的随意而已。这位恬淡而诚实的大小姐还未学会一次撒一个以上的谎。当她撒谎时，只能专注于一个谎言。

“川崎君真是个怪人，”耀子心想，“他爱我的事我早已习以为常，要

是他不改变态度说出讨厌我之类的话，还真不够刺激呢。”

诚飞速跑了过来，恭恭敬敬行了一礼。适才神气十足地昂首阔步之后，这一礼像最后的一笔漂亮的花押，倒让耀子不好意思起来。

“非常抱歉！我来晚了。”

“别这样。董事长低头道歉可让人承受不起！”

“别讽刺了，咱们进去吧。”

诚拥着耀子的背走进电影院，前一场影片大约还有二十分钟才能结束。两人坐在二楼走廊的椅子上等待。耀子见诚想说什么，将手指放在膝盖上的乐谱包沿上，当作琴键盘不经意地弹着，边问：“有什么话，说呀。”

“就是……”诚支支吾吾，用稍带抒情的语调说道，“我一直想问你，因为工作太忙一直没问。你从演剧研究会到太阳商社来究竟为什么？是你主动要来的么？”

耀子不假思索地回答了诚的问题。她的直白丝毫没有令人反感的地方，诚甚至觉得她的话透着说不出的优雅从容。

“没别的意思啊，觉得好玩儿就来了。你不是我的朋友嘛，是想帮你的忙啊。”

“你跟别人怎么介绍我们之间的关系呢？”

“介于陌生人与朋友正中间。”

“真服了你！我再问你一件事。自从你进了太阳商社，为什么对我特别冷淡？”诚是在试探耀子，担心和逸子之间的事，耀子觉察到什么。

“哎呀，我对谁都一样冷淡。对你也并没有特别啊。”

诚听到耀子单纯的否定反而很吃惊。生平最恨与别人相提并论的诚有意想引起耀子的不安，也不管是否会对自己不利，接着又问：

“你觉得田山逸子怎么样？”

“没什么特别的，人挺好的。”

耀子毫不怀疑的态度让诚有点快快不乐。

两人聊起电影和小说。耀子的博学很让诚吃惊。耀子似乎将世界上的小说全都囫囵吞枣地读了一遍。所幸只记住了书名，这才幸免中了小说之毒。幸亏有这些读者，小说才作为经典而借以留传下来。对自己炫

耀学问浑然不觉的诚，在这些泰西[2]诸多名不见经传的作家旁边，罗列了无数哲学家、法律学家及经济学家。正在上演美国音乐剧的电影院走廊，似乎顿时弥漫着图书馆森严的气氛。门突然打开。观众蜂拥而出，读书目录般的对话才告以结束。

电影开演之后，诚的目光不时投向坐在身旁的耀子。耀子的眼眸在银幕的反射下蒙上一层深紫色的变幻莫测的光泽。随着电影中肖邦的钢琴曲，纤小美丽的手不时在红色的乐谱包上弹奏着。诚想象自己在每一根手指的小酒窝上亲吻的情形，意识到自己是给身旁的少女发薪水的身份，幸福得几乎发狂。

电影是彩色的。剧中如运动选手般体格强健的肖邦，在白色的钢琴键盘上吐出乌梅醋色的血，不过是一场令人乏味的闹剧。然而诚不但满意，而且被深深感动了。看完电影，顺路去了咖啡店。为了不让女人小瞧自己，诚对影片作了一番酷评。这是诚在都市学会的陋习之一。

“你说的五十万的事儿，还记得吧？”

诚等耀子将小嘴儿张得又圆又大吃完了奶油蛋糕时说。耀子用手绢裹在手指上，像变戏法似的将沾在唇边的奶油擦干净，以惯常的不假思索的态度笑着答道：

“你问我的想法？还是那样呀，还是想要钱。你要是赚足了五十万就结婚。毕竟，你现在还是借款更多吧。”

“好吧，你等着瞧。过不了两三个月就能跟你结婚了。可是，你要钱做什么呢？”

“什么也不做。”

“要存起来？”

“要问究竟怎么花，你给我一千元，现在我就试给你看。”

“就一千？”

诚数了十张百元的纸币不解地递给了耀子。两人出了咖啡店，沿高架桥下的护城河畔向新桥方向走去。诚喜欢这条阴暗的道路，令诚忆起家乡的河畔。河面非常昏暗，唯有高架桥一侧的灯影斑斑驳驳地落在河面上。偶尔，省线[3]的通勤电车打破周围的夜色呼啸而过。夜风吹拂之下护城河的表情略微起了变化，车窗明亮的灯火映在河面上，拉出一条光的带子。

诚猜测耀子与自己在河畔散步的用意，对耀子一千元钱的用途所抱的好奇心，忽而有种谜底揭晓的感觉。为了不让情绪低落，同时也为了给自己打气，诚将手搭在耀子的肩上，耀子没有拒绝。

这时，石板路上传来牛车碾过的咯吱声。车夫赶着黑牛拉的空车走了过来。许是结束了一天的劳役赶着疲惫的牛回家吧。车夫吧嗒着烟锅袋，不知将去往城市的哪个角落，只不紧不慢地走着。牛像夜一般黑，腹部的皮沉沉的，帷幕一样耷拉着，每走一步便随着步子摇晃。

耀子让过了牛车。挂在车尾的饲料桶没精打采地晃荡着，撞在车身上发出钝响。饲料桶很深，里面的草料早已空空如也。耀子将手伸进大衣口袋，飞快地掏出一千元扔进了饲料桶之后，若无其事地接着往前走。诚惊讶地说不出话来。过了木桥往右折便是内幸町。走到木桥的桥头，耀子一脸认真地说：

“要是让警察发现可就糟了！这可怎么办呐？”

耀子的模样令诚忍俊不禁地笑了起来。说这话的耀子也跟着笑了。两人像孩子一样，脸颊潮热，眼泪笑得流了出来。

边走边用手背擦着眼泪的耀子说不出地俏皮可爱。到了铁桥下无人的暗处，诚迅速伸出手臂揽过耀子要吻，却被耀子推开，冷冷地盯着诚的脸说：

“为什么你要这样？做这些事不觉得无聊吗？”

“不不，不是这个意思。我觉得我们俩太像了，忍不住想吻你。”

“我哪儿跟你像了？”

“爱宕常说自己是为生活所迫才出来赚钱的。每次听他这么说就特别恼火。我赚钱可不是为了什么目的。”

在那之后，那个晚上平淡无奇。诚将耀子送至新宿车站道别，诚提出送耀子回家，被耀子回绝了。

透过窗户，诚凝视着渐渐消失在人群中的耀子的背影，不意想起一高时文学狂的友人曾提到过的一首散文诗。诚没记错的话，应该是洛特雷阿蒙[4]的《马尔多罗之歌》中的一节。孤独的男人为寻找“与自己相似的存在”走遍世界。遍寻无果之后，绝望地驶向黑暗的大海。在大海中遇见了洁白如雪的鲨鱼，男人的直感告诉自己这正是他苦苦追寻的存在，最终与鲨鱼举行了惊世骇俗的婚礼。

“如此说来，耀子是我的鲨鱼少女喽。”

诚自言自语道，嘴角的笑意引得周围乘客侧目。诚这才意识到自己正在电车里。诚有些难为情地环视了一下四周，注意到眼前座位上的客人似乎慌忙地避开了视线。诚仔细打量着这张似曾相识的脸。

砧板似的正方脸，一张与大脸不相称的小嘴儿，打理得妥妥贴贴的小胡子。不是别人，正是那个荻洼财务协会的男人。诚豁达地一笑打了个招呼：“哎，好久不见！”若是别的场合也许诚会更尖刻一些吧。此时的诚正沉浸在无上的幸福中，恨不能拍拍每个人的肩膀，倒完全不后悔自己的宽容态度。中年男人正犹豫着是否该说“你认错人了”之类的话，突然下决心似的站了起来，一手抓住吊环，弯下身子深深鞠了一躬。趁男人站起来的工夫，一位肥硕的绅士熟练地扭着腰一屁股坐在了让开的空座上。

从鞠躬时间的长度和邋遢样子便知是喝醉了酒。男人大声说道：

“我给您赔礼了！不是我的错，求求您饶了我，请您原谅我吧！求求您！都是董事长那家伙干的，不关我的事。我再给您鞠个躬，求您放过我吧。”

男人接着说：“你看看！”掏出脏兮兮的钱包，里面除了三张十元钞票之外一无所有。看着诚吃惊的样子，男人索性将皱巴巴的西装也脱下一半，从肩上到后背打着坐垫大小的难看的补丁，拙劣的针脚像缝的一块破抹布。乘客也不禁失笑起来。

“别笑！我身上可没有虱子。我是个很爱干净的人，隔一天洗一次衣服呢。谁要怀疑我有虱子，我跟他没完！”

诚为了不让逸子对自己起疑心，另外，也因为太阳商社都是年轻人，需要一位上了年纪的人坐镇，想探探他的口风，因此，当晚将这位醉汉带回了荻洼的住所。当然，还因为听男人在电车里说今晚得找个水泥管子过夜的缘故。

几日后，经过爱宕的同意，这位爱清洁的骗子被任命为“太阳商社”的顾问兼营业部长。他的名字，说出来会令人喷饭：猫山辰熊。多年以后，只要提起川崎诚，猫山便露出一脸敬畏，用谦卑的口吻强调道：“别看他年纪轻轻，却是个胸怀大度的汉子。佩服！”

(1) 成绩优异且人格出众的东京大学毕业生，可在毕业典礼上获得天皇（或其代理）颁发的银质手表，象征至高荣誉。

(2) 泰西，旧指西洋。

(3) 日本国营铁路的旧称。此处的“省”为政府机关单位，如“铁道省”。

(4) Comte de Lautréamont（1846—1870），法国诗人。

第十三章

翌年一月二十六日，太阳商社购入银座的办公楼，并以此为契机将商社改组为股份公司，并搬入银座。公司的集资总额已超过一千万，贷出款超过了五百万。报纸的广告也放在了三行广告中最显赫的位置。广告费增长了五倍，集资金额呈现几何式的增长。作为不动产投资，在银座拥有办公楼也是公司资金运营的一环。

诚之所以博得极高的信誉，完全是由于“章鱼红利”，即动用资本支付利息的岌岌可危的经营方式。就像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比起疏于来往的兄弟姐妹，往往会更容易信任经常晤面的友人。利息迟付一个月，投资者会满脑子惦记自己的本金，如果月月如期拿到利息，便会忘了本金的存在。

K市的母亲惦记久未归家的儿子的感情，便与这本金的固有观念类似。一想起诚的事，虚荣心就受到伤害。丈夫责备诚的不孝像触及了自己的伤口。每有患者谄媚地问起她那名噪一时的优秀儿子，母亲就会像是被问起了背着人偷偷送进精神病院的儿子，惴惴不安地答道：

“诚儿呀，挺好的，常写信回来呢。最近功课忙没时间回家。就是担心别把身体搞坏了，只有这一点让人放心不下。”[1]

如此回答的结果，反而让人怀疑有什么隐情。

并非母亲知道了内情或是掌握了诚品行不端的证据。只是给诚的房东田山逸子写信询问诚的近况，回信上说诚在银座松屋百货店PX[2]后面的“太阳株式会社”供职，这让母亲有些担心。逸子的信寥寥数句，却流露出一种自豪，令母亲更为不安起来。

母亲想进一步了解诚的详细情况，心里虽这么想，但调查儿子品行这种没出息的事要是传到丈夫毅的耳朵肯定会被痛骂一顿。母亲关在房里写了封快信，决心亲自去一趟邮局。站起身却又改了主意，将好不容易写的信撕了。心慌意乱的母亲又想不如给逸子打个电报，电文如下：“诚之近况还望详告。”立即出了门。二月中旬的一个风和日丽的午

后。她将标志上流社会贵妇人的银狐围脖收起来，只裹了一条素色黑披肩，像是去做什么见不得人的坏事，匆匆赶往南町路的邮局。

K市气候温暖。冬天从K市去东京经过两国站，两地的温差要多加一件衣服。可怜的母亲加快了脚步，脑海里全是诚小时候的情景，险些将盘旋在上空的美军飞机的轰鸣声误以为是昔日的海军。

推开邮局的门，新的念头又在脑海中闪现，母亲不由踌躇起来。小城唯一的邮局，当地名门望族的电报内容肯定会瞬间传出去，内容被无限夸大，到最后还不知被传成怎样的闲话。那个中年女职员一看就像是长舌妇。不行，电报还是算了……神经质的女人，不敢随手扔了电报纸，团成一团塞入和服的袖兜。

“还是回家写封快信稳妥一些吧。”

川崎夫人突感疲倦，在阳光充足的窗边的长椅上坐了下来。一位来取款的青年——因所取的金额非常之少，引起了夫人的注意——碰到对方视线时，青年微笑着打了个招呼。这朴实的笑容让夫人多少有些安慰，夫人嘴角浮出笑容，说道：

“这不是易君吗，好久不见了。”

“是啊，好久没去拜访您了。”

“哎呀，千万别这么说。都怪你伯父不让你上门嘛。”

“您就别提这事了。”

川崎夫人认为共产党不过是大学里出来的赌徒，其意识形态该谴责的理由不在于思想内容，而是好端端枉费了学到的知识。这也难怪，夫人的父亲是千叶医科大学的教授，她是学者的女儿。

夫人和这位远房侄子在咖啡店坐了小半个时辰，终于想出一个主意。事先不给诚打招呼，直接去那个可疑的公司找本人问个清楚。夫人自己一个人心里有些不踏实，约了与正好也去东京办事的易瞒着丈夫一同前往。这时，夫人才重新打量了一眼已长大的易。

“诚儿要是也像你这样健壮，晒得黑黑的该有多好。”夫人一说出口，立刻被母爱定律般的利己思想俘获，“不过，常言说人无完人。你要是能有诚的头脑该有多好。那样就不会加入什么共产党了。肯定的。……你们究竟要将天皇陛下怎样呢？还有，就是那个，你们是不是要图谋将可爱的太子殿下绞首呢？简直是胡思乱想，走火入魔！”

易对夫人充满感情的责难不知该如何应对，为了诚还是一口答应与夫人同行。夫人觉得像易这样诚实善良的好青年，就是因为和“坏人”交往才导致“身败名裂”，实在不能不说是一件憾事。从她关切的口吻中可以听出：被禁止出入川崎家对易俨然是一件“非常不利”的事。

保守党千篇一律的政见，像古老的水车在乡下无处不在。无论怎样崭新的思想，也不过是水流，只对水车的旋转起作用。保守意见正如念佛一样，魅力便在于无意义的重复。为避免读者无聊，川崎夫人的政治观点在这里就不一一赘述了。

两位地地道道的千叶县人，平日难得来一趟银座。川崎夫人给易买了条领带，易也不觉领带的品位低俗，马上系了起来神气十足地走在人行道上。夫人看着易的侧脸，觉得自己多少纠正了几分他的政治偏见。

“这可是积德行善的好事呢。”

她发自内心地感叹。一位乐善好施的虔诚的老女人便如此诞生了。

两人还未到之前，董事长办公室只有诚和耀子两人。百万以下的小笔交易已全权交给了爱宕和猫山。在耀子面前，诚一贯自称的“精神性的态度”已昂首挺进到游戏式的状态。眼下诚最大的喜悦，是让别人认为自己是个彻头彻尾的傻小子。眼前的处女，仿佛他刻意隐藏的柔软如小猫般的心在自己外部形成的具象化存在。因为有了钱，这位年仅二十五岁的青年，学会了像中年男人一样享受精神的嬉戏所带来的愉悦和乐趣。

耀子最近开始讲究起来，品位也与以前做托儿的时候截然不同，素净淡雅，不染指甲，化妆也以自然为主。有如此端庄秀丽的女秘书接待，来访的客人即便明知董事长佯装不在，也不会多做纠缠吧。忘了说明了，在改组为股份公司时，耀子升任为社长秘书。逸子因无法胜任大宗交易的计算，仍是会计科的普通职员。逸子为人谨慎，对诚与耀子之间的事从不多言多语。诚从逸子那的借宿处搬出，在筑地某高级公寓租了间房。偶尔，逸子会精心做些菜肴给诚送过去，然后随诚的意或在那里过夜。

职员们一致认为诚和耀子已有了男女关系，对逸子的超然很是不解。然而逸子却凭着年长女人的直觉，看穿了诚与耀子之间并没有什么。逸子了解诚强烈的自尊心，表面附和着同事们的臆测，一如既往地如奴婢一般装作无怨无悔，死心塌地地侍奉着诚。为了不让诚察觉自己并无妒意，逸子做出默默忍受着痛苦、欲语还休地仰着脸注视诚的样子，即使是出于怜悯，也足以使他吐露出引诱自己的话来。多亏了逸

子，诚才得以将掩藏在这引诱之下若隐若现的自我怜悯搪塞了过去。

透过窗户看下去是松屋PX背面肮脏的街道。耀子对着挂在窗边的镜子补妆。镜子深处映出办公桌后凝视自己背影的诚。诚盯着耀子后背上一连排纽扣，中间的两三个开着，大概是手够不着的缘故吧。没扣上的几粒扣子是如此可爱，也表明没有男人的手帮她扣上扣子，仿佛证明了耀子的纯洁与清白。诚几次想提醒耀子，却欲言又止。

耀子转过身半靠在窗边，露出淘气的微笑，描述诚从背后盯着她看的情形，调侃道：

“女人背上也长着眼睛呢。”

“对！十个吧。哦，不对，是九个。”

诚指的是纽扣。耀子笑着摇摇头。据耀子的说法，女人后背有十八只眼：六只是猜疑，六只是幸福，还有六只是悲伤的眼。诚对这类神秘主义完全不感兴趣，但还是像个傻瓜似的感叹了一番。耀子说着走到办公桌前开门见山地说：

“该给饲料桶放钱了。”

“捐多少啊？”

“这回五千就行。”

耀子像在说与自己完全无关的事。

“给，这是五千块。这可是第八次了吧。头一回是那次的一千。之后是一万，八千，一万五，三千，两万，一千五百元，这次是五千。”

“这种事记得那么清，说明你还差得远呢。别记着了！你要是怀疑的话再跟我走一次夜路，去找那头牛呗。”

“饶了我吧！要是看见你往饲料桶里丢进两万，我说不定会昏过去。到时候你还得照顾我才能回公寓。到那时，发生什么事我可就不能保证了。”

“看你，又乱说起来。提那种事有什么意思？你要是再说这种话我马上就辞职。答应我，别再说这些了。”

“好，我答应你。你想知道男人在精神上究竟能达到何种程度，我相信自己一定能合格。只有经你考验合格的男人才配得上你。这种理想的男人也堪称当代青年的楷模吧。”

“那还用说。女人提出各种无理要求，是自《竹取物语》(3)以来就有的老规矩嘛。”

“你说这些话时透着天真的眼神，我真的很喜欢呢。”

诚的真心与假意，连本人也无法分辨地交融在了一起。单从会话的字面上来了解，确实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川崎夫人一路听易讲述关于北海道的事。在都市的喧嚣中听着炭矿工人的悲惨生活，就像小时候听大人讲因果报应的恐怖故事。夫人专注地听着，不断地点头。听完之后，夫人的一番平易的感想让易不知如何作答。

“关于革命的事我也听说过不少，也不能说都是坏事。不过，革命就是把我这种柔弱的人弄到炭矿去劳作是不是？然后呢，因为革命，炭矿的工人过上了与现在的我们一样的生活。这可得好好考虑考虑。你想想，他们又不会用刀叉，可能会嫌吃西餐麻烦。如此一来，西餐厅的厨师和服务生就会失业，生活陷入了困境，然后又轮到他们开始闹革命。”

易停下脚步说就是这儿。夫人也停下了脚步。抬头看着被煤烟熏得有些发灰的二层楼房。横着一块招牌，中央画着太阳的笑脸，用粗笔横写着：“太阳商社”。字的下面写着“TAIYO　COMPANY”的英文字母。川崎夫人小声地读着，小心地注意着自己的发音。

楼前停着两辆小轿车，一辆达特桑(4)货车。从里面推开门急匆匆走出一个男人，钻进其中一辆的驾驶室，开着车走了。

“看起来生意不错嘛。”

不知内情的母亲对易说。易示意夫人看门旁的小招牌，只见牌子上写着：

美式金融公司

全国唯一专业金融株式会社

太阳商社

最高利率　最佳投资

急用者随时退还

快速办理小额抵押贷款

斯界一流　诚信可靠　经验丰富　欢迎合作

川崎夫人惊叫了一声："这可怎么办呐！这不是高利贷吗？"

夫人的教养使她立刻明白了这些文字所表达的含义。夫人推开门进去，易跟在身后。可怜的母亲，用眼睛四处寻找着被一脸络腮胡的恶汉驱使着劳作的学生服的儿子，仿佛狂乱的母亲寻找着自己被马戏团拐走的孩子。所幸办公室内拥挤嘈杂，并没有引起太多注意。

爱宕和猫山坐在最靠里的办公桌前。唯有两人的椅子是绿天鹅绒的转椅。身为董事的爱宕面前，是某姓名牌公司的总监。猫山董事面前正低头哈腰的是藤代机械株式会社的会计科科长。爱宕斜靠在椅子上，一只手拿着铅笔在桌面的玻璃板上随手划着数字，又用同一支铅笔边挖着耳朵眼儿，边听对方讲话。爱宕心满意足的视线时不时地落在新定制的英国呢绒的西装袖子上。胸前，钝金的太阳商社的徽章闪闪发光。为了避免因自己年轻而被对方小瞧，还用心蓄起了小胡子。翘起的胡子尖儿一触到气色红润的脸颊，爱宕的耳朵便不耐烦似的动了起来。客人呆呆地盯着耳朵，忘了说话，爱宕便催着客人接着说下去。

爱宕在商谈中常常会忘了生意的事，为对方的窘迫生出同情心。与诚的不同在于，爱宕无须告诫自己时时要保持冷静。即使是小笔贷款，爱宕都会亲力亲为，听对方述说悲惨境遇，有时还会发自内心地流下真诚的泪水。自己从事的是一项有利于社会的、出于人道的救济事业。近来，这种确信渐渐成为爱宕的坚定信念。选择能够接触诸多悲伤故事的职业，爱宕在心里不断回味着无以名状的幸福。没有比帮助陷入困境的人——这种想法当然是误解——更能感受到无上的喜悦了。因此，对于爱宕来说，催债无疑成了痛苦的事。而这痛苦，不过是对自己所得的喜悦付出的代价——爱宕如此鼓励自己。对对方手软，便是对自己的姑息。如此一来，内心便总是保持着恬淡宁静。

"原来预计绝对不会出差错的销售额黄了。与之相抵的已开出的支票，如果不能按时兑现，失去了银行信誉，这才是真正让人担心的事。十天一成五分，尽管利息有些高，还是希望能借到贵公司的这笔钱，至少先让支票兑现再说。请允许我用支票作担保，向贵公司借一百五十万……"

"没问题。"——爱宕考虑了一会儿，用令人信赖的口吻说道，"我相信你是值得信赖的人。我的直觉，是我的直觉这样告诉我。只用一张支票来作担保，在我们这儿还没有先例。不过，没关系，还是决定借给你。"

听完爱宕的话对方脸上的表情瞬间明朗起来，像清晨打开了窗户一样令人神清气爽。将钱交到对方手上的那一刻，爱宕的手因着喜悦而颤抖起来。帮助别人，的确是一件令人愉悦的事，更不用说还能带来利润。

爱宕近来说话时常爱用“世上还是好人多”或是“人人皆有佛性”，或“人与人之间重在相互扶持”等等的老话。这些为人处事的金玉之言，对爱宕已如一日三餐一般不可或缺。爱宕有时还大言不惭地说：“大学里学的那些怀疑思想，简直一文不值！”

“人世间——有一条大道。一条名为诚实的大道。在这条大道上，只管挺胸昂首地走下去！”

有时候爱宕对着比自己小一两岁的年轻职员如此训诫。事实上，爱宕本人对于诚实所带来的越来越大的利润有时也会感到惶惶不安。每当此时他便自言自语地说些不说也罢的废话：

“人呐，走正道反而有些不安哩。”

每逢有人夸自己精明能干，爱宕就觉得仿佛说的是与己无关的人。随口胡说惯了，不免对自己所说的话也将信将疑了起来。

猫山的办公桌前却与爱宕浑然不同，似乎空气里也弥漫着凝重的气氛。不知何时，猫山学起了他最敬重的大骗子大贯泰三的做派：听对方讲话之时，自始至终做出颓废悲伤的样子，屁股在椅子上挪动，却并不是因为痔疮的缘故；或是在对方说话的途中，突然发出牛咂舌似的山响的咂舌声；用悲伤的眼神瞥对方几眼；唉声叹气；或哀伤地、久久地垂着头……

听完客人的说词，猫山小小的嘴巴，已不似先前那样灵活，而是含混不清地喃喃自语似的嘟哝着。对方再次询问时，只发出“哦……”的一声，无趣地忍住哈欠依次翻看账簿，将对方的抵当贬得一无是处。然后低着头一动不动。过了好一阵，这才用无比悲痛的降服的表情说道：“好吧，那就借给你！”之后的过程更为漫长。猫山到另一间房的保险箱里取出钱，点清之后，为了让客人盼望的时间更久一些，猫山蹲在金库前从兜里掏出花生米，一粒一粒地咀嚼，总共要吃三十粒。

好不容易，那位会计科长将三和银行的股票七千三百股、藤代机械的新股两千八百股和旧股九千二百股作为抵押，以日息七十钱计，预先扣除利息之后，借了六十五万回去了。藤代机械的董事长藤代十一在日经联(5)中有很大势力，是财经界的名人。有这样的贷款人令诚非常高

兴，诚制作了一个名人贷款名簿，计划在夏天给各位寄去暑期问候的明信片。

电话声此起彼伏。职员已增加到十七人，在办公桌之间窄小的缝隙穿梭往来。身着黑色制服的女职员“哎呀”叫了一声，原来是拿账簿时不小心打翻了桌上的花瓶，黄水仙倒在了桌上，弄得到处都是水。“哎呀”的惊叫声旋即传染给了来客中的老板娘，老板娘跟着也尖叫了起来。客人以为是地震，满屋子慌不择路乱成一团。川崎夫人夹在人群当间，想找个职员问话也难。刚捉住一个人的袖子却被甩开，那人忙不迭地不知跑到哪里去了。

“看来诚不在这儿。”易说道。

夫人好不容易捉住了一个十六七的小工，问有没有一个叫川崎的东大学生在这里干活，小工只回答了一句“没有那种人，不认识”便溜得没了踪影。夫人正不知如何是好，碰巧看见从里间出来一位穿和服的女人，走到办公桌前坐了下来。夫人心里一阵宽慰，眼眶都湿润了起来。

“田山小姐！是我，是我呀！”夫人叫着。在震耳欲聋的电话铃和打字机声当中，逸子走了过来，不紧不慢地向很久不见的夫人问候。夫人顾不上平日的淑雅，不客气地打断了逸子的话，用近乎诘问的口气问道：“我要见诚，告诉我诚在哪儿？”逸子并不作答，只微笑着带二位上了楼梯。到了二楼，逸子敲了敲董事长办公室的门。里面传出诚“请在门外稍等”的声音。话音未落，母亲便气势汹汹地闯了进去。迎面只见儿子正翘着脚搭在豪华的办公桌上，惊愕地说不出话来。

让川崎夫人接受儿子是这家公司董事长这一不光彩的事实，着实费了些时间。夫人低语道：“到底是怎么回事！你居然瞒着我……不知什么时候……你竟然在这种地方……你怎么成了这样！”突然间，她脸伏在桌上啜泣着断断续续地说：

“诚，你到底是怎么了呀！放着好好的学不上，瞒着父母在这儿放起了高利贷。你就是赚多少钱，妈也不会高兴的。你让川崎一家的脸往哪儿搁呀？（这老套的哭诉，让满脸是泪的妇人沉浸在陶醉中。）你考虑过川崎家的名誉吗？满以为你能成为一名出色的学者，为什么要走这条邪路？”

诚向耀子使了个眼色，让她退出去。看着眼前母亲已变得稀疏的头发，充着血如凝视着他的老鼠般真挚的眼神，诚无动于衷，懒洋洋地解释道：

“我又没说过不当学者的话。等工作告一段落还会回到大学。经济这东西，光靠书本知识只能是一知半解，你要理解这也是研究的一部分，何必又哭又闹呢。”

诚说话之间愕然发现，自己对母亲没有丝毫感情。母亲令人不耐烦的哭诉中充斥着明显的利己主义，但也略微唤醒了诚对血缘的亲密感。诚恨不能拿起桌上的墨水瓶砸在母亲的头上。另一面，诚却对做不到这一点的自己感到愤怒。诚想，她的额头若是被墨水染成蓝色，这郁闷便能一举解决了吧。

易在一旁实在看不过眼，对诚说道：

“你母亲这样子也太可怜啦。你好好想想，如果有什么特别的理由，让你不得已成了高利贷者报复社会的话，咱们可以好好谈谈。”

“又不是《金色夜叉》(6)，我可没有小说里的动机。”诚冷冷地甩出一句，“既无动机也无目的。这样的赚钱方式，怎么就损害家族名誉了？”

易接着说：“先暂且不论家族名誉的事。即使没有动机和目的，放高利贷对社会也会产生不良的影响。肯定是如此。既然没有动机和目的，要是能将热情放在稍有生产性的工作上就好了。”

“你也学会讲歪理了？那你不是跟我一样了吗？好不容易有点儿个性这下也全没了。生产性？法律这东西从来就不具备生产性，难道你是否认法律的无政府主义者吗？想指责我？告诉你，弄不好你自己就会陷入自相矛盾！”

说完走近易的身旁，将易的领带拽出来在手里晃着：

“这是我妈给你买的吧？”

“真有你的！你怎么知道？”

“品位挺别致的，看起来很不错。你不可能有这样的品位。再说怎么可能有姑娘送你领带呢。”

在这里必须加上一句注释。诚所说的“品位”一词并无任何讽刺意味。诚自己所谓“有品位”的领带，说实话，也不是什么值得称赞的东西。

耀子进来，附在诚的耳边说了两三句话后又走了出去。听完耀子的话，诚的眼睛像捣蛋孩子想出了什么坏主意似的突然一亮。诚搀扶着母

亲，话里甚至有温情的影子。

“好了，别哭啦。我带你们去看热闹去。”

诚默默地示意让易也同去。

“我不饿，你别管我！”母亲误以为是请她去吃饭，叫嚷着，“我绝不会被你收买，别想用怀柔政策来拉拢我！”

抵抗着的母亲最终还是坐上了达特桑。听见诚不经意间说出的“我的车”又吓了一跳。达特桑前面，烧炭的卡车冒着滚滚的白烟。卡车载着四五个身强力壮的小伙子在前面开路，诚的车紧随其后。

(1) 据说章鱼饥饿时有食用自己触须的习性。指动用资本分红，伪造红利。

(2) Post exchange的略称。银座三丁目的松屋及四丁目交叉路口的和光百货均挂上“Tokyo PX”招牌，被美军征收为贩卖部，1952年返还日本。

(3) 《竹取物语》或名为《竹取翁物语》，是日本最早的物语作品。

(4) 日产汽车曾用商标。

(5) 日本经营者团体联盟，成立于1948年。

(6) 日本明治小说家尾崎红叶的代表作。1897年1月至1902年5月在日本《读卖新闻》连载。故事的主人公因所爱的女子背信弃义嫁给了富豪，为了复仇而成为高利贷者。

第十四章

“这是去哪里？”

川崎夫人不安地问。诚只说是带大家去看热闹便岔开了母亲的话头。前面的卡车上，小伙子们摆上了酒瓶围坐在一起。偶尔有人跌跌撞撞地站起来扭着身子跳舞。两辆车开到麻布，卡车在饭仓片町的公交车站附近一栋小巧的民居前停了下来。川崎母子一行也跟着停在后面。

诚率先踩着脚踏板跳下了车。鞋子落在路面发出的响声在川崎夫人耳中空落落地回荡着，像是空钱包掉在了地上。凭着母亲对孩子敏感的直觉，母亲看穿了自己的孩子并不幸福。

卡车上的年轻人一个接一个从车上跳了下来。在诚的指挥之下，两三个人绕到了房子后门。母亲注视着指挥官意气风发的背影。诚的背影与母亲送学生时代的诚出征时所看到的如出一辙，却不知如何定义二者的共通之处。对诚的“英雄主义”，如果用恭维的话来阐述，即醉心于虚构的天职，同时却时刻不忘鄙视这一天职的男人的激情。这种激情的有利之处在于，轻蔑的强烈程度常常会由虚构提升至现实。

夫人在易的催促下才下了车。诚像是回到自己家一样随意打开偏门，招呼母亲和易进去。川崎夫人大方地走了进来，还以为是黑市饭馆，对易说道：

“哎呀，连个招牌都没有。”

诚等不及年轻女佣带路，径自脱了鞋走进屋里。后面跟着母亲和易。两三个小伙子则守在门口。

一行人快步穿过走廊。夫人问儿子那几个粗鲁的年轻人都是干什么的。冬日的阳光照进房间，四周鸦雀无声。诚看到屋里连一张桌子都没有，咂了一下舌头。

“哼！竟然让抢了先！”

“奇怪？不像是饭馆呀。”

夫人回头对易说道。不知何时也被不怎么高尚的好奇心驱使。这里是不是饭馆已无所谓了。易亦如此。

走过了三间空房，只听先进去的女佣一声尖叫，接着传来另一个女人近乎悲鸣的叫喊声。夫人愣了一下停住了脚步，诚犹豫地拉开了隔扇。

十二帖大小的房间里没有一张桌子、一把椅子，唯有一张巨大的桃花芯木双人床，床脚朝着门放置在屋子中央。郁金色的鸭绒被堆在床的一侧，一个女人裹着床单蒙着头藏在被单里——从散露在外的头发上可以判断。女人的身旁，是一位身着华丽睡衣的中年男人，双脚的一半还伸在被子里，抬起了上身茫然注视着闯进来的人群。女佣早已没了人影。

“贵安！”诚问候道。

“贵安！”

男人尖着嗓子答道。一张五官过于完美的男人的脸。气派非凡却空洞无物。秃头，小而柔和的眼睛。

“哎呀，近来略感头疼，大白天也只好如此。让您见笑了，请坐！可惜寒舍连一把椅子都没有。您不介意的话，请坐在床上。”

诚不客气地坐了下去，被坐在诚身下的女人发出模糊的叫声，探出脸来。只穿了一件吊带睡衣，对满面惊诧的诚说道：

“哎哟！是川崎先生啊！”好像现在才知道似的。“那我起来啦。阿梅呀，把外套拿过来。感冒了可就不好了。”

女佣拿来一件华丽的黄貂大衣披在了女人睡衣上。女人仍旧厚着脸将脚伸进被子里，没有起床的意思。川崎夫人和易从隔扇的门缝里睁圆了眼睛偷看屋内。夫人考虑到教育上的不良影响，用手势制止易看下去。闲得无事的易不由吹起了口哨。

“还有其他人？”女人问。

诚佯装不知地答道：“没有啊！”

说完这句话之后，床上的三人陷入了沉默。邻居的收音机里传来铿锵有力的进行曲。男人伸出小孩般柔软肥胖的手从枕头底下抽出烟盒，向诚和女人让烟，自己点了一支。烟盒上雕着十六瓣八重表菊纹的皇室家徽。见诚盯着烟盒，连忙解释自己的财产只剩下这件天皇御赐的东

西。

这位泰然自若的大人物曾经是贵族。幼年时，从藤仓男爵家过继到角谷伯爵家当养子，姓角谷。其实也算不上败家。不过确实天生具有耗尽万贯家财的卓越才能。在月月有巨额利息收入的战前，这种人就像是制造出来的、与收入保持适当平衡的花钱机器。即使尽可能节俭，每月仍要定制十双鞋子，搜集根本不去阅读的原版全套著作。或是增设犬舍，或是给司机定制羞于穿出去的新奇制服等等。如此花钱的结果，战前养着六房姨太太，如今只剩下一个。主宅已被拍卖。饭仓片町的这座公馆，因名义转移在姨太太名下，这才免去被竞拍的命运。后来将这公馆也作了抵押来借贷。这位前伯爵，原本就全无贷款的概念，对他来说一切全是自己的收入。

“根据合约，我是来取抵押品的。”

“那就有劳你啦！不过，你也看见了，”伯爵像魔术师一般摊开双手，“一样东西都没有！你要拿走什么呢？从我这一文不名的人这里还有什么可拿？这个家就算强盗进来我也不怕！”

“那好，这里所有的东西我都会统统拿走。你用动产做了抵押，可你却擅自作了处理。既不付利息也不还本钱。今天，有不少年轻人正一腔怒火地等在外面。既然如此，很抱歉，只有来硬的了！”

“哎哟，这可有点儿过分了吧。”伯爵越发淡定地说道，“强制执行？你可知道，只有国家才有这权力。当今的法律可没有私人执行这一条。”

“你是从哪里知道的？”

“律师告诉我的。”

“是那个无证经营的律师栗田吗？”

伯爵脸上出现动摇的神色。栗田是伯爵染指的走私进口香烟的同伙。

“总之，今天我做的，是借了钱给人之后，还得自己来取抵押这种绕远路的事儿。如果契约无效，你得把钱还给我。要是没钱，只能靠国家的强制执行。一旦告上法庭，你干过的事被一桩桩翻出来，可不太好办吧。横竖都是一回事儿。今天，我先拿走那张床，对了，那件大衣也一并拿走。”

“啊？！”

“啊？！”女人和伯爵一同发出惊讶的叫声，面面相觑。

女人的脸色发白，连胸部也像失去了血色，将貂皮大衣紧紧裹在身上。不紧不慢的伯爵穿着肥大宽松的睡衣下了床，默不作声地走到廊下，在太阳底下做起操来。看似飘逸的伸展运动，却满含着透彻的恶意。诚不禁佩服起来。

诚探头向邻室的易说道：

“去帮我把门口那些小伙子叫过来。”

好笑的是，易像是尽自己的义务一般赶紧跑了出去。

没过多久，看守后门的小伙子也撤了回来，六个人一齐拥进里手的房间。诚很绅士地忠告伯爵，夫人要是喊叫起来恐怕对你不利，伯爵听了，从枕头下掏出罐装的黑糖饴，往挣扎的女人嘴里一气塞了三块糖，女人想叫也叫不出声。手下的人请示诚从何处开始动手，诚指示说先从羽绒被开始吧。

“来吧！让我们为权利而斗争！”

小伙子们喊着崇高的口号开始动手。诚在日常对职员的训话中，常常引用耶林(1)《为权利而斗争》中的名言。这些不甚理解其义的家伙，当作口号流行了起来。

三个小伙子拽起床垫，女人一下子滚落到榻榻米上。站在廊下的伯爵续上了第二支烟，自言自语地嘟哝：“风景很不错嘛！”在一片嘈杂吵闹中川崎夫人和易也走了出来。这时，几十张艳俗的春画从枕下散落到榻榻米上。

诚此时像电车里被人拥挤着却仍旧超然读着报纸的男人，皱着八字眉，对眼前的事漠不关心。心里只有恪守尽责的观念，诚不理会榻榻米上啜泣的女人，带着母亲和易径直走到伯爵面前，介绍道：

“这位是角谷伯爵。这是我母亲，这位是我的远房表兄。”

“您好！”

身穿睡衣的伯爵稍稍弯下腰，优雅地行了一礼。这一礼深深感动了旧时代的母亲，而进步青年易却露出不屑的神情。易在心里将适才自己还礼时鞠躬的深浅与伯爵做了一番比较，得出的结论是，虽说是意外的身体反应，弯腰的角度较之伯爵要小。易对自己的思想觉悟已渗透到条件反射运动这一点非常满意。

“那些画请留给我吧。”伯爵说。

“分一半吧。”

“诚，你这是什么话！”母亲这才回过神来训斥道。

小伙子们正要动手脱女人的大衣。由于带着几分醉意，手自然而然碰到了不必要的地方，不防被女人咬了一口，流出血来疼得龇牙咧嘴，其余五个人笑着齐声起哄。

“欸！为权利而斗争！”

“姐儿呀，还请您多见谅！这也是为着权利的斗争呐。”

其中一人袅袅婷婷地捏着嗓子学着女人的模样嬉笑。诚斥责快点干活去，三个人便开始搬运大床。竖起来的床将磨砂玻璃的灯罩撞得粉碎。

总而言之，这确实是一场好戏。诚两眼放着光，嘴角漾着笑意。诚意识到自己饶有兴趣时，继而又为自己的想法而感到羞耻。诚的道德观念是“在理性的座位上绝不允许感性来入座”。对于多数人来说，不过是一种不利己的惯性思维，诚却作为道德问题来看待。这也是川崎家族惯用的一套，总是将自己摆在高人一等的位置。

易却恰好相反。易渐渐兴奋起来，已失去了分辨力，被眼前半裸的、痛苦而扭曲的女人撩起的兴奋化为了冲上前去助同志一臂之力的精神性的亢奋。“伯爵”这一滑稽的称号，点燃了他体内的激情并继而转为强烈的愤怒，心目中，眼前粗暴野蛮的行为不知何时已成为正义本身。唯有借着激情才能实现正义的人，往往有这样的失误。而这失误却于他本人毫发无损。他想象着革命，为着从未目睹过的理想，像女人幻想神圣而疯狂的“燔祭”。正如人们常说的或书上写的：“他的血在逆流！”

川崎夫人注意到了易的变化，要制止却为时已晚。易冲上前去打掉小伙儿的手，用过人的膂力朝另一人胸前一推，将那人推倒在地。几个人误以为他要捣乱，杀气腾腾地将他团团围住。女人以为救世主降临，紧紧抱住了他的大腿。易施展出令人瞠目的敏捷的行动力，温柔地张开抱着自己大腿的女人的两臂，将女人光滑雪白的手臂，从大衣滑溜溜的绸缎里子的袖子里抽了出来。易剥下了大衣，蓬松地团成一团举过头顶，笑着向诚扔了过去。诚手忙脚乱地接住。易笑着叫道：

“看好了啊！讨债是这样儿的。”

一帮人这才明白了易的义举，一齐哄堂大笑起来，伯爵也被引得笑

了起来。川崎夫人本来就鄙视女人，这时脸上也浮出源于道德的法悦的微笑。易走到伯爵面前，一把揪住伯爵的衣领。

“你要干什么？放开我！”

“你想干什么呀？”诚不紧不慢地问。

“我怀疑这家伙到底是不是真的身无分文。要不，脱光了看看？”

“不要乱来！”伯爵依旧是一副自言自语的腔调。

诚装作没看见伯爵使的眼色，接着说道：

“好啊。动手吧！”

伯爵的睡衣旋即被剥掉，从大白蛆一样半裸着的上身的毛线肚兜里，搜出一只埃尔金金表和一串珍珠项链，易没收了交给诚。

在“为权利而斗争”的号子声中，一行人抬着大床。床的四角在墙壁和柱子上磕磕碰碰，堂而皇之地从十二帖的房间里抬了出去。诚一手抱着貂皮大衣，一手提着项链，彬彬有礼地向赤身裸体的伯爵道别：

“那我就暂时替您保管了。结账之后如果还有剩余的话，一定会送还给您。”

“让您费心了。”

就在这时，易无缘无故地用膝盖在伯爵硕大的屁股上顶了一下，伯爵一下趴倒在了走廊上。川崎夫人来到伯爵身边，恭恭敬敬地将睡衣盖在了伯爵肩上。这再三的关切彻底击垮了角谷伯爵，伯爵将脸埋在廊檐的圆草垫上哭了起来。

有些事总是难以名状。对某些人来说是革命，对某些人只是讨债，而对另一些人则是被蛮横地抢夺；有些人在看热闹，有些人仅仅当它是职业性的体育运动，甚至对有些人来说它什么都不是——一场喧闹的盛典就这样结束了。一行人分别乘坐载着床的卡车和达特桑小货车，得意洋洋地绝尘而去。

诚怕回来的路上母亲唠叨，让母亲和易坐着小货车，自己则和小伙子们爬上了大卡车。诚仰面朝天地在大床上躺了下来。周围又开始了年轻人喧闹的酒宴。诚将身体裹在姜黄色的羽绒被冰凉而沉静的缎子里。手指无意中触到失去主人的黄貂大衣的皮毛。诚对放歌高吟的嘈杂声并不介意。诚仰起头，冬日的天空被都市电车纵横的电线裁成巨大的网眼。天空中没有一片云彩。纹丝不动的天空，他的视野被肃穆与澄澈包

围。诚仰视着没有任何头绪的透明的蓝天，一种无可名状的嫉妒涌上心头。嫉妒天空是如此澄明，如此完美，又是如此的通畅。过了不久，卡车从新桥行驶到昭和大道，在烧毁的一座建筑物后面出现了一片云，诚这才安下心来。

(1) Rudolf von Jhering（1818—1892），德国法学家，新功利主义法学派的创始人。

第十五章

正如每个人都有充满善意的一天，自然也有被恶意所裹挟的日子。不知是否受了蓬松舒适的羽绒被、大衣及项链穷奢极欲的影响，仰面躺在卡车的床上回到公司的诚，酣畅的恶意、轻侮一切的欲望充溢在体内。

即使听惯诚日常冷酷的教义，认为残忍的情感膨胀是精神平衡的体现，也会感到惊讶吧。简单地说，面对今天发生的一切，诚丝毫不觉得自己冷酷无情。对这一点，诚非常满意。

诚想进一步试探自己。

回到公司，在二楼接待室等待自己的是母亲担忧而润湿的目光、因敬佩而闪闪发亮的易的双眼。在诚眼中，这些正是求之不得的猎物。

“别摆出一副担心我的面孔。”诚对母亲说，“一想到在某个角落，有这样一双眼睛盯着，会让人做噩梦的。”

“那就是你的良心啊！”可怜的母亲毫不示弱，“没错！我就是到了坟墓里也要盯着你。没想到你竟然变成了恶棍，更没想到的是将你抚养成人，得到的却是今天这样的报答。”

“儿子成功了，你难道不高兴么？”诚若无其事地回答。母亲哭了起来。

诚平静地安慰道：“看完好戏你哭什么呀！你不是也觉得挺有趣的吗？”母亲反省自己白天的所为，眼泪忽而变为自责的泪水。重新抬起头直视儿子的目光，仿佛女人面对引诱自己体验到意外快乐的男人，眼神中含着憎恶和令人败兴的抵抗。诚避开了视线。这正是川崎一族的眼神。仅仅因为如此，这一刻，便足以让诚觉出母亲的丑陋。

凌辱母亲的这番话，最初被易误解为诚是因为不能原谅母亲为伯爵披上睡衣的缘故。易也目睹了夫人的愚行，从那一刻起便对夫人有些轻蔑之意，因此对诚有偏袒之心。当易认识到诚是出于社会正义的热情，

更是佩服得五体投地。

拒绝了诚晚饭的邀请，忙着收拾回家的夫人叫易陪同回去，易冷冷地拒绝了。品位高尚的领带也似乎无力挽回易顽固的思想，夫人平静的眉头刻上了忧愁的印记。

“至少开车送我去车站吧。”

“好啊，没问题。”

夫人期待和儿子一同坐车去，但孝顺儿子只是给她安排了车，自己却留了下来。

听到窗外汽车的发动声，如往日一样，易微笑着回过头亲昵地注视着诚。诚已很久没见过如此纯真无邪的笑容了。诚心想，这笑容简直就是美丽的古董。诚将昔日的友人请到墙边的电热炉旁。

“你真是了不起！没有被骨肉亲情所束缚。”易在电热炉上烤着手说道。

“看你今天收债的情形，就知道没有一点儿私心。”

诚搓着烤火的手。窗外薄暮时分的街上，霓虹灯威慑似的一起亮了起来。诚有点不耐烦，却装作真诚的样子沉默着，内心只想知道这位远房表兄究竟能有多蠢。

“对那些腐败阶级，就要毫不留情地打倒在地。这才是崇高的事业。关于革命，我从中学到了很多东西呐。”

“对你能有参考那真是太好了，很高兴听你这样说。”

诚内心嘲笑着坐在办公桌前，在装着几枚纸币的信封上，蘸着墨写下“酬谢”二字。诚想象着将信封塞给易时，被激怒的易的表情，幸福得直想吹口哨。

“催债时多亏你帮了我，真的非常感谢。”

诚说着走到易的身边。

“数目虽然不多，但这是我的一点心意。多亏你今天挺身而出，帮了我们的大忙。”

硬汉的脸霎时因充血而涨得通红。信封取得了预料的效果。易张大嘴说不出一句话，有如被追捕而无路可逃的间谍，两眼直瞪着诚。从衣服下面鼓起的两臂可以清晰地看出，易正用生来为数不多的理性，极力

克制着自己动手。事到如今，易依然无法超越友情的界线。见此情形，诚不禁笑了起来。诚早已不相信什么友情，如果易没有认识到这一点，诚明显占了上风。况且，易为了克制自己，几乎用去了全部的理性。此时此刻，断然没有怀疑友情的余力。诚看穿了易绝不会向自己动手。

“你身上已没有一点人性。”

憋了许久易才骂出了一句。诚执意要将信封塞进易的口袋，易愤然转过身，推开门冲下楼。留下诚一人，在办公室的长椅子上躺了下来，细细回味着今天发生的一幕一幕，诚笑了。一种心满意足的、用奇妙的说法就是，家庭式的温暖的笑容。这位故作老成的戏谑家在炉边烤着火，目光祥和，体内有一种难以名状的舒畅。凌辱这件事是多么舒心惬意啊。诚心想，如同对于将军，战场才是他最适意的地方。

——这时，耀子捧着茶走了进来，惊讶地问：“客人都走了呀！”

第十六章

见耀子进来，诚心里忽而有一种莫名的感动。诚恳求耀子留在自己身边，语调中有种心情舒缓后的真挚。耀子半垂着眼帘坐了下来。

诚感觉从未像此刻这样爱着眼前这位纯洁无瑕的女人，然而他却认为此刻并非放任感情的时候。人是坚强的，亦是脆弱的。为了能够认识到优点往往暗示着缺点，还需要假以时日。他的自以为是，便是将这判断过于洁癖地驱逐于外的结果。他将与他年龄相符的甜美情愫与温柔，有意识地用夸张的形式发挥在了其他场所。无论学习成绩如何优秀的小学生，也需要一个运动场。然而诚的人生，则几乎等同于教室。谁能说诚老成世故呢？

诚吩咐了耀子两三件关于工作的事。诚温柔地注视着耀子，目光中流露出他所构筑的晦涩难懂的“观念性”的爱。人们对所爱的人抱有的观念，往往从初始便预感到其中的谬误。然而，有如动物在雪地上留下清晰的足迹，观念的印迹是切实的，即使之后发现了谬误，亦无法将这印迹消除。

诚在银座一带的酒吧很是风光。邀爱宕和猫山常去的酒吧叫“莫雷拉”。那里的女人，周末大都轮流陪诚一起旅行。诚这种与年纪不相符的博爱主义，被女人们在背后讲闲话时老套地称作“尝鲜”。某一天，女人们发现他送给所有女人的手提包全都一模一样，简直是怒火中烧。喜剧的策划是这样：所有的女人轮了一圈之后，某个早晨，诚打发送信的差使给每人的住处送去一份附着小花束的礼物。傍晚女人们在店里碰面时，发现彼此手中拎着的簇新的手提包，面面相觑，耳边仿佛听见不在场的看客在哈哈大笑。女人们极尽恶语地咒骂着。及至晚间，诚光临时，女人们却悲戚地多了一分竞争心，绝口不提谩骂的事，而是争先恐后地向诚献殷勤。

对这类女人，诚从不心存幻想。诚的刻薄，不过是不愿让人将自己当作乳臭未干的毛头小子的虚荣心在作祟。而上述的恶作剧，反而进一

步显出了他的幼稚。

“关于做人，”诚如是想，“处处提防着不被人嘲弄的生活之中，绝对要留出一部分无须戒备的空间。”——诚的意思是说，仅允许耀子拥有嘲弄他的权利。现如今，恐怕没有比这更为热烈而真挚的爱情了吧。

耀子小心地听着诚的吩咐。诚将今晚需要加班完成的资料交给耀子。看着这一堆庞大的资料，耀子不由得抬起头，视线与诚温柔的目光交汇在一起。耀子不明白为什么自己要做这惩罚式的工作，露出困惑的神情。

“这是明天一早要用的文件，看来你得加班了。”

诚重复了一遍。话音里透着不由分说的冷漠，不像是平素开玩笑的样子。耀子顺从地答了一声“好的”，抱起重重的一堆文件回到自己的座位。凝视着耀子纤弱的背影，诚只想从背后紧紧拥抱住她，哪怕帮她搬运一下沉重得几乎令她趔趄的资料也好。可是，他克制住了，旋即又为自己的克制而痛苦起来。诚拿起大衣和围巾，冲出了公司。

“车呢？”耀子吃惊地站起来在身后追问。诚头也不回地挥了挥手，打了一个“不要”的手势。直到走进熙熙攘攘的街头，那句“车呢”似乎还在身后回响。诚回过头望去，路上只有往来不绝的行人。

诚特意绕了远路，沿着大道往筑地的公寓走去。人生啊，当人们欲将其视作一场戏时，却被迫登上舞台，由此更加难以将其视作一场戏。因此，若不粉墨登场，则不可能在戏中生存下去。对于这一“可能”所抱的幻想，我们将其称为“人生”。

夜风渐渐猛烈起来，路上的行人竖起衣领加快了脚步。诚意识到自己挤在喧攘的人群中间，这些自己曾极度蔑视的庸众。这些家伙装着空饭盒的折叠提包、廉价的酩酊、通勤月票、皱皱巴巴的底裤和毛线肚兜、鼻涕、对可怜的妻小蓄谋的小小的反抗……为了蔑视这一切，曾拼却全力演绎着戏剧性的人生。此时此刻夹杂在这些人中间，诚感觉自己竟然是如此抽象的存在。

霓虹灯闪烁的街头，春天流行的披肩已摆上货架。夜店的女人正在用冻僵的手指拧着单杠人偶的发条。诚停下脚步望着人偶，回忆着是否是什么时候的抵押品。面无表情的人偶，直勾勾地盯着杂沓的人群。引体向上，翻筋斗，又引体向上……不断重复着同样的动作。

诚仰望从凋零的树枝间露出的一隅夜空。几乎看不清星星。不计其

数的霓虹灯将夜空染成污秽的葡萄酒色。合成酒广告的霓虹灯、夜总会的霓虹灯……在空气中哆嗦着，重复着单调的颤栗。诚不意想起了昨夜和初次光顾的酒吧女招待，在新桥车站后面的旅馆里做的单调运动。

朝着筑地方向走去。迎面过来一位身穿粗呢大衣的男人。脸色乌青，蓄着考尔曼(1)式的八字胡。男人一边的肩膀微微向上耸，走路的姿势很奇怪，像静悄悄的黑夜一般走了过来。近来流行不出响声的鞋底。擦肩而过时，外套底下吱吱嘎嘎的响声唤醒了诚的记忆，诚不禁打了个寒战。适才从公司出来时曾经和这个男人碰过面。一条腿是谙熟而精巧的假肢。假肢的男人也同自己一样，穿梭在拥挤的人群中，毫无意义地在城市的暗夜里游荡。

诚嗅到一种迄今为止从未允许自己拥有过的、具体性的气味。昨天像今天，今天又似明天一般，所有事物之上所具有的单调而顽强的具体性的气味。这气味在城市中无所不在，厚颜无耻地发着光，并将此外的存在统统打上“抽象”的烙印。唯有具体性，目空一切，高高在上。

“我与这种东西无缘。是的，从小时候起，这种具体性便与我毫无关系。”诚抵御着袭入眼睛的寒气，边走边思考，“我所做的一切，最终也不足以打破屹立在自己与世界之间的玻璃墙。想想看，在北极探险的大冒险家，一天总得上一次厕所吧。而我却对只字不提大小便的探险记深信不疑。”

反省的习惯，不过是切割成碎片的诚日课的一部分。回到公寓，在门口的棕榈垫上蹭着鞋底的泥，突然，毫无预期的欲念袭上心来。

打开三楼的房门，开了灯。遽尔萌生的欲念使诚的体内火一般灼热，身体控制不住地发抖。诚困惑不已。熄灭灯，穿着鞋和衣躺在床上，两手紧紧握住床头的铁栅栏。铁的冰凉让手心感到舒适，身体却受到一阵阵寒气的侵袭。诚起身点燃了瓦斯炉。紫色法兰绒般柔和的火焰，渐渐让诚的目光恢复了柔和。

诚想象着正在加班的耀子每一个细微的动作，雪山般的文件，仿佛是压在自己身上的重荷。必须做点儿什么。是的，还有工作要做。诚想着，在黑暗的屋子里走来走去，一不小心碰到茶几，将早晨忘记清洗的咖啡杯打翻在地上。诚拿起来一看并没有打破，反而加剧了焦躁。诚将杯里的咖啡残渣慢慢滴到手心。就这样毫无意义地又过了几分钟。城在桌前坐了下来，却无事可做。手不由自主地伸向电话。

耀子接了电话。耀子的声音在夜晚的办公室里回荡。也许是心有所

想，耀子的声音里似乎带着几分诉求的热意。诚简短地说明要事。资料有一部分需要修改，请她尽快将那几份文件送至他的住处。

接下来的几十分钟，有如死囚在等待执行一样漫长而迫不及待。这段时间里，奇妙的是，诚忘我地历数着非难耀子的每一个理由，得出她已然被抽象性所毒害的结论。大笔大笔的钱往牛车的饲料桶里扔，简直是岂有此理。那女孩对现实的报复行为过于随便，却不明白，对于现实，笼络的方式才是最有效的复仇……

年轻而充满偏见的两人会面的时刻终于到了。听到耀子的敲门声。仿佛细细品味注入耳朵的醇酒，诚的耳朵为这美妙的声音而醉了。耀子见房间漆黑一片，露出惊讶的神色，却仍旧在瓦斯炉前和诚面对面坐了下来，平静地取出文件。打字机的蝇头细字在瓦斯炉的火光下看不太清楚。耀子在一旁注视着无意阅读、只是怔怔盯着纸面的拘谨的诚。稍过片刻，开口问：

“是这些文件吗？”

“没错。”诚回答。

耀子接着又问起了诚，话音里透出世人谄媚地将之称为“母性”的自以为是的笑意。

“这么黑看得清吗？”

这句巧妙混合了媚态与挑衅的话惹恼了诚。

“你太不认真了！”

“哦？为什么我……”

“是的，太不认真！你与人生的关系是如此轻率随便。自以为是在玩弄人生，却没有意识到是人生像宽恕淘气的孩子一样微笑着宽恕你。像你这样谁都不爱的状态是无法永远持续的。避免被爱的危险，除了去爱之外别无选择。”

“没有任何人能够与人生结成切实可靠的关系。”耀子干脆地反驳，“董事长自己不也是如此么？你将‘合议必受约束’奉为宗旨，先以诚实将自己束缚起来。好比想捉黑猩猩，先绑住自己的脚来让它看，一旦黑猩猩模仿，便很容易捉住了。但是对我来说，对人生表现自己的诚实，就像掀开裙子展示一样，绝对做不到。我下过决心，对人生绝不表露自己的诚意。只在将大笔的钱丢进饲料桶时，才与人生发生关系，发生背叛的关系。……金钱从该有的地方移动至不可能出现的地方，这移

动的瞬间几乎让人痴迷。那一刻，我对亲手制成的这枚与人生相连的小小的绳结，像自己创造的小小的神灵一样崇拜呢。”

“你的理论，说实话就是处女逻辑。同时也是义贼与革命家的逻辑。你简直中了邪了。”

“随你怎么讲。我并没有轻蔑的意思，但也谈不上尊重。如果说相互依存的社会是一个圆圈的话，我希望自己是这圆圈上的裂缝。”

“裂缝是会立刻接上的哟！”诚继续说，“最初我的想法也和你差不多。但是这圆圈，蛇一样围成的圆圈，却是不死之身。平庸能够被救赎的，只是一瞬间而已。想以玩世不恭来挽救平庸，就像让当铺的掌柜去寄席听落语(2)，不过是让心灵得到片刻的洗涤而已。我一直在思考如何能长久持续的方法。那就是忘记目的。太阳商社憧憬着征服。依我的观点，就是为了争得蔑视的权利而斗争，这就是征服。对于某种价值，想征服它的目的，不过是想争取蔑视它的权利罢了。我的处世之道，就是忘记目的。为此，甚至可以诚心诚意地向征服的对象表示敬意。”

“能够忘记目的吗？”耀子冷静地怀疑，“即使是一刹那，我也不会闭上我的眼睛。因为女人有羞耻心。男人总说女人功利，是羞耻心让女人保持着清醒。况且，女人也不能够将‘蔑视’当作目的。”

“是生孩子的缘故么？”

“大概是吧。不过，对我来说还是很遥远的事。”

“可是，蔑视的欲望就像精神上的肉欲一样。精神无法生成肉体，所以才以杀戮的欲望代替占有的欲望。‘精神之高地’完全就是一派谎言，应该叫‘精神之凹地’还差不多。因此，在忘记精神上的目的期间，我们才多少像个人的样子。哲学家之所以能活到八十岁，是因为八十年间忘了哲学的目的。换句话说，能够如此，全是托哲学的福。”

“是吗？可是，你可不像是能够忘记的人。要是有忘记的才能，一开始就不会想那么多了。那些人比起目的来首先会忘记行为，因此才能在行为的另一头呼呼睡午觉呢。所以说个个都长得肥肥胖胖、脸色红润。董事长这么瘦，脸色也不红润，你是那种连十年前忘在电车行李架上的书都记得一清二楚的那类人。你总是对自己说不后悔。不过是蒙骗自己罢了，因为你知道你不能后悔。只要你后悔一次，就会像被打上沙滩的海蜇，所有的组织都会毁坏殆尽吧。不是行为推动着你向前。你的行为，如同货物从超载的卡车上掉落一样，从你身上不得已地掉落下来。你的行为是你记忆的剩余吧。你的体验可以说是太过浓厚了，所以需要

用行为的水分将其稀释。而体验这东西，如果一开始就不够稀薄的话，人是会很痛苦的。你的‘目的’、就是被你称作为了忘却的‘目的’，并非未来，而是过去。你的童年，大概是在使命感的梦魇之下度过的吧。从那时起，对你来说人生就像沉甸甸地压在嘴上的过于沉重的乳房吧。”

“真是令人叹服的人物论。”诚忍不住叫道，“对我而言，正如你所说的，人生的确是过于浓厚了。我也觉得如此。我想尝试达到人的能力之极限，且为此焦虑不安，其中原因就在于此。而且，（不幸）这家伙，没有过剩的外表却惯于以有欠缺的外表出现。因此，反而令人产生一种人生太过稀薄的幻觉，并为此而烦恼不已。”

“用猜谜似的批评来相互寻找对方的缺点，”聪明的女孩说，“既有益，也很有趣呢。刚才你说我是一个被人生以微笑宽恕的人。只有被宽恕的人才能随心所欲，想做什么就做什么。因为我们被宽恕，所以比任何人都自由。”

“我可没想过自己是被宽恕的。”诚愤然反驳，“我绝不会乞求垂怜，只是尽力做到让对方无可挑剔罢了。”

“那也就是宽恕嘛。”

“如果对方有宽恕的权利的话。”

“宽恕的权利是最平庸的东西。无论婴儿还是乞丐都有权利吧。只是我们没有罢了。”

“我还暂时不想拥有这份权利呢。”

两人这才相视而笑。这句话，一直鲜明地留在诚的脑海。可以想见没有宽恕权的两人之间所产生的谅解是如何的无力。

时间在说话之间不知不觉地过去。诚笑着若无其事地站起身，用藏在手帕下的钥匙将门反锁。耀子听见细微的锁门声神色一变。为了让她安心，诚打开了房间的灯。耀子苍白的脸颊浮出一丝薄冰般易碎的不安的微笑。诚向耀子轻轻眨了眨眼，对方却没有读懂自己意思的反应。耀子毫无防范的样子，甚至有种可以称之为高贵的风韵。唯有烤火的手，神经质地左右不停交替。

诚揣度耀子会不会叫喊起来，继而又想起自己曾偷偷发过的誓，像士兵一样在心里默念着——“没有足够自信将她抛弃之前，无论有多痛苦也绝不会碰她一根手指头！”——诚为虹吸咖啡壶点上火。耀子站起来向门口走去。

“你要去哪儿？”

“我该回去了。”

“门上锁了。”

“给我钥匙。”

“喝杯咖啡吧！”

“给我钥匙！”

耀子严厉地重复了三遍。每当见到女人在这种场合一本正经的样子，诚就觉得滑稽。女人所维护的价值本身，本来是男人赋予的，却似乎一旦到手就不再想归还了似的，一副振振有词的样子。贞洁又何尝不是一种悭吝。

尽管如此，不知所措的耀子失去血色的脸上流露出羞怯惊恐的神色。接受或者拒绝，二者只有几乎相同的意义。紧张与自失的界线，如为拂晓微明时云彩所陶醉。陶醉中的耀子，与其说美丽，毋宁说是圣洁。这是悭吝的圣洁，修女的圣洁，紧闭的房间积满灰尘的圣洁，粘绕在水底石子上青苔的圣洁，圣者衣服上陈渍的圣洁。而清洁并非圣洁的必要条件。

耀子只好坐回原来的椅子。诚端来煮好的咖啡递给耀子。耀子并不伸手，只默默摇了摇头，双手交叉放在膝上垂着头拘谨地坐着，从双层衣领深处瞥见瀑布般飞泻而下的雪白柔美的后背。诚将咖啡杯放在饰品架上时，咖啡勺掉在了地上。这清脆的响声缓和了紧张气氛。两人不约而同伸手去捡勺子，手和手碰在了一起。诚顺势将耀子的手揽入怀中，弯腰的瞬间在耀子脸颊上吻了一下。耀子睁大眼睛吃惊地望着诚。

“你要干什么？”耀子的质问像第一次见到大象的孩子。诚一时没转过弯，笨拙地反问是什么意思。耀子站起身又重复了一遍，诚这才明白，轻描淡写地答道：“我也不知道想要干什么。”

耀子沉默了片刻，静静地看着他的眼睛说道：“我讨厌这种事！”不容她说完，诚吻上了她的唇。耀子掩面无力地倒在了椅子上，生怕脸掉下来似的用双手托住脸，仿佛托着沉甸甸的忧郁。

诚的吻像苍蝇一样游移在她的发丝和后颈，女人微晃着柔嫩纤细的颈项喃喃道：“不要、不要。”“真的是第一次吗？”诚唐突地问。愚拙的提问往往直指靶心。“是呀，我还从未接过吻呢。”耀子也坦率地回答。两人之间的会话仓促地结束了，真实性往往会随着失速而消失，旋转的

陀螺中出现的彩虹，谁能够否认其色彩的真实性呢。

没有比细述闺帷之事离此类真实性更为遥远的了。这对奇妙的男女在床笫间的一举一动，有如双重叠影，一笔一画地描绘着自身的行为。而代替纯粹的行为存在的，是一种合作、一种共谋。

灯熄灭了。诚的行为被称为强奸也无可奈何。半梦半醒之间，耀子执著而柔软地拒绝着。推开他的姿势几乎像是祈祷。执拗的拒绝几近执著的愿望。“我讨厌董事长，讨厌你！”她反复地说。音量适中，绝不会到叫喊的程度。敌意中混杂着微妙的香料般的适度的体贴。这份温存，这份柔情，让诚感到说不出的适意。如此恰到好处而似是而非的厚意，到底该称之为爱还是虚与委蛇？

总之，一个仪式，一段音乐。这不合情理而破绽百出的行为之下，一种心照不宣、一种克制与调和在鲜活地觉醒。耀子纯洁的、火一样的身体赤裸着。对于发生的一切，自始至终不忘表现出她的苦痛与嫌恶。她的双眉、脸颊、唇和手冰冷僵硬，脸上带着痛楚而苦涩的表情渐渐沉溺于汗水中，似乎在倾其之力地表明，唯有痛苦才能带来慰藉的宁静。

事后，他吻着她。唇下第一次觉出她微笑的肌肉轻微的牵动。她在怯怯地模糊地回应着他的吻。小巧精致的牙齿仅仅一闪，微笑转瞬消失在黑暗中。

就算是梦中，又有谁曾有幸目睹过如此纯粹的处女呢？羞涩、纯洁、嫌恶、恐怖、好奇心、欲毁灭自身的不可预知的热望、拟死、为了不被对方蔑视而守护身体的本能的媚态、愤怒、对于肉欲的欢愉与憎恶……一切都完美地集于一身。准确地说，耀子自身，便是处女性的集大成。在这充满羞怯的肉体中，像薄冰下融化的雪水，一种清冽的陶醉在暗暗涌动。诚凝视着眼前的耀子，内心感到无上的欢悦。

除了偶尔呼啸而过的电车声惊扰了夜的宁静之外，没有任何声音。只有被瓦斯炉的火焰裹挟着的空气发出微弱的呼吸。耀子宛如残雪般静谧地躺在那里，仿佛刚刚诞生并完成的一具完美的女体。不久，耀子醒了过来，在床上颤抖着支起上身，拉起揉皱的床单慵懒地盖在膝上，像个孩子似的，忘记了自己毫无遮掩的乳房。

“还我的内裤！”耀子生气地说，像受了多大冤枉似的。诚索性开了灯四下里寻找了起来，却不见踪影。磨蹭了半天，诚从毛毯的折缝里变戏法似的抽出了折叠得整整齐齐的粉色丝质内裤。耀子羞红了脸，犹豫不决地接了过来。

“吓着你了？”诚问道。

“嗯，吓了我一大跳。”快穿好衣服的耀子回答，“不光是吃惊，简直是令人恶心。没想到人居然做这种事。大家都这样么？”

“你也是你父母这么做才出生的嘛。”

“真讨厌！是真的吗？”耀子皱了皱眉。似乎从心眼里厌恶的对象与皱着的眉头之间，有一种不负责任的距离感。

“父母会做这种事？如果这件事很寻常的话，今晚回家看到妈妈的脸肯定会觉得很丑吧。从今天起，也许会比恨你更恨妈妈一些呢。”

离末班车还有一些时间，诚重新煮了咖啡，想让耀子多留一会儿。耀子的眼眸像远处的火灾隐隐约约地闪烁着微红，不安地转动着。忽而站起又坐下，担心头发凌乱而不停地用手整理，甚至不安地询问自己的头发和脸上会不会留下与这事有关的某种特别的痕迹。之后的三十分钟，两人规规矩矩地坐在椅子上。缺乏文学话题的诚，对耀子展开了关于性知识的解说。此刻，耀子的眼眸因纯粹的求知欲和贪婪的好奇心——粗俗的世间称之为“科学精神”——以及对知识露骨的渴望而闪闪地发亮。在耀子纯粹的求知欲面前，诚体会到小学教师在学生面前感受到的全能的、藐视一切无知的喜悦。在耀子的好奇心中，诚看到了她不知害羞的自然而质朴的欲望的萌芽。

坐计程车先到新宿车站，改乘小田急线的话，耀子十一点多便可到家。诚披上外套，出门为耀子叫车。走到门口，诚回头说道：

“这时候谈工作的事有些不太合适。”诚顿了一下，“带过来的文件烦请你保存到明天早晨。明天上午我要去拜访政府机关，带着文件不太方便。还有，这个你也拿着。”说着从衣兜里掏出一个大号的牛皮纸信封，“差点忘了！请你明早看完之后送去打印。记住，一定要亲自开封，仔细读过之后再送去打字哦。这份文件非常重要，千万别弄丢了！”

若放在平时，耀子定会拿在手里掂一掂分量，眼角掠过淡淡的笑意问：“是钱吗？”此时却没了往日的从容，只是接过来仓促地塞进包里。月岛栈桥的方向传来汽笛声。眼前晃晃悠悠过去了几辆拉客的三轮车。诚向马路对面的计程车招了招手，车转了一个急弯，带着笨拙的媚态在两人身边停了下来。夜晚行人稀少的街头，诚夸张地挥着手看着车子走远之后，点了一支香烟，久久地伫立着。诚的脸在发烫，凛冽的寒风似乎要划破他的脸颊。这个冷血的男人，想到自己的脸竟然偶尔也会发烧，心中忽而生出一种恶意的快感。

(1) Ronald Colman（1891—1958），英国演员，后成为好莱坞影星，出演过《鸳梦重温》等影片。

(2) 落语是日本的传统曲艺形式之一。表演形式及内容与中国的传统单口相声相似。

第十七章

一个星期过去了。那一天的次日，耀子同往常一样结束了上午的工作，下午推说头疼，早早离开了公司。七天过去了，没有任何音信。

趁办公室没人，爱宕调侃诚对耀子的缺勤漠不关心是装腔作势。

“她不会来了。”诚例行公事般明快地说，“要是能若无其事来上班，倒是没有比她更合适做我妻子的人了。可惜她也不过是个平庸的女人。就像野猪和鹿只认得走惯的途径。猎人只要耐心蹲在那儿守候，一定能捕获猎物。真是蠢透了！”

“你到底在说什么？”

“看看这个吧。”诚从抽屉里取出一沓文件放在爱宕面前说，“不过这是副本。”

文件上写着“帝探人事第七七一号调查报告书”。是诚委托秘密侦探社的调查报告。

根据这份材料，野上耀子现在已有三个月的身孕，男方是税务署的小职员。耀子不仅每个月给男的数千元零花，为了能使男的晋升，还暗中探查太阳商社的实际收入。公司的税额将根据她的报告而定。如果税额的准确性被证明，耀子情人的工作能力将会得到赏识吧。太阳商社则做梦都想不到实际收入被发现并课税，将会以滞纳税款而被处分。……

“竟然如此！”爱宕惊讶地说道，表情却并没有显得很震惊，“不过，这也不是什么稀罕事。谁都能想得到却很少将这种预测放在心上，待事发之后却大吃一惊。现在回想起来，那个女人的确有不少可疑之处。”

“你这么说，是你一向不喜欢她嘛。”

“那倒是。问题是你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是怎么回事？”

“好吧，我就直说了。我早就觉得有些蹊跷，派人去做了调查。知道真相的时候，心里确实非常难过。但是我最看不起报复那种廉价的勾

当。结果不过是平庸的罪恶加倍平庸，俗恶的事件更为俗恶罢了。我希望将自己陷入的平庸的不幸变得不平凡一些。因此，我要做的便是追求她，征服她，装成纯真的、一无所知的求爱者的样子。让她以为我对她是处女深信不疑。就这点来说，真是太成功了。可是对方却更胜一筹。老实说，我以前曾和两个处女有过关系，但还从未见过比这冒牌处女更像处女的人。令人不抱丝毫疑心地精心上演了一出破瓜的仪式。真是个可怕的女人！演技的统一性远远凌驾于事物芜杂的真实性。我算是真正领略了什么是'处女'。"

"然后呢？"

"哦，我给了她一份谢礼。"

"什么礼物？"

"我将这份报告书装在信封里交给了她，叮嘱她次日上午务必亲自过目。她读了，然后消失了。不过，那一夜的事恐怕她自己也不会后悔吧。"

"这游戏也太残酷了！你这人总是将人生往坏的方面想。难道不能将人生看得平淡一些么？"

"螃蟹总是按自己壳的大小挖洞穴。"

诚凝视着爱宕，露出一贯的犬儒式的微笑说道。爱宕询问道：

"在胜利和失败之间，你现在感觉接近哪一方呢？"

"哪一方也不是吧。"诚笑道，"就像你所说的那样，心情非常宁静。"

"心情宁静的家伙，为什么将氰酸氢像命根子似的一直带在身上？"

诚一瞬变了脸色。爱宕看出诚内心的动摇，不禁笑了起来。

"放心！我还不至于误解你变了神色的理由。从盘尼西林的经纪人那儿弄来的氰酸氢吧。我早就知道。我看不是为了杀人，而是自杀吧。当然，我没有权利阻止朋友自杀……不过，自杀的动机，你以为我猜到你是因为对女人的幻灭，所以变了脸色，那一瞬可真是有趣。我知道，没有比被误解为是因女人而自杀更伤害你的自尊了。一想到这种可能性，对你而言比自杀更不堪忍受吧。"

"真不愧是我的朋友！"诚道，"对于毒药，我有自己不同的看法。在法律上，这东西具有将违反契约行为正当化的力量。如果我吞下它，随

着契约当事人一方的死亡，契约会以情况变更原则被取消。如果债务累积过多，到了一筹莫展的时候，吞下它就可以和这世界道别了。这样一来，便可保全我一向信奉的‘合议必受约束’的真理。因为死者是没有意识能力的。”

“计划得很周到嘛。”爱宕说道。这位不拘小节的友人根本没将诚带有悲剧色彩的玩笑当成一回事。

“你呀，总是把未来的事计划得毫无变通性，然后头也不回地向前奔去，却绝不允许自己在自己手里得到自由。真是个古怪的人。迟早你会像你希望的那样吧。而且一旦决定要服毒而死，绝不会改为饮弹而亡。”

“你说得确实有理。看来你我之间太过‘理解’了。”

“这才像你说的话。没错，我们之间名为‘理解’的锯屑堆积得太多了。而你，最讨厌的就是被人理解，你只允许自己理解自己。”

“爱宕的思想，是认为社会并不为自己所有，而是自己属于这社会。这种思想，不过是理解与被理解之间的一种卖淫行为罢了。委身于理解的同时，也要求他人委身于你的理解。你就是现代社会中卖淫行为的化身。与金钱同样，理解也在流通。一个堕落的时代！我曾经想用金钱作为盾牌来保护自己，以免陷入堕落。除了金钱，除了用钱开口之外，人与人之间既没有被理解的义务也没有理解他人的权利。我曾一直幻想着能有这样一个乌托邦。而你，却是如此肮脏，竟然试图要理解我。”

“如果你的态度是这样，那事情就简单多了。我想，我们是到分道扬镳的时候了。你不认为吗？”

“你已看出公司资金危机的兆头了吧。”

“没错！这种怪胎一样的破公司最多半年也就到头了。”

“眼力不错！我也作如此想。要是你想走的话我也不强留。”

“至少得付我五十万的退职金吧？”

“你又不是投资者，别说的有多了不起似的。给你三十万，见好就收吧。”

“钱的事再慢慢商量。跟客户的交情，有家可靠的公司想拉我过去。从普通职员开始做起。我这人，还是喜欢实质的东西。”

“实质是什么？是柿子核那样，虽说不能吃，但过个十年八年就会结果子的那种东西吗？”

“是未来啊。”

“你呀，肯定会长寿的。”

两人像学生时代一样谈笑风生地聊着分手的事。诚一直都憎恨着爱宕。他奇怪为何没有早注意到这一点。就像发现自己爱一个人却太迟一样，憎恶也同样有被忽略的倾向。到了这时我们会恨自己对感情的怠惰。

诚独自走在街上。早春的风还有些料峭，却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街上挤满了无所事事的闲人。这些人似乎在互相打趣似的欣赏着彼此略有些呆滞的表情。这是诚特有的冷静的观察力。他常迫使自己对一切抱着冷眼旁观的态度。诚穿着大衣，肩膀几次撞到了路上的行人。对方恼火地回头盯着自己，诚觉得对方像是看穿了自己的焦灼不安。上百万的赤字过不了数月将会变成数倍亏损的事实，几乎是不言而喻的事。抵押品滞销，诈骗集团四处横行，到处蔓延着不景气的霉菌。贷出去的款难以收回，尤其是新近增加的小额贷款收不回来。压迫小市民生活的各种因素加在了一起，犹如一团乱麻，任何人都无计可施。

诚仰起头望着街道两旁还未发芽的光秃秃的树梢，心里冒出一个古怪的念头。诚发现自己有仰望天空的习惯，心想，也许自己应该成为一位诗人。不过，假如他知道艺术家所需的是真正的狡智，肯定会唾弃这职业吧。诚走上楼梯，进了二楼的一家咖啡屋。温暖的阳光照射着每一扇窗户。客人并不多。听见鸟笼里的小鸟清脆的鸣叫，客人们转身看着小鸟。咖啡屋弥漫着温馨而亲密的气氛。

诚找了一个靠里的座位，点了杯热饮。发现相反一侧的窗边坐着两个人。看清是谁时，诚换了一个不易被发现却又能观察两人的坐姿。清晨的阳光洒满了白色的桌布。阳光中，青年和少女头碰着头地说着话。和少女交谈的年轻人，诚一时竟没有意识到是易。易高兴时有频频眨眼的习惯，诚这才断定确实是易。易的外套袖口有些破了，少女的衣服虽然不算破旧，却与易一样简朴。两人的脸颊洋溢着青春的光泽。时而倾斜，时而低头，间或朝后仰着大笑。额际略显纷乱的短发在阳光下泛着耀眼的金色。

易是退出共产党了吗？或是与党内的女孩正相得甚欢？诚想，无论在何处做着何事，易都是一样的，易永远是易。让人嫉妒的是，易既是易的同时，又能成为千万人中的任何人。他的存在与他同质的存在之间的界限上，一定不会有像自己这样的阻碍。比如控制他人，拒绝他人的

理解，或征服他人，或做出非人的努力，这一切完全没有必要。他的存在，借助着一种薄薄的膜质般的东西，与地面上的一切存在达成默契，最终将与浩气同化为一体。人存在的意义之中，存在因存在的意识而灭亡，却因存在的无意识或无意义而实现其使命，其中一定有一种摄理在起作用。

两人露出雪白的牙齿开心地笑着。诚注视着二人，似乎自己变成了透明的存在。诚突然感到一阵罕有的快慰。

易拿出记事本，寻找着铅笔，却没有找到。少女从手提包里翻出一支绿色的铅笔，递给了易。易在本子上匆匆地记着什么。

诚觉得那绿色的铅笔似乎非常眼熟。铅笔身的文字在阳光照映下呈现出的金色，似乎还留在记忆的深处。他试着想回忆起什么。在记忆中，模糊不定的梦境与现实渐渐清晰起来。诚的耳膜深处突然响起一个声音，却又转瞬即逝。似乎在说：

“诚啊，那可不是商品！”

此刻，天突然阴了下来，对面的窗户顿时失去了适才的亮色。这声音，连同消失的光线，一并从他的脑海里飞逝而去了。

一九五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 島 由 纪 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鲜花盛开的森林·忧国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鲜花盛开的森林
中世某杀人惯犯留下的哲学日记摘抄
远游会
鸡蛋
写诗的少年
海和晚霞
报纸
牡丹
走完的桥
旦角
百万日元煎饼
忧国
月亮

鲜花盛开的森林

那个女人在森林的鲜花丛中死去

她知道别处还有更加茂盛的森林

夏尔·克罗[1]散人

序章

我来到这块土地之后，遂产生一种隐遁的想法，我朦胧地觉得这是一种奇妙的衰老的心态。本来，这块土地和我自己，和我的血缘，都没有任何关系。当然，这不等于说，将来这块土地和我本人，还有我的子孙，都不可能发生更深层的关联。我抱着这种想法，登上房屋后面布满苔藓的逼仄的石阶。这是一座五坪[(2)]左右的高台，遍生着茂盛的青草，除了观赏风景，谈不上有什么用途。我一站在这座高台之上，平时那种恬静而虚空的内心，便产生一种对于往昔的炽热的乡愁。从这里望去，眼下的海湾一目了然，它迫向抱着脚下这座城镇的山峦。早晨和晚上，各有一班从这座城镇开往某大都市的班轮，这里也能清晰地听到汽笛令人心烦的鸣响。夜晚，灯火璀璨、状如顶针的轮船，憋足气力冲向海洋。然而，那线香般的火影移动得很慢很慢，眼里瞧着，不由得为它着急起来。

直到一两年前，我曾经反反复复思量过，所谓追忆，只是个可恼的玩意儿。我出于某种偏见，一贯坚持这种想法。追忆不就是往昔生活的躯壳吗？尽管有时关系到未来的果实，但它已经仅仅属于那些失掉现在、走向衰老的人们，如此等等。狂热的青春，总是极力为那种想法寻找肯定的理由，但是过不了多久，我就很快转变到另一种想法上去了。追忆是“现在”最清纯的明证。爱，还有献身，这些现实中过于清纯的感情，只有通过追忆，才能占有，才能求得正确的意义。这好比只有扒开落叶，清泉才能映照蓝天。那些撒落在泉水上的落叶绝不能映出蓝天的光辉。

其实，我们有着众多的祖先。他们宛如美好的憧憬，停驻于我们的心中，但也有不少站在我们的对面，令人困惑地和我们保持严格的距离。

祖先时常以奇特的方式同我们邂逅。人们也许会怀疑，但这是真实的。

树叶间漏泄着明丽阳光的日子，我们曳杖走近公园的栅栏。一进门，也许是在极为闲散的时间吧，不见一个人影的空旷的场所，却使我们泛起无与伦比的怀思。平素虽然从不持杖前往，但往往在这个时候，

无意中携带之物，会使我们蓦然回忆起遥远的往昔，那是在一两秒内难得触摸传家宝头盔的感触。

遥远的池畔有一张椅子（在池水的反射和枝叶间太阳光映照下，椅子上或许已经光影迷离），一个人规规矩矩、纹丝不动地坐在上面休息。他忽然转向这边，接着，不知为何，他十分快活地站起身子，脚步飞快地朝这边狂奔。他穿过斑驳的树荫一直向这里走来，我们也激起孩子般的热情，犹如观看久已欲睹的绘画，一直注视着他。尽管如此，他走到一定距离，简直就像鱼儿融入清水一般，那位亲切的人儿，早已和树荫里的光影融为一体了。——从我的独白里，人们也许会想象那是一位身穿带有家徽的和服和宽腿裤的神态萧散的老人吧？啊，这也许是真的。不过，这种情况可以说是极为稀少的。为什么呢？因为“那人”往往是身着西服的青年或少女。好，不必在乎这一点。他们好像事先有约，都是一副朴实无华、穿戴整齐的样子。他们从很远的地方向我们微笑，仿佛我们心中有一块吸引那副笑脸的磁石。那微笑带着悲切的近似憧憬的热情……

祖先真正居住在我们心中，那是多么遥远的往昔啊！今天，由于我们的心脏被各种繁杂事物所包围，祖先已经无法在我们心中居住。他们心神不宁，只是像时钟一样悲哀地环绕着我们打转。他们做梦都没有想到，今天的时代，严谨和美丽竟然如此背离。他们打心眼里哀叹这种天地悬隔般的别离。严谨，只不过是一块质地疏松、成分驳杂的岩石。还有，美丽，本是一匹秀美的奔马，它曾经向着晨雾溟濛的天空仰首长嘶，那是因为它一直受到驾驭和调控。只有那个时候，马才是纯洁无比的，老实听话的。然而今天，严谨撒开了缰绳，马几度颠扑，几度立起身子一路狂奔。它已经不再纯洁无垢了，污泥浊水弄脏和浸染了它的肌肤。虽说是绝无仅有，但如今依然有人希望看到纯洁的白马的幻影，祖先在寻找这样的人。慢慢地，祖先也会住在他们的心中吧？因为此处有着美好而高贵的共同生活的源头。

从此以后，在这些人心中，祖先将同真实毗邻而居。处于这个光怪陆离的世界，唯有通过辩证的手法获取的真实，才会穿上原来的衣裳吧？以往，单凭怠惰和畏葸求得的真实，也会恢复美丽的果敢吧？祖先一直等待着享受这些新的真实的孕育。祖先真诚地希望被这个世上美好的食粮所养育。这种姿态并非主动索取。他们始终不改变被动的姿态。他们一向循规蹈矩——犹如晚霞害怕夜的入侵，于畏惧和紧张之余，刹那间光耀一闪——始终如一，固守原貌，想尽可能多保持一分一秒的“完

全”，丝毫不受瑕疵的侵害。——既是消极到极点的水一般紧张的美丽的一瞬，又是久远的时间。

(1) Charles Cros（1842—1888），法国诗人，作品有《致我熟睡的妻子》等。

(2) 土地面积单位，1坪约合3.3平方米。

一

在我出生的家里，深夜里时常听到火车的轰鸣。孩子受到天棚上繁乱花纹的惊扰，很难入睡，这喧骚的噪音在孩子的耳朵里，听起来宛若一种十分纤弱、未知的、亲切而华美的音乐；又如一座遥远而生疏的晚间都市传来的丝丝细语；听起来好似白兽穿过后门远去的一团秋雾；又像无声的焰火，火星飞溅，扩展到四面八方。那团薄雾对面，桔梗花如麻布坐垫的花纹一样寂寥、灰白……

孩子拼命挤进一个人独寝的梦境的缝隙，现实的声音在那里扮演着梦的角色。于是，那汽笛听起来——犹如呼啸的秋风鸣笛般越过繁花似锦的原野。冬雪初降的北国小站——火车装载着众多的盛满青苹果的箱子以及从远海运来的鲑鱼，由小站出发了。（车厢客席之间放着火炉，坐着围着围巾的姑娘，还有戴着护耳水獭皮帽子的老爷子。）——火车驶过早开的山茶花的村庄和烟气稀薄、生产萧疏的工业城镇，冷淡的列车只顾随意奔驰，对于如此可怜的景象竟不肯瞥上一眼。诸多幻象猝然浮现于孩童的心中。此外，越过黑色焦木围栏……可以看到一部分线路于雾霭中闪现着白光，巨大的机车头恰似哮喘发作，呼哧呼哧地开动了。那团雾霭散发着线香的香气……

父亲每次带儿子进城，都要按照儿子的心愿带他到线路一侧的围栏边站上一会儿。线路远方的霓虹灯犹如辉煌的落日的余晖，在黑魆魆的背景中似灿烂的星辰随意旋转。

正如大象所到之处，引得南国人一片欢呼一样，木然不觉的电车相交而过时，儿子就会在父亲的臂弯里又跳又笑，拼命地拍手……

那阵子，孩子经常梦见电车。宽阔的水泥门厅、高大的铁门和砖墙组合成的深宅大院，门前是一条灰暗的小路。梦中，这条路通行电车。电车通过无法知晓的前世都城般的大道……（充满着从铁桶中倾倒出来的光亮）……而来，这列既没有乘客也没有司机的电车，径直驶向黑暗的小路。孩子清晰地听见钢轨的碾轧声响，犹如病人磨牙一般。暗夜胀大如黑幕，车窗里透出暗红而虚晃的灯火，车身周围飞旋着色彩明艳的火花，晃动着红红绿绿的火星，宛若从铁皮玩具里溅出的一样。这种古老的市内电车，酷似玩具火车（电车无法通过小路），高鸣着响亮的汽笛从门前驶过……孩子侧耳静听，已经听不到了。夜间火车仍在远方鸣

叫。不过，这趟市内电车也许正以浩荡的气势，流星似的由住宅左侧的斜坡飞驰而下，眼下一鼓作气，径直转过夜间灯火昏黄、紧闭着油纸格子门的火警瞭望台的一角了吧。孩子不知何时已经醒了。挂钟的秒针结结巴巴发出细流般的响声。不久，屋内的家什显得陌生而高贵起来。挂钟敲响了。孩子被钟声吸引，又重新进入梦乡……

一旦站在这座高大的铁门前面，想象着住宅里的生活情景，无论是谁都会感受到强烈的震动。透过布满蔓草花纹的铁门，人只能窥见区界分明、井然有序的前庭和覆盖着鬼头瓦的正门。正门所在的一栋房屋面对当门而立的人，壁垒森严，发出近乎宿命般抗争的挑战。砖墙遮蔽着住宅内部的一切，割断了外人的视线，就连花草的馨香和高朗的欢笑，也都被那潮湿的空气吸收殆尽了。

父亲平时不在堂屋里，宽敞的三栋温室近旁，有一间草庵式样的小房，父亲经常住在那里。堂屋和草房之间，有海洋般广阔的花圃、菜地以及种植着葡萄和梨树的果园。夏天，葡萄园里蜂虻如云，即使人靠近，有的蜜蜂停在宽阔的葡萄叶上，一动不动。我看到庭院那边夏云攒聚，发出耀眼的光芒，蜜蜂的羽翅和金针般尖锐的体毛金光闪闪，招人喜爱的夏云渐渐弥漫了蜜蜂那双金色的大眼睛……

堂屋里住着祖母和母亲。父母分居，在我幼小的心灵里留下困惑。夜间，祖母受病痛的折磨早早就睡了，我也发出昏昏欲睡的呼气声。这时（其实我两眼圆睁，一直注意母亲的动静），我看到，母亲换上室外木屐，沐浴着果园明亮的月色，拖曳着颀长的身影，匆匆走进父亲的草房。就在这个时候——莫非神经在作怪——我感到满心欢畅，一直目送着浑然不觉的母亲的背影，强使自己深怀感念，心性安然，不作他想。祖母罹患神经疼，经常发生痉挛。痉挛开始时，犹如妖魔附体，无法避免。每当听到她低沉的呻吟，痉挛就像无形的水波，在病房中的烟盘、药柜、香炉等小小的家什上面弥漫开来，一刹那，整个屋子都处在极端麻木的状态之中。当痉挛如山雾般退去，房子里的香炉、小箱子和药瓶子等，又一概充满沉痛而单调的呻吟。这固然是发生在这个房间之内的事情，这种叹息和呻吟，在外人看来，无疑是难以想象的。但是，痉挛整日、有时持续几夜地发作，就会出现一种明显的预兆，这就是，“疾病”将会蔓延到整个家中。

“给我倒药吧，孩子。”祖母带着似醒未醒的语调吩咐道。这是由衰老的喉咙里发出的柔和而沙哑的音调，好似枯笔山水，甚至带着些乡

愁。然而，由于她硬是保持着不自然的姿势，其后又不断地哼哼起来。祖母平素总喜欢用高脚葡萄酒杯喝药。我双膝并拢，对于如此大任多少有些紧张，终于打开了药水瓶盖子。至今我依然记得，软木塞放弃自身的作用——由束缚之中解放出来的瞬间，瓶子底部发出一种奇异、蠢笨、干涸而又不可思议的响声，细想想，无形中总觉得有某种征兆似的。一拔掉塞子，我就把装着颜色好似浓葡萄酒一般药水的瓶，倾斜着拿在手里，轻轻靠近玻璃杯一旁。我知道，玻璃杯只能容下极少的剂量，凭着这经验，我本应该是无意识地缓缓操作的。可如今想起来，觉得当时的动作实在太笨——药液好似被一样颜色的东西堵住了，怎么也流不出来。我就着阳光微微晃动着瓶子，里头什么也没有。我再次将瓶子歪倒，还是流不出来。这时，我恍然大悟。原来，歪到一定危险的角度，我的手腕的筋骨就像一把铁钳，将瓶子卡紧了。这就像门扉的铰链，开到最大限度，门就关不严了。我把这看作是迷信，感到愚不可及。不过，这时候我的心脏与此相反，突然有些抑压不住，激动得怦怦直跳起来。接着，我的手不住颤抖，几乎不能再把药瓶歪倒下来。这时候，我清楚地看到药瓶子里有一只“疾病”精灵，它极其矮小，并拢的双膝托着下巴颏儿睡着了。莫非它丝毫没有觉察到，自己的身子正在药液的海洋中沐浴？

堂屋顶头有一排旧式房间，我去那里看过头盔、铠甲和黑毛腿般的长刀。回来时在通往厨房的走廊上婢女同我分开，她对我说，再往前就没有什么可怕的了。说罢，她就朝对面走去了。说真的，前边对我来说是最可怕的。但我不好意思说出来，只好像往常一样，只是用满含近似哀诉的眼神瞧着她。然而，婢女竟没有回头。这里离祖母的房间还隔着三四间屋子，走廊只有这么一条，还要拐三道弯儿。我害怕得直发抖，白天明丽的风穿过黑暗的走廊，我就像那风，飞也似的跑过去了。经过每个拐角（一个人肯定会的），我都遇到“疾病”精灵，它也是三步并作两步急匆匆跑得很快。个子比我高大得多，有的没有脸，有的有脸。一个有脸的——它正在天真地傻笑。看来这个“疾病”精灵，离死还不太近，它无疑是给那些离死更近的“疾病”精灵送信去的。有一天，我的右手小指稍微摸了一下那湿漉漉的、看不见的东西，当天一闲下来，我就一个劲儿洗小手指。洗得过分了，指尖又疼又胀，从未在意过的指纹出奇地干净，看得清清楚楚。这指纹使我想起害得我不能入睡的天棚上的木纹，以及“疾病”精灵经常令人想起的象形文字。

母亲是个顽固的女子，她对自己的言行从不反悔，正像蜜蜂不回头

看一眼飞来的路。但是，蜜蜂绝不会弄错回巢的路。可母亲在这些方面经常出错，以致在别人眼里，显得那样蠢笨。因此，她没有真正意义上的追忆。为了使她的思绪回到过去，需要摆出一大堆理由。在母性方面，她也许不缺少什么，但她是“现世”的女子，她既没有经历过美与严谨悲壮的别离，也未曾聆听过先祖们拥塞于胸中的挽歌。

对于母亲，我觉得她只是装饰在宝物末尾的一片尚未干枯的、色彩鲜丽的人造树叶——虽然衰颓，仍旧充满徒劳的意欲，是个多少有些美国化了的典型。不管如何，都无疑是一种衰颓，但却同更加顽固而新鲜活泼的假面十分贴合。她不知道如何表露自己充满心间的真正的矜持。母亲已经舍弃贵族的眼眸，而用假借的资产阶级眼镜随意装扮起来。然而，这眼镜始终是他人之物。母亲的这种“表露”只能看成是“虚荣心”三个字。虚荣心——十多年前，日本还没有这个讨厌的词儿，我权当是美国人的语言……

再说母亲，自那以后，她从一切事物上都看到“虚荣”的幻影。这种幻影用最卑劣、可憎的残忍手法，将极为高贵的东西抹杀了。母亲不是以严峻的目光面对虚荣，而是以严峻的目光摘取虚荣。虚荣本身只具有姑息的目光，而且，它敢于优雅地面对所有高贵的严峻的目光。

“我一直干正当的事情——也就是理所当然的事情，任凭别人怎么看怎么说，我都不在乎。”……这句话成了母亲的口头禅，可是，真正的矜持又怎么会说出这等话来呢？这样的暴露和独断，是从什么时候开始具有“正当”位置的呢？不用说，始于那个别离之日——唱起挽歌的那天。真正的矜持不是盛气凌人的。它像娇嫩的细竹，小心翼翼。没有这样的自信和确信，也许还会遭到人们的非难。但是，最高贵的东西也来自最坚强的东西，就是说，它产生于这个世界可能存在的小巧、优雅而美丽的东西。确信和自信等不纯之物，绝不会包含于其中的。

母亲战胜了父亲。

父亲（他将一生献给各种植物的品种改良和珍奇生物的培育，组织了形形色色的闲人协会）——他对母亲没有感到不满和愤恨。因为他失败了。

秋季的一天，我看到了父亲这样的身影。父亲带领几名园丁，站在灰黄和浅蓝色田地里，仰头凝视着天空。父亲的姿影虽然那般孱弱和单薄，但在丰醇的美酒似的秋阳辉耀下，望过去宛如久远的飞鸟时代[(1)]的佛像。那时候，一派紫色帷幕般美丽的秋空中，我一眼瞥见我们家气象

恢宏的家徽。

(1) 指公元六世纪末至七世纪前半，以奈良盆地南部飞鸟地方为国都的推古天皇前后的时代。

二

我明白我的憧憬之所在。憧憬宛若一条河。河的每一部分都不是河。因为河水在流动。昨天的河不是今天的河。但河永远存在。人们可以指认它，但无法叙说。我的憧憬正是这样的存在，而且祖先也是如此。难得的是，我有着武士和公卿的祖先。不论我到哪一方的故乡去，我的列车一路上总是依傍着美丽的、时隐时现的河。河无比高雅地一直守护着我的旅行。啊，那河！我理解它。那是由祖先到我传承下来的一种默契。那憧憬或潜藏或隐蔽在某个地方，但它没有死。它就像古老篱笆上的玫瑰花，今天依然生机勃勃。在祖母和母亲那里，这条河打地下流过。在父亲那里，这条河是涓涓细流。在我这里——它不变成泱泱大川，又会怎么样呢？它明丽如彩练，它欢然似神曲！

祖母死后，从陈旧的柜子里发现了数帖熙明夫人的日记和家藏的古本《圣经》。《圣经》收在螺钿雕漆的书匣里，外面裹着锦缎。日记凡五帖，封皮背面印着银粉铺底的小松树，扉页上是一位牧师书写的两三行《圣经》中的文字。牧师出生于西班牙，在南方某殖民地长大成人。他的那些异国文字我无法判读，然而那种发音，不能不令人联想到两只古老的玻璃球相互摩擦发出的清脆的音响。

夫人自身就是我们的远祖，她是一位热心的教徒。她的丈夫也一样。她丈夫的城堡位于南国一处海湾附近，就像如今我的这座寂寥的住居。

夫人日记上的日期不太准确，从五月一下子跳到八月，八月十日之后的十六日其实是十一月十六日。自然也有未标明日期的。她丈夫体弱多病，为了照顾病人，她似乎没有过上一天安宁的日子。而且，城堡中随处飘荡着的、含蕴着昏黄、绛紫、灰暗等种种光影的空气，消磨了她的柔顺的时间。

夏季的一天，她在日记中这样写道。

那天，快到中午的一段时间里，她的丈夫安然入睡了，宁静的病房里，一切都陷入恍惚的状态。屏风上的寒山拾得、绘有泥金画的雕漆家具、榻榻米鲜艳的缎子镶边，还有朦胧地守在城主床铺一旁的他的“疾

病”的精灵……夫人唯有这一刻，才会从愁闷而哀伤的护理中解放出来。她对随侍在一旁的侍从叮嘱一番，然后穿过阴冷的走廊。这段走廊被上面投下的光线映射得微微发亮，连接着抬头可以窥见天上明朗阳光的楼梯。夫人登上楼梯，脚下发出阴森的咯吱咯吱的响声。

身子靠在楼阁的栏杆上，感受到季节的姿影和温度。太阳强烈地照射着一直闲置无用的积满尘埃的廊柱和墙壁，赋予这些东西新鲜的韵味和明朗的色彩。遥远的城墙下方，城门隐约可见，从那里开始是坐落在一段缓缓斜坡上的市镇——犹如洪水季节，巨流随处狂奔，各种断垣残壁一股脑儿堆满逼仄的街道——黝黑、低矮的屋宇栉比鳞次，重重叠叠，一律以同样的角度沿斜坡倾斜着，绵延到海滨。有的房顶，烈日像照在漆器上，光芒四射。市镇郊外，连着一片黑魆魆的松林。远方，可以看到浩渺、宁静的大海。海面上空阴云密布，看不到水平线。唯有那一带变成了阴湿的沙地，雨云层层聚合，经久不散。也许是幻听吧，夫人从那里听到了好似远雷的轰鸣。她想到自己郁闷的心情一如这浓密的雨云，并随着雨云一同扩散开去。也许是夫人的这种担心，使她将视线从那些风景上转移开了吧？她离开栏杆，又走向对面的栏杆，由于城堡位于广袤的山麓地带，这边栏杆的正前方，面对着柔和的山峦。对面的山略显遥远，而右手一带丘陵般平缓的山坡，正亲密地向这里逼近。

眼下围绕着好几层白色的围墙和堞城，清晰可睹。树木蓊郁，枝叶茂密的樱树丛中，蝉声如潮。遍山绿叶明暗离合，显现出微妙的调和。山巅一带，清风掠过，掀起一阵喧嚣，林木动摇，光明闪耀。有一处山腹凹陷似棚架，那一带树木稀疏，草木的枝干光耀夺目。闪光的草丛里，时时浮现着银亮的白点，看样子那是百合花。微醺的风拂拂吹送，闪光的东西依旧闪光，仿佛凝结为天上的一瞬，兀自不动了。这时，空气清新无比，就连远方难得一见的雾气萦绕的远山，以及淡蓝色的海洋，也都变得伸手可及了。随之，于宁静之中，万物皆可触摸的豪奢的情怀，就在她的心里冉冉升起。夫人憔悴而白皙的面庞，这时无疑出现了平素所没有的明朗而愉悦的神色。抑或是她那绵软似蒲团的肥硕的右手，悄悄触摸坠在胸前的银质十字架所致吧？又或许是那动作给了她自身一种超自然的欢快之情吧？

她想起来了。那是去年春天丈夫还很健康的时候，有一天她和侍女们到凹陷的山腹采摘野菜。嫩草刚刚抽芽，草叶上凸现出细长的叶脉，无比温润、柔和。采着采着，来到凹陷之处，只见上方垂挂下来一条细流，说是瀑布，又嫌太小。凹陷的上边，可以看到美丽的鲜花，那里竟

然有一股淙淙流淌的清泉不断倾泻下来。因为山路险峻，那天只好勉强折返回来了。——这段回忆十分强烈，使她再次凝望着那处凹陷。此时，凹陷变得就像佛龛一样。

这种凝视于无意识中含蕴着痛切的希望。这种清纯的转瞬即逝的希望未必是纤弱的，尽管这种希望连她本人都没有觉察。不敢肯定，这类希望绝对不会趁某种机会推动神的意志。希望随着美丽的羽翼向目的地飞翔，借此为即将发生的某种奇迹做好准备。

就在这个时候，她看到凹陷的百合花丛里，有个雪白的东西闪闪发光，好像是树干，但似乎很纤弱，不住地随风飘荡。凝睇一瞧（是翅膀在起作用），似乎直奔这个方向走来。夏日的阳光依然毫无变化地普照大地。蝉声聒噪，铺天盖地。从草木嫩绿的溪谷到树林浓密的丘陵，一切都闪现着温暖的光辉。她眨着眼睛，打算仔细将那光亮的物体瞧个明白。看上去虽然模糊一团，但那似乎是个披着乌亮的长发的女子。她身穿白色的长裙，一个白色的光点稍一离开身子，就会泛出同样的银白的光点，莫非那女子手里拿着一朵百合花？不用说附近，就是在都城，也看不到这种穿着奇特而高雅的女子。夫人被女子的姿影深深吸引，全然没有注意她装束上的怪异……

她觉得有些奇怪，既像一个陌生的人，又像是相熟的人，老是觉得在哪里见过。面貌上不敢肯定，因为她一直闪闪发光。

蓦然间，她借助光亮，看到那女子胸前坠着一个更加耀眼夺目的东西，一种直感震撼了夫人。这时，夫人觉得那个女子的脸上满含微笑，一双奇异的眸子正对这边凝望。

夫人感到一阵眩惑。转瞬间，凹陷上的一切，夫人再也看不见了，深切的反悔在她心里慢慢扩散。啊，那是十字架！圣母胸前闪光的东西是十字架。夫人用手触摸一下自己胸前的十字架，她看到那一带洒满灿烂的阳光。她想象着从那里向这边瞧着的女子眼里自己的姿影，那上面重合着女子的姿影。她对自己心中的傲慢感到颤抖。她真想跪下来。然而，一种东西支撑着她，使她无法跪下。一切都像梦幻一般。眼下，她的心中既没有天堂的繁华，也没有“良心”的喜悦，她空无一切。感动包裹着她的全身。感动本身，没有欢喜，没有悲叹，它是一种生命力。夫人思忖着，人一时竟然能看到一切，这是可怕的，也是珍贵而又美丽的。尽管看到一切，但于瞬间之中却无法获取一点意义。不久，酝酿于心灵中的东西，就会将自身的意义，极为徐缓地渗入“已见之物”的表面。然而，夫人所惧怕的是，莫非那种意义，已经同真正的意义相去遥

远，根本无缘吧？接着，她对自己那瞬间的凝视一味悔恨起来。“啊，我要是一开始就双目紧闭，跪下来祈祷，那该多好！那时，真正的意义就会以一副纯洁无垢的姿影，活生生映现在我眼前。”悔恨和喜悦交织在一起，每当这个时候，她的整个身子就像鼓胀的风帆，填满了喜悦、悔恨和其他各种感怀。终于，夫人跪下了。祈祷不久像鸽子一样飞向四方。祈祷只能是生命力的流露。她已经不是人体了，她的生命力，如今就是她自身。长久的祈祷之后，她感到浑身轻松，犹如刚刚睡醒的孩子。夫人惶悚地环顾四周，只见那雨云迅速布满城楼的上空。她茫然远眺，眼看着风景染上一层淡墨色，耳畔似乎传来轻微的歌唱。夫人猛一回头，一只蜂子正在那里懒洋洋飞翔。她这才发现，对面庇檐下有一个大蜂巢，以烟雾迷离的大海为背景，一些蜜蜂麇集在蜂巢周围……

这天的日记，夫人的笔墨在跳跃，有几行文字潦草得出奇。其他时期都很规整，文字也有几分冷淡。只有这一天，写得不像是她本人的事情。只有这天……书页上的那朵“小花”开放了。

看来，这奇迹她只告诉了那位牧师。牧师没有以此作为传道的手段，在这一点上，他不失为少有的品德高尚的人。

夫人看到的究竟是什么？长期以来，成了我永久的课题。细想想，也许只有在走投无路的时候，憧憬才会成为摄取的美好手段。憧憬很早之前，就在她的心中成长。她的祖先在她心里播下了珍贵的憧憬的种子。那种子生出嫩叶，茁壮成长。为什么呢？因为夫人对于人世，对于美好的人世抱着一颗高贵的心。“圣母”显现前的那一刻，带着嫩叶的蓓蕾充满勃勃生机，眼看就要绽放。

花开意味着生命的诞生。莲花开放时，鱼儿在雾气萦绕的池子里睡觉，又圆又大的叶子上面，停歇着青色的、身体清亮的小飞虫。莲花绽开的声音，也许谁也没有听见过，但是那声音，一边支撑着摇曳不定的花朵，一边像钟声一样，越过山山水水，传向远方的故乡。人听到了，也许以为是鸡舍里群鸡振翅的响声吧？实际上，这也许是人的生命脱离母体之后，刹那间窥视蓝天的呱呱之声。人一生都相信这哭声，成长中的孩子，也只让他们获取这一个确证。这些孩子的父亲或祖父……一切听过这种声音的人，直到临终之前才会懂得生命的真正意义吧。这时候，人将再一次听到菡萏开放时飞越千山万水的响声。

夫人登上高高的楼阁，她靠的是即将开花的力量。她的这朵花准备

就照那样开放。

就是说，开花的憧憬正巧碰上了那圣洁的幻影。假若没有碰上，那个女子永远都不会出现，因而永远也不会消泯。她将以不鲜明或无可鉴别的彩色，自始至终永久隐藏在夫人的心目中。正因为如此，那个女子的微笑含有一种奇异的、无法回避的东西。危机时常使人们的嘴唇浮现微笑。幻影中的女子快速向这边走来，她是为了逃脱不可避免的深渊。然而，她转瞬即逝了。——不对！也许那危机反而为熙明夫人所有了。犹如古代的高僧看到地狱的情景，夫人也许清清楚楚看到了天地的分界线。为了这种生命力很少冒犯的危险，自那之后过了半年光景，她便皈依于神的安息之中了。

三（上）

平安朝出现了衰微之势，鹤之林[1]繁茂的枝叶也时时泛白。而且，庄园里不平静的谣传也流入了庶民的耳朵。这个故事就诞生于这个时期。这本书就是献给据闻是我的远祖、一位地位很高的殿上人[2]的。其中的一卷，至今依然收藏在我家的书库中。揭开书匣的时候，我感到作者旷世的热情，这同我血统的某一特征极为类似。这么说来，这本书和我们家族共居一处、度过了长久的岁月——仅凭这一点，它早已同我的血统结下了不解之缘，不是吗？本来，这个故事的作者并非一个出身高贵的女子。她同我的家族始终没有任何缘分。但是，她同我上述那位远祖一直保持着秘密关系。某年夏天，男方接连几夜暗访女子绣闼。这本故事书就着笔于当时的回忆。女人热情如火，男人冷若冰霜。而爱的纽带虽历经风险亦未断绝。女子曾经入宫随侍——虽说职位不高——有了这段经历，她言谈举止总带着几分高雅。男方夜夜来会，女子苦心经营，一手将香巢拾掇得窗明几净，美丽而又温馨。她不温不火，凭着当年宫中女官的谨慎，有效地平静了男人焦躁的情绪。

话说这位女子，本来有一位幼年相好，他不久进入京城附近一座山寺，剃度修行。由于俗根未断，烦恼日炽，欲火难忍，遂不择手段，千方百计，频繁致书于女子。未几，那位殿上人情薄意淡，眼看秋令将来，凉飔侵身，女子复又寄情于那位已经落发为僧的幼年相知了。

要说女子移情旧好的动机，多少有些耍小性儿和嘲谑之意。虽说如此，对一个冷淡无情的男人突然撒起娇来，又不为她自负的性格所能容许。不过，她内心里时时怀着不安，生怕这样下去，最后被两个男人一同抛弃。这万端思绪给她带来了古典式的困惑和悲戚。

故事开始叙述了这段过程，写完下一段就结束了。这个故事由下人自昔日尼寺携出，将自身行状有意编为有形之故事，献给已经将自己忘却的那位贵人，借以表示忏悔和谢罪。此女子良苦之用心，但愿不被人硬是作为当时宫女文学热之仿效而加以嗤笑吧？

月明之夜，竟然也为如此精心的策划留下一个不合道理的显证……女子在山寺附近小丘的松树下边焦急等待，周围泉水四溢，声声可闻。粉状的飞沫形成水的焰火，喷洒在夏日的胡枝子花上。萤火虫在茂密的叶尖儿上闪光，女子满含爱怜地看得出神。她不认为那萤火虫是在“自

焚”，它只是虔诚地在体内守卫着外部强加来的那盏灯笼……女子朦胧觉得那是多么柔顺而美好的一生，全然没有预料到自己的人生也与此相似……

不一会儿，远处一棵高大的松树下面，一个弓着身子的人明显地滑了一跤。那男子极力不发出声响，一边注意四周的动静，一边战战兢兢朝这里走来。女子一副盛气凌人的样子，不屑一顾地瞧着男人的脸孔……但其后一想，觉得他一个修道僧敢于冒犯戒律和自己一同私奔，瞧着男人那狼狈的样子，也就不再苛责他了。

两人沿着河滩的沙碛一路奔波，远远地逃离了都城。河滩上草木繁茂，沙碛里长出了一簇簇水母子草和鸭跖草，湿漉漉的夜露不住流淌下来。萤火虫幽幽离开草叶，渐去渐远，不久便融进星光之中了……男人对她说，现在去投奔他的一位远房伯父，在那里略作准备，然后回纪伊老家。女子同意了。在她看来，这些都是男人按自己的意愿行事，但如今可以依靠的只有他一个人，所以只好默不作声了。

他们溯流而上，河水哗哗地流淌。女子渐渐顺从了。同刚才相反，男人精神焕发，女子垂头丧气。

“啊，这声音多可怕呀！”

“不不，海不会那样……”男人只是随口应和。

出了伯父家门，一路直奔纪伊。这时，男女两者的关系和在京城时大不一样了。女子变得温柔体贴，全心全意指望着这个男人，仿佛她早把那些咄咄逼人的回信忘得一干二净了。

“大海？大海是什么东西啊？我出生以来，从未见过那些可怕的东西。”

“海就是海嘛，不对吗？”男人说着笑了。

——抵达男人的家乡纪伊的时候，远近景物已经染上浓丽的秋色。从回到家中那天晚上起，有两三天光景，女子被喧闹的海潮吓得心惊肉跳，她一直躺着不动，根本不敢打开格子门。

第四天早晨，女人痛下决心，为了不让丈夫看到自己因害怕而变得心神不安的样子，趁着丈夫不在，一个人独自走向海边。一出家门，她就看到海水像一条细细的缎带，闪闪发光，但汹涌的波涛，一直震动着她的脚下。她捂着脸径直向岸边奔跑，潮风打耳畔吹过，涛声在身边轰

鸣。当她感到脚心踩到干燥而温暖的沙滩上时，浑身绵软，不由颤抖起来。女子终于松开捂在脸上的双手。

辽阔的海面无边无际，看起来一切景物都各得其所，浑然天成。头顶上晴空万里，彩云飘动，如画卷一般闪耀着金光。右前方一带是翠绿的长长的地岬，犹如一条优雅的臂膀将海面紧紧搂在怀里。女子第一次看到大海，她心潮激荡。正如人受到突然一击很少能立即感到疼痛一样，女子一刹那，似乎体会到一种和自己预想的恐惧似是而非的东西。她胸中刚有所感，海神早已进驻她的心间了。被杀之前虽然预料到被杀，但却出乎意料地冷静——女子处于这种奇妙的恍惚里，其中虽有着命定的预感，但预感毕竟不会波及现在，它只是美好而孤立的现在。绝缘的世界也有一时的清纯，那里呈现着无与类比的被动的姿态。过去是主动，今后还将是主动，然而不能没有被动。伴随沉没的清纯的放逸，可以容纳一切，而又不为一切所沾染。这不就是“圣母”一样的胸怀吗？神秘的丰蕴的怀思，被包容的恍惚，所有这一切，女子一旦身处其中，然而又旋即离去。

难以救助的重荷和畏惧压在她头上。大海在她胸中卷起狂涛巨澜。她似乎被罩在一只大缸下边，成了瓮中之人了。

一回到家里，女子瑟缩着身子，盖上被潮风弄湿的被子……

自那天起，女子的心情发生了变化。昨天还是个贫穷的僧人，今日忽然变成个威风凛凛的汉子。她对他暂时点燃的热情和信赖，又逐渐淡化和冷却下来。对一个靠不住的比丘不管是冷淡还是抱着自我优越之感，那都情有可原，可她现在的内心实在有些奇妙。男人对她也毫无办法。她借口害怕大海而长卧不起，一跟她说话，她就反应强烈，随口顶撞。若是如此心情，还是向丈夫敞开心怀诉说一番才好，可她根本谈不上什么“敞开心怀”，更看不出依靠丈夫的样子。她经常一时兴起，飘然来到海边，凝神伫立，痴痴地眺望着往来如织的渔船。最后，总是满脸苍白，心神不宁地走回家来。

渐渐的，夫妻两人在言语起居之间，开始孕育着一种莫名的危险。有时候她正要蹲下身子关紧障子门，不想再看到大海，谁知这时丈夫突然“哗啦”一声打开门，一头闯了进来。女子泪湿襟袖而不干，这样的日子渐渐增多了，可是，每当男人躬身跟她搭话，她总是柳眉倒竖，诟詈不止。

又一个春天来临了，女子一个人独自偷偷地逃到了京城。是大海可怖，吓得她无法忍受，还是讨厌那个男人？但至少不是因为男人变得可怕起来。她一到京城，就落发为尼，身在尼寺，遂于青灯黄卷之余，写下了这个故事。女子于结尾之处，记下这样一段感想：

> 出奔的路上，只是感到男人既可怕又可信赖，现在想想，那也许是预先一心将男人当做海神的缘故。男人的一笑一颦，一举一动，我都从中看到了海神的影子。

这篇古风的女人逸事就此结束了。不过，我在这里根据阅读远祖系谱所获得的默契，想略作一些解释。我认为，所谓“预先当做男人”的大海的形象，以及初见大海时她将感情移归于大海，还有那位失去海的象征意义的男人的空寂……所有这些事项之间，总使人感到存在着一种暗示。

——就是说……

> 细想想，对海的恐惧不就是变相的憧憬吗？经年累月无意中深埋于地下的阴沉木，那种被掩没被压抑的憧憬，总有一天会一展风采。这好比一个天真活泼的孩子，整天关在房子里，就会变得少言寡语，性格内向。但是这种恐惧不同于一般常见的那种粗俗与鲁莽的“恐惧”，它虽然强烈摇撼着现实的人，但绝不会加害于他。这种恐惧，说不定还会于严厉的叱咤声里，促使某种精神因素发育和成长呢。人因恐惧其心理呈现被动状态，从而获得壮美的迅速崛起的余地。恐惧是一种“力量”，它推动人们走向不可估量的、目看不见的——“神”——所希望的“更加高贵”的前方。这本来同憧憬所起的作用完全一致……
>
> 解读这个故事的人一定会饶有兴趣地发现这种征兆吧。因为，真正的恐惧与作为憧憬假象的恐惧，两者之间的差异会立即了然于眼前。
>
> 那个因为害怕大海终日偃卧不起、且又不肯向丈夫一诉衷肠的女子，当时究竟靠什么忍耐下来的呢？诚然，那女子将自己的全部信赖都奉献给她所畏惧的对象——大海，而死死缠住大海的衣袖不放吧。两种恐惧之差就在这里。

此外，大海同我家系谱有缘，还有一个例证……

(1) 佛祖涅槃，沙罗双树林亦为之变白似鹤羽，继而枯死。

(2) 允许上殿的官员、贵族。

三（下）

这里有一枚照片。这枚照片呈椭圆形，嵌在硬硬的厚纸里。照片周围是一圈金色的蔓草花纹，用变体文字缀着照相馆的名字。……这是祖母的一位姨母留下的表情亲切的纪念小照。

这照片犹如一片干枯的花瓣，可以窥见其内里深藏着岁月缓缓的流动，以及几个夏天里强烈的阳光。

一位年轻的夫人。一身粉红的柔美的舞蹈服，裙子里支撑着鲸骨，像个胀鼓鼓的花篮（可以微微瞥见银色舞鞋的尖端）……然而……

室内榻榻米正中央铺着一小片波斯地毯，夫人柔软的足心（透过极薄的鞋底）微显迟疑地站在上面。夫人周围摆着光琳[1]风格的六双屏风，以及绘着竹林七贤的隔扇。也许长久以来处于微弱灯光里的缘故，古色古香的家具散射的光泽，就像一个极端疲惫的人所特有的严厉的眼神……

不用说，光凭照片是弄不清这些模模糊糊的家什是如何摆设的。可祖母记得很清楚，每当她把照片捧在手里，我就听她叨咕着，这个东西放在哪里，那个东西放在哪里，说得头头是道。就连我也大体知道那里的情景。

祖母对我说，那间屋子是很少使用的祖先的佛堂……

年幼的时候，夫人只透过墙缝看过大海。她心目中的海凭着她少女时代的情感慢慢发酵。几年后，她对大海的向往强烈了，那可是她本人无可驾驭的一种“生物”啊！她出身公卿之家，直到六七岁仍无缘见到大海。虽说有一次瞥见过大海，但那时自己还是个脚步蹒跚的幼童，只朦胧记得，海的表面像从未见过的蓝宝石一般闪闪发光。

“到哪里才能见到大海呢？海离这里远吗？到大海去要乘什么东西呢？”

属勤王派的哥哥，当时因失意，年纪轻轻陷入绝望之中，心灰意冷，憔悴不堪。

“什么大海，不管走到哪里都没有。即便去找，也是找不到的……这些道理你不懂……”哥哥回答她，脸上挂着凄凉的微笑，她猜不透哥哥的

真正意图……

少女时代，全家迁往东京，途中经过海边。少女怀着眷恋的心情，久久凝望着眼前的美景：夕阳像熔岩一般布满海面，海鸟发出阵阵哀鸣，展翅飞向天空。

自那时起，少女看到大海渐渐地不再感到满意了。她现在似乎朦胧地觉得，那位死去的哥哥一番神秘的话语，宛若芬芳的熏风穿过耳畔，只等潜入花草丛中之后才会散发出香气。憧憬犹如一条蛇，眼下正在蜕皮，只有在这个时候，恍似病痛缠身的憧憬，才能彻底摆脱重负，心性安然，平静似一湾清水。然而，这绝不等于说，少女已经失去眺望大海的兴趣了。

蛇更衣之后，对于大海的希望，更加转向别的方面了。虚幻而又柔美的蛇衣之后，等待着更加欢然跃动的憧憬。远海上漂浮着晴明而神奇的岛影，岛上的居民身穿色彩迷人的丽衣，硫酸雨般的阳光潇潇而降，孔雀和鹦鹉相互嬉戏……暗秘的宗教、人所不知的祭典、兴隆繁盛的王国……她胸中满怀着这样的幻影。为了去热带，必须首先经过大海。因而，她对大海的憧憬始终没有消失……

因为父亲有一段时期从事外交工作，时常有泰西之人出入家门。这些身穿白麻制服、头戴钢盔的异邦来客，他们带来的礼物是身个儿魁伟的“椰子”和南国缀有英文说明的摄影集。她总是带着好奇而亲切的眼神……时而像遥望故乡的风物……时而像注视着自己的内心……凝望着这些礼品。不用说，她的怀想不是针对来客本人，而是他的装束和礼品为她载来的“心情”……这种心情君临于那“人”和礼品之上，如佛光一般包裹着人和物，具有一种使周围的一切渐渐与之类似的兴奋剂般的作用……她的怀想就是如此。——夏天的夕阳水一般波光闪闪地倾泻下来的时候，她忘我地沉溺于热带的空想之中。（夕阳如雨，经过众多喧嚣摇曳的树叶的过滤，化作水沫般错综复杂的小圆点——看上去犹如哭泣时泪眼中一连串重叠的镜头——透过一扇窗户，穿越镶着花边儿的窗帘，向着富有北欧情趣的坐垫、安乐椅的麻布罩以及壁炉台上给人以清凉之感的小石子，一股脑儿胡乱倾泻过来，犹如闪烁不定的火焰，房内猝然发亮了，转瞬间又暗了下来……）

就这样，她的憧憬渐渐增强，她由此也使自己坚强起来。可恼的夏天让她等得很不耐烦，这是因为她对大海和热带的憧憬主要是在夏天的早晨，或者落日之前果实芳醇的时刻里才能得到实现。她沉醉于憧憬里，这确实是一种忘我的毅力。而且，不论在任何场合，忘我总是朝着

排他的道路推进，换句话说，就是抹消一切存在于“他”中的“我”。抹去“我”的时候，那奇异而强大的生命，反而又在原处剧烈地喷涌出来。

由于那时候几乎没有“避暑”的习惯，夫人好几个夏天都没有看到大海，她心中甚为不满。她之所以对丈夫很不满意，是因为她一点儿没有想到，丈夫不会像她那样，心中存在着对于“夏”的憧憬……

这枚华美的照片就是夏季的一天拍摄的。那是个雷雨之宵，闪电犹如从巨石击碎的缸缝闪现，迅疾闪耀，紧接着传来一连串石破天惊般的轰鸣，震荡着夫人家中宽广的客厅。丈夫坐在一律欧风装饰的客厅中央等待着夫人。洛可可雕花大门敞开了，身着上述盛装的夫人走了进来。

“摄影师就要到了，你就在这座房子里拍摄吧。”

“这个嘛……”夫人的眼睛里闪现出一丝狡黠的光亮。她带着一副明朗欢乐的表情，这和丈夫死人一般苍白羸弱、骨瘦如柴的样子很不相称。她右手呼啦呼啦摇着粉红的香罗扇，显得悠然自得，一无所思。“那么，在哪个房间好呢？”丈夫又问。这时，侍女敲门，和肥胖的摄影师一起进来了。雷鸣似乎变小了。胖子摄影师夸赞起夫人的装束来了，他的话里实在掩饰不住对她满心的倾慕之情。丈夫说：“今天特意赶制出来的，为了避免明晚宴会弄脏衣服，打算提前拍照下来。”他说话之间，眼里不时火一般闪过一丝不安的神色。

丈夫还想再说下去，他刚要张口，就被夫人年轻动听的嗓音打断了。夫人的声音十分柔和，涓涓流淌着浅红色的涟漪……

“这个房间不合适，那么，还是换个房间，到佛堂里去吧！”

这句话仿佛将丈夫那颗孱弱的心彻底击碎了。夫人的话里无形中包含一种不容更改的语气。丈夫站起身子，他像个梦游症病人。摄影师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那个房间，侍女立即着手收拾起来。摄影机放置在佛龛旁边，点着明亮的灯光……

丈夫微微颤抖着身子。那间屋子曾经是属于他的“领地”，自从离开那里，他就日渐衰老了。他必须回到那里去。啊，可他再也回不去了。昔日，他和那间屋子之间的“排拒”互不上下。自从出了那间屋子，屋子的“排拒”战胜了他。但那屋子一直空着，成为他唯一的安慰。这间空屋，同时也是他的支柱。——如今，那里被充填了，而且是个无与伦比的瑰丽的生命。屋子自身犹如一朵生意盎然的鲜花，整间屋子都对他都投以华丽的排拒。屋子里阳光灿烂。——然而，那却是不久屋子有力的灭亡的标记。也是丈夫本人灭亡的标记。

丈夫从那美丽的排拒的反面，看到了被华丽击败的屋子的苦闷。他用手捂住了脸。屋子奇迹般闪耀着光辉，中央浮现出戴着花冠的年轻夫人的姿影。

拍过照片的第六天，伯爵去世了。夫人当着众多的吊客，坐在灵床的枕畔，始终没有流一滴眼泪。人们离去后，夫人这才抱着遗体放声恸哭。——漫长的丧期，犹如百合也只能开出黑色花朵的丧期，缓缓地过去了。

丧期过后不久，在一位豪商的追求下，夫人同他共张花烛之宴。这位新丈夫出身微贱，在南海工作，内地又没有居所。世人开始感到惊讶，继而则饶有兴致地看着事情如何发展。夫人希冀对方心中也有自己那种憧憬的种子，这既是她最大的期望，也是她爱情的价值所在。拨亮憧憬的炭火——这就是目下夫人心中保有的较之以往更加重大的意义。因前夫的死，绝望将她提升到那一领地时，拨亮炭火的行为，已经不再是欲求，而只能是前世因缘，是使命。因而，新丈夫想一个人到东京找房子，而夫人一味规劝他再赴南国。

——轮船一旦离开海岸，紧绷绷的彩带仿佛失神般地被剪断了，五颜六色的送行的人们，犹如各种颜料混合在一起，越离越远，渐渐归于一色的寂寞之中了。刚在那里相互交流的悲欢任其到哪里寻觅，都不会再见到了。“进船室去吧。”新丈夫说。夫人眼含热泪，缓缓走进船舱。其间，不知为何，她蓦然想象着自己的背影。因为心情郁闷，妻子有点脚步踉跄，这个也被丈夫看在眼里了。

——海岛上的日月，除了自家生活之外，再没有其他可以寻求欢乐的去处了。东京的轮船一到，定购的各种物品准时送到这座居宅里。此外，还有丈夫从美国购买的东西，也源源不断送到家里来。这两种颇为时髦的巧妙的融合，都来自夫人精心的安排，以至于那些来访的美国客人，都误以为见到了“瓷器之国的女王”。……这些年月里，夫人狂热追求的憧憬未能实现，这是因为她是在远离憧憬的地方度过的。但是，虽说处于破灭和失意之中，但生活并未降下帷幕，因为夫人自己一味坚持拒绝回京城。

不过，打从来到这块地方之后，她的生命之泉干涸了。憧憬的夜莺已经没有歌唱的时机了。静谧的“日本之女”的衰萎，刻印在怠惰的“海岛之女”的形象上，了无痕迹地相互贴在一起了。……

夫人的一位老相识，作了一次漫长的南国之游，临结束时，有一天来这座居宅看望她。回国后发表了一篇游记，其中一段写道：

> 伯爵夫人（我至今依然沿用旧称描写夫人）对我说了这样的话。
>
> “住在这里时时都能看到大海，心情很是高兴。要说一天中最快活的，莫过于瞧着那片椰林背后的夕阳落山的时刻了。”伯爵夫人说这话的时候，脸上看不到一点儿阴郁、憔悴的影子，我甚至又窥见往日那副华贵而美丽的形象了。
>
> 夫人身居微暗而洁白的房间里，整日斜倚在藤椅里，编织衣物，浏览书籍，给南国的珍禽喂食。有时，她也会为我斟上一杯洋酒。吃饭时，夫君也过来一起用餐。漫长的南国之旅，我只有这一回在她家吃到那么美味合口的饭菜。……

夫人不久和丈夫分手回国了。她在乡下一片广阔的地面建造了纯日本风格的房屋，夫人直到去世都住在那里。她孑然一身的女尼般生涯，一直持续了将近四十年。同过去的岁月完全不同的是，夫人的纯洁被誉为世上未亡人的一面镜子。世人对于夫人同苛酷的热带离缘——他们对夫人自愿待在那里毫不知情——皆以同情的眼光注视着，向一个被欺骗的女子寄予一种微嫌不光彩的好意。但是，每当有人访问山庄，她面对来客，偶尔也谈谈过去，既不像追忆往事，也不是发牢骚，只是回忆一下年轻时对大海火一般的憧憬。……

沿着寂静的杂木林小路，登上长满滑溜溜苔藓的斜坡，就会窥见一座黑色横木大门，船板墙壁的上方遮盖着繁茂的樱树和米槠，枝叶交错，一团浓绿。老夫人总是在最里面的一座房间接待客人。蝉鸣嘈嘈，坐在那间屋子可以隐约听到阵雨般的狂啸。铺着石板的美丽的庭院，树影婆娑，簌簌低语。

“怎么样，讲讲那段大海的故事吧，我很想听一听，实在给您添麻烦了。”

“不必客气——说到哪里了呀，那是多么执着的快活的心情啊。……您觉得我身上还多少保留着那些东西吧？”

她回答着，脸上露出淡淡的笑容。然而，紧接着她又突然提出：“还是到院子里走走吧，虽说没有什么好看的。”

看到走在前边的老夫人步履轻捷、动作稳健，人们恐怕不会不感到吃惊吧。走过竹林，穿过凉亭，站在面对后院的高台上，她默默地倒背着手，眺望着远方。

高台上榆树和槲树葱茏茂密，周围的枫树像喝了琼浆玉液一片殷红。落叶纷纷，不断掉落在脚下已经堆积的腐叶上面。

从这里望过去，古旧的街衢尽收眼底。城镇远方可以看到迷离惝恍的稀疏的松林。大海像装在光洁的杯盘里发出宁静的光亮。上面散落着两三朵绣球花一样的东西，缓缓移动，那是白帆。

老夫人神情坚毅，白发皤然，微微闪动，描摹出一个沉稳的银白的轮廓。她伫立不动，默然无语……啊，她在流泪？她在祈祷？谁也无从知道。……

猛然回头张望，风吹着高大的槲树梢头，发出飒飒的响声。忽地一阵风来，枝叶纷披，可以瞥见炫目的晴空。不知为何，一种不安的焦虑心情升上心头。宾客也许有着一种与“死亡”为邻的感触吧。生命一如旋转中的陀螺的静谧，就是说时时和死的静谧为邻……

昭和十六年初夏

(1) 尾形光琳（1658—1716），江户中期画家。初学狩野画风，不久倾慕光悦、宗达的装饰画风。亦长于泥金画、染织等工艺。代表作有《红白梅图屏风》等。

中世某杀人惯犯留下的哲学日记摘抄

□月□日

杀害室町幕府二十五代将军足利义鸟[1]。女人们身穿着百合、牡丹花纹的礼服并排而卧，将军神态自若地躺在她们身上，手拿红漆烟枪吸着鸦片烟。他睡眼蒙眬，摇响了南蛮国制造的彩色玻璃的大铃铛。他没有预料到杀人犯会来。将军反而怀疑杀人犯才是将军。他被杀后血迹干涸之后好似朱砂，将华丽的云锦包边的铺席涂抹得色彩斑斓。

杀人犯知道，杀人者只有通过被杀才能实现自我完成。而且，这位将军绝不是杀人犯的后裔。

□月□日

杀人一事，伴我长大成人。杀人是我的发现，是走近已被遗忘的生的手段。我所梦想的广大无边的混沌中的杀人，是何等美丽！杀人犯是造物主的反面。其伟大是共通的，其欢喜和忧郁也是共通的。

杀害北之方[2]珑子。霍然退避时的美艳，引起我的注意。因为没有比死更大的羞耻。

她或许巴望着被杀。她的眼睛闪耀着苦苦探求的安然的泪光。我的刀尖儿刺入一件重物——我感到金银和锦缎的崩落。奇妙的是，杀人犯的钢刀拼命支撑着渐渐消隐的灵魂。这种支撑具有无与伦比的无情之美。……如今，那个小巧的洁白的下巴颏儿，宛若一件白瓷，从暗夜的底层浮现出月光花般的表情。

□月□日（论意志）

对于杀人犯来说，落日最使其痛惜。杀人者的魂魄和辉煌的落日极其相似。落日具有的忧郁，是极度收敛的热情发散出来的瘴气，它直接杀害美本身。

杀害乞丐一百二十六人。把这些下贱的垃圾，一个接一个痛痛快快

地除掉。杀人犯的意志无比健康。

较之走向新的美的意志，污秽麇集的场所的颓相——其原来面貌就是彻底的美的明证。所谓“健康”这种修辞究竟是什么？

一股腥风吹过杀人的街衢。人们没有感觉出来。这种飘扬着美丽帆影的城镇，缺少赴死的意志。

□月□日

杀害能乐剧青年演员花若。他的嘴唇痉挛了，犹如一朵绚丽夺目、摇曳不定的绯红的樱花。能乐的戏衣，以火焰大鼓(3)和桔梗的花纹，紧紧怀抱着冷寂、残酷且沉重的，犹如棠棣花蕊般苍白的，濒死的柔软肉体。我的刀从那副肉体中拔出来了。为了他那描绘着青紫色的彩虹、华丽地飞溅而出的鲜血……忠实享受着这一切的少年，如今相信了杀人者瞬间的默契。使得该失去的东西尽皆失去，杀人犯也要获得享受。杀人犯挺身出现于危险的场所。因此，他是献身者——不断流逝之物。他有埋头向前的火焰般的意志。他边杀边生，又不断走向死亡。

□月□日（杀人犯的散步）

春季里风和日丽的一天，杀人犯悠然地散着步。他的敬礼颇为闲雅。春天的森林迎接他，轮回般地喧嚣不止。小鸟唱歌，我也想唱歌。小鸟呀，快唱吧，我也唱。经过多次邀请，小鸟终于唱起来了。

然而，眼下是痊愈的季节。等待、背叛以及一切规制均可带来痊愈。这种痊愈，对于他——杀人犯来说，是最为痛心的季节。他认为，不论来自何种病患的痊愈，都是无益的。他不能向那里献身。在那种场合，他不能做个献身者。

杀人犯蔑视对痊愈的热情。他不是为了使鲜花再度作为鲜花的杀人犯。他只是为了使花成为久远的花，才变成了杀人犯。

这样的思考，使他豁达的脚步犹如朝露浥浥的蝴蝶的翅膀，稍稍飘荡起来。春云浮动。森林在丰润的风里翻动着灰白的叶背。

因而，他感到沉痛。森林、泉水、蝴蝶和飞鸟，满目忧伤的花鸟图。道路和太阳。所有这些色彩斑斓的时象……

促使他悲痛的东西，那不是悔恨吧。在他追击着生的眼睛里，注入

泪滴的不是悔恨。那也许是他自身的健康。为了徘徊于季节的流域，他没有新衣裳。凶器不是万能的，他那不能屠戮自己健康的凶器。

诬蔑的表情之于他，曾经显得很高贵吗？还有，对于痛苦的尊崇之于他曾经显得很怯惰吗？他的魂魄无目的地啜泣，为了世上那些极为娇弱的东西，为了实现自己的满足，他再次亲自拿起了凶器。

□月□日

人们欢迎他——杀人犯时唱的歌

冥府洞里阴风劲吹

晦暗的天空尽头
太阳乘着西风
烂漫地沉落下去
（罪恶之光充满自身
姿态明丽，玲珑剔透）

对于众人，是他者
对于诸神，是他者
像花一般完美——
轰隆隆沉落下去

不要迎接　成熟的东西
带着那力量转瞬间哭泣
带着那悲叹久远地杀戮！

□月□日

杀害游女紫野。为了杀她，必须首先刺杀她身上众多的衣裳。至于她自身，衣裳的核心——直到衣裳深处重重叠叠的内里，我是不能到达的。在未到达内里之前，她早就死了。一刻，一刻，她将永远地死去。她要死了，带着百千亿兆的死……

对于她，死只不过是一种舞蹈。舞蹈曾寄宿于她体内，那之后世界才再次有舞蹈。风花雪月，熊熊烈火，盛开的花朵，驻足不前的，流动、徘徊于栅栏边的，所有的一切都是舞蹈。游女紫野酣睡的时候，舞蹈在她额前呼吸，香气四溢。

她处于殷红的死的馨香之中，自由自在。她越是无碍，我的刀刃就愈加深入地刺向她的死。这时候，刀刃具有新的意味。不是进入内部，而是走向内部。

紫野的无碍刺伤了我。不，无碍向我陷落而来——

我由陷落而开始献身，就像所有的早晨都从玫瑰花瓣的边缘开始。

杀人犯知道得很多，很多。（诚如知道杀戮一般）

有着向陷落的祈祷。献身者必须是这个世界独一无二的孱弱的个体。极端聪敏的我们，对于这些全都知道，正如玫瑰花知道曙光何时来临。

□月□日

今天，杀人犯到海港去，驶向明朝的海盗船准备出航了。朝阳照射在海边的矮松树上。

他要见一个朋友，他是海盗头头。这个海盗头头陪他到停泊中的一只船，只见像弯弯的果树枝一般缀满珊瑚的铁锚，沉在琉璃色的水中。难得一见的午前，管领着这里的一切。

“你在走向未知！”杀人犯怀着满心的羡慕问道。

“未知？你们是这么说吗？用我们的语言，就是这个意思：向着失去的王国……”

海盗会飞。海盗长着翅膀。我们没有界限。我们没有过程。我们没有不可能，就等于也没有可能。

你们叫做发现。

我们只说看见。

越过海洋，海盗随时可以回到那里。我们围绕鲜花初绽的岛屿巡航的时候，就能嗅到那座海岛隐藏着黄金的火焰。我们是无他的。我们越过大海，一旦变成盗贼，财宝已经永远地成为我们的自身之物。天生的

一切皆属于我们所有。新近猎获的百名美丽的女奴，一看到我们，就感到永远属于我们。创造，发现，都只是“在于恒久”。在于恒久——因而不是普遍存在。

未知，意味着失去。因为我们是无他的。

杀人犯啊，不要像鲜花那样窒息于完美之中。海，而且只有海，才会使海盗做到无他。跨过横在你面前可厌的门阈，越过那船舷！强者就是好。弱者不能回归。强者可以失去，弱者只能使之失去。对面的世界在他们眼里一闪而过。

成为海吧，杀人犯啊！潮风从山顶上的松树掠过，海盗们心里像扇扇子一般激动不已。我们也向八幡神供币祈祷吧。我们的祈祷是向既存、既定的祈祷。或可称某种缘分的祈祷。无他者的祈祷永远皆如此。

成为海吧，杀人犯啊！海是无限的有限。当宇宙在玲珑的蓝色的波涛上落下影像的时候，那影像已经有了。

赭红的土丘后头难得一现的教诲师们，一看到我，恐惧得跪下了。碧蓝的海峡潮水底下，青白的鲨鱼群，摇动着珍珠贝游过去了。八幡的旗影下，几度聚集着死亡，南面海岛吹来丰醇的季风，很快将死亡赶走了。

“在想些什么呀？杀人犯！你必须做一名海盗。不，你曾经是海盗。你说，如今是回归，还是不回归？”

杀人犯闷声不响。止不住的泪水，簌簌流淌。

和他者保持距离，不能逃开那里。距离首先在那里。逃离，也要从那里开始。

距离，在世上也是玄妙的。梅香，在纯净的黑暗里扩散。香气，就是距离。成熟于静静白昼的果实，是距离。为什么呢？因为成熟，就是距离。

年少，这是何等严格的恩宠啊！或许还会有相信成熟机能的、宇宙性的、生命的苦味吧？

为了风，远方的草木闪着光亮。风一旦走近的时候，草木一片黯然。风，也许就是这样一次次超越我们的心灵而吹过吧。世界的辉煌，就是这样一刹那。

花开，究竟是什么？秋日渐渐衰微的阳光下，日渐凋零的一朵菊

花，为何要求得完美？为何要保持轮廓？为何就不能动一动呢？它为何充满崩溃的可能呢？而且，它为何可以久远存在呢？

面向海盗，没有界限的地方就没有久远。那么说来，又会怎样呢？为此，杀人犯的眼泪不要擦去。要是那样，就不能擦去。

一朵玫瑰花开放了，这是轮回巨大的慰藉。只因有了这个，杀人犯忍耐住了。他不会冲向未知。他的胸中，总有一种东西妨碍他的跳跃。同时，也支撑着他的跳跃，优柔地，又是无情地。恰似花在盛开的时候，那花萼也不会舍弃清澄的绿色。它在支撑着，为了使众多花朵不像蝴蝶那样飞散开去。

海盗啊，你听说过云雀山(4)的故事吗？中将姬的乳母为了卖花而佯狂，徘徊于盛春时节的云雀山上。这是一则无比美丽的故事。卖花吧，海盗啊！为此，扮作愁眉苦脸的疯子吧。

□月□日

杀害肺痨者。他的蟹骨般的肋骨，绿泥似的脑髓，还有那胡桃壳内侧一样的坚固的耳朵，早就引起我的憎恶。但是，今天这些东西都使我高兴地微笑。何其幽默，何其潇洒的表现啊！肺痨者“一切交给你”的话语，他们的黑暗时代风格的处世术。

因此，原始人最接近文明人。昼夜完全一样。

（“夜的贵族”的后裔体会到死的典雅，他们以为就连被杀都是重大敬意的标记。）

这种生存方式——松岛沙滩静静退去的潮水般的生存方式，以往曾经更加华丽和庄严。如今，螺钿已经剥落。此时，夜的反面闪现着和白昼不同的难得一见的时刻。这难道没有一个人看到吗？

为了学会无为的美，需要有霸主的豁达。已逝的室町的将军们，一边同泥金画般的黑夜战斗；一边在泥金画般的无为中睡觉。流动的，无休止地紧张着。这，就是无为。知道熟悉的脚步的，只有无为。它觉悟到了天然的常规里隐藏的浓淡……

因为，献身的意志就像候鸟一样豁达，意志只显示憧憬。没有人这么说过吗？

春天的小鸟飞来，站在樱花盛开的高栏上鸣叫的时候，云的来去比

平素更加激烈的时候。……夏天的云彩火一般燃烧，不久就是秋天，支撑着丰穰的季节。……

身披铠甲，只有铠甲没有受伤，没有人这么说过吗？杀人者也要歌唱。你们怯惰。你们怯惰。你们怯惰。称你们是勇者。

□月□日

杀人犯不被理解的时刻即意味着死亡。即使在不被理解的密林深处，不是小鸟也在歌唱，鲜花也在盛开吗？使命，已经成了一个弱点。意识，已经成了一个弱点。为了变得极端的孱弱，杀人者会在自己所极为蔑视的这些弱点里，保有应该献出奇妙的祈祷的早晨。

(1) 作者假设的历史人物。

(2) 对公卿妻室的敬称。

(3) 大型鼓的别称，鼓面衬以火焰形装饰板。

(4) 能乐剧之一，横佩右大臣丰成，听信谗言欲杀死女儿中将姬，家臣们不忍下手，遂将中将姬藏匿于云雀山。乳母佯狂卖花，将其养大。

远游会

让葛城夫人这样心地纯洁的母亲吃尽苦头的正史，真是个不争气的儿子。自打他犯事以来，夫人白天吃不下饭，夜里睡不好觉，一直为儿子的前途担忧。世间的脸面也必须维持，加之，还有个在宫里供职的丈夫的升迁问题。儿子的事一旦暴露，丈夫对上面、对世人必须有个交代，必须引咎辞职。万一出现这样的局面，葛城家的收入也就断绝了。

原来，正史偷了同学的自行车，转手卖了。

事情最后没有登在报纸上，葛城夫人对这件幸运事看得很重。不过，这种想法有她的偏见，其实，世人对于宫中侍从的儿子盗窃自行车这等小事儿，早已不感兴趣了。

她把没有被起诉的儿子，寄养在仙台某严于教子的家庭（当然，这种处置撇开夫人的偏见不说，无论如何也算不得高明），从此她放下心来，整日价沉溺在甜蜜的母爱的泪河里。撑不到三天，就给儿子写一次长信，寄去他喜欢吃的点心和牛肉罐头。不久，那边家长来信忠告说，又写信，又寄东西，只会使正史更想家，还是注意些为好。于是，夫人从此失去了生活唯一的安慰。

这个时期，她很苦恼，对儿子这种自作聪明的安排使她感到后悔。还是把儿子叫回来吧，然而，夫人有着不可为外人道的享乐的本能，舍弃享乐的痛苦不亚于对儿子的思念。同时，为了惩罚自己对儿子的冷酷处置，还是巴望一直维持这种寂寞的离居生活。

一天，葛城夫人接到一封写给儿子的远游会的请帖，这是以丈夫名义加入的骑马俱乐部寄给家族会员的。平时，寄给儿子的信件都转到仙台去了，但这份请帖对他不但没有好处，而且会给他闭门思过的生活徒增忧郁。最好的办法是撕掉，夫人刚想动手，蓦地闪过一个念头，还是留下来了。

正史偷自行车是为了卖钱给一个女子买礼品的。那个女子看来很贪心，作为学生，葛城夫人月月给正史的零用钱足够他花的了，可总嫌不够，一开始，他要多少母亲就给他多少，有一次坚决不给了，儿子为了弄到钱，就跟同学用扑克牌赌博。结果，正史输得好惨，欠了那个同学

一屁股债。正史一半为了泄愤，把那个同学的自行车偷去卖了，然后，佯装一无所知地还了债，剩下的钱全用在买礼品上了。说幸运倒也确实幸运，正史之所以没有被起诉，是因为被盗一方是个惯赌，他害怕罪行暴露就没敢深究，马马虎虎对付过去了。

那位让正史一心一意不惜千金换取其欢心的女子，葛城夫人还没有见过。听说，她的名字叫大田原房子。从正史嘴里好不容易才打听到，她也是同一俱乐部的会员，而名字则是夫人千方百计从那位被盗的牌友嘴里打听到的。不知道她的年龄，也不清楚长什么模样儿。正史似乎有她几张照片，可从来不拿给母亲看。

夫人的亲戚和朋友范围之内，找不到有姓大田原的人。这个姓虽说也不是没听到过，但很难判定那女子是大田原夫人，还是大田原小姐。

葛城夫人对未见过面的房子抱有感情（虽然显得有些可笑），绝非出于敌意。葛城夫人缺少憎恶的本能，但也不是那种对一切放任不管的人。她没有用憎恶和敌意判断或评价一个人的习惯，这势必使得夫人将宽容用于各个方面，就连一般只能抱持敌意而采取的行动，她也是满含着宽容的微笑加以实施。她很想见见大田原房子，就像前面反复强调的，不是出于敌意。然而，这种单纯的好奇心里又暗含着一头乱发般的热情的痛楚。

大田原房子无疑会出现于远游会上。见面问问情况，葛城夫人务必想获得一个心满意足的回答。

她打电话报了名，叫女佣整理了一下久已未用的骑服，仔细擦干净马靴。

远游会四月二十三日举行，那天正当星期日。

因为参加的人比俱乐部原有的马匹多，行程分为三班。第一班早晨由丸之内俱乐部出发，午前九时许到达市川桥；接着，由预先等在那里的第二班换乘，直奔目的地千叶御猎场。第一班人则乘接送的汽车到达那里。第三班也早已守在目的地了，全体人员一起吃午饭，下午由第三班骑马径直返回原地。

葛城夫人打了电话之后，又担心房子会不会参加。她走访了大手门俱乐部，幸好房子也报了名，登记在第一班，配备的马名叫“乐阳”。夫人便在第二班“乐阳”一项，填上自己的名字，分配马的人同意了。这样一来，她就不担心会把别人错认成大田原房子了。在预先一无所知的情况下，她表现出异样的兴趣，急不可待要见那个引导儿子堕落的女人。

葛城夫人关于房子什么也没问，就回家了。

她担心当天的天气，那天乌云低垂，钝光外泄，不时露出晴天，看来不会有雨。葛城夫人身穿骑服，在市川车站下车，两只揩拭得十分洁净的马靴，后跟上套着镀金的马刺，闪闪发光。手里握着装有猎犬头饰的德国制皮鞭。

夫人四十八岁，优雅的绵纸一样干爽的肌肤，光艳白皙，不施粉脂，每逢笑起来，抬头纹和酒窝历历可见。不过，那横向的纹路决然看不出是衰老的标志，反而使得她那素描般妩媚的表情，平添了几分青春的活力。客观地看起来虽说如此，但葛城夫人的心境却和媚态相去甚远，所以她的表情公然违背了她的内心。就是说，夫人有个优点，她不大在乎雇用的代言人对自己是否忠诚。

头脑机敏的人一看就明白，葛城夫人本来的美丽，应该存在于这种假想的青春以外。说起来，那是一种美终于让步于真实的谦虚的谛念之美，只有那种美才是真正的优雅。

早晨，市川市商店街的店员们，一直睁大眼睛盯着这帮陌生人的身影。经过这里的有绅士，有少年，一律是身穿骑服、脚蹬马靴的打扮。尤其是葛城夫人那副蝴蝶领结配合马靴的飒爽英姿，引来路边玩耍的孩子们奇异的目光，他们好奇地一直跟在她的身后走着。直到夫人忽然想起什么，向路旁的交警打听市川桥方位的时候，才发现身后这群不太客气的随从。

“出什么事了吗？”年轻的交警不解地反复问道。

“从刚才起老是有人这样问呢。”

葛城夫人简单地回答后，就顺着交警指示的路线匆匆走去。桥跟前已经站着五六个会员，他们看见夫人的身影，老远就跟她打招呼。

其中有老熟人莲田医学博士夫妇，葛城夫人就和莲田夫人聊起家常。十分钟过去了，不久，已过了九点二十。

“看来要迟到啦。”莲田夫人说。

骑马的一行应该经过对岸河堤，隔着一条江户川，两边分别是千叶县和东京都，这边是千叶县，对岸是东京都。市川桥上来往的汽车很多，左方三百米处架着一座铁桥，时时有国营电车从桥上通过。第一班人马通过桥下河原，再次登上河堤，由市川桥西端向这里走来。

荒草离离的河原，到处分布着静静的水洼，微风吹过，水面上撒粉似的荡起层层涟漪。

“啊，看见啦！看见啦！”

一个少年跳跃着喊道。他脚下的马刺铿锵作响，脚后跟踢起两三个小石子，滚落到河堤下面去了。

周围是广漠的风景。大凡河面上的景象都是这样的吗？以河流为中心，呈现出一派寥落而广袤的领域，阴霾的天空下，人迹稀少的旷野犹如一片荒寒的平原，荡漾着悲哀的色调。市川桥上，卡车和轿车熙来攘往，警笛高鸣，桥梁上灰黑的钢铁骨架傲然耸立。这一切同河原上的寂寥，互相虽然毫无关联，但却给风景本身酿造出一种黯淡、不安而紧张的气氛。对岸远远望去，工厂街林立的烟囱冒出的黑烟飘散开来，看起来犹如低垂的云流。

让少年喊出“看见啦”的第一匹马，在大人们的眼里却一片模糊。马队走的道路是预先划定好的，肯定是从左侧铁桥下面钻过来到达这里。

葛城夫人一直朝那边凝望。这时，树荫下出现一团如河崖上的红土似的东西，挺然而立，摇摆，跳跃，那是最先到达的一匹马。那匹马登上河堤闪电形状的小路，站立在河岸上，马鞍上的骑手扭转身子，回顾着走来的方向。那姿态眼下看得十分清晰，只是脸部的表情难以辨认。

不一会儿，一行人来到桥下，中间交混着两三头白马。这些马打乱了队列，和领头的一匹马走在同一条道路上，一匹接着一匹，在同一片树荫里时隐时现。

一看，先头的一匹马朝着市川桥西端快速前进，同后面的人马拉开了距离，已经走到桥梁上了。卡车驶过来了，轿车也驶过来了。一匹栗色马与车队并行，沿着桥梁一侧奔来，看不清骑手是谁。嗒嗒的马蹄声冲破汽车喇叭和自行车铃混杂的声响，震荡着钢筋混凝土的桥面。

“是室町！”

“胡说，鼻子是白的，是明潭！”

“不是明潭，一定是山锦！它有摇头晃脑的习惯，绝对是山锦！”

少年们互相争论着。云层闪开了，淡淡的阳光照射下来，几何交错的铁架在桥面上留下了模糊的影像。马队穿过斑驳交错的阴影走来，距离越来越近，渐渐可以看到骑手的容貌了。

骑手脸上没有胡须，但是露在便帽下边的头发白亮如丝，雕像般的脸型，高高的鼻梁，敏锐的眼睛，紧凑的下巴，虽说都没有明显的特征，但那一副端正的容貌，表明这位初老的绅士的一生，是在组织、纪律和意志完全融合的生活环境里度过的。他的筋骨像楷书一般硬挺，仪表堂堂，不见一丝柔弱，连同那一身经太阳晒黑的皮肤，看上去就像一尊不受年龄腐蚀的刚毅无比的铜雕。朴素的英式上装，白手套……一副奇伟而豁达的骑姿，处处凸显着骑马只是他日常生活的一件小事。精湛的骑术，使得马的步伐在贴身而过的汽车的警笛中一丝不乱。

“果然是明潭！”少年惊叫起来。

然而，葛城夫人看见骑手，一下子惊呆了。他原来是由利将军。

见到一个出乎意料之人，对于夫人来说简直是个奇迹。并非因事出意外而成为奇迹，而是同夫人最近时时想起由利先生的心态不谋而合，终于在今天见到了他。她觉得这才是真正的奇迹。我们心中某些隐蔽的愿望，一经实现，往往会有一种被欺骗的感觉。

大约三十年前，当时由利先生是大尉，她拒绝了他的求婚。没有任何理由，不是嫌弃，也没有强迫。两人虽然相差十多岁，但从两家的门第、财产状况考虑，也并无妨碍，这是一门无可挑剔的亲事。尽管如此，少女身上的一丝傲慢使她回绝了。没有阻挠，没有任何妨碍两人结合的因素，正是这些有利的条件，使她感到自己的自由受到了侮辱。尽管不是强制而成的婚姻，机敏的她就像全身处于危险中的兔子，预感到那种过于优越的条件所形成的暗暗的强制力量，还有那一无障碍的本身控制她行为的极不合理的力量。然而，这位少女一颗傲慢的心，又和意想不到的脆弱毗邻，可说只是脆弱的铠甲。一旦碰到下一门亲事，她就后悔以前那样的拒绝所带来的意外的空虚的心绪，所以连对方的面孔都没有仔细看清楚，就遵照父母之言一口答应了。就这样，她嫁到了葛城家。

结婚以后，夫人变得更加天真、清纯，也养成了稳健和顽强的性格。那种骄矜、伶俐、偏激而武断的少女形象消失了。从某种意义上说，结婚反而使她变成一位真正的少女。外观上看，一切少女的特征，过了少女的年龄以后，才会趋于十全十美。她的性格（称性格也许不适当）或她的素质，宛如花叶绝不相碰的辛夷树一般，满带着悲剧的色彩。葛城夫人的心里，一直残存着与季节不相衬的部分，而且，眼下年近半百，夫人依然是个不知污秽为何物的孩子。

近来，她在各个地方都听到人们提起由利将军的名字。将军绝算不上豪爽，他只是个笃实、廉直、同政治毫无关系的军人。他的名声有口皆碑。他所征服的许多地方，因战争失败，一片空旷，他光辉的征服行为在人们的记忆中淡薄了。然而，他因同当时的宰相发生冲突而被迫退役的经历，后来在接受战争审判时反而挽救了他。他的名字同英式的正义感相提并论。而且，将军所怀抱的吉卜林[(1)]式天真的帝国主义信念，就像现在没有作用却不断增值的古董一样受到珍视。他是如今已经绝灭的古老的正义、廉洁、忠心、信义和礼节等光辉的化身。如今，企图为这样的化身寻找生活下去的途径，那只能白费工夫。

葛城夫人相信他的恒久不变的爱情。她长年以来，之所以有意避开同由利先生见面的机会，就是因这唯一的理由。拒绝他求婚这件事，涵泳于时光的流水之中，宛若浸在水中的花朵，绽开了花瓣。它成了夫人一切梦想的素材。假如那时候……假如那时候啊。对于各种可能性的详细的推测，使她活跃于形形色色、五彩斑斓的生活景象里，哪怕最为不幸的可能，也能使夫人在幻想中获得欢乐。

“他要是变得一贫如洗，我也必须做黑市生意才能活下去的话，那又该怎么办呢？那位黑市商人也常到家里来，她原是海军大将夫人，但也够可怜的。不过我兴许也并非办不到。我也可以做个八面玲珑、灵活机动的商人哩！”

幻想，具有一种专制的秩序。如今，葛城夫人坚信，由利将军高尚的人格、近乎洁癖的道德，尤其是传统而坚毅的行为，所有这一切，都是对她永恒而隐秘的爱的明证。在她身上，故作冷淡的恋人的自负以及教育家的自负，兼而有之。

由利先生一下马，立即被众人围住了。他在马背上一表人才，一旦下马走在地面上，身个儿显得有些矮小。他摘掉便帽，擦擦额上的汗水。他的满头白发呈波浪形，丰神潇洒。

“看来大家都要迟到了，因为从那边出发晚了。准时到场集合的，只有三个人。”

“明潭今天表现怎么样？”一个年龄最小的少年问道。

“出发时很有劲头，现在有些累了。右侧的后蹄子本来就不很灵活。还要多多注意，下面该是你了吗？”他用亲切的口气问道。

那少年支支吾吾地说：“不，我骑的是玄武。”

玄武是给初次参加的人骑乘的老马。

“是我。”

莲田博士主动回应道。博士上马时，由利先生出于礼貌，手里攥紧了马缰绳。明潭浑身被汗水打湿了，毛森森的肚子一鼓一瘪，急速地喘气。

这时，由利将军和葛城夫人的视线碰到一起了，夫人微笑起来。作为原将军，他的双颊不太容易放松开来。他颇有礼貌地点点头，这种礼节里，包含着那种一时想不起来对方是谁，先回礼再说的一副神情。但是，夫人对他的客气的回礼感到很满意。

“都这把年纪了，还像年轻时候一样腼腆，他是害怕人多吧。”

夫人思忖着。

两人几乎没有交谈的余暇，一行人陆续到达了。市川桥桥头二十多匹马杂沓而来，第一班的人分别在河堤上勒住缰绳下了马。孩子们远远围作一圈儿，看着这种奇怪的集会。

“乐阳是哪一位的？”

飞扬的沙尘中一位少女，一只手姿态优雅地牵着马，一边随处打听着。她年纪看样子只有十七八岁。身上紧裹着做工精美的蓝色骑服，纤细的腰肢仿佛用双手可以一把抱起来。她头发蓬松，圆脸上一双眼睛闪耀着清炯的光亮。那娇美的姿态宛若一尊皇妃人偶。一双颇显沉重的马靴使她脚步不太灵活，那副风情就像一个由着性儿长大的少年。一场激烈的运动之后，双颊泛起曙光般的红晕，由此可以窥探她那令人爱怜的快活的情绪。葛城夫人一眼看到这位少女，立即喜欢上她了。

“乐阳是哪一位的呀？”

少女又一次发问。她的嗓音满含娇羞，几乎听不见了。

葛城夫人从迷茫中清醒过来，她迎向那位少女。她就是大田原房子。

“谢谢啦。”

夫人接过缰绳说道。少女笑着吐了口气，抬起两手将头发向后拢一拢。她眉毛浓密，两眉间以及嘴唇周围，长满了蒲公英絮毛似的细细的汗毛。

“这下子放心啦！这马性子很坏，一路上我给它欺负到啦。”

“它有什么怪癖呢？”

乐阳神经质的布满血丝的眼睛斜睨着夫人。

“怪癖，谈不上。只是懒散，老是掉队，光是为了跟上队伍，就累成这副样子。”

“出发！”第二班领头的人，骑在一匹白马上高喊。葛城夫人匆匆上马，失去了互相通报姓名的机会。人马在江户川河堤列队前进的时候，马背上的葛城夫人回头寻找房子的姿影。两三位同龄的少女之中，房子挥动戴着白色手套的手。葛城夫人高扬着马鞭回应她。

二十匹马分成两组。在长满青草的江户川河堤上快速前进。太阳再次躲进云层，河面上映照着阴沉的天空。可以看到河水边上稀稀落落分布着钓鱼人的背影，他们不时扭头目送着马队。钓竿扬起来了，钓丝甩出去了。葛城夫人一边不断用鞭子抽打迟钝的乐阳，一边受到这种单调动作的驱使，脑子一直围绕刚才见到的一个初老的男人和一个孩子气的少女打转转。这种反复的思虑中，存在着某些错综复杂的疑问。一种影子罩在她心头挥之不去，在笑，在徘徊。夫人还不能确切地加以命名，她为这种不安而苦恼。道旁砖瓦建筑的玻璃工厂里窜出一条狗，狂吠不止。卧在道路中央的黑牛，受到迎风奔驰而来的马队的惊吓，狼狈地跑下河滩。黑牛奔跑的样子，在城市里难得一见，那头陀袋似的大兽一副惊慌失措的样子，惹得马背上的人们大笑起来。

不久，一行人又恢复了整齐的步伐，渡过长长的木桥。

葛城夫人经过一阵疾驰，此时抬手理了理被风吹乱的头发。风从正面吹着她的脸庞，搅乱了她的思绪，只给她留下一抹荒凉的寂寞。究竟是什么样的思考，最后给她带来这样的心绪呢？已经寻觅不到一点痕迹了。她眼下所能尝到的，只有着难以说清楚的寂寞。她也不想勉强追究个中因由。

一行人过了桥，踏上行德町的混凝土街道。马蹄声迅速变得响亮了，葛城夫人从思虑中清醒过来。

“又是汽车！我的马今天有点儿歇斯底里。”

一旁驶过的红色的邮政汽车，惊扰了马的脚步，后面的莲田夫人一边控制住马，一边喊道。

一行人向左转变成一列，一踏上田间小道，就闻到原野上吹来的远

方海洋温馨的潮风。看不见大海。前方一团昏暗的森林就是御猎场。战前，宫内省[2]时常在这里举办猎鸭会，招待外国使臣。

到达目的地后，每匹马都有马夫亲手喂燕麦和水。莲田夫人从口袋里掏出一根胡萝卜，慰劳她喜欢的这匹马。

院内宁静的水池旁边的草地上，胡乱摆着椅子和桌子。已经到达的第一班和第二班人马，青年们，夫人们，男士们，各自围作一团，说说笑笑。由利先生坐在啤酒桌旁，一边喝啤酒，一边扬起脸笑着。房子和其他几位小姐以及少年们，正在以水池为背景拍摄纪念照。

“我们到哪儿去呢？”

莲田夫人问，葛城夫人沉默了一阵子，终于加入了那些无聊的夫人们。

会长通知说，午饭准备好了。大家一同走进室内，享用火锅。葛城夫人四周，依然围坐着一帮子夫人，她们不厌其烦地反复谈论着一些无关紧要的高雅的话题。

吃罢饭有娱乐活动。原骑兵大尉老干事朗诵诗歌。祖孙三代在御猎场以笛声唤鸟的能手，演奏千鸟笛音乐。那灵妙的人工的鸣啭，令全场人员如醉如痴。麻鹬、中杓鹬、小杓鹬、蒙古鸻、黑胸鸻和翻石鹬……所谓千鸟，就有这么多种类。它们鸣声各异。翻石鹬声音虽然不太好听，但姿态优美，两腿艳红，羽毛鲜艳，故被比作京都女子。

但现在不是鹬飞来的季节。许多人不停地瞅着窗外阴沉的天空，既看不到飞翔的羽翅，也听不到银笛般的鸣叫。只是并不存在的鸟的啼鸣，依旧在这座过了季节的闲雅的庭院回荡。

葛城夫人望着窗外草地上散乱的空无一人的椅子，心中又唤回刚才在马上开始整理的不安的思绪。

“今天，我有一个奇怪的发现。我所见到的诱使正史堕落的女子，原来是个清纯可爱的少女。不，尽管是清纯的少女，我还猜不透她。现在的女孩子，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不过我也四十八岁了，一眼就能看出一个人是好是坏。她是个无辜的稍带任性的可爱的姑娘。”

坐在对面桌子旁的房子，朝她微笑着打招呼。葛城夫人也微笑着还了礼。

“大家都是好人啊！这个世上没有什么恶人。不过，这样一想，我又不放心了。引诱正史堕落的，正是那少女的清纯。正史爱那种清纯，所

以堕落了。这样说来，难道罪恶真的存在于爱之中吗？

“……由利先生又怎么样呢？他是个优秀的男人。他是那样永远地爱着我，世上没有一句关于他的谣言。每当听到人家谈论他的杰出的表现，我就加紧自身修养，磨练自己的贞淑品格。我要为他作出贡献，这种想法使我安下心来。不过……男女的事，我搞不懂，真的不懂。他没有因为我而跌倒，这是为什么？他向我表明火炽的爱，被我一口回绝之后，在世上还是那样一帆风顺，这又是为什么？那么说，他也许并不是十分爱我……”

大家离开餐桌，吵吵嚷嚷地走向庭院。

葛城夫人不由自主地分开众人，向由利将军走去。他把皮鞭夹在胳肢窝里，点上一支雪茄烟。

“好久不见了。”夫人说。

“啊，真的好久了呀！”将军应道。

“我们多少年没见了？”

“有多少年呢？”

两人向水池边走去。草地上盛开着野菊花，从这里到池中的小岛上，架着一道一半腐朽的木桥。

“到那岛上看看吧。”

“好啊，不过，那桥很危险。”

将军拉起夫人的手走上桥面，葛城夫人对于这份殷勤感到很是受用。

“今天我看到儿子的女朋友了。”

“那好啊。”

“也是一次间接的相亲。”

“你这位母亲能耐真大呀。”

“其实，她是个很好的姑娘，第一眼我就喜欢上了。有这样的媳妇也就满意啦。”

由利先生微微带着迷茫的表情望着她，葛城夫人觉得他的眼睛似乎在一心探索着什么。她一面嘀咕，一面不停地在手里转动着德国制的鞭子。这根皮鞭上用白漆罗马字写着KATSURAGI[3]。这一行字不大，也不

显眼。由利先生凑近眼前，用那完全衰老的视线一个劲儿瞅着，想放声读出这几个罗马字来。葛城夫人看到了，她的脸顿时阴沉下来。

然而，心地善良的她，自己忍住了，故作镇静地将鞭子举起来，使将军的眼睛看得更清楚。过了一会儿，由利将军在交谈之中若无其事地将这个名字含混过去了。

“可不是嘛，如今这个时代，有年少的儿子、女儿的父母亲们，真是操心啊。葛城夫人年轻的时候怎么样呢？”

“我倒没什么呀。”葛城夫人回答。

由利将军对她那种亲昵的语调有些愕然，但依然装作一无所知，他爽快地说道：

“既没有被人喜欢的烦恼，也没有喜欢上什么人的烦恼，对吗？”

“我什么也没有。”

“是这样啊？不过，我也许有过，可是都忘却啦。”

“我也是。”

“全都忘却啦。”

由利将军狂笑起来，他的笑声在水池上静静地回荡。这时，将军霍然站起身，左右摇摆着皮鞭，做了个“不行，不行”的表示。葛城夫人也跟着起立，看到之后，脸上带着尴尬的微笑连连摆手。

水池对面，大田原房子被一群朋友包围着，对着这边“咔嚓”一声，刚刚揿下照相机的快门。

(1) Joseph Rudyard Kipling（1865—1936），英国作家。作品有长篇小说《吉姆》，诗歌《营房歌谣》等。

(2) 掌管皇家事务的机关，1949年改称宫内厅。

(3) “葛城”的罗马字拼写法。

鸡蛋

说起偷吉、邪太郎、妄介、杀雄和饮五郎这五个人，可都是超一流的性格开朗的学生。他们一个个人高马大，说话大嗓门，好吃懒做，从来不去上学。五个人都是赛艇部会员，平时照旧过着比赛时集训式的生活。他们找到一处二十铺席大的私人旅馆，合伙出资租下一间屋子作为宿舍。这间屋子是已故房东后来扩建的，据说他得了象皮肿，身子越胀越大，害怕将来普通的住房容不下。五个人互相竞赛，看谁最会睡懒觉，每人都规规矩矩守着常年不加整理的床铺。

偷吉总是一副永远睡不醒的样子，对同学的东西老想伸手伸脚。本以为他在打盹，其时，同学桌下的栗子饼盒子早已空了。有时候，他穿错同学的制服外出，这还不算，一次还出过这样的洋相：他发现钱包里有好多钱，甚是奇怪，以为自己喝醉时拿了别人的钱包，立即交给警察了。

邪太郎，见了女人就走不动了。他从来不放过一个可意的女子，这一手很不简单。一天夜里，他盯上一个女子，进入二重桥，不巧宫内厅门卫拒绝他进门。他跳进护城河，以拨手泳悄悄接近石头城墙，越过石墙，看到那个女子正在朝皇宫内走去。邪太郎继续跟在她后头。他看到卧室里皇后陛下，从床上伸出雪白的御足，女子掏出一把镊子，顺利地从御足上拔出一根刺来，解除了皇后陛下的痛苦。原来，那女子是被指派到外头买镊子的女官。那位女官回宿舍时，躲在树林中的邪太郎一把将她抱住，女子掏出类似果树剪刀般的镊子威吓他，没出息的邪太郎，一溜烟逃窜了。

妄介是个爱撒谎的天真的青年，提起他撒谎真是了不起。他说："太阳打东方升起，月亮也打东方升起，因为我亲眼所见，所以是真的。"他心平气和地讲述着。他说："今天我看见一位年纪很大的老爷爷，这是我亲眼所见，所以是真的。"眼下虽说没有一个同学相信他，但大家都煞有介事地一边听一边笑。昨天，妄介读了普鲁塔克[(1)]的《名人列传》，所以讲出下边一席有趣的笑话来。安东尼和克莉奥佩特拉出去钓鱼，安东尼的钓钩没有钓到一条鱼，于是他暗暗指使渔夫潜水预先将鱼挂在钓钩上。可是，这条鱼怎么这么快就上钩了呢？克莉奥佩特拉一眼看穿了这

个骗局，当场大加赞扬，第二天则亲自暗中指使潜水员，在安东尼的钓钩上穿上一条咸鱼。并大笑赞扬他真有本事，竟然连咸鱼都能钓到。然而，学识渊博的四个同学，将《名人列传》都翻烂了，也没有找到这出笑话的出处，这才知道他是撒谎骗人，个个挤眉弄眼，暗暗窃笑。

杀雄生性鲁莽，专爱打架。上小学时，这个冒失鬼患上了伤寒病，住院，吃清汤照脸的流食。他瞅准护士聊天儿的时候，抓住飞来窗台上的麻雀，用自己发高烧的身子烤熟了，一连吃了十多只。结果，他的病霍然痊愈了。上初中时，他到校园森林里逮了一条大青蛇，做成火锅吃了。浑身顿时精力旺盛。夜里，趁着那位平时对学生十分严厉的老校长正在熟睡，他把窜地鼠火药蹭在校长的秃头上，在两只已经聋了的耳朵上挂上鞭炮，一起点火。校长的脑袋立即变成火花四溅的火球，两边的耳朵分别窜出一丈多长菊花瓣儿似的火龙，蔚为壮观，直到现在，依然传为美谈。没想到，经过这次温热疗法，校长的秃头渐渐长出黑头发，耳聋也好转了。为此，杀雄还领到一张奖状。

饮五郎呢？是世上少有的酒鬼。幼年时代，曾经掉进老家酒厂的酒桶里，快要淹死的时候，只见酒桶的酒不住下降，一直降到他的肚脐眼旁边，所以站在酒桶中的他轻易得救了。原来这孩子想到就要淹死了，干脆先猛喝一气再说。

这样的五个人住在一起，吵吵嚷嚷，给周围造成的麻烦就不用说了。他们天不怕地不怕，从不认为自己是弱者，更不想去做什么贤者。五个人都认为，他们的世界里只有小艇和自己的肉体。女人、美酒和食物，自有别的世界专门制造、发送，随时都可以拿来享用。没有确信，世界就不存在。因此，有着这一确信的五个青年，要是仰起头来，一同张开大嘴狂笑，毫无疑问，太阳也会大吃一惊，确信产生动摇，猝然坠落下来，掉进五人中某一个人的口中，烧伤他的舌头。

不仅如此，五个学生为了保持他们健康活泼的、旁若无人的活力，他们懒得讲究什么卫生，早餐时吃生鸡蛋，是他们每天必不可少的事。

一脚踢开从不折叠的被子，一齐围在中间一张大矮桌边，五个人各自面对房东主妇送来的早餐饭盘。五个人胃口好得像饿狼，恨不能把中央的矮桌一口吞了。

主妇给每人一个一个地盛饭，其间，偷吉用筷子尖儿往脊背上挠痒痒；邪太郎用筷子尖儿蘸着酱汤汁在桌面上乱涂乱画；天真烂漫的妄介将筷子垂挂在两个嘴角边，龇着牙；杀雄用筷子打死十多只桌面上的苍

蝇；饮五郎显现出对吃饭一副漠不关心的神情。

他们有个奇怪的习惯，吃饭前一律张大嗓门高喊：“谢谢上苍赏饭！”然后在每人的小碗一端磕破鸡蛋，一齐吞吃下去。主妇在他们用餐之前，照例急匆匆跑回楼下，这位中年妇女，必须保护好明治三十二年制造的老朽的鼓膜，以免被震破了。

街坊邻里如今也习惯了，当初五人刚搬到这家旅馆的时候，将近中午一阵可怕的叫喊和紧接而来的震耳欲聋的炸裂声，将一些人吓得逃出了家门。每天早晨鸡蛋典礼的野蛮的震响，一直传到四面八方。

偷吉闷声不响地吞下鸡蛋。

邪太郎一边舔舌头，一边赞叹：“舌头的这种感觉，简直就像舔女人！”

“那小鸡崽儿，就是从鸡蛋里生出来的，一点儿不错！”妄介一边吃，一边不失时机地撒着谎。

杀雄冷笑一声，一语中的：“还是活的东西好吃啊。”

“真想喝一碗鸡蛋酒呢！”饮五郎总是一句话。

五个人都露出十分满意的表情，哗啦啦敞开口里的仓库大门，狼吞虎咽，将所有的饭菜吃个精光，然后对着天花板跷起毛扎扎的小腿，各自躺下来。抽烟的人暂时将身边同伴的额头当做烟灰缸使用。

一天晚上，五个人到赛艇部一位前辈家里吃饭，桌上摆满了极其丰盛的山珍海味，计有：凉拌芝麻象肉，黑金鱼水藻和两三只豉母虫混煮的风味羹，长颈鹿颈肉甘露煮小鱼等。他们每人吃了十碗米饭，比平时更加兴高采烈，互相挽着臂膀放声高歌。不用说都喝了酒，酒发散至全身，就像树液渗透到橄榄树叶的叶梢一样，仿佛敌人的游击队已经钻进自己一方司令部的地板下面，千万遍来回转圈子。为了和其余四位同学喝个一醉方休，饮五郎酒兴特别高，这个晚上，饮五郎一个人喝了一斗五升九合(2)日本酒、两打半啤酒、一升九合九勺烧酒、三瓶法国白兰地以及五瓶威士忌，前后不到五个小时。饮五郎思忖着，最好能修炼出一门本领，在自己胃里钉上一根钉子，永远挂着一只带红布条的瓶拔子，不管什么酒，连瓶一起吞进肚子，在胃里拔去塞子，让其自动流淌，接着再一口将空瓶子吐出来，就像蛇吞鸟蛋，吸干汁液后再吐出蛋壳一般。

其余四人高声唱起赛艇部的加油歌，打破了饮五郎那种形而上学的思绪，他也只好打着饱嗝，合着节拍高唱：

灾祸之源

来自小船

形似妖妇

大腹便便

蔑视流水前进

前进，我们的小船

饮五郎“嗝、嗝”地合着节拍，大家放声大笑，继续唱道：

嫉妒是魔女

我们不气馁

美貌，速度

肉体，技巧

大家肩并肩

前进，我们的小船

嗝，嗝

比赛休息的日子

静静的海岸

沐浴在树荫的日影里

心情爽快地说：

“我们不要男人。”

前进，我们的小船

嗝，嗝，嗝

他们笑着，说着，唱着，互相挽着膀子一同沿着离前辈家不远的山坡路，曲曲折折地走下来。已经是深夜，稀稀落落的街灯在两边高高的石墙上投下了光影。没有月亮，没有星星。山坡下似乎有电车线路，但

既听不到电车沉闷的轰响，也听不到汽车喇叭的鸣叫。

末班电车已经过去两小时了，五个人打算胁迫一辆破旧出租车，杀价送他们回家。如果威吓过了头，说不定司机会把车子迅速开到交警旁边，尖着嗓门控诉五个人的罪行。

走了好久，就是看不见公路。一片陌生的房屋挤满山坡，当他们走到这里一条又黑又湿的小路上时，才好容易发现走错了路。这条小路五个人肩并肩根本走不开，只得分成三人一组和两人一组。

“沿着这条路一直走下去，总会到达那条大道上的。”

一个人叫道。于是，五个人又唱又喊，沿着小路继续前进。

小路两侧一排排错落的房屋，寂静无声。小窗上的亮光只不过是远处街灯的反射罢了。有的地方树立着按摩和妇产科的广告牌，上面的字黑乎乎的，看不清楚，只能依稀辨认出“欢迎首次来诊”、“午后出诊，星期日除外”的字样。杀雄一看到广告牌，就忍不住想拔掉，因为互相挽着膀子，很不自由，就作罢了。

小路一侧时时有生着苔藓的低矮的石头，泛着潮湿的霉味儿，脚下的地面溜滑难行。

“现在，你没听到哨子声吗？”一个人问。

“没有。”另一个人回答。

确实有哨子声，不是一个两个，而是许多哨子一阵乱吹，遥相呼应着向这里走近了。前面弯曲的角落里，传来了匆忙而杂乱的脚步声，他们听到声音后停住了脚步。

好几个警官堵住了五个人的去路。警官们个个将制帽深深压在眼皮上，没有挥舞警棍，只是握在手里，斜斜地支撑在眼前的地面上。他们不说一句话，一步步向学生们逼近。

这群胆大包天的家伙看到事情不妙，为了逃跑转头看看后面。这时，后头也拥上来一堆帽子深深压着眼皮的警官。前后的人数不断增加，后面赶来的警官，在人群深处呼哧呼哧直喘气。

“出了什么事情？我们正要回旅馆。”偷吉首先用半睡半醒的声音，沉静地问道。

“逮捕你们。”最前面的警官用奇妙的嗓门尖声地回答。

“我们没有干什么坏事。”

“逮捕你们。”警官又重复一遍。

偷吉环视一下同伴的面孔，迅速递了个眼色。年轻力壮的五个人默契地一齐扑向前后的警官，经过一番激烈打斗，五个人都玩起大车轮动作，揪起敌人一个个扔了出去。黑暗中时时传来坚硬的东西“咔嚓咔嚓”炸裂的响声。其间，只觉得脚下的地面滑腻腻的，脚底板被粘住，一齐摔倒了。对方的人马蜂拥而上，给他们一个个铐上了手铐。

警官们将每个人的两只腕子铐在一块儿，路的宽度只能容下三人通过，前方渐渐高了起来。走在先头的偷吉来到路的拐弯处，就着街灯的光亮随便瞥了一眼给自己戴上手铐的警官的侧影。这么一看，就像脊背浇了一桶凉水一样后悔不迭，心想真不该看啊。原来，警官个个都是将帽子深深压在眼皮上，帽子底下根本没有脸。

他们一行被警官团团包围，小心翼翼登上小道。其他吵吵嚷嚷的伙伴也都变老实了，偷吉心想，他们想必也和自己一样，发现这些警官都没有脸吧。但是，想起刚才喝得酩酊大醉，这会儿决心订正自己眼睛的错觉。

接着，他由反方向的左侧观察警官的面孔。只见那侧影没有眼睛，也没有鼻子，清清楚楚描画出一个白皙而规矩的椭圆形。那灰白的肉块，鼓胀着圆滚滚的面颊，十分坚硬，表面上闪着光亮。

“哦，这些家伙都是鸡蛋！”

偷吉心想。他忽然想起用自己坚硬如石头般的脑袋撞击他，打碎他的脸壳。谁知，那个鸡蛋警官机警地把脸一转，躲过了偷吉的进攻。

登上陡坡，崖头上出现一座壮丽的建筑。因为不常到前辈家里来，五个人对这一带房屋都不熟悉。这座建筑呈现棒球场形状，是雪白的新式圆形馆舍，所不同于棒球场的是上面覆盖着圆拱形的屋顶。也许是建筑师不愿打破这种圆满的形态，一边有一座瞭望台一样的凸起部分，与地表呈四十五度角，在不用柱子支撑的状态下长长地向天空伸展。

警官推开沉重的大门，他们一行被带了进去。内部的结构类似一座宽阔的圆形剧场，阴暗，寒冷。开始什么也看不到，只是感到聚集着许多人，衣服窸窣作响，听起来倒像是上面的象牙牌子互相摩擦发出的铿锵之声。

他们被带到圆形建筑的中央，模模糊糊看到眼前摆着庄严的白色讲坛，俨然坐着三位审判官，黑色制服上的金线明灭可睹。审判长的脸满

是麻子，颜色赭红，越看越像个大鸡蛋。依次而坐的法院书记官、法官、刑警和律师等，一律都是鸡蛋。五个人眼睛逐渐习惯了，他们发现济济一堂的数千名听众，一个个都是鸡蛋。

鸡蛋刑警突然开口。其实，他根本没有口，只是从内部发出一种尖利的音响：

“请求法庭对被告偷吉、被告邪太郎、被告妄介、被告杀雄和被告饮五郎等五名不法学生，判处死刑。被告们冒渎鸡蛋之神圣，对鸡蛋恣意进行破坏活动，不仅供其食用，而且每天早晨一同打碎鸡蛋，通过这种音响，努力宣传推广鸡蛋食用法。自从鸡蛋供食用以来，此种屈辱的历史虽然漫长，但以此种露骨而尖锐的形式吞吃鸡蛋，实所罕见……”

鸡蛋律师站起身来，这是一只瘦小而似乎又不好吃的鸡蛋。

“刚才刑警说了，鸡蛋壳比这五名被告的皮肤还硬，用软弱的皮肤打碎坚硬的鸡蛋，这不叫弱肉强食，而应该称为一种反抗行动。”

“坚硬就是脆弱。”刑警极力辩解，他用感伤的语调说，“尽管我们在形式上是卓越的，但被告们在思想上是卓越的。思想不拘于多少，都带有暴力性质……”

“可是正如大家知道的，被告们都是赛艇部会员，他们怀抱的所谓思想，很难认为是社会的普通理念，也许叫做一种力量更合适。”

“力量就是最初的思想。假若力量最初没有打碎鸡蛋壳，那么是谁发明鸡蛋可供食用的思想呢？必须把他们的力量看做是这种危险思想的行动。不，他们正因为满脑子都是鸡蛋可供食用的思想，所以才能发挥出那种力量。”——刑警越说越兴奋起来，蛋壳内部透出闪光的红潮，“卑职坚决请求判处五名被告死刑，具体如下：偷吉处以煎鸡蛋刑，邪太郎处以炒鸡蛋刑，妄介处以煮鸡蛋刑，杀雄处以荷包蛋刑，饮五郎处以鸡蛋酒刑。”

听到这番请求，旁听席上个个喜形于色，众多鸡蛋“咔嚓咔嚓”相互碰撞着，众多蛋黄在蛋壳里相互传递着欢笑的波浪。五名学生满脸不平，人人撅着嘴。只有饮五郎看样子欢迎这样的判处。

“关于刑警的请求，”瘦小的鸡蛋律师加以反驳，“究竟用何种方法对人实行鸡蛋式的处刑，我想问一问具体的做法。人的蛋白质里果真含有可供做煎鸡蛋的成分吗？”

“当然有。”刑警理直气壮地应道，“既然每天吃掉我们一个，把人煎

了自然也能做成煎鸡蛋，这是科学真理！”

“你是说，人体内已经分解的蛋还能还原为鸡蛋，是吗？”

“是的，因此鸡蛋式的处刑，从化学上说，是完全可能的。”

“但这里产生了一个矛盾，这种处刑只不过是由鸡蛋亲自将重新组成的鸡蛋再次虐杀，做成人所食用的鸡蛋菜肴罢了。干脆不用死刑，而是使鸡蛋从五人身体中复活过来，为被他们吃掉的鸡蛋的遗属带来福音，这样不是更好吗？”

“言语荒唐！”——鸡蛋刑警慷慨激昂，脸撞到柱子上，差点儿打碎了蛋壳，“我们应该报复。坚决要求煎鸡蛋！煎鸡蛋……”

五个学生听着这种阿呆陀罗经[3]般的争论，终于有时间冷静地环顾一下全场了。事实上，依然是半醉半醒。邪太郎环顾场内，他想，假如旁听席上有美女，就给她递眼色。没想到个个只是稍有大小之别，完全没有个性，因而使他大失所望。鸡蛋女人们，只想努力从衣着上表现个性，杂沓的衣服令人吃惊。一个鸡蛋穿着宫廷礼服，戴着丝带女帽。妄介感到无聊，便踏起了步子，鞋子撞着地板，发出金属似的脆响，令他大吃一惊。

“这地板是铁的！”他低声告诉同学，他们不以为然，用鼻子尖儿冷笑着，并不打算踩响地板。妄介一跃而起，环视着四周。刚来这座建筑前时所看到的瞭望台似的突出的纤细部分，变成向上倾斜的陡峭的走廊，连接着圆形的部分，宛若圆形部分的骨架伸出的把柄。妄介获得灵感，照旧带着撒谎时那嬉皮笑脸的语调跟同学咬耳朵。

“喂，看！这座建筑多像大平底锅啊！”

四个人听他这么说，茫然地朝瞭望台望去。但是，从平底锅里面看，平底锅很难看成是平底锅了。四个人想，妄介这小子，就喜欢撒谎。

白色的隐隐约约的审判台上，鸡蛋审判长左右晃动着身子，似乎在征询两边审判官的意见。不久，审判长站起身来宣布判决。满堂听众一下子紧张起来，为此，全场弥漫着阴冷的空气。审判长同样尖起嗓门，用庄严而响亮的音调郑重宣判：

“辩护人的意见脱离鸡蛋的道德，犯了人道主义的错误。依照刑警请求，现对五个被告判处死刑，根据鸡蛋刑法第八十二条之规定，立即执行！”

旁听的人没有高声欢呼，只听到震耳欲聋的互相撞击蛋壳的声音。十名警官走到学生们身旁，只听妄介低声而有力地喊道：“还磨蹭什么？干吧！”其余四人只好相信妄介的谎言，戴着手铐，一齐朝瞭望台奔逃。走廊变成一道铁沟，确实像平底锅的把子。五个人跑到顶端，把子尖端一下子摇晃起来。五个人的体重平均一百一十多公斤，相当于五百六十多公斤重的秤砣压在把子尖上。此时，场内一片大混乱，平底锅正好翻个个儿，轰然鸣响，数千个鸡蛋掉落下来，声音传向千百里外。被吵醒的人们全都从黎明前的窗户跳出来，跑出了家门。数千个鸡蛋互相撞击着掉落在地面，打得粉碎，四处流淌。蛋黄和蛋白像经过搅拌器搅拌过一般，完全混合在一起，像一座大蓄水池。这时，附近一家石油公司一辆漂亮的蓝色油罐车，正巧打这里经过，油罐全都空着。五个人断然决定这座庞大的蛋液池归他们所有，一同努力将蛋液装满油罐，请司机帮助运到旅馆。

从此，偷吉、邪太郎、妄介、杀雄以及饮五郎，每天早晨只得吃煎鸡蛋。每天每人即使干掉一块坐垫儿大的蛋饼，还是不知道何时才能吃完。附近的人们每天早晨照例听到一阵喊叫，但打碎鸡蛋的炸裂声没有了，多少受到些安慰。就这样，这些愉快的伙伴们，每天早晨失掉了打碎鸡蛋的乐趣，不过，那种一齐打碎鸡蛋的做法，也实在有些叫人受不了，眼下只好作罢了。

(1) Plutarchos（46—120），古希腊传记作家、散文家。

(2) 10合为1升，10升为1斗。

(3) 江户时代流行的讽刺时世的俚语、童谣。

写诗的少年

写起诗来那么容易，一首接着一首，一下子就写成了。一本印有学习院校名的三十页的杂记本，很快就用完了。为什么能在一天里写出两三首诗来呢？少年感到很惊讶。少年生病躺了一星期，编成了一本《一周诗集》。他把笔记本封皮挖成一个椭圆形，露出第一页上Poésies[(1)]这个词，下面则用英文标上12th.→18th .MAY 1940。

他的诗在学校高年级同学中受到好评。“全是谎言！”他想，“说我十五岁如何如何，大家只不过是在起哄罢了。”

但是，少年确信自己是个天才。因此，他对高年级同学狂妄地宣称：不要说什么“我认为……”，不论什么事都应该说“那是……”。

他因手淫过多患了贫血症。但他对自己的丑事并不放在心上。诗毕竟和生理上这种可厌的感觉不是一码事，诗也不同于其他一切事物。他在制造微妙的谎言。因为写诗，他学会了制造微妙谎言的方法。只要语言美就行。因此，他每天都认真读字典。

少年一旦精神恍惚，眼前总是出现一个比喻的世界。毛毛虫们使樱树叶子变成花边儿，投出的小石头，越过明丽的槲树，去探望大海。吊车一把抓起阴霾的海面上皱巴巴的被单儿，寻找下面的溺死者。金龟子接近的桃子化着淡妆，疾步如飞的人的周围，宛如佛像背后的火焰，空气乱流翻卷，缠绕不散。晚霞是凶兆，呈现着浓碘酒的颜色。冬季的森林向空中伸展着假肢。还有，暖炉旁的少女的裸体，看上去像火红的玫瑰，一旦靠近窗户，才发现那是一枝纸花，冷得起鸡皮疙瘩的肌肤，幻化成一片起毛的天鹅绒花瓣儿。

实际上，世界发生这种变化的时候，他感到无上的幸福。诗诞生的时候，自己必然处于这种无比幸福的状态，对此少年并不觉得奇怪。他头脑里清楚地知道，诗产生于悲叹和诅咒，产生于绝望和孤独。然而，他不知道是否有必要为此对自己更有兴趣，给自己提出一些问题。他虽然认为自己是天才，但奇怪的是，他对自己并不抱多大兴趣。外界一直使他迷醉。或者换一种更恰当的说法，就在他莫名幸福的瞬间，外界已经很顺利地呈现出他所希冀的局面。

诗这种东西，是为保证他一时的幸福而出现，还是诗产生之后他才会获得幸福呢？这一点还不十分清楚。他只是感到，这种幸福可以换来久已希望得到的东西，它和跟父母一起旅行那种幸福全然不同，不是人人都有的幸福，而是只有他才知道的幸福。

无论是对外界，还是对自己，少年都不喜欢久久加以注视。引起注意的一切对象，如果不快速转变，他立即就感到厌倦而停止观看。例如，一簇簇绿叶的光辉，那亮晶晶的白色的部分发生变化，在五月的正午，看上去就像夜间樱花一样。他对那些确定不移、很少变幻、缺乏情趣的物象，以“不可成为诗”而淡然处之。

考试的题目皆不出意料之外，迅速做完，懒得再看一遍，匆匆交卷，全班第一个走出教室。这时，他从校门前边穿过上午空无一人的操场，看到国旗升降台旗杆顶端的圆珠发出耀眼的金光。于是，他心中立即涌起莫名的幸福。没有升旗，今天不是节日。然而，今天是他心灵的节日，那珠子的光辉是在为自己祝福吧。少年的心轻快地脱离了肉体，开始考虑诗了。这瞬间的恍惚感，充实的孤独，不比寻常的轻松，无孔不入的鲜明的酩酊，外界和内面的亲和……

这种状态没有自行到来的时候，他试图利用身边之物，硬要唤起同样的酩酊。例如，他透过虎斑玳瑁香烟盒，窥视屋内情景。他用力晃动母亲的液体粉底瓶子，看见粉末在一阵剧烈的翻动之后，将清水留在上层而徐徐沉落下去的情景。

他一无感觉地使用着“祈祷”、“诅咒”和“侮蔑”等词语。

少年参加了文艺部。一个委员把钥匙借给他，他高兴时可以随时到屋内独自埋头研读喜欢的辞书之类。他爱看《世界文学大辞典》浪漫派诗人这一项，这些诗人的肖像绝不长毛扎扎的胡须，他们既年轻又漂亮。

他对诗人的短命很感兴趣。诗人不能不早死。即便早夭，十五岁的他时间还长着呢。少年从这种数学的安心感出发，以幸福的心情考虑夭折。

他很喜欢王尔德的短诗《济慈墓》：“他的一生，被剥夺了生命、爱情和青春，这里是殉教者青春的卧床。”……这里是殉教者青春的卧床。现实中不幸的灾祸，恩宠般地袭击了这些诗人。这令人惊讶的事确实存在。他相信预定的调和，诗人传记中的预定的调和。相信这一点，相信

自己的天才，这两者对于他来说完全相同。

对于自己的长篇悼词，对于死后的名誉，他考虑起来十分愉快。但是，一想到自己的遗骸，就有点难为情。他热烈地想着："像焰火那样活着，一瞬间绚烂地照亮整个夜空，又转眼消失尽净。"他想来想去，除此之外，再也想不到别的生存方法了。他讨厌自杀。也许，预定的调和将会体面地将他杀死吧。

诗，开始具有一种倾向，它使少年变成精神的懒汉。更具精神性的勤勉，就更会热心地考虑自杀。

举行朝礼的时候，学监叫到他的名字，命他到学监室去一趟。被叫到那里，意味着比被叫到教员室将受到更严重的处罚。"抓到把柄了！"同学们吓唬他。他面色苍白，两手不住颤抖。

学监用铁筷子挑起火钵里的死灰，一边写着字，一边等着少年。他走了进去，听到一声亲切的招呼："坐下吧。"他没有挨一声骂。学监读了他登在《校友会》杂志上的诗，特地就诗和家庭，询问了一番。最后说道：

"席勒[2]和歌德，是两种典型。你知道席勒吗？"

"是希尔莱尔吗？"

"是的，你不要成为席勒，应该成为歌德。"

少年走出学监室回到教室的路上，满脸带着不高兴的神色，拖着脚步。歌德和席勒，他都没有读过，但见过肖像。"我讨厌歌德，那是个老头子。席勒很年轻，我喜欢席勒。"

比他高五年的前辈、文艺部主任R，对他很照顾。他也很喜欢R。为什么呢？因为R很清醒地认识到，自己是个不得志的天才，他没有考虑年龄之差，同样认为这少年也是天才。天才和天才应当成为朋友。

R是侯爵家的嫡子。他以利勒·亚当[3]为榜样，以出身于公卿之门而自豪，对于古代贵族文艺传统的耽美的爱恋之情，也被他写进作品。R还将诗和小品集在一起，自费出版过一本小册子，令少年甚为嫉妒。

两个人每天都互致长信，写信成了他们每天必不可少的乐事。少年这里几乎每天早晨都收到一封R发来的杏黄色的西式信件。信不管多么厚，重量都可想而知。这种体积大而分量轻的信，给人一种装满轻松感情的感觉，使得少年高兴非常。两人在信的末尾，都各自附上好多近作

和当天写的诗作。实在来不及的时候，就捎带一些过去写的旧诗。

信的内容无所不包，从对前封信上的诗的评价开始，直到没完没了的闲扯，听过的音乐，家人的日常琐事，对于美少女的印象，读书心得，从一个单词到一首诗的世界所获得的创作经验，以及昨夜里的梦等等，都一一详加叙述。对于这种习惯，一个二十岁的青年和一个十五岁的少年一点都不感到厌倦。

但是，少年发现，R的信中有着自己信里决然没有的、通达世故的些许忧郁和不安的阴影。对于现实的危惧，对于即将面临的人事的惶恐，都给R的信罩上一层凄清和苦寂。这位幸福的少年，感到这些同自己无缘的阴翳绝不会降临到自己身上。

我是否会被某些丑恶之惊醒呢？少年既没有这样想过，也没有这种预感。例如，歌德最终就是被这些情感所袭击，久久忍耐着度过老年时代。这种事不会落在他的头上的。不论是美丽，还是丑恶，青春都和他相距遥远，自己心中发现的丑恶全都忘得无影无踪了。

迷乱艺术和艺术家的幻想，使得世间天真的少女注目于艺术家的这种幻想，他自己也被这种幻想深深吸引住了。他对自我存在的分析与研究没有兴趣，但他自己一直梦见自我。他自己属于那种使得那位少女的裸体幻化成假花的、变幻无穷的比喻的世界。少年顽固地认为，创造美好东西的人，不会丑恶。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命题，随之浮现于脑际，亦即美好的人有没有必要继续创造美好的东西。

有必要？听到这种回答，少年无疑会发笑的。为什么呢？因为他并非因必要而诞生。所有这些，即便被他全部拒绝，依然会使他从诗这方面动手在纸上写字。既然称为必要，就应该有某种缺乏的前提。但他没有，无论怎么考虑，都想不起来。首先，诗的源泉，他一概以“天才”这个方便的词一语道破；另一方面，又不相信自己尚未意识到的深深欠缺的东西，即使相信，他也不用“欠缺”这个词表示，他只喜欢称作天才。

话虽如此，但并不意味少年对自己的诗作完全缺乏批判的能力。例如，他认为受到高年级同学热烈推崇的四行诗之一，显得轻薄而令人羞愧。诗的大意是：如此透明的玻璃的切口，既然是蓝晶晶的，那么，你清亮的眼眸也会藏着许多的情爱。

他人的赞赏当然使少年感到喜悦，在沉溺其中的过程中，傲慢拯救了他。实际上，他对R的才能也并不十分赞赏。R在文艺部的前辈中，确实有显眼的才能，但是他的语言在少年的心目中，没有特别形成一种重

量。少年的心里有个严冷的地方，假若R不用尽一切语言赞扬少年的诗才，他恐怕也不会承认R的才能吧。

他每每尝到宁静的无上的幸福，但他很清楚，自己缺乏一个少年应有的粗豪的感动。一种称为“附属战”的棒球比赛，学习院中等科和附属中学春秋各举行一次。学习院如果吃了败仗，比赛一结束，低年级的拉拉队就会围住痛哭的选手，大家抱在一起哭成一团。少年不哭，他一点也不感到悲伤。

“棒球比赛失败了，有什么值得伤心的呢？”他想，那种哭泣的面颜距离他的心很远。少年确实知道自己易感的东西，但这种易感，全都朝着和他人不同的方向。另一方面，他让人哭泣，他自己心里却毫无所动。

少年所写的诗中，渐渐增多了恋爱的素材。他没有恋爱过。然而诗只依托自然物的变幻而作成，这使他感到厌倦，兴趣随之转向歌颂时时刻刻内心的变化。歌颂自己没有经历过的事情，少年对此一点也不觉得惭愧。他一开始就有这种想法，确信所谓艺术就是这么一回事。他对自己没有经历过的事，没有任何感叹。事实上，他看不到自己尚未经历的现实世界和他的内心世界之间存在的对立和紧张，因此也就没有必要强迫自己相信内心世界的优越；或者根据某种不合道理的信条，认为眼下这个世界自己尚未体验过的感情，一概都不存在。为什么呢？这是因为，对于他内心敏锐的感受性来说，这个世界一切感情的原形，即便有时仅仅是一种预感，也被他捕捉到手并反复体验，他认为，其余的体验都是由这些感情元素适当组合而存在。感情的元素是什么？他下了个独断的定义：“那就是语言。”

其实，语言真正的个性化用法，他还没有彻底掌握。但他也认识到，从辞书中寻找的众多语言，越具有普遍性就越含有多种多样的内容，这些语言本身就具有个性化的每个人不同的使用法。然而，他未必想到，这种各不相同的使用法，只有通过体验才能写出丰富多彩的文字。

我们内心世界和语言的最初碰撞，既是个性和普遍性的接触，也意味着受到普遍性磨炼的个性开始有所收获。这种难以表达的内在经验，在十五岁少年的心中得到了充分的积累。为什么呢？因为他碰见一个新词语时所感到的生疏，同时也使他内心体验到一种未知的感情，从而促使他表面上保持着同年龄不太相称的平静。一旦受到某种感情的侵袭，他就立即能从此种感情在心中引起的生疏感中找出适当的内容，思索可

以表达此种意义的语言，利用这种语言为目前的感情简单命名，加以处理。这已成为他的一种习惯。因此，少年知道所有一切，包括“绝望”、“诅咒”、“恋爱的喜悦”、“失恋的忧伤”、“苦恼”和“屈辱”等等。

将这些命名为“想象力”，是很容易的，但是少年为这一命名犯了犹豫。既然称为想象力，那么必须学会一想到他人的痛苦自己也能深感其苦的所谓情感转移。少年的冷酷，使他绝不可能感受他人的痛苦，少年自己毫无所痛，他只会一味喃喃自语：“那是个痛苦的人儿！这个我很清楚。”

五月里一个晴朗的午后，上完课，少年到文艺室去，想找个人说说话再回家。他在路上遇到R。

“真巧，我正要找你谈谈呢。”

R说道。这幢临时搭建的木板房教室以前是校舍，用三合板隔开，作为各个社团的活动室。他们两个走进这座建筑之中，文艺部位于楼下一个黑暗的角落。体育部的房间里吵吵嚷嚷，传来欢笑声和唱校歌的声音。音乐部的房间里，响起悠远的钢琴声。

R将钥匙插进污秽的木板门的锁眼。锁开了，但那门必须用身子撞一下才能打开。

屋内没有一个人，尘埃散发着一种亲切的气味。走在前头的R拉开窗户上的插销，把沾满尘土的两手伸到窗外拍了拍，然后坐在一张破旧的椅子上。

双双落座后，少年立即开口说道：

“我昨夜做了个美丽的梦，打算今天回家之后给您写信呢（少年认为做美梦是诗人的特权，他很得意）……似乎是一座红土山丘，红土的颜色十分鲜艳，夕阳照射在红土上，颜色愈加艳红夺目。这时，右面出现一位拖着长条锁链的人，锁链的一端连着一只比人大出四五倍的孔雀。那只孔雀收束着双翅，慢慢被牵到他的眼前。这只孔雀浑身都是鲜艳的嫩绿，闪闪发光，漂亮极了。孔雀离我越来越远了，我凝神目送着它，直到看不见为止……这真是个奇怪的梦。我的五彩的梦，必然带着无比鲜明的颜色。根据弗洛伊德关于梦的定义，那只浑身艳绿的孔雀，究竟意味着什么呢？”

“哦。”R含含糊糊应了一声。

R一反寻常。平素他虽然脸色不好，但说话时声音里总含着宁静的热情，以一种始终不变的热烈的反应回答少年的疑问。然而，如今却看不到他往常的这种态度了。他显然很不情愿地听着少年的独白，不，他根本就没有听。

他的颇为考究的高高的制服领子周围，沾着一圈薄薄的油垢，暗淡的光线映在金色樱花领章上，闪闪发亮，使得他那比别人高大的鼻子更加突出地显露出来。特大号的鼻子固然挺秀、美丽，但整个鼻官却浮现着困惑的表情，在少年眼里，那正是苦恼的结晶。

桌面上摆着积满尘土的陈旧的校稿、圆规、笔芯断掉的红铅笔、校友会杂志的合订本以及写了一半的手稿等东西。少年喜欢这种文学性的杂乱。R像收拾东西一般，把手伸向那份陈旧的校稿。于是，他那洁白而纤细的手指立即沾上鼠灰色的尘埃。少年噗嗤笑了。但是，R没有笑，他咂了咂舌头，掸掸两手，说：

“我呀，今天有话跟你说。”

“什么事？”

“事实上，我……”——R稍稍迟疑了一下，接着一口气说了出来，“我很苦恼，我遇到一件很倒霉的事情。”

“你恋爱了？”

“嗯。”

接着，R谈起眼下的处境。他爱上一位年轻的有夫之妇，被父亲知道后给拆散了。

少年瞪大眼睛，直愣愣瞧着R的身姿。“这里有人正为恋爱苦恼，我这才看到恋爱就在眼前。”但是，这不是一道很好看的风景，说起来，只是近似不愉快的风景。R失去了往常的活力，表情颓丧，心中闷闷不乐，就像常见的那些丢失东西或没赶上电车的人的神色。

尽管如此，听到前辈对自己袒露了恋爱的心声，让少年的虚荣心痒痒的。他有点高兴，他还是想试图表现一番满心真切而悲悯的同情。但是，现实中正在恋爱的人的凡庸的姿影，使他有点无法忍受。

“真是不幸，不过，肯定能依此写出一首好诗来。”

少年的心里好容易浮现出安慰的话语。

“哪里还谈到什么写诗。”

R有气无力地应道。

“但是，往往在这个时候，诗可以给人以救助，不是吗？”

少年蓦然想起自己写诗时无上幸福的状态。他认为，借助那种无上幸福的力量，可以战胜任何不幸和烦恼。

“不能那样做，这个你还不懂。”

这句话刺伤了少年的自尊心。少年的心冷了，他企图报复。

“要是真正的诗人、天才，碰到这种时候，诗不正是获救的手段吗？”

“歌德写了维特，将自己从自杀中救出来。”R应道，“但是，歌德写这首诗时从内心里感到，诗不能拯救自己，除了自杀则无路可走。”

“假如是那样，歌德为何没有自杀呢？写诗和自杀如果是相同的话，他为何没有选择自杀？歌德没有自杀，到底因为他是胆小鬼，还是因为他是个天才呢？”

“因为是天才。”

“那么说……”

少年还想再追问下去，但他自己也弄不明白。歌德的利己主义最后将歌德从自杀中挽救出来，这一观念虽然还不明确，但却在心中朦胧地浮现出来。少年想利用这一观念为自己辩护，这个欲望十分强烈。“这个你还不懂。”R的一句话深深刺伤了少年的心。到了他这般年纪，一种年龄上的劣等感比任何感觉都更深切。虽然少年没有从嘴里说出，但他此时却产生了一个鄙视R最切当、最有力的理论。“这个人不是天才，因为他恋爱了。”

R的恋爱确实是真正的恋爱，但绝不是天才的恋爱。藤壶和源氏(4)之恋、佩里亚斯与梅丽桑德(5)之恋、特里斯坦和伊索尔德(6)之恋以及克莱芙夫人和内穆尔公爵(7)之恋……他举出各种非道德的恋爱例证来掩饰自己的苦恼。

少年一边倾听，一边发现R的告白中没有任何一项未知的要素，他为此而感到惊讶。一切都被书写，一切都被预感，一切都被重复。被书写的恋爱要生动得多，被诗颂扬的恋爱要美丽得多。他对R为实现更大的梦想而走进现实很不理解。他不明白，R为什么会产生对凡庸的欲求。

R说着说着，心情显然轻松起来，于是便滔滔不绝地谈起自己的恋人如何美丽。她虽然是个绝色的美人，但在少年眼里浮现不出任何影像。R说，下回给他看照片，其后有些不好意思地说出一个有效的结论。

“她夸奖我的额头很漂亮。”

少年看着R撩起的头发下面露出的额头，秀美的前额在户外微弱的光线反射下，皮肤表面带着淡淡的光亮，清晰地描画出两只看不见的大拳头合在一起的形状。

“好一个大锛儿头！”少年暗想，但他一点都不觉得漂亮，“我也是个大锛儿头，这和漂亮完全是两码事。”

——这时，少年似乎有所觉悟。恋爱也好，人生也好，他看到这类认识中必然混入的一些滑稽的夹杂物，舍此人类就无法在人生和恋爱中生活下去。认为自己的大锛儿头漂亮即此一例。

不过，少年也许将抱有相似的信念继续度过人生吧。动辄就会觉得“我也许活着”，这种思考里包含着可怖的因素。

“你在想什么？”

R像往常一样，亲切地问道。

少年咬着下嘴唇笑了。屋外稍稍暗了下来，可以听到棒球部训练的叫喊，以及撞到球棒上的球弹向天空的刹那间清脆而明快的响声。

“说不定有一天，我也不再写诗了。”少年有生以来第一次这么想。但是，他同意识到“自己不是诗人”还有一段距离。

(1) 法语，诗歌。

(2) 德国剧作家、诗人席勒（Schiller，1759—1805），“希尔莱尔”是其以前的日语读法。

(3) Philippe Auguste de Villiers de L’Isle-Adam（1838—1889），法国象征派作家。作品有《残酷故事》和《未来的夏娃》等。

(4) 日本古典小说《源氏物语》的男女主人公。

(5) 法国音乐家德彪西作曲的歌剧《佩里亚斯与梅丽桑德》的男女主人公。

(6) 法国流传于十二世纪的宫廷悲恋故事。

(7) 法国女作家拉法耶特夫人（Madame de La Fayette，1634—1693）代表作《克莱芙王妃》的男女主人公。

海和晚霞

文久九年晚夏，这里有必要附加一句：文久九年，即公元一二七二年。

年老的寺男[(1)]带着一个少年，向镰仓建长寺后面的胜上岳攀登。寺男结束了白天里的杂役，喜欢在这霞光绚烂的傍晚，赶在日落之前，登上胜上岳峰顶。

少年本是村里的儿童，经常到寺里来玩，因为既聋且哑，受到村中孩子们的排斥，寺男看他可怜，就带他到山上去。

寺男名叫安里，有一双清澈的蓝眼睛，高鼻梁，眼窝深陷，乍看起来，和常人相貌不一样。因此，那些顽皮的孩子背地里都习惯管安里叫天狗。

他说起话来，一点也不怪，没有明显的外国人的语调。安里伴同这座寺院的开山祖大觉禅师来到这里，已经二十多年了。

夏天的太阳西斜了，开山堂周围，阳光被山岳遮挡，罩上了一片阴影。高耸的山门宛然成了光与影明显的分界线。这个时刻，树木茂盛的寺院境内，阴影迅即增多了。

然而，安里和少年正在攀登的胜上岳西侧，依旧沐浴着尚未减弱的日光。满山蝉声聒噪。荒草丛生的山路两旁已初现秋色。有些地方，曼珠沙华盛开着红花，艳丽夺目。

两人登上山顶，也不擦汗，听任清凉的山风吹干肌肤。

放眼望去，建长寺的众多塔头[(2)]，尽收眼底：西来院、同契院、妙高院、宝珠院、天源院和龙峰院。山门一旁生长着一棵圆柏，原是大觉禅师由母国宋朝带来的苗木培育的。从这里也可以看见，那棵树龄不大的幼木，枝叶上聚满了晚夏的阳光。

坐落于胜上岳山腹的内殿屋脊就在眼下，再下边则是高耸的钟楼。禅师坐禅窟下方，每年花季四月，遍布的樱林鲜花似海，如今樱树的叶子则是一派浓荫。透过林木空隙，可以窥见山麓的大觉池，水面上映射着灰白的光影。

安里想看的不是这些景色。

镰仓山谷起伏的远方，是一线光闪闪的海水。整个夏季，这里可以看见太阳落在稻村崎一带的海面上。

深蓝的水平线连接天空的地方，低浮着一堆堆积云，看样子纹丝不动，实际上像松散的瓠子花瓣，静静地绽开来，一点点变幻着形状。上面是稍稍退色的晴空，云层虽然早已变浓了，但内里的光线却给云朵刷上一道杏黄的光影。

空中呈现着夏秋相互争斗的景象。这是因为，远离水平线的高空，横向拖曳着广阔的鱼鳞状云彩。这种鱼鳞云在镰仓各个山谷上头，平铺着柔和而纤巧的云斑。

“啊，简直就像羊群！”

安里用衰老而嘶哑的嗓音说道。那位聋哑少年坐在一旁的岩石上，仰起头凝神注视着寺男的面孔。寺男自言自语时也是这样。

少年什么也听不见，少年的心里什么也不明白。但是，他那清澈的眸子多么明亮，他虽然不知道安里说些什么，但安里所要说的意思，仿佛直接从那双澄澈的蓝眼睛接收到自己眼睛里来。

正因为这样，安里宛若真的在对少年说话。那语言不是他平时操的流利的日语，而是夹杂着故国家乡中央山地方言的法语。假若给别的顽童听到了，一定会感到这种母音很多、珠圆玉润的国语，很不像天狗说的话。

安里再一次叹着气说道：

“啊，简直就像羊群。塞文地区的那群可爱的小羊羔怎么样了呢？它们生了孩子，又有了孙子和曾孙，一个个都死去了吧？”

他坐在一块岩石上，这里可以望到没有被夏草遮挡的海面。

蝉鸣响彻整个山野。

安里澄澈的蓝眼睛转向少年说：

“你听不到我在说话吧？但你和那些村里人不同，你相信我说的一切。我就说了啊。说的这件事情你一定很难理解，但还是听下去吧。除了你，再没有别人把我的话当成是真的。”

安里絮絮叨叨说起来，每当说不下去时，总是做出一个很少见的奇怪的动作，仿佛想用那动作重新打开思路。

……很早以前，我像你这么大的时候，不，还要更早些，那时我是塞文的羊倌。塞文是法兰西美丽的中央山地，这里位于皮拉山南麓，是图卢兹伯爵的领地。这么说你也不会明白。这个国家的人，连我的母国的名字都不知道。

那是一二一二年，第五十字军临时占领了圣地，后来又被夺回去了。法国人沉浸在悲痛里，女人们又一次穿上了丧服。

一天黄昏，我放牧归来，赶着羊群登上一座山丘。天空格外晴朗。我的随身猎犬低声吼叫着，耷拉着尾巴，一直躲在我的身后边。

我看到基督穿着闪着白光的衣服，从山丘上向我这里走来。同绘画上看到的一样，生着髭须，脸上充满极其慈爱的深沉的微笑。我伏在地上，主伸出手来，摸着我的头发说道：

“夺回圣地的就是你呀，安里。你们这些少年，要从异教徒土耳其人手里夺回耶路撒冷。集合众多的同志，到耶路撒冷去吧。地中海的海水将会分开，为你们开辟走向圣地的道路。”

……我确实听他这么说的，接着，我就昏过去了。狗舔着我的脸，当我清醒过来的时候，冥蒙的暮色里，看到眼前的狗正瞅着我的面孔。我的全身被汗水濡湿了。

回来之后，这事我谁也没有告诉，因为我想，没有人会相信我的话。

过了四五天，一个落雨的日子。我一个人躲在值班小屋里，和上回一样，黄昏时分，有人敲门，出去一看，门外站着一位年老的旅人。他向我乞讨面包。我仔细端详着他，高高的鼻梁，包在灰白的胡须里，神色庄严，眼睛深沉，清澈得有些令人生畏。外头下着雨，我说：“请进屋吧。”他没有理睬。一看，他虽然从雨中走来，但浑身的衣服一点儿也不湿。

我一阵恐怖，说不出话来。老人感谢一番之后，离开了。临走时，他用清晰的嗓音在我耳边说道：

“上回对你说的事，你都忘了？还犹豫什么？你是神派遣的人啊！”

我想去追赶那位老人。

可是，四周一片黑暗，夜雨潇潇，老人的身影早已消失了。羊羔们互相紧紧依偎着身子，不安地啼叫着，这叫声在雨里听得很清楚。

……那个晚上，我没有睡着觉。

第二天，我出外放牧，对一个最要好的羊倌，终于讲了这件事。他是一个虔诚的少年，一听完我的话，浑身颤抖，跪在苜蓿花丛里，对我拜了拜。

不到十天，附近的羊倌们便聚集在了我的周围。我绝不是一个傲慢的少年，但大伙们都主动做我的弟子。

这时候，风闻在离我们村不远的地方，出现了一位八岁的预言家。这位年幼的预言家一面说教，一面上演奇迹。据说他用手摸了摸盲目少女的眼睛，少女眼前立即大放光明。

我和弟子们赶往那里，预言家夹在其他孩子们中间一起玩耍，不时发出奇怪的笑声。我跪在那个孩子面前，将主的话一一告诉了他。

那孩子长着奶油似的肌肤，金色的鬈发罩在露出青蓝色静脉的前额上。他见我跪下，收敛起笑容，两三次咧了咧小巧的嘴唇。他连看都不看我一眼，只是茫然凝望着连绵起伏的牧场的地平线。

于是，我也朝那个方向望去。那里生长着高大的橄榄树，树梢过滤着阳光，枝枝叶叶，从内里浮泛着一派光明。清风吹过，那孩子带着一副庄严的神情，用手触触我的肩头，指着那里。这时，我清晰地看到那树梢聚集着众多的天使，不住扇动着金色的羽翼。

“向东走，朝着东方一直走下去！遵照主的教导，走到马赛就好啦。”

孩子用一副和刚才迥然不同的语调，庄严地说道。

传说向四面八方扩散开去，法兰西各地陆续出现类似的事件。十字军中战死者的孩子们，有一天，带着父亲遗留的刀剑，走出了家门。又有的地方，过去在院子里喷水池周围玩耍的孩子们，忽然扔下玩具，向侍女索要些面包，出走了。一旦被母亲抓住斥骂，就说要去马赛，不肯回家。

一座村庄的广场上，天还没有亮，孩子从床上悄悄爬起来，到那里集合。他们一边唱着圣歌，一边出发了，不知要走向哪里。大人们醒来一看，整个村子，除了不会走路的婴儿以外，所有的孩子都走了。

我的同伴越来越多，我带领他们准备到马赛去。这时，我的父母来找我了，他们哭了，责备我太鲁莽。可是，我众多的弟子把我的缺乏信念的父母赶了出去。和我一同踏上旅途的少年不下一百人。法国和德国

各地集合来的数千名孩子，都加入了这支十字军。

这趟旅行很不容易。不到半日的旅程，最幼小最孱弱的孩子倒下了。我们流着眼泪掩埋了同伴的尸体，旁边树立了小小的木十字架。

另一支百多名孩子的队伍，误入鼠疫流行地带，全部倒毙，不剩一人。我们的队伍里，也有一名少女，因疲劳而精神错乱，跳下山崖死了。

奇怪的是，凡是将死的孩子，都必定会看到圣地的幻影。这恐怕不是今天已经荒废的圣地，而是盛开着百合花的充满蜜糖的沃野。我们为什么能知道这些呢？因为他们临死前讲述了这个幻影，即便不讲，他们的眼睛似乎都面对着广阔的光明。

总之，我们到达了马赛。

那里已有数十名少男少女在等我们。大家都在想着，到达之后海水就会左右分开。我们走到那里，人数只剩下三分之一了。

我被一群喜笑颜开的孩子簇拥着走向海港。海港内桅杆林立，水手们都好奇地望着我们。我站在岩壁上祈祷，夕阳照射着海面，绚丽夺目。我做了长时间的祈祷。大海依然如故，水波浩渺，海浪毫不知情地向岸边涌来。

然而，我们没有气馁。主一定在等待人都到齐之后才下命令吧？

孩子们陆续到达，大家都累了，也有的患了重病。我们白白等待了好几天，海水到底没有分开。

这时，一位看来信仰十分虔诚的汉子走过来，向我们布施。他很客气地提出，打算用自己的船送我们到耶路撒冷去，以便获得一种荣誉。有一半人犯起犹豫没有上船，其余的半数包括我自己，勇敢地登上了船。

这只船没有驶往圣地，船头转向南方，到达埃及的亚历山大港。我们全都被卖给了那里的奴隶市场。

……安里久久地闷声不响，他似乎对当年那件事情仍然感到很遗憾。

天空已经布满晚夏时节壮丽的晚霞。鱼鳞云一派艳红，有的云朵在横空里拖曳着长长的红黄两色的彩旗。大海方向，天空像熊熊燃烧的火炉。周围的草木，映照着空中的火焰，呈现着奇异的绿色。

安里的话直接面对晚霞，似乎是在向晚霞诉说。他的眼里仿佛出现了海光潋滟中的故乡的风物和故乡亲人们的面孔。他又再一次看到自己少年时代的身影，看到羊倌小朋友们的身影。夏天炎热的日子，他们脱掉粗布衣衫，光着一只膀子，少年雪白胸脯上露出玫瑰色的乳头。被杀害和战死的年轻的十字军战士们的群像，耸峙于海洋上空的晚霞之中。他们没有戴头盔，金发或亚麻色的头发映着落日，看上去好像戴着火焰的盔甲。

幸存的少年也都云散各地了。在漫长的奴隶生活中，安里没有遇见一个熟悉的面孔。他也终于没有去过一次曾经十分向往的耶路撒冷圣地。

安里做了波斯人的奴隶，后来又被卖到印度。在那里，安里听到铁木真的孙子拔都西征的消息，想到祖国的安危，他哭了。

当时，大觉禅师来印度学习佛教，一个偶然的机缘，安里在禅师的帮助下，获得了自由。他为了报恩，打算一辈子伺候禅师。他跟着回到禅师的故国，又听说禅师要来日本，于是就发愿跟着禅师到日本来了。

安里如今心性安然，他终于丢掉了渺茫的归国梦，决心埋骨日本这块土地。他衷心听从师傅的教诲，不再一味祈求来世，也不再憧憬未曾见到的国家了。尽管如此，当晚霞照亮夏季的天空，海水闪现着一线绯红的时候，他的两腿就自然而然地向着胜上岳山顶攀登。

看到了晚霞，看到了海水的反射。于是，他不能不想起这一生开始的时候，自己身上产生的奇怪的想法。那奇迹，那对于未知世界的翘望，以及将自己一伙人赶往马赛去的异样的力量，他不能不再度审视一下这些不可思议的现象。最后，他想起自己在众多的孩子的包围中，站在马赛的码头上祈祷，但海水终于没有分开，夕阳辉映之下，海面上微波细浪，静静地涌动着。

安里想不起来自己是何时失掉信仰的，现在只清楚地记得，不管如何祈祷，那晚霞绚丽的神奇的海面，怎么也分割不开。较之奇迹般的幻影，事实更不可理解。少年的心灵毫不迟疑地接受基督的幻象，面对着霞光万道、绝对不可能分开的海面，当时的情景是多么不可思议……

安里看着远方稻村崎一线海面，失掉信仰的安里，如今不再相信什么大海可以分为两半。然而，这种不可理解的神秘，以及当时没有想到的挫折，依然蕴藏在终于没有分开来的红光闪耀的海水里。

对于安里的一生来说，海假若可以一分为二，也只限于在那一瞬之

间。可是，即使在这一瞬之间，晚霞如火的大海，广阔无边，悄无声息，那番奇异的景象……

年老的寺男无言地伫立着。晚霞映着纷乱的白发，澄澈的蓝眼珠嵌上了一点朱红。

晚夏的太阳渐次沉落在稻村崎一带。海面涌流着血红的波涛。

安里回忆着往昔。他想起了故乡的风物和故乡的亲人们。但是，他现在没有回归的愿望了。为什么呢？因为那一切——塞文、羊群、故国，都一概消泯于晚霞迷离的海洋中了。那海洋没有分割成两半，所有这些早已泯灭尽净了。

但是，安里一直目不转睛地看着霞光渐渐变色，一点一点燃烧，最后变成灰烬。

胜上岳的草木终于罩上了阴影，叶脉和树干一节节轮廓反而更显得清晰了。众多的塔头有几处已经沉浸于夕暮之中。

阴影悄悄爬向安里的脚边，不觉之间，头上的天空失去了光彩，渐渐变成微带鼠灰的暗蓝色。远海虽然还残留着辉煌的霞光，只不过在夕暮的天空，映现出一条纤细的金黄和朱红罢了。

这时，久久伫立的安里的脚下，已经传来深沉的梵钟声，那是山麓钟楼上撞响的第一棒。

钟声缓缓流动着，仿佛将山麓间升上来的暮色渐渐推拥向四面八方。那沉重的大音的回荡，与其说是在报时，倒不如说它迅疾消解着时光，将其送进久远之中。

安里闭上眼睛倾听这钟声，当他睁开眼睛，自己的身子沉浸在暮霭之中，远方的一线海面泛着灰白，晚霞已经全部消逝了。

安里要催促少年回寺院了，他转过头来一看，少年两手抱着脑袋，伏在膝盖上睡着了。

(1) 寺院里做杂役的用人。

(2) 大寺院境内的小寺院。

报纸

敏子那位年轻的丈夫成天忙忙碌碌。他今晚上陪妻子一块儿待到十点钟，然后，开着自家车，先把妻子放下，再赶着去参加下一个聚会。丈夫是位电影演员，这种夜间聚会，妻子又不便跟在身旁，所以她都只得容忍。

敏子经常叫辆出租车，一个人回牛込払方町，她已经习惯了。家里有个两岁的婴儿等着她。尽管如此，她今晚上想多在外头玩玩。

她不愿意一个人回到那座宽大的西式客厅去。那里虽然收拾得十分整洁，但总觉得还残留着一些血迹。

那场无法用言语形容的混乱，到昨天总算有个了结。今晚难得散散心，所以她一心想叫丈夫陪伴在她身旁。但是丈夫受制片人邀请去打麻将，今晚很可能不回家。

敏子身个儿小巧灵活，曾经是一位美丽的少女，所以上学时的诨号叫“泰利亚”[1]。因为一天到晚操劳过度，身体一点也不肥胖。父亲是电影公司的要人，她因此同电影演员相恋，结成美满姻缘。

就像她爱玩一样，她也爱同情别人。从她那纤细的体格和长相，可以窥视她的纤细的灵魂，就像观看透明画一般。

当晚，在夜总会举行的聚会上，当着同席一对友人夫妇的面，丈夫津津有味地大声讲述了那件事情，弄得全场人都很扫兴。

敏子已经称得上是想象力的化身了，但那位身穿美式西装的年轻的俊男丈夫，却根本谈不上有什么想象力。他的职业本来就是专门唤醒观众的想象力的，也许自己根本不需要那玩意儿吧。

“这件事说起来真吓人，简直无法想象啊。”他似乎想压倒乐队的演奏，手指脚划地大声讲述着，“两个月前，我家婴儿换了保姆。新来的女子饭量特别大，要说她多能吃，米柜子转眼就空了，要问她怎么回事，说是患胃扩张。

“那是前天深夜，我和敏子待在客厅里，听到隔壁屋里有人哼哼，我们赶紧跑过去。一看，保姆正抱着肚子呻吟，身边的婴儿吓哭了。‘怎么

啦？’我问她。

“保姆吞吞吐吐地说：‘我要生了。’

“她竟然这么说，把我吓了一跳。过去看她肚子大，我们还以为是胃扩张来着，这会儿总算放心了。

“我们喊醒侍女，三个人好容易把她抬到客厅，放在明亮的地方看了看，我又一次吓了一跳。原来保姆的白色裙裾上染上了鲜血。

“我掀开地毯，在地板上铺了破毛毯，让她躺在上面。保姆流着油汗，整个额头都爆出了青筋。

“请来产科医生的时候，已经生完了。这真是一件客厅流血惨案啊。”

“这女人真不像话！”朋友插了一句。

“这件事一开始就是有预谋的。简直是一条狗。她瞅准我家有小孩，有的是尿布，又看中我这个人大红大紫，平日生活里有些吊儿郎当的。保姆会会长也来了，诘问那女人，她竟然还很不高兴，连一句道歉的话都没有。昨天好容易送她去住院了。不过，看样子好像是哪个恶棍的孩子。”

“生下的孩子怎么样呢？”

“是个挺健康的男孩子。家里给这位母亲吃空了，所以才能生下这么讨人喜欢的大胖小子来……托她的福，昨天一整天我和敏子都像半个神经衰弱者。”

“不是死胎，倒还好。”

“对那女人来说，也许死胎更合她意。”

丈夫把昨天自家发生的事拿到外头大肆吹嘘一番，敏子对他的这个举动不能不感到惊讶。她闭了会儿眼睛，眼前没有出现那个可怕的分娩的场面，而浮现在脑里的是放在嵌木地板上的纸包，浸满鲜血的报纸里是滚落出来的婴儿。丈夫没有看见这副情景。

看到这种异常的状态，医生很瞧不起这个生下私生子的母亲，所以故意将婴儿这样草草处理完了事。他轻轻用下巴对着报纸示意，助手就用报纸包好婴儿，放在地板上了。敏子那副善良的心肠受到了严重的伤害，她忘记那种令人作呕的气味，找出一块崭新的法兰绒布，将婴儿包好，悄悄放在安乐椅上……

敏子不想再让丈夫感到不快，自那天以来始终占据在她心头的那番情景，没有告诉丈夫。今天晚上，敏子虽然有些不安，但脸上还是满含微笑。

包在报纸里放在地板上的婴儿……像肉店包装纸似的血水淋漓的报纸……报纸襁褓……这件无可比拟的惨事。

她的心几乎没有产生过对保姆的憎恶，这个可怜的婴儿激起了敏子满心的自怜，这种痛切的感情又是如何产生的呢？

“那个包在报纸里的婴儿，”她想，“目击者可以说只有我一个人。他母亲没有看到，婴儿本人更不会知道。只有我将永远在记忆中保留住那番悲惨的降生的场景。假若那婴儿长大了，听到别人谈起自己出生时的情况，将会作何想法？……不过，没问题，只要我一人严守秘密就不会出现那种事。况且我处理得很好，用法兰绒重新包好，一直放在安乐椅上让他睡觉。”

敏子沉默了。

来到夜总会前面，丈夫对出租汽车司机说声“牛込”，让敏子乘上车，他从外面关上车门，隔着玻璃，露出了他那微笑的健康的齿列。自己一家生活中没有任何不安，这种切实的感觉，使得靠在坐席背上的敏子陷入深深的疲劳。她转头看看丈夫。丈夫没有回头，朝着自己的纳什[(2)]跑去，接着，他那身穿花呢西服的背影就消隐在大街上的行人里了。他不喜欢久久伫立于人流之中。

出租车开动了，晦暗的入口前蜂拥着众多观众的剧场刚刚散场，广告牌上的灯饰已经熄灭了。剧场前边的几棵樱树，装饰着盛开的人造假花，黑暗中望去，简直就是一堆白纸屑。

“……不论如何，那个婴儿……”她又极力回忆起刚才的事，“即使完全不知道自己的出生秘密，长大之后也一定不会是个有用的人，脏污的报纸襁褓就是婴儿一生的象征……自己之所以百般记挂着那个婴儿，也许是因为偶然想到自己孩子的未来，而引起一阵不安的缘故。……再过二十年，自家的孩子在幸福中长大，到那时，假如有一种可怖的因缘，使得那个已经二十岁的不幸的孩子，伤害了我家的孩子……”

四月初的天气阴沉而又温湿，但这样一想，敏子感觉领口一股寒气。

“……到时我会跟他说明一切。二十年后……四十三岁的我……我要

给那个孩子讲清楚，那个报纸包，还有我为他包裹的法兰绒襁褓……”

出租车沿着公园和护城河晦暗的宽阔的大街奔驰，右边车窗远方，街灯闪耀着斑驳的光亮。“……二十年之后，那个可怜的、悲惨的孩子，将处在一种阴森可怖的境遇里吧？没有希望，没有金钱，青春蹉跎，活得像个地老鼠一般。那样出生的孩子，只能是那种结局。他一定会诅咒父亲，憎恨母亲，永远一个人孤单地活着吧？”

这种忧郁的思绪无疑颇中她的心意，否则，敏子就不会那般微细地描绘“他”的未来。

出租车驶过半藏门，插向英国大使馆前方。此时，这一带著名的樱花街道树，展现在敏子眼前。她一时心血来潮，想一个人在这里观看樱花夜景。她走下出租车，静静观赏樱花，一旦兴尽，可以随时叫住打身边通过的出租车。对于胆小的敏子来说，这是她最大的冒险，各种不安的幻想一时在她心中爆发，不能不妨碍她安安稳稳回家。

这位小巧可爱的年轻主妇下了车，一个人穿过马路。平时，她穿越马路，总是抓住同伴，战战兢兢地走过去。这时的敏子却立即获得了解放，瞅准夜间疾驰的汽车缝隙，朝护城河岸公园方向，一口气跑了过去。

这是一座狭长的小公园，叫千鸟渊公园。

整个公园的樱林繁花似锦，团团雪白，缀满枝头，在无风的阴霾的天空下，看上去仿佛紧紧凝结成一个板块。公家配备的灯笼不见了，代之而来的是各处树下装点着红、黄、绿等五颜六色的灯泡，放散着凝滞的光亮。

早已过十点了，赏花的人影渐渐稀少了。脚下满是纸屑，来往行人默默踏在纸上，那响声听起来好像猝然滚动的空罐。

“……报纸……沾满血迹的报纸……悲惨的出生……那样的身世，要是本人知道了，他的一生一定会变得一塌糊涂。一个人如此重大的秘密，只有靠我这个和他毫无血缘关系的人，一辈子替他保守下去……”

敏子的这些想象使她忘掉了平素的胆小，来往行人大都是成双成对的男女，没有人会跑来奚落她。一对情侣坐在河边的石凳上，默默无言地盯着护城河方向。

河里一片漆黑，水面包裹在暗影里。河对面皇居内黑魆魆的森林，同阴郁的夜空交界之处一片暗淡，没有一点亮色。

敏子缓缓走在花下晦暗的道路上，仿佛感到层层花朵重重压在头顶之上。

一排石凳顶头较远的一只，上头有一堆白色的东西。那不是堆积起来的落花，也不是毁坏的石头的颜色。她朝那个方向走去。

一个黑影躺在那只石凳上。

他不像是个醉汉，这从铺得整整齐齐的报纸上可以知道。敏子想，那发白的东西就是报纸。

石凳上铺了好几层旧报纸，上面侧身蜷卧着一个身穿茶色夹克衫的男子。这里或许是他入春以来一个固定的停栖之处。

敏子不由在石凳前边停住了脚步。这个睡在层层报纸里的人，一时之间，忽然使她想起那个包在报纸中、弃置于地板上的悲惨的婴孩，这也没有什么奇怪。

敏子低着眉，看见那男子一头没有梳洗的脏污的乱发，互相纠缠在一起。夹克衫肩头随着呼吸，在黑暗里一起一伏。

敏子感到，自己刚才的幻想，以及同情心所培养起来的悲哀的幻想，迅速成形了。男子黑暗中浮现的额头虽然年轻，也刻满了深深的皱纹，看来是他长期受苦留下的标记。土黄色的裤子随身弯曲着，裤管一头光着脚，套着一双满是窟窿的运动鞋。

敏子立即想看到他的脸，她转过视线，仔细瞧着他那埋在两臂中间的面孔。那人出奇地年轻，眉目清秀，鼻梁高挺，微微张开的嘴唇带着几分稚气。

由于敏子靠得很近，男子身底下的报纸发出很大响声。他醒了，立即眯缝着眼睛，伸出大手，一把抓住敏子的腕子。

不知为何，敏子一点也不觉得害怕。男子紧握她的纤纤素腕，似乎突然对她说道：

“哎呀，已经二十年啦！”

敏子想着……

皇居内黝黑的森林，寂静无声。

(1) Terrier，㹴。

(2) Nash，美国汽车品牌。

牡丹

一位想不到的朋友邀请我到一个想不到的地方——牡丹园。朋友草田职业和住所都不明，而且有人说他投身政治运动，这说法其实很不准确。他这个人身个儿矮小，目光敏锐，机智诙谐，无所不晓。

午后二时许，我们离开家换了两次电车，最后乘上从未乘过的郊区电车。这是五月初一个晌晴的节日。

郊外小站前，停着开往神奈川县一港市的长途大巴。车子走的这条道路，是比东京都心的道路更加漂亮的新建的水泥马路。

“这是军用马路，这次才建成的。”

无所不知的朋友作了简洁的说明。一群远足的孩子正在路旁的池沼旁，撅着一排小屁股捉蝌蚪，衬衫从裤子里露出来，他们对身边通过的巴士看都不看一眼。

我们在一座车站前下了车，这里竖立着通往牡丹园的大路标。道路在田地里时起时伏，时间已经相当晚了，回去的人成群结队，我们必须时时为他们让路。

一路上，茄子田、葱田，路的另一边是沼泽，明丽的日光照耀下，可以清楚地看到小蝌蚪在水藻之间钻来钻去。看不到去年的青蛙，只能听到各处的蛙鸣。池子一角是清洗夏季萝卜的场地，两个农民穿着齐膝的胶靴，忙着洗涤萝卜。一边的木板上参差地堆放着洗干净的萝卜。

“那洗得白白净净的萝卜看起来颇带性感哩！”

我说。

“可不是嘛。”

草田只顾埋头赶路，随便应付了一句。大街上的行人熙来攘往，他走得很快，好几次我的眼里都没有看到他的身影。

小路渐渐上升，树荫深处有一座大门，上面写着“桂冈牡丹园”一行字。我们买了票走进园内。俄而，视线开阔起来，眼前出现一片明丽的牡丹花圃，众多的游人打旁边走过。小路分叉通向好几处花圃，各个区

域分别种植着秋牡丹、杜鹃、燕子花。每一株牡丹旁边的木牌上都写着一个华丽的名字：

麟凤

金阁

扶桑司

花大臣

醉颜

霞关

长乐

还城乐

锦辉

月世界

“麟凤”开着紫红的大朵花瓣。“长乐”呈淡粉色，最中央是大红色。其中最华贵的当数开着硕大白花的“月世界”，许多游人跪在花前摄影，画家在后面挥动铅笔为花写生。

其实，牡丹已经过了盛时，花朵渐次衰微，洋红色的花瓣像是经过火燎一般布满疙皱，黄色的花蕊缩在一起，只有干枯的叶子凸现着叶脉，留下雕刻般的端丽。花落光了，只剩一簇叶子。低矮的根干上长出充满生机的青黄色的茎，上头有一轮沉甸甸的巨大的白色花朵。有的则一尺多高，还支撑着一根木架。

“我也想有这么一片花圃。”

两位老姑娘打扮的游客，互相大声地说着话。

“是要有这么大的面积才行啊。”

“我家的也要拔掉一些才好。”

草田拍拍我的肩膀，要我注意。

我转眼望去。

一位衣衫褴褛的老人从我们身边慢慢走过，身上穿着缀满补丁的衬衫，套着裤脚窄小的军裤，戴着退色的红便帽。脚上是劳动布袜子。

他身体健壮，两颊是长久没有刮的花白胡子，目光深邃，炯炯有神。他对周围的游人一点儿也不在意，逐一站在每棵牡丹前边，有时又蹲下来，出神地盯着花朵看个没完。

老人所凝视的是一种名叫“元旦日出”的绯红的牡丹，目下已经盛开，眼开就要衰谢了。花瓣内外，花影错落重叠，一阵风来，明暗交织，杂然而动。

“他是什么人？”

我看到草田带着一副极其认真的表情目送着老人的身影，于是靠近草田的耳朵低声问。

“他是牡丹园的主人，姓川又。两年之前买下了这座园子。”

朋友低声而急迫地说。然后，他抬眼看着山丘上搭的一座帐篷，迅疾而又爽朗地大叫一声：“呀！”

“那里有啤酒店，我已经看够了牡丹，去喝上一杯好吗？”

我对他如此随便有点儿生气，牡丹还没有看完一半，就跟我说想去喝酒。

这位急性子的带路人去喝酒了，剩下我一个人倒可以慢慢欣赏余下的牡丹花。

一种名叫“雪月花”的牡丹，粉白皱纹花瓣中金黄的花蕊，几乎全被遮盖了。每种牡丹都有着各自的个性。一眼望去，随处是站着或蹲下的游人的姿影，有点影响视线。在黑土地上印着一团团浓重阴影的牡丹，一棵棵各自守着一片空地，卓然独立，整体上有一种沉郁的感觉。已经盛开的花朵枝干低矮，花朵硕大，仿佛是从昨天还潮湿的土壤里一下钻出来一般，满含着令人有点儿生畏的活力。

我拐向小路。

向前走去，花圃连着花圃，围绕着开设啤酒店的山丘，直到对面山麓，皆是一望无垠的牡丹。

我有点儿渴了，只好登上山丘的石阶。帐篷外面竖立着漂亮的遮阳伞，草田在下面的小桌子上摆着啤酒瓶和杯子，扬手招呼我。

我们两瓶啤酒很快喝光了，草田用毛森森的腕子揩拭了一下嘴角，说道：

“您知道这里有多少棵牡丹吗？”

“这个嘛，看来真不少啊！”

我俯视着一半罩上阴影的牡丹园的全景说。还有一些带着家人的游客，照相机的镜头映着西斜的太阳，在一个人的胸前闪耀。

“五百八十棵。”

“您知道得真详细。”

我一向深知草田的博识，所以应和着，也没有特别觉得惊奇。

此时，刚才那位老人脚步踉跄地从牡丹园中间穿过。他在每一棵牡丹前伫立，倒背着手，仔细凝望着花朵。

“五百八十棵牡丹，还是五百八十个人呢？”

草田突然说道。

我有些愕然，抬眼望望草田。无所不晓的朋友继续说下去。

“那位川又老人，就是原来著名的川又上校，您应该知道的，他被指认为南京虐杀的战犯。

“那家伙隐姓埋名，逃避了战犯审判，眼下觉得平安无事了，就出面买下了这座牡丹园。

“战犯的罪状是，他必须为好几万人的惨死负责。但是，严格地说，上校作为一种娱乐，亲手实际杀戮的是五百八十人。

“而且，您知道，全都是女人。上校个人的兴趣是只杀女人。

“川又成了这里的主人之后，将牡丹的数量严格限制为五百八十棵。他一棵棵亲手栽种，结果形成一座牡丹园。然而，他的这种奇妙的爱好意味着什么？我做了种种猜想，最后得出了这样的结论。

“这个家伙是在利用一种诡秘的方法，纪念自己的罪恶。这家伙是个犯了罪的人，他最切实的要求，就是用世界上最安全的办法，以彰显自己难以遗忘的罪恶。他做成了。”

走完的桥

你死我亦死，

本来没差别。

若要问差别，

填不满

可爱的小贝壳。

人世何短促，

秋天瞬息过。

——《情死天网岛》(1)下卷《故影依稀的桥》

阴历八月十五日夜，十一点半筵席一散，小弓和加奈子就回到银座板甚道的分桂家，急忙换上了浴衣。她们很想去澡堂洗澡，但今夜没有时间了。

小弓四十二岁，身长五尺，短小肥胖，卷裹着一件白底黑色秋草花纹的绉纱浴衣。加奈子二十二岁，会跳舞，但是始终没有交上桃花运，春秋两季的定期舞蹈会上，也轮不到好角色。她穿着白底蓝色水波纹的浴衣。

“满佐子今晚上会穿什么样的花色呢？”

“肯定是胡枝子花，她早就想生孩子啦。”

“不过，已经到那个地步了吗？”

“还没，那是将来的事。光凭单相思就能生孩子，那可就成了圣母马利亚啦。”小弓说道。

花柳界有个迷信：夏天穿胡枝子花色，冬天穿远山花色的衣服，就能怀上孩子。

眼看就要出发了，这时，小弓肚子又饿了。虽说每次都是如此，但这次的饥饿简直就像事故一般，突然从天而降。刚才还没这样感到饥

饿。再说，只要出去陪席，筵席上不管多么无聊，也不会饿着，这点倒是方便。其他时间根本不会记挂什么肚子问题，但唯有开席之前和结束之后，像突然发病似的，肚子会突然感到饥饿。小弓又无法掌握好时间，事先吃点什么垫垫底。比如傍晚去做头时，她看到过有的艺妓利用排号的间隙，买些冈半烧肉盖浇饭，吃得很香。小弓即使看到了也是无动于衷。她不认为那种东西好吃。可刚过一个小时，肚子就开始闹饥荒了，小巧而又结实的牙根突然冒出了口水，像喷泉一样涌流出来。

小弓和加奈子向分桂家月月缴纳招牌费和伙食费。小弓的伙食费格外多，这固然因为小弓饭量大，嘴巴馋，但仔细一琢磨，打从有了筵席前后闹饥饿这个怪毛病，伙食费逐渐在减少，如今已经落到加奈子之后了。不知道是何时染上这个怪毛病的。每次应邀到主家去，筵席还没开始，她就脚底着火似的先跑到人家厨房，要求道："先给点儿东西吃吃吧。"闹不清这习惯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如今，她已习惯先在主家厨房吃晚饭，等筵席散了之后，又到主家厨房吃消夜。她的肚子也适应这种习惯了，所以给分桂家缴纳的伙食费也减少了。

小弓和加奈子穿着浴衣走在寂悄无声的银座大街上，她们要去新桥的米井，加奈子指着每扇窗户都上了铁板的银行一侧的天空，说道：

"天晴得多好，月亮里真的有只兔子哩。"

小弓只想到自己的肚子，今夜的筵席，第一家在米井，最后是文迺家。在文迺家吃过消夜再出来就好了，可是为了赶时间，就回去换了衣服。现在又要去米井，在刚吃过晚饭的厨房里，一个晚上又得催促人家准备消夜，一想起这个，脑袋就发沉。

……谁知，一进入米井家后门，小弓的烦恼一下子消失了。正像预料的那样，穿着胡枝子绉纱浴衣，站在厨房门口等着她们的米井家的小姐满佐子，一看到小弓的身影，就很善解人意地说道：

"啊，来得真早，不着急，进来先吃点儿消夜吧。"

宽大的厨房尚未收拾好，显得很零乱。灯光下，一大堆碗碟闪着刺眼的光亮。满佐子一只手支撑在厨房门口的柱子上，身子挡住了光线，面孔很黯淡。听她说话的小弓，脸上也没有映着灯光，她没看到小弓刹那间很放心的样子，这使小弓很高兴。

小弓吃消夜的时候，满佐子带加奈子去了自己闺房。到这个家来的众多艺妓中，满佐子和加奈子最要好，她们年龄相同，又是小学同学，

两个人的长相也都很标致。但种种理由中，也不知为什么，最重要的一点是彼此意气相投。

再说，加奈子人很老实，看起来弱不禁风，可积累的经验很多，有时无意中说出一句话来，对满佐子都很有帮助，成为她的依靠。比起加奈子来，满佐子爱耍小性儿，在男女私情方面缩手缩脚，显得很幼稚。满佐子的幼稚出了名，母亲根本不放在心上，对满佐子穿胡枝子花色的浴衣，一点儿都不在乎。

满佐子在早稻田艺术科读书，很早以前她就喜欢电影演员R，他一度曾来过米井，于是她对他更加迷恋起来，房子里贴满了他的照片。当时，她在筵席上和R一块儿拍的照片，也烧制在一只硬质薄胎白瓷花瓶上，插满鲜花摆上了桌面。

“今天的角色公布啦。”

刚一坐定，加奈子就撇着那不太雅观的嘴角说。

“是吗？”满佐子很是同情，一副佯装不知的表情。

“我照例扮演童子，不管到什么时候，我总是个末流演员，可真叫人泄气啊！碰到歌舞剧，我永远是个伴舞的角色。我呀，可真是。”

“明年一定会派你个好角儿的。”

“不知不觉，年龄大了，要是像小弓那样年轻，我也就认啦。”

“别瞎说，二十年后，再说这话也不晚。”

两个人谈得很热火，可谁也不愿意提及今晚各自的祈愿。其实，满佐子和加奈子都彼此了解各自的心事。满佐子想和R一道过日子，加奈子巴望找个好丈夫。而且她们两个都明白，小弓想的是金钱。

三个人的祈愿在旁人看来，各有各的道理，可以说光明正大。月亮要是不让她们实现自己的愿望，那就是月亮的错儿了。

三人的愿望简明扼要，都清清楚楚写在脸上，实在是人之常情，她们走在月下的道路上，月亮看到她们的身影，即便有些不情愿，也定会睁一眼闭一眼，满足她们的心愿的。

满佐子说道：

“今夜又多了个人。”

“哦，谁呀？”

“一个月前从东北来的女佣，叫美奈。我本来不想要，可妈妈对我不放心，非找个人陪我不成。”

“她长个啥模样儿？”

“等会儿你们看吧，她发育得倒很好。”

这时，画着芦荻花的格子门打开了，美奈站在那儿，向里瞅了瞅。

“我不是说了吗？叫你坐下再开门！”

满佐子高声喊道。

“知道了！”

她粗声粗气地回答，完全没有顾及主客们的情绪。加奈子看了不由直想笑。美奈穿着用现成的浴衣改做的连衣裙，一头乱蓬蓬的烫发，袖口露出肥硕的腕子。她面孔黝黑，腕子也黝黑，脸上肥嘟嘟的，两颊堆满了肉块，把眼睛挤成一道细缝。牙齿像乱石堆，那张嘴不管变换成什么形状，总要龇出一颗牙来。要想从这张脸上挖出什么感情，那真是难上加难。

“这倒是个贴心的保镖啊！”加奈子跟满佐子咬耳朵。

满佐子满脸认真起来。

“知道了吗？刚才说了，再重复一遍。出了家门一直到走完七座桥，这期间绝对不许说话。否则，我们的愿望都完了。……还有，即便遇到熟人打招呼，也不能搭腔。不过，这个你就不用操心了。……还有，不能两次都走同一条道儿，由小弓小姐打头儿，我们只要跟上她，就不会出错儿。”

满佐子在大学里写过关于普鲁斯特小说的论文，到了这会儿，在学校所学的现代教育等功课，都一下子抛到九霄云外去了。“知道了。”美奈答应着，不晓得她是否都听明白了。

“反正你也要跟着去的，就许个愿吧。想要得到些什么呢？”

“知道了。”美奈傻乎乎地笑了。

“哎呀，还真行！”加奈子从旁打趣道。

这时，小弓用手敲着丝绸腰带，出现了。

“好啦，可以放心地出发了。”

“小弓小姐，你都选好桥了吗？”

“从三吉桥开始吧。那里可以接连过两座桥，这不很合算吗？怎么样？我的头脑还算聪明吧？”

等会儿，就不许开口了。所以，三个人一齐吵吵嚷嚷，争着把积攒的话一股脑儿全倒出来。她们一直说说笑笑地走到厨房门口。门内的水泥地上，整齐地摆放着满佐子的木屐，是伊势田的黑漆木屐。穿进木屐的满佐子的双脚染了红趾甲，黑暗里闪闪放光，小弓第一个看到了。

“哎呀，我的小姐，你可真时髦，黑漆木屐配红趾甲，月光菩萨也会被迷住的。”

“红趾甲！小弓小姐也很新潮啊！”

“知道，像个时装模特儿。瞧！”

满佐子和加奈子互相看了看，大声笑起来。

小弓领头儿，四个人一同来到月光下的昭和大街。汽车站停车场上，停放着结束一天营业的出租车，黑漆车身映着月光闪闪发亮，车子底下传出了唧唧虫鸣。

昭和大街来往车辆很多，但却显得很安静，三轮摩托的喧闹声也没有混进街道的噪音中，听起来似乎是游离开的孤独的音响。

月光下飘浮着几片云彩，与包裹地平线的积聚成一堆的云团连在一起。月亮清晰可见。来往的汽车一旦停住，四个人响亮的木屐声，听起来似乎在月色清澄的天空上回荡不已。

小弓走在最前头，她看到自己面前宽阔的马路上没有行人，心里很满意。不依靠任何人而活着，这就是小弓的骄傲，而且肚子装得满满的，这个也很使她满意。她越走心里越是不明白，除此之外，还要钱干什么呢？小弓感到，自己的愿望全都柔和而毫无意义地消融在眼前马路上的月光之中了。马路的石板缝里，碎玻璃片闪着光亮，月亮里的玻璃也是这样闪光的，那么平素的愿望不也是和这碎玻璃一样吗？她不由想到。

小弓踏着自己颀长的身影，满佐子和加奈子互相勾着小指走路。夜气寒凉，两人都感到，钻进浴衣袂口的微风，使刚刚兴奋得出汗的乳房冷却下来，静静地缩成了一团儿。她们从小指上互相传递着各自的愿望，因为一言不发，因此更加明确无误。

满佐子心中描画着R甜美的声音、修长的眼眉以及满脸的络腮胡

子。她和那些影迷不同，作为新桥一流高级饭店老板的女儿，自己一旦认定的事，必定能够如愿以偿。她记得，R说话的时候，扫着自己耳畔的呼吸不带一点儿酒气，有的是一股芳香味儿。她记得，他的呼吸就像新鲜、旺盛的夏草的气息。她一个人独自待着的时候，一想起这些，从膝盖到大腿的肌肉都激动得连连颤抖。眼下，R的身子存在这个世界某个地方，这和自己心中的记忆一样，既确实又不确实。这种不安，始终折磨着她的心灵。

加奈子梦想找个肥胖有钱的中老年男人做丈夫。照她的想法，不肥胖的人不可能有钱，她认为，要不惜一切求得男人的庇护，自己只管闭起眼睛享受这种庇护好了。加奈子习惯闭起眼睛，只是一睁开眼来，心中的“他”就无影无踪了。

……两人像约好了似的一起回过头去，只见美奈默默跟在后头，两手捂着双颊，双脚踢着连衣裙，穿着红纽带的木屐，歪歪拽拽地跟在后面。她的眼睛一派茫然，一向对什么都不认真。满佐子和加奈子都觉得美奈这副样子，是对她们的愿望的一种侮辱。

四个人走到东银座一丁目和二丁目交界处，由昭和大街拐向右方。街灯像洒水一般很有规律地照射在街道两边的楼房上，落到狭窄街道上的月影，也被大楼挡住了。

不一会儿，四个人到达第一座桥——三吉桥，桥的前方看起来有些凸起，这是一座架在分成三股水流之上的极少见的三叉桥，对面角落里蹲踞着中央区役所阴森森的办公大楼，钟楼上钟面的文字板泛着白光，胡乱地标示着时刻。桥栏很低，三叉的中央形成三角形，三个角上分别竖立着一座古雅的铃兰灯，每座铃兰灯都吊着四只灯头，但没有全部点亮，月光照在没有发光的电灯毛玻璃罩上，看上去白茫茫的，成群的羽虱无声地聚集在灯光周围。

河水被月光搅乱了。

大家随着小弓首先站在这边桥畔合掌祈祷。

附近一座小楼的一扇窗户暗淡的灯火熄灭了，仅有的一个加班男子似乎下班回家了，他刚走出小楼，正要锁门的时候，看到这边奇异的光景，立即站着不动了。

女人们开始过桥了，一个个木屐踏得山响，接连不断地走在同一条马路上。谁知，一过了第一座桥，脚步立即沉重起来，就像走在桧木板

搭的舞台上一般。她们走到三叉桥中央，只花了一点时间，但一到这里，就像大功告成一样，感到轻松多了。

小弓站在铃兰灯下，回头看了看，又双手合十膜拜，三个人照着她做了一遍。

按照小弓的想法，过三叉桥两边，就等于过两座桥，过桥的一前一后，都做了祈祷，所以，在三吉桥必须做四次祈祷。

不时有出租车驶过，满佐子发现车里人带着惊讶的神情，紧贴着车窗朝这里张望。小弓对此也并非无动于衷。

来到区役所前边，屁股对着区役所进行第四次合掌时，加奈子和满佐子觉得能顺利过第一第二两座桥可以放心了，刚才并没有特别放在心上的心愿，这会儿才感到是这个世界上的无价之宝。

满佐子心里想的是，要是不能嫁给R，干脆一死了之。刚刚过两座桥，强烈的心愿又增强了好几倍。加奈子一门心思认为，没个好丈夫，活着还有什么意思。满佐子双手合十的时候，心中一阵悲凉，眼角突然发热了。

猛回头看看旁边，美奈煞有介事地闭着眼睛，双手合十。可她和我比起来，会有什么心愿可求呢？美奈心里只有空无一物的麻木感。满佐子想到这里，对美奈既轻蔑，又羡慕。

沿河岸南下，四个人来到由筑地通往樱桥的都营电车[(2)]大街上，不用说末班电车早已过去，白日里经秋阳晒得灼热的两条钢轨向远方伸延，闪着清寒的白光。

来到这里之前，加奈子的小肚子莫名其妙地疼起来。是什么东西引起的呢？一定是食物中毒了。一开始的征兆是有点儿绞痛，走了两三步就忘了。但忘记所带来的安然情绪始终存在于她的心中，过度的意识终于产生裂纹，刚以为自己忘了马上又出现了疼痛的征兆。

第三座桥是筑地桥。走到这里才发现，位于都心的这座大煞风景的桥，桥畔竟然也忠实地种植了柳树。这是一棵孤立的柳树，平时坐车打这里经过，谁也不会注意它。但这棵树生长在一小片水泥地的缝隙里，忠实地迎着河风摇晃着枝叶。到了深夜，周围喧闹的建筑猝然死去，唯有这棵柳树依旧活着。

走过筑地桥，小弓首先站在柳树下，对着樱桥合十膜拜。也许是肩

负向导的职责而感到自豪吧，小弓肥胖的脊背很少像现在这样挺得笔直。实际上，小弓不知不觉将自己的心愿忽略了，她只想到眼下最要紧的是平安无事地走过七座桥。无论怎样，必须走过这七座桥，这就和自己的心愿必定要实现一样重要。这种非常奇怪的心境，如同突然袭来的空腹感一般，她虽然意识到自己一直是这样度过人生的，但走在月下的道路上，信心越来越强，腰杆儿越挺越直，脸孔冲着前方，奔走不停。

筑地桥是一座毫无风情的桥，桥头四根石柱的形态也缺乏特色。然而，走过这座桥时，才能嗅到类似晚潮的水腥味儿，才能沐浴在海风里，也能看到南面下游生命保险公司的霓虹灯，似乎向人们报告，快要接近海边了。

走过这座桥，双手合十的时候，加奈子疼痛逐渐加剧，觉得肚子一个劲儿向上顶。过了电车道，S娱乐场古黄色的大楼同河水夹道而立。走在这条路上，加奈子渐渐放慢了脚步，满佐子看到了也跟着慢下来，但她又不能开口问加奈子哪里不舒服。满佐子看见加奈子两手按着小腹，对自己皱着眉头，这才好容易明白过来。

但是，领头的小弓一直心性陶然，她毫无感觉地只顾昂首阔步走路，将其余三人甩得远远的。

加奈子仿佛觉得一个好男人已经来到眼前，伸手就能抓住的时候却怎么也够不到他。实际上，加奈子的脸孔已经失去血色，额头渗出了油汗。人心都一样，随着下腹越来越疼，加奈子本来热心祈望、越来越增加现实色彩的那桩心愿，不知怎的，突然丧失了现实性，她觉得这原本就是一种非现实的、梦幻般的幼稚的心愿。而且，她步履维艰，随时抗拒着突如其来的剧痛。她甚至觉得，只要舍弃那种可望不可即的心愿，疼痛就会立即好转。

第四座桥眼看就要到了，这时，加奈子用手轻轻搭在满佐子的肩膀上，手指学着跳舞的动作，指指自己的肚子，摇摇汗水粘着鬓发的脸孔，似乎说“我不行了”，猛地转身跑回电车大道。

满佐子本想去追她，但原路返回自己的心愿就失掉了。想到这里，她只好踮起木屐齿来，转头张望着。

到了第四座桥畔，小弓这才开始觉察到，她也回过头瞧着。

月光下，身穿白底蓝色水波纹浴衣的女子，哪里还顾得上脸面，拼命往回跑，呱嗒呱嗒的木屐声在周围的楼房间回荡。这时，只见一辆出租车正巧静静地停在角落里。

第四座桥是入船桥，这座桥和刚才的筑地桥正相反，必须从对面逆向通过。

三个人一起站在桥头，同样拜了拜。满佐子牵挂着加奈子，但这种担心不像平时那样自然流露出来。落伍者只能走和自己不同的道路，她心中泛起一种冷酷的感怀。祈愿是个人的事，即便在这种时候，也不能替别人分担重任。这和登山队员互相扶持、背负重物不同，有些事儿是不可以去帮助他人的。

入船桥桥头低矮的石柱上连着一块狭长的横条铁板，夜间看不清是绿色还是黑色，上面用白漆写着桥名。桥身鲜明地浮现出来，这是因为对岸加德士(3)加油站静止不动的明丽的灯火，照耀着宽广的水泥地而又反射出来的缘故。

河水里也能看到桥影所及之处小小的灯火。栈桥上建着古老而杂乱的小屋，摆放着花盆，招牌上写着“屋形船”、“绳缆船”、“钓鱼船”和“撒网船”，看样子是尚未入眠的居民点燃的灯火。

从这一带起，楼房的排列渐渐低下去，夜空显得十分辽阔。仔细一看，明朗的月亮躲在云层里，半明半暗。看起来，云层越聚越厚。

三人平安地过了入船桥。

河水在入船桥前头向右转了个直角。到达第五座桥，还有老长一段路。必须沿着空阔的河边大道一直走到晓桥。

右边有许多高级饭馆。左边的河岸上随处堆满了施工用的石块、小石子和沙子，黑乎乎一堆一堆的，有的占据着半个路面。不久，左边河对面出现了圣路加病院的高大建筑。

病院大楼映着朦胧的月色，壮大，巍然。顶端巨大的金色十字架光明耀眼，护卫在一旁的航空标识灯，明灭闪烁，清晰地区分开屋顶和天空。病院后面的会堂也点亮了灯火，哥特式玫瑰花造型的窗棂，高大而明亮。病院的每一扇窗户依然透露着黯淡的灯光。

三个人默默地走着，都在脚步匆匆地赶路。这时间，满佐子也不大想心事了。三个人都走出了一身汗。开始还以为是心理作用，但月光当头的天空越来越怪，满佐子的鬓角落下了最初的雨滴，所幸，雨没有再变大的趋势。

第五座是晓桥，前方出现了令人胆战心惊的白柱子。造型奇特的水

泥柱子上，涂着白漆。她们在柱子旁边合十膜拜时，满佐子的脚绊在桥面裸露的一段跨河的铁管子上，差点儿摔倒了。一过桥就到了圣路加病院的门前花园。

这座桥不太长，况且三人走得都很快。小弓就是在刚过完桥的时候，遇见了倒霉事。

迎面走来一个邋遢女子，她敞着浴衣的前襟，抱着一个脸盆，披头散发地三步并作两步来到三人面前，满佐子一眼瞥去，披散着刚刚洗过的头发的脸一片惨白，把她吓了一跳。

“等等，小弓小姐，你不是小弓小姐吗？怎么装作不认识啦？喂，小弓小姐！”

伫立于桥上的女子，颇为诧异地侧过头来，堵在了小弓面前。小弓低着眉没有回答。

女子的声音很大，仿佛风穿墙而过，但力量失去了固定的支点。而且，那喊声一样高低，尽管是在呼唤小弓，却像是在呼叫一个不在场的人。

“我才从小田原町浴池回来，好久不见了，我们很难得在这里相会啊，小弓小姐！”

她的手搭在小弓的肩膀上，小弓只得抬起头。这时，小弓想到的是，就算不做回答，可对方只要跟自己主动搭上句话，愿望就随之破灭。

满佐子盯着女人的脸，脑子里一闪，撇下小弓咚咚咚向前跑去。满佐子记得女子的那张面孔，她是个老妓，似乎叫小缘，战后曾短期在新桥露面，后来脑子有了问题，便退籍不当艺妓了。满佐子还听说，此人从到筵席上陪酒的时候起，就打扮得妖里妖气，令人看了作呕。听说她后来到这一带的一家远房亲戚家养病，现在好多了。

小缘记得同她相熟的小弓，这是当然的事，她忘记了满佐子的模样儿，这倒是她的侥幸。

第六座桥就在眼前，这是一座用绿漆铁板搭建的小型界桥。满佐子在桥头草草做完礼拜，几乎跑着过了界桥，一过桥就放松下来。定睛一看，小弓不见了，自己身后，紧跟着闷声不响的美奈。

没有了带头人，满佐子眼下不知道第七座桥在哪里。但她知道，沿

着这条道路一直走下去，总会遇上一座同晓桥并行的桥。过了这座桥，心愿眼看就能实现了。

零星的雨滴再次打在满佐子的面颊上。道路到达小田原町郊外一排批发仓库之处，工地上的木板房遮住河面上的风景。一片昏暗。遥远的街灯望过去很明亮，看来那边的黑暗更加深沉。

临危不惧的满佐子这样走夜路，因为心里有一种愿望作支柱，并不感到怎么害怕。但是，紧跟自己身后的美奈木屐的响声，越走越沉重地压在心头。那声音听起来很繁乱，不过，比起满佐子的细碎脚步声，显得单调又沉闷，仿佛一种嘲讽的声音始终缠着自己不放。

加奈子掉队前，美奈的存在就在满佐子心里唤起类似轻蔑的某种东西，她总有些不放心。眼下两人单独在一起，这位山里姑娘究竟藏着什么心事呢？即便自己不愿去想，也还是一直记挂在心里。这个怀着难以捉摸的愿望的身板结实的女子，紧紧盯在屁股后边，这使满佐子很是腻味。比起腻味，不安也越来越强烈，甚至近乎恐怖了。

满佐子不知道别人的愿望会这般令自己厌恶。身后就像跟着一团黑影，这和加奈子以及小弓心中那种一看就明白的透明的愿望完全不同。

……想到这里，满佐子觉得应该拼命抓住自己的愿望，越发加以珍视。她想起R的容颜，想起他的声音，想起他青春的呼吸。然而，骤然之间，这些影像又飘散了，再没有结成从前的那种图像。

应该尽早过第七座桥，在那之前，只管一心无挂碍地赶路才是。

走着走着，远远望到了街灯，看来就是桥头灯，渐渐接近广阔的路面了，看来快要到达桥跟前了。

刚才远远看到的街灯直射着桥头小公园的沙地，点点雨滴黑蒙蒙地穿透其间。果然是一座桥。

三味线盒子形状的水泥柱子上，标着“备前桥”的字样，柱子顶端亮着微弱的灯光。一看，河对岸左侧是筑地本愿寺，夜空中高高耸峙着蓝色的大屋顶。为了不走回头路，过最后这座桥后先到筑地，从“东剧”通过演舞场前，就可以回家了。

满佐子松了口气，走到桥头双手合十，为了填补赶路剩下的这段空白，恳切而郑重地专念于祈祷。但是，在别人看来，美奈依然亦步亦趋，她将厚厚的手掌合在一起，实在叫人看不惯。祈愿也失去了一定的

方向，满佐子的心里不住泛起这样的语言：

“不把她带来就好了，真是讨厌。真不该把她带来。”

……这时，满佐子听到一个男子在叫她，身子一阵哆嗦。那里站着一位巡逻的警官。他是个年轻的警官，面色紧张，声音高亢。

“干什么呀？这么晚还到这里来。”

满佐子听到叫声，心想，只要一张口一切都完了，所以没有吭声。但是，警官接连不断地高声追问，立即使满佐子想到，警官看见深更半夜年轻女人站在桥头，一定以为是想投河自尽吧。

满佐子不能回答。这种场合满佐子应该示意美奈，让她代替自己回答。尽管她很迟钝，总还有个限度。满佐子拉拉美奈的连衣裙，一个劲儿启发她。

美奈不管怎么不机灵，也不至于如此蠢笨。但是，美奈就是冥顽不化，是坚守一开始对她的嘱咐，还是为了实现自己的心愿呢？满佐子见她死不开口，自己不觉呆住了。

“快回答！快回答！”

警官变得声色俱厉。

满佐子打算快步跑过桥去再加以说明，于是摆摆手猛然奔跑起来。这座设有绿色护栏的备前桥，栏杆成抛物线状，整个桥面呈鼓形。满佐子拔腿就跑，这时她看到美奈也跟着向桥上狂奔。

到了桥中心，满佐子被追上来的警官抓住了膀子。

“想逃跑吗？”

“什么逃跑，说得太过分啦。你把我的膀子拽得好疼呀！”

满佐子不由大喊起来。她带着怨恨的眼神望着桥对面，心想这下子自己的心愿完全破灭了，这时，她发现大功告成的美奈，正在专心地做着第十四回祈祷。

满佐子回到家号啕大哭，母亲不分青红皂白地训斥美奈。

“你究竟许的什么愿？”

美奈听了，只是傻笑，不作回答。

两三天后，满佐子遇见了好事，心情高兴起来，她又反复追问美奈，一个劲儿逗弄她。

“你到底想些什么呀？说吧，我不会怪你的。”

美奈依然只是莫名其妙地傻笑。

“我恨你，美奈，你这个人真可气！”

满佐子笑着，她用精心修剪过的锐利的指甲，捅捅美奈圆乎乎的肩膀。她的手指被富有弹力的坚实的肉块顶回来，指头留着麻木的触感，不知道如何才好。

(1) 净瑠璃脚本，近松门左卫门作。描写开纸店的治兵卫和妓女小春，决心为爱而死，两人携手来到天网岛大长寺蚬桥之畔，坠河身亡。

(2) 东京都经营的路面有轨电车，和行人车辆共用一条街道。

(3) Caltex，美国石油公司。

旦角

一

增山倾倒于佐野川万菊的技艺。他由一名国文科的学生成为专业创作室成员，论其缘由，实在是因为迷上了万菊的舞台艺术。

增山从高中时代起就是一名热心的歌舞伎观众。当时，佐野川是一位花旦，扮演《镜狮子》的蝴蝶精、《源太交恶》中的侍女千鸟等角色。当时，他为人老实，艺德纯正，谁都未曾想到会成为今日演艺界的明星。

可是，增山当时就看出这位冷艳的人物，在舞台上所释放的冷艳的光焰。不用说一般的观众，就连那些报界戏剧评论家，也没有一个人明确指出来。年纪轻轻的增山，早就发现此人是摇曳于舞台、透过白雪依稀可见的一粒火种。当时，没有人这样指出，但如今都众口一词，好像是自己首先发现一般。

佐野川万菊是当今最杰出的专业旦角演员，就是说他不好随便兼演男角。他扮相华艳而润泽，所有的线条极为纤细。力量、权势、忍耐、胆识、智勇和抵抗力，不通过“女性化表演”这一关，他是绝不表演的。这是一种将人的一切感情经过女性化表演加以过滤的才能。只有这样，才称得上真正的旦角，不过现代却很少见了。这是某种特殊纤巧的乐器的音色，不是普通乐器附加弱音器而获得的，也不是单凭胡乱模仿女人而能做到的。

比如，《金阁寺》[1]的白雪姑娘等是佐野川最叫座的角色，增山记得一个月之中曾有十天跑去观赏，屡看不厌，沉迷其中。那出狂言本身，一切均象征着佐野川万菊，戏中所有的因素都和他有关联。

“且说那金阁乃鹿苑院相国义满公之山亭，楼阁三层，庭有八景。夜泊之石，岩石下之水，瀑布奔涌，春色浓丽，柳樱交媚，今都之锦绣也。”

这是净瑠璃的一段开场白，大道具之辉煌，樱花、飞瀑，同金光闪耀的楼阁相映生辉。瀑布流潭，如鼓声咚咚，不断给舞台造成一种不安

的气氛。嗜虐而好色的叛将松永大膳苍白的相貌，披着晨光而出现的不动明王的尊体，迎着夕日、现出龙形的名剑俱利加罗丸显灵，映着晚霞的瀑布与红樱，落花飘浮……这一切，都是为高贵、美丽的白雪姑娘的出场作陪衬。白雪姑娘的衣饰没有变化，只是一身普通女孩穿的绯红缎子，但在雪舟(2)的孙女身上却摇曳着名副其实的雪的幻影。雪舟所描绘的《秋冬山水图》中展现着一望无垠的白雪。这种雪的幻影衬托她那一身红妆，更加妍丽夺目了。

其中，增山最喜欢《指尖鼠》一场。被捆绑在樱花树上的姑娘，想起祖父的传说，用指尖儿在落花上画鼠。其鼠栩栩如生，咬断了绳索。当然，身上捆绑着绳索的姑娘，佐野川万菊不是通过人形一般的动作表演，而是运用自己的姿态变化体现出来，比起寻常的表演看起来更加优美、动人。就是说，角色纤巧的身段以及手指的动作与反转，所有这些令人眼花缭乱的做派，使得平时看到的令人悲伤的动作，一旦被束缚于绳索之中，反而更加富有神奇的活力。一种身不由己的动作所强化的不自然的姿态，一瞬一瞬描绘出美丽的危机，而且这一系列危机，始终涌动着温婉而不屈不挠的生命力。

佐野川的舞台，确实具有魔幻的瞬间。一双俊美的眼睛，目光敏锐地凝视着自花道(3)至舞台，又从舞台至花道。《道成寺》中蓦地抬眼望见钟表时，总是通过一个眼神，给全体观众造成幻觉，预示着场景将为之一变。《妹背山》的《御殿》一场，万菊所扮演的三轮，被橘姬夺去求亲的恋人，饱受官女们的欺侮，最后因嫉妒和愤怒而疯狂地奔上花道。于是，舞台深处，官女们齐声吆喝："雀屏中选，天下第一，锵锵锵，可喜可贺！"高台上的讲唱师用力喊道："三轮一定会回头！""听到那一声喊"，三轮说着，回过头去。三轮人格逐渐改变，表现一种所谓"定格"之相。

每每看到这里，便会感到一种战栗。明亮的大舞台，闪光的金殿大道具，华丽的衣饰……眼望着这个场面的数千名观众头上，一道魔影瞬间掠过。这明显是来自万菊肉体的力量，同时也是超越万菊肉体的力量。他将柔婉、沉稳、优雅、纤细，以及其他种种女性的力量集于一身。此时，增山由这种舞台形象感受到，似乎有一股暗泉般的东西迸发出来，弄不清这究竟是什么东西。增山认为，舞台俳优最后不可思议的恶，令人迷惑并使之沉溺于一瞬的美之间的优美的恶，才是这股泉流的真相。然而，光是这样命名，也解决不了什么问题。

三轮披散着头发。她回头看到的舞台，上面架着正要杀她的寒光闪

闪的大刀。

“后台音乐醇厚，调子如秋天般悲凉。”

三轮走向破灭的足履带着同样的战栗。面对死亡和溃灭，裙裾飘扬地奔跑着，那双洁白的足履于嫉妒的痛苦中，欣然一路奋勇狂奔。她准确知道，一腔推动自己前进的激情应该在何时何地告一终结。于是，苦恼和欢喜犹如豪奢的西阵织锦，金丝黯然的正面和明亮的反面，达到了表里一致。

(1) 净瑠璃（由三味线伴奏的古典舞台讲唱艺术）《祇园祭礼信仰记》四段目的通称。

(2) 雪舟（1420—1506），室町后期画僧，长于山水、人物，亦精于装饰花鸟。作品有《破墨山水图》、《天桥立图》等。

(3) 歌舞伎剧场连结舞台和观众席的高架木板通道，供演员上下场使用，同时也可作为舞台一部分使用。

二

增山当上了创作室一员，其中原因固然是来自对于歌舞伎，尤其是对于万菊的迷醉；但同时也是因为他认识到，不通晓舞台内情就无法从这种魅力的束缚之中摆脱出来。他虽由传闻中得到舞台背后的一种幻灭感，一方面又沉迷其中，想亲身品味一下真正的幻灭。

然而，幻灭始终没有到来，万菊本人将其阻止住了。例如，他紧守所谓《菖蒲草》之训，其中有一条："旦角即使身处后台，亦应保持旦角心态。用餐等事也要回避人眼。"因时间紧迫，不得不当着客人吃盒饭时，也应道一句"对不起"，低头于镜台一侧食之。其实，他做得很巧妙，早早就悄悄地吃完了，从身后看去，毫无觉察他是在吃饭。

增山之所以迷恋舞台上的万菊，无疑是因为他是男儿，始终醉心于女性之美丽。然而，此种迷醉，于后台亲眼看到卸了妆的身姿后依然不减，却是奇怪的事。不用说，万菊脱去戏装，裸露真身，虽复为纤细之肌体，然而却是不折不扣的男儿身。这个身子面对镜台，涂满白粉至于肩头，对客寒暄也是一副女人腔调，不能不令人感到怪异。增山尽管亲近歌舞伎，但开始窥视后台时，也抱着这样的感觉。更不用说那些一看旦角就作呕、一味讨厌歌舞伎的人了，他们见了指不定会说出什么样的话来呢。

然而，增山看到卸妆后万菊裸露的身子，只剩下一件吸汗的短袖衫，不但没有幻灭感，反而觉得心态安然。这个感觉本身也许有些荒诞。不过，增山所迷醉的本体，也就是迷醉的实质并不在于此，因而，他所感到的迷醉并没有崩溃的危险。万菊即使卸掉戏装，他的内部似乎依然裹着好几层华丽的衣裳。他的裸体只是个虚假的姿势，其内部确实蕴蓄着同艳冶的舞台形象竞相辉映的东西。

增山喜欢扮演完重大角色回到后台的佐野川。刚刚演完的重大角色感情的余波，仍然溢满万菊整个身子，时而像晚霞般艳红，时而似残月般清冷。古典剧的宏大的感情——和我们日常生活毫无关涉的感情、争夺王位的世界、七小町的世界、攻克奥州的世界、前太平记的世界、东山的世界、甲阳军记的世界……虽然看去都似源于历史，但其实际内容则不知出自何种时代。这种如彩绘般加以夸张渲染而定型化的荒诞的悲剧世界的感情……超常的悲叹、超人的热情、急火攻心般的恋慕、恐怖

的欢喜，以及被逼近难以承受的悲剧状态时的短促的嚎叫……所有这些，至今依然蕴含于万菊的心中。万菊婀娜细腰，如何承受得住如此重担？实令人感到奇怪。这万般感情何以未能从如此纤细之器上滚落下来呢？真使人百思不解。

总之，如今的万菊生活在重大的感情之中。由于舞台的感情凌驾于任何观众的感情之上，所以，万菊的舞台形象光芒四射。舞台上的全部人物也许是如此，但在现代演员之中，像他这样能把脱离日常生活的舞台上的感情，如此真率而生动地表现出来，实在找不到第二个人。

“旦角以色为本。生来美艳之旦角，若没有一副美好的做派，严格修养，也会随之减色。不知修心养性，则行为必惹人生厌。故若不以平生女子一般生活，则很难成为一位优秀的旦角。男儿需铭记于心，此乃于舞台之上扮演女子之紧要处。因此，日常至关重要，切记勿忘。”（《菖蒲草》）

“日常至关重要”……说的不错。万菊日常生活皆以女子之言语、女子之作为为主导。舞台旦角的余波，就会流向同样虚构的延长线上日常女人的河流，慢慢消融下去。当时，假若万菊的日常依旧是男人，水流就会断绝，梦和现实就会被一扇大煞风景的铁门从中隔断。虚构的日常支撑着虚构的舞台。增山认为，这才称得上旦角。旦角，就是梦和现实偷情而生下的孩子。

三

老一代名优相继去世之后，万菊在后台的权势十分强大。旦角的弟子们像用人一般伺候着他，在舞台上，万菊扮演的王姬与女官身边的扈从，老幼之序与后台无异。

撩开印有“佐野川屋”徽记的短幔，走进后台的人会被一种奇妙的气氛所困扰。这个优雅的城郭中没有男人。虽说是同一剧团的人，增山进入这里时也是个异性。当他有要事，用肩头分开短幔向里跨进第一步时，说也奇怪，立即鲜明而真切地感到自己是个男人。

增山曾受公司差遣，访问过演轻歌剧的女孩子们的化妆室，这里完全是女人的世界，那些赤身露体的姑娘就像动物园的野兽一般，千姿万态，朝他漫不经心地睃了一眼。但是，亲临其境的增山和女孩子们之间，并没有像在万菊化妆室那种奇妙的不谐和感。在那里，增山并不需要特意调整思维，时时注意自己是个男人。

万菊一门的人，对于增山并没有表现出特别的厚意。增山知道，他们背后说他没有正儿八经上过大学，说他狂妄自大，爱出风头。增山也感到，他有时炫耀学问，也很使他们反感。这个世界，不伴有一技之长的学问是没有多大价值的。

增山有时偶尔看到，万菊有求于人或心情极好的时候，总是从镜台边斜过身来，微笑着轻轻低着头，这时的眼神看起来最性感，仿佛表示愿意为人献犬马之劳。即使这种时候，万菊本人也不会忘记自己的权威，不会忘记和他人应该保持的一定的距离，但他却清楚地意识到自己的性感。这时，他如果真的是女人，那富于性感的莹润的眼神固然会富丽于女子全身，但女子的性感，却可以使得那一瞬间的秋波独立出来，欻然放射出女性之光。

“樱木町（万菊遵照古风，以住居町名称呼舞蹈和长歌师傅），好吧，请劳驾跑一趟，我不大好说话呀。”

万菊说。这时正值第一幕《八阵守护城》结束后，中幕的《茨木》中暂不出场，他脱去雏衣的戏装，卸掉头鬘，换上浴衣，坐在镜台旁边歇息。

增山听说有事找他，被人叫到后台，等着《八阵》闭幕。镜子忽然

着火一样变得通红，化妆间门口彩衣翩翻，窸窣作响，走回来的万菊由弟子和化妆师傅卸掉一切该卸掉的行头，该离去的都走了，除了坐在里间火钵边的弟子之外，再没有别的人，化妆间立即变得寂然无声。走廊的喇叭里传来拆除舞台道具的铁锤声。十一月开演，现在正值下旬，后台已经通了暖气。犹如病院一般令人泄气的玻璃窗户早已蒙上一层水雾，镜台一旁景泰蓝花瓶里插着枝叶低垂的白菊，万菊喜欢和自己名字有缘的白菊花。

“樱木町……”万菊坐在镜台正面紫色厚棉布坐垫上，眼睛直盯着镜子说着话。坐在墙边的增山看到万菊的领口，以及镜中脸孔尚未洗去的雏衣的残妆。然而，他眼睛不看增山，只正面瞧着自己的脸。舞台的余波宛若透过薄冰的朝阳，穿过依然敷着白粉的面颊。他看着雏衣。

他正看着自己刚刚扮演的雏衣的那张脸，这位雏衣本是森三左卫门义成的女儿、年轻的佐藤主计之介的娇妻，她为丈夫之忠义而被迫切断夫妇良缘，册立为“不伴夫君寝席之薄缘”的贞女，最后自尽殒命。雏衣已于舞台之上舍身遗世，绝望而死，镜中的雏衣便是她的幽魂。他知道，就连这副幽魂眼下也已从他身上离去。他的眼睛追索着雏衣。然而，随着他激情的余波的消失，雏衣的面孔渐渐远去。他在告别。离终场演出还有七天，明日，雏衣的面颜、万菊的面颜，还会回到那副细白的肌肤上来……

如上所述，增山喜欢看到处于自失状态的万菊。他在那里几乎眯细着眼睛——万菊突然正面转向增山，他虽然发觉增山正在注视着自己，依然以一副习惯于为人所注目的俳优恬淡的表情，继续着他的谈话。

“那里的一段间奏，要是照原样，总显得有些不足。用那样的间奏虽说动作也不是不能快速完成，但总觉得缺乏一种风情。”

万菊谈起了下个月新推出的舞蹈剧有关音乐的作曲问题。

“增山君，你的意见呢？”

“哦，我也是这个看法。不就是‘濑户唐桥，夜迟迟’后头的那段间奏吗？”

“对。夜——迟——迟——”万菊唱罢这句慢板，伸出纤纤素手打着节拍，嘴里哼着三味线的曲调加以说明。

“我去说吧。樱木町方面一定会给予谅解的，我想。”

“你能跑一趟吗？老是给你添麻烦，实在有些过意不去呀。”

增山谈完要事，像平时一样，立即起身告辞。

“我也要洗澡去了。”

万菊说着也站起身来。他们走到化妆室狭窄的门口时，增山闪开身子让万菊先行。万菊微微点点头，带着弟子首先来到走廊上，侧过身来对增山微笑着，再一次点点头，眼角边的一痕胭脂依然鲜红可见。万菊心中十分明白，增山很喜欢自己。这一点，增山本人也看出来了。

四

增山所属的剧团，十一月、十二月、正月，都在同一家剧场演出。正月上演的剧目早已妥善安排好了，其中包括一位话剧作家的新作。这位作家年纪轻轻，但很有见识，他提出了种种条件，增山不但在作家和演员之间奔走联络，还要同剧场方面的总监等要人进行复杂的谈判，简直忙得不可开交。增山因为是个文化人，对这些工作完全能够愉快胜任。

剧作家提出的第一个条件是，要由他所信赖的一位年轻有为的话剧导演执导。这一条剧场经理同意了。万菊虽然也赞成，但总有点儿勉强，接着他表明了自己的不安：

“我真有些纳闷，这样的年轻人懂得多少歌舞伎？会不会净说些外行话呢？”

万菊所希望的导演是有些年岁的可以相互协调的导演。

新作是根据平安朝时代古典剧《真假兄妹的故事》改编的现代剧。剧场总监对增山说，关于这部新作，不打算委托后台总管了，一切都由年轻的增山负责到底。增山深感重任在身，他有些紧张，但又觉得这部脚本很出色，他乐意承担这项工作。

脚本完成了，角色也分派好了。十二月中旬的一天上午，匆匆忙忙在剧场经理室会客厅举行碰头会。出席者有：剧目总监、剧作家、导演、舞台设计以及全体演员，再加上一个增山。

暖气很热，明丽的阳光从窗外照射进来。召开碰头会，也是增山最感幸福的时刻。这就好比出外旅行，打开地图商量路线一般，哪里乘车，哪里步行，哪里有好水，哪里吃午饭，风景是否最佳，回程是坐火车还是多花点儿时间乘船，等等。

川崎导演迟到了，增山没有看过他所执导的舞台，但听过对他的评价。他晋升导演之后，一年之间先后导演了两出戏作：易卜生戏剧和美国现代戏剧，后者使他获得某报社颁发的导演奖。

除川崎以外，全都到齐了。那位有名的性急的舞台设计，早已打开大型笔记本，等着记录大家所要的各种道具。他不住用铅笔帽敲打着空白的一页。

总监终于发话了：

“不管有多大才气，到底还是个青年嘛，各位演员还是多多关照为好。”

这时，传来了敲门声，女佣道了声“欢迎”。

川崎神采飞扬地走进来，故作姿态地猛地鞠了一躬。他是个身高约有一米八九的细高条儿，眼窝深陷，一副颇具男子气却又有些神经质的风貌。冬天里，他只穿着一件皱巴巴的薄外套，脱去之后，露出青灰色灯芯绒西装，垂直的长发耷拉在鼻子尖儿上，不时用手向上拢一拢。……增山对他第一印象有点儿失望。如果是个出类拔萃的男子，应该是独立于定型的社会之外，但这个人明显还是一派话剧青年的打扮。

川崎应众人之邀在主座就座，但面孔只是冲着同他恳切谈话的剧作家。每一位俳优都被介绍跟他认识，他打声招呼后，又立即转身对着剧作家。增山记得自己也有过这种心情，一个在话剧园地里培养众多青年演员的导演，一旦面对众多生疏的年高德劭的歌舞伎俳优，要想马上热络起来，谈何容易。

事实上，碰头会坐席上这些大腕名优那种一言不发、彬彬有礼的态度，无形之中已经流露出对于川崎的轻蔑。增山蓦地向万菊瞥了一眼，万菊收起平时的骄矜之态，小心谨慎，不带一点儿轻侮的样子。增山看了越发加深对他的敬爱之情。

人们到齐后，剧作家开始介绍台本梗概。其中，万菊担当男主角，如果不把童角时代算在内，他这次是头一回演小生。

权大纳言[(1)]育有兄妹二人，两人性格相反，从小男女异装，一同长大。哥哥（实际是妹妹）经侍从升右大将，妹妹（实际是哥哥）做了宣耀殿的尚侍。后来，真相败露，各自恢复为原本的男女性别。哥哥与妹妹分别与右大臣的四女儿和中纳言结婚，享尽荣华富贵。

万菊扮演妹妹（实际是哥哥），虽说是小生，但实际上以男子面目出现，仅仅限于最后一场短暂的大结局。在这之前，他一直是宣耀殿的尚侍，一切都是旦角的做派。除最后一场之外，他的演技不可有意显露男人之相，应该全部都是女人，这也是剧作家和导演一致的意见。

这个台本的有趣之处在于，通过演员亲自讽刺歌舞伎旦角存在的合理性，尚侍实际是男子，这和扮演旦角的万菊是男人无异。不光如此，一直扮演旦角的万菊，为了演好这一角色，以男子身扮女儿相，致使日

常生活的操作，两两重合展现于舞台之上。并不像以往由小生扮演的弁天小僧的少女形象(2)那样单纯。而且，万菊对这个角色抱有极大兴趣。

“万菊先生照女子做派演下去，即使到终场依然是女儿态也没有关系。”

川崎开始说话了。他声调朗朗，听起来十分悦耳。

“是吗？要是能那样，就轻松多啦！”

“不，不轻松，也绝不能轻松。”

川崎断然地说道。每当这种应该着意的时刻，他的双颊就像灯光一般火红透亮。

一时有些冷场，增山不由看看万菊。只见万菊用手背搪着嘴，恬淡地微笑着。这么一来，全场的气氛才缓和下来。

“好，我继续阅读剧本。”

剧作家戴着瓶底般厚重的廉价眼镜，镜片后面两只金鱼眼睛瞅着摊在桌面上的演出台本。

(1)　大纳言，太政官次官，仅次于大臣，相当于副首相。权大纳言，即定员外的大纳言。

(2)　弁天小僧是歌舞伎《青砥稿花红彩画》中的人物，名为菊之助。常扮女装做坏事。

五

两三天后，配合每位演员的时间开始分场排练。鉴于全体排练只有当月演出之后的几天时间，在那之前，应该确定的地方必须当场确定下来。

分场排练开始之后，大家果然发现川崎像一位西洋人一样掺和了进来。川崎对歌舞伎一窍不通。为此，增山必须坐在他身边逐一解说歌舞伎术语。由此，川崎必须依靠增山。最初的分场排练之后，川崎忙不迭请去喝酒的就是增山。

增山也明知自己不可一味站在川崎一边，但他觉得很理解川崎的心情。他很清楚，这位青年理论缜密，心地纯洁，万事充满朝气，其人品深为剧作家们所喜爱。面对这位歌舞伎世界难得一见的真正青年艺术家，增山感到心胸明净如洗。增山的立场是千方百计使得川崎的长处为歌舞伎所用。

十二月终场公演后的第二天，开始着手全体排练。这天正值圣诞节两天之后，透过剧场和后台的每一扇门窗，可以感受到岁暮街道上的繁忙气氛。

四十铺席大的排练场，窗边放置着一张粗劣的木桌。川崎同担任舞台监督的创作室一位增山的前辈，背靠窗户而坐。增山坐在川崎身后，演员们坐在墙边，轮到谁出场，谁就走到排练场中央，舞台监督负责提示忘记的台词。

川崎和演员们之间时常碰撞出火药味儿。

“那个地方，‘从此想向河内行’这句台词说完之后，请站起身来走到上手柱子旁边。”

“这里总是站不起来嘛。”

“一定要设法站起来。”

川崎苦笑着，仿佛伤了自尊，脸色逐渐变得苍白起来。

“你说站起来，这太勉强了。这里是需要憋足气力道白的地方。”

经这么一说，川崎露出十分焦躁的表情，他沉默不语。

但是，轮到万菊就不一样了。川崎叫坐就坐，叫站就站，像流水般听从川崎的吩咐。尽管是万菊颇为中意的角色，但在增山看来，总觉得这时的万菊和寻常排练很不一样。

万菊第一场出场完毕，再次回到墙边坐席上的时候，增山有人找他有事，暂时离开了排练场，回来一看，下面的情景映入他的眼帘。

川崎从桌子上探着身子凝视着排练。长长的头发耷拉下来，他也不肯伸手撩开。他袖着手，灯芯绒西装高耸着肩头。

他的右面是白墙和窗户，岁末大甩卖的广告气球高挂在朔风劲吹的冬日的晴空。天上飘着几缕冰硬的白云，犹如用粉笔胡乱划出的几道杠子。古老楼房屋顶的小树林和五谷祠小小的朱红牌坊，历历可见。

万菊端坐在右侧墙边，他将台本摊在膝头，露出笔直挺括的灰色衣领。但是，从这里看不见万菊的正面，只能看到他的侧影。万菊和颜悦色，一双温柔的视线一直对着川崎，不肯移开。

……增山感到微微战栗，他真不忍心走进排练场。

六

增山后来被叫到万菊的化妆室，当他钻进熟悉的短幔时，产生一种从来未有过的感情瓜葛。万菊坐在紫红色的坐垫上，微笑着迎接他，请他品尝改进堂送来的慰问点心。

“今天的排练你觉得怎么样？”

“啊。”

增山对这个问题有些意外，万菊绝不是提这种问题的人。

“你看怎么样呢？”

“我觉得，照这个路子走下去很好……”

“是吗？川崎君很难贯彻下去，真难为他了。某某君和某某君说话盛气凌人，我呀，捏着一把汗呢。……你知道吗？我本来按照自己的想法演出的地方，听川崎君这么一说，也就决定按他的主意办。我哪怕一个人，也要听从川崎君的。但是别人我就管不了啦。我想，只要平时咋咋呼呼的我老实听话，别的人也会觉察到的。我必须极力庇护川崎君，否则，太对不起他了，川崎君一直都在努力工作啊！”

增山平心静气地听着万菊的诉说。万菊本人也许没有觉察自己的恋慕之情，因为他太驯服于宏伟的感情了。在增山看来，凝结于万菊心中的某种情绪，同平时的万菊很不相称。增山所期待于万菊心中的是，一种更透明、更人工化的美的感触，不是吗？

万菊一反平常，他稍稍侧身而坐，柔美的身姿带着一种倦怠。镜面映照着景泰蓝花瓶里一簇寒菊娇小而密集的红花，以及万菊新剃的青青的脖颈。

——舞台彩排的前一天，川崎的焦躁在旁人眼里也唤起了同情。彩排一结束，他迫不及待地请增山喝酒，增山不巧有事要办，过了两小时之后，他径直赶往川崎正在等着他的那家酒馆。

除夕前的一个晚上，酒馆里挤满了人。川崎独自一人坐在柜台上喝酒，他脸色苍白，属于那种越喝酒脸越白的类型。增山一眼瞥见他那苍白的面孔，感到这个青年硬压给自己的精神负担实在太重了。他们各自生活在不同的世界，青年的混乱和烦恼，从礼仪上说，没有理由完全转

嫁到自己头上来。

果然，川崎全然不拘礼节地胡搅蛮缠起来，时而说增山是蝙蝠，时而又说是双重间谍。增山只是微笑着，如秋风过耳。他和这个青年虽然只相差五六岁，但增山已经属于“看破红尘”的那种人物，有着老于世故的自负心情。

话虽这么说，增山对这位不辞劳苦、不知疲倦的人依然怀抱着羡慕和希望。他身在歌舞伎演艺圈内，面对众多中伤的言辞泰然处之，这只能表示他是这样一种人：虽然谈不上卑屈，但和那种自我毁灭的诚实无缘。

“我已经完全厌倦了。当初场的大幕一旦拉开，我真想找个地方躲起来。一想到用这种厌倦的心情面对舞台彩排，我就感到受不了了。在我所做过的事情中，这次是最感头疼的一件工作。我已经吃够苦头，绝不会再跳进这个世界中来了。”

“这件事儿一开始就大体估摸到了，不是吗？毕竟和话剧不同嘛！”

增山淡然地回答。这时，川崎意外冒出一句话来。

“我最忍受不了的是万菊先生，我实在讨厌他。我再也不想担任他的导演啦。”

川崎像斜睨着无形的敌人一样，凝视着酒馆那低矮的烟雾弥漫的天棚。

“是吗？我倒觉得他演得很好。”

“为什么？他到底哪儿好呀？我在排练中，对于那些一点也不听指挥，甚至威胁逞凶，或消极怠工的人，倒是不太生气，万菊先生那算什么呀？他总是冷笑地看着我，心里不服气，认定我是个什么也不懂的毛孩子。他呀，对我百依百顺，照着我的话去办的，只有他一个。我就是生他这个气。别看他默默无言，实际上，他是在向我挑战：‘是吗？你既然这么想，我就照你的意思办。一旦上了舞台，就由不得你了，一切都得听我的！’没想到他用这个办法消极怠工。我认为他是最黑心肠的一个。”

增山听得发呆了，但他不想马上向这位青年挑明真相。既然川崎不明真相，也就无需告诉他万菊的一片好意。川崎突然闯入生活感情完全不同的世界，自然不明白这个世界感情反应的方式，即便给他说明，弄不好又会使他以为是万菊的一种策略。这位青年尽管眼睛十分明亮，理

论非常优秀，也无法窥探到戏剧内里黯淡而美丽的灵魂。

七

新年过后，一番曲折，首场演出终于拉开了序幕。

万菊恋爱了，这个消息首先在弟子们之间传开了。经常出入于后台的增山，也早就知道了。就像不久即将化成蝴蝶的东西蜷在茧之中一样，万菊躲在自己的恋巢里孕育爱情。他一人独有的化妆室就是一个爱的茧，万菊平时喜欢安静，即便逢到过新年，化妆室也依然悄无声息。

有时，增山在走廊上偶尔越过短幔朝敞开的万菊的化妆室瞅上一眼。只见万菊对镜而坐早已装束整齐，只等登上舞台了。增山看见了古代紫的衣袖，半露着涂满白粉的肩膀，以及一部分乌黑闪亮的头鬘。

这个时候的万菊，在孤独的房子里，犹如一门心思专心纺织的女子。她在织造自己的爱情，她总是漫不经心地织造着。

增山凭直感得知，这位旦角恋爱的铸造只能通过舞台。舞台终日在他身旁，那里时时有恋爱在呐喊，在悲叹，在流血。他的耳鼓里经常听到歌颂这种极致的恋慕的音乐。他的纤巧的身段，不断在舞台上为恋情所驱使，从头顶到脚尖，没有一处不在恋爱。那套着白布袜子的足尖儿，袖口中闪现的华丽内衣的艳色，那白天鹅般长长的颈项，都是为恋爱服务的。

万菊为了培养自己的恋情，主动从舞台上众多壮美的感情中接受暗示，增山对这一点确信无疑。世上普通的演员，总是以日常生活的感情为食粮，丰富舞台的演出，万菊不是这样。万菊在恋爱！刹那间，雪姬、三轮和雏衣之恋，降临到他的身上。

细思之，增山自己也觉得非比寻常，高中时代开始一味憧憬的那种悲剧的感情，舞台上的万菊锁在冰炎之中的官能，平素仅凭一己之身完成的那种壮美的感情……所有这些感情，万菊如今都置于眼前，放在自己心中加以孕育。这样做也无不可，然而，万菊爱恋的对象只不过是个略有薄才、对歌舞伎却一窍不通的风采平平的青年导演。他满足万菊之爱的资格，仅仅因为他是这个世界的异域人，而且是个即将离去、不再回头的年轻的匆匆过客。

八

《真假兄妹的故事》获得社会的好评。那位高喊首场公演当天就要逃遁的川崎，每天都到剧场里来指导演出，他经过地下室，反复来往于前台和后台之间，好奇地触摸一下花道附近甲鱼道具，增山心想，真是个孩子气十足的青年。

报纸上赞扬万菊的当天，增山特地将报纸拿给川崎看。川崎像个不服输的少年，撇着嘴倾吐着满腔的牢骚：

“大家演得都不错，但是没讲到导演。”

增山当然不会把川崎的恶言恶语传达给万菊，川崎遇到万菊时也觉得很神妙，万菊对别人的感情浑然不觉，只是一味将自己的厚意老老实实传达给川崎，相信他能够接受。万菊对这一点确信无疑，但增山却感到焦急不安。不理解对方的心情，在这方面川崎也同样彻底，这一点倒是川崎和万菊十分相似的地方。

新年后第七天，增山被叫到万菊的化妆室，镜台一侧供着小年糕和万菊崇信的神符牌。明天，这块小年糕很可能会被弟子们所享用。

万菊通常心绪好的时候，总是摆出各种点心招待客人。

“刚才川崎君来过了。”

“唔，我在前台看到过他。”

“他还会来这里吗？”

“他要待到《真假兄妹的故事》演出结束。”

“他是不是说过今后还会更忙的话呢？”

“不，没说过。”

“要是那样，我有件事要托你去办。”

增山准备尽量以公事公办的表情听他吩咐。

“是什么事情啊？”

“那个，今晚上，演出结束以后……”——万菊的双颊眼看着涌上了红潮。他的声音比平时更加透明，更加响亮，“……今夜散场后，想请他

一起吃吃饭，你能不能代我问问他方便不方便呢？就我和他两个人，想好好谈谈。”

“啊。”

“很对不起，这件事就拜托你啦。”

“不……没关系。”

此时，万菊的眼睛突然停止转动，暗暗瞅着增山的脸色，似乎使人觉得，他已经预料增山会动摇，看他会怎么回答。

“好，我这就去传达给他。”

增山立即站起身来。

——增山走到前台的走廊上，迎面正好遇到川崎，这在幕间休息人流混杂的时候，简直是一种奇遇。川崎周身的打扮，同五彩缤纷的走廊很不相称，这位青年的态度始终斗志昂扬，走在那些只是来看戏的善男善女中间，多少显得有些滑稽可笑。

增山将他领到走廊的一隅，把万菊的意向对他说了。

“他肯定有事儿，请我吃饭，好生奇怪呀。今晚上正巧有空儿，完全没问题。”

“也许是谈戏吧。”

“哼，谈戏？我已经厌啦。”

这时，增山不由产生一种舞台上常见的小叛徒般廉价的感情，他没有觉察自己已经按照舞台人物那样行动了。

“请你吃饭，这正是好机会，可以将你要说的话，毫不掩饰地对他讲出来嘛！”

“不过……”

“看来你没这个勇气吧？”

一句话伤害了青年的自尊。

“好，就这么办吧。针锋相对的机会总算到来啦！我接受邀请，烦请转告。”

……

万菊正在演最后一场戏，他一直要忙到散场。戏一旦散场，演员们

草草卸了装，风一般各自回家了。万菊稍稍离开这种慌乱的气氛，他换上夹衣，围着素朴的围巾，等着川崎。川崎来了，他把两手插在口袋里，随便打了声招呼。

“下雪了。”

一个经常扮演侍女的弟子，煞有介事地跑来报告，低头鞠了一躬。

“雪大吗？”

万菊用袖口护着双颊。

“不，只是稀稀落落地飘着。”

“走到车子旁边总得打伞才行。”

“是。”

增山站在后台入口为他们送行。守门的恭恭敬敬为他们摆好鞋子。弟子早已张开伞，护着他们来到门外。

雪以灰暗的水泥墙壁为背景，似有若无地飘飞着，两三片雪花落到了后台入口的混凝土地面上。

“再见吧。”万菊对增山点点头，微笑的嘴角闪露在灰色的衣领里。

“好了，伞给我吧，叫司机快点儿来。”

万菊吩咐弟子，将自己手里的伞举到川崎的头上。川崎外套的后背和万菊和服的后背，在伞下并到了一起。这时，伞上面几片淡淡的雪花弹跳了一下，随即飘落下来。

目送他们远去的增山，觉得自己心中也有一把湿漉漉的大黑伞，哗啦一声张开了。从少年时代起所描绘的万菊舞台的幻影，即使自己成为歌舞伎世界一员之后也未曾磨灭，而今一瞬之间，宛若一只落地即碎的玻璃杯，崩裂四散，彻底消泯了。“我好不容易走到这一步，才懂得什么是幻灭。从此后，我可以不再搞戏剧了。”他想。

然而，他感到幻灭的同时，发现自己重新又被嫉妒所侵袭。增山很担心，这种感情将会把自己引向何方？

百万日元煎饼

“和阿姨约定的时间是九点吧？”

健造问道。

“嗯，是九点。阿姨本来说在一楼卖玩具的地方等着，可那里不好说话，我叫她到三楼的音乐茶座去见面。”

清子回答。

“你倒挺机灵的。”

这对年轻夫妇缓缓迈着步子，从后街走到新世界大厦，仰望着屋顶上五重塔的霓虹。

梅雨时节阴沉而燠热的夜晚，云层低低地闭锁着，霓虹灯光照耀着周围的天空，一片浓丽。

明灭的彩光之中，浅淡的颜色组成的纤细的五重塔实在好看。各个部分时时闪烁不定，渐渐波及全体，一瞬间暗下来，彩光遗留下来的影像行将消泯之际，又猝然闪亮起来，显得格外美丽。由浅草六区一带眺望，五重塔矗立于被填平的瓢箪池畔，成为夜间六区的一个标记。

那里面仿佛使人感到蕴含着谁也无法触及的崇高的生活之梦，他们两个背倚停车场的栏杆，好大一会儿呆呆眺望着天空。

健造穿着一件背心和粗布裤子，趿拉着木屐。他皮肤白皙，从肩头到胸脯隆起的肌肉，光洁，健美，亮晶晶的浓密的腋毛从腋下蔓延出来。清子穿着坎肩儿，由于健造时常督促，腋下刮得干干净净。不过，因为腋毛刚刚长出，经这么一刮，腋窝有些发疼，所以每次剃腋，她都有些神经质。为此，胳肢窝白皙的肌肉总显出几分微红色来。

清子一张小巧的桃圆脸上，分布着可爱的鼻子和眼睛，互相之间好像有一条细线牵连在一起。这张面孔有时令人想起决不会笑一笑的小动物的天真的面颜。人们看到这张面孔，会立即产生信任，但要由此引起某些幻想，那是很困难的。

她提着一只好大的粉红色手提包，腕子上搭着健造淡蓝的运动衫。

健造喜欢空着两手走路。

只要看一看清子朴实的化妆和发型，就会明白他们过着节俭的生活。清子一双小巧的眼睛清澈明亮，对于丈夫以外的男人从不瞥上一眼。

两人穿过停车场前的道路，走进新世界一楼卖场。这里铺面广大，琳琅满目，物美价廉的商品，到处堆积如山。商品的空隙里微微闪现着售货员的面孔，场内充溢着荧光灯清凉的光芒。锰合金制作的东京塔模型一片林立，背后是一排毗连的东京风景挂壁镜。一路走去，镜子里涌动着五颜六色的领带和夏衫的影像。

“住在挂满这种镜子的房间里，真叫人受不了，那太难为情啦。”

“有什么好难为情的？”

健造说话的语气很果断，但他只是对妻子的话作出敏感的反应，并非一概置之不理。两人随之来到玩具卖场前边。

“阿姨知道你喜欢到玩具卖场来，所以才提出要在这里碰面的。”

“嘿嘿。”

健造很喜爱宇宙火箭、火车和汽车等玩具。他没有买，只是听售货员一番说明，一一用手操纵了一下，这使清子感到有些不好意思。于是，清子上前插了一手，她拉着健造的手腕，使他稍稍离开卖场的货架。

“从选择的玩具上可以看出来，你巴望生个男孩子吧？”

“没那回事，女儿也很好嘛。真希望早一点啊！”

“我想再忍耐一两年。”

“是的，应该绝对按计划进行。”

夫妻很早就埋头存钱，将银行存折分成几种，分别标上“X计划”、“Y计划”和“Z计划”等名称。生孩子要绝对遵照计划，在X计划的存款尚未达到定额时，不管有多大欲望都应该强忍。两人在各个方面都深感按月分期付款很不合算，所以洗衣机、电视和冰箱之类，只好等到A计划、B计划和C计划实现的时候，才能用现金购买。其间，A和B已经完成，而D计划是小额预算，用来买不太急用的衣柜之类，一直拖后，始终没有达到预定的数额。在这之前，健造和清子的衣服挂在衣橱里就行了。夫妻俩对穿戴都不甚关心，所以冬天只要有全套防寒的衣服就心

满意足了。

他们置办大件东西时，十分慎重。首先索取商品说明书，对各家产品进行一番比较，千遍万遍打听用户们的意见，然后才去御徒町[(1)]的批发街购买。

然而，有了孩子就不同了。一旦树立了坚实的生活目标，就要充分地拼命存钱，孩子出生一直到长大成人，即使不考虑这么远，做父母的也必须为孩子创造一个无愧于社会的环境。光是婴儿奶粉的开销有多大，健造早已从有孩子的朋友那里打听和研究过了。

夫妇俩心里怀抱着这种理想的计划，瞧不起贫穷人家那种漫无计划、走一步看一步的生活态度。孩子应该有理想的抚育环境，实行有计划的生产，孩子出生之后，将来会有更加幸福的生活理想在等待着他们。然而，他们的理想虽然考虑的不很遥远，但却坚实可行，而且一直在眼前闪现着一丝光明。

青年们总以为现代日本没有希望，这种思想尤其使健造感到气愤。健造是个不大爱动脑筋的人，但他却有着宗教般的信仰，认为人类应当尊重自然，忠实于自然，只要努力活着，未来必然能够开辟新路。首先应崇拜自然，夫妇和睦，这是根本。一对男女只有互相信赖地生活下去，这才是阻止世界走向绝望的最大力量。

所幸，健造很爱清子，对未来充满希望，正是这种力量使得他按照自然所赋予的条件而生存下去。虽然也有别的女人向他卖弄风骚，但他对这种为玩而玩的态度，总觉得“不大自然”。比起这些来，他更喜欢同清子一道对近来青菜和鱼类高居不下的价格互相发发牢骚。

——说着说着，他俩围着店堂已经转了整整一圈儿，又在玩具卖场前边停住脚步。

健造的面前摆着的玩具是空中飞碟发射基地。他的眼睛一直盯着这只玩具。透过窗户，可以窥见白铁皮的基地表面，分布着内部构造十分复杂的机器，指挥塔中旋转的灯火明灭闪烁。蓝色的塑料圆盘，根据传统的竹蜻蜓原理在空中飞行。这个基地仿佛浮现于宇宙中央，正对着地面的铁皮上全部描绘着星空和云彩，其中可以看到熟悉的土星的圆环。

夏夜里闪闪发光的星空一片灿烂。彩色的铁皮表面显得有些冰冷，使人觉得，要是能躺在那样的星空下边，夜间蒸腾的暑气就会立即消失。清子发现了，还没来得及制止，健造在基地一角的弹簧上用手指猛地一弹。

蓝色的圆盘迅速旋转着飞向卖场的上空。

店员不由伸展着手臂喊叫。

圆盘旋转着缓缓下降，落到对面点心卖场上了，正巧停留在百万日元煎饼之上。

“打中啦！”

两眼一直跟随圆盘打转的健造，一边跑一边大声呼喊。

“什么打中啦？”

清子羞涩地连忙背对着玩具卖场，追着健造问道。

“看呀，不是落下了吗？一定有好事啊。”

承载着圆盘的长方形屋瓦状煎饼，仿造真的钞票，烤制成一枚巨大的纸币，标着百万元数字。而且，酷似纸币的印刷纸上原来圣德太子的地方，却换上秃头店老板的一张脸孔，覆盖在用保鲜膜包裹着的三枚屋瓦煎饼上。

三枚共五十日元，太贵了，清子表示反对，但健造觉得很有缘分，于是就买下了。他一买到手，就忙不迭撕开保鲜膜，一枚给清子，一枚自己吃，剩下的一枚塞进清子的手提包。

一种略带些苦味的甜香，随着健造坚硬的牙齿咬碎的一角流入口中。清子也毫不犹豫地将手里的百万日元纸币的一角送进嘴里，像小老鼠一般咬下一小片儿。

健造走到玩具卖场前，将刚才那只空中飞盘交还还给店员，那位店员不高兴地将脸转向一旁，伸出手来。

清子有一对弓一般胀鼓鼓的乳房。她身个儿虽小，但生得匀称，同健造走在一起，有一种隐藏在丈夫阴影里的风情。横穿马路时，他总是使劲儿揪住妻子的两只腕子，一边确认车况，一边用两手确认妻子松软的肉感，自豪地向对岸搬送。

这个女子自己什么都会，但又一味听任丈夫摆布，健造喜欢她富于韧性的活力感。清子从不看报纸，但她对周围发生的一切，具有令人惊奇的正确的认识。清子梳头，翻日历，折叠浴衣，这些活计丝毫不带有生活中的习惯动作，她那充满朝气的身心始终同梳子、日历和浴衣这些“物”，亲切地化为一体。在这种“物”的世界里，清子宛若进入浴池一

般，全部沉浸其中了。

“到四楼室内游乐场消磨一下时间吧。”

健造说着，正好电梯停在眼前。他登上电梯，女人默默跟在身后，到四楼下了电梯，她一把拉住男人的皮带，说道：

“我说，不要白白花钱了，这些一个个看起来很便宜，但不知不觉就会花掉一大笔钱的。”

“别这么说，今晚上不是特别高兴吗？去看一场特约预映也不算什么呀。”

“特约预映又有什么意思？过一阵子就都一样便宜了。”

清子对于生活的认真态度很是可爱。她撅起的嘴角上粘着一点儿百万日元煎饼茶褐色的粉屑。

“算了吧，瞧你，嘴角粘着煎饼呢。”

清子立即朝一旁的镜子走去，用小指甲抠去粉屑，手里的煎饼还剩下三分之二。

那里就是经常举办“海底两万里”表演的入口，凌厉的岩石一直垒到天棚。坐落于海底岩石上的潜水艇小圆窗就是售票处，大人四十日元，小孩二十日元。

“四十日元太贵啦。”从镜子旁边回来的清子说道。“这种表演只能看到人造的假鱼，肚子一点儿也不鼓，四十日元可以买到船丁鱼或鲷鱼，以及上等鱼一百克呢。”

“昨天我看到一片黑鲷鱼卖四十日元，哎呀，算了吧，嘴里嘎嘣嘎嘣咬着百万日元纸币，还净说些不景气的话。”

经过一番讨价还价，结果健造还是买了入场券。

“真讨厌，吃了这煎饼，人也变得大手大脚了。”

“可味道真不错呀，正巧，赶上肚子也饿了，真过瘾。”

“刚才吃过饭来就好啦。”

进去一看，类似车站的地方，线路上稀稀落落停着五六台二人坐席的老虎车，此外还有三四对游客。他们夫妇毫不客气地上了最前头的车厢。两人并肩坐下，立即感到坐席窄小，健造顺势用胳膊揽住了妻子的后背。

一个列车长打扮的男子使劲儿吹响了哨子，健造浸满冷汗的健壮的臂膀，紧紧依偎着清子柔软的后背和肩头。肌肉贴合着肌肉，犹如微妙地折叠在一起的昆虫的翅膀，亲密无间地化为一体了。老虎车开始笨重地震颤起来，清子不带任何畏惧表情地说：

“好可怕呀。”

线路上的车子每辆车厢之间都有一定的间隔，次第进入黝黑的岩石砌成的隧道。一进入隧道，就有一段大弯路，洞穴岩壁上，回荡着车轮震耳欲聋的轰鸣声。

“啊。”清子缩起了脖子。这时，有一条鳞光闪射的青色大鲨鱼，紧贴着头皮游了过去。清子的脸紧靠着健造，年轻的丈夫猛地吻了她一下。鲨鱼游过之后，再次陷入一派昏黑之中，只有车子围绕急弯行驶时发出的轰鸣。健造的嘴唇准确无误地射中了清子的芳唇，宛若黑暗之中，一支鱼叉击中一条小鱼，经过一番挣扎之后，寂然不动了。

黑暗给清子带来奇妙的羞耻感。如果没有车子剧烈的晃动和轰鸣，会是什么能支持她耐得这种羞耻呢？她被丈夫抱在臂弯里，每当深入黝黑的隧道时，清子一想到自己的身子暴露于黑暗中，就觉得满脸发烫。沉浸于这种浓重的黑暗里，既看不到别人，别人也看不到自己，反而使她感到有一股力量徒然地包裹着她的肉体。清子回忆起小时候，瞒着父母躲在古老库房里玩的那种黑暗来。

仿佛蓦地从这种黑暗里绽开一朵红花，眼前闪过一道绯红的光线，清子又惊叫了一声。那是一条盘踞于深海里的巨形娃娃鱼，猛地张开了大口。鱼的周围簇拥着珊瑚以及海藻阴森可怖的暗绿色。

健造的面颊极力贴着紧靠过来的清子的面颊，挽着她的肩头的手指，顽皮地抚弄着她的头发。他的指甲的动作比车速和缓得多了，清子明白，丈夫不仅是为了游乐，而且也在尽情玩赏她这个害怕此种游乐的女子。

“快点儿结束吧，我已经怕得受不住了。”

清子说着，她的声音被轰鸣抹消了，根本不成其声音。

老虎车又一次在黑暗中奔驰。清子虽然有些害怕，但心里有了勇气。只要被健造抱在怀里，不管多大的恐怖和耻辱，她都有自信忍耐下去。两人都未曾失掉希望，所以，目下这种幸福的状态，充满了大致与此相似的紧张之感。

眼前立即出现了一条令人不快的褐色的大章鱼，清子又不由叫了一声，健造迅即吻了吻她的脖颈。章鱼巨大的腕爪遮住了整个洞口，两眼喷射着锐利的电光。

下一个角落里，于海底的藻林中悄然伫立着一具溺死的尸体。

不久，隧道的远方出现了亮光，车子徐徐放慢了速度，忽然摆脱了烦嚣的响声，驶出了隧道。一看，那里已是明丽的车站月台，穿着车长制服的汉子，伸手到车厢前的操纵盘上，制止住了车子的惯性。

“到这里结束了吧？”

健造问车长。

“嗯，是的。”

清子坐起身子，一来到月台上，就立即在健造耳边嘀咕道：

“这下子，四十日元就这么花掉啦。”

还没有离开车站出口，两口子就为手中吃剩的百万日元煎饼的大小作比较，清子剩下三分之二，健造剩下一半。

“怎么回事？怎么会和进来之前一样呢？看来刚才的经历太紧张了，连吃煎饼的空闲都没有。”

“这么一想也只好死心啦。”

然而，这时健造的眼睛又转向另一出口色彩斑斓的广告牌上。表明“魔术场”的文字周围缀满彩灯，一群小人惊诧的眼睛里是红绿闪烁的电灯，他们穿着的“多米诺”衣裳(2)涂满了金粉和银粉，闪闪发光。健造不好马上说要进去看看，他一边咬着煎饼，一边靠着墙壁喋喋不休：

“刚才进入‘新世界’时，不是打停车场中央穿过的吗？那一带泥土道路上，由于灯光的关系，我们面前出现了清晰的影子。当时，我就产生一种奇怪的想法，你的身影和我的身影相隔五十厘米，要是中间出现一个小孩子的身影，我们俩牵着小孩子的手走路，那该是一番什么情景呢？那么一想，仿佛真有一个小孩子的身影，有时一下子离开我们，有时又突然出现在我们之间。”

“哎呀，真讨厌。”

“仔细一瞧，身后确实一直跟着一个人影，那是私人司机们在练习打棒球，有个人跑过来拾球呢。”

“是吗……不过，到时候，一家三口也是可以出来散散步的呀。”

“我要带到这些地方来玩。”健造指着广告牌说，“为此，要先见习一下。”

看到健造站在售票窗口一旁掏钱包，这回清子没有再说什么。

他们来得不合时宜，魔术场已经十分闲散，两人走过的区间道路两侧，点缀着明灭闪烁的假花，飘来了八音盒的乐音。

“何时盖了房子，通往门外的路上都要像这样装点一下。”

“低级趣味。”

走进自己家门的心情是怎样的呢？建房资金虽然在小两口儿的计划中尚未见眉目，但总要考虑进去的。未来的一切，现在想想只是梦境，到时候会以极其自然的面貌出现的。……平素坚实可靠的夫妇，正像清子所说的，托百万日元煎饼的福，今晚上那就尽情陶醉于美好的梦境之中吧。

人工的花朵上停着一只人工制作的大蝴蝶，在吸食花蜜。蝴蝶大如一只折叠包，半透明的红色翅膀点缀着黄黑斑点，突出的眼球是闪亮的电珠。由于受到地下灯光的反照，塑料花和草丛，像雾霭中迷离的夕阳，飘荡着朦胧的光芒。那雾状的东西也许是地板上腾起的尘埃。

按照箭头指示，两人最初进入的屋子是“倾斜之间”。地板以及所有家什都是倾斜的，如果挺直身子走进去，就会发现房子本身故意造得使人感到很不舒服。

“我不想住这种房子。”

健造双手支撑在桌面上说道。这是一张漆成黄色的木桌，上面摆着一盆郁金香。他的话听起来像一位君王。他的果断的言语里，含有一种绝不容许他人置喙的希望和幸福的特权的调子，这一点连他自己都没有觉察。他所抱的希望包含着对于他人希望的凌辱，他所考虑的幸福，其性质绝不容许他人动一动指头。这倒没有什么奇怪。

尽管如此，这位一向自以为是、双手支撑着倾斜桌面的年轻的丈夫，他那只穿一件短衫的身姿，还是把清子给逗笑了。乍看起来，这是一幕家庭内的风景，仿佛一位青年，利用星期日的休息时间亲手建造了一间房子，只因算错了尺寸，窗户、桌子都歪歪斜斜的，于是呆然而立，自己一味生着闷气。

“要是能这样生活，也不是不能住呀。”

清子像机器人一般摊开双手，使自己的身体尽量符合房子的倾斜度，同样倾斜着走到站在那里的健造身边。于是，清子的脸挨着健造宽阔的肩膀左侧，宛若斜斜插在花瓶里的一枝鲜花。

健造如一般青年人一样，他紧锁眉头，淡然一笑，照着妻子清倾斜的面颊吻了一下，然后猛地咬了几口百万日元煎饼……

绵软的楼梯，摇动的走廊，两侧伸出鬼脸的妖怪木桥……他们从那些众多的、千奇百怪的建筑中钻出来，到达这里之后，才感到场内多么炎热。健造吃完了一张煎饼，清子一面把始终咬不完的煎饼塞进嘴里；一面寻找一块能够吹到清凉夜风的地方。

一排木马的对面，有个通向阳台的出口。

“现在几点钟？”

清子问。

“差一刻不到九点，我们到那边凉快一下吧，到九点再走。”

“啊，我口渴，煎饼太干啦。”

清子用她为健造准备的一件淡蓝的衬衫，扇着汗津津的雪白的颈项，说道：

“真想马上喝到一杯冷饮呢。”

宽阔的阳台夜风清凉，健造伸着懒腰，同妻子一道背靠在栏杆上。两人赤裸着的白嫩的臂膀，十分鲜活地搭在夜露瀼瀼的黑色铁栏杆上。

“好舒服，比刚刚进来时凉爽多了。”

“傻瓜，价钱好贵呀。”

眼下，可以看到远方寂静的户外游乐场上，分布着众多黑沉沉的机器。旋转木马稍稍倾斜着，空荡荡的坐席暴露于夜露之中。空中观览车黝黑的铁框之间，几只悬空的坐椅，随着风微微摇晃。

与此相反，左侧的饮食店却生意兴隆。就像对着一张鸟瞰图，那些饮食店轩敞的院子内每个角落都历历可见，犹如戏剧的舞台。几栋房屋之间的空地、走廊、院中的流泉、石灯笼、客厅，一座房里，攀着红背带的侍女在收拾盘盏，一座房里，艺妓们在跳舞……一处处都能看得十分清楚。而且，所有的房间的屋檐下都点亮着大红灯笼，一排排，一列

列，非常漂亮。其中，白底的文字也很好看。

也许风的缘故，听不到一点声音，眼下的整个景象，精致地凝结于夏夜沉闷大气的底层，看上去，几乎全都蒙上一层神秘的美丽。

清子又谈起那个富有浪漫色彩的话题。

“那种地方价钱太贵啦。”

“那里确实太贵，傻瓜才会上当。”

“什么‘脆黄瓜’之类，名字倒挺时髦。一根黄瓜也卖得很贵。是多少钱来着？”

“好像是两百日元左右。”

健造从清子手里接过运动衫套上腕子，清子伸展胳膊一个个为他扣上纽扣，接着说：

“真骗人，一下子长了十倍。现在最好的三根一共才卖二十日元。”

“哦，这么便宜？”

“一周前开始降价的。”

差五分不到九点，两人离开那里，寻找通往三楼音乐茶座的阶梯。两张百万日元煎饼早已干光了，剩下的一张连清子那只巨大的手提包也装不下，一部分露在了锁扣外头。

——性急的阿姨提早赶来，已经等在那里了。舞台上正在演奏爵士乐，急管繁弦，能够清楚地看到舞台的椅子都坐满了人，只有“不死鸟”花木店一旁死角里一部分椅子是空的。阿姨身穿浴衣一个人独自坐在包厢里，在这家店里显得很不合时宜。

阿姨是一位身材小巧的初老女子，她有着一副时常洗得很白净的平民出身的脸庞，说话时很认真，手也不停地在动。她很善于同年轻人交朋友，这一点使她感到自豪。

“想到你们会请客，所以我预先订了高价的饮料。”

阿姨说话之间，侍者端上来高脚杯里盛满了水果切片的冰激凌。

“哎呀，我们不喜欢，我们只要两瓶汽水就行。”

阿姨立即伸直小指，捏着汤匙一端，灵巧地将杯底的奶油捞起来，像平时一样，口齿伶俐地独自一人唠叨开了。

“这地方很吵闹，说话听不清楚，没关系吧？我在电话里已经说了，今晚上是在中野一个地方，那里也是良家妇女，没想到吧？实际上是带着太太们的一次例行集会。最近，那些贵族妇女也不可忽视啊。别看白天里她们一副趾高气扬的样子……因此，一听到你们的情况，对方就指名提出邀请，务必请你们赏光。这种事儿，对于上了年岁的人，本来就觉得有点儿丑，不过也是人之常情嘛……所以，我也为你们鼓吹了一番，尽管这样，还是有些太便宜了。不过，一旦对方满意，赠金还可以增加些。这个，对方也不了解行情……不论如何，你们只管真心实意去做好了，有些事不说也会明白的。不过，今晚上对方要是称心如意，还可以玩些拿手的高级的动作来。像你们这般情投意合的很少，这一点很叫人放心。不过，可不能给阿姨我丢面子啊……这事儿就这么说定了，对方的一位做干事的太太，正在中野车站前的咖啡馆里等着。以后怎么行动，我也不太清楚。对方不会告诉我们住址，只是从那里乘出租车，故意转弯抹角，经过一段不像样子的道路，虽说不是让你蒙着两眼，可是门牌也不让看清楚，就那么急匆匆从边门送进去。叫人感觉很不舒服，但对方处于那种立场，也是没法子的事儿。在这一点上只好请你们多担待些……你问阿姨我吗？阿姨我即使去，也总是看大门的差事，不管谁来，我都能生法子对付……好了，该走啦。无论如何，你们要打起精神，对方抱着很大希望呢。”

深夜里，健造和清子告别阿姨回到浅草。他们穿过六区，阴霾的夜空底下，看到广告牌的画板沉浸在黑沉沉的可怖的黑暗之中。这时，健造感到身子异常疲惫，脚下木屐的声响在马路上拖得很长很长。

两人蓦地一起抬头仰望着新世界大楼的顶端，五重塔的霓虹灯已经熄灭了。

“唉，都是些讨人厌的客人，那种恶心的人我是初次碰见。”

清子只顾低头走路，没有应声。

“喂，听到了吗？尽是些装腔作势的老婆子！”

“嗯。不过，那也没办法呀……礼金倒拿了不少啊！”

“那些女人，昧着丈夫的钱财挥霍无度。记住，即便有钱，也不要做那号女人！”

“瞎说什么呀！”

清子在黑暗里绽开一副雪白的笑脸。

“一群可厌的女人！”

健造啐了口唾沫，那唾沫划着一道强力的弧线，飞散开了。

“一共多少钱？”

“就这些。”

清子从手提包里抓出一张纸币。

“哦，五千日元？赚了这么多，倒是头一回。阿姨一共拿走三千……畜牲！真想一把撕掉，心里才会好受些。”

清子慌忙从丈夫手里抢回纸币，接着用手摸摸塞在手提包里的最后一张百万日元煎饼，嗲声嗲气地说道：

“要撕，就把这个撕掉好啦。”

健造接过裹着保鲜膜、又包了一层纸的百万日元煎饼，他把纸团了团，扔在马路上。深夜的道路，用手团着保鲜膜的声音显得特别响亮。

他捧着比巴掌大得多的百万日元煎饼，摆出一副要用两手撕开的架势。质地甜腻的煎饼粘在了手上。因为买到之后又过了好长时间，煎饼全都返潮变湿了，撕破口一旁软塌塌地扭曲着，越是扭曲就越增加韧力，健造无论使出多大力气都没能撕开。

(1) 东京上野附近的廉价市场。

(2) 一种多米诺骨牌似的黑底法衣。

忧国

一

昭和十一年二月二十八日（即二二六事变[1]爆发后第三天），近卫步兵一联队勤务武山信二中尉，对事变发生以来亲友加入乱军感到懊恼万分，痛感必引起皇军讨伐之事态，遂于四谷区青叶町自宅八铺席房间内执刀剖腹自杀身死，丽子夫人亦殉夫君自刃而亡。中尉遗书只有一句话："祝皇军万岁！"夫人遗书自述先于双亲而死实乃不孝，万望宽宥，还写有"军人之妇，终有此一日"，云云。烈夫节妇之死，实有泣鬼神之概。附记，中尉享年三十岁，夫人二十三岁。距花烛之典未满半载矣。

(1) 1936年2月26日，陆军皇道派青年将校率领一千五百名军人进攻首相官邸，发动军事政变。三天之后，遭到所谓"无血镇压"。事变后，军部政治统治力量强化。

二

出席武山中尉婚礼的人们自不必说，连那些只看了新郎新娘纪念照片的人，也无不为这对俊男美女赞叹不已。一身戎装的中尉左手军刀拄地，右手拎着脱下的军帽，威严地护持于新娘身后。他那一副凛乎难犯的相貌，浓眉大眼，极好地表现了青年人纯洁无垢的气质。新娘一身洁白的婚纱礼服，美艳无双。柔和的眉毛下闪耀着圆润而明亮的眸子，秀挺的鼻梁，丰盈的嘴唇，艳丽和高贵交相辉映。隐蔽于袖口中的握着扇子的指尖儿，纤纤并拢，宛若一轮花骨朵。

二人自刃之后，人们经常拿出他们的这张照片观看，叹惋无与伦比的俊男美女的结合都通常暗含着一种不祥。事变过后再看，也许是心中多疑吧，站在金屏风前的新郎新娘，那清澈如水的眼眸，似乎一起透视着迫在眉睫的死亡。

两人在介绍人尾关中将的关照下，在四谷青叶町安下新居。说新居，实际上租了一座有个小院子的三间旧屋，鉴于楼下六铺席和四铺席半的两间光线都不好，所以楼上八铺席的一间作了卧室兼客厅。不雇用人，丽子一人守在家里。

因为是非常时期，新婚旅行也免了。两人在这个家里度过了新婚第一夜。上床之前，信二将军刀置于膝前，做了一番军人的训诫：作为军人之妻，应随时想到丈夫的死，这个时间也许是明天，也许是后天。不管何时到来，都不能惊慌失措，做得到吗？丽子站起来打开橱柜的抽斗，取出母亲作为陪嫁送给自己的最珍贵的佩剑，同丈夫一样，默默置于自己膝前。于是双方达成完美的默契，中尉不再考验妻子的觉悟了。

结婚数月之后，丽子的美貌愈益艳冶，犹如雨后明月。

两人都具有一副健康而充满活力的肉体，频繁交欢，夜无虚夕。中尉逢到演习归来，就急不可耐地脱掉沾满尘土的军服。他一归宅，就当场推倒新妻，也不止一两次了。丽子有求必应。自新婚初夜，一月将尽未尽之际，丽子已深知其乐，中尉亦了然于心，更加高兴。

丽子的身子洁白谨严，高耸的乳房素洁而清纯，呈现着强烈排拒的气象。然而，一旦接受对方，就立即满储着深闺的温柔。他们床笫之私严肃而又认真，到了十分可怕的程度，即使情急似火、如痴如狂，也绝

不忘认真二字。

白天，中尉于训练的间歇里也是时时思念妻子，丽子更是不住想着丈夫的面影。她独自一人待着的时候，也把结婚照掏出来，边看边品味着幸福的滋味。这个数月前还很陌生的路人，如今成为她的整个世界的太阳，丽子对此丝毫也不感到奇怪。

所有这一切，都按道德进行，也符合《教育敕语》中的夫妻相和之训。丽子未从对丈夫顶过嘴，中尉也找不出任何申斥妻子的理由。楼下佛坛上天皇和皇后两陛下的御照和皇太神宫的牌位供在一起。每天早上出勤之前，中尉偕妻子跪在佛坛下边深深垂首而拜。供着的清水每天都要更换，杨桐枝叶始终保持新鲜、光亮。这个世界一切都有严肃的神威加以保护，而且浑身都充溢着振颤的快乐。

三

斋藤内府的官邸虽然很近，但二月二十六日早晨，他们二人都没有听见枪声。只是，十分钟惨剧结束后，落雪早晨微明，响亮的集合号声惊破中尉的睡梦。中尉折身而起，默默地穿上军服，佩戴好妻子拿出的军刀，沿着晨雪中晦暗的道路跑去。他走后，一直到二十八日傍晚都没有回家。

不久，丽子从新闻广播里得知这次突发事件的全部经过。其后的两天，丽子一人生活，安静非常，整日闭门不出。

丈夫雪天早晨一言不发跑出去，丽子从他的面孔上，已经读出了殊死的决心。倘若丈夫一去不返，她也决计循他而去。她静静地收拾着身边的东西。几件访客礼服打算送给学生时代的同学留作纪念，她放在榻榻米上，分别写上名字。平时，丈夫告诫她，莫要有明天的想法，所以丽子也不记日记，也就失去了将数月之间幸福的记述重新认真阅读一遍，然后付之一炬的快乐。收音机旁放着陶瓷做的小狗、小猫、兔子、松鼠和狐狸。还有小水壶和水瓶。这是丽子唯一的收藏品，但这些东西不便当作礼物送人，也不适合放进棺材里。于是，这些小陶瓷动物，看起来更是满含着无家可归的茫然表情。

丽子拿起那只小松鼠端详着，她从自己孩子般情爱的遥远的彼方，仰望着丈夫所体现的太阳般的大义，她欣然作为被辉煌的太阳车即将拉走的赴死之人，在这短暂的时刻里，独自沉浸于这种天真的挚爱之中。但是，自己真正爱着这些东西的时候是在往昔，而今只是对于爱的回忆聊作爱抚罢了。因而，她心中愈加充满剧烈而狂热的幸福……而且，丽子从未将那一旦想起就激动不已的肉体的愉悦称作“快乐”。她那细柔的手指在二月的严寒里，保持着陶瓷小松鼠身上冰冷的触感。即使在这种时候，她一想起中尉伸出强健手臂的一刹那，就立即感受到，穿戴整齐的与绸缎衣裾相同花纹的围兜内，有着可以使冰雪消融的果肉的温润。

浮现于脑子的死一点也不可怕，丈夫如今所感所思，他的悲叹，他的苦恼，他的全部的思考，固守家门的丽子都感同身受，她坚信，丈夫将会带领自己走向愉快的死亡。她的身体完全可以愉快地融入他的任何一块思想的碎片。

于是，丽子每时每刻都在倾听新闻广播，得知丈夫的几位亲友加入

了肇事者之中。这就是死讯。她很清楚，一旦事态到了进退两难的地步，迟早要颁布敕令，那些开始自认为为维新而决起的人，都将背上叛乱的恶名。联队那里没有任何联络，积雪的市内，不知何时会起战事。

二十八日傍晚时分，听到急剧的敲门声，丽子不由一阵心惊。她奔到门边，用震颤的手拧开门锁，毛玻璃后头的人影没有言语，她知道一定是丈夫无疑。丽子未从想到这扇拉门的门锁是那样难开，钥匙在手里一点儿也不听使唤，门就是打不开来。

门还没打开，身裹咖啡色外套，穿着沾满泥雪的沉重高筒靴子的中尉便抢先一步早踏了进来，站在水泥地上。中尉关上拉门，又亲手锁上。这究竟意味着什么，丽子心里非常明白。

“您回来啦？”

丽子深深埋下头，中尉没有回答。他卸下军刀，外套刚脱去一半，丽子转到背后帮助他。捧在手中的外套又冷又湿，平时那种太阳照在马粪上的气味没有了，沉重地压在丽子的臂膀上。她把外套挂在衣架上，抱着军刀，跟着脱去长筒靴的丈夫来到客厅。楼下是那间六铺席房子。

明亮的灯光下，她看到丈夫的脸上布满了胡须，憔悴得几乎认不出来了。他面颊深陷，失去了光泽和弹性。平时心情高兴的时候，他一回家就换上便装，催促着吃晚饭。今天却一身戎装，盘腿坐到矮桌前，低头无语。丽子本想问他是否马上吃饭，但还是忍住了。

过了片刻，中尉说道：“我不知道，那些家伙没有邀请我，也许他们看我正在度蜜月吧。加纳，本间，还有山口。”

丽子眼前浮现出丈夫好友的面影，他们是年轻有为的将官，时常到家里来玩。

“也许明日就要颁发敕令了，他们将背上叛军的恶名，我必须指挥部下讨伐他们……我不干，我做不到！”

接着，他又说：“我接到命令，要我交待警备问题。只允许我今晚上回家，明天一早肯定要出发去讨伐那些家伙。我不能干这种事，丽子！”

丽子端坐一旁，低俯着眉。她很清楚，丈夫只是在诉说一个“死”字。中尉心中已经决定了。他的每一句话都被死所证实，为了这个黑暗而顽固的证据，他的言辞显现了无可动摇的力量。中尉虽然在叙述苦恼，但那里已经没有犹豫。

然而，在这段沉默的时间内，有一股融雪后的山溪般清冽的流水。

中尉懊恼了两日之久，最后回到自家，面对娇妻美妍的容颜，心中这才获得了慰安。因为，他立即明白，不用开口，妻子早已察知他的言外之意。

“好吧，”中尉抬起眼来，虽然几天未眠，目光依然充满英武的神采，他盯了妻子一眼，“今晚我决定剖腹。”

丽子的眼里没有一点畏惧。

她的圆圆的大眼睛，有一种响亮的铃声般的张力。她说：“我也下了决心，让我同您一道吧。”

中尉几乎被那目光压倒了。言语如同梦呓，不断从口中滔滔流出。他不知道，如此重大的许诺，为什么会表达得这样轻松自如。

“那好，我们一起走吧。但我要你看着我剖腹，好吗？”

这么一说，两人立即像获得解放一样，满心喜悦油然而生。

丽子被丈夫如此真诚的信赖震撼了。对于中尉本人来说，不论发生什么事，都不能阻止他死。为此，必须有一个守望在他身边的人。他选择了妻子，这是第一个信赖。虽然相约共同赴死，并不先把妻子杀掉，而是将妻子的死置于自己无法确定的未来，这是第二个更为重大的信赖。如果中尉是个多疑的丈夫，他就会像普通的情死一样，首先杀死妻子。

中尉听到丽子说出“同您一道”这句话，感到这正是教育的重大成果。从新婚之夜以来，自己一路引导丽子，走到眼下这一步，她才能够毫不迟疑一语道出。这话是对中尉自信的一种慰藉。他不认为这是爱情自发的语言，他不是那种吊儿郎当、骄傲自大的丈夫。

喜悦自然涌上两人的心头，两张对望的面孔露出自然的微笑。丽子感到新婚之夜再次光临。

没有痛苦，没有死亡，眼前展开一片自由而广阔的原野。

“洗澡水烧好了，先洗澡吗？”

“嗯。”

“晚饭呢？”

这实在是家中极为寻常的问话，但中尉仿佛陷入一种错觉。

“晚饭不吃了，给我烫杯酒吧。”

“好的。”

丽子站起身拿出丈夫浴后穿的棉袍，这时，打开的抽斗引起丈夫的注意。中尉站起身走过去，瞅了瞅橱柜的抽斗，整齐的遗物纸包上一一标着名字。中尉看到妻子如此果断的觉悟，没有一丝悲伤，心中充满甘美的情调。宛若一位丈夫看着年轻妻子买来的玩具似的东西，满心爱怜之余，从背后抱住妻子，亲吻着她的颈项。

丽子感觉中尉的髭须扎在颈子上痒痒的，这感觉既然是现世的，对于丽子来说，也就是现实的。这感觉正因为不久即将失去，所以才会无比新鲜。她每一瞬间都获取着活力，从头到脚周身都重新苏醒了。丽子穿着白布袜子的脚趾尖儿憋足力气，接受着背后丈夫的爱抚。

“等洗了澡，喝了酒……好吗？在楼上铺好被子……”

中尉在妻子耳畔吩咐道。丽子默默点了点头。

中尉胡乱脱掉军服，进入浴池。丽子远远听着热水哗啦哗啦哗啦的响声，守着厨房火钵里的火苗，开始准备烫酒。

她把棉袍、衣带和内衣送到浴室，问了问水的温度。她朦胧地看到打坐在弥漫的热气里的中尉正在刮胡子，他那水淋淋的背部健美的肌肉，随着手腕的动作机敏地运动着。

这里没有多少多余的时间了。丽子立即忙碌起来，她做好了饭菜。她的手没有战栗，动作比平时更加麻利，心情也特别好。尽管如此，她也时时觉得一阵阵奇妙的心跳，犹如遥远天边的闪电，欻然一耀，旋即消泯。其余都和平时没有什么两样。

中尉一边坐在浴池里剃须，一边用热水焐着身子。一种无处排遣的苦恼带来的疲劳，完全没有了，他面临死亡，心中只感到充满快乐的期待。他隐隐约约听到妻子做事的响动，于是，两天来忘却的健康的欲望抬头了。

中尉充满自信，两人决死前那种快乐之中，不存在一丝不纯的东西。当时两人虽然没有清楚地意识到这一点，但现在看来，他们那种不再为外人所知的正当的快乐，尽皆受到大义和神威完美无缺的道德的守护。两人四目对视，互相从对方的眼睛里发现了正当的死亡，这时，他们被包裹在任何人都无法打破的铜墙铁壁之中，感到了他人无由触摸的美和正义的铠甲。因而，中尉在自己肉体的欲望和忧国的至情之间，不但没有看出任何矛盾和冲撞，反而觉得两者浑然一体了。

晦暗中溟濛的水汽闪开一道裂缝，中尉将脸孔凑近墙上的镜子，仔仔细细刮着胡须。这张即将成为死者的面孔，不可留下一点儿不雅的剃痕。剃过的面孔再度显现着青春的光辉，连晦暗的镜面也明亮起来。这张明朗而健康的容颜即将和死结缘，说起来实在是一种潇洒。

这张脸就要化为死者的脸！这张脸确实有一半已经不为中尉所有，变成了死难军人纪念碑上的脸。他试着闭上眼睛，一切都包裹于黑暗之中，他已经不再是个能看见东西的人了。

中尉洗罢澡，光亮的面颊上闪耀着青青的剃痕。他在燃烧正旺的火钵一旁坐下来，丽子于繁忙之间，知道中尉动作麻利地刮完了脸。她粉面桃腮，樱唇温润，丝毫没有悲戚的影子。他望着年轻妻子如此刚强的表现，深感她就是自己当初应该选择的妻子。

中尉喝干酒杯，立即递给丽子。滴酒不沾的丽子，顺从地接过酒杯，怯生生地送到嘴边。

“到这边来。”

中尉说道。丽子走到丈夫一旁，身子斜斜地被抱住了。她的心脏剧烈地跳动，悲情与喜悦同烈酒混合在一起了。中尉俯视着妻子的脸，这是自己在这个世界上最后见到的人的脸，一个最后见到的女人的脸。犹如旅人打量着不会再次涉足的土地上旖旎的美景，中尉仔细检点着妻子的脸，这张永远任他怎么看也看不够的姣美的容颜，端丽而不冷峻，阴柔的力量使得嘴唇微微闭合着，中尉忘情地在这张嘴唇上狂吻起来。不一会儿他发现，虽然脸面并未因唏嘘而变得歪斜丑陋，但紧闭的修长的眼睫毛渐渐溢出一滴滴泪水，顺着眼角亮晶晶地涌流出来。

不久，中尉催促妻子到楼上卧室去，妻子说，洗完澡就去。他一个人登上二楼，走进被煤气炉烤得暖融融的房间，在被子上躺成个“大”字。就这样，他一直等着妻子到来。这和过去没有什么不同。

他将两手枕在脑后，朦胧地凝望着台灯光线照不到的昏暗的天棚。眼下，他等待的是死亡？是病狂般感觉的喜悦？他感到一切都在那里重合着，宛如肉欲正面临着死亡。不管怎样，中尉都未曾像现在这样浑身感到自由起来。

窗外传来汽车的声音，车轮压着道路一旁的积雪，发出刺刺的响声，震动着附近的墙壁……听到这种声音，他感到在频繁往来的社会的海洋中，这里就像一座孤岛屹立不动。自己忧虑的国家，依旧在这个家庭四周杂然而广泛地扩展开去。自己就要为它献身了。然而，自己不惜

毁灭自身所谏诤的这个巨大的国家，果真会对自己的死回首一顾吗？这个且不管了。这里不是华美的战场，是个对谁也不夸示功勋的战场。这里只是灵魂的最前线。

传来丽子上楼的足音，古老而陡峭的楼板总是发出咯吱咯吱的响声。这响声令人怀念，中尉每每在被窝里等待着，倾听着这种甘美的响声。一想到再也不能听到这种声音了，他便集中听力，极力使宝贵时间中的一分一秒，都充满着这种咯吱咯吱的柔软的脚步声。这是时间灿烂的光辉，像宝石一样珍贵。

丽子在浴衣外面系上宽腰带，殷红的带子在微明的光线里变得暗淡了。中尉伸过手去，随着丽子的手的协助，腰带飘摇着滑落到铺席上。浴衣尚未脱下，中尉就把两手伸向妻子的两胁，要将她抱起来。中尉的手指被腋窝里温软的肌肉夹住了，这时，指尖儿上的感触使得全身顿时燃烧起来。

两人在明亮的炉火前边，不知何时，十分自然地裸露着身子。

嘴里用不着说话，心灵、身体，还有躁动的胸怀，都为这场最后的经营全力以赴，热血奔涌。这“最后的经营”一行字，似乎用无形的墨水，无所不至地写在两人的身体上了。

中尉紧紧抱住年轻的妻子狂吻起来，两人的舌尖儿互相在对方温热的口腔里肆意搅动。尚未出现任何征兆的死之痛苦，宛如灼热的铁块，已经将感觉锻炼得通体火红。还没有感触到的死之痛苦，这个遥远的“死之痛苦”，精心打造着他们的快感。

“这是最后看到你的身子了，且让我仔细瞧瞧吧。”

中尉说道。他把台灯罩子向后倾斜，迷离的灯光照耀着丽子横卧着的身体。

丽子闭目躺着，低俯的光影清晰地映衬着那浑身呈现着曲线美的严谨而白嫩的肌肉。中尉基于一种利己的心情庆幸，自己不用看到这美丽的肉体毁灭的情景。中尉将这难忘的风景慢慢刻印在心版上。他一手撩拨着她的秀发，一手静静抚摸着那张美丽的脸孔，目之所及之处，逐一亲吻着。富士山形状的冷艳的前额下面，一对淡淡的眉毛下，长长的睫毛掩护着紧闭的双眼，形状姣好的鼻梁，厚薄适度的端庄的樱唇，微微闪露着光洁的牙齿。柔嫩的双颊和伶俐的娇小的下巴颏儿……这一切实际上都令人联想到一副明朗的死的容颜。中尉对丽子不久即将亲手刺入的雪白的咽喉，连连狂吸几口，那里有些发红了。他又回到她的唇际，

轻轻压抑着，使自己的嘴唇在妻子的嘴唇上，好似轻舟荡漾于春波之上，摇来晃去。他闭上眼睛，世界忽而变成一只摇篮。

中尉眼睛所到之处，嘴唇也忠实地跟踪而至。那高耸的鲜活的乳房，有着一对山樱花蕾一般的乳头，中尉用双唇将其紧紧含在嘴里。从胸部两胁蜿蜒而下的圆浑的臂膀，微显丰腴的肌肉，流畅地延及至手腕，形态巧致，前面连着曾于婚宴上握着扇子的纤纤素指。那一根根纤指贴近中尉的唇边，羞怯地隐匿于各自的阴影里……自胸至腹自然天成的弧线，柔和地满储着弹力，从那里扩展到腰际，随即预兆着丰富的曲线，显示着没有一丝松弛的肉体的纯正节律。远离光影的细嫩而丰腴的腰腹，宛若一只大瓮贮满了奶水，清晰、凹陷的肚脐，犹如一粒雨滴强烈穿过留下新鲜的印痕。阴影次第浓密聚集的部分，柔软的体毛敏感地蓬蓬而立，醉人的香花般浓烈的焦炙的气味儿，伴随着身子永无休止的摆动，缓缓向周围弥散开去。

丽子颤声说：“我也看看……最后也让我好好瞧瞧您吧。”

如此强烈的正当的要求，以前从未由妻子口中说出过。听起来不禁使人感到，一切坚持到最后的审慎的隐秘都迸发出来了。中尉顺从地把身体托付给妻子。丽子洁白的肉体一直不停地摇荡着，这时她轻柔地坐起身来，满含温情，一心想把丈夫赋予自己的爱意回报给丈夫。她伸出两根白嫩的指头，将一直凝视着她的中尉的眼睛，流水般顺手抚摸一下，中尉闭上了眼睛。

丽子的眼睑和面颊泛起红潮，她情不自禁地将中尉留着短发的头颅紧紧抱在怀里。短短的头发刺疼了乳房，丈夫高耸的鼻梁凉冰冰深埋进乳沟，一股股温热的呼气吹拂在乳房上。她稍稍离开身子，凝望着那张英气勃勃的脸膛。凛凛的剑眉、紧闭的双眼、清秀的鼻梁、光洁、紧凑而俊美的嘴唇……留有青青剃痕的面颊，映着灯光，发出莹润的光亮。丽子顺着粗大的脖颈、强劲的肩头、宛如两块盾牌似的胸脯以及赤褐色的乳头，一一热吻着。附着于胸肌的健美的两胁落下浓黑阴影的腋窝，繁密的腋毛萦聚着暗郁的体臭。这甘美的体臭含蕴着一种青年之死的实感。中尉的肌肤具有麦田般的光辉，每一块肌肉都露骨地凸现着清晰的轮廓，腹部的筋脉一致绞结着缜密的脐窝。丽子望着丈夫充满活力的紧束的腹部，一想到那被森森体毛覆盖着的谦虚的腹部，不久就会被残酷地剖开，怜爱之余，不禁俯伏在上面哭着，吻着。

躺卧的中尉感受到妻子的泪水扑簌扑簌滴落在自己的肚子上，更加增强了勇气，不管切腹带来多大剧痛，他都能坚忍。

不言而喻，两人经历这样一个过程，饱尝着多么至高无上的欢愉啊！体魄雄健的中尉站起身来，将沉浸于悲伤和眼泪中的妻子紧紧抱在怀里。两人的左右面颊疯狂地交互磨合在一起。丽子的身子震颤着，两人汗水淋漓的胸脯紧紧粘贴，再也不能分开。两个鲜活、亮丽的肉体，丝丝扣扣化为一体了。丽子喊叫着，她从高处降掉到奈落，又由奈落获得羽翼，展翅飞向高渺的云天。中尉犹如长驱直入的联队旗手，他不住地喘息着……一轮过后，即刻又情意满怀，不能自已。于是两人再度相携，缠绵其中，不知倦怠，一鼓作气，共同攀登爱之顶峰。

四

过了些时辰，中尉抽离了身子，不是因为疲倦，首先，他担心这样下去会抹杀切腹所必需的强大的力量；其次，害怕过于贪婪，将会减损那最后的甘美的回忆。

中尉果断地脱开身子后，丽子像往常一样，服服帖帖地顺从了他。两人光裸着身子仰卧着，手指互相扣合在一起，凝神注视着灰暗的天棚。汗气一时消退了，炉火燃烧得正旺，一点也不觉得寒冷。这一带夜晚很静，汽车声也断绝了。四谷车站附近的国营电车和市营电车的轰鸣，被赤坂离宫面对宽阔大马路的公园的森林遮挡了，只在护城河内侧回荡，传不到这里来。就在东京的这一区域内，眼下，分裂成两派的皇军相持不下，局势十分紧迫，实令人难以理解。

两人一边感受着体内火炽的情爱，再一次回想着刚刚饱尝过的无上的快乐。细细品味着那一瞬一瞬永无止境的热吻，肌肤的触摸，一出一出令人飘飘欲仙的快感。然而，灰暗的天棚上，死神正在窥视着他们。那喜悦是最终的一幕，再也不会重返到自己身上了。不过，再一想想，今后不论活得多么长久，那种无上的欢乐都永远不会再度出现。这是确定无疑的，他俩都是这个想法。

互相扣合在一起的手指尖儿的感触，不久也消失了。刚刚凝视着的灰暗天棚上的木纹，也随即消隐了。死，已经逼近身边了。不能再抛费时间了，必须鼓起勇气，主动出击，一手抓住死亡，绝不松懈。

“好啦，着手准备吧。”

中尉吩咐着，他是用决绝的口气说这话的，然而，丽子至今从未听到过丈夫这种温存的声音。

一旦站立起来，等着他们的是繁忙的工作。

中尉从来没有收拾过床铺。如今他快活地打开橱门，亲手把被褥叠放进去。

熄灭火炉，收起台灯。中尉不在家时，丽子已经整理好了房间，打扫得干干净净。除了移到一角的紫檀木桌子，八铺席的房间，同接待贵宾前的客厅的摆设没什么两样。

“在这里经常同加纳、本间、山口等人一道喝酒呢。”

“可不是嘛，他们经常到这里来。”

“同那帮家伙很快在阴间会面，要是看到也领着你去了，他们一定会取笑我吧？”

下楼时，中尉再次回头望了望这座灯火明丽的清净的房子。眼前又浮现出那些年轻将校的面影，他们在这里吃喝、喧闹，天南海北，畅所欲言。那时候，做梦都没想到自己将在这座房子里剖腹自杀。

楼下两座房间，夫妻二人流水一般各自淡淡地拾掇起来。中尉出外净手时顺便到浴室里洗澡洁身，其间，丽子叠好丈夫的棉袍，连同整套军服以及白布内裤，一起送进浴室，然后，将写遗书用的白绵纸铺在矮桌上，揭开砚台盒盖子，磨好墨等着。遗书的句子早已想好了。

丽子的指尖儿按在黑墨冰凉的金箔上，砚海里忽地如黑云上涌，水雾迷濛。她反复地研着墨，手指的压力，一圈又一圈微微的声响，她已经不再考虑，这一切都是为了死。死在逐渐靠近自己以前，这些都不过是平淡地一刻一刻消磨时间的家常活儿。但是，随着研磨墨变得越来越滑润起来，墨的触感和醇厚的芳香，含蕴着难以表达的幽暗。

中尉光裸的肌体上已经穿上整齐的军装，他从浴室里出来，默默坐在矮桌前，提起笔面对着纸略为迟疑了一下。

丽子捧着白棉布套装走进浴室。她洗净身子，简单地化了妆，以洁白无垢的身姿走进餐厅。这时，她看到灯下的绵纸上墨迹淋漓，遗书上只写了这样一行字：

皇军万岁　陆军步兵中尉武山信二

丽子坐在对面，她在写遗书时，中尉神情严肃，默默注视着执笔的妻子素洁的手指那端正的动作。

中尉身挎军刀，丽子洁白的腰带上插着佩剑，他们捧着遗嘱走到佛龛前边，并排站着默默祈祷一番之后，将楼下的电灯全部熄灭。两人登上楼梯的中途，中尉惊奇地回头望了望黑暗中低着眉跟在身后的妻子一身素洁的倩影。

遗书并列放置在楼上的壁龛里，本该撤掉挂轴的，但那是媒人尾关中将书写的“至诚”二字，还是原样保留，即便飞溅上血滴，中将也会谅解的。

中尉背靠房柱正襟危坐，军刀横卧在膝前。

丽子端坐在相隔一铺席的地方，她全身素白，只有略施薄红的嘴唇，显得妍丽无比。

二人隔着一铺席的距离，互相凝视着对方。丽子看到中尉膝前的军刀，回想起结婚第一个夜晚的情景，不禁悲从中来。中尉压低嗓门说道："因为没有介错[1]，我打算深深地刺入。你看了也许会惨不忍睹，不过不要害怕，不论什么死法，旁观者总是难以忍受的，你可要强打精神，切勿气馁。听到了吗？"

"我明白。"

丽子深深点点头。

看到一身素雅、风情万种的妻子，面对死亡的中尉，随之陶醉于一种奇妙的情感之中。自己即将着手所做的一切，是妻子未曾目睹的一个军人奉公的行为。这是和战死疆场同等性质的死，必须具有战场上决一死战的觉悟。眼下就是要让妻子看一看自己战场上的英姿。

这种想法将中尉引入一时的奇妙的幻想之中。战场上孤独的死和眼前娇媚的妻子，这两种互不相干、完全独立的存在，一起出现在他的眼前。眼下，自己决心赴死的感觉中，有着一种难以形容的甘美情调，这不正是一种无上的幸福吗？美目流盼的妻子亲眼守望着自己的死，这就像沐浴着芬芳的微风从容赴死。在这里，一种东西获得了宽宥，虽然不知道是什么东西，但一种不为他人所知晓的境地，一种不容许任何人涉足的境地，自己获得了进入的权利。他从眼前新娘子一般素洁无瑕的娇妻的姿影里，仿佛看到了自己所挚爱并为之献身的皇室、国家、军旗，以及一切五彩缤纷的幻影。所有这些都和妻子一样，不管从哪里，不管从多么遥远的地方，都在目光炯炯地注视着自己。

丽子也是如此，她望着即将赴死的丈夫的身姿，心想，这个世界再没有如此完美的形象了。中尉一身合体的军装、凛凛的剑眉，还有那紧紧闭合的嘴唇，面临着死亡，抑或都表现出一种崇高的男性之美吧。

"好，开始啦。"

中尉终于开口了。丽子伏在榻榻米上深深地行礼，再也扬不起头来了。她尽管不想让眼泪破坏了淡妆，但还是禁不住热泪盈眶。

她好容易抬起头来的时候，透过迷离的泪光，看见拔出的军刀已经闪出五六寸长的刀尖儿，丈夫正向刀身上缠着白布。

卷好的军刀放在膝前，中尉岔开两膝盘腿坐正，解开军服的扣子。他的眼睛不再对着妻子。他慢慢逐一解着扁平的黄铜纽扣，露出浅黑的胸脯，接着露出了腹部。他随后又解开皮带头和裤子的纽扣，露出雪白的内裤。中尉又进一步放松腹部，双手退下内裤，右手握起缠着白布的军刀刀把，低眉看看自己的腹部，左手揉了揉下腹。

中尉担心刀刃不够锋利，他稍稍露出大腿，刀刃往上面轻轻一划，伤口立即渗出鲜血，几缕细细的血流，映着明亮的灯光，闪耀着丝丝红艳，流向腹股沟。

丽子乍一看到丈夫的鲜血，吓得心中忐忑不安。她瞧着丈夫的脸，中尉坦然地注视着鲜血。丽子看到丈夫暂时还算平静，自己也姑且放下心来。

这时，中尉用老鹰一样的目光峻厉地凝视着妻子。他把军刀转到面前，直起腰杆，上半身几乎顶住了刀尖儿，他已经浑身憋足了力气，这从那军服高耸的肩头一眼可以看得出来。中尉集中全力，决心深入地刺向左腹，尖厉的运气声穿透了沉默的房间。

尽管中尉自己在加力，但却感到好像被人用粗大的铁棍痛打着胁腹，瞬间，他头脑昏昏，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露出的五六寸长的刀锋已经实实在在埋进肉里，手里握着的白布直接连着肚皮。

他恢复了意识。中尉想，刀尖儿确实穿透了腹膜。他感到呼吸困难，胸中怦怦直跳，自己的体内，不，是在很远很远的地层深部，天塌地陷，炽热的熔岩流溢出来，这时，他才感到一阵可怖的剧痛。这种剧痛以一种惊人的速度迅速接近了，中尉不由地呻吟起来，他紧咬着下唇忍耐着。

中尉想，这就是所谓“切腹”吧？这种感觉就像是天掉落在头上，世界摇摆不定，变得一塌糊涂。切腹之前自己那种坚定不移的意志和勇气，如今变得细如一根铁丝，自己不得不攀着这根铁丝一直走下去。他一直被这种不安所袭击。这时，他觉得拳头滑腻腻的，定睛一看，白布和手都沾满了鲜血，白色的内裤染成暗红色。使他感到奇怪的是，处于如此剧烈的痛苦之中，可见的东西依然可见，存在的东西照样存在。

当中尉将军刀刺进左侧胁腹的一瞬间，丽子看到那张面孔忽地像降下帷幕，完全失去了血色，她想跑过去，又极力忍住了。她必须看下去，一直看到最后，这是丈夫交给丽子的一项任务。隔着一铺席的距离，丽子鲜明地看到了丈夫那张咬着嘴唇、忍受剧痛的面孔。那种痛苦

没有漏掉一分一秒，准确无误地出现在她眼前。丽子没有办法救他。

丈夫的额头渗出亮晶晶的汗水。中尉双目紧闭，又试着睁开眼来。那双眼睛已经失去平时的光辉，就像小动物的眼睛一样，天真而茫然。

痛苦就在丽子眼前，这和她撕心裂肺的悲叹毫无关联，它像一轮太阳辉耀于夏日的天空。丽子感到那痛苦不断增加高度，越来越长，丈夫完全成了另一个世界的人了，他的全部存在都还原为痛苦，丈夫已经成为伸手不可及的痛苦铁槛中的一名囚犯了。而且，丽子并不痛苦。悲叹不是痛苦。想到这里，丽子觉得自己和丈夫之间，已经建起了一道无情的高高的玻璃墙。

婚后，丈夫的存在就是自己的存在，丈夫的一呼一吸，就是自己的一呼一吸。然而，如今丈夫明明身处痛苦之中，但丽子的悲叹里却抓不到任何一个自己存在的确证。

中尉右手握着军刀在肚子里来回搅动，刀尖儿挂住了肠子，这样一用力，刀身就被一股柔软的弹力推了出来。他明白，必须用两只手一边向腹部深处使劲向下按，一边左右搅动。刀子可以转动了，就是不能任意切割，中尉使出浑身力气，再用右手推压，军刀切开了三四寸宽的口子。

痛苦在腹腔深处徐徐扩散，整个肚子似乎都在鸣响，犹如胡乱敲打的大钟。自己每一回呼吸和每一次心跳，痛苦就像千钟齐鸣，震撼着他的存在。中尉已经忍不住呻吟了，然而仔细一看，刀锋已经在脐下划开了口子，这使他既感到很满意，又增添了勇气。

血随着脉搏的跳动从伤口次第涌流出来，面前的铺席溅满了鲜血，一片殷红。咖啡色裤子的襞褶里积存的血，也淌到铺席上了。终于，一滴鲜血像一只小鸟，从远方飞向丽子洁白无垢的膝头。

中尉好容易割到右侧肋腹，这时，刀刃稍稍浅了些，刀身随着膏血滑脱出来。突然一阵呕吐袭来，中尉干渴的嗓门叫了一声。呕吐又更加搅拌起剧痛，一直紧绷着的肚子急速地起伏着，伤口大大地胀裂开来，仿佛用力吐泻一般，肠子一下子弹射出来了。肠子哪里知道主人的痛苦，依然健康地、不知好歹地满含着活力，喜滋滋地涌流出来，堆满了股间。中尉低着头，双肩因喘息而抖动。他微微睁开眼皮，嘴里垂下一丝丝口涎。肩头上的肩章金光闪闪。

血四处流散，中尉的身子泡在自己的血泊中，一直浸染到膝头。他一只胳膊支撑着，龟缩着身子，瘫坐在那里。一股刺鼻的血腥气，弥漫

着整个房间。他俯着身子反复呕吐的动作，从两肩上明显地表现出来了。军刀像是被肠子推出来，从刀身到刀尖儿全都露在了外边。中尉依然将它握在右手里。

这时，中尉猝然用力将身子向后一仰，可以说这动作显得无比壮烈。因为用力过猛，后脑撞在房柱上，“咣当”一声脆响。丽子一直低着头，凝神注视着涌到自己膝边的血流，听到响声，她抬起了头。

中尉的脸已经不像是活人的脸了，眼窝深陷，肌肉干瘪，原来颇为鲜洁的双颊和嘴唇，变成了干涸的土黄色。只有紧握刀把的沉重的右手，像提线木偶似的摇摆不定。他企图将刀尖对准自己的咽喉。就这样，丽子看到了丈夫临终前各种最为惨烈而空虚的努力。粘连着膏血的光亮的刀锋，好几次瞄准了咽喉，又都滑脱了。他已经没有多少力气了。刀尖划到了领子上，撞击着领章。领口本来松开了，可是军服坚挺的领子紧紧护围着脖颈，不使刀尖儿戳到咽喉。

丽子再也看不下去，她想靠近丈夫身边，但是站不起身子。她只得在血泊里一点点膝行过去，洁白的衣裾全都染红了。她转到丈夫背后，只是帮助他松了松领子。于是，震颤的刀尖终于触到了完全外露的咽喉。此时的丽子感到好像是自己把丈夫推了过去，实际上并非如此，这是中尉主动做出的最后的努力。他猛然纵身扑向刀尖，刀刃穿透了他的脖子，大量的鲜血飞溅出来，与此同时，灯光之下，寒光凛凛的刀锋静静地竖立在那儿。

(1)　从旁执刀为切腹自杀者砍去头颅的人。

五

丽子穿着沾满滑腻腻鲜血的白布袜子慢慢走下楼梯，楼上已经悄无声息了。

扭亮楼下的电灯，查看一下火源和煤气总开关，用水浇灭了火钵里的余烬，然后来到四铺席半房子的镜子前边，拉开罩在上面的帷幕。鲜血溅满洁白的裙裾，肆无忌惮显示出华丽的花纹。丽子对镜而坐，由于两腿被丈夫的血濡湿了，冷冰冰的，她浑身颤抖起来。接着是长久的化妆，颇费了些工夫。面颊涂上浓重的胭脂，嘴唇也化得很浓。这已经不是为丈夫而化妆了，是在为身后的世界而化妆，手中的刷子含蕴着重大的意义。她站起身来时，镜子前边的榻榻米上已满是血迹。丽子毫不介意。

然后去净手，最后站在门内水泥地上，这里上了锁，是丈夫昨晚为死事先做好的准备。她暂时沉浸在单纯的思考中。到底该不该用钥匙打开来呢？要是上了锁，附近的邻居很可能几天都不会发现他们两人死亡。丽子很不情愿，自己的遗体腐烂之后再被人发现。还是打开为好……她开了锁，将毛玻璃门稍稍拉开一道缝儿……寒风随即钻进来。深夜的道路阒无人声，对面住宅内的树林之间，闪耀着冰冷的星光。

丽子放着门不管，随即登上楼梯。她走来走去，布袜子已经不感到滑腻了。到了楼梯中央，早已闻到一股刺鼻的腥臭。

中尉俯伏于血海之中。穿过颈项而站立的刀尖，看上去比起刚才更加秀挺。

丽子沉静地走在血泊里，接着坐到中尉的尸体旁边，呆然望着他伏在榻榻米上的侧影。中尉像鬼神附身似的圆睁着双眼，她用袖子抱起他的头颅，又用袖子揩揩唇边的血迹，最后吻别了他。

接着，她站起来，从抽屉里拿出崭新的白毛毯和腰间系的绸带子。她把毛毯裹在腰间，再用绸带扎紧，以免散开来。

丽子坐在离中尉尸体一尺远的地方，她从腰带里拔出佩剑，凝视着明净的刀刃，用舌头舔了舔，锋利的钢刃微微带着些甜味。

丽子没有迟疑，隔断自己和刚刚死去的丈夫的痛苦，即将变成她自己的痛苦。一想到这里，她就感到，自己马上就能进入已经属于丈夫的

世界了，她有的只是满心的喜悦。丈夫痛苦的容颜上，当初那种不可理解的东西，这回自己即将揭开谜底。丈夫信仰的大义真正的苦涩和甘甜，眼下自己也可以品味到了。过去通过丈夫勉强体验到的滋味，如今将会实实在在地用自己的舌头加以品尝。

丽子用刀尖儿对准自己的咽喉，刺了一下，很浅。她的头脑一阵灼热，手也不听使唤了。她横着刀刃用力切割，嘴里涌出一股温热的东西，眼前被飞溅而出的血的幻象涂抹得一派鲜红。她由此获得了力量，竖起刀尖朝着咽喉深部用力刺去。

一九六〇年十月十六日

月亮

一

“这帮子讨厌鬼，土包子！我们三个到教堂喝酒去，解解闷儿。”

海米那说。

“去慢慢享受一番吧。”

纪子说。

“要买些蜡烛带着。”

彼得说。

三人走出现代爵士乐店，在过了深夜十二点依然开门的香烟店，买了十支蜡烛，每支二十日元。海米那早已买了罐装啤酒和可口可乐，盛在一个大纸袋里提着，纪子则在牛仔裤屁股兜里塞着半导体收音机。

三人都在一个劲儿诉苦，又都嘻嘻哈哈地大笑。彼得今早梦见绦虫穿着西装走路，肯定是胃部不适。

海米那看上去总是半睡半醒的，说话的语调慢慢腾腾，就像在黑暗之中摸索着前行。他的真名谁也不知道，只因为他将六片安眠药海米那就着啤酒扔进嘴里，大家就开始这样称呼他了。

纪子每周末都去跳摇摆舞，一直跳到天亮。平时，她就像发疟疾，每晚都迷迷糊糊的。这位瘦弱的姑娘，哪来的精力一连跳上十个小时的舞呢？真是不可思议。

他们三人说朋友也是朋友，说不是也不是。纪子同海米那以及彼得各睡过一次，但那不过是挠挠痒痒，逢场作戏罢了。

海米那二十二岁，纪子十九岁，彼得十八岁，但三个人都以为自己是上年纪的老人了。

他们对于白天过去是黑夜、所有百日红的花朵都是红色的等理论很反感，认为是俗人所建立的理论，也是俗人信奉的理论。

安眠药所起的作用就是叫人说出“那家伙已经彻底完蛋啦”，在那种感觉中，这个坚硬的世界也会融化。

好好相处，不知道什么和什么好好相处，恐怕不是人和人吧……

“你的手提包，是塑料的吧？”

“说些什么呀，据说最近非洲到处都是塑料鳄鱼。”

有人这样说。是的，塑料鳄鱼确实很多，它们的生活状态，就是合成树脂冰冷、野蛮、麻木的生存状态。尽管如此，人类害怕它们。

“有钱吗？”

“有啊。”

纪子应道。纪子是有钱人家的闺女，经常能拿到好多零用钱。

“我刚才又借给比尔了。”

“借出去了？反正不过十五日元或二十日元？比尔最多借过一百日元。他是一位很小气的黑人孩子。”

比尔是他们常去的那家店里的黑人常客，他虽然是住在军营里的军属，但平时生活相当贫苦。比尔脑袋空空，这并非指他那剪得很短的蜷曲的头发稀少，而是脑子内部空空如也。上级命令他转到日本工作，他搞错了，乘上开往西德的飞机一气飞到了法兰克福。那张机票钱自那以后从他工资中扣除，弄得他囊空如洗，到处向大伙儿借钱。

但是，比尔和其他黑人（比之那些可厌的满身文人气的白人），无论对于商店还是顾客来说，都是不可缺少的存在。夜阑人静，录音机里的现代爵士乐震荡着整个商店，此时绝对不可没有这些黑人在场，他们黑夜般的肌肤、夜行兽似的眼睛、反包的紫红的嘴唇、桃色的手掌还有那噎人的体臭，这些一概都不能缺少。只有黑人，才能造就一个生鲜光亮的夜晚。只有黑人，才能为黑夜嵌上恐怖和濡湿的干草的气味、生硬的狂傲以及地地道道的丑恶。

海米那、纪子和彼得，都是在这家店里认识的。自从在这个店里听到埃拉·菲茨杰拉德的《温柔浅唱》[(1)]时候起，他们就开始了行方不定的旅行。

他们有时十几个人结成一伙，突然冲入熟悉的电视制作人外出后的住宅，翻越窗户，杂然躺在八铺席的房间里。夜间一点，制作人工作结

束后，强打精神领着几个麻将牌友回家时，打开电灯一看，自己的屋子睡满了人，不由吓了一跳。他用脚踢开躺着的人，想挤出个打麻将的空地，但没有一个人醒来。原来大家都一起吃了安眠药了。

他们就是这样继续旅行。他们在都市这种充满瘴疠气的特异的环境、爱伦·坡的所谓“煤气灯照耀下的巨大的野蛮环境”里游荡，穿着用浮石和棕榈刷子打磨、刷洗干净的牛仔裤。他们睁着梦幻的双眼，但全然不做梦，虽然饥渴难耐，但却脑满肠肥。

——彼得在这种旅行之中力求保持自己的少年时代。他绝不想变成大人。他喜欢把自己想象成七十七岁的少年，富有“喜”字吉祥意味[2]的少年！一个衰老的、一只脚插进棺材的少年。

他看厌了白天大街上的杂沓与污秽，喜欢那种银行和百货商店关闭铁窗、耸峙着黑魆魆钢筋混凝土巨块的暗夜里的街景。只有值班室点着电灯的古老的大楼里，肯定有几只老鼠吧？那里有老鼠的生活，总之，那里无疑有着另外一种生活。那种生活，装点着不安和恐怖、无休止的遁逃，以及使得它们浑身痉挛的美味的食饵。

彼得觉得他已经看透了人和人生。这个世界没有任何值得惊奇的事情。那么，为什么没有心灵的安宁呢？为什么没有和年老的老鼠心里那种同样的安宁呢？自己每日吐出一脸盆感情的鲜血，但还是没有死成，对这一点，他已经不觉得奇怪了，一旦稍有恢复，就又拎着几件满是汗渍的衬衫去参加聚会，彻夜跳摇摆舞。当他一个人时，就会被漆黑的忧郁所侵袭，宛如突然被人揪住领口一般。尽管这个世界没有任何值得惊奇的地方！

扁平的真正平稳的都市，它的下边蹲踞着无数真正平稳的人的集团。朝阳总是从那边升起……彼得困惑了，他诘问自己，为什么自己生得像个立方体的金平糖[3]呢？啊，想死啊，真想死啊！怀抱一笔巨大遗产，浑身沾满流淌的粪尿而死去。什么青年英雄之死，见鬼去吧，那个不适合自己。他有的是空闲时间，他仔细修剪指甲，认真磨光，涂上透明的指甲油。他有一双白净、俊美的手。Gaudeant bene nati！（活在幸福中的人，欢呼吧）这是在那店里见到的一位硕学之士教给他的。这句拉丁语格言，是多么寻常，又是多么可怕！……无论如何，他有一双白净、俊美的手。他要是女人，就会被人称作“长着一双纤腕的伊索尔德[4]”。然而，一旦推压皮肤，就会露出男人们夜空般蓝色的静脉，起伏不停。彼得一凝视着自己的手，就感到满心的烦恼。

——彼得扬起攥着五支蜡烛的手，跑到车道上，叫住一辆出租车。为生活操劳而面色憔悴的司机，毫无表情地打开自动门。

纪子坐在两个男人之间。

“我们到教堂去，应该是在第几个路灯附近呢？”

(1) Ella Fizgeraid（1917—1996），美国爵士歌手，发行过专辑*Songs in Mellow Mood*。

(2) 因“喜”的草书看上去像是由“七”和“十七”组成的，故将“七十七岁”称作“喜寿”。

(3) 一种以砂糖水为原料做成的、表面分布着凹凸状突起的球形日式糖果。

(4) Isolde，中世纪恋爱故事《特里斯坦与伊索尔德》的女主人公。

二

那座教堂面临青山电车线路，为了在原址建设一座大煞风景的大楼，不久将被拆毁。大槻建筑公司已经在教堂一隅搭建了简易房，让管理人全家都住在里面。夜深了，他们也都入睡了。

建筑公司让那么一个健全的管理人住在这里实在是失策。他们不知道，这座已经成为废墟的建筑，过去一直保持着反世俗和不健全的倾向。哪怕是举行过一次深夜弥撒的建筑，变成废墟后，也不会忘记那样的恶俗。

这座哥特式教堂，依然保持着坚固的外观，面对电车线的拱形雕花窗上镶嵌了玻璃，扶壁上布满了青青的茑萝，透过车窗一眼望去，谁也不会想到那是一座无人居住的伽蓝。

不知从何时起，年轻人发现了这里，并用作夜间聚集的场地。如果有人半夜从这一带经过，看见废墟的窗户时不时有灯火闪烁，一定会感到毛骨悚然。

第一个在这里举办舞会的是海米那。发现这个地方的是彼得，他当时想把这里作一个只属于朋友之间的小小的秘密之城。海米那得知后不同意他的想法，并立即将这里介绍给三十多个舞伴。他总是利用多数人获利。对于他来说，民众、社会都需要，至少要有一个服从自己意志的集团。他把自己开始吃的安眠药，已经推荐给二三百个人了，他为此而感到自豪。

但是，海米那自己绝不跳摇摆舞。他背靠着墙壁，两手抱着肩膀，夜间也不把那副墨镜摘掉。他透过藏在后面的笑眼，凝视着跳舞的人们。他需要集团及其无目的的行动。他在绝望中睡眠，而大家在绝望中跳舞。即便同样绝望，舞蹈是机械性的……而海米那是动力。

“在神户那里。”纪子在车里说开了。纪子并不怎么知道日本地图，以为神户和长崎在同一个县。“一位拥有一座玫瑰园的太太，这个人，你猜怎么着，靠吃玫瑰而活着。有客来访，她自己总要先大口吃上两三瓣玫瑰花给人家看。还说什么‘刚开始吃玫瑰的人，还是浇上佐料更加合口’。说罢，便呼啦啦倒上佐料，调制成色拉招待客人。玫瑰色拉，亏她想得出来。”

“和毛毛虫一起吃，更比特[1]。”

彼得说。

“你能吃毛毛虫吗？”

“比特猴是吃的，那家伙什么都吃。”

三人想起一个常到店里去的穿着黑色服装的小个子青年，黑衬衫，黑裤子，戴着墨镜，老是爱跳上店中的凸窗，攀登柱子。他有一种特技，能用嘴接住朋友们投掷过来的花生米，所以大家管他叫比特猴。比特猴一言不发，只是时时露一下白牙，无声地笑着。

——出租车到达教堂门前，车费由纪子支付。

三人踏上人影寥落的人行道，悄悄走近教堂大门。车道上的车子倒比白天更多。

通往教堂大门的两三级石阶，长满了苔藓，石头缝里杂草丛生。身段轻捷的彼得走在前头，摇晃着遮在大门上的用钉子钉的木板，板下方的钉子松了，听起来稀里哗啦的。

他做了个手势，随即伏身钻进去，从中将板门掀起，让后面两人也轻而易举地钻了进去。

三个人站在白壁环绕的休息室。有月亮的晚上，月光能充分地从宽阔的窗户里照射进来。今夜，周围的白墙一片模糊，仿佛四周都逐渐收缩于那片险峻的白色之中了。纪子绊在一只可口可乐的空罐上。

“还是地下室好啊。”

海米那喃喃地说。通往地下室倒是有一段狭窄的后楼梯，但还是先到庭院里看看为好。

三人来到覆盖着杂草和瓦砾的庭院，同主楼垂直相接的侧楼其实是大礼拜堂，面对庭院巍然耸立，高高镶嵌着一排拱形雕花窗，可望而不可即，那上面的玻璃全都碎了。

因为大礼拜堂直接面临电车线上的人行道，大家一时不敢走进去。但是，他们还是喜欢于夜空之下，站在后院眺望这座建筑倾颓的、壮大的姿影。

入梅前的天空锁在浓密的云层之中，大礼拜堂的拱柱看上去险些将那些云彩推升起来了。

“看呀！看呀！”

海米那远远指着礼拜堂内部喊道。

在那晦暗的广大空间里，他们看到雪白的羽翼展开来，一掠而过。

黑夜里空荡荡的礼拜堂，似乎有天使们交相飞翔。一双双翅膀次第显露出来，展现在天棚之上，停滞于碎玻璃窗凹凸不平的窗棂上，消失了。

这是他们亲眼所见的神秘现象，一种虚假的浮薄的观念，使得他们颓废的难以言状的枯燥无味的世界，不时闪射着一道光芒。假如倾听埃拉·菲茨杰拉德的歌声，所品味到的战栗与此同类，那么，海米那借助安眠药的力量试图赋予这个世界的瞬间的美，也是与此同类。

然而，这又为何是神圣的呢？神圣本是坚固的物质，不属于他们飘荡的世界，它是一个牙齿坚硬的人摆开架势，一心要咬碎的一种东西。那些天使们的羽翼，是稀薄而透明的，一点儿也不神圣……这是属于他们世界的东西。

而且，三人很早就知道，这不过是深夜行驶在电车线路上的无数车辆的前灯，从对面玻璃窗上折射而来的、一瞬间四散而去的亮光。

——他们走到通往地下室的楼梯旁边，彼得这才点亮了蜡烛。在这之前，是为了避免管理人一家看到火光而产生疑虑。脚下的楼梯浮动着一段段巨大的影子，这些影子又随之隐退于黑暗之中。他们喜欢这种将世界置于飘忽不安之中的蜡烛的光焰。

“我也要拿，真狡猾，快给我呀。”

纪子从彼得手里夺过一支烛火。此时，灼热的蜡泪滴落在她手上，那里的肌肤蒙上了一块蜡烛的鳞片。

他们每次来这里，总是对这间地下室抱着新的期待。这里是“美好”的住居，是属于他们自己专有的“未知”，只能由他们自己管理这座场地的神秘。

(1) 指beat generation，垮掉的一代。

三

对于纪子来说，三人待在一起所产生的梦境，就是两个男人正处于一触即发的关系之中，即将围绕着纪子迸发出战斗的火花。两只公鸡和一只母鸡待在一起，事态肯定会这样发展下去。但是，他们不是鸡，也不是西部剧中的人物。那种事儿一开始就不可能有，纪子对这一点也十分清楚。

然而，为什么是不可能的呢？海米那墨镜后面的目光，一直是朦胧不清的，彼得的眼睛又在不断浮动，没有一定的目标。这样的两个人甚至不会相互对视一下。人们目不转睛地凝视他人的时候，不论是敌意还是友情，都表示对他人的存在和他人的世界抱着容许的态度。这个可以说是模仿世俗人的手法。

纪子时时巴望着两人之中不管是谁，能有一人再瞥上自己一眼，就像在橱柜一角里发现久未找到的东西，眼睛倏忽一亮。但是，就连如此程度的小事，一次也没有发生。

纪子每次到这座教堂来，尤其是踏上通往地下室的楼梯的时候，总是怀着一种梦想。这地下的黑暗中，今夜将展开一场男女浴血混战，将像中世纪的戈布兰挂毯(1)一样。

——彼得走到楼梯底下，擎着烛火，行进于黑暗之中。即便在这种黑暗里，海米那也没有摘下墨镜。

地面上的水泥碎片在他们脚底下咯吱咯吱地响着，彼得的蜡烛照亮了横架在低矮天棚上的粗大的水泥梁柱。黑暗之中，又清晰地浮现出一张宽大的扶手椅，扶手两端堆积着一二寸厚的蜡烛的余烬。彼得将一支蜡烛竖立在一端，纪子将一支竖立在另一端。没有人坐的椅子供着两支烛火，带着奇异的威严。

“谁去坐？”

纪子问。彼得顽皮地戴着墨镜，使劲儿往上一坐，仿佛要把椅子坐塌，那样子看起来，就像一个真正的苍白的幽灵。

海米那抱着纸袋伫立于黑暗之中。他后退两三步，碰到一张满是尘埃的桌子。这张桌子也和椅子一样，是举行聚会时被谁搬进来的，这张

破旧的办公桌，在这庄严的黑暗里，呈现着一种鲜明的、庄严的物象。

“我姐姐对我说，她最近于深夜中在六本木拾到一只衣柜。姐姐刚结婚，她和丈夫两人手拉手走着，看到路中央有一只衣柜，是一只镶满黑色金属片的古风的衣柜。周围的商店都关门了，没有一个行人，这只衣柜为何会孤零零放在这儿呢？……他们俩立即精明地将衣柜搬回公寓，至今还在使用。”

“大凡家具都是这样的。”黑暗中传来海米那缓缓解开谜底似的话音。“不知为何原因，突然出现于黑暗之中。人的生活就带有几分可怖的调子，椅子、桌子和衣柜，对这一点很清楚。所以会在黑暗里猝然出现，就像一只大黑猫。”

“我死啦，我死啦。”彼得震颤着身子，颓然地坐着，带着老人的声色说道，“我的遗产有二十亿，可以都用在举办摇摆舞会上。也可以将这座教堂买下来。我的遗骸嘴里盛开着百合花，从百合花瓣里升起一架直升机。这架直升机散发着广告……”

“我捡起一张广告，沾满了泥水，字迹漫漶不清。”

海米那在黑暗里说道。

“广告上写着：人工洗衣机，按月分期付款，带有全套甩干设备。”

他们想清静一下，又耐不住阴森的气氛。纪子打开半导体收音机，传出夜间放送的爵士音乐。彼得和海米那分别将剩余的八支蜡烛，一一插在水泥墙刺出来的弯曲的铁丝上，然后全部点着火，地下室立即变成一座豪华的殿堂。他们喜爱这种音声伴随凝重的回响的环境。可以认为，这正是黑暗的四围中有人看着他们、并护卫着他们的明证。回响让平凡的语言听上去不平凡，也赋予无聊的玩笑以神秘感。彼得再次将身体深深埋在椅子里，就着烛光，优雅地审视着涂满指甲油的手指。

十支蜡烛的火焰银白闪亮，个个扩展着光轮，周围的黑暗在闪烁的火光中不断地浮动。

“忘记焚香啦！”

纪子喊道。

“对，焚香！”

彼得也从椅子上跳起来，抓起一支蜡烛。

海米那跟在蹦蹦跳跳的两个人后头，慢腾腾地走到房子的一隅。那里有个二尺见方的小小排气口，镶着铁格子的内里，隐隐滴落着户外的光点。眼前的铁格子上堆满了落叶，有一半落叶已经化成腐殖土了。一个格子里斜斜地卡着一个黝黑的头颅，那是小猫的头。看来那只猫受伤了，逃进排气口，挣扎着打算进入地下室，结果半个脑袋卡在铁格子里，死了。

小猫圆睁着两只玻璃球般的眼睛，聪明地紧闭着嘴，竖立着两只小小的耳朵，但头上的毛都剥落了。仔细一看，不是剥落，而是被火烧得紧贴在一起了。

纪子恭恭敬敬从彼得手里接过蜡烛，凑近小猫的头颅。蜡烛在倾斜的火焰中蹦裂，爆出类似小指甲弹拨的声响。忽然，猫头飘起一股烟雾，周围弥散着一种黑暗而浓重的气味。这正是“他们的”气味。

“发出了烤焦的声音。”

纪子兴高采烈地说。此时，她的敏锐的耳朵听到收音机里声音开得很低的爵士乐早已变成理查德·安东尼的《呀呀摇摆舞》。

“呀，呀，跳起来吧！彼得，跳吧！”

彼得把蜡烛交给海米那，纪子立即跑过去将收音机的音量调高。他们在光溜溜的水泥地上，疯狂地摆动腰肢跳起舞来。犹如钟摆一样，腰部和两手向左右摇摆，幅度越来越大。彼得扭着身子，纪子仰着身子，他们晃动的身影重重叠叠印在墙壁上。他们的舞姿搅乱了房间，仿佛使得整个屋子剧烈地摇晃起来。

两个人掀起的旋风，刮到墙壁上的蜡烛旁边，火焰一起倒伏下来，胡乱地伸向不同的方向。

海米那用沉静而厚实的手掌守护着自己的烛火。他的浓绿的墨镜片上，将摇曳的烛光映照得渺小而又精巧。“停止吧。”他低声说道。接着又说了一次。正在跳舞的两个人没有听到他的话。

海米那低吼一声：

“停止！今夜不是来跳舞的！”

(1) 十五世纪时由法国戈布兰家族（Gobelins）创制的挂壁织品。

四

在海米那的命令下，三个人开始喝酒。海米那从桌子上面的纸袋里掏出啤酒和可口可乐，摆在地面上。他和纪子喝啤酒，彼得喝可口可乐。

他们很快醉了，就连彼得在喝了一瓶可乐之后也醉了。想醉就能马上醉。一下子踏入一无所有的空间，对于降落伞部队队员来说，这算怎么回事呢？不管是好是歹，他们就这样生活过来了。

“我们做游戏吧。你把我想象成某种东西，我立即变成你所指名的东西，然后我再为你指名。”

海米那醉醺醺的，用更加缓慢的语调说道。彼得立即凭借天生的果断向他伸出经过精心修剪的指头。

“冰箱！”

“好的，火腿！”

海米那指着纪子。

“你……榨汁机！”

——海米那“扑通”坐在地上，在自己胸前做出大敞开门的姿势，冰箱的门开了，冷气立即漏出来，海米那的胸前，冰冻的电灯一下子亮了，照出空虚的肋骨架子。纪子变成一根浓艳的火腿，她袒露着比裸体更加赤裸的桃红的肌肤，亲昵地从海米那的膝盖爬到他的胸脯，紧紧地抱着他。

“吧嗒”一声，海米那两手交合，锁上了冰箱门。

彼得绞尽脑汁将各种水果、蔬菜从自己的头部装进去，抖动着全身，旋转好几次，制作着富有美丽幻想色彩的果汁。

“要加进鸡蛋，这样才有营养。”

他在自己的头顶上灵巧地打着无形的鸡蛋，一个，再来一个。

——接着，三人互相拍着肩膀大笑起来，但是，墙壁传来的明显的回响，中途阻止了他们的笑声。

“下面变成什么呢？……纪子……眼药！”

“海米那，就算个指甲刀吧。”

“彼得，对了，你是搔痒的小耙子，好吗？”

三人的身子扭成一团，互相缠绕，纪子将指头伸向他们两人的眼睛，海米那瞄准其他两人的指甲蠢动，彼得一边钻缝儿，一边耙挠着两人的脊背。接着，三个人又一次大笑起来。

他们到最后也不知道为何要做这种游戏。他们每次改变形式，地球就似乎短时间停滞，这个世上不管多么啰唆的约定都可以免除。如今这个时间里睡眠的芸芸众生，无疑在梦中也不知道自己是俗众，正在呼呼大睡吧。海米那他们借助安眠药总是半睡半醒，全部肩负起作为人的忧烦，就这样一年年衰老下去。

海米那用漠然的头脑，追逐着彩虹般的思考。

“如今，俗众正在睡觉。世界上他们的人数是相当庞大的。大体上在这个时刻睡眠的可以说都是俗众。……是的，让我们走进他们的梦境之中吧。让我们化作他们梦想中低俗、甜蜜而污秽的青春形象吧。这比化作冰箱更加富有幻化的价值。于俗众们可哀的乡愁中，我变成二十二岁的青年，纪子变成十九岁的少女，彼得变成十八岁的少年。巧妙的变化是一种最可厌的变态！本人一等丑恶，一等反逆！”

彼得和纪子于摇曳的烛光中，看着海米那，他说的话，带着可憎的恶意和恐怖向四方飞散开去。

三人最后决定这样试试看，因为也没有别的可干。

彼得从来没有扮演过十八岁的世俗少年，这种事在他的想象之外。这种人怀着怎样的心情每天早晨刷牙，又怀着怎样的心情吃饭呢？他连想都没有想过。然而，游戏终归是游戏，他无论如何都要扮演一个满脸青春痘（彼得脸上没有一粒），纯真、清洁，心里感到惊喜或羞愧时就马上脸红的朴讷的少年。

“纪子……”

他战战兢兢地喊道，脊背掠过一股寒气。

看到纪子一味放荡地大笑，海米那低声骂道：“不行，不准笑！放正经些！”

彼得心中爱着这位少女，但一想到他曾抱过的那对干瘪的乳房，心中的思念立即消失了。难道自己真的无法爱上眼前的那张面孔吗？然

而，这张少女的面孔由于贪玩而更加疲惫和瘦削，涂上白粉后越发显得苍白，再加上上下浓密的眼线，在烛光里望过去，犹如一个溺死鬼。

彼得在心里念叨着，不论怎样，只管爱下去再说。傻乎乎怀着一腔痴情，相信这位姑娘是世界首屈一指的美人，世界上少了她就将变得空虚，相信自己的梦想就是同这位姑娘结婚、建立美满幸福的家庭……啊，要是这些都能相信，还不如相信自己是个榨汁机更容易些。

“在这里接个吻看看。”

海米那说。

纪子闭上眼睛，撅着嘴唇，特意使胸脯剧烈地一起一伏。彼得摸摸她伸在地面上的手，轻轻地握住，女人的手沾满水泥地上的粉末，干巴巴的。

海米那站在那儿，低着头，让烛火照亮着自己的面孔，他带着一副催眠师的语调说道：

“不能接吻吗？太纯真啦。十九岁的大姑娘和十八岁的小伙子，在现代爵士乐的伴奏下，显得何等可爱！握在一起的手不住地颤抖。”

纪子的手确实在微微震颤，彼得深感惊讶。在炫目的烛光照射下，他闭上了眼睛，只能听到收音机里低沉的爵士鼓的独奏。他很害怕海米那，由于海米那的黑暗的压力，他觉得自己就要化身，再也不能还原本来面貌了。

他想听一种更加明朗的音乐。那种音乐，使得整个世界变得乌七八糟，到处爆出绝望的火花……然而，闭着眼睛的彼得的面前，展开了黑暗的深渊，眼下胃里就要嗝出可口可乐的味道。纪子的嘴唇在黑暗中浮动，犹如远方火场的火焰。那是同自己毫无关系的远方的火灾现场……会有如此的黑暗吗？每天早晨都要刷牙的十八岁少年，见到过这样的黑暗吗？那些人所说的黑暗，多半都像鞋油一样感觉迟钝……

突然，彼得从恐怖中站立起来，登上后楼梯，穿过熟悉的黑暗，沿着一楼狭窄的走廊，又奔向通往尖塔的螺旋阶梯。

海米那和纪子面面相觑，急不可待地跟随彼得一路跑去。蜡烛攥在海米那手中，随着奔跑，火焰向后方倒伏，眼看就要熄灭了。

为了通向尖塔顶端，登完螺旋阶梯后，必须紧接着再踏上一段悬空的梯子。眼看着彼得就要登完这段阶梯了。

海米那和纪子站在楼梯下面，螺旋阶梯尽头，敞开着一个黑暗的洞口，梯子由那洞口的边缘一直连接着尖塔的内壁，还保留着彼得登过之后微微的晃动。彼得团缩在一起的黝黑的身影，遮挡着高高尖塔淡蓝的窗户。

“彼得，你在干什么？快下来吧！那里面什么也看不见。”

好半天没有回答，不一会儿，听到尖塔内壁一阵响亮的撞击声。

“我看到月亮啦！”

然而，他们两人明知现在是梅雨时节，阴云密布，夜已深沉，天空正要下雨呢。

“撒谎！”

海米那举着蜡烛说道。

“他本来就爱撒谎。”

纪子说罢，咂咂舌头，烛光清晰地照耀着她的干裂的嘴唇。纪子撅着嘴，再一次嘀咕道：“讨厌的家伙，他就爱撒谎！”

天涯故事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岛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天涯故事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叶晓瑶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芒菟与玛耶
天涯故事
头文字
亲切的机械
火山的休假
母狗
椅子
不满的女人们
志贺寺上人之恋
水音
商人
十九岁
月澹庄绮谭

苎菟与玛耶

我的良人哪！

求你快来！

如羚羊或小鹿在香草山上。

《旧约·雅歌》

苎菟看见了玛耶。从那天起，他爱上了玛耶。

宛若互相围绕对方的灵魂一边低语一边交飞的小鸟，它们多半看见了，抑或那正如一个异常明亮而宁静的季节，迟疑地缠络着到来了……

——不见一个行人的道路，当命运和命运邂逅的时候，会是怎样的情景呢？那天，家家鲜亮的旗帜，它们活泼地飘扬着。城镇一整天都在过节。有光纸一般的蓝天，浮现着众多光明耀眼的祥云，就像中世圣人们的绘画描绘的一般。道路上方弥漫着尚未流散净尽的薄明。命运们就相逢在这样的道路上。

命运们互相发现对方之前，更早地听说了。那低微的震响，跨越波涛奔涌的灵魂的大海，好似凋枯的树林对面的小小泉流，飞洒，跌落，涌流，飞洒，犹如木锛的震颤。没有爱的心，决然听不到那种鸣响。

苎菟从玛耶身上转过脸，不仅如此，他还双手捂住脸，坐在布满美丽的青苔的槲树根上。玛耶坐到他的身旁，沉静地仰望着天空。她透过一排老树的梢头，窥视到青螺似的天空……

她的容貌犹如晴天丽日下，布满薄冰的湖面掠过的云彩，不带一丝忧戚的颜色。或许，即使这世上最浩大的苦恼，都无法用来装点她的脸庞。看起来，她生着一副中世公主们那样的面影。如何将漫长的哀怨的一生保留在画面上，画家们也只有一种办法。说不定那种笨拙的错误的方法，就是保留下来的唯一的真实的方法。她们那种古拙、典雅而绝不可哀的安详的面貌，我们今天再也无法看到了。

“玛耶！”苎菟喊叫了一声。他依旧转过脸，就那么用两手捂着。

“玛耶！”

“什么事？芒菟。”

“——你真的在那里吗？我似乎觉得你并不在那里呀。”

玛耶沉默了。仿佛沉默就是她竭尽全力的确信。芒菟猛然向她调过头去。

此时，他旋即看到了痛苦袭来的真实的姿影。他仰头望着玛耶，双眼储满迷雾般的泪水。然而，渐渐地，玛耶所确信无疑的那种危险而茫然的沉默，将芒菟融化了。

“喂，芒菟，你必须更加了解你所相信的东西。”

玛耶那副高贵的小鹿似的聪慧的眼神，犹如渺远的天窗射向大厅地面的光线，朦胧而又恰到好处地传达给他。

芒菟的心里如今满布着惆怅，犹如冬枯的树荫下飞散翻卷的落叶，飘忽不定。

他整日里忧思满怀。他为此而颤栗不安的那些所谓“毫无伪装的实实在在”的东西，果真可以存于现世之中吗？弄不好或许只不过是“不在”的另一种形式吧？“不在”是天使，而“实在”是自天而降、失去羽翼的天使。最堪哀怜的，就是没有了翅膀。他的身子囿于逼仄的囚笼一动也不能动。他不能唱歌，他没有语言。一切可以触摸到的可怜的塑像啊，你们根本不知道展翅高飞是怎么回事，那飞翔之物就像松树向着金箔般明丽的蓝天撒播花粉。一颗缺少理解搏击长空的心，是绝不会产生爱的。

那里光明耀眼，宛如夤夜。蜜蜂们在午夜间飞翔。它们闪耀着印度兽般金色的毛皮，仿佛众多的夜光虫。

芒菟走动了。他走动了。他在白沫飞洒的海水般闪光的鲜花丛中抬起脚步……

他泛起一阵水蓝色火焰般的眩晕。他的酩酊，又使他感受到自己就是一根颤颤巍巍、左右摇晃的帆樯。

他的目光停驻于园子对面一座小祠堂般的凉亭，那里的野玫瑰绿叶簇簇，恣意生长的枝蔓上很少再着花儿。这时，不知怎的，芒菟的心不由惶恐起来。

他久久伫立于银白花朵的中央。

“玛耶！”他猝然朝着凉亭叫喊。

“玛耶！”他又两次三番不住对着凉亭叫喊。随着每一次寻索般的呼叫，芒菟的脸上渐渐罩上安堵和喜悦的颜色，宛似午后的森林投向小池水面上的浓丽的暗影。然而，一种虚幻正从影像的某个部分掠过，犹如两道流云交错而去的天空。

芒菟在想，那凉亭内没有玛耶——那优美而高贵的“不在”，是较之一切“实在”更能证明玛耶存在的最美丽的手段。能够给他喜悦的东西，便是最好的明证。

玛耶果然不在。她时而落座、时而站立，一直等待芒菟的凉亭这一固定的场所，荡漾着比熏香更加难以捉摸的东西。对于芒菟来说，那里如同真的有个玛耶存在，令他不敢靠近，凛乎难犯。一直闪耀在园内的亮光，此时也变作一条光线射进凉亭里。亮光中的凉亭深处，野玫瑰花团锦簇，一朵朵似火焰般灼灼耀眼。

> 不知为何，芒菟，我感到我胸中开满了硕大的雪白的玫瑰花。身子稍微动一下，就能听到花朵相互摩戛的窸窣之声。芒菟，我近来所有的梦境，无不飘溢着玫瑰的馨香。
>
> ……眼看着这种香气越来越浓，定是玫瑰花开始腐烂了吧？

芒菟聆听玛耶这番诉说的时候，他坚信这正是玛耶心中的死神在向自己心中的死神发话。由青石板蔓延到土墙的常春藤，在无人的午后广阔地伸展着枝叶，痛苦同样也在芒菟的心里到处蔓延，他聆听着这一切，犹如聆听远方鸣奏的哀婉的音乐。突然，芒菟仿佛喘不出气来了。

“玛耶！那花没有腐烂。……或许，它绝不会有腐烂的时候。要问为什么……”

他嗫嚅了。（此时在他心中，太阳周围的云彩散放出美丽的扇形）

“要问为什么……

——因为那或许就是振翅飞翔吧。”——不过，这话芒菟并未说出口来。芒菟紧紧盯着玛耶。他用目光向她示意，仿佛要使她信服。

“走向大海。”这话犹如谁也无法弄明白的符牒，从他们两人口中说出来。马车从城镇出发了。

森林里生满嫩叶。马车驶入森林，小鸟吃惊地飞散了，它们欢叫

着，一同唱起歌来。森林各处落满阳光，如水池般闪亮。马车穿过光明的帷幕，所有的一切尽皆发出共鸣的响声：树木的梢头，缀满无数花朵的野草，泛着软木香味的槲树干枯的树干……

走出森林奔向海岸，一条银白的道路穿过广袤的原野。马车通过时扇起的旋风，吹动着道路两旁的雏菊，一齐朝着前方耸立的黑黝黝的森林披拂。

芒菟傻乎乎地被一种撼动他的莫名的希望俘获了，他战战兢兢地注视着玛耶那双安详的眼眸。于是，她的眸子里出现了森林、树木、小小村庄，还有盛开着白粉花朵的草丛，以及满布着泉水和小河的原野。所有这些都以迅疾的速度，比起幻影更加短暂地飞逝而去。其间，那眼眸似乎突然迟疑了一下。那双眼睛完全变成了澄澈的蓝色了。

马车停止了。芒菟和玛耶下了马车。芒菟对着吹过来的丰醇的海风猛吸了一口。于是，他的胸中染上银白，所有的肋骨都带上金属性的灰白……

他们走进自己的家。白色的土房子，庭院面向大海倾斜。面朝大海的白土的窗户，简直就像一座水族馆，大海和仅有的一隅天空，满储着所有的虚幻。

翌日早晨，玛耶梳理她的头发。那头发被健美的左手高高举起，像擎着一束沉甸甸的花儿。发梢如篝火的红焰熊熊燃烧。因此，她裸露的玉臂眼看着正要消融在光雨里。梳齿残酷地划过她的头发，好似众多跨越激流前进的船桨。每一次梳头，头发总是交合缠绕，似流水倾泻；有的则尽情而痛楚地被拉向后方。此刻，她的面孔朝着阳光灿烂的高渺的蓝天，宛若古代圣贤的肖像画，她的下巴也朝向同样的晴空。犹如一张绷紧的小弓，无比银白，无比伶俐……

——芒菟进来了。他的鞋沾着少许濡湿的沙子，斑斑点点，缠绕着一瓣可爱的泛红的海藻花。眼下，他向大海走来。玛耶面对着他。——转瞬之间，芒菟的心充满了空前而剧烈的青春的喜悦。抑或，这瞬间的感动，会使得芒菟过急地道出颇为愚痴的轻佻的话语。

“玛耶，快看，船失火了！”

说完这句话之前，恐怕痛苦尚未到达他的心里。他是在海边的小路上看到的吧？他弄不明白那里发生了什么事。在未告诉玛耶之前，他内心的某种东西使他噤若寒蝉。……要是自己预先说出来，他一定会感到

事情的可怕。

玛耶默默听他叙述。她停下梳头的手，凭窗而立，出神地遥望着海面。苎菟站在她身后，感到一种莫名的苦恼的前兆。这种预感，就像耸峙于原野尽头的云朵，眼看着扩展开来，涌向头顶，却又无可奈何。

玛耶看见海港尽头稍稍接近洋面的地方，一艘轮船将锚抛向水中，急不可耐地腾起一股蒙蒙烟雾。轮船自身，似乎发出一声狂吼。烟雾中间欣然闪烁着杏黄的火焰。有时，那火焰窒息般地缠络着青烟，升上高高的天宇。

突然，玛耶带着疑惑的神色仰望着苎菟。但是，苎菟始终默默凝视着那股火焰。令人觉得他似乎有点儿魂不守舍了。……这时，轮船宛若一位优雅的善于坚忍的人士，摆好一副悲悯的姿态，以便迎接最后的瞬间。就这样，轮船一边做梦，一边微妙地倾斜下去。就在这时，轮船仿佛受到巨大的冲击，顺势而急剧地改换了位置，眼前的船体好像正要显现出一种奇迹。那火焰随之也像酒宴上的礼花，闪耀着白昼般华丽的光辉，含蕴着特有的白色的幻影，严严地包裹着船舷……

苎菟连手指都变得惨白了，他不由紧紧抱住玛耶。苎菟在自身的激动中，痛切地感受到玛耶鸽子般的颤抖。

两人共同置身于一幅不祥的画面中，这究竟是何人所为呢？苎菟从那火焰中发现一种类似因果报应的东西。刚才强使苎菟噤若寒蝉的那只手臂，就是一种报应。他感到，当天早晨似乎是死神司掌的早晨。——轮船燃烧了。焚毁殆尽，似乎也是一种可诅咒的祈念。其丧失则预示着不久将别开一扇从来未有的门扉……

蓦然间，苎菟察觉到玛耶的死，迅疾摆脱他自身内心的死远远离去。（所谓真正的生，或许正是由两人紧密的结合之中诞生的吧。）

苎菟回来了，只他一个人。

他的城镇冷淡地迎接了他。

当晚，雾霭迷蒙，包裹着街道。人们每当转过小小的横街，都要遭遇四处奔涌而来的浓雾的浸染，弄得浑身湿漉漉的。夜色开始吞噬所有的树林，小河也不再辉映着灯火。灯光如同夜海中众多诀别的手臂，一个个丧失了各自的灿烂。城镇的灯光，当夜不会全部消泯。深夜的树丛之间，只有一扇窗户依旧灯火辉煌。透过夜间香气馥郁的丛林，可以窥

见那盏恰如失却所有旅伴、游荡于夜海中的遇难船上的灯光。

那就是芒菟邸宅的一间房。正如尚未被普赛克[(1)]所窥见面容的丘比特[(2)]，将没有丝毫苦恼阴影的睡相宁静地凭倚于枕畔。

芒菟醒了，在明朗的早晨的灯影里醒了。早晨，遥远的地方传来各种各样的响声。窗帷的皱褶里，黑夜退去的音响，轧轧地从他身旁流过。他起床了。正如船上的人，一觉醒来，立即就能望见大海，他一起来就随之沉沦于夜间将他铸入其中的哀痛里。这些多半都是无法侵入他的夜梦的东西……

这些哀痛很快就能给他慰藉。芒菟拿起枕边的小盒子，顺手打开饰有东方之国繁杂花纹的盖子。

打开盒盖本身，从某种意义上说，就是一种解放。在人们眼里，盒子本来是为储藏东西的，而不是为取出东西的。不过，就盖子来说，揭开以后还应该是原来的样子。盖子的希望被打开时就破灭了。乍一看，那些柔弱的无生物的意志，凭借一种奇妙的均衡和协调一致的紧张气氛，笼罩着一切场合，只是人们没有注意到罢了。而且，这种均衡稍微被打破，平衡一旦稍微失掉，这种搞不清究竟是盒子，是廊柱，还是门扉的东西，就会脱离平常不自然的静谧，变得生气勃勃，具有令人畏葸的叛逆精神。它们恢复了无可替代的瞬间的意志。（小时候，我们中间肯定有人看见过家具自动行走，跌跌撞撞，左右摇晃，发出咯吱咯吱的声响。小孩子睡在床上，半夜里睁大眼睛，全神贯注望着月光下这场莫名其妙的演出……）

——芒菟打开盖子。此时，就像打开香水瓶子同时散出一小团儿香雾，那小盒子仿佛刹那间也溢出了香气般易于挥发的声音。因为他太累了，并没有久久被这类东西所吸引。

他站起身来，环视着整夜包裹着他的这间屋子的摆设。他的房间犹如一艘倾覆的轮船，正要使他堕入深渊。芒菟站在窗边，他试图放眼遥望一下始终宁静地呼吸着的城镇。然而，他的气息早已将玻璃染上了乳白色。远方的大街，眼见着茫茫一片了。

芒菟不由涌起一阵愤怒。他猛然抓住把手将窗户左右推开。一瞬间，笼罩于室内的东西，犹如烈性炸药，一同飞向天空，旋即传来一声无法听闻的话语：

“——玛耶死啦！”

不知为何，一种连自己都弄不清的苦恼的狂暴，驱使芒菟将其他窗户也都次第打开了。于是，所有的窗户撞钟似的一齐高声呼叫：

“——玛耶死啦！”

可是，这些挥发度很高的喊声，立即飞散到空中去了。这些喊声所占据的场所，依然保留着十分浓厚的、不会为寻常声音稀释的静谧。这些声音迅即逼近芒菟。芒菟酩酊之极，宛如一个失去知觉的人，一副无能为力的样子，呆呆地兀立不动。他在寻找护身符。不过，他立即找到了。他的脸上重新出现了喜色，就像庭院里满眼的阳光。芒菟走近鸟笼，想把鸟儿放生。久已等待的鸟儿展翅飞走了。那金色的羽翼，会使不祥的房间重新变为安静的屋子。鸟儿将以嘹亮的歌喉，融化随处屏立的屏风般的静谧……

他打开鸟笼子的门。鸟儿很不高兴地掉过头去。这回，好不容易终于将刚睡醒的双眼，朝向了芒菟。同时，那干枯而龟裂的黑漆一般的嘴，悠然地大声唱起歌来：

“——玛耶，她死啦！”

他逃回他的街道，宛若被死追击的人逃回死之中。芒菟感到背后的整个天空涨满了威胁他的一只手掌。他奔跑着，从一条路奔向另一条路。

即便到旅行结束的那天，他恐怕还是不明白。

众多天使的合唱、埃及的古代故事、圣贤们怀抱的无限美好的希望，以及遥远的异端的说教，还有那些沉睡于尘土重压之下的厚重的槲木大门，晃动着发出震耳的响声，向内打开了。

芒菟踏了进去。他踏入紫檀木盒子内部一般的滑腻的黑暗。内部尽头，耸立着一座祭坛。所有的东西都以幽深的雕琢的姿态，悄悄地安然沉睡。内部的地板上，由巨大的烙画玻璃窗射进的光线，看上去轻雾般不停地摇荡着。芒菟看到了，在那光雨下泻的圆环中，跪着个女人，她正在祈祷。

不过，那些大都是模糊的影像。虹光散射，使他无法看清楚。彩绘玻璃窗闪亮的、天使小睡般悒郁的光海中，充满了尘埃崩落的小小翅膀，光明耀眼。芒菟猛然气闷地感觉到身边似乎有一只庞大的飞翔之物。各种各样的回忆一起包围了他。芒菟啊，你曾经活在怎样的歌声的

回忆之中呢？围绕你身边的事物中，今天会有怎样的祈祷？

此时，芒菟发现，那个女人朝这边回头一望，不知何时已经不在那里了。她的面貌千真万确，依然是那至纯而高贵的玛耶的面庞。

芒菟开始了新的生活，就像祭典一样拉开序幕。

一度邂逅的灵魂，为了在遥远的地方再次相逢，真不知需要经过多么大痛苦的折磨。灵魂的路途上满布着荆棘。

他们两人之间，一种莫名的意志在发挥作用，那是这个社会所无法具有的重大作用。曾有过的两种死去的珊瑚树虫一般强固的结合，造就了他的生。只是，其中一种死已经遁向遥远的彼方。曾经的生，超过数倍地鲜明地存留于回忆之中。而且，这种不实在的生，在芒菟心中，正如死对濒临死亡的人一样，时常施行辉煌的暴力。这种生，不久也将为芒菟心中的死重新染上生的颜色。那么，所有的一切都因此被处理掉吗？芒菟心中那种颓废、可怜而又贫乏的死，开始热切地恋上了玛耶的死。在他们之间，这样的死依然没有抛却那种无比美好的虚幻的虹彩，但已开始衰微，不能发挥全部作用了。不过，那种妖艳的、绝不会枯朽的、类似萤火的、孤寂的魅力的影子并未失去。芒菟倦于生的暴力之日，或许就是他迷恋此种魅力之时。而且，说实在的，那些粗落的回忆中的生，较之那种被死诱入彼方的死，并与之结合而产生的至高无上的生，或许只不过是迂腐而虚饰的姿影。为什么呢？因为，来世比起此世，生可以更加强固地与死结合在一起。

芒菟写信了。他把信放进平素不大使用的抽屉的深处。因为有些本不该丢失的东西，还是丢失了。——那种神佛玩弄的所谓“神藏”的奇妙的游戏，无疑是要将这些东西送到最需要的某个死者那里去。芒菟自幼就迷信这种看法。他具有这个唯一的发信方法。——他在信中丝毫没有谈及恋爱和悲苦。腾云驾雾翔于光辉云天的神的信使，是不喜欢这些的。信，充满了他的梦想。

信

玛耶：

我做了个梦。我把这梦讲给你听。你也许忘记了地面上这种有趣的智力游戏吧？……玛耶啊，那里是广阔的青绿的原野，有繁茂的野玫瑰。成群的小鸟从榆树和槲树的树林飞向别的树林，它们唱

着歌，拍击着翅膀，如彩云流动。啊，玛耶，那是五月，是个多梦的季节，就像菜花田里多如繁星的蜂蝶。——我身着红色的袈裟，穿过那片原野。路不知何时进入山里，地面湿漉漉的，羊肠小径上辉映着叶隙漏泄的阳光，沿着左侧高高的中世风格的围墙，蜿蜒而去。我来到一片稍显宽阔的铺着石板的地方。那里也有围墙。越过石板路、沿着围墙继续向前走去，来到拐弯的地方，我听到一声轻金属般尖锐、高亢而忧郁的号音。我拐过方角，只见围墙上左右敞开着一扇绘有蔓草图案的铜门，高大而壮观。

我来到门前。玛耶啊，门内记得是一座印度风格的宽敞的正四方形中庭。院子里没有花草树木，繁茂得令人气闷的浓绿的草地铺满庭院。三面紧紧包围着阴郁的围墙。眼前的绿色和对面粉白的墙壁的上头，连接浮现着中世云层的天空，看起来像是一面鲜亮的彩旗。

我仔细朝那里一瞧，发现那绿色在微微蠕动。这样一想，就看到远方野鹿般明丽的绿色，忽地时而高扬，时而低伏。随之，远近草丛中，出现了各种温驯的透明的鹿。然而，它们眼见着倒在了草的表面上，没有在那片浓绿的草地上留下足印……

不过，玛耶啊，我为何没有忘记呢？那些陆续从草丛中站起来，而后又消融的鹿的幻想，犹如遥远而高贵的女人们的群像。尤其难忘的是那些眼眸。啊，我在哪里没见过那样的眼神呢？我感到，瞬间里，那金箔的瞬间里，一直凝神注视某一处所的眼神，真正知晓其意义的只有我一个人。玛耶啊，难道不是这样吗？在这方面你对我的信任，对于我来说，就会变成一种信仰。关于这，我可以告诉你吗？

苎菟整日徘徊于玛耶留在已逝人们之间的唯一的房间里。那里保存着她生前外出时留下的浓郁的芳香。这种香气充溢整个房子，令人刻骨铭心。没有任何一件失去或添加的东西。所不同的是，以往丧服般缠绕在玛耶周围的死神，如今连个影子也看不见了。嵌镶于晦暗一隅的镜子，仿佛一张被弃置的脸面，灰黄而苍白的表层上，所有的影像可怜地歪斜着，向深处滑落……

苎菟蓦然发现桌子上有一只带盖的圆形手镜。不过，他由于害怕，不敢打开手镜的盖子。为什么呢？因为他想到，一旦打开盖子，刹那间这只手镜就会映照出往日这间屋子的种种情景。

芒菟抚摸着屋内各种家具，他看到每件东西都很漂亮。然而，这些都没有给他带来痛心般的喜悦。不仅如此，他对这间宝贝屋子很快起了反感。他心中微微存留的一丝坚毅的死影，开始排拒这间屋子各个角落完全不存在的玛耶的死。他的死，突然碰撞到意想不到的东西。这间屋子看来正在孕育什么。这种东西以难以理解的速度，如美丽的霉菌一般生长着，并向所有东西的表面，花斑似的扩大、蔓延。这间屋子里的所有家具，在芒菟眼里之所以显得那么陌生和冷淡，或许原因就在这里。那里孕育着的是对玛耶的回忆，这回忆犹如鼓胀的花蕾渐次绽放了。对于芒菟来说，回忆以不可企及的速度在屋子里发育成长，他被无数的回忆包围了，像弃儿一般傻傻地站立在房子正中央。

朋友们记挂着他们这位共同的朋友：

“芒菟啊，我们打猎去吧？

朋友啊，我们多么想给你安慰啊！

朋友啊，你不想想以往同我们骑马走过那片碧绿的森林的日子吗？你不记得那嘹亮的号音和震荡着森林的狩猎的歌声吗？

芒菟啊，去打猎吧，我们疼爱你，一心想给你些安慰哩。”

助猎者(3)奔走于茂密的树林和灌木丛中，大声地呼叫着。猎犬狂吠，声音在林梢回荡，马鸣萧萧，骑手们心惊肉跳。

阳光照耀下的锦绣原野，野兽跃过红土绚丽的山崖，此时，它们的皮毛光亮如银，闪闪灼目。

骏马奔驰起来。汗体淋漓，血目怒张。火焰般的鬣鬃随风飘拂，鞭声阵阵，似冰霜般炸响。骑手帽子下边黧黑的面颊，不时在倾斜的阳光里闪现。他的瞳孔却着迷地盯着前方，不管在多么炫目的阳光下，那双眼睛都不闪亮。

“芒菟！”

那位骑手从他遥远的后方清晰地喊叫了一声……

号角响彻四方，报告着这场狩猎的结束。

夕阳自野外渐次照进森林的深处，狩猎的队伍穿过花团锦簇的林木间隙，朝着森林对面的城镇走去。芒菟骑马走在队列后面，稍稍拉开些距离。来到森林尽头，站在草木葳蕤的高台之上，他一时挽住马的笼

头。

眼前依旧是一望无垠的灰黄的旷野，一到这里，就连那些高贵的树木也显得暗淡无光了。旷野尽头一派沉郁，只有似有若无的云层赋予些亮色。其中，可以看到那阴郁的沉沉落日，于绚丽夺目的光彩中，渐渐变成一滴血红的朱砂。

苎菟低声惊叫起来。

那特别扩大了的明丽的太阳内，在那煌煌耀眼的花冠中，出现了玛耶巨大的安详的笑颜，神一般向这里遥望。口唇边的笑靨娇媚无比。苎菟蓦地想起印着古典蔓草花纹的纸牌中女王们的丽姿，想起她们槲树般的面颊和三角形的下巴。玛耶不是也同她们一样，如今依旧活在刑具、古拙的圆舞、广场、瞭望台，以及午夜的钟声之中吗……

苎菟宛如一个心情恍惚、丧失理智的人，注视着那幻影渐渐柔美地渗入他的心中。渗入的痛楚，带给他奇妙而近似麻木的快感。那么，苎菟贮存着两轮夕阳的眼眸会是怎样的呢？他的一颗对玛耶完全能够失而复得的心灵，极力不放过任何一种幻象。人们面对可怕的美丽的奇迹时，除了以平常心待之，还能如何呢？他丝毫没有冒犯她的欲望。对于从来未有的幻象，苎菟的灵魂竟然如此柔顺地接受下来了。于是，这幻象立即化作他的灵魂的一部分。尽管如此，这件事果真能够若无其事地对付过去吗……

——当从眼前的昏暗之中回过神来，太阳已经完全隐没了。苎菟自身也不知如何抑制住感动，他浑身颤抖，随即跃马扬鞭，追赶队伍去了。

苎菟平日的生活，犹如失去水气的干渴的蓝宝石。又像宝石的热病，浑似冰块，但却不再寒冷。这实在无法可想了。宝石不会干渴致死，热病到头来也不会死。然而，宝石长期干渴，会因为发热而喘息。苎菟胸中这种无法到达自己心灵的不绝的斗争，遮蔽了他的全部生活。苎菟就像难于到达玛耶一样，无法将这些占领。这就好比一间杂乱无章的、令人窒息的屋子，连一片废纸都动弹不得。

为此，有一天，他把自身想象为即将诞生某物的巢穴，过了一天，又只能想象为寻常丧失某物的墓场。苎菟坐在一张木椅子上，低着头度过漫长的午后。风，从门到窗，哗啦哗啦拖曳着裙裳，他的前额，他的厚重的手臂，光明闪耀地负载着这样的裙裳。几缕风丝，偶尔留在他的

面颊上。每当此时，他便感到一股使得自己的臂膀蓦然飞升的气流。他感到自己的嘴巴好似快乐的小池塘低声絮语。于是，他觉察到一种非他之物猝然向他袭来。奇怪的是，他却以一副和颜悦色的神情，迎接来犯之敌。

……

这种类似无为的、令人不解的生活，他却像对待某种盛典一样，怀着庄严而尊贵的心情度过。芒莵像珊瑚刻上华丽的年轮，渐渐远离了从前的他。芒莵那颗失掉玛耶只知消极被动的心灵，仿佛正在孕育着什么。芒莵的脸上恢复了光亮炫目的常青树般的活力。但，那是他内心里“生”的前兆，还是渐次衰败的“死”的要因？这绝非可以弄明白的。

芒莵再次来到玛耶住屋门前的时候，他内心涌现出一种莫名的坚毅的欢欣。芒莵觉得，这间长期关闭的房子的空气，较之广阔牧场的空气更加清新怡人。他近乎像个疯子，一边对屋内所有家具企图寻找出痛切而新鲜的记忆；一边急匆匆在这座空房里徘徊不定。如今，他面向这座房子的姿势，一定是满心呼救的姿势。他心中的任何东西都不想映照这座房子，任何东西都不会承担起镜子的功能。那里只有类似祈念的呼唤。芒莵突然想起，啊，不知何时，那种精致的花纹般的霉菌早已发育生长，犹如白骨和鲜花，布满他的体内！曾经在这座屋子里找到的他所畏惧的东西，那种美丽的植物眼下已经充满他的内部。这些曾经向空虚的他呼救的东西，现在被占有的他又反过来呼唤它们。整个房子的全部呼声震响着，互相倾轧、竞争，一齐向他自己的内心祈祷。可能是芒莵心中再度复苏的坚强有力的死，将玛耶的死唤回了这座房子。

……对于芒莵来说，失去玛耶这件事没有任何意义。曾经傻乎乎映照万象的他，还有拼命呼唤的他，早已不同于现在的他了。祈祷不是模仿，已经变成不可分离的本性。芒莵知道，应该不借助任何救赎，完善自己心目中的玛耶。塑造玛耶，不仅仅是他心灵的作动。他的一举一动，哪怕一些细碎的小事，都开始带有神圣的意味。为了潜入自己的内心，芒莵如今再不需要任何力量。为什么呢？因为眼下一切超自然的东西，皆可以彻底而美丽地淡定对待之。芒莵完全可以做到这一点。

尾声　关于星星

观看星星的时候，人们心中会骤然吹过一股馨香的夜风。静静飘扬的一片夜云，朝着森林、湖泊和城镇的上空流动。这时，星星正如洒向万物的露水，一滴滴降落下来。从那目不可视的神的绳索所连结的画图之间，一个个星座，适时而优雅地次第崩落了。从那天起，星星将停驻于所有人们的心胸。人们曾经拥有的神仙般美好而愉快的日子，将再度回到身边。

(1) Psyche，普赛克。希腊神话中人类灵魂的化身，以少女形象出现。她与爱神厄洛斯相恋，每夜相会，但爱神不许她窥看他的面容。

(2) Cupido，罗马神话中的爱神，即希腊神话中的厄洛斯。

(3) 原文作“势子”，狩猎时帮助驱赶鸟兽的人。

天涯故事

尽管生性死板，命相衰微，但如今依然保有刚强的根基。从幼年到少年的我，为了做梦，有时不惜花上漫长的一天。这就是我的性情。对于那些梦想未能影响自己真实思想的人来说，这只会被认为是危险的事。因此，祖母和父亲担忧我的将来，并且过高估量了我的智能。他们为了促我觉醒，为我拂去蛛网——他们认为我这个小蜻蜓的翅膀长久被缚，到头来就会被置于死地。他们觉得我必须遵照本能，自由飞翔。他们摒除了我身边一切的异常。我最爱读的《一千零一夜》（当然不是因为阿拉丁那盏奇妙的灯和辛巴达的航海，而是关于任性的山鲁亚尔王妃那种近东风情的描写和黑岛王凄美的故事，深深迷住了少年的我），格林野卑的童话集，南洋怪奇的小魔神像，我经常当作棺材收敛小偶人，同表妹一起模仿送葬的黑檀木宝石匣……凡是大人认为不健康的玩意儿，都一个不落地被没收了。细想想，所谓健康和正常这种亘古不变的标准是什么呢？大人的规矩，小孩子也必须遵守吗？另一方面，真正符合孩子心理的规矩，在大人眼里也必然是规矩，有这样的道理吗？这种将大人和孩子对立起来的想法，容易招致人们的误解。然而，误解——终归是误解。因为他们的这种责难，皆是以大人统领孩子的宇宙为前提的。祖母和父亲（只有母亲最理解我）也深陷其中的这个误解，可以说对我做了误诊，耽搁了我的治疗。梦想一次也没有妨碍我的飞翔。我早已实行了别一种飞翔，这是他们未曾想到的。我正在展翅飞翔，表面上看起来我沉浸于梦想之中，他们无从知道我的内部已飞过多么广阔的天空，由星座至星座，萦回环绕。他们硬是为我除去了缠裹着我的光闪闪的蛛网——看来是蛛网，实际上却是我的游丝一般脆美的羽翼。妨碍我本能地飞翔的，只能是他们自己。但是，行为的失败屡屡从美好的目的获得补偿。这对我来说也有效。我摆脱以往一味被动的梦想，学会了向着梦想主动进击的勇气。《一千零一夜》不该是伸手即来的书物，而应该为我亲手写就。我从沉醉于梦想中走来，鼓足勇气向梦想走去。……总之，只有经过耽溺这一过程，才能获得一种勇气。

房总半岛一角，有一处名叫鹭浦（早已见不到鹭鸶群居的情景了）不很知名的海岸。无与伦比的海角风光、优雅的海岸线、逼仄而颇具余

韵的港湾景色、数不尽的绵延的地岬……所有这些景观几乎完美无缺，但和以前所宣传的众多海岸相比，鹭浦却受到不公平的待遇，这里只为少数画家和喜爱安静的人士所知晓。即使不被重视，无论对谁鹭浦都是可爱的对象，所以不但没人特意向世上介绍，有的甚至极力隐瞒，唯恐泄露给亲友知道。然而，鹭浦之所以不为世人所知，不仅来自此种人一心保护美的秘密结社式的态度，不还应该归因于这里的风景本身不是潜藏着隐逸之美吗？而这种美在那些处于盛世、将明媚的风光当作酒宴屏风使用的人们眼里，很难获得认可。

十一岁那年，我同母亲和妹妹在那里度过夏天。老成、病弱、发育很迟的我，看起来只有七岁。我自己也病态地认为我是个永远长不大的孩子，因而也就一味撒娇任性了。——这年的鹭浦之行，远离经常去的山间避暑胜地，为的是让我利用那里的好潮学会游泳。长期以来，医生一直禁止我去经受海边烈日的照射，父亲说我不必再服从那道禁令了。教我游泳的老师——学仆小此木（我叫他阿克坦）出身渔村，尽可安心。七月中旬，我们一同出发了。

骑马、拉提琴，这些难以做到的事情，在梦里都能轻易实现，我怀着同样的欣喜奔向大海，想象着当我超越练习过程中的艰险、学会游水的一刹那，一定会高兴地发狂吧。想着想着，我对于鹭浦之行，实在等不及了。虽说生来不是初见大海，但它与山不同，我仿佛感到从大海找到了永远吸引着我而又求之不得的源泉。正因为大海使我感到恐怖，排拒我，令我急不可待，我反而被它诱惑而沉醉其中了。我没有勇气只身跃入那喧腾浩淼、充满一切可能性的波涛里，我认为那是对蓝色可能性的冒犯。一方面拼命躲避学习游泳，一方面天天遥望大海感到无上幸福。继续歌唱永劫的弥撒的涛声，从大海到远方的山巅，摇撼着别墅夜晚的床枕；或于梦中不知不觉无声地自大海泛滥而出，奔涌到廊缘边，院子里被水淹没的松叶牡丹的梢顶，一群红色的小鲷鱼游了过去。从家里看不到海滨，只能远远望见洋面、天空和地岬。海湾上方，几片光闪闪的云彩，无目的地流淌着，如今静静停歇下来。就连海角平凡的绿色，也因时间不同而发生微妙的变化。正午的绿凝聚成沉降的蓝色，当日影西斜，整个海湾明显涨满寂寥的余晖时，那绿色越发鲜润、明艳。——我来这里已经一个月了，由于我意外笨拙，阿克坦对教我学习游泳灰心了。他或者出于补偿心理，或者看我专念于暑假作业而得不到休息，那天，我和母亲、妹妹以及背着阳伞的阿克坦，一大早就去了海滨。眼下残暑正盛。因为要经过町镇，必须沿着草木燠热的小径下行。尽管有瀼瀼朝露，但繁茂的夏草，以及随处盛开的鬼百合的霓虹般的毒

气，使得我们的脊背渗出了汗水。这天，煌煌日照君临于波涛汹涌的海面之上。

边鄙的渔师町——一角用白漆写着“香烟”两字的红色搪瓷小招牌挂在又低又暗的房檐下，将远方蔚蓝的海面分割开来。——海岸的潮香扑面而来，我们瞥见了细碎的雪白的浪花（好似隔着篱笆望见风中摇曳的白玫瑰）。过桥，看到污秽的河口海鸥群集。我跑到岸边，“啊，危险”母亲在风中连连呼喊。波涛蓦地袭来，白沫灿然。然后又以飞快的速度，蹑手蹑脚追赶螃蟹和水藻虫，波纹扩大开去。……海水退到我的脚边，我茫然凝视着水波，心中感到一阵快活的虚脱。

看不见波涛时，我便在阳伞下面读书。硅酸盐光洁的沙子飞散到纸面上，我用石头压住书页，读完《宝岛》的故事。真是有趣极了！母亲担心我的身体，悄悄伸手将书本翻转过来。我像被抢走食物的饿犬，抬头望着母亲。母亲示意叫我到海边去，我只得站起身来。那个戴着草莓色泳帽的是妹妹。幼小的妹妹将救生圈交给阿克坦牵拉着，像只龙虱在波浪间划行。她看着我快活地笑了，由于炫目的海风，看到的只是笑容。我畏葸地避开浪涛，和比我年小的孩子一起，埋头用沙子筑城。堆起的瞭望塔风干了，看上去宛若沙漠中的城堡。我把头抵在地上，眯细着眼睛，透示着背景中海面的云峰。此时，城堡的高空里响起嘹亮的喇叭声，震撼着四方。

已是晌午时分。我们四人坐在伞下吃午餐三明治。

“哎呀，那不是阿初吗？”

母亲回过头来，用漂亮的嗓音问道。

“是的，是阿初。”阿克坦嘴里一边嚼着三明治，一边回答。值勤的阿初歪斜地扛着阳伞，渡过桥向这边走来。

阿初好不容易找到我们，走到伞下来。她看见妹妹，大声说道：

“啊，小姐，吃得好香呀。”

母亲没有笑，随口问道：

“什么事？”

“唔……高树町的大太太来了……眼下正休息呢……”

“哦，是吗？”

母亲忽然抬头瞧着闪光的云层思索起来。这固然是母亲没有什么特

别表情的一刹那所显现的美丽，但那鬓发下的面颊，还有领口天生的雪白的肌肤，在我眼里尤其亮丽可喜。微妙变换的蓝色海水的反光，赋予母亲紫阳花精灵的幻影。她对我说：

“阿晃，听说姨奶奶来了，我们回家吧。”

我立即泛起了联想。那是一位喜欢走动的肥胖的老寡妇，这位好心眼儿的老妇，自己没有孙子，她很溺爱我，和亲姐姐——我的祖母争着对我好。她们的爱令我十分困惑。她一旦接过对方的话头，就不容对方插嘴，一个劲儿使用一大堆感叹词——那个、可不是吗、真是的、啊、嗯、这个、哎呀，等等。伴随而来的当然是众多的点心、水果之类。这些东西虽说很使我着迷，但筑了一半的城堡对我的吸引力更大。我一口拒绝了，并表现出满脸的不高兴，说道：“不，我要筑完城堡再回去。”

母亲很熟悉我的任性，哪些事该管，哪些事不该管，她都能区别对待。如今，她轻轻应了一声，接着说：“好吧，那就等会儿回去，尽量快些啊。……或许姨奶奶会住下来的。”

随后，母亲对阿克坦唠唠叨叨吩咐一番，叫他照看好我，接着便同妹妹领着阿初一起回去了。我知道，母亲的阳伞又要不时在肩膀上转动，发出轻轻的声音来。母亲有个习惯，每当边走路边思索时，总是像少女一般，两手不停地转动伞柄。我看到，她走出五六步之后，漂亮的阳伞迅速旋转了一圈儿。“再来一次！”我趴在沙滩上祈求着。谁知，那阳伞再也不转了，径直渡过桥去，看不见了。“你在干什么？”阿克坦的吼叫吓了我一跳，“朋友在叫你呢。”

……对了，为了完成孩子气的义务，我向着呼喊的方向跑去。好大一会儿，伞下只有阿克坦一个人，我只顾一心一意用沙子建造城堡。大海在正午的阳光下，一派浓蓝，亮晶晶地摇荡着。奔腾的碧波前后，人们像过节一般，熙来攘往，欢闹嬉戏。人声被波涛淹没，听起来，仿佛掺入悲痛的呼喊。那悲鸣莫非就是溺水者的呼救？我在筑城时几次抬头张望，环顾形形色色的水波。——我远远望见阿克坦在伞下焦急不安，看样子很想游泳，于是我又沉不住气了，再也无法安心地尽那份童真的热心了，立即朝他那里奔去。

“阿克坦，阿克坦！”我气喘吁吁地叫道。“你不是很想下海吗？现在可以去了。我守在这里，我要看书。”

“真的吗？”他高兴地站起来，“那么，请不要离开这儿，当心挨你母亲的骂。罐子里装着点心，不要一下子吃光啦。”

“……哦，帮我换上西服。”我突然想起什么，加了一句。

阿克坦站在伞阴里，仔细揩拭我身上的沙子，很麻利地为我换上西服，随后跳着走过滚烫的沙滩，向岸边走去。眼看着他的黧黑的脊背，顿时没入水平线以下了。

留下的我躺卧下来，潮风摇撼着阳伞，我仰望着明亮的伞顶和落下阴翳的高空的云彩。那云层恰似一座小小的伽蓝。潮风中混杂着众多草籽般的硅酸盐沙子，亮晶晶的，带着丰饶的香气，一同扑向人们的脸庞。这是告诉人们大自然诱惑你的力量所在。眼下我无法读书。我可能是把杂沓中的个人这种空虚的内心的悸动，错误地当成是对诱惑者的憧憬。不管怎样，许多书籍所给予我的有害的冒险心（横在我眼前的书物，同样属于《豹眼》(1)那种极其波澜起伏的妖美的冒险故事），之所以今天开始促我奋起，不正意味着我的守护神突然心血来潮，即将扬帆出海了吗？

我从阳伞下走出来，朝着东方信步而行。离开伞群的当儿，潮香更加浓烈，我渡过漂浮着垃圾的河口的桥梁。我的目光离开桥下的浊流向上仰望，美丽的地岬耀目生辉，它灿烂地沉眠于远方亦可听闻的蝉声之中。

到达地岬阶梯口，出乎意料的遥远。从盛开玫瑰花的地方起始，次第为渔父家突兀的高板墙，其中生长着奋然而立、抗击着海风的向日葵。沙丘到这里被石墙截断了。通往地岬的路，自石墙上面猝然变得险峻了，石阶穿过草丛通往山腹的辨才女神寺境内。这座佛寺周围林木苍郁，映着叶间漏泄的阳光，看似一座碧绿的闺阁。其实，穿过社殿后边通往岬顶的一条秘密小径，更能获得知情者的偏爱。顺着长满绿苔和羊齿苋的宛若“井壁”的道路攀登，抬头望着四边形鲜丽的蓝天，这就是从这里攀援而上时的心情。那口“井”使人觉得好似专为由清丽的常秋之国通往灼热的常夏之国而挖掘成的。走完这条道儿，海风飒飒掠过松林稀疏的峰顶。那尚未被沙子烫热的海风，难免使人产生“寒冷”的错觉。

人们还能想象出比这更加蕴含烦愁的典雅的风光吗？那里处处都能看到长满松树和灌木的小小村落。众多的小起伏将各处通达顶端的小径压挤成羊肠小道，各个起伏上的树林和岩间隐约可见的拥有前庭花园以及花间小门的形形色色的别墅，定是数也数不清。为什么呢？因为一旦站到门前，便被一望无际的草丛、岩石和远方的森林所包围，看不到任何一户人家的屋顶。从甲别墅走到百米外的乙别墅门前，就连甲别墅的一点影子也瞧不见了，四围只能看到花草、突兀的岩石以及远方闪光的

洋面。如此微妙的地势的秘密，愈益赋予这一带美丽的地岬风光神秘和隐逸之美。甲别墅的居民会产生这样的错觉：误以为自己住在自家周围数十里没有人烟的天涯海角，谁知某日偶然散步途中，想不到在附近蓦然发现一座美丽的玫瑰园和小型馆舍，甚至会怀疑自己的眼睛。伸手抚摸一下，不论是湿润的绯红色的弹力，还是罩在绿叶上的鲜明的阴翳，都是现实中真正的玫瑰。惊诧之顷，门扉吱呀开启，百叶窗板迅速上扬，主人从窗内投来一声轻松的问候。……每当这种时候，一种奇妙的感觉将达于极致。人在这块地岬上仅仅作十分钟或二十分钟的散步，就等于来往于童话世界一趟。

我的耳畔蝉声聒噪，选择喜欢的寺社后的石阶向上攀登，穿过树林中陡峭的山路抵达岬顶。丰润的海风充满峰顶。我顺着林中岩石和草丛里的险峻的斜坡，缓缓向大海方向下行。我背倚草丛里突出似盔甲的一块岩石上，望着海面侧耳倾听。波涛撞击着遥远下方的岩根，那响声仿佛从远方的美景中抽象而出，完全组成另外一首音乐，听起来似远雷在天涯的一角轰鸣。断崖下似白扇忽而展开忽而合拢、令人目眩的波涛，飞溅岩石上的白沫，瞬间里光亮夺目的流水……所有这些，皆成为无声的、静谧而可怖的景观映入眼帘。我知道那里有引入潮水的洞穴。那里是渔夫们的鱼塘[2]。布满无数小穴的平滑的岩面上，幻想之虫似的船虫爬来爬去。一天，轰响的飞沫打湿了我的双脚，我凭借我的幼小的头脑向大海走去。我想支撑住无法支撑的海面。我率真地感到，那时候有人正在那里向我呼求着什么。充分地回应他，是极为美好的事情，尽管非凡人所能做到。——我从梦想中醒来。我环视周围。风吹过高高的蓟草。眼下，我所依靠的岩石背后的远方，有一座废旧的小洋房，一半埋在草丛中的灰白斑驳的沥青，映着些微的绿色。看上去，房子周围圈着牧场般的白色的栅栏。那好比有一双妖魔的手，趁我未看的当儿，猝然放置在那里似的。倾斜的黯淡的窗户下方，射入我眼睛的是一个奇妙的东西，像夏日的胡枝子一样艳红。风似乎不断从那里掠过，胡枝子花丛犹如一群紫红色的鸟儿不停地摇荡，有的振翅欲飞，又停歇下来，有的翱翔空中，有的羽尾交合……那一带令人感到纷乱活跃、歌舞喧骚。——我听到一种声音，说是音乐，又时断时续，似有若无，方向也不很分明。偶然联想到鸟声，这时才弄明白，那声音确实来自那座未知的宅邸的方向，来自那歪斜的窗下。

我无目的地站起身来，在各处草丛中突露的平滑的岩石上，边走边寻找刚才经过的小路。那小路同那座洋房的方向完全相反，前方只是漂浮着一片白鱼般的云彩。我披草径直朝着那座废宅走去。不顾无数的野

蒺藜和山蚂蟥的阻挡，终于来到某个地点。忽然，眼前出现断崖，同对面的别墅之间深深嵌入一道浸满海水的峡谷。呆然站在那里的我，耳朵这才明辨出先前那种声音——是手风琴！我立即感到急不可耐，我真想一步跃过这道峡谷。两眼寻找着道路，发现那条完全不同方向的小路，沿着锐角的山峡转了个弯儿，朝着别墅缓缓蜿蜒而去。

我在小路上疯跑起来，眼看就要走到废宅前边。论起像样的树木，门口只有一株老榆树，刚才没有注意到的一旁的屋脊，已经脱落了屋瓦，下边野菊丛生，向天空挺立着白花。宅子四周布满团团簇簇紫红色的胡枝子花。仔细一瞧，门外小路两侧，长满一丛丛未经修剪的玫瑰，顶着几枝稀疏的花朵，只剩下密密麻麻的叶子。我看见又湿又重的玄关槲木门扉，半开半合。那琴音从门里传出来，声如细丝。静谧的午后，海水波明如镜，榆树的树梢也寂静无声。蜘蛛、蜜蜂和黄金虫，死一般躺在野花（还有鬼百合）丛里睡觉。——在这夏日静寂的午后，一切都明净似金，令人联想到夏季的午夜。那风琴的乐音，宛如穿戴着五光十色厚重的彩衣。此外，那琴音还交混着低低的秋蝶般的歌唱。那歌声于琴音的流动之中，仿佛闪着光亮羽鳍、悠悠而过的小香鱼。虽说一个词儿也听不明白，但大致可以肯定，那是一位美丽的少女的歌声。我轻手轻脚走入宅内，那里看来是原来的客厅，有两道门扉通向后院。毁坏的两三张椅子和干裂的大圆桌上，堆满了尘土。我挨近其中一张椅子悄悄坐下来。一向无动于衷、木讷呆板的我，对于自己的大胆深感落寞。我侧耳静听。风琴的声音来自后院的房屋，有的声音又尖又细，有的则完全听不清楚。那风琴好像坏了，但奏出的音乐却给人一种无法形容的神秘感。歌声逐渐耳熟，那嗓音好似夏天澄明的小河河底众多的小石子，互相摩擦发出的响声……

……

夏季玫瑰开，

秋来依旧香。

今知幸福中，

身朽本无常。

……

这是忧愁而伤感的歌声。我的周围，美丽的世界开始像陀螺般旋转。我定睛一看，干裂的桌面上有两三个小小的花环。那是在已逝的春

天，孩子们采摘野外紫云英编成的，放在这里忘记了。早已失去花的润泽，变成押花(3)似的枯色，干得像蜻蜓翅膀，用手一拿，尘埃似的花粉纷纷散落……

……

夏季玫瑰开，

秋来依旧香。

……

低柔的歌声充满期盼地重复着。一种难言的寂寞袭上心头，我连忙在椅子上重新坐好，不料椅子发出一声怪叫。风琴的乐音蓦地停歇了。履声闲雅地叩响了地板，房门打开了。我像个等着挨骂的孩子，也不向那里瞧一眼，一个劲儿盯着桌上的花环。来人静静地坐在我身边的椅子上。玫瑰的馨香漂流过来。

“哎呀，这是谁家的小哥哥？”

那声音没有任何谴责的调子，优雅而亲切，我不由抬起头来。美人笑微微地瞧着我的脸。在我眼里，这位美得令人目眩的丽人，肯定不超过二十岁。这女子和我心中描绘的面影十分相像，于是我断定，那遥远的未来走到我身边的新娘子必定是她。只见一身古风的镶着花边的玫瑰红亚麻西服，头上缀满首饰。

“家在哪儿？”

“鹭山。”我羞怯地回答。

“好远啊，你一个人来的？”

“嗯。”

“不曾迷路吗？”

我微笑着，像女孩子那样摇摇头。我的微笑似乎是美人涟漪般不绝微笑的回映。但是，幼小的我只可本能地理解那位美人的笑意。假如当时赋予我成长后的直感力，我就能一眼看出，她那不显一丝阴翳的微笑，含蕴着难以名状的悲剧意味。不过，如果称为“悲剧的微笑”，其中飘溢着的无上的明朗，又该如何命名呢？

“我是……散步来这里的。之后，我又听到……那……手风琴的声音。”

“啊呀，是吗？”不知为何，她望着天空回答，“那只破风琴，要是不嫌弃，随时都可以弹给你听。”

我很想立即叫道“现在就想听”，但话到嘴边不得不打住。她已经站起身子了，向着同海面反方向的窗户走去，凝视着外面刺眼的阳光。她用手理理头发，像挽起一束沉甸甸的香花。

我用心忖度着眼前的美人，她的身世和命运，以及不久前在她身上发生的事情，还有那过于明朗的笑声（后来想想，怀妊的女子往往会发出悲戚而澄澈的笑声）。这时，美人背倚窗户回过头来。逆光将她的面孔映射得很黯淡，宛若所罗门爱恋的埃塞俄比亚少女。

“你去过地岬的最尖端吗？”

“没有。”

“回头我带你到那里散步。那儿的景色很好看。”

我刹那间感到莫名的幸福，涨红了脸，默默摆弄着干枯的花环。就在这时候，她也像只小鸟，以近似本能的敏感把头转向窗外。接着，她发现了什么，飞身奔向大门口。她向门外跑去。一刹那，我感到一阵难以言喻的兴奋，震颤着身子。那女子动作好似母鹿，留下飘逸的麝香，风一般躲到森林里去了。莫非她是鹿的精灵？我怀疑。

好大一会儿，时间缓缓流动。遥远的下方，海潮转动着水磨。远近蝉声相邀，不久，似骤雨般喧嚣不已。我又误以为自己是在深夜——一觉醒来，顿觉夜半的时光白白流逝，满心烦躁不安。

大门急急打开了，进来一位青年。我奇怪地打量着他，他红着脸，回过头去。紧跟而来的那位美人，一边冲我笑笑，一边跟他说：

“噢，这是我朋友，刚刚认识的。”

“你真会交朋友啊。”

那青年投来一句颇为犀利但很得体的话。他站了一会儿，瞧着我，微笑着，迅速进了里屋。美人也随即挽起漂亮的裙裾，正要跟着走进去。临行时，她对我嫣然一笑，撂下一句“请稍候”，就紧闭起房门。我被一种天真的童心惊呆了。青年和少女的笑容十分相似，我要是个大人，只用“悲剧性”这个词儿就能加以概括。尽管如此，正像发现龙胆和露草具有相似的紫色，又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呢？——青年和少女的眼眸一个比一个更清炯有神。那位青年当在二十或二十一岁，法兰西灰色西服外打着朴素的领带。少女的装束和他一样（或是出席什么庆典

吧），不过总带有几分古典式的令人怀想的风情。

我觉得我有义务等下去。透过向海的窗户，我的眼里不断辉映着广袤的夏空和闪光的部分海湾，那海湾宛若镶嵌在开着黄花的灌木林微细空间的云母片。远方波涛起伏，海洋这巨大的象群在高声歌唱，令人想起“命运”的歌声。

——里屋蓦然漏泄出低低的啜泣，该不是我耳朵的幻觉吧？不一会儿，两人出来了，脸上洋溢着青春的光彩。

“马上就走吗？”青年低俯着睫毛亲切地问道。

“嗯，马上就走。”少女朗声回答。

随后，她拉起我的手：“我们散步去吧。”

我感到她的手像一团烈火。我突然想起了什么，说道：“哦，不弹风琴了吗？”

美人想起了那个约定，她一面含笑地望着青年，一面回答：“下回再说吧。”

不知怎的，老实说，我真感到有些不好意思。

那次散步真叫人高兴，应该如何作比呢？像我这般年纪，最高兴的莫过于陪伴母亲一道散步。然而，那一次的每个瞬间内，既有将母亲和家人完全忘记的快乐；又有高兴背后总觉得隐藏着不正的内疚的快乐；同时还有从少年难堪的单调中突然提取出的安堵和惊愕。身边有两位美丽的同伴，加之，没有任何威胁幼年的年龄上的压力，我也一起感到已经被一种超越年龄、无限永恒、不老不死的力量包围了。我们离开废宅，走上通往地岬尖端的小路。前面说过，这条小路或升或降，往前一直是羊肠小道。这是一条理想的散步路。眼里所见的无非是夏草和往来的白云，风不安分地摇动着这些草叶。可是，小路经过一道洼坑时，那里却生满一簇簇花朵繁密的白百合。一棵松树亭亭站立于百合花丛中，落下一团树影。四周蜂虻嗡嘤。这块地方不易觉察，花朵仿佛皆为虔诚的祈祷而聚合在一起了。她弯腰一朵接一朵采摘百合花，左手挽不住了，便抱在胸前压成了花束。我瞧在眼里，有些为她感到气闷。她站起身，脸上红扑扑的，百合似乎映着灿烂的曙光。她笑着将一朵百合别在青年的领口上，又笑着送到我手上一朵。接着，她一边走路，一边编织百合花冠。青年始终不说一句话。看样子，他不像有什么烦恼，心胸显得颇为豁达，为此，他不发一言亦可确信自己的幸福了。（人们为了稍

稍确信一下自己的幸福，不正需要开始对话吗？）走出百合谷，道路一直向上，这里是一座大岩石形成的高高的小丘。山丘这边的背阴处，有一栋白色的平房洋馆，每面窗户闪耀着银白的窗帷。羊群沉溺在深深的夏草中咩咩鸣叫，宅子内外不见一个人影。

“这里是华顶家的宅邸啊。”少女低头编织花冠，边走边说。

“是吗？”青年不感兴趣地应了一句。

这就是那位悲剧般美丽的女主人、著名歌手的隐居之处。她虽具有无与伦比的美貌，但一直被丈夫遗弃。

草丛里冷不丁跳出一条大狗，狂吠不止，吓得少女和我拼命喊叫。那狗打我们两个中间儿钻过去，径直向圆丘顶端跑去了。圆丘上面大半长满了芒草，狗一跑上去，草丛中就不时显露出缓缓耸起身子的黑影，经阳光照射，轮廓清晰。那慢腾腾的身子似猫背般向下塌着，令人联想起以白云和蓝天为背景的可怕的巨人的幻象。狗没有朝他吼叫，而是疯狂地围着他兜圈子。这时，那位影子般的汉子哗啦哗啦沉重地分开芒草向山坡一侧走去。

“他是什么人？”少女问道。

“看来是乞丐。”

青年答道，眼里闪着紧张的神色。我瑟缩着，赶紧丢掉手里的百合，抓住少女的裙裾，忍住眼泪。然而，这一刹那，我倏忽感到我们都是故事中的人物了。

空中开始涌现平滑而光亮的云彩。远处的森林聒噪的蝉鸣，转移到附近的树丛里，喧嚣不已，听起来宛若惊天动地的海潮自远方传来，轰响于这片好似流云磨戛黄铜发出强烈反射的地面和草原上。我们来到圆丘顶端，乞丐早已不见人影儿了。芒草使人感觉出秋意。

“就是那儿。”

青年指示的地方，就是刚才少女说的地岬的尖端吧。那里只有一棵伞形松树，围绕着松树和裸露的岩床之间的是草丛，呈现出一座宽大的运动场的气象。四周没有什么遮拦，只可望见仅仅挨近尖端的碧蓝的水平线。

“走到那里，”少女说，“比肉眼看到的距离更远。”

可不，那座广场孤立在那里，只有一条小径从眼前的灌木林绕行过

去，最后穿过狭窄的地峡，抵达那里。我仰望着美人，想同她搭话，这时她把编织好的百合冠戴在丰蕴的头发上，鲜艳夺目。

“啊，真漂亮！”

我不由惊呼起来。她听到我天真的赞叹，立即羞红了脸，脱去花冠。青年笑着看了看她。

下了圆丘，来到地岬尖端附近，发现草丛里开满了众多的红白花朵。我们知道，那是顺着岩床蔓延，然后从石缝中钻出来的。而且，那一定是瞿麦。这块地岬上，不知何故，一种花总是集中于某一片地方形成聚落。随着逐渐接近岬端，周围明亮得简直使人受不了。我们默默在瞿麦花丛里走着，到达接近天空的最后一块岩床。我的腿脚发软，不住颤栗。青年和美人站在那里正在说悄悄话。我跪在岩床上，试着向好似位于那落迦底层的遥远深邃的大海望去。少女过来扶住我，说道：

“当心！我来抓住你吧……”

说罢，她用力握住我的腕子，同时也把目光投向崖下。少女馥郁的体香和热气使我眩晕起来。——断崖遥远的下方，可以看到一个不可思议的沉静的小岛。应该叫做“渚”吧。撞击在参差岩石上细碎的雪白的水花，以及同大海清碧一色的浪涛汹涌的断崖下方，较之远方静谧而广漠的海面，显得更加沉静。这是因为，在和刚才经历过的同一种作用下，声音完全被舍弃掉的缘故。仔细一瞧，那里犹如一幅清晰的小照，景物细小，就像另一世界的绘画。当时，搀着我的少女一阵激烈的心跳，这阵心跳摇篮一般摇晃着我，令我充满不祥的预感。我怀着疑虑抬眼看看她，看来她并不情愿我盯着她，她把我抱起来站住，目光投向远方的洋面，不住眨巴着眼睛。眼下，洋面上正有轮船通过。我们三个无声地望着那艘快活的轮船。夏日碧蓝的海面，轮船拖曳着一股青烟，渐去渐远，看上去，似乎将多彩的云峰映射成玫瑰红贝壳了。被禁绝的希望，无疑又原样映进这对美丽而活泼的男女青年的眸子里了吧。也许是我多心，青年的睫毛上闪着亮光呢。幼小的我，还不懂得眼泪的意味儿。

我正想躲开这种不可解但很真实的沉默的阴翳，以免落到自己头上（大人对孩子，往往不愿叫他们明白事物的真实所具有的价值），谁知，这时她却用不太适合她的高嗓门提议道：

“我们玩捉迷藏……好吗？我先负责抓人。”

我虽然对捉迷藏不感兴趣，但还是连忙表示同意：

“那就玩捉迷藏，玩吧，玩吧。”

我知道附和是一种礼貌，于是就孩子气地等不及地接连问道：

“鬼(4)在哪儿等？鬼应数到几？”

她装作思考着什么，暂时掩饰自己在发呆。青年蹲在瞿麦花边上，向着洋面眺望。那里，云彩无声地流淌，不知为何变得灰白了。不一会儿，她说：

“在那棵松树下边，面朝松树而站，数到一百为止。”

我被青年拉着手和她一同来到那棵高大繁茂的松树荫下边。

“好了。”

少女娇艳地笑着，跑向松树。她用两手紧紧捂住脸，紧贴着树干。

青年对我使了个眼色，接着拉起我的手，朝着离开断崖越来越远的方向飞跑。周围太宽阔了，没有可以隐身的树林和房舍。跑到芒草斑驳的圆丘，也还是没地方躲藏。我们只好躲在岩石间繁茂的杜鹃科绿色灌木丛中。青年用眼睛对我笑笑，我只是怕被立即发现，心中直打鼓。少女从松荫下边出现了，她打起眼罩，四处观望。那身影令人联想起白鹭起降于无人荒野上的生活，能看到这种难得一见的秘密，真是大饱眼福。她当然着眼于树丛这个唯一的显著目标了。她像一条白色猎犬，衣裾纷乱地跑了过来。青年不知为何两颊通红，藏在叶丛荫里，双目炯炯有神。少女跑到他跟前，以及青年跳出草丛迎接她，两者几乎同时进行。可我还想继续躲下去，似针鼠般团缩着身子。这当儿，青年和少女两人一同倒在草丛中打滚儿，弄得草叶哗啦哗啦响。不知为何，我还听到他们相互高声欢笑。接着，忽然又是瞬间的静寂。蝉声如潮，震耳欲聋。我实在憋不住了，一阵风朝着他们两个奔去。

“哎呀，看到啦！”

少女羞涩地大喊道。

我们玩划拳，该我做鬼了。逢到这种场合，某种好奇心减弱了我的孩子般褊狭的义务观念。我本没有可以逞强的资本，也根本没有意识到什么逞强，只是表示出从未有过的顽固。这是因为，无意识中，我的直觉感到事情的严肃和神圣，以及随之而来的本能的尊敬的义务。我面对松树埋下脸去。少女温软的手轻轻举起我的两只手的手指尖儿，放在我的眼皮上。这让我想起清净的仪式。我很快感觉到松脂的幽香以及炎夏时节经阳光整日照射的松树荫里燠热的暑气。在被别人看到唏嘘之前，

还是深深掩面，手指用力摁住眼皮，以防紧闭双眼时依然漏泄出午后明亮的阳光。为此，我差点儿把数数忘记了。我开始数数了，而且数得很慢。那个人儿离开时，脚步轻盈，似有若无。留下一缕清香，她走了。我的裸露的膝头，悄然掠过清凉的裙裳。我执拗地想着这些，半道上又忘记数数了。我已经不想数下去了。我尽量慢。……突然，我羞愧得脸上涨了红潮。我此刻的心情就是对她怀有好意，想让她逃到一个谁也找不到的地方去。我意识到，眼下我不正是助她一臂之力的唯一人选吗？

然而，我的耳畔清晰地听到了：风吹夏草的响动，高高的松伞相互摩戛的声音，以及每当沉浸于这些事情的底层而引发的激昂澎湃的心潮。他们的足音、他们的笑声，中断了，听不见了。只有沉痛的蝉鸣，远远地送进我的耳朵。那一刹那，一瞬间，就这样过去了，什么事也未发生。（确实未发生什么事，但那却是紧张而可怖的一段时间，就像书一页页翻过去了。）突然，我听到一种类似鸟的声音，但立即被证明那不是鸟叫。那不是鸟叫！那断崖方向，不，那断崖所指的空间，无论如何，只能认为是那个方向，刹那间传来一声简短而低微的悲鸣。我从未听闻过什么所谓“悲鸣”。（低微得令我怀疑自己的耳朵。）如果是真正的悲鸣，那么我认为，所谓“悲鸣”这个词儿，并不符合那种庄严、美丽的声音。那是人发出的纯真、明朗、瞬间即逝的声音，只能使人想到高贵的鸟叫。我蓦地想起来了。那海岸边人们充满喜悦的喧嚣，使我多愁善感的耳朵误听为“悲鸣”，如今那不是悲鸣，不正是狂笑吗？那是可以令人想到海的颜色的瞬间遥远的响动，一定是无比尊贵的笑声。看来，那不就是众神的笑声吗？

这种思考只持续了数十秒钟。我漫无边际地回想着，早已数过一百。我觉得经过了难以计算的漫长时间。我已经失去对游戏的兴趣。我无力地放下手来。周围一派静寂，没有日常那种震耳欲聋的响声了。对面一块黑黢黢的平滑的岩石，被反射得闪闪发光，那是因为有一片云彩飘过。天地之间，感到自己是唯一的一个人，这种时候，我的幼稚禁不住要倒向什么。为了倒下，我向前奔跑。我像是突然倒下了，但我只不过是奔跑。首先，即使奔向先前那片灌木丛，也不会再次躲进同一个地方了。可我还是盲目地奔跑，和刚才不同的是，夏草的穗子恶意地刺伤了我的小腿，使我痛苦非常。马上就到目的地了，听天由命的我，顽固地相信他们俩还待在那里。我一头扎入繁茂的灌木丛中。——他二人不见了。刚才被身体压断的地上那可怜的夏草，还有星星点点的野莓，一同映入我的眼帘。我像先前一样，虽然疲惫但很焦躁，从高高的草丛里——即便如此也还是看不见，就只得登上大岩石，寻视他们的藏身之

处，然而却白费力气。我凭借小孩子的头脑尽可能加以推理。那被胡思乱想打乱的数了百多个数的那段时间，可能相当于数上二百或三百的时间吧？但是，说来奇怪，青年明知道可跑的范围仅限于百数之内，那么，他为何要立志跑远呢？我一边想，一边登上通往芒草之丘的小径。我站在圆丘顶端，眺望经过漫长的步行抵达这里的道路。立即看到了下面华顶家的屋脊。山羊的叫声，震荡着令人麻痹的静寂。我忽然看见了幻景，山坡上有黑影走过。那不外乎是先前那位高个乞丐的身影吧？于是，我的头脑里又燃起一股强烈而尖锐的悲哀的火焰，恐怖又在心中抬头了。我不由激烈地痛哭起来。这哭声交混着担心与不安，以及不明缘故的同情。不同于对着母亲撒娇时那种尽情地撕心裂肺般地喊叫，而是自己都难以收拾的痛切的哭诉。我已经在遥望远方的那棵松树。泪眼蒙眬之中，仿佛看到一棵雨水濡湿的松树。父母、妹妹，没有一位亲人分担的啼泣，对于我来说，或许是初次经历吧？尽管是一个孩子常有的无意义的眼泪，但其中一部分也混合着遭遇某件正经事时成人可能滚落的泪水。这又将我驱赶到捉迷藏游戏所促成的严肃的义务之中了。——我一边呜呜哭喊着，一边掉头折返回去。我自己也不知道是怎样跑回松树旁边的。我坐在松树根旁，环顾四方，我用脚使劲儿揉搓着瞿麦花。眼下到哪里去寻找？静谧的草丛，裸露的岩床，目中所见之物，天空占去了绝大部分。如今，浮云蔽空，这些云层，忽而织成优雅的花纹，忽而散开了。对面隔着港湾的地岬，在阳光照耀下，泛出白茫茫的亮光。地岬周围的海面，反射着灰白的海光，只有临近尖端方可看到。犹如置身天上。我呆然而立，作为最后的尝试，我将眼睛投向周围。我感到自己的眼睛早已像大人那般严肃了。

我遭受到从未如此热烈爱过我的人的背叛，将悲伤的目光茫然投向地岬尖端。断崖远远超出水平线，限制了天空。正在流去的行云照耀在灰白的岩床上，发出刀子般耀眼的光辉。我拖着疲惫的双腿，在岬端上站了片刻。洋面上持续的蔚蓝，随着步步接近而越发浓烈。从那里升起的明亮的云峰，截然划开一道美丽的界线，以便回应即将沉没的倾斜的夕阳，透过云间用眼角赫奕一瞥。海里不见一片帆影。一艘看似奔我而来的帆船，不知驶向何方，显得那般优雅，不由使我低下眼睛。仔细一看，整个船身摇摇晃晃，船脚颤栗不安。仿佛骤然有一种磁力，正要将我拖向那里的深渊、那落迦的美丽的海洋。我极力向后退撤，低伏着身子，屏住剧烈的心跳，窥视着那深渊的底层。当我再次望着那块地方的时候，我看到了什么呢？可以说什么也没有看到。我只看到和刚才一样的东西。那里有明丽的松景、岩石和小小海湾，有奔腾不息的银白的海

浪。那些都是无音的光景。在我眼里，只不过是不可思议的沉静的小岛。我突然想到一种类似神仙笑语的意味。现在的我，还没有资格考虑那样的大事，那是无与伦比的大事。我眯细着眼睛死死抓住岩角，过了好一阵子，我才从那里脱开身子站立起来。

回到辩才天境内时，我看到阿克坦坐在石凳上发呆。他一见到我，就满怀疑惑地上下打量着我。紧接着，他跳到我跟前，一把抱起我来，用汗津津的腕子，不住摇晃着我，说道：

“啊，你怎么啦？你怎么啦？”

阿克坦从未如此激动过，看到他这样，我也越发激动起来。我“哇”的一声大哭起来，紧紧搂住阿克坦的脖子。

“你迷路了吧？真是受苦啦。”

阿克坦安慰我，然后拉起我的手，沿着难行的砂径一路走回家中。他对我讲述了寻找我的辛苦，回到家中之后，他教给我如何才能避免两人挨骂的方策，交代完之后，他就没完没了地责骂我。他最恨我默默听着，不做任何辩解。有时，他问道：

“你心里难过吗？发不发烧？”

他看我摇摇头，又是一连串的责骂。路上，他想起了什么，拽住我的手，以飞快的速度跑向海边的茶屋。他把阳伞和行李寄存在那里了。茶屋的老板娘对他说：

“哎呀，刚才女佣拿走了。她说，家里小哥哥走丢了，闹得天昏地暗的。我对她说，您正去寻找来着。她听了很惊讶，连忙折回家啦。”

阿克坦脸色苍白，急切地问道：

“啊，不得了啦，什么时候？什么时候来的？”

“刚走一会儿，也就二三十分钟光景。”

“我们走！”

阿克坦拉起我的手一路狂奔。

我心里反复出现一个难解的问题。我一直坚信：对父母不能有任何隐瞒并以此而感到喜悦，从来都没有想到要违反它。可是，不知为何，唯独这件事情以颇为亲切的默契同我达成共识：不光是父母，对自己以外的任何人都决不能提起，并且要敢于以隐瞒事实为快乐。——然而，

一旦面对母亲，我究竟又能隐瞒多久呢？我被这种畏惧长久困扰。但回旅馆，直到回家之后，我都凭借着只要不说就能隐瞒过去这一事实，永久排除我内心的不安和良心上的自责。

正如所想象的，高树町的姨奶奶发狂了。为了安慰她，母亲强忍住自己难以忍耐的不安（反而母亲显得有些不正常了），一边红着眼睛，一边极力装出一切都很放心的样子。我回去时，一见面就悲喜交集地大叫一声。抢先一把抱住我的，不是姨奶奶，而是母亲。我整整哭了一个多小时。

我同阿克坦回家时，临近初秋的太阳像打水的吊桶般迅速西沉，落日的余晖染红了家家房檐。蟋蟀欢畅地鸣叫起来。母亲对我和阿克坦一直责骂到天黑。

第二天，我发烧了。医生劝我回到东京家里静养，于是赶紧收拾行李，全家人一起乘上火车。我像婴儿一样被裹在毛毯里，由阿克坦背在身上。车站和车厢内好多人都用怜悯的眼光瞧着我。我反而成了一位王子，发现自己原来很高贵。梦想竟然可以使人如此孤高自许！

火车驶入东京的市街，虽说还没有天黑，街上已经到掌灯的时刻了。刚刚燃亮灯火的大桥下边，行人们兴冲冲地在赶路。街道上往来如织，仿佛今天照旧有唾手可得的喜事在等着他们。——这时，桥头旁边银行的一排窗户，亮起了一道蓝色的灯光。

今年夏天，不要说游泳，就连浮身也没有学会，我担心父亲会骂我，心里很恐惧。但我心中早有了一份无可动摇的奇妙的满足。此行归来，我虽然没有学会游泳，但我却学会了一件不大容易跟别人说明白的真实。后来，我流浪四方，到处寻求那件真实。假若我能用生命换回那样的真实，我将在所不惜。

(1) 日本作家高垣眸的小说作品。

(2) 原文作“生簀”，临时放养鱼虾的鱼塘。

(3) 亦称压花，采集花叶压成画的艺术。

(4) 日语中，把捉迷藏游戏中负责找人的角色称作“鬼”。

头文字

宫殿下去年夏天荣升骑兵中尉。这年是昭和十四年[1]，他在陆军大学读书，年纪轻轻，刚满二十五岁，周围的人尤其是伯父，都极力劝说他迎娶妃子。但他没有听从他们的话。一是因为人们一个劲儿絮叨，反使他固执己见；再者，因母妃早薨，家中只有很少关心他的父亲和姐姐，加上他本人有着孩子般的犟脾气，对于娶妃一事根本不放在心上。

按照惯例，昭和十四年春天，照样在宫中的马场举办马球赛。宫殿下和同学一起参加红队出场。红队中还选拔了自士官学校时代起一直同宫殿下十分要好的朝仓季信中尉。陛下因为繁忙，没有驾临。以皇后陛下为首的各公卿家都聚集在一起，或许因为王子出席，华顶宫第一个早早到场了。

竹制的球杖，尖端呈弯曲形，用麻线编制成网状，队员从马背上用球杖分别攫起红球或白球，投入己方篮筐内，不用说以获球多者为胜。比如，红队的骑手欲获得红球，白队的骑手则百般阻挠，不使其得球。怒马驰驱，肚腹相抵，比赛立即化作一幅勇武雄壮的景观。红队的骑手好容易攫取红球，一边高擎球杖，火急奔向己方的球篮。白队极力阻挡。逢到这些地方，马球赛的兴趣很像足球比赛。

宫殿下骑白马，朝仓中尉骑青骢马，两人合力，不断为红队获球得分。每进一球，天幕下虽然没有传来掌声，但殿下都在窃窃私语，流露出满意的神色。这时，宫殿下的竹杖尖端正攫住一只红球，他骄傲地高举着，急急向红队的篮边奔驰。不巧前方被白队的两三位骑手截断，只得紧挨栅栏迂回前进。不料斜刺里杀出一骑，企图挥杖击落殿下的红球，殿下猛地勒马向右躲避。不料手中的红球犹如离弦之箭，迅速脱离球杖，飞越栅栏，向观众席的一角落去。这种情况绝少发生。

观众席最前列坐着千原公爵的女儿渥子，说来凑巧，球正好打在她那着素洁上衣的胸脯上。球很轻，又不是瞄准后的击球，也不是多重的打击；但只因为太意外，比起渥子本人，身边的人更加在意她的身体。公爵夫人本来就喜欢夸张，在陌生人眼里，被红球击中身子的，仿佛不是渥子，而是夫人。这时，人们看到，华顶宫家年轻的宫殿下轻轻从白马背上下来，穿过栅栏，急忙向渥子身边走去。

马背上的朝仓中尉，右手挽着殿下弃乘后的白马的辔头，困惑地凝望着这次突发事件。中尉对宫殿下轻意走过去有些不大理解，他认为由他自己代替殿下过去道歉更合乎道理。但宫殿下的行动太突然，他已经来不及劝阻了。不过，要说中尉的这一想法出于冷静的判断，所以很得当，那也并非如此。没有击球的中尉，没有理由向渥子道歉；此外，宫殿下动作轻松地过去说一声“对不起”，不论谁看来，都是极其自然而易于获得好感的做法。

中尉的父亲就是前年去世的那位豪放磊落的朝仓季亲大将。大将和千原公爵尽管是远房亲戚，但都互相抱着永远解不开的疙瘩。原来大将迎娶中尉母亲的时候，这位妻子虽然门第寒微，但却是双叶女校闻名的校花，其美丽无人出其右者。同样寄情于她的公爵，千方百计阻挠宫内大臣为他们颁发结婚许可证。对这位未来的朝仓男爵夫人的人格恶意诋毁，散布不利于这桩婚事的谣言。此外，鉴于松本宫内大臣又是自家的舅舅，就向大臣告状，罗列女方家庭和族谱中的可疑情节。依然健在的上上一代的朝仓男爵、那位留着恺撒胡须的显赫的将军，站在儿子一边，在一次聚会上狠狠羞辱了年轻的千原公爵一番。于是，在一个男爵结婚许可问题上，宫内大臣和朝仓将军背后的军部形成对立。围绕这一事件，产生了各种谋略，事情出现了不曾预料的发展，一时间谣诼纷起，接连不断。最后只得由已故的元帅殿下发话。他说，既然军队已经答应，他也深表赞成，并希望能获得认可。因此，这门亲事才算正式定了下来。带有女性性格的千原公爵宣告同朝仓家永远断绝来往，但他不忘找机会为对方设置种种障碍。具有此种性格的公爵，能生下渥子这么个女儿，不管在谁心里，都一致归功于倾国倾城的夫人，虽说她的弱点是心眼儿好过头了。

基于这种情形，季信中尉生来头一回见到渥子，是在他还是少尉的时候。有一次，他应邀出席幼年时代一位朋友的婚礼，有个不了解他们关系的人，将他们两个拉到一起会面。渥子虽然十八岁，却明显地像个大人，头发长长的，在少尉眼里，是个绝世美人。自那天以后，少尉便将人们称作“爱”的感情，一件件同自己的想法相对照，结果觉得哪一件都不适用于渥子。仅凭这一点，少尉认为自己还没有进入恋爱。可是，一旦确认尚未进入恋爱，对于渥子的印象，犹如散了轴的扇子，变得支离破碎起来。这使他受不了，所以少尉还是硬逼着自己相信自己已经“进入恋爱”。恋爱一开始，谁都有过这样的体验，即为了自己心理上的满足，有必要装装门面，不是自己选择的感情都不叫“爱”，唯有自己选择的感情才是“爱”。少尉同样陷入了这种错误。

因而，少尉巴望着同渥子再度见面，检验一下自己内心的变化是否有根有据，但一直没有寻到机会。正巧，当时一家妇女杂志的前几页刊载了一些名门闺秀制作慰问袋和灌园种菜的照片，获得了好评。其中有一张渥子书写慰问信的照片。少尉将其剪下，闭上书斋的房门，一边满怀懊恼地自责，一边望着照片空发痴想。自打履任以来，他被允许在家里上班。他怕剪下的照片被家人看见，便夹藏在桌面上同级生纪念照影集的最后头。一次，在上回婚礼上见过渥子的那对幼年时代的朋友夫妇，到少尉的书斋里聊天，少尉出外接电话时，渥子的同学——那位年轻的夫人，顺手拿起桌子上的影集，仔细凝视也有自己丈夫在内的同级生们的照片。由于少尉放进或抽出照片时用力过猛，影集的销子松动了，影集的底板在夫人手中脱落下来，同级生照片后头，蓦然露出渥子那张低俯着的优雅的面孔。夫人看到这张从杂志扉页剪下的照片，立即重新放好，嵌紧了底板。少尉回到房间里之后，她不但没有告诉他，就连自己的丈夫，她也打算隐瞒一段时间。这位夫人从做学生时起，就喜欢耍弄无罪的权术，第二天一早，她就急匆匆跑到渥子家里，将朝仓少尉影集里夹藏照片的事讲了。渥子对夫人如此轻率深感奇怪，这时她以吓人的速度发挥想象力，立即断言少尉所钟情的人不是自己，而是自己照片背后页面上的女子。然而，不可思议的是，这种不合年龄的贤明的谦虚，紧接着便给自己带来了苦恼。

夫人走后，渥子不禁立即回到屋里，翻开那份杂志。渥子希望照片后面正对着自己脸部的地方不再有别的面孔，谁知偶然翻过来一看，后面一页上正巧有一位漂亮小姐的面孔同渥子一反一正。这些琐细小事，自当天起一直折磨着渥子。

少尉幼时的同学听到妻子这一番话之后，打算在不告诉双方事情真相的情况下，将少尉和渥子一同请来做客。下一个星期日就将这个计划付诸实施。少尉做梦都未想到自己的心思已被对方识破，渥子被这些琐末细事伤害了自尊心，彼此因为出于羞愧和疑惑，两人的态度都显得很冷淡。餐桌上的谈话也只是男对男，女对女。少尉和渥子都遵从父亲的家训，即使见面也仿佛感到是一种罪恶。这时，那位幼时的同学装出无所谓的样子，随口说道：

“对了，朝仓，我问你，你经常同影集里那位漂亮小姐见面吗？”

少尉听了大吃一惊，显得十分狼狈，好半天说不出话来。他的眼里清晰地映出一个束手无策、有口莫辩的人的悲哀心情。眼下，他对这位有意无意当着渥子的面陷自己于难堪的朋友的愤怒，一反变为对软弱无

力的自己的愤怒。少尉脸色黯淡下来，简直像个病人。他思忖，无论是轻描淡写、半开玩笑地含混过去；还是直截了当挑明事实，都有悖于对渥子尊敬的心情。因为，少尉如今爱上那位女子，毫无疑问就是损害对渥子尊敬的主要因素。假如自己亲手伤害这种尊敬的心情，对接受渥子的爱彻底断念，那还是可以忍受的。不过，这种友善的心情，渥子也是很能理解的。少尉的态度，既像是低头认罪，又像是率直地表白他所爱的是渥子之外的女人。然而，看到彻底被打倒的少尉，渥子不但不嫉妒，反而为了少尉原谅了那位女子，以便慰藉少尉的多情之心。这么说来，渥子捐弃嫉妒的宽慈的情怀，是确信对方对自己的爱之后感到欣喜所带来的温存，或许她把这种温存也当作是平常早已习惯的疑惑范围内的某种理由了吧？

于是，他们两个暂时处于不是倾向绝望就是倾向欢喜的危险之中。这时，朋友不经意地说道："没什么可害羞的，渥子早就知道，你影集中藏着的是她的照片。"

"不，我不知道。"渥子立即打断他的话。在她看来，要是朋友判断错了，少尉对展示的假照片只是逢场作戏般的出于礼貌的爱，那也是不可容忍的。即使朋友判断正确，她也不情愿因为对此坚信无疑而被看作是个心性高傲的女人。"哎呀，渥子说过啦，可不是吗，不会有那种事的，一开始就没朝这方面想。"夫人插嘴道，"实在对不起，那次我也是偶然在朝仓的书斋里看到的。"

——自己的心思不知不觉送达给了渥子，这给少尉带来莫大的欢喜。这种心情并未因渥子冷淡的否定而受挫。渥子绯红的面颊背叛了她的语言。少尉也明白了语言是何等无力。"不错，我珍藏的是你的照片。"即使如此对她表白，又能怎样呢？少尉感到，渥子的眼神就是告诉他不要这么说。那双本来苦于解开疑惑的美丽的眸子，如今反而正为心中一种被移植到最接近快乐的疑惑，而吝惜起那种明晰的解决来了。

——中尉在马背上临时想起的，都是当初一系列难忘的记忆。自那以后，爱情出现了各种阻碍，没有一件事令两人顺心如意。要说有些事怀有希望，那么，就是渥子的母亲对他们的关系看在眼里却佯装不知。夫人用心提防着，不让这件事进入公爵的耳朵眼儿。不过，这只是出于夫人心地善良的乐天性格，她似乎未必相信，中尉和渥子能真正地情投意合。

再说，宫殿下为自己的过失郑重地道歉。他担心渥子的身体有无大碍，一直盯着渥子胸部刚才红球撞击的地方。渥子低着眉，只听母亲说

道："一点儿也没有伤着。她脸色不好，是突然受到惊吓的缘故。"

宫殿下又说了两三句恳切的话，旋即转过身去，一边接受人们的致意；一边回到马场。他向皇后敬礼之后，命令重新开赛。可是，虽然比赛再开，人们不像专心观看的样子。一位夫人对着邻座的丈夫咬耳朵："假如球不是落在渥子身上，而是落在我的身上，殿下还会过来吗？"

"这类事可以说往往发生在风华年少的人身上，不过殿下怀有博爱精神，球不论落到谁身上，他都会过来道歉的。遗憾的是，球并不懂得什么是博爱精神。"年老的丈夫不无嘲讽地回答。

不管怎么说，这是个无论如何都不相信事情出于偶然的人群，所以对渥子被球击中也相信是纯属偶然，那是有失身价的。这位丈夫的话，可以说是持有这种想法的人亲眼见到这件小事，同时又将这种看法用讽刺的语言亲自表达出来了。

中尉远远望着渥子苍白的容颜，一直放心不下，其后的比赛简直像换了个人，等着他的是接连不断的失败。他的担心含有某种焦急不安。假若自己的球击中渥子，并肆无忌惮地伤害了渥子，他充分考虑到这种可能，于是渥子胸中的伤痛，经过一段奇怪的曲折，又回到中尉的心里。而且，被宫殿下弄飞的球击中了渥子，这对于中尉来说，仿佛偶然获得的幸福又被宫殿下一手夺去。如此一来，渥子虽然明明知道不是中尉的过错，但她那副苍白的面容，与其说使中尉放心不下，不如说令他深感不快。

抑或听厌了周围人的窃窃私语，比赛刚过一半，千原夫人和渥子就准备回去了。离席时，渥子转头望望赛场，寻找中尉的身影。比赛中的中尉，清楚地接受了渥子的视线。这种视线唯有相爱的人才会明白，它具有心灵上诚实的神圣的权威。

马球赛以红队的败北而告终。但宫殿下并未表现出不愉快的样子。然而，当天夜里，中尉担心之余，像平时一样，伪装姓名往千原家打电话，得知渥子从马场回去后就卧床休息了。这件事对于中尉来说，意味着双重的不幸。第一种不幸是他无法守在渥子身旁照顾她；第二种不幸是过去惮于千原公爵一次也没有拜访过千原家（虽然如此，毫不知情的公爵每当听到有人赞扬中尉就生气，当着渥子的面将那些赞词一一推翻。他甚至再三表示过："说句玩笑，假如有朝一日家门败落，非得将你嫁到他那里不可，还不如干脆将你许给一个刑满释放者。"）他每逢会见

渥子总是诱她出来，万一渥子长期卧床不起，他既看不到她的人，也听不到她的声音了。

得知渥子卧病的消息，中尉一夜没有合眼。他衷心为渥子早日恢复健康而祈祷，直到天亮。不过，他对这种祈祷自然觉得有些茫然，渥子会不会久病不起呢？他总也摆脱不掉这种不祥的悬念。第二天上午，中尉受命到陆军省出差，顺便打了个电话，要求夫人来接。夫人来了，告诉他说："看来不要紧的，今天让她静养一日，明天打算放她外出。"

不过，中尉并不相信今天夫人说的话。于是，他请求说："那么就请务必到附近的车站来一趟。"

夫人一辈子也未曾受到过青年男子的邀请，她只好满怀疑虑地答应下来。

中尉见到夫人后据她所说，渥子只是因为一种无端的不快而卧床。夫人说罢，羞涩地闪现出一丝微笑，随后说："实话告诉你，她左乳下面被球击中的地方，有一片似有若无的青斑。她放心不下，一时卧床了。"

中尉听了心乱如麻，他苦于无法继续冷静地坐在夫人面前，便推说还有别的事，随即辞别了夫人，在附近公园的树林里徘徊不定。这半年来，中尉留心爱护渥子的身子，除了她的樱唇，他对她一无所知。至于青斑出现的地方，他更没有窥见过。不料，突然飞来的那位华顶宫家中年轻宫殿下的鲜红的马球，在中尉半年间都不曾触摸过的地方，蓦地留下了自豪的印记。从这件事上，可以获得各种不祥的暗示。中尉每想到这一点就几乎要发狂。

第二天午后演习后归队，勤务兵告诉中尉，华顶宫府来了电话，说宫殿下今晚赐宴，请尽早前往。他现在极不情愿见到宫殿下，但鉴于这次晚餐的招待非比寻常，殿下又是个豪爽多情、自行其是的主儿，今天特别叫人不胜其烦。然而，他还是不得不接受下来。到那里一看，宫殿下虽说比寻常显得更加快活，但总能看出有种难以掩盖的懊恼。尽管如此，进餐时谈起前天的马球赛大会，以及已经故去的朝仓大将的逸闻轶事，气氛还是挺愉快的。但转移到另外的房间，一起喝洋酒时，宫殿下借着微醺的酒力，将内心的烦恼对中尉和盘托出。当时，中尉所衷心希望的是，渥子卧病尤其是那块青斑等，千万不能传进宫殿下的耳朵眼儿。然而，出乎他意料，宫殿下已经得知渥子卧床，并且听说其健康状况很令人不安，他心里正为此而烦恼。宫殿下得到的消息和千原夫人告诉中尉的情况悬殊，中尉宁可相信坏的一面，这样要是错了，就会换来

更大的放心，所以他便同宫殿下一起陷入深沉而揪心的忧虑之中。宫殿下做梦都没有想到渥子和中尉曾有过一段情缘，他把中尉如此诚实展示的友情，看作是世上难得的事。况且，宫殿下又失去一个军人的谨慎，自己对千原公爵女儿的身体如此牵肠挂肚，人们不禁天真地问：殿下心中隐藏的不正是世间通常所说的“爱情”吗？

中尉的惊讶超出想象。他自然会想到，在这方面十分老练的殿下，按道理，他明明知道，只要稍稍向人显示一下“并非爱情”的证据，那就很容易令人信服。正因为如此，这种于不通常理之处萌生的感情，由他自己亲自加以确证，到头来，恐怕谁也推翻不掉吧。

中尉好不容易从惊愕之中回过神来，他首先问宫殿下，是从哪里听到渥子病重的消息。据殿下说，他昨天命令管家打电话询问病情，公爵亲自走来接听。他回答道，渥子可能患上肋膜炎了。宫殿下还附加一句，他已迅速派人送去了葡萄酒和鲜花。接着他又说，因为他不能亲自前去探望，心中很痛苦。为了知道渥子身体的真实状况，本想派家中的侍医前往。不过，这对千原家有失礼仪，所以只能坐守愁城，空自烦恼。殿下还说，明天想请中尉以宫殿下的同学这一私人身份前往千原家，以便弄清楚渥子的健康情况。

于是，中尉谈了千原家和朝仓家如今互不来往的恩恩怨怨，务必求殿下给予谅解。

“可是，除你之外，再没有别的人可以相托了。”

宫殿下背靠着壁炉台，说话的声音都变了。一看，他的眼圈儿也湿了。

面对如此深厚的信赖，中尉已经无力用言语加以拒绝了。他答应一定带回一份详细的报告来。

翌日早晨，中尉仰头眺望千原家高耸的院墙，他虽然不止一次在附近转来转去，可从未跨进院内一步。渥子的卧室有扇窗户朝向后院，只有从那里才能看到通往后院墙外的石板小径。不仅如此，这一带院墙只有一座小小的旁门，平时一直锁着不开。渥子受到严格家规的管束，晚间不得外出，每逢不眠之夜，只能透过窗户俯瞰外面的小径打发时光。渥子虽然有意无意对中尉诉过苦，但中尉身为军人，又很看重家庭门风，不论爱情多么火炽，他都怕被人发现之后而蒙上耻辱。他不能像盗贼一般偷偷摸摸进入别人的家庭。然而，今天他却被一种崇高的名誉心征服了，仅凭宫殿下一声命令，中尉获得了进入那座府邸的勇气。

中尉眼瞅着面对小径的窗户所能看到的范围，他好半天走来走去地窥探情景。敞开的卧室窗户，白色的窗帷随风飘动。渥子前来关窗时，发现了中尉。他看到渥子的头发离开窗际远去。对于中尉来说，仿佛隔了好长时间，身边的小门传来打开门锁的声响。渥子出来时那副快活的样子，使得中尉放了心。在院墙内侧的大树荫下，渥子一边留心四周的动静，一边出乎意料地告诉中尉，出现青斑的说法没错，但也许是眼睛的缘故，今早比昨天淡多了，身子各处都没有出现障碍。只是父亲还叫再躺上四五天，绝不可外出。看来父亲另有企图，他想让宫殿下家里认为渥子恢复得很慢，借此作为机缘，也好多多接近宫殿下家。中尉突然打断渥子的话："我不懂乡巴佬如何发财致富，你父亲接近殿下家，为的什么目的呢？要是有利可图，那恐怕……"中尉说到这里，渥子立即现出痛苦的神情，中尉的语气也颤栗起来。想想刚才说过的话，前途上等着他们的必定是一派黯淡。

两人自初恋时起，就深知这种爱情将来不会有什么希望。而且，他们也没有决心借助私奔或其他手段实现自己的心愿。存在于此种恋爱之中的所谓真实，到底属于哪一种呢？中尉和渥子都没有往深处去想过。重要的是，这种不自觉状态是两人与生俱来的，同时也是爱情带给他们俩的状态。他们二人无法看到未来光明的这一深刻的断念，或许正是两人爱情的重大条件之一。命运多蹇，或许正是双方之恋的幸福的要素。例如现在，他们即使预感到摆在眼前的宫殿下的求婚和公爵的强制服从这种难以逾越的障碍，两人的身子虽然像承受夏天烈日一般承受着悲剧的命运，但他们尤其缺少克服这种不幸命运的意志。他们感到任何事物都不可违逆，其中也包括眼前的幸福和快乐。中尉就是这样的人，他对自己毫不怀疑。他一边一步步走向将来的厄运；一边继续走向自己真正的爱情（尽管路途曲折）。

两人相约，等渥子允许外出那天一同去散步，随后便分别了。中尉立即去陆军大学会见宫殿下，凭借友谊和忠诚带来的令人惊异的克己之心，在不违背千原公爵希望的限度内，向宫殿下作了令他安心的汇报。

这段时间内，千原公爵的心愿顺利实现了。如今的宫内大臣[2]和他的已故伯父关系特别亲密，因而对这门婚事非常关切，表示支持公爵。按照顺序，首先应当征求华顶宫殿下的意见（但这位漠不关心的父亲，对任何事都听之任之），其次再征求宫殿下本人的意见。宫内大臣说，论门第，千原家也是以"清华七家[3]"之一为祖先的堂上华族的名门，以往和年轻的殿下从未提过亲，这是不可思议的事。两三天后，公爵到宫

殿下府邸拜访，一边报告渥子已经痊愈，没有患肋膜炎；一边答谢日前的那次探视。宫殿下对客人大大款待一番，还不无遗憾地说，渥子要是完全恢复，应该一道前来才是。

另一方面，公爵害怕这门取得进展的婚事会遭到一些闲言碎语的破坏。他交代说，渥子外出时，一定要有夫人同行。渥子在母亲对待囚犯似的眼神监护下走着。渥子知道，这种突然降临于自己周围的命运，中尉也无法打破。她对中尉无力的绝望，不外乎是对与这种无力难解难分的自己爱情和命运的绝望。渥子并不期盼中尉有力量打开迫在眉睫的危局，但将渥子自身抛向别种命运之中的力量，只能从中尉那里获取。一天早晨散步途中，中尉装出偶然碰到的样子，叫住了夫人和渥子。渥子手里拿着一本黑封皮的书。她把书随手还给了中尉。

书页里夹着那座小门的钥匙和一封信。她在信中用潦草的字体简单告诉他：她和宫殿下的婚约一周后就要公之于世了，请中尉周六晚上十一点半打开那座小门前来相会。

中尉去见联队长。如今，他所隶属的近卫骑兵队一大队，同千叶连队汇编后开往中华民国北部，华北那里正在展开激战。朝仓大将的部下——其崇拜者联队长，将中尉的名字从名单上勾去了。他处于军人的人道主义感情，不忍心让恩人的儿子送死。

中尉请求联队长不要除去自己的名字，还是让他到最危险的前线去作战。一个有血性的青年容易陷入一时的激动，联队长苦口婆心劝他三思而行。自己的热情厚意遭到误解，这对于联队长来说是最大的痛苦。中尉反驳道：“今后激烈的战斗有的是，现在你劝我不要马上死在这儿，眼看队里朝夕相处的战友走上火线，而我却保守自身安全，这可是卖国贼行为啊。”自己的良苦用心未能得到实现，联队长感到焦急不安。这时，他的心俄而冷静下来，正如部下所形容，脸上浮现出慈父般神秘的微笑：“好吧！”他似乎恍然大悟，出其不意猛地拍了下桌子。

“对于你的忧国之情，我却用一个愚昧老妇的心肠看待。我为自己的态度感到羞耻。我对不起朝仓大将的在天之灵。为了不给尔父丢脸，你快到前线大干一场去吧。”中尉一边听着这些空洞的词句，一边满心渴望去赴死。这是对死的官能性的渴望。

周六晚上十一点半，中尉按照约定，打着手电筒走在那座小门外头的小径上。回应他的是窗内幽微的灯影。中尉将钥匙插进锁眼儿，倾听院内的动静。里面悄无声息。小门斜斜地向院内打开来。——门后滑出

个东西，倒向中尉的怀里。那是个激烈跳动着的温热而滑腻的物体。

“你到底还是来了，你到底还是来了呀！”渥子说道。中尉忘记了周围的危险，将渥子的身体摘桃儿似的一把抱起，两人像两只饮水的小鹿，好一阵子，静静接起吻来。

这种恋爱似乎缺乏应有的程序，就像一座奇怪的建筑，门开在顶头之处，刚跨出一步就是海上。猛然踏上海面的人体，没有记忆，没有绝望，只有下沉。一旦落下去，连考虑如何游水都来不及。

穿过胡乱摆放着许多椅子的客厅，登上台阶，将中尉平安地引入楼上卧室，渥子就怀着欢欣、安堵和深深的恐惧，仰面倒在了床上。一阵窒息之后，接着便是剧烈的喘息，简直就像被马球击中时一样。——中尉将她拦腰抱住，铺天盖地狂吻起来，渥子原本有些苍白的身子转变为玫瑰红。她的身体在中尉强健的臂腕中，带着优柔的速度不住颤动。

中尉不遗余力地让渥子饱享情人们的欢爱良宵。他感受到谁都能感受到的东西。例如，渥子大腿内的肌肤，宛若刚刚炙烤的鸡肉，温热可人。中尉从感觉中体会到，所谓悔恨原本就是一团热。

短暂的微睡征服了他俩。先醒的是中尉。他的怀里满登登填满了质量，一时看不清内容。然而某个地方，必当存在着传向中尉臂腕的呼吸涟漪的中心。那里将微妙的波纹不断向周围的肉体扩散，自己的本体高高鼓胀着，鼓胀之后又将波纹扩散开去。中尉试着一摸，喜悦涌上心头，又是一阵接吻。

那里似有若无满布着静脉，但却看不见青斑的微痕。中尉想：“当我得知宫殿下在这里留下青色印记时，我的嫉妒是何等滑稽！我多么想看一看留有青色印记的地方！”如今，那里就在中尉眼前，他已经失去对一切永存性和恒久性的想象力。“恒久”也来到眼前，它必然像这对乳房一般坚挺。

“我想给你留下恒久不灭的印记，它不像青斑那样很快消失。”中尉自言自语。这声音惊醒了渥子。

“那么，你就把你我两人的头文字刻镂下来吧，就在这儿。”

渥子指着曾经浮着青色印记的地方。

“来，用你的手将这里刺伤吧。”

中尉没有犹豫。他从上衣口袋拿来一把磨得锋利的小刀，说道：

“好，你不要动。”

“嗯。”渥子应了一声。

中尉叫渥子跨在上半身上，将执刀的胳膊肘儿固定下来，以免滑动。

乳房预感到要出事，不住地战栗。刀刃在敏感的嫩皮上划动，仿佛划破一颗含有紫红果汁的大葡萄。季信的头文字S和渥子的头文字A[4]，就这样组合在一起了。

AS……

刻好之后，渥子从镜子里看到击中胸间的红色马球的幻影。中尉凑过嘴去，吮吸掉落的血滴。于是，那里明晰地显现出用精巧的红线描绘成的AS。

——正如中尉所祈求的那样，这伤口总是不见愈合的迹象。即便愈合之后，头文字依然鲜明地残留在白皙的皮肤上。三个月的婚约期间，谁敢保证宫殿下不想看看那里？中尉上了前线。渥子时时以悔恨的方式，回忆起那一夜轻狂的举动。她和宫殿下举办过婚礼之后，刀伤到底也没有留下什么痕迹来。中尉也断了消息。就这样，渥子成为一位高傲的女子，她满怀着被忘却的心酸的自豪。宫殿下是个对妃子关爱备至的人。可是，淫荡的妃子却向他传授可耻的爱抚的启蒙知识。

两年之后，宫殿下和妃子生下了王子。妃子下床后，首次被允许入浴。她痛痛快快洗了个漫长的澡。产后第一次入浴，时间太长了。妃子从浴池里站起身时，感到有些轻度的眩晕。为了检验一下和往昔没有变化的美丽的体形，她抑制住眩晕，走到镜子前面。这时，一个异样的可怕的发现使妃子呆立住了。她看到左乳下边，用鲜红的旁若无人的字体写着AS两个头文字！

失去知觉的妃子从浴室里抬出来，侍医们诊断为产后贫血引起的单纯性脑贫血。但是数日来，妃子一直关在屋子里，谁也不肯见。不久，朝仓中尉战死的消息传到了宫殿下那里。妃子看见那个幻影的同一时刻，中尉被子弹贯穿心脏而倒毙。这一噩耗送到手边时，妃子的脸色没有变化，但自那天起始，身上换了丧服，而后决不和宫殿下同室共寝了。

妃子被极为秘密地关进一栋禁闭室里，因为她的举止只能从疯病上找原因。渥子住在那里，直到战争结束那年死去。宫殿下听到她的死

讯，报以清高的微笑。

(1) 公元1939年。

(2) 管理皇宫事务的官员。

(3) 清华，公卿家格之一。位于摄家之下，大臣家之上。兼任近卫大将·大臣，有升任至太政大臣资格的家族。

(4) 用罗马字标记“季信”的日语读音为Suenobu，“渥子”的日语读音为Atsuko。

亲切的机械

从京都大学乘市营电车约莫两站远距离的地方，在银阁寺附近有座已经停业的商户，许多学生寄宿在这里。这一带适宜读书和散步，是歇息头脑的理想之处。这里，夜间非常安静，能听到猫头鹰的叫声以及银阁寺水池方向水鸟受惊的哀鸣。一到春天，附近的水渠岸上盛开的樱花，在全京都也是屈指可数的。学生们在河堤上闲散地溜达，朝着肯定要迟到的大学走去。

又是一个冬天。过了年，学期考试劈头盖脸地匆匆压过来，学生的这种心理让寄宿者之间形成一种极不和谐的空气。半数人闷在屋里温习功课，半数人或出于反抗，或因自暴自弃，一时变得狂躁起来。

木山勉挤挤一只眼，冷笑地看待这种变化，这已成了他的习惯。木山总是漠不关心地对待眼前的一切。这种现象只不过是“考试”这种细菌侵入进来，内部组织使白血球增殖和强化抗毒素罢了。他的此种性格里，确实存在着世间称作“反抗精神”的某种东西，但同时又似乎包含着某种要素，使他不至于因这样的性格而易于陷入一个苍白无力的讽刺家的地步。这个人奇特的热情倒是值得信赖。从他的年龄上基本不会看出，木山将一般的人都看成傻瓜。因此，他喜欢从傻瓜们的最大公约数中引出一种抽象的数字作为对自己的评价。如此一来，不论怎么跌跤，都不会伤及自尊心。这是因为，他的嘲笑化作具有传染力的联合体扩散开去，绝没有变成自嘲的危险。

京都的冬季，整个城市沉浸在看不见的薄冰之中。身子稍微动一动，薄冰的碎片就会刺伤肌肤。静息不动，是陶醉于此种严寒的唯一方法。燃料涨价了，配给减少了，寄宿的学生不管走到哪里，都只能裹着一身严寒。比起夜间焚烧旧练习簿驱寒招来老板娘一顿臭骂，多数人都喜欢一次又一次跑到附近酿酒厂取暖。唯有木山的房子里燃着熊熊炭火，饭菜也格外丰盛。因为他和寡妇老板娘关系诡秘，那位死去的丈夫的一件高级棉袍，如今也正套在他的身上。

去年年底之前，铁子每来这里，寡妇总是出面说些亲热的话。最近不露头了，可以安心了。尽管如此，今晚上无意中来访的铁子笑着说，那位寡妇眼下连吃醋也来不及了。木山最厌烦的就是铁子的这种愚钝。

这种愚钝像体臭一般追逐着他，每当同铁子见面，便感受一次痛苦。最近两个月来，两人没有发生关系，保留着不冷不热的友情。然而，对于这种令人不快的微温的酒糟似的交际，木山却有着揉捏成一团儿的兴趣。这是一种心地肮脏而残酷又绝不会招来怨恨的侮辱性的趣味。铁子因天生愚钝，自然会从这种诬蔑性的友情中悟出一些可能性的资料。

“你同季子一周里见几次面？”

季子是铁子京都大学的同学，是木山现在的情人。铁子很善于发出这类恬淡的疑问，她认为这是一种chic[(1)]。生长在京都的女子，为了迎合木山，说一口挺别扭的东京话，不太合乎标准的发音，乍听起来颇能惹人怜爱，然而最近却只能使人心里感到扫兴。

“没有向你汇报的义务。对于这等事佯装不知，才能提高你的价值！”

“所以嘛……所以你才毫无顾忌啊！”

“瞧，动不动就生气，这正是你的魅力所在。”

木山一边说，一边用火柴杆儿掏耳朵。现在的火柴杆儿易断，时掏时断，连断三根，终于引起铁子的注意。

“干什么呀？”

无意中一副东京腔，木山调皮地挤着一只眼，笑了。他将折断的火柴杆儿排列在桌面废旧的稿纸上，颇不舍得地将废纸团作一团儿，扔进字纸篓里。

“近来的火柴很容易折断。”

“说什么呀，无聊。”铁子面带喜悦，同时又担心地问，“这话，讽刺什么呀？”

“眼下即便讽刺，又有什么用呢？”

木山想打哈欠一时又打不出来，肆无忌惮地上下缩动着喉结，健康的牙齿闪闪放光。牙齿洁白耀眼，严整地排列着。

铁子俯伏在火钵上烤火，忙个不停地翻动着两只手的手心和手背，互相揉搓着。她突然从鼻子深处发出一种似哭非哭的声音来。

“我呀，有件事想求求你，是个很紧迫的问题。听着……把我杀了吧。”

“说什么呆话？”

“没关系的，好吗？把我杀了吧。总比半死不活要好些啊。”

她坐在那里，穿着西服的腰杆扭曲着，摇动了一下。嘴角含着几分羞惭，噘着下嘴唇。拄着火筷子的手背奇怪地爆出青筋，火筷子蹭着火钵底部的铜板，灰烬底下发出喀哧喀哧的声音。然而，木山很尊重铁子那种故作笑谈的令人感动的用心。

“我怎么会杀人呢？我怕那麻烦。”

“你不会杀人吗？以往虽然知道你是个不会殉情的人，但总以为你可以杀人什么的。”

……这样的女子活在世上，侈谈什么恋爱啦美啦之类，那不是白白浪费时间吗？木山对于她要寻死完全没有异议，但杀人总要招来麻烦的。这位坐着不走的客人，连死都是件费时费力的事情。

“总之一句话，这事挺麻烦。”

“你的外号叫唐璜[2]，实在太恰当不过了。过了两三个月，季子也要遭遇同我一样的结局。嘻嘻。”

木山有个不憎恨别人、退一步遵守礼节的习惯。如今这种场合，也打算回她一句，就此作罢。

“没想到一个在最高学府里攻读美学专业的女学生，竟然说出这种粗俗的抱怨话来。”

——他在心里模仿着当兵时代长官的口气，觉得很有趣，不断地重复着。

此时，铁子突然转换话题，谈起昨天收到的那封情书。那是泽村教授上哲学课时，邻座的同学交给她的。这是很受欢迎的一课。先生口才很好，从解释什么是实存主义开始，还引用了萨特的猥亵小说。每次讲课都有许多专业以外的听众。那位交给她情书的是西洋史专业的学生，姓猪口，泽村教授的课，他场场必到。

木山是美男子，比起木山，猪口的容貌相差甚远。看起来，他那脸型仿佛挤作一团儿。一副柔道选手的体格，个子矮小，肌肉敦实。两只肥厚的肩膀，肉块交错的颜面，给人的感觉好像是硬压挤而成的。眉毛出奇地浓厚，简直就像文乐偶人剧中的文七[3]的头像。尤其是那双眼，他的视线含着强光，决不会一直停留于一点上。眼睛的颜色是微带黝黑

的褐色。但是，猪口却有一处地方使得阴郁的面孔为之一变，那就是微笑时那副天真烂漫的表情。他的微笑一向受到不喜欢他的铁子的赞扬。

提起猪口，木山差点儿笑出声来。一个念头止住了他。铁子说，一见到猪口，看到他那副令人厌恶的体形，根本没有理睬。女人的心情真是千变万化。木山立马泛起个主意，他打算将铁子推给猪口。

“那位猪口君，你知道的吧？”

“稍微了解些，是个正经的热心人哩。他十分用功，又有点儿fanatic(4)。”

“怪不得——他在情书里也写到了。他深受泽村先生讲课的影响。”

“他会那样吗？让我观察一下。”

木山发现铁子穿着西服的右胸胀鼓鼓的，形状有些异样，知道怀内的口袋里装着那封情书。在说猪口的坏话之前，将情书用心地保管好，这关系到铁子的体面，在这一方面，却使人感觉不到她的愚钝。铁子从内衣的口袋里老老实实掏出那封情书，木山从火钵对面一眼瞥见她的这一瞬间的动作。除了眼睑有些肿胀之外，铁子可谓是个平凡而美丽的女子，叫人挑不出什么显著的毛病。她要是同猪口结婚，就会摘掉“杀死我”之类胁迫男人的一副现代风的奇矫的假面，还原为一个温雅的带有东京腔的女子。帮助他人获得幸福，毕竟令人心情舒畅。

“好长的情书啊。”

“一个小时才读得完。”

撕下的十多页课堂笔记上，密密麻麻排满了偏执的蝇头小字，简直像一篇论文。一个乡下出身的哲学专业的青年，同时受到存在主义和德国浪漫派的影响，写下了这封吐露信仰的情书。木山读着，两眼直发疼，好歹看了一遍，随即还给了铁子。

话题接不下去了，铁子将膝盖上的信封翻转过来，嘴里念叨着上面的住址。

“就在这附近。”

“可不是嘛。”——木山亲切地站起身，拿来市里的地图。

“是借宿吧，果然如此。”

“听说是他父亲一位老朋友的房子，退伍军人的住宅。家风十分严谨，一旦有女人来访，免不了从此一刀两断。”

木山一边说着，一边告诉了她借宿地址。当晚，铁子回来后下雪了。后来，重新读了日记，木山才知道，当时得知猪口对铁子有情，并看了他的那封情书，那天晚上正是昭和二十三年一月二十六日。真是奇怪的巧合，翌日早晨的报纸上，登载了发生于东京椎名町帝国银行分行十二人中毒而死的案件，成为整个京都市的话题。

第二天早晨十时过后，木山在上学的路上偶然同猪口走在一起，自然谈起了帝银这桩案件。水渠岸上薄雪闪亮，不时散落下来，变成光粉，飘进水里。

“帝银事件你怎么看？”

木山问猪口。

“这个问题很难，这是一桩象征战后世相的残酷的案件。不过，人们对于那个罪犯的憎恶，不能植根于一种单纯的人道主义之上，光凭憎恶解决不了问题。俺这样认为。”

他不是将旧皮包提溜在手里，而是像当兵时一样，将皮包煞有介事地夹在胳肢窝里，深深地低俯着身子一边走一边回答。

“光是憎恶只能增添麻烦。况且，要想否定那样的案件，也不是容易的事。俺能明白这一点，那你是怎么想的？”

“不可轻易加以否定。其实，我们早已丧失了否定的依据。那个案子给我们出了道难题。我们心中联结这道难题的纽带断绝了。我们可以说是一架无线电收报机。不过，这架无线电收报机还保留着改造为发报机的自由。摆脱所有难题的困扰，从而变得自由起来。到那时，我们才能否定那个犯人及其罪行。”——猪口独自点点头：“是这样，那时就能不指望神明，处于完全判断的自由。”

这种以收报机作比喻，说千说万，还是来自泽村教授讲课中的例子：

“你觉得‘我们’这个说法不好听，是吧？为何一定要用‘俺’这个词儿呢？”木山冷笑道。

“说‘我们’时，这里已经包含选择‘俺’的自由。说成‘俺’，自由从一开始就被限定下来了。”

这家伙又在空发议论了，木山想。不知何时，猪口抬起头来，眼里放射出一种清冽的光芒，眺望着前方布满残雪的市街的屋顶和晨光熹微的天空，忽而又慌忙转向眼前那些挥舞手提包、奋力前行的女职员们晃

动着的肥硕的臀部。

“不论经过多长时间，还不是依然待在河的这一边吗？算了吧。”

——木山一副微显倦怠的口气，极力控制住揶揄的调子。

“你说不能否定，俺却心平气和地对那件事加以肯定。简单的肯定啊。一个人杀死十二个人，这可是一件了不起的经济案件啊！俺之所以讨厌战争，是因为那是一种有多重伪饰的杀人行为，是为了获得武器、勋章、军服、粮食和养老金，花费太多金钱的杀人。大家更可以无报酬地单凭自由意志互相杀戮。什么憎恶啦，爱情啦，还是不要这些多余的名称为好，因为这些东西都像勋章和养老金。即使没有憎恶和爱情，人类也可以自相厮杀。俄狄浦斯(5)肯定会杀死赖欧斯，世界肯定会灭亡。为此，万事都应该准备齐全。

“‘俺’，这个俺发话了。到那时，俺所要求的自由，正是建立于这块土地人所不知、同俺相应的抹杀人类自由的地方。人的自由意志，正因为是相对的，大家才认为可以灵巧地互动，实际上完全相反。个人的自由意志，地上必然有对应之物。不论何种意志，必然有对应的否定意志，在地上的某个处所生息着。不管你如何认为已经克服人的相对性而抵达观念上的绝对性，你的意志必然消亡，你的自由必然澌灭。对应物杀死你，你也只得杀死对应物。至于为何自由会互相残杀，因为不久肉体也要互相残杀。”

“正相反，正相反。”——猪口站在道路中央。这个人停步时总是采取立正的姿势，足踵无意识地并拢在一起。“俺若选择了自由，俺就不期而然为社会所选择。”

“社会会有什么东西呢？俺才不相信那些东西呢。俺不怀疑某种秩序的存在，俺只是相信略显倾斜的秩序。那是一种俨然的洁癖的秩序，上面没有任何人能够立足，不论谁在上头都会滑倒而跌落下来。”

“因此，你也不例外了。你自己没有获救的欲求吗？”

“想获救是一种危险的欲求！”——木山乘机提高嗓门大声说，“你把人看得过于正经啦！”

“说得对。”——猪口又低头沉思起来。“危险的欲求……”

两人不知不觉走到北白川车站附近。他们周围走着的几乎都是学生。学生们有的戴着脏污的口罩，身上穿着军大衣；有的没有穿大衣，一边剧烈地咳嗽，一边缩着肩膀走路。积雪的柏油路泥滑难行，女学生

们小心地提起衣裾，立着脚尖儿前行。去年秋季，京都大学开始实行男女同校。

“对不起，俺想修理一下钢笔。”

——猪口路过街道一旁的文具店时说。朝阳深深照进店内，排列着钢笔的金黄色天鹅绒襞褶，在每一条侧面上都落下鲜明的阴影。摆在玻璃柜上的墨水瓶，被阳光射穿了，那颜色犹如海洋。木山很清楚，猪口又在耍心眼儿了。木山只当什么也不知道，跟在后头进入商店。

果然，猪口一面请人修理钢笔，一面留心街道上的情景。震撼着薄胎瓷般的冬晨的空气，开过银阁寺大道的市内电车开了过去。木山站在橱窗后边晦暗中的橱柜前，也不想买什么，只是盯着被阳光晒得褪色的账簿和便笺打卷的封皮。透过橱窗，连接北白天神前的马路散射着湿漉漉的光亮。远远看到身穿时髦花格子外套的铁子，正沿着马路向这边走来。她的家位于这条道路一旁小仓町的一角。铁子没戴帽子。腋窝里夹着男用的大公文包，两手插进口袋。她若有所思，一边用插入口袋里的手指拽紧外套的衣裾，一边向前迈步。她站在清扫后堆积起来的雪堆对面的人行道上，等待着穿越电车道。想必是积雪映照的缘故，她的脸上摇曳着银白的亮光，看上去，犹如一位不曾相识的美人儿。

“钢笔还没修好吗？”

猪口一声号令，木山惊奇地回过头去。猪口一副奇异的僵直的表情，可以放心的是他早已忘记了木山的存在。老婆子大声回答：

“请稍等一会儿。”

不料，结果正如木山所偷看到的，铁子穿过电车道，打商店前边经过时，猪口连忙跑出店门。不巧正有电车通过，听不清他俩说了些什么。铁子似乎吓了一跳，立即站住了，脸上浮现出微笑，可见她面对的并非属于打心里厌恶的那一类男人。不仅如此，她还从口袋里抽出两手，重新将皮包抱在胸前。手上戴着流露低级趣味的红白两色的高级毛手套。猪口结结巴巴地说着什么，木山心想，铁子肯定给猪口回信了。那么，铁子昨晚上为何坐定不走呢？为了不使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伤害，木山做好了万全的准备。

“现在正修理钢笔呢。”

逢到难为情时，猪口总是讨好地赔着笑脸加以解释。他把铁子引入店内来。跟随在他身后的铁子和木山打了照面。

“哎呀，木山君。”

欢快的语调里与其说带有自卑的惊愕，不如说含着几分钝感的自豪。木山没有再说什么。

老婆子拿来修好的钢笔，猪口红着脸问她多少钱。他想拔去笔帽，试试笔尖儿，但手指不停抖动，总也拔不下来。木山将猪口的兴奋状态和铁子快乐的钝感，合在一起想了想。他随之产生了怜悯之心。仅此而已。透过橱窗窥见铁子最初的微笑，使他心情舒畅。木山看穿她这一手是借着向猪口献媚，同时挑逗木山的情意，一石二鸟。他一旦识破她的计谋，便不怀好意地高兴起来。

三人出了商店，脚步更加缓慢地向大学走去。一路无语。

“呀，钢笔忘记啦！”

猪口将手伸进口袋，突然喊道。

“不会丢了吧？好不容易刚刚修理好。”

“不会丢的。哎，没关系，不就一支钢笔吗？”

为了不让女人以为自己太吝啬，猪口故作大方，使得木山感到可笑。他不动声色地从自己口袋里掏出了那支钢笔。

“不是这支吗？”

“啊，是的，是的。”——猪口忙不迭一把抓住不放。一般的男人应该作出的反应在猪口这里总要推迟两三个节拍。“你这手脚不干净的家伙！”

“瞎说什么？刚才是你忘记放入皮包，丢在玻璃柜上面，我替你捡了来。否则，眼下说不定找不回来了呢。”

“是吗？那太感谢啦。”——猪口不择场合的感谢，使得大家颇为扫兴。

——据一月二十七日木山日记记载：三人迈着缓慢的步子去上学，但就在上面的会话发生后又走了五六步的距离，他们就被拆散了。木山的两位朋友跑来和木山商量办同人杂志，他们追来拍拍木山的肩膀，拉着他一人去附近的咖啡馆。因此，只剩猪口和铁子两个人一起走向学校。

木山同两位朋友计划办一份名为《亚南树》的同仁杂志，这名称读作anarchi。这份杂志标榜的不是政治上的无政府主义，而是文学上的

anarchism，三人各自发表自出机杼的新作。木山创作了以犹大为题材的小说。

这个故事和两位朋友没有直接关系，不过，姑且在这里简单介绍一下。一个姓香取，英文专业学生，专门研究拉斐尔前派[6]的文学运动，喜欢但丁·加百利·罗塞蒂[7]。喜欢这位诗人和anarchism有没有关系，则不得而知。苦于求得谅解的另一位朋友姓水岛，他虽然是战前自海外回归日本的第二代，但尚未彻底摆脱战时无孔不入的浪漫的国粹主义。

资金当由大阪土木建筑公司的香取的叔父支出。但香取不想承蒙叔父的这份恩义，他去拜访位于麸屋町的欧洲文学社，直接商谈能否由他们出资。惯于应付肤浅的文学青年的那位总编，听他一说，就把香取赶了回来。

“anarchism和我们社主张不同，到梆梆女郎[8]那里去，就能马上搜集一大笔资金。”

“说得对。”

香取很是感慨，谈判就此结束。

木山所说的anarchism，不过是创办杂志的一个体面的招牌。尽管如此，像他这样的男人，在不知能否打开销路的同人杂志上发表一篇小说，实在不可思议。因为生活太安逸了，他打心里对生活抱着轻蔑的态度。偶尔怀着奇妙的憧憬，也想试着敬畏一下生活，这样的心情迫使他拿起笨拙的笔写作小说。

木山的生活过得多么舒心啊！只要稍许动动手，一切事都能获得成功。赚钱也好，女人也好，考试学习也好，都是如此。在学生打的零工里头，黑市的掮客属于最高级别，干这一行无人比得上木山。有时为了揽取一笔十万元为单位的生意，他的足迹远抵姬路一带。因为是三得利威士忌尚未出现于街头时的事情，库存品的黑市交易以未受战争灾害的京都为中心盛行。

二十七日近午到校一看，泽村教授已经下课，遇上一群正向学校大门口蜂拥而来的学生。

不见猪口和铁子的踪影。然而，却撞见了相约十二点半会合的学生T。木山便折回头同T一起出了校门。在百万遍[9]的一家咖啡馆里，T交给木山两万元，有笔生意两人约好赚了钱等分。

慎重起见，有必要写一写木山花钱的情况。那份同人杂志，他不出

分文。即使大伙儿一块儿喝咖啡，他一个人绝不买单。“啊，对不起。”过后，他只是心安理得地笑笑。这种微笑，不含丝毫卑下和吝啬的阴影，付钱的朋友一方却好像获得了一种恩惠，品味着满心的愉悦。收入的金钱，除了用于个人享乐之外，全都用来买股票。他只着眼于那些保证赚钱的股份。

当晚，木山和季子相约在寺町路的立顿茶屋见面。季子不同于只顾追求分数的铁子，对于好不容易考取的大学根本不放在眼里，在四条大街父亲开的一家商店里做售货员。铺面上摆满了各种花色的尼龙手提包和织锦手提包。她六点走出店门，临行前撂下话说要到铁子家住上一宿。两人低着头，翻着眼睛相互瞧着对方，一边啜着放了柠檬的红茶。

“干吗那样瞅着我？好难为情的。”

季子直率地说，她年纪轻轻，说话却沉得住气、低声细语，带有陈述的口气。比起铁子来，季子不是美人坯子，但目光温润，储湛着沉郁的妖媚。略显冷艳的薄薄的嘴唇，呈现一副与日本人不同的表情。一对耳轮很相称，喉结旁长着一颗小黑痣。

“你说的话我全都接受，如果你觉得不好意思，我再也不吻你了。”

“不吻也好，谁稀罕呀。”

“我不会再碰你一下指头。因为你太害臊，太难为情啦。”

“和你在一起，我可要揭你的短了。”

“当着面揭人家的短，这可不太好啊。”

“快别说了，舔腥的骗子手。”

“只有你这么寒碜我，我的心肝儿宝贝季子小姐。”

“不说了，都快起鸡皮疙瘩了。同你见一次面，叫人两天没胃口。”

“我也是。”

“现在肚子饿了吗？”

“心里堵得满满的，吃饭也不香。”

“我也一样。”——季子眼神幽深，“……呀，好冷啊，严寒的夜晚。”

“再热再冷到彼岸[10]。”

“瞧你扯哪儿去了。”

同昨晚面对铁子的那个男人相比，木山简直换了一个人。轻薄的背后，充满了精力，言语里蕴蓄着浓重的调情的实质。否则他们的对话很难叫人听下去。木山那副郑重的语气，证明他很喜欢季子。对于所爱的女人，他说起话来始终坚持一副彬彬有礼的口气。至于法语中tutoiement之类的狎昵之语，只限于床上使用。这种区别应对的矫揉造作及其难度，正能使得男欢女爱长久保鲜。

两人走出立顿茶屋，钻进新京极和寺町路之间刚刚开张的一家小旅馆。斜对过是一座古风的纯白的二层建筑，写有"好吃得要命的年糕小豆汤"的彩旗，仿佛冻结在夜风之中。附近一带，只有这一家专门接待情人的旅馆。一旦在住宿登记簿上填上名字，就得当场预付包括早餐在内的住宿费。否则就要预支定金，一旦预支反而危险。楼梯铺着廉价的蓝色厚垫子。楼上走廊也是同样的垫子。听到地板上响起令人忧虑的神秘的足音，季子说：

"简直就像去灵前烧香。"

房间的角落放着惹眼的涂着蓝漆的硕大废纸篓。没有完全投进去的一大张纸，像盛开着的雪白玫瑰花。华奢的家具。抽斗顺手一拉，滑出木框坠落在地上。季子一边对镜自照，一边好奇地拉开镜台的抽斗，竟然掉了。她只好又重新随便装了进去，不再去触及。不料，那抽斗又突然哗啦一声掉落下来，将躺在床上的两个人吓了一大跳。

木山毫无睡意，他一骨碌跳下床。

"好，吃饭，吃饭！"

他说着摁响呼铃。送来满满一大盘西餐，他们吃得很香。

逢到这种时候，铁子便展露出健谈的本性，使得木山很感不快。季子却不这样，她像猫儿懒懒地坐在床上，一声不吭，两只手孩子似的一面挠着头发，一面用无力的轻蔑的眼神俯视着木山。这个时候，男人总以获得快适的轻蔑而感到自豪。此种状态最贴近幸福。生性愚钝的铁子，哪里懂得这一点。

木山一边用叉子卷裹着半干的通心面，一边回忆起欲火攻心的猪口那副疙疙瘩瘩的面孔。想到猪口，就觉得他这样的男人，倒可以成为一个极其得心应手的玩物。世间总有一些人，对他们越是踩在脚底下，越是符合神的意旨。木山心中涌起一种恰同嫉妒互为表里的感情，他认为，猪口所缺少的状态，正是自己迫切需要认真对待的问题，这件事至关重要。时至今日，他应该及早明白这一点。

“自己一点不爱铁子，但不能使铁子爱上猪口！”

——走廊里响起嘎哒嘎哒的声音，那是烂醉的肉体撞击墙壁的声音。那响声伴同着女人温存的劝慰一起下了楼梯，接着传来一阵咯吱咯吱的声响，那是踏在蓝色脚垫上的不稳当的庄严的挤压声。木山噗嗤笑了。

“你笑什么？”

季子拿起木棉枕头向他脸上投来。

接着，两人胡乱折腾到半夜。早上九点，木山回到银阁寺町的宿舍，睡了午觉。当晚，像一般人一样温课准备考试。

第二天下午起，打算去上学。躺在被窝里正迷迷糊糊的时候，寡妇老板娘拿来他的信件。

里面有一封信没有贴邮票，是铁子写的。

“这个，怎么回事？”

“看来是她今早亲自塞到信箱里的，我一直没注意。”

“唔。”

“好热心呀。”

寡妇不由意味深长地淡然一笑。她很清楚自己也有嘲笑的权利。她这个人很细心，每逢来木山的房间，总是不忘换掉厨房那套衣服。然而，她从不主动向木山提出任何要求，也从不勉强他。碰到他心血来潮时，就心满意足地接受。但她也不怎么着意于此，不大肆宣扬。她是个洁癖到骨子里的女子。铁子看到她那洁身自好的冷酷薄情，一方面觉得好笑，一方面又误以为是内心里对自己的妒忌。

拆开信封，只见练习簿撕下的纸页上潦草地写着：

> 昨天，我看到你们两个在一起了。
>
> 夜里，想必玩得很快活吧？
>
> 猪口死盯着我不放，为了甩掉他，我同他一起走进混杂的电影院，挤入潮水般的人群，逃了出来。冰·哥罗士比[11]的《布鲁斯的诞生》首映式，观众爆满。
>
> 于是怎样了呢？当晚，他又厚颜无耻地追到家里来。母亲不让

我出面，开始和他一问一答起来。结果他说了句“你读这个”，就留下了这个信封里的那本随笔，走了。我一时无法判断，就请你看在老朋友的分上，看看该怎么处理吧。

季子不管怎么说，她很幸福。像我这样头脑不好不坏的女子，老是吃亏上当。你可要一直疼爱季子呀。就请同她结婚吧，也好为我树立一个幸福的典型。让我看了也会获得一种动力，重新改换心情，努力使自己也变得幸福起来。照现在这个样子，我只好陷他人于不幸来安慰自己，别无他路可走。我自己也明白，我正在逐渐变成一个残酷的女人。如果你不杀掉我，我总有一天会杀掉你的。你可要提防着点儿啊！

自那以后，猪口又来过一次信。看他很可怜，就见了他。不过，连接吻都没有答应他。也许你会说干吗那么一本正经，不过我要是接受他的吻，就等于自己认输了。我没有输给猪口，倒是输给了你。我决不想第二次再输给你。

我的心情逐渐明白起来，是在今天清晨及早季子家里打来电话之后。电话里说：“听说季子从昨晚就在你家，因为今天上午会有人来做客，还请转告季子让她回来。”我差点儿对电话里的人说：“我没见到过季子小姐，是不是搞错了。”不过，请放心吧，我是这样回她的：昨晚整夜都在打扑克，睡得正香呢，等她醒了再说吧。电话挂掉后我又恍惚起来，这是对季子小姐讲道义，还是对你讲道义？不过对谁都无所谓，只要对自己所爱的人尽一份儿心就行了。

你看罢猪口的随笔，请谈谈感想。再见。

她从未展现过如此敏捷的笔致。木山重新找出他还爱着铁子时收到的她的情书，反复看了，简直不堪卒读。这封信虽说不是完全没有那样的字句，但木山读了多少有些愕然。他的目光转向猪口的随笔。

整篇里都是用一种晦涩的笔墨，不厌其烦地诉说自己思想上的苦恼。他从战争里归来，陷入深刻的混乱之中。自己一类本是用来充当炮灰的一代青年，属于所谓的lost generation(12)，孕育的思想之树因战争而夭折，要重新回复生机，还有一段漫长的路。可是正如尼采在《查拉图斯特拉》(13)一书中所说的：“人是一根绳，这边是动物，那边是超人，下边是深渊。”果真如此，我等现在的状态，或许象征着真正的人以及真正的人世苦恼。但是，自己不能迈向尼采所说的超人的道路，从这种矛盾和苦恼里发现了自己的主体性。自己想从爱的救治中获取自己的

主体。日本为何不存在神灵呢？云云。

此时，木山眼前浮现出猪口那副凝结着欲望疙瘩的脸孔，以他的老习惯，又挤着一只眼笑了。午前，天空阴沉沉的，房间里仿佛切割了一块阴郁的冬空填塞进来。水壶在火钵上发出咕咕的响声，那声音恰好表达了“下宿”这种设施介乎旅馆和医院中间的风情。他毫无条理地想起横滨家里的父母，想起扭着身子要自由的少年时代。于是，对猪口产生了几分同情。不过，这种同情随着读信的进程渐渐消失了。

> 自由！我们是多么渴望和憧憬自由啊！然而（对于这件事，贵女士——这是对铁子表达敬意的说法——根据战时参加义务劳动的经验，也抱有同感），它却被战争中褊狭的国粹主义和军国主义历史的必然性（理论上）捆住了手脚。这正是我们的命运。解开非合理主义的绳结，凭理性睁眼一看，这回自己又被辩证法的合理主义的绳子束缚住了。因为民主主义不能为我们带来任何思想上的共感。
>
> 那时，给我打击的是实存的哲学，这是对历史主义绝对的反证。关于这一点，不单没有停留于同神明的决斗上，即便在日本，也是具有普遍妥当性的思想。而且，于超越（Übersteigen）社会的必然性之处寻求自由。这一点使得尚未彻底信仰唯物辩证法的我着迷。我认识到，人的精神根源性的非人称意识，并非属于已经完成主体性确立而且早已陈旧的自我主义，只有来自这种非人称意识的主体性确立，才是我寻求自由的意义所在。
>
> 我生长在地方教育家的家庭里，被儒教的空气窒息住了，随着战争的结束，又被禁锢在伯父那与时代脱节的家庭之中。我没有救了。我有了自我救助的欲望。自由，以及作为寻求自由的恶魔般的力量的根源——女人的贝雅特丽齐(14)式的爱。没有这些，世界就等于无。映在我眼里的贵女士的姿影，就像尼采所说的“拯救世界的圣典”的篝火。

没有别的，这个男人不正想丧失主体性吗？而且遇到铁子这个对手，可有好戏看了。凭她那般愚钝，果真能成为一位出色的永恒的女性吗？从一张口就漏洞百出这一点上看，她不适合做一个现在的女性。

木山因寒冷不肯离开被窝，他把看了一半的随笔抛向桌面，双手抱着脑袋倒在枕头上。他的臂膀很有力气。鼻洼里浮出一层睡眠时呼出的

油汗，发出树脂般的亮光。整个脸孔严整、端正，而又具有柔软的棱线，依此控制住内部涌现出的活力。他那厚重的面颜，并非因为肉的肥厚，而是内部难以捕捉的充溢在无底深层的厚重的力量。尽管如此，这位富有精力的人竟是个懒汉。即使在东奔西走的生意场上，也尽可能放松身子。他的犬儒主义，看来也是肉体性活力的反语。精力总想伪装一层忧愁的外表。

伸出的手臂变冷了，又把被子拉到领口。任其叼在嘴里的香烟灰掉在被发油弄脏的枕套上。他望着贴在墙上照片版的罗丹的《吻》，漫无边际地思考起来。

想想猪口，也不能说是百分之百的傻瓜。但木山活在同猪口具有共同苦恼的时代，对于木山来说，猪口的苦恼并非和他无缘。正因为不是无缘，木山便有着完全不带同情心的批评的特权。为什么呢？因为同情这种感情，本是一种恐惧心理，害怕与自己没有太大关系的人扯上关系，所以及早运用“同情”这一不良导体建立起相互连接的关系。对于猪口那样的苦恼，即使是十年二十年熟悉生活的先辈，思想上油滑的大学教授和讲师都害怕去碰撞他、轻视他，所以只能以不疼不痒的同情对待他了。这正像对待战时军部的思想统治，站在自由人的立场上，一方面抱着情急似火的女性般的愤懑，一方面又像对待年轻无知的特攻队勇士的壮举，寄以慈父般的同情，二者是一样的。他们也害怕后代人。大学的先生们对于那些渐渐左倾、不来上课的学生很感头疼。由此看来，木山具有毫不客气地轻蔑的特权。猪口不论抱着怎样的思想上的苦恼，包含着怎样的高洁的心情，依然是那种“越踩越符合神的意旨的人”。这一点没有变。木山不论如何跌跤，他都有痛笑猪口的权利。但同时代的人，并不具有除此以外的权利，不是吗？

木山真想开怀大笑，他重新把两手枕在脑后。淡薄的阳光照进屋子。这一带，不同于城中古风的涂着红土的建筑，眼下这座房子也是如此，大多属于廉价的木质文化住宅风格的建筑。天花板也是美洲产的木材，红红地反翘着。寡妇端来一盆免费的热水，洗脸盆里的热水在天花板上晃漾出一团光亮。一片木板的内侧，闪露出格外新鲜的木纹。木山张大鼻孔，像是因彻底的醒悟而获得了一种满足。一个健康青年的早晨的感情，就应该如此。木山觉察到，他的轻蔑的特权和壮大的悲观主义的根据，在于黑市生意场滑稽有趣、易于捞钱的优越感，换句话说，也就是植根于生活的优越感。

木山日记此后数度提及对猪口的关切。读过猪口随笔的翌日早晨，

木山又偶然碰到了他。木山难得地主动同他打招呼，两人在大学食堂里聊了半个多钟头。他同猪口的一场争论，看来最符合这种令人扫兴的背景。当时，猪口没有挑明他对铁子的爱，而是详述了关于哲学的苦恼。摊开心里话是在一个多月后的三月上旬。开始考试，他俩同一时刻走出考场。看来是兴奋之余说出内心秘密的。使得木山大为惊奇的是，一时闹得满城风雨的他和铁子的关系，猪口竟然毫不知晓。这件事对于猪口的地位，给与两种证明：一是猪口过着孤独的生活，一切蒙在鼓里；二是他现在依然很孤独，所以只好把漠然相处的木山当作唯一能说说心里话的对象。

另一方面，铁子以想听听他看过那封信有何感想为借口，两三天后来探访了木山。此后一个多月不见踪影。即便在大学里遇到了，也只是对望一下，点点头罢了。看来，关系冷淡了下来，木山有些落寞，满心不是滋味儿。正在这时，木山又听到猪口向他透露铁子那种热烈但不许接吻的恋情。这对他来说，真是破屋又遭连阴雨。

他和季子的关系进展顺利。两人保持每周一次的交欢，互相饱享着火热的空虚。既严格又不无漏洞的季子的家庭，恐怕是不会知道真相的。同人杂志也在加紧筹备，性急的香取早已为封面的反面和封底到处拉广告去了。他为拿到S制药公司女性激素的广告而自豪。水岛为这份无政府主义者杂志争取到了右翼残党的短歌杂志的广告。

考试结束，学校放假了。又过了两三天，三月十九日，木山日记记载了午后的交易和杂志同仁来访的事。接着，木山和同人们正要到位于百万遍的烧酒屋去，正巧撞上了前来看望他的铁子，她说很想两个人好好谈谈，于是便将木山单独留下来了。铁子讲述了以下的事。

昨天三月十八日，是个阳光明丽的日子。银阁寺町也在春寒里荡漾着生机。从考试中解放出来的学生们，使得整个城市的气氛为之一变。京都大街上出现奔跑的游客，也是在这个时候。这从人们来往于银阁寺繁乱的脚步声里可以得知。寺里的向导带着一副春温满怀的表情伫候在门前。缠绕于领口的寒气颇为可憎。不管哪里的寺庙，为了获得春季丰饶的施舍，都把庭院打扫得干干净净，甚至露出清晰的帚痕来。

十八日恰好是星期天。京都人涌向四面八方，为了今年最初的野游。郊区各条线路的电车皆人满为患。猪口邀铁子去岚山。“那好哇。”铁子应承了。不管对方是谁，她只管凭借从不居高临下这一连自己也肯承认的优长之处，来排遣始终盘绕于心中的自卑与寂寞。一个被舍弃的女人，就像没落贵族。之所以这么说，她毕竟是个美人儿。

猪口看起来一副幸福的样子。他在电车里打开那只包，里面杂乱无章地塞满了巧克力和水果糖之类的东西。铁子在他的反复劝说下，吃了一颗牛轧糖。吃糖时是不便说话的。铁子吃完后，猪口又满脸浮现着天生可爱的微笑，劝道："再来一颗怎么样？"

他嘴边时浮时消的微笑使得铁子心情烦躁，这不像是写那本随笔的主儿。实际上，那本随笔使她想象他是一位热情的青年，铁子一直不觉得他可厌。可是，就像对待一个打碎茶碗的婢女，这个一开口就只能说些笨拙笑话的乡下青年，使她索然无味。铁子怀着慵懒的心情，望着岚山电车线沿途单调的郊外景色。

岚山照例到处都是人。所谓名胜各处都一样。不过，今天这地方倒很特别，咖啡馆就像节假日的剧场。

玩了两三个小时之后，再去西芳寺(15)。苔庭一派冬枯，尚没有人来访。猪口就是瞄准这里邀她来的。

每逢初夏，苔寺的庭院犹如接连不断的青骢马凹凸的脊背，无论是苔藓的触感，还是那光泽，都令人想起纯种马(16)油光闪亮的鬃毛。西洋人来日本想必都惊叹于草地之美全都来自假构吧。远望是一片精心修剪的美丽的草地，近看却是难以涉足的水乡泽国。然而，探访苔寺的异邦人，几乎都能看出这片和梦想中的草地之美等同的假构之美吧。为什么呢？因为这座庭园是为妖精铺设的草地。这是一幅将人世规模缩小到千分之一的微细的草地小型画。他们能从中看到波斯细密画纤巧的描绘庭草的技法。

可是，庭院依然满处呈现着红土的干枯颜色。回游式的庭园将他们两个引上荒凉的小径。铁子调皮地将石子投向水池，鲤鱼懒洋洋地游起来，扇动着黝黑的尾鳍，消失了。

"铁子小姐，请等一等。"

稍稍落后的猪口非同寻常地尖着嗓门喊道。回头一看，他那带有压缩感的面孔绷得紧紧的，堆积着红红的肉疙瘩，目光炯炯，显得有些异样。铁子颤栗着，加快了脚步。

"什么事呀？……好啦，赶快出去吧，这里太没意思啦。"

她一边说，一边快速迈着双腿。猪口默默地追过来。这座回游式庭园路径迂回曲折，走也走不完。她充分尝到了被人死死追逐的恐怖滋味儿。曲径幽幽，这般豁出性命的行走，由于记忆和梦的构造杂糅一处，

时间和距离也随之消失在模糊不清的延长线上了。早春的阳光仿佛奔泻于岩间的流水，又如落在竹丛中斑驳的积雪，她从中穿梭前进，几乎奔跑着出了原来的玄关。她坐在长凳上，胸脯一带香汗淋漓。追来的猪口也脱掉制帽，揩拭汗水。他用那副天真烂漫的微笑俯视着铁子。铁子也毫不在意他的目光，将手帕深深插入夹克的领口，夸张地擦汗。

“啊呀，真累。玩起躲猫猫来啦。在这座庭园里躲猫猫，看来我们是第一个。”

“别开玩笑了，怪吓人的。”

她斜睨的眼睛，无意中带着几分风骚。

猪口由此上来了勇气。

“哎，铁子小姐，和我结婚吧。刚才想说的，就是这个。”

说罢，他疲惫不堪地向凳子上坐下来，不料坐偏了，随即又挪挪屁股，向里头挨了挨。他的汗臭像马厩一样扩散开来。铁子转头一望，看见一个老老实实地背对自己的学生。他小心翼翼故意装出像一般人一样，解开领扣擦汗。敞开两腿坐在那里。

猪口又一次含着低沉的悲剧般的语气说道：

“下回我们玩捉迷藏，蒙上眼睛数数，我来找你……可以吗？我在问你呢。”

他声音打颤，大腿不停抖动，穿着黑哔叽裤子的两腿正好映射着阳光。不知是否睡觉压的，裤子上出现两道皱褶。看到此番情景，铁子也产生一种女人的恻隐之情，打算答应他的要求。

然而，仅仅两三秒的踌躇，致使铁子决心做出相反的回答。这个结论一开始就定下来了。不怪任何人，她是被自己无意识的媚态拖到这里来的。说起来，她只是被某种怠惰的兴趣拖曳着，这种兴趣从一开始就死死盯着“否”这一结论，将自己驱赶到这里。铁子同谁走在一起？没有同任何人，而是独自前行。正像她丑陋的独白，这个男子始终跟着她转。猪口的存在，只不过是一边想着她的不幸，一边将她不爱听的话不住向她耳眼里灌输罢了。

话虽这么说，但铁子心里却被迫抱有一种迷信的不安。这种不安弄不清来自何方。猪口那双凹陷的动物般的眼睛，灰褐色的眸子蕴含着的一种无地自容的悲哀迷惑了她。不过，这种魅力结果变成了同爱相反的东西。猪口眼里阴郁的动物性的悲哀，使人联想到不洁的家畜眼里的悲

哀，借以对铁子施行挑逗和侵凌。微妙地说，这种悲哀，使人感到是将铁子的悲哀更加明朗和具体化了。为此，铁子的那种残酷处置自身的方法，就是她想逃脱自身悲哀的虚空企图的明证；同时又是确实想亲自容纳这种虚空企图所显示的姿态。她蓦地注视着猪口宽阔的肩膀，虽然不爱他，但却产生了想死在这个男子手里的隐秘的期待。她弄不清这是不是一种令人厌恶的翘望。

“这事儿来得太突然，我还没想到过呢。”……她低着头，就像一个懒惰的售货员，回答顾客的询问一样，“这件事儿我不能答应。怎好和一个不喜欢的人结婚呢？你说是吧？你不是也不愿意和我以外的人结婚吗？我也是一样，只是换个位置罢了。我这样说，并非已经有了意中人。我这般年龄还想好好享受一下生活哩。”——她口无遮拦，肆无忌惮地用言语伤害对方，而且自己的感情丝毫没有让人怜悯的意思。铁子尝受了乘着雪橇任意滑行的危险的快乐。她对猪口瞧也不瞧一眼，只顾凝视着前庭里已经爆出坚实蓓蕾的杜鹃花丛。“结婚并不像你所想象的那般轻松愉快。学生之间相互结合，要花上好几年工夫才能取得经济上的独立。结婚一旦成为沉重的负担，那还有什么意思？人都是受苦的命。不过，受苦也有受苦的好处。如果说艺术家的伟大同他们所经受的苦难成正比，那么我一生受的苦楚，足以使我立即成为艺术家。这一点你哪里弄得懂？”

猪口不由得双手抱着头颅，仿佛这个动作是一种义务。短小而迟钝的手指，插进未曾搽油的头发里。由于不断改变角度，透过腕子，时时可以窥见上下移动的喉结。

不一会儿，他说道：

“我明白啦，你让我一个人单独想想。我要考虑一下。考虑考虑，好好考虑。你先回去吧，拜托啦。”

就像在远足的目的地受到老师叱骂、神情沮丧的小学生，本来抱有愉快期待的行乐的一日，眼见着被面前的暮色所包裹，随即用双手使劲捂住眼睛，不想看到。看上去像是捉迷藏里扮演捂住眼睛角色的那人。铁子毫无留恋地走了。她抛下猪口飘然而去，犹如将大件的赃物藏进一座陌生的房子里，抢先匆匆离去了。最近数月来，铁子才开始品味到这种内疚之情和爽然有趣的罪恶。新鲜的内疚补偿了所有的恐怖。舍弃一个男人，甩掉男人，已不成问题。铁子被木山疏远之后，她一直没有品味过这样的感情。如今终于品味到了。铁子沉醉于一个罪己者的快乐之中。她放慢脚步期盼猪口追来，他没有追来。

拐个弯儿向门口走去。这是一条晦暗的小道，两侧同样布满苔藓，上面散落着茶花白色的花瓣儿。传来了热烈的谈话声。衣履鲜洁的一家亲族跨进寺门。身穿双料西服的男主人，带着胸前挂着照相机的夫人和小姐来了。铁子突然受到无可名状的悲哀的袭击，穿过人群，出了大门，沿着田间小路又奔跑起来。

跑着跑着，恐怖再次涌上心头。猪口似乎又要追来了。一旦追上肯定会把她杀掉。她跳上岚山电车，终于舒了口气。接着去访问木山的住处。

“他肯定要对我下手的。或受他袭击，或遭他强奸，甚至把我杀死。对方就是猪口。我来这里的路上，眼前只是浮现出被猪口掐住脖颈、口吐涎沫而死的情景，实在无法可想。”

“你太自大啦，自大固然可以取一时之胜，但猪口到底不是个喜欢杀人的家伙呀。他是个其貌不扬的维特[17]。等着瞧吧，不久他就会用手枪自杀。你究竟害怕什么呢？你拒绝跟他结婚，他就会马上杀你、强奸你，你的根据在哪里？猪口不是那样的人，不论谁见了都会立即明白这一点的。”

铁子下面的话使得木山哑然无语。

“根据倒是有一个，我想死在他手里。”

木山突然受到无法理解的嫉妒的驱使，问道：

“到底是怎么回事呀？你爱那小子吗？”

“爱与不爱不是一样吗？既然我有这个想法，还不都是同一个结果？”

木山的日记当天记录着铁子回去后他的莫名的懊恼。猪口和铁子之间，确实产生了一种新鲜而微妙的关系。这种关系如果不是爱，那又是什么呢？是意味深长的眉来眼去吗？是阴谋？是出于一种不为人知的秘密的共感？他睁着难眠的双眼继续思索着。木山觉得，这其中产生一个不容轻视的谜团。猪口和铁子的关系，在梦里一直对他紧追不舍。

两天后的三月二十一日，木山在学校里碰到猪口。几天不见，猪口的相貌为之一变，眼里放射着一股凶光。木山走过去打招呼，他想，必须粉碎这个人杀害铁子的企图。但木山弄不清楚猪口到底有没有这样的企图，说不定只是出于铁子的一种强迫性观念。尽管如此，木山简直像对待既定事实一般确信无疑。平时，木山从来都不是这样。两个人在学

校一家地下咖啡馆聊上了。

早春的太阳深深照进咖啡馆内部，透过窗户落下来，使得坐在窗边的学生们的侧影以及香烟的烟雾看起来仿佛雕塑一般。虽说是地下室，但窗户倾斜，易于户外采光。香烟的烟雾在阳光里凝滞了，呈现出带有复杂立体感的条纹，窥探着室外早春透明的景色。如果说夏天是一幅色彩绚丽的绘画，那么早春就是一个类似雕刻的季节。空间被放散着微光的明确而纤细的线条纵横裁断了。……木山一边回忆起德国诗人书上的这一比喻，一边躲避着猪口狂暴的视线，只顾喝咖啡。

“其后，铁子小姐她怎么样啦？”

他明知故问地开了腔。

“啊。”——猪口攥紧又粗又短的手指，好几次单调地皱着眉，“啊，俺没救啦。”

“你究竟有些什么烦恼？你的各种观念性的苦恼到底是怎么回事？同女人有着什么样的关系？”

猪口抬起混浊的眼睛。

“我懂了，我现在懂了。我和她不可能有什么关系。”

“铁子小姐是什么态度呢？”

“她拒绝了俺的要求。”

“噢，女人迟早要跌跤的，放心吧。《查拉图斯特拉》一书有《童贞》一章吧？”

“有的，不过俺不是童贞。在军队里……”

“我不想听你说这些。总之，《童贞》一章里这样写着：‘只有你们的肉欲是伪装的，不是称自己为共苦吗？’”

“没有这回事，绝对没有这回事。俺这次觉得，要想确立自己的主体性，就必须企图抹杀旧有的自我。正因为自我还不是非人称的东西，所以仍有这样的痛苦。猪口顺一这个男人，其要求遭女人拒绝，不仅是虚荣心的问题，而且是俺所有苦恼的开端。俺只能坚决为行为所闭锁，沉落于泥沼之中，死抱小小的自我，别无其它路可走。是吧，你说对吗？俺要为俺自身，为社会选择自由。俺想脱离这个泥沼。为此，要首先抹杀自我，使其成为非人称的东西。然而，因为站在非人称的意识之上，所以成了障碍。事情就是这样。”——猪口厌恶地高喊，“俺是因失恋而

受到伤害的有人称的自我的对应物，首先要将其消灭，将其抹杀。到那时，自我才能于非人称意识中开始觉醒，才可获得自由。”

“要抹杀对应物吗？唔，这可是我的学说啊。”

木山沉默了。猪口那种暧昧的脆弱的理论，反而易于作为凶器而发挥作用。可是他当前的问题不是这个。单单着眼于猪口观念的表面，可以充分得出一种乐观的预测：光凭这种道理，他不可能去杀人。但不离木山头脑的是猪口从铁子那里接受的某种“启示”，还有他无意识地从她那里接受的使命。一想到这些，木山便尝到了一种不可理解的昂奋。

刚巧这个时候，铁子领着两位女同学一起走进咖啡馆。她穿着引人注目的蓝色夹克衫，轻轻摇动着手提包，在寻找空位子。她突然和猪口打了照面。铁子似乎没有注意到木山。

两人四目对射，刹那间，宛若齿轮咬合在一起，接着又分离开来。倒也不是因为憎恶。仅仅像钢铁齿轮，一旦咬合，又猝然分离。

坐在桌子这边的木山，没有放过这一刹那。他们互相传递什么样的意思呢？木山闭起眼睛，反复思忖着两人那齿轮般毫无表情的眼神，于是一种无名的战栗向他袭来。

“你发什么呆呀？”

猪口一副天真可爱的笑脸就在他眼前。木山不甘示弱地回望着猪口。然而，只是微笑，没有发生任何事情的迹象。地下室内流溢着早春凛冽的大气的余波，其中混合着温热的霉味儿。

“再喝一杯吧。”

“我去要。”

于是，两人又各自喝了一杯咖啡。

接着，一个月后发生了那桩案件，正像大家所清楚知道的那样。

京大学生杀害女同学——理由是拒绝同他结婚

四月十四日的早报上刊登着这样的大标题。凶器是刃宽二寸五分的菜刀。京大生犯罪这件事，轰动整个社会，人们议论纷纷。其实，大家并不知道，猪口杀死铁子正是两人共同商量的结果。

还有，紧挨杀人案件下边一个栏目，报道了东京上野某百货商店的鹅被盗。不知是如何被偷偷运出去的，竟然未被发觉。一两天之后，鹅

就像迷路的孩子哭喊着闯入富士见町派出所。警察投以食饵，喂养数日，当弄清是百货店的商品之后便交还失主了。犯人至今不明，这件案子像个迷宫。尽管如此，警察松田某君爱护动物的美德理应受到赞扬。

后记

这篇小说是以阿部知二先生《月色朦胧夜的故事》（新潮三月号）所依据的某一案件为素材创作的。阿部先生写这部小说前，我就对这个案件抱着一种别样的兴趣。上个月的京都之旅所获得的新材料，激发起我务必写这篇作品的冲动。但是，那些资料并没有可以摄入小说的内容，只是决定着我对这一案件不同的看法。所谓案件，总是带有一种古典作品的性质，而古典作品这东西，经年累月之后，又带有一种案件的性质。二者是相通的。案件也和古典作品一样，具有多种表述的可能。这篇小说亦属于这些表述之一。特作此后记，以避免可能出现的误解。

(1) 法语：时髦，潇洒。

(2) Don Juan，传说中十七世纪西班牙贵族。后成为好色之徒的代名词。

(3) 文乐偶人剧中主人公（例如《菅原传授手习鉴》中的松王丸等）的发型。

(4) 狂热。

(5) 俄狄浦斯（Oedipus），希腊神话中的悲剧人物。他是忒拜国王拉伊奥斯（Laius）和王后约卡斯塔（jocasta）的儿子，因不知情而杀死自己的父亲，娶了自己的母亲。

(6) 1948年由英国画家罗塞蒂、密莱斯等人发起成立的画派。认为真正的（宗教）艺术存在于拉斐尔之前，企图发扬拉斐尔以前的艺术来挽救英国绘画。

(7) Dante Gabriel Rossetti（1828—1882），英国画家、诗人。拉斐尔前派创始人之一。他擅长以诗和画表现同一题材。作品有《但丁之梦》《比亚特丽丝》和《圣母领报》等。

(8) 二战后，主要以在日美军为服务对象的街头卖春妇。

(9) 京都知恩寺的别称。多作地名指代知恩寺西南向的十字路口。

(10) 熟语，彼岸指夹春分或秋分在内的一个星期。意思是说，不管多热多冷，到了彼岸气候自然就会改变。

(11) Bing Crosby（1903—1977），美国歌手，电影演员。1941年主演电影*Birth of the Blues*（《布鲁斯的诞生》）。

(12) 垮掉的一代。

(13) 德国哲学家尼采1883年至1885年间完成的最知名也最重要的一部著作，书的全称为《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象征着作者中期作品的终结和晚期作品的开始。

(14) 《神曲》中不断提到的这位圣女，曾经是但丁的恋人。但丁对她的爱，是一种纯精神上的，相当于柏拉图式的爱情。

(15) 位于京都市西京区的临济宗寺院。因其绿苔成势，又称“苔寺”。

(16) 其血统诞生于十七至十八世纪的英国，是一种为了赛马而刻意培育出来的马的品种，体型高大优美，号称“奔跑的艺术品”。

(17) 歌德小说《少年维特之烦恼》的主人公。

火山的休假

菊田次郎被枕边的马蹄声惊醒了。他拉开窗帷向旅馆的前院俯视，沐浴在晨光下的几匹马，有的啃草，有的驮着村中的孩子跑来跑去。他洗完脸，下楼来到晓暗迷蒙的前厅，他知道那些都是农家牵来的马，供外国人饭前租用。饭前散步适合骑马，他雇了一匹枣红马，骑出了旅馆。

他第一次到这个岛上的旅馆来，预定待上一星期，今天是第二天。这家旅馆专门接待住一两宿的新郎新娘，以及登火山前先待上几小时歇歇脚的团体客，还有来来往往的外国客人。次郎这样的客人属于异例。

外国人都在睡觉呢，还是早已集体雇了几匹马登火山或到岛上其他地方去了？他沿着迂缓的弯路向下走，来到面对公路的旅馆入口的圆拱门附近，前后依然看不到一匹马。于是，次郎用草率制作的竹鞭，朝着走得很慢的马连抽几鞭，将缰绳向右勒。

次郎二十五岁了。他激情满怀，兴奋不已，一双深受肉欲煎熬的眼睛，布满了疲劳的红云。傲岸而天真的眼神，略显不匀称的缺乏光彩的清瘦的脸型，肌理细腻的皮肤，粗大的剃痕……所有这些，都是他脸上的标记。次郎就像一个醉酒后向自己影子挑战的剑客，他野心勃勃，对于人生，抱有快刀斩乱麻的决绝的欲望。次郎一向不相信那种将人生的一切要素圈在括弧内，进行加减乘除后得出X等于几这样的解答。

人，到了这个年纪，一旦跨过这道坎儿，他自然会遇到艺术和生活带来的一种莫名其妙的乖离。次郎凭借小聪明，居然置身于“写作人”的立场。表达，既是对于生的一种特权，同时也只能属于生的一种放弃；拥有语言，既是对于生的责任的表现，同时又是对于生的复仇。对于肉体美来说，精神本质的丑，只能靠言语之美加以补偿。言语是怀念精神的肉体的乡愁。在肉体美的转移中，言语美的永恒性，一心要战而胜者的欲望，就是表现的欲望……次郎若无其事地采集了如此各种各样的判断。他像锻炼肉体一样锤炼语言。他力求赋予文体以一定的意义，使其酷似希腊雕刻中准确的线条。

古代雕刻中的青年像中所表现的从额头至鼻端的倾斜的流线，并非

对自然样貌的原封不动的摹写，可以说是自然同我们约定的美的具现，是真正意义上的创造。一切自然之中，具有被创造的意志以及怀有深刻祈愿的呐喊。对此加以倾听，是艺术家对于生所具有的最大任务，也是同努力磨炼肉体的古代希腊青年的心灵一脉相承的。而且，唯有这个，才是创造和批评的结合点。

……虽然如此，次郎却不相信他的语言之网，能够从人生中捞得众多鱼虾。

这些鱼能够像在深海里游动时一样，用同一种姿态在这样的网中活蹦乱跳吗？我们所不能亲眼见到的这些鱼游动的姿态，以及谁也不曾看到过的它们所显现的柔软的动作和耀眼的鳞光，同已经被捕捞的鱼之间，存在着难以说明的差异。他感到，语言的网所捕获的不就只有语言吗？……次郎将语言当作生活，他明确地站在这一立场上，事到如今却对此抱有不信任的态度且对如此难以说明的差异忧心忡忡。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乡下马轻微的颠簸和陈旧的马鞍咯吱咯吱的响声，越发打乱了他的思路。春天的乡间道路一大早就很干爽。远近鸡声相邀。菊田次郎选择了右边涂着AIRPORT黄色路标的道路，走了一会儿，又走上右边一条通往风早崎灯塔的小径。

不管他如何鞭打，马一直都以怠惰小步跑前行。竹鞭断了，他伸手折下路旁一根小树枝。

小路晦暗的车辙里能看到点点落下的茶花。次郎走入一片茶树和杂木混杂着蔓草的蓬乱的丛林洼地，他为了躲避斜逸在头顶上的枝叶，不得不三番五次低伏着身子。古老仓房般的湿气和阴冷，使得马加快脚步，乘着强劲的晨风打起了响鼻。他嗅到一股腐殖质泥土的气味儿。随处可闻的黄莺的啼鸣，一旦听惯了，也不愿再听，仿佛是林中枝叶间随处漏泄的阳光在鸣啭。

小路又通向明净的田野和农家广阔的庭院。离开旅馆半小时后，面前出现一座登向地岬丘陵的高坡。马也起了兴，抖动着枣红的鬣鬃，一阵驰驱，快速升上那段经雨水穿凿凹凸不平、满布着沙石的陡坡，马蹄踢着细小的石子，向左右的竹丛飞散。

小路沿着地岬的尖端抵达灯塔。斜坡即将到达顶端，与斑驳的松林之间，描画出一条平坦的棱线。菊田次郎面对这片广大的壮丽的风景，突然勒马停住脚步。风里微微交混着大海的潮腥。

然而，海却在风景的深部，广漠而遥远。一望无际的大半个景象，都是向往古的海洋蜂拥而去的熔岩流的创造物。突兀的秃山向海袒露着祈祷般的断面，这里是乳崎海角，从这儿可以看到那祈祷般的背影，于广阔的树林和碧绿的田畴中，毫不客气地高耸着双肩。海在远方闪耀，水面上浮现着对岸天城山模糊的山影。

次郎调转马头。前方高坡上的林木丛中，耸峙着一座银白的灯塔，他向那里策马而行。小路再次升上高坡，此时，前方绿荫深处传来了孩子们爽朗的欢笑。

只见升向灯塔的白色石阶前边，有一片圆形草坪，孩子们正在碧绿的草坪上跳圆圈舞。两片微微低伏的亮云拖曳于海上，但落下的云影与其说是影子，倒不如说是亮光更贴切。唯有那部分海面，放散着雾霭般不很分明的光芒。

从这里离开被树林遮住的O港，开往伊豆半岛尖端S港的定期班船次第远去，不时出现于次郎的视野。轮船描画着渐长渐宽的波尾，向远洋驶去。近岸一带海面看不见了，离港而去的轮船又突然闯入视界。断崖顶端的台地和航行于海洋正中的轮船之间的距离，十分遥远。银白流线型排水八百吨左右的客轮，看上去犹如小孩子穿的鞋一般大小。

此时，菊田次郎听到了音乐。考虑风向，轮船和他之间，没有任何遮蔽大气的东西，那似有若无的音乐，看来是从轮船游步甲板的扩音器中传来的。这是一段难以相信的距离，完全听不到发动机的响声。或许是船员毫无兴致地随便挑选一枚磨损的音乐唱片，那古典的圆舞曲便乘风闯入了耳鼓。此外再没有任何声音。

遥远的音响穿过大气到达次郎的耳畔，想起那横贯这段难以置信的距离传来的音乐的轨迹，次郎颇为感动。他仿佛将那渐去渐远的音乐猝然挽在掌心，重新点燃一支香烟，沉溺于思索之中：

> 这种场合使人感到，音乐可以说是一种可视的存在，接近于我们称作生的本质的存在。但这并不等于说生在彼方，而担任表现任务的在此方。所谓“生”，不就是存在的连续吗？如果是，那么，艺术家自身不就可以称作生吗？为什么呢？因为，正如将那轮船同我结合在一起的音乐的轨迹，艺术家就是将作品这一存在同其他所有存在结合在一起的轨迹。而且，艺术家以此可以将自我的存在扩展到万物之上。但是，“现实”并非如此。

菊田次郎有将香烟的一端咬在嘴里的癖好，他对着大海方向吐掉沾在嘴唇上的香烟的碎片。他在这种极端的思绪里，稍稍尝到些醉意和满足。

> 但是，“现实”并非如此。那位一边在船上麻木吹着口哨，一边重新更换放完的唱片的船员并非如此。他的无动于衷的灵魂、他的饭食、他的工资、他的家人，并非如此。他的生活背后的广大集团，杂沓的群众，甚至人称之为“社会”的东西，只要是现实，皆并非如此。何也？因为现实自足于存在。现实或许不是生，而是死。

想到这里，次郎此时听到灯塔下面的丛林里传来马嘶，他站住了，该是回旅馆吃早餐的时刻了。

他喜欢一个人出外旅行。

但他并不以厌世者自居，他想偶尔试着从远处去爱人。……这样说近乎谎言。他不想像平素那样打身旁去爱人，以致爱得很劳累。

“应该赋予我的灵魂怎样的名称呢？”——次郎曾经自己问自己，但他寻不出答案。

“称孤独之魂似乎也不太合适，对于我显得太滑稽。这个名字怎么样呢？可以说是一个失去指挥员的暴徒的心理……”

次郎想起来了，前天一艘离岸的轮船，穿过众多灯火辉煌的停泊着的船舶，驶往东京港的时候，他从停泊在那里的船体一个侧面整体点燃蓝色霓虹灯的姊妹船N丸上听到有人这样呼喊。

“喂——K丸，桅杆上的蓝灯没有点上啊！”

声音掠过静寂的海面传来。

“喂——谢谢啦！”

这是一个青年发自内心的回答。接着，那盏忘记点亮的蓝色的灯，在头顶上燃亮了。

一群扎紧帽带集体旅行的中学生，一阵骚然。菊田次郎离开他们，背倚栏杆，俯视着船舷边的飞沫和水花。当时，他听到了这种声音。他听到有人这样向他呼喊：

“喂——，菊田次郎，你的蓝灯没有点上啊！”

突然，他感到夜风寒凉，回到船舱。两张窄小的床铺，相向排列。

一枚不太必要的大镜子，露出炫目的镜面。镜子贪婪地映照着室内。没有任何值得映照的物件。煞风景的门扉，盛着救生器具的橱柜，左右相对的窄小的床铺，挂在墙上略显歪斜的普通风景画，此外还有呆然坐在一侧床铺上的次郎的身姿。也正因此，镜子的饥渴越来越厉害，一个人待在船舱，仿佛感到内部都被劫掠一空。钝重的发动机的轰鸣，将房间震得不住颤动。

次郎渐渐明白了，镜子的饥渴自有道理，镜子认为自己有存在的理由。

两张床上铺着崭新的被单。绘着蓝筋的毛毯如餐巾一般叠放在墙边。次郎走进船舱时，仿佛看到一叠时髦的花纹。仔细一瞧，并非如此。次郎所坐的那张床上的毛毯，象征着男根；对过床上叠着的毛毯，象征着女阴。

他再也待不下去，出了船舱。他到休息室抽烟，随手带上一本无心阅读的书。歌德的《赫尔曼与窦绿苔》。这本书他反复读了两三遍，不想再读了，但出门时还是带上了。这是次郎的癖好。近来，他只是醉心于那些内容格调明朗的读物。希腊悲剧、法国古典悲剧，单凭那壮美的悲剧色彩，就把他吸引住了。幼时的他，爱读渔夫的故事。那位青年渔夫将影子卖给魔鬼，变成无影人，纵身跳进欢乐的海洋。那则童话讲的是，影子是人的灵魂……一想起这些，次郎就觉得现在自己所憧憬的东西十分荒唐可笑。没有灵魂的明朗，残留的肉体的澄明……所有这些，只能从古典悲剧和歌德的叙事诗所塑造的灵魂中找回。这究竟是怎么啦？否定精神是可以的，但由此再向哪里迈步呢……

他有时在夹杂着猥亵文字的秘密日记上写：

> 精神已经是一个传说，不过是麒麟和唐狮子般的想象的怪物。我再不会相信了。

休息室内聚集着谈笑的人群，他们同次郎的妄想毫无关系。这些绝不会忘记穿西服背心的人种，一律佩戴着粗野的眼镜，头发剃到头顶，胡须严整，洁净但唯独口臭被珍爱般地保留下来。他们抬起眼镜哗啦哗啦翻开笔记本，填入十天之后宴会的约定。总之，他们心满意足。他们最爱听人世的悲惨境遇，其中包括归国者[1]的悲剧、原子弹的悲剧、父母子女一起自杀的悲剧，就是说关于人的灵魂和精神上的重大问题，都是他们最喜欢的话题。也许是心有所感吧，同坐中的事务长，披露了一

桩投水自杀的秘史。他的话逐一进入次郎的耳眼里。

事情是这样的。

一天，船上来了一位很有品位的老人，他有着一副被大海侵蚀的巨岩般的容貌，穿戴整齐，态度温雅。但他的举止却触动了事务长的第六感官，事务长提醒侍者保持警惕。

侍者走过老人的船舱，老人从敞开的房门内唤住他。老人声音洪亮，口音里蕴蓄着古老织物般的厚重感。他笑容可掬，鼻翼边一颗大黑痣也让人觉得亲切。他对侍者说："我喜欢年轻人，爱听年轻人的故事，有话也喜欢对年轻人诉说。请你坐一会儿吧。"于是，侍者毫不经意地听到老人谈了自己的阅历。据老人说，他原是海军中将，被流放了。精心照顾父亲的长子，事业有成，发了财；次子也月月给父亲寄来零钱，至今，一直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花钱不必特别在意，所以时常出外旅行。但自从去年老妻去世，旅行也不再能慰藉自心。……然而听他说话的口气，冷静而乐观。侍者嘲笑司务长多虑，遂放松了警惕。老人深夜从甲板上跳海了。他的境遇看来不像是伪装。房间里留下了未曾动用的数万元现金。

"嗬——"听众中的一位中年男子，摘掉眼镜仔细揩拭着，"竟然有这种事情，他没有什么不满足啊！"

"不，正因为没有什么不满足，所以他才失去了希望。"另一个人说。

又有一人带着一副不以为然的表情。这些人的生涯里永远没有终止这一说法。

次郎在回程的马背上再次想起了这些事。九时，在旅馆的圆拱门前，他和四位骑马的外国人交肩而过，其中有一位身穿大红色裤装的金发女郎。那女子一双碧眼，满含忧愁，凝睇遥望远方晨风中灰尘飘舞的无人的村道。树林中鸟鸣嘤嘤。同行的青年和她搭话，她没有理睬，她只顾打着舌鼓催赶马儿，那副洁净的鹦舌莫非正要流出鲜果汁般的唾液？

回到旅馆，向马主付了租金，返回二楼十四号房间。途中，遇到管客房的侍者，叫他去询问早餐是否准备好了。侍者的笑脸上带着过分的亲切和极其委婉的敬意，回答一句："遵命。"他是一个涉世未深的十八岁光景的少年。他的微笑既亲密又有些隔膜。

菊田次郎回到房间，没有脱鞋就仰身躺在床上，思忖着那微笑的意义。不光是负责客房的侍者，柜台的人也带着同样的微笑。行李员也一样，餐厅女子也一样。

“这家旅馆到底怎么了？这家旅馆奇妙的神秘主义，那种秘密结社般的亲切的微笑，究竟是从哪里来的呢？”

——电话里通知用餐。他独自下楼走向餐厅。

餐厅内，他似乎是最后进餐的客人。众多的餐桌中间，整齐地放着餐巾和刀叉的小桌子只有一张。他想起萨尔瓦多·达利[2]即兴写作的剧本*Babaouo*，想起主人公走进无人街一家寂静的咖啡馆，数百张大理石桌子中间，只有一张桌上整齐地叠放着餐巾的那个场面。午前的光线从高窗射进来，将刀子照得亮晶晶的。次郎害怕这纤细的反光，他变换了一下椅子的位置。

厨师手艺低劣，法式清汤就像一碗白开水。火腿鸡蛋的蛋黄破了。但是，次郎作为战时培育起来的年轻人所养成的习惯，对这些一概司空见惯。他哭丧着脸好歹吃完这顿早餐。女侍端来咖啡，他闲得无聊，问她：

“你是东京人吗？”

“不是，我是岛上的。”

“唔，这里东京人多吗？”

“啊，三个人……不，四个人。”

“你们出去玩，都到哪里去？”

“没有什么可玩的。看电影必须跑到伊东，岛上有时放的是无声电影。”

她像是乡下姑娘，尖嗓门，总是用一副抗议的语调回答问题。嘴唇因春天干燥的空气皲裂了，涂着斑驳的口红。乌亮的头发是海岛女儿的象征。

次郎走到露台上，女侍傻乎乎地鞠躬相送。厨房那里传来一阵暴烈的哄笑。

“出于这种孤绝而单调的环境，或许对于旅馆所郁积的问题表示不满吧？侍者的脸上，柜台办事员的脸上，都带着一种疲劳和渴望的热烈的倦怠。他们对于我一副无言的亲爱之情，或许正是来自找到同类之后的

安心感吧……”

他透过露台上的玻璃门，遥望着远方那座将静谧而过于端丽的风景统摄为一体的灯塔。庭园的草坪，绿草毵毵、左右纷披。早晨平静的海面，这会儿起风了。

“要登山吗？”

客房侍者问。

“要登山吗？”

面孔红红的经理，交换名片之后问。

“要登山吗？”

行李员问，柜台侍者问。

每当被问起，次郎就越发失掉登山的兴趣，到头来不由觉得，自己故意躲避登山仿佛有某种原因。自多年前起，火山就中断了喷烟，这座海岛的风景里之所以漂浮着一种休假的宁静，正是因为这一点。有喷烟风景才会具有活鲜的表情，如今，这种风景小睡于无限期的休假之中。

那么，人们为何要到这座岛上来呢？人们为何要去窥探那个空虚的火山口呢？

“不去登山吗？”

昏暗的柜台内一位反复翻看账本的苍白的青年，微笑着劝说次郎。他的微笑，令人想起一种超乎寻常的亲切感。菊田次郎感到被他的微笑所追逐，微笑缠绕着他，始终站在他身边，威逼着要和他一起行动。这叫什么服务啊，这是多么不合道理的厚遇！他可不是什么一掷千金的贵客。

午后，刮大风了。后半天的大部分时间，次郎都待在休息室里。这期间，洗澡水开了，他洗了澡，日暮时分，海上风平浪静，他像逃避追击似的走出门外。

斜斜的光线映照着一根根青草，十多只放牧的山羊静静地在吃草。次郎来到庭院，接着又悄悄地离去，犹如一个幻影，悄无声息地掠过草地。

风景受到夕阳细致的雕琢，宛然显示着葛布兰织锦[3]的壮丽。遥远地岬上的一棵棵杉树，以及丘陵上的一片片松林，都带着可爱的立体感

映入眼帘。田野的角角落落，镶嵌一圈儿玫瑰色的霞光，犹如一幅幅精巧的押贴画。这样的风景里，具有一种类似魅力、蛊惑力和妖魔力的东西。菊田次郎跨上一条小径，这条路从庭院的尽头不知通向哪里。他感到一步步走进风景之中了。风景具有弹力和密度，越接近深部越浓厚，仿佛达到美丽的结晶体。就像今朝看到的乳崎裸露的土层，映着玫瑰红，耸峙着虔敬的晚祷的背影。

海峡就横卧在乳崎那边，那是南洋航线上著名的难关。那里汇聚着两种潮流。太阳继续朝着海峡方向沉落下去。

菊田次郎站在最有利于遥望海峡的地点上。右方的地岬上灯塔拖曳着长长的阴影，小小的玻璃窗户映射出炫目的金光。本来嘛，靠着这些悲壮的森林、山谷和耕地等广大背景的支撑，海峡宛若着火的油田熊熊燃烧。

天空布满着鱼鳞般的云彩。

海峡上的落日罩上一片云影。阳光没有照向这边，而是大量地朝海面流落。云的上方镶着金边儿，云的中心暗淡，正巧同奔涌着葡萄酒般的海峡的色彩相对应。

看着看着，落日徐徐向云的下方降落，静静地像天使下凡。……不久，显露出不忍直视的全身。

菊田次郎心想，那种跪拜古人奇迹般出现的心情，不正是如此吗？这刹那的落日所赐予他的正是这样的感动。

“我们的生也……”次郎思忖着，“一定比我们考虑的更加强大，更加壮丽，超出想象、思念和行动所能达到的极限。正因为如此，它才不是现实，它才要求表现，要求这种绕来绕去的缓慢的行为。通过表现，我们回归于生。艺术家直到死之后依然活着，就是这个道理。而且，表现这种行为，艺术家的生活，是多么缓慢的死啊！精神模仿肉体，肉体模仿自然，模仿自然、模仿死，自然即死亡。此时，艺术家无限接近死，换言之，无限接近表现的生。因而，对于艺术家来说，绝望是毫无意义的。倘若有时间绝望，就不能不表现。何也？因为任何绝望，较之那种面对生的表现所不能不处处感觉到的自我的无力、自我的不得力，该是多么壮丽的欢喜！……”

——次郎离开火红的夕阳回到旅馆。

草地渐渐暗淡了。狩猎回来的外国人肩膀上挂着猎枪眺望落日。一

只猎犬站在他脚边一动不动。

菊田次郎走进薄暗的休息室，深深埋在暖炉旁边的椅子里。他两手冰冷，想烤烤火，周围看不到木柴。他想喊人，又觉得麻烦，遂作罢了。

客房侍者走进休息室。他在屋子里兜了一圈儿，终于发现菊田。

“啊，在这儿呢？”

“有事吗？”

“不……没有。”

看到次郎不悦地沉默着，侍者连忙解释道：

“看您不在，有些担心，特来找您的。”

这位十八岁的少年失言了。他说罢，胆怯地眨巴着眼睛，嘴边浮现出既亲密而又有些生分的微笑。

对这个疑问的解释使得次郎打心眼儿高兴。原来，旅馆把他当成一个自愿寻死者了。处处亲切和蔼，人人笑脸相迎，一切的关照全都是出于这一点。

他笑了。不仅如此，他一心想将这一发现说出口来。

“你们以为我是想自杀吗？”

侍者依然用一副怜悯和同情的语调否定了他的疑问。

“不，没什么……没有那么回事……没有。不过，对于单身客人，总要留心些。”

“大凡单身就想自杀，对吗？”

“不是，我是说单身的话可能会想自杀。”

“唔——”

次郎被这个平凡的道理感动了。

“跳火山口的很多吗？不过，喷火口不喷烟，也是没法子呀。”

“报纸上一报道，来的人就多起来。最近不报道了。不过，眼下每个月也还有四五个人。前些时，一个小伙子来住旅馆，瘫倒在椅子上默不作声。四点左右东京打来电话，说明天一早那边要来人，在这之前请务必看好他。于是，经理、司务长和我整夜陪着他打麻将，哪里都不让他

去，时刻提高警惕，防止他服毒自杀。查了查他的房间，找出六盒安眠药来。”

“他最后死了没有？”

“没有。女人屈服了，来找他，才算万事大吉。”

侍者还讲了这样的事。去年秋天，御神茶屋旅馆，天亮时有人打门哭叫不止。开门一看，是个二三十岁的女子。她衣衫褴褛，浑身是血。看有人开门也许放心了，便昏了过去。只见她十根指头的指甲全都掉了，指尖儿溃烂，有的指头露出了骨头。——她夜里三时左右跳火山口，没死成又爬了上来。

尽管这样，火山还是在休息，自杀者还是络绎不绝地坐船来到这里，有的大老远地从东京来到这个岛上。他们为何要跳火山口呢？火山在休眠。走到地狱，或许也挂着休息的牌子吧？即便走在通往地狱的大道上酒馆、理发店、旅馆、菜场、鱼店、大礼堂和剧院……这些地方都在门口挂着“现在休息”的牌子吧？死去的人，跳进休息的火山口，沿着休息的大道，走向休息的地狱，不论走到哪里，可能都没有停宿的地方。那么，他们究竟要去何方？话虽这么说，为了投身这座空虚的喷火口，人们一批又一批，乘着船来到这座海岛上。

到头来，不就是没有地狱吗？现代的地狱，不就是地狱不存在吗？现代可怕的特质就在于此，不是吗？否则，次郎就无法理解人们如此呼求地狱、翘望根本不存在的地狱的一番心情。

侍者抱来一捆木柴，是鲜亮的樱木。火势渐旺，斜斜地沿着木纹爬行，灰白的树脂泛着泡沫滴落下来，不久，燃起了可怕的熊熊烈焰。

几个外国人，高声谈笑着走进大厅。

(1)　特指“二战”后从境外回归日本的日本人。

(2)　Salvador　Dali（1904—1989），西班牙画家。他的即兴电影脚本*Babaouo*，以镜头追逐两人边走边谈、不断变换焦距的拍摄方法，表现各种魔幻场景。

(3)　由巴黎葛布兰工厂织造的缂织壁毯。

母狗

初冬一个晴朗的上午，川原繁坐在一家大书店附设的咖啡馆露台的白铁椅上，面对书店入口，不整洁的外套罩在身上任凭烟灰掉落在膝盖上，无所事事地度过了一个多小时。身边的椅子上放着胀鼓鼓的茶色大皮包。面前的桌子上，摆着今天的早报和碗里已经变冷的喝剩下三分之一的牛奶。一点奶皮儿白藻般地缠络在银匙上，冷冰冰的。

这位身穿西服的学生，具有一双狂乱的眼神，尖尖的鼻梁，薄薄的嘴唇，以及很不健康的光洁的面颊。他有时用门牙咬着下嘴唇，不由闪出被腐蚀的黄黑的犬齿来。

他的脸几乎不带任何表情。勉强地说，就像布满石子儿的庭院，每当有阳光或云影掠过，也会出现微妙的所谓变化。不过，那是日光的变化，阴翳的变化，石庭只是纹丝不动地沉睡不醒。

他活得并非很自在。他忽然感到一种危惧，或许有人会夺走他的这种安息。要想多获得一分轻松，他只能加以反抗，和她战斗。他要一分一分地争取胜利。不过，下一分也许就会失败。

露台罩着华丽的遮光帘子，这里同书店入口之间的石板路上，初冬恬静的阳光从街上的天空照射下来。正逢星期日。勤勉的男女学生，宛若离巢的蚂蚁，拥进书店大门，消失了踪影。接着又出现了。互相碰撞着触角之后，站住了。或者，四五个人站在巢前，匆匆说上几句话儿。

繁偶尔发现书店二楼窗户一侧，耸立着裸妇的青铜雕像能看见它背向这边的冰冷的屁股。裸妇冰冷的青铜屁股，仿佛居高临下地在嘲笑这一带软弱无力的平和的景象。

他想逃到哪里去呢？些微的时机，今朝章子在被窝里接吻时噎人的恶臭……当时，他觉得久已等待的机会到来了。趁着女人早晨买东西那一点空隙，他带上些金钱和随身的物品，信也没有留下，就离开了E公寓那魔窟似的房子。他在饭田桥一带宽阔的街道上，无目的地奔跑着。

“终于摆脱了，终于诉诸行动了。将近一年的逃逸计划，到底实现了。如此的解放感，如此的深呼吸，如此的蓝天，这就够了！”

今朝，天空格外湛蓝耀眼，繁在上学的路上见惯了这样的晴空，但唯独今朝的天空犹如神圣的裸体。他继续奔跑。身体的衰弱，使得繁简直像一个老人咻咻喘息。他靠在干枯的行道树下歇息，有意兜揽生意的出租车，打他身边缓缓驶过。他招招手，叫住了。

“去哪儿？”

“新宿。”

繁任其口中吐出这个地名。穿过新宿午前斑驳的人群，兜了一圈儿，手里的皮包越来越重。他在这里休息了一会儿。一小时光景之后，又离开了这儿。

繁的学费、伙食费和零花钱全都由章子包下。一旦离她而去，繁不能不想到当前的生活失去了保障。他无家可归。父母早已过世，也没有兄弟。章子雇他到她的店里来打零工，可以说是将这个孤独的青年作为情夫包养了下来。章子的这爿出售服饰的店面，是利用前夫的资金在西银座开设的。

繁打算投奔当前寄宿于东北泽的明美那儿。明美和女友二人租住一处二楼上一间八铺席的房子。她对他说过，一旦决定逃离，随时都可以到她家里来。他事前应该同她商量一下才是。按理说，午后四时去会馆之前，明美大都待在家里，不过，还得到那里看了才能知道。

繁站起身向柜台走去。一个小女孩将买来的纸气球吹得胀大了，在狭窄的通道上一边走一边弹着玩。年轻的父母坐在桌子后头呆呆地凝望着。繁打了个趔趄，将小女孩绊倒了。咕咚一声，仿佛一颗坚硬的树果掉落在地面上，这不是后脑撞在地板上的响声吗？刹那间，孩子机灵地摆动着身子，等着有人过来扶起她，接着极力歪斜着脸大哭起来。父母赶来了，繁把钱裹在账单里扔到柜台的玻璃板上，头也不回地跑出咖啡馆，挤进了杂沓的人群。

这小小的罪恶使得他的面色稍稍鲜活起来。他拨开人流，快步走着。他想，孩子偶然摔倒，说不定会给那里将来发生的更大的案件消灾弭祸呢。

章子是个四十岁女子，具有超出想象的非人的热情。那种爱抚，那种献身，那些众多的要求……最近一年间，她昼夜不停地在繁耳边娇声腻语，那种故意做作的假嗓子，即便是事务性的要紧事，也笼罩着娇滴滴的雾霭。

凭着人生经验，很多场合总要给恋爱赋予一定的理论。但人们往往强求别人遵从自己制定的理论，而自己又违背这种理论，结果跌了跤。人们在行动上明知故犯。章子这位年长他二十岁的女人，应该知道怎样做才能不使对方厌弃自己。不过，她唯一能做的事，将被男人厌弃作为当然的归结，并由此而朝着不测的方向举步前行。这一年来，她仿佛为尽快使自己厌弃这位年小的恋人而竭尽全力。然而，可悲的是，在一桩桩使自己反复厌弃对方的行动中，自己绝没有厌弃的可能。她的这种焦躁或许出自那种空虚的竞争之心，她想在被对方厌弃之前，自己抢先一刻，尽早厌弃对方。其结果，章子失败了。

她的媚态打一开始结识就具有明显的败北的表现。她浓妆艳抹的打扮和超出常人的花哨穿戴，已经挂起了败北的勋章。她的神情永远充满乞丐的谄媚。她的眼睛始终在表述："我这种人不可能值得你爱。"

这位生意经般的女人，为了争得小伙子一句假意的温存，真不知押下了多少赌注。章子每日平均五次想从繁嘴里听到"我很喜欢你"这句话。为了听到这句话，她大体采取三种姿态：她先说："繁哥儿，我很喜欢你呢。"繁回答："我也很喜欢你。"这属于最理想的一类。其次，她先问："你很讨厌我吧？"他回答："是呀。"这还算说得过去。有时，繁没有还她一句体己的话，章子就像一个因为往自动售货机塞进了钱却没有掉出牛奶糖的孩子一样，一边号哭，一边不住地唠叨："我这样爱你……我这样爱你，可你。"最后，获得一句报答之后，立即止住了啼哭。每当她没完没了地用"我这样爱你"逼迫他的时候，繁几乎浑身战栗。

章子的爱里，似乎隐含着铁一般的东西。她的爱，不像水晶，不像玫瑰，不像毛皮，也不像金银。在这种爱的铁笼里，在这种爱的烙铁板上，在这种爱得毫无松动的铁墙内，被囚禁的人失去了色彩。

说起来倒很好听。繁在她不知餍足的强韧的肉体里，感觉到一种钢铁制造的机器，可以说就像火车头，或者像镟床般的东西。

章子每日一早起来为他准备盒饭，天天如此。无论是在教室里或户外活动的季节，无论是在校园的草坪上或喷水池边的石凳上，繁和同学一起打开饭盒时，他的饭菜总是超常的丰盛，令他感到羞愧难当。他到章子的店里之前，一天连三顿饭都吃不上。他觉得对不起自己，由此推而及之，也觉得对不起同学。

章子想尽办法，力求使每天的饭菜盒不重样，有时在这方面费尽了心思。有一天，她为繁做了红烧鸡块带去学校，弄得他很是难堪。这样

的饭盒，书包里盛不下。刀法严整的一块块筋肉整齐地排列着，胀鼓鼓的鸡脯肉将饭盒塞得满满的。大家坐在草地上，繁声明道，这是昨天待客剩下的，说罢就将三分之二的饭菜分给了贫穷的学友。

章子掌握了繁的功课表，她知道当天他几点钟放学。大学经常临时停课。繁知道这是唯一可以蒙混过关并加以有效利用的自由时间。繁便见缝插针地到明美和其他两三个女人那里幽会。章子为了防备繁到外寻欢作乐，对他花钱的门路控制得很严格，他的花销大体都由女人供给。章子的过错在于：她认为自己的这套做法太例外了，出于这种卑屈想法，低估了繁的魅力（使得女人甘心情愿主动奉献的魅力）。

他大体都是被动的。不拒绝，不抗议，不讲价钱，不提要求。当他一个人待着的时候，他便疯狂地拒绝一切、抗议一切。不曾有一个女子见证过这位青年激烈的孤独，但他意识到，只要自己的一半为人所知就暗自满足了。

章子不计明日。看到她这种得过且过的生活态度，繁随时打算提出明天分手的企图夭折了。某个星期日，她提议两天并作一天过。房门上了锁，窗户罩上遮阳伞，两人在床上大吃大喝，打算度过一个永不天亮的夜晚。繁害怕了，趁着女人如厕的时机，他吃了安眠药，沉睡不醒。

繁每天一放学就去章子的商店。逢到晌午放学，他要在店里干到六点，其余的时间都由章子安排决定。章子的生活完全没有定见，这正是她不幸的天分。她像诗人一般，整天琢磨着从无形的东西中创造新的生活。在她想做个家庭妇女的时候，便从银座购买食材，回到公寓，亲自做菜。过后就放音乐唱片，一边守着繁温课，一边织毛衣。到了她想做个善于玩乐的女人时，夜晚便带着繁去酒吧，一直闹到十一点多，接着就在旅馆过夜。所谓生活，就是凡庸的发现，永远都是由某人最先发现。两个人的生活里不会诞生任何童话。

章子热衷于一个可怕的想法，她要将繁培养成富于音乐教养的人。她搜集唱片，亲手削制竹针，站在新式电唱机旁一盘接一盘播放音乐。其间，繁不得不带着神妙的表情拜听那漫长的名曲。每当这时，他的姿势总是一种固定的形式。他反身跨在椅子上，下巴抵在椅背上倾听。犹如迎着剧烈的北风行走反而容易耽于思考，在这音乐的逆风中，他的思想变得自由起来。对于年轻的他一切可能具有的生活幻景，他都一一想象到了。于是，在这幻景之中，奇妙的是，他既不是耽于快乐，也不是充作荡儿，更不是沉醉于成功的野心，只是念叨着“否，否”而已。一切都以“否”对待，这正是繁所希望的生活的梦影。

不知是否可以归咎于这种态度，他的梦中经常展现这种残酷的情景：他让五个男子轮奸章子，自己却是一副木然不觉的表情，一边抽烟一边观望。五个人完事之后，围绕着酣眠的章子，一边高唱猥亵的歌曲，一边跳圆周舞。章子鼾声阵阵。这当儿，从她体内渐渐生出五个女孩儿，迅速成长起来。五个男子分别挽起一个女孩儿走向别的房间。然后静静的夕暮笼罩过来，从章子的身体里不断流出清冽的泉水，看上去白白的。繁下了危崖走向清泉，这时他醒了。身旁睡着章子。

一天晚上，在返回公寓的出租车里，两个人少有地拌起嘴来。那天的宴会上，繁和一位小姐连续跳了五支曲子，由此引起口角。章子在第一支曲子时，还以平静的心情看着两个年轻人跳舞，第二支曲子时，满以为就此结束。到了第三支曲子，她故意不看他们。第四支曲子，脸色大变。第五支曲子，章子走到舞场中央，将两人拆开来。她面含微笑，借口谁谁有事来找，便将繁硬拉走了。她身穿晚礼服的素腕，铁一般用力箍住繁的腕子，同时用钻戒使劲儿抵住他的手背。繁硬是装出一副笑脸，而手背上却留下龟甲似的青斑。

回程的车子里，他将嘴唇凑在斑痕上嘬了嘬，章子说：

“要是疼，为何不说疼？”

“疼。”

“男人轮到倒霉时就应该发火。”她冷冷地说，“怎么样？你发火让我瞧瞧。”

繁沉默不语。章子将还剩下数千元的钱包和装有进口化妆品的月牙形鳄鱼皮手袋压在他的手心上，吩咐道：

“把这些东西从车窗扔出去，怎么样？”

“扔出去又有什么用呢？”

“真是没出息。年纪轻轻，说话像个老人。”

“你也太傻啦，扔掉挺可惜的。”

“哼，穷酸！”

“你骂我穷酸呀。”

这句话深深触动了青年的内心，他抓起那只手袋投向夜间的街道。外面是连续不断的灯火，这些迟钝而厚重的街灯，不论发生什么事都不会感到惊奇。排列整齐的铃兰灯，敬礼似的一一闪过。忽然，章子改换

了心情，将脸孔依偎在繁的面颊上。她说：

“你真是个可爱的孩子，连如何生气都得有女人教你才知道。我就喜欢你这样。这回我只是试试看。我讨厌那种动不动发火、一手遮天的男人。”

章子对繁的一举一动，富有惊人的感知能力。繁从书桌前伸手想取参考书，但手却够不到那儿。他嫌麻烦，便只顾抽起烟来。章子立即走到他身旁，看他需要什么参考书，便从书架上抽出送给他。两人走在大街上，繁一旦被美女吸引，刚才望向其他地方的章子，也会马上说：“刚才那个披着绿色披肩的人，好可爱呀。”这句话，有效地磨去了繁的棱角。对于繁来说，有章子的鉴定书贴在身上，过往女子的魅力也减损了一半。

夏季的一个傍晚，两人去大岛旅行。开船时间到了，他们透过船舱的窗户，默默凝视着对岸夜色凄迷的御浜离宫的森林和棱线分明的浅蓝色的夕空。三等舱的乘客害怕待在闷热的船底，都争先恐后抱着被褥到外面露宿，甲板上闹哄哄的。鉴于此，他们两个在未敲响开船的铜锣之前就躲在船舱里不出来。

繁耐不住船舱内湿热的空气，他脱去上衣，将只穿一件衬衫的胸膛探出窗外，一边斜睨着胜哄桥上驶过的都电[1]电车和汽车头灯交相辉映的灯火，一边用脸孔感受着海风。章子靠在他的肩膀上，漫不经心地数着飞翔于离宫上方的点点暮鸦。

章子抚弄着繁的手指把它当作玩具，她说他指甲长了，要给他剪掉。他把手交给了她。章子一边给他剪指甲，一边说：

“前夫一生里好几次叫我给他剪指甲呢，丈夫死前我一直对他都很轻蔑，到了这份年纪，我也获得了同样的报偿。一天早晨，丈夫缠着我要我给他剪指甲，我答应给他剪。于是他恍恍惚惚，一脸幸福的样子。我剪着剪着，看到他那陶醉的样子很生气，一下子剪到肉里，痛得他直嚎，后来两三根指头上都缠起了创口贴。”

“你可不能剪我的肉。”

“谁要剪了？你从来没有过幸福的表情。”

船舱一派昏暗。章子没有开灯，将繁的手举向窗外的夕辉之中为他剪指甲。剪完之后，又挫了挫。这沉默的瞬间，似乎充满着一种不祥的预感。

突然，铜锣敲响了。章子注视着繁的面孔，用一种痛苦而激烈的语气问道：

“啊，你昨天在哪里睡过女人了吧？”

繁不寒而栗，顽固地不动声色。无言也是一种回答。他本想说些什么，终于没有吐露一个字。一直鸣响的铜锣渐渐消磨了沉默，他又继续着瞬间的颤栗，心里满怀怒火。他感到不安，莫非午间仓促的幽会被人知道了？那毫不留情穿透褪色的绣花窗帘的阳光；那匆匆忙忙将伏在区役所窗口填写的单据毁掉的行为；那从两人中像闯入人家的乞丐被揪出来的火烈的行动；那暴露无遗的耻辱；那房门开开关关、孩子们的爆笑和收音机等杂乱的响声，不怀好意地威胁着两人的时刻；还有那屋顶上猫的足音，脸上飞来飞去的苍蝇；以及盛夏时节窗户密闭的房间内地狱般的燠热……所有这些屈辱的回忆又苏醒了。那急切、污秽和混乱的交欢所造成的不安和屈辱的源泉，毫无疑问都来自章子。然而，繁简直就像烫过的头发不得不浮现出波浪一般，他硬是满脸堆笑地说：

“瞧你都说些什么呀。我昨天整天都在学校里。”

“好啦，好啦，看到你撒谎不脸红，我就害怕。那时候的你不像人。你的幽灵似乎在陈述着什么。眼睛也死去啦。你就别说了吧。”

“可是……”

凭感觉，船好像静静地解缆起碇了。有人敲门，侍者送来茶水，并点上了灯。两人相向坐在明晃晃的灯下。

“好热的茶，舌头似乎烫破了。我讨厌喝热茶。”

章子说道。

……繁到达东北泽明美家里，已经接近中午了。

平常，明美这时候仍在睡觉。可是，透过不曾清扫过的积满尘埃的篱笆墙，隔着干枯而斑驳的草地，看见二楼的挡雨窗已经打开。栏杆上晾晒着脏污的金丝睡袍和舌头般红色的薄被子。上楼一看，明美正和两位女友吃早饭，真是太迟了。椭圆形的小餐桌一侧，架在电炉上的酱汤煮开了。明美在家时，身上穿着深受富家小姐喜爱的铭仙绸和服，双肩峰峰棱棱地披着整幅的丝绸外褂。她见到繁只说一句话。

“刚才章子小姐来过了。”

繁脸色大变。

“她说了些什么？”

“她说，假如放你进来就把我杀了。”

“这种话她只是说说罢了。”

这时，明美的朋友转过身披羽织褂的脊背，频频注视着繁的脸对他说，眼睛里依旧沉淀着恐怖。

“没那么轻松，她这号人干得出来。”

“她又能吓唬谁呀？混账！”

繁胡乱解开外套扣子，盘腿坐在走廊铺席上照射着阳光的地方。房门敞开着，夹在两层玻璃之间的冬蝇，嗡嗡地飞起来又落下，又一次笨拙地飞起来。繁一阵不安，浑身感到奇痒般的严寒。他用巴掌诸处拍打着宽松的棉布料子，就像衣服上着了火。

“不行啊，尘埃飞起来啦。”

明美说。

繁停了手，又陷入沉默。

“你到底逃出来了。”明美盯着繁的皮包说。她的话里没有欢乐。繁若不保有一份矜持，说不定这一刹那他会发怒或者撒起娇来。爱面子的繁下了决心，一旦紧急起来，连打算留在这儿的念头都彻底打消。

去会馆之前，明美白日里那张尚未浓妆艳抹的容颜，仿佛有意加以掩饰，反而不见一点儿本色。一副晓月般的脸庞，面颊灰白，朱唇色退。唯有那双大眼睛，黝黑而温润，犹如夜间的一个标记。男人看见她的眼神，随时都会想起黑夜。

明美那位肥硕的同事，指甲油剥落的手指一直捏着牙签儿。平时，每逢繁不论何时到来，哪怕是早饭前，她总是随时陪他出去散步，可是今天，这女人看来同明美有了默契，坐在那里纹丝不动。“什么章子来过了，莫非做梦吧？”繁揶揄地说。那女子作为证人，详细说明了情况。

繁逃离后半个多小时，章子发现他出走了，立即赶到明美家里。这个女人像只母狗，她嗅到气味之前，为了窥察动静，早就来过好几趟了。

章子进入午前尚未照进阳光的昏暗的内庭，站立在一堆乱七八糟的脏污的木屐之中。楼下人家正要带孩子去动物园。一个六七岁的小姑娘跑出来，一边刺溜刺溜吸着鼻涕，一边眯细着眼凝视着章子。那个衣襟

上粘着亮晶晶干鼻涕的弟弟也脚步咚咚地跑出来，他穿着灰褐色的夹克，从姐姐背后望着章子。接着，又有一个孩子出现了，米黄色的毛衣里鼓鼓囊囊的，她挽着姐姐的手一个劲儿瞅着章子。他们轮番吸溜着鼻涕，三个孩子手挽手盯着她的脸，仿佛想把她吞到肚里。

“楼上的姐姐们还在睡觉吗？”

章子问。

三个孩子一齐点点头。一个身穿棉袍、面色青白的父亲模样儿的人，赶牲口似的把孩子们驱散，问清章子的姓名，到楼上去通报。睡衣外披着羔皮大衣的明美，来到玄关，她瞥了一眼章子的貂皮外套，皱了皱眉。

章子拿出名片，沉静地说，她有事要谈谈。按规定，贵客临门要请到楼下会客室去，明美陪章子到那里入座。每张椅子的弹簧都坏了，坐在沙发上犹如卧在一堆湿稻草里。胳膊一旦搭上扶手，正方形的椅子变成了四边形。火钵里积满了烟头，窗户上钉着木板，桌子上摆着孩子们忘记收拾的玩具：切菜板上留着切好的碧绿的葱和白铁菜刀。章子一屁股坐在坏椅子上，掏出薄荷香烟，同时递给了明美一支。

“阿繁在你家吧？”章子问。明美故意装糊涂，说不知道这个名字。章子嘴边浮出一丝冷笑，随即挖苦道：“可不，熟得连名字都忘记了的老相好。”

明美深感惊讶，自打繁和明美在某会馆结识以来，直到今天的桩桩件件，章子全都知道。就连明美早已忘记的两人幽会的次数，她都查清楚了。

“所有的事你全部对那个老太婆坦白了，只把我一个人蒙在鼓里。”

明美口口声声责备繁，但是繁却不是一个能够痛痛快快说出自己有外遇的人。

“对啦，她偷看我的日记了！”

繁叫喊道。他的日记一直秘藏在衣橱里头，今日才拿出来，章子一定看过了。不仅如此，老家的姐姐因耽搁缴税而被罚钱，章子不肯为他出这两万元，繁向明美哭诉，明美帮他垫付了。这件事章子也心知肚明。为了凑足这笔钱，明美典当了两套夏装，又卖掉了手表、戒指和收音机。这些事一件不落地都流入章子的耳眼儿。

繁明白了明美对自己冷淡的因由，也只好忍了。这个时候的他，出

于一种惰性，绝不会加以辩解。他回想着，那两万元用来给十八岁贫穷的和子买了风雪大衣、彩虹色的披肩和皮鞋。

“骗人也好，被骗也好，用得着这样大吵大闹吗？”他想，“顶多是把衣服、手表、戒指和收音机，换成了外套、披肩和皮鞋罢了，有什么了不起。”

繁本来就缺乏想象力。他的说谎的行为只不过是开个小小的玩笑罢了。他哪里知道听信了他的明美为他费尽了心思。拿到两万元后，他自然花在另外的女人身上了。他之所以没敢向章子要钱，只是出于对她那双炯眼的敬畏。

繁陷入一种迷信，他不知从何时起将社会机构当成女人，似乎都在为着他东奔西走。于是，繁就将变成一个被阉割的社会人。没有野心和理想的雄性，带有些微的知性的化妆，他的存在因章子而转变为一种抽象化的雄性了。

“她说要把你杀了，是吗？”

他问。章子没走时在门外偷听的那位朋友说，章子提出繁到来之前她想在这里候着，遭到明美拒绝后才离开。临走时，她回头看着明美，说道：

“我还会来的。我要把话说在头里，阿繁来这里，你要是放他进家，我就把你杀了。听懂了没有？”章子板着面孔说，“这里就是你和阿繁搂着脖子睡觉的房间吧？大白天的干那种事儿……总之，你要是再跟阿繁藕断丝连，我就杀了你！当然喽，阿繁来找你，要是暗暗告诉我，我会给你适当的奖赏。……你呀，最好不让他进门。那孩子走投无路，早晚要回到我的身边。”

繁听罢，好一阵沉默不语。他也不瞧女人们一眼，只顾遥望初冬时节美丽的晴空。他站起身走过去俯视庭院，空荡荡的楼下一派寂静。他看到了衰谢的菊花、剥落的板墙、远方疾驰而过的小田急电车。满载的乘客大多是星期日远行的人们。他想起游乐场，又忽然联想到小时候将耳朵贴在铁柱子上，倾听地底下传来的奇怪的轰鸣。他爱听这种地狱里火焰的声响。地狱这玩意儿，只出现于星期日。周日的中午，是为小偷、重病号和孤儿留下的空白。这种异样的不安……无所事事的不安……他忘记了今天早上的欢喜。

“别的想怀疑也无法怀疑。”明美在背后说，“那两万元是我的血汗钱，不知道你花在哪里。不过，你要是对我撒谎，我心里就不舒服。”

“是真的。”繁若无其事地厚着脸皮，头也不回地说。

“那么说，那个户口簿也是假造的咯？章子小姐带来给我看了。你根本没有姐姐。你只有父亲、母亲和弟弟，而他们都死了，只留下你一个。”

明美嘤嘤啼哭起来，朋友们从旁劝慰她。繁不觉得奇怪，也不生气。章子做到这一地步，他对她也不感到恼火。他眼前浮现出章子每一个沉着冷静的动作：向顾客展示商品的手势，算账时用纤纤玉指柔和地点数纸币的姿态，更换唱片的动作，纤巧而多情的手感……想必她就像魔术师一般，从丝绸帽里叼出那个户口本的吧？他由此感到了她的能耐、她的技术。章子定是用熟巧的动作将户口簿交给明美了，就像将货单交给店员。那女人的恶意，通过细白的手指表露无遗。

“那钱给谁了？天冷了，给她买了外套什么的吧？（繁听到后打了个激灵）反正两万元也不够买一件像你老情人那样的貂皮大衣。尽管如此，倒够住上十天二十天的房费。就到那小妖精身边住下好了。这也不是我该知道的。”

“后悔呀，后悔呀！”明美像念经似的念叨了不下五十遍。其间，繁有了悠闲扣上外套扣子的时间。他默默拎起皮包，下了楼。他在穿鞋时，两个女人也紧跟着下楼来，站在伏着身子的繁的背后。繁觉得后头站着可怕的高个子女人。那面孔不正在转变为章子的面孔吗？他不愿再见到她，于是头也不想回，打开格子门正要走出去。

明美赤脚来到门边求他接吻。只见她和服下面穿着长袜。女人的芳唇因泪水浸渍而稍带咸味儿。他回忆起夏季的一天曾许诺同明美一起到海滨去。

“今天，我的心情难以平静。明后天，对了，明天也行，请再来吧。到时我会高高兴兴留你住下的。明天晚上会路过会馆吗？”

明美问。

繁踏上贫瘠小区的街道。眼下，谁能为他的一步一行下保证呢？看来不是他自己。会有人为他下保证的。繁踢着石子儿，石子儿撞到腐朽的板墙上，发出一声钝响，墙上留下了印痕。他特地走过去抚摸一番，他闭起眼睛抚摸。那像蚕茧般软化的朽木，手摸上去连凹坑都不像是真实的凹坑。到了明天，这缓缓回升的板墙的凹坑，一定会恢复原状。——站在后门口的女佣，手里提着水桶，垂着乌黑的发髻，狐疑地目送

着他。

繁带出一笔钱来，有钱就有栖身地。虽说不是明美的本意，不过他打算找个地方，在那里住上十天或二十天的。

然而，他单独一人一刻也待不下去。长久呼吸着两人的空气，一旦逃离，一个人的空气使他受不了。那种空气想来异样寒冷，过于透明。孤儿根本同孤独的喜悦无缘，孤儿最缺乏培育思想的能力。那房间，虽然适于养猫种兰，但不能用功读书。那房间，章子喜欢洒满香水，有时焚起檀香。那房间杂乱无序，厨房的菜香，化妆品的芬芳，以及被褥的气息，交混一起，弥漫全室。他的肺腑早已熟习这样的空气，一旦接触户外过于严酷的空气，就疼痛难支。

“总之，我想和一个素昧平生的人生活在一起。”他思虑着，“两个人虽然一起住，但互相都丝毫不谈论自己的过去、现在的职业和生活秘密。纯粹出于偶然，就像坐在车站的椅子上，偶尔同身旁的人在一起。一同过上一两年，那该有多好。四目相望无所见，伸手可及没感触。可是，这种理想的‘他人’哪里去找？滑稽的是，人只要不变成尸体，就不可能成为‘亲密的他人’。”

繁忽然记起，决心去投奔那位心地不太善良的远房伯父一家。伯父至今没有给过繁一文钱的帮助。交往中断了，自从听到章子的事之后，即便在路上遇见，伯父也不理睬他。

他换乘私铁(2)，到吉祥寺终点站下来，然后沿着阴云密布下的线路步行。手中的皮包简直提不动了。寻了好半天的路径，来到一幢不太雅观的古旧洋楼前，停住了脚。

伯父是个吝啬的地主。一家人信奉“吝啬”这一稳健而中正的思想。地租的收入很少，经济上由经营钾肥公司的长子支撑着全家的生活。家人包括伯父夫妇、长子夫妇、次子、长女、次女和三女，一共八口人。伯母整天热衷于缝补袜子，尽管如今花上五六十元就能买一双，伯母还整天热衷于缝补袜子。由于一心想节约线头，刚补过不久又穿了洞。

每逢家中有谁买点儿什么来，比如梳子、领带和钢笔之类，那就必须做好心理准备，因为全家人都会挨着问：“多少钱？”连十五岁的三女也是如此。一旦说出价钱，对方就大惊小怪地说：“太贵啦，真浪费！”这种遗传下来的表情，每个家庭成员各人都一个样儿。伯父六十岁大寿，全家围在一起拍纪念照，摄影师将刚刚吸了一半的外国香烟随手

扔掉，进行拍照。全家人一起高喊：“啊，真可惜！”刹那间，脸上浮现出毫无差别的惊讶的表情。说起来，这或许是对浪费者充满着怜悯之情，堪称是人道主义的悲哀之情。这一刹那没有在底片中留下来，倒是摄影师的重大疏忽。

吝啬，是一种监视、阴谋、结社，是不可小觑的正义的热情。三女暗暗瞅着女佣单独用餐时，米饭里打了鸡蛋，就向母亲告状。那女佣挨了一顿臭骂，自打她离去后，一直没有再雇人。在用钱方面，眼睛一直盯着别人：长子监视父亲，次子监视长子，长女监视母亲，三女监视次女。长子偷偷给妻子置办了新衣，忽然一个个传扬开去，怨恨，责难，甚至算计着要报复。长女为偶尔患感冒卧床不起的嫂子做了掺水蛋卷饭。长子叫三女为他买三盒香烟，这位妹妹为了警告抽烟的哥哥“莫把金钱变烟灰”，故意为他买来一盒最便宜的香烟。次子害怕在家中引起麻烦，将用私房钱购买的吉他藏在朋友家中，每逢周日他都去那里弹吉他，不肯待在家里。

繁站在门口，伯母权且笑脸相迎。她穿一身古色苍然的奇妙的玄色西服，嘴巴里美辞丽句滔滔不绝，像一只石油罐，罐底破了洞，石油流出来，反正不是自己的责任。“长成大人啦。这身西服很合身哩，多少钱？价钱很贵啊。唔，赚了不少钱啊。啊，快进来，快进来吧。好几年没见面啦。对啦，都七年了不是？我和你伯父有时也提起过你。这身西服越看越好看。如今在哪儿工作？或者刚刚开始工作，前来打招呼的吧？皮包里装的什么？咦，这皮包好时髦啊，多少钱？哎呀！太贵啦。我家大儿子参加公司组织的旅行，我让他带的是三十年前父亲出国时用过的包。都三十年了呀。怎么样？我很爱惜东西吧。你的手表眼下几点钟了？给我瞧瞧。还是进口货啊，多少钱？嗬，太贵啦。对啦，我们家吃午饭很晚很晚，对不起，想必你是吃了饭来的吧？”——接着，这位伯母很轻率地问了一句，这样的话也不合乎平时的她。

“你吃过午饭了吧？”

“还没有。”

“哎呀，你该找个人家吃过饭再来呀。”

繁满心高兴地倾听着这些出色的训词一句句冒出来。比起章子那般令人绝望的浪费癖，吝啬其实是一种无私的谦虚。站在吝啬之人面前，繁欣然感觉到，对方对自己没有提出任何要求的权利。

伯父回来了。繁去伯父屋里问安，伯父已经从伯母口中得知他出走

的经过，宽慰他说，在这里可以住上一两天。

“那女人很坏啊。”伯父说。

“你逃出来很好，瞧你瘦多了，气色也不佳。女人嘛，就是吃人的恶鬼呀。眼下，家里老二不在，一切都得伯母费心操持。有些事，你还是多请她关照吧。这样，伯母也会高兴的。”

他暗示要交些伙食费。在这个行动完全一致的家庭里有个习惯：按照父亲的建议，每人的桌子上都摆着一尊铁铸的小小农民像，仿照乐翁公(3)的故事，每天早晨在草笠顶端放上两三粒大米，对着铁像祭拜一番。

十五岁的三女，一心巴望圣诞节时能获得一份好礼物，从现在开始每天早晨放些米粒热心祈祷。问她想要什么样的东西，这个居家过日子的少女（她把她自己的事都当成家务事看待，以为这就是居家过日子），回答道：

“极便宜，又好看，而且很耐用。”

她们凝神注视着一位陌生的青年被领进楼上的客厅。

“他是亲戚家的孩子吗？我出生以来怎么从未见到过那个人？”

“听说他从前是个身无分文、没爹没娘的穷学生啊。”

“从前？他现在不是很年轻吗？”三女显得很老成地问。

“他肯定是他爸的私生子。”

繁被安置在一间简陋的学习室里，他感到有人从钥匙孔里频频监视他。他走到壁镜前，解去领带，想睡会儿午觉。

镜子里映出他憔悴的面颜。这张脸是衰弱无力的具体表露，犹如一家歇业的工厂。神情萧索，满面粉白，凝滞胶着。一年之前，他皮肤白嫩，宛若崭新的传动带，光洁柔润。他的鼻梁一直闪闪发亮，原来那双炯炯有神的乌黑的眼睛，如今也布满血丝，黯然失色了。眼里的物象似乎都呈现出歪斜的影子。繁不忍心直视自己的这张脸孔，咂咂舌头，坐到了床上。

两三天前，嘴里长了一颗小水疱，用舌头一舔，水疱还在。就像这颗水疱，用舌头验证其是否存在一样，他也在怀疑，自己这个身体是否还确实存在。

“现在躺在床上啦。”

“想睡午觉了吧。”

门外有人嘀咕道。——倘若他像口中的那颗小水疱一样确实存在，必须有一张验证其存在的舌头。

繁将章子喜爱的花格毛织领带放在眼前嬉戏般地甩动着，渐渐睡着了。

夜里过了十点，他睡得不知南北，想必实在太累了。恍惚之中，长女摇晃着他的肩膀，叫醒了他。他凝神回望着她。她穿着雪白的西式睡袍，显得手脚不很灵便，看样子是来叫醒他之前临时套在身上的。因为赤足太冷，特用衣裾裹住双脚，因而，看起来上半身似乎时时有些摇摆。

“快起来，那个人来啦。她来时在玄关发现你的外套，眼下正在和父亲谈判呢。她一直哭。”

“那人是谁呀？”

“那人叫章子啊。”

繁从床上折身而起。接着，仿佛恶魔附体，找领带，找上装。

“见不见她呀？”长女问。繁闷声不响，他被恐怖的气氛吓倒了。接着，次女走进屋子。身穿水兵服的次女，手脚比姐姐更加麻利。

“不得了啦，不得了啦！”——她一面收拾繁的皮包，一面悄声说道。“那人说不定要到楼上来，现在，她出了客厅啦。她就像个疯子，可怕极了，叫人不敢靠近。楼下房间，她都一一察看过了，要是上楼来，怎么办？这里的每间屋子都不上锁啊。”

她怎么嗅到这儿来了？刹那间繁思索着，再也不能犹豫了，他拎起皮包来到走廊上。这时，有个人在众人的制服下正哭喊着从对面楼梯爬上来，一时还没有露头。但听到楼梯咯吱咯吱的响声就明白了。

“从后面的楼梯下去，一直回到走廊上，再从大门出去。那里正好有您的鞋子和外套，可以逃脱。快，快！”

次女心直口快，繁毫不犹豫地跑下后楼梯，来到昏暗的廊上，同喧闹的前楼梯相比，这里悄无人声。伯父出于节约，楼梯口只装一只五支光的灯泡。

他抓起外套、攥紧皮包跑向一片黑暗的门外，直奔吉祥寺车站落荒

而逃。

繁浑身黏汗，汗忽然变冷、结晶，严霜一般包裹着他的全身。在站前小酒馆喝了几杯烧酒，末班车开出之后，他才顺着车站走廊一列灯光走去，消失了踪影。那里，满天繁星占领着城镇。

他佯装醉汉停驻于附近旅馆，只图睡一觉，可一直睡不着。尽管如此，天亮前也恍恍惚惚眯瞪了一两个小时。刚一入睡，又被障子门的响声惊醒过来。

门被顶撞得有点儿歪斜了，所以开不开来。着力的地方又太低，开了几次都不行。看来已经死心了。再一用力，终于打开一道四五寸的隙缝儿。

进来的是一只又大又脏的猫。一双淡绿的眼睛，浑身黑毛斑驳，剩下的灰白部分，乱糟糟污秽不堪。猫没有走到繁的身边来，只是用浮肿的眼睛瞥了他一下，便团着身子蜷伏在榻榻米上，犹似一只搁不稳的沉重的包袱。然后，它忙不迭周身舔舐起来。

早晨，繁去理发馆。沿途，他被镜子般明丽无垢的亮光吸引了。

他提着皮包太累了，想一手扔掉。这只深情的皮包，真不知将要追随自己走到哪里。或许他一天不抛弃这只皮包，就一天不得摆脱那座牢狱。他将皮包放在理发馆的架子上，一边从镜子里瞅着，一边蓦然泛起旅行的念头。这只波士顿皮包，是旅行专用的。一旦踏上旅途，这只死沉死沉的皮包，定会恢复活力，担负起欢乐之旅的装载作用吧。

今天是好天气。繁望着镜中的大街。于是，倏忽一瞬，章子正打那里快速走过。他一阵战栗，接着便怀疑起自己的眼睛。

镜中的街道过于明亮，显得很不自然。对面店铺摆满廉价处理的货物，各种五颜六色的罐头商标，在店内深处黑暗的映衬下，艳丽夺目。但不见一个顾客，也看不到一个店员，更没有一个行人。身穿貂皮大衣的章子，从那条街道经过。

此时，幸好理发师挡住了视野，从那里望不到这边。繁用不着缩起脑袋弯下腰来。他再次扭头望望街道，街上声音嘈杂，又恢复了平日的热闹。汽车疾驰而过，五六个学生高声谈笑着，人人都朝理发馆里瞅上一眼，学生帽的徽章映在玻璃上，倏忽一闪。边鄙之地——理发馆里，屋角电炉上放着一只麦绿色的耐酸铝大水壶，水烧开了，直往外冒热气。

理发师将肥皂水调成泡沫，说道：

“过来，洗头吧。”

“嗯。”

繁从座椅上站起来，雪白的细布围裙挂住了镜前紫色的悬崖菊，差点儿把花盆弄倒了。菊花剧烈地摇晃起来，晃动的素烧[4]花盆，不一会儿就沉寂于初冬午前静谧的空气中。倒进脸盆里的开水腾起的水雾，转眼间漫上了镜面。

他离开理发馆独自一人走入电影院。平日第一次见到这般稀稀落落的场景。上映的尽是些材料透明的老古董法国电影：地中海、游艇、欢乐的水面、夏云、蓝天、报告噩耗的航空信……繁一边嚼着花生米，一边观看。他已经下定决心，今晚要和那位未曾沾手的少女，一同去旅行。

繁答应给她买外套、皮鞋和披肩，当时和子胆战心惊，仿佛是向小偷讨要东西。大学校门口有家专为学生服务的便宜咖啡馆，她每天趿拉着木屐，往来端送色调暗淡的薄咖啡，还有流食般的稀牛奶。他时常带着这位少女看电影，嬉闹着同她亲吻。如此程度的交往，繁不知道对方会不会接受他的礼物。

繁送她这些礼物并非出自怜悯，看到和子一脸惊愕是对他的安慰。他乐于将她那一副可怖的不安神色带往四面八方。只知道吊着一件洋服的和子，被领到大学附近的裁缝店，白色卷尺贴在身上刺溜溜翻卷着，别提有多高兴了。外套定做成孩子式样的，量尺寸的女店员，一边用指尖儿掐准卷尺的各个部位，一边飞快记在本子上，那种职业性的速度，感动得和子睁大了眼睛。“真快呀，真快呀，照这个速度，外套明天就能做好吧？”繁小声嘀咕着，女店员听了，不由笑起来。

两人到银座购买余下的两种。和子惶惑不安、两腿发软，各种披肩一披上领口，就俨然说道：

“我想算了吧。都想要但不知哪条更好，即便你教我任选一条，我也很为难。”

和子的天真可爱，堪称是一种罗马式的美。以往，繁从不相信世上依然存在如此类型的感激，如此类型的童话。童话活在这位少女极为寻常的美之中。也就是说，这种美不具任何独创性，这种感激不伴有任何空想力，正因为如此，所以她把外套、披肩和皮鞋，提高到星座、月

亮、城寨和刀剑同等的位置。独创性和空想力，很难将披肩依旧看作是披肩，因此，披肩反而无法摆脱自身本来具有的卑俗的具体性。

繁觉得走过大学校园很危险，他不从正门进去，而是直接到F咖啡馆去。

他赠给和子两万元礼品时，心里想好了，假若这位少女接受赠物之后有了截然不同的表现，例如现出媚态来，他就再也不到这家店来了。繁以为，不论感谢也罢，或者满嘴对不起也罢，假如这份礼物换来她的一副媚态，那就说明自己看错人了。如此的洁癖，别人从中或许能读出他的青春，但实际上，此时他心中反复思考的莫若说是他和章子的关系。繁很想通过第三者检验一下，他的那种“来者不拒的洁癖”的奇妙关系，那种绝不会使人联想到“卖淫”的关系是否真的存在。

和子及格了。她虽然甚感惊讶、不安和喜悦，但也仅仅说出“谢谢”这个词儿就算完了。

店里颇为闲散，两三个学生互不交谈，只是默默传看着报纸，繁走进去，也没看清他们的面孔。

和子出现了，来到他身旁说有话跟他说。她容颜憔悴，面色惨白，眼泡儿哭肿了。她穿着好似男式的茶褐色毛衣，卷起衣摆，掏出一包进口香烟交到他手里。

“送我的吗？你，你可不要太苦自己了。”

“哦，这是章子小姐叫我交给您的，今早她来过了。”

繁立即感到，哪怕徒然站在原地也惶悚不安。他真想转身跑出门外。可是皮包太重了，他已经不像当初出逃时那般有力气了。

“你说章子来过了？”

“嗯，来过了。”

和子天真地回答。她的天真没有任何力量。她老练地抬起手拢了拢鬓发。老板娘误认为那件外套做好了，同时又认定繁是有钱人家的公子，所以就没有理由赶和子出去。

两人沿着学校近旁满是斜坡的学者小道边走边聊。太阳只照耀着半边路面，气候十分寒冷。和子临出门时，急忙从里屋取出外套穿到了身上。甚至孩子们练习打棒球的叫喊，反射到石墙上再弹回来，听到后也觉得凉冰冰的。两人身贴身走着，口袋里握紧的手时时碰撞在一起。

“她来说了什么？”

“她说，阿繁该在你这儿。要是他不在，等来了后，立即告诉我一声。要是你知道他躲在哪儿，也赶快通知我。”

“不光这些吧？”

“她说要杀我。”

“只是吓唬吓唬你罢了。”

“唉，哪里呀，她说到做到。那种人无所不晓，好可怕呀。她连我是个黄花闺女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我把您为我置办的东西，都拿出来给她看了，她说，他还会到你这来讨债的。我问她‘讨债’是什么意思，她说，到那时你就不是现在这个身子啦。她又说，阿繁要是邀你去旅行，你千万不能去，去了我就杀死你！她还说，咱俩一旦睡在一个被窝里，我的肚子上就会长出一大片黑斑，嘴周就会出现淡红的圈儿，怎么也去除不掉。一旦发现，立即把我杀掉。她抓起我的手，为我号脉，她独自嘀咕道，‘你好可怜哪，这血脉就像小鸟一样可爱。’她说这些话的当儿，我一直哭个不停。临走时她把手搭在我的肩膀上，十分亲切地说：‘好孩子，咱俩说定了啊。你把这个交给阿繁，那孩子很奢侈，没有这个可不行啊！我走了，再见。’她说罢，在本乡大街叫了一辆一元的士(5)，一个人回家了。”

繁老半天一言未发，只是默默走着。不一会儿，他说：

“老实说，我是来邀你去旅行的，你恐怕不会去。不去也好。我要去办件事，回头再到店里来。你在这儿等着。”

——他和少女在店前分别后，怀着异样的心跳沿着本乡大街跑到三丁目。那里比较容易叫到车。他在静听和子讲述时，为自己熟悉章子超过想象以上而惊讶不已。就像章子能嗅出他来一样，他也熟知章子将会干出什么事来。

出租车抵达公寓大门口。他穿过中庭，奔向架着秋千和滑梯的院子的一角，一步一阶梯地飞速爬上煤烟熏黑的楼梯。章子的卧房在三楼，繁配有她房间的钥匙。他打开房门，像平时一样，迎头冲来一股噎人的香水味儿。

章子仰面倒在地毯上，她已经死了。

(1)　东京都经营的电车线路。

(2)　即私营铁路。

(3) 白河乐翁公，松平定信（1758—1829）的绰号。传说他任白河藩主时，当地逢大饥馑。乐翁公一面调配粮食，分给民众；一面奖励农桑，实行自救。

(4) 不挂彩釉，低温烧制的陶瓷。

(5) 大正、昭和时代行驶于大街小巷招揽散客的出租车，车费一律一元。

椅子

这几天，我读了母亲年轻时写的部分日记。这些写在三十二开纸上的日记，是母亲整理抽屉时从最里层发现的。母亲翻看了一下随手交给了我。或许日记的内容已经不再是母亲的秘密，日记中所倾诉的悲伤，也已不再是母亲的悲伤了吧。

我是长子。对于母亲来说，是她最初的孩子。我是她第一次见证的生命的惊愕。然而生下来不久，我就被祖母强领了去，由祖母一手养大。直到祖母去世数年前我十三岁那年，才回到父母膝下。

我七八岁前是同祖父母和父母住在一起的。后来，父母亲在祖父母住宅后面，斜斜错开些建立了新家。从父亲家二楼可以看到祖母的病房。祖母的病是久治不愈的脑神经痛，发作时左膝痉挛。祖母最害怕患部受到震荡，十分厌恶巨大的声音和震撼地面的响动。

昭和三年[1]春天，母亲二十四岁，我四岁。母亲写道：

> 从早晨到午后，我那儿子一直待在祖母晦暗的八铺席病房内，端正地坐着，专心致志画画儿。我作为一个年轻的母亲，不得不眼睁睁地望着他。他一定很想跑出去，很想大声地唱歌吧？这样一想，我的手脚也不由动作起来。孩子实在憋闷极了，我必须全力挽住他那时时想奔逃出去的两脚。
>
> 幼小者的欲望，其中包含着将来不知如何尊贵的理想的欲望，这欲望刚一长出嫩芽，猝然又被连头彻底摘除了，多么遗憾！他何时才能获得解放？对于这般无尽的痛苦，一个母亲的心灵逐渐狂乱了。我的孩子就是我身体的延长，而我作为母亲，偏偏让一个不同于常人、头脑机能有异的素昧平生的人（注：对于母亲来说，婆婆就是这样的人）对他施行病态的教育，并且对此不许置之一词。终日像奴隶一样默默不语，两眼分明地遥望着他。我这个母亲何时才能从满心的忧伤中获得解脱？

昭和六年，母亲二十七岁，我七岁。母亲写道：

隐忍之中好不容易养成断念的习惯。今天，我感到出现了微微曙光。首先，今年开始可以上小学了是一份期待。虽然如此，作为母亲的我，害怕看到孩子时时刻刻被扭曲的性格。实在对不起，然而我只能遵从以往的道德，别无他法。舍弃孩子尽孝心。等他成人之后，也会原谅我这个可怜的母亲。等上了学，离开家庭的短暂时间里，母子也会有机会高高兴兴过上半天的二人时光的。但是，啊，果真有那一天吗？那时情况会不会比现在更糟？

昭和八年十二月，父母已经住进新家。母亲写道：

晚上，孩子哭着跑来了。

问原因，是因为孩子关障子门时响声太大，祖母立即腿疼起来，狠骂了他。看样子，他心里很后悔，又害怕祖母腿疼，再加上挨骂后万分伤心，一见到亲娘的面，眼泪就止不住涌流出来。

接着，学仆[2]高桥拿着帽子和口罩急忙追来了。他说：

“晚间很冷，祖母叫他戴上帽子和口罩，他就是不听。祖母非常生气，叫我来告诉您一声。”

孩子听着听着，又伤心地哭起来。学仆接着说：

“我在一旁看他太可怜了。如果祖母问他，‘哥儿，你愿意到那边家里去玩吗？’他听罢总是作出不愿意的表情，回答说：‘现在是晚上，太冷’‘马上要吃饭啦’等等，就是不肯去。说来，连打开障子门都得小心翼翼，比起那样的家来，当然想待在自己家里，又可以同弟妹尽情玩耍。不过，哥儿虽小却很聪明，周全考虑当时的情况，当着祖母的面，尽量说不想去。”

虽然是平常的事，我的悲伤转变为害怕。孩子的天真无邪遭受无情的摧残，真不知会怎样变态成长呢。

孩子心情沉重，说不出话来。我耐心规劝他，就像为自己鼓劲儿。

“这个世界上，真不知有多少儿童失去父母，成了孤儿。有的孩子，受继母虐待，不给饭吃。该是多么悲惨啊！你有祖父祖母和父亲母亲，我们都很疼爱你，不是很幸福吗？奶奶生病，你应该为她多想想，拿出勇气来，坚持下去。是男子汉吧。再忍一忍吧，坚忍下去，慢慢会变成了不起的人物啊。”

这时，女佣急急忙忙赶来了，叮嘱道：

“已经六点啦，可要回那边睡觉啊。”

不论在什么场合，我叫孩子住在这边，没有一次被应允过。孩子惊呆了，“哇”的一声哭起来。他越明白是怎么回事，心里就越害怕。婆婆犯病时，激情满怀，头脑一片狂乱，她那尖厉的话语犹如钢针一般直刺过来，即便对孩子也毫不留情。这已经是常事。碰巧丈夫回来了，连忙过去安慰婆婆。听说她要痛打高桥，心情好了些。过了半小时，丈夫回来了。

第二天早晨，平安无事。这时，学仆套着裙裤来了。

“今早我听护士说了。昨晚老太太详细问了哥儿许多事情，直到很晚很晚才睡。最后，哥儿说母亲拜托高桥，希望常放哥儿回家玩玩。哥儿全都讲出来了，所以我很害怕，决定辞职回老家了。”

婆婆用一种卑劣的侦探式的逼供，对待一个心地纯真的孩子，那情景仿佛就在眼前。孩子不论何时，非到万不得已，是不会出言不逊或做坏事的。作为母亲，越是明白这一点越是感到悲哀。

可不，今日一整天就没放孩子来一下。傍晚，我再也受不住了，便登上二楼，搬来藤椅坐在窗前，凝望着对面的房子。在，在，孩子的头在动。他像寻常一样，照例被迫守在厢房内婆婆的枕头边，而且小心翼翼，不敢弄出声音来。

护士扶着婆婆上厕所，孩子时时跟在后面，走廊里能清楚地看到他的脑袋。我紧紧靠在椅背上，眼睛一眨不眨地望着那颗小小的毛栗子。

其后，母亲写了我每天必做的事。吃饭时，总是同祖母相向而坐。祖父一个人在起居间里用餐。我吃饭时“连动一下筷子，都受到干涉，祖母总是唠叨个没完，所以根本不知道饭菜什么味道”。饭后就寝前的一小时，只给“坐在祖母枕边读书的自由”。母亲最后悲叹道：“啊，只要不发生大地震那样的天地异变，这孩子就不会获得幸福。”这几乎等于一种诅咒。

昭和九年五月的节日里，母亲三十岁，我十岁。她这样写道：

节日里和孩子一起惹了场祸。夜晚，正在为三个孩子举行庆祝宴会，做母亲的忽然说：“斋田婆婆去世了。”（这位斋田婆婆是祖

母的老朋友，得急病死了。）我以前也曾听说过，就附和着说："简直就像做梦一样。"大家聊着聊着，在一旁听着的儿子，正如预想的一样，吃惊地食不下咽了。看到他那惨白的脸孔，一直沉默不语，真是太可怜了。刚才始终思考的事随即就脱口而出了。"您一定是想瞒着哥儿，所以过去我虽然知道，却一直没有说出来。"——吃惊于自己说的话，已经晚了。眼见着怒容满面的婆婆，深深低下头，表示歉意。谁知倒霉的哥儿又说了一句令人尴尬的话："啊——她死了呀。"对于哥儿来说，常年疼爱自己的人猝然死去，实在是个意外的打击。因此，他似乎没有像往常那样敏感地觉察出当场的气氛来。

果然，婆婆暴怒了，她"啪"的一声撂下筷子，大骂起孩子来：

"怎么啦？为何特地在我面前唉声叹气？"

我心里明白，婆婆其实是冲着我来的。我故意装糊涂，一心一意劝慰这个已经六神无主的幼小的儿子。

"哥儿心里感到难过，也是自然的事。就连您也没有想到她会死的啊。"

婆婆用力放下饭碗。说道：

"真烦人！随你怎么说吧。寿司什么的，我不吃了！"

三个孩子受到惊吓，停下碗筷。我的心跳传到手指尖儿，连嘴唇也哆嗦起来。我只想着一件事，我那儿子能挺得住吗？这时，满脸泪水的儿子说道：

"奶奶，快吃吧，别伤了身子。"

啊，我实在看不下去了。流畅地说出这样的话的我的儿子啊，你有如神明般美好的心灵。他被从父母手中夺走了，宛似铁笼里的动物，不得须臾离开枕畔。不仅如此，当我这个母亲面对孩子的时候，婆婆满心发疯般地嫉妒我，同时矛头总是指向可爱的幼小的孙儿……

………

这些日记令我感动不已。但这种感动并不纯粹。

日记中涉及的我幼年时代的姿影，暴露了我现在正想死死隐瞒的丑恶的弱点。这个体弱多病的孩子为何哭泣？最令人不快的在于最后说出了"奶奶，快吃吧"这句颇合时宜的台词。这孩子深知，那瞬间的自己看

上去很是惹人怜爱。

我们总以为幼年时代是纯真无垢的。头脑里的这一偏见（母亲也持有这个偏见，说我像“神明”），被精神分析家恶意的驳斥推翻了。至少可以说，比起人们已经成熟的弱点，我的未成熟的弱点远远要丑恶得多。如今，我依靠着稍稍已经成熟的弱点推进工作，我的脑子里时时涌动的幼年期的丑恶，多多少少美化着我眼下的工作。

母亲自我感情的植入，有些误解。说我强忍着不到外面游玩或干坏事，守在病人枕畔不敢发出声音来，其实并非如此。我之所以这样，是出于我的喜好。如今留在美好记忆中的是我同母亲短暂的相会，放学后牵着母亲的手，做一番春游式的散步。即便在这样的场合，我也没有否定当时祖母那病态的绝望而执拗的爱。

祖母将我关在病房里，是因为她认为，不这样做我这个孱弱的孩子就会死去。母亲到底是母亲，她觉得那样关着，反而会使我丢掉性命。我现在依然活着。如今，我很理解母亲的想象力。我想跑出去，想游泳，想生活在户外的阳光里。我想跳跃，我想做游泳健将，想成为拳击手。我想有一双谁见谁爱的宽大的肩膀。我要无比强健，打起架来，一举撂倒四五个人。我想一刹那不加思考地行动起来。我希望遮蔽我的，仅限于天上的云影。……然而，我只适合于夜间伏案、白天沉睡不起的职业。我的内心的一角，依旧喜爱暗淡病房的枕畔。其余九成的愿望，即便面向户外的阳光，我一旦走进户外的光明中，依然像儿时一样，喜欢聆听蓝天、绿叶、小鸟和喷泉，这一切对我的嘲笑。

母亲像日记中那样解释我。但我这个人，并非完全像母亲解释的那样。要是知道母亲对我的解释，恐怕早从幼年期特有的撒娇开始，尽量使自己的身子符合于这样的解释了。不过，祖母即便掩住我的耳目，不让我知道母亲的解释，母亲的苦恼也没有长久占据着我的心房，这是为什么呢？然而，反过来想想，也有可能母亲坐在二楼的藤椅上，一直凝视着我自己也未曾觉察到的我的悲伤吧？如今，我已觉悟到这样的悲伤，母亲却不再全神贯注地谛视了。母亲的眼睛，已经不像过去那样能鲜明地映现出我的悲伤来了。

爱，既是一种不具目的的神秘的洞察力，使得我们感到羞惭得无地自容的感情；又像一种想象力，其本质只不过是一个“解释”而已。母亲的日记，强使我围绕这些疑问进行种种省察。

我被坐在二楼藤椅上的母亲看到了什么呢？这种思虑，不知为何，

使我颤栗不止。

母亲遥望我的时候，我恐怕不为任何悲伤所囚禁了。我的快乐，只要有一些点心、笔记本、绘画用纸、彩色铅笔和童话集就满足了。况且，这些都已经存在。我攥紧祖母干瘪而光亮的小手，跟着她走到厕所前边。祖母如厕的当儿，护士挑逗我，胳肢我玩，使我很高兴。

“哥儿，我要胳肢你！”

她压低声音，笑着说。她极力凑来双颊，记得我忍住的笑和她脸上厚厚地涂着廉价的雪花膏散发出的山栀子香气合并成了一种印象。

“呀，不行，呀，嘻嘻。”

“不准出声。来，这回该肚子了。”

“呀，嘻嘻。”

冰冷的拳头，犹如苹果一般突进我的肚子和两腿之间。

“嗬，真好玩。”

护士像是从纸袋底下摸索着什么，她紧紧揪住那个小小的东西不放手。我仿佛被人用那根讨厌的裤带吊起了裤子一般，一种不快的恍惚之感，使我的头脑麻木了。然而，我却将脸孔贴紧她那浆得十分硬挺的裙裾，微微摇着头。

祖母从厕所出来，问：

“你们究竟在闹些什么呢？”

“哥儿在调戏我哩。”

“这可不行，哥儿。”

我既不感到特别惊讶，也没有显得狼狈不堪。从前我患肠炎卧床不起那阵子，这位护士来到我家。我病愈之后，她就留下来照顾祖母。那时候，我病后练习走路，她天天带我出外散步。这件事一直留在我的记忆里。

我们一起走到公共市场前边，初秋黄昏时候的天空，飘扬着五颜六色的彩旗。走到那里再折回来，所以市场前边相当于整个行程的一半。我病后的腿脚仿佛走在沙地上，感到又累又热。

“哎，给我坐椅子吧。”我粘缠着她。

“又来啦？不要这么娇气嘛。”

护士蹲踞路旁，我便坐在她的双膝之上。

直到今天，我再也没有坐过那般舒适的椅子。她那浆洗得十分挺括而白得耀眼的裙裾，一旦坐上去，腰肢周围会有一圈儿流丽而丰润的鼓起，将她散步时露水打湿的木屐带罩在下面，比起任何椅子布都要漂亮得多。这种椅子很暖和，而且足尖儿始终轻轻摇动，以便保持着稳定。不仅如此，我还等待着她将那腕子上套着皮圈儿的凉冰冰、肉嘟嘟的胖手伸进我的裤裆，一边摆弄着，一边发问。

“这是什么呀，哥儿？圆圆的，又圆又小，像两颗橡树果儿。”

“不——知——道。”

“等哥儿长大后，这可是个能使女人又哭又喊的宝贝呀。”

“不——知——道。你说，能使女人又哭又喊，到底是什么呀？”

“就像哥儿这样的人。你呀，能叫祖母哭，叫阿梅哭，叫阿国哭，还能叫你那位漂亮的妈妈哭。”

她半开玩笑地向一个孩子灌输的这些猥杂的话题和恶作剧，直到今天我都不认为有悖于道德，更不认为这些怀有深深的敌意。当时瞬间里感觉到的强烈的憎恶之所以难以说清楚，就是基于此种道理。或许，那定是由于我对周围环境的悲哀漠然视之的缘故吧。同时，对于将责任转嫁于我一身的对方抱有恐惧的心理。这种本能的恐怖，抑或来自对于护士的恶作剧的期待以及与此联结的某种快乐的观念，同自己环境的悲哀之间存在的因果关系吧？

呻吟是传达痛苦的手段。然而，人并不想让别人知道发出呻吟如何能掩盖痛苦。我们想让别人知道痛苦，但不想让别人知道痛苦的快乐。

母亲的日记，据我的记忆，大事件的记述恐怕是有意舍弃了。昭和八年十二月，快到除夕的时节，祖母正睡午觉，我守在枕畔。障子门打开一道细缝儿，高桥探着头，默默地对我招了招手。我一出去，他就用一件孩子穿的白色羔皮外套，裹住我的全身，抱起我穿过晦暗的走廊，雪橇一般向大门口冲去。来到玄关，这位学仆说道：

“喏，我带他出来啦。”

“真难为你啦。”

母亲站在玄关外，罩着护耳，比平时更郑重地化了妆。

“哥儿，出去散散步吧。天气很冷，戴上口罩，围好围巾。”

我牵着母亲的手静静地走着。其间，风向变成顶头风，干脆手挽手向后退着走。母亲看我一言不发，随即说：

“不用担心，马上到那边去照相。今年快要过去了，哥儿即将九岁，妈妈想一起照一张纪念照呢。”

这时，我本想轻率地说出那件事来。就是护士的一番话。尽管很可笑，但作为一个孩子，我一心想以此缓解一下母亲满怀悲凉的话语。……然而，我蓦地想起来一些事，终于没有说出口。因为护士教给我的不仅是这些。

母子二人来到白墙跟前，母亲坐在椅子上，我站在椅子一旁，面对着摄像机。矮小的秃顶摄影师调好了焦距。

“好，请不要动，不要动。”

他说着，耗子般转到我们身后，将忘记布置的背景布幕放下来。我不得不偷偷朝那里瞥上一眼。背景稍稍褪色了，有的地方染上了污迹。不过，有了这个背景，我们母子毫不费力地相互依偎在一座废园露台的椅子上了。忧郁的卵黄色的园林里，盛开着玫瑰花，远方是黑魆魆的森林。森林彼方，夕暮时分，残留着晚霞余晖的金色的天空，映照着下边的池水。几只忧戚的天鹅，垂着头在水面上往来游弋……

“好啦，哥儿不用害怕。面朝着这边。”

“哥儿，可不要动啊。”

母亲将脸转向摄像机，带着异样的迫切的热情，低声吩咐道。她左手紧紧攥着搭在膝盖上的我的小手，尽管天气寒冷，她的掌心依旧布满湿漉漉的汗水……

——这天，母亲或许下决心要干一桩事情吧？无疑，那决心又在照完相回家的路途中被推翻了。反正，我有这样的感觉。

那天拍摄的照片至今还留在影集内。年轻的母亲膝头紧挨着幼小的儿子，面带幸福和明朗的微笑。那副护耳虽说给人以忧愁的印象，然而，那只是我们对于已经逝去的风俗所抱有的概念性的表述罢了。

我们隐藏呻吟的快乐。当觉悟到这一点时，我们已经在隐藏。母亲要想在我心灵之中寻找忧伤的确证，那将是困难的。

由此看来，我的充满神经质的幼年期，并未痛切地感受到母亲的忧伤。无疑，母亲也在拼命隐藏自己的忧伤。母亲从二楼的藤椅上所看到

的，正是我不久想要隐藏的我的哀伤，那是我尚未感觉到的自身的哀伤。

……其实，母亲从二楼藤椅上所看到的，不就是母亲自己的姿影吗？

(1) 公元1928年。

(2) 原文作“书生”，在有钱人家一边干家务一边读书学习的少年。

不满的女人们

我们的朋友——画家桑原纯，最近从巴西回来了。伯父是那里咖啡园的大庄园主。桑原应邀去那里，旅费也由对方支付。他筹集盘费先到巴黎作旧地重游，然后经由达喀尔去巴西。

一天，我们这帮子恶友举行晚宴为他接风。席上以他为主宾，听他谈了归国的经过。我们要问的既不是美术方面的事，也不是什么政治形势和对日感情之类。当天晚上特地没有邀请他的妻子出席，对此心领神会的桑原，只谈论了足以报答这番厚意的话题。旅行期间蓄起来的髭须，围着他那轮廓深刻、晒得黧黑的面孔镶了一圈黑边儿。嘴角边叼着一只饰有巴西当地色彩、象征着土人脸孔的烟斗，烟锅里不断升腾着青烟。他的嗓音低沉、宽厚而又稳重，同他那六尺之躯十分相合。

“我去圣保罗……”桑原的手掌包裹着黝黑而光亮的土人面颊，打开了话匣子。

……那是我在伯父家里住了一个半月之后的事。我一到巴西，只在里约热内卢——本打算狂欢节时再来——待了一天，也没有路过圣保罗，直接就奔伯父家去了。伯父的农园绘画题材丰富，先用功，后享乐，一向是我惹人怜爱的习惯。

圣保罗是因出产咖啡而发达的新型都市。如今，城市的面貌瞬息即变，古老的东西毁坏殆尽，新式的高层建筑拔地而起。这座城市被称作所谓“纽约的妹妹”。现在的市长据说是个破坏狂。

走在大街上，时时可以见到日本人，走不上百米，肯定能遇上一个。在外国城市见到日本人，总留下个奇怪的印象。仿佛对面走来一面镜子，圣保罗每个交叉路口，都安设着镜子。

长大的路桥、陡坡、弯路，以及被这些水泥堆里热带植物包围着的古老纪念碑……二月上旬，盛夏季节的圣保罗，晴天时很热，而雨天里微感肌肤寒凉。而且多雨，逢到雨雾包裹的日子，在游人眼里抑或有着这样的感觉吧：这哪里像“纽约的妹妹”，简直就是一座边境殖民地兀自庞大的寂寞的都市。

说到底，圣保罗最美丽的，也许是原样保存下来的古代密林的原始森林公园。苍郁的原始森林，树梢缠络着往昔的茑萝，地域虽然狭小，但却传达着这片土地未开拓时代的面影。一堆堆落叶，散发着腐叶土的气味儿。热带，可以说就是一种风土的热病，剧烈的热和生命的过度的高扬，腐败和死亡一同居住。你只需大白天在这里略一停步，你就会彻底明白这一切。而且你还会知道，热带森林的内部深似海洋，几乎沐浴不到阳光的恩惠，这地方只有不绝的薄明。

别种的美，出现于夕暮原始森林公园散步的路上，以及骤雨袭来的时候。雨点叩击着树叶。那巨响宛若无数树叶齐声呐喊。风儿无法进入森林内部，只能沿着混凝土狭小的弯路奔突。密林在骤雨里鸣响，众多的树干岿然不动，看到雨水在树干上流淌，此种感觉愈加深入内心。

这时，你伫立于散步路的一角，隔着一座断桥眺望河对岸的街景。湿漉漉闪着亮光的汽车，井然有序地在街道上来来往往。雨水冲刷了大街上花里胡哨的新鲜，橱窗内的电灯和众多的霓虹灯，浸润着雨水，犹如溢出轮廓的颜料，使得周围笼罩在一派光怪陆离的彩雾之中。不用说，这番景象也辉映于被雨水扑打的运河纤细的水面上……

当你面对那些亚热带蛮人悄悄躲在密林中未曾见过的这种快乐的幻影时，你将品味到那种瞠目结舌时的心情。

……未闻的快乐。今夜诸位所期待听到的见闻，巴西是去了，但没有在那里跌倒。内地的日本青年，被吉卜赛女郎的媚药所迷惑，最后没能回来。虽然有此种传说，但一个平凡的游客见到那样的吉卜赛，最后也只不过破点财而已。

我丝毫不想装出伪善的面孔，即便我也熟知巴西女人的肌体。在圣保罗为我举办个展的后援者，是一家日文报社的社长。圣保罗有好几家日文报社，他们属于那种战胜派报纸。正如大家知道的，战争结束后，侨居巴西的日本人之间，存在着战胜派和战败派[1]，两派长期对立，由来已久。战败派未必是左翼，但战胜派却是纯然的国粹派，既然是右翼，他们从早到晚，津津乐道的全都是酒和女人。为我做后援的正是这种理想的报纸。

然而，两三天过后，我发觉我已成了这家报纸的俘虏。他们监视我，一概不让对立派报纸记者接近我，要是我一时错误答应会见，他们就对那家报社以及采访记者破口大骂，最后当着我的面，将好容易找到我的别的报社记者赶出去。

这种事儿使我感到莫名的幸运。一家报社的喧闹，总比三家报社的喧闹容易对付些。加上这家战胜派报纸——这样说，不等于认定日本战胜了，只不过仅仅表明立场的差别——的一伙人，或多或少都能中我的意。

在日本，我对所谓文化人那种人工的粗俗行为早已生厌，却对这帮人精到的粗俗十分满意。早晨八点，他们几个来到十七层高的美国式克拉里奇酒店，走进位于十二楼的我的房间。趁着好容易醒来的我吃早饭、刮胡子的当儿，他们便山南海北地穷聊起来。一副东方哲人派头的秃头记者，依然热衷于明治时代的浪漫主义。容貌魁伟的青年记者，是个同长相不大符合的抒情诗人，一提起女人就鬼迷心窍了。如果在街上和一位葡萄牙美女交肩而过，便用日语自言自语大声说："这妞儿真想睡上她一回。"然而，他们对于来自故国的我，却严守着日本本土早已丢弃的礼仪作法。

"今天陪您去毒蛇园吧。"

那青年说。

"胡闹，你要是去，母毒蛇都躲进洞里不出来，先生也无法写生啦。"

一位老人说。

"这老家伙胡说些什么呀。"这种有趣的口水战每天早晨总要来上几场。

一天的参观结束后，我同他们一起到播送音乐的意大利料理店用餐，然后去该去的地方。这家夜总会，将白天里分别做打字员和女办事员职业的平民姑娘派往晚间的筵席。外观像一般民家，进去一看，也没有特别妖艳的空气。数日之间，我就在这样的房子里结识了一位混血儿——被称为姆拉脱的白人和土人的混血儿，巴西具有代表性的美人坯子——平民姑娘，还有一位看样子比起卖身更带着一番好奇心前来的夫人打扮的年长妇女。第三天，去买了一位正式娼妓，我对金发很感兴趣，选了一位白人女子。

她是个爱笑的女人。即便走向刑场，她依然咯咯笑个不停。她死不肯脱，硬给她扒光后，结果吓了一跳，那一头金发是染的。这才知道，她原来是个冒牌货。

……不过，今夜给你们谈论的不是这些女子，而是另外一些更加贞

淑，或者说更为娇贵的女人。

……我的个展在市中心一家小型画廊里举办，展出的是水彩和木炭素描等小件作品。所以这样的会场很合适。由于葡语报纸及时给予很高的评价，展品大都售出去了。行情远比在日本举办个展要好得多。

个展第三天午后三时光景，我独自坐在画廊的椅子上，眺望外面的街景。雨自上午开始时下时停，街道后面有一座巴洛克风格的教堂。眼下雨住了，柏油路面上的水洼闪闪发亮。

报社的人下午没有来。今天，个展的观众大多集中在上午，现在骤然断绝了。我叼着烟斗，眯细着眼睛，注视着好容易度过午休后的闹市。我看到一直闭锁了两三个小时的玻璃大门，光闪闪地打开了。

OTICA　FLUMINENSE

……眼镜店。近来流行的向上翘起的女用眼镜架，镶嵌着金银宝石，挂满墨绿天鹅绒背景之上。

这时，我发现与此相同的眼镜，隔着画廊的窗户正对我睇视。那是浓绿的遮光眼镜。女人的头发，在逆光里一瞬间仿佛是金发，仔细一看，一头青丝。洁白的西服，洁白的绣花手套，脖颈上缠着紫色的围巾。小个儿，长腰身，不折不扣的日本女人。

另外一个女子，跟在她身后出现了，同样隔着窗户不客气地向里窥望。这位可以说属于女高师毕业生打扮，戴的不是遮光眼镜，而是普通眼镜，穿着时髦的连衣裙。比起着意装扮的女子，她更显得朴实。前边那位女子一看就是姐姐。

不一会儿，两个女人似乎下了一番决心进入画廊。先来的女人动作麻利地摘掉遮光眼镜，小心翼翼折叠起来。她轻轻向我点头致意，随后立即将视线转向壁面，开始浏览展品。

为此，我稍感欣慰。今早有三位巴西女人，戴着遮光眼镜，草草看完我的画展匆匆离开了。我真想赶快追过去，先赔上买眼镜的钱，再把她们的眼镜摘下，当场摔在马路上。

两个女子一边久久地低声说着什么，一边一幅幅认真观赏我的绘画。其间，她们的声音传进我的耳鼓，是稍带些方言的日语。

“啊，太遗憾，这幅也卖掉啦！”

“这幅也卖啦。”

我注视着那位摘去遮光眼镜的女子，长着一副有损于水谷八重子[2]的面孔，但并不意味着她长得不美。在国外一时看到这张扁平的面颜，反倒会激发起一些乡愁来呢。

女人们看完画展，又开始低声私语。那位将遮光眼镜拿在手里的女子，急急忙忙走到我身旁，问道：

“对不起，您就是桑原先生吧？”

“是的。”

“我在S报纸上看到过您的照片。节子，过来。这位是我朋友鸟取节子女士。她先生是巴西银行的职员。”

“那么，您呢？”

“我吗？”——女人不知是无心还是自豪地露出一副媚态，“细川……”

“细川小姐？”

“我叫细川伽罗奢[3]。”

一刹那，我被一种奇异的感觉打动了。我看到鸟取夫人捅了捅她，知道她是在开玩笑。

“是我的诨号。我呀，大家都这么叫。”

接着，她们就不住夸奖我的画作：什么“很有艺术性”，“真是太棒了”，“那夕阳的光彩令人吃惊”，“多么杰出的绘画”，“多么富于灵感”。

“真是完美无瑕。”

“真是激动人心。”

“那幅画，我太喜欢了，真想一口吃掉。”（开什么玩笑，她还想吞掉椰子林呢。）“多么令人精神振奋的画作啊！”“真是出乎意料得令人感叹！”我一时沐浴在这些丽词美句当中。一个将套话挂在嘴角的男人，常被当成傻瓜；但逢到女人，比起年龄更会损坏她的美丽。我腻烦地打断了她们的话，刚才抱有的一点儿兴趣，也云消雾散了。

“想要的画都卖掉啦！”

伽罗奢夫人叹了口气。依我看，她一开始就没打算要买。

随后，夫人（从年龄看，权且称夫人）问起买主中有没有日本人。她听说全都是白人，悲哀地皱着眉头，看看同伴。

“不出所料！”

莫名其妙的我，问她什么意思。

“日本人就是不行。”她昂然地说，“住在圣保罗周边的日本人有很多富豪，不过懂得艺术的日本人少之又少。稍微有点钱财的，都花在玩艺伎上了。有家名叫‘青柳’的店铺，听说过没有？包养一些流落天涯的日本人艺伎，非法捞取外快。他们肯在那些地方花钱，而不像白人，买游艇，或用在社交方面。只有日本人显得非常孤立。……对他们很不满意。”

细川伽罗奢煞有介事地叹息着。她的演讲结束了，心想这就要回去了吧。不想她又急忙悄声问：

“先生，S报社的人来过没有？”

她的眼睛已经瞧着画廊办公室，看到我否定的神情，她摇摇头。

“啊，太好啦。”

两个女子互相对望了一下。

鸟取夫人这回用一副优等生回答老师提问般的口吻说道：

“我们想尽办法想直接拜见先生，总是受到那帮人的干扰，几次都失败了。我们只想让先生看看圣保罗真正有趣的美好而高雅的一面，让您会见一些住在圣保罗的那些具有文化品位的日本人。为此，我同细川女士商量了个计划。光是由报社的人陪同实在没意思。（她的洞察力稍稍令我吃惊）那些报社尽是些下流人，先生要是把他们当成圣保罗的日本人，带着这样的印象回去，那我们就太可悲了。所以，您来这里，我们很想让您看到好的一面。……我对那帮子日本人很不满意，真正有知识的太少啦。”

“先生有时间吗？”

“今晚上怎么样？”

在她们的诱惑下，我不加思考地随口答道：

“今晚上不行，明天怎么样？”

“啊，太好啦！”——两个女人欢呼起来。平时，她们的举止看起来，很像日本国内贵妇的一番做派，但作为贵妇仅仅受到普通画家的一次招待，就那般天真地大叫。由此可知，平素对于文化的饥渴，居然使她们失去了应有的骄矜。看来，我就像是用进口的日本大米做成的饭团

子。

“明晚七时好吗？鸟取夫妇和我到饭店去接您。您可对报社的人说您感冒了。拜托了，好吧，明晚七时，务必见面……”——就这样，她们回去了。

第二天是个大晴天。领事馆招待我吃了午饭，接着，便独自到多少有些了解的街道上散步，还看了电影。在圣保罗，即使是这样的盛夏季节，坐在电影院的一二等座席上，也要穿上衣和佩戴领带。而且，很少有带冷气设备的影院。选择有冷气的电影院才能进入，我对这里的熟悉程度让我已经可以作出这样的判断。

电影是美国武打片，色彩艳丽，如同看彩色广告。从黑暗中走到外边，炎阳劈头盖脸照射下来，仿佛感到袭来一阵剧烈的锣鼓声。

大街中心没有任何使人觉得具有地方风土的东西。包围在椰林里的高大的骑马石像附近，因有十多座新建的大楼林立各处，椰子生长不良，看起来十分细小，象征着对这条街上自然的反叛。

但是，抬头遥望二十层白色大楼的楼顶周围，天空令人目眩，整个建筑群看起来犹如在明光里左右动摇。奇妙的景观——这在北美很少见——当数众多的窗户里必然有人存在，他们将双肘支撑在窗棂上，有的俯瞰街道，有的茫然地望着云彩。

回到饭店，洗罢澡，只穿一件衬衫，靠在窗边乘凉。面对这扇窗户，有几座和饭店的楼层相同的高楼。这些大楼的四层或五层以下，都是出租的办事处，四五层以上好像是公寓。

定睛一看，经常会看到许多窗户都有人朝外探着脑袋，像摆在窗边的花盆，有金发，有栗发，也有黑发。将两只胳膊支撑在窗棂上，人人都是这一种姿势。虽然是这一番情景，但不像是路上闹出了大事件。俯视下方，和缓的石板路上停着两三辆崭新的汽车，花斑犬和红犬追逐嬉戏。小路上有人推着一车子青菜走过来，可以看到碧绿的菜叶和鲜黄的橘子。

透过公寓的窗口向外漫不经心眺望着的，有一位留着小胡子的泰然自若的男子，但更多的是妇女。她们不编织，也不读书。窗外就是她们的织物和书本。这些和现代建筑极不协调的“窗女”们的风景富有诗趣。这是她们与生俱来的殖民地风习。巴西女校虽然也教育学生：整日对着窗户眺望的习惯，不合乎礼仪，必须改掉；应该把这段时间用来专心做

家务或看书学习。但她们一旦从学校毕业、结婚，几年之后，就一律铁了心似的变成了“窗女”。

我楼上一层有一扇斜向的窗户，窗口守着一位身穿高级花色服饰、身子肥硕的女人。或许她正被睡意缠绕，急急打了个哈欠，接着，高抬臂腕，放下百叶窗。就在她抬起肥白玉腕的瞬间，腋窝里一簇金毛倏忽一闪，犹如白昼擦着的火柴，猝然燃烧起来，随即又消失在垂下的窗帘内。

我也打起哈欠来，放下百叶窗，同时把其他窗户上的窗帘一起放下来了。在他们来迎接之前，我想睡个午觉。

我光着膀子钻进床铺。我一会儿瞧瞧黑暗的天花板；一会儿瞅瞅将窗帘分割成一道道白亮的平行线的午后的阳光。睡前，我在思索：

“细川伽罗奢说不定也是个‘窗女’。她的不满……对啦，尽管不知道对什么不满，那也是窗户教给她的吧？对于日本人来说，这是稍显高级的不满，所以她很想对别人炫耀一番……”

出乎意料的是，前来接我的是一辆吉普。为了不使我乍一看到时感到惊讶，节子的丈夫鸟取先生一走进大厅就忙不迭地向我道歉，据他说，眼下银行职员的月薪，能有一辆吉普已经到顶了。

这位年纪三十五六岁的先生，实在是个热心肠的好人，没等妻子发话，预先就替她说道：节子在学绘画，她想画出自己的风格，请务必给予指教。她虽然技术不精，倒是挺有才气。

他和妻子一样，戴着眼镜，中等个儿，不胖不瘦，有着一副孩子般红彤彤的面颊。看来，他忠实地信奉着妻子和朋友的文化主义。尽管如此，还是未能使那位苛刻的朋友细川伽罗奢感到满意，她断定鸟取先生是个坏丈夫，尽说他的坏话。说他只是醉心于居住在巴西的日本人低级的社交关系，很不理解夫人高尚的精神生活。我望着可怜的鸟取先生，听着这位伶牙俐齿的女人一个劲儿大讲人家的不好觉得有些不耐烦，不禁对鸟取更加同情起来。不过我历来主张，对于别人满意的事一概不加评论，至少鸟取先生没有什么不满的表情。

他们夫妇坐在驾驶前席，我和细川伽罗奢坐后席。掌灯时分，吉普开始驶向圣保罗大街。车厢褊狭，穿着晚礼服的伽罗奢夫人，周身散发着浓烈的香水味儿。这是一种带有过度甜香味儿的香水。

“现在几点钟(4)？”

开车后，伽罗奢用葡萄牙语问道。她随即陡然调转脑袋，向着我的手表压过来。结果，我不得不用力撑住她的肩膀。

“七点一刻过了(5)。”

我用葡萄牙语回答她。

“哎呀，您的葡语不错嘛！节子，你听到先生说葡语了吗？”细川夫人高兴地叫道。

我们走进大街中心一家意大利餐馆，点了一份红烧辣味鳕鱼。这里是店内面向中庭的回廊，隔着一道道屏风，一摊摊儿客人一边谈笑一边吃喝。意大利侍者走来，表演一番他那熟练的动作。扣在盘子里的咖啡杯，他不需用手，只要砰地向上一颠就能翻转过来。接着，左手里的砂糖壶，只将盖子在半空里一转，然后用右手接住。他一面表演技艺，一面调好了咖啡。

“这样的地方来过没有？”节子夫人问。

“我经常去吃意大利菜。”我如实回答，“哎呀！”两个女人毫不掩饰地露出遗憾的表情。于是，她们开始商量，要领我去一家S报社一帮人绝对找不到的地方。

“到郊外的夜总会跳舞了吗？那里可是个highbrow(6)集中的场所啊。”

“还没去过。”

两个女人惊喜地叫喊起来。

“先生，不用说，您的舞一定跳得很棒。”

“稍稍会一点儿。”

“瞧，先生会跳舞，而S报社的没有一个人会跳舞。首先，没有愿意到那里去的女子，所以没有人陪同。”

上甜点的当儿，鸟取和我转为听众，伽罗奢和节子像说对口相声一般，大肆宣扬那种不满论，有时又加以敷衍，或一唱一和。她们都很慷慨，诅咒现状，相信自己正当的热情，两人都抱有强烈向上的野心。

即便在日本内地也不一样。我很熟悉这些热情的女人。作为男人，我们对于一个男性钢琴艺术家如何伟大，一个男性政治家如何取得成功，大都不予置理；但有些女人仅仅出于同是女人这一理由，极力拥护

和推动女人们走向社会。法国一位女性作家说得对，她说：现代社会，男性统领着男人和人这两个领域；而女性仅仅占有女人这一领域。

伽罗奢和节子则稍有不同，她们生在日本，虽说属于所谓移民一代，但却具有不同于移民一代的见解；同时又保持一定的矜持，有别于完全转化为巴西人的移民二代。她们在追寻她们自身堪称“一代半”的存在的理由。她们具有知识职业的父母，早在移民大潮获得成功之后来到这块土地定居下来，父母们告诉她们，存在的理由只因为是知识阶级。即使到了这里，知识阶级也能发现空虚的不满和绝望。而且，她们在这块保留着成功幻影的土地上，始终受到致富和教养一致的幸福的理想的鞭策。

做个沙龙的女主人，似乎是细川夫人终生的梦想。日本内地颓废的贵妇人，比起艺术家来，更崇拜拳击选手；然而，健康的女人们，鄙视野性，断然崇拜艺术家。文化，不仅为生活增彩，并且也为生活提供便利。在定居的日本人之间，“洗练”并非“衰弱”的同义词。

文化，为快适的生活作贡献。这类话题，在我总觉得有些说不出口。她们之所以鄙视来自移民的钱财，是因为她们不懂得文化生活，因而也就不懂得使生活更加舒适的方法。这里，我无暇论及文明和文化这两种概念的比较，但她们的主张以及她们的不满之中，饱含着一种利己的信徒般的不满，这就是：她们一边信奉文化；一边又无法充分享受彼此共同发挥的效用。

饭后，我们的吉普驶向郊外。餐桌上喝下的葡萄酒，经吉普的一番狂颠，更加发挥出后劲儿，我也兴高采烈地神侃起来。

我说玩笑话时，细川伽罗奢夫人总是一副咧着嘴微笑的样子。车子剧烈颠簸起来，她依旧带着微笑的神情，用力抓住我的膀子。

乘在吉普上跑了四五十分钟，到达“巴姆布”夜总会。现在，我已经无法准确记住这个地名，摊开地图寻找，也很难清楚地指出方位来。只记得这地方位于夜间田园的中央，面对宽阔的停车场。这是一家用竹子建成的有趣的夜总会，乍看起来就像俯伏着的土著人村落。帕乌利斯塔（圣保罗市民）能到这里来跳舞，似乎都觉得是一次意气风发的游乐。

建筑内部的构造是由同心圆一层层组合而成。穿过热带植物茂密的前庭，自黑暗的入口进入竹廊下转了一圈儿，俄而听到乐声大作。这音乐是疯狂的桑巴。

“从今晚开始，每晚都要演奏狂欢节的曲子。”

细川夫人以解说员的口气微笑着说。

我们在一角的座席上落座。场内非常闷热，到处充塞着狂躁的音乐，使人喘不出气来。年轻的男女宾客，几乎都是一身时髦的装扮，只穿着汗衫和短裤跳舞。舞姿欢快而富于急速的变化。一旦跳起来，立即汗流浃背。那闪亮的汗光，即使在场内晦暗的灯影里也能看见。黑人乐团的演奏十分精湛，演奏时他们的手或敲打锣鼓，或摇动响葫芦[(7)]，宛似进入忘我之境。音乐和音乐之间，没有一刻休止，有时候响起静谧的圆舞曲，这就意味着进入休息。乐团换班之际，音乐也立时奏起，不像日本夜总会那样中断好长时间。

我们已经不再交谈。因被音乐妨碍着，要是大声谈话，一定弄得很疲惫。

“怎么样，感觉如何？”

细川夫人问，我回答说很好。三个人互相望了望，甚是高兴。

三人当中，我清晰地认识到细川伽罗奢的感情最强烈。鸟取夫妇似乎被久住的伽罗奢的个性所吸引，抱有种种不合时宜的思想，做着种种不合时宜的美梦。鸟取节子的举止和言谈，显然带着模仿的痕迹。对于节子来说，伽罗奢也许是个完美的典型。然而很可悲，在我看来，伽罗奢也是日本内地某种女人们的拙劣的仿制品。

我的邻座正是这位伽罗奢，因而，我半醉半醒，帮她将椅子稍稍靠近些，随即摆起龙门阵来。

“到了这里还不坦白吗？到底有没有丈夫……首先，细川伽罗奢这个带有佛教气味儿的诨号，就叫我无法认可。”

“但是挺神秘的吧。我是个谜一般的女子。”

她展开小小的日本扇子遮住嘴巴。不能令人心醉的女子也不会有什么秘密，如果有意伪装神秘而使人着迷，那就不能不说是颠倒了原因和结果。然而，伽罗奢那副沉着冷静的样子，一种恐惧不安的灵魂，透过重叠影像映现出来，倒是多少给了我一些刺激。

我们站起身到舞场一角去跳舞。舞场周围的设计，仿佛令人感到身子处于热带密林之中。真的香蕉树结着真的香蕉。灯光昏暗，打击乐连续的敲击震耳欲聋。其间，传来黑色乐人敲打节拍的响声。所有这些，都唤起了一种原始、黑暗而充满哀愁的感动，不由分说，使得我们的肉

体乱舞起来。

不过，我多少有些跳舞的天才，这一点你们也是承认的。一旦抱在一起跳起来，女人就以一副生硬的口气说："哎呀，先生，您跳得不错嘛！"凭我的手感，女人的身子比我想象的更加僵直。跳着跳着，手心渗出汗来，双方的身体像蒸笼一般，随着一阵激烈的动作，耳根旁呼哧呼哧吹来女人灼热的气息，那气味儿也变成了奇妙的混合体。女人们香水味儿、嬉戏着从背后用喷雾器喷射的乙醚的气味儿（喷洒在皮肤上，会带来特殊的快感）、汗臭、酒精味儿，还有巴西人那种过剩的体臭……所有这些都浑然一体地迫近了。

"马上就要演奏狂欢节的音乐了。先生看到过里约真正的狂欢节吧？"

女人问。

"据说里约的狂欢节在世界上首屈一指。"

"是的，非常热闹。我也是好多年以前到里约看过的。"

"你一定要来。"我热情地邀请她。

"您是说我可以去？"

"你不会拒绝我吧？"

"先生住在哪家饭店？"

"塞拉道尔饭店。"

"……是吗，那好，我或许和丈夫一同去看您。"

我一时有些惊讶，而且，感到自己这种惊讶的心情颇为奇妙。女人紧紧握住我的腕子，我正要把脸转过去，那里正有一张樱唇等着，于是两人接了吻。

我们尽情地跳舞，狂饮，深夜两点才离开那里。鸟取夫妇始终友好地跳舞，不晓得有没有注意到我们的接吻。不过，他们也并未表现出那种精心设计的对什么都一无所知的做作表情来。

走到门外，头上是一片广阔、美丽的星空。鸟取先生在发动吉普的一段时间里，我顺着细川伽罗奢指着天空解说的手指，寻找南十字星。

"看不见嘛。"

已经混得很熟的她，用一副随便的口气说道。

“不会看不见的，那可是很亮很亮的四颗星啊！”

无知的我，本以为南十字星是由好多星星联结成十字架形状呢，原来是四颗星星两两连线，互相交叉组成十字。这样一来，很快就找到了星的位置。

“唉呀，第一次看到。”

两个女人快活地齐声说道：

“嗨，您不是在巴西待了近两个月了吗？”

她们送我到饭店，洗了澡，消除了跳舞的疲劳，很快入睡了。

翌日早晨，住在里约热内卢的野村先生打来电报，于是我将计划提前，匆匆前往里约。野村是东京一家大报的特派员，他结束阿根廷之行，决定在里约同我会合。乘飞机去里约，需要两个小时。

S报社一位身材魁伟的年轻记者，前来为我打点行装，我随即向他提到了细川伽罗奢。

“啊，她呀，最近和巴西丈夫分手了，是个非常傲慢的女子。”这位记者随便聊着，“睡她一次也无妨，先生，怎么样？先生，实话告诉您，她的床上功夫不一般啊！”

“那女人是干什么的？”

“电台主持人。儿童节目，给孩子们讲故事听。她用葡语讲解童话，真是绝了。”

神秘冰释了。我打电话向鸟取先生告别，乘飞机离开圣保罗。

“那么，那女人到里约来了没有？”

我们中间的一个，强忍住哈欠问道。桑原纯从容不迫，他开始清扫烟斗，对着台灯透视着烟斗柄，说道：

“来了。”

她只一个人来，我本打算在饭店大厅会面，可她径直走进了我的房间。她的话丝毫没有涉及情色，而是滔滔不绝地讲了狂欢节的事。那天，我很困，因为头天晚上回来得很迟，再加上半夜里街上的狂躁声透过七楼窗户传进来，搅乱了我的清梦。

女人见我没有多大反应，于是目光里带着怒气，说临时有事要出去

一下，叫我稍候一会儿。我知道她没什么要紧事儿，似乎是无意中巧布疑阵、引人上钩的本能，驱使这位童话播音员玩弄的种种手段。

我照例想午睡，但又不知道她何时又来敲门，于是便去六楼野村先生的房间，打算在那里睡午觉。

约莫一小时过后，不知她是怎么嗅到的，居然来敲野村先生的门了。野村还以为是饭店员工，没想到是一位陌生的日本女子站到了面前，这使他吓了一跳。

“桑原先生在这里吗？”

我只得出去应付了。

“您为何躲到这儿来了？”

“我没有躲呀。”

“干脆承认是躲又能怎么样？”

通常，这不是一般关系的男女之间的对话，我没有受她责难的义务或权利。

“您太过分了，哪里像个绅士的作为呀？”

野村百般打圆场，好容易停止了。因为我不想解释，便催促女人到外面去，一边在长廊散步，一边交谈：

“我呀，受到这样的侮辱，还是头一遭呢。”

“我没有什么恶意，你千万别这么说，只要能赎罪，叫我干什么都成。”

“那好吧，明天我们一起去跳舞，明天早上八点我来叫您。”

“八点太早了。”

“可我只有八点才有空儿。”

我正要发火，想到自己这把年纪，还是忍住了。

“我们到那边喝点儿茶什么的吧。”

“不，我现在不想喝。”

好不容易等来的狂欢节，被这个女人带进来的人工的神秘给全毁了。第二天早晨，我一直傻等到九点她都没来。当我一个人喜不自胜正要离开饭店时，在门口被她抓住了。

……长话短说，当晚，我在舞会上喝得烂醉，深夜被女人扶持着回到自己房间，迷迷糊糊的当儿，该发生的事还是发生了。

也向你们传达一下狂欢节彻夜的噪音，怎么样？三天三夜，里约全市陷入了狂乱状态。从饭店下面，越过公园的林木，到海滩，半夜里众多的乐队在前进。化妆猫、印度人、时髦的西部剧、克娄巴特拉七世[8]、希腊女神、脏污的阿波罗、熊、狐狸，以及穿着各种颜色衬衫的疯狂的男女，一边唱歌，一边手拉手跳跃着前进。打击乐和铜号的鸣响，大合唱和嚎叫声，弄得你不管钻进什么样的密室都无法安眠。椰子树从树干到树干，行道树从树梢到树梢，挂满了微型电灯，始终大幅度地摇荡不止。欢笑声、啼哭声，以及近似悲鸣的响声，同歌声混淆一处。那可怕的音响听起来似乎要冲破玻璃，刚一想到这里，桑巴的大合唱又像波涛般涌来，吞没了那种音响。

饭店没有冷气设备，我的七楼卧室的窗户大敞着。音乐和欢叫狂飙般无情地侵袭着房间，床上时时被不知在哪里燃烧的镁光灯的闪光所照亮。

然而，我们的行为，实际上是两个日本人肉体所演示的可耻的秘戏，实在不合乎热带这种激烈而狂乱的音乐。这位有着巴西丈夫的女子，即便表示了纯熟而猛烈的热情，反而使我感到落寞和空虚。在外国，日本人男女表达的热情中，总有一种不同于乡愁的异样的酸楚。她那颀长的肉体，总使人联想起同外国女人交欢时所不曾想到的妻子的肉体，令我提不起兴致。如果这种感情就是女人所津津乐道的贞节，那么所谓贞节，似乎就是带有某种不安的极不协调的感觉。

……第二天一早，我和女人裹着睡衣，凭窗眺望着清晨一时变得闲散的柏油马路。街道确乎沉浸在短暂的睡眠中。汽车、电车很少通过，纸屑散乱，但仍有几组不知疲倦的人们，在乐队的前导下，一边跳舞，一边打大街上走过去。他们步伐不整齐，歌声也显得稀稀落落。

远方，瓜纳巴拉湾一派灿然。

女人已经在昨天耗尽了精力，低着头，眉眼含愁。我将手搭在她那只穿一件长衬裙的玉肩之上，摇了摇，问道：

“怎么样？”

女人取出怀里的小梳子，神经质地刮了刮鬓角，说：

“我呀……不满意。”

(1) 主张日本在二战中是战胜或战败的两个派别。

(2) 水谷八重子（Mizutani Yaeko，1905—1979），东京人，话剧女演员。主演过《妇系图》（泉镜花作）和《鹿鸣馆》（三岛由纪夫作）。

(3) 细川伽罗奢（Hosogawa Gratio，1563—1600），明智光秀女，细川忠兴妻。关原之战中，石田三成举兵之际，她拒绝作为人质进入大坂城而自杀。

(4) 原文为日语片假名，表葡萄牙语发音。

(5) 与上一句同，原文为日语片假名。

(6) 英语，有知识有教养的人。

(7) 原文为日语片假名表示的西班牙语maracas的发音。maracas，南美的一种打击乐乐器，将干燥的种子装进晒干的葫芦，演奏时用手摇动而发声。

(8) 古埃及托勒密王朝末代女王。

志贺寺上人[1]之恋

一

我没有做任何考证就开始写这个故事，难免被讥笑为太不认真。如今，对于我来说，《太平记》第三十七卷关于这个传说的记述，就是唯一的依据。众所周知，这和天竺一角仙人的故事加以对比就会明白，我国关于志贺寺上人之恋的故事当是最简洁的记述。

比起那种独特的恋爱情节，我还是对那种单纯、如实的心理描写更感兴趣。其中关于恋爱和信仰相互矛盾的处理，西方有很多这样的例子，但在日本却很少看到。恋爱的因素中掺和了来世的问题。不只是上人，即使堕入情网的女人心中，“来世”和“今世”也在互相争夺地位。大而言之，他们总是站在自己所憧憬的世界结构即将崩溃的危险关头，构筑此类爱情故事。实际上，平安中期以降的众多净土信仰，严密地说，较之所谓信仰，更是一种巨大的观念世界的发现。

据惠心僧都[2]的《往生要集》记载，为表彰净土，即便举出“十乐”，也不过是九牛一毛。所谓“十乐”，即“圣众来迎之乐”“莲华初开之乐”“身相神通之乐”“五妙境界之乐”“快乐无退之乐”“引接结缘之乐”“圣众俱会之乐”“见佛闻法之乐”“随心供佛之乐”和“增进佛道之乐”。

净土之“土”，即为“琉璃”。净土之“道”，用金丝绳间隔开来。地面一马平川，没有极限。一道道分界线上，有用七宝[3]装饰起来的五百亿宫殿楼阁，各种宝座之上，敷以奇妙之衣。殿内楼上，一直有众多天女奏乐歌咏，以赞颂如来。讲堂、精舍、宫殿和楼阁的院内有沐浴池，黄金的池底铺敷白银砂，琉璃的池底铺敷水晶砂。池面上满布鲜洁妍丽的莲花，微风飘来，华光飞动。又有鸭、雁、鸳鸯、鹤、孔雀、鹦鹉和伽陵频迦（一种面如美人、鸣声悦耳的鸟）等“百宝之彩鸟”，昼夜交鸣，以动听之声歌颂佛祖。尽管鸣声悦耳，众鸟集于一处，定是喧闹不堪矣。

池畔和河岸的丛林皆为宝树。紫金柴、白银枝、珊瑚花，映于水镜。虚空悬挂宝纲，上头缀满宝铃，时时发出妙法之声；不击自鸣的神

奇的乐器，悬垂于虚空的远方。

如果想吃点什么，七宝桌自然会出现于眼前，桌上摆着盛满珍味的七宝钵。但不用自己动手进食，只要观其色，闻其香，便觉身心清洁，肚腹鼓胀，身体获得滋养。一顿什么也没吃进去的饭食结束后，菜钵和桌子猝然消失。

衣服自动地裹上身子，不用裁缝、洗涤和染色。不用灯火，光明遍在。不用冷暖之气，一年到头，始终保持适度恒温。千百种微妙之香充满世界，天上莲花瓣儿不停地飘落下来。

《往生要集》中《观察门》题下写道：初次观行，因为不能深入内里，于是便倾注精力唤醒外在性的想象力，并无限扩大之。为了观佛，发挥想象力，摆脱地上之思维，方为捷径。无限的想象力，向一枝莲花集中而来，再从这里扩散开去。

这朵莲花用显微镜观察，再经天文学的推理，也可成为一种宇宙论的基础或媒介。一片片花瓣儿，有八万四千脉络，一根根脉络，有八万四千支光。而且，不论花朵如何渺小，而直径却有二百五十由旬(4)之巨。假如按照一由旬折合三十日里(5)之说，那么直径七千五百日里的花朵，便属于小型之花。

这种莲花共有八万四千片花瓣儿，每一片花瓣之间，都有放散千道光明的百亿宝珠。而且，在装饰华美的花台之上，耸立着四根宝柱，每一根宝柱犹如百千万亿之须弥山(6)。柱顶的幔幕，饰以五百亿之宝珠，每颗宝珠有八万四千支光，每一支光，化作八万四千道异样的金色，每一道金色又有着种种变幻。

此种想象凝聚起来，谓之“华座之想”。这则恋爱故事背后广阔的观念世界，即具有如此的规模。

(1)　上人，对僧人的敬称，一般指遁世的和尚。

(2)　源信（942—1017）尊称，平安时代中期天台宗僧人，因住于比睿山惠心院，故称惠心僧都。

(3)　金、银、琉璃、玻璃、砗磲、珊瑚和玛瑙，谓之“七宝”。

(4)　古印度距离单位，一由旬约合七或九海里（一海里约等于一公里半）。

(5)　一日里约合四公里。

(6)　按佛教之世界论，高耸于世界中心的山峦。位于海中，高八万由旬，顶端为帝释天所居，山腹为四天王所居。日月星辰围绕山峦旋转不已。

二

志贺寺上人是一位高德之僧。

他眉毛雪白，一副老躯，靠着一支拐杖渐渐向前运行。

现世的一切，映现在他那双行学薰修的圣目里，只是一片尘芥。上人住在现今草庵里时亲手栽种的松树，已经高标云天，枝梢兜着狂风。如此永远抛却浮世，任何圣心之中都会产生万全的安心之念。

看见富贵之人就发出悯笑，笑其为何没有感到此乃梦中之快乐。即使遇到姿色美丽的女子，依然寄情于那些为烦恼所苦、流转于迷界的人们。

要是对推动现世的动机丝毫不抱有同感，那么从那一瞬间开始，现世就将静止下来。上人的眼里，只见到其静止之相，现世仅仅是纸上的画，是别国的一张地图。此种无漏[1]的心境，使他忘记恐怖，不知道为何存在着地狱。现世对于自己的无力不言自明，因为他又绝非傲慢之人，所以也意识不到这正是自己修得高德的结果。

肉体已经差不多全部脱离上人。身子上凸露的骨头仅仅被一层衰萎的皮肤所覆盖。入浴时，他顾影自乐。这副肉体，仿佛为他人所有，几乎可以折叠起来。看来，净土的饮食已经在自己身上获得了效果。

说起夜间做梦，除净土之梦别无其他。醒来时，知道活在现世，留存于无常可怜的梦中，就感到悲哀。

春天，到了赏花季节，访问志贺村的都城人士多了起来。上人并不觉得有何忧烦，因为他有着一副不被人搅扰的心境。上人携杖出草庵，走向湖水之畔。午后的阳光最后渗进几分暮色，湖上水波闲静。上人作水想观[2]，独自伫立于湖畔。

此时，一辆贵人的车子，沿湖岸往还，停驻在上人所在地的附近。车上的主人是京极[3]御息所[4]。御息所是来观赏志贺的春景的，正要回返，为了向湖水告别，遂停下车，撩起车上的门帘。

上人不由朝那里望了望，随即被她的美貌所打动。御息所和上人的视线暂时交合在一起，上人不肯马上移开，所以御息所也不便转过头去。她并非一个能够任其无礼的目光所注视的宽容女子，但鉴于对方是

德行清澄的老僧，对他的久久凝视深感惊讶。

御息所急忙放下门帘。车子走动了，通过志贺岭一侧，朝向远方京都的道路驶去。入夜，车子将从银阁寺道前往京城吧。上人伫立湖畔，直到车子消隐于树林之间。

现世于一瞬之间，凭借可怕的力量，向着上人复仇了。一直认为万全的东西，顿时瓦解了。

回到草庵，对着本尊，欲唱名号。然而，妄想中的面影立即前来搅乱。那副美艳是虚幻的姿影，是可灭肉体的一时现象。虽说这样想着，但那无可言状的美貌于瞬间里搏击上人心扉的力量，犹如一股稀有的久远的力量。另一方面，从各种意义上说，上人已不再年轻，以至于使他的肉体一味沉浸于此种感动的无端的冥想之中。肉体，不会于刹那之间发生变貌。倒是精神一旦迅速浸染上某种毒液，立即就会发生变化。还是这样考虑最为得当。

上人未曾有过犯女行为。同年轻时的欲望作斗争，反而更使他将女人只当作肉体的存在。只有想象中的肉体才是纯粹的肉体。其结果呢，上人为了征服“肉体”这一更加观念性的存在，便开始仰仗精神的力量。这一点，他成功了。在以往熟知上人行迹的人们之中，没有一人怀疑过他的成功。

然而，撩起门帘，观望湖水的女人的容颜，作为肉体是光艳无比、浑然一体的存在。对此，上人不知用什么命名为好。这只能认为，一定是某种东西，为了显现这稀有的一瞬，长期瞒着上人，藏进上人的心底，现在终于亮相了。这完全是现世本身，即静止的现世突然从画面中站起身，开始走动了。

这就好比，站立在城中大道来往的车流中，用两手捂住耳朵，然后迅速放开，喧嚣的噪音就会立即向身子周围聚合而来。

触及现世的流转，倾听它的声音，就等于已经进入现世的圆环里。同一切断绝关系的人，再度置身于一种关系之中。

上人在读经当中，也耐不住频频叹息。他想借助自然缓解心事。他遥望黄昏里山上的云彩，心里却罩上一层迷雾，纷乱不堪。他望月亮，心绪倾向相同，想面对本尊，澄清心灵，本尊的佛颜发生幻化，变成了御息所的玉颜。世界进入小小的圆环之中。圆环的一方是上人，另一方是御息所。

(1) 佛语。漏，烦恼；无漏，即没有烦恼。

(2) 佛教用语。十六种观法之一。通过看水与冰的清爽模样来想象极乐大地的一种办法。

(3) 京都地名。在古代平安京，最东端的道路称东京极大路（如今的寺町）；最西端的称西京极大路（如今的天神川东侧）。

(4) 原指天皇的休息处，引申为受天皇宠爱的侍寝宫女的统称。

三

京极的御息所呢，站在志贺湖畔久久盯着自己面颜的那位老僧，很快被她忘却了。

过了些日子，一件传闻闯入她的耳朵，才又使她重新记起那件事来。上人目送御息所的车子远去时，有个村人看到了上人的姿影。他告诉前来志贺村赏花的殿上人[1]，说从那天晚上起，上人疯了。

这件传闻，御息所自然只当耳旁风对待。但是，志贺寺上人的高德远近闻名，假若传闻是事实，这一事件就关系到御息所的虚荣心，因为她早已对俗世上男人的爱情厌倦了。

虽然御息所十分清楚自己的美丽，但这类人通常为一种力量所吸引，这种力量总是把她的高位和美貌当作一文不值的东西加以处置，从而信念也愈加笃诚起来。她因为太无聊，所以才信奉净土。将华丽美艳的现实称作秽土并厌离而去的佛法理论，定能使她那种象征现世末日的“荣华的倦怠”获得慰藉。

在恋爱专家们之间，御息所一致被推崇为宫廷中优雅的化身。事实上，由于这位贵妇人不把任何人放在眼里，才越发值得被大家推戴。不管在谁看来，御息所都不像是真心爱着天皇。御息所梦想着那种几乎不可能跨越的爱欲的畛域。

志贺寺上人具有崇高的德望，而且已经高龄。都城内人人都知道，他是个即将舍弃这个世界的人。如果传闻属实，那么上人迷恋御息所的容色，就得同时牺牲来世。这可是最大的牺牲，没有比这更为宝贵的馈赠了。

御息所不为宫廷内爱慕她的人动情，对年轻美貌的贵公子也心如止水。男人的姿色倒无所谓，她所关心的只有一件，那就是谁可能最强烈、最执着地爱上她。

抱有这类关心的女人，是个可怕的存在。如果是娼妓，只要献出地上的所有财富就足够了。而御息所，由于已经拥有地上的一切财富，她只等待着为她奉献来世财富的男人。

志贺寺上人的恋爱传闻，在宫廷内广泛传扬，连天皇也半开玩笑地提起这件事来。御息所自然不喜欢听这类玩笑，但却抱着冷然的兴趣。

御息所明白，不论谁都可以放心地谈论这件笑话：一方面是对使得如此高德的僧人迷恋的御息所美貌的赞誉；另一方面，是对那样的老人和贵妇之间绝不可能实现的爱情抱着安然的情绪。

御息所想起了在车上所见到的那位老僧的面颜，同以往每个爱过他的男人的面颜都不一样。一个丝毫没有被爱资格的男人心里，居然产生爱的萌芽，真是不可思议。实际上，宫中的和歌赠答，为赢得同情所运用的“无望之恋”的歌材等，比起这桩事来，大体上都只是一种谐谑般的自我欣赏的演技而已。

说到这里，你或许明白，这位贵妇人，较之优雅的化身这一评价，她将更加壮大的趣味都寄托于“被爱”这件事之上了。即便是身居高位的贵妇，既然是女人，令她超拔“被爱”的任何权力都是徒然的。男人们执掌政事之间，她们却梦想用纯然女性的方法征服世界。而且，她们嘲笑剃发的女子。总之，对于女人来说，她们不会舍掉世界，不会将自己拥有的一切完全抛却。只有男人，才可能将自己现有的东西尽皆抛掷不顾。

那位老僧一时舍弃了浮世，不愧是个男子汉，远非公卿们能比。这回，他又像舍掉浮世一样，要为御息所而舍掉来世。

信念笃诚的贵妇，心中浮现莲花之思。她想起二百五十由旬之巨的大型莲花。比起眼睛看不见的小型莲花，还是这种庞大无比的莲花更加符合她的兴趣。例如，即使倾听庭前树木经风吹动的声音，较之倾听风吹净土的宝树那种微妙的音乐，显得多么无趣。一想起悬挂半空、不打自鸣的乐器，身边的琴音筝韵之类，就只能认为是毫无情趣的模仿。

(1) 皇宫内允许上殿（清凉殿）的四位、五位以上以及部分六位的藏人（职务为天皇秘书）。

四

志贺寺上人在斗争。

年轻时代与肉体的决战，具有获得来世的希望。而进入老境的这种绝望的战斗，是同已经丧失、不可挽回的感情联结在一起的。

他对京极御息所的这种难以实现的恋情，彪炳日月，无可置疑。另一方面很明确，当他被爱情俘获的期间，是不可能前往净土的。这位世上心境自在的高僧，刹那间被眼前的黑暗卷裹了。这种超越年轻人斗争的勇气，或许来自一种因为喜爱而禁锢的骄矜，使得本可以立即就能实现的事被遏止住了。

上人再次亲身体验到了恐怖。一步之前不知会有什么事在等着自己。他从现世的浓重黑暗中猛醒了。他坚信，那辆高贵的车子接近志贺湖畔之前，等待自己的只有即将到来的涅槃。

华座之思，总相观，杂乐观，皆是徒然。一旦凝神静思，必定浮现御息所姣好的面孔。因为，他试着对湖水作水想观，粼粼碧波下边，水底晃漾着的是御息所妩媚的容颜。

这固然是自然的归结，然而上人一旦觉悟到心灵过度集中是有害的时候，他就决心试着扩散精神，变得模棱两可起来。事实上，过度集中反而使人痴迷，这事使上人感到震惊。然而，相反的试验只能是承认痴迷。内心一旦严重扭曲，就会从寻求逃脱的努力中再行逃脱，觉得还是专心思念御息所的面影更轻松些。

上人爱对御息所的幻影作种种庄严之想，并由此感到高兴。这样做只会将恋爱对象推向越来越光辉的地位，越来越远离自己，越来越不可能实现。他不明白自己为何感到那么高兴。将御息所想象为卑贱的女体而加以描摹，不是很自然吗？这样做，至少在幻影里，更加有利于钟情于她的人儿，不是吗？

这样一想，上人觉得自己心中所描绘的御息所不仅仅是肉体，也不是单纯的幻影。上人确实描摹了她的本身，她的实体。他在“女人”之外寻求这样的实体，是不可思议的事。一个高德的僧人，即使堕入爱河，也不会丢失平素那种利用抽象化来究明事物实体的修炼。京极的御息所，如今已经同二百五十由旬巨型莲花的幻影合为一体。她安睡于众多

莲花的护持之中，比起须弥山，比起一国之领土还要广大。

实际上，上人越是将这桩爱情推向不可能，其结果就越发使他深深背叛佛缘。为什么呢？因为这种无法实现的情恋，是同无法获得解脱紧紧相连的。越是想获得无法实现的爱情，妄想就变得越发强固，邪念就无法撼动。有希望的恋爱，反而容易产生气馁，而这种不可能实现的恋爱，犹如停滞于湖上、铺敷于地面的云影，一旦流逝，便无可寻觅。

上人很想再次一睹御息所的芳颜，然而，他害怕，女人巨型莲花似的幻影，一旦相逢也许就会骤然溃灭，不留痕迹。那幻影一旦溃灭，上人一定能够获救，也只有这一次才能得到彻底解脱。但这正是上人所害怕的。

这种孤独之恋，致使上人玩弄各种奇特的手腕蒙骗自己。当他决心要去会见御息所的时候，上人自我觉得钻心的病痛已经好了一半。这种决定迎来一场异常的喜悦，上人几乎误以为是逃离情网的喜悦。

五

御息所寝宫庭院的一隅，一位潦倒落魄的老僧拄着鸽首拐杖默然而立。人们看了谁也不觉得奇怪，因为出外修行的人和乞丐，站在显贵人家的门庭乞求施舍，这样的场景并非稀奇。

一位婢女将这事对御息所说了，御息所嬉笑着透过珠帘向外观望。庭树绿荫之下，有个病弱的老僧垂首站在那里。御息所望了好一会儿。他就是在志贺湖畔见过的那位上人，没错。她一想到这里，不由得改变了脸色。

御息所迟疑起来，她一时没了主意，不知如何是好。她告诉婢女，先不去管他。婢女照主子吩咐办理。

御息所内心里产生不安。她头一回感到这样的不安。

舍掉现世的人她见过很多，但抛弃来世于不顾的人却是第一次遇到。这是一件不祥的事，她感到难以言状的恐怖。这位贵妇失去了上人心目中所描摹的空想的愉悦。即使上人为她拱手献出来世，来世也未必就能毫无瑕疵地交到她手中。

御息所注视着自己华丽的衣衫和纤纤玉手，再望望伫立庭内的那位老僧枯槁的面孔和露湿的僧衣。这样的结合似乎带着地狱的魅惑。可是，这同思绪中壮大的梦境迥然各异。上人看样子像是从地狱出来的人，他背后那副摇曳着净土之光的高德的风貌荡然无存。由他预想到的净土的所有光彩消失得无影无踪。志贺湖畔所见到的上人，虽说是同一个人，但又像是另外的人。

京极的御息所，按照宫内人的常态，对自己的情感时时抱着警惕的态度。大凡遇到激动的事情，一般都是这样对待。她看到老僧如此痴情，联想到久梦中的崇高的情恋，也会通过如此凡庸的姿态表现出来吗？她失望了。

志贺寺上人策杖前来京城，他几乎忘记了疲劳。他偷偷潜入京极御息所的寝宫，想那珠帘之内有自己思恋的女子，到了这时，他仿佛从一切幻梦之中警醒过来。

恋爱一旦变得如此清纯无垢，来世便重新使上人着迷。上人发现自己从未用如此纯粹而切实的形态暗自描摹过净土。他对净土的憧憬几乎

全靠感官。剩下的事情，只是为尽可能摒除后生的障碍和今生的妄念，前去会见御息所，以便向她表白爱情。仅此而已。

垂垂老躯，扶杖鹄立，艰难备尝。五月艳阳，穿过绿叶，向着上人的头顶流泻。上人频频眩晕，全凭拐杖支撑着身子。只消御息所早点儿招呼他入内一叙，一切手续即告终结。那时，净土便在那里敞门以待。上人等待着，靠着一根拐杖，支撑着随时可能倒下的疲劳身躯，等待着。夕阳西下，暮色降临。御息所那里依然没有音信。

御息所呢？尽管上人在她背后凭借幻想描绘出一片净土，她哪里能够知道。御息所三番五次透过珠帘眺望庭院，上人伫立不动，黄昏暮影依稀，上人依然站在那儿。

御息所害怕了。她仿佛看到那里立着一副痴狂的生灵。她感到堕入地狱般的恐怖。自己既然使得那位高德之僧如此迷醉，净土绝不会收留她，仿佛地狱就横在眼前。她被世间常有的恐惧征服了。此时，她所梦想的至高无上的爱情破灭了。被爱就意味着地狱。御息所和上人相反，她透过上人看到了地狱。

然而，这位尊大的贵妇人善于同恐怖战斗。她振作精神，借助于本能的残忍。上人随时就会倒地，她坐视不管，等着他摔倒于地。她从帘内向外窥探，想到上人或许已经倒地，可是他依然默默而立。她一时焦躁起来。

入夜，明月在天，上人的身影，看过去，宛若一躯苦撑的白骨。

京极的御息所惊恐得无法安眠。她不再遥望帘外，一味背向着那里。尽管如此，她感觉到上人的凝视。这可不是凡庸之恋啊！但是，透过被爱的恐怖和堕入地狱的恐怖，这位贵妇反而愈加强烈地思念净土。她只想护卫自己向往的净土不受伤害。她的净土不同于上人的净土，是和上人的净土毫无瓜葛的净土。她一旦搭理了上人，自己一心向往的净土就会崩溃。上人的恋情和她毫无干系。上人只是随便爱着罢了，自己丝毫不会失去进入净土的资格。她以为。

想到这里，夜渐深，凉气益巨。要是上人倒地而死，她不相信自己会芳心不动。

上人原地伫立。月光隐没，看上去好似一根奇怪的枯木。

“我和他没有任何关系！”御息所在心中高喊。为什么会发生这种事？御息所实在无法理解。御息所这样想的时候，刹那间，她竟完全忘

记了自己的美丽。这可是少有的事。说她是故意忘却，或许更适当。

不久，天空泛白了。

上人依然伫立于晓暗之中。

御息所认输了。她招来婢女，吩咐她把院里的上人叫到珠帘前边来。

上人立于忘我的境地，眼看肉体就要枯朽。他已经分不清，等待的人是御息所还是来世。上人看到婢女走下朦胧的庭院向自己靠近，他也未曾感到那就是他所期盼的事儿。

婢女传达了御息所的话，上人嘴里发出恐怖的喊叫，那几乎不像是声音。

婢女想搀扶她，上人推开她的手。接着，迈开异乎寻常的稳健的步履，走到珠帘前面。

帘内晦暗，从外头看不清御息所的姿影。上人跪在她前边，双手掩面而泣。

他久久恸哭着，不说一句话，就那么一直哭个没完。

此刻，黑暗包裹的珠帘下，微微伸出一双雪白的酥手。

志贺寺上人，用两手捧起心上人的玉指，压在自己的前额和面颊上。

京极的御息所，感到触摸自己的那双手冰冷异常。其间，她的手被灼热的东西濡湿了。御息所感到自己的手被别人的眼泪浸湿，很是难受。

但是，当渐渐明亮的天色，透过帘缝映入屋内时，这位贵妇内心里诚笃的信仰，突然受到世上尊贵的灵感的冲击。她感到，这双触摸自己手的陌生的双手，一定是佛的手。

御息所心里的幻想复苏了。净土的琉璃之土、高耸的七宝楼阁、奏乐天女的身姿、铺敷水晶砂的黄金之池、光辉艳丽的莲花、伽陵频迦的鸣声等等，一起苏醒了。一旦拥有这样的净土——而且她立刻认为这就是事实——哪怕接受上人的一片真情也无妨。御息所等待着，她巴望生有一双佛手的男人请求她掀开珠帘。上人会提出这样的请求的。她也是可以掀开珠帘的。就像站在志贺湖畔那样，京极的御息所一副美艳无双的天生丽姿，定会出现在他的眼前。上人也定会被邀入绣房之内……

御息所等待着。

然而，志贺寺上人一言未发，什么请求也没有。他那紧握御息所玉指的衰老的枯手，不久松开了，将那双纤纤素手留在曙光里。

上人离去了。御息所芳心如冰。

数日之后，传来志贺寺上人在草庵里入寂的消息。京极御息所奉纳了众多优美的经卷，如《无量寿经》《法华经》和《华严经》等，都是难得一见的经文。

水音

一看到夏天酷热的阳光，喜久子就感到自己的日子不长了。窗外狭小的天空，露出耸聚着的积乱云的一端。隔壁弹子房的白铁屋顶，将光线映射到二楼喜久子卧室的天花板上。楼下厨房的洗刷间，隔着小小水沟，紧连着弹子房一家人的寝室。

夏天里尤其难熬的是弹子房的喧闹声。扩音器连续不断揽客的放送声音刺耳，响成一片，听不清晰，这且不说，弹子击中的铃声听起来似珠落玉盘，铿锵震耳。这和工厂等有规律的噪音不同，是一种不时引起焦躁、不断刺激人的神经的声响。平时白天还好，星期日过午之后，那响声便嘈杂起来。

昨天，民生委员[1]前来探望，规劝喜久子尽快住进民生保护组织管辖下的施疗医院[2]。

那位民生委员是个好心人，不幸的是，人就像一根醋黄瓜似的精瘦。他为人耿直，丝毫不卖弄同情的言辞，深获喜久子的好感。那人的一个孩子，因患小儿麻痹，终日守在又黑又破的老屋内勤于篆刻。据说，经常有好多人前来找他儿子刻印章。

喜久子十分清楚，自己早晚会死在施疗医院里。为死而住院，她想能拖后一天就尽量拖后一天。家庭里少了个女帮手，白日里早午两顿，喜久子只好爬起来坚持做饭。晚饭则拜托给了二十一岁的哥哥正一郎。男人能干什么事？所以晚饭大都啃面包。

不仅如此，邻家弹子房打算扩建店面，想用高价收购他家的房子。店主一直追逼着他们一家。

“到了非走不可时，我再住到施疗医院也不迟啊。”

喜久子是这样计划的，他们全家是靠民生保护而过活的。

喜久子枕头边的痰盂发出腥臭。痰堵在喉咙里出不来，但要想将痰吐进痰盂里，要花费很大气力。每次她都必须经过既痛苦又繁琐的程序。一到夜晚，浑身浸满盗汗，而炎热的中午，却不见出汗。皮肤又冷又干，缺少弹性，身体内部始终沉积着凝重的燠热。

苍蝇飞到喜久子的脸上，她知道赶走了还会来，干脆任其停在脸上不管它。苍蝇黏湿的脚掌，细细地爬行，它停在胳膊上，身子泛出绿莹莹的光，看得很清楚。大凡有一副健康而光润皮肤的人，都有类似苍蝇的地方。苍蝇健康到喜欢腐败的程度。

喜久子在掌心里涂上点果酱，没有耐住诱惑的苍蝇停在那儿，将嘴插进一层薄酱里。喜久子连忙用手捂住，苍蝇在掌心里又振翅又蹬腿儿，感觉痒抓抓的。这种欢乐幸福的心情，好久好久没有尝到过了。喜久子将指头插进手指缝里，谨慎地拔去了苍蝇的翅膀。

喜久子把没有翅膀的苍蝇放在枕头边，久久地观望着。苍蝇一动不动，想必是飞也飞不起来，连爬行也断念了。失去翅膀的苍蝇，看上去体型越发肥得令人生厌，亮亮的。喜久子同这只苍蝇对话：

“苍蝇君，我一点儿也不残酷。一个要死的人，总该有点儿希望才是。为此，不管怎么样，我也有获得希望的权利。有的人临死还希望病能治好，而我……对啦，我可以抱有这样的希望。我希望世界骤然大变，正如所有的苍蝇都失去翅膀一样。”

夏天的太阳意外地被云层遮住了，头顶一派黑暗。这时，不知哪里起风了，苍蝇被风吹走了，落在脏兮兮的床单缝里。拔去它的翅膀以及其他类似的小事儿，只要慎重做好，就能从墙缝里窥见骤然改观的世界。

……楼下打开玻璃窗的声音，楼梯嘎吱嘎吱的响动，病人由这些声音知道进来的是父亲谦造。

没安装好的玻璃窗，能那样摇摇晃晃地打开，这个本事不是谁都能掌握的。楼梯一阶一阶地，好似用脚步细数着楼梯，这个也一样。他那汗湿的足掌，居然能一点泥土都不沾，一阶阶在楼梯板上一边蹭着一边攀登。

谦造上来了，他先在房门口站一会儿。他站的时间够长的了。接着，招呼一声：

“如此如此——”

这个带点儿古风的开头语，成了谦造的自我辩护。

谦造把浴衣敞着怀儿，盘坐在病人的枕头边。他拿起团扇开始扇着。团扇时时笨拙地碰撞着身子各部，碰在瘦削的肋骨上，发出噼啪的

响声。

喜久子睁开眼来，父亲从上头盯着女儿的眼睛。

“今天已经好多了，不久就全会好起来的。脸色比昨天好看。”

父亲每天说着千篇一律的安慰话，就像唱歌一样。

“又去散步了？”

“哎，走了老远啊。散步对健康有利，越是走得远，路人就越不会讲我的坏话。还有啊，最近牡丹饼(3)断货了，这也是不景气造成的。隔壁弹子房倒是生意火爆，唯有牡丹饼买不到。”

谦造又把最后一句话唱歌似的说一遍。

“唯有牡丹饼买不到，烤得焦黄的牡丹饼……瞧呀瞧，走了二里(4)路，好不容易买到了还在冒热气的东西。”

他从袖筒里掏出一团臭烘烘的东西，放在榻榻米上，一堆马粪！接着，又把一只断了木屐带的小孩用的小木屐、弹子房的七颗弹子、潮湿的废纸和压瘪了的啤酒瓶盖子等等，陆陆续续摆在榻榻米上。谦造出于一种虚荣心，总是把拾来的东西一律说成是买的，谁要说拾，他就生气。

“买来许多好东西啊。”

病人带着毫无感情的调子柔声地说。她一边说，一边把果酱瓶子换到枕头的另一端去。她觉得烈日炎炎下马路上捡来的新鲜马粪的气味儿，已经盖过那瓶搁了很久开始腐烂的宝贝果酱的味儿。

……这些漂流物。都市近旁的污秽的海洋，时常通过波浪送东西来。木屐、废纸、啤酒瓶盖子。贫穷限制了想象力的余地，喜久子认为这个说法是骗人的。喜久子被包围在父亲捡来的这些漂流物中间，开心地认为自己就是一个漂浮的溺死鬼。永远不走的海洋，如此盛夏，浮在水面上的死尸一定很凉爽吧？眼下干涸的汗水，潮风一般腌辣着她的肌肤。

谦造的脑病变得厉害之后，越来越热衷于自我辩护。他的所言所行，一切都是“为了可爱的女儿”。

“我是好爸爸，对吧？喜久子，我可是个好爸爸啊！”

“是啊，你是我的好爸爸。”

“我就说嘛。”

听到女儿爽快的回答，谦造看样子放心了。

喜久子听到“我是好爸爸”这句话，浑身发痒起来。死去母亲的奇痒，过了九年到今天，又在女儿的身上复苏了。战争结束不久，喜久子的母亲因营养失调而死去。她的脸部和手脚浮肿，全身生满疥癣，不住呻吟于奇痒之中。

“痒啊，痒啊！喜久子。妈妈死后，你一定要为我报仇。妈妈的仇人就是你爸爸。不要忘了，杀死妈妈的就是你爸爸。”

母亲起不来床之后，谦造住到一个女人家里不回来。女人就住在一百多米远的没有烧毁的一座公寓内。十岁的喜久子，到那座公寓向父亲报告母亲的死讯，谦造只是笑了笑。或许自那之后，病毒就侵入了他的脑子了。

那是春天的事。战火里幸存的樱花树缀满粉白的花朵。女人送给喜久子一纸袋点心。那是美国点心，在当时很稀罕。父亲回家后，向喜久子要一颗糖，不知怎么了，女儿就是不肯给他。母亲的死一直在心里没忘，再说，喜久子自己也无心吃糖。

父亲一边笑，一边缠着她要。那个上午，两人在燃烧的步行道路上散步，谦造终于将手伸进纸袋，掏出一小包糖果。他站住脚，剥开银纸，取出两颗来，一颗放进自己嘴里，一颗塞进啼哭的女儿嘴里。谦造仰头大口咀嚼着糖蛋儿，带着心满意足的语调说道：

“喜久子，战争也结束了，下回给你买套好西服穿。”

“不要。”

喜久子回答。

“哪有不要的道理？好吧，一定给你买。”

家中，孩子们守在死去母亲的枕畔痛哭。父亲站在门口，将手指伸进嘴里搅拌了一阵子，随即掏出粘着唾液丝的糖果，扔在门内的土间里。接着，三步并作两步走到遗体前，在被筒里露出的肿胀的脚板上蹭着脸，哭诉道：

“孩子妈，对不起，让你受苦啦。”

……喜久子长期以来，对父亲总是言听计从。不知为何，到现在还

是这样。还不是放过了最初反目的好机会吗？细想想，母亲的死就是这样的好时机。

如今，谦造说“好热啊”，她也回答“好热”；说“好爸爸”，也随口应道“是的”。谦造经常到百货店楼顶的儿童游乐场去玩，回来后就长篇大论地做着汇报，喜久子对此也是一一点头应和着。

喜久子对于如此的自己并不感到生气。这个不好好吃药，对疾病既来之则安之的极富忍耐力的姑娘，对自己再没有任何要求，也不再酷薄。她的灵魂已经扩散至外部，即便到夜晚，幽暗的灵魂也充满体外的空间，犹如永不闭合的花朵。外部如能稍有变化，该有多好，她等待着。要是那样，一切都会改变。

弹子房唱片的嘶哑音乐里，传来踏过白铁屋脊的脚爪声，大概是猫走过吧。炎天光下，猫悠悠然走在灼热的白铁皮上，四只脚掌居然毫无感觉。

喜久子的脸色黯淡下来。

谦造一直将脸孔斜对着病人的脸的上方。他伸着的手，探入女儿的胸脯。他的手径直插进女儿的怀里。喜久子不知他要干什么，只是仰视着父亲喉头松弛的皮肤。她的眼角发疼。谦造在笑。

喜久子大声呼叫。父亲的手掌，缓缓地爱抚着她的乳房。

正一郎急匆匆跑上楼梯，扼住父亲的肩膀。

“爸爸，干什么？”

“没干什么，不是在照顾病人吗？她胸疼，我正为她按摩呢。怎么啦？那么大声，大惊小怪啦。”

“好啦，已经到午睡时间了。”

“要午睡吗？那好，那好……如此如此。”——谦造顺从地站起身来。

“爸爸是个很听话的爸爸，是个好爸爸，对吧，喜久子？那好，我去睡会儿午觉再来。”

打发谦造睡下，正一郎照例到楼上收拾那些父亲捡来的垃圾。

正一郎个子矮小，身体结实，但面孔光洁、白皙。鼻孔微微上翘，一副咧开的嘴唇。双眼异样澄澈，薄茶色的瞳仁由于过于清亮，看上去

仿佛没有一定的焦点。

谦造的本职工作是西服裁缝。两台缝纫机，一台入了死当，一台在使用。熨烫机和熨烫台，以及熨烫前刷水的水盆，裁剪机等，都还摆在店内。因为正一郎继承了家业。

但是，完全接不到定做衣服的订单，只有附近人家偶尔来修补一下裤子，没有一个新做衣服的。全家生计只靠着次子茂二郎白天到纸盒工厂赚的薪水维持。茂二郎在上夜校，准备投考医学院。

说起正一郎，他此前想当作家，积了好几部小说的原稿。喜久子是这些稿子的忠实读者。喜久子和父亲病情加剧之后，他放弃了这个野心。

正一郎和喜久子兄妹之间，有着淡淡的感伤般的感情。正一郎经常倾诉道：一旦喜久子死了，自己也不想活。

正一郎毫无知觉地收拾东西。他蹲在铺席上清除马粪，扁平的后脑勺在咳嗽着的喜久子眼里一片模糊。喜久子一边咳嗽一边回忆起儿时的情景，她曾将店头的量尺顶在哥哥脑门上逗乐。正一郎是个决不发怒的孩子，即便被如此对待，他也只是闷声不响。

“哥哥。”

喜久子颤声地叫道。

“什么事？”

“上回托你买的东西买了没有？”

哥哥没有回答。

夕阳照进屋内，细长形状的光焰在窗下燃烧。弹子房不久也寂然无声了。

“为什么不买呢？”

“今天没空儿。”

“不是没有一个顾客吗？”

“谁来看家？老爷子悠悠晃晃出门散步去了。再说，要去买东西，总得托老爷子照看店面，可他睡醒后心绪不佳啊。”

“你太软弱了，这样下去，什么时候才得空啊？”

“交给我吧，总会找到好机会的。”

“可是我已经托付你十多天了呀！”

喜久子责怪哥哥太不坚强，所以她一直梦想给他懦弱的性格点把火，让这把火熊熊燃烧起来。

实际上，这对兄妹之爱近似恋爱。妨碍着他俩关系的只有羞耻和恐惧。仅凭这一点，他们兄妹生活在同一屋檐下，互相都保有极为丰富的未知世界，真是世间罕有。不知哪一个瞬间，他们一旦通过凶暴的理解结为一体，到那时，对于他俩来说，任何事都干得出来。

即便在正一郎眼里，十天前妹妹说要托他买东西时的那副表情也甚是可怕，仿佛是个陌生人。不过妹妹也看穿了，她是从以往读过的哥哥的小说里学来的。

“哎，哥哥，五年前你教我读《西瓜》那篇小说，那时我才十四岁……”

“那时候我正上夜校呢。”

“可不是么，我呀，感觉很难懂，心里不太明白。不过，我还清楚地记得最后结局。哥哥，你记得吗？”

“记得记得，是我写的书嘛。”

两个人默默地面对共同的记忆。故事情节是这样的：儿子看到重病的父亲忍受疾病的折磨，感到实在太可怜，便在西瓜里掺入氰化钾，给父亲吃了。其后，自己也吃了。神志恍惚之中，两人有着最后一段对话。

“父亲说：‘你还真下毒啦！’是吧？”

“于是，儿子说：‘那什么，我也一块儿死，所以爸爸您就放心地死吧。’于是，父亲就……”

“父亲接着说道：‘你这个不孝的儿子！不看到你断气儿，我是不会死的。’”

“就这样，父亲说着说着就死了。”

说到这里，正一郎一时竦惧起来，他明白妹妹想说些什么。

“哥哥在那篇小说里撒了谎，对吧？”

“什么撒谎？”

“因为可怜而杀父亲，这就是谎言。你写那篇小说之前，有一天母亲

病危，哥哥要请和尚念经，父亲骂了你，说请和尚没用，还打了你一个耳光。然后，父亲揣着准备请和尚的礼钱走出了大门，整整五天都没有回家。后来，哥哥就开始埋头写作那篇小说。哥哥恨父亲，一心想杀死他，对吗？”

正一郎没有按照妹妹的嘱托马上去买氰化钾。不过，早已有了入手的地方，一个人们不会涉足的场所，答应让给他一些。下町的一家五金店，为神舆打磨金属零件需要这种东西。屋檐下的木桶里，杂乱地放着一些工业用氰化钾，只要到那里就能轻易弄到手。

自那天以来，只要身边没有别人，兄妹两个就平心静气地低声谈论这一话题。两人之间有了真正的理解，囚笼般的生活里也出现了一线希望。

杀死父亲！要是杀死父亲……遗产和保险金不会自动滚进家门，日子也不会从此富裕起来。但是，在杀人的假想之下，兄妹开始感觉到似乎获得了梦寐以求的自由，到了那时候，或许可以出现奇迹。

喜久子翻身转向一侧，遥望着不知何时被云层包裹的天空。积乱云上方呈酒杯形向四方扩展，已经染黑半个天空。远处雷声殷殷，那沉闷的轰鸣盖过了近处轻浮的噪音。云层的那一端似乎有一只看不见的巨掌，随即就能把城市里如此众多的杂沓的响声捏碎！

“哥哥，我送给你一件遗物，这是二百万元的宝石。”

喜久子伸出手来，摆出送给哥哥东西的架势。哥哥早已习惯这样的游戏，伸出指头短小、皮肤粗糙的手来。

“啊，太感谢你啦。”

最近，喜久子玩过这样奇妙的游戏。是一个假想父亲死后，喜久子被接到一位贵人的别墅里居住，并在那里豪华死去的游戏。根据这个故事，喜久子是某一位贵人的私生子的设定昭然若揭。

“父亲不死，那个家里的人因为害怕，就不敢来接我。不过，要是父亲知道这个秘密，肯定要勒索一笔钱财的。”

别墅位于悬崖之上，面临静静的海湾。在那里，喜久子躺在豪奢的卧床上，望着大海死去。反正要死了，只要她想干的事，什么都能干成。因为没有一点儿胃口，她什么也不吃，什么衣服也不要。她吩咐婢女，差使她们去买遗物。她送给哥哥宝石，送给弟弟汽车，送给贫穷的

孩子们十天也吃不完的一大块点心。喜久子就像一位心满意足的老妇人，她将含笑而死，时候就在日出之前。当天的朝阳，多半会透过覆盖在她脸孔上的白布，经过细微而柔和的过滤，映照在她的面颊之上……

……室内完全黑了。射进来的闪电映入喜久子的眼帘，那双眼睛储满蓝色的光芒。喜久子下面的话被雷鸣抹消了，因而，哥哥不得不再问清楚。

“哥哥！我的枕头旁边有一只无翅的苍蝇，请给我扔掉，我害怕。”

哥哥发现妹妹枕畔有一只正在爬行的奇形怪状的小动物，他一手捏起来，扔到了窗外。他本以为那也是父亲“买”来的一件东西。

“那就是宝石。”喜久子半笑不笑地说道，“那就是我送给哥哥的遗物宝石啊。哥哥扔掉了，绿色和金色的无价之宝。”

喜久子不怕打雷，从幼年时候起，就心性刚强，不知害怕。下一次雷鸣到来时，及早来临的闪电，将痰盂、古旧的橱柜，以及三色板油画等室内风景冻结起来。雨点敲击着薄弱的屋顶，那哗哗的雨声似乎直接落到了喜久子的脸孔上。窗棂上腾起一片水雾。

“啊，下雨啦，真高兴呀！”

妹妹不知因何喊了一句“真高兴”，正一郎听了一阵惶恐。一个等死的病人，发出这样的喊叫，言语里带有一种残虐的调子。他站起身来，关紧窗户拉手。在这段时间内，这个男人温雅的心境中充斥着因妹妹那种“遗物游戏”而带来的痛彻之感。

妹妹不久就会死去。妹妹生前未能实现她的心愿，作为哥哥一生都将痛悔莫及。到这时，他才明白自己到底应该干些什么。

路上遇到过去的老同学，他送给正一郎一张音乐会的门票。说是音乐会，其实就是在K球场上举办的夜间演奏会。正一郎一个人到那里，虽说离七时开演还有一段时间，但场内二楼座席已经满员。正一郎登上满地纸屑的水泥阶梯，在三阶坐席的中央坐下了。

薄暮冥冥，暑气渐消。微风打球场上空掠过。

舞台搭在球场边缘，背后球场外面是一片清幽幽的草坪。四周暮色渐浓，草地映着灯光，铺展着明丽的绿色。仿佛感到青草的芳香已经到达坐席的上空。正一郎想到自己临时逃脱晦暗的家，不由舒了口气。

报社摄影组将相机揩拭得锃亮，躺卧在草地上。乐师们调准乐器的

音色，远方街道凹凸的地平线，描画着广阔的半圆。汽车喇叭声响彻远景的各个角落。国营电车驶出桥下的车站时，一连串的小灯将车轮的轰鸣传向远方。天空尚未全黑下来，接近地平线的楼房，转换成剪纸般的扁平的影像。然而，霓虹灯开始像豉虫似的活泼游动起来。靠球场最近的广告塔，闪耀着麦淇淋的松鼠商标。“这风景澄澈得有点儿怕人。”正一郎想，“这是夏令一天结束后凉气所生成呢，还是我独自一人前来出席市民音乐会的缘故？”

这时，似乎预先占据好坐席的一对，沿着正一郎身旁的石阶走下来，坐到坐席上。说是一对，但明显是父女。父亲秃顶，一副某家大银行跟班的风貌，穿着一身笔挺的旧黑色西装。女儿是一身洁净的水兵服，梳着眼下很少看到的两条辫子，光亮地垂挂在两个肩膀上。

他们坐下了。父女两个合看一张节目单，开始交谈起来。父亲一直紧绷着脸孔，女儿倒显得十分可爱，一副讨喜的样子。

从他们的整体装扮上可以想象，这对跟班父女来到这里，坐在球场三楼的坐席上，是为了欣赏贝多芬的《田园》交响曲。也许母亲早已去世，孑然一身的父亲和独生女儿生活在一起。按照父亲的主意，女儿的服装力求表现出对抗污浊现世的意图。父亲梦想着让女儿听高雅的音乐，使她具备正统的教养。他们听罢音乐回到家里，将会坐在客厅的灯光之下，谈论着今晚演奏的音乐的种种情况。为了迎接第二天的工作，他们也会实行有益于健康的早睡……这一切都不言自明了。

身穿夏季晚礼服的外国人指挥走过场中央，雪白的上衣和高洁的白发，在灯光里相互辉映。掌声如潮，他登上指挥台，稳健地抬起指挥棒，控制了全体演奏者。场内随即安静下来。

此刻，那对父女背后的听众，高声交谈，使得秃顶的时髦跟班袖起双手调转头颅，嘴里“嘘”了一声。

贝多芬的《田园》开始了。

第一乐章奏完后，地平线和天空的境界没入黑暗之中。音乐随风时而变得强劲，时而变得微弱。风的波浪，总想歪曲音乐。

可是，也不能说正一郎就仔细听了这场音乐会。与其说他的眼睛看着远方地面舞台上闪光的管乐器，不如说他早已为前排那对父女的背影所吸引。

正一郎对他们并不感到嫉妒和羡慕，这位无能为力的二十一岁的青

年裁缝，嗅觉十分灵敏。贫穷具有独特的气味儿。穷人之间可以靠这个嗅觉分辨彼此。那对跟班的父女，也具有同样的气味儿，虽然不像正一郎那般浓重。

“并不是因为老爷子强大无比、是我的眼中钉而杀掉他。”他在内心里自言自语，“而是因为他软弱无力、逆来顺受、行尸走肉，所以干脆杀掉他。我并非胆小如鼠，即使不受喜久子怂恿，我也被杀死亲爹的某种诱惑所驱使。受到诱惑而杀死亲爹，这也是合乎道理的。我是个循规蹈矩的人，不论如何困顿，都不干偷窃等事。不过，杀死亲爹，顺乎天命。”

并不是因为害怕才杀人的，此种确信给他自豪的内心增添了几分冷静。谦造一个劲儿对别人兜售黏黏糊糊的亲情，他一直叨咕着：“我是你们的亲爹，你们是我的孩子。”这就是他推销给我们的正气。（只有这一点没有发狂）此外，他不断为自己辩护：“我是个好爸爸。”到如今，他的眼神在乞求怜悯。……所有这一切都必须彻底割断。

可怜的妹妹！她被绑在病床上，一天之中，蜘蛛网多次袭击过来，使她无法脱身。她很清楚，自己和哥哥与弟弟的那种难舍难分的亲情，使她不忍心住院，要想逃离只有死，别无他途。至少临死之前，她要斩断这面蛛网。

正一郎眼瞅着面前这对同自家完全相反的父女，对于妹妹的心情了解得越来越明确了。

——音乐进行到雷雨来袭平静的田园的乐章，大鼓奏出了雷鸣。正一郎想起两三天前，他正和妹妹谈话时骤然而降的雷雨，感到内心一阵紧缩。

响起了掌声。音乐结束了，场间休息。

正一郎很想出去放松一下，但心中的不安使他的身子动弹不得。此刻，他也不想抽烟。

下半场开始了。演奏《皇帝圆舞曲》和《蝙蝠》等曲目。华尔兹舞曲未能使他心性陶然，而是在心灵表面刻下了划痕。正一郎在圆舞曲的演奏途中退场了。

他去商业街的五金店购买妹妹所要的东西。

翌日午后，喜久子从哥哥手里接过一个小纸包。她坐在被子上，小心翼翼打开折叠的纸包，生怕被风吹散预先关紧了窗户，室内酷热。

喜久子看见白色的结晶体，显现出幸福而恍惚的表情。

“可以摸摸看吗？”

“可以。致死量是0.15克。我呀，好好查过书了。”

哥哥从妹妹手中接过来，重新仔细地包好。

“怎么让他吃呢？”

“就放在老爷子茶杯里好了。”

“爸爸又出外散步去了。”

“他天黑之前总要回家的。喉咙渴了，就会立即用茶杯倒水喝。”

“这事儿要瞒着阿茂，永远不使他知道。”

“是的，我不想把他一同拉下水。”

哥哥简单回应着，走下楼梯。

——喜久子等待父亲回家，从未像今天这样等得心焦如焚。她估摸着阳光变弱，夕阳照到桌子之前，父亲就会回来的。她心中只想着这一点，把倾听弹子房单调的噪音也开始当作自己的希望。她数着那铃声。

就这样，喜久子的环境已经发生显著的变化。一、二、三、四、五……喜久子数着铃声。或许刚数到一，父亲就会散步归来，用茶杯倒水喝。直到昨天一直给她带来苦恼的铃声，今日变成了她的伙伴。铃声赋予她力量，使她受到鼓舞。

讽刺的是，今天谦造偏偏回家很晚。五点过了，谦造还没回来。于是，喜久子又很快被另外的希望和幻想弄得神魂颠倒。她感到心跳越来越剧烈了。

“说不定有神灵相助啊！当我们决定试行的那一天，为了不使我们犯下罪孽，神佛也许亲手将父亲杀死。听说父亲的病随时都可能发作，倒在地上。他一旦倒在路上，肯定有卡车驶过……”

想到这里，喜久子易于兴奋的面颊上，薄嫩的皮肤泛起了潮红。幻想中的欢喜，使得病人无法安定。喜久子离开病床站起来，下了楼梯。平时，她都是爬着似的下楼，这回却像个已经康复的人，手扶墙壁，步履沉稳地下了楼。

这时，土间里传来打开玻璃门的声响，喜久子在陡峭的楼梯中途停住了脚步。

可是，开门的方法不是那种松松垮垮、带有某种特征的开法，而是年轻人果断有力的开法。实在少见，茂二郎今天倒比父亲回来得早。

“姐姐，我回来了。”茂二郎说道，“哎呀，今天似乎好多啦。”

茂二郎穿着白色开襟衬衫，这个礼拜天，他和工人们只去游了一天海水浴，皮肤就晒黑了，反衬得白衬衫越发雪白。他对身上穿的衣服，总是自己动手认真搓洗。在这个家庭里，茂二郎简直就像身穿防水服，可以完全弹掉不幸的水滴。这位普普通通的快活的少年，仅仅给人以“普普通通”的感觉就足够令人惊奇了。如果喜久子和正一郎走在一起，则是从大老远就能一眼无误地看出他们是谦造家的人。

喜久子出于病人的扭曲心理，时常将茂二郎的快活理解为自私。然而，这种快活丝毫没有做作的因素。更不是为了鼓励病人战胜疾病，以便使得家庭气氛欢悦起来。这种狭隘的青春活力正是对一切事物视而不见的能力的源泉。熟悉他们家庭状况的工厂领导，很喜欢他那没有一点忧愁的性格，还给他提高了工资。这也是一种误解，茂二郎的那位上级，对于待在这样的家庭内依旧乐呵呵的茂二郎颇为敬重。

茂二郎没有什么独创的地方，就是说没有什么性格。说起看电影，只要朋友说什么片子好看，他就看什么片子。他只看别人借给他的书。看到父亲和姐姐生病，他就想将来当个医生，认为这是社会性的作为。由于他对一切事都不愿多想，夜校成绩反而很好。

他心地宽广，体貌堂堂，在兄弟中个头儿最高，即使在日光不太灼热的季节，他也是一身黧黑的皮肤，衬托着一张红彤彤的脸膛儿。

正一郎在厨房里，他负责做晚饭。为了省却炊事的诸多麻烦，经常吃面包，但他现在正在厨房里也时常做点儿简单的素菜。

“啊，肚子饿啦，哥哥快点儿做吧。”

茂二郎光着膀子站在厨房门口，一边揩拭身上的水，一边欢快地说。喜久子在方桌上松松地铺上桌布，说道：

“真好哇，可以觉得饿的人们。而我呢？没有一次觉得饿。吃块面包吧，总是堵在喉咙管儿里。”

喜久子虽然声音倦怠，但心情紧张而又兴奋。尽管时间短暂，衰微的生命似乎再次获得复苏，而这样的生命力即便疾病好转也是很难再回到喜久子身上来的。喜久子一边装出一副疲倦的样子，一边又以把自己想成是个假病人而暗暗窃喜。

期盼着的一刹那临近了。苍茫的暮色映在大门毛玻璃上，自行车鸣着铃声打对面穿过。大门稍稍歪斜了，接着就被好歹打开来了。

谦造一只一只远远甩掉木屐，走了进来。

“喜久子，你在那里等我吗？好可怜啊，今天没有买礼物。我一直跑到大阪，牡丹饼卖光了，今日缺货，缺货。怎么样？是个好爸爸吧？后来，为了消消火，我到百货店楼顶玩了一会儿。”

喜久子默默笑着。那副笑显得很平和，沉静的微笑中，闪现出两排整齐而光洁的小小牙齿。

“啊，喉咙干了，嗓子干了，好渴呀。”他说罢，走到蝇罩子跟前。

喜久子像只聪明的猫儿，坐着不动。

厨房里传来响亮的切菜声。正一郎完全听到了父亲的动静，他无疑是为了欺骗自己，才把声音震得山响。

谦造小心地端起莺绿色的益子烧(5)茶杯，向厨房走去。

喜久子产生了新的不安。她想，父亲会不会把茶杯仔细洗干净呢？她移动一下身子，望着厨房。她只看到了正一郎的运动衫背影和扁平的后脑勺。正一郎保持着原来的姿势，他接过父亲手里的茶杯，那只手一点儿也不打颤。他没有冲洗杯子就倒满水，交回父亲手中。谦造仰着脖子，可以看见上下运动的喉结。他一口气喝了下去。

“真解渴，再来一杯。”

谦造说道。

喜久子的脉搏加快了。谦造喝了水，来到喜久子跟前。

“我告诉你没买礼物，那是撒谎。先使你失望，再使你高兴，这才是父母之心呐。所谓亲情，那是很难得的，知道了吗？喜久子。看，这就是礼物。”

父亲从袖筒里掏出断裂的木屐带子。这些女用木屐上的布带子，汗水晕开胭脂红的底色，那里的云纹也褪色了。穿着这双木屐的女人的脚趾，一定是染上了红色。从断裂的两端绽出了棉花，脏兮兮的。

因为喜久子没有要接过去的意思，谦造便把碎布带子放在榻榻米上。

接着，他开始滔滔不绝讲起楼顶游乐场的情况。

“你说可爱不可爱？猴子竟然能记住我的面孔……”

喜久子没有听进去父亲说的话。他喝了药已经一分钟了，父亲的表情未出现任何变化。可是，谁也不敢保证，再过几秒究竟会发生什么事情。

瞅准女儿心不在焉的当儿，谦造伸出汗水淋漓的手，探入喜久子的胸怀。他想摸摸女儿的乳房。

喜久子站起来，呼唤茂二郎的名字。她站起身时一阵眩晕，对着身穿衬衫的弟弟说道：

“阿茂，把楼上我的果酱瓶拿来。”

她这样做，是为了让茂二郎暂时离开这里。他们全家吃面包时都蘸豆酱和盐，只有喜久子享有病人特权，面包蘸果酱。

喜久子走进厨房，将手搭在哥哥的肩膀上。哥哥依然保持原来姿势继续切菜。

“哥哥，怎么回事呀？药似乎不起作用了。啊？究竟怎么啦？……是不是……”

哥哥没有回答。

正一郎确实朝茶杯里放了一次氰化钾。谁知父亲今天一反平常，回来得甚晚。他的决心也就渐渐钝化了。到了五点钟，正一郎认真地把茶杯洗干净了。

当晚，吃过晚饭，喜久子上楼就寝时，附在哥哥耳边说：

“明天一定要放啊。”

哥哥不动声色地“嗯”了一声。

第二天，当日的晚报报告这天是今年气温最高的一天。没有一丝风，照得油晃晃的马路上很少有几个人影。

父亲三点钟光景回家来，照例睡了午觉。

全家通常六时吃晚饭。今天，正一郎父亲的面包里夹入了氰化钾。

正一郎为父亲和弟妹分配面包，每人一份蔬菜。唯独自己什么也不吃，说要去附近三本立电影院看电影，说罢自己想看的电影马上就要开演，就匆匆出了门。

父亲咔哧咔哧咬着面包。他右手喝汤，左手把味噌抹在面包上，狼吞虎咽地吃着。喜久子食欲不振，她一点点咬嚼着面包的一角，一直盯着父亲的身影。

喜久子生着一双深潭般乌黑的眼睛，既不同于没有一定焦点的哥哥的眼睛，也不同于朝气勃勃、时时闪动的弟弟的眼睛。当她凝视着什么的时候，那双眼睛便神经质地炯炯发亮，仿佛具有一种寄予所注意的对象某种意味的力量。

“哎，怎么这样苦？”

谦造急忙说。接着，他端起茶杯漱了漱口，吐在身边的水盆里。这水盆是专供熨烫衣服前刷水用的。

谦造什么话也没说。然而，他却露出一副喜久子从未见到过的认真的眼神。一双眼睛向各处无目的地投射着不安的视线。

谦造忽地站起身，像被什么弹跳起来一般，一只手捂住嘴，低着头正要到门口去时，突然倒在榻榻米上了。古旧的房子震得窗玻璃哗啦哗啦地响。

氰化钾麻痹了呼吸中枢，他因窒息而死。

茂二郎跑去叫医生。医生来了，鉴定病人因进行性麻痹发作而死。谦造本来患有脑梅毒症状，此时发生转变，并没有什么不自然。

茂二郎去叫医生的同时也央求附近的人，去电影院叫回正一郎。正一郎比医生抢先回到家中。他抱着父亲的遗体哭叫不止，那副样子同弟妹毫无差别。他只要想哭，眼泪随时就能流出来。因此，医生一进门，就看到兄妹三人抚尸痛哭的情景。

可以说医生下了个幸福的鉴定。正一郎和喜久子将医生送出店外，此时，兄妹二人并肩而立。医生走了，她伸出自己的小手指钩住哥哥的小手指，用力拉了一下。正一郎想起当妹妹说出“真高兴”这句话时，那种内心里无可形容的激动。

附近的人都过来帮忙，准备举行葬礼。因为是夏天，遂决定中间隔一天就匆匆出殡。

入殓前警察派来法医检验尸体。解剖结果，胃里有氰化钾。正一郎立即遭到逮捕。

警察之所以抱有怀疑，是因为听了邻家弹子房老板娘的控告。

弹子房一家人的卧室，紧挨着谦造家厨房的洗刷间，中间只隔一条细水沟。

谦造死的那天夜里，半夜三点左右，弹子房老板娘突然醒了。她明白，自己是被隔壁的水音吵醒的。她听到不断洗东西的响声，大量的水流一遍遍流到水沟里。

正一郎的自供颇费时间。

自供的结果，使人明白了那水音的来历。正一郎回家后，看到水盆湿漉漉的，感到奇怪，问弟弟，知道父亲临死前将漱口水吐到了水盆里。正一郎立即把水盆藏起来，当晚，趁着弟妹因守灵太疲倦，静静睡下之后，一个人仔仔细细将水盆冲洗了好多遍。

正一郎咬定全是他一个人的罪行。但是，正一郎供述中的那只茶杯不见了。

那只茶杯被喜久子带出了家门。

原来父亲死去那天晚上，喜久子对前来吊唁的民生委员请求说："明天就想住进施疗医院。"鉴于这位委员早已为她办完住院手续，随时都可以住进去。但建议她还是办完丧事再说。喜久子回答，自己病成这个样子，举办葬礼时只会给家里添麻烦，所以很想提前住院。通过委员的大力协助，父亲死后第二天，护士开车来接她。当时，她把茶杯拿走了。

刑警赶到千叶市的R施疗医院。

医院不准会见喜久子。理由是喜久子属重病号，谢绝探视。喜久子住院后，大量咳血。

护士从喜久子枕畔拿来那只作为罪证的茶杯。她就是开车到破屋子迎接喜久子的那位护士。

刑警和护士之间，进行了下面的对话：

问："喜久子出门时表情如何？"

答："我第一次尽力将下了那么大决心的重病患者，从不幸的境况之中接了出来。她家里看样子很穷困，我实在很同情她。因为胜山先生（民生委员）从前提起过这件事，所以及早就为她铺好床，可她始终没有住进来。本来打算再等一天不来，就收住另外的病人的。喜久子小姐那副身体，早晨和中午还要为家人做饭。"

问："离开家或在车子里时，喜久子有没有说些谜一般难以理解的

话？”

答：“这个嘛，倒也没说什么谜一般的话。她是个心直口快、性格开朗的人，看不出有什么奇怪的地方……啊，对啦对啦，我想起来了。那天是个大热天，家中来了好多帮助办葬礼的人，就连我也感到热得受不了。喜久子的兄弟和邻里们都来汽车旁送行。哥哥痛哭不止。车子开动了，喜久子小姐透过后车窗几次转头望着自家的房屋。然后就深深卧在坐席里，疲倦地闭上眼睛。接着又睁开来……”

问：“喜久子当时说了些什么呢？”

答：“对，我想起来了。喜久子小姐盯着前方，深沉地说道：‘这回我也可以放心地死了。’”

——一九五四年九月——

(1) 负责与福利机构合作、掌握地区居民生活状况、负责保护和指导穷困阶层职务的地方公务员。

(2) 为穷苦者免费诊疗的医院。

(3) 小豆馅制作的糯米饼，外皮粘着黄豆粉或芝麻等。

(4) 日本的长度计量单位，1里约等于4公里。

(5) 枥木县益子町生产的陶瓷器。

商人

天使园修道院，位于H市郊外一座最高山丘的顶峰。自明治三十一年[1]创设以来，大门紧闭，对于外来者，尤其是男人，绝不容许看一眼。据说，可以进出的男人，只限于修道院认可的医生以及院内生产的修道院黄油的鉴定员。

这座山丘，春天有紫丁香，夏天有铃兰花，从H市开车前来参观修道院的人，登上繁花似锦的峰顶，看到这座日本少有的庄严的建筑，想必非常高兴吧。因为人们都对这里有一些预备知识，知道这里是独立于现世之外的禁地。既然明知道禁止参观还要到这里来，那就只得借助各种空想和神秘感修饰这种禁止参观了。

尽管你乘半个小时的车子赶来这里，也只能进入靠近门口的一带地方。这个限制反而激起人们的兴趣，观众络绎不绝，修道院也不为布施犯愁了。

从前，有一位女作家办理了特别手续进入修道院，还写了文章。最近，一位摄影家应邀进入园内，出版了影集。想参观内部的人，不妨看看这些资料。

说起“预备知识”，无非就是下面这些：现在有数百名修女，三分之一是穿着白色道袍的唱诗班，以祈祷为主；三分之二是穿茶色道袍的助修女，以劳动为主。白色象征观想，茶色象征劳动。唱诗班修女，简直就是本色的天使。用长长棒尖上的火点燃烛台上的蜡烛，随后，一边咏唱着用拉丁语谱成的单纯曲谱的《格里高利圣歌》，一边绕圈行走。修女们头戴黑纱，脚穿木靴，颔首伏目，缓步走在装饰美丽的回廊上。她们和别的修女谈话时，几乎不用语言，而是用沉静的手势表达意思……

然而，很难想象，这种书本上的知识和各种近于写实性的照片，可以使得那些明知白来一趟、只能进入大门内看看的游客感到满意。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到底“来了”。

六月。没有梅雨的土地，晴美而微含忧戚的蓝天之下，正值铃兰花花季。

近午，一辆出租车由H市方向驶来，登上修道院峰顶。车里坐着一位夏天也穿黑色衣服的中年绅士和一位戴眼镜的年轻陪同。

绅士浑身的穿戴一丝不苟。智慧，色黑，油光闪亮，全然一副异教徒式的装扮。一张精明而富有优越感的面孔，潜隐着东洋式的野蛮。这位大学教授，来当地做巡回讲演，责成在本地大学做讲师的昔日弟子充当向导，前来修道院访问。

众多的铃兰花打车窗掠过，随风飘来醉人的花香，充满车内。

“吭，吭，吭。”

教授响亮地倒抽着鼻子。

“吭，吭，吭。”

弟子也十分殷勤地模仿恩师。

“渐渐袭来天国之香。”

教授说。

“这种芳香首先可能麻醉理性。”

异教徒的弟子说。

“这种感官刺激，”教授随即加以说明，“使得我们俗人的欲望难以满足，使得信徒产生崇高的期待……瞧，那道围墙。”

教授指着围绕整个山丘的高大的白色砖墙，他反倒成了向导，本来这个人是不需要陪同的。

“好高的围墙啊，除了监狱，再没有如此规模巨大的围墙了。有了飞机和原子弹的现在世界，这样的围墙还能起到彻底保护园内不受现世侵扰的作用吗？假若完全是观念性的、象征性的围墙，根本就不需要现实中那种大煞风景的砖瓦墙。

虽说如此，那道围墙内是真正的天使园和天国？还是一个不同寻常的人间世界？”

年轻的弟子一味执著地埋头于这种深远而洒脱的疑问之中。

“这就像中世的欧洲，虽然有程度之差，但全部都住在那样的围墙里。”

“不过，也有杀戮。”

“也有疾病。这样的修道院，由于不讲究营养，听说死于肺结核的人很多很多。”

教授明显地皱起了眉。

“真荒唐啊，你说，这不是很荒唐吗？天主教是不承认自杀的，那么拒绝现代医学的恩泽，不就是体面的自杀吗？科学，无论如何，都要毫不客气地进入那道高墙之内。因为想走入园中一探究竟的人的认识欲，和想治好疾病的人道主义，在科学的立场上是完全一致的。”

说着说着，汽车在围墙一侧的深树丛中停下了。

“车子只能开到这儿，不能进去。我在这里等着。”

司机说道。

……两人沿着树影屈曲的石阶向上攀登，一路不住地擦汗。

“参拜固然好，但不管到哪里，总是登不完的石阶。”

“只有这一点，东西方无差别。”

“就连我们这些不信之徒，也有强制修行的利益吗？”

两人好不容易来到悬着青铜匾额“天使园”的大门口。走进门内，年轻的讲师随即向一边的传达室提出参观的请求。

一位肥胖的年轻助修女，笑嘻嘻地出现了。她不是因高兴而笑，这种笑容表明“我不带有任何感情”。

在助修女带领下，两人走进天使园前庭。

那里，雪白洁净的石阶，围绕翠绿的草坪和修剪整齐的灌木丛，向上通往礼拜堂。虽然没有鲜花，但这里那里都响起了蜜蜂沉滞的羽音。内庭的围墙高高耸立，悬挂十字架的圣堂和内院建筑庄严的屋顶，屹立于围墙对面，隔断一方蓝天。

一派静寂。墙内一角立着圣母像，助修女来到跟前，轻轻屈膝划了十字。

其间，两个异教徒站在原地，眺望远方。起伏的铃兰山丘对面，出现了海洋，轮船拖着黑烟航行。

夏天的阳光一点儿也不酷热。阳光照进石阶两侧的篱笆墙内，那细枝密叶相互编织的阴影，在修剪成四方形的表面反射下，纵横交错，重

重叠叠。

起先未曾感到的微风，于无限清澄的大气里，犹如轻轻羽翼扑打着面颊。每当凉凉地擦过，仿佛一支温软的鞭子驱策着灵魂。

助修女不多说话。她打开厚重的木雕门，将他们引入悬挂各种壁画的一间房子。这里是连接天使园内部和外部的国境线。

“从这里起可以参拜圣堂。”

她说着，打开墙边的观音橱的门扉，露出铁格子窗。那里面，有一件东西在黑暗里闪光。

教授朝着供有圣母像的祭坛毫无兴趣地投去一瞥。透过格子窗向里窥探，可以看到右方最深处，有一座背对玫瑰窗的金色灿烂的祭坛。

教授那双硕大而略显突出的眼睛，用力牵拉着薄薄的眼睑，似乎要从那里崩脱出来。

他向格子窗内部的左方望去。教授一直久久地凝视着。

那里，整面墙壁都是坚固的格子，同这边的窗格子形成直角。内里幽深，格子对面整齐地排列着木质长凳，依稀可见。深处全被黑暗包裹住了，看不清楚。

教授因为看了好长一会儿，他似乎觉得黑暗中有白衣人，低着头飞快地走了过去。但没有听到木靴的响声。这无疑是眼睛看花的缘故……

其后，他们又到礼品店房子里，看了修女们制作的麦秸工艺品、小偶人以及画片盒子等物件。参观到此为止。

从头到尾不过十分钟，给外来人看的仅限于这些。

两人恭恭敬敬道了谢，出了天使园大门。他们一走到石阶上，就暗暗发起了牢骚。年轻的讲师经常做导游，早已习惯了，而教授却感到似乎中了别人的圈套，上当受骗了。

他走在石阶上，五次三番握紧拳头砸在一侧的高高砖墙上。

“这里面就是所谓地上的天国啊！”

教养良好的弟子，同他亦步亦趋。

“总之，宗教全然是一种仿制品。”

出租车调转方向等待着。两人上车时，教授发现一个行为怪异的

人，他拍拍弟子的肩膀，弟子睁大眼睛瞧着远方。

一辆自行车驶上铃兰山丘。骑车的是个胖墩墩的小个子男人，他穿着夹克衫，腋下横斜地抱着一只长长的梯子。随着自行车的前进，梯子掠过铃兰花丛，时时毫不留情地将花冠打落在地上。这梯子和小个子男人不成比例，所以看起来，好像是梯子拖着自行车，径直奔向山顶。

自行车朝这个方向驶来，他俩暂不上车，饶有兴趣地眺望着。

不多久，梯子、自行车和小个子男人来到了跟前。那小个子一眼看不出多大年龄，稍稍有些秃顶，眼角下垂，两颊松弛，气喘吁吁的口角内，纵横排列着乱石堆般的牙齿。他皮肤透红，光亮莹润。小个子男人用手巾擦擦脸孔，那动作就像麻利地揩拭一只圆圆的大花瓶。

“老爷！”

小个子呼叫起来。

“什么事？”

教授那双眼睛几乎全部凸露出来，立即回应道。

“您是交了好运的人，我想做您一笔生意。您是我今天开业之日的第一位主顾。”

“你想把梯子卖给我？”

“这是工具，不能卖。老爷，您不想看看修道院内部的情景吗？我做过各种研究，找到一处架梯子的好地点。登梯费每人一百元，限于观看五分钟。为庆祝开业，可以延长到十分钟。还有，”小个子从夹克衫鼓鼓囊囊的口袋里掏出一只古色苍然的望远镜，用刚才擦汗的手巾草草揩拭了一下，“望远镜租借费每人一百元。怎么样？这种优惠价，可以饱览天使园整个风景。”

“太贵啦！”

教授愤慨地说。

“太贵啦！”

弟子从经济学着眼，冷静地说。

“便宜啊，老爷。”——小个子冷着脸，极力辩解。

“您用手摸摸胸脯，考虑一下看，便宜啊。天皇看不到的，您都能看个仔细。”

两人一味地讲价钱，小个子就是不肯让步。教授终于从钱包里掏出四张百元钞票，塞到小个子手里，转向弟子，意气扬扬地说：

“我给你付了钱，你也得陪我去，要是犯罪，你也跑不了。一般地说，所谓丑闻，有了同案犯，就不大会走漏风声。”

于是，两人抱着梯子，跟随推着自行车的小个子下了山坡。道路罩着林间斑驳的日影，沿围墙迂回而下，来到一个人迹罕至的地方。这里被斜坡包围，一片晦暗，去年的落叶，湿漉漉地积满地面。一部分围墙似乎湮没了，土堆高起，这里的墙壁半截埋在土里。

小个子将梯子架在围墙上，正好达到墙壁上面。他把望远镜交给教授，立即弯下腰，抓住梯子脚部。小巧敦实的身个儿，给予梯子一种奇妙的稳定感。

弟子也用手按住梯子。教授挽起黑色的裤脚，在一分钟不到的时间内，迅速登上梯子。

小个子的生意开市大吉，手持望远镜走下梯子的客人——这位教授通常也是如此，他同样心满意足，眼睛炯炯发亮。纵使没有看到重要的场景，只要能瞧见那种生怕人看到的场所，仅凭这一复仇的快感，五分钟花一百元，还是很划算的。

第二天，小个子已经和团体客人的导游商量好了，每回付给一笔回扣。

从此，天使园修道院围墙后面，夏季晴明之朝至黄昏，不时有好几十个男人，一只手拿着望远镜，顺着梯子向上爬，下来时总是带着一副难以形容的满足的表情。

只到过修道院大门内外的游客，绝不可能带着这样的表情踏上归途。

小个子在导游的提醒下，避免接待县厅机关和警察局等方面的危险人物。这一周之内，小个子的生意十分红火。

这是第七天发生的事情。

附近U町的一位青年警察，查完户口后回来的路上，经过修道院后面时，发现日光漏泄的树木丛里，有一只可疑的梯子架在高高的围墙上。

那只梯子透过树丛看过去，很自然地架在一个合理的地方，警察没有放在心里就过去了。然而，他被一种单纯的好奇心所驱使，又折回头去。他站在杂木林的树荫中，恍惚地向那里张望。

梯子脚边蹲着一个小个子男人，拼命地支撑着梯子。梯子顶端一个穿西服的汉子，耸着肩膀，拿着望远镜到处张望。此外，梯子两侧各有一人，一个挂着照相机；一个手提皮包，都在热心地仰视着梯子顶上的汉子。一人为了遮挡夕阳，一只手搭着眼罩。

青年巡警将此想象成一幅奇妙的绘画。随后，他立即警惕了。

“这肯定是犯罪。”

这位巡警虽说还年轻，但很有头脑。接着，他仔细考虑对策。那汉子下了梯子，下边一个汉子正要登梯的一刹那，一身制服的巡警立即露面了。

一个人看到这一情景，一把抓住那个即将登梯的汉子的上衣后背，三个游客慌忙逃离现场。

巡警走近时，小个子依然紧紧抓住梯子的两脚不放。

“你们在干什么？你想做非法生意，赚黑钱吗？跟我到警察署去！”

青年巡警说道。

……两人推着自行车，顺着夕阳迷离的铃兰山丘，缓缓前行。小个子把梯子捆在车子上，走到拐弯处，警察的自行车必须为他远远地让道。

青年巡警不认识这个小个子男人。小个子不吵不闹，他只是一口咬定自己没有犯罪。

铃兰花香飘四野，巡警有些微酩酊之感。再加上众多的黄金虫和蜜蜂往来飞旋，耳畔久久鸣响着嗡嗡嘤嘤的羽翅声。

天使园修道院背后，夕阳辉映之下，建筑物呈现着清晰的棱线。

“我没有犯罪。”

小个子再次沉静地说。青年巡警发火了，责问道：

“你做了那种黑市买卖，还说没有犯罪？”

“可我没看。只有我一人没犯罪。”

小个子露出一堆坚硬的乱石牙，微微笑了。

“没看什么？”

“天使园里头啊。”

“说谎！不是你拿来梯子，找到一处合适的地方搭上去的吗？”

“这没错，不过我自己没有登过梯子啊。”

“哦，你真的没看？”

巡警明确地问，听口气他有些泄气。

“嗯，真没看。”

“干吗不看？想到是犯罪，对吗？”

“不对。”

“为什么？”

小个子眯细着眼睛望着巡警，他那充满自信的回答很出青年巡警的意料。

“我从来都没打算要看啊。”

(1) 公元1898年。

十九岁

大宫[1]车站是机车停靠区，铁道线犹如众多的水渠，重重叠叠，流进来又流出去。几条曲线，在冬日的早晨，像严霜一般闪闪放光。

清一暂时将后头带着拖车的自行车停放在运煤支线的栅栏前边。以往，好几包木炭从父亲的木炭店里运出来，随着拖车吱吱嘎嘎的响声，仿佛运载着一车木炭的轻轻絮语，传进他的耳朵。

通体黝黑的机车，斜倚背后的蓝天，吐着薄明的黑烟，停在那儿。

看到这番景象，清一想起两年前，自己戴着手铐越过这片复杂的线路拼命逃跑的样子。

他转过去眼睛。在上班的人们汇集而来的站前广场上，充盈着冬日早晨的朝晖。那里是流氓阿飞们的聚集地，去年夏天，有六十多人遭绑架。

清一在所有的地方，都看到以往的残像。在基本上历经了人生波澜起伏的今日，自己虽说刚到十九岁，却像一位年轻的老人。他的胸前佩戴着“善良市民”的徽章，标志着他是属于自治警消防署的人。

有时候，他会怀着幸福的心情，想到自己是悔过自新的人。然而，这种想法，依然稍稍刺疼了他的骄矜之心。

人们都说，他开始走上真正的人生。这是寻常的人生。……然而，清一有时却认为，他的人生已经完结。而且，每当晚上去大众浴池洗掉炭灰之后，看到镜中露出十九岁明朗的面颜，便泛起了思绪：一个木炭店主的儿子，自己荡然逝去的人生究竟是些什么呢？无伤无痕，风一般飘过自己头顶的，究竟是些什么呢？

清一在星期天里打棒球，有时也去看电影。他爱看美国西部剧，或者以母爱为内容的片子。他从新制高中退学后，可以不去上学了。老子对这个勤勤恳恳出外送煤的儿子，大都还是放心的。

……但是，夜晚独自躺在床上，他就像一只俊敏的野狗，目光炯炯，两耳直竖。他感到暗夜之中，朋友们仿佛在呼唤他，那些活着或死

去的朋友。

挡雨窗外面，有人边跑边喊。

“清公，走吧。”

他霍然跳起来。

“听到了，这就来！”

他去了，这回他再也没有回来。

……以往，有着温暖而平静的床铺。假如某个夜晚，假如挡雨窗外又有人呼喊，他还会霍然跳起来，再次为做一个不为人所爱的人奔跑出去。

清一家附近，是一处面临污秽小河的贫民窟。一次，他走过那里，送给一位时常挨饿的小女孩一个纺锤面包。第二天再经过那里时，那女孩还想要，于是送面包成了他的习惯。

一天，小女孩拿到纺锤面包后，说：

“下回我想吃巧克力面包。”

“别这么奢侈了啊。”

当时，清一经常送炭上门的一位画家正巧路过那里，他想把清一和小女孩对话的场面描画下来。

“哎呀，你不是来我家送炭的木炭店的小伙子吗？你站在那里别动，现在我想尽快画一幅素描。”

河岸上的枯草随风披拂，垃圾堆积如山。天气晴朗，镶嵌在垃圾堆里的空罐头盒，散射着明净的光芒。在画家眼里，那座垃圾山也很美。歪歪斜斜的巨大铁盒盖子，迎着蓝天，好似垃圾堆敞开的窗户。那一面是河，腐臭的河水，勾带着众多的污物，浅浅流动。河面反射着冬日的阳光，河水被各处的垃圾塞断了，闪现着琴弦般的光亮。碧空如洗。垃圾堆一旁的枯木，伸展着一树细柔的枝条。

前边停着一辆拖车，满载着炭包。透过炭包的一端，可以窥视到黝黑的富有肉感的木炭。

一个体魄健壮、头上斜斜地戴着棒球帽的少年，和一个头发蓬乱、个儿瘦小的女孩子，两人的脸孔一样脏污。女孩儿的嘴巴，已经在咀嚼烤得温热而焦黄的纺锤面包了。……

画家飞快地运动着铅笔。

“你经常到这里来吗？”

他问清一。

“嗯。”

“那么，我还可以来这里为你画素描吗？”

“嗯。不过，我很忙啊。”

……画素描的时候，清一坐立不安，他摆出一副棒球投手的架势，心里又很不踏实。小女孩和他相反，她从正面目不转睛地望着画家，很有规律地吸溜着鼻涕，仿佛拖着重物发出的响声。

当天黄昏，清一忠实地完成每天里一项固定的工作。他配送完木炭，在短暂的闲暇里，到贫民窟对面方向——家家围在篱笆墙内的住宅区散步。清一每次去那里都必定碰到不二子，她手中牵着一只奇怪的、笨头笨脑的杂种狗。

不二子对他的过去十分了解，知道清一进过感化院[2]。但她毫不介意，这从她每天在十字路口遇见清一时，那张笑嘻嘻的面孔上可以得到证明。

不二子和清一目前结识的任何一个女人都不一样。她的头发垂直耷拉在两个肩膀上，大大的眼睛，乌黑的眸子充溢着大半个眼睛。她一笑起来，面颊上就无可阻挡地立即出现两个酒窝。

两人也没有特别谈论些什么。三言两语，“今天天气如何？”“狗的肚子已经好了吗？”等等。或者，“送炭这活计忙不忙？”只是一问一答罢了。

两人说完话就分别了。不二子又微笑着牵着狗继续散步，清一也走回木炭店去。仅凭这一点，清一就感到，今天晚上可以睡得很安心。

画家完成素描画之前，清一决定瞅空子访问画家的画室。他不会空手前往，夹克衫的口袋里装满了带壳的花生。他默默请画家吃，自己也吃。

“怎么样？”

画家画素描的过程中，问过清一有何感想。清一笑笑，没有回答。

“我呀，全不懂啊。”

他一言未发，就回家了。

有一天，清一又前去访问，想不到进展惊人，快要完成了。正巧夫人不在家，清一应邀毫不客气地走进室内。他掏出一把花生送到画家手里。

“怎么样？马上就画好了。”

“唔。”

清一忽而离得画架好远，忽而又离得很近，手里不住发出颇为活泼的声音，一边剥着花生，一边送进嘴里。画家觉察到他对素描画并不满意。

“这不是我。”

清一断然地说。画面上的清一生着一张毫无阴影的明朗的面孔，这只不过是在哪里都能见到的由少年成长为青年的一张脸。虽说没有阴影，但脸上各处却沾满木炭末儿。

清一的言辞要是稍微丰富些，也许会说出“这张脸没画出我的个性”之类的话，借此以表达不满。这是一张极为普通的青年人的面颜，但这张面颜十分健康、明朗，洋溢着青春的朝气。看来，这只能是画家将自身已逝的二十年前那个时期加以美化的结果。

“你是说，这张肖像画不管怎么看都不像你，是吗？”

画家问。

“说起来话长，我有我的过去啊。”

“你可没有什么过去哟。”

画家剥着花生皮，接下去说。

“先生您不知道呀。”

“不论我知不知道，你都没有过去。我一看就明白。”

清一的脸上显出被人大大伤害自尊心的表情来，愤怒反而使他更加倔强。他紧蹙双眉，抬脚踩在火钵边缘上。脚下是他运来的正在燃烧的木炭。正午的阳光下，那木炭只能看到新鲜的白灰，几乎看不见红色的火焰。

“我呀，”清一说了下去，“自打高二时期情死未遂之后，就心灰意冷

了。”

“哦。”

“男女一对儿，我和旅馆的富江姑娘十分要好。她送我的礼物是一本精美的大学笔记簿，嘱咐我好好用功读书。我把笔记簿全部用来画漫画了。

“我进入棒球队，练球时她一直等着我，完了后一块儿回家，我们的交往仅限于此。这样的交际，还是有人说闲话。有一天，我俩分别被老师叫去了，我是后叫去的，狠狠挨了一顿批评。当我走过没有人影的校园来到校门口时，看到先挨老师批评的她，今天依旧在等我。

“我没有仔细看她的脸，只是看着被校舍屋顶遮挡的运动场。银白的球儿鲜明地飞过傍晚的天空，球棒击球的声音听起来很响亮。不过，这一天我不想练球。

“‘真生气呀。’

“我边走边对姑娘说。

“‘真生气呀。’

“富江也跟着说。接着，两人默默走路，随后立即商定了主意。我们各自回家拿钱，打算一道儿私奔。

“当晚，我带四千元，女子带三千元，登上火车，前往一度修学旅行去过的仙台。

“到达仙台后，快步地走着，前面出现一座水池，排列着出租的小船。我们想乘船划到水池中央殉情而死。可是小船穿着铁链子，还上了锁。我们只好睡在岸边的小船舱内，等待天明。”

“嚯。”

“您猜怎么着？回去之后，班主任老师、校长和富江的爸爸，都异口同声地问：‘干那种事儿没有？’

“我什么也没干呀，就接了一次吻。雾气迷蒙，有一种奇怪的煤烟味儿……”

“后来呢？”

“第二天早晨，我们到釜石神社去。以前修学旅行到过那里，我还记得当时用豆子喂鸽子呢。我们在那里被警察抓住，进行一番盘问之后，

送回家来。

“第二天，姑娘请假没去上学。我虽然很难为情，还是去上课了，谁也没有问什么。

“……这件事使我完全失去家人的信任。后来，我以家中老爷子的名义，向附近的人借了四万元，二十天之间，全都花在打弹子游戏上了。结果把老东西给气得火冒三丈。反正我离家出走也习惯了，便到埼玉县朝霞地区的朋友那里，托他的关系做拉皮条买卖。

“英语我一窍不通，我叫那位朋友写在纸上：

“Don’t you want a girl to-night？

“我到美国兵驻屯地的酒吧去，要了一瓶啤酒等待着，只要关键时候亮出那张字条就行了。

“谁知有天晚上，一个喝得酩酊大醉的黑人美国兵闯进来，一把夺去那张字条，揉搓成一团，扔到了地上。我大喝一声‘想干什么？’随之掏出弹簧刀，摆出架势。黑人兵也站起身来，我把那家伙的耳朵到咽喉划了一道大口子。

“先生，那黑小子虽说黑，但肌肉白里透红，一时间伤口看得十分清楚。黑而发亮的肌肤上，出现一道白色的伤口，似乎要张嘴唱歌，唱一首鲜血之歌。……先生，我没有‘过去’吗？”

“没有。”画家悠然地回答，“尽管如此，你的纯洁没有变。”

“什么纯洁？”清一不耐烦了，牙齿咬得咯咯响，“……我远走高飞到仙台，在那里被抓捕，戴着手铐解回大宫。下火车时，我又逃跑，跨越众多线路飞奔而去。正当暗自庆幸时，巡逻警察站在我的面前。

“后来，我被送进浦和少年鉴别所，一周之后又转到榛名少年院[(3)]，在那里待了半年。刚一进去就挨了好一顿揍，被打得半死不活。不久，年龄大些的少年，策划越狱，我和他们一起逃出高墙之外，眼前的黑暗突然变成一块硬铁板，又把我押送回来。于是，我同其他伙伴三个人一起又折回来。成为一名模范少年犯。

“但是，出狱时老爷子没来接，家也不让我进。没办法，只好托朋友池上君的关系，进入建筑工棚打小工。你问我打过菲洛本[(4)]没有，我没有。因为我看到使用菲洛本的伙伴儿，一旦断药，就用针管儿吸入淡茶水注入自己的膀子，所以我才不注射那种药呢。

“一次下雨，找不到活儿，我便和朋友三人到附近一家酒馆喝酒。大醉之后醒来一看，他们都回去了，老板娘照顾着我。老板是船员，每月只回来一两次，撇下个三十五六岁的夫人，结果我被这位夫人给破了童贞。回到工棚后，工友们都嬉皮笑脸地问：‘你上套了吧？’原来这些工友都被那位夫人尝过一次鲜。

“在那里干了半年，赚了四万元回到大宫。终于获得学校老师的谅解，回到家中，把钱也交了。接着，我便过起由女人到女人的生活。”

清一说到“由女人到女人的生活”这句话时，仿佛是在哪里学来的语句，故意加上了抑扬顿挫。

“一个初夏的晚上，我和朋友两个走过大宫公园时，发现一对男女青年正在干那种奇怪的事儿，我和朋友虽然才十八岁，但少年老成，扮个警察毫无问题。我们查问了这对男女的姓名和住址，朋友揪住那个男的，罚款五千元；由我对付的那位女子，身上没有带钱，遂约定第二天到她的住处去取。

“第二天，我穿着校服，抱着教科书走访女子家里。那女子面色苍白，走出大门。我用一只手比划了一个下流的动作，说：

“‘教我一下怎么做吧。’

“接着就咚咚咚走了进去。

“那女子费了好长时间，拿着一张一千元的钞票走来，在穿着和服的膝盖上，折纸似的叠了叠，送给了我。随后说：

“‘你不知道吧？我父亲可是警察官啊。’

“胡说！我心想。女子给我看了她同穿警服的父亲一块儿照的相，我心里忐忑不安，连忙回家了。先生，作为警察官的女儿，真讨便宜啊！”

画家大笑道：

“那么，你的‘过去’在其它方面还有些什么呀！”

“瞧，先生也承认我的过去了吧？这幅画太假，我给您看一幅真实的画吧。这是干拉皮条生意时，我和有着六次前科的朋友两人，一同刻钢板编写的一本淫书。青年人不愿看，三十岁以上的人愿意看。这样吧，我实在不是为了赚钱，借给你，每天租金一百元，否则您就不会认为这是本好书了。”

画家回答说，自己还年轻，不想看。他特地摘掉在室内戴的贝雷帽

给他看，头上只剩下少量的头发。清一大笑，他正想从内兜里掏出那本小册子，这时又塞了回去。

“还有一次，我干了一件很有侠义气的事，在车站前救过被流氓围住不放的女孩儿，给了她两百元车费，让她乘出租车回家。过了两三天，又见到那个女孩儿，我把她带进站前的旅馆，不想那里已经客满，只好气鼓鼓地站在大门口，实在不好意思呢。

“我也生过病，先生。不过我这个人，跌了跤不会白白爬起来。我在妓院染的病，就去找老鸨讨个说法。结果被她的亲信揍了一顿。好吧，要杀就杀，我说，把前次那个女人叫来！他们叫那个女人来了，她全都坦白了，我赏了她五千元。说气当然很气，可又有什么办法呢？回家时路过隔壁一家妓院，又传给一位陌生女子了。当时疼得我简直受不了。”

画家默默听着，他毫无反应，倒是使得清一大惑不解。他期盼着大人听了发怒，或给予指教。

画家站在画架前，为部分背景补色。

清一有些不服气，他把带来的花生吃完了。

“我回去了。”他说罢站起来，似乎想起什么，转过头去。

“哦，还有一件事没有说。”

有时他想吓唬人家，可总是收不到预期的效果，于是对自己的评价也产生混乱，只好用最恶劣的语调讲述了最后一件事。他在说话时，以往那种滔滔不绝的嘴一时犯了结巴，面颊潮红。清一只是说了这么一件事：他每天若是见不到不二子说说话儿，就睡不着觉。

画家背对着他听着，笔尖正在把垃圾堆一边枯木的树梢涂作浅青色。他保持原来的姿态不动，说道：

“那么说，你对那位不二子姑娘说过你喜欢她了？”

“怎好这么说呢？”

清一昂扬地回答。

“为什么？”

“我要是说喜欢她，一旦遭到她的拒绝，就不会跟我交往了……要是那样，还不如不加说明，继续保持交往为好。”

画家听到这里，急忙转身望着清一的脸孔，笑了。清一正在后退着

走出画室后门口。画家的微笑，正巧瞄准着清一，清一感到有些目眩了。

从他那张脸孔似乎看到了什么，那是一张念叨着“一切都完了”的面颜。一张明朗的红光满面的脸孔，今天眼睛下边沾上了一些木炭粉末。清一忽然像小动物一般消失了姿影。一阵响亮的铃声传来，他的自行车拖着空货车走出小巷，发出嘎啦嘎啦的喧闹声。

画家再次回到自己重新绘制的画幅跟前，他打算为这幅画题名为《十九岁》。

(1) 大宫区，埼玉县埼玉市十区之一。

(2) 儿童福祉设施，对于具有不良行为的青少年实行教育和保护。1998年，改称为“儿童自立支援设施”。

(3) 少年鉴别所和少年院，均为附设于家庭裁判所之下，对不良少年实行审判和管教的机构。

(4) 一种作用于中枢神经的兴奋剂，过量使用，会引起幻觉、神经错乱和痉挛等症状。

月澹庄绮谭

一

去年夏天，我待在伊豆半岛南端下田的时候，经常顺着城山地岬尖端的人行道散步，这条小路距离我下榻的旅馆不很远。我到那里的第一天，曾经穿过地岬西侧，顶着毒花花的夕阳，颇有兴致地观赏了各处的海湾。那些小海湾，每当转过一个角度，就会出现一种不同的景象。

海湾越是接近地岬尖端，越是裸露一片片荒滩。巨大的岩石被腐蚀，乱糟糟相互叠在一起，仿佛遭到巨大破坏的遗迹。当我到达通往地岬尖端茜岛的茜桥跟前时，顶头遇上一股强劲的东风。

我过了桥走向茜岛。酷热的太阳越发炙烤着我的脊背。

茜岛是个荒无人烟的小岛。高大的松树枝柯交错，斜阳将相邻一棵松树的树影清晰地映在这片松林的树干上。

登上斜坡，坡顶有两棵大松树，伸展着闪电形的枝条，分离左右，构成一道大门，远方又是一片广袤的蓝天。再向前走，有一座穿过岩壁的洞门，钻过洞门，道路就断绝了。岩层上方微微传来爪音，一群海燕鸣啭着飞向高空，向岛的南端飞去了。这里直接面对太平洋。

我背倚岩石，向各处眺望。夕暮包裹着荒寒的海滩，大海像梦幻一般光辉耀眼。

举首仰望，我的背后耸峙着茜岛南端的断崖，顶端生长着繁茂的松林。岩石攒聚，不一会儿接近峰顶，这一带才开始允许青草发芽，并向上方徐徐蔓延，渐次被浓绿覆盖。草丛下可以看到小黄花，以及灌木丛中点点朱红的果实。我猜，那或许是夏茱萸吧？

峰顶长满寻常的草木，而山脚到山腹却是一片裸露的岩石，看起来像暗红的肌肉，两者形成鲜明的对照。其中，有一方是乔装打扮，这一方正在向另一方转化。而今，仿佛将转化未成的姿影原样呈现了出来。

我将视线转向脚下，那里赤红的岩层之间，有一条小河似的水渠，阻隔着我走向尖端的荒滩。那条水渠通过左右两座低低的岩洞流向大

海，因而，水面总是随着波涛的来去晃动不止。两侧粗大的岩肌表面，瀑布下泻，水流俄而坠入深潭，俄而奔腾上升，波涛翻滚，水花四溅，银白的泡沫溢满整个水渠。这种大幅度的变化，看上去显得不安而又可怖，那渠水就像做着深呼吸而膨胀起来的异样的生物。正当怀疑将要膨胀到怎样的程度时，又急剧萎缩下来，干涸地露出水底。

看着看着，我被一种莫名的不安所掳获，渠水黝黑，在粗大的岩石之间不住晃动，阴森可怖。遥望海面，闪亮的水光拯救了我的不安。

海风和煦地扑打着我的面颊，行驶在洋面上的货轮左舷，在夕阳的照射下，发出炫目的银白的光芒。海洋上空夏云的形状散开来，变得朦胧了，染成一片玫瑰黄。

……差十分不到五点。

我原路返回。钻过刚才那个洞门，顺着闪电形松树枝下的道路走下来。我的脸孔正对着夕阳，路上的石子光影模糊，道旁的深草伸展着无数金色的曲线，低垂的草颈一派金黄。交叉的树干之间，荒滩浮现着一片银白。

我渡过茜桥回到地岬，若从那里沿来时的路走过去，可以径直回旅馆。看看离天黑还有一段时间，我便朝相反方向走去。刚一迈步，我就不由自主沉浸在那则奇妙的故事之中了。

二

我沿着地岬的道路向东走，探寻攀登城山公园的近道。城山就在前边，但却没有看到通往公园的路标。

我向对面走来的一对男女问路，那男的说他不是本地人，不知道。

海边的山崖上搭建着一间小屋，黑暗的草席地上坐着一位织网的老人。他的脸和身子被太阳晒黑了，黑暗中只有头上盘着的白毛巾最显眼。他似乎听到了我的问话，小屋里传来破锣般的嗓音，招呼道：

“公园吗？那个采石场旁边立着一块木牌，从那里向上去就是近道。路很窄，不好走。”

“是吗？”我顺势反问，“这么说，月澹庄就在那里喽？”

没有应声。我想，老人一定是嫌麻烦，才不肯回答我的问题吧。接着我便道了声谢，迈开脚步。

老人走出小屋门，叫住了我。本以为他不愿作答，其实是想出来追我，动作有些迟缓罢了。我停下脚步，凝视着老人露出来的全身的姿影。

老人光身套着一件短褂，脸孔简直像用斧凿雕成的能面(1)，单纯的眉眼和鼻梁上，镌刻着深深的皱纹，在短短的白发下闪耀着黑檀般的光泽。看起来，可以着实感到一种兽性。老人的那张脸并不显得阴冷可怕，但那种无表情而过于单纯的面孔，却使人联想起野兽幽暗的灵魂。

“你问月澹庄吗？”

老人喊住我问。

“是的。”

“这三十年来，从未有人问起过月澹庄，你年纪轻轻，怎么知道的呢？”

我调转脚步走到老人跟前。

“只知道名字。我读过这样的故事：明治时代的元勋大泽照久(2)，于城山之麓营建月澹庄别墅。我喜欢这个名字，就记住了。我想，若有时机到下田来，一定看看那儿。可是观光书里没有介绍。月澹庄这个名

称，无疑出自唐吴子华[3]的七言绝句：‘月澹烟沉暑气清。’用来命名夏天的别墅，太合适不过了。我对这方面略有研究……”

纵然面对没有受过教育的人，也不应降低水准与之对话，这是我待人接物的准则。虽然每每为别人所厌恶，但我坚信自己这个准则是正确的。这样做，反而容易使对方袒露襟怀，从中获得意想不到的共同知识，令人欢欣鼓舞。

事实上，老人听到我引用古诗，立即有了回应。

“是的，我也是这么听说的。

‘月澹烟沉暑气清。’

不错，确实如此。”

他改变了语调，那张毫无表情的脸上，似乎露出了笑意，进一步说：

“好几十年了，再没遇到过提起这件事的人。月澹庄焚毁后，可不是嘛，算起来已经四十年啦。”

“这我倒是不知道，月澹庄早在四十年前就烧毁了吗？”

“是的，瞧，那片采石场，就是月澹庄的所在地啊。”

老人再次指着刚才告诉过我通往公园的道路那边。那里的山麓只有一处白色岩石的露床，简陋的小屋兀立崖头，不见一个人影。一个个红点儿散在草丛里，似乎是在茜岛见过的同一种夏茱萸。

我望着空无一物的空间，自己也不明白为何对月澹庄越来越执著了。这里只不过是明治政治史的一出小戏，大泽照久侯爵，于当时交通尚不便利的这个地方建造别墅，从东京乘船到下田港，来这里度过避人眼目的休假，写下了《月澹庄日记》这本关于明治政界的回忆录。这要是一本典型的散文体回忆录就好了，可是侯爵却采用日记体裁，夹杂着对于下田风光的描述，留下一册充满伪风流的记录。

这座四十年前被焚毁的别墅遗址，没有留下任何往昔的记忆，对此我丝毫不感到奇怪。不仅如此，我甚至怀疑是否真有过这样一座别墅。如今，它已从人们的心目中消失，仅仅存续于我和老人的头脑里。梦幻般烟消云散的月澹庄，大致和地上的权力走着相同的道路。

老人叫我等他一下，说着便回到小屋。其间，海湾的影像越发细密，夕阳也迅速倾斜下去。眺望前方，面对地岬西侧的茜岛的一角，依

然处在炎阳的光芒之中。

老人换上一身短腰窄袖的裤褂，趿着草鞋回来了。这样一来，他显得年轻了十多岁，步履也变得稳健了。

老人一面叫我等他，一面又头也不回地迈动着脚步。当我知道他自愿为我充当向导时，我俩已经站在采石场月澹庄宅邸的旧迹上了。堆积的石料显露出洁白耀眼的断面，四周的杂草覆盖着白色的岩石粉末。

从这里望去，小小海湾的右方，耸立着茜岛的背部，左边的山峦遮挡着港口杂沓的景象。这里只能看到洋面上往来的船只，由此可知，当别墅将广阔的宅邸选址于这块地方时，早已把大海一无瑕疵的景观据为己有了。

“那里有座大门。”

老人指着临海的斜面说。

“从那里沿着石阶可以登上来。这里有座大门，你站着的那地方有座栅栏门，这一带构成一所漂亮的庭院。少奶奶初来这里时，十分赞叹这所优美的庭院。”

“少奶奶是什么人呢？”

“就是第二代侯爵的夫人啊。”

老人不耐烦地撂下这句话，突然，一个人独自陷入深深的回想之中。仿佛面前有人猝然掉进深井内，几乎来不及伸手援救，只得呆呆眼望着一般。我发现，老人的表情里所出现的无动于衷，实际上是因为他把感情生活的大部分化为一点古老的记忆了。

他在一块石头上坐下来，从身边的草丛里掐下一些夏茱萸的果实，没有放进嘴里，而是满心惆怅地用手揉搓着，不一会儿，就弄得整个手掌全红了。

接着，老人讲述起来。

“那位少奶奶，乘坐舆辇进入第二代宫殿下家门时，两人相偕来到月澹庄，夫人美若天仙。那是大正十三年[4]夏天的事……”

“请等一等。”我打断他的话，“您来这里时，为何要重新换衣服呢？我觉得其中必有缘故……”

“我每次到这里来都要换衣服。因为这里原是那位美丽的少奶奶，在园里采花、摘茱萸果实、带女仆散步的地方。”

老人说。

(1) 古典能乐剧演员戴的假面具。

(2) 作者假设的历史人物。

(3) 吴融（850—903），字子华，越州山阴（浙江绍兴）人。其七言绝句《凉思》：“松间小槛接波平，月澹烟沉暑气清。半夜水禽栖不定，绿荷风动露珠倾。”

(4) 公元1924年。

三

以下是老人主动告诉我的事。

看来这些事老人未曾对任何一个过路人谈起过，眼下他竟然对我这个素昧平生的人讲述了这些秘密往事。或许我无意中的提问，触发了他内心深处的某些感受吧？月澹庄这个名字，在完全遗忘三十年之后，一个偶然的机缘，从我的嘴里再次被提起，于是突然之间，唤醒了他长年沉睡的记忆。

老人朦胧地记得，他幼小时候见过的那位初代侯爵的样子。他当时只是站在远处，怯生生看到一位表情严肃、身材瘦小的老头儿。眼下，我不再叫他老人，干脆叫他的名字胜造好了。胜造之所以能接触月澹庄的生活，是因为他当时是夏天侯爵家正房大少爷的玩友。大少爷名叫照茂，比胜造大一岁。

照茂从孩童时代起，对一切事情从不插手。父亲照久出身下级武士，以初代侯爵的名分跻身于显贵之列，过着类似大名华族[1]的生活。儿子照茂的全部精力都被乃父剥夺，只是充当父亲为实现自己儿时梦想的一个替身罢了。他是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的：当他袖手旁观的时候，万事都随心所欲地顺利进展着。

当初，孩提时代的胜造，并不觉得那时照茂活得称心如意，不过他逐渐习惯了，只好忠实地扮演着自己的脚色。不知不觉间，照茂也就没有什么不快了。

不仅如此，胜造等来了照茂光临的次年夏天。月澹庄每到换季时节，便由胜造的父亲担任管理职务。这位父亲虽说对诸事非常用心，但他本是一名渔夫，不懂得庭院树木的修剪技艺，于是胜造便常来帮忙。他喜欢在庭院里散步，总爱将殿下的庭园当作自家庭园看待。夏天，他即使作为照茂的伙伴进入庭园玩耍，但凡殿下目之所及之处，他都觉得挺难为情。

在胜造眼里，照茂是个古怪的孩子。比如钓蜻蜓时，他自己决不肯钓，而是让胜造钓，他只是观看。那有什么意思呢？胜造心想。但他很清楚，照茂虽说毫无表情，只顾细大不捐地凝神注视，其实他内心里感到非常快活。

照茂言语无多，动作也不灵活，但双眼莹润、硕大，胜造觉得，一旦被他盯上就招架不住。然而，照茂从来没有将捕获的蜻蜓拔掉翅膀。他体力纤弱，对付不了乡间那些强健的孩子，但他从来不借助欺凌动物以弥补自己的不足。他只是静静地观看，自得其乐。行为，必然令人从命。

他的眼睛着实清炯而阴冷，胜造认为那就是一副高级镜片。他那双凝睇而视的愉快而无害的眼睛，即使在第一代侯爵已薨、照茂渐渐成人而继之掌管全家以后，也没有改变。少年时代的照茂，曾经同胜造一块儿钓鱼，那也和钓蜻蜓一样，他自己从不热心于钓鱼。胜造看不下去了，拿起鱼竿，动作灵巧地钓到了鱼。很显然，对于照茂来说，观看就是一种无上的快乐。

整个夏天都不见照茂怎么读书，但学习成绩十分优秀。胜造听说后对他很尊敬，但当胜造被求知欲所驱使，向他提出疑问时，他总是笑而不答。胜造明白，他不愿意回答自己的提问。

他的目光依然如故，没有感动，充满水一般淡淡的喜悦，投向欲使人要做的事情上。这似乎使人联想起孔子，中国圣人的目光不就是如此吗？细而长，稍稍有些凸出，镶嵌于高挺而冷峻的鼻梁两侧，犹如两只水晶球，蕴含着智慧的喜悦，放散着闲静的光亮。

(1)　明治维新后，位列于华族中的江户时代的大名。

四

……老人的话还在继续。

单说他那眼睛，胜造就很难准确把握照茂成长的轨迹。不过，胜造因为同照茂几乎是同代人一起长大，所以几个夏天过去，照茂成人后告诉他自己已经结婚，胜造听了甚感惊奇。这也难怪，对于胜造的人生来说，结婚是颇为遥远的事情。

到了夏天，新婚夫妇来到月澹庄，在那里新夫人初次被介绍给了胜造。抬头一看，她是个美得令人生畏的巧娇娘。

这对年轻夫妇，看起来互敬互爱。胜造除了为他们划船游玩，再没有别的任务了。

胜造从不敢正面直视着少奶奶，不仅因为她的美貌，还因为他对婚前的照茂了解得太多，他害怕夫人知道后对他发问。

那年夏天的某个傍晚，照茂照例一个人抱着速写本出了家门。结婚后，他有了新的爱好，当时最大的雅趣之一，就是怀揣速写本出外写生。鉴于初学绘画，技术不精，他既不要妻子陪伴，也不想叫胜造看到。照茂开始找到适合于自己的这一闲静的“视觉”兴趣，使得胜造为他高兴。

照茂出门写生的那天晚上，正是他们夫妇来月澹庄十天之后光景。胜造从海上归来，正巧看到少奶奶站在大门口。

“是的，她站的正是我要落座的地方，没错。”胜造说。她身披晚霞，面对大海，伫立于门前的石阶之上。

月澹庄耸峙于她的背后，屋脊在残阳里生辉，仿佛在暗暗夸耀着历代生活的威严。因为这是厌恶人世的大泽侯爵所建的房舍，虽说依然保留明治时代矫饰的气势，但早已不是一座宏伟壮丽的宅邸了。然而，上一辈健在时期，这里是下田最受敬畏的豪宅，但有走过门前者，一律放轻脚步，不敢发出一点儿声响，就是有这样一份威严。

那玄关屋脊上雅致的洲浜瓦[1]，堂屋上众多的入母屋屋脊[2]，借景于海面及茜岛的庭院，园中遵照正规山水种植的一簇卫矛、夕阳树和寂然木，还有面向洋式建筑的跨院中的各种繁盛的花草……那位少奶奶以

月澹庄所有一切构成的整体姿态为背景，罕见地无一人陪伴，孑然自立。

此时的月澹庄，看样子不像是悲剧即将来临的宅邸。到了照茂这一代之后，这座别墅得以恢复年轻的朝气，居宅内时时有笑声传出来。照茂也有改建的打算，这里或许可能出现一座地道的西洋馆舍。上一代那种象征令人窒息的厌人癖的宅邸，尚未等到改建，内部已经充满明朗的青春气息，出现了脱胎换骨的前兆。胜造尽管不能像幼年时代那样，失去了接近照茂的机会，却也免受这座宅邸的重压，自今年夏开始，感觉到月澹庄本身更加容易亲近了。

不用说，他还没有直接对话的机会，这都因为一个美艳的照茂夫人出现的结果。胜造还清晰地记得夫人斜阳下那一身鲜艳瑰丽的洋装。那是当时看起来也是颇带古风的洋装，细软的打着许多襞褶的白布裙子，带有绣花高领的白色上衫。夫人头上那副夜宴发型(3)，任其海风狂吹，也不会有一丝的紊乱。

“胜造君。”

夫人喊住向她致意的胜造。

“你总是那么急匆匆的样子，早晚也和我说说话儿呀，殿下老提到你是他幼年时代的朋友哩。”

“是的。”

听到这些话，胜造出汗了，他擦了擦额头。他想起夏天的时候，自己无所顾忌地光着膀子在外头走动，可是最近以来，哪怕是短暂的外出，他也要换上洁净的衣履，随时等待着夫人像今天这样伫立门前。

“胜造君，有件事一直想问你，我来到这里之后，不知为何……”夫人稍微顿了一下，“总觉得被人监视一般。我对殿下也说了，他只是笑，不肯回答我。”

胜造心里不由一惊。他不知夫人打算问他些什么。虽说被人监视，但仅就胜造所知道的，一直盯着她的，只有照茂那双不太转动的眼睛。那一瞬间，胜造的心中便升起一种怀疑，他觉得夫人用这种猜谜般的语言，实际上是指婚后一直盯着自己不放的丈夫的眼睛，不是吗？

胜造的内心一时麻痹了，夫人的身子如此被丈夫紧盯着，本来是夫妇间当然的事，但对于胜造来说，使得他泛起一种百感交集般的想象，这想象同时夹杂着恐怖。这恐怖盘绕在照茂结婚前那个夏天发生的一件

小事上。当时照茂简短而冷酷的命令，以及当时所进行的一系列下流而令人败兴的可憎的行为，还有当时所一眼瞥见的照茂那副不曾转动的眼瞳，再加上当时周围茱萸的艳红的果实……

当时照茂的眼睛，要是明显表现出轻蔑的喜悦，他会更觉得放心一些；可是那双眼睛却虚幻地睁开着，吸收着眼前的事象……正如灰白的吸水纸，只顾一个劲儿无限地吸取。

在那双眼睛前的夫人光着身子，是不是比起爱抚更倾向盯着她看的那双眼睛让这位新娘子的内心发生长久的颤栗呢？想到这里，年轻的胜造顿时感到颤栗起来。

然而，夫人所说的似乎不是这种意思。

“我到院内采摘花朵时，周围没有一个人，可我总觉得有一双眼睛透过篱笆墙一直瞅着我。我好几次叫女仆来，女仆出门去看，立即吧嗒吧嗒地响起一阵草鞋的声音，渐去渐远了。”

“那是不是女的？”

“你感觉到了吗？”

“不……啊，我只是有这种想法。”

夫人不满地闭上了嘴，胜造又出汗了。沉默了好一阵，夫人不再问什么，胜造终于开口了。

“这村子有一位傻姑娘，名叫君江。她并不危害人，只是随处游荡，孩子们向她扔石子，但她一点儿也不发怒。说不定，也许就是那丫头吧？”

“呀，好可怕啊。”

夫人轻蹙双眉，那副表情反而越发显得她是一位高贵的美人。她的不安留在眉宇间，宛若朝雾笼罩着山谷。

“殿下知道那个女子吗？”

于是，胜造亲自做了巧妙的回答。

“是的，我想是知道的。不过，他或许怕夫人受到惊吓，所以一直瞒着您吧？因此，请您不要说是从我这儿听到的。如果窥视的人确实是君江，我照看着点儿，不许她靠近这座宅邸就是了。”

“好的……谢谢。”

夫人柔声地说。接着，又叮问一句：

“那姑娘不会害人吧？”

“嗯，绝不会害人。”

胜造满怀确信地回答。

夫人好一阵子将眼睛转向海面，丈夫去写生的茜岛，承受着地岬西侧照射过来的斜阳，她凝望闪耀着橙黄色的一角。海潮涌上来的海藻，整日被阳光晒热了，开始腐烂，飘散着浓烈的气息。夫人转身消失在月澹庄门内。

(1)　带有弧形外缘的瓦。

(2)　上部呈“人”字形，下部向四方展开的屋顶。

(3)　将头发向上绞起，于两侧绕成圆环，再于脑后盘成一个大发髻。

五

说到这儿，胜造非常笨拙地跳到了别的话题，一下子谈起月澹庄失火的那一天。

月澹庄被烧是刚才提到的那件事翌年的晚秋。我闹不明白，他为何如此迫不及待地转向月澹庄焚毁的话题。

无人居住的别墅被大火包围的原因，大多取决于擅自闯入的坏人放火这种外来的偶发因素。胜造不知道月澹庄的火是打哪里来的。此后，他接受警察的调查，并未确认胜造有放火的动机。

胜造的父亲已经死去，责任全部推到这位别墅管理者的肩上了。然而，照茂夫人从东京寄来一封言辞恳切的信，信中写道：她认为别墅焚毁是上天恩赐，趁此机会可将月澹庄地皮捐献给下田町，因此，胜造没有必要承担任何责任，等等。口气温和，像直接对话一般，一条条写得很详细。胜造将信笺捂在脸上哭了。他哭的原因不在于前面读过的文字，而在于最后一句话："我再也不会去下田了。"

月澹庄深夜的火灾，在相当长一段时间内，作为人们的话题被反复提起。当夜，人们看到月亮格外明丽，十分惊奇，接着，海湾一片通红，这时，大家才为月澹庄遭火焚而深感震惊。

那场大火燃烧得多么沉静啊！犹如点着一只萤笼。这座宅第古老的木结构，沉静地委身于火焰之中。火势到处蔓延，堂屋、洋馆和厢房，一时被大火包围。黑夜间，海湾的水面上，也清晰地辉映着海浪的起伏。火焰较之城山山峰更加秀丽，火星纷纷落在大海的水面上。

我听到这里，产生了一个疑问，照茂为何不亲自写信安慰幼年的朋友，而由夫人直接书写呢？当时，高贵的夫人做这样的事，是个简直无法想象的异例。关于胜造同夫人之间的关系，我怀疑他有故意瞒着我的地方。或者说，胜造不厌其烦地向我讲述这些事件，企图证明他和夫人没有任何瓜葛，不是吗？

可是，胜造的回答非常简单。

"死人是不能写信的，照茂先生他已经过世了。"

"他是什么时候过世的呢？"

“发生火灾前一年的夏天。”

“若是夏天，也就是在这里，在月澹庄死去的喽？”

“是的。”

“这么说……夫人……夫人是在发生火灾那年的夏天，独自一人来这里的，是吗？”

“是的。做了寡妇之后，因为没有孩子，只好一个人来这里。我不知道她为何还来这里，或许……”

“或许什么？”

“不，一定是为了回味同丈夫一块生活的日子，以寄托缅怀之思吧？那是一个很寂寞的夏天。夫人总是一个人，闷声不响地待在屋子里。”

“就是说，夫人回到东京，过了好几个月之后，月澹庄才发生火灾。”

“是的，没错。”

然而，老人说到这里，缄口不语了。

六

我不知道，究竟花了多长时间，才又等到老人重新开口。

海面已经笼罩暮色，晚霞的余晖也已消失，黄昏的天空留下少许蓝色，远方的茜岛变成一团黑影儿，下田港开出的轮船掌灯了。

只有我们坐着的那片岩石泛着白色。我无目的地将手伸向昏暗的草丛，手指屡屡触摸着茱萸的果实，我摘掉一些放在掌心里。艳红的果实失去了光亮，在手里显得黑乎乎的。

老人要跟我说些什么，我已经预先知道一些了。然而他最不愿说的事，也可能就是下面的话题。

我只有耐心等待。海港上空纵然被山峦阻隔，依旧可以看到灯火辉映的红光。我知道了，船员们夜间小小的娱乐时刻开始了。那一带没有行人的身影。空中渐次出现点点莹润的星光……

“发生火灾那年夏天，夫人一个人独守，可怕的事件终于降临了。某个晚上，月澹庄发出了召唤。”

老人又叙说起来。

——如今回想起来，那个月澹之夜，海上雾霭如烟，烟雾低低掠过，洋面一派溟蒙，港口的景观也全然失去了距离感。虽说没有风，但也不怎么闷热，甚至可以说蕴含着莫名的清凉的暑气。胜造一身白色浴衣，外加一条宽腿裤，前往那座宅邸。

胜造第一次作为客人被迎进客厅。他在等待期间，未能止住紧张的心跳。虽说是个身体强健的青年，但却认为自己依然那么软弱、渺小而无力。

不一会儿，随着打开苇编的障子门，传来衣饰窸窣的音响。娇美的照茂夫人出现了。她身穿业平格子明石纺[1]和服，头发总是一丝不乱，更没有出汗的迹象。胜造想，难道眼前的人儿从来没流过汗？

夫人隔着桌子坐下来，给了胜造一把团扇。随之飘来微微的香水气息。胜造不管怎样都不敢仰视夫人的脸孔。他只依稀看到那一带浮现着藤紫色的衬领。

“今天，无论如何，都要找你来说说话儿。我不想提到丈夫的周年忌

日，不说你也知道，我是在东京操办完周年祭之后才来这里的。我很想从你嘴里了解一些事情，所以今晚上请你来做客。……殿下那样死去，到底是因何缘故呢？”

胜造很清楚，纵使不被问起，今夜也必须说个明白。这件事至今留在心中，不光是夫人，同时也是胜造的痛苦。

他抬头瞥了夫人一眼，看到她脸上浮出微笑，也就放下心来。她的微笑，恰似庭园山水彼方的一轮淡月。

“这个，我要全部说出来。那是你们结婚前一年夏天……”年轻的胜造开了口。

“又是关系到那个傻姑娘吗？”

夫人打断他的话，娴静地问道。团扇停止了摇动，唯有涛声充满着客厅。

“是的，是这样的，是那个君江。有一天，殿下说他不愿再让我为他划船，自己想去攀登阳光依旧酷烈的城山。他每次散步都有我陪伴，于是我跟在他后头，顺着庭园一侧的近道儿，向山坡走去。

“就要到达山顶时，听到了一阵奇妙的跑了调的歌声。我立即想到，是君江！君江打坐在山顶的草丛里，不住用手摘下夏茱萸的果实，一边唱歌，一边装进袖筒里。我们眺望着她的姿影，在一片蝉声中，君江望着这边，只顾扯着嗓门放荡地狂笑。那副笑颜持续了好一会儿，正如电影画面中止一般，那笑颜纹丝不动地朝我们望了一下，又猛转过身子，热心地采摘起茱萸果实来了。

“我的心情很坏，催促他赶快回去吧。谁知殿下一直盯着君江所坐的地方，一只手撑在松树干上，不顾灼热的日光，一动不动地站立着。接着，回头对我下了命令。

“他的命令太出乎意料了，我怀疑自己的耳朵。过去，从孩提时代起，我便频繁听到殿下许多不合乎道理的作为，但从不像今天这般违反常理。然而，我生平以来，从没有违抗过殿下的命令。

“殿下见我犯着犹豫，‘快点儿！’他拍拍我的肩膀。到头来，我只得按照他的吩咐行事。

“我很不情愿地走近君江，野兽般地扑向她。我把君江摁倒，尽量不看她一眼，强制她掀起裙子，遵照殿下所说，竟然干下那种事来。我发誓，我在那之前或在那之后，从未主动干过那样的丑事。我半在恍惚

中，闭着双眼，只求尽快完成任务了事。等我睁开眼时，没想到那已不是姑娘的脸，而是看到了殿下的脸。

“只见殿下一双清澄的眼睛，弓着身子，将脸孔尽量靠近拼死抵抗的君江的脸孔。看来，君江也注意到了殿下，我死死按住姑娘剥光了的两只臂膀，多少可以避免她加害于殿下。就是说，像平时一样，保护着殿下能够从最安全的场所，同时又能更安全、更靠近地一直凝视姑娘的面颜。

“姑娘满眼含泪，像个惊恐的孩子，一边哽咽，一边上下运动着白皙的咽喉，努力将脸孔从殿下的目光里移开。然而，殿下像观察水中的水栖动物，那双眼睛动也不动，始终盯着姑娘的脸孔瞧个没完。

“其间，我完成任务，不知又发生何种事，好容易放松一下我的手臂。姑娘在草地上如玩偶般躺着，我留下她，和殿下一块儿头也不回地下了城山。然后，我脱去身上的衣服，连忙去游泳。

“……这就是你们结婚前一个夏天发生的事件的全部。”

胜造讲述完了，他擦去了汗水。夫人听罢，好一阵沉默不语。过一会儿，芬芳的香水飘溢之中，夫人的面孔转向月色凄迷的庭园，这样说道：“我知道了，全都知道了。傻姑娘并不恨你，她将全部怨恨都倾泻到殿下头上了。你跟我讲述了最难启齿的事，谢谢你。……快把这件事忘掉吧，你也不要告诉任何一个人，好吗？”

胜造低着眉梢正打算回答。为了立下誓言，他觉得，还是正面瞧着夫人的面孔回答更显得真心。因此，他开始注视着那张面对庭园的白皙的面颜。

淡淡的月影下，浮现着夫人端丽的脸孔，秀媚无比。胜造从未见到过这般姣艳的容颜。这是一张背向人间、镌刻于白石薄片上的脸孔，多少有些锐挺的鼻梁，通向唇边和悦而优美的弧线，以及夫人稍显内敛的下唇上的胭脂，此时转黑，静静地散放着光亮。

“是的，我发誓，决不跟任何人说。”

胜造一阵窒息般地回答。

夫人的唇边仿佛被一根线微微牵动了一下，她没有把脸全部转过来，只是稍稍对这边说：

“你既然这么说了，今晚我也实话告诉你吧，这事我对谁也不曾提起过。

“我们夫妇自打结婚以来，从未同过一次房。殿下他……正如你所知道的，他只是，叫我怎么说好呢？他只是对我全身各处热心瞧看着罢了。”

(1) 业平格子，古代美男子在原业平（818—893）爱穿的花格子服饰。明石纺，则为兵库县南部海滨城市纺织的高级锦缎。

七

“那么说……”我被最后的考究癖所驱使，急着逼向老人前后颠倒的这一话题的核心，“那么说……年轻的照茂侯爵到底是怎么死的呢？”

“是被杀死的。”

他的回答不出所料。

“怎么被杀的？又是谁……”

“杀他的，很快弄清就是君江。那是殿下去茜岛写生后第三天的事。夜晚，他没有回家，全城都找遍了。最后在茜岛南端的海岸中央退潮的地方，发现殿下头盖骨已经破碎，差点儿滑落到海里，人已经死了。他是从那座悬崖的绝顶掉下去的。”

“那也许是他自己不小心滑下去的，怎么知道是君江干的呢？”

“事情一下子就明白了。”老人断定地说，语气中开始显现出神经质的威严，“至少我立即就明白了。殿下的尸首被挖去了两只眼睛，虚空的眼眶里，紧紧填满了夏茱萸的果实。”

拉迪盖之死

译者 = 兰立亮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拉迪盖之死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兰立亮

责任编辑：叶晓瑶　张鑫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水中月
山羊头
大臣
魔群经过
花山院
星期日
箱根细工
伟大的姐妹
牵牛花
旅行的墓志铭
拉迪盖之死
复仇
施饿鬼船

水中月

烦恼内催……

宛如水中月，

随波易动。

《往生要集》[1]第二

请你回心转意，说一声你愿再见我一面！快点回来吧！求求你，快回来吧！不要离我而去，请再回来一次，一次也行。除你之外，我不会让任何人叩开寒舍的院门，请你来叩响它！想必你认为我是一个报复心很强的女人。——这点我自己很清楚，我很清楚这样的倾诉会越发加深你对我的憎恨，我就是想要加深这份憎恨。我觉得这是我不幸的原因。纵使加深这种不幸也要朝你射出利箭的我，发自内心深情给你写信。啊，我又说了如此言不由衷的话。对我这样的女人来说，能够再看你一眼业已足够。我每天过着蜉蝣般朝不保夕的生活，对我来说，见你一面便会成为我能再活十天的理由，这点你不会明白的，你有你的道理。我说这些，也是因为对你来说，来我这里根本不会成为你哪怕是一天活着的意义。但难道你会说见一面会折你十日阳寿？以这种语气写，你或许会觉得我是一个活泼开朗的女子吧。你经常来我这里时，我还是能够忍受悲伤和寂寞的，你将我的耐性抱怨地说成是忧郁。可是现在，我变成了一个一眼看去就无依无靠、无法忍受寂寞的女人，你现在读到的就是这样一个女人的来信——为什么我总是只能这样诉说呢？啊，无论是像雾那样朦朦胧胧书写出来的信的表面，还是字里行间前后不一的文字色彩，即便说都与写信时阴云密布的天空相关，但那“盈盈满虚空”[2]的，也可以看作是“吾情”。

我疲惫不堪，因为斋戒期一结束，我必须一直在宫里待着。你也知道，现在宫里有多忙。总之，我忙得不知身在何处，这点想必你也知道

吧。让我现在难以动身去找你的原因就在你自己身上，这样说会令你心情不悦吧。不管怎么说，我现在已心力交瘁，证据就是我竟然做了一个有些孩子气的梦。我听到孩提时代曾听说过的罗生门的鬼魂出现在大街上这一消息，就站在门前等着。远处有颗蓝色的星星拖着尾巴坠落下来，此时，一辆没有仆童牵引的牛车，沿着月光照耀下杳无人影的大路缓缓走了过来。难道它会在我面前停下，里面会有人向我招手？车里伸出一只有些冰冷的汗津津的玉手，我能够感受到它那犹如黄金一般的沉重感。我正准备上车，就看到远处有一群人手擎火把冲过来，大声叫道："那是鬼，不要碰啊！"即便如此，我还是想要上车，却好几次被拦住了。我无意中一看，竟然看到了你的脸。——当然，这样说我丝毫不觉得你会生气，因为以前我也经常给你讲这种荒诞不经的故事，你总是听得很开心。昨天，我的朋友少将来访，戏称我为"夏虫"(3)。如他所言，在旁人看来我一定是"一根筋"——被你信中的语气所安慰，我自己也欣喜如此。拜你所赐，很遗憾我不会让你看到近来我身体孱弱的样子，而且，估计我也不会收到你的回信吧。请你也多多保重身体。

哎呀！我差点儿写了封欺骗你的信，本打算就此搁笔。之后我又将你的信仔仔细细读了一遍，内心痛苦不堪，就像吹过萩原的风一样剪不断，理还乱。最后，我还是要附加写上不仅仅让你，还会让我自己不得不陷入不幸的内容。我时不时会去一位东受领(4)的女儿那里。她生于东国(5)，最近两三年才来到京城，因长相出众，听说曾被邀请进宫供职，但她回绝了。当我知道原因在于我时，你不知道我有多高兴！因为如果成为"如桂君"(6)的话就万劫不复了……我想这个女子是你也会喜欢的人，她经常将来京途中的一些有趣或是恐怖的事用一种天真无邪的语气讲给我听。你知道我喜欢这个有着几分乡土气息、简直就像个小女孩似的女子后，或许会笑话我吧……呀，我又用这种开朗的语气写起来了。但是，迄今为止一直如湿乎乎的青苔那样没有生气的我，又是从谁那里学到了这种开朗、这种非常不幸的爽快呢？毫无疑问那就是你！算了，这种事无所谓了。不管怎样，你就当作至少有这么一个男人曾向你愚蠢地倾诉过。或许是我对你有些厌倦了吧，在这个女子面前，听着那柔弱的低声细语，现在的我怀疑自己是否已经无法忍受比这更大的声音，这让我痛苦万分。我离开你之后能活多久呢？这一点我也希望你能好好想想。也希望你想想我按你所说再次回到你身边有什么意义。我也对此思前想后，正如秋日漫漫长夜中毫无目的地不停转动着的水车。请不要以为我抛弃了你，或许是你将我抛弃了。虽然那时是我扬长而去且长时间不通消息，但从那以后我不知多少次想见到你，哪怕看一眼也好。今年

的樱花凋零殆尽，了无踪影，但那古树枝头闪闪发光的嫩叶，萌发出比花更加顽强的生命力。一看到这些，我总觉得心如刀割。随后，与你度过的那些日子，一幕幕无休无止地浮现在我的脑海之中。各种缘由，我自己也不清楚。

针对我那封故作坚忍写成的明快的书信，你也写了封与之非常相称的信作为回应。那种伪装的痛苦像陈旧的织锦，隐约而拙劣地暴露了出来。可以看到，伪装的开朗和发自内心的开朗，在人们眼中泾渭分明。更甚的是，你竟说这种伪装的开朗学自我！收到你的信后，我就身体不适，一直卧病在床。在此期间，又到了迎神庙会时节。你不再来我这里后，我无心整饬庭院，任其蓬草丛生。整个院落蓬草郁郁葱葱，甚至到了无法修整的地步，我以有些愉悦的心情望着这一切，犹如内心期待着那种不断郁积的愁思发展到无法收拾的程度。……前天的庙会当天，因为门前的道路成了去看庙会的近道，从早上开始就传来车子经过的声响。不仅仅是侍女，就连天真烂漫的小女——就是你曾取名为夏萩的亲骨肉也央求说想去看庙会。当我想起去年与你及小女一起看庙会的情景，就一言不发地躺了一整天。不知不觉间，五月的晚霞像幻影一般映照在草地上，逐渐变成了鲜活的黑暗并逐渐加重。柑橘的香气飘来，小女和侍女都消失了踪影，将我留在了那香气扑鼻的暮色之中。或许这是她们体谅我的一番心意吧。躺在床上的这段时间，从刚才开始就有参加完庙会回去的车子一辆接一辆地快速经过门前，车子发出的声音令我如坐针毡。当车子声音消失后，随后便是令人窒息的短暂的寂静。之后，我听到远远有一辆车子走近，或许你曾经看到过的鬼车就是这种车吧。想到这点，我非常怀念。正在此时，车辙声越来越响，这样一来，我竟然莫名其妙地心慌意乱。车主人的心情好像通过车辙声直接可以感受到。似乎是车子经过门前之时，我的心狂跳不止，甚至觉得恐惧万分，昏死一般晕倒在地。待我清醒过来，车辙声犹如幻影一般消失得无影无踪。我怀疑那令人窒息的痛苦是不是梦中的情形。我就这样盯着对面逐渐加深的夜色，脑海中那种清晰的记忆又复苏了。我突然想到，那辆车子的主人会不会是你呢？这样一想，车辙声在我的印象中格外鲜明地被唤醒，让我不知所措。我听到动静，是侍女走了进来，她一边点蜡烛，一边小声对躺着的我说：“少将来了，要不要让他进来？”这位就是据说曾经在某个时候不合时宜地戏谑你为“夏虫”的少将吧。我严厉地打断她的话，说道：“千万不要让他进来！你明明知道我现在心情这么不好，正躺着嘛！”侍女听后甚是困惑和犹豫。不过，好像是少将说了句“是吗”就立刻回去了……

啊，我又写了这些幼稚的内容，估计你不会明白个中缘由吧，我自己也一无所知。请不要生气！说实话，你虽然离我而去，但我并没有感到某种缺憾。与其说我现在很满足，毋宁说感觉到了那种像是要溢出内心的痛苦笼罩着我，已到了令我无法忍受的程度。思念之情，已逐渐转变为一种祈盼，祈盼你不再将超出此种程度的痛苦加在我身上。你经常来我这里的时候，我生活在对美满生活的憧憬之中，一味地怀念赋予我这一憧憬的源头，或许是因为我动不动就误将你自身比作美满生活的缘故吧。你或许也是因为这点才离我而去的吧。真的请你原谅我的口不择言，现在想来，我对你的爱慕之情，开始于认识到“将你比作美满生活是错误的”“你才是使我伤感的源头”的时候。恋情在中断之后才会绽放，正如樱花盛开之时花与叶无法相遇一样。试着打个比方说的话，你就是撞击着岩石奔涌向前的清清溪流，而我则像是长满湿滑青苔的河床。溪流流淌冲刷着我的身体，而且，如果溪流干涸的话，河床也就不会被冲穿。但是，我还是讨厌河床干涸，一味地祈求冲刷着我身体的那像瀑布一般的激流能够绵长不绝……

我虽然如此这般回顾自己的爱恋，心烦意乱地左思右想，但我并未从中得到丝毫慰藉。虽说如此，这封信也即是告知你我这段时间的日常生活。说起我的行动，真的无可奉告，岂止如此，我甚至动也不动，一直胡思乱想着五花八门之事。这难道不是很可怕吗？你还是考虑一下为好，在这个世界的某处，有一个女子整日思念你。而且，你却并不觉得她可怜，最后想办法去遗忘她。你去受领之女那里的时候，或许我就站在你们的枕边！不过，我对那个女子倒无丝毫妒意……总之，我不是那种将害怕挂在嘴边的女人。最近，我对我们的孩子疼爱有加。你常来的时候，我曾责怪你对夏萩连一句温和的话都没说过。而我们舐犊情深，可能因为夏萩也是冲刷着我身体的一条小河吧……

我就是这样在坚强地忍受着，连我自己都为此感到吃惊。你还是再读读我的信，我可根本没写我想要见你。请看，我就是这样在坚韧不屈地忍耐着，请祝福我吧。这该是多么悲痛欲绝的祝福啊！如果只能见你一次的话——我曾经那样提起过，你这样问答：你自己想想看！——啊，我思考了无数遍却还是无法找到答案。无论你问我多少遍，我除了说不知道之外毫无办法。我一味地祈盼着从这种悲伤之中摆脱出来，忍耐这一盛装，是多么不合我身啊！请你体谅我！和歌中“菊瓣之白露”[7]那“难忍愁思苦，夜起昼隐没”的描写，说的不就是这种状况吗？

我总觉得惶恐不已。昨日接到你的来信，又从她那里收到了一封。

你那封附有一首和歌的信中诉说了这几十天来多次去她那里却无功而返，最后，在她首次答应和你交谈的那个晚上又被她冷酷地打发回去，之后就变得忧愁。看到这些，我万分悲痛。我一打开她的信，字里行间都是些卿卿我我的往事回忆。庙会那天，我每每想到去年这天的情形，心里就充满歉意。但是，我之前说过的那个受领之女执拗地一定要去。你也知道，如果不从她门前过的话会绕很大一圈路。而且，受领之女也隐隐约约察觉了我和她的事情——连我也被她这个时候所表现出的女人的强悍镇住了——坚持要从她门前经过，怎么劝说都不答应。她对我的车子发出的声音就像父母对婴儿细微的癖好悉数尽知一样，肯定能够听得出来。受领之女让我坐自己的车去，经她这么一说我就不得不去了。在庙会期间，我一直有一种担惊受怕的感觉。我非常矛盾，心里想着她能来庙会的话就好了，同时又觉得她还是待在家里为好。虽然我对自己如此怯懦感到气愤，但还是不自觉地退回到车里低头不语。因为受领之女来京时间不长，所以对庙会充满了好奇，犹如孩童一般如痴如醉地看着光彩照人的游行队伍，直到傍晚还依依不舍，对来回穿梭的过往车辆和繁华过后凄凉的嘈杂声等枯燥乏味的东西一直乐此不疲。我坐立不安，心里不知道多少次想说打道回府。但是，我心里有点迷信，觉得仿佛听到一个声音在告诉自己“现在回去的话，那就是着魔了。经过她门前之时，她一定会在门口等着”这一捕风捉影之事。当时，我一次又一次地想到“现在要是回去的话……”从而毛骨悚然，那种悲哀，估计你也无法理解。在受领之女命令仆役回去之时，周围的车子踪影全无，狗在夜幕远处不祥地叫着，纸屑就像某种怪异的鸟一般在暮色里翻滚。当车子经过那个转弯的时候，我像小鸟一样一直闭着眼睛躲在受领之女背后。车轮滚滚，听起来如同在空中疾驰。受领之女肯定早就知道车子行将接近她的住处。我一句话都没说，我觉得车辙声越来越响，但或许是我将车辙声和自己的心跳声弄混了——突然，我闻到了柑橘的香味，一下子清醒过来，不由自主地俯下身去。这或许是心理作用吧，我勉勉强强挺起那无法忍受、快要窒息的身体，好像心里石头落了地般放心地抬起了头。此刻，我看到受领之女脸上浮现出诡异的微笑，第一次看到了如同异界的鬼怪那样的笑容……啊，少将，你能听我倾诉真是太好了。事情发展到这里还算不错的。过了两三天，我收到了她的来信。哎呀，她还是察觉了，以一种料事如神般的能力看穿了这一点。自那天起，我每天苦闷地生活着，就像从以前起一直害怕的东西无声地将我逐渐包围一样。就这样，我和她也好久没有见面了，像被什么东西强迫着一样天各一方。这样的我最终能够在这种生活之中生存下去吗？唯有此事令我担

忧。一句话概括，就是很担心。她把我比作溪流，将自己比作河床，但是，我已经厌倦了这种不得不煎熬对方的爱恋。我很清楚，与其说将我看作溪流，毋宁说我应该是河床，那才是我强烈几十倍的恋情。虽说如此，但我连它的数十分之一都已无法忍受。但是，我只能靠忍受它才能活着。不知什么时候，我开始坚定地认为自己的爱恋已经超越了她。只有最强的人才能认可那种一味被动的恋情。少将，我已经忘了这一点了。我这样说你千万不要以为我在影射你……总之，我对你心存感激，那是因为你极其担心她。我最近一段时间都不打算与她见面，将身体孱弱的我戏称为“夏虫”的你想必也能够理解我吧。话又说回来，你说庙会那天吃了她的闭门羹，之后进展如何呢？她不是说了最近一段时间对夏萩宠爱有加吗？我只是觉得，万事还是不要过度为好。

我心怀感激地拜读了你那封诚挚的来信，你在信中一五一十详细告知了她的近况。这半个月来，我和她不相问闻，正因为如此，往事的回忆更令我心如刀割。她已经不再写信给我，我和受领之女之间的交往也暂时中断，虽然她三番五次地写信给我……啊，我会怎么样呢？悲伤如同夏日的杂草般郁郁葱葱，我无法消除它们。从你信中得知，她对夏萩的宠爱近似疯狂。这不符合她的性格，她这个人到底怎么了？我很久没有看过夏萩的容貌了，是不是从她的脸上某个地方已经能看得出长得像父亲了？今天天空一隅从方才开始一直雷声滚滚，像是没有什么东西邀我“相逢云深处”(8)——根据你信中所写，每天她从早上开始就和夏萩一起沉浸在人偶游戏之中，以此来打发时光。而且，她让那个天真无邪的孩子唱着催马乐(9)等歌谣。

浅水桥(10)板吱吱响，

我如阴雨逝韶光；

是何人，

遣媒携得君之笺，

将我来叩访？

呀，是你们！

从你信中获悉种种消息，我总觉得苦不堪言。你说去看她时带了些点心给夏萩，她就像个愚蠢的女人一样一下子高兴得忘乎所以，她什么时候变成这样了呢？问她的话，她会说我是罪魁祸首。所以，我更不能

去拜访她了。虽然我不认为一切皆源于我，但我总觉得在那里会遇到因繁华尽逝而异常荒废的残影。请不要将这看作是我的自作多情。她因我而完美，我对她有着一种犹如神灵那样的憧憬。她的那种端庄优雅确实与我息息相关。或许在这一点上，我看到了自己活着的价值。因为我对此感到厌倦，逐渐倾心于那种无需我亲自参与其中，自身就能达到完美的女人。但是，之前我并不明白，爱上这种女人的男人，必须是最勇猛的男人，正如前些日子我跟你说过的那样。少将，你也好好想想。像我这般纤弱的男子所应寄身的女人，是一个在这个世界上强大得无与伦比且令人恐怖的女人。在她那随时都会毁灭的天性之中，存在着犹如大河奔流般试图冲破堤岸的凶猛势头。

少将，我听到一些不好的传闻，希望那不是真的。当一座瑰丽壮观的庙宇被大火包围，即将倒塌之时，你是否认为，任由它在烈火中毁灭才是真正的僧人心态？这段时间你很少光临寒舍，我还真希望你能来看看这里凄凉的样子。

对久未来信告知消息的你，我现在与其说是怨恨，倒不如说是愤怒。我如今弱不禁风，生怕看到你容颜的一瞬间气绝身亡，因此，我想借助这封偶尔为之的信倾诉衷肠。不知怎么回事，也许是念你至深的缘故吧，最近我总是看到一些按道理不可能看到的幻象。我重新阅读往日你写给我的书信之时，曾经听到从夏日午后那冰凉的拉窗后面突然传来的你的声音。那是一种欢快无比，如佛陀般爽朗祥和的笑声，你何曾这样笑过？尽管如此，那确确实实是你的声音。我起身环顾拉窗四周，只看到一枝藤花在蔚蓝色天空的映衬下微微摇曳。藤花本是凭借“开得浓艳”才被视为祥瑞之物，我看到的却是令人伤感的褪了色的藤条！天边高耸的云彩发出的强光晃得我眼睛生疼，但我还是走近那枝藤条。这时，我在花穗上看到了一个黑色的东西，那是一只萤火虫，这令我惊诧不已。虽说是萤火虫，却是一只附在花穗上、已经无法再发光的干瘪的萤火虫尸体，估计是在夜间死去的吧。看着这一切，我内心涌起一股强烈的伤感，尽管那爽朗的笑声仍然萦绕在我的耳畔，不知何时，我已潸然泪下。那是一种犹如站在世界尽头那样的孤独感，令我真想像小时候那样晃着身子大哭一场。你会笑我这个动不动就流泪的人吧。前天，我去了从未去过的钓殿[11]，当我凝视那长满浮萍的废池时，看到你那虚幻的容颜映在了水面上。我记得从刺眼的云缝之中仿佛听到了管弦之音，这也确确实实是那时候的事。如今，我在这异常通透而清爽的傍晚，听着蝉鸣给你写这封信。这样看来，我的双手就如同精心制作的信纸，一旦指尖染上墨水，就永远无法擦拭干净，我的心现在也是这样啊！黄昏的

钟声向我逼近，动摇着业已形成的那种沉闷而令人憎恶地积聚在我身体四周的阴森氛围。我觉得那不像是真实的钟声，它比真实的钟声更加哀伤，更加刻骨铭心。这种鲜明的感受又若何呢？……

或许你也觉察到自己一时无法相信书写了以上内容的我，和写以下文字的我是同一人。但是，现在的我已将世人所说的嫉妒，看作是自己的一种人生价值，看作是一种救赎。啊！如果我一开始就像这样对你让步，你会说我不会嫉妒吧。——听说你对夏萩的宠爱近乎疯狂，现在恐怕也是如此吧。你或许会把原因推到我身上。虽说我离开了你，但我认为你不会因为过分宠爱女儿而做出愚蠢之事。你如此疼爱我们的女儿，这令我自愧不如。我说这话未必是要挖苦你，没有人会诋毁你疼爱女儿这一高尚品格，这点估计你也能感受到吧。我不是一味地恨那个男人。——我要责备你，不责备你我就无法活下去。为了我们之间那永恒的爱恋，为了我不惜赌上性命新建的精舍，我无法不责备你。我必须用我最后的热情在世上建造一座无与伦比的宏大的纪念碑。现在想来，你我之间的爱恋从一开始就是一场战斗，你怎么想？我从未像现在这样趾高气扬地向你挑战过。你一直平心静气。啊，你最好回过头来想想，处于生死边缘的我或许会向你发起攻击。我绝不再期待见你，也不会再求你给我一个见面机会。希望你将开始写这封信时的我和写完这封信的我看作是完全不同的两人，将我向你倾诉的种种带有辩解口气的言辞一概视为谎言，我要责备你！我必须责备你！必须为真实的你建一个纪念碑。我不知何时离世，一直到死我都不会改变心意，你最好还是每天念佛吧！

啊！我想起来了，你说的是那天晚上的事！那天白天的时候天空晴朗、远雷低鸣。但是，接近傍晚之时，在微弱的日光下，逐渐刮起了令人恐怖的大风，天空骤然乌云密布，看上去更加阴暗。在此过程中，风不知何时渐渐减弱，不久却下起了倾盆大雨。雨声中电光四射，使庭院的地面不时呈现出微青的颜色，这一微不足道的景色逐渐被地面上雨丝溅起的朦胧水雾消除了。我惶恐地看着这一情景，夏萩非常害怕，看到很少见的闪电，吓得一直伏在我的膝上，一脸惊恐。看到这情形，我觉得这几个月发疯般地宠爱她的并不是真实的我，感觉自己像是专注于彻底洗刷自己罪恶的修禊似的。请不要笑话我愚昧，我只是想在生命的最后摆脱某物的束缚。为此，你甚至是一个障碍，我故意与你不通消息。我知道，你会责备我：若是那样，为何会允许少将频繁前往？我仰慕少将并非虚假。我这么说丝毫没有偏袒他的意思。虽然如此，与因照顾夏萩而身体日渐消瘦的我不同，他品性犹如东国武士，勇猛果敢而又天真无邪，我无法不欣赏他。少将是粗犷之人，我知道你虽然和他有着多年

交情，但你一直瞧不起他。不过，你说他亵渎友情，或利用我宠爱女儿之心来对我献媚，等等，令我感到万分悲哀——永别了，这一切都结束了。夜晚不知不觉悄然而至，使景物的影子逐渐变得浓重。我茫然地望着那仍在发出声响、令人心烦意乱的滂沱大雨，想起两三天前你给我的那封带有不祥之兆的信，以及在我还没有给你回信的今天早上，你又托小舍人带给我的像中了邪似的写下的那首和歌。对此，我仅以《伊势物语》(12)的这首和歌作为给你的回复。

大淀海边松，

并非冷无情。

只是拍岸波，

退而恨悻悻。

之后，我奇怪地忐忑不安，魂不守舍，像展开一幅内容毫无联系的画卷那样重新思考自己的这种心绪。少将今天会不会来呢？已经到了他可以出门的时刻。近一个月来，除了斋戒之日，他日日前来。但是，在这令人不安的夜晚，竟还迟迟未到。我正在思忖，院门那里突然有了动静，我听到侍女朝我匆匆走来。啊，难道她要回禀说来的不是少将，而是你？我内心生疑，立刻退至帘后，甚至无心顾及夏萩看我的那种疑惑的眼神。我假装被雨声吸引的样子，朝你走来的方向望去。纷纷扬扬的雨线扬起的水雾将黑暗的地方衬得泛白，你从那边的拐角像是故意克制着似的平静地向我这边走来，眼睛睁得很大，嘴唇在颤抖，像是在嘀咕着什么。你背朝黑夜，身体一动不动地站在滂沱大雨之中。看到这一情景，一种令身体微微一震的寂寞感翻涌上我那意兴阑珊的失落情绪。你坐在那里沉默不语，好像觉得抗不过同样保持沉默的我，于是就稍稍低下头，就那样背过脸去，膝行至帘子后面。“少将今天不来吗？”你极力表现出满不在乎说出的话语，真的感觉就像是发自内心而坦然说出的那样，更让我六神无主。你冒着大雨前来的原因，我原以为自己心知肚明，但我再一次变得对此茫然不解。尽管如此，我一直盯着你那昔日风采几乎丧失殆尽、如今无比静谧而孤寂的面容。此时，夏萩从我后面探出头来，小声叫了声“爹爹”。你回答道：“噢，你在那儿啊！好长时间没看到你了，真是长大不少！到我这里吧？”但是这孩子羞答答的，只是一个劲儿紧紧抱着我。你笑着说道：“你也像你母亲，很倔强啊！”同时回过头来看着我说：“你是不是也想以一种新的心态从头再来呢？我最近不断考虑这件事，我想过一种和现在截然不同的生活……”你虽然这么说，

但我依然沉默，于是你吩咐道：“这段日子，我希望你来我家一起生活。”我猛然抬起头，看到你微微一笑，像是要说刚才那些话只是开玩笑。我一脸悲伤的表情凝望着你，你是不是觉得我不苟言笑？你微微转过头，就那样出其不意地问我：“你真的对少将心存爱慕吗？”我稍做停顿，就像睡醒了一般，以一种迅即安然的心态答道：“对，我仰慕他。”我这一毋宁说是斩钉截铁的回答，绝不是因为我想尽可能轻松地敷衍你，而是因为我将之视为绝无仅有的极大救赎。你也以微微开朗的语气说了句：“原来如此！”仿佛忘记了耳边哗哗的雨声似的沉思良久，你又说了一遍：“原来如此！”接着说道：“我觉得从今天开始才真正爱上你。”——说实在的，我听了这话，心里毫无触动，这反而让我感到困惑，因此，我险些说出了似乎无法挽回之事。那种只要说出口一切都会前功尽弃的危险迅即给我当头一棒。接下来，你对夏萩说着“爹爹还会再来，你等着我啊”，随即起身准备离开。我目送着你平静地转身离去的样子，开始发现之前一直没有注意到的雨声竟嘈杂无比、震耳欲聋。当你的背影转过拐角之时，我不由得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莫非我真正爱着的是你？我心中的这一想法越来越强烈。我后悔莫及，即便如此，业已无法挽回。我这么想着，同时，无法预知的叹息犹如注入海湾的潮水般顷刻间将我的身体充满。在那种心慌意乱的情形之下，我甚至没有办法判断自己是不是做错了，只有绵绵不绝的雨声麻痹了我所有的愁思，这对于现在的我是唯一的慰藉。

我听说你剃度之事，是在两三天后的一个早上。因为那场大雨，秋意初现。那是一段多么匆忙而又空虚的日子啊，你甚至连冬天都等不及，像是受到了秋风之邀一般，患病卧床不足五日便已踏上彼岸之旅。你出家之后，一次也没有写信给我。在此期间，仅仅一个月之后吧，你就如同菊花上的露珠那样滚落地面而了无踪影。最近，或许是因为获悉你已圆寂，少将也很少过来。在我这人烟稀少、杂草丛生的蓬门之内，夏萩也卧病在床，她面色略显苍白，身体消瘦，显得清秀纤弱。凝视着这孩子湿润的眼睛，我不由得产生了一种虚幻无常的情绪，觉得她已经开始思念父亲所在的天国。每次望着蜉蝣在秋日湛蓝的天空中飞来飞去，想到最近军队即将逼近京城的种种凶暴的传闻，我便觉得空中马上就会响起弓弦的轰鸣，附近人家的宅邸就像暴风雨过后的莎草地一样，被无情地夷为平地。今日的京城，一派牡丹花即将枯萎殆尽的样子。你听，秋风拂过茂密的胡枝子丛，从秋日正午冰凉的草丛阴暗处传来了虫儿哀切的鸣叫，正好夏萩已经入睡，我徘徊在明显萧条冷落的院中小路上，陷入忧思之中。我走到一棵艳丽的菊花前，如同梦中漫步一般不知

不觉停下了脚步。那饱满而又冷艳的花瓣，美得甚至有点悲凉。乍一看，每朵黄菊花色深的花心处寄居着许多虫子，被虫啃食过的花朵依然散发出清爽的气味。看到这一幕，我脑海里毫无缘由地浮现出那芸芸众生欢欣喜悦所祈求的净土的样子。你正在看着整个虚空界的壮观景象吧。微风拂动的四色莲花、琉璃池、珊瑚花、百宝色鸟的鸣叫，还有各种宝树上结的色彩艳丽的树果，某一天，这些都会在我身之所处的现实中出现吗？不，不可能会这样。请从瓔珞树向我撒下莲花瓣，请让我这个在地上忍受悲伤的女子听一听那挂在遥远天际的无量琴的琴音吧，因为我是那水中之月。

《水中月》之大结局

完成于昭和十七年九月二十四日夜

(1) 此处指《往生要集》正文。

(2) 出自《古今和歌集》卷11第488首。可译为“吾情如气升，盈盈满虚空，愁思无处散，郁郁不得终”。

(3) 特指夏天喜欢聚集在灯光下的飞蛾。在《古今和歌集》中，飞蛾扑火烧身被认为是一种不顾后果的愚蠢行为，同时可以形容爱的煎熬。

(4) 平安中期以后，实际去地方赴任的国司中的最高位。

(5) 位于京城以东的诸国或地方，日本古代指逢坂关以东的地方。

(6) 指宛如月中桂树那样可望而不可即之人。典出《伊势物语》，可译为“明知影可见，遥遥不可及，君如月中桂，脉脉不得语”。

(7) 出自《古今和歌集》卷11第470首，作者为素性法师。可译为“菊瓣之白露，闻声睡意无，难忍愁思苦，夜起昼隐没”。

(8) 出自《古今和歌集》卷11第482首，作者为纪贯之。可译为“相逢何其难，宛如上青天，愿听远雷声，相思情绵绵”。

(9) 平安初期雅乐逐渐走向日本化的过程中形成的一种声乐体裁。

(10) 据传岐阜县飞驒地区的浅水桥。《阿佐牟豆能波斯登登呂》（文中催马乐）的舞台，一说为福井县浅水町的桥。

(11) 日本寝殿造建筑南端临池而建的建筑，因可以在此钓鱼而得名。

(12) 《伊势物语》是日本现存最古的和歌短篇故事集，成书于平安时代初期，是日本和歌物语的开山之作。

山羊头

那天午后，辰三像往常一样走上那个狭窄的楼梯，此时，他听到唱片播放的高亢的华尔兹舞曲，看到卓别林正抱着一个年轻女服务员，扭腰晃胯地跳着舞转过二楼的楼梯口。这个男人曾见诸报端，因扛着化妆品或电热器广告牌结队游走于银座八大街而小有名气。

看到他故意摇摇晃晃倒向这边的样子，辰三用胳膊肘戳了下他的侧腹说道：

“心情不错嘛。K酒吧的老板娘一大清早就请你喝酒了吧。”

他这么一说，卓别林就用那种庸俗肤浅的玩世不恭之人特有的令人生厌、尖细且沙哑的声音回应道：

“嘿嘿，你这是拿我开心呢。哈哈，啊哈哈……我说，小姐，为了不让这小子再给我泼冷水，咱们好好跳支舞给他看！”

卓别林口中所说的小姐，是个年仅十二岁、身高勉强到他胸部的女服务员。小姑娘并没有接他的话茬，而是从他手中挣脱出右手，从自己胸前的口袋里掏出一只镶着黑色花边的手套，用幼稚、讨好的眼神盯着辰三说：

“这个你喜欢吗？五百元要吗？”

“是你偷的吧？”

“你看错人了！真让人头大，算了，等会儿即便你想要我也不给你。”

小姑娘伸开右手麻利地将手套戴在了手上。因此，那只黑色花边手套即刻复活了，恰似一只不可思议的优雅的手浮现在空中。——辰三猛然伸出手臂，仿佛要抓一只在空中飞翔的鸽子。卓别林被辰三这个一时冲动的古怪动作镇住了，身子向后一撤，小姑娘则像从跳绳下钻过似的敏捷地抽回了身子，在秋天正午的阳光中四处躲闪着。阳光从一扇扇敞

开的窗户倾泻而入，使尚未打扫的舞厅看上去就像刚刚放学后的小学校园。

“真讨厌，你弄疼我了，老师——”少女本能地觉察到对自己穷追不舍继而抓住自己胳膊的辰三的那股力量中，隐含着玩笑以外的成分，于是就做了个从舞女那里耳濡目染学到的令人讨厌的扭腰动作，甩开了这位舞蹈教师的手。随后，她将手套交给辰三，并告诉他说那是香村夫人忘在这里的东西，她昨天发现后代为保管。辰三接过手套，在手掌里玩味着它那有点毛糙的清爽感。其中，遍布整只手套的女人手上那种黏黏糊糊、沉甸甸的阴冷之感，突然像电流般导入他的手掌后复苏了，令他浑身战栗。此种感觉类似于古怪的音乐给予欣赏者的印象——让人想起此时此刻乐曲播放完毕后，回响在扩音器之中的那种唱针发出的怪异声响。

姑且不说道理，总之她的确是个漂亮女人，这一点毋庸置疑。她已上了十多天的舞蹈课，但那些身经百战的舞蹈教师尚无一人了解她的出身，因为她看上去三十来岁的样子，所以只是称呼她为“夫人”，但是，教师们的慧眼连她是否成家这一点都无法洞穿。这个女人确实具有保守秘密的天分，她为人落落大方，眼神似睡非睡，对男人充满了魅惑，尤其那副看似对世事漫不经心的神情却具有诱人的魔力，寡言少语这一点是在告知人们自己为说话而开启那略显厚重的嘴唇时所说内容必有其价值。因为她的身体能够充分发挥作用，所以也就阻碍了秘密发挥作用。当辰三第一眼看到她，就想到如果不杀死这个女人，甚至还会发生战争之类的大事。

不过，这是他十天前的想法。

下午一点十分，清扫工作刚一结束，常来的三名学生就叽叽喳喳上楼来，自行播放唱片开始练习跳舞动作。他们将双手插进裤子口袋里，像练习溜冰一样在地板上滑步。从这个时候起，窗户挂上了黑幕，舞厅进入夜晚时段——三点正式开场之前是练习时间，香村夫人通常在两点时出现在这里。

她来了，在一个黑暗角落的椅子上坐了下来。

“一、二、三……一、二、三……”辰三还在教华尔兹。这些记性差得惊人的学生是向进驻日本的占领军推销电热器的制造商，他们吹嘘说是鉴于生意需要而只好忍辱负重学习跳舞。这些四十岁上下的男人们，提心吊胆地时而伸出他们肥胖的短腿时而又缩回，频频疑惑地歪着脑

袋。“总而言之，要领和拼刺术一样。”辰三无奈地说道。

此时，辰三内心充满了那种纯真无邪的踌躇，这是平时从未有过的。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香村夫人很像正直纯朴的二十岁的他离开乡下出来做学生时寄宿的那户人家的夫人。

用了不到一年的时间，他便了解到淫棍与河豚菜馆一样，也是都市不可或缺的存在。那时，正流行教师上门授课，辰三亲眼在主顾家的小姐身上见证了舞蹈教师上门授课的丑闻，对竟然还有这种既能挣钱又能骗色的好营生惊诧不已。但是，辰三对轻浮的小姐并无兴趣，如果自己能成为舞蹈教师的话，他首先想追求的对象就是那种贞淑的夫人。她们精通玫瑰栽培，喜欢养鸟，吩咐人做事时柔声细语，并有喜欢收集各类漂亮包装纸和包装带的那种童心未泯之处。然而，实际上他成为舞蹈教师后的第一个学生，是一位主动前来投怀送抱、剪着短发、宛若男人一样的小姐。

他在讨好女人方面进步神速，就像随着季节、天气、场所的变换而选择佩戴不同领带一样，他能够得心应手地操控各种甜言蜜语，爱情之类暧昧的托词已不复存在。仅仅只是追求——追求女人成了他生活的仪式，这毋宁说已是一种抽象的快乐了。那是一种坐在疾驰的雪橇上在无数隧道中闪电般穿行的快感。若此番形容尚不够准确的话，对他来说，那便是珍稀品种栽培专家观察到在女人心中没有实体的思维中渐次培育出各种活物的欢欣。

战争让他们这些人感到窒息，他开始了令人深恶痛绝的公司职员生涯。因为男女关系问题，他曾三次被公司解雇，并与舞女出身的妻子离了婚。在战争结束的前一年，年近四十的他被拉去当了海军，幸运的是他当了炮台卫兵，服役地在横须贺近郊荒草萋萋的要塞地区，是个能够在敌军空袭的间隙睡大觉的差事。战争末期的士兵们已经堕落到有点“风流倜傥”的地步了。

在五月明亮的深草丛中，那位被他抱在怀里的乡下姑娘突然默不作声地紧紧搂住了他。

“怎么了？”

辰三以为这个乡下姑娘在耍什么花招，沉着冷静地问了一句。

然而，朝姑娘手指所指方向的草丛一看，他顿觉毛骨悚然！——那里有一个被割下来的山羊头，像是从土里长出来的一样，眼睛正直勾勾地盯着他看。

周围的草丛血污一片，那只老山羊头却满溢着洁净和威严，正用深邃的眼神凝视着辰三和乡下姑娘的睡态。那并非是诋毁的眼神，或许近似于审判者的眼神。可是，作为审判者的眼神，好像其中饱含的阴沉显得过于浓郁了些。

那个下午，初夏的太阳使得草地上原有的热气迅即升温。通过散落在四周的山羊毛皮、羊腿、惨不忍睹的肋骨以及篝火的灰烬判断，辰三知道这是被征用到附近工厂做工的少年偷出辰三所在兵营饲养的山羊，在此杀掉烤食后的痕迹。明白了这点以后，绿油油的夏草、血迹以及洁白且神圣的山羊头构成了一幅寓意画的印象，这种印象无法轻而易举地从他的记忆中清除，何止如此，更贴切地说山羊头已经在他的记忆当中获得了某种权力。

战争结束了。

对辰三这样的男人来说，战争不过就像电影院里的幕间休息而已，舞厅在战后立刻呈蓬勃复兴之势，其中有一家名为“Q——”的舞厅是辰三的昔日老友经营的，于是辰三就做了那里的专任舞蹈教师。作为浪荡子之常态，即便对一个路上偶然遇见的女人，他如果不从对方眼神之中观察出某种欲望的话就觉得自己活不下去。参加战后第一届表演赛的一个舞女故意撞在他点燃的香烟上而使自己的礼服留下了焦痕，他便毫不费劲地将那个女人搞到了手。可笑的是，他那电光石火般的神速手法，似乎总是在遵从某种义务观念的命令行事。

他和那个女人共度了一夜，将近黎明时分，他在似睡非睡之中看到了一个令他不寒而栗的东西，那便是山羊头。它就在辰三正前方，用那极其空虚的眼神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和女人的睡姿。辰三突然觉得自己和这个女人比切碎的牛蒡还要兴味索然、滑稽可笑，所以一睡醒，他就有点气急败坏地起床穿衣，丢下女人匆匆先回去了。

从那以后，可恶的山羊头无处不在，不管是在情人旅馆，还是在公寓的一个房间里……噩梦总是看准时间，在他与一个个初次偷情的女人一番云雨之后出现在他眼前两三尺远的地方。就这样，所有的幽会来一次就兴味索然。

但是，他对山羊头恨不起来，随着这种经历的不断增加，他逐渐发现自己在追求女人的同时，也在暗自期待着可能随后出现的山羊头。这是一种让他远离那种抽象快乐的心理活动，因为既然珍稀品种栽培专家冷眼旁观且好奇尚异的探究欲望已成了这个样子，未经辰三认可，那种

对随处都会出现同一个山羊头的具体而恐怖的日常欲望便开始唆使他。

从表面上看，他好像把世人送给他的淫棍这块招牌发扬光大了，但实际上，他觉得自己已成为与淫棍这一种族完全相反的另一种族。

如今，辰三认为，那种充满自己内心的纯真无邪的踌躇已经不足为奇，它具有了某种真情。

唯独对于香村夫人，希望在山羊头不会出现的场所爱抚她这样纯洁的踌躇，以及想要在山羊头不会出现的情况下完美征服她这样纯洁的焦虑……

然而，那只香村夫人遗落的黑色花边手套决定了他的态度。他仍然顽固地不相信偶然之事。比如，在他看来，舞女礼服上香烟烧的焦痕是因为她故意将身体靠向辰三才留下的。即便这只遗落的手套，也绝对不是像小说中那样偶然的引导。

制造商们的练习一结束，就轮到香村夫人了。她轻轻用手理了理头发，从椅子上站了起来。

“您遗落的东西在我这里。”教师在香村夫人耳边说道。

“是吗……”她置若罔闻地应了一声，接着说道：

“啊，您是说手套吧，请还给我吧。”

“我怎能这么轻易就还给您呢！”

“我可要报警啦！”

“警察先生也会同情我的。”

“您可真难对付……我不是您想象的那种女人。”

“我只是将您看作手套的主人，并无其他意思。只是您遗落的这只手套可爱极了，我得到这只手套，打算与它成亲呢！”

“新娘子残缺不全，你真可怜啊。”

“那么，请把另一只也送给我吧。”

“算了吧，那边的学生在盯着我们看呢！”

“他们是在欣赏您迷人的臀部。”

“哎呀！”——香村夫人吃惊的样子颇为悠然自得，且非空洞无物。在那一本正经的诧异表情里，有股良家妇女模仿不来的不造作的风骚劲

儿，她的措辞则有意识地保持着纯洁之感。

“学跳舞却碰到了你这种老师，今年真是时运不济啊。”

临别之际，她对辰三说道：

“老师，请把手套还给我。”

辰三再次在口袋里摆弄那只手套，隐约有点扎手的花边接缝给他的手指带来丝丝凉意，因此，一想到手套紧紧裹住女人手指时的感觉，他反而变得恬不知耻，不想把手套还给她了。并且，她索要手套时那一本正经的眉头，也让他感到十分美好。

“手套现在不在这里，我到楼下的办公室去拿，您回去时能在斜对面的咖啡厅等我一下吗？”

不知香村夫人是否识破了辰三这种越是沉迷算计越是工于心计的独特内心构造而有意为之，她对辰三微微一笑，那润泽的两排牙齿，在荧光灯紫色的灯光下闪出光泽。

——人一上四十岁，恋爱以短期贷款特别是一日贷的形式出现最为实惠。到了这个年龄，手里没有了充裕的现钱，已经不能悠然自得地期待着他人提供担保手续而专注于一年、两年的长期放贷。因此，在资金为数不多的情况下，如果不加快周转速度就难以为继。之前，辰三追求女人时总是尽量避免操之过急，对香村夫人也是屡次勒紧想纵横驰骋的缰绳。但当他看到少女手上那只黑色花边手套的瞬间，便再次被一日贷款的利润所吸引，这也是理所当然的。

当晚，辰三斜靠在一个能将A市充满南国风情的海湾美景尽收眼底的宾馆窗口，看着香村夫人就像撒着花粉一样带着沐浴后的芳香，在被灯光照得朦胧的水汽衬托下从浴室中走了出来。因为具备那种与色狼形影不离的吝啬，辰三从未自掏腰包来温泉旅馆这种高档场所，这次对他来说应该算是穷奢极欲的第一次。——随着女人不断靠近，水汽模糊了窗户玻璃，A市市区的万家灯火在辰三眼中变得朦胧不清。

秋天的闪电时而在远离岸边的海面上空划过，照亮云朵苍白的脸颊。面临海湾的街道夜景之中，也包括了绕过远处海角尖端向这边驶来、即将汇入的汽车灯光。那些灯光从海角尖端向A市市区行驶，在途中时而与各种灯光混合在一起，时而又从中穿越而出，进入到似乎是森林或隧道的影子里，而后又甩掉那些影子不停地奔驶而来——他眼睛正下方是个矗立在夜幕中的车站，夜行列车深深喘着粗气停了下来，熙熙

攘攘的乘客一时离开之后，留下了白色的月台，像一片空空如也的明亮的长条诗笺。与剧场后台舞女们盘腿坐着，大口大口吃红薯的喧闹相比，毋宁说此处的静谧之中似乎存在着超出常规的不均衡的东西。然而，香村夫人却在这种静谧中自由游弋，不久便坐在镜子前随心所欲地化起了晚妆。

女人一开始化妆，男人就会比独自一人的时候还要寂寞。不知是否由于这一原因，辰三开口说道：

“最近总是做噩梦……”

话一出口，他立刻便后悔了，但为时已晚。

“呀，我觉得这一定是您将被暗杀的前兆。”

她像是正在涂口红，说话腔调有点走样。一说完，她马上又改作热情而耿直的声音说道：

“您做了什么样的梦呢？”

事已至此，辰三只好简明扼要地讲述了山羊头的故事，并附带着解释说：

“我之所以这十天都没联系你，就是因为这次我可是真的害怕那个山羊头了。”

“是因为害怕自己玩腻了女人这个骄纵的老毛病吧。”

“不仅仅是因为这个……”

的确，话一说出口，即便只是想用山羊的故事蹩脚地引出拐弯抹角的情话，也是一种不折不扣的乏味之事了。可是，当他再次被山羊头凝视的时候，那种觉得自己与女人比切碎的牛蒡还要乏味的瞬间感觉如果并非虚假的话，那么对他来说，究竟哪一种乏味才是真正的乏味呢？

在草地上，山羊头白森森的羊毛在阳光下熠熠生辉，嘴巴看上去冷酷无情，正目不转睛地盯着他和乡下姑娘、他和某个女人的……一个个睡姿。如果那是蔑视，他尚能忍受；如果那是愤怒或者嘲笑，他也不难容忍，但他忍受不了那种眼神。他觉得，如果遇到那只山羊毫无意义的凝视的话，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能够对抗它，因为被那个眼神盯上后，人的幸福、理想、爱情，就会像遇到迅速、巧妙的谋杀那样顷刻间消失得无影无踪。虽说如此，但被杀掉的山羊嘴角竟无半点恶意的影子，这让他越发绝望……

“你被某种不好对付的东西缠住了，”化完妆的香村夫人总算收拾好了那些精巧的用品，像丢了什么东西似的探着头看着镜子，“那肯定是你的病，我觉得我能治好它。”

接下来，她过来坐在辰三的膝盖上，像坐在椅子上一般泰然自若。

“你是从这个方向盯着那只山羊的脸吗？”

“不是。”

“只是被它盯着的时候你才感到害怕对吗？”

“大致如此。”

“老师啊，你也有如此可爱的地方。从这个方向盯着山羊头的话，它立刻就云消雾散了呀！”

“怎么可能？”

“就这样……”

她那双带着几分睡意且含情脉脉的眼睛，在离辰三眼睛两三寸的地方呈现了黑色眼眸的扩散，那双眸子里充满了似乎要渗出来的深沉且甜蜜的魅力。

“请朝我这边看。”

辰三照她的指示看去，她的眼睑突然温柔地合上了，一张涂了眼影的姣好面容倒向他的怀里。

“我好爱你，我不知道自己还有这么爱的人。如果和你亲热也会看到山羊头的话，我就不活了！”

淫棍意乱情迷地这样说着。

然而，香村夫人仍然以那种端庄而毫无破绽的语调说道：

“说什么混账话呀！梦讲给别人后就不会再重现了，从今往后你绝对不会再梦到山羊头啦！”

这位聪明绝顶，被怀疑甚至可能带有启示力量的女人的预言一语中的，辰三第一次见到了和女人共寝时没有山羊头出现而和她一起迎来的黎明。如果“和她一起”这一说法欠妥，那就有必要予以修正。因为将近正午时分，在阴天的大海远远反射过来的铅灰色光线的照射下，他睁开了睡眼（他还未曾醒得这么晚过），发现香村夫人已不在身旁。打开浴室一看，她不在那里。叫来服务生，得知她一大早出去散步了。他嘴里

发着牢骚，打算独自到楼下餐厅吃午餐。他为此正要穿上衣之时，发现装在内兜里的全部财产——他放弃所有一切，期待与她旅居于此而随身携带的全部财产——已经不翼而飞！

他一整天不吃不喝地坐在卧室里发呆。香村夫人再也没有回来，她昨晚睡过的地方隐隐约约散发着一种山羊的膻味，夹杂着脂粉和香水的气味。

大臣

三月初的某日晚上八点时分，五辆汽车时前时后地跟着一辆明光锃亮的克莱斯勒牌轿车，疾驰在春寒料峭的京浜国道上。克莱斯勒多半时间里一直跑在前面，速度舒缓从容，显然不是想甩掉那五辆汽车，但连摇曳在车身上的夜景灯也带着某种冷若冰霜、深思冥想之感。突然，克莱斯勒拐向了通往大森车站的三间路。

穿过大森车站前的马路后，依然由克莱斯勒轿车开道，车队从一个陡坡上呼啸而过。一个穿着军大衣、正在下坡的男子，为让路而站到了电线杆后，瞪大眼睛向从自己眼前鱼贯而过的汽车车窗内张望。他看到第一辆车里坐着一位身材魁梧的老绅士，他膝盖上放着丝帽，那双有点浮肿的眼皮紧闭着，带着福相的脸部下颌满是赘肉，那对老人而言过于红润的下唇异常突出且富有光泽。一位年轻人拘谨地陪坐在老人身旁，他脸色苍白、身体消瘦。在紧跟其后的那辆车内坐满了人，他们的脸庞黑压压地重叠在了一起，小心翼翼地双手擎举着像是闪光灯或者像是照相机的黑匣子，香烟烟雾使车内的光线变得昏黄黯淡。

车队爬过坡顶，在火灾后的废墟中穿行，接下来驶入位于前方约一千三百米处的一座在火灾中幸免于难的宅院大门内，院内只能容纳两辆汽车。宅院内灯光已亮，车刚一进去，业已敞开的大门内即刻响起一片骚动。

由于左翼政党垮台，政权移交到了既不支持左翼也不支持右翼的党派手中。组建内阁之所以迟迟未决，是因为无人接任财务大臣之职。由于被多方游说，国木田兵卫答应出任这一职务，从而使组阁一事尘埃落定。在皇宫举行的新内阁认证式结束后接着便召开第一次内阁会议。七点半会议结束后，国木田回到了位于大森的家中。

五辆汽车停了下来，记者们像是被车门同时弹出来一般，迅即向大门口蜂拥而去。那股穷追不舍的势头，如果新财务大臣拒绝采访而逃回

屋里的话，恐怕他们会不脱鞋子直接冲进去。

“诸位，若同时发问，恐怕就什么都听不清楚啦。都请进来吧，咱们在屋里慢慢聊。不过，如果你们没完没了地追问的话，我可能就要新设采访税喽！”

听完这个“大臣的玩笑”，记者、警察以及跟班们都爆发出了平时难得一见的哄然大笑。不停闪烁的镁光灯使国木田肥胖的脸颊显得时而滑稽可笑，时而恐怖狰狞。在他看来，自己正在讲话这一点就表明自身能力出类拔萃。想必他也察觉到记者们激动的情绪，与他们的那种感动产生了共鸣，自己甚至都想拍一拍某位记者的肩膀，说一句“新任大臣真了不起啊”来表扬一下自己。但是，他自身的那种感动极其庄严肃穆，抗拒了我们处于得意忘形之时所感受到的那种全身无与伦比的心荡神怡之感。他觉得自己仿佛在做体操，自由自在地感受着每一个动作。然而，在外人看来，国木田看上去比平时还要威严。

门口摆满了脏兮兮的鞋子，鞋子中间散落着被熏黑的闪光灯灯泡的碎片。《东夕新闻》的记者角谷故意不慌不忙地脱掉鞋子，正了正歪歪扭扭的袜子。他没有走向众人络绎不绝争相拥入的客厅，而是装着寻找厕所的样子，拉住了正要穿过里边走廊的秘书官松方，他们是高中时的同窗。国木田的外甥——农政事务官松方精神高度紧张，外套都没来得及脱，一只手里抱着财务大臣的丝绸礼帽。

“啊，是角谷君啊！”这位气色不好的消瘦男子，一看到角谷，整张脸都在打颤。在这种时候，他抱定了即便被认为摆官架子也不予理会的决心，脸色越发阴沉。“老兄，这次就饶了我吧，正忙得很呢！”

角谷一副铁了心的模样。万般无奈之下，松方只好气急败坏地拉开旁边的拉门，命令似的说道：

“那就在这里说吧，不要被大家看到了。”

那是一个铺有六张榻榻米的房间，灯火通明。所有的贺礼一股脑全都堆放在这里，无论是桌子上还是榻榻米上，都杂乱无章地摆满了用草席包裹着的木制酒桶、点心盒子等物，以致没有了下脚之处。他们只好站在礼品袋子的红白色和奉书纸[(1)]的墨色间隙中说话了。松方倒背着手关上拉门，悻悻地把国木田的丝绸礼帽放在身旁的礼品堆上。那里恰巧躺着一条瞪着浑浊怒目的大鲷鱼，奉书纸的包装滑落后，整个鱼身几乎全部露了出来。因此，松方越发急躁地挪开了帽子。

角谷像是在安慰松方，说道：“你真够累的！”

“最近三天三夜都没能好好睡觉了。”

“但是，大臣干劲十足啊。征收XX税的问题，丝毫没有让步的意思嘛。”

“想套我的话呀，我可不上你的当！”秘书官神经质地眨了眨眼睛，“不管你问什么，我都无可奉告。不过，舅舅的这股子干劲，从他明天的就职演讲稿绝不假借别人之手，而必须由他自己亲自执笔这一点就可以看得出来。”

当晚，钻进被窝之后，国木田开始起草演讲稿。

匆匆打发记者走后，国木田接受了聚集在客厅里的喽啰们的敬酒，接受了长年在家里做工的老女佣喜极而泣的央求，答应让她的儿子到家里来当差。接着，他郑重其事地向妻子传授了作为大臣夫人的须知事宜，并让主治医生在卧室里给自己量了血压。做完这些事情后，国木田终于可以独自面对枕边写论文专用的稿纸了。此刻，即便房间只有他一个人，他仍然觉得台灯光晕周围喧嚣不止，似乎有无数面孔在朝这里窥视。

国木田之前告诉松方秘书官，他要亲自起草就职演讲稿，一是想借机讽刺利用前任大臣懒政而伺机胡作非为的财务省领导层，亦有以此对自己表达祝贺之意。他令人惊讶的拙劣文笔，在金融界也是赫赫有名，但那天真烂漫的拙劣反而在掩饰他出身卑贱这一点上发挥了作用。

由于趴在枕头上写字的缘故，他肥厚的下巴倒成了支撑脸部的垫子。之所以采用这个类似于偷偷离开工厂宿舍的女工写留言那样的姿势，是因为这样他的血压会出人意料地降下来，从而让他感到神清气爽。他用婴儿般肉乎乎的肥手握着自动铅笔，龙飞凤舞、运笔如风。虽然夜里寒冷刺骨，但因为没有明火，这位老人感到心平气和。他用没有一颗假牙的健康牙齿，轻轻地从内侧咬着松垮垮的肥胖的颊肉。这是他思考问题时的一贯癖好。

在这个世界上，官僚是国木田兵卫最讨厌的东西，其次便是醋。别说是醋拌凉菜了，就连寿司也不怎么吃。要说他为何厌恶官僚却又出任财务大臣，那是因为他坚信大臣并非官僚。谁会把耍猴儿的叫作猴子呢？反言之，谁又能把猴子当作耍猴儿的呢？他想趁着这个最初的机会，好好把那些官僚们嘲弄一番，让他们在尚未觉察之时就已被大肆嘲弄，从而显得更加愚蠢。如果能达到此番目的，他认为这便是最好不过的揶揄方式。

他之所以执意亲自起草就职演讲稿，也是因为他心里有演讲稿的方案。写“就职致辞草稿”几个字时，由于用力过猛，笔芯折断了。于是，他将剩下的笔芯慢慢按出来的同时，自言自语地念叨着：“开头是一二三……这点不用担心忘了。接着是……”

一二三是一名艺伎。一位之前曾资助过国木田学费的恩人，为祝贺他大学毕业，第一次带他出来玩就指派一二三侍奉他。在那之前，国木田只见识过为学生提供服务的年老娼妓，所以，看到一二三那无与伦比的美貌和高雅的气质，顿时目瞪口呆，毛手毛脚地将酒洒在了她的礼服上，接下来惊慌失措地向她道歉，惹得那些小艺伎哧哧笑出声来，后来还是恩人老练地为他圆了场。被大友银行雇用后，国木田在他负责的新桥分行的服务窗口与一二三久别重逢。之后，他又在宴会上多次与她相遇。之后，一二三好像故意隔三差五将小额款项取取存存，只能认为她以办理存取业务为借口来看望国木田。一天，一二三没有像往常那样亲自过来办理业务，而是委托一个年轻的女仆带着她的存折来到了窗口。存折里夹着一封书信，虽然称不上是正经八百的天红[2]，却是用洁白的信纸写成的情书，字体遒劲有力——由于经常喝卡奥尔[3]，所以她总被年长的艺伎训斥，说她的口气让客人败兴。“那个女人是真心对我有意思啊！”国木田陷入了对往昔的回忆，“我过去讨厌看戏，与心仪的女人一起看戏却应另当别论。我明白这一点，是在那年五月和她一起去新富座观看了左团次[4]出演的新戏《切支丹》之后……那部戏也是她请我看的。”接下来，他这样写道：“近来，我们在一二三与号令下一齐盲目倒向了民主主义，失去了这样的自主性……”就这样，他把一二三的名字写进了演讲稿里。

自从如愿实现在既是同乡又是大友财阀头号人物的田男爵身边工作后，国木田深得田男爵赏识，国木田立志效忠于他。从那以后，随着国木田知悉了金融圈的里里外外，他也结识了新桥当红艺伎秀勇。由于秀勇深得男爵的宠信，二人虽然互相爱慕，但感情不了了之。

“秉承本省传统之优秀判断力和勇于开拓的实践能力……”

尽管演讲稿以此种风格着笔，但是，无法彻底摆脱乡下人自卑感的青年时代那举棋不定的恋爱经历，即便现在回想起来也无爽快酣畅之感。在田男爵的举荐下，国木田赴英研究金融，在伦敦赶上了欧洲爆发战争[5]。伦敦女人的名字无法写进演讲稿里。他与田氏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在英国首都一直待到一九一八年战争结束。留英期间，他近水楼台先得月，研究了在大战中为防止英镑汇率暴跌而实行的著名的英镑固定

汇率制度。回国之时，他提着皮包，里面装着他关于战争与金融关系且大多看上去是有机关系的那种精辟见解，身穿在声名远播的亨利·普尔[6]量身定做的时髦西服回到了因战争而经济繁荣的东京。现在，与他相比，东京人反而显得土里土气。

可以说，金融资本对田男爵而言，应该如纯洁的女王那样，对国木田来说亦是如此。男爵曾劝诫他绝不要卷入政治漩涡，多亏了男爵的告诫，他如今与追放令[7]毫无瓜葛而四平八稳地生活着（这也是他不做出头鸟的明哲保身之法带来的好处）。大友财阀直到最后对战争一直漠不关心，与军方勾结在一起的新官僚认为这是国木田得到田男爵授意而暗中策划的结果，因此国木田总是受他们欺负。从那时起，仅仅听到官僚这个字眼，国木田就觉得食不知味，逢人便说那些家伙全都是些近视眼、大锛头、好色鬼，是牙齿上沾满牙垢、穿着西装招摇过市的阉人。

他将战争期间的愤懑转向了女人，为一个叫政千代的艺伎赎了身。

“我国政治与经济的趋势……”将她的名字写进演讲稿易如反掌。

二战结束后，男爵去世，政千代也随后死于斑疹伤寒。正是从这时候起，国木田对政治的热情开始觉醒，他的政治热情表现为一种近乎孩子气的阴险的复仇。

战争结束后，位于赤坂的中河待合[8]等同于他的起居室，那里有寿美江和桂子。另外，在新桥则有京子和小里，去京都的话有荣龙。

“承蒙诸位的热诚相助，才有了生产业绩的蒸蒸日上，在此谨表祝贺[9]，尤其要为成就此感人肺腑之美谈的幕后主角奉上月桂冠[10]。与此同时，我更要着力从财政金融方面抑制通货膨胀问题……”“以东京为首的六大城市，以及乡里村落也要燃起重建的热情，要认识到和平国家的光荣使命……”文字本来就味同嚼蜡，加之他又强行加入了这些女人的名字，文章变得更加难以处理了。然而，难以抵抗的睡意袭来，他也无暇将稿子重读一遍。

能以最少的睡眠时间来满足身体需要这一点是所有功成名就者共同的虚荣，正因为如此，他将或许只能是由睡眠不足引起的脾气暴躁归结为某种高尚的动机，以此创造一天的灵感之源。像他这样情绪不佳早餐却能大快朵颐的男人真是少见。国木田一边接二连三地把家乡人作为贺礼送来的腌白菜塞进那张油亮且下唇突出的嘴巴里，一边考虑提拔被其他局的长官排挤而不得志的T担任财务次官。T在财务省局长级别的官员中是资格最老的一位，虽然脑子不太灵光，但适应能力强，在一副精英

派头的局长们头上安插一个木头人任凭自己随心所欲地操控这一聪明构想，不等国木田突发奇想，财务省就已流言四起，不知何时，这一流言也传到了社会上，仿佛就像板上钉钉一般真实。

由于顾虑大臣的心情，虽然在同一张餐桌就餐，但夫人和秘书官外甥几乎没有说话，只是静静地夹了点那条当作贺礼送来的大鲷鱼的鱼肉。

“这个给你。”国木田从身上的睡衣口袋里掏出像人事任免令那样叠得整整齐齐的草稿，递给了刚刚放下筷子的松方。松方的反应有点神经过敏，就像正在玩“说牛答马”“说昼答夜”那种心口不一的游戏一般。

“是就职演讲的稿子吗？”

“由于各种杂事，演讲恐怕要安排到下午了。在此之前，你让大臣官房的人把稿子誊抄一份。”

说完，国木田站起身来。他在檐廊下踱着步，心里考虑着若发现摄影记者躲在院子里擅自偷拍的话，就大发雷霆怒斥他们一通来作为晨练。他环视了一下四周，只见院里白梅开得晃眼，庭院朝着将要下雪的阴暗天空敞开着那没有生机、色泽暗淡的草坪。看来并没有人躲在院中，屋里也鸦雀无声，与昨日的喧闹大相径庭。

国木田突然觉得自己就像一个被无情抛弃的人，虽然这是一种不合理且没有任何理由的情感，但就像用舌头舔舐的蛀牙洞一样，他总是觉得自己是个废物，这种情感的一部分存在于某处，这或许会在某种程度上影响到自己的语言表达。

根据预定安排，他九点半到财务省报到，与前任官员完成职务交接，之后到国会拜见诸位议员，下午召集财务省全体人员发表讲话。以前有只召集领导层事先会面的惯例，但自从前任大臣起，这一做法因遭工会抗议而废止了。

松方手里握着铅笔写成的演讲底稿，跑进了阴沉沉、冷飕飕的晨曦笼罩下的大臣官房。因为他打算不经官房长官过目而直接命令下属誊抄底稿，眼睛一直在找那位从不擅离职守且字体工整的老事务官。这时，秘书科科长拍了下他的肩膀。

“喂，恭喜你啦。现在正在办理事务交接吧，次官和官房长官都被叫去了。”

“是。”

“要誊抄底稿吗？”

这个身材矮小、目光狡黠、身上带有小学优等生派头的男人，摆出一副能够提前五分钟预先洞察宇宙将要发生之事的架势。

“是。”

“好的，我收下了。大臣接下来要去国会吧，在他回来之前誊好就行了。”

稿子已经交至秘书科科长手中。

官房长官室已成为财务省领导层谈天说地的场所。会客室的布置虽然廉价但焕然一新，铺着缎子桌布的桌子上，摆放着一成不变的松树盆栽。手握财务省实权的预算局长坐在离火炉最近的安乐椅上。财务省只有他一人秃顶。他的手指苍白而纤细，看上去极其干燥而了无生趣，与他那车把式模样的长相甚不般配。由于他生动有趣的长相和头脑异常敏锐之人所必有的那种乏味相悖，所以手指勉强体现出这一点。其余四人，均是省里身居要职的局长，并且都是喜欢交际、性格开朗、精力充沛的阴谋家式的绅士。

“各位怎么看新任大臣的争强好胜？就连《东夕新闻》的记者角谷都感到吃惊呢！听说，第一次内阁会议结束后，大家来到首相官邸的休息室休息时，从总理的雪茄烟上掉下来的火星眼看就要把地毯烧着了，而坐在他身旁的国木田非但不去踩灭，还硬是把总理叫了回来，让他自己去踩灭呢！”

“这个人啊，与财务大臣相比，他更适合消防署长这个位置啊。”脖颈上糊着疥疮膏药的经济局长说道。他习惯于一边帮腔一边死盯着他人的脸，“用消防车拉着他送到国会就行了！”

接下来，凭借自然而然的联想，局长们的话题就转移到“他不会忘带消防用的软管吧”“寿美江怎么样啊”之类的油腔滑调的贫嘴上。这些处事谨慎的绅士们口中之所以冒出此类话题，是他们对国木田根深蒂固的反感超乎了想象，同时也是向按常理本应晋升为财务次官的预算局长的积愤多少表达迎合之意。预算局长察觉了这一点，因此不得不摆出格外慷慨大方的姿态。他出了名地讨厌工会，也是工会视为眼中钉的头号人物。他曾经要求工会撤掉丑化他个人形象的恶毒漫画，在那幅漫画上，他正在喝着用榨取的工会会员的鲜血酿成的美酒。

“我带来了墨宝哦。”

秘书科科长走了进来，他一边关门，一边转过那张大饼脸，将手里的稿子贴在额头上展示给大家看。

“是真迹吗？让我看看。”

“我还没有看呢！”

“快拿过来！”

这一情形模模糊糊带着某种不安的恶意，可以说，这是在那种对恶意毫无目的的饥渴欲望漂浮之时投下了诱饵。

“什么呀这是，‘在一二三与号令下’，真让人惊讶！把演讲错当成开运动会了吧。”

“写得支离破碎的，好像是要到处宣扬近来大臣的素质都下降了似的，就连我们这些跑龙套的配角都显得很愚蠢。真让人受不了！”

“奇怪的是，找不到一处有涵养的地方，伦敦留学时学的东西都忘到九霄云外了？长期指挥生意的人，会变成这样吗？”

“总之，他一开始就是在戏弄咱们嘛！”预算局长下了结论。

“咱们必须得给他一个教训。”

“即便如此，这文章也写得太差劲啦，字也歪歪扭扭的。”

“我还没有见识过他的笔迹——”经济局长装模作样地将稿子举到窗户明亮的地方查看，“字体软绵无力，不会是让哪位情人写的吧？这种事情国木田可真能做得出来。”

这一极其接近事实的猜测，却被一句兴味索然的“怎么可能”给否定了。预算局长一个人带着一副不耐烦的表情回到自己椅子上吸烟去了。当这个男人表现出满脸厌倦的神情时，就必须要多加留神了。果不其然，他叫了秘书科科长的名字。

“科长，将稿子改一改再交给他怎么样？”他单手握拳，轻敲脖颈，用一种漫不经心地想起某事时的语气说道。

“嗯。”

“我认为有必要一开始就让他闻一闻财务省里刺鼻的空气。如果不方便，我负责修改也行，官房长官那边由我来说。”

“好的。”

“修改总得有个理由吧。”

“我随便编个理由。”

接到国会通知，新任大臣的就职演讲将于下午两点开始，所以财务省职员陆续开始到省内“コ”字形大楼的中院集合。

一点五十五分，大臣的座驾抵达财务省。

松方立刻前往官房取誊写好的稿子。

秘书科科长出乎意料地主动将偷梁换柱的稿子递了过来，同时向他解释了修改的原因。原因显而易见，令松方欲哭无泪——他明白，如果大臣快要演讲的时候还没有发现稿子被调包的话，那将是自己的过失；如果事先说明情况的话，挨骂的还是自己。最近几天以来，跟在舅父身后东奔西跑，他对世上严重缺乏尊敬之心这一点大为震惊。尊敬是一种不兑现纸币(11)，丝毫不具有黄金的情感。当二者中的某一种在极度匮乏之时，无论人们如何激烈争抢，各自的手里依旧空空如也。松方觉得，在这个世界上尤其没有受到尊敬的人便是自己。

——照着誊写好的稿子开始演讲的国木田眉毛动了一下，突出的下唇可怕地鼓了起来。一二三、秀勇、寿美江、桂子、小里、荣龙、京子的名字在演讲稿里消失得一干二净。国木田觉得自己认识的漂亮女子似乎全都香消玉殒了。但是，他那倔强倨傲的青春，那像旧皮革一样韧性十足、坚不可摧的青春在心中复活了。复仇需要一种与争夺女人的勇气相同的东西，直觉告诉他，这是预算局长搞的鬼。

秘书官战战兢兢地望着大臣办公室所在的二楼窗户方向。他看到从二楼三个方向通往中院的大门陆陆续续走出一群人，一个年轻人佩戴着花哨的格子围巾，醒目的黄色在他肩膀上飘来飘去。

“稿子似乎全都变了啊。”国木田的声音听起来并不像是在生气。“是的。”松方再次紧张地望了望国木田的脸。那张原本滑稽、富态的脸庞因为眼皮鼓起而看上去带着困意。——松方立刻在口中演练了一遍的托词都是将诸如“省里具体情况”“与工会的妥协”“考虑到第一印象”“冒昧地给予改正”之类的陈词滥调装点得富丽堂皇，并配以蔓草纹饰的那种官气十足的答复。如果大臣命令拿回原稿的话，他会有针对性地说上一通极其高雅郑重、锋芒逼人的辩词。

但是，国木田知道稿子被调包后并没有再说什么。他说了句“可以开始了吧”，就迈步走向了楼梯，那里有一个门通到中院讲台前面。秘书科科长站在台阶下，向他行了一个宫廷式的鞠躬礼。秘书科科长在这种情况下也能兴高采烈、满脸春风地充当向导，所以社会上称他为老江湖。

听众用掌声向新财务大臣表示欢迎，那是一种冰冷且慵懒的掌声。

微弱的阳光照耀着讲台周围，那里并排坐着各局局长。在公共场合落座时，预算局长大都头部微倾，双手交叉抱在胸前，任何时候都将“虽然有疑问，但姑且认真倾听”这一心理准备体现在这一姿势上。财务次官说完流于形式的欢迎辞，工会委员长结束了他那富于肢体语言的欢迎演讲后，财相国木田才登上讲台，开始轻描淡写地朗读给他安排好的稿子。预算局长听得出来，他那漫不经心的朗读方式本身，自然就暗示着针对自己的温柔报复。这是自己的权力如同皮球般温柔地弹回来时所感受到的那种酣畅淋漓的反应。

“职工工会的诸位工友，”念到此处时，国木田的眼睛离开了稿子，“职工工会的诸位工友，”他又读了一遍，声音大得有点异样。预算局长惊讶地抬头看着大臣的咽喉。

“我国木田就是盼着同诸位促膝交谈才来到本省的……”

真是岂有此理，国木田竟然开始历数以思想激进而出名的财务省职工工会的优点和功劳，对他们大肆吹捧。这就是对预算局长最为尖刻的刁难，是最明显不过的报复。其他各局局长幸灾乐祸地偷偷窥视着预算局长的苦相。

台下听众一阵骚动，互相咬着耳朵。不用说，他们也能猜到其中的内幕，所以，身为共产党员的年轻工会会员相对而视，窃窃冷笑。

尽管如此，在大多数听众眼里，这位成就了一些奇迹、身材魁梧的新大臣，是个与众不同的煽动者。系在大臣肥胖脖颈上的活动衣领，如同白色的蝴蝶一般随着他激情澎湃的演讲翩翩起舞。唾液濡湿了下唇，他的嘴角两端就像马一样积满了唾沫，整个人看起来宛若不知不觉在向某种教义宣誓效忠的人一般。一种诚实，一种如同神灵附体般突然出现，连他自己都难以驾驭的诚实，使他那张红润而肥胖的脸庞更加引人注目。正因为如此，他四周的听众静静地听着，仿佛一群古代之人围坐在一名神灵附体的男人周围。

“我衷心深爱着工会的诸位工友。”当国木田说出这句话时，这一情况达到了高潮。会场某处传来了不合拍的掌声，其他地方的听众则报之以怪异的抿嘴一笑。此时，一声严肃到令人败兴的嘘声将笑声镇压了下去。

留在房间里的两名打字员从三楼窗口眺望着这一场景，她们几乎听不到会场的声音。经过护城河畔的都营电车发出的轰鸣，遇到那柔和阳

光照耀下的明亮建筑物墙体而被反射了回来，这种回声听起来更大。

“那个背对着咱们的人是谁？”

“你可真是的！他就是大臣呀！”

“他真够胖的啊。”

“想必是营养太好的缘故吧。”

她们二人不约而同地幻想着自己能够做那个男人的小老婆，过一种穷奢极欲的生活。

房间里跟往常不同，显得空空荡荡。一群请愿的人惊讶地偷偷看了看走过去了。除了电炉烧水的声音，以及那位已经老态龙钟、一无是处的事务官青江嘴里的嘟囔声，就再也没有别的动静了。

“〇〇一二六八。”

“〇〇一三五八。”

正在用铁笔刻钢板的老事务官，刻完后紧接着嘟囔一遍。突然，他小心翼翼地放下铁笔站起身来，从与打字员不同的观察窗口瞄了一眼中院里的演讲场面。无论怎么敲打，那张脸上都不会浮现出任何感想了。

回到座位上后，他口中又自言自语地嘟囔着：“这一任大臣是哪一位呀？”

他只是这么说说，看不出有一丝好奇心的迹象。接着，他又投入到那无休无止的工作当中。

“沙沙沙，〇〇一八六三。”

“沙沙沙，〇〇一七九一。”

“沙沙沙，〇〇一五三六。”

……他手边的桌子上摆放着报纸，上面刊登着内阁阁僚一览表以及阁僚纪念照，很明显这是今天早上的报纸，但他对此不屑一顾。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三十日

(1) 一种高级和纸。

(2) 对妓女写给客人书信的总称。

(3) Cahors，法国南部地名，重要的葡萄酒产地。此处指该地出产的一种颜色深黑、口感浓稠的红葡萄酒，别称“黑酒”。

(4) 歌舞伎演员的艺名，全名为市川左团次，根据本书创作背景应为第二代的高桥荣次郎（1880—1940）。

(5) 指第一次世界大战（1914—1918）。

(6) Henry Poole，英国知名时装店，成立于一八〇六年，以手工定制名贵男装闻名。

(7) 指一九四六年一月四日联合国盟军总部公布的公职追放令，公职追放令的主要目的是要禁止战犯出任日本政府的公职。

(8) “待合”为“待合茶室”的简称，是专供男女私会、客人和艺伎游乐的酒馆。

(9) 此处原文为寿ぎ，日语中的汉字“寿”有祝贺的意思。以此于演讲中强行加入“寿美江”名字中一字。

(10) 指月桂叶编制的花冠。古希腊人视月桂为圣物，以此表示荣誉。

(11) 不兑现纸币是由政府发行的不能兑换成黄金或白银的纸币，其购买力源于政府的权威和信誉。自金本位取消后，政府发行的纸币均为不兑现纸币。

魔群经过

一

大门口亮起了灯光，接着，传来了木屐落在水泥地上那清冷的咔咔声，从足音透出的娴静可知，那是位女性。她紫色的和服衣袖压在格子门的毛玻璃上，低头去打开插锁时的面部侧影投射在格子门上。

在看到格子拉门对面的情形之前，伊原就已知晓对面的一切。格子门对面，五年前曾经拒绝了他至今仍然单身的恒子在等着他；自那以后他再也没有造访过的蕗屋家的内部陈设在等着他；前几天突然碰到，并邀请他参加今晚聚会的蕗屋护——恒子的父亲在等着他；还有一群无聊的中年男人兴味索然的聚会在等着他，他对这一切心知肚明。即便如此，伊原已到了只对了然于胸之事情有独钟的年龄。但就算在他曾以登山家自居的过去，也和如今的自己并无二致。因为登山家特有的那种征服高峰时经过精密计量所验证的可称之为美丽的诡计——那种将地图上的比例尺运用到现实之中，为将未知事物纳入毫无悬念的已知的掌控中而采用的明目张胆的诡计——在他眼中呈现了出来。他那如同平时眺望远山时的炯炯目光，时至年逾四十的今日仍然没有消失，尽管如此，那绝不是梦想家的眼睛。

从打开的格子拉门的暗影里，一双阴郁而美丽的眼眸抬头看着伊原那双眼。随后，恒子将身体往拉门的暗影里稍稍退了退。

一种清爽的冷漠令伊原心花怒放。一瞬间，他不再纠结于五年前的不快记忆，悠然自得地陶醉在中年男人那种自私的宽容之中。

这个家已经不再雇女佣，不习惯操劳的恒子按二十五岁这个年龄来说就显得过于苍老了，可以说这或许是她的过失得到的报应。恒子那给人留下很深印象的鼻子看上去就像刻意为之，这也是苍老的表征之一。但是，在她的这种衰老方式中，蕴含着某种未知的新鲜感，仿佛在转瞬

即逝的凋零过程中，弥漫着行将枯萎的玫瑰散发出的那种深沉、浓烈的芳香。

她没有再次仰望伊原庆雄的面容，貌似沉浸在突然袭来的沉默强加于她的那种走钢丝般的精神冒险之中。恒子站在大门的幽暗之处将伊原迎了进来。正因为只有脚看起来比她的年龄稚嫩得多，所以她那穿着白色布袜的双脚，宛若走在钢丝上一般轻率地不停移动着。

“请您稍等。”说完，她去里面向父亲禀报。

“你的发卡快掉了。”

“哎哟……”

她的发卡随着轻率的脚步移动在耳边岌岌可危地摇晃着。实际上，伊原本打算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但在她即将离开之时，这个微妙的提醒还是自然而然地脱口而出。多亏这句看上去热心的提醒，他反而发现了自己依然与她同处岸边一侧。

——身穿茧绸和服便装的蕗屋护沿着恒子方才走过的那条走廊，一路小跑着迎了过来。这个男人过去绝不会跑着前来，而且绝对不会感觉到有义务跑着前来迎接等候自己的客人，如今却出人意料地像个忙碌的女佣一样在家里跑来跑去。无论在哪个方面，蕗屋护都让人觉得是对昔日自己的拙劣模仿，就连他那光秃秃的端庄的前额，现在看起来都有点像假冒的，他自身已经与如今的他不相称了。

“哎呀，欢迎光临！”他首先奉上了一个无偿的鞠躬。以前，这个鞠躬可是价格不菲。

这位年长的友人，青年时代曾以伊原的榜样自居。在京都大学就读的时候，从游玩到挑选烟斗、定做衣服，伊原无一不是在模仿他。前几日，在运输省运营的电车里遇到身穿破旧西服的蕗屋时，伊原突然感受到的，与其说是蕗屋护的悲惨境遇，倒不如说是看到他如此落魄时自己内心的凄凉。要说唯一没有改变的，只有他那优雅且高明的鞠躬礼了。

“咱们开门见山——”他以一种庄重的语气慢条斯理地说道，“请您先缴会费吧，五百元。”

如果他像是面带苦笑而急忙欲言又止那样说出这些话的话，可能反而加深那种屈辱的印象。蕗屋护故意从容不迫地讲出来这一做法深深刺痛了伊原。对伊原来说，这就像观看修行者吞剑表演一般万分残忍。就这样，蕗屋护试图采用感觉迟钝、变本加厉地伤害自己来武装自身，他

的努力，令伊原感到战栗。

“哎呀，真是不便宜啊！”

伊原吐了吐舌头，竭力挤出一副卑劣的苦相，借此对蕗屋的这一努力添油加醋，这样，也就为他找到一个台阶下，将他那被识破的努力完全粉饰般地说成是演戏。蕗屋一个劲儿地眨着眼睛，接着，慷慨地笑道：

“哪里的话，当作色情电影的入场费也许是贵了点，但如果看作是拯救父女俩的救命钱，可以说相当便宜了。”

——客厅里已经来了三位客人。垣见夫人忍受不了客厅不断高涨的笑声，就怀抱着一个大手提包低头坐在靠里的长椅上，上气不接下气地叫嚷道：“别再说了！不要再说了！”在她旁边，坐着被开除公职的实业家辻，他那张在大和绘[1]上经常可以看到的樱桃小口，像念经一样无聊地嘟囔着，这便是这位体态微胖、刚刚步入老年期的社长说那些淫词亵语时的一贯腔调，再没有比他说那些下流话时看上去更一本正经的时候了。

然而，在长椅背后幽暗的檐廊边上，有一个人背对大家，仿佛在聚精会神地倾听几乎听不到任何虫鸣的夜晚庭院里的动静。此刻，那人的背影敏感地动了一下，比辻和垣见夫人抢先一步发现有人进来，眼神带着懦弱的微笑迎接伊原的到来。此人姓曾我，过去立志要做小说家，至今仍过着游手好闲的生活。

这三人都是伊原的故交。

“好久不见，你能来真是太好啦。刚才真是快被这个老色鬼逗死了。”

“我可没逗你——”辻用他那与生俱来的爱答不理、幸灾乐祸且与其年龄极不相称的鼻音说道，“可别开这种荒唐的玩笑。”

垣见夫人近十年来对因中风而一病不起的丈夫弃之不顾，只顾自己四处游乐。不过，她让丈夫服用了八十余种中风药物，并对一种奇怪的指尖疗法深信不疑。

“像你这种老头儿，要是早点患上中风就好啦。”

“我中风后，每天早上被你下点毒药，再活个十来年，想必那滋味也一定不错。”

“你还好吗？”曾我伸出明显具有贫血症状、像皱巴巴的手帕那样干枯的手掌说道。那只手非常怪异，让人无法从中感觉到抵触、重量和体温。曾我装作完全没有听到那些在耳边喧嚣的蹩脚的相声表演，像乡下姑娘守护贞操一般固执地守护着小我这一一如既往的癖好，他并非特意表现出对辻和垣见夫人的轻蔑，他对不感兴趣的东西装作没听见这一自欺欺人的做法，似乎就是对自己的一种尊重。因此，对伊原这个自己喜欢的对象，他用那种过于低沉而苍白的声音亲热地说道：

“我可是很想见你的呀！”他眼神怪怪的，显得无精打采，轻轻摇了摇与伊原相握的那只手，“能有幸见到你这样的成功人士，我觉得或许会得到某种精神上的收获呢。”

——伊原心里很不痛快，觉得自己被对方嘲弄了一番，因为昔日为了嘲弄他人，这些人在此方面花费了惊人的热情和奇思妙想。但是，现在他们的玩笑、恶作剧，正是因为自己不想成为被嘲弄的对象而采取的先发制人之策。伊原仍然费了不少功夫才注意到这一点——注意到这些人的玩笑、恶作剧本身就是他们热情衰退的象征。

在这些伙伴当中，唯有伊原摆脱了战后的落魄。他从这一立场出发，努力在这些人面前保持谦虚，所以才经受住了这令人气愤的小风波。当然，他为谦虚这一态度本身加入了诸多轻蔑的甜味。

桌子上的白兰地只有到瓶子肩部的一少部分被喝掉了。辻还没怎么开喝就已满嘴淫词秽语，这一恶习此刻看起来有点像僧侣用膳之前所做的例行功课。据说他被开除公职以来，就一直潜心研究色情著作。他一下子板着脸从长椅上站起身来，模仿法国巴黎女神游乐厅[(2)]的裸体女人那大腿间夹着黑色天鹅绒和金丝线制成的王冠走路的姿势，怪里怪气地扭腰甩胯在地毯上缓缓而行。垣见夫人用戴满戒指的手指有气无力地敲打着放在膝盖上的小靠垫，不停地说道：“快停下来，死老头！真让人倒胃口，快停！”同时，她还没有忘记顺便向伊原抛一个她那与生俱来的勾人的媚眼。

“真是个蠢女人！”曾我说着，特意将伊原带到光线微暗的墙边的椅子旁。他经常拿烟的手指被烟油熏成了玛瑙色，一直在微微颤抖着。

“正因为她知道自己很蠢，所以才难以对付。女人经常陷入这样的循环论中，在得知自己愚蠢的瞬间，她认为知道这一点的自己是个聪明人。”

听到这种小说式的措辞，伊原感到焦躁不安。只有蹩脚的画家，才

喜欢自己看上去像个画家。

“虽然她很蠢，但我还是挺喜欢她的。”实际上，在伊原看来，再没有比垣见夫人更讨人嫌的女人了。曾我这个涉世未深之人轻易就落入了伊原将计就计设置的显而易见的圈套。

“你喜欢那个女人？噢，我好像有点明白了。怪不得呢！在战后快要令人窒息的空气中，那个女人不管怎样都不用为自己呼吸所需的那点空气发愁，首先是因为她的脑髓和心脏都具有极其强大的通风功能。”

“一到冬天，恐怕就伤脑筋了吧。”

“但是，那个女人也不缺煤炭，因为每周与辻兄睡觉的第二天，她已安排好了和K共眠。你知道K是什么人吗？是经常出入她家的一个卑鄙的年轻黑市商人！”

——真是一群可耻的人！就像濒死之人的胃无法吸收所有营养成分一样，他们的灵魂已经无法接受某种有效的成分、有意义的成分、高贵的成分、美好的成分，强迫性的摄取会给灵魂带来死亡。万般无奈之下，他们便轻视维生素，因为事实上维生素对他们而言就是毒药，如今，他们的胃部只能勉强吸收将他们引向衰亡的元素，就像吗啡中毒者不渴求吗啡以外的东西一样。

——尽管如此，即便只靠奉承自己这一观念而聊以为生的他们，并不是依靠相互勾结、认同才这样做，这可以说是一种可悲的自相残杀，是灵魂的不健康与感情的不健康，以及与那种心里浮现的所有想法或思想之类的东西、从他人那里得到的印象，还有以上所有内容所诱发的行动的不健康之间的自相残杀。到头来，他们极有可能是在津津有味地品尝自己身上的肉。

后藤伊久子加入这群人后，今晚的客人已全部到齐，此时已将近八点。伊久子和伊原是初次见面，她是恒子的朋友，是一位女高音歌手，据说患有肺病。不过，这些信息也是她本人告诉大家的，真实与否不得而知，她偶尔像想起来自己还是个肺病病人似的会假惺惺地咳嗽几声。

论起长相，毫无疑问伊久子比恒子漂亮，此外，伊久子身上散发着某种让人感觉不到精神残渣的那种无机质般透明的性感。她那从未承受过精神之类重负的如狐狸般绵软的肩膀、稍显硬挺的薄唇、简洁而线条生硬的胸部隆起和腿部曲线，甚至每次笑过之后必定夸张地甩甩头发的习惯，无一不让伊原着迷。因为只有他们二人是初见会面，所以互相交换了名片。伊久子的名片和男人用的大小一样，粗糙地用明朝字体印

制，看上去煞是大气。

“你可要对她多加小心——”伊久子说找恒子有事刚一离开，曾我边用缠在指尖上的手帕一丝不苟地擦着滴落在桌面上的一滴白兰地边说道，“她呀，心里相信自己将不久于人世，所以就许下宏愿，要在死之前征服一百个男人。”

“那个事情可是真的，”过再次以他那看似索然寡味、实质饶有兴致的一贯腔调补充道，“听说蕗屋君是第九位，那第十位将是谁呢？但是，照这种磨磨蹭蹭的速度进行的话，估计她还得活很久才能完成夙愿啊！”

垣见夫人一贯奉行不对同性传言发表意见的立场，只是用隐约透出几分恶毒的眼神，挨个儿把现场男人的额头比较了一番，脸上浮现出傲慢的孩子气的神情。诚然，对于她来说，与男人们交口称赞的美女相比，男人们争相吹毛求疵的美女才是令其心痛的嫉妒之因。

但是，听到主人有点神经质般的尖锐的呼喊声，大家都纷纷回过身去。

“一切准备就绪，请诸位移步对面的房间。”

蕗屋站在缎子帷幔卷起的门口拱洞下，对屋里的客人招呼道。因此，大家如同恢复自由的活人画(3)一般突然活动身体，忙不迭地扭着身子站了起来。

在十张榻榻米大小的客厅里，已经摆好坐垫，壁龛处挂着一张十六毫米胶片用的银幕。胶片是蕗屋以前在巴黎搜集后带回日本的。今晚的五位客人之中，有三人都曾在巴黎生活过，大家都已过了血气方刚的年龄，与其说他们是冲着这些色情胶片而来，倒不如说他们的希望就在于寻找在昔日游乐最真诚的影像中，在追忆之中存在的所谓的“不醉人之酒”、冷酷的情绪以及明晰的陶醉那样的东西。这也许是以一种没有痛苦的方法，治愈当今这个时代处处令他们想起的那种对过去凄惨的憧憬，并对使这一憧憬变为更为悲惨之物的回忆之甜蜜进行处理，将其加工成纯碳酸水味道的东西。

伊久子和恒子扭扭捏捏走进客厅，发出了朝气蓬勃的爽朗笑声。即便这笑声听起来带着模糊不清的指责和蔑视，但在这些人的心中也不足为怪。

“真讨厌！我还是在别的房间待到电影放映结束吧。”女中音说道。在推推搡搡的瞬间，她的手镯碰到了柱子，发出清脆的声响。

两人就是否看电影一事发生争执而推来推去，最后，终于面红耳赤地冲了进来，女性的气息如暴风一般在夜晚的房间里扩散开来。伊久子坐在伊原旁边，当灯光变暗投射到银幕上时，从银幕上反射过来的光，将她的眼白部分染成了宝石般的紫色。

一卷或两卷胶片一个故事的电影有十几个，不用说内容都大同小异。放映员蕗屋护还充当起解说员，为电影做了妙趣横生的解说。

为瞒过海关人员，胶片特意在开头附上了美国制作的动作片的字幕和片头部分。开头为一群恶人在荒野上策马疾驰，西部牛仔紧随其后追击他们的画面。伊原以前曾在“葵馆”看过的无声电影，都比这些要精彩一些，例如“意大利的安勃罗西奥电影公司花费巨资，历时数月拍摄而成的共五卷三百一十五场，长达七千二百英尺的巨作《奥赛罗》”，以及“美国维塔格拉夫公司制作的共两卷长达一千八百六十五英尺的《天谴》”等大型影片。

但是，西部牛仔的特写镜头突然被淡黄色胶片底色所取代，过了一会儿，特意点缀了玫瑰花图案的沉闷的片名字幕，伴随着放映机那慵懒的转动声在银幕上浮现出来。

Leçon d'Amour(4)

大家都看到，在铺满落叶的卢森堡公园的长椅上，两名贵妇正在和一名男子幽会。她们带着情夫来到有点怪异的旅馆这一画面的来龙去脉姑且不论，众人鲜活地看到了第一次世界大战后一个时期这一他们共同的黄金时代的幻影——那种女人们将帽子压低至眼眉部位的流行戴法；那种情夫脸上所蓄、如今在区政府的勤杂工中勉强能够看到的胡须造型；那种对这些时髦元素的模仿大肆张扬的银座大街；那些红砖建筑……此刻，他们没有去看两个贵妇那无与伦比的丰盈的裸体，代之以观看电影悲剧性的播放速度强加给她们的近乎庄严的热情，以及委身于她们的情夫那猎犬般的敏捷与顺从，他们看的，只是一个内容，那就是属于他们的“大正时代”。对他们来说，观看肉体交媾所体验到的那种程度的快感，与沉浸在回忆之中所感受到的甜蜜，是同类同质的东西。

但是，在这种富于想象力的诗中也存在着疏忽。如果这些人随着放映机懒洋洋的响声，像画面上翻来滚去的男女模特那样能够只为金钱而真挚相爱的话，那么，别说大正时代了，即便是现在，应该也能无忧无虑、朝气蓬勃地生活下去，因为他们的衰亡完全缘于对自身的虚伪——即便不断成功的伊原，也不过是一种偶然所允许的例外而已，他原本也

理所当然地属于这类人。

当最初的两卷胶片放映完毕，电灯亮起之时，来客们被一句突如其来的叫声吓了一跳。

“真受不了，竟给我们放这种片子！”

听到这如同被追打的狗一样发出的痛苦的娇怒声，伊原一瞬间甚至认为那是垣见夫人为强调自己的存在才不顾一切说出的话。辻在旁边冷静地安慰道：

“你这是怎么了？像个小孩子一样又哭又闹，这样可不体面。”

垣见夫人从来就是直言不讳，即便是如此让人难为情的事情。

“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看片子时，我想起了十多年来一直卧床不起的丈夫的脚底板。因为他从不走路，所以脚底板干净得很呢！”

曾我抬起微微苍白的脸，苦笑了一下。

“你这口无遮拦的毛病，目的是要把自己的病传染给别人吧？”

“要停止放映吗？”蕗屋用一种事先预料到会有人反对的爽朗语气询问道。

“我不介意，请继续吧。”

“没关系，请不必顾虑我了。”

被他们的谈话吸引了注意力的伊原，听到有人在自己身旁夸张地甩着浓密而厚重的头发，原来是伊久子。她低着头，一只手撑在身后的榻榻米上，另一只指甲涂成红色的手缓慢而颇有激情地摆弄着自己胸前的一颗扣子。她的动作既像梦中所为，又仿佛带着某种秘密。恒子则像是被人盯着一般纹丝不动，保持着端正的坐姿。

放映完十二卷展示各种爱抚镜头的电影，前后共用了两个小时，这在来客疲惫的心中培育了犹如顽癣般的忧郁。那些展现出来的数量众多、无声无息的白色肉体，有的颤栗，有的踮脚而立，有的摇摆着，有的突然安静下来，让人觉得枯燥无味。众人发出怪异而又不言而喻的笑声解散了，已经赶不上末班电车返回镰仓的伊原、辻和垣见夫人三人，决定当晚留宿于此。

“恒子，你去准备床铺。”

“好的，我这就去。”

伊原觉察到，像大多数失去母亲的父女一样，蕗屋和恒子这对父女之间的关系似乎也存在着某种甜蜜的东西。

蕗屋把伊原带到卧室，坐在铺好的被褥旁边，讲起了将那种影片推荐给他的红鼻子犹太女人的往事。他那和服便装开阔的胸襟之上，呈现出与今晚聚会的主人派头相配的轻松。当伊原刚觉得他那光秃秃的前额与眼前的模样颇为相称时，他却突然又装出一种让人烦躁的迟钝表情，像百面相[5]艺人转眼间贴上假胡须一般嘴角挤出一丝生硬的微笑说道：

“接下来请您先支付住宿费，这是惯例。”

“这个，怎么算呢？”

“一晚五百元，加上早餐的话，合计六百五十元。”

伊原呆若木鸡，凝视着说话时蕗屋那张毫无变化的脸，那张脸在伊原面前镇定自若。一些人会对来自外界的异常变动感到心慌意乱，这种情况对这些人仿佛是天经地义的，但蕗屋护对这样的社会性变动强加给自身的那种行为的不合常理性也满不在乎，极力不去承担责任。如同冷漠的父亲对孩子的无礼举止不加以管教一般，他对自己这种脱离常规的行为放任自流。应该警惕的，恰恰是试图阻碍这种“放任自流”的顾影自怜。当下的蕗屋护，是利己主义者中的极品。

蕗屋用他那文雅大方且如能乐[6]演员那样灵活的手掌，接过伊原从钱夹里掏出的六百五十元。伊原反倒觉得屈辱，或许是自己再次当了蕗屋学生的缘故。为排遣这一情绪，伊原开始无聊地寻思着诸如“明天早上价值一百五十元的早餐是些什么菜呢”“会是蕗屋住京都时爱吃的醋拌黄菊或腐竹吗”之类无聊的问题。

这期间，一阵把走廊震得咚咚作响的脚步声和女人娇媚的说话声打破了二人之间的沉默。那是垣见夫人娇媚的声音，紧接着辻用鼻音很重的声音在嘟囔着什么，像是要盖过垣见夫人的声音。拉门突然打开了，辻探头往里看了一眼。可能是光线很暗的缘故，他的脸色看上去异常苍白。

“这人刚才说不敢一个人去洗手间，所以我就陪着来了。”

“哎哟，胡扯！伊原先生，他撒谎呢！”

从声音便可判断出，躲在辻背后的垣见夫人肯定衣冠不整。

伊原条件反射般地扭头问蕗屋道：

“他们二人的住宿费呢？”

“情侣同房的费用稍微贵点，是一千五百元。像今晚这样只有一对情侣入住的情况很少见。不过，我这里住的，要么是多年的老朋友，要么是他们介绍过来的关系极其亲密的朋友，除此之外一概不留宿其他客人。这里还有专门为情侣准备的安静的厢房，有机会你也可以体验一下。”

以上这些有点像广告词似的话语，乍一听像是在开玩笑，实则不然。因为蕗屋一向习惯于板着脸开玩笑。对他来说，用开玩笑的口气说出这些事情，无疑会让人觉得是对他以往那种纯正幽默的亵渎，他如今已经有必要提防别人将自己一本正经的谋生措辞当作玩笑话来接受，哪怕一丝误解都不容许。

道了声晚安后，他离开了房间，以与留宿许多客人的主人相配的那种严肃而从容不迫的样子转过身去。

伊原疲惫不堪，宛若被迫接二连三地观看了多个惊险的杂技表演一般。

他点燃了一支烟，环视室内，此时，他才发现床铺那凉飕飕的白床单上没有枕头。为什么没有枕头呢？就连这个奇怪的“没有枕头的床铺”，伊原都将之作为极其理所当然的事物来接受，一如它被铺成的那样。难道是在这几个小时里所遇之人散发出来的那种无以言表的瘴疠之气侵蚀了他对事物的看法，让伊原这个敢将远山放在现实性的计量器上称重的男人变成了一个毫无性格的男人，一个连没有枕头的床铺都能够坦然接受的没有性格的男人？

但是，拉门被急促地打开，恒子走了进来。伊原直勾勾地看着她。

“请原谅，我刚才在找枕套，所以来晚了。”

她将罩着亮白印花布枕套的鼓囊囊的枕头煞有介事地抱在怀里，伊原对她和服上尚未走样的紫色箭翎花纹惊诧不已。

“十分感谢。但工作到这么晚对身体不好。你到底什么时候睡呢？”

“是，我马上就去休息。”

接下来，二人像是被人命令了一般陷入短暂的沉默。

恒子注意到伊原的视线扫过了那扇敞开着的拉门。

“我与那些人可不一样！”她突然脱口而出，“唯独我和他们不一样，

你看错人了！”

伊原背过脸去，他一贯讨厌看到女人情绪激昂的表情。

恒子悲伤地抽了抽鼻子，走了出去。

——第二天清晨，垣见夫人以那一贯尖叫似的喊声惊醒了蕗屋家中还在睡梦中的人们。原来，辻死在了被窝里。黎明时分，垣见夫人听到他梦呓般的呻吟声，就打开了电灯，看到他突然将头探出枕外，向后挺着身子，脸部呈现出扭曲般的痛苦抽搐，这是心脏麻痹的症状。

(1)　描写风景和事物的日本画，出现于平安时代，是日本绘画的流派之一。

(2)　法语为Folies Bergère，巴黎著名歌舞厅。

(3)　集会时，穿戴打扮好的人在一定的背景前，努力模仿画作中的姿势保持不动，以充余兴。

(4)　法语，《爱的课程》。

(5)　用面孔做各种表情的表演技术。

(6)　日本古典戏剧的一种。

二

伊原坐车前往他与朋友共同开办的旅游公司事务所，事务所位于一座大楼的五楼，在离那座大楼还有两三百米的地方，他让车停下来，走过一条条两旁法国梧桐树叶已经泛黄的硬化路面，横穿像节假日的竞技场那样宽阔的机动车道。他切实地从那里逃了出来，决定不去参加过的葬礼。即便如此，他那轻松的步伐似乎也过于急促了，快得像个越狱犯似的。

犹如从红灯区返回后的次日清晨一般，郁结起枯燥乏味的内心疙瘩，这种感受究竟是怎么回事呢？昨晚喝了少量白兰地，睡得不省人事，连梦都没做一个。这不过是昔日故友相聚，“欣赏”了一场情色电影助兴，其中一人于次日清晨暴卒而已。虽然如此，但那里不是存在着某种比纯粹的猥亵更棘手的东西吗？这便是足以让他这个将与陌生女人共寝，充其量只当作扑克牌游戏程度的四十岁男人，对自己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的“绅士性的”一夜感到恶心的某种东西——反过来说，这也是让他认识到自己如此洁身自好的某种东西。

或许这是隔了十几年后，让伊原庆雄重新恢复了纯洁的乏味这一青春期特有症状的某种东西。

身处那些人之中的话，他们的堕落方式只能让他感到轻蔑。这样回过头来一想，就自然想到他们的堕落方式和古代雕刻中唯有胸像之美得以切实地保留下来这一现象是同一个道理。他脚步轻快地踩在阔叶树的落叶上，听到了鞋底路面上的枯叶被踩碎时发出的沙沙声，那声音宛如火焰那样的东西燃烧时发出的声响。但是，他倔强的厚嘴唇则不情愿地嗫嚅道：

“哎呀！那里有魔鬼！魔鬼以一副温柔的表情诱惑我们，但是，他们存在的时间仅限于夜晚……”

伊原抬头看着如同照片底片一样投射在那栋格外醒目的高楼五楼窗玻璃上的云彩，从方才还在思考的阴暗之事一下子转移到对旅游公司近日所需的海报图案的空想上，他希望海报上呈现这样一幅构图——那样的云彩摇曳在他所喜欢的日本阿尔卑斯山脉[1]的峰峦之上，尽可能洋溢着平庸的美感。

——就这样连着两三天，繁忙的事务又让他无法分身。他的旅游公司正在公开招募股份，款待证券所集中的兜町一带相关人士的宴会持续了数日之久。筹备事务所（这是战后特有的现象）里挤满了瞄准宏图大展的新公司而前来进行推销的各色人等，既有宣称能传授“合法逃税”秘诀的冒牌律师，也有自称与麦克阿瑟元帅有着三十多年交情的红脸膛的疯子等等。

从外面回来的伊原，发现在他外出期间桌子上摆满了许多可疑的名片，其中有一张很眼熟，上面写着“后藤伊久子”——他闻了闻，名片印制时加了香水。真是俗不可耐！

名片上还有一行用男人那样生硬粗犷的字体写下的留言：来访不遇，改日再来叨扰。

此后两三日，她并未现身。

好色的伊原过了青年期后感受到的第一个可喜之事，便是自己也开始具备一种针对女人且不受束缚的自由之眼，即感受到那种犹如小偷出人头地当了刑警、用过去束缚自己的绳索来捆绑对方的欢愉。这种情况下，一张微不足道的名片让他弄错了绳索的用法，因为自从那件事以后，他便不敢外出，内心感到焦躁不安。

他虽然觉得这是件很荒唐的事，事实上内心却不愿意这么想。一个有力的证据便是他一直没有让服务员传话给伊久子，让她来后发现自己不在的话等一下。这一情绪带着种种冠冕堂皇的理由，诸如不能降低董事长威信这种可爱的借口，或者自己并没有对那个女人在意到留下口信的程度，等等……但真正的理由无非只有两个，一是自己难为情，二是对伊久子或许不会再来的迷信。到了这把年纪，尚且愿意被这纯真无邪的心之圈套所欺骗，伊原能有如此之心情，或许是因为在蕗屋家留宿的那一夜以讽刺的方式为他恢复了青春之故。

某天，即将下班的时候，伊久子出现了。

“我呀，新结识的朋友肯定是要去拜访的。”

或许是为了掩盖自己美丽的双腿，抑或是感觉到冷的缘故，她两三次向下拉扯裙摆，反复地笑完后夸张地甩甩头发，然后便像肺结核病人那样矫揉造作地咳嗽两三声，那动作只能让人觉得是在演戏。

“我的肺病已经相当严重了呀，所以我想演一部歌剧，作为与这个世界告别的纪念，剧目是《参孙与大利拉》[(2)]。可是，没有人为我出资。

伊原君，你会帮助我吗？”

“你吓到我了，”伊原沉默片刻之后说道，“这简直就是歌剧里的台词。”

“如果我没有扮演大利拉演唱《春到人间》的话，我会死不瞑目。所以，我想你会为我出资吧。”

她那源于虚荣心的妙不可言的妩媚，让伊原一反常态看上去像一个爽快之人。

“但是，这样行吗？这未必只是那种观众一要求加演就能很快复活的死亡呀。”

“你是说我的肺结核是装出来的吗？”

“不是……但肺不好的人抱病勉强演唱的话，可能会在本来不会死的情况下死去吧。我记得似乎有部歌剧的剧情就是这样……”

“你说的是奥芬巴赫[3]的《霍夫曼的故事》呀！”

发起人会议即将开始，透过会议室窗户可以看到几个秃顶，飘荡在屋子里的香烟烟雾和苍茫的暮色，模糊了秃顶那明亮的光泽。今晚会议结束后，伊原还有个约会，所以和伊久子约好明天在他经常光顾的俱乐部共进晚餐后就让她回去了。看来伊久子对偶尔的闪念随时就忘了，第二天在俱乐部见面时，她根本就没提扮演大利拉的事，只是说垣见夫人在过的告别仪式上为死者烧香之时，发出了容易让人误解为娇憨声的尖锐哭声。她还解释道，前几天也是这样，自己与垣见夫人同席时要故作正经，因为中年妇女看待年轻女性只会采用苛刻的道学家的眼光，在这一点上，无论是女子学校教授修身课[4]的老师，还是过着自由自在生活的有闲阶级的阔太太，都如出一辙，等等。

随着苦艾酒不断倒进酒杯，从她那淡黄色的粉底下面，开始呈现出酩酊醉意，犹如透过磨砂玻璃眺望到的远处大火一般。为了不让那双带着暖意且湿润的眼睑闭上，她用力撑起眼梢和嘴角，一副如同少年般的表情，一本正经，态度严肃。

伊原再次打趣她装病时，伊久子生气地说道：

“你还没有将这事当真啊！证据早晚会出现，我一定会把结核病菌赠送给和我交往的男人，我很开心这样做。将用自己的鲜血培养出来的细菌分赠给大家，这和曾我那样的人写小说所感受到的喜悦是相同的。一想到这不是将钱施舍给乞丐那样仅仅慰藉良心的爱，而是给予成为良心

之谴责那样的爱时，我就觉得乐不可支。”

“你这些话听起来有点像邪教的开山鼻祖啊！怪里怪气的有种道德家做派，却是异常放荡呢！”

不过，在已经与讲究优生学的妻子育有两个孩子的伊原听来，伊久子的这番话给了他不小的震动。但另一方面，他又对暴卒在垣见夫人床上而超升到极乐世界的辻暗生妒意。从来不知生病为何物的伊原，对疾病自然没有切实的体验。

“像垣见夫人那种让男人猝死的做法，和你这种慢慢将男人杀死的做法，究竟哪一种更人道一些呢？”

“当然是我呀，因为当对方死时我也不在人世了嘛！‘杀身成仁’这句话《论语》里有吧？”

之后过了一周，伊久子便躺在了伊原的床上。事情发展到这个地步，一切都像是歌剧中的情节安排那样夸张而乏味，过于甜腻却又嘈杂不安，总之荒唐至极。她嘴里没一句正经话，抓住待合茶室的女佣就说些“我小学六年级时第一次被中学生领着来过待合这种地方呢”之类的话。但是，床上的伊久子婀娜之态难以言表，令伊原大为震惊。当潮水般的情欲充满整个身体之时，她被自身那种多余的温柔压得喘不过气来，而男人刚一伸出援手，她便又沉溺于情欲之潮中，其结果就是不得不多次呼救。情欲这条平时舒缓地围在她脖颈上的无比柔和的围巾，有时却像蛇一样紧紧缠绕着她的脖子。因此，伊久子身上并没有“淫荡”一词所蕴含的某种阔绰，有的只是一本正经（在此意义上指道德性的）得令人扫兴的热情。

——就这样，在秋霜开始闪烁的一个深秋之夜，蕗屋家迎来了伊原和伊久子这对客人，这是伊久子有点放肆的主意。

“恒子，你去准备床铺。”

“是，我这就去。”

伊原再次听到这对父女甜美的应酬声。那近似于听天由命且饱含殷勤的声音，像以前的那个晚上一样，刺痛了在客厅等待着同枕共眠一刻来临的二人的心。

这种情况下伊原才渐渐明白，自己和伊久子酒醉后的突发奇想，是如何伤害了蕗屋父女俩的心。伊久子醉醺醺地说了句“我们今晚住蕗屋旅馆吧”，并为此而得意忘形，自己竟未深思熟虑便配合着她前来入住了。

这在蕗屋父女看来，无疑是伊原对五年前拒绝了自己的恒子不依不饶的报复，也是不久前还是蕗屋情人的伊久子对蕗屋不言而喻的侮辱。但是，自己在不知不觉的情况下给对方造成了伤害，待明白这一点时，无可奈何的敌意和残忍随后便带着几分辩解的意味加入了进来。也就是说，既然已经身陷如此窘境，除了继续伤害蕗屋父女之外别无他法。

“伊原君，请过来一下。”蕗屋将他叫到了隐蔽处。他的眼睛在那光秃秃的额头下方冷漠地忽闪着。这是一双任何东西都能顺利接受的过于包容的眼睛，同时也是让看到的人感受到责备的兔子眼。他又听到蕗屋那种不带丝毫玩笑成分的冷淡而乏味的腔调——“按照老规矩，请预付一千五百元。”

这句话反而造成了对伊原内心深深的伤害，这一点岂止是说这话的蕗屋，就连伊原本人一时间都未能明白过来。因此，与故意的讥讽比起来，孩子和老人的一句无心之语往往更能威胁我们。甚至连对这种效果的计算，是否也在不知不觉中进入到蕗屋的自负之中了呢？

“我现在就付。”伊原迟疑片刻，冷不丁地说道：

“在这之前……我有些话想单独和你谈谈，能否另外找个房间说呢？”

然而，蕗屋眉头都没皱一下说道：

“那就请随我来吧。”

——他身体前倾，在紫檀木桌前正襟危坐，用白骨般洁净的指背轻叩桌面，像突然想起什么似的将身子向后一仰，伸手到和服袖兜里摸香烟，衣服因摩擦而发出了高雅的沙沙声。看到眼前情形，伊原并不知这纯属自己一个人瞎折腾，还以为对方以普通手段根本无法对付，他紧张地说道：

“蕗屋兄，你不再拿我当老朋友了吗？”

“说的什么话，咱们是老朋友。”

中断的谈话仿佛吸烟时吐出的烟圈，一时间在二人之间飘荡着。

“那么，你应该说我几句才是，免得我想道歉又找不到合适的方式。今晚虽说是因为喝醉了才和伊久子一起来到这里，但从我的样子你应能够看出，我对此事是多么后悔，多么惭愧。我自以为是个非常理智的人，但一种无聊的情况让我做出了这样的糊涂事。现在，我彻底犯下了与合格的社会人身份极不相称的过错，对此感到无地自容。你作为老朋

友，应该骂我、打我，立刻将我从这里赶出去，可你为何要装出一副大彻大悟的样子？你这副表情，就让我没脸见人了。你不骂我，我也无法给你赔礼道歉，既然如此，我要摆脱这种可笑且不明确的屈辱，成为你的敌人，践踏你的懦弱，朝你脸上吐唾沫，否则今晚我就无法安然入睡。请亮明你的态度吧！你的老朋友横刀夺爱，还厚着脸皮来你家投宿呢！”

“没什么大不了的，这不就是像蚂蚁打架那样的小事嘛！这种问题根本用不着摆在面上。”

说话之时，这位衣冠楚楚的鳏夫的额头上，放射出如微弱的阳光那样冰冷、苦闷的光芒，那试图再一次轻敲桌面的手指开始颤抖，嘴角眼看着泛起了傲慢、嘲讽的笑意，他肆无忌惮地迎着伊原的眼神这样说道：

“你不必多想，这是生活问题（他神情凝重地将这句话又重复了一遍），只是生活问题而已。别的不说，小女和我首先必须要活下去，我只要能收到钱就行了。”

“这种有点令人心情不快且没有来由的解决方式我可不接受。”伊原听到自己的臼齿发出了如丝绸摩擦般的声音，他咬牙切齿地说道：“如果是为了钱，随后我可以别的名义多几倍付给你。我只是忠告你，请以老朋友的身份从二者之中做出选择，你要么立刻揪住我的衣领将我从这里轰走，要么就不要提住宿费的事，说一句‘欢迎今晚下榻此处，请好好休息’之类的话。”伊原此刻的心理陷入一种错觉之中，犹如下将棋一路溃败的人猛然在最后大获全胜一般，他向前探了探身子，下意识地将西阵织(5)的桌布拉向自己手边，同时说道：“我总觉得你会选择后面这条路，因为我和伊久子更像小孩子那样真心相爱，和你俩之前的关系有着天壤之别。”

“不要这样叽叽歪歪啦！你还不知道生活的艰辛。”蕗屋看上去心满意足地微微抖了抖肩膀，以一种对这位四十多岁的晚辈进行说教的口气说道，“你知道对我们来说生活的艰辛意味着什么吗？你对这一问题还没有深刻体会。近两三年来，我唯一的问题就是生活，这在你们大家看来，或许是极其简单之事，但对我而言，它比任何哲学问题都难以理解。不过，最近我终于明白了，为了生活牺牲生活的话就可以了，这再简单不过了。这样想来，我们的祖先也是这样本本分分做的。”

“可是，你为何要从事这种卑劣无耻的营生呢？”说这句话之前，伊

原已经妥协了大半，弹烟灰的动作也安静了许多，“你可以出去找个工作，我虽能力有限，但也可以为你参谋参谋。”

“不过啊，我自认为还没有落魄到那种地步，即使被杀掉，我也有无所事事的权利。”

这个令人瞠目结舌的懒汉，一瞬间显得高风亮节。在这一瞬间，伊原在蕗屋面前再次失去了自以为已经具备的那种像个性的东西，他以一种风趣的顺从语气说道：

“真是服了你了！”

随后，他预付了当晚的房费。

——即便在一个房间安顿了下来，但伊原和伊久子依然感到某种不安，犹如一对未经世故的新郎新娘，在外人的妥善筹备下，于他们的新婚之夜品尝到了那种纯真无邪的凄凉。那是一对被人好生操控后变得筋疲力尽、夜晚被挂在钉子上毫无生气的牵线木偶的疲惫。

“讨厌的老头儿！”作为女人无聊时的常态，伊久子即刻开始数落不在现场、但曾与自己最亲近的人，也就是说她在说蕗屋的坏话。

“真可怜，他只比我年长五岁。”

“你确实年轻且精力旺盛啊！我最喜欢身材好的肺痨患者啦，你似乎能成为那种人。”

此时，恒子轻手轻脚进了房间。伊久子并非衣冠不整，但她像是为了掩盖乳房似的将双手交叉搭在肩膀上。即便从这种情形下的礼貌来说，伊原也有勃然变色的必要。

“啊，实在抱歉，我没想到你们已经到了这里，是父亲带你们来的吧？”

恒子以文静而紧张的眼神环顾屋内情形，却只看到一男一女板着脸坐在那里——恒子那安然自若的样子伤害了伊原。在伊久子的怂恿下来到蕗屋家的时候，最先占据伊原内心的动机，难道不是想亲眼看到恒子嫉妒的眼神这一类似于狩猎者对猎物的期待吗？

“没关系，我们可以聊聊吗？”

伊久子似乎看穿了伊原的心思而这样说道。正欲转身离去的恒子听她这么一说，面带脆弱而狡黠的微笑返回到他们二人中间坐下。她那穿戴整洁、如镶嵌在墙上的图画般标准的坐姿，像极了她的父亲。伊原偷

偷看着她那系至胸部的和服衣带随着呼吸而起伏不定，宛若看着自己的呼吸一般。

“令尊最近好像胖了点。”

“是，大概是有点……”

“你看我瘦了些吧，前几天我还咳血了呢！”

“你胖了呀！多余的血还是吐出来为好。”

“你这说的是什么话呀！”

伊久子那慵懒的微笑并非带有特别的敌意，语调中却含有一丝温柔而甜蜜的残忍，她敏捷地在恒子大腿上拧了一把。

恒子发出一声惊叫，她正面对着电灯，那向后仰起的喉咙，如白色的肥肉般闪现着润滑的光泽。

“好啦，既然你当我是电灯泡，我得马上出去。”

“你生气啦？这样子真可爱。”伊久子像与猫戏耍一般，麻利地伸出手去挠恒子的喉咙，“今晚咱们仨一起睡这儿吧。”

“你胡说什么呀！”恒子一味地不去看伊原，她后退几步站起来说道：

“晚安。”

“晚安，明天见。”

恒子刚一出去，伊久子就将丰腴的后背依偎在伊原的胸膛上，半醒半梦般地说道：

“恒子还是处女呢！”

一种难以名状的憎恶，促使伊原将嘴唇压在了这个轻浮女人的唇上。伊久子像个杂技演员似的将身子转了一圈，从下方用嘴唇的一股蛮力顶向他的嘴唇。

数日后，伊原在一个名叫“堕落天使”(6)的酒吧认出了曾我，这是那个晚上以来他们的首次邂逅。

伊原从爱喝酒的朋友那里获悉，过去知名的调酒师清濑，以当年的老主顾中没有没落的人为靠山，启用当时自己独立经营、在银座数一数二的酒吧的名号，从今年春天起开始营业了。但是，伊原应邀来这里今

天还是头一回。与他一同前来的朋友，在之前的酒席上已经喝得差不多了。伊原喝过酒容易受情绪影响，并不怎么喝，二人一同进入“堕落天使”后，他就形同朋友的守护人。因为“堕落天使”是一个没有女侍、事事都讲究贵族品味的酒吧，所以，将伊原邀请到这种场合的话，同伴的醉酒程度按理说还不至于达到难以应付的地步。

身材矮小的调酒师清濑，脸色如往昔一样苍白，正用魔术师那样的动作舞动着鸡尾酒调酒器，同时以他那惯有的口吃语调结结巴巴地向新来的客人讲述鸡尾酒的种种典故。这种纯粹的美国饮料，为何被叫做鸡尾酒呢？“说起这个结……结论，据说是起源不详。哦，据某……某种说法讲……”十八世纪中叶，某书志的作者在书中说，这种酒的成分在很长一段时间内都没有公开于世，其配方是由位于永卡兹街，名为“鸡尾酒酒吧”的那家酒吧风情万种的老板娘贝姬·邦·艾克亲自传授给他的秘方。某年某日，她为自己的未婚夫亚伯尔顿船长精心调制了这种酒，用此酒为他壮胆，让他不再畏惧她那怒形于色的父亲。于是，她非常喜欢的斗鸡好像是对这一重大事件表示祝贺似的尽情振翅高歌，结果一根漂亮无比的尾羽在空中翩翩起舞，恰好飘落到了这位美丽姑娘（即如今鸡尾酒酒吧的老板娘）面前。她拾起那根羽毛，动作优美地搅动酒杯里的酒，此后这种饮品就被命名为鸡尾酒而沿用至今云云……

“喂，博学之士，闭上你的嘴！……不要光顾着讲解，把生意给忽视了。生意……你怎么还以这副苍白的表情讲解酒啊，酒的讲解真是让我们瞠目结舌。‘酒之讲解冗长乏味，鄙人甚感无聊’……仁木弹正(7)何在？仁木弹正在哪里？喂，仁木弹正！”

一个人揪住了伊原的衣服前襟。

“别这样，这不是曾我君吗？”

“哎呀！是伊原兄啊。”那醉汉瞪着令人感到讨厌的色眯眯的眼睛，声音尖细地说道，“不好意思，一不小心没认出你来。”

从清濑眉毛之间掠过的神情以及其他客人默不作声的情形可以推测，他在这里显然是一个不受欢迎的家伙。伊原也顾及这一点，就推开了曾我伸过来的那只传递出病态信息的颤巍巍、黏糊糊的手。之后，伊原从成了好友的清濑那里听说，清濑为报答曾我父亲对自己的深厚恩情，不管曾我是月末结账还是拖延酒账，都一概默许，可曾我非但没有收敛，反而更加不知天高地厚，总是这样喝完霸王酒耍酒疯，肆意扰乱酒吧气氛，但生性守旧且胆小怕事的他从来不敢对曾我说一句难听话。

但是，在伊原看来，看似谨小慎微、精打细算的清濑，不可能毫无缘由地放任曾我的胡作非为，他大致猜到，清濑暗地里可能有什么把柄被曾我抓到了。

此事暂且不提，曾我一站在伊原面前，便像往常那样突然变得垂头丧气，嘟嘟囔囔地挖苦道：“你这个成功人士，有义务给我这个失败者敬杯酒啊！”他这么说着，像演戏一样神经兮兮地转过那可怜而奇特的后背，将伊原带到里面位于角落的一张桌子旁。

曾我用胀得发白且颤巍巍的手指在桌子上写了一个“死”字，伊原无法忍受这种抒情式的悲叹。曾我之所以没有作为小说家获得成功，其原因的确显而易见，此人确实应该从清理耳垢和早晚刷牙这类事情重新做起。

醉汉满不在乎地将手搭在伊原肩膀上，没完没了地说着夸夸其谈的牢骚话。想到将他稳在这里可使其他客人免受其扰，伊原为自己一时献身于“不花钱的牺牲”这一具有绅士风度的快乐而感到心满意足。

——过去……即便现在，“过去”也是以一种淫荡的肉体感觉纠缠着曾我，如娼妓般在他耳边喃喃细语。譬如，十五年前，年仅二十二岁便入选《星期日明日报》期刊的小说有奖征文啦；以须贺五郎这一笔名在某杂志发表侦探小说，曾受到江户川乱步的称赞，等等，这些陈词滥调的往事让伊原感到困惑。未喝酒时，曾我并非唠叨之人。

但是，在伊原的调理之下，曾我终于酒醒了，酒醒时犹如增多的白发那样空虚的情感，让曾我说了些真话。

“你最近好像和后藤伊久子关系不错啊！”

“你为什么这么说呢？”

“你脸上明明写着呢！”

曾我说着，无所顾忌地伸开双手打了个大哈欠，这个凄惨的哈欠使他阴暗的口腔内部一览无余。

“真羡慕能搞出来风流韵事的人，像我这种人……”

“要自杀是吗？”伊原打算残酷地给他个先发制人，对自己不知不觉随之而来的笑声冲动地回荡在耳畔而大为恼火，为自己对这个男人还无意识地怀有一种怜悯而闷闷不乐。

“不错，如你所说，不就在脸上写着嘛！”

伊原以一副骄傲自大、得意忘形的表情说出的这句话，已经超过浅薄这一程度而给对方一种非同小可的印象。在一瞬间，伊原也对这句话不可思议的效果感到惶惶不安。

“荻野五郎过世了啊！”

“嗯。”

对那个小说家的自杀，伊原既没兴趣也不关心。两三天前，这位诗人气质的作家自杀一事在报纸上轰动一时。之所以引起轰动，与其说是由于他已经碌碌无为的名声，毋宁说是他从丸大楼七楼某出版社办公室的窗口跳楼这一喜欢排场的土老帽式死法引起了世人些许关注。伊原从未读过这个作家的作品。

“我喜欢荻五郎的小说，连自己须贺五郎这个笔名也是取自他的名字。他是个彻彻底底的厌世作家……”

“厌世作家？”这在伊原听起来就像自己被称为乐天派事业家那样逆耳，就责问道：“哪有这种人啊！不被认可的作家都是厌世家，得到认可的作家只能将厌世主义作为长寿之秘诀来信奉，所以根本没有值得一提的厌世作家。他们也喜欢橙子，不过是讨厌橙子渣而已。在这一点上，难道存在不是厌世家的人吗？”

曾我以一种嘲笑势利小人的英雄式表情盯着伊原的脸，他那如少年般红润的嘴唇，此刻令伊原就像初次看到一样目瞪口呆。在背景灯故弄玄虚的幽暗之中，那嘴唇像珍贵的红宝石般熠熠生辉。

“你的忠告找错对象了。我也会在近期自杀（届时我会事先通知），不过，这并不是痴迷于厌世主义，只是因为我企望通过采取和荻野五郎相似的死法来得点好处。”

听着曾我得意忘形地大放厥词，伊原发现了这样一个事实，曾我因终于认识到了自己的庸碌无能（竟用了几十年时间才发现自己屁股上没有长尾巴！）而突然变得无聊至极，才决心一死了之。但是，若被视为因才疏学浅绝望而死的话，他会怒火中烧。因此，若采用无原因、无理由、无目的的死亡方式，只需完全效仿别人的自杀即可。这样的话，他的死仅是一种作为模仿者或追随者的死亡，而不会变成为效仿别人而死，或愿意效仿别人而死，应该说这是最轻松、最高明且最富创意的死法。

“我对为死亡加上冠冕堂皇的名义这一点深恶痛绝，忍无可忍，”曾

我继续说道，“战争期间，我曾在军队待过一段时间，我对死亡本身并不害怕，但一想到当时死的话会被说成是‘光荣阵亡’，我觉得相当恐怖。因为即便今日像我这种常常不被戴上因生活贫困而自杀，或因极度绝望而自杀等一些冠冕堂皇的名义之花环而真正想死的人，连死也需要手段啊！”

“傻瓜！”伊原看到，在调酒师的身影来回穿梭的镜子之中，香烟烟雾缭绕的夜色已经如潮水般涌了上来，于是他向坐在对面桌子旁的同伴示意后站起身来，“这样的话，你即便等待自然死亡不也一样吗？——再见。”

“那能等吗？”曾我好像故意一般跌跌撞撞地一直追着伊原走到了门口，“我体内携带着胃癌的遗传基因，能等的话也不会很麻烦呢！”如恶魔般无法抑制的大笑，从他红色的唇中喷涌而出，“可是，我能等吗？”

(1) 又称中部山岳，是位于日本中部的飞驒山脉、木曾山脉、赤石山脉等三个山脉的总称。

(2) 法国钢琴与风琴演奏家、作曲家夏尔·卡米尔·圣桑（Charles Camille Saint-Saëns，1835—1921）的歌剧作品，以《圣经·旧约·士师记》中大力士参孙和妇人大利拉的故事为题材创作而成。

(3) 雅克·奥芬巴赫（Jacques Offenbach，1819—1880），德裔法国作曲家，法国轻歌剧的奠基人，代表作有《美丽的海伦》《霍夫曼的故事》等。

(4) 日本旧制中小学开设的课程，现改称道德课。

(5) 织物名，日本传统工艺品，因出产于日本京都的西阵地区而得名。

(6) 原文为ルシヘル，语源为拉丁词Lūcifer，常见音译“路西法”。

(7) 日本歌舞伎《伽罗先代萩》等描写侠客、武士内部派系斗争剧目中的出场人物，是图谋霸占主家家业的恶人，是典型的十恶不赦形象。

三

但是，曾我的自杀通知根本就没来。在此期间，A报纸的一隅，刊登了垣见夫人和那个黑市商人私奔的消息。

四五天后，在开始有点冬日寒意的某一天，恒子突然来到已经开业的旅游公司的社长办公室，她摘下粉红色与灰色相间的横向粗条纹披肩，搭在来时被寒风吹得冻成奶酪色的双手上，将同样被冻得有点发黄、看起来比平时多了那么点性感的脸庞，转向已呈现出冬日气息、高楼林立的街道上空。

“垣见夫人最终还是做了啊。”

“垣见夫人私奔了，过心脏麻痹死了，其他人也很危险呢！”她的脸颊像是突然要浮现出一丝讽刺的微笑，却没有表现出来。

顷刻间，伊原犹如享受日光浴一般陶醉在沉默之中，但是，他应该像滑雪之人享受寒风那样去享受它。总而言之，这种沉默过于漫长了。于是，恒子话锋一转问道：

“你身体还好吧？”

“还是这么康健。你为什么这么问呢？”

“不，也没什么……不过，你一直在和伊久子小姐交往吧？”

“是的。她怎么了？”

恒子非常稳重地朝四周看了看，小声说道：

“她是个吸血鬼。”

“你说什么？”

“是很奇怪啊！她实际上根本没得什么肺病，却到处宣称自己身患肺病，这难道不可疑吗？更诡异的是，和她发生过关系的男人，都渐渐没了血色，接着就会憔悴而死。听说九人当中已死了三个，四个得了重病。家父与伊久子交往期间似乎也迅即骨瘦形销，所以我只好央求父亲强行和她分手。”

这真是极其天真的忠告，伊原似乎理解了伊久子特意将恒子说成是处女的用意。

“谢谢，目前我的身体还没什么问题，明天体检时我让医生仔细检查检查。不过，恒子，像你刚才说的那样的事情是世间常见的呀！”

“常见的事？”

“就是那个吸血鬼……”

“啊，是真的吗？”

这位黄玫瑰般身材高大的处女，惊讶得睁圆了那双如圣女般沉重而贤淑的眼睛。

第二天的体检结果显示一切正常。他相信了实业家身上经常存在的“万事大吉”这一迷信而热衷于各种令人欢欣鼓舞的计划。他开始对伊久子生厌，于是打算借着发现她有其他情人——或许是如今开始走红的男高音歌手——这一难得的机会，重新对恒子展开积极的攻势。在这个关键时刻，他收到了曾我的自杀通知。

> 本人将于十二月一日下午一点，由你公司大楼楼顶毅然纵身而下跳楼自杀，敬请谅解，遇雨顺延。
>
> 本人认为无缘由的自杀，犹如灵魂在空中自由翱翔一般心旷神怡。朝拜圣体[1]业已完成，蕗屋恒子小姐亲自为我主持该仪式。她的确是位现代女性，她说，对那些知晓自己明天将死之人，不仅是我，对任何人她都乐意为其献身。而且，她对朝拜圣体仪式非常得心应手，足以装点我一生的记忆。
>
> 十一月*日　　　S生
>
> 伊原庆雄先生

……读着读着，伊原的眼神变得非常凶狠，迅即想起这几个月的借贷对照表。他做事毫无破绽，无论肉体上还是物质上，都没有遭受一点损害，魔群只是与他擦身而过。但是，这封信朝着他完美的良心设下了一个圈套，这一最后的考验，弄不好会成为他将自己的灵魂出卖给恶魔的一个开端。

伊原呆呆地张着嘴，站在书房正中思索着，再次涌上心头的一股愤怒，让他下定了决心。他打开电炉，亲手烧掉了曾我的来信，自己从中体验到了宛如罪犯在专心毁灭证据时所感受到的那种不可思议的陶醉，他似乎看到一群魔鬼快步从火焰中穿过，一个个酷似蕗屋、恒子、辻、垣见夫人、伊久子及曾我的小恶魔，沿着逐渐包围了那封信的火焰疾驰

而去。它们究竟去了哪里呢？

十二月一日是一个晴朗而温暖的好天气，伊原背对着窗户坐在办公桌前，忍受着令人恐怖的时间的流逝。怎么可能会有人上当呢！又有谁会移步楼顶呢！虽然如此，但伊原还是吃不下午饭。“那些家伙”有什么权利威胁伊原呢？伊原越想越觉得不合情理，但他很难将自己看作一个被毫无秩序且没有缘由的暴力所威胁的英雄。面前墙上的挂钟已经过了一点，时间的逼近带着一种犹如人被渐渐勒紧脖子时所感受到的那种快感，令人欣喜的期待逐渐使他心里如释重负。时机到来，一个无所作为的男人，无需他的协助就会像青蛙那样血肉模糊地在马路上断气身亡，想到这一瞬间，伊原欣喜若狂。如果曾我的预告是个大骗局，他一定今天就去拜访他，亲手将他勒死。

一点半——此时，他目不转睛地盯着在墙边宣传海报上的日本阿尔卑斯山脉下方打盹的服务员，因为他觉得服务员未醒期间不会发生任何事情。

呈现出正方形投影的冬日明亮的阳光，如水般洒在伊原的办公桌面上。在透过玻璃板形成的一片绿色之海上，文具、文件宛如停泊在风平浪静的海港里的船只。突然，一个巨大而形状不规则的影子，从四方形冬日阳光的对面，声势浩大地朝这边飞掠而过。

紧接着，出现了犹如耳鸣般的沉默。

整个办公室下一个瞬间充斥着混乱和骚动，一发而不可收。所有的窗户都打开了，职员们从窗框探出大半个身子，人人都发出了呼喊或惊叫，夹在他们耳际的铅笔、钢笔以及女办事员的发卡和梳子等等，向下飞落，有的掉落在下方的马路上，还有的掉在跳楼男子的身上而扎进了肉里。汽车停了下来，警笛在四周的石壁上轰鸣，那跳楼的男子就像处于梦魇中的人一样，嘴里发出呻吟声，身子暧昧地蠕动着。

两三名公司董事，一脸好奇的样子拥进了社长办公室。

“社长，有人跳楼！”

伊原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因为对这个男人来说，他事先已有足够的时间进行如下唯一的思考，所以这一切似乎都天经地义。董事们听到他那若无其事的言辞，都吃惊地盯着他的脸。

“真是个蠢货！”伊原说，“就算是坐电梯下去，也慢不到哪里去。”

随后，桌上电话响起，他拿起听筒，放在了耳朵上。

(1) 基督教的主要仪式之一，也是一种特殊的崇拜仪典。

花山院(1)

中古时期的阴阳师，就像欧洲中世纪的炼金术士那样，作为神秘知识的持有者而深受器重。无论上古的咒术卜筮之类，大陆奇妙的道教法术和占星术，还是除此之外的各式各样的魔法知识，他们都样样精通。在这个无法辨别理性和神秘的时代，他们既是学者，同时也是魔法师，通晓过去、现在，并预知未来。因此，人们相信他们掌握着关于人类的所有知识。

当时的阴阳师之中，在宫中最受器重且最有名望的是安倍晴明。这一方面是因为他高贵的出身。晴明乃右大臣(2)安倍御主人之后，大膳大夫(3)益村之子，虽说职位并不显赫，但朝中没有人能像他那样获得以天皇为首的达官贵人由衷的敬畏。晴明担任着天文博士和谷仓院别当(4)两个职务，在斗转星移的政权更替中拥有无法撼动的权力。可以说，博士俯视着这个神秘的世界。相比那个包含着欢笑和哀叹、立身发迹的烦恼、失去爱人的痛哭、获得外戚之位的喜悦等多种情感的白昼世界，即真实的人类世界，这个夜晚的世界占据着更为广阔的版图，有着更为复杂的结构。在这里，人的命运也与蚂蚁、小鸟无异。上臈女房(5)在深宫伤心流泪的哭泣与藏匿在洞穴里嗷嗷待哺的狼崽没什么两样。晴明心中只有夜晚和星空。星空的运行循规蹈矩，铁面无私，无论人类还是鸟兽，都遵循着这样的秩序，不断地进行着生与死的轮回。

很少有人知道晴明的年龄，有人说他老态龙钟，也有人说他仍年富力强。晴明虽然鬓发全白，脸上布满皱纹，但他那双灵眼，能看透世之万物，犹如春天的大海那样温润。他慈眉善目中带有一丝凄冷，横眉冷对里也带有一份包容。毋宁说他的眼神包容了万物，包容之极致便是不再拯救众生，阴阳师毕竟不是宗教家。

晴明每日三餐只吃少许，不嗜鳟鱼、香鱼之类的生鱼而喜欢吃一点鲭鱼酱、蒸鲍以及四季瓜果和唐果子(6)。奇怪的是，晴明冷冷清清的宅邸只有他一人独居，没有家仆，尽管如此，他府上的家具擦得光洁如

新，院里的落叶也扫得干干净净，这令来访者甚是讶异。有时在半夜会听到晴明在大声吩咐什么事情，明明没有人，却能听到有人应答并立刻向他靠近。有时在大白天，晴明也会忽然起身，拍手召唤什么东西，而那东西竟按照吩咐打开了吊窗。坊间传言晴明驱使着众多的式神。

从宽和二年的梅雨季节开始，晴明一副郁郁寡欢的表情。这一时期是花山天皇执政，年仅十九岁的天皇让晴明甚为敬重。在当时社会情况下，忠义这一情感就是将自己的女儿献给天皇做妃子而自己也成为国丈的狂热欲望。就其程度来说，它肯定是一种政治热情，但却是一种处心积虑的无情的热情。晴明既非权贵，也无野心，当然不会是此种意义上的忠心。他只是祈祷这位性情温和且玉树临风的年轻天皇能久居至尊之位。

他占卜星宿，星象显示天子之星不久将发生异变。

“现在克此星座的是弘徽殿(7)女御，是那个如今已不在人世的弘徽殿女御之灵。”晴明自言自语道。

此刻，女御生前的模样活灵活现地浮现在他的眼前。

弘徽殿女御的一头青丝浓密柔润、乌黑亮泽，比其身高还要长。为黑发之美而倾倒的人们，看到她桧扇后面露出的容颜，都惊得目瞪口呆。如此花容月貌，如此柔美的秀发，让人觉得若不付出异常的牺牲作为代价，上苍是不允许地上之人拥有的。

天皇和女御度过了幸福美满的一段时光，当年天皇十八岁，女御十七岁。

“在这心情舒畅的美好清晨，臣妾却心惊肉跳。”女御说道。她身上仍有一些非常孩子气的地方，曾经有一次，她说小舍人童(8)带来的猫体型太大，煞是吓人，就躲到布帘后面去了。天皇认为这是她孩子气的自言自语，并未直接回答，而是微笑着，像是要她继续说下去。

“肯定是因为昨晚和女官们玩小筥合游戏(9)玩至很晚才睡的缘故。在如此令人心情愉快的春日清晨，臣妾却感受到一种无常的愁绪，或许就是因为世间可喜之事太多，臣妾内心感到迷茫才这样吧。”

“若快乐之事成为心中不安之源的话，那是因为我们尚未真正体验到快乐。朕希望我们快乐得无暇考虑明日之事。比如，朕某一天会生出华发，而你脸上会长出皱纹这样的事情。”

女御微笑着将手放在脸颊上。十七岁的少女，就好像担心自己脸上真的会长出难看的皱纹似的用手摸了摸脸。

恰在此时，天皇正行幸于外祖父一条摄政(10)的宅邸。在宅邸的长屋檐下，白天也显得阴暗无比，因此，波光潋滟的池水、池中岛上郁郁葱葱的美丽新芽等庭院景色，好似一幅清晰描绘着世外桃源的山水画，别有一番情趣。

忽然，女御发现一只平时很少见的小鸟跳到了庭院中间花木边上的引水沟旁。它的嗓子已不听使唤，叫起来声若游丝。仔细一看，原来是小鸟翅膀受伤了，正扑棱棱地挣扎着。

心地善良的女御顿生怜悯之情。

她命女官用白绢将小鸟包好拿到自己面前，血迹一点点渗透到白绢上。

天皇觉得女御的举动有点不解风情。这是个幸福的早晨，没有一丝阴霾，去管小鸟受伤这样的事情实乃无聊之举。但是，女御仍好奇地睁大双眼，从她那极其浓密的发帘后面仔细观察着在女官手中得到抚慰的小鸟。

“这可怎么办呢？你觉得翅膀伤成这样还能复原吗？”

女御从小鸟身上转移了视线，用凄然而神秘的声音说道。

“奴婢觉得复原不了了。奴婢很清楚小鸟想回去，也想将它放回到那个地方。”

“它要回的巢在哪里呢？”

“奴婢不知。奴婢觉得自己似乎能够看到小鸟拼命拍打翅膀想要回去的那个地方。您刚才那莫名的不安，或许是已经预感到这一点的缘故吧。”

天皇回过头来，发现小鸟已经在女官捧着的白绢之中闭上眼睛死了。

这个美丽的清晨成了一个凶兆。

宽和元年七月十八日，弘徽殿女御溘然去世。

“这是女御之灵。这一年里，女御的亡魂一直陪伴在天皇身边从未离去。天皇自己也乐此不疲，将之作为生活的寄托。这种情况下，无论旁人说什么大概也是徒劳吧。”

从宽和二年的梅雨季开始，晴明一直郁郁寡欢，这是有缘由的。他感觉到结局渐渐在临近。即便不入宫晋谒，天皇朝夕的烦恼也在晴明的灵眼里历历在目。就这样，花容月貌的弘徽殿女御的一周年祭日就要到了。

天皇对日益加深的绝望感束手无策，就这样度过了阴雨连绵的梅雨季节。女御留下了袅袅的声之余韵和美妙的体香而去，她的存在化作了一缕难以捉摸的芳香。

“自女御离去之后，我若蝉蜕一般。”天皇思忖道，“任何事物都无法给我安慰，任何事物都无法让我振作起来。要说人间确切之物，会是什么呢？是人的每日三餐吗？人间之物仅此而已吗？一看到人们因这种确切性而安心落意我就想笑。女御在世时，一刻也是永恒，因为那是幸福的一刻。现在也有可看作是永恒的一刻，那是不幸的一刻，是索然无味、难以忍受的一刻。这样看来，所谓时间，所谓我们活着的唯一无计可施的理由，都是这样模棱两可、无法指望的东西吧。‘时’之流动难道是为了告诉我们活着是一种徒劳？”

梅雨下个不停，离清凉殿最近的弘徽殿的屋顶，还有飞香舍和凝华舍都笼罩在雨水之中。淫雨打湿了皇宫的每个角落，从渡殿(11)走过的人都大步流星，以避开溅起的雨水。紫宸殿和宜阳殿及春兴殿也都被雨水淋湿了。建礼门、建春门、朔平门也被雨浇了个透，庭院引水沟里的水溢了出来，把庭前花草像水草一样冲倒了。

天皇的厌离之心，犹如因这场淫雨而滋生的霉菌那样疯长。

安倍晴明屡遣式神前去打探，得知天皇一年来的所谓贵体抱恙，只是纯粹的心病。在此期间，卦象显示，在六月二十三日这天将会发生异变。但是，晴明缄口不语。因为他知道异变对龙体并无危险，依旧侧耳倾听着那广袤的夜晚和苍茫的星空。

这是宽和二年六月二十三日的事情。

长时间以来，藤原道兼一直向天皇上奏某事，天皇总是寡言少语，微微颔首，到最后，一副情绪低落的神情。

道兼很久以前就开始时不时地劝天皇出家。勾起天皇无常之心的是他，挖空心思让天皇事事想起弘徽殿女御而疏远政事的也是他。也就是说，他充分发挥自己做事游刃有余、八面玲珑的秉性，以花言巧语不断将天皇引向己之所图，这是当时宫廷司空见惯的权术之道。父亲兼家只是口头承诺让他将来做摄政，其实从一开始就不看好这一计策，没打算

助他一臂之力，道兼对此耿耿于怀。

在此之前，圆融天皇[12]之子怀仁亲王被立为当今天皇的东宫，兼家在春宫即位之际，燃起了要做关白的野心。也就是说，兼家之女诠子乃亲王生母，兼家要对亲王扬外戚之威。他处心积虑地利用次子藤原道兼来敦促天皇退位。道兼用“微臣也随您一同步入佛门”这样的花言巧语欺瞒天皇，其实是父亲已经承诺在自己当上关白之后将摄政之位让给他。

“梅雨季已过，接下来的夏日又会酷暑难耐。即便在同一月份，花山寺的山月，看上去也比宫内更加冰清玉洁。微臣心中一想到那种拂去俗尘、能沉下心来修炼佛道的生活，便感受到一种欢欣雀跃。虽然这种心情和出家不太相配。”

十九岁的天皇目不转睛地盯着道兼那张似乎一心向佛的脸庞，但是，他并非从那里察觉出了什么蛛丝马迹，而是习惯使然。他养成了将心思集中于某物来获得哪怕是一刹那心安的习惯。那张被称为龙颜但还过于年轻的稚气未脱的脸庞，也因长久的郁郁寡欢而渐渐形如枯槁。他嘴唇红润、眼眸清澈，眼睛并非不知世之恶意和谗言，而是展现了一种王者脆弱的高贵，未能识破这些而循规蹈矩地接受所识之人的主意。那是自出生以来从未被人欺骗过的眼神，是不肯接受死亡之手欺骗的眼神。连道兼都认为年纪尚轻的天皇的叹息，不能仅仅理解为厌离之心，或许天皇真的是相信弘徽殿女御灵魂永生才出家的吧。

“今晚即可，我们这就前去。都准备就绪了吧？”

“陛下所言甚是，微臣随您一同前往。”

“卿之关心，朕万分感激。”

天皇天真无邪的谢词毫无嘲讽之意，令道兼不由得心中暗笑，他甚至一瞬间想站在天皇这边。看着天皇这么容易受骗，他觉得好像和自己没了干系，心里一片坦然。

道兼在清凉殿中的夜御殿[13]谒见天皇，因为二人所处房间位于宫内深处，无法看到外面的情形。从藤壶上御局[14]的小门悄然出来时，天皇才发现今宵月光皎洁如水，那是一种毫无遮掩地普照万物的月明。

天皇一碰到节外生枝之事就会改变主意，他的话令道兼惶恐万分。

“这可要怎么办啊？外面这么亮。”

天皇眉宇之间露出一丝犹豫。在长达一年的悲痛之后，他终于下定决心出家，但若如此优柔寡断，前景可虑。道兼以劝诫的语气急切地说

道：

“神灵和宝剑均已交接完毕，事已至此，又能奈何呢？这岂非陛下之决心？若此时收回成命，恐错失良辰。”

天皇置之不理，默默向前走去。

道兼后悔不已，认为自己说了不该说的话冲撞了天皇。因为他事先已将神器移交给了东宫，如果把天皇的沉默当作愤怒来解释的话，他担心事已败露而惊恐万分。

然而事情并非如此。龙颜并未大怒。天皇有着一颗年轻而纯洁的赤子之心，他在这夏夜的月下漫步之中寻找到一种喜悦。一年之后，他的心中再一次充满了某种天真的快乐。这个因失去恋人而绝望的十九岁少年，一瞬间脱离了如同施加于己身的刑罚那样的痛苦。他凝视着自己清晰的影子向前走着，甚至不知道要去何方，只是冥冥之中感觉到所有的一切就这样在顺从着某事。

恰逢云朵微微遮住了月之表面，四周变得阴暗，此刻，悲伤如大浪般再度袭上天皇心头，令他驻足而立。

“陛下，您怎么了？”

道兼问道。此时，两人渐渐出了内宫，来到了中和院那高高耸立、看上去黑魆魆的房屋阴影之中。

“朕忘了带女御的尺翰。那些是朕平日反复阅读的。朕这就去取，卿在此稍候片刻。”

在此紧要关头，道兼装出一副伤心的样子声泪俱下地挽留道：

“陛下说什么呢？现在回去的话，肯定会有人看到，不知又会出什么差池。陛下即将为弃世之身，为何又说此类话呢。”

最终，天皇还是被这个哭哭啼啼、老奸巨猾的领路人带着，走向了月下的京城大道。

安倍晴明的宅邸位于土御门町，处在此时天皇必经之路上。

碰巧天皇经过晴明家大门口之时，从里面传出晴明啪啪的拍手声，他高声说道：

“发生了预示退位的天变。哎呀，看来已成定局。我要进宫！快备车！……快点！快点！”

那声音落地有声，像老年人的声音，又像壮年人的声音。家中开始出现一阵骚动，晴明的声音再度叫喊起来：

“一个式神姑且先进宫去！”

此时，肉眼看不见的某个东西打开了门，报告说看到天皇的背影刚刚由此经过。

听了这话，阴阳师出现在射入门内的月光之中，他鬓发尽白、眼睛雪亮，一口年轻的皓齿在月光下更加熠熠生辉。他一直盯着天皇和道兼在月下渐渐远去的背影，喃喃自语道：

“事情到此地步在我意料之中。但是，谁又能阻止得了呢！我废寝忘食多日为圣上祈求万世，却无丝毫之力撼动这一事态。我没有进行于事无补的上奏，如今又如此，形同陌路擦肩而过。这样也罢，对人即便做过多的努力也是枉费心机。

“陛下，您多保重！愿您成为上皇之后，后半生能比前半生更安然自在、怡然自乐！”

(1) 指花山天皇（968—1008），日本第六十五代天皇（984—986）。

(2) 日本平安时期正二位太政官，权限与左大臣相同，位于正一位太政大臣之下。

(3) 大膳职的长官，负责管理古代日本地方的杂物、菜果、酱肴等的调配、食物的烹饪等。

(4) 具有本职工作的人担任其他职务时补任的职务。平安时代以后指院、亲王家、摄关家之类的政务所的长官，也指政务所下属机构文殿、厩司等机构的长官。

(5) 宫中身份很高的女官。

(6) 平安时代由唐朝传到日本，在米粉或小麦粉中加入葛粉，做成水果形状后用油炸的点心。

(7) 弘徽殿为天皇御所内的后宫七殿五舍之一。其北面正上方为登华殿，南面为清凉殿。东侧上角是常宁殿、下角是承香殿，而西侧下角是飞香舍、上角是凝花舍。由于与天皇所居的清凉殿很近，因此多作为皇后、中宫或有势力的女御所居之宫室。

(8) 供近卫府中将、少将差遣的少年，以及服务于贵族、武士，做些日常杂务的少年。

(9) 平安时期的宫中游戏。

(10) 一条摄政指藤原伊尹，其女怀子为冷泉天皇女御，花山天皇之母。

(11) 日本寝殿式建筑中从一个殿舍到另一个殿舍的走廊。

(12) 圆融天皇（959—991），日本第六十四代天皇（969—984）。

(13) 清凉殿为天皇居所，夜御殿为天皇寝宫，位于清凉殿正中。

(14) 藤壶上御局为女御、更衣等在清凉殿的等候处，在宫殿北面。

星期日

幸男和秀子的办公桌面对面，都位于财务省金融局一个即便白天也有些昏暗的房间的最后面。两人都二十岁，幸男只是中学学历，秀子从女子学校毕业后就在这里上班了。

他俩有诸多相似之处，刚刚提到的年龄相同就是其中一点。其二，两人三千六百九十六元的底薪加上津贴，工资都是四千九百元。其三，两人都是表里如一、辛勤工作的人。

金融局秘书科的科员给他俩起了个外号叫“星期日”，关于这个外号，还有这样一个来历。

去年晚秋的一个星期日，科长为首的整个科室的职员都携家带口去观音崎灯塔郊游。秀子在四五天前听到这个计划之后，明显有点心神不宁。一到星期六，她便说自己头疼决定不去了，幸男也为秀子无法一起去玩而深表遗憾。但是，旅行当天早上，两人都没有出现在约定的集合地点。大家为等他俩错过了一班电车，随后就胡乱猜测着二人可能发生的风流韵事上路了。

星期一早上的上班时间，二人像往常一样看上去有些生分地坐在各自的办公桌前。有工作经历的人，就不难想象二人会被同事如何刨根问底地打趣了。擅讲黄段子的股长吩咐幸男将文件送至秘书科科长室之际，故作正经地来了句“看来你昨天把她照顾得很好，她身体完全恢复了”之类的话。

这绝不是说两人不知羞耻，而是他们性格直爽，遇到这种情况不会发怵。他俩只是像被强光晃了眼那样眨了眨眼，没做任何辩解。

过了两三天，没完没了的打趣总算消停了。偏巧这个时候，幸男的记事本遗落在昏暗的走廊上，被经过此处的一个同事捡到了。

他打开一看，发现这个记事本是某个银行赠送的，一页分为四天，

每个星期日那一栏，都用不同颜色的彩色铅笔做了标记。左右两页被分成了八个格，第八个格空了出来留着做笔记。所以，每次翻页，第一个空格中美丽的绿色和蓝色就映入眼帘。其中还有空格为黑色的星期日，也有为浅褐色的星期日。

朋友在好奇心和哥们义气势均力敌的情况下放弃了戏弄他们的打算，没有向全体科员公开这一意味深长的发现。在只有自己和幸男的茶歇间，他将笔记本物归原主，并开玩笑道："如果不将各种颜色星期日的由来告诉我，我就添油加醋地将这件事抖出去。如果只对我说的话，我保证不会外传。"

幸男笑着说了句："没什么大不了的。"沉默寡言之人，应该有一些不为人知的秘密，他的解释令人意犹未尽、大失所望。

"这个啊，这是和秀子一起过星期日的约会表。绿色代表山、树林和原野；蓝色代表大海和湖水；浅褐色是运动场泥土的颜色，也就是棒球。"

"黑色呢？"

"你猜猜看。还不明白？黑色代表电影。"

二人总是制订好三月后的计划，并切实地执行着。

"遇到下雨或电车停运的话，你们怎么办？"

"即便下雨或电车停运，黑色还是黑色，绿色还是绿色。我俩都固守成规，下雨天我们也会打着伞在多摩川河堤上走走。"

对于幸男和秀子来说，这样的星期日约会，是他们排除一切困难必须坚守的某种东西。提香的画中有一幅叫《圣母升天》。一五一八年创作的这幅划时代的杰作，将威尼斯一下子推向了文艺复兴的高潮。幸男和秀子都不知道提香这个名字，也没兴趣了解这个人。在那幅画作上，众多安琪儿只是专注于支撑着升天的圣母所踩的耀眼祥云。二人正如那些天使一样，心无杂念、意志坚定地遵守着他们星期日的承诺。

"没成家的人真是潇洒啊！"拖家带口的同事们都这样想，"这样的话，这点工资，肯定四个星期日都用光了。两人应该都不是经济宽裕人家的孩子，最近男孩子、女孩子花钱可真是满不在乎。像我这一成家，即便带老婆看电影，最多也就一个月一次。单身真是好啊！"

同事确实遵守了约定没有外传，但他话里闪烁其词地提到的"星期日"这一绰号用在二人身上名副其实，这个神秘的外号也就一传十十传百

传到了其他科室那里。

平日里总是唯命是从的两个年轻人，难道是因为无法随机应变享受难得可以轻松一下的星期日，才模仿服从某人命令一般，制订这样雷打不动的缜密计划，安排如此刻板的约会吗？

事实并非如此，他们之所以恪守着约好的星期日，总之是因为这是他们能够守护，且原则上被允许守护的唯一的东西。

他们就这样维护着绿色星期日、黑色星期日、浅褐色星期日。更具体一点说，他们维护着纳入未来画框中的青翠欲滴的群山、湖泊、田野、云彩、棒球场、当天往返的海边浴场、观看外国船只的港口、河滩宽阔的河流、人山人海的电影院。

其实，同事们都没有猜对。二人用微不足道的极少预算来实现自己的计划，而且，这点也就够了。东京非常方便，来回花上不足一百日元的交通费，就能去海边，去山里，也能去湖边，去河畔。即便同样的地方不打算去第二次，短时间内也不缺玩的地方。他们将游乐场也纳入绿色范围，对游乐场大都烂熟于心，从鹿饲料的价格到租小船的费用均如数家珍，这么丰富而珍贵的知识是只属于二人之间的秘密，真是太遗憾了。

一九五〇年四月十六日是个星期日。十五日这个星期六，秘书科要制作提交给司令部[(1)]相关部门的文件，忙得不亦乐乎。那个同事一边将幸男折好递过来的文件两页一份用订书机订在一起，一边饶有兴趣地板着脸问道：“哎，明天的星期日是什么颜色？”

“蓝色。”

“嗯，希望是个好天气。”

同事的打趣仅此而已，当天每个人都忙得不可开交，没有时间去关注他人的闲事。

星期日的早上，这对同为二十岁的恋人，相约在某车站的月台碰头，时间是七点半。

天气很难说是晴天，但天气预报说不会下雨。

两人在约定的时间过了不到五分钟后见面了。幸男穿着深蓝色的长裤配咖啡色的毛衣，衬衫是白色的，浆得笔挺。秀子没有长裙，格子短裙配浅蓝色的对襟毛衣，穿着像小孩子那样的大格纹的短袜。两人都肩挎水壶，手提式样简洁的旅行包，脚穿白色运动鞋。

如此赘述，并不是为了凸显两位主人公的衣服特征，而是让人仅仅通过这样的描述，就能自然想象到在春意盎然的星期日早晨，所有年轻人都在某个车站各自等待恋人的情景。也就是说，他们的情形大同小异。

二人一见面，就像初次见面的孩子被各自的母亲强行拉在一块不得不一起玩那样，有点趾高气扬地相视一笑。他们不得不采取一种昂首挺胸的姿势，一个主要原因就是水壶和旅行包有点重。早上的寒暄就在这一笑之中无声地结束了。

嘈杂的人群搅乱了二人斜射在月台上的影子。秀子忽然伸出手，快速正了正幸男一侧歪斜的衬衫领口。

这个麻利的动作让她的话多了起来。

“我昨晚没睡好，一直担心明天会不会下雨，就像远足前一天晚上的小学生一样激动得睡不着。今天早晨，我四点就爬起来准备便当。做了火腿三明治和紫菜饭团，这可是豪华大餐啊。另外，我昨天连巧克力和口香糖都买了。你瞧。”

秀子像水鸟似的单脚站立，在抬起的一条腿上打开了旅行包的拉链，拿出两块美国产的巧克力和两盒口香糖给幸男看。

“太好了！让你破费了。”

“蓝色星期日可是今年第一次啊！我还是喜欢蓝色星期日。”

湖泊真的是蓝色的吗？

二人对没见过的事物满不在乎。因为是湖，所以是蓝色。这种逻辑才是颠扑不破的。

从电车换乘火车，总共花了九十多分钟。幸男和秀子以及座无虚席的一车厢人，是当天第一拨去S湖旅游的游客，他们于九点多抵达湖边车站。

S湖是修建水库而形成的人工湖。湖这个称呼名不副实，这一点不去实地看一看无法明白。

两人从特产店一字排开的车站前街向左拐向了可以一览湖景的道路。湖水混浊、肮脏，就像那些没有食欲的病人喝了三分之一就再也喝不下去的汤一样。而且，已经消退的水位犹如刻度尺一般清晰地出现在一望无余的湖岸那裸露的断层上。尽管环绕湖岸的群山大致已经褪去了

春天鲜活的绿色，但湖岸的断层越过了水面，因此就好像刚做好的新裙子下面露出了脏兮兮的贴身内衣边。

郊游的人群和幸男他们一样，对于这个发现泰然处之，继续走在湖边尘土飞扬的道路上。大家唧唧喳喳，大声笑着，声音大得就像是在测试自己的回声一般，没人去欣赏景色了。

幸男和秀子不知不觉朝对面不远处的大吊桥走去，二人进行了如下谈话。

“这样天气稍微有点阴反而比较好。天气太好的话会出汗的。”

“是啊！阿幸，来一块口香糖怎么样？”

“谢谢，真让你破费了。”

“什么呀！一盒也就五十日元而已。”

“我们聊聊现在能用五十日元买到的东西吧。电影票、咖啡、最便宜的领带、袜子……。”

“女孩子的话，顶多就买一个木刻的胸针吧。”

“要再有点钱就好了，至少工资都能当零花钱了。”

“如果现在有一万日元就好了，这样的话我们俩就可以用在出游上了嘛！”

“我要有了钱，天天带你看电影。”

“我可不想每天都看，我的心愿是一件皮衣。”

“一件皮衣多少钱呢？”

“最低也得三四十万日元吧。”

“三四十万，即便工作一辈子也攒不到那个数吧。不过，我就喜欢满不在乎地说‘六七十万’呀，‘一百四五十万’呀。金钱这东西也就是一种称呼吧。有钱人即便带支票簿也不会带现金的。因此，能随心所欲说出金额的，都是些大款啊。”

“哎呀，我可不是你那样的哲学家。”

二人的谈话丝毫没有提到湖。需要注意的是，在经济不景气的时代，谈论金钱是最罗曼蒂克的话题。

不久，银白色的太阳透过稀薄的云层照射下来，放眼望去，湖景在

这神秘的日光照射之下，带着些许神秘色彩。距游客高峰尚有一段时间，湖上的游艇寥寥无几，湖水的颜色极其怪异，很难用一句话来形容。可能是因为水浅，水底黏土的色彩映射到湖水表面的缘故吧。环绕湖泊的群山，风景一般，如果没有湖泊的话，没有人会对山感兴趣。山峦板板正正的倒影弥补了山姿的不足，但山容总有些暴发户那种掩盖不住的枯燥乏味。群山守护着仅像峡湾那样深深退下的一角，从映着绿色阴影的阴暗水面耸立开来，呈现出略略不同寻常的尖角。

说到这一侧的湖岸，湖岸维护工程用的石子堆、简易房以及供出租用的游艇上鲜红的旗子，这些东西杂乱无章。旗子无精打采地耷拉着。忽然，一艘发电站的摩托快艇轻快地从二人眼前开过，上面坐着戴眼镜的绅士、太太以及五六个头戴俗气帽子的女孩，他们估计是以视察名义来参观水库的上司家属。

“去哪儿呢？”

“总之，先过那座桥吧。”

“过桥之后，去哪里呢？”

“这个嘛……我不知道啊！”

道路因为地上的灰尘而显得明亮开阔，环望路上，发现周围的人也是信步而行，一副不知何往的表情。总之，这样反而更轻松。

幸男和秀子就这样嚼着口香糖过了桥，来到了指示眺望台方向的告示牌前。二人稍微有些争执，随后便达成一致，走在通往山腰的羊肠小道上。告示牌上立着一个详细的警示牌：在无路之处上山，土石滑落会给山脚住户造成困扰。幸男和秀子都不是那种讨人嫌的冒险家。

两人手拉手走在狭窄的陡坡上。庆幸的是，后面没有人跟上来。小路在长满竹子的坡上东绕西拐，穿过那个位于山腰、被称为观景台的冷清的茶馆，就来到了稍有坡度的空地上，那里残留着树桩，长着荆棘，遍布盛开的棣棠花。再往上，有松树林，山顶好像有一块旱田。幸男在前面走，感觉到自己拉着的秀子的手心渗汗。她的疲惫不堪，通过手像船锚一样沉重地搭在他的手上这一途径传递给他。

空地被杉树林围了半圈。

秀子的身体汗津津的，散发着犹如收成在望的麦田那样的气息。这一气息在微风中飘荡，令幸男停下脚步，情不自禁地亲吻埋在臂弯里的有点调皮的孩子气的秀子，亲吻她的脸庞、脖子和雪白可爱的喉部。坐

下的话，会被地上的荆棘扎到。因此，两人就那样嘴对着嘴，在一个大树桩上坐着。估计那些事事依据理论的人会不相信：闭着眼，怎么能模仿得惟妙惟肖呢？一对恋人，犹如习以为常的演员，能够按部就班地在舞台上卿卿我我。

二人身体紧绷，紧紧贴在一起坐着。读者不要误解了，两人只是像被看不见的书立紧紧挤在一起的两本书那样一动不动。过了一会，两人不再亲吻，脸庞凑在一起。这时，他们发现两人之间即两人大腿之间长着一棵美丽的小树苗。

“刚才没发现啊！”

“啊，觉得简直就像刚刚突然长出来的！”

这像是人工仿造，可以说是工笔画中的树木。上午的阳光穿过云层，照射在这片树木砍伐后的空地上，使野蔷薇的嫩叶闪闪发亮，也为幸男和秀子面前那棵小树苗明亮的嫩叶添光加彩，树苗的叶子犹如微型物件。因为尚幼小所以叶脉完全没有污秽，正如秀子所言，只能看作是刚刚长出的嫩叶。两人大为感动，将嫩叶看作是这难得的星期日早晨的好兆头。将腿错开一看，发现那是从树桩上长出的嫩芽。

这时，犹如衣服摩擦的声响惊动了他们，原来是乌鸦。乌鸦扑棱着翅膀飞过林间，那声音听起来如同衣服的摩擦之声。

“真是个不错的星期日！”幸男说。

“真是个不错的星期日呀！”秀子也说道。

在阳光明媚的星期天，这一赞美之辞就像二人约好了似的从各自口中说出。在林间眺望下方的湖面，游艇的数量不知什么时候开始增多了。幸男天真地叹了一口气，气息里洋溢着深深的满足，也充斥着幸福感所带来的不安。他对秀子说道：

“这样的星期日若能一直持续下去该多好啊！”

“是啊，一直到夏天，到秋天，到冬天。”

“不，明年，后年也要啊。”

“结婚以后也要吗？”

“结婚以后也要。我俩的工资加起来如果有两万日元，至少有一万五千的话应该可以结婚。”

“不过，我总觉得这样的星期日约定有点奇怪啊！我们明明不能靠自

己的力量决定整个未来，为什么却想着靠自己的力量决定那些微不足道的事情呢？我们的这个约定，对将来又有什么意义呢？将三个月之后的某个星期日定为蓝色星期日，这个决定对我们来说为什么那么重要呢？”

“这个嘛，就像祈祷啊。”

“不，我觉得不是。我们决定的蓝色星期日就必须是蓝色的。用彩色铅笔在你记事本上清晰地涂色时，我经常觉得像是和你一起在策划一个惊天动地的阴谋。”

秀子感觉到自己肩膀上的重量，就把水壶取了下来，立刻将加糖的红茶倒进杯盖递给了幸男，自己也喝了些，水滴顺着脸颊滑到了她洁白的喉部。

“我有一个稀奇古怪的想法，”秀子接着说，“感觉我俩就像支撑着世界秩序的一对精灵情侣。世界之所以还在正常运转，多亏了我俩。不过，难道不是这样吗？三个月之后的某个星期日本应该是蓝色，但若搞错改成绿色的话，我觉得就会有什么大事要发生似的。”

“你的想法真妙！”幸男也神采奕奕地表示赞同，“我们要决定的颜色顺序，或许就像操纵地球是否爆炸的危险的开关一样，一丁点的失误就会酿成大祸。我们毫无差错、安然无恙地操作到今天。这样一想，从今以后，可不能草率地下决定。”

“什么呀，阿幸，你每次都闭着眼将火柴棒弄倒，倒向右是黑色，倒向左是绿色，你不就是这样确定的嘛！”

“不过，我可没有弄错过，很了不起吧？”

“看在地球尚未变成粉末的分上，就算你厉害。”

两人笑了起来，迅速环视了一下周围缺乏安定感的地面。满地都是被雨水打湿、像是上星期日丢下的便当盒残片。幸男天真地想起自己还空着肚子，就提议吃午饭。两人在分不清是早饭还是午饭这一含含糊糊的时间点上刚吃完饭，就听到从山脚下传来一阵娇笑声，原来是郊游的一伙人正在朝半山腰的这个地方走来。

两人对这伙人会以何种姿势攀登自己刚走过的那条羊肠小道兴趣盎然，就躲在了杉树背后。这伙男女唱着低俗的流行歌曲爬了上来，要么也和幸男、秀子一样，男人走在前面拉着后面女人的手，要么女人抓着男人身后横过来的手杖往上爬。一个像是女人的男人，犹如异装了一般，在狭窄的额头上搭了条遮阳的手绢。

“来了，上来好多人呀！”

这群善男信女的出现让秀子产生了恐惧，她摇着幸男的手腕如此说道。幸男一副成年人的样子沉着地说道：“那帮家伙，到底是些什么样的人呢？”

幸男并未认识到那些人也是恋人关系。

他们有的笑着，有的唱着，有的大声叫嚷着，用脏兮兮的手绢不断擦拭着脸上的汗水爬了上来。有一对是五十多岁的男子和二十岁左右的留级女学生，他俩手拉手，男子露出金牙，像是喘气般地大笑着，用画有日本国旗的扇子在胸前扇来扇去，迈着明显的罗圈步走了上来。女学生穿着水兵服，涂着浓艳的口红，指甲染得血红，把汗巾团成一团随便塞在胸前，将高跟鞋后跟钩住树根向上攀登着。三个大学生和三个胖女孩组成一队，大学生们都将上衣搭在手腕上，炫耀着颜色条纹稀奇古怪、只能被人看作是奇装异服的衬衫。而且，仅仅从这里透过草丛就能看到，在稍短的裤子和鞋子之间露出了荒诞不经的鲜红色、绿色、黄色条纹的袜子。那发出耀眼光芒的，是戴在左手手指上的俗不可耐的纯金戒指。他们的恋人们扭着腰，不断嚷着：“好累呀！哎呀，在这里休息一会吧！”但是，那些理想主义者并未停下脚步。胖乎乎的女孩们像是撒气似的，摘下周围棣棠花的花朵抛撒着跟了上来。接下来，有一个将西装背心最后一个纽扣都扣上的青年拉着一个身穿不合身长裙的女孩爬了上来。青年脸上一直浮现着老实本分的自我陶醉式微笑。再过十年，估计这微笑会变成万念俱灰的苦笑吧。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和他一起的女孩显露出一副彪悍的骨相。说起她的长裙，上面带着各种无用的皱褶和装饰，犹如蜡烛垂下的烛泪。每走一步，裙子就成了像风铃店里众多风铃一起摇摆的装置。女孩的眼神透着怒气，故意嘴唇紧闭，像是在指责男孩缺心眼，让她走如此陡峭的山路。他们身后，是一个身材瘦小、情绪低落的青年和一个身材高大且年龄稍长的外国女人挽着胳膊爬了上来。这一组是女的照顾男的，男孩羞怯地低垂着头。就幸男和秀子偷窥看到的情形来说，女孩突然伸出舌头舔了舔了青年的脸颊。她忽地抬起了头，竟是张日本人的脸。那红头发是染的。他们后面是……

因为走在最前面的一对已经到达空地，幸男和幸子便不再观察。五十多岁的男人醉醺醺的，试图调戏秀子，因此，不等幸男发火，同行的女孩就狠狠掐了他一把。

一行人陆陆续续抵达这片空地，幸男和秀子被他们的气势压倒，连话都说不成了，甚至无法判断发生了什么事。他俩曾经想象着这一行人

是故意来骚扰这除了清晨小鸟的啼鸣之外寂静无声的二人世界，但不大工夫，他们就认识到完全是自己多想了。那些情侣们各自选了个树桩坐下后，便安分地打开了便当。此时，幸男和秀子感受到一种苦涩的喜悦，宛如谦卑地讪笑着置身于喧闹而松散的野外宴会之中。

正午报时信号响起，到处都响起女人的尖叫声。之所以如此，是因为笛声出人意料地在附近响起，这也是空袭的记忆尚未消除的证据。有一对情侣惊慌失措地将便当收进了手提包，真是可笑至极。报时信号的余音短时间内仍在耳畔回响，迫使大家陷入了沉默。

“他们好像都是些不解星期日风情的人啊！”幸男小声说道。

“也就是说，他们不像我们这么顽固啊。”秀子说。在这点上，两人各自有所期待。幸男和秀子收拾好东西，开始沿着崎岖的山路往下走。不一会儿，他们惊奇地看到有许多人在下面的道路上走着，每个人的影子都如实地投射在灰白色的路面上。这不计其数的人影布满了整个路面，缓慢而慵懒地移动着。不知道他们为什么这样做。从这里望去，因为有一段距离，更是让人看不清目标。

去时门可罗雀的茶馆，下山时却座无虚席，两人为了节省开支没有拐进去。蜿蜒的山路从这里开始至下面的道路变得颇为舒缓。乍一看，简直不知道会让人多灰心。在每个灰尘飞扬，不断有人走过的弯道口，必有一伙人坐在路旁的竹林里吃便当。在那里吃便当会很快沾满灰尘，他们为什么不找个好一点的地方呢？二人对此甚是讶异。当从那些在路边心无旁骛地吃着海苔卷的人们面前经过时，自己反倒觉得不好意思了。这些人能够做到无需寻找环境稍好一点的场所，因此，所谓郊游，原本就是这些人的消遣。

太阳又一次即将被云层遮住，那些勉强透过云层的光线，将数条庄严的光辉洒向湖面。沿湖的道路因为阳光照射不到而显得阴暗，投射在地上的一个个人影也都消失不见。幸男和秀子看到他们的影子消失在灰白的地面之中，看到云层间的光亮如同被收起来的折扇那样逐渐消失。即便如此，那群沉默的人到底是什么人？这些默不作声、疲劳困顿、步履蹒跚的人，从哪里来，又要到哪里去呢？幸男看到他们的脸上浮现出一种无法言说的悲伤神情。

但是，幸男与秀子性格开朗，并未被这群非亲非故的陌生人的表情坏了心境，他俩兴高采烈地沿湖走了一圈，走走停停，时而还唱唱歌。两人毫不避讳地挽着胳膊，在从一群看似艳羡他们的学生面前走过时，

大大被嘲笑了一番，令这对二十岁的恋人感到很不自在而陷入沉思。自己是否也和那群人一样是一副疲劳而悲伤的神情呢？虽然他们自我感觉毫无倦意，但切身感受到飞机在阴沉的天空中发出的轰鸣声时，立刻对那种慵懒而沉闷的振动产生共鸣，自然而然心情就变得郁郁寡欢。朝湖面望去，整个湖泊看上去就像一个巨大的消防水桶，游艇东一艘西一艘地点缀在湖面上，看上去非常渺小。

抵达车站时，已是下午四点。车站前面拥挤不堪。不过，两人买的是往返车票，所以就毫不费力地进了站。月台上的混乱更是令人吃惊。临时列车马上就要进站，人群一窝蜂地拥进了狭窄的月台，现在就开始露骨地表现出争先恐后的波动。那肩挨着肩、行李碰着行李的情景和迅速扫向身旁之人的眼神暗示着这一点。幸男和秀子就那样挽着胳膊被挤到了月台的最前方，已经出了安全线，但站务人员不足，无人制止此事。

四点零七分，临时列车驶入站内，刚进入月台就发生了惨案。过早涌动的人群将站在最前面的两个人挤下了月台。因为事故发生在一瞬间，根本无法知道谁是肇事者。不用说，这一行为之中并无恶意。“无恶意”这一点根本不能作为托词，因为“善意”和“无心”也是足以杀人的利器。但是，在这种情况下，还是视为与人的意志无关的事故较为妥当。幸男和秀子虽是一对坚持己见的情侣，但并非意志型的情侣，他们过于相信自己认为应该相信的东西。

因为挽着胳膊，两人中很难保全一人。幸男先跌了下去，从而将秀子也带了下去。在此，某种恩宠起了作用，列车的车轮分毫不差地从并排搭在车轨上的两人的脖子轧了过去。这一幕惊心动魄，车轮往后一退，这对恋人的头部在车轨的石子上整整齐齐地排列着。众人对这一手法叹为观止，甚至想赞美司机魔术般的高超技术。

在新的接任者来之前的时间，他俩的椅子一直空着。即便如此，行政事务依然有条不紊地进行着，太阳从东方升起，星期二过后是星期三，猫没有放弃捕捉老鼠，科长没有推掉宴会应酬。

……不过，同事们每次看到那两把空荡荡的椅子，时不时会小声发出这样的感慨：“看吧，星期日死了！”

(1) 指“二战”结束后一九四五至一九五二年设在日本的联合国军最高司令官总司令部，简称GHQ。

箱根细工

丹后商会是一家经营照相机的商店，位于银座西七丁目。虽说开在背街小巷，店面也很朴素，却在银座扎根了二十年，这样的老店已不多见。现在的店主是第二代，上一代店主当年打下基业，还在昭和初期经济衰退之时，开拓性地进驻银座。

丹后商会每年组织两次犒劳员工的集体旅游，分别安排在中元和年末。六个店员、一个掌柜再加上店主，清一色八个大老爷们儿一起出游。这项由上一代店主发起的福利活动，始于在银座开张的第五个年头。掌柜吉村是唯一一个从未缺席过活动的人，每次都为了选目的地和联系住宿的事忙得不可开交。

他总倾向于把活动办得风雅一些。可能的话就到京都去，参观寺庙庭院，接受茶道礼仪，再找一家茶膳小馆，开一个俳句会。但是，这个意见遭到了店主及店员们的极力反对。掌柜为人正直又精于待客之道，是店里举足轻重的人物，但大家都受不了他附庸风雅的脾性。他的这种装腔作势，自打今年春天破天荒地定做了一套双排扣西服后，变得愈发不可收拾。有一次他说起十年前安然谢世的老娘含辛茹苦拉扯五个孩子的往事时，竟然用了“我之今日，皆亡故之母……”这样文绉绉的说法，令众人自愧不如。

大家一致决定去箱根。

那是七月月中的事。大伙儿在星期二早上一早启程去往芦湖[1]，在那儿划船、游泳，玩一个下午，傍晚南行抵达强罗，在旅店推杯换盏喧闹一番之后住一晚，赶在早上十一点开门前回到银座店里就行。

启程那天早上，天一亮便显出一整天都会很热的迹象。八个人各自从肩上卸下在店里买的打折相机，乘上了开往沼津方向的列车，由于不是节假日，车里乘客寥寥无几。因为弄丢车票的话会很麻烦，吉村就事先将大家的车票收在一起。收车票的同时，他顺便给每人发了一袋东

西。纸袋里装有大甩卖处理的巧克力、奶糖、口香糖、光牌香烟一盒、三宝柑橘一个，都是按照店主吩咐买的。店员们拿到袋子的时候，一个个朝坐在窗边的店主举一下袋子表示感谢。

松原秀夫皮肤黝黑、身材瘦小，是店员里面最不起眼的年轻人，却是儿孙满堂的丹后家打小一手培养的寄宿学徒。虽说年纪不过二十一岁，脸上也稚气未脱，但处事老成、思虑缜密，年长的伙计也都对他另眼相待。新进员工学习业内行话，与其跟不好打交道的掌柜学，倒不如先请教秀夫。因此，这位戴着眼镜的娃娃脸老兵，格外受到器重。

与观看棒球比赛比起来，秀夫更喜欢读小说。他一般的运动项目都能来几下，而且相当有水准，却单单对棒球愤愤不平。那是因为中学时他右手小拇指被球戳伤，小指不仅变得不再灵活，甚至还有点变形。虽不显眼，但他每次跟女孩子讲话时都觉得对方看到这一缺陷的话会嫌弃他，总想掩饰一下。这样一来，手势就会别别扭扭，结果反而陷入被对方追问“你的小拇指怎么了”这样的尴尬之中。

他为人仗义，做事沉稳。有关店里的事，一有什么差池，即便对店主，他也不留情面。有天晚上打烊后，喝得醉醺醺的店主把批发商委托张贴在店里的新产品海报当作一幅鲤鱼卷轴拿出来卖弄，结果差点给弄破。秀夫从他手中一把夺过，将海报藏在身后，一本正经地盯着一脸醉相的店主，大声叫着那位自上一代店主起就一直关照本店生意的批发商的名字，带着哭腔说道：

“老板，您这样做对得起川村先生吗？”

他真诚的奉劝令店主醉意全消。几天后，店主就任命秀夫为会计工作的见习学徒，有意把他作为吉村的接班人慢慢培养。

也就是说，秀夫禀赋的健全而诚信的庶民道德让他如此诚实可靠。别看他穿着类似夏威夷T恤衫的浅色衬衫赶新潮，却是个嫉恶如仇的年轻人。从朋友那里借来的书，两三天内必定归还。有次丢了钱包，他不想麻烦别人，就走一里[2]多夜路回到丹后家。他唯一的缺点是喜欢将正义感强加于人，常常因为这个跟街头混混发生不必要的争执。他同情在昏暗的小巷中被流氓调戏的卖花姑娘，就发扬了一把骑士精神与流氓干了一架。这种打斗场景在电影中通常会成为一个浪漫爱情故事的开端，但那个担心受牵连而跑掉的卖花姑娘并未记清他的长相，所以两三天后即便在街上碰见，也是一副素昧平生的样子擦肩而过。碰巧那姑娘也和秀夫一样是个近视眼，因为不想影响形象就没戴眼镜。秀夫这方面，在

打架之前就先把眼镜摘了，眼镜一戴上就判若两人。就这样，眼镜让彼此重归陌路，这也很好地给秀夫一个启示，人生和我们之间经常出现眼镜那样看不见的障碍物。

秀夫两三天前有点感冒，但他隐瞒病情继续履行职责。对他来说，这是一种无法抑制而又纯真无邪的欣慰，值得钦佩而又显得悲怆。他这一点自大战期间的勤劳动员(3)以来即已成癖，这次也不例外。大家一起参加的慰劳之旅，是丹后商会的例行活动，用他的话说就是“应当重视的随大流”，所以，秀夫虽然觉得有点头痛且身体晃晃悠悠的，但今早还是随队出发了。

在小田原站换乘箱根登山电车后，随着离终点强罗越来越近，气温又回到了东京拂晓时分的那种凉爽。沿线山崖上那在风中摇曳的紫阳花，一棵一棵掠过车窗，让这些城里来的游客瞪大了好奇的双眼。紫阳花仿佛火车冒出的一团团白烟，从窗外接二连三地一闪而过。

“紫阳花别名七变化，但像这样啪啪地从窗外闪过的样子，根本没有任何变化啊！”掌柜说道。

“变化？什么变化？”年龄最小的店员问。

“咦？你不知道变化吗？没看过讲谈本(4)吗？”

“就是妖怪啊！”还没到四十岁就开始秃顶、身穿开襟衬衫的老板爽快地说道，“为了让大家在箱根不会遇到妖怪，妖怪的代表在这儿跟我们打招呼呢！”

除了吉村一人发愣之外，其余六个年轻人都哄堂大笑。“妖怪”是吉村的绰号，这点只有他本人不知道。

不久，一行人到达强罗，坐上一个月前刚刚开通的早云山缆车，在乌纱帽般耸立的早云山山脚的终点站下了车，从那里坐摆渡公交到芦湖。

由于吉村节省开支，芦湖湖畔的午餐只有在银座买的果酱夹心面包便当和煮鸡蛋。在去的车上，吉村一直担心煮鸡蛋是否完好，为防止那些煮鸡蛋碰破，他特意用三张丹后商会的包装纸将其层层包好，放在系得很松的平纹薄毛呢布料的包袱皮里。到达目的地后，他在茶馆的桌子上将包袱皮摊开，看到煮鸡蛋一个个完好无损，大家都拍手称快。吉村先拿了一个磕碎，鸡蛋煮得老，宛如晶莹的石头，在正午湖畔的光照下，光溜溜地泛着乳白色的光泽。

按照原定计划，大家不在芦湖住宿，所以就集体在茶馆的里间脱掉衣服，准备下水游泳。秀夫也不甘落后，跟大家一起行动。不一会儿，当众人全都泡在水中之时，他双脚碰到了水草，那种绿色让他突然感到一股如同预感般的寒气。接近湖岸的地方，有群雅罗鱼在游动。黑色的龙虱在夏天的日光下晒着背，像死了一般浮在那里，划水产生的水波一靠近，它就突然苏醒了过来游向水底。山形完整的富士山倒影在湖面上随波摇曳，宛如假的一般。

秀夫虽然知道彻骨的寒冷和刺痛的高烧快要把自己撕裂了，但还是逞强用力拨水，不甘落于伙伴之后。不大一会儿，他觉得头顶的太阳光像一把把锥子一般刺入头部，终于忍受不了这种疼痛而回到了岸上。他嘴唇已经没了血色，在茶馆正下将棋的老板和掌柜身上的白衬衫在他眼前影影绰绰，产生重影。秀夫踉踉跄跄地一靠近这片白色，就勉强挣扎着走进了里面的榻榻米房间，浑身湿漉漉地躺了下去。老板和掌柜大吃一惊，赶忙站起身来。

秀夫已经烧到近四十度，为了带他去强罗看医生，掌柜用毛毯裹住身着夏衣的秀夫的肩膀，先行一步去了强罗那边事先订好的旅馆。为了不影响难得出来放松身心的旅游兴致，老板打算在湖心游泳的那些伙伴回来之前，先不说这个突发状况，估计大家只会以为秀夫想起了要尽某种平时的无聊人情而回到了岸上。老板看着那五个游泳的伙计没有一丝犹豫或担心，拍着水花越游越远了。

秀夫被诊断为可能得了肺炎，所以就打了一针盘尼西林，在旅馆主楼旁一个安静的偏房里睡下了。但在另一头的房间里，其余七人推杯换盏，持续喧闹着。

关于要不要按计划饮酒作乐一事大伙之间存在着分歧。每个人都很担心秀夫的病，当然，我们相信近年来发明的这种特效药的显著疗效，即便说是肺炎也不至于像以前那样手忙脚乱了。但是，朋友在另一房间里痛苦不堪，而这边的房间里却在花天酒地，说起来并不是件让人舒心的事。

“但是，计划就是计划，”一向迷信的吉村说道，“这是个好惯例，十五年来从未因为有人生病而中断过。诸位，我们还是尽情玩乐吧！我也会为了我们店，泪水往肚子里咽，一时不会离席。照料偏房里病人的工作就交给我们中在战争期间当过卫生兵的八木君，其他人则尽情狂欢。诸位觉得怎么样？”

在他说这些话的过程中，三名温泉艺伎来到了房间，这是吉村事先精心安排的重头戏。年轻的虚荣心即刻将欢快的掌声送给了她们。鸟子、鹿子、小百合三人分坐三边，开始殷勤地为七位客人斟酒。八木显然舍不得离开，所以就把任务先往后拖一拖，喝了一杯。

炭坑小调(5)开始得非常早，因为这里的艺伎会弹的曲目实在有限，一问三不知，甚是扫兴，索性还是由她们提议弹炭坑小调吧。

老板站起身来装作上厕所，其实是打算去探视一下秀夫。鹿子来到走廊上，正和女佣聊着，一看到老板就问道“先生，您要去哪里啊”，天真无邪地从后面跟了过来。

老板转过身来，看到她还在跟着。

“好奇怪啊！茅厕（她居然说茅厕！）和浴池都走过呀。把他们年轻人晾在那儿可太狠心了。好吧，那我就跟在你后面，看你到底要做什么。”

鹿子的头发梳成了夜会式(6)，非常洋气，身体也看上去很柔韧。强罗的夏日傍晚，即便穿着宴会礼服应该也不会觉得热，可她穿着颜色清爽的浅蓝色绉纱看上去毫不凉快，说到底是因为穿衣方法不对。她将衣服紧紧裹在身上，像是要把自己敦实的身体打成小包裹寄出去一般。

鹿子绝对说不上漂亮，但长相随和，有着渔家女那样单纯而倔强的脸庞。不化妆的话，她的脸应该看起来很清秀。

她“哎！哎！”地叫着，将手搭在了老板肩上。她手指非常有力，老板打了个趔趄，不由得抓住了她的手。此时，他的手被一个东西扎疼了。

“咦？是戒指啊！”

“是钻戒哦。”

钻戒的话，在别人问之前一直不说的话才能增加它的价值，但鹿子马上就说了出来。这种脱口而出的回答惹人怜爱，它出于一种自卑心理，即自己这种身份即便戴了钻戒也只能被别人认为是玻璃。

“你看啊，”她举起手走到走廊的电灯下面，“很亮吧？连周围都闪闪发光呢！”

“嚯，真是个好物件！”

老板看都没好好看就那样随口附和着。接下来，他将手搭在偏房的

纸拉门上说道，“我马上就过去，你先回宴席吧。”

“不要不要，你把我带到这里就不管了，真是个薄情郎！”

她双眼一瞪，瞳孔一片漆黑，仿佛要迸发出一股比性感更为强劲、可以称为活力的东西。

“有病人啊，不信的话你进去看看。”

老板担心她再这么大声闹下去会影响到病人，终于说了实话。

按道理病房里应该有一个女佣，但没看到她，估计是出去办事了。病人正在睡觉，他黝黑的脸上泛出了血色，干巴巴的，看起来比平时小了一圈。

鹿子从老板身后窥见了病人的脸，依然站在原处，两手放在脸颊上，吃惊地叫了一声：“哎呀！”

“请大夫看过了吗？”

“看过了。”

鹿子从老板口中了解到，病人无法移动，店里又忙，他们打算明天一早将秀夫留在这里，其他人一起回京。

“但是，要是病情加重的话可怎么办啊？”

“看看明天早上的情况再说吧。”

鹿子终于坐在了榻榻米上，她想事情的时候必须要坐下来。她目不转睛地盯着病人的脸，秀夫那摘了眼镜的睡容有点松弛，看起来比平时还要纯真。鹿子就这样看了一会儿，突然说道：

“后面的事我来做吧。白天没什么生意，照料病人这点事小菜一碟。”

“那实在太过意不去了。”

“没关系，真的不用客气。”

老板试着劝鹿子放弃她的一时之念，但发现毫无办法。他非常诧异，真不知道她对这个小伙计哪里感兴趣。反正病人待个三四天就能坐火车了，照顾这么短的时间也生不出什么是非来。而且，重要的是，对方是个“护士志愿者”，在费用上也能省下不少。所以，老板没和可能会彻底反对的吉村商量直接就接受了鹿子的建议。第二天，鹿子穿着浴衣来到旅馆秀夫房间的时候，已是十点多了，丹后商会一行人两个小时前

就已经启程了。

早上来到秀夫枕边的，是他素昧平生的女子。

她将刚洗的头发扎了起来，在浴衣上系了一条带有乡村气息的红腰带。一走到秀夫枕边，她便这样说道：

“我是护士，您的老板拜托我每天过来照顾您，直到您身体康复。要喝茶吗？”

她拿起泡了粗茶的茶杯问道，秀夫摇了摇头。

房间玻璃拉门紧闭，酷热难耐，淡竹的竹影映在竹帘上，但混凝土铸就的岩石巍然耸立，使矫揉造作的庭院通风不畅。那是个像舞台布景一样中看不中用的院子。

秀夫想起了芦湖那死一般清澈的水，他的高烧渴望那种水。

他对候在自己身旁的女子并不了解，想到今天一早出发的伙伴们，那个时候之后的事情，他已经记不清楚了。

鉴于职业需要，鹿子也经常讲讲笑话，但她总的说来是个不苟言笑的艺伎。她那单纯而认真的眼神，充满了对自己想出的“护理病人”这一无私奉献行为的好奇。

秀夫突然感到一只冰凉的手出其不意地伸进了他的胸口，不觉讶然一惊。退烧药开始起效了，他的胸口微微有些冒汗。

“哎哟！”鹿子突然一声怪叫，像一个忘了将要洗的东西收起来的女人，“出了不少汗啊，不擦干的话对身体不好！”

她让女佣把替换的浴衣和毛巾拿过来后，就帮秀夫脱了浴衣。她脱衣服的手法非常老练，像经常为客人宽衣解带那样轻车熟路。不过，只是从旁边看过去像这样而已，鹿子自身认为护士们必须采取那种有点粗鲁的脱衣方式。

为秀夫擦了汗后，鹿子这样说道：

“你稍微休息一下吧，我会一直在这儿陪你。”

“你，到底是谁？”

“是谁都无所谓。你快休息吧。”

“我一点都不困。”

“那我就陪你聊聊天，说说我的恋爱悲剧。”鹿子大大咧咧地用了“恋爱悲剧”这个词。

素昧平生的女子在病榻前突然向自己倾诉衷肠，这令秀夫瞠目结舌。这个爱情悲剧故事直到男人服毒自杀为止，才花了一个小时。

“他从我后面追上来，求我无论如何要和他结婚。但是，我说我离家出走后成了这个样子，结婚什么的已经不可能了。我告诉他，离家出走虽然也有不得已的状况，但你的态度一直不明朗也是一部分原因。那个人一直默默听着，说了句‘是吗’，回东京就服毒自杀了。他还是个学生。都上报了，大概就占这么大版面。”

她用指尖比划着报纸最下方的新闻报道的版面，好像只有一块方糖大小。

“什么是‘成了这个样子’？”病人追问道。

“就是现在这个样子啊！我其实是一名艺伎，叫鹿子，请多关照。”女子说。

鹿子一直尽心尽力地照料病人直到傍晚，因为到了出席宴会的时间，就回去换衣服了。夏季期间，全强罗所有旅馆的宴会都排得满满的，车站后面那两三家店的专职艺伎根本忙不过来。总而言之，艺伎们都同样受欢迎，大都一连好几天陪夜。她们都不乘车快速前往散布在山上各处的旅馆，那样太奢侈了，而是乘缆车上下往返，接下来走一段。上行缆车和下行缆车在山腰没有停靠点的地方会交错而过。黄昏时分，跟着客人去了芦湖，游玩结束而回程的艺伎和接下来要到山腰旅馆陪侍的艺伎，有时会在下行和上行的过程中擦肩而过。如果互相都坐在窗边的话，就会从窗子探出头来尖叫着打招呼。

“姐姐，今天玩开心点！”

“什么呀，哪会有那么开心啊。”

“哪个不开心啊？”

“亏你还是个女人，扯着个嗓子喊，真不像话！”

这些对话瞬间完成。但是，声音立刻被吞没了。从上行缆车的车窗喊叫的艺伎，眼看着对面下行缆车的灯，不知不觉变成了暮霭中的一个亮点，目送着它不久便没入了下面车站和特产店那因雾气笼罩而虚无缥缈的众多灯火之中。

晚上十一点左右，鹿子闯进秀夫的房间。一进来，她便四肢趴在了榻榻米上。女佣过来劝阻，但她撒娇说“我付房钱”，令女佣非常头疼。

“发烧好了吗？”鹿子问道，她的眼神毫无醉意。

秀夫一整天都躺在床上责怪自己，所以对鹿子的关心漠然置之。他听了老板要自己好好静养后再回店里的口信，却没想到照顾自己的竟然是个艺伎。和早上看到的鹿子相比，此时的她穿着出席酒宴的礼服，头发和脸上还化了妆。秀夫觉得此时的鹿子非常漂亮，但是他仍有一丝不快，甚至想拒绝她。因为他不喜欢女人碰自己。

“烧退了。”

秀夫就这么敷衍了一下便将头转了过去。他虽然背过脸去，但内心还有一种期待，想着鹿子会强行将他的脸转过来。

鹿子好像在他身后趴了下来，就那样轻轻晃着身子说：“我喝点水。”

于是，她拿起水壶往枕边吃药用的杯子里倒了些凉开水喝了起来。

她喝水的声音很猛，秀夫都不敢往那边看。

“今晚本来有要我陪宿的客人，我是偷偷溜出来的。”

她这么说道。醉意似乎像鞭子一样正在抽打她的身体，她醉得犹如从外侧被推了一把那样身体不停摇晃着。她那急促的喘气声让病人觉得反倒有义务去照料她。女子说了句“让我睡会儿”，腰带都没解就直接钻进了秀夫的被窝，两个人的头在枕头上撞在了一起。从侧面看她的眼睛，眼泪从紧闭着的眼角一直流到太阳穴的鬓角，犹如一条拉紧的线。另一条泪痕已干，闪着亮光。

秀夫想让她看上去痛苦万分的胸口舒畅一些，就将手伸向她腰间的宽带，带子那种像木材一样冰冷坚硬的质地让他警醒。他用指甲轻轻挠了挠腰带，又轻轻敲了敲，只听到非常现实感的声音，女子依然纹丝不动。一停下来，女子像死了一样无声无息，那种静默令人不安，于是秀夫又用指尖弄出如同老鼠啃噬东西的声响。

过了一会儿，鹿子闭着眼睛伸手把灯笼形状的台灯关掉了。秀夫感觉到女子用腿夹住了他的腿。“真像是一个锚啊！”秀夫心里想着，觉得自己的腿就像被系在了锚上无法脱身。

第二天，鹿子要带刚刚退烧但感冒还没好彻底的秀夫出去散步，秀

夫很积极地响应了这个提议，因为与其说是他感受到了不可思议的病情好转所带来的神清气爽，倒不如说他浑身感受到了那种有点孤独不安且极为明确的身体康复。

女子登上铺了石板的陡坡朝强罗公园走去，她拉着秀夫的手催促他往前走，但走到陡坡中段，听到小伙子上气不接下气的声音便停了下来。秀夫陶醉在一种绵软无力的愉悦之中，这种感觉他还是头一次拥有，但他并不认为这是生病的缘故。

平日里早晨的温泉乡生意冷清，只有蝉在嘶鸣。坡路上一家家旅馆的玄关，楼梯刚刚擦过，竞相发出宁静的光泽。旅馆的挂钟慢了约二十分钟，现在才敲响上午十点的钟声，那报时的闷响，从柜上的格子门传了过来。

艺伎和店员手拉手爬到坡顶，走进被强罗公园阴暗的杉木林围着的大门。石阶穿过树林，一直朝高处延伸着，其正对面就是像绿色神灵一般耸立的早云山。

秀夫对有生以来的第一次恋爱感到欢欣雀跃，有点忘乎所以。他心里胡思乱想，其中最荒诞无稽的莫过于鹿子会不会还是处女这个问题。稍微上了年纪的男人会在这一问题上感到自我满足而沾沾自喜，但秀夫正处于心甘情愿地相信这世上一切不合理之事的精神状态中，况且鹿子身上的肌肉紧实而富有弹性，充满了处女那尚未成熟的韧性。

两人听到了朝向晨空喷水的喷泉声和树上婉转的鸟鸣声。坡顶上圆形的平地被一个带有草坪边缘的圆形池子占据，池中央的岩石上建有烛台形状的喷泉，水沫从那里高高腾空飞起。喷泉下方石头上生长的茂密的夏草，不断被水沫打湿，显得青翠欲滴，极其醒目。

公园所有的长椅上没有一个人影，两人为坐哪条凳子而犹豫不决。关猴子的铁笼子是游客百看不厌的一个景点。这个景点还有一段曲折的轶事，说是此前有个宅心仁厚的外国军人觉得冬季猴子冻得太可怜，就命令镇长给笼子装暖气，镇长以没有足够的钱为由而向对方道歉。此时，老猴待在窝里不出来，小猴坐在笼中的树梢上老练地吃着脆饼。

在两人百无聊赖地观看猴子的过程中，鹿子突发奇想从和服袖兜里取出一块口香糖去喂那只小猴。猴子大惑不解地咬了咬，最后将手伸进嘴里，手臂全部拉开，将口香糖扯得老长，让二人忍俊不禁。

正直而富有道德心的小伙子从淡蓝色夏威夷衬衫的胸前口袋掏出少许纸币，认真地数了数，朝坐在喷泉对面那把长椅边上的鹿子转过身

来，他百无聊赖地摘下眼镜，用一只手的手指摆弄着，怯生生地开口说道：

“鹿子小姐，谢谢你给我这么多关照。我今天下午就要回东京了。真的是托你的福，病也好了……”他按店里送客时说“承蒙每次惠顾”的语气顿首致谢，“百忙之中给您添麻烦，实在抱歉。”

其实他也拿不准到底该不该将手头的钱全都给她。食宿费老板应该都替自己付过了，这些零钱全都给她的话，回去的车费就没有了。话虽如此，但从数好的钱中抽出二百元车费收起来的话就会被对方认为很吝啬吧。索性把实际情况告诉她，再从全部给她的钱里只要二百元做车费吧。

他笨手笨脚地把纸币塞给她。

“哎，请用这点钱买点点心吃吧。”

这种台词，是他从某本低俗小说里看到的。

她瞥了一眼那钱，举起双手打了个大大的哈欠。

“钱的话这点能管什么用！啊……好困呀！”

“对不起，我让你不开心了。但是，万一你生了我的孩子……”他心怀愧疚地用眼睛数着手中的钞票。

“我怎么可能会生小孩，不要说那么吓人的话。不过，我曾经堕过两次胎，绝没有比那个更痛苦的事了，我甚至觉得，那样的话倒不如把孩子生下来更轻松。那可是在用一个银色的像小匙那样的东西搅动着往外掏啊，这样就会取出一些非常细小的肉。我那时候是一块、两块……对了是五块。第二天肚子痛，上厕所时又出来一块。那个留在体内的话往往会出大事的，还挺吓人的。”

她悠然自得地说着这些，仿佛在说别人的事。她那犹如痴人作画般大言不惭的说话语气，并无丝毫淫秽之感。

“那么，你不是把我当一般客人对待，而是对我有了感情才那样对我的吧。”

“是啊！”

鹿子好像在用浴衣袖子擦脸，她望着喷泉水雾对面那看上去湿润的树丛影子，好像丢了什么东西一样，一颗豆大的眼泪滚落下来。秀夫注意到了她的反应，用感动得微微颤抖的声音说道：

“那么，作为一个男人，我要对你负责，绝对要负起责任来。跟我结婚吧！回到东京我会向老板好好解释，获得他的理解。”

听着这些话，鹿子的表情难以形容，刚开始像是要哭的样子，接着，她五官分明的脸上露出了带着绝望和嘲笑的那种奇怪而迟钝的种种神情。

“这可不行，”她噘着嘴又说了一遍，“这可不行，因为我还背着五万元的欠款。”

“五万元！这可怎么办，我拿不出那么多钱。”

“所以就不要说那种话。不过，仔细想想还是有办法的，但是如果那样做，我就无法做人了，就会变成猪狗不如的薄情寡义之人。啊，世事不随人意啊。”

因为秀夫问起了她所说的办法，鹿子就将迄今为止秀夫一直没有注意到，她自己引以为傲的那个钻戒特意取下来给他看，并如此这般向秀夫交代了钻戒的由来。

鹿子很早之前就有那么一位愿意为她付清五万元的客人，他是小田原的一个鱼糕老店的老板。因为付还是不付全看鹿子的意思，所以，对方说只要鹿子想安定下来，就可以随时找他。而且，为了证明这话不仅仅是口头约定，还送给鹿子这枚镶有小钻、时值六七万元的戒指作为礼物。因此，钻戒可以说就是给她了，怎样处理完全是她的自由。话虽如此，如果卖掉这个还了自己的欠款，又跟人家说分手的话，也就只能被人骂作无情无义之徒了。如果卖戒指，就必须是那位客人同意接受另外五万元的时候。因此，鹿子说，自己虽然手上一直闪着价值五万元的戒指，身体的自由却被另一个五万元束缚着。

这个充满正义感的年轻人听了鹿子这番话，对她更是心倾神驰。鹿子没有选择捷径而使自己成为见利忘义之人，这一点深受秀夫尊敬。他认为人必须如此，从而对近乎放荡的温泉乡艺伎那颗耿耿赤心感动不已。

秀夫深受感动，他突然觉得寂寞，自己并未置身于这段美谈之外，这段美谈的发展不知不觉中使他陷入不利的境遇。

“听了这些话，我觉得自己好像真的喜欢上鹿子了。但是，这样一来，令人头疼的是，除了不顾情义卖掉戒指之外，我俩无法结合。但是，如果鹿子因为太爱我而卖掉戒指的话，恐怕我会嫌弃她吧。”

他突然感到夏威夷衬衫袖子有一丝寒意，明明日悬中天、蝉声渐噪，但唯有他一人莫名其妙地感到身体发冷。

一只蜻蜓突然停在空中，好像在比较二人额头似的一直盯着他俩。

秀夫催促鹿子站起身来，此时，他对又一次袭向自己脊背的寒意感到欣慰，因为他认为这个样子肯定会发烧，就不必今天下午回东京了。

这时，一阵歌声渐渐逼近，如同手掌拍击水面发出的啪叽啪叽声，这是小学低年级学生在郊游。他们有时踉踉跄跄，有时会摔一跤；有的走在队伍前面，有的落在队伍后面；时而走岔路，时而捡起路边的废纸屑，一队人就这样散漫地朝喷泉走了过来。

“哇！喷泉！”

他们大叫起来，兴高采烈地将叠整齐后挂在自己胸前的那带有名字的手绢抛向空中，万分惊奇地抬头仰望着水花飞溅的喷泉。它犹如一只巨大而透明的天鹅，由于被缠住了脚而不断挣扎着。

那天下午，秀夫又发烧卧病在床，东京方面打来电话询问，他便如实告知了当时的体温。他感觉敷着冰袋的额头渐渐失去知觉，望眼欲穿地期待着在强罗车站前刚刚分别的鹿子会再次过来看他。

鹿子没有来。在噩梦中，秀夫梦到自己从店里的保险柜偷拿五万元的当儿被老板发现，吓得叫出了声。此时，他寻求着可以握住自己手的鹿子的手，但即便打发女仆去问，结果也无非是鹿子去参加宴会了，无法知道具体去了哪里。

次日早上，仍然是十点多的时候，鹿子过来看他，她身穿麻叶花纹的浴衣，手持一把印着药店广告什么的看起来廉价的团扇。

“你昨晚去哪了？”

“参加宴会呀，是和你说过的那个客人举办的。前天我爽约了，所以昨晚只好去了。不过，他真的很讨厌。那个老色鬼，骨子里都是鱼糕的腥臭味，那种色狼味儿倒是被遮住了。我今天早上看了医生就立刻过来了。”

“去干什么？”

“干什么？当然是去清洗了。清洗时很爽，我很喜欢。因为多次感觉到自己变回处女了。”

秀夫醋海翻波，快要疯了，他想到鹿子浴衣下面那在胸部晃荡着的肮脏的乳房，此刻，那种肮脏，对他来说，正如口干舌燥之人对水的渴望那样。

鹿子像往常一样，事无巨细地说起昨晚的云雨之事。但是，病人在听她说这些的过程中已经失去了理智，吐出了言不由衷的一句话：

“你等我一周，我一定弄五万元给你看，一定拿着五万元来接你！”

鹿子似睡非睡，了无兴趣地听着这些。过了一会儿，她这样说道：

“那么，你打算从哪里筹钱呢？”

“我刚刚突然想起来，我有一个亲戚很有钱。”

“只是偶然想起的亲戚，好像不会太有钱吧。行了，你拿来五万元后，我们结婚，两个人去某个地方淘金去。我喜欢上了最近看的美国电影里西部开发的片子。”

当天晚上，鹿子留宿在秀夫那里，但是，即便到了第二天，秀夫的烧还是没怎么退。这样又过了两三天，这次干脆连散步也不去了，半真半假地卧病在床，频繁地与鹿子幽会。这时，掌柜突然从东京过来探视。

“你现在还无法行动吗？住宿费这样一直花着可不得了啊。这点发烧还不至于走不动路吧。”

没有眼色的女服务员正好走过来，接着掌柜的话说道：“两三天前还出去散步呢！身体没问题。”听了这话，吉村心里窝了一肚子火，把秀夫骂了个狗血喷头。

“我一直认为年轻人中你还算很正派的，哎呀！战后的年轻人可都怎么了！”

“是。”

“总之，今晚跟我回去，我还得向店主汇报呢！看今天下午发烧的情形，还是回东京静养好得更快！”

“是。”

秀夫诚惶诚恐地将穿着浴衣的腿部并拢，正襟危坐在蒲团之上。这个年轻人的心中游走着千奇百怪的意念，甚至突起邪念，想杀掉眼前的掌柜。

“那样的话，这家伙临终咽气时肯定也会东施效颦，来一首仿冒别人的辞世俳句吧。说到这个风流老鬼的冥顽不化，可真是没治。”

他这样想着，但这并没有带给他任何安慰。他的心因这一不道德的想法而忐忑不安。秀夫甚至想到由于自己那次散步和昨天、今天装病的事，老板已经颜面全无，仅凭这一点他就完全可以破罐子破摔，所以心里动辄就往从保险柜偷拿计划好的五万元这件事上想。

总之，今晚回东京的事，是这个附庸风雅的掌柜基于经济预算做出的铁令，所以，秀夫为了见到鹿子，急急忙忙托女服务员给鹿子出席宴会的地方打电话，鹿子回话说举办宴会的旅馆正好和公园毗邻，可以抽身到公园和他短短见上一面。

这个老实的年轻人，向掌柜请了半个小时的假，一出旅馆，他就像身体完全恢复了一般精神饱满，健步如飞地跑上了陡坡，被美军接管的强罗酒店后窗透出的光亮照在一路狂奔的他的身上。在大城市里，夏天入夜时分出来乘凉的客人大都会聚集在公园里，但箱根的夜晚十分凉爽，即便在室内也不觉得热，所以没有一个人会去公园。

夜蝉在郁郁葱葱的杉树林里此起彼伏地嘶鸣着，秀夫听着那吱吱呀呀的声音突然变得婉转，那细小而断断续续的声音与白天不同，感觉与其说是鸣叫，倒不如说像是还没习惯鸣叫的小鸟的啼啭。他快步跑上石阶，来到喷泉所在的台地。上面杳无人影，路灯照耀下的喷泉活像一个伫立着的白色幽灵。

他靠着长椅等待着，感到树林深处地面隆隆作响，像是缆车从远处驶了过来。

鹿子卷起宴会礼服的下摆，像玩跳房子一般从侧面的石阶上走了下来。她一走近秀夫就发现她果然是醉了。

“你说要回去？我不要你走。”

她带着酒气，使劲咬了一下秀夫的耳垂。接下来，她趴在这个坐在长椅上的男人的膝盖上开始哇哇大哭，一般情形都是如此。

秀夫刚开始不清楚鹿子在说着什么，此时，他明白了鹿子扭动着身体一直不断在说的是“对不起”。

“对不起！对不起！对不起！”

“对不起什么？”

“因为我心里瞒着你最后做了决定。”

“什么？做什么决定了？”

“这是我的预感啊。我怎么也没有想到今晚你会被带走，就在刚才答应了那个人。”

秀夫在没问鹿子之前就已经预感到了悲惨的结局，他边哭边晃着鹿子的身体。

“你给我说说，你刚才答应了什么。”

“我先问你一句，你说要拿来五万元，是想偷店里的钱逃走吧。”

“怎么会呢！……”

“不，肯定是这样。我凭直觉敏锐地察觉了这一点。你大概是从昨天开始真心打算这样做的吧。”

“我爱的女人直觉实在敏锐啊！的确如此，我是个坏人。”

“因为我知道了，所以我不会让你去犯罪的。我今天下定决心了，就刚刚答应那位客人了，我现在属于他了。”

秀夫已经很难再对鹿子这种自我牺牲式的爱情奉陪到底，所以，他接下来就开始声色俱厉地数落鹿子的虚伪和背叛，谴责她因浅薄的自我陶醉而背叛了自己不惜冒着犯罪危险来维持的爱情。

在公园上方，七月末的天空星光闪烁，非常美丽。喷泉的水滴飘浮在空中，喷泉的水柱伫立着，猫头鹰在四处的树梢上啼鸣。那些哭哭闹闹的欢喜冤家每每会做出一个利己的正确选择，冷静的恋人却往往会犯一些客观性错误，二者形成了鲜明的对比。鹿子最终接受了秀夫的要求，将还那位客人借款的事往后推一推。另一方面，秀夫也不得不发誓绝不会做出让自己堕入万劫不复境地的举动。这样一来，二人最终达成了一个不仁不义的共识，即只能卖掉那枚钻戒。

“我就权当钻戒丢了……另外，如果在箱根卖的话，流言很快就会传到那位客人的耳朵里……你一回东京就马上卖掉，即刻带钱过来。我可真的交给你了，丢了就麻烦了，好吗？秀夫。”

鹿子装模作样地取下手上的戒指，依依不舍地对着星空给秀夫看。“怎么样？很亮吧，和星星一样呢！”

回到东京的秀夫，第二天早上立刻就带着戒指去了银座的金店。鉴定用了不到五分钟，结论是玻璃做的假钻石，时价三百元左右。

再把戒指寄回去之前，他先写了一封快信询问仍相信此物为真的鹿子的想法，向她请示卖戒指的事，询问她要不要三百元卖了。但是，他迟迟未收到回信。一周过去了，他有点焦虑不安。两周过去了，他稍稍心平气和了一点，又回到了以前那个谨慎正直的老店员身份。一个月过去了，他几乎快要忘记这件事了，只剩下那个玻璃做的钻戒静静地留在他的手上。

鹿子到底知不知道那个钻戒是假的呢？

秀夫最近每天若无其事地在店里工作，只是与以前不同的是，他右手的小拇指上戴着一个女式的仿真钻戒。女人是戴在中指上的，但青年只能勉强戴在小拇指上。这个戒指不只是他的朋友，就连老客户也常常拿来当作笑料，秀夫面红耳赤，默默无语，不做任何解释，只是蜷着小指，试图将戒指隐藏起来。那样做的一个好处就是因为要隐藏戒指，遮盖那令他感到羞耻的手指戳伤痕迹就容易多了。

秀夫唯一厌烦的是，多少了解这件事的直性子的老板，一旦有人向他问起秀夫手上戒指的时候，他便从远处扫一眼秀夫的手指，意味深长地回答道：“那是箱根的工艺品。”

(1) 位于箱根町伊豆国立公园内，是神奈川面积最大的湖泊，也是能够远望富士山的景点之一。

(2) 日本长度单位，1里约等于3.927公里。

(3) 指战争期间日本政府号召国民为国家努力工作，全力支持侵略战争的倡议。

(4) 将评书速记下来的故事书。

(5) 福冈县的民谣，矿工采煤时唱的歌谣。一九三二年后被录制为唱片发行，后作为酒宴和盂兰盆节庆祝活动歌曲广为传唱。

(6) 明治、大正时期流行的带有西洋风格的女性发型，从头部后面将头发高高盘到头顶的发型，也称“夜会结”。

伟大的姐妹

昔日伟大之人，

如今踪迹难寻。

——埃斯库罗斯《被缚的普罗米修斯》

一

昭和二十四年（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一日是唐泽秀子的第十三个忌日。秀子于昭和十二年一月十一日辞世，享年八十四岁，比丈夫去世晚了二十年。

法事在目黑的桓山寺举行，那里安放着她丈夫的半身像。日俄战争中立下赫赫战功的唐泽将军，在故乡九州久留米市立有一座大铜像，这座铜像在战争中因被征用而了无踪迹。与之相比，桓山寺的这座由于不太引人注目，战后也没有被拆除。这座半身像加上底座还不足六尺，立在草坪枯萎的斜坡上的两棵山茶树之间，雕像那宛如两把短剑一样上扬的八字胡，与脸呈直角左右分开。以现在的眼光来看，让人怀疑这几乎全是雕刻家的夸张手法所致。黄铜材质的胡子映着山茶树叶的反光，第一印象就是一身正气，庄严肃穆且威风凛凛。但是，在观看的过程中，会突然变成难以抑制的滑稽感。观看之人想要保持刚开始的那种严肃、紧张的印象，但感情只能维持一段时间。所以，从某个瞬间开始，观看者的紧张感爆发之后便烟消云散。也就是说，那种笑是在做瞪眼游戏时先眨眼一方的狡黠的笑。

桓山寺的庭院中种了许多山茶树，从寺院住持的居室眺望正殿后面的假山，可清楚地看到山茶树夹杂在各种常青树、松树、八角金盘、黄杨等树木之间，散布在各个地方。因为山茶树叶很容易反射太阳光，像昨天下雪，今早大雪初霁这样的晴天里，日光像被缠住了一般唯独凝聚在山茶树上，所以可以立刻从众多树中分辨出这种树。

在居室的大厅等候法事的客人大约有三十人。铺有榻榻米的走廊一角贴着大大的海报，供这些人消磨时间。老人们戴着眼镜，仔细读着细小而又密密麻麻的字。

第三十回《时间之宣言》

道元禅师[1]曰：

佛与众生皆为时，

海山皆为时，

世间万物皆为时。

亲鸾上人(2)曰：

思明日之心，

如无常之樱花，

怎可知夜半风雨。

传教大师(3)曰：

世间唯一日，

昨日已去，

明日不可知。

东京品川xx会

“‘海山皆为时’这句话说得真好啊！”一位脸上布满茶色老年斑、身穿双排扣长礼服的小个子老人说道。没有人回应他的话，此时，这位前拓殖银行总裁为了说明自己不是在跟某人说话，而是自言自语这一点，又在嘴里嘀咕了一遍：“‘海山皆为时’这句话说得真好啊！”

海山确实是时间。映入人眼帘的世之万象，一被投入记忆的世界，就只能是被编入时间秩序的存在。在此存在的事物，只能是时间之海和时间之山。波浪已不是涌到海边的蓝色海水，在被时间之水充满的大海中，时间之潮仅仅掀起无尽的波浪。此时，大海反而将它的本质——流转的本质完全暴露了出来。

人亦具有时间之形。唯有这点才是人类值得信赖的大致确切的外形。

法事在下午两点进行，距开始还有十几分钟。一群人紧紧围在火炉旁，有几个人待在那张海报周围，有一个人一直凝视着壁龛上的挂轴。空气冷飕飕的，飘荡着阴郁、低沉的说话声。

在此聚集的，总的来说都是些“伟大”的落魄之人。唐泽一族不是凭财力，而是凭借智力成就了伟大。唐泽将军出身于享有双份俸禄的武士之家，儿子和侄子在官场和金融界都有一定的地位，唐泽一族描绘了“伟大”之盛景，之后全都一蹶不振。

唐泽正弘曾是海军造船中将，现在靠关系成了轮船公司的特聘人员；唐泽正继以前是拓殖银行的总裁，现在销售镰仓漆雕，靠这个挣一些小钱；唐泽正显之前是大学教授，现在管理一个二流的新制高中；唐

泽正文之前是关西某个垄断企业的代表，现在制作法国人偶；唐泽正威以前是五井财阀重工业部门的总经理，现在做出租广告牌的工作——这是被开除公职的实业家将多年的脸面用作敲门砖，靠礼金混碗饭吃的新职业；唐泽正隆之前是农林次官，现在出版官方农业杂志。坦率地说，即便在过去，他们也不能说是伟大的，每个人都功亏一篑，最终都放弃成就“伟大”。

唐泽家的男人身上都有某种幼稚消极的气质，这一点让女人们很抓狂。在唐泽家族，与伟大之名相符的毋宁说是女人们。这一属性与其说是唐泽家的，倒不如说来自唐泽秀子的娘家福永家。秀子作为贤内助德高望重，年轻的武官都将这位将军之妻视为母亲一般敬爱有加。

唐泽家的男人大多身材矮小，然而女人大多是高个子。秀子直到八十四岁还保持着魁梧的身材，这一点一成不变地被一对双胞胎女儿继承。嫁到三崎家的浅子和嫁到栗岛家的槙子，长大之后呈现出母亲的遗传特征，在相继失去丈夫后，变得越来越胖。

浅子的丈夫三崎圭造生前是藤仓造纸公司的常务董事，槙子的丈夫栗岛研一当上了北支军总司令，在赴任的途中因飞机失事殉职。就差一步之遥，她们又错过了丈夫的伟大。

浅子和槙子二人都是六十八岁，按照双胞胎的惯例，先出生的浅子叫后出生的槙子姐姐。浅子二十贯(4)，槙子二十二贯。

姐妹俩穿着刺绣花纹的丧服，但头上梳的切下发(5)发型与丧服极不相称。二人之所以看上去像女相扑选手，就是这个原因。槙子的长相比较周正，但相应地嘴唇稍薄，眼神有点冷峻。二人都遗传了母亲的富士额(6)，脸上富有光泽，这种光泽为面色红润的老人所特有，是一种非生物性的无机质那样的光泽。二人衣服胸口动辄就会松开，和服下摆部分也不合身。一到夏天，浅子经常往大腿上涂些痱子粉以防大腿内侧摩擦引起疼痛。浅子的儿媳妇第一次帮她涂痱子粉时，对婆婆丰满而雪白的大腿惊诧不已。

浅子和槙子并排坐在离门口很近的朝阳的坐垫上，一家人动不动就看向这对上了年纪而又身形巨大的双胞胎姐妹。而且事实上，唐泽一族的伟大之痕迹只存在于这两个巨人身上，其他地方根本找不到。

“小兴造今天没来啊！”槙子说。

“从上课时间来看，兴造也并不是来不了。不过，恐怕他不来了。”

“为什么？”

“他就是这样的孩子啊！不想来就不来，男孩子就得这样。这孩子肯定会有大出息。”

浅子的孙子兴造今年十七岁。三个孙子中，浅子对兴造期望值最高。这个少年身材矮小、反应敏捷、性格叛逆，偏离了唐泽家族共同的勤勉踏实的作风。他还有一个不能漏掉的优点。兴造和其他没有礼貌的孙子不同，他不会缠着浅子要零花钱。兴造经常对浅子冷嘲热讽，但浅子这边也不会有物质损失。

“姐姐现在经济上还过得去吧？”浅子问。

“不瞒你说……”

“两千元够吗？我近来手头有点紧。”

“哎呀，每次都给你添麻烦，真是不好意思。”姐姐对着妹妹郑重地颔首行礼，“明明要来这里，可我连束花都没能带来。”

“那你就跟我说嘛，姐姐真是太见外了！”

浅子从和服腰带间取出结草虫工艺(7)的钱包，从里面掏出两张一千日元的纸币，迅速塞到了槙子的坐垫下边。槙子很快若无其事地环顾了一下四周，将两张纸币塞进了袖兜，恭敬地接受了。姐妹俩的一举一动都很夸张，在昭和时期东京的家庭，这样的做作给生活增添了一些生趣，为情感添加了像节庆活动那样带有乡愁色彩的热闹。而且，槙子还用那个装钱的袖子擦了擦眼角。

通知法事开始进行的铜锣响了，大家一同前往正殿。那里只是宽敞，却没有情趣，在像百货商店里的柱子那样涂了白垩的大圆柱上，悬挂着底色为黑色，画着飞龙的锦幡。在水缸那么大的花瓶里，插着蘑菇状的金银色巨大莲花，给人一种梦幻之感。僧侣敲着钲，身穿紫色袈裟的住持走在前面，一行十五人出现在正殿里。

施主是唐泽正威。长子正弘由于穷困潦倒，施主之位就让给了弟弟正威。

僧侣队列以率先坐在朱红色椅子上的住持为中心坐了下来，诵读着带有咏叹性长诗那样的训诫经文。过了一会儿，住持站起身来，把红色的如意(8)放在一只手上点上了香。巡回诵经仪式开始了，十五名僧人双手合十，像念珠一样绕圈行走，同时嘴里念念有词。僧人苍白而冷淡的面容直接朝与会者冲过来后突然右转，这时，又一个像鱼头那样的脑袋

诵着经文走了过来。寒气将他们口中呼出来的气息变成了白色的哈气，飘荡在正殿午后的暮光之中。也不知道这死气沉沉的轮回之舞何时才能结束。

与会者并排坐在灰色的地毯上，席间不断传出清嗓子的声音，那是带有牢骚的咳嗽声。并排而坐的老人们喉咙里的浓痰，用粗鲁的声音彼此呼唤着：“这儿也有。”“这儿也有。”“这儿也有。”……这是栖息在每个人喉咙里的“老年”这只鸟那讨人嫌的鸣叫声。

上香一开始，姐妹俩就互相贴着身子靠向手炉，等着自己上香的时刻。在此之前，落魄的哥哥们依次站起来上香的样子看着就令人生厌。二人都将没有靠近手炉的那只手的袖子像翅膀一样伸开，原封不动地再现了明治时期女性拍照时摆的姿势。

正弘站了起来，条纹西裤的膝盖部位皱巴巴地鼓了出来。他那张被年轻的技术军官称作“慈颜”的红脸膛，就像开始老化的红砖一样。这种肤色在人生得意之时增添了一丝威严，但同样的肤色在今天只能彰显生活的落魄罢了。他大步径直走了过去，在香案前坐定，双手合十。他的动作看上去不像是祭拜，倒像是在忏悔。上香完毕站起来时，他知道腰部发力，找一个支点将自己的一把老骨头抬起来。他终于站起来了，这下他心里踏实了，看上去多少有点引以为傲，临回座位的时候，他的嘴角无意中浮现出孩童般轻浮的微笑。

“弘哥上年纪了啊！”浅子说。

“弘哥真是可怜啊！”槙子说。

正继站起身来。他要表现出自己比正弘年轻这一点，故意像走在银行那庄重、宽阔的走廊上一样斜侧着身子走，遗憾的是，只穿袜子走的话，脚下有点飘。他想起了像草丛那样可以悠闲地踩来踩去的总裁办公室地毯，如果能光脚在上面走走该多好啊！他这样想着，又联想到穿着漆皮鞋用力踩过的地毯。现在，他那双只穿了袜子的光脚，走在破旧不堪的灰色地毯上。不仅仅如此，他必须跪下来，跪在什么前面呢？这个理性的男人根本不相信会有灵魂之类的……如果时空穿越，他现在跪在总裁办公室的地毯上的话该有多好啊！权威的丧失，孩子般无忧无虑的梦……他曾想过将总裁纯金的徽章别在胸前的扣眼上，就那样在地毯上玩弹珠游戏。孩提时代，正继像个女孩子，他喜欢船、苹果、水鸟、星星和勾玉形状的弹珠。他捏了三次香放进火里，香的烟雾充满了迷惑，是一种带着芳香的徒劳。正继再次双手合十，他清醒地意识到，干燥的

手掌相互接触时有一种像纸一样的无力感。

正显那颇具教授风范、如冷静致辞一般程式化的上香，正文那滑稽可笑、毛手毛脚的上香，正威怒视佛像、目空一切的上香，正隆那以官僚式拿起文件的动作捏起一小撮、枯燥无味的上香……从每个人的上香方式中，姐妹俩发现了自己那干涸的心灵已无法再次得到滋润。浅子对这一帮老官僚目不忍视，就稍稍转动了一下自己那肥嘟嘟的膝盖，眼睛顿时熠熠生辉，因为她发现兴造也在场。

无论什么样的老人都无法像这位少年一样一直保持着冷漠的表情。从学校回来的兴造把上学用的帆布大书包横放在盘腿的膝盖上，摆弄着带扣上的皮带。在书包中间不易发现的地方，用制图用的墨水画着一个大大的一箭穿心图。兴造微微上翘鼻子向祖母浅子那边扬了扬，随即以一种不屑的表情侧过脸去，这就是兴造向人打招呼的方式。

“小兴造还是来了呀。是我让他来他才来的，因为他是个绝对不会听父母话的孩子。”

浅子那样说着。这时，轮到她俩上香了。姐姐先起身膝行，妹妹在斜后方膝行。这对身着丧服的伟大姐妹，像两艘军舰那样前行着，场面甚是壮观。烧完三次香，姐妹俩双手合十流下了热泪。她们急忙拿出手帕抹泪。手帕在她们巨大的手掌中，被蹂躏得面目全非。

姐妹俩回到座位上后仍哭哭啼啼，等着某人过来安慰。她俩并不是因想起十二年前母亲的离世才哭的。而是浅子和槙子都非常喜欢法事，法事排在二人最大嗜好看戏之后列第二位的缘故。但是，今天她们哭是因为死亡从某处即将走近她们自己。

她们仰望着位于正殿高高的门楣上方天窗里的天空，那是玻璃般透明的天空，是在下雪天的翌日结晶了的苍穹。屋顶的雪花透过方形天空偶尔落下晶莹的水滴，那是明亮的雨……上了年纪的姐妹俩感觉到死亡就在那高高的天窗窗口拍打着翅膀。

此时，轮到兴造了。从浅子身旁经过时，他用力踩了一下祖母那穿着二趾袜的脚掌。在做这个恶作剧时，他已预料到祖母在众人面前有所顾忌，不会叫出声来。走在地毯上，兴造有些害羞，两手交替着不断扯着上衣边。即便来到香案前他也不坐下，用那双总是沾满泥土的脏手，像捉跳蚤一般，捏起少许香，一撮，两撮，三撮，一直不停手。

在此过程中，兴造的嘴边清晰浮现出一丝偏执而恍惚的微笑，这是他热衷于某事时经常露出的笑靥。他的手指不停地拿香，第六次，第七

次，香堆在一起烧不起来，几乎快要灭了。

与会者席位上传来笑声，这样一来，肆无忌惮的少年朝着回应自己的观众笑了笑，浅子也笑了。旁边的兴造父亲脸色苍白，朝这边怒视着。兴造停止上香，做出了连他自己都没有想到的大胆而果断的举动，他将屁股朝向佛像，用大幅度的动作拍打着屁股。

兴造的母亲胜子横眉竖眼地站了起来，兴造跑回自己的位置，抱起书包朝通往住持居室的走廊逃去，母亲顾及亲眷不可能追打他。席间一片哗然，咳嗽的声音越发厉害，浅子忘了脚掌的疼痛，以溢于言表的感动神情对槙子说道：

“小兴造果然有与众不同之处，这孩子肯定会有出息的，是吧，姐姐？”

浅子和他儿子——藤仓造纸公司的人事课长三崎良造及其妻子胜子，老实而品学兼优的大孙子源造一起坐公司的车回家。如果源造坐副驾驶座位的话，预计还可以再坐两人，但因浅子膝盖部位粗壮，无法推出加座。浅子将脸贴在窗户上，细声细气地与槙子告别。

“姐姐多保重，要注意自己的心脏。”

“浅子你也要多保重，注意自己的血压。”

车要开动的时候，讲究礼数的姐姐想起了自己忘了表示感谢，因此，她朝贴在窗玻璃上的妹妹那张脸的正中间拍了拍，说了句“刚才谢谢你了”。

声音听不到了，车已经开动。浅子在心里重新描绘槙子的形象。槙子那庞大的身躯矗立在众多身材矮小、穿着长礼服的老年男人中间，在桓山寺山门的阴影下，看上去像座黑色的古老铜像。在这座身着丧服的铜像那没有合拢的衣服底襟上，飘动着白色长衬衣的衣边，只有这一幕可以清晰地从汽车后窗远远看到。浅子伸手扯着自己的衣服底襟，对儿媳妇这样说道：

“姐姐再稍微温和点儿就好了。任何时候都将自己当成军人的妻子，所以非常古板，真的很麻烦。如果再善解人意一点的话，应该能找到再婚的机会。”

儿子和儿媳妇因为兴造的事闷闷不乐，没有理会老太太的这种胡思乱想。

这个世上有两个种族，一种是能够忘记自我形态的人，一种是无法忘记的人。浅子恐怕属于前者。总是梦想“伟大”的浅子忘记了自己“伟大”的身体。但是，良造和胜子与她不同。他们去裁缝店，在被问到自己的尺寸时绝不可能愚蠢地回答说忘了，他们将热情、想象力，可笑的是甚至将理性都按自己的尺寸匆匆忙忙裁掉了。他们的聪明不允许聪明关乎他们自身的愚昧。如果浅子想象力的肌肉是不随意肌(9)的话，那么良造和胜子的想象力肌肉就是随意肌。他们有的是——那种犹如到终点必须停的电车那样的理性，那种能够淡定地从人身上轧过去的理性，那种能够理直气壮地宣称被轧的人存在过失的强大厉害的机械性理性。

兴造没有认识到自己的形态，这是父母对他训斥的主要根据。但是，谁又知道这个喜欢恶作剧的坏小子属于哪种类型呢？

“威兄真是抠门！”浅子像唱歌一样说着正威的坏话，“以前做法事，回去时施主都会招待所有客人，是吧胜子？而且，去星冈茶寮也是法事结束回去时的惯例。威兄因为弘兄将施主之位强行推给他，满腔怒火才做出这种失礼的事情。哎呀，我肚子饿了，怎么办呢？”

“请把车开到银座。”良造不耐烦地说道。

(1)　道元禅师（1200—1253），日本佛教曹洞宗创始人。

(2)　亲鸾上人（1173—1263），日本佛教净土真宗开山鼻祖。

(3)　传教大师（767—822），日本佛教天台宗开山鼻祖最澄的谥号。

(4)　贯，日本传统计量单位。自明治时代起，规定1贯等于3.75千克。

(5)　寡妇或出家的女性的发型，头发长度大约垂下来在脖根那里剪齐。

(6)　指像富士山形状的前额发髻，发际线呈现出八字的形状，犹如富士山一般。

(7)　将结草虫蓑袋展开制作的工艺品，也指结草虫蓑袋图案的工艺品。

(8)　可用作佛具，柄端作“心”形，用竹、骨、铜或玉制作。法师讲经时，常手持如意一柄，记经文于上，以备遗忘。

(9)　指不受意志控制的肌肉，如心肌。

二

一天，浅子吃过午饭，在老人房的暖炉桌上打了个盹，醒来时发现自己的额头暴露在明亮的阳光之下。

老太太面带羞涩，因为她觉得似乎有人偷看了她睡觉的样子。

冬日的阳光照在伞状的松树树梢上，使树梢看上去像是从里面点了灯一般亮了起来。乍一看，正屋那一排关着的玻璃拉门，静静地映照着庭院冷清的景色，毛茸茸的苔藓、萧瑟荒凉的庭院树木这些景物悄然无声地在玻璃门内阴暗的室内占有一席之地。两个灰色的院子以玻璃拉门为界，犹如两位百无聊赖、迎面而坐的老人，不言不语，彼此沉默着。

良造上班去了，胜子去哪儿了呢？

浅子站起来，用袖子捂住嘴，轻轻打了个哈欠。嘴巴全部张开的话，身体也会相应地舒展开，但她绝不会做这种不雅动作。暖炉桌上放着一个有木贼(1)图案的茶碗，她拿起来喝了一口里面剩的冰冷的绿茶，嘴里嘟囔着：“哎呀，太凉了，可真难喝！”

犹如用没装假牙的牙龈一直嚼东西一般，下午对老人来说，就像在咀嚼漫长的时间。下午这段时间，老人知道自己已不存在，她完全化作了时间而切切实实地在活着。也就是说，不再超越时间，不再追赶时间，而是完全与时间同行。

浅子将这个老人房称作禁闭室，她并不知道是时间将自己关了起来，而是想象着把自己当作囚犯来对待的某种无形的恶意，这就是浅子的人生价值。如果这个世上存在着如她所想的那种恶意的话，她的自负会在很大程度上获得满足。但是，事实上根本不存在与她作对的那种恶意，找不到那种棋逢对手的恶意这一点加深了她的猜疑。

浅子拿起刻有四君子(2)花纹的细长银质烟管和烟袋去起居室抽烟。在六张榻榻米大小的昏暗起居室内，回荡着挂钟摆动的沉闷声响。室内有一个巨大的青瓷火盆，兴造双腿跨在火盆上吃着乌冬面。他面前的茶几上摊着杂志，他一边浏览杂志，一边吃着面。

“这么早就从学校回来啦？”浅子问。

“因为啊，”兴造眼睛不离杂志回答道，“昨晚上鸡飞狗跳的，让我很

烦。我说去上学，其实去看了场电影就回来了。回来后妈妈不在家，我又不喜欢午饭吃冷便当，就给荞麦面面馆打电话订了份乌冬面。”

“昨晚挨了一顿狠批，真可怜啊！”浅子说。

“那个臭老头，早点儿死了才好呢！”兴造说道。

浅子不像世上道德感很强的祖母那样去严厉批评这种对父亲大逆不道的言辞，她眼睛眯成一条线，像是在听悦耳的音乐。听着这个捣蛋鬼灵活的舌头像一根潮湿的鞭子一样猛地抽打父亲的声音，她心里十分惬意……昨晚夜里九点左右，兴造不知从什么地方回来，父母不给他开门，他就敲着门，大声哭着道歉。考虑到会吵到邻居，良造只好让他进屋了。接下来便是唠唠叨叨的训斥，以及“你没教育好孩子”“你将孩子推给我，不管孩子才是错”这样的夫妻吵架时的陈词滥调。兴造趴在草席上哭个没完没了。浅子正想出来劝架，夫妻俩异口同声地嚷道：“妈，您不要出来！”但是，在她打开隔扇的一刹那，就看见兴造偷偷从嘴里吐出口香糖，心无旁骛地塞进了榻榻米的缝里，这可是用抹布根本擦不掉的。

这个少年额头突出，眼神阴郁而冷漠。他的双耳与脸朝向同一方向，如同小鹿受惊时竖起的耳朵……而且，耳朵里满是耳垢，眼里往往从早到晚带着眼屎。从这些情形中，浅子看到了在某种厌恶的唆使下带有徒劳反抗的灵魂。这种厌恶新鲜而精力充沛，仿佛一点点渗透出来，它就是少年时代男孩厌恶自己身体的外在表现。

在浅子出生的明治二十年代(3)，几乎就是一个反抗结出果实、野心开始收获的时期。总而言之，那个时代所有类型的精力都具有功效，精力被平均分配在当官、发财、享乐、暗杀、选举、战争等所有事情上。明治二十年，东京电灯公司第一次点亮电灯，在保安条例公布的这一年，奠定了浅子所说的“伟大”。

新的秩序终于确立，许多修正被看作是正确的。在这样一个时代，战争、暗杀、出人头地，所有东西都是正义。青年梦想着世界，正如儿童梦想着早日长大成人、出席持续到深夜的盛宴那样。确实，那时世界的某处仍在举行着规模宏大的盛宴，孩子们急不可耐，渴望自己能在这没日没夜持续着的盛宴结束之前长大成人。同时，透过已经熄灭的儿童房的窗户，他们一直屏住呼吸，盯着夜晚那在远处光彩夺目的城堡里的宴会灯光。

在浅子的记忆里，那时候男人们都是刚愎自用的浪子，女人们都是倔强执拗的烈女。实际上，唐泽将军夫妇也是如此。将军喜欢女色这点

广为人知，唐泽秀子的贤淑也是远近闻名。那是一种没有痛苦的贤淑，是从容豁达的贤淑，是犹如旧家具一般摸着舒服，充满亲切感的贤淑。虽然秀子从未说出口，但在她眼里，丈夫的风流肯定是类似儿戏一样的行为。

浅子对明治天皇怀着眷恋之情，因为这个美髯皇帝一向爱慕美好的事物。据说每次出行，他都要透过凤辇缝隙物色美女。虽然这只是街头巷尾的传闻，但也促进了女人的化妆水平和服饰品味。

浅子记得，明治三十八年是天皇统治最后的辉煌，那年在横滨海面上举行的凯旋观舰式盛况空前。夜幕降临，军舰张灯结彩，礼花不断地在秋夜的星空中绽放。那是浅子少女时代的最后一个秋天。从宿舍的露台望去，港口的景色一览无余。宴会结束后，回到宿舍的将军迟迟不脱军装，每次礼花升起，他便推着那时尚不像母亲那样肥胖、长相还不算难看的女儿的太鼓结[4]走向露台。个头很低的将军带着微微醉意将脸贴近女儿之时，上翘的八字胡触到了她的额头。浅子感到发痒，就缩紧了脖子。礼花升起，浅子看见将军胸部挂着的诸多勋章那七宝烧[5]和金质的部分，由于礼花而变得五彩缤纷。

浅子从这些场景中获得的，总的说来就是"伟大"的画面。多么伟大的时代，多么伟大的父母啊！女人不适合分析一个印在自己脑海中的观念，这一特点比任何东西都利于这种观念的培养。最好试着让一个歇斯底里的女性抱有嫉妒，这一观念在孵化之后立刻就会增殖数百万。

不久，对浅子来说，"伟大"这一观念成了现在已经失去的所有东西的总称。它犹如一件令搬入小房子的一家人头疼的巨大家具，又如我们生活中敲个不停，令我们无所适从、强颜欢笑的挂钟。众多存在消沉于时间的彼岸，而浅子成了他们内心暗自持有的那种不满的代言人。

虽然浅子的灵魂如此衰老，但她绝不与悟道之心产生共鸣而仅对不满之情心有戚戚。大概人类伟大的程度是用她所持有不满的程度来衡量的。她曾经从儿子那里听闻左翼的劳工运动，按道理，她那拥护帝制的感性化的政治思想对这样的运动应该反对才是，然而，她意外地对这一点有自己独到的结论而理解了。

"啊，是吗？这么说来，怪不得这些人对当今社会不满。他们真伟大啊！这些人早晚会飞黄腾达，会当大臣、社长吧。"

一上汽车，她总是立刻坐到靠窗的位子，喜欢像孩子一样将脸贴在玻璃上眺望窗外的景色。有时候，老太太还会发表一番非常现代的感

想，让同行的家人刮目相看。

“看，那个建筑，它旁边杵着的那个像发簪一样的东西是什么呀？”

“那个啊，那是战争中因建筑限制而未完成的烂尾楼，现在还是这个样子。”

那是某工科大学附属研究所的建筑，左侧有配楼，但右侧就缺了。右侧相当于配楼的地方，泛白的钢筋混凝土台座延伸出来。一群孩子在这个凹凸不平的地方玩耍。虽然是阳光明媚的小阳春天气，但五层高的茶褐色建筑矗立在模模糊糊的云影之下，这情形使风景中荡漾起一种伤感的情绪，这是因为应该与配楼连接的灰色断面裸露出来的缘故。这个宽阔且高峻的断面宛如被剥下的脸皮，虽然厚重的交响乐般的结构遍及整个建筑整体，但倾斜着沐浴在太阳下的裸露的断面，犹如正在演奏的交响乐突然中断了一般力图表现那种令人窒息的不祥的沉默。而且，顶端弯曲的十几根钢筋与地面平行伸了出来，像是伸向那种沉默之痛苦的许多只手（浅子将其看作发簪）。

浅子此刻所感受到的，是自己对已故丈夫的不满呢，还是寄托在丈夫身上的希望受到挫折的联想呢，这一点无从得知，总之，她这样说道：

“哦，那个建筑对自己没有建成很不满呢！一副不肯就此罢休的样子，这正是我欣赏的。”

浅子偷偷瞄了一眼兴造摊在茶几上的那本印刷模糊的杂志，只见卷首插图上画着一个胸部暴露的女人，正在反抗一个挑逗她的身穿和服式棉袍的中年男子。兴造快速地把杂志倒扣在桌上，浅子并没有看到其他部分。

兴造吃完乌冬面，把汤也喝光了。他把大碗放在杂志上当镇石，随后舔了一下筷子，把两根筷子分别插在祖母耳旁的头发里，插完时说了句“这样一弄，奶奶看起来像个鬼婆婆”。

浅子没有生气，她拔出“两只角”放在碗盖上，拿出插在头上的小梳子理了理头发。她那富有女性魅力的丰满身体，之所以看上去总觉得令人讨厌，完全是因为这头漆黑的浓发。奇怪的是，浅子的头发不会变白。

浅子之所以放纵孙子是因为她觉得幸福。即便在孙辈中，也是长孙比较女性化，索然无味，但是和小孙子在一起的话，不知为什么就会心

情舒畅。

“小兴造，你也有一个不好的父亲啊。”浅子终于这样说了。

“可是，他不是你亲生的吗？”

“我可没想生那样的儿子！首先，良造明明正当壮年却不懂女色，而你妈应该也不是个能拴住男人心的女中豪杰，这样的话，说明他太没魄力了。他没有出息，而且极其神经质，总插手家里那些鸡毛蒜皮的小事，那样根本做不成大事。前些日子的一个周日，我看到他按你母亲的吩咐在钉厨房的吊柜，那时我心想，他还算个男人吗？我大失所望。以前的人，从小就教育儿子不能进厨房。即便是我，良造小时候一进厨房，我也会狠揍他屁股。从来没有一个想进厨房的男人会成为大人物。你看吧，你父亲最多从人事课长升到营销部长，不管活多大年纪都不可能当上专务董事。而且你看，你父亲连个跑腿的都没有，到了这个年纪，还没有一个为他卖命的年轻人，这说明他很无能。不行，绝对不行！兴造，你可不能成为他那样的人。即便被你父亲训斥，你也没必要认真听他讲！”

不难想象，从饱谙世故的人口中说出的这番权威性的诽谤之语，将会在教育上产生何种效果。

因为大腿烤热了，兴造便坐在茶几上，将穿着袜子的脚尖伸到火上取暖。在祖母面前，无论怎么放肆都不会被训斥。他之所以不向祖母要零花钱，是因为他知道哥哥经常这样做，他可不想学哥哥，这也是一种偏执的表现。实际上，还有一个深层次的原因，那就是他知道哥哥瞒着父母交了个女友，才不得不向祖母摇尾乞怜。而且，他知道哥哥还没有和女友上床——这是最重要的原因，就因为这一点，他更加鄙视哥哥了。

这世上存在着各种形式的关系，但是，这位老太太和孙子间的亲密关系到底是哪种类型呢？浅子认同了兴造那无法估量，如油田大火般熊熊燃烧的不满的价值，兴造对此心存感激。

兴造为了给自己的野心一个名头而痛苦万分。比如，说到财富，他脑海里只能浮现出学校门前那家规模不大的点心店。那个店老板有个装模作样的漂亮女儿，所谓有钱，就是能将店里的鹿子饼[6]、樱饼、蒸糕、水羊羹、牛皮糖，连同继承房产的女儿一并收购过来。他也会考虑名声，但他考虑的只是自己声音很棒，可以当歌手出唱片这一程度的事情……一想到当唱片歌手会有这样那样麻烦的职业训练，他的志向就此

萎靡不振。

赋予这个少年血气方刚外表的，是他的慵懒。在他那突出的额头里，总是有一些桀骜不驯的想法在打转儿，但这些想法最终不可能成为乐曲或诗歌的构思。如同鄙视其他所有事物一般，他轻视体育锻炼、练习、修行等内容。有一天，他默默独自出门，决定一个人征服富士山，给家人一个惊喜。但是，到了车站，一看到火车售票窗口排了五六个人，突然觉得很麻烦，便打道回府了。

十七岁的兴造已经不再是个童男，他虽然有一个“林肯”的绰号，但这并不是品格正直的代名词，而是他参加的淫乱团伙将年纪最小的他冠以组织的名称。鉴于战后青少年对性生活非常无知，现在这种情况仍然很严重且具有普遍性，必须在此加以特别说明。这个淫乱团伙并非不良组织，毋宁说是科学性的小组。成员共五人。其中三人是勤奋好学的医学专业大学生，一人专业是外科，一人专业是妇产科。此外便是兴造和同年级的松永。也就是说，两名新制高中一年级学生被招聘为实验的助手。女人大多是从舞厅、明星照片专卖店、年糕小豆汤馆中钓到的。妇产科专业的学生事先对她们进行体检，对落选的女人中那些难以割舍之人，免费提供特效药注射，注射针是在学校附属医院中早先打过交道的女护士免费提供的。

兴造每月参加三次这样的“卫生聚会”，他甚至认为女人的肉体不值得去花费吹灰之力。不能认为这个少年灵活的想象力被这种场面麻痹了，过早的厌恶感和缺乏刺激反而将他逼到了想象的快感上。

原子弹是他长期以来想象的形式，实际上，他期待着世界的覆灭，他的记事本上每隔一页就会按顺序一个假名一个假名地书写“大”“家”“去”(7)……用手指翻看记事本的话，就能读到“大家去死，都见鬼吧，彻底成为宇宙的尘埃”这种充满暴力的箴言。

兴造之所以对现实行动的大部分内容感到不满，是因为行动引起的结果过于迟缓以及结果的那种无聊的妥当性，像商品交换这一点就是现实行动的代表性内容。他对在学校教室里流行的黑市交易、黄金或其他违禁品的交换也毫不动心，那种通过多次反复才能熟练的行动，没有一样是他擅长的。

如前所述，关于财富和名声，他的想象力非常平庸。那种认为自己对现实无能为力的意识必然削弱了他的这种想象力。总有地方会有自己的用武之地，总有地方存在着适合自己的行动，而自己不得不袖手旁观

等待这一切，这就是兴造所有的不满。在此之前，他不学习，不运动，不读书，只能通过恶作剧来维系这种想象力。

兴造有一张经常满怀憧憬眺望的照片，那是时事电影中有时会出现的轮船下水典礼的场景。一个贵妇身穿肩膀裸露、裙摆拖地的礼服，嘴边露出高贵的微笑，在红白镂空花绳装饰的台座就座。她要做的只是用金色剪刀剪断细细的丝带，或者用黄金小锤敲一下小型开关。在此过程中，她也必须笑容满面。但是，要从事这种几乎不需要集中注意力的单纯行动，就没有停止微笑的理由。幔帐随海风飘扬，镶嵌着宝石的露肩衣服冰凉的布料也在颤动着。恰如其分的风也是庆典必不可少的，而且风速也必须遵循这种微妙而繁琐的章法，不能超过这种强度，能将浆洗得平整的桌布微微掀动，且又不至于吹翻桌上易碎的细长酒杯。……贵妇人额头的头发像做恶作剧似的碰到了眼睫毛，然而她依然没有停止微笑，纤纤细手微微发力，锤子随之敲下。这力量转瞬间增大了几万倍，将巨轮从系留锁上放开，船头上的彩球破了，一群和平鸽如巨大的白色叹息一般庄严地飞上了天空……

兴造所梦想的，就是带着微笑，轻盈地敲下黄金小锤那样的行动，这一行动建立在万事俱备、只需等待增加一丝力量的那种悲剧性的盈余之上。

“我有一个请求。”兴造说道。他从火盆上下来盘腿坐下，用脏兮兮的手不断抠鼻子、挠屁股，同时翻着眼珠看着祖母，他在观察祖母的反应。

浅子以为兴造是想要零花钱，神情凄然地凝望着他。只有这个孩子没有惦记亡夫留给她的那点财产。考虑到这一点，浅子认为兴造会有出息，但现在……浅子略带伤感地这样说道：

“如果要零花钱的话你就尽管说。迄今为止，你还没有向我要过钱，我将这一点看作是你男子气概的表现而非常欣慰。虽然只是一点点财产，但如果我死了，我打算将它全部留给你一个人。”

在说到“如果我死了”这句话时，浅子不由得老泪纵横，“如果我死了……”老太太养成了用这最后一招安慰自己的习惯。说这句话的时候，她幻想着自己死后化作一个体重二十贯、留着切下发发型的笑容满面的美丽天使，死后也会守护着全家的幸福。浅子的血压动不动就会超过一百九，所以，她每次都把脑溢血描绘成一种悲壮的自我牺牲。

兴造脸上浮现出讪笑的酒窝，倾听老太太的感慨。事实上，这是他意料之中的反应，这样一来就能将这位年龄和他相差半个世纪的老太太玩弄于股掌之间，这使他感受到一种滑稽的满足感。尚未听她说完，兴造便笑出了声。这个少年大笑的时候，他那瘦小的身躯整个看起来像是正在表演需要力气的技艺。

“哇！真是莫名其妙，你终于露出吝啬鬼的本性了。我可不是打算要钱才那么说的，我不需要零花钱。我想要你借给我家里之前的那把短刀。”兴造说。

“真讨厌！你要那东西作甚？”

“要用作历史课教具。老师说了，家里有的要带到学校。”

“真伤脑筋啊！我嫁到三崎家时带过来的那把，不知道现在丢哪儿了。唐泽家有那种刻有抱茗荷纹(8)的短刀。啊，姐姐肯定有，她是军官太太，随时都准备自杀，之所以现在还活着，是因为没有自杀的机会。真可怜！下次我给你借过来。要得急吗？”

兴造满怀感激地回答说越早越好。哥哥从学校回来了，他是个二十一岁的大学生。这个皮肤白皙的优等生，烟酒不沾，认为凭着礼节和表面上的尊敬就能在社会上混，这是被这一看法蒙蔽的双亲的过错。他点头对祖母说了声“我回来了”，看到弟弟在场，便说道：“不要向奶奶要零花钱。”

坏小子的正义感受到了刺激，他阴阳怪气地吐了吐舌头，这样说道：

“信子，我好喜欢你呀！我给你买个包包吧！”

源造脸色煞白，转身走向二楼的书房。随后浅子说了一句话，博得了兴造的敬意。她说：“咦？他这种孩子也会有女人？他能交上什么好女孩！”事实上，在弟弟的眼中，信子确实是一个他无论如何都无法接受的女大学生。她戴着一副眼镜，每周出席一次讨论会，再没有比女人与思想的结合更令人扫兴的事情了，这就像把生鱼片盛在咖啡碗里端上来一样败兴。哥哥刻意隐瞒这段恋情，难道不是因为这个女生长相太丑了吗？难道不是他进而想掩饰自己对这样的丑女孩爱得魂不守舍这一事实吗？……尤其是后一推断令兴造怒不可遏。这种依然凭借别人的判断来观察自己的爱，将来也只不过是为将自己的爱出卖给他人的判断创造条件而已。这种丑恶难道不才是哥哥应该隐藏的吗？兴造和哥哥一样，都不相信无法隐藏的丑恶。这个少年有他自己的做派，不承认自己绰号背

后的丑恶行径，认为只是因为羞耻心而隐藏了这一点而已。

(1) 木贼，又名笔头草、笔筒草、接骨草，多年生常绿草本植物，表面灰绿色或黄绿色。

(2) 指梅、兰、竹、菊四种植物。

(3) 指自一八八八到一八九八年这十年间。

(4) 女式和服代表性的打结方式。

(5) 日语中对金属珐琅器的称谓。因其烧制工艺源于中国的景泰蓝，故又有“日本景泰蓝”之称。

(6) 以豆馅为芯，外面撒上糖蜜红小豆的一种点心。

(7) 日文原文为假名みんなく，与后文みんなくたばれ（大家去死）呼应。

(8) 茗荷又称蘘荷、阳荷、莲花姜，抱茗荷纹为茗荷纹之一，茗荷的花序左右对称，呈圆形的纹样。

三

第二天，浅子请槙子一起看戏，提着布制提包去东京剧场。她并不厌烦走路，时间还早，她便在有乐町站下车前往筑地。因为天气暖和，午后三点这个时间点上，行人比平时要多很多。

看到不留胡子的男人，浅子觉得自己气不打一处来。亡夫鼻子下面留的小胡子，早先让浅子怀疑丈夫的审美观，但是有总比没有好。走在银座一带的男人，不管老少都没有胡子。偶尔出现一个留胡子的男人，接下来发现留的是所谓的考尔曼式(1)修剪整齐的胡子，穿着奇怪的淡蓝色衣服，浅子认为那是女人和服内裙的颜色。

“年轻人没胡子那也是没办法，”老太太退一步想，“现在的女孩都喜欢那种没有胡子的奶油小生。不过，年过四十岁再留一脸密匝匝的胡子也不会自惭形秽吧。鼻子下方没毛的男人，在我看来简直就是阉牛一头。”

很长时间没逛过街的浅子惊奇地发现，一种奇怪的流行风气正在支配着男人们，他们好像被某种恶疾缠身而神志不清。有的男人将以前只作盖膝毯用、上有深蓝格子的绛紫色毛毯做成短大衣穿着，下面露出的与其说像是运货人穿的（颜色比过去的深蓝色浅，浅子认为一定是上一辈人穿旧的）细长而廉价的裤子，倒不如说是紧身秋裤。

有的年轻人围着黄色围巾，有的年轻人戴着绿色帽子。她还看到一个穿着长裤、将红狐围巾缠在黑色大衣领子上的女人，但绕到正面一看，却发现那是一个留着下级军官那样的胡子、戴着眼镜、皮肤黝黑的中年男人。这样的话，好不容易蓄的胡子就没有任何意义了。

——到了东京剧场，与先到的槙子一起落座后，浅子立刻告诉她自己看到的情景，但槙子只是按顺序应和着她的话。“是啊！”“真的啊！”“啊，真是讨厌！”“啊，是吗？”“咦？……是这样啊！”即便当着妹妹的面，槙子也遵守着被邀请的礼节。

歌舞伎剧目的第一出，是《近江源氏先阵馆》选段《盛纲阵屋》(2)，中场是《茨木》(3)，第二出是《新版歌祭文》选段《野崎村》(4)，压轴戏是《鞘当》(5)。

这时响起两声梆子的声音，浅子不说话了。槙子看戏的时候，姿势

基本不变，但浅子静不下心，不断扭动着身子。她有时体贴地拿出两个橘子，将一个放在姐姐硕大的手心里。每次一动，椅子就会吱吱作响，旁边的人甚至不满地咂起了嘴。而且，浅子滚圆的膝盖上放着个大手提袋，无论再放什么都已承受不住了。橘子滚落下来，她在弯腰去捡的当儿，节目单又滑落了。将手伸向地面是一件非常费力的事情，当她终于用圆嘟嘟的手指将节目表夹起来的时候，手提袋又滑了下来，里面水煮蛋的蛋壳破了。槙子接受浅子的邀请一起看戏之后，就没有吃过满意的熟鸡蛋。

在微妙(6)悲情讲述“三恶道”这一节，姐妹俩感同身受，泪如雨下。浅子经常胡乱放手绢，眼泪一流出来，就慌慌张张在和服的两只袖兜里找，了解她这个毛病的姐姐就塞给她一条手绢。槙子倒是用叠得整齐的手绢紧贴在鼻子上，目不转睛地盯着舞台，鼻尖一颤一颤地哭着，偶尔将手绢像吸墨纸那样贴在眼睛下面。

她们欣赏的《盛纲阵屋》里的主人公没有胡子，这真是个奇怪的悖论。但是，演茨木和野崎的年轻演员让她们大失所望，在这些戏中出场的任何一名演员都没有那种“伟大的面孔”，那可是连明治时代的名演角儿都好不容易才能保留下来的。

歌舞伎演员的脸必须是伟大的。大首物(7)中的演员画像均描绘那些人具有奇异伟大之处的脸部。那种伟大之中，存在着不均衡和多余之处。那些脸部轮廓，包含着被放大的感情和被夸张的悲哀，并为保持均衡而挑战着这种或悲哀或欢喜的内容。这种伟大作为传达美的力量而受到重视，如歌舞伎所主张的那样是美的必然形式。在那里，美和伟大的结合非常自然。美是一个牺牲的观念，伟大是一个宗教性观念。由此，这一结合得以成立。大首物中的彩色木板浮世绘上的面孔，是被伟大所侵蚀的美所呈现出来的病态。

压轴戏开场了。因为没有临时花道，名古屋山三从舞台右侧出现在以江户仲町夜樱为背景的舞台上，不破伴作从花道上场，二人头戴斗笠。名古屋站在舞台一端，不破站在花道的七三处(8)，开始了程式化的对白。这两个美男子的容貌，一个涂了砥石粉显得刚毅勇猛，一个涂了白粉显得温文尔雅。二人上了中心舞台，同时脱下了斗笠。此刻，他们首次在观众面前完成了华丽亮相，这一瞬间，舞台正对面站席上的观众发出了欢呼声。好像与这些欢呼声作对似的，姐妹俩悲哀地叹了一口气。

“不行！不行！这扮相上不了羽子板(9)。”

“那两个都是摩登的圆脸，这样的话，就像是西红柿和棒球的组合。演员的脸必须得更长、更大一点。”

“真的啊，即便我们再活下去也没意思了。因为这个世上能演这种歌舞伎的演员已经没有了。啊，都是小个子，舞台上高大的演员都死绝了。”

“这样说来，上一代的幸四郎和宗十郎演的《鞘当》，比这可强多了。”

“姐姐没有看过吗？中车和雁治郎也演过《鞘当》，他们演得好极了。”

“很遗憾，我没有看过，要是看了就好了。那是我丈夫担任广岛联队长的时候，我肯定不在东京。”

“现在想来，实在应该打电报到广岛请你回来一起看。”

“真是太可惜了。”

“太遗憾了，姐姐。”

“好可惜呀，浅子。”

“他们演得很棒，我现在还能想起来。”

“我真惨，没看过什么好戏。”

她们的声音逐渐提高，夹杂着不合时宜的呜咽声。因此，邻座那位不苟言笑的绅士多次为要不要阻止二人而犹豫着，他带着一脸的气急败坏一次又一次怒目瞪向她俩。但是不久，梆子声响起，为两个男人调解的女人从花道跑上台来，绅士的注意力又被吸引了过去。姐妹俩低着头对着黑暗的椅背哭泣，根本没看那个女人婀娜多姿的身影。

散场之后，二人去了银座后面的小豆汤馆，在加了一份栗子豆汤后，觉得还没喝够，又要了第三碗。女服务员忍不住笑了。看到她表情的浅子情绪非常激动，大声说道：“有什么好笑的！没教养！”

女服务员面容失色，慌忙走开了。旁边的同伴被热豆汤呛到了，槙子以一副安慰的表情说道：“现在的女人真是没素质！”

“顺便问一下，姐姐，当年你出嫁时带的那把短刀还在吗？”

“在啊，已经派不上用场了。”

浅子提到了兴造借刀的事情，槙子爽快地答应了。当天晚上，槙子

劝浅子在她家过夜，于是浅子就往家里打了个电话说明情况，把兴造叫过来听电话后她这样说道：

“你昨天说的短刀，明天我就借来给你带回去，放心吧！”

豆汤馆里安静的客人们将脸埋在碗中那颜色很深且浑浊不堪的甜豆汤散发的蒸气之中津津有味地吃着，这时都爱管闲事似的抬起了鼻子，齐刷刷看向打电话的浅子，好像她那天真无邪的庞大身躯使人很安心，客人们忘掉了刚才那些闪现在他们脑海中的危险字眼，再次专注于工作、爱情、生活艰辛、经济不景气等豆汤馆经常谈论的话题上。

“让您久等了，姐姐。”浅子结完账后回到座位上说道。

“谢谢款待。”

姐姐深深鞠了一躬，站起来的时候，看着浅子肥厚的双下巴，她从容地从袖兜取出被泪水打湿的手帕，默默为妹妹擦了擦下巴。

“怎么了？姐姐。”

“你下巴沾上豆馅儿了，所以刚才打电话的时候大家都朝你那儿看。”

槙子想象不到人们听到“短刀”这样司空见惯的字眼会吃惊，她也是这样的人。

(1) 罗纳德·考尔曼（Ronald Colman，1891—1958），英裔美国演员。主演的电影有《鸳梦重温》《双城记》《环游世界八十天》等。

(2) 以大阪冬之阵为题材，将历史背景换成镰仓时代之后改编而成的歌舞伎《近江源氏先阵馆》的第八段。描写的是佐佐木盛纲和佐佐木高纲这对身处敌对阵营的兄弟刀戈相向的悲剧。

(3) 讲述平安时代中期武将渡边源次纲、阴阳师安倍晴明和小鬼茨木童子之间的故事。

(4) 讲述了大阪当铺油屋之女阿染与小伙计久松恋爱悲剧的歌舞伎剧目。

(5) 歌舞伎《浮世柄比翼稻妻》中的一个桥段，讲述不破伴左卫门和名古屋山三郎围绕吉原花魁葛城争斗的故事。

(6) 《盛纲阵屋》中盛纲之母。

(7) 江户时代浮世绘的一种形式，也指描写演员、妓女等人半身像或胸像的浮世绘版画。

(8) 离舞台三分，离花道出入口处七分的地方，演员可以在此说台词，做动作。

(9) 原指日本在过年时玩球类游戏时使用一种长方形带柄的板。后多指用来摆设的羽子板吉祥物。其表面用鲜艳的色彩绘上各种人像，除传统的歌舞伎演员外，还有知名艺人、相扑选手等。

四

兴造就读的私立新制高中在目白。战前，那是一所以教授德文和法文为特色的中学。

在广阔的地基上，在火灾中幸免于难的三层别馆，像建筑模型一样端正地矗立在那里。周围的木结构建筑烧毁后的废墟，在修整之后变成了运动场和网球场，所以，尤其是在外面没有人影的上课时间和放学之后，从这个平坦的台地上拔地而起的白色三层建筑，在它投射到运动场上的几何投影的映衬之下，在很大程度上呈现出有半截沾染着灰尘的建筑模型那样的形态。

兴造所在的班级已经放学，课桌沐浴着夕阳，冷冷清清地摆在那里。活动桌板背面那精巧的刀刻画，生动地体现了每个人的下流个性，与毫无个性的光滑桌面形成了意味深长的对照。兴造把父亲用过的灰色旧围巾随便围在脖子上，这个脏兮兮的少年完全与时尚无缘，他喜欢把课桌盖板粗暴地开开合合，总是先从教室一头班长的桌子开始做起。去年之前班长还是兴造的学弟，因为兴造留了一级，他才成为不可一世的班长。去年兴造还可以扔这个少年的桌子，但是现在已经不能这样做了。在这种情况下，兴造这个不走运的少年就对班长产生了一种仇视心理。他将课桌盖板高高拉起，发现盖板背面刻着令人讨厌的英诗，就啐了口唾沫，狠命地推了下去，巨响回荡在空荡荡的教室天花板上。他掀开了前面桌子的盖板，又推了下去，接下来是另一张桌子……同学松永正坐在讲台教师的椅子上想事情，对兴造无休无止的反复动作发出了不耐烦的叫喊。

“不要太过分了，林肯！”

松永是之前提到的那个“卫生聚会”的一员，是个爱打扮的人。虽然家境比三崎家还穷，但他穿着做工精细的制服，留着长头发。自从他知道“花心男人重仪表”这一点后，经常把指甲剪得很短，磨得很光滑。他的青春痘比兴造稍多，右嘴边长了口疮，他称之为梅毒初期症状而四处显摆。他接着这样说道：

“不要吊人胃口了，快让我看看你带的东西！”

兴造爱答不理地慢吞吞回到自己的课桌旁，从书包里取出了短刀。

刀刚从刀鞘中拔出一点点，夕阳的余晖就像射中了这一点一般在刀身上燃烧起来。兴造爱惜地舔着刀刃，薄薄的刀刃轻轻触碰舌头的感觉，令他心旷神怡。

“不要做危险动作，快点给我！”

松永从讲台上走了下来，鞋子发出“啪”的响声，他靠近兴造，看到这把刻有家徽的短刀，眼睛一下子闪闪发光。那是一把配有红色刀鞘的优雅的凶器，是一件适合烈妇自杀时刺向自己雪白胸脯的凶器。

一些人可能不熟悉少年时期某种难以解释的清规戒律，在此必须加以及时解释。他们之所以对这样的凶器感到一种新鲜的魅力，无非是因为平常没有携带过这样的凶器。他们根据没有持刀在身这一自以为是的特征将自己与不良少年区别开来。一旦需要凶器，二人都不知该怎么办。松永是官员之子，家里只有菜刀、水果刀、铅笔刀，他并不是没有勇气去刀铺购买，而是不愿为此花零用钱。于是，他就求助于兴造。

松永对门前点心店店主的女儿有意思，已多次约她看电影，有时还散散步，拉拉手什么的。消息灵通的兴造像老鼠嗅到诱饵一般知道了此事，松永为此万分烦恼。

那个“卫生聚会”，不只有科学准则，也有任何组织都有的道德准则。会员在与认识的女子发生关系之前，有义务供其他会员共同享用，违反者将被开除。鉴于松永年纪尚轻就成为会员这一荣誉感以及对自己勾引女人手段的不自信，他对组织非常留恋，这也是一种功利性的权宜之计。但是，爱上点心店老板的女儿后，他就徘徊在爱情与组织规定的冷酷处女权之间。被兴造察觉之后，松永害怕他去告密，便提出妥协和秘密约定。松永恳请兴造向其他会员保守秘密，看在同学的交情上，他答应可以只与兴造一人共享这个女人。

但是，林肯冷静而又彻底地拒绝了他，这个桀骜不驯的少年不允许将女人当人看待的朋友的懦弱背叛。既然将聚会的名称作为自己的绰号，即便以绰号的名义也是不允许的。松永起的这个绰号，除了他俩之外无人知道由来。同学只是尊重惯例，天真无邪地叫他林肯。

兴造无论发生什么事情都能找出解决方案，这是他的长处。在谈判的关键时刻，他脸上突然浮现出清晰的酒窝，这样说道：

“那行，我替你保密。条件是我想尝试一下强暴这一行径，行吗？你就让我做一次吧。”

“什么话！强奸还不是你想干就干的。”

“那怎么行！没有你给我好好牵线可不成。反正你要让我做一次，她的事情我一定保密。”

兴造的提议把松永置于不利的地位。在松永将女孩提供给兴造之前，自己搭个桥这点事还是可以答应的，但是，接下来自己只要介入兴造的性事，就不得不背上“窝囊废骑士”这一污名。

他们设定的步骤是这样的：松永带着对此事一无所知的点心店老板的女儿经过兴造埋伏的地方，这时兴造出现，松永用藏在身上的短刀进行反击。二人打斗过程中，短刀被兴造夺走，兴造拿凶器赶走松永之后扑向女孩，女孩轻易就被强暴了，松永在女孩被强暴之前已落荒而逃。为防止女孩逃跑，凶器的争夺必须在一瞬间完成，必须要选一个即便女孩大声喊叫也无大碍的场所。兴造之所以一开始没带凶器，是因为设计成松永手上凶器被夺而惊慌失措这一点更能成为松永逃走的借口。

松永半是好奇、半是虚荣地赞成了这个计划，没有比被别人说自己对女人太好更痛苦的了，他也要逞强好胜，就这样说道：

“这主意真不赖，那个妞一失身，必定能切身体会到男人的可怕。林肯，你脑子可真好使。”

二人都热衷于这个计划，今天兴造就将短刀带到了学校。

场所的选定需要谨慎，考虑到女孩会大声叫喊，必须在没人的野外进行。但是，冬天黄昏的野外非常煞风景。两人犹豫了很久，最后还是无奈地定在广阔校园中的一个树林里。可以说，绝对没有人在冬天的黄昏去那里散步。

“如果在外面的话，等到夏天最好。”松永哀求道。兴造冷冷地回绝了他。

虽然松永内心祈祷着“兴造今天也没带来就好了”，却装出一副迫不及待想看刀的样子，他这是在虚张声势。

“今晚行吗？”

兴造将刀刃侧面紧紧贴在松永的面颊上问道。

“今晚不行！”松永夸张地瞪着眼睛，默默推开了兴造的手。

浅子将从槙子那里借来的短刀交给兴造之后，数日过去了，一周过

去了，兴造一直保持沉默。松永对兴造的沉默感到害怕，说了句多余的遁词：再等两三天。

上学的每一天都令人敏锐地感受到早春的气息，春天像是发低烧，由寒冬产生的慵懒气息，与其说令人想到季节的更迭，倒不如说一种觉察不到的轻微的热病在逐渐侵袭季节。

兴造依然不学习，但也不做坏事。课堂上，他热衷于把橡皮切成细丝，转眼之间就做成精巧的雕刻。他觉得外语课尤其无聊，有一次，被老师叫起来翻译，他说了句“翻译成日语后就变得更不好理解了”，令老师大发雷霆。

兴造每天多次叫住松永，不怀好意地催促他：“还没决定啊？”并以此为乐。在兴造尚未和松永女友发生肉体关系的这段时间，松永按道理没有义务将她提供出来，因此，他的催促对松永出于伤感的拖延行为具有严厉讽刺之效。兴造一边明里暗里伤害松永的自尊心，一边等待这头受伤的牛跑出来。当浅子知道自己的爱孙人小鬼大地玩这种成人游戏时，她那大惊失色的样子也实在令兴造担忧。

每次被问起“还没决定啊”时，松永看着朋友的笑靥，都快被气晕了，再没有比这种嘲笑更明显的讽刺了。有一天，松永的自尊心之痛转变为无法忍受的剧痛，他立刻将憎恨指向自己深爱的那位少女，而不是朋友。松永提出就在今天傍晚按计划行事，他觉得第一次能够在兴造面前抬起头来，第一次能够和兴造平起平坐，握手言欢。虽然不可思议，但二人玩弄女人的经验并非天壤之别，只是看上去精力旺盛的兴造那不可撼动的慵懒让对方有一种压迫感。

成长是一条多么曲折的路啊！两个少年为了想早一点成为男子汉，将抵抗的精力全部倾注在成年男子感觉不到任何抵触感的事情上，认为这是一条捷径。但是，这一方法，和老人为了返老还童时用的方法是一样的。唯一不同的是，少年是靠纯洁，老人是靠狡猾来完成的。

学校的树林从网球场尽头开始，围着台地周边几乎绕学校半周。空袭之火以及开垦土地时的采伐都没有毁灭树林。夏日，树木郁郁葱葱，遮蔽天日。冬天树叶落尽，随处可以透过树枝间隙真真切切地看到美丽的天空。但是，要藏身的话，从秋天到早春这段落叶遍布的时节毋宁说更好，因为在利用色彩打掩护这一点上得天独厚。

树林中有许多巨树，其中，有一棵古老的橡树被大家称为“巨人树”，兴造按原计划埋伏在这棵树后。这棵树周围三尺左右的地面被浓密

的桧叶金藓所覆盖，也适合冬天躺在上面。而且，这里三面被竹丛包围，一条散步小路绕过这里，很容易找到藏身之所。兴造按约定的时间去了那里，刚在苔藓上坐下来，就发现远处高架桥上来回穿行的汽车的喇叭声甚至在此也能听到，傍晚城市的声响像雾一样凝滞不畅。

兴造依旧是平时那副漠然的表情，但心跳加速了，犹如受到了心律不齐的威胁。他反复将手套摘下又戴上，然后在手套戴到一半的时候将手指部分像门帘那样掀动着在自己脸上蹭来蹭去。他非常在意自己那张皴裂的红脸看起来太孩子气，但即便想缓解一下这份担忧手边也没有镜子。

二十分钟过去了，松永和那个女孩还没有出现。松永应该和女孩一起从后面篱笆的破洞进来，沿着散步小路朝这边走过来。散步小路在巨人树前方三十米处有一条岔道通往后门。在岔道对面，这条小路要经过一块种有许多三叶草的地段，那是之前用来喂养绵羊的一片草地。从散步小路来看，因为视野被竹丛挡着，乍一看，这枯草遍布的平坦地面宛如被藻类覆盖的沼泽。

兴造的直觉告诉他计划有变，他穿着运动鞋蹑手蹑脚地走过傍晚时分迂回的小路来到了草地上。这时，他不由得想起孩提时代那令人脸红的冒险欲望。对于这个少年来说，性欲仍然只是通往外界的媒介，即便在成就“林肯”这一绰号的行动之中，这一疑问也没有从他自己的脑海中消失。

暮色之中，他听到像是鸟儿快速拍打翅膀的声音，所以就俯下身来，随即便听到了激动而尖细的叫声。声音所在的地方浮现出模糊的脸庞，是松永。松永前面的草丛里，用外套下摆裹着膝盖的点心店老板的女儿侧坐在那里。她看起来很坦然，但实际上并非如此。她朝这边看过来时，兴造在那东张西望、极度悲伤的眼神中看出了略带青涩的润泽的反射，在女孩的咽喉处有东西像水那样泛着光。兴造迷惑不解，仔细一看，松永竟将那把短刀抵在了女孩的咽喉处，松永已陷入兴造自己不久就要陷入的对女孩实施强奸这一窘境之中，兴造清楚地体会到了也会将自己置于窘境的行为那不可救药的滑稽感。

同时，兴造从松永身上感受到一种难以言表的友情。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从这个女孩的情形来看，可以察觉到她还未对松永以身相许，松永因为虚荣对兴造撒了谎。进而来到这个地方后，松永的虚荣心越发强烈，所以一定要侵犯她。很难说他是老老实实遵照自己的性欲行事，这就需要借助短刀了，强奸——变成了必须依赖孩子般的低俗趣味

来进行的事情。

松永用更加滑稽、夸张的动作把短刀扔到了一边，碰巧落在了兴造面前。女孩将看上去白皙柔软的下巴埋在胸前，垂着头，即便松永将手搭在她的肩上，她也一动不动。因为松永将刀扔了，女子才答应了他的要求。

松永脱了外套，铺在微明的枯草地上。他的头像狗一样忙不迭地来回摆动。暮霭逐渐围拢，从树木之间可以看到远处工业区朦胧的灯光。不久，眼前的草丛中传来了此起彼伏的温柔喘息声。

这样的场景兴造在“卫生聚会”上早已领教过。他认为，身临此种情境波澜不惊才是风流之人。他曾在一百烛光[1]的电灯下见识过松永的样子，尽管如此，眼前的情形似乎完全不同。虽然不能轻率地说那就是爱，但在此存在着更加平庸的融洽，而不是他和松永拼命依赖的那种反抗。兴造感到松永已长大成人，超越了自己。遗憾和难以名状的真切的喜悦，使这个坏小子流下了热泪，他忘记了胳膊抵在小石子上的那种疼痛，也不介意外套沾满霜土，一直泪眼婆娑地盯着那开始模糊的草丛。

二人将身体分开，随后又更加用力地紧紧抱在一起。兴造闭上眼睛，听到了二人整理衣服时草地上发出的沙沙声。好像起风了，他这样一想，就抬起头来，发现一个高个子男人不知什么时候站到了二人面前，眼镜反射着白光。他是学监麻生教授。

“是松永啊，学校里不允许干这样的事！现在这样子也不好说，你把这姑娘送回家，我明天再慢慢听你解释。好了好了，放心吧，我不会说那种难听的话。”

松永慌慌张张地想说些什么进行解释，这点不难理解，但是女孩哭了，他就失去了辩解的立场。麻生教授又重复了一遍：快回去吧！二人拨开竹丛，羞愧万分地哽咽着从里面默默走了出来。可以想象，二人都想如疾风一般快点逃走。但是，他俩从兴造身边经过时，并没有注意到他，沿着散步小路朝后门方向走了。

麻生是英语老师，好像是因为他具有能够神出鬼没地出现在事件现场的天赋才被提拔为学监，他那薄薄的嘴唇上总是带着“标准的”发音和冷酷、猥琐的表情。

他能够把握自己出现的最佳时机这一点激怒了兴造。卑鄙！下流！仅为了满足一己之欲而巧妙计算时机。他确实是从刚才开始就藏在某个地方偷窥。……对抗这种下作的神机妙算，也有上乘之策。兴造要是同

时出现的话就好了。兴造对自己没有勇气站出来，眼睁睁看着机会溜走而自愧不已。

兴造站了起来，此时此刻，他的出现显得非常尴尬。

“啊，你也在啊，这不是山崎同学吗？”

麻生双手背后，低下头在草地上寻找着什么，一看到旁边的兴造，他镇定自若地这样说道：

“你也帮我找一下刀吧，刀鞘找到了，是那家伙落下的东西，里面那危险的玩意儿跑到哪儿去了呢？”

他在掌心把玩着漂亮的红色刀鞘，刀鞘上螺钿的散菊花瓣如萤火虫般闪闪发光。

“在那儿。”

“哎呀，你视力可真好！”

教师从草丛中捡起刀身，掏出手帕专心擦拭着，动作非常老练。他一只手拿着刀，朝通往配楼值班室的长石阶方向走去。因为兴造一声不吭地跟在他身后，麻生或许多少有点羞愧，这样说道：

“你看到了，我也看到了。我们同罪。是吧。”他那种教师对优等生所表现出的带有策略性、近似谄媚的殷勤，兴造从未体验过。他以充满这样一种殷勤的谄笑嘱咐他：“对了，咱俩都看了这出好戏，就互相不要再追究了吧。”

两人终于走进了石阶旁边室外灯的圆形光圈之中。此时，兴造怒形于色。教师之所以没有注意到，是因为这个男人没有仔细观察学生表情的习惯。

“老师，刚才那把刀是我的，请还给我。”兴造说。

“这个吗？”

麻生将信将疑，不动声色地将红色刀鞘的短刀递了过去。

兴造将自己此刻的行为看作是一种易如反掌的轻松行为，这是基于什么样的理由呢？他的举动不需要行动所需的能量，就是闭着眼也能做到。

也就是说，兴造拔出刀身，走到室外灯下检验。教师想看清刀上的铭文，就凑过脸去，少年突然扬起刀刃，刀刃划开了他那没有弹性的脸

颊皮肤。

(1)　光度单位，1烛约等于1坎德拉，一九六一年废止。

五

为了不让此事见报，三崎良造付出了巨大的努力，甚至让人觉得他就是父爱的化身。庆幸的是，这个事件仅仅停留在二流小报无足轻重的报道这一程度上。

浅子对儿子惊人的活动能力不屑一顾，兴造只说了一句解释的话，她就了然于心。以下是祖孙俩的对话。

“小兴造，你为什么做那样的事情？”

“为朋友的名誉。”

“好的，我知道了。”

浅子把槙子叫出来，准备瞒着良造去学校请愿。“这真是个好主意，阿浅。”槙子说。

两人穿着带有家徽的和服礼服，在目白车站碰面。出门的时候，浅子给家人说去参加老朋友的歌谣清唱会。一天到晚偏头疼的胜子根本没有闲心留意婆婆的去向。

“哎呀，姐姐，谢谢你能来。”

“别客气，何况是你叫我来的。对了，和服后面的绑带有点不舒服。太紧了难受，太松了就会滑落。”

“我来调一下吧。”浅子把手伸进去一看，发现绑带确实太松了。

“太松了啊，我给你紧一下。”

浅子臂力不亚于槙子，很有力。槙子叫了一声，脸色煞白。

“怎么啦？姐姐，你脸色很苍白。”

槙子感到疼痛来自自己肥大的心脏。可以认为，勒住她心脏的不是和服绑带，而是一种无形的束缚。

浅子非常担心姐姐的身体，就在车站的长椅上休息了两三分钟，槙子的脸色恢复了生气。没有生气的槙子的脸，就像长了绿霉的上供用的年糕。浅子由此联想到自己死后的遗容，觉得不寒而栗。

狂风大作，那是早春让人睁不开眼的大风。浅子向槙子讲述了事情

的原委，在讲述过程中她不断地抱怨天气："哎呀，好冷！""哦！好大的风！""真受不了了！"事件按照她们的想象力所能达到的程度改变了原来的形态，浅子和楨子现在的任务，只能是伟大的任务。

二人一进入校门，那些赤口毒舌的学生们从旁边经过时，当着她们的面大声扯着嗓子叫着："看哪，相扑力士登场喽！"她们走的是顺风方向。放学回家的学生中有人为防止沙尘吹到脸上而倒着走了过来，有一个人撞到了浅子，遭到了同学的嘲笑和嘘声。校园里的银杏树离发芽尚早，柔美的枯树枝在风中悠然自得地摇曳着。别人笑我们，仅仅只是因为外表呢，还是笑我们外表与内在的高雅不相称呢？姐妹俩各自想着心事朝前走着。这是相信心情能够原封不动地传达给他人的那种人共通的乐观的不安。

校长室的门因为沾了灰而发出咯吱咯吱讨厌的声响。校长不在，一位长相寒碜、下颌前突的副校长出现在接待室。在寒暄之前，他用手指在桌上的玻璃板上划了一下，一看到手指上沾满了灰尘，就皱起了眉头。他决定除捐款的客人外，不给别人好脸色看。那张苦瓜脸，即便保持几十年他也不会觉得厌烦。

浅子和楨子争先恐后地把椅子靠近桌子。她们一看副校长的表情，就觉得击败这个男人的鄙俗绝非易事。那一瞬间，浅子想到自己那面对世间一切鄙俗的使命。

"我为孙子的事前来打扰，"浅子一板一眼、字正腔圆地说道，"请您给予宽大处理。快！姐姐也跟我一起求情。"

浅子的深鞠躬中包含着一种过分自大的庄重，因此，副校长以寒冰一样的谦卑来武装自己，这是他面对傲慢的人时最有效的灵丹妙药。当一个暴发户想起过去的武器之时，他就成为所向披靡的存在。他决定除了"您说的也有道理，我知道了"。这句之外，不做任何答复。

浅子终于等得不耐烦了，这样说道：

"您为什么不给我具体的答复呢？我真心地认为我孙子的所作所为是非常有魄力的。如果让自己不喜欢的老师受伤这样的事情都没有魄力做，将来就成不了大器。"

在姐妹俩一路走来的历史道路旁，各个时代都有背负着被惩戒命运的学生在发牢骚。此时，在浅子内心酝酿并从其口中说出的想法，与学生们这种牢骚话是相同的。呆若木鸡的副校长用事关重大的口气闪烁其词地说到那个色情组织的事情，但一点都没有镇住这姐妹俩。因为不把

女人当女人的男人才是她们认为的男性典范。

二人回去后，副校长向刚才佯称不在的校长汇报说："那个老太婆的信念令我大吃一惊。""她天生缺乏道德观念。"——同一时刻，出了校门的姐妹俩想到副校长没有胡子，笑得前仰后合。

过了一天，浅子就开始反省自己的行为是否有点轻率。这次，她强迫自己适应那种极其低级趣味的想法，热衷于"贿赂""美人计"这样的理念。一发现这种恶俗的念头像薄荷一样消除了昨天胸口的闷气，接受过坚振[(1)]的女人又慌慌张张打消了念头。兴造在家无所事事，在等学校的处理结果，浅子不动声色地问了问他，得知学校正需要大额捐款。

在一个零零星星飘着春雪的早上，浅子换上带有家徽的礼服正要出门，她这种瞎忙活的行为到底还是给大家一种怪异的感觉。胜子带着慰问金到学监家看望，被铁面无私的英雄退了回来。自那以后，由于屈辱而莫名其妙地发烧了，一直卧病在床。被父亲禁止外出的兴造整天躺在床上看色情小说，他沉醉于放火的妄想之中。这个少年对自己没有引起别人关注而气恼。在拔出短刀时，"行为"确实属于他。但是，"行为"立刻脱开他的手，弃他于不顾而飞走了。如果说存在着"罪"这个东西的话，那只不过是"罪"之"行为"飞离后留下的纯白的空白，恐怕不存在比"罪"更纯洁的观念吧。……是退学处分还是停学处分，校方好像出现了分歧。兴造发誓下次要在自己家和麻生家纵火，但当他用火柴去烧床单一角的时候，那小小的焦痕立刻将他拉向一种莫名的恐惧之中。兴造对自己不能再做恶作剧而心惊肉跳，犹如像是窥视着没有尽头的走廊深处那样看到了自己不明朗、阴郁而乏味的一生，他为之颤栗，因为他是被"我今后将一生与行为无缘"这一没有缘由的预感所震动才这么想的。

他将祖母看作自己黑暗灵魂的正片[(2)]那样的存在，但户外的阳光令他头晕目眩，他那少年期的瞳孔，只想将自己的内心看成是漆黑一团。兴造毫不费力就把祖母从老人房这一监狱里拉了出来。他还记得，自己用大言不惭的果断语气说出"为朋友的名誉"时，祖母眼里熠熠生辉的情景。他暗中察觉到，虽然不知祖母会用什么手段，但这次祖母正费尽心思想要将他从牢里解救出来。父母和哥哥对她高大身体的那么大动静居然一无所知，可见他们只忙于自己的事情。兴造仅凭祖母走在走廊、檐廊上啪嗒啪嗒的脚步声，就能大致明白祖母心中所想。

哥哥走进房间，用一种奇怪而又温柔的语气说道：

"奶奶穿着礼服又要出去，她这是要去哪里啊？"

“这个，我也不知道啊。”兴造仰卧在床上，一根根地掰着一只脚的脚趾这样答道，他的手仍然和平时一样脏兮兮的。

“你没有托她做什么事吧？”

“即便拜托那个胖气球，她又能干什么！”

哥哥转换了话题，说了句“你应该偶尔去看看电影”之类的话。哥哥平时可不会这么温柔，估计是有什么企图，才不惜动用巴结女孩子时惯用的那种温柔。兴造每次看到哥哥雪白的皮肤和黑黑的牙齿，就觉得哥哥病态的精神恋爱实在是污秽不堪。

“你没有对奶奶提什么捐赠的事吗？”

“说了呀！”兴造立刻认真地回答道。哥哥又转换了话题，说了些“只看色情杂志的话就会变成性无能”之类的愚蠢的话。哥哥想挑一个弟弟感兴趣的话题，这个话题体现了他精神上想讨好弟弟的一面，却不合时宜而适得其反。弟弟大喊：“闭嘴！一边去！”温顺的哥哥默默将剩下的半截烟抽完，仔细地将烟头按灭在烟灰缸里下楼了。兴造对着哥哥按得变形的烟蒂痛快地啐了一口唾沫，继续一个人用所能想到的污言秽语怒骂着。在此过程中，他渐渐累了，头落到枕头上。

楼下，去见校长的良造回来了，对着浅子暴跳如雷。他所抱怨的，就是自己的努力因浅子的干涉而化为泡影这一点。浅子撇着嘴，绷着脸一言不发地听着。不难想象，这张大脸一板，连润泽的脸颊肌肉都会不开心地聚在一起。而且，浅子看着儿子那小家子气的激动表情，为自己那冷静且看透一切的精神气而沾沾自喜。不管怎么说，作为母亲，她的精神气终于让这个男人兴奋了起来。源造在父亲耳边嘀咕了几句，祖母看见他那女人气的动作，用轻蔑的语气这样说道：

“真讨厌，咬耳朵还鬼模鬼样的。”

浅子回到偏房一看，良造正盘腿坐在那儿，清点着她事先放在被炉桌上、出门时要带的银行存折。

“你干什么？那是我的财产。”

“噢，还有二十万呢！您不会打算为了兴造把钱捐到学校吧？”

浅子顾不上考虑后果大声嚷道：

“对！我不知道家里是出了俄国间谍还是德国间谍，正如间谍向你告密的那样，我要将二十万全部捐了帮助兴造。你这做父亲的，能有什么

用！”

“总感觉妈妈就像一个小孩子，真让我吃不消。您能那样操心兴造的事令人高兴。即便是我，也很欣慰。但是，捐二十万也太荒唐了吧。”

“那是我的钱，别人管不着！”

“您可真是站着说话不腰疼！那么，请把父亲去世后，我抚养您的费用扣下来吧！二十万连一半都不够，您应该再赚一点来补贴！”

浅子的眼里闪着泪花，她在心里祈祷：现在就让我得脑溢血，但是，脑溢血不会适当其时地发作，她一言不发地将存折递给了儿子。良造心里清楚，这是制止母亲浪费的唯一机会，因此，他避开母亲宽厚的下眼皮中不断积聚的泪水，只说了一句“今后由我保管”便收下了存折。

浅子对存折有点依依不舍，她以一种惹人怜爱的声音问道：

“偶尔给我姐姐一点零用钱可以吗？”

“一年一次两次的话还行，但您有点小看这点钱了！”

在一旁察看二人表情的源造，并没有猜中这一结果。他一时百无聊赖地将修长的手指骨头拽得咯咯作响，不久用轻蔑的眼神目不转睛地盯着肥胖的祖母，接着飞奔到浴室的镜子前，欣赏自己那昨天被女友夸奖过的“清秀而敏锐的额头”。

(1) 又称坚振圣事或坚振礼、坚信礼、按手礼，是基督宗教的礼仪，象征人通过洗礼与上主建立的关系获得巩固。耶稣建立七件圣事之一，是圣洗圣事的补充和加强，亦即基督徒的成人礼。

(2) 一种经过反转冲洗后直接得到透明正像的胶片，可以用幻灯机直接将影像投射到屏幕上观摩。

六

数日之后，浅子和槙子经过事先商量一起离家出走了。姐妹俩离家当天的着装相同——同样都是下切发，带有家徽的黑色礼服和茧绸棉衣。槙子没有留下遗书，而是带走了红色刀鞘的短刀。浅子的遗书是写给兴造的，是一张匆匆写就且意思含糊的字条。她没有带值钱的东西，女仆看到她走之前将四个煮鸡蛋放进了布包，这是她邀请槙子去戏院看戏时的习惯。家人给东京剧场和新桥演舞场打了电话。一说特征的话，这两个人立刻就会被认出来。但是，二人那天没有出现在这两个地方。

浅子给兴造的留言是这样的：

> 小兴造，奶奶暂时离开一段时间，但我一定会守护着你的将来，你要努力成为有出息的人，不能成为像你爸爸那样的小人物。
>
> 奶奶

槙子最近被频频发作的心动过速困扰，屡屡说到死亡。栗岛家一贫如洗，三个孙子都出来打工挣钱补贴家用。每次浅子邀请她去看戏，槙子出门前总是一个劲儿地向孙子们道歉。

浅子如果有死的心思，那只能是因为同情姐姐，此外无法找到她寻死的诱因。良造说完“二十万连一半都不够”的时候，突然看见母亲眼里饱含泪水，认为这泪水只是老年人守财的一种病态表现，无法理解她为什么哭。

其实，二人并不是想寻死才计划离家出走的。

浅子和槙子来到了上野，在这个可以感受到春之气息的好天气里，二人在动物园消磨了一个多小时。从南方国度运来的大象英迪拉很受欢迎，她们默默地看了很长时间。大象那肮脏不堪、身不由己、柔和温顺且不容置疑的“伟大”身躯给二人极大的安慰。

二人去了上野公园内的弁天堂[(1)]，拿出了“点心”——煮鸡蛋。今天浅子紧紧抓着装蛋的手提袋，所以蛋壳没有破。

二人不由得想起年幼时听到的与上野彰义队[(2)]全军覆没相关的各种传闻。姐妹俩回忆着这些轶事，你一言我一语地讲着。在此过程中，公

园暮色笼罩。干涸的不忍池目不忍睹。早春的雾霭渐渐掩盖了这些赤裸的残骸，远远望去，还能够看到东京大学安田讲堂的钟楼。浅子陪着槙子在池畔的小饭店小酌了一杯，槙子心跳加速，二人就在那里休息了将近一小时。

槙子一恢复平静，就拿出短刀感慨万千地说道："与其让自己的病体拖累贫穷的儿子，还不如现在死了的好。""既然那样，姐姐就用短刀刺一下肚子吧。"浅子将手按在刀上轻轻戳了一下槙子的肚子，槙子一下子跳了起来，大声叫痛，震得小饭店的屋子都发出了响动。

两人走出小吃店后，开始谈论乃木大将军(3)宅邸榻榻米上的血迹。在闲聊的过程中，寒气加重，浅子有点想回家。她们在去上野车站的途中，从崖边看到下面发出无数条亮光的铁轨和来来回回行驶的火车和电车，槙子又一次心跳急剧加速，突然将身子探出栏杆，企图自杀。浅子伸手想保护她，却反而使她失去了重心，槙子那巨大的身躯跌落在离山崖大约有十米的下方铁轨上。

浅子就此消失了踪影。

几天后，一位曾经参与处理槙子尸体的车站工作人员在神保町一带，看到了和死者长相一模一样、身材伟岸的老太婆，顿时毛骨悚然。那老太婆光润的面颊上洋溢着落落大方的微笑，夹杂在熙熙攘攘的人群中走了一会儿，很快便消失不见了。

(1) 祭祀弁财天的庙堂，位于上野公园不忍池的池中央。弁财天又称"天女"，是七福神中唯一的女性，精通音乐、善于雄辩。

(2) 一八六八年以保护幕府将军德川庆喜为目的，由涩泽成一郎和天野八郎领导的一支与新政府对抗的武装部队。一八六八年七月四日，被大村益次郎指挥的政府军包围在上野宽永寺一带，全军覆没。

(3) 指乃木希典（1849—1912），日本陆军大将，因日俄战争攻克旅顺口成名。在一九一二年九月十三日的明治天皇殡葬之日，乃木和妻子在自己家里双双为天皇殉死。

牵牛花

我的妹妹在战争结束那年的十一月死于伤寒，年仅十七岁。战后，疏散时候的行李很快运回了学校，妹妹的工作就是用两轮拖车搬运这些行李。在此期间，她暴晒在初秋那仍然火辣辣的阳光下，觉得口渴，就喝了火灾废墟的铅制水管中流出来的水。据朋友说，那水可能就是感染途径。

我非常爱我的妹妹，所以她的死对我打击很大。从少年时代起，我就有分一部分零花钱给妹妹买东西的习惯，但是妹妹总是一副闷闷不乐的样子。我带她去看电影、看戏，她好像每次都是硬着头皮随我去看似的，特别是到了青春期之后，这种情况更加严重。我很喜欢自己一味地疼爱妹妹这一点。

妹妹平时把我这个做哥哥的人说的话当耳旁风，吵架之后，就在我房间的墙上用铅笔搞一些“哥哥笨蛋”这样的小动作。我还记得，在她去世的前一天，已经丧失意识的妹妹好像说梦话似的说了句“哥哥，谢谢你”。她是不是已经知道，护士人手不够的时候，母亲和我彻夜轮流照顾她呢？

妹妹身上有种惹人怜爱的气质，我对她的感情应该说是怜爱之情。妹妹好像抵抗着在自己身上某处渐渐萌生出的不安因素，不断处于焦躁之中。我本以为那是青春期的焦躁，但是在妹妹身上萌芽并茁壮生长的或许并不是生命之树，而是死亡之树。

妹妹从小时候起就有喜欢“持家”的一面，（直到上女校之前她都将“持家”称为“管家”。）她喜欢收集发票放在空巧克力盒里且乐此不疲。我对妹妹这一穷酸趣味嗤之以鼻，经常对女佣说：“哎，这个月的煤气发票还没拿到吗？寄存在美津子那儿最保险了。”

妹妹死后，我多次梦见她。随着时间的流逝，对死者的记忆应该不断模糊，但我养成了做梦的习惯，迄今仍然很有规律地持续着。

我对死者的灵魂总是寄予同情，觉得灵魂是寂寞、悲伤而可怜的存在。这与我们儿时对动物世界持有的感伤情怀相似。我理解了未开化的民族相信动物是一个个死去之人的灵魂表现的原因。我们的怜悯之情是通往某些未知事物、无法理解之物的桥梁，我们通过憧憬或怜悯来与之连结。所谓憧憬和怜悯，则是人类面对无法理解之物时像儿童那样的温和情感的两面。孩提时的我在被窝中侧耳倾听遥远森林中猫头鹰的叫声，就会同时感觉到自己对动物界那种自由的童话般的憧憬，以及对在黑暗森林深处的树洞中睁圆双眼不断歌唱的小生命的同情。

如果不赋予灵魂生之形态的话，或许我们就无法张开想象的翅膀。生命之中有谜一样的事物、无法理解的事物，以及会在深夜飞来飞去、此起彼伏鸣叫的小鸟一样的事物。如果不借助这些事物进行思考的话，或许我们就无法描绘出灵魂的形态。

这么说来，我的妹妹生前就是这样一种表情，一种像谜一样温和的小动物陷入沉思的表情。

梦中，妹妹一定还活着。有时，被医生放弃治疗的病体却突然奇迹般地好了，妹妹重新出现在家人团聚之中。

“太好了，身体痊愈真是太好了！”

我嘴上这么说着，却无法消除自己心头的一丝不安——这或许是一场梦吧……我无法拂去内心的疑虑。

我结束了一次漫长的旅行回到家。这是一个深夜，好像有什么急事不得不刚进家门又再次离家。好像是非常重要而又十万火急的事。因为有行李，我就从车站叫了辆汽车送我到家，到家后先让车在门口等着。

我向屋里望去，家里鸦雀无声，家人好像都不在。

过了一会儿，妹妹在玄关出现了。

“美津子，就你一个人在家吗？”

“是啊，我在看家。”

对于妹妹在家我丝毫没有感到奇怪。走进家里，发现里面餐厅的灯泡发着幽暗的光，亮度有五烛左右。平时这个房间可远比现在亮，我也不知道为何现在用这种灯泡，可能之前的那个灯丝断了吧。

光线很暗，看不清妹妹的脸部表情，也看不清楚她衣服上的图案，只看到她穿着小孩子那样的浴衣，系着黄色的兵儿带(1)。

“你衣服上是什么花纹，让哥哥看看。”我说。

妹妹默默站在灯光下，伸开衣袖让我看。上面染的是花形硕大、色彩艳丽的紫色牵牛花，是妹妹五六岁时穿的浴衣。

“真是一件有年头的衣服呢！”我说。

“是啊。”妹妹答道。虽然光线昏暗看不清她的脸，但我感觉她好像在低头微笑。接下来，她若有所思地将手指插入和服的开腋处。我说想喝茶，妹妹便走进昏暗的厨房，在那里叮叮当当做着什么，她平时不为我做那些事。

“给你茶。”

她就那样站着将陶壶递了过来。在我倒茶之时，她坐在房间一角，变得悄无声息。在我喝茶期间，觉得妹妹好像离开了一般。我用手指抚摸着茶碗，手感温热，又奇妙地润滑。我想着是不是弄湿了，发现却不是。

“你还在吗？”我问道。

妹妹没有应声，但是我感觉到她在动，知道她还在。

“你要那样做多久？”

我又问道，她没有回答。过了一会儿，我听到她说了句“啊，好累啊”，气若游丝。

“你的病确实治好了吗？”

“嗯，好了。”

这一次，她清楚地回答道。妹妹膝行靠了过来，静静地将身体支在桌子上。

“不过，还是很累。”

“真是可怜。”

我伸手抚摸了一下她的头发，那头发干涩、浓密。妹妹突然又起身向厨房走去，厨房里传来了水声和盘子碰撞的声音。

“怎么这么忙啊！”

微弱的声音夹杂在水声之中发出了回响：“怎么这么忙啊！”

我看了看手表，已经到了非走不可的时候了。我走到玄关推开了

门，发现妹妹不知什么时候出现在了我的身后。

“路上小心。”

“我今天可能要晚点回来，大家回来后你转告一声。”

“嗯。”

“那我走了。”

“路上小心。”

妹妹用木屐的尖部轻轻踢着水泥地，看起来有点焦躁。

我坐上在外面等候的汽车，汽车在各个街道之间穿行了一会儿，街上的灯早已熄了，也无人在路上走。迷迷糊糊之中，我想起一件事，就醒了，我意识到，刚才见到的原来是个幽灵。

这样一想，突然感到胸口像是被铁一样冰冷的东西勒住了一般透不过气来。我探出身子，将双手伸向驾驶座的后背，对司机这样说道：

“怎么办？我刚才见到一个幽灵！”

我本想大声喊叫，却连声音也发不出，我清楚地知道自己无法用语言告诉对方。司机没有反应，于是，我将手放在他的背上摇晃着。

司机突然松开方向盘，回过头来这样说道：“是啊，我是幽灵！”

那张脸阴森可怖，影影绰绰。他忽地伸手抓住了我的手腕。实际上，抓我手腕的并不是手，一只爪子掐进我的肉里，将我的身体拉向了他那边。

(1) 和服带子之一，和半巾带一样宽，使用丝绸等较柔软的面料经过加工而成，供儿童使用。

旅行的墓志铭

菊田次郎自环游世界各国回来后，大约快一年了。在长达数月的繁琐工作结束之后，为了放松身心，他又出来旅行。在旅馆庭院干枯的草坪上散步时，次郎发现夹着雪花的细雨零零星星地飘落在向阳处，对此甚是惊奇，抬头看了看天空，如果是雪的话，那应该称作“风花”[(1)]吧！

细雨似乎是借着风势从远方飘过来的。头顶的天空呈淡蓝色，太阳时而被薄云遮蔽，但连这些阴云也是具有银色轮廓的轻盈的云片。海湾另一侧的海角上空堆积着乌云。除此之外，无法找到这细雨的源头。

此刻，一种宛如音乐般飘渺不定，被溶解、深埋于内心深处而失去常态的情感，像反胃一般袭向次郎。这种情感可以认为是在探索某种手段，那种手段不具备任何可以看到的形态，和现实的任何表现都毫不相似，犹如音乐第一次进入我们心扉时那样。这种手段为了赋予肉体的所有组织一种不协调感，重新将这些组织组合到其他透明的秩序之中，暂且将它们彻底分解。这便是一年前次郎旅行的记忆。

这家酒店位于A市这个低级温泉乡的宁静一角，离市中心稍有一段距离。

次郎于昨夜抵达酒店，房间里暖气十足，他泡完澡，便深深倚靠在一张安乐椅上看起书来。夜晚的庭院中，猫发情求偶的叫声此起彼伏，令他十分厌烦。隔壁房间打电话的声音传了过来，那是和新潟人的长途通话。他听到隔壁房间的客人说了句“哎呀，竟有六尺深呀”，好像是对电话那头的人告知的积雪深度甚为吃惊。

这个声音，唤醒了次郎心中难于言表的同时性幻觉。新潟确实有积雪，但眼前一览无余的庭院根本没有下雪的样子。而且，仅隔一块玻璃，这边是异常温暖的室内，那边确是天寒地冻的户外。再者，隔壁住着素不相识的陌生人，这里住着次郎，而且，次郎体表有皮肤和毛发，内部有鲜血淋淋的五脏六腑，他跳动的心脏和新潟的雪同时存在。这种

关联是怎么回事呢？

刚到目的地，这次小旅行便以各种细微的启示慰藉了次郎。翌日清晨，睡醒之前那似梦非梦的分界线上，他身在巴黎的旅馆之中，收到了阿根廷朋友发来的电报。去阿根廷的签证办理手续繁琐，他觉得自己必须得起床了，就打了个激灵睁开了眼睛。因为领事馆受理签证申请通常仅限上午。

次郎发现自己在日本旅馆的一个房间睁开了双眼，感到有些异样。他走下床，趿拉着拖鞋，去拉开厚厚的缎子帐幔。已经日上三竿，冬日的暖阳一泻而入。庭院尽头是大海和岛影，而眼底则是一片枯萎的草坪。

窗下有两三棵樱花树，次郎看到那些枝丫竟挂着褐色的嫩叶，对此煞是惊奇。A市的一月非常暖和，樱花树整日沐浴在阳光下，无一例外全部绽放。

……次郎抬起头，看到了光芒闪耀的云朵之间那淡蓝色的天空，此时，从那吸引人的蓝色天井之中，他切实地听到了音乐声，这种感动不可思议地沉闷而模糊，促使他不由自主地向前方走去。

他沿着那个徐徐向海边倾斜的枯草地斜坡慢慢走了下去。

“远方新潟的雪和A市没有雪的夜晚同时存在……”他喃喃自语，内心沉浸在寻找这一谜题答案的思考之中，“梦中的巴黎与日本重叠，冬季与开花的樱花树重叠，晴空与雨夹雪重叠……”

北风呼啸，冰冷的细雨下个不停，旅馆庭院里除了次郎之外别无他人。

草坪斜坡很快到了尽头，变成了弯弯曲曲的石阶一直延伸至海边。石阶左右两旁被茂密的树木遮蔽，透过树与树之间的间隙可以看到右边杳无人影的篮球场。石阶下到尽头，可以看到网球场、亭子以及水已排干的游泳池。

处处都有被海滨松(2)遮挡的篱笆，这些篱笆从波涛汹涌、白色浪尖啃噬的海岸开始，将一丈左右高的山崖边缘围了起来。次郎坐在亭子里的长椅上，悠闲地眺望着远方模糊的水平线。

此时，亭子后面的树丛中，传来了隐隐约约的剪刀声，继而是将树枝捆起来时树叶相互摩擦发出的沙沙声。

庭院里除次郎之外似乎还有他人。他回过头来，瞥见一个人蹲在那

里，此人头发半白，穿着背上印有店号的短褂。原来是上了年纪的园丁在修整春天将至的庭院。

“这个园丁熟练的技能……”次郎心想，“他的一生是掌握了熟练技能的一生，是透明而单纯的日常生活重叠的一生……思至此，与我旅行时在各个国外城市结交的那些特别投缘的朋友相比，我一定会想起那些与我无缘、重复着这种单调生活的人。地球每个地方都有时差，一个地方的白天在另一个地方就是黑夜。南半球的夏天就是北半球的冬天。但是，比如说……”

只要不被解雇，巴黎格兰德酒店客房部的老婆婆，在与今天相同日期的上午，必定在打扫次郎住过的那个房间，更换毛巾，将散乱的杂志和地图等整理好放在梳妆台上。她肯定会打开装有橄榄油的小瓶子的盖子，偷偷取出少许橄榄油擦在自己头发上。而且，如果巴黎今天温暖如春的话，酒店楼下的德拉贝咖啡馆里，那位脸颊上长着黑痣的年轻侍者，肯定身着上有刺绣的土耳其风格灯笼裤，单手托着咖啡壶，麻利地游走在客人之间，忙不迭地将咖啡倒入客人杯中。另外，与今天相同日期的早上，在里约热内卢的科帕卡巴纳宫廷酒店，那个肥胖而傲慢的中年男服务生，一定推着餐车往次郎住过的房间送刚做好的早餐。犹如恰在此时的这片草木丛中，老花匠专心致志于自己的工作一样。

这几乎可以说是确切的事情，但是我们有什么理由相信这是确切的呢？

“为什么我们没有确认就放心了呢？为什么在大致确切这一程度上就放心了呢？”

次郎万分惊讶地这样想着。

他拜访住在纽约格林尼治村的朋友时，一张剥落的剧院广告宣传页落在了朋友居住的古老宅邸前面，那个宣传页怎么样了呢？

在迈阿密的麦卡利斯特酒店，他不小心将墨水洒在了绿色的地毯上，那片污渍现在怎么样了呢？

次郎切切实实地将那些事物、那些人、那些生活仔仔细细整理过一次。那种认为仅凭游历世界就能拥有世界的乐天派真是幸福啊！除了幼年时失去的玩具和小小的七宝烧奖牌之类的成为记忆之外，世界之旅也以记忆告终。现在，他觉得失去了许多东西。也就是说，出发之前的世界，对他来说是一种观念。但是，旅行归来的次郎，以他的“不在”将世界填满。

事物、旁人的生活走近我们，又离我们远去。从一开始它们就具有像记忆那样从忘却之中突然浮现而又消失的形态。它们和“记忆”相似并非毫无理由，因为与那些平时我们司空见惯，只能感知为“具体之物”的事物相比，它们更加深入地扎根于我们的内心深处。

次郎在南美的美丽城市里约热内卢逗留期间，走过道路两旁的椰子树树荫，走过被过去殖民地时期的建筑围起来的某条小路，走过能看到众多小岛的海边散步小路，走过铺着绘有怪鱼、马以及玫瑰图案的马赛克道路，走过许多海员使用元音丰富的语言在高谈阔论的落日下的海港，走过船桅边的人声鼎沸，走过被海风侵蚀的古老的船头雕像，还在狂欢节当夜看到一对情侣靠着公园里榕树垂下的郁郁葱葱的气根，男子扮演波斯奴隶，女子扮成戴着黄金耳环的吉卜赛女郎，互相倾诉衷肠。此时此景，次郎内心被一种情感填满，这种情感与临终之人对自己死后世界依然存在这一点所感受到的那种无法形容的不合理性极其相似。次郎离开这风景旖旎的异国城市已迫在眉睫。

我们确信死后仍是太阳每天早晨从东方升起，照耀着我们熟知的这个世界，这种确信是幸福的，但是，我们又有什么理由相信这一点是真真切切的呢？

次郎惊讶地环顾四周，没有一只船影的大海、右边的海湾、远方模糊的海角，在他尚未看到这些风景的时候，谁又能断言它们不会改变呢？

那些舒适地坐在认识之中的人们，总是凭借认识来拥有世界，相信世界，但艺术家必须观察世界，他只能用观察代替认识。一旦观察了世界，他就会被世界的不确定性包围。

“从这种不确定性，从这些不安当中，”次郎进一步思索道，“某个时候，艺术家的恩宠就像音乐一般熠熠生辉。这是新潟的雪夜和A市夜晚的重叠，巴黎早晨和A市早晨的重叠，晴天和雨夹雪天气的重叠，冬天和樱花的重叠，是奇妙的同时存在的幻影，不是凭借认知，而仅仅凭借存在——那种以更加显露，比赤身裸体还要暴露的状态而存在这一点来与世界发生关联。我感受到这一关联时，自己也和吹进纽约陋巷的纸屑、迈阿密酒店的地毯、巴黎咖啡馆的侍者等以相同的方式存在着，我化身为这些事物。在这一瞬间，观察者和被观察者之间的差别消失，全都具有了同等的价值而并存于和谐之中，我的存在与所有事物之间的那种关联，如今填补了已将世界充满的我的‘缺席’。这种无法抵达世界深处的精神，怎么可能化身为作品这样切实（像纸屑、地毯那样切实）的

物体呢！”

菊田次郎来信告诉我，他的短期旅行结束了。

我和次郎久别相聚的地方，是一家喧闹的酒吧。他依旧一边兴致勃勃地讲着庸俗的笑话，一边喝着有股药味的加拿大产廉价威士忌，摆出一副绝不会陷入自我厌恶的架势。

他只有二十八岁，被看作是“装腔作势”的男人，他自身也摆出助长这一看法的态度。过去，年轻是他的弱点。如今，他以处理所有弱点的惯常做派到处招摇过市，添油加醋地炫耀自己的年轻。许多年轻人对年龄视而不见，生活在青年特有的观念性的青春期中。但是，即便过了这一时期，由于自己年纪尚轻，接下来尽力客观地度过自己的青春，其结果便是对自己故意采取放任自流的态度，总是装出像是生活在他人人生中的样子。为达到这一目的，他写的作品发挥着重要作用。

“你看上去很无聊啊！”我经常嘲笑他，因为我知道这样一说他会很生气。

菊田次郎非常鄙视“无聊”这个带有十九世纪特征的字眼，他用一种斩钉截铁的语气一本正经地回应了我的讥讽。

“胡说八道！我出生以来从没觉得无聊过，仅这一点我就荣幸至极了。”

他厌烦了自己的生活，时常脑子一热就出去旅行，回来后又陷入对生活的万念俱灰之中。他那长达半年的海外旅行，也不过是比往常稍长一点的精神冲动罢了。

关于菊田次郎的风采容貌，估计很多人都知道。很容易让人注意到的，是他那张苍白的脸。在十九世纪浪漫主义时代，苍白的皮肤是爱打扮的人夸耀的资本。我很快注意到，次郎讨厌浪漫主义是因为憎恨自己那苍白的脸色，而不是相反。不仅如此，他还对自己看上去很“知性”这一点深恶痛绝。

像海底生物那样的肤色，像是在诉说幼年时被绑上重石沉入海底的那种人的经历。他那一直憧憬海面亮光的性格用“向日性”一词即可淋漓尽致地表达出来。他首先要像越狱者那样弄到一把锉刀，然后砍断与重石相连的锁链。砍断锁链需要花费很长时间，他一味地相信砍断锁链就可以露出海面，这是荒谬可笑的。由于砍断的锁链只是将一根更粗的锁

链对折后绑在一起的东西，其结果就是远离海底的距离仅仅是之前的两倍而已。而且，他计算错误，自以为离海面的距离缩短了一半，就这样对人吹嘘。为了获得与此相应的文体，次郎仅仅将文体的明晰性作为目标，但我不喜欢这种伪装的明晰。

菊田次郎的固定观念是“表面”或者“外面”。他经常夜晚在地下酒吧一边喝酒，一边当着我的面歌颂那种阳光之下裸露的“外面”。

“你的恋人仍然是希腊吗？”我试着套他的话。

“和希腊相比，我更喜欢干燥的亚热带。”他说道，“在那样的太阳底下，精神蒸发出来到了表面。希腊就像盐田，多亏了太阳，情绪、感伤（这个字眼说出口之前，次郎就像要朝即将说出的字眼背后吐口吐沫一般）这样的东西出现在表面，转眼就挥发掉了，只有精神纯粹的部分，像盐一样亮晶晶地留在了表面。”

他好像在等待自身的大海枯竭。

……突然，次郎从口袋里抽出一叠原稿，在我面前展开。

“你能帮我看看吗？这是我在这次旅行中写的。”

我开始阅读它……

“菊田次郎自环游世界各国回来后，大约快一年了。在长达数月的繁琐工作结束之后……”

我逐页读下去，读到“一种宛如音乐般飘渺不定……”这些他使用音乐这一比喻的地方，我便眉头紧锁窥探他的表情。因为在我们耳边，响起了街头乐师那严重跑调、不堪入耳的弹奏。但是次郎镇定自若，仿佛音乐不存在一般。

“啊哈，写‘音乐’这个词时，这家伙原本打算表述为‘内心的音乐’吧。”

我这样想着，带着苦笑继续往下读。

“……怎么可能化身为作品这样切实（像纸屑、地毯那样切实）的物体呢！”

原稿以这句洋洋自得的话结束了全篇。我默默将原稿递到他手中，他也默默接过来放到原来的衣袋里。

“这就是你所说的‘表面’吧？”我问道。

“嗯，也就是说，使用外面来表达内面。”

每每聊起自己的作品，他总是会采取一些手段以避免自己陷入常规性的羞涩，这些都逃不过我的眼睛。

“为什么将作品人物冠以自己的名字？”

“因为自己的名字也是别人的所有物。”

“语言是别人的所有物，那么，即便是‘我’这个词，难道不也是这样吗？”

“的确，语言是所有人的共有物，但你不认为‘我’这个词是更加虚构的共有物吗？谁都不会用‘喂，我！’来叫自己，对于绝对不会被那样叫的安心导致了‘我’的自大，最后变成了一种权利。”

我有些不高兴，反唇相讥道：

“也就是说，你用菊田次郎这个名字，为你的自我赋予了一个切实的外表对吧？”

“没错。”

“那好吧。但是，你描写了思考的结构，谁能保证那就是你的思考呢？”

“我的思考、我的思想，那样的东西不可能存在。通过语言表达出来的东西，严格地说已经不属于我了。因为在那个瞬间，我和别人共同拥有了那个思想。”

“那么，也就是说，只有表达之前的你是属于你自己的。”

“这就是在堕落的社会所说的那种个性，说到这个程度你应该明白了吧，换句话说，个性这东西是绝对不存在的。”

“但是，环游世界之时，你不能说没有和肉体同行吧？”

“当然，因为身体比个性重要百倍，即便旅行时我忘了带旅行包，也不会忘记身体啊！”

“肉体没有个性吗？”

“肉体只有类型。神如此看重肉体，就没有赋予它应被赋予的自由，而将自由这东西给了精神。这东西是精神钟爱的合适的玩具。……肉体经常占据一定的位置。在世界之旅中，经常令我诧异的就是这一位置的不可思议性，我忘不了肉体占据着这一位置。比如，我站在梦寐以求的

希腊废墟上，那时，我的肉体占据着切切实实的‘我’的空间，这是我的精神从未占据过的。”

“也就是说，精神并没有形态对吧？”

“是啊，所以精神应该努力去拥有形态。”

“如此说来，你稿子中所描写的，就是从精神角度观察到的存在之不确定性吧。”

“的确如此，因为精神在任何地方只能看到精神。把环游世界仅仅当作走过一条异常蜿蜒曲折、镶有镜子的长廊的话，就没有什么意思了。”

“但是，最终你好像没有观察人，一直在观察物质。”

“你想想看，地球背面有一个城市，那里存在着人们各式各样的生活。无言的人类生活，是犹如物质一样谦虚的东西，我认识到了这一点。”

“你没有接触生命吗？”

“你是想说用手指触摸生命吧，真是龌龊！生命是不能用手指触碰的东西。生命是用生命来接触的，正像物质与物质接触一样，怎么可能会有超越这种程度的接触呢？……即便如此，旅行的回忆与恋爱的回忆非常相似。事前欲望已无法追溯，由于这种欲望发生了微妙的属性变化且就在眼前，回忆这一行为给人一种宛如可以追溯事前欲望的错觉。”

“你的事前欲望是什么？”

“希望在我去的国家爆发战争或革命，我作为自愿参加的一个人被卷入其中！”

“哈哈，又是你那个‘想成为他人’的欲望啊！”

次郎没有回答，一个劲地傻笑着。我非常了解他总是被那种难以控制的小孩子似的欲望所驱使，突发奇想要当船员啦，戍边的士兵啦，探险家等诸如此类的工作。

我们厌倦了争论，互相都觉得为这些向他人羞于启齿的观念上的问题在白白浪费时间。调酒师忙得不可开交，没有时间过来擦拭桌台，所以我们一边谈话一边将酒杯移来移去，杯底在纹理可见的洁净桌面上留下了许多水痕。此时，即便我想起让·科克托[(3)]《致雅克·马利丹的信》的前言，应该也没有什么奇怪的。

……罗马、一九一七年、复活节。

十五天来，我和毕加索一直全神贯注于叙事诗的工作，无暇游山玩水，今天，我们一起出去散步。

毕加索：我们进这个寺院看看吧。（但是，寺院中尽是信徒、烛台和祈祷的音乐，人满为患，无法进去。）

我：去其他寺院看看吧。（去了一看，那里也是如此。二人长时间一言不发地走着。）

毕加索：我们像狗一样生活着。……

菊田次郎脸上写满了疲倦，他表情冷淡，犹如我并不存在一般，对他这种不怀好意的态度我已习以为常。我对他无所不知，这和我对他一无所知是一样的。次郎的口头禅就是：人无论如何都无法理解对方，这是连接人与人关系的唯一桥梁。

我和次郎相识之时，正值他刚刚战战兢兢地踏入青春期。他总是一副憔悴的面容，逢人便宣扬自己无忧无虑。而且，他内心的自负如棘刺一般，总是扎得自己生疼，令他坐卧不宁。实际上，他追求的是像王者那样宽容的自负。他认为战后一段时期的社会混乱只是心理上的现象，开始持有一种荒谬的盲信，相信能够通过规范内心世界来赋予外界以秩序。他开始着手扼杀自己感性的工作，因为他的感性就像恶龙，他必须全神贯注地击败它。如果以某种形式感受到外界的话，他便以失败告终。作为大获全胜的权宜之计，次郎甚至打算自己暂时变身为外界，但这并不像看上去那么简单，也不是一蹴而就的工作。次郎直到如今还只是在谈论“外面”，他的行为很好地说明了这一问题。

春天的时候，他来我家玩，我们一起在武藏野那留有昔日痕迹的树林里散步。春树萌芽，黄莺对鸣。但是，我们脚下的草地，发出的仍然是枯草那干涩的声音。

“已经是春天了啊！”我说。

“我最厌烦春天了！”他说。我没有理会他的话。“春天真是一副故弄玄虚的样子，你若不去感受它就不知道它已经来了。空气犹如温吞吞的浓汤，形态这种东西根本没有。你看那片模糊、丑陋的云彩，云还是夏天的最好啊。”

他在巴黎时恰逢巴黎四月的春光。回来后，他立刻告诉了我。

巴黎之春和日本的春天不同，日本的春天像素描那样必须经过多次修改才能最终成为真品，巴黎之春却像拜伦勋爵[4]的名声一样在某个早上突如其来。

“一个早上，我一起床，就觉得浑身发痒。”次郎拉着脸说道，“我一开始以为是跳蚤，后来才发现那就是‘巴黎之春’。”

那天下午两点，菊田次郎在香榭丽舍的咖啡馆露台上，等候和报社的人见面。

从地铁站出来时，他因外面强烈的光线而感到头晕目眩。遮住地铁出口的那棵七叶树的嫩叶，如同阳光瀑布一般。阳光从树冠照了进来，在透过枝条上树叶的叶尖之后变成了淡绿色的光，如灌顶之水般洒在行人头上。行人全都脱掉了外套，摘下了帽子。一个像是美国人的性急的青年，只穿一件花哨的运动T恤在路上走着。

咖啡馆的露台大都坐满了客人。一群身着金黄色、红色、深蓝色和白色华丽制服的士官学校学生在喝茶。洒落大理石桌面的酒渍，反射着灿烂的光芒。身穿黑色套装的女士们在眼前的人行道上此来彼往。这种黑色在淡绿的七叶树衬托下显得格外醒目。

次郎终于找到一个空位，就叫来侍者，要了杯乐堡啤酒。

这春天里的巴黎、七叶树、红色军帽、女士们、小鸟、露台的椅子、云朵……

这并非是自然的春天，而是许多人聚在一起生产出来的春天。无论是七叶树，还是女士们，巴黎外面的一个个事物都象征着抽象的意义。女士们在成为成熟的“女士”之前，只是“巴黎女郎”。所谓精神打造的都市，便是如此。在次郎眼前的人行道上，游荡着情欲、吝啬、青春、财力和政治。而且，在它们行走的光鲜的街道下面，巴黎下水道里漂浮着昨夜扔掉的不计其数的避孕套、三个月大的胎儿。它们的头顶上还有太阳，发出宜人的柔和之光，呈现着一副简直可以称作理性之光的表情。“这才是巴黎之春。”次郎想。“原来如此！其结构如此考究，真是百闻不如一见。这个自身毫无感觉，却让人无端陶醉的患了性冷淡症的春天！这个让人安静地细细品味鉴赏的幸福的春天！这个利用众人多愁善感的精明的春天！这美丽的古都，在淋漓尽致地利用她自身的这种自恋。说起这种淋漓尽致，真是……”

巴黎之春只适合有少量存款的老年夫妇。次郎看到来自新兴国家美国的那些朝气蓬勃的青年男女都陶醉其中，不由得惊奇万分。所谓真正

的年轻人，他们自身就是春天，按道理应该对季节之春天无动于衷才是。

“我想起在南美看到的那种神奇的花，”次郎说，“那是缠绕在藤萝架上的蔓生植物。我去时正值盛夏，在那能将皮肤晒得火辣辣生疼的日光下，这种植物开着鲜红色的花。正值夏季，而这种花的名字却叫普莉玛维拉（春天）。”

被置于盛夏之中的“春天”从容不迫，没有因缺水枯萎，也没有被晒蔫，终日睁大眼睛，忍受着亚热带直射的阳光。我看到夜晚降临时分的普莉玛维拉，太阳在咖啡园的远处落下，晚饭前农夫们在殖民地风格的建筑里弹着吉他，拉车的马结束了一天的工作回到了马厩，无精打采地踢着墙壁。殖民地风格的建筑和马厩的屋顶带上了一抹拖长的金色余晖，令人觉得沉闷。普莉玛维拉在暮色即将来临的黑暗中一如既往地睁着眼睛。星光下，颜色看上去像微微发黑的血滴。没有一丝风，夜晚的热气从松软的红土地面升了上来，普莉玛维拉的花朵纹丝不动，好像在黎明那冰冷白皙的手来抚慰它之前，一直保持着那个姿势。

“……这样，比起巴黎之春，我更喜欢被置于遥远的南美盛夏中的这个‘春天’。这点你应该也明白。”

我和次郎之间，突然出现了一束蜡纸包着的花束，吓了我们一跳。一个小女孩个子还没有椅子高，手里举着一束花。

“买花吗？买一束吧！”

卖花的小姑娘大胆地从花束间望着我们。她那脸色苍白的母亲，肯定在期待着女儿的童真能打动客人的同时，将脸埋在毛线绽开的围巾中等候在酒吧门口。但小姑娘辜负了母亲的期待，以孩子绝不应该有的那种吓人的眼神瞪着我们这些客人。

菊田次郎毫不客气地用这种眼神顶了回去，卖花姑娘一瞬间翻了脸，去纠缠别的客人了。也就是说，在被她怒目而视的时候，我们并没有觉得那个贫穷的小女孩是陌生人。

“那才是真正的人观察人的眼神啊。”我说道。

次郎抿了口酒，笑着说道：

“准确地说，那个小姑娘期待着我们是人，期待着我们的人性。他人之眼这东西更加纯净，它只将对方看作是物质。

话又说回来，他人之眼那东西，并不像我们所想的那么稀罕。说到

和她瞪着我们的那种眼神相似的眼神，在我们周围比比皆是。家人的目光，恋人的目光、仇敌的目光、友人的目光、爱犬的目光、对我们毫不关心的人们的目光，一律如此。而且，如果在战争期间，电车里响起空袭警报的话，满车的乘客都会用那种眼神对视。

战争年代的回忆非常不可思议。他人并不存在，有着他人一般纯净表情的也只有路边躺着的被烧死的尸体。”

“你在国外遇到他人了吗？”

“对于外国人来说，游客原本就不算是他人。我在巴黎支票被偷，但我忘不了抢我支票的那个小偷的眼神。小偷这一行，如果不是那种对他人极具人性关注的家伙的话，好像还真干不了。那家伙白天在街头用英语和我打招呼，‘您有美元吗？一美元可以给你换五百法郎呢！’我回过头来，看到一个不修边幅的小个子中年男人站在那里，他胡子拉碴，白衬衣的衣领脏兮兮的，流露出为人和善的澄澈目光，殷勤地朝我笑着。在这种男人的眼里，同胞只是他人。但是，一提到钱包稍微鼓起的游客，在他眼里就像是家人。我答应了，立即到附近的死胡同进行交易。那个男人突然从支票本撕下开好的支票，立刻失去了踪影。总之，那家伙清澈的目光、亲切的微笑并非虚假。不过，那家伙为我做了小偷这一棘手的工作，而这一职业因为太繁琐是无法为陌生人服务的。”

我们四目相对，哈哈大笑起来。

“游客也是小偷似的人啊！”次郎继续说道，“我们知道一分钟后就会成为毫不相干的人，我们就安心地成为朋友，肆无忌惮地走进对方的内心，擅自拿走他们的全部。在这世界上，交朋友是轻而易举的事情。”

“哎呀呀，今夜的犬儒主义真是没完没了了。”

“你真是个不明事理的男人。一个不会觉得无聊的人，怎么可能会持有犬儒主义的想法呢！”

他站了起来，将两手支在台面上，做了个类似体操的动作。他那续了多次酒的杯子空了。

“哎呀，十一点了，我要回去了。”

“你忘东西了，”我像他说的那个抢走支票的小偷那样笑嘻嘻地对他说道，“你忘了把‘事件’放进去了。小说中必然有事件发生，这不是你的信条吗？这本小说只是轻松愉快且富有诗意的散文以及我们兜圈子的对话，事件一件都没发生就要结束了吗？客人会让你退入场费吧。”

“这很容易，”次郎边打哈欠边说道，“明天晚上我们再聊。”

他急匆匆地和我握了握手回去了。

翌日傍晚，我们又在同一家酒吧相聚，他从口袋里拿出一沓原稿，仔细确认台面是干的之后，摊在了上面。我点着烟吸了一口。接下来，昏暗的灯光和潦草的字体让我的眼睛很不适应，我开始阅读……

……菊田次郎在朋友读原稿期间，双手捧着酒杯，凝视着晨昏蒙影中的酒架，绿色或红色的酒被封闭在那冰冷的瓶子里。

可以看到一个很高的方瓶上写着“波多黎各人”，是那个岛的特产朗姆酒。次郎耳边传来了奇怪的说话声，像是西班牙语，让他感觉自己仿佛又坐在了圣胡安郊外的酒馆。在那里，洒在桌上和地板上的酒滴无人擦拭，水手们在里面的桌旁摇着骰子。但是，这是他耳朵的错觉，那听着像西班牙语的语言，只不过是醉酒的客人的对话。他们用某地口音浓重的日语，快言快语地感叹着生意难做。

次郎起身去上厕所，厕所位于地下酒吧上楼的地方。走出厕所，他站在酒吧门口，以便让头脑清醒一下。

银座后面那条街，正值生意兴隆之时。行人寥寥无几，但从许多窗户里传来了娇声细语和靡靡之音。卖艺乐师两三人结伴同行，吉他上宽宽的彩带随风飘扬。他们推开某扇门走了出来，又匆匆忙忙推开隔了两三家之后的另一家店铺的门鱼贯而入。次郎看到一栋房子二楼的窗户映出一个女人和醉客饶有兴味的身影。想起了奥斯卡·王尔德的诗《妓院》中的一节：

……如同具有操纵装置的傀儡一般，

纤细而乌黑的人影骸骨，

随着舒缓的四组舞蹈旋律，

缓缓踉跄而行……

次郎一时兴起想横穿马路，他之所以想这样做，肯定是因为眼前不断缓缓行驶的出租车长龙。一看到次郎伫立的身影，出租车就一辆接一辆地靠了过来。于是，次郎从不知是第几辆车的出租车前傲慢地横穿过去，进入对面的店铺之间垂直向里延伸的窄胡同中。从胡同里走出两三个醉汉，其中一个想避开次郎，反而重重地撞到了他的肩膀。

胡同又分岔出许多胡同，鳞次栉比的房子全部都是酒吧。次郎踩到了下水道井盖，井盖发出声响，一只猫突然飞快地从他鞋尖上掠过。

他微微一笑，稍稍抬起脚，看了看平时不经常擦油的皮鞋鞋尖。

“哎呀！鞋尖闪闪发光，那只猫用它那漂亮的毛发在一瞬间把鞋给擦干净了。”

那是条不可思议且索然无味的街道，火柴盒大小的房子紧紧挤在一起，女人的娇声、男人放肆的浪笑以及跑调的音乐，在封闭的房间内合成一种混音，从半掩着的一户户的窗户传了出来。所有房檐下都挂着招牌，或将店名直接写在墙上。店名千篇一律，都是模仿西洋名称，比如“艾斯卡鲁高[5]”“拉莫”“约瑟芬”“香榭丽舍”“马尔多罗”“约翰”“拿破仑”“马赛”……

突然，菊田次郎产生了一种错觉。严格地说，这不是错觉，毋宁说更接近于社会上称之为“认识”的东西。但是，这一认识并不具有认识的形态，几乎是以幻想那样的形式出现的。

换句话说，次郎突然这样想，他现在站在远东一座城市纵横交错的街道一角，这场景反复出现在十九世纪欧洲吸食鸦片的瘾君子的梦中，是令人恐怖的亚洲一隅。神秘而巨大的偶像，鲜血淋淋的奢华，旷日持久的倦怠，如同苍蝇般不断增加的民众，枯燥无味的音乐，令人心惊肉跳的地震、洪水等天灾地变，将天空一片一片隔开的低矮屋顶的曲线，眼角上扬的女人们，视死若生、有勇无谋的男人们，怪诞诡奇的咒语，将人引向死亡的甜美的抒情诗，面无表情的审视，人力车，臭虫，瘟疫猖獗的湿地……这些事物构成了亚洲。

又有一个醉汉高声唱着歌从次郎身边走过，次郎完全听不懂他唱的是什么。这种元音很多的语言极其复杂，听起来悲悲切切，令人昏昏欲睡。这是日语中存在的那种并不透明、十分微弱且极其神秘的力量。次郎陶醉在歌声之中，他从未在其他国家听到过能够如此扣人心弦的歌声。

“艾斯卡鲁高”“拉莫”等荒唐的店名不过是亚洲很长一段时期以来所钟爱的欺骗这一兴趣的表现而已，它几乎就是欺骗他人和自我欺骗合二为一的产物。渴望和好奇心、无休无止的谦让、靠屈辱来维持的统治加上那种南方特征的迅即拔剑相向的血性，这些都是永恒的。在远东的一座都市，众多酒吧起了马尔多罗、拿破仑那样的店名，就语言真正的意义上来说，再没有比这一点更具有异国情调的了。

自己头顶上空是东洋的星空，次郎对此感到惶恐不安。

这片天空才是在长期的瘟疫和精神萎靡之上铺展开来的那片星空。并且，这些瘟疫和精神萎靡不断消耗的能量，还是为了对新事物、异质事物那种带有牺牲性质的渴望而绵绵不断耗费的能量。这片星空深谙此道，深埋于亚洲之地的这种精神资源的埋藏量，真是无穷无尽。

次郎觉得自己生在了一个尚未开化的文明、令人震惊的亚洲特征的混沌、各个时代尚未灭绝且不断增加的那种令人毛骨悚然的能量的中心。

他有害怕这一切的资格。在世界面前，他为拥有这种恐惧的天赋感到自豪。比如，比起白人那种动物性的凶残，黄皮肤的民族所持有的植物性的凶残是多么令人生畏，又是多么美丽啊！欧洲那些吸食鸦片的瘾君子好像通过梦的直觉而知晓了这一点。

……菊田次郎仿佛在半梦半醒之间回过头来，这时，有东西撞到他身上。那是用玻璃纸包着的许多花束，碰到身穿西装的次郎的胸口而发出了沙沙的声响。错过身后，他看到一个高高抱着花束的小孩，是昨天没有买她花的那个卖花小姑娘。

小姑娘稍微跑开一段距离后站定，用手整理弄皱的玻璃纸，眼睛始终瞪着次郎……

……我读完了菊田次郎的原稿。读完“小姑娘稍微跑开一段距离后站定，用手整理弄皱的玻璃纸，眼睛始终瞪着次郎……”这最后一句，我打了个哈欠，将稿子叠在一起。次郎刚刚起身去了别处，尚未回到我的身边。我重新要了一杯酒，过了一会儿，次郎回来了。

“原稿，我已经看完了呀。”

“有趣吧？”

“一点也不……先不说这个，你刚才躲到哪儿去了？”

“我吗？……我去亚洲了。”

(1) 晴天飘落的小雪片，也指初冬时节的雨夹雪。

(2) 被海风吹摇、树干和树枝向地面倾斜的松树。

(3) 让·科克托（Jean Cocteau，1889—1963），法国诗人、小说家、电影导演、画家、戏剧家、音乐评论家。

(4) 乔治·戈登·拜伦（George Gordon Byron，1788—1824），英国浪漫主义诗人，代表作有《恰尔德·哈洛尔德游记》《唐璜》等。

(5) 来自法语escargot，指蜗牛。

拉迪盖之死

这是一部不折不扣的伪自传。

——雷蒙·拉迪盖

一

一九二四年，让·科克托三十五岁。他在蔚蓝海岸东端的维勒法朗榭旅居期间，养成了每天晚上一个人来到海港前静坐的习惯。

每天晚上的这个习惯，令科克托明白了繁星出现的顺序。右手边天空出现的是长庚星。稍过一会儿，在圣让卡普费拉海角上方，第二颗星开始闪烁。在两颗星相继出现的中间这段时间，一个老人用绳子牵着山羊，走过沿海那条漆黑的道路。

前一年的十二月十二日，雷蒙·拉迪盖死于巴黎皮西尼街的医院。自那以后，科克托的内心便处在接二连三的危机之中。本来，这位诗人认为，就像杂技演员表演时保持一种危险的平衡那样，自己能够保持一种精神的平衡，并将之视为自己的禀赋，但是，他现在平生第一次面临着即将失去平衡的危机。这种状况对杂技演员来说，直接就意味着死亡。

“一号星是我！”科克托想。他是向导。之后，一群牵着羊的年轻人走了过去。二号星是拉迪盖。接下来，使繁星熠熠生辉的真正黑夜来临了。

二

雷蒙·拉迪盖生于一九〇三年六月十八日。一九一四年夏，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于一九一八年年底结束。拉迪盖的短暂一生中最为重要的阶段以及从十一岁至十五岁这段时间，都是在战争中度过的，剩下的十六岁到二十一岁这五、六年的创作期，是在战后的混乱中度过的。

当代评论家R.M.阿尔贝雷斯[(1)]认为，第一次世界大战后兴起的法国文学“有毒且绚丽”的青年时代，无秩序、具独创性、非理性主义和犬儒主义的时代，“青年小说”风靡一时的时代，都是一九〇〇年理性革命的自然归宿。

“二十世纪关于理性和信仰价值而展开的哲学争论，已成为学生时代的回忆。现在是青年期，是自由（虽然与迄今还活着的所有人比起来，人们现在更擅长利用这个自由），是被许可的Ecole Buissonnière（不去学校，在外游荡和学习懈怠）。人们与祖先、父母和家人告别，那是‘与博学、道德的市民世界诀别，是狼群占据旷野的全面胜利’。人们用所有愚昧的东西，甚至是毫无价值的东西来填充这个现存世界，犹如孩子处在将要脱离父母获得自由的思春期和沉醉于自己转向独创性的人生机遇之中时所做出的举动那样。”

大战即将结束之时，诗人马克斯·雅各布[(2)]将一个陌生少年引荐给科克托。

雅各布身材微胖，气质活像一个乡村神父。他领来的少年也异于常人，他身材矮小，头发凌乱，面容苍白，与龙勃罗梭[(3)]所说的“天才之相”吻合。他身穿不太合身的西服，手杖夹在腋下，一副恃才傲物的神情。从少年的精神面貌中，科克托发现了他喜欢描写的“懒散学生的那种桀骜不驯”。

在科克托与雅各布谈话期间，少年一言未发。过了一会儿，雅各布对他说道：

“你不是挺喜欢科克托的嘛，这样腼腆可不是你的风格啊！拿一首诗出来请他指导指导。”

少年默默地将手伸向上衣口袋底部，取出一张皱巴巴的纸片放在桌子上，像小孩子那样用手掌将纸片抚平拿给科克托看。

看完那首诗，科克托对诗中具有龙沙[4]十六世纪古诗风格的那种富有细微变化的单纯性惊叹不已。

“这就像打磨好的贝壳。”科克托心想。

(1) 阿尔贝雷斯（René Marill Albérès，1921—1982），法国当代文学批评家。

(2) 马克斯·雅各布（Max Jacob，1876—1944），法国诗人、画家、作家、评论家。

(3) 龙勃罗梭（Cesare Lombroso，1836—1909），意大利犯罪学家、精神病学家，刑事人类学派的创始人。

(4) 龙沙（Pierre de Ronsard，1524—1585），法国著名爱情诗人，曾经和友人以及门生组织“七星诗社”，提倡以法国民族语言写诗。

三

……科克托面朝港口，坐在通往下方码头的石阶上。一只手掌突然搭在他的肩上，他觉得那是死神的召唤。

但是，那手掌带着体温，一个熟悉的声音像是开玩笑似的说道：

“呀，敢情这是哈德良大帝[1]在缅怀死去的安提诺乌斯[2]啊！”

“这不是马克斯嘛！”雅各布笑着应道。

“敢情还没把我忘了啊！你既不年轻，又不英俊，但我还是担心你，才从巴黎赶了过来……明天还会有更爱热闹的人要来看你，有最近刚刚同你和好的斯特拉文斯基[3]，还有克里斯蒂安·贝拉尔[4]。”

科克托面带微笑听着这个消息。这位诗人虽然出生于巴黎，成名于巴黎，在巴黎销售作品，但他总是从文明的巴黎逃离，四处追寻自己那野蛮、炽烈，像幼儿期本身那样混沌未开的精神故乡。诗人也不反感接受巴黎最好的要素来到这里。

他向雅各布谈起了每晚看到的星星，提到了一号星和二号星。但是，眼前的天空已经星辉闪耀，无数星星映现在渺无人烟的港湾水面上，与三四艘停泊在那里的船只上的桅灯光影交融，难以分辨。码头上二人所站之地，绑着几艘小船，船只在海浪的拍打之下相互撞击，发出沉闷的声响……

“在拉迪盖活着的那段时间……”科克托嗫嚅着说，“我们和奇迹生活在一起，奇迹再现的那种神秘功能使我与世界成为挚友，不由得觉得整个世界都在井然有序地运行。即便蔷薇突然放歌，天使降临清晨的餐桌；即便潜水员从镜子中踉踉跄跄走出，身上带着如棘刺般扎入身体的闪亮的水之碎片；即便马用蹄尖在庭院的大理石上写出四行诗，我都会心平气和地一直看着，丝毫不会留意奇迹本身。我们认为那些事情都是顺理成章的。我总是与‘奇迹’一同旅行，‘奇迹’的相貌是多么普通啊！……但是，到了现在，早报往往报道诸如汽车事故造成一家五口全部死亡、施工中建筑坍塌、飞机坠毁这样的消息。每次看到这些，我都不由得这样想：如果拉迪盖还活着，这种事绝不会发生。因为天之齿轮飞去，世界这台机器运转不再顺畅。货车脱轨，鸡飞向行车道，面包师无论怎样揉面都无法做出松软的面包。”

“我非常清楚你要说的，”雅各布用天生的尖细嗓音说道，“你将拉迪盖看作纯粹的无秩序，就像不可能歌唱的蔷薇一展歌喉那样毫无秩序。你内心并不想把拉迪盖之死归咎于人世性质，你的心情我很理解。可是，你也应该觉察到，在你和‘奇迹’的共同生活中，不知不觉间，人世杂乱的秩序被卷了进来，无论是你还是你们，为竭尽全力抵挡人世秩序的进入才坚守着犹如无序本身的生活。的确因为这样，人世的秩序没有杀害拉迪盖。但是，大概你也不得不承认，上天要杀拉迪盖，而你们自己也为之推波助澜。”

“我自己也常常提起这一点。每次让他写一部作品，我都觉得自己将他关进了安全区域。然而，实际上我只是卸去了他的负荷，使他轻松一些而已。

“大约去年九月底，拉迪盖在乡下完成了《德·奥热尔伯爵的舞会》，我和他一同回到了巴黎。秋季来临，从秋天到冬天的那段日子，一直到他十二月十二日去世仅仅两个月的生活片断，你也看到了。”

“我看到了。”雅各布简短地回应道，“那种生活以令人恐怖的速度朝着悲惨的结局倾斜，那是一段可怕的生活，但我们除了那样生活之外别无他法。”

(1) 普布利乌斯·埃利乌斯·哈德良（Publius Aelius Hadrianus，76—138），罗马帝国安敦尼王朝的第三位皇帝。

(2) 安提诺乌斯为罗马皇帝哈德良的同性爱人。

(3) 斯特拉文斯基（Stravinsky，1882—1971），美籍俄裔作曲家、指挥家和钢琴家。

(4) 克里斯蒂安·贝拉尔（Christian Bérard，1902—1949），法国舞台设计家、画家。

四

……科克托闭上双眼，那些日子的点点滴滴浮现在他的眼前。

首先是床铺。上面随便堆着要洗的衣物。桌上落满灰尘，杂乱地放着书、信件和账单。脚下随意横放着大大小小的空瓶，大的是干邑白兰地的空瓶，小的则是安眠药的空药瓶。一个软木塞静静地躺在滚落于地板上的红铅笔的阴影里。

一天晚上，倒不如说是清晨，两人醉醺醺地回到了旅馆，却忘了在药店买安眠药。此时正值凌晨三点。

因为这件事，两人拌了几句嘴。巴黎到处都有二十四小时营业的药店，这些药店每晚轮流营业，循着屋檐上彻夜亮着的蓝色十字灯，可以深夜为病人买药。但是，最近的药店离旅馆也有三四百米，两人谁都没有表示要去买的意思。

“没那玩意儿可无法入睡。”科克托抱怨道。

“我也是……不过，因为喝了酒，肯定能睡着的。”拉迪盖说。

“可是，一到凌晨五点，那辆收垃圾的卡车就会开过来，在石板路上发出坦克般的轰鸣，能够抵制那种巨响的可只有安眠药啊！”

“能睡着的，”拉迪盖肯定地说，“你认为咱俩都患上了失眠症？失眠症什么的就是迷信！我不需要那东西！”

“不过，没有药的话……”科克托示弱似的说道，可拉迪盖始终没有开口说出去买药。

房间里暖气很热，窗户由于水蒸气而模糊不清。科克托靠近玻璃窗，用纤细的手指擦去蒙在玻璃上的水雾，看着叶子落尽、深夜街道上站着死去的卫兵那样的行道树。他感到非常满足，因为拉迪盖无法看到这一情景。拉迪盖眼睛高度近视，但他平时不戴眼镜，连一米开外的东西都看不清楚。

窗玻璃上有个白色的东西在动，原来那是自己身后床对面的拉迪盖在脱白衬衣准备睡觉。玻璃上的白衬衣犹如挣扎的白鸟翅膀拒绝从身上下来，不久，就被脱下扔在一边不再动了。

一片狼藉的小房间里灯火通明，因二人共同的担忧似乎空气都凝固

了，“真的能睡着吗？”二人都有些惴惴不安……

……灯熄了，二人都努力使自己进入睡眠状态，但谁也无法将这一努力坚持到底。科克托悄悄睁开双眼，看见从窗帘接缝处射进来的瓦斯灯的亮光，朦胧地照射在旁边的拉迪盖的侧脸上。这是他很喜欢在素描上描绘的那种年轻人俊秀的侧脸。拉迪盖平素对自己过于凌乱的头发和杂乱的装束满不在乎，对自己侧脸那棱角分明的线条却从不马虎。

科克托看到，拉迪盖那闭着的眼睫毛时不时轻轻颤动。过了一会儿，那双眼睛毫无表情地睁开了，在黑暗中泛着如水般的光泽。

科克托深深吸了一口气，向拉迪盖示意自己还醒着的同时，他说道：

“我想起你曾对我说起过的小时候的事情。你说你回家没赶上火车，要横穿动物园所在的森林时，非常害怕狮子吼叫。”

拉迪盖的嘴角泛起一丝微笑。

“我可是真的害怕啊！我觉得夜晚就是狮子和黑人喧嚣的国度。听到黑暗大陆这一名字时，我便幻想着，在这个国度里黑夜以狮子和黑人的形态在白天游走，在酷热的太阳底下行走的猎人从树荫下开始，就已经被‘黑夜’的獠牙和梭镖盯上了。”

拉迪盖说想抽支烟，科克托便将烟点着递给了他。

“有烟灰缸吗？”

拉迪盖伸向了另一侧的架子。

他的手指触到了烟灰缸边缘堆得很高的烟蒂，于是，他又伸手从地上捡起一页散落的草稿废纸，立刻把小山一般的烟蒂倒在稿纸上，将纸的四边拧成一团，随手丢向了房间的一角。

纸团落地，烟蒂应声从纸包里散落了出来。

拉迪盖并不介意，将倒空的烟灰缸放在科克托和自己之间。

“以前，我为了寻找灵感经常干傻事。”科克托说道，“有时候我吃下一盒方块糖后便躺下，就那样不脱外套睡，尝试看会做什么样的梦。”

“那时你睡得一定很好吧。”

“是啊，睡得真好。”科克托笑了。

“以前我睡得也不错，”拉迪盖说着，口气像个老者，“我常常在马恩河畔的小船里睡午觉，凹凸不平的坚硬船板硌着我的背，似乎现在还有这种感觉。”

二人又陷入了短暂沉默。

终于，科克托突然以一种与刚才不同的语气这样说道：

“喂，雷蒙，你知道内心感知神之存在的人的疲惫吗？据说神灵离去之后，极度的疲倦袭向神灵附体之人，那简直就是一种令人作呕、深恶痛绝的疲劳，折磨得人彻夜难眠。看见神灵的人，在达到视力的极致和人类能力的极致之后回过神来，即便只是一瞬间，他们却为此殚精竭虑……你现在的失眠症，就是写《德·奥热尔伯爵的舞会》的后遗症。”

“你非得说我这是失眠症啊，让，失眠症之类的，难道不是情感疾病吗？拉法耶特夫人(1)肯定不了解这种病。”

二人继续闲扯着，试图摆脱“睡不着”这一心理暗示。但是，在某个瞬间，那种心理暗示会重新苏醒。于是，年长的诗人和年少的小说家都紧张地绷直身子侧耳静听。

街对面的天空尚无一丝光亮，从那里将会传来晦气的轰鸣，卡车发出的巨响仿佛一路推倒着房屋不断逼近，那是市里的垃圾收集车。

“我总是觉得那个噪音一接近，自己就像是要被车轧死了。即便我睡着了，那个声音也会进入我的梦中，让我梦到自己肯定会被轧死。”拉迪盖说。

“为什么之前你没说起过这些？”

对于这个问题，拉迪盖似乎回答说了些什么，但是，他的声音被传过来的轰鸣声遮住了，卡车轮胎与街道石板路摩擦发出的巨响，投射在路两侧六层石造建筑上，震耳欲聋。

那辆卡车驶过之后，二人都不再说话，试着入眠。不久，肮脏的灰色黎明映在了窗户上。

(1) 拉法耶特夫人（Madame de La Fayette，1634—1693），法国小说家，本名玛丽——玛德莱娜·皮奥什·德·拉韦涅（Marie-Madeleine Pioche de La Vergne），代表作《克莱芙王妃》。

五

拉迪盖发病那天……

那是十一月末寒冷彻骨的一个午后。

两人不断更换旅馆，将住址告知了相关出版社，只会见希望见面的朋友，过着从烦恼中逃离出来的生活。

从早上开始，科克托就一直蜗居在房间里写诗。拉迪盖一贯喜欢在外游荡，早晨出去散步后还没有回来。

到了下午，天还没有放晴，阴霾的天空统治着自十八世纪以来巴黎那建筑众多的灰色街道。想着可能下雨了，打开窗户伸出手去，却发现并没有下雨。

门开了，拉迪盖回来了。

他头发蓬乱，一只眼戴着眼镜，挺着胸脯，显得目中无人。他腋下夹着手杖，手上戴着脏兮兮的黄色皮手套。

“回来啦！”

科克托和他打招呼，眼睛并未离开诗稿。接着，他又加了一句：“《舞会》校样给你送过来了。”

拉迪盖默默将手杖靠在椅子上，从凌乱不堪的书桌上取过校样。接下来，他随性地脱下外套、上衣，手拿校样一下子仰面躺倒在床上。

“校样全都出来了吗？”科克托问道，眼睛并没有从稿子上移开。

“哦，还有一部分，已经校到玛奥给弗郎索瓦的母亲写信那里了。”

拉迪盖心情不好。科克托回过头去，只见单片眼镜被拉迪盖摘下来放在了西装坎肩的前胸上，活像一枚勋章。他眼睛充血，一动不动地盯着双手举着的校样，却始终没有翻页。科克托有点不安，他停下自己手边的工作，凝视着拉迪盖。少年仍然如雕像般一动不动。科克托一下子站了起来，这样问道：

“你到底怎么了？”

这时，拉迪盖仰视着年长的朋友，目光非常平静。少年的身体确实出现了严重的状况。但是，他的眼睛抵抗着自己的身体，或者，背叛自

己的身体，毋宁说是在责备朋友的大惊小怪。

“没什么，让。我只是觉得脑袋沉重，无法进行任何思考。”

科克托摇了摇他的肩膀，进一步问道：

“就这些吗？”

“还有，根本无法入睡……不过，那是常有的事……我一点食欲没有。还到不了生病的程度，可能是感冒了。不过……我心里非常不安。”

年长的朋友将手放在少年的额头上，并没感到很烫。但是，拉迪盖的不安很快传染给了科克托。

在少年平静的目光里，拉迪盖看到了那种对抗危机的倔强。在当下这个青年们悉数成为怀疑派并陷入自暴自弃的时代，这双眼睛才是未曾拥护这一怀疑态度的那种清澈明目。

科克托非常明白拉迪盖那犹如小鹿般稚气的眼神，它正在诉说着“我已受不了了”。对这位在《舞会》中如此清晰地描绘出人之内心的作者来说，威胁这种明晰的东西是无法容忍的。拉迪盖理解的生命是鲜活的，它以这种极致的明晰性作为特征，从背后威胁如水晶般生命的那种模糊的影子，就是死亡。因此，一旦拉迪盖的坦言中夹杂着不安，科克托就不能不马上将之与死亡的预兆联系起来。

第二年，科克托这样写道：

“你应该知道我称为‘上天的手套’的东西。上天接触我们时，往往会戴上手套以免弄脏手。雷蒙·拉迪盖就是上天的手套。他的外形宛若手套一般与上天吻合。上天一旦将手从手套里拔出，那就是死亡。因此，事先我就非常警惕这一点。一开始我就明白，拉迪盖不属于我，最终必须得还回去……”

科克托拿出体温计，想试着让拉迪盖量体温。拉迪盖拒绝了，因为他最讨厌自己被当作小孩子。

“为什么你那么想确定我是否生病呢？”

“因为同你一样，我也感到了不安啊。”三十一岁的诗人这样答道。

“你说的不安，是指我会死去这件事吧？”

“你看，你自己不也这么说吗？但是，全包在我身上啦！我要保护你，将你从要把你夺走的那种看不见的力量手中解救出来，因为我多少也接受过恩宠的力量啊。”

“可是啊，你不是也像世上的好事者那样看我吗？我才二十岁，没有宿疾缠身，也非穷困潦倒，一般认为我是与死亡毫不相干的，难道不是这样吗？我认为自杀是一种不正常的想法……在这个世界上，到底有没有死而无憾的作品呢？”

“那种东西，可以说有，也可以说没有。”科克托恢复了年长者的镇定，说道，“不过，从你二十岁就写出了《舞会》这一点来看……”

“但是，读过原稿的可只有你一个人啊……世人读了这部作品，或许很快会对我嗤之以鼻的呀！”

“不过，既然我认为是杰作，那就毫无疑问。总之，你二十岁就写出了这部杰作，就是对生命强烈的逆反啊，也是对生命法则的无视。我比你年龄稍长，正因为如此，我见过不少自然残酷报复违反法则之人的例子。所谓生存，就是一种走钢丝。你在二十岁就写出了《舞会》，打破了这一平衡。问题是你以何种方式来恢复平衡。但是，《舞会》本身是一部保持着完美平衡的作品，这一点是何等的讽刺啊。”

拉迪盖突然把脸埋在枕头里，“我的头……一跳一跳的，好痛。”

科克托用干燥的手抚摸着拉迪盖蓬乱的头发，说道：

“我去叫医生吧。”

“不请医生我也知道结果，医生会说这只是小感冒。”

屋里暗了下来，窗户上映现着对面建筑那一扇扇被煤烟熏黑的窗户，所有窗子都拉着窗帘。此时，一阵凄凉、高亢的吆喝声在科克托耳边回荡。

“玻璃！……”

“玻璃！……”

科克托走到窗边，朝街上望去。一个穿着皱巴巴的旧外套、头戴鸭舌帽的年轻人，背着几块玻璃，在冷清的人行道上渐渐远去。他背上的玻璃，在暮霭中泛着白光，看上去仿佛一扇神奇的窗子。好像一打开那扇窗，一个阴暗、奇异的房间就会呈现在眼前，或许这个异样的虚幻房间能够装下整个巴黎。

科克托再次感到不安，他旋转墙上的开关打开了灯。户外的景物不见了，拉迪盖如同死尸一般脸朝下躺在床上，他的样子让房间看上去像是刚刚发生了令人目不忍睹的惨剧。

六

科克托一九二五年创作的诗歌《天使厄尔特比兹》中的一节：

天使厄尔特比兹之死，
是天使之死。
厄尔特比兹之死，
是天使之死。
天使厄尔特比兹之死，
是某种死亡转换的神秘，
是扑克牌中缺少的一张A，
是葡萄藤缠绕的某种犯罪，
是月亮之上的葡萄树，是天鹅咬住的某支歌。
昨天之前还不知名字的其他天使，
要将之取代。
临终之际，他如此指示。

堀口大学译[1]

(1) 日语原文引自日本法国文学研究家堀口大学的日语译文。汉语译文在堀口大学的日语译文基础上，参考法语原文译成。

七

拉迪盖身上的热度没有降下去的迹象，反倒像是爬楼梯一般不断上升，食欲不振和莫名的不安折磨着他。最终，医生怀疑他染上了伤寒，将他送进了比西尼街的医院。他病情加重，心脏由于高烧而极度衰弱。

十二月九日，拉迪盖嚅动着因高烧而干裂的嘴唇，对科克托这样说道：

“哎，事态完全变得令人害怕。三天之内，我将被神兵射杀。”

科克托含着热泪，觉得心情郁闷得透不过气来，就编了些与拉迪盖的感觉相反的医生的话给他听。拉迪盖双眼一动不动地盯着天花板，喘着气继续说道：

“你的那些消息可不如我的准确。命令已经下达，我听到了它。”

不久，他陷入昏迷之中，时而嚅动一下嘴唇，时而呼叫着科克托或自己的名字，时而以惊呆的表情盯着父母或自己的手背。

那之后过了三天，拉迪盖撒手尘寰。雅各布挽着科克托的胳膊，看着在拉迪盖临终前就已哭干眼泪的朋友，雅各布担心他因无法通过流泪来发泄自己而出什么意外。

八

“晚上好，先生们。”

一个胡子拉碴的渔夫从防波堤那里走了上来，向二人问好，打断了科克托的回忆。渔夫打完招呼走了过去。

在眼前港湾的前端，灯塔忽明忽暗。

“一看到他这样和我打招呼，我就觉得：自己还活着呢！”

科克托说道。雅各布没有接他的话。

起风了，白色的飞沫时不时地溅在防波堤上。脚下的港口系泊船相互碰撞的声音，以及船舶之间海水上涨拍打岩壁的声响不断增强。天上看不到月亮，只有满天星斗。

沉默了许久，雅各布诚恳地开口说道：“拯救你的路只有一条，你进行忏悔，接下来领受圣餐就可以了。”

科克托不容分说，马上用尖刻的语气打断了他：

“哎呀呀，你这是将圣餐面包姑且当作阿司匹林药片推荐给我吗？”

“圣餐面包就应该像阿司匹林药片那样使用啊。”

“或许是吧，我悲伤至极，现在没有食欲。与面包比起来，我觉得药物更合我的胃口。尤其是那种最灵验的妙药。”

雅各布像是赌气似的闷声不语。

过了一会儿，科克托就像刚才雅各布那样，将温暖的手搭在朋友肩上，说道：

“马克斯，你是位愤怒天使啊，你的诗中也有这样的内容。即‘看到你愚不可及，天使为之动怒’这句。但是，这次成了你当天使，对我这个愚钝的人生气了。”

雅各布莞尔一笑，科克托再次说道：

“天冷起来了，我们回旅馆吧。我讨厌看着那东西。”

“看什么东西？”

科克托指着时不时涌上防波堤的白色水沫：“就是这个顶着一头白

发，龇着白牙，挥着白爪，试图从黑夜中攀上防波堤，却总是失败的大海！”

二人走在通往旅馆方向的那条黑暗且蜿蜒曲折的石板坡路上，这时，科克托装作漫不经心的样子说道：

“马克斯……你认识一个叫路易·拉卢瓦[1]的先生吗？”

“路易·拉卢瓦？”

“路易告诉过我一种药，我还没有完全适应它。不过，我相信不久我就会习惯它。说到药，你或许会生气……是鸦片。”

(1) 路易·拉卢瓦（Louis Laloy，1874—1944），法国音乐学家、乐评家、汉学家。

九

“最明智的人，只在万事俱备的时候疯狂！”

——让·科克托《鸦片》

一九五三年九月二十五日

复仇

在阳光明媚的避暑地一角，有时会看到那种怪异而令人感到阴森的房子。这些房子并非年久失修成为废宅，也不是断壁残垣，亦非建筑风格阴郁，小窗户和深房檐阻挡了光线射入屋内。即便是搭了白色藤架，宽敞明亮的别墅风格的建筑，也同样如此。从这种房子前面走过时，会感到一种莫名的荒凉感，一股冷飕飕的凉气直往脖子里钻。这种房子会给人阴暗的印象，而这一印象从建筑整体来看又很难解释。

比如，后院的向日葵已成残枝败叶。围墙后门的铰链已坏，海风沿着道路袭来之时，便会发出奇怪的声响。这些细微的颓废迹象，如果是人丁兴旺、其乐融融的一家人住在这里，就只会给人一种滑稽有趣的感觉，肯定不会形成那种诡异的氛围。

近藤家所有的东西都完好无损，门关得严严实实，后门上的挂锁锃亮如新，没有一丝锈迹。这是一座别墅风格的木结构洋房，铺满草坪的庭院约有二百坪，四周低矮的石墙之上围上了绿篱，并不太高的院门漆成了白色。从外面来看，门窗紧闭，给人一种虽是开放性建筑，却故意将自己封闭其中的印象。

那条路通向海滨浴场。一到夏天，会有肩上搭着浴巾、脚穿拖鞋的一家人或年轻人光着身子由此经过。路上几乎铺满了沙子。手腕上挂着救生圈的孩子们想看看每一家的庭院，跳起身来朝那些因未好好维护而杂乱无章的篱笆缝隙里张望。茂密的枝叶使他们无法看清院里的情形。如果对大门严加戒备的话，最好是修建高高的石墙，像中国宅邸那样，在围墙上方嵌上玻璃碎片。但是，整修需要耗费巨资，估计这一家经济上没那么宽绰吧。

门柱上挂着两个门牌。一个上面写着“近藤虎雄”，另一个挂在下方，用素雅的字体写着“正木奈津”。

家里有五口人，三十四岁的虎雄是户主，他和妻子律子没有孩子。

虎雄的母亲八重，带着丈夫死后留下的若干财产与他们同住。父亲的妹妹也就是虎雄的姑妈正木奈津，和二十五岁的女儿治子一道寄居在这里。家里一男四女，因为虎雄在东京一家公司任职，所以白天家里没有男人。

虎雄每天同一时刻准时到家，接下来和家人一起在餐厅用餐。因此，他家的晚饭时间要比其他家庭晚一些。

餐厅的电灯不太亮，家里所有的电灯均是如此，这是为了节约电费。

餐厅通风效果很好，但在夏天吃晚饭的时候，总是因为无风而暑气逼人。八重、奈津和虎雄穿着浴衣，津子和治子穿着连衣裙坐在椅子上。餐桌上放着色拉和烤鱼。

“鲈鱼是婆婆直接从渔夫那儿买的。”律子说。她性格开朗，在这家沉闷的餐桌上，第一个开口说话的总是她。但是，今晚她的声音听起来带有磁性的神经质，让人觉得似乎在故意用轻快的语调说话。

“我可是砍了价的，便宜了不少呢！虽说现在经济不景气，东西便宜了、降价了，但不擅购物的人还是会买贵。”

虎雄几乎不参与她们的谈话。他以前担任过陆军中尉，体格轩昂魁伟，但是脸色苍白，无框眼镜使他那张脸显得更加冷若冰霜。他是一个利己主义者，没什么兴趣爱好，玩玩木工是其唯一可称为爱好的事情。

奈津母女默默吃着饭。一到吃饭的时候，她们就想起自己寄人篱下的处境而变得小心翼翼。母女长得很像，都是贫血体质，身体弱不禁风。老姑娘治子白天在卫理公会教会的幼儿园做保育员，收入微薄。奈津在丈夫死后生活困难，靠卖房款度日，不久连租房生活也无法撑下去，因此就被近藤家收留了。生活的艰辛使她原本就瘦骨伶仃的面容看上去尖嘴猴腮。奈津经常自言自语说一些无聊的事，总是一个人傻笑着，这一毛病让她看上去更加寒酸落魄。这个毛病母女共有。治子只将做保育员收入的一小部分交给近藤家，一直将钱花在定做并不美观的西装上，近藤家的婆媳俩对此颇有微词……她们的谈话中断了。夜晚的海涛声传了过来，可以闻到放在餐桌下面的蚊香发出的气味。

这家人有个奇怪的癖好，一旦谈话中断陷入沉默，人人都是一副朝某个方向侧耳倾听的神情。无论是进餐中，还是偶尔客人来访，大家都像等着陷入沉默似的不约而同地朝某物竖起耳朵。白天还不那么明显，晚上尤为如此，一家人看上去就像一群容易受惊的水鸟。

除了大海的轰鸣，没有任何声音。

突然，厨房传出了动静，五人齐刷刷地朝那个方向扭过头去，接下来面面相觑，脸色有些苍白。

“是老鼠呀。”八重说道。

“是老鼠吧，原来是老鼠啊！”奈津说着，一个人笑了起来，笑声持续了很长时间。此时，律子突然放下筷子，她谁也不看，一只手抓住桌子边缘，一副无论如何也要把自己想说的话讲完的架势，用尖细的声音快速说道：

“我要全说了。本不打算在晚饭结束前说的，现在我全说了。我今天一个人去游泳，在海岸上，邻居请我进他们家的沙滩遮阳伞下休息。那时，玄武也在那儿呢！他一直目不转睛地盯着我这个方向看。”

四人注视着律子的脸。仅仅是出现了“玄武”这个名字，说话的律子和听她讲话的四个人就一下子呆若木鸡。虎雄平时脸色就很苍白，并无明显变化，但其他四人连嘴唇都变了颜色。

“那个蠢货怎么可能会在这儿呢！”

“不说别的，律子你不是不认识他吗？”

“不过，我看得很清楚啊。六十岁左右的老头，身高有五尺七寸，身体结实，皮肤黝黑，胡子拉碴。穿着开襟衬衫和卡其色裤子，脚上穿的应该是木屐，戴着脏兮兮的白色珠地网眼布帽子……我突然看到这个老头就站在沙滩遮阳伞旁边。我一抬眼，他看了一下我的脸，接下来将目光又移向大海。当我觉得他是玄武而毛骨悚然的时候，那人已混入海边的人群之中不见了。”

“我明白了，”八重稍微平静了下来说道，“你说的是山口先生的信中描述的相貌。这个人的长相恰巧与他描述的很像。你没看过照片，不可能知道是不是他。不，肯定不是玄武！他要是离开村子的话，山口先生应该会马上发电报给我的。找到山口先生这样的人真是太好了。因为这件事委托给他之后，我们终于可以高枕无忧了。”

近藤家将山口清一视为救命稻草，将结识山口看作众神的指引。八重死去的丈夫是内务省官员，他了解到曾接受过自己恩惠的山口在老家一边博览群书一边养病，且他的老家凑巧就是仓谷玄武所在的那个村子，于是八重就写了封长信给山口，委托他将玄武的消息用写信的方式一一告诉她。因此，八重在信封上并没有写近藤家的名字，总是使用自

己的名字“正木奈津”，以免邮局将近藤家的名字泄露给玄武从而生出事端来。为维持这份好意，八重屡屡从为数不多的遗产中寄一些慰问金和物品给山口。山口首先来信告知了玄武的长相。随后，他把村中迅即散播的玄武的动向当作自己养病时的消遣写于信中，接二连三地寄了过来。信中没有玄武要离开村子的迹象，要是有这一苗头的话，山口应该会立刻发电报的。

“是你想多了吧。”

婆婆像安慰她似的说着，随即拿起了筷子，但是食不下咽。

“不过，我觉得那人就是玄武，凭直觉我觉得真的是他……今晚还是小心为妙。”

律子这么一说，大家又陷入了沉默。

几乎无人去搛菜。大家虽然将鱼肉扒散了，却胃口全无地停下了筷子。桌上的酱油壶和盐瓶发出昏暗的光。酱油壶劣质的玻璃中含有许多气泡，周身染上了酱油，呈现出浑浊的黄色。八重从旁边的碗柜里取来团扇，煞有介事地对着胸口扇着。

“哎呀，热死了！热死了！又听到这个消息，更是吃不下饭了。”

“我错了。”儿媳道歉道。

“没关系。虎雄，你还是在睡前巡视一下庭院，查看一下门锁，做到万无一失……即便这样也不能报警，向警察和盘说出的话，或许会成为你的耻辱。如果让外界知道，对你的前程也会造成影响。”

虎雄闷闷不乐，只有他一个人狼吞虎咽地吃着。不过，他只是机械地往嘴里塞，可以看出他也处于不安之中。他额上冒出了豆大的汗珠，但也不去擦拭。妻子律子从旁边用手绢轻轻为他擦了擦，他就那样爱理不理地任由她擦来擦去。

有什么东西接二连三地撞在纱窗上，奈津神经兮兮地回头朝那个方向看去，因为害怕，她很快就不再一直盯着窗外看了。原来是金龟子撞在了纱窗上。

外面笼罩着浓重的暑气，仍然没有一丝风。虽然海潮声只是在远处轰鸣，但是对大家现在那灵敏的听觉来说，还是有些喧嚣，令人心烦。

突然，奈津说话了。

“哎呀，真讨厌！真烦人！连我这清白的人也不得不担惊受怕。”

听到母亲大放厥词，治子敏感地缩了缩脖子，嘴角浮现出分不清是不是讽刺的微笑，又匆忙将其严严实实封闭在自己的世界里，因为她预料到了母亲的大言不惭将会带来的反应。

“哎呀呀，那你是说我和律子有罪啦？”八重说，“你这么说，我就丝毫没有留你在我家住的情分了。你随便租个地方搬出去住怎么样？那样的话，从明天起你就不用担惊受怕了。”

“嫂子，好啦好啦，不要太较真了。我这不是想开个玩笑嘛！真的是开玩笑。是吧，虎雄，我是开玩笑才说的，你妈还真是当真了……我们是一莲托生，我就是那种心情啊！‘一莲托生’这个词是不是蛮有趣啊？”

奈津说着说着笑了起来，笑声再次在尴尬的沉默之中持续回荡。

全家互不说话，像尽义务般地吃着饭。即便如此，和平时一样，奈津吃得最多。

这家人的吃饭方式也略有特色，简直就像是被催逼着似的神经质地动着筷子，坐立不安地重复着先吃一点菜，再稍微吃点米饭这样的顺序。五个人就这样默默地吃着，仿佛在观察关在笼子里的动物的生活习性。

窗边的芭蕉叶微微颤动着，风从开着的厨房门吹到了餐桌上。

“哟，好凉快啊！”八重发出夸张的声音说道。但是，奈津又回到了那个令人恐怖的话题。

“这么一说……这么一说，我想起来了。读了山口的来信之后，我也有过那种经历。那时我经常从噩梦中惊醒。玄武这个人的脸，在梦中历历在目。在江之岛的电车上，也是在白天，我清清楚楚地看到相同的一张脸，差点叫出声来。”

“这还是错觉嘛！”八重回应道。看来回到这个话题未必是令人生厌的。“这和律子今天的错觉相同。因为在梦里，我每晚都能清楚地看到这张脸。虎雄你肯定也是这样吧，因为你更清楚玄武儿子的长相。”

虎雄正在用牙签剔牙，他闷闷不乐地转过脸去。由于脸的角度问题，他的眼镜一闪一闪地泛着冰冷的光。律子又恢复了开朗的语调说道：

“在整个庭院里，至少在房子四周都铺上一层石子就好了。一到晚上我总是会这么想。这样就能听到脚步声。净是沙子的话，即便有人靠近，也是听不到的。”

“没有那个钱啊！”婆婆说。

“虽然认识山口好像也不错，但是，即便是现在，我有时也会在半夜突然惊醒。已经八年了。虎雄，从那时候起已经八年了。这八年来我没过过一天舒心日子。律子这八年来也是这样吧……”

婆媳四目相对，都从对方眼中看到了这八年来无休无止的担惊受怕。夜晚即将来临。这样，一家人与世隔绝，直接面对黑暗。有时哪怕是一丝风吹草动，全家人都会起来聚在餐厅窃窃私语。早上会为厨房前面沙地上的脚印是不是送奶工的而争论许久。每天晚上，噩梦至少会袭击家里的某一个人。玄武出现了，他是一个上了年纪、身高足有六尺的彪形大汉，堵在枕边，正要将手中的劈柴刀朝躺着的人的头直砍下去。

一家人无法隐蔽行踪。虎雄的工作单位就在东京，这个海岸位于他能够上班的最远距离。而且，他们在东京的宅邸因战火被烧毁之后就移居到这里，玄武已经通过某种手段找到了现在这个住处。

……律子和治子将餐桌上的碗碟撤到厨房。洗碟子的声音传了过来，另外三人默默坐着，虎雄抽着烟，翻着报纸。

“总有一天会来啊！”八重说。

奈津突然表情僵硬，朝八重的方向望去，影子正好投射在八重瘦削的脸上。

“什么要来啊？”

“我说了总会要来的，虎雄你也要有心理准备啊。我已经有了心理准备。我已经风烛残年，现在毋宁说倒像是期待它的到来似的继续活着。但是，律子还有治子那样的年轻人真是可怜。”

“我也很可怜，哈哈，我自己说自己可怜。”奈津一个人又笑了起来。

沉默之中，虎雄翻报纸的声音听上去很夸张。

大门的门铃响了。

三人面面相觑，厨房里的两人也跑回了餐厅，五个人围着餐桌呆呆地杵在那里，大气不敢出。最近一段时间并没有不速之客到访。

虎雄转过身，流露出一副是否要去大门口那里看看的表情。八重拦住了他，在他耳边斩钉截铁地说：

“盲目反抗受伤的话就不好办了，我去大门口看看。”

八重打开客厅的灯，并开了大门口的灯。餐厅里的三个女人呆立在虎雄身边。虎雄的脸色像死尸一般惨白，奈津紧紧握着女儿的手。

听到大门口的说话声，大家同时松了一口气。

“正木太太，你的电报。”邮递员的声音传了过来。

“找我的？什么事啊？”奈津探了探身子。

“姑妈，肯定是山口先生的信。因为信不能用近藤这个姓氏啊。”律子拉了拉奈津的袖子说道。

八重读着电报，从大门走到客厅，再从客厅走到了餐厅。她满面春风，四个人凑上来围住了她。

电报上写着：

仓谷玄武已死山口。

八重将电报递给大家，身体像散架似的一屁股坐在客厅的藤椅上，任由四人欢呼，自己始终闭着眼坐在那里，感到疲惫不堪。

“婆婆，您没事吧？”

律子走了过来，摇了摇她的手腕。

“真是太好了，婆婆，已经没事了。”

“这下可以放心了，就可以烧掉那八封万不得已的时候作为证据提供给警察的烦人的信了。”

八重郑重地站起身来，打开了一个放在墙边作装饰用的小盒子，那个用白檀和象牙制成的盒子里面存放着玄武这些年每年都会寄来的薄薄的信，共计八封。八重将其中一封从信封里取出来读道：

近藤虎雄你走着瞧！

你将战犯的罪名扣在我挚爱的儿子头上，把身为你部下的他送上了绞刑架，自己却厚颜无耻地回到日本。我作为父亲，一定要为儿子报仇。只杀你一个消除不了我的仇恨，总有一天，我一定要杀了你全家，你等着吧！

仓谷玄武血书

每封信都因为沾了变成褐色的血迹而令人厌恶。八重拿着这沓信去了餐厅，将火铲架在电炉上，把信放了进去。

一家人默默盯着八重这一冷静的行为。夜晚的大海传来了轰鸣声，电炉的线圈渐渐热了起来，发出轻微的金属丝受热膨胀的声音。火还没有到燃起来的程度，但已将信上褐色的血迹原封不动地在纸的背面透了出来，在燃烧前就开始发出一股难闻的气味。信要是快点燃着就好了，但点着的话也很恐怖。全家人忘记了看电报时的那种安心感，又发现自己正被其他不安所困扰。

治子比其他人晚离开了一步，看到了火烧到信件的那一瞬间，她颤抖的手紧紧抓着一家人都认为没有品味的那件印花布连衣裙的裙边。这时，这个老姑娘无意中说了句即便是自己都觉得恐怖的牢骚话，而这句话又像是鼓励全家人重新打起精神，再次面对恐怖一样。

“电报之类的东西不靠谱，那封电报肯定是活着的玄武打来的！”

施饿鬼船

一个夏日的黄昏，在热海鱼见崎海风楼的一个房间里，一位老人身穿笔挺的白麻布西服，系着领带，等候着刚到此处正在洗浴的客人。客人是他的儿子。老人收到了儿子久违的消息，儿子说要来热海的家里看望他，他就直接来这里迎接儿子，在此共进晚餐。海风楼与其说是旅馆出名，倒不如说是美食更为有名。

老人坐在临海的檐廊椅子上，眺望着天色未暗却已华灯初上的热海街景。原以为是远处的一扇玻璃窗在反射着夕阳，其实那是已经开始点亮的灯火。海上很亮，箱根群山的山顶与天空相接，显得昏暗。很少有风从海风楼下的海面上吹上来，但是瘦削的老人似乎对暑热毫无反应，连领带也没有松一下。

老人头发白了，鼻下蓄着白须，眼睛大而富有活力，但时而目光犀利，时而像筋疲力尽般浑浊。老人的鼻子是旧时歌舞伎演员常有的那种肉薄而端正的鹰钩鼻，现在已不多见，只有嘴巴机能性地肥厚而松弛，打破了整张脸知性的平衡，其皮肤显然是因上了年纪而有点发黑。他眼睛下方的几道皱纹，自然而然地让他自上而下俯视别人，因此，也可以说他在风度和自尊心方面给人的印象由此而生。但是，此人的自尊心并非是上了年纪才养成的，而是与生俱来的，就像先天性疾病般一直与他的精神和肉体密不可分。

老人名叫鸟取洋一郎，是位大名鼎鼎的作家。自从与第二任妻子所生的儿子成家之后，他自己就请了一个年纪大的保姆照顾生活起居，住在热海水口的牡丹台那里。

房太郎从浴室走了出来，他穿着旅馆的浴衣，个头很高，粗壮的小腿从衣摆下露了出来。他与父亲有些面影上的相似，年龄大约三十岁左右，是一个身体健康的普通男子。

“父亲，您也换上浴衣吧。”

“不用，我这样就行。”父亲坚决推辞，然后问道，“去哪里玩儿啦？”

“仙石原，是公司集体出游，回来时我就想顺便过来看看您。”

“你过着普通市民的生活，真不错。”洋一郎用一种说教式的口吻说道。他的作品中，即便是描写淫荡的故事，语言表达也有一种讲座式的感觉。

“伊久子和浅雄都好吧？”洋一郎问起了儿媳和孙子的情况。

“嗯，都很好。”房太郎回答道。然而，他看上去好像在想其他事情，对父亲的询问漫不经心。

女服务员端来了啤酒和凉菜，两人从椅子上站起来，坐到了餐桌旁。朱红色漆面的圆桌上，零零星星放着几个碟子，空余的大片地方在电灯下有点刺眼。

父子举起酒杯，喝下第一杯酒，房太郎依旧沉默不语。终于，父亲开口说道：“你来，是为报纸的事儿吧？”

“嗯。”

“自那以来，家里面总有记者一拨一拨来，让人不得安生。我约你来这儿而不是在家，就是这个原因。”

“嗯，我也是那么想的。”接下来，房太郎嘴边带着啤酒泡沫，用孩子气的语气问道：“那么，那些都是真的吗？”

“登报的肯定都是真的。即便是假的也都会变成真的……这点暂且不论，就那个问题，我觉得今晚是我们爷俩敞开心扉聊一聊的最好时机。”

房太郎用筷子夹起一撮儿海胆黄拌海蜇，塞进嘴里大嚼起来，年轻而结实的牙齿发出了咀嚼硬物时的那种咯吱咯吱声。在沉默之中，这声音听起来怪怪的，竟像机器运转发出的一般。

“父亲，您不想再看一遍吗？我把报纸也带来了。前天从家里出来的时候，为了不让伊久子看到，我就放进衣袋里带过来了。旅行住宿的两个晚上，公司的那帮人对此事只字未提，反倒我自己有点放不下了。”

他伸手从旁边衣筐里的上衣口袋取出了折起来的报纸。

“……随后，临行前，我在东京车站给您打了那个电话。”

父亲默默无语。房太郎在父亲视线看不到的角度上，将前天的报纸

摊在两膝之间。

文豪鸟取洋一郎的前妻克江在养老院穷困潦倒而死的报道在报纸上的显著位置刊出。文章点明克江是洋一郎初期作品《泡沫》《瓦韦》和《鬼》的女主人公原型。报道的文笔肯定不是客观性的，拐弯抹角地指责洋太郎冷血，意在唤起读者那种道德性批判。

“克江从未入户籍，”父亲说道，“可是报纸写得好像她已经入籍了。我法律上的妻子是你母亲，而且就你母亲一人。……但事实上，你母亲可以说是我第二任妻子吧。”

“我知道，”儿子好像要将自己从动辄就要陷入的沉默之中屡屡拉回来似的说道，“或许我问了不该问的事。从留下的日记来看，我母亲是幸福的。尽管她生下我不久就去世了，但生前未受过任何苦，而我又是父亲您一人抚养成人的。所以，我如今对父亲的前妻，并没有质疑的必要，也没有那个权利。不过，我看到报纸后想要了解的，也不仅仅是出于好奇。我一直在读您的作品……”

“是啊，我知道你从学生时代开始就一直在读我的作品。”洋一郎面不改色地说道，“……我虽然知道，但没有制止你读，即便说不让你看也难以做到。但是，我们父子之间有种默契，很幸运从未发生过什么文学论战，而且，你选择世上最普通的职业，我比谁都高兴。”

“……那个克江，您是不是知道她进养老院的事情？”

“那件事我并不知道，”洋一郎以不容置疑的立刻坦诚回答道，“大致是克江带着女儿离家出走，女儿死的时候，我已经和你母亲结了婚。我给克江寄了些钱，没有去祭奠。因为克江回信说不让去……之后过了两三年，她从北海道来了封信，那时我也寄了些钱过去。尽管如此，克江离家出走之后我们一次都未见过。这十几年来，可能也就寄了六七回钱吧。她在信中对自己的现状只字未提，只说有困难，需要帮助。于是，我就寄钱给她，寄完钱会收到简单的回执，之后她就又杳无音讯。过了几年，她又来信说让我寄钱。……最近刚意识到已经有五六年没有这样来来回回打交道了，没想到她已经在养老院死去了。”

房太郎聚精会神地听着父亲的一言一语，但是，他并不认为父亲把详情全都说了出来。

房太郎并不是要让从事文学创作的父亲说明立场，父亲也知道这一点，知道撇开那种立场来解释。但是，一旦撇开了“那种立场”，就只剩下无比落寞的内容了。离家出走、寄钱、要钱的信、回执、养老院……

父亲和克江的人生关联仅以这样的形式便宣告结束。而且，父亲听从克江所言，并未参加女儿的葬礼。

房太郎经常读父亲的小说。父亲并非所谓的私小说作家，即便说初期作品中的两三部以克江为原型，但也不是父亲和克江以事实婚姻名义一起生活时的真实写照。尤其是对克江离家出走后的思念之情，以及女儿之死的打击，等等，都假借作品各式人物的心境，在之后的作品中表现了出来。

但是，房太郎无法理解的是，即便在父亲凄凉的解释上加上作品中描绘的所有情感，将二者混合在一起，也无法呈现出一个人清晰的形象。即便只读作品，也无法完全把握父亲这个人的真实情感。从父亲那里直接听到的解释，越发欠缺那种情感。父亲到底把“人的感情”藏到了哪里呢？房太郎一边回想着学生时代读过、自己颇有感触的那篇让·保罗[1]的散文《关于人之感情常绿》，一边这么想。

父亲究竟为何要将人的感情那样隐藏起来呢？有那个必要吗？是文学的需要吗？……想到这一层，一切都有悖房太郎的常识，完全陷入了模糊的悖论世界。

桌上的鲈鱼生鱼片，贴着大块碎冰，看上去非常清爽。灰白色的鱼肉在明亮的冰块衬托下，呈现出细微的纤维状，宛如叶脉一般。

洋一郎察觉到了儿子的不满，又补充说了钱的事情。

“你母亲是有钱人。有一段时间，我接受了你母亲的援助，这点无需隐瞒。但是，以此为契机，我的作品大卖，一下子走出了长时间以来的困境……相比而言，和克江在一起的那段生活就是人生低谷，一日三餐都难以保证。在这样的困境中，她生下了女儿。所以，年轻的我逃避自己的责任，责备克江不小心，并打了她。对生下来的女儿，我也无法爱她。”

“这一切都是为了文学吗？”

“也可以那么说吧。当时的我坚定地认为作家不能过度地沉溺于人性之中。比如，医生虽然是与人打交道的职业，但是不能陷入对患者的同情之中。这一自律毕竟包含在治病救人这一医学的人性目的之中，或许可以认为它是一种人性的自律吧。但是，文学不同，艺术之中不存在这样的东西。

“我害怕自己变得幸福。因为所谓幸福，是和人性的所有东西之间的

亲和之情。即便是家人，我和他们也存在着不可逾越的界限。是的，小说家身上人性的东西，犹如细菌学家之于细菌一般，为了不感染，必须要用镊子来处理，要用语言这一镊子……但是，要想真正了解细菌的秘密，有一天必须要感染病菌。所以我才害怕感染，即害怕变得幸福。

“在贫困和不幸之中痛苦挣扎的时候，世人说我‘为生活所苦’。但事实上，我并未置身于生活之中。妻子出入当铺、食物匮乏、婴儿的啼哭声、变成红褐色的榻榻米……被这些琐事包围着，鄙视生活反而很容易，我甚至没有一丝不安。我的一生中遭受到的最大不安，毋宁说是很久之后你母亲快要离世的时候。

“总之，或许只是因为我太年轻了。年轻时会犯各种各样的错误，而犯错误就像是针对人生的礼仪一般。”

“世人好像不那么说。报纸不管你是不是文学家，不断地说一个人应该对另一个人负责任。”

“你说出自己世俗的看法没有错，就应该这样。这样好啦，你绝不要赞同我的看法。

“责任……是啊，所谓的责任、诚实，都为一般人接受。现代作家都表现出一副诚实的面孔。据说赫尔曼·黑塞曾目不转睛地盯着歌德的肖像画这样说道：‘阁下……您画得太不坦诚了。’

“我想你问的就是这一点。漫长的岁月里，我逐渐开始回顾自己年轻时的文学沉思，在被认为是冷酷的人性之中发现人类爱情这一相反的例证，即用悔悟的目光去重新爱过去。如今，我将自己过去与克江之间的那种赤裸裸的金钱关系，也当作责任来认识，事实上我也希望如此。青年人那种文学沉思之类的东西都很无聊，真的是无聊透顶。为此牺牲一两个人不值得，实际上我也这么想的。

“但是，时间不能倒流。克江和她的女儿，是我灰色世界里的居民。之后，自从你母亲出现，我就果断地彻底切断了与那个灰色世界的缘分。

“那个灰色世界里的母亲的一生，灰色世界里的女儿的死，以及与之相关的感伤，有时不经意间向我袭来。但那只是一瞬间的感伤。克江和我，当时在进退维谷的情况下结合，想象不到还有其他结合方式。难道可以以‘责任’的名义来修正我们的人生吗？在我固执地决定绝不能过那种生活时，能够支持我的是克江。我认为你母亲做不到这一点，你母亲是无论如何都要和我过一辈子的女人。

“如今我到了这个年纪，也不想宣称说‘自己为了文学牺牲了克江’之类的感伤的话。一切都不是为了某种目的。我向克江断言说那段悲惨生活绝不能回首，不正是对死去的她的纪念吗？

“世俗之人总是不断回顾自己的人生。看看那些成功人士的自传，他们少年时代赤脚在大雪中奔跑，在生产木炭的小屋中彻夜不眠。这些人都重新回顾诸如此类的传奇故事，并一一赋予它们意义。所谓责任，就是为他们而存在的语言。作家则不同，作家是对人类、存在具有冷彻思考的专家，具有专家的怪癖，他们根据生活改变看法，就像一座座屹立不倒的高塔，排列在他们的过去之中。其中无论是哪一座，对他们来说都已无法改变，因此也就没有责任。此刻，他们记得在某座塔上眺望过的地平线上的风景，但他们已将此景弃之不顾，不会去那座塔的窗口再度眺望。他们不得不将自己所犯的一切谬误正当化，艺术家的手段就是不加任何修正地将谬误和非谬误的内容以相同的方式正当化，谬误和非谬误二者如果不在同一地点相遇，就不能说我们真正生活过。”

房太郎仔细听着父亲的话，仍觉得父亲在闪烁其词。他认为，父亲或许因为顾忌到母亲才不愿告诉自己事实，即在某一时期，与母亲比起来，他更为强烈地爱着克江。

另外，房太郎此次前来，是打算处在世人的对立面即站在父亲的立场上的，但父亲不理解自己，这让他非常着急。父亲的话中，总会有一种隔靴搔痒的感觉。而且，父亲看起来好像从一开始就拒绝房太郎帮助似的。

洋一郎敏感地察觉到儿子的不满，于是中断了冗长的独白，带着久违的笑，往房太郎的空杯子里倒啤酒。

“来，喝吧……不说克江了，我们谈谈你母亲。”

父亲突然声音变得开朗起来，这反倒让房太郎觉得异样。

“自从认识了你母亲，是啊，我的生活就突然开始了新的一页。你母亲就像你从照片里看到的那样，是一个美丽而开朗的人，而且声音甜美。你母亲沿着走廊说着话向我走来，那里就像有一缕阳光照射进来一般。和你母亲相识以后，我摒弃了艺术都是晦暗、深沉而且怪诞的东西这一认识，觉得与你母亲不相称的东西，也不适合我了。你母亲唱着歌创建了明朗的家庭，把我也安置了进来。为创造舒适的工作环境，她就像蝴蝶一样在我身边飞来飞去，整理书架，张贴剪报，接待大批的客人，让每个人都心情愉悦。家里置备了上等的洋酒，鱼子酱、凤尾鱼、

肥鹅肝也一应俱全。你母亲还养了许多猫狗，在整个家里撒满了鲜花，而后生下了你。”

洋一郎一口气说到了这里，这时，父子俩的耳畔传来一阵单调的鼓声。父亲停止说话，侧耳倾听着。

“怎么回事？”房太郎说道。更多鼓声渐渐高涨起来。

他走到廊檐下凭栏远望，月亮出来之前的天空非常阴沉，已经到了晚上，将浓云密布的海面和天空分割开来的，是那仍然零零星星连成一片的渔火。另外，左边的热海市区，密密麻麻的灯火一直延伸到山脚下。这种情况下，街上的嘈杂声就无法传过来。

只有太鼓(2)声在海湾之上高亢地回荡着。这声音是从锦浦方向传来的。房太郎向右边看去，可以看到两艘华丽的船只开到了防坡堤尽头。屋形船的船檐上悬挂着红色的灯笼。

不久，还可以看到，之前淹没在亮光之中而不见踪影的两条小船跟在屋形船后面驶了过来。

每一艘船都有很多人，屋形船上的人好像一齐敲着法华鼓(3)。

“那是什么？”房太郎再次问道。

常住热海的父亲若无其事地回答道：“那是施舍饿鬼的船呀。它普度在锦浦自杀的那些无亲人祭奠的亡灵。”

房太郎像孩子一样心无旁骛地将下巴放在栏杆上眺望着。鼓声越来越大，船来到了眼前，连屋形船船头立着的细竹以及随风飘动的七字旗都能一览无余。

施饿鬼船朝着热海市区前进着，即便如此，海湾因船只的缓慢前行看上去依旧黑暗一片。

洋一郎仍坐在客厅里，给自己的杯子倒上啤酒喝着。他好像无意说给儿子听似的又沿着刚才的话题继续说了起来。

“……那种幸福生活啊，真是你无法想象的。不仅是安稳，而且你母亲甚至是一种危险。她每天穿不同的衣服，让人眼花缭乱地变换着不同的发型……我有生以来从未接近过那种人性的东西。渐渐地，我也被感染了，与所有人性的东西达成了和解，全盘接受了这个社会的习俗。习惯这东西，是多么令人愉快啊！有一次，我一不留神把手伸进了你母亲做的馅饼里，你母亲笑着责备我。我呆呆地望着自己满是馅料的五根手

指，馅饼是那么亲密地、就像理所当然的一般粘在我的手指上，对我的手指并无丝毫防备。与之相同，人性的东西，没有用镊子处理的必要……在与你母亲短暂的婚姻生活之中，我一直在努力寻找艺术上幸福的定义，即埋没于人性之中的艺术的定义……但是，令人困惑的是，幸福的状态甚至不适合思考幸福。于是我觉得自己很不幸。不过，这种不幸又给了我光芒四射的喜悦。”

房太郎已经不再倾听父亲的高论，被施饿鬼船的去向吸引了。

此时，响起了轻微的噼里啪啦的声音。在市区的正前方，小船放着焰火。从焰火中落下绿色火星，在水面上消失了。

“父亲，您看！”

房太郎终于用纯真的声音喊道。四艘船开始一起将灯笼放进海流中。

父亲也站起身，来到了栏杆处。

无数杏黄色的灯笼在海面上不规则地分散开来。虽说不规则，但还可以知道潮水将它们分成了几列。灯笼闪烁着，不停地摇摆。与船比起来，平静的海面之下那不断涌动的潮水毋宁说看上去更加醒目。

父子二人默默眺望着。灯笼出人意料地快速向海面散开，追着灯笼，敲着法华鼓的船又鼓声大作着回来了。但是，这些灯火和声音还不至于搅乱海湾上黑暗的蔓延。

房太郎像突然想起似的点了一支烟，重新回到刚才的话题。

“母亲生下我，半年左右就突然去世了，父亲您也一定很悲伤吧。”

“朋友过来安慰我，在朋友面前，我不停地哭，就像女人那样哭哭啼啼。”

房太郎转身看了看父亲的脸，父亲现在并没有哭，很难想象父亲哭泣的情景。

“但是啊，”父亲说道。房太郎模模糊糊有种预感：今天晚上，父亲会第一次说出肺腑之言。

“但是啊，这一点对你很难启齿，你母亲的死对我而言就是一种恩宠啊！”

(1) 让·保罗（Jean Paul，1763—1825），德国作家，本名约翰·保罗·弗里德里希·里希特（Johann Paul Friedrich Richter），出于对法国思想家、作家让——雅克·卢梭的推崇用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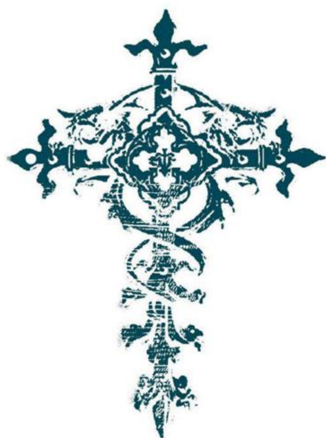
名让·保罗，代表作有长篇小说《看不见的共济会》、短篇小说《武茨》等，理论著作有《美学入门》。

(2) 日本的代表性乐器，鼓身用榉木或次楸木制成，两面蒙上熟牛皮，直径从三十厘米到超过一米不等。

(3) 又名团扇太鼓，佛教法华宗和日莲宗常用的法具，用来调整念经时的节奏。

殉教

译者 = 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殉教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梅愚童　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轻王子与明公主
殉教
狮子
毒药的社会效用
急刹车
明星
参拜三熊野
孔雀
伙伴

轻王子与明公主

第一部

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1)]驾崩后，皇后命令仆从们于深夜时分点燃火把，赶往先皇陵墓，这时候发现一股奇妙的火焰在陵墓周围熄灭了。

前方隐约出现了皇陵的轮廓，远远望去，夜间的鸟群由星空飞舞下来，耸立于皇陵周围的森林，黑乎乎一片。消失于黑色蛇体般的森林一端的火焰，看过去宛若睡眠中的蛇不时吐露的信子。

侍臣们互相嚷嚷开了。

那火焰不是恶神们的火焰，就是抢劫奥津城[(2)]盗贼的火焰。奔突于山野之间的恶神们的呼吸是一团火，槲树林曾为此而燃烧，犹如反常时节月出中天。如果又是山贼，那伙人说不定是前来盗取先皇遗骸上陪葬的珠宝的。

气度高雅的皇后微笑着安抚侍臣们：

“不用害怕，至高无上的先皇的臣子们……为了朝拜圣魂，我等特选择夤夜之时，循着晦暗的林荫赶来这里。指引我等前来的不是别人，正是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的圣魂。先皇在世之时，对于全体国民来说，即是此世的幸福和仁慈之源，一旦化神而去，对于全体国民来说，即是此世的悲叹和追怀之源。那个伟大的灵魂知道我等将去的夜间的原野、夜间的山峦，深知整个星辰密布的夜间苍穹。难道还怀疑先皇对于我等的护卫吗？不用害怕。

“快让手中明亮的火把为土下先皇的双眼带来愉悦，以便唤醒在世时的一份慰藉。”

侍臣随即命令仆从们将手中的火把燃得更加明亮，他们自己也拔剑出鞘，护卫着皇后继续前进。

皇陵犹如原野中央新出现的一座小山。队伍渐渐接近，新鲜的土色在周围浓郁的夜景中看起来越发鲜明。皇后离开行宫时，月亮已经西沉，繁星满天，横斜着金箔般的薄云。然而，地面上没有一丝风，没有

一声虫鸣。秋收之后的大地沉迷于安息，犹如产妇安产后的苍白，无边无际，散发着宁静的微光，似乎自身在不住地鸣动。

不久，皇后一行到达皇陵前面。遍布的火把烛照天地，惊飞了夜鸟，不敢接近。

“禀告皇后陛下，”一位白鬓飘飘的老侍臣膝行来到皇后跟前说道，“先皇圣魂如天鹅飞临我等面前之时，倘若潜藏于森林中的山贼一跃而出，惊动我主之圣魂，丰苇原中国(3)因盛怒难平，国无宁日，人民泯灭，山野枯萎，亦未可知。故宜先查清这股奇怪之火的主人，然后再行拜谒为好。”

“先辈深谋远虑，我将采纳您的讽谏。”皇后答道。

此时，几名士兵喧闹不止，皇后和侍臣不由将视线集中转向那里。

只见一个陌生的侍从被士兵们押解着，一面用谁也听不懂的语言向皇后叫喊着什么。

士兵长跪奏道：

“抓到一个从森林里出来向皇后靠近的人。”

“我来问他有何事禀奏。”

“啊，那怎么可以？”老侍臣连连摇头。

那个被士兵们押解的陌生的侍从，终于从激情中醒悟过来，他开始用人人听得懂的语言喊道：

“明公主她……我是在明公主身边……伺候她的侍从……”

皇后因惊愕满头钗钿不住颤动。

“明公主她……”皇后喃喃自语的声音，消失在口角边荡漾着的恼怒和悲哀的微笑中。满心的烦恼，定是不足以掩盖作为女神后裔的女人的矜持。相反，她的前额如新宫殿的白木一般庄严神圣，她的嘴唇如黎明的曙光漾溢着微笑。——火把熊熊燃烧，毕剥有声，火舌飘向周围的黑暗。

眼尖的侍臣发现，一位白衣人背靠森林而立。

那姿影至今谁都没有见过。人们的目光一齐朝向那个被捕的仆从。白色的人影只当是梦幻。

“举起火把！”

“举起火把！”

皇后没有朝那边遥望，只是带着一副祈祷的神情注视着先皇的陵墓。

看到举着火把的人群渐渐走近，白衣人依然纹丝不动。那是一副婀娜而富有威仪的姿影，身后背负着神明，似乎预知接近她的人将颠仆于地。

仿佛是一座祭坛，火把在她四周围成一个半圆，照亮了森林的暗绿，惊飞了熟睡的鸽子，扑刺刺响起离巢的羽音，一时占领了周围的黑暗。

美人的面容映着晃动的火影，宛若一幅画在罗纱上面的肖像，屹立于秋风之中，随风俯仰。丰苇原中国没有胜过她的美貌的女子。高高梳起的浓密的黑发，仿佛黑夜凝聚着丹魂，研磨出最精妙的部分奉献在公主的头上。那是荡漾于神殿深处，亦即神佛身边的夜的化身。头发下面有着无与伦比的新月般的前额，静谧的嫩草般的眉毛。而且，映着火把还能窥见煌煌然无比明亮的眼眸。尤其是那蕴蓄着一副精灵的美艳的身姿，那是同火把的光与影无缘的雪白的衣裳，被身子内部的光辉映照出的黎明的曙色。那艳丽的身体透过衣饰而光耀夺目。

皇后的妹妹、先皇的心上人，明公主极简要地命令道：

“带我到皇后姐姐身边……”

侍臣们如梦初醒，深深行礼，陪侍公主来到皇后面前。

——很早以前，天皇倾心于明公主。世上对于公主的美艳有口皆碑。因为当年同母亲共居于近江的坂田，所以人们相传她是这片淡海[4]的女神。然而，天皇很少向皇后打听她的这位妹妹，却每每问起她的故乡湖泊的景色。皇后谈到湖上的美景：夕阳照射着对岸的山峦，沿湖一带的投网映着落日的余晖，每当这个时候，一处一隅，碧影沉沉，林木掩映，暮色苍茫，湖水浩荡，浅绿的水草，此刻也一片黯然。每逢皓月当空，雁影一列，打湖水上空掠过，迤逦而去……所有这些，均为天皇所谙熟于心，未曾见过的面影同亲眼所目睹的情景毫无二致。

天皇的使者探访坂田的时候，明公主曾经于一瞬之间看到远方一种花开花落进而枯萎之物。公主优柔寡断的心里骤然袭来不祥的暗影。她只能以身相许，立即成了藤原宫中之人。天皇频繁宠幸，皇后不堪其苦。鉴于公主一心巴望远离姐姐，以便赢得心性安然，遂于河内茅渟构

筑新宫，天皇又于日根野游猎之际频频临幸。

皇太子轻王子只好带着一副迷惑不解的面色，时时看着母后的苦楚。要想爱，就必须先尝受一下爱的痛苦，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一位未曾见过的美人，能将母后所无法奉献的欢乐奉献给父皇，同时又能把父皇所不能赠送的苦恼赠送给母后，这又是怎么回事呢？王子曾经是个除了狩猎就没有别的欢乐的少年。朝雾迷蒙的原野，鹿群从沉睡中惊醒，仓皇奔逃，看到朝露瀼瀼的蜘蛛网缭乱、虚空，王子的心中一阵懊悔，一种莫名的焦躁之情充满心间。猎物总是从王子手中逃逸而去，哪怕捕到手之后也是一样。——当血迹斑斑的猎物瘫倒在猎手面前不能动弹的时候，便用“死”对抗猎手，并用“死”作为盾牌，永远都能从猎手手中逃之夭夭。

一天晚上狩猎之时，轻王子犯禁潜入藤原宫，初次看见父皇的心上人，因一时疏忽，身边未带随从，往来于明月下长满胡枝子花的小路。这时，他依稀看到那位女子，雪白的颈项，颤巍巍支撑着一头浓密的黑发，插着朱红的梳子，双眉含着淡淡的忧愁。不要说打招呼，就连公开露一下面，王子也做不到。为了使月光照不到弓箭，王子将弓箭和鹿一起抱在怀中，躲在大松树的树干后面。不一会儿，那个漂亮的人儿走进黑暗的寝宫。——对于明公主来说，这便是罪愆的开始。不可再现身于公开的庭院，因为明日就要移入茅渟，对于旧居的依恋打破了这一训诫。这对于王子来说，也同样是罪愆的开始。

翌日傍晚，有人告诉说公主已经离开藤原宫。王子忘记了狩猎，为从墙缝中曾一度窥见的芳颜而朝思暮想。如果说目不转睛注视着心爱的人儿就是罪愆，那么，细想想，这又是多么激动人心的纯洁无垢的喜悦啊！所谓罪愆，只能认为是由于饱享凡人所不能品尝到的喜悦而引起神的震怒。——王子感到母后又远离自己一步。母后终日痛苦究竟是为着什么？母亲所寄望于王子的太多太多。王子所狂热追求的只是一刹那的恋情，而母亲却希望他的爱情永驻不息。其实，轻王子他不知道，不论他希望一刹那还是永驻不息，他只能尽自己的愿望而为之罢了。

令王子动心的爱是一心巴望幽会的爱；是雄鹿不畏猎手的箭矢、踏着荆棘奔向母鹿躲藏的山谷的爱；是林中黑暗的鸟巢将一对鸽子生死结为一体的爱。在这种爱的面前，没有死的惧怕，当这爱不能实现的时候，那就自然而然地死去。王子也是如此，他一心等待着死像暴雨一般降临。“不论哪种办法，我都可以无为地死去。”王子想。不畏惧死的人，又怎么会害怕罪愆？

一天夜里，轻王子终于悄悄进入河内茅渟宫明公主的闺闼。

明公主因罪责和羞怯而战战兢兢，同时又被这位青年的美丽所征服，她的面前清清楚楚又出现了天皇的面影。只见他如太阳般光辉闪耀，充满青春的活力，略含苦恼和忧愁的剑眉英气勃勃，整个丰苇原中国找不到一个如此俊美的伟丈夫。

宛若穿越花草丛生的山腹通达峰顶山田的细竹水管里的一股流水，王子神不知鬼不觉就和明公主私订了终身。天皇虽有察觉却默不作声。一天早晨，王子从茅渟回来晋见天皇的时候，发现天皇眼睛含着宽恕的光芒而深受感动。——天皇是为了使爱不给任何人带来痛苦，同时又希冀自己的爱能有人承继下去呢，还是看到作为自己的分身，王子能爱天皇之所爱，并将传向未来的世世代代而甚感欣慰呢？抑或鉴于同皇后共同尝受的痛苦而重燃对皇后的爱之火焰呢？总之，这一切随着步步进逼的死，将天皇的爱冲向无边的远方，犹如化作千万只蜻蜓，交相飞遍无数的庭园，无数的山野，它终将化为一种神奇的力量，使得这个世界所有的爱都变得自由自在起来。

天皇驾崩了。

明公主无限叹惋。

明公主的以往和未来都是为了爱而活着。以往，为死而爱；未来，为活而爱。公主只有一句美好的言语：对轻王子全新的挚爱，等同于对已故天皇无尽的悲叹。

公主不想像皇后那样一味沉浸于追怀之中，将死者之爱与哀欢当作尔后自我之爱与哀欢而生活。公主没有归返的邦国，没有停船的港湾。

皇太子轻王子自打父皇一命归天，便很少离开茅渟宫了，诸般祭事尽皆交由皇弟穴穗王子操办。群臣、国人背离轻王子而归依皇弟。

就连茅渟的乡亲也很少有人为他们两人所征用。然而，是什么东西能够妨碍爱情呢？——天皇驾崩是在早春时节，河内原野嫩草萌生了。

今年的燕子站在檐端唱歌的时候，茅渟宫每天都举行野游。紫堇和茅花开满大地，有时候，两人身边会有野兔迅疾地跑过，它们一点儿也不怕生，想必把纹丝不动的两个人当成美丽的树木了吧？飘渺的烟霭，无边的阳光，刚能摇动马醉木花的清风，还有那催人春愁的大气……玩累了，发现杉树林深处有清泉一眼，随即掬而饮之。然而，一日逸乐将尽，远望夕阳沉沉，遂黯然而伤悲。他二人谁也不愿开口，只是想象着

柔滑而可怕的黑夜，不久就将流入那既是爱巢又是丧屋的茅渟宫的各个角落。

夏令即将到来之际，所有的森林都挂满或淡紫或银白的瀑布，那是盛开的藤花啊！

那时候，都城流行一首奇怪的童谣。这首歌的歌词滑稽而幽默，音调暗含不祥的联想和诡异之气，充满着一种阴郁的暗示。每当黄昏时分听到这首歌，孩子们就会吓得哭泣起来。

轻王子为了看望母后回到都城住了几天，看到母亲面容憔悴，先皇驾崩后度日如年，不到一个月，简直变成另外一个人。言谈之中力劝他登临大位，王子不肯答应。当天夜晚，空中响起刀枪剑戟之声，轻王子十分害怕，逃出皇宫躲进物部大前宿祢的家里。

不久，宿祢家周围大军燃起的火把光明如昼，国中青年悉数加入穴穗王子的军队。宿祢背叛轻王子，将王子捆绑起来交到皇弟之手。

野心勃勃的穴穗王子即天皇之位。

轻王子被流放到大海彼岸的伊余温泉之乡。

今宵，明公主独自一人拜谒先皇陵寝。谒陵完毕，忽然看到远方众多的火把渐渐向这里靠近。那些火把数度躲进斑驳的树林，时隐时现，看上去犹如一股洪水奔腾而来。公主命令侍从熄灭火把，潜入森林暂避一时。

明公主将前后经过叙说一番，请求饶恕侍从的性命。皇后接受妹妹的道歉和希求，她看到公主脸上似乎暗含一种决心，像冬日的阳光一样亮一阵，暗一阵；暗一阵，亮一阵，好奇地问道：

“你为何要在一个不见一点新月之色的暗夜，只身一人前来这里？为何身边不带护卫，万一遇到山贼或恶神来袭，又该怎么护佑自己，打败敌人？”

“如今能够保护我打败强敌的只有一个人，他在浩瀚大洋的对岸。”

“轻王子一直没有音信。”——皇后伏下脸庞，阴郁犹如黝黑的羽翼爬上额头。

“您的话由我来传达给他吧，不论说些什么，我都不会泄露给别人。我也不会将这次旅行向任何人披露，直到我选定一条安全的航线，乘上航船为止。”

“哦，你要到轻王子那儿？……”

“不要强留我吧，皇后姐姐。我于深更半夜谒陵，也是想瞒过人们前来向先皇告假。”

公主欣然爽快地回答。

这时，皇后似乎感到有人来袭，眼睛望着皇陵方向。夜风飒飒，掠过陵下的竹丛。

可是，皇后眼中所见不光是这些。

她感觉仿佛看到陵墓内部黯淡篝火毗连的中央，已故天皇横卧着的身姿。天皇的长髯飘飘如云，拖曳于亡骸之上，那亡骸如磐石一般浸渍在夜的波涛中。围绕在四周的五堆篝火的烈焰里，各自闪动着五张不同的面孔，那是护驾的殉死者们的精灵。最左边的面孔紧闭双眼，第二张面孔睁大鲜红的眼睛，中央的面孔在火焰里显得十分苍白，右边两张是女人的容颜。

幻象消泯了。——皇后有气无力地命令侍臣们作好朝拜的准备。

皇后强使妹妹陪伴她走进行宫。她已经知道神灵的双手也阻挡不住明公主的长途之旅。既然公主的魂魄早已飞向彼地，谁又能阻止公主的身子即将追逐灵魂而去？

行宫里有着秋夜黎明时分死菊的薰香。原野上秋雾凄迷。皇后用手抚摸着公主的头发，夜露涔涔，满头湿漉漉的青丝沉重地低垂下来，她感到指尖儿上传来一股哀切的寒意。接着，皇后亲手为公主仔细地梳理头发。公主默默无言，不一会儿，她拿起镜子，向布满缥碧的微光的原野照去。公主出神地望着镜面，她的眼神似乎什么也没有看见。

皇后停住梳子，凝视着手中漂亮的黑发，这不正是自己满心嫉妒的秀发吗？不过，对于眼下的皇后来说，憎恶也罢，嫉妒也罢，已经没有什么用处了。天皇在世时，是那般一星一点地怀疑过他的爱，如今，对于死者的爱，反而越发浓烈起来。皇后想起幼年时代，和明公主一同住在坂田，她以有这位漂亮的妹子而感到自豪。不知为什么，那小小的脸蛋儿仿佛含蕴着朝阳和煦的光辉，人们都一致倾心于这位未成年的姑娘。——她又蓦然想起少年时代的轻王子。王子经常箭在弦上时会突然想起别的事情，而白白让猎物逃脱。王子为何那样郁郁寡欢呢？有人诽谤说，郁郁寡欢是因为思恋女人的缘故；也有人说，不，王子在那种情况下，一定是亲眼看到了丧神的姿影，静静摆动的树叶、无风而飘下的

落花、受到雷击而燃烧的大树……他从这些现象中看到了闪耀着的神的姿影。

明公主感觉到皇后抚摸她的头发时其心情既严冷又温柔。她的温柔甚至可以下令不愿委身于她的爱的人立即去死。温柔因严冷而广大无边。如今，皇后通过公主的身子爱着已故的天皇。

分别之前，皇后和公主一直亲切地交谈着。自打天皇的使者来到坂田探访公主之后，她们从未有过这样的会晤。随着离别渐渐临近，“时光”的火花愈益繁密、灿烂，姊妹二人的容颜在光影中似浮雕一般闪现。公主头发的周围群集着各色各样回想的幻影，过去所有难忘的场景，都在这虚幻的云朵里时消时长，时隐时现。

“皇后姐姐。”明公主忍耐着鼓胀的情绪开口了。

“这个世界初识爱就是初识人心中的不幸，不是吗？忘掉自己的幸福，也就等于忘掉自己的不幸。

“……可以说，陛下和皇后姐姐，以及王子和我，我们之间有一种东西相互贯通，我们每人都从这件东西上收获了同样大的欢乐和同样大的悲伤。这种东西就像节令一般，藤花翻紫浪，夏季到来则零落满地；秋天的胡枝子，又怎奈得夜夜寒霜。尽管有人说情缘易变，就像大和群山上的积雪，夏去冬来，雪融雪降，但观望的人们看到的始终是一样的白雪，以易变代替易变，接连不断地继续下去。”

“是吗？妹妹呀，”皇后应道，她一生为着难以信赖的爱情所苦，而今却只能相信这种爱，“恋情中易变的不是爱，人们认为不是爱的那种不变的东西，才真正是爱啊，难道不是吗？我如今心性安然地仰慕着先皇陛下，你再也看不到作为女人的另一个我了。一时对你抱有的憎恶和怨恨，对你的嫉妒，皆如梦一般地忘却了。过往和未来、世世代代思慕你的我的一颗心，以及爱着我的先皇的圣恩，皆像永生不灭的桧树高高耸立，萦绕其间的云雾再也不认为是梦中之物了。春雪消融，原野上开满夏天的白百合的时候，就会忘记冷彻肌肤的冰雪，同时泛起等同于百合一般银白色的回忆。我的余年残生，将在欢悦的服丧中度过。陛下已经逝去，我和先皇的圣魂之间已经制造了一个死后相恋的替身。我要像死者爱慕你那样地爱慕你，学会死者的爱，当我去世作为神来到你身边的时候，以便能和你一样，有着和你相应的无量的情爱。我为实现这一理想而身心交瘁。我为你日常观览的花草树木浇水，将你亲手抚摸过的东西放在身旁，终日聆听温婉的玉音，由此，生涯中难于治愈的悲伤也渐

次淡薄下来。

“你为陛下和王子所深深爱恋，却为何还要说情缘易变呢？”

“我和王子的爱情，交织着无常和常驻，就像光和影一样。当身心陶醉于火热的欢爱中的时候，假如两个人里一个死了，这欢爱就烟消云散了，一想到这些我就十分害怕。您也许会规诫我们不必相信爱情，其实，我也曾经极力使自己不要相信爱情。可是，不管下多大的决心，爱情依然站立在我们的眼前。正因为我和王子的爱情不存在可信的基础，反而使我们害怕发生变化而胆战心惊。

“皇后姐姐，爱情降临我和王子之间而不离去的夜晚是无法忘记的。正因为如此，所以当分别到来、不肯和爱情一起离去的时候，也是易于忍受的。也许这之前每日每夜的分别已经司空见惯。

“我们之间，总是存在着两个媒人，那就是爱情和离别。这也可以看作是一个媒人的两副面孔。因为分别的苦恼来自爱情，熬过苦恼也要靠爱情。

“我于离别之后做了试验，看一人能将两人合在一起的痛苦承担多少，然后再赶快回到王子身边去。”

“共同的爱情，为何还要……”皇后不解地打断明公主的话，“共同加以试验？爱情本身不就是明证吗？难道你们想毁掉爱情吗？”

“不论怎样打算毁掉都是毁掉不了的，为此，我们只能白白地受苦，爱情在我们之间萌芽，成长，枝叶繁茂，隐天蔽日，无限壮大。我们和那种只守卫着庭院中杂草丛中的桔梗花的爱情不同，实际上也无法守卫，但也不能须臾离开。不论何种灾祸，都无力使我们爱情的大树枯萎；不论何种痛苦、悲叹和障碍，只能拆散意志软弱的恋人，而无法阻挠我们的爱情。

“一旦砍伐又打旁边抽出幼枝，这可怕的树种是否播种于黄泉之邦？……正因为是这样的爱情，这棵树反而会把我们赶入死亡之渊，真是叫人担惊受怕。”

“不要说不吉利的话嘛，至少在分别之前，对我讲讲你们年轻人的幸福故事，也好让我高兴高兴。”

话到这里，皇后再也不像是一位高贵的女人了，她带着一副轻佻的语气继续说下去。

“轻王子见到你该是多么开心啊！就连没有理由待在王子身边的我，

也仿佛是附在你的魂儿上去见王子了。我觉得，你能去见他也就等于是我自己去见他……”

然而，这种轻浮的调子是眼泪的前奏，就像长尾鸡拖着长尾巴，说着说着她就唏嘘起来了。

“请你转告王子，”——皇后只顾哭哭啼啼，她未曾感到自己说了些本不应该说的话，“你就说在孩子中，我从他们小时候最疼爱的一个就是他呀……比起穴穗王子，我是多么热切希望轻王子继承皇位啊！”

公主用月光般沉静的眼神，凝望着不幸的皇后叹息的姿影。她用手深情地抚摸着颈项上美丽的翠玉首饰，那是刚才皇后作为临别纪念赠给她的。这时，秋蝉低声吟唱，蜻蜓到处无声地乱飞，可以看到深含悲悯的彩云在飘移，可是蓦然间，不知从哪个角落，原野上却渐渐暗淡下来了。

(1) 即允恭天皇（？—453），日本第十九代天皇。

(2) 指墓地，亦作“奥都城”。

(3) 日本神话中，高天原（神之居所）和黄泉之国中间的世界，即日本国土。

(4) 指琵琶湖。

第二部

当人们受到自在力量的诱惑，感到将命运掌握在手中的时候，命运却顺着陡峭的斜面急剧地滑落下去。逢到这种时候，明公主的先祖们只是依靠神的护佑，别的什么也不想。但是，轻王子和明公主所具有的不可理解的骄矜，和先祖们所具有的骄矜不一样。当今这个时代，神对于爱和死的支配终于受到怀疑，年轻的王子和公主的心里预示着不吉的莫大的骄矜。他们的愿望全都属于想入非非，他们的爱情既违反常情又不合法度。他们的爱宛若道路尽头白浪奔涌的海峡横在他们两人面前。于是，他俩不向惊涛骇浪低头，携起手来渡过海峡到达彼岸。但是，在立下这一意志之前，他们首先陶醉于不可思议的无稽的奢望之中。这不叫意志。不知为何，两人心中似乎都认为，他们有着足以拒绝神的力量，心儿早已飞到彼岸，两人都觉得走在海上如履平地，可以很容易地到达彼岸。被摧毁前的酩酊，死一般悄悄降临，迷惑着王子和公主。两人时常觉得伸手可以触及月亮，舒背能够揽住飘曳的白云。不，这莫如说是小事一桩。只要齐心合力，崭新的天日也会为了照射他们二人而发出耀眼的光芒，新的星辰就会像群鸟的眼睛挂上夜空，为了迎迓他们二人，曙光将伴随大海中漂荡而出的海蜇般的新兴之国，拖曳着明丽的银白色的水浪，因仰慕他们而向此岸驶来。他们二人抑或是为了开拓新的白昼和新的黑夜而降临此世的吧？王子和公主沉浸在莫名其妙的奢想之中，他们的身子总是随意飘流于浩荡的秋气之中。然而，再没有比这种奢想更加不祥的了。为什么呢？因为人虽然早已脱离神明之手，但谨慎而意志坚定的步伐尚未开始，受神嘱托的静谧的信仰，突然高扬着奇异的轰鸣和水花，朝他们头上猛打过来。

这一切在他们心里都处于难以确定的状态。两人似乎还漠然觉得是相信神的。

确实，明公主于航海途中看到了众多的神。启航时，一群群白鹤追逐明公主的小船而来。偶尔，小船被这些天外来客追上了，天空好一阵子闪耀着光亮的羽翅，回荡着鸣叫的余韵。

小船在海港里停泊两夜。

船客心里焦急，但船行缓慢，同海面上一边漂游、一边行走的水鸟无异。而且，小船周围的海景每天都很优雅。

瀬户内海的岛屿上隐栖着被忘却名字的众神。有个小岛上的幼小的众神，从松树梢和莽草叶影中好奇地目送着公主的小船。——小阳春天气，大海和天空之间，白天里也有一种梦幻般诱人的仙气。在陆人眼里看来，掠过那里的帆影，通过那里的船舶，仿佛高高离开水面滑行于天上一般。那种仙气不断地酿造出来，好似往昔那种男神和女神围绕天柱站立的天上之气。波间的马尾藻被夏日火焰般透亮的海潮染得一片赭红。

明公主身子依在船舷上，同轻轻擦过船底、依依不舍奔涌而去的小小波涛一一诀别。这些波涛流向大和之邦，以及无数的御殿、无数的皇陵之国，不，也流向明公主全部的以往。那碧波冲洗的海岸是明公主眷恋不舍的海岸，她再也无法回到那里去了吧？那海岸被重重岛屿和重重云雾阻断，再也看不到了。何时能以一身无比艳丽的盛装，回到那里的海岸，再次出现于将要故去之人的面前呢？那里有着爱的绿色坟墓，雨后的森林镶嵌着千万滴光亮的爱的回忆。眼下，海岸已经看不见了，但死去的人们却一个个复活过来，他们想必含着挚爱的眼神，远远望着航行于洋面上的公主的小船吧？无疑，如今明公主正由往昔走向未来，于无量的时光的海洋，被运载到目标未定的远方。抑或公主继续无止境地由常驻之国向异变之国旅行吧？——晃动的波光，洁白而神圣地映照着公主的容颜，从前额至面颊，一轮连着一轮，不住荡漾着微微的金色。

眼看明日就能到达伊余之国了，前一天黄昏，帆布像吊旗一般耷拉下来，海水带着无边无际的暗绿色，只有洋面那里蕴含着艳丽的彩虹色，仿佛被未知的时刻所领有。彤云密布，为落日送行，承受着大部已经沉落的太阳的余晖，一圈圈光影，斑斓绚丽，逐一在海面上辉映出灵妙的美景。所有的云彩都一动不动，尽皆恍惚于此世未有的相互自照的光彩之中。这些云朵的肩膀上，夜的征兆早已降下朦胧的灰色的阴翳，再看看天上的颜色，一派退色的青蓝，同伴随黑夜降临的、镶满无边星斗的庄严之色相去甚远。

公主看到云间高悬着先皇硕大的御颜，御髯长长漂流于海面上，呈实实在在的金黄色。御额周围萦聚着夜的忧色。天皇遥遥越过地上的哀欢，目光并未停留于明公主的小船，而是犹如俯瞰“日之国”一般，遥望着东方即将灼灼光耀的月亮和星群。然而，御颜上不时布满阴影，那是包裹于所谓“天上的秩序”中的创世的众神深深的悲愁，抑或是向地上流转的一抹憧憬。沉落的日轮伸展出彩虹般五色和黄金的长长的光芒，斜斜贯穿过龙颜，消失于背后的云层之中。

明公主仰望天上，脸上挂满泪水。告别皇后和故乡时未曾涌出的眼泪，此时却频频流淌。她并非因想起已故天皇的情爱而感到悲惋，而是按捺不住充溢于胸膈之间的耀眼的光焰。那就是对于轻王子本人、他的气质和品格的爱恋，更是对年轻的王子“肉体”的爱恋。

轻王子和明公主手挽手，互相感应着对方手上传来的美好的震颤。可是，公主尚未见到真正的王子，王子也未见到真正的公主。绵亘于永恒中的各色各样重新描画的心灵的肖像，层层重叠于“真实”之后，各自为了占有这一“真实”而争夺不休。不一会儿，犹如喧嚣的海水平静了，一对俊美的身影渐渐玲珑透剔地显现出来。

两人倒在地板上，烈火一般相互触摸着面颊。——片刻之后，两人这才觉察尚未交谈过一句话。

一只尾巴纯蓝的小鸟，啄食掉落在附近的树上的果实，又忽地飞走了，频繁叫个不停。

看不见的天空到处回荡着小鸟的鸣啭。

“去看看我的城邑吧，”王子折身而起，“就像我们二人走在茅渟之野，今天我们去秋天的山谷，在那里度过一日吧。晚上，人们将为您开宴接风。”

公主静静地站立，梳理着头发，一双眼眸蓦地像是追逐飞翔的蝴蝶，目光炯炯地朝着王子望去。俄而又含着几分羞涩，装作茫然自失地望着前方。

王子揭开帷幕。

这座山麓落叶似乎从天而降，对面山峦灰暗的山谷，穿流于山谷的河川尽头一派陈酒般的颜色中，是遥远而模糊的平原（公主来时打那里经过），那些都是不很宽阔的风景。秋光中，风犹如远近奔走的盗贼，水雾沆荡的树林痛苦地晃动着枝条。——不知从哪里传来了敲打石头的尖厉的响声。

“那是什么声音？”

“发出响声的那个地方，如今有路相通，到那里一看您就会明白。”

王子间断地回答，目光从公主身上转移开了。

两人走出宫殿，从王子的浴场旁边经过，粗木拼合的壁间隙缝冒出白色的水雾，可以瞥见黑暗中涌动的热水。

“我对城里人撒谎说，我是来洗温泉治老毛病的，其实我一到这里就跑去打猎了，所以现在没人再相信我了。”

“我于悲伤中不睁开眼睛，那正是王子忙于打猎的时候吧。”

“听说女人家总是将悲伤藏于内心，时机一到，就会全部变成喜悦的黄金和珍珠。可是男人总是对悲伤置之不顾，所以永远都是悲伤。而我只巴望尽快将悲伤播撒于荒山野谷。”

王子一边抚弄着公主的秀发，一边优柔地回答。

一只金翅雀从两人脚边像被线牵引着飞翔起来。——附近的杉树丛中腾起一股浓烈的白色水雾和嘈杂的人声。王子为了躲开，选择另外的道路。

“走这里，他们看不到我们的身影，你透过香木树荫看看吧，那帮孩子气的强壮的青年都是我的兵。”

那里有一座四方形的大池子，风吹雾散，可以看见入浴的人们的裸体。他们高声谈笑，唱着当地的民歌，松散的辫发披在黝黑的肩头上。

“兵？”

“从各个城邑征集来的壮夫……您是问他们在干什么吧？公主啊，您就不要再让我开口啦。”

——先前听到的敲打石头的尖厉声响，不久就明白了，原来城里人家家户户都在打造轻箭、鸣镝、横刀、葛弓等兵器，因此发出嘈杂而尖锐的响声。

当晚的夜宴十分疯狂。

在场的人们争相把自己做的吉祥的梦告诉王子。一位少年嘀咕道，昨晚他梦见一条大蛇照亮了整个海面。旁边的一位倔强的小伙子，伸出岩石般的巨掌捂住少年的嘴，不让他继续再说下去。少年喘不出气，一下子憋死了。醉醺醺的人们嘻嘻哈哈将尸体靠在柱子上，向尸体张开的嘴里灌酒，酒水溢了出来，映着篝火煌煌的火影，顺咽喉滴滴答答向下流淌。大家以此为乐。

一位城里姑娘羞涩地跳起舞来，滴在地板上的酒水濡湿了少女的脚板儿，一脚踩下去，飞沫四溅。一位头发溅上酒沫的男人狂笑着，用手指指那姑娘，又指指自己。

实际上，人们狂热的醉态内里，始终贯穿着一股郁屈的情绪。谁要稍微看一眼明公主就等于死。兵士们大声地谈论着其他一些乌七八糟的事，关于公主如何清秀之类的话，只能互相小声嘀咕。怀着这种郁屈的心情，只能使欢乐的宴会变成一场残酷的游戏。

酒宴进行到一半，一个姓石木的臣子回来了。他是王子的股肱，王子遭流放后，他带着两三个通晓战术的人慕名追寻而来。而且，他没有先看到王子，而是首先意外地发现明公主的姿影，一下子惊呆了。

里面主座上挨肩儿坐着公主和王子，互相交杯换盏。公主心里燃起一种奇特的奢望。公主未曾经历过如此疯狂的宴席，照理说她应该感到厌恶，可是涌上心头的却是冷漠的奢望。这种奢望使她对于人们疯狂的乐欲看在眼里，一点儿也不感到畏葸。往昔，在天皇新宫落成的庆祝宴上，皇后被迫极不情愿地让自己的妹妹出来行礼，那种幻景如今对于公主来说显得多么亲切。她心中耸立起作为一个皇后的悲伤。

黑红脸膛的石木臣子，用一副声嘶力竭的声音向王子和公主禀奏。

他今天跑遍各个城邑，征募兵员，搜集武器。有的城邑听说为皇太子从军，所有的男子都跑来报名应征；有的城邑发誓要从群山开采粗金，装饰武器奉献。石木所到之处皆洋溢着祥瑞之气，不按时令开放的鲜花挂满晚秋的林梢。公主意外的光临，对于石木来说就是一个祥瑞之兆。他称公主皇后，恭敬地将流窜的王子推为“我们的圣上”。

公主已经不再怀疑所看到的未来，为了推翻野心勃勃的穴穗天皇的皇位，这些人隔着大海正在这里进行种种谋划。

可是，王子心不在焉地听着石木的禀奏。和公主会面之前，王子每天都陶醉于叛乱的美梦中。过去每个朝代留下的或成或败的叛乱的记忆，血统的骄矜依然在每人心中保有鲜明的残象。一人凭借皇位而信任自己的血统；一人凭借叛心信任自己的皇统。两人内心所相信的是命运——那种奇异的圣灵。一路顺风取得皇位者，相信命运来自外部；被迫离开皇位者，相信命运在于内部——那种烈火般的压抑不住的火焰。而且，成为君王的一方和未成为君王的一方，于继续沉默之中隔着千山万水，相互酬劳各自的命运。双方信守各自的命运，拚却一死打理各自的悲剧，于是刀光剑影，征战不休。——可是王子也是这样的人吗？生于此世的轻王子，一个继承懦弱性格的萌芽的人就与众不同了。王子策划的叛乱是可憎的，应该受到蔑视的。尽管王子所做的一切不应该受到憎恶和蔑视，但是，王子的心理却残酷地命令他作如是想。而且，那种举

世无双的骄矜，始终认为没有不能实现的事情，这种不祥的骄矜救了他。公主的不在，说实话也无暇继续折磨王子的心。

可是，现在怎么样呢？从此以后，他的意志萎缩了，莫名其妙地为自己的战败而祈祷。向公主显示各种军事的征兆究竟是为什么呢？这不就是向公主故意显示王子过去欢乐的信物，以祈求哀怜吗？

尽管如此，毕竟和祭祀、军事与恋爱共存于心中的古人不同，王子的心里充满一种虚空的变形和轮回。想起憎恶的时候，王子也会想起爱，梦见叛乱的时候，也会在梦中回忆起爱来。

他时时向身边的公主投去关切而忧郁的眼神，他似乎为了确认公主的存在是否是一场梦。王子的酒杯一下子喝干了，夜气如冰。

宴席，不论何种宴席，到最后心中总是布满一派冷寂和荒凉。这种情绪忽而使得人们额头罩上暗影，美酒喝起来也形同灰汁。人心皆寄于户外萧萧而过的夜风。灯烛闪耀着倦怠的火影，罪的记忆和死者的记忆又鲜明地脉动起来。人们记得宴席的主人变了，这次的主人不再是人了。他们眼里从未看到的充满沉默的热闹的宴会开始了，似乎感到有谁穿过从前宴席上烂醉如泥的人群的空隙，不住忙碌地工作着。

王子不时徒然地拿起琴，无心地拨动着琴弦。

明公主听到篝火照不到的暗处有一种奇怪的声响，那是张开羽翼要飞翔起来的躁动。而且，那种看不见的躁动声音很低，似乎围绕公主的身边打旋儿。

公主想跟王子搭话儿的努力显得很空虚，犹如在水里，一开口声音就被抹消了。轻王子和她自己之间仿佛相隔千山万水，她那热切凝视王子的眸子里，鲜明地感到升起一轮皎洁的月亮。

只顾低头弹琴的王子，听到母后轻轻呼唤自己名字的声音。他怀疑自己的耳朵。

那声音忽然变成男人般雄壮的音调，毫无疑问又从公主口里开始流出来。全场的人神情恍惚、醺醺欲醉，一起凝神望着公主。

“王子啊……王子啊……臣妾要像母亲般地爱您。您的弟弟穴穗王子继承皇位非妾所愿，一定要让轻王子登临大位……穴穗天皇……”她略略顿了一下，接着说：

“他将被弑杀……死在软弱的王子手里……”

这声音在王子听来很空虚。仿佛看到神的巧致的谋划，心里渐渐醒悟过来了。她的话语所意味的东西，并不具有预言的力量，因为王子一味沿着那种意义的河岸徘徊于无限的梦境里，借助不管何事都能实现的力量，因从头到尾看透一切而感到倦怠。倒是王子的战争，只发生于她的语言响起以往意味的时候。母性之国的面影浮泛于目前。这个令人怀想的恐怖的国度，布满了母亲们黑暗而严酷的统治。幸福的神谕不属于这个国家所有。母亲们执拗地议论着柔和而甘美的死。——是的，预言只能在黄泉之国得到实现，不是吗？故而首先诱使二人走向“国王和宠妃之死”，眼下不正在述说着这种秘密的神谕吗？

兵士们望着王子渐渐苍白的面孔，仿佛朦胧地感觉到什么，他们从沉醉中苏醒了。他们觉得身边富有威胁性的女人们肌肤是冰冷的。

只有一个石木依然醉态朦胧，他反复大声地祝福皇后的生灵护卫着军队的瑞兆。他身子靠在大酒瓮上，胡子晃动着浸在酒杯里，他一次又一次用手捋去胡子上的酒水。——他的这个动作也许要持续到拂晓吧？

王子陪伴神志不清、闷闷不乐醒来的公主到卧床上去。

卧床被钻进来的雾气打湿了，公主感觉好像躺在坟墓中。睡意再次如秋雾般袭来，比起现实，她相信在梦中是同王子确确实实待在一起，此种欢乐也许使得公主较之现实更加挚爱梦境，较之梦境更加挚爱死吧。

户外的声音只能听到夜风卷起落叶的响动。唯有芬芳的庄严的黑暗，犹如音乐一般描画着森罗万象、无比莹润的情景。

明公主胸前美丽的翠玉首饰，随着微微的鼻息忽明忽暗地闪动。轻王子双手按剑，目不转睛地看着高贵的公主掩蔽在黑发中的睡姿。他的眼里再次闪耀着青春的光芒，他的面颊散射着光洁而俊美的红潮。

倾听神谕的当天，王子的心听到掠过草间的微风也好像听到死的声音。早晨的小鸟在为悼念昨日被射杀的友鸟之死而悲鸣。树木为了思念被摧折的友树，只能簌簌飘下落叶。

他将自己的前胸紧贴在明公主雪花般的胸脯上的时候，这一刹那最能体会到明公主在世犹如梦境。不管怎么加以确认，不，越是想确认，越是觉得今宵燃烧恋爱之火的公主的“身子”似乎很难捉摸。——尽管如此，一旦须臾不见，就像孩子般十分不安，所以两人几乎朝夕形影不离，逢到漫长的不眠之夜，总是在王子的浴池里迎来黎明。

敞开窗户，西沉的残月放射着奇异的莹润的清光，两人映着月光，静静地浸在热水里，又像小孩一样打闹起来。

玩累了，公主赤裸着身子倚在窗边，透过一团团青色水雾的间隙，俯瞰山峡的暗夜。星空鲜烈，宛若白夜，刚刚沉落的月亮，在群山和天空之间抹上一道明丽的淡蓝色。早晨到来之前即将消失的初冬的薄霜，看起来像美丽的霉斑覆盖着草木。桧树林经霜一番打扮（不，也许是星光的照耀吧），就像古代故事中出云海岸倒插的十掬长剑。[(1)]河水的声音听起来尤其近，夜间极为难得地听到了小鸟的鸣叫。

公主觉察乳房上蓄积着湿漉漉的露水。那微明的肌肉的表面，夜气渐渐凝结着冰冷的露珠。要是放置不问，就会变成亮晶晶的霜柱，严严实实地覆盖着公主的全身。就是这样，明公主梦想一种快乐的恐怖。

由梦想里醒过来的公主，震颤着身子靠着窗边站起来，浴池中的王子望着黑暗中赤裸的女体，他仿佛看到一个异样巨大的幻象。

两人浸在热水里紧紧抱合在一起，两人的身子不由自主地松懈了，互相迷失了。王子顺着水面上漂散的香发寻找公主。

玩到最后，有时候，两人嘴里发出疯狂的笑声。于是，不由一惊，立即闭上了嘴。一屏住呼吸，那笑声也自然变成淫荡的笑声，在空中回响。

有时，疲惫不堪的王子和公主死一般共同躺在浴室的地板上度过一些时候。——就这样，曙光渐渐一滴滴落入水中。

石木从沉重的眼皮底下瞅着王子和公主。他的直系祖先不是神，他生来就是纯粹的平民血统，由平民中被选拔出来。石木臣子心中燃烧着鲜明的民众的幻想，正因为如此，他是“古代的人”。往昔，不断赋予神圣的天皇和女帝的命运的来源不是苍苍烝民又是什么呢？石木一人肩负着千万庶民的愿望，正确地说，抑或是邪恶的愿望。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畏惧他，为此他才当上王子的侍臣吧。

然而，一个长期侍奉宫廷的人，从常识上说也不会只听命于君主一人之言。先皇在明公主身上倾注了丰沛的爱情，这是草民梦寐以求的爱的具体体现。他们否认轻王子即位，也是出自这一记忆崩溃后的怨恨。先皇之爱在轻王子心里呈现支离破碎的形态，只有石木一人相信，正是由于这个缘故，才将自己的爱更加鲜明地传授给了王子。先皇不是默默饶恕了王子吗？草民不久也会看清楚的。他们希望美好的梦境能够一直

持续下去。迟开的花儿即便疯狂地怒放，也比不过应时的鲜花能够招徕人们沉静的情爱，不过也许可以得到火一般热烈的情爱。

对于石木来说，自身的欲求和民众的愿望是水乳交融的，欲求亦即使命，使命亦即欲求，神于是在他的内外作为彼此亲密相处、相安无事的两个族群居住。他所相信的瑞兆的一斑，是他自己亲手造就的。由此，他是使神自在生活的人，亦即“古代的人”。

打从明公主来到伊余温泉，石木的信仰开始动摇了。轻王子体内容有怎样的恶神？王子的耳朵，已经听不见大和国土上仍在念叨王子的名字的千百女人和几多男人的声音。对于穴穗天皇的仇恨消退了，以王子之尊贵为证据的反叛之心也消失了，对于明公主分分秒秒都极为珍惜的爱恋，那是一种令心地正直的人目不忍视的疯狂的爱啊！——看来，拒绝王子即位的草民不是很正当吗？先皇的爱不是这样的爱，那是天皇之爱。这是未曾见过的爱。这是包裹于君王式的无稽的骄矜内光芒耀眼、实际却凡庸的情爱。

石木哪里知道，自打先皇驾崩以来，一片未知的国土在明公主心中不断扩大，王子专心致志为统治君父传下来的这片无边的国土而努力，他丝毫无暇离开这一领有之国。

伊余的冬天不见雪花就过去了。大和土地早春时节积下的薄雪消融之后，东国那种大雪纷飞的景象断绝了，看不到了。王子幼年时代，早春时节，皇后将他抱在怀里，观看鹅毛大雪飞降的情景。来到伊余之后，曾几度梦见过下雪。为了祝贺王子诞生，新宫殿落成后，皇后站在大殿上眺望那座崭新的槲木建筑。

“王子啊，下雪啦。今天不回你的宫殿了吗？你就住在这儿吧。”皇后站在庭院尽头槲树林对面，手指着王子的宫殿，亲切地说道。那座宫殿首先从槲木开始被雪染白了，大屋顶的一半被抹消。院子里的茶花布满广阔的叶丛，雪瑟瑟而降，凝聚着庄严的静谧。——王子眼睛潮润了，问母后：“怎么啦？王子的宫殿就那么消失了吗？”听到他的问，母后高声地笑起来，母后的笑声像春天的太阳充满明朗的青春气息。在梦里，这种青春的欢笑震动着王子的耳鼓，一点儿也未减弱。

……于是，梦境转变成明丽的化雪的早晨。王子由乳母牵着手登上宫殿的后山。积雪层中，随处已经萌发了嫩绿的蕨菜。雪光映照着乳母木棉般白皙的脸孔，她说：“王子殿下，您知道人死是怎么一回事吗？我不久就要住到地下去了，王子将来长成英俊的青年我也看不到了。也不

会为春天来了感到欢喜、冬天来了感到悲伤了。”王子听罢愤怒地睁开眼睛，他大声叫道：“是谁使得善良无辜的乳母陷入不幸，我要用父王赐我的宝剑将他斩首！”此时，乳母不敢再说出“王子也会有相同的命运”这句话，只好含糊应付一番，开始采起蕨菜来了。说来奇怪，梦境中王子清晰地记得老妇谈到死时的表情，她满脸含着秘密的喜悦迎接杀死自己的人。那是一张悲戚的脸，却故意装出一副王子无法理解的欢快的笑容。幼小的王子自那之后一直怨恨起乳母来了。而且在梦中，乳母的幻影始终亲切而又怀恋地依偎在他的身旁。

冬天，刮起凛冽的山风，王子和公主的爱情越来越像一碗难以下咽的苦菜汁。两情相爱的没日没夜，为何还会给痛苦留下入侵的余地？按照世俗习惯，对于相爱的人来说，如果感到爱情是一条锁链，那么不是爱情的终结又是什么呢？但是，感到爱情是锁链的两个人，各自为所欲为的时候，那肯定就是爱情的终结了。当两人满怀想挣脱锁链的共同感受，犹如被捕捉的一对野兔擦身而逃的时候，那才叫爱情的终结吗？其实，对于轻王子和明公主来说，唯有这种痛苦，才是迎来光明的真爱的起始。

以往，两人凭借爱的力量顺利跨越千难万险，最后，摆在两人面前的就是爱。只有这爱才是无需跨越的吗？如果可以跨越，那么应该依靠什么力量呢？有人对他们两个说，就凭不断促进他们前进的可怕的骄矜的力量。

如今，王子和公主想起一切繁杂的爱的标志，感觉到称作爱的行为的可怕。而且，短暂的别居就会使两人一味想到死，只要活着两人就不能有片刻的分离。他们二人拥抱时，互相接触冰冷的虚幻的胸膛，就会怀疑，究竟是什么才能治愈两人的痛苦呢？他们各自都觉得，越是相爱越是痛苦。王子和公主交颈而眠时，每每互相以泪洗面。

可是，比起任何东西更能使他们得救的憎恨，似乎永远都不会来到他们中间。

“怎么办好呢？”一个暴风雨的夜晚，王子忧心忡忡地说，“夜间分别进入各自的梦境很可怖，直到天亮都没合眼。稀少的梦不是儿时的梦，就是可怕的死亡之梦……两人直到再次离别之前，这样的状况会一直持续下去吧？

“今天早晨，石木睁着丑陋的眼睛对我面谏，你听到了吗？”

“没听到。”公主回答。

“你猜石木他说什么？公主。他说就算凭借腕力也要在出征时让我离开你，事成之后再将你作为妃子接回来。”

“那么说，王子，我们还要分开吗？”——公主的话音里掩饰不住喜悦，不知道内情的人听了一定感到奇怪。这种喜滋滋的语调乍听起来，只会出自不诚实的女人之口。然而，王子心里明白，公主充满凄楚的喜悦的呼喊究竟意味着什么。王子低下身子摇了摇头。

“不会的，石木不能把我们分开。石木是我的臣下——啊，父皇在世时曾经命令过他……不，那也是徒劳。因为我根本不会听他的。

“公主啊，我们离别期间那种安逸的日子早已不知躲到哪里去了。我不再考虑如今的自己和发生在自己身上的事情。从大和国被流放之时，为何能同你那般容易离别呢？此后的几个月没有见到你，为何也能活得很愉快呢？”

“您是问为什么吗？王子，那没有什么奇怪。那只不过是同一种爱情的力量起着不同的作用罢了。”

公主聪慧的眸子里充溢着沉稳而娴静的光辉。

“当爱情还是一棵幼苗的时候，爱的力量帮助我们逃离苦恼；如今爱情已经长成大树，它又转而增强我们的苦恼。”

“爱情的大树……你我之间……”

王子一边自言自语，一边不停地战栗。因为今早黎明的梦中再次听到的幼小王子的话，还有他要用父皇赐给的宝剑将那人斩首的言论，又在这个时候毫无关联地在眼前复苏了。

这年的春天悄悄来到了，使人觉得到来的不是春天，而是死亡。

寒冷的天气屡屡卷土而来。为此，刚刚抽芽的嫩菜冻僵了，正在开放的梅花的蓓蕾枯萎了。

冬天，从近邻的城邑移居来的人增加了，河岸上挖掘了众多的住房，一到夜里，从王子的宫殿可以看到万家灯火，仿佛这里就是大和国的都城。

有这么一天。

每年冬季宫殿的后山应该飞来的大鹰，今年冬天却没有飞来，这使

邑人们感到奇怪。他们本以为骄傲、并用多种歌谣加以赞美的巨大的雄鹰，尾羽黑亮如漆，是世上无与伦比的尊贵的鸟类。大鹰搏击的羽音使得整个竹林震颤，尖厉的嚎叫直上青云，地上的野兽尽皆奔逃，山野一时变得寂悄无声。石木听到这件事便对邑人们说，大鹰或许慑于轻王子的威势而没有出现。尽管如此，该来的没有来，这在邑人们心里总是留下阴影，渐渐地，渐渐地，在他们之间培育了异样的激情。

春天脚步蹒跚地悄悄到来了。一天，邑人们终于从大海方向看到一只大鹰，眼睛雪亮，高耸双肩，展开两翅，像翻卷的波涛，自高高的云天飞翔而来。人们停下手里的活计，个个跑出家门。于是，室内的石头、粗金碎屑狼藉满地，昼间的炉火白白燃烧。

邑人们男女老少手拉手，披散着头发，异口同声地又叫又唱，沿着沙碛奔跑过来。新入伍的兵士停下磨刀的手，不知出了什么事，抬头望着天上。高寒的天空一派晴明，枯叶色的山巅，春云如棉，缓缓飘流。

鹰声嘹唳，撞击着人们的耳鼓。孩子们抓住母亲的衣裾不放，老人拄杖而立，仰望天空。大鹰由高高的蓝天闪耀着辉煌的羽翼，斜斜地飞旋下来。不久，邑人们骤然一惊，面色苍白。原来这只鹰同往年明显不同。

河畔上有一棵亭亭如盖的松树，大鹰站立在松树梢头，同往年的黑鹰迥乎相异，长着一身雪白的羽毛。邑人们惊呆了。雪鹰庄严地梳理着羽毛，它已经不再嚎叫，也没有振翅飞走的样子。

——王子也仔细看到了这种奇异的现象。一夜无眠的明公主这时却悄悄进入了梦乡。王子站在床帐之外，眺望山谷间的风景。蓦然间，那里出现了异常的情景，引得王子忘我地观看。然而，从这里望去，犹如一棵幼松的松树梢头，鹰的姿影恍惚不定。只有沙碛地上因为恐怖而呆立不动的一群邑人，却显得清清楚楚，他们的身影仿佛被咒语钉住了，纹丝不动。离开那里不远，河水梦一般灼灼闪耀，泱泱流淌。

出了什么事？

什么事也没出。

无疑，这种巧妙的时刻，无限悠然地降临在众人的头上了。

“我的圣主……”王子从背后听到了石木的声音。王子转过头，连前额都变得苍白了，他喊道：“谁叫你来的？为何没有获得允许就闯进我的宫殿？”

“我的圣主……”石木嘴里不住祝福着什么，脸上毫无惧色，显露出滑稽而又庄严的微笑，“我打算明天就引兵出征，如何？”

王子瞠目而视，这种出乎意料的请求听起来就像命令。近来，石木屡屡召集兵士长官开会，城里头一天到晚一片嘈杂，室内的响声彻夜不断，使人感到早晚要发生什么事情。然而，这些现象对于王子和公主来说，都没有任何关系。“到昨天为止，臣下一直待在海港，察访了一排排新造的皇家木船，同时也察访了兵士乘坐的战船。武器之类已经准备充足。军士数万，大和之国数万民众也将和我们站在一起。雪鹰降临是个吉兆，诸事都委托给我石木好啦。”

“不可！”

“我的圣主，邑人们已经倦于物事。丰苇原中国千万民众尽皆倦于物事啦。众不厌之时不可开战，而过度生厌之时也不可开战……就请交给石木吧。”

“不可！”

飘流的云层掩映的日影，使得室内如黄昏一般暗淡。身材颇高的石木臣下从未如此贴身站在王子面前。他双目灿灿，光芒逼人，口髯中雪白的牙齿咯咯作响，满脸堆笑。那副巍然挺立的姿势，似乎浑身孕育着使不完的力气。

王子的内心与其说憎恶，毋宁说充满揪心的悲伤。这究竟为什么呢？不知不觉，王子的声音低沉下来，用少年般的眼眸茫然地望着石木。

“安静……公主她在睡觉。”

对于王子的这句话，石木似乎没有听进耳里，他依然对王子报以紫铜般的微笑。

“明皇后已经知道出征的事，臣下早已向她报告过了，并同时劝她对某件事能毫不犹豫地答应下来。”

“我不知道。是什么时候？某件事是指的什么事？你劝她要做的事很可怕吗？”

轻王子连珠炮般地追问石木，因气急被噎得喘不过气来。他的手不由抓住石木的衣袖，石木以奇异的腕力若无其事地甩开王子的手回答道：

“求她死——”

王子脸色苍白，像剥去一层皮。

他倒在明公主的卧床上，疯狂地摇撼公主的身子。公主腰间悬挂的铃镜频繁地响起来。虽然公主的身子流贯着活人的温热，但王子一时无法安定下来。

“公主……公主……”

明公主静静露出琉璃般的眼珠，接着，仿佛从水中仰望似的凝视着王子。

“啊，王子。”

公主的话语虽然很沉静，但却含着强烈的热情，那语调和诉说神谕时十分相似。她不像是谈论自己，仿佛是在讲别人的事，这就更使王子堕入一场噩梦，痛苦不堪。无疑，公主吞服石木臣下所奉“死的草籽”，寿命只能持续到明日黎明。王子听罢，和锥心的痛苦互为表里，胸中只能涌出狂烈的朗笑。一切都像一幅构思巧妙的绘画一样。王子有多少次受到这种明显的谋略的威胁啊！他之所以误以为梦，并非因为事情暧昧，而是因为这种谋略显得过于明澈，不是吗？转述神谕的时候不也是如此吗？然而，只能这样。这就证明，当神开始急于完成计划时，便不再顾虑将非紧急之时所隐藏的内部构想显露出来，引导人按照神的意志行动起来。神的谋略是无比单纯的。这就连一切看在眼里的王子也亦步亦趋，急急奔向终点。

王子用颤动的手，徐徐摸索着公主的身子。

“没有任何变化，你还活着。你被石木的玩笑话欺骗了，‘死的草籽’就是长生的草籽。”

“假如这种毒是无效之毒，”公主目不转睛地望着王子，“假如我不死而永远长寿下去，道理也还是一样的。我服下‘死的草籽’，王子不相信，我自己也不相信，世上的人也就不会相信。正因为如此，我服下的是‘死的草籽’无疑。”

“你是说不可挽回了吗？”——王子发出枯叶般干涸的笑声，“一切都能回到从前。已经消失的东西还会回归原处。”他转过头去，用压抑的沉静的语调说道。

“还在那里吗？石木啊，你可以回自己的住所了。”

石木默默无言地站在那儿，遮挡着斜斜照射进来的微弱的阳光。浓密的黑髯垂挂在胸间，凝蓄着幽深的洞穴般的阴影。石木的眉宇间浮现出傲岸的悲悯的神色，故而没有映现在王子眼里。

“我的圣主……切勿忘记母后的嘱托，切勿违背众神的谕旨。今宵一夜，同明皇后惜别之后，明日请不要忘记准备出征。一切黄金御用之物尽皆齐备，御用大刀也打磨已就。假如万一，假如万一不幸出现心绪颓唐、亲自绝命之时，您就不再是天皇了！这事请一定反反复复铭记于心。不仅不能成为天皇，而且也根本不是天皇。请务必抖擞精神，勇敢带领军队出征！只有那个时候，您才是天皇！”

“快走！”王子冷笑着说，“不要开玩笑啦。我知道，公主是不会死的。你想出征就出征好了，只是要注意，不能扰乱我和公主早晨的睡眠！”

石木深深低下头，隔了好一阵子，王子发现他的头发一半落满了白霜。

——王子目送着石木猫一般的身影下了石阶，向着夕阳中温润的山谷方向走去。他心中没有一点阴翳，平时压抑在心头的众多的不安也荡然无存了，蓦地涌上一种虚妄而明朗的心情。

轻王子愉快的眼神在躺卧的公主身上往来流转。与此极为相似的时刻，从前也曾有过。是的，那是公主初来这里的第一个夜晚，当时，王子也是这样守望着远道而来、疲惫不堪躺卧着的公主的睡相的。如今，胸前美丽的翠玉首饰，又同样随着微微的鼻息忽明忽暗地闪动；轻王子依然双手按剑，目不转睛地看着高贵的公主掩蔽在黑发中的睡姿。——这种澄明的一刹那，一瞬间，究竟意味着什么呢？两人曾经所希望的一切都达到了，曾经所祈求的事情，如今在王子和公主身上也全部实现了。

王子呼唤公主的名字，打算让她分享此种幸福。公主再次倦怠地睁开眼睛。王子凑近她眼前，她说已经看不见王子的脸孔了。

——王子不知道何时褪色的夕阳的红光充满谷间，何时太阳落山、黑夜逼近两人的周围。明公主想必真切地感受到时光的脚步吧。为什么呢？因为死亡和黑夜以同样的速度沉淀在公主身上。

王子身上充溢着无量的智慧，这在一般人来说，会因为有如此丰富的智慧而苦恼。王子的手感到明公主的手慢慢变凉了。面色渐渐改变了

的公主的容颜，以庄严和美妍次第耸立于本来面貌的深层，更深层。凭着王子的智慧，他能从公主不说一句话的眼神里听懂她所述说的一切。为何要吞下“死的草籽”？明公主到最后也没有说明，但王子却一清二楚。王子和公主从未像现在这样身心合一。两人之间已经摒除了一切障碍，一切阻塞。不指望任何人，两人毫无避忌地身心相连。诚然，再受一击，不祥的爱情的大树就会轰然折断。到那时，如此生存于地面的两个人，因互相爱慕而走到一起的这个传说，就会立即丧失意义，变成一则虚构的故事。公主离别极力仿效死者之爱的皇后姐姐，渡过时光的大洋，登上异样的海岸，一个超越接着一个超越，她的体内不也同样含蕴着不朽的东西吗？富于超越性的生命的姿态，因生存而获得超越，将这种不朽的东西称作“死”这是不相宜的。应该说，正是这种不朽的东西才能将更崇高、更静谧的生命不断延续下去。

王子从公主的亡骸旁边站起身来。

山谷间的沙碛地上燃起熊熊篝火，人们为欢庆明日的出征又唱又跳。那歌声响彻冬枯的森林，惊动了跳跃于树梢上的鼯鼠。篝火的红焰映射着宫殿，和倾注在宫殿上的月光一起，将王子的寝宫打扮成一座古老的神殿。春云叆叇，夜空宁静。

明公主的亡骸看起来像是月光凝聚而成。乌亮的香发守护着死后的容颜，上面依然保留着公主主动决心赴死的美艳。高贵的眉宇间刻印着神圣不可侵犯的梦影。铃镜不再鸣响了。死后的手指搭在腰际的流苏带上，犹如精雕细镂的宝玉，秀艳无比。

对于王子来说，眼下的明公主是他最嫉妒的人。以往，两人天各一方的幸福不会再有了。尽管如此，死去的公主依然是一位无法拒绝、内心世界十分丰饶的女子。——这时，王子的耳边又响起石木阴郁的训诫。然而，王子的反叛之心究竟是什么呢？自古以来都是一样，叛心的真正所在，就是作为皇统证据的稳健而神圣的叛心吗？懦弱的人性的萌芽，一方面被过大的梦想所伤害，一方面孜孜培育起来的不就是单纯的憎恶、单纯的蔑视吗？这不正是易于受伤的人性的盾牌吗？

已死公主的决心仿佛又复活过来，附着在王子身上了，他意识朦胧地拔出了宝剑。

这时，窗外传来剧烈搏击羽翼的声响，隔着迷蒙的月色，那里似乎有一只大鸟在停翅休息。

王子手提宝剑眺望窗外，看到先前的那只大雪鹰，用两只青黑而光

亮的利爪，站立在窗棂上。

鹰依然余威未泯，不停地呼啦啦拍击着翅膀，两三次改换着姿势，随即收拢起雪白的羽翼，阴翳的双睛面对着王子，仿佛在窥视他的模样。

王子手握宝剑走近那只大鹰，它既不害怕亦不表示亲昵，一动不动地伫立于月光下，一身雪羽似寒霜闪亮。

“请你传达给母后。”——轻王子将剑指向自己的咽喉，静静地笑着说。

“我和明公主到黄泉之国旅行去了，谁也别想妨碍我们，没有人能够阻挡皇太子及其爱妃的死。”

那把宝剑刺进了轻王子青春的咽喉，这时，从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传承下来的鲜血，再一次高高飞溅向四面八方。

大鹰惊愕地振翅飞翔起来，洁白的羽毛不知何时也溅上了艳红的血斑。

大和的群山残雪闪亮的时节，城里的人们听到石木臣子发动叛乱的消息，感到战战兢兢。穴穗王子引兵迎击，叛军们已经在海上被彻底打垮了。

明公主的姐姐、轻王子的母亲、雄朝津间稚子宿祢天皇的皇后，联想起一件事情。早先，皇后一个人在庭园里采摘刚刚抽芽的嫩菜，一只羽毛上染着暗红色斑点的大雪鹰，呼啦啦拍击着羽翼落在她面前，皇后惊魂未定，那鹰又立即飞走了。

石木臣子暗暗潜入陆地，立即被捕、斩首。临死前，他将美丽的翠玉首饰交给穴穗天皇的兵士，委托他们献给先皇皇后陛下。

皇后将首饰捧在手里，这确实是皇后曾经亲自送给明公主的礼物。

皇后保有九十岁的长寿，在她漫长的后半生里，这副首饰一直没有离开她的脖子。这首饰曾经戴在一位美人儿的颈项上，她的人生像一条水流湍急的大河，短暂的青春放射出灿烂的光彩。

最后，这副首饰始终挂在年迈的皇后的胸前被纳入灵柩。

(1) 《古事记》记载：天照大御神派遣建御雷神及其副使天鸟传神前往出云国，将十掬长剑倒插于波涛之上，传令大国主神，曰：“汝所统治的苇原中国，已经改由‘朕之子’统辖，汝意见若何？”大国主神父子遂听命拱手让出领地。

殉教

小魔王君临这座宿舍。这里是众多贵族子弟学习的学校。他们长到十三四岁，已经具有一副成年人冷酷的心和妄自尊大的灵魂，一升入初中一年级，就得按规定住校，过集体生活。这是几十年前任这所学校校长的小木将军发明的一种斯巴达式教育(1)的传统。同级生全都是小学时代的同学——所以关于顽劣的训练，在住校之前的六年间早已身体力行，个个具有惊人的协同作战的能力。例如：在教室的一隅造一处坟场，陈列着老师们的墓碑；门口暗设机关，秃头老先生一跨进教室，黑板擦自动掉下来，粉笔末染白了先生的秃头；雪天的早晨，将雪团儿投掷到朝阳辉映的天棚上，老师讲课时雪水啪哒啪哒滴到讲台上；偷偷将教员休息室的火柴换上一擦就迸出火花的“魔法火柴”；给老师的座椅悄悄装上十几根露出尖子的图钉……这些只能看作是妖魔行为的无数“事迹”，都由两三位智能人物和一群训练有素的恐怖分子所操持着。

“喂，让我瞧瞧，借给我看看不行吗？”

一位高班学生怀着胎毛一般天真幼稚的好奇心，虽然耳朵感到痒抓抓的，但在比他低一级的低班学生面前还是努力强忍着，却反而涨红了脸。他时常趁着午休的时候来访，坐在宿舍的破椅子上，尽量摆出一副吊儿郎当的姿态。只有这样，才能显示出不受任何束缚的精神来。

“给你看，给你看，不过得等五分钟之后。怎么了？K君，干吗眼睛贼溜溜的？”

魔王一双秀美的眼睛优柔地斜睨着那位高班生，毫不示弱地回答。他是一位发育良好的十四岁的少年，看上去像十六七岁。他的父母据说运用丹麦式的育儿法，将婴儿一只脚吊起来，像揉面团儿做面包一般，在婴儿肉嘟嘟的身子上到处揉个遍。尤其是养在高轮(2)高处的一座西式的玻璃房子里，远方的潮风闪耀着羽翼时时向院子的草地上吹来。他的裸体就是青年人的造型。少年们体检时常有一种莫名的羞耻心，这时只有他一人令人想起那位用充满凉飕飕污蔑的眼神、环视着周围母山羊的达佛尼斯(3)。

B寮是最顶头的一座宿舍，从二楼魔王的房间望过去，学校所在的

缓缓的斜坡上是一片森林，在五月的天空下闪耀着光辉。微风拂动着枝枝叶叶，宛若摇摆不定的醉汉。尤其是早晨，森林里鸟雀聒噪，定睛一看，一对小鸟夫妇正在树梢波浪般的簇簇嫩叶上扑棱扑棱蹦跳着，犹如海面上跃起的飞鱼，接着又忽地狂啸一声，翻转身子，钻进原来的绿色波谷之中。

这位高班的K带着三明治到这间房子来玩，不言自明，他是一心想读那本有趣的书。对这一点，魔王少年田山早就觉察到了。不过，他对这位高班生开玩笑，同时也是拿自己寻开心，有着一种甜蜜的亲近感。

“五分钟了！”

“胡说，刚过三分。”

“五分！”

——田山蓦地浮现出少女般的微笑，这是他一生从来未受到过侮辱的脆弱性格使他发出的微笑。

“唉，真没办法，那就拿给你看吧。”

他将左手插进裤兜里——这是他的一个老习惯（他有一位读大学的表哥，把手插进裤兜时，金属的表带在裤兜和毛衣之间闪闪发光，他觉得很帅气，特地加以模仿），只好懒洋洋地打开书箱。书箱里装着他回宿舍后尚未摸过的教科书、脏兮兮的儿童故事全集，以及“I文库”的*The Jungle book*(4)和*Peter Pan*(5)，还有父母给自己买的书籍等，中间本该夹着一册书脊上写着幼稚的黑墨字的《普鲁达克(6)英雄传》。这本书的封皮严严实实包装着红色的牛皮纸，他在图书馆看到一样厚的书，记住了书名，回来后自己写上了《普鲁达克英雄传》的书名。不论是休息或上课，这本书在学生之间来回传阅，当看到本该印着亚历山大皇帝塑像的那一页上有一幅奇异而复杂的彩图，一定会大吃一惊吧？

“装出一副忽然丢失的样子来糊弄我，那可不答应！”——K生怕被这个滑头的低班生给耍了，又担心过度发威反而会上他的当，心中老大的不踏实，目不转睛地瞧着魔王的背影。魔王似乎怀着一定送给他看的欲望，又从书箱的另一头重新翻检一遍。

“被偷走啦！”

田山直起腰来喊道。由于低头找书，涨红了脸膛，眼睛散射着热辣辣的光亮。他又跑到桌子旁边，将每一个抽屉胡乱翻了一气，一边独自嘀咕着：

“我对每个前来借书的人都会留下借条的，谁把我的书随便拿走了，我是绝对不会答应的！那是大家都很珍爱的秘本，我很宝贝它，是绝不会借给我所讨厌的家伙阅读的……”

“书被偷了，光是发怒又有什么用？……”

K的口气像一位成年人，但立即闭上了嘴，因为他看到田山的眼睛里闪现着凶恶的神色，那眼神比起其他任何眼神来，都像是小孩子宰杀毒蛇时的目光。

“那肯定是亘理干的！”亲信小见山指着光亮的房门口说。他在黑板上写了许多小小字体的“亘理”、“亘理”。而亘理刚才却像平时一样，一个人孤零零地向校园走去。透过房门可以看到广阔操场的远方，有一团云影正在向操场这边凝重地飘移过来。

“亘理？你在说些什么呀？那种小孩子和那本书究竟有什么关系？”

“唉，当然有关系，你看。你知道‘少言寡语的色鬼’这个词吗？长着一张圣人面孔的家伙反而对这样的书更感兴趣啊！今天晚饭前，大家去锻炼，趁着寮里没有一个人，你冷不丁地到亘理的房间看看再说吧。”

——亘理是从另一所小学校升入中等科的唯一交际尚浅的朋友。他似乎拒人于千里之外，穿戴考究，衬衫每天都换新的，但是指甲好几个星期都不剪，黑乎乎的像生了什么病似的。他有一身栀子黄的毫无光泽的白皙皮肤，唯有嘴唇是红的，不是涂了口红就是用手搓的。靠近一看，长着一张惊人的英俊面孔，可是从远处观看却相貌平平。他看上去就像一件美术品，具体部位用笔极为细致，而给人的整体印象却很单薄。他的美只是局限于细部的、仿佛被偏执诱惑的美。

他刚一开学就受到了迫害。大凡少年，意识到他们这般年龄所特有的脆弱，大都憧憬于与此相反的“粗鲁”，亘理对这一点很看不惯。他一直坚守这样的脆弱，一个富有自我意识的青年，在青年人的伙伴中会受到尊重；但是，一个富有自我意识的少年，就会受到少年们的迫害。少年应该时刻努力成为自我以外的其他的东西。

亘理养成个习惯，一旦被同学当作性格怪僻之人而遭受侮辱，就蓦地抬头仰望蓝天晴空。这一习惯成为受到奚落的一个缘由。“那小子一受人欺负，就学基督徒抬眼望着天空，”——小恶魔中最令人挠头的M说，“这么一来那小子的鼻子就会向上翘的。所以，他的鼻孔我全都看得很清楚。因为他擤鼻涕很认真，那小子的鼻孔边缘带着微微的玫瑰红

哩！”

——原来，亘理是被禁止阅读《普鲁达克英雄传》的。

森林残留着暮色。浓绿的叶丛微细地承受着夕阳的余烬，犹如燃烧将尽的烛火震颤不已。田山悄悄推开门进去，这时他只能从正面的窗户看到森林的颤动，接着，亘理的身影映入眼帘。他面对书桌，用白皙而纤弱的两手抱着头，专心致志伏在桌面上，只能看清楚白色的书页和手背。

听到脚步声，亘理回过头来，突然使出浑身的力气，用两手死死捂住书本。

田山两三步快速飞跑过去，跳起来揪住他的衣领。亘理瞪着兔子般无表情的大眼睛，急剧地逼近田山的面孔。田山感到自己的膝盖抵住椅子上亘理的肚子时发出异样的声响，他甩开亘理像黏胶一般反抓过来的手，抡起右臂照着他那毫无弹力的面颊使劲搧了一巴掌。看样子，亘理的面颊凹下一个坑，再也恢复不过来了。其实，刹那间亘理的面孔仿佛一下子倒向被打的方向，呈现出奇怪的静止无力的表情。但是，面颊眼看着涨红了，狡猾的鼻血从端正的鼻孔里细细地流了出来。

田山看到这番情景，心里又畅快又恶心，毫无必要地迈开大步，舞蹈一般跃起身子，抓住亘理蓝衬衫的领子，将他拖到床上。亘理简直就像提线木偶一般。而且，奇怪的是，至今他似乎还不明白自己为何被置于此种状态，两眼直直地望着暮色迷离的森林上方浅蓝的夕空。或者说，夕暮的天空硬是降落到他那没有一点儿生气的眼睛里了。也许他毫无意义地用一双大眼睛承受着那片夕空吧。鼻血夸示着鲜烈的光泽，欣然地从他的鼻孔顺着嘴角流到了下巴颏上。

“小偷！小偷！”

田山将亘理摁倒在床上，跳上床对他又踹又踢。木床发出吱吱嘎嘎的响声，听起来像折断了肋骨。亘理仰着脸，闭着眼睛，不时露出过于整齐的牙齿，气咻咻像生病的小鸡发出悲鸣。田山朝着他一边的腹部猛地揍了一拳，看到他像死尸一般静静地面向着墙壁，便从床上一跃而下，动作干净、利索。当时，他的身子微微倾斜，竟然忘记将那刚刚行凶的手优雅地插进裤兜里。

随后，他右手抄起桌子上那本《普鲁达克英雄传》，夹在胳肢窝里，大摇大摆登上二楼自己的房间。

——这本奇怪的书他已经读过多遍，每读一次，最初那种狂热的兴奋就减少一层。这个时候，他的兴趣转移到看看这本书对初读的朋友具有多么巨大的魔力上。但是，他把亘理任意痛打一顿，夺回这本书再读一读，一种近乎疯狂的极大的快感，重新唤回了最初狂热的兴奋。他一页都没有读完，每出现一个神秘的单词，就会引起几千条联想，陷他于千百次酩酊之中。他喘着粗气，两手颤动，这时，传遍整个宿舍区的开饭的钟声使他感到困惑，该如何在大家面前露面呢？亘理的事，他全忘光了。

当天夜晚，田山从难眠的梦中醒来，这场梦将他推入儿时所患过的各种疾病的洞穴。不过，他还应该说是个罕见的健康的孩子。他生过的病充其量就是百日咳、麻疹和肠炎。尽管如此，梦境中各种疾病都认识他，向他打招呼。疾病一靠近身边，肯定有一股难闻的气味儿。他伸手推开它们，那只手就像沾满油画颜料一般沾满了“疾病”。一个疾病用手指搔弄着他的咽喉……

田山今天感到梦中醒来的自己生着一对亘理那种兔子般的大眼睛，一看，浮现在被褥上的亘理惊奇的脸孔恍如一面镜子。四目对视，对方的脸孔渐渐逼近了。

“你小子！”——田山像比赛剑道似的浑身运气，将声音全部集中到咽喉上。

不知是何物伸出冰冷的手用力扼住他的咽喉，但一半是颇感愉快的压力。难道仍在梦中吗？他又想了想，轻轻从被子里抽出手来，摸摸自己的咽喉。原来是两寸宽的睡衣带子，从后脑勺绕过来，十分绵密地缠住了他的脖子。他是一位能够果断摆脱一切的大智大勇的少年。他从床上站起来，看样子就像超过二十岁的青年一般。这当儿，月光照亮了窗外飘动的云朵，一团团彩云映射着他的身影，看起来宛若古代年轻的神的雕像。

床腿边蜷伏着狗一般的东西，一张白皙的人脸厚颜无耻地面向着田山。他气喘吁吁，整个面孔时而鼓胀起来，时而干瘪下去。唯有眼睛充满敌意（抑或充满憧憬），炯炯闪亮，仰望着阴影中的田山的脸庞。

“亘理，来报仇吗？”

——亘理如黑夜玫瑰似的嘴唇痛苦地震颤着，好不容易用梦幻般的声调说道：

“饶了我吧。”

“你想杀我吗？”

“饶了我吧。”

亘理不逃不躲，只是重复着同样的话。

田山一下子扑过去，这是借助床的弹力的可怕的跳跃。亘山立即趴在地上，接着的二十分钟时间，他一直忍受着骑在自己身上的田山的毒打。“我让你洗澡时见不得人！”田山说着，扒光亘理的屁股，打开蓝黑墨水瓶，泼了他一屁股墨水；又用圆规扎他的屁股，看有没有反应。然后又立即凶狠地拽着亘理两只耳朵将他拎起来。所有这一切仿佛都是预先准备好的，一个接着一个紧张地进行下去。亘理这次也不能抬头看天了，只是将脸孔紧贴在亚麻油地板的接缝上。

这座学生宿舍每两人一间房，田山的室友正巧生病回家了，田山估计着不会惊动楼下，他才这么为所欲为的。打着打着两个人都累了，不知何时都倒在地板上睡着了，亘理连白皙的屁股都忘记遮盖了。

也许在地上的睡眠极其短暂，田山先睁开眼来。他双手枕在脑后，眺望着月光明丽的窗户。躺在地上所能看见的只是天空。月亮从窗台沉下去了，空中只有两三片云彩，全部沉浸在澄明的光辉之中。那是一种宛若映照在刚刚打磨的机器表面的景色，是一种具有非情的明丽、正确和致密的景色。云彩的位置看上去就像一座壮丽的楼房耸立在那儿，很难移动一下。

突然，田山萌发一种奇妙的欲情，这欲情与其说是来自沉静的内心，毋宁说是自然形成的，是刚才衣带缠绕着脖颈的恐怖的感触以及奇异的体态两相交合的欲情。“这小子要杀我。”这位果敢的中学生心想。于是，他同时产生了异样的优越感和异样的内疚，这使他坐立不安。眼下的自己并没有被杀，他受到这种屈辱的苛责。

“还在睡吗？”

“没有。”

亘理一边回答，一边将眼睛转向田山，然后伸出那只瘦削的白手，又随即缩回来按着一侧的腹部。

“这里很疼。”

“真的？真的很疼吗？”

田山翻过两回身子，稍稍有点儿越过距离，骑在亘理的半边身子上。这时，亘理发出从未有过的贝壳一般可爱的小小的“咯咯”笑声。魔王顺着笑声摸索过去，将自己整个脸孔紧紧压在周围长满茸毛的亘理的嘴唇上。

田山和亘理奇妙的关系在同学之间悄悄传扬开了。这件丑闻具有神秘的力量，田山因而变得更加强悍，亘理也进入众人的圈子中来了。这就好比一个不为大家注意的女子，一旦被某位社会名流看重，就会在俗众中陡然提升自己作为女人的价值。两者是一样的道理。对于同学们的这种态度，田山是如何想法则一概不得而知。

不久，田山魔王的权力开始要求一种严格的法律体系。大家利用英语和作文两节课的课间休息时间起草法律条文。例如，刑法必须是恐吓主义的专断性刑法。少年们中已经萌生强制自己服从规制的要求。宿舍里一天早晨，小恶魔们要求魔王指名是谁。他们各自都以离奇古怪的姿态坐在椅子上，说是坐着其实是抱着椅背，有个一年级学生，干脆把椅子倒过来，两手抓住两条椅子腿坐着。

“田山，快喊名字，只要你一喊出名字，我们就制裁他。近来有没有不听话的家伙？”

“没有。”——田山转过青年人一样的脊背，冷淡地回答。

“真的没有？好吧，我们指名吧！”

“等等！说没有是假的，好吧，我来指名。光是指名，不说理由。”

大家屏住气，没有一个不希望被田山指名的。

“亘理在吗？”

“啊，他刚才出去了。”

“我指名亘理，那小子最近不把我们放在眼里，不给他点儿厉害瞧瞧，将来更难以收拾。”

——这完全是五年级学生的口气，田山似乎不当回事，像想起一件遗忘的东西，表情十分轻松。在他的影响下，大家也都高声嚷嚷开了。

“时间定在午休。”

“场所是血洗池畔。”

“我带着宰牛刀去！”

“我拿绳子，那小子要是反抗，就把他捆起来！”

池塘底部积满了绿色的淤泥，再加上四周都是密不透风的树木，无边的叶荫覆盖着池水，一派苍郁，走到这里感到连嘴里都填满了绿色。脚步就像踏开筱竹丛，每人都觉得是一种享乐。一行人围着田山和亘理，谁也不说一句话。亘理只顾走路，看起来也并不紧张。不知为什么，瞧他那副模样儿，本来像个脚步蹒跚的重病号，可步子跨得特大，使得周围的学友都有几分害怕。他不时透过长满绿叶的树梢，抬头仰望天空。不过，各人都在想各人的心事，谁也没有谈论他的这些动作。田山左手插在裤兜里，低着头，迈着大步。他极力不看亘理的脸。

田山站住了，高举挽起衣袖的胳膊。

“停步，安静！”

——上了年纪的园丁推着手推车，走在通往花坛的小路上。

“怎么，你们又合计着干坏事吧？”

“呸，这条老野狗！”

据说，他靠着白吃学生宿舍的剩饭过日子。

“他已经走远啦。”——M扫了大家一眼。

“好，喂，亘理！”

田山这才开始注视着亘理的眼睛。亘理和其他人都是一副从未有过的黯淡的面孔。

“你小子最近好神气！——”于是，宣告完毕。但是，尚未开始执行。负责执行的人挽起袖子，裸露的双手交叉在胸前，指尖儿不停挠着自己的胳膊肘儿。——在这一瞬间里，亘理似乎瞅到了空子，他猛然做出扑向田山的姿态。田山的背后是水池，他踩在脚底的石头和土块滚落到池子里，池水发出清幽的响声。要说声音，只有这个。在别人眼里，他俩仿佛在无言地相互慰藉。然而，踩住地面极力不使自己掉进池塘的田山，主动跳将过去，结果呢？他的手腕碰上了瞄准他臂膀的亘理的利齿。

少女般又像是猫科动物的整齐而尖锐的白牙，深深刺入田山细皮嫩肉的膀子，一股鲜血从牙齿和肌肉之间渗出来。尽管如此，咬的人和被咬的人都纹丝不动。田山没有发出呻吟，顺势一晃，膀子挣脱了牙齿。亘理用手背揩了揩满是鲜血、比平时更红的嘴唇，站在那里，眼睛不离

开田山的伤口。

大家都理解这一现象。一两秒钟后，亘理早已逃走了——但是六个恶童追上了他。亘理的双脚沾满池畔的黏土，因为抵抗，蓝衬衫撕破了，露出病态的白皙的肌肉。拿着绳子的一个学生将亘理的双手捆绑在背后，裤子被红土弄脏了，发出奇异的艳丽的颜色。

田山没有追，他顾不得受伤的左臂，只是颓唐地插在裤兜里。血不住地滴下来，将他的手表玻璃染红了一圈儿，又从指尖儿滴进裤兜底层。田山没有感到疼痛。那不是血，他只感到那是一种有些瘆人的、亲昵而又温热的东西抚弄着自己的皮肤。不过，他决心干点儿什么。伙伴们将亘理抓回来了，从他们的脸色上他看到大家都在期待他的决心尽快得到具体实施。

田山不再看亘理，亘理被长长的绳子绑了一圈儿又一圈儿，绳头攥在一位同班同学手里。田山盯着他说道：

“带到一个僻静的地方，就去鸽子房后面的树林好了。”

亘理被撞了一下，迈出脚步。他经过红土路面的时候，又摇晃着身子跪倒在地上。

“嗨呀！”

大伙儿喊着下流的号子把他拉起来。他的肩膀被绿叶的光辉映射得更加惨白，十分显眼，简直就像蓝衬衫的破烂处刺出来的白骨。野蒺藜、细密的小黄花，还有蒲公英以及野菊花粉，混合在沾满裤子的红土里，五彩缤纷。有人给他擦了一下，沾在面颊上的红土掉下来，同学们谁也没有见过长着如此美艳容颜的男孩儿。

调皮鬼M要么胳肢胳肢正走着的亘理的腋窝；要么抓住他的大腿，不断纠缠他。他喊叫着“他又看天啦”，于是放声大笑起来。但是，在亘理的眼睛里，地上能看到的只有两种东西。M要是知道，他又会作何想法呢？一是不断穿过绿叶梢头照射我们眼睛的蓝天和神的法眼；一是地上因他而流出的尊贵的血、染红田山臂膀的鲜血。他轮番望着这两种东西。田山直盯着前方，像大人一般高视阔步。他的左臂就在亘理的眼前，血慢慢干了，经过太阳底下时，闪耀着紫色的光亮。

鸽子房后面是一片明丽的稀疏的树林，行人稀少，鸽子经常飞来这里游乐。这本是很不起眼的杂木林，但中央有一棵向四方伸展着枝叶的大松树，很多鸽子并排站在树枝上咕咕啼鸣。午后的阳光照得树干亮晶

晶的，流淌的树脂看上去就像玛瑙的矿脉。田山站住了，对牵着绳子的学生说：

“好了，就在这里。你快把亘理的绳子解开，但不是把他放了，而是要把绳子高高地甩上去，挂在那根粗大的树枝上。”

大家听到这道恶作剧式的命令，个个兴高采烈。亘理被两名少年押解上来了，其余四个人像小恶魔一般，在草地上又蹦又跳，帮助他把长长的绳子挂到树枝上。绳子的一端挽成一个圆环，一个少年站在相应的树墩上，把头伸在圆环里，伸出舌头给人看。

“不行，还要再高一些！”

伸舌头的少年个子最矮，为了和亘理的身高一致，至少还要再高出两三寸来。

虽说是开玩笑，但每人心里都罩上一种“莫非当真”的阴翳，感到惊恐不安。微微发抖的苍白的亘理，被带到绳子前边的时候，一个爱开玩笑的少年致了悼词。其间，田山也睁大眼睛傻傻地盯着蓝天。

田山突然高高举起手发出信号，然后紧紧闭上了眼睛。

绳子升起来了。

孩子们害怕看到众多扇动羽翅的鸽子，以及悬挂在可怖的高处的亘理那张俊美的容颜，不想在阴森的杀人现场继续待下去，各自早已一溜烟逃出了疏林。

他们用极为快活的速度奔跑着。

他们幼小的胸膛里依然充满着杀人的自豪。

过了半个钟头，大家不约而同地又渐渐进入疏林，肩膀挨着肩膀，战战兢兢朝大松树望去。

绳子还在晃动，哪里还有吊死者的影子？

(1) 即生存选拔教育，常用来比喻军事化教育的严格与残酷。

(2) 东京都港区南部的地名。

(3) Daphnis，希腊神话中的美男子牧羊人。

(4) 《丛林之书》，英国作家吉布林（Joseph Rudyard Kipling，1865—1936）创作的动物小说。

(5) 彼得·潘，英国剧作家詹姆斯·巴里（James Matthew Barrie，1860—1937）创作的童话剧《小飞侠》中的主人公。

(6) 普鲁达克（Plutarcch，约46——约125），古希腊哲学家。

狮子

（依据欧里庇得斯的悲剧《美狄亚》写作）

一

一九四六年十月某日早晨，川崎家面对后院的一间房子里，有两个人最先吃早饭。川崎家一直死守着老一套家规，自打战争一结束，又加上今年夏天主人去世，这些曾为维护家规作出贡献的当事人，又亲手逐渐打碎了这些家规，提前吃早饭就是一个例子。面对面坐着吃饭的这两位“当事人”，就是长着一张老酒铺招牌一般脸孔的乳母阿胜和管家横井。想当年，主人家属未用餐之前，下人们是绝不可以提前吃早饭的。如今，这两位老人抢在头里坐在横井六铺席的房间里吃饭，一是因为他俩都上了岁数，格外醒得早，不仅肚子不能照老规矩办，而且年纪大的人需要吃热饭；二是两个老人需要做伴儿一起吃饭。这两条是他们添加在家庭宪法附录之中的。每天早晨，阿胜一睁开眼，就把女佣美代喊起来做饭。战时囤积在仓房里的四五袋子黑市米，依然继续在遭虫蛀。

在别人眼里，这两位老人就像一对老夫妻，其实他们只是清净无垢的恋人关系。主人死后，孤苦劳作一生的两个老人更加亲密了。稍显年轻些的横井，如今老是觉得阿胜同主人发生过关系。

“昨天我去了大井的白龙师傅家，”乳母依然是一副过去的口气，都这把年纪了，说出话来声音反而显得更加娇滴滴的，“白龙师傅说了，这个家族气数还没有尽，不过总会有到头的时候。”

“是啊，白龙师傅家我也是常来常往，”——老管家有个习惯，说起话来讲究抑扬顿挫，就像密谈似的，“这可是个很老的话题喽。满洲事变[1]一结束，老爷插手满洲，据说那可是最艰苦的日子呀。老爷一时无法从满洲事业中抽出手来原因就在于此。小姐本来是到满洲看看风景的，没想到在那里成了家，住到了奉天。弄成那副样子再回来，也是因为这个缘故。不过，我才不相信占卜那一套呢。”——话虽这么说，那位目前他们应该称为“姑爷”的男子，竟然有着一股魔力，能把东京的小姐弄到遥远的奉天去。除了死去的妻子，横井再没有同别的女人交往过的经验，鉴于此，他只能认为是受了灾星的引诱。他打心眼里瞧不起那号人，那人对待下人的态度同老主人完全不同，他有时带些土产送给下人们，显得亲密无间，不断给予鼓励，使人在生活之中不知不觉解开了心里的各种疑惧。照横井的观念，主人对下人不表现出亲切，这才是对下人的最大尊重，所以他觉得，一旦受到主人的亲切对待，反而是对自己

的侮辱。

“可是在我看来，如今的姑爷倒是个堂堂男子汉呢。”

“我讨厌那金牙。”

横井愤愤地说。

“不就三颗吗？”

她倒知道得很清楚。也难怪，家什疏散时，阿胜都一一在场，这个女人甚至各间屋子每个抽屉装了几块手帕，她都能闭着眼睛全部数出来。

——铺满阴凉地的后院也次第浮现出光亮。秋日纯正的阳光透过一排排杉树，在地面上映出一条条阴影。放眼庭院，两位细心的老人也许从条条树影中回忆起数月之前，老主人下葬那天，那里曾经张挂着的黑白间隔的吊帐吧。

“那个人要是不在了，该有多好。”

横井似乎想检验一下自己飘摇不定的敌意，对新主人时不时用唾弃的语调称呼。比起横井，阿胜的敌意更具有细密而优柔的层次，敌意更富于动物性的生气。

“小姐（繁子结婚后，阿胜依然顽固地这样称呼她）苦楚的根源全在这位姑爷，这一点连美代都知道。这几天出外旅行，到现在还没回来。

“再说，小姐一旦离开姑爷，很难生活下去啊，真是可怜！夜里睡不着觉，眼睛布满血丝，因为是已故老母亲留下的神经质症，看来也只能自己苛待自己的身体啦。”

——这时，美代来报告说，繁子的独生子亲雄醒了。幼小的亲雄睡在远离母亲的楼上卧室里，近来养成个习惯，因为急等着上幼儿园，起床前一觉醒来，总是从床上伸出手，独自将刚能够到的窗户上的挡板推开。

“他打开窗户在唱歌呢。”——美代扫着后院，用百舌鸟一般高亢的东北腔，向面对面坐在六铺席房间里的两个老人报告说。

“他想念妈妈，总是睡不安稳。从小就这样神经过敏，可不是什么好事。”

“怪可怜的，我这就过去吧。”

阿胜站起身子，横井问她：

“今天是什么客人？”

阿胜将手指伸进织着“如源”二字的缎子筒形腰袋里，一边很爽快地捋着一边回答：

“就一个人。艾格乌斯少校三点钟之前赶来参加茶会。少校的夫人昨晚打来电话，说她患感冒不能来。这边呢？看样子姑爷也不大可能赶回来。只有两个人的茶会，是够冷清的。”

(1)　即“九一八”事变。

二

亲雄由横井领着去了幼儿园，繁子这才醒来。九点了，挡雨窗的隙缝里流进来树脂般晶亮的光线。

最近几天来，丈夫寿雄所谓“因公出差”没有回来，但繁子每个夜晚都要为他铺好床才能睡着觉。哪怕是空寂而冰冷的床铺，身边不望着它就无法合眼。如此说来，一张空荡的床铺，对她来说也是很温存的。为什么呢？因为那里不再发出令人嫉妒的鼾声，任她为所欲为，直到闭上眼睛。一种原因是因为繁子身子发烧，不管睡哪张床都无法一觉到天亮。她不断更换枕头和床铺等待睡意。可是，谁也不能睡两张床。繁子每天清晨一睁开眼看到的是，杂乱无章像坟墓一样冰冷而空漠的“另一张床”，这使她感到很头疼。

她从不快的预感中醒来。早晨是可怖的，这是病人熬过暗夜迎来的早晨。繁子从残酷的不祥的梦境中醒来，感到嘴里充满血腥味儿。莫非噩梦中流血的印象还残留在嘴里？不是的。每当月经来潮那天，繁子常常从这种感觉中醒来，那天一整天里吃什么都带着血腥味儿。

——自打看到大撤退时令人心酸的情景以来，繁子变得神经过敏，尽管自己房间里不摆任何红色的东西，梦中的流血照样很无情。自从在奉天迎接停战到回归国内，这期间不寻常的景况执拗地反复出现于梦中。她十九岁到满洲旅行，待在父亲公司所在地奉天期间，与陪同她的公司职员朋友的寿雄堕入爱河。繁子这种急剧的初恋，犹如大陆地方卷起的一股疾风，一时被沙尘迷住眼睛，失去了方向。现在想想，寿雄确乎是个堪称“闪电战”这一诨号的老手，他精于此道，暗施手腕，就像一个高明的外科医生，不必执刀，即可让你初尝痛苦的滋味。对于外科医生的信赖，来自不必长久忍受痛苦，单凭想象的力量就能将病症切除尽净。哥哥的干扰，反而促使繁子盲目地结了婚。亲雄诞生，过了三年战争结束——于是，噩梦大致就在八月十五日后充满神秘宁静的奉天街道开始了。

八月末，苏军进来了。当时身为父亲公司职员的哥哥原是中尉，有人告发他隶属于特务机关，哥哥立即被带往某地。第二年，也就是今年春天，寿雄夫妇抱着亲雄乘安奉线踏上撤退的旅程。这列火车遭到土匪的袭击，地点是宫原站[1]附近。乘客们无路可逃，便跑进荒野那些积水

的洼地。那些池沼中生长着芦苇般高高的茂草，水面到处漂浮着一米多厚的草丛，只要沉入水里就能藏身。但是大多数乘客喜欢群集一处，如果都奔向同一个地方，就会溅起水花，所以寿雄毅然改换方向，朝着不适合隐身的草丛的一角跑去。他怀里抱着儿子，身子浸在水中。亲雄的小脸蛋儿微微颤栗着，没有一点孩子般的红晕，惊恐地睁大着病态的双眼，受洗的教徒一般紧紧搂住父亲的脖子，下半身泡在水里。

“不用害怕。没有什么可怕的，不准哭。”

母亲一边啜泣，一边稍稍斜睨着眼睛，死死盯着很可能为一家三口招来杀身之祸的亲雄那张微微开启的小嘴儿。做母亲的将手掌贴在孩子的小脸上，只要他哭喊一声，就用手掌按住他的嘴，将他闷死。

长久的沉默。清脆的枪声打破了这种沉默，接连又响了好几发。池沼依然一片静谧。抑或仅仅把头露出水面的几个伤亡人员，没有来得及喊叫就沉到水底去了。只见不到五十米远的一处草丛荡起宽阔的水浪，那里的水面一片艳红。那是经雨淋湿的红砖头的颜色！——当时，池沼遥远的周围，出现两三个狙击手，未等下面的枪声响起，远处飘来类似笑声的尖锐的悲鸣。就这样，一场打野鸭子的比赛这才正式呼天抢地地开始。

袭击结束了，繁子在清晨开出的列车车厢一隅坐下来，当她遥望着背后那片发生惨剧的闪光的沼泽地时，一时晕过去了。等她重新清醒过来，太阳已经热烘烘地照耀着车内，耳畔一直响着亲雄抽抽噎噎的哭声。她注视着亲雄的嘴巴，正打算粗暴地用手掌捂住，寿雄制止了她。

——繁子睁开眼来，按响了电铃，她想润一润沾满血一般黏糊糊唾液的嘴巴，正巧阿胜跪在门口，繁子叫她拿水来。随即又暂时将头放在枕头上，闭上眼睛，任凭早晨残酷的阳光在眼皮内翻卷。

繁子瘫软地坐在被窝里，紧闭双目，仰起头将杯子里的水一饮而尽。阿胜用以同情作盾牌的好奇的目光望着繁子的姿态，伸出手很麻利地一一打开挡雨板。两块挡雨板碰到一起，发出健康而干爽的响声。广阔的榻榻米走廊上，洒满丰沛而清冽的秋日的阳光。

“今天星期几？”

阿胜对突然投过来的目光一时惶惑起来，“今天嘛……”她装出正经的样子回答：

“星期几来着？大概是星期二吧？”

繁子本想用这类无聊的对话开始这一天的生活，她的企图被阿胜意味深长的回答打破了，既然如此，她只好一不做二不休，干脆对阿胜来上一招。

“怎么连星期几都不记得啦？”

“可不，一旦上了年纪……”——她开玩笑地说，让人感到话里有话。

“怎么这样回答！连你都想耍弄我……你们也都合计好了？”

这样一来，繁子理所当然应该到来的呜咽终于开始了。阿胜本来很放心地俯视着她，这时又重新振作起被伤害的那点儿可怜的喜悦之情。她曾经抱过少女时代的这位不幸的女主人。往昔那种仅存于主婢之间甘美的情爱鼓舞和激励着阿胜。

“您都说到哪儿去了？小姐。我们大家一致巴望小姐幸福啊。谁要是耍弄小姐，我决不饶她！”

繁子微笑了，泪光中露出湿润而晶亮的牙齿。

“我要报仇！”

“当然可以。”

“我要杀人！”

“当然可以。”

阿胜的赞同本属巧于应付，犹如一个收购赃物的商人，对罪犯抱有那种亲切而缺乏定见的意味。

(1)　今辽宁省本溪市本溪火车站。

三

除了亲戚之外，能自由出入于这座庭院的首先当推菊池圭辅。不是“能”，而是这样“做”了。这位相信自己受到人人喜爱的朝气蓬勃、举止潇洒的中年绅士，也一心想从那些自己不喜欢——例如繁子——的人的身上获取一些好感。其标志就是他能在这座庭院里出出进进。当然，谁也不好硬阻止他。

上午九点，吃早餐时繁子几乎未动过筷子，她站在西式房间的凸窗前整理水盘的插花。一个人影打停在门口的车子上下来，正要从窗边穿过庭院，一眼注意到了繁子。

“哎呀，早上好！”

他仰起头望着她，脱下帽子，一头波浪形的青春秀发，在秋阳里闪耀着光辉。

“今晚你能来吗？一起来吧。”

“寿雄能不能赶回来，还不知道呢。”

“昨天给他打了电报，不要紧，今晚来得及。不过，我是特来问你的，晚上究竟来不来。”

“啊，快请上来吧。”

——圭辅长期处于繁子父亲的精神上的儿子的地位，实业界认为这两个人是不可分离的伙伴关系。但是，圭辅是个不懂义理人情的人，他所保有的爱情（即使对于自己的女儿也一样），是极尽安乐死式的爱情。因为那位有哮喘病的川崎源藏老人，出于对大豆、铁矿石和满洲猪的眷恋，盲目地出手经营大陆商业，又在战争失败后的最后时机里，死守着信誉不良的一大笔“满铁”的股票不放，最后鸡飞蛋打。圭辅认为，对于这样的人还是任其自我灭亡为好，这就是他的爱情。但是，他为讨好留下来的繁子，遂将大撤退中死去老丈人、去就未定的她的丈夫加以录用，让他进入自己正在筹备中的新公司。而且，寿雄很中圭辅的意。这位深深体验过满洲狂暴的朔风的青年，精力旺盛，似乎带有些无政府的味道。他置身于战后人世杂驳的东京，觉得来到了一块神奇的地方。

——这几个星期以来，作为一个父亲，他为女儿恒子的恋爱问题伤

透了脑筋，终于在昨天和十年来共享鱼水之欢的女人，一起到热海作了短期的旅行。昨天一早在银座米仓理了发，凉爽的头发仍在耳后蓄积着艳丽的回味。所以，他一看到眼前的繁子那副妄自尊大的样子，只想早一点逃离。他强忍住哈欠，就像一个心怀叵测的人，小狗一般天真的眼睛里噙满了泪水。

圭辅对于失去母亲的独生女的情爱，和那些出于嫉妒而拼命折腾自己的人迥然不同。女儿能勇敢地独来独往，对他来说端的有趣。二十四岁——和繁子相差一岁——未婚，战时入伍的学生中，同恒子抱头哭别的男人出奇地多，这对圭辅来说也很有趣。他看到女儿对自己撒谎也不脸红，简直使他高兴得要死。他的享乐型的利己主义是很彻底的，对女儿他是个“好父亲”，对职员他是个“好经理”，对朋友他是个“好伙伴”，对全社会的人，他是个“实实在在的好人”。这对他来说非常满足，只要确信人人都爱自己，爱情的问题就已全部售罄，再去爱别人就成为多余。他对十年来不即不离的女儿的情爱，对于新职员寿雄的厚意，最终都是对于把他看作“好人”这一观点的感谢，而决不会超出这种观点。可以说，他对繁子莫名其妙的厌恶，也许出自相反的缘由。

他正在筹建的公司是专门上映美国电影的演出公司，是获得大阪S商店系统出资的一家大企业。公司办公室设在战火中幸免于难的自家住宅中，暂时腾出自己的书斋和亡妻的卧室以及一间客厅，不过还是担心有被接收的可能。起初作为秘书录用的寿雄，奉天时代曾在“日满”电影公司干过，这种经历对实际工作很起作用。例如在地方城市设立剧场，向县厅申请营业许可证，这些繁杂的事务都交由他办理。寿雄东奔西走，出色完成了任务。但是，他和圭辅家属共居同一屋檐下的办公室里，又有奉天时代“闪电战”的诨号，按理说，寿雄也不会老老实实待着啥事不干的。

由于手腕儿过于高明，结果他只得到了女人——这个越背越重的包袱。要想同时得到金钱和地位，则需要更加巧妙的笨拙。说起繁子，他也仅仅得到了繁子。

恒子爱打篮球，这项运动使她浑身不长一点儿赘肉，有着针鱼般修长的身子和结实而又白嫩的肌肤。一天，寿雄送走客人从后门回来，偶尔看到恒子在自家球场同朋友一起打网球，他瞥见了她那短裤下面的大腿。她的球打飞了，正要到对面草丛中捡回来。寿雄一边瞟着草丛里闪动的白嫩的双腿，一边对恒子的朋友说道。

“鞋带松开啦。”

“哦，真的。”

那位略显肥胖、看来性格温柔的姑娘，随即将球拍夹在胳肢窝里，蹲下身子。当她站起来的时候，她误以为从后门突然进来的寿雄是恒子的男友。“不好意思，”那姑娘行过礼又分别看看回来的恒子的脸和寿雄的脸，“很想喝点儿冷水，到哪儿去拿呢？”

“我去端来吧。”

寿雄间不容发，连忙去取水。

他端着杯子回来时，两个女子似乎早已谈论起这位“满洲归来的人”了。恒子的朋友忍住笑，带着认真的表情接过杯子，肥硕而可爱的手心儿不停揉搓着手帕。他把喝剩下的水递给恒子，恒子没有喝。

寿雄代替她同恒子一起打网球，恒子似乎提不起劲来，只是义务性地跑动着，然而，打过来的球很有力度，使他甚感惊讶。已经摸透她父亲圭辅的脾气的寿雄，征得圭辅的允许，将这两个尚未踏进过舞厅大门的女子带到舞厅来。不过，恒子依然很少开口。但在暝暝暮色中送她到门口，她却微微噘起小嘴，弄不清是恨是媚，表现一副倔强的神情。

“今天一整天，什么事儿也没发生。”

她讽刺地说。这是得知繁子和他之间最初的交往经过的人嘴里说出的风凉话。寿雄故作惊奇，回应道：

“会有什么事要发生吗？那太遗憾啦。”

“您好不正经！我讨厌不正经的人。我真想奉劝繁子小姐一声呢。”

“还是由我劝她好了。”

寿雄有些迷醉了。两人握手告别，恒子手上的凉意，在他手心里似乎留下清冽的刺疼。

——最近几周以来，圭辅所苦恼的所谓恒子的恋爱问题，正是她和寿雄经过这番交往而形成的关系。唯独这一次，使得圭辅目瞪口呆，他切实感到了从未有过的乐趣。圭辅认为，世上的父母在这种场合，无论采取何种手段都是愚蠢的。

“我说你呀，”他用一副天生的亲密的语调对寿雄说道，“这次制定的宪法，列有重婚罪这一条！”

“真是对不起。”

寿雄的眼里闪耀着对圭辅不可动摇的信赖的光辉，这正讨得了圭辅的欢心。圭辅属于那种时时提醒自己并不天真，而又格外具有人们特有的天真的人。实际上，他根本没有想到会失去这位和他很投合的下级——彻头彻尾把他看作“好人”的心腹。不仅如此，他还想进一步被看作“好人”呢。

“如果你真心实意要追恒子，”圭辅不动声色地说，“那就干脆同繁子小姐分手，怎么样？”

寿雄突然觉察到这并非用讽刺口吻说出的话，实际上，他在这位未来的“老丈人”的面前，时常提起他对繁子很感头疼，事实上已经不是夫妻之类的话。繁子凶暴的嫉妒，犹如母狮子的利爪，从在奉天的第一年起，就弄得他痛苦不堪。

圭辅介入恒子的恋爱问题的起因，和恒子过去所经历的全然不同。这回她是堂堂正正向父亲求援的。一天晚上，就寝前父女两个听罢WVTR广播，想听的节目全部结束，关上开关，恒子急不可待地问父亲，有没有喜欢上别人家的夫人。

“嘿嘿，”这位父亲即便谈起男女之间的事也从不胆怯，“要说喜欢嘛，从广义上说不知有多少人呢，但严格地说只有两个人，这两位夫人你也都认识。”

“我可是第一次啊。”

恒子有些神经质地笑了。她的话也可以理解成头一回听父亲说起这件事。圭辅更加显现出困倦的神色。

“爸爸不是有意瞒你，过去你没问过，我也就没说。”

“不是，我是说我自己。”

“哎，你搞同性恋啦？”

“哪里呀！”

她让父亲给自己倒一杯威士忌，喝了起来。

“少喝点。”

恒子爱撒娇，只要父亲一喝酒，她也跟着喝个没完。圭辅这样阻止她，也是这位父亲的口头禅。

“不过，那个人可是滴酒不沾呀！”

“那个人，指谁呀？”

她带着一副不太认真的表情，没有回答父亲的问话：

“能待在满洲，真是少见啊。”

“你是说繁子？”

“真讨厌，爸爸。”

——圭辅大致弄明白了。女儿说出这些来，如果自己表现很惊奇，那是有失体面的。一切都应装作早已知晓的神色。当然，这种态度只能对一切事情预先加以谅解。

“寿雄君好是好，不过也是有老婆孩子的。”

“所以我刚才不是说了嘛，那个人正要和繁子小姐分手呢，孩子我可以领养。”

“真是胡闹。倒是挺有意思啊。”

当夜他们谈到很晚，圭辅也认为这次说的都是真心话。根据恒子和寿雄编织出来的无情而又自私的结论，这回由于菊池家将被接收，为支付财产税迟早要脱手的川崎家的住宅，先要由圭辅从寿雄手中买过来，圭辅和恒子一旦住进去，寿雄就申请离婚，再由疼爱亲生女儿的他将孩子领养回去。这样一来，变得一身轻的繁子可以另寻再婚的对象，最好寄居到父亲的故乡去。圭辅本想说：“这一切能否顺利进行，首先要看寿雄君是否像你所说的那样厌弃繁子。”但话到嘴边又打住了。这个问题，无论如何考虑，都不应由圭辅提出来，他只要感到有趣就行了。从现实上说，不管恒子他们的恋爱如何进行，最要紧的莫过于将川崎家的住宅弄到手。圭辅到底是圭辅，他虽然作如是想，但还是一直藏在心里，连连几周来都是心情郁闷地过日子，轮番将恒子和寿雄叫来，听取他们真正的意图。两个人的说法固然有道理，但繁子这个无助的不幸的女子究竟会干些什么，圭辅和他们两人一样麻木不觉。

“真正的爱情是强大的。”这位大正时代受过教育、颇有几分伤感的自由主义者，发出早已过时的感慨，“祝贺你们纯洁无瑕的爱情的日子早一天到来。没有爱情而过着结婚生活，这是最不道德的。我和世上大多数做父亲的想法稍有不同，你们的问题由你们自己解决，我很佩服寿雄君的勇气和能力。”

寿雄深感惊讶，但恒子听惯了父亲如此风格的演说。圭辅清楚知道，寿雄的爱情里含有几成对未来的设想，但是没有设想的爱情是最不

可信赖的，所以他对这一点反而感到很放心。摆在眼前的房产问题，因为寿雄已经逼使繁子订下法律条款，剩下的只等说服繁子同意了。今晚将她邀来，四个人一起吃顿饭，围着家中的餐桌，说说笑笑就把这个问题端出来解决掉。所以，今晚一定要请繁子出席。

圭辅一走进客厅，就来到刚才经繁子整理过的菊花旁边。

“这是你插的吗？真漂亮！表面上似乎漫不经心，但不论从哪个角度看，都显得浑然一体。”

其实，圭辅根本缺乏这番风流。他那看起来似乎具有西洋式风流的人生观，是在打字机的响声、悦耳地撕去支票的声音、无数的名片以及精于折算的借据对照表中所涵养成功的。他用小狗一般天真的眼神观察繁子，这个女子确实美丽！只可惜，她对美的自信已经被一个男人彻底拔除了！可以说这个女人的美，已经变成一种无所凭依、缺乏外延的美了。她那青黑的眼圈儿，明显地在哭诉自己满心的苦恼！不知不觉，繁子养成了一种令人不快的习惯，她总是翻着白眼儿看待别人。

“这可是相隔七年后看到的日本菊花啊。”

“可不……说得也是。”——圭辅漫应着，繁子的不幸使他感到害怕。面对他人的不幸，他也仿佛受到了传染。他欠起半个身子说道：

“今晚请务必赏光。”

“好吧，到时我带点儿酒去。我陪您到酒库里走走，看挑些什么为好。怎么样？”

川崎源藏是有名的洋酒搜集专家，除了至亲好友以外，从不对外公开。这就为传闻更增添一层神秘的色彩。

“好，那太感谢啦。这座酒库的酒早在空袭前就倒腾光了，因为预先知道这一点，总会取出些来另外珍藏的。”圭辅说到这里，像是突然想起了什么。

“哎，对了。恭敬不如从命，其实也不是什么非得开新瓶的宴会，上回我来拜访时享用的尊尼获加(1)就很好。还剩下一半吧？”

“嗯，还放在原处，家里谁也没有动一下。”

“啊，那太好啦！就请带上那瓶吧。”

这种索然无味的对话使得圭辅超过了应该回去的时间。

汽车喇叭声和一连串的怒骂使得他们两个大吃一惊。就像上完一堂

毫无生气的课的小学生，圭辅立即跑到窗外观望。只见一群孩子翻动着黑乎乎的双脚向门口奔逃。司机从停车处的车厢里探出身子，抓住一个孩子脏污的胳膊，那孩子一边挣扎一边笑，司机也是一边笑一边望着主人。

“怎么啦？”

听司机说，那些孩子趁着司机打盹的工夫，调皮地按响了喇叭，他逮住其中一个领头的。

“带到这里来。”

远远看去，正在笑着的孩子脸色一下子呆住了。

繁子也从椅子上站起身来，圭辅连忙眼含微笑，走过来拿一块饼干，接着又回到窗边。

“瞧，”他指着站在一旁的繁子，“这位阿姨奖励你们，表扬你们帮我叫醒了司机叔叔。”

他灵机一动，也派给繁子一个角色。圭辅小心翼翼，免得弄脏新衣服的袖子，从窗台尽量伸展着胳膊，将饼干丢到孩子手中。然而，那孩子一时领会不了大人们的潇洒，他只是呆呆仰望着这位满面春风的中年绅士。繁子为这一瞬间的悲悯暗自伤感起来。

终于，这位孩子王又浮现出成年人一般的微笑，慌慌张张行了个礼，当场一点点咬起饼干来了，抑或他认为只有这样才是合乎道理的做法。“恶作剧还讨了便宜”、“也分给叔叔一半吧”，司机也从旁逗引他。这时，躲进前院树林里偷看的孩子们，三三两两来到窗户下边，个个都脏兮兮的。他们慢慢围拢过来，脸上都带着可怖的僵硬的表情，往昔孩子那种自然流露的羞涩的微笑，再也看不到了。他们沉默不语，猫一般赤脚走过石子儿路面。

他们脸上的那种莫名的悲戚，对于圭辅来说，他既弄不明白，也丝毫感觉不到。眼下的他，对这些谈不上喜欢的脏污的一群客人，只要博得他们的好感就行了。他立即大踏步去端来盛着饼干的果盘。

“来，伸出手，一人一块。好脏的手啊！是脚是手，都看不清楚啦。洗干净再看，也许就是脚啦，”他对站在一旁的繁子送去一个可爱的笑容，“好了，没有啦，对这位阿姨道声谢谢，阿姨把好吃的点心都送给你们啦。”

孩子们走了，圭辅心满意足地坐了下来。

“大凡孩子嘛，总是很可爱的。”

撒谎，他肯定想说：“看，我这个人也有十分可爱之处呢。”结果一时说走了嘴。

——这个小小的口误不料激怒了繁子。如果这话所指的孩子们是繁子的孩子，还不至于使她如此生气。这种场合，圭辅那种厚颜无耻、令人扫兴的善举，针对同她毫无关系的人群，为此，一瞬间这位男子就把自己毫无戒备的姿态，展现在她面前。这样一来，繁子就更加清楚地看到了圭辅对她带有无言的广泛的轻蔑，于是原形毕露。而且，圭辅意外地听到她反复说着怨恚的话语。

“我可不认为他们可爱，即使回到国内也还是不得不看到这些孩子，真叫人扫兴。本来我以为回到国内之后，能真正看到理想中的孩子们的啊！”

圭辅赶紧设法退避。

“这都因为战争影响太大的缘故。不过，孩子们总是对喜欢他们的人表露真正的童心，这倒是很奇妙的事。”

这句话更加激怒了繁子。

“什么童心？是乞丐根性。浅薄的成年人，都痛痛快快地把孩子变成了乞丐。”

“你说的这个，也许有些道理，不过……”

“成年人不管走到哪里，只喜欢看到有人拍手喝彩。孩子对此心领神会，为了讨好成年人，个个都学会了拍手喝彩。不是吗？”

“——这个……”圭辅一时恍惚了，“真爱钻牛角尖儿啊！”

隔了老大一会儿，他才觉得繁子的话触到了自己的痛处，就像负伤者过了一阵子才感到疼痛一样。

圭辅的一颗好心反而成了驴肝肺，他被感伤的悲戚彻底摧垮了。但他并不放松琢磨报复的手段。

“我们进行了一场争论，我输啦——我认输！”

他的目光带着令人同情的悲戚，这样一来，繁子无疑也会心软下来，从而觉得对不起他。在那之前，还是静待时机，攻其不备更加有效。——谁知，繁子却继续保持着无懈可击的姿态，圭辅不由忘记了平时的耐心。

“我说繁子小姐，一碰见你我就成了轻薄的人。不过，作为家庭成员，我自以为是个非常善解人意的父亲。就拿女儿的恋爱来说，世上一般的父亲所不能允许的事我都能原谅。因为我对女儿绝对信赖。例如……”——圭辅在椅子上有点坐不住了，“例如，这次寿雄君和女儿的出差地点是同一个地方，作为父亲，我看得一清二楚；但是我既不责备女儿，也不责备你的丈夫。”——他瞥了一眼繁子的脸色，似乎想检验一下自己这番话的效果。

“要问为什么，因为我对自己的女儿抱有绝对的信赖。”

“为什么他们出差的地点……”她本想说些讽刺他的话，无奈声音打颤，不成其讽刺了，“您怎么知道您的女儿同我丈夫出差的地点一样？作这种想象不觉得难为情吗？”

“因为我亲眼看到恒子吩咐女佣向寿雄君的旅馆发电报。”

“我不相信！”

“——不过，什么都不信那不是爱。怀疑丈夫的不忠其结果就等于怀疑自己的爱。然而，在这个世上，只相信爱也仅仅是梦中的故事。如果做到互敬互爱那自当别论，假若有一方没有尝到爱……”

繁子静静垂着头，看上去就像睡着了的人。——于是奇怪的是，圭辅心中泛起一股冲动，他如今很想向这位自己任意伤害过的女人乞求怜悯。

“我的心并非一生下来就这般冷酷无情，”——说着说着，这位孤独的男人眼里溢满泪水，“以往，我的心曾感受到的怜悯，不止一次陷我于危境。”

繁子站起身，两只手严严实实捂在脸上，走出了屋子。门又关上了，满含着阴郁的长长的啜泣声渐去渐远。

圭辅走到窗前，用莹润而清亮的嗓音高声喊叫司机的名字。

“我该回去啦！”

——接着，他站在午前窗外照射进来的明丽的阳光下，用指甲弹去沾在西服衣袖上的小线头儿，那线头儿伴着金光闪闪的眩晕，暂时像微细的小虫飞舞起来。

(1)　Johnny Walker，苏格兰威士忌品牌。

四

临近中午，里边大门的门铃连响了三声。阿胜正在阅读佐藤红绿[1]的《侠艳录》。

> 安江大吃一惊，连忙追上去拽住他的衣袖，凄凄惶惶地说道：“你要干什么呀？”
>
> “放开我！弓彦这小子，看我把他宰了扔掉！”
>
> “又发脾气了，来，稍等一下再说。”安江极力抓住他不放……

阿胜读了一遍又一遍也不感到厌倦，这时只得抛下这段最有趣的文字，好容易站起身来，接着又泛起踌躇。往昔，说到阿胜在这个家庭中的地位，无论是在草坪上举行游园会，或是平常临时有十人以上的来宾用餐，她都要一边忙着指挥厨子、女侍和女佣干活儿，一边记挂着汤汁不要凉了，冰激凌不要化了等杂事。就连那些跟着跑来跑去的人，心中也有一种“看我现在忙的”那种优越感。有时气喘吁吁地在走廊上碰见了，就说句笑话，或到厨房里模仿一下客人的怪模样，哈哈乐上一阵子，或者趁着高兴再敲碎一只珍贵的小盘子。华丽的夜宴上，阿胜一直在一种梦游病般的气氛中忙忙碌碌。无论是那时的阿胜，还是如今变成家庭琐事的同情者、听到铃响也要百般动脑筋的阿胜，都只是同一个阿胜。也就是说，宴会也好，家庭矛盾也好，对于她来说都一样。不管哪件事，她都凭着爱管闲事的人所特有的那种惹人腻烦的认真态度加以对待。

二道门的门铃和大门的不一样，总带着一种柔和而惆怅的音色。要是连响三下，那就是寿雄。近来，繁子要阿胜整日待在家里，所以，她把送亲雄去幼儿园的五个小时轻松的差事让给了横井，阿胜连横井看大门的任务也揽过来了。因此，寿雄归来时，她应立即跑去开门，本不该有丝毫犹豫的，然而有时她又直犯嘀咕，例如：自己十一点半就吃完了午饭，繁子的午饭可以借口她“心情不佳”而不予准备，但是主人突然归来，他的午饭将如何安排？还有，菊池圭辅来访，繁子哭成了个泪人儿，寿雄忽然来到她面前，究竟会发生些什么事呢？这些都使她忐忑不安。

由于迟迟不开门，寿雄便从旁边的窗棂向家中窥探。老女佣看到明朗而茂密的庭树前面，他那快活微笑着的肩膀和闪亮的金牙。

“啊，辛苦啦！”

阿胜将要打开门还没有打开的当儿，寿雄忙不迭送来一声亲切的招呼。

“您回来啦？”

“啊，辛苦啦，家务事很累吧？”

阿胜是繁子的人，听到如此亲切的问候，一时不知如何是好，立即抢过他手里的皮包。

“不用了，我还不到需要你帮我拎皮包的年龄。——阿亲挺健康吧？去幼儿园啦？啊，跟横井在一起，”他一路唠唠叨叨地说着，登上了楼梯，“肚子差点儿饿死啦，胳膊抬不起来了。火车里很挤，连一根烟都不能抽，从S市一直站着呢——饭好了，立即告诉我，我在书斋里。”

——吃过饭，阿胜退去，寿雄听到繁子沿着回廊向这里走来。不管爱还是不爱，妻子这样出现使他有些受不了。本该憎恨自己的妻子，如今却像应召的艺伎一般出现了。他盯着廊檐边摊开的报纸，始终没有抬头。

“回来得很突然呀。”

“哦，接到经理的电报。”

两人就像交肩而过的女子，互相用眼睛窥探着对方。

寿雄因为圭辅有要紧事找他，便直接去了办公室，圭辅不在，他又追到外国电影发行有限公司，当时，圭辅告诉他繁子和自己之间发生争吵的事，但他没有提及女儿和寿雄之间的事情。所以，寿雄今天看到繁子精心的化妆自然感到妩媚动人，他哪里知道这化妆其实是一种诅咒。

繁子的眼睛张起一面令人忧虑的大网，时刻准备着，不分粗细地紧紧抓住刚刚同女人分别的男人特有的优越的倦怠、火焰般的心扉和一副热烈的情怀。但是，他的火车之旅繁杂的疲劳无疑将削弱这些纤细的印象。

说起寿雄，他在光凭热情不起作用的时候，往往显得惊人的笨拙。繁子越来越冷淡，他的笨拙也愈演愈烈，繁子反而觉得这个焦头烂额的他更可爱。这是一场充满矛盾的悲剧的爱。一个被他玩弄于股掌之中的

女人，当她觉察他的爱已经冷却，但还想将这种冷却的爱情继续糊弄下去的时候，她无疑就会扫兴地弃他而去。然而，面对伴随冷却的爱而产生的万般困难，他又不能用快刀斩乱麻的手段加以处理，他的这种意外的笨拙，反而在女性心中催生一种别样的爱情，于是又使别离越发困难起来。这种事也是常有的。繁子也与此例庶几相似。而且，这种超乎常理的爱的羁绊，将昭示着愈来愈大的伤害，甚至走向悲惨的死亡！

“刚才菊池先生来过了。”

“我见到他了，他因为你的事，心情很不快活。听说你的话伤害了他的感情，是吗？要是这样就糟啦。”

——繁子心想，要是圭辅连这些都告诉了寿雄，那么圭辅作为父亲将自己女儿的艳闻在她恋人的妻子面前加以暗示的错误，她也不得不加以挑明。因此，寿雄的一番话，要么是强行遮丑；要么是暗布防线，二者必居其一。

“有什么糟的？”

“要对菊池先生好一些才行。”

“未来的老丈人吧？”

“瞧你说的！”

繁子用阴郁而俊美的眼睛望着丈夫，她打破了执意不在这位可憎的丈夫面前流泪的自戒。他那令人一眼看穿的故作姿态的笨拙，或许通过那种悲剧之爱引出了她无尽的泪水。

“菊池先生对我的侮辱，使得不管多么刚强的女人也会失掉站起来的勇气。他当着我的面，说到你和恒子相亲相爱，一起旅行，他的话只是为了伤害我的心。你说，大丈夫总是仗剑在外，战斗不止。看来，这真是一场出色的战斗啊！我想，比起生一次孩子，不如进行三场战斗更好。”

寿雄丝毫不为所动。一个他所不爱的女人的眼泪，缺乏使他感动的力量。自己和恒子的关系意外地由圭辅之口告诉了繁子，使他感到双肩卸掉重负的轻松。作为丈夫，他没有理所当然地给以否定。他没想到，这种不置可否的彻底的怠慢，对于女人来说，反而被误解为一种心安理得的默认。

“我不知道菊池社长对你说了些什么，我要你同他不要伤了和气，不是为了那件事，而是为了这个家。你知道的，菊池先生的宅邸将被接

收，而且，为了缴纳财产税，这里的房子也要连同地皮一起变卖，届时没有任何买主肯比菊池先生出更高的价钱了。”

“这是我的房子，决不卖给菊池先生。卖掉房子，我们就不得不搬出去，尽管如此，要是卖给别人，我们一起搬走；如果卖给菊池先生，眼下再明白不过的是，我一个人独自像乞丐一般被赶走，而你却留在这个家中。”

“看你说到哪儿去了！繁子……”

“不，我不卖！……啊！”——她轻轻仰起身子，紧盯着寿雄的脸，“看你的脸色，我明白了，你已经卖掉了……一点儿都不跟我商量……这可是父亲留下的宅子啊！”

嫉妒具有穿透力。寿雄招架不住了，他从前也曾经历过这可怕的一瞬。

——她不愧为壮年时代曾被称作“财界新太阳”的川崎源藏的女儿。这位太阳的爱女，具有从细微缝隙里透过的一丝柔软的光明和能将草木晒蔫的强烈的热量。尤其是那狮子般的瞳孔中喷出的火焰，使得繁子的眼睛更加可怖。寿雄看到这阴森的一瞬间，是在停战后的奉天。除了繁子本人以外，只有他知道这个秘密。

除去匆匆结婚的几个月，那时是他们最为和睦相处的日子。败战后的奉天对他们来说，情投意合、肌肤相温的气息以及艰险的求生欲望互为表里，纵然寿雄有天大本事，也无暇转移目标。战争一结束就开始靠变卖家财过日子，夫妻俩在奉天相当于银座的一家华人经营的洋货店里做临时工，在繁子充满爱的关照下，他们生活得十分富裕。小两口儿一天劳累归来，回到家中，繁子坐在夜间火炉旁换衣服，她那从内衣裸露出来的光亮而浑圆的酥肩上，总是留下她的丈夫一排青春的齿痕。

一天早晨，寿雄在繁子的邀约下顺路探望从未去过的繁子哥哥的住宅，只见门口围着一堆人，一位白俄出身的女佣站在门边，正在声嘶力竭地用日语讲着一件惊人的事。听她说繁子的哥哥是特务机关领导下的陆军中尉，他的秘密身份暴露了，今早已被苏军抓走。战争一结束，有关的军事机密文件一概被焚毁，这件事明显是有知情的日本人告发。当时流行告密，日本人互相戒备，人心惶惶。

听到那些人可怖的谈论，繁子一时也和他们一样面带忧愁。他在哥哥空荡荡的房子里转了一圈儿，东西全被带走了，一张纸片儿也没留下。

但是，当她沿着布满积雪的石阶走向大街的时候，寿雄觉察到一直低着头的繁子，嘴角边似乎挂着满意的微笑。

“有什么可喜的事吗？”

她抬起头，果然是一副娴静的笑容。不过寿雄感到，她的眼睛里闪耀着阴暗的光芒。

“你有什么心事吧？”

“告密者是我。”

“你？——”寿雄大喊起来。可他一点也不怀疑，对于这件骇人听闻的事实，他只能坚信无疑，否则他无法解释由繁子的眼神中所感受到的颤栗。他就像大白天亲眼看到车祸的人，相信一切事实。“——是啊……你完全可能。”

“哥哥反正不会回来了，今明两天，哥哥将被带到一个无人的空地，附近的人们会听到一声枪响，他们将误以为是打靶练习呢。我们再也见不到那双深陷的金鱼眼啦！今天晚上，咱们两个摆酒庆功，下班后从小摊子上买点儿菜，好吗？”

——繁子的哥哥不喜欢寿雄，嘲笑他们两人的婚姻。停战后，寿雄他们和他虽然又恢复了形式上的交往，他作为军人，平时言行谨慎的态度中，也不断流露出粗鄙的讽刺的话语。他曾说，回到国内就好了。他打算一回到国内就把寿雄赶走，为了报复繁子同这个来历不明的男人结婚，再将她嫁给一个令人讨厌的阔老头子。尽管这对兄妹本来是同一父母所生的同胞兄妹。就像世上常见的那样，哥哥和妹妹互相憎恶，归根结底是因为两人有血缘关系，除此之外别无解释。

——那时繁子沉静的微笑和阴暗的眼神中的恐怖，寿雄在这一瞬间又品味到了。他说着说着，不由自主开始了平素那种吐露真情的述怀。

“我没有爱上任何一个别的女子。我每每感到爱的义务，从来没有一次感到爱的权利。老实说，我所遇到的女人都使我想到爱的义务，你也一样。你也没有使我想到爱的权利啊！”

“不要再哭哭啼啼地诉说啦。”

“尽管我曾背叛过你，但可以说这种背叛从未使我尝受过偷情的甜蜜。一切种类的爱情，只是教给我‘完成义务’的一种极为吝啬的道德的喜悦。早知如此，还不如享受伪善者的快乐更好。我这个人只会施行卑微的纯粹的善行，要教我去争风吃醋，那算找错了门径。”

“我不想听你为自己开脱。我们已经到达爱与不爱之争的彼岸了。你爱我不爱我，只不过小事一桩。”

“你撒谎！”——不知何时，寿雄已经坐在廊缘、穿上冰凉的庭院木屐，一边说话一边像对什么东西着迷似的，微笑着走向庭院。这里没有一块农地，然而，夏日火炽的阳光下，依然布满了焦褐色的苔藓。寿雄透过充满小鸟鸣啭、闪现一丝光亮的缝隙，仰望着耀眼的庭树的梢头。

“啊，真是好天啊！”——家庭的纷争，工作的辛劳，后撤时的痛苦回忆……所有这一切，对于他来说，都没有给那占有心灵一角的光明、渺茫、无忧无虑的思绪罩上一丝阴翳。不论是地位、名誉和金钱，所有令青年人一心向往的东西，在他身上，都不像国内青年那般徒具干瘪无味的形式，而是将聚众吃喝、笑口常开、纸醉金迷的游乐，同认真的工作巧妙区分开来，此种生活堪称一种“愚痴的天国”般的象征世界的诗歌。他既无思想观念；又无烦难的哲学。然而，其中繁子所具有的深深苦恼，对他来说丝毫没有价值，至于自己对此有否责任则另当别论。她说睡不着觉，但既然活着，总该睡上几个小时；她又说喝不下水，但是不喝水是无法活着的。——他既然对女人未曾感到过爱的权利，女人也都从未被他所爱过，要是这样，他就不该非难别人而将一切归功于自己。繁子似乎忘记了“活着”，至少忘记了像他那样地“活着”。

“从这里望过去——”繁子像个困倦的孩子有事叫住正要走出屋子的母亲一般说道，

“你很像我的哥哥。”

“这是当然的，”——他漫不经心地揉搓着附近一棵开着白花的胡枝子，随手扔掉，回过头去，“因为我穿着你哥哥的西服。可不嘛，从这里看过去，你倒像一头铁槛中的母狮子呢。你的头发在阳光下就像狮子的鬣毛。”

繁子没有理睬，立即轻轻摆动着身子，扬起雪白的掌心，示意让他过去。

“来，来，我有话跟你说。”

“你要给我什么我就过去。”——寿雄就像在年长的女子面前多少有些反感似的回答。

“给你一样好东西。”——繁子站起身子去拿梨。

女人决定要干某件事情的那副轻佻的样子，寿雄早已领教过多次

了。他一边走向繁子，一边感到眼下莫非到了必须使事情立即有个了结的时候吗？

“我呀，想问你一件事，只要你回答一声就行了。”——她摆出一副削梨子的姿势，过分地将腰弯得很低很低，唯独声音十分响亮。

“只要回答‘yes’或‘no’就行了。只要得到你的回答，繁子从此以后不再为难你。只有这件事情，请你如实回答我。”

“好吧，我说，你立即把梨给我。”

“我问你，昨晚在S市旅馆，你和恒子在一起了？”

“我要说是在一起，你就能安心吗？告诉你在一起，能解决你什么问题呢？啊呀，这就叫夫妻？”他的话滴水不漏，不时夹杂着些嘲讽，“对于你来说，最重要的不就是我爱不爱恒子这个问题吗？比起这个，住不住同一旅馆这件事实又算得了什么呢？”

“不是爱的问题，对于女人来说，事实更重要。”

“好吧，吃完我再说。”

他将一大片梨用力塞进嘴里，鼓胀着两腮，用果盘接着顺嘴角流下来的甜汁，毫无顾忌地望着妻子的脸。繁子呢？似乎意识到寿雄正盯着自己，她重重地将沾满半透明果汁的清亮的水果刀放进盘子里，又把擦过手的手帕塞进袖筒，不由用指尖儿扣紧衣领，仿佛突然受到一阵寒气的侵袭。

寿雄用手帕揩揩嘴唇，像个说话嗓门很大的少年，挺起了腰杆儿。

“睡过了呀，我和恒子一起。”

此时，繁子抬眼峻厉地望着寿雄，他从她的目光中感到一种东西訇然崩塌了。繁子在低声啜泣，接着痛苦地反转过身子，左手支撑着廊缘，纹丝不动。这种场合时光的推移，对于寿雄来说，宛若沉重的流冰相互碰撞，实在难以承受。

“谢谢。听了你的话，我又有了活下去的力量。这种力量今后将使我无所畏惧……”

“说得对，你不好好生活下去就将一事无成，这正是我所希望于你的。”——寿雄也不看繁子的脸，只管滔滔不绝地说着这些刻薄的话语。繁子怔怔望着他，难道这些都是真心话？然而，寿雄似乎害怕保有使繁子获得安慰的余地，眼下处于这种惨淡的场景，他拼死维护自身的心灵

不受伤害。“反正今晚要到菊池先生那里痛痛快快闹上一阵子的。我该走了，我们分别去他那里吧。”

——然而，两点钟前他出发的时候，繁子却牵着在幼儿园吃罢便当回来的亲雄的手，欢天喜地地送寿雄出门。艾格乌斯少校本来就是繁子的客人，但也应该由寿雄待在家里迎接他。不过，寿雄马上要去民间情报教育局，时间紧迫，只好由繁子一人接待了。

亲雄按平时的习惯，由父亲牵着手走到大门口。

“阿亲呀，幼儿园好玩吗？”

“比在家里好玩多啦。”

寿雄感到一种无形的敌意，他放开了孩子的手。

(1) 佐藤红绿（1874—1949），日本作家，俳句诗人。

五

一辆漂亮的枣红色四六年款的奥兹莫比尔轿车，发出骤雨般的响声，沿着石子路面驶来，此时正是午后三时整，阳光越发透明起来，物影也愈益宁静了。艾格乌斯少校是美国籍爱尔兰人，繁子的母亲留学时代，经熟人介绍寄居在一位家风严谨的教授家庭里，艾格乌斯是这家的儿子。当时七岁的艾格乌斯少校对于东方来的贵客十分亲热，繁子母亲回日本时，她时常回忆那时候的情景，说“他抓住我的裙子不放，一边流着糖果般大颗的眼泪”，她于心不忍，甚至打算放弃回国的念头。据母亲说，少年有一头波浪形的鬈发，面色微黑，很像日本人。繁子的父亲死后不久，这位少校突然来访，繁子看到他的头发，觉得母亲说得一点不差。后来，她曾一度和丈夫受少校的邀请出席过茶会，听说少校对日本茶道很感兴趣，作为回礼，这次特地邀请到川崎家的茶室品茶，时间就定在今天。谁知下午来了电话，由于夫人患感冒不能来，改成少校一人单独来访。

茶室位于庭院的一角，这是川崎源藏晚年拜入表千家[1]，仿照京都表千家之总堂茶室“不审庵”建造的。这座只有三铺席大的褊狭的茶室，要接待身躯高大的艾格乌斯少校，很令人放心不下。少校慢慢从茶室特有的小门钻进去，一时有些惶惑，不知那副壮实的身躯应该摆在何处。繁子再三劝请，少校这才好不容易坐下来，戴着金戒指的粗大的手指敲打着肥胖的小腿，说道：

“糟糕的是，我的心理解茶道，但我的腿却不理解我。”

“只要心理解了，学习茶道的目的也就达到了。”——繁子的一口英语使人感到很乏味。

但是，经过两三次的交往，繁子明白了，艾格乌斯宽容大度的心怀十分符合茶道的精神。虽然是美国人，但少校的人格带有凯尔特人温润的深沉和阴翳。夫人也是一位与之相配的优雅而娴静的妇女，她的化妆不很惹眼，一副不愿显山露水的心态，每每透出一股柔情。

放下茶勺，点茶仪式结束了。繁子一般在茶席上不大爱开口的，然而今天却无拘无束地抢先畅谈起来，她问起了夫人的健康。

“妻子来日本之前身体很好，这次感冒可以说完全是个例外，即所

谓‘二百十日[2]’，”艾格乌斯言谈潇洒，可是在窗外光线的映照下，他那圆睁的茶褐色的眸子却闪现着几分忧愁，“不过，妻子不能生孩子，倒是个遗憾。我之所以要带她到日本来，是想换个地方，气候变了，身体有了良好的变化，也不是绝对不能生孩子吧。——首先，日本是著名的出生率最高的国家啊。”他十分认真地说。

“您是不是有些不大舒服？”——突然，他那温和的茶褐色的眼睛盯着繁子，仿佛要把她整个包裹起来。那视线无限宽广而又明亮，犹如阳光普照的原野。

“您的脸色显现着极大的悲哀。”

“艾格乌斯先生，请听我说，”繁子用哭诉者特有的尖利的嗓音说，她的话有些吞吞吐吐，就像一个游泳者的苦涩的调子，“没有比我丈夫更不诚实的人了。”

“我不知您是什么意思。能不能明确告诉我，您为何这样悲伤？”

“寿雄从未为我的事费过神，他只知道侮辱我。”

“夫人，再明确些，再明确些。”

“寿雄另外有了情人，他把这座宅子卖给了那个女人的父亲。”

“我不相信他会做出这种违反常理的事情。”

“请听我说，丈夫以前是那样爱我，如今却这般嫌弃我。我已经走投无路了。假如，眼下我完成一桩孕育已久的心愿，逃到贵国去，能否请求不要把我赶出你们的国家呢？”

只有这位外国人能正确理解她的苦恼。他很清楚，这不是嫉妒，而是她本人为确立自己生存的意志的力量驱使她产生一种复仇的行为。——不知是不是这个缘故，少校似乎朦胧地产生一种不祥的预感。他向左右微微摇晃着脑袋表示同情。

不过，艾格乌斯少校一向认为，柏拉图所谓“为希腊带来最大福祉的那种‘乱心’”，只不过是离奇的反论。按照他的信念，苦恼是催发人生结出更多丰硕果实的机缘，否则就应该是走入宗教的机缘。

“哪个国家会把您赶出去呢？对于一个把您正确的意志看成邪恶的国家，我决不会在那里保有国籍。不过，夫人，您的苦恼依然像季节变化。宛若酷烈的夏天，夏季的阳光保证了金秋的丰稔。而且，那一棵棵稻穗，只想到唯独自己承受烈日的炙烤，其实谁都一样。在这样的季节

里，一切都陷入不幸，您的苦恼只不过是为赢得丰饶而遭遇不幸的一种形式罢了。”

“可是这苦恼是我的，并非是其他人的。”

“您不必把自己的苦恼看得那么严重。”

“那就等于对我说：‘你不要再活下去了。’”

“夫人，”——艾格乌斯少校倾听着远方寂静大街上的微微市声。秋日的庭院，树木静静摆动着枝叶，似乎终日飘溢着篝火余烬的香气。他指着院子说：

“请看，秋天的太阳把所有的树木打扮得多么美丽！晴朗的天空，深含余韵的蔚蓝色里，包蕴着将人的心情引向平稳与调和的力量。百鸟鸣啭，日本的群山红叶初染。人的灵魂随处都在建造一种无形的楼阁，您没听见一阵阵木槌的响声吗？

“下个星期天，妻子将邀请您去游玩，她是最能给您安慰的人，对这点我毫不怀疑。”

(1)　日本茶道流派之一，千家流茶道的本家。

(2)　立春后二百一十天，即九月一日，台风袭来的日子。

六

繁子感到毒花花的夕阳在自己的脸上留下清晰的轮廓，告诉她已经沉思好久了。她凭几而坐将近一个小时了。她遥望窗外，晚霞犹如火中的孔雀，展开羽翼遮蔽着西边的天空。

当要决心杀人的时候，不管是谁总要思索一些时辰的。但这对于决心又能起到什么作用呢？这就像自杀者，通过尽可能长久地等待，尽量运用近似无意识和偶然的方法，捕捉施行自杀的机会。繁子与此不同。她打算在完成“陷丈夫于痛苦”这一长久的谋划之前，再次细细品味一下这一构想带来的快乐。

圭辅的脸上充满善意，他噘起小嘴，拿起威士忌酒瓶赞不绝口。啊，多么甘甜的美酒！他用一两句话对不在场的繁子进行了绅士般的讽刺。讽刺是多么美味的佐酒小菜，尤其是酒精成分很高的洋酒。——他对普通人的苦恼具有浅薄的蔑视。如果是深刻的蔑视倒也好说，而是像西洋盘子一样肤浅的蔑视。——他像一个蹩脚的理发师。一旦被同伙兄弟的剃刀伤了脸，十天不忘；然而，自己伤了顾客的脸，五分钟就忘了。——他爱笑，只是无意义的笑。他的笑完全缺乏恶意的内容。听到他的笑声，同听到哭声没有太大差别。他固然不会发出真正的笑，却能带着平静的表情生活着——这个人完全缺少作恶的悲悯的意欲（这本身就是作恶），要是能从地上消失该有多好！这种善意的灭亡，将给大地增加多少光明啊！

“爸爸，我也要喝。”

“少喝些吧，寿雄君还是不能喝酒吗？嫁到这种没出息的人家里，有损爸爸的名誉。”

他像一位善解人意的父亲，一边颇有策略地说着笑话；一边向恒子的酒杯里倒酒，接着又给自己倒满了酒。恒子端起酒杯一饮而尽，用缠绕在手指上的手帕轻轻拍拍胸脯，“啊，真难受！”她笑着嘀咕道。

“你怎么啦？”寿雄问。“胸疼。”她回答。寿雄向她的胸脯伸过手去，恒子立即一本正经起来，伸手用力握住他的手指。她的手指弯了过去，不住发抖。她像兔子一样目无表情地死死凝视着他。她露出牙齿，齿缝之间倏忽闪现一下舌头。——身子突然痛苦地扭动着翻倒了。

她的身子从椅子滑落到地板上，渐渐听到她活着时巧加掩饰的本能的嗓音，只听见什么“咯呀”、“噢呵”、“哦嘎”等声音。乳房、面颊和胴体像猫儿一般在桌椅腿上摩擦，脸上涂满惨白的白粉，与她十分相合。她的头颅撞在地板上，发出可怕的声响。她的雪白的大腿像蜘蛛似的在地上乱爬乱动。大腿上渗出的汗珠，如惺忪的眼睛一般平静。

——同她隔着一张桌子的她的父亲，同样在狂热地又蹦又跳，他的呻吟和欢笑同样毫无意义。一个“苦恼的人”所有不同场景的角色他都尝受了，实在够可怜的。他拼命眨巴着小狗似的眼睛，究竟看到了什么呢？他连自己的苦恼也看不到了。他的嘴里好容易吐出一大团善意的血块来，随后入睡了。他终于明白了，如果不这样就无法安眠。

——繁子历历如绘地想象着毒药所能起到的效用。她不由忘记了“陷丈夫于痛苦”的原因和目的，对于她来说，这是生来就有的一种思考。因而，她很可能轻易抛弃自己，而这种自我抛弃具有和爱极其相似的构造，一切道德的顾虑都将在它面前崩溃。为了折磨丈夫，她将自己所有的喜悦（其中包括至今仍从丈夫那里获取的各种形式的喜悦）全都付诸牺牲，也绝不后悔。这好似一种道德的自律。为什么呢？因为这种自律可以泰然自若地践踏她的本来的欲求。

不过，繁子这种随心所欲的生存方式，看样子抑或是危险性最小的。所谓危险，不就是“幸福”的思考吗？为这个世界带来战争，带来恶劣的希望、虚假的明天、夜里鸣叫的鸡以及极为残虐的侵略，这些都是“幸福”的思考。繁子对幸福不置一顾。这就意味着，她或许已经奉献于另一高度的安宁秩序。

繁子典当了自己残留的一点儿幸福，打算购买一种确实的不幸。这不同于没有红利的幸福债券，而是一种实打实具有红利的基础牢固的股票。这种密切附着于生活本身的不幸，不像幸福一样，它不是从生活中摆脱出来的幽灵，而是眼下繁子的生活最需要的东西。于是，“陷丈夫于痛苦”，成为她活下去的力量，正如艾格乌斯所说，这不是她正当的欲求和意志。假若繁子是个稍具内省力的女子，当她发现在自己心灵各处寻觅不到“折磨丈夫”的欲望时，她一定感到惊讶。

——繁子面对夕阳辉映的窗户打开砚台盒。从入水口掉落的水滴承受着毒花花的光线，变成了血滴。然后，她摊开卷纸，凭借执拗的手指的力量，拿起芳香的中国墨，恶狠狠地研磨起来。

七

横井接手这项差事，临出门时总要发几句牢骚，逗得阿胜笑个不停。他身穿旧时武士的礼服，一开口就叫苦连天，实在令人发笑。一会儿说：“我决不会再发牢骚了。”一会儿又郑重地解释道：“我本来就不打算发牢骚嘛。”这就使得他的不满更增添一层可爱的色彩。

“是喝剩下的那瓶吧？地窖中的威士忌有的是，为何偏要带这半瓶酒去呢？”

阿胜瞅着包裹在丝绸包袱皮里的尊尼获加酒瓶问道。横井像小孩子一般遮遮掩掩。

“——我不是死要面子，但干这种差事也实在够寒碜人的。对方一定会笑话，怎么连用人都如此潦倒不堪。夫人这样做，也许是故意让单独去菊池家赴宴的那个人丢脸吧？”

“小姐不去吗？”

“她让我带封信去呢。”

“给我瞧瞧。”

两个老人脸靠着脸，一起阅读繁子的信。

菊池先生：

今日承蒙光临敝舍，招待甚为不周，且言语粗鲁，十分失礼，敬请原谅。我因昨晚心绪不佳，彻夜难眠。故不由自主，多有冒犯。想必心情不快，耿耿于怀吧？虽属一己之愿，但求宽恕，今后若能继续往来不辍，当深感荣幸。

今晚盛宴本已期盼良久，鉴于今早如此失敬，如立即应约前往，则心情难以安住。且身体多有不适，故无法出席，万望给予谅解。他日登门道歉，届时还请恒子小姐多多指教。自此翘首以盼。

今晚之盛筵，丈夫不再路过家中，他将径直前往府上。上次所提到的尊尼获加，忘记交给丈夫带去，故将另派横井专程送达，谨请受纳。

打开地窖，新进来的洋酒很多，本该立时呈送。无奈时间紧

迫，且无暇开仓。鉴于上次已有吩咐，故将剩下的半瓶送去。日后拜访当持新品前往。请勿见怪，敬希谅宥。

代向恒子小姐问好。

致敬

菊池圭辅先生

川崎繁子　十月某日

“小姐真可怜！从来没有如此低三下四过。一个那么心高气傲的人，眼见着被彻底打垮了。”

“这可是白龙师所说的气数已尽了呀。人一沉到了底儿，就会一下子变得开朗起来，夫人把信和酒交给我的时候，从来没有那样高兴过。”

“要是回来晚了，碰到停电，那可就糟啦，快去快回吧。”

“又非得去挤电车不行吗？我的这把老骨头，一挨挤就会有人感到疼，怪可怜的呀！”

阿胜送走横井，在门外站了一会儿。她回头一看，火红的夕阳将自己的身影映在拉门的玻璃上。她穿一身素净的大岛绸衣服伫立不动，漫天的晚霞劈头盖脑映射到她的身上。

八

平时一过五点钟，她就为肚子空空的亲雄准备好晚饭，陪他坐在饭桌旁边吃饭。唯独今天晚上，母亲没吃一点东西，只在一旁照料着。对于亲雄来说，如此出奇的亲切，使他感到寂寞难耐。其实，母亲不吃东西陪着儿子，不仅限于今天一天，只是今晚上这样关怀备至，却是头一遭儿。做母亲的这般盛情，弄得正在吃饭的孩子尽把饭粒掉落在膝头上。虽说是上幼儿园的年纪，但不像其他孩子那样，有着一张红红的脸蛋儿。不过，早熟的他，对于家中发生的一桩桩一件件，知道得比阿胜和横井都要详细。细加分析一下，不管是恋爱、妒忌、憎恶和遗产等，亲雄本是不该知道内中道理的，但孩子的皮肤却能准确无误地感知大人的不幸与幸福。就连气味的浓淡也能闻到。而且，当他看到此种不幸之中起伏着的大人那种莫名其妙的开朗的情绪，孩子的心理就会敏感地产生阵阵痛楚。

亲雄在幼儿园一碰见小朋友们明朗的笑颜，就不由缩起身子，满心忧郁。过去培养起来的奉天大街上的记忆日益淡薄，而安奉线遭受袭击的恐怖却消失不掉。死去的人涨红了脸躺在地上，依然瞪着眼睛。瞧，那是多么可怕的眼神啊！

来到东京，第一眼看到繁华的街景，并未激起孩子的任何好奇心。祖父哮喘发作，死去，母亲悲惨的呜咽，趁着守灵的夜晚，叔母同一个素不相识的绅士在二楼的阳台上接吻，这一系列惨淡的事件，远远带着未知的危险的色彩，向孩子秘密的需求谄媚。对于众多的孩子来说，一部分受到未来生存的憧憬所支配，然而对于受到独特的母亲的做派影响所培养起来的亲雄来说，这一部分也许受到死的支配。

今晚母亲的关怀是一种不祥的关怀，他亲身感受到这一点，嘴边始终挂着健朗的微笑。他尊重母亲的不幸。他朦胧感到自己不可能具有这种不幸，因此才萌发这样的尊敬。

孩子天生的本领，就是使自己在父亲面前也能装作一个可爱的孩子。父亲爱他，其实他是憎恨父亲的。这是一种剧烈的富于幻想的憎恶。他在梦中和父亲你追我赶，不是亲雄被杀，就是父亲被杀。而且奇妙的是，父亲被他杀死之后，他不是为父亲哭喊，而是为悲叹父亲之死而伤心的母亲哭喊，他在哭声中醒来了。

庭院的虫鸣已经衰微，胡枝子的白花看上去像幽灵一般。亲雄天一黑就不愿到院子里去。花丛沙沙作响，他握着汤匙，睁着病态的清澄的眼睛，“啊”地惊叫了一声，汤汁顺着汤匙流到袖口上。

“胆小鬼！那是小狗，小狗到院子里玩耍呢。”

阿胜用布巾给他揩了揩袖口，然而，亲雄看到的是更可怕的东西。他惊叫时，母亲的眼睛在他眼睛正对面，几乎同时充满恐怖地瞪着他，白眼珠十分明显。刹那之间，那眼睛和亲雄的眼睛合二为一了。不用说，这些都没有被阿胜觉察。

青苔上传来狗的足音和喘息。

“快追！胜婆，快！”

阿胜故意逗弄地慢腾腾站立起来，亲雄额头爆出了青筋。

“快，胜婆！”

“哎，汪汪。”——阿胜背对母子，站在廊缘上摆开一副舞剑的勇敢姿势，挥动着手臂。“走，走，到一边去。”

亲雄翻着眼皮望望母亲，她从敏感的儿子身上移开视线低下了头，面颊上印着睫毛的阴影。一股拥塞心头的悲伤袭击着亲雄。电灯光冷冷地映照在亮晶晶的盘子上，他“哗啦”一声丢下手里的汤匙，从坐垫一下子翻倒在榻榻米上，尽情地嚎哭起来。亲雄一边哭，一边感到灯泡的光辉立即从泪水的雾气中消失了轮廓。

“怎么突然变得这样啦？”

“我想哭，就让我哭吧！”

繁子和阿胜像望着倒在路旁的陌生人，眼瞅着在榻榻米上拼命挣扎的亲雄的小小躯体。阿胜把手伸到亲雄背后，想把他抱起来。亲雄扭转着身子反抗，更加嚎啕大哭起来。

“看来一时安静不下来，随他去吧，”母亲露出惨白的表情，“他太任性了。”

“根本不是任性。”

孩子哭喊着，不是因为任性而哭喊。亲雄知道，对于这一点——自己哭喊的感情上的起因——母亲心中一清二楚。

“究竟因为什么呢？是在撒娇吗？唉，真奇怪。”

“不像是撒娇。”

繁子显现出一副祈祷的面容。这一瞬间，她多么希望有一种力量将她置于死地。她的嘴唇在颤栗，——她本来很繁忙。

“困了吧？胜婆，快帮我抱过来，今天我陪他睡。”

阿胜惊讶地盯着女主人的脸。这是从来没有过的事。亲雄哭累了，满脸泪水，紧闭着眼睛。接着，又很老实地将脖颈靠在阿胜的手掌上。论年龄，他的身子显得太轻了。阿胜抱着他正要走出屋子，这时电灯熄灭了。

“哦，又停电啦。”

“不碍的，胜婆，”——繁子满心快活，体态轻盈地首先站起来，“我去拿蜡烛来，你先这样抱着。”

——繁子手里护着蜡烛登上楼梯，一团巨大的阴影罩在阿胜怀中的亲雄脸上，摇曳不定。

“哇，真像探险队！”

“听话啊，胜婆快要跌倒啦。”

阿胜跌跌撞撞，像扔包袱一般，将寿雄的小身子往床上一掼。繁子把手烛放在圆桌边上，这张圆桌亲雄玩“鲁滨孙漂流记”游戏时，时常用来做无人岛。

“胜婆，我哄孩子睡了之后就下楼去，姑爷回来之前你先去休息好了。”

——房内的烛影近旁只剩下两个人了。她给亲雄换上了睡衣。

打从母亲眼里出现那种残酷而恐怖的眼神之后，亲雄对母亲非同寻常的关怀害怕起来。他对母亲不幸的尊敬，不仅是甜蜜的尊敬的心情，而又进一步转向期望投身于那种不幸之中的强烈的悲剧的冲动，他的恐惧正来源于此。他比母亲更加希望做一个不幸的人。母亲不祥的慈爱实在值得他变成这样的人。他想努力将那种明朗的微笑，再度唤回到自己的唇边。

母亲蓦然迈出步子，一脚绊在电气机车上。

“妈妈，危险！”

“把玩具扔在这里怎么行呢？我想找本书念给你听呢。”

“不要书，到这里来。”

繁子坐在地毯上，拉住背对着她躺下的孩子的手。

“我就这样陪着你，快睡吧。”

“怎么啦？妈妈的手在哆嗦来着。”

“没有，没有哆嗦啊。”

“哎，妈妈。”——作为男孩有点儿嫌长的酷似母亲的一双睫毛，在烛光里看起来很厚重。

“您好像很忙碌，今晚上有什么高兴的事吗？”

繁子不由一怔，这孩子是否把一切都看穿了？

“不，爸爸找菊池先生商量重要的事情，我等着他带回好消息来呢。”

“是吗。”——亲雄仰着身子，闭上眼睛。他在嘴里轻轻打着舌鼓，鼻孔里发出有规律的呼吸。就像小孩子看到大人睡着了担心会死去，使劲将他摇醒一样，繁子带有神经质的不住抖动的手指，突然抓住亲雄的两只膀子，将他摇醒。亲雄睁开眼睛。

就在他眼前，早先看到母亲那双可怖的裸露的眼眸，正死死凝视着他。蜡烛阴森的影子，将母亲映照成一个陌生的女子。撩拨着他的面颊的是那女子的鬓发。

“小亲，妈妈今晚上就要死了，将被带到一个地方，再也见不到你啦。”——繁子疯狂地同孩子脸儿磕着脸儿，像男子汉一般粗声粗气地说道：

“可怜可怜妈妈吧，一辈子都不要忘记妈妈。”

“我不，”——男孩子果断地回答，“我跟妈妈一道去，我不愿一个人留在这儿。”

“不是一个人，还有爸爸呢。”

“我很讨厌爸爸，要是同爸爸两个人在一起……”——他一把搂住母亲的脖颈，“我会死的，真的会死的。”母亲哭了，她的脸抵着坐在床上的孩子的膝盖，显得很沉重。他对这个重量很自豪。亲雄静静地把繁子的头发缠绕在自己的手指上，随后又松开来。他的心情无比甜蜜。

“我……”——他涨红了脸，“要是那样，还不如死了心中更畅快。”

繁子在年纪幼小的儿子的启示下，想到自己有义务必须从深陷进去的甘美心境中猛醒过来。这是义务。时间紧迫。事情到这种地步，她心灰意冷，她决不能跟孩子两个安乐地死去。这样一想，泪就干了。

不过，这种觉醒一方面又逼使她陷入至今从未有过的可怖的思虑之中。留下亲雄，不就等于为寿雄留下又一个爱的慰藉吗？他将从儿子身上找回最后的爱的巢穴、爱的遁路。她不能在他的怀抱中留下亲雄而去！否则，复仇就无法做到十全十美。然而，她已经不能将亲雄带走了。因为，她是个刑事犯罪者。假如她亲手杀死这个孩子，就能给寿雄造成无限浩大的痛苦，复仇也就变得毫无瑕疵了。

远方的狗吠打破沉寂，这种阴森的地狱的恋歌在广阔的夜空中回荡。

“是狗？”

“是……”

繁子站起来打开窗户上的铁板。下边的草丛里发出沙沙沙的响声，一只狗走过，接着又有一只狗走过。据说，这个时节，成群结队的野狗随处乱跑，还咬死了婴儿。

亲雄对于忽然变得态度冷淡并起身走开的母亲，感到很不理解。蜡烛的光焰映着她魔鬼般的身影，忽而转向墙那边，又忽而转向墙这边。莫非今夜恶魔幻化成母亲了吗？他被童话中的情节攫住了。他哪里知道，这种幻想比他想象的还要灵。

——这当儿，正是死亡向恒子和圭辅一刻刻逼近的时候。寿雄或许会首先跑回来报告他们父女二人的死讯吧？（而且将为可怖的怀疑弄得晕头转向。）等他跑回来之后，一切都晚了。在这一刹那之前，一切都必须毫无保留地作好准备并加以完成。

“小亲呀。”——这种过度温柔的呼唤，几乎使得亲雄颤抖起来。既然不是对恋人的呼唤，又为何如此甘甜？

“什么？”

“要是妈妈死了，你也跟着死，是吗？”

“我不想死。”——他立即哭丧着脸。他已经不再是几分钟之前的他了。亲雄坐在床上缩了缩身子。“什么死，我才不愿意呢。”

“你刚才不是说死是很畅快的吗？”

“不，我才不死呢，妈妈和我都想活下去。”

“要是能那样，一开始就没有什么问题啦，”——繁子在嘴的深处咬得牙齿咯咯响，“因为不可能，所以妈妈才如此痛苦的啊。妈妈只想使你幸福，还是死吧，妈妈也马上跟着你死。”

亲雄微微张着嘴，紧锁眉头，两手将睡衣领子拉到自己幼小而柔软的脸蛋儿旁边，呆然不动，浑身颤栗。

“好了，还是死吧。妈妈立即跟着你去死。只是在未看到你爸爸盯着你死后的面孔那种悲痛欲绝的样子之前，妈妈无论如何还不能死。一旦看到了，我必定追你而去。啊？你只管放心，妈妈从来没有说话不算数过……”

“不……不……啊，救命啊！啊，好可怕！有人吗？快来人啊！”

母亲的手掌捂住了正在喊叫的孩子的小嘴，另一只手迅速探入睡衣领子，伸向亲雄的咽喉，摸到了那像贝壳一般娇小的喉结。

九

寿雄摁响了门铃。家中寂悄无声，一片黑暗。寿雄等待开门，忍耐了少许时间，然后又使劲敲打拉门。

横井刚打开门，一个高大的男人硬闯进来，他想这肯定是强盗，便一声不吭地蹲在三合土地面上。

“是横井吧？在干什么？”

“哦，是姑爷？不巧停电了……”

“夫人在家吗？”

“嗯，在家。我去端灯来。”

“不用灯，夫人在楼上还是在下边？”

“在楼上哄亲少爷睡觉呢……出什么事了吗？”

“没什么，”——因为太着急，一只鞋子没有脱掉，“你和阿胜暂时不要到楼上来，我和夫人有话说，知道吗？”

微弱的灯光照射着门口，似乎是从楼上来的。寿雄和横井的身影在脚边晃动。寿雄迅即登上楼梯，迎头遇到一个俯视着他的陌生的女子。她披头散发，衣饰凌乱，他立即明白了，那是繁子，她似乎正用手护着蜡烛从楼上下来。烛光将她叉腿而立的带着胁迫的影子，扩展到楼梯上方的天棚上。

“这不是繁子吗？”

寿雄拼命地奔跑着登上楼梯。

“为什么不回答我？你怎么变成了这副样子？”

没有反应。她的眼睛不肯转向丈夫。

“出了大事啦！听到吗？”寿雄摇晃着她的膀子，“菊池先生和恒子小姐都在我眼前死去啦！不是一般的死，那种死真是惨不忍睹。是明显的中毒，是那瓶洋酒毒死了父女二人。你怎么无动于衷？到底怎么啦？——繁子，不得了啦！从家中带去的半瓶洋酒被人投了毒。”

“你这话听起来怎么这般天真？这不是吵吵嚷嚷、悲悲切切的问题。

这不就是犯人和可怜的被害者的问题吗？”

寿雄耷拉着脑袋，倾听繁子沉着地一字一句地说着。突然，他悲痛地低声吼叫起来。

“啊，原来是你干的？是你投的毒？”

“嗯，是我。我一心只想看到你这张悲伤的面孔。”

“恶魔！——你不是女人，你是长着人脸的母狮子！我怎么把个害人精当作媳妇啊！你害死无辜、善良的人们，竟然还能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你是地上的万恶之源！我恨你，恨你！啊，哪怕呼喊千百遍，也难消我心头之恨！”

“我也恨你！但我和你不同，‘恨你’只说一次，就能解我一生之恨，获得心灵的满足。这可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啊！”

寿雄已经失去喊叫的力气，呆然伫立，一种更加凄惨的念头掠过他的脑际！

“我是来看亲雄的，给我手烛！”

——繁子背倚漆黑走廊的墙壁，满怀激动，欢欣鼓舞。她活着，就是为了等来这样的一瞬间。

亲雄的卧室一直寂然无声。过了一会儿，传来了开始静寂、随后逐渐强烈起来的号啕大哭。——她还在等待。

寿雄双手捂脸，脚步踉跄地走出来，看上去简直像个老人。他走到繁子跟前，颤巍巍倒在地板上，半天不动。繁子感到丈夫的手抱住了她的腿。

“求求你，快把我杀了吧。我已经没有力气杀死自己啦。”

“我就是要叫你受煎熬！这才是我的目的，用不着叫你死。”

筋疲力尽的男人最后将含有最惨痛侮辱的反语投向女人，进行了报复。

“繁子，尽管如此，我心中最爱的只有你一个人，难道你感觉不到吗？”

——繁子尽管待在黑暗里，依然露出百合般美丽的牙齿微笑了，可以听到她那爽朗的声音。

“我心里很清楚，一次也没有怀疑过。”

毒药的社会效用

还有比出世美谈之类更加健康有益值得推荐的读物吗？这里有关于人类社会进步和理想热情方面的种种应当记取的教训。这里确实有人生的诗篇。荷马所忽略的最为荷马式的主体——如今唯一的叙事诗的主题——即所谓“成功”，在这些读物之中，尽情展开辉煌的羽翼，翱翔于太空。这里的人们快活地呼吸、欢笑、悲伤、愤怒……总之，都在“脚踏实地”地走路。最近的出版物百分之八十七是成功者的传记，这是值得注意的事实。我的书架上百分之八十以上是五花八门的传记类书籍：香水大王的、大政治家的、废纸大王的、大赌场主的、赛马大亨的，还有大百科词典编辑的……其中有一册无名氏X先生写的既华丽又真率的传记，是我唯一最喜爱的读物。这本书自一九九八年第一版至一九九九年为止，接连重印了三十五万六千二百一十二次。X先生的记述开始于五十年前他二十四岁那年。我推介这本书，是希望它能成为各位青年兄弟无比忠诚的良师益友！

一九四八年春天，X先生处于自身最为险恶的时代之中。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神经病似的混乱，可以说是流血渐止、开始化脓的一个时期。一想起一九四八年，他至今依然厌恶得脊梁骨发冷。为什么呢？因为那个时代，天生的两腿必须装扮成假肢；打了哈欠必须申明眼下需要的是悲叹；玫瑰花一定要撒上小便（因为没有臊臭的玫瑰有被误认为假花的危险）；汽车来了，必须装作挨车撞倒的样子（因为做一名牺牲者，对于自己固然违背道德，但对于看客们来说却带来道德的满足）；黑话也必须以黑话回之；两个青年大白天在一起口沫四溅说个不停，是因为沉溺于那种“观念的淫邪之谈”（猥亵的本质实在没有什么，只能是一种“过剩”）。

此外，这里还有一种麻烦的东西。竖立着写有Zeitgenosse[1]大旗的布幔，位于街道的各个角落。人们经过那里，必须站在布幔前装出一生都愁眉苦脸的样子，哪怕一瞬间也好。这样，就能得到一枚雕有“同时代人”字样的小小银质纪念章。这还算好，戴上这枚纪念章，最后，会员同志（哎呀，多么恶心！）有进行pederasty[2]的义务，所谓“德意志友情”就是这种东西。

他逃跑了。但是，X先生的逃跑方法与众不同，因为他想活下去。这相当于叛逆罪。

请看丸大厦，他相信那里翻卷着生活的波浪。婴儿车、上下班高峰的地下铁、打字机的喧骚、每周晾晒的高级被褥、工资袋、复写纸、上级做媒的婚礼……生活就是这些东西，这种寻常的偏见左右了他。X先生还呈现一种时代病的相反症状，例如，那症状使他虽然沉迷于贝多芬，但却像是听广播体操的音乐（一九四八年，当时已经消失了）一样潸潸流泪。他害怕“结婚”这个词儿，一听到这个词儿就发癫痫病。这个词里有着百万富翁名字般的庄严、丑恶、美丽和可厌。

不管怎么说，他想“还是活着吧”。他被这个国家首屈一指的大银行录用了。那里流淌着刚刚印制的发散着海潮般腥味儿的纸币，人们用指尖儿像撮纸牌一样灵巧地数点着钞票。他眺望着打眼前流过的非属于自我所有的钞票的去向，自言自语：“啊，生活！实在太美好啦！这么多纸币流向多么丰饶的生活的海洋啊！”这里难道没有生活吗？午休的铃铛响了。职员们“吧嗒”一声合上账簿，甩掉钢笔，将饭盒夹在胳肢窝里，搓着两手，一起蜂拥到电梯口。那座该死的食堂位于最顶层，人们一边吃饭一边不停地闲聊。听说田中绢代[3]的脸上生了个大疖子！——这是前天T报上的消息。——似乎有这么回事儿。不过，Y博士一天就给她治好了。——这是昨天T报上的消息。

X先生忽然置身于被排斥和被无视之中，这是当然的趋势。X先生说，他如果跳入“活着”的那些人之中，大喊一声：“我死啦！”一定会迎来雷鸣般的掌声。“我活着来到这里。”——报答他的是令人窒息的群体的沉默。

倏忽瞥一眼抽出的纸牌，这不算数，接着再另抽一张，这人只能算是违反规则，何况他还厚颜无耻说什么：“哎呀，我本来抽的就是这张啊！”玩牌的人扬起眉毛，乍一看是亲友般的忠告，实际是坚决又坚决的fair player[4]的语调。明明活着为何还说“要活下去”呢？难道不明白说出这话的人脸皮有多厚吗？——对待孤独的人就像对待那些传染病患者一样，他们学会了这种手法。

X先生又迎来一个星期天，这是可怕的。这是一个谁也不知道玩法的危险的玩具。

他独自一人走向高耸着阴郁铁栅栏的“旧恩赐动物园”的大门。树木静静晃动着身子，将那华托[5]风的典雅的青荫投在行人道上。互相挽着

臂膀的男女中学生走过去了。他们一旦通过，X先生就耸起肩膀将诅咒的唾沫吐到柏油路上。因为诅咒更具有亲密的感情。同年龄很不相合，X先生的西服一色黑哔叽，领带是祖父在柏林买的，脚上是出客用的涂漆高帮皮鞋。一副确乎天才的脑袋，因为颅顶部异常凸起，戴帽子不合适。——这且不说，周围都充满了星期天的气氛！为了集合郊游的队伍，小学老师吹响了哨子。老师们从动物园大门内出出进进，他们为了将拖拖拉拉的学生一个个从园内拽出来，一直忙得不可开交。已经整好队的一年级学生，又打乱队形，紧并着双脚从人行道向车道的浅沟里跳下跳上，打打闹闹。

他从昨天领到的工资中抽出一张崭新的十元大钞买了门票。售票员警惕地凝视着他那伸过来的纤细的白手，因为只有投毒者才会有这般白皙的手。刹那间，一个念头掠过售票员心头：长着这样的手的危险人物不应该放他入园，有没有这样的规定呢？最后，还是职业精神占了上风，她十分严肃地扔出一张票，就像投过来免罪符一般。除了孩子、父亲、母亲、恋人、新闻记者之外，其他人这种免罪符是不能随便授予的。——于是，售票员不知不觉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行。祸根在她的破袜子上！

X先生眼前展开一种奇异的别样的世界。很久以来，我们的逸乐中早已消失了鸟和兽类的背景。捕到的猛兽忧愤的咆哮再也不会威胁恋人们的香睡了。母狮子的体臭，连同孔雀的开屏和夜莺的鸣啭，再也不能为情人们的幽会起到一点作用了。快乐的重要背景成为孩子们的专有物，他们抑或借此进一步体味快乐的意义吧。而且，在这所孩子们的“无忧宫”里，尽管有着他们绿叶闪亮般的欢声笑语、高亢而悲凉的水鸟的咏唱，以及野兽们时断时续的呼喊，然而，奇妙的静寂，令人想起积木宫殿中庭的静寂，统治着一切。X先生站住了，好一阵子嗅着这种静寂的馨香。此种静寂不是含有某些卫生学方面的东西吗？他把自己所喜欢的丸之内大厦和降临N银行的深夜，同非人的密度所占据的静寂加以比较，这里有着明显的另一种特质，即不受存在不存在所左右的真正的光怪陆离的特质，不是吗？这里有着因不存在而被确定的人的沉默，如今可能成为他自身唯一能感受的某种意志的沉默，不是吗？这是一种卫生学的静寂，它把附着于不具实体的摸索的精神，从先验而实在的、神圣的慈善医院的病床上唤醒。……他再次深深嗅了一下，朝各处瞧了瞧。远方飘荡而来的忧郁的野兽幽微的体臭，于掠过绿叶的微风之中，熏炙着一种宛如海潮般的腥味儿。这使他蓦然想起刚刚印制的钞票的气息。这不正是生活的馨香吗？

X先生摆出一副快活的姿势，他由一只铁笼子走向另一只铁笼子，一次次紧贴着脸孔，仔细打量着鸟兽世界那些珍奇的高贵的面颜。他对那些调皮的小精灵翻着眼皮滴溜溜瞅着他的怪讶的眼神，再也不感到畏葸了。

澳洲产的袋鼠。——有袋目，栖息于澳大利亚、新几内亚岛以及附近岛屿，类似犬、猫，品种不一，母体腹部皆有袋囊。怀胎仅四十日，生下来即育于袋中——多么富于礼节的营生！

白孔雀迈着闲雅的步履，骆驼用烟雾般的眼睛俯视着观众。庄严的老骆驼，犹如拔除羽毛再经煎焙的巨大雏鸟，在铁槛里走动，显示着实体多么缓慢的转移啊！鸸鹋就像英国老处女。

猿猴、天鹅同样给X先生莫名的亲切之感。因为没有语言，因为其中没有那种可悲的人心所缺失的欢笑，因为没有互让精神、交通规则以及那种黏黏糊糊的同时代人的意识，很明显，X先生和动物们之间互相涌动的雄性式亲近的感情，交相感应，眼下于此产生了一种明明白白的“社会意识”（不经过任何语言）。X先生对此深有感悟。

然而，两三日之后，他内心泛起一种冷酷无情的省察。不断威胁这位可怜的梦想家的（实在可怜！），始终不是更加深刻的梦想，而是更加肤浅的梦想。银行午休的时候，猝然瞥见旋转门映出的自己尊容上出现的令人不快的颓相，他立即慌慌张张跑到厕所更明亮（而且更浮薄）的镜子跟前。堪称他的健康唯一例证的“生存的意志”、警示着他的健康的面颊上的肌肉，眼见着欲去又依依了。作为他活着依据的唯一的外表，即“活着的人”的英雄的表象，渐渐变得迷离恍惚了，不是吗？这怎么得了啊！

他对自己的病因精心细致地进行一番会计清账式的检查。支出没有粗陋，然而一部分收入里，这位内省家引以自豪的X光射线找到了似有若无的病灶。什么呀！原来是可怕的病魔的观念在作怪。

合上账簿，他用铁笔杆子搔着颅顶秀美的头皮，然后两手紧紧抱着头，眼睛盯着大白天映在办公桌上的电灯光，沉溺于忧郁的冥想。

——是那“仅仅于动物园中所感觉到的社会意识”，啊，这一可怖的不健康的观念盘踞在我心中。无疑，我的颓相也因此而生。问题很明显。啊，这种病态的观念，一旦被那些对我态度冷淡的同僚看穿了，后果不堪设想！我有了前科了。这一观念，对于我过去生活中所有的梦想和热望来说，是一种极大的侮辱、极大的亵渎，也由此产生了极大的矛

盾。

杀？

——他颤栗着抬起脸来。侍女端茶进来了。

——我的内心，如今只在述说一个“杀”字。具体意思是什么呢？到动物园去，杀死那些最能使我付出挚爱之情的动物，对吗？

尽管如此，这个“杀”字，不正属于极端非生活的行为吗？……但也不能这么说。不能把杀戮和栽培玫瑰混为一谈。杀戮这一行为，几乎属于对被杀对象生活的自杀性介入。假如被杀对象是那种不健康观念的对应物，那么我就有部分自杀的可能。这仅限于盘踞在我心中的不健康的观念的自杀。

——猛然间，他抬起头来，眼下犹如觉醒者一般，凭着一副愉快的起居之情，肯定了这一自甘堕落的念头。

——乍看起来，这个不健康的“行为的私生子”，也不外乎是一种生活的行为。自立名目吧。——以毒攻毒！所谓勇气……（他略显踌躇）……也许……总之，他信守这个古训。

于是，X先生于下一个星期日走进了游人稀少的动物园。这天，他身穿褪色的乳白色夹层外套，昏暗的木荫预告着时间已接近闭园，他穿过树影森森的柏油路面走来。西方天边一派华艳，果肉般的天空的肌肤，为地上风景平添了微细画面的效果。独自忧郁的铁栅栏门，面对绚丽的晚霞和园内苍郁的巨树林，宛如一架竖琴站立在那里。这种配置完美的音乐效果，也正来自这架忧郁的竖琴本身。

他掏出十元大钞买了门票。售票员莫非半睡半醒吗？还是屡屡对罪犯报以微笑的那种具有恶意的幸运呢？伸过去的投毒者的白手，又没有被识破。而且，又一次——拿到了免罪符。

这位趁着薄暮溟濛前来动物园的好事的游客，怀里深藏着达到致死量的剧毒药物。不言自明，这种黄白色的非法制造的纤细而精巧的结晶，装在锡制的小盒子里，藏进他的内衣口袋，同时又在外边的口袋装了几片掺入毒药的面包。

无法融入树荫中的夜，虽然渐渐暗淡下来，但广阔的槛栏和鸟类馆的铁丝网里，却依然十分明亮。但是，惧怕暮色的悲凉的咆哮和呼喊，似闪电一般在森林各处回荡。他首先来到那可爱而优雅的袋鼠的笼子边

上。

袋鼠用颇为不快和猜疑的眼波倏忽扫了他一下，忽然跳跃着远离开了，只把柔美的脊背的光亮留在X先生的视野里（真聪明！）。袋鼠一旦跳入黑暗的深深巢穴，……再也不肯出来了。

“是的，打一开始我就对袋鼠没有什么好感。”这位犀利地洞察自己的专家嘀咕道。

他转向白孔雀的笼子，趁着一派漆黑，孔雀在点检瑰丽的羽翼以便为明天作准备，或者再度沉迷于自己的艳姿，它正在笼子的一隅展示着灿烂的尾羽。夕阳的光芒宛若射进那个角落的箭镞，几百幅白色光焰的象征画使得孔雀的尾羽剧烈燃烧，随之又冻结起来，看上去就像一方华丽的火场。——但是，一听到X先生的跫音，那豪奢的扇面刹那之间欣然合拢，立即逃走了。

狐狸也一样，驼鹿、白熊、群猴、天鹅、骆驼，所有的禽兽尽皆躲避着X先生，拒绝着他。莫非它们一眼看穿了X先生的来者不善和他心中隐藏的卑鄙意图？

X先生来到一处时断时续的喷水池旁边，坐在冷冰冰的石凳上，一种异端者的寂寥使他浑身战栗。如今他认识到，他之所以产生这种残酷无情的杀机，是因为他偶尔发现这座孩子们的“无忧宫”是最适合于人们安住的地方，他对这一发现感到恐惧。这种心性虚弱的畏惧唆使着他，但这种心性虚弱的畏惧同时又逼迫他丧失自身安住的家园。从今以后，未来无限的日月，X先生只得“耕种随手创造的土地”。

然而，有谁知道，一个新制作的、新谋划的、古今无二的，总之无与伦比的崭新的夜晚，此时正在动物园外部等待着X先生，直到他离开那里。他走出动物园，一边聆听曾经品尝过的实际存在的不可思议的熏香摇荡的声响（可能是周围夜间绿叶流溢出来的声音），一边在黄昏中走了一阵子，然后站在陆桥上，俯瞰着灯火灿烂的市街。

啊，生活！他呼喊起来。

以往对你采取的离奇的态度，对你的恶言秽语和甜腻的谄媚以及优柔的微笑，所有这一切，归根结底，一概都是对你特别的情爱。你能原谅我吗？

——于是，从那暮色包裹的喧骚的市街深处，汇成一股欣然允诺的反响，那无数的灯火一致做出表示应诺的闪烁。X先生（实在可耻）将

穿着黑哔叽西服的双肘抵在石栏杆上，感动得泪流满面，哽咽不止。不过，假若此时有人拍拍他肩膀，告诉他，这些意想不到的生活的应诺，完全在于他身上深藏毒药的缘故，即便如此，这位动辄流泪的内省家，也许还会继续痛哭下去。

当夜，他自暴自弃地遍访所有娱乐场所，足迹到达之处，饱享着一齐向他投射过来的热情亲切的眼神。这是过去一直将他的存在视为朝露而不予理睬的温暖的人类爱的表现，是足以使人沉湎其中的同类的感情。依然可怖的是，这种亲切感是难以用金钱购买得到的（有人将从他的风采中联想到某种财富的观念吧）。他究竟持有何种筹码？然而，阴森而亲密的夜的女人，并不打算要求任何享乐的代价。

第二天到N银行上班一看，X先生又大吃一惊。迎接他的同僚们的视线变了。人人眼里闪耀着充满不健全的媚态的社会亲近意识。一切都诱使他置身于将他视作同类的这种同一原理的支配之下。他受到了欢迎，所有的话题都获得好意的社会性微笑。他的判断均以认真的赞赏为大家所接受。所有这一切，都不需任何代价，估计也没有任何缘由，完全是单纯的恩惠，自那之后，毫不犹豫地施于X先生。

过了几天，一种意识迫使他作出明确的判断。在动物园遇见的那些动物们冷漠的面孔，同目前这些截然相反的现象又该作如何解释呢？从那天晚上起，一种什么东西在我心中发生交替呢？自那天夜晚，外部社会开始出现的动物园气氛——而且和他最初在动物园所感受的静寂似是而非——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夜间，他对着镜子脱去上衣，触到内衣口袋时，“忘却”被推到了一旁。那个清冷的锡制小盒子（盛着剧毒药！），由他那投毒者特有的白手掏了出来。

“都是托这毒药的福！”

他突然喊叫起来。仿佛为了回应他的喊叫，一种并非出自他自身意志的恶魔的哄笑，从他的声带发出，深夜里响遍这间屋子每个角落。

和动物们一样，人们也都嗅出了他怀中藏着毒药。出于人类追逐铜臭的习性，这不正是自然而然的事情吗？而且，较之价值低落的纸币，他们更痛切更贪婪地追求毒药。他的杀机迷惑了他们，那些人都想被毒死。为此，他们以所有黯然沉默的媚态接纳他走进他们的社会！

这是怎么回事？他们或许第一次认识到“活下去的人”的意义。因为这种杀机采取了那种大众性的大时代的形态。——只要看到这一点，活

着的人们就只有舍弃他们的生活本身，亦即过于带有实体性质的本身。希冀被毒死的欲望，成为他们新的存在形态以及他们的存在理由。

X先生感到有修正的必要。生活——没有生活。充斥每座楼房的都是希求被毒死的欲望。

——已经有了如此发现的那个夜晚，X先生决心将此作为护身符，一生都不离开自己的肌体。正是因为持有毒药，他才为那些活着的人群所迎迓，成就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并负载着同一原理内部光辉的成功的幻影。他已经舍弃孤独，成长为一名完美无缺的社会人了。惊人的成长速度，惊人的快速死亡。

成功袭上投毒者的头顶。他暴富，结婚（再也不发癫痫病了），生儿育女，获得国家和社会各种奖赏，流芳百世。他热心于慈善事业，奔走四方，随处都沉浸于尊敬以及同志之爱和异性之爱的暖流中。他肥胖，染上无辜的宿疾。他日渐衰老，如今只等着饭后休息般的安乐死了。那瓶终生不离身的毒药也不需要了。但是，他苦于找不到丢弃的场所。他想，要尽量找到一个对社会有所裨益的场所！尽量有利于社会福祉的场所！

奇妙的是，不安能使人的面貌青春焕发。一天夜里，这位吝啬的老者，经过长久的思索，终于得出一个结论，致使他摆脱了因寻找丢弃场所而引起的苦恼。

“自己吞下去！”

他双手交叠，抚摸了一下胸脯，触到了那凝聚着青年时代满腔热情的锡制小盒子。他的手虽然衰老却依旧白皙而俊美。剧毒药的效能也没有减低。就这样，X先生享年七十五岁，终于成为一名励志传中的人物，一名投毒未遂者，使得长年的夙志得以贯彻。

(1)　德文，同时代人。

(2)　英文，鸡奸。

(3)　田中绢代（1909—1977），电影女明星，主演《伊豆的舞女》、《爱染假发》和《西鹤一代女》等。

(4)　英文，规矩的玩家。

(5)　让·安东尼·华托（Jean-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18世纪洛可可时期的画家。

急刹车

旅店的老板娘走进杉雄的房间，告诉他银座西洋陶瓷店经理原口打来电话，说拉塞尔夫人的车子三点钟来接他们，叫杉雄早一点儿过去。

现在是两点，杉雄必须赶快出发。

他瞅瞅窗外樱花时节阴霾的天空，用两只脚整理一下工具，踢开一条走向壁橱的通道。八铺席的房子没有落脚的空儿。已经有两三盏电气台灯完工了，还有好几盏正在制作。旁边放着一束用十号和稍粗的八号镀金锌丝挽成的轮箍，以及反转过来的酒红色涂漆的硬纸板。

杉雄站在壁橱穿衣镜前边系领带，他的视线离开领带，带着蔑视的眼神俯视着镜子中自己那一片杂乱的工作间。

一个二十八岁独居青年的房间，显得多余的色彩过于强烈了。用户们定做的各种电器台灯，都是和他们各自住房的墙壁和地毯的颜色相协调的。在这座屋子里，这些大红色、天蓝色、青绿色、橘黄色……五彩缤纷，杂乱无章。波浪起伏的白丝绒带子一旁，在玻璃上穿孔的铆钉闪闪发光。

“嘻，真是艺术的房间。”

青年撇着嘴角独自笑了，这种表情绝不会被人看到。在别人眼里，杉雄老实、善良，多少有些懦弱，是个成天都不知道想些什么的沉默的汉子。

昭和二十二年秋，杉雄从东京大学法学部毕业，立即进入大阪纤维公司东京分公司工作，其后，纤维工业股票暴跌，裁减人员，他被解雇了。杉雄在公司里也不是个得力的职员，他的父母自打战时疏散到兵库县老家以来，一直住在乡下。父母只能给他寄少量的钱，杉雄还必须找点工作干干。

好田杉雄不是一个得力的职员，这是他的艺术素质决定的。高中时代，杉雄爱画画，如今虽然不再画了，但一看到好的风景和美丽的东西，就不由得想画下来。上大学时他选了法学部，这是父亲的主意。

杉雄拜访同乡老前辈、父亲的朋友西洋陶瓷商原口。原口也没有能

力为杉雄寻到一份好的差事，因为杉雄对店内装饰的电气台灯的制作工艺很感兴趣，于是原口想叫他试试，给了他一份台灯的活儿。没想到这盏台灯的制作使那位外国客人很满意，原口就将预订的一部分台灯委托给杉雄制作和装潢。一年之后，杉雄熟练了，凭着这份手艺可以维持生计了。对于那些爱找麻烦的顾客，首先到家里实地看一下，然后再考虑如何制作，方为上策。今天也一样，拉塞尔家派车来接原口和杉雄，到配置台灯的房间里看一看。

……杉雄换上西服，考虑是到外国人家里，胸前配了一块纯白的手帕。一身礼服的他，动作有些拘束，扭动着身子转回头又把室内打量一番。

花开时节阴沉沉的大气，也侵袭到室内来了。已经做成的中国风格的台灯，点缀着宝塔形橘黄色伞罩。白昼的灯光，照射着下面脏污的榻榻米，留下层层模糊的阴影。那是刚才杉雄为了检验一下点亮的，忘记关上了。

青年熄灭那盏台灯，费了很大力气才把开合不顺的窗户关好，走出了家门。

三时整，原口陶瓷店门口停着一部漂亮的轿车。拉塞尔夫妇各自拥有一部汽车，前来迎接的是夫人的车子，欧洲式样帕卡德[(1)]·帕特丽莎400型。杉雄跟在原口后头登上了汽车。

性格开朗的原口不住跟日本人司机聊天，他想知道初次拜访的这个家庭内部的一些情况。

干司机这行的人，在日本人家里服务则守口如瓶，要是在美国人家里，哪怕碰到素不相识的客人，只要是日本人，他就会慢慢地打开话匣子。他一边在街上来往的车流里巧妙地操纵着方向盘，一边对他们说道：

“说实话，我干司机这行三十年了，如今能开上这种车，也算是前世修的福。你们要问拉塞尔夫人的家里吗？那可是了不得呀！光建筑费就花了两个亿，简直就像泡在金窝窝里啦！……举个例子，比如在日本买不到满意的地毯，夫人就登上飞机到国外去买地毯。”

原口和杉雄听了这话面面相觑。

来到位于高轮高台的这座宅邸，从外表上看不出是花两亿元建造的房子。按了门铃，女佣前来开门，地毯一直铺到门厅内。晦暗的脚边毫

无声息地跑过来一堆东西，把他们两个吓了一跳。

那是五只西班牙猎犬，两只黄狗和三只黑狗。它们一律将长毛拖在地毯上，步履蠢笨，不仅姿势像金鱼，其他方面也像金鱼，从来不叫唤一声。

“夫人在家吗？”

“在家，她在楼上等着呢。”

女佣领他们登上中央楼梯，这是一道宽阔的螺旋楼梯，一级一级，一眼看到顶端，镶嵌着金边的灰色地毯，每一段都卷了起来。定睛一看，一位光艳夺目的美女穿着一身塔夫绸衣服，窸窣作响，从楼上走了下来。

她一只手扶着栏杆，一只手胡乱摆弄着项链。女子一条腿站立着，将整理好的项链用两手高举着，弯向颈后戴上了。那是一串缀着大粒珍珠的项链。

“How are you，Mister Haraguchi？”(2)

女子开口了，她就是拉塞尔夫人。他俩被领进卧室，原口介绍了杉雄，竭力称赞他的才能。夫人说，请先试做一对卧房用的台灯，看看效果如何，然后再委托制作家中其他地方用的台灯。

卧室面积约三十铺席，铺着没入脚踝的纯白色地毯。室内装饰的情调极好，白色、灰色、黑金和熏银，除此以外的颜色一概不用。杉雄为用户所做的卧房台灯一律都贴着桃红色彩带，含有一种猥亵的意味，那种“派其柯特”(3)似的台灯不适合这座房间。应该设计一种崭新的、色调素雅的台灯。

原口陶瓷店只是供顾客在店里选好出售的瓷壶，然后再配合瓷壶制作伞罩。

“瓷壶就用上回挑好的那一对。”

夫人说。那是涂着白釉的、单色的四角形瓷壶。

拉塞尔夫人深深坐在扶手椅里，眼里含着三十岁女子午后轻微的倦怠，但脸上始终浮现着沉静而优雅的微笑。如此靓女，如此微笑，作为外国人，丝毫不向我们露出一点儿琐末的感情，简直就像圣女一般。

接着，进入事务性商谈。杉雄看着金丝线绣的带有大写字母的床罩，嗅着夫人身上飘溢而来的恰到好处的香水味儿，心想，自己坐在别

人卧房里一本正经地谈事务，很奇妙。

“待在人家卧室里，装出一副谈论工作的神色，这算什么人呢？”他想。

“我们这号人是室内装修者呢，还是殡葬工人呢？”

“一个星期可以了吧？”夫人回头看着杉雄，“下个星期的今天三点，三点整我到店里来。”

女佣出现在敞开的房门边，她轻轻敲了敲门。

“楼下备好茶了。”

“好，请吧。”

夫人站起身，做了个优美的手势。

好田杉雄去浅草三筋町人造丝批发商店，购买一种同行们称为“诺伊尔”的流行生丝，回来时绕道中野，到染料店买了好几种染料。在电车里又多次从纸袋里掏出拉塞尔夫人画的规格表观看。于是，基于这张规格表搜购的材料所进行的设计，眼下又使他失去了信心。

回到旅馆，杉雄没有马上着手该项工作，而是开始制作很早以前预订的床式台灯。这是平时那种做惯了的附有桃色缎带的工艺。

法国生产的卖花姑娘的小瓷人上，悬着天盖一般打着襞褶的乔其纱伞罩，颜色是粉红色，上下周围围绕的酒红色的缎带，必须呈现着“心胸激动”的波浪形。而且，伞布必须绷紧贴附上去，不能有一点疙皱，就像贴紧女体的裙裾……

杉雄将规格表和草图置于面前，用曲线板量了一段十号的锌丝，开始挽成椭圆形。

三十分钟过后，青年的工作有些松懈，直接对着熄火后电炉上的铁壶呷了一口冷茶，然后仰面躺在薄薄的坐垫上。正好脑袋旁边胡乱堆着几本美国的室内装潢杂志，冰冷的铜版纸封面，枕在春天里不很清醒的后脑勺下边，颇为舒心。

窗外是粉雾迷蒙的天空，微微传来孩子们的叫喊。汽车的喇叭声听起来就像毫无气力的病人在放屁，断断续续。

“多么天真，完全是哄小孩似的单调无味的工作。”青年歪着嘴角想着。喝了一口冷茶之后，口腔内又渐渐恢复了暖意，使他感到不快。

“稍微有点儿艺术，稍微有点儿良心……总之，有那么一点儿，老是感到不干不净啊。”

他明白不是“一点儿”的问题。那甜味儿还没有离开舌头。已经八年了，还没有忘记那种味道。毋宁说，随着年月的过去，追忆的甜味反而更浓了。

比起装饰卧室甘美梦幻的这种暖红色台灯，杉雄感到另有一种东西更甜蜜，像可口的酒心巧克力，那就是战争。正确地说，是战争的回忆。

没有比那更加甘美、更加感伤，那样更加浪漫和那样称心如意的时代了。战争是纯然的“抒情”的回忆。先吃甜的，后吃酸的，就会备感酸苦。战争结束以来，他的个人经历中实在没有什么可喜的事。

杉雄想起战争末期军需工厂的生活。他离开东京帝大法学部首先进入中岛小泉飞机工厂，其后又应召到厚木机场附近的高座海军工厂参加义务劳动。

战争末期的放任、怠惰、不满、无序……在这种状态下，明显地存在着战后社会无序的准备和预感。但比起战后的无序之所以美好，在于此种无序的本身，不住重复着不久定将灭亡的预感。

体力旺盛的青年，于战争中寻到自杀的机会；智能薄弱的青年，自觉应该抗争、继续生存下去。这实在出于自然。即使在和平时代，体育只是青春过剩的能量自杀的演技；智能的觉醒，是对急于走向瞬间解放的自己年轻肉体的反抗。基于各自资质的不同，或反抗取胜，或自杀取胜。同一般常识相反，据杉雄所体验，战争不是精神主义时代，而是肉感的时代。乘坐飞机的青年们，也会表示同感吧。

杉雄认为，对于战争中孕育的一个时代的青春，社会保有一种多余的误解。战争毕竟不属于幸存的著名将军，而是属于战死的无名青年士兵。不是属于遗留下来的母亲和恋人们的悲叹，而是属于死去的年轻人自身的个人主义所有。战争是令人震惊的，但人类的历史，作为青春过剩能量的彻底而毫无保留的发挥，除了战争，尚未发明其他任何东西。有没有全凭青年所成就的无血革命呢？战争如何将青春期开始所特有的自我陶醉巧妙地加以运用和引导，这一点是那些头脑僵化的学校教师所意想不到的。杉雄的同班同学，还有一些低年级的学友们，以自我生命为赌注，购买了海军士官颇具性感的制服和寒光闪闪的短剑。

战争末期留下来参加义务劳动的学生们，大多限于这两种人：要么

是不适合服兵役的肺结核患者；要么是因征兵事务中出现的异常而尚未接到“红纸”的人。电报一来，人人都缩起脑袋，生怕送达到自己手中。接到红纸的人，收拾下行李，回趟老家，开始时还有几位朋友送到车站，越到后来，分别越是显得冷清了。红纸频频到来，连病人也被赶向战场。他们个个肩挑行囊，向学友简单地告别一下，随后离开宿舍。

于是，同宿舍的人日益减少，然而在杉雄看来，高座工厂时代的寄宿生活，倒是庶几近似理想的生活。其中有恐怖，也有自甘堕落；有绝望，也有自由。希望实际上以反论的形式弥漫一切。季节也是自五月到八月，总之，是光明而跃动的绿色的季节。

无能的人，躲到防空壕也不忘复习法律学课本，有能力的人，一点也不用功。世人在为粮食不足而受苦，而他们吃着大米饭，整日想办法尽量怠工。

那个时期中的青春的状态，不同于一般概念的青春，是极度反论性的东西，如今，杉雄回想起来，完全免除了未成熟年龄伴随而来的羞耻。在他们眼里，难道具有为年轻人所特别中意的“对未来的期望”吗？他们的期望就是一场关系各人生死存活的赌博。他们或许有着恋爱小说中那种天真烂漫的理想吧？他们有的心性恬淡，一切听其自然；有的只是活在空袭中的无刺激、无欲望的状态中。这种青春从一开始就不存在幻灭的可能性，因而，实际上是不朽的。

从小田急铁路一座小站步行三四十分钟，杉雄看到一片崭新的兵营。最近虽然建了好多营房，但已经没有多大用途，只是充当应征学生们的宿舍。这些素朴的建筑，散于一片绿荫之中。奇妙的是，没有那种带着威胁性的石砌围墙，只是在腹地周围草草圈上一道铁丝网罢了。一部分铁丝已经被踩断，自车站到宿舍，从离离荒草中硬是踏出一条近道来。宿舍离开周围的民家，孤零零存在着。学生们上班的工厂，位于距离宿舍还有两公里远的山谷中。

横贯宿舍内部的土间，其左右各有薄木板镶边的楼下房间，用空下的枪架分别隔成每四五人为一班的区域。站在楼上楼梯口低矮的栏杆旁边向下俯视，每一班都有一架垂直的梯子通往楼下。窗户没有帷帘，一到夏天，他们为了遮挡西晒，便钉上军毯，代替窗帘。有的人戏称为搭帐篷。

杉雄在这种宿舍生活里发现了儿时的惊喜。他登上垂直的梯子，中途又攀上二楼栏杆的外侧，接着再从楼下土间这一侧跳向另一侧，使他

重温了童年时代快乐的生活。

空袭乃家常便饭，杉雄不由陷入一种错觉，自那遥远的往昔，空袭如同夏天的响雷，傍晚的骤雨，初秋的台风，来往学校的路上必然经过的理发馆中镜子的反光；空袭如同在第三班电车中必然相遇的戴黑框眼镜的女人，空袭仿佛成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东西。

回想也不缺少血的记忆。

小型飞机来袭，警报解除之后，他们从各处防空壕里走回来，消息灵通的人传递着厨子身负重伤的新闻。杉雄和四五个同学到厨房观望。夏天午后，宿舍周围一人多高的茂草，散发着燠热的气息。

“是那个小矮子，还是那个大胖子？”

学生们不免带着诅咒的口气议论道：

“是那个大胖子。那家伙克扣我们的粮食，对学校的要求说三道四，那家伙活该受罪！”

到那里一看，厨房门口水泥地上有人洒水，早晨扫地的扫帚发出巨大声响。胖厨子向地上泼完水，挥动着扫帚一阵乱扫。地上的积水被扫帚搅起了泡沫，一片殷红。杉雄毫无所动，鱼店的鱼血和人血有什么不同呢？

“到一边去，有什么好看的？”

胖厨子说。他只顾低着头扫地，棕榈扫帚弹起鲜红的血滴，滴到了新制的木框上。当时的生活回忆中，究竟是什么成了残留至今的幸福之源呢？杉雄想到这里，感到十分困惑。当时具体事物的属性找不到甜蜜的影子。例如，为了疏散工场而在山腰挖掘的洞穴中新鲜的泥土气息，每晚空袭时染红东京上空的火焰（他们远望那里爆炸的燃烧弹和高射炮的火焰，喊叫着：“玉石屋！钥匙屋！”[4]），夏季的田野尽头预示般燃起的广袤而明丽的晚霞，贴满女明星艳照的宿舍板壁玛瑙色的节孔，晨礼时赖床不起的快乐……可以说，从这一一积累的印象中寻不出任何缘由。但是，例如，杉雄因战争而知道了谣言的甜美，并且幻想着以民众煽动家这一职业深入人群，以及这种非人性的职业所具有的麻醉药般的快乐。

当时，有谣言说，敌人将由相模湾登陆。这个谣言成了发挥想象力的最好诱饵。从海上登陆的无数战车，烧焦的夏草，杉雄他们被焚毁的宿舍……处在如此的变化和悲惨的局面，面对更大灾难降临的可能，学

生们不顾权威的存在，只感到自己头顶上是一片蓝天。

战争末期还能保持如此痴呆一般的明朗的一天，杉雄想起那一天，他前往由宿舍储藏室改建的大学临时图书馆帮助整理图书时的情景。

他将落满尘土的皮面法律书籍摆在草草制作的书架上，窗外是闲静的夏季白昼的道路。这条军队开辟的十米宽的道路，没有行人，干涸的红土路面裸露在夏日的天空下。

杉雄听到一个年轻的、颇为稚嫩的声音，他侧耳倾听。那是行人一边走路一边说话的声音。

“战争总会结束的吧？”

“不过，讲和了总是好事，反正日本胜利了。”

一个人平静地应和道。

“胜利了，啊，太好啦。”

看到行人边走边聊的身影，杉雄缩起脖子。下边是两名十八岁左右的少年航空兵，提着水桶打这里经过。他们是最后一批应召，本来是立志飞上天的，但却被指派挖山洞，因而为此大发牢骚。

杉雄一时兴奋起来。但是，已经习惯于谣言的他，立即做好了心理调配。他们那种漫不经心的交谈，仅仅通过语言的媒介，立即君临早已面目全非、彻底崩溃，如玻璃般脆弱的现实之上。事实上，如今的和平和闲暇，即便认定为战争结束以后的光景也未尝不可。

少年们明白了这些，通过言语按照自己的想法改变现实。这也无可指责……他们走远了，杉雄眼前，再次出现六月中旬闲静的道路，路面上微微飘扬着灼热的尘埃。

“结局是甘美的，”杉雄双手枕在后脑勺下边，手背感受着美国室内装潢杂志封面上冰凉的铜版纸，思索着，“……这是因为经常感受的情感是那般紧张，一瞬间之后，或者三十分钟之后，存在也许就会面目全非。一刻钟之后也许会死去。而且，如今健康、年轻、完整地活着，如此所体验到的恍恍惚惚的感觉，是多么甜美！那简直就像鸦片，是恶习。一旦尝到这种味道，其他一切生活都将难以忍耐下去。”

杉雄转着眼珠子，环视了一下大煞风景的室内，没有一方匾额，没有一只花瓶。壁龛里堆满了书，没有一张挂轴。

窗外是白亮的天空。小鸟们像针刺一般地鸣叫。

杉雄发现墙壁的一个地方有一块不太明显的污迹，也许是哪位朋友来访时，靠在墙上将廉价的发蜡蹭上去的。不知是何时蹭上的，除也除不掉。不过，可以肯定，这污迹会永远顽固地留在墙上，直到墙壁腐朽坍塌。

杉雄对此毫不介意。他对自己周围实际存在的事物，一点也不感兴趣。大小不一、高高低低、正在制作的和已经完成的电气台灯……形形色色的房间，以及这些房间的存在和命运的共同存在……为匡扶这些东西而维持生活，这是一种矛盾。一边受到恒久的持续性的威胁，一边协助建立这种恒久的持续性。一边诅咒自己周围存在的墙壁，一边协助加固这种墙壁……战时，杉雄看到有的人，因为家人疏散外地而把用不着的衣柜拖到路边抛卖，虽然价钱很低，还是没有人买。

“那可是真正的衣柜啊！”杉雄想。

“明天也许就烧成灰烬了。正因为明明知道明天将会烧成灰烬，才称得上是真正的衣柜。衣柜放置在路边的草席上，沐浴着初夏的太阳。桐树的木纹美丽而又素雅，将这只衣柜的精良木料清晰地显示在阳光里。人们并不喜欢清清楚楚的物质，那东西放在生活里过于危险。更暧昧、粗线条的存在，具有一种恒久持续性的家具……世人对那一类东西才肯掏腰包。”

杉雄漫无边际地思索着，他躺在床上，没有做活儿，直到房间里一片漆黑。

下一周这天午后三时，下雨了，气候寒冷。

下午，原口到杉雄宿舍来观看已经完工的拉塞尔夫人定做的台灯。原口对这只台灯非常满意。他俩捧着台灯乘出租车两点半回到商店。

三时正，夫人的帕卡德停到商店门口。原口迎上去为她张伞，夫人套着草绿色雨靴的双脚，踏上店门口铺着马赛克的地面。

雨天，店堂晦暗。夫人用草绿色头巾松松地包着头，脸色清雅，惨白。清晰而响亮的嗓音说出的英语，反射到店内百宝架的玻璃、器皿、咖啡壶、果盘、偶人等无机物上，转变成坚硬的无机物的响声，又反弹回来。

“已经完成了？一定制作得很好看吧。我从今天早晨一直盼到下午三

点钟呢。”

原口大献殷勤，陪同夫人进入会客室，杉雄也跟着进去了。夫人也不坐椅子，她巡视室内，哪个是的？她问。杉雄制作的台灯就在眼前的桌子上。

原口指给她看，拉塞尔夫人在椅子上坐下来，从远处伸长脖子，仔细瞅着这盏台灯。

伞罩是四角形的，灰色的生丝上下镶着金边儿，圆柱形的瓷壶安装在用金丝围绕的灰色的方形基座上。

夫人伸出手，拉了拉开关上纤细的链子。灯亮了。她的指甲蓦然闪射着光亮。

“开关很灵光哩！”

夫人终于开口说话了。杉雄听到这话，觉察到台灯制作得不合格。

“怎么样啊？”

“嗯，感觉不错。不过，总觉得和我的志趣不太投合。伞罩怎么样呢，制成个圆形的不好吗？……这种布，对啦，用有光纸也许和房间更协调。”

原口间不容发地说道：

“好吧，我们尽快返工，本店一定重新制作，直到您满意为止。”

“好的，就请这么办吧，让你们费神了。下周的今天，星期五这个时候我再来。这是初次定做，我也要耐心等待啊。”

拉塞尔夫人旋即回去了。她同杉雄默默握了手，脸上浮现着慈爱的微笑。然而这微笑看不出些许的“歉意”。

杉雄说明天到店里来取台灯，说罢空着两手回去了。四时光景，附近的咖啡馆里有女子等他。

银座后面的道路尚未精心地改建，积水满地，泥泞难走。出租车溅着泥水猛地行驶过去，杉雄倾斜着雨伞，从店铺前小心翼翼穿过。一家餐馆里走出一位青年，“哗啦”一声张开雨伞，簇拥着身边的女人，杉雄差一点儿被伞骨戳到了眼睛。

身子躲闪时，一只脚插进泥水里，他毫不顾忌地走着，一条腿仿佛拖着一只湿漉漉的小动物的尸体。

女子坐在咖啡馆里最不容易看到的席位上等他，尽管没有刻意要躲避的熟人，但也没有在众目环视之下等待一个男人的自信。杉雄来了。女人望着男人的脸，半是欢喜，半是忧伤，浮动的眸子一直盯着他，但脸孔却一动不动。她一只手贴着腿边紧紧握着一把伞，因为面色一直不佳，神经质地胡乱搽了过多的胭脂，显得有些斑斑点点。

“怎么样？”女子问。

“雨天很讨厌啊，”男人故意岔开，“……不合格，今天没有拿到钱。”

“你真够老实的啊。”

女子一边说一边装模作样地用母亲般疼爱的眼神望着杉雄。杉雄低下眉，双目两侧的睫毛有些僵直，这才明白眼睛实在太疲倦了。突然，女子笑着说：

“我们结婚的日子看来得延期啦。”

“为什么？”

“斯大林死后形势变了呗，看样子战争不会发生啦。”

女人的嗓音清澄而优美，反而更加衬托出她是个老姑娘。女人的意思是说，她以前曾经要跟杉雄结婚，杉雄答应她等战争开始后就结婚。

从今年冬天到早春时节的形势来看，他们打算七月左右就结婚。停战以后，多次发生战火重燃的所谓“战争危机论”。消息灵通人士又倡导“七月危机说”。美国有一群狂热的迷信者，他们相信七月开战和投掷原子弹的预言，搬到建筑在山腰的地下街去居住。日本有一位著名的占星师，在工业俱乐部演讲，预言七月开战。这个人曾预言过罗斯福的死，现在又准确地预测了斯大林的死。

“没有战争，就无法浪漫，实在太不方便啦。”

女人用杉雄的口头禅调侃地说。

“不过，事情确实是这样，没法子。”

杉雄在嘴里嘟哝着。这时，他发现下面有个东西也在嘟哝，他向桌子底下一瞅，动了动脚。原来是脚跟一踩浸水的鞋底，皮革内就发出咕叽咕叽的响声。

“该走啦。”

女子拿起结账单站起来。

男人做了个姿势叫她等一下。他屈下身子，脱掉浸水的鞋子，倒过来控出里边的水。可是水不容易流出来，一条水线从桌子后头流向漆木拼花地板。老姑娘用怪讶的表情俯视着。

翌日起，杉雄着手改制拉塞尔夫人的台灯。白色的伞罩虽然容易脏，但还是选了白色。他去购买了三百斤规格的硬纸板，又到工匠那里委托他喷上白色的清漆。

这期间，杉雄也继续制作订单中更容易的几样。一位出生于西部地区的美国大兵的妻子，前来定做带有恶趣的图案的台灯。其他还有几盏不太难做的活儿。一个日本富人，为孩子的卧室定做的台灯，绘有一对可爱的小鹿班比的形象。

杉雄虽然打心眼里诅咒和憎恶这种工作，但手还是不停在壶里面打眼儿，做伞圈儿，在灯罩上绘制花纹。

虽说年纪轻轻，但经常感到肩疼和关节疼。尽管如此，他却不肯做户外运动。学生时代喜欢打网球，如今既然制作台灯，就算勉强去打网球，这种劳什子职业也很难和体育挂上边儿。

这是一种小型、洁净、固定而持之以恒的工作，没有多少收入，顾客满意的微笑就是永恒的报酬，此外没有什么意外的值得惊奇的报酬。他从事这项工作不到五年，碰到拉塞尔夫人这种难以对付的顾客，一种职业性决不服输的灵魂又从心中抬头了。

每到傍晚，他时时出外散步。郊区电车站检票口，年轻的妻子们迎接着一群丈夫。老实巴交的丈夫回来了，一边通过检票口，一边目光敏锐地搜寻妻子，心情难以平静下来。妻子们大都穿着连衣裙、木屐或运动鞋。这些老实巴交的丈夫的妻子，就像免试跳级的优等生，浮现着灿烂的微笑，极其沉着地走动着。一同越过交叉口的妻子，意识到那些落在后头的不幸的妻子们，她们徒然地等待着也许不会归来的丈夫。妻子们一边回家，一边快活地谈笑：什么丈夫不在家时进来个可怕的传销商啦；什么给邻家的猫儿扎了彩带，获得一块鱼糕的谢礼啦；什么不小心打碎丈夫的茶杯，带着极其严肃的表情表示忏悔啦，等等。

这些上班族回家的时刻，正好碰上郊外寂静的小镇燃起灯火的时候。小小的霓虹灯，小小的花窗，仿佛假日里游乐的女佣倾其所有打扮得花枝招展，这是一个无限辉煌的瞬间！杉雄分开通俗杂志红色的广告

旗，顺便走进书店。他身后的道路传来一群职工回家的脚步声。他玩笑般地哗啦哗啦翻动着面向少年层的冒险杂志，每页上泛滥着色彩和行为。所有的人物，都在疾走、骑射、投掷、倾斜，有的已经倒地。

“我在童年时代也热衷于这种书。”杉雄想。男孩子谁都喜欢这种书。他们成长了，一旦长大，行为已不见踪影。……杉雄自己也曾经是个上班族，他虽然从事着距离这种行为不远的日常工作，但从背后的脚步声中，却没有对别一种行为产生向往和羡慕之情。

不久，他折回头来，天色已晚。通向旅馆的道路沿着电车线路向坡上走。这时，一列电车闪耀着一排明净的窗户从身边迅速掠过。杉雄总想对着疾驰的电车车厢尽情地啐一口唾沫，但一直未能实行……

……夜里，他又继续制作台灯。

他有时干脆将煞费苦心设计的插头连接上好多电线，将已经完工和正在制作的台灯一起点亮。房间里就像过节，在这般节日的气氛里，杉雄恍恍惚惚抽着香烟度过一个小时。

“要是打起仗来……”杉雄此时陷入了幻想。即便不是原子弹也必定是空袭吧。那种令人怀念的、亲切而抒情的空袭警报在城镇的上空回荡。有谁还会前来取走台灯呢？东京家家户户内杉雄所制作的台灯将一同点亮。玲珑剔透的玫瑰色的襞褶，包裹在忽闪忽闪的火焰里，变成庄严的具有高尚情趣的黑色的灰烬……

杉雄的幻想漫无边际。他的眼睛终于变得青春焕发、炯炯有神了。他涌现出了创造力。于是，工作起来十分顺手，枯燥无味的活儿也干得有滋有味，不知不觉就迎来黎明。

但是，自打斯大林逝世以来，灵感急剧衰退。心灵的一隅，哪里还装得下什么战争？斜刺里闯进了个荼荼(5)。

幻想立即萎谢。一旦萎谢，就不会有再度的昂奋。

此前，同拉塞尔夫人相见的星期五那天，是三月二十日。二十七日又是个星期五，杉雄送台灯到店里。

原口没有像以前那般夸奖他，默默围着放台灯的桌子转了一圈儿，只说了句“这回挺好”的安慰话。

拉塞尔夫人的帕卡德停在店前。夫人今天好像应邀出席鸡尾酒会，一件珍珠白的长裙拖曳的夜礼服，外面披着貂皮大衣，胸前是一串大小

蛋白石连缀成的精巧的项链，放散着撩人的香水气息。

夫人走进客厅，这回仔细盯着桌上的台灯。

台灯的伞罩变成椭圆形，洁白的有光纸上下围着镀金的金属圆圈儿。灯一亮，光线不会透过伞面，看起来上下匀称，光线沉静、庄严地映射在瓷壶的白釉上。

过了一会儿，夫人说道：

“太好啦。不过，我还是不喜欢。”

杉雄的脸色因感到委屈而变得通红，不由回应道：

“我天生的志趣和您不一样。”

拉塞尔夫人含着娴静而慈爱的微笑，颇感兴趣地望着青年绯红的面孔。

“没那么回事，你有着很好的志趣。”

“志趣不一样，这是没办法的事。”

“没那么回事。再做一次看看。”

“费用谁出？”

夫人手上戴着珍珠白威尼斯蕾丝手套，她稍稍摊开两手，轻轻耸耸肩膀。

“电气台灯都有一定的行情，我不会多出一分钱。”

原口轻轻扯了下杉雄的上衣下摆，用日语快速地说：

“返工费我来出，你不会吃亏的，再做一次看看吧。”

杉雄答应下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叠规格表，详详细细记下夫人的要求。夫人没有别的想法，她只提出一条意见，希望伞罩改用淡灰色的纸。她说罢，急匆匆走出客厅，乘上汽车。临行前她照样约定下周今日三时再见面。

杉雄着手进行第二次改制。

数日后，青年干了个通宵，工作一直很不顺手。一个晴天的早晨，他打开窗户，小市民们家家房顶之间，盛开着一团团粉白的细丝状污秽的樱花。清晨依然寒冷。

他下了台阶，及早出行的房客已经发出了响动。老板娘探出头，“哎呀，早醒啦？”她招呼道。杉雄本想说“打夜班呢”，但他嫌麻烦，只是应了一声：“嗯，是的。”

“报纸还没来吗？”

“已经来了吧，您瞧瞧门口。”

杉雄坐在门边，摊开报纸，只见整版刊登着中国总理周恩来的声明：

（1）遣返全体希望回国的战俘。

（2）将拒绝回国的全体战俘转送中立国。

报纸还附加了详细的解说。依此可知俘虏问题的谈判已经决裂，自去年六月氢弹试验以来中断的朝鲜和平谈判，将再度恢复。

杉雄承受到一场打击，因为报纸的文字预感到世界各国和平时期即将到来。

——当天的晚报报道股市暴跌，这样的结果将致使日本经济走向何方，一向和股票无缘的杉雄根本不予考虑。

杉雄放弃了工作，他感到生活失去了目的，灵感的源泉干涸了。这种感觉，自打四月一日听到莫洛托夫全面支持周恩来提案的消息之后，更加明确下来了。

明天就是四月三日——同拉塞尔夫人相约的日子。他面对这对台灯束手而坐。

三百斤规格的硬纸板上，已经喷上一层淡灰色的清漆，他所设想的工艺材料备齐了。尽管如此，他还是懒得动手，一旦干起活来，这种恐怖立即使他停下手来。

“如果没有战争，也许我一辈子都要继续制作台灯，终生绑在这种稍有良心、略具艺术、潇洒而清净的手工活上。”

当天晚上，他心情不快地彻夜干活儿。没有完工天就亮了，于是进入睡眠状态。醒来已是十一点了，离约定时间只有四个小时。

好容易完工了，时间已经过了两点钟。对于那些死守时间的外国人，他仍然按照常规提前半个小时结束手中的活儿，然后再乘电车，肯定超过三点钟了。

杉雄把两只伞罩叠在一起，很快用纸包好。一对灯台装进纸箱，捆上绳子，匆匆离开宿舍。

天空阴霾，街上的景色已是夕暮。选举大战已经开始。杉雄双手保护着硕大的包裹，脊背紧贴路边的石墙，好容易躲过架着高音喇叭喧嚣而过的卡车。系着背带的候选人站在卡车上，含着微笑跟杉雄打招呼。那亲切的笑容丝毫没有顾及杉雄焦急而冷淡的目光。

此后，正巧开来一辆没有乘客的中型出租车，杉雄连忙截住，告诉司机要去银座。

车子从日比谷交叉点拐过帝国剧院一角，穿过银座二丁目，插向M报社后街。右边集中着报社内的卡车。出租车沿左边而行。

这时候，随着一阵刺耳的刹车声以及连带着的各种混浊杂音，出租车紧急停下了。漫然望着窗外的杉雄，胸脯倒向前方，撞在司机座席的后背上，右手吃力地支撑着身子。但是，放在膝上的台灯伞罩，被挤压得不成样子。慌乱之间，护着伞罩的左手，反而戳进了纸质的伞罩。

杉雄从伞罩里抽出手来，重新坐到座席上，终于从撞击中清醒过来。

一看，车子周围已经围了一团人，一个男子从窗外向车内张望。报社的卡车司机穿着油迹斑斑的工作服，弓着腰瞅着车头前方。

出租车司机已经打开车门下了车，杉雄依然习惯性地用心保护着挤坏了的伞罩，打开车门走下来。

人群谁也没有注意杉雄，大家在车前围成了半圆形。杉雄作为群众的一员，站在后面观望。报社的卡车司机的工作服中揣着一个四五岁的男孩儿。穿着黑色粗布运动服的男孩儿，在工作服里一边扭动着身子，一边叫喊。

“家在那里，妈妈在那里……没关系的……不要紧的呀。”

喊叫的牙齿鲜红，嘴边滴下血来。

“被车子撞着了，看样子没有受大伤。”

一位公司职员打扮的男子目送着他们，轻松地说。男孩儿不住指示着住宅区的横街方向，身穿工作服的司机抱着男孩向那里走去。远远望去，可以看到工作服边缘频频摆动的小脚丫儿。

杉雄看不到自己那位出租车司机了，他捧着歪歪扭扭的又大又轻的包裹，在人群中挤来挤去，身后不断传来其他车辆混杂的喇叭声。他想看看事故现场。但是，受伤的男孩儿已经被抱走，停下的车子前头已经没什么异样了。

有人分开人墙乘上驾驶席，一看，正是那位出租车司机。那司机也朝杉雄瞥了一眼，同看别的人一样。

警察指示出租车靠边，杉雄想，装着灯台的箱子放在那辆车里也无碍，他的想法很奇妙。

淡薄的阳光照射下来，半个柏油路面发出模糊的光亮。两三处地方落下了血滴，漆一般闪耀着沉滞的红色。

“这就是急刹车的地点吧。”

有人说道。

道路中央偏左，柏油路面有一处凹陷，留下一道浅浅的坑痕儿，明显地刻印着两三寸长的胎痕。

杉雄看到这个，心头骤然从沉重的压力下解脱出来。他变得心平气和，见到谁都想拍拍人家的肩膀儿。他即便抱着歪斜而破碎的伞罩，心里也感觉一派明朗。不光是他，从事故现场散去的人群，或多或少仿佛都浮现着十分满意的幸福的表情。杉雄夹杂在这些人群中，琢磨着自己该走向何方。他满怀激动的心情，想到应该将挤坏的包袱丢到垃圾场去。

(1) Packard，20世纪美国豪华汽车品牌之一，诞生于俄亥俄州。

(2) 英文，您好，原口先生。

(3) Petticoat，英文，衬裙。

(4) “玉石屋”和“钥匙屋”皆为烟花商店，江户时代因在两国川燃放焰火而著名。

(5) 即“半道上杀出了个程咬金”之意。茶茶，即淀君，安土·桃山时期武将丰臣秀吉的侧室。

明星

一

我从侍从伸过来的手镜中，倏忽瞟了一眼场外看热闹的人们。

他们没有一刻的安稳，维持秩序的绳子深深嵌入肚皮，一个劲儿只想挨近我，哪怕一寸也好。一些人伸着手臂，又笑又跳，以便引起我的注意。

不光女人，也挤满了年轻小伙子。在这五月的正午，他们懒得去上学上班，个个穿着我所创造的制服。那些人喜欢让我看到他们那一身打扮：时髦的镶着丝带的草帽，细腰紧身的条纹短袖衫（钉着肩章），在敞开三只纽扣的胸口闪光的挂坠，以及给人留下包屁股印象的细腿裤子，还有纯黑的袜子……这些都是我所创造、因我而流行的制服。他们一概和我同年，朝气蓬勃。他们无法对付贫穷和闲暇，向人夸示着难于处置的过剩的精力。

他们力求想做的人物、他们的“原型”就是我。我一直这么想，所以打算从侍从伸过来的手镜中窥探一下。镜子里映出一位健壮的青年的脸，然而那种健壮实在是借助油彩的缘故。因为脸上油腻腻的，所以稍许扑上些粉。可是，我很清楚，油彩下面的面孔根本不用扑粉，扑上白粉就没有光泽了。我骨骼粗壮，筋肉结实，不过早已失去往日的活力，所谓原型，经过无数次复制之后，必定很快变得冷却疲惫、干枯无味了。

我二十三岁，不管怎么蛮干，都是无往不利的年龄。但是，由于近半年来无休止的劳累和接连不断地熬夜，我的青春迅疾走向黄昏，对这一点我心知肚明。

这种认识尽皆来自“真正的世界”，因此，这种认识没有存在的必要，因而也就不会存在。就像那些无赖汉洗手不再干坏事一般，我已经同那个世界斩断了关系。我已经完全没有必要做梦了。做梦，是那些在电影院里购买粗纸电影票的观众的特权，我没有那样的特权。

“做明星是怎样一番心情呢？”

后援会的一群毛丫头经常向我发问。

（奇怪的是，后援会的会员中，不知为何会有那么多丑女，有时还有残疾人。要到大街上搜集这么多丑姑娘，那一定很费力气。）不过，人们可以谈论自己的梦，但绝不能清楚地说明自己就是梦境本身这样的感觉。

“下次从哪里开始？”

“好像是第六场。”

侍从把用红铅笔标记的分场台本递给我看。

高浜导演对分场做得很细，除了昨夜做好的分镜头之外，就像一位拾荒者，看到路上有什么破烂，就尽早摄入画面。如今，我之所以闲着没事儿干，是因为我这个飘落在路上的纸屑儿，使他感到很棘手，实在无法很巧妙地将我加以艺术处理。

“妈的，一张废纸也比我有用！”

我在嘴里反复念叨着第六场这句台词，一边检验镜子中的表情，一边这样做。由于睡眠不足，眼睛模糊，我点了美国制造的眼药水，于是眼睛变得清凉而锐敏了。很符合一个黑社会青年无赖的形象。

“路上是禁止签名的。”

助理导演被群众推拥着，他喊道。

“不要那么死板嘛！”

不知哪个女孩子大声说，众人都笑了。我的手镜一角映着他们挥动的签名簿雪白的页面，在五月的太阳下闪闪发光。

阴影来了，手镜中我脸上的余白，被侍从太田加代显得有些悲戚的面颜占据了。这位每天拿着化妆盒和椅子在我身边转来转去的三十岁光景的女子，在别人眼里从未被看作小于四十。加代一头短发，穿戴随便，两颗镶银的门齿并排在一起，巧妙装出一副粗鲁愚钝的样子。加代总以头脑不灵活作为挡箭牌，她是我的共谋，我的虚伪的搭档。老实说，我以为加代是个比我更优秀的演员。

加代的银齿，那是月亮。黑暗中加代一笑，那银齿就像新月一般明丽。我有时伸手摸摸看，我满足于那个廉价的假月亮。

我没有摸过真月亮，所以，有时我觉得月亮表面的感触，是和加代

的银齿一样的。果真如此，加代的银齿兴许就是真月亮的碎片，不过，我倒是一心想要假的新月亮。

“你别小看这银齿，全仗着这玩意儿呢。谁见了都不会想到接吻的事儿。”

加代将自己夸示鄙俗的表现又进一步加以发挥，但这绝不等于说加代因为丑陋就以为自己安然无恙。

加代对我怀着极大的信任，她拯救了我对性的饥渴。一天晚上，我夜间拍摄回来，想起当天导演对我带有侮辱性的叱骂，坐在床上哭泣起来。这时，加代前来安慰我，同我一道流泪，她为我按摩整个肩膀，最后睡在了一起。

那个时候，我们不需要那种感伤的动机。我们一起欢笑，嘲弄时世，陶醉于背叛世间的欢愉之中。加代依然不忘为我按摩，她揉着我的小腿，带着粗俗的语调说道：

“这就是水野丰的小腿啊！”

有时候，她用自己命名的“白百合的小花蕾”取笑我。我一旦受到别人的嘲弄，恨不得当场把那人宰了，可是加代嘲弄我，我一点儿都不在乎。加代认定我对于男女性事缺乏自信，全怪那“白百合的小花蕾”，嘿，你还甭说，她倒是猜得八九不离十呢。

事情过后，我们习惯于透过窗帘空隙，俯瞰房屋前边深夜的小路。

逢在那个时辰，偶尔会有半是疯子的粉丝，躲在电线杆后头，窥探我的卧室窗户的灯光。他们对我家的布局，比如哪是父母的房间，哪是加代的房间，甚至连厨房都知道得一清二楚。我们决不在窗前显露姿影，也必须避免将身影映在帷幕之上。因此，我们在紧靠窗口的地方放置一盏台灯。

由此，我们只能从窗帘的缝隙之间，嗅一嗅弥漫着绿叶馨香的夜气。这是我一整天中所能品味的少量的自然，犹如烈酒一般，即使少量也能醉人。

“那条路就是世间，只要那里看不到我们，整个人世也绝对看不到我们。不是挺愉快吗？说什么我们很安全，真是胡说八道！”

实际上，我们的关系可以说是极为抽象的性事。这确实是受到世间的逼迫，但出于我内里的素质，这也是事实。而且，加代在微暗的卧室里也陶醉于虚伪和自己的丑陋中。有时，她竟会说出这样的话：

“这是水野丰的胸脯，上面这样搁着我的脸。这事儿你不觉得很滑稽吗？”

我们两人的结合显得一点儿也不自然，缺乏合理性，违背人们的思维逻辑……只要经常意识到这些，对我，对加代，都会明显地成为陶醉的因素。为此，两人必须保持秘密的关系。我的父母好歹采取默认的态度，加代却在如何隐蔽上花费了全部精力。她不是害怕丑闻，而是为了享受欺瞒世间而获得的纯粹的欢乐。

世上所有的女人都对我有所向往，加代以此为前提，在独占我这件事情上，尝到了无与伦比的可恶的喜悦。为此，加代的丑陋必不可少，她越发像圣女一样，态度昂然地向世间和我展露自己的年龄和丑陋。就这样，我们热衷于虚伪。

加代根本不懂得嫉妒。

她满怀热情，每天从堆放在我房间里的一些娱乐杂志和周刊杂志上，将所有用黑体字刊登的有关我的报道以及采访或座谈会等，全部剪裁下来，仔细地贴在记事本上。我在座谈会上和美女明星的合影，同漂亮的粉丝——时装模特儿的重要报道，我一次一次地结婚，还有“我所喜欢的女性典型”……加代对这些大有兴趣。

“水野丰和正木绿订婚？呵呵，傻瓜一个，那女人慢性子宫炎，这个谁不知道？”

接着，加代大声阅读我的口述笔录：

《当红明星谈理想的女性》

我是个爱大惊小怪的人，偶尔遇见一个妖精型的女子，立即就被吸引住了。特别留心的是女性的足踝……

“说得挺巧妙，这副调子。表现的也不是低级的浪漫情趣，这很好。今后的明星，必须将女性明显当作性的对象，在这方面必须多玩弄些辞藻。”

“嗯，说得像宣传部一样。”

“我的足踝如何？”

加代脱掉拖鞋，做了个印度舞蹈的姿势，光着一只脚举到我眼前给我看。隆起在大脚脖子外侧的踝骨，显得强劲有力，改变了颜色……倘

若把少女绯红的足踝比作具有薄弱敏感肌肤的巴旦杏，那么加代的足踝就是一颗硕大的茶褐色去皮栗子。女足之美，或许是因为这种不慎的突起出现于优美的腿与脚的连接线上，突然给人一种动物性的感觉吧，然而加代的足踝却像老树的赘瘤，给人的感觉就像死守自然沉重的法则而出现于此的。

但是，我并不感到厌恶，这只不过是真正的世界——本不属于我的世界的一种感觉。

我一只手托起加代的脚，将嘴唇缓缓凑近足踝。那足踝渐渐模糊了，失去了僵硬、干枯的质地。那东西变成一朵黄色的大玫瑰花，随之又像是黄杨雕成的冥想中的佛像面颜，放散着香熏的光亮，带着浑圆的起伏。我清晰地感到皮肤下严冷的骨骼的存在，很想吻一吻眼下那块裸露的骨头。

这时，我感到我是在和自己的虚伪紧紧接吻，这是我生活的真髓。这种感觉，是完全由我选择、我所归属的世界的终极感觉，而且是谁也没有尝受过的感觉。

加代一阵狂笑，缩回了脚。奇怪的是，她竟然老老实实接受了我的这种难解的感觉。

“这是王子的娱乐，”加代说，“哪怕你到了六十岁，我还会称呼你是我可爱的、漂亮的王子。”

……“尤塔，请你办件事。”

第二助理导演向我这里走来。我在摄影棚和粉丝之间的时候，他们都用这个奇妙的名字称呼我。

我从手镜上抬起头，将手镜交给加代，同时站起身来。

外景地是郊外一个杂乱无章的繁华居民街，位于私营铁路高架桥沿线一侧。高架桥土堤覆盖着绿草，下边堆积着垃圾，东倒西歪的草根上缠绕着纸屑，日光照耀着罐头盒内积攒的雨水，闪闪发光。

居民街一侧挤满了价格低廉的小饭馆和酒吧。午间，店铺全部关门，所有的窗户都挤满了朝外观望的居民。镜头不对着现场的当儿，可以自由参观。其他大部分布景，都被路边的绳索隔开来，居民们只好挤在绳子外头观看。

我敞开条纹衬衫的领子，将上衣搭在肩膀上，用手指头挑着。

电影宽镜头摄影机安装在木架上，镜头对着道路。

高浜导演一直守在摄影机一旁，弓着瘦长的身躯，蹲伏在那里。他长着极敏锐的长鼻子，小巧的嘴巴，面孔黝黑，充满不绝的酷薄的梦想。他习惯于嘈杂的环境下思考问题，一看到他那孤立、激烈和渴望的眼神（常人是不愿在别人面前表露的），我感到看见一种我不该看到的东西。他的双目使我想起被关进密室里的裸体儿童的眼睛。

“你先站在那里。”

他一只手拿着台本，懒懒地站起身来，声音低沉地说。

“用脚踢这个罐头盒。里面积水飞溅。镜头上摇。下边是什么台词来着？”

“嘁，连一片废纸都比我滚动得灵巧！”

“对，‘滚动得灵巧’，合着台词的语尾，电车轰然驶过，剧中人听到噪音，眯细着眼睛。就到这儿。”

排练开始，罐头盒里的水拍得不理想，助理导演蹲在地上，小心翼翼将倾斜的罐头盒扶正。这只白桃罐头盒翻转着锯齿状的圆形盖子，呈现出一种非常威严的物象。

仔细想想，也没有什么好奇怪的，不仅这座市街，即使到山野里，我在拍摄现场也从未感受过“自然”。不论到哪里，摄影机所拍摄的场面，不外乎是满登登的物象的堆积。优美的森林，壮丽的佛寺，这一切都被解体为一个个各别的物体，不管走到哪里，都和垃圾场一样冰冷，或者阴暗，或者光亮，或者沉滞、杂沓，或者成为一种无秩序之物的堆积和难以收拾的混乱的立体。而且，其中总有一种蹩脚的、不合理的东西，犹如垃圾场啤酒瓶的碎片，突然放出光彩。

“排练期间，请不要用脚触及这个东西。”

助理导演说。

“向哪个方向踢呢？”

“这个……”

助理导演一时回答不出。

“向上！不是说好了要向上吗？否则水就洒不出来。好吧，排练开始！”

高浜导演已经焦躁不安了。刚才的废纸又在作祟吧。

排演期间，私营电车有好几次打头上隆隆驶过，听到声音我就眯起双眼，但表情不合导演的意。

“你那不是厌烦的神色，只是一副目眩的表情……不能这样。这样，就会闭上眼睛，不是叫你立即做瞎子，那样不行。眯细眼睛是因为有电车通过。这表情必须同前面的台词发生关联，你把电车给忘啦，电车！”

每逢这种场合，我总是处于一个演员的孤独的中心。但是，我的“角色”如透明的薄膜包裹着我，紧紧保护着我，如同身在坚固的城堡之中。“角色”构成我的精神和肉体的精密的外壳，飘渺如乙醚，遮断了我和现实的联系。即使导演发怒将我狠揍一顿，他的老拳也只能在虚空中游泳，绝不会落到“我”的头上来。这些我都很清楚。这种认识，绝对不是“真正的世界”的认识。

——正式排练之后进入正式拍摄，一切都与电车有关，而且，因为我背向电车，这是最难掌握住时机的演技。从排练期间开始，我屡屡注意电车从对面铁桥到头顶上声音的变化，捕捉最佳时机。

“下一班电车是几点？”

“三点十八分。到达J车站是十八分，通过铁桥的时刻是十六分三十秒。”

“好，电车一通过铁桥，同时开始正式拍摄。”

导演说道，助理导演用广播喇叭请群众保持安静。

“马上就要正式拍摄，请大家安静。”

加代捧着手镜走过来，那粗劣的黑裤子勉强包裹着肥硕的大腿和腰部，布满了横向的疙皱。我要过来手镜，倏忽瞅了一眼，又还给了她。加代又用检点衣服的眼神，朝我的脸上瞟了一下。

电车映着五月和暖的阳光，从远方小小地奔驰而来，头顶上的铁轨发出微微震动的声响。

“开拍准备！”

导演一声呼喊，助理导演打开用粉笔标示了第十八段第六场的场记板，守在摄影机前，做好了准备。

附近铁桥上响起电车的轰鸣。

“开始！”

胶卷盘开始发出喷发蒸汽一般转动的响声。场记板“咔嚓”一声合上了。

一次又一次，预先设想的时间流逝过去了。自己被摄入镜头，胶片旋转的时间，如今对于我，一天中有十几回，但其中只有一部分时间像清冽的小溪在流淌，我可以在这种柔滑的时间溪流中游泳。在那里，我的身子获得了浮力，即使步行于同一地面也和普通的步行完全不一样。我已经溶化于具有一定节奏的时间，按照一一预定的行动而行动。此种行动犹如水中的藻类，由对面流来，缠绕着我的身体，似乎又要继续流去。同这种时间相比，人生的时间不过是一条破烂不堪的古老丝带。

如今，我完全被人观看，我的王权处于“被观看”之中。我由此而获得统治，比起此种形式的统治，观众的统治全然是次要的。

神社鹅卵石般的无数只眼睛聚集在我的周围。这些眼睛收敛于同一处所，结合成为“我”这一影像。由此开始，我以一副流氓无赖的姿态，成为辉映于蓝天之上的权杖般光彩绚烂的幻影。

并且，这种幻影本身忙于演技事业。台词、行动、接触小道具、身体的方向因台词处于哪个地方而改变……所有这些细节工作压缩在几十秒之内，我必须由此及彼，像穿花蝴蝶一般，轻盈而自然地逐一转移下去。

每当这种时候，我就想起小学一年级学生的智力测验。

“这样吧，拿着这本书，走到那张桌子旁边，打开抽屉，把书放进去，再拿起桌上的文镇和帽子，将帽子挂在钉子上，只拿着文镇回来。能做到吗？”

——我的鞋子的尖端，自然地踢起那只罐头盒，带着一声哀鸣。碰巧，积水如焰火一般四处飞溅。摄影机随着上旋，由俯视角度转为仰视角度。我眼瞅着这一动作，浑身像充电一般，要为这一个镜头制作表情。就是说，要制造“嘁”这种舌爆音发出前的表情。

台词不可说得太快。由于拍外景时会一时头脑发热，不免滔滔不绝起来，到了后期录音阶段，就要大吃苦头了。

“嘁，连一片废纸都比我滚动得灵巧！”

我带着“空虚的眼神”到这里说完了台词，自以为很成功，这时刚好电车在头顶上像骤雨一般洒下来一阵钢铁的巨响。在眯细眼睛之前，我

打算抬起眼角稍微瞟一下电车，而且我这样做了。接着，眼角稍微用力，眯起眼睛。

“停止！”

高浜导演喊了一声。

“OK！”

过了一会儿，他说。高浜导演几乎是自言自语说出这个极为不景气的OK的，周围的人都很清楚，他所嘀咕出来的OK这个词语的内里，含有多种多样的意义。今天这个OK，至少使人觉得，不是那么极不情愿说出来的。

“刚才这场很成功，剩下还有两场，要喝茶吗？”

加代递过来热水瓶，光洁的热水瓶映满了看热闹的群众的脸。加代顺势拔去塞子，红茶立即冒出热气，瓶口周围金属表面蒙上一层薄薄的水雾。我对刚才一场戏的自信，也忽然变得渺茫起来。

“那一场拍得挺好嘛，”加代故意无神经地接着说，“电车驶来眯细眼睛的时候，表演得太棒啦！那才真叫OK哩！”

“还剩两场吧？”

下边还有夜间拍摄，每天一到这个时辰，我就困得厉害，感到身子就要散架了。

“水野君，请签个名。”

人群中有两三位姑娘喊叫着。我朝那里一看，她们一起笑着对我挥手。

“朝这里看！”

“再朝这里看！”

别的姑娘喊道。我疲惫不堪，对女人们的声音很是厌烦，感觉就像兜头浇了一桶菜油。要是能把这些女人像佛珠一样全都穿成串儿，扔到火葬场去，那该有多痛快！但是因为死后还会继续看到我，所以应该预先把她们的眼睛挖掉。

“还剩两场吧？”

我最后打了个大哈欠。

“啊呀，打哈欠啦！”

姑娘说道。

这场摄影中担当配角的深井练子及早回家了，剩下的两场都是我一个人的戏。为了有事急忙赶回去的她，她和我的戏集中在上午拍摄。

因此，紧接刚才的那一场，练子出场时说的“一个人在嘀咕着什么”这出戏，已经在上午拍完了。虽然仅是几个小时前的事，可在我的记忆中已经变得遥远而稀薄了。

二

加代喜欢整理影迷的信件，她很热心，有时发现一封奇特的信，就大声地念给我听，所以工作很不安心。这些都是变态性欲者或未亡人的来信，有一位寡妇详尽记述了同我发生性幻想的情况，一位中年男子热衷于搜求我的内裤。

她要是整理影迷的来信累了，就为我的座谈会考虑初恋的故事。因为每家杂志都刊登同一种初恋故事太没意思，加代认为必须在七岁、十岁、十五岁、十七岁分别编一则初恋故事。当然这也要参照宣传部的意见，这些都必须是可爱而清纯的爱情故事。

我自己还必须编造打架的故事。少年时代的我，人很老实，一直埋头于绘画，从来没跟别人打过架。别人爱赌博，我只爱蓝天，别人爱看印在光洁的扑克牌上的金箔，而我却喜欢观看辉映于树木绿叶上的金色的夕阳。现在想想，我热爱自然是错误的。热爱自然是腐败的人的一种趣味，我对此浑然不觉，于是毁了我的少年时代。

……这个时间，是一天中睡前仅有的休息的时间。我洗完澡，裹着毛巾浴衣，躺在窗边的沙发上，听着深夜放送的爵士音乐，加代坐在摆满影迷信件的地板中央，我不断同她交谈几句。

加代突然直起身子，滑到躺着的我的身边来。

“今夜跟谁睡？不同朱雀夏子啃啃嘴巴子吗？”

“来吧。”

于是，加代和我演了一场曾经同某位大明星合作过的吻戏。这场戏一由加代来演，纯粹成了滑稽剧。加代模仿夏子壮丽的鼻子，用力撑开低扁的鼻孔，做梦般地半张着嘴，露着闪光的银齿，下唇微微颤动，不知从哪方伸过一只手来，抚摸着我的后脑勺，三次凑近嘴唇，三次又都犹豫不决，最后仅仅闭上假睫毛，望着自己的鼻尖儿，磁石般“呱嗒”一声贴上我的嘴唇。

“好厉害呀。”

紧接着，我们不约而同地叫了一声，笑起来了。

“这回再演一次八幡操吧。”

“好的。”

这是一位最近同我合作演出的当红年轻女星。

加代一只手分开不多的长发，走过来，跪在沙发旁边，两手捂住脸，颤动着肩膀，好不容易下决心闭着眼，露出一副脸来，嘟起嘴唇，颤动着眼皮，喘着气，等待着我的接吻。我只得伸长着脖子，来了个草率的吻。这时，“阿操”歪着脖颈，两手挽着我的脖颈，深深吸住我的嘴唇。

“装正经！”

紧接着，我们又齐声笑了起来。

一想，明天正是我二十四岁的生日。

“请帖已经发出去了吧？”

我问。阔别已久的大学同学都想在我的生日这天见见面，所以邀请了十多个人来家里聚会。

“当然发出了。大家也回话了，都说要来。你妈妈今晚就着手准备饭菜。不过，你明天晚上要拍戏，到时能赶回家吗？”

“这你就甭管啦。”

这事儿我全清楚。

第二天下午，知道确实晚上要拍戏，我没有叮嘱加代，要她转告家里很晚才能回去。如果等待我归去是宴会的一部分，那么我的不在场本身也应是宴会的一部分，不是吗？明星这样的人，对这种场合，还是经常缺席为好。不论什么样的人情场面都一概不出席，那才真正像个明星呢。不在，是明星的特质。明星的在与不在，为这样的场合带来不绝的闪光的悬念。真正的明星是决不会到场的。到场的肯定都是二流的没名气的家伙。今天晚上，我也只能等大家散去，瞥一眼餐桌上小盘里吃剩下来的残羹冷炙，知道大家确实酒足饭饱、满意而归之后，登上二楼立即钻进被窝了事。

我必须让更多的人守在门口白白等待着。我是一辆永远等不来的汽车。这是一辆闪闪发光的大新车，从遥远的夜的彼方行驶过来。这辆没有实体的新车，坚固得出奇，外皮包着一层比空气还轻的金属做甲胄，刚由重叠的夜的深处的深处，驶出中心部幽暗的车库。汽车一阵疾驰，几乎浮出地面，银色的颤音震荡着大气，夜间阴湿的树木向后披靡，车

身周围追逐而来的夜鸟发出尖叫，白色墓标般的成排的交通标识次第被砍倒，每条道路上的加油站腾起火焰，汽车将这些细小的团团火灾，点点留在夜的平原的背后……但是，决不到达现场。

这天傍晚的拍摄发生一件罕见的事情，想不到这件事差点儿闹成仿佛是故意制造的悲剧。我把这种事儿看成是同我的生日极为符合的事件。

高浜剧组进入第三摄影棚。第三摄影棚场内，被场外繁华街上的外景装置占据了。

当时，我拍的戏是第六十五段第九场。

深井练子担当的角色是这座城镇西服裁缝店的女裁缝，她的哥哥是黑社会，被杀害了。练子憎恶黑社会的成员，她的哥哥是我重要的铁哥儿们，我出狱之后听到他的死，决心为他报仇。练子发现了出狱的我，正要跟我打招呼。这就是前边说的那场戏。

我请练子帮助我一起报仇，练子憎恶黑社会，对这种报仇的想法十分蔑视。这期间，我爱上了练子，而练子却一次次严厉拒绝我的求爱，其缘由来自她对黑社会的厌恶。她虽然有这种想法，但实际上，练子内心也是爱我的，不过，她怀疑我是以复仇为手段，借此表达虚假的爱情，这才是她严厉拒绝的真正原因。

我终于查清楚了仇人的所在，决心独自一人舍命扳倒仇敌。我来到练子的裁缝店向她辞行，练子打烊之后正在收拾店面。我想同她吻别，她严词拒绝，“你想死就去死吧！”将我赶了出去。我怀里揣着匕首，独自赴死。反正练子会立刻追上来阻止我，我一人独自走出裁缝店。这就是六十五段第九场的内容。

这一类故事的电影不计其数，只要介绍一下情节，就仿佛觉得看过两三次了。但是，不论我反复扮演过多少次，这类故事所包含的永恒的凡庸，都使我很喜欢。黑社会对于死所特有的单纯的、孤注一掷的见解，隐含真情、半推半就的可爱的女子，这一切都负荷着深刻的卑小而庸俗的独特的诗。凡庸一旦稍稍逸脱便倏忽失落的诗，蕴含于这类故事之中。天才是祸水。此种诗绝不能被意识到，只是在被忽略的时候才放散着馨香。而且，大多数电影都很优秀，但都忽略了一切，只是描写：

夜雾里绿色的路灯，

离别时关切的眼瞳。

这种凡庸而卑俗的诗，谁都会觉得是用言语无可置换的俨然的存在。人们允许这种诗的存在，因为这些诗千篇一律、纤弱无力，似蜉蝣一般短命。但是，唯有这些诗才注定能获得永生，俗恶不尽诗亦不尽。就像附着在鲨鱼肚子上的印鱼，这种诗都永远附着在公式化诗歌的肚子上巡游。它是创造的影子，独创的排泄物，天才拖曳的肉体。正因为廉价，所以才散放出白铁皮屋顶恩宠的光辉。正因为浅薄才具有悲剧的迅速，以及只供不分青红皂白的人观看的绵密而细致的美丽与哀切，还有愚昧的行动所酿造的晚霞般俗恶的抒情……它被这些东西所护卫，并忠实地服从这些规约。对于此种故事，我非常喜爱。

……我打开裁缝店遮蔽着帷幕的大门，回头微微瞥了一眼抑或即将永别的女子。她也许看到了我的表情。我一边摸着插在上衣里边的匕首，一边走向没有一个行人的横街……

摄影机就在我的背后。排演很简单，只要将手放在门框上调节好位置即可。

“开始！”

高浜导演在背后喊道。场记板响了，铃声也响了。一旦听到正式开拍的命令，众多的人同时行动起来，整个摄影棚内鸦雀无声。

打个比方说，就像猝然猛醒过来，又随即沉入迷梦中的虚构的时间，如河水一般潺然流淌。

我向那位女子投去离别的一瞥之后，倚着敞开的门框，背对着摄影机。此时，摄影机暂时静止地映照着我的背影和夜间的街道，我一走出门外，摄影机就会从木制轨道上滑行过来，追拍我独自离去的身姿。

……我的后背正对着摄影机的镜头。

这时候，奇异的风景在我眼前展开。

一种未曾预料的风景，确确实实映入殊死的男人的眼里。这是久住的繁华街的夜景，闹不清究竟是哪座城镇，也不知这座城镇从哪里突然出现在我的眼前。但不论如何，这是地道的永别的街的夜景，不可能是任何别的东西。

街上静寂无声，不见一个行人，三条弯曲的小路出口朝向这里，各处种植着瘦弱的杨柳，房舍拥塞，家家高低不平的屋顶，闪耀着五颜六色的霓虹灯。意想不到的屋脊后面的小窗，漏泄着灯光，电线杆上破碎

的电影广告也忽明忽灭地映着红色的光亮。

霓虹灯辉煌耀眼，饭铺的大红灯笼纹丝不动，酒吧黝黑的大门也郑重其事地紧闭着，咖啡馆透明的门扉内，橡胶树的影子枝叶低垂。一家歇业的店铺窗帘上边，可以窥见梳妆台上友禅染[1]的红色台罩。

这座城镇为何如此一派寂静？居民们为何如此悄无声息？邻近楼上“丽都”两个绿色的文字，不断浸染着我家灰黑的庇檐，一味地灭了又绿，绿了又灭。租赁房屋的中介公司的玻璃内侧贴满了交易的广告，为何那般微妙地污秽？粗制滥造、木板松动的大门，为何那般微妙地歪斜着，不堪收拾？

我只能认为，这是瞬间里，此类过于纯粹的风景映入即将赴死的男人眼睛里的缘故。这种风景如回想一般完美，如回想一般寂寥而落寞，同时又静寂无声，绚烂辉煌。这明显是我临死前所见的图景，苏醒的记忆同未来切实的幻影即将结合在一起。我怀着不可再度见到的感情深深凝视着种种霓虹灯光，所以，它已经不是道具，而是真正的现实的风景，是我记忆积累中的风景。

仅仅一两年的电影生活中，我未曾有过这样的经历。这座城镇是完全没有内侧，只有表面的仿造品，这一点我从来都没有如此完全忘却过。

我用手摸了摸上衣里边的匕首，出了裁缝店，向大街上跨出了一步，摄影机在我背后沿着木轨无声地滑来。我对自己能够跨入记忆中已经变成现实的街道，甚感惊奇。用相反的比喻，就好像整个身子轻易进入眼前一幅风景画之中。

走着走着，我已穿过这条小小繁华街的一片空地，来到对面的电车线路上。电车正从这里驶过，远方是更加广大的城镇、港口、海洋。毫无疑问，大海的对面又有无数外国的港口和都市，存在于这条自然的延长线上。

然而，对这片土地的感觉，突然遇到弄不清是有是无的明证时，我已经几乎不再相信自己的眼睛了。前方酒吧的黑色大门打开了，走出一位穿着浅绿色夜礼服的美丽的少女。

在那种虚构的时间里，只该发生预定的事件。我的未来虽然有限，但我详细知道未来将要发生的一切事情的细目，我忠实按照这样的细目控制着这段时间，就像驾驶汽车沿着崎岖的小道行驶一般……可是预定的计划中，全然没有这位女子出现。

女子在门口樱唇微启，嫣然一笑，脸色显得十分苍白，不知是因为化妆，还是因为沐浴在房檐下霓虹灯光里的缘故。鼻子、眉毛一片模糊，只能看到悲戚的眼睛和小巧的朱唇。透过衣服可以看到苗条的小型体格上轮廓清晰的胸脯。乌黑的头发消融在檐下的黑暗之中。这一瞬间，我全然忘却了自己的搭档，一心恋上了对我秋波一闪的年轻美女。

随同女子的出现，这座城镇的现实性完全显现出来了。我不再怀疑，自己已经走向别一个次元，来到现实的风景中央。霓虹灯、灯笼、招牌、柳树、电线杆以及中介公司，这些也都是真实的。过去，这一切都伪装成赝品，如今都迅速从梦中醒来。再过十多个小时，朝日就会照耀这些风景，低矮的屋檐之间，确实已升起鲜丽的太阳。

——女人急速走近，摊开两手。

接着，她用哀切的腔调大声呼唤我的名字。

“水野君！”

这是我的姓名，不是我角色的名字。我感到，那女子摊开的手臂，碰到我的身体，将我紧紧抱住了……

这时，背后突然传来可怕的怒吼和叱骂。

“停止！”

高浜导演尖起嗓子喊道。人们一边叫骂，一边向我和女子周围聚集。不久，街上各个外景地的众多群众演员都惊恐地伸出头来。有的人用力打开中介公司的玻璃门，有的人从低矮的窗户里跳出来。

摄影棚顶端脚手架上负责照明的人员，也有几个向这边窥视。

加代立即靠近我的身边。

“你是谁？你是什么人？你一来把我们全打乱啦！”

助理导演一把抓住年轻女子礼服的前胸，那女子冷笑着，没有回答。

一位年老的群众演员说出了真相。女子是一年前进团的新人，为了发泄轮不上角色的不满，很快糟蹋了身子，染上一种未知的病毒，患上了神经衰弱症。她突发奇想，打算以特立独行而出名，一心要做水野丰的搭档，所以才表现出这般反常的行为来。

可是，这件事最后并没有给她处罚，也没有开除她。这种在电影界

颇为滑稽的事件，我实在不愿意再提起，谁知一时感到十分恼火的导演，在看到女子出现的当儿，突然产生了灵感。

他构思了一个新的情节，给那个疯女子派了个角色：那女子突然莫名其妙地跑到即将赴死的我的面前，抱住我不放，结果被从裁缝店出来的练子一眼看到，她醋意大发，立即奔到我面前加以制止。

“这不成了一出喜剧了吗？”

首席助理导演说，看到高浜导演默默斜睨了他一下，于是不再说话了。

“你叫什么名字？”

导演问她姓名。

“浅野百合。”

百合获得了一个出乎意料的角色，使得那些整日疲惫不堪、只能跟着跑龙套的群众演员，对她冷眼相加，又不敢明显表示不满，只得嘀咕着离开百合的身边。

很快开始彩排了。

百合很紧张，浑身缩成一团，手脚像是被黏胶粘住了。我对于在这种场合跑出来的角色，已经收回了冷淡的目光。百合的肉体不再像刚才那样流水般地自由运动，她那昙花一现的充满青春活力的现实感，从此泯灭了。感情干涸，全身出冷汗，胴体颤栗，双腿发抖，就连两三步也不能走。

彩排反复了多次，简直不成体统，这情景人人看在眼里。高浜导演露骨地咂了一下舌头，告诉大家，不用百合了，还是恢复原来的计划。演员部部长听到这个突发事件，跟着摄影所所长来了。部长前来观看百合的表演，我很明白他的意思，他一定在想：

“那女子叫人头疼，要是演得好，不就麻烦了吗？”

结果百合演得一塌糊涂，部长这才放心。于是，百合仿佛被两个警察逮捕似的，夹在所长和部长之间走出了摄影棚。她临走时是一副真正的苍白的面孔，对我投过来告别的一瞥，我没有理睬。

所长立即拍板，决定解雇百合，但是她在群众演员组一味消磨时间，不肯回家。那天晚上，夜间拍戏十点钟结束，我回到演员部时，那里的人们议论纷纷。原来，百合躲进一位女星化妆室，服毒自杀了。

我没有脱戏装，也没有清面，迅速跑进那间个人化妆室。专门喜欢看热闹的加代，在走廊里比我跑得更快。

百合吞了苯海拉明，群众演员中的几个大汉，将百合的身子横放在长椅上，等着医生的到来。

百合的妆化得很浓，紧闭双眼的面孔，看起来不像濒于死亡的人的表情。男人们只能围在她那一副神态安然的身子周围打转转。平日里互相仇视的男人们，在这具濒死的女子的躯体旁，却显得融洽友好。或许可以说，这其中飘荡着一种色情的和悦的空气。

医生带着一位护士来了。此时，所长立即提出一个合乎所长身份的问题。

“还有救吗？”

青年医生立即翻开眼睑，验一验脉搏。

“有救。”

他随便应了一句。

我想，要开始洗胃了，于是避开身子。

“要注射了，站在那里的男士们，请过来两三位，按住她的手和脚。要花大力气啊！”

医生说。几个男演员互相交换了一下卑琐的目光，他们微笑着摁住了百合的手脚。

医生向静脉注射生理盐水，不久，百合的身体像蛇蜕皮一般开始蠕动，眼见着越来越剧烈了。她那泛白的喉咙里第一次发出痛苦的喘息。

“疼……疼死啦！”

加代抬眼看看我的脸，嘴边倏忽一笑，接着就像忘掉我的存在似的，一直注视着醒过来的女子的身体。

百合的胸脯翻转了一下，眼看就要露出乳房。她迅即挥动左臂，打飞了医生手中的注射器。

“摁住手腕子，用力！”

身穿运动服的男演员跪在地板上，按住了百合的腕子。他高耸双肩，由此可见，百合的力气有多大。

试了好几次，注射器都被她打掉了，于是只得使注射器逐渐增加高

度。“疼呀，疼呀！”孩子般懒散的喊叫……这一切都很自然，百合从先前被捆绑式的僵硬的动作中再次苏醒过来，仿佛恢复了从摄影棚跑出来的自由自在的现实感。细想想，眼前的服毒不是死，彩排时那僵直的演技才是她的死。终于，医生罢手了，他将注射针尖儿移到手背，刺了一下。百合涂着指甲油的纤纤素手，皮肤下细薄的肌肉露出一丝震颤。那里流出一缕细细的鲜血，她的呻吟越来越高，自然的喊叫，紧咬着的致密而洁白的牙齿……百合让人看到了这一切！完全无遮拦的显示，对世上展露了不知羞耻的表情……而且，她再次在这种华丽的耻辱中苏醒过来了。

加代目光炯炯，微微闪露着那银亮的门齿，目不转睛地望着百合醉酒般辗转反侧的身子。

……当天夜里，加代在我床上所干的事，要是别人，谁也不会原谅她的。不过，我倒是心平气和地原谅了她。

“那个叫浅野百合的，长得真漂亮。正因为漂亮，所以当不了明星。”

加代仰面躺在微暗的床上，她说话的语尾就像唱歌一般。

“你看看这个，怎么样？看看嘛。”

加代说道。

我从那躺着的沙发椅上微微折起身子，朝加代那里望去。

加代闭着眼睛，显出一副奇怪的样子，僵直地躺在那里。随后，她像小鸽子一样发出呻吟。接着，呻吟声逐渐加大，听到她喊叫“好疼”。同时，她的身子由细波荡漾变作巨浪翻滚，又是一声“好疼”，左臂在空中用力挥舞。她呻吟时口角内闪现着那两颗银齿，从那银光一闪之中，可以看见她仿佛正在微笑。她的笑终于变成了真正的笑。

“好疼呀，好疼呀！”

她头发蓬乱，手在胸脯乱抓乱揪，宛如履行某种仪式一般热心地表演着。开始时她间或地笑上一阵子，到后来，她笑得简直止不住了。

“啊，真可笑！啊，真可笑！”

加代终于折起身子，震颤着肩膀笑个不停，接着又仰面躺下，开始“好疼呀”的喊叫。

加代付出全部精力的狂笑，总有某种东西打动我的心。加代一边笑，一边逐渐升上自身的至高点。她不会被任何悲剧欺骗，就像买西瓜先用指头弹一弹一样，不管看到多么悲惨的场面，她都首先用指尖儿叩叩这种苦恼，掂量一番……加代全身心投入地执行这一信条。她的狂笑可以使得方圆十里之内的草木枯萎，其效能可以使得鲜红的野草莓全部腐烂变质。

看着看着，我被加代吸引了，也跟着一起狂笑起来。我笑得淌出了眼泪。我说道：

“算了吧，算了吧。”

但加代决不肯停止，我的身子横卧在她起伏的身子上。加代的笑声，就像平底锅淋上了油，在我的胸脯下面噼噼啪啪地飞溅……

第二天早晨，宣传部忽然将这起自杀未遂事件定性为浪漫的恋爱事件。这位群众演员中的女子，因思恋我而发狂，一头闯进了拍摄现场，绝望之余选择了自杀，在我的援救下，保住了性命。她把这当成一生美好的回忆，永远离开了电影界。报社记者问起这桩事，我做了下面的回答。

“这女子当然是初次见面，我什么也不知道。只是出于同在一个单位供职的友情，我救了她一条命。当海里有人就要淹死的时候，难道你先看清楚她是不是美人才肯跳海救助吗？”

(1)　日本特有的染色技巧。

三

“被展示”到底是怎么回事？对世上的人不管如何说明都白费力气。其实，“被展示”就是我们这种人的特质，因为我们被社会挤压出来，变成了世外的人。

打从出了浅野百合自杀未遂事件之后，我把其他事情很快忘掉了。百合注射盐水苏醒过来的种种表情，种种姿态，一次次清晰地浮现在我脑子里。闯到摄影机前的百合，距离“被展示”还很遥远；然而，一边叫喊“疼呀，疼呀”，一边扭曲着身子的百合，却在灿然地“被展示”上完全获得了成功。

这种成功是百分之百的成功，谁也挑不出毛病的成功。男人们流着大汗，使劲摁住她的强健的四肢，一边用力，一边死死盯望着她那微微颤动的白嫩的大腿，渐渐失去反弹的力量。周围的男人们从她翕动的鼻翼到半张着的嘴唇之间闪光的舌尖儿，不分巨细，看个一清二楚。他们仿佛背负一种义务，被迫查看了她身子的各个角落。

她的肉体处于被展示的最佳状态。这是因为那双装饰着假睫毛的眼睛顽强地紧闭着，意识依然沉迷于昏睡之中。是的，她的意识尚处于晦暗的海底，只有肉体最先浮现出来，强烈的光线照亮她身体的各个部分。百合疼痛的喊叫是发自心底的声音，不是对外界的呼唤，更不是同谁对话。她那抽掉意识的纯粹的存在，纯粹的肉体，将赤裸的生命的跃动，鲜明地展现出来了……

我很想实地见习一下她当时的表现，作为演员，那才是朝思暮想的最幸福的状态。而这种理想，竟然被为人所不齿的群众演员中的女人出色地实现了！而我对这些却茫然不知。

昨天的读者来信中，一位少女向我袒露，她看到我的照片之后，每天夜里都进行自慰。加代又把这封信仔细地给我读了一遍。

我躺在沙发椅上，一边听，一边梦想着少女身上未熟的部分。

我感到那位少女独自在谁也看不见的房子里织布，她那纤细的手指像梭子一般动作机敏，那可是女人们徒劳、无害而可爱的手工活儿啊！那是一门细致而精巧的手艺，一边发出惆怅而熟练的声音，一边织造出小手帕大小的方块儿。那是专心致志的少女的姿态。

尽管如此，少女决不梦想着什么，她意识清醒，小心翼翼地织造着。这一点可以肯定。

她不会被任何人看到，照片上的我也绝不会“看见”。

然而，我却被热烈地展示！

男女二人如此匹配，实际上成就了一种纯粹而永恒的交合，然而，两人都不在现场。也许是在一个阒无人迹的广场上，在正午的阳光下，我和少女都不知不觉地在干着那件事情，成就着那件事情吧……

——不管怎么说，比起躺在身边的女子，我确实更加喜欢那位自慰的女子。我认为这才是一出真正的爱情剧。

公司方面打算将这部作品拍成彩色宽银幕大片，但工作日却只给了二十五天。每天延长到夜间的拍戏依然强行继续下去。我每日过着这样的生活：早晨七点前起床，进入场景，夜里十一点多回家。即使这样，时间还是不够，曾经连续三天深夜拍戏，彻夜不眠。其间，杂志社的座谈会、摄影照相和采访排得满满的。宣传部将新闻记者采访安排在吃午饭的时间，所以我几乎不能安安稳稳吃上一顿午饭。昨天，我小便发红，谁也没有告诉。

拍戏的空隙，我在摄影棚外沐浴着明朗的阳光随便溜达，突然，所长拍了我的肩膀。

“你的人气陡然上升，今后每月必须拍一部戏。”

“知道啦，我一定努力。”

“听说社长每次去花街柳巷的时候，必定带着你的照片到处散发，他想看看艺伎们的反应。据社长说，各行各业的女性中，当数艺伎最自以为是，也最为诚实。‘艺伎绝不撒谎。’这是社长的信念。奇怪，他竟然有这样的信念。这个先不说了，听说拿着你的照片一到那里，她们你争我夺，吵吵闹闹。社长看了大笑，他说那简直就像古代的豪客撒银子，心里乐滋滋的。”

“是吗？”

“艺伎也是一种精神支柱。”

社长这个人，实在是一位乐天派的公子哥儿，他的这番坦率的言谈就是最近的事情。

这样的晴天很少见，尽管有幸碰上一部外景很少的电影，但从五月

里每日都是接连不断的梅雨天气。摄影棚内郁闷难熬，似乎要长霉了。

……拍完那场赴死报仇的戏之后，依然继续着这样的情节。当然，后面有几场戏，为了照顾演员的计划，早已提前拍完了。

我告别练子，出了裁缝店，走在估计不会再见到的繁华街的灯火之中。练子这才发现自己深深爱着我，追我而来。她缠着我倾诉衷肠，劝我停止报仇，我终于认输了，将原来的计划延长到明日，当晚同练子开始表演一场“激烈的爱的拥抱”，两人好似干柴遇烈火。

谁知，第二天早晨，我听说那个头号仇敌在一次偶然的车祸中死了。没等我下手，这个仇人就死了，看起来本该庆幸，练子也是这个意思。但是，我却把练子看作夺取我人生目标的女子，对练子憎恶起来。我同她一夜交欢之后，舍弃了练子，在上野车站看上一位出奔的姑娘，诱惑了她，此后极力将她培养成一个街头拉客的野鸡。这时，练子又找我来了……

——今天午前的一组镜头，是我和出奔的姑娘在上野附近一间脏污的小旅馆里睡觉。大家都认为，这十五个场景大概要延迟到下午才能拍完。

照明组的权君是预想事情发展的能人。

“今天是拍这组戏的第一天，不论怎么赶早，午前要拍完看来很勉强。”

高浜最善于选场拍戏，比如一出戏中，五场、八场和十场，摄影机都在同一个位置方向，那么，可以从中抽出这三场戏连着拍摄。更有甚者，他还若无其事地进行“戏中选戏”，比如六十段和数日之后的七十五段同一场景时，或者六十段中的八场和七十五段中的五场，摄影机的位置方向相同，因而可以连续拍摄。这样一来，出场人物相同，不熟悉的人就会产生错觉。我们虽然在同一场所，但必须乘着时光机器立即飞向未来，又立即飞回过去，接着再回到未来。自己在心中不断调整先后场次的时间。

为了提高效率和节约时间，这种被强制执行的手段，习惯之后就会尝到一种不负责任的趣味性。例如，眼下我刚刚受伤，正在疼痛中煎熬，到了下一场，完全恢复了健康。接着再下一场，又必须在新的伤疼中受到痛苦的折磨。

一旦熟悉了这样的习惯，对于现实中绝不回返的、以相同的速度流

逝的时光，反而觉得平淡无奇了。例如，现在我看到一位女子，忽然我又不在同这位女子同床共寝的时间带里，那多没意思。假若我玩厌了她之后，又能回到和女子相会前的自由的时间里，自由自在，飞来飞去，那该多好。否则就是不合理的。

一个难得的空闲的午后，我去银座买东西。人们为了看我，挤作一团。我被他们围在中间，看到一个人想偷窃袖扣而遭到警察逮捕。这真像做梦一般，明星和窃贼，都是稀奇的人物，在大家所信赖的现实中划开了一道口子，引起世人广泛的注意。那位窃贼是个龌龊的中年男子，而我是个二十三岁的光辉的青年。人们呼喊着抓住了窃贼，这时，我不由朝他望望，对方一边挣扎，一边回看了我一眼。

这时，我猛然感到，我同那中年男子一道儿，从现实中，从摆满五颜六色商品的店内，从嘈杂的人声里，被挤压出来了。导演凭借一副看不见的灵活的手，进行着选戏的工作，就像一手撕开的玫瑰花一样，向我展示着被撕开的世界的内部。

那位窃贼男子，正是二十年后的我！当那人将手伸向镶宝石金袖扣的瞬间，现实的某个地方崩塌了，我和他交换了位置。于是，一对镜头同时进行拍摄，那男子开始扮演我了。

“给您添麻烦啦。”

那男子被带走之后，店员向我郑重表达歉意。

“在店里头买东西，人群太拥挤，会给您带来诸多不便。还是到里面楼上休息一下，那里虽说不太洁净，但可以在那里慢慢观看。”

于是，我穿过堆积如山的纸箱子，登上又窄又陡的楼梯，被领到杂乱无章的办公室，坐在椅子上。我想选购一条领带，老板亲自拿来美国和德国以及意大利制造的细长的社交领带给我观看。女店员端茶进来，请我签名。签完名，她退去了。老板说了声“请慢用”，就不知到哪里去了。我一个人待在众多的领带之间。

来到这里，远离银座杂沓的市声，隔着窗户传来酒吧的音乐，在那里跳舞的人们仿佛是遥远的另一世界的人物。我一个人孤零零地坐在这里，房内墙壁上的镜子，斜斜地映照着我的脸。我很在乎镜子，只要房间内某个地方有镜子，我就感到那镜子正热心地凝视着我。这座小小的杂乱的房间，仿佛是将银座这只麻袋翻个个儿一般。

其间，我又恢复了刚才奇妙的“互换”的感觉。我的手指慢慢触摸交

织着银丝的德国产朴素的灰色社交领带，让它在手指之间不住卷绕着……镜子中我的歪斜的脸孔，全神贯注环视着屋里的各个角落。

然而，老板再次进来的时候，我又把一度塞进口袋的领带，干净利索地放回到原来的盒子里。因为我知道，即使自己干了这种事儿，也不会有人管我叫罪犯，老板会恭恭敬敬给我呈上一份账单，并向周围的人们宣传我这出商场行窃的恶作剧吧？

我身边新来了三位女演员，都和那个出奔的姑娘一样，一身乡间妇女的盛装。她们逐一遭到我的“陷害”。她们没有闲空儿听我开玩笑，一心一意阅读台本，一边颤抖着身子。

最初，我和A子被呼唤的时候，A子登上二楼道具简陋的楼梯，差点儿一脚踏空摔了下来。

“哎呀，小姐，当心脚下，东京是个可怕的地方啊。”

权君抚摸着A子的腰部说。开始表演床上戏了，照明组人员集中在布景四周，兴奋地开着玩笑，睁大眼睛瞧着。

“把A子横着抱起来，A子反抗，脊背紧贴着墙壁，台词。阿丰不管她，就那么站着，照着A子的肩膀，猛地将她推倒在被子上。A子躺在被子上哭泣，阿丰冷然地向下看着，解掉领带，脱去衬衫，接着是台词。就到这里。”

高浜导演吩咐道。

“好吧，A子假装反抗，实际上已经束手就擒了。”

他又加了一句。

A子表演不太成功，她性急地反复排练，场记板性急地响彻四周。这当儿，我以A子为对象，从容不迫地设计自己的演技。我想，当猛然扯掉领带的时候，再用食指夹住领带的一端，把解下的领带一手甩出去。第三次试镜时我这么一演，导演没说什么，我知道他很满意。

“喂，加代，给我几粒仁丹。”

排演的间歇，我向布景下边的加代招呼道。加代坐在门口的椅子上，将台本摊在膝头，也不加入剪辑人员和宣传部门的人的闲聊，默默编织着一件浅蓝色毛衣。

“那件毛衣准备送给谁？”

一旦同她开起玩笑，她就摆出认真的面孔，翻了翻一直隐藏着的白眼儿回答。

“自己穿的毛衣，是趁着大减价买的，毛线很便宜。”

从楼上望去，浅蓝的毛线在黝黑而潮湿的地面映射下，看起来十分鲜明。人们带来的雨伞，在门口的泥地上湿漉漉地闪着光亮。

加代特地把毛衣织得很粗。她也许故意编织一件极不合身材，也不合时宜，落后于时代的毛衣吧。而且，到了大家都忘记加代夏季里热心织毛衣这件事情的时候，她就会在某一天，一边期待着别人的窃笑，一边穿着这件毛衣暗暗躲进布景后面吧？

我洞察了她的这种行为，所以从楼上俯瞰着那件毛衣的浅蓝色时，我就觉得那是加代隐匿着的恶意的色彩。

那确实是夏季的编织活儿。日子一天天接近夏季，其间，她的手指精妙地运动着，她似乎要把自然、季节，连同这个社会上的世俗习惯，暗暗作弄一番。

虽然这么说，但黑暗布景后面的毛衣闪现的一星浅蓝，毕竟是美丽的，看起来像清澄的水洼，像她虚伪的静静的水洼。

我在正式拍摄接吻的戏之前，都有嘴里含着仁丹的习惯。加代知道这一点，所以当我看到加代手拿仁丹飞奔而来的样子，总是暗暗感到高兴。

加代的神情是她的拿手好戏，不管从哪里接触，都感觉不到一丝嫉妒。加代始终是一张定型化的完美的职业面孔，我爱看她的这种面孔。

加代穿着粗劣的裤子，双脚顺着危险的楼梯跑上来，将银色的仁丹盒子伸到我面前。这种小盒子最好装在自己的口袋里，但照我的信条，不管多么微小的东西，一概不装在戏装之内。不论如何扁平的东西，都有可能对动作和服饰的线条带来微妙的影响，更何况动作激烈时仁丹会发出声响来。

我装束严整，精心地打着领带，卷起衬衫袖口，从纸盒里摇出的几粒仁丹，放在掌心里。这些散文式的银色的颗粒，是我职业上的接吻的象征。

但是，下面一场不是接吻戏。我说了一句无可无不可的话。

“我的喉咙管儿有些干。”

“哎呀，那就喝点儿茶吧？”

加代抬眼看了看我，似乎对我的话有些怨气，但转瞬间，她又在自戒决不能在摄影棚里显露出来。看样子，她心中暗暗对我又气又恼。可是，这在我却感到颇有意思。

“下回拍接吻戏前喝茶吧。”

我不怀好意地说。这时，权君正巧从身边穿过。

“嗬，那可真成老夫老妻(1)啦！”

他发话了，所以一切都照原样不变。

导演发出“准备开拍”的声音时，A子已经开始哭了。

听到正式开拍的声音，一直半开玩笑望着床戏排练的照明部的成员，一下子紧张起来，互相高声喊叫开了。为了不使吊在竹竿尖头麦克风的影子留在画面上，为了防止一组光源的设定，造成两重影像映在墙壁上，给人一种虚假的印象，他们忙忙碌碌地调整着灯光。

在即将正式开拍前的吵嚷中，传来人们使劲用双足跺地板的剧烈的声响，宛如马戏团一群急切等待出场的野兽。

“可以开始了吗？照明组。‘还没好呢’，是吧？”

高浜导演严厉的声调夹杂着玩笑，不过，这种蹩脚的玩笑没有引来任何人的笑声。

拍摄现场各个角落腾起的尘埃，经灯光一照犹如散乱的金箔随处飞舞。加代默默走来，将手镜递到我面前。我稍微瞥了一眼，对于化妆感到很满意。转眼之间，利用场间的间歇，又检验了一下表情。

我和A子被关在一家廉价旅社污秽的房子里，墙上贴着醒目的广告，写着：休息二百元，住宿（加早餐）七百元。门口的地板上装饰着汲取海水的博多小偶人，此外，还挂着写有鄙琐幽默短诗的长条诗笺。面积仅有三铺席大的狭小房间被一张床铺填满了，并排放着闪着红蓝光亮的缎子枕头。

A子对年长的我诉说着，请我关照。她穿着一件宽大的、胡乱打着许多襞褶的印花布连衣裙，给人的印象仿佛是乡下姑娘拼命模仿服装杂志而缝制成的，很符合A子她那高大的身材。看起来带有一种田园风情。A子一双纤腕素指，不住抚弄着榻榻米，眼睛斜睨着空中，嘴里一

个劲儿叨咕着仅有一行字的台词。即便对女人，我也不愿去窥探他人的野心，立即转过了头。

“开始！”

导演大声吼道。助理导演敲了用粉笔写着“七十一段第三场”的场记板，铃声响了，于是，那种虚构的时间又流动起来了。

我斜着抱起了A子，她的身体在我的臂腕里像布丁一般颤栗。她的挣扎没有什么力量，我用腕力使劲抵住她的反抗，随后腾出了双手。A子的背部紧贴着墙，此处的台词是：

“不，不，不要碰我。”

我的回答是：

“不会，不会，你不要动。”

“停止！”导演带着地面上最大的痛苦喊道，拍摄中断了。“意思完全弄反啦！这样怎么行。正式开拍前是我的责任，一旦开始拍戏，就是演员们的责任了。胶卷可不是不花钱白送啊！”

他发了一通牢骚。A子颤声地道歉：

“对不起。”

我对她并不抱有特别的同情，当我从容有余的时候，我总是放心地站在导演一边。此时，高浜导演的苦恼，远比新人女演员颤栗的声音更加壮大，像交响乐一样轰鸣。小小的挫折打乱了拍戏，对于他来说，就像自己制作的易碎的玻璃城悲惨地瓦解了，这也是可以理解的。他像个阴郁的罪犯一个镜头一个镜头地拼接成了一桩完美犯罪，他在制造这桩命案的过程中，突然天棚上老鼠踢翻了一只铁盒子，发出巨大的声响。这虽然已成为现实，但他坚决否定这种现实，他是一位苛酷的敌手。

哪怕台词出现一点儿差错，演员表情不够充分，他就不得不放弃这一场戏。每当这种时候，我总是饶有兴趣地望着高浜导演那种过分苦恼的表情。这是他将一碗苦汁连同那不生不熟的现实一口气吞下去的表情。这种现实，也就是不理想的片子。

“准备，开拍！”

他又一次吼叫着。

场记板啪嗒一声，铃声响了。摄影棚内静得听不见一点声音。

我再一次斜着抱起A子，A子挣脱我的双手，使出浑身力气将脊背紧紧贴在墙壁上。就像撞在偶人上，一瞬间，这种撞击使她白净的下巴颏儿急剧地上扬，又机械地点一下头，就像一件陶器，我听见牙齿“咔嚓”一声合上了。

“不，不，不要碰我。”

她在说出这句台词之前，我用脚尖憋足力气，悄然站立起来，挡住她的去路。摄影机从我和A子的侧面，拍下A子那张充满“期待和恐怖”、一边颤抖一边抬眼望着我的面孔。

我转向镜头，向A子的肩膀用力一按，A子的身子僵硬地斜着倒下，我没有看到这些，觉得仿佛不是按在女人的身子上，而是像作业员按在凝重的、干燥无油的水泵的把柄上。而且，我的腕子的动作必须显得干净、利落，果断有力。

A子倒在床铺上哭作一团（实际上这是不能接受的哭法），舞台变成我一个人的了。我只管按照自己的打算行动好了。

我低头望着哭倒在地的女人的身子，扭动一下嘴角。上半身的演技是允许这样夸张的。我涂着自己唇膏的上下嘴唇湿漉漉的，感到稍有些歪斜地停在恰到好处的地方。然后稍微向上掠一掠头发，运用试拍时早已熟练掌握的一手漂亮的解开领带的方法，那动作不可操之过急，要分作三个阶段，必须通过慢动作，使得松解领带的过程中，充满着饱尝女体快乐的预感。

但是，我的表情不能太像一个恶人。不管哪种时候，都必须保持一个鲜明的美男子的形象，脸上不可剥掉本来的纯洁无垢的面影。我脱去衬衫，动作必须尽可能粗暴而又迅速。接着，我已经感到一副精心打扮的琥珀色强健的胸脯，在摄影机前闪现着光辉。

我在脱掉衬衫右边的袖子的时候开始说台词。

“不要哭啦，我不是很喜欢你吗？”

“停止！”

我的台词一结束，就响起导演的声音，像平时一样，心中极不情愿地闹起了别扭。

“OK！”

导演口中吐出了这个词儿。

(1) 原文“茶呑み友達”，既有“茶友”的意思，也有“老夫老妻”的意思。此处为一语双关。

四

我在家门口的墙壁上张贴新制作的等身大的招贴画，不知何时养成了这样的习惯。我每天一回家，第一个见到的就是我自己。

这部电影的制作即将完成，关于作品的各种招贴画也逐渐准备齐了。例如，等身大的彩色宣传画送来了。这上面的白底上必定印着我一人独自站立的彩照，各地的电影院要把这张宣传画贴在白铁板上，按照我的体形用钢丝锯切割下来，竖立在电影院的入口旁边。刮大风的日子，在远郊的小屋前，我看到栽倒在地的自己的身影，心中很不是滋味。

这回的单人独立像穿着一身普通的西装，里面是大红的短袖衫，敞开的前胸闪耀着纯金的骷髅项链。这照例是静像摄影师的杰作，可厌的是，为了突现下肢的修长，还要扬起衣襟从下面仰拍，然后反复进行微妙的修正，特别是面孔，必须获得宣传部的认可才行。我就是如此带着一副绯红的面颊，笑嘻嘻地站在那里的。

疲惫不堪地回到家中，一眼看到自己这般明朗的容颜，多多少少获得些力量。因为我很清楚，我在拍广告画的时候确实很累，这副愉快的笑容，完全是故意装出来的。

翌日早晨，大雾弥天。我在家门口没有等到一直准时前来的签约出租车，正在为迟到感到焦急的时候，雾中走来一群女学生，我被她们团团围住，突然大腿被谁挠了一下。我不由发怒了，于是海军蓝的白线四散着消失在大雾之中。

那天拍最后一场戏，外景预先选在上野的不忍池，因为天气恶劣，改在摄影棚里进行，两天之后再回到外景地。这场戏的内容是，练子死死拉住对她毫无情面的我，为了让我断绝黑社会的工作，她只好对我挑明久久藏在心中的秘密。我们坐在池畔的椅子上，练子谈到一件意想不到的事情。原来，我坐牢是因为练子那位她最敬爱的哥哥的密告。这样，那帮因为别的原因杀死她哥哥的家伙，结果却为我报了仇。于是，我从一时糊涂的黑社会工作中愕然醒悟过来，明白了练子对我的一片痴情，我让她乘上小船，划起桨来。她一再给我吃口香糖，有两三次我都执拗地回绝了，最后还是接受下来。当我带着目眩的表情正要咬住口香糖的当儿，池面上出现了小小的结束记号。接着，池畔出现一位便衣警

察的背影，他手中藏着一张因为强迫卖淫的罪状而被通缉的我的照片，一直凝视着小船上的两个人。据说他那黑色的脊背如黑云般充满整个画面时，结束记号扩展到最大而终结。我认为这样的结局并不坏。一种主张幸福瞬间即逝的哲学，不论是不幸的人或幸福的人，它都具有使他们获得美好心情的力量。

午休时走进外景地附近的寿司店，正在大口大口吃着寿司的时候，一名高级妇女杂志电影栏目的记者，分开门口看热闹的群众，前来采访我。这位神气十足的戴眼镜的知识妇女，最后叹了口气，冒出一句：

“我以为你很可怜。”

中这种圈套的明星有的是。因为对于憧憬和羡慕早已厌弃，一旦有人同情，就感到获得了理解。不过，我不是这样。我在她面前，乐于扮演一个无知的满足于自己名声的青年。她一离开，在一旁大嚼寿司的加代，用一种非常巧妙的咳嗽方法，向她刚离去的方向喷出两三颗饭粒。

公司已经忙着准备下一部片子了。完成这部电影的第二天起，又要开始下一部电影的拍摄了。

下部电影是反映上流社会悲恋的故事。所长打算叫我了解一下上流社会，结束外景地的拍摄之后，带我参加旧式公卿家所举办的宴会。眼下已经变成酒店的旧御殿，由那里原来的老房东主持，每月举行一次宴会，请那些旧华族和有头面的人物，带着家眷前来出席。

所长对每一位见到的人毕恭毕敬，他把我介绍给他们，可是我从未出席过这种遭人冷遇的集会。谁都摆出一副不知道我的名字的架势，年轻的小姐们都装着没有看过我演的电影。而且，我一被介绍给他们，他们就又立即回到同朋友们的谈话中去。

回来的车子上，所长立即变成一位民主英雄。

“这些破落的华族！这帮家伙在家里一定是把沙丁鱼干当饭吃。电影都是虚构出来的，你用不着以这帮人作参考，只要凭一副清静的好心情演好贵公子就行。”

我一边倾听这番意气风发的演说，一边回忆起刚才所长没有介绍我的职业，只说出我的名字来的时候，有一位美丽的小姐，微微歪着头注视我的情景。那是一种不合乎任何礼仪的表情，假如她真的不知道我的名字，从道理上应该立即抑制住那种歪着脑袋的动作。她那般不很明显而颇为优雅地歪着头的姿势，说明我一定被她精妙地意识到了。她生就

一副古代偶人般冷俏而纤巧的鼻官，樱桃小口，仿佛用吸管点注的一滴艳红的胭脂水。

“她那种歪着脑袋的样子，可能是故作姿态吧？”我又换一个角度想。

但是，我决不上她的当。看来，她一定觉得，对于我最具杀伤力的语言就是：“我不知道你的名字。”中这类圈套的明星也有一大批。不过，我是不会的。不认识我，不知道我的名字，就意味着我不存在。爱上一个不存在的男人，没有比这种女人更傲慢的了。自己既然不存在，又以为被人家爱上了，我可不是那样的幻想家。对于我来说，到头来我只有加代。

拍完终场戏之后，每天忙着补拍平时落下的细节以及录音制作，费了不少时辰。值得夸示于人的富有波澜起伏的戏一场也没有。某日，留下的第七段打电话那场戏，集中在一天中拍完。打电话打得我疲惫不堪，摄影机变换各种角度，拍摄一个青年毫无变化地一个人独自打电话的姿势，我被这样的程序折腾得苦不堪言。何况，高浜导演对于这种将铃声和电话机加以特写的陈旧表现手法，也感到厌烦。

一次，我出了摄影棚，走进初夏时节明丽的阳光里。这时候我发现，这座犹如工厂一般无趣的建筑物的对面，所长室所在的那栋楼房的尖塔上，飘扬着公司深蓝色的旗帜。这旗帜无疑是一直飘扬在那里的，只是我第一次才看到。

旗帜在轻柔的风里漫卷自如，忽儿垂挂下来，忽而又急剧地扬起，光影离合，闪烁飘忽，极不安定，眼看就要挣脱旗杆的羁绊，向远方飞翔而去。不知为何，当我看到那面旗帜时，从外表到内心，被无边的寂寥所袭击，真想自杀。这是一种怎样的死法啊！

在正门传达室前，又被一些观众紧紧围住，要求签名留念。我实在累了，连写惯的自己的名字也写不好了。那些脸皮厚的人，又在别人最先伸过来的签名本上叠放自己的签名本。我胸前的签名本渐次增多，一直高及下巴颏儿。这时，我看到一只将签名本拼命伸到最上边的女人的手，有一半布满了黑色的痦子。顺着那只手臂寻去，原来是一个小头小脸、人高马大的女人。她颇为自豪地将那只长满黑色痦子的手臂，几乎触到我的脸上来了。

我又陷入深深的疲劳，想到了死。要是能死，这一瞬间会感到很舒服。我以为，比起快乐来，尖锐的感觉上的厌恶更能有效地助我死去。

我将用自己的双颊抵在道旁死猫的尸体上而死去。

当晚，我面对加代，说出了我的这种莫名其妙的对于死的冲动。

“是呀，要是那样，倒不如跳进这台电扇里死的好啊！”

加代用手指指电扇说。天气闷热，晚上第一次使用了电扇。

“别开玩笑啦。”

我望着那台才买的漂亮的淡绿色电扇说。

不过，我对电扇打着青色漩涡的冷静的旋转抱有好感，它支配着这座小屋的空气，好似那种真正的虚构的时间，可以说，为我创造了最亲切的时光的河流。我身在其中，可以自由呼吸，无所恐惧地谈论死，毫无痛苦地死去。

我躺在沙发椅上，加代总是侧着身子坐在一旁的地板上，闪耀着银齿，痴痴地望着我。

“那么，你的死是很自然的，我一点儿也不感到奇怪。没有任何理由……也许根本不需要什么理由，对吗？”

“是的，不需要任何理由。”

我像死尸一般躺在沙发椅上，十指交叉在胸前，略显几分深沉地回答。

“你二十四岁了，美男子，又是人气陡升的电影明星，不会有贫穷的亲戚，也不会有什么大不了的老毛病……死的条件都很齐备。要是死去，也许世界很快就会将你忘却，或者，你虽说不是詹姆斯·迪恩[1]，但你的名声会越来越引起轰动，到你坟墓上献花的人们将会络绎不绝……不论哪种情况，不都是很好吗？”

“是的，两种情况都很好。”

夜间播送的爵士乐，夹杂在房间一部分被电扇缓慢而有规律地搅动的空气中随处飞旋，犹如喧闹的金头苍蝇。我很困倦，弄不清是想睡还是想死。

“我懂了，你想死是非常人性的。你要是死了，我不写悼词，而要发表长篇大论，说服世界能理解你。到那时候，我也可以摘掉‘侍从加代’的假面具了。”

“那真叫人高兴啊，我可以从墓穴里窥看世人惊讶的面孔。”

“不过，”——加代只穿一件衬裙，盘腿坐在地板上，露出雪白的双腿，这是从白天的加代身上，谁也难以想象的肥硕的大腿。她一边揉搓着，一边自言自语，“我只有大腿才是年轻的。”

“可是，”加代改换盘腿而坐的姿势，顺着地板爬过来，靠在沙发椅上，静静抚摸着我只穿一件内裤的大腿。

“只有大腿同你的相称。”

“算啦，我都想死了。”

我撒娇地说。

“当然啦，过着这样的日子，不想死，还会怎么样呢？所以还是死的好。但这只限于事故，偶发的事故，完全不带有你的意志……要是想死这种心情稍微被人发觉了，那还是不死的好。你是否被自己常说的‘认识真正的世界’这种想法所毒害？你不是想把自己当成个人儿吗？这种陈词滥调还是不谈为好。所谓‘真正的世界’，其实很明显，就是希望你死呀。我多半也会这么死的……这才是真正的世界的使命。从这个世界上，清除掉不同于自己认识的东西，使世界变得清洁起来，这也是一种使命啊。

“你为什么活着？这个问题很简单。你的‘外观’百分之百忠实于真正世界的认识，很符合对方的要求。以此为条件，对方才勉强答应为我们保守秘密，决不对任何人说，允许我们热心的虚伪以及对虚伪的信仰。之所以会这样，那是因为对方看得很清楚，那最纯粹的、似乎十分真实的外观，只不过是这种恶劣信仰的产物。

“明星永远是个外观的问题。不过，这种外观是世间‘真正认识’的唯一有形的标本，表现于唯一一种形状的标本。这一点，对方也很明白。即使整个社会也都清楚，认识的泉水最终必须从我们所信仰的虚伪的源泉中汲取。只是这种泉水，必须罩上一层绝对使大家放心的假面具，否则就糟了。这种面具就叫明星啊！

“不过，另一方面，真正的世界不断期望明星的死亡。因为始终罩着同一种面具，泉水总有一天会被人识破。因此，新的假面具是永远需要的。

“对啦，为了永远保持一副新的假面具，可以照我说的去办，按照我的秘密指示，始终认真地诅咒和嘲笑真正的世界，信仰虚伪。对于人的语言，可以一概不去接触。

“从我开始看到你的时候起，就觉得你这个人很有耐心，你这个人……”

加代确实说了这些话，我都听见了。不过，我只模模糊糊听到这里，不知不觉睡着了。

(1) James Dean（1931—1955），著名美国电影演员。

五

今天是入夏以来阳光最酷烈的日子。影片最终完工的一天，正碰上我的小小的节日。按照我向来怪僻的习惯，那天我提早赶到摄影棚，又去了理发店。

加代到宣传部联络工作，我一个人径直向古老小屋似的理发店走去。强烈的朝阳照耀在摄影棚庭院宽广的草地上，留下斑斑驳驳的阴影。一边停驻着几辆外景地巴士，集合着众多的群众演员。

“竹中班现在出发去都内外景地，请有关人员到巴士旁边集合。”

扩音器反复播送着难以听清楚的呼叫。群众演员们穿着盲流的衣衫，一齐朝我这里张望。

我一步一步走在朝阳下面，对站在车边的竹中导演打招呼：

“早上好！”

我对周围的工作人员，也同样高声问候道：

“早上好！”

我一边呼喊，一边望着摄影棚外的森林上面，拖曳着的尚未彻底醒来的迷离的朝霞。

我是一位谦虚、开朗，受到大伙喜爱的明星。照明部的权君走了过来。

“早上好！”

“哎呀，好早啊，外宿的？”

“真过分，请看我的眼睛，这是处男的眼睛啊。”

我故意睁大眼睛给他看。走到理发店前边，我同权君告别了。

我深深坐在理发店破旧的椅子上，白布围裙明亮的反光映满镜面，一旦裹上我的前胸，那位对我的发型心中有数的不爱言语的老爷子，即刻抄起发剪，转到我的背后去了。

我听着“咔嚓，咔嚓”的剪刀的声音，又感到困乏起来。转眼一看，朝阳洒满休息室的椅子，上面胡乱摆放的报纸，显现出新鲜的边角儿。

因为没有别的需要考虑的事情，于是我便想到了加代。

加代眼下应该在宣传部里。加代虽然应该待在那儿，谁又能证明她确实是在那里呢？

为了战胜困倦，思考随之变得朦胧起来。

加代待在宣传部这件事实要是无法确定，果真就能说明加代是确实存在的吗？其实，哪里也不存在加代，不是吗？宣传部没有她，摄影棚没有她，整个人类世界都没有她，不是吗？如果加代的存在只有我才能看到，那么，大家为何都装作能够看见加代呢？不，人们装作能看到加代，说不定是我的错觉吧？因为谁也不把加代当回事儿，所以也都看不见加代，事情难道不是如此吗？

我半睁半合的眼前，剪下的一绺头发，如黑色鸟影一般，“飒——”地飘落下来，模模糊糊，十分暧昧，加代存在的问题，使我大伤脑筋。

……加代如果不存在……假如这是真的，我又怎么能安然存在呢？那么，我也就不会存在了，不是吗？这样一来，如今在这里，在早晨的摄影棚，在理发店的椅子上昏昏欲睡的男人又是谁呢？

想着想着，我似乎沉入昏睡之中。

……

“小仓先生来啦！”

耳畔响起的话音立即将我惊醒，说话的是加代。只见对面隔着的一张椅子坐着一位永恒的美男子、公司的顶梁柱、明星中的明星——小仓爱次郎，两位随员恭恭敬敬伺候着他。

我连忙从椅子上腾地跳起来打招呼。

“先生，早上好！”

“早上好，年纪轻轻，挺能睡的啊。”

他眨巴一下颇带性感的一只眼睛，好意地应合着。

我透过镜子装出不在意地朝那里望去。我不知道他真实的年龄，不过，从无声电影时代就名声远播这一点看，小仓爱次郎确实超过五十岁了。他依然显得貌美无双。男性的刚毅和优柔、自恃和甘美、严峻和抒情……这一切，都集中在他的一张面孔上了。他是跨越好几个时代的女人们梦寐以求的俊男的典型，他是令十五岁到七十岁的全部女性，夜夜

在寝床上辗转反侧、饱受梦魇所苦的人物。

然而，如今从朝阳映射的理发店的镜中眺望，小仓爱次郎的罪过历历在目。他是神，他是美的化身，不论干些什么，都不会成为罪犯，只是他犯了一桩大罪——他毕竟上了岁数了！

尚未化妆的肌肤只留下明显的轮廓，失去力量的衰退显而易见。他通过超拔的化妆技术，以及精湛的摄影角度和照明方面的知识，虽然能一时瞒过观众的眼睛，但眼睑下面密布的皱纹，看上去很难掩盖。美丽的大眼睛里自远方漂来暗淡涟漪般的细浊的波纹。嘴角松弛，必须时刻用力绷紧，否则，下唇就显现不出青春的线条。

他的那张脸已经变成安置美丽容颜的黝黑的台座。他只是在那上面，小心翼翼地镶嵌着早已失去的另一个美丽的面孔。

……我不知何故为恐怖所袭击，眼睛转向自己面前的镜子。

理发师傅被小仓那里所吸引，离开我的身边。于是，镜面上闪光的白布里凸显着我的充满青春朝气的脸膛。

加代的身影靠近了。这正是现实中的加代，存在着的加代。低垂的发髻，未饰白粉的面孔挨近我的耳畔，在镜子里微笑，嘴角里清晰地闪耀着银齿的光辉。

加代显得十分诡秘，她凑近我的耳边，用几乎听不到的声音，但却饱含热情地小声说：

“哪怕你到六十岁，我还会称呼你是漂亮的王子。”

参拜三熊野

一

常子听到藤宫先生要她陪伴到熊野旅行，心中暗暗感到惊讶。

她为料理先生的起居，在他身边待了十年了，这是先生对她的一次感谢。常子四十五岁了，是个无依无靠的寡妇，她一边作为入门弟子跟先生学习写作和歌，一边照顾当时因失掉年老的帮佣、日常生活感到困顿的先生。这十年间，她从未展现过女人的风采。

常子本来就不是美女，也没有什么姿色。其实，她性格朴实，一切都很节制，不是那种动辄就要求别人为自己干这干那的女子。结婚第二年，丈夫得急病死了，这门婚姻也是亲友们逼迫她勉强同意的，并非出自两厢情愿。这样的女子喜欢和歌虽然令人不解，但先生看准了常子的人格和无才，这才决心放她进入家门。

不过，根本的动机依然出自常子本人对先生的尊敬。她认为，再没有比藤宫先生更值得尊敬的人了。

藤宫先生是清明大学国文科主任教授，文学博士，并以歌人而知名。先生对于“古今传授”[1]的研究很有名气，其研究特色在于阐明贵族文化和民众文化微妙融合的进程，即随着王朝文化的遗风次第空疏而愈益形式化，遂增加了同民间信仰相混合的神秘色彩，以致到了德川时代诞生了神儒佛说杂糅一处的奇妙的“传授书”。最近十年，这种研究被语言传授的研究所继承，先生关于王朝文学的讲课，动辄脱离讲题，染上了中世纪此类神秘传授的色调。

先生的学问有别于科学的实证性和完善的体系，先生首先是一位诗人，使先生着迷的是神秘。

例如，御所传授的著名的“三鸟大事”，即稻负鸟、桃千鸟和唤子鸟三种鸟。这些是无形的鸟，即使到动物园也看不到。但它们各自表现天地之原理，肩负着象征性的神秘意义。先生对照世阿弥的《花传书》，将上述意义纳入自己的著作《花与鸟》，这是一部广为流传的散文诗般优美的作品。另外，也成了先生的歌集《花鸟集》题名的依据。

先生身边集合着一群崇拜者。对于他们来说，先生是绝对的神明，个个互相都睁大眼睛，唯恐有竞争者夺走先生对自己的宠爱。先生为了一视同仁而耗费的苦心，实在非同小可。

这么说来，先生无论对社会还是对人生，都应该是一位光辉灿烂的人物。然而，在那些同先生交往十分密切的人们眼里，先生其实是包裹于暗影中的一位寂寞的奇人。

首先，先生极度缺乏风采，儿时因受伤眇其一目，自惭形秽，遂养成一副忧惨而阴郁的性格。有时对亲人说句笑话，像病残的孩子突然兴奋起来似的，骤然兴高采烈起来，但这绝不能掩盖住外观的阴郁，他总是力求不超出自我意识的暗影，这种暗影就像一个明白自己身份、紧守界限的人，始终背负着同身体不相称的巨大的羽翼。

先生具有一副奇异的男高音歌喉，激动时嗓门就像金属的鸣响。不管在身边多么亲近照料他的人，都摸不透他何时会突然发怒。上课时他有时会莫名其妙地命令学生退场。仔细想想，那天不是因为穿红毛衣，就是因为用铅笔搔头皮屑。

如今六十岁的先生，内心里仍然保留甜美、亲切、纤弱和童趣的一面。他担心因为这些而失掉人们的尊敬，所以不厌其烦地向学生讲解礼法。实际上，对先生的业绩毫无兴趣的其他系的学生，经常在暗地里嘲笑先生，管他叫“鬼老头儿”。

现代化的清明大学明丽的校园，先生率领几位弟子穿行其间，这在大学里是一道独放异彩的著名风景。先生戴着一副淡紫色的墨镜，穿着不大合体的古旧西装，风吹柳枝一般迈着无力的步子。他是个溜肩膀，裤腿宽大似裙子，头发染得黝黑，时时不自然地用手抚平。后面捧着皮包走路的学生，因为是反时代的学生，穿着大学里人人厌恶的黑色高领制服，活像一群不吉利的鸭子跟在后头。先生周围犹如重病号病房，不能发出快活的欢笑，即便互相交谈也都是窃窃私语，人们一看到他们，就像好奇地盯着远方“再次通过的葬仪”。

他们走过美式足球训练场旁边时，先生心情愉快地说道：

“美式‘肮脏蹴鞠’春昼永。这是富坂君拙劣的俳句啊！”

“这样不行，要谈论句子好坏，必须先付给我劳务费，然后才能为你评论俳句。”

这是师弟幸福的一刻，但是所谓“肮脏蹴鞠”，是先生先前为讽刺足

球所作和歌中的新造词语。这个新造的词儿被弟子盗用，成了谈笑的素材。这类笑话中夹杂着微妙的阿谀奉承，就像小狗对着母狗撒娇。第一，因为是先生的学生，此种玩笑必须使人从内心里感到可笑才行。

此时，鸭群里腾起春埃般轻微的笑声，但是先生很少笑出声来。笑声不久就平静了。远远看去，就像满怀敬意的灰暗而秘密的一团，一时被打乱规矩，又借助紊乱使得人们所不知道的自我纽带更加坚固，看起来就像演出一场可怕的滑稽剧……

先生心底里暗暗沉淀着悲哀和孤独，写作和歌虽然时有迸发，但平常就像水族馆躲藏在岩石底下的奇怪的鱼，隔着玻璃隐隐可见。人们不知道先生为何要把自己封闭在自己独有的悲哀的丧仪中，而且他们也不想强行知道。所以，他们能够和先生保持长期交往。

先生曾经给最亲信的弟子，就这种“心情抑郁”进行过讲解。

“根据罗伯特·伯顿[2]的古典学说，人的体液有血液、痰、胆汁和忧郁液四种组成。其中忧郁液是又冷又浓而带有酸味的黑色汁液，由脾脏分泌出来，其作用除了控制血液和胆汁外，还给骨骼提供滋养成分。至于忧郁症的病因可举出几种影响：精灵、恶灵和天体等因素。另外，食物中牛肉会促进忧郁液的生成。正如你们所看到的，我喜欢吃牛肉。还有，按照伯顿的说法，学者的职业最不安定，优秀的学者要获得所有的知识，以致失去健康、财富和生命，因此，最易受到忧郁症的侵袭。这些条件我都具备，所以我被忧郁症缠住了。这真是一件奇怪的事。”

听的人感到困惑，对于他这番话不知道要不要认真记取。他们知道，先生对他们讲这番话时，心情特别高兴。

此外，嫉妒也是先生的主要特质。先生始终是青年人的朋友，但在自家开设的特别讲习班上，一个获准列席旁听的先生所喜爱的学生，有一次将他在酒吧得到女招待欢心的事大肆宣扬，被先生听见，以不检点为由将他开除。先生尤其在自家讲习会上，总想像神道教的迎神仪式那样，希望那些清净的青年人在这里汇聚。先生不允许这里有发油和脏污的内衣的气味，只希望自家十二铺席大小的阴惨的客厅，犹如新削成的桧木板那样，充满明朗、纯净的青春气息，闪耀着光辉的眼眸，洋溢着朝气蓬勃、清新而热情的话语。

先生进而不善其攻，但退而能够坚守，于保守学问操行方面，战争中未留下任何污点。这就是战后先生受到狂热支持的一个缘由。

悲哀不仅表现于先生的歌，学问、表情、衣服，无处不受沾染。先

生一个人走路时，垂首迈步，在校园里迷路的小狗向他跑来，他蹲下身子久久抚摩小狗的头。先生爱洁净，家中绝不饲养宠物，但对于别处满身长满污秽湿疹的小狗竟然如此。逢到这种时候，先生才清楚地感知自己的孤独，为了使孤独在自己面前认真地重演一遍，他便将自身进一步封锁在如此一幅孤独的构图之中。先生描绘着自己如此滑稽而悲悯的形骸，那一头染得极不自然的黑发，映射着艳丽的春阳，先生的溜肩膀上飘流过校园合欢树的叶荫……小狗忽然注意到什么，嗅着鼻子，夹起尾巴，狂吠一声跑走了。先生抚摩狗头的一只手里握着从不离身的酒精棉。这是早晨常子必然准备好的浸满酒精的棉花。那是一堆雪白的薄薄的棉片儿，满满地塞在一只银光闪亮的容器里，指头轻轻一触，立即像化霜似的，显现出酒精的泥泞……

常子就是为这样一位先生服务了十年。

孑然一身的先生独居的藤宫家，有着清净而严格的生活规律，容许女子进入和不容许进入的领域分得很清楚。

先生喜欢的食物有牛肉，鱼有石鲈鱼，水果有柿子，蔬菜有豌豆荚、小卷心菜、花椰菜等。

爱喝少量的威士忌酒。

唯一的兴趣是看歌舞伎，要么偕同弟子而去，要么赴往届弟子之约。但常子一次也没有得到陪伴先生的机会。

先生偶尔会放她半日假，“看看电影去吧。”但绝不会叫她去看戏。

没有电视，只有一台破旧的、声音混杂的收音机。

藤宫家是本乡真砂町一座幸免于战火的纯日本风格的古老宅邸，先生厌恶西式房屋，家中不置一张椅子，但是喜欢吃西餐。先生不仅自己绝不进厨房，他也绝不允许学生们进厨房。于是，那里成了常子一人的城郭。不过，不可想象会有什么现代化设备，只有两台古旧的煤气灶，有时要做十几个人的饭菜。为了不使每月的生活费超支，全凭常子的巧妙运筹，此时采取的各种手法一概不让先生知道。

先生早晚必入浴，经年累月，从不答应亲近的人为他搓背。接近入浴中的先生应遵守法度：将换穿的衣物放在浴室里，准备好之后告诉他一声，尽量逃得远远的，这便平安无事。刚动手做事，忽然听到更衣室里拍手，随即看到毛玻璃上晃动着先生的身影，这时忙不迭喊道：

“有事叫我吗？”

弄不好会招来一顿斥骂。因为听到浴室内一声呼喊，女人立即就过去，这是颇不正经的举动。

要想逃，藤宫家里有好多空间可逃。但大凡多少堆了些书籍的房间，都不允许女人进出。既不可进入打扫，更不准两手胡乱接触图书。

书籍像霉菌一般不断增加，共有十多间屋子，从一个房间向下一个房间蔓延。从书斋里泛滥出来的书侵犯下一间屋子，遂变成没有一丝阳光的囚牢般的房子。接着，书籍又向廊下伸延，不管哪里的走廊，都得斜着身子通过。负责整理和扫除的只限于弟子们，这些弟子互相争夺这一特权。而且，每次整理完毕，先生都得考问一番，要他们指出明治三十年代出版的各种书籍的题名，这些书分别摆在哪个书架上，要是马上答不出来，就会丢掉作为先生弟子的资格。

那些经常在家里泡着不走的弟子和学生，禁止同常子亲切交谈。他们看到常子很忙，想帮她一把，结果受到先生的惩罚。自从有了这件事，常子特别当心，丝毫不露声色，默默不语，谨小慎微。

要说常子指望什么而活着，那就是每月一次的例行歌会。唯有这一天，常子得以坐于末席，作为先生一门人受到礼遇，于席间听取先生恳切的批评言辞。平时白天，她在家里很清闲，喜好孤独的常子不甘寂寞，利用余暇写作和歌，不以起步甚晚为恨。

这也出自常子将先生奉为神明和太阳的心理。歌会以外的时间，先生从不跟常子谈论和歌之类的事，她对先生越是尽心尽力，就越发觉得歌会上的先生更加光彩照人。

在藤宫家中，“尊敬”这种感情已成为理所当然的事，然而在社会上，这种感情不大受到重视，这已成为难以置信的事实。先生不是一般的国文学家，是诗人，是歌人，是屹立于人和神之间的人。身处以先生为中心的一种秘仪的社会中，常子只把自己当作一名清净的巫女。

先生和常子两个人的生活广为世间所知晓，围绕此事谣言四起，出席歌会的女性歌人中，也有人对常子投去很不礼貌的眼神。因此，常子越发小心翼翼，她不化妆，穿着尽量朴素又朴素，打扮比实际年龄老十岁，她也毫不介意。

揽镜自照，心中自然明白，如此面颜哪里还会得到男人的疼爱呢？

这张脸已经谈不上可爱，眉眼鼻官也挑动不起男人的淫邪之念了。她的鼻子形状过于寻常，眼睛细小，略有龅齿，两颊清瘦，耳轮单薄，

体形也不丰满。自己既然如此，要是作为先生的伴侣而传言开去，自己不用说了，对于先生的名誉是极大的毁损。她想，为了使自己的举止动作尽量和伟大的先生显得极不相称，必须保持婢女以下的地位。

不过，因为先生厌恶不洁，必须警惕行为不检的作风。应该使人们明确看到自己简素、质朴，丑得令人不敢接近。如此苦劳尽皆出于想待在先生身边的一片赤心，然而先生只管尽情享受她的服务，而从来不顾及她的赤心。但常子对此一点也不衔恨在心。

所幸，经年累月，过了四十岁的常子，对于先生依然保持谦恭的态度，社会上的谣传渐渐淡薄了。她的“老大妈”形态次第明显起来，同十年前那位纯然的前任“老大妈”越来越相似了。

先生天天如此。

即使无人叫醒，先生每日六点准时起床。

在这之前，必须悄无声息地打扫完各个房间，烧好洗澡水。

先生起来之后也不露面，沿着书库径直进入浴室，漱口、洗脸之后，慢慢泡在热水里，用剃刀刮那似有若无的薄薄的胡须，仔细地染发，然后穿戴齐整。看到斋藤实盛[(3)]自我解嘲的和歌，先生也和他一样，似乎很在意世间的批评。

其间，常子准备早餐，整理好早报。

先生走到神龛前边，施行神道正式的礼拜，然后坐到餐桌旁。这时，常子才同先生见面，向先生问安。

早上，先生大多无言，有时也会漠然地说上一句，但看不见他的笑容：

“昨夜做了个好梦，今天说不定是个好日子。”

除了旅行之外，一年四季，这样的早晨仿佛盖了戳子一般，天天如此地重复着。听说先生年轻时时常生病，最近十年，先生从未生过什么大病。

常子就是这样极力隐身于先生的阴影中，虚化自我，生活在尊崇和献身的心灵中。当初，亲戚里有人劝她再婚，如今看到常子如此顽固，也就死了心。那件事常子从来不愿再提。先生接纳常子进家，应该说是很有眼光的。

然而，常子一年有好几次感到心里像蘑菇一般萌生过一些疑问，但

连忙又亲手碾碎了。

这是常子单独一人留在寂静、广阔的宅第里时候的事。

常子心里产生了写作和歌的灵感，她不知这灵感来自何处。既然没有什么特别的喜悦或悲哀，怎么会想起作和歌呢？这不是很奇怪吗？常子有个缺点，任凭先生反复指出，她就是不肯改正，这正是受到先生和歌的影响所致。更确切地说，是受了先生歌作中充溢的悲哀太大影响的缘故。

“这不是你自身的悲哀，只不过是借他人悲哀之器，容纳自己的身子罢了。就像借汤入浴一般。”

当着众人的面，先生作出如此辛辣而严厉的批评。虽然自己确实也是这么想，但如今要举出是谁给她悲哀，那么这世界上只有先生一人，何况先生是决不会将悲哀传给她的。

先生自己忍耐着恍惚不定的动摇的感情，只能认为是，他在极力避免将悲哀和喜悦传给常子。

而且，常子经常被作歌的灵感所驱动，以此作为生命价值之所在。果真如此，那么此种感性必须从常子的心灵深处发出来。不过，意识上不管如何摸索，她的心灵深处都看不到任何波动，她想，作一些前卫短歌什么的，也许可以描绘自己无意识的世界，刚写两三首，就受到先生的严厉呵斥。

例如，她独自面对梅雨前的庭院，注视着骤雨来临时一派墨绿的木贼，电车的轰鸣和汽车的响声越过阴郁的天空传进耳朵。这时，常子虽然产生一种感性，但心中总有一种东西掣肘，如果吟咏“故人的事”，那么，总是奇怪地拘泥于如今从未想到过的丈夫之死的圈子，语言不得自然流出，仿佛总要经过筛子过滤一番。

触景生情倏忽产生的萦绕于心灵的悲哀，不知不觉就会仿照先生那种雾霭般的悲哀，即使不愿仿照，大凡名为悲哀的东西，到头来总是来源于先生那种悲哀的泉水。

逢到这时候，常子心中就萌生一种疑问。十年来，她和先生住在同一屋檐下，不论先生如何躲避常子而活着，但常子总有常子的看法，她不能不产生一种自信，自己比任何人都更熟知先生。而且，常子很清楚，这十年之间，先生身边几乎没有发生什么风波。如此平和的、单调的，同时又是经济上不很清苦的生活，在别人眼里也许是值得羡慕的。

此外，令人感到无比滋润的是，人们对于先生的尊敬之心。

先生于沉静的生活中汲取的悲哀，果真是因为缺乏风采的自信或眇其一目吗？世界上比先生更加丑陋的男人有的是，既没有才能又没有学问，但这些人照样享受着一般常人的家庭生活，为何唯独先生一味固执于孤独，孕育着悲哀，凭着可怕的神经质般的借口拒绝人生呢？

想到这里，常子不得不认识到，先生有个善于从平板的人生中提炼高度悲哀的秘诀，只要抓住这一秘诀，在作歌上就能同先生并驾齐驱。这个秘诀究竟是什么呢？于是，此种疑惑迅速增长，常子胸中急速悸动起来，极力避免自己的头脑朝着自己最不愿意想到的事情上转移。

(1) 将《古今和歌集》中诗句的秘说向特定的人传授。

(2) Robert Burton（1577—1640），英国学者、牧师，以著作《忧郁的解剖》闻名。

(3) 斋藤实盛（？—118），平安末期武士，初仕源为义、源义朝，后转向平宗盛。

二

从以上情况来看，常子听到先生要她陪他去熊野旅行，就会明白她为何那样感到惊讶。

先生本来是熊野人，他没有回过故乡的村庄。尽管如此，可能有种种缘由，常子也一概不想过问，所以她什么也不知道。只是有一次，一位亲戚来东京探望先生，先生冷淡得可怕，没有见面，那人吃了个闭门羹回去了。

先生去过好多次熊野，但就是不肯路过故乡。这次大学放暑假，隔了很久又提出要去参拜熊野三山。这回全是私人之旅，看样子没有举办讲演和集会的计划。

旅行期间不缺少看家的人，这是学者的好处。三位弟子住进家里，常子委托附近的一家饮食店负责他们的伙食。

常子最感头疼的是旅行中穿什么衣服和带什么衣服。不过先生只是一个劲儿嚷嚷“随便，随便”，常子没人可以商量，想来想去，取了钱新做了一件夏天穿的衣服。

只是旅行要带的书，其中有先生特别指定的。

“你已经没有可能再写抒情的歌了，借这次旅行的机会考虑一下叙景的歌吧。现代写实派这方面的歌没有什么用处，还是多学习一下永福门院的家集为好。”

先生对她说道。

永福门院不用说是镰仓时代著名女性歌人，第九十二代伏见天皇的中宫。作为京极派的歌人，《玉叶集》中留有好多她的名歌，尤其是京极为兼[1]所说的凝练着“语言香馨”的技巧叙景歌很有特色。例如：

落日檐端影渐消，时时留连在花梢。

这类和歌在门院歌作中是常子特别喜欢的御歌。本来不是她所爱读的歌人，只因受到先生的启发，常子才明白，这种叙景歌的下半句，依然闪耀着那种半生不熟的抒情歌所不及的微妙的心情。

基于这种情况，她带上了一册永福门院的歌集。估计穿和服很快就

会出汗，便洗了一件夏装带上。浴衣要是穿旅馆的，会遭先生的叱骂，所以自带了两件。诸样东西撑得常子的皮包胀鼓鼓的。

到那里一看，先生依然是平时那只常见的旧旅行包，重新装满了酒精棉，为防备先生偶尔的胃疼，准备了铂金怀炉。其他再没有什么要带的了。常子看到自己的皮包太大，感到有些难为情，试着想减少一些东西，但最后未能如愿。

看家的三个弟子从前一天晚上住进来，夜间遵照先生的命令，摆酒畅叙，谈到学问、旅行和看戏等。要是碰上个十分豁达的先生，看到只有常子一人陪伴，说点儿笑话也不为奇怪，比如：

“先生，这是旧婚旅行吧？”

不过，在藤宫家里这类揶揄和玩笑是绝不会有的。第二天早晨的东京车站的送行，也没有人开这种玩笑。这反而使得常子有些不大自然。

参加送行的是两个看家的弟子和四个学生，他们听到先生要出发了才赶来的。过去守在大门口目送着先生去旅行的常子，这回也浑身上下穿戴鲜丽。她感到无比光荣和喜悦，但多少又有些不安。先生不是直到最后才说出要她陪伴自己旅行的吗？因而，她甚至感到有些恐怖。

学生要帮常子拿皮包，常子怕挨先生的骂，顽固地加以拒绝。

“好啦，就让他们拿吧，年轻人有力气。”

经先生这么一说，她终于把包交给他们，放上了行李架。

朝阳照射着半个月台，送行的人们站在强烈的阳光下，大汗淋漓。最得意的弟子野添副教授年龄刚过三十岁。

“先生就托付给您了，旅行中他可是个很难伺候的主儿。”

他低声对常子打了个招呼。看来是很周到的，但仔细一想，完全弄颠倒了。常子在先生身边照顾他十年了，先生的夫人自不必说，但弟子没理由说这种话。

即便是两三天，将先生托付给常子，大家心里也是忐忑不安的。没有人会把常子的光荣当回事儿，似乎都在默默责怪先生一时的心血来潮。不管怎么说．这是惊天动地的事件。

常子只巴望火车早一点儿开动。

弟子们和学生们的风貌以及举止态度，总使人觉得有些脱离时代，在月台上也颇为显眼。他们一律是朴素的装扮，纯白的夏衫，黑色的裤

子。就连最年轻的学生，也学着先生手里拿着扇子，而且将系子套在腕子上，那副摇着扇子的风情也酷似先生。当今的年轻人是不拿扇子的，即使不谙世故的常子都知道这一点。

火车终于开动了。车厢里有冷气，不过先生哪怕夏天里也是决不脱掉上衣的。

他闭着眼睛过了一两分钟，突然受到什么威胁似的睁开眼来，从口袋掏出银制的盒子。

先生生着一双白净如和纸一般、没有什么油脂气的美手，但在这个时候显露出许多斑点，加上长期使用酒精棉，指尖儿泡胀了，看起来像溺死鬼的手。他用这只手捏着饱蘸酒精的棉花，仔细地擦拭着座席的扶手、窗框，大凡手指可能碰到的地方都擦到了。一眨眼棉花就黑了，他便扔掉，很快小盒子就全空了。

“我再做一些吧。”

常子提出再增加一些，可是当她伸手想从行李架上先生的皮包里拿出棉花和酒精的时候，她的手被扒拉开了。先生时常用这种乍看起来颇无意义的严厉的手法加以拒绝。

在飘溢的一股强烈的酒精气味中，先生用毫无情意的目光睃了常子一眼。那目光同这股酒精味儿十分相合。

先生失明的是左眼，即使看不见，眼球依然在动，不知底细的人还误认为是被那只眼睛盯着呢。但是常子立即明白，那是健全的右眼透过淡紫色眼镜的视线。在先生跟前一待十年，到头来却被这种无情的眼光所注视。这清楚地表明，先生于将要开始旅行的瞬间后悔起来，觉得还是不带常子为好。常子的脸色有些悒郁，但如今她对此不再感到惊讶。常子以为，先生这种态度像个孩子一般自然，反而感到很难得。

先生掏出棉花和酒精，常子一个劲儿做着酒精棉球，在这个久已盼望的旅行的早晨，常子错过了车窗外面的风景，直到离开东京。在这之后，她安下心来，觉得车厢内的冷气很舒适，便把银制的盒子送给先生，等待他发话。

“《永福门院集》带来了吧？”

先生开始用高亢的男高音嗓门发问。

“是的。”

常子立即从手提包里拿出书，对他亮了亮。

“你很善于向风景学习哩。通过这次旅行你会知道你缺少的是什么。我一直闷在家中，这无疑是很不好的，但看了最近的歌，想让你开开眼界，这也是我的一项工作。本着这种想法，老老实实投身于风景和自然的对话之中，再怀着朴实的心情酝酿一番，写作和歌……不，我的意思不是叫你这次旅行期间多多作歌，不一定作歌，重要的是填饱诗囊。”

“我明白了，谢谢先生。”

即使在这番响亮的训诫中，先生也是用不很放心的目光探寻般地望着常子。哪怕从常子和服的衣领上发现一丁点儿污迹，也是带着决不肯原谅的极其严峻的态度。常子初次听到先生作为恩师对自己的关怀，心里深受感动。想到先生竟连这些也都为自己考虑到了，胸口一阵难受，于是再次说道：

“谢谢先生。我想得不周全的地方，先生都为我考虑到了。”

说着说着，她眼睛里溢满了泪水，赶紧掏出手帕擦了擦。

哭泣会损伤先生的心情，她知道，但止不住涌流的泪水。常子一边哭，一边又抱着热烈的期望，她决心通过这次旅行，务必把先生的诗歌和才能的秘诀学到手。如果能掌握这个秘诀，虽说对于先生未必是愉快的事，但不正可以以此报答先生的热情厚意吗？

先生掏出书本，埋头阅读起来，一直到达热海附近，仿佛忘记了常子的存在。

——到熊野旅行，有舒适的夜班车。但先生讨厌乘夜车，选择了白天的火车。这是一次相当艰难的旅行，从名古屋开始没有冷气了。

正午抵达名古屋，在站前的旅馆吃了午饭，稍稍休息一下，接着乘关西本线上的快速内燃机车“海潮1号”。一上车，常子就想起站前那座逼仄的旅馆里的午饭，由此担心起今后旅途上的伙食来。

窗外是一片阴霾的天空，旅馆最顶层的餐厅里，人影稀稀落落，雪白的桌布和竖起的折叠整齐的餐巾，似乎印在窗外晦暗的天空上。常子顾不得座席上应注意些什么，她和先生面对面坐在正式的餐桌旁边。但不知应该摆出怎样的姿态，这使她很感困惑。

自己一心想着朴素再朴素，但越是装扮得老气危险越大，越容易被误认为是先生的夫人。常子吃午饭时，切实感到自己失算了。早知如此，倒不如干脆打扮得更显眼、更时髦些为好。如果允许着西服，穿一

身像样的套装来，多数场合肯定会被认为是先生的秘书。

但是，失算永远只是常子的事，出门时先生没有指责过常子的穿戴，眼下依旧泰然自若，所以根本谈不上什么失算。一旦猜测先生的心事，常子又一时犯起糊涂，仿佛裹在五里雾中。虽说很难想象，但先生是否故意让人看成是一对夫妇呢？

午饭时，先生吃了一盘冷肉，常子要的是法式黄油烤鱼。饭后喝咖啡，她先把银质的砂糖壶递给先生，先生接过去时两人的指尖儿碰了一下，常子连忙道歉，但她总是神经质地怀疑，先生是否会认为她是有意这样挑起事端的呢？她在“海潮1号”疯狂酷热的车厢内，心情一直狂躁不安，每当先生不住扇动的扇子戛然而止的时候，她差点儿停止了呼吸。以往，常子从未如此容易激动过。打从火车驶出东京站，出于一种责任感，她或许有些神经过敏了吧。因为有些事情不便于明说，常子一直耿耿于怀，再加上天气暑热，她再也没有心思观望风景了。

她想到先生的手指瞬间接触自己手指时的感觉。这种事儿，平时吃早饭时也曾有过，本没有什么奇怪。但是刚才是在宽阔的餐厅、众多侍者众目睽睽之下发生的，其感觉特别敏锐地刻印在心中。那是一种什么感觉呢？常子仿佛感到自己的手触到了辛夷的硕大花朵。那是一朵雪白的湿漉漉的花朵，稍稍枯萎、散放着醉人的芳香。

(1) 京极为兼（1254—1332），镰仓时代后期的公卿、歌人。前文中的《玉叶集》便是他于1312年撰集的。

三

……旅行的第一夜，常子做了种种可怕的梦。平素，她总是为无梦的酣睡而感到自豪，看来，无疑是长时间的火车旅行身子太疲倦的缘故。藤宫先生以世上可怕的姿影出现于梦中，紧紧追她而来。常子的睡眠被这种恐怖的梦境整个占据了。

这里是纪伊胜浦温泉旅馆的一个房间，不用说她和先生不在同一间屋子。常子的住房是小型的单间，地板下边紧连着大海，可以听到水波悄悄舔着海岸的声响。暗夜中听起来，仿佛一群舔动舌头的小野兽，正争争抢抢顺着地板下的廊柱爬上来。可怕，可怕，她在颤栗之中又睡着了。还好，早晨的时间大多在睡眠中度过了。

她被枕边的电话吵醒，先生告诉她自己已经起床了。看看表，六点半，房内已经洒满朝阳。常子连忙折身而起，洗完脸，迅速穿戴整齐，跑到先生的房里请安。

“啊，早安。”

先生轻快地打了声招呼。此时，桌子下面很不得体地隐藏着一件东西，紫色包裹的一端映入眼帘。先生仿佛正在翻检什么秘密的东西，常子的来访似乎太早了些，于不经意之中被她看到了。尽管这事不怪自己，但常子不愿站在和窥伺癖者同样的立场上，打算立即离去，但那样做也显得很不自然。

“看样子睡得很好吧？”

先生已经开始染发和剃须了，他用温和的男高音的嗓门问道。早晨，先生的声音十分玲珑，犹如黄莺一般。

“是的，不好意思，睡过头啦。”

“这很好嘛，偶尔睡过头没关系的。但是对于你来说，体谅别人还显得不够。如此慌慌张张跑到我屋里来，这是不合适的。我不会晕倒的，用不着那样着急。逢到这种时候，先打个电话来，说过几分钟后前来拜望。然后可以从容仔细地装扮一番，到时候再来为好。这是女人应有的心怀。”

“知道了，实在对不起。”

“知道了就好，今后当心就是了。《役者论语》(1)中说：‘不顾对方，我自当之，谓之孤自当。’即使不是演员，普通人也应该以此为训，切实用心才好。因为，所谓侍奉，最后总以对象为本。”

“是的，今后注意，实在太难为情啦。”

听到先生一番训诫，奇怪的是，常子不但不生气，自己反而像个腼腆的小姑娘，极力缩小着身子，沉浸在可爱的幻想之中。一方面，她又联想到世间一般人都不会像她这样，这就更增加了自己的满足感。就是说，百货店年轻的售货员们，稍微吃了批评就立即请假休息，但自己却很自负，因为她确信自己是无法替代的存在，即便挨骂也感到高兴。

这样一想，常子对于先生绝不可窥视的心底，不由得倒很想窥视一番。他对她那样严峻，是出于爱情，还是单纯的批评？打乱先生平静心情的祸首如果是常子，那么，他为何不让常子离开，反而邀她陪伴自己旅行呢？

“刚才我租了船，吃罢早饭想围绕海岛转一圈儿。”

过了一会儿，先生说道。

借此机会，常子也可以出外观望景色，当然，那博大的风景远非常子的小屋子可比。盛夏的大海，光耀夺目，令人目眩，但这一带是深入陆地的港湾，看不到一片水波。正对面海岛的前边，漂浮着海女采珍珠的筏子，左侧北面的尽头是海港，从那里不断传来小汽轮的颤音。海湾对岸的山峦，包裹在浓丽的绿色中，海拔八十米高的山顶架设着电缆车。山巅的展望台一带，绿色剥脱，露出了红土。

湾口在南边。那里的海面飘荡着云层。海岛竞相耸峙，远方的洋面云影浮动，看上去像惨白的面颜。

常子因为身处歌人的末席，因而她不便轻易吐出“啊，真是好景色”之类轻佻的赞词。想到长年累月待在本乡区晦暗的住宅里，回忆犹如一缕煤烟，面对今朝的大海，为了尽量储备眼前的美景，她深深吸了口气。

这时，两位女佣端来两份早餐。

“唔，我来伺候先生。”

常子特意强调了“先生”二字，打发走了女佣。她动作娴熟，举止得体，这次先生没有再说什么。

吃完早饭，出海之前，出了点儿小岔子。旅馆里拿来几枚硬纸板要先生题词，惹得先生心情不悦，常子必须去会见经理，向他表明先生不愿做这类事情。

租来的这只小小的游艇，穿过映着汤羹一般浓绿的岛影的水面。先生和常子离开海湾，转向西边。旅馆的伙计做向导，他不时喊叫着，声音混合着机器的轰响，常子对于那些奇形怪状的岩石，也不知道这个叫什么名字，那个叫什么名字。

有长着几棵松树状如鬣毛的狮子岩，有生着双峰的骆驼岩。那些岩石耸立于外海各处，比起海湾内部，那里波高浪险，无人居住，一半露出海面，一半沉于水底。那些岩石，你想什么它就像什么，不想什么就不像什么。那些随意起的名称所蕴含的风情，使人感到多么怠惰和扫兴啊！所谓名胜，大体上都是如此。常子想起自己的过往，夫妇这一名称，也和狮子岩、骆驼岩一样，只不过是没有缘由的假托。与此相比，先生和常子的关系，是一种不合乎任何称呼的真实，既不是半浮半沉的岩石，更不是供人眺望的景物。

远方可以看到经常捕猎鲸鱼的岬角，船又回转向着东方，来到湾口附近，钻进了一座名叫“鹤岛”的挺秀巨岩阴森森的洞门。

先生用手使劲儿支撑着船舷，看样子就像小孩子一般，在船上显得很快乐。他喜欢小型而温馨的带有一定危险的游戏。钻进洞门时，上涌的波涛撞在船底上，那柔和的冲击，或许是先生本人对一直阴沉的学究生活的一次小小的报复。先生在陆地上不分昼夜地思索，潴留于心中的一汪黑水，被这小小的复仇的冲击搅乱了，眺望着那种惊慌失措的样子，想必很快活吧。

这样一想，常子再也不便跟先生搭话了，她双眼直视着海景，东方的巉岩怪石越来越多，那些聚集于遥远的海岬周围的岩石，包裹在海上的烟霞之中，令人联想到神仙居住的岛屿。

“要到哪儿去呢？”

常子第一次开口了。眼下，船上坐着先生和常子，仿佛感到进入了无何有之乡(2)，经历过长久的艰难和辛苦之后，正在接近没有任何丑恶的世界。丑恶？如今，常子清晰地从先生和她自身的丑恶中苏醒了。不管在谁眼里，他们都不是美好的一对儿，假若想象着用“情色”二字将他们结合在一起，那么谁听了都会背过脸去的。当然，先生让常子陪伴自己旅行，心里明明知道这一点。在情事方面，同他们的真实心境一样，

是需要别人投以赞叹的目光的。六十年的生涯中，这一愿望多少次深深啃咬着他的心。先生爱美超出常人一倍，毫无疑问，只有他和常子二人单独在一起时，才能品味到身处世界另一面的优游自得。在这种轻松的心境里，自己同美没有任何干系，因而丝毫不必担心会伤害美。

就这样，两个人由世界的另一面走近那种无何有之乡。

不知先生是否猜透了常子的心思，但他对“要到哪儿去呢”这句简短的发问，并没有等闲地听过就算了。要是碰到一个反应迟钝的男人，也许会反问：“什么到哪儿？不是转一圈儿就回去吗？”可是先生淡紫色眼镜的后边，瞬间里却闪过一丝轻柔的焦躁，那是一种警惕之色，提醒自己切莫卷入女性的烦恼心理之中。常子对先生的此种警惕十分熟悉，她怀着充分尊重的心情，不等先生回答，就连忙对自己问题的依据加以说明。

“先生，我觉得那一带就像仙境一般，小船就是直奔那里驶去的。”

“啊，可不是嘛，仙境？说得好。那一带雾气迷蒙，正是如此。熊野是同神仙有着深刻渊源的地方。不过，海上仙山就只有蓬莱一处。《荣华物语》[3]里写金峰山，有着这样的句子：‘此山谓之峰中……役小角[4]则始于熊野矣。’”

先生淡然地回答，这本来是常子引起的。

旅馆的伙计突然指着陆地一方喊道：

“啊，请看呀，妙法山右侧不是有一条白色的纵线吗？那是那智瀑布。海上观瀑，除了这里，全日本再也找不到别的地方了。请仔细观赏一番吧。”

的确，妙法山右侧墨绿色的山腰上，出现一带土黄色的山肌，竖立一根白色的柱子。凝神一看，那条白线微微摇晃着，向上飞跃而起。那也许是海上的烟雾将景色映照得迷离惝恍，歪歪斜斜，由此所产生的幻象吧。

常子心中激动不已。

那里如果是那智瀑布，他们就仿佛是从这里窥探远方神仙的秘密，而这种秘密是禁止窥探的。瀑布必须站在瀑潭一边抬头仰望，神仙已经熟悉这种姿势，始终以崇高的形态高高君临于人们的头上。抑或因为一时的疏忽，遂将如此遥远的可爱的全貌映入海上人们的眼眸之中了。

那是不容窥视的神仙沐浴的身姿，勾起了人们远远一瞥的兴致。常

子想，那位瀑布之神肯定是个处女。

不知道先生是否同意她的这种看法，又不便开口发问，她想还是以后写在和歌里为好。

“好吧，我们先回旅馆，然后再去瞻仰瀑布。不管看多少次，那智瀑布总也看不够。拜见瀑布，心中就会感到明净如洗。”

藤宫先生相信潮风的消毒效果，这回他没有使用酒精棉，坐在船首不时摇晃的座席上，虚浮着腰急急忙忙地说道。

知道先生此次旅行很愉快，常子也感到很高兴。大凡像先生这样的大学者，其工作只需从旁看上一眼就觉得受不了，如果已经遗忘的久远的资料一旦出现，过去的学说大厦就会立即崩塌，干脆仅凭直感而另起炉灶，这样重新建立的学说，才会包容基于尖锐的直感而做出的正确的预言，具有永恒性。然而，一旦越过一定的界限，就不是学问，而变成了诗或艺术。先生的一生就是在这种诗的直感和绵密的实证之间细细的钢丝上走来走去。不用说，其间先生诗的直感有时中选了，有时落选了，可以说中选率要比实证的方法多得多。先生在永远黑暗的书斋里所进行的人所不知的战斗，是常子等人所无法窥探到的。可以推测，在那里经受锻炼的理智和经受磨砺的直感，虽然使先生的内面变成一块透明的水晶，然而超越本人的疲劳又是如何腐蚀着先生的身心啊！当一个人超越一定限度而穷究物事的时候，最终将发生以人为对象的相互转换，人也许会被异化而变形。不明事理的学生们，送给先生一个诨号叫做“鬼老头儿”，抑或可以说他们凭着直感察知了其间的某些消息。

这样的一位先生有着这样的闲暇，实在是可喜的事。考虑到疲劳留下过于新鲜而强烈的印象，选择旧游之地是可以理解的。常子一味想使先生保有一副好心情，她觉得，与其让先生在内心里唤回贫乏的书斋生活，不如干脆装傻，听任先生放松自己的心情为宜。

像常子这样的女人，心中一旦抱有某种企图，不论这个企图多么善良，她都显得很不自然，难免有些别别扭扭。

车子由旅馆驶往那智瀑布的路上，常子对有冷气的车子很满意。

“怎么样？先生，挺凉爽的吧？东京还没有冷气出租车呢。从前人们都到瀑布那里乘凉去。如今前往瀑布的路上就很凉快，真够奢侈的呀。我在东京时老是担心，先生每次旅行是多么辛苦啊！没料到，现在旅行实在是件很惬意的事。”

常子说了这么许多，她本来想暗示先生，希望先生怜悯她一番好心的推测和无知，会跟她讲起研究调查的艰苦等事情，但先生不是一个在旅途中做出那种世俗性反应的主儿。

先生一直在闭目养神。常子担心他心绪不好，看来并非如此。淡紫色镜片中紧闭的眼睑，周围布满皱纹，分不清哪是闭着的眼睛，哪是皱纹。

在常子眼里，先生是用这种办法将外界一概排除出去，就像某种昆虫一样。不过这样一来，给了常子一个难得的机会，她可以就近仔细观望先生的容颜。算起来，这十年间，如此审察先生的尊容，这还是头一遭呢。从前，她总是低着眉诚惶诚恐地仰视着先生。

定睛一看，落日从车窗外忽闪着羽翅映射进来，散乱的染发的黑粉在额头上描画出一道分界线。假若交给常子处理，绝不会如此拙劣。由于盲目的人出于固执，不肯请人帮忙，所以才弄成这副模样儿。先生风貌丑陋是出了名的，因为这来自全身的不均衡以及声音的不协调，看上去给人的印象并不是一副多么令人生畏的风貌。相反，那小巧的、秀美而如弯弓般的红唇，虽然年已六十，但却像少年一般美艳无双。假若不是那样冥顽不化，穿戴打扮一任交由女人家办理，那么，他该是一位多么光彩照人、风度翩翩的先生啊！……

常子想到这里，从多年的直感刹那之间及早移开视线，回到平常的表情。先生睁开眼，看样子丝毫没有觉察常子的眼睛一直在盯着他仔细瞧看。

那智瀑布，自从古代神武天皇将这瀑布奉为神仙祭祀、仰为大穴牟迟神（大国主神）的神体以来，经两千年后成为灵所，自宇多上皇之后八十三度承蒙御幸，亦为花山天皇“千日笼瀑”之所。

还有，自打役行者瀑行以来，作为修验道之行场也很有名。曾被称作“飞瀑权现”的今日的瀑布神社，正式的名称是：熊野那智大社别宫飞瀑神社。

“什么都不知道，只管参观那也好，”先生将头靠在椅背上，语调变得单调而倦怠，就像讲课一般，“不过知道了再来看看，就能激起更大的兴趣来。

“你也应该知道些熊野三山信仰的由来。

“熊野本来奉祀大国主神，似乎同出云民族有着深厚的关系。尽管地

处偏僻，但自打《日本书纪》时代就广为人知了。因为森林繁茂、山谷晦暗，使人联想到‘黄泉之国’来。这种幽明相隔的认识自古就有，到后来观音之净土观凸显，遂诞生了熊野信仰。

“三山本来是不同的神社，各自的信仰经过统一，由来、祭神也一致，遂之三社化为一体，成为三熊野之信仰。

“奈良朝时，国家祭祀已经在此举行，在神前举办佛教仪式。正如《华严经》上所说：‘于此南方有山。’观音净土的补陀落迦似乎就是南方海岸，因而，包括那智瀑布在内的南海岸就在这里，遂兴起利生追福之信仰。”

常子思忖，这么说来，刚才从船上看到的那智瀑布的海岸，原来于无意之中得睹了净土的姿影。这次和先生一起的奇特之旅第一个早晨，竟然拜见观音的净土，这是怎样的因缘啊！

“于是，由本地垂迹之思想产生熊野权现之思维。后来到了平安朝末期，以本宫证诚殿的本体作为阿弥陀佛的信仰，压倒那智的观音净土补陀落迦，在末法思想增强的同时，由对阿弥陀佛的憧憬，变成在此山上难行苦行的流行，进而成为花山院三年的御修行之地。

“其中，三山的自治权转移到僧徒之手，自熊野山伏(5)产生，继续奉为神明。佛道所谓笼山修行的修验道也发达起来了……”

先生的讲课似乎还要继续下去，常子从中只选择可以作为自己和歌素材的内容请教先生。

细思之，先生的故乡是熊野，这是确定无疑的，但先生顽固躲避故乡的心情也是确定无疑的。不知道这是出于何种缘故。由此，可以认为先生的故乡本是常世之国、黄泉之国、浓绿树荫下的阴湿的地狱。故而，先生对这里既眷恋又害怕，以至于到这里旅行来了，不是吗？要是来自黄泉之国，先生本该具有那里所有的特征，同时，如此严峻拒绝人间世界的先生，将会给这片土地浓绿的净土留下一些美好的东西，同时重新索求一些东西，这些东西虽然可怖。不是吗？

……常子涵泳于如此的幻想里，不知不觉，车子来到那智神社牌坊前边。两人下了冷气车，迎面吹来一股暑热之气，身子一时有些站不稳，树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似热雪一般霏霏降落在参道的石阶上，他们开始沿着石阶走下去。

如今，那智瀑布就在眼前，岩石上竖立一根金色的御币(6)，沐浴着

遥远的飞沫，灿烂辉煌，凛凛然面对瀑布而立，那黄金的姿态，于众多焚烧的药仙香的烟雾中隐约可见。

宫司[7]一眼看到先生，立即朝这边走来，恭恭敬敬地问安，并陪同二人走到瀑布潭附近，这里因为有落石的危险，一般人是禁止靠近的。朱红的大门，硕大的黑锁生锈了，很难打开来。进入这道门，道路险峻，通往岩石上头，路面紧紧挨着瀑布潭。

常子好容易在岩石上面占了个座，一边快活地感受着雾一般的飞沫，一边回首望着犹如向自己胸中沉落下来的浩大瀑布。

她已经不再像处女，而是威猛的大神。

瀑布冒着白烟，顺着打磨得似镜面一般的岩壁，不断滑落下来。瀑布上面的天空高远，夏云闪露着白亮的前额，一棵干枯的杉树似钢针一般直刺蓝天的眼睛。那一道银白的水烟，从一边直落向岩石，千丝万缕，凝神注视之中，感觉岩壁崩塌，朝着这里冲击而来，飞流直下。接着，稍稍转头从一旁望去，水流和岩石各部分相互撞击，宛若流泉，一同奔泻下来。

岩壁和瀑布下半部分几乎不相接触，瀑布的影子从岩石的镜面上飞洒而过，一目了然。

瀑布为周围唤来凉风。附近山腹的草木和细竹不住随风摇动，溅上水花的叶子敏锐地闪着危险的光亮。喧嚷的杂木林叶丛外面镶着一圈儿阳光，那疯狂飘舞的姿势尤为美丽。“那是疯女。”常子想。

常子的耳朵不由地习惯了，她已经忘记了震撼四周的流水的轰鸣。当她凝神注视着静谧的深绿的瀑布潭水时，那轰鸣反而又在耳畔震响。那深邃沉淀的水面，宛若骤雨后的水池，荡漾着粼粼的细波，向四方扩展。

“这样壮美的瀑布平生第一次看到呢。”

常子微微低下头说，语音里含着感谢，是先生让自己增长了见识。

“对于你来说，什么都是第一次。”

先生伫立不动，直接面对瀑布，用摇铃般的声音说道。

先生的声音听起来并非那么神秘，也不含有那种排拒的恶意。

抑或先生明明知道常子是结过婚的女性，但在精神上完全当成个黄花闺女，有意和她开玩笑吧？四十五岁的黄花闺女，这种说法真够严酷

的。权当是藤宫神社的巫女，先生一面维护常子的清净，一面又嘲笑她的清净。

“该回去了吧。”

常子不由催促着，自己首先站起身来。这时，脚底在岩石上一滑，差点儿摔倒了，先生不由以年轻人的快捷速度，立即伸过手来想扶她一把，这短暂的瞬间，对于先生伸到自己眼前的白净的手，是抓住还是不抓住，常子一时犯了踌躇。

这只手于瀑布的轰鸣之中，如梦幻一般高贵地浮现出来，如果抓住它，就能把你引向未闻之国。一朵硕大的辛夷花的影像出现在目前，点点装扮着优雅的衰老的花瓣，犹如香熏一般。但是，常子的身体失去了平衡，差点儿摔倒在滑溜溜的岩石上了。她终于屈服了，屈服于那只手的诱惑，虽然明知道那是富有诱惑性的幻影，但还是沉醉在快活的恍惚之中，处于一种昏迷的状态。

但是，先生的力气承受不住常子的负荷，常子一旦抓住，先生就处于危险之中了。两人一旦摇晃起来，相互重叠着倒在岩石上，真不知会跌伤成什么样子呢。忽然，常子想到要以先生为重，于是自己跨开两足，好容易扶住了先生。

当他们站稳脚跟的时候，两人都气喘吁吁，脸上泛起了红潮。先生的眼镜就要掉下来了，常子立即给他重新戴好。平时，先生对这些行为是严厉拒绝的，如今，他羞怯地说了声“谢谢”，常子感到无上幸福。

(1) 有关戏剧知识方面的书，八文字屋自笑三世编，4卷4册，1776年初版。

(2) 庄子《逍遥游》所倡导的自然的、没有任何人工痕迹的乐土。

(3) 平安时代的历史小说，作者为女性。

(4) 役行者小角（634—701），日本修验道始祖，世称“役小角”、“役行者”。

(5) 为修行佛道而起卧山野的僧人。

(6) 日本神道祭祀用的币帛。

(7) 日本神社的神职人员。

四

在这个奇异的夏日的午前，去除了众多的障碍，消解了无数的禁忌。即便从先生来说，也没有进一步加以说明，而是难得地默认了这一事实。

为了参拜奉祀那智瀑布之灵光的那智大社，须冒着夏天的烈日攀登四百余级石阶。即便在春秋两季，要登上这段石阶，也会累得全身热汗淋漓，何况是盛夏酷暑。逢到这时候，攀登石阶的人寥寥无几。近来的年轻人腿脚纤弱，那些青年男女刚登上数十级，就叫苦连天了。常子好奇地望着他们的当儿还算好，等过了最初一座茶棚，常子自己也变得奇怪了。

先生既没有在茶棚停留，也没有让常子挽手，只是默默攀登。不知道哪儿来的这股子强韧的力量，实在令人惊讶。他的西服上衣由常子拿着，也不拄杖，没有一丝风，阳光映射在宽大如裙的裤子上，严重的溜肩膀向前倾斜，执拗地迈着如摇曳的柳枝般的步子，一级一级地向上攀登。后背的衬衣已经渗出汗水，他也无暇扇一下扇子，只是用握在手里的手帕揩揩额头的汗水就算完事了。先生垂着头，始终盯着白色石阶的表面，继续苦行。先生尊贵的侧影，诉说着孤独的学究生活的一生；同时，先生平素的癖好，又依稀向人们展现了孤立无援的苦寂。虽说是一道不很耐看的风景，但其中也含蕴着海水经过蒸馏获取盐分般的些许的崇高。

常子窥知这一点后，深知自己应该站在怎样的立场，她自己再也不好对先生诉苦了。她的心脏快要跳到喉咙管儿来了，不惯于步行的膝头隐隐作痛，小腿痉挛，双脚绵软，犹如踏在云雾之中。这真是地狱一般的酷暑啊！眼睛迷蒙，累得几乎晕倒过去了。不久，犹如沙地里涌出一股泉水清流四溢，先生刚才在车里讲述的熊野净土的幻影，于苦难的极点，开始以实感由疲劳的底层浮泛上来。这是守候在清凉绿荫中的幽暗之国。身处这里，已经不再流汗，也不感觉胸闷。

在那里或许是……当常子心里一旦产生一种思考的时候，便以此用作拐杖，遂产生继续攀登的勇气。在那里或许是，先生和自己的羁绊全都获得解除，命运已经决定两个人清清净净结合在一起了，这可是十年里心灵深处未曾泛起过的渴望。她感到已经梦见渗透尊敬的非寻常的神

圣之爱，正寄寓于某处山谷中古杉的清荫之下。它不属于那种世上常见的男女之爱，也不应是仅仅夸示表面美丽的凡庸之爱。先生和自己将是光明之中的两根柱子，相会于可以将地上的人们尽皆加以蔑视的场所。这种场所，说不定就在眼下奋力攀登的石阶的上头。

周围蝉声没有入耳，石阶左右杉树林的绿色也没有入目，常子只是从脖子上感受着劈头盖脑直接照射下来的太阳自身发出的眩目的光亮，仿佛觉得跌跌撞撞走在灿烂辉煌的云层之上。

——抵达熊野那智大社境内时，舀一勺净手池的冷水浇在头发上，润润喉咙，好好静下心来眺望一下周围的景色，不是净土，而是明朗的现实。

广阔的风景，北方有乌帽子山、光之峰，南方被妙法山诸多峰峦所包围。妙法山有一座收纳死者头发的寺院，通往那座山峰的公路，迂回蜿蜒于下方的针叶林之间。只有东面闪出一块海面，从那里升起的朝阳，是如何彻底照亮了幽暗的山峦，引发着人们赞叹和敬畏之心啊！那是投向死亡之国的红光闪耀的生之箭镞。这支箭镞一定能轻易穿透《平家物语》中所谓“大悲护佑之雾”——经常飘溢于熊野群山的所谓尊贵的薄霭。

这里，以夫须美大神（伊邪那美大神）为主神，和其他二山的主神合并奉祀，此乃三熊野的共同特色。因而，直达内庭观看，瀑宫、证诚殿、中御前、西御前（那智大社之御本社）、若宫以及八社殿六座宫殿，男神女神雄伟优雅的身姿分别得到充分显现，直达屋甍，毗邻一处。正如“满山护法”所云，熊野的天地，的确是神佛们的荟萃之所。

这些神殿在夏天的阳光里，以后山浓绿的杉树林为背景，极尽丹色青色之华艳。

“请慢慢观赏。”

宫司撇下两人而去，他们感到有着著名古老的垂枝樱和鸦岩的内庭就像自家后院。因为溽热，苔藓全都放散开绿毛，内庭寂静无声，可以聆听众神午睡的鼻息。

先生指着由红色的玉墙隔开的六座神殿说道：

“看，那只蛙腿上的雕刻每座宫殿都不一样。”

常子无暇转过眼去，她被先生有些心不在焉的态度吸引住了。先生揩揩汗水，穿好上衣，忘记了刚才的一番辛苦，似乎显得很凉爽的样

子。不过，他总带有一种不安的表情，环顾着庭院里树木的根干。常子本想问问他是否丢失了什么东西，但还是控制住了。

先生从口袋里小心翼翼掏出来的东西，正是早晨她所看到的那个紫荷包，常子的心里不由一动。先生一向不介意被常子看到什么，他解开荷包，露出两重香喷喷的白羽里子，装着三只黄杨木梳子，清晰地雕刻着纤细的桔梗花，映着明丽的阳光，并排而立。

常子看到世上竟然有姿态如此优雅的女梳，十分激动。而且，每一只梳子上都用朱笔写着字，颇为显眼。

一只上写着“香”字。

一只上看不甚清楚，大概是个“代”字。

一只上可能是“子”字。

眼睛一瞥，虽不敢说很有把握，但三个字连起来，就能察知是个女人的名字。而且是先生亲笔所题，三个红字，字字笔画稳健，“香”字、“代”字、“子”字，乍一看宛若高贵女人的裸体，在常子心里刻下了鲜明的印象。虽说以楷书写就，但一笔一划精细柔和，可以想象，先生是如何倾注全部的精力和灵魂，在这些女梳上挥动朱笔的啊！看来，这位用红字标明的秘密女子，无疑从旅行一开始，就藏在白羽里子的紫荷包内，躲进了深闺。

十年之间，在先生身边从未出现过的这位女子的芳名，首次在这里露面，从出旅到现在，先生一直不给常子知道，当然常子也不会怪罪先生。在那汗流浃背的登攀之际，心里一味念叨着的净土消失了，等待常子的只能说是心灵的地狱。常子生来第一次感到嫉妒。

说了老半天，当时先生将三只梳子倏忽在常子眼前一晃，立即抽出写有“香”字的那只，其余又仔细包在荷包内，装进口袋。

“想找个地方赶快埋掉，你给我找一棵好的树木，可以埋在树根旁边。”

“是。”

按照常子的习惯，尽管如此急促，因为是先生的命令，自己立即服从。常子倒怜悯起到自己来了，心里虽然有所抵触，眼睛已经在搜索内庭的各个角落了。

“那棵垂枝樱花树不是很好吗？”

“对，很好。那樱花树到了春天……”

先生说着，立即以惊人的速度向那棵垂枝樱花树走去。他在树根边蹲下身子，悄悄扒开一丛细毛直立的苔藓，用手指头迅速挖出底下的泥土。平素那般有着消毒癖的先生，或许以为神域的泥土是清净的吧。

眼看着梳子埋进土里，那个稳健的红字也看不见了。常子帮忙在上面重新覆盖好苔藓，挖出泥土的地方也没有留下任何痕迹。先生俯伏着身子合掌祈祷，立即不安地环顾四方。他担心是否有人来，那种样子不像日常的先生，简直就是一个罪犯的做派。

过了一会儿，先生若无其事地站立起来，从另一个口袋掏出酒精棉球仔细地揩拭手指，同时也给常子一撮棉球。常子使用先生的酒精棉这还是头一回。她认真擦拭着嵌入泥土的指甲，一嗅到冷彻的酒精的气味儿，常子不知不觉也感到自己成了小小的犯罪同谋者。

五

当晚，两个人住在新宫。第二天整个上午参拜熊野速玉神社，接着，下午驱车去拜谒本宫町的熊野坐神社，于是，参拜三熊野按预定计划结束。

然而，自从出现了女梳事件之后，常子一直陷入沉思，虽然照着先生的话一一实行，但心情开朗的崭新的常子消失了，虽然出外旅行，但她的态度同居于本乡黑暗的宅邸毫无二致。

那天，在新宫市内游览完毕，因为参拜放在第二天进行，回到旅馆后没有什么事可做了。常子打开带来的《永福门院集》，晚饭前的时间全都用在读书上了。先生也在自己的房子里读书，或者在午睡。

常子对先生满怀怨恨，此种心情浩无边际。先生即使看到她心事重重的样子，也一概不提梳子的事情。当然，常子也不会主动催促他，只要先生不开口，她只能永远保留一个难解的谜。

常子在本乡的宅邸留守的时候，一个人很少照镜子，如今却独对菱花凝神静思。这虽然只是一座廉价的女子镜台，但瞧看一下自己那副随常的容颜已经足够了。

至于永福门院的面庞，这本书上既没有绣像，也没有推测的依据，但不会像常子这样眼睛细小、双颊凹陷、耳朵单薄、嘴唇反包，这种境遇、身份和容貌等同自己有天渊之别的女人，先生为何要叫我去读她的和歌呢？

门院生为太政大臣西园寺实兼之长女，芳龄十八岁入内为妃，进而册立中宫，因伏见天皇之禅让而赐院号，称为永福门院。伏见天皇驾崩之前，御龄四十六岁时剃发，获真如源法名。后来，一方面作为以花园天皇为中心的京极派女性歌人之代表；一方面精心修炼佛道，避开建武中兴之乱世，度过安静的晚年。享年七十二岁薨。

她所生活的时代是两统迭立[(1)]的政治困窘的时代，尤其到晚年，自足利尊氏之叛乱，进入建武中兴和吉野时代，堪称不折不扣的乱世。门院的歌作，丝毫不为时代和社会的动荡所侵扰，始终一贯运用优美而富于阴翳的语言描摹对自然的纤细的观察，勤奋写作，不忘定家[(2)]“平易抒写哀惋之情”的传统教诲。

有一点引起常子的注意，就是门院比自己大一岁时剃发，先生是否借此暗示常子来年应削发为尼呢？

不仅如此，门院的歌作为玉叶集歌人立于玉叶风之绝顶，白昼美丽辉煌之时期，当于门院四十余岁之年华。天皇御览《玉叶集》的正和二年，当时门院正值四十三岁。

狂风裹雪频频舞，夕暮犹寒春雨天。

山下鸟啼天欲曙，樱花簇簇色渐明。

集子中有如此绚烂的玉叶风的写景歌，全都作于常子无所事事的那个年龄段里。

而且，门院直到伏见帝驾崩，未曾经历过人间悲悯的情感折磨。艺术只能产生于苦恼，这种看法完全是现代的偏见，看来先生一定是鼓励常子于无风状态创作名歌。假若是这样，先生探求自身悲悯的秘诀，于无必要之处掀起感情的波澜，他自身的作为不能不说是南辕北辙。

不论时代如何，不论社会如何，观察美丽的景色，写作美丽的和歌，为了坚持这种思维，女人就得有门院那样的财富和权势，男人必须有磐石般毫不动摇的思想。门院的御歌有的写得非常美，随着这种认识的加深，常子觉得自己没有作歌的资格，不想将这本先生特别借给她的书继续读下去。

一旦抛开，又感到对先生实在不忠，于是又重新拾起，一旦将书捧在手里，又觉得很厌烦。

那里尽是华丽女子的华丽生涯，没有悲与喜，徒有绚烂而冷艳的歌作充斥着全书。逢到这种时候，先生那些致力于学问的男弟子们会怎样呢？也许像巨浪一般去撞击先生（当然要在遵守礼法的前提下），而先生也会亲切待之，尽最大可能将他们激动的情绪包容下来的。

常子立即怀里揣着《永福门院集》走出屋子，顺着廊下一路小跑，到达先生的房间，跪在隔扇前边，叫道：

“可以进来吗？”

“进来吧。”

隔扇那边，分不清是男是女的高亢而亲切的声音答应着。常子走进房内，只见先生坐在桌前，对着电扇，手指一边按着书本，一边阅读一

部很厚的书。

“借您的书现在奉还。”

“全都读完了吗？”

“哦……没有。”

“等读完以后再还吧，整个旅程都可以带在身边。”

“是。”

她明白，先生听了她不得要领的回答立即有些不悦，于是趁着先生还没有发火，常子抢先自动地伏在榻榻米上。

“先生，我，我不想作歌了。”

“为什么？”

先生一下子愣住了，反而冷静地问了一声。

“我不行，不管怎么用功，我都……”

说着说着，十年来从未在先生跟前哭过的她，这回却流下了眼泪。

这种事儿，要是在平时一刻也无法忍耐，但先生也许早有预料，权且当作旅行中的一个愉快的插曲。没想到，先生淡紫色的眼镜上，却反射出孩子似的恶作剧的光亮。他用一副严肃的启发式的语调说道：

“你听着，不可半途而废呀。不论做什么事情，都不能半途而废。你是个感情很少外露的人，永福门院的歌训，就是讲述隐蔽感情对艺术来说如何重要的训示。即使认为是主观艺术的和歌也毫不例外。现代的和歌则大相径庭。我等受现代和歌的毒害，只会作些感情性的歌，为了不使你重蹈覆辙，我才劝你读读门院的歌作的。你这样很不好。

“门院歌作的本身，虽然看起来似乎什么也没有表现……”

先生将桌子上常子还回来的书翻了几页，说：

“啝，你看，比如这首乾元二年三十番歌会中的

无月迷蒙天将曙，檐头闪烁流萤飞。

“这一类歌虽说是纯粹的叙景，但却有着难以用言语表达的哀惋，恰好显示了门院内心深处隐含的荣华背后的寂寥之感。门院善于抒写纤细的心情，正因为易感易伤，长期蓄积，遂养成巧妙隐匿感情的习惯。因

而，看似不经意的叙景歌中，却蕴含着心灵的馨香，你不觉得吗？”

先生所言一一在理儿。听到这里，常子虽然也觉得不应该再露骨地表达自己的感情，但总是禁不住想自己的心事，原来她胸中有个解不开的硬疙瘩啊！先生到底不肯说明那些梳子的由来。那紫荷包依然宝贝似的装在上衣口袋里，先生却若无其事地将装有紫荷包的上衣交给常子拿着。常子到底是常子，她很爱惜先生的上衣，为了不沾上一点汗水，她把上衣提在手里，冒着盛夏的烈日，拼死拼活登上了四百多级的石阶。那副心情，如今怎么能一下子全部转化为对先生的怨恨呢？

——当晚，什么事也未发生。翌日早晨，趁着凉爽，离开旅馆，参拜熊野速玉神社。

速玉神称为伊奘诺尊，据《书纪》一书载，此神实为伊奘诺尊的唾液凝结而成。唾液是精灵的象征，这尊神灵，同死后之送葬、追福之仪式有深刻的关系。先生如此教导说。

那位女梳的主人，从先生用厚厚的泥土掩埋的方式上看，并不是这个世上的人。从昨天起，常子的头脑里想的全是梳子的事。昨夜梦中，永福门院和梳子的主人化为一体，显现出早已去世的女子一副无比高贵、无比美丽的面影。那是个头上插着三只黄杨梳子的女人，从熊野幽深的杉树林里，露出忧惨的白皙的脸庞。她的裙裾依旧长长拖曳于未明的夜色中，裙子的前端一直连接着夜空。看不清穿的是什么衣裳，但常子的头脑里一直描绘的是同永福门院相似的御衣。深广而雪白的领子，重重叠叠，其间浮现着朦胧的满月般的面容。常子联想到那重叠的衣领均为白羽二重，这时，天色已渐渐明亮，那一色的类似丧服的御衣，次第染上鲜艳的紫色。

“哦，紫荷包！”

这样一想，梦醒了。

那只紫荷包，常子今朝又在速玉神社内庭相遇了。

不用说，这里是不同于那智的喧闹的神域，神社后面沿熊野川溯流而上的船舶的螺旋桨声，令人想起木材厂的电锯，那巨大的轰响震撼着涂有丹漆的大神殿。

因此，先生秘密的作业淹没在噪音里，较之在那智容易进行。他从紫荷包里取出写有“代”字的梳子，很快埋进灌木的根部。

只剩下带有“子”字的梳子了。

先生将剩下的一只梳子小心翼翼包在荷包里，深深放进上衣的口袋里。这回什么话也没说，也不对凡事好提问的常子回头瞧一眼，怅惘地转过那副溜肩膀，最先离开了内庭。

(1) 镰仓后期大觉寺统（亀山天皇的血统）和持明院统（后深草天皇的血统）两统子孙轮流即天皇位。

(2) 藤原定家（1162—1241），镰仓时代初期的歌人，《新古今和歌集》的编纂者之一。

六

藤宫先生之所以对永福门院感兴趣，并非仅仅因为门院的和歌，还因为《玉叶集》时代对于古今传授的历史来说是个关键的时代。

本来，古今传授的神秘权威的确立，起源于政治的争斗，伴随两统迭立所产生的京极派和二条派的争斗中，二条派为了证明自己的古老权威而踢翻新派的京极派，这才开始将当初没有多少内容的传授，逐渐装扮成深远的东西。由此表现了一种明显的憎恶和妒嫉，正像著名的《延庆两卿陈述书》那样，不是艺术之争，而是内部隐藏着政治和财产之争。有一阵子先生在自家举行讲座，常子获得允许列席旁听，曾经学习过这些史实。

继承道长[1]血统的御子左家族中，二条派为世和京极派为兼水火不相容。为兼一人禀命代替花园天皇编选《敕撰集》，愤怒的为世向天皇告发他没有资格，对此，为兼进行陈述，这就是《延庆两卿陈述书》。尽管如此，为兼一人很快完成《玉叶集》的编撰。不用说，永福门院是居于玉叶中心的一位歌人。这次争斗的结果，旧派二条派获胜，由此完成了古今传授。藤宫先生的研究当然是以二条派为中心而进行，但无可否认，先生本人是同情京极派的。

往昔宫廷这种阴湿的争斗，由此而强行创制的神秘的权威，先生当初对这些产生兴趣不知来自何种原因，不过，先生心里确实存在着互相矛盾的两种因素。他一方面同情逐渐灭亡的京极派，一方面越来越使自己变成神秘的权威。他认为学问和艺术之争，终将归结于个人利益和权欲之争，他将一生献给这种研究，创作了大量优美而充满悲情的和歌。

先生自身在变为某种丑怪之物前，继续散放着美这种奇异的放射能，常子对此很感动。她不能不由此想到，自己并未获得这种力量的万分之一。超越人世丑恶欲望之争的美，往往不在胜利者一边，而悄悄在失败者或趋于灭亡者一边显露姿影。然而，先生厌恶灭亡，企望确立自己永恒的权威（尽管是虚拟的姿态），为此，具有一副超乎寻常的寂寞和严冷的内心。

常子稍微静静心，也带着一副旷达的神情重新遥望着先生，一想到下午还会遇见那只紫荷包，又马上气馁起来。

本宫的熊野坐神社是三熊野的中心，自古相传为崇神天皇一朝的镇国之地，祭祀的神灵同于出云国意宇郡的熊野神社，乃家都御子神。据先生的说明，这里保有浓厚的出云民族萨满教的影响。熊野修行中强烈表现了非密教净秽和禊祓的思想，显现出修验道之外其他祭祀活动所见不到的色彩。

去熊野本宫有公共汽车。旅途中不惜花钱的先生，还是说要租用高级冷气车，常子很感动。

但是，沿着熊野川的旅行是一条布满石子的难走的路。好几次遇上运载木材的卡车，每次都笼罩在蒙蒙的尘埃中，虽说是冷气车，紧闭着车窗，但一路上无法仔细观看河水。

往昔，本宫位于音无川正中央，极为壮丽，明治二十二年蒙受水害，明治二十四年迁移至如今的沿河之地。

河对面有好多瀑布，车道旁有一座名为白见瀑的那智后面的瀑布，先生特别叫司机停车下来观看，这对常子来说实在是难忘的喜悦。

眼中所见的瀑布没有什么不同，卡车扬起的尘埃全然染白了草木，只有瀑布周围湿漉漉的，放射着光亮，看上去很鲜润。这股清澈的水流是从那座巨大的那智瀑布后面直奔落下来的。仰望空中，飞溅而下的银白的一股流水，令人感到十分尊贵。细想想，常子觉得，由于先生的关照，昨天早晨从海上遥望，然后再站在瀑布潭边沐浴着飞沫，今天又窥探到了静静的后侧瀑布，获得了尽情亲近那智瀑布的机会。

不久，由河水的分歧点上继续沿熊野川西进，越过山山谷谷，走过汤峰温泉，来到一处地方，这里开始展示着支流音无川广阔的流域，沿河一座闲雅的社殿包裹在树林之中。

常子下了车，惊奇地眺望着周围曝露在夏阳里的明丽的山野。人影稀落，清净的空气飘溢着杉树的幽香。相传这一带是阿弥陀净土，于今日驳杂的时世中却依然故我，倒也是一件奇事。就连古老杉树林里的蝉声，一点儿也不显得喧嚣，犹如四周嵌满赤铜箔一般，细密地鸣叫着。

穿过端然而立的白木大牌坊，缓缓走在枝叶宽阔的杉树林间的石子参道上，虽说烈日当空，但却感受不到暑热。从石阶下边向上一看，天空尽皆包裹在碧绿的杉树丛里，到处点缀着由高高树干上漏泄下来的日影和焦褐色的枯叶。

石阶中间立着一块木牌，常子想起谣曲中的《卷绢》这出戏剧。

“那上面记载的是一位从都城奉纳给熊野千匹卷绢的人的故事吧？”

“对，主上做了个灵梦，那人遵照他的命令来到三熊野，途中看见冬天的梅花，遂作歌而向音无天神拱手膜拜，故而误了参拜时辰而被缚。后为天神附身的巫女所搭救。”

“称颂和歌的功德……”

“是的，借助歌赞扬佛教。”

常子记得读过的应该有这样的文字：

“证诚殿阿弥陀如来”，以及“松散开来，手梳的乱发。松散开来，手梳的乱发的……”

因为不想局限于梳子之上，所以无法说出口来。

石阶一旁有长满苔藓的和泉式部的祈愿塔，登到顶端就出现了社前大院。夏日午后闲静的白色参道左右，遗留着古代音无川大桥巨大的青铜拟宝珠，地面上印着清晰的影子。

拜殿上坠着黑穗子的红白两色的御帘高高卷起，先生只朝那里瞥了一眼，先去社务所，在神官的陪同下，偕常子一起进入内庭。

不顺利的时候总是不顺利，身边跟着的这位神官，人很年轻，看来是喜欢先生歌作的读者，谈起先生的著作《花与鸟》来没完没了。先生殷勤地应酬着，但常子却很清楚先生内心的焦躁。先生真想快些打发走神官，将最后第三只梳子埋掉。

看到先生言语渐渐少了，对于对方的提问也懒得回答，由此可知，这件事对先生来说是多么重要，为了办成这件事，他花费了多少岁月啊！这种类似小孩做游戏的事儿，一个大学者对此如此执著，想必其中有一定的缘由。想到这里，常子的心中一阵郁闷，同时又想到“香代子”这个人是个绝色美人儿。常子心中萌生了如此的幻想与憧憬，于是想到要帮助先生实现这份长年心愿。

于是，常子在这次旅行中觉得到了最后一次插嘴的机会了，她向神官递了个眼色，把他叫到一边去。

“这个，实在对不起，先生说了，他想在神社庭院里一个人单独祭祀一番，我来陪您说话，请您给予谅解，好吗？”

说到这个分儿上，还会有谁不识相呢？神官伴随常子出去时，先生从淡紫色眼镜后头投去一瞥感谢的目光，对这一点常子也没有放过。

常子走到外面，站在拜殿的背阴里，心情激动地等待着先生。她从来没有这样激情满怀地等待过先生。不知不觉，常子也在为先生祈祷，她希望先生从头到尾能安心地将三只梳子分别埋在三熊野每座神社的内庭里。

看来，这是一位绝代佳人，她已经离开这个人世了。常子没有嫉妒，没有悲叹，她之所以能够怀着如此幸福的心情等待着，也许是因为徘徊于这片常绿的死亡之国的过程中，产生了对死者的宽容之心吧。

不一会儿，常子看到先生从旁门走出来，不住用酒精棉球揩拭着手指头，她由此知道事情进行得很顺利。阳光之下，先生指尖儿上白色的棉花，闪现着杨桐花一般纯净的光亮。

——先生坚决拒绝社务所的招待，来到宽阔庭院一隅的一座颇为冷清的茶馆，一边喝着这里出售的名为“熊野神水”的冰冷的水，一边讲述着梳子的由来。

常子恭恭敬敬、心情紧张地倾听着。如同课堂上讲解王朝故事，先生用独特的说话艺术，将平时那些不便为人所知的事情，平淡如水地叙述出来了。

先生从他为何不愿路过故乡的村子谈起，其间交织着一个女人的不幸。

先生来东京学校之前，在乡下有个相思相爱的恋人，但两人被父母拆散，先生不得不走上游学之途，香代子不久也郁病而死。先生特别提到她是因悲恋引起的病症。

为此，先生一直追怀香代子的面影，过着独身的生活，心中时时信守着同少女时代的香代子相约的誓言。

香代子说过，什么时候两个人一起去参拜三熊野，但当时两人连短途旅行都不敢想象，再者，结婚又受到周围人的反对，处于一种绝望的状态。因此，少年时代的先生曾经半开玩笑地说：

“好吧，等我六十岁的时候，一定带你去旅行。”

就这样，先生到了六十岁，携带着象征香代子的三只梳子，前来参拜三熊野。

……常子听罢，觉得实在是一则美丽的故事。先生独身的秘密——这个深含悲哀的秘密，一旦全部解开，另一方面，反而觉得先生心中依然深深藏着一个谜，这件过于凄美的故事似乎还不足以令人信服。这是

个绝好的证据，常子听到这里，简直就像大梦初醒，以往的嫉妒和不安一扫而光，完全以一副平静的心情聆听先生的讲解，她对自己的这种态度也毫不觉得奇怪了。

作为女人，常子凭着至今缺乏自信的直感，觉察到这个故事中含有梦幻的成分，应该当作先生梦中所见的虚构事件。假若果真是一场梦，先生笃信至今的这三只梳子，由于得到埋葬而实现了梦中的约定。这种梦的强劲力量倒是值得惊奇的，由此可以发现先生一生工作之中那种甘美、柔和而脆嫩的寓喻。

然而，两天的旅行使得常子的嗅觉迅速变得敏锐起来，似乎还能嗅到更多的东西。这其实并非梦境，不是吗？先生出于一种莫名的缘由，编造了这则梦幻故事，他自己甚至对于埋葬三只梳子的仪式也一概不予相信，但却在孤独人生的终点，竟然创造一个关于自己的传说。

初看起来是个十分平常而过于甘美的传说，但却为先生所喜爱，这也是没法子的。常子猛然觉察到了，她不得不承认，这才是事情的要害。

原来，常子被选做了证人！

否则，先生满含忧伤讲述的这则故事，就不应该和先生如此相差甚远。先生的眇目，先生的男高音嗓子，先生的染发，先生的宽脚大裤……所有这些，不应该如此叛离这则故事。常子由人生所学到的法则就是，不管在谁人身上，都只能发生符合当事人的事情。这一法则既然完全正确地符合常子，那么也就不会不符合先生。

——想到这里，常子下定决心，打从听到这则故事的瞬间直到死为止，她都不会当着先生的面或别人的面，表露自己决不相信的表情。十年来，她对先生忠心耿耿，很显然，这种忠心与勤恳的归结就在于此。同时，常子产生了一种难以表达的安堵之心，昨日看到梳妆台后的绝望之感，毫无保留地得到了完全的治愈。如今，常子的内心活跃着先生和常子本来的面影。就像《卷绢》中的阿涌，常子一门心思埋头写作和歌，她那被紧紧束缚住的身子，如今在熊野神灵的护佑下获得了解放。

“那么……”常子觉得久久沉默下去有些不妥，于是她主动开了腔，“那位香代子小姐想必长得很漂亮吧？”

先生手心的杯子里残留着清冷的神水，看起来犹如结晶体一般透明、澄净。

“嗯，是很漂亮，我这一生从未见到过像她那般俊俏的女子。”

先生那只失明的眼睛，透过淡紫色镜片，转向阳光明媚的天空，这样的话语已经不会再伤害常子了。

“我猜也是个美人儿，从那三只梳子上就可以想象出来呢。”

“确实很美，你也可以凭着幻想写首和歌看看嘛。”

先生吩咐道。

“是，我一定写。”

常子爽快地回答。

(1) 藤原道长（966—1028），平安时代中期的公卿。

孔雀

一

一天晚上，富冈得知突然来访的那个人是警察，吓了一跳。

十月二日黎明，附近的M游乐园，有二十七只印度孔雀遭到杀害，这则消息刊登在晚报上，富冈正若有所感之时，翌日晚间警察来了。

富冈在横滨南码头一座仓库里工作，虽然每天都上班，但似乎怎么都能对付过去。富冈是这一带土地所有者的儿子，将土地卖给M游乐园，用卖地的钱置了辆新车，每天早晨经过横滨高架桥到公司上班。

九月二十六日，一个天气响晴的星期六，他牵着独生女儿的手到M游乐园去。十月一日星期四，他一个人又去了一趟。二十六日那天，他为了哄哄哭闹的孩子，到放养的孔雀旁边玩了将近一个小时。而一日那天，他一个人盯着孔雀看了两小时。去游乐园徒步只有十五分钟的距离。

因为出售土地的关系，游乐园里的职员里有几位和他相识。所以应该充分考虑会有人看到了富冈，并报告警察。

富冈是晚婚，四十岁结婚，第二年生个女儿，如今四岁了。妻子大高个儿，本来想做歌剧演员，年过三十断了念，经人介绍同富冈结了婚。

他家是这一带的名门望族，警察跨进富冈家的高门大院，一切都按照礼仪行事。不过，富冈即刻感觉到，这件杀害孔雀的案件，自己成了怀疑的对象。但他无法知道，究竟被怀疑到怎样的程度。

二

警察被请进富冈家宽大而古老的客厅，他总感到房子的装饰有违于一般常识。炉架上摆着一座孔雀装饰，引人注目，金属雕铸，涂着鲜艳的色彩。墙上挂着绣有孔雀图案的壁毯，一群孔雀嘻嘻相欢。另外的百宝架上，有一座精雕细镂的玻璃孔雀。其他还有一些奇异的装饰，但以孔雀为造型的装饰仅限于这三种。然而，单凭这些就能充分证明，主人对孔雀抱有如何特别的情爱。

这是一座发霉而潮湿的显得有些过于宽大的客厅。沙发椅上蒙着白麻布套，含着潮气，犹如碰到雨湿的白桦树干一般触摸着肌体。

因为等得太久了，警察站起来，一一检点着房内的陈设。中国制造的黑檀木雕花屏风，南洋的渔具，悬挂着估计是政治家书写的匾额，等等。这一切杂然无序，墙上几乎没有一点儿空白。一方匾额上是古代的海轮通过赤道的证明书，此外还有飞跃的人鱼和海神；一方陶制匾额装饰着月夜般蓝色的代尔夫特产荷兰风车图。其中一方照相匾额引起警察的注意。

那是十六七岁的少年的照片，穿着宽松的毛衣站在那里，背景是一片森林般的杂木丛。这是一位无与伦比的美少年，细眉弯弯呈流线型，瞳孔深沉，皮肤白皙得怕人，薄薄的嘴唇，看起来有点儿冷酷。除此之外，整个脸庞含蕴着善感少年的忧戚和矜夸，美得好似初冬时期结成的一层薄冰。然而，这副脸孔却有着某些不祥的因素，越是纤细得一触即破，越是飘溢着一种不可名状的玻璃质的残忍。

警察左右端详着这些装饰，于是他断定这家的主人不是常人。

他回到椅子上的时候，门开了，富冈夫妇出现了。

富冈是个瘦高个儿，一心想当歌剧演员的妻子却浑身肥硕，往昔曾经有过一张轮廓鲜明的脸孔，花容月貌，如今，轮廓崩溃了，只有一个细小的鼻子，嘴角上残留着一道强直的线条，给人一种悒郁和威压的感觉。

“我想同你丈夫单独谈一谈……”

警察看到妻子一直不肯离去，困惑地说。

“为什么我就不能在场？”她怒气冲冲，提高了嗓门，用抽象的美声喊道，“是关于孔雀的案子吧？”

“唉呀，倒先挨了你一闷棍。”

警察职业般地笑了，伸手摸摸脑袋。

富冈很沉静，丝毫不见着急的样子。他披着一件黄褐色的羊绒对襟毛衣，深深埋在沙发椅里，显得安详又沉静。他有着学者般的肌肤，这种感觉使得警察违背了自己的臆断，认为这是一个四十五岁光景的人的面孔，展现着极端荒凉的神情。

头发中夹杂着星星白发，皮肤衰弱而失掉弹性。端正的脸型，因端正而使人感到过于完美无瑕，富有一种因长久放置而落满尘埃的庭园式盆景之趣。尘土厚积的池子、倾斜的赤栏桥、小巧的石灯笼、屋子里堆满尘埃厚积的陶器的农家……富冈的鼻官有着严整的造型。一个人生中从未积极进取的人，一个有着一份脱离社会需要的职业而徒具高贵身份的人，这种人当然不会获取警察的好感了。但是，富冈具有警察所无法窥知的特殊而高尚的教养的形迹。这使警察感到害怕。但从另一方面说，也许正是这种教养，使得四十多岁的富冈的脸色变得如此荒凉。

“夫人已经先挑明了，我也只得说了，确实是想问问孔雀的事情。因为，我听说富冈君您特别喜欢孔雀。”

“您这样绕弯子，反而让我心里不舒服。您的意思是我富冈杀害了孔雀，对吗？”

“哪里，哪里。”

警察连忙摆摆手。

“那么，这就奇怪了。因为有人杀死了孔雀，就要调查喜欢孔雀的人，这是哪家的道理？难道您也认为，喜欢猫的人就要杀死猫、喜欢小孩的人就要杀死小孩吗？”

听到这位妻子说得如此直接，警察一言未发，微带怒容。

“好了，不用绕弯子啦，”富冈开口了，“您来的目的很明确，出事前一天，我一个人对着孔雀观望了很久，有人看到后报警了，喏，是这样的吗？”

“您说得对。”

警察对富冈有意表现得很坦率。

“可是我们富冈没那个胆量。首先，他这个人不可能杀害孔雀，因为他太喜欢孔雀了。”

“好了好了。”

富冈制止住妻子，他的手势像是面对火堆烤火，只是缓缓摆动了两下。

桌子上先前为警察沏的茶已经凉了，莺绿色的水面上浮动着纤细的微尘。这间屋子长久没有扫除，总是静静地不断飘下一些尘埃来。

其后的半个小时杂谈，警察极力想找出富冈如此喜欢孔雀的充分理由，然而他的打算落空了。

“至于我为何这般喜欢孔雀……”

富冈平静地说。他的眼睛里没有警察所期待的那种过度的热情，他的手也不颤抖，就像娓娓谈论着自己对食物的好恶一样，不管谁听到了都不觉得难为情。

富冈的一番话没有警察考虑的那种偏执，这并非出于警惕，而是反反复复明确而自然的回答。他自己似乎不知道其他还有些什么词儿。偏执的人不管多么缺乏词语，总是搜肠刮肚搬出所有的词儿，热情地向你述说他的喜好。富冈的态度里缺少所谓“不得已而为之”之类的事。警察最后只好断念了。

妻子呢？尽管一开始给警察一个下马威，但看到问题转移到丈夫身上，便气呼呼地沉默不语了，但还是不肯离开。她衣着素朴，似乎诸事都无关紧要。她的表现根本不像一个立志要做歌剧演员的女子。

她只是一味地闷闷不乐，到头来也不再考虑警察的态度正是由于自己所引起的。她有些焦躁，想尽早结束这场关于孔雀的谈话。她时时含着轻蔑的眼神，居高临下地瞅着这两个拖泥带水的男人一问一答。

临走时，警察从沙发上站起来，环顾着周围，突然说：

“挺爱搜集珍品的嘛！”

“全是父辈搜集的一些破烂。”

富冈没好气地回答。凡是同案件无关的话题，总得千方百计讨好对方，警察对自己的这种职业似乎感到有些可悲。他想让对方明白自己也是个颇具好奇心的性情中人。

警察不再继续刚才的话题，他凝视着墙壁。他能感受到站在背后的

富冈夫妇一向缺乏热情的目光。警察背后随处都能感受到那种轻蔑的视线，仿佛一块烙铁逼近肌肤。秋夜里迅速弥漫起来的寂静，在广阔的发霉的客厅里扩散开来，渐渐加浓了。窗外有一片栗树林，通向大门口的石板路上，落下一些腐烂的栗子……警察浏览着眼前墙壁上驳杂的匾额，从幻觉里仿佛听到远方传来被杀害的孔雀的悲鸣。

不用说，警察赶往现场时，孔雀们已经尽是一片灿烂的尸骸。他凭自己的耳朵是听不到这种声音的。然而，这种浓密的夜的远方，仿佛执拗地连续回荡着被害孔雀们狂躁的呼喊，宛若黝黑的质地里交织着金丝和银线。

警察被刚才那句没好气的回答刺伤了，心情很是不快，他立即指着那张美少年的照片，回过头来问道：

“这是谁？”

富冈死人般的眼睛这时才忽然亮了一下，宛如波间飞跃的鱼鳞的闪光。

“是我。”

“啊？”

“就是我，十七岁时的照片。父亲在自家的院子里拍的。”

妻子的脸上浮现着轻蔑的微笑，这和她所期待的警察被惊呆时的心理感触完全相同。

“看现在的富冈很难想象吧？开始时我和警察先生的意见是一致的。我结婚时，富冈仅仅保留着这张照片上一点点儿影子。我们结婚毕竟是五年前的事了。”

警察决心严守礼仪，他不苟言笑，也不显露惊愕，不过，他仔细地审视了一番，觉得这正是富冈少年时代的面颜无疑。因为职业关系而对人物相貌那么精通的自己，开始以来竟然丝毫没有想到这张照片和富冈的相似之处，岂非咄咄怪事。

那么，照此说来，富冈的眉毛形状和那位美少年的眉毛形状是一样的。一双清炯的美丽的眼睛既像又不像，眼角下面鼓胀着重重皱纹，但眼圈儿都一样。鼻官相同，给人冷酷感觉的薄薄的嘴唇也是相同的。

然而，如今令人害怕的是，富冈缺乏曾经拥有的美！仅凭缺乏美就能如此打乱警察职业性的判断，这也是不可思议的。但这种缺乏是彻底

的，不寻常的。如今的富冈似乎是往昔的富冈极其拙劣的一幅漫画，不是用强劲而单纯的线条夸张地表现其特征，而是过于拘泥于局部的忠实描摹，运用易于削弱和损害其形象的、缺少自信的线条作成，给人一种失去相似之点的印象。

一旦说出这照片“就是我”，一切思绪猝然纷乱，所有的相似之点犹如被炙烤而鲜明地浮现出来。眼下，警察也不怀疑这是富冈少年时代的面孔了。

——离开富冈家，他骑着自行车回警署，现实中疲惫不堪的富冈的容颜从他脑子里消泯了，而那张绝世美少年的面影次第展开，这使他大吃一惊。这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幻想中的面影却像月亮一般在警察眼前闪现。

从这里到警署，必须经过一条尚未铺设柏油的石子路面。道路一侧毗连着竹林，人家的灯火透过竹丛泛着昏黄的光亮。道路另一侧是一片收割过的稻田和旱地。这条路骑自行车很不容易，警察终于下了自行车，身子扫着竹林，推着车子向前行走。

这条路是从M游乐园直接到达高架桥的近道。突然，背后袭来一团光芒，一下子搅乱了警察面前的身影。他明白，驶往M游乐园的一辆汽车碾着碎石子正从这条路上穿过。

警察将身子更加挨近竹丛，推着车子前行。驾驶台上紧贴司机坐着一个女人，她那白色的头巾在警察眼里一闪而过。相当破旧的大卡车，黑夜里拖着沾满尘土的车体，车轮在凹凸的碎石路上颠颠簸簸，大摇大摆地开了过去。

警察又回到静寂之中。他停下自行车，为了思考种种问题，他想休息一下，回头看了看。背后的天空依稀映现着M游乐园森林黝黑的树影，那里散射着火灾现场一般红彤彤的灯光。其中极为缓慢地移动着红、黄、绿的光球，那或许是最高一台空中游览车顶端的灯火。

三

……警察回去之后，富冈要妻子让他一个人待一会儿。妻子听到吩咐，离开时用响亮而动听的嗓音甩下一句寻常话来：

“你要考虑什么呢？那件事不会是你干的吧？”

“瞧你说的！你完全可以证明我不在现场嘛。”

“我睡着了，什么也不知道。”

妻子走后，富冈一个人深深埋在沙发椅里，抽着香烟。妻子离开自己身边，他感到，犹如一台贩卖旋转风车的货郎车忽然走远了。

富冈想，已是夜深渐思灯火亲的季节了。应该将搁置一个夏季的煤气炉搬出来打扫一番了。孩子时代，他在这同一间屋子里，站在同样古旧而潮湿的天津地毯上，感受着这个季节最初的炉火的温暖。想起这个，不免泛起深沉的怀思。

孔雀之死，由于今夜警察来访，变得格外贴近自身了。它们遇害前日，自己那样深情地眺望，究竟出于何种因由呢？孔雀之死给自己带来的冲击，直到刚才为止，昼夜不停地持续而来，犹如一团又一团酩酊，接连不断沉淀在富冈心头。警察来访后，此种感情立即醒来，站起身子，成为同现实紧密相关的东西。梦幻之死，成为残虐而绚烂的死亡。而且，由于警察这种职业所付诸的一种奇怪的暗示力量，以及将那人的眼睛、声音和所有一切事物中所存在的虚构的现实，犹如蚀刻画一般进行一番浸染和渗透的腐蚀效用，使人感觉到富冈本身和孔雀之死具有一种不平凡的关系。这也就像妻子所适时提醒的那样，抑或是他梦中所犯下的罪行。

只有进行这样的考量，才能清晰地获得那种潜隐于罪行中的无意义的——美一般无意义的、拒绝人们理解的要素。富冈认为，如果用“豪奢”这个词儿形容人们饲养孔雀，那么这个词儿更适合用来形容杀害孔雀。他感到，这种不合常理的要因尽皆来自“孔雀”这一存在本身。饲养千头牛，饲养千匹马，或者饲养千只金丝雀，倒也可以称作豪奢，但将它们杀戮，一点也不豪奢。

一切都因孔雀而来！实际上那是一种具备无意义的豪奢的鸟类。生物学上说，那羽毛闪耀的萤绿，是隐身于热带阳光照耀下明丽的森林的

保护色。这样的“说明”其实不能说明任何问题。孔雀这种鸟类的创造是出自自然的虚荣心，如此无用的光辉，对于自然本来并非必要。创造倦怠的极端，有目的、有效能的种种生物发明的极端，孔雀无疑是一个最无用观念的有形显现。这样的豪奢，多半是在创造最后的一日，产生于漫天绚烂的晚霞之中，为了忍耐虚无，忍耐必然到来的黑暗，预先将无意义的幽暗翻译成色彩和光辉镶嵌于太空。因此，孔雀羽毛上一个个光辉的斑纹，总是和构成浓重黑夜的诸要素严密对应。

被杀较之生存和被饲养更为豪奢，这一彰显孔雀本质的案件，使得本来喜爱孔雀的富冈，即使沉醉于永远的酩酊之中，也没有什么奇怪。那到底是怎样一种生存状态呢？富冈在仓库公司上班的午休中，遥望停泊众多船舶的港湾的洋面上，闪耀着孔雀脖颈羽毛的萤绿和靛蓝，心中在思索这个问题。

“那到底是怎样一种生存状态呢？孔雀就是贯穿着被杀较之生存更为豪奢这一生与死逻辑的生物吗？它们就是那种白昼的光辉和暗夜的光辉互为一体的鸟类吗？”

富冈进行着种种思索，于是得出结论，孔雀只有被杀戮才能获得自我完成。这种豪奢，在针对杀戮这一点上，就像极力拉满的弓弦，支撑着孔雀的生涯。因此，杀害孔雀，在人们所谋划的犯罪中，最具有自然意图的倾向。这不是撕裂，而是美和灭亡同肉感相结合的一种体现。富冈想到这里，已经承认这或许是自己在梦中所犯下的罪行。

……这种思绪如今在这座夜阑人静、霉气充盈的客厅内，更具现实感地明灭闪烁。

富冈未能看到孔雀被杀的瞬间，他耿耿于怀，将终生引以为恨。十月一日午后，他一人再访M游乐园，尽情眺望的不过是活着的孔雀。他从各个角度仔细端详着那群放养的温驯的印度孔雀。当时的印象至今仍然清晰地映在心中。

孔雀的羽尾上覆盖着上尾筒，像扇子一般闪闪放光。这是雄鸟向雌鸟充分夸示自己的美丽、进而迎来春朝交欢的必不可少之物。以往，富冈为了特意一睹这个时刻，每年春天，他一大早就赶到动物园去。

遗憾的是，适于放养的印度孔雀，比起那种傲慢而凶暴的真孔雀，在绚丽方面格外逊色。它们聚集在M游乐园中庭一片油绿的草坪上，远远看去，只不过是杂然纷乱的绿色的鸟群。

然而就近详细观察，那微妙的色调，要比光怪陆离的真孔雀稍胜一

筹。

孔雀似乎对坐在长凳上的他怀着某种期待，突然朝他疾步走来。

硕大而圆浑的胸脯上伸过来一支多么急速、多么没有思虑的颀长的脖颈！这支脖颈连接着鸟的干枯的脸孔。孔雀不断点着头一步步靠近，当它突然仰头的时候，富冈得以仔细审视。

孔雀的脸孔，比起那种丰富的色调的装饰，更具有一般鸟类常有的憔悴。灰色的鸟嘴，周围布满坚韧皱纹的眼睛，以及眼下一部分白色的羽毛，还有两肢，令他联想到全然干涸的木乃伊般不朽的肉体。但是，它仅凭这种外观上的不朽，将生命蕴含于华丽的衣饰之中，衣饰被杀，它也就死了。

头部的冠毛，在太阳下泛着蓝光，随微风摇动的众多的小扇子，不均匀地竞相直立。颈项上一圈深蓝的光泽，随着光线的强弱，有时显现出萤绿，随着向脖根移动，变成浓绿，不久又转成嫩黄。这种移动，是色彩最灼人眼目的诈术。深蓝变薄成为绿色的时候，弄不清是从何处开始变成绿色的。浓密的羽毛深深隐藏着色和光辉的微妙的变化，在某种光照之下，甚至使一切看起来都像海洋一般碧蓝。影子过去了，一部分嫩黄变成鲜黄色。还有，孔雀整翅和开屏时，浓密的重叠的羽毛一根根显露出来，脖颈的碧影里可以窥见焦褐色的内羽。

背部有着素朴的茶褐色的斑纹，这种颜色在腹侧反复鲜明地出现，胸间那种丰蕴的闪亮的绿色，不断在孔雀周围荡起眩晕的绿光的波纹。

孔雀狡猾而巧妙地弯曲着脖子，一次次用它的嘴搔搔胸脯，挠挠脊背。于是，脖子上柔和的绿色放射着散光，一根根羽毛像箭一般直立，布满脖子周围。

上尾筒重叠着灰色和褐色的贝壳般的花纹，看上去宛如拖带着众多贝壳的一束长长的海藻。柔美而丰腴的体躯，浑身的羽毛秩序井然地向尾部流动，不留一分一毫的空隙。……所有这一切，都使孔雀具有一种放射绿光并斩断鼓胀的河流的造型。不用说，这条河流流过翠玉河床的河水呈现着沐浴阳光的姿势，辉煌的河面处于日光激烈的压迫和河床翠玉急剧的矜持之间，那灿烂的绿的表面本身，是无量的财宝的反映。然而，又仅仅是反映。各种孔雀如此在孔雀河流的水底，隐藏着宝石的河床。论其孔雀自身，就是如此稀有、如此闪耀着绝对的绿色、一根根羽毛灿烂夺目的反映，可以说又是幻景。

孔雀被杀的时候是和这种源泉的宝石一致的。河水和河床结为一

体……

富冈闭上眼睛，脑子里描摹着那种杀戮的场面，那是多么光明灿烂的战栗啊！

“当时，孔雀们发出的悲鸣，”他在唇边像唱歌一般嘀咕着，“一定像寒光闪闪的利刃，划开拂晓的天空。散乱的绿色的羽毛。啊，多么令人期待的那个时刻，多么令人幻想的那个解放的时刻！那些散放着青绿光芒的羽毛，是如何老老实实黏贴在孔雀身上啊！这回，那一片片小小的羽毛，犹如无数只微小的孔雀，经M游乐园高丘上拂晓最初的晨光的照耀，使得那些辉煌的绿色尽情地飞翔。啊，接着，那高贵的血液，那孔雀所缺少的美艳的朱红，华丽地飞洒开去，在痛苦挣扎的鸟体上，描绘出多么漂亮的斑纹啊！于是，孔雀扮演了又一个角色，亦即狩猎的猎物野雉的角色。作为晨猎猎物的鸟类本质的姿态，展示了它们真正典礼风格的姿态。对于孔雀来说，那种急躁不安、慌慌张张的态度，那种损害威严的匆匆忙忙的动作，都被封闭住了。孔雀变成了优美、堂皇、血染的猎物，那脖子上的蓝色和绿色和嫩黄，如今于不动之中变成被杀骑士铠甲的环毛。那是横躺在荒瀚而浩淼的晨空底下的猎物。虽是孔雀，已达到鸟的命运的绝顶。那苦恼的脖颈静止于最适合的弓形。一时飞去的无数只小孔雀，它们的羽毛为了再度回到巢窝，纷纷降临于绿雪般的亡骸之上。静静地浸透泥土的鲜血……那时，孔雀和孔雀的本质相结合，河水和河床成为一体，孔雀会和宝石相统一吧。啊，没有看到此事，是我一生的遗憾。假若是我杀的，我就能将这个奇迹的前前后后看个够。我嫉妒这位犯人。我想查明犯人。我至少要看一看犯下世界上最豪奢罪行的人的模样儿。”

富冈不由燥热起来，他握紧拳头，睁大眼睛环视着周围。他看到父亲留下的古旧的通过赤道的证明书，就悬在那边的墙壁上。他感到，落在他肩头上的土地、家庭、工作、社会，以及各种各样的东西，就像儿时沉重的书包。一旦奔跑起来，书包里的赛璐珞笔盒就发出响声。但是今天，他即便奔跑，背后再也不会有东西发出响声了。

听到了弹钢琴的声音，从楼上妻子的卧室传向远方。因为担心扰乱女儿睡眠，富冈多次禁止过，妻子不听，每当她心绪不佳时，就这样一边敲着琴键，一边调试着自己衰弱的歌喉。那远吠和着琴音听起来十分悲凉。那高亢的美丽的声音向四方飞散，穿过深夜喧闹的竹丛，露出多么光亮的后背在奔跑啊！

父亲的证明书匾额下面是一幅照片，富冈自己再也没有勇气直视

了。那是一幅忧郁的绝世美少年的肖像。

“我的美貌带着多么静谧的速度、多么可怖的弛缓，从我的指缝间滑落的啊！我究竟犯了何种罪行才变成这样的呢？有些犯罪是否连自己也不知道呢？比如，除了一睁开眼就同时忘却的梦中犯罪之外。”

四

十月二十日傍晚，警察从M游乐园回来的路上，骑着自行车再访富冈家，打算对上次的来访表示道歉。

游乐园又重新购齐了孔雀，十五日对外开放。十八日早晨，孔雀们又遭到袭击。

这回现场保护完好，发现了众多狗蹄印子。十五日前后有人打来可疑的电话，声言他就是杀死孔雀的人，并威胁说，如果不拿来五十万元，他还要再干一次。

新买来的二十五只孔雀，只剩下两只，其余二十三只于凌晨一时左右遭到杀害，没有一个目击者。

警察从大门口推着自行车通过黄昏的石板路，听到旁边有人打招呼，他回过头去。只见富冈手里拿着扫帚站在那里。道路一边是栗树林，另一边是枫树和杂木林。富冈从枫林荫里出现了。

警察用事先想好的话打着招呼：

“啊，上次太失礼啦。”

“呀，我刚从公司下班回来，这里掉下好多落叶，晚饭前为了空空肚子多吃点儿，先来扫一扫地……真是，又遭袭击了呀！”

富冈像平常一样皱着眉头说。警察已经没有必要窥探他的表情了。倒是富冈率直地表现出残忍的喜悦显得更加自然。然而，黄昏中看不见他那闪光的牙齿。

“今天特来向你们表示道歉，上回前来府上打扰实在对不起。今天，案件的结论搞清楚了，我想明天就会登报的。”

“犯人抓到了吗？”

富冈手握扫帚向前跨进一步。覆盖地面的枫树殷红的落叶，在晦暗中鼓胀起一堆凝固的紫黑色。警察突然闻到周围衰朽的枯叶的气息，这使他联想到冰冷的药水瓶的气味。

“没有。”

警察好容易鼓足勇气前来访问的心里，一时犯起犹豫，但还是迅疾

地说道：

“啊，结论弄明白了，原来是野狗造的孽。昨天从上野动物园请来一位著名的兽医，检验的结果，伤口明显是被狗咬的。表面无伤的死鸟，经判定完全是内出血。兽医先生说，孔雀是很胆小的鸟类，一遭受外敌的袭击立即就会飞走，头撞在铁丝网上，即使被外敌咬住一根羽毛，也会立即引起肺脏破裂而出血。

“再说，野犬不同于家犬，最初是一只来袭，随着次数增多，伙伴渐渐增多，从习性上来说，必然掘土而入。就是说孔雀舍的铁丝网下有打洞侵入的形迹。总之，从各种迹象表明，兽医的说明非常准确，遂判定为野狗所为。打算进一步暗中探访……”

“事情绝非如此。”富冈一语打断对方，警察初次听到他如此热情、锲而不舍的一番述说。黑暗中，警察感到，富冈灼热的呼吸波及自己的脸颊上。

“事情绝非如此。肯定是人干的。如果不是人怎么会想到这些。狗也可能做到，但那肯定是人指使狗干下的，难道不是吗？人巧妙地利用了狗。”

“也有这么一说，虽然找到一些证据……”

“什么样的证据？”富冈的话越发显得热情起来，“野狗一说完全是愚蠢的。是人作的案，我相信……刚才你不是说要继续暗中探访吗？”

“是的，那个……”

“究竟做，还是不做？”

“当然打算继续进行下去……”

“今夜里也去吗？”

“对，今夜也一样。”

富冈约略沉思了一下。不久，警察听到他用一副阴郁的嗓门，暗自含着满腹的热望说道：

“今夜请务必允许我一道同行。”

五

警察的上司答应这位民间志士的协助。夜半一过，富冈等游乐园闭园，收拾停当，便和警察二人进入游乐园内。妻子轻蔑地一笑，将一包三明治交到丈夫手里。警察穿着脏污的夹克和裤子，腰里别着手枪，携带着望远镜。

两个人穿过夜阑人静的游乐园广场。

喷水断了，彩灯全部关闭了，空中游览车的灯光也熄灭了。众多圆屋顶和三角屋顶盘踞在星空下，漆黑一团。警察转到宇宙旅行馆后头，踏上通往孔雀舍尚未铺设完毕的小路。

那里是孔雀的香巢。它们昼间被放养在外，随着太阳下山，平均每四五只为一组，分别关在六座格子档里。如今剩下的两只作为诱饵，住在一间小舍里。

小舍后面通着一条小火车道，那里地势较高，对面围着一道被狗钻破的铁丝网。铁丝网内是一片树林，透过叶梢，远处可以看到M游乐园周围的山林。

这一带丘陵起伏，绵延不绝。正面是采伐完毕后裸露的圆丘，从后面的树林和竹丛中凸现出来。看不到一点人家的灯火。

富冈和警察躲藏在孔雀舍背后。夜间的冷气渐渐强烈，小舍里听不到梳理羽毛的声音。白天的绿光也消失了，那两只孔雀栖息在尽里头的栖木上，黑魆魆的身子紧紧依偎在一起。

黑暗弥漫着这座虚空的小舍，富冈感到死去孔雀们的光彩，依然鲜明地遗留在其中。这里不是一般的黑暗。落在黑暗里的遗物哪怕只有一根羽毛，只要保持着绿、蓝和嫩黄等绚烂的色彩，这黑暗本身的每个角落，都刻印在这些色彩的记忆之中。可以说，每一粒黑暗的微粒子，都蕴蓄着孔雀的光辉。

两人继续等待，警察睡意朦胧，富冈睁大不倦的眼睛。富冈逐渐虚空的内心充满了各种孔雀的幻影。他很受鼓舞，朝着自己身边强打精神的警察团缩的后背，不时轻蔑地望了望。

他等待着，看看夜光表，知道早已过了夜半。广阔的游乐园寂静无

声，眼前小火车线路在星空下闪闪放光。

天上的云彩随处模糊地凝聚着，没有风，山端景象迷离，升起殷红的月亮。随着月亮的升高，红色渐隐，光线变强，映得孔雀舍的阴影鲜明地延长着。

听到了狗的远吠，另有远吠给予回应，不久即止。富冈突然摇摇警察的肩膀，将他喊醒。富冈的眼里闪耀着光辉。

“请看，我的话应验啦！”

警察按富冈所言，向光裸的圆丘望去。

圆丘在月光的照耀下，蕴含着无数树墩的阴影，变幻着和刚才完全迥异的景色。月下树墩的影像整然如斑点，看上去犹如印在平板纸上的图形。

有个人影向那里靠近。人影前边纷乱地跳动着四五只斑驳的影子，一看就知道确实是狗。人影倾斜的时候，那个抵挡着狗儿们力量的人，时而强弓着腰肢，时而反仰着身子。

警察举起望远镜放在眼前。那是一位细高个子男人，穿着黑衣，两手拽着狗链子。警察猛然看到月光下那张白皙的面孔，不由惊叫了一声。

那确确实实是他所看到的富冈家墙壁上美少年的面孔……

伙伴

父亲一直拉着我的手，在伦敦的大街上寻找满意的住房。没想到，这样的房子很难找。父亲喜欢那种十分古旧的房子，可是，要么讨厌当地居民，要么对家具不满意，要么不喜欢饲养的动物，或者是钟声和马车靠得太近，影响睡眠，等等。其实，没有人比父亲睡得更少了。

父亲穿着一件潮湿而陈旧的带坎肩儿的外套，我穿着同样的小型的外套。我简直就是父亲的一个小模特儿。夜间，我们在雾气缭绕的街道上到处转悠。

有一次，我一边抽烟一边走路，受到巡警的盘问，父亲不当回事地对他说，这孩子有严重哮喘病，所以特地把药草做成香烟的形状。这完全是撒谎，我抽的是真正的浓烈的香烟，那股烟味儿渗透了外套，使得外套也多了些分量。

一天夜里，我又碰到了那个巡警，他有点儿醉了，脸色苍白，引起父亲的兴趣。那是一副幽灵般的惨白的面容。说快活又显得极为阴郁，用一种像是从恐怖的地下发出的声音吼道：“我一直在寻找那个如此这般抽烟的孩子！”那人突然出现于雾中，始终跟在我们后头。马车打我们三个人身旁通过，他带着轻蔑的语气说：“坐车是不能随意游逛的，你们倒很聪明。而且，你们是最聪明的父亲和最优秀的儿子。”

父亲和那人一边走一边小声地聊着，好半天我都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当晚，我们第一次拜访了那人的家。他一人独居，打开锁进去，看不见用人的影子，只感到满屋子霉味儿。我喜欢这样的房子，父亲看样子也很满意。可是，父亲却不动声色，只是用漫不经心的眼神儿环顾着那人书架上满登登的图书和老古董家具，以及在黑暗里幽幽闪光的东方风味儿的壁毯。这座房子里确实有着父亲非常喜欢的东西，有着他长期寻求而未得到的东西。那人招待父亲喝酒，送我一盒香烟。父亲说话时，我一直抽烟，房子里烟雾腾腾。他有些喝醉了，说我长着池子中制造雾气的青蛙般的脸孔。他叫我脱去外套，但父亲和我都没有脱外套。

那人对父亲的谈话甚感满意。父亲要告辞时，他请我们务必再来。他说他自己经常旅行，但这个月一直在家，这期间请至少来上十趟。

父亲和我按照他所说的，半夜里多次前去访问他家。父亲喝酒我抽烟。那人看我一根连着一根，一盒烟抽空了，高兴得不得了。我自始至终既不微笑也不开口，他对这一点很不满。他笑话我是“小烟鬼子”。他说：“你不食人间烟火吧？将来想必前程远大啊！”我这号人根本不够格。

那人青春年少，家私万贯，远离人世，似乎过着自由自在的生活。我们谈话之间，窗外远远传来了钟声。那人说，他讨厌钟声，父亲听了大加赞赏。那人说，他一心想搬到听不到那种声音的地方去住，可是英国到处都是钟声，意大利更厉害。父亲首次讨好地说，在伦敦唯有这地方的钟声不太聒耳。

有天晚上，我干了件蠢事。当晚我懵懵懂懂抽了几十根香烟，火星儿迸在外套前襟上，那地方烧焦了。我没有把火弄灭，而是无动于衷地望着，嗅着那股焦味儿取乐。“哎呀，这烟味儿很怪啊！”那人从烟雾中冲着我这边说。他连忙拍拍我的膝头，我不由冷冷地甩开他的手。父亲从头到尾一直瞧着，很快拿起身边的花瓶，将水泼到我的外套上，灭了火。那人说要把我的外套烘干，我拒绝了，那人又调笑我说像只不会笑的青蛙。不管他说什么，我都不予理睬。

父亲打心眼儿里喜欢这座房子和这个人，这样的父亲我好像初次感觉到。夜里，父亲一边拉着我的手一边走路，谈论着这人的名字，这人的故事，对那座古老而发出霉味儿的潮湿的房屋，还有那些混乱无序、动辄碰腿的家具十分感兴趣。

那人眼看要去旅行了，两个月后回来。他又请我们到时候去玩。当时，父亲的表情很凄凉，似乎这两个月很难忍受下去。想到这两个月抽不到那么多香烟，我也感到很悲哀。

这两个月里，父亲似乎终于下定了决心。等到那人旅行回来的晚上，父亲拉着我的手，冒着满街的雾气到他家里去。这次和平时不一样，我们一路快步如飞。

然而，令人失望的是，那个人家里没有点灯，门上挂着锁，院内寂悄无声。他还没有回来，父亲也不觉得惊讶。父亲与其说确信“他今夜肯定会回来”，毋宁说他早已心里明白这一点。“怎么办？”我一直瞧着父亲的脸。父亲拉着我的手走进大门。

房子里只有霉味儿。两个月的外出，已经没有任何人的气息了。房内被各种堆积的东西的气味儿占满了。父亲让我进去，我高兴得活蹦乱

跳。父亲没有点灯，在黑暗的房子里上下自由来往。他坐在高高的衣柜上，垂着外套的下摆，一直环视着整个房间。“到这儿来！”父亲吩咐我。我拒绝了，朝黑魆魆的壁毯走去。我把几乎烂掉的壁毯一块块扯下来，卷成卷儿，用火柴点上火，含在嘴里。这种“香烟”比起这家待客的香烟更香，我欲罢不得，一根根接连抽起来。接着，打开那人的衣柜，只见里头挂满了外套和衣服，我也当作香烟吃了。房间里充满了令人快活的烟味儿。父亲将那些烟雾全部驱赶到暖炉里了，所以没有从窗户泄漏出去。

父亲满心高兴，在房间里轻快地踱着步子。潮湿的外套下摆蹭到镜面，镜子微微沾上了水滴。父亲终于向我走来，他变得半明半暗，呆呆地握着我的手，抱紧了我的肩膀。远处传来钟声的时候，似乎稍稍伤了父亲的心，但随即又好了。

父亲走进那人的卧室，揭开他的床罩，将花瓶里的水洒满在床上。“那人已经无法睡觉了。”他说。我满心高兴，穿着湿漉漉的外套躺在上面抽烟。父亲一边望着我，一边在外套中暗暗打起响指，就像响起一阵阵鞭子声。这是他心情愉快时的癖好。

突然，父亲转向窗外，他侧耳倾听深夜的大街上回荡的脚步声，看到那人提着包裹回来的姿影。父亲一阵狂喜，凑近我的耳畔说道：

“今夜里我们就是三个人啦，孩子。”

仲夏之死

译者‖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仲夏之死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于婧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香烟
春子
马戏团
翅膀
离宫的松树
猜字谜
仲夏之死
焰火
显贵
葡萄面包
雨中的喷水

香烟

那个匆匆而过的少年时代，对于我来说，实在想不起有什么快乐和美好。“灿烂的阳光照亮每个角落。”波德莱尔吟诵道，“我的青春一概都是黑暗的风暴。”少年时代的回忆充满奇妙的悲剧色彩。成长，以及对成长本身的回忆，为什么必须是悲剧化的呢？对于这些，我至今也弄不明白。没有人会知道。老年的静谧的智慧，将伴着秋末时常有的干爽和明净落到我们每人的头上，到了那一天，我也许会顿然明白过来吧。然而，那时候即使明白，也变得毫无意义了。

每天什么也没解决，就那么度过了。少年时代，连那些不值一提的小事都难于忍耐。少年，丧失了童年的狡狯，觉得可厌。他打算从头开始。但是，对于他的这个“从头开始”，世界又是如何冷淡啊！没有一个人在乎他的行动，总是一次又一次错误地对待他。有时把他当做大人，有时又把他看成小孩子。也许因为他缺少稳定的缘故吧？不，细想想，他的少年时代具有在别处无法得到的稳定，他为着不知对此如何命名而感到苦恼。这就是成长。他终于为此起了名字。成功使他安心，使他感到自豪。但是命名时刹那间得以稳定的东西，和未命名时比起来，完全变成另一种东西了。不过，他对这一点也毫无觉察。就是说，他长大了——童年珍藏着一个密封而盖上印鉴的箱子。少年千方百计想打开看个究竟。盖子打开了，里头什么也没有。于是，他明白了：“百宝箱这种东西，一直都是空空洞洞的。”从此以后，他非常看重自己确立的定理。就是说，他已成为大人了。但是，百宝箱果真是空的吗？打开盖子时，不是有些看不见的重要的东西逃出来了吗？

这种变成大人的事实，对于我来说，并非一种完成或毕业。少年时代本应该永远延续下去，而且如今不是也在一直延续下去吗？既然这样，我们又怎能轻视它呢？——因为一到少年，我就很难信赖友情。所有的朋友都是傻瓜，使我不能忍耐。学校，这种愚蠢的组织，强迫我们白天大部分时间都在这里度过，硬要我们在有限的几十个无聊的同班同学中选择朋友。在这狭窄的围墙内，聚集着具有相同智慧的数十位朋

友，还有每年都拿着同样的教学笔记、利用教科书某一部分开着相同玩笑的老师们（我曾经和B班的同学计算过，看看那位化学老师上课后几分钟开始说玩笑话。他在我们班是二十五分钟后；在B班则是十一点三十五分，也是在二十五分之后）。在这样的范围内，究竟要我学些什么呢？此外，在这个圈子里，大人们命令我单单学习“善的东西”。于是我们学会了模仿炼金术士的处世方法。最巧妙的炼金术士被称为优等生。他从铅里鼓捣出一种奇怪的金属，叫订货人相信那是金子。最后，自己也相信真的能造出金子了。优等生是最熟练的炼金术士。

我对所有的朋友都产生反感，我一味同他们对着干。我一升入初中，对于人人都上的体育课，就感到十分厌恶——高年级同学为了使我参加课外运动小组，几乎对我使用暴力。我一边瞅着他们粗壮的胳膊，一边拼命撒谎：“我……那个……肺门不好……而且……心脏也很弱，时时会倒下。”“哼！”那个歪戴着学生帽、上衣扣子一半敞开来的高年级同学应了一声，“看你那张苍白的面孔，就知道你活不长。不是吗？现在要是死了，什么有趣的事都不知道，太冤啦。我说的是有趣的事啊。”我的身边并排站着表情严肃的同班同学，这时一起轻蔑地笑起来。我默不作声，又瞥了一眼高年级同学卷起袖子的粗大的膀子。接着，我联想到女人，虽说很朦胧，但很丑恶。

对于贵族学校那种奇怪的淫荡的空气——那种难以言传的怪诞的氛围，我一概加以反抗；同时又非常喜欢其中飘溢着的某种东西。我的朋友之中有许多人长着这样的面孔：一但置于平常人之间，就显出那般异样的夸张和阴暗。他们几乎不读什么书，若说他们很无知，却又显得颇为清高。他们对于悲剧无动于衷。他们很幼稚，总是巧妙地躲避着苦恼、激情和巨大的感情波动。即使不得已处于苦恼之中，他们的无为也会很快将其降服，麻木地与之共同生活。这也难怪，他们是那些人的子孙嘛。这帮子人不是用威胁和暴力，而是以具有强大麻痹力的“无为”制服了许多人。

我喜欢在学校周围高低起伏的广阔的森林里散步。校舍主要在山顶，斜面上都是森林，连接着几条险峻的羊肠小径。山坡的森林里分布着幽暗的沼泽，宛若森林里的湖水都汇聚在这儿，一起仰望着蓝天，又仿佛在这里暂时休息一下，然后回归黑暗的地下。灰暗而沉滞的水面看起来纹丝不动，却于静谧中轮回流转。池水静悄悄地生息，不时使我心醉。我坐在池边的枯树根上，凝望着池水，落叶梦一般徐徐飘落在水面上。森林深处，传来丁丁的伐木声。秋日里不很安定的天空这时忽然一

派晴明，像美丽的湖水。数条金光由庄严、辉煌的云端照射下来，丁丁的斧音似乎就是那光的声响。不透明的池水只在光线渗入的部分显现着金色的光晕，获得一点明亮。其中，一片光闪闪的美丽的落叶，犹如水中动作缓慢的生物，悠悠翻卷着沉入水底。这时，我感到，守望着这番景象的每一刹那，都有一种说不出的幸福。我一直想把那种不得不受众多事务妨碍的伟大的静谧，同我自身自前生流泻而来的令人怀想的静谧，两者合二为一。我感到，这正是我实现这个理想的一刹那。

然后，我沿着池沼边的一条小路，走向森林深处一座古坟似的圆丘。忽然，林间响起山白竹的摩戛之声。躺在树林深处一小片草地上的学生，欠起身子瞧着这里。他们两人是我不熟悉的高年级学生。他们明明是背着老师躲到这里抽香烟来了。学生是禁止抽烟的。其中一个白了我一眼，立即将手里的香烟衔在嘴里；另一个咂着嘴，倏忽瞥了一下绕到身后的一只手。“怎么啦？灭了吗？真没出息。”另一个人根本不睬我，只是狂笑地打趣，因为不常抽烟，不小心呛着了。那个被他取笑的高年级学生，耳根子涨得通红，特地把刚吸上几口的香烟使劲揉灭了。他蓦然抬头看见了我，说了声：“你！”我低着眉头，本想走过去算了，可是我却像兔子一样呆然地站着不动。“过来一下。”“哎？”我的回答自觉有些孩子气，脸也红了。接着，跨过山白竹丛，走到他们旁边。“来，坐下。”“嗯。”说着说着，他又抽出一支烟衔在嘴里，点着了火，然后将烟盒朝坐下的我递过来。我大吃一惊，连忙推了回去。“没关系，吸一支看看，比点心香啊。”“可是……”他亲自点上一支硬塞到我手中，“不吸火会灭的。”于是，我接过来吸了一口。一种近似刚才池沼的气味和烟火的气味重合到一起了，一瞬间我看到了燃烧的热带树的巨大幻影……我剧烈地咳嗽起来。两位高年级学生对望了一下，笑得前仰后合。眼角里涌出的泪水忽然使我感到一种幸福。这是和他们的欢笑完全相同的幸福。为什么这么说呢？因为我很难为情地笑了，仰面朝天躺在了地上。穿着春秋衫的脊背被坚挺的草叶刺疼了。我把第一次吸的这支香烟高高举起，眼睛半睁半合，贪婪地望着一股青烟流向午后灰暗的天空。这烟十分优雅地升腾起来，凝聚成一团儿，似有若无地飘散开去。那情景宛若清梦初醒，刚刚结成就又白白地化解了……

打破如此麻醉的时间，一个亲切、热情的声音在我耳边响起。“你叫什么名字？”给我香烟的那人问我。我怀疑自己的耳朵，这不正是我期待已久的声音吗？“我姓长崎。”“一年级？”“是的。”“哪个部？”“还没决定选哪个部……”“你想参加哪个部呢？”我踌躇了。不久，我的冷淡打消了对他投其所好的虚假的回答。“文艺部——”“文艺部！”他一听我如此回

答，就发出近乎悲惨的叫声。“你要加入那个部？真没办法，生肺病的才去那个部呢。算啦算啦，你真的要去那里？”我暧昧地笑了，盯着他那十分怪讶的表情。他的态度给了我站起来的勇气。我站起来看着手表，皱着眉头凑到眼前，简直像个近视眼。……“我还有事。”听我说罢，那个一直躺在地上的人坐起身来：“喂，莫非去向老师告密吧？”“没有的事。”我像个公事公办的护士一样回答他，“我去钢笔店……好，再见。”——“这小子生气走了。”我听到背后他们在低声说话，急急忙忙离开了圆形的山丘。那是嘴里衔着香烟的人明朗的干咳声。不知为何，我很想对着那年轻的声音回头再瞧上一眼。这时，我发现前面的小树林里有一团艳红。我被那里吸引了，忘记了刚才的愿望，然而，这无疑是另一种愿望促使我向那里走去。一不留神，我已经越过了那美丽的红色。我回头张望，一棵小樱树，从上到下的叶子全变红了。在林隙间的日光映照下，红色的树叶玲珑透剔，更加呈现一副人工性的娇美。周围秋光浩荡，犹如透过刚刚打磨的玻璃所见到的一样。我转过头，又迈动了脚步……

——回到家里，悔恨一直折磨着我。不，这是可怕的罪恶。我想到自己的手指还染着烟味，不由一阵颤栗。谁知，一坐上椅子开始学习，别的不安又使我心情烦躁起来。手指的烟味就像《一千零一夜》中的那个被妻子斩断指头的男人的肉汁的味道，擦也擦不干净。这种气味今后肯定使我痛苦不堪。自己即使扎上绷带，戴上手套，坐在电车上，周围的人也会很快嗅出来的，把我当做犯人，白眼相加。这种气味侵犯全身，想隐藏也隐藏不住。一想到那强烈的烟味，我是多么苦恼啊！当天吃晚饭时，我没有敢正眼看父亲。“阿启呀，汤汁洒出来啦。”每到吃饭的时候祖母总是反复提醒，这回听了却觉得惊讶。少女时代曾一眼识破用人是个惯盗的祖母，刚才也一定知道我抽烟了。这可怕的一闪念简直让人难以承受，所以，我为了不让祖母告诉父亲，晚饭后走进了祖母的房间。“哎呀，阿启，你平时很少来这儿的啊。”祖母也不给我回话的机会，拿出森八点心，又去沏茶。然后，竟教我学习《桥弁庆》(1)中的歌词：“黄昏粼粼烟波起，莫非夜间有风涛？”我越发怀疑起祖母来了。

第二天，我一到学校，就感到自己仿佛带着和过去不同的眼光看待一切。这是什么带来的变化啊！我一直想着那支香烟。我平时对那些和高年级学生结伙谈论女人的同班同学，总是抱着轻蔑的态度，现在看来也不过是装装门面罢了。因为我对他们的麻木，渐渐变成对抗了。“长崎君虽然能写这么多好歌（他们不知道什么是诗，将诗和俳句等一股脑儿称为歌），可是你抽过香烟吗？”要是他们这么说，我大概不会像以往那

样苦恼地沉默，我会对他们说：“我抽过香烟。”——昨晚可怕的罪恶感不但不会和这种一味的逞强发生矛盾，反而暗暗获得增强，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我不由变得快活起来。理科教室里抢座位（不抢最前排，而是抢最后一排）的时候，我一直姗姗来迟，哪里有空就坐在哪里。可是今天一举行完朝礼，我看到跑在最前头的T，便立即追赶，第一个奔了出去。一直坐在第二个好位子上的K（打磕睡也不会被发现），看到我早已坐在那里，说道：“哦，长崎君好厉害呀——那个位子最好。今天可要好好用功啦。嘿，土包子就是不一样。”他很不服气地说。接着，这位被高年级学生起了“活像一副防毒面具”这一外号的K，又遭到大伙的奚落，他气呼呼地坐到最前排和老师面对面的位子上。这一个小时里，K一直置于老师的目光监视之下，大家感到非常畅快。

我午休时从来不打篮球，这次参加了篮球比赛想试试看。可是因为技术太差，忽然被换下了场。我觉得自己辜负了大伙的友谊，随即离开篮球场，又向校舍后院花坛那里漫步。众多的花朵都衰谢了，剩下的只有一丛丛菊花。叶子明显地散发着薄黄的光亮，那样鲜活地生长着，仿佛只是为了开花。我对着一朵过分精致的花朵看了很久，鲜黄的纤巧的花瓣分布着细细的纹路，看起来大得出奇，似乎一大朵菊花就挺立在我眼前，挡住了我的去路。周围，白昼的虫鸣听起来也使人提不起劲来。因为一直低着头，忽然抬起身子就有点儿晃晃悠悠的。我感到如此热心地盯着一朵菊花实在有些难为情。即便是在森林里无忧无虑地散步，但也很少被一种东西如此吸引。尤其是对着一朵菊花看得入迷，这时候的心情和眺望其他广大景色时完全不一样，无疑有着一种自愧的情绪。我稍稍加快脚步返回校舍，这时，透过稀疏的杂木林，远远可以看到下面那个在静寂的秋日里闪光的沼泽。我想起了丁丁的斧声——想起了从明丽的云隙里放射出来的光的箭矢。与此同时，我也想起了那人爽朗而快活的声音。此时，一种具有非常强烈的、使人动弹不了的静谧的感动，压抑着我的胸间。我不知道是不是那个爽朗的声音造成的。当我在泽畔仰望云间漏泄的阳光时，我感到自己和前生流泻而来的可怀恋的静谧融为一体了。此时的心境和那时候十分相似，很难区别开来。

然而，随着时日的推移，我已经从尚未染上身的厚颜无耻，以及悔恨和恐怖中解脱出来了，所不能忘怀的只有香烟的味道。不过，这种早已习惯了的烟味，反而比先前更加强烈地困扰着我。父亲吸着雪茄，我站在旁边，看着他那快意的样子，立即感到一种剧烈的恶心。我感到，我仿佛不再爱好那种静谧不动的东西，而是逐渐转向过去一直轻蔑的喧骚而闪光的东西。

一天晚上，我和祖母、父母一起到城里一家热闹的餐馆去，因为祖母行走不便，回来时车子特意稍微绕了点儿弯路。我从车里看到了晚秋明丽的街景。祖母和父母坐在后面，我坐在助手席上，眺望车外，司空见惯的市街，今宵格外美好。各种剧烈晃动的红色霓虹灯光，由于过分明亮，使得一扇扇窗户了无意趣，一点儿也不好看，但是一旦集中起来，便获得奇妙的均衡，永不消退，蓦然悬于黑暗的夜空，犹如一轮巨大的永远微妙抖动的梦幻的焰火。我联想到在学校里学到的“梦幻的街巷”这句话来。这只不过是一种幻景。居民们不知不觉之中已经变成别的东西，不是吗？今天的市街不是明天的市街，明天的市街不是后天的市街……这时，我发现一座船形的美丽建筑，这是一座银白的大楼，不像其他建筑那样闪闪发亮，而是飘浮于烟雾般暗灰色的灯光里。我看到这座大楼时，一团静静的影子升起来了，摇摇晃晃，宛如浮在水面之上。我大吃一惊，将眼睛紧紧贴住窗玻璃。“阿启特别喜欢银座哩！”沉默的母亲忽然大声笑起来了。“他要是迷上银座，那就麻烦啦。”祖母也笑着说道。父亲含着雪茄，似乎也在嘻嘻地笑。我没有应声，神情严肃地一味盯着窗外连绵的灯火。这时，车子向右来个大转弯，那里是意想不到的幽暗的街道。我带着别离的悲愁，将乞求的目光移向黑暗的屋顶远方。高大的建筑上方依然可以看到一派辉煌。灯光犹如渐渐消隐的月亮，沉落到屋脊的背后。于是，朝霞般的烟雾始终布满了天空。

冬季来临了。一天，放学之后，因为要查找国语自由研究课布置的作业，我向委员借了钥匙，走进积满尘埃的文艺部的房间。这里的书箱上摆着精细的文学大词典。我把这本厚重的书摊在膝头上阅读。好容易摊开来，再合上实在太麻烦，干脆连不用的地方都一段段读完了。这时候才发现，迅速沉落的太阳，犹如暗夜里水面上反照的微光。我连忙收起书本走出了房间。这时，走廊上传来一阵喧骚的笑声和杂沓的足音，一伙人正转弯打这里经过。逆着阳光看不清楚，原来他们是橄榄球部的高年级学生。我行了礼。其中一个人就像撞击一样，用强劲的手臂拍拍我的肩膀。“这不是长崎吗？”他说。没错，这正是那种充满朝气的响亮的声音！我感动得几乎哭起来，抬眼望了望他。“哎，是的。”——这时，大伙一下子哄闹起来。“哦，是个稚儿呢。”“好哇，好哇。”“伊村，到底是第几个啦？”那个叫伊村的人经大伙一起哄，说道：“长崎，咱们一起到屋子里去吧。”他挽着我的臂膀，把我拉到了橄榄球的活动室。高年级的同学越发闹得凶了，硬是将我和伊村推进了屋子。房里摆满了杂物，没有下脚的空儿。首先闻到一股强烈的，抑或可以称为浓艳的复杂气味。这种气味和柔道部的气味不同，是更加使人感到阴郁或者说令人

难以排遣的、十分鲜烈的无常的气味——也不是刚吸过烟，一直使我烦恼的本色的烟味，而是类似那种富于假想的气味。他们让我坐在破桌子旁边的一张坏了的椅子上，伊村坐在我的身边。他的椅子比我的结实得多，可是每当他一动身子，就发出悦耳的咯吱咯吱声。听到这响声，我就感到他的体重直接压到我的身上了。天气已经冷了，伊村还穿着裸露着膝盖的运动服，脸上和胸间尚未消退的汗水闪着光亮。大家拿我和伊村两个当话题谈了好一阵子。伊村一边抽烟，一边颇有兴致地听任大伙嘲谑。看他的态度，仿佛早已没有我这么一个人了。大凡抽烟的人，只想到自己一个。我不时望望伊村肥肥的臂膀，在众人面前极力装出一副幼稚的样子。我高声大笑，连自己也出乎意外，我觉得浑身发冷。

过了一会儿，大伙说笑够了，伊村便用他那干哑的嗓音谈起今天训练应注意的事项。于是，大家又恢复了少年所特有的认真的神情。我闭眼倾听伊村的声音，又睁眼看看他粗大手指间逐渐变短的烟头。我突然一阵憋闷起来。

“伊村同学。”我喊了一声，大伙一起朝我看着。我拼命叫道：“给我一支烟。”——高年级同学哄堂大笑。他们中还有很多人没有抽烟。“了不起，了不起！”“这小子真行，不愧是伊村的稚儿啊！”伊村一双浓密的流线形的眉毛，这时微微歪斜了，他爽利地从烟盒里抽出一支来。“真的能吸吗？”他说着，把烟递给我。虽然我一时很难说得明白，但是眼下我所期望回答伊村的完全是别一种东西，应该说，我把一切都抵押在这个唯一正确的答案上了。我的不同寻常的决心，还有促成这种决心的异样的憋闷，都只是在这一期待之下产生的。然而，更大的意义不正在于难以解决的焦躁之中吗？那就是希求通过这个回答，尽快决定我今后的生存方式。对此，我已经无力回首顾盼了。我像一只言语不通的羊，只能直直盯着饲主的眼睛，哭诉心中最大的悲哀。我茫然望着伊村——对一切都觉得厌烦。

可是，如今，我不得不继续抽下去。结果，我呛得喘不出气来，眼泪直流。我强忍涌上心头的一阵阵恶心，坚持继续抽烟。这时，后脑仿佛被浇了凉水。透过泪光，我看到室内异样地明丽，高年级同学欢笑的面孔，犹如戈雅[(2)]版画里怪里怪气的人物。他们的笑容里已经失去了刚才的明朗。欢笑的涟漪一经收敛，一种沉滞、伤痛的感情，好似水清见底，开始威胁他们了。仿佛冬夜所有的水面都劈里劈里结了一层薄冰，我感到周围的人们，都回到了自我，用一种另外的眼光看待我了。“算啦，算啦。”身后有人低声说道。这时，我才透过泪水，眼巴巴盯着伊

村。

伊村故意不朝我看，他满心不安地用胳膊肘支着桌子，浅浅地坐在椅子里。他脸上勉强地浮着微笑，死死盯着桌子的一角。我看着他这副样子，浑身涌起一股痛楚的喜悦。他受伤了。我的喜悦正是来自这里吧？抑或这种喜悦是如此悲剧性地、反常地得以实现，或者说在实现的一刹那就变成了空漠的离奇的共感了吧？

伊村猝然回过头来。他僵硬地笑着。他有些漫不经心，但手脚十分麻利。他冷不丁一伸手打我指缝里迅速抢走吸剩的烟头。“算啦，算啦，别再逞能啦。”——他在桌面上刀子刻划的凹坑里，用力掐灭了烟头，一边说：“天黑了，还不回家吗？”

——大家盯着站起来的我，一致说道：“一个人能回去吗？伊村，送送他吧。”这明显是叫我和伊村搭伴儿。我鞠了一躬，顺着相反的方向出了屋子。我走在灯光晦暗的廊子上，感觉如同第一次长途旅行。

夜间，我在床上睡不着觉，凭我这个年龄，能设想到的都想过了。高傲自负的我到哪儿去了？我过去不是顽固坚持不做一个不同于自我的人吗？而眼下，我不是又开始切望做一个不同于自我的人吗？漠然觉得丑陋的东西，又忽而摇身一变为美丽了。我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感到做个小孩子真是可憎。

——当天深夜，似乎记得远方发生了火灾。失眠之中，听到气泵的声音就在附近轰鸣，我即刻起床跑去打开了铁门。但是，火灾现场离城镇很远。气泵的警笛依然焦急地鸣叫着，但只见火舌优雅地蹿上天空，这远方的火场景观显得异常的寂静。火焰次第浓烈地燃烧起来，我一看到这番情景，立即产生了睡意，于是胡乱关上门窗，倒在床上进入了梦乡……

可是，因为记忆有些不确，事实上，也许是我当天梦里出现的火灾现场吧。

昭和二十一年六月《人间》

(1) 能乐剧目之一，描写武藏坊弁庆，于京都五条桥上败给牛若丸（源义经），双方订立主从关系的故事。

(2) Francisco José de Goya y Lucientes（1746—1828），西班牙画家，作品有铜版组画《奇想集》、《卖牛奶的姑娘》和《唐·霍塞·庇欧·莫利那》等。

春子

麦莉塔　这是玫瑰花呀。

萨　福　这花正在你的芳唇上燃烧呢。

格里伯尔泽[1]《萨福》

一

佐佐木春子这个名字，人们不记得了吗？想必在什么地方听到过吧。虽说不一定想得起来，但无疑会留下一种印象：几分华丽含蕴着几分伤感；又像闭幕之后舞台前的一阵骚动。是的，一个逝去时代女子的名字，都会给人留下这种印象的。

发生那件事情时，我大约九岁或十岁。家里人把报纸藏起来不给我看。因此，我也只是朦胧记得这位不知去向的年轻小姨的名字。但是，四五年过去了，我有机会得知事情的经过之后，在我的少年时代，春子这个名字可以说带有象征意义，好比以往在理科课堂的西洋图书上的插画中所看到的华美的鲜花的名字，纵使想起又随即忘掉，然而却像一只驱赶不走的飞蛾，围绕记忆的灯火盘旋不止。逐渐地，这个名字凝结在我的头脑里了，宛若一朵金雕玫瑰，被深深雕在金属盘中，然后只待涂上色彩了。

况且，这个名字总是容易同我所有的可耻的记忆连在一起，还有那狂放的好奇心，以及对于色欲莫名的尊敬之念。因而对我来说，这个名字似乎是一个禁忌，一则咒语。

所谓“春子事件”，在当时只不过是普通的私奔事件。在一份仁丹[2]和化妆品广告占据了整整一页的报纸上，用大标题写着“伯爵的爱女偕同专任司机私奔”，旁边刊登着她的放大的毕业照。我没有见过这张报纸，但那自然是出事两年之前一位天真少女的玉照。然而不知何故，据说照片上的少女紧蹙眉头，神情悒郁。也许校园草坪上的阳光反射强烈，照相时她觉得晃眼罢了。这只能使我感到，一帧毕业照竟然用在一篇私奔的报道上，真是奇妙的暗合。毕业典礼的晚上，那位专任老司机在酒宴上喝醉了酒，得脑溢血死了。他虽然没有什么财产，但每逢过年时都要重新改写遗书。他在遗书里向主家推荐了一位自己最信任的年轻的见习生，还说这位见习生虽然莽撞，但他认为年轻人总比开车时突犯脑溢血的人好些，所以这位年轻见习生就升任为佐佐木家的司机了。

春子是我母亲的妹妹。不过是所谓的同父异母妹妹，现在的外婆——春子的母亲——是外公的后妻。外婆虽然原为烟花女子，但随着岁月的流逝，她已经洗尽铅华，露出美丽的木纹，养成一副洒脱的人格了。

春子小时候胖得像个桃太郎[3]，所以都叫她“阿桃”。进入少女时代后，筋肉瓷实了，虽说偏瘦，但体形丰满，具有轻盈的质感。她呀，谁见了都会喜欢，和男同学相处很好，和女同学更加亲密。总之，和谁都处得来。你只要在她面前出现一次，你就觉得非爱上她不可。她本人也似乎觉得没有人不爱她。

但是，自打进入女校起，春子不知为何，开始讨厌市井男人了。园艺工，商人，街头所见的无赖，劳动者……不仅这些人，哪怕是朋友自豪地提到自己年轻的家庭教师，也会使她皱起眉头。和同学一道逛街，当年轻的店员摇摇晃晃骑着自行车一边跑一边回头张望时，春子的脸上就泛起近乎痛苦的轻蔑的表情。这样一来，人们以为她势必喜欢同一阶层中那些华而不实的公子哥儿们了。奇怪的是，据说她和这些富家子弟，也只停留于一般交往，连接个吻她都不答应。

这样一个春子，突然和司机一起私奔了。同学们兴奋得有哭有笑，吵吵嚷嚷两三天，仿佛是自己私奔了。我想起当一位同学说道，如今身为她丈夫的那位年轻司机油光闪亮的帽檐上映着蓝天，帽檐下边露出洁白的牙齿笑了时，春子微微皱着嘴角，板起面孔不作回答的表情。

——这些传言不足为信，总之她和司机同居了，听说家中只有司机一个最小的妹妹，才八岁。她虽然和这边的家人断绝了来往，不过外公还在暗暗寄钱过去。

本来，我做梦都想弄清楚的不是这种颇带喜剧色彩的事件本身，而是后来的她，是她漫长的谜一般的生活。每当我于自己平板的生活中感到痛苦的时候，我就想起小姨，想起她那放荡不羁、女艺人般寂寥而又危险的生涯。

一个成为新闻人物的女子，究竟会走过怎样的道路呢？她不久就将被人们遗忘。进而，她自己也会感到被过去的自己所忘却。为什么呢？因为那个时候的自己，和人们的记忆交相辉映，而今天的自己，虽然依旧执拗地为新闻报道的记忆所追逐，但当自己出现于人前时，人们想起的不是眼下的春子，而是过去的春子。尽管今天的她如此凝视着过去的她，但过去的她不会再对今天的她瞟上一眼了。

一度娓娓动听谈论她的大众的口舌，对她倾斜过来的无数只耳朵，还有贪婪地盯着她的玉照的众多眼睛，已经为春子的一生投下许多暗示。她要么遵照他们的愿望而活，要么遵照他们的失望而活，别无其他选择。她自身的生活方式失掉了。

——然而，她不能再获得其他的生活方式吗？一种预想的或预想之外的活法，或者特别设计的活法。可以说，我一直期待着、憧憬着她能成为这样一个人。

一切都落空了。我知道，我梦想中的春子，早已不是我那位名叫春子的小姨了。正当这时候，春子回来了，丈夫战死，她领着小姑子回到了外公家中。

佐佐木家的外公性格偏执，讨厌打电话，直到现在还坚持不许家里安装电话。外公半身不遂好些年了，他有个习惯，每天一早起床，就唠唠叨叨说个不停，简直像着了魔。他把十年前辞退的伙计又召回家里来；花了三天工夫，从仓库里找出了一九〇二年在柏林买的大型烟斗；同十五年前绝交的朋友言归于好，将一幅弗拉曼克[4]的画毫不吝惜地赠给了他；忽然提出想吃鳗鱼，结果派人跑遍除了特殊贩卖店外什么也看不到的整个东京。一天早晨，他把春子叫回来，对她交待了一番。除了我们家之外，许多亲戚都表示反对。可从来都是，亲戚愈反对，他愈喜欢一手包办下去。我不知从哪里听到过这样一件事情，九州的大舅父发来电报，表示坚决反对接受春子，外公高兴地将电报藏在枕头底下，逢人就乐呵呵地拿出来给人看。外婆笑着说，看他那嘻嘻哈哈的样子，只有这时候倒像个慈祥的老头儿，真是奇怪。

昭和十九年夏初，为了见春子，除了定居于大阪的父亲以外，母亲带着我和弟弟走访了佐佐木外婆家。在战争开始后不久，外公就搬到郊外居住了。头天晚上我几乎没有睡觉，虽然脑子整夜都在胡思乱想，但却没有浮现熟悉的春子的面影。我想起那位残酷的曾外婆，传说她曾经在曾外公宠爱的侍女身上烧遍了艾灸，将她折磨得死去活来。我还想起地震时焚毁的佐佐木老宅子那块大石头的可怕的故事。触犯家法的年轻的伙计曾躺在这块石头上受罚，自从血染庭石以来，这块石头每夜都啼哭不止。好奇怪的大石头！

春子站在大门口，戴着皮手套的右手牵着一只德国产名犬的幼子——名叫夏尔克号的牧羊狗。下身是宽大的灰色女裤，上面穿着花格夹克衫，挂着故意给人粗劣感的首饰——一串白漆木球缀成的项链。牧羊狗乌黑的皮毛和夹克衫花哨的格子，形成时尚的对照。她虽然年过三十，但看起来十分年轻。说来也就是这些。

“啊呀，你们来啦？”——春子对我母亲说，两个人都显得无动于衷。

“我来给你瞧瞧儿子。”

“真的长大啦。宏哥儿从学习院已经毕业了吧？”

我为了掩盖失望，特地装出怪不好意思的样子。

“没有，要到后年呢。”

“这位见到我好像很生分呢。用那种眼光看人，以后我会让你尝尝我的厉害！……好了，姐姐，你们进去等着，我遛遛这只狗崽子就回来。”

夏尔克号立即跑出去，牵着狗链子的皮手套随之绷得吱吱响。不知为什么，我感到自己的心脏也突然紧缩起来。春子并不大惊小怪，牵着狗迈开步子，走到路边回头笑了笑。那不是亲切的笑容，而是干枯、美丽、毫无光泽、有气无力的笑容。

“为什么阔别十年见到我和阿晃还是这般漠不关心呢？”

“什么妹妹，这女人简直是个妖怪！”母亲没有回答我的提问，嘴里咕叽着难听的粗话，随后钻进大门。

一切都失望了。

幸好，外婆和母亲把家庭出现的这件事巧妙地埋藏在混乱的战争中了，她们有意装出什么事也没有发生的样子。然而，我心目中的春子并非如此，她应该还是那桩“事件”里的春子（我不知不觉也学会那些报纸读者的看法了）。她是灾星，是祸水，是一种既威胁我又迷惑我的新的生存方式。据说春子从来不提死去的丈夫，这种传言也是使我感到失望的一个原因。可以说，她被卷入了周围麻木不觉的状态中，如果这是一场麻木不觉的较量，那就谈不上输赢，这位小姨的处世方法，远远脱离我梦想中易受伤害的生存方式。

母亲不愿意把春子邀到家里来，此后整个夏季，我和同学出去旅行，几乎同春子没有什么来往。

说实话，这年夏天，我对春子感到失望，但我一直记挂着与她初次见面时认识的路子——春子的小姑子。为了躲避强制动员令，春子托我父亲在公司里给路子安排了工作，虽说不是因为她是司机的妹妹，可是我母亲对待这位少女就像对待女佣一般。这一点我很看不下去，心里非常憎恶母亲。这倒是有些出乎意料。

路子的打扮整洁、利落，身上虽说带些乡下人的土气，但反而显得

天真烂漫。她眉清目秀，笑起来既娴静又活泼。她寄居在管家夫妇那里，他们住在另一栋房子，这对夫妇没有子女，听说不久就会收她为养女。

不知怎的，我就是忘不掉她。路子长着一张充满稚气的脸蛋儿，她那成熟的身体使我着迷。她说话口齿不太灵巧，有时令人着急，所以大多时候沉默不语，不过，她那慢条斯理的样子反而具有挑逗性。

虽说相识，也并不是每一次去外公家一定能见面，她不爱说话，两人也没有机会交谈。不知不觉夏天就要过去了。

一天夜里，我突然醒来，担心她是否病了。我一时弄不清是梦见的还是醒来之后想到的。我只当是自己胡思乱想，第二天也没有跑到外公家里看看。谁知，由于那天没有对这场噩梦加以验证，各种倒霉的事情一起向我袭来：我失手打破了茶杯；乘电车本应是山手线，结果误上了京浜线；把东西忘在朋友家里；丢失了钱包；削铅笔老是嘎嘣嘎嘣折断笔芯……最后没办法，我还是去看望了路子，她根本不知道我暗暗为她所受的一番辛苦，只是一味地忙忙碌碌。路子见了我像看见路人，只是例行公事地行了礼。我一脸愤怒，满怀幸福地回到家中。我对镜自照，一副傻傻的痴情的面孔，明明是恋上了那个女子。

不久便是秋天，胆小怕事的母亲决定带着弟弟疏散到Y县深山里的熟人家里，我因为无法逃避学校工厂的义务劳动，单独留了下来。在大批行李运送到疏散地的前一周，母亲和弟弟先去那里住了一夜，看看情况。

(1) Franz Grillparzer（1791—1872），奥地利剧作家、诗人。《萨福》借希腊女诗人萨福的一生，反映理想和现实的对决。其他作品还有《柳布莎》、《金羊毛》和《梦是人生》等。

(2) 一种口服清凉剂。

(3) 日本童话中的人物，从桃中出生，身体壮实，联合狗、猴子和野鸡打败了鬼岛上的鬼。

(4) Maurice de Vlaminck（1876—1958），法国画家，作品有《夏都的住宅》和《冬日风景》等。

二

……夏季结束了。但是，太阳光比夏季平稳的时节炎热得多。不知不觉之间，映入眼中的燕子回旋飞翔的情景越来越少了。

我放学回家时，在等省线[1]电车的月台上看到两只燕子，它们无疑是今年尚未离去的最后两只。燕子看来是在隔着铁道和马路的石头房子的屋檐下垒巢。这两只燕子时时活泼地穿插飞翔；同时又像玩马戏似的描画出危险而明快的路线。它们蓦然展开双翅，又立即合上，不停地绕着圈儿，空中，地上，是那样无忧无虑。燕子单纯和明朗的灵魂，仿佛会全部深刻而清晰地印在我的胸中。

我十九了。她不是才十八吗？从年龄上考虑，我好像被人看出干了什么坏事，总是畏畏缩缩，一直红着脸。拖着这种倒霉的年龄走路，就像屁股上被人绑了扫帚游街，简直没脸见人。我在等待什么呢？其实我自己心里也很清楚。自己的事情完全要靠自己去争取，可是同样年纪的我没有这个自信。我就像一只追逐自己尾巴的猫，一个劲儿在原地兜圈子。

然而，燕子似乎给了我一种轻快的教训。我想，要是赋与我一双少女般长着长睫毛的眼睛，我一定要再一次守望燕子的去向。燕子只不过暗示了一半的教训。

家里来了稀客，她就是春子小姨。不巧今天家里没有人，她便等着我们回去。——婢女告诉了我小姨在哪里，到那里一看，不见她的身影。廊缘被外面的阳光映得十分明亮，藤椅上放着正在编织的蓝毛衣，闪现着纤细的光影。

明天就要运到疏散地的行李，堆满了所有的屋子。一堆堆昏暗的行李的对面，可以看到侧房凸窗那扇明亮的窗户。那里响起了不常听到的女子的笑声，其中似乎夹杂着一个男子的声音。

我不由踏上通往侧房的铺着榻榻米的走廊，一个手里夹着香烟、身子靠着凸窗、穿着宽腿裤子的女人向着这边敏锐地瞟了一眼，我立即站住了。我看到一张刚刚涂抹成的艳丽的女子的脸孔，尽管映射着户外的绿树，但那翠绿也被映衬得囫囵一团，黯然失色了。她就是春子小姨！在我觉察到这一点之前，我的联想里不知为何，突然闪过这样一句奇异

的话语，这句话是今天工休时间一个同学说的：“大凡船员的老婆，必定是浓妆艳抹的女子。”听到这句话时，我的脑里浮现着鱼油一般腥腻的淫思——犹如初会一样，我狼狈地细细打量着春子的面颜。然后，使自己的心境终于平静下来。

“啊呀，你回来啦？”春子跟人说话时总是像对着天空。

我绝不愿意把春子想象为浓妆艳抹的女人，决心将她看做普通的“小姨”。这样一来，我就不必害怕被她识破我的孩子脾性。为什么呢？因为“小姨”这类人种，总是从自己的年龄角度来看待我们小孩子的。

我絮絮叨叨对她说，母亲和弟弟去疏散地察看，大概今天晚上回来。我一说完，小姨就坐在凸窗边上，扯起了另外的话题：“好大的防空壕啊！”

“噢，还有一处是躲人用的。这个则一旦紧急，就可以把行李抛进去。究竟有没有用啊？”

从明亮的户外光线中认出了我，和我打招呼的是父亲公司东京支店的两名杂工。他们的工作是拆除侧房对面那座茶亭式荒凉的小院，挖掘一座四方形的大壕沟。但是这两名懒惰成性的杂工，搬动一块脚踏石就歇息了一小时，又说要淋雨，赶快回家去了。我很早以前就不喜欢那个高个子杂工，他身穿一件运动衫，干起活来吊儿郎当，刚满十九岁就显得精于世故。他在背后对婢女说我幼稚不懂事，我知道后十分憎恨他。我这般年龄还说什么幼稚，简直是难以容忍的侮辱。他走到窗棂附近，对我睬也不睬，嘻皮笑脸地喊道：“夫人，又挖了五十厘米，再给我一支烟。”我听了心中一阵窒息。但是，更使我惊讶的是小姨那副做派，春子将膝盖抵在凸窗上，一只手扶着窗棂。

“那好吧，这回给你一支吸了半截的，你可要耐着点性儿，和上回一样，用嘴接！”

“我说夫人，您真够狠心的，那可是燃着火的啊！”

杂工说着说着，浑身燃烧起一种奇特的情欲，开始抖动着那副胖乎乎的敦实的胴体。他像狗一样，全神贯注等着那点了火的半支香烟抛过来。刹那间，我仿佛看到了刺眼的光亮。想到这里，一种莫名的厌恶感使我转过头去。“哎，行吗？可以吗？”春子肆无忌惮的声音，使我联想到栀子花香，那黏黏糊糊的腔调，令人即便堵住耳朵也还是逃不脱。

——我跑回自己屋子，考虑了半个钟头又下了楼。这时，春子依然

像先前一样，坐在廊缘的藤椅上，漫不经心地摆弄着编织的毛衣。我之所以要考虑半个钟头，不过是想办法为自己找个借口，以便下楼再去见小姨。虽说到了我这个年龄都一样，但似乎一直被迫作着自我反省，其实，当我注视自己时，仿佛觉得是在注视着女人的脸孔，有一种生理性的恐怖感。我一旦在自己的心目中发现“自省着的自己”的背影时，便安下心来，似乎寻到了烦恼的依据。总之，徐徐将我捆束起来的是某种快乐的痛苦。我再次揣摩着小姨似乎若无其事的言行举止，仿佛一下子感觉到了什么。例如，眼下所见到的情景，好像是打我这里引出的某种丑恶的共感。是的，果真如此，那桩事件发生的当时，春子的同学兴奋异常，究其原因就在这里。我也许在春子的名字里梦见一种未知的热情，宛若某种所谓“纯粹卑贱”的野兽，奔跑于阳光灿烂的原野，气喘吁吁地垂着灼热的舌头。

这种想法突然使我偷偷地瞟了小姨一眼，那眼神充满与生俱来的深沉的内疚，就像被人识破自己年龄时的感觉。与此同时，我又奇怪地再次清清楚楚想起春子当时说过的那句话：“用那种眼光看人，以后我会让你尝尝我的厉害！”

“有人说今年秋天战争就要结束了。也有的同学说小矶[2]是什么和平内阁。不管投降还是干什么，越早越好。”

“哦，你讨厌战争吗？”

我想，小姨现在莫非要谈起战死的丈夫？我感到自己的眼睛发亮了。然而，这种空想的期待连我自己都不抱希望。不知为何，我害怕春子提到自己的丈夫。我战战兢兢地急忙回答她说：

“嗯，因为我们都气馁了。”实际上，我一点儿也没有气馁，只是一到春子面前，就想发现自己的堕落、大大炫耀一番似的，我被一种天真的冲动左右了。

话虽这么说，但我一次也没向小姨问起路子的事，我也不打算再问了。说来奇怪，小姨也从未提起过路子。

口头上不敢提一下路子的名字，这证明你在恋着她——我心中另一个自己奚落我。然而，我就像一位被迫作了一首歪诗的少年，害怕拿出来见人。自己的恋爱要是被所有的人看穿，那比路子本人知道更可怕。这种虚荣心令我产生一种迷信，认为只要提起路子的名字，就有被人看透心思的可能。其实，我哪里知道，自己不提路子，反而更会引起别人

的猜疑。

院子里黑下来了，母亲和弟弟还没回来。婢女通知说洗澡水烧好了，春子最先被请去入浴。

这时，我突然记挂起那一方浴场来，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我一个劲儿冥想着，热气或许已在玻璃门上结了露滴，变得又湿又重了。木垫子还是干燥的。女人的足踝踏在桧木格子上，从那种柔滑的触感中可以体味今秋的韵致吧？浴场黯淡的灯光之下，女人的身体在阴影里娉婷而立，仿佛满含着悲哀和情思。随着揭开浴槽盖子的响动，传来最初放热水的哗哗声。女人蹲下身子，热水浇到肩膀上，黯然闪光的水流接连不断地顺着她的双肩和乳沟淋漓而下，一直向着阴影浓黑的地方奔泻……

耳边蚊子的叫声使我清醒过来，觉得坐着的藤椅扶手上似乎有扇动羽翅的声音。一看，那里停着一只巨大的蛾子，洁白的双翅上布满红绿斑点，我嗅到一种烂花瓣般病态的气味。我想把它赶走，当我向小姨留下的银光闪亮的毛线针伸手的时候，惊慌失措的蛾子一下撞到我的脸上，飞走了。我的手里只有一根尖尖的银色毛线针。

当我看到美丽的女子编织毛衣，看到灵巧的双手精心编成的漂亮的毛衣，总是品味着那番奇妙的感触，仿佛饱享着无微不至、间接而深情的爱抚。

我的掌心暗暗记下了毛线针冰凉的快感。如今我把这根亲切的凶器拿在手中，企图用来刺杀飞蛾的胴体，我已经觉察出我的这一隐蔽的企图。

“你妈妈还没有回来吗？”

小姨转过廊子的一角走过来招呼我，那是刚刚出浴时温润的嗓音。我连忙将毛线针放回桌面上，转过头去。婢女事先为她打点好的吧？春子穿着母亲的浴衣，我一眼见到甚为厌恶。已经不是穿浴衣的夏季了，要是当做睡衣，看样子今夜还想住下来吧？我厌恶的当然不是因为这个，而是她身穿母亲的浴衣，这很使我感到害怕。抑或可以称作道德的恶心吧，那是孩子在梦中感到的一种走投无路、实实在在的痛苦。

春子不明白这一点，她浑身飘溢着浴后的浓香，犹如满树鲜花经午后阳光的熏蒸而发散的气息。她一坐在前边的椅子上，就凑近蚊香点燃一支香烟，眼里闪耀的火影映衬着她那俊美的修长的睫毛。我眼睛一眨不眨地直盯着她瞧——深深包裹着四围的黑暗，眼下渐渐唤醒了最近以

来那种甜蜜的幸福感。突然，我心里迅速升起一种安堵之感，几乎要笑出声来。

奇怪的是，这种安堵同样来自数十秒前给我带来巨大痛苦的那身浴衣。这回，浴衣拯救了我迷惑的心灵，使我觉得心性安然，不论发生什么事情，都不用担心自己的感情会误入迷途。如果说，先前的痛苦通过浴衣唤醒了心中平常最不易动摇的部分，那么，这不正是如今可能坐在火车上的母亲无言的庇护吗？

餐厅里降下了灯火管制的暗幕，只有我们两个人一起吃晚饭，无论饭时或饭后，我都毫无拘束，以天真无邪的心情面对春子。过了十点，母亲和弟弟还没有回来。小姨睡在楼下客房里。

我登上二楼自己的屋子，钻进床上的白色蚊帐内，没有马上躺下，按照老习惯先在床沿上坐一会儿，透过蚊帐百无聊赖地打量着晦暗的房间。正巧，巡逻飞机在屋脊上面轰鸣，我想那里定是一派月色明净的天空。一种沉重的困倦向我袭来。

有些事尚未清晰地了断，总以为还留着什么，这样的一天即将结束的时候，我们每每像海藻虫一般，有一种投身其中的动物性温热的无力感。那天夜里我睡得很沉，不会被轻轻旋转门轴的声音所惊醒。尽管如此，我还是被吵醒了。简直就像期待着似的——月亮已经沉落，屋子里一片漆黑。

“谁？”——我叫了一声。

没有回答。

扭亮枕畔装着控制灯泡的台灯，只能朦胧看见门口有个白色的东西。

“谁？是妈妈吗？怎么啦？”

那东西来到床边，可以认出是母亲的浴衣。

“是妈妈吧……到底怎么啦？”

身边传来一种从喉咙管里发出的音响，似乎极力忍住不笑出声来。蚊帐猝然被拉开，一个人影早已紧靠床边，站到蚊帐里头来了。我吃力地举起台灯一看，面前出现一张船员妻子特有的、刚刚涂抹的闪光的粉脸。

“胆小鬼，妈妈，妈妈，喊什么呀？宏哥儿都多大啦？”

我明白了。虽说明白，然而刹那之间，我又陷入朦胧之中，就像对待别人的事情。于是，一阵甘美的战栗突然流贯了我的全身。

春子已将半个身子压到了床上，一股噎人的香气夹杂着犹如涂抹白粉的家畜发出的气味，弥漫着整个床铺。我看到浮现于微明中的窥视般的嘴唇，嘴里微微显露出洁白的牙齿，那一颗颗牙齿洋溢着美丽而诱人的光彩。

我的脊梁又倏忽流过一股战栗和悸动，几乎无力擎住手里的台灯。而且，举着台灯的那只手的小手指，像小虫一样频频颤抖，似乎撞击着其他手指发出了响声。

但是，我的这种兴奋，也和看到小姨穿着母亲的浴衣时一样，转变为同样强烈的厌恶。这又是一次难以忍耐的强烈的厌恶——立即又恢复了卑琐的兴奋——厌恶再次充满了心胸。

我几乎喘不出气，内心一时软弱下来。我虽然还记得自己用沙哑的声音好容易说出的那句话，但我却无法记得究竟花了多长时间才说出口的。

“不行。不能穿着母亲的浴衣。穿浴衣，不行……”

“脱掉行吗？啊，脱掉总可以吧？”

她那说服的语气里带着凝重的音调，这是浸润着女人智慧的动听的声音，叫人很难忘怀。这声音不含一丝淫乱的意味。

春子说罢（我的衣带何时被解开的？）摇摆着身子，我看着她从浑圆的肩头拉下了母亲的浴衣。

(1) 直属铁道省（部）的电车线路。

(2) 小矶国昭（1880—1950），陆军大将，太平洋战争末期任首相。甲级战犯，被处以终身监禁。

三

我想起翌日早晨上学途中所见到的街景。那景色给我留下空虚、旷达而孤独的印象。街道树在朝阳下闪耀，树林、建筑物等秋日里清洁的阴影，竟然也出现在因强制疏散而一半被毁坏的房舍污秽的影像里。女人们一大早饿着肚子在车站旁举行防空演习，她们笑语声喧地练习运送水桶，丰盈、澄澈的清水洒满了路面。放送局正在播送晨间新闻——到处都没有官能的阴翳，一如小学的教科书，一派平明、安详的景色。这么说来，孩子时代总是通过彻底透明而清爽的脑袋醒过来的。通向学校道路的印象，每天早晨都刻印在小学生的脑袋里，那脑袋就像经过仔细收拾的明朗的小屋，光洁闪亮。公园的树木经微风掠过，枝叶窸窣作响。我走到气枪店明亮的橱窗前，总是不得不停下脚步……

——正如反复说明的，那是孤独的印象。就是说，那是一种即便没有接受感谢的人的得意而谦虚的微笑，也可以毫不客气地进行感谢的快意。感谢，永远是对我自身的感谢，而不是对小姨的感谢。

话虽这么说，母亲他们疏散几天之后，春子再次来访，那一夜比最初的一夜更加艳冶。

但是，我终于被遥远的呼唤“路子”的声音惊醒。这声音暗示着我，使我感到我自己就是路子。而且，这不是在呼唤丈夫的名字——眼下，她不是呼唤死去的恋人，而是呼唤路子的名字，这叫声令我产生一种负疚的感情，这种感情该如何说明呢？不管怎样，作为路子的我，对于这种急促的叫喊，总想含着眼泪给予回应。这似乎是穿过暗夜寂寞的荒原、向我奔驰而来的呼喊。我想起古代本国神话小说，有篇故事讲到某人能再次听见阴间里情人的呼唤。这是一种动物性的诱发生之哀怜的呼声。我感到“嘎”的一声水鸟般的呜咽打心底迸发出来。其后，我觉得路子宁静而热闹的笑声，梦幻般漂荡在我的唇边。

我认定自己还没有醒过来，尽管这样，我依然不得不相信自己就是路子。但是，作为路子的我为何要回应那种悲切的呼唤呢？对于这一点，我已经无法弄明白了——我用手举着灯照着。

“路子，啊，路子！”

发出啜泣声的是小姨。灯光映射着平时那个目不可视的东西。对于

快乐，那是必不可少的“罪愆”；而为了快乐，那又是一直被掩藏、决不许人一见的隐秘。春子的那张脸，似乎已经觉察这个隐秘早就暴露无遗了。她扭着头，紧咬牙关，女菩萨似的眯缝着双眼，额头上似乎嘎吱嘎吱有声地爆出一条条青筋，眼角里流出的丝丝泪水，濡湿了她的头发。

“怎么啦？”——我再也看不下去了，随即摇醒了她。仿佛丑恶的东西已经流溢出来，她那醒来的美丽的睡脸，勉强地朝我嫣然一笑。

“我做了个噩梦，给魇住了。”

就像一般人讲述梦中故事一样，她的语调变得平淡无奇——至于她在梦里呼叫路子的名字，我丝毫没有提及。要说嫉妒，只能嫉妒变成路子的我自己；尽管如此，要说不是嫉妒，那只能认为我已经爱上路子而不再爱春子了。我尝到了这种奇异而错杂的心情。

昨夜的梦呓使我想起了久已忘记的路子。因为是星期日，我和春子从容地吃着早饭。朝阳正好照在春子身上。我发现自己正在不露声色地细细打量着她，极力想从那张脸上找到额头的皱纹、眼角的皱纹、唇边的皱纹以及颈项上的皱纹。我对自己有着成人般极其残酷的目光而感到快意。我的眼里没有出现一丝皱纹，心中涌起强烈的愤怒。因为没有找到一丝皱纹，我便打算饶恕春子，至于饶恕她什么，这倒没有想过。

“为什么一直那样看我？”春子像赶走苍蝇一样挥挥手。

“嘻嘻，没什么。”——我自嘲似的微笑起来。这时，我想到自己才十九岁，一种自甘堕落的喜悦充满胸间。

第三次幽会已经不行了。“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就像《十日谈》中那位本来想上女儿的寝床却误上了母亲的寝床的青年，我一时困惑起来。本该事后产生的动物性的悲哀却最先到来了。我当时的表情，肯定像一位满脸惨白而悲戚的慈善家。

春子似乎预感到了什么，她用下流的语调嘲笑我。我生气了，不由想告诉她那天夜里说梦话的事。我打发她回去了，并没有像往常那样约好下次见面的日子。我盯着小姨独自出门离去的背影。前院里普照着温汤般和暖的秋阳。我不是不爱春子。我不是再次爱上了那个“春子”吗？我这样做到底意味着什么？是把她赶出家门，使她获到解脱，重新回到那种女艺人般寂寞而危险的生涯；——还是得到给人以快乐的船员的眼色，当我明白自己停泊于快乐之港时，然后立即被逃脱的诱惑弄得心神不宁呢？

——春子主动站到请求者的一边，而我则站在命令者的一边。比起请求者，命令之于我是多么难以忍受啊！春子不懂这一点，真叫人焦急不安。命令一个比自己大十岁的女子，处在这样的地位，对于我来说，决不感到自豪和高兴。相反，我觉得自己会因为命令他人而遭受侮辱。然而，春子似乎对这一点始终弄不明白。

“你看，该如何是好呢？”——像我们第一次见面时那样，她有气无力的，轻蔑地笑了笑。眼下是她最娇美的表情。

“请允许我见一见路子。”我说。

“我答应你，这个好办。”——春子回答得很虚心，她神态非常平静，似乎早已胸有成竹。“她的朋友结婚，后天我们相约去买礼品，到时候你也一起来吧。”

可以说，这是一个女人赏给一个被她夺去童贞的男子特殊的好意。换句话说，她力图用这番好意抵消一切敌意和憎恶。

这天一早下起了初夏常见的明净的雨。一个令人心潮起伏、想到女人们清凉的绢伞的早晨。

只和美女两个人一起走路的男人是可以信赖的；夹在两个女子中间走路的男人是小丑。我干脆把她们两个看做我的姊妹，出门时特地穿戴了制服和制帽。不打绑腿在外面行走，是我当时一种暗暗的自豪。

在S车站等了一会儿，看到明艳的杏黄伞从郊外电车站台正向这里走来。两人共撑一把伞（我站在角落里，她们似乎还没有注意到），虽然雨不怎么大，可她们几乎脸挨着脸，靠得很近，连头发也分不清谁的是谁的了。

别说嫉妒了，这番情景使我看得入迷，我甚至忘记自己是来和路子首次幽会的了。这给我留下一个十分快乐的印象。

两人虽说靠得很近，但一把伞总是显得太勉强，随着她们渐渐走近，我看到春子那只握着玛瑙色伞柄的光洁的素手被雨水淋湿了，荡漾着一种冷艳和娇媚。伞下面经明丽的杏黄色的映照，两个美女姣好的脸蛋儿紧贴在一起，宛若满登登的一篮子水果。

她们一看到我，两个人都浮现出笑意。我很诧异，她俩的微笑多么相似！一个内向型的少女，初次见面说起话来本来会脸红的，然而，有些贫血的路子面颊没有一点儿血色，这也许成了分辨两种微笑的标记

吧？今日的春子没有像船员妻子那样浓妆艳抹，但看上去格外年轻俏丽。路子呢，只是一副冬玫瑰般不甚着意的淡妆，将那略显脆弱的美装扮得十分丰蕴。然而，一旦倚傍在春子身边，她的美不能不说是对春子之美的逢迎和帮衬。

怀着一种足以证明爱着她的急迫和难耐，我和路子并肩坐在市内电车的座席上。我有一种类似沙子从指缝间漏泄下去的焦躁感。这时，那少女用一副从容不迫、令人焦急的口吻说开了。她那慢条斯理的样子很使我怀念。

“说起我的那个朋友，本是一位疏散到茅崎的有钱人家的小姐。她是个脾气古怪而心胸开朗的人。据说有一次，她的未婚夫一大早来看她，小姐竟穿着睡衣带他一起到海边摔跤。谁知那位未婚夫偏偏喜欢她的这种性格，对她十分中意。再有一周就要举办结婚典礼了。”

她对婚礼和未婚夫等表现出少女般极其自然的关心，这使我非常高兴。不过，想来想去，只能认为她是故意绕圈子，向我表示她很想像刚才一样，同我共撑一把雨伞。因此，我对她说，我的伞很大，回去时一块儿走吧。于是，少女反问我要回哪儿。“你还没到我那里玩过吧？回去时请务必去一趟。”“姐姐能一起去我就去。”——这决不是找借口，她认为这是理所当然的事。

——这样的雨天，很少见到有人逛银座买东西，除了我们之外就只有面颊发红的乡间士兵之类的人了。这些士兵带着一副欺压新兵的好色的眼神，贼溜溜地打量着这对共撑一把伞的姊妹。

昭和十九年秋，正在实行建筑疏散的银座大街，为了填塞空出的地方，不知何时整条大街的橱窗都被豪华的花瓶占领了，洋溢着一种莫名奇妙、不合常理的气氛。空袭前如此虚荣的最后的豪奢，经著名的钟表店、珠宝店、古董商和陶瓷公司的专营店以及百货商场等场所，进一步扩展开去，所有商店装潢华丽的玻璃窗里，都摆着根本无法销售的巨大花瓶，灿烂夺目。这种经不住炸弹、只供观赏、又不便于运输的玩意儿，收藏在易碎的玻璃柜和橱窗里，此番光景酿造出一种非人工的妖艳的风情。这种由沉滞而凝重的幻景、粗野而华丽的虚空形成的气氛，进一步围绕巨大的豪华的花瓶而摇曳生姿。

雨停了，对面大楼贴着防止暴风的华美纸条的窗户闪耀着光亮。两个女子要么站在花瓶前面，要么径直横穿过去，或者抬眼注视着花瓶，或者对着花瓶低头俯视……她们的姿影使我百看不厌。这也给了我更直

接的快乐的印象。不可一个人，一定要有两个女子紧挨着一道走才行。少女身上浅蓝的夹克和小姨穿的枣红色夹克，透过玻璃映在纯白的陶瓷表面上。两个年轻的美人一旦靠近，那自然飘溢而来的明显的无耻的甘美，以及那种旁若无人、连鬼神都不感到畏惧的过剩的优雅，甚至连白瓷花瓶也给迷住了。

“没找到十分满意的，我们再随便逛一逛吧。”春子的话将我唤醒。今天干什么来了？到银座之后，我同路子不是还没有搭上一句话吗？我不是一心巴望见到路子，靠近她，和她说说话儿吗？——我从梦中之梦被叫醒以后，看到姊妹俩终于在横街里买到两只花瓶，这两只花瓶说不上是淡红色还是别的什么颜色，都带有少女趣味。这时候，我才仿佛真正从梦境里又一次被唤醒过来。

“一样的花瓶为何买两只？”

“成双成对嘛。”春子答道。

邀请她们去我家，那段上坡路就得由我拿东西。我想，要是这样，不如干脆买那种几乎拎不动的更重更豪华的花瓶呢。既然帮路子拿东西，越豪华、分量越重越好。

走出商店又下起雨来，云隙间的晴空像折扇一样闭上了。

她们同意到我家来玩。欣赏花瓶的一段时间里我的心境发生了变化（抑或这是春子耍的手腕），似乎没有春子我就无法再见到路子了。一走出车站，雨更大了，两个女子光凭春子一把雨伞，身子全被潲湿了，于是我趁势叫路子走到我的伞下来。可是我家前边的陡坡很难行，为了躲避一辆下滑的自行车，路子一下子跌倒了。我左手拎着花瓶，右手擎着雨伞，一时很难把她扶起来。不，她那样子似乎是轻轻坐在了地上，自行车过去之后，一瞬间不知如何是好。我眼看她站起身来，扶着膝盖，像水鸟一般垂首而立，不由吃了一惊，连忙招呼后面跟来的小姨。

——其后，我已记不清是如何将她带到浴场去的了。只记得高高兴兴很忙了一阵子，心中感到无比快活。

说不定我把左手里的东西猛然托给小姨了吧？然后急匆匆生怕被别人抢了先，遂不顾路子一瘸一拐，挽起她的胳膊就向家里快步走去。看到她下半身沾满泥水，我似乎产生一种十分兴奋的感情。一到家中，就一边吩咐着，一边将追上来的春子关进客厅。

“请在这里等着，药和绷带我很清楚。”

路子站在浴场的脚垫子上惶恐不安，就像一个和人打架、弄得满身泥水的孩子，一动不动地等着我拿药和绷带回来。

“伤着哪里了？快洗洗干净，以防感染霉菌。”

路子一直默不作声，她好像十分困倦，也没有脸红，慢腾腾卷起了裙子。男人穿的混纺毛线袜一直套到膝盖下头，沾满了泥水。同样沾满泥水的膝盖似乎有些擦伤，为此，白嫩的大腿看上去简直如梦幻般白皙。她将膝头伸到水龙头下面，洁净的水流猛冲下来，眼见着露出玫瑰色的浑圆的膝盖来。附近柔软的皮肤上有一处很大的擦伤，经水一洗，清晰地显露出来了。流水冲洗的时候呈现些微的桃红，水一旦偏向旁边，鲜红的血液仿佛猛醒似的，立即渗出来，染红一片。

“干净啦——血都出来啦。”

我的心里又是一阵兴奋，真想将手中的药和绷带扔在那里。几个星期来和春子交往中产生的郁闷心情被涤荡尽净，仿佛有人当头给了一棒，一下子猛醒了。我以为我从这血色之中又重新找回了自己失去的东西。

四

在外公家里不能大声说话，所以后来只好到我家里或别的地方见面。明确地说，春子同意我和路子约会，是作为有求于我的报偿，可奇怪的是，自那天之后，她不再求我了。她总是同路子一起来，孩子般地玩一阵子，两人就一起回去了。她们说，一定要让光吃女佣做的饭饿瘦的我胖起来，所以姊妹二人总是换着花样给我带来些好吃的点心和饭菜。不知为何，我对自己十九岁这个年龄似乎特别中意，就像一个孩子，越是临近被催促上床睡觉的时刻，越是疯狂地玩耍、嬉闹。大家严格遵守游戏规则，其中一个规则是，姊妹两个对过去的生活不肯提到的地方也不许打听。事实上，对于春子来说，私奔事件在她的生涯中，并不像人们想象的那样具有多大意义，那些貌似有意义的过去，早已变成容易驯养的小猫，总是在女主人的脚边昏昏欲睡，只要唤它一声，小猫就微微睁开眼来，温柔地舔舔女主人的手心。

打那时起，我的记忆一下子染上了错乱的色彩。那种当我明白身陷其中而必须迅速逃脱出来的“快乐”，那种从第三者立场上看，令我神魂颠倒的“快乐”，利用我最容易接受的通道开始向我进攻。对于我来说，那是一条可怕的通道，但我不知如何加以说明。

事情就那样开始了。三人打麻将的时候，洗澡水烧好了，我总是先请春子入浴。

“哦……”——春子有些迟疑起来。夕阳照射着庭院，干枯的菜园宛若黄灿灿的花园一般。路子一边像拿玩具似的拿着麻将牌，一边望着空无一物的庭院。一度站起来的春子，没有走出屋子，就像初次看到似的，好奇地注视着百宝架上的雌雄小鹿。

这时，我心里产生一种奇怪的感情。我叫春子先入浴，确实是想和路子两人多待上一会儿，但我觉得这种做法既危险又不稳妥。而且，这种不安的心情似乎来自那种巴望被别人看到的异样的欲望。

我伸手捅了一下路子的肩膀。我的手指感受到一种结实的弹力。一瞬间，我怀疑这位少女是否真的纯洁。

“想什么呀？快去入浴，和小姨一起洗吧。”——我极力显出一副恬淡的样子，其实我的话和我刚才的希望正相反。

“那我过去了。”——少女望着对面没有动弹，用一副懒洋洋的语气回答。当时，我若无其事地朝小姨那里看了看，春子的眼里散射出放肆的光芒，脸上绽开了歪斜的欢喜的表情。我想，这下子完了。

——此时，我最大的心愿是想把同春子一道走出屋子的路子一把拉回来，但我还是控制住了自己。再没有比这个时候，更加坦然地陶醉于痛苦的甘甜之中了。

我倚在桌边呆呆地凝视着，桌上铺着打麻将用的毛毡，夕阳低低地照进来，一根根细毛闪耀着金光，平添了一层绮丽的美景。春子初次到家里来的时候，我曾用一种不违反纯洁的淫乱的好奇心，随心所欲地想象着浴场里的春子。如今，我已失去了那种淫乱的清纯。我把姊妹两个赶到浴场里了，心中回味着对于无法再来的纯洁的强烈憧憬。但是，我的想象力不会再回来了。我一点也想象不出浴场里究竟在干些什么。那里只是一片漆黑，仿佛什么也没有。更不会浮现出浴后静静而立的雪白的肩膀……

这场澡洗得实在太长了，真叫人受不了。其间，我打浴场门口走过的时候，听到浴场里传来一种奇怪的声响，中间还夹杂着啜泣的笑声。这时，走廊上突然想起杂乱的脚步声。我慌忙站起身打开隔扇，一股噎人的蒸汽直冲鼻子。春子带着莫名其妙的微笑朝我使了个眼色。我看见春子的胳膊和身旁路子的胳膊紧紧挽在了一起，心里不由一惊。然而，当我注意到路子那张令人心疼的、双颊含着微笑、如麻布般毫无血色的脸庞，我一阵战栗起来。

“她有轻度的脑缺血，把坐垫摊在那儿，让她睡一会儿就好了。”

我端来葡萄酒，春子问我毛毯在哪里，就到侧房里去拿。

春子去侧房打开壁橱、找到毛毯再拿回来，虽说时间不会太长，但春子马上就会回来的恐惧，时时刻刻激荡着我对路子似乎早已忘却的情爱。要让春子看到才好。春子不在时的放纵，其中包含着奇怪的希冀春子快快到来的愿望。我的面颊凑近路子的面颊。我感到她的脸像陶瓷一般冰冷。那张面庞以死的魅力将我征服，就是说，当我凑过身子的一刹那，我已经不再是我了。

春子抱着毛毯急匆匆走进来。

“你们喝酒啦？”

“没关系，我已经好啦。”

路子响亮的回答很使人扫兴，我吃惊地盯着她的脸。她的双颊竟然红润起来，睁开的眼睛朝我微笑，然后转过脸仰望着小姨，说道：

“我要起来，啜，快扶我一下。”

路子用毛毯裹着肩膀挨着姐姐坐在餐桌前，她什么也没有吃，只喝了少量的葡萄酒。她的面孔比平时更加明朗，排列整齐的牙齿第一次显得这样洁白。她不时将脸靠着春子的肩头，紧紧闭上眼睛，于是春子也有点儿醉意朦胧了。路子突然又睁开眼睛，说要吃水煮栗子。

一切大小琐事都能担待的柔情，地震后全家洋溢的和蔼气氛，把所有的人都变成了瞎子。一般的友情可以看做爱情，爱情也可以看做友情。在每个人收回自己珍贵的面具之前，恶魔总是神不知鬼不觉地一点点描画着面具的肩膀、嘴角。——眼前，春子用筷子颤巍巍夹起一颗煮栗子，正往路子嘴里送呢。我看着她的手，没有丝毫的妒嫉之心，反而觉得春子醉意朦胧的表情非常俊美。这也许是恶魔所重新制作的面具在作怪吧。春子的容颜之所以俊美，是因为路子使她有了醉意，假若是其他男人让春子迷醉，那么在我眼里就不会是美丽的。不过，这个“其他男人”假若是我呢？这样一想我又弄不明白了。

“刚才我打浴场门前走过时听到啜泣声，是谁在哭啊？”——我冷不丁地冒了一句。这对脸儿挨着脸儿的姊妹瞪着大眼睛，依然紧贴在一起地望着我。这使我想起了雨天里两人合撑的雨伞。

“谁也没有哭呀。”

“姐姐切不可装相。我说宏哥儿，姐姐入浴时肯定想起了死去的哥哥才哭的，就像光着身子哭泣的婴儿。”

这是路子第一次提到死去的哥哥，不管是真是假，对于被训练得循规蹈矩的我来说，很害怕触及这个话题。我不由想到路子茅崎的那位朋友，于是借助那个笑话胡乱蒙混过去了：

“怎么回事呢？我还以为你们两个比赛摔跤，擦破了皮疼得哭哩。”

姊妹二人听罢，脸蛋儿像点灯似的欻然涨红了。她们互相对望着，像两个女犯人，嘴角边荡漾着妖艳的微笑。

——当晚过了十点，春子和路子回去之后，一种平时少有的甘甜而温热的情绪萦绕在我的心胸。那天夜里，我梦见她们比赛摔跤，姊妹两个像野狗一般叉开双腿站在那儿。两人都穿着女艺人的衣裳。

似乎隐含着某种欺骗、然而颇为愉快的秋日就这样一天天过去了。我到东京车站为出征的同学送行，他的那位丰满、健康、爱笑的未婚妻送他来了。载着未婚夫的列车开出后，她还是吃吃地笑个不停。我也希望有个爱笑的女朋友。两人提起早晨也想笑，提起有人从丸大楼跳下来也想笑。

恰好第二天，我偶然看到了使自己的愿望得以实现的举动。平时总是和春子一起来这里的路子，晚上一个人单独来了。她从院子里进来，看到在客厅阳台上读书的我，问道：

“哎呀，姐姐呢？”

“不知道。”

“已经来了吧？从你脸上看得出。”

“那你就各个屋子找找看。”

“啊呀，怎么啦？她从来不会抛下我一个人的呀。”

这话听起来有些怪。“从来不抛下我一个人”，那就是两人一直做伴的意思，在外公家里两人有这个必要吗？见我有些疑惑，她解释说，不是的，她们今天约好在车站碰头，但春子途中临时要去办事，路子只好晚到半个小时，她想大概春子先来了。看来今天的事是真的。然而，随着我步步进逼，路子只好故伎重演，像以前每到走投无路时那样一个劲儿眨巴着妖精似的眼睛，她说：“好啦，实话对你说吧。”

原来去买花瓶几天之后，路子离开了窄小难居的佐佐木家，搬进春子给她找的一间公寓。春子依然住在佐佐木家，怕路子寂寞，她每周必定来公寓住上四天。只是娘家的人顾及体面，一旦追究起来会惹起麻烦，所以在娘家亲人中，不用说我了，就连她的亲娘——我的外婆，她也没有说明公寓在哪里。春子打算等安顿妥当了，瞅空子由她亲自通知我。听路子的口气，可以说一切全权都由春子掌管。

我估摸路子不会轻易把公寓的地址告诉我。然而让我更为担心的是，小姨一旦此时从背后现身，我将失去与路子单独待在一起的机会。

“到楼上去吧。”路子默默随我登上二楼我的房间，她几次来这里借过书。春子会不会马上就到呢？诚惶诚恐之间，路子身上涨满了一种面临危机的媚态。没有谈到正经的事情，一个小时就过去了。于是，一边是路子战战兢兢的，一边是一个劲儿无聊地盯着她那身熟悉的西式女装的我。一旦不再担心被春子看到，我对路子的欲望也随之衰萎了。

广阔的晚霞映射着敞开的窗户，高台下面大街上的市声，变成了寂寞、黑暗而愉快的无数声音的微粒子交相飞舞。这些微粒子中夹杂着附近联队军号声的略大的圆滑而光亮的微粒子。——我百无聊赖，走到书架前随手抽出一本书翻着。路子坐在我的书桌前一个劲儿乱画。两个人互相看不到对方的脸，反而使我们像平常一样快活。

“哎呀，是鸽子在扑棱扑棱飞旋呀。”“每天一到晚上，就看到有人站在屋顶上挥舞旗子呢。”——路子没有回答。只听她轻轻叹了口气，还有撕纸的声音。接着，她自言自语：“怎么还不来？莫非姐姐……”

本该给我伤害的嫉妒没有了，这样一来，我反而被这种感觉所伤害。我沉默不语，有的只是奇怪的感伤的共鸣，就像打算回应梦中叫醒我的“路子”的喊声那种浸满泪水的共鸣。我觉得，一直同我在一起等待春子的不是路子，而是我自己。路子的心情十分清晰地映在我的眼里。路子关在这间男人的房子里，仰望着暮色苍茫的天空，心里一直呼唤着春子，我感到她不是一个一般的女子，她的心事也决不是凭“恋人的直觉”可以一下子感知到的。

——我极力想扼杀这种愚蠢的感情，然而不论如何扼杀，还是无法达到目的。暮色如猝然倒地的病人迅疾到来了。想到今夜单人床上的寂寞和黑暗，我就有点儿受不住了。路子依旧坐在椅子里，她抬起那张毫无表情的脸仰望着我，就像仰望柱子上的挂钟。那眼白看起来泛着水蓝色。我把手搭在她的肩膀上，我感到她的肩头在颤抖。我凑过嘴唇，她用可爱的坚实的芳唇回应着我。

房间里已是黑夜。路子胆怯地做着回家的准备。我没有挽留她，也没有送她到车站。

——尽管如此，那却是一次没有乐趣的接吻，路子只是为了安慰我今夜独寝的岑寂，才赏赐给我的吧？“不是这个，不是这种嘴唇的味道。”我的嘴唇如此不满地嘀咕着。于是，蓦然之间，我想起和春子第三个惨淡的夜晚。“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如此令人作呕的联想是从哪儿来的呢？眼下和路子最初的接吻里，难道从路子的芳唇上尝到了春子的味道吗？对于一个正经人来说，这是难以容忍的联想。

第二天，同路子一道来访的春子，趁着路子出去的时候，脸上浮现着无力而典雅的微笑，用一种与此极不相应的干燥无味的语调，直接问我：“我听说啦，宏哥儿，昨天你和路子接吻了吧？”我一下子脸红了，一时不知如何是好。这最初的狼狈过去后，紧接而来的感情完全背叛了

预想（不用说，我认为接踵而来的便是令人恶心的不快和愤怒），心中迅速涌现出一种新鲜生动的对于昨日接吻的追忆，重新咀嚼那个想被春子看到的接吻。接着，这个联想又忽地变成可恼的最初接吻持续数日的酩酊的记忆，变成下一个欲望尚未实现的痛苦。——后来我诘问春子，路子的秘密住所在哪里。“很快就会告诉你。”春子要我等路子同意之后再说。

打这时起，“告诉我路子公寓的地址，我要去玩”这句话就成了红着脸提要求的同义词。出乎意外促使及早实现的，不用说是那个最美丽的秋末的一日。那天响起了最初的空袭警报。

“明天一定告诉你我的公寓地址。”少女说。就是说路子答应了。恐怕也是获得了那个不知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的春子无法理解的许可吧。

对我来说，到学校工厂劳动有着各种意义。那天整个上午，我在家里实在待不住，便到工厂拼命干活去了。我想，可能的话，从昨晚上起一直干个通宵。午后一点光景离开工厂回家。婢女说：“她们刚来不多久。哎呀，到哪儿去啦？”屋里有脱下的普通丝绸劳动裤，叠得很整齐。“是今天夫人穿的衣服，她脱下劳动裤，我一瞧，原来是挺好看的古代紫哩。”婢女也懂得高雅的词儿。“我到庭院里看看。”“哦，不用，我去找吧。”我说着，换上木拖鞋到院子里去了。

菜园的绿色大都失去了。草坪布满枯草，呈现出温暖的土黄色。万物静寂得犹如秋末断弦的琴瑟。落叶挂在黝黑的鸡冠花上。穿过侧房前的防空壕旁边，走到与厨房和浴场相邻的里院前，再向左一拐，有一片树林将里院隔开，这里是一片一百坪的小空地。父亲住在东京时，这里是养狗场，每天一早，不管晴天雨日，饲养员都端来满满一脸盆鸡头喂狗。父亲去大阪后，拆除犬舍改做花坛。犬粪肥地，就连难以着花的植物也都长得很旺盛。如今变成了菜园，由住在后面租房里的一对老用人夫妇管理。花园的遗迹只剩下角落里那间破败的大温室，玻璃几乎都没有损坏，冬天可以在那里晒太阳。我经常坐在一把令人怀念的破椅子上阅读冒险故事。不知何故，我觉得这对姊妹似乎到这里来了。我蹑手蹑脚走过去，想吓唬她们一下。一只肥硕的蟋蟀跳到我的膝盖上。虽然房门紧闭，但可以不经意地从细缝里窥探屋里的情景。春子对着玻璃屋顶坐在草丛里的椅子上，似乎正在阅读一本杂志。她身穿印着碎菊花的紫色和服，系着素色的丝绸腰带，和平时的春子判若两人。路子依然一身平常的西式套装，站在椅子后头，两手挽住姐姐双肩，看样子是在一同

看杂志。然而，也许是在普照的阳光下的缘故，那姿态就像背着个溺死鬼。路子蓦地直起身子，两手仍旧挽着姐姐的脖子，稍稍从远处凝视着春子雪白而丰腴的颈项。她凝神注视了很久很久。不知不觉间，她的面颊至耳际渐渐泛起了红潮，随后又猛然将脸压在姐姐的脖颈上。然后如小狗钻进草窝之中，一边沉重地抽搐般地摇着头，一边用前额磨蹭春子的头发，用双颊磨蹭白皙的颈项和面庞。她那双微微张开睫毛的美丽的眼睛，这时眼角里似乎刻上了幸福的微笑。她又倏忽闭起眼睛，将嘴唇用力压在颈项的肌肤上。春子一动不动地任凭摆布，仿佛对这些毫无知觉。她低俯着那同样修长的眼睫。两个人纹丝不动，大约有半分多钟。少女只是将纤细的手指轻轻拢起，微妙地震颤着，抚摩着春子的肩膀。——又过了半分多钟，春子如猝然醒来一般，她闭着眼，仰起头，举起双手摸索到路子的脖颈，粗暴地将她的面孔搂到自己的眼前。路子一扭身，左手重重杵向春子的两膝之间。接着，她用左手迅猛地撩起姐姐的衣裾……

——看到这里，我差点儿疯了。我自己也不知道是从哪里、又是如何跑回家中的。我进入楼上的书斋，锁上几个月未曾锁过的门，一头栽到床上，好一阵子直喘粗气。我闷在屋里不吃不喝，一直到天亮有人来敲门为止。

那对姊妹似乎回去了，从此后久久断了音信。

五

可是，我的情绪并未因此而了结。我还不熟悉路子的身子。“不是这个，不是这个身子。”一度使我大叫起来的那副身子，不是依然为路子所有吗？不安和危惧至今还留在我的手上。对于此种不安和危惧的好奇心，甚至对于破灭的强烈的好奇心，依然是归我所有。这个且不说，那座温室中的春子和路子是多么美丽、多么柔情啊！那情景屡屡威胁着我的夜晚。

结论尚未决定。我忍了又忍，三个星期无声无息，几乎使我憋闷至死。终于，我来到佐佐木家。这天一大早拉响了两次警报，天气阴霾，寒冷刺骨。可是一坐上郊外电车，摇摇晃晃抵达了外公家，我就好像沐浴着温馨的小阳春天气，阳光灿烂，薄冰骤解。——听说春子刚刚遛狗回来，她坐在廊缘上织毛衣。夏尔克号依然陶醉于散步的兴奋中，嘴里咬着拾来的木片，转眼抛出去，又远远嚎叫着去捕捉，腰骨像体育选手一样柔软、灵活。

“哎呀，来稀客啦！”——春子说着也不脸红。她织到一半，用两根手指迅速数数网眼儿，随即离开坐垫，一边将双脚垂下廊缘，一边劝我也坐在那只扎染坐垫上。调皮的夏尔克号悄悄咬住春子袜内的脚趾头。几个月来的相处，在这个家庭成员中，这只狗的心和春子的心，将一个女人和一只狗散步时的孤独，反衬得多么清晰！狗只对孤独的人献出真心——我又陷入感伤和优柔的情绪之中了。我觉得春子似乎有所期待，我甚至感到春子今夜很想叫我住下来。

看来，春子似乎察觉到了什么，她的眉宇间流露着忍耐时的一丝险峻，然而又倏忽转化为有气无力的干涩的微笑。“今晚上，你去路子那儿吧。我本来约好八点去的，那就请你代劳吧。”她若无其事地说道。我发现她眼里闪耀着过去那种奇异的光辉。她对我发号施令，仿佛她的过去就是我的过去一般。她今天不是又想成为地地道道的“新闻女人”吗？她本人想把那桩已经了结的事件的意义，再度转化为她的人生的意义——春子索要我的笔记本，画上路子住宅路线图，这时我朦胧地追索着这样的思路。我扪心自问：今晚上我真的想去路子那儿吗？我的心只用诡秘的眼神瞅着我，不肯回答。

黑暗的电车里，晃动着斑驳的黑暗的脸孔。转弯抹角换了两次都电

[(1)]，在一座桥的岸边一下车，就听到初冬时节流动的河水清脆的声响。因为夜间没有空袭，可以专心地遥望灿烂、美丽的星空。沿河房舍之间逼仄的小路，一侧是神社的树林，随处都是挖掘防空壕堆积成的泥土，所以步行非常不便。不一会儿，我就看到了用大青石砌成方格花纹的公寓的墙壁。

这是面对河岸的二楼的一间房子，房门是低劣的三合板，开关很不灵便。当我犯起犹豫要不要敲门时，一股弹力“啪”地将门打开，房门发出可怕的吱吱嘎嘎的响声。进入门内，里面垂挂着厚厚的遮光窗帘，彼此的脸孔埋在黑暗之中，几乎看不见。

“是宏哥儿吧？”——黑暗中听到一个异常沉着的声音。“嗯。”“是姐姐让你来的？”“嗯。”“是吗？那很好。”过去我没有用“嗯”回答过路子，但这种应酬过于神秘，不便采取别的回答方式。我一切听从她的摆布。路子悄悄转到我身后，帮我脱掉夹层外套。从她那熟练的动作上，我联想到她在这个房间里，曾经给多少男人脱去外套啊！

掀开遮光窗帘一走进去，就可以知道遮光效果非常好，六铺席大的室内异样明亮。她穿着彩虹般花纹的、稍嫌短小的锦缎和服，套着外褂，系着土黄色的整幅宽腰带。

这是个神秘的房间，什么都是两两成对的，就连壁橱也不例外。而且，所有的家什摆设和坐垫，都有一种可厌的打破色彩均衡的调子。倘若是无意识的恶趣尚可有救，但这里的东西充满了强烈的恶趣——好比一个极富鉴赏力的人故意搜集一些专门违背自己高尚情趣、充满偏执之物的恶趣。不是为了美，而是为了某种目的，似乎是遵照一种非美而具有新的诱惑的基准挑选来的。既非白粉之香也非马厩之臭，而是散发着那种印泥般的恶德的气味。路子沉静地时而去烧茶，时而拿出柿饼来，不住地忙碌着，动作沉静而带有一定规律。拿出来的茶碗、碟子等，印着廉价的花纹，使人觉得不是五件一套，而是两两一组买来的。两人几乎还没有正式说上一句话，路子依旧不声不响干活儿，洗好的盘碗在沥水，接着又打开壁橱，慢慢悠悠地一一拿出褥子，铺在我的身边。原色的仿造友禅织的盖被也使人悚然一惊。“怎么，就一张床铺？”“一直是这样啊，我和姐姐睡在一块儿。”她像小鸟一样厚颜无耻。

她拿着睡衣进入遮光窗帘后面，又随即扔过来一件。“换上吧。”——这是一件软软的白纱布上染着藤花的女睡衣，感觉滑腻腻的，拿在手里似乎随时都会逃脱，含蕴着人的肌体的温馨。我不愿在路子面前换衣服，所以连忙脱光身子，将那件软绵绵的睡衣套在身上。路子从

遮光窗帘后头出来，也是一身令人生畏的藤花浴衣。换上浴衣骤然快活起来的她，端来威士忌放在矮桌上，曲着两只手臂。

“我什么都知道，你和姐姐的事全清楚。啵。”她指着门框上死去的哥哥的照片，说，“哥哥的所作所为我也全知道，但我决不会违反姐姐的意愿行事的。姐姐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今后也是，只要姐姐一声吩咐，我什么都干。你的事也是姐姐的命令，是她叫我喜欢你的。”我没有回答。“哦，窗外有奇怪的声响。”“是河水的声音，河里流淌着各种东西。”

我穿着相同花色的女浴衣，和路子相向而坐。其间，我感到体内涌动着一种无所畏惧的女性般无耻的温情。——路子揭开镜子上的碎白花扎染盖布，坐在镜台前，将各种小瓶小罐一一打开。“我呀，睡觉前特别爱化妆。我想把电灯光下的自己打扮得更漂亮些。我和姐姐两人，临睡前总喜欢玩化妆游戏哩。来，你也来化化看。”“好的，我去。”

我站起身子，衣裾下垂，差点儿绊倒了。

镜子前摆着一对花瓶。那是上回在银座买的一对淡红色的花瓶，上面用鲜艳的红色胡乱写着春子的名字，那一定是路子无聊时用口红写的。但是路子对此绝口不提，似乎突然想起了什么。

“搽搽口红吧。”

“给我吗？”

“哎呀，除了你还有谁？”——是的，除了我没有任何人。然而，真的没有别人了吗？

我像孩子一样跪下来，闭起眼睛仰着头等着。我感觉路子调整了一下姿势，随即将那我时常闻惯了的散发着香气的热腕静静搂在我的脖子上。她跪着的两膝很不稳定，时时轻轻地摇晃。我知道她右手举着口红，她的气息和我的气息化为一体。她那燃烧似的脸庞，就像一朵看不见的大玫瑰花在我面前闪动。

于是，我猛地感到一阵疼痛。说疼痛也许是错觉，我的嘴唇承受着慵懒而凝重的力量，被温热紧紧地吸引住了。我的嘴唇打皱了，麻痹了，显露出危险的神色，抑或连神仙也不敢正视。我开始做梦了。

就这样，我感觉另一个嘴唇附着在我的嘴唇上了。

昭和二十二年十二月《人间》

(1) 东京都经营的电车。

马戏团

团长靠在椅子上，一只手夹着雪茄烟，一只手用鞭梢在空中描画着圆圈、三角形和四角形，闷声不响。

这时是他发怒的时候。据说他是个刻薄的人，残忍的人。至于他是如何强烈爱护那些在他残忍之下坚强活过来的人们，知道的人就很少了。他叫哪个团员死，不管谁都得立即去死。马戏团天幕的最高处，飘扬着他那绘有红色髑髅的旗帜。

他过去本来是一名被派遣到大兴安岭的侦探的随从。三个青年侦探踏入R人女间谍家里，地雷爆炸了，三个青年和女间谍都被炸死了。然而，女间谍的裙子一角和一个年轻侦探的帽子，在百米以外的罂粟花田里被找到了。当时，十八岁的团长管死去的青年叫“先生”。他戴着遗留下来的帽子，哭哭啼啼回到了日本。

正因为有一副善良的心肠，即便对于他人冷酷的行为也会以诚实待之。诚实是磨练出来的，时常被误以为是虚伪。

由于对人心投其所好，他成了富裕的大人物。他是精神的投机者。再也找不到比他更适合担当马戏团团长的人了。

——两个月前，他去探望地方上的老板，夜里很晚才回来。他揭开自己的天幕走进去一看，一对少男少女正在幽会。团长不声不响揪住两人的腕子，仔细端详着。他不认识他们。

一阵口哨声，P出现了。他把两人从团长手里领过来。

“哪个部门的，什么人？”

“团长，是大道具组的。”

“胆子好大啊。”

团长高兴地打了个哈欠。

“等一下。”他叫住了P。

他抓起少年的手掌仔细瞧了一会儿。

“你骑过马？”

“嗯。”

“干什么的？”

“当马丁，在帝国乘马场。”

“嘿嘿……喂，P公，给小妖精灌三升醋，将那小子一整天绑在克莱塔号上。”

从未有人能驯服过这匹悍马克莱塔号。昨天，一位女骑手摔断了脖颈，就像一个陶瓷人从马背上倒下来。

每天演出只要大获成功，心腹P都会到团长那里喝酒庆祝一番。他告诉团长，那位小伙子和小妖精似乎可以派大用场了。他设计的节目是：少女走钢丝一脚踏空，这时站在马背上的少年策马跑到钢丝下面，一把抱住少女的身子，在舞台兜上一圈。P说这个节目一定会大获成功。鉴于那少年生得一表人才，P提议给他起个诨号叫“王子”，以博得观众的喝彩。团长点头应允，随将一枚漂亮的大金币交到P手中。

半月之后，两人登上了舞台。

一个月光景，他俩都受到了观众的欢迎。

团体观众法语学校的小学生们兴奋异常，向他们两个扔奶糖。他们小口袋里溶化的奶糖像果实一样坠在少女的头发上，因而那头发像狮子一样沉重。她犹如一名亚马逊女兵[(1)]，平添一副飒爽的英姿。团长非常疼爱他们两人。但是，对于新手的管束并没有松弛。他认为，这种管束越是严厉，就会使得他们的生存方式越发充满马戏人的危机，以及得过且过和自暴自弃的浓厚阴翳。

——向观众致辞，退场之后，团长照例回到幕后观看演出。

香烟的烟雾和人体的体温，使得场内弥漫着金色的雾霭。数千名观众庄严地看着舞台。所有这一切的上面，是污秽而黑暗的广大空间。那里是马戏团演员们的宇宙，他们在这个空间的任何地方，都能立即用自己的身子架起一座光明灿烂的星座。从天幕吹来的风，使这个空间时而飘飘扬扬，膨胀地游动着，黑洞洞的。用银纸和五彩洋铁片装扮的男女犹如深海鱼，时时从高处来到这个空间。这时候，从深海模糊一片的集群里，总会腾起一阵震耳欲聋的欢呼声。

在这个高旷的场所，奇妙的节度和礼让演绎着一个个奇迹。衣着半裸的男人和女人，一瞬之间如神仙一样美丽地拼合在一起。之后，一个黑暗而长大的秋千架，怠惰地运送着高渺而沉滞的时间，不停地摇荡——直到永远。

透过天幕最高处的破洞，应该能窥见大海，却没有人看过。虽然无人见过，然而月夜里，海的表面像青花鱼一般闪耀着蓝色的光芒。月光时时由破洞漏泄下来。礼拜日夜晚演出之际，高高飞来的女人那裹在针织毛衣里的胸脯，也透着白皙的光亮。

乐队突然奏出高亢的军号。

眼下，少男少女走上舞台。

少女穿着好几件华丽的抽纱裙子，光裸的足尖套着银色的舞鞋，持续放射着危险的美丽的光亮。少年一身王子打扮，披着一件嵌满星星形状小镜子的紫色天鹅绒斗篷。甲胄般银丝织成的轻装，胸前显露出绯红色百合花的图案。

两人手拉手跑出来，以无言的姿态向观众优雅地行了礼。

观众疯狂地大声喊叫，喝彩。团长发现观众们的眼睛被人特有的温馨的热泪濡湿了。

P耸耸穿着黄黑花纹夹克的肩膀，得意地捅了捅团长的脊背。

团长没有回应，他也和观众一样，脸上浮现着茫然若失的表情，半张着嘴巴。他的双目潮润润的，充满了人瞧着人的那种亲切之情。

听到两人出奔时，团长如利箭穿心，悲愤异常。他暗暗祈望着这样的光景——那根钢丝突然断了，少女跌落在地板上，那少年一把没有抓住而失身落马，又被克莱塔号的马蹄子踢了一下——团长用至大的爱所描画的幻影没有实现。团长靠在椅子上思考着不幸、运命和爱情。他的嘴唇因愤怒而颤动。

他扔掉雪茄，扔掉皮鞭。

他走出天幕，中东式的月亮从荒凉的空地和散在的垃圾堆，以及黑暗天幕下的村落之间升上了天空。狮子高昂的咆哮犹如夜空里飞扬的火把隐隐传响。东方，港口的海面将沐浴着月色的浓密的反照投向星空。看上去马戏团的巨大天幕布满了轰轰隆隆的暗夜，倾斜地站立着。

这时，三个人影通过大门向团长身边走来。中间的高个子男人是

P，他紧紧揪住少男少女的胳膊，生怕他们逃跑。

“我把两个私奔者抓回来啦。”

“你辛苦啦，辛苦啦。”

“他们住在海港附近的一家客栈，可又付不起房费，想远走高飞，但又没钱买火车票。我一直在盯着他们呢。”

“唔，你辛苦啦，辛苦啦。”

团长用无比憎恶的眼神注视着这年少的叛徒、胆小鬼和逃犯，他们就像晒太阳的狗一样，为了祈求怠惰的幸福而私奔。然而，他从那里没有发现胆怯和卑屈的表情。相反，他看到一个地道的流窜的王子的面影。

绯红的面颊、干裂的嘴唇、枯草般的头发、旧布巾似的褪色领带，奇妙地衬托出沉静而英俊的前额。他的眼睛闪耀着团长所不曾知晓的——这也难怪，因为马戏团团长不至于逃跑——种种逃亡的记忆的光辉。在团长看来，逃亡似乎是未知中的颇为高贵的行为，他的嗓门由嫉妒而变成阴暗的低音。

“这次就饶了你们。回去好好想想，下次再逃那就没有命啦！P公，给他们处罚，各抽七八鞭子。啊，还有，P公，我有话对你说，回头到我的帐篷来一下。”

仅仅休场两天之后，明星重新登台了。

场内观众爆满，支撑天幕的十二根大铁柱子像桅杆一样摇摇晃晃。

仿佛是来自地府的集群，观众们的身子一动不动。鸦雀无声。但是，一个节目完了，场内便像解除咒符一般喧腾起来。

王子和少女一如既往，以无言的姿势向观众行礼，左右分开。少女登上软梯。少年跳上克莱塔号马背。

克莱塔号兴奋地站立起来，犹如燃烧的火焰，这一点尤为观众所赞赏。大家期待着，今日的表演会比平时更加精彩动人。

事情总是按照完善的秩序进行，比起日常生活更加完善。从克莱塔号的狂奔里，人们只是看到了秩序的某种强度的表现。

少女开始走钢丝。

钢丝下面，像往常一样站在马背上的少年，突然拉紧缰绳制止住奔

马。此时，克莱塔号一下子失去了方向。它冷不防被缰绳一拽，立即抖动着鬣鬃，打着响鼻，一跃而起。

一刹那，人们从后腿直立的奔马的姿势里，发现了运命周围必不可少的某种装饰华丽的静寂。这是出现在守望着任何悲酸事件的镜子周围、巧夺天工而制作的古代威尼斯浮雕般的静寂。

王子横躺在沙子上，摔断了颈骨。

乐队突然停止。

观众一齐站起，潮水般涌向舞台。

没有一个人注意她，那个在大天幕下高高晃动的钢丝上的少女。

她很明白。从没有一颗星星的黑暗的天空，透过香烟烟雾和人们的呼吸，她清楚地看到了事情的全过程。与其说看到，不如说知道更准确。因为她只要向下一看，脚就不得不滑脱下来。她那小巧的银色舞鞋危险的闪光，要是能再宽阔一点儿，她就能轻而易举逃脱这危险的作业，跌落在少年的身体上。

然而，少女一边微妙地抖动着短小的纱裙，一边暂时忍耐着痛苦的生的均衡。

她终于走完了。而且，这是她首次完成全程的走钢丝的表演。喧呼嚎叫、乱成一团的群众，没有看到她最初、最圆满的演技。团长一人从幕后走出来，没有人在意他是团长，只有他一人从拥挤的人流里，认真地翘首仰望着少女完美无缺的走钢丝表演。

少女站在钢丝一端的踏板上，她看到刚刚走过的钢丝在黑暗里摇摆不停。这时，下面的群众围成的圆圈的中央，少年胸间她所熟悉的红色的百合图案倏忽一闪，映射着她的眼眸。

少女从踏板上跷起穿着小小银色舞鞋的一只脚，宛若即将进入游泳池的一刹那，伸向昏暗而嘈杂的空间。接着，另一只脚也要与这只脚并拢似的，跟着伸了过来。

——毫无觉察的群众的头顶上，一大束玫瑰花跌落下来了。

马戏团全体人员度过了葬礼般极其悲伤的夜晚。天亮之后，P带着一副大功告成的神情走进团长的帐篷。团长刚好洗漱完毕，P附在他湿漉漉的耳朵边急匆匆说道：

“警察那里也万无一失地应付过去了。我在‘王子’的鞋底下涂了油，同时又给克莱塔号注射了兴奋剂。”

——团长痛苦的脸上掩饰不住快意的神色，他从口袋里倒出了一堆金币，压得P的手掌难以承受。

他拍了拍空空的口袋，说道：

“你是个万分叫人瞧不起的家伙，干了件出色的工作，却因拿了一笔钱，使得这项工作变得极其卑微。”

P讨好地陪着笑。对于这种卑屈的笑脸，团长的表情里也浮现出从未有过的充满苦涩的共鸣。P没有注意到这一点。

“总之，马戏团完蛋啦。”团长说，“我也可以从马戏团里摆脱出来了。如今，‘王子’死啦。”

——此刻，天幕外边响起了马蹄声。

P打开窗户。

朝阳下，一匹斑马拉着货车通过，车上堆着两具粗劣的灵柩，上面胡乱地写着王子和少女两人的名字。后面跟着而来的是女驯兽师、丑角演员和荡秋千者的队列。

团长伸手从口袋里掏出一束扎着玄色细丝带的紫堇花，憋足气力投向两人的灵柩，就像过去那些狂热的小学生，将溶化的奶糖投在少女的头发上一样。

昭和二十三年一月《进路》

(1) 希腊神话中居于小亚细亚东北部的女兵。据说她们割去右乳，以便战斗或狩猎时使用弓弩。

翅膀

戈蒂埃[1]风格的故事

两个人常在外婆家里见面。叶子已经养成了习惯，她每周要去外婆那里一趟，送些自制的点心和好吃的东西。还有，这位外婆也有个习惯，每天要睡四个小时的午觉。

外婆家只有一个傻乎乎的女佣阿铁。因为阿铁傻，外婆经常取笑地喊她“傻丫头，快端茶来”或“傻大姐，客人要回去啦”。

每逢星期六，叶子急匆匆回到家里，就带着母亲制作的点心和食物，在外婆睡醒前一小时，像那位戴着小红帽的少女[2]一样，赶往外婆的住地。

外婆家位于可以俯视多摩川的高台的半腰上。房子只有五间，但庭院宽阔。院子一角的假山上有一座凉亭，那里连着两条路，一条通向院中泉水上的石桥；一条通向院子边上的角门。为了不遮挡河面上的景色，假山紧靠着庭院的一边。山上长满了树木，只要不是冬枯季节，从堂屋只能看到凉亭的一角屋脊。

碰到晴天，叶子把带来的东西交给阿铁后，就走到院子里，登上凉亭，再走一段下坡路，打开角门等着。杉男放学回来，算准时间也来到这里。然后，两人沿着多摩川散步，或者直接到凉亭里来说话。两个人很喜欢凉亭，这里景致好，又有一种怕被家人看到的危险的快感，碰到高兴还可以亲亲嘴儿。

杉男是叶子大舅父的儿子，也就是表哥。换句话说，他生来就被置于恋人和哥哥二者兼得的位置。

两个人在很多方面都很相像，经常被人误认为同胞兄妹。所谓相似，是一种甘美的东西。只要相似，在两两相似之中，就会存在着无言的谅解，不必说出口的心灵的沟通，以及静默的信赖。相似，尤其像澄澈的眼睛，这双眼睛就像过滤机定能将浑浊不洁的水过滤成清净的饮用

水一样，对笼罩在这里的现世的污浊不断加以过滤。不仅如此，这台过滤机即使面对外部，也能提供净化的清水。两人眼里流出的水润泽世界的日子，人世的污浊必将涤荡尽净。

一天早晨，杉男和叶子发现他们在拥挤的电车里背靠背站在一起，当时正在上学的路上。虽然平时不可能见面，但杉男刚巧住在别的亲戚家，便从那里直接上学校，所以两人不约而同登上了同一节车厢。这是秋令的一日，空气里飘溢着菊花的香气。

杉男和叶子脊背双双感受到温暖，不知为何，他们都未能觉察出人的肌肉的温馨味。两人都以为自己的背部晒着太阳吧。那是一种从远方传来的一条清莹的光线散发的暖意。因而，他们都没有想起来互相看看对方的脸孔。但是，叶子却感觉到对方穿着黑色哔叽制服的宽阔的脊背；杉男也感到对方穿着水兵服的柔软而娇小的脊背。这期间，两人被电车中众多的乘客挤来挤去。除了这股力量，他们切实体验到各自肩头另一股鲜活的力量在相互运动。两人都在想，这不就是翅膀吗？他们感到那双收起来的隐藏的翅膀一直屏住了呼吸。这是因为，两人都由时时相互碰撞的脊背上，感受到一种过于敏感的强烈的羞耻。如果隐藏了翅膀，这种羞耻感是合乎情理的。如今，隐藏如此崇高的东西，足以使我们羞愧难当。

两人都不好意思地微笑了，那双翅膀使脊背有一种痒抓抓的感觉，他们这才转身对望了一下。“是叶子！”杉男睁大眼睛喊着。“好久没见啦！”叶子说。

当天，这对表兄妹都懒得上学，于是商量着一道去看电影。但是，为了给这次邂逅留下点儿真正的意义，杉男倾向还是去学校为好，叶子也答应了。到了换乘站，杉男刚要下车，叶子走到空荡荡的电车门附近，她唯恐被隔断在电车上，赶在关门之前慌慌张张握住了杉男的手。

这天，叶子在英语课上遇到很有意思的一篇文章，一篇简短的威廉·布莱克[(3)]评传。开头的一段时时触动着叶子的心弦。

“小时候，布莱克一人到野外玩耍，看到一棵大树顶上一群天使抖动着翅膀。他跑回家告诉母亲，母亲不相信，反而叱骂小布莱克太愚痴，把他打了一顿。”

叶子一边听老师讲解，一边反复阅读开头这一段。她认真地进行推理：

“看到天使时，即便是年幼的布莱克也一定半信半疑。”她想，“布莱

克相信是真的，当从挨打时开始。他被母亲打骂、处罚，这是真正使他相信的必要条件。老师耻笑布莱克的母亲是错误的。这位母亲只是忠实于自己的职责罢了。”

这一番推理闪现着erotic[4]的影子。少女所希望的，是怎样的一种处罚呢？

同一时间，杉男坐在教室里，他没有听讲课，只是一心想着，多年不见的表妹已经长大了。他的注意力集中在叶子的翅膀上，总是围绕着一种毫无根由的疑问打转转：她不是有一双翅膀吗？杉男很想看看这双翅膀，打那以后，这种想法一直萦绕在他的脑里。虽然从结果来说，他看到的是叶子的裸体，但是杉男想看翅膀，不想看裸体。

“她肯定有翅膀。”他想，“这翅膀随年龄而生长，家里人也不知道。到了自己能单独入浴的年纪，翅膀也随之长大了。没错，一定是这样。否则，这种秘密想隐瞒也隐瞒不住，那些多嘴多舌的亲戚，总会有人对我说出这个秘密来的。”

杉男动辄就梦见叶子的翅膀。微暗之中，裸体少女凭窗望着对面，雪白的羽翼从肩头如外套一般遮蔽着身子。杉男走过去，那少女虽然面向窗外，但依然张开巨大的翅膀将他抱住，然后再合上羽翼。杉男痛苦地喊叫一声，从梦中醒来。但他做梦也不会想到，叶子心中也在暗暗相信他的脊背也长着一双翅膀。

明年夏天，总有机会同叶子一块儿洗海水浴吧？到时候就能从她裸露的双肩确认有没有萌生翅膀之类的东西。自己总可以用手触摸一下吧？他想。可才是秋天，当前这种秘密的愿望一时难以实现。杉男还有一种恐惧，要是从叶子身上看不到翅膀的鳞片，失望之余他会不会不再爱她了呢？

于是，他们两人每次相逢之后，从不表明自己孩子般的幻想、愿望和恐惧。一旦坦露自己确信对方长着翅膀的这一奇特心理，那准会遭到对方的耻笑和蔑视。这么说来，如何才能使对方相信这种幻想的缘由呢？何况，这种明明白白的缘由，就连自己也很难相信……这对表兄妹各自窥视着对方的眼睛。两个人清澈、美丽的眸子里，似乎有一条微细的小路蜿蜒而去，消隐于一望无际的原野的彼方。

叶子打开角门站在路旁。这时是昭和十八年初夏。这一带比起东京都中心来，遭受空袭的危险要小一些。建筑物没有被毁，居民们也不急

于疏散。挖防空壕一半是为了好玩。叶子外婆家里假山一侧，也挖了一个坚固的横穴壕，结果成了街坊邻里羡慕和嘲笑的话题。这是因为，看见这种安全壕，反而引起一种不安。甚至有人不怀好意，说什么“你家老太太造了个骨灰堂”，这就越发使人不安起来。

叶子站在角门前边，短袖哔叽制服搭配线条笔挺的裙子。她讨厌穿长裤，胸前雪白的丝带，羞惭惭兜满了微风，她那裸露的皓腕总被误认为是白丝带的闪光。夏天里，那腕子依然洁白似残雪。

不一会儿，身穿打着绑腿裤子和白衬衫的杉男，臂弯里搭着作业服，从坡道上跑下来。两人高高兴兴，伸出汗津津的手掌握着。

这个时节，凉亭周围都是盛开的杜鹃花，有白的，有洋红的，还有杂色的。寂静无声的凉亭的石板小径，清晰地映着杜鹃矮矮的影像，只有蜂虻的羽音，听起来犹如午后睡眠的鼻息。身处其间，很难想到眼下正是战争最激烈的时期。

他俩并肩坐在船板做成的长椅上，透过五月午后银白的阳光，眺望着远方的河滩。钓丝在空气中翻然一闪，瞬间里倏忽消失。

“看到鱼了吗？”杉男问。

“没看到。”

“我也没看到。只看到那个像牛虻一样的东西，那是浮子，没错。”

接着，他俩想象着没有钓到鱼的渔夫的神色，全都笑了。笑完后只留下像玻璃一般易碎的沉默。他们知道，这沉默意味着什么。

远方广阔的风景背后，云彩像鸢尾花时而飞卷，时而散开。空中游览车从对岸的绿色上探出头来，黄色的椅子仿佛等待着自天而降的客人，奇妙地悬挂在高空。战争越来越激烈了，远处的游乐场上的各种机器，因控制用电，大都停止了运转。天朗气清，碧空无限。东京的天空如此蔚蓝，星夜如此澄明，固然是生产不景气、都市煤烟减少的原因。但不仅如此，战争末期自然之美里，目不可见的死者精灵不是也在起作用吗？自然因有死者作为肥料而增添美丽。战争末期的天空如此清澄无比，墓地的绿色格外鲜润，两者不是出于同样的道理吗？

两人看到的风景里确实笼罩着死的光辉。即便是河滩上一块块石头的影子也一样。这对年轻的表兄妹，翅膀挨着翅膀互相倾听飞动的声音，这种来自对方胸中的鸣响具有同一种音调，同一种节拍。在他们两人之间，仿佛这块土地上只生存着一种生物。

这个时候，两人考虑的虽然是同一件事，但到底没有说出口来，所以两人都无法知道。杉男这样想：“这人一定长着翅膀，如今正要飞翔。对于这一点，我知道得很清楚。”——叶子这样想：“这人一定长着翅膀。如今，这人猛然回头时，那双眼睛不是在警惕来人，那样子就像小学生回望背上的书包，用眼睛打量一下背上那熟悉的翅膀。这些我都注意到了。”

她心里确实有着这些想法，这使她半喜半忧。就是说，有了这双翅膀，他可以在爱的自在的力量鼓舞下，飞向无限风景的每个角落——就像从这里到远方对岸的河滩。两人随时都能飞翔而去，到那时，长翅膀一事反而能给这一幻想增添现实的色彩。然而，互相相信对方长着翅膀的两个人，对于抛下自己而远走高飞的恋人，都有一种无可名状的空虚感。总有一天，可爱的人儿会飞离自己的身旁，这几乎是确定无疑的事。

“我下周不在东京了。”杉男说。

“为什么？”

“到M市参加义务劳动。”

“是工厂吗？”

“制造飞机。”

叶子想象着他正在制造许多翅膀，也许他必须给员工们提供样品吧。要是这样，他可以把自己肩上一双洁白、闪光的巨大翅膀给他们瞧瞧。接着也许要进行性能试验吧，要是这样，他可以飞给他们看看，或者一时停在空中。还要绘制设计图，就像做衣服量尺寸，他的翅膀也要量量尺寸吧。但是，没有人能制造出完美的翅膀，就像天然的翅膀一样。他会遭到嫉妒吧。他会被迫再飞一次吧。飞。一旦飞起来，枪口就对准了他的羽翼。翅膀上血迹斑斑，他的身子垂直落在地上，犹如被击中的鸟儿，疯狂地扇动着羽翅，随即栽倒在地面上了。他死了……就像死去的小鸟，带着一副呆滞的、不能闪动的眼神。

叶子怀着不安制止杉男，她明明知道是制止不了的。她担心地问杉男，下次何时还能再见呢？杉男回答她，给她以鼓励，他说每月一次的休假，虽然时间短暂，也还是可以见面的。

实际上，杉男当初的希望未能实现，他心中的遗憾并不亚于别离的悲痛。夏天尚未到来。从目前的战况看，就连在夏天洗一天的海水浴都

很难保证。两人踌躇不定的关系，使得杉男一直没有机会检验一下叶子的翅膀是否存在。

叶子看到杉男犹豫不决、欲言又止的样子，她犯起了猜疑。要么他想谈起别的女人；要么有什么难为情的事想对叶子坦白，二者必居其一。对于这位天真无邪的少女来说，不管哪一件都不是愉快的事。少女满心嗔怒，她顽固地沉默不语。

杉男说出的事使她觉得意外。

他就像脚尖踢着石子在说话，一副漫不经心的语调：

“今天去看看祖母吧，每次来都有些不好意思，所以一直没有见面。我觉得我可能暂时见不到祖母了。”

“好啊。”少女的心情稍好了些，“我可以对外婆说，路上偶然碰到你，就约你一道来了，她肯定会高兴的。”

两人回头望着外婆的家，烟囱里升起了炊烟，阿铁在烧洗澡水。外婆的习惯是每隔一天睡完午觉就去入浴。不知道杉男的提议和升上蓝天的薄薄的炊烟，是否有什么关联。

外婆正巧从午睡中醒来，枕头边反扣着一本镜花(5)的初版小说，雕版印着一大朵芙蓉，装帧精美。外婆披着蓝印花外套，坐在被窝里和他们两人见面。身边的经文桌上放着铁盔和防空巾。如果半夜发警报，就立即戴上防空巾和铁盔，钻进被窝收听广播。

“杉男这孩子好久没见了，这会儿都长成大小伙子啦。可虽说很棒，到底赶不上死去的爷爷啊。你呀，只能说还过得去。叶子也一样，十里挑一，这也就不错啦。要是拔头筹反而不好。两人都是吉人天相，是一对小狂人儿。”

外婆同他们开玩笑，自己也笑了。

两人互相对望了一下，这时外婆盯着杉男和叶子的眼神，似乎有所觉察，她说：

“哎呀哎呀，你们瞒着奶奶好上了吧？你们是表兄妹，可不能这么随随便便的。不要这样。杉男竟然喜欢上我这个外孙女，真叫人吃惊。你呀，应该找个像奶奶我这样的美人儿。不过，全日本很难有第二个啊。”

一阵急风暴雨式的玩笑说得杉男真想抱头鼠窜，叶子切开带来的果仁蛋糕，这才把他挽留住了。正当不便马上走脱时，阿铁来报告说洗澡

水烧好了。

外婆先入浴，接着是杉男，最后是叶子。叶子本不打算洗澡，因为杉男洗了，她也学着他。女孩儿每到这时候，总是不忘模仿自己喜欢的人。模仿是爱的形式，在这一点上，和中年女子爱的方式尤其有着显著的差异。

叶子和杉男颇不自然地在浴场门前交肩而过。杉男坐在浴场前的小客厅的廊缘上，仰望着傍晚暮色渐渐变浓的天空，那里震响着侦察机小编队归来的轰鸣。

眼下，叶子肯定脱掉短袖水兵服，对着镜子照看比洁白的素腕更加洁白的地方。此时，那双翅膀也肯定被水雾濡湿，看起来像涂了一层光艳的白漆。她肯定羞涩地收束着羽翅，跪到桧木垫子上了。要是杉男突然来到面前，她一定羞怯难当，连那翅膀尖儿都要染上曙色了吧？

杉男觉得，要看叶子的翅膀，一生中如今就是最后的机会了。他为此焦躁不安，站起身来走到浴场门前。在那里青年又犯起了踌躇，只好在走廊上游移徘徊，为自己缺乏勇气而叹息不止。

毛玻璃因蒙上水汽而渐渐现出了乳白色，这颜色可以说就像晨光里的湖面，他听到里头传来水波舔岸的声响。不一会儿，少女从浴槽里出来，半透明的玻璃门上映着被自己的金色模糊了的裸体的轮廓。她似乎浑然不觉，一味快活地晃动着身子，揩拭着肌肤。杉男一直凝望着那小巧的肩膀的动作，朦胧的水雾使得那轮廓依稀难辨。白雾似的东西、梦幻中翅膀似的东西，悬挂在她那稚嫩的双肩一带。杉男确信自己看见了那双翅膀。

……此后将近一年，杉男一直没有获得一见叶子翅膀的机会。再说，见面的机会也不很多。然而，相爱的两个人信来信往，从未间断。这对表兄妹决心一生相爱，白头偕老。老实说，他们只顾宣誓，如果用他们无垢的誓言埋葬这个不安的世界和广阔的时间，那么就像用灰浆将一块块砖瓦固定在一起，总有一天会变成适于居住的坚固的房屋。他俩没有别的力量，面对所有的不安只能投以语言。就像即将灭亡的蛮人投以咒语，他们只能相信这种一无用处的誓言的咒力。

翌年三月，叶子在一次空袭中死去。她所在的学校为了一项拥军任务，让学生们赶往东京都中心的一座大厦，她在路上被炸弹炸死了。

叶子和三个同学像往常一样，穿着笔挺的水兵服，走出都心附近的

车站，这时突然罕见地响起警报来，三个同学立即就近跳进壕沟，叶子不知为何迟疑着晚了一步。同学们透过震耳的响声呼喊叶子的名字，好容易出现了她的姿影，这时她正穿过空无一人的马路径直跳向一条壕沟，结果受到了身后二十米处炸弹爆炸的冲击。

叶子的头被炸掉了，这位无头少女跪在地面上，一种奇怪的力量支撑着她，竟然没有倒下，仅仅摆动了几次洁白的手臂，宛如上下剧烈地扇动着翅膀……

听到这个消息，杉男悲痛不已。他等待战争杀死自己。但是，他至今还活着，就像大家也都活着一样。他大学毕业了，如今是一家资本雄厚的贸易公司的职员。

杉男做梦都不知道叶子相信他身上也长着翅膀。对于叶子的翅膀，他是信以为真的，叶子的死证明了这一点。

一天早晨，杉男下了自家门前的陡坡，天气温暖如春，他朝着电车来来往往的大街一路走去，途中感到有人将手搭在他的肩膀上，回头一看，没有一个人。他摸摸自己的肩膀，什么东西也没有。然而打这时候起，肩头感到异样沉重。他奇怪地摇摇肩膀，又迈开脚步。

他第一次感到自己身上也长了翅膀。尽管如此，他并不在乎这双翅膀，就像不在乎另一个繁忙的人。因而，这位忠实、勤劳、不爱说话的青年，一面为异样的肩疼而苦恼；一面又背负着这双毫无用处的巨大翅膀上班下班。他徒然地忙碌着，然而他自己却茫然不知，只是每天拖着这双翅膀而去，又拖着翅膀而归。因为从来不用刷子，所以这双翅膀犹如剥制的毛皮污秽不堪。

携之而去又携之而回。杉男从不看那强迫他做出这种无用的、满怀渴求的努力的一种影像。只要没有这双翅膀，他的人生也许至少减轻七成。翅膀是不适于在地上行走的。

春天来了。昨日，他脱去了外套。

然而，外套脱去了，沉淀于肩头的疼痛还是没有痊愈。

事实上，这双可怒而不可视的翅膀，就像老鹰站在肩头，庄严地凝视着他的侧影。

——杉男并不知道这双翅膀会无言地妨碍自己立身处世，没有人教给他摆脱的办法吗？

(1) Théophile Gautier（1811—1872），法国诗人、作家、评论家，代表作有诗集《死的喜剧》、小说《莫班小姐》和文学评论《论怪诞》等。

(2) 典出格林童话《小红帽》。

(3) William Blake（1757—1827），英国诗人、画家，代表作有诗集《天真之歌》，散文《天堂和地狱的婚姻》等。亦为但丁《神曲》和《圣经》创作铜版插图画。

(4) 英文，色情的，富于色欲的。

(5) 泉镜花（1873—1939），日本小说家，原名镜太郎，师事尾崎红叶，作品有小说《高野圣》、《歌行灯》和《妇系图》等。

离宫的松树

西银座七丁目“万杵”鳗鱼馆，这天下午四时有人预订了二十人的宴会。这么多人，需要将楼上两间包房打通连在一起才能容下。这家店承办这种较大规模的宴会，每十天有那么一次还是可以对付的。店员们等午餐的客人一离店，立即动手准备起来。

脾气暴躁的睦男哭起来了。到了这般年龄的老板娘，突然想起要生孩子，睦男就是她一年多之前生下的唯一的心肝宝贝。“万杵”是一家新店，夫妻两个别处没有住房，和伙计们一起住在店铺里，碰到像今天这种大忙的日子，婴儿就哭个不停。于是老板娘就吩咐小保姆美代抱着孩子到外面去玩，并给了些零钱，叫她黑天前不要回店。

美代十六岁了，身个儿矮小，所以看样子只有十四岁。她生在铫子，给叔父婶母家做养女，叔父死后，生活困苦，就被“万杵”雇来照料孩子。

美代上身穿一件手工编织的红毛线衣，下身是蓝色的裤子，红袜子外面套着凉鞋。她用老板的一条黑绉绸旧腰带，把一岁的睦男绑在背上。

三月里风和日丽的一天。

美代盘算着如何使用许给她的这段时光。有一部电影她很想看看，谁知到四丁目的常设影院一看，那部电影只演到昨天，已经换了另外的片子。

美代顺着银座大街慢悠悠一直走到八丁目尽头。今天，暖风拂拂，午后开始有了春的气息。经过几次寒暖交替之后，春色渐渐变浓了。这时候，手脚寒凉，唯有脸庞火烧火燎，感觉有些不大自然。美代嘴里哼着：

“嗬啦，阿睦，打开手提包。”

“嗬啦，阿睦，蛋糕，又甜又香。”

她一边走一边诅咒似的用指甲弹着一家家商店的橱窗，买了小摊子上的水果冻、口香糖和巧克力。她只把巧克力掰下一小角来送到睦男嘴里，其余的自己转眼间就吃光了。

睦男走出家门不久就不哭了，只是在美代的脊背上自个儿不停地叨咕着什么。嘴里发出“姆——”、“阿姆”、“姆妈——”等声音。他有时高兴起来，就一个劲儿踢踏着双脚，小脚丫紧紧顶着美代的腰部。要是不高兴了，就伸手揪美代的头发。平时只不过是轻轻摆弄她的头发罢了，这样反而使美代感到痒抓抓的，好难受。

美代觉得这个孩子越来越重了，肩头的带子也勒得越来越紧了。想到将来不知会重到什么程度，她有些害怕了。她把孩子抱在膝头瞧着，这个可爱的婴儿和背在肩上的时候完全不同。美代有时会忘记孩子而考虑别的东西，然而不管她考虑什么，这种“重量感”总是不离开她的思绪。

来到行人稀少的河边道路上，来往的汽车和自行车倒是很多。车子驶过之后，太阳底下光明闪耀的灰色的柏油路面，看起来十分空阔。美代想，要是自己有蜡笔，就在马路上画一幅那个多嘴多舌的女佣头头的像，让大卡车在上面碾来碾去。

桥畔堆满了垃圾，一捆萝卜缨子在垃圾堆里显露着泼辣的绿色。从旁边经过，能嗅到河水的腥味混合着垃圾臭味的阴湿的气息。美代想起墨汁的气味，想起习字的时间。

穿过昭和大街，她没有左顾右盼。当然，要是背上的孩子的母亲看到了会感到心寒，不过这个离开市区的小保姆，相信汽车这种由人驾驶的机器，来到跟前自然会给她让路的。美代横穿马路时就像走在荒原上，边哼着流行曲边摇晃背上的孩子，半睡半醒地从来往汽车缝里钻了过去。

汐留车站古色古香的火车头出现在马路对面的线路上。长长的烟囱断断续续喷着黑烟，这是一架高大的火车头，四五节车厢不很情愿地被它牵动着，不一会儿便挡住了小保姆的进路。

……货车经过之后，眼前便是浜离宫没有起伏的广阔的森林。美代看了不由打起哈欠来。

“啊，这天气真像是春天！”

买票进了浜离宫公园，一望无际的枯草的庭院，斑斑驳驳长出了锐

利的青草的嫩芽。青年男女坐在四处的灌木林旁边休息。草地周围是一圈篱笆墙，看情景就像一片放养人群的牧场。这些人看上去大多是普通职员，打扮并不花哨，即便动动身子，也似乎带有一种牛羊般阴郁的气氛。

美代发现没有一个女人背上背着孩子，她并不觉得奇怪，即使走在银座大街上，也很少看到背小孩的人。因而，美代想到自己这副样子很是难为情。不仅如此，公然背着这样一件沉重的包袱，实在感觉不出一般人的幸福来。

黑漆的门柱子，门内两三棵梅树上开着不多的花朵。古代天皇的青铜像凝视着大海的一个角落，他眼里是否透过遮挡风景的树丛，清清楚楚看见港口的情景了呢？

美代忽然想起一件事，很早以前，记不清是在哪个季节了，她很想爬上这座雕像的头顶。想起来，真是有点儿胡闹。青铜的台座不太高，首先爬到那里，然后再坐在向前缓缓伸出的一条腿的膝盖上，这样可以搂住天皇的脖颈。

“睦男，好吗？”她对背上的孩子说，“现在我想攀登这座铜像，没有人看到，不要紧。你可要听话呀，不用怕。”

孩子睡了，没有回答她。

美代环顾一下周围，这一带正是芳梅亭租赁会场的前院，公园大门内就是宽广的草坪，一直连着以水池为中心的靠近海滨的后院。这里的石子地面没有消闲的人，眼下也没有情侣们来来往往。

美代不由吐了吐舌头。

她来到铜像后头，脱去凉鞋，攀着台座一跃而上，婴儿的头险些撞到天皇的剑把上。铜像布满了白色的斑点，用手一摸，已经干透了，纷纷散落下来。这是海鸥的粪便。她用手抓住剑柄，好容易登上铜像的膝头，这时手几乎要滑脱下来。美代站在铜像膝头上，用穿着红色毛衣的腕子搂住天皇的脖颈。透过衣服，她感到铜像渗入肌骨的寒凉。但是，这位小保姆满足于这种徒然的拥抱，她抚摩着铜像浓厚的胡须，抚摩着铜像的头发。睦男醒了，在她的脊背上高兴地跳跃，差点儿失去了重心。

从后院转回来的一对情侣，看到这番不寻常的情景都愣住了。

“啊，太危险啦！”

女子说着，用披肩蒙住了脸。

“嗬，真活跃啊！”

面孔狭长的职员打扮的男子，对着美代大声高喊，唯恐她听不见。

美代正要下来，刚下到一半，突然想起什么，对着天皇眼睛注视的地方伸长脖子。树丛对面果然是一道水平线，可以看见海港。白色的外国船停泊在靠近洋面的地方。那是一艘十分漂亮的大船。

大船映着阳光，闪耀着方糖似的银白的光亮。周围萦绕着两三片云彩，悠然地浮动着。美代也曾这样眺望故乡铫子的海面，那里时时有外国的大船驶过，每当中午休息，她便和同学一起坐在崖上，伸展双腿，停下吃盒饭的手向海面张望。

美代从台座上莽撞地跳到碎石地面，脚底被石子硌得很疼。睦男仿佛一下子也颠得喘不出气来，旋即咯咯大笑起来。跳下来时腰带松开了，美代穿上凉鞋，一边把腰带扎紧，一边向大海方向奔跑。

她沿着广阔的池畔，越过一座桥，小型水闸的对面就是海港。长着一排小松树的堤岸下边是一道石墙，潮水一直在那里涌动。

美代气喘吁吁，皲裂的面颊比平素显得格外红润。一无表情的眼睛一直注视着海港的光景。忽然，她的嘴角露出了微笑，那个经老板娘再三提醒却依然涂着鲜艳口红的干裂的小嘴唇，美滋滋地歪斜着。

美代在小松林一边的枯草地上坐下来，周围都是男女恋人。有一对情侣像是在表演轻歌剧，男人深深揽着女人的肩膀，面对大海，低声进行二重唱。一个男人枕着女人的膝盖躺在地上，要女人用发卡给他掏耳朵。

美代一直呆坐着，一边吃着果冻。这期间，她发觉周围的男女不约而同都在注意自己的后背。

“啊，真可爱。”

给男人掏耳朵的女人说。

“唔？”

男人眯缝着眼睛朝海面望去，随便应了一声。

“可爱的婴儿。”

“嗯。”

男人胡乱在鼻子里哼了一下，他翻转身子，又闭上眼睛，说：

“这回该右边耳朵了。”

其中也有的男女为各种感情所驱动，带着温润的眼神瞧着睦男。睦男一直快活地“哇哇”喊叫着。人们都注意着睦男而不是自己，这使美代心里很不痛快，她走到石墙一端坐上去，将双脚伸在脏污的海水里不停地搅动。

这时，从黄色冷藏公司大楼后面，一艘汽艇卷着白浪出现了。汽艇越来越近，她看到了船员的面孔。一个人面颊赭红，一个人是清瘦的、年纪轻轻的美国兵。那个红脸的人坐在驾驶台上，不时听到他呼唤的声音：

“嘿呀，嘿呀。”

汽艇在距离海岸十米的水面画了一个圆圈，打了一个危险的旋儿。美代兴奋了，不顾女佣头头的规戒，拍着手咯咯大笑起来。

也不知听见没听见，汽艇猝然调转头朝这边驶来，眼看着到了跟前。石墙边的石阶被水浸没了，小船发动机空鸣着停靠在那里。

“喂，喂，过来！”

这回美国兵拍手了。美代知道是在向自己打招呼，霍然站起身子。美国兵朝她招手，脸上露出柔和的笑容。

“哦，小宝宝，快过来。”

被招呼的不是美代，依然是背上的婴儿。小孩子用沾满口水的小手“呱哒”给了美代一个耳光。

“马上就来！”

美代不由壮起胆子大声应道，其中也含有这样一种自豪：周围的恋人们都被忽视，独有自己应召而去了。她跑了下去，凉鞋在石阶上发出一阵响声。一只长满金色汗毛的大手抓住美代的腕子扶住了她。美代坐在驾驶台后面的座席上，盯着美国兵腕上金色的镯子思考着什么。

“外国佬，男人也戴手镯吗？啊，好气派！”

那个青年士兵转过头递给她一袋巧克力，这东西价钱贵，平时买不起。这是一大袋掺着果脯的巧克力。美代想，这个不给睦男，留着自己享用。她当着外国人的面，说：

“睦男，太好了，看，拿到好吃的啦。”

她把巧克力袋子压在婴儿的小嘴上，孩子有些厌烦，皱起眉头左右摆动着脑袋。

青年士兵几次回头逗弄着孩子，甚至伸出毛森森的手触摸睦男的下巴颏儿。婴儿吓哭了，外国人觉察到这一点就不再伸手了。

对岸是东海轮船公司的码头，开往大岛的“橘丸”停泊在那里。汽艇从旁经过时，两三个船员站在甲板上招手。美代半躬着腰，摇着手绢回应。

汽艇仿佛是在海港里随处散步。

汽艇渐渐离岸远去，威风凛凛，举行阅兵式一般从停泊的众多船只中穿过。行至海上，才发现太阳已经西斜了。洋面上的船只光闪闪的，那无疑是受到斜阳映照的缘故。洋面上还停着一艘军舰，浮泛着黝黑的城墙形状，流动着沉静而缓慢的火灾似的烟雾。

在美代眼里，每一艘船都很新奇。涂着橘黄色的是货船，伸向海面的绿色的吊车先头，吊着红色的钩子，鲜艳夺目。大凡老朽的货船，一律都写着日本的船名。美代对这些船看厌了，掉转视线，望着刚才自己坐过的石墙。

堤上的人影看起来稀稀落落，一排低矮的松树就像草地上的草。离开水闸越远，土堤越高，松树的干也慢慢变高起来，达到至高点时，正好有一棵松树亭亭而立。

松树时常经受着海风，向陆地微微倾斜，枝叶也大都面向陆地，所以看起来反而能和大海果敢相对。太阳照在那棵松树梢顶上，枝条周围闪现出火焰般的金光。

美代想起来了。

就是这棵松树，今天双脚自然来到浜离宫公园，也定是受到这棵松树的诱惑。

半年前的一个秋日，同这次一样，店里也是预约的客人很多，她背着睦男头一回来到这座公园，逛着逛着不觉天色已晚。太阳落山之前，她好容易来到这里，坐在松树下的地面上，眺望轮船和码头上点点闪现的灯火。

一位身穿便服的青年站在眼前的土堤上观看海港，时时想起什么似

的，捡起石子投向海面。他那叉腿而立的背影渐渐模糊了，只有脑后搽着浓厚发油的头发闪现着光亮。看着看着，美代有些发窘，心里不知如何是好。你在干什么呀？要不要打声招呼呢？她甚至想默默走到跟前，将他推到大海里去。

不一会儿，那人吹着口哨离开了，他背向着美代朝前方走去。当时，不知是美代实在感到有些不满足，还是那青年想起了什么，他转过身子，蓦地注意着美代的身影，迅速朝这边走来。美代至今还清楚记得当时自己是多么激动。

那男子看样子二十五六岁，皮肤白皙，一表人才。他小心翼翼，半带着调皮的微笑，问她：

“小姐姐，干什么呢？这时候怎么还在这儿？”

“我没干什么呀。”

“给人看孩子？多大啦？”

“还早着哪。”

“嘿，回答得挺妙啊。”

青年说着就在美代身边坐下了。

“老家是哪里？”

“铫子。”

“真是缘分，我也是铫子人。”

“不要来那一套，我才不会上当呢。”

其实，美代并不习惯这样的应答，甚至可以说是生来第一次。不过她听说了，大凡男人说出这类话来，就这样对付他。类似的台词她想了不止两三条呢。

……接着，两个人山南海北地聊开了。青年稍稍靠过来，美代的肩膀被抓住了，正要仰面倒下，她奋力站了起来。

“你要干什么？我都有孩子了。”

美代在夕暮里一溜烟跑了。她跑了一阵回头看看，那人没再追过来。

那时候，美代一边喘气，一边紧紧扶住背上的婴儿奔跑。要说依靠，当时没有比背上的睦男更可以依靠的了，心里再没有能指望的东

西。能够免除危难，可以说完全是托这个小小婴儿的福。

然而细想想，不能使那男子马上接受自己的，无疑也是这个婴儿。借着那个最初的机遇，如今的美代也许做了那个男人的妻子，幸福地生活在一起了。美代并不丑陋，不过也许因为有点儿孩子气，才使得那男子主动向她进攻。但是直到今日，那是仅有的一次。其后，美代多次在梦中梦见那位青年。

……美代从汽艇上一直望着夕阳照耀下的松树。她巴望再次见到那个男人。不，那男子如今站在树荫里望着这边，正等着和美代见面呢。她想，要是不马上去，那男子也许要回去了。

“回去吧，士兵哥儿，我要回去！”

美代气急败坏地用听来的几句英语叫嚷着。

青年士兵瞪着眼睛回过头来，他看到小保姆用手指不住指着海岸，说道：

“OK.”

汽艇驶回去的时候，美代不断说着道谢的话。那棵松树渐渐清晰了，当她发现松树下面没有自己所思念的人儿，心里感到无比悲伤。

汽艇到岸了，她上了土堤，对着渐去渐远的汽艇挥舞着手绢。美代一心记挂着那棵松树，汽艇上的士兵一直对她挥手，反而使她心烦意乱。

美代来到松树下边，她甚至记得当时自己坐的地方。如今秋草没有了，只有微微返青的嫩芽。夕阳将松树的树干染成砖红色，美代一侧的肩膀靠着树干，伸展着两腿，默默等待着。

睦男睡着了，过了一个多小时，海面映着夕晖，流动着千万点烛光。停泊的船只，天刚擦黑就及早点起绿色的桅灯。洋面上的大船隐没于夕云之中了，开始一派光辉，进而一片薄明，最后完全浸没于黑暗里了。

海潮涌上石墙，发出阵阵咂嘴般的声响。一个遛狗的人倏忽向小保姆脸上扫了一眼。因为他觉得，她很像那个在电影里背靠树干而死的女子。

太阳渐渐西沉，天气变冷了。美代将冬天留下冻疮的手放在膝头摩擦着，背上的婴儿向后仰着头，张着嘴睡着了。美代对此毫无觉察，小

保姆的脑海里已经没有这个婴儿了，她心里想着的只有那个不知姓名的男子。

海水上空依然残留一线橘黄色，公园里里外外都点亮了灯火。

美代听到踩踏着散乱松叶的脚步声。她睁开眼睛，面前站着一个嘴含香烟的男人。她还记得他身上的那件便服。

“哎呀，你到底来啦！”

美代一口气说出了早已想好的该对他说的这句话，站着的双腿一个劲儿颤动着，双手捂着脸哭了。

男人后退了一步，一副害怕被抓住的姿势。薄明之中瞅了瞅这女子，他记不起来了。

“你怎么啦？小姐姐。”

他说着，畏畏缩缩将手伸向美代的肩膀。美代耸动着肩头，那动作仿佛要钻入男子的手掌心里。

“我很想你。”

“哎？”

“我爱你，我一心一意地爱着你呀。”

“哎——”

男人只以为她是个女色鬼，在美代向他哭诉半年前的往事之前，他只能这么想。他把吸剩的烟头用力扔进大海，他想起当时自己向海里投石子的姿势。

“是吗？你就是那时候的小姐姐吗？你可别吓我。天这么暗，就是紧紧把我抓住，我也认不出你来。”

“认不出来？都怪我不好。”

男子在美代身边坐下来，好长时间，两人都默不作声。美代想，这回他要是干什么，自己一定抛下睦男任他摆布，决不再逃跑了。但是，那男子一直沉默不语，美代从口袋里掏出口香糖给他，放两块到自己嘴里，剩下的全都塞进男子的口袋。

“小姐姐，你多大啦？”

男子又和上次一样问道。

“十六周岁。”

“唔——”——青年想不起还该说些什么，他好容易找到了一个安全的话题，语调也变得明朗、自然了。他问起了婴儿的事。

“这孩子挺可爱啊，多大啦？”

“满周岁了。”

“是男是女？”

“男孩，你看他穿的什么衣服。”

“到那里去，让我看看脸蛋儿。”

两人坐到灯光下的一块大岩石上。

“喂，喜欢叔叔吗？喜欢我吗？”

男子笨拙地逗弄着孩子。婴儿生气了，又立即快活起来，用身子使劲撞美代的脊背。

“我也想有个这样的孩子。”

“你真想要吗？”

“我真想要。”

美代很想说“我给你生一个”，但到底没有说出口来。

此时，她看到一个女子登上土堤后面的路，站在池畔，向四周张望了一下，这时女子看见了男子，扭扭捏捏地上了石阶。看样子她穿着高跟鞋走路还不习惯。

“让你久等啦，对不起。”

女子说着，目光迅速转向睦男，她眼里似乎没有美代的影子。

“呀，可爱的小宝宝。”

她说道。

美代呆呆地盯着女子。她穿着外套，看不到里面的打扮。米黄色外套是新做的，胸前戴着金光闪亮的大胸针。这女子相貌平平，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如果硬要挑毛病的话，就是眼睛嫌小了些。但那过于浓艳的妆扮，反而令人觉得眼睛小倒是个优点了。不过，更使美代绝望的是，这女子脊背上也没有背孩子。

“他等待的人原来不是我。”

男子和女子说话的时候，美代的心里千百遍翻腾起来，奇怪的是她没有掉泪。她想今晚上钻进被窝痛快地哭上一场。然而，她若无其事地强作笑颜。美代在电影里多次看到过这种场面。

那男子回过神来，说道：

“啊，真是个可爱的孩子，我们要是有个这样的婴儿该多好。”

“我也这么想呀，真想有个这样的男孩子啊。”

女子用一个极夸张的动作同睦男贴贴脸儿。

美代冒冒失失问道：

“你们，没有孩子吗？”

“没有，很想有，就是生不出来。”

“我也想要个这样的男孩。”

美代睁大了莹润的眼睛，心中激动地盘算起来。要是这样，自己干脆退出，心甘情愿祝福他们两个。为了他们的幸福……美代所能赠送的礼物只有这一个了。不过要是直接表白，他们一定会辞退的。美代想到一个小小的计策。“我肚子疼要去厕所。”她说。厕所就在池塘边上，距离这里约有百米左右。

“请照看一下孩子好吗？”

“好的，请去吧。”

女子亲切地答道，她坐在岩石上。美代解开带子，轻轻放到女子的膝盖上，孩子没有哭喊。

“你行吗？要不要吃点儿药？”

“嗯，不用啦。”

美代回过头来，瞥了男子一眼。那人正在低头抽烟，灯光照得鼻梁亮晶晶的。

美代沿着池边的小路飞奔而去。

美代穿过厕所，跑得呼哧呼哧直喘粗气。她肩膀上再没有什么重负了，身轻如燕，仿佛换了一个人。她一站住就犯起踌躇，她必须一个劲儿地奔跑不息。

美代一边奔跑，一边听着背后响彻夜空的轮船的汽笛声。一路上，

她还听到了寂静的水池里鲤鱼跳水的声音，森林里猫头鹰的鸣叫，以及远方汽车的警笛。

跑累了，稍稍走上一段。此时，她又悲从中来。再也见不到睦男了，再也回不到店里去了。然而，她一点儿也不觉得干了坏事。如今，她感到睦男就是那位不知姓名的男人同自己生下的私生子。

走出公园大门时，门卫怪讶地注视着这个踽踽独行的少女。不久，美代就进入骤然明丽的杂沓的人群之中了。她心里怦怦直跳，真想大笑一阵子。

“大家都一样，没有任何差别，我身上再也没有什么东西啦。”

美代想到尽量远离“万杵”的地方去，她挺起胸膛登上了“都电”。

乘客稀稀落落，车厢里寂然地亮着灯光。乘务员过来检票了。

“终点站！”她说道。她想，到了终点再换乘别的线路。

昭和二十六年十二月《文艺春秋·分册》

猜字谜

一周里总有这么一天只有一两拨客人入住，无聊的侍者们都集中在事务室里取乐。有的下象棋，有的在一边看热闹，时不时插上几句话。有的迷上了传奇话本和恋爱故事。其中只有一人，时时想起什么似的呷一口渐渐变凉的粗茶，闷闷不乐地伸手在火钵上烤着。

这么说来他是个老人？不是，他很年轻，离三十还远哩。还有，这里的五六个人中，只有他算是个突出的帅哥。一说帅哥就意味着有一副招人反感的漂亮的外貌，其实这男子的长相，倒是多少有些讨人嫌的地方。始终搽着厚油、收拢得十分光洁的头发，很少变化的表情，尤其是那招摇过市的严肃的侧影，以及那闪烁不定的眼神，使他更加显得像个色鬼。

热中于下象棋的两个人，刚才一直在拿这个男子开涮，玩笑说够了这才开始下棋。他们说他什么不自由啦，叫他多少再忍耐一些啦，这些话都是有来由的。他老婆在同一家酒店的餐厅里做事，怀了头胎，眼下回娘家生产去了。

那个读传奇话本读厌了的人，将工作服上衣撸到胸前，又是伸懒腰，又是打哈欠，连裤腰带都露出来了。他看看窗外，晒衣场被早春的雨水打湿了。

他挪挪椅子，递给那位帅哥朋友一支香烟。两个人年龄相仿，帅哥没有别的朋友，他可以说是他唯一的朋友。但是就是这样一位朋友，帅哥也没有向他敞开过心扉。这位向帅哥进烟的朋友，若无其事地问道：

“我从来没有详细打听过，我问你，为什么要娶现在这个老婆？”

对于这个问题，如今正是提出来的好时候，也是一个难得的机会。

“为什么”这个词儿有着实际的内涵。

餐厅有限的几位女性之中，他的面临生产的妻子，长着一副丝毫不为人们所注意的容貌。

也许可以说是个丑女。

美男丑女组成夫妻，世上不乏其例。然而过去一个时期，这位颇有本领的男子，在这一点上，确实使得这位朋友百思不解。

帅哥须臾之间俯伏在火钵上，没有回答。他用长长的火钳将插进灰里的两三个烟头夹住，移到了别处。不一会儿，他似乎下了决心，说道：

“那好，我给你一个人说说吧。一年来，这件事我对谁都没有透露过。”

——下面就是他说的话。

黄道吉日这天晚上，热海开始热闹起来了，尤其是自秋至春婚礼集中的季节更是不同寻常。那些走在繁华大街上旁若无人的男女，一旦遇到花枝招展的新婚夫妇的队伍，一概让道而行，这并不仅仅因为艳羡和害羞。就像那些走过高价玩具店门前总要蒙住孩子眼睛的父母一样，这些露水姻缘中的恋人，费尽心思使女子不要向那边转过脸去。

否则一小时之内，女人必定搬出结婚这个话题。女人谈论结婚，就像男人谈论工作一样，听起来总是有些不快，因为这种话题对于各人来说过于专业。

三年前，这家位于山坡上的酒店解除了接管，我被雇用来做侍者，当时看到这么多新婚夫妇十分眼热。过了一年，心情变了，我用另一种眼光看待他们。

男人多半肩头挂着新款的照相机，帽子、西服、外套和皮鞋一律都是新的，停战后二三年间，大部分人都是如此。有的女人将平时不用的叠得很整齐的披肩，搭在外套袖筒上，这是自古以来的传统；也有的女人是最时兴的帽子、西服和手提包，一应俱全。她们的穿戴真是五彩缤纷。假如遇到同性中有人和自己拿一样的手提包、戴一样的帽子，那种痛心疾首的事儿，终将成为新婚旅行中长久抹不掉的记忆。奇怪的是，有些人即便其他东西用旧的，唯独皮包大致都是崭新的。他们特意买来过去不用的旅行包，指望将来总能派上用场。

他们站在酒店的庭院和石阶中段一个劲儿拍照。每个人仿佛都在预先做试验，考虑究竟该摆出什么样的姿势，才能在将来的回忆中凸显自己。

多么相同的微笑、相同的羞愧、相同的幸福啊！依我的理解，人的野心就是力求超越俗众的欲望；而幸福则是争取和大众一致的欲求。

春天尤其如此，这种满城泛滥、千篇一律的族群，使我感到忧郁。这未必是我个人的忧郁。我找女人容易得很，要想结婚明天就成。

酒店里我负责三楼一区的房间，就是从三〇一号到三一〇号。三楼各个房间都有突出来的漆成白色的铁栅栏阳台。站在阳台上可以俯瞰整个热海市区，眼底下的房舍如洪水一般向海洋里倾泻。这股洪水浊流宛转，裹挟着瓦片、木材等众多的漂流物，浩浩荡荡向大海奔涌，一刹那又永远静止下来，随即造就了热海这座城市。

右面有鱼见崎，有围绕地岬运行的汽车可以抵达的观鱼洞，地岬对面还有一道地岬环抱着锦浦。这些景观，站在这座酒店上看得最清楚，因为这里位于车站后面百折萦回的高坡顶端的附近。

最早出行的客人离店之后，我就开始打扫房间。阳台非常明亮，脚边鲜明地映着铁栅栏的影子。眼下庭园里的日晷上指着上午九点。日晷周围生长着一丛春兰，一半荒凉了，犹如晨起未及梳洗的乱发。

我喜欢在天气晴朗的早晨把离店客人的房间打扫干净。我哼着小曲儿，一边吐气一边揩拭镜子，不时用拳头轻轻敲打几下。我对着镜子说道：

“喂，你小子昨夜看到什么啦？快快坦白！”

我打开衣橱，衣橱里很明亮，镶嵌的木板浮现着美丽的木纹。我在布满灰尘的一角里发现那个下流的东西，也是在这个时候。

床铺上残留着夜香水的香味，我把脸孔埋在被褥里，好一阵子感到心性陶然。

有时女人的头发落在镜子前面，我把头发缠在自己的手指上，老半天茫然地站立不动。

你问我，对那些新郎们不感到嫉妒吗？不会的。这种类似女人体香的气味为我所独占。我一直想象着，自己的女人如今回去了。我觉得那些桃圆脸女人、瓜子脸女人、米粉团般的女人以及苗条女人，都曾经为我所有。至少那些住过我负责的房间的女人，我自以为连她们背上的黑痣长在哪里都一清二楚。证据是，她们回去时，大多数人都向我递眼色，似乎说：“那件事可要为我保密呀。”她们这种无意识的视线，就是犯下的最初的不贞。

……那是去年一月末星期六发生的事情。

既是星期六，又是个吉日。这天东京的婚礼似乎很热闹，宾馆一周前就被预订满了。经常有人在婚宴举行到一半时逃席而来，一般最早十点到达，晚些的就乘末班电车。来得早的，都是婚礼上以茶代酒、希图简便的客人。

迎接十一点半抵达的客人的汽车，由车站开出驶上陡峭的高坡。酒店大门周围的绿树在夜风里窃窃私语，鲜红的尾灯悄悄沿着门前的石子路渐渐临近了。

剩下的只有三〇一号的房客了。我来到柜台，出了门厅，打开车门。今晚外面十分寒冷。

下车的属于普通的商界人士，黄褐色的外套上围着细格子呢绒围巾。也许偏爱美食，一副大腹便便的体魄。他是个五十五六的无髯的男子，跟着下车的是一位身穿黑色羔皮外套的女人。

我听说，真正的羔皮，要比世间女子豪奢的标本——貂皮贵得多。

女人的外套领子呈现海芋花的形状，将脖子埋没起来，所以她的面庞十分鲜润，恰似置于黑色的背景之前。最先下来的男子头也不回只管向前走，女人正要下车时外套挂在车门的铰链上了。我一眼瞥见，立即帮她解下来。她微笑着向我道谢。

大门口自然有灯光，也有门灯，但是没有横过车身的一侧是昏暗的。我看见微笑的女子隐约闪现着白牙，心想，她竟然长着一口漂亮的牙齿。

女人很快追上了男人。我鞠躬，拎着行李陪他们两个到了三楼。男人据说是汽车公司的专务董事。

三〇一号房间未必是最昂贵的，但远比带有套间的阴森的二〇一号漂亮、舒适。至少我负责的这些房间，是最适合眺望外头的景观的。

女人穿着外套走到窗前，暖气管里的蒸汽使玻璃窗变得模糊了。她用戴着手套的手背轻轻揩拭。看她那副沉静的样子，我断定她是一位情妇。

战争结束后，暴发户中有很多人，总以为我们这些人不可捉摸。也有不少客人，即便装作熟视无睹，但也不能不意识到我们。然而今天这位专务董事不是这样，作为自己富有教养的证据，他只把我当做一团空气。

我们（至少在男客之中）倒是喜欢被当做空气对待。感情一旦投入，即便对方心怀好意，也只能引起我们的反感。把我们当朋友看的客人，对于他们的这份礼仪均报以轻蔑。客人一旦采取过分恭敬的态度，比起过分蛮横无理的态度，更使我们觉得受到了侮辱。法庭上法官如果比被告更加惶恐不安，这就太奇怪了吧。总之，要互相尊重人生的职责。三〇一号的客人立即叫了加冰威士忌。因为酒吧已经闭店，我问他啤酒行不行。客人很老实，他倒答应了。

女子脱掉外套，换上了英国制的花呢旅行装，拿出细而长的珊瑚烟嘴儿，用染着同样珊瑚红的指尖儿撮着，抽起香烟来。由于光线的关系，她的脸色有些黯淡。不知什么缘故，我一直注意着这个坐在正对面的女人的视线。

男人不论干什么事都是自己先决定下来，然后才征求女人的意见，那种闺房秘事也是可以想象的。他猛然想起什么似的，对女人问道：

“喝点儿啤酒吧？”

女人吐着细细的烟圈儿，很不耐烦地说：

“不。”

“那么，来杯汽水怎么样？”

“……不，啤酒可以。”

这时，女人的烟灰已经积得很长了，我一眼看见，正要告诉她：“哦，那烟灰……”话还没有说出口，女人早已注意到了，她将烟嘴儿伸向桌子上的烟灰缸。

其实我要说的只是一个感叹词“哦”就完了，男人怪讶地抬眼瞅瞅我。

烟灰积得老长，终于掉落到裙子上了。

男人没有注意，看来他只留心那个感叹词，于是问我：

“怎么啦？”

“啊……”——我毫不犹豫地盯着女人说，“回头我给您刷一刷吧。”

男人顺着我的视线转过脸，看着莫名其妙笑着的女人。男人再次回过头来，眼睛里闪动着不悦的神色。我感到自己的表现有些出格，于是赶紧逃出那个房间。

我巴望听到那女人背后谈论我的笑声，但这种妄想和我平素的性格不太符合，多少使我感到了痛苦。我想：“我也是个有七情六欲的汉子啊！”

但是，等我第二次送啤酒去的时候，什么事儿也没有了。这回我也只能格外低头哈腰地应酬一番罢了。

这样的一个深夜，走廊有着一种庄严的气氛。很少有呼叫的铃声。我站在寂静的走廊上，瞧着一扇扇上了锁的“我”的房间的房门，心中浮起一种奇特而又滑稽的联想。这些房门里头是一座座烤面包炉，我拱手等待着面包快些出炉。我暗暗嘀咕着：

“嘻嘻，放在炉内的那块面包早该烤熟了吧？”

翌日早晨，天空微阴。我陪他们到餐厅，别的侍者也都各自陪着客人进来了。都是些一目了然的新婚夫妇。餐厅里非常宁静。这时，有一位勇敢的新郎，也许是要为新娘子吃的第一次早餐拍个纪念照吧，他连餐巾也没有从上衣取下来，便急急忙忙打开相机站了起来，惹得全场发出一阵善意的笑声。

我是最后陪三〇一号的客人到达餐厅的。女人的眼睛比昨晚显得稍稍有神，眼白处微微发青。我昨晚未曾注意，她长着一双秀腿，母鹿般的结实的足踝，使人强烈感到她就像“动物”。

我的差事只需将客人领进餐厅就行了，其余皆有餐厅女孩子们照顾。女侍们站在唐代四君子模拟刺绣壁画前边，浅蓝色的制服外面裹着围裙，木头人般的毫无表情。不是我吹牛，只要我在餐厅里一露面，就能发觉她们之间那种面无表情的局面，仿佛流过一道电波，立即相互牵动起来。其中，有的人甚至大胆地对我挤眉弄眼。

然而唯独那个早晨，我对餐厅恋恋难舍。早晨的餐厅除了为三〇一号客人保留的一桌之外，其余都被新婚夫妇占满了。三〇一号的女人穿过人群走到自己的桌边，一点儿也不忸怩，但也并非虚张声势。和其他桌子边上的那些愣头青丈夫不同，她让神情威严的男人走在前头。尽管如此，这个女人的做派和人品都无可挑剔。

我将他们送到那里，就去三楼收拾房间了。我一边上楼梯一边思索。

“看来，这一对也许是真夫妻吧？我听人说过这样一对夫妻，他们每晚都会带着陌生路人般的表情走出家门，到预先商定好的咖啡馆去玩一

会儿，见面时总是互相亲切地打招呼：‘呀，好久不见啦，您好吗？’然后肩并肩回到自己家里，据说不洗牛奶澡就睡不着觉。那人也许是喜欢把自己的夫人装扮成小妾吧？”

整理好房间，本该回到事务室去，可我又鬼使神差地到了柜台，这种事儿从来没有过。

两人已经吃过饭了，在休息室里同酒店经理聊天。女人站着，看样子她懒得再聊下去，不由离开了座位。

女人对柜台里的人轻轻地点点头，毫无兴趣地望着小卖店里的彩绘明信片。我正好走到她跟前（女人一定是为了等我，才在明信片前面磨蹭时间的），她问我：

“从哪儿能到院子里去？”

“啊。”我快活地应了一声。我自信，我的青春的嗓音和胸前的金扣子很相配。

“刚才那间休息室的门关上了，我陪您从大门口出去吧。”

一种职业的欢快使我走在前头。推开涂着白漆的柴门，来到晨光熹微的小小庭院里，冬玫瑰的花朵落在石板路上。日影还不足以清晰地映在日晷上。一个角落里开着白色的山茶花，这是一位美国高官的夫人回国时亲手种植的。

女人走到爬满墙壁的干枯的红色长春藤前边站住了。这个女人对山茶花不感兴趣。也许是近视眼吧，她眯细着眼睛望着热海市区重重叠叠的房屋。海面阴沉，看不清水平线。

我打开柴门缩回身子，此时应该调头离去才是。可是我总想在这里和女人两个单独待上一会儿，谁也看不到，哪怕两三秒钟也好。

女人掏出香烟，插进烟嘴儿里，又从烟盒里抽出一支送给我，我连忙谢绝了。我能为她做些本属于自己分内的服务，心里也很高兴，所以我赶紧用酒店的火柴为她点了烟。

“你挺机灵啊！”

女人开始注意起我来了，我傻乎乎地羞红了脸。

“啊。”

“你在这里很久了吧？”

“啊，解除接管时就来了。”

“是吗？”女人靠在白栅栏上，我说“告辞了”，便低着头匆匆逃回。女人有没有说“谢谢”，我不记得了。

三〇一号的客人离店是那天下午。天空云彩密布，很少下雨的热海似乎要下雨了。

这段时间酒店里很安静。客人要么出外游玩，要么睡午觉，再没有干别的了。

我去整理三〇一号室，走进屋里闻到一种奇异的香味。

我们这些侍者，可以说是发挥想象力的天才。每天面对眼前一排扑克牌的背面而生活，即使不翻过来，也能读出正面的数字。我在阴天里晦暗的酒店的一个房间转了一圈儿，对于这个女子在此如何度过周末的一日，眼前看得十分明白。

我像平时一样打开衣橱，法国香水“夜间飞行”的瓶子空了，横倒在一边。我把瓶口抵在鼻子上，呆呆地走到阳台上，不觉之间下起雨来了，雨丝细细，但异常寒冷。眼下远处的热海车站月台露天的顶棚，被雨水淋湿了，黑乎乎一片。

平时我决不肯干那些模仿别人的傻事，而现在却鬼迷心窍，一心想在女人睡过的床上躺一躺，抱一下铺散过女人香发的枕头。

万一被同行们看到了不好，我想把房门锁起来。客人一般都把钥匙放在桌子上，那里应该有一把标着“301号”的钥匙。

可是，我找遍整个房间都不见这把钥匙。心想莫非还给柜台了，到柜台问了说没有。那女人肯定误把钥匙带走了。经常有这样的事，有的放在手提包里，回去时忘记归还了。

钥匙实在找不到了，我便产生一种渺茫的希望。我觉得，我同那位女子的缘分还没有断，这就是证据。

——我在明信片上简单地写了几句话，内容如下：

> 近日承蒙来我店住宿，非常感谢。其间不知是否误将房间钥匙带走，今不顾失礼，冒昧拜问。若万一带回，请及时寄还，不胜荣幸。

我去柜台翻阅了住宿登记，只见上面写着：

东京都涩谷区松涛町十号藤泽源吾等二人

明信片写上收信人“藤泽先生”的字样，发出去了。

三〇一号室的责任人是我，保管钥匙的责任也在我，写明信片是当然的解决办法。

你没有被客人拿走钥匙的经历吧？这种场合，作为一个侍者，我的做法是否有些过分了呢？假如另有一位藤泽夫人存在，她会不会借着这张明信片向她的丈夫发难呢？给那位老爷添麻烦，会不会使酒店失掉好容易获得的贵客呢？这种损失远远不是一把钥匙的价值所能抵偿的，不是吗？

虽然如此，我还是相信这是唯一的最佳处置办法。既然不知道住宿登记上的地址是不是真实的地址，那么现在就先担心这担心那的，未免有些犯傻不是？

……给你说真的吧，其实我本来想把明信片收信人写成这个女人的名字，但是住宿登记上没有她，我心里真是窝火。既然是堂堂正正以一个男人的名义发出的，那么我的嫉妒使得我多多少少巴望那男人受到自家老婆的一番惩治。

信发出的时间是一月末。

一直没有回音，一周过去了，十天过去了，我什么也没有等到。我新配了一把钥匙，经理也没怎么骂我。渐渐地我把对那女人所抱的幻想，权当是逢场作戏罢了。

二月十四日，我收到一个像医药样品的小盒子。因为我在那张明信片盖着酒店橡皮戳的旁边，写上了自己的名字。但这小包发件人的名字使我感到狂喜。那不是藤泽源吾，而是藤泽赖子。

我从同事的眼前一把抓住这个小包，急急忙忙想一个人躲起来。我在心里呼唤着赖子的名字，一边呼唤一边又被其他的疑惑压服了。

“这个赖子怎么能证明就是那个女人的名字呢？”

酒店后面是高耸的石墙。我出去了，坐在阳光明丽的枯草堆里。连接大楼的低矮的走廊上面的太阳，温暖地照耀着石墙上石室一般凹陷的部分。冬天的苍蝇不肯离开我的手背，拍落下来再用鞋子碾一下，苍蝇沙拉沙拉响，就像踩碎一个躯壳。

小包包得很结实，我用牙咬断了绳子。

里边是一把房门钥匙，而且是没见过的钥匙。这是来宫那边今年新建的一家饭店的钥匙。我失望地咋了咋舌头。

“操，眼巴巴等了几天，还把钥匙给搞错了，那女人是粗枝大叶还是钥匙的收藏家？”

我差点儿大笑起来，带着满脸的晦气翻来覆去看着这把钥匙。然后站起身来，抛向冬日蔚蓝的天空，又用手接住。钥匙落下来，链子发出了响声，砸得掌心生疼。

酒店的钥匙不管哪里都一样，不论是钥匙外形，还是黄铜链子，或者是连在链子上的号码牌，我瞅瞅“乐乐饭店”那一行白字，几乎和我们酒店的没有什么不同。我蓦地查了一下房号，上头写着又黑又粗的“217”几个数字。我想，这是二楼的钥匙。

此时，我发现2和17之间似乎有一条红线，就像粗粉笔画的。但这是油脂性的红，不是红粉笔的红。我放在眼前仔细审视，原来是用口红画的线。

我一心一意想解开2和17分开写的这个数字谜。我一时猜不出来。不久到了吃晚饭的时候，因为太忙，实在无暇顾及，但脑子却一直粘缠在这上面了。为此，接待客人也是三言两语，答非所问地应付过去了。晚上回到事务室后，我谁也没告诉，一个人试着解这个谜。当晚，你们都在一起侃荤段子，我一个人躲开了。

想着想着，忽然抬头看看贴在墙上的大幅挂历，套色雪景画下面赫然印着二月份的月份表：今天是二月十四日，明天是十五日，后天是十六、星期一，对啦，再一天便是二月十七日。

我不由大叫一声，弄得你们都回过头来看。但你们哪里知道，当时我心里有多么激动……

你晓得这三天我等得多么心焦啊！一到星期二，周末度假的客人都走了，我也该空闲下来了。你看，她想得多么周到，她的这副热心肠真是非同一般！

我偏爱三〇一号室，当周末度假的客人星期一早晨离店时我最高兴，好像房间一下子又回到我的手里。我一直想象着那女人待在这间房子里的情景。我把脸孔深深埋在羽绒被里，紧紧抱在怀中，事无巨细地幻想了一遍。我脑子一阵劳累，好像生病了。

星期二晚上到了，我托你照看一下，就离开了酒店。你还记得吧？

我的借口是：舅舅带着我的未婚妻到热海旅馆来了，我虽说没那分心思，可也得去问候一声。当时你爽快地答应了："快去吧。"

幸好我们的这场交易不怎么太显眼，你看到我临走时心神不定的样子，也没有冷言冷语嘲笑我。是啊，讲究礼貌是我们侍者修养的首要一课嘛。

然而，那天一早我就不断对着镜子照了又照，头发梳了一百遍（你不要笑），散乱的地方悄悄打了发蜡。怎么也得打扮成一个自己满意的好男人。还有，要是穿着这身热海西服店买的邋遢衣服，好容易打扮成的美男子不就给砸了？要是那样，还不如干脆穿着随身的工作服更好。我拣一条时髦的围巾围上，两手往外套袖子里一插，就走出酒店下了高坡，直奔热海车站而去。

海面上的下弦月照耀着别墅的屋檐。今宵热海市静得出奇。平时人流似潮水的市区，今晚上临到退潮期了。

我打算用站前的公用电话向乐乐饭店打电话，确认一下藤泽赖子是否来了，可是等着打电话的人很多。正犹豫之间，一辆汽车停在眼前，我连忙报出乐乐饭店的名字，跳上平时很少乘坐的出租车。

当天晚上的热海市，看起来多么美丽！

不是什么雾气，气流的运动使得街道低低笼罩着温泉般的水汽，映入眼帘的一切都那么温馨而莹洁。就连和汽车擦身而过的姑娘，那彩虹般的围巾也显得潮润润的。还有，摆在礼品店店头的羊羹盒子，以及茶花油淡黄的瓶子，所有这些也都温润可亲。尤其是水果店铺子美不胜收，柑橘、苹果、香蕉、柿子、柠檬，五光十色，悦人眼目，简直不像俗世所产之物。

车子不久渡过河向右转弯，带着沉闷的声响，开始驶向黑暗的高坡。

乐乐饭店是旧宫家的别墅，古风的冠木门里，浓密的树丛掩映着一条石子路，那里有闲静的小庭园。我直奔柜台，急不可耐地发问：

"有一位叫藤泽赖子的女士住在这里吗？"

我的问话多少带着一些卑屈的影子，柜台里的中年人（可说是一副旧宫家执事的派头）没有马上回答我，他瞥了我一下，叫我少候。他打电话，电话一概不通。我渐渐有些不耐烦了。

里面有个老人一直在翻看住宿登记，他的眼镜闪着光亮，抬起头

说：

“藤泽女士现在好像在休息室里。”

你知道，这一瞬间我真是喜出望外！饭店里的房间位置我了如指掌，休息室该在哪里我也清楚。我很快推开休息室的门。

四五个客人在打台球，里面的火炉燃烧得正旺。旁边的安乐椅上骄矜地坐着那个女人，膝边的茶几上放着红茶茶杯，膝盖上摊着大版面的《生活》杂志。

她看到我微微一笑，把杂志放在面前的茶几上。她指指火炉另一边的椅子，说：“请坐。”

我的膝盖接触椅子的同时，实在颤抖得厉害。因为从燃烧的木柴的香气里，我不折不扣地嗅到一股“夜间飞行”的幽香。

女人身着旅行装，颜色是当下流行的葡萄紫，脖子上卷着漆黑的围巾，佩戴着金色的胸针。发型和前次不一样，烫成了大波浪的鬈发。

我没说什么，女人也没说什么，彼此都心照不宣。

我看了看周围，小声问：

“您，一个人吗？”

“一个人。怎么啦？”

女人不动声色，只是睁大了眼睛。

“您要不要脱去外套？火炉旁边不热吗？”

“不用脱。”

我解开钮扣，倏忽露出洁白的上衣，女人开始无心地笑了。她的笑没有一点引起反感的因素，当她看到我陷入她所设置的一个个陷阱，便像个欢乐的孩子笑起来了。

接着，女人喊来了侍者，要了加冰威士忌，然后问我：

“来杯啤酒好吗？”

我笑了，不客气地接过女人递来的香烟。对于我们侍者来说，香烟是奢侈品，外国人时常送我们一些外国烟，但是这女人给我的是罕见的椭圆形切口的土耳其香烟。

我们等待上酒的那阵子，只顾默默地抽烟。这时我发觉我的香烟火

口的烟灰散落到外套膝头上了。女人一直看着它们掉下来，故意沉默不语。

酒喝完了。“去房间吧。”说着，她从椅子上站起来。这时，我心里又怦怦地跳个不停。

二一七号室，来到门前我突然泛起一阵嫉妒，我一心想向这女人问个明白，从前究竟和谁在这间屋子里睡过。我的侍者根性，强使我忍住了。不，因为我顽固地认为，一旦说出来就会毁了女人的心情。

门开了，屋子深处一面稍稍仰起的镜子，映着电灯发出刺眼的光亮。

“请锁上门，钥匙带来了吧？”

女人说道。

当晚，我回到自己酒店已经将近十二点了。我紧紧握住外套口袋里那把三〇一号室的钥匙。临别时女人一句话没说，笑嘻嘻地将这把钥匙交到我手里。一瞬间，我想到这是她给我的特别关照，心中立即涌起一股愤怒和羞耻。

三〇一号，今天没有客人。

我把女人还给我的这把可爱的钥匙插进锁孔。我没有上锁，只是以一种例行公事的心绪插上钥匙开了门。

我故意不开电灯，没有月光照射进来，然而外面的电灯和大楼招牌上的霓虹灯十分明亮，室内即使不开电灯也隐约可见。

床铺上寂悄无声。我在床上将依旧灼热的身子躺成个“大”字。

暖气独自发出金属般咝咝的响声，我的心早已进入了梦境。三〇一号钥匙，已经不能再读作三百零一了，对于我来说，只能读作三月一日，女人默默交过来的是让我猜的一种记号。

还有半个月，我就可以在自己长年侍候的这间屋子里，毫无顾忌地抱住那个女人了。女人会按铃的吧？到时客人和侍者首先拥抱一下，等其他房间的客人都睡下了，我就可以像回到自己房间一样，不必敲门就进入这间三〇一号室内。

我又被恣意的想象所驱使，站起身来。

我只打开浴室的电灯，环顾一下光明耀眼的浴室。猛然打开淋浴的

开关后，又连忙缩回身子。莲蓬头映着灯光喷洒出圆形的骤雨。这是温水淋浴。

骤雨里萦聚着白色的水雾，使我幻想着洗浴中的人的倩影。

我几乎从朦胧的飞沫里看到了赖子一丝不挂的身姿。

三月一日一周前，当柜台通知说三〇一号已被名叫藤泽赖子的客人预约时，我的梦已经不仅是梦了。我专门到柜台去查看预约表，就像等着录取通知的学生跑到学校看发榜的心情一样。那一个月的预约表里，均填写着某日某时几号房间某某先生等二名，某日某时几号房间宫崎先生等二名，等等。三月一日午后十一时半三〇一号室只有藤泽赖子女士一名，我看到时简直高兴地要发狂了。

三月一日下了雪，听说东京的雪特别大。

热海整个上午只是偶尔飘下几片雪花，到了夜里越下越大了。这时我心里十分苦恼，这样的雪天女人会不会有取消预约的危险呢？眼下刚到下午，已经有两拨客人打来电话取消了日程。

我把三〇一号室打扫得纤尘不染，一次次地出出进进。到了十一时半，走到阳台一看，一辆出租车闪耀着红色的尾灯驶上蜿蜒曲折的高坡。

我这天对其他客人也是关怀备至，所以我及早打开洋伞站在大门外时，并没有惹人生疑。

整个热海市变得一片白茫茫了，顶棚上蒙着薄雪的汽车轧着石子路进入前庭。我走过去打开车门。

先下车的是上次来过的那位普通商界人士，他动作粗暴，致使车子几乎歪斜过来。他一下车就把皮包交给我，自己先咚咚走到了前头。接着下车的是那位身穿黑色羔皮外套的女人。

女人站在雪地上，显露着美丽的侧影。

我为她张开伞。

女人轻轻点点头，向大门口走去。仅此而已。

事情到此尚未了结。

这天白天和晚上，那女人不仅没有一句温馨的话，就连一个笑脸也未曾见到。女人没有给我一分一秒的时间，她也不像上次那样，离开男

人独自到庭园里去。第二天晴天丽日，阳光和煦，但女人就是不肯外出。整个白天一直锁在三〇一号室内。

我只有叫苦连天的份儿。可我也是个男人，当晚一夜未睡。第二天仍然要以冷静周到的服务送走客人。

发现三〇一号室钥匙再一次丢失，是在他们出发两小时之后。我对这间屋子已经失掉兴趣，所以懒得及时整理。

翻遍房里的抽屉寻找钥匙，这时，我心里无意中又掠过一丝好不令人恶心的希望。

“说不定……又像上回那样。”

这次因为有了新配钥匙，我想即便丢了也不会有任何麻烦。一切又回到老样子。

两天过去了，三天过去了。

三〇一号是个很受欢迎的房间。客人来来往往，一拨又一拨，一把新配的钥匙足够了。

三天过去了，四天过去了。

后来我还是给那女人写了信。好几次，我把写好的信一遍又一遍撕毁，决心一个字也不写了。但最终还是发了一张只有几句话的明信片。

> 日前承蒙来我店住宿，非常感谢。今不顾失礼，冒昧拜询。不知是否将房间钥匙带走。若万一带回，请及时返还，不胜荣幸。

“她到底回信没有？”

看到说话人一时打住，不再言语，朋友随即问道。

“不，没有。等了一个月，都没有还回来。在那之后紧接着……”

帅哥侍者又说下去：

“我同现在的老婆结婚了。”

昭和二十七年一月《文艺春秋》

仲夏之死

在那豪华纷乱的夏天

我们被死亡深深震撼

波德莱尔《人工的乐园》

A浜靠近伊豆半岛，是一处尚未世俗化的优良的海水浴场。这里除了海底凹凸不平、海浪较大之外，海水清洁、浅滩辽远，很适合海水浴。这地方不像湘南海岸那般热闹，其原因完全在于这里的交通不太方便。从伊东乘坐公共汽车到这里，要花上两个小时。

旅馆几乎只有一家永乐庄及其用于租赁的别墅，夏天仅有一两爿芦席搭成的小店，把沙滩给丑化了。洁白而又丰厚的沙滩十分漂亮，海滩中央有一座长满松树的岩山，很像假山，好似人工堆砌的一般，紧挨着海面。逢到涨潮，海水一直浸润到这座岩山的半山腰。

海岸风景美丽。西风吹来，驱散了海上的雾霭，海里的岛屿历历在目。大岛很近，利岛很远，其间，还可以看到鹈利根岛这个小型的三角岛。南边，微微突起的七子山尖端的对面，同样是万藏山深深扎入海底的界之岬，再向南就和称作“谷津的龙宫”的地岬——爪木崎相毗连。到了夜晚，南端可以看见旋转灯塔的灯光。

生田朝子在永乐庄的房间里睡午觉。她是三个孩子的母亲，她穿着一件淡红色亚麻布连衣裙，双膝从那略嫌短小的裙裾下面露出来，从她的睡姿上，根本看不出是一位儿女绕膝的母亲。肥硕的素腕，毫无倦容的脸蛋儿，微微翘起的嘴唇，尽皆洋溢着一种稚气。天气炎热，她的额头和鼻翼渗出了汗珠。苍蝇嗡嗡地低声鸣叫，灼热的大气像揭开的蒸笼。午后风已停息，人也慵懒起来，她穿着淡红裙子的柔软的腹部，随着呼吸一起一伏。

旅馆的房客大都到海滩去了。朝子的房间在二楼，窗下边有漆成白色的儿童秋千架。四百坪的草地上，有白漆椅子，有桌子，有套圈用的

台子，藤圈儿胡乱地扔在草地上。院子里没有人，偶尔有迷路的蜂虻闯进来，羽音转而被树篱笆对面的波涛声淹没了。篱笆外面是松林。这里径直连接着沙滩，一直延伸到海面。一条河水从旅馆地板底下穿过，流向大海。每天下午，浑浊的入海口一带，放养着十四五只鹅，嬉戏觅食，争相发出刺耳的啼鸣。

朝子有三个孩子，六岁的清雄是老大，加上五岁的启子和三岁的克雄。三个孩子都由丈夫的妹妹安枝陪伴着到海边去了。朝子睡午觉的时候，将孩子们一律交给可靠的安枝看管。

安枝是老姑娘。女儿出生时，朝子一人照料不过来，她和丈夫商量，把安枝从乡间小镇接到了东京田园调布的生田家。安枝耽搁了婚期，也没有什么特别的因由，她虽说品貌一般，但也决不算丑陋，漫不经心拒绝几门提亲之后，不知不觉就过了结婚的年龄。她羡慕哥哥，想到东京生活，可家里想把她许配给乡间有钱有势的人家，嫂子的邀请正好帮了她的忙。

安枝虽然不很聪明，但心眼儿特好。朝子比她年纪小，但她管朝子叫姐姐，时时不忘维护她。一口金泽的家乡话，听起来也不算刺耳。她一面帮忙照料家务和孩子，一面跟哥哥学习裁剪西服。最近，她自身的衣服不用说了，就连朝子和侄儿侄女的制服也由安枝一手包办。有一次，她在银座从橱窗里看到一种新款服装，立即掏出小本子描画下来，受到店员的苛责和抱怨。

安枝穿着新款式的绿色游泳衣到海边去。只有这件衣服不是自己做的，是从店里买的。她生在北方，着意保护着自己雪白的肌肤，身上几乎看不出一点儿日晒的痕迹。她从水里一上来，就立即钻进太阳伞底下。三个小孩子在海边用沙子堆城墙玩，她也高兴地捧起含水的沙子，滴沥在光洁的大腿上。沙子很快干了，贝类微细的碎片闪闪发光，大腿上静静显现出灰黑而奇异的纹路。也许被一种莫名的恐怖所驱使，她连忙用手划拉掉了。半透明的小海虫打沙子里钻出来，立即逃走了。

安枝将双手支撑在身后，伸展着两腿眺望海面。天边涌起了浓云，天空笼罩在无限威严的静寂之中。周围的喧闹和海浪的轰鸣，仿佛被辉煌的云层尽收于庄严的沉默之中了。

盛夏酷暑，灼热的太阳光满含愤怒。

三个孩子筑沙城，玩腻了，踢踏着海边的浪花奔跑起来。看到这番情景，安枝从独自一人乐此不疲的安逸世界里猛醒过来，站起身去追赶

孩子们。

然而，孩子们都不敢冒险，他们害怕汹涌的波浪。飞溅的海涛奔袭而来，又随即退回去，每次都卷起浅浅的缓慢的旋涡。清雄和启子手拉手站在齐胸的海水里，周身抵抗着海水退去的引力，以及脚底板周围流沙的冲力，心情快活地睁大双眼看着这一切。

“看呀，就像有人拽着一样。”

小哥哥说道。

安枝来到他们身旁，叮嘱说切不可到水深的地方去。她指指留在岸边的克雄，“怎么好把弟弟一个人放下不管？赶快到岸上去玩。”清雄和启子根本不听。清雄正用脚底板体验着海底流沙被水冲走的神秘的快感，看看和他手拉手的妹妹，嘻嘻笑了。

安枝害怕阳光，她看看自己的肩膀，又看看露在游泳衣上面的前胸，洁白的皮肤使她联想起家乡的雪色。她悄悄用指尖儿捏捏上面的胸肌，温馨的皮肤使她绽开了笑容。她伸展着几只手指，发现指甲里藏着黑色的沙粒，心想回家后该剪剪指甲了。

看不见清雄和启子的踪影。安枝想，或许他们到岸上去玩了。

向陆地一看，只有克雄一人站在那里。克雄指着这边，哭丧的脸上带着异样的表情。

安枝猛然一阵剧烈的心跳，她看着脚边的海水。海浪又退了，两米之外泛着泡沫，她发现一个灰白的小小的胴体，在海水的冲击之下，不停地翻转着。她一眼瞥见清雄蓝色的小裤衩。

安枝的心脏更加激烈地跳动起来。她像一个走投无路的人，默默地带着绝望的表情向那里奔去。这时，一个浪头意外袭来，阻挡着她的进路，在她的眼皮底下炸裂开来，扑打着她的前胸。安枝倒在波涛里，她的心脏麻痹了。

克雄大哭，附近一位青年听到哭声跑了过来，接着又有好几个人踢着水波跑进海里，被搅起的海浪，在他们黧黑的裸体周围散放着灿烂的水花。

有两三个人亲眼看到安枝倒了下去，他们以为她会很快站起来，所以没怎么在意。不过，对于这件意外的事情，人们有着一种预感，尽管救援者跑过来时依然将信将疑，但大伙一致感到，那位倒下去的女子恐怕凶多吉少。

安枝的身子被拖到灼热的沙滩上，她半睁着眼，紧咬牙关，仿佛依然凝视着横在眼前的那番恐怖的情景。一个人捧起她的腕子为她切脉，脉搏停止了，似乎处于昏迷状态。有人认识安枝，他说：

“哦，这女子是永乐庄的房客。”

大家找人去叫永乐庄的老板。村中一位少年对这件光荣的差事十分积极，唯恐被人抢去，飞速越过灼热的海滩，直奔永乐庄跑去。

老板到了。他是一位四十光景的男子，身穿白裤和白色运动衫，腰间系着到处开线的毛织围裙。他主张要先抬到旅馆以后再实行急救，也有人表示异议。经商量，两个青年一前一后抬着安枝迈开了步子。先前躺过的海滩留下一片人体般大小濡湿的沙子。

克雄哭着跟在后头。有人看到了，马上把他背起来。

午睡中的朝子被人叫醒，老练的老板缓缓摇动着朝子，她抬起头问什么事。

“听说，那位安枝姑娘……”

“安枝，她怎么啦？”

“眼下，大伙正在抢救，医生马上就到。”

朝子霍地跳起来，连忙和老板一起跑出了房间。她看到院子草地的一角里，安枝横卧在秋千旁边的树荫底下，一个光着膀子的男子骑在她的身上。原来正在施行人工呼吸。一侧堆放着搜集来的稻草以及拆散的盛橘子的板箱，两个伙计正焦急地点着火。火焰立即被浓烟吞没了，昨夜经大雨淋湿、尚未晾干的木板怎么也着不起来，烟雾不时向安枝脸上飘散。另一个男子不停地用团扇为安枝驱散烟雾。

安枝由于正在施行人工呼吸，下巴颏一上一下地动着，看样子像是在喘气。骑在她身上的男子的脊背，在树叶之间漏泄的阳光照耀下，爬行着一道道汗水。伸展在草地上的安枝白净的双脚，显得苍白而又粗大，似乎上半身正在进行的紧张的战斗，和这双麻木的脚毫无关系。

朝子坐在草地上连连呼喊：“安枝！安枝！”

她一边痛哭一边颠三倒四不停唠叨着：“她还有救吗？怎么会变成这样？我对不起丈夫。”忽然，她抬起锐利的眼睛，问道，“孩子呢？”

照看克雄的中年渔夫应道：

“啊，是妈妈。”

他把惶惑不安、噘着小嘴的克雄抱过来给她看。朝子迅疾地往孩子脸上瞥了一眼，道了声“谢谢”。

医生来了，他继续为安枝施行人工呼吸。篝火已经点燃，朝子脸上热辣辣的，她一点儿也无法思索了。一只蚂蚁爬到安枝的脸上，她用指头捻死，扔掉了。不一会儿，又有一只蚂蚁，顺着一丝剧烈摇动的头发爬到耳朵上，朝子又把它捻死了。捻死蚂蚁成了她的一项工作。

——人工呼吸连连施行了四个小时，人体开始出现僵直的征兆。医生也断念了，停下手来。尸体盖上白布，运到二楼。屋里一片昏黑，闲着的人打运送的尸体一侧穿过去，首先点亮室内的灯。

朝子疲惫不堪，心里既空虚又麻木，她也不再悲痛了。朝子记挂着孩子，问道：

“孩子呢？”

“在游艺室里跟源吾一道玩。”

“三个都在那里吗？”

“哎呀……”

人们面面相觑。

朝子推开人群下了楼。渔夫源吾身穿浴衣，克雄的游泳裤上罩着一件大人穿的衬衫，两人一起坐在长椅上读小人书。克雄对书本瞧也不瞧，一个劲儿发呆。

朝子走进来，旅馆里知道今天发生不幸事件的客人们，停下手中的团扇，一齐望着朝子。

朝子猛然在克雄身边坐下来，带着近乎凶狠的语调问道：

“小清和小启呢？”

克雄用惶恐的眼神瞧着妈妈的脸，立即啜泣起来，他吞吞吐吐地说道：

“哥哥、姐姐，咕嘟咕嘟。”

——朝子一个人光着脚向海滩狂奔而去。松林里的沙地上落下许多松针，扎在脚板上很疼。潮水涌到岩山脚下，只有翻过山顶才能到达海滩。站在岩山上眺望，沙滩一片银白，无边无际。夜晚的海岸上，只剩

一顶黄白相间的太阳伞，孤零零斜插在地上。那是朝子她们家的伞。

紧跟而来的人们在沙滩上追上了朝子。她拼命在海岸边奔跑，有人抱住她，她一把将那人推开，说道：

“你们不知道吗？海里有我两个孩子啊！”

跑过来的人群中，好多人没有听到过源吾的话，所以他们以为她发疯了。

救护安枝的四个小时里，没有一人发现朝子两个孩子不见了，这件事情说起来很难使人相信。旅馆的人们经常看到三个孩子一块儿玩耍；再说，做母亲的，不管如何颠狂，竟然没有及时觉察自己两个亲生孩子的死，实在有些说不过去。

但是，某一桩事件立即会引起群体性的心理波动，不论谁都只能抱着与大家相同的单纯的想法，很难有人超出这种想法之外，也不会提出另外不同的看法。由此推断，从午睡中醒来的朝子，毫不迟疑地接受了众人的想法。

整个夜晚，A浜每隔几米就点燃一堆篝火，每隔三十分钟，青年们就潜到水底寻找尸首。朝子直到天亮都没有离开海岸，也许她太悲痛了，也许她睡足了午觉，再也难以入睡了。

天亮了，这天早晨，和警方商量后，决定停止使用拖网打捞。

太阳从海滩左面的地岬上升起，晨风扑打着朝子的面颊。她害怕这早晨的太阳。阳光清清楚楚照亮了整个事件的真相，从而将这桩事故变成现实。

“你应该回去睡一会儿。”一位老人劝道，“一旦找到，会叫醒你的，快去歇着吧，这里的事交给我们好啦。”

“去休息吧，去休息吧。”彻夜未眠的老板，红着眼睛说，“碰到这种不幸，夫人万一再病倒了，东京的先生还不知会怎样呢。”

朝子害怕见丈夫，那如同见到这桩案件的审判长。可是迟早要见面的，躲也躲不开。随着时间一点点接近，简直就像再次面临一件不幸的事情。

朝子终于下决心发电报，这回她有理由返回旅馆了。因为从她那昂奋的情绪上看，仿佛指挥这么多潜水员的任务都落在她身上了。

半路上，朝子回头看了看，大海一片平静，接近陆地的水面闪耀着

银白的光芒，鱼儿在跳跃。看来，蹦跳的鱼儿陶醉在无限的欢乐之中，而自己却陷入了不幸，朝子实在感到不平。

丈夫生田胜三十五岁，外语系毕业，从战前起一直在美国人的公司上班。他英文很好，工作出色。他虽说寡言少语，平时看不出来，但非常能干，现在担任美国汽车公司驻日经销店经理。他开的都是公司的样板车，月薪十五万日元。此外，还可以支取一笔机密费，全家人包括朝子、安枝、孩子以及女佣，过着小康的日子，根本没有必要一下子减损三口人。

出了这种不幸，朝子不打电话而是拍电报，是因为害怕直接和丈夫对话。然而，按照郊区住宅区的习惯，发到邮电局的电报，在胜正要去上班的时候，用电话通知到了家中。他以为是公司有事，随之轻松愉快地拿起餐厅桌子上的听筒，压在耳朵上。

“A浜有加急电报来。”是邮局女职员的声音，他心中立即涌起不安，“要读电文吗？安枝死，清雄、启子下落不明。朝子。”

“请再读一遍。”

又读了一遍，只听到“安枝死，清雄、启子下落不明”，胜就焦急起来，犹如思想上毫无准备地突然接到解雇书一样，他甚感愤怒。他放下电话，怒火中烧，心里乱糟糟的。

开车去公司上班的时间到了，他即刻向公司打电话请假，打算驾驶私人汽车到A浜。但是，自己眼下心神不定，要开车走这么远的路程，实在没有把握。最近胜出过一次车祸，所以还是应该乘火车到伊东，再从伊东乘出租车去那里。

这样的突发事件，闯入一个人的心中直到占据一个位置，需经过一个奇妙的过程。事情的性质如何不得而知，但外出的胜首先要准备一笔不小的资金。办事情总是要花钱的。

为了及早到达A浜，胜乘出租车去了东京站，此时他就像一名警察，什么也不想，一门心思直奔现场。较之想象，他更热衷于推理，对于这样一桩同自身有重大干系的事情，自己竟然充满好奇，他不由一阵颤栗起来。

在这种时候，我们受到平素被疏远的不幸的报复。所谓幸福，日常尽管和我们形影不离，但这种时候却不起任何作用。我们总是对久久未见的不幸感到如此陌生。

“可以打个电话来嘛，看来她害怕和我对话。”作为丈夫的胜，凭直觉做出了正确的判断，“但眼下最要紧的是，无论如何，自己都必须亲自去看看。”

他透过出租车的窗户，看到了接近东京都中心的景色。盛夏时节午前的大街上，穿着白色衣衫的杂沓的人群，更使人感到目眩。街道树的浓荫直接落在地面上，旅馆大门红白色的漂亮的凉棚，仿佛支撑着一枚厚重的金块，吃力地遮挡着直射的酷烈的阳光。修了一半的道路，挖掘上来的泥土已经晒得变了颜色。

胜的周围完全是个平常的世界，那里什么事也没有发生。假若他愿意，他还可以相信自己也没有发生任何事情。胜像个孩子，他感到一种莫名其妙的不满。他不满在远离自己毫不知情的地方，突然发生了这种事，而自己一个人却被撇到了一边。

谁都知道，从热海换车去伊东，乘湘南电车最便捷。因为是平日接近中午的时刻，所以找座位并不难。

胜是外国公司的职员，已经养成习惯，大夏天也打领结，穿外套。汗味儿被男人用的香水味儿驱散了，但胜依然感觉汗水不住流到背上，顺着胳肢窝和腹部向下淌。

他想，这么多的乘客当中，没有人会像自己这般不幸的了。这一想法，使胜立即觉得自己不再是平日的胜，而变成另外一种人格了，尽管他不知道变高还是变低了。他如今是个特别订做的人，有着不同的规格。这样的意识，胜从未有过。他是地方豪门家庭的次子，住在如今已经去世的伯父家里，从初中时代起就在东京上学，由于生活优裕，他从未尝过寄人篱下的滋味。战时在情报站工作，被免除服兵役。娶东京良家女子为妻，分家后单独过日子，战后又找到一份特别满意的工作。他虽然承认自己是世界上那种机遇最好、又很有才干的人当中的一员，但他从来没有精英人种的优越感和自负心。

他的背上长着一颗大黑痣，无疑，他经常在人面前感到一种想高声大叫的冲动：

“诸位，你们一点儿都不知道吗？我的脊背有一颗葡萄色的大痣啊！”

同样，胜也想面对众多的乘客大声吼叫：

“诸位，你们一点儿都不知道吗？我的三个孩子中，有两个孩子，还

有我的妹妹，他们今天全都死啦！”

到了这种地步，胜才骤然气馁起来。他只希望孩子能够平安无事。电报里所说的“清雄”莫非不是清雄而是“今天”吧？[1]神魂颠倒的朝子，也许把一时迷路的孩子当成是下落不明了吧？说不定家里现在已经来了更正的电报？胜完全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之中，他感到自己的反应比事情的本身更重要。他很后悔，当时应该向永乐庄打个电话，问清楚事情的真相才是。

伊东站前广场布满了盛夏的阳光。广场上有一间像派出所似的小小木板房，是出租汽车营业处，太阳毫不客气地照耀着室内。墙上贴着几张发车表，边缘都被晒得卷成了卷儿。

“到A浜要多少钱？”胜问道。

“两千元。”一个脖子上围着毛巾、头戴制帽的男人回答道。不仅如此，不知是出于亲切还是好管闲事，他对这位顾客多说了一句：“要是没有急事，还是乘火车划算。”

“我有急事，说是家里人死了。”

“哦，刚才还听说呢，A浜淹死的原来是先生您的家人？真可怜，一个女的，两个孩子，一下子全完啦。”

胜被毒花花的太阳照得有些头晕。其后便一直沉默，直到车子到达A浜，他都没跟司机搭一句话。

伊东至A浜的公路，沿途没有什么美丽的景色。开始一段，车子只是在尘埃飞扬的山道上上下下，几乎看不到大海。逢到路面狭窄，需要和对面驶来的公共汽车错车，一侧的半开的玻璃窗就会擦着树枝树叶，发出哧哧的响声，就像落荒而逃的鸡扑打着翅膀。胜的那件裤线笔挺的西装裤的膝盖上，无情地撒满了粗粒的沙尘。

如今，胜正为自己第一眼见到妻子应采取什么态度而苦恼。会有什么“自然的态度”吗？他怀疑。也许不自然的态度才是自然的吧。

车子接近A浜了。一位担着装满鲹鱼的鱼篓的老渔夫，站在满是尘埃的草丛里为车子让路。渔夫的额头被夏天酷烈的太阳晒黑了，一只眼睛浑浊得像是得了白内障。他似乎是打中马海滨的钓鲹场来的。夏天，这一带出产鲹、鸡鱼、乌贼、平目鱼，还出产橙子、蘑菇和乳酸橘。

车子开进永乐庄古老的黑漆大门，一靠近停车处，老板就呱哒呱哒趿拉着木屐过来了。胜反射般地将手伸向钱包。

“我是生田。”

“您受苦啦。”

老板深深埋下头来。胜先给司机付了车费，然后向老板行礼，往他手里塞了一千元钞票。

朝子和克雄搬到安枝停灵的隔壁房间了。安枝的遗体已经入殓，棺椁里填满了从伊东运来的干冰，只等胜一到就举行火葬。

胜抢在老板头里推开房间的隔扇，正在午睡的朝子从被窝里一骨碌爬起来，她没有睡着。

朝子头发蓬乱，穿着旅馆的浴衣，前襟散开了。她像女囚一般合上前襟，神情奇妙地打坐着。她动作麻利得吓人，仿佛早已准备好了似的。接着，她向丈夫倏忽瞟了一眼，立即扭着身子哭起来。

当着老板的面，胜不愿将手伸到妻子的肩头，他比被别人看到闺房隐私还要难受。他脱掉上衣，寻找着衣架。

妻子注意到了，她站起身，从横木上拿来一只青漆衣架，从丈夫手里接过汗湿的西服挂起来。听到妈妈的哭声，克雄睁开眼来，他还不想起床，胜便在儿子旁边盘腿坐了下来。他把克雄抱到膝头上，仿佛抱起一只布娃娃，使人不敢相信。他大吃一惊，孩子为何这么轻？他感到好像抱着一件东西。

“对不起。”

妻子伏在屋角哭着说。这是胜最想听到的一句话。

老板在他身后也一边流泪一边说道：

“请原谅我多嘴多舌，先生，还是请您不要责怪夫人了。出事时，夫人正睡午觉，她实在没有料到啊。”

眼前这番情景，胜觉得好像在哪里读过或亲眼看过。

“我知道，我知道。”

他态度上宛若照着一定的规矩，说着站起身来，抱着孩子走到妻子身边，将手搭在她的肩膀上。那动作显得很轻松。

于是，朝子哭得越发厉害了。

——第二天，两个孩子的遗体被发现了。警防团员一起出动，全部潜到水里，将整个海滨细细搜了一遍，最后发现沉在万藏山山脚的水底

下了。尸体上爬满了小小的水虫，有两三条水虫钻进了孩子的小鼻孔里。

这件事情确实超越了因袭，但是逢到这种时候，更加需要遵照老习惯行事。他们夫妻没有忘记，这时更应当互相体贴，多给对方些关怀和安慰。

不论什么样的死，死总是一种事务性的手续。他们甚为繁忙，作为一家之主的胜，应负的责任几乎使他无暇悲伤，这样说并不为过。在克雄眼里，看到这种迷惑不解的祭祀，仿佛大人们每天都在演戏。

总之，一家人好歹忙完了这件繁杂的事务。香奠品也很多，有着生活能力的家长活下来了，比起家长死了收到的香奠品要多得多。

胜和朝子的确感到他们自己“精神紧张”。朝子近乎发狂的悲哀为什么能和紧张的精神共同存在呢？她自己也弄不明白。每天吃饭总是阴沉着脸，不管好吃歹吃，只管埋头扒饭。

朝子苦恼的是，金泽的公婆到东京来了，他们到东京好容易赶上了安枝的葬礼，朝子头疼的是，要一遍又一遍说“对不起”。与此相反，她却用蛮横的态度对待自己乡下的父母。

“你们看谁最可怜？失掉两个孩子的我最可怜，不是吗？可是大家还是暗暗地责怪我，似乎一切罪过和责任都在我，我不得不到处磕头、忏悔。人人都把我看做是稀里胡涂让孩子掉到河里的小保姆。其实，那不是安枝干的吗？安枝死了，她倒讨便宜了。我才是个受害者，为何没有人给予理解和同情呢？我可是死去两个孩子的妈妈呀！”

“这是你的偏见，有谁这样看你了？生田家的婆婆不是哭着说了吗？朝子比任何人都值得同情。”

“那只是口头说说罢了。”

朝子一个劲儿感到忿忿难平，就像一个怀才不遇、明珠暗投的人，不明不白遭到了贬黜。尽管她饱尝悲痛之苦，具有不合乎情理的权利，但她还是面对婆母连连道歉。她这样做，连自己都感到不满。这种一味放纵的浑身烦躁不适的焦虑和愤激，都被她用来抛向自己生身母亲的头上了。

朝子没有意识到，她对世人感情的贫乏感到绝望。不管是死了一个人，还是死了十个人，除了一样流泪之外，再也无法可想，这不是很不

合理吗？流泪，痛哭，这是什么感情表现的标准呢？她自己在别人眼里，究竟是怎样一个人呢？再把眼光转向自己内心，这种无与伦比的伤痛的实质，是那般暧昧、模糊，她由此又感到另一种绝望。

朝子没有倒下来，她自己也很惊奇。大热天里穿着丧服，站了一个多小时没有倒下，这是个奇迹。当她一阵阵觉得眩晕的时候，胁迫她使她重新站稳脚跟的，是那新鲜的无可名状的死的恐怖。“我可是个比想象中更坚强的人啊！”朝子回头看看自己的母亲，哭丧着脸说道。

朝子发现，自己对安枝的死一点儿也不觉得悲伤了。善良的朝子，对此丝毫不感到憎恶，不过，也有一种近似憎恶的情绪，原因是四个多小时只是一味想着安枝的死，因而忘记了孩子们的死。

丈夫和公婆谈论着安枝的死，对这个一直没有出嫁的可怜的女儿的死，流下了眼泪。朝子对丈夫多少有些憎恶。

“孩子和妹妹，究竟哪个更重要？”

——她在心里犯起了嘀咕。

朝子确实紧张起来了。守灵之后，该睡的时候也不睡。但一点儿也不感到头疼，脑袋反而越来越坚强、越来越清爽了。

吊唁的人们不断叮嘱朝子注意身体，一次，她厌烦之余，竟然说道：“至于我的身体，您就甭管了，是死是活还不都一样？”

自杀，发疯，和她如今的心境相去遥远。有克雄在，就是朝子继续活下去的最正当的理由。当她看到克雄央求身穿丧服的客人们轮番为他读小人书的时候，心想，当时幸亏没有自杀。当然，这种心情也可以认为是，原有的勇气已经堕落为卑怯，原有的热情也转化为心灰意冷了。一个晚上，她依偎在丈夫怀里，用小兔一般无垢的眼睛，望着台灯散射出来的浑圆的光环，并非有意诉说地一遍又一遍重复道：

“还是怪我不好，我实在太大意了。千不该万不该，我不该把三个孩子托付给安枝啊！”

她的声音显得很空虚，似乎面对高山等待着反响。

胜很清楚，妻子的这种深沉的责任感意味着什么。她等待的是一种刑罚，如今的朝子，可以说已经变得贪得无厌……

过了“二七”，夫妻身边好容易又回到正常的生活之中。许多人劝她带着孩子出去疗养，以便使身心得到恢复。朝子害怕大海、高山，也害

怕温泉。“祸不单行”，她被这种迷信心理降服了。

夏季的一天晚上，朝子带克雄去银座，这时的银座已是黄昏，她和丈夫约好了，等他下班后一起去吃晚饭。

这个时期，克雄不管向妈妈要什么，都能得到满足，从没有一次例外。父亲母亲简直好得有些可怕。他们对待孩子，就像对待一件玻璃玩具，处处小心翼翼，通过电车道时胆战心惊，妈妈眼瞅着停在斑马线一侧的客车和轿车的一排车轮，像望着敌阵一样，手揽克雄一阵风地跑过去。

商店橱窗卖剩下的游泳衣威胁着朝子的眼睛。尤其是那件绿色的游泳衣，和安枝的一模一样，穿在一个模特儿身上。她只好低着眉从前边走过。刚一走过去，她又想，那模特儿似乎光有身子，没有头颅；或者说有头颅，就像安枝尸首上的那张脸孔，藏在又湿又乱的头发里，紧闭着双眼。所有的模特儿仿佛都是模仿土左卫门[2]做成的。

朝子巴望夏天快些过去。“夏天”这个词本身就使人联想到“死”和“糜烂”。晚夏明丽的霞光，也含着糜烂的火红。

距离约定的时间还早，母子二人便走入了百货商店。再有三四十分钟就关门了。克雄要买玩具，朝子带他来到三楼，朝子急匆匆从出售儿童游泳衣的店面前穿过去，妈妈们正在那里睁大眼睛挑选折价处理的儿童游泳裤。一位母亲挑了一件小号的蓝色游泳裤，对着窗户外的夕阳高高举了起来。阳光照在金属扣子上，发出刺目的光亮。朝子觉得，这些做母亲的，都在眼睁睁挑选丧服。

克雄买了积木，又想到楼顶上玩。楼上花园很凉爽，强劲的海风刮得遮阳棚哗啦哗啦响。

透过铁丝网可以望到都市的远方，胜哄桥和月岛栈桥以及港湾里停泊着众多货船。

克雄离开妈妈的手，站在猴笼前。朝子看到后把克雄搂在怀里站在一旁。也许是刮风的缘故，猴笼很臭。猴子皱着额头，带着认真的神情盯着他们母子。猴子一只手精心捂着屁股，跃到别的树枝上了，朝子看见它那颇显老成的小脑袋旁边，两只脏污的小耳朵上布满鲜红的血管……朝子从未这样仔细地观察过动物。

笼子一侧有个中央不出水的喷水池，砖砌的池子周围的花坛里，生长着太阳花。一个和克雄年龄相仿的孩子，踩着砖头走路，看不见他父

母的影子。

“要是掉进去就好了，掉进水池淹死他！”

朝子聚精会神地望着那个男孩儿晃晃悠悠的脚步。孩子没有掉进去。他走了一圈儿，发现有人热心地看着他，瞅着朝子得意地笑了。朝子没有笑，她觉得那孩子在嘲笑自己。

——她抓起克雄的手，急匆匆走下楼顶花园。

吃饭的时候，朝子打破长时间的沉默，说道：

“看来，你很快活啊，好像一点儿也不难过。”

胜很愕然，他环顾一下周围的客人。

“你哪里知道，我一直努力想使你有个好心情，为此我费尽心机。”

“你用不着特别为我操心。”

“你太固执了，不能给孩子的心灵留下暗影啊！”

“反正我是个不合格的母亲。”

这顿晚饭吃得毫无滋味。

面对妻子的悲叹，胜时时感到很被动。男人有工作，上班时可以暂时分散情绪。这期间，朝子却不断培育自己的悲伤。胜一回到家，就得一味附和她的悲叹。所以，胜很晚回家就是这个道理。

朝子叫来过去的女佣，将身边所有的清雄和启子的衣服、玩具都给了她。女拥家里正好有年龄差不多大的小孩子。

一天早晨，朝子稍微睡过了头，醒来后发现丈夫团着身子躺在双人床的一角。他昨晚喝醉了，回家很晚，床上到现在还蓄集着醺醺的酒气。丈夫骨碌翻了个身，床垫里的弹簧发出了吱吱嘎嘎的声响。孩子就只剩下克雄了，虽说不怎么好，朝子还是把克雄睡的儿童床，搬到楼上他们夫妇的卧室里了。透过双人床上白色的蚊帐和克雄的蚊帐，可以看到孩子一呼一吸的睡脸。这孩子睡觉时好噘着小嘴儿。

朝子从蚊帐里伸手拽住窗帘绳子，结实的麻绳结子，攥在她早晨灼热的手心里，凉津津的好舒服。帷幔打开了，窗前的青桐叶子承受着从下面射来的光芒，绿荫重合，一簇簇宽阔的叶子，看起来越发柔润了。鸟雀欢噪。这些麻雀每次都是这样，一大早醒来就聒噪不已，然后分成几列飞向屋顶，从导水管这头走向那头，然后再从那一头走回这一头，

不住传来细碎而坚实的爪音。听着听着，朝子不由地笑了。

一个恩惠很深的早晨。这种感受虽然缺乏根由，但又不得不如是想。她的脑袋枕在枕头上一动不动，幸福之感流贯了全身。

此时此刻，朝子不由一惊，她不明白为何会被一种愉快的情绪所唤醒。今朝第一次没有梦见死去的孩子。本来每天晚上一次不落，但昨夜却没有再做那种梦，她做的是一个轻松而又荒唐的梦。

她想到这里，立即觉得自己如此健忘和薄情是很可怕的。作为母亲是不该有这种忘却和薄情的，为此她向孩子们的亡灵哭着忏悔。胜醒了，看到身边的妻子正在哭泣。她那满是泪水的脸上，代替冷酷的是一副平和的神色。

“又在想什么了吧？”——丈夫说道。

“嗯。”妻子懒得说明，只是虚应了一声。

既然自己说了谎，丈夫却没有和她一同流泪，这使她很不满。要是看到丈夫流泪，那就说明他相信了她的谎言。

这样一来，朝子渐渐怀疑起来，难道他们夫妻就应该遭遇这样的惨祸吗？事情虽说完全出自偶然，但越是偶然，就越觉得他们不该有此不幸。想到这里，她认为要将这件事情原封不动留在记忆之中，凭他们的努力是无法做到的。他们也应和世人一样，实实在在把这件事情彻底忘掉，不是吗？

但是，朝子随着这种脆弱心理的产生，极力回忆自己曾经对老人们“万事由天定”这句劝慰的话抱有的强烈的逆反心理。她反省自己，为何会那样反感？为何会那样愤怒？抑或当时，朝子怕的就是认命。对于死者，我们还有更多的事情要做，悔恨是愚蠢的。一味埋怨这也做了那也做了，这是无济于事的。当然，这也是对死者最后的人力的奉献。我们总是希望，尽可能长久地将死挽留在人为的事件、人性的戏剧范围之内。

朝子尽情品尝着悔恨的苦恼，而且，她对悲哀和眼泪这种贫乏的表现力感到绝望。但她并不打算就此断念。在这段时间里，她的认命心理，来自另一角度对这件事情的极其强烈的怀疑。她总觉得那件事情包含着虚假，有很值得怀疑的地方。那似乎是对他们全家安泰生活的冒渎，对所有幸福的恶意的袭击。那次事故不同于一般的死亡与凶杀案件，有着根本的非人性的因素。由此看来，那次事故不是一开始人就显

得无能为力、自始至终未曾有过一次人世事件的迹像吗？……

她还明明知道另一种恐怖，那就是她觉得自己的眼泪和悲伤只不过是一种徒劳。夏天就要结束了，一直巴望夏天早些过去的她，如今对此又感到别一种恐怖。夏天一旦过去，一年之中，再也没有人品味夏天了。朝子也许不再感到夏天的存在，甚至不再感到那件事情的存在……

那么，胜呢？他的性格认为凡是自己不理解的东西都不存在。同平时的他多少有些不同的是在去A浜的车上。其后，他从报纸上读到关于自己一家的报道，除安枝的年龄相差三岁之外，总的看来还算措辞适当，这使他很感激。他的悲伤几乎不需要任何理由，这个十分健壮的男子，有着一种如饥似渴的悲叹。这种悲叹只有痛哭流涕才能得到解决，犹如饱餐一顿方可使食欲获得满足。

胜的虚荣心明显超过朝子，在别人眼里，他爱扮演一个不幸的可怜的父亲形象。像他这般有本领、有生活能力的男子，竟然也遭际如此的不幸，不仅可以有效地减少人们的嫉妒，还能构成强者的弱点这种罗马风格的魅力。

他发现妻子悲哀的方式是她的特权，于是为了对抗，他出去喝酒，很晚才回家。但是，不管到哪家酒馆都喝不出什么味道，自己内心有这样一位立见成效的证人，给了良心以安慰。拼命喝这种不醉人的酒，有一种自我克制的快乐。

保证克雄不缺玩具，这是胜近来的习惯。克雄也变得奢侈起来，要什么都能得到满足。不过这样一来，连他自己也不知要什么好了，每每问起来，经常是一副茫然的眼神。到头来，他什么也不想要了。于是，做父母的忘掉了自己的粗心大意，反而担心儿子是不是病了。

“七七”忌日过去了。夫妇两个在多磨墓地买了一块地。这是自己的小家庭初次在这里建造坟茔，最初的死者将埋在这里。安枝也被安排到阴间陪侍两个孩子，所以也葬在同一个地方，这事已经由胜和家乡父母商量妥了。

悲痛和朝子的恐惧正相反，一天比一天加浓。夫妇二人决定带孩子一起到墓地看看新买的那块地。时令已经是初秋了。

三年多了，说真的，他们夫妇之间还从未有过一件正儿八经的事情。悲叹使他们二人各具特色，变得认真起来。一起外出时，尤其如此。在第三者看来，这正是夫妇的共同点，也是夫妇的纽带，因而也会

认为，胜和朝子一定是规规矩矩互相爱慕而结成的夫妻。

这一天实在是个好天，暑热已经被远远地赶到天外去了。

在我们意识层面上，记忆常常使时间并行和重叠。这一天，朝子已经两次体验了这个不可思议的作用。这也许因为当天的空气和阳光十分清新、明净，连朝子内心无意识的角落都充满阳光，呈现半透明状态的缘故吧。

那件事情两个月之前，胜出了一次车祸，没有造成伤亡。事故发生后，朝子带克雄出门，决不乘丈夫的车子。今天两人结伴，胜也只好一起乘坐电车。

为了换乘开往墓地的小火车，他们乘省线电车要在M站下车。当时，胜抱着克雄先下了车，朝子也跟着下来了。下车的乘客很多，临到朝子下来，车门就要关闭了。她听到身后一声尖锐的铃声，随即看了看正在关闭的车门。她几乎要叫起来，打算奋力扒开那扇关闭的车门。她仿佛觉得一同前来的清雄和启子被留在车内了。

疑惑不解的丈夫抓住朝子的腕子。她就像在稠人广众中被警察捉住手臂的女犯，怀着无所畏惧的态度看着丈夫。刹那间，她恢复了冷静，认真述说着自己的错觉。丈夫听着听着，感到很是难为情，他觉得妻子有些夸张自己的感情。

当她亲自用手、一个身段或一个现有的行为去捕捉追忆的时候，胜将这种冲动的热情当成是矫揉造作，这种感觉正当吗？朝子十分笨拙地诉说着生活中的焦灼不安。

开往墓地的古旧的小型蒸汽机车，使得幼小的克雄非常高兴。车头上有喇叭形的烟囱，脊背高得出奇，似乎穿着高齿木屐。火车司机的胳膊架在窗台上，那木质窗台被煤烟熏黑了，看上去就像木炭制作成的。机车头不住哼哼唧唧，喘着粗气，一声叹息，接着“咯吱”一咬牙，终于开始了一次郊外平凡田园的旅行。

朝子初访多磨墓地，她对这里明丽的风景感到惊讶。为了死者，竟留下如此广大的土地，如此漂亮的草坪、成排的绿树和广阔的道路。头顶上是一望无垠的蓝天，看上去令人心旷神怡。死者的城镇较之活人的城镇更加秩序井然，清新洁净。他们全家的生活本来和这里无缘，可如今却获得了进入这种地方的资格，一点儿也不觉得犯忌。

胜和朝子他们并不迷信，但一切不吉利的事件使得他们过着居丧的

日子，心情上也有了一种安心感。这种生活的平稳与宁静，甚至使他们怡然自适。一家人给人的感觉，就像那种惯于死亡、惯于堕落的人一样，过着不知恐怖为何物的生活。

胜买的墓地很远，一家三口进入大门走了好长一段路，流了不少汗。他们十分好奇地看着T元帅的陵园，当瞅着墓上镶有一块代表那个时代恶俗的大镜子的时候，不由都笑了。

朝子微微听到了秋蝉的低吟，她一边嗅着绿树的清香之中荡漾而来的香火的气息，一边感叹地说：

“真是好地方呀！墓地位于这里，清雄和启子有很多游玩的地方，也不会感到寂寞的。说也奇怪，我呀，一来到这里，就觉得这种地方对孩子们的健康有好处。”

克雄渴了。道路中央有褐色的高塔，周围刻着圆形的阶梯，水流下来，染黑了混凝土阶梯的一部分。塔的中央有饮水场，钓蜻蜓的孩子们都将竹竿插在塔上，有的喝水，有的将手指头插在喷射出来的水里，向同伴们弹水，喧闹不止。水时时迸到他们身体两侧或塔外来，一瞬间化作淡淡彩虹。

克雄是个不大爱言语、说干就干的孩子。他要去喝水，谁也管不了。妈妈没有抓住他的手，克雄迅速跑掉了。“到哪儿去？”妈妈尖声喊道。“去喝水！”他边跑边回答。母亲立即追过去，从后头用力抓住他的两腕。“好疼！”孩子喊着。他一边喊一边被恐怖压倒了。他好像觉得后面有个恶魔紧紧抱住了自己。

朝子蹲在碎石子路上，让孩子回过头去，克雄看到爸爸站在稍远处的绿树篱笆前边。

“那种水不能喝，这里不是有水吗？”

母亲拧开膝头花布提兜里露出头来的水壶。

三人来到小小的自家墓地。这里背向大多数墓场，是新开辟的一个角落，稀稀落落种植着幼小的黄杨。但仔细一瞧，却也整齐划一。寄放在施主祠堂的骨灰尚未移转过来，所以还没有墓碑，只有周围拉着绳子的四坪大的平地。

“这地方一下子要埋进三个人哪！”

胜说道。

这句话并未促起朝子悲悯的回忆。竟然存在一种超乎一般事实性的事实，真是奇怪。如果一个孩子淹死在海里，谁都觉得这事可能发生，但若说是三个人，那就有点儿滑稽。要是一万个人，事情就变了。一切过分的事物都有一种滑稽感，但是大的天灾和战争就不觉得滑稽。一个人的死是严肃的，百万人的死也是严肃的，稍有过度，即为可恶。

在朝子的心里，实际上一直不知道如何掌握悲叹的尺度。为此，除了安枝的死之外，她总是把清雄和启子结合起来，作为双胞胎的死加以考虑。这种机械的努力，再次逼使她面临这种场合。自己的悲叹中有没有荡妇的不忠？她为此感到恐惧。作为一个母亲，幸福的朝子从来不知道于不自觉中所犯的偏爱的倾向，但眼下却成为这种奇妙的道德反省的俘虏。以前，她相信一个母亲的博爱，而如今却很难再让她相信此种充满悲叹的博爱。因为悲叹是最自私的感情。其结果，她越是努力想回到将清雄和启子作为复合体的悲叹的感觉上，就越是感到这种努力只能使悲叹的实体更加变得抽象起来。

“三个人！太过分啦！三个人！”——朝子叫道。

这个数字，对于全家人来说太大了，对于社会来说太小了，而且不像战死者和殉职者那样同社会有联系，他们是孤独的个人的死。朝子女性般利己的心，将永远迷惘于这谜团般的命数之中。再说胜，一个多少有些社会经验的男人，觉得用社会的眼光看待这种事情方便多了。就是说，他认为，只要不是被社会杀死的，就是幸福的。

朝子再次品味追忆中产生的时间并列的状态，是在回程时的车站前边。距离火车进站还有二十分钟，克雄想要站前小店里卖的狐狸玩具。这种玩具里头填满棉花，用火烤焦，近似狐狸的毛色，再将耳朵、眼睛和尾巴从上面吊起来。

“嗬，还有这种古老的玩具哩。”

“看来，对现在的孩子还是有吸引力的。”

“这是我小时候玩过的玩具。”

朝子从矮小的老婆子手里买过来，交给克雄拿着。她蓦地感到自己还在盯着周围的玩具。她依然还在寻找，待在家中的清雄和启子，也应各买一份适合于他们年龄的礼物啊！

“还干什么？”——胜问。

“我今天到底怎么啦？我还想给另外两个孩子也买点儿礼物呢。”

朝子抬起微胖的素腕，伸开手掌，顺着眼睛、面颊，胡乱抹了一把，鼻子唏嘘着颤栗起来。

“买吧，那就买吧。”——胜用期待的口气敦促着，“牌位上也可以供玩具的，是吧？”

“这样不行呀，又有什么用呢？两个人活着，买玩具才有意义啊。”

朝子用手帕捂住鼻孔。自己活着，他们却死了。这对于朝子来说，心里仿佛做了一件罪大恶极的事情。活着是多么残酷！

她再次望着站前小饭店的红旗、墓石店铺前堆积的花岗岩纯白的断面；望着楼上煤烟熏黑的障子门、屋瓦，以及黄昏时节瓷器般澄明的青空。朝子想，一切都历历在目。这残酷的生的实态，呈现着一种深邃而辽远的安然的气象。

随着秋深，一家人生活之中日渐加浓了安堵与平和的影像。自然，夫妇不能免除悲哀。然而，胜看到妻子情绪稳定，自己的心情也好起来，出于对克雄的关爱，他也尽量早些回家，在克雄睡下之后，夫妻两个说说话儿。哪怕是极力回避的悲伤的话题，即便有所触及，也能通过倾诉衷肠，互相寻得几分慰藉。

如此可怕的事件，渐渐消融在日常生活之中了。在这个过程中，自己犯下的罪过终于不露痕迹地转化为另一种夹杂着羞耻的恐怖。然而，家中少了三名死者，这种持续不断的感觉，有时本身竟然以其神秘的充实感支撑着他们的生活。

一家之中没有人发狂，也没有人自杀，甚至没有生过病。那番悲惨的事故，确实没有产生什么影响，闹出什么乱子来。这样，朝子反而寂寞了，她好像在期待着什么。

很长一段时间，看戏和各种娱乐，成为他们夫妇的禁忌。然而，无聊的朝子，从中想出一个理由——那种慰藉是专为悲哀的人们准备的。当时，美国一位著名提琴家来日，夫妻两个买票去看演出。克雄不得不留下看家，其中一半原因是，朝子打算乘丈夫的车子一道去音乐堂。

朝子化妆花了好长时间。长期以来，她头发散乱地打发日子，如今要花时间好好修饰一番才是。朝子对着镜子里化过妆的容颜审视良久，她又重新唤回了久久遗忘的快乐。这种凝视着自己面孔的忘我的欢愉，

拿什么比喻好呢？她长期忘记揽镜自照的乐趣，全是由于悲叹所固有的执拗，迫使人们远离了忘我的快乐。

朝子挑选和服，挑选腰带，换了几次都不满意。最后，她选了一件江户紫的扎染礼服，扎了一条织锦腰带。这是女服中最为豪奢的装束。坐在驾驶席上等待的胜，看到走出门口的妻子美丽的姿影，他甚感惊讶。

公会堂的走廊上站满了人，妻子的装扮很是惹眼，胜高兴极了。朝子不管人家认为自己多么美丽，她都毫无满足之感。从前，只要集中这么多目光，她就会心满意足地回到家里。如今，这种无可奈何的不满足，是因为她终于明白过来，即便这种热闹的场合，也无法使自己的悲痛得到治愈。不，不是。这只不过是孩子死后，她所感到的一种不可捉摸的不满——那种没有受到和如此重大不幸相应的待遇的不满——的另一表现罢了。

朝子确实受了音乐的情绪性影响，她带着惆怅的眼神走过长廊，同熟人打着招呼。她的目光和对方所说的关切的话语十分相合。熟人给她介绍一位同行的青年，那青年不知道那件不幸的事故，因此寒暄之中没有向她表示问候，只是说了几句对提琴家稳妥的评价。

“那人实在有点儿缺乏修养。”朝子望着众人对面已经远去的青年闪亮的头发，“他没有学着别人对自己说些安慰的话，他不会没有注意到我沉闷的表情。”

那青年身个儿很高，走在人群里，突露着脑袋。他转过头笑了笑，可以看到他的眼角、眉毛和额头蓬乱的头发。和他说话的人，只能看到头当顶的头发，那是个女子。

朝子立时泛起了醋意。自己巴望从青年口中听到的话语，不是一种别有意味的话语吗？她这么一想，道德的灵魂就颤栗起来。应该说，此种心情是不合道理的。朝子对于丈夫，从未有过一次不满。

“你渴不渴？”

丈夫告别熟人，回到妻子身边问道。

“那里有卖橘子水的。”

对面售货亭前面，人们将吸管插进橘子水瓶子，里面的液体歪斜着。朝子像是个近视眼，她紧蹙眉头，疑惑不解地盯着那边瞧。她的喉咙一点不渴。她想起去墓地那天，不让克雄去喝饮水场的水，给他喝凉

开水的情景。危险不仅克雄才有。那橘子水里也仿佛有人羼入谁也不曾注意到的微量毒素。

打从音乐会后，朝子又多少恢复了狂妄的享乐欲望。在应当快乐起来的意识之中，有一种近似复仇的热情。

尽管如此，她并不是立志走上不贞之路。不论到哪里，她都是和丈夫在一起，这也是朝子的愿望。

她的良心上的内疚，毋宁说是围绕死者的周围徘徊不已。那次游玩归来，女佣早已打发克雄睡了，她望着孩子的睡相，又从那副睡相上联想到失去的另外两副睡相，对于一味超拔痛苦、求得气定心闲的自己满怀苛责之情。有时，她的享乐欲望更加有助于不断促成对良心的苛责。

由于工作关系，丈夫有时要招待外国客人到高级日式餐馆去。他们又恢复了孩子出事前的习惯，迎接客人时，朝子也跟着一道去。她的应对十分得体，她本人做戏般的明朗和快活的心情，比起毫无苦恼的时候更加出色，深深打动了客人的心扉。

“你很会待客啊！”胜说。

“做戏本是社交的秘诀。大凡自己也乐意的事情，我反而显得很笨拙。”朝子说。

按计划，星期天要带克雄外出郊游，父母陪着孩子去动物园看动物。娇生惯养的孩子，容易变得自以为是，夫妻对这种危险一概视而不见。他们似乎陷入了一种错觉，将孩子未来的一切作为代偿，以保全孩子能长命百岁。教育家的理性，在他们看来是多么愚蠢。

朝子一味沉溺于衣着打扮，这使胜有点儿惊慌失措，他希望妻子用心学点技艺什么的。然而，又明明知道妻子缺乏这方面的素养。为了忘掉痛苦而热衷于别的方面，这种老一套手法，有着自欺欺人的怯懦心理。论起享乐欲，断乎没有热中。先行者是虚空，进而鞭策者也是虚空。

朝子漠然地轮番观看新的剧目和电影。丈夫不在家时，她就从有着老同学关系的闲散夫人们中寻找伙伴儿。有位夫人对少女歌剧团的某男主角演员十分迷恋，朝子一方面瞧不上眼，一方面又和她们这帮人一道儿吃饭。

那位夫人喜欢赠给男主角礼物，同时又把这种无罪的放荡当做重大秘密讲给朝子听。

她有时到后台去，男主角穿着燕尾服，侧身坐在友禅织锦的坐垫上。周围的墙壁挂着一排排第二场以后使用的西班牙风格的戏装。下面一个挨一个地坐满了戏迷。她们几乎一言不发，只是凝视着那位男主角的一举一动，大气儿都不敢出。

朝子之所以不爱看少女歌剧，是因为演员和观众几乎都是处女。像她那位朋友这样的异例也很多，但至少演员都是处女，这是毫无疑问的。

这位身穿燕尾服、扮演男主角的演员是个处女，她既未得到什么，也未失去什么。她照照手镜，用纤细的手指改改口红，一面考虑如何才能进入自己所扮演的男性角色。就像这里的观众都把她想象成男人一样，她也把自己想象成男人。于是，凌驾错觉以上的想象力形成了共感，按照宣传文章的惯例，将这种心理作用用一个“梦”字加以概括。

如今，朝子对于人生的经验与梦境的复合状态只是感到焦躁不安。她不能像一般女子那样舍弃梦境。另有一个顽固的梦，较之处女怀有的梦，更加沉重地压服了她的现实。看来，朝子更应是个“罗曼蒂克”的女人。

“孩子从自己的体内生下来。”——朝子想，“这么说，没有比失掉孩子更加残破的梦了。这里的人们没有一个懂得这个道理。”

朝子忽然想生孩子，尤其想要个女孩儿。不过，一直没有怀孕的迹象……她把启子带到镜子前面，给她化妆，打扮得很时髦，觉得很有意思。就像小猫生来爱吃鱼一样，女孩儿都喜欢涂脂抹粉。启子学着母亲，噘着小嘴儿涂口红，伸出舌头舔舔嘴唇。“一点儿也不好吃。”启子说。启子学会了“化妆水”这个词。在幼儿园里，老师拿出一束康乃馨，问她：“这是什么？”她回答：“化妆水。”老师在黑板上画了一把琴，问她：“这是什么？”她想了一会儿，说道：“是走廊。”还有，不论什么歌，她都大致记得歌名。她告诉朝子，她从年轻的海兵叔叔那里学会了一首歌，还得意地说：“启子会唱《爱国灯笼曲》，也会唱《金枪鱼进攻》和《酒店之光》。”……回忆之中，朝子感到害怕，她想，本该活着的孩子也只能活在母亲的记忆里，不是吗？朝子早已失去自信，她不奢望三个孩子同时活着，她也不再对未来抱着天真而放任的态度了。为了生孩子，眼下的朝子依然在拼命地活下去。至少这种状态将持续到忘却悲伤为止……

那位夫人催促她，周围也喧闹起来，是该离开的时候了。

为了打舞台后头穿过去再回到座席上，朝子和老同学稍微动身迟了。她们夹杂在从楼梯下来的半裸的舞女群里，两个人互相走散了。朝子在白粉的香气和锦缎的窸窣声中，发现一种自己称为“享乐”的无可救药的混乱和驳杂。舞女们用简短的大阪方言互相打了招呼，就一齐涌向舞台去了。她发现有个舞女黑绸短裤上钉着一大块补钉。那一个个质朴的针眼儿，亲切地触动着朝子质朴的心胸。她蓦然想起安枝来，想起那个学习裁剪的老姑娘，在全家生计里的重要意义。他们的家庭生活中，安枝具有关键的作用，就像文章里的一条脚注，有了她，小两口和孩子们家庭幸福中的一切无法形容的难题，自然会获得明确的解答。

穿着带补钉短裤的腰身，夹杂在众多的黑色腰身之中，消隐于舞台装置后头薄明的远处了。朝子看到那位老同学极其兴奋的面颜，为了赶在开幕前进场，她是慌慌张张跑过来的。她远远地扬着手提包，正在向朝子打招呼呢。

那天晚上一回到家里，朝子就把短裤上打补钉的事对丈夫说了，胜多少感到有点儿好色的兴趣，但他不明白妻子为何要把这种事儿告诉自己，所以只好一言不发笑嘻嘻地听着。接着，他听说妻子要学习裁剪，不由吃了一惊。女人的想法真是不可捉摸，胜很不理解已经不是这一回了。

朝子学起裁剪来了，从此她不大外出了。她打算一门心思做个家庭主妇，重新安排自己的一切。事实上，她已经决心“直接面对生活”了。

用另一副眼光看待生活，长久闲置的痕迹十分明显。她似乎从漫长的旅途中归来，有时整天收拾东西，有时又从早到晚不断洗衣服。那位中年女佣被夺去了活计，自己不知如何是好。

朝子从鞋箱里找出清雄的鞋子，找出启子浅蓝色的小皮靴。这些令人伤心的遗物，有一段时间，使得不幸的母亲久久陷入沉思，整天流着畅快的泪水。然而，朝子还是觉得这些遗物不吉利，所以，她再也不敢保存克雄能穿用的东西了。朝子怀着崇高的心情，经和热心于慈善事业的朋友联系，将这些东西一概捐献给孤儿院了。

朝子不住踏着缝纫机，克雄的衣服一天天增多起来。除了裁剪衣服，她对缝制时髦的帽子也很着迷，但她实在无暇专注于这一点上。朝子踏着缝纫机，她忘记了悲痛。这机器的响声和单调的运动，搅乱了感情不规则的起伏和缓慢的音律。

这种用机器封闭自己感情的精神体操，朝子过去为何没有试行过呢？真是奇怪。不过，事实上，正是在机器扼杀感情的过程中，朝子的心才像从前一样，回到了无所抵触的时期。有一次，缝纫针刺伤了手指，一阵疼痛之后，血液慢慢涌流出来，胀大成鲜红的血滴。朝子害怕了，她觉得这种疼痛是和死亡连在一起的。

于是，她心里充满感伤，心想即便这次小小的奇祸招致死亡，也是神灵的安排，她可以追随孩子而去，所以，她只顾热心地踏着缝纫机。谁知，安全的机器再没有刺破手指，更没有将她扼杀的迹象。

……即使在这种时候，朝子并未因此而心满意足，她依然在期待着什么。这种无意加以说明的期待，成了迁怒于丈夫的借口，两个人一天都不讲话，夫妻暗暗在较劲儿。

冬天来临了。墓已建成，手续告一段落。

冬季寂寥，总是使他们怀恋夏天。夏季可怖的回忆，给他们夫妻生活投下更加鲜明的影像。然而，这些回忆近似传奇故事。冬天坐在被炉或火炉旁边，一切都无可避免地蒙上一层传奇故事的色彩。

朝子有时也在反省，将自己的悲哀事实上当成一则传奇故事，这是一种感情麻木的表现。想到这里，一切“不该发生的事情”就很容易理解了。那件奇特的偶然事故，如果作为故事对待，也就不足为奇了。

但是，她没有勇气把两个孩子和安枝生前的那段生活，一概封存在传奇故事之中。因为照现在的情况来看，在她的现实生活中，早已不存在那种传奇故事般的幸福的知觉了。

严冬时节，朝子有了怀孕的反应。打这时候起，两口子的心里，开始有了忘却是当然的权利这种想法。对于这次妊娠，无论丈夫还是朝子本人，都小心翼翼，满怀从未有过的期望。他们认为，平安生产反倒不可思议，受些损害是正常的事情。

一切都很顺利过去了。新的状况和古老的记忆之间竖立了一道防线。悲哀获得真正的治愈，剩下的只有一条，自己应该拿出承认这种治愈的勇气来。朝子凭借怀孕这一外来力量，终于获得了这种勇气。

那次事故到底是怎么回事？夫妻一直没有来得及加以探究，或者说根本没有探究的必要。自那之后，朝子所咀嚼的绝望，并非单纯的绝望，其间包括遭遇如此重大不幸而没有发疯，依然保持清醒的绝望，关

于人的神经强韧的绝望，朝子都一一品味到了。什么样的重大事件才能使人发狂致死呢？难道疯狂只属于特殊天分的人，一般人本质上决不会陷入狂乱之中吗？

究竟是什么能将我们从疯狂里拯救出来呢？是生命力？是自私自利？是狡猾心理？还是人的接受能力所限？我们对于疯狂的不可理解是拯救我们免于疯狂的唯一力量呢，还是只给个人以不幸，而对于人生，不论如何酷烈的惩罚，只是预先考验一下个体生命的忍耐程度呢？难道一切都不过是考验吗？然而，单单理解上的错误，即便在个人的不幸中，也只不过常常是超越理解的一种空想吗？

朝子的心里也有着这种理解上的焦躁。面对那件事故，一边面对，一边理解，这是困难的。理解总是后续的，对当时的感动加以解析，进一步演绎，力图给自己一个说明。为此，朝子在直面事件时自己感情的反应中，不能不感到一种不满。这种不满，较之悲痛更为长久地残留于心底，沉淀堆积而永不消泯。眼下即使想改变一下也不可能了。

她决不放弃自己感情的正确性，因为她是一个母亲。同时，她也决不放弃对于自己感情不贞的怀疑。

在这种情况之下，现实不足以慰藉人心，但是她肉体内部萌生的现实，却向久久无视其力量的人复仇了。这种现实在生长，在发育。这种受内部现实支配的感情生活，对于无法受胎的男人来说，只有那些怀抱思想的人才能理解。

虽然不是什么真正的忘却，但池水表面薄冰般的忘却，首先覆盖了朝子悲伤的记忆。这层冰有时也会破裂，但一夜之间，同样的冰层又重新盖住了水面。

忘却真正发挥效力是在夫妻不经意的时候。那是浸润性的，一发现些微的空隙，就立即浸润过去，犹如眼睛看不见的霉菌，侵犯组织，耐心而切实地工作着。朝子有时在睡梦里，就像抗拒噩梦的人一样，会有一种无意识的动作，连她自己也没有注意到。每逢这种时候，她就甚感不安。她在时时抗拒忘却。

朝子认为，忘却在自己体内成长的力量，就是孕育胎儿的力量。对于朝子来说，她多少有过欺骗自己的误算。那是另一回事。只不过，忘却因怀胎而获得了力量。事件的轮廓渐渐崩溃了，模糊了，变得暧昧而风化、解体了。

宛若夏季天空，一度出现了一尊洁白的、轮廓清晰而风姿可怖的大

理石雕像。这尊雕像逐渐变得像云彩一样模糊不清，缺了脑袋，少了胳膊，连手里的长剑也掉落了。记忆里令人毛骨悚然的雕像，表情慢慢变得柔和起来，依稀难辨了。

我们的生命里，不仅有着使人觉醒的力量，生命有时还会使人沉睡。善于生活的人，并不是一直清醒的人，有时是立即可以酣然入梦的人。

正如死给予将要冻死的人难以抵御的昏睡一样，有时候，生将同样的处方给予祈望生的人。逢到这种时候，祈望生的意志，出乎意料地依靠意志的死而获得生。

如今袭击朝子的正是这种睡眠。无法支撑的真挚和企图固定的诚实，生轻轻地从这些东西上面跳跃过去。当然，朝子所坚守的不是诚实。她所坚守的是，探问死所强制的一瞬的感动，如何完整地生存于意识之中。此种探问，大概出于朝子不知不觉之间所必需的一个残酷的前提，即死也只不过是我们生的一个事件罢了。或者她在看到孩子们死的一瞬间，于悲叹袭来之前，早已背叛了他们的死。

朝子无比善良而单纯的心灵，本来就不适于这样的分析。她的表情里较之以前出现了一种愚痴的东西。这是了解什么就怀疑什么的愚痴的表情。朝子一无所知时候的那副天真，反而看起来更像一位机智而贤淑的年轻母亲。

一次，收音机里播放母亲失掉孩子的广播剧，朝子一听，就立即关上了。可是，这个处理追忆压力的方式之妙，连她自己都感到惊奇。对于一个将要生下第四个孩子的母亲来说，那种沉湎于悲悯之中、犹如堕落的喜悦一般的喜悦，只能催发一种道德的厌恶。这和数月之前的她，大不相同了。

为了胎儿，她必须拒绝一切烦恼的激情，以保持内心的平衡。比起那黏黏糊糊的忘却，朝子对于这种精神卫生上的禁忌感到十分中意。首先，她有了自由。她在所有的戒律中感到了自由。这虽然主要来自忘却的力量，但朝子却是随心所欲调整自己的心灵的，她为此而感到惊讶。

回忆的习惯也不知不觉消失了，忌日的诵经和扫墓时不再流泪，也不觉得奇怪了。她自己变得宽宏起来，一切都可以饶恕。例如，春天来了，她带着克雄到附近的公园散步，看到那些兴高采烈玩沙子的孩子们，再也不像刚刚发生事故那个时候，看到别处活着的孩子就憎恶和嫉妒，现在即便想有这种感觉也无法感受得到了。在她的宽恕之下，这些

孩子都快乐地活着。朝子就是如此感受到社会活力的。

忘却对于胜，似乎较之妻子来得更早。但单凭这一点，不能怪胜的薄情，毋宁说，胜始终感伤地沉溺于悲哀中。作为男人，通常在改换心情上较之女人更加富于感伤。当胜觉察自己耐不住感情的持续，自己的悲哀不再残酷追逐自己的时候，蓦地感到孤独起来，于是瞒着妻子稍稍放纵了自己的欲望。但他立即厌了，朝子怀胎了，他像回到母亲身边一样，又迅速回到了朝子身旁。

像漂流者离开船的残骸，那件事故也离开了全家的生活。时光使得他们也有可能和当天的读者看到社会栏的报道一样的看法，以致使他们怀疑是不是那件事故的当事人。他们真的不是最近距离内的观众吗？当事者一个不剩地都死了，死使得他们和那件事故永远结合在一起。我们为了寄身于历史事件之中，就必须为这事件赌出自己的几分生命。胜夫妇赌出了什么呢？首先，他们有没有这份闲暇？

事情远去，犹如地岬上灯塔的灯光，就像A浜南面爪木崎上的旋转式灯塔明灭可睹。由无害变成有益的教训，由具体的事实转变为观念的比喻。那件事故已经超出生田一家的范畴，成为一个公共事件，照亮了日常生活中错杂的社会诸象——宛若灯塔上的灯光，照耀着荒寂的海滩、昼夜啃咬露出坚白牙齿的寂寞的岩石的波涛，以及地岬周围的森林。人们应当由此读出教训。这是一个浅显易懂的古老而单纯的教训，有孩子的父母更应铭记于心。这个教训就是：

“去海水浴时，要始终看护好孩子，自以为安全的地方也会淹死人。”

胜一家并非为了证实这一通常理念，才供出两个孩子和一位老姑娘作为牺牲品的。三个人的死只是为这条通常理念起到证实的作用。英雄之死也只能产生如此同样的效果，这方面的例子很多。

朝子第四个孩子是个女儿，出生的时节是晚夏。不仅全家高兴，金泽的婆家听到喜讯也来京城看望新生的孙女儿。胜随便陪父母去了一趟多磨墓地。

女儿取名桃子。母女都很健康。朝子已经有了育儿的经验。克雄添了个小妹妹，喜欢得要命。

又到翌年夏天了。事故过后两年，也是桃子出生的第二个年头。朝子突然提出想到A浜看看，胜听到后吓了一跳。

“怎么回事？你不是说一辈子再也不去A浜了吗？”

“不知为什么，我很想再去看看。”

“你这人真怪，我一点儿也不想去。”

“是吗？那就算了。”

朝子有两三天不再提起，这之后又说：

“我还是想到A浜看看。”

“要去，你一个人去！”

“怎么能一个人呢？”

“为什么？”

“我有些害怕。”

“既然害怕，为何还要到那里去？”

“想大家一起去，那天只要有你在，我就会放心。同你在一起，我不害怕。”

“待长了还不知道会发生什么事呢。再说，也不好请长假。”

“只住一个晚上。”

“那地方很不方便啊。”

胜再次叮问朝子要去那里的原由，朝子自己也说不清楚。胜想起平素阅读的侦探小说常用的笔法，他想：

“杀人犯常常有一种奇特的心理，总想冒险回到自己作案的现场看看。莫非朝子也被这种奇特的冲动所左右，一心要再去看看孩子们遇难的海滨吗？”

当朝子第三次提起的时候，已经失去固有的热情，只是简单地重复着相同的语调，胜考虑周末游客混杂，决定拿平日的休假一同前往。旅馆只有永乐庄一处，他们预订了离那间不幸的房间远些的一间房。朝子依然不肯乘丈夫的车子，夫妇两个带着克雄和桃子，一家四口从伊东雇了一辆出租车。

盛夏酷暑，沿途人家的后门边，向日葵飘扬着狮子一般的鬣毛。汽车的尘埃沾满了向日葵明艳的花盘。然而，向日葵却是泰然自若的。

车子左侧的窗户可以看到海面，克雄隔了两年又看到大海，高兴地

大叫起来。他已经五岁了。

夫妻在车子里没有怎么说话，汽车颠簸很厉害，不宜于慢慢交谈。桃子偶尔说出几个懂得意思的单词儿。克雄教她说“海”，她指着对面窗外一座红土秃山说是“海”。胜似乎觉得克雄教给婴儿什么犯忌的词儿了。

车子到达永乐庄，和前年一样，那位老板出来迎接。胜给了他点儿小费，当年他颤抖着手指付给老板一千元小费时的情景依然历历在目。

旅馆今年的生意不景气，房客很少。进了房间，胜回忆起各种事情，心情闷闷不乐。他当着孩子的面斥责妻子：

“出行总要挑个地方，为何非要到这种地方不可呢？想到的净是些不愉快的事情。好容易忘掉的事，又都在脑子里翻腾起来了。桃子出生后头一回旅行，其他好玩的去处有的是，繁忙时节拿了休假，偏偏跑到这里来，简直是傻瓜。”

“你不是明明答应过的吗？”

“我不答应，你肯罢休吗？”

院子里的草地在午后阳光的曝晒下似乎燃烧起来。一切都和前年一样。白漆的秋千架上晾晒着蓝、绿、红等颜色的游泳衣。套圈台子周围滚落着两三只藤圈儿，一半埋在草丛里。庭院一角的树荫下面，横躺过安枝的尸体。枝叶间漏泄下来的阳光落在空无一物的草地上，描绘出一个又一个斑点。蓦然一晃眼，仿佛那些斑点落在安枝起伏不停的绿色游泳衣上。阳光随风不住晃动，使人产生了这样的幻觉。胜不知道安枝曾经躺在这里，产生幻觉的只是朝子一人。对于一无所知的胜来说，已经发生的事情也等于不存在，他既然不知道这地方躺过安枝，那么在他眼里，这院子的一角无疑永远都是一片没有发生任何事情的安谧的阴凉地，更不用说那些毫不知情的房客了……朝子不能不这样想。

看到妻子一声不吭，胜也不再叱骂了。克雄顺着廊缘下到院子里，拾起扔在地上的藤圈儿。他没有投出去，只是在草地上滚着玩。他蹲在地上，热心瞧着藤圈儿滚动的方向。藤圈儿伴着影子在凹凸不平的草地上歪歪斜斜地滚着，忽然跳起来，又倒下了，重合在影子上。克雄一动不动地呆望着，他以为藤圈儿还会再跳起来。

沉默之中忽然响起一阵蝉鸣，胜感到脖颈周围渗出了汗水。他想起作为一个父亲的责任，立即站起身来，说道：“走吧，克雄，到海边看看

去。”

朝子抱着桃子跟在后头。四个人出了庭院的杂木篱笆门，来到松树林里。大海出现了，波浪迅速越过这一带岩石海岸，光闪闪地扩展开来。

只有退潮的时候才能绕过假山到达海滩。胜牵着克雄的手，趿拉着旅馆的拖鞋在热沙子上面走着。

海滩上人很少，看不到一顶遮阳伞。穿过假山下边，这里已经是海水浴场的一角，环顾整个海滩，不足二十个人。

一家四口，站在水线旁边。

今天的海面上空，夏云攒聚，一团团，一簇簇，层层堆积。如此凝重的光亮，庄严的质感，竟然漂浮于空中，实在有些异样。上部的蓝天，仿佛扫帚留下的印痕，轻轻拖曳着一带流云，俯瞰着水平线上郁积的云团。下部的积云像是承受着什么，覆盖着过剩的光与影，可以说，以明朗的音乐建筑的意志，将黑暗的不定型的情欲控制住了。

云层下面，几乎无处不在的大海朝向着这一边。海比陆地更加广大，给人的印象似乎连海湾也无法扼住这片海面。尤其是这一带海湾宽阔，看起来，大海从正面无孔不入地侵犯着这里的一切。

海涛上涌，又崩溃下来，散开了。那阵阵轰鸣和夏阳苛酷的静寂同属一类，几乎都不是声音，堪称是震耳欲聋的沉默。这时，四个人的脚跟不时涌动着恋恋不舍的涟漪，涨过来，退回去。这是波浪抒情的化身，和波浪各异，可以说是波浪轻松的自嘲。

胜看看身旁的妻子。

朝子凝望着海面，她的头发随海风飘扬，在强烈的阳光照耀下，不见一点畏缩的影子。她的眼睛湿润了，神情凛然。她紧闭双唇，怀里簇拥着头戴草帽的一岁的桃子。

胜曾经多次见到过妻子这样的侧影。打从那桩事故以来，妻子时常显露着一副安然的表情。这是等待的表情，是期盼着什么的表情。

“你现在究竟在期待着什么呢？”

胜打算用轻松的语气问她。然而，这话没有说出口。转眼之间，胜觉得即便不问她，也能明白妻子在等待什么。

胜悚然一惊，紧紧攥住掌心里克雄的小手。

(1) 日语“清雄”和“今天”发音近似。

(2) 成濑川土左卫门是江户时期的力士，因其身形肥大，世人便将溺水而死之人肿胀的尸体戏称为“土左卫门”。

焰火

古时候的武将有替身，电影也有替身演员，实际生活中也常常看到长得很相像的两个人。

眼看就到暑假了，在C大学读书的我，想在假期里找一份收入好些的活儿干干。于是，我和一位穷苦学生A君商量，他一直打工，对什么活儿都不挑剔。假期的后半段，我打算回仙台老家度假，所以前半段必须拼命赚钱。

一天，我在A君的陪伴下，到他熟悉的两三家店看了看，没有找到满意的工作。那些地方条件都很差，白白跑了一天，实在太疲倦了，A君为了安慰我，带我到他平时光顾的小饭馆去了一趟。

这家饭馆位于两国国技馆附近，是大相扑力士的伙计们常来吃喝的地方，这里饭菜实惠，令人心情安然。A君是怎么知道这里的呢？原来大相扑举行夏季专场比赛时，他应募去当男仆，穿着赛场工作服干活的时候，应朋友们的邀请，一起到这家饭馆喝酒，打那时起就熟悉了。

来到这里一看，也许相扑到地方巡回比赛的缘故，客人们都没有什么出众的特征。

我们即刻在饭桌前坐下来，身子微胖、手脚麻利的老板娘端来了A君点的烧酒和小菜。A君说了几句世俗玩笑话，接着问她，有没有适合这位朋友的活儿。我有些难为情，心想，A君用不着这么问，只好默默喝着闷酒。

“哦，这位也是学生哥儿吗？”

老板娘略显惊讶地问。

我们穿着衬衫，戴着学生帽，帽子放在了椅子上。

“我们是同班，他不大像学生吧？”

A君抓起我的帽子，放在饭桌上。

“不，不是的。他平时总是穿得很帅气，没想到他是学生。这么说，今天你们是第一次结伙来的喽？”

“哎呀呀，你不是第一次来这里啊？”

“头一次，这是头一次到两国。”

“嗬，你还在装蒜，真可气。”

我的冤枉一时不得昭雪，老板娘坚持说我经常在这里露面，A君一个劲儿指责我硬着头皮撒谎。

说着说着，门口的绳帘晃动了，进来一位身穿蓝色开领衬衫和泛白裤子的男人，他把木屐踏得山响。

“啊，晚上好。”

他对老板娘亲切地打招呼。

我这一惊非同小可。原来，这个男子无论相貌还是年龄，和我像是一个模子铸的。这时，老板娘大声惊呼：

“是双胞胎吧？谁是哥哥呀？”

老板娘兀自陶醉于平常的幻想之中，她一边劝我们饮一杯兄弟酒，一边亲自订了酒菜端上来。我们虽说都有些不情愿，但她既然把那男子介绍给我，也只得在一起喝上一杯了。

老板娘的介绍很不得体。

“这位是纳先生。”

“这位听说是河合君，C大的学生。”

老板娘看来并不知道那人姓什么，那人也不肯自报家门。可他是个快活而又乐观的青年，我和A君与之同席，并不觉得别扭。也许他是个手艺人或推销员，而我们是大学生，谈不上什么职业吧。

“长得真像啊！”

开始，只有这样的慨叹才是共同的话题。随着几口酒下肚，我和这个人的差异就慢慢明显了。例如，他喝酒时总是低着头，把嘴凑到杯子边上。他口齿清晰，但不知为何，说着说着，突然闭口不语了。他一味回避那些讲死理的事情，有时笑起来，使人感觉唯有眼睛不带笑意……这些差别越来越明显，在这些方面，证明他和我完全是不同的性格。这种特点一旦形成，随之使我放下心来。面对着一个和自己相同的面孔，

总是使我有些局促不安。

这人表现出对相扑很感兴趣。扯出这个话头的当然是A君了。

“你对相扑很内行啊。”

那人说道。A君显得很是洒脱：

“我还身穿工作服在相扑场做过侍从呢。”在我有所觉察，还没来得及阻止他时，他又接着问道，“你那里有没有适合河合君的零工呢？”

“他想打零工吗？”

那人倏忽从酒杯上方瞥了我一眼。

眼光犀利，眼珠却一动不动。他虽然开朗、热情，但总体上却给人留下阴郁的印象，看来全怪这双眼睛。他看着我时，我仿佛变成一件商品，心里很不自在。

“对了，焰火晚会怎么样？你的朋友在相扑场，你去焰火晚会，挺有缘分的，不也很好吗？”

“什么焰火晚会？”

一问才明白，七月十八日要举行两国夏季纳凉焰火晚会，柳桥一家一流的茶屋，仿照相扑男侍的例子，在这一天招收学生作为男侍前来干活儿。茶屋名字叫“菊亭”，是柳桥数一数二的名店。这里的工钱很可观。

“怎么样？”那人带着一副不冷不热的单调的口气问，“……我刚想起来，不单收入丰厚，还有红包可拿哩。河合君，你知道当今运输大臣岩崎贞隆这个人吗？”

“看过报纸上的照片。”

我想起漫画里那个露出长长牙齿、满头白发，但显得很庄重的面孔来。

“生就一张长脸……”

“嗯，我知道。”

“那位大臣肯定来看焰火。他要是来，你就朝他认真瞅上两三次，绝不要开口说话。只要对着他的脸死死盯几眼，这就够了。这样一来，回头就能拿到一大笔赏钱。我不骗你。记住，只要瞅着他的脸就行了。”

“这事挺蹊跷的。”

“因为你长着一副同我一样的脸孔。”

我再次看看他的脸，如果是质量差的镜子，是无法这样如实地映照出我的面孔的。我不是美男子，不过也不是丑八怪。论特征，面相有点儿吓人，眉眼很靠近，鼻梁小巧，一张大嘴巴，样子很不雅。我认为自己长着一副狗嘴，很是厌恶。前额狭窄，面色浅黑，这种说法一点也不过分。

他看我不愿回答他的问题，接着说：

“答应不答应随你的便，如果答应（我保证你能中选），就会得到一笔赏钱，这笔赏钱我们对半分，行吗？焰火晚会的第二天晚上，我在这家店里等你。”

老板娘和伙计们都在招呼其他客人，这段对话他们没听到。

A君虽然反对，我还是压抑不住好奇心，应募了。而且正如那人所说，立即被采用了。过节那天，我被通知一大早就得到场。

七月十八日，不巧的是，一大早雨就下一阵停一阵，而过去几天虽然是阴天，但一直都没有下雨。

早晨一上班，大家每个人都得到一枚通行证。下午三点开始实行交通管制，我们到各地跑腿，必须出示通行证。

通行证上标着号码，上面印着：

昭和二十八年两国纳凉焰火晚会

时间　昭和二十八年七月十八日（星期六）

雨天顺延　午后一时——九时半

观众席入口　国营都营电车浅草桥车站前

（请向警卫出示本证件）

主办单位　两国焰火晚会筹备组

一端盖着“菊亭”的红色印章。

整个上午，我脚蹬麻布里的草鞋，身穿染着“菊亭”字样的号衣，一边看天色，一边往客厅搬运桌子，在院子里钉坐席木板，跑去联系警察，忙得不可开交。午后一时，雨停了，来通知说，晚上按时举行焰火

大会。

迄今为止，我从未和花柳界的人有过来往，对于一个乡间出身的学生来说，没有比这个更能驱使好奇心的事了。为了一个晚上的焰火，花费巨额的金钱，不用说这些钱来自客人们的腰包，至于这样的浪费其目的是为了什么，就不是一个打工仔所能理解的了。艺妓们个个打扮得花枝招展，在客席中间走来走去，对我们瞧都不瞧一眼。只感到眼前有一个别样的世界在旋转，在这种旋转之中，要想感觉也有我们这些小小齿轮的转动，那是非常不容易的。

“菊亭”门内放置着侍从们的坐凳，洒水的石阶左右增设了鞋架，因为平时的鞋架已经不够用了。观赏焰火的每一片坐席，纵横排列着赶制出来的桌子，桌面铺着洁白的桌布，摆着多层食盒、礼品、焰火节目单、玻璃杯、酒碗，筷笼里装着红白寿筷，这些东西秩序井然地等待每位客人前来享用。连接河面的院子，并排放着三段临时制作的桌椅，悬挂着纸条，上面用毛笔写着各公司客人的名字。树枝上挂满了形形色色的啤酒公司的灯笼，穿在一根电线上，在河风里闪闪飘动。凸向水面的坐席由几艘彩舫组合而成。

小船已经在隅田川各处出动了。几只装备着烟花格子的船也在河中央浮动。河岸上人群麇集，个个都带着椅子或坐凳。所有楼房的窗户里和屋顶上都挤满了人。维持交通秩序的警察，街道委员会随处搭起的帐篷，无所事事、熙来攘往的杂沓的人流，头顶上细雨飘零的天空，白日里眼睛看不见的一阵阵焰火的轰鸣，漂荡的硝烟里，只能嗅到目不可视的焰火的气味。有时候烟雾包裹着河面，铁桥看上去也朦胧一团。这时，传来了震耳欲聋的汽笛声，一列电车正轰隆隆从桥上驶过。

三时过后，高级轿车陆续停在路旁，门口的接待处也忙碌起来。老板娘整装打坐在大门边的枣红地毯上，向来宾行礼，指派艺妓和女佣。人们都很兴奋，一味忙忙碌碌运动着肢体，高声地谈话。有时，谈笑声夹杂着焰火的轰鸣。有时，雨渐渐变大了，有人仰望着天空，说一些“真是不凑巧”之类的话，但心情也还是很激动的。

门前我们的坐凳上也张起了帐篷。客人一到，一律身着号衣的男侍们，只需立即上前行礼就行了。跑去开车门的侍者，因为可以拿到一笔赏钱，所以由男侍里原来的栋梁——一位身材矮小、争强好胜的老人独自一人担当。其余男侍等着分派任务，万一有可疑分子闯入，就把他赶出去。

打工的学生只有几个人。有两个正在闲聊，我侧耳倾听他们说些什么。

“今天听说有两位大臣光临。”

“是的。”

“是运输大臣和农林大臣。”

“他们是谁？”

“运输大臣叫岩崎什么的，农林大臣嘛，好像姓内山。”

“喂，这里看不见放焰火，真扫兴啊！”

“天快黑下来啦。”

背向河面的门口附近，是最不容易看见焰火的地方。

“给我看看焰火节目单……啊？‘柳上雨后日月时雨’，‘升天红锦路’……闹不懂是什么意思。”

我也瞅了瞅，在灯笼光里瞥见了那张节目单。

争妍斗艳名妓舞

银色花园

玉追玉吹龙

千代田之荣光

五彩瓔珞

雾霭迷蒙花吹雪

升天银龙五色花

开列的净是一些绚烂而抽象的名词。

五时过后，大雨沛然而降。头上顶着手巾的男女在路上奔跑。焰火依然在轰响。屋脊上弹跳着无数细小的水珠儿，高级轿车也渐次停到门前来了。

天色终于黑了。透过帐篷的边缘，屡屡可以窥见焰火在天空中扩展开来，幻化为巨大的火轮和鳞片。

这时，那位负责为汽车开门的老者沉不住气了，他趁着没有客人，

咋着舌头骂道：

“畜生，真想开开眼界，干脆到二楼客厅里看看去，哪怕把津贴全都赔上也好。”他的话惹得我们笑起来。他不是开玩笑，这是他真实的想法。

原来，下雨之后，船上和庭院里的坐席都迁移到一楼客厅里了，为了减少混乱，叫来四五个男侍帮忙，老人也放弃本来独占的活计，加入到那四五个人的行列。总之，在院子里打杂，好歹可以看到焰火。

留在门口帐篷里的只剩下三四个人。

不断有消息传来，有的人说因为害怕烟花被雨水淋湿，眼下将准备好的烟花全部点燃了。看来，分组在各地燃放的烟花，要在今天晚上一个不剩地燃放完毕。

六时过后，客人来得稀稀落落。

面孔熟悉的女佣赶忙出来迎接。

“岩崎先生还没到吧？太迟啦。”

一边说着，也不等别人回答，就立即消失了踪影。

快到七点钟了，这时一辆黑色高级轿车停到了门前，这是官府的公车。

我不由站起来，撑开雨伞前去开车门。门灯闪烁的车内，卧着一位绅士。他将读了一半的文件装进内衣口袋，由于行动不便，费了好大工夫。因此，我有充分的时间，仔细观察了在漫画里看到的岩崎运输大臣的尊容。

长脸、牙齿外露、白发，这些一如照片里的他。然而，我只是固执于最初的印象：那张疲惫的面容和不健康的青黑的皮肤。我本以为，凡是当大臣的，都应该是满面红光的。

由于整理文件颇花些时间，为了不使雨水溅到车内，我将一度敞开的车门又掩上一半。大臣发觉了这一点，他不经意地抬起脸来。这时，他已经欠起身来，就要下车了。

隔着车窗玻璃，大臣和我在一瞬之间目光相互碰到了一起。

这时候，我第一次在人的脸上发觉那种“大惊失色”的表情变化。一刹那，恐怖充满了他整个面孔。

他脸上的肌肉和神经骤然紧缩，让我看得一清二楚。因此，大臣下车时，我有些胆战心惊，生怕他恐怖之余，反而会向我主动出击。

但是，岩崎贞隆默默低着头进入我的伞下，这回他带着一副冷漠而紧张的表情，在我的护送下走到门口。

老板娘和艺妓用欢呼声迎接大臣。他一次也不回头望我一眼，在女流们的簇拥之下，顺着光洁的木板走廊渐渐远去。

……我呆呆地回到帐篷里。

“怎么样？拿到赏钱啦？”

一个打工的学生单刀直入地问。听到他这么一问，我才想起，我没有得到一分赏钱。其次，刺激我的感情的并不是那份令人生厌的赏金，一想起大臣脸面上那种神秘莫测的恐怖，我自己也仿佛受到这种恐怖的袭击。

……过了三十分钟光景，女佣出来对我说，老板娘招呼我进去。我一阵心跳。自己扮演的角色，看来很难挣脱了。

然而，这只不过是自己的一种强迫观念在作怪罢了。老板娘吩咐我去干一件需要动脑筋的联络工作，这件事非得交给打工的学生才保险。她叫我去了，用爽朗的语调打发我到街道委员会的帐篷跑一趟。

老板娘把我叫到一楼的走廊上，客厅里铺着枣红地毯，这红色在我听着老板娘交代任务时不住刺着我的眼睛。美丽的艺妓出出进进，地毯上不时晃动着她们的身影。我朝桌面上瞧了瞧，上头乱糟糟的。近处响起了爆炸声，室内火光闪闪，客人和艺妓一同欢呼起来。

我接下任务，沿着长廊回到大门口。

这时，一群人从楼梯上摇摇晃晃走下来，我紧贴着墙根让路。下来的正是岩崎运输大臣，身旁围着两三个艺妓，他虽说有些醉态，但脸上还看不出来。一身不太雅观的黑色西装，被包围在绚丽多彩的衣裳之中，给人一种奇妙的孤独的印象。

他这次清清楚楚看到了我，虽然不像当初那般有着明显的惶恐不安之感，但还是看得出来，他一度意识到那种黑暗的恐怖，便同这恐怖作了殊死的斗争。而且，他眉头不皱、眼睛不眨地看了我之后，趁着艺妓们没有在意他对一介男侍如此注目的当儿，迅速转移视线，朝我身边望去。但是，我却感到这位岩崎大臣不动声色的表情里，反而流露出强烈

的恐怖感。

我出门办事时，雨小得多了。老天专门和焰火晚会过不去。行人被雨水淋湿了，大家边走边议论，说今年的焰火晚会实在太扫兴。

回来向老板娘汇报完毕，又被吩咐打扫庭院。我将室外桌面上被雨水打湿的东西收拾了一番。啤酒公司的灯笼经雨一淋，颜色被水冲刷掉了，变成黏湿湿的一团。本来不怎么好看的灯笼，那种残破的样子，反倒显得很好看。

我收拾好底面稍许积存了一些雨水的空啤酒瓶子，向着河面继续升空的焰火眺望。硝烟经风一吹，从“菊亭”飘到河面，将附近全部覆盖起来了。烟霭里传来木篷船突突的马达声，悬挂在篷檐下的一列灯笼，依稀可辨……眼见着火花落了下来，雪白的小伞倏地飘在湿漉漉的桌面上，一下子粘住了。

我们来回搬运着脏污的杯盘，和一位从船上下来的撑着雨伞的外国客人交肩而过。那个外国女子双手捏紧草绿雨衣的领口，再三回过头去，恋恋不舍地望着刚刚乘坐的小船。

雨丝变成了水雾，河对岸一派朦胧，耸峙的铁桥犹如一幅平面剪影画。

我仰望天空，开始专心一意地观赏焰火了。

随着隆隆的炮声，火柱突然从河面上腾空而起。火柱的先头，一鼓作气直冲云天，一旦达到至高点，就炸裂开来，无数银色的星星散作圆形，飞蹿追逐，紫、红、绿色的同心圆自内侧次第向外扩展，内心一轮早已消失。外层一轮一旦散开，另一层橙黄色的一轮又在低处扩散，火星纷纷落下来，一切都消泯了。

下面的焰火接连不断升上天空，一边花开朵朵，一边呼喇喇直往上蹿。紧接着，下面的火花爆炸时的光芒，将前面火花的残烟映照成了立体。

我听到了一阵阵哄笑，抬眼向楼上望去。看不出笑声的来源，只见一张面孔靠在栏杆旁边正向下俯瞰，脸部光线黯淡，看不分明。轰隆一声，焰火又飞腾起来，一种青蓝色的不自然的光芒，照亮了那一头白发和一张长脸。

岩崎贞隆的脸色因恐怖而变得苍白，他带着一副仿佛遭受凌辱的极

其孤独的表情，眼睛一直紧盯着我的身影。

我和他第三次目光相对。刹那间，我也深切感受到和他一样的莫名的恐怖。抑或我的恐怖，真正使我体验到那种准确的、深入对方心灵的无法躲闪的恐怖吧。

……不一会儿，运输大臣将身子一转，极其自然地躲开了我的视线。他那一头白发，随之消隐在栏杆背面了。

过了半个钟头，一位陌生的年轻艺妓，从廊缘上向院子里的我招手示意。我走过去一看，她迅速交给我一个沉甸甸的纸包。

“岩崎先生送的。”

说罢，她就想离开。

“岩崎先生回去了吗？”

“刚刚回去。”

艺妓脸上一无表情，丢下这句话走了。她那被焰火映照成紫色的绉绸和服的肩头，消失在走廊上纷乱的人群之中了。

——不用说，第二天晚上，我到两国饭馆同那个男的见面，因为要把一大笔赏赐和他对半平分。

那人来了，也不说一声谢谢，就把自己的那份收起来。他给我斟了满满一杯酒，说道：

“怎么样，我说的没错吧？”

“我实在感到奇怪。”

“别那么大惊小怪，谁叫你和我长得一模一样呢？也就是说，他错把你当成我啦。”

“是吗？”我极力提出一种明显的不同的看法，“……也许他明明知道我不是你，所以才放心地赏给我一份厚礼吧，不是吗？”

我讲了一番不合道理的道理，以这种没有任何罪责的议论为下酒菜，我俩一直喝到很晚，然后才分手。对于我来说，也并非没有一种危险的好奇心，总想打听那件可怕的事情到底是什么，但那人的眼睛妨碍我继续追问下去。

昭和二十八年九月《改造》

显贵

上

我的学生时代，社会上仍然存在着所谓显贵这类人物。如今，这些人消失了，我也并不感到有什么惋惜，也许因为我不是显贵的后代吧。然而在曾经是显贵的人们中，至今无疑还有一种深深的缅怀之情。

我在这里要为那个时代的一个人画一幅肖像。我的笔致所流露的怀思，决不是对显贵本人，而是对亡友的一种追忆。这一点请予理解。

我所描绘的肖像画最好是椭圆形的，宜镶嵌在类似早期银板照片的像框里，周围饰以螺钿或金银的阿拉伯图案，而且其胸像最好是侧面像。这是因为他的侧影秀丽得在日本人中难得一见，他的鼻子是纯正的罗马式样，嘴唇则属中间细巧的希腊雕刻式样。一张几乎没有一点儿血色的白皙的面孔，唯有淡红的嘴唇惹人注目。

还有，我的作画的笔致又像佩特[(1)]写作《埃默拉尔德·厄里瓦特》、《塞巴斯蒂安·范斯托克》和《罗森蒙德的卡尔公爵》等短篇小说的笔致。这样的笔调并非出自我的意愿，而是基于对象性质的要求。

我如何着手绘制这幅肖像画呢？佩特描写主人公时，那种将微妙的写实和透明的抽象融合在一起的态度，那种手法，无论如何都是很有必要的。他在描绘人物的脸部时，就像荷兰派肖像画家那样，同时鲜明地描绘出其精神生活。恐怕对于他们来说，细微描摹一种优美动人的风貌，和描写其精神生活同等重要。因此，佩特的小说随处都显示着二重描写。他的自然描写的抽象性，同时如实地显示出黄昏风景里慵倦的官能意味。他的所有作品中的过于透明的抽象性，同时直接与官能接触，物象的轮廓直到最后都没有明晰地显露出来。

我想我只能这样描写柿川治英，何况，从少年时代一直到死，治英的兴趣始终没有离开绘画。

他后来成为一名卓越的宗达[2]的鉴赏家。但我在思索，绘画不断吸引着他的究竟是什么呢？我以为，静止首先征服了他。其次，画面的完整性征服了他。他的父亲是收藏家，治英成长的环境被东西方各种名画掩埋了。

面对绘画，我们有时会被这样的感觉所震动：画家的艺术构思凝聚着，集合在一起，仅离我们数步之前突然静止而达到完结。这就像列阵行进的军队，一声命令，立即在我们面前停止了脚步。

治英从少年时代起似乎就对陶醉的生命和外界事物怀有一种疏离的感觉。他生来就远离狂热的事物，不像他那有名的伯父，每次出外射猎猛兽，总要留下一连串趣闻。他缺少伯父一般绚丽多彩的稚气。我打少年时代起就认识他了（而且我比他更年少），但我从未见过像他那样摆脱稚气的少年。

但是，说他远离狂热，并不意味他喜欢对别人投以冷笑和讽刺。他身上有着与生俱来的优柔和沉稳的麻木。

他对绘画的关心，或许来自这种麻木。治英热爱绘画，他把绘画当做一切都不强制自己的艺术。画家也许会对这种关于绘画的定义感到忿忿然吧，但他却是如此看法。

后来我在加州帕萨迪纳美术馆，看到庚斯博罗[3]那幅著名的《蓝衣少年》，那已经是治英死后的事了。我从这幅画上看到了少年时代治英的面影。

美少年光彩夺目，然而缺乏生气和活泼感，傲慢的白皙而秀美的额头，倦怠的眼神和小小的朱唇，使他的面孔富有特点。那种倦怠的眼神酷似治英的眼神。

和音乐、戏剧、小说等刺人、包容、冲击的艺术不同，在治英眼里，美术，尤其是绘画，作为鉴赏对象来说几乎具备完全的特质。为什么呢？因为这种艺术决不威胁沉静的艺术鉴赏家被动的态度，而是以同样被动的态度给予回应，这种艺术只限于绘画。在一只方框、一定平面之中展现着微薄而易于损伤的素材。美必然在这平面中开始，也在这里终结，就像毫无洪水之险的浅浅的湖泊，仅仅在这里湛然储聚。

音乐不用说了，即使文字也会使人想起声音来。然而唯有绘画，能够守候完全的静寂。后来一想到治英的夭折，就能理解在他短暂的生涯中，为何总把具有占领时间、埋没时间的特质的艺术看做是对于生命的威胁。对他来说，时间就是生命，借助绘画可以将短暂的生命于瞬间里

停止并加以延长。另一面，不论如何简短的音乐，总是侵蚀时间，使生命因陶醉而缩短，较之寻常更早地结束。

治英确实避免了陶醉，然而有多少人把生命当做一种陶醉啊！治英对于生命和陶醉的概念几乎与常人完全相反，他生来就习惯于将生命看做无限长的卷尺，而且决不急躁，以同样的速度将它悠悠抽出。这么说来，他之所以不爱音乐，或许是因为他感到自己的生命和音乐具有同样的结构吧？说不定他早就知道音乐本身决不会沉醉吧？

对于世上一般少年来说，恐怕不相信一个毫无狂热的静寂的鉴赏家会有什么幸福，然而那双倦怠的眼神，使他生来具备鉴赏家的资质。他不仅承认平静之美，也承认大胆之美，将画家的狂傲和不幸包裹于优柔的麻木的视线里。由于他奇妙的贵族特质，使他自己对于普通青年那种狂傲和不幸缺乏一种共鸣，看来他对这一点丝毫不感到耻辱。

在那个战争时代，当众多青年把战争当做自己热情的证据时，治英以其固有的习惯轻轻哼了一声，提倡沉稳的败北主义。他从不憧憬军帽、佩剑和短刀。他像蔑视那些欺负残疾人的冷酷的孩子一样，以相同的目光蔑视那帮所谓的军人。

打从我们相识时起，我就惊叹于他的坚强。轻视行为世界的青年，都是一些必须具备哲学性的自尊的人，而治英没有任何哲学，只是一味认命于倦怠而优美的本能，从来没有被行为世界所迷惑。

因此，对于这种行为的厌恶，似乎来自更深更远的地方。他家本是将军家族的一个分支，祖先是地地道道的武家。看来，先祖代代血液中的某种因子，孕育了他的厌恶战争、军人和行为的品格。

……夏季的一天，记得大概是暑假将要开始还没有开始的时候，我访问了治英的宅第。

那里位于旧城区老街的一角，从电车站走两三分钟之后，那条曲折的道路就会通到一扇巨大的铁门前边。

前院宽阔，可以容下一所小学校。一眼望不到边的鹅卵石地面中央，有个松林茂密的小园子，那是椭圆形的小庭院。进门右首连接着平房的大杂院，我看见大杂院边上有个古老的车库。

中央深处耸立着一座青铜圆顶的西式楼房，左右是配楼，左边连着遮掩庭院的船板院墙。楼房中间有三层，映着夕阳的窗户闪闪发光。没有一点儿响动，一切都包裹于聒噪的蝉鸣之中了。

但是，这座巨大的楼房却刻印着类似治英眼神般的疲惫的影子。这种印象不单来自建筑物的老朽，支撑大厦的精力也让人感觉正在剧烈衰退。楼房正面大理石的颜色上，也烙印着大势已去的印像。

我蓦然想起他在美术上的爱好来，他喜欢牧溪[4]，喜欢塞尚[5]，但如果要问真正喜欢什么，那无疑只能从西方举出华托[6]的《惜别爱情岛》、从东方举出宗达的《舞乐图》这两幅作品来。这种选择未必能表现出青春的绚烂的爱好，只是证明，比起过于孤独的艺术，他更喜爱被权力的阴影所守卫的幸福的艺术。不管怎么说，这是相当大胆的选择，如此的爱好，要是一般青年，尽管心里这样想也不会轻易说出口来。

楼房虽然没有达到荒废的程度，但由于正值战争期间，再加上修理不力，愈来愈显得凋敝不堪了。治英一直住在这里，也许他喜欢那些在君侯庇护下产生的古代美术，住在这里可以缅怀昔日君侯之力，窥视已经失去的权势的幻影。

我知道，他父亲身体十分衰弱，年轻时便退掉了所有的公职，作为美术收藏家和艺术爱好者，他有两三本著作。治英死后，我才初次见到他的父亲，他和我曾经想象的分毫不差。

……我绕过鹅卵石小庭院，来到一侧可以停靠汽车的黑暗的大门前边。布满浮雕的青铜门扉上开着两个椭圆形小窗，周围镶着葵花瓣型的家徽。我按门铃，等了很长时间，终于听到了开门的声音。

内里一派昏暗。出来引路的是个戴眼镜的精瘦的中年汉子，穿着外褂，套着白布袜子，没有一丝笑容。

大门内中央是铺着红地毯的楼梯，楼梯左下方宽大的走廊墙上悬挂着壁毯，摆设着古风的木质桌椅，看样子是临时会客室。管家恭恭敬敬把我这个少年让进来，说：

“请稍候。”

我坐在一张椅子上等着。大门一侧的彩色玻璃窗上映照出血红的光亮。管家走后，房子里到处没有一点儿响声，使人怀疑这里是否有人居住。而且，尽管是酷热无风的午后，临时会客室里却显得冷飕飕的。

大楼梯上终于轻轻传来足踏地毯的声音，治英站在楼梯中央，伏在栏杆上望着我，“呀”的叫了一声。他不过比我大三岁，然而对朋友的这一声招呼里，却没有一点儿年轻人的泼辣劲儿。

我过去一直极力躲避他那喜欢幽默的一面，以及他难以避免的虚荣的一面，但由于每次去柿川家，他总是领我到和上回不同的房子里，所以我感到奇怪。渐渐地我也弄明白了，这是因为我每去一次他都想让我看看那些五彩缤纷的豪奢的房屋。

我头一回去他家时，他领我离开走廊来到一座幽静、轩敞的大客厅。房内收拾得很洁净，依然让人觉得不像是人住居的地方。我记得南面庭院的草坪上遮满了浓密的树影，只有庭前的木贼沐浴着夕阳的余晖，呈现着一团暗绿。这一簇木贼那种不像植物的无机的暗绿，在于整个庭院的树木、花草以及草坪的绿色中，显示出勃勃生机，看上去阴森可怕。这种植物风吹过来也不摇动。毫无必要的沉静的一簇……

“席地而坐很累，还是椅子好……”

治英先站起来，打开连接日式房间和西式建筑的杉木门，窗户很小，室内晦暗，差点儿撞在满登登的家具和百宝架上了。

“等等，我去开电灯。”

我坐在放着大花瓶的圆桌旁边等着。

室内的灯亮了，这可不是寻常的电灯，这是压在头顶上的大型玻璃吊灯，从天棚上垂挂下来，几乎占据着整个房间的上半部。吊灯灿烂辉煌，映射在玻璃上，玲珑透剔，五光十色。屋内的情景为之一变。

治英指着墙上的绘画说道：

“这座屋子里全是明治时代的油画。”

是黑田清辉(7)和冈田三郎助(8)等人所绘制的色彩沉稳、富于写实性的巴黎沙龙(9)画风的收藏品。

……置身于这些绘画之中，遗憾的是治英和我之间的谈话并没有涉及高远的美术，两个人瞎扯的都是些学校老师的各种怪脾气，治英还用一贯的得意洋洋的语调，巧妙地模仿每个老师说话的口气。可是这和那种学生式的响亮的口技略有不同，似乎扮演着一幕居高临下、冷嘲热讽的滑稽剧。

(1) Welter Horation Pater（1839—1894），英国作家、评论家，主要著作有《文艺复兴》和《伊壁鸠鲁信徒马里乌斯》等。

(2) 俵屋宗达，江户初期的画家。

(3) Thomas Gainsborough（1727—1788），英国画家，代表作有《罗伯特·安德鲁斯和他的妻子》等。

(4) 牧溪（1225—1270），南宋画家，作品有《远浦归帆图》和《松猿图》等。

(5) Paul Cézanne（1839—1906），法国画家，后期印象派巨匠，作品有《果盘》、《玩纸牌者》和《女浴者》等。

(6) Antoine Watteau（1684—1721），法国画家，洛可可美术创始人之一，作品还有《画店》和《吉尔》等。

(7) 黑田清辉（1866—1924），画家，代表作有《湖畔》、《晨妆》和《舞妓》等。

(8) 冈田三郎助（1869—1939），画家。

(9) Salon de Paris，每年秋季在巴黎举办的美术展览。

中

治英并非完全缺乏自我表现的欲望，他写过几部小说，画过许多油彩风景画和静物画。但是，这些作品没有显露他的任何才能，只能说尽是一些有气质的凡庸的制作。

他对出没于庭院中的蛇很感兴趣，曾经写过以蛇为主题的小说。他那昏昏欲睡的笔致，完全掩没了小动物的光彩，但我很清楚，他写得非常认真和愉快。

他这个人，对自己人情方面的缺失丝毫不感到苦恼，当然也就对自己才能的不足同样没有任何苦恼了。在学校杂志的评比会上，自己的作品受到无情的恶评，可他当时表现得泰然自若，那样子可以说是一道特殊的风景。最后，看到没有任何人能伤害治英，大伙也就沉默不语了。

其实，他是在美的世界里悠悠散步。例如，他毫无倦意地仔细眺望大海盛宴般的晚霞，要说他对此很感动那就错了。他似乎不相信自然是粗野的，不仅如此，他甚至有些轻蔑自然的倾向。他在眺望晚霞，同时又在寻找它的缺点，将彩云不均衡的形状看成是结构上的瑕疵……他的目光看起来仿佛对晚霞色彩的过度使用也提出委宛的批评。

酷烈的自然、险峻的群山、暴风雨、海浪……治英对这一切都毫不关心。他决不害怕闪电、雷鸣、地震，但也看不出他对这些有什么明显的恶趣。

初夏黄昏，出没于庭园草木中的蛇闪动着银白的鳞光，这也在他心中激起了难以形容的喜悦。由此，他写了一则恋蛇男子的凡庸的小说。但我怀疑他是否真正喜欢过蛇。单凭摸索和不确定的推量描写恋爱，而且描写的方法似乎也缺乏诚意，破坏了感情上的均衡。很明显，他从一开始就有意回避这些经验教训。

月亮是如何从灰白的庭园的角落升起，风是如何微妙地掠过草地而吹来，治英在描写这些现象时，多少带着热情。一种整顿自然秩序、治愈其不均衡的绘画欲求在他心里涌动，不为他所承认的外界本来的面貌，反而从他那过于均衡的构图里可以窥见一斑。

他既不容忍一切不洁之物，也不赞成天真而褊狭的洁癖。

他凡事都采取过于中庸的生活态度，这个秘密从他征兵体检不合格

时我们就知道了。治英很可能患了一种叫做心脏瓣膜症的不治之症。因此，我知道了他平时为何总是一副忧心忡忡的脸色，以及害怕过度劳累的个中因由。朋友们都认为治英的一切谜团消解了。大家认为他那一副所谓贵族特质，皆因心脏的缘故所养成。

然而我不这么看，人可以使疾病同个人特质达于一致，宛若衣饰穿着合体。越是久病越是如此。治英那种富于调和的敏感意识，或许早已将此病症摄入调和之中，变成原有性格的一部分了。这种疾病敦请他避免过劳，这对于他躲避陶醉与热情的性格，也许是一种强有力的庇护。为什么呢？因为后来我见到过一些血色很好、性格完全不同的瓣膜症的患者。

治英经常大讲梦话，这件事很让人扫兴，可他却毫不在乎。他的梦带有各种色彩，一会儿看到巨大的鸟影掠过晚霞绚烂的原野，一会儿那鸟影又消失了；他听到深夜车库发出可怖的响声，和往常的汽车不同，忽然急匆匆驶出一辆灵车来；庭园的草坪骤然变紫了，那紫色渐次侵袭着廊缘，在那里玩耍的婴儿也被染得发紫……这些梦都充满了不安。但是治英却乐此不疲，一边轻轻哼着鼻子，一边用诙谐的语调娓娓叙说。也许，他只对于梦允许其不调和性与破坏性，不过，这也许出自他对这些梦幻漠不关心的缘故。

治英爱猫，有一次他去拜访亲戚——津轻城主的旧领地，发现那里的方言将猫称作“茶牌”，觉得很有趣，经常挂在嘴边。有一回，猫借着椅子跳到他的书桌上，用头蹭着他的下巴颏儿。这种小动物凭借无与伦比的温柔，能在生存的恐怖之中出奇制胜，它那慵懒、贵族式的任性，还有那副媚态，尤其获得了治英的喜爱。

猫的滑腻腻的头部抚摩着他的下巴颏儿，这时，他仿佛隐隐约约触到了慵懒的官能世界，一个他所丝毫不要求人性关怀的虚幻、朦胧的官能世界。

对于不惧怕青春的不透明、泰然自若生活过来的治英来说，通过某种感觉的发现，由那种深刻规制自己存在的环境中醒悟过来的一天到来了。猫皮毛的滑腻触感突然给他以启示：自己过去一直在追求什么呢？那就是基于对对象的漠不关心而成立的爱，不强求任何人性的义务，丝毫不谦让自己的官能的形式。但他怀疑，这种感触能从人身上获取吗？

治英逐渐明白了，在过去所热爱的众多绘画里，他所付出的与其说是理智的关怀，不如说是官能的关怀，调和与均衡的感觉同这一点丝毫

也不矛盾。

实际上，正如从他以往精神生活的素描中所知道的那样，他显得无聊，有时显得凡庸，这就意味着想躲避一切陶醉而因此躲避了理性的陶醉，由于这种陶醉而获得前进的理性的探求被等闲视之。他如此畏惧理性的东西没有错。治英觉得，避免一切陶醉的捷径已经磨练了自己的官能形式，只能将此作为独自的东西看待。

应该如何精练官能？这个主要由诗人们试着用于修行的方法，对于治英是不适合的。例如，面对一朵玫瑰花，丝毫不能诉诸于理性的理解，也不能倚靠概念，只能遵命于官能，运用一切方法，不断改换角度观察这朵玫瑰。我们不能用指甲将鼓胀重合的花瓣掰开来查看，而只能凭视觉仔细审视那一层层花瓣相互重叠的天然结构，随即想象着这朵玫瑰所深深包藏的秘密……但是，这种诗人的自我修炼，是为创造而锻炼官能的方法，和治英的方法不一样。治英的独到之处是在不同任何创造结合的不毛意识中，一定要通过极度利用官能而达到自我觉醒。治英同时终止了中途半端的小说和绘画制作，坚决和创造诀别。

夏夕，风吹过高大榉树的梢顶，传来了小鸟们归巢的鸣声。此时，治英对于自然的浮躁之美总是通过自己严冷的官能加以过滤，然后才试着接受下来。对于他来说，严冷的画布和画纸存在于自己的心灵之中，他只爱永驻于此的东西。外界依然保持着体温，随时准备回应他的呼唤，这种状态使他不安。他只能承认自己的感觉所反映的外界事物。而人，必须将此排除在外。

以官能对峙陶醉，实际上是力求从生命里排斥一切陶醉，这是他的生存方式必然寻求的归结。为避免陶醉而磨练官能，他身负此种逆说而生存，他企图使自己变成一个纯粹的官能的存在，亦即绝对无感觉的官能的存在。既非批评家，亦非创作家，一个理论上最为纯粹的美术鉴赏家，就这样在他心目中产生了。

一幅绘画已经存在于此，就是说较之一切更加巩固的既定的秩序已经存在于此了。既定的社会秩序、法律、道德，与此相比则一概不在话下。而且，在保障他的理智的无关心方面，这幅画所具有的既定的秩序是最为强有力的。现在，我可以粗略地总结如下：在这种思考方法里，战时青年褊狭的美的生活和他血液中存在的祖先权力政治的残影，着实水乳交融地混合在一起了……然而，我首先必须严守肖像画家的本分。

所谓艺术的官能的理解，是艺术最为幼稚的接受方法，同时，又必

须是最高级的接受方法。一个身穿成套的上衣、裤子和坎肩，吊着怀表金链子的绅士，看到裸妇的雕像所激起的邪念，由这一场面到达治英所希冀的高度的官能享受，还有着无数阶梯和无数的差异。治英梦想的范围不是艺术家的生活——和计算的生活，而只是极少获取成功的艺术的生活领域。在这里，官能并不亲自出动，而是一直睡在躺椅上，所有微细的艺术的东西围绕着它，向它的感觉谄媚，百般讨好。它周围的世界静止了，完结了，再也不必担心它会如何动摇了。世界已经结束了。这个固然如此，但没有结束的或正在生长途中的东西，完全被排除在外了。

闭锁于此种密室之中的官能受到陶冶，诸如朦胧中的色彩的浓淡，风景、静物、人物优雅的形态，金箔铺底的湖心岛的描绘，夕暮天空烟霞迷离的微妙的色调，载歌载舞的人们额头上不安的阴影，大胆构图中黑色的桥梁，画面一角狂吠的小狗，黄昏中款款飞行的小灰蝶，横切画面的几何学结构的坚固的古木家具，贯穿整幅绘卷的细细飘流的行云……所有这一切，都能使治英感受到官能的魅惑——那种同我们从异性肉体上所获得的快感毫无二致的魅惑。除了以官能包裹终将完结的世界，别无它法。

陶醉过去了，如疾风一般过去了。治英不再回顾陶醉。他那结冰的官能犹如冰花，并未枯竭，而是将瞬间的喜悦化作了永恒。宛若古代金碧辉煌的隔扇画的画家们，用绚烂的屏风和隔扇圈住了权力者们视野，挡住他们的眼睛，使他们看不到瞬息万变的现象。治英凭借自我观念的力量，于自己周围圈起一道五彩缤纷的屏风，遮断了自然。在这个世界之中，人的悟性已经没有发挥作用的余地，也没有必要发挥作用了。

……屏风之外，炮声连天，炸弹飞鸣。人们往来奔走，抱头鼠窜，战争接近尾声了。

下

战争结束，不久治英结婚了。

这个消息震动了我们，谁也没有想到治英会爱上女人的肉体。

其后，有一段时间我没见到治英。听说他出版了一本关于宗达的小书，用那座广大的宅第卖掉的钱缴纳了财产税，全家搬进一所小房子去了。不久又听说夫妻俩生了个女儿，当时虽然偶尔在街上碰面，他也从不邀请到自己家里去。

战后的混乱使我们的来往稀少了，战时的交游已经变得十分遥远。虽然在战争期间我们可以随时赴死，但是今后仍然必须继续活下去。

治英是怎么生活的呢？

女儿出生第二年夏季，刚刚入夏治英就有些身体不适，易于疲劳。他去医院，医生只说是过劳。那时他连续有微热和盗汗，经透视证明决不是肺结核，诊断不过是神经的原因。这次诊断虽然使治英感到放心，但他依然觉得异常疲倦，微热和盗汗一直没有消失。

由此，他把这些症状看成是易变的初夏气候不调所引起的，这种看法同他过去的习惯明显地背道而驰。他老老实实承认自然的影响，这是违反他的主义的……

战时，他当然受到了巨大财富的庇护，他可以蔑视自然，超然物外，不受外界的影响。外界无法触动他身上的一根指头。究竟什么样的草木，什么颜色的果实感染了他那端丽而白皙的肌肤呢？

他认为自己的微热和盗汗产生的原因来自自然，他凝视着周围的自然。五月里接连是时晴时雨的不正常天气，大雨裹着嫩叶强烈的香气淋在残留于各地的废墟上……治英一边眺望一边思忖，自己一直排拒的自然界里果真隐藏着和自己的肉体相关联的东西吗？如今，自然不正在企图对他复仇吗？以往的治英是不许将自己的肉体当成是自然的一部分的，这是最可怕的冒渎的思考。

阵雨暂时过去了，云隙间露出一线阳光，照射着废墟上暖炉的砖瓦以及经雨洗涤的白闪闪的石板路。看到这些，治英舒了口气，他感到一种未曾相知的类似恩宠的东西。他觉得这澄明的日光可以一直照射下

去，这样一来一切都会变好，不幸就会被埋葬。这时，他确实感觉身体的不快减弱了，自己向着健康跨出了不可动摇的一步。

然而，在这个过程中，对于治英来说，他在自然无常的变化和自身病状的顽固不变之间，很难找到某些因果关系。他改变了看法，认为这种症状就像他所磨练的官能一样顽固，本来就和自然毫无关系。他想，“我不应该觉得自己是个病人”，这种确信不会比医生的诊断更加不可靠。

于是，治英做了自我诊断，他自己创造了一个任何医学书都没有的病名。他想：“大概是长期接触的缘故，就像无线电学者为其毒素所侵犯，我也一定是中了艺术之毒。”是的，他不参与任何创造，一味凭借纯粹的官能享受艺术，于是，艺术之美的毒素作用于他，引起这种微热和盗汗。在夫人亲切的规劝下，治英叫来战前就在显贵之中颇有名望的指压按摩师，本来说经过数次治疗就会痊愈，可是一直不见任何效果。

他的思考方法已经开始动摇。这时他才想到，那些无害的、自己曾经亲手拔掉牙齿的幸福的艺术品，即使全凭想象，也会发散无形的毒素，变成忌讳之物、危险之物。佩特那种闲雅、宗达那种色彩与形态无与伦比的礼节，即使在这类作品中，治英不知何时也嗅出一种毒素，甚至从美术作品的色彩本身也能找出这种要素来。就像从自然中抽取某种毒草药物一样，杂生于自然之中的时候不会产生多少毒害，一旦变成药物就当做杀戮之药使用。

艺术上的秩序只是自然秩序的部分夸张，是自然界里与其他要素保持亦敌亦友关系的某种强烈的要素失去均衡的表现……这种想法过去决不会出现在治英的头脑里。他曾经喜欢把优秀的绘画当做小型的宇宙，而今他却把这些看成是宇宙秩序的碎片、陨石、脱离秩序之物以及暗示秩序的崩溃。他在这里发现较之陶醉更坏的东西。

说着说着夏天来了，炎热的气候完全剥夺了治英的活力。他透过窗户眺望焚烧过的城市上空那一团团乱积云，眼睛已经无法承受云彩过于强烈的光芒。仰望炎天一阵目眩，面对阳光辉耀的陡坡，一开始攀登心头就怦怦直跳，喘不过气来。此外，治英害怕车站周围自由市场上刺耳的喊叫和可厌的喧嚣，每当从前面急步走过，他就怀疑自己的疾病是这种无法适应的新的野蛮时代带给他的。一天，他的手足尖端很疼痛，出现了红肿。他害怕扩散，久久地盯着患部，沉浸于忧郁的思虑之中。但是，过了两三日红肿就消失了。虽说是夏天，这个时候治英的脸色比大理石还白。那些被阳光晒黑了的青年们，都以轻蔑的目光回头盯着他那

死人般苍白而端丽的面庞。

治英住院是在八月过半以后，这年残暑十分酷烈。

他得了败血症，一种长久而缓慢的败血症，血液检查发现绿色链球杆菌。这种细菌从咽喉进入体内，附着于患瓣膜症的心脏而引发败血症。这种病有个很长的名字，称作亚急性细菌心脏内膜炎，这种罕见的疾病在青霉素出现前很少能获得转机，所以令人谈虎色变。医生明显看来是害怕耽搁，住院当日就做了化验，连续三周注射青霉素。

医生叫他静养，他于是转移到另一座大楼古旧的病房里，整天躺在病床上。天气酷热，竖立在病房里的冰柱很快融化了。

这里位于连接医院本部的一条古老长廊的尽头。这条走廊比起他们过去旧宅中的走廊还长。人穿着草鞋走在上面，不论多么小心翼翼，那些老朽的木板依然毫不客气地发出好大的尖叫声。病房面对杂草丛生的中庭，院子里污秽的八角金盘展开硕大的叶子，微微显露出长满黄色细毛的枝干。还有两三棵细小的绿叶簇簇的杂木。比其他植物更加繁茂的杂草覆盖着地面，开着粉白而野卑的小花，有的穿过板缝长到走廊的角落上了。对面大楼歪斜的窗户下边，有块地方终日不见太阳，上面满布着令人生厌的苔藓。

治英时时从枕头上抬起头来，瞧瞧这座对自己没有任何好处的庭院。从早到晚，蝉躲在稀疏的树叶里叫个不停，这是一种无间歇的啼鸣，似乎连同溽热的杂草一起，甚至整个庭院整日都在高声喊叫。幸好，早晨时而有小鸟的鸣叫，到了午后，不知打何处飞来几只鸽子，散落在草地上觅食。杂草丛里印着鲜明的日影，升起的阳光仿佛压抑着庭院的空间。这时，他想到妻子不在身边，突然感到不安起来，他呼叫护士，心情十分烦躁，一直不停地按铃，直到她迅速跑来为止。

尽管如此，他还是相信不久就会痊愈。他立志向着既定的目标，暂时生活在真正的人的感情之中。优雅、冷寂、优柔的心灵，他相信这就是自己原本的一颗心，尽管有时候焦躁不安，但对于妻子，对于抱在妻子怀里的女儿，对于护士，一概都是一副亲切、宁静的面容。他有时也开开玩笑，一边转动着那双大眼睛，一边含笑说着不带任何恶意的风凉话。目前，他是一位杰出的病人，不急不躁，也不叫苦，实际上是以淡泊的心情过着疗养的生活。

疾病不过是源于细菌，他想象中的疾病一旦证明是这种细菌造成的，就权当是一桩可笑的幻想故事忘却了。这是一种同艺术没有任何关

系的疾病，这种疾病和作为美术素材的可视的自然也毫不相涉。

何谓可视的自然？眼下，那只不过是镶嵌于粗劣的窗棂里、于枕上抬头一见的空无一物的庭院。这，就是一切。即使在不加凝视的时候，庭院空虚的幻影也鲜明地印在头脑里。为了摆脱这种幻影，他想把这座庭院描画下来。虽然病情不允许他拿起画笔，但久久遗忘的绘画的意欲又在心中升起。他多次在心中反复打着腹稿，该排除的加以排除，使那过于对称的建筑物外形略显歪斜，仔细斟酌残留下来的空间的大小……治英相隔很久又想当画家了。然而，越是苦苦思索越是不得要领，庭院挤占了他的日常生活，决不肯将其存在转让给艺术品。他从未碰到过如此粗野的素材，同时作为一种素材，也从未像现在这样阴森森渗入他的日常起居，于尚未被描绘之前，抢先以自身生鲜的颜料涂抹着他的生活。

这座充塞着杂草热气的空无一物的荒寂的庭院，已经使得任何画笔都无法转动了。它的实际存在蔑视治英，早已打败了治英。他心情颓唐地回想着已经变卖的宅第，想起三楼那间美丽的小屋的窗户。那扇切割一角蓝天的小窗就是画框，透过窗户望到的晚霞原本就是一幅绘画。本来仅仅喜爱蔑视自然的艺术品的他，如今终于承认回忆中的夕照的天空就是“原本的绘画”，本身就是一件美术品。

……不一会儿，治英听到长廊里远远响起清脆的脚步声，那是查房医生为他施行每日一次的注射来了。

“我的一颗人性的心，埋葬了对于艺术的热爱。”有时，他这样想。然而，这并非难于忍耐的思考。他期待着早日康复。他暂时关闭洗炼的官能，以一副毫无防御的病弱的肉体直接接触外界，所以才发生了这种事情。

……夏季一天天过去了，这是有生以来最难熬的一个夏天。

三周注射终了时，夜里已经增加了凉气，窗下可以听到虫鸣。治英的身体逐渐好转，大约再继续静养一两个星期就能复原了。事实上，微热和盗汗消失了，食欲增加，没有任何胸闷的感觉，也可以在床上坐起来。他掐指计算着出院的日子。

但是，好转只是表面现象，一天夜半，他从无名的憋闷中醒来，背上汗流津津，一睁开眼睛，汗就像晚潮涌来，晾干后凉湿湿的好难受。第二天整日觉得胸闷，午后的体温已经超过微热，症状和注射前一样，

不，也许是心理作用吧，病症又回到了原来危笃的状态。

医生告诉治英，可能是药量偏少的缘故，决定观察一周之后，再度施行第二次增量连续注射。治英毫无表情地倾听医生的说明，他那挺秀而白皙的鼻梁，因为长期病卧而较原来更加突出了。

……其实，我的这幅肖像画正是从这里起笔的。

稍稍瘦削的面颊，尖尖的略显苍白的鼻梁……治英打从听到第二次注射说明的翌日，就将自己如此精练的个性舍弃了。还有那精妙的官能，冷寂的心灵，沉静的微笑，高蹈的幽默，以及轻声哼着鼻子的习惯，也都一股脑儿舍弃了。

然而，真正的肖像画是从这里开始的。今天，洁白枕头上的这副俊美的容颜，简直就像古代悲剧演员的面具，仅仅成为他留下来的一个个性的遗品、个性的隐藏所。真正证明他的存在的，只有闪着疲惫眼神的宁静的大理石般的面孔。肖像画的职能正是从这里开始。

第二天清晨，长期住在会客室的夫人注意到及早醒来一直望着天棚的治英。昨天，他嫌弃聚集在天棚上的累累蛾卵，夫人迅速扫除掉了，她以为治英又发现了新的蛾卵。

“您醒啦？”夫人问道。

治英没有回答。不久，他说：“现在，我正想A君、S君和K君呢。”

他们都是亲密的朋友。

“A君四五天前来看望过您。”

“他就是那种人哪！”

“什么？”夫人反问他，因为她从未听到过治英这副腔调。

“他是个伪善家，我讨厌那个家伙，不希望那种人来看我。”

“可他看到您有好转，说感到很高兴。”

“那家伙好出风头，他巴望我生病从此踏步不前。”

“唔，会有这种事？”

年轻的夫人同样出身于显贵，很不习惯于这种思考，但是她长着一副和他十分相像的白皙的五官端丽的面庞，时常被人误认为治英的妹妹。不过，她要习惯也不需要花很长时间。为什么呢？因为自那之后，

治英就不断地对人表示诋毁、憎恶、嫉妒、艳羡，甚至诅咒，对妻子说话也很刻毒。

一个濒死的病人无意识地被死亡的预感所驱使，为了使热爱自己的人易于诀别，一个劲儿促使对方厌恶自己，这一说法确实有着某种真实性。不只是因为病苦和焦躁，病人一味的为所欲为里，隐含着生之执著以外的别一种动机。

治英突然舍弃自己短暂生涯中的美丽、淡白的性格，变成一个具有“人情味儿”的人。他对于富于人性的东西那种优雅的冷寂不见了。而且，一天的生活之中，无数次重复着强烈的爱和强烈的恨，这成了他的新习惯。

前来探病的人们围绕在初秋时节罕见的静寂的病床四周，蓦地麇集着一团人性的幻影。对于那位同班旧友、同样从事美术评论、战后名声鹊起的A，治英是如何以嫉妒的目光看待他啊！尽管如此，他在朋友中依然最喜欢A，关于这一点，即便未曾经历过感情问题的年轻夫人也十分清楚。治英将妻子置于一旁，滔滔不绝地谈论着A为了出卖自己玩弄种种策略，巧妙利用恩师的手法，弄虚作假以博取世间喝彩，还谈到他学问浅陋，特别强调他对美术的感觉平淡无奇。不过，他的每句话都带有空前的热情，仿佛对于世人难以理解的野心，从心理上激起一种贪婪的探求欲望。治英对于生命的关怀变得昂扬起来。人们尽管有巧拙之别，但都能越过众多障碍生活下去，他对这种生之技术很感兴趣。经济条件也成为治英考虑的对象，而且本来贫穷的人，较之富裕的人，至少在积极出世、博取功名方面更加富有旺盛的精力。

另一方面，本来和眼泪无缘的治英，最近只要看到时而前来探望他的小女儿、这个尚不懂事的独生女就要流泪，有时忿忿然留下妻子同宿，深夜又把妻子叫醒，将头靠在她那少女般的胸脯上，又哭又喊：“我不想死！我不想死！”然而，那眼泪实在不适合于治英那张端丽而冷艳的脸庞。

秋渐深，治英越来越衰弱了。然而，他的眼睛仍然炯炯有神，不断寻找着憎恶和怨嗟的题材。他让妻子讲述了自己早已不能时时从枕头上看到的那座荒寂的庭院的景象，当听说那些在夏季散放着有毒热气的杂草渐渐发黄而枯萎的时候，他感到非常高兴。

他的憎恶也针对那些随心所欲进行医疗试验的医生们，他当然不会出于顽固的癖好随便谩骂，但当他听到走廊上远远传来他们的脚步声时

就大加非难，对妻子说某某医生喘气很臭什么的。治英或许出于某种禁忌，对治疗的巧拙从来不置一词，只是医生们的无礼言行，那种一见便有一种不洁之感的长相，还有护士长那种可厌的妄自尊大的态度，都一一遭到他的批评。

他对秋月的盈亏极富感情，当发现月光照耀自己窗户的日子变少了，就责怪妻子。放在床头柜上的黄色药水瓶的位置，在他神经质的命令下，不许动一分一毫。他计算过，满月之夜，月光照到枕畔，穿过淡黄的药液，玻璃瓶上凹凸的小格子就变得更加鲜明。但是那天晚上，月亮刚照到窗边就从他的视野里退出去了。

终于，治英开始憎恶那些他过去所挚爱、自以为受到它们庇护的艺术品了。还是在对于疾病的康复满怀希望的时候，他的病床旁边轮番送来了各种画集，这些东西使病人既能娱目，又能养神。可是现在，画集全都远离了枕畔。

美已经过于沉重，美，该怎么说呢，它好似厚重的被子，沉沉压在病人的胸脯上。

他从前不可谓不幸福，关于过去，他作了种种怀想，他感到随处都排列着完美的美术品，完美的屏风，妨碍着回想的直接流露。别人创作的艺术品规范了他的人生。啊，即使自己力不能及，也要从别人创造的色彩和形态中寻出至上的东西，由于比其他千篇一律的色彩和形态更美，因而可以寄托自己的人生——治英深切地体会到，这是错误的。更好的色彩、更好的形态，预先选择好这些东西，以此网罗自己的人生，这是要不得的。更好的东西总是包裹于薄明之中，包裹于氤氲的未知的迷雾之中，它不能不躲藏起来。

他如今非常憎恨过去那些过于率直的朋友，他们在学校杂志评比会上肆无忌惮批评他的作品，将其一手扼杀。而且，自己不该那样麻木地接受下来，现在想想实在追悔莫及。他本来可以毫无顾忌地进行创作。他应该委身于创造的喜悦之上，哪怕是不确定的粗杂的喜悦……

十二月上旬一个寒冷的早晨，我听到了治英的死讯。我邀约向我报告这个消息的朋友一道，首次造访了治英的新居。那里位于一条陌生而弯曲的小路尽头，没有铺设柏油的路面化霜了。

好容易找到那里，周围静悄悄的，只是一座仅有两三间住房的宅第。推开小小的正门，紧挨着的就是客厅兼起居室。一只火钵团团围绕

着十多个神色严肃的人。

身穿丧服的年轻夫人领我们走进里屋。她的眼睛哭得红肿，我们不敢正视她的面孔。

屋子里的人们膝头挨着膝头，无言地并肩而坐。六铺席的房间中央，停放着治英的遗骸。

夫人揭开脸上的白布，我们被美丽的面容惊呆了。脱去人的肤色的白皙包裹着希腊风的容颜，端正的鼻梁无与伦比，嘴角收拢，俨然一座雕像。然而，浮现于遗容上的无可形容的晴朗使我放心了。实际上，这种晴朗并非心灵的展现，而是严整的脸形本身所显露的晴朗，一直持续到死后的缘故。

枕畔坐着一位披着外褂、上了年纪的人。这人的面色似乎比死者更加黯淡，缺乏晴朗。他瘦骨嶙峋，须发皓白，眼睛困倦得几乎闭在一起了，鼻子松弛地下垂着。而且，顽固紧闭的嘴角，时不时微微地颤抖着。

我看到他那搭在外褂上的手。人们很难看到如此细白、清洁、衰弱无力的手臂。然而，这双手形状优美，一根根纤细的手指从显露出青色静脉的手背上伸展开来。每一根指头都在细细颤动。

年轻的夫人为我们作了介绍。

他是治英的父亲柿川侯爵。

昭和三十二年八月《中央公论》

葡萄面包

一

八月夜里十一时半，杰克背对着海浪的白色的牙齿，从由比浜饭店一侧，沿着开凿出来的广阔的谷底沙石坡路独自攀登。

他是从东京搭便车好容易到达这里的。本来，他要在江之岛电气铁路稻村崎车站同皮特、海姆内尔以及纪子会合，现在早已过了约定的时间，结果又被车子随便甩在这个陌生的地方。不过，从这里也有通向目的地的道路，只是绕了一个大弯子，路也远多了。

皮特几个或许早就对他不抱希望，直接去目的地了。

杰克二十二岁，一个透明的结晶体。他一直想使自己变成个透明的人。

他英语很好，做过科幻小说兼职翻译，有过自杀未遂的经历，生着一张清瘦而美丽的象牙白的脸庞。这张脸不论怎么挨打都不会有任何反应，所以谁也不去打他。

“你要是忽地跑过去撞他，就会觉得不知不觉间好像从他身体里穿过去一样，真的。”

一个到现代爵士音乐商店的人这样评论杰克。

——两侧刀劈般的悬崖插天而立，天上星星很少，登着登着，背后海浪的轰鸣和收费道路的车声渐去渐远，剩下的全部是浓重的黑暗。沙子从胶底草鞋内裸露的脚背上流过。

杰克想，黑暗在一个地方结扎起来了。黑暗这个大袋子的开口结扎起来，吞并了许多小袋子。那些似有若无的小破洞就是星星，此外再没有一个光的破洞了。他将身子浸在黑暗里走着，黑暗似乎也渐渐浸透了他。他感到唯有自己的脚步声远远离开了自己。他的存在只能使空气微

微荡起细浪。这种存在被压缩得极为细小，他根本无法排除黑暗，他只能从黑暗的微粒子的细缝里穿过。

为了摆脱一切获得自由，为了完全的透明，杰克没有给自己带来麻烦的肌肉和脂肪，只有跳动的心脏和白糖点心似的“天使”的概念……

所有这些，也许都是安眠药造成的影响。走出公寓之前，杰克将五片安眠药羼进一杯啤酒里喝了。

此时，他已经登到高坡顶上，山坡展现着广漠的台地，对面停着两辆汽车，看上去就像有人在坚硬的沙地上扔下两只破鞋。

杰克跑起来了。“跑起来了呀，我跑起来了！”他拼命追逐着自己。广阔的道路一直连接着台地的对面，自那一带起右面是深邃的溪谷，谷底沉淀着更加浓重的黑暗。突然，杰克看到一股斜斜的火焰灼灼升起，就像决堤的洪水，从这一点上看，黑暗就要轰隆隆地瓦解了。

杰克踏着干枯的草丛，一边在不成道路的沙地斜面上滑行，一边朝谷底奔跑。他感到自己就像一只滑进糖罐子里的苍蝇。

谷底嘈杂的人声接近了。谷内更加曲折，刚才看到的巨大的火焰不见了，唯有声音近在咫尺，并没有出现人影。脚边的石头越来越多。石头就像在梦中，突然胀大，妨碍着步行，又忽然钻进沙子，变得平实了。

来到山崖一角时，杰克看见对面斜坡上跃动着一群巨大的影子。终于出现了篝火。然而，那火势又猝然衰微，在凹凸不平的沙石地上来往的人们，只有交织的脚边隐隐发亮，脸孔依然包裹于黑暗中浮动着。

其中，唯有又说又笑的纪子声音特别响亮。

“算了吧，我也是贵族出身，我们家有八口人。管它什么蝴蝶、鲜花，还是跳蚤、虱子，反正我是个娇小姐啦。”

——这时，杰克绊到一团黑黑的、比暗夜还黑的东西上，他不由用手一摸，错了。他的手触到了肩膀的肌肉上，虽然汗津津的，但异常冰冷，肌理细腻，简直就像黑色黏土捏成的一般。

“Never mind！”[(1)]

黑人哈里叫道。接着，他朝夹在膝间的康茄鼓上敲打了一下。那沉滞的音响向周围逐渐扩展，回荡于山山岭岭之间。

(1) 英文，没关系。

二

聚集在现代爵士音乐店的这群人，打算今年夏末在海滨举办一次小型宴会。他们要在沙滩上跳摇摆舞，摆上烤猪肉。虽说不知道个中缘由，但这种野蛮的舞蹈场面还是必要的。大家兴致勃勃分头寻找场地，最后选择了这个无人的山谷。到府中采购猪肉的人，因为预算不够，只抬回来半条猪身子。

那种俗恶的海水浴场，那种人群混杂的地方，有谁会相信，离那里不远居然能找到一块如此的荒蛮之地呢？不管怎样，这是他们梦寐以求的宝地，在这里能使他们磨破的短裤发出缎子般的光彩。

场所——必须要选择，洗涤，加以圣化。因为他们将霓虹灯、污染而破损的电影广告、汽车的废气以及前灯，都当做他们的野外之光、田园之香，当做苔藓、家畜、自然之花朵，所以，这次他们向往凝练着技巧的地毯般的沙地，向往倾尽人工的装饰品似的“绝对的星空”。

为了治愈这个世界的愚劣，首先要进行一种愚劣的洗涤，要拼命将俗众认为是愚劣的东西加以圣化。模仿他们的信条、他们商人般的努力。

可以说这就是举办小型宴会简要的趣旨。他们三四十个人于深夜里集中起来，这就是他们的时刻，他们的工作时间，他们重要的白昼。

篝火一下子熄灭了，又一下子燃旺起来，杰克知道，那是猪油引起的。猪肉已经穿在钢叉上烤了，有人不住向上头浇价格低廉的红葡萄酒。看不到面孔，只有手在火焰里摆动。

黑人哈里的康茄鼓继续响着，沙地上的几个人跳起了摇摆舞。地面满是石子，他们踏稳足跟，扭曲着膝盖和腰部，慢慢地跳着舞。

一侧的悬崖上堆积着一箱箱啤酒和果汁。碎石间扔着空瓶子，外表微微映着夜的光亮。

杰克的眼睛已经适应了黑暗，他看不清楚麇集在这里的人的面孔。篝火的火焰低俯在地上，反而阻挡了他的视线。每一个暗角忽闪忽灭的打火机和火柴的光芒，映射着视野的一端，扰乱了他的眼睛。

声音也不能帮助他识别。有的狂笑，有的吵闹，忽然这些声音又被

周围的黑暗所压倒，渗入到黑暗之中了。同时，这种黑暗又不断地被哈里的康茄鼓声和那可以窥见桃红口腔一角的高亢的喊叫撕开了。

但是唯有纪子例外，杰克立即循声而去，一把抓住她那纤细的灯芯般的腕子。

“来啦，一个人吗？”

纪子问。

“啊。”

“大伙在稻村崎车站等你呢。没想到你心血来潮先跑到这里来了。你真行，倒没有迷路。”

纪子在黑暗里撅着嘴唇。看见她那面颊到嘴唇的一丝颤动和倏忽闪亮的斜眼儿，杰克像平素的问候一样，将自己的嘴唇贴着纪子的嘴唇轻轻一擦就走开了。仿佛向竹箨里吻了一下。

“他们都在哪儿？”

“海姆内尔和皮特都在那儿，戈基也在。女人一不来那小子就容易上火，最好不要去碰他。”

杰克的名字人们叫惯了，可是戈基的名字不知是什么意思，是出自一种豪气吗？

纪子拉起杰克的手，穿过舞伴们的空隙，一起走到坐在悬崖边岩石上的一群人面前。

“杰克来啦。”

海姆内尔慢悠悠抬起手回应着，黑暗中他依然戴着墨镜。

皮特故意点亮打火机，在自己脸孔前边左右摇晃。沿着眼睛的上缘描画着一条蓝线，高高吊着的眼角附近，银粉被火焰映得闪闪放光。

“这副脸孔，要干什么？”

“皮特等会儿要表演呢。”

纪子从旁加以说明。

戈基半裸，闷闷不乐地靠在旁边的树上，然而一看到杰克，就穿过黑暗走来，盘腿坐在沙地上，大肆吹嘘啤酒多么多么好喝。

“真棒！”他说。

杰克不太喜欢戈基，但戈基老是对他示以亲密之情，有时也带女人到他的公寓来玩。

戈基练健美操，有一副骄人的身材。他浑身都是肉疙瘩，哪怕动动手脚，也会像闪电一般发生敏感的连锁反应。这个世界没有意思，人们都是愚劣的一群。在这一点上，戈基和大家意见一致。但是，他一味增长筋肉，欲借助这道屏风遮挡其他无意义的风。于是，他只能在筋肉本身所具有的性质——盲目的力的黑暗中睡眠。

对于杰克来说，最感困惑的是戈基那种肉体存在的不透明的性质。他一旦站到自己面前，就遮断透明的世界，他那带着汗味儿和体臭的强健的身子使得杰克一直努力维护的透明的结晶浑浊起来。他不间断地夸示力量，那是多么令人心烦！他那甜腻腻的腋臭，他全身的汗毛，他的不必要的大声喊叫，所有这些，即使在黑暗之中，也像脏污的内衣一样明显地存在着。

如此的厌恶使得杰克的心产生奇怪的颠倒，他徒然说了些无用的话：

“我那次自杀，正是这样一个晚上，就是前年的这个时候。这两天差点儿成了忌日，真的。”

海姆内尔带着浅笑说道：

“要是把杰克火葬了，就会像冰块一般一下子融化掉。”

总之，杰克又活了。他错误地认为，自己要是自杀，那些浑浑噩噩的俗众的世界同时也会灭亡。他失去意识后被送到医院，不久苏醒过来，看到俗众的世界依然生机勃勃包围着他……既然这些人不可救药，那我只有活着，他想。

不久，皮特站起来，把杰克领向篝火旁边，一面问他：

“你认识戈基的女人吗？”

“不认识。”

“戈基说她是个绝代佳人，具体情况不清楚。假如她不会撂下戈基不管，那么天亮之前肯定会到这里来的。”

“说不定已经来了，这样黑看不清脸孔，等着在朝阳下看个清楚吧，那才是最好的办法。”

微风拂拂，飘来猪油气味的炊烟，两人转过脸去。

三

杰克去找啤酒。距离很短，可他竟绊到了几块石头和旅行包，还有一团柔软的东西。有一对男女像行李般紧紧抱成一团，嘴唇对着嘴唇，杰克用胶底草鞋轻轻踢了踢，他们一动也不动。

戈基的女人在哪里？她好像在吵吵嚷嚷的新来的一堆人里，又好像在黑暗的草丛后面，或者在烟雾翻卷的杂木林中，又或许躲在悬崖斜面那触到了就会散落下来的沙堆后头了。如果是“绝代佳人”，只要这张面孔存在，不管在哪里，都会穿过黑暗漂浮着微光。这黝黯的山谷，充溢着潮风的星空，即使在那些地方，那张美丽的容颜也会光芒闪耀地浮现出来。

“来，开始举行仪式，开始。跳完舞分配烤猪肉，好吗？都过来，把篝火燃得更旺些！”

发出吼叫的是吃了安眠药说起话来东拉西扯的海姆内尔，他那突向篝火近旁的墨镜，映出火焰微细的画面。

康茄鼓声停了，原来哈里在用烛火熏烤鼓皮。这时，谷底的人们都沉默不语。几点香烟的火星，萤火虫一般停歇在周围的黑暗之中。

杰克终于找到了啤酒瓶子，他让旁边一位露着白牙的陌生男子，用其有力的门齿咬开塞子。白色的泡沫从男子嘴角流到衬衫的前胸上，他再次露出白牙自豪地笑了。

再次敲响的康茄鼓声音高昂。皮特穿着游泳短裤奔跑起来。这时，篝火越来越旺，映着他那涂满花纹的颜料和银粉的身子闪闪烁烁。

杰克不理解皮特为什么如此陶醉。他为什么跳舞？是因为不满？还是因为幸福？或者觉得比死更好一些？

透明的杰克想，皮特究竟相信什么呢？他的身子映着篝火在跳跃。皮特有一阵子每晚像棉被一样，披头盖脑向他倾诉苦恼，那些话难道都是假的？孤独像大海一样怒吼，跨乘着灯火璀璨的夜市，接着还打算如何跳下去吗？

杰克相信在这个地方，一切都会停止下来。至少杰克停止了，而且稍稍变得透明了。

尽管如此，一种不连续的记号似乎从人身上掏取着什么。皮特将此撒向周围的黑暗，就像撒出五彩缤纷的画片……杰克不觉之间也用自己的脚打起拍子。

皮特涂着眼影，一旦仰起脸来，眼白就闪现着火焰的光芒，犹如黑暗中一滴巨大的眼泪……不一会儿，一个腰缠豹子皮的男子，一只手握着蛮刀，一只手提着不住颤抖的白色的活鸡出现了。他就是戈基！

戈基汗淋淋的胸肌，在篝火的光焰里闪闪出现了。杰克只看到比周围的黑暗更加浓烈、闪着橘红色肌肉的光亮的黑暗。

“看，要动手啦，动手啦！”

周围的年轻人说道。戈基想证明什么呢？他那粗大的手臂，将活鸡摁在石头上，鸡在挣扎，白色的羽毛散落下来。它以梦幻的速度裹着火焰的气流高高升起，白色的羽毛飞上了天空！杰克很清楚，这是肉体苦闷时感情上的轻快的飞翔。

杰克不再看下去。砍下来的蛮刀发出巨大的声响过后，石头上再也听不到叫喊，看不到鲜血，鸡翻转着身子，身首两处。

皮特疯狂地抓起鸡头，在沙地上旋转。杰克现在总算理解了皮特的陶醉。皮特再次站起来时，他清楚地看到这位少年平平的胸脯上印着一条血痕。

恶谑中的死亡，这种丑化的死的结局，就连鸡头鸡身本身也一定难以理解。那双睁大的呆傻的眼睛，无疑充满着无限的疑问……然而，杰克没有看到。玩笑中的圣化。连着红色鸡冠的鸡头所得到的一时的光荣，在杰克毫无残酷性的冰冷的心灵中，印下了微微殷红的影像。

“可是，我什么也没有感到，什么也没有感到啊！”

皮特抓起白色的鸡头原地站起来，围着篝火转着圆圈跳舞。圆圈疯狂地展开，他只选那些看热闹的女人，将鸡头压在她们的脸上转动着。

一阵阵惊叫连环地响起来了。女人们的悲鸣怎么都那样一致？杰克想。其中，一种格外美丽、清澄，近乎悲剧的叫声升上星空，消失了。杰克从未听到过这个声音。这一声悲鸣，看来就是戈基那位“绝代佳人”的叫喊。

四

——杰克是个很会交际的人。

他在沙子和草丛里一直睡到早晨，被众多蚊虫叮咬。白天和大伙一块儿游泳，晚上拖着疲惫的身子一回到东京的公寓，就不知不觉地睡着了。

一觉醒来，公寓四叠半房间寂静得令人害怕。到了早晨为何还这般昏暗？想到这里他看看钟表，原来仍是当天晚上十一点。

开着窗户睡觉，还是没有一丝风，睡醒的身体像抹布一样浸满汗水。他打开电扇，从书架上抽出一本《马尔多罗之歌》[(1)]，趴在被窝里读起来。

他重读了自己最喜欢的马尔多罗和鲨鱼结婚的那一章。

“……那些迅速冲开海浪、浩浩荡荡游来的海里的怪物是什么？”

那是六条鲨鱼。

“……但是，在那水平线上泛起浪花的又是什么？”

那是一条巨大的雌鲨鱼，她不久就要做马尔多罗的新娘子了。

放在枕畔的闹钟，不顾电扇的鸣声，发出凝重的声音不停地走着时间。这是杰克生活中具有讽刺意味的装饰品，他从未将闹钟当做叫醒自己的工具。他的意识就像昼夜不停流动着的细水，他要在这种意识之中保护水晶般透明的自己，这是他长年以来每夜的习惯，闹钟将他的这种习惯不断喜剧化了。闹钟就是他的良友，就是他的桑丘·潘沙[(2)]，这种廉价机械的声音是极好的慰藉，使他一切的持续变得更滑稽了。

闹钟，自己亲手做的煎鸡蛋，早已过期的月票……还有鲨鱼，不可缺少的鲨鱼。杰克努力回想着。

他心里回忆着昨夜那场要说多无聊就有多无聊的集会。

鸡头、烧焦的猪肉……然而更加悲惨的是黎明。大家都在期待一个美好的、千年难得一见的壮丽的黎明，可是迎来的却是最最目不忍睹的、最坏的黎明。

最初的薄明照亮了山谷的西侧，他们看到，装饰着他们的“蛮地”的

树木是那样难看，湿漉漉地垂着头，只不过是随处可见的一堆杂木。这还好说，当光线徐徐滑向西侧的斜面，漂白粉似的白色的光线充满山谷的时候，啤酒、果汁、可口可乐空瓶子的残骸，燃烧中崩塌的火堆，随处丢弃的玉米棒上污秽的齿痕，散乱无序的各种袋子，悬崖、草丛、沙地上随处躺卧的紧紧抱合着的一对半开的嘴巴、口角边上的髭须、斑驳的口红，还有散乱的报纸（啊，深夜大街上看到的那种富有诗意的报纸，在这里显得多么可怜）……所有这一切，形形色色，全都暴露在阳光之下了。这里是被俗众的远足杀戮的现场。

有人晚上就消失了，天亮时戈基不见了踪影。

“戈基不在了，女人终于没有来，也许逃走了。那家伙是个死要面子的人。”

皮特说。

“不知哪一天，应该说是个不吉利的日子，我包裹于美和纯洁之中成长起来。人们异口同声赞扬我是个富有智慧的善良的神童。我也是相当有良心的人，一看见受到灵魂主宰的清纯的面颜，自己就感到羞愧而脸红。而且，但凡接近一个人，总是怀着尊敬的心情。因为从对方的眼睛里，我窥见了天使的眼神。”

杰克的天使的观念，也许就是马尔多罗的诗句培养的。咔嚓，咔嚓，枕畔的闹钟无法回应他，只好发出通俗的笑声。天使烤猪肉的观念朦胧出现了，看来他是饿了吧。

遇难船只沉没的大海，满载着世界的财富、爱情和所有意义的遇难船，他们总会在某处海洋里看到的。远处天空倾斜的玻璃秤。走在沙滩上的三条狗优雅的呼吸……杰克自杀前夕，觉得自己掌心里摇动着骰子，感觉就像摇动地球。骰子为什么就不能是圆的呢？假若骰子是圆的，所有的点儿就会次第出现，一时难以成为定局，赌博永远也不会有输赢……

杰克肚子饿了，这才是全部的原因。他站起来去开碗橱，他没有冰箱。

没有一点儿吃的东西。

“游泳的男子和被他救过来的雌鲨鱼相向而立，你看着我，我看着你，互相对视了好几分钟……”

杰克突然感到饿得要死，他摇摇饼干盒子。只能隐约听到盒底一点

儿碎屑的声音。碗橱里面一个夏橘霉烂了，长出了绿斑。这时，他发现碗橱边缘有一列小小的红蚂蚁。他将蚂蚁一个一个地捻死，咽了一口舌根里积攒的唾液。最后，他终于在碗橱深处找到买来后忘记吃的半斤葡萄面包。

几只蚂蚁钻进面包的葡萄干里了。杰克胡乱地用手将蚂蚁拂掉，又趴在被窝里，就着台灯的光亮，仔细地查看面包表面。接着，又从葡萄面包里捏出两只蚂蚁。

他咬了一口，味道又酸又苦。他从边上一点一点地咬着，倒不在乎味道，只是为了保证漫漫长夜里的干粮。面包保持了奇怪的柔软性。

“两人为了不互相失散，各自绕着圆圈游着，心里都在打主意——我以往错了，这里有比自己更加邪恶的东西。两人的想法完全一致，雌鲨鱼用鱼鳍划水，马尔多罗用手臂击水，两人怀着赞叹的念头滑过水面互相靠近了……”

……

——杰克听到敲门的声音。

刚才走廊里就响起了杂乱的脚步声，还有人撞到了墙上。因为这座公寓有不少人很晚才回家，所以没有在意。

杰克啃着葡萄面包，走过去开门。突然，就像一道屏风倒地，一对男女摔倒在屋子中央。房间剧烈地摇晃起来，台灯倒了。

杰克反手把门关上，他望着这对深夜来客，似乎觉得不值得大惊小怪。男的是戈基，翻卷的夏威夷花衬衫里露出了劲健的背肌。

“脱掉鞋子吧。”

杰克说。于是，两人互相伸长手臂胡乱拽去对方的鞋子，顺手扔到了房门口，笑得浑身哆嗦起来。两个人呼出的酒气立即弥散了逼仄的房间。

杰克深深地盯着女人那张闭目含笑的白皙的面孔。这个女子他初次见到，生得十分漂亮。

尽管闭着眼睛，但她知道有人瞧着她。那张脸像白瓷一样沉静，即便于酩酊之中也显得故作矜持，小巧的鼻子气咻咻地喘息着。头发遮住了半个额头，呈现秀美的波浪形。紧闭的双目微微鼓胀着，隐蔽着敏感的眼珠的转动。修长而整齐的睫毛深深锁在一起。樱桃小口，嘴角微微

翘起，看似冰雕玉砌，一副娇滴滴的样子。话虽如此，但她那副面容却蕴含着唯有二十四五岁成熟女子所独有的威严。

“绝代佳人”不就是她吗？杰克一边咬着葡萄面包一边琢磨着。一定是戈基为了挽回失去的面子，一整天都在到处寻找这个女子，如今把她带到这里来了。

“没有被子，坐垫倒有两三个。”

戈基没有吭声，眼角荡起笑意。这汉子今夜定是铁了心地一言不发。

杰克用脚聚拢了三个坐垫，踢到戈基的背后，然后回到自己的被窝，依旧趴着身子，一边啃着葡萄面包，一边继续看书。

女子拒绝的声音渐渐高起来，杰克放下书本，支起一只胳膊瞧着那边。

戈基已经全裸，蠢动着汗光闪闪的肌肉。女人身上只有一枚胸罩和一件三角裤，装出一副梦呓的口吻推拒着。那女体就是聚积起来的一堆黄橙橙的肌肉。

这期间，女人显得很安静，杰克又调过背去，啃着葡萄面包看书。

杰克没有听到背后开始时应有的声音和喘息。因为时间太长了，他有些厌烦。再一次越过肩头望去，女人已经全裸。两个人抱在一块儿，随即发出火车赶点儿似的呼哧呼哧的喘息。汗水从戈基雄健的脊背不住流淌到榻榻米上。

戈基终于向这边转过头来，脸上显得有些泄气，浮现着莫名其妙的苦笑。

“怎么都不能入港，杰克，快来帮帮忙！”

杰克咬着葡萄面包站起来。

此时，杰克发现这个浑身净是肉疙瘩的朋友，早已耗去了一半的体力。于是，他像个蹩脚的裁判，慢腾腾地从两人枕头旁边绕了过来。

“要干什么？”

“给我使劲地拉开她的腿，那样也许会好些。”

杰克像拾掇被车子轧死的尸体一样，抓住女人的一只足踝举了起来。从这只细白而滑腻的脚底板上，杰克仿佛一眼瞥见了远方小屋的灯

光。那只脚虽然没有出汗，但还是很滑手，只得换成右手举着。杰克原地站立，背对着二人，眼睛看着只挂有一幅啤酒公司年历的墙壁。

他左手拿着葡萄面包，边吃边读着墙上的年历。

八月

五日　星期日

六日　星期一

七日　星期二　暑伏丑日

八日　星期三　立秋

九日　星期四

十日　星期五

十一日　星期六

十二日　星期日

十三日　星期一

十四日　星期二

十五日　星期三　停战纪念日

十六日　星期四

十七日　星期五

十八日　星期六

十九日　星期日

戈基和女人十分得趣，急促的喘息相互应和。杰克右手拎着的一只脚微细地抖动着，逐渐增添了重量，但决然感觉不出想挣脱杰克手心的意图。他的葡萄面包依然又苦又酸，吃起来粘嘴。其间，杰克不敢相信自己右手拎着的是一只女人的脚，他再次就着台灯的远光仔细瞧了瞧。脚趾上红色的指甲油有些剥落了，尤其是小脚趾，有一半缩进肉里，显然未能加以仔细的修剪，高跟鞋磨出的腱子抵在杰克的中指上。

不一会儿，戈基似乎已经站起身子，他拍拍杰克的肩膀说：

“好了。”

杰克放下那只脚。

戈基立即穿上裤子，一只手拎着夏威夷衬衫向门口走去。

“再见，谢谢，我回去了，回头请收拾一下吧。”

杰克听到关门的声音。他瞅瞅地上的女子，随即把最后一节葡萄面包送到嘴里，继续那没完没了的干燥无味的咀嚼。他用脚尖悄悄触动了一下女人大腿的内侧，女人只顾装死，一动也不动。杰克盘腿打坐在女人张开的两腿之间。一种毫无意味的东西声势浩大地随处席卷而至，就像是迸裂的自来水管道。戈基托他收拾一下，那家伙经常妄自尊大地托他办这办那，显得很滑稽……他贴近脸去，煞有介事地对她行礼。女子尽管装死，但腹部依然激剧地起伏，他的闹钟走着，发出可怕的野卑的响声。

“腕子和鱼鳍恋恋不舍地缠绕在一起，组合于爱的肉块的周围。一方面，他们的喉咙和胸脯，骤然间彻底变成一团青绿色，发散着海藻的腥气……”

（原文中节选的《马尔多罗之歌》系栗田勇先生的译文）

昭和三十八年一月《世界》

(1) 法国诗人、作家洛特雷阿蒙（Le Comt Lautreamont，1846—1870）的作品。

(2) Sancho Panza，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小说《堂吉诃德》中主人公的随从。

雨中的喷水

少年像拖着沉重的沙袋一样，拉着一位哭哭啼啼的少女，在雨中艰难地走着。

他在丸大厦刚刚说完两人分手的事。

人生最初的诀别！

他很早就一直梦想着这件事，这回终于变成了现实。

为了这一刻，少年很爱少女，或者装着爱她；为了这一刻，他拼命追求她；为了这一刻，他紧紧抓住一起上床的机会；为了这一刻，两人睡到一起……如今，万事俱备，他早就巴望这一天了。无论如何都要以充分的资格，像国王发布命令一般，亲自开口表白自己的态度。

“分手吧。”

他终于说出了这句话。

只有这么一句，凭着自己的力量，这句话可以划破蓝天。这句话虽然使他怀疑过能否成为现实，但却连着“有朝一日”这个热烈的梦想。宛如离弦的箭矢，径直瞄准天空飞翔。这是世界上最英勇、最光辉的语言。这句话只有一个真正的人，一个真正的男人才允许说出口，那就是：

“分手吧！”

尽管如此，明男却像个患气喘的病人，觉得这句话好似一口痰堵住喉咙（事前用吸管吸了汽水润过嗓子，还是不行），呼噜呼噜说不清楚，他一直感到很是遗憾。

这时，明男最害怕的是对方没有听懂他的意思。要是对方问起来，自己不得不再重复一遍，那还不如死了好。一只长年梦想着生下金蛋的鹅，终于生下了金蛋，可这金蛋还没让对方瞧上一眼就碎了，这时再叫那只鹅马上生一个，这能行吗？

然而，所幸对方听明白了，她听得很清楚，没有再问什么，这真是天大的幸事。明男终于亲自踏过了长久远望着的山顶上的那道关口。

他是一刹那得到对方听懂了的确证的。就像自动贩卖机蹦出一枚口香糖来。

挡雨窗关得严严实实，周围客人的谈话、杯盘的碰撞声以及现金出纳机的铃声等，搅混在一起，互相反弹，互相纠合，同凝结在窗户上灼热的水滴发生微妙的反响，于头脑中形成一团模糊的噪音。明男不太明确的话语，一旦通过这噪音传到雅子的耳朵里，她就立即睁大那双本来就很硕大的眼睛，从她那清瘦的、不太起眼的脸蛋儿上散射着光芒，仿佛要将一切都推倒、打破。与其说是眼睛，不如说是破洞，两个很难修补的破洞，从那里不住涌流出眼泪来。

雅子既不表现出抽抽噎噎的征兆，也不发出啜泣的声音。她就像一股强大的水压，毫无表情地将泪水喷洒出来。

明男心里明明知道，这样的水压，这样的水量，马上就会停止。他只是静观一切，心里好似薄荷一般清凉。这正是经他设计、制造而带向现实的东西，虽说略嫌机械，可这是一项了不起的成果。

正是为了看看此刻的情景才抱住了雅子，少年重新对自己说，我的自由总是脱离欲望的……

眼下，这位不住啼哭的女子就是现实！她正是地地道道的被明男“抛弃的女子”。

——尽管如此，雅子的眼泪依然不断流淌，丝毫没有衰竭，少年留意着周围。

雅子身穿白色雨衣，端正地坐在椅子上，从领口可以窥见里面带有鲜红条纹的衬衣。她两手用力扶住桌子边缘，那副姿势显得十分僵硬。

她凝视着正面，任眼泪汩汩流淌，也不肯掏出手帕揩拭一下。她的纤细的喉咙管呼吸急促，发出新鞋子走路般的极有规则的响声。她那坚持自己是学生而不涂口红的嘴唇，愤愤不平地向上撅起，不住地打颤。

一位成年客人好奇地盯着他们这边。明男在心里认为自己终于跨入成年人的行列了，可是扰乱他这副心境的竟是这样的目光。

雅子丰盈的泪水令人实在惊讶。任何一个瞬间，都无法将这同一水压和同一水量分割开来。明男疲倦了，他低下眉头，瞧着靠在桌边的自

己的雨伞尖儿。古风的花砖地板上，从伞尖儿流下的灰暗的雨水，聚成了小小的水洼，在明男看来，那仿佛也是雅子的一汪眼泪。

他突然抓住账单，站起身来。

六月的雨淅淅沥沥，接连下了三天。出了丸大厦，撑开伞，少女默默跟在后头。雅子没有带伞，明男只得让她钻进自己的伞下来。他想到了大人们用冰冷的心肠应付世俗的习惯，感到自己如今也学会了。已经狠心说出了诀别的话，两人依然共撑一把伞，只是顾及一般人情罢了。决心分手……不管采取何种隐蔽的形式，一刀两断，这合乎明男的性格。

两人沿着广阔的道路走向宫城方向，少年一心忖度着，想找个地方将这个“眼泪包”甩掉。

“下雨天喷水池也会继续喷水吧？”

他无端地琢磨着，自己为何会想起喷水池来呢？又走了两三步，他觉得自己的想法是个物理性的玩笑。

狭小的伞下，触摸着少女冰硬潮湿的雨衣，那种感觉简直像爬虫一般，明男一边坚忍，一边强打精神，故作快活地朝着一个玩笑的方向奔去。

“对啦，就拿这个雨中的喷水和雅子的眼泪对抗吧。不管雅子有多大本领，都会输给喷水的。第一，喷水是回流式的，即便雅子把所有眼泪一下子全都倒出来，又怎能敌得过呢？她根本不是回流式喷水的对手。到时候，这妮子肯定会泄气而止住哭泣的。这个包袱也就容易脱手啦。问题是，雨中的喷水池还在继续喷水吗？”

明男默默地走着，雅子哭哭啼啼，走在同一把伞下边，执拗地跟在身旁。因此，他要甩掉雅子是困难的，但是将她引向要去的地方倒很简单。

明男感到浑身都被雨水和泪水打湿了。雅子穿着白色的雨靴还算好，明男穿的是懒汉鞋，袜子全湿透了，像裹着一团裙带菜。

离下班还有一段时间，人行道上很是闲散。他俩穿过斑马线，向和田仓桥那里走去。那座桥有着古老风格的木栏杆和葱头花珠，站在桥畔，看到左面是雨中的壕沟，水面上浮着白天鹅；右面隔着壕沟，透过蒙蒙雨雾中的玻璃窗，可以窥见P饭店餐厅雪白的桌布和一排排红色的

椅子。他们过了桥。穿过高高的石墙，向左一拐，就到了喷水公园。

雅子仍然一言不发，一个劲儿哭着。

靠近公园入口，是一座西洋式样的大水榭，芦苇葺的房顶，下面摆着长凳。明男手中撑着伞坐下，雅子哭着，斜斜地坐在他对面，只在明男的鼻尖儿底下，显露出白色雨衣的肩膀和濡湿的头发。经发油弹起的雨滴，在头发上布满了微细的白色水珠。哭哭啼啼的雅子，睁大眼睛，似乎陷入人事不省之中。明男蓦地拽了一下她的头发，想使她清醒过来。

雅子一直默默啼哭。明男心里十分明白，她在等他搭腔呢，这是她故意耍心眼儿，所以什么话也不说。想想自从刚才说出那句话之后，他就未再开口。

那边的喷水吹起高高的水花，雅子看都不看一眼。

从这里望过去，纵向排列着大小三座喷水池，水声被雨水盖住了，遥远而又低微。可是，向四面八方飞溅的水线，虽然从远处看不清那扬起的飞沫，但却像一根根弯弯的玻璃管曲线，清晰可睹。

放眼望去，看不到人影。喷水池前的绿色草坪，满天星的花墙沐着雨水，鲜丽夺目。

公园对面，不停闪过卡车的布篷和公共汽车红、白、黄的顶篷。交叉路口的红色信号灯鲜明耀眼，可是下一刻变成绿色时，正巧和喷水的烟雾相重合，看不见了。

少年坐着，一言不发，心中窝着一股无名之火。刚才的愉快的玩笑也消失了。

究竟是冲着谁生气，他自己也不太清楚。他回味着刚才那个天马行空的主意，而今却为一种莫名其妙的不如意而悲叹。哭个不停的雅子使他不知如何是好，但这也不是他不如意的全部因由。

“她这号人呀，我真的想把她推到喷水池里，转身就逃，这样更干脆。”

少年依然愤愤地想着，只是这包裹他的雨，还有她的眼泪，以及墙壁一般阴沉的天空，使他感到一种绝对的不如意。这些都重重叠叠推压着他，将他的自由变成一块湿漉漉的抹布。

愤怒的少年打起了坏主意。他要叫雅子淋个透湿，要用喷泉的景观

充填雅子的眼睛，不这样他就不会罢休。

他霍然站起来，头也不回地跑了出去，蹭蹭蹭顺着外围的石子路跑着，这里比起喷水周围的小路要高出好几个台阶。他跑到喷水的正面站住了，这里可以同时看到三股喷水。

少女也冒雨跑来，她紧挨着少年的身子站住了，死死握住他一直撑着的伞柄。她的脸被眼泪和雨水濡湿了，看起来煞白。她气喘吁吁地问道：

“你要去哪儿？”

明男本来不打算理睬她，可是又仿佛急等着从少女嘴里听到这句话似的，毫不犹豫地回答道：

“来看喷水呀。看，不管你怎么哭，都比不过这玩意儿。”

于是，他俩斜撑着雨伞，安下心来，终于可以互相避开直视的目光了。他们眺望着三股喷水，中央的一股特别高大，左右两股略小一些，起着陪衬的作用。

喷水和池子总是一片喧嚣，几乎分不清哪是落入水中的雨脚。站在这里，不时传入耳里的声音，只有远方不规则的汽车喇叭声。这里的水声由于细密地融入了空气，除却侧耳倾听之外，仿佛完全封闭于一派沉寂之中了。

水首先落在一块巨大的黑色花岗岩石盘上，然后点点滴滴弹起小小的水珠儿，沿着黑色的边缘，化作白色的水花，继续飘落下来。

石盘的中央耸立着高大的喷水柱，由六根水柱守卫着。这六根水柱描画出曲线向远方放射开去。

仔细一瞧，喷水柱并非达到一定高度就收住了。几乎没有风，水也不紊乱，垂直地飒飒飞向阴雨的天空，每次水所达到的顶点都不在一个高度，有时高得出奇，细碎的水花飞扬而起，最后在最高点上散成水珠儿，随之飘落下来。

接近顶点部分的水，透过雨空，含着阴影，呈现着胡粉[(1)]般的灰白，与其说是水，看样子像粉末，周围烟雾萦绕。喷水柱的四围，跃动着鹅毛大雪般的飞沫，看上去又像带雨的雪霰。

较之三根大喷柱，明男对于周围那些描画着曲线、呈现放射状的水的影像更感兴趣。

尤其是中央那根大喷水，如野马一般向四面八方散射着白色的鬣毛，高高越过黑色花岗岩边缘，纵身向池水中央跳跃。他看到水一个劲儿向四方迅速流动，心就被吸引到那儿去了。如今，他的一颗心无意之中被水迷住了，甚至会乘着水流飞动之势，被抛向远方。

观看喷水柱时也是同样的感觉。

乍看起来，大喷水柱犹如水做的雕塑，姿态端庄，仿佛是静止的。然而定睛一看，发现柱子内里自下而上攀升着一种透明的运动的精灵，在这棒状的空间，以惊人的速度自下而上顺次充填进去，一瞬之间有缺即补，不断保持着同一种充实。虽然明明知道终将受到挫折，但还是持续支撑这种不间断的挫折，这力量真是了不起，他想。

他让少女来看的就是这喷水，少年自己也看得入了迷，他以为实在太棒了。他的两眼抬得更高了，转向了大雨潇潇而降的天空。

雨水挂在他的睫毛上。

阴云密布的天空离头顶很近，大雨无间断地沛然而降，无边无际，到处都在落雨。淋在他脸上的雨，和淋在远方红砖楼房和饭店屋顶的雨，是完全一样的。他那刚刚生出稀疏胡须的光亮的面孔，还有每座大楼顶上像倒刺一般的水泥地面，都不过是被雨水淋湿的无抵抗的表面罢了。只要关在雨中，他的脸颊和脏污的水泥地面完全相同。

明男从头脑里立即抹消了眼前喷水的景象。他只是想着，雨中的喷水只能徒劳无益地重复着无用的事情。

想着想着，刚才的玩笑，还有其后的恼怒，都消失了。少年感到，自己的一颗心迅速变得空虚了。

只有雨点打在他的空虚的心上。

少年迷迷糊糊向前走去。

“你要到哪儿？”

少女问道。这回，她抓住伞柄，穿着白色雨靴的脚向前迈动着。

“到哪儿？那是我的自由，刚才不是说了吗？”

“说什么了？”

少女又问。少年厌恶地瞧着她的脸，这张湿漉漉的面孔，雨水冲掉了泪水，红润润的眼睛里虽然还残留着泪珠，但声音不再打颤了。

“说什么？刚才不是说了吗？分手。”

不停在雨中晃动的少女侧影后面的草坪上，随处都是自由自在盛开着的洋红杜鹃花，少年瞧着这些花儿。

“哦，你真的这么说了？我怎么没听见？”

少女用一般的声音问。

少男受到震动，险些摔倒在地，他勉强跨了两三步，好容易找到了反诘的理由。他结结巴巴地说道：

“那么……我问你，你为什么哭？这不是很滑稽吗？”

少女没有立即回答，她濡湿的小手依然死死抓住伞柄不放。

“不知不觉眼泪就出来了，没什么理由。”

少年发怒了，他本想大声喊叫，却立即变成了个大喷嚏。他想，这样下去会感冒的。

昭和三十八年八月《新潮》

(1) 日本独特的绘画用白色颜料，用濑户内海产密鳞牡蛎壳研碎精制而成。

女神

译者 = 陈德文



MISHIMA YUKIO

三島由纪夫

上海译文出版社

版权信息

书名：女神

作者：〔日〕三岛由纪夫〔Mishima Yukio〕

译者：陈德文

责任编辑：刘玮

关注微博：@数字译文

微信公众号：数字译文

联系我们：hi@shtph.com

问题反馈：complain@shtph.com

合作电话：021-53594508



Digital Lab是上海译文出版社数字业务的实验部门，成立于2014年3月。我们致力于将优质的资源送到读者手中。我们会不断努力，做体验更好、设计更好的电子书，加油！

上海译文出版社|Digital Lab

目 录

女神
接吻
传说
天鹅
哲学
蝴蝶
恋重荷
侍童
鸳鸯
偶人之家
早晨的纯爱

女神

第一章

“又到打阳伞的季节了。”朝子说。

“给你买一把吧，最好是法国式样，长柄的，那才最适合朝子你。嘿，戴墨镜的女子走过去了，那种人简直叫人受不了。朝子可不要戴墨镜啊！”

“爸爸也讨厌墨镜吗？”

“那是对自己的眼睛没有自信的女人戴的。一双漂亮的眼睛被遮盖了，还要故意显示出一副风骚气来，有什么好看呢？”

父女二人走进阳伞店。不论买什么东西，父亲周伍总比朝子本人还要花更多的时间帮着挑选。到头来，朝子反而成了照顾的对象，于是她感到怎么都可以，最后什么兴趣也没有了。

“这种洋装，还是配上更粗一些的条纹为好。”

店员也感到气馁，随后抱出十多把伞来。周伍让独生女儿站到镜子前面，先叫她把伞合拢夹在胳肢窝里，接着又叫她张开伞罩在头上，变换着各种姿势。

“这里看不见阳光透过条纹将影子印在脸上的效果，朝子，还是到外头试试吧。”

“我不，那太难为情啦。”

朝子眯缝着眼睛望着阳伞店外大街上西斜的太阳。那是五月中旬夏季强烈的日光，但已经快要落山，对面大楼早已裹在寒森森的夕晖之中，橱窗内也昏暗下来。

朝子已经习惯为人所注目，但习惯不等于毫不在乎。电车上，剧场内，餐厅里等所有场合，朝子都会引起人们的注目。人盯人这种事儿本

来就非同小可，少女时代一点没觉察，等长大了，这才慢慢体会出《圣经》上所说的“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这句话的意思是多么可怕。她那副洁净无垢的身体，仿佛感觉到被眼睛的毒焰吞噬般的恐惧。

美国有这样一幅漫画，画着一位衣饰华丽的美人在街上走。一对中年夫妇站住看着她。夫人眼里走动的只是美人的服装；而丈夫眼里只看到美人行走的裸体。

朝子尚未感受得如此深刻。每当被人盯着的时候，大体上有这种感觉的，都属于色情狂之类。尽管如此，凭着朝子的感觉，凡是看着自己的男人的眼睛，必然含有一种特定的意味。实际上，那些可怜的男人们，有的只要向交肩而过的朝子的面孔瞥上一眼，他将一整天都沉浸在幸福之中。朝子的脸上虽然绝不会有轻浮、淫荡和引诱人想入非非的魅力，但也不是那种凛乎难犯、拒人于千里之外的冷峻的美貌。她那明朗、快乐而富于女人味儿的美艳之中，潜隐着平易近人的亲和力。

出了阳伞店，太阳已经完全落了，用不着打伞了。

“哎呀，肚子饿坏了，吃饭去！”

周伍说。实际上，这位父亲十分亲切，又十分专制，真不知这两种性格是如何共处于一身的。他根本不问一声女儿肚子饿不饿，只要自己饿了，就立即决定去就餐。不过，他对这种决定，不是用专制和独断的语调说出，而是带着优雅的老绅士般的微笑，用非常亲切和充满关怀的口吻加以表达，使得朝子不能不服从。

傍晚时分的银座，尽管受经济紧缩政策的影响而显得萧条，但大街上还是挤满了初夏轻装的人们。虽然其中真正购物的人很少，但对于前来享受散步乐趣的人来说，人行道过于狭窄，稍稍跨进横巷，道路立即变得坑坑洼洼，本来就很逼仄的路面上，堆满了修路用的砂石。

周伍每走在这样的道路上，总是骂不绝口。

“真该让东京都的官员们去尝尝巴黎香榭丽舍大街的灰尘。这叫什么路，简直不是人走的！”

周伍是个真正的文明批评家，每到这种时候，他说话总是带着激昂慷慨的口气。大体上说，周伍的时髦态度，并非像战后有些人只是为了装门面。战前，他经历了十年的海外生活，回到日本，建造了一座不用一张榻榻米、穿着鞋子直接进出的洋房，在那里一直住到战争末期。那

座房子被战火焚毁，不久又在田园调布[1]购买了一套战后未遭毁坏的日本式房屋，在那里住了下来。全家人要想回到纯西洋式生活，那就只有夏天到轻井泽别墅避暑的日子了。

战前，周伍历任某财阀贸易公司海外分公司经理，回到国内后，又担当这个财阀轻金属部门的重任。战后有几年失业，后又重返同旧财阀有缘的一家公司任专务董事。他的生活虽然依旧繁忙，但习惯上每周必有一次，带着女儿到大街上散步。逢到这一天，朝子在父亲下班的时刻，便前往日比谷某大厦五楼的办公室迎接。

周伍推开餐厅大玻璃门，他即使对女儿也是待之以淑女的礼仪，先让女儿进去，自己跟在后头。这比当时青年人的做派更自然，一点也不奇怪。若是轻狂的人看了，就会从朝子的美貌上乱猜一气，或许误认为这对父女是老绅士和年轻侍妾的关系。

把伞寄存在衣帽间，周伍轻轻揽着女儿的肩膀，一起走进酒吧。

朝子其实不太喜欢饮酒，因为陪父亲，饭前总要喝一点儿开胃酒。周伍绝对禁止女儿喝美国进口的可口可乐和橘子水。

酒吧里客人闲散，无所事事的吧台侍者，透过无数酒瓶子之间的空隙，对着壁镜整理黑色蝴蝶结。服务生过来点单。

“我要马丁尼，朝子你呢？”

周伍满脸温和地转向朝子。

“我吗？杜宝内。”

服务生退去后，周伍望望女儿，给了个表示“及格”的微笑。

朝子认为女人喝的酒首先应选适合女人的历久酒、葡萄酒、柑桂酒和偏甜的鸡尾酒，其次必须同当天穿的洋装的颜色相符合。这些都是父亲严格教给她的。今天，朝子穿一身淡葡萄紫的洋装和同色的皮鞋，因而她按父亲的教导，点了葡萄酒。

酒上来了，父女俩相视而笑，轻轻碰了碰杯。

一旦在餐桌前坐定，还有点菜这一重大环节。朝子能看懂所有法语菜单，从小就大致学会了吃西餐的那套礼仪做法，丝毫不会出什么差错。但有关菜肴的色调和巧妙的配搭，则是同父亲一起到餐厅用餐后逐渐掌握的。

父亲一套法国作风，总是左手拿面包，右手执刀叉。桌面的谈话快

活而幽默。他的幽默格调高雅，是那种绝不伤害对方的幽默。周伍要特别教会女儿这套本领，以便为将来担任大型晚餐会的女主人做准备。

“即使去了外国，”周伍说，“作为一个日本人，也应该熟知日本的事情。”

“所以我还要陪您看能乐[2]嘛。”

“星期天水道桥上演的《猩猩》，广告上用小字注着宝生流‘七人猩猩’，看样子猩猩有七位演员。这么说，作为道具的酒一斗二斗恐怕都不够。不过，跳‘乱舞[3]’的只有主角一人，其余的猩猩都不会出场。看来，这种解释可以成立。”

周伍很敏感，自己滔滔不绝的当儿，老实的女儿乍看之下是在注意倾听，那正是自己教导女儿的“社交界放之四海皆准的表情”。实际上她有些心不在焉，表情里含着些微的悒郁。

“这孩子没有听我说话。”

他思忖着，但依旧继续说下去。女儿表情的背后，隐含着自己别的感情。他对女儿完全掌握这门技术，既感到自豪，又有几分欣慰。

然而，父亲谈话完了之后，朝子也没有立即从别处回过神儿来。

“你怎么啦？”

“哎呀……没什么。”

“你有事瞒着爸爸。”

此时，服务生过来收盘子，五六个爱吵闹的男女顾客嘻嘻哈哈拥进来，两人的交谈随之被打断，只好盯着容易倾倒的细颈银瓶里的两枝红白石竹花。

于是，刚才还是其乐融融的餐桌，像蒙上阴影，一下子冷清起来。

周伍极不情愿地从自我幻想中醒悟过来，他露出一副很不耐烦的神情，半白的眉毛紧蹙着。他很清楚，自己一旦像孩子般任性而为，就连本人也无法收场。

“你在想什么？”

“哦，没什么。”

“可不能瞒着爸爸啊，不管什么事，说出来听听。”

周伍在实行自我专制的时候，与此成正比，他总是带着一副亲切柔

和的表情。

“来，说说看。”

朝子被逼问着，低下头，小声而急速地说道：

“……我在想妈妈的事……”

“唉……”

周伍把叉子搁在盘子里，叹了口气。

“朝子，不是说好了跟爸爸在一起玩的时候，不谈这件事的吗？”

“是的，可我——”朝子依旧不肯放下刀叉，极力装出自然的样子，继续切着肉片。实际上，她感到自己的手指僵硬起来，硬着头皮说下去。

“……朝子和爸爸两人在一起时，玩得很高兴。可是，总觉得幸福的底层藏着不幸，是靠不幸支撑着的，动辄总会想起妈妈来。虽然和朋友外出时，可以暂时抛开这些……”

“唔——”周伍似乎醒了酒，显出一副茫然、黯淡的神色，“关于这个，朝子的心情我也明白。不过，爸爸不是冷酷无情的人，妈妈也未必像眼见的那般可怜。她一步也不离开家，谁也不愿见面，有一半是她喜欢这样。当然喽，爸爸没有主动邀请她出来，这是爸爸的错，但我知道，即使请她她也不会出来的。这么静静待在家中反而好，说不定这才是妈妈最大的幸福。”

“可是，”朝子稍稍获得了勇气，极力快活地说，“……爸爸，还是主动邀请一次试试看，怎么样？”

“唔。……不过我说，朝子，比你想象的要困难得多啊！”

木宫周伍的夫人依子，夸张一点儿说，实在是个令人感叹造化之妙的美人。周伍时时呵护着夫人，长久的国外生活，这对恩爱夫妻既是公司的骄傲，夸张点说也是日本人的骄傲。依子体型优美，一般日本女人无法上身的夜宴礼服，穿在她身上比任何法国女人都显得都雅。毕竟日本女子中适合佩戴宝石的人太少了。太多数宝石仅适合于大理石等白色矿物质般的皮肤，对于浅黄肌肤的日本人，闪光的宝石装饰好似油与水的关系。然而对于依子来说，宝石非常适合于她。依子丰满的胸脯和双肩，即便穿上正式的晚礼服，也一点儿不觉得反常。这对夫妇去陌生的高级餐馆用餐，时常被误认为是中东地方的国王和王妃，即便不够那个

级别，也会被看作是王公贵族及其妃子殿下。

依子也清楚地知道自己的美貌，但其中的一半或一大半是丈夫周伍教给她的。周伍关于女性美的研究具有一种偏执的热情。他让妻子只使用自己最喜欢的那种香型的香水，事实上，随着使用这样的香水，那种香味不知不觉间就带有象征依子存在的意味。有一次，依子搽了别人送的香水正要去参加夜宴，周伍猝然将鼻子凑近她的香肩一闻，勃然大怒，连忙将妻子拖进浴室，亲手往妻子身上擦肥皂，使劲儿冲洗她的全身。依子一开始误以为他在吃醋，表白自己被冤枉了。原来这香水是大使夫人送她的。然而周伍这种暴行并非吃醋，而是因为他的理想遭到破坏而震怒。自那以后，依子再也不用别的香水了。

周伍经常爱抚依子的足心和趾甲。周伍这种示爱的方法即使为人所知晓，大凡见过依子美貌的人，都不会感到奇怪。周伍对于妇女的服饰持有一家之言，较之那些随便购买很多衣服的女友们，依子不知打何时起更尊重丈夫的意见。即使在妻子征求他散步穿何种衣服时，他也在充分考虑到早晨树木的颜色和黄昏树木的颜色后，表明自己的意见。周伍认为女性的服饰应当同天空、大海、晚霞的颜色，以及朝云的浓淡、池水的映照、树木、建筑物、房屋的色调，还有当日所有的时间、光线、集会的气氛等一切方面，都要保持协调一致，相映生辉。同样是晚礼服，出入歌剧院和喜剧院，会有很大差别。至于应邀出席家宴，因主人家中的摆设不同，有的衣着特别显眼，有的衣着寻常一般。

此外，周伍偕同妻子参加晚宴之后，总是对妻子的举止应对等品头论足。抽烟的样子、拿酒杯的方法，还有应邀跳舞时的态度、扇扇子的姿势等等，这个这样做为好，那个那样做更美，事无巨细，都要具体给予指教。有时，临睡前他看到依子身披睡衣，随意躺在床上的姿态，周伍也会发出惊叹，对她那自然而优美的体态赞不绝口。依子不是女演员，开始时对这位导演的指手画脚十分反感，到头来她明白了周伍说得在理，不管多么絮絮叨叨的批评，她都乖乖地接受。何况，女人绝不会对人家说自己很美表示反感。

实际上，美或许只有凭借崇拜和信仰才能达到。周伍如此崇拜的结果，是让依子自身也觉得自己是个无与伦比的美人儿。这种信念，为世间认为她是“绝代佳人”提供了一条捷径。依子的美艳渐渐具有一种威严和风仪，就连外国女人见了，也不得不自惭形秽。

依子只有一点不满足，她想要个孩子。这个普通的愿望每次对丈夫提起，总是受到他的嘲笑。尽管他们夫妇想要孩子随时都可以生，但周

伍无论如何都不赞成她生孩子。他说，早怀孩子会破坏身体的曲线美。

“像你这样的女人，不应该抱有这种常人的想法。”周伍说，“郎才女貌，神佛所赐，万不可随意违反。天才这玩意儿，不是自己想有就有的，天生的宿命早已决定，必须舍弃一切尘世的俗念。美人同样是个不自由的存在。自己要为自己的美丽奉献终生，美之外的东西都必须付诸牺牲。若持有俗念，就只能认为是恶魔的诱惑。希望生孩子这种想法，正是妒忌美的恶魔在你耳边的灌输。”

话虽如此，依子将近三十岁时，感到比起孩子，年龄才是更可怕的敌人，丈夫为何没有想到这一点呢？她为此很苦恼。过了三十岁，她的心情仿佛被推上了断头台。

不过，最最深切感到这一点的其实是周伍。对于女人皮肤凋萎之快，他只能闭着眼睛忍耐。但是依子的美，大半是他一手造成的，面对这种凋萎，他只得一点一点地加以阻止。这是他的责任，周伍对此了然于心。面对即将到来的年龄，他为了妻子，在一切美容术、保健操和肌肤营养食物的摄取上操碎了心。

木宫夫妇回到日本，当时夫人三十五岁。在日本的环境中，依子终于说服丈夫，生下久已盼望的孩子，这就是朝子。

丈夫对于生孩子的态度，使依子首次感到自己的丈夫是个很难对付的怪物。

周伍一点儿也不寻常。对初生的孩子丝毫不关心。他一个劲儿说婴儿貌丑，气得依子哭个不停。周伍倒也不是嫌自己的孩子丑，一般地说，大凡婴儿的小脸儿，看起来总是怪怪的。

照周伍看来，女人从妻子转化为一个母亲，这是可怕的堕落。对于造成这一结果的婴儿，这个古怪的父亲抱着一种憎恶。

但是，另一个奇妙的事态发生了。如果说基于这个原因，依子认识到自己所处的位置，夫妻关系逐渐变冷，那倒是可以理解的。不过，孩子出生后过了段时间，依子又受到丈夫的熏染，对于自己体型这个大问题，比从前更加执拗地在意起来。

依子的母性意识或许本来就很淡薄，她放手把朝子交给乳母、女佣和家庭教师，再度沉迷于社交生活之中。生下孩子后体型大体未变，依子放心了，她开始意识到，自己依旧青春未逝。此种自信一直保持到四十五岁，也就是战争结束的那一年。

战争期间，依子的特立独行令人瞩目。她一直穿洋装，而且是华美的洋装，因而成了“奢侈是敌人”运动的注意目标。她多次被常在街头找麻烦的中年婆子盯住，送她“反对奢侈”的牌子。有一次，依子被递过牌子之后发话道：

“我要是不穿得时髦些，日本会是什么样子了？正因为是战时，更加有必要在餐桌上摆放鲜花。都像你这般脏兮兮的丑婆子，那日本就完啦！”

攀着衣带的中年婆子连忙双手捂脸，呜呜大哭起来。

木宫家一向不急于疏散。周伍因公司工作始终留在东京，依子和女儿朝子临时去轻井泽别墅。但因粮食不足和生活无趣，她又带着女儿回到东京。沾公司的光，东京家里有丰富的黑市粮食供应。

五月二十五日的一场空袭，木宫家被焚毁了。

依子收拾各种东西准备疏散，其中唯有在巴黎买的衣裳和香水，当时明明知道无用，也舍不得丢，装进小箱子里，睡觉也搁在枕边。遇到紧急状况，随时拎着逃走。

空袭警报响了，一家三口和女佣一起躲进庭院里的防空壕。

十岁的朝子这时也没有依偎着母亲，而是抓住女佣不住颤抖。待在宏伟的防空壕内的木宫夫妇，风姿非同一般。周伍睡衣外面套着丝绸长袍，依子也急忙整理衣着，细腿裤外穿上罩衫，上面再披一件毛皮短外套。她就着防空壕里的灯光，打开粉饼盒，悠然地为睡醒的面部补妆。

身边落下炸弹，一声轰响，洞内的电灯熄灭了。

“今晚似乎落得很近。”

周伍说。依子没有应声。

这时，透过洞口的间隙，猝然看到了火光。

周伍走到洞口，将洞门打开一条细缝，只见自家洋房的所有窗户都在向外喷火。这时，一阵气浪压过来，周伍顺势被冲倒在防空壕内。朝子大哭起来。

“不好，是炸弹！”

全家人抱在一起，度过几个不安的时辰。飞机似乎飞远了。或许是自我感觉，一股热气涌来，洞内顿时像个蒸笼。

“看样子，还是逃难为好，这里的灼热简直受不了。”

周伍打开洞门走到外头。房子变成一片熊熊燃烧的火海，脸孔被熏得灼热，无法直视。

“朝子，快，快！”

四个人来到洞外，经过宽阔的庭院向大门口跑去。这当儿，依子惊叫一声。

“啊，巴黎买的衣裳！”

周伍想拦住她，来不及了。依子跑回去，跳进洞内，拎起箱子往外闯。此刻，一根横梁似的东西裹着一团烈火，向依子头上砸来。

“啊！”

周伍喊道。依子避开身子，但火焰还是扫过她的面颊掉落在地上。依子依然不肯放开箱子，向着三人等待的大门口奔跑。她的毛皮外套燃着了，周伍和女佣慌忙为她掸灭。

——一块难看的烫伤从此烙在了依子半个脸庞上。

从那以后，依子谁也不见，一直闷在家里。

(1) 东京都大田区地名。

(2) 运用能面（假面具）表演的古典歌舞剧。下文的“宝生流”为其重要流派之一。

(3) 能乐剧中运用鼓笛伴奏、动作激烈而富于缓急变化的舞蹈，以《猩猩》和《鹭》为代表。

第二章

依子漂亮的面孔上留下了丑陋的火烧的疤痕。数月之后，战争结束了。

那一两年，某个夫人美好的容颜被火烧伤之类的事，算不上什么悲剧。人们都在忙着重建生活，周伍也不例外。

周伍赋闲后，不得不待在家里。他环视周围，心中甚为惊恐。那是一个难以形容的阴暗的家庭，自己倾其一生创建的家竟然如此阴冷难耐。

依子闷在家里，脸上消失了笑容，眼睛满含怨恨地追索着周伍的面影。将自己打扮为女神般美的化身的，正是这位丈夫，向她灌输“女人不美，一文不值”这一侮辱性哲学的也是这位丈夫。如今，她不但不美，而且丑得令人害怕。她已经无法活在他的希望里，只能活在全然失去自我价值的绝望之中。这种现状，与其说是空袭造成的，毋宁说是受丈夫冷酷无情的哲学的影响。可以说，自己已陷入丈夫残忍的圈套之中。

依子放弃了早晨揽镜自照的习惯。她不搽胭脂，不施粉黛，就连世人常用的香水也舍去了。衣服也专拣朴素的穿。烧伤那年是四十五岁，其后的两三年间，仿佛老了十五六岁。不过，四十五岁那年看起来顶多只有三十四五岁的她，打扮上感觉一下子比实际年龄老了许多，说她看老十五六岁也是毫不奇怪的。

这种天才的恶作剧很有效果。依子现在夸大自己的丑陋，企图向丈夫复仇。她要极力让周伍明白，他所抱的幻想纯粹是一场虚妄。依子自年轻时起，就对为所欲为的丈夫窥视她晨起的睡颜极为反感。依子有个习惯，她总是比丈夫先醒，施以淡妆后，再在丈夫身边躺一会儿。因此，依子从年近半百的现在开始直到死，她都要将这张瘢痕扭结的可怖的睡颜，让丈夫从早到晚看个够！

她要用整个身子告诉他：

“请看吧！你眼里的美女的素颜就是这副模样儿啊。你用白粉、胭脂、宝石和丽衣打扮我，你在欺骗你自己的眼睛。这身肌肤，这副干裂的嘴唇，就隐藏在那位美人的外表之下啊。仔细瞧瞧吧，你绝不可能从这种现实中逃脱出去！”

一般的男人，又多少有点钱，碰到这种情况，立马就会出去寻欢作乐吧。然而，依子相信丈夫不是那种男子，所以她才会敢于复仇。事实证明，她的估计是对的。

周伍一生中真正爱的只有自己的妻子。既是忠实的爱，也是疯狂的爱。他没有任何拈花惹草的绯闻。这位非比寻常的理想主义者，即使遭逢如此严重的幻灭，至今依然不会屈节。

他对女性美的爱，犹如哲学家对哲学、科学家对科学，是一种彻底的爱。他没有向各类女子猎取多种美色的余地。这是一项为自己的观念而改变现实、须要长年累月锲而不舍的工作。没想到，现实被一夜推翻。这一夜使得绝世美人的容颜变成一张瘢痕扭结的丑脸。

丈夫比妻子更加深感绝望。大体说来，丈夫对于“老年”这个敌人比妻子更重视，一直为妻子而战斗。至于那些小小的皱纹、皮肤的衰退，以及肌肉的松弛等无法抗拒的变化，这位始终抱着昔日幻想的丈夫，并没有十分在意。既然一起生活，就要习惯于衰老，不必对此大惊小怪，所谓天人也有五衰。就是说，天人临终时，身光不现，华鬘衰微，两腋流汗，身体臭秽，坐相不整……然而，无情大火一夜之间，便在天人的容颜上施加了可怕的“五衰”，这“五衰”能毁掉周伍的一切幻想。

战争结束数年之后的某一天，周伍在客厅里会客。那是梅雨时节的午后。客人谈到无业状态总有一天会解除，再次回到战前企业家的天下。这倒是个令人鼓舞的话题。周伍不置可否地听着。接着，客人又提及几天前太宰治(1)情死的事。

“大凡文士，总是放荡不轨啊。”客人说，“他既有妻子，又和别的女人一道寻死。”

“想必那位妻子太叫他难以忍受了吧。”周伍说。

“可是太宰治说他很爱他的妻子，真不知他是怎么想的。”

“哦，他也爱妻子吗？”

周伍的脸上满带着兴趣，既然爱妻子怎么还会发生那样的悲剧？这引起了他的好奇。客人深知周伍是个正正派派的模范丈夫，而且妻子被烈火灼伤，他决不会让妻子出来见客。因此他想，草草结束这场谈话，才不失为上策。再说，周伍也不是对日本现代文学感兴趣的人。

客人望着庭院。雨一时住了，浓绿的树林依然不停地落下水滴。田园调布的环境，也还算远离都市中心的噪音。院里的树木含隐着连日的

雨气，那团团濡湿的沉重的叶丛，互相挨挤着身子低垂着。整个庭院显得厚重而又润泽。通往门口的脚踏石也被厚厚的青苔包围，黑黝黝、湿漉漉，犹如动物的脊背。

这时，响起了脚踏石面走来的脚步声，嘴里低语似的哼着还不熟练的歌曲。朝子穿着女学生服，从紫阳花浓荫后面露出了脸蛋儿。这位少女刚刚进入女校，那张还不大像女学生的充满稚气的面孔，仿佛经雨水洗涤一般白净，从紫阳花丛中向这边窥视。

周伍蓦地往那里瞧了一眼，他看到青春年华的依子的面影。

“是朝子啊，快过来！”

周伍难得地招呼着女儿。

“来客了？”

一向对这位严冷的父亲怀着敬畏之心的女儿，随即有些打怵。

“没关系，快过来，有点心吃。”

少女沿着脚踏石，甩动着放学后的书包，朝客厅方向跑来。

此时，周伍无端地产生出一股新的热情。

以往，周伍从女儿的脸上只看到一个孩子的模样儿。实际上，十三岁的朝子依然是个孩子。她聪明伶俐，成绩优秀，是个明朗活泼的少女。由于父母奇妙的对立所造成的家庭中阴郁的氛围，并没有使她气馁，或许正因为如此，朝子故意使自己幼小的心灵充满快乐。

从幼年时代起，自己不被疼爱的意识不会不留存在朝子的心里。她至少觉察到自己是个不受欢迎的孩子。朝子孤零零地被保姆一手养大。战争可怕的记忆，将这种孤独的影像从她的回想中抹去了。她开始记事儿是在同美国开战的时候。所幸，一次次的提灯游行和手持小彩旗游行，那般兴奋劲儿夺去了这位少女个人的记忆。她虽然生下来受到冷落，孤单单长大成人，但每当想起儿时的情景、战争的兴奋、人数众多的游行、新闻，还有空袭的恐怖、有趣的防空演习以及避难训练等等，就发觉从未往深处多想过自己的悲剧。

朝子心里没有暗影。

对谁都没有太多的情爱，只顾着一个人快活，不给别人添麻烦，也不为自己的事发愁，可以说通体明净。为何会生下这么个乖巧伶俐的女

儿呢？周伍夫妇也不明白个中缘由。朝子真是个叫人省心的孩子。

紫阳花荫里闪出一个小女生的脸，这时，周伍蓦然产生一种从来未曾幻想过的新的希望。

“把这孩子培养成第二个依子，尽我一生余力使她成为理想的女性。”

他思忖着。

这么一想，朝子美丽的面孔在父亲眼中渐渐明晰起来。那稚嫩的脸型虽然有点儿模糊，但眉眼和鼻官却隐含着稀世之美的萌芽。女性的甘泉自内里涌出，一经这泉水洗涤，以往美丽的小脸儿或许会变成丑女的面颜；相反，本来不太漂亮的孩子，也可能一变而为绝世美少女。朝子看来属于后者。

那没有任何忧虑的眼眸，若是带上一点娇媚、一抹忧愁，将比若有所思的眸子散射出更加妖艳的光芒。口唇也有不会走样的优美的线条。至于那秀雅的鼻官、细腻的肌理，更加衬托出天生丽质。

客人走后，周伍叫女儿过来坐在客人空下的椅子上。

从未受过这种待遇的朝子，显得很不自在，她接连吃了两块蛋糕，裙子上落满了蛋糕碎屑。

“今天上的什么课？”

父亲问。

“听写，dictation，朝子得了八十分，不错吧？”

“不错。”父亲漫然答道。他一直打量着女儿的面颜。

“……听我说，朝子。”

“什么事？”

“不要弄撒了蛋糕屑啊。这样吧，从今起，我要尽力照顾好朝子。以前爸爸忙，一点没管家里的事。自从失业后，才着眼于家中。过去爸爸没有怎么管朝子，实在对不住你。”

朝子面对面受到父亲的道歉，实在有些不好意思，她笑了笑。

“失业还会继续下去，这期间，爸爸将一心扑在朝子身上。好吗？今后，爸爸要做个真正的父亲，做个模范的父亲。朝子要什么爸爸给你买什么。不要客气，尽管说。”

“哎呀，朝子从来不客气。”

“那就好。不过，口气大一点，不要满足于小打小敲。购物和学习都一样。只要朝子喜欢，不论什么爸爸都答应。不过你要听爸爸的话。爸爸要把朝子培养成日本首屈一指的美人。”

“美人？什么美人，太可笑了。”

“有什么可笑的，朝子就是美人嘛。”

“哎呀，谁也不会把朝子当作美人啊。”

“爸爸会的。没错。”

实际上，论其才能，比起教育家来，周伍更像一位老练的马戏团团长。他的才能一如驯服猛兽、教海狮表演特技。

使女人美起来的最大秘诀，周伍早已从依子身上了解得一清二楚。那就是每时每刻都要对女人说“你是美人”，通过慢性催眠术的暗示疗法，使她相信“我很美”。只要从幼小时做起，肯定会成功。

周伍不断给与朝子“你很美”的暗示。孩子气的朝子总是很高兴，时时对着镜子照来照去。她想看看自己是否真的很美。于是，父亲的话起了作用，不知不觉之间，她自己也不由惊叹于自己的美丽了。

女儿突然变得时髦起来。父亲给买了不像是孩子用的高级手帕，诸如此类，她都带到学校里去。这苗头很快就被不幸的母亲察觉了。

一天临上学前，母亲瞥见朝子对着三面镜照个没完，立刻燃起一股无名的妒火，对着女儿斥骂一番。

“怎么了？一个女孩儿家，何必对着镜子照得那么仔细？”

“哦，朝子我想做个美人儿。”

依子黯然神伤地盯住朝子思索着什么。

“不行，朝子不能成为美人！”

说到这儿，她猛地想起什么，用尖利的口气问道：“什么人，给你出的这么个无聊的主意？”

“是我自己。”

“你撒谎，快说，是谁？”

朝子哭丧着脸，抓起书包向大门口跑去，接着撂下一句：

“是爸爸！”

依子送走女儿，便朝着坐在晨光里读报的父亲的房间走去。依子默默在他身边坐下，周伍抬起眼睛一看，夏季的朝阳烈火般照在她脸上，使得那块伤疤辉耀出可怖的牡丹紫的红光。

“你向朝子灌输那些坏主意，是想让她步我后尘吗？”

周伍默然不语。

“我懂了。你甚至想把朝子培养成一个畸形儿，你的魔掌终于伸到了朝子身上。”

“你瞎说什么呀。”

周伍沉静地应着。

“不，向女人心里灌蜜、灌毒是你的拿手好戏。”

“我给朝子灌输什么啦？”

“别装糊涂，你打算像旋木偶一样将朝子硬刻成个美人儿，对吗？结果怎么样呢？我就是她的榜样。托你的福，人一过三十，我连一天舒心的日子也没过上。自从弄成这副面容，可以安安稳稳地生活了，不必再和人争强斗胜，也不必担心能否比得过那些年轻的姑娘们了。我终于过上自己的日子了，可我不想让朝子走我的老路。”

周伍满含讥讽地打断妻子的话：

“你这是嫉妒。你想象着未来青春靓丽的朝子，就妒火中烧。除你之外，我所创造的理想的女性即使是亲生女儿，你也是满怀醋意。我真搞不明白，你嘴上说终于过上自己的日子，可客人来了，你却躲着不见，你是害怕人家看到自己的生活，不是吗？”

“你好残酷、好可怕啊！你一点感情都没有，真是个冰一般的人。你竟然嘲笑自己妻子的面孔，嘲笑这张可怕的脸。”

“不要再提脸的事。”

“不提？你太自私啦，我倒想整天挂在嘴上。”

“那就随你的便好了。不过，我还是后悔当时没有将灵魂灌入你的躯体。至于朝子，我不仅要赋予她一副姣美的容颜，还要对她施行完整的教育，使她成为一位灵魂最高尚的美女！这是我的爱好，更是我的天职，请你住嘴！”

“好可怕的天职。”

“没什么好怕的，我只为朝子的幸福着想。”

“我幸福过吗？”

依子死死盯着周伍，不一会儿，他急忙丢下报纸站起身走了。依子依然继续望着丈夫坐过的空间。午前的太阳明晃晃照满庭院，蝉声如潮。

朝子顺利成长。父亲的教育严格而温柔，可以说无微不至。

朝子跟父亲学习法语，通过听音乐会和唱片训练耳朵的乐感。她很早就着手练习弹钢琴了，但所有练习曲都得获得父亲允许，只能选那些极为优雅的钢琴曲。读书也只能读父亲挑选出的书目，远离那些怪诞的现代小说。不论能否领悟，都必须让孩子从小就阅读古典文学。朝子不久便读了《更级日记》(2)和《克莱芙王妃》(3)。为避免只有头脑发达的男人气，父亲极力让女儿摆脱对政治和经济的关心。父亲还教她学习茶道和古风的花道，至于长歌(4)和日本舞，朝子不喜欢那种卑俗的词句，因而也就罢了。周伍也经常带女儿观赏歌舞伎和能乐剧，目中所视、耳中所闻都一概细细讲给她听。朝子在学校里学了几个流行词回家说给父亲听，周伍就一一加以批评和匡正。美术鉴赏忽略了。为什么呢？因为周伍觉得女儿本身就是一件完美的美术品，这样一位女性再去鉴赏别的美术品，那简直是不可思议。首先，按照周伍的信念，女人不可能纯粹客观地审美，也就不适合做美术的守护人。比如，美丽的女性，只要承认庚斯博罗(5)那种皇家科学院的明快的美，也就足够了。如果再对毕加索的《格尔尼卡》(6)大加赞扬，那么魅力也就减损一半。

女性对于美的感受只能是凡庸。如果认为火车头也美，那她就没救了。女人还必须有一定的畏惧，蛇、毛虫、晕船、鬼怪故事，对这些东西应该打心底里感到害怕。对于夕阳、紫堇花、风铃和美丽的小鸟等这些凡庸的美，必须抱有永无餍足的兴趣。这些都能使女性具有真正的魅力。周伍考虑到，学会茶室、茶庭以及能和歌舞伎这套教养，将来同外国人接触也不至于畏缩不前。

基于此，周伍提醒女儿不可过多阅读小说，不能成为一个耽于小说空想境界的女子。因为一个具有浪漫幻想感情的女子，决不会满足于现实的幸福，弄不好会一生都在享受自身的不幸。

为了让映现在她眼里的现实可以永葆魅力，周伍鼓励女儿参加体育

训练。父亲为她选择了网球、游泳、排球等轻型运动，尽是些使体型健美、精神焕发的项目。但又告诫她决不可过分热衷于网球，以免右手臂长于左手臂。总之，无论如何不要做运动员。在周伍眼中，那些奥林匹克的女选手们，怎么看都只能是奇怪的存在。

关于女性美，近来人们大肆谈论所谓个性美，周伍并不以为然。不是说只有偶人的美才是美，但个性美实在令人生厌。最重要的是优雅。女人的个性一旦酿造出优雅，大致便成尤物。应该禁止一技之长。因为美这种东西，本来就建立于微妙的均衡之上。

最让周伍费尽苦心的是想赋予朝子一种难以形容的气质：三言两语后飘然离去，但女人味儿犹如香水萦绕，经久不散。“不要喋喋不休。”他经常告诫女儿，“不要好为人师，多言最能毁灭幻想。”

在周伍如此奇特的教育下，朝子迅速成长，越来越美。其间，周伍度过了失业期，每天照旧繁忙起来。尽管如此，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周伍将自己所有剩余时间，全都用在女儿身上了。

依子也忘却嫉妒，注意起女儿的前程来了。她透过闭锁的女尼般的生活的底层，模仿着丈夫，将自己的梦想寄托于女儿的未来。

总之，一家三口，相互谅解，彼此迁就着共度日月。

…………

周伍和朝子的餐桌上，上来一道甜点——栗子奶油蛋糕。

刚才由于朝子搬出母亲的话题，父女俩的谈话中断了。

身穿白色工作服的侍者，肃然穿行于餐桌之间。手推车上一只大型冰雕天鹅，背上满盛着沙拉，走向别的餐桌。

朝子望着父亲那张毫无表情的脸，觉得有些奇怪。由于父亲过于亲切而又专断，这反而使她的一种自卫本能开始运作，获得遥望父亲的能力。像她这般年龄的女孩儿，是很难具有这样的能力的。

“我还有件事要问爸爸……”

她一边优雅地操纵着闪闪发光的银匙，一边说道。

“什么事？”

“爸爸任我自己自由处理的事情都有哪些呢？”

“我不是说一切都可以自由吗？”

“嗯，这样的话，那就好了。”

朝子是用撒娇般的口气说出这种有些盛气凌人的话语：“比如说恋爱，怎么办？”

“你，恋爱了吗？”

周伍就像发现了女儿小偷小摸的怪癖，直瞅着她的脸孔。

“别这么紧张，放心吧，我还没恋爱。”

“可不是，能配得上我们朝子的小伙子，不是很容易就能见到的。”

“我呀，是这么想的，要是我有个老派而又顽固的父亲，他会硬塞给我一个自己所选中的女婿，我会坚决反对，专找个上不了台面的人谈恋爱；作为过去对我那番过分溺爱的报复，同一个猪狗不如的人结婚了事。”

“很平常，这种事儿可是随处可见啊。”

“不过，我的父亲可并非老派而又顽固呀。”

“我追求时髦，又过于明辨事理。”

“哎呀，那也未必。只是，爸爸一直认为没有人能配得上我，不知不觉我也就这么想了。除非我故意同爸爸作对，否则我不会喜欢上一个没出息的男人。可我没有这种想法。假如硬是为了对抗父亲而恋爱，那会怎样呢？那就只能找个同爸爸年龄相仿的恋人了。”

“别说了，不吉利。我从来没打算要把朝子不喜欢的男人硬塞给你。爸爸希望朝子爱上一个年纪相当的如意郎君，只是能配得上你的青年少而又少。那你就跟一般平凡青年多多交流去吧，夏天去轻井泽，这类人不是到处都有吗？”

“和这种人不谈什么恋爱，也可以结婚。”

“只要你不后悔。”

“当然不。毕竟至今还没遇上一个使我入迷的人。我想哪怕一生都没恋爱过一次，我也没什么可后悔的。”

“你小小年纪，说话竟是如此不逊。”

“从前有个男孩子，为了吸引我的注意，先是故意无视我的存在。他头脑机灵，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一位英雄人物。然而，我对他没有任何抵触感，尽管被他撂在一旁，那又算得了什么？不过，对于一个人来说，

眼前有个东西晃来晃去，却装作看不见，是多么不自然啊。”

“你怎么显得这番老成？这可不好办啊，朝子。我不管了，随你喜欢谁好了。我呀，虽说对自己的心情一时难以捉摸，不过即使是个没出息的男子，我也会把你嫁给他的。尽管我很苦，朝子，但我所给与你的东西，是其他人一辈子都无法给你的。我有这个自信，我只能以此安慰自己。”

(1) 太宰治（1909—1948），日本无赖派文学代表作家。作品有《斜阳》《人间失格》等。

(2) 日本平安时代中期写就的回忆录，作者是菅原孝标的女儿。

(3) 法国作家拉法耶特夫人（Madame de La Fayette，1634—1693）的小说，是细致心理分析的秀作。

(4) 江户初期，流行于上方（京都地区）的长篇三味线歌曲。

(5) Thomas Gainsborough（1727—1788），英国画家。他的作品强调光色清新、富有诗趣的风格。作品有《蓝衣少年》《西斯顿夫人像》和《清晨漫步》等。

(6) 毕加索的《格尔尼卡》具有抗议德意法西斯侵略西班牙的政治意义。

第三章

这场谈话结束之后，美丽的女儿和父亲走出餐厅。

和暖的五月的夜晚，街上灯火辉煌，南风兜着湿气吹在身上，满眼景色，赏心悦目。

“稍微逛逛吧。”

周伍说。同朝子一道散步，他感到很高兴。

周伍既是个理想主义者，又是个对现实很胆怯的理性主义者。较之爱一个女人带来的不安，还是领着自己举世无双的漂亮女儿一道散步来得快乐。父爱之中没有肉欲，没有不安，她的美丽和优雅，不断为周伍的心里带来平和与娴静，骄傲和精神的满足。如此永无餍足的感情哪里去寻找？

朝子葡萄酒色的衣服，经夜晚街头橱窗的灯光一照，时而黯淡，时而艳红。小伙子们时时回过头来，目光投在女儿身上，乐在父亲心里。

“朝子能够夺走所有男人的心。”

周伍思忖着，越发感到自豪起来。世上的父母，大凡有个才能出众的儿子，就会感到满心自豪。而周伍心中的自豪超出他们几十倍，并且还有一种官能上的满足。他把那位屈身家中、神情黯然而丑陋的妻子的不幸，忘到九霄云外了。

父女俩正要拐过街角时，看到前边有个醉醺醺的男子，正在横穿马路。

那个人身穿灰黑色西装，像只蝙蝠摇摇摆摆出现在车道上。刹那间旁边驶来一辆汽车，周伍和女儿同时喊道：

“危险！”

“啊！”

一声刺耳的急刹车，汽车停下了。刹车声虽说是单调的机械音，但内里却夹杂着某种受了挫折般的动物的声音。

穿灰黑色西服的男子，团缩着身子倒在车道上。

周伍不想让女儿看到这幕悲惨的情景。如此美貌的女儿，不能让她

看见如此惨烈、如此悲怆的场面。把健康的女儿当成一件脆弱工艺品的父亲，大概是认为女儿只要稍微碰撞一下，就会立即粉碎。

然而，朝子却违背了父亲的意愿，显得十分镇静。她抢在行人围过来之前，快步走到马路中央，将手扶在那位倒下的人的身上。周伍猛然一惊，赶紧追随过去。

刹那间，周伍心头掠过一丝不满——我从未这样教育过她啊。

附近的警察聚拢过来，看热闹的立即围成人墙。又来了几位交警疏导交通，为被人群阻挡而不住揿喇叭的汽车开道。

银座大街正逢吧女上班的时刻。虽然早已过了开门迎客的规定时间，但她们一点也不在乎。因为越是迟到越显得雍容大度。这些衣饰华丽的女人们，把手搭在陌生男子的肩膀上，探着头窥视。

“啃，好漂亮的女子。是男朋友遭车子轧了吗？真可怜。”

其实，正要扶起倒地男子的朝子，比起被车子轧的当事人，更加引起大家的注目。

朝子对着一位交警直截了当地说道：

“必须赶快将受伤者运走，如果要调查，请你们之中跟来一位，一同乘坐我家的车。”

“你和受伤者什么关系？”

“没有任何关系，只是个过路人。哎，爸爸，车子借用一下，好吗？”

周伍徘徊不定。平日冷静的专擅，到了此种紧急时刻完全派不上用场。他一向不爱管闲事，一旦牵扯进去，便千方百计力求逃脱；可是女儿却偏偏向旋涡里跳。

慑于朝子的美丽与威严，年轻警官请来几个看热闹的人，将昏迷的受伤者扶了起来。

于是，那张苍白而瘦削的脸这才暴露在街灯的光亮里。

这是个二十五六岁的青年，不过年龄很难估量准确，因为这张脸不仅仅是年轻，而且隐藏着异样的苦恼，那深陷的眼窝、过高的鼻梁和瘦削的双颊，看起来颇像个死人。

一瞥见那张脸，周伍就有一种难言的不祥预感。然而，女儿已经抢

先迈开了脚步。因为父女俩让车子等在附近的柏油路面上，周伍只得随后而行。

围观的行人也陆续跟过来。那位对周伍忠贞不贰的司机不知道出了什么事，一个劲儿喊道：

“老爷！小姐！”

伤者和警官同坐乘客席，周伍和朝子坐在助手席。人群朝车窗挨过脸来，都为自己不能同乘一辆车而现出遗憾的表情。

车子开动了。

“要去哪里？”

司机怯生生地问。

“问我没用，问警官。”

周伍绷着脸回答。

青年警官有些畏惧地看着私人汽车豪华的柠檬色坐席，近乎哀求地说：

“请开往近藤医院，筑地的那家。”

父女俩小声地交谈着。

“爸爸，您生气啦？”

“谈不上什么生气，你成了了不起的南丁格尔[(1)]啦。”

医生诊断前，必须先经过详细检查。朝子说还会再来看他，说罢便和父亲一起回家了。

周伍一直担心，柠檬色的坐席有没有染上血迹。

“不要紧吧，朝子？没沾上血迹吧？”

“只管放心，爸爸。”

朝子语气坚决地断言，但话刚出口，这位心地善良的女儿，立即觉察到自己误解了父亲，她为此感到内疚。周伍绝不是个贪婪而吝啬的人，他是不想让自己的宝贝女儿坐在血污的坐席上面啊。朝子懂得父亲的这番心情。

车窗外面，五月的夜晚流光溢彩，大街上的木屐店、钟表店、服装

店、点心铺和水果铺，一律点燃起同尺寸、同设计的霓虹灯，连绵不绝，映现出生活的景象。水果店的店头上，明丽灯火照射下的四季应时水果堆积如山，耀目争辉。

“我说朝子，你长这么大，我绝不让你尝到一点儿人世的悲苦，不光是物质上的苦楚，还极力保护你远离所有悲剧的阴影。直到今天，我只是为你谋求幸福，而绝非其他。这已经成了我的信念。可如今，我有一个不祥的预感：你的一时的冲动，会使你自己跳进他人不幸的旋涡之中。你知道吗？”

“或许吧，不过，事情似乎没有您考虑得这么严重。朝子并没有什么别的想法，一想到‘啊，危险’，就已举步前行了。那个人（说起来，我们还不知道他的名字）被车子撞倒时，不知怎的，就觉得仿佛自己被撞倒了，应当立即抢救。”

“好像是个不太健康的青年，或许是个生意人，要不就是个艺术家。”

“看来是个不幸的人，也许是被车子撞了的缘故。”

“不过在所谓事故当中，属于自杀的也有好几成呢。”

“那就是自杀未遂，医生说，他没有生命危险。”

“不过，女儿，”父亲说，他直接用“女儿”称呼朝子，多少有些郑重其事，“……女儿，你打算找时间去探望他吗？”

“嗯，是的。”

朝子天真烂漫地回答。

“你不能去。”

“啊，为什么？”

“不可那样亲密，过分深入他人的不幸，是不礼貌的行为。”

“不过，不知什么原因，朝子我还是很想看看他。”

父亲没再说什么，车子拐过晦暗的住宅小区的道路，驶往位于田园调布的家。一条大白狗趴在篱笆墙边，目送着车子。

“好大的狗。”

朝子自言自语。

前方是无人管理的铁路交叉口，红色信号灯明灭闪烁，响起了提示

铃声。

“今天的事不要对妈妈说。”

“是的，我不会说的。”

周伍担心，要是依子知道了这件事的前前后后，出于对丈夫反抗的心理，她会对朝子的行为大加赞扬，反而会更加怂恿朝子前去探病。

第二天吃早餐时，周伍在餐桌边看完报，叠得整整齐齐，趁着依子不在意，故作镇静地从桌子底下传到朝子手里。朝子悄悄瞥了一眼，大吃一惊。

天才青年画家遭遇奇祸

斑鸠一被车撞不幸负伤

这是一篇大标题报道，上面还刊登了他的照片。斑鸠一是著名青年画家，就连朝子也知道这个名字。只因周伍对女性美术爱好者怀有偏见，不太赞成朝子养成欣赏绘画的习惯，所以朝子没有见过他的作品。

据报道，二十五岁的他，多年前荣获新人登龙门奖之后，年年获得权威性奖赏。如今是天鹅会深孚众望的知名画家。他性情狷介，绝不向世俗妥协，具有高蹈的作风。此次负伤，即使失去一条腿，应该说不幸中之万幸的是，手臂没有受伤，不会影响创作。

文章最后部分，尤其引起朝子的注意，其中写道：

……事故突发之际，路过此地的一位绅士携其漂亮的女儿，用私人轿车将斑鸠氏送到医院，离开时未留下姓名。

朝子看完报纸，心里涌起一阵莫名的兴奋和羞涩，不由涨红了脸。她倏忽瞟了下父亲，又倏忽瞟了下母亲。

依子依旧神情黯然地坐在桌边，她从一早起就看上去浑身乏力。吃了个溏心蛋，就固守着可怕的执念沉浸在自己的悲剧里。实际上，这种心情烦闷的夫人也会有美梦的良宵，然而，她却抱着顽固的态度，不论多么晴朗的晨空，在她看来都是一派灰暗。

这时，她黯淡的眼睛闪动了一下：

“朝子，报上有些什么有趣的新闻？”

“哦，没什么。”

“吃饭时间看报，这不是女人应该有的，是放荡不羁的男人的事。这也是父亲教你的吗？”

她用蛇一般的冷眼，斜睨着丈夫。

自那天开始，朝子心中一直记挂着斑鸠一。当然，这并非出自爱情，甚至也并非出自友情。对于一个昏迷的人，她不会感受到任何友情。

当时，驱使朝子跑向车道的，完全是一种纯粹的动机。她的热血心肠和体育运动赋予她的果敢的勇气，于一瞬间完美结合在一起了。这话当然不错，不过，记忆中斑鸠那副濒死的苍白的容颜给她留下了最鲜明的印象。那绝不是漂亮的脸孔，也不是足以打动女人芳心的任何一种面孔。尽管如此，那张可以说令人不快的面孔，在朝子心里刻印下强烈而绝不令人生厌的印象。

朝子至今对于所谓天才并不怎么特别关心。她知道世界上有这类人，但他们同自己无缘。突然割掉自己的耳朵、挥动着手枪杀人、双脚插在冰桶中写诗、为了激发灵感而吞食一整盒方糖、满不在乎地挖朋友的墙脚、盗窃商店的东西……她认为这些人都是天才。此种定义较之少女对于天才那种感伤的英雄崇拜，更加正确和健全。

“我对他的受伤深感同情。我要是对于天才这种奇异的受难命运不具感伤的情怀，”朝子忖度着，“那么，我去探望他就是一种不纯的行为。”

朝子记挂他的身体绝没有达到彻夜难眠的程度。她去上学，打排球，心情愉悦。她和同学一起去看电影，趁对方全神贯注正在看的当儿，开起了玩笑，在同学后颈衣领上别上一张纸条，写着：“下周放映《影迷时代》，请勿错过良机。”自那件事以来，朝子比以往开朗多了。

“这种快活的心境，”她有时也在思忖，“只不过是做了好事，感到高兴罢了。”

渐渐地，朝子有些不安起来。

她担心斑鸠一已经出院了，果真那样，她就永远失去时机了。

朝子从未违背过父亲，也从未蒙骗过父亲。这次却有了一个奇妙的想法。

“我急不可耐地要去探望他，但又没有任何理由，仅仅因为爸爸不让

去的缘故。”

那天，下着雨。

朝子放学回家，路过附近的花店，买了一束五月的鲜花，有唐菖蒲、溪荪、矢车菊和玫瑰等。

包着花束的石蜡纸被雨水打湿了，贴在上面的花瓣儿，色彩艳丽。

朝子由“省线”换乘“都线”[2]前往筑地。她透过车窗，看见雨水飘散在东京剧场前的水沟上，荡起一圈圈涟漪。

近藤医院是一座幸免于空袭的四层楼古老建筑，外面围着污秽的水泥墙壁。走进大门在玄关收拢雨伞时，朝子顿时不知所措。

“我不是太傻了吗？贸然前来探视，可人家斑鸠先生根本不认识我呀。”

可是，在周伍的教育下，此时的朝子不会像乡下姑娘那样踌躇不前。她看看问讯处那位值班女子毫无表情的脸，知道和上回运送伤者来医院时是同一个人，便大大放心了。

朝子带着一副娇美的笑容同那位女子打招呼。

“我就是上次送斑鸠先生来这里的。”

“哎呀，就是那位小姐啊。”

虽然与那天成熟的穿衣风格不同，朝子穿了件学生蓝色开衫，但还是被问讯处的女职员一眼认了出来。

“我是来看看他的。”

“好的，斑鸠先生住在二楼二一五号病房。”

“哦，是吗？对不起，我想先拜访一下当天那位医师。”

“是大先生吗？做手术的是大先生，那天门诊值班的是濑川医师。”

“我能见见濑川医师吗？”

“啊，我来问问看。”

女子面无表情地说，随后拿起电话。她神色虽说有些冷淡，不带一点儿笑容，但服务还是蛮周到的。

朝子正在会客室等着，年轻的濑川博士飘闪着雪白的手术衣，迅速到来了。

“哎呀，欢迎，欢迎！”

他快活地打着招呼，宛若消毒液发散出气味儿。

朝子没有吱声，微笑着点点头。这间沉闷的会客室，仅凭朝子的微笑就改换了面貌。

博士急不可待，他想把荡漾在朝子周围美妙的空气，吸收到外科医生繁忙而可怕的工作时间中去。

“是来看他吗？”

“嗯。您看，我该怎么办呢？斑鸠先生根本不认识我，贸然前来探视，他会感到莫名其妙的呀。”

“哈哈哈哈！”年轻的博士突然莫名其妙地放声大笑，“放心吧，我每次查房时，总是对斑鸠先生强调：‘您可是被一位俊俏的小姐救来的啊。’斑鸠先生自那天之后，老是忧心忡忡，生怕再也见不到连姓名也没留下的您了。不过，我总是鼓励他，说您一定会来看望他的。所以啊，他见您来，一定大喜过望。我的见识不广，对他从事的领域一点儿也不了解，他可是了不起的天才画家啊！”

“是的，我也是从报纸上才知道的。”

“您也是从报纸上看到的？哎呀，那太好啦，啊哈哈！”

濑川博士又一次毫无意义地大笑起来。

“那么，我带你去病房吧。”

他率先登上楼梯，一边说道：

“我还一个劲儿调侃他说：‘哎呀，干你们这行买卖的很吃香，即便给车撞了，也会有美女立马跑来相救。’没想到您对他也是全然无知。那么说，您救他纯粹是出于人道主义的思想咯？”

来到二一五病房门前，博士小声说：

“请在这儿等一下。”

他一个人走进去，立刻又出来，相互对调，将朝子推一般地让进室内。

“好了，我先告辞了。”

他说罢，鼓荡着披风似的白衣，顺着走廊而去了。

朝子将手轻轻放在裹着纱布的门把手上。雨天，晦暗的病房早已亮起了电灯。她紧贴在鲜花后头，想遮掩着面孔走进病房，心里怦怦直跳。

斑鸠一穿着肥大的睡袍，将枕头竖在床头，上半身斜靠在上面。虽说留着稀疏的胡子，但比起那天濒死的面相显得神气多了。不过无论怎么看，也还不能说是健康人的脸色。他眼窝深陷，黯淡而又清澄，以一副不苟言笑的神情紧盯着进来的朝子。这使得朝子略感畏惧。

“请。”

斑鸠一指着一把椅子。

朝子环顾周围，不知把花插在哪里。

“放在这里吧。”

斑鸠一低沉着声音说，随之接过花束，胡乱地撂在床头柜的一堆书籍上，没有说一句道谢的话。

接着便聊起来，不论谈话进行到哪里，斑鸠一始终没有感谢的意思。本来，这是见面时应该说的第一句话，如果不表扬一下朝子那次的善行，那么朝子今天前来探病究竟是为的哪一桩？

窗外雨雾溟蒙。从沛然而降的雨声里，可以知道这里距大海很近。近处时不时腾起汽笛声，这高亢的笛音，于刹那之间在眼前描画出锁在雨雾中的码头的光景。

久久沉默的当儿，斑鸠一如将无聊打发在作画上那样，翻来覆去比较着两只手，指甲虽然长了，但干爽而洁净，一点儿也不龌龊。就像老人的指甲。

“不知道你的姓名和住址，能给我一张名片吗？”

斑鸠一冷不丁冒出一句。朝子一时有些茫然，一种莫名的反射作用，促使她从口袋的月票夹里掏出名片。刚一掏出，她心想糟了，但已经来不及了。

斑鸠一依然毫不在意地接过去，夹进捆扎花束外面石蜡纸的缎带上。

朝子没有从父亲那里学到一点儿应对这类男子的知识。她的心灵只是浸染着美和优雅，禁绝一切恶意或欠缺女人味的评判和观察。对于朝子来说，哪怕像今天这种不太和谐的初次相见，留给她的印象也只是“天

才做派、装模作样”罢了。但她也不是单凭这一点看待对方，她心中留有余地。首先，她没有因为他不说谢谢而心生反感，朝子不是那种小肚鸡肠的人。

朝子想把话题转向社交寒暄。

“什么时候出院？”

“还得一两周，说不定要三周。不，不需要三周吧？”

一谈起自己的身体，斑鸠一简直换了一个人，眼神里立即充满热情和兴致。

“这人有点儿像父亲。”朝子望着这位外表和父亲没有任何相似之处的青年画家，心中暗自琢磨。

“还疼吗？”

“不，今天不怎么疼了。”

“前几天，”朝子微笑了，她提醒自己，这笑绝不是向对方谄媚，“我看了报纸大吃一惊，我一点儿也不知道您是画家。”

“那样反倒好。我最讨厌同女人谈论绘画。”

“啊呀，家父也这么说呢。他说女人不懂绘画。”

“这倒有意思。他怎么说？”

斑鸠一的口气里带着翻译的腔调。

“父亲说，女人就是一种美术品，女人欣赏绘画，如同美术品欣赏美术品，根本不可能做出什么评价。”

“是吗？我的看法稍有不同。令尊认为女人是美的化身，那他就是一个单纯的女性崇拜者。”

“是的，父亲是女性崇拜者。”

纵然是朝子，心中也有些不快。

“噢，这个我们不谈了。不过，我搞绘画，一概不画女人。我们之所以把女人看作美，那是因为抱有欲望的缘故，真正去掉欲望，是否还认为女人是美的呢？在我就是个很大的疑问。如果是自然或静物，立即就能看出美还是不美，那种美多半不掺水分。可是，说起女人……”

“哎呀，你从来没见到过你认为很美的女人吗？”

“没有。”画家回答得很果断，没有一丝笑容。

“我见到所谓美人，并不觉得她很美，只感到欲望。从美的观念出发，也许不美的人才是纯粹的美。为什么呢？因为如果是丑女，人们可以摆脱欲望看她。”

(1) Florence Nightingale（1820—1910），英国护士。克里米亚战争中，她率领众多护士救护伤病员，被称为“克里米亚的天使”。

(2) “省线”和“都线”，分别为国营电车线路和东京都营电车线路的简称。

第四章

鉴于此，朝子觉得这次探病很不如意。斑鸠一的为人简直就像在急速飞扬的流云中捕捉不时闪现的一线蓝天，朝子虽然在病房里仅仅待了二三十分钟，可她比病人更加疲倦。

没想到，在朝子告辞要回去时，斑鸠一猝然露出一副孤寂的表情，使得朝子吓了一跳。

“唉，这人就像一味纠缠母亲的小孩子，母亲一旦甩开他的小手迅速离开，被丢下的他眼看着就要大哭起来。”

这个颇不讨人喜爱的青年，居然能够调动一位情窦初开的少女母性的本能，这很神奇。

病房晦暗了。

雨依然没有停歇。窗外，雨日黄昏渐浓。一派不澄澈的鼠灰色的天空。

“非要回去吗？”

“嗯。”

“那就请回吧。”

他那长满稀疏胡子的清癯的脸孔，在枕头上咕噜翻个个儿，转向了墙壁。他用犀利的目光对着朝子斜睨了一眼，噘着嘴巴。

对于朝子来说，她完全没有理由被这位几乎是初次会面的男子纠缠，不过，这也给心中留有余地的朝子带来了几分幽默感。

“我学妖精隐身，叫他回头时在房子里找不到我。”

她一边一步步悄悄后退，唇边挂着笑意，整齐而洁白的齿缝间微微闪露出香舌；一边用手暗暗旋动裹着纱布的把手，溜出病房。

事情一件接一件，第二天，朝子又遇到了另一位青年。

听说外国旧式的舞会，大凡未婚女子都要有母亲陪伴，时时加以严格监视。然而周伍不仅择良师教朝子学习社交舞，他还亲自为女儿选择舞会，自己无论多忙，都要挤出时间随行，起着父代母职的作用。

周伍在外国社交场里，同一位公卿结下亲密的友谊。他就是自早年起一贯豪放磊落的醍醐宫殿下。殿下已经降为臣籍，原位于三田高台的那座宏伟的宫殿，如今变成了皇冠饭店，每月一次，以殿下为中心，在饭店举办酒会，名字就叫“醍醐会”。周伍是正式会员，临时也有新客人前来。因为殿下交游十分广泛，凡是新加入交际圈内的人，一般都会接到醍醐会的邀请。

周伍除了陪女儿出席每月一次的例行舞会，还要去参加两三次别的舞会。不过，每月一次不落的只有醍醐会。

朝子去探望斑鸠一的第二天，正逢醍醐会举办的日子。由于穿晚礼服太显眼，她放学一回家，就改穿一般的宴会服，等待父亲归来。

母亲带着一脸悲戚的表情走进朝子的房间。

“挺好，要去出席宴会吧？”

朝子知道自己并非寻常百姓家的女儿，她不会轻易说什么“妈妈要是一道去该有多好”之类的话。那定会惹得妈妈哭诉不止。

“这衣服很适合你，妈妈也曾有过这样的时代。”

“是啊，我看过照片。”

依子神色黯然，透过二楼的窗户，眺望着夕阳里沙沙作响的庭树和灿烂的晚霞。她的眼窝已经松弛，荡起皱纹。日复一日逐渐衰老的容颜，使得那块火烫的伤痕也不怎么显得丑陋了。

“想起那个时候，出席谢奥德·顿·蒙塞尔舞会……”

“那有多美好啊！”

“大家的眼睛全都看着妈妈一个人。”

朝子觉得依子看起来就像年老色衰的娼妓。

对于诉说荣华往事的母亲，比起可怜和同情，朝子常会觉得有几分可怖。这枚经过千万遍磨损的唱片发出的声响，其中那些昔日华艳的乐音，早已为发人忧思的绵绵阴雨所替代。

“妈妈变成这副样子，也是爸爸一手造成的。”

聪明的朝子知道，此时既不可表示赞同，也不可表示反对，只有保持沉默才是上策。

“这块火伤是空袭造成的，但自那之后妈妈的余生变得一片空虚。这

全是因为爸爸的缘故。朝子既然中了爸爸的毒，这一生千万别在脸上留下什么疤痕啊！因为爸爸死后，朝子还要继续生活下去，到那时可以忘掉爸爸，从他的恶劣影响下挣脱出来。这一点，你比妈妈幸福得多。妈妈活着的时候，一定要采取某种形式向爸爸报仇。朝子，这是真话，妈妈绝没撒谎。”

依子走到朝子枕头边，从采集的玫瑰花上掐下一朵来。

她又回到椅子上，点起一支香烟，老半天只顾默默地吸着。

朝子无可奈何地坐到钢琴前，轻抚玉指，弹奏起来。母亲说道：

“是肖邦的练习曲，很好，接着弹下去吧。”

朝子弹完这支曲子，她发现母亲依然沉默不语，便从椅子上回头望了望。于是，眼前的情景着实让朝子大吃一惊。

母亲目光虚空，将那朵鲜花插在琉璃蓝的笔盘里，用火柴认真地燃着了一片花瓣儿。

门口传来汽车的喇叭声，看样子父亲回来了。

“是爸爸。”

朝子立即转身走出屋子，顺着铺有地毯的楼梯跑下去。

由于种种事情，当晚随父亲乘车去醍醐会的朝子总也高兴不起来。做父亲的向来不管女儿的心情，他佩戴一条素色领带，别针上嵌着一颗生日宝石，身穿黑上衣，条纹长裤，一副十九世纪时髦绅士的打扮。他背靠着柠檬黄的坐席，偕同光彩照人的漂亮女儿一起出席晚间舞会，感到心满意足。

至于女儿的教育和服装搭配，周伍的细致入微超过一般女人。他把那位歇斯底里的老婆撂在家里，任她哭诉埋怨，不抱任何同情，当然这已成了习惯，但也可以说是出于一个实业家的气质：必要时敏感，不必要时麻木。说得好听些，这是一种“英迈的品格”。

朝子一边注意振奋不时消沉的精神，一边偷眼瞧了下父亲，心想：

“父亲是个残酷和亲切混合型的人物，他具有任何女人都学不来的唯独男人才会有的坚强性格。虽然母亲那样可怜，但不知为何，我的心还是站在父亲一边。也许我的体内有残酷的遗传因子。

啊，不，不行。这样一想，就会越来越消沉。等我将来做女主人主

持宴会的时候，也许会有这种心境吧。那么我如何应对呢？对于我来说，今晚就是个历练的好机会。”

朝子想着这些，头脑里倏忽掠过昨天在医院里看到的斑鸠一的面庞，那张流露出赤裸灵魂的清瘦而古怪的面庞……一张决不遮遮掩掩的面庞。

汽车登上三田一带未受战火洗礼的幽暗的邸町高坡，驶入一座大门。门内的鹅卵石道路蜿蜒曲折，绵延不绝。左右两边的路灯犹如卫兵整齐排列着，迎迓着碾在沙石上的庄重的轮音。

“好大的府第啊！从大门到玄关这条道路，殿下未来得及亲自走过一次，就拱手让人了。没想到，竟然零落到如此地步。”

周伍作了一番说明。

饭店的玄关给人的感觉是一座明治风格的古老的西式建筑，整个大厅铺设着猩红的地毯，远远地映射进眼帘。

越过大厅，穿过落地镜回廊，立即听到晦暗的舞池里奏起的音乐蓦然变得高亢了。

周伍让女儿先行，两人越过舞池。还没有人跳舞。

远处，院子里黑漆漆的草坪上散落着几点零星的灯光，排列着大理石圆柱的宽阔的露台上，熙熙攘攘，人影憧憧。

身体魁伟的殿下，穿着十分合体的晚宴服。

“啊，欢迎。”

他一边打招呼，一边登上大理石两三级台阶，向朝子伸过手同她相握。

“阿邦（王子的爱称）从刚才起就盼着你来，说要和你一起跳舞呢。”

站在他身后的二十岁的王子，一只手举着掺苏打水的苏格兰威士忌酒杯，稚气未消的面颊上满含微笑，同样握了握手。

“您好。”

王子问候她。身体纤弱的王子妃殿下，今日偶感风寒，没有光临。代替她的是和妃殿下交好的原亲王的两位年轻的妃子。

今晚宴会的气氛无论多么轻松愉快，依旧带有落后于时代的贵族趣

味，似乎很适合周伍严冷的气质。

“啜，这是您喜欢喝的宾治[1]。”

王子为朝子拿来一杯宾治酒，那颜色同朝子晚礼服的颜色完全不相配，周伍居然没说什么。

会员们都是周伍父女所熟悉的。旧皇族、旧华族、实业家、外交官，以及几位美国高官和实业家，他们都是仪表堂堂的鸳鸯宾客，年轻人很少，所以朝子只能同王子一块儿玩。王子是个未脱孩子气的青年，他不愿意被人看作自恃高贵和不谙世故，所以同朝子独处时，就故意使用一些粗俗的词儿，什么“……老子不干”，“哼……那德性”之类。他总是表现出颇受女孩子欢迎的傲慢神态。

这时，露台的阶梯上走来一位身穿黑色西服的青年。

青年一只手摆弄着一侧的金色袖扣，环顾一下四周。他看到王子，便靠近过来，一副骑士作风地招呼道：

“殿下。”

“哦，永桥君。”王子忽然改换一副老成的语调，同他握手。“欢迎光临。我来介绍一下，这位是木宫朝子小姐，这位是永桥俊二君，我学习院大学时代的老前辈。四年前去美国大学学习，刚刚回国。永桥君，今天带舞伴来没有？”

“正好碰到有个会，我便从会场上溜出，过来打个招呼。”

青年穿过座椅与座椅间的缝隙走向亲王殿下身边，周围的贵妇人尽皆睁大眼睛看着他。这位青年颀长的侧影实在太美了。

正在同周伍闲聊的殿下，一把挽住青年的膀子，介绍给周伍。殿下的语调总是慢条斯理，极尽详细。其间，被介绍的双方只好无所事事地互相呆望着，心里十分尴尬。

“哎呀，木宫先生，这个青年人呀，是邦昭大学时代的前辈，两人同在马术部，他对邦昭很是照顾。他父亲是永桥银行的总裁，您该知道的吧，叫永桥圭一郎。公子就是俊二君。在美国哈佛大学留学，一周前刚回来。哎呀，说来凑巧，前天，我在一家餐馆正吃着饭，看到对面桌子上有位青年，正被两三个人缠着不放。那位青年哭丧着脸环顾四方，正好被我瞧见，原来是旧相识！俊二君看到我好像得救一般，跑到我身旁，说刚回国不久，被几个电影公司的人恳请入伙，脱不开身，务必请我帮忙解围。于是，我把那几个人叫到桌边，原来是南宝电影公司的一

伙人，他们说：‘今天刚物色的这位青年，五官端好，百里挑一，我们想请他去当演员，所以才跟到这里来的。’我对他们说：‘这位青年的父亲是我的老熟人，极为少见的严谨的人，他打算让儿子到银行工作。这位父亲自己花钱送儿子出国留学四年，刚一回来就去拍电影，成何体统！对于儿子来说，还有比这更为不孝的吗？’我的一番论说，终于将他们赶走了。于是，我就强制性地请他务必出席今天的晚宴。这人可是个美男子啊！”

与其说是介绍，不如说是一篇演说，就连很少承认男人之美的周伍，也被这位青年的美貌与端正的举止所吸引。他突发灵感，不由想到：

“看来，这青年和朝子很相配。他同朝子站在一起，该是一对多么秀丽的花瓶啊！”

殿下叫来侍者，让他问俊二想喝点儿什么，俊二要了马丁尼。酒上来了，周伍说：

“我来介绍一下小女。”

他回顾一下周围，没有朝子的身影。他发现昏暗的舞池通向露台的出口处，翩然掠过一对舞伴，一身象牙色的闪闪发光的礼服，那是朝子和王子。

那对舞伴又倏忽消失在舞池的昏暗之中。

即使在这种时候，青年也一直淹没在女人们的问候声里：

“您好，祝贺您平安回国。”

“好久没见到您啦。”

“个子又长高啦。”

草坪尽头苍黑的树影上面，五月美丽的星空广袤无垠，找不到一丝都会的声音和光亮。草坪的一角，蹲伏着尚未放进灯盏的巨型石灯笼，那描绘着细密蓝色花纹的白瓷肌肤，映着露台的灯影，看上去朦胧而冷艳。

难得找到了机会，周伍便把好容易盼回来的女儿介绍给俊二。两人相视一笑。

“这是第二次介绍。”

“两只眼睛，一张嘴，记住了吧？”

“我在这方面，记性尤其好。”

周伍自觉这里不需要自己，他便微笑着回到绅士们中间。一个美国人，赞扬俊二的英语发音准确，说他是正统的波士顿英语。接着，谈到了高尔夫，周伍对打高尔夫一向不感兴趣，所以听起来索然无味。

俊二对初识的朝子的美丽，并未当面用谄媚的语言特别夸赞一番，但两人都深知对方的美丽。

实际上，他俩一旦聊起来，就形成一种奇妙的氛围，好比周围拉起一道透明的帷幕，他们犹如玻璃柜中的一对偶人，第三者只落得个从玻璃柜外窥探的份儿。谁都会感到，对于这美好的一对儿，其他再也找不到一个更加美好的词儿加以形容了。

两人谈了一会儿，朝子想：“这人不像是傻瓜。”

令人奇怪的是，俊二广博的知识，简直同朝子所受的教育互为补充，朝子不懂的部分，俊二知道；俊二不懂的部分，朝子知道。例如，俊二经常光顾纽约大都会博物馆和现代美术馆，熟知泰西美术，谈起美术来妙趣横生。朝子呢？秉承周伍“女人不适合欣赏美术”的理论，对课堂以外的美术知识一无所知。这在前边已经说过。

两人正谈得起劲，上了年纪、一脸肃穆的司务长走进客厅，仿佛玩弄阴谋一般，附在殿下耳畔低声说：

“晚餐准备好了。”

殿下提高嗓门，用过去长期所属的骑兵联队的调子，像在向庞大的军队发号施令一般：

“诸位，准备就餐！”

“我要回到我们的会场去了。”俊二抬起腕子，猛然看了一眼大圆盘金表，接着，依然用先前的语调问，“周六中午能出来吗？”

“是的，有午休时间，有什么事吗？”

“那么，是从后门出来，还是从正门出来？……”

“后门最近封死了，只准从正门出入。明明离车站又远，又不方便。”

“好吧，我去正门迎接。记住，周六中午。到时再聊，再见。”

俊二说道。

“再见。”

一时有些茫然的朝子，手被握住了。说是握手，其实是她的手被一个男人柔软的手包裹住了。

回过神来一看，俊二已经走到殿下身旁，表达中途离场的歉意，顺便告别。

到周六还有三天。

翌日晚，朝子在家里，她经过电话室前，碰巧铃声响了。她拿起听筒。

“万岁！明天出院，我要开庆祝会。”

“请问您是谁？”

“我？我是斑鸠，忘记啦？我要出院啦。”

“哎呀，祝贺您。”

“我要开出院庆祝会。”

“您突然谈起这些事，我倒没关系，要是家里人接，肯定会大吃一惊撂下听筒的。再说，您知道我是谁？”

“从声音上可以判断，我有你的名片。我给朝子小姐打电话，接听的自然就是朝子小姐了。”

“哎呀，我不是一个人住。”

“那有什么关系？好了，周六一点钟，我等你。请你务必来，我很期待，再见。”

“哎呀，等等。在什么地方啊？”

“涩谷的‘伊菲诺’酒吧。午间，专门为我开张。就在涩谷南宝剧场后边，一问便知。”

“不过，我对那种地方……”

“不碍的，客人都是好人，不用担心。”

“可是，周六那个时间……”

“啊，是吗？你很忙？不能参加？那就算了。”

电话里传来用力放听筒的响声，猝然挂掉了。

朝子正要走出电话室，对方紧接着又打来了：

“为什么？周六下午为什么不能来？你有约会吗？和谁？”

声音咄咄逼人，奇怪的是，口气却非常明净而不恼人。

(1) 原文作Punch，鸡尾酒的一种。

第五章

星期六是个晌晴的日子。

朝子用黑红二色的缎带将三四本教科书扎在一起，抱在怀里，走出校舍，沿着雪松之间宽阔的石子路走向正门。她宛若飞燕展翅，偕同四五个同学一起向前迈动着脚步。书腰上的金色销子闪闪放光。朝子上学时不化妆，她的面孔犹如色彩淡雅的花朵，细腻而清丽。

正门前面，停着四五辆私人轿车，排列在碎石路上，反射着耀眼的光辉。那是利用自家车上学的少女们的汽车。当这群虽说是少女、但已是新制大学一年级女生，跨出大门柱支撑的红砖正门，一辆轿车的汽笛突然发出吼叫，足以把人吓一跳。

人们不由一怔，照样走过去了。于是，又是一声恫吓般的鸣响。

朝子回过头去，从那辆银灰色的敞篷凯迪拉克轿车里伸出一只胳膊，于是她看到了正冲着这边微笑的永桥俊二。

朝子在父亲的教导之下，即使有男士呼唤，也不慌忙跑过去。不过，斑鸠一当时是例外。那是危机场合，斑鸠一不属于父亲叮嘱的任何男士的范畴，他是个奇人。但是，俊二完全适用于父亲的每一项教导，他是个模范男性。朝子也不能不服从父亲的训诫，不是吗？

朝子站住了，俊二下车悠悠地向她这里走来。这位在美国长大的美男子，吸引了众多少女的目光。但这位青年只望着朝子一人，她们对此颇为恼怒，立即抛下朝子回去了。

“你不上车吗？”

“您送我？”

“哎……上了车再说吧。”

作者对这种电影式的场面描写不太感兴趣。年轻的美男子，开着凯迪拉克轿车，美国大学毕业，穿着流行的开司米白色上装。各方面都无可挑剔的青年，带着我们在前边时常提到的那位无可挑剔的绝世美人，一起开车兜风。每当在交叉口停车时，不用说总是吸引电车站上等车的众多女士的注意……这一系列的描述不免令人倒胃口。还是请读者闭上眼睛想象一番更好。

初夏正午的天空一碧如洗。凯迪拉克载着这理想的一对儿奔跑，相对来说，东京的大街显得太乏味了。然而特别神秘的一点在于——美这种东西，不仅使第三者愉目，同时也为貌美者双方带来欢欣。即便互相知道自己美，但不靠镜子还是看不到。这点近乎宿命。对于自己美的认识，其实是一种不断逃离自己的暧昧而不透明的认识。到头来，在这个世界上，他人之美就是一切。

但是，俊二决非一个柔弱的男子。他是个追求完美的人，哈佛大学在校成绩首屈一指；但从另一方面看，他又是世上最无聊的男子。按照世俗通常的说法，某种缺点可以形成一种个人魅力，但他的个人魅力却在于没有任何缺点。他认为自己无所不能，这种认识不是挂在鼻尖上，而是潜隐在骨子里。那副西班牙风格的美好的侧影，犹如外国货币上的浮雕，不管什么样的女子，都会被他迷住。

不用说，这位青年不会在中午老老实实送朝子回家，他们前往周末下午的大街。街上行人杂沓。不妨打个比方，都市的周末好比牙膏的管口，受到六天来紧张的工作日的压挤，将牙膏一下子喷射到污秽的两排牙齿似的大街上。这可不是什么诗意的比喻啊。

凯迪拉克迅疾地驶过大街小巷，这辆可恨的轿车，从那些不顾死活横冲直闯的五一型破旧计程车行列中穿过，仿佛一位彩衣窸窣的贵妇人，翩然而去。

他们在开往涩谷的“都电”和穿越青山墓地的“都电”交叉点上，下了汽车。这一带是使馆区，聚集着许多外国人经营的餐馆。自五月以来，R德国餐厅便将桌椅摆在圈着高高篱笆的逼仄的庭院里。客人可以在葡萄架下沐浴着绿叶间漏泄的阳光，喝一杯生啤，吃一顿美食。朝子坐在一张简朴的木椅上，抬头仰望，葡萄又青又小。紧贴着篱笆外面，时时有电车通过，那种响声，就像拉出塞满杂物的破抽屉。乘客被篱笆遮挡了，看不见人影。

两人山南海北地聊着。青年无所不知，生性开朗，心怀舒畅。如此使人抱有好感的完美态度，决非一朝一夕所能养成。

朝子心中思忖着：

“这人同我倒是绝好的一对，他头脑聪敏，运动方面是万能选手，择他作女婿，父亲会首先深表赞成。然而，看着这个人，似乎看到了自己的影子。一眼看透他的乏味，或许不仅我一个。看来，我不可能对他产生恋情。”

话虽如此，但并不妨碍朝子同这位青年一起吃饭、聊天。毋宁说，朝子和他在一起十分愉快，而且她也不讨厌这位漂亮的青年。不过，从朝子的直觉上，至少对于朝子本人来说，这青年缺乏一种魔力，一种使人奋不顾身的力量。

“你很开朗，太好啦。”

俊二乘机说道。朝子想，这人根本没有眼力看穿我家中的烦恼。可是严格的庭训，不容许她亮出自己的观点。

“都因为太傻，肯定的。”

她笑着说。

“夏天去哪儿？”

俊二转移了话题。

“轻井泽。”

“我也去轻井泽。具体是哪里？”

“万平饭店后山。”

“是M先生家的近旁吗？”

“对，就是M先生隔壁。”

“啊，那是一座圆拱门上爬满常春藤的宅第，那里离我们家只隔五六户人家。进了门，就是一个圆形的大水池。你知道吗？”

“嗯，池子周围是回车道，水面上开满了睡莲……”

“正是那一家。可不是嘛，想想看，我都离开日本四年了，当时你也还是个小姑娘呢。”

如此想不到的亲近感，使青年骤然变得饶舌起来。

“你喜欢打网球吗？”

“我特别喜欢打网球，而且技术很高。”

朝子微微睃了他一眼，笑着回答。

“太好了，今年夏天，我们尽情打网球吧。秋天，我要进入父亲的银行工作，一旦成为职员，从明年起，哪里还谈得上什么暑假。今年夏天可要玩个痛快。”

两人谈论着夏天，不由望望天空。葡萄架外云层绚烂，预示着夏季

逐渐临近了。

其实，永桥俊二对付女人很有一套。他把本想午饭后立即回家的朝子留住，同她一起去看看电影什么的，一直玩到天黑，又在舞厅里吃了晚饭。朝子还应约下周六再次相会。

这家舞厅晚饭时间直到八点。从八点开始夜总会匆匆开幕，乐团在装饰成象征波斯风情帐篷模样的舞台上演奏音乐。舞场内一律是深蓝色。跳了两三支曲子后，已经是七点四十分了。朝子执意要回家，俊二颇为遗憾地揿了揿桌上的台灯按钮，招呼侍者过来结账。这时，台灯伞罩上的红星亮了，侍者看到红灯走了过来。

从那里出来，走向俊二停车的场所，需要越过一道街区。

“真遗憾呀。”俊二仰望大街上的星空说道，“明天肯定是好天气，我想邀你去兜风哩。”

“可是礼拜天不行。我必须一直待在父亲身边，否则他会不高兴。”

虽说正是后街要开始热闹的时刻，大街上近来突然涌现的银行和百货商场，都及早关门，时间才八点，人们便在暗影中来来往往。这时，各处都有很晚才打烊的咖啡馆，很远就能看到地面上散落着斑驳的灯影。初夏，周六的夜晚，空气清爽宜人，朝子也觉得这样早回家有点儿可惜。尤其是刚才受到了俊二的奚落，他说：

“你也像银行，一到天黑，赶紧落下铁门。”

他们拐向停放汽车的横巷，俊二站在车前。

银行背阴里，燃着油纸灯笼，坐着一位手相师。皱巴巴的衬衫外面套着灰色的西装，没有打领带。这是个相貌平庸的男子，长着一脸胡须。但看起来人倒不坏。这个不带任何神秘感的、不拘小节的手相师，似乎勾起俊二的关心。

不仅如此，俊二略带醉意。吃饭时，他喝了不少葡萄酒。

“看看手相怎么样？”

青年对朝子说。朝子拒绝了。接着，她站在迅速伸出手臂的俊二身旁，窥视着。

“您的运势极好，交了桃花运。事业上也都很走运。您这是万人中才有一人的幸运手相啊！论起头脑嘛，头脑灵活细致。”

手相师用脏污的指甲按压手心各处，上方不住摇动着手电。

“一切方面都很成功。”

“都这么好吗？怎么没有一点儿令人兴奋的事儿？说的也太抽象啦。”

“不，不。”手相师极力否定，“还有，旅行运也很好。”

“旅行运？”

“就是出游啊，哎？就是出游的运气呀。您已经看了世界最遥远的地方才回来。”

俊二和朝子对望了一下，相视而笑。此时，手相师将手电的小圆光点对准一个地方，凝视良久。

“不过……有一点，到了秋天要多加小心。九月或十月……”

“什么事呢？”

“总之，到时候只要注意，就万事大吉。”

手相师阴沉着脸，说完这句话就缄口不言。

——两人默默告别了手相师。汽车的帷帘，晚饭之前早已挂了起来。

车子发动了。

“听了奇怪的话，想必不开心吧？幸好我没给他看。”

“我并不在意，他说得太悬乎了。”

青年心情开朗地说道，话音里丝毫没有逞强的意思。

到了一个街角，突然冒出一辆雷诺，打俊二的车子一边飞驰而去。

“畜牲！”

“哎呀，好险！”

“没关系，还不到九月。”

在他送她回田园调布家的路上，朝子不时望望青年的侧影。那张脸太美了，但却是一张幼小动物的兽相。这张面孔在沉默无言之时，反而令人觉得一脸的故事。

“说不定这人将有一场大祸临头。要是那样……”

幽暗的车厢内，忽闪着对面驶来的汽车的头灯，她从那副侧影里仿

佛预感到未来的悲剧。

朝子这种不安的预感，使她这才稍稍看到他的魅力。

周一。

朝子接到一封陌生女子的信。粗劣的牛皮纸信封，字迹潦草，笔画歪斜不正。

斑鸠君的康复庆祝会因为你的缺席流产了。我之所以给你写这封信，是因为我觉得有义务告诉你一声，由于你的任性所为，也给我们造成很大麻烦。

斑鸠君等了一个多小时，说“客人还没有到齐”，又心情焦躁不安地等了会儿，最后终于发火了。他大声吼道：

“今天的庆祝会不举行了，大家都回去吧！”

他这么一说，大家一时没了主意，都一起上前安慰他，询问他到底出了什么事。他把你的名片扔在桌子上，立即抱头痛哭起来。于是，我马上给你家里打电话，你不在。作为斑鸠君忠实的女性朋友，我立即把你的住址记在了日记本上，这是我的义务。

没想到，斑鸠君发现自己放下的名片，被大家拿走了，暴跳如雷。我把名片还给他，大伙儿一起去安抚这位可怜的独脚人，将斑鸠君一直送回家中。

就这样，好不容易筹备的出院庆祝会给弄砸了。那家“伊菲诺”酒吧出于对斑鸠君的无比尊敬，特地于午间免费提供店面。结果，老板娘满脸不快，大骂你这个尚未见面的女子。

我们这些人，打心底里敬爱斑鸠君的艺术。我们不称他“先生”，而称他“君”，由此可以看出我们对他的真实感情。他的确是一位天才。他生来具有天使的灵魂，喜怒哀乐，率意而为，洁白无垢，达于极致。

事到如今，我觉得你上回遇车祸救他是多此一举。当时，如果他死了，或许艺术的荣光将更加辉煌。

他如约地期盼着一场神圣的聚会，结果遭到你的破坏，不堪收拾。我代表大家，对你这位资产阶级小姐表达我们的愤怒……

A子

…………

朝子生来未曾收到过这种无礼的信件。读着读着，她几次怒不可遏，几乎流出眼泪。然而，仔细想想，这简直是无理取闹，首先，确信朝子出席那天的聚会，完全是斑鸠一个人的一厢情愿，朝子不记得给过他任何承诺。

“写这封信的女人也有些怪。”

朝子思来想去，忽然冷静下来。整个信显得很滑稽。

只能认为是狂人遇到了疯子，那位辱骂未曾谋面的朝子的老板娘，那种疯狂真够厉害。这件事情的中心人物斑鸠的影像相当怪异，她对这位“天使的灵魂”只能敬而远之。竟然会有这般心灵扭曲、生性怪僻的天使！

但是，撇开这一切滑稽的因素，朝子也不能对这封信漠不关心。在自己不知情的地方，发生因自己而引起的事件，就像从墙缝里窥视另一个自己的姿影，给了她新奇的感动。

“我和俊二君一同看电影的当儿，这群疯子便在涩谷一家酒吧闹腾起来了。”

这么一想，朝子心情变得愉快起来。她的舒畅而高贵的心灵，使她并不介意因好心送重伤者去医院反而遭到一阵唾骂。因为，她的一片热诚本来就不是为了换得别人的感谢。

她把信撕得粉碎，扔掉了，接着开始做功课。初夏，薄暮冥冥，正是果实缓缓成熟的丰醇时节。朝子的桌面上摆满了父亲从国外带来的礼物，这些小巧的雕刻因被疏散而未遭火焚。这是一些古代大理石雕成的可爱的人物造型，微微泛黄了。其中有丘比特与浦西克，还有一对裸体的小恋人，站立着，脸儿磕着脸儿，轻轻地接吻。

朝子温课之余，有时会呆呆凝视着两个小恋人接吻，脸上浮现出微笑。汉白玉雕成的小巧嘴唇，接起吻来如同小鸟，丝毫没有肉体之感，看上去好似两个灵魂的接触。

“这样才堪称无垢，才可以叫做天使的灵魂。”

这么一想，在画室一隅抱膝独思的斑鸠一的身影出现在眼前。一个拄着拐杖的天使……朝子心里为之闪开一道隙缝。

“我有什么理由非要可怜他呢？”

出于困惑，朝子又去见了斑鸠一。

倒是要从那天晚上说起。斑鸠一打电话来，要找朝子的父亲周伍。

“什么事呢？”

当着母亲的面，父亲给朝子递了个眼色，皱起眉头向电话室走去。

母亲在家，将报纸翻来覆去读个遍，她什么都知晓。

“斑鸠这个奇怪的姓，同那位遇到车祸的天才画家完全一样哩。”

“是的。”

朝子茫然地应道，胸中怦怦直跳。

过了一会儿，周伍探过头来招呼朝子进去。

朝子和父亲一起进入电话室。父亲用手心捂住听筒，小声而又急促地对她说：

“这个电话很麻烦，艺术家这号人太注重感恩戴德了。他是怎么知道我们的姓名和电话号码的呢？他说一定要来我们家，当面向救命恩人表达谢意。说现在就想来，还说有三四个弟子护送他来。看来，目前还不太会用拐杖。首先，他那副样子前来，当着你母亲的面怎么说话？我拼命拒绝他，还是不顶用。他还说，至少得在电话里先向小姐表示感谢。”

“真难办呀。”

朝子几乎是无意识地夺过父亲手里的听筒，一时有些心虚起来。

“好好回答他，免得以后啰唆。”

“嗯。”

父亲默默走出电话室，朝子放心了，将听筒贴近耳朵。对方的声音出乎意外的平和、沉静。那是相当明朗的嗓音，比他的外表年轻多了。

“喂喂，是朝子小姐吗？啊，好容易听到你的声音，我又复活了。我想你不会接我的电话，所以才喊令尊接电话。”

父亲就站在电话室外头，朝子很想说一句“你那样做叫我很难办”，但终于没有说出口。

“那么多人陪我到府上去，家里人一定很为难吧？我肯定是要去的。不过，明天你要是能来我的画室玩玩，不去也可以。画室就在大冈山高地上，到那一问就知道了，门牌号码是……”

斑鸠一独自说着：

“明天我等你一天，你要是不来，我再到府上去。我一整天关在画室里，是要死的啊！好吧，到时再见。”

电话挂断了，这事儿实在有点儿幽默。

回到起居室，父亲正在回答母亲仔细的盘问。

“不，是经人介绍，托我买他的画。介绍人就是朝子的同学。我叫朝子接电话，告诉他不想买。那人只有一条腿，生活很困难，真可怜……”

“什么画？”

“哦，什么画，我也不清楚。”

为什么每逢去见斑鸠一的那天老是下雨？

朝子于轻盈透明的雨伞下面，穿一身暗红色的连衣裙学生服，去探访斑鸠一的画室。

画室在高地固然不错，但却位于中流住宅区之间，视野不是很好。吸饱雨水的高高篱笆中央，有一扇湿漉漉的行将枯朽的木门。

幸好那个写信的狂热崇拜者不在，一位上了年纪的面孔和善的老婆子出门迎接。她笑嘻嘻地说：

“欢迎欢迎，这边请进。先生一直等着呢。”

画室内大白天也点着灯。墙壁上挂满了稀奇古怪的画。好多画表面反光，看不清楚。

他的身体埋在安乐椅里，膝头盖着毛毯。面容十分憔悴的斑鸠一，孱弱地微笑着迎接朝子。

“你好厉害，竟然胁迫我。”

“不胁迫你是不会来的。”

“我可不是怕你胁迫才来的，本来就想找时间来看看你。”

“唔。”

斑鸠一不是一个善于言谈的主儿。婆子迅速端来水果和茶水，看样子早就准备好了。

斑鸠一比起第一次见面时更加沉稳和亲切。这个人的性格好似一只

万花筒。

“其实请你来，也没什么要紧的事。只是，我感到你若不来，我会马上死掉。”

他淡淡地说。

“我并非要给你画肖像画什么的，就像电影上那种低级的玩意儿。我对你不玩罗曼蒂克那一套，你可别扫兴。”

“好吧，我也没想要自己的肖像画。”

“你大概在镜子里看够了吧？当然喽，对于女人来说，自己直接面对的镜子，就是最满意的肖像画，没有比这更好的了。”

又来了，朝子想。但她对他的话也并非毫无兴趣。斑鸠一今天刮净了胡子，露出青须须的剃痕。还有两三处被刀刃划破了，伤口残留着血迹。这血色经那青青剃痕的映衬，看起来异常鲜明。

“我今天特地请你来……”

斑鸠一说到这里，嘴里一时憋不出词儿来。

“什么事？”

朝子不得不天真地反问。

“希望你不要妨碍我的工作。”

“哎呀，我什么时候妨碍了？”

“上个周六，你就着实妨碍了一下。”

“啊，你是说我没来参加庆祝会？”

“这个嘛，也算是。”斑鸠一一直很严肃，“更要不得的是，你和一个漂亮青年一起去看电影了。”

对于干涉她自由的人，朝子突然感到怒火中烧。但转念一想，画家到底是怎么知道这件事的呢？她好不奇怪。画家接下去说：

“那天，我的朋友也去了电影院，看到你了。她说见到一位绝色美女，并立即跑来向我报告。朋友描述出你的特征，仅凭这一点，我就立即明白了。”

“这个嘛……肯定认错人了。”

“没有错。我有灵感，一下子就知道了。只要是我喜欢的，绝不会搞

错。”

朝子感到几分可怖。她鼓起勇气，大胆地反击。

“你那一伙人，看来都有灵感，是一群疯子，不是一般人。”

“你怎么知道我那一伙人？”

“你的一位热心崇拜者给我写信来着。”

朝子简要地将内容说了一遍，画家脸转向一边听着。他调皮地用手指戳着床头柜上面台灯的伞罩，使那伞罩摇个不停……不一会儿听完了，这才转过脸来，冲她孩子般地傻笑着说：

“噢，你说那封信啊，那是我一时气不过写的，真好，倒把你给蒙住啦。”

可不是，那字体根本不像是出自女人的手。

第六章

那封恐吓信是斑鸠一自己写的。这一出人意表的行径使得朝子倒抽一口冷气。这是一种恶魔的行为。她望着眼前这张天真的笑脸，以及那双清澈秀美的眼睛，看不出隐藏着什么恶意。她一想到斑鸠一若真如自己所写的那样的话，便觉得有些奇怪，但她认为，这位奇矫的青年心中，确实栖息着无垢的天使的灵魂，一个不带任何恶意却什么坏事都干得出来的天使的灵魂。

然而，斑鸠一并未向她提出“是否害怕了”等一般的问题。

“总之，我不希望你妨碍我的工作。”

“你好任性，我有我自己的生活，如果你以为都是妨碍你，那我岂不成了你的奴隶？”

“那就做我的奴隶好了。”

朝子听了这话一时怒不可遏。

“我该告辞了。”

“像你这样的女性，竟然说出‘我该告辞了’之类的话，这是爱跟人怄气的女孩子常用的语言，你不觉得难为情吗？你应该表现出一副堂堂正正、凛乎难返的气势，揍我一顿也无妨。你完全可以把我这个瘸脚男子，从椅子上甩将出去！”

朝子默默地站起来。窗外，大雨潇潇而降，她心头弥漫着莫名的恐怖与不安。

“来吧，狠踹我一脚吧。将我踢倒在地，再啐上一口唾沫。”

斑鸠一情绪激昂，他没有拄拐杖就站起来，结果一个趔趄摔倒在朝子脚边。他用两手死死抓住朝子的脚脖子不放。朝子一直凉到心底。但是，她猛然涌上来一股奇异的勇气和力量，决心站稳纤细的双腿，不管发生什么事情，她都决心像雕像一般矗立不动。斑鸠一突然嚎啕大哭起来，他一边哭一边叫喊：

“你折磨我吧，只要你高兴就好。你可以对别的男人百般讨好，甜言蜜语。如此这般将两种男人玩弄于股掌之中，区别对待。”

朝子听着他小孩子撒娇般的咆哮声，犹如双肩卸下了包裹，恐怖消失了。她觉得好笑，一种对残疾者的怜悯，自然转化为一种母性的关爱。斑鸠一不再继续任性胡闹，朝子稍稍抽回两脚时，他顺从地松开了双手。

朝子扶起斑鸠一，让他在安乐椅上坐好，像原先一样在膝头盖上毛毯，随后掏出自己的花边手帕，为斑鸠一擦眼泪。

斑鸠一乖乖地任她摆布。擦完眼泪，便把头转向一侧。接着，他带着鼻音断断续续地说：

“求求你，不要再说回家了。”

“什么喜欢啦讨厌啦，那些不三不四恋爱的话题听够了。我要回家。”

“好吧，谈点别的吧，随便聊……请不要走。”

“你想知道我家的事吗？”

“好的。”

朝子一心认定，能够理解自己家中不幸的人，或许是非他莫属了。本来，朝子并不愿意谈论这些话题，所以她从未对同学们提起过。她觉得，唯独这位残疾青年，肯怀着一副狡黠的温情，倾听她的诉说。要是性情开朗的俊二，带着一脸同情，装模作样，忠实地听她讲述，朝子反而不堪忍受。

朝子就母亲如何被火灼伤、自己的成长经历，还有父亲对自己一反寻常的疼爱之情，详详细细述说了一遍。斑鸠一静静地听着，闭着眼睛，似乎睡着了。其实并非如此，他一听完就紧接着说：

“你是在热情的包围之中长大的。但是，你的处世术是错误的。令尊之火，令堂之火，我之火，还有那一位不知从哪来的英俊小生犯傻之火（这一句不能不使朝子皱起眉头），四面八方都被大火包围。或许你以为变成冰就没关系了，这种想法大错特错。冰会被火融化的啊！不论多么厚的冰，哪怕你是冰山。”

“非常可爱的冰山。”

“不要骄傲，哪有什么可爱的冰山。我说过了，你的处世术是错误的。”

“你又想教训我吗？”

“是教训又何妨，只要不是什么恋呀爱呀那就好。你记住，冰是无法抵挡住火的。要想对抗火，就必须变成更强大更猛烈的火，变成足以消灭对方之火的熊熊烈焰。否则，你就将灭亡！”

斑鸠一像平素一样，他用一副预言家的口吻侃侃而谈，那双眸子表示他正沉迷于自己的语言之中。他的语调具有一种魔力。朝子在倾听的过程中，虽然觉得他是无稽之谈，但还是不由自主从原先站着，变成坐在安乐椅的扶手上听了。

斑鸠一伸手揽着她的腰肢。

“可以吗？”

斑鸠一将脸贴在她的大腿上，小声问。

“不行。”

朝子拉起他那无力的手臂，像护士一般，缓缓放回原处。

“你仍然是冰。”

“瞎说，我是火，绝不会融化。”

“什么火，骗人！”

随着这一声喊叫，青年残疾人使出浑身力气猛然跳起，朝子猝不及防，一下子深深陷在安乐椅里，宛如掉进枯草堆。斑鸠一正等待着这样的好时机，他紧紧抱住她的身子，狂吻起来。朝子生来第一次接吻，因事出突然，被抱住的身子不住哆嗦，也忘记了躲开他的嘴唇，震颤的牙齿立即同他的碰撞在一起了。

瞬间，一种临死之前才能看到的过去的幻影，像走马灯一般掠过朝子的脑际。朝子当然也曾有过普通少女的梦。她很早就为初吻做好了各种准备。

那里多半有山和海组成的美好的背景，清爽的空气，紧贴自己脸蛋的热情的青春面孔。面对心爱的男子的嘴唇，她杏眼微饧，等待接吻的瞬间……此情此景，已复习多次，完全变成了“过去的记忆”。因而，这不曾预料的初吻，简直不是初吻，它具有一种一举推翻美好记忆的现实的力量。朝子没有想到，男人的嘴唇竟然如此狂暴，就像一台压路机。

朝子好不容易挣脱男人的拥抱。接着，她慌忙跑到画室的一角。此刻，她似乎记起了昔日的梦境：在这座光怪陆离、五彩缤纷的迷宫式的画室里没有一个出口，被追逐的朝子一时找不到躲藏的场所，她不由得

一阵惊恐。

终于定下心来，回头望去，只见斑鸠一低垂着头颅坐在安乐椅上，两手捂住面孔。

朝子想理一理纷乱的头发，她把脸挨近房柱上的镜子。那面镜子十分怪异，镜面满布着血管般红色的裂纹，这是斑鸠一出于自己的奇趣制作的。

朝子怀着急剧的心跳打算离开，一种不可思议的冲动使她很想跟斑鸠一打声招呼，但还是抑制住了。

婆子满脸怪讶地送她走出家门。门外暴雨如注，她撑起雨伞冒着大雨，一路奋然前行。雨水溅了一身，她也毫不在意。朝子苦苦地思考着，满腹的心事却无法同父母商量，眼前的问题毕竟属于个人私事。“我仅仅是一人活着，抑或谁都一样，但我过去从未意识到这一点。”车站附近的酱菜店的店面映入眼帘，透过雨雾，煌煌灯光下红生姜和腌咸菜加工后鲜明的色彩依稀可见。朝子朝那里瞥了一眼，作为抛入这激烈人生中的一员，她蓦地品味到生活中一种可感的值得怀恋的东西。

这年夏天，学校一放假，朝子就急着要去轻井泽。往年，她总是先向东京的同学依依告别，然后才磨磨蹭蹭伴随母亲前往避暑胜地。今年，雨季尚未过去，她就表现出要提早离开东京的样子。

对于依子来说，在同样闷在家中这一点上，东京和轻井泽都一个样。即便在那种交际频繁的避暑胜地，不爱交际的依子，也是谁都不见。鉴于此，她还是经常想去雨冷肌寒的轻井泽。但她正话反说，故意训斥女儿：

“那里有什么好呀？山里，天天下雨，还得时时烤火。去年，天气那样寒冷，听说垣见先生的夫人，整天价一边熨烫衣服，一边用电熨斗焐手，最后那位夫人索性拿电熨斗熨烫脸上的皱纹，听说那些皱纹还真被她给熨平了。”

“不过，那样的轻井泽偶尔去住住也挺好嘛。成天听着簌簌雨声，焚烧着白桦木柴……”

听到这里，依子吃了一惊，她不能不自问自答：

“出什么事了？这孩子和我的兴趣竟然完全一致。平素，她对我的愿望只是一味地嘲弄。”

周伍对这个提案深表赞成。这位罗曼蒂克的父亲，每逢周末，都要不辞劳苦，乘着污秽的火车，去会见女儿。这可以算是他夏日生活中的一种乐趣。

母女两个出发了。每逢和母亲在一起，两个人的话就少了。五个小时的火车，她们一直待在被雨雾封锁的晦暗的坐席上，面对着面，几乎不说一句话。依子总是坐在窗户一侧，将火烫的半个脸朝向窗外。她怕被其他乘客看见。列车靠站时，窗外也有人可能瞅见，依子准备了一块手帕，每当到站，就用手帕挡住伤痕。

朝子眼睁睁看着母亲的一番用心，胸中掠过一丝悲凉。

渐渐进入山道，到达一个小站，碰巧发生这样的事情。

一个肥胖的绅士一屁股杵在依子身边空下的坐席上，碰掉了她手中的手帕。这时，雨中的站台上有个送客的男子，手里撑着伞，正在向窗内窥看。他瞧着依子偶尔离开手帕的那半个面颊，突然现出惊讶的表情。依子不由回望了一下那个男子。朝子假装没看见，谁知母亲蓦地转过脸来，娘儿俩的视线不期而遇。这真是难堪的一幕，朝子不得不承受母亲投过来的怅恨而悲戚的目光。

依子在车上不大读杂志什么的，但无聊之时，也偶尔翻看一下朝子买的电影杂志。她指着封面上女明星的照片，不住挑毛病。

“这就是当今走红的R·C吗？妈妈好久没看电影了，这是在杂志上第一次见到她。这人哪一点好看？瞧这张脸，嘴唇薄薄的。还有一对招风耳，简直就像驴耳朵。”

朝子不知如何应对是好。

依子未经火烫的半边脸孔虽说依然很美，但由于不施粉脂，挽着发髻，一身古旧衣服，打扮得像个女教师。所以，人人都注目于秀美的朝子，不大抬眼看母亲。不过，依子有一种虚荣心，她总是顽固地认为：“只要化妆就会变美，只不过故意不化妆罢了。”

依子的一生仅用“悲惨”一词即可道尽。诚然，她没有尝到过多少生活的苦味，但前半生是在对美的维护与不安中度过；而后半生却生活在美的丧失与绝望之中。就是说，她没有过上一天属于自己的日子。

朝子庆幸依子是自己的亲生母亲，假若是婆婆将会怎样呢？

来到多雨的轻井泽，朝子同母亲一起只过了一天，就已经生厌了。

尽管朝子曾想及早躲进山中，以便摆脱自初吻以来同男友们交际过程中产生的恐惧。

轻雾般的雨，模糊了枫叶嫩绿的轮廓。朝子茫然望着窗外，走在雨里没有打伞的外国人，满头妖艳的濡湿的金发，掠过树木间隙，映入她的眼帘。朝子一边凝望一边想象着，那双雾水淋漓的素腕，一旦触摸起来，一定像白桦树的肌理一般冰冷吧？

“好生奇怪，我干吗想这些呢？应该做点儿什么才是啊。”

朝子打算温习功课，总也沉不下心来。

在这个好时机里，俊二的信到达了。这封信是用大号字体写的，文字简洁，纸短情长。

> 你把我撂下不管，一个人跑到轻井泽去，使我感到惊讶。周三下午两点钟，我将乘坐普通快车去找你。根据手相师的说法，自周三开始出梅，进入夏天，我和你一同打网球，那该有多么高兴啊！

信中没有要她到车站迎接之类的话，这使朝子十分满意。

周三倒是个意外的大晴天，白天的阳光酷热难当。

朝子开始换夏装了。她穿着纯白的短裤，骑着自行车，驰骋在含蕴着湿气的火山灰道路上。和她同样打扮的几个年轻人，也骑着自行车，不约而同地从四面八方飞驰而来。众多的自行车越过白桦林和渡桥，沿着轻便电车线路，竞相驶往车站。

朝子在母亲身边度过几天黯淡的日子，今天终于逃脱出来，仿佛奔跑在自己生命的湖心岛上。她那尚未被阳光灼晒的小腿，每蹬一下踏板，便感到一种快意的紧缩。她时时朝自己的两条腿瞟上一眼，就像运动会早晨涂上Salomethyl[(1)]，内里蕴积着无限的力量。

到车站等了十分钟，下行普通客车进站了。

俊二穿一身洁白的西装，手里拎一只奶油色的皮箱，快速走出了检票口。朝子一下子冲过去，两人撞个满怀。父亲的一番苦心教导，这时完全不顶用了。

“哦，对不起！”

俊二摆出一副游泳的姿势，朝子笑着说：

“当心身上的东西。”

俊二摘掉墨镜，眼睛只盯着朝子。

“好可怕，你这样看着我，简直就像另外一个人。”

“随时随地改变颜色，我就是变色龙。”

“现在这样的颜色是最棒的。”

她看着俊二，从他的目光里觉察出自己还是很美的，随之放心多了。她很明白，这种丑女才会有的心态，是受了母亲影响的缘故。朝子有一种错觉，仿佛自己的脸上也出现了火烫的疤痕。

万事讲究和谐。

这对情投意合的男女，每天过着符合于轻井泽浮华生活的日子，使得这里的人都另眼相加。也许这是一种容易招人轻蔑的生活，然而，一旦亲自实践起来，不具备一定条件还是不行的。俊二与朝子，都深知他们俩是珠联璧合的一对儿。而且俊二那没有一点阴影、没有一丝含蓄的明朗性格，宛若置于高原上透明的空气中，看上去只会如透明的一样，而不是空洞的。两人在吃点心时，也能很快达成一致意见，尤其令人惊奇的是，他俩的网球技术不分伯仲。他们好比一双鞋，外观上各自独立，一旦穿在脚上，从此就会发挥同心协力的作用。

一天，他们走进昔日M侯爵的府邸。

这里一年前就转手了，买主是一位饭店老板。他曾预告过，要将这里改建成一座饭店，预告说今年夏天开张营业，可是一直没有动手。近来由于不景气，有名的饭店一家家被接收和撤除，饭店业主们似乎不大敢贸然行动。

庭院可以自由出入。因为沿河溯流而上，不多久就能看到岸上深草小径中，那座禁止通行的栅栏枯朽倒塌了，行人可以轻易跨过去。小河在这里人为地转了个弯儿，围绕草坪的斜坡，形成一片沼泽。这里布满野生的菖蒲，长着或白或紫的花骨朵。这种半野生的菖蒲，不开大轮的花朵，只凭细小而繁密的花和叶，覆盖着整个沼泽。

由于长期疏于管理，斜坡遍地杂草，开满了五颜六色的小花。从那里抬头仰望，侯爵家古老城堡式的别墅，因为有了这片草地而显得颇富深趣。

朝子打完网球后有些累了，她躺在斜坡上，吹着凉爽的风，接受了俊二的初吻。

周围没有一个人影，趁着这个时候，俊二若不上去接吻，真是辱没父祖的声名。于是，他吻了，朝子也接受了他的吻。

朝子做了个梦，在美丽如画的小型人工风景中，一位美青年，那套动作如梦如幻。

洁面后用的润肤水的清香靠近了，西班牙骑士般的侧脸靠近了。嘴唇由于不自然的接近，有些濡湿了。青年的脸孔犹如面对食饵的饿犬，天真地微微歪斜着脑袋。

朝子闭上眼睛。

然而，这并非最初的接吻。虽然谈不上什么重大的过失，但由于有了斑鸠一的吻，这第二次接吻变了质，全然跑味儿了。于这种仅仅是梦的延长的理想背景之中，那种不容分说的现实力量的魅惑，早已消失殆尽了。朝子如今所做的，只是极为观念上的接吻。这样的接吻，对象是不是俊二都无所谓，只不过是模仿梦境的不诚实的接吻。

俊二有没有感觉到这一点呢？

不过，俊二有着一副不拘小节的性格，他似乎认定这就是世上常有的一种接吻。他心满意足，朝子略带轻蔑地看着他的表情。

“我说，”俊二紧追不放，他学美国人的一套做法，说道，“咱们订婚好吗？”

“这和求婚不同呢。哪点儿不同呢？”

“我可是认真的，你不要嘲笑我啊。我决心从结婚最初阶段起，就要踏踏实实地进行下去。”

“回家后，我会像准备考试一样，彻夜思考一番。做女人就是吃亏，在学校以外的地方，还得面对这种令人伤脑筋的难题。”

朝子本打算等俊二一说完就断然回绝，但转念一想，实在找不出任何回绝的理由。

“就在这儿好好想想吧，不懂的问题，我帮你解决。”

朝子暂时沉默不语。她凝神眺望小河岸边那条弯曲的小路的远方。

此刻，朝子感到一阵惊慌。

她发现那座枯朽的栅栏旁边，斑鸠一拄着拐杖站在那里，呆呆地望着这边。

那不是幻影。斑鸠一因为腿脚不灵，看来很难跨越栅栏。他不住用拐杖狠狠地捅着栅栏。他猛一抬头，正同朝子相对而望，连忙躲了起来。

“好奇怪的人。”

朝子的感觉如此冷淡。然而，由此引起的反应却转向了俊二。

她随即仰望着俊二的面孔，说道：

“答案想好了。”

“这么快？和我的答案一致，才算对。”

“是一致啊。”朝子不安地低下眉来，“不过，你可要紧紧抓住我啊！”

“当然抓住了。不过，这可不像是你的话，好像是干了什么亏心事似的。”

“……亏心事？”

朝子非常礼貌地笑了。

(1)　一种跌打损伤药，可以缓解运动前后的肌肉疲劳。

第七章

不知打何时起，依子和斑鸠一开始交往起来。这是一种诡秘的交往，弄不清斑鸠一是怎样接近依子的，依子的面色因此而开朗起来，仿佛一切又复活了。

依子每每在早晚行人稀少的时候，趁着雾气迷蒙的天气出外散步。除此之外，一概关在家里，将报纸和周刊读个遍。这个似乎死去的女子，来到轻井泽后食欲大增，朝子见了大惑不解。

斑鸠一瞅准朝子不在家时来访。越过院中的落叶松，透过花边窗帘，听听两人的谈话吧。

“……光是这些吗？”依子用初见老衰、静脉凸起的干枯手掌，紧紧握着早已喝干的红茶茶碗，问道。

“还有好多呢。所谓一条坏消息，牵连着十件坏事。只要一只公鸡叫了，那无疑就是快要天亮了。”

斑鸠一面向里边，我们只能看到他披散着长发的颈项。

“总之，你要帮我搜集各种证据，我要好好守望着大潮来临，就像流水渗进沙滩，点点滴滴，将痛苦慢慢注入他的肌体。为此，可以等待他心情到达快乐的顶点，再下手也不迟。”

依子的嗓音铿锵有力，一反寻常。她那专为阐发不平和怨恨的樱唇，重新焕发出青春的红艳，两只眸子又恢复到悠然漫步于欧洲社交界中心的那个光辉时代。

周伍在一个周末来到轻井泽。他从朝子那里得知订婚的事，听说对方是永桥俊二，立表赞成。并且立即邀请俊二和朝子到万平饭店吃晚餐。考虑此事不同寻常，他要依子一同出席，依子坚决不肯。按照周伍的想法，还是让这位未来的女婿，早些了解家中的悲剧更为好些。

“你不是没见过那个青年吗？”

“见过，他经常约朝子外出。”

“说过话了吗？”

“没有，只是从窗户里看到过。我跟朝子说了，我不愿意同他见

面。”

“那么，朝子和那位青年订婚的事，你的意见如何？”

“婚姻之类的事，我一概不管。她是你的宝贝女儿，一切由你决定好了。”

虽然是在这些不太舒心的事之后用的晚餐，但听他们饭桌上的对话，周伍对俊二似乎愈发满意。这对青年男女堪称世上最为理想的配对，这位罗曼蒂克的父亲，也被这美满的一对儿迷住了。

即便对于周伍来说，如此简单地一口应承下这门婚事，他自己也觉得过于轻率。有必要和对方的父母商量一下，在那之前，我也就默许了——周伍是这样说的。也就是说，周伍是打内心里倾向于赞成的。

他尤其佩服女儿富于理智的处理，表面上看，他们是恋爱结婚，但周伍认为朝子是经过深思熟虑之后才决定同他订婚的。等到他见了俊二的父亲，知道这位父亲对俊二的将来抱着期望，同时又享有一大笔财产之后，周伍越来越觉得女儿的选择正合自己心意，因而感到很高兴。

如此热衷于培养理想女性的男人，不太容易承认一个女人内心的热情，这究竟是为什么？周伍看到女儿没有被热情迷住双眼，甚为欣慰。周伍所给予朝子的崇高教育、生活的审美意识、优雅的体态……所有这一切，为了长期保持下去，必须有个风姿韶秀、心怀宽容的年轻伴侣，而且首先要有钱。朝子立身处世，对这一点十分清楚。

没想到，朝子在答应俊二求婚的第二天，就后悔了。孤枕难眠的夜晚，总也合不上的双眼前始终闪现着那位残疾画家傲慢的身影。

“我恋爱了！”朝子不由打了个寒噤。“那时，我答应他的求婚，完全出于一种微妙的心理动机。当那个面孔苍白的人，拄着拐杖出现在枯朽的栅栏旁，满怀深情注视着这边的时候，突然袭来无名的恐惧，我想逃脱出来，寻找另外的寄托。就这样，我答应下了这桩婚姻……可现在，我的眼前一直闪现着那位可怜的画家的姿影。不幸的人！给了我初吻的人！”

朝子想会见斑鸠一，她有话对他诉说。可是自那以后，斑鸠一再也没有露面，他定是回东京了吧？朝子把一切都归罪于自己，她连写信的力气都没有。朝子做梦都未曾想到，当自己不在时，斑鸠一极其诡秘地前来同母亲依子幽会。

接下来周末，周伍又来轻井泽，他看到女儿突然的变化，大吃一惊。女儿美丽的眼神黯淡得厉害，面颊上带着忧愁的暗影，轻度的感冒使得嗓音也有些嘶哑了。

与此同时，周伍看到依子心情舒畅，深感不快。莫非女儿的婚事使她感到高兴？但依子从未直接流露过这样的喜悦。因此，周伍觉得这其中别有缘故，说不定是一种不祥的预兆。

周伍约请女儿及其未婚夫三人一同骑马散步，他提议到千层瀑看看。

“我想和爸爸两个人去。”

“怎么，你们吵架啦？”

“没有，我们每天一起打网球、跳舞，今天很想同爸爸一起玩玩。怎么样？”

“嘆，你倒有这份孝心啊！”

女儿的话，说得周伍满心高兴。爷儿两个换上骑马服，前往马场，租了两匹性情驯良的马。周伍骑马的姿式宛若退役军人，英姿焕发，半白的头发在高原的阳光下熠熠生辉。朝子不着长靴，只穿一条做工精良的淡褐色马裤，上身是一件粗针大线缝制的简朴的蓝衬衫，脖子上缠着一条丝巾。

周伍领头走了一会儿，朝子跟在后边，相差半匹马的距离。这样的间距不便于交谈。即便如此，女儿完全沉默也还是引起了周伍的注意，他不断从马背上回头看女儿，朝子始终保持着这样的距离，不紧不慢地策马前行。做父亲的，也只能瞧着马鞍上女儿跃动的身影。

一辆巴士驶来，头戴白色学生帽的小学生们，从所有的车窗内探出头来。周伍勒马放慢速度，靠近路侧。车子扬起的灰沙包围了周伍，他趁此呼唤着女儿：

“哎，在这儿歇息一下吧。”

“好的。”

两人拐入小径，将马拴在树林中，在草地上坐了下来。周围小鸟鸣啭，擦把汗静静歇息一阵之后，周伍凭着父亲敏锐的直觉，直截了当地问道：

“朝子，你恋爱了吧？”

朝子随手拔下一棵青草在手里揉弄着，抬起目光黯淡的双眼瞧着父亲，应道：

“是的。”

此时，周伍要是问“是谁”，朝子也许会直接说出斑鸠一的名字。果真如此，说不定会避开危险也未可知。

可是周伍所传授的那一套“教养”，也同样束缚了他的手脚，使他们父女之间的对话，也不能像乡言俚语那般散漫不拘。对方的名字肯定是俊二无疑。若问“是谁”，岂不野俗？因此，他没有再追问。

事实上，突然禁锢他的嘴巴的，是这位初老男人某种使自我迷茫的感情的力量。他不愿亲口提到俊二的名字。此时的周伍，心中涌起一股嫉妒。

上周在万平饭店，他所看见的朝子，是一副超然物外、风姿绰约的贵妇人姿态，而这个周末，他眼中的朝子，却变成了情感的俘虏。

“我心里充满嫉妒。”

想到这里，周伍不禁愕然。

于是，固有的理性立即前来助阵，他劝戒自己，切不可学世上那些愚蠢的父亲，出自一种无意识的嫉妒，妨碍女儿终身大事，以致酿成不幸。话虽如此，周伍亲眼看到热恋的朝子而引起的恐慌，犹如面临悬崖一般，这也许是他一生中初次品味到的强烈感情所致。

“我必须控制这种感情。”

周伍忖度着。他思虑半晌，接着问：

“唔，那么你说说，这种恋爱不会酿成什么不幸吧？是一定会幸福的吧？”

“会幸福。”

女儿的谎言刺疼了父亲的心。

“到底怎么了呀？前一阵子，你看起来是那般冷静和幸福，这回看到是你为情所恼。不过，你因此变得更加美丽了（事实上，周伍强烈的嫉妒，针对的或许是女儿的美并非自己所造就，而是他人所造就）……对了，今晚见到俊二君，不妨问个明白。”

“啊！这样不行，这事不能这么办。”

周伍从未听到过女儿如此痛切的叫喊。

“为什么？”

“不为什么，这件事千万不能这么干。说定啦。”

这个礼拜天已经是晚夏。性急的别墅业主及早歇业，白桦林深处可以窥见封闭的门扉。门口的信箱犹如没有鸟儿的巢箱，悄然而在。归途中，马背上的父女各怀着不同的心情眺望着这一切。

木宫一家离开轻井泽。

依子等待着。自打那次大火烧伤之后，依子从未如此期待丈夫的回归。

她觉察丈夫摇摆不定。依子很清楚，丈夫处于一种难言的不安之中，他孤独，谁也不愿搭理。可以说，这位尘封的女子看人的眼光仿佛长人一倍。依子发现，周伍似乎是个堕入情网的少年，这位日渐冷静的男子，看到自己的观念无法改变世界，立即陷入感情的泥沼之中。

“不久他就会来找我商量，除此之外他无路可走。”

依子心里充满自信。

朝子一边上学，一边经常去会俊二。奇妙的是，她和他的交往，令她始终带着得救般的明朗的容颜。假若爱上了斑鸠一，就会厌恶同别的男人亲近，订婚的事实也就成了沉重的心理负担，不是吗？可是就像父亲所教导的那样，同年轻的未婚夫共演一出交往的戏剧，成为生活中唯一的慰藉。朝子心灵空虚，眼中没有喜色，但嘴边不住含着微笑，轻松地谈着话。她在俊二身边，扮演一个彬彬有礼的姑娘，瞒天过海，惹人艳羡。此事令这位硬心肠的俊美的女孩儿兴味十足。

朝子回到东京，立马秘访斑鸠一的画室。他不在家。据婆子说，自打轻井泽回来，立即到远方旅行，说是到年底才能回来，至今去向不明。

于是，朝子每当从莫名的罪恶感和对那位枯草丛中倚杖而立的孤独男子奇妙的爱心中逃脱出去，沉溺于昏庸的交际世界的逸乐之中时，不能不抱有如下想法：

“爸爸教我的一切，仅仅是心灵上形式化的生活作风，而现在却成为我眼下唯一的支柱，真是奇妙。”

她成了夜总会的常客。每到十一点半，她一身良家女子装扮，蹙眉而起，示意俊二开车送她回家。于是，这位幸运的司机，无条件地绝对服从朝子的命令。

他一度在回家的路上，将车子开到自己想去的地方。受到朝子一番责备。她女教师一般，轻轻拍打着他那握着方向盘的手背，说道：

“结婚前不行。我不是美国少女，我是传统派。你要是强迫我，我也许会自杀。”

第八章

九月下旬的一天，暑热好不容易消退了。

夜里，周伍从公司下班回家，看到依子早已换上睡衣，正要回到二楼卧室去。他难得地在楼梯上把她叫住，问道：

“朝子呢？”

“她还没回来，可能又和俊二去夜总会了。看来，婚约期间很忙。”

“关于朝子的事，我想跟你商量一下。”

依子不由笑了。这一瞬间让她等得好苦。

她两只手扶在桃花心木的栏杆上，扭着身子，面对着丈夫。看样子，她很乐于采取这种不稳定的姿势。

“朝子的事，也就是说和俊二有关？”

“可以说是的。”

周伍将一只脚踏在第一级楼梯上，一只手烦躁地抚摸着拟宝珠柱头。

“俊二已经有了一个五岁的孩子。想必那边已经全都安排妥帖了吧？”

“什么？”

周伍摇晃了一下，僵直地站在那儿。

“哎呀，这事你不知道？”

依子说罢，登上楼梯，她知道丈夫一定会跟上来。

周伍坐在依子的卧室里，久久不肯离去。这种事儿，好几年都没有出现过了。依子悠然地品味着胜利的喜悦。感情上的恶作剧，早已失去必要，她只需将那位奇妙而热情的密探——斑鸠一暗中搜集来的资料，像老僧数落古刹珠宝一般，一一对丈夫说明，这就够了。

听着听着，这位可怜的父亲，联想起晚夏的轻井泽，朝子痛切的叫喊突然打断他的提议。如今，这喊声又在他的耳畔震响。

“啊！这样不行，这事不能这么办。”

朝子自从表现出那种突然的变化，想必她对俊二的秘密已有些耳闻。难道朝子真能超越那样的痛苦吗？那个心高气傲的姑娘，仅仅为了爱情，就敢于同屈辱战斗吗？如今，那女孩儿正愉快地依偎在情郎身旁，星眸微启，坐在夜总会的椅子上吧？她的那颗心不住受到嫉妒和屈辱的折磨，却又无法离开那个男子。她只好保守秘密，佯装不知，又不好正面责问那个男子。对于周伍梦想中朝子的未来来说，这真是一次彻头彻尾的悲惨的蹉跌。

依子冷静地将孩子和女人的照片、信笺等资料全都摆出来，都是些残酷的事实，她用一副路边小贩的嗓音说道：

“啾，这是五岁孩子的照片，不愧是父亲血脉，长得很可爱。这个，是母亲的照片，据说是一位在酒吧工作的女士（依子故意用了“女士”这一尊敬的说法）。她是俊二去国外一年之前结识的……还有，这是另一个女人的照片，刚从美国归来，就立即搞上了。还有一个女人，另外……”

周伍忍不住心头火起。

“你为何要搜集这些东西？”

其实，这恰好是依子等待已久的问题。

“为了朝子啊，这也是身为母亲的义务。做父亲的一个人哪里照顾得到？首先，朝子是个受到偏颇教育的女孩子。”

周伍久久沉默。依子乐意看到丈夫的沉默，她一点儿也不害怕。因为她很清楚，这个打击使得周伍连发怒的力气也没有了。

“明天朝子打算做什么？”

“听说要去参加朋友的生日茶会。”

第二天是礼拜天。一个仿佛又回到夏季的闷热的日子。从早晨起雨一直下下停停。一个转瞬，酷烈的阳光照射在庭院中湿漉漉的草木之上。

朝子一心期盼着想知道，斑鸠一是会轻易放过她的这桩婚事呢，还是怒不可遏地出手捣乱。即便毫无结果，她也要再度访问他的画室。于是，她借着出席朋友生日茶会的名义，换上礼服，下午离开了家门。

“那个可怜的人儿，因为我，致使他的生活和工作变得一团糟。”

比起这个，俊二做出了何种牺牲呢？俊二同朝子的结合，除了俊男配美女这个干瘪无味的定评之外，其他还有什么意义呢？

朝子依偎在俊二身边时，从未忘记自己的美貌，一旦想起斑鸠一，就立即忘掉一切。长久的思虑甚至使她做出这样的狂想：要是自己也被汽车碾成瘸腿，那才幸福呢！她登上画室所在的斜坡拐角处，一辆高级轿车没摁喇叭突然驶过去时，她真有想过要是撞上了该多好。

画家阴暗的家中寂然无声。婆子满含凄凉地反复唠叨：

“他还没有回来。究竟到哪里去了呢？我成天价为他担着心哩。”

“我一定要见他，能不能想个办法？”

“这个嘛。”

此时，朝子敏锐的耳朵听到一声熟悉的响动，那是画室里传来的，是小椅子的摩擦声以及站立起来时假肢发出的刺耳的机械声响。

“他在家！”

她连忙脱掉鞋子，走了进去。

“不行，不能进，小姐！”

看到这拼命要阻拦的模样，她明白了斑鸠一在家。

朝子拉开画室的门扉。

强烈的阳光透过玻璃天棚的帷帘洒满房间，斑鸠一持杖立在屋子中央，稍稍歪斜着身子，问道：

“你来干什么？我对你没有什么用了。”

朝子反手关上屋门。

“我有事找你。”

“你还是那么任性。”

朝子径直走向斑鸠一跟前。

“说吧，什么事？”

“我想见你。”

看到朝子泪眼蒙眬，斑鸠一面带惊讶的神色。

“你可别吓我，到底出什么事啦？”

同周伍教导的礼貌规范正相反，朝子激烈的表情出现在脱去美丽的能乐假面的脸上。然而，正因为表现得如此率真，使得朝子显示出绝世的娇媚之态。

“我已经喜欢上了。”

残疾人伸出手臂，抚摸着朝子的肩膀。

“怎么回事？喜欢上谁啦？”

斑鸠一对朝子未作任何回答的沉默甚感欣喜，他亲切地说道：

“不要说傻话了。世界上不会有那样的事。”

朝子默默凝视着斑鸠一的胸脯。画家猝然像老鹰展开羽翼，捕捉小鸡似的紧紧抱住面前的女人。紧接着，自朝子的樱唇至整个脖颈，风暴般地一阵狂吻。

永桥俊二不久接到未来岳父木宫周伍的电话，命令他午后务必到木宫家来一趟。这青年并非是个轻易服从的主儿，但由于生性随和，还是答应了。周伍说要派车迎接，但俊二自己开车前来。

昨晚没有睡好的周伍，两眼泛红。太阳穴一阵阵刺痛，双颊也时时发生痉挛。他示意不要让依子进入客厅，用人上茶后，没有他的召唤不许进来。

俊二冒着暑热轻松地上路了，他只穿一件高级的T恤衫。由于改变了计划使他满心不快，所以故意用这身打扮来见周伍。

凸露出坡顶的木宫住宅的房顶，在夏日的阳光下，看起来，黑魆魆一派阴森。俊二边驾驶车子边透过轿车的前窗凝望着，有了不祥的预感。他觉得，那里与其说是朝子的家，毋宁说是那个面颊印着疤痕的歇斯底里的女人及其伪君子丈夫居住的黑暗的城堡。

他被引入这家唯一的西式房间——二十铺席晦暗的客厅。这座完全遵照周伍的喜好统一布置的房子，在这位美国归来的青年眼里，只不过是故弄玄虚，是对那种发霉的维多利亚王朝建筑的滑稽的模仿。青年忖度着，等周伍死后，他将劝说朝子将这座老宅子卖掉。俊二是精神分析的信徒。他坚信，任何妄念只要经过分析，都会烟消云散。一心留恋这些家具，在他看来也是一种妄念。

平素难得见到阴沉着脸面的周伍出现了。他穿着和服，手里拎着一只特大的牛皮纸资料袋。俊二看见端茶进来的小姑娘瞥见周伍，像蓦地

吹灭的烛火，表情黯淡地迅速退出客厅。

主客分别坐下，默默相视。突然，周伍将牛皮纸袋里的照片和信笺，胡乱倒在绣花桌布上，问道：

“这些是什么？”

衰老的手因激动而震颤，刹那间，俊二想起百老汇剧场前，双手哆哆嗦嗦摊开伪劣珠宝的老古董商人。

俊二看着，立即察知了这些残酷资料的意义。他不由一怔，但丝毫不感到愧疚。他早已在心中打点了一番，只是故意做出看上去很夸张的感慨。令他惊讶的是，这些东西怎么会在这里？

青年狡黠地笑了笑，他明白，这个时候此种微笑比起凄凄惶惶更具有青春的感召力。

雨来了，窗户上蒙上白茫茫的水雾，但周伍不想去关窗户。青年轻快地站立起来。

“要关上窗户吗？”

“不要！就那么放着。”

过了一会儿，青年用有些过于明亮的噪音说：

“我打赌，我一定使朝子将来幸福。我有这个自信。”

“自信？具体怎么办？朝子总不能立即去当五岁孩子的母亲。”

“那一方可以用金钱解决。这一点，我父亲也应允了。”

俊二口里吐出所谓“金钱解决”的时候，这个词儿似乎没有那么卑贱的铜臭，他只不过模仿自己十分了解的父亲的口吻罢了。况且，到了这个年岁，又恰是什么都想学得老成的年龄，俊二使用“金钱解决”这一说法，让他感受到自己是在与大人交谈。

周伍听到这个轻薄的年轻人口里吐出这个卑贱的词语，不由一阵颤栗。他鄙视俊二的“人格”。来自欧式教育的伪善的精神主义，又在这位实业家心中“昂首挺立”了。

“竟然是这一类人。我对此毫无所知……”

周伍忿恨难平。周伍本是一位善于掌握女人心情的恶魔的阴谋家，但他自愧于对年轻男人的心理一无所知。这位女性崇拜主义者，从未对年轻男人抱有任何关心。

周伍看着这位青年被华美花纹的T恤衫罩住的胸脯，认为也是出于世间恶趣，一阵恶心。

“这副打扮，完全是在寒碜我呀。况且，那个推销员一般的粗野的胸膛，竟然也拥抱过朝子。”

周伍想到这里，眼前一派漆黑。他感到，自己正在同那些充满恶趣、行为低劣的现代风潮作战。

他鹦鹉学舌一般苦苦地重复着那句话：

“金钱解决……金钱解决……可是，朝子不能因此而得救啊。”

“老伯（他这样称呼）怎么也糊涂了？一个独身男子，尽管有着各种各样的行为，一旦结了婚，自然也就开始了另一种新的生活，不是吗？”

周伍的辩白连他自己也觉得古板：

“我本打算将朝子送给一个纯洁的你啊。”

“纯洁？”俊二再次强忍住冷笑，“您该不会把我当成初中生吧？”

“朝子为你而恼恨。她已经够苦的了。”

“不会吧，老伯，您把这事儿对朝子说了？”

“我没说，也不想说。但凭我的感觉，她都知道了。”

“我全懂了。那么，您找我来有何事？”

“我要你解除婚约。”

“这是朝子小姐的主意吗？”

“我还没同朝子商量。”

“那不是胡闹吗？朝子绝不会赞成解除的。”

“为什么？”

“不为什么，只因朝子小姐爱我。”

周伍脸上出现了无可名状的苦恼，过了一会儿他说：

“这我知道。”

“既然知道……”

“不，朝子不能与会在这样的事上沉沦的姑娘混为一谈。她是我倾注全部精力养育大的女儿。可以说，这孩子是我打造的一件艺术品。为

此，我在她身上付出多少心血，这是你们这些人无法理解的。”——他的眼睛突然闪亮，单刀直入地逼问青年，“你真的将朝子……”

“这个您放心，绝对放心。您问问朝子便知。”

看到对方过于激动，俊二反而冷静了，洋洋得意地回答。对这种正大光明的答案，俊二感到满心的宽慰。他暗暗怀着恶作剧的心理，打算对周伍孩子般的罗曼蒂克狠狠嘲弄一番。但一味自我陶醉的周伍，却没有识破俊二的此种用心。

“总之，朝子必须幸福。因为我塑造的是完美的女性。那孩子一旦陷入不幸，就意味所有女人都会陷入不幸。那孩子是这个世界上幸福的榜样，我要使她终生躲过任何的悲哀和痛苦。即使那孩子的幸福罩上半点儿阴影，我也不堪忍受。”

“其实，我所交往的女性都曾经是幸福的，现在依然是幸福的。我使她们具备了这样的能力，即便处于痛苦和悲伤之中，也能马上找到幸福。即便是五岁孩童之母，她的后半生也将会于不幸之中迎来幸福。”

“你的一厢情愿，我决不答应。”周伍提高嗓门，“只要关系到朝子，我决不答应。那种扭曲的所谓幸福，和我所说的幸福截然不同。”

“要是朝子小姐答应了，怎么办？”

“朝子？不可能。”

“朝子小姐会答应的。因为她爱的不是老伯您，她爱的是我。”

“什么？”

“瞧，嫉妒了吧？”

青年四两拨千斤一般地应对。他想，被精神分析法激怒的人，还算什么现代人？他从礼节上将周伍当成现代人，但必须把这种关键性的分析，明明白白送进周伍的耳鼓。俊二尽量带着一副亲切的表情，他的脸上没有一点儿恶意，如果说英俊是个缺点，那么他最大的缺点就在这里。

“您服了？我一开始就觉得有些蹊跷。老伯的感情并非父女之爱，你爱朝子小姐，朝子小姐爱我，这只不过是极普通的三角关系罢了。”

“满口胡言，你！”

周伍愤激地吁了口气。如此的暴怒，使他显得比俊二更像个青年。

周伍有一套关于人生的重要思想，尽管这种思想为世人所耻笑。但是，对于眼前这位青年来说，这个世界没有一件堪称重要的事情。

俊二善意地微笑着。

“青春必胜，老年必败。这是我在美国亲身体验的真理，可这位老人却不肯承认。我对这位老人不抱任何敌意，我怎样才能使他明白这一点呢？”

然而，这位美青年缺乏充分思考的习惯，只顾滔滔不绝地说下去。

“我不打算跟老伯您吵架，我只想告诉您，朝子小姐是会跟我来的。”

“眼看就要堕入不幸。”

“是走向幸福，没错。”

“那孩子不是为了受到伤害或陷入泥沼而来到这个世上。”

“您要是这么说，那么从别一种意义上讲，可以说她如今早就陷入泥沼了，不是吗？”

“你说什么？”

“她在父亲执着的情爱之中长大成人，已经弄得浑身污泥，我要把她从泥沼里拯救出来。”

“你是个卑鄙小人！一文不值。你哪里懂得什么纯粹的感情？”

“您那是纯粹的感情吗？我说句公道话，您的感情很不纯，甚至是不干净的痴情。”

周伍满脸通红，愤然而起。俊二不由大吃一惊。因为这位青年将率直看作是一种美德，所以他无法理解，美德竟然可以使人大发雷霆。总之，他摆好了架势，要是动起手来，他一拳头就能将对方打翻在地。

周伍关于自己本人以及妻子，进而推及女儿，有着一个小小的审美方面的梦。如今，这个雕花玻璃般的美梦被打碎了，他还不明白这满腔的愤激正是由此而来。他的梦平和而有序。周伍完全可以在梦中沉湎不醒。

他的嘴唇不住颤抖，激烈跳动的心脏几乎冲到嗓子眼儿，理性全然丧失。

周伍举起拳头。他生来第一次做出这样的动作。

青年站起身，后退了几步。

“滚出去！给我滚出去！”

周伍大叫。

俊二口角浮现着微笑，走出房门。

凯迪拉克的发动机声从门前渐去渐远。周伍眼前一黑，倒在地毯上。

依子极其冷静地给斑鸠一打了电话。

“丈夫终于倒下了。朝子在你那里吧？请你赶快带她回家。”

斑鸠一接到电话，面色苍白，他站起来催促朝子快走。他的拐杖不断杵向前方的地面，急匆匆下了斜坡，那步伐简直不像是残疾人。

“出了什么事？干吗这么急？”

朝子追问着，斑鸠一没有回答。

叫了一辆出租车，不到十分钟就抵达木宫家。两人发现周伍躺在长椅上，医生正在给他注射。

朝子险些倒下，斑鸠一一把将她扶住。依子见了，用冷静的语气呼唤着朝子的名字。

“朝子，你不能倒在他怀里。看来，我的感觉没有错，你果然在他那里。我可不是嫉妒你啊。”母亲温存地抚摸着女儿的胸口。

“这个人不适合你。他非常适合我。朝子，我现在实话对你说，自打轻井泽以来，他一直是我的情人。”

朝子本能地挣脱身子，看着斑鸠一。斑鸠一不看朝子，他甩开拐杖，波浪般地一瘸一拐走过去，他挽起依子的臂膀督促道：

“夫人，有话慢慢说，别太激动了。”

“可不是嘛，我已经同你多次提起过了。朝子，你不觉得我们很相配吗？你看看我的火伤。”

她走到晚霞辉耀的窗边，将葡萄色的火伤疤痕正对着太阳。

医生怯生生地站起来。

“诸位少安毋躁，先生已经脱离危险。他是一时太激动，心脏承受不

住而发病的。”

“怎么样？我早说了。”依子出言似冰，“这个人不会死的。大不了，他是假装死，好让我们放心一下。啊，真滑稽！”

依子非哭非笑发出一声胜利的呐喊，偕同斑鸠一一起离开屋子。

朝子低头瞧着父亲的脸庞，只见他茫然地睁着两眼。那双一直追逐朝子的眼睛，犹如两个小小的水洼，在朝子的眼下无力地闪着光亮。

“已经没问题了吧？”

“没问题了。”

医生回答。

“请到那边休息吧。”

朝子镇静地说。她向女佣递了个眼色，示意她陪医生到别的房间去。

窗外夕阳如火。庭院的绿树映着太阳，耀目争辉。朝子拉上花边窗帘，来到父亲身旁，双膝跪在地毯上。

“原谅我吧。”周伍也不看朝子一眼，他用浑浊的嗓音低声说，“我拆散了俊二君和你之间的关系。我就是因为这个而过于激动晕倒了。原谅我吧，我使你变得孤零零一个人了。”

朝子正承受着别一种感情的打击，她无暇考虑父亲的误解。尽管父亲想得太过分了，但有一点正像他所说，朝子变得孤零零一个人了。父亲尚不知道另一个丑恶的败局，朝子也不打算告诉父亲。

“原谅我吧，我知道你深爱着俊二君。但我亲眼看到俊二君陷你于不幸，我便拆散了你们。”

朝子感到有些不解，她觉得父亲和自己简直是殊途同归。当下，她所承受的丑恶的打击，并未使她受到任何伤害。她感到一个永远不死的崭新的朝子又在自己体内诞生了。朝子已经化为一名大理石般强固而澄明的宁馨儿。

“爸爸，看看我。”朝子说，“我一点儿也不怪您。我……”

周伍抬眼望着女儿。

朝子满面红晕，眼睛美丽而又明亮。窗外的夕风微微吹乱了她的头发。在周伍眼里，朝子完全是一位女神。

周伍沉浸于莫名的平和之中，僵硬的舌头放松了，也敢于凝神打量女儿了。

“终于只剩下两个人了。”

周伍嘴里嘀咕着，朝子跟着重复了一遍。然而，同样的语言，在女儿嘴里却有着更为深刻的余韵，使得周伍心中充满神秘的幸福感。

“嗯，终于只剩下两个人了。”

接吻

诗人A习惯于用鹅毛笔写诗。他在晚上就寝前写诗。提起抒情诗，自古都是歌颂恋爱的，他如今写的诗，无疑也都属于这一类。

月牙儿沉落在远方的山林，
那形状多像你微笑的红唇。
你的红唇在树林那边微笑，
啊，那遥远的山上的森林。

稀疏的树木像一枚枚绣扇，
透视着你那笑吟吟的红唇。
扇子呵……

这位诗人究竟在想些什么呢？

今夜，哪是什么月牙儿，而是少见的皎皎圆月。首先，拿扇子作比喻倒是令人大惑不解，眼下是秋天，随着夜晚的来临，写字的手背也感到寒凉。

性急的诗人写些与当下的季节不合的诗句，倒也不会引人注意，但“扇子呵……”这么一停顿，整首诗都像是破旧的秋扇，成了过时的东西。况且，这位诗人不是那种所谓“有才能”的诗人，到了秋天就专写秋天过日子。他写起诗来，冥思苦索，鹅毛笔一直抵在嘴唇上。

他的动作很突然，似乎用这种动作激发灵感。然而，出来的不是灵感。光洁的鹅毛在唇边湿润润地滑过，于是，双唇上产生一种微妙的飘摇不定的甘美的感觉。

他突然从椅子上站起来，心神不宁地环视周围。他烦躁地重新将扔在桌上的鹅毛笔拾起来插进口袋。他踢开滚落在地板上的威士忌空酒

瓶，走向窗边。他打开那扇小小的窗户，眺望郊外电车路口闪烁的信号灯。诗人仿佛下了决心，他一把扯下墙上的风衣，两手胡乱插入袖筒，满头乱发也不梳理一下，只对着那歪斜的镜子瞅了半秒钟，飞也似的跨出房门。

满月的夜晚，这一带大街已经寂静下来。飘浮的云层经朗月雕镂，看上去玲珑剔透。诗人边走边想，这炫目的月光定会有X射线的作用吧。它只能清晰地照出人心所在，但不能治疗任何疾病。

他开始攀登一座斜坡，房子就在坡顶上。

一位稍稍与众不同的小姐住在坡顶的房子里。她自称是画家。她有个奇怪的习惯，只在夜间挑灯作画。的确，夜间的水果之类看起来滋润，就像女人。

她有很多男友。这些男友对她唯命是从。为了给夜访的朋友提供方便，画室通往庭院的门扉绝不上锁。但是只要她冲那些男友说一声“回去”，他们就立即回去；叫他们“住下”，他们就睡在她用画室的椅子排列而成的摇晃不定的板床上。也许有人会想，干吗说这些有失礼貌的话，（不是说坏话，还请谅解），她是个身心纯洁的小姐。

推开低矮的白漆大门，便听到露滴似的铃声。庭院里开满波斯菊和大丽花。夜里的波斯菊，紫红的花朵看起来漆黑一团儿。

画室的窗帘拉开了，小姐窥视着庭院。她面庞暗黑，只有头发的轮廓令A感到目眩。她看是A，主动走去打开大门。

“……现在画静物画呢，真有意思。你在干吗呢？快进来呀。”

“晚上好。”诗人傻乎乎地打了声招呼。

画室里格外明亮，桌上那眼熟的不锈钢咖啡壶，光洁冷艳，熠熠生辉。另一张桌子铺着故意弄皱的粗格子桌布，胡乱堆满了苹果、梨子、青橘、柿子和葡萄。

“至少要画好一幅苹果和梨子，怎么样？拿去当作水果店的广告。”

诗人若无其事地开着玩笑，随后便将他从自己家里小心翼翼带来的一包什么东西，轻轻放下来，仿佛一不注意，就会打个粉碎。那包“什么东西”，他也不知是什么。不过有一点，他确实变得有些气急败坏起来。

“你这个到处行骗的蹩脚诗人，你的诗送给殡仪馆作广告人家都不

要。”

小姐垂下那一不留神就皱成双下巴的柔软的下巴颏儿，一边笑一边给他个迎头痛击。她坐在低矮的三脚椅上，左手指勾着颜料盘，继续画着水彩画。在诗人看来，就像小学生的绘画，既天真又丰富。然而，从美这一点说，不管怎么看，还是比不过白搪瓷颜料盘上彩虹般的颜色更美。而且，瓷盘眼里突露出的玫瑰红的鲜活的指头，更增添一层色彩美。

诗人趁着小姐全神贯注画画的好时机，滴溜溜瞅着她低俯的芳唇。那芳唇比任何水果都更加馥郁馨香。她能答应我吗？哪怕仅仅一秒钟的接吻也好。接过吻我就立即逃掉。

小姐好像对这位尴尬的客人头疼起来，调起色彩来焦躁不安。绘画丝毫没有进展。看样子她有些歇斯底里，尚未濡湿的笔，蓦地放进嘴里咯吱咯吱地咬起来。于是，绘画又停滞了。她将笔尖猛地从牙齿之间抽出，无意识地开始抚弄着双唇。

诗人不由露出陶醉的表情。

小姐面对前方，稍微带着沙哑的嗓音发话了。不知何时，笔尖儿蘸着红色正涂着苹果肉。

“来做什么呢？这么晚。”

“诗……关于诗，总也写不好啊。”

“我也一样。不过，还是各自分开，单独一人才能写好。你还不回去吗？”

她带着特征鲜明却无恶意的微笑，回头朝诗人望望。她发现他的上衣口袋刺出一截长长的鹅毛笔。

“哎呀，你打算到这儿来写诗吗？”

“为什么这么问？”诗人紧跟着问，随着她的视线看到鹅毛笔，这回才像极不自然的少年，脸颊上露出过分的红晕。

“噢，这个嘛，我带来是想送给你的呀。”

“哎呀，那太感谢啦。”小姐狡黠地笑了。

“作为回赠，等我画完这些水果，全部送给你。”

“不，那个，我想要那个，那支画笔。”诗人下决心说了出来，这回

脸色又稍稍苍白了。

“这个吗？”她看看自己纤纤玉指间夹着的画笔。

“叫我好为难呀……唉，好吧，你要就送给你。”

就这样，诗人放下了用惯的鹅毛笔，拿走了她抚弄过樱唇的红色画笔。他顺着斜月照耀的道路，一个人无精打采地走回家去。此外，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作者为何给这个故事起了个“接吻”的题名呢？有人明白，也有人不明白。这个倒无所谓，作者模仿《伊索寓言》中的说教，最后想再撮合一下。那就是：

“小姐啊，请跟诗人交往吧。为什么？因为再没有比诗人更加安全的人种了。”

传说

青年讲述着——

十三年前，我十五岁。放春假了，我跟父母去旅行。

参观完M岛，预定当晚乘船离开H市，前往九州的B温泉街。不巧，当夜H市举行防空演习，电车走在黑暗的街上，慢腾腾像个瞎子。每当拉响警报，“咣当”一声就停下了。我们好容易到达栈桥时，时间还是晚了。轮船公司的人燃起一支香烟，一路陪送我们摸黑走到栈桥。

当天晚上繁星满天，仿佛是故意嘲笑地上自作聪明的防空演习。母亲拎着披巾，茫然地站立着，父亲抽着烟斗，闷声不响。我呢，坐在放在栈桥上的旅行箱上，无意识地望着海面。

洋面上汽笛鸣叫，远方灯火明灭……

按说，这时我们都应该待在豪华的船舱里。我想象着第一次旅行中那令人向往的船舱。我的眼睛清清楚楚看到了，那是夜海中渐去渐远的华丽的虚空的房间。没有一个人的密室，屋里上着光线微弱的电灯。

这时，我想到一件事情，面颊灼热起来。那艘船上乘坐着和我一见钟情、心心相印的女孩儿。只要登上那艘船，我就能同她相会，终生都不分离。……可是，我却被父亲一声“好了，走吧”的呼叫声惊醒了。

远洋上绿色的灯光浸入我的眼帘。

“我没有赶上船，也就没有同她见面。我一生再也见不到她了……”

青年说着，少女带着娴静而神秘的表情听他讲述。她的发辫垂在胸前，就像过去的少女捻着胸间的十字架，她悄悄用手触摸着辫子。接着，她那黝黑的眸子突然像篝火一般，充满惊愕和喜悦，凝视着青年说道——

那一年，那一天，那个相同的夜晚。

我五岁了。我们全家住在父亲工作的H市。父亲的故乡是距离B城很

近的S……那里打来电报，报告了祖母的死讯。父母赶紧打点行李，准备出发。我们当夜乘船离开了H市。

至今母亲还经常提起。她说，轮船开航时，我一直哭个不停。就像大人依依惜别一样，五岁的女孩子，莫名其妙地一个劲儿啼哭。

“或许是第一次坐船给吓的。”

父亲因为祖母去世心急如焚，他哪里还会管我。他心烦，躲进船尾的会议室看杂志去了。母亲看我哭个没完，坐在舱内靠近窗边的椅子上，把我放在她的膝头上站着，让我看窗外大海的夜景。母亲给我看海上游动的渔火，想让我高兴起来。

脚上红色的小袜子把母亲膝头的温暖传向我的脚踝。我记得额前的刘海儿纷乱地粘在泪水淋漓的面颊上。

“看，那里有轮船通过。多漂亮啊，像过节一样哩。”

我稍稍止了哭，直盯着母亲的脸。因为我含着眼泪看她，只见母亲的面孔闪着白光。

“家在哪里呀？”

“妞妞想家才哭的吧？怎么不早点儿说呀？家在那里。汪汪不是在那儿看门吗？小狗说了，妞妞坐轮船真高兴，它可眼馋啦。”

“家在哪里呀？”

我对母亲的回答不满意，又大哭起来。我不相信这一片夜色里汪洋大海对面会有我们的家。

不光这个，我说“家在哪里”，其实不是问母亲。我还不知道这个词儿的含义，我只是像小羊一样悲伤地哭着。我当时究竟想说些什么呢？

现在，我明白了。我没有能同留在海港上的你相会，这件事所具有的神奇的力量，使得幼小的我哭个不停。这是生来第一次无法挽回的别离，是你我不能再度相会的别离，是这次别离使我痛哭流涕。

“十三年了，我们又在这里相逢了！”

青年一边欢呼，一边伸出质朴而厚重的手掌，握住少女百合花般的小手。

“真像传说一般。”

少女悄声说道。随后，抬眼望着青年，眼神里满含着沉静的力量。

“不过，这传说从此结束了。我们终于终结了这个传说。假若我们不再相见，这个传说还会永远继续下去。”

“不，它还没有终结。”

青年怜悯地抚慰着不安的少女。

“我们永远生活在传说之中。我们的相会开始了，但还没有结束。我们还没有真正的相会。那天晚上，我所呼唤的是‘尚未见面的你’以及使得五岁的你哭叫不止的‘尚未见面的我’。”

“你不是说两人一旦见面，一切都完了吗？”少女仍然不安地问。

“那就让我们两个永远别再见面好了。为此，我们该做些什么呢？”

青年蓦地抱住少女的身子，抚摸着她那小鹿般温驯的脊背，在她的耳畔低声说：

“就这样好了。”

天鹅

打开窗帘，一片雪景。邦子睡眼惺忪地望着仍在瑟瑟飘落的雪花，迷迷糊糊仿佛还在继续做梦。这时，她突然想起了什么，脸上泛起光辉。对了，在这雪天的早晨，冒着鹅毛大雪，骑着天鹅兜风，一直是她的夙愿。N骑马俱乐部只有一匹纯白的马，名叫“天鹅”。邦子很担心，要是不及早赶去，若恰好有别的会员也和邦子抱有同样的想法，将会被人家抢先租用。论其健康状况，她每当起床时，总是有些茫然不安，不知道今天要干些什么。不仅是今天，她平时就有个习惯，从床上下来，简直就是“一跃”而起，今朝尤其如此。洗漱前就开始换装。白呢子马衫、白色的马裤，虽说唯有长筒靴不可能是白的，但那白羊羔皮手套，也并非适合骑马使用。不过，她还是将那优雅而修长的手指套进去试试看。或许早晨刚睡起的身体依然温热，手套的金属锁扣冰得手脖儿凉浸浸的，好舒服。站在镜前一照，一身洁白凸显出即将策马驰驱的喜悦的面庞，脸上浮泛着玫瑰色的红艳。

没料到，当她跨进俱乐部休息室，持续了一个多小时的梦想猝然破灭了。门口的黑板上写着：

“天鹅”——高原

令人厌恶的粉笔字。这个会员是一位从未同她说过话的木讷的青年（邦子这才知道他姓高原）。他穿着洁白的马装，将一副符合自己默然不语性格的结实的后背对着这边。他一边烤火，一边用鞭子轻轻敲打火炉。邦子任性地从那副脊背上感受到一种难以形容的恶意，头也不回地走出休息室。这时，响起一阵紧急向后转的声音，急促而又情绪化，高原似乎有所感觉，他转过头来。

“啊，堀田小姐！”

他用不太合乎自身性格的机敏的嗓音招呼道。邦子未曾想到有人知道自己的姓名，她回过头来，不太礼貌地凝视着那一身素白的服装。“哈

哈，啊——”青年颇为老成地露出理解的微笑，起身向黑板走去。

“我呀，不一定要‘天鹅’，还是让给你吧。”

邦子的面部表情不听指挥，率先挂上了微笑，似乎想说“那太好了”，一旦觉察，便飞红了脸蛋儿。刚才，高原那副老成的微笑里不带有任何傲气，邦子立即对他产生了好感。不过，她还是说：

“哎呀，这个……我可是后来的呀。”

其实，这位青年之所以一大早赶来，抢先在黑板上写上姓名，那是因为他今早起床时和邦子一样，具有相同的紧迫感，毫无疑问，偶然之间他也抱有和她一样的夙愿。

然而，高原还是那样默默背对着这边，一声不响地拿起黑板擦，擦去了“天鹅”二字，换成另一匹马。邦子本人却淡然置之，仿佛置身于这番好意之外。她感到一阵轻松，怀着奇妙的心情遥望窗外。马场上大雪纷飞，中央一圈栅栏上的蓝色油漆，鲜明耀眼。

被牵出来的“天鹅”畏惧雪天，怒张着鼻孔，急速地喷吐着比雪更白的热气。但是，转了几圈之后，便逐渐恢复正常，步子也加快了。邦子力图从握着缰绳的优雅的白手套想象自己素白的全身像，但不巧的是，一片雪花粘上睫毛，打乱了她的幻想，什么也看不见了。大凡青年女子，并非知道被人盯着之后才觉得紧张，而是突然感到身板儿僵硬，这才知道有人盯着自己。

两个同样大小的马场相互毗连，以通道为中心，双方马场共同组合成8字形跑道。可是，高原绝不进入邦子这边的马场。透过雪帘，他的枣红马看起来尤其艳丽而骏美。练习刚刚学会的“琵阿斐”[(1)]时那瞬间跳跃的姿态，充满铜马般肌肉的跃动气势，马背上不时向这边投来一瞥的那双眼睛，宛若雪天里的一星火焰。

当她发觉高原无论如何都不肯进入这边马场的时候，宽阔的马场显得格外狭窄起来，邦子独自一人绕了一圈又一圈，反而感到像在高原投过来的视线的圆环中转来转去。有时，甚至泛起这样的幻想，似乎是在他的厚实的掌心里兜圈子。哪怕是幻想，她也因此有些怏怏不乐。再者，由于高原让马而引起的自卑感，使得她早晨那番快活的心情顿时消泯了。

邦子骑了半个小时光景，突然想起一件事，赶紧在两个马场的接界

处下了马。她跳到雪地上，长筒靴中冻僵了的双脚一阵刺疼，像踩在钉子上头。当她抬起因疼痛而满含痛苦的脸庞，那匹马走过来，马背上投来热切的探询的目光。这时，一种莫名的恼恨使她的面孔越来越僵滞了。

“我回去了，您不骑‘天鹅’吗？要不，我就把马牵回马厩了。”她郑重其事地说。

“我并不怎么想骑‘天鹅’。”

“那么……”邦子一时斩不断对高原的感情，她因气恼面带怒色，心里反而痛快了许多。

“这马还不累，一旦还回去，还会有人骑。可以吗？”

“这马，无论如何我都不会骑它，明白吗？”

“哎呀，挺自傲的呢。”

只见高原猛地跳下马，迈开大步踏雪而来，站到邦子面前。他喘着粗气，用左手向上掀开滑雪帽，额头腾起一股热气。两人默默对望着，似乎可以听到大雪瑟瑟而降的声音。高原这时开始感到额头流汗了，他掏出手帕，眼睛转向别处。

“那么，我们换马好吗？这回在同一个马场里一起骑马转悠吧。”

邦子蓦地感到，高原的马从刚才起就早已围绕着这双羔皮手套骎骎驰驱了。于是，她温存地把缰绳交到高原手里，仿佛从自己手中把宝贝托给他保管一样，心里充满了甘美的空虚。

“天鹅”被高原抚摸着脖颈，冒着飞扬的大雪，神经质地频频扇动着耳朵，吐着一股股云彩般的雾气。它那洁白的脊背，眼看着似乎要长出雪白的大翅膀。

休息室内炉火很旺，似乎有些气闷。两三个会员正在高声畅谈，他们都是冲着雪天赶来赏景的好奇的会员。看到高原和邦子在门外互相笑着，快活地掸去雪片走了进来，大家都被这场面惊呆了。邦子发现其中一位女子是她的朋友，随即脱掉手套拍打着走了过来。

“头上全白了。”

朋友对她说。邦子就像马抖动鬃毛，迅速仰头摇动起来，雪片似焰火一般飘落在人们的膝头和火炉上。朋友赶紧缩回膝盖。

“好粗暴啊！哎，你骑的是‘天鹅’吧？”

“是的。”邦子回头笑笑，“高原君，我们俩骑着‘天鹅’玩得真痛快啊！”

“今天可算充分享受了‘天鹅’的乐趣。”

——在场的会员听说这位轻佻女子和青年骑在同一匹马上，一致露出怪讶的神情。不知不觉间，高原和邦子都以为是两匹白马。他们全都将枣红马彻底忘却了。

本来嘛，热恋中的人儿终究会忘掉枣红马的存在的。

(1) 马术运动步法，也称“原地高级快步”。

哲学

这是一座同某宗教团体有关系的男子单身宿舍。像宫川这样的无神论者，能趁着战乱的时候将他收住进来，也是有着某种因缘的。提起因缘，他本来是附近大学里哲学系的一名勤奋的学生。他凭借某种因缘，住在这座宿舍中唯一一间后窗对着女校的房子里。

这个人对一切都很麻木，他的所谓Nil admirari[1]是很令人吃惊的。当女校后院有人围绕早有耳闻的S争风吃醋的时候，他的眼睛也绝不会离开书本。有个女学生透过阶梯教室的窗户，呆望着银杏树高邈的树梢出神，这件事他也是一无所知。然而，一个秋晴的正午，对面楼顶有人表演，引得从学校回来吃午饭的宫川心惊胆战。

一个女学生动作敏捷地跳上那座楼顶高高凸起的围墙上，围墙高及她的胸部。她展开双臂像鹞鹰一般，一面保持平衡，一面开始在墙上行走。那是三层楼建筑，下边是水泥地的院子。不要命的女学生啊！五六个同学脸挨着脸对着围墙发出怪叫。这位疯女生忽闪着白色的发带走完了整段围墙。围墙对过响起掌声。对于宫川来说，那个女生在墙上行走的十秒或二十秒，他却觉得是一小时。他累坏了，刚吃下的玉米饼几乎吐出来。“布谷，布谷”女校音乐教室的轮唱迅速传进宫川的耳朵，弄得他心烦意乱。那一天，他整天都没有学习。这可是从来没有的事。

简直是魔鬼作孽（说起来，魔鬼自古就同大学生有缘），这场表演在秋晴的三日间每天同一时刻持续进行。视力极强的哲学家宫川，对少女极其紧张的表情看得十分清晰。终于等到第三天女校放学的时候，他在大门口附近徘徊，等待那个疯女生。To each his own...扎着白发带的她，一边哼着爵士歌曲，一边在同学们的簇拥下走出校门。

“是叫我吗？”少女听到喊声，郑重其事地问道。比起笑脸来，她那一时表现出的严肃的神色，倒使人联想起她表演危险动作时的紧张情绪。

“是你。希望明天你不要再冒险了。我看了之后，整天心情不安，无

法学习。由于你的表演，我三天都没有用功读书了。”

两个女同学强忍住笑，哭丧着脸望着宫川。

“你既然那样讨厌，干脆不看不就得了？”

“那是午饭的时间，这样的好天气，你要我关窗户上窗板，我怎么受得了啊？”

“是吗？”少女像鸽子一般缩着头颈，考虑了片刻。

“好吧，我停止。”

“你不做了？谢谢，再见，失陪了，各位。”

于是，平静的生活又回到他身边。

然而，又过了三天，他放学之后，沿着夕阳辉映的老照片似的古旧街道一路回来，看到两个人结伴从邸町的横街徒步向电车道走去。其中一人从背后望去，是一位步履潇洒的青年。那种步伐和哲学构成了二律背反，这在宫川也很清楚。另一人那熟悉的肩膀上晃动着白色的发带，宛若薄暮中一对上下翻舞的蝴蝶。

这时，宫川的心脏怦怦跳个不停，他觉得那就像咕嘟咕嘟倒葡萄酒的响声。他猛然想起，当他观看那场危险的楼顶表演时，就像这时候的心情。

他在两人后头跟踪而行。那青年正好赶上已经进站的都营电车，他俩格外淡薄地分别了。宫川稍稍放了心。但由于放心而失去搭话的机会。为了不让快速往回走的少女那双套着运动鞋的足跟从眼界内消失，他又开始紧追不舍。少女拐过横街，又走过两三条街巷，进入古老的西式建筑的家宅。他对着门牌足足瞅了两三分钟之后才调头往回走。

> 你为何给我痛苦，妨碍我的学习呢？你对我抱有某种怨恨的感情吗？某天黄昏，我看到你和一位青年亲密地在大街上行走，我尝到了和看那场危险的表演完全相同的痛苦。不过，这次不是因为你，所以我也说不出什么，但使我的精神生活受到伤害，这一点则完全一样。我认为我有抗议的权利。我要向我所敬爱的哲学家克尔恺郭尔[(2)]学习，对这两种痛苦做出“非此即彼”的选择。但是，对于你的表演和那位男性同伴，我是无能为力的，这种选择完全交由你。给我那危险的小鸽子——宫川

宫川写这封信希望获得什么呢？作者无法知道。总之，这四五天来，他一直焦急地等待着，根本没有心思读书。

美好的秋晴的一天又来了。玉米饼还是不能下咽。为了消散满肚子的无名之火，尽管无济于事，他还是一边让电热壶咕嘟咕嘟煮开水，一边靠着窗户观看云起云飞。他听到楼顶上传来颇为熟悉的娇音。

深蓝的裙裾翩然飞向围墙上头。

一刹那，宫川不知为何，对这位少女感到憎恶。她像鹞鹰一般展开双臂，优美的胴体飞过空中。他感到，十秒就是三十分，二十秒等于一小时。在这可怕而漫长的二十秒期间，宫川不断在心里念佛般地嘀咕着一句话："掉下去！掉下去摔死！"这样一来，他莫名其妙地获得了平静的心情，度过了这漫长的二十秒钟。

白色的发带轻轻飞过围墙，落到围墙的另一侧。他又听到少女们的掌声和尖叫。

当晚，他（不会吸烟）一边一口口喝着开水，一边认真写日记：

> 她是个无法做出选择的人，又是一个非常可怜的存在。黄昏时刻，或许又会在哪里看到她和青年散步的身影。明天开始，到了中午她又要重复做那样的表演了。
>
> 不过，我已经不在乎了。我选择了她的死。就是说，我患上了一种麻木症，对于来自她生命的一切痛苦毫无感觉……

翌日早晨，有人发现宫川自杀了。昨夜写的日记全被撕毁了。另一页上用大字赫然写道：

> 选择她的死，仔细想想，也就等于选择我自己的死。人生啊，再见！

就是说，这是个因失恋而自杀的家伙。

(1) 拉丁语，麻木、无感觉、不关心。

(2) Soren Aabye Kierkegaard（1813—1855），丹麦思想家，哲学家，存在主义先驱。主要著作有《非此即彼》《恐惧的概念》等。

蝴蝶

一

她所期盼的平克顿[(1)]未到之前，衰老已经来临又该怎么办呢？衰老至少不会像平克顿那样薄情吧。清原从战场归来第一次去欣赏久已向往的音乐会，在会场里突然想到了这件事。清原四十岁时刚刚升任会计将官，即被征往前线。两年前，妻子死了，作为贸易商人的嫡子，清原在“顽健”与“游惰”两种性格奇妙而均衡的支持下，凭借青年时代生活所赋予的社交天才，于出征后主要驻地台湾，在当地绅商界树立了为军人所嫉羡的崇高威望。然而，他爱的是孤独。清原年轻时就知道，脱离社交的青年们，有时会故意表现出那种可厌的对孤独的赞美。为了防止对孤独那种放荡式的喜爱，清原看起来反而像个过度游乐的青年。二十多岁时，他抱有不使一个女人受苦的明朗而高傲的自信。三十多岁时，他看到自己身边有个整天受苦的妻子。于是他觉悟到，二十几岁时，那些明知故犯所经历过的各种无罪的游戏，一桩桩一件件，都是过失，都是错误。二十几岁的他，如果懂得什么是恶，也就能确信一切都是善！他毫不客气地使一个个女人堕入醉态，恐怕就是青春时代这种错误的确信所致。

妻子死后，他被派往南方，多年来置身于闲散的军务，再次沉浸于不使一个女人受苦的满足里，实在难得。但是，清原并不知道，这大概是因为他已经悄悄地脱胎换骨，安息于不会使一个女人受苦的柔和的灵魂之中。

就这样，他没有任何人陪伴，独自穿过薄暮冥冥的H公园，前来出席这场音乐会（不过，单身一人出席音乐会，也是年轻时就有的习惯）。那是一场冰雨刚刚停歇后的一九四六年三月二十一日黄昏。

舞台上站着一位著名的老年歌女，正在引吭高歌。战争期间她疏散到山中湖畔的时候，站在早晨的湖边唱歌，眼看着小鸟们群集枝头，似

乎同她一起合唱。她扮演的蝴蝶夫人是世界级蝴蝶夫人的幻影。但今宵的音乐会上，她演唱的不是那首光耀千古的《美好的一天》，而是舒伯特的流行曲，号称“难曲”的《美丽的磨坊女》。

二双六曲的金屏风前，摆着钢琴和绿色的椅子。人们议论，她“身患重病，也许即将做手术却勉强出场”，可她并不坐在椅子上，而是靠在钢琴旁边，露出痛苦的神色。白底上众多扇面组合而成的华美的大长袖和服，深红的腰带，纤纤玉指戴着沉甸甸的闪光的钻戒。这位夫人吉人天相般丰腴的容姿因病恹而衰微，明日黄花，虽不见昔日之姣妍，但要说老丑，也是光彩夺目的“丑”，美妙动人的“丑”。——大正时代的音乐批评家，将她和T·S女士连在一起，送她们一个“傻女歌后”的爱称。事实上，她的一生或许没有正式的评价，一如那位蝴蝶夫人的一生。

尽管如此，她那装饰得像婚礼上的餐桌的肉体，受病痛折磨却发出好似小鸟鸣啭般的声音，震动着四方。简直就像玩魔术一样。她那无与伦比的神奇而清亮的歌声，一旦响起，不管她愿意不愿意，都必须继续张着口唱下去。即使肉体已渐老朽，但这歌声却具有永恒不变的生命的活力。人们听到这歌声时，见到的只是一副优雅而动人的假面。

……小河畔

百花阑珊……

她一边唱一边低头，伸开两手，指着小河的流水。于是，舞台上传来潺潺水声。可爱的小河哗啦啦流淌起来了。钻戒的闪光穿越空气，那飞溅的清凛的空气，仿佛在水流中改变了姿态。小河岸上低垂的花朵随风摇曳。接着，在她的孩子般细嫩小手的爱抚之下，百花复苏，犹如漂浮于水面上的明油，展现着鲜丽的彩虹。

清原忽然于幻想中听到往昔所酷爱的《美好的一天》的旋律。那位可以任意将幻影呼唤回来的魔术师似的优雅的歌女，有着妖魔鬼怪般的能力。她一旦唱起《美好的一天》，大海随之泛出种种不同的颜色。背景那单调的海面上，就会降下真正的海的精灵。蝴蝶夫人的眼睛已经不像日本女子那样漆黑，由于每天望着大海度日月，双眸似乎浸染上了海蓝色。而且，如今似乎有一种预感，在最后一幕就连她的面孔也浸染着海色的悲剧到来之前，她的视线会一直忧郁地投向白昼闪光的海洋。载着悲剧而来的轮船，那是蝴蝶夫人湛蓝而澄澈的眼眸召唤来的。她等待的不是平克顿，而是悲剧。是死。这些也是她期盼的。

当时，一心想唱完小河摇篮曲的歌女，抱着一束玫瑰花（说是抱，那束花却实在小得可怜），用甘美的歌声向听众倾诉。她列举帕岱莱夫斯基[(2)]、卡鲁索[(3)]、夏里亚宾[(4)]和吉里[(5)]，这些和自己同台演出的宝石般闪闪发光的名字，“不过，在日本却把跨越世界的我进行冷处理，我的名字很微小……”她亮起戒指做出窥伺显微镜的动作。“……不探头搜寻，根本不会发现”——在她成群的恋人之间，没有一个不是因名声而为她所爱的。她对名声赋予女性阴柔之爱。这满堂喝彩的瞬间，正是同衾合欢的无上美好的瞬间。她曾听到世界上的人们十分珍爱地谈论她的名字。她的名字被古老意大利的各个城市雕刻成典雅的徽章。她乘坐的苍黑的轮船，在罗马数千朵玫瑰花为她送别的馨香之中，离开直布罗陀。地中海的夜晚，展示出前所未闻的壮丽的星空为她送行。不一会儿，当她站在朝雾迷蒙的游步甲板上，渐渐辨认出远方北美合众国最初的一片影像时，她仿佛在梦幻中依稀看到层层聚集的无数只鼓掌的手臂，同时从那里传来海潮般喧骚的喝彩。

“我呀，前一次演唱会，我是乘电车来的，这次却是由别人背着，好不容易（可叹的是，她竟然以如此纤弱而柔美的声音说出“好不容易”这几个字）来到这里。去年劳军慰问演出后患的盲肠炎作祟，腹中长出一个大肿块，我得在一周之内作出决定是否动手术。要是能治愈，六月里还想演唱蝴蝶夫人。假若不能治愈……不能治愈，这就是最后的演唱会。”

说到这里，她抬起绯红绉绸上衣的袖口，擦了擦眼睛，显露出明治女子那种几近病态又盲目的热情。她把花束放在椅子上，倚靠着钢琴。脚灯毫不留情地映射着她那满布皱纹的颈部。

她的所谓“告别之歌”是无伴奏低声演唱的《可爱的家》[(6)]。这首歌令众多的女宾慌忙掏出手帕来。她的歌声令人联想起希腊悲剧演出的舞台上，时时悄然无声扩展开来的希腊的天空。这是一首不祥的悲惋的曲子。那位失恋的萨福[(7)]，在阿佛洛狄忒神面前燃起篝火，戴着月桂冠，穿着绯红的上衣，手里弹着黄金的七弦琴，唱着赞歌。可以想象，萨福临死前的歌声也是这样的。她因为年老和病衰，已经承受不起月桂冠和绯红的上衣了。

演唱完毕，正要退场。她在弟子的搀扶下，拿着一束细小的玫瑰花，摇摇晃晃迈动着脚步。为了向经久不息的掌声致意，她几度回过头，表情里充满一种旁若无人的陶醉。当她闭上眼睛微微倾过脸来的这一时刻，仿佛整个世界都在为她喝彩。她将颇带稚气的耳朵，对着鼓掌

欢呼的音乐会堂广阔的空间。那一刹那，她的脸上清晰地呈现出令清原战栗的浓艳的肉感之美。

(1) 美国海军上尉，歌剧《蝴蝶夫人》中女主角蝴蝶夫人的丈夫。

(2) Ignacy Jan Paderewski（1860—1941），波兰钢琴家、政治家。

(3) Enrico Caruso（1873—1921），意大利歌剧演员，美声演唱家。

(4) Fedor Ivanovich Shalyapin（1873—1938），俄国男低音歌唱家，善于演唱《伏尔加船夫曲》《跳蚤之歌》和《波斯恋歌》等。

(5) Beniamino Gigli（1890—1957），意大利男高音歌唱家，歌剧演员。

(6) 英国民歌*Home*，*Sweet home*。

(7) Sappho，公元前七到前六世纪的古希腊女诗人，一生写过众多抒情诗，包括颂歌、挽歌等。

二

就这样，退场中的三浦环[1]女士优雅的姿态，在我看来，无论如何都是一只将死的蝴蝶。周围撒满闪光的鳞粉，华丽的羽翼残破不堪，不加掩饰地在舞台上徘徊游荡。已经死去的蓝色大眼睛反射着无表情的海的光芒。茫然抬起的触角，随之又耷拉下来。那只蝴蝶随时都可能夭折于涟漪般涌动而来的临死前美丽的颤栗之中。

说不定每隔数年或数十年，我还要写这样的信。促使我这样做的，抑或是看到蝴蝶奇怪的夭亡后一直陷我于苦恼之中的某种不安的力量。幼年时代每朝醒来，使我痛哭不止的生的欢乐的不安，还有，新鲜的追忆必定会让我们感受到的甘美的悲剧的不安，与这两种不安皆相似的，只能是二十年前的一个晚上关于蝴蝶夫人的回忆突然唤起的不安，此外，还会有什么呢？令人想起赏日本菊季节正方形格子相连缀的愉快的障子门、衣襟向左扣的和服，以及那位双目上挑、生着一张狐狸脸的五郎[2]，还有年纪轻轻、正逢“过家家年龄”的十五岁环女士所扮演的蝴蝶小姐。我们看了这些不约而同地想到，日本这个国家竟然如此奇异、轻快，日常生活充满了童话般的忙碌。这也难怪，出征前整理抽屉，发现斯卡拉剧场[3]演出的节目单（当时没有留意），从珍奇的解说词中知道，上演的是普契尼创作的《蝴蝶夫人》，地点——日本长崎，时间——现代。

我转眼到了二十岁，还是个高中生。我休学半年，同父亲一起漫游世界。父亲前一年死了妻子——我的母亲，他叫自己的独生子中断宝贵的学业，随他环球旅行。他那种心境，后来我自己死了妻子才开始明白过来。

细想想，虽说陆地始终真实存在，但父亲打算沉醉于实际上脱离陆地的一种不确定的环境之中。不是在思念上，而是从感觉上，体验这份“世界”之大所带来的徒然。一旦离去，作为一种记忆，不过是寄予我们生命的几多闻名的地名罢了。尽管这些地名象征着几个世纪的历史和故事，以及当地居民无数喜怒哀乐的生活，但在他眼里，这些实际的存在，比起自己的妻子这一曾经真实的存在显得稀薄而又缥缈。正如旅人不住唠叨着要进港停航，妻子的死只不过同那种不值一提的无名的港口是同一种事实；然而，正因为如此，妻子的死这种不确定性，带来了具

有充分补偿生的不确定性的异样的喜悦——父亲就这样获得了双重满足。可是，逗留于前方的港口或都市期间，父亲未必是个对我关怀备至的好父亲。

“你死了一个人，我死了两个人。”父亲到了可以半开玩笑的时候，曾经突然扔下手中的报纸，从正面凝视着我说道，“你死了母亲，我死了你的母亲和自己的妻子。”

结果，每到一个地方，父亲和我的生活，除了极其无罪的游乐之外，完全分将开来。作为我的监护人，一位循规蹈矩的中年人秘书跟在我身边（父亲不知为何，专门喜欢找这种无能的人作心腹）。

我们一行从拿波里上岸，直接去罗马待了些日子。听说我要去米兰，父亲便托大使馆给米兰领事写了介绍信，敦促我和秘书比他早一步出发。大使馆对他说，领事正在瑞士出差，贵公子可按领事夫人的吩咐行事。我们遵从父亲命令，预订了米兰位于曼佐尼大街的大酒店。但是，我已经看够了各国风景，打算父亲到来之前，就在饭店里睡觉，哪儿也不去。我待在这座胜迹繁多的城市中央而一无所为，好比一个深山探宝、徒手而归的探险家，饱享了香睡一般豪奢的快感。我把大使馆的介绍信藏在贴身的口袋里，心想，哪怕变成一张废纸也毫不可惜。

然而，一天午后，趁着中年随从出外买东西的当儿，我想去看看酒店邻近的波尔迪佩佐利美术馆。因为我很早就听说那里有著名的波提切利绘制的圣母像。关于这幅摇曳着维纳斯异教的面影的圣母像，被沃尔特·佩特[4]这样评价过：“他画了好多圣母像，每一幅都生怕将基督抱得太紧，他想运用更加明白而低伏的笔调，寻求更加温馨而低回的人性。”这帧圣母像，尽管是飘溢着一些逸乐阴影的水果般丰醇的画面，但却有着这样的情趣：“那灰色的肉和青白的花始终蕴蓄着死亡的某种影子”。那时，我在美术馆里，一边品味着闲雅的尘埃的气息，一边面对这幅绘画沉醉于幻想中。背后有人轻轻说道：“呀，好生可厌！”那口气有些许粗鄙。但那粗鄙的语言反而凸显了他那带几分稀有品位的日语。我惊奇地回过头去，对方发现我是日本人，脸上闪过一丝惊讶。

当时，你穿着宽大的黑天鹅绒礼服，头上装饰得五彩缤纷。那身打扮很合乎南欧深秋的季节。从那身装束上，我突然联想起尚未见到过的意大利众多的湖泊，想起科莫、玛焦雷、卢伽诺以及加尔达的典雅风光；从绣花手套上，想起那傍晚时分参天而立的湖畔森林纤细的树梢；从首饰上，想起那夕暮天边明灭闪烁的金星；从黑天鹅绒闪光的高挺的胸脯上，想起深夜储满内部张力的湖水，向着星空静静燃烧，随之升腾

而去的浪峰。

你的日本人随从，一位五十上下繁忙而愉快的绅士的话，打断了我的幻想。

“您，恕我冒昧，是日本人吧。”他叫道，听那话音好像大肆赞扬我是个日本人。借此机会，我们相互作了自我介绍。你的写有“黑田华子”的小巧的名片，使我立即知道你是黑田领事（你的前夫）的夫人，于是赶紧从内侧口袋里掏出那封想必已经增值的介绍信。这时，你对我说：“今晚斯卡拉剧场上演《蝴蝶夫人》，刚巧有一张余票，届时我想问问令尊有什么安排，打算叫这位绅士陪伴他一起看戏，不知你有没有同伴。”我想到那位老实巴交的秘书，他那始终揪着嘴说话的样子，毫不犹豫地回答：“没有，我只一个人。”

同是位于曼佐尼大街的斯卡拉剧场，距离饭店很近，不需要乘车。这座七层楼建筑的豪华的剧场给我的印象，看起来也无法战胜人们随心所欲所获得的强烈印象。“所罗门的荣华不如一枝百合花。”我时常觉得，所罗门的荣华虽然被人比作一枝百合花，但它依然是伟大的。那时对于我来说，斯卡拉剧场似乎起着这样的作用。且说那位随从绅士就座后不久，因用人带来一封紧急信，序幕进行之中，他就离席而去。我同你局促地并肩坐在逼仄而晦暗的包厢内，这时，第二场开幕了。

众所周知，《美好的一天》是在第二场开幕时演唱的。透过舞台上的棋盘方格子窗，可以窥见背后蓝色的大海。那着装打扮的风格像是从《天方夜谭》中走出的蝴蝶小姐，由青春年少的三浦环女史扮演，带着几分滑稽的乡愁和认真的憧憬……这时，海的精灵忽然降临在蓝色的布景之上。海洋上下凝结为一体，放射着火焰般的白昼之光，将可能出现于水平线上的船只焚烧殆尽，统摄着剧烈而无垢的风景。只见，眼下那不祥的忧郁的海风，猛吹过来，将蝴蝶小姐洁白的酥胸，熏染成难看的土黄色。

我没有借助小型望远镜，依然从她正在演唱的明亮的眸子里，看到蕴含着一颗清泪。蝴蝶小姐抑或望见介乎这异乡和远国之间的蓝色大洋的幻景。面对这一片碧蓝的阻隔，如果说二十岁的我，感受到爱、意志、人类崇高的希望以及虚无，那么，父亲为了忘掉亡妻而试着做世界之旅，或许是想在我尚不具备可忘之物之前，教会我忘却之术；在我尚未了解世界之前，使我将世界忘却。

我从舞台上移开视线，凝望着你的百合花般端丽的侧影。厚重的包

厢的帷幕是绯红的天鹅绒，你的首饰显得更加红艳，你的面颊仿佛浸染于曙光之中。可是，我的眼睛因长久的航海而改变。我在这异乡剧场的一隅同你并肩而坐，我没有轻信这是一次偶遇，也没有沉醉于相遇中的幸福之感。因为我知道，将你我置于此地的机缘，就在于令一切落入绝望的无边的蓝色的海洋。如果说，眼下我和你共坐在同一包厢内，有负于和故国之间缥缈的蓝色的隔离，那么，你我之间或许还间隔着另一个大洋。海既然一度成为我们的机缘，那么你和我就被迫不得不时时做出选择，要么像蝴蝶小姐死前那样，徒然等待着什么；要么像平克顿，将一切忘却，二者必择其一。好聪明啊！两人默默无言，争着于爱之前将对方忘却。好勇敢啊！第二场闭幕时，在一派喝彩的黝黑的喧嚣声里，你回首时的微笑以及你眼睛里射出的伶俐的泪光让我悟出了这一点。

我的心情俄而轻松起来，便开玩笑地说：

“假如平克顿一个人前来接蝴蝶小姐，而当时蝴蝶小姐已经嫁了别人，这出歌剧又该怎么演下去呢？”

“这个嘛……不过，西洋小说中这样的情节好多啊。”

这种并不太巧妙的调侃方式，证明你一度紧张的情绪也已消散，并稍稍迎来轻松的心境。同眼下的我相反，正当我打算激烈谴责自己这种轻松的心情时，自己火热的双眼却茫然失措地投到你的手上。我看到洁白的臂腕似乎满储着丰蕴的感触，轻轻搭在桌面之上。在那里，我看到了那枚优雅的椭圆形蓝宝石戒指。

蓝色的宝石，碧绿的宝石……海的宝石——这样想着想着，我沉沦于某种迷信般强烈的印象中。这就是大海。这就是你和我之间的大海。这种妖艳的宝石的魔力，将你和我隔绝开了……

同我这近乎传说的思考无关，当时，那枚戒指为了更加贴近你那细长的望远镜，随着你那纤纤玉指一起飞离了我的视野。

(1) 三浦环（1884—1946），女高音歌唱家。东京人。东京音乐学校毕业，入帝国剧场歌剧部。后扮演歌剧《蝴蝶夫人》中的主角蝴蝶夫人，辗转欧美各地演出，赢得崇高的国际声誉。

(2) 歌剧《蝴蝶夫人》中的人物。

(3) 位于米兰的歌剧剧场，建于圣母马利亚斯卡拉教堂遗址之上，故名。

(4) Walter Peter（1839—1894），英国作家，唯美主义评论家。主要著作有《文艺复兴史研究》，对意大利文艺复兴时期的作品作了细致的分析与批评。

三

尽管本来也未曾抱有任何期待，但他还是没有收到回信——河原町华子的回信。不久，到了五月末尾，年迈的蝴蝶夫人的扮演者去世了。

清原再次以本人也难理解的热情思考着她的死。她在黎明前死去。夜深了，她一直企盼着。从那确实的绝望以及由此而一点点凝聚成宝石般优美结晶体的无垢的希望——较之绝望更加确实——这一悲苦的欢乐之中，她似乎也看到了黎明到来时海上最初的微光。于此到来的哪怕是死亡，那也能给她带来成功的狂喜。因为，她不知道彼岸，她只存在于这个世界，成功于这个世界。

清原将堂屋租给自己公司做集体宿舍，自己一人住在厢房里。一个特别晴朗的早晨，令他感到连自己的那些想法都是一场光明的徒然。他反复翻阅刊载环的讣告的报纸，接着拿起婢女放在桌上的几封信。院子里的樱树梢上飞来一只从未见过的小鸟，从刚才起就叽叽喳喳地鸣叫着。早晨的鸟鸣中，唯有这只小鸟的叫声，似乎时时流露出独奏者盛气凌人的威严。其中有一封信是最近很少见到的大号纯白色的西洋信封。它正浸染在晨光里，那朝云灿烂中的冷然的洁白，似乎将周围的空气切割成四边形。他猛地将信托在掌心上。这时，神奇的小鸟叫了两声。他仿佛觉得是信封发出的声音，随之抛向桌面。他一边呆然于自己幼稚的想法之中，一边又重新拿起那封信。这时，神奇的小鸟又叫了。

于是，他呵呵笑了。他的身子宛若被这笑声撞击着不停旋转，连立身之地都没有了。他从自己的笑声里，感到一种恩宠般的东西（那是一种仿佛会损害自己、使自己感到无地自容的笑声）。他忖度着，关于手里这封信的内容，不论有着何种不利的要求，他都要接受下来；不论有着怎样的奇矫的托付，他都要付诸实施。哪里知道，这封洁白的西洋信封里装的却是一份亲笔书写的请帖。

清原丰先生：

令夫人：

战前举行的小型舞会将于六月二日（星期日）正式恢复

时间：下午一时

因为是战争期间，妻子的葬礼仅限于自家亲族范围内举行，故长久没有联系的千岛家一概不知。昭和十年前后，千岛家每月举办两次小型舞会，他常带妻子去参加。

那天是个梅雨前似乎带有几分依恋的晴朗的日子。位于高台之上未遭战火焚毁的千岛侯爵家的一座洋馆，尘封多年，门窗紧闭。一直沉寂的古风的窗户，今天也擦亮了玻璃，可以瞥见米黄色的高贵的帷帘。刚刚揩拭过的玻璃窗上，映射着淡淡的云影。

清原一人登上台阶，休止的音乐又再度响起。同这座古老宅第不很符合的喧嚣的舞乐，震动着花纹已经褪色的壁纸。舞厅的门扉大敞开了。从楼梯上边的高窗射进来的一条光柱，正巧映照着掠过门扉旁边的一对对舞伴。这时，搭在男人肩头的那只有些异样的洁白的手指，闪过一缕明艳的碧蓝色，那正是一枚煌煌放光的蓝宝石戒指。

他深深坐进椅子里，那些一边跳舞一边对他打着招呼的人们的面孔，由于逆光，显得有些模糊不清。他恍惚地想到，大概是已经临近黄昏的缘故。他连抬手看表的力气也没有了。因为等待的人儿越来越近而产生的一种躁动不安的意识，使得他那慌乱且又充满活力的眼睛到处游走不息。不论如何看，都不像超过四十岁的男人的眼睛，而是一个好脾气的有些神经质的少年的眼睛，时而明亮时而晦暗。

终于，河原町注意到了他，过来打了招呼。在丈夫的提醒下，华子也回过头来，对他打了招呼。她的明治少女般的浓眉之下，那双眼睛闪现出同今日晴明的天气颇为相合的没有一丝阴翳的微笑。

一支舞曲似了未了之际，河原町夫妇走过来坐在清原的椅子上。男人们从战场回来第一次相见，总有说不完的话。华子默默旁观这种大煞风景的谈话，遂将略显不快的视线漠然投向下一拨儿跳舞的人群。她用两手轻轻按一按头发。或许令她不悦的是，清原的鬓角出现了老来俏的征兆——一抹白发——的缘故吧。

清原邀请河原町夫人跳舞，丈夫点燃着烟斗到露台上去了。

“三浦环死了。”

清原只是默默地跳着，华子倒先开了口。

清原应道：“死了呢。”

“……你的信，对不起，我没有回。我怀疑是否弄错了人。不过，那……”她终于忍不住笑了起来。刚才的不悦也许抑制住了这副笑容。清原没有看到她那侧过头去的笑靥，但她的笑是由她全身传递过来的，像一只不住颤抖的温热的动物。

“不过，要是真像信里所写的那样，我也该是四十或五十岁的人了。好可悲啊！”

“你今年二……”

“二十二岁了。”华子天真地接着说道，“抓兵前你有个习惯，老是爱打听我的年龄，‘你十八，我四十’……还一边计算着，四十加十八除于二，等于二十九……”

“不要再提年龄的事了。你倒没关系，我一想到年龄就泄气。”

“你的信倒是写得很有趣，我连读了三遍。不过，你把我的名字附着在那位很值得回忆的漂亮的人儿身上，实在太可惜了。你去了几次米兰？”

“我所知道的外国只有会做生意的美国，我何时去过米兰？”

“哎呀，狡猾的小叔！”结婚前，她叫唤清原就用这个爱称，如今不由又脱口而出，实在有些可笑。“你真是个空想家呀，那么说，你写那位女人也是单凭想象吗？哎呀，真了不起，你完全可以当小说家啦。”

无垢的嗓音，充满稚气的言语，谁能想到她已经二十二岁了呢？跃动的苗条的小巧身个儿，轻盈飘摇，仿佛一松手就飞翔而去。一双略带傲气的浓眉。在清原眼里，妻子死后不久，初次见到她时，看上去也就是十八岁光景——在陌生人看来，或许就像蝴蝶小姐那样的芳龄，十五岁“过家家”的时代。清原爱她十八岁，爱她十九岁。对于这位凭他四十年之经验而选中的人儿，他倾尽全部热情爱着她。仿佛妻子的幽灵附在他身上，命令他这样做。这是一种近乎超自然的力量，仅仅因为爱，他激发起自己所有的美德、善意、痛苦、悲哀和喜悦等全部能力，以及一切恶德和虚荣。关于结婚，被她父亲不确定的回答搪塞了过去。战争更使他们两人天各一方。他待在台湾，战争结束了，经过长时间不愉快的航行，他回到祖国，听说华子结婚了。这个结果实在太寻常了。对于清原来说，更加急迫等待他回国的不是华子，而是他的“衰老”，他只得委身于此。于是，后悔也是一种快乐。这时，爱孤独而又无法爱下去的痛切的悔恨降临了。然而，一个爱的能力已经枯竭的初老男人，他果真只有后悔吗？后悔不也是爱吗？

“音乐真的不可思议，它具有神奇的力量。”她回到朴素的语调。她那思考幼稚问题时的慎重态度，满怀依恋地传递到清原的手上。“三浦环最后的独唱音乐会，我和丈夫一起去看了。音乐，或许真能创造另一种崭新的记忆。我同你二十年前真的……”

“我有证据啊。我都在信里说了，你的戒指就是。你既然戴的是和信上一样的戒指……”

他的眼睛示意性地扫了一下自己右肩那枚椭圆形优雅的戒指——海的宝石、碧绿的蓝宝石。

“哎呀，这是母亲的遗物啊。以往我一直戴着，你没注意到吗？

蝴蝶小姐……二十年前……米兰……是的。权当是真的吧，我相信。这么说，或许的确是真的。”

接着，华子犹如迅疾起飞的小鸟，用一种悲戚的、疯狂变幻的、支离破碎的语调，滔滔不绝地独自说下去：

“战时我待在大矶。每天都观看大海，看着看着，直到累了、心绪烦躁才肯罢休。不过，也只是看，我不像蝴蝶小姐那样期待着什么。是的，我没有期待过什么。

你大概想询问那封信的事吧？我全明白了。知道我为何没有给你回信吗？你真的明白啦？

不过……我……”——这时，音乐就要停止了。“我还是有所期待。”

这时，年轻的河原町伯爵，看到清原和华子朝露台走来，似乎来不及开口，连忙迎上去，抬起拿着烟斗的手，快活地指着远方喊道：

“清原君，可以看到海啦！你瞧。过去这里根本望不到大海。这幅景色是战争造成的奇怪的副产品啊！”

果然，他所指示的方向坐落着未被战火烧毁的千岛家宅邸以及毗连的房舍。那里除了蓊郁的树叶再也没有别的遮障，在初夏阳光辉耀下，呈现着经过战火洗礼的淡红色和灰色。远方露出仓库和屋顶的轮廓，混浊而平静的海洋浮泛着惨白的水色。可以看到抛锚的货轮的姿影。

“那是美国船啊！”年轻的伯爵仿佛在夸示他那双敏锐而冷峻的眼睛。

“可不是嘛，那是美国船。”清原回答。

接着，他再次盯着海面，呆呆追忆着那悲怆的晦暗的海景。海洋上空，拖曳着一缕长长的云朵，浮现着模糊的色彩。那是季节转换期壮丽云峰的残存，使人蓦然泛起对夏令的强烈的憧憬。海面上似乎刮起了大风。云彩的状态之所以传递着某种怯畏感，以及晴朗的天色之所以呈现出较之以往任何一个黄昏都要浓重的哀怜之色，或许与之有关。

——可是，过了一个多月之后，一个盛夏的早晨，清原出乎意料地接到河原町华子（她曾是那样的快活和健康）突然辞世的讣告。其后再想想，当时他一心一意追忆这虚幻的海景，内心之中肯定隐藏着一种愿望，他似乎是想借助回忆排解莫名的预感所造成的烦躁的心绪。

恋重荷

这简直就像一副柔软的铠甲。

礼子穿上绣着千只鹤的红绫短袖和服，用一根筒状的腰带打了个肥雀形的结子。腰带上绣着红色金银的扇面，外面松松束着缀有圆白花的衬垫和一根华贵的细丝绦。

“勒得我好苦、好苦，好像受刑一般。”

她闪着一副饮过屠苏微带晕红的眼神儿，痛苦地摆动着上半身，像初次穿立领的男孩子反复将手指插进衣领一般，礼子也将没戴戒指的手指插入衣带之间试了又试。

“看，束得多紧啊，好不容易插进一根指头，两根手指根本塞不进去。”

仿佛敲开一把坚固的锁，她的一举一动全被夏卫看在眼里。礼子屈着上半身，不住摇晃着，就像十层二十层的铠甲。她现在的这身装扮与夏日里热衷于打网球时穿的短裤，以及冬季滑雪时穿的滑雪裤的形象，真是相差万里。就像带有日本趣味的父母强使顽皮的孩子换上一身盛装一样，如今她也硬是被迫穿上这样的行装，而且还被带往自己所厌恶的能乐剧场和舞会会场。或许正因为如此，从她的装束上看，绝不同于那些经验丰富的女子临机应变、游刃有余的打扮，总是脱不掉“被装扮”的感觉。她一旦穿上和服，就将自己全都委任于和服。好像有了这副铠甲，她就可以放松警戒了。比起穿着裸露的短裤时的礼子，一身和服装扮的礼子，更加接近裸体。去年秋天，在能乐观众席上，对礼子一直没有什么特别感觉的夏卫，从她身上感到某种力量，这或许是因为他第一次见到礼子穿和服。

礼子对于不爱言语但有些自以为是的夏卫感到不安。在礼子眼中，作为大学生的他那种老成的样子，比起同为大学生的充满青春活力的未婚夫康亲，更像一只易于毁坏的不安定的器皿。此外，她对穿长袖和服没有自信。不知怎的，她很气馁，觉得自己那种打扮很难看。礼子未曾

觉察到，这种心情会缓和平时她那亭亭玉立的高冷之美，从而赋予她另一种亲密而温情的美。

夏卫的父母都不在。夏卫弯下腰，两手颤巍巍地捧起桌上的屠苏酒和描金花纹的多层漆盒，笨手笨脚地朝客厅走去。礼子见了猛然站起身叫道：“呀，好危险！”拐弯抹角地交谈了半个多钟头之后，打开漆盒第一层，里头装着鸡蛋鱼糕、栗果子、梅子羊羹和博多海带等茶前点心，一件件排列得十分规整，叫人很难下手。这些过于鲜艳的色彩不带表情地冲散两人之间无聊而尴尬的时间。

“明天一早阿康要来东京，打电报来要我到车站迎接。”

“啊？”一直被远方低微的羽音吸引的礼子随口应道，她看看夏卫的脸，不用问也明白了。“你要去迎接康亲君吗？当心被他宰了。”

据说，礼子之所以对这门婚事很冷淡，完全是因为夏卫的缘故。这种说法也会很快传到身在京都的康亲的耳朵里的。其实，礼子和夏卫根本没什么。

“我去的。”夏卫恬淡地回答。礼子暗中感觉到，这位青年是想在她面前故意表现出特有的媚态和恬淡。于是，礼子给将来不大会成为姻亲的夏卫家发贺年片这一行为的意义带着份易使人误解的不安朝礼子袭来，这种不安就好比一扇点着灯看不清外面情景的窗户。

“其实啊，我想同你商量一下，听听你的意见。元旦那天，我给康亲君写了一封长信，信中告诉他，我不想和他继续交往下去了。借此机会，我想到别的地方找份工作干，你看如何？”

她那稍显沙哑的嗓音，很符合那种平坦而有条理的谈吐。夏卫听她说话似乎在欣赏一种音乐。他那副派头，并没有表现出他认为这是个令人惊讶的好消息的模样。对于他来说，礼子的一颗心，就像一架不停转动而被过分磨损的机器。

“贺年片和绝交信一旦同时到达，不可一世的阿康就从这个世界消失啦。这个不说了。”他略带强调的语气说道。

“你想去工作，这个我不赞成。甩掉一个人，也用不着‘借此机会’。”

“是吗？”礼子从屠苏的微醺中醒来，早已变凉的面颊刻着脆弱的微笑。夏卫的回答，一口否定了礼子的某种眼睛看不见的意志的东西。对于礼子来说，她不由担心起来，夏卫与其说是为礼子考虑，不如说是在为他自己考虑。

她总觉得这人有些不可靠。她以一个完全不相干之人的眼光，凝望着夏卫那悠然地夹着香烟的手指。……确实感到一种危险，一旦说出这人不可靠，就会传染到自己身上似的。而康亲所具有的所谓危险，是别一种危险。搞不好是专门陷女人于痛苦的那一类危险。

绘有描金画的台子上，放着一只最小的梅花金漆木制酒杯，里面残留着几滴屠苏，闪耀着一圈儿透明的光纹。

提起夏卫，他眼下无时无刻不在想紧紧抱住礼子，除了这种欲求之外，他对什么事情都不理解。这是处于这种状态的年轻人的惯例。他把这看作是由于过分理解而引起的犹豫的行为，其实错了，犹豫只不过是想紧紧抱住她的犹豫罢了。

礼子铠甲般的打扮，那副居高临下的感觉是对夏卫的挑衅。和服腰带具有几分威慑力的庄严的结子，给人一种木板一般强硬的印象，紧紧扣合的洋溢着青春气息的领口、胀鼓鼓的腰带下衬垫、冷峻耀眼的金银刺绣、边角锋棱的钻戒，这些应接不暇、五光十色的堆积，都能多少满足夏卫带有几分残忍欲望的心。假若女体全身遍生着玫瑰般的棘刺，他怀抱女人的欲望会更加炽热吧。礼子的盛装要是压碎了，就是一团仿佛要割伤手指的锐角和刺眼炫目的重物。夏卫的眼睛再也离不开她的脸庞。

礼子听到椅子的响声，立即发现他就要离开座椅，自己赶紧站了起来。

夏卫用可以数得出来的准确的步伐，静静地一步步接近礼子。他知道这种场合的女人是无法逃脱的。他伸开巨大的臂腕，紧紧抱住了那团光辉的堆积。

“哎呀……”礼子向后仰起身子，皱着眉头。她感到背上一阵刺痛。

“稍等一下，我疼。”

一时有些扫兴的夏卫，这回不适时地露出认真的表情。

“怎么啦？”

“针……这里有针。”礼子焦急地用手摸索着自己的脊背，“似乎就在这条背缝里。”

礼子说罢，又对自己的话犯起了疑惑。夏卫一旦松开手，疼痛就消失了。她怀疑，疼痛或许只不过是幻觉。

礼子蓦地回到记忆的深处，她意识到自己像窥探照相机取景窗一般，正在凝视着站在远方的夏卫小小的身影。女校时代那些老成的同学，对着礼子耳畔低声交代过的孩子般的“妙招”，犹如纹丝不动的眼眸，在记忆的底层闪耀着光亮。

“礼子，你穿和服时，要是有男人来抱你，教你个逃脱的妙计。你装出痛苦的样子，大喊一声‘衣服里有针’就行了。他总不会叫你脱下来帮你找吧，所以很有效。你可要牢记在心啊！”

“讨厌鬼。”礼子板起面孔，一把推开那位同学始终包裹着肉嘟嘟臂腕的制服袖口。

“我讨厌男人抱我。何况你所说的那种逃脱办法，也只有被男人抱住之后才能实施啊。”

“啊呀，你真聪明。听到这话想到这一点的，你是第一个。这一手你肯定早就知道了。没错，我只能这么想。”

“你真啰嗦！”礼子若无其事地伸开两手，向后拢了拢头发。“这种话，我不爱听。”

她一边跑，一边意识到两颊火辣辣地发烫。她还记得，当时有一条大长毛狗，经常闯入校园内嬉戏。她曾经被那条大狗追逐过。紧追不舍的大狗用它一身脏污的狗毛，蹭着礼子的袜子。她气喘吁吁，停下脚步，狠狠踹了一下狗的脊背，不知到底为了什么。那狗并不可憎。她只是看到狗背上到处是污秽的淤泥，狗毛上粘得斑斑点点，因气不过，才狠踢了它一脚。

本来取笑她的同学立即认真起来，不住眨巴着眼睛，明显处于异样的昂奋之中，一直盯着礼子。大狗迅速逃开，扭着身子还想过来嬉戏，但似乎立即感到某种恐怖，吼叫着躲到路旁，调转方向跑走了。

礼子第一次被男人抱住，是四年之后同康亲订婚的时候。他们两个去参加朋友的婚礼，在回来的汽车里，他将手臂伸到礼子的背后。她穿着长袖和服，一身豪华绚烂的衣着，使她很难挣脱。当未婚夫的臂腕揽住她的脊背时，刹那间，礼子浑身仿佛吹来一股又甜又酸的潮风。那种感动，犹如掉牙之后齿槽里涌出鲜血，浑身冷颤颤地直发抖。激烈的心跳似乎就要冲决胸前的花轿车轮的图案。她一个劲儿紧闭双目，推开康亲的手。

“好疼！”

“哪儿疼？”康亲露出一副沉着冷静的神色，明显失去了关怀的热情。

“衣服内有针，在背缝那。”

“瞎说，你这是神经过敏，哪儿？让我看看。”

“不，不能那样，司机会看到的。”

康亲也恍然大悟，他放开手，颇为不悦地袖起手来。

“必须改换战术。没想到礼子你是个爱撒谎的人。不知道你是从哪里学来的，不过这谎言太离奇了，是仿制品。可是撒谎的目的达到了。”

“不是撒谎，等会儿找到针给你看。”

“为防备万一就在背上藏针？就像怀中宝剑一样。”

这些琐碎的争执，后来想想倒颇有意味儿。康亲遭到天真的婉拒，有些焦躁不安。不到一个月，礼子在旅行途中，从康亲那里学会一种更加极端的行为。奇怪的是，她丝毫没有受感动。汽车内那种乍一看无意义的拒绝，内里保留着她倾注全部精气神儿守护的东西，但她已经丧失重新将这种精气神儿索回的气力。在礼子看来，使她本人变得如此软弱无力的责任，全在于康亲。为什么呢？因为在旅行的最初机会里，她只不过豁出了自己的一部分，但康亲却将其理解为车内小插曲的延长。她的一番苦心，硬是被他那勉强做作的傲慢的宽容忽视掉了。此时，礼子渴望认定自己的纯洁毫不足取，而她的那种渴望没有被年轻而粗疏的康亲所彻底理解。康亲未能看清礼子躯体内所具有的微妙的矛盾，而只是一味认为她因无知而吝惜感情。

比起这种性格和心理上的阴差阳错来，礼子决心同他分手的直接动机——传闻他在京都放荡不羁——等，反倒是小事一桩了。

如今，她面前有了个和那时的康亲不同的男人，一个立即相信自己被针刺疼的男人。礼子眸子里，闪耀着强有力的异样的光芒。几乎与此同时，一种同样强有力的顾虑使她的心猝然变冷了。

“这位青年的轻信又是怎么回事呢？他如此轻易信任我，这种难得的心情同时又让我坐立不安，一种恐惧时时折磨着我，这到底是为什么呢？假若针的刺疼只是出于我的神经过敏，更坏的是，他一旦明白这只是我无意识撒谎的本能在作怪，那么，我将失去自我存在的地盘，不是吗？到那时，他还会来帮助我吗？他要是不来帮助我，那就说明在他心目中，我这个女人根本就不值得帮助……”

“会不会出血？很疼吗？”

“不会，就这样。”礼子仰着脊背，“就这样，慢慢回去，我想不要紧的。”

“电车里很拥挤，有人从背后压过来怎么办？”

“眼下这时候，车厢里很空。”

夏卫用愤怒的眼神仰视着礼子。礼子看见这种情景，胸间似乎涌起一种挚爱着他的意识，宛若乳房一般，沉甸甸地融入她自己的肉体。看着他那年轻的不逊的唇形，骤然间，一种悲苦的情感找到了归宿，一切都不言自明了。

可是，礼子再也不想继续待在这里了，哪怕一分钟。渐渐地那个无法回避的瞬间，即夏卫怀疑她假装被针刺疼的瞬间，正在步步向她逼近。只要解开那个光彩夺目的腰带结，一切就明白了。但因为有了这个危险的秘密，礼子总有一天，会将他的疑惑当作她自身的疑惑。她品味着这种难以忍受的辛酸，即便今夜脱去和服真的在衣缝里找到针，那也为时太晚。因为那已经不是真实的针，只不过是不得已出现的毫无意义的“证据”罢了。

“再见。”

听到这句正式的告别辞，夏卫微笑了。他无从了解那些掠过礼子心头的种种思绪。眼下她那天真的固执，只能使他报之以微笑。礼子本人未能觉察到，她所惧怕的他那老成的不稳定，在此种场合反而拯救了她自己。

“好吧，再见。”

夏卫站起身子，窗外斜斜射进来的一线冷光，清晰地照耀着夏卫笔挺的裤线。

礼子在他的陪送下走出大门，晦暗的鞋凳石上摆着淡红的草履，她从台阶上伸出套着白布袜子的脚，登船似的插了进去。

不知是什么使她迫不及待，礼子步履匆匆不知不觉走过了自己的家门，又使她折了回去。北风呼啸，女人只觉得华丽的腰带底下汗津津的。

这种徒然的努力自然不会得到什么结果，她专心致志只顾一件一件做着自己的事，成天处在一种忙碌的心态之中。因为屠苏酒的酩酊，她

走过了家门。这种莫名的急迫心情，也因为日已向晚。面颊一阵阵灼热，是因为冒着北风小跑归来的缘故。礼子认为，这一切都能作出明白的解释。这种想法，引导礼子奔向自由与快活。只有这种自我满足的快活，才是可以免于附带某种理由的义务的感情。

由于接近七草之日[(1)]，凹间里的镜饼变得像昨日的积雪脏污而坚硬，表面分布着细密的裂纹。犹如篝火燃尽依然荡起缕缕烟气，昨天和今日，过年的气息反而高涨起来。礼子将膝头和手臂偷偷伸进颜色艳丽的友禅织的被炉下不肯出来，直到斜屈着的脚趾比温热的手和膝最先被熏蒸得受不了，不得不脱去布袜子为止。今天，家里的人都去观看过年后演出的第一场戏剧，礼子不喜欢那种无聊的歌舞伎，借口外出，临时决定去了夏卫的家。

双手触到灼热的被炉架，她突然想起背上有针的事。乍看起来对于礼子最重要的一件事，竟然被她的健忘掩藏起来。这种掩藏法甚是绝妙。她本来就具有将最要紧的大事忘却的天分。她的渴望或许时常朝向那种忘却的领域。

她坐着，慵懒地解着腰带。腰带一旦解开，一端迅即滑落到榻榻米上。绣着千只鹤的绫子和服刚脱掉一半，突然站起走到镜前合上衣领。这时，她感受到脊背上产生了原先记忆中的那种刺疼。她用指头摸索着背上那道衣缝，那里确实栖息着一根极为细小的伶俐的金属，无疑是一根缝衣针。

她换上便装之后，既不读书，也不做罗纱刺绣，一直围着被炉，盯着放在友禅织锦被子上的那根针，直到天色完全黑暗。缝衣针犹如夕暮中的凛凛霜柱，横卧在暮色渐浓的友禅被面上，纹丝不动。当这根针果然从背部衣缝里找出来时，不知为何，礼子产生了一种“来得及时……”的安心感，但这种安心感却使她感到心绪茫然。是什么“来得及时”呢？又是为着什么呢？

这么一想，她便如此自言自语道：

“我爱他呀。”

就像诗人信手拈来的一句诗，她认为这是一字字生拼硬凑成的毫无意味的句子。

当夜下的雪，到黎明停止了，地面没有积雪。

夏卫去上学的路上，顺便到东京站迎接康亲。他俩从小就是朋友。

大片的朝阳落到月台上，清寒的冬日的尘埃，被照耀得闪闪发光。这是没有任何温度的抽象而透明的光线。正在打扫的站员手里的扫帚尖儿，经阳光一照，看起来似乎将神秘、洁净而干燥的光线捆绑成一束了。

夜行列车仿佛从一端将阳光渐渐捧起，那暗黑褐色的可厌的车体滑进站内。压榨的蒸汽冲破玻璃质的晨空。这种令人不快的通体黑色机械又将咒骂般的撞击声和杂音向周围扩散，好一阵之后才默然停止。

康亲在未停车之前早已站到车厢门前的台阶上了。作为男人，一双过于细长的眼睛不住巡视着左右。但即使从夏卫眼前一擦而过，他也未曾注意到。

两人又拉开些距离后康亲才发现夏卫，于是露出一副早有准备、毫无拘束的明朗的微笑转向夏卫，几乎听不到地“哎”了一声，算是打了招呼。夏卫能如约赶来，使得康亲立即感到，礼子的来信同夏卫之间有着多么密切的关联。

这个青年很清楚，深刻的恼怒和痛苦不适合于自己，他对自己强势的理性和意志力过于自信。就像一个乐天派似的，他相信自己的漫不经心是体悟的结果。当时的康亲似乎并不明白，本来稍微吃些苦亦可寻出解决之途的事，却因畏惧痛苦而逃匿，过后还自以为是自己的理性的功劳。这位康亲并不知道这种令他自豪的行为规范，这回也用来对待礼子的事情了。

“好久不见了。”本来没什么可拘束的理由，却偏偏到了康亲面前忽然拘束起来。为了驱走这种滑稽的心情，夏卫带着一副冷峻而毫无感动的样子伸过手来。“没想到车上这么空啊。”

“是的，昨夜倒睡了个好觉。”

——康亲一双红红的眼睛，背叛了他那快活的谎言。

“这个人干吗一见面就匆匆撒谎呢？”

夏卫一大早前来迎接康亲，本想同他开诚布公地交谈一番，这下子心也凉了半截。这比那种虚假的热情更使人扫兴。

这时，康亲因睡眠不足而发红的眼睛，已经对夏卫心理奇妙而复杂的感觉做出了回答。作为第三者，夏卫看得很清楚，礼子早在这位乍一看颇为轻佻的青年身上埋下了使他痛苦的种子。夏卫因此也预先感知了同一种苦恼。夏卫羡慕康亲，康亲同那种痛苦的明确的来源牵连在一

起，夏卫又急于想获得接近自己所预感的那种痛苦的线索。他觉得，不这样做就无法接近礼子这个女人的实体。

于是，去年他初次见到穿着和服的礼子那天的情景，又历历如绘地出现在眼前。

那是稔熟的秋日，令人觉得像那个秋天最后的一天。一个阳光明丽的星期日，夏卫到一所古老的能乐堂看戏。这里是战后两座幸免于战火的能乐堂之一。虽然那不是夏卫特别喜欢的能乐，但在大学同学的邀请下只好来了。礼子和她的父母坐在正面设有隔档的观众席里。

舞台上各种沉滞的动作虽然使得礼子感到倦怠，但她却一身盛装，目不旁视，端然而坐，同她的父母也几乎不说一句话。夏卫坐在斜对面，将这一切都清清楚楚看在眼里。

礼子穿着绣有四君子花纹的紫色绉纱扎染和服，勒着蔓草图案的七彩锦斜纹腰带。幽香飘逸的淡红的衬领使那副秀气直挺的颈项显出温婉。镂空的观世水纹面上镶有翠玉的黄金腰带扣子，那种过于突出的厚重的美艳，使得夏卫深深迷醉。这一切沉甸甸、明晃晃令人眼花缭乱的装束，可以说含有一种令人窒息的不均衡的感觉。

剧场休息时，他俩在走廊里相会，但显得还不很亲密。只是谈了些喜欢不喜欢能乐啦、是否经常到这里看戏啦之类没有什么特别意义的事情。

“你这身打扮我是第一次看到。”

“样子很怪吗？”

她爽快地用右手嘭嘭敲打着背后的腰带结子。

“不是怪，是觉得有点儿不可思议啊。”

“我是妈妈随意摆弄的布娃娃啊。”

比起旅途的疲劳来，京都放任的生活让康亲觉得更加疲惫不堪。康亲还像过去一样，穿着外套的双肩稍稍向左右摇摆，为了不向夏卫示弱，只顾大步大步地走着。夏卫发现自己落后了两三步，立即加快了步伐。

八重洲站口簇拥着排队买票的人群，不断吐出一股股白色的雾气。他们出了站，进入已经开门的一家小咖啡馆。康亲仿佛刚刚注意到似的，他一边为了掏出香烟而胡乱脱掉高级滑雪手套，一边透过玻璃窗朝

外头观望。

“也才积了两三寸深啊。”

他说。

“嗯。”

夏卫很清楚，康亲并非一个张口就谈论下雪什么的人。很明显，康亲失去了寻常的自己。他回味着礼子说的“当心被他宰了”这句话。尽管这是不值一提的玩笑，但却说明康亲这人正面临着自己真正的苦恼的根源，这很危险。而夏卫却因为在康亲身上发现了这样的危险而产生了一种病态的乐趣。而两人之间“挑明对礼子感情”的这种真正的友谊，使他特地跑来迎接康亲。而那种危险也使得他们的友谊得以暂且延续下去。

这种轻而易举的心情的推移，使得夏卫迎接朋友那种更为深层的动机，变得像看影戏一般模糊不清。这样一来，他的动机纯粹是想看看那人被礼子的事折磨成什么样子了。

康亲像平时一样寡言少语，他依旧眺望着背阴地里布满残雪的后街。严寒中，只见有个乞丐衣衫褴褛，裸露着肩头，在水泥垃圾箱里扒拉。透过那身破衣，康亲一眼看到他用竹夹子夹起一根鲜绿的冬菜来。逼仄的两间店面的咖啡馆，因为只有两位早客，咖啡始终上不来。借此机会，夏卫仔细端详着康亲，一种痛苦正朝康亲袭来，他本人却一点儿没有觉察。看着看着，不知不觉被一种不可理解的焦躁所驱使，非得将康亲的痛苦夺到自己手里才行。夏卫考虑着用什么手段……他所具有的办法不外乎将自己同礼子的关系原原本本对康亲讲清楚。康亲对于自己和礼子的关系有着十足的信心。在夏卫看来，这种悠悠然的信心最为残酷。

“我先讲讲东京这边的事情吧。”

“唔。”康亲报以一副老成的不自然的苦笑。听罢夏卫一番叙述，他企图列出自己首先离开礼子的一桩桩证据加以反击。京都和东京的距离始终使他燃起狂暴的饥渴。然而，康亲至今没有想到，这种暗暗迫使他走向放荡的火一般的饥渴，正是来自礼子所释放的力量。不仅如此，他甚至以为这是礼子力量衰微的结果。

“我同礼子根本没什么。”

“瞧你说的。”

“你不相信？谁会为了撒谎一大早跑到东京站迎你呢？”

“是我叫你来的。”

康亲认为受到了戏弄，他冷不丁儿说道，随即莫名其妙地轻轻地皱起眉头。

夏卫说着说着没了力气。为了证明“根本没什么”，他把昨天的经过冷静地讲述了一遍。他未曾料到这番讲述竟会如此苦恼，如此痛心。那种短暂的挫折所承载的众多甜蜜的印象，比起记忆中不确定却甘甜美好的部分经过叙说片断蒸发出来的挥发度，更使他感到惊讶——宛若暴风雨的日子里，发现暗洞墙壁上趴着众多躲避风雨的蝴蝶。

康亲露出一副意外的表情。他把夏卫召来，就是为了说服夏卫，使夏卫相信自己一点不爱礼子，要不多久就会主动离开她的。但眼下又有些后悔召来夏卫这一草率的“理性”计划了。要是再折返回去，结果就等于承认自己正为礼子而苦恼。他没有时间倾听夏卫事无巨细的陈述，如今只有一种可能给他带来莫名其妙的感动，那就是相信礼子同夏卫没有发生任何关系。

可是，“针”这个字刺疼了他的耳朵，将康亲拉回到夏卫的陈述之中。

“针是怎么回事？礼子对针怎么啦？”

“你没听说过吗？”夏卫倏忽瞥了一眼，又把自己想抱她时她说背后衣缝里有针的事，机械地重复了一遍。

“你当真？”

康亲问道，眼睛闪着光亮，手指用力握住刚刚上来的咖啡杯的把手。礼子用和那时候相同的理由拒绝夏卫，这无疑证明她还爱着康亲。

“我也遇到过同样的事。”康亲谨慎地将数年前发生在汽车里的事对夏卫说了一遍，口气就像一位绅士对人发出忠告，又像一个阴郁的慈善家。

夏卫圆睁着深沉而毫不畏缩的眼睛，静静思索着这个故事内部所包含的苦恼的意味。这尽管还只不过是苦恼的稚嫩的幼芽，但在一种莫名的勇气的促使下，自己虽然面对难以动摇的疑团，但夏卫却获得了力量，使他确信礼子是真的被针刺疼了。即便“针刺的疼痛”是伪装的，夏卫也还是确信无疑。他的这种奇迹般的力量，犹如冬日午前的阳光，使他感到心脏这个透明的机构满储着静谧。他不知是何种东西突然使自己有了勇气。不一会儿，康亲又讲了下面的话，夏卫听了尽管一时有些伤

心，但他还是毫不动摇地排拒了。

“这是假的，她每次都玩这种手法。她用这一手骗取男人的感情，你知道多少人被她这种残酷的手法蒙骗吗？我是第一个，不知你是第几个，但肯定是最新的一个。”

刚摆脱痛苦的康亲尽管这么说了一通，但他一点儿也不相信自己的话。他在听了夏卫的讲述之后，依然坚决相信礼子至今还爱着自己，只是他还缺乏相信“针疼”的能力。

“今天上什么课？”他用一副老大哥的口气问道。

“S教授的讨论课。”夏卫是国文系的学生。

“几点开始？”

“十点半。”

“那么，快走吧。”他急忙站起身，戴上自己花哨的滑雪手套。“我改变了主意，想到礼子家里看看。”

当天的课堂练习是轮流讲解《太平记》(2)，S教授选了他喜欢的志贺寺上人的故事。这在中世爱情故事中，是少数美文中的一篇。作为同类题材，夏卫突然想起《恋重荷》的谣曲，想起去年赏菊时节同礼子初会时舞台上演出的能乐就是这个故事。这种中世风格的苦恋与死亡的悱恻动人的故事中，有着这样的文字：

> 这就是恋重荷，
>
> 多么美丽的大包裹！
>
> 虽说是重荷，
>
> 扛在肩头乐呵呵，
>
> 不见妹子不休歇。

如果记忆没错的话，舞台上拿出来的“恋重荷”，就是一只漂亮的绫罗锦缎的大包裹。他再次想起来了，当时礼子不是穿着紫色绉纱扎染和服、勒着蔓草图案的七彩锦斜纹腰带吗？

(1) 即元月七日，日本风俗，这天用七种野菜煮粥而食之，以祛百病。

(2) 描写日本镰仓末期至南北朝时代战乱的军纪物语，共40卷。

侍童

为了筹集被战火焚毁的女生部的重建资金，决定在幸免于难的男生部举办巴扎尔[(1)]。征集物品结束那一天，捐赠品接待站帐篷和寄售品接待站帐篷里，都挤满了在校学生及其家长，还有往届毕业生们。伊佐子坐在寄售品接待站，她那亮丽的身姿很惹人注目。将近半年前，她失去了丈夫。那个撇下二十三岁妻子的丈夫，在一次公司出差中，遇到了火车相撞的惨祸。这一对无与伦比的虔诚的基督教徒夫妇，到头来受到此次野蛮打击，获得的回报就是在人们眼里，她圣洁的美貌越发清雅动人了。

一个男生部的学生走进帐篷，站到伊佐子面前。这位十八九岁的少年带来的物品，是嵌有欧洲某王室纹饰的地球仪形状的大手表。

“有证书吗？”

伊佐子问。学生的寄售品必须有家长开具的证明书。

“有。”

少年将大手表胡乱放在桌子上，也不看伊佐子一眼，低头把手插到各个口袋热心地摸索着。因为对方转过脸去，伊佐子得以仔细打量他的面孔，好英俊的少年！为此，伊佐子根本没有在意少年掏出的证明书。

“这个，给。”

少年又说了一遍。

伊佐子点点头，收下了证书。她带着一种茫然的羞涩，看都没看一眼，随即夹在登记簿里了。她指着帐篷更里处的工作人员，吩咐少年将手表交给他。

阿久将这件事办得还算顺利，心里感到很轻松。那份伪造的证书也没有被识破。本来，爱面子的母亲叫他将大手表拿去作为捐赠品，可是他用涂改液将母亲写的“捐赠”二字改成了“寄售”。他打算把扣除手续费之后的余额据为己有。

然而，轻松心情的底层，却仿佛坠着一个重锤般的东西。难道是愧意吗？他瞒着母亲，骗过同学，虽说极其自然，内心里不会留下任何阴影，但这又是怎样一种病症呢？他想起来了，也许是因为那天在接待站遇见的女子太美的缘故，他欺骗了美，这使他受到良心的责备。然而，“良心的责备”这一结论刺伤了阿久。自己受到“良心的责备”这件事，使他感到孩子般满腔义愤。于是，他立即寻求另一种结论，但似乎找到又似乎没有找到。就这样，“良心的责备”这个本不情愿的结论，又回转来，在他内心回旋不止。

证书上写的“来岛久”这个名字，留在伊佐子的记忆里。她记得他就是那只十分惹眼的漂亮的大手表的提供者。寄售者的姓名除了有关人员外都是保密的。因此，她把这个名字藏在自己心中，决不告诉任何人。

“明天去巴扎尔吗？”

阿久问母亲。

“可以去看看。”

母亲喝醉了。那些蹩脚艺术家以及落魄的好吃懒做之徒，随时都会闯入阿久家赖着不走。父亲一切听母亲的，母亲不必获得父亲的许可，可以随意变卖各种物品。钢琴首先没有了。接着，父亲所珍爱的可做五套西服的伦敦产料子也没有了。六曲二双五彩画屏也卖掉了。这段时间，阿久瞒着父母，很轻易地将种种物件变成了金钱。他把父亲的蔡司相机、观剧望远镜、古旧西装以及十组西服袖扣，都悄悄卖掉了。但母亲的东西阿久弄不到手。每个衣柜她都上了锁，自己的财产每三天都要查对一遍。

母亲的娘家原是贫困的华族，这种怠惰的家族，只培养出一些没有出息的画家和音乐家，他们只好拉来一些同行艺术家，将年轻的阿久的母亲奉为女皇，整日饮酒，下象棋，打麻将。艺术家的定义仅有一行字，就是用别人的钱买酒喝的人种。客厅里不断传来喧闹的声音。

“你在干什么呀？”

“阿峰吗？他在为我算何时交上桃花运，大家正开心呢。”

“恬不知耻！”阿久真想大骂一声，但还是止住了。他越是瞧不起母亲，越是要在母亲面前做个老实巴交的儿子。

“那好，明天我和妈妈一起去巴扎尔。”

“等等，让我稍微想想。”

“提到巴扎尔，栗田阿姨和森阿姨总是要去的吧？”

“你是指矫风会[2]的那些阿姨们吗？”母亲陷入深刻的沉思。每逢母校举行活动，这些盛气凌人的戴金丝眼镜的夫人们总要跟她过不去，她对此感到害怕。她只想到，这都是因为她把自己想成社会上闻名的不良夫人的原故。但她没有料到，如今的时代不像过去那样可以随便介入别人的生活。

“我还是算了。久儿你去看看那只手表是否卖掉就行了。”

——往昔从皇家获得的手表，本是丈夫的财产，对于她来说，除了满足自己的虚荣心之外，也没多大必要非拽住不放。

阿久于当天上午九时赶往巴扎尔会场。所有的教室都摆满了各种高级商品，到处回荡着女人的笑声。一夜之间，情形变得不同寻常了。他还没有充分理解这种变化。他到初中五年级东班自己所在的教室去看看。只见那里同样摆满了服装、百宝架、玩偶、花瓶和装饰品。一对中年占领军夫妇，看见一件织锦壁挂，在询问着什么。回答的人正是那位接受过他手表的美女。

一场英语会话结束后，伊佐子回到自己原来的地方。她那穿着和服的胸间戴着会员徽章，是个小小的蓝色蝴蝶结。她和走进来的阿久碰面了，刹那间迟疑了一下，向他点头致意。阿久明白，这并非是将他忘却的迟疑，为什么呢？或许因为场内阳光过于温和的缘故，她稍微涨红了脸，显得很是快活。阿久注意到了这一点，不用说，他的脸比起伊佐子来更加布满了红晕。

“啊，上回那只手表……”伊佐子首先开腔了，“已经卖掉了。”

“已经卖掉了？”

阿久下意识地瞅瞅自己的手表。午前九点巴扎尔开张，眼下才刚过一个半小时。他的这一动作拯救了他，同时也拯救了伊佐子。因为这个空当儿里，伊佐子又带着一副长辈般沉稳的微笑，回到了原本的自己。

“是的。”她用原来就有的沉静的语调应道。

“今早八点钟左右，就有许多人围在这里等着开张。他们虽说一身黑市商家的装扮，但都有一份招待券。他们吵吵嚷嚷进来，从口袋里掏出一大把钞票，一边用那沓钞票拍打另一只手心，一边不断购买那些五光

十色的东西。那些不可一世的有钱人，花钱如流水，买了好多东西回去。手表就是那时候卖掉的。”

“真叫人吃惊啊。”阿久只顾倾听伊佐子絮絮叨叨的讲述，也没有好好理解她的话的内容，沉浸在惊讶中尚未清醒过来。然而，仔细一想，这种毫无意义的絮叨根本不值得惊讶。阿久那种惊讶的心情，其实是充满一种新的疑问。“那只古旧的手表竟然卖掉了，最近的顾客，真不明白他们心中究竟在想些什么。”

这番颇显老成的话语更使得伊佐子面带大姐姐般的微笑。这种微笑——面对阿久那露骨的孩子般表情的微笑——似乎暗含着责怪，闪现着幡然醒悟后失落的阴影。

“是啊，哦，还有——”她口气坚定，说到这里打住了。

“上回忘记对你说了（阿久很佩服她的记忆），后天下午，在女生部办事处将钱款交给你。”

这时，别的顾客插了进来。

“对不起，小姐。”有人喊伊佐子，“高处那件背心请拿来看看。”

“是这个吗？”

伊佐子伸展腰肢用手够着那件背心，倏忽露出两只雪白的臂膀。阿久低下眼睛，随即离开那里，也没打声招呼。

阿久在走廊上见到同学，问道：

“那个漂亮的女子是谁？”

“哦，那是陶小姐。”同学回答。

“她年纪轻轻的，半年前成了寡妇。死去的丈夫和她都是天主教徒。眼下正是好机会，加油，加油！”

这番话出自一个老练的初中生之口。

阿久再次回味着她那对某件事幡然醒悟后的大姐姐般的微笑。他把她的微笑同她所信仰的神结合在一起考虑，那微笑既显得很自然，又显得很不自然。阿久以为，她心中或许有更值得信仰的东西。

卖手表的钱——

阿久明白。一旦把钱拿到手，就像偷偷卖掉父亲的西服和相机那时

候一样，为着某件事情很快把钱花光。一旦有钱，他就会迈动双腿，奔向那种决非能留下美好余味的行为中去。

S町后街，战后又恢复成为一处神秘的区域。起初，在朋友的引诱下，阿久带着寻常的心情到那里去了一趟，也只是以寻常的心情，结识了一位女子，刚刚开始有了个可以称作相好的女人。她长得很漂亮，但那种美只能迎合那些卑微的心理。阿久被她那番耻于自身美丽的艳色吸引了。除却这一点，哪里还有什么诚实？但是，阿久并没有认识到，她所羞愧的正是面对自己英俊的长相。

不知为何，唯有这一次阿久很怕看透自己此种行动所走的道路。他从陶伊佐子的手里接过的钱，几个小时后就不声不响转到那个女人手里，他觉得自己太可怕了。

巴扎尔结束三天之后下午，阿久没有去取钱。

又过了两天，阿久接到伊佐子打来的电话，简要地告诉他，钱在她那里，她问阿久是汇来还是亲自到她家去取。阿久告诉她自己去取，随后挂上电话。这时他才知道，自己等待的就只是这个电话。

陶家住在一座车站附近。

阿久按响门铃时，感到满心自豪。自打上回见到伊佐子直到今天，自己没有犯过任何过失，他为此而骄傲。这种心情也不知是冲谁而来。以往，他一直认为，所谓纯洁就是羞愧，不过有时也可以在心中培养起幸福来。

来开门的是伊佐子。阿久看到一个比从前更加美丽的伊佐子。然而，她只把阿久当作来岛家前来取钱的儿子看待。她在门口把钱交给阿久，然后从他手中接过收条，就把门关上了。他们就这样分别了，各自奔向世上这个谁也看不到谁脸面的奇妙的“镜之间(3)”。

阿久的心碎了。他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早知这样，不如由对方指定时间和地点，直接到那里去取好了。他怀着一颗尚未受到伤害的心，还是到那里去了。而且，他把自己的爱全部灌注于所有同伊佐子的美相反的东西之中了，他为这种惨状而深感苦恼。他恨伊佐子没有将他的爱引向她自己。

其实，伊佐子那天怀着期盼在等待阿久。她从电话簿上查到来岛家的号码开始拨电话时，很想从电话里听到阿久的声音。她本该打电话给阿久的母亲，她明明知道自己的这种做法欠妥，但还是打给了阿久。伊

佐子听到他那年轻的声音很悦耳。从那年轻的嗓音里，她想象着一个未知的光辉的世界。唯有这时候，她发觉自己已经不情愿在“死亡之家”住下去了。

第二天，阿久到来的时间临近了。她正读着的小说再也看不下去了。她带着去坦白似的心情去告诉住在厢房里的公婆，说今天那位少年前来取寄售大手表的钱。公婆都是虔诚而善良的基督徒，他们不抱任何怀疑地听着媳妇的话，而且非常感动。

“真没想到你还会管理账目呢。”婆婆说，“大伙儿信任你，才把这个差事交给你的呀。”

“巴扎尔净赚二百万元，真叫人吃惊啊。”本为银行家的公公道。

“这样集中起来，总可以建一座简易校舍吧。”

“要建的，难道不够吗？”

“你呀，要知道，如今的二百万抵不上过去的二百元。”

“是吗？不过，我想能建一座漂亮的校舍。不知为何，我总是这么想。也可以盖一座像样的礼拜堂（这是教会学校）。难道你没这个想法吗，伊佐子？”

伊佐子无可奈何地笑笑，应和着。这个家没有一个人关心她内心的问题。她感到孤独。要是丈夫还在，他当会给自己这种心情以处罚。要是丈夫还在，除了丈夫，她也可以爱别人。丈夫生前她是那般热烈爱着丈夫，可现如今，她只能如此想象着同丈夫一起生活的日子。这到底是怎么了？然而，实际上，她的这种心情只能证明丈夫还活在她的心中，一直支配着她。

伊佐子系上围裙，走进厨房。

她想象着那位少年生活中的种种。

来岛家或许濒临危机，少年卖掉那只手表，也许从中拿出一部分交学费吧？也可能那少年为家庭的不和而苦恼，可以想象，没有人会关怀他，为他做点儿好吃的点心。伊佐子在盘子里涂上黄油，锅里放进牛奶和砂糖，点着了火。她要为阿久做一道拿手的点心——古典的法式糕点，这本来也是丈夫最爱吃的。

锅里的牛奶发出咕嘟咕嘟的响声。

她突然想起来了，这是不吉利的点心，为此，自那时以来她再也没

有做过一次。（怎么会忘掉了呢？）那次出差，丈夫正是吃了她做的这道点心上路的，没想到死神正在门外等着他。

她连双唇都失去了血色，关上了火。

她走进自己的房间，望着摆在桌面上丈夫的照片，心中浮现出他死去的场景。她虽然没有亲眼看到丈夫悲惨的死，但却听别人讲起过他死时的场面。于是，伊佐子觉得自己是世界上罪孽深重的人。她从丈夫微笑的眼眸里感受到他对自己善意的责难。这件事超越了伊佐子内心所能承受的限度，因此她对着丈夫的照片哭了很久。伊佐子对自己说，她依然强烈地爱着不幸的丈夫，一次也没有忘记过他。

没想到，其后不久，传来阿久按门铃的响声。

这件事情过后好些天里，不用说夹杂着做礼拜的星期日在内，伊佐子自然都是怀着虔敬而安详的心情度过的。

从前在家中做过事的一位女佣写信来说，她如今当上了洋装裁缝，在S町一角开了洋装店，有许多稀有的布料，请伊佐子务必去看看。

伊佐子本来被一位法国牧师邀请去他家做客，她离开那里再去S町，已经过了晚上七点钟了。她的公婆鉴于家住在车站附近很安全，再说丈夫死后的伊佐子也必须有一副好心情，此外他们又对媳妇十分信任，所以对她晚些回家并没有说三道四。

那里不像所说的那样有什么稀罕的料子，伊佐子准备回家。这时，她从窗内朝大街上瞥了一眼。只见有个似曾相识的青年，正巧打窗外匆匆走过。

虽说的确面熟，但她怎么也想不起这位看上去二十二三岁光景、穿着西装的青年的名字。伊佐子一边思索，一边快速跨出店门，朝着青年的背影追去。她凭直觉知道那是来岛久。虽然知道，她还是一个劲儿朝前迈动脚步。因为穿着西装，或许是他的哥哥也未可知，但从他那边走边向橱窗内窥探的侧影以及倏忽一瞥的目光，可以判断他就是阿久。在这紧要关头，伊佐子没有勇气喊住他。而且，他脚步匆匆，看样子似乎有要紧事去办。伊佐子没有意识到，使自己着急的正是嫉妒，她被一种不可遏制的力量所驱使，不得不紧紧盯住他不放。为什么呢？因为眼下两个人互相埋藏于各自不同的世界，能不能再度相见，这次是个极重要的考验的机会。

他的脊背数次隐没于杂沓的人群中。看起来，他已经不是一般的少

年了。伊佐子在不知不觉间将他视作与众不同，她倒一点儿也不觉得奇怪。

阿久拐过电影院的一角，走过飘散各种气味的小街。

“这人或许要去喝酒吧？”

对于伊佐子来说，要进入这样的小街，需要一股不寻常的勇气。没料到，阿久很快穿过那里，打个弯儿进入一个奇特的角落。伊佐子忘记了，她一个女人家独自闯入那种场所是多么莽撞，又是多么危险。她只想着留住阿久的脚步，这是符合自己伦理的无愧于神明的欲求，在她那波涛翻滚的好奇心的背后，升起一种企图拯救自己的高贵的需求。

然而，不久她便发现一个使她伤心的结果。一座奇怪小屋的矮窗旁边站着一个女子，阿久一边同她谈笑风生，一边熟门熟路走入那座房子。伊佐子看了，心里感到无比难过，随即离开了那里。

疾病乘虚而入，仿佛来为她做借口，伊佐子在床上躺了两三天。虽说是轻度感冒，好了之后依然拂不掉悒郁的影像。公婆为她十分焦心。他们哪里想象得到：一位充满热情、找到一个正当对象的纯美的年轻媳妇，面对眼下为亡夫所遮盖的世界上的诸相，心中竟会如此震撼如此烦恼。

“上帝啊，请饶恕那位少年吧。”伊佐子一个劲儿祈祷，“那是一种错误，一种过失，一个十八九岁的中学生，不知好歹犯下的错误。我巴望那位少年悔改，并祝愿上帝对他的悔改给与嘉许。”她独自一人在自己房间里反复祈祷。她高声朗诵《圣经》上美好的句子。不这样做，她就会感到有人在她耳畔窃窃私语，扰乱她的清静。什么人呢？对了，那种恶劣的影像越是祈祷越是不离开她的眼前。那是来岛久的剪影，他再不是十八九岁的少年，而是一个更成熟些的青年人的身影。他像丈夫抱住自己一样抱住那个女子。伊佐子的一颗心动辄就面对着这样的幻景，不顾一切地诠索着。这个影像给伊佐子带来太大的苦恼，自打那个晚上起，她再也不能安稳地熟睡了。那不是爱也不是憎，那只是焦心的痛苦。她祈求神明，尽最大努力想战胜这种恶劣的影像。尽管如此，但那影像依然形影不离地紧缠着她，令她苦不堪言。

正巧这时，有人为陶家寄来了慈善舞会的入场券。公婆为了使媳妇心情舒畅起来，打算约她一起前往参加。伊佐子借口为丈夫守丧，公婆明知道她是因为自己的不幸，就对她说这也是他们的不幸，硬是逗起她的兴趣，这才决定一家三口一同前去参加舞会。

没想到，在舞会上陶家被介绍给了来岛家。

来岛家的桌面上微微弥漫着杂乱的空气。阿久的父亲紧缩着身子一个人独自喝着酒，母亲敞开夜礼服的胸口，在别人眼里她显得有些醉态。阿久背向父母，眺望着那些至少比自己更幸福的来往的人们。

母亲遗传给他的虚荣心，使他对这里那些漂亮的女孩儿视若无睹，一个年纪轻轻的十九岁中学五年级学生，竟然选择一个妓女为对象。阿久在这里显得十分漂亮，众多的眼睛轮番在他身上打转转。而他的目光却无聊地凝神注视着一个人。阿久之所以陪同可厌的父母前来，是因为陶老夫妇是主办方慈善团体的得力成员。他想，到这里来，可以看到那位薄情人儿的侧影。而且令他奇怪的是，为伊佐子树立的节操一旦毁弃，他反而更加觉得伊佐子是一位难以忘怀的崇高的女性。就连她让自己吃闭门羹的那种无情做法，仿佛也是因为她看透了他的不怀好意。想到这里，阿久对无辜的自己的苛责更加严酷了。

这时候，他看到一位气质高雅的老绅士偕同夫人一起进来了，伊佐子伴随一旁。作为舞场的工业俱乐部非常宽阔，伊佐子一家同那么多人寒暄之后，也要经过阿久全家所坐的桌子旁边。阿久想，还不是点个头儿就算完事，没料到一位热心的主办人，为了将陶夫妇介绍给来岛夫妇，特地将伊佐子他们带到这里的桌子旁边来了。

伊佐子想，只好闭着眼睛，耐着性子，等待着事情的完了。她决心小心翼翼守在公公背后，不必那般显山露水就行了。她的那双聪明的眉眼，从阿久父母虚荣的背后，发现了不幸的人们的生活。然后，她只是努力做一位同情者。

当然，阿久的母亲也不是个愚人。她一边带着几分酩酊，一边怀着美好的心情有条不紊应酬着。她还时时提起前两天的巴扎尔。热心的主办者一心想把躲在公公身后的伊佐子引入话题，这时便告诉阿久的母亲，说她就是巴扎尔的工作人员。

伊佐子忽然开始忘情地看着阿久，阿久也看着她。阿久篡改出售地球仪手表证书的事一旦暴露，他是受不住那般屈辱的，因此，阿久用求助般的目光盯着伊佐子，而且对她轻轻摇头。伊佐子至今不知内情，然而她却直接感受到一切，向他点点头。阿久眼里满含谢意。这样的默契，恐怕连他们自己也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

“上回的巴扎尔我捐赠了一只纪念B国国王加冕典礼的大手表，儿子看了回来说早就卖掉了。”

“只是换回一张简单的感谢状吧？”

不知谁说了一句。母亲大声地发起了牢骚：

“哪里，什么感谢状也没有接到。老——爷（她叫起丈夫是这种声调），没有撕掉吧？”

“没有，我没有撕掉啊。”

伊佐子立即打圆场：

“对不起，肯定是我们疏忽掉了，明天我查一下，尽快寄送。”

“啊，那敢情好。捐赠的钱只要能对学校起点儿作用，我们就满足了。”

阿久闭着眼睛。爱剧烈撞击着他的胸口。他一阵悔恨。

母亲们都去跳舞了，他来到伊佐子身旁，低声表示谢意。他不愿说“衷心感谢”，只是说了声“谢谢”。

然而，这时，伊佐子的心完全想到反面去了。她生自己的气。她以为神不会饶恕她，为什么呢？因为阿久的行为从一开始就是阴谋，而且其目的是为了那个神秘的女子。她虽然完全觉察到这一点，但却突然做出证言袒护他。伊佐子对自己的做法很是气不过。她很不甘心被这样一个小孩子看透自己的心事，可是当阿久坐到她身边的时候，她又不愿离开他。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音乐变了，伊佐子站起身来。阿久也跟着站起来，邀她跳舞。这时，她翻着白眼一直瞅着他。到昨天为止折磨她的丑恶的幻想浮上心头，想象着同他一旦抱合在一起之后将会发生的所有的丑事。她觉得碰一下他的身体也是不干净的。

她一把推开阿久的手臂。

“不愿和你在一起……绝对不愿意。”

伊佐子看到阿久秀丽的脸庞因痛苦变形了。那不是伤了自尊心的大人的表情，依然是失去爱时的少年的面孔。那上面明显呈现出揪心的悲戚的神色。

伊佐子打算采取决绝的态度。爱，还是训诫？爱，已经太迟了。至于另一方，神将会给自己以引导吧。当晚，她及早从舞会归来，将自己关在屋子里，写了一封长长的信，信里充满严肃的忠告和解释。关于她为何推开他的手臂，通过那天夜里一直跟踪他的经过的叙说，证明他的

身子是肮脏的，所以她才会那么做。她把一切都写上，并对一切都垂以训诫，祈求上帝的指引。但是对于爱，不置一词。

一旦做了正确和可赞的事后，竟然高兴得脸也感到火辣辣的，她不知道为何会这样。她数度停下笔来，不断用两手捂着发烫的面颊。

写完信，必须立即发出，否则睡不着觉。伊佐子钻出后门，直奔邮筒走去。

“上哪儿去了呀？”

婆婆站在后门口，满脸不放心地问。伊佐子从邮筒那里回来，一边走一边千百次回忆着那位被推开手的美少年的脸色。她走到后门口夜间茂密的林荫下，经婆婆这么一问，伊佐子仿佛大梦初醒，她猝然抬起头来。她那张俏丽的面孔倒叫婆婆感到惊讶。

“去发信了。”

“不如明日寄快件更快些。”

婆婆满心狐疑，但只是凭着一副单纯的好心考虑着。

阿久看完信，心中充满快乐。正是这封信明白地告诉他，当他打算从对伊佐子无望的爱中逃逸出来，去寻求那个女郎的时候，实际上是爱本身在一路追逐着他啊！他凭着自负的手段，从她虔敬的训诫中，一一掇拾着爱的语言。这样下去不行！这封信是他放学后和同学一起去看完电影，将近八点回家时看到的。他只想着必须赶快去见伊佐子。

晚上九点，门铃响了。出来开门的依然是伊佐子。阿久默默伫立着，对方也一动不动。阿久好容易开了口。

“我刚读了信，就赶来了。”

“是吗？”

她稍稍窥探一下家中的动静，走到户外，顺手关上了门。透过夜间的树影，可以看到她那乌黑的眸子炯炯发光，胸脯微微起伏着。阿久从未见过伊佐子如此美丽。然而，她却很沉静。伊佐子缓慢而严肃地说道：

“这么晚，不能来找我。”

“可我……”

阿久一时说不出话。他受到迷信般的恐怖的袭击，他是否对那封信

理解错了，还是这个世界本来就是这种样子？

“我送你去车站。我害怕你走错了路，也许会一直把你送回家。”

她说罢迈开脚步，阿久只得跟着她走。

此后，两个人一言不发。阿久知道，这里到车站很近，但是怎么办呢？有谁能拉长到车站的距离呢？他看到了站前广场热闹的景象。行人虽然很少，但所有的商店依旧灯火辉煌。他们越过一条通往车站的公路。

此时，横向驶来一辆汽车，十分危险地从他们面前穿过。刹那间，阿久一把扶住伊佐子的身子。他的右腕重重地揽住了伊佐子后退的脊背。车子危险地穿过后的数分钟里，伊佐子随呼吸起伏的脊背一直靠在他的右臂弯里。

伊佐子此时也从自己的手臂上清楚地感知到一个男人的臂膀。这种感触，使得伊佐子明白自己应该向着哪里迈动脚步。伊佐子走到哪里，阿久就定会跟向哪里。

为什么呢？因为伊佐子不论采取何种形式将阿久引向那里，她都带着充满爱的训诫者的信念。她确信，唯有她才能带领这位漂亮的侍童奔向前方。

车站已经近在眼前。

(1) 源自波斯语bazar，公共社会事业单位为筹集资金而举办的慈善拍卖会。

(2) 基督教妇人矫风会的简称。一八七三年，发足于美国俄亥俄州，以维拉德（F. E. Willard，1839—1898）女士为会长。一八九三年，日本基督教妇人矫风会成立，主张禁酒、废娼与和平。

(3) 能乐舞台镶满镜子供戴面具的演员整装出场的地方。

鸳鸯

久一初次会见五百子，是他参加骑马俱乐部不久的事。

无忧无虑的久一本是八所大学马术比赛的选手，以他家的条件来说，他在学业上虽说马马虎虎，但毕业后即刻就有工作等着他。报纸上成天宣传就职难啦，失业苦啦等等，但他拿到手里只看体育新闻。这么说来，他或许是一个当代流行的感情刻薄的青年。但心地善良的久一，如同一般善良的人常会出现的情况那样，只是稍微缺乏一些想象力罢了。这位单纯和好心的年轻人，富有正义感和勇气，生着修长的四肢和肆无忌惮直视一切的美丽的大眼睛，以及农夫一般素朴的手掌。从外表上看，他具有远离当今轻佻浮华之气的人品，他的刚直不阿的性格，成了喜欢讽喻世俗的朋友半带嫉妒地谈论的对象。他使得父母担心他具有超越未来风波的力量，他那不动声色的坚定的言行，怂恿人们多少带着恶意去面对。

日本骑马俱乐部是大手门内旧主马寮脱离皇室财产后形成的法人组织。如今，六十间马房里养着不足三十匹马，六七个马夫繁忙地侍候着。其中，一个花白头发的小个子马夫，不论对谁都牢骚满腹，每每成为俱乐部里人们谈笑的话题。小学生会员骑马时他也不肯帮忙照料，所以他们都恨他。

在会员中没几个熟人的久一，一般都和与自己同时入会的朋友木下一起来。他们不到俱乐部来，而是直接去更衣室，急忙换过衣服就进入马场。回去时就到办公室，或商量一下赛马会，或听从前的奥运会选手、老年教官闲侃昔日风采。他们同其他俱乐部成员们没有深刻的接触。两人时常逃学，高兴了就到俱乐部露一下面。临近五月的赛马会时（他们对大学马术部贫乏的设备很不满），几乎都到这里的马场来训练。他们穿着法国制的高级马裤，套着指拭得锃亮的长靴，以及背后敞开、风格仿制骑马服的高领学生装，两人都是一副十分得意的派头。不过，这仅是为飞越大障碍的一瞬间，精心做出的潇洒的装扮。

他们俩是快活、健康、无忧无虑的年轻伙伴，谈起话来，除了马之外，对于这个世界，不具有讲实话、说实事的必要乃至义务。他们有时也用粗野的口气谈论女人。不过，这都是模仿学生的一套做法。对于结婚，他们持有极为陈腐的意见。这种陈腐是诚实的陈腐，是有助于将女学生心中对女性角色常有的空想的陈腐之处一一填满的陈腐。他们一致认为，应该娶个健康、美丽的妻子，最多生三个孩子。

久一比起木下更加显得其貌堂堂，他对女方主动示好的恋爱抱着恬淡的态度。在这一点上，他和未曾受到爱的光顾却淡然自若的木下，两个人深有共鸣。

“要是对方露骨地表示喜欢，那真叫人扫兴啊。”

二十二岁的久一曾经这样抒发过自己静如止水的感怀。

“可不是吗，因为这么一来，就觉得这个世界过于简单，过于无聊了。”木下十分畅快地做出非实用的回应。

两人都不喜欢古典音乐。至于爵士乐，连听几首hot[(1)]也不觉得吵闹。他们不跳舞，从不参加软派[(2)]学生集中的舞厅或宴会场。其中，阅读方面，最多看些报纸上的体育栏目。至于小说之类，打从一生下来，就激不起半点儿好奇心。

毕竟久一同木下稍有区别。比起马来，木下更喜欢马术，而久一却一直对马抱有关爱之心，疼爱马，喜欢马。原为骑兵大尉的老教官，曾经颇为遗憾地为久一打保票说，久一命中注定是一位优秀的骑兵将官。战时，这位少年尽管没有参过军，但他却看到如何以绵密的注意力和爱心对待马匹的情景。世上一些同久一年纪相仿的青年，大多都瞄准各种危险的玩具，并以此为自豪；但对于久一来说，没有比马更可爱更安全的玩具了。马是温驯的动物。这种动物具有易于感伤的心情、果敢的勇气，同时又具有怠惰和胆小的性格。热血偾张的双眼，时而表现出敌意和轻蔑。正因为如此，它才能以较之人类更大的忠诚，一度为赤胆忠心的骑手而献身。

人们常说，纯种马[(3)]宛然是一件美术品。久一的宝马王锦是个血气方刚、体魄雄健的七岁骊驹。赛马一般四岁开始参加德比[(4)]，六七岁正当时。久一对于美的判断，虽然一向缺乏独创性，但就像孩子看到飞机觉得很美一样，他对俊丽的王锦满心热爱。马头坚实、始终昂首而立，毛色紫红，令人联想起精心绘制的油画。长长的鬛毛，自胸至前腿线条优美，好比天马行空。久一从这种马身上获得了一丝不苟的进取力和翻

越障碍的忠实的勇气。

有了这种马，王锦遂成众望所归。要是确实想骑马，不如一早赶到俱乐部抢个头名。一天，比他热心于功课的木下起早去上课了，久一独自去了俱乐部。接着，便在晨光浩荡的马场上，骑着器宇轩昂的王锦兜圈子。骑了半个小时，一位会员加入进来，变成了两人。这时候来的都是没工作的会员，大多是学生和妇女。

一天早晨，久一从马房里牵出王锦，在厩舍前看到一个骑厌了小马的孩子。于是，久一把他抱到马背上。这个男孩子看起来是小学二三年级的学生，他不好意思地微笑着，骑在马上郑重行礼道谢。刚入会不久的久一，不认识这个孩子。不过，孩子穿着小小骑马裤，拖着长鞭，样子很可爱。这么早一个人跑来这里，那种心情久一完全能理解。他自己小时候假如喜欢马，说不定也会逃出学校，扔下书包，跑来骑马呢。

这个淘气的孩子，下一个周六下午在俱乐部前又碰到久一，他像做了坏事被人知道一样，带着亲切的微笑，来到他身边。一看，孩子后头跟着一位美女。她就是五百子。

五百子十九岁，既漂亮又略显风骚。然而，眸子里却映出一颗朴素的心灵。她家教谨严，洁身自好，不施粉黛的脸孔，固然称不上什么冰肌雪肤，但些微的黧黑和柔和的血色，让她看上去充满无限活力。不知是有意还是无意，她有些嗔怪地呼唤着弟弟的名字。孩子回头朝那里看看，对久一说："她是姐姐，我的姐姐。"五百子不得不过来打招呼。这位颇有教养的小弟弟督促五百子，也叫姐姐感谢久一抱自己骑马。五百子不知道弟弟一个人来过这里，一脸怪讶的表情。久一立即说明情况，事情才算了结。弟弟的秘密揭破了，受到责骂，久一不断宽慰他。为此，三个人一起在俱乐部前的草地上坐了下来。草地生长着未经仔细修剪的杂草，五百子拔起一棵野草，无所事事地揉弄着，久一看到她的手指渐渐沾上了一层暗绿。两人言语无多。五百子说小弟弟很叫人头疼，久一却给以袒护。一对初次见面的青年男女，像夫妇一般只谈论着孩子。接着，三人一起去更衣室，一起去厩舍和马场。

久一是个身心健康的青年，但性情上却对肉欲很恬淡。或者这样说吧，他从未因割弃肉欲而感到深受折磨，因此，缺乏分析才能的久一，对于某种事物的"喜好"，简直就像杂乱无章的玩具箱而不加整理，这没有什么奇怪。他喜欢马，这是毫无置疑的。他喜欢年轻的一般女子，这也是毫无置疑的。不过，仅针对五百子来说，他并不苛求世俗中那种被夸大成为"爱情"的激烈的占有欲，也不会因未能获得而引起什么不安。

他想念她，但一天里的大部分时间，他都忘记了她。他每天依然到俱乐部去，但不会急如星火地到处寻找五百子。

一天，午后的太阳微微倾斜的时刻，久一没有得到王锦，而是骑上了青骢马泷长，木下骑的是枣红马常歌。为了练习跨越障碍，他们去了老城中心。那里是两千坪的高台草地，周围建有石墙，分布着天然林木、干涸的沟渠以及杉树篱笆。久一扬鞭纵马，飞过杂木横斜的障碍，接着，泷长一阵逡巡，偏向了外侧。

“怎么啦？这匹马就是不行啊。”

“向右切去了吗？”

没有越过障碍，而是偏向一边称作“切”。

“是的。”

“只要左手收紧缰绳，右边加点儿力就行了。”

“不过，这样也还是不成。要是王锦，就不会有这种事。”

久一说这话时，偶然看到王锦从石墙一角露出了马头。

这匹美艳无比的马一旦露出全身，骑手便向久一打招呼，原来是五百子。她嫌马场内的运动太单调，独自到老城区来了。迎接她的两个男人的态度，是一阵长久的沉默。五百子却不顾一切地策马直奔久一没有超越的障碍而来。接着，王锦轻轻飞过那里，刹那之间，骑手的衣服在空中飘卷着色彩艳丽的里子。久一看到这番景象，感到自己已经爱上了五百子。

厩舍锁门的时刻快到了。三人离开老城区，走上穿越吴竹寮(5)的马道。这里聚集着众多的小鸟，鸣声聒耳，竹影缭乱。三人都呆住了，又说又笑。

“这里好吵啊！”

五百子、久一和木下，三人都不知道小鸟的叫声竟然会如此热烈。久一更感到惊奇，他的脑子里是从未想到过马有可能会受到某种音响搅扰的危险的吧？

三匹马行进中，看到左首夕阳辉映的图书寮(6)书库，所有的窗户都蒙着铁板，黯淡无光。他们沿着护城河开始走向平川门，这时正巧遇上快速驶来的二头马车，于是赶紧避让。身穿礼服、戴着斑驳的金绶带的御者，一脸木然的表情，同他们交肩而过。

五百子不知何时走到前头，她不时回过头去，嫣然一笑。王锦走在细叶毵毵的樱树林荫道上。

“她怕毛毛虫。”

木下天真地对他说。久一也思索着她那微笑的意思，然而，那思索从一开始就不太符合久一的性情，他纵马加速赶上了五百子。

“什么事？”

“刚才木下说你怕毛毛虫，所以我很担心，过来看看。”

“哎呀，你怎么知道？”

“因为你看着我笑。”

五百子已经不记得自己的微笑。他们回到俱乐部之后，久一在别人看来显得很不安稳，木下心里有数，提前回去了。今天五百子没有带弟弟来，久一便邀她一起走进暮色苍茫的樱田门。

两人谈着谈着，久一和五百子发现彼此有着各种类似点，在许多奇奇怪怪的现象上，都能获得一致的看法。比如，两个人一边走，一边交谈着：

“你看小说吗？”

久一被一种莫名的强迫观念所袭击，不由问道。

“哎呀，我从来不看什么小说。”

“万岁！我也从来不看。不知为什么，反正我最讨厌艺术和艺术家什么的了。”

“我也是，恐怕你也不会认为这是偏见吧？要是有人讨厌大蒜，但总不能说这是偏见呀。”

“言之有理。我呀，这个世界最喜欢的是你，其次是马。别的东西都不在乎，反正总能活下去。”

“我也一样。关于看小说有毒，我一生下来就知道。可世上的人为何都那么爱看小说呢？不管哪一本书，写的还不都是一样的事情？”

“依我看，小说这种东西就是具有这样的性质，专对我们这样的关系指指点点，会受到世界上那些爱管闲事的人的欢迎。”

“为什么有这么些无用的东西？为什么会有这么些多余的、超过限度的东西？有的彩印的照片的颜色偏离图案，有些画面上的衣服的颜色越

出了范围，我认为这些都是错误的。越出范围的颜色迟早要回到衣服上。”

“那是当然的。我对自己十分满意，丝毫不感到有什么不足和苦恼。虽然我对自己很是满意，但我却不是那种脂肪堆积的中年男子，我还是这般年轻，帅气。我真想让小说家看我一眼啊。我虽说满足了，但见到你之后，我觉得我的满足实在太渺小了。要是你能同我结婚，那我才会感到更大更大的满足。”

“我还没有答应你呢，请再等上两三天吧。”

两个人为了说话，只是漫然迈动着双脚，沿着暮色低垂中的广场草坪信步而行。街灯突然点亮了，情侣们躲开灯光，在树荫下互相依偎着身子。他们的热吻和低语，听起来宛如潺潺流水。野狗到处寻找着空饭盒子，传向远方的狗吠和远方的汽车喇叭声，相互交合在一起。寂寞酿造的热情，使得五百子采取了将身子靠在久一肩膀上的姿势。她眼睛也不抬一下，只将朱唇朝向星空。摆脱这种极为轻佻的抒情的危险，对于久一简直就像解几何题那般困难。假如那双眼睛没有温存之光，只好采取决然的态度，甩开五百子紧紧抱合的手臂，即使招来误解也没有办法。首先，她那由玉腕的肌肤传过来的温热的呼吸的压力，令久一泛起被逗弄的心情。他感到，自己所爱的这位美丽少女肉体的各个部分，都在取笑他，挑动他，使他感到有些难受。

他以一副男子汉的态度，断然地说：

“要注意，我们无论如何，都不能和那些人走同一条道路。我们即便成为那些唯恐天下不乱的人们的牺牲品，也不可那样做。这话也许说得过早，但我们问心无愧的行为，实实在在的幸福，坚定不移的满足，不大不小的自尊心……我们只本着这些来决定自己的行动。我们一生所努力追求的，应该是平平常常、无一例外的生活。我们要像忠实于错误一样忠实于理性。我们再也不要什么艺术家高谈阔论了。我只满足于自己的创造，那帮家伙也想贸然地加以创造，不过他们就像小孩子，从未尝试过制造完美的东西。”

“你说得完全对。”俏丽的五百子半带不安地应和着，“不过，我们选择的生活方式，要是偶然和某部小说中的生活方式一致，那就糟糕啦！”

“那也不能说糟糕，完全偶然的一致，这就像那种更大的神秘的事件。即便如此，我们也会被那些擅长于侮辱谩骂的小说暗中瞄准，随时都有遭到暗杀的危险。就是说，我们的命运，谁也弄不明白啊！”

“别说那些令人担心的事了。我一见到你，就对你喜欢得不得了。”

“我也是。”

两人很不得体地接了吻。

恋爱进行得很理想。对于这桩没有任何障碍的爱情其神速及寂寥，作为旁观者的我只能目瞪口呆。昨日，我出席了久一和五百子的婚礼。

木下作了充满友爱的致辞。他越是极力逗他们发笑，他们越是笑不出来。不过，木下作为朋友，还是尽心尽力的。他既不是情敌，又不抱有嫉妒，一举一动始终充满美好的情谊。世上也有这样的例子。

讽刺家A，认为那个世界的一切都涂满了灰色的油漆，我要是没有碰见他，这场婚礼也许很值得回味。然而，A把嘴凑到我的耳畔说道：

“真是有这么偶然的巧合啊，久一和五百子都是他们各自的母亲受小说家欺骗后生的孩子。放心吧，那位小说家不是同一个人。小说家多得很，像一堆无用的垃圾。可他们的母亲一边诅咒艺术家，一边施行胎教。结果就生下这么出色的孩子。我来告诉你，今天的新郎新娘最大的幸福是什么吧，那就是他们不知道出生的秘密。”

但是，我却堵上耳朵，根本不愿听这位讽刺家的中伤。

(1) Hot Jazz，曲调热烈的爵士乐。

(2) 即软弱派、温和派或以女性为主体的派别。

(3) 其血统诞生于十七至十八世纪的英国，是一种为了赛马而刻意培育出来的马的品种，体型高大优美，号称“奔跑的艺术品”。

(4) Derby，伦敦郊外每年举办萨拉布赖德三岁赛马特别竞赛（始于一七三〇年英国第十二代Derby伯爵）。一九三二年，日本开始举办Derby。

(5) 本为公主的住居。

(6) 宫内省下设部门，保管皇室资料、图书，编纂皇族实录。

偶人之家

这个故事有点儿像童话，又有点儿像玩过家家游戏。不过，我现在就生活在那则童话之中。平时，我就爱吹牛，假如你不了解这一点，那么你肯定对我说的话深信无疑。

我今年终于定下了工作单位，大学也毕业了，在这个节骨眼上，迎来了春天。想起去年三月，大学二年级学年考试一结束，没等眼前出现踏入社会的不安，那时就早已坐不住了。

正如你所知，我去年很慎重，只修了很少学分。只是打算深入学好功课。二月十四日开始考试，三月二日就考完了。我躲开那些还在被考试的恶魔抓住不放的朋友，一个人尽情去逛银座大街。那天是三月三日午后四时光景。

离开家时本来要去看电影的，但反复无常的我，不可能养成那样的习惯，即看到报纸上电影广告一栏，记住哪家剧场几点几分上演，然后再离开家门。我飘然离开家，来到剧场前面，看看广告。如果不中意，再慢悠悠走到别的剧场前。

就这样，我走了四五家剧场。哪家的电影都不值得我花上一百多元钱。其中，也有一部受到好评的电影，不巧的是，我已傻乎乎地在考试前最不想看电影的时候看过了。其余的，要么就是死气沉沉的中年人的悲恋，要么就是加勒比海海盗遇险后获救的陈腐的罗曼蒂克，这些都不适合考试结束后第二天的心情。

我失望了，继续走下去。各个店铺的橱窗里，都插着桃花，搭起偶人台。原来今天是偶人节[1]，我现在才发觉。去年夏天，妹妹死了，家里只剩下比她大四岁的哥哥我一个人了。父母连从橱柜里拿出各种节日道具，摆在壁龛里的力气都没有了。

今天的确是偶人节。不过，这一天对于我倒无所谓。这是理所当然的，对偶人节抱有关心的大学生，除了那些能够胡诌几首俳句的乖僻的

青年之外，还会有谁呢？

不管是不是偶人节，当天是早春时节一个晴美的日子。刮着尘土飞旋的大风的季节尚未到来。天空似寒冷的青瓷，拖曳着几缕飘忽不定的毛刷般的云彩。接着，天色渐渐昏暗下来，街灯和楼房的电灯及早点亮了，在路面上追逐着白天的光影。

我不嗜酒，我连独自到外头吃顿晚餐的钱都没有。如果没有好看的电影，我就只得返回位于世田谷的家。

然而，我喜欢一个人散步，双手插在外套口袋里随意溜达，经过书店时就站在店头看上四五分钟的书，再离开那里。

或许你会问我，在那考试完毕第二天自由的傍晚，没有携手同行的女友吗？

没有。我虽然谈过恋爱，但没有其他什么经验。我真想大声疾呼：一部分成年人单凭想象，胡说什么战后青年没有一个不是十几岁就失去童贞的，这完全是脱离现实的臆测！不论哪个时代，青春的艰难较之外部更多的来自内部。在今天这个妨碍青春的外部障碍众多的时代里，反而得以不太注意内部障碍，因此，没有失却童贞的青年反而多了起来。这种相反的道理是存在的。

我不打算开始谈论这个问题。首先，这个歪道理不适用于我。

老实说，那时我没有专用女友。半年前是有的……她结婚了。

……鉴于此，我只好回家，回家也没有什么不好。不过我也并不打算硬要回家，只好漠然地在银座随处游逛。怀着这种心情来银座散步的人们，除我之外，肯定还有很多很多。

傍晚是人们出行最多的时刻。步行的女人们的脸孔，在距离橱窗遥远的地方，看起来若明若暗，恰到好处。我来到数寄屋桥四角广场，不想再沿着从那里通向土桥的晦暗的路径走去。那里的人行道行人稀少。从已经落下大铁门的D大楼再向前走两三座楼房，我发现一家时髦的弹子房。

正如你所知，我是打弹子的名人。我这种名人不值得骄傲。这种弹子房肯定是酒馆什么的改建而成，外表像山间小屋，内部的天棚上横着煤烟熏黑的大梁。三十台机器，只有七八个人。

在第一台机器上，我很快赢了两盒光牌香烟。小车在五彩铁皮龟面

和颜色美丽的富士山后面旋转，钢珠通过那里之后，小车还在旋转。我总觉得那后面分别藏着一只小白鼠。不久，钢珠突然躲到铁皮扇面背后了，铃声一响，一下子流出众多的钢珠。

然而后来，不知是否因为担心而加以调整的缘故，机器完全不再流出钢珠了。我去领“光”牌奖品，还想继续玩，又买了一些弹子，物色一台能赢的机器，走向前去。凭直觉这台机器似乎能赢。

只见相邻机器前坐着一个女学生打扮的人，她正在拼命打弹子。乍一看，她扎着眼下很少见的辫子，乌亮的头发紧紧绞合在一起，充满生气的麻花辫，一侧下垂着，另一侧搭在肩头，仿佛作为一种标记，挽成一个圆环。

女子穿着素朴的、精心洗刷过的深蓝色外套，红白二色的围巾下，可以窥见内里的水兵服。一般说来，少女的领口总是覆盖着毛茸茸的胎毛，像老鼠一样，可是她的耳边到领口的肌肉，却白得耀眼。

我最初抱有窥视那张容颜的好奇心，可以说明显是因为她那现如今已经很少见的辫子。

我一边操纵弹子机扳手，一边侧目朝她脸部扫了一眼。

“哎呀，是死去的妹妹！”

刹那间，我想。

那印象太奇怪了。定睛一看，少女并不太像妹妹。她眉毛稍浓，圆脸，面颊上有酒窝（大概因为热衷打弹子，用力噘嘴而形成的），可爱的鼻子，大眼睛……这些方面都不太像妹妹。或许一见到和妹妹死时年龄相仿或同一时代的少女，马上就联想到妹妹，当时的我已经养成这样的习惯了吧。

这回我转过眼来，望着少女转动机器扳手的手指。

那指头似乎呈现出“梦幻”的样子，并不纤细，反倒有些粗糙和浮肿。握在扳手上的大拇指和其余四根指头，有些麻木而茫然地运动着，简直像是一副随心所欲的表情。指头用力时，那指头仿佛被什么强制一般，死死抵在机器的扳手上。

她那手指的动作引起我的注意。她只是死板地动着指头，不管投入多少，弹子全都白费掉了。少女堆积如山的众多弹子，只是机械性地逐一落入右边的洞眼里，手指也机械地动着。我看到她那指头似乎觉察出被人盯着，立即显得不自然起来。

我回过神来，抬起眼睛。这时，少女也在注视着我。

她笑了，眼睛没有笑。我第一次看到留下如此印象的眼睛。硕大而黝黑的眸子，深深凝望着我，那双眼睛闪现着外国人般的视线，流动着一种别样的难以理解的感情。不过，她的眼睛确实洞察了我的感情，宛若放射着黝黑光焰的熊熊烈火。那双眼睛实在难以形容。圆润而丰腴的脸蛋儿以及微笑，使我联想起熟透的橘子。

我的舌头僵直着说道：

“我教教你吧。”

少女默默地用力点点头。她那很大幅度的点头，简直就像赞成一项重大决定，颇为好笑。她的举动使我心情放松了。

“这样，一旦选定一台机器，首先将四根指头抵住扳手下方，大拇指压在扳手上。如果进球了就好，不进，则从下边抽出一根手指，用三根手指再试。就这样，一根一根抽出，直到进球为止。关键是大拇指以外的四根指头要配合好。”

“是这样吗？”

她很天真地照我说的试了试，扳手下的手指是三根时，钢珠陆续流出了许多。再试一次，又流出了许多。

她并没有显出非常高兴的样子。而且，对于钢珠的不断流出，也没有保留什么特别执着的表情，就像从卫生间镜前离去的女子，从老虎机的玻璃前离开了。

“哎呀，她没有跟我打招呼就回去了。”

我这样想着，望着她那双手抱着钢珠走向门口的背影。来到奖品窗口，她低着头说着什么，立即用手接过一盒光牌香烟，兴高采烈地回到我身边。

“这个，给，谢谢啦。”

“可以吗？”

我的性格是来者不拒。我把光装进口袋，瞧了瞧少女的脸，她说了句“再见吧”似乎正要走开。谁知少女却一言不发，一直没有离去。我只好又回到弹子机前。一直不顺，一个钢珠也没有获得。全都打完了，我掏出手帕，擦了擦弄脏了的手。

就这样，最后两个人肩并肩一同走出弹子房。我心里很高兴，肩并

肩走着，也不瞧她一眼。

我从未有过这样的经历。走了一阵，少女吊在我的臂膀上。这显得很自然，这样的动作一点儿也不令我吃惊。

“真奇怪，这姑娘好天真啊！不会是故意撒娇的野鸡吧？”

我们站在交叉路口。此时，少女热心望着空中电光板上的新闻报道，信号灯变绿了，非等我再三催促她才肯挪动脚步。

我们没有一定的去处。少女只是默默跟着我走。就像时常在街头遇见的小狗，走到哪里跟到哪里。这位少女就是如此。

我感到一种诱惑，很想仔细询问一下她的身世。不管她是哪类女子，反正我乃一介书生，穷光蛋不怕贼来抢。

“肚子饿了吧？”我问。

“嗯，有点儿饿了。”

少女含糊地笑了，她那毫不卑贱的笑颇令我满意。我们在有乐町车站前闹市的一角，走进一家面向学生的餐厅。接着，我问少女想吃点儿什么，随即要了两份鸡肉饭。提起鸡肉饭，可也算是受欢迎的晚餐吧？她安安静静吃着饭，不时抬眼看看我。

我百般思考，始终摸不透这位少女的心事。你听了也一样不明白吧？首先，她穿戴质朴，但在来往的行人当中，一点儿也不显得寒酸。

“你叫什么名字？”

我首先问她姓名。

“神田清子。”

“我说你啊，是不是会和这些来来往往的男孩子中的随便一个交往？”

这样问有些失礼，但看起来她毫不介意。

“哎，我只和你好。”

“谢谢啊。”我还有闲情做了个鬼脸，“不过……我，没什么特征，为何只选择我呢？真搞不懂。”

清子仰起纯白而可爱的脖颈，喝了口杯子里的水。

“我一见到你时，心想，就是这位了。从前好几次梦见你，你呀，同梦中人一模一样……今天不是偶人节吗？家里要摆设古老的偶人，喝白酒哩！家中只有我和母亲。今天早晨，母亲一边望着偶人台，一边说：‘你真像个女偶，可就是没有男偶啊。’”

“嗬——”我的兴趣越来越浓了。

“于是，我说道：‘好吧，我找个男偶来吧。’

‘可不，去找个来吧。只有这样才好庆祝偶人节呀。’

‘今晚上，我一定找个回来。’

‘啊，那敢情好。我马上祈求偶人菩萨，但愿能很快找到。’

‘妈妈，我以前梦见过一个人，今天肯定能见到他。’

‘他是怎样的人呢？’

‘他是个很好的人，妈妈也肯定满意。’

‘我等着，快些去找吧。’

于是，我今天就到东京来了。”

“到东京来？你家不是在东京吗？”

“虽属于东京都，但在北多摩郡呀。”

“哦，挺远啊。你一个人经常来东京吗？”

“我常独自一人跑来看电影。”

“没有朋友吗？”

“朋友？一个也没有。”

果断的语调里不含一丝感伤，仿佛一切都是理所当然。

我很吃惊，对她的事很着迷。我们谈话之中，不管是汽车的喇叭声，还是弹子房扩音器播放的流行歌曲，都丝毫没能闯进耳鼓。不光如此，就连店里的留声机播放的爵士乐，也只像秋风过耳。我感到店里静悄悄的，好像只有我们两个人。

说话的当儿，她那碗鸡肉饭早已风扫残云，而我还剩三分之一。

“不吃了？”

她看看我的碗问道。

吃完饭，你猜我们怎么着？说起来很自然，按照她的吩咐，我跟她去那个位于北多摩郡的家。

武藏小金井车站，从三鹰站再向前还有两站路。坐在中央线电车里的大段时间，其间，我对清子仔仔细细打量了一番。正碰上下班高峰，到中野、荻洼一带这段时间，车上十分混杂，我紧紧攥着吊环，少女死死抓住我，车子每摇晃一次，我的外套的领口就被她牵拉一次。

我知道，热恋中的少女，一般不会露出呆痴痴的表情。她默不作声，只是好奇地瞅着我的织着杉叶花纹的外套。她的身个儿正好到我肩头，这期间，她用指头摸索着水波状的杉叶纹路，最后伸开手指，不住抚摸着我的领章。他把我当作一棵树看待。

“这枚J字徽章是什么意思？”

“表示法律。”

“法律？唔，好厉害。”

那种口气显得很麻木。两人望着车窗外近处新宿大街上的灯火。

今夜，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觉得电车总是在灯光的中心停站、发车，接着又离开灯的乐园而远去。乘坐的电车就像一条船。心里总是想到航海，一直向着未知前进。

有空位子了，我俩坐下来，已经没有话题了。要想再聊下去，要么谈自己身世，要么向她发问，二者必择其一。

清子和我都望着正前方，紧贴着身子。我一点儿不觉得自己的长相像个男偶人。不过我倒想，我们正如一对包裹在丝绵中的偶人，被装在箱子里了。想想真好笑。

我们在武藏小金井站下了车，街道很短，立即进入晦暗的野外道路。我配合清子的步伐走着。只听到我的脚步声，加上又是刚买的学生鞋，走在东京中心大街上听不到声音，可在这幽静而又漆黑的道路上，却发出可怕的“咕咚咕咚”的巨响。我发现清子脚下没有什么声音，此种发现一时令我毛骨悚然。不过，这没什么奇怪，我注意到了，原来她穿的是帆布运动鞋。

她的两只脚走在黑暗的道路上，轻盈而无声，好似暗夜中的一对白蝴蝶。

夜气寒冷，我竖起外套领子走着。道路两旁排列着武藏野富有古老

风韵的高大的山毛榉。走完这条林荫道，便是一望无际、耕作过的黑土起伏的柔软的农田。夜空分布着薄云，月亮尚未出。远方森林低俯的阴影，看过去一派模糊。

自行车的灯光摇摇晃晃走近了。

车上是个青年，他斜过来身子，朝我们睃了一眼又骑走了。

灯光照亮了我们的外套，这时我开始感到某种近乎色情的东西。那之前的过程是那么非现实，距离色情或恋爱十分遥远；眼下自行车头灯些微的圆光，突然将我们的二人同行变成了现实。

你想打趣，问我这时有没有接吻，是吗？行人稀少，路面黑暗，接吻倒是随随便便。不过，没有。我只是终于握了握她的手，那手很小，很柔软，而且很冷。

我一点儿也不认为自己很大胆。不过，刚一见面的姑娘，泰然自若地跟她一起来到远离人烟的地方，这无疑可以归入大胆一类的人种。然而，对于我，这一切都很自然，就像上了麻醉，什么也不考虑了。

清子左拐右折，通过墓地和竹丛旁边时，她似乎有些害怕，用力握住我的手。

不一会儿，从高高的篱笆墙一旁穿过，我听到了低微的水声。

“这里是什么地方？”

“河堤，那一排树木是有名的樱花树。”

可不是吗，黑墨濡染似的茂密的古老樱树，满树枯枝，排列在比道路高出半米的河堤上。

“那里就是我家。”

清子大声说道。斑驳的篱笆墙空隙里，漏泄出灯光。

“我们打院子里进去，吓吓她好吗？”

走到篱笆墙跟前，她压低了嗓门，声音甚至有些奇怪。接着，她拉起我的手，打开篱笆一角的栅栏门，走进院子。院子大约有二百坪吧，树木稀少，枯草倒伏在地上，随处生长着一簇簇山白竹。房子附近一带的山白竹，围绕着水盆，枝干高大，朦胧地映出室内的灯影。近旁一株古老的红梅，开着稀稀落落的花朵。

点灯的屋内，透过玻璃门看得很清楚。八铺席大的房子里，装饰着

大型偶人台，铺着红毛毡，内侧偶人冠带上坠着璎珞般的金色小珠子，从庭院里看过去，摇摇荡荡，光明闪耀，好看极了。

一位初老的小个子女人，低着头坐在火钵前。榻榻米上摊开着杂志什么的，她一面烘手，一面阅读杂志。

清子穿着白帆布运动鞋跳舞似的边走边跳到玻璃门前，用手掌猛拍玻璃，发出几乎碎裂的声音。

从门外望去，小个子老太弹簧般地跳了起来。

清子高兴地大声喊道：

“妈妈，找到啦！”

我不好意思露头。我感到自己也变成长期藏在橱柜角落里的铅笔刀、纸袋、宝贝瓦盆之类的东西，今夜又要被那胖乎乎的手指翻腾出来吧？

神田家偶人节的夜晚十分完美，是我生平度过的最有意味的偶人节之夜。门外寂静无声，侧耳倾听，好容易才听到远方电车的轰鸣。

室内灯火辉煌，使得面对偶人台打坐的客人的心境一派明净。我发现自己胸前闪光的金扣子耀眼夺目，坐在那里很不自在。

“欢迎你来做客。”

清子的母亲对我深深行礼，我抬起头来时，她的头依然伏在榻榻米上。

这个家里，一切都是那般矫揉造作、装模作样地按照礼仪进行。清子到厨房帮母亲做菜，我一个人留在八铺席的屋子里。

灯火灿烂的偶人台十分美丽。这些偶人都是各个时代有来头的代表人物。首先，偶人的面部很精致。

最上段内侧偶人的背后，围着一圈儿小小金屏风，屏风上连金属零件都装饰着镂金花纹，如今是造不出来的，包裹在缎子内的红焰闪烁的雪洞[2]也一样。三人一组的官女、右近橘和左近樱[3]精细的绢花、五人乐队[4]以及杂役等等，都做得精巧别致，古色古香。杂役滑稽的容貌，直接摹写画卷中庶民的脸型，惟妙惟肖。

菱饼盛在泥金花纹的高脚杯里，白酒斟在一对泥金花纹的金刚石小瓶内。那瓶子一如香水瓶大小。尤其令我惊奇的是偶人节道具之精密，

包括台架、火桶等，一切都是宫殿风格的泥金画装饰。最下一段摆着各种古老木纹的偶人、御所偶人、象牙虎以及唐狮子。

“对不起，让你久等了。”

清子的母亲端着饭盘进来了。紧接着，清子也一本正经地端着饭盘进来了。她坐在我身旁的坐垫上，将端来的饭盘放在自己面前。

我大惑不解。娘儿俩的饭盘小得令人吃惊。

夸张点儿说，那饭盘就像烟灰缸一样大小，里头或许是用镊子夹住制作的菜肴。饭盘里照旧有汤碗、饭碗。打开汤碗，漂浮着一小片淡红的面筋、三四根粉丝和一片菜叶。

我不知如何动手，感到很困惑。

清子乜斜了我一眼，笑了。

“要喝白酒吗？”她问。

“是啊，可以喝点白酒嘛。”母亲也跟着说。

我们的饭盘上，摆着几乎能放进眼睛内的木质小酒杯。

母亲暂时回厨房，拿来一只箭筒似的东西，里头插着长柄的小型铫子。口边装饰着红白纸蝴蝶，打着金银结子。

我手忙脚乱地拿起杯子，滴进一两滴白酒就满了。

“请干一杯，请！”

母亲煞有介事地劝着酒，我一口喝干了，险些把杯子吞进去。

斟了几次白酒，铫子很快空了，母亲不断起来去灌酒。我想，这多麻烦，因为在别人家，只好沉默。

这时，清子说：

“哎呀，醉啦，好痛快啊。”

“你喝了不少酒，别勉强。”

“我脸红吗？”

“哪里，一点也不红，灯光一照，亮晶晶的，就像女偶人一样漂亮。”

“妈妈，我，困了。”

清子似乎忘记身边还有个我，撒娇地说。她扭着身子坐着，两腿严严实实包裹在满是襞褶的裙子里。

“困了就去睡吧。”

“对不起，我去睡了。”

“可以吗？这孩子真的想睡了。”

母亲对我说着。我一点儿没有醉，也不可能醉，不过，我对场内的空气倒是真的沉醉了。偶人台上的雪洞灯光，在我眼中一派迷茫。

“请便吧。”

“哦，那好，去吧，清子。睡衣，到那边我替你换。”

“晚安，哥哥。”

清子第一次这样叫我，稍稍扭着身子站起来。

“哥哥再见，我先走了。”

娘儿俩去了，我猛然回过神来。

“我先走了”这句话，究竟什么意思？

母亲照顾女儿睡下之后回来了，我向她道别，母亲死活不放我走。我说还有电车，而且时间才刚刚十点钟。

我同母亲进行了长久的问答。我说自己家里不太允许无缘无故外宿，随口回绝了她。谁知，一旦瞥见雪洞内即将燃尽的摇曳的烛火里的小偶人，心里就动摇开了。我想起那个小辫子，心情从未变得如此不可理解。

“那么，今晚就麻烦您。”

一副古板正直的学生做派。不用说，卧室肯定是另外的屋子，那我就一边想着小辫子少女的幻影，一边慢慢进入梦乡好了。

母亲拿来了睡衣，我在她的劝说下换上了。

这当儿，母亲把偶人台雪洞中即将燃尽的蜡烛，换上一支新的，点着了火。她已经吹熄了另一侧雪洞中的烛火，她个子矮小，要吹灯必须踮起脚尖来。她把点着的那盏雪洞端在手里，领着已经换上睡衣的我来到走廊上。廊子上寒气逼人，打开顶头一间屋子的障子门，黑暗中有一股奇异的甜香。

“请吧。”

她说道。

华丽的友禅纺被子摊开在一边的床铺上，看到了雪白的枕头。母亲将雪洞放到枕头旁边，只见对面还有一个枕头，铺展在枕上的是一头乌亮的辫发。

我一时喘不出气来。

掉转过来的脸孔，在小小的雪洞灯影中微笑。接着，她默默掀开被子要我进去。淡淡光影下，少女的乳房看起来模模糊糊。清子脱了个精光。

通常，童男和处女共寝，不可能达到完全的行为。那天晚上，即便童贞的我那般陶醉，也没有推翻上述不快的结论。然而，像那天晚上那样足以出现奇迹和不该发生的事的夜晚，再也不会有了。想到这里，我无话可说。

翌日早晨，轻雾萦绕。她沿着河堤为我送行，最后一直走到车站。其间，两人都没有说话。到了检票口临别时，清子是说了什么的，我想。

“再见。”

她是这么说的。而且，她用那黑色火焰般的眸子一直凝睇注视着我，还握了手。

我没有再访偶人之家。

因为害怕呢，还是不愿将一夕幻影变为现实？

总之，直到最后，对于我来说，尽是些不可解的东西。或许我愿将这些不可解一概珍藏起来吧？大概只有一个合乎道理的说明：那是一个普通童男欢度的初夜良宵，此外再也不会有那样的事情了。

初夏，我结识了一位现实社会的女子。秋季过半，我被那女子给甩了。

当时，一股难熬的冲动袭击了我。我脚步狂乱地跑出家门，乘上中央线夜间电车，到武藏小金井站下车。

那是个秋月明媚的晚上，那次同清子一起走过的道路虫声如潮。月光将众多的树影映在路面上，描画出奇怪的形状。我脚步匆匆，一路小

跑。为此，本该转弯的路我似乎走错了，不论怎么走，总是寻不到那座篱笆墙和通往流水潺潺的河堤的十字路口。

一家药房兼营杂货店和香烟铺子，这座简陋的店铺还没有关门。我向坐在账房内的看上去不太开心的老爷子，打听神田家的住址。

“噢，你问那疯子娘儿俩的家呀？”

老爷子忽然来了兴致，他用一副不同于面部不快表情的带有鼻音的语气说道。

“你说疯子？女儿的名字叫清子。”

“是啊，那姑娘和母亲都是性情沉稳的疯子，一对浪荡女子。离了婚的男主人给她们寄钱，她们整天价什么也不干。不熟悉的人不认为她们是疯子，她们已经掳掠过好几个男人了。有个时期，闹得满城风雨。可最近，谁也不再说了。那些风言风语的人，也都厌倦了吧。再说，近半年来，没听说有男人来过。至于她们是怎么生活的，没有一个爱管闲事的人前去窥探过。”

我受到打击，脸色惨白。问罢了路，也未好好道谢一声，就离开了店头。

去还是不去？我是多么犹豫不决啊！你完全可以想象得到。不过，我一边犹豫一边前进的当儿，听见了微微的流水声。那正是通往河堤的道路。

神田家就在附近。秋天里的篱笆墙，不像上次那般稀稀落落，但随着我往前走，篱笆墙内不时透射出闪烁的灯光。我来到栅栏门前，一推就顺利地打开了。我眼前出现了一座秋草离离、虫声唧唧的荒僻的庭院。

当时，有另一样东西从同一个位置射入我的眼帘。那件东西鲜红耀眼，闪闪放光，透过玻璃门看得十分清楚。偶人台装饰得同那天晚上完全一样。

也许你觉得好笑，仲秋之际还会有人过偶人节吗？然而，既是疯子，即便盛夏也有过偶人节的权利。

我定睛观察。

同样穿着水兵服的少女和矮小的母亲相向而坐。那位少女和身边有我在时同一姿势，同一位置，同一方向。面前，鲜红夺目的红毛毡上，

内侧偶人金色的璎珞光明耀眼，摇摇荡荡。我的耳里满是秋虫的鸣叫。

我在原地站了好久好久。母女纹丝不动，简直就像木雕一般。而且，我以为，要是招呼一声，说不定会真的化作木质雕像了呢……

不一会儿，我离开那里，折回车站。

你会作何解释？

自打我那天舍她而去，母女两个每晚都是那样等着我吧？哪怕是秋天，女偶人也要欢度偶人节，直到盼得男偶人归来为止，不是吗？

也许你会说，这只是美好的设想吧。但大凡美好的故事，都不得不伴有美好的设想。假若发疯能够创造美好的故事，那么正常的我们平时所无法想象的美好的空想，不就只能靠发疯来实现了吗？

想来，你不会认为我在胡言乱语吧。

(1) 日本每年三月三日上巳之日为“雏祭”，即偶人节，又叫桃花节，或女儿节。有女儿的家庭搭起偶人台，摆上各种漂亮的小偶人，还有菱形饼、白酒和桃花等，祝贺女儿健康成长。

(2) 雪洞，以绢和纸等为外罩的灯烛。

(3) 平安京御所紫宸殿南阶梯下西侧和东侧，分别种橘树和樱树。

(4) 从右至左分别为演唱地谣和演奏笛、小鼓、大鼓和太鼓的五个偶人。

早晨的纯爱

上

那天早晨，良辅夫妇作了一次长久的清凉而爽适的接吻。

说是早晨，天空刚麻麻亮，他们来到露台上，互相从对方的唇际，感受着黎明时分薄荷水般的空气，接着再用舌尖儿互相抚弄着夜间焦灼的口腔内的热流。这是一次久久不倦、永无休止的接吻。

各处传来鸡鸣。果树园的树木笼罩在迷离的雾霭里。虽说已是五月，他俩依然感到肌肤冰凉。妻子玲子穿着蓝色睡袍，双手搂着丈夫的脖颈，踮起脚尖儿，乳房从无袖衫的袖口溢出，看上去像在微微的晨风中摇荡。

玲子看起来不像是四十五岁，一身毫无倦意的雪白的肌肤，疲惫似乎藏在内部，沉淀于心底了。虽然有时候看起来透明如黑色的沙砾，但那已经不属于肉体的领域了。怎么说呢？这么说吧，她对表面的肉体加以精心保护，维持不变，不受世间任何事情的影响，以免搅浑生命表层透明的清澄。活着，变老……俗世间一切尘芥，堆积在机体深部，不再属于肉体领域了。或许可以说那是精神的领域，是经常进行腐败和分解作用的垃圾处理场，是虽生已死的领域……然而，它绝不会波及她的外侧，影响到她的肉体。

年届半百的良辅同样如此。两人初会时，俊男俏女，堪称是天生的一对儿。良辅二十三岁，玲子十八岁。经过战争期间七年的交往，战争结束后，良辅复员回来。两人结婚时，良辅三十岁，妻子二十五岁。二十年的婚后生活中，两人没有生孩子，整个世界始终只有他们两个人。

战后，良辅在父亲遗留下的住宅里，无所事事地度过了二十年。没有人知道为何会这样。有人说，是得益于战争结束前夕良辅的母亲从外国偷偷运进的大量宝石。据说母亲在雪花膏瓶底藏了好几粒十克拉以上

的宝石，带回了日本。

然而，父母死后，良辅为了维持他们夫妻的生活，确实发挥了理财的才能。他针对各个时期的经济形势，因势利导而致富，过着游手好闲的日子。这种无所作为的生活本身，就是对于某种事物的复仇，两人巧妙地管理着财产，灵活地使用，仿佛从这个世界一旦失去就不会再来。他们生活在唯有两个人的爱的天地。

他们生活在唯有两个人的爱的记忆里，这样说也许更适当。他们将一分一秒都赌给了那最初的相会、那美好的最初的惊愕中了。玲子从五十岁的丈夫身上，反复窥见了他二十三岁时的面影；良辅从四十五岁的妻子那里，不断发现着她十八岁时豆蔻年华的形象。

这是一种怪异的事吗？如此将主观的美的幻影使得别人也能感受得到，这种事是根本不可能的吗？其实，两人打从结束实际年龄二十三岁和十八岁以后，亦即自他们的二十四岁和十九岁以来，这件事对于人生或者对于推进人生来说，成为两人最重要的课题。实际上，他们始终执拗地追求着，毫不气馁。他们多次回到最初的幻影之中并对课题加以确认，他们异常年轻的外表促成这一愿望的实现。

然而，不论如何年轻，总是有限度。他们渐渐躲开白昼之光，同时也厌恶夜间人工之光，独爱傍晚和黎明时分的微妙之光。在这种暧昧的自然光线中，五十岁男人和四十五岁女人，沐浴着仅有自己轮廓的某种微妙的自然的惠爱。他们知道，唯有在这样的暧昧之中，自然才会放松苛酷的法则，将他们远方青春的反照加以保鲜，像那山头曙色一样。

玲子至今还清楚记得，自己十八岁时，偷偷从母亲的化妆台里拿出香水搽。当时，良辅还夸奖说那香水很香。因此，香水对于她来说，是人生最为庄重的香气，玲子只有在和良辅那种特别的场合里才搽。而且，现在更是不可离弃，每逢良辅需要闻到这种香水的时候，玲子便心领神会，就像自己十八岁时所做的那样，想尽办法使自己的胸脯不断升腾起淡淡的幽香。

如今，这种香气又飘溢于两人相拥的露台之上。这时，四十五岁的玲子实实在在变成了十八岁。

良辅的家位于多摩川对岸东京外侧，从二楼露台看过去，眼下广阔的果树园远方，嵌着一线银白的河水。最近，这一带车辆多了起来，不过良辅家得到前面果树园的保护，挡住了噪音，每逢朝雾萦绕之时，好像面临乳白色的湖泊。

现在，玲子穿着蓝色睡袍的身子，即使浸在五月早晨的冷气里，浑身也像火炉中燃烧的炭火一般灼热。良辅爱抚着的玲子的身体，每个部位都具有爱的敏感的回应，那肉的摇荡，随着良辅手指的伸展，都能一一传递着苏醒般的新鲜的颤栗，犹如一位将全身力气集中在足尖儿上的少女，一切都是为了回到她的十八岁。

良辅身强力壮，他同二十年相厮守的妻子接吻时那种真率而恍惚的心情，不像是五十岁的男人。他仍保有青年健壮的膂力，他那抚摸妻子香发的手指肚儿，同这种膂力互为表里，蕴蓄着年轻人青春的震颤。

这是一次美好的接吻，多少年了，他俩从未品尝过如此纯净而飞翔般的接吻了。

不用说，为了筹备这样的接吻，他们付出巨大的努力，进行了为世人所侧目的复杂的人工试验。然而，唯一不容怀疑的是，这瞬间的接吻，于此世是自然的事，两人为了成就这瞬间的自然，强使自己付出了巨大的不自然的努力。

这是不得已的事。为了对抗自然、欺瞒自然，然后再次调动自然本来的朴素的力量，必须最大限度发挥人的智慧。开始的几年，两人只是借助诗和想象力，然而诗和想象力一次性的性质，很快使得回溯同一源泉的努力干涸了。自己所要呼唤的神祇，依靠诗和想象，仅仅露过一次面。他们一旦切身感到这种无效，两人便通过演技试图挽回。演技的特征虽然在于反复多次才能生效，但为了反复，必须保持心境冷彻才行。

两人所要唤起的事是单纯的。一个五月的早晨，清炯炯的少女的眸子投射在可爱的青年身上，原野上朝露瀼瀼，地平线上高高耸峙着战争和生存的不安，分别在即，接吻犹如晨光最初的一闪，掠过两人青春的唇际……多么难忘的爱的幸福的姿影啊！然而，结婚二十年来，丈夫总是在那里，妻子一直在那里。但谁又能归咎于此呢？“在那里”这一事实是无可改变的；“在那里”一旦变得确实，腐败即行开始。他们不同于世上一般夫妇，极尽全力抵制腐败和分解作用。

……诗、想象和演技也都用尽了，此时两人便想出个不自然的方法，并徐徐实行之。这恐怕是倦怠之极人人都会想到的办法吧。可是，他们却将此作为世上最为美好而圆满的方法加以运用。他们所要达到的目的，仅仅是在五月的一个早晨，在少女的朱唇上实现一次圆熟的接吻。于是，他们两个开始利用他人。

利用他人这件事所带有的冰冷的轻蔑感，成为二人热情的保证。他

们甚至认为，对年轻人如此严冷的轻蔑，正是对他们施行正当教育的手段。

……就这样，如今，良辅和玲子，在五月里一个泛白的露台上，结为一体了。

他们深知，如此美丽的永远充满青春激情的一对儿，寻遍天涯无觅处。自数年前起，良辅一直使用进口染发剂，他的头发光亮如漆，即使触摸也不会弄脏手指。玲子的美丽自不待言，她那忽闪于薄薄眼睑内的满含喜悦的眸子，是微带皱纹的眼睛周围白皙肌肤的中心，流露着敏感的少女的精魂。

两人深深懂得，接吻的巧妙之美，产生于纯真和圆熟稀有的结合，透过绣花窗帘看过去，将会显得多么美好，多么恼人，几乎达到非人间的纯净。

接吻久久持续下去，鸡鸣不已，天光渐渐将两人的轮廓染成樱桃红。

突然，一个黑影，从帷幕后面跑到露台，扑向他们两人。

下

问——姓名和年龄？

答——山胁武，二十一岁。

问——在哪儿上学？

答——L大学文学部，几乎不去学校。

问——家里几口人？

答——离开父母，一个人住公寓。

问——父母允许你干这种事吗？

答——不允许。我父亲是一家中小企业的社长，他想尽办法让我把他那个小公司继承下来，我对这个丝毫不感兴趣。因为不景气，眼见着老爷子的乐天主义也到了头。可他自己还以为干得很好呢。不过，老爷子的特征是，他一旦生气发火，就给我钱。他认为，光生气不给钱，儿子就会走邪路，干坏事。所以我就拼命惹他发怒，拼命捞钱。靠这些钱，我独自搬到了新宿百人町公寓。

问——你和宫崎百合是在哪儿认识的？

答——当时，我常去一家名叫“Funky[(1)]”的登摩店。

问——“登摩”是什么？

答——就是“摩登爵士乐”的意思。不知道吧？一般来说，我还是喜欢克利福德·布朗[(2)]，对他喜欢极啦！这家登摩店“Funky”的老板是布朗尼[(3)]的粉丝，他只听布朗尼的唱片，我也经常到那里去。我在那儿认识了百合，当天晚上，我和百合两个一时都恍恍惚惚起来。当晚，百合到我公寓来，从此我俩就搞上了。

问——你同百合的肉体关系持续多长时间？

答——半年左右。其间，时断时续。我俩虽说都燃不起激情，但却是一对极好的搭档。百合也很喜欢克利福德·布朗，那种“充满男性威力的富有光泽的‘tone’”，真叫人受不了。她还转卖了一些爵士音乐杂志。说实话，比起两人睡在一起，还是互相肩并肩，共同欣赏布朗尼的唱片更幸福。

一天晚上，我们正迷迷糊糊的时候，一个陌生的客人走了进来。“Funky”灯光昏暗，仔细一瞧，似乎是个穿戴时髦的年轻女子，再加上又是个白嫩的雌儿，吸引了所有人的眼球。可是，当那个女人坐在同我相邻的坐席时，我立即看出了她的年龄。她虽然浓施粉脂，但无疑是个相当老的婆娘。

别看我这样，我也不是很会看女人的年纪。她显得十分年轻，过于装嫩反而讨人厌，所以真格的青年女子，是不大打扮得过于年轻的。一个三十岁的女子，欲出卖即将逝去的青春，当怀有不同于二十多岁商品的自信，因而其肤色没必要显得光彩照人。我认定她是个四十岁的半老徐娘，这推测不会错。

“妖怪。”我想，心情稍稍愉快起来。

“Funky”内的人，出售的不是年轻、美貌，而是傻气和粗丑，所以一遇到这类有钱的异色人种，就有些不很自在的倾向。不过，我反而感到劲头十足。

女人和我相向而坐。四目一旦交汇，露出蒙着轻雾般的微笑。我也回报以微笑。不过，这瞬间里身体飘飘然的感觉令人难忘。百合立即注意到了，她摁着我的膝头说道：

“卖给她了？”

“算了，对方是个老婆子。”

“可以大赚一把，给我买辆跑车吧。”

在这类登摩店里，顾客之间很容易交朋友。女人请我喝酒，我们三人说了好多话。那女人很健谈，她说丈夫是个醋罐子，她一个人来这种店里玩，要是被他知道了，真不知会如何遭殃呢。我联想到自己同百合的关系，女人如此想象男人的嫉妒，完全是出于自恋的缘故。

三个人混得烂熟，女人看透我和百合的关系不过是临时派对儿，便对百合说：

“你呀，与其到这种地方瞎串，不如去彩虹饭店的酒吧看看吧。那些老爷子们成群结队，专门寻找像你这般水灵的年轻姑娘。”

那女人提供了这样的情报。

问——当晚你和那女人立即发生关系了？

答——哎呀，别着急嘛。那女人开始时尽管滔滔不绝，但百合离开

后只剩下和我两个人时，不知为何，她立即僵化，开始显现出一副不谙世故的样子。没想到她会变得如此坚守难攻，我一方面觉得人老珠黄还这么装模作样，一方面又对她泛起奇妙的兴趣。

女人穿着紫堇色西服，这身衣服倒显得格外合体。不过，这类打扮或许令人觉得下贱。况且，生涩的少女气和中年人的素朴，奇怪地搅和到了一起。要是单单突出一方特色倒还好办，但她却是一方强使另一方变得更加奇怪了。

再说，我们年轻人的世界，对于那些觍着老脸挤进来的成年人，不论是男是女，我们都具有难以抑制的感到轻蔑的权利。女人爱时时向我投以媚眼，而我却把她当作一只乞食的狗，只觉得恶心。

我想让她表现得更大方些，可她即便什么也不做也会显出像个罪犯似的坐立不安。看到她如此过分的恐惧，我又泛起个念头，想故意折磨她一下。

不管怎么浓妆艳抹，小巧的鼻翼和耳轮上，总是透露出女人青春不再的衰败之相来。声音甜美而与年龄已不相称，听起来总觉得有些拿腔作态。不过，我也并非不喜欢如此花了大钱、打扮得金光耀眼的丑态。我去跳舞，她噘起嘴唇，那副具有说不出的风仪和文雅的唇型，充满了我所全然不晓的那类年长女子的威严。我想，她若满头白发，完全不化妆，我会更加爱她。

“这时候要是被丈夫看到了就糟啦。”

她坐在夜总会的圆桌前，一边神经质地打量着周围的客人，一边附在我的耳旁说。

“怎么，你不是到‘Funky’物色男人的吗？”

“你这么一说，我还有什么话呢，不过……”

“那么说，你很爱你的丈夫吗？”

“我不爱，我怕他。”

“好啊，那倒挺刺激哩。”

我给她来了句俏皮话，感到很痛快。

当晚，只是接了吻。女子接吻时的反应，颇令我销魂。那种仅限于处女的初吻才会有的惊天动地的神态，那番不能不令人怀疑的夸张的演技，果真能使她感到其乐无穷吗？我多少有些腻烦。临走时，她向我手

里塞了些零钱，又说下回在“Funky”见面。

问——给你多少零钱？

答——五千元。不小的金额，老实说，这是我有生以来第一次拿女人的钱。

问——当时你没有表示过不要吗？

答——我有意地稍稍犹豫了一下，那女子便说：“替你交学费了，收下吧。”

问——“交学费”，是什么意思？

答——那个，我不太清楚。

问——同女人第二次见面，又是怎么回事呢？

答——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必须先说说我同百合的事。我同百合是第二天见面的。奇怪的是，两人的友谊当天就完全断绝了。

这是因为，关于两人前一天的事情，都不愿详细说明，几句话就含混过去了。我之所以说两人，是因为我很了解百合这个女子，她前一天晚上同我分手后，是决不甘心就此打道回府的。以往，我们两个无所不谈，眼下对于她的事，我将永远保持沉默，对谁也不说破。

问——那么，你同那个女人第二次见面到底是怎么回事呢？

答——那女人比从前越发消极了，也更加懂得如何吊我的胃口了。她动不动就不停嘀咕，说要是被丈夫知道就糟了，一旦走漏风声，肯定要被杀死的。

我知道，她这是为了刺激我而耍的手段，于是我不怀好意地对她说：

“你如果年轻二十岁，你先生也许会吃醋的。”

“我要是年轻二十岁，你猜是多大？”

“你自己数数看。”

我冷酷地撂下一句话，女人的眼神显得凄凉了。

女人身上穿戴华丽，搽的是我所不知道的高级香水。我注意到她那样子，有时似乎突然会想起别的事来。我和女子去逛夜间公园，钻入树荫，就像大多数情侣所做的那样，逢场作戏一番。女子像少女一样颤动着身子，当然，该做的都没有进行到底。

问——“当然”，是指的什么事？

答——就我来说，已经不想再深入了，如果女人不主动诱导的话……否则，说不定我会稍稍迷恋上她。

问——你明明知道年龄相差很大，依旧对她那么执着吗？还不是为了钱？

答——若说为了钱，不错，我一向积极主动地追求钱。我看到女子把脸藏在暗处才安心的样子，似乎感到有几分可怜。女人一旦在暗处，逐渐活跃起来，她像少女一样朗朗地笑着。听到她的笑声，很像十八岁。摸摸她的手，肌肤格外滑腻，或许是被草叶上的露水濡湿了的缘故吧。

我暗下决心，千万不可忘记女人的丑陋以及可怕的年龄。这种冷静的认识是和一种陶醉连在一起的，那种感觉近似欣赏cool jazz[4]。我心中对她保持着轻蔑。这个女子害怕现实，要是那样，我就把她所害怕的现实紧紧握在手里交给她。

问——你的回答太抽象了，和我们要求的不一样，回答得更具体一些……后来，你同那女子继续一进一退地交往下去，每次都拿了她的钱吗？

答——是的。

问——女子还是经常说，要是让丈夫知道就糟了之类的话吗？

答——是的。有时走在大街上，她突然惊恐地瞪大眼睛，说看到丈夫在某个角落正盯着她。她还说：“我怕见阳光，不是为了隐藏年龄，而是因为太阳就像丈夫的眼睛。”她说的太滑稽了，我拍拍她屁股，女人愣了一会儿，含着眼泪说道：“谢谢你。”

要是真的对那女子很蔑视，我早就强使她跟我一块儿睡觉了。

问——不过，最后还是拿到了你同那女子发生关系的确证。你是怎样一步步引她就范的呢？

答——那天晚上，我突然有了一种奇怪的欲望，实在忍不住了，就邀那女子到旅馆去。既然邀她来，如果今夜不玩她一把，我的自尊心也不答应。可是，那女人颇为沮丧，她恳求我再等上一天。她说，要是住在城中的旅馆里，丈夫肯定能嗅到，她会找个安全可靠的地方，所以还是等到明天晚上吧。

问——那么，你就等下去了？

答——我的轻蔑使我等下去了。

问——后来呢？

答——第二天半夜里，女人打扮得比平时更加花枝招展，她亲自驾着红色的MG(5)轿车来了。在这之前，我不曾想象过她会开车。有这么舒心的轿车坐，我高兴地乘了上去。

“是我熟人的房子，在稍远些的郊外，但谁也不知道那个地方。我这就带你去。朋友说了，那个家一切都交给我了，所以不管出了什么事，都不能惊慌失措。”

女人提醒着说，车子沿着深夜的大街一个劲儿向前飞奔。穿过多摩川，渡过大桥，进入房屋稀疏的道路。月光下的果树园，暗影凄迷。

问——女人实际上是把你带到她自己家中去了。

答——可不是吗，不过，我这个傻瓜直到早晨都没有觉察出来。到了家，女人找出蜡烛，点上火，进入晦暗的玄关大厅，登上楼梯。

不是没有电灯，是故意营造氛围。我心里感到十分滑稽，但也暴露了女子怕光的心情。不久，我被她领到楼上一间宽大房屋的一个角落。露台的法式窗户垂着窗帘，只有一些朦胧的光线照射进来。屋内到处黑压压摆满了庞大而古老的家具，分割成条条块块，内里什么也看不见。

沿着墙壁放着一张长沙发，上面躺着两个人。当时，我似乎听到遥远而低微的切切私语声，以及女人非哭非笑不住嘀咕的声息。

“不必介意。”

听女人这么一说，我也就不在乎了。其实，我在啤酒里掺进大量海米那(6)喝了，心里很踏实，感觉对任何事都能应付自如了。

女人在暗处脱光衣服，仿佛受惊似的扑向我。她那样子并不是因为害怕，而是可怖的认真的喜悦之情。对于年轻姑娘，我很了解。大多数女孩子，出于微妙的虚荣心，能控制自己的喜悦，将自己的喜悦藏在心间，暗暗算计着，猫儿一般一点儿一点儿将喜悦表现出来。她们善于将肉的语言，全都翻译成蹩脚的精神语言，不择场合地吐露些罗曼蒂克的话，把我彻底迷倒。

然而，这位四十岁女子，是我以往见过的人中堪称一流的女子。她躲在暗处，犹如夏夜天上的银河，放射着乳白色朦胧的光芒，融贯一

切。而且，在她发出啜泣声的当儿，几次疯狂地捧起我的脸，在认清我的面孔所在之后，好容易用似能听懂又好像听不懂的声音喃喃地念叨着：

“阿良。”

也许吃了安眠药的缘故，我对这类事不放在心里，随即越发剧烈地爱抚着女人。那女人五次六次似乎呼唤着男人的名字，而且，要确认这个名字似的确认着我的肌肤。

我一点儿也不在意。在快乐之中，在抽象的欣喜之中，对世界全然漠不关心。我连自己也都毫不放在心上。在这一刹那，即便氢弹爆炸，我也将无动于衷，只管用足尖儿抚弄着她。

……恍惚之间，我睡着了。

问——就这样到了早晨。

答——说是早晨，醒来时房间里还有点儿暗。

问——醒来后你最初看到了什么？

答——我根本不想看什么，在黎明的冷气中，我清楚感到那女人已不在我身旁。我茫然地站起来，发现家具对面，横躺着个白色的东西，像是女人。我放轻脚步悄悄走过去，一面小心翼翼不碰坏各种古董；一面向那边靠近。虽然没有看清睡脸，我就立即认定是百合。“百合！”我小声呼叫着，摇了摇她。

问——百合很快醒了吗？

答——嗯。那女孩睡觉时很容易叫醒。

“你怎么在这儿？”

她睁大眼睛，死死盯着我，问道。

“那你怎么在这儿？”

“昨天我被一个男人领到这里来，他是我上个月在彩虹旅馆结识的老爷子。”

“是吗？我懂啦，咱们成了人家的工具啦，畜牲！有这样耍弄人的吗？”

“我知道了。”

百合是个头脑聪敏的女孩子，她一点儿也不慌张，坐在房间对面的

沙发上，那地方是先前我睡的沙发的正对面。她呆呆地抚弄着头发梢儿，咬在嘴里。然后将脸转向窗外，暗示我注意向那里看。

问——当时，你从法式窗户外头的露台上看到了什么？

答——看到一对抱合在一起的夫妻。他们是地地道道的夫妻，是这个世界独一无二的一夫一妻制的典型。我们被他们欺骗，当工具使唤。

问——那么，后来呢？

答——我一直看着。他们陶醉在接吻里了。

问——持续了多长时间？

答——五分钟……十分钟，似乎还要长些。

问——你看着他们的时候，是一种怎样的感情？愤怒，还是怨恨？

答——不。

问——但是，感情逐渐昂奋，你的手突然碰到口袋，发现装着一把弹簧刀。你不由握在手里，抡起了利刃。你发怒了，对吧？你能说这是冷静吗？然后你迅速奔向露台，首先刺向女子，接着刺向她的丈夫。你犯下了罪行，这是毫无疑问的。不过，你们被利用了，当成了工具。你们还太年轻，若是稀里糊涂地发怒，多少还有些酌情量刑的余地。你们怎么不这样说呢？

答——不可这么说。因为不是一般的发怒。

问——不是一般发怒，又是属于哪种发怒呢？

答——叫什么好呢？要是赞美和发怒搅在一起，该叫什么好啊？愤怒中掺和着喜悦和憧憬，应该起个什么名字呢？

看到这对恶劣夫妇——不健全、非人性的夫妇的长吻，我渐渐感到“上当了”。我不光是受欺骗、被利用后的那种愤怒；还有一种失败感，就像水牢里的水一般涌上我心头。

为什么呢？因为那时候我就是这样的感觉：我们是冒牌货，他们倒成了正品。比起他们来，我们或许只是个影子，凭借廉价的青春，活该被这样一些人任意驱使。

好奇怪呀，他们进行长吻的当儿，随着慢慢明丽的晨光，两人渐渐发生了变化。那个老婆娘和老爷子确实变得比年轻漂亮的情侣还要更加年轻漂亮了。

我耳朵里满是鸡叫。在那不祥之鸟的鸣声里，他们变得宛若即将破碎时那瞬间的脆弱的瓷像一样美丽，在曙光的辉耀下，化作一派玫瑰红。我以前从未见过那样美好而纯净的接吻，今后再也不可能第二次见到了。

我举起刀子向他们扑去。

问——为什么？

答——他们太美了，是正品……就为这个，就为这个。此外，再没有任何别的杀害他们的理由了。

(1) 意为骤停打击乐，由黑人爵士乐演变而来。

(2) Clifford Brown（1930—1956），美国爵士乐歌手，小号演奏家。

(3) 布朗的爱称。

(4) 清凉爵士乐。

(5) Morris Garages的缩写，通常译作“名爵”，英国产名牌轿车。

(6) Hyminal，一种催眠剂，又叫安眠酮、眠可欣。